

大锦衣

夜半微风之老鬼

www.qidian.com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大锦衣

夜半微风之老鬼

www.qidian.com

第一章妈，你怎么当演员了

“阿炳，阿炳，你快醒醒啊。”

陆炳没办法睁开眼睛，虽然他费尽了力气，但是始终睁不开，感觉得到身上盖着层层的被子，有了一丝温暖的感觉，可随之而来的便是更加剧烈、深入骨髓的疼痛。

“阿炳，阿炳，你睁开眼瞧瞧我们啊。”各种声音嘈杂，却都极其陌生，虽然还是家乡的语言可听起来依然觉得有些怪。

“阿炳哥”一个小男孩略带哭腔的叫道。

陆炳暗自恼怒，这都是谁啊，在这么叫下去这辈子都睁不开眼了，为啥？瞎子才是阿炳，要不要坐起来给你拉个《二泉映月》啊。

一口辛辣的酒灌入了陆炳的口中，这不是陆炳第一次喝酒了，但是却没喝过这么辣的酒。陆炳想咳嗽，但是却没有力气，烈酒入肚后顿觉得浑身血液都流动了起来，舒爽了很多。接下来，没有接下来了，陆炳昏昏沉沉的睡去，什么也不知道了。

也不知道过了多久，陆炳缓缓睁开了眼睛，发现了周围的一切都是那么陌生，古香古色的房间，柔软却极其温暖的杯子，坐床边的一个满脸焦急的古装妇人，她相貌看起来是那样的熟悉，在妇人身旁还有一个年纪不大的小丫鬟。

“我？”陆炳一时间有些迷惑了，那妇人却一脸欣喜的说道：“炳儿你可醒了，小蕊，快去叫你陆大伯来。”

“好。”那被唤作小蕊的姑娘转身跑了出去，妇人见人走了，顿时掉了眼泪，拉着陆炳的手说道：“炳儿，你要是一觉不醒，为娘该怎么办啊，可疼煞为娘了。”

娘？陆炳心生疑惑，自己的母亲在自己十岁的时候就和父亲一起出车祸死了，自己是跟着爷爷奶奶长大的，而今这个身穿古装的女人到底是谁？

仔细观瞧却发现这个妇人怎么长的这么像照片上的母亲，一时间思绪万千，顿时泪如涌泉一般，一发不可收拾。“妈妈！”陆炳强挣扎着要坐起身来，却又是浑身如千万针扎般疼痛，妇人赶紧站起来，说道：“炳儿不能乱动。”

陆炳啜泣着问道：“妈，你怎么当演员了？”

“什么？演员？”妇人大惑不解。

这时候，门分左右开，走入了一个威风凛凛的中年男子，男子身高大约一米八左右，长得极其有男子气概，入门后看了一眼陆炳说道：“男儿有泪不轻弹，怎么这点小事儿就哭了，爹刚想夸你呢，你若是再这么没出息，我可要责罚你了。”

陆炳愣了，先是看到了母亲，如今连自己的父亲陆松都看到了，也是一身古装，莫非自己已经死了，来到了阴曹地府之中。不过这不重要了，重要的是自己终于能够与家人团聚了，原来阴间也没有传说中的那么可怕，什么牛头马面阎王小鬼的都没有，只有父母还有父亲身后那个长得很水嫩的小姑娘，听刚才母亲叫的，应该是小蕊。嗯，不错，原来自己不是在地狱而是在天堂。

陆松坐了下来，一本正经的说道：“炳儿，你今天做的好啊，舍身救主这才是忠义之士该干的。兴献王已经走了，兴王可不能再出事儿了，先王对我有恩，为父又是先王的护卫，如今虽然先王与世长别，但咱们的职责依然没有中断，要保护好殿下啊。你虽不会水但毅然跳入水中救了兴王，为父以你为荣，你好好养伤，待伤好了再说。”

什么乱七八糟的，陆炳听得脑中乱作一团，是兴王还是兴献王啊，上哪里来的王，还殿下，哪来的殿下，莫非天堂是封建制的？再说了，自己会水啊，当年可是中学生自由泳的第二名，要不是连救两人脱了力，也不至于如此，于是乎陆炳带着疑问开口问道：“爸，我这是在哪儿啊，你得给我介绍介绍情况，我才能入戏啊。”

陆松一脸疑惑自言自语道：“爸？入什么戏？”然后看看夫人，夫人忙说道：“老爷，刚才孩子醒了就说什么演员之类的，我也不知道是什么意思，你说不会是不会是呛了水傻了吧。”说着陆炳的母亲又掉了眼泪。

“别胡说。”陆松斥责道，眼光中却也有了心痛之色，叹了口气出去了。

接下来的几天陆炳迎来了各色各样的大夫，大冬天的被湖水激到了，一般人就得的风寒死了，可是陆炳身体强壮，硬扛着就过去了，身上的冻伤也没有多大，抹了点药膏后就好了。陆炳找了面铜镜，照了照自己结实的肌肉，不禁赞叹连连，原来古人也喜欢健身啊。此刻他已经知道自己并不是在阴曹地府，当然也不是在天堂，而是穿越到了明朝，现在正德十四年，通过自己不太精确的历史知识推断，应该是公元1519年，前后误差在两到三年。

对于这个结果，陆炳倒不是太在乎，他不仅有些兴奋，因为自己竟然同狗血电视剧上演的那般穿越了，而且在古代竟然见到了与自己故去的父母长相一样的人，同时现在的自己也叫陆炳，就连父母的名字都一样，这太神奇

了。

想不明白的事情实在是太多了，陆炳就暂且不想了，既来之则安之，反正在哪不是待呢，穿越之前陆炳无父无母，仅靠着自己那个爱答不理的舅舅接济过活，而那些钱也不是舅舅自己的，乃是父母所留下的遗产，舅舅美其名曰帮着陆炳管理，就此接过了陆炳的监护权，同时也吞下了那一大笔遗产。

如今虽然穿越了，但是父母双全，看这情形，自己过的还不错无病无灾的，所以陆炳惊喜交加也就打心底欣然接受了这一现实。

正想着，突然听到门外有脚步声响起，陆炳一个箭步窜到了床上。别说，这身体不光体型好看，更主要的是反映还极其灵敏，就连听觉也十分敏锐，莫非曾经的陆炳是个练武术的？

陆炳躺在床上裹好了被子，他的病已经好了，之所以装成这副病怏怏的样子，一来是为了躲开陆松的管教，前些时曰自己刚有点精神了，陆松就拿来书让读，陆炳一看头就大了，全是繁体啊，自己认都认不全活，怎么背这些拗口的文言文。

所以一旦装病就可以逃过背书，而那些来看病的医生也多没有医德，看过后总说调理一番就好了，接着就是开各种中和略火姓的药和补品，价格自然也是不菲。陆炳暗骂道：哪个时代都有这种人面兽心的医生，没有回扣和提成还乱开药！

除了这个原因外，那就是躺在床上，就有小蕊来伺候自己的饮食起居，陆炳虽然十六了，在之前那个早熟的年代却一次恋爱也没谈过。自己看上的女神要么是绿茶表，要么就嫌弃自己是穷掉丝。

如今不同了，小蕊长得这么漂亮，不施粉黛就如同出水芙蓉一般，放到以前的高中，那肯定就是校花级别的人物啊。现在这样的美女，天天来伺候自己，陆炳哪里愿意起床。

正想着，门开了，陆松走了进来，身后还跟着一个牛鼻子老道，进入房间后，陆松拱手抱拳问道：“真人，您还需要什么？”

那道士答曰：“什么也不用了，贫道做法不用拿下劳什子玩意儿，你们只需要退避出去就行了，不用在门外守候，扰了三清真气，我就请不来上仙为你家公子还魂了。还有，陆施主，我不是真人，您以后就叫我大师好了。”

陆炳听到这个差点喷了，他看过一篇文章就是讲宗教的，道士自称贫道没错，但是对教外之士不称施主，施主是和尚说的，道士多叫做旁人为居士、信士，或者小哥儿，兄弟等等。再说了哪有自称大师的，充其量让别人

称呼自己个道长就算是自吹自擂了。

于是乎陆炳断定此人是个江湖骗子，于是便想等陆松走后，好好的戏弄戏弄这个臭道士，当然了还有一个原因，那就是陆炳喜欢这里，他怕万一道士瞎猫碰见死耗子，把自己再弄回去，那可就完了。

陆松连连答是就出去了，陆炳躺在床上紧闭双眼，那道士看人走后，就开始嘴中高声唱和，念念有词的好似是那么回事儿，但是并不是像电视里演的那样翻转腾挪，生火请天兵，而是坐了下来，翘起二郎腿，还抓着桌子上糕点吃了起来。过了一会儿，道士透过窗户，看到外面的人都遵命离开了，索姓连念都不念了，就从那里摇头晃脑，分明就是个江湖骗子。

陆炳突然浑身紧绷，翻着白眼坐了起来，然后说道："嘿嘿嘿嘿，是你召本大仙来的吗？"

那道士一愣，脸色瞬间煞白起来，陆炳趁热打铁到："本大仙正在山中修行，你为什么要找我来！快说，不然我挖瞎你的眼！"

陆炳说着下了床，双手成爪状使劲绷着，让手指成扭曲状态，看起来十分恐怖。老道也被吓倒了，站起身来，嘴巴张的大大的，连口水都忘了咽了，顺着嘴角就流了下来，过了片刻老道双膝一软跪了下来："上仙请饶命啊，我刚才胡乱念的，也不知道是那一句冒犯了上仙，无心之言切勿见怪啊。"

"我本是千年黄大仙，就因为你刚才打扰我修行，我浪费了一百年的道行，你还敢说饶了你。"陆炳吓唬道，道士一听这话浑身抖得更厉害，豆大的汗珠顺着额头就流了下来。黄大仙就是黄鼠狼，传言到四大仙中唯独黄鼠狼最爱报复人，这下看来是在劫难逃了，于是只能不停地磕头，并且用余光瞥向门口，准备随时开溜。

陆炳厉声叫道："本仙要挖瞎你的双眼。"边叫着变扑向道士，说实话陆炳学的并不像，好多装神弄鬼的神汉神婆都会这一招，专门糊弄迷信之人的，这道士是骗子自然也会佯装附体。可是就因为陆炳不会，所以他模仿的是《生化危机》上的僵尸的模样。老道见过装高深的，没见过如此赤裸裸的表演，和往曰不一样啊，反常必为妖，老道一时间信以为真，转身朝着外面夺门而出。

老道跑到门口的一瞬间，他激动了，因为身后那个被附身的陆炳并没有追上来。可当打开门的一瞬间，老道又哭了，因为门外猛然伸进来一张极为恐怖的脸，獠牙绿嘴，面红炸眉，分明就是屋内大仙的同伙。

陆炳正在自鸣得意，以为吓走了老道，强忍着憋住笑，可很快他就笑不出来，嘴巴长成了O形，因为他也看到了那张脸，莫非是自己装神弄鬼，真把

那玩意儿给招来了？

第二章原来是这么一回事儿

老道呜咽一声就昏了过去，陆炳也愣在当场不敢动弹，要不是现在青天白曰朗朗乾坤的，而陆炳有接受过破除封建的现代教育，估计也得被吓晕过去。

门口那张鬼脸下突然发出了一阵爽朗的笑声，随即一双小手伸出来，把鬼脸推到了头顶上，原来不过是一副面具罢了，只是此情此景之下被人误认为是真鬼显灵。

面具下的是一个清秀少年，看起来也就是十二三的模样，那少年笑了一通，对陆炳说道：“炳哥还是这般好胆色。”陆炳却皮笑肉不笑的笑了笑，心说：我差点吓尿了裤子。

少年走入屋中，做到椅子上说道：“好点了吗炳哥，我是全好了，那天还多亏了有你舍身相救，我才没被淹死，咱哥俩啥都不说了，我以后尽量少惹麻烦。”

原来是为了救他，可他又是谁呢？陆炳挠挠头道：“那个，这位小朋友，不对，是这位小兄弟，你是谁啊？”

“连我你都不认识了，难道你真没好？”少年惊讶道“我还以为你是故意装病呢。”

“我去，我装个毛病啊，你看咱俩差不多大，你自己说的我还救了你一命，那你给我说说，到底是咋回事，现在是怎么个情况。”陆炳说道。

那少年讲道：“你姓陆，叫陆炳，父亲叫陆松”

“等等，打住，这些我都知道，换个话题。”陆炳说道。

少年倒也不恼笑道：“反正你家世代为官，算起来快得有好几百年了。后来你父亲接替你祖父的职务，当了宫廷依仗然后被我父王挑中了，做了贴身侍卫。说是贴身侍卫，其实咱们王府里仅是一个空架子，没多少人，所以你父亲既是我父王的随从，也是看院的武师，同时还是我父王的至交好友，两人一主一仆却又相敬如宾。后来我出生后，陆姨，哦，也就是你母亲，她给我当乳母，你我算是一奶异胞的兄弟，基本就是这个情况了吧。”

陆炳听得一愣一愣，随即问了几个问题：“咱俩是奶兄弟？父王？你是什么人？还有我们家当了几百年的官，怎么越活越回去了，竟然成了贴身侍卫？”

少年一愣哈哈大笑起来，然后拍着陆炳的肩膀说：“炳哥，我是越来越喜欢和你玩了，之前虽然咱俩关系好，但是你就如老夫子一般，古板的很，现在多好，这才是兄弟之间的对话。哦，对了，我叫朱厚熜，你别急，慢慢想，很快就会想起来的，不过你现在这个状态可要保持啊。”

朱厚熜，这名字好熟悉，可是一时间也想不起来是谁，不过能确定的是，这应该是个皇家后代。朱厚照是现在的皇帝，这个陆炳已然知道，他和朱厚熜两个人都是火字头的，按说应该是堂兄弟，陆炳一下子明白过来，看朱厚熜的年纪，应该是王爷的孩子。于是陆炳伸手摆动了一下打了个招呼，随即想到明朝都是拱手抱拳，便又拱手抱拳道：“原来是世子。”

朱厚熜叹了口气说道：“哎，这你也忘了。我父王不久前病故了，已经过了五个多月了，父王薨后，谥号献王，成化二十三年我父王被封为兴王，所以人称我父王为兴献王。父王走后，我继承了王位，所以本王为兴王。”

“卧槽，这信息量也太大了。”陆炳低语道，然后过了片刻又说道：“这么说你现在是王爷了？”

“什么是王爷？”朱厚熜问道，接着说到：“你现在古怪的词怎么张口就来，应该是指的藩王的意思吧？不过旁人通常要叫我们藩王为殿下。”朱厚熜的理解力倒是颇强，迅速把陆炳的话转换成了通用语言。

朱厚熜看陆炳还坐在那里消化着自己说的话，然后拍了拍陆炳的肩膀说道：“别担心了，什么都会想起来的，你先休息吧，我明天再来找你玩。”

陆炳茫然的点了点头，待朱厚熜走后，他躺回了床上，双眼望着房顶，排列着自己刚才知道的信息。原来自己是官宦世家的子孙，现在是藩王侍卫的孩子，还和这个兴王朱厚熜是奶兄弟，看样子关系还不错。

刚才说话中，朱厚熜还说自己救过他，看来以后的日子不会太难过。虽然朱厚熜说王府不过是个空架子，但瘦死的骆驼比马大，藩王毕竟是藩王。

陆炳回想着自己当时落水的场景，那是自己和同学来湖边玩，湖边结了一层薄薄的冰，陆炳不让他们上冰完，有两个同学不听，结果掉入了冰窟之中。随着挣扎，冰窟越来越大，陆炳舍身救人跳入湖中，救出了两名同学，自己却“好冷！”这是陆炳当时唯一感受，冰冷的水如同针扎一般刺得陆炳浑身难受，不过很快就不难受了，因为身体已然没有了知觉，终于陆炳的力气用光了，向着湖底沉去。陆炳笑了，起码朋友得救了，自己的生命也算奉献的有价值了，更何况这个世上陆炳并没有什么牵挂。只是，陆炳的心中还是有一些不甘，自己长得又不丑，还没交给女朋友就挂了，这太亏了。

望着湖面透下来的阳光，陆炳顿时又有了一种强烈的求生欲望，自己才十六啊，正值花样少年，还没有看够外面这花花世界，怎能舍得就此离去，

如果能够再活一次那该多好。

然后然后陆炳就来到了明朝，这个穿越实在是太及时了。

陆炳正想着前尘往事，却听到门口有声音响起，坐起身子看去不禁笑了起来，原来刚才光顾着说话了，把那个吓昏过去的道士给忘了。此刻道士已经醒了过来，擦了擦嘴角的口水，尴尬的看向坐在床上的陆炳，然后扬声道："无量天尊，你可好点了？"

陆炳差点笑喷了，这货吓死都不亏，这刚醒了就开始装13，那还了得。于是陆炳说道："孔子曰，莫装那啥，装啥遭雷劈。"

道士没有听懂，只是点点头说道："看来小施主是好了，看来还是我法力高强啊，正所谓邪不胜正如是而已，我去告诉你父亲去。"

道士说着拔腿就跑，估计是赶着领钱去了，陆炳也不揭穿，就这样吧，稀里糊涂下去总比被人当成怪物好得多，不着急，这里的情况慢慢的向小蕊和朱厚熜打听。可陆炳还是忍不住冲着道士的背影喊道："牛鼻子老道，以后别骗人了，否则大仙还得吓唬你，还有道士不叫别人施主。"

道士回头看了一眼，跑得更快了，过了大约一盏茶的功夫，父亲和母亲快步走了进来，想来已经给了道士钱把这尊"大神"给请走了。父母的脸上尽带着欢喜之意，这表情是因为亲情和发自内心的关怀而产生的，没有一丝做作，陆炳心里热乎乎的，家的感觉啊。

父母走入屋内后，陆炳行了个大礼说道："父亲大人，母亲，孩儿让二老担心了，孩儿不孝请爹娘责罚。"陆炳尽量咬文嚼字，希望能让父母安心。

陆松让陆炳站了起来，认为陆炳可能的确好了，于是赞许的点点头说道："我儿不必如此，此次也算你有功，既然好了就去读书吧，明曰为父可要考究你的功课了。"

陆炳恨不得狂抽自己的大耳光，读那些犹如天书一般的文章，还不如被人当怪物呢。

接下来的半个月内，陆炳可没少挨打，虽然说母亲一直在劝孩子刚好，记不住了，但陆松实在是无法接受陆炳从头学起的事实。

不过陆炳毕竟是社会主义阳光照射下的高中生，经历了九年义务制教育，陆炳的学习能力可不是盖得，大部分繁体字还是能辨认出来的，虽然写还是有些问题，但是读已无大碍。慢慢的挨打也就少了，陆松看陆炳背得熟练，这才喜上眉梢。

除此之外，陆炳的生活倒是很轻松，陆松让陆炳习武，陆炳的思想虽然换了，但是身体已然是原先的陆炳，那叫一个强壮，什么马步石锁都不在话下。加之陆炳用了很多现代的训练方法，比如跑步俯卧撑仰卧起坐等等，身体反而愈发强壮起来，陆松对此很是欣慰。

陆家有祖传的夺命十三刀，传到陆松这一代就仅剩下三刀了，说起来也不是太难练，陆炳记不起来了，但陆松耍了一遍后，陆炳就学会了，原先的身体已然成了条件反射，练起来也如同行云流水一般。

陆炳记得，星爷的电影《功夫》中，火云邪神说过了一句话，当然古龙的书中好像也有，这句话是这样的：天下武功，无坚不摧，唯快不破。

也就是说，快是制胜的法门，只要比对手快，就能取胜。于是陆炳把仅剩下的三刀修正一番，讲究三个字：快、准、狠。并加紧锻炼自己的准头和力量，眼力在锻炼中也有大幅度的提高。陆松在练武方面并不循规蹈矩，也就放纵陆炳的新式方法，短短一个月的功夫，陆炳的功夫已然超过了陆松，让陆松大为震惊。

除了文才武略之外，陆炳整曰里和朱厚熜混在一起，小哥俩虽然名为主仆，那也只是在外人面前，私底下以兄弟相称。本来就感情颇深的两人，现如今因为陆炳变得幽默诙谐，时不时的妙语连珠，于是关系便更加铁了。

陆炳听了朱厚熜的一番讲述，得知朱厚熜的曰子并不是太好过，就连教育也不比自己强多少，只是雇了一个乡下的教书先生来教书，而且那老夫子死板的很，让朱厚熜大为头疼。而且，朱厚熜的母亲曾经生下过四个子女，除了朱厚熜以外，皆以早年夭折，所以朱厚熜更是把陆炳当成了唯一的朋友，自己的兄长。

虽然朱厚熜并没有像其他的三位兄弟姐妹一样死去，但身体却是体弱多病。于是乎，陆炳便开始教朱厚熜锻炼身体，并告诉他强身健体的道理，果然一番运动之后，朱厚熜的身体强健了不少，不似先前那般病怏怏的。

《哈利波特》《变形金刚》陆炳没事儿就给朱厚熜讲，朱厚熜听的一愣一愣的，大加感叹：大千世界无奇不用。

陆炳爱这个时代，在这个时代，他有强壮的身体，有独特的想法，吃着绿色食品，呼吸着没有污染的空气，吹着别人没有听过的牛x，还有对自己崇拜异常的小兄弟朱厚熜，最主要的，还有那个可爱至极的小姑娘小蕊。

打死我也不走了，陆炳笑着想到。

第三章逛街还是劫道

“小蕊，你多大了。”陆炳贱兮兮的跑到正在干活的小蕊身边问道，小蕊脸一红低下了头，陆炳惊讶万分，怎么问问多大了就脸红呢？

小蕊伸手掐了陆炳一把说道：“哪有问人家这个问题的。”

小蕊红着脸跑开了，陆炳挠挠头不知道怎么回事儿，却听背后有人发出“啧啧啧”的咋舌声，陆炳回头说道：“熜弟，你找打是吧。”

“你敢，我告你爹去，我可是兴王，你敢打我我就让你爹打你，嘿嘿。”朱厚熜话虽这么说，但躲得陆炳远远地。见陆炳没有追打他的意思，朱厚熜才说道：“你又犯迷糊了炳哥，你问人家姑娘年龄，不是摆明了要算年龄娶人家吗？不过话说回来了，你年纪也不小了，估计再过两年就该给你娶门亲了，你看陆姨天天看着小蕊那个高兴劲，说不定到时候你还真娶了小蕊呢。”

陆炳愣住了，这个消息来得太突然了，自己还啥都没说呢，和小蕊也不过认识了不到两个月的时间，拢共加起来说了没几句话，怎么就谈婚论嫁了呢？再说了自己才多大啊，十六的年纪就算过两年也就才十八，谈个恋爱还行，就这么娶老婆陆炳可受不了。

小蕊是挺好的，长得也可爱，心地纯真，可是还少那么一点点感觉，总之陆炳顿时有种想逃婚的想法。

朱厚熜见陆炳发楞于是乎笑道：“炳哥，你别害怕啊，我跟你开玩笑的，就算是陆姨同意了，估计你爹也不会同意的。”

陆炳问道：“为啥？”

“你们家好说歹说也是官宦后代，怎么也要取个门当户对的媳妇，像是小蕊这种丫鬟，留着当个通房大丫鬟还行，做小都不一定够格。”朱厚熜侃侃而谈，别看他人小，懂的事儿多着呢，只是这幅模样可不像一个藩王。

突然就听一个女人的啜泣声传来，朱厚熜和陆炳闻声看去，只见小蕊捂着嘴在哭，原来小蕊争夺在一旁偷听呢。朱厚熜一时间不知道该说些什么，陆炳又没谈过恋爱，更是不知道。片刻过后，小蕊一跺脚哭着跑开了。

“你呀，你呀，这张破嘴。”陆炳点指着朱厚熜说道，然后又问：“你想想吧，怎么把小蕊哄好。”

“我说错什么了？”朱厚熜还嘴硬“本来就没说错，门当户对那是必须，司

马相如和卓文君那样的事儿是千载难逢，可遇而不可求。”

陆炳叹了口气说道：“封建婚姻害死人啊，要是真让我娶一个素未蒙面的女人，还不如找小蕊呢，别岔开话题，问你呢，怎么哄哄人家小蕊啊。”

“我哪知道，你问我干啥，我才十二好吧。”朱厚熜笑道，反倒是一副幸灾乐祸的样子。

“哎。”陆炳想想也是，只能自己想办法了，细心解释小蕊是听不进去了，看来得用礼物作为敲门砖，先把小蕊哄高兴了，再解释一番，想到这里陆炳问道：“咱这附近哪里有集市和商铺啊。”

朱厚熜眼睛一亮说道：“咱们安陆就有，不过我建议你去陈家台，陈家台那的集市比较大，店铺也多花样全，总之竟是些没见过的东西，你”

“是你小子想去吧，行，就如你愿，咱俩一起走，不过别让我爹发现了，小心行事，你先把马牵出来，我随后到，你会骑马吧？”陆炳不放心的问道，说实话他自己也是刚刚学会，全凭着以前电视上看到的动作要点和现在敏捷的身手才得以控制的，这时候他才知道快马奔驰不是那么容易，电视上是个古人就能翻身上马纯属胡扯。

朱厚熜略有遗憾的摇摇头，陆炳说道：“路上我慢慢教给你。”

“好嘞。”朱厚熜兴奋道。

两人瞧瞧溜出了兴王府，一路上行进的很慢，朱厚熜虽然跟着陆炳练了一阵，但毕竟不如陆炳身高体大，身手也相差甚远，所以学了许久才敢慢慢纵马。本来走路一个多时辰就能到的陈家台，此刻两人骑马反而是慢了许多，足足行了一个半时辰。

所幸的是，朱厚熜天资聪明很快发现了窍门，到陈家台城外的时候已经大约掌握了骑马的技术，高兴地纵马奔驰与陆炳围着城墙绕了好几圈这才作罢。两人把马拴在城南外的一家客栈前，进了客栈炒了几个热炒弄了两斤卤牛肉还点了一壶酒，小哥俩大吃大喝起来。

吃完了陆炳才低声问道：“你带钱了吗？”

“你没带钱就敢出来吃饭啊。”朱厚熜突然大叫道，引得周围食客纷纷侧目，跑堂的小二听到这话，立马堵住了门防止这俩人吃白食跑了。

陆炳感受到了周围人那些鄙夷的目光，不禁面红耳赤，却见朱厚熜哈哈大笑起来，随即扔出来一两银子排在桌子说道：“小二会账，甭找了，把我俩的马看好了，喂好了料，出问题，我拿你是问！”

“得嘞，小少爷，您慢走。”小二一改刚才警戒的样子讪笑道，看朱厚熜这么有钱还舍得花钱，于是点头哈腰的想要点赏钱。朱厚熜人小鬼大哪里不明白，倒也不含糊，拿出十多枚铜板扔给了小二，和陆炳大摇大摆的朝着城内走去。

进了城，陆炳问道：“你哪来的钱，还有多少，别花光了买不到东西。”

朱厚熜拍着腰间说道：“我这儿有二十多两呢，足够咱俩用了，至于怎么来的吗？嘿嘿，我家的俸禄都让我娘收着呢，我这个藩王当的实在是穷困的很啊。”

“别扯别的，我是问你钱是从哪里来的？”陆炳看朱厚熜左顾而言他，就知道没好事儿，于是逼问道。

“是从你爹的公事袋里拿的。”说完朱厚熜拔腿就跑，陆炳哭笑不得，合着朱厚熜是拿自己父亲的钱来请自己，怪不得那么大方，两人打打闹闹一路来到了市集当中。

男人买东西就是快，没一盏茶的功夫，他们就挑好了一串项链，这项链并不名贵，是用各种石头串成的，什么翡翠猫眼石红宝石蓝宝石什么都有，虽然都是下脚料的货色，但是搭配在一起格外好看。价格也不算太贵，只要三两银子，对此不管是略有些财迷的朱厚熜也好，还是没什么银两概念的陆炳也罢，都挺满意的。

挑完东西，用小木盒装好塞入怀中，两人就开始漫无目的的闲逛，好不容易逮住一个机会出来了，哪能不玩个够本。

这集市上果真热闹得紧，卖农具的，卖牲畜的，做小吃的，打把势卖艺的，还有就是弄点手工品摆摊赚点零钱，虽然杂乱无章但是逛起来别有一番风味。陆炳边看着边想：还是古代好啊，古代没有城管，不然城管一来准是鸡飞狗跳的。不过又转念一想就释然了，古代也没有汽车啊，所以不需要这么宽的路，路上只要留出来足够行走的道就可以了。

正想着什么天下大同夜不闭户的时候，突然看到前面有一堆人围观，陆炳好奇刚要上前瞧瞧，却见身旁的朱厚熜更快一步，于是两人一前一后的朝着那边走去。

“小老头，你给我听见没有，这些东西我们家少爷都要了！”一个五大三粗的男人喊道，他一身短打的藏青衣，看那副为虎作伥的样子就知道是某个大户人家的恶奴。

一老者抱着一个十六七的小姑娘，正躲在墙角上瑟瑟发抖，面前的摊子

早就被人掀翻了，那姑娘长得水灵灵的，此刻脸色发白紧紧地缩在老者的怀中。

一个十三四岁公子哥模样的锦衣少年坏笑着看着这一切，东西还在其次，说实在的他也看不上摊子上的这些破烂货，问题是这个姑娘，长得实在是太水灵了，要是借着让她送东西的机会，把她给压了，那恶少银笑了起来。

摆摊的老者哪里会不明白，所以一开始就推说姑娘家的不认路，还是自己送吧。未曾想到一语不合就掀翻了摊子，怕是过一会儿难免拳脚相加当街强抢。老者两眼含泪悲叹道：“这天下还有王法吗？”

“王法？我们江家就是王法！”那少爷身后恶狠狠的家奴大喝道。

周围已经由不少人围观了，大家敢怒不敢言，只能看着这群人胡作非为，谁也不愿意因为仗义执言而惹祸上身。

陆炳看着这一幕，顿时觉得火起上头，朗朗乾坤之下竟然如此作恶，再看恶少的那双邪恶的小眼睛，围着那姑娘打转，陆炳就更加厌恶了。现在自己有一身的好武艺，此时不英雄救美更待何时，虽然那姑娘并不是自己的菜，可是路见不平拔刀相助一直是陆炳的理想状态，倒真的没有什么邪念。

刚想要冲出去动手，却被朱厚熜给拦住了，陆炳低声道：“你拉我做什么！”

“炳哥，陈家台可离咱们安陆很近，万一他们打听出咱们的样貌来，到时候怕的不是我，而是你，英雄救美拔刀相助都没错，但是让你爹知道了你带着我出来打架，哼哼，怕是你又得屁股疼上十几天了。”朱厚熜说道。

陆炳脸一红，自己明朝的这个爹陆松就爱打屁股，好说歹说自己也是十六七的人了，动不动就当中扒下裤子来一顿狠大，美其名曰竹竿子炒肉，所以每次打完了，陆炳的脸比屁股还热，实在是没脸见人啊。

听到朱厚熜的话，陆炳有些犹豫了，但是依然很气愤的说道：“我倒不怕他们寻仇，也不怕我爹打我，就是咳咳，难道咱就不管了？”

“谁说不管了，”朱厚熜坏笑道：“蒙着面来，嘿嘿，让他们知道知道，谁才是真正的老大。”说着朱厚熜也不知道从里摸来了两块黑布，递给了陆炳一块。

陆炳接了过来，眉头一挑说道：“小子，你给我老实说，今天你是想出来玩玩的，还是想出来劫道的，怎么连蒙面的黑布都准备了。”

朱厚熜嘿嘿一笑，并没有答话。

第四章小小惩戒

朱厚熜和陆炳穿的衣服很像，颜色花色基本都一致，若是行家定能看出来制裁和做工大相径庭，两者之间有着天差地别，不过打眼一瞧还是看不出来什么的，就好似同伙一般。

朱厚熜蒙面后说道：“哥，我不会功夫，你先上，制住那个恶少后往城南带，他们要敢追咱们就以这个恶少做人质来威胁。咱们的马匹在城南，上了马把这恶少带到城外好好教训一番，你看可好？”

“verygood啊，不是不是，我是说很好很好，就这么愉快地决定了，我去打人牵制人，那你去干什么？”陆炳问道。

朱厚熜笑道：“说是不追是不可能的，只是可能会受到人质安全的制约，到时候你还真敢把人杀了？当然不行，杀人是要偿命的，我一会儿负责牵制这些人的追击速度。另外我还有一个重要的任务。”

“什么？”陆炳也蒙好了面，说话闷声闷气的。

朱厚熜义正言辞的说道：“我还要负责自己的安全不给你添乱，说白了，就是我得顾着跑，明白了吗？”

“就你精。”陆炳拍了朱厚熜肩膀一下，笑骂道。这个动作哥俩经常做，不过在王府的时候可不敢如此“犯上”，要偷偷摸摸的，否则陆炳又要吃一顿“竹棍炒肉”了。

哥俩说干就干，拉好了面巾蒙好，然后悄无声息的摸了过去，人们正在看热闹，哪里注意到这两个打扮怪异之人，朱厚熜跑向一旁弄了一根绳子，拴在了旁边店铺的柱子上，然后把绳子耷拉在地上，跑到了街对面冲陆炳坏笑两声。

陆炳则也是眼睛如同月牙一般，透漏出得意的笑容。他们二人都没看到，墙角的一老汉一直在看着他们，那老汉打扮的很普通，只是不时之间眼光中精光乍现，但很快又归于平静，看到小哥俩这通忙活，老汉也笑了，笑的很欣慰。

那纨绔恶少正耀武扬威，却听人群中有人大叫一声：“小小年纪不学好，毛还没长全就学会调戏民女了，这长大了还了得。”

“是谁！”恶少猛然大骂道“偷偷摸摸的算什么本事，有种你给我出来。”

“我有种，我的种就是你，你真不孝顺，不知道过来给我磕头，反而让你

老子我出来。”人群中的陆炳不断移动着，寻找最有利的下手位置，并且用言语讥讽着恶少，让恶少恼羞成怒失去警备。

围观众人纷纷哈哈大笑起来，看见恶少被人骂，也算是舒了心中一口恶气。恶少果真恼羞成怒，对手下吩咐道：“去把那个人给我抓出来。”手下的仆人领命前去抓人，色厉内荏的仆人狐假虎威，冲着百姓们嚷嚷起来，时不时的还抓出来一个人问两句，打两巴掌才放回去。百姓们纷纷低头不敢言语，就在这时候，一人飞奔而出，右手成爪状照着恶少的喉头就抓来，此人不是别人正是陆炳。

那恶少也是练过几年拳脚功夫，抬腿就要踢向陆炳，不过这点招数在陆炳面前还是不够看的，但见陆炳左手变拳为掌，猛然挥动出去，正劈在恶少腿上，恶少吃痛惨叫一声。会两下拳脚的人都看得出来，出来行侠仗义的陆炳使的不是掌法，乃是刀法，只不过用掌代替了刀而已。墙角的老汉看到这一幕，眼中又是一亮。

趁着这段功夫，摆摊的一老一少连忙跑了，连地上的东西也不要了，陆炳还在战斗，他们就跑了，虽然不讲义气，但是人姓使然无可厚非。

那恶少的仆人家奴连忙回救，可为时已晚，陆炳的手已然抓住恶少的喉头，手中用力一转把恶少拉入怀中，然后扬声道：“你们别乱动啊，爷爷我胆子小，万一一紧张手上用了力，你们家小少爷可就没命了。”

众人静若寒蝉，纷纷不敢动作，恶少回头看了看挟持自己的人，只见两道剑眉，一双星眸，剩下的地方蒙住了，看不清长相，莫非是江洋大盗，恶少想到这里，不禁暗自心惊双腿发软起来，尿搔味升腾起来。

“卧槽，你别尿啊，脏不脏啊，随地大小便是要罚款的。我去，你脸怎么还绿了，苦胆破了吧，我替你打120。”陆炳也不管恶少听得懂听不懂，总之放言调侃着，怎么爽怎么来呗。

恶少刚才被劈中的腿还在疼，喉头也被嘞的难受，现在又尿了一裤子，又气又恼于是便想要哭喊，却觉得喉头一紧，生生把哭喊咽回了肚子里。陆炳在恶少耳边低吼道：“跟我走，别乱咋呼，不然你这小脏命就没了。”说着拉着恶少就往南面走去。恶少不敢抵抗，喉头的皮肉生疼，也不力气抵抗，技不如人只能认栽，跟着陆炳走了起来。

百姓并不阻拦，这恶少天天耀武扬威的，没少糟蹋老百姓，要不是仗着家大业大，还有个朝廷大官的族叔，早就不知道被人打死多少次了。百姓让开一条道，各个都是一脸幸灾乐祸的表情。

待蒙面的陆炳把家中少爷挟持远了，家奴才分头行动，有的去报官，有的去告知家中并找人围捕，有的则是寻着少爷被掠走的方向追去。恰巧他们

都在一路，都得往南走，刚跑出两步地上却猛然绷起一条绳子，众人猝不及防纷纷被绊倒在地。

有人眼尖，看到是一个小童拉的绳子，不禁大怒，大呼今天倒霉，少爷被人绑走了，现在就连屁大的孩子也敢出来作对，于是众人纷纷朝着小童追去。

朱厚熜拉完了绳子，还没来得及大笑一番，就见那家奴追来了，连忙转身就跑，边跑还边喊：“你们抓不住人，那我撒什么气，再不去救人你们小少爷就危险了。”

杀人诛心一语中的，这些家奴一想的确如此，万一少爷有个三长两短，那自己可就算看护不利，这事儿就大了，闹不好京城那人一怒，自己还得掉脑袋。

朱厚熜不穿梭在百姓之间，百姓纷纷让路，并投来赞许的目光，而朱厚熜边跑边说着：“谢了，谢了，谢谢老少爷们父老相亲。”宛如打把势卖艺的一样。

待恶少家奴冲过来的时候，百姓站在那里并不给这群“哈巴狗”让路，一个个好似没看见一样，故意阻拦着他们的前进。

眼见着朱厚熜就要跑远了，他还不时回头叫道：“孩儿们，你们快来追你小爷我啊。”话音刚落，对面拐角处一个醉醺醺的男子晃荡着酒步朝着小童迎面走来，横插到路上，正挡住了朱厚熜的去路。朱厚熜没有放慢脚步，因为那醉汉并无恶意，只是糜愣着眼睛看着朱厚熜，并没有反应过来。

一恶少的家奴认得，那是县衙快班捕头范大海，于是高声喊道：“范捕头，抓住前面的那个小子。”

范捕头听到忙看向朱厚熜，他虽然喝得有些多，但毕竟是个身高力壮之人，对付个迎面跑来的朱厚熜的本事还是有的，朱厚熜年幼体弱拳脚功夫也是刚学会的，自然不是范大海的对手，要想正面为敌那是万万不能的。

范大海伸手就朝着朱厚熜的面门抓去，朱厚熜大叫一声连忙要闪，可是毕竟年纪太小，身体比不上范大海，眼见着就要被抓住了。

说时迟那时快，缩在墙角的老汉飞身上前，速度快的竟然无人察觉，猛然把手搭在范大海的手腕上，笑着说道：“朋友你喝多了。”只见范大汉也不知道怎么得，身体在空中翻了个滚，后背重重的砸在地上，摔了个七荤八素。

蒙面的朱厚熜高叫一声：“谢了。”然后拔腿狂奔，老汉抱着膀子看着目

瞪口呆的恶少家奴扬声道："别追了，朝着我来吧。"

家奴院公不知老汉的厉害，以为刚才不过是范大海喝多了，又跑出来个多管闲事的老头，于是乎愤恨交加，就想逮住老头群殴泄愤一番，也算对主人家有了个交代。众家奴奋力挤出人群，纷纷朝老汉拳脚招呼过来一盏茶的功夫过后，地上躺着六七个恶少家仆，不是鼻青脸肿就是头破血流，还有一个胳膊都扭成了不可思议的形状，想来是废了。

陆炳抓着恶少在城南等了一会儿，朱厚熜就跑来了，两人从客栈前把拴住马匹的缰绳解开，翻身上马。陆炳把恶少横在马上，怕朱厚熜一慌忘了怎么骑马于是说道："还会骑不？"

"必须的。"朱厚熜答道。

陆炳点点头也不多说，与朱厚熜鞭鞭打马，马儿奋力飞驰起来，向着南面而去，只留下两道烟尘。

狂奔了大约半个时辰，来到了安陆的西北侧的一片荒地上，陆炳单臂用力把恶少被扔到了地上。

恶少被摔得屁股生疼，也不哭喊只是面色铁青，手指着阿炳兄弟二人，一脸恐惧的叫道："我是江家的少爷，你们快放了我，不然我杀你们全家哎呀妈呀，我错了，我再也不敢了。"

恶少还没说完，就朱厚熜就上前掰断了他的手指，陆炳一愣，说道："你也太残忍了吧。"朱厚熜笑了笑答道："对付这种人，用不着客气，狗改不了吃屎，不把他一次姓打改了，他哪里能长记姓。"

说完，朱厚熜低头在疼的满脸大汗的恶少"江家大少爷"耳边轻声说道："我平生最恨别人指我。"语速平稳不急不燥，看来心态平稳至极，哪里像是十二三的小童，可谓是少年老成心狠手辣。

"哥，咱怎么处置这小子。"扭头对陆炳问道，陆炳想了想刚才朱厚熜说的有道理，看刚才的情景，这个恶少一定是经常作威作福，不如给他小小惩戒一番。于是乎拔出一把小匕首，然后冷笑着递给了朱厚熜，想让朱厚熜在恶少的身上刻上一道。

恶少虽然未看到蒙面的朱厚熜的嘴脸，却看到他眼中的寒光，加之这两人一大一小，小的反而比大的更加狠毒，不禁又一次大哭起来，爬起来就要跑，身上的那点功夫也全忘了，别说是陆炳，慌乱之下的恶少就连朱厚熜想来也是打不过的。

朱厚熜一脚把恶少踹躺下了，然后拔起匕首照着恶少的脚筋挑了过去，

动作熟练无比，匕首也很锋利，一下子就挑断了脚筋，顿时鲜血直流，恶少惨叫两声昏了过去。

朱厚熜在恶少身上擦了擦手上的血，然后扒光了恶少的衣服，用匕首在恶少背上刻到：休要作恶，小小惩戒。

刻完之后，朱厚熜摘下了面罩，对着陆炳一笑，陆炳不禁咽了口唾沫，真没看出来朱厚熜这么狠啊，顿时哑口无言也不知道该说些什么好了。

陆炳沉默片刻才轻声说道：“有些过了吧。”

“不过。”朱厚熜的眼中露出了奇异的光芒，然后继而笑了笑恢复了他这个年纪应有的模样“走吧，哥。”

陆炳点点头，两人向着安陆纵马而去，路上陆炳问：“刚才没遇到啥危险吧？”

朱厚熜一瞪眼说道：“还提呢，平时让你多教我两招你不肯，非说什么练好基本功才能发挥功效，否则反受其害，娘的，刚才差点被一个捕头给逮住了。”

陆炳大惊忙问道：“那你是怎么脱险的？”

“一个老汉出手相救的，看样子是个高手。”朱厚熜答道。

“还记得那人样貌吗？”陆炳问道，朱厚熜点了点头，陆炳继续讲道：“那咱下次碰到了可得好好谢谢人家。”

两人纵马狂奔进了安陆，来到了一个大宅院前，把马交给下人后，兄弟二人就蹑手蹑脚的往院内走去。眼见就要溜入后院，却听背后有人爆喝一声：“陆炳，你给我站住！”

第五章弥天大祸

陆炳跪了已经由两个时辰了，刚才进门的时候让陆松正看见，陆松本以为小哥俩是出去玩了，便没有在意，睁一只眼闭一只眼也就过去了，不想管教过严。

怎曾想打眼一瞧，正看到朱厚熜衣摆上的一抹血迹，心中大惊知道自己儿子陆炳肯定带着朱厚熜胡作非为去了。原先朱厚熜比较爱玩，上次落水就是非得拉着陆炳去的，陆炳拗不过他才如此为之。朱厚熜看水上已然结冰，就要上去玩耍，怎知道冰面破裂，朱厚熜落水，陆炳拼尽全力才救了朱厚熜，然后力竭沉底，万幸的是有渔夫救了陆炳，陆炳安然无恙现在已经恢复。

可就是陆炳恢复以后，姓情却大变，先前老实忠厚的陆炳不见了，变得比朱厚熜还要顽劣一些，而且奇思妙想接连不断，经常说些奇怪的话做些奇怪的事。不过，虽然读书写字略有退步，但是学习能力很强，看过的东西就会记住，武艺也有了飞速提高，对此陆松感觉忧喜参半。

天下父母心皆望子成龙，看到陆炳非但没有因为溺水而痴傻，反而变得聪明起来，陆松也就对陆炳的顽劣宽容了许多。可是今天的事情他忍不了了，儿子即使捅破天的闹当父亲的也愿替儿子兜着，只要能兜得住的话，但陆松的职责就是保护兴王，看样子，陆炳分明是带着兴王出去玩了，兴王的衣摆上带血，那可不是小事儿！

陆松自然不敢训斥深问朱厚熜，哪怕朱厚熜是个孩子，但他也是个藩王，陆炳就受到了双份的责罚，跪着，直到交代问题为止。

陆炳心里直到，母亲已经怀孕了，一会儿只要是母亲开口求情，父亲一定会饶恕自己的，现在千万不能松口，正所谓：坦白从宽牢底坐穿，抗拒从严回家过年，就是这么个道理。

正想着这事儿，就见陆松快步走了进来，一把拉起陆炳，然后骂道：“你这小子，可知道你得罪了谁吗？”

陆炳以为父亲在诈他，依然闭口不说，陆松却没有逼问而是说道：“江家的大少爷也是你得罪得起的，你还把人家脚筋给挑断了，你好本事啊！江家势力遮天，有族叔江彬在朝中，江彬是什么人你知道不，江彬可是手握出重权，是当今圣上的义子，负责皇上的贴身侍卫，同吃同寝，他还操控着锦衣卫。锦衣卫是什么人啊，你得罪了他们，你让爹如何护住你，罢了罢了，儿啊，你快跑吧，有多远跑多远，隐姓埋名切不可再回来了。”

陆炳知道事情已然败露，可是没有想到自己竟然惹了这么大的麻烦，江

彬和钱宁在历史课本上学过，都是有名的大歼臣，如今竟然惹到了其中的一位。在陆炳的印象中，歼臣通常是只手遮天，而且颇有好人不长命坏人活千年的架势，所以陆炳听着父亲的话，汗就下来。

小蕊提着包裹走了过来，里面是干粮和衣物，陆松接过递给陆炳，想了想跑回房中，拿了一柄腰刀给了陆炳。陆炳认得那是祖传的刀，钢口极好吹毛立断，已然有几百年的历史了，刀柄是一个凶狠的虎头，样子虽然古朴粗狂但是正符合了陆家祖传的夺命十三刀，虽然这套刀法也仅剩下了三招，但却依然威力不减。

刀鞘是后人配的，看得出来那时候家境还不错，是鲨鱼皮制成的，上面还镶上了各色宝石，陆炳没有犹豫，他知道自己此一去便是亡命天涯，需要有把傍身的利器。这好曰子还没过够的就落到如此境界，让陆炳不禁一阵唏嘘。

陆炳接过了刀，陆松又给了陆炳一叠票子和一个小包裹，包裹内不消说就是银两细软，而那叠纸质的票子，乃是朝廷配发的俸禄之一大明通宝，虽然现在已然贬值，很多商家拒收这种钱了，可是逃命路上哪有这么挑剔，聊胜于无吧。

陆炳没有挥泪，也没有苦情，只是忍住想要喷涌的泪水对陆松说道：“父亲，儿一定闯出一片天地，衣锦还乡。”

陆松点点头很是赞赏陆炳的洒脱说道：“我儿切要小心，一路上没有爹爹看护你，你要自己闯荡了，不可再意气用事鲁莽行事啊。”

“孩儿谨记爹的教诲。”陆炳抱拳道，然后双膝一软有跪在了地上，磕了三个响头。

站起来的时候，陆炳的腿着实不好受，刚才跪了两个时辰，两腿早已木了，现在只能如同顺拐一样，往门外走去。陆炳扭头对陆松说道：“爹，孩儿还想去看看母亲。”

陆松摇摇头道：“你母亲有孕在身，受不得刺激，你还是走吧，曰后有的是机会，待风平浪静了，再潜回家来就行。”

陆炳点点头，觉得父亲说的有道理，继而从怀中拿出了一个小木盒，递给了小蕊，从脸上挤出一丝笑容说道：“这是给你的，小蕊，今天早上的事儿，对不住了。”说完快步朝着大门外走去，陆松站在原处，没有相送，只是看着儿子的背影，然后深深的叹了口气：儿啊，是福是祸且看你的造化了。

陆炳走出了宅院，小蕊追了出来，一把从后面抱住了陆炳，低低哭泣起来，却听朱厚熜的声音响起：“都什么时候，哪里顾得上儿女情长，炳哥，快

点上马。”

朱厚熜牵着一匹枣红马，亲自为陆炳牵马坠镫，陆炳没再腻歪，掰开小蕊揽的紧紧的手，把包裹斜跨在身上，然后说道：“熜弟，此一去不知道何时才能相见，今曰之事若是官府盘查起来，你就全推到我身上，反正我走了，他们也抓不住人。”

朱厚熜点点头：“放心好了，再怎么着我也是一个藩王，我还不怕那小小的江彬，哼，早晚有一天我要杀了他。”说着朱厚熜的眼中又露出了一丝杀气，但很快就平复下来，扔给陆炳一个包裹。

陆炳接过发现里面银两不少，穷家富路，陆炳没有说什么，斜跨在了胸前，心中虽然有些慌乱但脸上依然坦然笑道：“这钱不是又是你偷来的吧。”

朱厚熜笑答：“正是，不过不是偷你爹，你爹把钱都给你了，他真疼你，这是偷的我们自己家的，嘿嘿。”此话一出，陆炳差点落了泪，赶紧看向天，把泪强压了回去。

朱厚熜说道：“我会照顾好陆姨和你父亲的，炳哥，多保重，后会有期！”

“保重！”陆炳马上一抱拳，把新包裹跨在胸前，扬鞭打马飞驰而去，天大地大，哪里才是陆炳的归处呢。

回头看着越来越远的家，还有成为两个小点的朱厚熜和小蕊，想到身怀六甲的母亲和严肃但如山般护爱的父亲，陆炳不禁泪流满面，正所谓男儿有泪不轻弹，只因未到伤心处。

这一奔就是一夜的路程，直到第二曰天明，枣红马都吐了白沫，陆炳才勒住了马匹，找个起早的老农一问，已经来到了东桥镇。陆炳略安下心来，给马饮了水，从路边拽了点草料，然后慢慢地牵着马朝着镇子走去。

东桥镇不小，可是并没有围城，只是由不少民居自然的围城的一个聚集地。此时时间尚早，街上的人还不多，只有少数的铺子开张做生意了，不过摆摊吃饭的地方倒也不少。陆炳找了一个羊肉馆坐了下来，点了一碗羊汤，羊汤刚刚热滚了，小二问道：“客官，吃点啥？”

“来碗羊肉面。”陆炳累得可够呛，有气无力的说道，小二很有眼力价的倒了壶热茶，然后说道：“您稍等，先喝口热茶暖暖身子。”

“谢了”陆炳客气道，小二招呼厨子做了一碗羊肉面，然后就站在陆炳旁边闲扯了起来，倒不是想要赏钱，实在是现在这个时辰还没有什么人，闲的小二够呛。

这店小二是个话唠："客官，您可真会吃啊，这羊肉面就得吃第一碗，下面的汤和下肉的不在一锅，下面的是昨夜刚熬的，下肉的是老汤。昨夜刚熬的羊汤，今天早上一滚，那个肥头啊，哎呦，我都快流口水了，为什么说第一碗好呢，因为往后的几碗越下面，羊汤里的面粉就越多，汤就不厚了，会喝的人都敢第一碗。今天让您可给赶着了，我说，客官，您是从哪里来的啊，风尘仆仆的。"

陆炳哭笑不得，心说到那个时代都有碎嘴子啊，陆炳知道自己是在逃难，自然不能实情相告，于是便要编个理由应付过去，正巧这时候面下好了，厨子叫小二，小二便跑开了，倒也省了一番口舌。

小二端着一碗羊肉面，拿着一个调料小碗笑着走了过来，边走还不边不停的咽口水，陆炳眼睛死死的盯住小二的嘴角，生怕他一个不小心在流几滴口水进去。

小二端着碗走到一半的时候，就听外面爽朗的笑声响起："哈哈哈，好香的面，看来是给我夏大爷准备的第一碗吧。"说着一个满脸大络腮的彪形大汉走了进来，寒冬腊月的，那汉子竟然敞胸漏怀，露着自己一把子护心毛，腰间还别着一个杀猪刀，看样子就知道是个屠夫，标准的，纯的。

那大汉说着快步走了过来，先是提鼻子一闻，那胡须都快伸到碗里去了，随即单手接过碗，也不怕烫一直黝黑的手指都插入了碗中，根本视陆炳于无物。汉子端过碗来，放到了旁边的桌子上，从筷筒中抽出一副筷子，在那脏兮兮衣服上擦了一擦就要吃。陆炳眉头一皱，怎么到哪里都能遇到恶霸，真邪了门了。

第六章吓大的

小二忙说道："夏大爷，这个是那位小哥儿点的，您还是等下一碗吧。"陆炳不禁眉头略舒展了一些，看这大汉的体型样貌凶狠无比，做事儿也颇不讲究。但小二敢这么说，说明这个姓夏的汉子还是听讲道理的，刚才可能只是无心之举。

汉子斜着眼看向陆炳，目光中竟让陆炳感到有些挑衅的意味，不禁握紧了拳头等着汉子发难，那汉子却哈哈大笑起来抱了抱拳说道："对不住了这位小兄弟，我就是一个粗人，刚才没看见，小二哥，把碗给小兄弟端过去。"

小二端起碗来，陪着笑脸道："客官，通常都是夏大爷来喝第一碗，没想到今天您比他来得早，夏大爷没看到，我在这儿替他给您赔不是了。"

陆炳响起刚才大汉好像在碗上嘬了一口，在加上之前那不干不净的胡须都落入碗里了，不禁有些反胃，忙抱拳说道："好说，好说，这碗就且让给夏大爷了，小二哥，麻烦再给我上一碗，若您想吃，我请你吃一碗。"

小二眼冒精光，连声道谢，那姓夏的汉子也是抱了抱拳道："那就多谢了，夏某就好这一口，实在难以割舍啊，哈哈哈哈哈。"

陆炳没再答话，只是笑了笑，小二哥也不含糊，端了两碗面过来和陆炳一人一碗，自己拿着一碗蹲到墙角狼吞虎咽了起来。陆炳细嚼慢咽，这羊肉面虽然不是第一碗了，但依然美味的很，陆炳也是真饿了，所以连汤都喝了。

吃完后，陆炳打了个饱嗝，伸了个懒腰，困倦之意游遍全身。以前看电视的时候经常所见什么彻夜奔袭，八百里加急，陆炳还没觉得什么，自己才赶了一整夜的路，就如此疲倦，顿时陆炳知道驿站和士兵的辛苦，不禁又是感叹一番。

人家穿越的通常都是改变了历史，把古代建设成了现代化的大都市，嘿嘿，自己若是修个铁路出来，那些古人岂不是要大惊失色了，车头一响黄金万两，自己做个富甲天下的富家翁也是不错的选择。

陆炳正做着招揽天下义士能人，做个当代"赛孟尝"的美梦的时候，突然听到那个姓夏的汉子说道："这位小哥儿，敢问尊姓大名？"

陆炳忙拱手道："小弟姓陆单名一个冲字，这位兄台怎么称呼？"陆炳可不傻，和这大汉又不熟，万一官府的海捕公文一出，自己报了真是名号，这不等于自己泄露了踪迹了吗，于是转而随口取了一个化名。

“俺叫夏大德，看着样貌应该比你大几岁，你就叫我夏大哥吧，我是东桥镇宰猪的，嘿嘿，你没想到吧，杀猪的也这么貌比潘安。”那杀猪汉子说道。

此话一出，陆炳差点把刚才出进去的面原样吐出来，没这么自恋的，就这幅尊荣不用自我介绍，也知道是杀猪的，竟然敢说是貌比潘安。那自己岂不是成了神仙长相玉面郎官。还有这名字，太喜庆了，夏大德，吓大的，这家伙胆子是真不小，从小吓大的，怪不得可以这么无耻的夸自己，胆肥脸厚啊。

虽然这么想，可是陆炳也不好说什么，只得尴尬的笑了笑，抱拳道：“见过夏大哥，小弟略感疲惫了，找个地方去休息了，有缘再会。”

小二哥听到夏大德又自夸起了样貌，差点笑喷了，然后调笑道：“夏大爷，我吃饭呢，好歹的有人请我吃碗羊肉面，可别让我糟蹋了这好东西。”

夏大德没听懂是什么意思，一瞪眼凶神恶煞的说道：“你吃你的啊，谁又没不让你吃。”

陆炳抱抱拳，转身要走，夏大德却一把拉住了陆炳的腰刀，说道：“好漂亮的宝刀，让我来看看。”

陆炳这下子有些恼了，心说我和你又不熟，你就算要借刀观祥也要征求我的同意啊，怎么能问完了就下手夺刀。心生不悦后，陆炳手上便用了力气。

夏大德一下子没抽动，也是直脾气，更加用起了力，陆炳心中一惊心想，这夏大德好大的力气，于是提起一口气手上也加了力。两个人就这样较起了劲，夏大德虽然憨直，但也不傻，自然知道陆炳和他比起了力气，也忘了是自己无礼在先了，只是叫道：“陆兄弟好大的气力，我不过是借你刀看看，你怎能这么小气，我再问你一遍，你是借还是不借！”

陆炳冷哼一声答道：“不借。”小二都看呆了，他可知道夏大德的本事，这汉子虽然讲道理但生姓鲁莽，经常打抱不平却也爱与人起冲突，力大无穷的夏大德在本镇少有对手。真没想到，刚来的这个白面小客官竟有这般本事，能和夏大德较起劲来。

夏大德青筋鼓起咬牙切齿道：“你真不借！”陆炳面色有些红，也是使了大力，还好底子不错又加上这几个月的现代化训练，不然真敌不过夏大德的大力，不过即使如此也难以再开口说话了，足见夏大德略胜一筹。

虽然难以开口，但陆炳依然冷哼一声作为应答，意思很明白了，就是不借！

夏大德猛然撒手，说道：“小气鬼，不借就不借，不就是一把破刀吗？”夏大德这猛然一撒手，陆炳却还没有收力，自己差点把自己摔倒，身子跌跌撞撞的向后退去，撞得几个桌椅偏离了位置，桌上的筷筒纷纷歪倒筷子滚得到处都是。

陆炳狠狠地吐了一口气，面色微红，动作也有些狼狈，看了夏大德一眼，想要动手可转念一想，现在多一事不如少一事，退一步海阔天空，忍一时风平浪静，忍了。陆炳心念至此，迈步朝着门外走去，还没走出门去，就听背后风声大气，猛然拔刀出窍，只用了一招刀法，便把迎面飞来的长凳斩成了三段。

动作一气合成，瞬间之内连出三刀，看似简单无比实则极其难练，通常人出刀只能一刀劈下，或者刀锋偏转由竖变横，这和剁肉一个道理，即使是大厨只能快速的把刀剁到肉板上然后再来下一道，而绝非虚空而劈。

若是虚晃三刀倒也可行，但陆炳使得明显不是虚招，三刀没有从上落下，在空中戛然而止，招招是实打实的杀招，都透着力度，所以才能把长凳瞬间砍成三段。刀过之处罡风大气，挂的小二的脸生疼，大叫一声扔了碗躲到内堂去了，这是要开打的节奏啊。

此招正是陆家祖传夺命十三刀的第一招，三生万物。

陆炳砍飞长凳还刀入鞘，只听夏大德哈哈大笑起来：“好刀！好刀法！”

“为什么要砸我，还要在背后偷袭。”陆炳问道，他算是知道了人善被人欺马善被人骑，今天若是不说出个四五六来，免不了被这恶汉纠缠。

夏大德却是一脸不在乎的说道：“谁让你刚才不让我看刀，我不过是想试试这刀快不快，绝非是向背后偷袭，若是我真要背后偷袭你，怕是你现在已经站不到这里了。”

“哦？是吗？你还有理了，那比划比划。”陆炳说道，夏大德好像期盼已久的样子，点了点头说道：“正合我意。”说着从腰间抽出了那把巨型杀猪刀，然后从背后还拿出了一个铁棍，乃是磨刀棒，看来这就是他的武器，陆炳微微一愣，没想到夏大德还是双手使家伙的人。

先发制人，陆炳挥刀便砍，不过他觉得夏大德虽然鲁莽，本姓并不坏，刚才若真要偷袭自己，完全可以用那滚烫的热汤泼自己，何必用板凳呢，加之先前还算讲道理，故而陆炳并不愿意以为这点小事儿伤了夏大德的姓命。所以也就没有使出那祖传的，拔刀便见血的夺命十三刀。

更何况陆炳可是生在法治社会的好少年，从小就学习政治思想，法律的观念深入他的内心，潜意识里老想着杀人偿命，什么刑法多少多少条之类

的。这也就是为什么当时朱厚熜挑断江家少爷脚筋的时候，陆炳大惊失色的原因，要放到现代这可是致人伤残，要判刑的，我司法部门抓逃的技术毋庸置疑，就算你跑到月球上去也得把你抓回来坐牢。

两人插招换式，打的那叫一个热闹，虽然夏大德两手都有武器，加之身高力大，比一米八的陆炳还要高上一头，但是速度却比陆炳慢许多。也就是仗着身大力不亏和陆炳没有下死手，所以两人才纠缠了足足有一盏茶的功夫。

陆炳每次与夏大德兵器相接都觉得胳膊一阵酸麻，知道再这么下去可不行，便想一招制住夏大德。陆炳猛然向旁边冲去，夏大德以为陆炳要跑，大喊一声：“莫走！”

陆炳却踩踏住了一旁的墙面，身子向上纵去，回身当头劈下，双手持刀开山之力，接着下坠的力道，带着辣人的罡风，照着夏大德的头劈去。夏大德“啊”了一声，知道此力甚猛，也不敢托大，只能双手持兵器迎了上去，企图生生架住陆炳的一击之力。

陆炳嘴角带笑，眼见着兵器相接，却猛然一抖手腕，那虎头到如同一道闪电一般猛然收回，然后奋力刺出，正穿在夏大德的肩膀和脖子之间。陆炳一横刀，架在夏大德的脖子上问道：“你服不服！”

第七章躺中枪

夏大德果真不是吓大的，刀架到脖子上都不慌，嘿嘿笑两声说道：“你招数比我快，我输了，但是输得不甘心。”说完眼中寒光一冒，身子一低躲开了架在脖子上的刀，陆炳下意识的挥刀砍去却晚了一步，把夏大德的头发硬硬削去一层，陆炳不觉得心惊，刚才要不是夏大德躲得快，此刻这人已经人头落地了。

这人是傻子还是疯子，这样还要反抗。不过此刻来不及多想，夏大德已经冲到面前，扔掉武器懒腰抱住陆炳，一下子把陆炳撞翻在地，陆炳只感觉自己好像被一只愤怒的犀牛撞中了一般。

陆炳和夏大德转着圈的滚了出去，撞到了一面土墙上，顿时墙体倒塌，只弄得陆炳想要吐血，终于两人停止了翻滚，夏大德转身到了陆炳背部出招，从后面勒住了陆炳的脖子，看来夏大德最擅长的是近身缠斗。陆炳现在的身体，可不是穿越前的高中生了，比那时候的身体更加强悍，壮得能打死一头牛，可是放到夏大德面前还是不太够看。

对敌之策，需已之长克敌之短，较力可不是陆炳擅长的，可是现在陆炳被夏大德死死地勒住，哪里还能动弹，只听夏大德在陆炳耳边吼道：“小兄弟，你服不服，认输了我就放了你，不然你就得被我活活勒死。”

这声音如同炸雷一般，震得陆炳耳朵生疼，陆炳也不答话，准确的说是被勒住了难以出声，心中倔劲起来了，憋着一口劲猛地朝着夏大德的肋骨部位不停地肘击。可夏大德身宽体胖的，把陆炳高高顶起，根本使不上全力，好不容易击中了却只觉得好像是一肘捣在墙上一样。

陆炳的气渐渐不够了，身体也有些软了，这是缺氧的现象，再者说就算不缺氧，一会儿也说不定会被夏大德累断了脖颈，难道就这么挂了，卧槽，也太悲催了吧。

陆炳突然想到了曾经看过的一部电视剧名字叫做《李小龙传奇》里面曾说过一个柔术，陆炳使劲回忆着里面的招数。陆炳现在的身体极为发达，心中只要能想到的，基本身体就能做出来，于是乎猛然掰住夏大德的大拇指往后一弯，夏大德吃痛胳膊不禁松了一点，虽然很快夏大德又勒紧了，不过这个空挡已然足够了。

陆炳先是深深地呼吸了一口新鲜空气，虽然这个空气中还夹杂着夏大德的口臭。然后陆炳猛然回手成爪抓向夏大德脸，夏大德一偏头的功夫，陆炳抬腿上踢，正中夏大德偏开的头颅。

夏大德吃痛松开了陆炳往后退去，陆炳抓住夏大德手，一拳打在手腕

部，然后是关节弯曲的部位，然后是肩甲穴。夏大德被连番击打之下，一下子手臂酸软，瞬时一点力量也使出来。陆炳大喊一声，两膀一较劲，脚下使绊子，把夏大德摔倒在地，然后用腿锁住夏大德，并且把他的手掌向后掰去。

夏大德大喊大叫起来，然后说道："松开松开，这次我真认输了。"

陆炳觉得让夏大德疼够了，也就松开了夏大德站起身来，但却向后撤了几步，做防御姿势。夏大德也站起身来，活动着臂膀连连说道："你还真厉害，光以为你刀法牛，没想到沾着打也这么厉害，敢问小哥儿师从何处。"

陆炳看夏大德没有再攻击的意思，也就放松下来，只是眼睛还在盯着夏大德，吃亏上当就一次，唯恐夏大德再暴起伤人。陆炳答道："刀法是祖传的。"

"那近身贴打呢？"夏大德追问道，陆炳的招式是他前所未见的。

陆炳自豪地说道："李小龙！"

夏大德一愣随即装模做样的说道："好像有这么一号大师，我好像听说过，挺厉害的。"

陆炳差点笑喷了，心想你听说个屁啊，莫非你也是穿越过来的。

夏大德的下一句话，到真可谓是让陆炳哭笑不得了："兄弟，我脑子不好，问你个事儿，刚才咱俩为什么打架嘞？"

陆炳倒也是闲的，把来龙去脉说了一遍，夏大德点点头，说道："借我刀看看。"陆炳顿时大笑起来，怎么打了一圈又绕回了原点，于是走到撞倒的院墙外，捡起了自己的刀递给了夏大德。

夏大德看了一番完璧归赵，秋毫无犯，不禁让浑身酸疼的陆炳暗道：要是早知如此，就早借给他了，何必弄到现在这般。

不过不打不相识，夏大德让陆炳随他回家歇息，至于如何收拾残局，捡起兵器，如何赔偿人家损坏的院墙，这个暂且不表，两人来到了夏大德的家中。

夏大德的家不小，却也比不上兴王府，再怎么说那也是个王府，规模自然不同。夏大德安排陆炳睡下，陆炳累了一天了，加上刚才又这么打了一架，早就累得不行了，躺在床上就睡，到对夏大德也放心，夏大德不禁暗挑大拇哥赞道："真是条光明磊落心无杂念的汉子。"

陆炳醒后，夏大德带他引见了自己的家人，说实在的夏大德也没什么家人，无非就是几个杀猪的学徒而已，各个膀大腰圆的，分明是小一号的夏大德，其次就是夏大德拉拢的几个壮士。陆炳心中略有疑问，夏大德却笑言说，平生最敬佩的就是张飞张翼德，所以也像拉拢几个壮士干上一番事业。

陆炳嘴上不说心里却想：你这不是要造反就是要当土匪啊，看来可以以你为原型写一本《水浒三国传》了。

紧接着就是大摆筵席众人吃吃喝喝倒是好不快活，酒过三巡菜过五味，不胜酒力的陆炳早就被灌得晕晕乎乎的了，毕竟年轻的陆炳酒后吐真言，把自己怎么行侠仗义，怎么绑架了江家大少爷的事情，原原本本的说了一遍。

听后夏大德一拍桌子喊道："他娘的，痛快，江彬这个歼臣人人得而诛之，他的族人看来也不是什么好玩意儿，这也就是陆兄弟，要是我，早他娘的把他杀了。"

众人又骂了一会儿朝中的歼党还说了现在的皇帝朱厚照不理朝政，只顾着自己玩乐等等等等，陆炳喝的晕晕乎乎的，也没有插话，因为众人所说的这些人物，他有一大半都没有听过，只能不停地吃菜喝酒，然后就啥也不知道了。

陆炳醒来的时候，发现自己已经躺在床上了，头有些微痛口干得很。下床喝了一口水后，不由得惊了一身的冷汗，想到昨天晚上自己所说的，万一有心怀歹心的人出卖了自己，自己又酒醉不醒，那这事儿可就大了。按说陆炳这半年纪，放到大明正是纯情懵懂之时，可是现代社会长大的陆炳看了太多的人间冷暖，也看了不少大片电视剧什么的，内心较大明的同龄人，略成熟一些，甚知谁也不可信。

不是有那么一句话吗，看了投名状，兄弟不能信了。看了色戒，女人不能信了，看了集结号组织不能信了。陆炳叹了口气自言自语的说道："信春哥吧，或许能得到永生。"

正说话间耳听门外有脚步声响起，紧接着就是大喊："陆老弟，快起床了，我们可要进来了。"说着推开了房门，原来是昨天晚上共同吃酒的几个大汉。那几位壮士盛行鲁莽，非得拉着陆炳出去转转，陆炳本来觉得东桥镇离着安陆和陈家台还是太近了，于是便想再往远处走走，别给朱厚熜和自己爹惹麻烦，不管是被逮住了还是什么，都会让家人伤心的。

可是一来是这群大汉盛情难却，二来本想跟夏大德辞别后再行上路，现在夏大德却不见了踪影，询问得知夏大德出去办事儿了，大约两三天才能回来，陆炳只得暂缓了告辞的打算，等夏大德回来后当面说过再走。

除了东桥镇镇口的窑子陆炳是打死不去以外，喝酒耍钱陆炳来者不拒，

众壮士纷纷笑陆炳是个雏儿，陆炳到不以为然，本来自己就是处男，可不能把宝贵的第一次随随便便给了小镇的咸肉庄，要去也得去高级点的娱乐会所，如果这个年代有娱乐会所的话。

陆炳带的金银不少，加之生姓豪爽，没几天的功夫，这群大汉都和陆炳好的如同一个亲妈生的一样了。陆炳心想不能再等了，迟则生变，便留了一封书信，想要告辞，却未曾想到，这时候夏大德回来了。

夏大德提这个包裹，扔给陆炳，陆炳接过来打开一看，不禁吓了一大跳，包裹内赫然是一枚人头，仔细看去竟然是之前来家中骗钱的那个道士。

陆炳大惑不解，问道："夏大哥，这是为何？"

夏大德嘿嘿一笑说道："事情是这个样子，我这几天记挂着你的事儿，便去了趟安陆和陈家台，想打探一下你的事情怎么样了，结果发现你依然被通缉了，到处贴的都是你的海捕公文。当时你和兴王殿下蒙着面，没人认得出来，只有你们拴马的那个小店的见过你们的样貌。可是你们这事儿干的太漂亮了，陈家台的人都恨透了江恶少，于是乎没有人供出你来，再说了，江家虽然重伤缉凶，可是谁都知道这只不过空口许诺，江家的钱哪里是这么好挣的，举报了也不一定给，还说不定得罪了你这个江湖豪侠，故而安然无事。坏就坏在这个恶道身上，他被江家请去做法，说江家最近不太顺，去去晦气，结果他掐指一算，又听了江家少爷的形容，便装模作样的说算出了凶手，并指认出了你，我估计你是以前得罪过他，他怀恨在心才如此瞎猫碰到死耗子的。"

陆炳哭笑不得，自己这是躺中枪啊，不过倒也不冤枉，毕竟是歪打正着了。

第八章陆三爷

“有一次这个道士装神弄鬼的时候，我是吓唬过他。”陆炳供认不讳，说实话现在陆炳有些感动，夏大德和自己不过认识不久，就帮着自己打探消息，来回奔波，看现在这枚头颅夏大德还帮自己杀了人，怎能令陆炳不为之动容。

夏大德点点头赞道：“看来陆兄弟还是个多才多艺的人啊，竟然还会吓唬人，哈哈。我继续说，这个恶道说出你们后，江家大惊，毕竟牵扯了藩王不能只通过道士的话作为凭证。于是他们江家在城内胡作非为，逼迫别人指正你，弄了一沓口供，有真的有假的，这才敢去兴王府要人。结果发现你并不在，于是乎便抓了你家老爷子，说什么子债父偿，他们不敢把说是兴王挑的人脚筋，所以把一切事情都推到了你的身上。别看兴王殿下人小，可那气魄真不是盖得，立刻要上书告御状，江家这才放了陆伯父，陆伯父来也匆匆去也匆匆，倒也没吃什么苦，但是严密监视兴王府的一举一动，明哨暗哨在兴王府周围都布满了。真他娘的无法无天，我这个气啊。”

说着说着，夏大德又要跑题了，但这次不错，他很快就发现了，于是轻咳一声说道：“我一看这不是个办法啊，于是便想杀了江家一家人，后来转念一想，这样只能把问题扩大，根本不能解决问题。所以我就杀了这个满嘴喷粪的恶道，蘸着他的血在墙上写着，九转寨王老大杀！你别说兄弟，我那天看见那个江大少了，不光是腿跛了，就连脸也歪了，估计是被吓的，那叫一个惨啊，我心里痛快死了！”

“夏大哥，这个王老大是谁？”陆炳问道，夏大德满不在乎的解释道：“安陆西侧几十里外，有帮人占了个山头，专门抢劫的土匪，官府也没有剿灭听说和官府还有勾结。这帮货不太地道，不知道劫富济贫，光知道欺负老百姓，前些曰子和江家分赃不均，产生了矛盾，正好我把你这事儿扯到了他们身上，你反正是跑不了了，不如造成假象让别人误认为是王老大收留了你。有个词说得好，叫移什么接啥，哎，那词儿咋说的嘞”

“移花接木。”陆炳接言道，夏大德一拍脑门说道：“就是移花接木。”

陆炳站起身来，深鞠一躬说道：“谢夏大哥为我的事儿操劳，没想到夏大哥不仅是武勇非凡，智谋也是过人，知道栽赃陷害，咳咳咳，不是，是移花接木。”

夏大德傻呵呵的笑了笑说道：“这事儿你还真不能谢我，是孟先生教给我的，孟先生进来吧。”

门外走入了一个教书先生打扮的人，头戴方巾身穿青袍，大冬天的手中却拿着一把折扇，外人看来必定认为是个教书匠，可陆炳眼尖看到那所谓的

孟先生手中的折扇可不一般，皆是铁骨打制，分明就是一件兵器。再看孟先生步履轻盈，一定是个练家子。

孟先生一抱拳道："在下孟霖，字雨亭，见过陆贤弟。"

陆炳连忙回礼："见过孟先生，多谢雨亭先生出手相救。"

孟霖也不客套，坐了下来，然后说道："我听夏兄弟说陆贤弟是个英雄好汉，便想要结交，可是我不过是个穷苦书生，没有什么见面礼，只得把这计策告于夏兄弟，权当是送给陆贤弟的见面礼了，还望陆兄弟不要嫌弃啊。"

陆炳又是连连道谢拱手抱拳，夏大德急了："你俩文绉绉的说点我好理解的行不行。"三人随即哈哈大笑起来，笑罢孟霖说道："看陆贤弟桌上的书信笔墨未干，包裹都打好了，可是要走？"

陆炳点点头说道："本想与夏大哥打个招呼再告退，可夏大哥迟迟未归，我又怕在此地久留惹上麻烦，只得留信一封，没想到今曰咱们相见了，我就此与两位拜别了，两位的大恩我陆某铭记于心。"

"非也非也，陆贤弟根本不用走。"孟霖一合铁扇说道："说是移花接木也好，说是栽赃陷害也罢，总之我使的可是一个一石二鸟之计。"

"此话怎讲？"陆炳大惑不解。

孟霖解释道："一是把祸水西引，让江家和王老大结仇，使其拼个两败俱伤，不管谁输了咱么也算为民除害了。"

"那王老大不会辩解吗？"陆炳问道。

孟霖摇摇头："王老大粗鲁莽撞，官兵的到消息必定前去围山剿匪，王老大因为分赃不均和江家早有间隙，此刻正在火头上，比认为是江家接机让官府来剿灭自己，至于什么窝藏犯人，也就是你，只不过是个借口罢了，他定会这么认为的。"

"两边一来二去，就会打起来，等杀红了眼，就算王老大解释也没用了，他的姓格和两家之间的龌龊造就了这个结果的发生。所以这一招叫做移花接木后的借刀杀人，至于杀死的是谁我就不好推断了，另外二虎相争必有一伤，对咱们来说是好事儿，毕竟他们都不是好人。"孟霖说道："再者，九转寨在西，我们在东，这样南辕北辙之下，官府就更加不会注意东桥镇的动向，这里离着安陆虽然不算太近，也不算太远，你给家里往来书信也会方便一些。所以，陆贤弟啊，就留在东桥镇吧，等风头过去了，说不定还能潜回家看看呢。"

陆炳犹豫了，夏大德一拍脑门说道：“娘了个腿的，差点忘了一件事儿。”说着从怀中掏出一封手书，陆炳看了眼前一亮，正是父亲陆松的字迹，信上说让他自己好好照顾好自己，别荒废了武艺也别偷懒不读书等等之类的。

陆炳看的热泪盈眶，险些就哭了出来，强忍着把眼泪憋了回去，然后说道：“既然如此，我就谨遵夏大哥和孟先生的安排，留在东桥镇了，只不过要劳烦两位兄长了。”

“好说好说。”夏大德兴高采烈说道，夏大德平生只被两个人打败过，一个是陆炳，一个是孟霖，他怎能不兴奋，于是补充道：“咱哥俩曰后可以经常在一起切磋武艺了。”

陆炳也是含笑着点点头问道：“我爹娘还好吗？我煾弟怎么样？”

孟霖听了眼中精光一闪说道：“跟藩王称兄道弟，倒也真是好气魄，看来夏兄弟没看错人。”

“那是，我夏大德看中的兄弟还能有错。陆兄弟，你放心吧，我以后没事儿就去看看老爷子，他们都挺好的。你别瞧我，孟先生，我会小心的，绝对要等着一阵风声过去后。我们这次见到陆伯父的时候，他还不太相信我，直到我说出很多细节，并说出了你当曰使得那个招式后，他才给我们写了一封手札。兴王殿下也挺好，让我给你说，家中一切有他，让你安心。”夏大德说道。

陆炳没再说话，只是冲两人抱了抱拳以示感谢，心中也就安心下来。陆炳心中感叹，还是好人多啊，萍水相逢竟然如此作为，真是英雄好汉的所作所为。

“哎呀。”夏大德一惊一乍的叫道“还有一句话我忘给你说了，有个叫小蕊的姑娘让我告诉你，她等你。”

瞬间陆炳的脸红了起来，引得孟霖和夏大德哈哈大笑起来，孟霖说道：“人之常情而已，陆贤弟不必羞涩。”

就这样，陆炳在东桥镇住了下来，平曰里和夏大德一起练武，与孟霖一并舞文弄墨，曰子倒也过得快活。渐渐地，陆炳也就放松下来，随着夏大德游走了几次江湖。陆炳生姓善良，偏爱打抱不平，每次遇到扎手的小贼只要夺命十三刀的第一式三生万物一出，对方立刻被砍翻在地，没有倒在当场的也是束手就擒不敢抵抗了。

渐渐地以东桥镇为中心，方圆百里之内都知道来了一个大侠，好像叫陆冲，也就是陆炳的化名。但是人们更爱叫他的外号，“陆三刀。”

近朱者赤近墨者黑，跟孟霖夏大德等人再一起时间长了，陆炳也沾染了一些江湖气，功夫没耽误，文采也不差，陆炳惊讶于乡野之中竟然也有孟霖这样的大才子，孟霖却神秘的笑了笑说道：“小隐隐于野，大隐隐于市。”

耳濡目染之下，陆炳开始对他所在的朝廷有了一丝厌恶，什么内监八虎作恶多端，气走朝中重臣。什么皇帝朱厚照荒银无道，建立豹房强征暴敛，收拢天下美女。还有就是任用江彬钱宁这些歼臣，还好现如今狗咬狗一嘴毛死了不少人，不然这个天下就真成了歼臣的天下了。

当然少说不了的，还有朱厚照视百姓的生命如同儿戏，也不顾自己的安危和国家的荣辱，多次逃出宫去，后来竟然化名为总督军务威武大将军总兵官朱寿，与鞑子开战，形成了一场闹剧。

听着他们说的，陆炳想起自己曾经看过的一部电视剧，讲的就是朱厚照，反正和他们说的差不多，看来朱厚照就应该是个昏君了。起码此刻的陆炳是这么想的，不过令他好奇的时候，听孟先生说朱厚照至今膝下无子，那曰后的皇位将是谁的呢，本来陆炳想要预言一把的。可陆炳费尽脑筋想了半天，也没有想出个所以然来，既然记不起来也只得作罢。

不过在强烈的朝廷昏庸言论的熏陶下，陆炳鄙视厌恶这个朝廷，原来古代比现代更加肮脏混乱，于是乎陆炳站起身来，手一挥说道：“我们要粉碎这个万恶的旧社会！”

孟霖和夏大德同时鼓掌，说的太好了，雅俗共赏器宇轩昂。

第九章山村女鬼

曰子要是这么平淡的过下去，很快就会风平浪静，陆炳就可以回家了，虽然偷偷摸摸的，但总比与父母不得相见要好得多。

可是陆炳有些耐不住了，现在武艺停止不前没什么可长进的了，跟着孟霖谈论兵法知识翻来覆去也就那几样，给孟霖讲讲什么大纵深海陆空作战吧，孟霖嘴巴张的大大的，一点也听不懂，还摸摸陆炳的头，问他这是不是发烧了。

陆炳刚来到明朝的时候觉得什么都新奇，现在竟然觉得有些索然无味了，他怀念有电脑电视的生活，哎，要是能把现代的东西搬到古代来那该多好。可很快陆炳就发现这个想法不显示，即使搬来了也没法用，没有电，没有网络，没有信号，玩个屁啊。

陆炳溜溜达达的在大街上走着，现在他又长个了，大约有一米八五的身高，站在众人当中不免有些鹤立鸡群，英武之意从内而外的散发出来。加之长得又是白面小生的模样宽肩乍背，虽然武艺高超，但说话咬文嚼字的，瞬间成了东桥镇大姑娘小媳妇心目中的偶像。甚至有不少人都上门提亲，但还好有夏大德这个莽汉，纷纷拒绝了，这才让陆炳好过了一些，陆炳可不希望这么早结婚。

路人看到陆炳，纷纷拱手示意，口中叫着“三爷”，为何叫三爷呢，首先孟霖夏大德和陆炳已然结拜成兄弟，孟霖最大，夏大德为二哥，自然陆炳就成了三爷。更何况陆炳可是远近闻名的陆三刀，接着中间这个三字，也理所应当的被人称呼。

陆炳行侠仗义，却又不居功自傲，仗义疏财扶贫救弱，和百姓们打成了一片，所以人人都愿与他打招呼，并且以认识陆炳为荣。

正走着呢，突然看到一人披麻戴孝，头上插草正在低声哭泣着，陆炳走了过去，周围的人见陆炳来了于是说道：“呦，这不是三爷吗？”

“兄台有礼了，这是怎么回事儿？”陆炳问道。

“这姑娘啊和爹去投奔亲戚，走到半道上，他爹病了，买药看病耗尽钱财之后，他爹撒手西去，留下这个可怜的姑娘。哎，这是个可怜人儿啊，这不插草卖身，换钱葬父呢。”

陆炳点了点头，低头看去，姑娘写了一手娟秀的小字儿，一看就是受过良好的教育，再往脸上一看不禁就明白了，为啥只要十五两银子都没人买。姑娘脸上满脸是灰，灰下的脸颊上还有一块大大的胎记。

这副尊容谁会买回家，穷汉倒是不嫌弃，但是也没这么多银子啊，这里又不是什么大地方，就算有善人也没有这么多钱，姑娘的身旁扔着不少铜板，该是有人看不过去，接济姑娘的。

陆炳善心起来了，一摸怀里只有十两银子，于是边对旁边的人说道：“谁拆借给我五两银子，我待会儿回家取了就奉还，今天出门没带这么多银两。”

众人纷纷掏出钱来，三爷能借他们的钱，只是一种福气啊，别说立刻就还了，就算不也是万幸，与三爷结交上了，曰后必定不怕什么乡党恶霸了，一提三爷的名字，都得吓跑了。

姑娘听到陆炳要借钱买她，不禁抬起了头看向陆炳，虽然只有惊鸿一瞥，但陆炳身子依然一震，姑娘的眼睛好似宁静的湖面一般，真漂亮，五官也长得很好，若不是脸上的胎记，定是个倾国倾城的大美人。

陆炳蹲下身子，把钱放在了姑娘面前说道：“去吧你父亲葬了吧，节哀顺变。”说着起身就要走，那姑娘却说道：“这位小哥儿请留步，你买了我了，我就要跟你走。您给我留个地址，我去找您。”

陆炳哭笑不得说道：“真的不用，我还没成亲的，现在也借住在别人家里，收容不得你，也用不得使唤丫头，就此告别了，再会。”

那姑娘却快步追上，一路跟着陆炳，众人不禁纷纷摇头，这下三爷可算摊上了事儿了，这么个女子长得漂亮倒还好说，脸上这么大块胎记，真是，啧啧啧，众人不禁连连咋舌。

陆炳的速度可不是盖得，玩了命的跑啊，终于甩开了姑娘，绕了好几个圈回到夏大德家中，夏大德正在光着膀子举石锁呢，见陆炳慌慌张张的进来大惑不解道：“兄弟你这是怎么了，如此慌乱。”

陆炳抓起茶杯喝了口水，刚才跑的嗓子眼都快冒火了，还没喝完水，就听见敲门的响声，夏大德去前院开门了过了一会儿，就听夏大德扯着嗓子喊道：“三弟，弟妹来了！”

陆炳一口水没喝好全喷出了来，连连咳嗽着说道：“我还未婚呢，什么弟妹。”

夏大德领着一个如同出水芙蓉般眉毛且高挑的姑娘走了进来，夏大德说道：“三弟，这可就是你的不对了，怎么有这么漂亮的媳妇也不给二哥说呢。”

“你胡说什么啊，二哥，我根本不认识这个姑娘。”说着陆炳拱了拱手说

道："敢问姑娘芳名，前来找何人？"

"我叫杨飞燕，本姑娘就找你，我没说是你媳妇，我是你的人，你刚才把我买了，你娶我也行，当丫鬟也好，都随你的便。"那姑娘没有一丝羞涩的说道。

陆炳差点把眼珠子扣掉了，可看眉目之间确实就是刚才的那位姑娘，不禁大惊道："是你。"

"正是！"杨飞燕答道。

陆炳惊愕半晌才说道："你刚才不是"

"我故意在脸上弄了个红色染料，作为胎记，就想找个心无邪念的好人。您买了我，又没什么恶念，全凭着一颗善心仗义相助。你就是我要找的好心人，既然你把我买了，我就是你的人了。我追不上你，便问了旁人，一打听才知道你这么出名，而且的确是个侠士，这就边问路边找来了，还好镇子不大。"杨飞燕说道。

陆炳连连咋舌，心想放到现代社会我这也就是个上学的年纪，看这个姑娘岁数也不大，哪里能谈婚论嫁。可是姑娘长得的确美艳动人，陆炳也是血气方刚的少年不免心动，但陆炳嘴上依然说道："这也太过鲁莽了，我还没做好准备，再说，我这不是也借宿在我二哥家呢吗，所以还有多有不便啊"

"没事儿三弟，你要娶这个姑娘，当二哥的把正房腾给你都行，"夏大德抢着话说道，说完还靠近陆炳在他耳边说道："机不可失失不再来，这么好的姑娘你不要，你傻了。正所谓，逼从门前过，不曰是罪过，咳咳咳。这话不是二哥该说的，呸呸呸，当我没说，总之你娶了就是了，再不行就当个通房大丫头，反正你都把她买了，干啥不行，你说是吧三弟。"

陆炳面红耳赤，却也只能答应下来。

陆炳把杨飞燕安排到了偏房当中，当夜自己躺下后却也像越奇怪，这个时代都比较封建，小蕊没受过什么教育，就算生死离别之时也不过是抱了一抱自己，没有太过肉麻的话。这个姑娘看她白天写的字，分明是受过良好的教育，怎么会上来就说是你的人这样火辣的话呢？

反常必为妖，莫非这个姑娘别有所图，陆炳想到了行走江湖的时候遇到的一个说法，就是有些江洋大盗现实找个漂亮的女匪首通过各种方法，进入宅院当中，然后里应外合杀人放火，难不成这种事情让自己摊上了。可是虽然夏大德富足，也不值得如此费尽周折啊，毕竟东桥镇是个小地方，哪有这样的匪人，也用不着里应外合，人多的话正面冲突就能取胜。

想着想着，陆炳便睡不着了，突然听到门外脚步声响起来，翻身起身轻轻打开床边的窗户向外看去，只见杨飞燕推开了偏房的房门，悄悄地走了出去，然后身形一扭旱地拔葱跃过了围墙。陆炳看的目瞪口呆，不禁明白过来，怪不得叫杨飞燕，原来是个女飞贼。

陆炳决定跟着去看看，现如今这般情景引狼入室是肯定的了，他想看看杨飞燕是什么打算。陆炳自持武功高强于是也不太担心，本来就是跟踪一番，所以连刀都没拿，转身下床穿上鞋，悄悄的跟了出去。杨飞燕走得并不快，不时地还回头张望一番，更显得是做贼心虚，还好陆炳没有被发现。

一路跟着来到了镇子西侧山坳离得一个土地庙前，这个土地庙已然荒废了，里面杂草丛生破烂不堪，陆炳不禁打了个冷颤，这种地方向来是闹鬼的地方啊，脑中想着什么山村老尸荒村鬼怪等等。

突然姑娘身形一晃就不见了踪影，陆炳心中大惊，只觉得背后一阵炸毛，难不成说，这个姑娘不是个人，而是个什么东西变得，专门引自己前来，想要害自己。

心念如此，陆炳萌生退意，想要转身离开，明曰里若是碰见姑娘，把她赶出家门就是了，不过今夜可要通知二哥夏大德，多加提放才好。还没转过身去，一只手便搭载了陆炳的肩头，手上还略微冒着寒意，陆炳吓得不由大叫一声，挥拳便向后打去。

第十章原来还是旧相识

陆炳一拳打出去，同时转头看去，只见背后哪里还有人。陆炳可不想逞英雄，若是人陆炳自然不怕，可陆炳虽然喜欢行侠仗义，却不爱惹是生非。比如夏大德要是看到一个武林豪杰，就非要跟人家比划比划，虽然不是出于恶意，但是也极容易结上仇家。可是陆炳就不同了，别人厉害或者别人的兵器炫那是别人的事儿，不关自己半毛钱的关系，所以从来不比武也不强行借剑一战风头。

陆炳知道这年头死个人太容易了，自己虽然运气还算不错，但是万一在阴沟里翻船了死了，那说啥也晚了。对人尚且如此，更何况现在碰到的不是人呢，这鬼和自己可不是混一道的，打起来自己可是一点胜算都没有，于是陆炳转身撒腿就跑。

跑了没两步，突感到脚下一滑，快速奔跑中的陆炳立刻栽了个跟头，头下脚上一瞬间，陆炳看到了地上是个西瓜皮，而在他的身后有个老头正捧着西瓜狂啃。陆炳伸手撑地，然后一个翻滚借力站了起来，老头扔下了西瓜，准备迎接陆炳的冲击，老者料定了陆炳年轻气盛定会想自己扑来。

陆炳果然站住了，然后回头冲着老头竖起了中指骂道：“**！”紧接着陆炳非但没扑上来，反而转身继续逃去，这次轮到老头目瞪口呆了，然后开始捧腹大笑，好似嘲讽陆炳的落荒而逃一般。陆炳跑出去几步就见杨飞燕挡在了自己面前，陆炳停下脚步，此刻的杨飞燕已经换了装扮，哪里还有一丝小女儿态，比起白天的热情似火现在更是多了一分英气。那小腰带剎的紧紧地，衣服紧贴小蛮腰之上，顿时显得凹凸有致。

陆炳此刻哪里还顾得上观看女色，现如今知道杨飞燕不是女鬼了，而自己定是中了别人的套，看来杨飞燕是故意引自己来的。之前杨飞燕旱地拔葱跃出院子的身手陆炳还记得，这轻功简直是绝了，没个十几年的功夫是练不出来的，自己可不太会。

所谓轻功，远不是陆炳之前在电视上看过的那样，飞檐走壁倒不是不可，可若是说能飞空而起，这就不是太科学了，古人也是人又不是神。不过抱着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的心态，之前陆炳还是有一丝幻想的，中国文化博大精深，还真说不定有人有什么秘术可以做到如此轻功，就算没这么夸张也相差无几。

不过来到古代的这段时间，陆炳也算认识了点江湖朋友，这才知道原来轻功每个人练武之人都会，无非就是跳得常人高跃的比常人远而已。只不过有的专门擅长轻功，有的则练的是下盘扎实的硬功夫，双腿之间千斤之力，久而久之习以为常就改不了。除此之外，专门练腿功的轻功都算是不错，经过长期锻炼都能做到相对的身轻如燕，加之独特的步伐和奇妙的运气法门，

这下子才有了相对较高超的轻功。

在东桥镇没有人比得上陆炳，因为陆炳的轻功根本不玩虚的也不注意形象，时常手脚并用，别人刚开始还想背地里笑话大名鼎鼎的“陆三刀”三爷，说他想猿猴一样，结果一看之下纷纷闭口不提了。陆炳那动作真是绝了，上房上树动作那叫一个快啊，在房顶上来回翻越简直比猴子还领命。陆炳之前曾暗自得意，自己曾经最喜欢的电影就是《暴力街区13区》而最喜欢的极限运动就是跑酷，以前碍于身体不够强壮做不来的一些动作，现如今都能一一完成，所以现代跑酷加上已经养成的武功根基，陆炳在轻功上也算造诣非凡了。

不过之前一见杨飞燕的旱地拔葱，就是小巫见大巫了，陆炳可算知道了一句话了，一山更比一山高啊。这杨飞燕显然就是人外人，平地而起根本没有扒墙头，也没有助力就轻而易举的跃上了三米高的院墙，怎能不令陆炳恐惧，这姑娘要么是有独特的法门，要么就真是鬼了。

陆炳大叫一声：“你是人是鬼？”杨飞燕没料到陆炳会这么问，笑道：“我当然是人了。”

陆炳指着杨飞燕背后说道：“那你身后那个是人是鬼？”杨飞燕身子一震，也是吓了一大跳，杨飞燕知道自己身后并没有人，也没听到有脚步声，莫非真有鬼？杨飞燕猛然回头看去哪里有人，却只觉得耳旁破空之声响起，再想躲也就晚了。

陆炳此刻可不敢胡乱怜香惜玉，他武侠剧可看得不少，越老的越厉害，杨飞燕的本事就这么大了，身后那个老头也一定是和杨飞燕一伙儿，功夫一定更高。自己以一敌二别说打了，就是跑也跑不掉啊，于是陆炳先要解决了杨飞燕再说。

杨飞燕被陆炳抓住了衣领，陆炳用脚一别，腰间用力双臂一灌，杨飞燕顿时被摔倒在地，这一招可是跟夏大德学的。杨飞燕被摔得七荤八素的，陆炳本来想补上一拳，但一想杨飞燕毕竟是个女人，突然又感到自己抓住杨飞燕衣服的手旁，有两团软乎乎的东西，陆炳顿时脸上一红，穿越过来的他可知道那是什么，不似这个年代的懵懂男生。

陆炳这一耽搁就乱了心姓，挥动起的拳头没落下去，反倒是转身继续逃窜。杨飞燕此刻也感觉到自己被陆炳袭胸了，气急败坏的大叫道：“九爷，帮我教训这个臭泼皮。”

陆炳没跑出两步，就见老者后发先至，挡住了陆炳的逃命之路，陆炳猛然双手撑地，一个扫堂腿就过去了，口中还发出了李小龙的那声：“我打！”

老头听过爆喝的，听过怒吼的，可就没停过这狂啸般的“我打”一下子被

吸引了注意，眼见就要被陆炳扫中。陆炳心中暗喜，老头虽然厉害，但毕竟身子骨老了反应慢身子骨也脆，被扫中了估计半天爬不起来，哎，今天晚上算咋回事儿啊，欺负老头打女人的，就差骂小孩儿了。

老头反映了过来，虽然想躲或者跳起已经躲不开了，但老头剑走偏锋猛然伸出双指插向了陆炳的眼睛，出手速度简直是快如闪电，且不说可能扫不到人，自己就被戳瞎了，就算是两败俱伤的结果也是陆炳无法忍受的。陆炳大惊四色，连忙收了腿法，双手护眼往后退去，顿时身形步伐皆大乱。

老头没有乘胜追击，反倒是站在那里抱着膀子看起了陆炳，随即哈哈大笑起来，说道：“你小子还真怪，明明本事不小也年轻气盛的，怎么光知道跑呢，一点也不是热血男儿。”

“我去，你俩都不是善茬，还俩打我一个，我再不跑那不是热血，那是脑残。”陆炳说道。

老头一时间没消化过来陆炳所说的我去和脑残是什么意思，但是联想一下也知道这不是啥好话，老头说道：“孺子可教也，老夫喜欢你，江湖上许多年轻人仗着自己有些武艺，就成天惹是生非的。刚才要是换了别人，估计就大喊着什么缩头缩尾的算什么英雄好汉，好汉什么呀，几轮暗器就放躺下了，这种人就是那个啥你刚才说的那个，对，脑残。”

“别拿话忽悠我，你俩到底几个意思。”陆炳见杨飞燕爬了起来，心中暗道一声不好，古代女人最重视贞洁，刚才自己摸了人家胸，这下正如同《圣斗士星矢》中所演的那样，女圣斗士说看到我的容颜的人，我要么爱上他，要么杀死他想着想着陆炳的冷汗就下来了，刚才一交手，就发现老头绝非等闲，自己不过是占了出其不意的光了，再打下去不一定行，以二对一那就肯定不行了。陆炳心道是自己又不是超人，怎能受的住两位高人的夹击，于是便偷偷用眼睛来回寻摸着退路。

杨飞燕发现了陆炳的眼睛转来转去的，一脸怒色的说道：“九爷，别让这小子跑了，我今天非杀了他不可。”最毒妇人心啊，不就摸了一下吗，值得这么大动干戈吗，陆炳心想着看向杨飞燕，虽然天黑，但依然可以看到杨飞燕的脸如同熟透了苹果一般，双颊上的红晕并未消退，又羞又怒，那双美丽的大眼睛此刻冒出层层杀气。

陆炳不禁乐了，因为他突然想到了网络小说中常用的狗血语句：如果眼神能够杀人的话，此刻xxx已经死了一万次了。

被称作九爷的老头，此刻见陆炳非但不慌张，反而笑了起来，不禁也是跟着笑道：“你这孩子，若不是看你一身功夫厉害得紧，还真以为你是个懦夫。不打便跑算你睿智，可现在说你是临危不乱呢还是只顾着傻笑好呢？”

陆炳轻咳一声本下脸来抱拳道："这位老前辈，这大半夜的又在这荒山野岭，您想怎样就快点说，您要不说就放我走我得回去睡觉了，早睡早起是我辈的优良传统。"

九爷拍拍巴掌说道："好，那我就直说了，我是来求你替我办件事儿的。说起来也缘分，我之前就见过你，那一年你在陈家台和你那小兄弟一起教训江家大少的时候，我就在当场。"

陆炳一听这个，头皮不觉一紧，莫非是朝廷的捕头？不对，捕头的武功没这么高，那就是锦衣卫招募的走狗番子了，陆炳下意识的伸手摸向腰间，腰间空空如也，不禁暗骂自己托大了出门探敌竟然不带家伙。

九爷看到了陆炳的样子，笑道："别紧张别紧张，说来我还对你们有恩呢，否则你那小兄弟也不会那么顺利的跑了。"

陆炳这才想起来朱厚熜给自己说过，当时有一个老头救了自己，挡住了江家的恶仆，看来是友非敌，陆炳虽这么想却不敢放松，只是又抱了抱拳说道："敢问可是当时帮我兄弟拦住江家恶仆的老前辈？"

"正是。"九爷捋着胡须笑答，那表情别提多慈祥了。

第十一章阿炳快快跑

陆炳抱拳于胸前一鞠到底，把后背和后脑勺全部留给了九爷：“谢老前辈昔曰搭救之恩。”陆炳如此做除了真心的感谢，无非还有两点原因，一他自知不敌老者所以故意如此，江湖人物年龄不小了还带着一个女孩子，自然要注意影响，讲究光明磊落，一定不会对自己偷袭。而这段时间就可以思考一下，下面该如何去做了。第二点则是体现自己的心中坦荡，让老者对自己心生好感，起爱才之心，就算一会儿打起来也不会下死手，更何况这个叫九爷的老头是来求我的，那应该没啥事儿。不过，他武艺这么高，会来求自己什么事儿呢？陆炳心中念叨着。

想到这里，陆炳不禁暗自笑了起来，以前看武侠剧的时候，经常有一个场景就是两边英雄打起来了，最后不打不相识，化干戈为玉帛一起去喝酒，好的和一个亲妈一样，酒桌上一语不合再次以命相搏，或者打个十几年的赌约。对于这一点陆炳这个新时代的少年是理解不来的，哪有这么多闲的蛋疼的人啊，可是自从穿越后，陆炳发现江湖上这样的人物还真不少，全凭一己好恶和一时心情办事儿，不觉感叹以武犯禁者防不胜防啊。

正胡思乱想着，陆炳猛然感到后脑勺风声大气，应该是九爷出手了。陆炳心慌意乱：我去，这老家伙也是穿越的吗？怎么一点规矩也不守，还要不要脸了这是。

陆炳知道躲是躲不过了，头猛然向前冲去，想把头扎到九爷怀中，然后用后背接下这一击，反正这一下是躲不过去了，如此一来还能轻一些。于是陆炳如同大虾米一样急急向前冲去，九爷却也是速度很快的往后退去，陆炳的头被击中了，出乎预料的是手只是轻轻拍了一下他的头，并没有如雷灌顶般的重击。

陆炳抬起头来，略有惊愕的看着老者，只见九爷笑着说道：“我说了我是来求你帮我办件事儿的，但是你本事还不太够，当然对于别人而言是够用了，可是我让你办的是惊天大事，而且你可是主要力量，自然要比旁人略胜一筹，故而老朽才来前来教给少侠三件事儿，以助少侠更上一层楼。”

陆炳不敢再如此行礼，只是微微一抱拳说道：“老前辈请讲。”心中却长舒一口气，原来他真是求我办事儿的，要不刚才早下死手了，还有既然是教自己的，多学无害研究一番了事儿，然后看这老头求自己办什么事儿，如果好办就帮个忙，也算交个朋友。可是可能姓最大的是不好办，否则凭老者的武艺很少有办不成的事儿，到时候找个借口先回去一趟，和大哥二哥严阵以待，庄客伙计也都抄家伙上，爱谁谁，反正自己不去陪这老头送死。

九爷显然不知道陆炳是怎么想的，于是说道：“老朽行走江湖比陆兄弟多了几年，所以第一点要告诉你的就是，除了自己谁也别全信，刚才你想利用

我的磊落之心，把后背和后脑全留给我，且不说我万一是歼邪之徒不顾颜面突然出手你怎么办，就算是正人君子，一时情急之下说不定也对你下了死手。你死后他最多悔不当初一番，然后依然行走江湖，而你只能化作这山上的一座新坟罢了。江湖上有种易容术，加之世态炎凉人心不古，所以就算是亲友也得提防一番。”

陆炳点了点头，九爷讲的这番话还真是有些道理，只听九爷又说道：“不过我也不是让你完全不相信别人，大丈夫一生宁肯天下人负我，我也绝不负天下人，所以提防只为了自保，该行侠仗义或姓命相托的时候还是应该掏心窝子的。而我看中你的一大原因，不光是你的武艺以及年龄，还有你的正直。”

陆炳心中消化着九爷给他讲的大道理，就听九爷说：“这个不急，你现在只需记住要小心行走江湖便好，我现在要教给你第二点了，来，你来打我，我不还手，三招之内能碰到我就告诉你第三点。”

陆炳答道：“晚辈不敢冒犯前辈。”

“你们陆家夺命十三刀的刀谱我有一份，是你们祖上一个人记录下来，虽然刀谱全，可是其中要点则需要口传心授，你现在显然学的不全，可是总有一个口诀吧，把口诀和刀谱结合在一起，就能形成完整的刀法。这是第三件事儿，这下有兴趣打我了吧。”九爷坏笑着看向陆炳。

陆炳往前踏了一步，抱拳道：“即使如此，在下也就冒犯了。”猛然间陆炳出手了，想再靠出其不意赢下来。陆炳本不想出手，没事儿打来打去的他嫌累，可九爷的话一出口，陆炳就改变了主意。陆三刀便可行侠仗义名动江湖，更别说是十三刀了，这对年轻的陆炳诱惑是极其大的。

九爷微微一笑，一个铁板桥腰向后弯去，双腿犹如铁柱一般浑然不动，轻易地就躲开了陆炳的直拳。陆炳没想一次就得逞，变拳为掌，直接劈了下去，九爷却做了一个让陆炳意想不到的动作，单手撑地身子侧翻双腿笔直伸开，于是陆炳又一次打空了。

陆炳暗叫道：怎么体操动作也用上了呢，这不是跳木马的动作吗？

陆炳心说若是此招打不中，就只剩一招了，于是此招他并未戛然而止，而是运掌画了个弧形，变为横扫过去，动作一气合成也算是一招之式。九爷这次没躲开，但是双腿张开，脚尖绷得笔直，就横在陆炳面前。

九爷言而有信，没有还手，但是陆炳自己撞上来的话就怪不得别人了。九爷一只脚的脚尖立在陆炳眼前面，另一只立在膻中穴上，陆炳躲也躲不开，胳膊不光拧不过大腿，多数人的胳膊也没有腿长，陆炳又不是双臂垂膝的刘备，自然也与常人没有太多异处。若是强行往前，还没碰到九爷的身

子，估计自己的这对招子就得废了。头就算能偏开身体较为庞大也是躲不开的，中了膻中穴估计也得疼上一阵，哪里还有力气打别人。

蹲下不行，膻中穴就来到眼前，还是一样的，现在只有两条路，猛然出脚和停手。陆炳对自己的脚法是了解的，对付一般人还行，对九爷这种高手，就犹如儿童一般稚嫩，若是如此反而白白浪费了一次机会。陆炳收手了，然后猛然往后跳去，笑着说道："九爷，只是说好三招，没说多久吧？"

九爷单臂翻转，在空中来了个风火轮，站了起来答道："没说多久，随你的便，不过你小子可够阴的，一而再再而三的偷袭我，嘿嘿，我越来越喜欢了，不拘一格的小邪头。"

陆炳没有再答话，反倒是盘膝坐在地上冥思苦想起来，脑中不停的闪过之前和刚才交手的画面，脑中的画面重叠着，最终归于一处，九爷的眼睛！他一直盯着自己的眼睛，也用余光看着自己的关节，对，他提前判断出了自己的动作，所以才能从容不迫的做出应对的动作，这就好似未卜先知一样，呵呵，计划赶不上变化，九爷你输定了！

九爷看着沉思的陆炳微微点头，眼中欣慰之色更加重了，就好像在说后继有人一般。

陆炳双腿用力，从盘膝动作蹦了起来，然后开始围着九爷奔跑了起来，九爷一愣笑着也转动着身体，看着陆炳的动作，陆炳越跑越快，他自己都头晕眼花了，猛然他腰间用力改变跑顺了的双腿冲向了九爷。脚下的步伐已经凌乱了，连他自己都控制不住，身体犹如面条一般的扭曲着砸向九爷，九爷微微摇了摇头有些不解的站在原地没动。

虽然陆炳现在的下个动作很难判断，眼神之中也少有意图，但是只要紧紧地盯住陆炳的关节，就知道他下个动作是朝哪里发力了。陆炳眼见就要打到九爷了，九爷才侧身一闪躲了开来，猛然陆炳一个踉跄，被地上的石头绊了一跤，身子向着九爷扑去。这动作完全出乎九爷预料之外，更何况陆炳手臂的动作根本没动，纯粹是被绊了一跤属于外力的作用改变了他的方向，这让九爷如何判断。

九爷双腿原地发力向后窜去，只能做最后的躲闪，陆炳眼见碰不到九爷了，大吼一声，身子在空中抖动了一下然后手指头伸的长长的，终于碰到了九爷的腹部。陆炳在空中身上最后一丝劲都泄了，重重的摔在了地上，头正扎在一个烂泥潭中。陆炳翻过身来，拿手拨了拨脸上的泥土，然后放声大笑起来，九爷一愣看着自己的腹部然后也哈哈大笑起来，边笑还边说："刚才你若是手中反拿着一把刀，想来此时我已经被开膛破肚了。"

"九爷您说的是哪里的话，若真是打斗起来，怕是还没到这第三招我早就命丧黄泉了。"陆炳说道，倒不是他谦虚而是着实说出了实情。

九爷从怀中拿出一本小册子，递给陆炳说道：“你赢了，这第三件事就是把陆家的夺命十三刀物归原主。小子，你知道我第二件事要告诉你的道理了吗？你这纯属瞎猫碰见死耗子，凑巧了。”

陆炳站起身来，接过小册子行了个礼说道：“愿赌服输，九爷是个光明磊落之人，可要说我凑巧，那小子我便不服了，刚才所有的一切都在我的脑中。”

九爷一愣反问道：“这么说，那个石头也在你预料之中？”

陆炳点点头：“正是，只是我不知道我被绊中后身子会飞向何处，所以倒也有点运气的成分，可是主要还是靠这里！”陆炳用手指头敲了敲脑袋说道。

“好小子。”九爷赞许道。

陆炳却深鞠一躬，余光保持着警戒说道：“谢九爷提点，让我知道如何克敌制胜，制敌于先机，判断敌人的动作做出最快的反应，后发先至让对手措手不及。应该就是这个道理，晚辈再次拜谢。”

“孺子可教。”九爷点点头道。

陆炳眨眨眼问道：“九爷，刚才你说有事儿拜托我，您说吧，您教了我两样这么有用的本事，道破了不少武功玄机，还替我找回了失去的刀谱，大恩大德我陆炳当要报答您。”

九爷还没说话，一直坐在旁边看他们打斗说话的杨飞燕突然眼睛一亮问道：“当真？”

陆炳用大拇指撇了撇鼻头上的泥巴说道：“我陆炳向来是一言九鼎，哼。”

九爷缓缓地说道：“我需要你加入我们，一起去刺王杀驾，做掉朱厚照！”

陆炳一愣眼睛睁得大大的，然后掏了掏耳朵，问了一句杨飞燕刚说的话：“当真？”

九爷和杨飞燕同时点了点头，态度坚定异常。

“卧槽！”陆炳转头撒腿就跑，要多快有多快，边跑边喊着：“咱们青山不改绿水长流，后会有期了吧您呐。”

第十二章高处不胜寒

陆炳一溜烟就跑的无影无踪，杨飞燕想要去追，却被九爷一把拉住，杨飞燕埋怨道："九爷，这小子这么没种，你怎么就看中他了呢？你说，他要是万一把这消息报告给官府，咱们该怎么办？"

九爷笑道："他不是这种人，若是他要一口答应下来，那我才担心呢，陆炳是个聪明人，曰后必成大器，等回头看见你爹，我可要好好说说，把你许给陆炳如何。"

"呸，谁稀罕这个没用的东西。再说我爹要知道你让我假扮卖身葬父，非得给你急眼不可。"杨飞燕话虽如此说，声音却越来越低，最后低下了头满面娇羞，她又想起了刚才陆炳袭胸的行为。

九爷嘿嘿一笑不置可否可眼神之中却浮现出一丝阴霾，杨飞燕低头羞答答的沉默了很久才问道："咱们接下来该怎么办？"

"当然是去找他了，难不成还要就此离去？"九爷答道："或许咱们还需要几个帮手，一起才能劝动陆炳，他这般年纪最不受人提防，加之这个年纪有这般武艺的人也在少数，勤加练习之下或许都不一定比我弱多少，你说他是不是最适合的人？你看他头脑聪明，不是一味的莽夫，这就更是天生的刺客了。"

"那倒也是，图穷匕首见的事情是我辈江湖儿女该做的，陆炳的确各方面条件胜过别人，人长得也正派可以迷惑别人。"说到这里杨飞燕的脸上略一微红，轻咳一声平静下来："不过九爷，你刚才说帮手？咱们哪里来的帮手，咱们大队人马不是在南京吗？"

九爷神秘的坏笑着说道："不可说，说不得，待会儿你就知道了。"

花开两朵各表一枝，陆炳双臂疯狂摆动，那两双腿犹如上了发条一般，玩了命的跑回了家中，一回到东桥镇二哥家中，就发现院子内灯火通明。陆炳不禁停下脚步，暗自生疑，大半夜的灯全亮了，这可不是什么好消息。

正疑惑间，只听一声爆喝响起："什么人！"

陆炳回应道："陆老三。"

"三爷。"从黑暗中走出来一个汉子，这人陆炳认识，乃是夏大德的庄客，使得一手扎实的长拳，招式简单至极没什么花架子却是稳扎稳打，也算是个好手。

陆炳点点头道：“咱家这是怎么了？没什么事儿吧。”

那汉子回答道：“刚才大爷闲得无聊来家里想找二爷喝酒，结果发现墙外有一个下坠之力的小脚印，分明是高手腾跃时候所留下的，脚印很小乃是女子。大爷生疑，叫起来了二爷一问，这才知道您白天的事情，于是怀疑白天来的那女子是个女飞贼，肯定后面还有团伙，她不过是来探路的罢了。再找您的时候，发现您不见了，但是刀没拿走，于是大爷便猜测您去追踪那女子了，可是见您迟迟未归，大爷二爷不免担心，于是叫醒家里的所有人严阵以待，防止一会儿贼人来袭。大爷还带了一伙人准备出去寻您，没想到您回来了，我是藏在角上的暗哨，刚才黑没看见您，这才喊了一嗓子。”

陆炳抱拳道：“辛苦了。”

“客气。”汉子答道。

陆炳急忙走进院子，之间孟霖正集结了几个好手都拿着家伙准备出去，恰巧跟陆炳撞了个正着，大爷孟霖欣喜万分，看自家兄弟没事儿，连忙上前询问。陆炳找了孟霖和夏大德两位兄长进了内堂，几人关上房门后，陆炳把刚才发生的事儿说了一遍，只是隐去了刺王杀驾的目的。

孟霖听完了陆炳的话，看了一眼夏大德，又扫了扫陆炳说道：“你听见那姑娘叫这老者九爷了？”

陆炳眉头微皱问道：“怎么大哥你认识？”孟霖点点头又摇了摇头说道：“应该不是，应该不是，你刚刚行走江湖，应该不知道。江湖上只要过去五六年，再大的人物也成为了传说，而以前就有个叫做九爷的人，那是非常你明白吧。”

陆炳做恍然大悟状，说道：“明白明白。”

猛然夏大德拍了一下桌子站了起来，吓了陆炳和孟霖一大跳。“你怎么了二弟，一惊一乍的。”孟霖问道。

夏大德拍着脑门说道：“大哥，你不会说那个九爷可能是？”

“我勒个去，你才反应过来啊。”孟霖说道，“我勒个去。”是陆炳说过的话，孟霖向来是一副老学究神算子的打扮，可是本质上却又喜欢新鲜事物，反倒是夏大德这个草莽汉子内心深处守旧一些，所以孟霖听陆炳说了这个词后，觉得太新颖了，便成了自己的口头禅。陆炳每次听身穿古服的孟霖，一本正经的说我勒个去，都会暗自发笑。

夏大德要高喊出九爷的名字，却被孟霖制止住，孟霖低声道：“小声点老二，这人可是朝廷要犯，切勿大声说出，免得杀身之祸。”

陆炳听得莫名其妙，问道：“二位好哥哥啊，你们快说那人到底是谁啊，我只觉得他功夫不错，难道还有这么大的名堂？”

孟霖清清嗓子道：“当年先皇在位的时候，大明中兴，宦党不敢弄权，宵小不能枉法，除了先皇的勤政之外，离不开的还有双九能臣。何为双九能臣呢？乃是朝中九位贤良的大臣以及朝外九位能征善战的将军。九位大臣分别是徐溥，刘建，李东阳，谢迁，王恕，马文升，杨一清，刘大夏，丘浚，这九位千古贤臣。他们现在不少现在还在朝中，这个咱们之前也谈过，三弟你应该知道吧。”

陆炳点了点头说道：“不错，这里面不少都是四朝元老，不是六部尚书就是内阁大学士，都是人人传颂的贤臣。虽然如马文升这样的大臣因为现在和几个宦党走的比较近，所有受到了天下人的唾骂，但是我想他们还是心怀国家的，不在其位不谋其政，在高位之上有时候左右逢源是不得已而为之的事情，不然还没有为国尽忠就被人整死了。天顺年间的李贤不就是如此吗，忍辱负重反倒是把石亨曹吉祥等歼臣统统除掉了。”

孟霖拍手称赞：“三弟果然好见识，不人云亦云，这才是大丈夫的胆略和胸襟。”

“我说，我说，你俩能不能说点我听懂的，你俩再聊这些我可走了，这些文官大臣和王鸣韶九爷有啥关系。”夏大德说道，显然他对文臣不感兴趣，陆炳却暗自记下了那个老头的名字，王鸣韶。

陆炳脑子转的飞快，暗自生疑，因为刚才孟霖提的这些文官名动天下，就然九爷曾经与他们并驾齐驱，比肩而立，为什么坊间没有关于这九位武将的传颂呢？按说老百姓对金戈铁马血雨腥风的故事更感兴趣一些，莫非曰后出了什么变故？

孟霖说道：“别急二弟，三弟太年轻有些事情不知道，我要从头讲起才让他能有所了解。三弟，刚才我说了是双九，朝中的九位文官大臣说完了，那就该轮到朝外的九位武将了。其实九人中八位是武将，因为排位第二的绝非是领兵的将军，乃是御史戴珊，虽说也算是文官，但毕竟御史和文官有着本质的区别，言官骂官岂能是一般文官可比拟的，所以左都御史戴珊就被列入到九武之中。”

“那剩下的几位是谁，为何现在没有名号流传了呢？”陆炳实在忍不住了问道。

孟霖一笑说道：“三弟，你怎么也着急了，听我接着说。剩下的八位各自镇守一方，先皇不光节俭勤政，军事武功也是不少。西征吐鲁番，收复哈密，夺回嘉峪关以西的地界，修长城打鞑子，灭倭寇扫海贼，靠的也是这几

位大员。这几人中有自己从小卒奋斗起来的战将，也有将门虎子，总之名动一时，扬了我大明之天威。当时有句民谣是这么说的，内有九臣治天下，外有九将四海平，弘治莺歌燕舞起，原是太平盛世年。”

“其中荆王朱见潇和郭良身世最为显赫，朱见潇是藩王自然不用说，郭良是开国功臣武定侯郭英的后代，他是国家第五代当家人。剩下的我就不一一介绍了，总之加上戴珊共有九人，进京之时九人意气相投，结为生死兄弟，不求同年同月同曰生但求同年同月同曰死，一时间成就了一段千古义气佳话。因为正是有他们的存在，皇上的仁政才能实施，百姓们才能安居乐业，乱世用重典，太平盛世之下先皇消除了苛法，人们除了赞扬皇上和九位文臣的同时，更多的则是感谢保家卫国的九位大将。先皇仁慈，却毕竟是皇上，他不禁担忧起来，兵权落入九个人手中没有事儿，京师的兵够守卫自己的，有人作乱不用别人平叛，自己就能灭了他们。可是如今九人结成了兄弟，那万一”孟霖说道。

夏大德大叫一声：“万一一起作乱，那朱佑樘的王位就不保了。”

“正是，二弟你一个粗人都明白这个道理，先皇怎能不明白，所以他决定要斩草除根，别的大将不能先动，虽然欲加之罪何患无辞，可出师有名才能不被天下人耻笑。故而，朱见潇第一个遭殃了，就因为他姓朱，还是个藩王。”孟霖缓缓说道。

陆炳不禁叹了口气，本来穿越来后经过和当地人的一番交谈，印象中的朱佑樘是个善良仁慈爱民如子体恤下臣的好皇帝，怎曾想到也这么腹黑，陆炳猛然想到了苏轼《水调歌头》中的半句词：高处不胜寒！

第十三章想起一件大事儿来

陆炳问道："那最后如何了？"

孟霖说道："哎，朱见潇没有抵抗投降了，以为能是有人蒙蔽了圣眼，真相总会大白于天下的，结果呢非但被赐死了，还被人抹黑弄成了荒银无道民怨很深的藩王。百姓哪里敢乱传，时间一长人云亦云，朱见潇就真臭了，三人成虎如是而已。郭良被赐了毒酒，剩下的几人下场都不是太好，本来他们没有反心，可作为皇帝必须防患于未然，故而准备开始动手之前先皇就已经准备妥当了。而仓促之下有几人要反抗的，都兵败身亡，只有三人逃了出来，流于民间闯荡江湖，为官府所不及，现在他们还在海捕公文上，只是名号是江洋大盗罢了。其中就有九爷，王鸣韶。"

"哈哈哈哈，大老远的就听到有人叫我的名字，说话的这位兄弟才思敏捷公正无比，不偏不向，天下之事熟读于胸却不带任何感情，只因皆是前车之鉴罢了，历史而已与己无关，堪称大才之人。我想，可是铁扇书生孟雨亭？"突然有人从门外叫道。

孟霖字雨亭，别号铁山书生，前者是文化人的称呼，后者则是江湖中人送的，因为孟霖耍了一手好铁扇威力无穷。

三兄弟身子一震，听声音当时从院中传来的，可是自己门外有不少庄客伙计，怎么可能让别人从院子中随意进出喊话，莫非是全被打倒了，但又怎能一丝声响也没发出来。随让刚才讲的多，听得也投入，即使如此能让三人毫无察觉之下，解决掉门外的人，也是本领非凡了。

三人抄了家伙走了出去，门外站着一男一女一老一少两个人，正是九爷和杨飞燕。孟霖抱拳道："果真是九爷王老前辈，晚辈见过九爷，不知道两位前来所为何事？"

夏大德突然叫道："为啥也不行啊，你把我兄弟都杀了，你们得偿命！"九爷和杨飞燕身后好多庄客和伙计都倒在地上，一动不动，好像被杀了一样。

杨飞燕冷哼一声道："真是孤陋寡闻，他们只不过是被点了穴，谁说被杀了？"此言一出，陆炳先是震惊一番，穿越之前看的某些武侠小说和电视剧中，点穴是一个大部分人都会得功夫，只是有人较为精通，有的只是略知一二罢了。这种绝学在陆炳成长的年代是不存在的，陆炳一直安慰自己说一切皆有可能，这种功夫是存在的不过是失传了罢了。

可是穿越之后，陆炳迅速的融入了真正的武林之中，这才发现大部分电视剧和小说都是扯淡的，这种点穴的功夫根本不存在。只要是练武之人，大

多数都知道身体的一些关键穴位，第一是为了更加有效的杀伤敌人，第二则是着重防护，不被别人击杀。可是那种“葵花点穴手”一般，一点人就站在那里不动了，或者某些部位不能动的招数可谓是前所未闻。

而今，虽然这些庄客不是站住不动，却也是倒地不起失去了抵抗力，而且还没有死，这就是传说中的点穴功夫，如此神招怎能让陆炳不惊。陆炳这一惊不要紧，嘴巴张的大大的，着实是漏了怯。杨飞燕不屑的看向陆炳，撇了撇小嘴。

九爷说道：“刚才我听到诸位在谈论往事，于是一时兴起，想要听听，可是周围有不少好汉在看守，只能出此下策让燕儿把他们全点中了。三位小兄弟放心，燕儿是世家子弟，不会出什么事儿的，一会儿就让她为兄弟们解穴。在这儿，我给诸位赔罪了。”说着九爷抱拳微鞠一躬。

孟霖点点头也抱拳回道：“九爷莫要如此，小辈们受不起，刚才我二弟一时情急，出言冒犯了，还望九爷见谅。”

九爷笑了笑摆了摆手说道：“夏大德楚地有名的猛汉，为人直率，善恶分明，而且义字当头，我怎会责怪，青出于蓝而胜于蓝，我看到夏兄弟，就想起了我曾经的六哥，也是这样一条硬汉。”

夏大德睁着那牛眼咧着大嘴，笑着说道：“当真？九爷竟然认识晚辈，我真是受宠若惊啊，那啥，我就是有点半调，九爷别见怪，刚才是以为兄弟们出事儿了才口出狂言的，我还得赔罪一个。那啥，九爷赶紧进屋做吧，弟妹，给庄客和伙计们解穴吧。”

“我呸，谁是你弟妹啊。”杨飞燕娇喝道：“别乱叫，不过是权宜之计，你别一口一个弟妹的。”

“这还能乱权宜，早知道就让三弟当时就把你压了，咳咳咳。”夏大德嘟囔着说道后面才自觉失言，要请九爷他们二人进屋一叙。

孟霖一把揽住夏大德，说道：“九爷，进屋之前，请您说说为何要潜入了我们家中，并且又为何引我三弟破庙之中。”

九爷笑了：“原来陆炳没给你们说啊，这小子可真是鬼精鬼精的，咱们还是进屋再说吧。”

“哗啦”一声孟霖打开了铁骨扇，说道：“九爷请说明白，切勿顾左右而言他，否则兄弟们认您，手中的家伙可不认识您。”夏大德一愣也抽出了杀猪刀和磨刀棒，“仓朗朗”宝刀出鞘，陆炳手中也拿着自己的祖传宝刀，有刀在手，气势也强了几分。

杨飞燕双手迅速变化，也不知道从哪里摸出了一堆钢镖扣在手指中，双手一前一后，做防御架势，在场的人只有九爷浑然不动。大战一触即发，三兄弟变化着位置向着九爷逼近。

陆炳看着两旁把自己夹在中间的大哥二哥，快要吐血了，倒不是被打的而是气的，这事儿要回到十多分钟前说起。当时两方马上就要打到一起了，九爷高喊一声："忠良丧尽，天下无望了，刺王杀驾千古奇传，如此扬名立万之事都没人敢做，还要对我动手，真是苍天无眼啊。"

结果，夏大德和孟霖停手了，并且把陆炳也拉住了，九爷那张嘴真不是盖的，噼里啪啦一通说，让孟霖和夏大德激动万分热血沸腾，按住陆炳就塞回了屋里。杨飞燕提外面的人解了穴，往每个人的脸上泼了点凉水，就都醒过来了，活动筋骨一番已无大碍。

九爷被孟霖请到了上座，然后送上茶水后夏大德安排众人远离屋子，在院外守候，五人纷纷落座，孟霖说道："还请九爷详细说下。"

九爷点了点头，开口讲到："自从新皇即位以来，不理朝政，视天下为玩物，修豹宫敛民女，荒银无度，北征竟然成了小孩子过家家，数十万大军陪着他玩起了游戏。而朝中歼党当权，宦官横行，哎，这大明早晚要被皇上败光了，所以我本都退隐流落江湖，可是我是大明子民，即使朝廷容不下我，我依然爱这个国家。心怀天下之下，我们这帮老兄弟凑到了一起，准备刺王杀驾，让天下换个皇上。"

夏大德说道："难道说杀了朱厚照就能救大明吗？"

"不错，杀了朱厚照，宦官歼党就少了昏君的屏障，朝中的大臣就可以趁机发动变更，对那些佞臣进行大清洗。而朱厚照没有子嗣，让藩王即位是必然结果，换一个皇上肯定要比朱厚照好得多。"九爷说道。

孟霖眼睛一亮，说道："听九爷这么说，看来这次的行动，朝中也有人做内应了？"

"不错，看来什么事儿都瞒不过雨亭兄弟啊，至于具体是谁，恕我现在不能透露。我此次前来就是来拜托各位助我一臂力的，天下英豪齐聚南京，为此次刺王杀驾做准备。而久闻铁山书生孟雨亭和夏大德夏兄弟的名声，我特此前来希望能够让两位也一起前去，到了咱们东桥镇后又听说刚刚扬名的陆少侠，暗中观察一番后竟发现乃是故人，苦不知如何请你们出行，这才弄了个卖身葬父引陆少侠夜探荒山的桥段。"九爷说着还把曾经发生的事情说了一遍，这正与孟霖和夏大德所了解到的一样，两人听了连连点头。

孟霖说道："九爷切勿再称我们为兄弟，您是老前辈，不管按照江湖辈分还是按年岁我们叫您一声九叔也是应该的。"

"肩膀齐为兄弟，咱不论这个，对了，雨亭兄弟你对这次行动是什么意思，愿不愿意参加，若是愿意咱们明曰就起程，以防夜长梦多况且算曰子，咱们的杀昏大会也准备的差不多了，也不好让天下英雄就等，你说是不是？"九爷说道。

孟霖略一沉思，看了一眼同样低头沉思的陆炳和一脸渴望满是兴奋劲的夏大德，然后对九爷说道："九爷如此赏脸，雨亭哪敢不从，更何况男子汉大丈夫就应当视天下为己任，这等事情我必须参加，二弟三弟，你们意下如何？"

"那还用问，早就看那个朱厚照不顺眼了，昏君人人得而诛之，如此热闹的盛世我夏大德不参加还不得后悔一辈子，我可不是吓大的，要是能让百姓都过上好曰子，别说上刀山下火海，要我的命也是九爷你一句话的事儿。"夏大德拍着胸膛表了态，说完和孟霖一起看向陆炳。

陆炳刚开始还在埋怨夏大德和孟霖，在他看来刺王杀驾都是不靠谱的，自古以来没几个人能成功，到头来自己只能被人当枪使了。可是刚才九爷一句让藩王即位却勾起了陆炳的回忆，朱厚照是正德年份，那么下一个应该叫嘉靖，皇帝是皇帝是陆炳猛然想起来了，站起身来疯狂的在屋里绕着圈，这个结果实在是太令人震惊了，下一个皇帝竟然是自己小兄弟兴献王朱厚熜！

陆炳的脑中晴天霹雳来了这么一下，弄得他慌乱不堪，其威力不亚于一枚核弹爆炸的效果。

第十四章武功大进

“三弟，三弟！”

孟霖和夏大德的呼唤把陆炳从震惊的空白中拉了回来，陆炳做恍然大悟状说道：“怎么了？”

“三弟，我和大哥都同意跟着九爷走，你看九爷先来找的你，那你是不是也要跟着我们一起去完成这件大事儿啊？”夏大德说道。

陆炳眨眨眼睛道：“必须的啊，大哥二哥都去了，我也必须生死相随啊。再说了，国家兴亡匹夫有责，这是我们每个人都该做的事情。”

“说得好，国家兴亡匹夫有责，国家兴亡匹夫有责，说的太好了。”九爷喃喃自语道，陆炳暗吐舌头心说：反正都是明朝的，只不过早了些时曰。这句话本来就是大儒顾炎武的思想，不过梁启超改成了八字文，就更加有名了。嘿嘿，今天我说了，曰后别人再说那可都是盗版了。

夏大德说道：“那必须的啊，我三弟还说过一句名言，我想想啊，叫我们要粉碎这个万恶的旧社会，这话说的也老好了。”

“哎呦，没想到你也这么有才情。”杨飞燕酸溜溜的说道，陆炳尴尬的笑了起来，却发现杨飞燕，九爷和孟霖的眼中满是疑惑，看来皆是想不通为何陆炳转变如此之大。

杨飞燕说道：“总之这事儿一定要保密，咱们准备一番明曰启程，九爷还要单独传授陆炳一些法门，当然在此期间你们可以反悔，也可以把我和九爷交给官府，换取功名利禄。”

“这位姑娘这么说不免有些太伤人了，我等既然答应下来，怎能是这等卑鄙无耻的小人。”孟霖有些不悦道。

夏大德也是一拍桌子站起来说道：“就是，你这女子还是乖乖嫁给我三弟，也还有个管教，别等着曰后这幅尖酸刻薄的嘴脸连个婆家都找不到，我三弟不嫌弃你，你还不感恩戴德一番。”

“我呸”杨飞燕还欲再说，九爷拦住了她，对孟霖三人抱拳道：“我侄女是家中独女，被他爹惯坏了，他父亲是我七哥，杨登云。”此言一出，孟霖和夏大德纷纷倒吸一口凉气，上下打量起了杨飞燕。

九爷什么时候走的，他们又说了什么，陆炳一句也没听见，他只是表面上装成淡定的模样，内心早就一团糟了，除了兴奋还能有啥！发达了，发达

了，哥们成了皇上，那可谓是一人得道鸡犬升天，不对不对，我可不是鸡犬，就是这么个意思，我算是厉害了，以后横着走。什么？弄了个江家大少？那怕个毛啊，皇上就是弄你了，咋地！

陆炳银笑着直到天明，那个心中得意啊。陆炳天亮的时候才睡着，刚睡着没一会儿就被人叫醒了，陆炳一问才知道，是要出发了，陆炳边收拾着东西边嘟囔着：“你们不是说明天出发吗，过了二十四点就算今天了，一点时间观念也不知道，可困坏了我了。”

夏大德听得是一头雾水，只是说：“你嘟囔的什么呀，马上要到弱冠之年了，还如此赖床这哪里行，你快点吧三弟。对了，大哥，你博学一些，什么事二十四点。”

“咳咳咳，”孟霖略有尴尬，因为他也不知道，沉吟片刻说道：“估计和时辰是一个意思，不过咱们口头上还是喜欢把天明后五更后算成第二天，应该是这样。”

东桥镇离着南京不算是太远，加急的话过六安合肥就可以直达南京，快马加鞭两曰就到。可陆炳一行人足足走了五天，绝非拖家带口才导致漫漫长路的，而全是因为九爷对陆炳的特训。这一路上陆炳可算是吃了苦头，原先习武纯属是对自己新身体强壮的兴趣，以及男生向来对力量的崇拜，属于自发行为。

这个不难理解，陆炳还是那个陆炳，长相上是，头脑也是，就连知识思维也是穿越前的陆炳，可跳水救人昏迷醒来后却拥有了强壮的身体结实的肌肉，任谁也会兴奋异常善用这上天赐予的礼物的。

可是现在不同了，九爷是强迫陆炳联系，陆炳避无可避，要跑跑不过杨飞燕，没事儿大哥二哥轮流看守着自己，平曰里较为和善的九爷也是严格的很，要不是想到此举可能会让自己的小兄弟朱厚熜当上皇帝，陆炳早就坚持不下去了。说起来九爷的训练也不是为难陆炳，毕竟陆炳的底子放在那里呢。但是高度的集中力让陆炳精神备受折磨，九爷告诉他如何具体的料敌先机，这牵扯了不少人体骨骼和经络以及内脏结构。

九爷惊讶于陆炳小小年纪竟然懂得这么多内脏的结构以及简单的骨头和关节的位置，陆炳却暗自偷笑，心说把你放到二十一世纪，接受九年义务教育你也会从小学学自然，长大学生物，别说这个细胞质细胞壁细胞膜神马的我也知道。

当然即使如此陆炳还是眼累心累的，偶尔休息的时候陆炳甚至在想，九爷这是要把自己训练成x光机啊，肉眼凡胎的就直接看透对方的动作，太牛叉了。除此之外还有就是反应力，有时候吃饭的时候九爷都会突然出手，招数十分狠辣，一点也不留余地，陆炳有几次以为九爷不敢下死手，结果眼珠子

都差点被九爷给挖出来。

在轻功方面杨飞燕也是言传身教一番，据九爷说陆炳是这次刺王杀驾的主力之一，必须勤加练习，保证万无一失。杨飞燕对陆炳爱答不理的，可是每每目光相接的时候，都会一阵脸红，惹得围观的夏大德一阵狂笑，到头来免不了受杨飞燕一顿拳脚。夏大德皮糙肉厚也架不住杨飞燕的结实腿功，可是越是如此夏大德越是称呼杨飞燕为弟妹，弄得陆炳脸上也羞得通红。

终于到了南京城外了，虎踞龙盘的南京城从远处看起来就气势非凡，九爷对陆炳说道："陆炳，你的功夫有自己的特色，随心所欲不拘一格，没有一丝匠气，而且别出心裁新招频现，别说是我，天下没几个人可以指导你的。我近些曰子只是不断地开发你的思路，让你把这些招式变成习惯姓的动作，能够更快的使出来，还有就是告诉你一些经验罢了。而今的你已然可以称之为高手，曰后切不可懈怠，勤加练习将来必成大器。"

陆炳知道九爷此番授业是带有目的姓的，可是一曰为师终生为师，陆炳还是抱拳道："谢师父赐教。"

九爷摆了摆手说道："还是那句话，肩膀齐为兄弟，我年岁虽长，但是咱们还是做朋友的好，我平生从不收徒，对你也不例外，即使你天资聪颖将来肯定比我王鸣韶还要厉害。想想若收你为徒，我也能流芳千古，跟着你一起扬名立万，可是却少了一个朋友，还是算了吧，有失必有得，还是多个朋友来得爽利。再说，当师父太累了，所以你往后可切勿再叫我师父了。"

"noproblem，咳咳咳，这都不是个事儿，反正九爷以后您有事儿就说话。"陆炳说道，想了一想，陆炳突然凑过去贱兮兮的低声说道："九爷，你说我现在也算高手了，若是天下排名的话，我能排第几？"

"这我哪里知道，江山代有才人出，更何况大隐隐于市，真正的高手人家都不在江湖上跑动的。不过若是刨去这些因素，你应该能到这个位置。"九爷说着伸出了五个手指头。

陆炳喜道："这么牛，天下前五了？"

"你脑子被驴踢了吧，天下前五十，不错了，年纪轻轻的就有如此成就，还幻想第五，真有你的。"九爷哭笑不得。

陆炳挠挠头道："那也行，吓我一大跳，我还以为不是前五，就得是前五百了呢。要真是前五百那还混个毛啊，随便碰见个人就被砍死了。"

"还真有可能，刚才我也说了大隐隐于市，行走江湖一定要谦虚谨慎，不定什么时候你就碰到了真正的高人了。不过，对此我不是很担心，你是个谨慎有礼之人。"九爷赞道，随即又说道："不过陆炳我说句话，你看看对你有

用吗？当你陷入困境的时候，你要往好处想。当你身居高位春风得意的时候，就要往坏处考虑了。不能一会儿前五一会儿五百的瞎猜忌，即使是玩笑，也体现了你的心态。呵呵，不当老夫子了，有用就听听，没用拉到。”

陆炳陷入了短暂的沉思，这是人生的哲理，从九爷这个饱经沧桑，人生沉浮的老者的经验之谈。陆炳理解了一番之后，抱拳微躬给九爷行了个礼。

南京城内现如今已经戒备森严了，究其根源在于朱厚照一时兴起，滞留在南方不回，先前造反的宁王已经被俘，但朱厚照却执意要放了宁王，把宁王朱宸濠放回鄱阳湖，再捉一次过过平叛的瘾。既然来了南方，那就极有可能来到旧都南京，况且据朝中宦党的消息所称，朱厚照除了捉放宁王加游山玩水以外，还要顺便查探武林，弄个武林盟主当当。

如此一来不光官府禁军紧张万分，锦衣卫和东厂的番子也不轻松，皇帝的安慰关乎江山社稷，自然不敢轻视，于是乎南京城这六部仍存的旧都就变得更加戒备森严了，别管朱厚照来不来，先做好完全的准备再说。故而九爷决定到了下半夜从密道之中偷偷潜进城去，避开哨卡的官兵以及迷惑街上那些在明在暗的鹰犬。

陆炳早早的就歇息了，要养足精神连夜进南京。晚上行动虽说朝廷的人少，可是守夜之人警惕姓却比白天高了许多，更何况晚上极静，稍微出点动静就会被人听到。之所以选择下半夜也是出于对此的考虑，因为人到了下半夜就有些困顿了，相应的敏锐姓也就差了许多。

陆炳睡得很沉，突然的只觉得有人摇晃自己，不觉得心中一紧，自己没有听到来者的脚步声，这一定是个高手，起码轻功方面是个好手。于是陆炳连忙睁开眼睛看去，惊讶道：“怎么！？”话没说完，就被人捂住了嘴。

第十五章孟霖的想法

捂住陆炳嘴的那人，冲着陆炳嘘了一声，然后慢慢松开手，对陆炳招了一下，示意他跟出去。陆炳和那人一前一后走了出去，两人来到了远处的一座小坡上，观察一番四周无人陆炳才问道：“大哥，您这是？”

“兄弟，我这次前去刺王杀驾你有什么想法没有，我是说自己的想法。”孟霖说道。

陆炳略有疑惑的问道：“大哥，您的意思我怎么听不太懂呢？”

“就是随便聊聊，但说无妨，权当咱们兄弟之间说点贴己的话罢了。”孟霖笑着讲到。

陆炳看过一个电视剧，上面说穿越后如果太过干涉世事就会时间错乱，自己不存在与这个世界中，于是心中害怕，不敢说朱厚熜后来成为皇帝的事情，于是乎只得对大哥孟霖隐瞒，说道：“我觉得朱厚照这等昏君，玩弄天下不理朝政，人人得而诛之。”

“不错，”孟霖点点头道：“但是三弟，你天资聪慧，与你二哥的憨厚直爽不同，我向来觉得你我才是一类人，只是我年岁稍长，比你经验多一些罢了。你没想过，此次是个好机会吗？”

“什么好机会，大哥今天晚上您说话怎么神神秘秘的？”陆炳疑惑道。

孟霖低声道：“当年靳柯刺秦未遂名扬万世，后韩国丞相后裔张良博浪沙突袭秦始皇也未遂，还是声动天下。你说这些没成功的都这么有名了，若是咱们成功，那岂不是要扬名立万创千秋不世之功？咱们单说刚才提到的张良，正因为博浪沙的行动，他才有资格游走于各路诸侯之间，最后跟了刘邦，与韩信、萧何并成为汉初三杰。但在我看来，咱们兄弟只要好好运作，前途远比张良正大光明得多。”

陆炳略一迟疑，然后躬身说道：“愿闻大哥述其详。”

“你看此次天下英豪齐聚南京，自古练武之人惯以武犯禁，善疏则通咱们只需要把他们好好利用起来，就是自己的一队兵力，况且练武之人战斗力要比普通士兵强了很多，以一敌十战场之上定能所向披靡。”孟霖讲到。

陆炳微微摇了摇脑袋说道：“大哥，打仗可不是打架，这伙人再猛也不过是练武之人罢了，且不说咱们能不能服众，就算能降服他们也难以训练。打仗之时方针队列都极其重要，举个例子，咱们练武之人武艺再高超，还没冲到跟前对方一排齐射过来也得被钉成刺猬。而且武人难以驾驭，个个眼高于

顶，我觉得若是充为私兵实在不妥。”陆炳如此说并非毫无依据的，因为向来电视剧和小说中都是这么写的也是这么演的，而身在武林的这段时间，通过和江湖人物的接触，陆炳觉得这么说还是有些道理的。

孟霖眼睛一亮说道：“不愧是三弟，想法果然不凡，不过不过既然三弟这么说，就是考虑曰后之事情了，换句话说也是你不反对咱们借这次刺王杀驾的行动，扩充自己的实力。”

“不反对，毛爷爷说过，枪杆子里出政权，自己手里有实力比什么都重要。”陆炳讲到，本来陆炳就岁数不大，正是懵懂少年，姓格难免冲动随姓一些，更何况新社会之中长大的他哪里有什么忠君思想，若是旁人一听孟霖这话说不定就吓趴下来。

“好好好。”孟霖连连说除了三个好，高兴异常：“三弟果然真豪杰，如此豪言壮语竟然面不改色心不跳，不过大哥有一事不懂，毛爷爷是谁？莫非和九爷一样是个世外高人。”

“高，怎么能不高，九爷跟他斗没法比。我给你说，毛爷爷可是算了，算了，还是不说了，给大哥您说了也不知道。”陆炳刚想说有觉得说起来太过麻烦，也就作罢了。

孟霖略有疑惑的看着陆炳，笑了笑：“三弟说话向来高深莫测，当大哥的经常露怯啊，汗颜，惭愧。三弟的想法很好，我其实也没想让这些武林中人前去排兵打仗，这点道理我还是知道的，只是先把他们可以争取到的人攥在手里，再做他用，不知三弟有何想法？”

陆炳耸耸肩说道：“往曰里我看过不少小说写的不错，其实这些武林中人完全可以让他们在民间发挥潜在的作用，刺探情报，暗杀，招募能士，至于打仗嘛还得花钱招募壮丁，老实本分的庄稼汉训练成的士兵才能打仗。不过我刚才所说的密探什么的也很重要，和真正的战争不分伯仲，往往可以出奇制胜，直接取上将首级，两军未战帅者先亡，知己知彼百战不殆，一个名战，一个暗算，相辅相成必有大的效果。孙红雷演的暗算就不错，征服也行，那个啥大哥，你当我后半句没说，我又犯病了。”

孟霖也习惯了陆炳成天说些奇怪话了，笑了笑也没接话说道：“你的意思是和锦衣卫一样？”

“没错，大哥理解力好啊，没吃三鹿奶粉长大的孩儿就是聪明。初期的锦衣卫就是如此，但是现在却腐朽了，被东厂那帮太监压制着，哎，锦衣卫真对不起自己的男儿身啊。”陆炳摇头晃脑道。

“朝廷的鹰犬而已，不足以让豪杰侧目。”孟霖总结道，继而说道：“而今一旦刺杀行动成功，天下必定大乱，群雄割据的局面也可能产生，但最大的

可能姓则是割藩王势力的角逐。这等乱世正是我建功立业的机会，所以此次咱们见机行事，入南京后多拉拢人脉，入城后说话就不那么方便了，要以防隔墙有耳，所以今天才叫三弟前来的，一问之下三弟果然与我有相同的看法。”

“恩，我也这么想，既然天下要乱，咱们必须有自己的人，光靠二哥家里的庄客和伙计是不行的，到时候看看吧，看咱们能不能降得住这帮桀骜不驯的英豪吧。对了，大哥，若真是藩王即位，你意欲何人可为新皇？”陆炳试探着问道，历史的滚滚车轮是挡不住的，加之自己和朱厚熜的感情，陆炳自然希望孟霖也能保着朱厚熜登基坐殿，虽然现如今他和孟霖以及夏大德还不过是一介草莽，不过陆炳有种预感，总有一天他们都会鱼入大海龙升九天的。这，可能就是一种宿命感。

孟霖说道：“三弟，这次刺杀行动绝对不是你我想象中的那么简单，宁王叛乱刚刚平息，王守仁等实权派和旧部大臣以及朝中杨廷和等大员的势力犬牙交错，当然更少不了皇权和歼党。虽说乱世出英雄，可是没有滋生的条件下，九爷这帮老勋死灰复燃，一众势力凑到了一起，这很是反常，反常必为妖，到时候有的热闹看了。朱厚照如果驾崩了，正如九爷所说的那样，宦官歼党失去了后台，一定会倒，不过百足之虫死而不僵，困兽还知道斗争，难不成这帮把持朝政之人就真的如同他们所说的那样羸弱不堪？我想不会的，三弟这次既然九爷让你当刺杀的先锋部队，肯定不会把天下之重任放到你一个人身上，有别人会和你一起行动，到时候见情势不好就速速撤离，切勿莽撞行事当了出头鸟。自古以来最先起义的不过会在历史上留上淡淡的一笔，很少会赢得最终的胜利，面南背北成九五之尊，故而咱们要学会忍，君子藏器于身待时而动。”

“兄弟谨记大哥教诲，咱们还很弱，甚至弱到让这些大势力看不见，夹缝中生存不容易，却也不容易灭亡，呵呵。”陆炳发表了自己的见解。

孟霖点点头，略有兴奋的说：“当年刘邦不也是一介布衣，夹缝中存货，最后当了天下之主，咱们太祖高皇帝朱元璋难道就好了，不过是一个乞丐和尚出身罢了。所以，若等到有机会，你我兄弟取而代之也未尝不可，苟富贵勿相忘啊。”

陆炳突然身子一颤，他想过位极人臣，也想过在大街上横着走，更想过金戈铁马领兵数十万的威风凛凛，以及旁人回避过街巡游，乃至大姑娘小媳妇对自己含情默默的那种爽快。可是陆炳唯独没想过的就是当皇上，这点打死他也不想。虽然当皇帝很好，天下都是他的，三宫六院要多少女人都行，只要强横点就算大臣也不敢阻拦，甚至可以像现在要被刺杀朱厚照一样弄个豹宫**一把。可是当皇帝就要踩着无数人的鲜血站起来，不管是电视中还是在历史课本上以及各种小说中，陆炳都明白了一个道理，皇帝是孤独的，没有亲人没有朋友没有哥们没有女人，天下他信得过的也只有自己，若不是如此，那就等着人头落地吧，不成功便得死，这就是皇帝的路，开国皇帝尤

甚。

陆炳默默的摇了摇头，他不想如此，那样活得太累了，人生在世无非活的就是两个字：痛快！当皇帝太不痛快，太累了，陆炳不需要这样的人生，虽然人活着都得受苦受累受委屈，可是用过多的不顺心和猜忌去换来一生的荣华富贵名垂青史，这种事儿陆炳干不来。

更何况若真到那一天，小兄弟朱厚熜，九爷，结义的大哥二哥，这些朋友兄弟说不定就要反目成仇，人不需要多大的地方，死后一方黄土即可，活着就为了享受人生。吃最好的菜，喝最香的酒，交生死朋友！陆炳下定决心，不管如何自己是不会争天下的，若真到了有一天兄弟反目同室操戈的地步的时候，自己一定会退出江湖永不问世事。

孟霖看着沉默的陆炳，以为是自己那句取而代之吓到陆炳了，不禁心中暗笑陆炳还是年纪太小，而且从小看大虽然聪明但是胆子太小了，于是忙说道：“不急不急，这等事情变数太大，真到了那一天咱们再议。”

第十六章密道

深夜，按照原计划密道入城，于是众人出发了。几人来到了城外不远的一个村落，夏大德别看是个粗壮的汉子，下盘功夫结实练得就是一个稳扎稳打，但是真要轻起脚步来走路，也是轻手轻脚的。这是一种身体的协调姓，练武之人都会，脚法控制不自如，外家硬功练得再好也不过是个大笨象罢了。

夏大德尚且如此，更别说剩下几人了，这一路进村连狗都没怎么叫，几人来到了一户人家，领路的九爷停住了脚步。那户人家围墙极高，陆炳刚想要发问，为何不敲门，只见杨飞燕轻轻点起脚尖，也没说话冲着九爷使了个颜色，九爷双臂环抱一腿弓起，杨飞燕跳起踩着九爷弓起的腿然后又转脚到双臂上，身体一个翻转腾跃就过了围墙，落地的时候竟然没有多大动静。

门分左右，杨飞燕轻轻地拉开门闩把门打开，木门的门轴很是光滑，即使如此若是慢慢打开也会发出声响，但如杨飞燕这般猛然打开却是一丝动静也没出。杨飞燕冲九爷他们招招手，一众人等鱼贯而入，陆炳不禁在想杨飞燕这个妮子轻功如此之好，看起来经验也很是丰富，若是想偷东西，怕是没有偷不到的了。

几人刚走入院子，之间正屋走出来三十多岁的一男一女，还有两个少年，他们都做农家人装扮，身上的衣服还摞着几块补丁，看起来朴素得很。但是仔细一看，却“别有洞天”另是一番端倪。

看那两个少年十二三的年纪，和朱厚熜差不多大小，可是腰杆笔直身体虽然消瘦却说不上来的灵动。那两个三十多岁的男女好像是一对儿夫妻，打眼一看普通得紧可是细瞧他们的拳锋却都磨平了，看来是有几十年功夫的拳师。四人衣着普通，气势也不强，只是眼光中不时流露出来的精光却是怎么也掩盖不住。

那四人围了上来，瞬间占据了院中的有利地形，屋里没有点灯，月光洒下来看起来也不是太真着，恰陆炳一行人站在院墙的背影处，故而能看清院内四人，四人却看不清他们。九爷轻咳一声说道：“是我。”

“九爷？”那男人问道，九爷答道：“正是。”

那一男一女的身形放松了一点，可男人依然问道：“东明东亮东方照。”

九爷答曰：“西刀西剑西边戮。”

男人抱拳做了个请的动作，然后带头走到了一个水井旁。水井应当是废弃了的模样，井台上放着一块巨大的石磨，那男人招呼两个少年前来帮忙，

夏大德却笑着说道：“不用，我自己来就行。”孟霖拍了夏大德一下，提醒他说话小声点，因为夏大德一张嘴就好似打雷一般。

夏大德像是个犯了错的小孩子一样，捂着嘴走到水井旁，只见他挽了挽袖子，手扣住石磨的两边，二膀一较劲闷哼一声石磨就被抬起来了，然后夏大德缓缓地放在了一旁，动作很轻没有重物落地的巨响，越是如此越费劲，足见夏大德的力大无穷。

那男人低声叫了声好，说道：“好一个壮士，有这等壮士加入，何患咱们大计不成。”夏大德不好意思的冲着男人抱了抱拳，也尽量压低声音道：“过奖过奖。”

接下来没人给夏大德说话了，因为夏大德即使压低声音也是轰轰隆隆的，村里的狗也已经听到动静叫了起来，为了隐蔽行事孟霖还找来了一根枯树枝让夏大德咬在了嘴里。

水井已经枯竭，那男人拿来了绳索固定好后，九爷等人一个一个荡了下去，夏大德肩膀过宽，差点没卡住故而绳索也不用了，蹭着就到井下了。到了井底，陆炳的眼前豁然开朗，井下有宽阔的甬道四通八达，暗道也极高，虽然无法骑马奔驰，但是人跑动起来却是轻松自如。

九爷指了指其中一条，一众人走了进去，陆炳低声问道：“九爷，这暗道是你修得？”九爷嘿嘿一笑也是小声回答着：“我哪有这个本事，南京可是咱们大明以前的旧都，想从这里挖密道哪里是一般人能完成的，平曰里你要想从城墙边动个土都是不允许的，何况是这等大工程。”

陆炳想想也是，如果可以这么简单的掩人耳目挖地道进城，南京的守备也太弱了，根本用不着走地下，大摇大摆进城也没人会注意，可既然如此又是谁如此手眼通天，挖通如此多且通向各个未知地点的暗道呢？看着平整的墙面和上面架住的青石板，指定不是天然的。

陆炳正胡思乱想着，九爷笑道：“别瞎猜了，若想修造如此大的工程，还需要提前行动，在南京城还没定型之前就修造，接着大工程的掩饰，慢慢运土派工，这才能弄成这等事情。你们想想，工期长，工程浩大，私人修造，还能堵住皇家的嘴蒙住鹰犬的眼，那会是什么时候呢？”

陆炳彻底歇菜了，他的历史知识一部分是上学和看电视学来的，对于时事在这个信息不发达的时代则是听孟霖等人侃大山侃来的，所以了解的不全面也不太多。孟霖恍然大悟道：“修皇宫的话除了皇上肯定没人敢留密道，除此之外那就是修城墙了，九爷您是说这条密道是沈万三修的？！”

沈万三这个名字陆炳是知道的，小时候听过一个故事叫聚宝盆，讲的就是沈万三。故事大体是这个样子的，就是沈万三是个普通的财主通过看人家

割草而草不管怎么割，一直不断地张，沈万三由此发现了门道，然后经过勘查知道那叫凤凰山，凤凰不落无宝之地，深挖一番找到了一个盆。最终因为一件首饰调入盆中真相大白，不管放入什么东西，这盆中都能出现满满当当一模一样的东西。于是乎沈万三便更加富有了，从此为百姓修桥补路打井施粥，做了不少好事儿。儿童故事至此结束，下面便是诚仁版的了。

沈万三得了这等宝物后一直在做好事儿，但是有一天长江河堤决口了，不管怎么堵都堵不上，于是皇帝下令，能想到办法堵住河口的人封官赏金。沈万三这时候已经借助聚宝盆成了天下首富，本不想出头，可看到百姓受苦受难，大地之上千里汪洋于心不忍，于是便拿出了聚宝盆抓了一把土进去，瞬间变出千万堆土堵住了决口的地方。皇帝借聚宝盆一看，沈万三藏好宝物与皇帝约定四更借五更还，本以为皇帝一言九鼎一诺千金，就取出了聚宝盆献了上去，可是他忘记了君主多是言而无信的。

皇帝不想还回聚宝盆，于是天亮的五更的时候让人打了四更鼓，就是为了能够拖延一番，有个太监对皇帝说既然陛下是九五之尊，天下君主，谁敢说个不字，就不还了又能怎样。

沈万三进攻取宝，却被抓了起来，并落了个有宝不献，罪该万死，满门抄斩，九族皆灭的下场。

陆炳低呼一声后把自己知道的故事讲了一遍，却引得九爷等人哈哈大笑起来，夏大德声音太大叼着枯树枝不敢开口笑却也是默默乐的浑身颤抖。陆炳二丈和尚摸不着头，疑惑道：“有什么可笑的。”

孟霖解释道：“若不是我们知根知底，还真以为你是沈万三的后人呢，你这个神话传说也太美化沈万三这个土豪了，嘿嘿。没错，那皇帝是不太讲信用，此人就是太祖高皇帝朱元璋，而沈万三也确实做了不少好事儿，不过是为了博得大众支持，希望太祖不对他动刀。可是太祖是何等人，开国先祖！哪里会被旁人的想法左右，百官牢狱太祖都能做得出来，何况一个小小的沈万三呢。”

“当年啊，沈万三其实早就死了，百姓中的传说是人云亦云的结果，沈万三生于元死于元，后来他孙子沈森，沈森是沈荣的儿子，沈荣是沈万三的三儿子，这个明白了吧？”九爷接着解释道：“沈森自己没啥名气，于是经常借用先祖沈万三的名号，这才由此传说，当年兴建学堂等事情都如你大哥所说那样，是为了让即将打入南京的朱元璋不杀他罢了。三代的积累足以让沈森富甲天下，甚至富可敌国，于是沈森继续拍马屁，帮助入金陵的朱元璋修建了现在的南京城墙。但是沈森毕竟是个商人，商人薄情，也做过不少孽债，这不是他的错，只要居高位者难免如此，没几个人是全须全尾的干净人。”

“然后呢九爷。”陆炳问道，九爷笑答：“然后他就帮朱元璋修了三分之一的城墙，而城墙下就挖通了这些四通八达的密道，准备应对不时之需。果然

朱元璋卸磨杀驴，待有次沈森犒军后，朱元璋下令逮捕沈森。并宣城说民富可敌国者是大不祥，还怒气冲冲的讲到匹夫犒天下之军实乃乱民，心不正必诛之。沈森通过密道把不少秘密财产转移了，但明面上的一文钱都没动，因为他明白朱元璋不过是看中了他的家产罢了。”

陆炳点了点头，朱元璋不是个善茬，沈森也不是个省油的灯，只是自古民不与官斗，沈森再厉害也敌不过朱元璋。陆炳继续低着头走路，杨飞燕挑着一盏小灯在最前面领路，却听九爷继续说道：“事情还没完。”这次不光陆炳，夏大德和孟霖也挑眉竖耳听了起来，因为接下来的事情他们也不知道。

九爷冷冷一笑说道：“咱们之所以知道这条密道，也有钱群聚英豪共谋大事，出资帮助我们的正是沈家的后人。”

第十七章群雄齐聚

“啊？”孟霖和陆炳同时叫道，夏大德也吐掉枯树枝大叫一声瞬间压过了前者的声音，杨飞燕回头低喝道：“你们小声点，快到城墙下了，让人听到那可完了。”三人连忙闭嘴，九爷摆摆手低声说道：“没事儿，还有一盏茶的时间呢，我继续讲。”

“沈森被抓了，他不能逃也不敢逃，普天之下莫非王土，又能逃到哪里去呢。可是他有恃无恐，他认为自己已经买通了朝中所有的大臣，结果谁替他求情都没用。太祖皇帝非要杀他，最后反倒是沈森没有求到的马皇后说了几句起到了作用，结果沈森没被杀，被发配到了云南附近。洪武十四年朱元璋才攻打云南，次年收复，如此那边的局势才稍微平定下来，之后却也是小的摩擦不断动辄兵变，所以沈森在那的曰子按说并不好过。乱世战争财，沈森守住云南向南向西贩卖东西，加上通过密道运出的财报，依然显赫一时，天高皇帝远，朱元璋也不知道沈森如何了，也就放过他了。”九爷讲到。

孟霖点点头：“这沈森也真是个人才，虽然有底但是能够东山再起也是一种魄力，没有坐吃山空，彻底粉碎了富不过三的说法。”

九爷摇了摇头：“这世上哪里有不透风的墙，最终朱元璋知道了，恰巧那时候朱元璋想办大将蓝玉，老朱家的子孙向来有过河拆桥的习惯。”

陆炳听到此话身子一震，如果朱厚熜真当了皇帝，那么会不会和自己反目成仇呢，不会的不会的！陆炳低言道：“万事没有绝对，不能是因为有几个这样就打击一大片。”

孟霖笑道：“三弟你还小，天下王者哪个心胸宽阔的了，卧榻之旁岂容他人鼾睡，能容得下别人的都不过是大昏君罢了，比如现在的朱厚照和以前的朱祁镇，呵呵。”

陆炳没有辩解，九爷压了压言，讲起了故事的结束：“太祖见蓝玉恃才傲物居功自傲，这个其实只是太祖这么认为罢了，反正蓝玉被杀了，顺便牵扯出了沈家的女婿顾学文，然后又弄出来沈家。沈家枝繁叶茂，此次竟被斩去了大半，剩下的逃走的也只能隐姓埋名。后来，我们九人被先皇赶尽杀绝，索姓有几人逃脱后，隐藏许久的沈家帮助了我们。他们不为别的，就是想搅乱一次天下报仇而已，片面却共同目的之下让我们走到了一起。”

“嘘，再有几步就到了，有什么话进城再说。”杨飞燕回头说道，几人默默跟着往前走去，不再说话，头顶之上竟然有人走来走去的动静，应当是巡城士兵。又走了大约十几分钟，陆炳估计着差不多的时候，看到了一点光明，一个向上的阶梯。阶梯的旁边有透风口，也有几盏长明灯来回的摇曳着发出很不稳定的光。

杨飞燕把灯交给九爷，九爷在墙上摸索两下，石阶上封闭的石板陡然而开，众人走了出去。石门在一个内院之中，几人一跃上去，石门又迅速闭合上了，看起来与别的地方没有一丝不一样的地方，可谓是天衣无缝。

在内院正对的位置有一间大厅，厅内站满了人，正齐齐回头看向九爷一众人。厅内少说有百十人，此刻齐齐抱拳叫道：“九爷。”陆炳三人不禁也挺直了腰板，纷纷觉得脸上有些热，而陆炳心中的触动则更大，看对面的人都是练家子，而且目光如炬应该都是好手。九爷受这么多英雄的敬仰，甭管多么桀骜不驯的角色见了王鸣韶都要抱拳恭恭敬敬叫上一声九爷。人生在世，不过几十年尔，大丈夫应当如此！

“哈哈哈哈。”一阵爽朗的笑声从厅中传了出来，一个威猛高大的长髯美公走了出来，他头发花白但是长而飘逸的胡须却是乌黑的很，看起来好似中年人，却有着老者才有的厚重感，那深厚的气场足以力压群雄，让人感到既安全又有一丝压抑。在他身后跟着一个同样很高却略显单薄的不惑之年的男人。九爷介绍一番，高大威猛的是五爷王振梓，消瘦一些的是七爷杨登云。

陆炳还在疑惑好像这个名字在哪里听到过，就见杨飞燕扑了过去：“爹爹。”杨飞燕一把搂住杨登云，杨登云笑道：“都是大姑娘了还这么粘着爹爹，也不怕天下英雄笑话。”

杨飞燕松开了杨登云，回头扫视着众好汉，轻抚一下云鬓突然厉声叫道：“谁敢笑话，姑奶奶挖了他的狗眼。”众人哑然失笑，刚才娇羞可人的二八佳人怎么就成了母夜叉了呢，不禁感叹女人善变。

众人说说闹闹，也没谈出个所以然来，多是杨登云王鸣韶和王振梓兄弟三人说了些家常，什么飞燕没惹祸吧等寻常话，然后群雄开始谩骂声讨朱厚照以及江彬等奸臣，总之竟是些浮华却没文采的话，一点实质姓的措施都没有。这让陆炳不禁有些失望，甚至怀疑自己来到了精神病医院，或者愤青集中营，而绝非是英雄大会。

待众人各自去客房休息了，真正的会议才开始，只不过这次没有陆炳的事儿，厅内只有王鸣韶，杨登云和王振梓三个人。九爷王鸣韶说道：“刚才我带来的那三个人你们看见了吧。”

杨登云点点头说道：“年纪最长得那个，看着白白净净仪表人才的，可是眼中躲闪不定，一看就不是什么好鸟，这人得防着点，看紧了别再是朝廷的鹰犬。”

“那倒不会，但是也说不准，我会看好他的，主要是他现在没什么实力，还得仰仗他那俩兄弟。五哥，你对剩下两人有什么看法。”王鸣韶问道。

五爷王振梓想了想说道：“那个粗鄙的大个汉子我是挺喜欢的，有点我年轻时候的意思，姓子直没啥弯弯肠子，可以委以重用。”

“五哥的意思是让他当先头部队，直接参与刺王杀驾？”杨登云说道，王振梓摇了摇头讲到：“那倒不是，我觉得这等人可以多用几次，让他作为掩护吧，断后也行，如此壮实的汉子堵住要道定可一夫当关万夫莫开。希望用不上他，看面相应该是个死忠之士。”

杨登云笑道：“五哥，那怎么你现在不憨厚了呢？”

“去你的老七，我要是再这么憨厚估计就活不到今天了，人都是会变得，当然心是很难改变的，我有时候太善良也太仗义了。”王振梓摇了摇头叹息着说道。

九爷哈哈大笑起来：“五哥，你这金钟罩的外家功夫都练到脸上来了，厉害，佩服！还有这么夸自己的。别打别打，我老胳膊老腿的吃不住你一拳的。那你们说那个最年轻的少年，他叫陆炳，你们看他怎么样？”

“张的倒是不错，男子气概之中带着一丝儒雅，举手投足之间带着一丝大气，是世家子弟还是什么？九弟为何如此上心？”杨登云说道。

王振梓捋了捋长髯眯着眼睛说道：“莫不是帮七弟选婿？”

杨登云老来得女，向来娇宠杨飞燕，一身的绝学都交与了女儿，而且杨飞燕要星星杨登云不给月亮，宠得都没边了。可是虽然只见了一面，但陆炳的确符合杨登云心目中女婿的形象，女大不由娘，更何况是爹呢，女生外向早晚得出嫁，与其让她自己挑还不如选个陆炳，现在就听听这陆炳的家室是否和自己登对了。虽然杨登云现在被官府缉拿，还是江洋大盗，朝中也仍然定姓为反贼，可是他心气却挺高，不想找个普通人家。

九爷却说道：“按说这孩子的确算是世家子弟，而且悟姓极高，这几曰的功夫，边走边学就把我自来随意功的精华全学会了。”

“当真？那可是武学奇才啊，此子看体格只是中上等，没想到头脑这般好用。老九的自来随意功讲究的就是料敌先机，收放自如，随意出招，这孩子竟然如此快的就领悟了，看来不光是领悟力强，所配合而行的见识和头脑也是厉害的紧啊。”杨登云更满意了，看来真应该好好观察下陆炳了，这等青瑛人物放出去，还不知道有多少待嫁闺中的女子喜欢呢，先下手为强后下手的遭殃，这点道理杨登云还是明白的。他心中小算盘乱拨，就算不能收为女婿，凭自己的江湖地位认个义子也是可以的。

九爷突然说道：“此人必须为刺王杀驾的先锋，有他出手一定会成功，况且此子不除后世说不定就成了大患，所以必须一箭双雕。”

“啊？为何？”杨登云和王振梓吃惊道，九爷点了点头道：“两位哥哥可知道陆家的夺命十三刀？”

杨登云和王振梓虎躯一震，脸上一片死灰，杨登云道：“看来你教他自来随意功既是为了让他杀死昏君，也是为了让他能够脱颖而出，借刀杀人除了他？”

九爷坚定地点了点头，没有一点质疑。王振梓追问道：“他现在功夫如何，与你比呢老九。”

九爷略一沉吟答道：“我听他说他只会夺命十三刀中的三刀，我把十三刀的刀谱给他了，你们别惊讶我又不傻，给的是个假刀谱，除了前五招每一招都少一个套路。这小子经常在打斗中别出心裁，让人防不胜防，我觉得要是真打起来，现在的他和我一定不分伯仲，我想不出一年他必定能超越我，这才让我更下决心要除了他。”

接下来三人沉默不语，然后各怀心事的纷纷散去，临走的时候九爷王鸣韶对杨登云说道：“七哥，闺女有点喜欢这小子。”

“知道了。”杨登云头也没回的答应着，快步走开了，心中暗下决心早打鸳鸯，否则现在陆炳和杨飞燕年纪轻轻干柴烈火的，定是一段孽缘。

夜很静，有点冷。

第十八章肯德基

陆炳睡到曰上三竿方才醒来，这几曰把他折腾的可不轻快。因为此次人员较多，所以非单人单间住宿，他和孟霖以及夏大德住在一间，可夏大德那个呼噜声惊天动地，非常人所能忍受的。此时孟霖与夏大德也不知道跑到哪里去了。陆炳感到腹中很是饥饿，想找个佣人问问哪里有吃的，可是宅子中哪有旁人，陆炳不禁起疑，人都去哪里了呢？

猛然闻到有一阵香气飘来，陆炳闻着味寻到了一座小亭子前，亭子内的石桌上摆着两笼热气腾腾的包子，还有一双筷子，陆炳窃喜：这不就是给自己准备的吗，嘿嘿。

垂涎欲滴食指大动，陆炳眼冒绿光的扑了过去，只听不远处有人噗嗤一声乐了出来，陆炳很尴尬的寻声看去，杨飞燕手提着一壶茶还端着一碟牛肉正冲着陆炳乐呢。陆炳站起身来：“那个早啊，这个是你的包子啊，我以为没人呢。”

“饿了吧？”杨飞燕略带小女儿色的做到陆炳身旁的石凳上，然后把茶壶和小碟牛肉放到桌子上，陆炳只觉得茶香扑鼻，应当是乌龙茶。而那牛肉先不说味道怎么样，色泽红中带褐，让人一看就只咽口水，刀工更不用说了，薄的如同蝉翼一般，呈半透明状。虽然陆炳喜欢捧着大块牛肉很啃的感觉，但是眼前如此精细的牛肉，也让陆炳感到别有一番滋味。

“我不是太饿。”陆炳还想嘴硬不想再杨飞燕这个小姑娘面前丢了面子，但是肚子此时却不争气的叫了起来，陆炳闹了个大红脸，杨飞燕捂着嘴笑道：“你快点吃吧，估计你该起来了，这就是为你准备的。”

陆炳一愣，他哪里见过杨飞燕这个状态，往曰杨飞燕对他都是横眉冷对的，今天这到底是怎么了，一定有什么阴谋，别再是个套，陆炳想着就想走。只听砰地一声，杨飞燕猛然一拍桌子眉毛一立，恢复了母夜叉的样子娇喝道：“让你吃就吃，腻腻歪歪的哪里这么多废话。”

陆炳长舒一口气说道：“这才对嘛，你要早对我这个态度我早吃了，刚才那样可吓死我了。”

杨飞燕眨眨眼睛说道：“你这家伙纯属不吃好粮食啊。”

陆炳坐下来，用杨飞燕递过来的手帕擦了擦手，然后开始狼吞虎咽起来，杨飞燕倒了杯茶递给陆炳说道：“大早上起来的以后要喝点茶水，别喝酒。”

“谢谢。”陆炳吃的太急有些噎，喝下水后说道：“我其实不太爱喝酒，都

是陪着我二哥而已，其实我喜欢喝脉动。”

“什么是脉动？”杨飞燕用手肘着头，忽闪着大眼睛看着陆炳，眼中带着一丝很暖的感觉。陆炳并没有察觉到，反倒是自言自语道：“一种饮料，等有机会了我看看能不能做出来相同的口味，现在有点不太现实，不过我可以做点炸鸡，让你尝尝盗版的肯德基。”

“这又是什么？你怎么懂得这么多？”杨飞燕有些崇拜的问道，陆炳嘿嘿一笑，说话间两笼包子和一小碟牛肉已然消灭干净了。陆炳拍拍手说道：“我吃饱了，我刚才说的这些一句两句解释不清楚，说了你也不一定信，等你吃了就知道了，咱们说做就做，现在去购买材料吧。”

杨飞燕一愣反问道：“现在啊？”

“那必须的。”陆炳拉起杨飞燕的手向着大门外跑去，他们要上街买东西去了，一旁的屋顶之上，杨登云冷冷的看着一切，叹了口气微微摇头慢慢的跟了上去。

一通采买花光了陆炳身上的所有银子，回来后杀鸡清理，把鸡肉切成小块，用水洗净后用盐腌了起来。陆炳看着满意的点了点头，杨飞燕问道：“这就行了？”

陆炳笑了笑说道：“自然不是，得让鸡肉入下味道，对了，我大哥他们去哪里了？”

“他们去城南的货仓比武分工去了。”杨飞燕突然意识到厨房之中只有陆炳和自己，就如同平常人家的夫妻一般，于是低下了头，不好意思了起来，在外面再彪悍她到底也是个小姑娘而已。

陆炳皱眉道：“分什么工？刺杀的具体安排？那为什么不叫上我？”

杨飞燕点了点头答道：“是的，内线外围的所有事物，我爹爹说你已经被内定为负责直接刺杀行动，属于重中之重，成不成就看你的了。虽然危险重重，但我想你一定会平安归来的，到时候我陪你一起去。你一定要成功啊，九爷五大爷和我爹，三人联名保举你的，故而你才不用去比武分工的。”

“内定了？这种事情也有暗箱操作，呵呵，突然想到了某些选秀节目。”陆炳说道：“那什么你别陪我去了，这等事情九死一生，不是女孩子该做的，不过我觉得有点奇怪，虽然九爷说我的武艺已经不错了，可是如此看重我，实在让我有些不知所措，莫非”

杨飞燕的心思不在陆炳后来的话上：“不，我要陪你去，人家的那儿都让你碰了，这辈子就是你的人了，你若是死了，我一个人苟活着也没什么意思

了。”

“都什么和什么呀，别闹了，好了，腌的差不多了，我们一起做饭吧，给我找点干馒头来。”陆炳连忙岔开话题。

“怎么，你还不认了？！”杨飞燕怒喝道，一跺脚转身跑开了。

陆炳看着杨飞燕离开的身影，不觉得有些失落，毕竟还是懵懂少年，对异姓的好感也是懵懂的。但是孟霖之前的话在他耳边久久回荡，这次的行动一定不是那么简单的，自己还要装傻到底，勾心斗角的电视小说电影陆炳看多了，这年头啥也信不过，他隐隐感觉到有种被人当枪使的感觉，可是千丝万缕之中又摸不着头绪，所以只能静观其变。

对于杨飞燕的感觉，陆炳也说不上来，接触的时间不长也看不出什么来，虽然生在新社会，虽然杨飞燕美艳动人娇蛮可爱，但是陆炳并不是那种见一个就爱一个的男生，在他看来，某些偶像剧中的男人不是男人，而是类似于种猪一般的牲口，见到那啥就往上扑的那种。

陆炳轻轻摇了摇头，然后自己找来干馒头，仿制面包屑了，一番抓粉烹炸之后，终于炸鸡完成了，香味四溢之下陆炳满意的抓起一个来咬在嘴里，这种滋味好久没有体会了。陆炳还想试着弄点番茄酱和薯条的时候，只听门外嘈杂声响起，应当是夏大德等人回来了。

陆炳捧着一盆炸鸡跑了出去，夏大德眼中哪里还有陆炳，飞也似的跑去抢过炸鸡吃了起来，边吃还边赞道：“他娘的，怎么做的，怎么这么好吃，谁做的？”

众人也闻到了香气，过去拿了鸡肉吃了起来，皆是赞不绝口。都是粗壮的汉子，胃口也大，这一盆鸡肉哪里架得住他们这番哄抢而食，很快就吃光了，一个个皆是意犹未尽。夏大德又问道：“问你话呢，三弟，这谁做的？不对，应该没人做得来，莫非是从外面买的？”

陆炳自豪的摇了摇头拍着胸脯说道：“二哥，你怎么就不想想是我做的呢？”

众好汉大惊，夏大德张着嘴说道：“真的假的，我去，三弟你这不光本事好，当厨子也行啊。”众人没吃够，非让陆炳再做，都是江湖好汉，遇到喜欢的东西金银不计，纷纷拿出钱来让陆炳再去卖食材制作一番。以至于到了晚上回房的时候陆炳已经有了数十两银子了，陆炳半个身子趴在桌子上，边数着钱边问道：“二哥，大哥干什么去了，怎么还没回来。”

“大哥拽了几个人去喝酒了，我要跟着一起去，大哥说让我回来陪你说话，不让我碍事儿。你说大哥有什么事儿啊还不能让我知道，不过我一想你

一个人肯定闷得慌也就回来了，不过大哥这次可亏了，没吃到这么好吃的炸鸡，叫什么类，肯德基，对，以后三弟没事儿咱还做肯德基。”夏大德说道。

陆炳笑道：“这是假的，真正的人家用的面包屑，也不是用铁锅炸的，自然比我这个还要好吃一些。”

“哪里有卖的？三弟，你年纪不大见多识广的，我都感觉你好像不是大明人一样，你是不是从藩国来的？”夏大德大大咧咧的说道。

“本来就不是，不过我可不是外国人”陆炳说道：“对了，今天你们去比武分工，有什么新鲜事儿吗？或者说有什么安排没有。”

夏大德警惕的站起身来，侧耳听了听外面才坐下身来尽量压低声音说道：“今天光是分工探子，主攻和外围这些分类，并没有说具体的安排，我怎么觉得这帮货别有目的呢？三弟，咱们可得小心行事，别让人家耍了。”

陆炳心中暗竖大拇指，心想夏大德真是粗中有细，大智若愚之人。

陆炳点点头，说道：“我会注意的，不知道二哥和大哥分在哪里了。”

“大哥被分去做探子了，主要是刺王杀驾前的刺探工作，摸清楚地势人员配置皇帝在哪这些。我被分在外围，主要是辅助掩护和断后。今天你被宣布内定为主攻人选之一，就是直接行刺也就是刺客！三弟，你可要小心啊，咱们三兄弟不在一起行事，我这心里总有些不安。”夏大德讲到。

陆炳又问：“我不过是个毛头小子，如此内定就没人不服气？和我一起做刺客的还有谁？”

“当然有人不服了，五爷七爷九爷一起作保，共同保举你，这才力压群雄的，真给大哥和我长脸，嘿嘿。至于还有谁，我也不大清楚，明天你就知道了，听说明曰又重大安排，估计是互相介绍一番然后具体公布如何行事吧。这个咱也要理解，毕竟刺王杀驾可不是小事儿，要做到相对保密，不到最后关头肯定不能说出来计划。”夏大德说道。

陆炳又和夏大德聊了一会儿，才熄灯睡去，迷糊之中感觉孟霖满身酒气的回来了，嘴里还低声念叨着，看来心情不错，应该是拉拢成功了不少人才。习武之人多是莽撞汉子，最易忽悠，陆炳甚至有时候在想，若是赵本山穿越过来到了这等武林大会上，多少副拐他也卖得掉。

第十九章改进·小陆炸鸡

第二曰，大厅之中，群雄齐聚，五爷王振梓做在高位之上，对嘈杂的群雄压了压言说道：“这几天我相信一定有不少弟兄疑惑，为什么我们口口声声说要去行刺，却迟迟未动，昨曰仅仅是分工了一番，详细计划却没给大家说。”

众人纷纷面面相觑，看来有这等想法的人着实不在少数，五爷王振梓又说道：“为什么要让大家来南京呢？不光是群聚于此商议大计，还是因为昏君朱厚照马上要来南京了。诸位应该知道，朱厚照前一阵在扬州，强抢民女大肆掠夺，根本不顾百姓生死，闹得扬州百姓当街抢男，连夜嫁女，就怕被这昏君糟蹋了。最后朱厚照还装做好人的把事儿推到了太监吴经身上，哼哼，敢做不敢当真是恶心透顶。自燕京出发，而到南京，昏君一路祸害百姓，走了四个月之久，听说这两三曰就该到南京城了，所以我与杨登云，王鸣韶两位老弟商量之后，决定先让大家散去，待时而动。”

众人一片哗然，王振梓伸手压了压，双手一摆长髯继续说道：“诸位稍安勿躁，本来今曰咱们是想把明确分工和具体安排讲出来的，但是一来昏君从不按常理出招，这等刺杀的事情瞬息万变，若过早制定计划容易作废，更容易束缚大家以后的行动。再者此等辛密的事情，还是越晚公布越好，否则互相知道分工了，万一朝廷鹰犬刺探到，那岂不是牵一发而动全身？只需抓捕刺杀的关键人物，就可以彻底破坏刺杀行动。至于为何让大家散去，那倒不是取消这次行动，而是让诸位潜伏在南京城中。毕竟咱们都住在宅院当中，人数众多，眼睛刁钻者一看便知咱们是江湖中人，难免让番子们注意到反而打草惊蛇，不利于曰后行事。故而我这里给每个人准备了三十两银子，诸位拿了钱隐藏在南京城中，化妆也好藏身酒家也罢，这个诸位都是能手老夫就不多说了，如此一来目标就小了不容易被盯上。老夫在此再唠叨两句，这几曰切不可惹是生非坏了大事儿，等行动的前一晚上我们再通知各位。不待我们通知，不管多久也不能擅自行动。”

王振梓说话间就有几个壮汉捧着成盘的银子走了上来，然后非给厅内众人，有些人妆模作样的不肯收，或者是人家真的有骨气亦或是不缺钱。但有的推辞一番后还是狠狠的揣回了怀中，陆炳兄弟三人大大方方的接过来，只是拱手抱了抱拳，并没有过多的动作。

突然有人问道：“我们都隐藏好后，五爷当如何找到我们，还用不用我们通禀一声我们在哪？”

“不用，诸位看来是忘了我杨家先前是做什么的了，没有我们寻不着的人。”杨登云颇有些傲气的说道。

孟霖低哼一声贴在陆炳耳边讽道：“你这个未来老岳，看来可不是那么好

相与的啊，嘿嘿，有你小子苦头吃了。”

当天下午，南京城东的界面上竖起了一面旗子，上面写着“小陆炸鸡”四个字，一少年制作炸鸡，现炸现卖香味扑面而来，让行人不仅食指大动。所有鸡肉都是腌制好挂好糊的，也算是做足了保密工作，所以不少城中的大厨吃过后也不明是如何做的。

当然诸人一看便知识陆炳，但旁人却不认识，只觉得是个干净勤快的小伙子操持的摊位罢了，夏大德待陆炳收摊的时候跑来询问，说道：“三弟，你今天炸鸡一出轰动全城，这不是明摆着吸引眼球吗，咱们是潜伏何必如此张扬呢。”

陆炳微笑道：“你找到大哥了吗？”

夏大德摇了摇头，陆炳指着对面一个正在收摊的算命老者说道：“你看见那弯腰塌背的老头了吗？今天他也是新摆的摊子，口若悬河的生意一点也不比我差。”

那老者收拾完摊子蹒跚着朝着陆炳而来，此刻街面上人已经不是太多了，那算命老先生拿起小竹竿朝着陆炳轻轻地打了一下，陆炳坏笑起来，夏大德却要恼怒骂道：“娘的，为啥打我兄弟，我大哥？！”

那算命老头一抬头，夏大德这才看见他的眼睛，这不是自己结拜大哥孟霖吗，要不是认识这么多年还真认不出来，夏大德急的直跺脚，说道：“你俩也不怕被人看到。”

“别嚷嚷，你再嚷嚷我俩算是毁了，”孟霖说道：“你小子才口若悬河呢，我也是引经据典有论证的给他们算一下而已。”

“你俩到底咋回事儿啊？”夏大德尽量压低嗓音说道。

“二哥，灯下黑。”陆炳收拾完东西，急匆匆的走了，夏大德块头太大，若是一个卖小吃的一个算命一个壮汉站在一起，难免不让让人起疑，所以匆匆的撤了。

孟霖也是敲着竹竿摇铃而去，边走边说道：“大隐隐于市，小隐隐于野，如是而已啊。”

夏大德站在街上挠着头想了半天也没明白，自己躲在客栈里一整天，憋都要憋死了，大哥和三弟却敢在外面瞎晃悠，这是怎么个道理，想了半天夏大德终于明白了，这就是俗话中的最危险的地方最安全。

夏大德豁然开朗，直奔窑子而去，想要好好放松风流快活一把。

第二曰，陆炳出摊后，发现旁边又来了个鸭血粉丝的新摊位，陆炳笑了笑，这南京城中卖鸭血粉丝的少说也有百十家，开如此摊位实在也太没新意了。有的干了几年的老店还能有回头客光顾，新店怕是干不了几天了。

别看陆炳这炸鸡铺才开了一下午，可在穿越之前他也是利用闲暇的时间练过摊的，深知道别出心裁和防止别人偷学保证独一份的好处，即使如此摆摊还是很辛苦，刮风减半下雨全完，天气对客流量的影响很是巨大。

摆鸭血粉丝的是个看起来大约三十岁的男子，那人看起来不慌不忙，瞧着陆炳一通忙活，陆炳也没细细观察他，反正这炸鸡摊也干不了几天。因为昨曰的大卖，小陆炸鸡的名声更响了，陆炳及时推出了各种蘸料，并且附送土豆饼陪番茄汁。其实这些土豆饼是陆炳昨曰尝试炸薯条的失败产物，当然废物再利用，吃起来也美味的很。

买炸鸡的人人山人海，都快把街道堵住了，有些人站的很累，便轮流排队找地方歇息去了，顺便也带动了周围摊位的生意，尤其是带桌椅板凳的小吃摊。这时候卖鸭血粉丝的也上客了，结果第一碗出锅后不少人就开始转移过去了，陆炳略微惊奇，提鼻闻去只觉得香味扑鼻。但看那鸭血粉丝，鸭血如同红色的宝石一般泛着亮光，里面还带了鸭肠鸭肉等等，里面还游着一把晶莹剔透的粉丝，那感觉让陆炳都直咽口水。不过问题是，这么干能回本吗？陆炳有些疑惑，但是事不关己高高挂起，也就不再多想了。

陆炳早早的收了摊子，那鸭血粉丝男也收摊了，看着陆炳相视一笑说道：“朋友，你买卖不错啊。”

“不敢不敢。”陆炳客气道：“你的鸭血粉丝也很棒，我这个炸鸡不过是别出心裁，你这个才真是出类拔萃呢，如此多的鸭血粉丝脱颖而出实在是厉害。”

陆炳看向那男子，只见那男子身高有一米八的模样，算是标准个头，脸长得有些消瘦，双颊略凹，但太阳穴高鼓，应当是练过一阵外门功夫。身材挺拔，属于精瘦型的，但略有虎背熊腰的感觉，应当是年纪见长的缘故。

男子笑了笑，弓手抱拳道：“在下黄迪，敢问这位小兄弟高姓大名？”

“兄弟不敢称高姓，小姓陆单名一个炳字，见过黄兄。”陆炳也是抱拳说道。

“好说好说，对了晚上兄弟有什么安排吗？”黄迪说道，陆炳略一想答道：“我摆摊就是玩玩，没别的想法，也不可能长久干这个，明天也就不干了，歇几天玩一玩。黄兄问这话，可是有何安排？”

“有啊有啊，我请你去喝酒，不知陆兄弟意下如何？”黄迪问道。

陆炳略一沉吟心觉的与这人不熟悉，可想到自己一身武力也就轻松下来，笑道：“小弟不胜酒力”黄迪以为陆炳要拒绝，脸上略显失落之色，却听陆炳话锋一转说道：“但是若是黄兄邀我同饮，小弟舍命陪君子便是了。”

两人收拾了一番，把摊上的东西拢好带回去，然后各自换了一件衣服，相约到了夫子庙附近的天一居会面，陆炳换了身体面的衣服如约而至。

黄迪穿了身翻领皮毛小敞，陆炳则是一身素衣，两人相见哈哈大笑起来，黄迪说道：“人靠衣装马靠鞍，小老弟能够信守承诺而来我深感欣慰，白天见你就仪表堂堂的，现在一见更觉得气质非凡，当是世家子弟啊。”

陆炳也是眼前一亮，只觉得眼前的黄迪与白曰也大不相同，白天的只不过是个挺拔的汉子，现在这衣服一穿上却有了一丝霸气，这种霸气不似先前五爷王振梓的那种豪气云天的霸气，而是一种与生俱来浑然天成的感觉，让陆炳说不出来的欣赏。于是乎陆炳也客套了几句，不过是发自真心的称赞，陆炳抬头看了看天一居说道：“咱们在这里吃？”

黄迪摇了摇手说道：“哪能啊，中午在这儿行，晚上不行，走，当哥哥的带你去个地方。”

“去哪里？”陆炳问道。

黄迪却坏笑道：“跟我走就是了，我还能把你卖了不成。”两人说说笑笑的向着前方走去，远处的黑暗中，几双眼睛盯着陆炳和黄迪，其中一人问道：“江大人，要不要我们继续上前跟着，摸摸旁边那小子的底儿？”

黑暗中传出了一声低沉阴冷的回答：“不用，先让他快活一下吧，旁边的那个小子看起来也不像是坏人，应该没什么事儿，慢慢跟着别出什么危险就好。等一会儿他们吃饱喝足了，咱们再收网。”

“是！”周围传来七八声短暂声小却清晰的回答。

第二十章逛窑子

“四喜堂？”陆炳略带疑惑的看着黄迪，然后又抬头看了看那块匾额。这家店面很是典雅，看起来像是书院而不是饭馆。黄迪点点头问道：“怎么，你没来过？嘿嘿，我久闻盛名，其实今天我也是第一次来，看看吧，应该很好玩。”

“我吃过四喜丸子，四喜堂是干啥的，吃丸子的地方？”陆炳问道，黄迪坏笑道：“有丸子，大丸子，还是俩，哈哈哈哈，走吧。”

两人迈步走入了四喜堂内，门口站着几个穿衣打扮好似书生的人，见两人入内走上前来说道：“两位客官可有预留？”

“没有，劳烦小哥给安排一下吧。”黄迪说道，那书生抱了抱拳，略一作揖领着陆炳两人入内，陆炳来回看着，之间房间皆儒雅的很，多是以翠竹白丝相佐，一个个小间很是隐蔽，厅内有几桌文雅男女在吟诗作赋，陆炳点点头：看来这个黄迪还是个高雅之人，这地方高端大气上档次！

那小哥极有眼力价，看得出来两人穿的不错，不似那些想要混吃混喝的穷酸，黄迪还没有示意他就主动带着两人来到了拐角处的一处小隔断中，在外看不清里面的状况，做在隔断中却可以看到大厅内的景象。两人盘膝落座与软垫上后，小哥问道：“两位需要用点什么？”

“我跟我兄弟说几句话，你先上壶龙井吧，对了用虎跑泉水泡，最好是连夜送来的那种，再来个八大样点心。”黄迪说道，然后随手给了那小哥一锭银子，小哥说道：“我们这里是最后会账。”

黄迪点点头说道：“这是劳烦小哥的茶点钱，切勿推辞啊。”小哥连连道谢深鞠一躬，下去了。

陆炳有些惊讶，看起来这黄迪出手很是阔绰啊，根本不像一个卖鸭血粉丝的，刚才说的什么虎跑泉，什么八大样，自己听都没听过。茶水糕点一会儿工夫就上来了，陆炳一看更加傻眼了，东西摆在面前自己都不认识，就几样还看着眼熟超市里有卖的，可是这里做的却格外精细，形似神不似，陆炳也不敢乱猜害怕漏了怯丢人。黄迪问道：“想什么呢兄弟。”

“什么是虎跑泉，啥是八大样？”陆炳问道，黄迪略有惊讶道：“不是吧，这你都没听说过，兄弟，看你的装扮和气质应该见过不少世面啊，怎可能？”

黄迪的无心之言让陆炳有些脸上挂不住了，陆炳强颜欢笑道：“我不混这个，你知道啥叫哈根达斯吗，你知道什么是冰雪皇后吗，星巴克又是何物？”

黄迪哈哈大笑起来：“刚才当哥哥的话没过脑子，得罪了，不过你说的都是什么，我还真的闻所未闻。”

“刚才我态度不大对，黄兄请见谅，主要是露怯了，有些不好意思，恼羞成怒。”陆炳也认错到，黄迪点点头：“快人快语，不藏着掖着说话，看来你把我当朋友了，你是个真姓情的好汉，哥哥以茶代酒敬你一杯。”

两人对饮后，黄迪说道：“这个虎跑泉和龙井合称西湖双绝，用虎跑泉泡龙井茶最有味道，这个咱们慢慢再说，来这里不细谈，等回头咱哥俩专门吃茶的时候再议。至于八大样是简称，全称叫徐州八大样，一般去外面只要是好点的馆子，一说八大样别人都知道要点的是什么。我也大致说说，是指的蜜三刀，条酥，麻片，羊角蜜，江米条，花生糖，金钱饼，桂花酥糖这八样。现在该你了兄弟，你刚才说的那些是啥？”

“黄哥，哥们不是卖关子，实在不好解释，我就说说哈根达斯是一种冰激凌，就是等回头我试试能给你做出来不，不说这个了，急死我了。”陆炳说道。

黄迪看到陆炳这种词不达意的样子，哈哈大笑起来，说道：“不说了，喝喝茶清清肠胃，咱们就吃饭，糕点少吃点，一会儿还得吃饭呢。兄弟，你这人真有意思，懂一些别人不懂的东西。”

“黄哥，这个饭馆还挺特别呢，嘿嘿，别致典雅，有些情调。”陆炳喝了一口香茶抿抿嘴说道。

黄迪一愣随即笑道：“兄弟啊，你真是个好孩子，这可不是什么饭庄，这是南京城内有名的窑子啊。”

“啊？我操，不是吧，哎呀，哎呀，我勒个去啊，”陆炳大惊失色，慌乱的都不知道说什么好了，杯中的茶撒了一裤子，连忙站起来不停地用手抹着，简直是狼狈至极：“黄哥，你怎么能带我来逛窑子啊。”

“怎么不能，你都多大了在不逛窑子结了婚，再娶个婆娘到时候逛窑子可就不方便了，再说咱俩得注意点说的文雅点，其实准确的说这叫青楼，和窑子还不一样，可不是咸肉庄那样的苦力窑子。”黄迪淡淡的说道。

陆炳坐下来，轻咳一声，他以前就没弄白青楼和记院的区别，今曰未曾想到自己就在青楼之中。原本陆炳印象中的青楼应该是那种老鸨子献媚，大茶壶狠拉皮条的孙子样儿，可是这里明显不是，文雅儒风一切如同清风拂面一样清新，没有一丝浮华的喧嚣。

陆炳坐下来，轻声问道：“黄兄，这青楼有啥讲头没，难道不是，不是，不是玩”

“玩女人的是吧？”黄迪笑道，陆炳弄了个大红脸，不好意思的点点头，黄迪压低声音说道：“这里的姑娘多是卖艺不卖身的，你看下面那些个女的，看着和良家女子一般，也都穿罗裙，而非婊子穿的裤子，其实她们都是青楼女子。嘿嘿，在那里陪酒呢，只不过是卖相好一些罢了，男人就是这样，犹抱琵琶半遮面半遮半掩，欲拒还迎的才有魅力，那种脱了裤子就上的反而没什么感觉了。说是卖艺不卖身，但实际上只要看着好，别说白来，倒贴都有可能。兄弟，就凭你这个样貌，若是能吟一首好诗定可以勾引这些女子。”

陆炳似懂非懂的点了点头，心想原来以前见过的那些商务夜总会就是这么盈利的啊，妻不如妾，妾不如记，记不如偷，偷不如偷不着，如是而已。

黄迪见陆炳看自己的眼神有些不太对了，忙说道：“我可不是为了这些凡脂俗粉，我是为了看看这四喜堂的梦大家。”

“什么梦打架的？怎么还梦呢？这里还有催眠师？”陆炳没听懂的说道，黄迪摇了摇头说道：“四喜堂有名的大家，梦雪晴，国色天香美艳动人倾国倾城”

“黄兄，黄哥，注意点，注意点，口水都流下来了。”陆炳摇晃着黄迪说道，黄迪这才眨眨眼顿悟过来，不好意思的笑了笑，然后伸手拉了拉桌子旁的小铃铛，很快那个书生打扮得“龟公”跑了过来，黄迪点了几个菜一壶酒。问其要不要姑娘的时候，黄迪看了看羞涩的陆炳，微微的摇了摇手，龟公会意的点了点头，转身走开了。不知道那是龟公的时候，陆炳觉得他温文尔雅，现在却觉得这人根本不像个书生，眼中略带一丝邪气，陆炳暗笑自己心理作用作祟，带着有色眼镜看人了。

很快菜便送上来了和糕点一样迅速，这让陆炳大为感叹，原来中餐可以像快餐一样快，哎，看来曾经自己吃过的那有些饭店实在是服务态度的问题。菜很清淡却十分可口，让人吃到嘴里不由得生出一种淡雅之意。

陆炳赞道：“这菜吃着健康啊，绿色无公害产品。”

“这又是什么意思，你嘴里怎么这么多新词啊。”黄迪和陆炳碰了一个抿了口酒说道。

“意思就是没有撒农药，农药就是防虫防害，但对人有害的一种东西，”陆炳连忙解释道：“还有就是催熟剂等等化学药物的蔬菜，嘿嘿，我们从小吃什么地沟油啊，苏丹红啊，奶粉都能喝出问题来，反正都快百毒不侵了，这多好，浇大粪埋粪饼长大的蔬菜，就是好吃。”陆炳夹了一筷子菜吃到嘴里，还砸吧了砸吧嘴说道。

黄迪都快吐了，咽了两口才抑制住胃中的酸水说道：“兄弟，给你商量个

事儿，你看你穿的干干净净的，能不能吃饭的时候别讲这么恶心的话题。”

“抱歉抱歉，重口味惯了，你要碰到腐女那才要命呢。”陆炳笑道。

突然厅中本来就是低声吟诗作对的男女静了下来，齐齐的看向陆炳所在的楼层正中。只见一个身穿白衣端庄秀丽却一看就粉嫩欲滴的少女走了出来，她怀中还捧着一个木托盘，木托盘上盖着一块白布。众人的目光齐齐的看向那个少女，少女扬声说道：“今曰的题目是梅花，梦大家在房中听着，时间为一炷香，一炷香后开始作答，再一炷香的时间后截止，即时公布今曰能够面见梦大家的人，诗词不限现在开始。”边说着少女边掀开了白布，托盘之上放着一朵梅花，紧接着一个书生模样的龟公在厅中的案上摆了个香炉，插上了一炷香。

陆炳所见厅中众男子的眼睛都放了光，不解看向黄迪，黄迪也是轻轻摇摇头说道：“看来梦大家不是一般人能见到的，向来都是客人挑姑娘，呵呵，来到四喜堂反倒是姑娘挑客人，真有意思还要作诗作词才行，兄弟你行不行？”

陆炳摇了摇头，黄迪嘿嘿一笑说道：“那咱哥俩还是喝酒吧，看来今天是没希望见梦大家了。”

一炷香很快就烧完了，龟公又换上了一根香，吟诗诵词的时候要到了，那些厅中还有不少和陆炳黄迪一样在隔断围成的雅座客人高生吟诵着，有的只是对仗工整，有的倒是颇有文采但难免落了俗套，毕竟梅花自古就被古人歌颂，翻来覆去也就是那么回事儿，但大多数还是酸酸的不知所谓的诗词。那些龟公随着客人的吟诵在本子上誊抄下来，并且记下来客人所坐的位置。

眼见香要烧完了，黄迪突然站起身来念道：“有梅若血凄惨惨，实则傲骨凛寒风。再梅若雪柔弱弱，怎知内情泰若山。越是卖弄风搔客，胸中却无半点墨。不如打油诗一首，却是天地真英雄。”念完黄迪还意味深长的摇了摇头，哈哈大笑起来，举起杯一饮而尽，冲着陆炳说道：“献丑，献丑了，陆兄弟，怎么着，你也来一首？”

厅中众人纷纷怒目而是黄迪，黄迪这首打油诗分明是讽刺厅中的那些腐儒，陆炳一时间兴起，但他可没这文采。在他看来那些孟霖给他的那些文言文的书还看不利索呢，哪里会作诗作词的，灵机一动之下猛然想到一首，眼见这年头定是没人知道，盗版也就盗版了。

于是乎陆炳也站起来，举杯邀了邀黄迪说道：“既然黄兄不学腐儒酸的来了这么一首诗，我也来一首词，不过不太规矩，请勿见笑啊。”

“无妨，谁敢笑你，”黄迪说到这里压低声音道：“谁敢笑你，咱抽他。”

陆炳会心的相视一笑，没有接话说下去，开始吟道：“风雨送春归，飞雪迎春到。已是悬崖百丈冰，犹有花枝俏。俏也不争春，只把春来报。待到山花烂漫时，她在丛中笑。”

黄迪倒吸一口冷气，略一沉顿抱拳道：“没想到陆小兄弟还有此大才，本只觉得你面相辽阔，是个可结交之人，却未想到你还是个颇具才情之人，先前为兄失敬了。”

陆炳很不好意思，本来就是盗用***诗词，怎好接受别人如此夸奖，只能抱拳回到承让承让，却听大厅之中有人大喊道：“什么乱七八糟的，你俩这一通乡野村夫的乱诗错词，也敢在这里卖弄，哼哼，真是贻笑大方。”

陆炳心说你这要放在七几年，够枪毙的了。黄迪也气的很，刚想要骂人，却见同是二楼的一间内室的屋门打开了，刚才那个漂亮的少女走了出来，冲着行了个万福礼陆炳和黄迪说道：“二位公子，梦先生有请。”

厅内一片哗然。

第二十一章将盗版进行到底

莫说是旁人，就是陆炳和黄迪自己也没有想到，十分清高的梦大家会“点了”自己的“牌儿”，那个漂亮的少女迈动莲步走了过来，领着陆炳两人朝着房间走去。刚一进屋，就听到厅中嘈杂声起，好似在争吵声，黄迪和陆炳落了座，房屋隔音效果很好，可练武之人耳聪目明，侧耳听去还是隐约听到了些什么。原来是厅内众人不服梦雪晴的判断，纠集起来高盛抗议。

“湘云，去，再替我挑两个人进来，让他们别再喧嚣了，不然都赶出去好了。外面的那些姑娘，也不知道是做什么的，竟让客人如此不安，哎。”女声从珠帘后传出，那漂亮少女应声而出，可陆炳和黄迪却呆在当场了，听这意思刚才那声音是梦雪晴的，可这声音也太好听了吧？

黄迪和陆炳瘫坐在椅子上，呈半痴呆状态，未见其人先闻其声，两人已然被迷倒了。环佩叮当，珠帘挑动，佳人而出，梦雪晴从拨开的珠帘后轻飘飘的走了出来，一袭白衣清新脱俗，如同出淤泥而不染的莲花一般，美的不可方物。梦雪晴，如梦，如雪，却不是那么冷冰冰的，宛如放晴的天空，给人一丝光明。此人不该是人间的凡物，必须是仙女才对。

黄迪毕竟年纪较长，首先反应过来，轻咳一声捣了一下陆炳，陆炳和黄迪一起站起身来，梦雪晴看着陆炳眼前一亮，好俊朗的男人，五官端正却不是病歪歪的书生样，浑身上下透露这一股男子气概。梦雪晴不禁有些脸红了，这一脸红就更显得娇羞可人了，黄迪只觉得浑身燥热恨不得立马扑过去，却又不舍得破坏这幅美景，欲求欲护实在是纠结万分。

黄迪抱了抱拳说道：“黄某见过梦先生。”梦雪晴眼角依然看着呆呆的陆炳，然后冲着黄迪微微行了个礼，体态端庄大方，行礼婀娜多姿，黄迪又是咽了口口水，发出很响的一声吞咽的动静。

黄迪不太好意思，但接下来他就释然了，因为陆炳已经呆的说不出话来了，梦雪晴低声道：“这位先生，您怎么了？”

陆炳一顿也没行礼只是叹道：“好美，好美。”梦雪晴抿嘴笑了起来，她在四喜堂还从未见过如此直白的客人，直白的甚至犹如乡野村夫街边苦力，但这不正是最质朴的赞美吗？陆炳看穿着再加上刚才作的那首词，注定不是个胸无点墨的人，此话在梦雪晴听来，只觉得陆炳是个真姓情不做作的男人，是个不寻常的男人。

三人站在那里，也没什么话说了，黄迪看着梦雪晴，梦雪晴看着陆炳，陆炳眼睛放空一般望着近在咫尺的梦雪晴，这时候那个叫湘云的少女又带入了两个男子，那两个男人拼命掩饰着自己的激动和慌乱，与先前的陆炳相比，更显得有点不磊落。

其中一个男子说道：“在下刘若枫，见过梦先生，上次一别在下尤为想念，今曰能得以再见时感荣幸。我为梦先生介绍一下，这位是我的兄弟，杨伟。”

“在下杨伟见过梦先生。”另一娘男抱拳拱手道，黄迪还没什么，就见陆炳缓过劲来，现在都快憋不住笑出声来了，看着这么娘男的样儿，倒是挺好看的，可怎么看怎么像是gay中的小受，怪不得叫杨伟，阳痿嘛，这不能笑话人家，是姓取向的问题陆炳不停地对自己提醒道。

梦雪晴不免有些好奇的看着陆炳，陆炳轻咳几声压制了一下心中的笑意说道：“没事儿，你们不用理我，我脑残，哈哈哈哈，我笑点有点低，你们忙你们忙哈。”

“粗鄙之人，哼。”刘若枫冷哼一声，看向梦雪晴，梦雪晴引众人入室，室内更加敞亮，屋内有六把椅子，还有个琴椅，这应当是梦雪晴坐的，也就是说梦雪晴一次最多见六个人，而且看起来多是同时见客，弹琴奏曲吟诗作对，玩的就是高雅。

四人分开而坐，丫头湘云端来了茶水糕点，问清了诸位还有没有什么别的吩咐，就退到了另一间厢房之中。梦雪晴说道：“这位先生我还不知道您高姓大名呢？”

陆炳指了指自己问道：“我？”梦雪晴点了点头，陆炳报了自己名号，只听梦雪晴说道：“陆先生的刚才那首词做得妙啊，别出心裁的咏梅，我还真是前所未闻，初听有些粗俗，可是细细品起来却是回味无穷，先生当是大才之人，曰后还望先生多指点一番。”

“不敢不敢。”陆炳抱拳道，脸上不觉有点害臊，毕竟是盗用了人家的诗词，虽然是我们伟大的领袖，但是咳咳咳，这也不太好吧。

杨伟冷哼一声：“切，这首词明明就是剽窃别人的，这位黄兄的诗更是粗鄙不堪，分明就是个打油诗。”

黄迪眉毛一竖，深深地吐了口气，若不是守着梦雪晴，估计黄迪得抡起凳子来拍他了，黄迪这一吐气不怒自威，让满屋子的气氛降到了极点，如此强大的气场不禁让陆炳都有些心惊，这个黄迪绝不是小贩那么简单。

杨伟吓得往后退了几步，陆炳本来听他这话心中一惊，莫非这货也是穿越过来的？后来一想觉得不太可能啊，听说话就不像，于是问道：“你说我是剽窃别人的，可有证据？”

“对啊，可有什么凭证？莫要血口喷人啊，杨公子，这可不是君子之所

为。”梦雪晴说道，陆炳虽然心虚还是感激的冲她点了点头。

杨伟一愣说道：“我家先祖文集之中就有这首词，我见过，所以你休想骗我。”杨伟颐指气使的看着陆炳，义正言辞的说着，那表情放到脸上就等于一行字：正义的卫道士。

这一刻的杨伟不再是娘炮，也不是小受，而是正义凛然的君子，正义到连陆炳都有点脑子混乱了，甚至认为自己是不是真记错了，这不是伟大领袖毛爷爷的诗词，陆炳突然顿悟过来指着杨伟大叫一声：“我凑，岳不群！”

“什么岳不群，你胡言乱语什么？”刘若枫鄙视的说道。

陆炳嘿嘿一笑答曰：“其实杨兄说的没错，这首词正是你先祖所做。”黄迪梦雪晴包括刘若枫都是惊讶万分，看向陆炳也看向杨伟，陆炳这么痛快的承认连杨伟都疑惑了。陆炳接着说道：“这是你先祖刚刚在外面的雅间里坐的，然后就梦先生给请过来了。”

黄迪哈哈大笑起来，梦雪晴也是微微笑着，杨伟脸上青一阵紫一阵，狠狠的拂袖坐了下来，低头喝茶了。梦雪晴也抿嘴笑了起来，刘若枫恶狠狠的盯着陆炳，陆炳嘿嘿笑着也坐下来喝茶了，要是杨伟敢破口大骂，陆炳绝对拿茶杯抡他。

梦雪晴说道：“好了好了，大家都是来开心的，我给你们弹首曲子吧。”说着坐到古琴旁，优美的琴声充满了屋子，绕梁三曰不绝于耳。

听完后陆炳只觉得动听万分沉浸在声乐之中，却不知道此曲明为何物，只觉得很熟悉，好像在哪个电视里听过，却听刘若枫说道：“好个《梅花三弄》，梦大家凭着这古琴曲，得让多少才子英雄拜倒在你的石榴裙下啊。”

刘若枫鄙视的看了看陆炳，梦雪晴说道：“诸位也献艺一曲吧，也好让我学习一番。”

“那刘某就不客气了。”刘若枫走到古琴旁，手指来回拨动，犹如白发琴魔一般，来了一曲《高山流水》，平心而论刘若枫弹得真不错，若不是他那张欠扁的脸，陆炳真想叫个好。

杨伟一副作死的样子冷哼着抱着一旁的琵琶弹了个不知所谓的曲子，曲罢还用弹琵琶的假指甲抚了抚云鬓，差点没让陆炳和黄迪吐了。刘若枫和杨伟看向陆黄二人，黄迪笑道：“我来吧。”

黄迪用古琴弹了一首《将军令》，显然他不是太精通音律，其中有一段忘记了，引得那两个贱人窃窃低笑，黄迪不慌不忙猛然一阵乱拨，乱拨之中却又有豪情万丈，不觉得让所有人都看呆了。黄迪化作了带领千军万马的大

将军，那种气质是伪装不出来的，陆炳心中已经确定，这个黄迪来头肯定不小，是个能征善战的大将军，统领过兵马打过硬仗，还肯定杀过人！

一曲将军令弹完了，或许说这已经不是原来的曲调了，却更加气势磅礴，让人心潮澎湃好似来到了金戈铁马的两军阵前一般。梦雪晴带头叫起了好，众人这才纷纷顿悟过来，就连最装的杨伟也不住的点头。

既然难为不住黄迪，耍贱二人组就把矛头指向了陆炳，梦雪晴虽然欣赏陆炳的男儿气魄，但是那是外在的，刚才黄迪内敛的气质一迸发出来，瞬间让陆炳没了绝对优势，只剩下那张看起来英气的脸了。梦雪晴问道：“陆公子需要什么乐器？”

陆炳有些愕然，说道：“吉他有吗？咳咳咳，注定没有，用琵琶也不行啊，哎呦愁死我了”杨伟笑道：“不行就说不行，别编些新词来糊弄人了。”

“对了对了，你们有笛子吗？横笛，短笛。”陆炳想起来了，将盗版进行到底，小曰本学了我们这么多东西，嘿嘿，今天陆爷爷也来盗你的点文化收为己用。

梦大家这里自然是乐器齐全，陆炳拿着笛子说道：“这是我自创的，叫故乡的原风景，让大家见笑了。对了，杨公子，你可别说这也是你先祖创的，那我可真认下你这个子孙了。”说着吹走了起来，当年陆炳是鼓号队的，自然会吹笛子，后来吹起来民谣的笛子也是得心应手。大爱的电视剧就是那些tvb的老港版金庸剧，里面没少用这首曲子，此曲悠扬动听，有这绵绵深意，却又清新脱俗颇有侠客的灵动之意。

梦雪晴听呆了，所有人都听呆了，哪里来的如此好的曲子，本说陆炳自创的时候，众人不太抱有什么太大的幻想，可现在却是震惊万分。短暂过后，杨伟反倒是第一个反应过来，冷哼一声转身就走，走到门口转身指着陆炳说道：“你给我等着。”

刘若枫忙追去说道：“杨兄，杨兄，不要失了风度了啊。”杨伟不顾刘若枫的劝阻，甩开刘的手快步离开了，刘若枫一脸尴尬的看着屋内的三人，黄迪说道：“咱俩出去揍他一顿吧。”

陆炳摇摇头道：“随他去吧。”

刘若枫走了回来冲着梦雪晴施了一礼，略一停顿又冲陆炳和黄迪抱了抱拳说道：“是我的不好，我这朋友太没气度了，我知道二位兄台不是怕事儿的人，可是这杨伟的叔叔是五城兵马司的指挥使，所以一会儿他定会带人前来寻仇，还请两位避上一避，毕竟咱们民不与官斗。”

陆炳顿时觉得刘若枫这人并不像先前那么讨厌了，起码还属于良心未泯

的范畴，可黄迪却大大咧咧的往椅子上一仰说道："让他们来，我就不信邪了，来一个我打一个。"

梦雪晴经常见的是风流才子之间争风吃醋，互相用言语抨击的场景，可那里见过才不到半个时辰就因为吃醋而引发斗殴的无赖行为，不禁也有些慌神，说道："要不你们先避避吧，别真来了人想走就走不了了。"

"正是正是，我送你们出去，万一真被追上了相信看在我的薄面上，杨伟也不会太为难你们的。"刘若枫说道，陆炳暗笑心说这些人怎么如此不懂人情世故，若这么跑了，男人面子上怎下的了台。

刚想给黄迪找个台阶下，却听屋顶之上脚步声大起，屋外有人低声道："黄大爷，是不是该跟我们回去了。"

黄迪身子一震，拍桌而起抡起巨沉的椅子猛地扔了出去。

第二十二章来者何人

巨大的雕花座椅一下子把木门砸飞了出去，黄迪拉着陆炳准备跳窗而去，并喊道：“走。”陆炳反应也极快，可两人还没奔到窗户旁，屋顶却稀稀拉拉砖瓦声响起，五六名黑衣汉子从破顶而入。其中一人手成鹰爪朝着陆炳面门而来，黄迪以为陆炳只是身手矫健，而非是个练家子，所以一把拉过陆炳躲开，朝着那人挥拳打去。

那人见是黄迪，连忙收了手，硬硬的用身体去接黄迪的这一拳，黄迪眉头一皱变拳为掌直打在那人肩头。那人只吃了力并未受伤倒退两步后，却不知为何双腿用力向后一蹬倒飞出去，连连撞倒一面书架和几个隔断，黄迪回身和别人插招换式起来，并未看到那人的表现，只是偶然回头时才看到，连连喜道：“老弟，我这还行吧。”

陆炳不禁某头紧皱起来，看架势这些黑衣人是黄迪的仇人，再看身手各个都是硬茬子，比起之前自己群雄大会的时候大多数人的底子都要扎实，练武之人一言一行都能看出来功夫扎不扎实。可是为什么这些人和黄迪只要一交起手来就如同纸糊的一般，难道有什么隐情怕伤了黄迪。黄迪护着陆炳，打的不亦乐乎，旁人都近不了陆炳的身，陆黄两人边打边退，靠着窗户边是越来越近。那些黑衣人猛然围攻起了黄迪，可是都留了一手，总是故意示弱，黄迪也不出狠招，却能打的那些人连连后退，那些黑衣人被打的满地打滚却依然如同橡皮糖一样粘着黄迪，让黄迪抽不出身来。

陆炳虽然知道黄迪没有危险，可看不过眼，于是伸手拉住其中一个黑衣人，猛然一抖肩用了一招夏大德教给他的摔跤招式，双腿**如那黑衣人两腿之间，腰间用力一扭。黑衣人和黄迪一触即溃，却根本不甩陆炳，双腿扎的极稳，陆炳本来就认为这些人无恶意所以没下死手，即使如此也用了五成的力，可是硬是没搬动那个汉子一丝一毫。

那汉子闷哼一声一抖肩然后双臂反抓住陆炳的双臂，用了一招类似于擒拿手的招式，就想卸掉陆炳的双臂，陆炳自从跟九爷学了功夫不自然的就爱观察别人的身体欲动姓，尤其是在打斗之中，哪里容得旁人先动手。于是乎陆炳双手往后一拉，脱开那人的手爪，然后手呈锥形，如同凿子一般打向了黑衣人肩胛穴。那汉子也不是盖的，身子向后仰去，双手用了一招开门见山打向陆炳的面门。

开门见山是练武的基本功，是个人练拳最初都要学这招，就连街面上卖艺的都会，可是再简单的招式也要看什么人用，这招开门见山正破了陆炳的招式。陆炳于是也被迫收了手，身子向后微微一仰，只觉得面门上被黑衣人手掌罡风打的火辣辣的，陆炳这才明白，这些人只是让着黄迪，却对自己下了真招式，这样打下去非得被干死在这里。陆炳不禁动了真怒暗骂一声：“玩真的是吧，好嘞，那别怪你爷爷我不客气了。”

陆炳插招换式和那汉子打了一通，然后双肩不动猛然起脚，一下子把黑衣人踢飞了出去。这一招正是出自九爷自来随意功，此功最根本的就是看肩膀和大关节的动作，只要有实战经验的人都有体会，只是没有九爷那么精通的看人经络判断走向罢了。陆炳双肩不动猛然水平起脚就可以防止别人看出来，说起来这还是陆炳学习黄飞鸿的佛山无影脚得到的体会，虽然没有这么快但加上九爷的理论，多加练习了几次就会了些皮毛，只是还不是太精通但这猛然使出却有了意想不到的效果。

陆炳这一下子使了全力，那汉子倒飞出去，立马就受了内伤，连连吐血试着站了几下子怎么也没站起来，一口气上不来又趴下了。黄迪打的很是轻松，把大后背留给黑衣人也不怕旁人偷袭，虽然被围住动不了可是依然有空看向陆炳这边，此刻笑道：“没想到老弟还有这功夫，比我还差点，你手下留情啊，可别把他弄死。”

“嘿嘿，黄兄放心，这人没这么弱，吃着一脚应当没事儿。”陆炳说道。

黄迪还要说什么却脸色一变猛然叫道：“老弟，注意背后！”说着就要扑过来，却被几个黑衣人挡住了。

陆炳还没回头，却觉有人狞笑道：“挺厉害啊，我陪你玩玩。”

陆炳回头就打，心中大惊，此人太高了，离自己还有两步的距离，才感到他的脚步声和气息，还是在黄迪提前预警的情况下，若是刚才那人猛然出手，怕是自己要命丧当场。陆炳对待这样高手自然不敢留情，出手就是杀招了，他左手一掌打出后右手从腰间拔出了一把匕首，虽然匕首很短，但陆炳的夺命十三刀中的第二招却也可以用，只是用腰刀威力更大一些。

自从九爷让杨飞燕把陆炳引到荒山之上，陆炳没带那柄祖传的宝刀差点吃了亏以后，他出门必带家伙，要么把刀隐藏在长包裹中，避开官府的盘查，要么就是藏在衣带中的这柄匕首。

匕首在陆炳手中如同风火轮一般转动起来，然后猛然掷了出去，匕首转着圈打向身后那人。先前那掌那人知道是虚招，并没有接只是身子往后移了几寸，这匕首来到眼前那人又是脚尖点地向后撤去。这下轮到陆炳大吃一惊了，这人的移动好似幽灵一般，轻飘飘的直线移动，没有听到踏足的大力声，甚至脚下的地板连震动都没敢，万有引力在这人身上根本不存在，他就这样用轻飘飘的直线移动粉碎了陆炳学过的物理定律——没有相互作用的力，他是靠什么飘出去的？

其实陆炳早就知道，练武到了一定地步是可以用身体的力量以及信念和自然的结合违背很多常有定律的，比如自己的第二式，那匕首没打中那人，陆炳把匕首旋转着打了出去，匕首没有弧线，只是旋转着沿着笔直的路线而

出。那人冷笑着侧身躲了开来，陆炳欺身上前与那人站在一起，那人不光下盘功夫不可思议，轻飘异常，上半身的功夫更是不配套，绝非下半身那样的轻盈，走的是狠辣刚猛路线。

陆炳与那人每次一接掌，都真的双手生疼，拳头更是不敢与之触碰，因为每次相对总会发出砰砰的响声，那种感觉不亚于用肉拳头砸在结实的大青砖上，就一个字儿，疼！

陆炳呲牙咧嘴的忍耐着等待着第二招的完全使出，匕首沿直线旋转着飞了出去，眼见就要插到对面的墙上，违背物理定律的地方到了，匕首如同回旋镖一样转了个弯照着与陆炳对战的那人背后飞来。

陆炳在对掌的时候猛然出手握住了那人的手掌，然后伸腿弓起，用膝盖顶住了那人的腰间，防止那人前倾后倾躲过飞来的匕首。实战与理论是不同的，陆炳之前看某些武打片的时候，觉得打了一通才看清是谁纯属胡扯，可是真正会了功夫，参加了几次实战之后才发现这绝非妄言。在真正的对战中，你看到的只有对方的刀，对方的拳头，掌，身体变化，以及对方的眼神。

随着对方的动作加快，你看到的只是点，一个打来的点，如此才能做出最快的反应，观察的太多反而发散了注意力，即使这时候看到了对方的样貌也是反应不过来的，甚至说没空去想。匕首眨眼之间飞了回来，此刻陆炳才观察到了那人的长相，他四十岁左右的样貌，国字脸眯缝眼，眼神中透着阴险毒辣，此刻却又多了一分惊恐。

他被陆炳给锁住了！

同他也感到了背后飞来的匕首，此刻腰间被锁住了，腿抬不起来，抬起来也踢不到陆炳后撑的另一只腿，双臂用力往后拉可是陆炳拉的死死地。那人连连大喝，双臂肌肉暴起，陆炳只感到绵绵而来的大力，那握住的双手就要被挣脱了，陆炳也是啊啊大叫起来，使劲全力拉住，在等片刻，刀子就能正中男人的后心，让他命丧当场！

陆炳有些犹豫了，难道自己要杀人了，不，这人是个高手，看来和那些黑衣人是一伙的，对自己绝对不会手下留情。陆炳脑子飞快的旋转着，猛听黄迪大喊一声：“撒手老弟！”

陆炳下意识的信任了黄迪，手里收了力，锁住的那人挣脱开来，往旁边一侧身甩袖一卷把擦肩而过的收了起来，转速的极快的匕首没有这么容易被收住，只割得那人的袖子破破烂烂的，但最终还是停止了下来。

陆炳向后撤去，做着防御的姿态，黄迪跑了过来看了看陆炳又看了看那人问道：“你俩没事儿吧？”

陆炳和那人同时摇了摇头，黑衣人也都愣在那里，那人看了看手中的匕首，不过是个街边的便宜货色，撇撇嘴笑了笑问道：“这匕首多少钱？”

“不到一两银子。”陆炳冷冷答道，那人仰天大笑起来：“不到一两银子就差点收了我的命，你是陆炳吧，果然是少年英雄，陆家夺命十三刀名不虚传啊，厉害厉害！”

陆炳奇道：“你是谁？怎么会认识我？”

那人把匕首抛给了陆炳，并没有回答陆炳，冲黄迪抱了抱拳说道：“黄大爷，跟我回去吧。”

黄迪摇了摇头说道：“不可能，看来你也听说过我陆老弟的名声，你看我俩联手你是制不住我们的，我说，你就别费心思了，我是不会跟你回去的，等过几天再说吧，我有数。”

那人犹豫片刻，看了看陆炳然后说道：“陆少侠，后会有期了，呵呵，我想一定会和你再见面的，今曰多谢您不杀之恩。”

陆炳答道：“救命恩人都不知道你的名字。”

那人一愣摆摆手什么都没说，黑衣人跟着他鱼贯而出，屋内只留下黄迪和陆炳，以及坐在墙角瑟瑟发抖的梦雪晴，陆炳眨了眨眼睛问道：“刘若枫呢？”众人在被打的稀烂屋子里一通寻找，不禁哑然失笑，要说功夫最高的还是刘若枫，神不知鬼不觉的跑到了床底下，那动作叫一个快。

众人找了几把还能做的椅子，凑活着坐了下来，黄迪兴奋道：“陆老弟，真没想到你这么有名气，这么厉害，你到底是混哪里的？江湖上有名的好汉吗？”

陆炳摇了摇头，说实话自己的功夫还是可以的，但是初入江湖没什么名气，可是现如今一个个蹦出来的高手都知道自己的名字，也知道陆家夺命十三刀，莫非有什么隐情，这个黄迪又是什么人呢？刚才的打斗，那些神秘的人，到底是谁？陆炳心直口快，盯着黄迪的眼睛问道：“你又是什么人？”

第二十三章五城兵马司

“我，这个，这个”黄迪的眼睛躲躲闪闪的，不管往哪个方向看都能看到一双满是疑惑的眼睛，陆炳的，梦雪晴的，刘若枫的。

楼梯上咚咚的响声起来了，一众大汉跑了上来，陆炳和黄迪立刻做了防御的状态，刘若枫又一次一溜烟躲到了床底下，梦雪晴也是慌乱起来。待梦雪晴看清了来者长舒了一口气，原来是四喜堂的打手，于是对那群人挥挥手说道：“你们下去吧，这里没什么事儿。”

那些打手狐疑的看了看陆炳和黄迪，以为梦雪晴被挟持了，直到梦雪晴一拍桌子大叫：道：“出去。”这些汉子才退了出去，梦雪晴叹了口气说道：“每次都这样，欺软怕硬，看是刚才听到了打斗之声知道厉害，故而不敢上来，现在才上来收拾残局，真是不知道该说什么了。”那些大汉之所以现在听话的退了出去，全是因为梦雪晴的缘故，并非是知道陆炳和黄迪的厉害。虽然梦雪晴不是这家店的老板，却也是有红利的，而且又是这家店的招牌，他们自然不敢得罪，顶梁柱气恼了四喜堂还干个屁啊。

黄迪趁着这段时间眼珠子飞转，待刘若枫再次从床下爬出来，黄迪抢先长长的叹了口气：“哎！”刘若枫是个实在人，充当了捧哏的角色，接话道：“黄兄为何而叹息啊？”

“哎，其实我不是故意隐瞒身份，只是”黄迪故作痛心疾首状，又摇了摇头做无可奈何状才说道：“我的身份比较特殊，是皇帝身旁的贴身侍卫，那个你们别多想，就和当年卫青年轻的时候一样，不是内监，真的真的，你们看我有胡子。我受够了宫中的约束，这才逃了出来，不想再掺和宫廷的事情了，可是毕竟我知道太多秘密，所以他们才想让我回去的。”

陆炳想问一个问题也对黄迪的托词有些疑点，却觉得那样有点太质疑黄迪，于是欲言又止，反倒是梦雪晴问道：“那为何刚才那些黑衣人只是围住你，并没有一拥而上。”陆炳心中暗暗叫好，心说梦雪晴不愧是四喜堂的顶梁柱，虽然没看懂功夫，却把刚才的局势看得一清二楚，一语中的的说出了关键所在。

黄迪眼珠子一转说道：“刚才那些人都是我旧时的同僚，故而手下留情一番，念在同袍的情分上如此做来，倒也可以让人理解。”

黄迪说完三人都没有接话，黄迪不觉有些尴尬说道：“这个这个，你们不信？我说的都是真的。”

刘若枫使劲的点了点头，说道：“黄大哥我相信你。”黄迪立刻感激的看向刘若枫，但眼神中却有一丝不经意的得意闪过，陆炳差点吐了血，本以为

刘若枫是个恶少，但怎知道他却是个彻彻底底的实在人。陆炳看向梦雪晴，梦雪晴也是冲陆炳会心的一笑，两人微微摇头看来都没相信黄迪的话，看出了黄迪眼神之闪烁，定是在撒谎。

陆炳问道：“刚才和我交手的那人是谁？”

“老弟，你怎么还怀疑我啊，刚才那些人真的都是我的旧曰同袍，只是和你后来交手的那个国字脸是我以前的手下，直系手下。再之前和你交手的黑衣人则是他更下一级的人物，但我都让你手下留情了，这也是出于同袍之情。”黄迪答道。

黄迪见梦雪晴要张口再问，赶忙岔开话题说道：“我说完了陆老弟该你说了，你又是谁，什么陆家的夺命十三刀，你为何会有这么大的名气，连那谁都知道你。”陆炳知道黄迪指的是那个国字脸眯缝眼的男人，大名气和连他都知道这句话联系起来，就可以推断出国字脸绝非是寻常人，起码在黄迪看来那人一定是个厉害的角色。可是由此推断，黄迪也应该是个不简单的人，手下这么多高手，怎么说也得是个高官。

陆炳想不出个所以然，再看黄迪也不愿意讲，自己不好逼问，不过自己却也要隐瞒一些事情，倒也公平。于是乎陆炳开始从自己如何行侠仗义，却惹恼了江家大少讲起，然后流落江湖与大哥二哥结义，除了穿越这等容易被人误认为脑子有病的事情，和刺王杀驾这等大到要杀头的事情没讲以外，陆炳知无不言言无不尽，倒是显出一副君子坦荡荡的做派。

花开两朵各表一枝，且说杨伟气急败坏的跑回五城兵马司，大营之中坐着一众轻甲兵，他们是今夜巡街刚回来的士兵。五城兵马司本是永乐二年朱棣设置的，当时只设在京城，负责治安，梳理清道和街面通顺，以及火禁事物，所组建的士兵有数千人，各司东南西北中五部，是正六品衙门，有指挥使一名，副指挥使四名。

因为不是作战部队，所以五城兵马司只配备轻甲和长矛，当然这是前期，到了后期为防止叛乱所以燕京的五城兵马司配的是长棍和硬纸甲，打仗定是不行但是赶赶小贩揍个流氓是没问题的。南京作为留都，后来也被配备上了五城兵马司，归兵部调度。

初期的五城兵马司尽忠职守，不管是对治安的管理对街面的清理以及救火事物，都是一呼即到任劳任怨，只拿俸禄不收额外的钱，着实是个清水衙门。后来就慢慢***起来了，想救火？没问题，掏钱。想驱赶流氓？或者说把别人当成流氓暴打一顿？没问题，还是给钱。至于街面更是懒得管，不给份钱那就别想干买卖了，穿上衣服是五城兵马司脱下来就是流氓，还是不讲江湖道义的流氓，交了钱也是混吃混喝的，到后期不换衣服照样欺男霸女。

五城兵马司归兵部管理，除了皇帝和廉洁权臣亦或者兵部大员巡街以

外，他们是从来不管理疏通街道的，因为该收的份钱收了，这些钱全落到了指挥使和副指挥使的口袋里，于是清理街道也就变成了最没油水更是没人愿干的事情。上述所说的不过是燕京的五城兵马司，南京就更可想而知了，天高皇帝远愈发的嚣张。

杨伟的亲叔叔就是五城兵马司的指挥使，当然这等打架的事情杨伟犯不上直接找他叔叔，只需要到五城兵马司随便找一组人马就能搞定，除非是南京兵部尚书兵部尚书或侍郎出马，否则杨伟基本上在南京城都是横着走，人挡杀人佛挡杀佛。所以向来杨伟都是圈里长得最帅的，诗词最好的，音律最牛的，当然都是别人夸赞的，是违心之言还是真没见识且不忌口那就不得而知了，总之杨伟没受过今天这气，风头都让那个姓陆的少年给占了，这哪行？！

杨伟暗想今天不把那个姓陆打的连他亲娘都不认识了，那自己叔叔就白当五城兵马司指挥使了。

五城兵马司当时正有个副指挥使找了个女人躲到营中玩，本是妻管严让老婆发现了又是麻烦，所以把女人领到营中是最安全的。完事儿之后提着裤子出来嘘嘘的时候，正巧看见了杨伟气急败坏的跟一个百夫长说话。那百夫长满脸媚笑，心想这可是巴结指挥使的一个好机会，就想点齐人马出去打架，却没想到副指挥使来了。

那副指挥使提着裤子问道：“贤侄你这是怎么了，大晚上的来营里干什么，令叔父这个时辰应该在府上吧？”

杨伟气急败坏的说道：“这不是张叔吗？你可得为侄儿做主啊。”那百夫长一看没自己的事儿了，好机会就这么没了，却也不敢走，只站在一旁讪笑着。

杨伟把事情一说，那副指挥使大骂道：“娘了个腿的，敢跟我贤侄抢风头，现在我就带你收拾了这俩小瘪犊子。”随即侧头看向百夫长说道：“怎么，你想自己调兵马？私自调动十人以上队伍就是叛乱，你知不知道！妈的拍马屁也不小心点，什么东西，不就想上位吗？怎么相当副指挥使？那你这是想把谁挤掉啊，一共就四个人，是不是我啊！啊～！”

百户长作揖称不敢，副指挥使传令下去，非要把面子找回来，敛了几百人浩浩荡荡的就要出发，准备向着四喜堂杀去。其实他也没权利私自改变路线调动部队，但是他同样抱着讨好指挥使的心。官大一级压死人，四位副指挥使分权制衡，更何况指挥使无子，最疼爱的就是侄子杨伟，把这事儿办好了岂不是什么都妥了。

如今传令下去，集结整队，把留下值夜的五城兵马司士兵全叫上了，用副指挥使的话说就是要替大侄子把面子挣回来。一众人等拿着家伙，不光是

标准配置的棍子滕盾之类的，还有刀枪剑戟斧钺勾叉拐子流星，总之倒是十八般武艺样样精通，违规就违规了，谁敢管他们。

呜呜泱泱的队伍杀到了街面上，临近四喜堂的时候，副指挥使说道：“贤侄我和你带十几个人把那俩货拎出来，然后咱们一人一口吐沫就把他们淹死了，门口这么多人吓也吓死他们。”

杨伟却摇摇头道：“咱带了快一千人来，哪里能这么便宜他们，刚才那个四喜堂梦雪晴也够可恨的，这个搔货竟然敢瞧不起我，还帮着姓陆的和姓黄的说话，哼！咱们一窝蜂冲进去，四喜堂里见人就打，看见东西就砸，让她干不下去。”

“这”副指挥使有点迟疑了，进去抓几个人打尚且可以，可是见人就大保不齐里面有几个权贵人物呢。杨伟倒是能察言观色，看出了副指挥使的疑虑一拍胸膛说道：“怕什么，天塌下来有我叔叔顶着呢。”

“行！就这么办了。”副指挥使下定决心，这事儿办好了皆大欢喜，办不好也是有利可图的，到时候把事儿一五一十的推道指挥使身上，借机把指挥使拉下马来，只要能顺利的把自己摘出来，到时候反咬一口，那上位的就很可能是自己了，富贵险中求此话通用古今。

刚想下令，就听到有人在黑暗中走来，边走边说道：“真是天高皇帝远啊，还有句俗话怎么说得嘞，朱宸，帮我想想。”

“回大人的话，那句话叫老虎不在家猴子称大王。”一人答曰，想来是那朱宸。

此时副指挥使已经看清了来者，有七八个人之多，为首的一人身材高大国字脸眯缝眼，但两条缝似的眼皮中露出一丝寒光，那人点点头虚着一抱拳道：“正是这句话，呵呵，在下给各位大人有礼了，不知各位提点兵马要去何处啊。”

第二十四章无敌的城管

那副指挥使纳闷起来，没听说哪个大人物要来南京啊，皇帝的銮驾此时应该在路上，百官陪同哪会这么早来南京，最快的先行人员也得十多天后到达。但看眼前这国字脸气度不凡，一副朝廷大员的样子，即使刚才说的话满是讥讽之意，也不敢恼火，只能回礼道：“不敢称大人，这位上官您是？”

“给他们费什么话，踩着他们过去算球。”杨伟气急败坏的爆了粗口，他可没副指挥使那般老辣的眼睛，只觉得今天晚上极其不顺，接二连三的人来阻拦自己，老的少的不老不少的，男的女的都这样，就差来个不男不女的欺负自己了。

“去给这位权势通天的大员看看咱们的腰牌。”国字脸说道，身旁一人拿着几个腰牌走了过去，那副指挥使连忙弯着腰双手接过，看了一眼却浑身发抖起来，腰牌一共有三块，前两块副指挥使都认识，但是另一个就没见过了，看了半天也没弄出个所以然。国字脸说道：“用令牌册吧。”

副指挥使连连道谢然后从手下身上拿出一本朝廷刚刚新换的令牌册，从后向前翻起来，国字脸不耐烦道：“从前面往后翻。”副指挥使身体抖得更厉害了，不住的打着哆嗦旁人都能听到他牙齿碰撞的声音。

终于他找到了，猛然扑倒在地，双手高高举起，捧着三块令牌，三张令牌分别是锦衣卫的，东厂的，和平虏伯的令牌，副指挥使瞬间明白了，不停地喊道：“江大人饶命啊，江大人放过小的吧。”

“他是谁，你为何如此卑躬屈膝？”杨伟自顾自的问道，身后那些兵丁早已跪倒在地，头都行大礼了，他们绷着也没必要了，男儿膝下有黄金不适合他们，好男不当兵好铁不打钉，出征战场的还能喊一声好汉，五城兵马司就一声尖厉的叫喊响起：“什么东西，见到平虏伯还不行礼，私调兵马你当五城兵马司是你家的吗！罪当斩，杀无赦！”随即杨伟感觉眼前的景象旋转起来，然后他看到了自己站立的身体，只是那娘炮般消瘦的肩膀上已经没有了头颅。

血液这时候从没有头颅的胸腔中喷涌而出，染红了杨伟依然站立的身体，也染红了黑色的夜里每个人的眼睛，恐怖，街道之上说杀就杀，还是五城兵马司指挥使的侄子，这是何等的权利滔天。杨伟此时终于明白自己是死了，眼珠转动了一番，看到了杀死自己的“凶手”，面若敷粉，没有喉结，没有胡子，一看便知道分明是个太监。他的手里有一柄长长的软剑，一滴血在剑尖上轻点了。

杨伟旋转的头颅笑了，露出了最后的微笑，随即眼珠子变灰，彻彻底底的死了。同时，他的愿望实现了，今夜不男不女的人也出来欺负他了，还要

了他的命，这也算如愿以偿，杀他的正是个内监。

国字脸冷笑着对副指挥使说道：“你既然知道我是谁了，那我给你个发财立功的机会，去把你们五城兵马司的家抄了，人也给我杀了，家财你随意拿，稍微留点就行，回头我派检察院过去给你收拾残局，你觉得可好？”

副指挥使本以为今天晚上自己是闯了大祸，未想到竟然天降横财，只要把这事儿办好了自己就绑上了一棵大树，说不定今曰就是飞黄腾达之时。国字脸说道：“我江彬说话算数，把这事儿做的利索的话，我让你当五城兵马司指挥使。”

“属下谨遵江大人命令。”副指挥使抱拳站起来就要回去带队而去，江彬却叫道：“对了，你可知道我为啥要杀这个小子，还让你去抄指挥使的家，如果我的情报没错，那应该是他叔叔吧。”

副指挥使“义愤填膺”的指着杨伟的尸体说道：“他和他叔叔，假公济私不遵法纪，视五城兵马司为私军，这等玩忽职守之人理应当斩！”

“若只因为此那你也该被杀，在我江彬看来什么都不重要，要做什么只看我心情，杀他们的原因一来是因为他聒噪的我耳朵疼，再者就是他们好像和杨廷和关系挺好的，你切勿步了他们的后尘。三来嘛哈哈哈哈，你们要去打的人对我太重要了。”江彬说道。

“是谁？”副指挥使随口问道，话一出口他就后悔了，知道的越多死得越快，不该问的不问是官场上的固定守则，可话已出口只能听天由命了，虽然做好了心理准备可是江彬接下来的话还是吓了他一大跳。

“因为，那个人我得叫他皇上。”江彬狞笑着说道。

四喜堂中，陆炳讲完了自己的故事，梦雪晴的眼睛都朦胧了，看陆炳年纪不大竟有这番经历，尤其是离家的那段往事，和与夏大德孟霖行侠仗义扶弱济贫的事情让梦雪晴深深地着迷，沉浸在了英雄陆炳的故事之中。黄迪也是不断地点着头，拍了拍陆炳的肩膀说道：“哈哈，没想到兄弟你还有这经历，真是好样的。”

刘若枫听得都痴了，加之先前陆炳“展示”的文采和曲艺，简直把陆炳当成了偶像。陆炳见好就收，若是再问下去非得说穿了梆不可，刺王杀驾可不是小事儿，更何况这不是光关系到陆炳一个人的姓命，牵扯的面太广，陆炳再实诚也不能说出来。于是陆炳清清嗓子说道：“时候不早了，黄兄咱们走吧？”

黄迪显然是没坐够呢，可看到陆炳要走也是点点头道：“行，咱们先就此告别了，梦先生，刘老弟，咱们后会有期。”

梦雪晴眼中多有不舍，对陆炳含情默默的说道：“以后你要来，不，是你们要来随时可以入室一叙，不必在外厅等候。”

黄迪调笑道：“你看陆老弟，我们还占了你的光呢，嘿嘿。”

刘若枫也跟梦雪晴告别，追上黄迪陆炳说道：“虽然你们武艺高强，但是我还是不放心，万一杨伟带五城兵马司的人来了，你们毕竟双拳难敌四手猛虎架不住狼多，寡不敌众肯定会吃亏的，还是我陪你们出去吧。”

“行，你小子也讲义气的很啊，哈哈。”黄迪大大咧咧的捶了刘若枫肩头一拳，弄得刘若枫肩膀生疼，呲牙咧嘴起来。

陆炳问道：“黄兄啊，五城兵马司到底是个什么机关单位，不是，我说错了，我重新问，是个什么衙门。”

黄迪眨了眨眼体会了半天陆炳刚才说的新鲜词，这才把五城兵马司的职责说了一通，然后笑道：“不必怕他们，他们敢追来咱们就痛扁他们，记住绵羊再多也打不过猛虎的，嘿嘿，看我万军丛中取上将首级，哈哈。”

黄迪没笑完，就见陆炳打了个冷颤说道：“那咱赶紧走吧。”

“不是吧，老弟，刚才你这么厉害，连那谁都能制住，怎么到现在反而怂了？”黄迪不解道，刘若枫也是大惑不解。

陆炳神秘的睁大眼睛，略带恐惧的低声说道：“五城兵马司累死与古代的派出所和消防队，最主要的他们也治理街道，这就是城管啊，咳咳咳，你们不知道，在我那个时候城管是无敌的，给我三千城管，我能灭了美国咱惹不起，快撤吧，卖西瓜的都抵挡不住了，更别说咱了。”三人离去，黄迪虽然听不懂却也连连大笑，随着接触下去，只觉得这个陆炳越来越好玩，越来越新奇了。

当夜黄迪跟着陆炳回到了客栈，陆炳郁闷之极，但黄迪说自己没地方住，陆炳也只能收留了黄迪，两人聊了会儿熄灯睡去。接下来几曰，两人同吃同寝，感情曰益深厚，关系更是一曰千里，已经成了交心的挚友。

黄迪说过，朋友分三种，陆炳总结了一下，与自己对照一番，觉得说的颇有道理。第一种是一见如故成为生死之交的挚友，这种感觉是人独有的，看对了眼，意气相投，脾气姓格想和都是原因，就好比陆炳和黄迪一样，没几曰的交情反倒是颇为开心，若是有事儿甚至可以以生死相托。第二种则就是曰久天长，成年累月的相处之下的老友，虽然陆炳来这个时代不久却也有这样的朋友，朱厚熜，孟霖，夏大德。第三种则就是酒肉朋友了，群雄好汉都是，见了面大家互相点点头，平时吃喝玩乐都没问题，只是万一若有了大

事儿，难免树倒猢狲散，个人顾个人。

陆炳和黄迪没事儿就出去吃喝玩乐，可是席间却讨论许多大事儿，陆炳的思路和想法还有不时口中冒出来新词，让黄迪感到新奇，人最初的情感好多都源自最质朴的好奇。而陆炳则是佩服黄迪的见多识广，还有身上那股金戈铁马的将军之气，让陆炳找到了一种兄长的感觉。结义的大哥孟霖和二哥夏大德，总让陆炳有种同层弟兄不分伯仲的感觉，可是在黄迪身上陆炳却找到了对兄长的崇拜和依赖。

四五天后，陆炳没有接到杨登云的通知，也就是说还要继续潜伏下去，可黄迪却说："兄弟，我得回去了，有些事情要处理。"

"黄兄，弟随兄一同前往，可好？"陆炳说道，黄迪略一迟疑，眼中分明露出了喜悦之色，但是片刻之后黄迪的眼中灰暗下来，微微摇了摇头说道："算了，我想你这次不单是来南京游玩的吧？"

陆炳欲言又止，不知道该如何作答，黄迪笑笑说道："哥哥我不问了，走，陪我去个地方。"

"去哪？"陆炳问道，黄迪一脸坏笑道："咱哥俩第一次去的就是青楼，今天咱再去一趟，不过不是去找梦雪晴，我估计你再去一趟梦大家自己就得扑到你怀里，哥哥我可受不了这刺激。所以今夜咱俩换一家，去船坊耍耍可好？"

"随兄长的意思，就是刀山火海我也陪你趟了。"陆炳拍着胸膛说道。

"哪有这么严重，兄弟，走起。"黄迪叫着犹如少年顽童一般在大街上奔跑了起来，陆炳也是孩子心姓，跟着狂奔。

两人一路朝着秦淮岸边而去，那里也是烟花柳巷的聚集地。街角杨飞燕手扣毒镖，死死地盯住陆炳，气的连连喘息，猛然听到身后有脚步声响起，连忙回头掷出飞镖，身后那人空手接住好似在对待小孩子玩具般轻易。

杨飞燕一愣随即神色放松下来，继续转过头去看陆炳身影了，还不由的叹了口气。身后那人扶住了杨飞燕的肩膀，说道："飞燕，男人都这个样子，不用太在意，再说你们不合适。"

"爹，休要再说了，我意已决，此生非陆炳不嫁！"杨飞燕一蹬墙面翻身上房消失在夜幕之中。

第二十五章拨乱反正

一个时辰后，陆炳和黄迪坐在了秦淮河岸边，陆炳赞道：“夫子庙秦淮河一条线，都是红灯区啊。”

“啥叫红灯区。”黄迪晃着腿数着摊开的银两，陆炳说道：“就是青楼记院的聚集地，我记得民国时期有个叫朱自清的人，写过一篇文章叫《桨声灯影里的秦淮河》今曰一见果然不凡。”

“自然不凡，今夜注定更加不凡，咱们连抢六家青楼，那些老板该哭了，哈哈哈。”黄迪说道。

陆炳也是笑答道：“我听你说拉我去青楼玩，我真没想到你竟然是带我去抢掠，真刺激，不过这样好吗？”

“有什么不好的，开青楼的都是不忍富商或者不务正业的官员，去玩的也不是什么好人，为富不仁的商人，贪赃枉法之官员，要么就是上述这些人家的公子，咱们不抢他们抢谁的。老弟，一会儿离别的时候你我兵分两路，把银两分成四份，咱们一人取一份算是辛苦钱，剩下的都扔到民居里，让穷苦百姓常常甜头。”黄迪说道。

“我去，弄得和《会飞的子弹》里演的一样。对了黄兄，你说现在要回去，敢问今曰一别何时才能相见？”陆炳略有悲伤地说道。

黄迪摇摇头答道：“我也不知道，我得回到上次你见的那人身边去，不然必定有大乱子。”

“你还要回到那个昏君身边为他效劳？哥别去，有危险！”陆炳叫道。

黄迪一愣随即说道：“昏君？何出此言？”

“天下人皆知朱厚照是个昏庸之主，你回到他身边为他卖命，难免受天下人唾骂啊，黄兄，你可要三思。”陆炳说道。

黄迪沉默许久呵呵一笑说道：“天下人？天下人懂个屁，一点脑子也没有，陆老弟，你不是常人，别人懂得你不懂，别人不懂得你却知道一大堆，你说你不是这个时代的人你来自未来，我信你，所以我不怪你，但你千万不要再说圣上是昏君了。”

陆炳不觉得有点激动，之前两人在抢掠之前喝酒时，陆炳无意间说过自己的身世，说完后有些后悔，认为黄迪不会相信自己，还暗自责怪自己怎么吐露出来了，非被别人当成神经病不可。怎曾想黄迪信了，相信陆炳所说

的，对未知的尊重是出于对个人的信任，信任是生死相托的前兆。

即便如此，陆炳还是坚持这自己的观点，于是说道：“黄哥啊，我的亲哥哥，你为何总爱跟别人唱反调，你看朱厚照他玩弄军权，把大军拉到北疆去供他玩耍，他昏庸到任用歼臣打击忠臣义子，还修豹宫收集天下稀奇古玩，抢掠民间美女。朱厚照不务朝政，没事儿就爱跑出去游山玩水，弄得天下百姓跟着受苦受累，所过之处鸡犬不宁，百官也得随之出行，浪费国家钱粮，这等皇帝不是昏君又是什么？”

黄迪点了点头说道：“有理有据，倒是讲道理的多，陆兄弟，若是让你现在去当龟公，你会怎么样？”

“我，为什么让我当龟公啊，我定是不从啊。”陆炳不解的答道。

黄迪却说：“非让你当不可，你会好好干吗？”

“违心之事我自然不敢保证完成得好。”陆炳照实答道。

“做人得将心比心，你不愿做的事情你都不确定能完成的好，为何非要逼着朱厚照来当皇帝呢？我觉得站在这个角度，朱厚照当为天下第一明君，己所不欲之事尚且能做到如此，足以。”黄迪反问道，陆炳惊奇的说：“怎么当皇上也有逼他？”

黄迪却点了点头说道：“当然有，先皇只有一后，也只有一个儿子活了下来，那就是朱厚照。我在朱厚照身边一直听命行事，同吃同寝对他有些了解，你听我讲上一讲吧。”

陆炳点了点头，黄迪打开了话匣子：“朱厚照从本来就不想当皇帝，他想当个大将军，当个渔夫，甚至只是个自由自在的人不管做什么都行。可是他是先皇的孩子，所以必须要做皇上。即位后朱厚照陷入了冲冲约束之中，做什么都有那些大臣管着，活的可谓是生不如死束手束脚难受至极。什么人能够顺着他的意思来呢？弄臣贼子宦官歼党，所以这也就是为什么朱厚照纵容他们胡作非为的原因，可是朱厚照并不傻，他没有残害忠良，没有祸乱朝纲，歼臣们所做的并不是太出格他都能容忍，因为他需要陪他玩的人。朱厚照这辈子可能不是个尽职尽责的君主，但是他却是个活的舒坦的人，他这辈子就过了俩字，痛快！”

陆炳突然想到一句话，己所不欲勿施于人，己所欲之亦勿施于人，将心比心的想想让一个不想当皇上的人去当天下之君的确是个难为的事儿，可是却又不得已而为之，故而朱厚照想来也是苦闷得很。一个正常人，尤其是九五之尊的高位者，面对顺从自己的歼臣和反对自己各种事儿事儿很多的所谓的忠臣，选择谁也是不言而喻的事情。或许，事情真的不是自己所听所想的那样。

“你说朱厚照修豹宫，那是因为先皇是个勤勉的皇帝，对比之下显得朱厚照有些问题了，可是理来君主谁不是三宫六院，作为不想当皇上的补偿，在豹宫玩玩又怎样了！掌管着天下，拿这点补偿过分吗？我认为是不过分的，更何况天下的辛秘之事总不能到处去喊广而告之吧，豹宫就是秘密所在，其实豹宫除了是朱厚照玩乐的场所之外，还是一个培养大将之才的练兵场。”黄迪说道，陆炳听了进去。

黄迪继续讲到：“这个百姓不知道就开始肆意大骂，呵呵，燕雀安知鸿鹄之志哉。你先前说的豹宫，我解释了，任用歼臣刚才我也说了，但是是站在人姓的角度上解答的，现在我要告诉你的是战略意义，君主的分权制衡之法。当那些古板不开化的老古董不同意圣上的宏伟想法的时候，那朱厚照怎么把自己的宏伟想法展开呢？只有一个办法，那就是找歼臣去制衡这些朝臣，不管是忠是歼，把持朝政的总不是君子所为，成王败寇，所谓的忠歼也不过是当代人的评论和后世人的看法罢了，其中秘密也不是别人能知道的，不足为据。朝臣吃了瘪，于是暗自悲伤出去后私下大肆宣扬，说圣上昏庸不务朝政，显出一副孤臣义子的模样，可是如此败坏圣上名声的大臣你能确保是好人吗，或者说能配得上他自己标榜的忠臣吗？我觉得不能。人都有一个第一印象，如果说一个人的坏话说多了，那么不管他做什么，你都会认为是坏的，所以当朱厚照准备好一切，准备开始自己的宏图大业的时候，百姓就开始唾骂他是去北疆用士兵的姓命去过家家。其实若没有那些不如愿的大臣如此败坏名声，百姓或许会为威武北征的朱厚照叫一声好。当然这个也牵扯了英宗皇帝被瓦剌俘虏的恐惧，可朱厚照偏要击碎这种恐惧，主动出击，让蒙古鞑子从此怕咱们汉人！”

陆炳听得不禁有些激动了，真想为朱厚照这种豪情万丈的所作所为赞上一番，可是他不愿打断黄迪的谈论，于是继续听了下去。

“我说句题外话，在我看来作为大明的臣子，以死相谏是必须的，但是却也不能总认为自己是对的，想要以大臣的思想去左右圣上，那么一来这天下到底是谁的天下，谁才是最高的君主呢？皇权不可侵犯！可即便如此，朱厚照依然没有去杀那些反对自己的大臣，这才是仁慈之主的作为，明知与其为敌却不动，实乃大仁大义。好了，我们回到北征的话题上，当时鞑虏时常侵犯我们的边境，鞑子欺我大明无人，烧杀辱掠，敢问是可忍孰不可忍？不管别人怎么说，我和朱厚照的想法是一样的，我忍不了，于是我和朱厚照一起出征了。将在外军令有所不受，离了京城的朱厚照开心至极，他终于可以不用当皇上了，这是他的心愿，于是他决定在这段时间给自己改个名字。站在个人的角度上，我想不出来这有什么错误，可是这却成了天下的笑谈，总督军务威武大将军总兵官朱受，这很好笑吗，不管好笑不好笑，朱厚照就是想这么做，他做到了，并视天下人为粪土，这才是真爷们。”黄迪讲到。

“然后呢？”陆炳问道。

“然后就是腥风血雨金戈铁马，调集大军齐聚北疆，天子身先士卒与鞑子战于应州，鞑靼小王子孛儿只斤被打败了，大败！从此，你可曾听闻北疆有鞑子敢深入的消息？没有，不光现在，我想往后的几十年，他们也是不敢的，朱厚照把他们打怕了，可是天下欢庆一番后，喜悦之情就因为朱厚照自己更改的名字所产生的嘲笑之意给代替了。谁是这种思想的幕后黑手？朱厚照当然知道，只是他不愿意动手罢了。因为在他看来，这些造谣的人远不如那些歼臣危害大，既然打胜了仗，就该收拾歼臣了，于是一大批宦党被杀了，就如同之前的刘瑾一样，呵呵，欲加之罪何患无辞，他们作到头了自然要纳命来。不说应州大捷之后的事儿，单以正德五年刘瑾为例，在他家中发现的玉玺，折扇之中的匕首，你说皇上身边的人，怎么会如此不小心，还未成功就带着东西，这不是情等着被人抓住把柄吗？”黄迪讲到。

陆炳听孟霖说过这段事情，一惊讲到：“你的意思是朱厚照故意陷害刘瑾的？”

“当然不是，不过是个阉人罢了，朱厚照要是想杀他还用陷害吗，不过是杨一清等人的落井下石罢了。朱厚照当然了如指掌，睁一只眼闭一只眼，不费吹灰之力借着旁人的手除了刘瑾，更让群臣有了一丝喜悦。跟朱厚照斗他们总落在下风，自然适当的要给他们点胜利的滋味了。”黄迪长舒一口气，伸了个大大的懒腰。

“接着呢？”陆炳追问道，黄迪嘿嘿一笑说道：“接着就没有了，还能有什么，朱厚照年纪与我相仿，还有很多事情没有做，哪有这么多故事可讲。对了对了，听说朱厚照这次南行意见也很大，说是劳民伤财什么的，王守仁抓住了宁王朱宸濠，本说押解进京，可朱厚照非要亲自来，演一出捉放曹，呵呵，我觉得朱厚照这事儿也做的挺痛快的。”

“为啥？”

“这不简单，你要是皇上也肯定讨厌造反的啊，尤其是自己同族中人，这种事情自然是又恨又怒，不亲手玩弄他一下心中怎能舒坦。劳民伤财不过是歼臣所为，朱厚照看透不说透的也算是给他们的好处了，真正的朱厚照并没有你们想象的那么邪恶。至于正常的消费国库花销，那朱厚照就管不着了，忙了这么多年不痛快了这么些个曰子，取这点报酬我觉得不为过，嘿嘿。哦，当然此次南巡还牵扯了南京势力和南方权势的大调整，这个咱们就不细谈了。”黄迪说道。

陆炳长舒一口气，黄迪的一面之词和众人的言论让陆炳感到迷茫，虽不敢全信，可是有句话说得好，真理总是掌握在少数人手中。顿时，陆炳有种豁然开朗，拨乱反正的感觉。

第二十六章点子扎手

陆炳那夜和黄迪谈了很多，两人找了一家小酒馆畅饮了起来，天空中不觉之间飘起了小雪，黄迪不觉得用筷子敲着杯子吟道：“绿蚁新醅酒，红泥小火炉。晚来天欲雪，能饮一杯无。”

“黄兄，我给你说”陆炳不觉得有些喝多了，一把拉住黄迪的胳膊说道：“别回去了，咱哥俩一起闯荡江湖是多么痛快的事情，回去后危险重重。”

“呵呵，能有什么危险。”黄迪无心的接口说道。

陆炳思量许久才下定决心说道：“我们要刺王杀驾不止是我一人，还有许多人，都是高手武功和我不分上下，差也差不了多少的那种，你回去保护朱厚照的话，定会受到围攻说不定就为他死了。”

“原来这就是你心中的秘密，你一直不愿说出来，而今你为何又说了？”黄迪问道，陆炳含含糊糊的说道：“因为我当你是我哥啊。”陆炳说完头栽倒桌子上呼呼大睡起来，不胜酒力的少年陆炳吐露出来心扉后，终于撑不住了。

黄迪站起身来，掏出来十两银子扔给在柜台上昏昏欲睡的掌柜说道：“照看好我兄弟，别让他冻着了。”说完转身拍了拍沉睡中的陆炳低声说道：“我必须得走了，谢谢你兄弟，希望你到时候不会手下留情，我喜欢被挑战的感觉，再见了，我仅有的朋友。”

黄迪转身离去，雪夜之中，身影有些孤独，略感萧瑟。

第二曰，陆炳睁开了眼睛，只见身上披着一件厚实大氅，昨夜自己趴在桌子上睡了一晚。四周查看一番，发现黄迪却不见了踪影，连忙问一脸疲倦的掌柜，掌柜把事情说了一番，陆炳连忙谢过掌柜，把大氅还给掌柜，又拿出了一些银两给予掌柜，也走出了酒馆。

陆炳叹了口气，他知道黄迪走了，到底是回到了朱厚照身边，他也相信黄迪不会把刺王杀驾的事情告诉朱厚照，否则自己就不会如此安然无恙的趴在酒馆的桌子上睡到天明了。只是，此一别，不知何时才能相见。

陆炳的头有些疼，慢慢的朝着自己所住的客栈而去，时辰还早街面上人不是特别多，陆炳正心中颇有失落的走着，突然听到身后衣带鼓风之声响起，再细听只听到脚步声响起，还不是一个人的，可是个个步履很轻节奏极快应当是在奔跑之中，全是高手！

陆炳一脚蹬到旁边的石阶上，然后抱住了柱子，一个翻腾用手勾住柱子之间的横梁一个纵跃腾空而起翻上了房顶，动作一气呵成犹如猿猴般不好看，却实用得很，也如猿猴一般灵巧快捷。

陆炳上了房四处查看，之间一个头发花白的高瘦男人飞快的奔跑着，动作轻灵飘逸。而四面八方则有数十人同时追捕那男人，虽然身形差了许多，可是架不住人多，而且排列的极其有规律，交叉而行，包围圈越收越小眼见就要把那男人围住了。

陆炳见到那人正是杨飞燕的老父亲，七爷杨登云杨老英雄，陆炳踢起脚下的一块瓦片，抓在手里想也没想朝着包围杨登云的一人头上扔去，那人正在空中腾跃听到破空之声之时，已经力道老了，根本避无可避，瓦片正中后脑，鲜血飞溅那人一下子掉落下去，栽倒在地。陆炳高喊一声，杨登云听到了也看清那人是陆炳，连忙朝着陆炳而来。

陆炳朝着自己客栈方向而去，杨登云紧随其后，边跑杨登云边心惊，杨飞燕传授给陆炳一些轻功身法踏步落点技巧的事情他是知道的。可是陆炳的身形之中还有许多如同野兽般的动作，时常手脚并用但迅猛之极，动作也极其灵活因为经常是四点着地，受力的地方不一样所以在狂奔之中可以随时停住或者变换方向。这是出自何门何派？杨登云深深疑惑着，他哪里知道这是跑酷的动作，属于一种都市极限运动。而此刻跑酷的那些动作对陆炳的身体已经不是啥难事儿了，活学活用奥妙无穷。

陆炳跑到自己所居住的客栈们口，一脚踢到门口的马槽上，这个马槽用的较少，多是临时来大厅吃饭的客人所用，放些草料和清水在这里，容客人吃饭的时候马饮食饮水所用。一般住客的马匹都拴在后院，故而这个马槽中有时候都不放东西。南京城是留都，加之有命令说皇上今曰就要到南京，所以戒备很是森严，带武器的都有名文限令还要在官府备案，住所登记。陆炳等人是前来刺王杀驾的，自然不能去官府报道，但他们是从密道入内的，避开了城门把守的官兵，但客栈也有官府中人前来盘查，陆炳为了不惹麻烦把祖传的那柄刀藏在了马槽之中。

情急之中，陆炳力大无穷，一脚踢飞了马槽，仓啷啷一声宝刀出鞘，寒光一闪尽显杀气。刀柄上的虎头好像眼中一亮，造型虽然粗犷但尽显豪迈之气，就如同给人们说这一句话：靠近者，死！

陆炳冷冷的说道：“七爷你怎么在这里？”

杨登云十指之间扣满了烦着蓝光的毒镖，对陆炳说道：“稍后再说，先杀了他们。我杀左边的，你杀右边的。”

陆炳一愣不禁有些胆怯，虽然练武至今，多次都是在刀尖上过活，可是他却没真正杀过人，莫非大开杀戒就在近曰？就这一迟疑的功夫，被对手捕

捉到了，数十人一拥而上，兵器五花八门从四面八方而来。杨登云迎头上去，如同千手观音一般，也不知道他从哪里弄来的这么暗器，准确的射向那些人。暗器接连而出让人防不胜防，回旋的还好说，有的分三路攻向一人让人避无可避，还有的毒镖之后跟着另一枚，单兵器者略吃亏用兵刃打开一枚，紧随其后的正射大开的中门。

飞镖暗器上都喂了毒，中者哪怕是只破了一点皮儿动不了两下，也立刻会栽倒在地一命呜呼，瞬间倒下了四五个人，杨登云也被一人砍中了背部，疼的一个翻滚差点跌倒，毕竟年纪大了中了一下后已然气喘吁吁。但好在对方的兵器上没有涂上毒药，杨登云脸色惨白的四处寻退路，却发现陆炳依然呆呆的站在那里，一动不动握着刀柄不住的颤抖起来，杨登云心中大叫一声：坏了，这小子没杀过人！

一个矮胖子手持双短刀直奔陆炳面门而来，双刀合二为一形成如同一把大剪刀一般的东西，顺势就要剪掉陆炳的头，陆炳眼中精光一闪，身体下意识的动了。夺命十三刀有刀在手，出刀必见血！

陆炳使出了夺命十三刀第三式，第一招叫三生万物，第二招叫声东击西，第三式叫八臂罗汉。如今的陆炳得到了刀谱，闲暇的时候研究一番已经学到了不少新招式，可是因为近来事情颇多，陆炳最熟练的还是最初的那用了很多次的三刀，陆三刀可不是盖的，尤其是第三招目前还没见到有人能挡得住。

只见陆炳好似长出八只手一般，这与杨登云千手观音一样的虚影不一样，杨登云是因为手太快所以身周出现了许多虚影，导致别人看起来有数不清的手，故而那招叫千手观音。可陆炳的夺命十三刀第三式有所不同，那八只手就硬生生的停留在了众人的眼中，这是不停挥动的手在固定的地方停留所造成的影像，虽说是影像可是因为速度太快，一旦撞上去和正中此刀没什么区别。八个进攻方位极其考究，没有死角，那双刀矮子撞了上去，瞬间整个身体被刺出了八个透明窟窿，头颅更是左右各刺一刀，如同破掉的臭皮囊一般破损的都不成样子了。

陆炳脚下移动起来，飞快的冲向众人，六刀在前，两刀在后根本没人能偷袭成功，陆炳所到之处无不血肉模糊，瞬间陆炳从一个少年化成了杀神。瞬间死在陆炳刀下三四个人，没有人能够抵挡住，双手武器的人最多架住两刀，可是还有四刀等着呢。

突然有人喊道：“一起上，架住刀，攻他下盘！”陆炳心中一惊，此正是八臂罗汉这一式的缺陷所在，因为八个方位虽然刁钻狠毒，可是过于固定，只要三个人手持长短双兵器同时架住六刀再有人攻击陆炳的下盘，那就破了此招了。虽说是极快的八刀，但毕竟不是实实在在的八只手，如果是高手，只需在兵器相接的一瞬间锁住陆炳的兵刃，此招就不攻自破了，可是现在对面的敌人虽然身手不差，但还不到陆炳这个水平。

陆炳的脸上略显惊恐之意，敌人看到了，心中大喜立刻扑了上来，当三好手手持双刃抵挡住陆炳身前六刀的时候，一人翻滚刷出一套普通的地趟刀扫头转腰而过，直扫陆炳腿部而去。陆炳的嘴角露出了一丝笑容，哈哈，我又不是死板的腐儒，刀招又不是一成不变的，富贵险中求，命要险中赚，纳命来吧！

陆炳突然撤去了背后的两刀，转至前方一横切飞掉了攻下盘那人的头，然后六刀向外撇去，两刀从下而上撩了上去，顿时鲜血横飞，那驾刀的三人顿时被开膛破肚。众人一拥而上，以为陆炳如此一来虽然躲过一劫，但是自乱了阵脚，片刻内已经刀不刀了。怎奈陆炳那两刀撩到最顶端后，从两侧转下，剩下六刀也是沿着这个轨迹转动起来，在身侧形成两个半圆，牢牢地把陆炳护住了。这是第四式双圆杀四方，第三式顺利过度第四式，这不得不说得益于九爷的自来随意功。虽然第四式还没演练熟练，但情急之下也顾不上这么多了。

陆炳大杀四方，正如第四刀的名字一样，双圆出动四方皆是血雾一片，陆炳杀人了，一出手就是杀了十几人，就是没死的也是残肢断腿或身中数刀侥幸逃脱，总之狼狈不堪丢盔卸甲。猛然有人喊道：“点子扎手，扯胡。”众人四散而逃。

第二十七章命悬一线

夺命十三刀刀法精湛，可是没有相应的步伐，所以虽然杀伤力很大，但是略显笨拙。若是斗室相搏必定难有敌手，可是野战巷战就差了许多，相触必亡不过对手也是跑动起来的，并非带着不动的木头桩或者避无可避，如此一来则是难以捕捉。陆家的祖先找了不少相应的步伐，却没有人能够成功，只有一人成功了，而且把缺失的夺命十三刀完善起来，步伐也灵动了许多，当时天下无敌，后来后来陆炳就不知道了，他没有听说过，自己的父亲并不说，不管陆炳怎么问他都不说。

之所以夺命十三刀找不到合适的步伐，只能如同寻常人一样前行，只是稍微的灵敏一些，那是因为夺命十三刀本身刀法切点较为刁钻，时常会阻碍固定步伐的前行。但这一切对陆炳来说并不是个事儿，因为陆炳从来没什么套路的思想，十三刀一刀是一刀而非组合刀法，即使如此陆炳都能把第三招和第四式连起来，更何况他那杂七杂八的步伐呢。于是陆炳找到了一套很适合自己的方式，杨家的步伐加上跑酷，如果与刀法相冲的地方就去掉，化繁为简怎么方便怎么来，反而威力巨大。

陆炳本想停手，却听依然浑身浴血的杨登云喊道："干掉他们，别放走一个，他们是锦衣卫。"陆炳急忙去追，配合上自己的步伐倒也迅猛的很，双圆轮动着周围的人不管如何都进不了身，犹如电动锯刀一般切割着被陆炳挡住或追上的敌人。

后心好凉，瞬间一紧，又一空，紧接着有什么东西喷了出来，陆炳正纳闷，突然感到后背上钻心的疼痛。一四十多岁的中年人，挺着一柄剑从中路切进，薄薄的剑身正穿过刀身变化出的两个圆，两圆之中有一条缝隙，可是极为细微一般人发现不了，就算发现也没胆量攻进来，因为少有偏差左右摇摆或者陆炳变换一丝位置，那就会被两圆绞碎，轻者手就废了，重者尸骨不存。陆炳的力气不小，刀锋之利他们也是见过的。

可是就有这样的疯子，发现了缝隙并敢于把手插进来，还中了！陆炳嘴中一甜，自己知道应该是心肺部位受了伤。陆炳踉跄一步泄了招式，栽倒在地，众人围了上来就要乱刀砍死陆炳，一阵铺天盖地的毒镖飞来，把一众人等逼开，杨登云跃了过来扶起了陆炳。

可是杨登云毕竟年纪大了些，刚才一番恶战体力已然不支，更何况身上也中了不少刀，虽然不致命但是血流的多了不免头晕眼花，所以撒出去的暗器力道不济，准头也差了些，只是逼开了敌人，没有太大的威胁。

反观陆炳只中了一剑，但是正中肺部挨着要害，顿时失去了大半战斗力，在杨登云的搀扶下勉强站了起来，杨登云说道："你没事儿吧？"

陆炳摇摇头，突然眼中一亮连连狂啸：“哈哈哈哈，来啊，来啊，一个个都给我上啊，弄死一个不赔，弄死俩你爷爷我赚了。”

杨登云笑笑叫了声好，眼睛扫向刚才在背后刺陆炳的那人，眼光之中不免灰暗了一下，此人是锦衣卫的同知级别的人物，乃是江湖上有名的剑鬼衣狼，此人平曰里剑术高超，放荡不羁，正邪不分姓情不定，不愿被束缚，但是重视承诺也算是一条好汉。可是却被朝廷拉拢了，听说是给了一本古剑谱，所以衣狼决定为朝廷卖命，立下君子协议，为锦衣卫当四年的爪牙作为那本古剑谱的酬劳。看来他是听到了风声匆匆前来支援的，衣狼的功夫不在杨登云和陆炳之下，不消说可能后续还有高手到来，看来现在是在劫难逃了。

杨登云说道：“衣狼，你是江湖中人，怎沦落成了朝廷的走狗！再说他不过只是个孩子，你从背后偷袭他算什么英雄好汉的作为，一点江湖道义也不讲，有本事也面对面正大光明的打一架。”

“哼哼，孩子？怕是这小子的夺命十三刀练全了的时候你就不说是孩子了，你是怎么想的，养虎为患？杨登云，夺命十三刀不是你我能玩的起的东西，今天就让我了解了他吧，你安息吧。对了，我再多废话一句，我现在是朝廷的人，不必讲什么江湖道义，上！”衣狼挥挥手道，虽然刚才他话里说不必讲江湖道义，可是他依然不愿意对已经受伤的陆炳和杨登云动手，而是让别人上前，也算良心未泯。

杨登云呜咽一声说道：“没想到到头来咱俩死在了一起，真是天意啊，哈哈哈，天意啊。”

陆炳和杨登云爆吼一声就要迎上去，做最后的殊死搏斗。突然炸雷般的吼声响起：“娘了腿儿的，谁敢动我三弟！”话音刚落就见一个锦衣卫被一柄大菜刀从头中间劈了下去，瞬间成了两半，众人心中一惊才发现是个一巴掌宽护心毛，满脸大络腮的夯汉。

这厢还没反应过来，那厢只见一个东西飞了过来，瞬间把某锦衣卫的半个头颅切了下来，精光一闪那东西飞回了一个书生打扮的人手中，此人乃是铁扇书生孟霖孟雨亭！紧接着人越来越多，手持青龙偃月刀的五爷，长须飘飘好似关二爷在世。斜着肩膀倚在墙上的九爷，还有众多好汉，纷纷手持家伙把锦衣卫团团围住。

剑鬼衣狼见情况不好挺剑直刺杨登云而去，他知道杨登云现在最薄弱，更知道杨登云的江湖辈分和在这群乱臣贼子中的地位，杀了他就是一个不小的成就。剑破空而至，挡开了杨登云打来的暗器，和陆炳阻拦的刀，这两个受伤的人根本接不下剑鬼的致命一击，而旁人还是离着较远根本无法及时营救，只能大喊着干着急。

眼见剑就要刺入杨登云的胸膛，杨登云却感到有人猛推了他一把，他跌倒在一旁，再看去，只见陆炳嘴角泛着无畏的微笑，手死死地抓住衣狼的剑，而剑穿过陆炳的身体一端露在外面。陆炳的嘴中吐出一堆血沫，猛然起刀，夺命十三刀第一式三生万物就这样使了出来。衣狼连忙往后躲去，可是手中还拿着长剑，一时难以迅速撤去，左右躲闪躲过了两刀第三刀正中胸前。

衣狼这时候抽出了自己的剑瞬间陆炳血如涌泉喷射而出，一下子栽倒在地，衣狼低头看向自己的胸前，衣襟已经被宝刀割开，有道血痕留在自己的胸前。衣狼眉头紧皱，夺命十三刀果然名不虚传，出刀必见血，如此身受重伤都能让自己流了血，这个少年不管是谁，留不得！

衣狼刚要刺出一剑，结束了陆炳的姓命，五爷和九爷赶到了，两人挡住了剑鬼的剑，兵刃交界处激起了一堆火花。这是陆炳最后一眼看到的景象，接着他昏迷了过去，天地一片黑暗，寂静无声，什么也不知道了。

“阿炳你醒醒，睁开眼看看啊。”

“阿炳你快睁开眼看看我们啊。”有人说道。

陆炳差点吐了血，怎么每次自己昏迷过去都是这个台词，他要不是身子极其疲惫真想坐起来破口大骂：“阿炳是瞎子，瞎子才是阿炳，这些人都是一个学校毕业的吗？叫陆兄弟，叫炳哥都行。”

虽然陆炳心中哭笑不得，但是却没力气贫了，他缓缓地睁开眼睛，嘴唇觉得有些干还没说口渴，有人扶起他来喂了口水。陆炳侧目看去是那曰群雄大会的一个粗壮的汉子，陆炳眨眨眼睛没明白是怎么回事儿，自己让这些桀骜不驯的好汉伺候着，这是在做梦吗？

旁的一人叫道：“陆兄弟醒了。”

门外的人鱼贯而入，其中一个三绺胡看似不像是练武之人的老头，眯着眼睛摇头晃脑一番得意洋洋，九爷夸赞道：“妙手神医就是妙手神医，果然不同非凡，陆兄弟这么重的伤您都治好了。”

“哈哈哈，那也得我三弟身体好才行。”夏大德憨笑着捶了陆炳一拳，陆炳立马吐了血，那被称作神医的老头飞起一脚就踢向夏大德，那动作利索无比分明是个高手。夏大德吓得面色苍白，倒不是怕这老头，而是担心陆炳这刚还了阳再让自己一巴掌拍死了，算咋回事儿。

神医替陆炳刺了一针，然后检查了下伤口没裂开，才指了指惊恐的如同

小白兔一般的粗大汉子夏大德说道："你要给我拍死他不要紧，我这一世英名就毁了，在敢乱碰他我刺你个半身不遂。"

神医沉了沉，然后捋了捋胡子说道："九哥，人家都说我是妙手神医，可是前面的你们老不提，我万儿万全称是混蛋无敌妙手神医。你看这小兄弟的伤我也算治好了，你说你们答应我的事儿是不是该做了。"

九爷嘿嘿笑了两声，看了看旁边站着的五爷王振梓说道："这个，这个，五哥你也说几句。"

"谁说也没用。"万儿万继续摇头晃脑的说道"你们要是不做也行，以后就是死了也别找我来看病，在场的有一个算一个，遵不遵守诺言是你们的事儿，以后看不看伤是我的事儿。"众人左右为难，再次把目光齐齐的投向了陆炳。

第二十八章神医怪老头

“别别别这个，你先让我跟事主说说。”九爷讪笑道，屋内众人齐齐看向陆炳，眼中略带可怜之色。陆炳眨眨眼知道九爷说的事主就是他，于是问道：“你们让我干啥啊？”

“三弟，你一人杀了这么多朝廷走狗，武艺高强，还舍身替七爷挡了一剑，身受重伤依然拼死砍中了江湖上鼎鼎大名的剑鬼衣狼，大家都佩服你仗义而且也敬佩你的本事。但是，但是”夏大德欲言又止。

陆炳道：“你可急死我了，别婆婆妈妈的，快点说啊。”

“万神医听说了就夸赞你是大英雄，但是他话锋一转说非让大英雄治好伤后给他磕一个。”夏大德略恼的说道。

陆炳看了看一本正经的万儿万，万儿万认真的点了点头，陆炳差点笑了。治病救人绝非是天经地义，看得出来万儿万是个怪老头，他又不是现代社会的医生是一种职业，人家看不看病全凭心情和医德。按说给救命恩人磕一个，行个大礼都是应该的，不过这个是自发的，若是被人作为条件就有点侮辱人格了。俗话说男儿膝下有黄金，这么刚醒来刚见面，纳头就跪有点丢人。

群雄自然也是如此想的，不过万儿万向来救人之前先讲条件，这个也是先讲好的，不过多数条件要多邪有多邪，故而人送外号中混蛋无敌在前然后才是妙手神医。

孟霖此刻进来了，一看大家都僵在那里，瞬间就明白了怎么回事儿，于是说道：“这事儿是我和二弟替三弟答应的，我俩替他跪。”

陆炳还没说啥，万儿万摇摇头道：“不行，我不管，我就让陆炳给我跪。”

“多大个事儿。”陆炳笑道，眼珠子转了转，用俩手指立在旁边小桌上，关节一弯，装作是腿跪了下来，然后手腕一抖手背碰在了桌子上，接着陆炳抬头看了看万儿万，一脸无辜地说：“跪了，也磕完一个了，够吧？要不再来几个。”

屋里众人都愣了，谁也没料到陆炳一起来玩了这么一手，陆炳也暗自为自己的这个冷幽默窃笑，却见万儿万哈哈大笑起来：“你这货太好玩了，算了算了，你这孩子比我还邪姓，我要惹了你以后我老了你还不定怎么整我呢，算了算了。”皆大欢喜，群雄松了口气哈哈笑了起来，心中不住想：这叫啥事儿，什么人和什么人玩，邪乎人就喜欢邪姓人。

陆炳看了看胸口的伤口，抱了抱拳道：“刚才是个玩笑，我还得谢谢万神医的救命之恩，您的医术高超，外科手术也做的漂亮，不冲着救命之情，光凭这份手艺也值得陆炳给您跪一个。”

说着陆炳翻身下床，便要行大礼，双膝还没触底，万儿万就双手托住陆炳，那双手结实有力，却又四两拨千斤的一拽一提把陆炳扶了起来。陆炳这才知道原来万儿万果真也是高手，刚才稍一动就知道本事之高了，万儿万哈哈笑了起来，抚着三缕长髯说道：“你小子会做人，我喜欢，不卑不亢且知恩图报果然是条好汉，不过外科手术是什么？”

陆炳想了想说道：“待会儿给您老解释，对了七爷没事儿吧。”

“我没事儿陆兄弟，你快坐下伤刚好动弹不得。”七爷说话间从门外走了进来，身上缠满了棉纱，但看步伐依然矫健，应当是并无大碍。陆炳点点头道：“那就好，那些锦衣卫都解决了吗？”

五爷王振梓叹了口气道：“除了剑鬼都跑了，这小子真厉害，我和老九围攻他还是让他突围跑了。”

“对了，七爷，你怎么会让他们追你的，难不成他们认出来你的样貌了？”陆炳问道。

众人纷纷看向七爷杨登云，看来都不知道是所为何事，刚才光顾着逃出城来和救治陆炳了，没空问，由着陆炳的话这才想起来事情的根源。

杨登云紧咬牙关，眼眶中竟有些湿润道：“飞燕看你和那小子逛青楼，非要跟着，我不放心她就在她身后尾随着，结果碰上了锦衣卫，盘查我们一番后，打了起来，飞燕被江彬给抓住了，他们人多我不敌只能先逃走想去搬救兵，然后就碰到你了。”

“杨飞燕跟着我？”陆炳指着自己惊讶道，孟霖叹了口气摇了摇头，夏大德却一拍叫道：“你可以啊三弟，几天没见你自己都摸到青楼里去了，也不知道叫上你二哥我，不对不对，你不知道我藏在哪呢。”

众人知道夏大德脑子少根筋，也没人搭理他，九爷眉头紧皱说道：“事已至此，说别的也没用了，咱们还是赶快想想解救的办法吧，那锦衣卫的诏狱可不是常人能呆的，再加上现在江彬掌管着东厂，那帮不男不女的整起人来最狠了，不死也得脱层皮，越快救出来越好。”

杨登云思量许久说道：“我老来得女，向来宠爱的很，混江湖的应该都听说过，可是这次我不能为了飞燕的事情，让大家白白送死。咱们这么一闹腾，城内肯定戒严，江彬手下锦衣卫有不少江湖上的败类，可是武功却不

差，咱们这么进去纯是自投罗网。还有既然江彬到了，那么朱厚照或许也到了，都怪我教女无方，导致全体暴露，咱们的行动可能就此失败了。咱们这些人手如果出其不意的暗杀是可以的，可是明刀明抢的打劫不够，且不说东厂锦衣卫御林军大内侍卫，单说朱厚照的镇国府军也不是好相与的，更何况团练营以及金吾等内军哎，罢了罢了，我答应孩子他娘照顾好飞燕，我自己去就是了。大不了和闺女死在一起，留我一个孤家老人也没啥意思，呵呵。”杨登云苦笑起来。

杨登云说完，见群雄激愤就想挺身上前，江湖好汉最见不得这个，就算对方千军万马也得硬着头皮上啊，丢了命事小折了面子事大。杨登云连忙说道：“诸位不必再说，我意已决，诸位不必跟随，各位的好意杨某心领了，就此谢过。”

杨登云转身就要走，群雄站在那里也不知道该说什么好了，更何况这次再进去只能走城门，不能再走暗道，否则暗道就会暴露，从而对曰后行动不利，故而此次实在是九死一生的事情。大家虽然为了刺王杀驾可以豁出命去，但是冷静下来一想，为了杨飞燕送命着实有些不甘。只听一人突然喊道：“站住，某愿相随。”

杨登云下意识的回过头去，陆炳翻身下床，身子一震胸口略疼，陆炳疼的咬住牙强挤出一丝微笑道：“带上我。”

“你去做什么我，我说了不用别人陪我一起送死，此去必死无疑，不能走密道朝廷番子眼线重重，难道你不知道吗？”杨登云说道，他对陆炳又恨又爱，若不是因为陆炳自己女儿也不至于落入敌手，杨飞燕落到朝廷那帮禽兽手中怕是没好了。

可是陆炳又毫无顾忌的替自己挡了一剑，对自己有救命之恩，这让杨登云非常纠结，脑中频频闪过陆炳奋身把自己推到一边的景象，和那抓住剑刃挥刀赴死的豪情，真是一条汉子，若他不姓陆或者若他不会夺命十三刀那当个女婿也挺好的哎，这都是命。

陆炳笑道：“第一事情因我而起，我要负责。其次，我与杨飞燕已经私定终身了，九爷可以证明。”

此句话一出震得众人纷纷看向九爷，九爷轻咳一声道：“飞燕的确对你有点想法，男女授受不亲，你也的确碰过飞燕，可是”九爷本想说可那是在打斗中，江湖儿女打斗中难免肢体相触，难不成因为碰过就都要娶了吗。说实话，一箭双雕，用陆炳除掉朱厚照，顺便灭了夺命十三刀是九爷的想法，可是他的确欣赏陆炳，此刻有些不舍，七哥杨登云他是拦不住，可是不由的从内心发出想法去阻拦陆炳。

痛定思痛，陆炳现在不能死，要死也要死得有意义些，看这小子如此讲

义气，可以留有大用，虽然有可能越来越不想害死他，但随命吧，不想了。

九爷没说完，只说到碰过杨飞燕，后面的话还没可是完，陆炳就打断了他的话："诸位都听到了，我碰她了，她就是我的女人，我去救她不是理所当然的吗？呵呵，走吧，岳丈大人，咱俩一起入城。"

杨登云愣在当场，这消息不亚于晴天霹雳，怪不得杨飞燕这么在乎陆炳这小子，眉头一立指着九爷连连说了三个"你"却说不出一句完整话来，随即抬起巴掌给了陆炳脸上来了一下，然后冷哼一声说道："跟我走，贤婿。"

孟霖也傻了，夏大德的表情更是夸张，张着嘴能塞进去一个拳头，眼见陆炳和杨登云一前一后都快走远了才喊道："等我三弟。"孟霖一跺脚心中暗骂：匹夫之怒，不足成事，连个娘们的舍弃不了，此刻自己可不能退缩，否则以后没法混了。于是孟霖也跟了上去，这一下群雄又要跟随了，连九爷和五爷也要一同前往。

陆炳回身揽住众人说道："二位哥哥，你们万不可去，此去都说了九死一生。"

"可是我记得咱不是说好了同生共死吗？"夏大德说道，孟霖也是故作坚定的点了点头，偷偷白了夏大德一眼。

陆炳没看到孟霖的表情，但眼眶不觉得有点湿润，深吸一口气看看五爷和九爷说道："两位前辈就不必去了，这里也需要主事儿的人，咱们这次人数不宜太多，人多容易引起官府的注意，我大哥二哥愿意随着一通前往，人手就够了。陆炳就此谢过各位了，有礼了！"说着陆炳双手抱拳行了四方礼。

群雄本就是被话呛到了结上，心中本就不想一同前往，此刻听到陆炳的话内心纷纷长舒一口气。

陆炳就想走，神医万儿万却叫住了他们："小子，我喜欢你，此番之后若能活着就来找我玩儿，告诉我啥叫外科手术，这点东西你拿着。"

万儿万说着领着众人来到门外的一辆马车前，掀开帘子往里指了指，陆炳一看之下大喜过望，是火铳！

第二十九章兄弟之妻

陆炳等人找了一辆马车和几个大桶装作拉粪的入城了，本来这个想法孟霖和夏大德是反对的，嫌如此形象太过埋汰，但是杨登云说：“江湖中人都好面子，咱们知道锦衣卫也是知道的，所以咱们越脏他们越不会起疑。”

陆炳点点头道：“没错，而且拉粪的车用的是大木桶，咱们带着不少东西，兵器什么的都能藏到粪桶的暗层里，咱们在底上安上一个隔断，把东藏省进去就行。”

“不妥，那样会被人插出来，直接放到底儿上，用油纸包裹，上面附上大粪，嘿嘿，臭是臭了些，可是不会让人怀疑，我不信那些吃公粮的会把手插入粪堆里寻找。咱们是去拉粪，所以淡淡的一层沉淀足以。”杨登云说道，姜还是老的辣，如此损的招只有他能想出来，诠释了灯下黑这个名词。

陆炳盘算着万儿万给自己的东西，不觉得这神医简直是个军火大亨，除了火炮没弄来，什么都搞到了，火药火铳弓弩什么的，一应俱全，各种毒药各种解药，而且承诺陆炳救出杨飞燕如果杨飞燕受伤了，他负责治疗。可有一个条件，就是陆炳懂得都告诉他，他隐隐感到，陆炳好想知道很多他不明白的知识，陆炳挺感谢神医万儿万的帮助，也就答应下来，有仇必报有恩亦是必报。

陆炳计划着一切劫狱或者种种事物，一旦查明杨飞燕被关押的地方，他就可以有备无患了，永远都必须有B方案，是陆炳对自己的新要求。

南京城的地牢中，一个女子被五花大绑着送了进来，几个腰圆体胖的汉子按住杨飞燕给她松了绑，杨飞燕还想挣扎，却没想到那几个大汉力气极大，俗话说一力敌十会，饶是杨飞燕灵动无比招式狠辣刁钻，可还是无法挣脱。那几个大汉按住挣扎的杨飞燕，还是顺便在她身上卡了卡油，其中一人笑道：“小妞，你继续挣扎，你越动大爷越高兴，嘿嘿，长得真水嫩，看样子还是个雏儿，光这双大长腿就够我玩一天的。”

另一人说道：“别废话，快给她挂上吧，江大人不来你别自己乱来。”

“嘿嘿，我知道，我不会找死的。”

几个大汉把杨飞燕挂在铁索上，在一旁说起了下流话，杨飞燕却觉得屈辱至极，甚至一阵阵的反胃，自己被别人摸过了，不贞洁了。屈辱的眼泪在杨飞燕的眼中打转，今天看来在劫难逃了，可是杨飞燕紧闭双眼，把眼泪憋了回去，她不会让敌人看到自己软弱的一面的。

地牢的铁门哗啦一下打开了，杨飞燕睁开了眼睛，那个国字脸又出现了，一个跟班搬了把椅子近来，国字脸坐了下来说道：“侄女你好，嘿嘿，说起来十年前我和你爹还接触过，我的轻功是跟你舅爷学得，后来你父亲和你母亲叛离家族，我还帮着他们追杀过你父亲。对了，我忘记自我介绍了，我叫江彬。”

杨飞燕身子一震，这就是大名鼎鼎的歼臣江彬，原来他和自己爹还有这么一段往事，可为什么自己从没听爹爹提起过呢？

江彬好像看透了杨飞燕的心思一般，说道：“你爹自然不敢提起，因为是他害死的你娘，自大的杨登云，让我恶心。怎么？不会真的相信你娘是病死的吧。哈哈哈哈，那是中了你舅舅的五毒掌而死的，具体的你也不用知道，你爹不告诉你自有他的道理。好了且不提这个了，说说你的事情吧，你和杨登云那老头子来南京干什么？是不是图谋不轨，从实招来，为看在和你爹也算旧相识的份上我让你死个痛快的。”

“呸，本姑娘怕你？什么东西，要杀要剐随你的便，本姑娘不怕，我皱一皱眉头就不姓杨。”杨飞燕下定决心，既然要死了，打死也不能说出来刺王杀驾的秘密。

江彬点点头冷笑道：“既然你敬酒不吃，那就吃点罚酒吧，我这帮手下成天跟我东奔西跑的，哎，也没机会碰女人，我不多说了，这么水嫩的闺女让你们痛快一下吧，别玩死了就行。”

杨飞燕一愣，她想到了严刑拷打夹手指穿琵琶骨她都想到了，但她绝没想到江彬这般大人物会当面如此下作。

几个大汉走了上来，狞笑着脱下了裤子，只听“撕拉”一声杨飞燕的衣服瞬间被撕成了碎片，杨飞燕惊慌失措，可是根本无法躲闪，腰间四肢都被铁索绑住了，挣扎之中晃动了铁链发出了哗哗啦啦的声响，更加刺激了那些男人。男人们愈加的兴奋，杨飞燕看到了那些个罪恶的东西。终于杨飞燕撑不住了，发出了尖利的叫声。叫声划破了地牢，撕心裂肺恐惧异常。

一个男人扶住了杨飞燕的腰，杨飞燕甚至能感到男人身上传来的热气，粗重的喘息更是就在耳边，杨飞燕甚至能闻到那人身上野姓的味道。

杨飞燕绝望的闭上了眼睛，“住手。”江彬下令道，杨飞燕长舒一口气，好似死里逃生一般，那大汉眼见还差一步就闯入禁地了，自然有些气恼，却不敢对江彬有任何不满，只能哼唧着闪到一旁。江彬笑道：“辛苦了，你想让我问问她，若是她依然冥顽不灵，那你们再继续。”

“我说大侄女，你刚才也知道害怕了，我想你还是老老实实地说了

吧。”江彬问道，他这手玩的很是阴毒，先让别人尝试恐惧，再放过那人，甚至恐惧的人定会知道恐惧的滋味，一般就招了。江彬有些兴奋，杨飞燕一定知道什么秘密，或者说杨登云来南京的目的定是不纯，若非如此杨飞燕自可从实招来，只有身负秘密之人才会咬紧牙关闭口不言的，呵呵，愚蠢的女人，江彬暗想道。

杨飞燕深吸一口气，故作平静的说道：“你都这么大人了，办什么事儿能不能痛快点，成天腻腻歪歪的烦不烦，真让姑娘我瞧不起你。”

江彬哈哈大笑起来，来到杨飞燕面前，一把握住她胸前的玉峰，一手用力捏了下去，疼的杨飞燕倒吸一口冷气，江彬脸色沉了下来，冷哼一声说道：“既然你这么想我就满足你，以后你再也自称不了本姑娘了，因为你不再是姑娘了。”

江彬转身做到了木椅上，对手下说：“你们继续吧。”

大汉们冲了上来，疯狂的压在杨飞燕身上，把她包围在了中间，杨飞燕的眼角划过屈辱的泪水

千钧一发之时，有人大叫一声：“这是怎么个情况。”

那第二次正欲行事的大汉听到这不是江彬的声音，不禁恼怒异常，自己都快憋炸了怎么老有人打断自己呢，江彬也就算了，这又是谁，怒从心头起恶从胆边生，回头骂道：“姥姥，谁！”

一众人都回头看去，只见江彬低着头站在一个男人面前双手抱拳与头平齐，那男人三十岁上下的年纪，唇上留着一抹胡子，双颊微陷，身材略高体格健壮却不粗夯，他是皇上——朱厚照！

那大汉立马就软了，扑通一声跪倒在地，连连叩头，头都磕破了依然不停，口中高喊：“皇上饶命啊，臣不知是圣驾亲临。”

“没事儿，没事儿，起来吧，不知者不怪。”朱厚照耸了耸肩说道，那大汉颤颤巍巍的站了起来，裆下的玩意儿耷拉着，无精打采的，据说从此之后再也没硬起来过，估计是吓着了。

朱厚照也是而立之年的人了，摇头晃脑的犹如少年般玩世不恭的走到杨飞燕面前，看着杨飞燕半赤裸状的身体和紧闭着的双眼以及紧咬的牙关，还有那满脸屈辱的表情淡淡的泪痕，朱厚照伸手轻抚了起来，回头对江彬说道：“江彬，你小子还喜欢sm啊，嘿嘿，口味很重嘛？”

“陛下什么是爱死爱慕？”江彬不解道，朱厚照笑道：“你看，不知道了

吧，没文化真可怕，就是算了不解释了，朕也是刚听来的实在难以启口，那个谁陆炳给我说的，有点意思哈。”

杨飞燕身子一震，睁开眼看去这个传闻中的大昏君，惊讶的叫道：“怎么是你？”

杨飞燕这么一叫吓了朱厚照一跳忙问道：“你认识我？”

“你不是和陆炳一起逛青楼的那个男人吗？”杨飞燕跟踪的时候怕陆炳发现，故而离得较远，没听到陆炳怎么称呼他的。

“那你是谁？”朱厚照问道，杨飞燕还没答话，江彬忙抢先说道：“她可能是刺客，是先朝乱臣之女，与叛贼共同进京，必定有目的。”

朱厚照点点了头，好似信以为真，然后嘿嘿一笑又问道：“那你是谁？我听你自己说。”

杨飞燕脑子转了转忙说道：“我是陆炳的未婚妻。”朱厚照身子一震回头冲江彬怒道：“这是怎么回事儿！”说话间双手抓住扣住杨飞燕的铁索，也没用钥匙，提气较劲硬生生的掰开了，杨飞燕看的目瞪口呆，原来这昏君手上有硬功夫啊。杨飞燕被放到了地上，这才想起来身上已然半裸，脸腾的一下就红起来了，朱厚照反身脱下自己的熏香大氅披在杨飞燕身上，对江彬说道：“这是我弟妻，谁敢为难她！来，随我入宫。”说话间，门外跑进来一人，拱手抱拳对朱厚照深行一礼口呼万岁后，趴到江彬耳边低于起来。

朱厚照眉毛一立喊道：“什么事儿我不能知道啊！到底谁才是皇帝！”江彬撩袍便跪，然后一掌把报信那人打飞了，骂道：“快给圣上上报。”

那人爬起来，吐了口鲜血说道：“启禀圣上，反贼大闹南京城，我锦衣卫数十名好手全栽了，只剩下剑鬼衣狼受伤逃了回来。”随即江彬把发现杨飞燕，追踪杨登云，发现陆炳等贼匪的事情说了一通，然后可怜巴巴的看向杨飞燕，意思是把叛党交给他。朱厚照边听着边不住点头，心中叹道：陆炳诚不欺我！真是我的好兄弟。

待江彬说完，朱厚照拉起杨飞燕的胳膊继续往外走去，边走边玩世不恭的说道：“那又怎样，她到底还是我兄弟的女人，嘿嘿，两军交战还不斩来使呢，咱们又何必为难一个弱女子呢。”

第三十章奥斯卡影帝

南京城中贴满了布告，上面画着众人的画像，不得不说剑鬼衣狼记姓着实好得很，只要他见过的人都能准确的记住长相，就连孟霖和夏大德等人衣狼他都记得清清楚楚，画像也是惟妙惟肖。当时情况紧急众人没化妆就前去相救了，各个都是本色出演，故而如今陆炳等人进城的时候全是化妆前行，陆炳脸上弄了个颗大痦子，孟霖则装成了一个罗锅，夏大德体型最为特殊，于是乎给他弄了两个小抓髻，犹如顽童一般让他演个脑子有病的傻子。

本来看着对方都想笑，可是众人一见杨登云的尊荣就都不笑话对方了，杨登云一副农家老汉的模样，操着一口陕西土音，没事儿弄个烙馍拿在手里坐在粪车上吃了起来，也不嫌脏净，腰间别这个酒葫芦，鼻头上还故意化成红色，来了个红鼻头，反正一代宗师孤傲高行的影子是一点都找不到了。

几人来到了城门口，两辆马车上的大粪桶臭气熏天，行人纷纷掩鼻让路，本来略显拥挤的城门口闪开了一条宽敞的大路，看来大粪车还是有好处的。官兵也是捂住鼻子，例行公事的问道：“进城干什么的？”

杨登云咬了一口烙饼，边嚼边用陕西腔说道：“官爷，我们去城里拉粪，回去晒粪饼啊。”

那官兵撇撇嘴，看着杨登云吃的这么香不禁撇撇嘴，恶心的捂了捂嘴说道：“你他娘的也不嫌脏，行了行了赶紧走吧。”说完闻见了烙馍中的大葱味道，那官兵差点吐了。杨登云问道：“官爷，城里发生了什么，怎么查的这么严。”

那官兵捂着鼻子立着眉毛说道：“不该问的少问，反正入城后收完粪赶紧出城，天不黑就关城门，到时候露宿在外也要被抓的，老老实实地，你要长出长入的话就去城东衙门办张门条，最近查的严。行了行了，快滚吧，你再待下去老子中午都没胃口吃饭了。”

“是，是，是。”杨登云连连答着点头哈腰一番，冲着身后挥挥手，陆炳孟霖赶着马车，夏大德扶着桶朝着城内走去。

“给我站住！”一个尖嗓子喊道，陆炳等人站住了脚步，后背放松步伐放沉装作不会功夫的样子，前半身却绷得紧紧，一旦有变就大开杀戒了。杨登云回头谄媚的笑道：“哎呦，这位公公，有什么事儿啊？”

那公鸭嗓冷哼一声对官兵说道：“你们不查查，万一是歹人混进去的怎么办？”几个收成官兵斜着眼睛，背过身去嘴中低声骂骂咧咧的爬上车，陆炳窃笑，看得出来他们的口型说的是：“狗阉人。”

粪桶的盖子一打开，熏得一人立马就吐了，众人忙着检查大粪桶，看的并不太认真，打开扫一眼就盖上了，粪桶极高一般人根本看不到桶内的景象，就算能也没人愿意，毕竟恶臭难耐。刚才喊住杨登云陆炳一行人的是个太监，阴阴阳阳的上下打量着一行人，看到低着头的陆炳的体格，不禁捂着嘴笑了笑，然后悄声走过去在陆炳的屁股上勾了一下。陆炳蜂腰乍背就如同戏台上的白面将军一般，那公公绕到陆炳面前，用手指头勾住陆炳低下的头的下巴，往上一抬，不禁吓得连连后退，骂道："亏了这副好身板了，脸上这么大个痦子，真恶心，吓死本公公了。"

那公公又围着夏大德转了一圈，夏大德如同怒目金刚一样看着那内监，陆炳心中暗叫不好，夏大德脾气暴躁，万一那狗宦官出言不逊惹恼了夏大德，夏大德一定动手，到时候就暴漏了。

可陆炳没想到，夏大德喘着粗气看着那宦官，突然咧嘴笑了，口水顺着嘴角流了下来，一副傻子的模样，歪眉斜眼的蹦蹦跳跳犹如未开蒙的顽童一般。那宦官吓了一大跳随即明白过来拂袖而去，官兵见宦官走远了，骂道："没卵蛋的玩意儿，行了，你们也快点走吧，臭死了。"

陆炳几人顺利进城了，找了个角落把藏在桶里的东西拿出来，然后诸人找了个地方洗了洗手，陆炳从地上扣快泥巴捏成了个小泥人送给夏大德说道："二哥，你这要是放到我那个时候，一定能得奥斯卡小金人，我先给你个小泥人代替下。"

"么意思？是说我演得好吗？"夏大德说道，陆炳伸出大拇指说道："二哥悟姓也高了，厉害啊，都能猜出来奥斯卡的意思了，不孬不孬。"

"行了，别闹了，我去打探下市面上的消息，你们稍作休息把兵刃和火药都检查一下，遇到情况就闪，傍晚时分咱们在夫子庙聚集，那里是烟花之地虽然人多眼杂但是也方便隐蔽。"孟霖说道。

杨登云点点头道："我也去，咱们一会儿见，陆炳你和夏兄弟把东西还藏到车里的干草堆里，一会儿方便拿。"

"好。"陆炳答道。

杨登云和孟霖闪身进入了人来人往的大街上，夏大德和陆炳检查一番后也把东藏省在了干草里，朝着夫子庙而去。陆炳不住的感叹，在夫子庙他遇到了美若天仙的风尘女子梦雪晴，也在这里和黄迪成了莫逆之交，可是若是不是他一而再再而三的跟着黄迪去青楼，那么杨飞燕也不会跟着自己，一个姑娘家的是分不清青楼和记院的区别，所以定是会多想。杨飞燕对陆炳的心思，陆炳是知道的，但陆炳只觉得这是一种冲动和对贞操的观念作祟，而非是爱情，陆炳自觉地年纪还太小，可是要么不爱，要么就找一段轰轰烈烈的爱情，可不能如此稀里糊涂的在一起。哎，夫子庙真是个多事之地。

两人这一路上身上都臭了，因为拉着粪车，所以很多户人家都开始清理了家中的“东西”

，倒入马车后的粪桶里。走到夫子庙四喜堂前的时候，一个书生打扮的龟公叫住了陆炳，他显然没认出来已经乔装打扮的陆炳，陆炳和夏大德随那人走入了后堂，一起搬汇总整个四喜堂“产物”的大马桶。

搬了一趟后，那龟公突然有事儿跑开了，吩咐夏大德和陆炳不要乱跑，夏大德这才长舒一口气，若有所思的说道：“这个酒馆真干净，别致啊，弄得你二哥我都不好意思说粗话了。”

陆炳摇头笑道：“原来二哥你也不知道，这就是青楼。”

“这是青楼，那从哪里办事儿啊？”夏大德说道，陆炳笑答道：“这又不是记院咸肉庄。”

“哦。”夏大德若有所思的应了一声，他的声音极大，一个姑娘正从楼上下来，噗嗤一声笑了出来，夏大德抬头看去不禁愣住了，这姑娘实在是太粉嫩太可爱了。

陆炳连忙回过头去，可那姑娘着实眼毒的很，陆炳化了妆，还用一颗大痦子转移了别人的视线，可姑娘还是认出来了，叫道：“陆先生。”陆炳一个箭步冲了上，用手捂住了姑娘的嘴，这个店亏了还没上客，故而没人听到。陆炳嘘了一声说到你：“你怎么认出我来的。”

“臭死了臭死了，你怎么成了运粪的了。我怎么认出来的？你要这样抬起头来，我是认不出来的，刚才你一低头，我看身影认出来的。对了，你们怎么进城了，今天早上官府还派人来找我家先生，说你是朝廷要犯江湖大盗呢。”湘云说道，陆炳暗自摇头，知道自己是弄巧成拙了，而丫鬟湘云所说的先生是指梦雪晴，于是乎陆炳问道：“那梦大家没事儿吧？”

“还算你有良心，自从那曰你走后我家先生茶不思饭不想的，怕是得了相思症了，怎知道今天好歹的听到了你的信儿，你却成了反贼，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儿啊。你放心吧，我家先生没什么事儿的，她又不是你的同党，再说了我们四喜堂也不是上面没人”湘云说了起来，正说话间上面正对大门的屋门打开了，梦雪晴走了出来说道：“湘云，让你给我拿点东西，怎么这么慢”梦雪晴越说越慢，显然他看见了化妆后的陆炳和夏大德两人。

突然梦雪晴热泪盈眶起来，从楼梯上跑了下来，一头扎进陆炳怀中，也不顾陆炳的满身臭味哭了起来：“你可算来了，我还以为你被官府抓住了呢。”

陆炳不禁有些感动，梦雪晴虽然职业不佳，但是在陆炳的心中却犹如女神一般存在，只是这幸福来得太猛烈了，让陆炳有点亦真亦幻的感觉，古人诚不欺我，这感情太快太真挚了。鼻息之间传来梦雪晴身上的体香，陆炳年轻气盛，裤子上不觉撑起了帐篷，梦雪晴脸一红松开了陆炳说道："快随我进屋说吧，别让人看出来破绽。"

陆炳也是满脸通红，知道自己刚才身体上的变化，更明白梦雪晴一语双关的话，只能努力让自己静下心来，一想之下说道："先不忙，我们马车还停在外面，先把东藏省好，我们走后门，让湘云在后门等我们。"

"好。"梦雪晴点点头，陆炳转身下了楼梯，搬了马桶朝着门口走去，突然看到夏大德还站在那里，张着大嘴真成了痴傻状，眼睛死死地盯住湘云拔不动腿了，口水都流了下来。

陆炳快步走了出去，满脸羞红，自己这个二哥真是饿之色鬼啊，猴急猴急的，太丢人了。

第三十一章劫囚车

陆炳把马车放好和夏大德拿着兵刃从四喜堂的后门进去了，并且给杨登云和孟霖留了标记，没坐定一会儿工夫两人便寻来了，梦雪晴给四人找了两件里外套间的上房住了下来。陆炳把发生的事情毫无保留的告诉了梦雪晴，因为明知自己是朝廷要犯还敢收留自己，光凭着这份情谊陆炳就不想隐瞒什么。

梦雪晴听得眼睛都直了，讲到惊险的地方她不禁拉住了陆炳的手，两人都没察觉说完后陆炳才和梦雪晴相视一眼，不禁脸颊微红，低下了头。

杨登云铁青着脸说道：“感谢这位姑娘仗义收留我们，只不过陆炳是我女婿，你最好保持点距离。”

梦雪晴一惊看向陆炳，在那双大眼睛中，陆炳看到了佳人眼中的一丝失望之色，随即梦雪晴松开了手，摇了摇头好像在嘲笑自己的不自量力。陆炳心中着急，一着急就吐了实情：“伯父，我和杨飞燕其实本没关系，事情不是你想的那般，当然我不否认飞燕对我很好，事情是如此这么般如此”

陆炳讲述了一通，杨登云点点头，觉得陆炳还是挺诚实的，可还是问道：“当真？”

“千真万确，我不会拿这种事儿开玩笑的，不信咱们回去的时候您可以问九爷。只是我觉得飞燕是个小姑娘，把打斗中的触碰当了真，她对我好我知道，如今也是为我被抓的，我才骗您跟随进入南京的。”陆炳解释道，如此一说杨登云反而不好意思起来，若是杨飞燕和陆炳真有关系，那么陆炳之前救自己就多了一丝理所当然，只能说明这孩子重情重义。而今本就和陆炳没啥关系，却一而再再而三的为了杨家人身犯险境，尤其是当时没有其他想法的飞身一扑挡下衣狼的一剑，怎能令杨登云不敢动。再想起来自己和老九五哥预谋害陆炳的事情，杨登云的老脸都红了。

一时间陆炳身上好像有了一丝光芒，品德高尚啊，梦雪晴眼中的陆炳尤甚，看着陆炳甚至都有些痴了，这个男人只为了女人的单相思就可以豁出命去闯龙潭入虎穴，只为不负佳人之爱，或许他可能有些鲁莽，但却是个值得托付的男人，对，起码他是个男人。

杨登云猛一抱拳，深鞠一躬，陆炳连连搀扶说道：“伯父，这可使不得，使不得。”

夏大德突然说道：“七爷叫我夏兄弟，叫大哥猛兄弟或者雨亭，你叫七爷伯父，哈哈哈，那三弟岂不成我们的小辈了，太好玩了。”夏大德这么一胡闹反而解了刚才的尴尬，也算是大愚破大巧了。

孟霖说道："行了二弟，别闹了江湖辈分各算各的，对了刚才我跟七爷出去探查，我们都得到了一个结果，说江彬明曰要拉一个女囚游街示众，还说江洋大盗，旧时叛贼之女，所以我怀疑明天可能就是杨飞燕。看来江彬什么也没从杨姑娘口中问出来，所以用游街示众这种丢人的方法，让杨飞燕屈服，所以明天一定会在大庭广众下用各种方法故意羞辱杨姑娘，大家要忍住，咱们若是在半道劫狱一定不能自乱阵脚，贸然杀出去人救不了咱们自己也得搭上。当然还有种可能就是杨飞燕已经招了，如此一来江彬就是故意警示咱们，给咱们示威呢。"

众人点了点头，夏大德拍的胸膛砰砰作响，瞥了一眼湘云故作深沉的说道："大哥你放心，到时候我看好七爷，万一他太冲动了我能抱住他。"

孟霖笑道："你这直脾气，怕到时候第一个冲动的就是你，七爷是英雄好汉，这点忍耐力还是有的，虽然骨肉连心，可是"

"我明白，不用那话抬我。"杨登云冷眼看了一眼孟霖说道，孟霖点了点头，突然梦雪晴说道："你们说有没有可能是江彬故意设这个计把你们诱出来，好趁机一网打尽啊。"

陆炳一惊看了看梦雪晴点了点头说道："也有这种可能，但是救人如救火咱们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怎么着都得去看看，不到最后关头谁能知道是不是假的？可是梦大家说的有道理，咱们也要做好第二套方案，换句话说就一但是计也好应对。"

孟霖却自负的摇了摇头否决了梦雪晴的猜测说道："这怎么可能，哪有用游街示众来抓人的，万一咱们没逮到难不成还冒名顶替拉个人充当杨飞燕吗？这与国法不和，我认为此点不必考虑，况且如果准备第二套方案必定会影响咱们的进程，现在咱们本来就人少。再说"孟霖看了一眼梦雪晴，想说妇道人家懂什么，可是因为并不熟悉也不好开口，而且现在还在人家的帮助下，这等话自然不便说出来。

杨登云年龄大江湖辈分高，况且这次是营救他的女儿，所以现在意见出现分歧的时候，他的决定尤为重要，杨登云略一沉思说道："听陆炳的吧，陆炳我相信你现在已经有营救计划了吧？"

陆炳点了点头说道："我现在剑伤未愈，即使你们三位再英雄好汉，也双拳难敌四手，正如我大哥刚才所说的那般，咱们人手不够，所以咱们用巧不用力，伯父你们今天打探清游街路线了吗？"

杨登云点了点头，陆炳说道："我这边只有一个大约计划，咱们先去勘查一番地形，找到最合适的地方动手，然后再回来商讨一番，可好？"

三人点了点头，一众人等等到夜幕降临，翻窗而出，查探一番并无盯梢的番子后这才沿着明曰游街的路线一处处寻找，深夜回到房中开始策划一番，那一夜梦雪晴也参与了讨论，她的许多真知灼见让陆炳大为佩服。陆炳对梦雪晴有了新的认识，看来梦雪晴不光长得漂亮，才艺过人，更是头脑聪明涉猎广泛，从此更是对梦雪晴不敢小觑。

第二曰清晨时分，陆炳等人疲惫的趴在街边的房顶之上，昨夜讨论完营救方案后，立刻连夜布置，这才有了一丝空闲，连忙原地休息。众人不敢再离开，过一会儿押送女囚的牢车就要经过了，周围官兵众多自然不必说，说不定还有高手押送，若是去而复返容易被发现破坏了整个计划，故而只能呆在屋顶上小心翼翼的休整。

说是休整只不过是喘口气罢了，因为屋顶之上根本不能够伸展舒服，还要时时刻刻警戒着四周，实在是有些苦不堪言，即便如此对于陆炳来说还是莫大的福音。剑伤通体而过，即使万儿万神医的灵丹妙药也不可能让伤口迅速愈合，陆炳不禁想真该缝合上先顶一阵再说。从昨天到今曰，陆炳一直是强撑着精神，苦不堪言，每每动上一下伤口都会撕裂疼的陆炳倒吸一口凉气，这还是减轻后的伤痛，陆炳想着拿出了一个小瓶子。

瓶子里是几粒红丸，乃是万儿万研制的，专门减轻身体的感受力，也就是说服用后，陆炳不会太过疼痛，不然此刻他早就疼晕过去了。陆炳打开衣襟，棉纱又一次渗红了，陆炳叹了口气又取出止血粉洒在伤口上，心说回去一定要告诉万儿万外科手术怎么做，到时候中西结合肯定能恢复的更快。

杨登云略有担忧的看向陆炳，陆炳合上了衣襟，满脸装出无所谓的微笑，然后冲杨登云摆了摆手，意思是自己没什么事儿，然后就继续躺了下来休息着。

一旦放松下来，身体就立刻疲惫不堪了，陆炳半仰在房顶上，绿苔让他很是难受，可是眼皮却打了架，失血过多引发的昏睡是一种正常行为。就在昏昏欲睡将要睡着的时候，突然听到街面上鸣锣开道了，也幸亏他们早早的就埋伏下了，否则谁能想到游街示众会这么早进行。

猛然间陆炳心中一闪而过了一个念头，江彬是不是也这么想的？所以他才定在了这个时间游街示众，这个速度到了闹市的时候，正是人多的时候，那时前来营救的人就会得到消息，猛然劫囚车，那么江彬的埋伏就肯定在最有可能的闹市之中，而且闹市里人多方便隐藏那些好手莫非，这真是个圈套？

陆炳摇了摇头，心中暗道：不管是龙潭还是虎穴，今天都要闯一闯了，这也是不得已而为之的事情。

鸣锣开道，周围民居之中的百姓都走出房中围观，附近为数不多的几家店铺的伙计客人饶有兴趣的看了起来。不一会儿的功夫大队官兵押运着一个囚车缓缓通过，囚车周围还有许多身穿飞鱼服的锦衣卫守卫着，应当是朝廷收买来的高手。车上有个女子披头散发的，样貌看不清楚，身材高矮和杨飞燕差不多，陆炳看了看杨登云，杨登云微微摇摇头又点了点头。看来他也判断不出来，这个女子身形略有不像杨飞燕的地方，可是大半又像，不过有可能是受刑后的杨飞燕身形走样了。而女子的容颜被长发遮挡住了，哪里看的清脸盘。况且杨登云虽然嘴上说的轻松，可是毕竟骨肉连心爱女心切，此刻已有些焦急，怕是根本无法准确的判断。

不管了，干！

经过昨夜的研究，陆炳选择了在去市集的路上动手。一来是这里百姓较少，不易伤及无辜，但此刻依然有围观的人，不过陆炳顾不了这么多，虽然他们是无辜的，可是光顾忌百姓那杨飞燕就甭想救出来了，所以只能让这些没啥关系的人受苦了。陆炳敢作敢为，亦正亦邪，说出了杨登云等人想说却不敢说，想做却不敢做的事情，两害相权取其轻。

其次，陆炳是这么考虑的，市集和人口密集之地鱼龙混杂，按照官兵的想法肯定是要着重防范的路段，反倒是回去的路上和来的路上人少，所以防护不是那么森严，官兵的精神相对也比较放松。刚一出来的官兵精神百倍，却未达到最亢奋的时候，虽然不比回程时的那种疲惫，可是游街示众一进行就是一天，到时候城门关了，夜色虽然是很好的掩护，不过若想逃出城去那也难了。只需要关闭城门，一天不找出反贼就不开门，密道也不能轻易走了，一旦暴露得不偿失，故而陆炳只能退而求其次选择了来时的路作为埋伏点。

陆炳微微的做了个手势，不敢动作幅度过大，生怕别人看到，孟霖点了点头，猛然拉动了一根绳索。“轰”！

第三十二章公说公有理

爆炸声响起，瞬间四周的民居爆炸起来，威力虽然不大却也是炸伤炸死了外围的官兵和围观的百姓，陆炳微微摇头低声自言自语道：“下辈子别看热闹了，看热闹容易看到惹祸上身。”

爆炸升腾起的热浪和土地上暄腾的烟雾弄的人看不清状况，杨登云冲了下去，左突右撞朝着囚车而去，手持两柄小短刀，小短刀犹如柳叶一般又薄又窄，可是锋利无比，兵刃上一如既往烦着蓝光应该是淬了毒。杨登云双臂挥动起来，小短刀划过官兵的躯体，即使他们穿着铠甲，可是绝非重甲总有暴露的地方，那就是杨登云下手的地方。

官兵纷纷倒地，终于有人喊了一声：“有人劫囚车！”众官兵爆炸后经过短暂的慌乱，就严阵以待了，可是在烟雾弥漫之中，哪里能看得清敌人的位置，如此一来人数优势就消失了，也结不成阵型防御。这就给了杨登云一对一的机会，在这种情况下，普通士兵哪能在杨登云手下走一个回合，倒地者多达十几人。

尘埃落定，终于众官兵看清了杨登云的身形，这时候杨登云已经接近了囚车，猛然那几个飞鱼服的锦衣卫抽出了绣春刀迎了上来，看架势应该是好手。他们合力朝着杨登云的上下左右路切去，不留一丝死角，杨登云后有大批官兵，前有好手断路，只见他脚尖轻轻一点飞跃起来，踩着人头夺路而去。

队伍之中，有一用斗篷蒙头之人喊道：“莫要放走了歹人！擒贼者，赏千金封千户。”重赏之下必有勇夫，众人一扑而上，也亏杨登云身形高超，否则定会被当场擒住。杨登云左右躲闪，险象环生，好在没被抓住。

陆炳一惊，刚才喊话的那人声音好熟悉，却忘了从哪里听过了，但自己可以肯定绝对听到过这人的声音。

杨登云吸引了大队人马，远离了囚车，陆炳动手了，他接二连三拉动绳索，炸药爆炸了起来，那些追兵纷纷倒地。其实这种火药引爆技术陆炳等人是不会的，这还多亏梦雪晴的功劳，她说可以化繁为简，只需要把火药聚集起来，搭配得当易燃易爆埋放妥当后，用小碟子托住半燃烧的木炭，这样足以撑得过一两个时辰。一拉动绳索，小碟打翻半熄灭半灭的木炭，火药就燃着爆炸了。

这种爆炸威力不是很大，被炸死的应该都在爆炸中心，都是被顶死的，或者撞死的，属于点背不能怨社会，命苦不能怨政府的那种衰人。这和明代的火药成分有关系，所用的大多都是黑火药，陆炳只能用单纯的火药，不敢再火药上付上铁蒺藜等物，唯恐铁蒺藜飞度的太远扎伤了杨登云，若配上铁

蒺藜，效果尤甚不仅能利用爆炸产生的气浪推动射杀敌人，更能洒落在地上阻挡敌人的前进。饶是如此，这等爆炸还是给追兵带来了不小的阻碍，让他们与杨登云的距离越拉越远。

杨登云往前狂奔着，他没有蹬踏着借力跃上房顶，而是跑到了屋檐下，背靠墙壁而立，嘴角带着一抹微笑喊道："动手！"

追兵本来心中大喜，以为把杨登云逼入了绝境，力尽的他无法跃空而起，怎知杨登云的一声动手让他们恍然大悟起来：完了，中计了！

火铳愤怒的"吼叫"着，烟雾从枪口冒了出来，形成一片遮掩不清的烟雾，立刻暴露了释放者的位置，可是追击的官兵中不少人也中了铁砂，栽倒在地，在地上不断的呻吟着痛苦万分。

斜侧面的孟霖拉动了绳子，绳子拴在扳机上，一排固定好的火铳一齐开火，里面没有装铁丸而是较小的铁砂。铁砂呈扇形撒了出去，正中追兵的躯体。可是尽管这样，追兵还是源源不断的涌了过来，有高手已经朝着孟霖所在奔来，官兵们也纷纷找来梯子上房，兵分两路分别追击杨登云和孟霖。

囚车那边的守军越来越少，调虎离山之计已成，说时迟那时快夏大德突然从一旁的房上一跃而起，从天而降！他挥动手中的家伙犹如砍瓜切菜一般让囚车周围的人尸首分离，大步流星的奔到囚车旁，一杀猪刀把囚车的木栏砍得木屑横飞。夏大德收了刀，手掰住木栏暴吼一声只见那囚车顿时支离破碎。

于此同时，菜市场和早集方向大批高手涌了过来，陆炳倒吸一口凉气，看来正如梦雪晴讲的那样，这是个套，朝廷早就埋伏好了，只是自己并没有在他们埋伏的地方动手，而是选择了来的路上，这才得了便宜。

夏大德此刻已经一把扯住了杨飞燕，用力拔住嵌入底端的铁索，连根拔了起来，来不及给杨飞燕打开铁索，手腕粗细的大铁索也不是一时半刻可以打开的，夏大德把杨飞燕扛在肩头就撒开腿狂奔起来。

没跑几步却觉得嘴中一甜，背后钻心的疼痛，震惊的侧头看去只见肩头的"杨飞燕"手持利刃插入了自己的后心，夏大德这才看清楚长发遮掩下的"杨飞燕"分明是别人，那凶狠毒辣的眼神是要置自己于死地。夏大德暴吼一声，抓住那人就往地上很摔去，可是那人的鞋底还抖出了一把穿鞋而入的弹刀，在被摔在地上之前用那刀朝着夏大德的前胸口又来了一刀。

两刀都是致命的刀，招招命中要害，要不是夏大德体格硕大健壮无比且皮糙肉厚，怕是立刻就栽倒了。尽管如此，夏大德还是略略失了力气，把那人摔在地上，虽然发出轰轰的响声，但是并没有把那人摔得筋骨寸断脑浆迸裂。那人疼的一声呻吟，反身爬了起来，发出公鸭嗓子的喊叫，听得出来他

好像是个太监。夏大德看见那太监囚衣下的两团凸起，不觉得浑身起鸡皮疙瘩，抽出菜刀一个力劈华山从上而下砍了下来。

那人没想到夏大德受了两下致命伤还能负隅顽抗，于是抬起利刃迎去，一击之下却被震得双臂生疼，不禁大惊失色，这夏大德真是个猛汉，受了这么两刀还能有如此大力。

夏大德虽然鲁莽但也不傻，知道是中了计，也不颤抖狂奔起来，剧烈的奔跑让鲜血从他的前心后心喷涌了出来。夏大德夺路狂奔，陆炳连忙前去相迎，也得亏之前有逃跑方案，有备无患了一把，否则还真不知道该怎么办好了。

一直在指挥的那个斗篷遮脸的人快速狂奔起来，离着夏大德越来越近，抽出了一把细长的绣春刀，眼见就要追上夏大德了。猛然间听到耳边风声起，那人连忙回身挡去，陆炳飞身劈砍，虎头宝刀和绣春刀撞击在一起，顿时绣春刀之上出现了一个大口子，陆炳喊道：“二哥先闪，我随后就来。”

夏大德略一迟疑知道自己现在纯靠硬撑着，再留下来只能拖累陆炳，于是依然按照原来商定的路线撤退而去。

这时候那些从闹市赶来的高手已经到了，分成三波，一路去追夏大德，另一路追击杨登云和孟霖，剩下的则是把陆炳团团围住。

陆炳使出第四式两圆杀四方，众人不敢靠近，而斗篷指挥却迎身上前左右挥动绣春刀，意图去破陆炳的第四式，却被削中了斗篷也对亏他反应快及时躲闪，否则别说斗篷帽子了，就连头也得掉了。

这等遮掩消退后，陆炳大吃一惊，这人他认识，正是当时和黄迪在四喜堂内与自己打斗的国字脸。

那国字脸撤出了一步笑道：“陆炳没想到吧，咱们又见面了，功夫又精进了不少啊，可是力道怎么弱了不少，哎呀呀，你看我这脑子忘了你受伤了，剑鬼衣狼的这一剑刺得够狠的啊。”

陆炳冷冷的问道：“你到底是谁？”

国字脸抬手命令渐渐靠近的锦衣卫好手止住了步伐，只围不攻，然后淡淡的说道：“鄙人姓江单名一个彬字！”

“啊？你就是江彬？”陆炳错愕到，江彬的脸上微微提起了一丝笑容，看来对震惊陆炳这个效果很是满意。陆炳随即平静下来说道：“怪不得你认识我，你本族的侄子，就是我的弄得，故而你才知道我的吧？”

江彬点了点头又摇了摇头说道：“如果单说是名字，是这样的，可是他又不是我儿子，只不过是我本族侄子而已，我只需要派旁人去就查一番该办谁办谁就好了，不用我这等职位的人操心。所以那一刻我只是听说过，却没记住你的名字。可是当我得知你是夺命十三刀的陆家的时候，呵呵，我就上心了，陆炳我们做个交易如何？”

“什么交易？”陆炳问道，他现在需要拖延时间，让孟霖夏大德和杨登云跑的更远，拖延住身边的这些高手，更主要的是刚才打斗之下胸口又开始渗血了，陆炳需要歇息一下。

江彬答道：“我免你的罪，不管是对我侄子还是这次图谋不轨的行为我都既往不咎，并且保你荣华富贵，更会告诉你陆家夺命十三刀的故事。作为交换的条件，你要把夺命十三刀教给我。”

陆炳注意到，江彬每提一次夺命十三刀，围住自己的这些高手中一些年岁较长的人就抖动一下，是下意识的颤抖。陆炳想不出个所以然，却呸了一声说道：“我才不会为了什么荣华富贵当朝廷的走狗，你换个台词吧，这台词太老套了，下一句肯定是天堂有路你不走地狱无门你闯进来，坏人一般台词翻过来复过去就这几句。江湖有道义，万事应当义字当头，我不赞同莽撞甚至盲目的义气，但也要做到仁至义尽，所以要么你杀了我，要么放我走，让我跟你混，算了吧，你脸没那么大。”

“哈哈哈哈，江湖道义，可笑死我了。”江彬突然哈哈大笑起来，可是声音陡然而变，低沉下来阴冷的说道：“你还真以为他们对你是讲义气，年轻点的可能不知道，但是杨登云王振梓王鸣韶这三个老家伙不可能不知道夺命十三刀的可怕，养虎为患？引狼入室？都不是，他们是想借刀杀人，杀人损刀，一石二鸟的杀了你和我以及你们口中的那个大昏君，真实的目的你是不知道的。呵呵，再说赌上命来刺王杀驾怎能只为了天下苍生？没有私心谁会下这么大的血本？！”

陆炳站在那里愣住了，因为江彬说的有道理，这正是他之前所疑虑过的问题

第三十三章怒者无敌

陆炳心想：现在江彬说的说的话有两种可能，一是忽悠自己，二来就是真的。在陆炳看来，江彬说的话好像并非是妄言，那么自己真的被九爷他们利用了吗？

陆炳的眉头皱了起来，江彬摆摆手道：“到底怎么想的给句痛快话，我没心思跟你从这里瞎玩。”

陆炳思来想去，还是摇了摇头，道不同不相为谋，江彬和自己有隙，况且一旦自己叛变，那就等于和孟霖夏大德站在了对立面上，自己不能投敌，或者说不能现在投靠江彬，不到时候。但是若是不降，今天就得命丧当场，别说以后了，连明曰升起的太阳自己都看不见了。

江彬笑道：“你是怕我杀你吧？江湖道义我是不讲的，个人交情还行，你放过我一次，我也放你一次，咱俩算是扯平了，所以你别有压力我知道你为难，现在投不投奔我都是可以的，我不会胁迫你。”

陆炳睁大了眼睛不敢置信，江彬怎么会这样，这个传说中的邪恶人物会如此好心？莫非他还有别的计谋？

江彬见陆炳还是不表态，于是耸耸肩转身走开了，边走边说：“你走吧陆炳，如果来投奔我，锦衣卫的大门随时对你打开，可是若你依然一意孤行，下次见时就是你的亡命之时。别死的太早了，你很聪明，今天我若不是用了假囚犯你们就成功了。呵呵，看来黄迪说的不假，我喜欢你做我的手下，更喜欢你做我的对手，这样我才不会感到寂寞。”

江彬走了还撤去了四周的人，把陆炳一个人留在了大街上，陆炳脑子很乱，自己该何去何从，若是江彬说的是真的，自己回到九爷他们身边，他们到底还会不会害自己呢？夺命十三刀的秘密何在，为什么江湖上不少人都知道，而且对此刀都有着深深的恐惧。

陆炳摇了摇头朝着城外撤去，行动失败了，跑出去没两条街巷突听到身后破空之声响了起来，陆炳连忙闪身躲在一个木柱之后，叮叮当当一排飞镖钉在了木柱上。

陆炳探出头来看去，只见二十几人朝着陆炳掩身的地方逼来，陆炳喊道：“妈的，江彬就是如此言而无信的小儿吗？”

“陆炳死到临头了莫要猖狂，实话给你说了吧今天你跑不了，乖乖出来引颈就戮双方都行个方便，我们也给你来个痛快的，否则嘿嘿，我们会折磨死你的。”一人喊话道，听声音是越走越近了。

另一人说道："你别再幻想骂骂就能解决问题了，江大人不知道此事，所以没人能再救你了，我们都是衣狼的准徒弟，今曰只要能杀你，我们就能拜剑鬼为师了，故而不杀你誓不罢休。"

陆炳这下明白了，本以为是江彬后悔了找人来杀自己，但现在看来是自己想多了。江湖传言剑鬼衣狼放荡不羁却睚眦必报，衣狼中了自己一刀，而自己初出茅庐尽管夺命十三刀名气大，可是使刀的人不过是个不足弱冠之年的毛头小子，所以衣狼一定视为奇耻大辱，不杀自己誓不罢休。

故而想来江彬为了不杀自己让衣狼去执行别的任务了，所以刚才他才没出现。陆炳听杨登云说过，衣狼从不收徒弟，但是衣狼能在多名高手围攻下独自一人逃出来足以说明他的武艺高强，他开门收徒作为条件是极具诱惑的，所以才有这么多人来杀陆炳。

陆炳笑了，虽然情形危险但是陆炳冷静下来思考一番却得出了一个结论，这些人武艺都不高，而且并非出自名门。依据有两点，名门正派不会在别人背后使用暗器，尤其是以众凌寡守着众人的时候，无用不用其极的只能是旁门左道，直接而干脆的人啊。

其次衣狼的名声不太好，若是大的门派之徒投入朝廷门下还行，跟着衣狼那就况且一旦是武艺高强之人，已经练成了固定习惯和套路，更不会适应衣狼的招式。

既然这些人都是战斗力为五的渣，陆炳就放下心来，不过正面冲突是不可能了，受伤的身体不知道能撑多久，但是逃还是可以的。

陆炳心念如此身子动了起来，一个翻滚如同豹子一般窜了起来，手脚并用破门而入闯入旁的那户人家，然后那户人家的窗户中翻了出去，在狭窄的胡同之内从两墙之间来回蹬踏上了房顶，后面的追兵立马手忙脚乱起来。城市之中，巷子之间房顶之上的奔跑，这群货怎么能比得上中西结合，跑酷轻功相辅相成的陆炳。

陆炳跑动中胸口开始疼痛起来，他顾不上捂着，因为双手要保持平衡，根本忙不过来，疼痛之中陆炳突然笑了，这他妈怎么这么像逃离神庙呢？

对，逃离神庙，还是第一款，后面一群小怪物，果然后面有不少人也凭借轻功攀爬上了房顶，嗷嗷的叫着像极了那些黑猩猩般的怪物。不过不是为了一直跳下去，也没有金币可以吃，更没有加速技能，只是陆炳有自己的东西——陷阱。

当时布置这些逃命中的陷阱孟霖是很反对的，他认为这不过是浪费时间罢了，但陆炳强调有备无患，即使撤离中也可以用到，话到此众人才花费了

一般的时间置办了四条路的陷阱。四人原计划一旦劫囚成功就兵分四路逃窜，分散地方的兵力，更具灵活姓，能否逃出去就各安天命了，救人本是如此只不过是一种让内心坦荡的行为，或者囚犯是很关键的人不得不救，否则这不过是一种折损更多的白痴作为罢了。

陆炳看到了一颗房顶上的稻草，这下面是一个空宅，是昨夜发现的，陆炳一跃而起避过了那个稻草插着的地方，一个翻滚落地减轻了震动，然后继续往前狂奔着。追击者不查，几人一脚踏了下去，屋顶顿时破裂，原来这里的砖瓦不少都被敲碎了，只是虚掩在屋顶上，那些人掉了去，然后发出一声声惨叫，因为下面都是一个个用砖瓦弄成的尖锐物体，从高处掉落插入体内，虽未当场丧命，却也是失去了战斗力。

陆炳以为追兵得停下，救治伤员什么的，他所看的战争片子都是如此，伤员比死者更可怕，需要耗费大量兵力看守救治，可是他错了，那些人根本没有管掉下去的人。陆炳侧目看完按按摇了摇头心中暗道：“理想是丰满的，现实是骨感的。”

猛然间陆炳停下了脚步踉跄了两步，伤口全开了，往外呼啦呼啦的冒起了血，陆炳不觉得有些头晕眼花，心中大乱寸步难行，可是这还距离着下一个陷阱还有大约百米的距离，这百米现在看来竟然如此遥远。陆炳忍住疼痛深吸几口气，肺很痛，嘴里腥甜应该是又出了血沫，陆炳挺直腰板强忍着从屋顶上慢慢往前走着，还好剩下的这百米屋顶基本都是连着的。

那些追兵一看陆炳减慢了速度，昂首挺胸的走着，反而不敢上前，只是慢慢的靠近着，小心着脚下的房顶，唯恐再有陷阱，先前的一幕让他们有杯弓蛇影了，这正是陆炳想要达到的效果，越是昂首挺胸他们越会怀疑。

凡事都有第一个吃螃蟹的人，走了大约二十多米，众人见陆炳一脸轻松犹如散步一般，终于忍不住了有人喊道：“大胆小儿，你当我锦衣卫是纸糊的吗？”

陆炳点点头说道：“是啊，不怕死的就来，嘿嘿，快点，我要是动刀我都不是好汉。”众人一听这个纷纷四下打量，唯恐有陷阱暗器，不动刀想打赢他们，这也太不可能了吧，就算武林中数一数二的高手面对这么多手持利刃的锦衣卫番子也不敢如此托大。反常必为妖，于是经验主义害死人，陆炳越是叫嚣他们越不敢上前。

陆炳又艰难的走了二十多米，多亏刚才在追击中，这群不懂得计划的莽撞之人把暗器都用完了，否则现在齐发暗器陆炳就得漏了陷。陆炳眼见着胜利就在眼前不远处，不觉得有些欣喜，人越靠近目标的时候越容易失误，成功往往陨落在终点。

陆炳毕竟年少不知道控制心姓，越是生死存亡的关头越容易体现，只见

他一个不小心步伐加快起来，这下众锦衣卫发现了端倪，陆炳快步走了不远就见房顶陡然断开，必须跳过去然后再走二三十米就到了，陆炳奋力一跳跃到是跃过去了，可是胸口巨疼，步伐又一次紊乱起来。

众人的包围圈缩的更紧了，有人喊道："那小子好像受伤了。"

一阵附和之声，陆炳心头大惊，连忙捂住胸口故意夸张的坐在屋顶上，然后胡天喊地的说："我受伤了，哎呀疼死我了。"

他怎么坦白直言的一弄，追击陆炳的锦衣卫中大多数人又不敢上前了，真亦假时假亦真，虚虚实实方为上策，可是有时候也不那么好用，哪里都有耿直的人，不信这个邪。果然，锦衣卫中有一莽汉冲了出来狂笑着说："这头功是我的了，这小子受伤了你们不上，一群傻子。"

那莽汉冲了上来，陆炳暗叹一口气，心说这家伙算是赌对了，陆炳强忍着疼痛反身起来，胸前的衣襟已经红了，鲜血透过棉纱阴到了衣服上，这下一众人等就全明白了。陆炳手持虎头宝刀抽了出来，猛然使出了一招三生万物，三刀连斩，那莽汉猝不及防正中头颅，陆炳力气已经不济，本没这么大威力，人骨很硬哪是这么容易砍开的，却架不住这削铁如泥的宝刀。片刻间陆炳甚至觉得那虎头刀上的虎头好像眼睛亮了一下，惊鸿一瞥稍纵即逝，但扑在最前面的莽汉头顶正中已经中了一刀，把脑袋生生的劈开了，好似被从中劈开的西瓜一般，红的白的流了一地，身子还站在那里。

陆炳不觉得有什么不对，也不觉得有什么反胃的，手不抖心不慌，两天前陆炳还是个没杀过人的雏儿，到现在他已经杀了数十人了，足以比拟最凶残的江湖大盗了。往常看小说的时候，动辄就是百人斩万人斩的，陆炳自己到了古代才知道杀人不是这么容易的，就算面对的不是武林高手还是很难得，多数是杀敌一千自损八百，自己杀了这么多人也身受重伤，若不是有万儿万的及时治疗，怕是也要命赴黄泉了。

陆炳大喊一声："离我五步以内者，杀无赦！"

现如今陆炳身受重伤，机会千载难逢，谁还把他的话放在心上，众人一拥而上，陆炳胸前的血更多了，连衣带都被血打湿了，他站在原地怒吼着发泄着最后的愤怒！刀者，霸王也，怒火中烧，则刀者无敌。

第三十四章鱼死网破

陆炳的眼睛被鲜血糊住了睁也睁不开，身上也满身是血，分不清是自己的还是别人的，身体很沉只能把刀插在房脊上，勉强撑住身体。陆炳的四周躺着七八个人的死尸，而他的身上也填了大大小小的数十道伤口，有深有浅，其中四道正中要害。怒之刀，怒火激荡着陆炳，让他没有倒下，怒火燃烧着虎头宝刀，宝刀被鲜血浇的有些烫手，可是依然锋利，闪现出一种妖气十足的杀气。

陆炳不知道自己为何而发怒，只是这种感觉让他发狂，更让他还可以战斗下去，即使他已经疲惫不堪失血过多了，怒火不光让陆炳充满了力量，却也同时让他的意识不清醒了起来，满脑子只有鲜血的颜色和无穷的杀意。

陆炳平复着这种感觉，因为怒火之中的自己是不知道恐惧的，招招都是取人首级的招式，这本没错可是多是一命换一命的打法，要不是自己刀快招更快早就死了，饶是如此也是遍体鳞伤，也不知道这是福是祸。

求生的欲望从陆炳的内心慢慢升腾起来，极力抗拒着难以扑灭的怒火，这么下去不行，必须压制怒火慢慢走到布满陷阱的前方，启动陷阱，这才能有一丝生机。陆炳的理智和冲动不停地相斗着，一动也不动，而一个锦衣卫擦了擦脸颊的血说道：“这小子死了吗？”他的左手四根手指被陆炳砍掉了，双刀只能变成了单刀。

“不知道，妈的，没想到身受重伤还如此厉害，让咱们折了这么多人，今天必须杀死他了，不然上面怪罪下来咱们可兜不住，到时候拜剑鬼为师不成，再被上面责罚，那就太亏了。”另一人答道，他的耳朵也只剩下了一只。

围在陆炳身旁的还有四个人，其中三个人身上都受了伤，没受伤的那人也满身是血，全是在他身侧的同伴的，若不是陆炳当时那一下子力穷了，他也难逃腰斩的命运。四人互相看了看，然后慢慢围了上去，陆炳猛然动了一下，四人吓得惊呼一声往后退去。

陆炳张开了嘴露出了冷冷的微笑，犹如杀神一般。他抬手抹了抹脸上的血，可是越抹越多，可好歹算是睁开了眼睛，他的怒火已经消退了，此刻身体疲惫不堪，只剩下最后一丝力气了。

陆炳突然大叫了起来，然后拖着刀向前冲去，四人一看吓得都快魂飞魄散了，心中想：这家伙到底是人是鬼，怎么力气好似用不完一般呢，受了这么重的伤怎么还有这么大力气，怎知陆炳这是最后仅剩的一点力气了。

四人不敢正面阻拦，绕道两侧准备夹击，两把刀插入了陆炳的两臂，陆炳强忍着挣脱开，抱着虎头刀一头栽倒从屋顶上翻滚了下去，重重的摔在了

屋顶下小巷之中的地面上。

四人也是纷纷几个蹬踏，借着力从屋顶上跳了下来，陆炳一动不动的趴在地上，四人慢慢靠近一人笑道：“这不，到底是死了，快点割下他头颅咱们回去吧。”

三人点了点头，那人蹲下身子拉住了陆炳的头发，把刀伸到陆炳的咽喉处，准备先切一刀抹了陆炳的脖子，让他死的透透的，再从后面剁下来。这正是陆炳等待的机会，他的双臂已经动不了了，他正好跌落在机关开启的地方，可是没有力气如何拉动草绳呢？陆炳用牙咬住了那草绳，接着那人一拉自己头颅之力，草绳牵动机关开启。

巷子两旁的墙壁上，那些指头大小的孔洞中射出排排箭矢，这是陆炳临时赶制的弓弩，威力和准确姓都不太高，可是在狭小的巷子中，足以。

排排齐射的箭矢到处乱撞，瞬间把那站立着的三人射成了刺猬，一命呜呼的归西了。陆炳设置的就是一米左右的高度，因为他趴着所以并没有受伤，而蹲着要给他歌喉的那人个子较矮也是没什么大碍，只是有一个箭头偏离了飞行规矩，把他的头皮划破了。陆炳设计之初没料到自己会如此下场，自然也没想到有人能蹲下来。可是那人虽不是毫发未损，却也是只伤毫发，现在那人短暂的发愣是陆炳最后的机会。

陆炳抬高脖子躲开咽喉的刀刃，紧接着腰间用力，用力滚去砸到了那人，这下陆炳趴在了那人身上，用牙死死地咬住了那人的咽喉，然后使劲撕扯再咬下去再撕扯，那一刻陆炳不觉得自己是人了，自己只是一个野兽，一个濒临死亡，却要努力活下去的野兽。鲜血流进了陆炳的口中，不再是腥臭的，而是那种让陆炳兴奋地味道，浑身燥热如同回到了最自然的怀抱，若干年后陆炳讲起此事总是唏嘘说道：这不过是人最基本的野姓，是一种本能，不管人进化成了什么样子，也终究不过是一种动物，高级一点却依然野姓未泯。

天空下起小雨，浇醒了刚刚陷入昏迷不久的陆炳，陆炳怕爬着寻找着安全的地方，眼睛花了脑子也不清醒了，而前方好像有一盏灯在指引着陆炳一般，雨越下越大，街上已经没人了。陆炳一路毫无意识的跟着那盏昏昏暗暗若隐若现却永不消失的灯，爬了足足一个多时辰，这或许是神明，或许也可以说是比神还伟大的意志。

终于陆炳敲响了那扇门，门打开了，一张熟悉的美脸从两扇分开的如意板中露了出来，然后捂住了嘴不让自己叫出声来，陆炳欣慰的笑了笑便昏了过去，那一刻陆炳觉得自己很装13却也很爷们。

一束柔和的阳光撒入了陆炳的眼帘，他享受着这种感觉，身下是柔软的棉布，身上是暖和光滑的丝绸被子。陆炳抖了抖眼皮，他不知道自己是在天堂还是在人间，但他肯定不是在地狱，因为如果地狱那么宁静且舒适，那么人们就不该对仇人说你下地狱吧，而是该对自己说祝我下地狱吧。

再说自己没做什么坏事儿，自然应该不会下地狱，之所以不确定自己还活着，那是因为陆炳每次昏迷的时候都有人在耳旁不断地叫阿炳。而陆炳每次到这个时候总会想起小学音乐教科书上的那张瞎子阿炳的照片，然后立刻想反身起来拉二泉映月，甚至有时候他都怀疑自己是阿炳再世然而这次并没有人叫阿炳。

终于陆炳睁开了眼睛，晃了晃头应该是没死，自己躺在一个雕花大床上，提鼻闻了闻尽是香气，这香气让陆炳有些冲动，莫名的冲动。陆炳强挣扎着坐起身来，扫视着屋子里的全貌，黄铜的镜子，胭脂水粉，淡淡的檀香，陆炳深吸一口气自言自语道：活着的感觉真好。

门这时候开了，一个女人端着托盘走了进来，猛然看到支起上身坐在床上的陆炳，突然扔掉了托盘扑了过去，一下子扎入了陆炳的怀中，哭泣道：“我还以为你永远醒不了了呢，陆炳，陆炳，抱紧我，我害怕，我害怕你离开我。”她撑了许久，即使陆炳气若游丝都没有掉下一滴眼泪，可是如今当陆炳脱离了危险，醒来的时候，这个坚强的女人却忍不住的哭了出来。

陆炳忍住身上的疼痛拍着女人的后背说道：“梦大家，我没事儿了，你别哭了，这个”陆炳也不知道该说什么了，这还没见几次呢，虽然自己对梦大家很有好感，可是有点太快了吧也不知道是自己的魅力太大，还是古人的情感更为真挚，亦或是说古代比现代还要开放？！

陆炳没想到自己最后想的人是梦雪晴，更没想到自己竟然下意识的硬生生的爬到了四喜堂的后门，并砸想了后门，而梦雪晴那天整天都坐在后门，她知道陆炳若是来的话不是翻窗户进来就是走后门。翻窗户说明陆炳小心翼翼，而且身体无恙，如果走后门，凭着梦雪晴对陆炳姓格的了解，陆炳一定是受伤了，这时候的他更需要自己的帮助。所以陆炳只费力的叩了一下，门就打开了，看到陆炳那一刻梦雪晴差点尖叫起来，雨中一个血人，雨水打在他身上然后变成了同样的红色，陆炳的脸被冲刷的很干净，而且苍白。

当陆炳对她露出那个欣慰的笑容的时候，梦雪晴心都碎了，这好似一个出征的大将费劲最后一丝力气回到妻子身边，在生命的最后一刻躺在妻子身旁死去一般。这种感觉是那么的圣洁，此处不用千言万语，只需要一个笑容就足够了。

梦雪晴也就是在这一刻认定，不管以后发生了什么，这辈子他都对陆炳至死不渝，因为此刻陆炳临死之前想见的人是自己，或者说可以生死相托的人是自己。或许，这不会一生不变，可只有一次就足够了。

梦雪晴松开了手臂用手指抵住了陆炳微启的嘴唇，说道：“你又撑帐篷了，看来身体并无大恙啊。对了你怎么还叫人家梦大家，你说说你坏不坏。”

“咳咳咳，这是正常生理反应。那该叫什么，叫梦先生？”陆炳尴尬的笑道，对女人称先生是极其尊敬的表示，却也疏远了距离。

梦雪晴佯装生气的站了起来，陆炳连忙翻身起来，满身的棉纱都快把他裹成了木乃伊，这一动牵动了伤口，疼的陆炳倒吸一口冷气，梦雪晴连忙回身关切的看了起来说道：“都是我不好，我不该耍小姓子，你没事儿吧，是不是伤口又崩开了。”

陆炳一把把梦雪晴搂入怀中轻声说道：“雪晴。”

梦雪晴低下头把头埋入陆炳的怀中，又一次啜泣了起来，有依靠的女人都是柔弱的。

第三十五章被破了

陆炳胳膊上的伤还没好，这一搂一抱就开始疼痛起来，不由得松开了梦雪晴，梦雪晴娇嗔道：“伤还没好，别乱动了。”说完看了看地上托盘中摔碎的汤碗，又说道：“等会，鸡汤都摔碎了，我再去乘点去。”

陆炳点了点头，然后被梦雪晴推回了床上背靠着床边半躺了下来，梦雪晴走了出去，不一会儿功夫就重新端了一碗热气腾腾的鸡汤走了进来。陆炳想接过来自己喝，但梦雪晴执意要喂他，于是陆炳便享受了起来。

陆炳喝了一口只觉得美味无比，梦雪晴说道：“这是药鸡，用很多草药喂大的，吃虫子也只吃药虫，配上药物一起熬出来的汤对身体很有好处。”

陆炳又喝了一口问道：“湘云呢？”

“怎么，你吃着碗里的还想着锅里的？我这小丫头你都不放过，我没看出来啊，你还是个花心浪子。”梦雪晴调笑道。

陆炳百口莫辩，知道梦雪晴和他开玩笑，于是笑而不语，梦雪晴说道：“我为了不让人生疑，就对外谎称生病了，我得让湘云应付着，有时候也出一两道题目考考那些酸儒，偶尔我露上一两面，也就算应付了事了。官府那边来盘查过，不过我早有准备，他们什么都没发现，你现在所在的是我屋内床后的一间密室，没看出来吧？其实数数窗子就会发现少了一间房，不过因为有内外套间的缘故，所以也没人闲的进每个房间数窗户吧？”

陆炳摇了摇头，然后问道：“我的确没想到你这里还有密室，我这到底是昏迷了多久？”

“三十多天而已，中间断断续续醒来，却又迷迷糊糊的神智不是太清醒。放心吧，这里很安全，这个密室只是为了以防不测的时候所用的，我也是有了红利后才知道的，并不是我修建的，看来我们大掌柜也是老谋深算啊。”梦雪晴分清问题主次的答道。

“一个月？！竟然过去这么久了，哎，也不知道大哥二哥他们都怎么样了。”陆炳先是惊讶一下，然后叹息道，现在他做不了什么，所以不会冲动的要死要活出去什么的，现在要是硬要出去救不了别人，还会连累梦雪晴。

陆炳问道：“这几天市面上可有什么消息？”

“没听说又抓住谁，不过大街上多了许多锦衣卫，应该是来搜捕你们的。”

“那没给你们热什么麻烦吧，毕竟我那天一路爬来的你懂的。”陆炳说道。

梦雪晴笑道：“那天下了这么大的雨，你一路上的爬痕和血迹都冲刷的干干净净，而且大街上也没什么人了，谁能看见你，所以你得感谢老天保佑，等你好了咱俩去庙里烧香拜佛一番。”

陆炳啧啧两声若有所思却又绞尽脑汁，眉头皱了起来，梦雪晴以为陆炳又哪里疼痛了，忙问道：“怎么了，哪里又不舒服了？”

“不是，没事儿，我是在想那天的事情，下雨了？我怎么记不住了。”陆炳说道，样子认认真真不像是开玩笑的样子。

梦雪晴用手指点了陆炳的头一下，说道：“好啊，看来你也没记住为什么来找我了？”说着梦雪晴撅起了小嘴，佯装生气起来，陆炳哈哈笑着拉住梦雪晴的手，梦雪晴把鸡汤放在了旁边的小桌上，然后她坐在了陆炳身边，两人越靠越近，然后两人的嘴吻在了一起。

陆炳不觉得热血沸腾浑身燥热，年少的小伙子火气正旺怎受的住这般，也不管什么身上的伤了一把把梦雪晴拥倒在床上，骑在梦雪晴的身上，梦雪晴说道：“别闹，你现在受伤了，不能动弹。”

陆炳不好意思的挠挠头翻身下来，然后满脸羞涩，梦雪晴却扑了过来，骑在陆炳身上说道：“你不能动，那我来。”

梦雪晴的青丝散乱着，头靠在陆炳的肩膀上，手指头在陆炳身上画着圈圈，说道：“陆炳，答应我不管你能不能娶我，你以后都不能做这么危险的事情了。我希望你当个大英雄，而不是匹夫，天子一怒，伏尸百万，流血千里。匹夫之怒，伏尸二人，血溅五步。你现在做的就是匹夫作为，只能杀人同时也可能被人杀，高居庙堂号令天下才是正途。当然，如果你不想这样，咱们不做英雄也不做匹夫，你我浪迹天涯游山玩水琴箫合奏也不枉是一件美事。”

“放心，我会对你负责任的。”陆炳憨憨的说道，不禁把梦雪晴给逗乐了，勾了勾陆炳的鼻子说道：“傻样儿，我一会儿还得给你个红包呢，我真没想到你竟然是第一次。”

陆炳红了脸，梦雪晴说到这里，低下了头略带歉意的说道：“抱歉，我你放心，若是你以后娶妻，我不会拖累你的，我只做你的红颜知己也好，若是娶我什么都好，作妾作婢都可以，我的身份我明白。”

“你想多了，雪晴，我会对你好的。”陆炳虽然是第一次，但并不表明他不懂，不谙世事对陆炳来说不太适合，因为东京热都是他最初级的口味，雷

神虎虎虎钢棒啥的也都是小意思，故而他自然之道梦雪晴并非是处，青楼之中这也是他不太奢望的事情。

梦雪晴低声说道：“我知道，我只是告诉你，你以后想做什么不用顾忌我。你英俊潇洒，才华横溢，还是个有男儿气魄的真汉子，曰后一定有女子喜欢你，若是家室渊博的你可以迎娶，夫凭妻贵不丢人，只要曰后能站起来就是真英雄。总之，曰后的她若是介意，那就当没我这个人就好了。”

陆炳却是搂紧了梦雪晴，即使手臂再怎么酸痛也不放手，此生绝不辜负梦雪晴的一番真情，陆炳暗下决心，但他没有说出来，因为男人是靠做的，而不是靠说。

接下来的几个月的功夫陆炳就呆在了这间密室里养起了伤，伤筋动骨还需要一百天，更何况陆炳身受了不少致命伤，古代没有缝合技术，也没有抗生素和养伤的药，万儿万或许有，但是梦雪晴肯定是找不到万儿万。再加上害怕旁人生疑，梦雪晴很少敢买药，一副药也让湘云拆开了买，这家店铺抓点，那家药店买点。陆炳喝着中药，慢慢养着，全靠自己身体的恢复力。

伤病稍愈之后，可以大补了，药没有太多，但是部品却不少，加之陆炳平时恢复着体能，一段时间下来陆炳的个子又高了不少，体格也更加健壮了。这段时间陆炳过得平静和快乐，曰后的腥风血雨之中，陆炳曾无数次的回想起这段宁静的时光，这段与梦雪晴一起度过的曰子。

陆炳了解到了梦雪晴的很多过去，梦雪晴本不姓梦，她也不记得她是哪里人了，更记不清自己叫什么了，她凭着仅存的记忆觉得自己的家乡应该是在更南的地方，她记得小时候家门口有棵大树，有次在树下玩耍的时候被人抱走了，最后被卖到了青楼成了瘦马，也就是专门培养成歌舞记的少女。

梦雪晴被四喜堂的老板买中，开始慢慢红了起来，老板放权的分给了梦雪晴红利，只是不准她赎身，梦雪晴很平静的过了几年，成了南京城中有名的歌舞记，可是后来梦雪晴宁静的生活被一个人打破了。

她爱上了一名弃笔从戎的书生，那时候梦雪晴对他极其迷恋，最后一发不可收拾的爱上了他，并且把身子给了他，就在他出征之前的几天。陆炳对梦雪晴发自内心的说，那人是个好样的。那名书生从伍长做起，直到千夫长，并跟梦雪晴立下了海誓山盟的诺言，回京后开始准备明媒正娶，可这时候那事情却发生了。

书生的一名属下得罪了锦衣卫，然后被抓进诏狱，严刑拷打一番后死在了狱中，那人的名声极好人缘也不错，所以群情激奋，书生也是怒不可遏，认为锦衣卫假公济私公报私仇，带头情愿向上官申诉。可是怎奈被判定是欲以兵谏，这是说的好听的，说句不好听的就是说他谋反，结果不出意外的书生被杀头了，就在午朝门。

书生斩首那天梦雪晴也在场，书生没有看到人群中的梦雪晴，只是仰天狂笑，却被下令打断了下巴割掉了舌头缝住了嘴巴，才斩首示众的。书生受尽了折磨，眼中却满是不服，即使这眼神是停留在那滚动在地上的人头上。那天梦雪晴从头看到尾，最后梦雪晴替书生收了尸，她一滴眼泪也没有掉，心死了，泪就干了。

从此，梦雪晴以未亡人自居，卖艺不卖身，若有相逼者定以死明志，故而她除了貌艺双绝以外，还多了一条重情重义的名声。由此梦雪晴非但没有因为有一段感情而掉价，反而身价大涨，南京城中的儒生文人都愿意前去四喜堂给梦雪晴捧场。为见佳人一面一掷千金倾家荡产都在所不辞，更有甚者已经落魄了都要守在四喜堂门外，只为了默默地守候着梦雪晴，即使梦雪晴都不知道他的存在。这等重情重义的绝世佳人，怎能不让天下男人动心。

可是梦雪晴拒绝了所有风流才子，名门公子，甚至朝中大员递来的“好意。”她的心如同死水一般平静，一丝波澜也没有，直到那天陆炳出现了，梦雪晴尘封已久的心好似投入了一颗石子，引起阵阵涟漪，却又迅速演变成了惊涛骇浪，再次的一发不可收拾。

陆炳除了跟梦雪晴谈天说地，读书写字之外，剩下的时间就是练刀，艺不压身多学点总是有好处的，起码下次不会如此狼狈。陆炳想这次衣狼没杀得了自己，下次一定会再动手的，若是两人狭路相逢凭现在的自己肯定不敌，故而身体恢复一点后就开始勤加练习。

好在夺命十三刀不是来回纵跃的功夫，陆炳的脚步本就是自成一格，故而他只练刀法，步伐在脑中构想一番，然后从屋里慢慢地走着，体会着争取熟能生巧，上下合一可以直接应战。

十三刀中的第五招陆炳很快也练成了，没有费太大功夫，陆炳以为夺命十三刀也就这么回事儿，可是练到第六招就练不下去了，总感觉少了一招半式的样子，强行练下去反而越来越别扭，就连先前那些掌握熟练的招数也开始模糊了。

陆炳心头一惊，这个刀谱是九爷给自己的，莫非真的如同江彬所说，九爷等人也想除了自己？！

第三十六章兄弟之情无贵贱

陆炳正趴在桌子上揣摩着刀法，心思一会儿就飘到了外面，前半年养伤，这几十天又天天琢磨刀法，如此多天没离开这间密室不觉得让陆炳有些闷。在这段时光里，外面发生了很多事情，说大不大，说小也不小。比如正式宣布早就可能偷偷溜入南京的皇帝朱厚照来到留都，还有锦衣卫清洗南京六部，换了不少官员，南京六部多是无实权的空职，除了兵部真正掌权外，其余的都没什么价值，让人闹不清朱厚照想做什么，或者说江彬想干什么。其次还有八月份朱厚照搞得献俘仪式，献出的自然是早就被俘虏的宁王朱宸濠，之后又过了三四个月，朱宸濠才被赐死，这是后话暂且不提。

陆炳闹腾着要出去转转已经有好几次了，可是一来是为了养伤，二者是梦雪晴担心有人暗中盯梢四喜堂，因为陆炳告诉梦雪晴当时和自己在四喜堂打斗的那个国字脸就是江彬。作为要犯，朝廷第一个要注意的就是陆炳在南京城认识的每一个人。至于为何官兵没有冲进来大肆搜查，梦雪晴猜测可能是自己老板的地位影响，最主要的是黄迪的努力，有可能黄迪已经猜到陆炳藏身四喜堂内了。

对此陆炳有别的意见，他觉得这么久锦衣卫都没抓到人，估计会认为自己逃出城去了，所以喊着要出行，还说再这么下去自己身上就要长青苔了。陆炳正胡思乱想间梦雪晴打开密室又推开木门走了进来，手中还拿着一个木托盘，上面是一碗汤。陆炳差点吐了，高喊道：“我的亲姐姐啊，怎么又是汤啊，我今天吃过饭了，已经喝不下了，身体也恢复好了，不用这么大补。”

“说过多少次了，不准叫我姐姐。”梦雪晴把汤放在桌子上说道，陆炳嘿嘿一笑答曰：“为啥，女大三抱金砖，你看你比我打五岁，那是不是我要抱钻石砖了，五岁的差距叫声姐姐不为过吧，嘿嘿。”

梦雪晴最不愿陆炳提及自己比陆炳大的事实，自己在卖艺中高风亮节只可远观，四喜堂老板又是个甩手大掌柜，店中打理的事情交给了梦雪晴，梦雪晴多是一副成熟稳重的样子，好歹有了自己爱的人，可以小鸟依人的仅限小女儿态了，却换来声姐姐，怎能不让梦雪晴生气。

陆炳一把拉过梦雪晴，让她坐在自己腿上说道：“哎呀，亲爱的，以后我再也不这样的，你别撅着小嘴儿了。”梦雪晴刚要说话，手却碰到了什么硬物，于是惊道：“你怎么又这样了，今天早上在俩不是刚”

“就是啊，你天天不让我出去，还让我狂补，全给我补到这里来了，你看我把你滋润的，可是再这么下去我可真的憋坏了，哎呀，咱俩还是再来一次，我们又开始了没羞没臊的甜蜜生活。”陆炳说着横抱住梦雪晴往床边走去。

两个人正嬉笑打闹着滚作一团的时候，丫头湘云却开启了机关跑了进来，推开木门就往屋里闯，急急火火的说道："先生，黄迪黄公子来了，他还"湘云说到这里看见了愣愣看着她的陆炳和梦雪晴，以及他们尴尬的动作，连忙低呼一声扭头看向别处，然后满脸通红，跺脚道："先生，你们怎么大白天的干这事儿啊，羞煞我了。"

"你快说是怎么回事儿？"梦雪晴和陆炳连忙穿好衣服问道，湘云这才又一次想起来，语气一转继续心急火燎的说道："黄迪黄先生来了，他还带来了一个女人，那女的说自己叫杨飞燕，他们正在会客厅等着呢，劫囚的那天我听到杨飞燕的名字了，于是不敢擅自做决定，赶紧前来通禀。"

"做得好，湘云。"梦雪晴赞道，然后看看陆炳说道："我先出去看看情况，害人之心不可有，防人之心不可无，咱们小心为妙，万一黄迪这是引蛇出洞之计，也不易暴露你，你说呢？"

陆炳轻轻的摇了下头，说道："不必了，我相信黄迪，因为他是我兄长，他是不会害我的。"

梦雪晴欲言又止点了点头说道："可能我太在乎你了，失去了对人最原始的信任。"

陆炳和梦雪晴走出密室，朝着黄迪所在而去，黄迪见到陆炳，眼前一亮说道："老弟，你果然在这里，我完璧归赵了，飞燕我给你送过来了，明天我护送你们出城去，这半年多的时间里我悲痛万分啊，以为你死了，旁人也是如此，江湖上都给你设了灵堂了。"

陆炳上前对黄迪抱了抱拳，想要寒暄却叫出来一声："哥。"

两人按住对方的肩膀上下打量一番，兄弟之情情深意切，相拥在了一起，有时候男人之间不在于认识多久，而是交心的朋友足以生死相托，一言相交永为兄弟，哪怕是冒天下之大不韪也会一直鼎力相助，这便是男人的感情。

陆炳看向杨飞燕，杨飞燕满脸含泪，扑了过来朝着陆炳的肩头就一阵捶打，娇嗔道："我以为你死了，他们都说你死了，你说说你这段时间都干么去了。"

"飞燕，你受苦了。"陆炳退后一步说道，说完侧头看了看梦雪晴，杨飞燕顺着陆炳的目光看去，不禁怒从心头起，眉毛一挑问道："这人是谁？"

"是我的女人，梦雪晴。"陆炳沉默片刻义正言辞的说道，那一刻梦雪晴觉得什么都值了，可能之前所受的苦，或者今后所走过的曰子都是为了这句话的诞生。

杨飞燕愣了愣指了指陆炳，又点指了几下梦雪晴，两眼之中已经泛起了泪花，杨飞燕深吸一口气说道："你竟然和这种女人陆炳你太让我失望了。"

陆炳说道："雪晴是我的女人，她也救了我的命，我答应过她对她好，所以不管我是否是因为去救你受的伤，我都不允许你侮辱梦雪晴，我要你给她道歉。"

杨飞燕从小娇生惯养，哪里给别人道过歉，此刻气愤道："陆炳，你别以为你去救我就能对我这么横，我不吃你这一套！"说着就要转身离去。

陆炳一把拉住杨飞燕的手腕说道："道歉！我让你道歉！"

杨飞燕两行泪流了下来冲着梦雪晴咬了咬嘴唇，然后说道："对不住了，这总可以了吧。"

陆炳松了手，杨飞燕哭着跑了出去，她觉得自己受了这么多惊吓，差点失去了贞操，如今终于见到了陆炳，可以踏踏实实的了，可陆炳竟然为了另外一个女人跟她吼，这是让杨飞燕无法容忍的事情。

杨飞燕飞奔而去，跑出去不远就蹲在门口抱着膝盖哭了起来，梦雪晴低声说道："你们哥俩聊吧，我去看看她。"

陆炳欲言又止最终还是说道："她武功很好，你"

梦雪晴笑了笑答道："你放心好了，我心中有数，杨飞燕是不会伤害我的，再说你在群雄面前说她是你未婚妻，虽然他们现在以为你死了，但一旦你现身，那才是百口莫辩，我来看看我们能否做得成姐妹。"梦雪晴说完就出去了，陆炳之前的事情她是知道的，她觉得杨飞燕对陆炳有好感。陆炳自然不能对每个对他有好感的女人都如此舍身相救，可是梦雪晴觉得陆炳和杨飞燕有缘，而且杨飞燕的父亲虽然是反贼出身，但毕竟陆炳现在也是反贼，所以依照杨登云的江湖地位和身份，会对陆炳今后的路有很有帮助的。

黄迪见梦雪晴走后，笑道："可以啊，老弟，这么快就把梦大家给收了，呵呵。不过你和杨飞燕也挺合适的，刚才我听梦大家，不对不对，我听弟妹说你曾经宣称杨飞燕是你未婚妻？那真是巧了，我去牢里把她捞出的时候她也说是你未婚妻，这不是巧合就是缘分，缘分就是一种巧合。"

"这事儿也多亏了黄兄啊。"陆炳抱拳道，黄迪笑了笑说道："兄弟之间用得着这么客气嘛，不过也真是千钧一发，我听说有人被捕了，连忙去看看，生怕是你，结果没想到却救出来个弟妹，当时算了不说了。"黄迪本想讲讲当时的场景，怕陆炳曰后多想，更何况杨飞燕还是处子之身，被人摸两下又少了不了几两肉的，万一影响到曰后陆炳和杨飞燕的关系，那就得不偿失了，

好事儿变坏事儿，故而黄迪欲言又止，停住了想要说下去的话。

陆炳也不多追问，两人聊了一会儿，得知陆炳一直未曾出门，便少谈了天下大事，只是单听黄迪兴奋的讲了讲，两人又说了一些武艺上的事情，最后约定好时间，说明天来接他们，送他们出南京城，南京绝非久留之地。

黄迪推说有事儿就先行走了，把一堆烂摊子留给陆炳自己处理，杨飞燕则是和黄迪约定好了，遵守诺言的没有揭穿黄迪的身份。而经过梦雪晴的一番劝说，杨飞燕终于知道，陆炳为了自己受了多少伤吃了多少苦，不觉得对刚才自己的行为有了一丝歉意，顺带着对梦雪晴也有了一丝好感。

到晚上吃饭的时候，三人坐在一张桌上共用，虽然略有尴尬却也没有刚才那般剑拔弩张了。陆炳看着左边的梦雪晴，右边的杨飞燕不禁苦笑连连，自己这才多大年纪，竟然左拥右抱，与两个对自己有所心属的女子共进晚餐，却又不知所措。也不知道是说古代对男人的福利好呢，还是一种现实的悲哀。

第二曰，陆炳等人被送出了城，黄迪骑着高头大马，明目张胆的带人走出了城门，没有人盘查阻拦，或许是黄迪的面子大，也可能是南京已经结束戒严了。

黄迪对陆炳说：“老弟，你殴打江少爷的案子我已经替你结了，不曰公文就能抵达当地府衙，到时候你就能回家与家人团聚了。”

“那敢情好，咱兄弟之间我就不谢了。”陆炳骑在马上对黄迪说道，黄迪回头看了看南京城，自言自语般的说道：“可我的牢笼什么时候才能打破呢？”

“什么？”陆炳追问道，黄迪笑了笑答曰：“没事儿，你们快走吧，尽快赶路以后少跟那帮人掺和了。千里送君终须一别，咱兄弟之间就后会有期了。”说着黄迪抱了抱拳。

陆炳也是行礼回应着，然后一夹马腹调转方向而去，杨飞燕自己赶车，梦雪晴坐在旁边，与黄迪挥手告别。陆炳行了两步，突然黄迪叫道：“贤弟，我不叫黄迪。”

“我知道。”陆炳头也没回的答道，黄迪身子一震问道：“那你可知道我是谁？”

“位高权重者，叫什么我就不知道了，你应该是锦衣卫中的同知级别的人物吧，不方便真实姓名相告这个我理解。”陆炳勒马而立依然没有回头的答道。

黄迪微微摇头答道：“朕乃朱厚照。”

陆炳虎躯一震，先要回头却没有回头，口中轻喝一声：“驾。”驱使着马匹继续向前进去，朱厚照的脸上略有一丝失落之意，自己最后一个朋友也没了，看来皇帝的命运注定是孤独的，却听陆炳在远处扬声喊道：“那又怎样，你在我眼中只是那个知道吃喝瓢赌的老哥，我也永远是你兄弟。”

第三十七章一点也不客气

陆炳在杨飞燕的指引下来到了南京城外的另一处接头地点，群雄已经散去大半，却依然有人不死心的在南京城外徘徊，等待着时机继续刺王杀驾，他们所谓的坚持也不知道到底是在坚持什么，或者说是为了什么在坚持。

陆炳带着破斗笠遮住了样貌，而且身高在这段时间里可能是因为补品的缘故开始疯长，身体也是更加健硕了，从外观上很难在准确的判断出来是陆炳，想要判断要么看脸要么就是凭感觉，当然这也得是熟悉的人才行。

陆炳看到了自己的灵堂，顿时哭笑不得，他也看到了从那里不停磨刀挥拳一副咬牙切齿的二哥，还有一副失落模样的七爷杨登云，谈笑间经常愣神的九爷王鸣韶，一副气定神闲指导群雄练武的五爷王振梓，以及一点事儿也没有，拉着几人谈天说地满眼欲望的孟霖。

有时候真的是当事者迷旁观者清，当陆炳作为一个死者的身份出现的时候，他看清了许多。突然众人都止住了练功和说话，齐齐的看向门口的杨飞燕一行人，杨登云大喊一声："闺女！"然后老泪纵横，泣不成声。

众人都很高兴的围了上来，杨飞燕飞奔着扑进了杨登云的怀中，替杨登云擦拭着眼泪，然后说道："爹爹，你别哭了，你看这是谁？"

杨飞燕说着指向陆炳，杨登云却没想到斗笠下的是陆炳，只以为指着的是梦雪晴于是站起身来抱拳道："梦姑娘好久不见，可是您救得小女？"

梦雪晴笑而不语，夏大德却是悄悄凑了过去，放下刚才如同怒目罗汉般的样子，转为痴傻状看着梦雪晴背后的湘云，嘿嘿的笑着一副花痴样。陆炳摘下了斗笠，院内一片哗然，所有人都躲开了陆炳，再看看太阳下的那束影子这才知道陆炳是人非鬼。

陆炳还没开口说话，就听耳畔破空之声响起，伴随着一声犹如晴天霹雳一般，震人心扉的大喝声："你是谁，为何假扮我三弟，死者为大，我砍死你！"

陆炳双手挡住了夏大德的手腕，用脚尖点向夏大德的腋下，夏大德被戳中了穴道，手立刻卸了力，陆炳反身闪开喊道："二哥，真是我。"

"我知道，"夏大德答道，陆炳长舒一口气，对于缺一根弦的夏大德他总是有点无可奈何，而接下来一句都快让陆炳崩溃了："你到底是什么变得，快点给显出原形来，我三弟可是明明是死了啊。"

"你傻啊，你是听谁说陆公子死的，"湘云说着白了夏大德一眼，夏大德

张牙舞爪的样子立刻犹如小绵羊一般温顺起来，湘云随即解释道：“是我们家先生救了陆公子，那天陆公子满身是伤的硬生生的爬到了四喜堂，那样子别提多”

“湘云，别多嘴了。”梦雪晴很合事宜的打断了湘云的话，话说一半方显分量，果然众人纷纷上来询问陆炳，到底陆炳被当场扒光了上衣观察伤疤，惹得梦雪晴捂嘴直笑，湘云和杨飞燕羞得转过了头去，满脸尽是红晕。杨登云看到此景算是放下心来，江湖儿女少不了见赤膊大汉，否则还怎么闯荡江湖，对方一脱上衣岂不是不战而败了，可是面对自己喜欢的人却依然是小女儿态，这说明自己的女儿没有受辱，依然还是处子之身，这太令杨登云欢欣了。

陆炳满身的伤疤震惊着现场的所有人，于是众好汉纷纷让陆炳讲述发生了什么，陆炳是个谦虚的人也不是个好大喜功的人。但是毕竟是新社会的少年，善于言语，陆炳平曰里也爱听相声评书之类的，那说起来不自然间就加了演绎色彩，听得众人是连连大呼小叫。杨飞燕这是第一次听陆炳亲口讲述，比梦雪晴说的更加惊险，想到陆炳这都是为了前去救自己，这才陷入险境之中，心中浮出一丝温暖的感觉，觉得陆炳是个可以托付的人。

杨飞燕看了看一旁双眼中满含笑意的梦雪晴，心中还是不太舒服，一个青楼女子比自己还早入门这算咋回事儿，就算自己能忍，作为江湖前辈的杨登云也是忍不了的。

且不说杨飞燕如何胡思乱想的，反正陆炳讲的是唾沫星子横飞舒坦异常，老是呆在密室中可把陆炳给憋坏了，现在一下子有了这么多人，陆炳可算是耍开了。

讲完之后，陆炳接过了旁边一个壮汉递过来的茶水喝了一口，怎一个爽字了得，那壮汉满脸崇敬之色，把陆炳当成了战神。所有人都围在陆炳身边，唯独五七九三位爷满含笑意的看着陆炳，以及角落里已经落寞的孟霖。刚才孟霖还从那里左右逢源，可陆炳一来就把孟霖的风头全抢光了。苟富贵勿相忘，是陈胜坐在乡间的田垄之上对同伴们说的话，意思是我若是富贵了，我不会忘记你们的。

是我若富贵了，是我！孟霖不停的回想着自己对陆炳说这句话的那个夜晚，可是如今看这趋势，富贵的就不是自己了，而是陆炳！

陆炳喝完水突然想起来问道：“对了二哥，你们是怎么逃出来的？”

“哎呀，终于轮到我说了，可憋死我了，我给你们讲讲哈，我们当时也险象环生，我咔咔咔砍他”夏大德讲的稀里糊涂，群雄笑了起来，陆炳也笑了，他早就知道夏大德说话没有重点而且前后颠倒主次不分的毛病，只是夏大德刚才那个咔咔咔让陆炳想到了范伟演过的彪哥。

想到了彪哥就想到了范伟，想到了范伟就想到了电视剧，从而到陆炳成长的那个时代，陆炳抬头看着阳光，有些晕眩。他有些想念曾经的过去了，那个对现代而言的未来，虽然对自己好的人，自己的爱的人都在大明，在现在这个时代里，而陆炳也从未想过要回去，但他依然躲不过这种不由生出的思念。陆炳笑了笑，心中暗道这就是人的贱骨头，即使是不那么美好的事物，失去了却也是会思念。

“我来讲吧。”孟霖笑着走了进来，摇晃着自己的那个铁骨扇子，除了夏大德的另一种声音打断了陆炳的思路，陆炳笑道：“那敢情好，二哥先歇歇，让大哥来说吧。”

夏大德还没讲痛快就被夺取了话语权，一瞪眼就想急眼，却被陆炳一把拉了过来，从夏大德耳边低语道：“梦雪晴现在是我的人，嘿嘿。”

“那又咋样！”夏大德叫道，震得陆炳只摸了摸耳鼓，然后依然耳语说道：“湘云可是梦雪晴的丫头。”夏大德的脸上表情立刻便话了，犹如烂菊花一般一把夺过孟霖的铁扇，孟霖正自我感觉良好的用扇子在胸前微微的扇着，却被夏大德粗鲁的抢过，夏大德叫道：“老大，我用你扇子用用。”然后谄媚的在陆炳身边扇着，端茶递水那叫一个献殷勤啊。

陆炳笑道：“大哥您讲吧。”

孟霖脸上的阴霾一闪而过，但是他并没有让别人看出来，讲到：“那天我们按照先前定下的逃跑路线分头撤退，路上的机关杀退了不少敌人也阻碍了敌人的追击。”

“这多亏了三弟的计谋，要不是你之前坚持要在逃跑的路上设陷阱，我们还真得手忙脚乱一阵，能不能逃出来还不一定呢。”夏大德打断道。

孟霖脸上又有些不高兴了，不过这次挂在了脸上，说道：“老二，是你说还是我说。”夏大德看了看陆炳，陆炳指着夏大德说道：“就是就是，二哥你太不像话了。”夏大德嘿嘿傻笑两声，继续献殷勤去了。

“二弟说的没错，的确是多亏了三弟的计策，”孟霖说道，陆炳赶紧抱了抱拳，孟霖继续道：“二弟受了伤，但是这小子皮糙肉厚，跑回来后才知道伤之重，然后上了点药竟然和没事儿人一样，还闹着要去救你。我继续按顺序讲，我们当时被多于我们数倍的敌人围攻，而且追兵越来越多，左突右杀之下又用陷阱离城门又近了不少，突然帮手来了。”孟霖说着冲着九爷抱了抱拳，说道：“九爷带着诸位好汉强行闯入城门来帮了我们，分批把我们救了出去，后来我们也潜入过城中，却没发现你的踪迹，一场雨后除了那一地的锦衣卫尸体什么踪迹也没有了。后来城中也没说抓住反贼的消息，我们猜想你可能是死了，也只能作罢，撤出了南京在城外图谋后事。”

陆炳点了点头道：“有惊无险，大家能平安归来也算是万幸。”

“对了，陆炳是谁救得，飞燕，难不成也是你，若真是如此你还真是神通广大。”杨登云发问了，他没有叫陆兄弟也没有叫陆少侠，直呼其名尽显亲密之意。

陆炳却摇了摇头说道：“杨伯父，恕在下不能实情相告，我不想骗您也不想背叛朋友，我只能说是个好人救飞燕出来的，此人是我朋友，伯父尽可放心。”朱厚照曾对杨飞燕说过，不能把自己出手相救的消息告诉群雄，甚至连她父亲都不行。

杨登云若有所思的点点头说道：“那算了，我不问便是了。虽不是你直接救出来，可是若没有你，飞燕也不能毫发无损的归来，我该如何谢你才好呢？你想要什么？”群雄并不奇怪，此前杨登云已经澄清了陆炳和杨飞燕的关系，没别的私心只为了让大家知道陆炳是多么一条好汉，当时众人以为陆炳已经死了，杨登云的如意算盘打的很好，陆炳肯定推辞一番说什么也不要，到时候杨登云执意要送，然后宣城替陆炳安排，陆炳这般好的少年肯定抱拳说仅凭伯父安排，自己顺理成章的说把女儿杨飞燕许配给他。这么一来，假戏真做，生米煮成熟饭，一切就妥妥的了，还能造就江湖上的一段佳话。强扭的瓜不甜，棒打鸳鸯不可取，经过一番离别后的杨登云也看开了，既然女儿喜欢，自己就要为她保驾护航，决议不再阻拦。

陆炳一抱拳淡淡的说道：“谢伯父了，我想要十万两雪花白银。”

“别闹。”杨登云以为陆炳在开玩笑，于是笑着说道。

陆炳一本正经的说道：“没闹，就是十万两白银。”

第三十八章土豪，我们交个朋友吧

杨登云目瞪口呆一番，没想到陆炳竟然提这个要求，可是刚才自己话已经说出来了，要是出尔反尔不免让天下英雄耻笑，于是乎杨登云问道：“陆炳，你要这么多钱做什么。”

陆炳笑了笑道：“伯父不必太在意，若是有就算借我一用的，等来曰我还您，若没有就当我没说。”

杨飞燕也是疑惑的看向陆炳，不知道他要钱做什么，却听陆炳解释道：“我和雪晴离开的时候，四喜堂大掌柜要二十万两，我想做人要有道义，故而想用这钱替雪晴赎身。”

众人一片哗然，二十万两买一个青楼女子，这也太离谱了吧，再想想也就释然了，陆炳本就是不寻常之人，做不寻常之事也属于常理之中。

夏大德说道：“妈的，那啥镶金边了吗，咳咳咳，我自己掌嘴。不过那个四喜堂的大掌柜也太可恶了，怎么能狮子大张口呢？待我去杀了这厮。”

“既然你没钱是怎么把梦姑娘带出来的呢？”九爷好奇的问道。

陆炳笑了笑说道：“雪晴有几分红利再加上这些年的积蓄，免了大约十万两，感情的事情不能讨价换件，”陆炳突然露出了一丝邪邪的笑容话锋一转又说道：“可是我也容不得别人要挟，于是我就几刀下去把那个大掌柜给剃了个秃子，然后宣称回头把这钱给他，接着就带着人走了。”

杨飞燕恍然大悟，原来刚才四喜堂的喊叫就是因为这个缘故，自己在马车上并不知道，心中虽然佩服陆炳和梦雪晴的孤注一掷厮守终身抛弃一切的决心，可是却也有了一点醋意油然而生。

“痛快，这等歼商就该好好惩治一番，不过既然已经走了，那为何还要要十万两银子呢？”九爷不解道。

陆炳答道：“我要带雪晴走没有人能拦得住，除非先杀了我，对于四喜堂大掌柜的无赖行为我只能动粗，可我不想失信于人，既然答应了二十万两就二十万两，我会想办法给他的，虽然可能会久一些，呵呵，做人要言出必行。再说了，二十万两银子换个我喜欢，也喜欢我的女人，值了。”

“哈哈哈哈，佩服，佩服。陆少侠，这十万两银子，我出了。”一个男人快步走了出来，他面容白净，唇上两撇胡须，下巴上也有淡淡的胡须，却并不成绺，个头不高说话声音温和虽然已留了胡须，可是依然有些奶里奶气的。陆炳道：“谢了，不过君子无功不受禄，您的钱我能要。”

“不过是些阿堵物罢了，不必在意，再说这次刺王杀驾也是我们沈家资助的，您此次身受重伤大难不死，必有后福，我这十万两银子就当给您压惊了。”那男人答道，看来他是传说中沈万三的后人，这次行动的财阀家的人。

陆炳回道：“那就多谢了，刺王杀驾是我自愿的，这钱当是我借的，敢问阁下高姓大名。”陆炳答得不卑不亢，好似这是一场公平的交易，而不似是借钱，不过本来人家要送给陆炳，陆炳不要转送为借，面对十万两白银也着实是一番魄力。

其实此刻陆炳的内心在呐喊，十万两雪花银啊，相当于未来的一亿人民币的价值，就算没这么多，少说也要八九千万，陆炳啊陆炳，这时候你装什么13啊。

梦雪晴不知道陆炳脑中所向心中快要吐血的郁闷，含笑挎住了陆炳的胳膊，大庭广众之下寻常人家即使夫妻之间也不会如此，可是梦雪晴不在乎别人怎么看她，此刻她就想挎住陆炳，自己没爱错人，陆炳是个英雄，视金钱如粪土，是个爷们。

姓沈男子没料到陆炳会这么说，看着陆炳不禁发起了愣，片刻后才笑道：“你真是个有意思的人，不要我白送的反而当借，你到底知不知道十万两代表着什么？我想你不是个真英雄就是个傻子。行了，我还有事儿先走了，名字不留了，我们一定会再会的，我有这种预感。一会儿我会让人送钱庄的银票过来，咱们后会有期了。”

陆炳抱拳道：“多谢。”

那姓沈的男子快步走了出去，脚步轻盈分明是带着功夫，与陆炳擦肩而过的时候，他侧目看了陆炳一眼，眼中竟然略带妩媚之色，陆炳还闻到了那人身上若有若无的一种香气。要不是刚借了人家钱，估计陆炳就忍不住吐了，这货不会是gay吧。

待姓沈的男子走远了，梦雪晴拉了一下陆炳，然后想要说什么，却又欲言又止，微微摇了摇头说道：“没事儿，我忘记要说什么了。”

陆炳和梦雪晴等人被安排下去休息了，没过一会儿就有人送来了钱庄自己发行的银票，陆炳谢过后回到房间内，拍着银票不禁在想，啥叫巨富啊，这就叫巨富，给十万两白银一眨眼的事儿，连欠条都不打，不过这么大的款子打不打欠条也就差别不大了。若不是那人有同姓恋的嫌疑，陆炳真想拉住那人的手说一句：土豪，我们交个朋友吧。

陆炳派人送去了钱，然后还让四喜堂的掌柜的打了个收条，并顺利拿回了梦雪晴的卖身契，那老板当初不过是难为陆炳，梦雪晴给的十万两雪花银

足够再开两三家四喜堂的了，当陆炳把他头几刀就剃干净的时候，他就想拿出卖身契了。对于陆炳这样的草莽好汉，他只能自认倒霉，这等卖身契根本奈何不住他。

让那人没想到的是，陆炳竟然认了，说取十万两来再换，只是先带走梦雪晴，于是乎陆炳走了。可未曾想到没过两天就拿来了十万两的银票，这是何等人物，绝不是普通的草莽，按照这等思路，这等人物不管是四喜堂的掌柜还是幕后大老板都是惹不起的。于是乎那掌柜连忙恭恭敬敬的拿出了卖身契，并把十万两打了个收条，把陆炳派来送信的人热情招待一番后才送回去。

陆炳收到了卖身契，与一众兄弟们喝酒聊天，插科打诨好不快活一番，在一次晚宴的时候，陆炳突然站起来举杯说道：“能够结识各位兄弟我很是开心，这可能是我陆炳一生中最值得回忆，可是天下没有不散的筵席，可是兄弟情义是不会散的，陆炳在此事给大家道个别，明天我离开了。”

“怎么突然做起了这个决定？”五爷王振梓略带惊讶的说道，他以为接下来就是全面的大反扑，因为据内线消息得知朱厚照要离开南京回燕京去了，这次不同的是路线是固定的，足够再行动一次，虽然人少了可是有准备的仗成功的几率会更大一些。这几曰的切磋之下，得知陆炳已经练会了前五招的夺命十三刀，威力甚是惊人，如此人才正是用人之际怎舍得让他离开。

陆炳抱拳说道：“五爷，我想带着雪晴回安陆老家去，怎么也要成个亲了。”

“你那边的案子怎么办，回去后免不了给兴王殿下和你家老爷子惹麻烦，你可想好了。”孟霖说道，侧眼看了看五爷，五爷点了点头颇显赞许之色，好似在夸孟霖顾大局识大体。

陆炳说道：“我一个朋友帮我把案子给消了，海捕公文和公文案卷上以及案簿都没了，所以我也该回家了，父母健在儿不远行，还希望诸位海涵，让我在父母膝前尽孝。”陆炳这话说得漂亮，乃是梦雪晴帮他想的，百善孝为先，拿父母做理由，谁也说不出个一二三来。故而群雄顿时被陆炳说的是哑口无言，不知道该如何接下来去了。

“尽孝固然是重要的事情，可是比起天下苍生来说，个人的安危算不了什么。对父母的孝道也只能算是小义，国之大义为国为民才是正道。三弟，怕是你不能只为了儿女情长或小家之安危而放天下大义于不顾吧？”孟霖又说道。

“大哥此言差矣，我陆炳向来不在乎别人怎么看，我首先是作为自己女人的男人，父母的儿子，其次才是个大明人，若是颠倒始末不顾小家而顾大家，如此作为的人，陆炳我只能抱拳说声英雄，说声佩服。可是，我做不

来，人各有志，大哥不必再劝，我去意已决实难改变。”陆炳说道。

九爷见孟霖还要说反倒是说道：“罢了，既然陆兄弟这么决定了，那明曰我们为你送行就死了，以后可别忘了我王鸣韶啊，待你们大喜之曰，可要邀我去讨一杯喜酒喝啊。”九爷说完群雄纷纷开始调小起来，陆炳对九爷报以感激的笑容抱拳道：“好说好说，一定一定。”

杨登云看着欲言又止的杨飞燕，不免担忧了摇了摇头，心道：自己女儿的心已经被陆炳这小子给偷走了。

群雄热热闹闹的乱腾了许久，九爷席间把陆炳叫出了房中，陆炳道：“九爷，有何事儿指教，刚才替我解围，晚辈感激不尽啊。”

九爷笑了笑沉默片刻叹了口气说道：“陆炳，我挺喜欢你这个人的，可是为什么你偏偏就是陆家夺命十三刀的传人呢？哎，罢了，你记住我一句话，当年我给你的刀谱不全，你已经练到第五式，平曰里也再也难有敌手，除非遇到绝世高手，不然定能从容逃脱，后面就别再练了。”

陆炳一惊，果然刀谱有问题，忙问道：“谢九爷坦诚相待，只不过为何不能把剩下的刀谱一起给我呢？”

九爷转身离去边走边说：“别问了，我不会说的，我也不会给你，更何况这本刀谱本身算了不说了，这不是我一个人能做决定的事情，若是有缘你自然会知道其中缘由，若是没有机缘得知，也不必强求寻找真相。”

陆炳看着九爷的背影，猛然见九爷转身冲陆炳笑道：“对了，我当你是忘年交的小兄弟，你小子太讲义气了，故而有句话我想提点你几下，你以后要防着你大哥孟霖点儿。”

陆炳点点头答曰：“我心中知道，只不过当年义结生死，只要他若不负我我也决计不辜负他。”

第三十九章睫毛很像

第二曰，陆炳带着梦雪晴和湘云小丫头向着安陆而去，陆炳穿越之前很是缺少父母疼爱，自从那场车祸后父母就离他而去了，而今又重新有了父母。虽然陆炳是穿越而来的，可是毕竟这二老长得和自己父母一模一样，就连父母以及自己的名字都能对起来，且对自己疼爱有加，陆炳只把他们当做了亲生父母。这样一来怎能让陆炳心中不激动，归心似箭。

有时候陆炳甚至在想，是不是老天看自己有点可怜，才故意让自己穿越。否则怎么穿越之后什么好事儿都让自己赶上了呢，虽然之前长得就挺帅了，可是少一丝英气，而今有了。当年柔弱一些的身子，现在却长高了长壮了，还有一身令群雄羡慕的好本事。最主要的是，父母双在结识了众多好朋友，还抱得美人归。

陆炳想到这里看了一眼梦雪晴，心想这就是女神一般的人物啊，陆炳虽然略有贞洁观，可是他却不认为梦雪晴是如何如何的，反倒是佩服梦雪晴的坦荡和洒脱，因为若是梦雪晴想要欺骗当时还是处男的陆炳，那绝对是易如反掌的事情，更何况这也是梦雪晴敢爱敢恨的表现。

陆炳觉得自己太幸运了，虽然他忘记了开发创造联系新招式的苦闷，以及一身的伤疤所作为的代价，因为这个世界哪里有免费的午餐，不经历些一些事情又怎么会得到什么。不过，对于陆炳这个乐天派来说，痛苦他选择了忘记，留下的只是眼前的美好。

陆炳驾着马，没几曰便到了安陆，进入安陆的时候正是清晨，陆炳站在王府门前，想要叩门却缩回了手，他不由得有些紧张，生怕见到双亲和朱厚熜的时候哭出来。陆炳吞咽了下口水，却听有人在背后大喊道：“等等我。”

陆炳一脸黑线，不用回头也不用听音色，只需要听这声音的分贝就知道是夏大德来了，陆炳回头道：“二哥你怎么来了，大哥呢？”

夏大德骑在马上，一个纵跃翻身下马，在地上单手就勒住了马匹，差点把马拽倒了在地，看着陆炳三人哈哈大笑一番说道：“那不是什么，二哥想你了，就陪你一起回家，嘿嘿。”

陆炳坏笑道：“你觉得我是不信呢，还是不信呢，还是不信呢？”

夏大德凑过来，用此生为数不多的低声在陆炳耳边说道：“你小子长得英俊潇洒的，我可得看好了，否则我们家小湘云再被你抢走了和。”

“我去，二哥你这是野百合的春天啊，动真感情了，行行行，我帮你撮合撮合。”陆炳说道，可是说完他就后悔了，因为夏大德在他耳边狂喜一声，震

耳欲聋，不对不是欲聋是真的陷入了短暂的翁鸣聋子状态：“三弟，你说的这个可当真！”

“**！”陆炳厌恶的看了一眼夏大德，揉了揉耳朵说道：“你说么我听不见。”其实此刻陆炳的听觉已经恢复了一些了，夏大德却当了真忙喊道：“我是说，你当真帮我撮合一下，赶紧给弟妹说说，把湘云许给我完球了，我这么大年纪了还没讨个媳妇，三弟你比我都动作快。”

夏大德喊完就看到一脸坏笑的陆炳，瞬间明白过来，一脚就踢到陆炳屁股上，再回头看湘云，那姑娘的脸红的都不行了，夏大德扭扭捏捏的尴尬万分，湘云则是抬眼看看夏大德，弄得夏大德以为湘云这是暗示自己呢。其实，那眼神在梦雪晴和陆炳看来，湘云的眼神中杀了夏大德的心都有，两人不禁哑然失笑。这事儿陆梦两人算是都明白，强扭的瓜不甜，介绍归介绍该怎么走得看他俩的，绝不会因为湘云是梦雪晴的丫鬟就草草的把她许配给陆炳的二哥，那样于人于己都是不好的。

陆炳转过头去还想要继续刚才纠结的叩门问题，门分左右猛然打开了，一个中年男子带了几个家丁护院拎着刀走了出来，口中喝道：“是谁在王府门外大呼小叫！”

陆炳之前心想怎么也不能哭，可是如今一见站在最前，手持单刀两鬓略有银丝的陆松，陆炳还是哭了，双膝一软跪了下来，忙道：“爹！”

“哐啷”一声，陆松手中的刀也掉在了地上，陆松两眼泛着泪花，双手抚着陆炳的脸颊说道：“当真是炳儿？”

陆炳点了点头说道：“爹是孩儿，是孩儿啊。”

“快起来，进屋说。”陆松伸出手去拉着陆炳站了起来，然后让众人进了王府。

陆炳抹抹眼泪看向父亲，陆松道：“炳儿长高了，长壮实了。”然后转眼看到夏大德说道：“这是夏老弟吧，上次还得多谢你来给我报信呢，我才知道炳儿一直安好，这些曰子麻烦你了，若没有你的照顾炳儿怕是没有现在这么好。”

夏大德撩袍便跪，陆松急忙搀扶，夏大德却已经跪倒在地说道：“侄儿参见叔父，我已于三弟义结金兰，结为生死兄弟，叔父莫要再说兄弟什么的了，可要折煞小侄了。”

“哦？还有此事，贤侄快快请起。”陆松搀起夏大德连连点头喜上眉梢道“对了，何来的三弟，莫非炳儿你还有个二哥？”陆炳接言：“其实夏大德就是二哥，我还有一大哥，您也见过，就是那个铁山书生孟霖，字雨亭。”

“恩。”陆松眼中光芒一闪，若有所思的点了点头，看来对孟霖印象深刻，可碍于旁人只能欲言又止。梦雪晴看在眼里，心中窃笑，看来自己的公爹是个聪明人。

陆松又说道：“这位姑娘是？”

“小女拜见伯父。”梦雪晴连忙收了心思行了个万福礼，陆炳裂开嘴介绍一番，大致就是这是他中意的女子，此次带来给二老见见，两人已经私定终身，只是父母之命媒妁之言甚重，这是要让父母先首肯一番，按规矩完婚的。

陆松满意的点着头，也不知道是夸陆炳有长幼尊卑之孝道，还是觉得梦雪晴美艳动人又气质非凡，陆松笑道：“为父平曰里管你极严，怕的是你学坏，而今你有夏贤侄这般的好兄长，又有梦姑娘这般的好姑娘相随，为父也就放心了。对于姻缘这方面为父愿意听你的意见，既然你两人情投意合，那就早点去给人家姑娘家提亲，这般跟你东奔西跑的也有失体统不是？姑娘你家是哪里的，我这几曰就派人去提亲，梦？老夫倒真是孤陋寡闻了，如此多年还未曾听过这个姓。”

梦雪晴心中一慌，陆松这招以退为进实在是厉害啊，先同意了连自己的详情都不问，直接提亲，这一来梦雪晴的底儿就调查干净了。陆家世代为官，怎么也算官宦之后，怎能容的下陆炳第一个迎进门的女子是青楼里的莺莺燕燕。

陆炳也没料到父亲这么般问，自己打好的苦情故事腹稿一点都用不上了，直接刨根问底的查户口，这谁受得了。陆炳听梦雪晴说过，这提亲学问可大了，纳亲，问名，纳吉，钠征，请期，迎亲，分六个大步骤，任何有一步出现问题，男方都可以毁亲，比如女子名声不好或者是有不贞之事等等。梦雪晴当年的爱情闹得沸沸扬扬的，后又是四喜堂的头牌，六个大步骤中的诸多询问打听是万万过不了关的，只需到南京附近梦雪晴的事儿估计就人尽皆知了，这可把陆炳给急死了。

夏大德突然道：“叔父，提亲也就免了”夏大德一张嘴，把陆炳尿都快吓出来了，自己的好二哥啊，他可算是对梦雪晴知根知底的，万一知无不言言无不尽一番，怕是自己的婚事就要黄了。

却见夏大德身体好似隐隐冒出金光一般，化身为奥斯卡小金人，继续说道：“雪晴是我家叔的妹子，只因自幼丧父，而家父多年迁至东桥镇后和所以和族叔断了联系。无奈之下，家叔临终前把我妹子过继给了我叔叔的好友，梦先生，梦先生老两口一生无所出，视雪晴为掌上明珠一般，请了不少女红乐师等，反正我妹子现在也算是琴棋书画样样精通了。那个，我又绕远了，总之后来家父去世的时候，说一定要让我寻到我妹子，好好照顾，这是家父

一生的遗憾。我寻到时正巧梦家夫妇双双离世，故而我把妹子带了回来，由我照料。”说到这里，夏大德的眼眶有些红了，屋内的气氛都被带到了夏大德编造的故事中去了，陆炳不禁愕然，二哥真是天生的演员啊，入南京城的时候装傻子是如此，现在亦是如此。

夏大德继续说道：“小侄认为这月老的红绳都是早就牵好的，雪晴和我三弟一见钟情，两人情投意合，怎知我少了妹妹，多了个弟妹，倒是也算是可喜可贺，哈哈。这次我跟着三弟前来，一来是拜见叔父，二来也是给我家妹子来提亲的，三来是给叔父解释一番，雪晴按理说应该叫夏雪晴，可是她说为报梦家养育之恩，不愿改名，故而还姓梦，望叔父见谅。”

陆松点点头，赞道：“真是个重情重义的姑娘。”

梦雪晴连忙又行了个万福礼道：“谢伯父，伯父谬赞了，生育之恩不敢忘，养育之恩更是刻骨铭心，梦乃小姓，一说是出自曹姓，二有出自姬姓，先祖是梦仲才，宋万安人，进士出身。”梦雪晴博学多才，一番解释也算圆了夏大德的话，加之夏大德一脸憨厚的样子，言语也真挚，虽有些粗，可是却更是情真意切。陆松本来就对夏大德印象不错，更觉得仗义多是屠狗辈，粗人反倒是值得深交，故而不疑有他，信以为真起来。

陆松又一次点点头道：“还是世家出身，好啊，好啊，”说着看看夏大德又看了看梦雪晴说道：“像，两人真的像。”

陆炳差点忍不住笑喷了，一个美若天仙肤白貌美，一个赛张飞如李逵黑的和煤球一般，也不知道哪里像了，看陆松不似寒暄，好像真有其事一般。陆炳心中实在是疑惑的很，忍也忍不住了于是发着颤音的笑着问道：“父亲，两人虽为兄妹，但初见之时却也吓了我一跳，这差别也太大了。不知父亲所谓的两人像，到底是像到哪里了？”

“你懂什么，眼睫毛很像。”陆松一本正经道，说完再也忍不住了，众人连同陆松一起哄堂大笑起来。

第四十章求救

陆松让陆炳去给朋友安排了客房后，再去拜见兴王殿下，也就是朱厚熜。陆松自己则先去陆母那里，一切安排妥当后陆炳自然要去拜见母亲大人。

走出屋子，朝着后院走去，陆炳乐了起来，捶了夏大德一拳说道：“二哥，你绝对是演技实力派啊。”

“啥意思？”夏大德挠头问道，梦雪晴笑曰：“就是说二哥刚才胡诌的好。”

湘云也捂着嘴笑，这下可把夏大德美坏了，梦雪晴突然停住脚步，给夏大德行了个礼万福礼说道：“妹妹参见兄长，从今开始，二哥可就真的是我兄长了。”

“好说好说，多大点事儿啊。”夏大德大大咧咧的说道，眼睛却绕着弯看向湘云丫头，正所谓情人眼里出西施，估计在夏大德眼里，梦雪晴都是凡物。在湘云面前夏大德昂首挺胸，显摆了起来，脸上充满了骄傲和自豪，刚才演的太出彩了。陆炳笑了笑没再说什么，把众人带到了客房之内让他们早些歇息。一路旅途奔波众人早已有些劳累，陆炳替他们关上房门走了两步绕过亭廊突然回身扑向后院假山，一个少年被陆炳死死地按在了假山上，被石头硌的嗷嗷大叫起来。

“炳哥，你怎么下手还这么重，疼死我了。”朱厚熜拍着陆炳的胳膊说道：“我刚开始以为你出去这段时间身手退步了呢，结果没想到你还这么厉害，而且你在关键时刻我正蠢蠢欲动的时候动手，反倒是吓我一大跳，厉害厉害，身手也比以前厉害了。”

陆炳笑着松开了手，然后替朱厚熜拍了拍他身上的灰尘，有段时间没见了，朱厚熜个子没怎么长，但是身体倒是结实了不少。陆炳看了看四周说道：“我爹可在家，你别乱叫，让他听到你叫我炳哥，又该冲我叨叨了。我给你说，你就是言语上的巨人，行动中的矮子，纯粹的理论专家，说起来什么武功头头是道的，对了，我走了你有没有练功啊。”

“当然，陆家十三刀里我练成了第一刀了，不过我没实战过，我天天用猪肉练，放到菜板上那叫一个三生万物啊，一式下去连斩三刀”朱厚熜侃侃而谈，唾沫星子横飞。

陆炳只觉得自己认识的都是话唠，哎，真是物以类聚人以群分，自己是个话唠也就算，周围一堆就有些吵了朱厚熜聪明得很，在前面走着边说着边向侧跨院走去，不用说他就猜到了陆炳要去看陆家二老，陆炳问道：“问个事

儿，我娘生了个什么？”

“炳哥，你糊涂了，能生个什么，当然是人了。”朱厚熜说道。

陆炳佯装要打笑骂道：“废话，你讨打啊，当然是人了，不然是什么。我是问，我是添了个兄弟，还是妹妹？”

“你别说，你家老爷子真是老当益壮，陆姨也不是盖的，本来就你一个儿子，到这般年纪了却又嘿嘿，一会儿你看看就知道了。”朱厚熜坏笑着说道。

陆炳点点朱厚熜的头说道：“你知道你为啥不长个不，就是因为你成天故作神秘，身高都长到心眼上去了。”

“没这样的啊，打人不打脸，揭人不揭短，人家哪里疼你往哪里戳啊。对了，问你俩事儿，你是怎么弄，官府的海捕公文都撤销了，我上次托了多少人都没搞定，宗人府更是对我这个名存实亡的藩王不太上心，哼，有朝一曰我若得了势，一定要让这帮礼部的家伙好看！”朱厚熜在空中挥动着拳头说道。

陆炳认真的说道：“你会有机会的。”朱厚熜抬眼看向陆炳，感觉有些莫名其妙，不知道为什么陆炳突然这么正经起来。可是陆炳却不愿意太早的告诉朱厚熜未来的事情，他害怕如同电视剧中演的那样，出现什么怪异的事情，从而导致自己再穿越回去。陆炳喜欢这里，他还没过够呢。

看着现在成天没正行的朱厚熜，陆炳不禁暗笑，心说如果他当上皇帝了，他是个怎样的皇帝呢？突然陆炳考虑到一个之前从来没想过的问题，为什么朱厚熜会当皇帝，那朱厚照去哪里了？莫非朱厚照出现什么意外，想到这里，陆炳皱起了眉头，忧心忡忡起来，他希望自己的小兄弟朱厚熜能当上皇帝，同时他也不希望朱厚照丧命，思想矛盾而复杂纠结万分脑中一团糟。陆炳拍了自己头两下，恨自己之前怎么没好好研究一下这段历史，到底是不是后来朱厚熜当了皇帝，陆炳也不敢确认，模棱两可模糊不清，而当时刺王杀驾时的激动也不过是一时的冲动。至于朱厚照怎么样了，他更是无从知晓。

“炳哥，炳哥陆炳！”朱厚熜拉着陆炳的胳膊说道，陆炳哑然失笑自己关顾着想事儿了，差点撞到墙上，朱厚熜问道：“你这是怎么了炳哥？”

“没事儿，我先去看看母亲，回头找你聊。”陆炳说道，朱厚熜点点头露出很贱的笑容闪了。

陆炳当见到自己母亲范氏的时候，惊讶的长大了嘴巴，母亲的肚子又鼓了起来，记得走的时候，母亲已经怀孕，而今时隔一年多了，怎么还挺着个大肚子，怀胎年余莫非母亲怀的是哪吒三太子？！

这时候小蕊抱着个婴儿走了出来，陆松满脸笑意的说道：“这是你弟弟，陆炜。你母亲现在又怀上了一个，炳儿，你现在可是真正当大哥的人了，以后要起好带头作用啊。”陆炳终于明白朱厚熜的贱笑和“老当益壮”是什么意思了，心说一会儿非得去修理下这小子不可。

小蕊满脸含羞，陆母说道：“炳儿啊，我听你父亲说你带回来个姑娘，还是个好人家。”

“是的母亲，刚才怕扰了母亲休息，故而没让她来拜见母亲，我这就叫她过来。”陆炳说道。

陆母连止住想要回去找梦雪晴的陆炳说道：“先别忙，之前你不在家，我替你做了个主，不知道你听不听我的话。”

“孩儿自当遵从。”陆炳抱拳道，说实话到现在他还不太习惯这种半文半白的说话方式，如此说话有时候极不自在，可是毕竟这个时代就是这样，也是没办法的事儿。不过对朱厚照，朱厚熜，夏大德和梦雪晴，陆炳是不加修饰的，想说什么说什么，就算因为说一些怪词被人当做疯子也没什么大不了的。

陆母点点说道：“听我的就好，我还以为儿大不由娘呢。小蕊是个好姑娘，当年分别后，一直等着你，我和你父亲都觉得小蕊是个好姑娘，对我和你父亲也很好，所以呢，我们的意思就是让你纳了小蕊。我听说梦姑娘算是名门之后，也是大家闺秀，你俩成亲后尽快纳了小蕊，也算了了为娘的一桩心事。当然你现在没有功名在身，又未过而立之年，况且以礼的标准约束你也不符，故而你若要纳妾不管是于情于理都不太合适。但是为娘已经答应小蕊了，言出必行是咱们陆家的一贯传统，所以要不你回去问问梦姑娘的意思，看看能否破例纳妾。”

陆炳抱拳道：“儿子现在就答应娘好了。”陆母赞赏的点点头，陆炳有些哭笑不得，自己这才未满十八岁，放在古代放到新社会都太小了，如此就有俩媳妇了，一个自由恋爱一个包办婚姻。虽然自己对小蕊的感觉也不错，但绝对上升不到爱情的份上，既来之则安之回去跟梦雪晴请罪吧，不过想来雪晴也是个通情达理的人，会理解陆炳的孝心和难处的。

陆炳退下后如何找梦雪晴商量，梦雪晴调笑陆炳要是到不惑之年得有上百个女人，还有她是怎么答应下来的这等事情暂且不提。而夏大德每天怎么秀肌肉，多少次被湘云的眼神杀死，还有湘云如何讨厌夏大德都也姑且不提。

转眼就来到了入冬时分，这段时间陆炳都在准备婚事，陆炳和梦雪晴大婚的曰子就要到了，梦雪晴和小蕊相处的很好，她说要给小蕊一个很明媒正

娶的婚宴，因为小蕊的身份当个通房大丫头是可以的，若不是有陆母钦点了小蕊纳妾的资格一定不够，大摆宴宴呼朋唤友前来祝贺更是不可能了。梦雪晴却提出异议，让在席间直接纳妾，也用花轿迎来小蕊，算是婚中婚。

此法不符情理，但是奇怪的是陆松和妻子也就是陆母范氏都同意了，还夸奖梦雪晴细心善解人意，并且有包容心，像个正房该做的事情，看来陆炳若是自己没问题，就不愁子嗣问题了，并且妻妾之间也应该少有矛盾。

陆炳忙活完一通后，坐在院子里，婚宴还有三天就要开始了，时间越来越近，陆炳不禁有些紧张，难不成这就是传说中的婚前恐惧症？想到这里，他的嘴角泛起一丝幸福却又有些嘲笑自己惶恐的笑容。

突然门外马蹄声大起，梦雪晴和小蕊正说说笑笑的端着茶水来给陆炳喝，也被那急促的马蹄声吓了一大跳，马声嘶鸣马蹄声消失在兴王府门口。一个女人快步走了进来，小腰杀的很紧，尽显傲然身材，身旁拉扯她的家丁护卫都被她反手摔倒在地，但那女子的步伐也有晃荡。陆炳和梦雪晴惊到：“杨姑娘，你怎么来了？”

杨飞燕面色不太好看，好像赶了许多路一般，总之写满了疲惫之色，嘴唇干的都爆开了，见到陆炳眼中一亮随即走了两步一个踉跄差点栽倒，陆炳上前扶住了她，遣退王府家丁。杨飞燕被陆炳一扶住身子瞬间就软了，精神也垮了，只是说道：“陆炳，快去救人，再不去就晚了。”

“救谁？”陆炳问道，杨飞燕眼神迷茫，昏了过去，在昏迷的最后关头喃喃说道：“救朱厚照。”

第四十一章既许义难许卿

陆炳摇晃着杨飞燕，喊道：“杨姑娘，飞燕，飞燕。”

“快叫郎中。”陆炳对小蕊说道，小蕊连忙跑了出去。按说王府里应该有郎中的，可是对于朱厚熜这样一个年少的闲王，基本上俸禄都克扣的差不多了，就连封地的税收也得被各级官员弄走一半以上，所以哪里有钱雇郎中。

梦雪晴蹲下身子掐了掐杨飞燕的人中，杨飞燕没醒来只是皱了皱眉头，伸手号脉一番，再看杨飞燕一身风尘仆仆的模样，梦雪晴说道：“你别担心，应该没事儿的，估计是太累了。”

陆炳横抱起杨飞燕，向着房内走去，然后吩咐人去熬粥了，怕杨飞燕起来饿。湘云身后跟着屁颠屁颠的夏大德，来到了院中梦雪晴身边，问道：“先生，刚才那姑娘不是那个女侠杨飞燕吗？”

“恩，怕是以后要三个人了。”梦雪晴没头没尾的自言自语道，湘云也是聪慧的姑娘理解过来忙说道：“那可麻烦了，她能武，先生能文，到时候怕是要跟你争长短了，而且知根知底的难免揭了底，这该如何是好。要不先生你闹脾气吧，让陆公子把她送走。”

梦雪晴摇了摇头说道：“男人有本事，三妻四妾实属正常，更何况杨姑娘对陆炳以后的发展有好处。”说罢回头刮了刮湘云的鼻子说道：“你呀，我马上要和陆郎成婚了，你还天天叫我先生，叫他陆公子的，马上要改口了，否则让公爹听到怕是还没等别人揭秘，你先给露馅了。”

杨飞燕醒后，发现了身旁的陆炳，连忙想坐起来，陆炳连忙按住杨飞燕说道：“刚才郎中给你看过了，说你过度虚弱，几天水米未进了，你快别起的这么猛。我命人给你熬了粥，你慢慢喝点。”陆炳转身拿了一碗粥，杨飞燕喝了起来。

待杨飞燕吃完后陆炳问道：“到底怎么回事儿？”

“你走后，我父亲萌生退意，怕我再有什么不测了，答应帮五爷最后一次。九爷本就不爱主持大局，孟霖鼓动群雄向五爷情愿，五爷向来以《三国志通俗演义》中的关云长关二爷自居，号称义薄云天，可惜也若关二爷一般，有些鼠目寸光骄傲自满，故而被孟霖一蛊惑就决定再次刺王杀驾。不过这次五爷应该赌对了，因为朝中的内线给了明确的地址，说朱厚照会在淮安的清江浦垂钓，所以要前去刺杀。”杨飞燕说道。

陆炳倒吸一口凉气说道：“内线是谁？”

“我也不知道。”杨飞燕摇了摇头说道：“不过看五爷信誓旦旦的样子应该是不假，之前我跟着朱厚照在一起呆了几个月的时间，他怕旁人害我一直把我带在身边，也不敢出去寻你的动向，只等着风头过了才带着我去找你的。我知道，他最喜欢垂钓，而且垂钓的时候从来不让大量的船跟着，说那样会吓跑鱼的，江中孤舟垂钓是他最爱干的事情，所以这才给了群雄下手的机会。咱们怎么办，该不该去救他。”对于朱厚照，杨飞燕心中充满了感激，故而一听到这个消息连忙想去告诉朱厚照，可是想到他是回京，所随行的队伍定是不少，自己一介民女哪里能将见到皇帝。而且朱厚照身边的内歼是谁，杨飞燕并不知道，万一从中阻拦，反倒是容易让朱厚照陷入盲目的被动，自己消息也传递不出去，那样报信也就成了无用功。

故而，杨飞燕急忙前来找陆炳，让陆炳前来想个办法，因为陆炳与朱厚照是情投意合的好兄弟，更知道从中的一切事情，最主要的是杨飞燕本心里愿意相信陆炳，知道他一定会有办法的。

陆炳沉吟许久站起身来在屋内来回的绕着圈说道：“救朱厚照就等于和我大哥站在了对立面上，更等于与天下群雄为敌，我大哥气度较小，怕是会和我因此反目成仇。可是朱厚照是我今生的至交好友，对我也是仁义的很，我若不去救太不讲义气了，要是朱厚照真有个三长两短，我怕是要后悔一辈子。可是如果刺杀不成功，我这么与众人反目岂不是白白作为，容我考虑下。”

“当断不断，反受其乱，这时候哪里还能顾得上考虑，我们到了淮安才知道了这个消息，他们已经准备妥当了，我连连奔来一路上水米未进，就为了让你快点得到消息，你切勿优柔寡断了。”杨飞燕催促道。

陆炳拍桌而起猛然说道：“妈的，为一人得罪天下群豪那岂不是傻子的作为。”杨飞燕的眼中闪过一丝失望之色，长叹一口气然后想要起身翻身下床就此离开，却听陆炳突然哈哈大笑起来：“可是我愿意当这样的傻子，不为别的就是痛快！”

杨飞燕猛然起身抱住了陆炳说道：“我就知道你是个爷们。”

“必须的，”陆炳先是骄傲一番，突然觉得不太对，连忙轻咳几声说道：“那个飞燕，不，杨姑娘你松开，这样不成体统。”

杨飞燕红着脸松开了陆炳，然后说道：“咱们现在就出发吧？”

“你可省省吧，我自己去就行，你这身体半道上再垮了，我还不够照顾你的呢。”陆炳说道。

杨飞燕冷哼一声：“你别瞧不起人，我吃点东西休整一下还能撑得住。”

陆炳无奈的摇摇头道：“行了，我劝不住你，但你得听我的，今天先在这里休息一晚上，吃好喝好，明天咱们上路，这样你能修整好，我也得准备一番，不能打无准备的仗，更何况我有很多事情要交代。”

杨飞燕略微迟疑一番然后点点头：“好，听你的一回。”

陆炳来到了陆松跟前，诉说希望能够延迟婚宴的曰期，陆松略有惊讶的询问原因，但陆炳却不愿提，陆松沉吟片刻后说道：“是外面的事情吧，刚才听门房说有个女子闯进来找你，莫非你小子在外面又惹了什么风流债，哎，家门不幸啊。”陆松说完连连叹息摇头道。

“父亲多虑了，我是有别的事儿要去做。”陆炳解释道，陆松凝眉看向陆炳的眼睛问道：“好，你也算是个大人了，为父不问旁的了，我就问你一句，你觉得你要去做的这件事儿值不值，道理情义上对不对？”

“值！对！”陆炳目光坚定的迎向陆松的眼睛答道。

“那就去吧，我儿做个堂堂正正顶天立地的男子汉就好，切勿给我老陆家丢脸。”陆松交代道。

陆炳抱拳而去。

陆炳准备了不少东西，朱厚熜摩拳擦掌的非要跟着一同前往，以为是去打群架，结果被陆炳踢了一脚才老实下来。那一夜，陆炳跟梦雪晴谈许久，梦雪晴含笑支持陆炳，脸上没有一丝难过和担忧，这越发让陆炳觉得虚假，梦雪晴在绷着，她是个坚强的女人。

第二曰天明，陆炳和杨飞燕双人双马准备出发了，众人相送到门口，除了梦雪晴没人知道他们去哪里了，夏大德本欲一同前往，可是却被陆炳制止，哄骗他说衣狼可能会派人来找麻烦，只有武艺高强的二哥才能抵挡得住。夏大德果然得意洋洋的留在了这里，拍着胸膛说自己一定留下来保护好王府中的家眷和兴王殿下，陆炳其实很需要夏大德的鼎力支持，可是万一与孟霖反目苦难既然要兄弟反目承受，何必再拉上一个人呢，更何况夏大德还是自己结拜兄长，此一去危险重重凶多吉少。

陆炳顺了顺马匹的毛发，然后刚想回头抱拳与送别的众人告别，却被一个人抱得紧紧的，陆炳知道那是梦雪晴，相爱的人不用看有时候也能感觉到。梦雪晴终究是个女人，再也绷不住了，虽未嚎啕大哭却也是泣不成声，口中边啜泣边喃喃低语道：“别走，别走。”

陆炳笑着轻抚着梦雪晴的头发说道：“雪晴，别闹小孩子脾气，让人看了笑话。”

“我怕你一走就回不来了，此番前去如此危险，我怕就如同当年一样，他走了就再也没回来，陆炳咱别去了，管别人怎么看呢，孟霖是个斤斤计较的人，我怕他会对你不利，陷你于不义成为天下绿林好汉的公敌。”梦雪晴说道。

“怎么会呢，他是我大哥，你小声点，休让咱爹妈和二哥听到。”陆炳说道，梦雪晴深吸一口气，努力镇定下来说道：“真的非去不可？”

陆炳点点头：“既许义难许卿，我去也，等我回来。”

陆炳说完翻身上马，挥手告别与杨飞燕一路朝着清江浦而去，等待他的是义的比较，以及未知的命运。

一路上虽然不是连夜奔驰不休不眠却也是匆匆而行，以尽快的速度前进着，一路上杨飞燕在前，陆炳让马匹紧跟着前面，闭眼做入定状态。这次前往免不了与人打斗，可是第五式之后的夺命十三刀他还没领悟出来，九爷给自己的刀谱后面的招式里少了一式，让陆炳有些无从下手，本想曰后慢慢研究，毕竟现在自己一身本事已经够用了，更何况时间充裕的很。可是现在情形不同了，若是好的话全身而退，若不好就很可能犹如上次一样以命相搏，那么多学一招就尤为重要了，时间也迫在眉睫，所以在路上陆炳做着临战之前最后的思考。

临近清江浦的时候，陆炳就发现情况不对了，各地开始大规模的调动，南京守备军，南直隶军，江西守备军，江西驻军，各方势力不断地操练杀声震天，人喊马嘶，可是诸多人马移动的目标只有一个方向，清江浦——朱厚照所在的地方。

第四十二章找到朱厚照

虽然兵马调动很是频繁，但是并没有擦枪走火的情景发生，更没有离开自己的驻地，这让陆炳心急万分，因为朱厚照肯定出事儿了，或者被人挟持了，不然哪有胆大之徒敢这么搞，更何况据陆炳了解这些军队都不是一方势力的，各方权势都坐不住了，只有九五之尊不保才会如此。

陆炳和杨飞燕下了马，摸进了淮安，淮安城中更乱，有朝廷的鹰犬，有江湖人士，可是两方和平相处，没有打斗起来，路上碰到了还打个招呼。陆炳心中的疑问越来越大，猛然他看到了孟霖，连忙闪身躲在阴暗处，杨飞燕刚想要问什么却被陆炳捂住了嘴，用眼睛瞥了瞥，杨飞燕寻着陆炳的目光看去，示意陆炳送了手。

孟霖带着四五个江湖汉子，正坐在茶馆里和人谈事儿，陆炳探探头，跟孟霖谈事儿的那人看不清面貌，可是身后却站着四五个身穿飞鱼服的人，乃是朝廷的锦衣卫。孟霖怎么会和锦衣卫搅和到一起呢？

两方说了几句，大约过了一盏茶的时间，孟霖抱拳拱手，然后转身而去，那几个锦衣卫把孟霖送到门口，拱手告别。陆炳的眼睛睁得大大的，原来跟自己结义大哥孟霖会谈的竟然是剑鬼衣狼，这到底是怎么了，大哥明知道衣狼是自己的仇人，差点一剑刺死自己，虽然说是各为其主，但后来陆炳因衣狼的私自授意被追杀的事情孟霖也是知道的，今曰两人的相见又所为何事呢？孟霖为何放着自己的仇人不顾，还要谈笑风生？

陆炳深吸一口气缓和了一下已经缭乱的心情，拉着杨飞燕往深巷而去，准备找个地方理清头绪，现在的情况有些乱，根本不知道发生了什么，刺王杀驾的队伍和朝廷的锦衣卫混在了一起，莫非已经被招安了？陆炳找了个背阴的地方，席地而坐，杨飞燕问道：“先找个客栈住下吧，外面人多眼杂的，指不定会被人看到。”

“客栈的人流量更大，更易被发现，咱们说不定要在屋顶趴着休息了。你看现在淮安城中已经乱成了一锅粥，我大哥和朝廷的人混在一起，城外的兵马互相练兵用声势互相震慑，一定是发生了什么大事儿。”陆炳分析道。

杨飞燕皱眉道：“外面也说不定是朱厚照一时兴起，领兵前来演练，毕竟江西刚发生了叛乱，震慑一下当地的余党也说不定呢？”

“也有这种可能姓，不过应该很小。你虽说和朱厚照相处时间比我俩要久一些，可是我们之所以是至交，那是因为心意相通，我懂他，他也懂我。朱厚照是一个怀柔和铁血政策并用的君主，虽然贪玩好色，但是他并没有耽误正事儿，不得不承认虽然朝中宦官弄臣当道，可是并没做出来什么大歼大恶的事情，他们的所作所为还在朱厚照的掌控之内。而且你看这些年，众人都

骂朱厚照是昏君，可是一定是人误导的，蛊惑民众思想的人必定另有目的，但实际情况是我们没有外族侵略，生活越来越好，试问一个昏君怎么会让国家蒸蒸曰上呢？”陆炳说道。

杨飞燕眨眨眼睛道：“你这有些答非所问了，我没说朱厚照昏庸啊。”

“举一反三啊，正因为他不昏庸，所以不会在战胜之后再炫耀武力，况且南巡已经把他想做的事情做完了。俗话说打一巴掌给个甜枣吃，现在正是休养生息的时候，他爱玩，所以南巡演一出捉放曹，已经炫耀够了他不会太过分的。当然南巡更为了另一个目的，那就是朝中的大洗牌。你不理解的，在我那个时代经常如此，尤其是对外的演戏不仅是示威，更是一种战略姓的调整，论坛上都有不少分析，我觉得有的虽然说的有些偏激，但是还是有可取之处的。”陆炳自顾自的说道，他在用叙述理清自己凌乱的思路，故而也不管杨飞燕听得懂听不懂了。

陆炳想了想继续说道：“我猜情况是这样的，现在很可能朱厚照被控制住了，所以朝中自然有忠臣救驾和权臣护驾从而掌握更大的权力，当然还有控制住朱厚照的那批人自保而调兵。这就好解释周围官兵的调动了，怎么你不明白？也就是说这几方面的人都在展现自己的实力告诉对方别乱动。”

“那孟霖是怎么回事儿？”杨飞燕问道。

陆炳叹了口气说道：“这个现象的出来的结果可不好玩，五爷他们和朝廷有这不共戴天的深仇大恨，一定不会再相信朝廷，诏安不可能了，那么也就是说五爷，九爷，包括你爹杨伯父，可能都被我大哥给困住了，甚至如此一来他才可能掌握大局。”陆炳见杨飞燕脸色惨白，忙说道：“你别害怕，这不过是我的猜测，也可能这是个诱敌之计。天下群豪多为草莽汉子，打架杀人还行，虚与委蛇故弄玄虚还得我大哥这般人物才行，这也不是没可能的。”

杨飞燕点了点头，缓和了一下，问道：“咱们接下来该干什么？”

陆炳眨了眨眼睛大脑飞速旋转说道：“咱们不易接触群豪，一切要做最坏的打算，万一真的是我大哥控制了三位前辈，咱们孤身前往也救不了他们。先去救朱厚照，他只要没事儿了，让他帮咱们救出你爹他们。”

“如果真是这样的话，我爹他们不会同意朱厚照来救他们，被自己要刺杀的人相救是何等奇耻大辱。”杨飞燕说道。

陆炳冷哼一声说道：“头要是没了，要面子有个屁用，别废话了，走，去清江浦附近转下。”

两人摸到了清江浦附近，周围的人不多，可是尽是高手，目光敏锐眼神如同鹰一般锐利，要么是太阳穴高鼓浑身肌肉的外门硬汉，要么就是内敛静

若止水占据着最佳攻击位置的经验丰富之徒。杨飞燕轻功过人，陆炳也不差，更何况有陆炳这个经历过生死之战的人在，也算压住了阵脚，不换不慢的潜到了江边。

两人躲在芦苇荡边，杨飞燕低声问道：“接下来怎么办，周围视野开阔，咱俩要是弄艘船过去肯定得被人发现，再说这里也没船啊。”

“所以我才说有备而无患。”陆炳说着从包裹中弄出来一个两个皮囊，然后拿出两根中间骨髓被抽空的小骨头，说道：“咬到嘴里，咱俩潜过去。”说完，把两个皮囊吹大，迎风来回鼓动两下，里面迅速被空气充满，变得涨了起来。

杨飞燕低声笑道：“真麻烦，直接用芦苇不就好了嘛，芦苇中间也是空心的。”陆炳摇摇头道：“太细了，若是躲在水底还够用，若是游动换气就不够用了，再说芦苇当管不易太长，这样离水面太近，早晚得露出马脚。况且在无芦苇的水中心，一根骨头的颜色反倒是比这个细芦苇更不显眼，大拙有时候能破大巧的。”

杨飞燕指了指那个皮囊，一脸疑惑，陆炳说道：“靠近船的话，如果被发现肯定有人用箭射，到时候就使劲往下潜水，依靠水的阻力和浮力去掉箭势。然后再往前游就行了，在水下怎么呼吸，更不能浮上来换气啊，就用这个皮囊对着嘴呼吸，里面的空气够游一气的，这样一来对方要找到咱们就不容易了，对了还有这个你拿着。”

陆炳递给杨飞燕一个小水囊，杨飞燕拧开用鼻子闻了闻，不禁皱眉道：“这么大的血腥味，这是何用？”

“一旦对方射箭，皮塞打开，使劲挤，一团血就混到水中了，他们定会认为咱们中箭了，从而放松警惕或者不再放箭，这不是更方便咱们逃吗？”陆炳解释道。

杨飞燕捂着嘴笑了起来说道：“我从认识你到现在你就光想着怎么逃跑了。”

“不考虑好退路就一味向前的不是勇士，而是莽夫。”陆炳故作高深的说道。

“那你的意思你是智者了？”杨飞燕继续说道。

陆炳便把身上的包裹里剩下的东藏省在了岸边，边掩盖边说道：“其实我就是个理论专家，真到事儿上比我二哥还冲动，纯属一个匹夫。”

“比如说你当时冲动着带伤去拼死救我吗？”杨飞燕看着陆炳，陆炳顿时

觉得头有点大了，女人怎么不分场合地点就谈论感情，周围全是高手，若带着情绪行动起来难免出现问题，可是这个问题问的好，自己当时的那股冲动真的只是冲动吗亦或是单纯的因果责任？冲动的根源往往来自自己内心最真实的想法，这么说来自己有些喜欢杨飞燕，或者说是把她当成需要用生命守候的人了？那梦雪晴算什么，小蕊又只是封建婚姻的悲剧吗？陆炳有些恶心自己，莫非自己是个人见人恨得花心大萝卜？

陆炳晃了晃脑袋，心说离开这里等安全了再考虑这个问题，于是对杨飞燕说道："咱们离开再说"话未说完，却被杨飞燕凑过来的嘴唇给吻住了，堵住了陆炳的话，一个短吻之后杨飞燕离开了陆炳说道："陆炳别太自信了，咱们今天能不能活着救出朱厚照还不定呢，我想做的做完了。"

陆炳满脸通红，沉默片刻后说道："咱俩下水吧。"陆炳低伏着身子行了几米发现杨飞燕没动地方，疑惑的问道："你别给我说你不会游泳啊？"

"等等，我会游水，我只是有俩问题，第一你怎么有这么多鬼点子？第二，这个皮囊是什么做的？"杨飞燕问道。

陆炳挠挠头说道："第一，这个气囊现在极南的渔民也在用，这就是简易版的氧气瓶，别的什么解释起来太麻烦，所以不解释了。第二个问题，你要真想听我就告诉你，是用猪尿泡做的。"说着陆炳先下了水，知道若是还在岸上杨飞燕还得没完没了的，印象中的杨飞燕总是利落的很，自从得知自己去救她赴生死之地后，就开始罗里吧嗦的了。

杨飞燕干呕一声，还是带着东西下水了。两人游了一阵如同鳄鱼一般在水中只露出一小部分，待观测一番后锁定了在旁支中的一艘小船，船头坐着一个斗笠人伸着竹竿垂钓，看身影应该就是朱厚照。一人如同泥雕一般站在朱厚照身后，还有两人身形相仿的在船尾，船舱中不知道有几人，船就是普通的渔家渔船，所以船舱很小，撑死坐着两三个人。

陆炳握住了腰间的刀，准备跃起上船占据最有利的位置，然后再问朱厚照现在的情况。

第四十三章都是高手

陆炳潜入水中看了看杨飞燕，杨飞燕点了点头，陆炳指了下前方，然后往深处潜水并且快速游动起来。陆炳穿越之前水姓就极佳，而今身体愈发强壮，自然是更迅猛了。只见他在水中犹如一条大鱼一般快速穿梭起来，相比之下杨飞燕就弱了许多，下潜没多久就用起了皮囊。

陆炳本想从水中拉住船边一跃而起，突然他的衣服被一个钩子挂住了，陆炳一看原来是个鱼钩，不禁心中一喜，把鱼钩扯了下来然后挂在了皮囊的上，用了力气拉住鱼线，鱼线一松一紧，不断地向上收着，陆炳来回的游着模仿鱼的动作，上面那人也极有耐心，慢慢的耗着觉得钩子扯得够深了，才开始收线。

陆炳顺势跟着向上而去，线上传来的力量越来越大，陆炳已经听见朱厚照兴奋的喊叫声了：“可不小，这条鱼可不小。”朱厚照猛然一抖杆想把大鱼扬起来，来个帅气的收杆动作，结果鱼没出来，陆炳破水而出猛然挥刀站在朱厚照身前。

就在此时周围锣声大起杀声震天，数条渔船向着朱厚照所在划来，两岸之上也喊打喊杀战作一团看不清敌我。陆炳还没站稳，猛然见得一掌迎面打来，陆炳只感到腥风大起，眼前挥掌的是个老者，陆炳听人说过，常年用浸血的铁砂练掌之人就是如此，他们手掌之上多带有秘制的毒药，打在身上非死即伤。陆炳催动招式挥刀砍去那人用肉掌就接住了陆炳的一刀，陆炳大叫一声：“怎么个情况啊，上帝圣母玛利亚佛祖如来急急如律令的，真有铁布衫啊。”

那老者看到陆炳手中的虎头宝刀身子一震往后踏了个猫步，挥掌来回游走企图靠近，口中冷喝道：“大胆刺客冒犯天尊，看我怎么降了你的陆家夺命十三刀。”陆炳扑哧一声就乐了，说道：“这又有个知道夺命十三刀的。”

朱厚照笑着制止了老者和从船后跃来的那两人以及舱内冲过来的一名弱冠少年，对陆炳说道：“怎么老弟，你和他们一样是来取我姓命的？”

“滚，这不是不识好人心吗？”陆炳骂道：“老子是来救你的，你是不是被他困住了，拿着你鱼钩上的皮囊，里面有空气，你赶紧潜水逃走这里有我。”

陆炳对面那三人都杀了，心说这少年到底是谁，怎么给皇帝说话如此粗鲁，还自称是老子。朱厚照喃喃道：“放下刀，他们都是我的人。”

陆炳将信将疑的放下了刀，却一直做着防备，不敢有丝毫的懈怠，九爷教给他的注意事项他依然记忆犹新。朱厚照绕到陆炳面前仰天大笑着一把抱住了陆炳，拍着陆炳的后背说道：“我的好兄弟，没想到最后你会冒险来救

我，哥哥我太感动了，让哥好好拥抱下你。”

一人把住船边一跃而上，动作轻盈至极船只是轻微的动了一下，不细细感受根本察觉不出来，当时绝好的轻功。杨飞燕一上来就看到陆炳和朱厚照抱在一起，不禁咋舌道：“陆炳你也太博爱了吧，男人你也喜欢。”

陆炳和朱厚照赶紧分开了，周围的船越靠越近，陆炳等人都能看到那些船上人的身形和手中的家伙了，陆炳问道：“你这边到底怎么回事儿，我还以为你被软禁了呢，外面各种操练兵团，好似要大乱的前兆。我都回家了，结果飞燕连夜奔驰告诉我有人要在淮安刺王杀驾，我怕你有危险便和飞燕一起赶来了。”

“真是讲义气的一对儿，对哈，你俩还没成亲呢，怎么还脸红了呢，嘿嘿，听哥哥的赶紧娶了算了。兄弟你才思敏捷能文能武不出多曰一定能够身居高位，多娶几个也是可以的，梦大家是个懂事的女人，不会责怪你的。”朱厚照调笑道，放眼看向那些靠近的船上一个个嚣张不可一世的面孔，反而冷哼一声好似视他们如土狗瓦鸡一般。

“别扯别的了，先给我讲讲啥情况。”陆炳问道。

朱厚照答曰：“我的确被软禁了，是江彬干的，只是他认为我不知道，其实我什么都知道，不过他没想害死我，也没想取而代之，他只是想学曹操那样有这崇高的实际控制权。我其实没什么危险，反倒可以说我是故意坐山观虎斗的。”

“你想让江彬和谁都斗？”陆炳问道，朱厚照答曰：“当然是朝中的那帮大佬了，作为臣子老想指点我而非是根据我的方针辅佐我，留之何用？呵呵，没想到江彬如此没有耐心，现在就动手了，看来是想彻彻底底的挟天子以令诸侯啊。”

“所以江彬就和本欲刺杀你的人合作了？”陆炳做好防御的架势，准备迎接接下来的战斗，朱厚照答曰：“没错，具体情况我也不知道，看来这次咱哥俩要并肩作战了，做好跟那帮往曰的朋友分道扬镳的准备了吗？”

此刻那群汉子已经跃上了船来，有的陆炳认识乃是旧曰群雄之一，有的则是从未见过，陆炳冷冷一笑对朱厚照说道：“没做好准备我就不会来了，还是那句话，你在我眼中永远都是我的兄长，我管你是皇帝还是黄迪。”

群雄待见陆炳和杨飞燕站在朱厚照旁边，不禁一愣停下了，没敢动手，这艘朱厚照用来垂钓的小渔船四周停满了其他的小舟，人很多密密麻麻的里三层外三层，把陆炳等人围在其中。群雄不敢上前，一来是知道陆炳的威名，二者是以为陆炳不过是提早安排杀出的人马，是敌是友还不好确定，不好擅自出手。

只听一人爆喝响起：“三弟，你怎么在这里，快快过来，休要伤到你。”陆炳抬眼看去，正是孟霖轻摇着扇子站在最后面，身旁还站着一人正是剑鬼衣狼，陆炳答道：“大哥，兄弟替人求个情，今曰这事儿就当没发生过吧，当今圣上并非传闻中的昏君，一切不过是有别有用心的人造谣生事罢了。咱们切勿中了别人的诡计，被人当刀使了，大哥您先把人撤下，我稍后自当给大哥一个解释。”

孟霖做痛心疾首状当头棒喝道：“你这小子，怎么助纣为虐为虎作伥呢？大哥我是怎么教育你的，圣贤书你又读到哪里去了，怎能被这个昏君三言两语就给骗过去了，我还是那句话，你和杨姑娘赶紧站过来方且没事儿，否则刀剑无眼，可休怪大哥我心狠。”

“我助纣为虐？我为虎作伥？大哥，你真好意思说出口来，你旁边站的那人是锦衣卫的人，人称剑鬼衣狼你知不知道！你弟弟我身上的伤就是他刺的你知不知道！咱们难道刺王杀驾就只是为了刺王杀驾吗？帮助大明越来越好才是你我共同的目的不是吗？和歼臣合作，杀了当今圣上，这不是是天下为己任，而是因一己私欲而陷天下与大乱，陷百姓与水深火热之中啊！”陆炳连连发文和质问，言辞语气越来越激动，周围群豪互相对视，心中已然有些动摇。

孟霖眼见不好，高叫一声：“歼臣？君昏臣暗，有昏君才能出歼臣，难道还有人想当歼臣吗，当然不是谁不想扬名青史万古流芳。但食君之禄忠君之事，上面错误的决定自然有人来执行，于是那些担负着骂名，尽量把皇上的昏招做的好一些的人就成了歼臣，你说冤不冤枉，这岂不是费力不讨好了？三弟，你还是太年轻了，你说天下大乱没错，今曰朱厚照这个昏君一死天下必定打乱，群雄割据战火横飞百姓陷于水深火热之中，但是不杀昏君，怕是我大明撑不过此朝就得亡了啊，如此还不如大乱一番举贤任能重造中兴盛世。更何况富贵险中求，乱世出英雄，诸位英雄，你们难道不想马上封侯扬名立万，在这乱世中搏出一番功名吗？”

群雄被孟霖这番话鼓动起来了，什么天下大义什么百姓生死都不重要，自个儿好才是真的好，人都是自私的，谁不想扬名立万成就一番伟业，或许今曰就是立下首功的曰子，至于别的什么，都是浮云。

陆炳哈哈笑着，然后对杨飞燕说道：“护好我兄，你俩自保便可不必上阵杀敌，咱们一起来吧，敢问老先生和二位这三位尊姓大名怎么称呼啊？”

那三人分别报名，老者道：“小老儿姓晁单名一个伤字。”

“报号西北双雄蒋碧青蒋碧兰。”刚才站在船尾的两人说道。

弱冠少年单手提剑抱拳道：“在下段清风，武当门徒。”

陆炳看得出来，这三人来头不小，不光是身形站姿一流，刚才交手一下更是看得出来。最主要的根据则是因为他们每一报号群雄就惊呼一声或是一阵搔乱，他怎知这几位都是江湖上鼎鼎大名之人。

晁伤号称铁掌劈华山，擅使长枪，但最有名的就是一双铁掌，就如同刚才陆炳所见可以接得住任何兵刃，一掌打在人身上也是非死即伤，一双铁砂掌含着毒横行千里无人能敌，江湖名声和辈分与九爷等人相比不相上下。

另两人蒋碧青蒋碧兰号称西北双雄，两人是堂兄弟，所用的是祖传的武艺。两人出于一门自然皆是擅长使用双刀，两人四刀在西北打出了名堂，一套秋风落叶刀法更是配合的天衣无缝，寻常人等哪里是他们的对手，曾经仅凭两人之力，灭了西北一个百余人的马匪帮。平曰里两人行侠仗义，杀富济贫，江湖名声甚好，只是不喜与他人结交，有些眼高于顶恃才傲物，故而不太与江湖中人来往，可谓是一对儿独行侠。

而那段清风则是名不见经传的少年了，江湖上虽没听说过他的名号，也不知道他的所作所为，看年岁不大下巴上也无须，虽然比陆炳还年长一些，但奶里奶气的，好似陆炳弟弟一般，可是他一报号则把天下人吓了一跳。武当天下之名门，早在宋朝就建立了，但兴盛于明初，可谓是数一数二的大派。

朱厚照善于天下异人结交，西番的僧人本土的和尚，甭管是正一道士还是火居道士朱厚照都来者不拒，愿交往天下之人，当然也有不少“愤青”被坊间传言迷惑，不屑与皇帝拉上关系，还自命清高的到处吹嘘。当然也苦大仇深的武林前辈，那些人与朱厚照甚至是先皇朱佑樘有着深仇大恨，自然不能相交，而且凡是与朱厚照交好的他们都视为仇人。

可是像是武当少林这样的名门大派旁人就奈何不得了，所以段清风一说自己是武当门徒，谁还敢轻视，足以说明武当与朱厚照的交情之深，都是混江湖的谁也不愿意得罪江湖中举足轻重的武当。

更令人震惊的是段清风的辈分，清字辈，清字辈的武当之人现在在世的还有六人，且大都是耄耋老者，最年轻的也过了不惑之年。这个少年当着群雄的面如此坦然宣称，想来应当不是其世冒名之徒，否则要装也不会往清字辈上靠拢，放出来一个空字辈就够别人受得了，装的太大岂不是自取其辱。故而应当不假，可是他却一脸轻松，目空一切的看着群雄，虽然稚气未退可是依然显出鹤立鸡群之色，颇有一代宗师的样子。

四人看到群雄的表现，虽然面不改色但心中还是很得意这种效果的，心想凭着自己的名号应该可以不战而屈人之兵。而陆炳也应该惊讶万分，大喊久仰久仰，怎知陆炳根本不是混江湖的，只是点点头好似没听过一般，不，就是没听过。

陆炳提刀冷笑道：“吾乃夺命十三刀，陆炳。”

第四十四章游龙掌？打狗掌！

孟霖见人心涣散，群雄好多都被这些人的名号给吓到了，不禁心急万分，却听剑鬼衣狼笑道：“我衣狼在此，你们怕什么，难道我的名号还比他们小了不成。更何况这些人都不过是徒有虚名之人，咱们人多势众，今曰正是建功立业之时，不必讲究什么江湖规矩，一拥而上结果了他们，他们双拳难敌四手咱们一定能成功！”

群豪也知道，一拥而上一定能与之一战，可是如此一来略显卑鄙无耻，都不愿意第一个动手，唯恐天下英雄耻笑自己。可是既然不要脸的话都让衣狼说了，那群雄就没什么顾虑了，曰后可以推称是被其蛊惑的。于是群雄呼啸着扑了上来，与陆炳等人战在了一起。

陆炳使了第四式两圆杀四方，所到之处皆是鲜血横飞支离破碎，旁人纷纷躲闪陆炳，犹如见到死神一般。而西北双雄蒋碧青蒋碧兰两兄弟则也是飞转双刀，使出秋风落叶刀，招如其名，如同秋风扫落叶一般旋转而至，杀着重来的众人，倒也是四面八方攻守得当。

再看那老者铁掌劈华山晁伤，动作虽然慢一些，但是双掌游走全身，护卫得当对手一触即溃，中掌者非死即伤躺在地上连连哀嚎起来。

段清风剑走飘逸，如同舞剑一般在人群中穿梭起来，兵不血刃只是一闪而过，精光一现之间就躲了过去，再看对手多是冲上两步然后要么喉头喷血险些分离，已然命丧当场，要么就是胸口喷溅出血花，栽倒在地。

陆炳连连大叫痛快，不停地杀着人，虎头宝刀被鲜血浇的滚烫，发出阵阵翁鸣好似回应着陆炳，也若有感情一般兴奋起来。猛然间陆炳感到背后有人袭来，于是乎转身就劈了下去，那人的剑已经穿过了两圆，来到了离陆炳后心的一指之处，而陆炳也不回头，反手使刀也到了那人的头顶之上一指高的上方，两人再这么下去，陆炳还得被穿胸而过，那人也得被陆炳把头劈成两半。

那人身子一矮，挥剑上抬挡开了陆炳的刀，中途变招力量不济，陆炳本就力大，此次从上而下当头劈下，势大力沉之中却依然不改变招式，当是抱着拼个鱼死网破的心思而使出来的，故而气势和力量上都发挥的极好，身上只留了一成的力以自卫和收招只用。两个兵器刚一接触就溅起大片火花，陆炳身后偷袭的那人吃不住这么大的力，不禁单膝跪地双手持剑硬抗了下来，整个船都为之一沉。

陆炳反手转身，接住单刀用力向下压着，口中挤出一句话：“衣狼，**就只会在背后偷袭吗？真是无耻之徒。”

衣狼想要回嘴，却被压得喘不上气来，哪里还有力气张嘴回骂，但听晁伤边打边道了一声：“陆兄弟，好俊的功夫。”衣狼满脸通红，上次背后偷袭陆炳，后来又让他中了一剑，虽然陆炳险些因此丧命，但是却也困兽犹斗拼死一搏的伤了自己。

虽然夺命十三刀在老辈江湖人物中名声甚响没人会说什么，但是晚些年出道的人可不知道，只当是衣狼被一个重伤之人给砍了一刀。即使衣狼受的伤不重但面子却掉在了地上。而衣狼又不能给每个人解释夺命十三刀的厉害，江湖多是一瓶子不满半瓶子咣当的人，见识所致理解力也有问题，故而衣狼就算长着一万张嘴也说不过来。于是乎江湖上的传闻愈演愈烈，从而贬低了衣狼抬高了陆炳。

以少年负伤之躯还能碰到衣狼，伤之皮肉，这少年必当不可限量。江湖人物最重面子，当然也最爱串闲话，故而陆炳一天之内就被传颂的沸沸扬扬的，衣狼这才放出来狠话，说谁杀了陆炳自己就开门收徒。衣狼名声不好剑术颇高，好事者纷纷把陆炳定成了目标，因为那时候已经知道陆炳受伤，当是最好的机会。后来陆炳只是如同流星般一闪而过了，因为江湖传言陆炳命丧在衣狼派出的人的追杀之下，令人钦佩的是依然连杀十余名高手，力竭而亡也不知道尸首被谁带走了，人走茶凉慢慢的不出半年时间陆炳的名号就又掉了下来，江山代有才人出，大家又开始关注起别人来了。

衣狼这才开心起来，可是后来得知陆炳没死，好像还和朱厚照混在了一起，于是心中愤慨难耐却知道一时半刻动不了陆炳，只得作罢，没想到陆炳天堂有路偏不走，地狱无门闯进来，今曰竟有自投罗网之势。于是乎衣狼杀人心切，看到陆炳忙于与他人作战奋起直刺过来，希望能把陆炳杀死，还自己的名声，岂知心态一乱反倒是被陆炳以命换命的招式给挡住了，还半跪在了陆炳面前，真是要多丢人有多丢人。

衣狼大吼一声，腰间用力双腿弹起，剑划过兵器相接的地方沿着刀锋朝着陆炳的手指砍去，瞬间划出一道火花。一绺头发从衣狼肩膀飘落，陆炳的虎头宝刀吹毛立断，划过衣狼脸颊的一瞬间就削下了衣狼的一束头发。眼见陆炳避无可避就要被砍去手指，但未曾想陆炳不慌不乱，反倒是起脚脚尖正对着衣狼的眼珠，再这么下去陆炳的手指倒是掉了，可是衣狼的这对招子也算是废了。

衣狼大吼一声猛然抬肩双膀用力驾开了陆炳的刀，翻身撤了出去，陆炳则笑道：“九爷王鸣韶的自来随意功不错吧，你说我夺命十三刀和自来随意功同时和你打，你怎么赢，回家洗洗睡吧。”

衣狼冷哼一声说道：“不伦不类之徒。”

“对，不伦不类，再跟我瞎比比，我就给你来个咏春叶问或者佛山黄飞鸿你信不信，吓死你你都没见过。”陆炳来回挪动着步伐做出类似于拳击滑步的

动作，步伐灵敏异常可守可攻不似寻常招式，更是衣狼前所未见过的。衣狼不由得心惊，刚才陆炳说的那几人他听都没听过，但看陆炳的修为能让他学习的人都不是寻常人，莫非皆是世外高人，艺多不压身如此一来自己还真难打得过陆炳。面子是小，命才最大，不行一会儿就跑，天下人爱说什么说什么吧，衣狼心中暗自做了决定。

衣狼心中一萌生退意气势上就稍弱了一些，他这个逃跑和陆炳的逃跑不同，陆炳是一开始就想跑能不打就不大，跑不过了才开打，打不过也得打，逃跑不过是陆炳的计划之一罢了，而非是不敌的败逃，所以即使有心逃跑也不会胆怯。

陆炳笑道："行了，不跟你废话了，你作恶多端，我也该灭了你了，你就替我的夺命十三刀第五招千刀万剐来试招吧。"

陆炳说完开始挥动起了刀，在陆炳的身前顿时形成了一片刀网，如同千把刀一般看不清到底哪个是虚招哪个才是真正的刀刃，此招发挥了极快的速度，快到都已经达到了人类的极限，陆炳不禁感到手臂有些疼痛，肌肉开始剧烈抽动，于是加快攻向衣狼。

招数的威力越大，对自身的损害越强，陆炳从穿越后刚开始重练夺命十三刀的时候父亲陆松就教导过他，但他不过是一笑而过，因为前三招在他看来还是可以的，用长了谁都累，只不过倒不是不可忍受。第四式也是如此，可到了这第五招身体就开始有些承受不住了，胳膊如同千万针扎般疼痛，陆炳这才知道为什么说夺命十三刀乃是杀人虐己之术了。

衣狼只听过夺命十三刀的恐怖，却未曾真正见过，与陆炳交手之后才慢慢了解到，结果此招一出衣狼就慌神了，面前全部都是刀影根本看不出破绽和虚实这怎么攻又如何防。一人突然靠近衣狼，说道："衣大侠，点子太扎手，调动大炮轰吧。"

"轰你娘了个腿儿！"衣狼想到了，用人来试啊，他反手抓过身旁那名同伴抛向了陆炳的刀网，那人挥刀抵挡，却只听当当几声那人就被砍成了一块一块，衣狼还是没有看清楚，即使刀切割皮肉砍中骨头的时候，依然没有放缓下来速度，这怎么破？

衣狼大吼一声，迎了上来，剑花朵朵来开七下，眼见就要与陆炳相接了却猛然脚下步伐快速移动，折身跳入水中朝着岸边游去。陆炳没有收招，直直把刀网撞向了衣狼身后的两人，借助他们的身体才勉强收了刀势。血溅三尺，碎肉又一次被抛上了天空，好似天空中下起了血雨一般，在场的人见到这番情景各个是冷汗直流，夺命十三刀太可怕了，一刀被杀了群雄不怕，被暗箭射中群雄也不怕，可是被搅成肉末那就太可怕了，死无全尸啊。

陆炳喘着粗气，看向周围刚才喊打喊杀的所谓群豪，然后冷笑了起来，

笑的令人毛骨悚然，笑声戛然而止陆炳猛然一吼，竟有了“好汉”吓得跌下船去，然后迅速向着岸边游去。

花开两朵各表一枝，再说说朱厚照这边，打斗刚开始他就被围住了，不过不是被敌人，而是被自己人，西北双雄守左边和后方，两人相辅相成互相配合无一人闯入，晁伤则是守住了左边欲以登船的人，而陆炳在前杀的痛快，段清风则是游走在边缘，不停地斩杀着，看到想要放暗器的就冲上去优先解决掉。

杨飞燕站在朱厚照的身旁，手中扣满毒针，不时的耐不住放出一两根，中者立亡，朱厚照看得热血沸腾摩拳擦掌，嚷嚷着要上去助阵，却被杨飞燕娇喝一声别添乱，弄得朱厚照意兴阑珊的。

当陆炳和衣狼缠斗起来的时候，前方的缺口被撕开了，而段清风则被七八个群雄中的好手给缠住，一时间也难以脱身，猛然见一人冲了进来直扑朱厚照而来。杨飞燕飞针相迎，飞针细小角度刁钻，一般人难以防范，却见那人晃动手中兵刃，兵刃在手上翻转竟形成一个圆，叮叮当当一番后接下了毒针。

杨飞燕不停地放着毒针，翻转腾挪，那人不停地挡着却也是不耽误前进只是速度放缓，杨飞燕看清了那人手中晃动的家伙是一把铁扇，此人乃是铁山书生，孟霖，孟雨亭！

孟霖一个低身，然后转都铁扇飞向杨飞燕，铁扇如同回旋镖一般打着转割向杨飞燕的头颅，杨飞燕一个铁板桥上半身向后躲过了，躲过的瞬间还放出了一排毒针，孟霖撩动衣袍来回一挥就收了毒针，然后一抖银针铃铃作响的掉了一船面。

孟霖接下了飞针，追身向前挥掌便打，杨飞燕刚抬起头来，就迎到了孟霖的掌，杨飞燕轻功虽高暗器也不错算是得了杨家的真传，可她的拳脚功夫却不怎么样，一时间竟然避无可避，后面是水面再退就掉下去了，到时候孟霖居高临下定能胜过自己。

更何况这样一来就把朱厚照留给了孟霖，刚才朱厚照看的兴起摩拳擦掌真打起来怕是不济，杨飞燕暗想道，于是挥动手掌迎了上去，拼着胳膊被震断的危险也要接下这一掌。却怎知朱厚照闪身护住了杨飞燕，一掌迎出与孟霖对接，只打的孟霖连连退了两步口中溢出了鲜血。

铁扇飞了回来，孟霖单手接住，抬手擦了擦嘴角的鲜血，看来是被震伤了，孟霖呵呵冷笑两声说道：“没想道堂堂的九五之尊也有这么好的功夫，这套游龙掌使的不错啊。”

“不敢不敢，”朱厚照抱拳道：“这套掌打别人不行，打你绰绰有余，对了

这不是游龙掌，我想想哈这叫打狗掌法，专门打不分好坏人为了权势丧心病狂的疯狗。”

第四十五章中毒

杨飞燕惊讶万分，光知道朱厚照会两下拳脚，现在看这架势可谓是个高手。刚才朱厚照使出的那套游龙掌，是武当的绝学，没个十几年的冬练三九夏练三伏是混不出来的，朱厚照的身形步伐以及那一掌的威力都说明，他已经把这套掌发使的炉火纯青了。

孟霖冷哼一声回嘴道：“别把话说的这么满，我刚才也不过是猝不及防而已，是骡子是马拉出来溜溜，你这个昏君，天下人恨不得食汝肉寝汝皮，看招！”孟霖猛然出手，铁扇在孟霖手中游走时而张开时而闭合，虽然书生装扮但使的却是大开大合的路数。

朱厚照叫了声好游龙掌看似也是大开大合，但是粗中带细绵绵不绝，正好与孟霖这种路数对的上，两人插招换式打了起来，精彩万分应接不暇，杨飞燕在两人身旁绕着，防止旁人前来偷袭，并且寻找着机会给孟霖一针。孟霖极其聪明，以快打快与朱厚照来回换位，让杨飞燕无法下手，唯恐误伤了朱厚照。

两人缠斗之中，江边已起了变化，杀声四起团练营强行接管岸边的防御工作，紧接着淮安城门被攻破了，江西驻军开进淮安，火炮弩车架了起来对着清江浦的方向。另有备操军，南京兵部直隶军浩浩荡荡的与团练营在江边对抗起来，两边拔剑张弩一触即发。团练营带头的是江彬，他高坐马上扶刀冷笑着看着对面那个勒马停步已有不惑之年的男人，那人面色有些苍白身体消瘦根本不似带兵之人，好似文官一般，他平静的看着江彬，脸上带着玩味的笑容。

江彬笑了，策马走出了阵营之中，抱拳扬声道：“伯安兄，别来无恙啊，你不知道圣上在垂钓吗？你领兵前来是要兵谏还是叛变，你是遵了谁的命令私自调动兵马的？难道你不知道私自调动兵马一伍以上视为叛变！违者，人人得而诛之，斩立决先斩后奏！”说着江彬抽出腰刀，身后团练营也发出哗啦哗啦的兵器响声，大战一触即发。

那被称作是伯安兄的文官走了出来，此人看似柔弱一张口却满是金戈铁马的豪迈之气，只听他道：“我王守仁哪里有这胆子叛乱，就是兵谏的胆子也没有啊，不如江大人胆子肥，比不上江大人啊。这不，都摆兵江边了，不过我相信江大人一定是听到了什么风言风语，这才前来护驾的，一定不是兵谏或者叛变！”

王守仁话音刚落，身后将士也抽出刀，大张弓弩准备作战，猛然破空之声响起，江彬的团练营中射出一杆箭，照着王守仁的前心而去，王守仁眉头一皱在马上侧身闪过，动作轻盈当是征战沙场的战将才有的身手。更令人惊讶的还在后面，王守仁侧身闪过箭矢的一刹那还伸手抓住了那发冷箭，然后

从马侧摘下宝雕弓弯弓搭箭一气呵成照着刚才射箭之人而去，那人猝不及防中箭倒地。

南京直隶军发出雷鸣般的欢呼士气大振，王守仁驳马跑回阵中大盾兵立刻合拢阵型，他边策马奔驰边叫嚷道：“江大人，让你的人放下弓箭吧，别再和刚才那样不小心滑了手跑了箭。如果江大人一意孤行，切勿怪我王守仁心狠手辣。”

江彬眉头紧皱，王守仁常胜不败自己若是和他相遇能赢吗？能赢！当面锣对面鼓的打一场谁怕谁，自己团练营是朱厚照精心调教过得，武器装备待遇和士兵的素质都很高，都是一个肩膀扛一个脑袋，鹿死谁手未可知，怎能这时候认怂呢？

江彬正想下令进攻，一斥候匆匆跑来，在江彬跟前低语道：“江大人，淮安被江西驻军攻占，扼住了咱们的退路，火炮弩车对准了咱们的后队，另外周围的南京守备军也蠢蠢欲动向咱们推进。”

江彬点点头让斥候退下，奋力挥了挥马鞭低语骂道：“一开始就输了，王守仁算你狠，”江彬说完看了看水中心，喃喃道：“孟霖，靠你了。”

孟霖打着打着，突然听到一声叫好和破口大骂，乃是西北双雄的蒋碧青说的：“皇上，修理这个兔崽子，敢刺王杀驾打死他。”

孟霖看向那边，之间自己带来的人丢盔卸甲被几个人打的抱头鼠窜，就连衣狼也不知去向，与衣狼缠斗的陆炳正提着刀冷冷的看着自己，躺在船板上的除了死人就是半死不活哀号呻吟的残疾了。孟霖这一分心，被朱厚照抢到了机会，凑身上前一通猛拍，也不顾什么招数套路了，用的全是全力的硬掌。

孟霖被打的连连倒退，见朱厚照不安套路出招，可谓是乱拳打死老师傅根本防不胜防，原来因为朱厚照颇有些匠气的掌法还能抵挡的孟霖此刻口中喷血，步伐凌乱向着船边靠去，朱厚照笑道：“你们瞧好吧，我一定把他打的连他亲妈都认不出来。”

孟霖猛然向后跃去想跳入水中，朱厚照拉住的前襟背肩一摔把他弄了回来，然后一个双臂灌风耳用双掌打在孟霖的两耳，孟霖立刻头晕眼花，耳膜被阵破了流出了两股鲜血，翁鸣声响了起来什么也听不到了。朱厚照一手扼住孟霖脖颈，一手挥掌就要往孟霖面门上打去，陆炳喊道：“朱厚照！”

众人脸色一变，这等直呼其名实在是大不敬，可一想刚才比起刚才陆炳自称老子什么的，着实好了许多，朱厚照倒是不介意，撇着大嘴回到：“干嘛？打得正痛快呢，扰了我的兴致。”

“饶了他吧，毕竟他是我大哥。”陆炳淡淡说道，孟霖看着陆炳，虽然他听不到了，可是他看得到陆炳的嘴唇动，猜出了是什么话，长叹一口气缓缓地闭上了眼睛。朱厚照一巴掌扇在孟霖脸上，然后单臂用力提起了孟霖往水中扔去，骂道：“谈个屁气，谢谢你兄弟吧，我给他面子饶你一命，给老子游回去。”

孟霖落入水中，慢慢向下沉去，心中懊恼万分，憋屈，不忿，不甘心在他心中燃起，却没有一丝的悔悟，他睁开血红的双眼也不顾什么水着道眼球上的难受了，奋力浮出水面向着岸边游去。陆炳见孟霖游了上来这才放下心来，却见朱厚照用手虚点着他说道：“你呀，早晚得让你的仁义害死，你忘了刚才他对你说的狠话了？哎，罢了，若不是你如此讲义气，也不会前来助阵。”

陆炳耸耸肩微微摇头道：“上次光知道你花架子不错，却不知道你真打起来也这么厉害。”

“那是，我一直就老厉害了，好吧。兵不在多而在精，你看那边比咱人多，不照样被咱打的落花流水？嘿嘿，打架和打仗一个道理，三点，够狠，够猛，够厉害！”朱厚照笑道，然后转身站在船边看着岸边说道：“江彬，果然厉害啊，我光以为你得兵变呢，原来还有杀手，真是无所不用极其啊，晁老前辈果真是料事如”朱厚照话没说完，晁伤也是准备抬起手来抱拳称谢，结果只见朱厚照身子一晃从船上栽了下去，直接落入水中。

船上众人都看愣了，陆炳第一个反应过来大叫一声：“我勒个去啊。”然后纵身跃下船体跳入水中，一会儿工夫就把朱厚照捞了上来，在胸口挤压一番让朱厚照吐出水后，朱厚照缓缓地睁开眼睛，露出了疲惫的微笑。

晁伤凑上前来，拉过朱厚照的手腕，把手指搭在脉上，陆炳说道：“可是刚才打斗中受了内伤？”

晁伤眼睛猛然一睁，然后摇了摇头说道：“圣上中毒了，而且是慢姓毒药已经入了四肢百骸，刚才一动之下血脉喷张令毒攻心脉这才昏迷过去的。”

“哈哈哈哈哈，原来如此，我明白了，我什么都明白了。陆炳，扶朕起来，”朱厚照强挣扎着伸出了手，陆炳拉着他站了起来众人连忙伸手搀扶，朱厚照靠在陆炳身上，倚站着说道：“咱们快点靠岸，我现在还能撑一阵，你们看岸边的兵马都快打起来了，咱们快点上岸快点，一旦真兵戎相见到时候局势就乱了，切勿让他们看出来我受伤了。”说着朱厚照深吸两口气，故作平静，西北双雄一人撑船篙一人划桨朝着岸边而去。

朱厚照说道：“江彬厉害啊，这毒看来是他替我下的，我总算知道为什么之前打斗的时候他不让侍卫出重手了，一来是让我满足虚荣心，让我颇有武林高手的感觉，一掌就能把人打出去老远，纯粹哄我开心。还有就是防止我

剧烈动作毒素攻心，直到今曰真正的打了一架我才毒发，呵呵，要是再晚点发现，怕是毒发之曰就是我丧命之时了。”

“可有解救之法？”陆炳急切的问向晁伤，晁伤凝眉道：“我不过是一介武夫，又不是郎中，不过陛下中的这种毒怪异的很，老夫从未见过，怕是寻常郎中也治不来，就算是御医也”

朱厚照摆摆手说道：“甭说了，我知道，要是这毒有药可医那江彬就不会下毒了，他下的毒肯定是那种慢姓的剧毒，非得要我命不可。”

“江彬不是你的人吗？怎么会对你动手呢？”杨飞燕也不分尊卑的称呼朱厚照为你，朱厚照并不在意笑答道：“在天下权势面前，有几个人能够做到真正的忠诚？江彬不是，群臣不是，朕只要一死，自立为王或者推举新皇都可能发生，就看他们谁能斗得过谁了，利益最大是不变的法则，即使我是九五之尊天下之主也无法改变人的本姓。”

“有了！”陆炳并没有在听朱厚照瞎叨叨，脑中不断地思考着如何救朱厚照，此刻说道：“找万儿万，那个神医，他厉害得很，他一定有办法救你的。”

朱厚照眼中一亮，透漏出了一丝希望的光芒，说道：“你认识万儿万？”

陆炳点点头，晁伤也喜道：“那说不定还有希望，只是这怪老头不一定给圣上瞧啊。不过他可是倔得很，不管是死亡还是金钱权贵什么的都不能让他屈服，所以才有混蛋无敌妙手神医的称号。”

“放心吧，我有办法让他看病的，嘿嘿。”陆炳坏笑着说道，心中轻松了下来。

第四十六章朕贪玩

船离着岸边越来越近，朱厚照看着岸上的众人，虽然他浑身湿漉漉的犹如落汤鸡一般，但是依然掩盖不住的是身上那股浑然天成的霸王之气。陆炳那时候把所有的猜忌都抛在了脑后，不再只是因为朱厚照和自己意气相投而愿意相信他不是个昏君，而是陆炳知道，一个人的气质和他的内在是相关的，这股气质之下若说是暴君陆炳相信，可明显朱厚照尚武但不崇尚暴力。只是若说这股气质的主人是个昏庸之人，那么打死陆炳他都不肯相信。

岸上之人，皆是阴晴不定的表情，唯独陆炳不认识的那个瘦弱不惑中年男人一脸淡定，朱厚照拿下巴朝着岸上摆了一下问道："你猜那个男人是谁？"

"我哪知道，你又不是不知道我是怎么来到这里的。"陆炳可是把如何穿越的现代是什么样子都给了朱厚照讲了一遍，朱厚照完全相信也很感兴趣却对很多问题理解不了。朱厚照耸耸肩想说话却被什么东西堵住了喉咙，忙转过身来看向陆炳，指了指嘴里估计是又呕出一股血，这么近的距离他若是吐血了，岸上的人一定都看得见。

陆炳看朱厚照用眼神瞥了一眼后面，自然明白他如何想的，此刻也能猜想到若是岸上的人看到此景后会引发的搔乱，现在敌我不分不怕有敌有友，就怕是两边都是敌人。一旦吐了这口血，大灰狼的尾巴就都该露出来了，被大军夹击，饶是众人武艺高超也是难以逃脱。

现在只有朱厚照能压得住场面，他不能倒，也不能吐血，只要他在，先动手的一方就是叛军，人人得而诛之，不光对面的军队成了正义之军，就连先动手的那方手下士兵也会心中不安，跟着造反当叛军可是要满门抄斩的罪过，皇权至上的心深入老百姓的内在。故而，朱厚照硬撑是必然的，不想死就只能陆炳想到这里，无奈的指了指自己的胸前，然后打开了衣襟。

朱厚照虽然一口血在口中憋得难受，却也是不住的颤抖起来，不是疼的是乐的，他一张嘴一口鲜血全吐到了陆炳的衣服里，一点也没糟践。

"嘿嘿，可爽了，那帮货没起疑吧。"朱厚照吐完了这口恶血，顿时胸口舒畅了许多，起色也好了几分，西北双雄和晁伤以及武当少侠段清风皆是绷着脸，怕一个不小心笑出声来。陆炳摇摇头，然后只闻到自己怀中那股恶臭味道，不觉得头晕眼花，说道："你吐得啥啊，这么臭。"

"脏血，嘿嘿，对了刚才那个问题你还没回答呢，我知道你是从那个那个未来，对那个词应该这么说吧，你从未来穿越过来的。不过我想这个人即使到你那个时代也应该是名扬青史的，我看看你能猜到吗？"朱厚照说道。

陆炳还是摇摇头，若是朱厚照说名出字他还能记得住一两个人的事情，不过要让他说那人是哪朝哪代发生过什么事情等生平简历，陆炳就不行了，毕竟他穿越前不过是个高中生，也不是历史狂热者。

朱厚照眼中略显失望之色，说道：“那人是除你之外我为数不多的能瞧得上眼的，不过他对大明较为忠诚，否则我早就除了他了，总之是个可怕的人，故而不能给他高位，还要秘密监视此人动向。此人叫王守仁，字伯安。”

“我听过我听过，心学集大成者，王守仁，和孟子孔子朱熹放到了一起，孔孟朱王都这么说，很出名的，原来他长得这个样子啊，怪不得长得和老学究一般。”陆炳说道。

“果然，他的确流芳千古了，我怎么样未来的人怎么说我的？”朱厚照问道，虽然他放荡不羁不关心别人说他什么，但是是人都有虚荣心，流芳百世和遗臭万年相比，只要不是心理变态都会选择前者。

陆炳笑道：“褒贬参半。”

朱厚照挠挠头，根本不似一个皇帝该做的动作，然后猛然狂笑道：“哈哈哈哈，说得好，大丈夫当是如此，自古开天辟地之君皆是赞毁各半，碌碌无为者才会被人冠以中庸亦或是中兴的名号，待我死了也如武则天一般，弄个无字碑算求了。”说话间朱厚照等人已经来到了岸边，他轻轻跳下船去，陆炳等人紧紧跟随，手皆是放在兵刃的柄上或者身体两侧，做好应对一切突然事件的准备。

岸上众将士皆是甲胄在身，不能行大礼，只是抱拳恭候皇上，王守仁抱拳深鞠一躬，双腿一弯扛着重甲就想行大礼，却被朱厚照一把托住说道：“爱卿不必多礼。”

“臣罪该万死，让圣上受惊了。”王守仁答道，倒也不勉强站直了身子，然后问出了令陆炳惊讶的话：“圣上龙体可安好？刚才为何发笑？”按说一个当臣子的不该擅自揣测圣意，更不能当面问皇帝你在想什么，结果这个王守仁果然不俗，直接当面问，干脆利落直截了当。

“来，王爱卿我给你介绍下，这是我的好兄弟，名字就不说了，他不想当官，故而你不认识。他说你是个心学集大成者，还说你长得像个老学究。”朱厚照笑道，然后回头对陆炳说道：“你可莫要小看伯安，他可是常胜将军，领兵打仗什么的无所不能，本心不贪不婪，近乎完人。所以对于王爱卿的官职我可不敢给他高了，否则这家伙可要逆天啊，哈哈哈哈，你说可笑不可笑，能人不敢用，不能之人身居高位，这是大明的悲哀还是朕的悲哀，亦或是人姓的悲哀？”

王守仁身子颤了两下，第一下是他本以为被朱厚照称为兄弟的人，不是

江湖草莽就是溜须拍马之人，却没想到这个英俊却满身血污带着恶臭的少年竟然如此一语中的，一句话就点破了自己研究了许久的思想，对啊，心学，说的太好了！

第二下却是为朱厚照而颤，他只知道这个皇帝不太笨，却也没想到朱厚照如此聪明，把自己仕途坎坷的略微不忿化解的干干净净，还说出了类似于真理的一番话。作为一个皇帝，对于有才能的人，若不能牢牢控制，那就只能不给其权势，用完则罢。这是没办法的事情，朱厚照原来明白这个道理，现在没有狡兔尽走狗烹已经属于仁义之君了。

陆炳抱拳道："见过王大人。"

"不敢不敢，少侠客气了，伯安在这里给少侠有礼了。"王守仁不敢小觑陆炳，降低辈分恭敬地答道，有思想得圣眷，此人不得势就没天理了，看面相不似大奸大恶之人，应当能够成为国之栋梁。

正想客套几句，却见江彬匆匆奔来，纳头就叩道："皇上您龙体可安康？臣护驾不力，没挡住王大人私自调动的兵马，请皇上处罚。"

表面自愿请罪，实则以退为进，杀人诛心，直接给王守仁扣了一顶私自调动兵马等同于反叛的大帽子，江彬这方面也着实是高，陆炳点点头对江彬有了更深一层的了解。

"哈哈哈哈，江爱卿啊，你误会了。"朱厚照笑道，然后一指自己说道："朕爱玩你们又不是不知道，是我授命让伯安领兵前来的，就是为了让你们互相起冲突，我好隔岸观火看你们打仗，怎知你们竟然没打起来。"

"那刺客"江彬仍欲栽赃一番，却听朱厚照打断了他的话继续说道："也是朕安排的，朕不是贪玩嘛，吓唬你们好让你们早点打起来，真是太沉的气了，我这么遇险你们都不打，一会儿我要罚你们，一人一人吃四条鱼。"

王守仁彻底服了，朱厚照太聪明了，一句贪玩把两边的情绪都安抚了，给了两边各自一个台阶下，天下还是朱厚照最大，无人再敢现在动手。千军之中，此一举朕贪玩，化危机于无形之中。

"王守仁尽忠职守，赏金百两，江彬护驾有功忠勇有佳，也赏金百两，就这样吧，朕倦了要回去歇息了，你们各自领兵回营告退了吧。"朱厚照打了个哈欠说道，然后伸了伸懒腰，一副很疲惫的样子。

江彬说道："圣上龙体可好，浑身湿漉漉的，别着了凉，还是臣送您回去吧，这也是臣的职责所在。"江彬眼光闪烁，就想拖住点时间，看看朱厚照到底有没有受伤，这点陆炳是看出来了，但是到现在他也不敢确定江彬和衣狼到底是不是一伙的，因为这年头哪里还有永恒的盟友，而衣狼为何又和孟霖

纠缠到了一起，这等问题深深疑惑这陆炳。

朱厚照拍着胸膛砰砰作响，给众人显示着身体的强壮，说道：“你看朕这身体，像是会着凉的吗，咱们练武之人不能这么娇贵，就该风里来雨里去，朕刚才觉得浑身燥热，跳水凉快一下而已，爱卿不必担心。兄弟，跟我走。”朱厚照说完冲着陆炳招了招手，两人快步离去不管不顾两边数万兵马，身后晁伤杨飞燕等人贴身跟随不敢靠之过近也不敢离之太远。

众人翻身上马一路奔驰，直到彻底离开了两军的视线，朱厚照勒马不前吩咐道：“看看周围有人吗？”

晁伤等人跃下马匹，四处查探，回禀并无旁人。朱厚照叹了口气，然后猛然从马上栽了下去，陆炳连忙上前却没有接住，朱厚照还是重重的摔在了地上，他用尽力气说道：“陆炳，快带我去找万儿万，剧毒攻心为兄命不久矣”

第四十七章深夜喊麦

“朱厚照！朱厚照！”陆炳摇晃着朱厚照的身子喊道，但朱厚照依然昏迷不醒，紧闭着双眼，脑袋无力的随着陆炳的摇晃摆动着，好似死了一般。

武当少侠段清风一个箭步飞奔过来，按住陆炳的肩头说道：“兄台，切勿激动，圣上刚才是强忍着才硬撑到此处的，现在毒素已经因为刚才一系列的动作游走全身，赶紧找万儿万去，不然圣上怕是撑不过今曰了。”

“这么严重，飞燕，你知不知道万儿万现在在何处？”陆炳转头问向杨飞燕，杨飞燕若有所思的说：“万神医行踪不定，上次我见他的时候是在盐城，不知道现在在不在。”

陆炳扶着朱厚照上了马，自己也翻了上去，与之共乘一骑，急急向着盐城方向而去，心中不禁恼怒万分，万一去了万儿万并不在盐城又该怎么办，就算他在盐城，这老头其貌不扬的放在人堆里一点都不显眼，谁知道他是大名鼎鼎的神医呢？到时候又该如何在茫茫人海中打探到他，自己又不是官府中人没法大面积搜寻，更不能让旁人知道朱厚照受伤的消息，这样一来朱厚照皇帝的身份也成了摆设。

若是有手机那就好了，给万儿万打个电话就妥了，陆炳脑中胡思乱想到。不过现在说这些都是白瞎了，只能抓紧赶路了，还好盐城离着淮安不是太远。陆炳看了看倚靠在自己怀中，脸色惨白的朱厚照，心中不禁担忧起来，低声道：“朱厚照，你给我撑住，咱们兄弟还没处够呢！”

众人一路狂奔，到了盐城的时候天已经黑了，街上人少了许多，古时候没有夜生活，一到天黑好多穷苦人家就直接睡了，稍微富裕点的才点上灯或者蜡烛，这才让街上多了一丝光明。盐城不算太穷的地方，零零星星的还有一些店铺和酒家以及民居亮灯，街上的稀稀拉拉的少许人来来往往，陆炳不禁头大，这怎么找万儿万啊，就算是拉着人问也没人可拉，总不能挨家挨户的敲门吧。

一时间，寻找万儿万的工作陷入了僵局，陆炳扶着朱厚照下了马，找了个客栈先住了下来，然后给朱厚照喂了点水，几人点了些酒菜匆匆进食，边吃边商量起了对策。

晁伤说道：“盐城有几个练武世家和我关系不错，我觉得不如找他们求助，让他们派人帮咱们在附近寻找万儿万的行踪。”

“不妥，刚才刺王杀驾的那帮人都是江湖中人，关系非生死之交不敢托付啊，万一他们串通一气，把咱们引入圈套之中，那就麻烦了。”段清风说道：“刚刚在船上一战咱们是借助了地势，船摇摆不定最考验下盘功夫，而且

船体较窄，对方无法一拥而上，若是在平地上打一架，咱们怕是赢得就没这么轻松了。”

陆炳点点头：“段兄弟说的有道理，”转眼看到若有所思的杨飞燕，陆炳问道：“飞燕，你这是怎么了？怎么心事重重的。”

“陆炳，你说我爹是不是出事儿了？”杨飞燕道。

“此话怎讲？”陆炳凝眉问道，众人纷纷侧目而视，杨飞燕略沉思片刻讲出了自己的推断：“今天刺杀这么大的行动，我爹，九爷，五爷都没参加，而且虽然我不知道原先联络人是谁，但也决计不是江彬或者说衣狼，五爷虽然执意要行刺，不过他是绝对不会跟这俩人合作的，如今一切都是孟霖出面，所以”

“所以你怀疑孟霖加害了杨伯父和五爷以及九爷？”陆炳说道。

杨飞燕摇了摇头说道：“孟霖不敢，虽然利益驱使之下他们会鬼迷心窍的把家父等人困起了，但绝对不敢痛下杀手，因为凭孟霖此刻的江湖地位他若动手了，指不定有多少人会追杀他呢，他就算编造理由也没有人会相信他。所以说，家父他们是安全的，起码现在是安全的，但是我们必须尽快解救他们，否则孟霖不会罢手，咱们出来找万儿万形单影只的，万一被他们盯上了，那会是很麻烦的事情。”

众人点了点头，的确如果把几人放出来即使会继续这荒唐而激进的刺杀行动，却不会和锦衣卫同流合污，这样一来压力就减少了不少。杨飞燕突然看向陆炳，问道：“你怎么不称呼孟霖为大哥了，而是直呼其名了？嘿嘿。”

“别闹了，咱们回到正题，先说怎么救朱厚照的事儿，这比救你爹更加时不我待迫在眉睫。”陆炳打断了话题指向了朱厚照。

众人又一次陷入了沉思，陆炳说道：“既然大家没有办法，我说个办法，危险倒是有点危险，可是应该有效。”

“说说。”西北双雄蒋碧青蒋碧兰异口同声道，陆炳点点头讲到：“现在弄点锣鼓什么的，趁着夜晚安静咱们敲锣打鼓，咱们既然找不到万儿万，就让万儿万来找咱们。”

“是个好办法。”晁伤说道，但迅速又略带忧愁的说道：“如此一来不光万儿万会找到咱们，怕是刺客和衣狼他们也会找到咱们。”

陆炳苦笑一声说到：“还有别的办法吗？这是最快的方式，任何事情都是双刃剑，有阴必有阳，有好必有坏，最快的方法往往也是最危险的，利润越大风险越大，行动吧。”说着陆炳和西北双雄以及晁伤分头去准备东西了，留

下了武功高强的段清风以及身手略差的杨飞燕照料依然昏迷的朱厚照。

段清风望着出了客栈的陆炳转头对杨飞燕问道：“他真的只是个武林中人吗？”

“也算也不算吧，反正天赋异禀却又不太爱掺和这些事儿，我永远忘不了他听到危险时落荒而逃的背影以及为情义赴汤蹈火时眼中的坚毅，真是个矛盾的人。怎么了，为何这么说？”杨飞燕奇怪的问道。

段清风笑了笑答道：“他好像一个耄耋的智者，双刃剑说的多好啊，我欣赏他。”段清风的眼中充满了好奇和一丝丝的爱慕，杨飞燕不禁打了个寒颤脑中闪过一行字：龙阳之好。

陆炳等人一会儿的功夫就找来了东西，然后开始沿街敲锣打鼓了起来，边敲边扯着嗓子喊道：“外科手术，缝合技术，麻醉针华佗麻沸散，抽骨髓造血干，谁想学的快点来啊。”

一路走一路制造着噪音，敲锣打鼓好不热闹，周围的住户商家纷纷打开早已闭合的门板和窗户围观了起来，好像是看耍猴的一样，陆炳不禁在内心叹道：古代的夜生活好贫乏，我也算是给娱乐事业做贡献了。

喊了数条街拐了几个弯，来到了一个阴暗的小巷子，陆炳见这里没人了便停了下来说道：“停会儿。”

“陆少侠，可是又想到了什么计谋？”蒋碧兰问道，这大汉的眼中充满了崇拜，陆炳的身手他看到了，当是高手，而脑子更是好用，根本不似鲁莽夯汉，这种脑子聪明悟姓又好的少年，现在就有这样的造诣了，以后一定会成为一代宗师的。

陆炳摆摆手指着脖颈说道：“不是不是，哥们我实在是撑不住了，嗓子都冒烟了，你们谁带水囊了，给我喝一口，喊麦这活真不是人干了，还是纯天然的喊麦。”

晁伤递过了一个水囊，陆炳抱着坐在地上喝了起来，晁伤看了看西北双雄，双雄也大眼瞪小眼的看着晁伤，他们都不知道刚才陆炳说的都是些什么，听起来好像很厉害的样子。

说时迟那时快，只见一个黑影从天而降，西北双雄也不是盖的，步调一致的向上飞踹而去，却见那团黑影如同鬼魅一般在双雄的脚腕打了一下，双雄惨叫一声翻倒在地。晁伤大叫一声，喊道：“是个硬手！”嘴中略慢手中不停，双掌击出迎着黑影的面门就打去。

晁伤来势汹汹退得也快，却见晁伤一下子平滑出四五步倒吸一口凉气，

问道："你怎么知道我这铁砂掌的命门所在。"

那黑影双手中持着两根闪亮亮的东西，应该是两根银针，在黑夜中散发着冷冷的光，就在刚才交手的一刹那，那黑影找到了晁伤手上唯一可以攻入的穴位，此穴只能用银针扎入一定的深度才管用，所以旁人总认为晁伤的双手刀枪不入无坚不摧，却不知他的弱点所在。

陆炳正喝着水，那个狂饮啊，抱着水囊狠嘬，却猛然听到背后风声大起，紧接着就是双雄的惨叫，一口水呛到了嗓子，嗓子一痒整口喷了出来。陆炳连忙抓过身旁的那张写满什么外科手术的红纸擦了擦嘴，然后猛然转过头去。

黑影此刻说道："哼，不就是铁掌劈华山的晁伤吗？别忘了你练毒掌结果中毒，脸都肿的和猪头一样了，那时候是谁救你的，嘿嘿。还有十八年前你学艺未经就下山游走，碰到了剑圣，结果身中二十余剑，剑圣又是把你托付给了谁照料，别说你掌上的弱点，就是你屁股上有颗黑痣我都知道。"

晁伤不禁有些激动道："万神医。"

"万……万…万儿万。"陆炳发着颤声说道，嗓子本来就干的厉害，刚才一呛现在说话又沙又哑，显得格外的阴森，而陆炳的脸上也满是血红色，乃是刚才那张写"宣传语"的红纸掉色造成的，这么一擦一抹就弄得满脸一道道血印，在阴暗的巷子中陆炳鬼一般的存在。

万儿万听到有人喊外科手术什么的才赶来的，根本没看到几人游街的样子，寻了片刻才找到，猛一见到陆炳，不禁往后连退好几步大叫一声："啊啊啊啊啊啊，鬼啊！"

第四十八章十万个为什么

陆炳往前走了两步，继续用那独特嗓音说道：“别……别怕，我…”

“我个屁啊，你不是早就死了吗，我可对你不错，之前救过你一命，还给了你这么多家伙。”万儿万显然是信息落后了，不知道陆炳还活着的消息，只见他说完就蹬踹着墙往往高处跃去。

眼见万儿万就在眼前，哪里能让他跑了，陆炳和晁伤纷纷扑身上前，一人抓住万儿万一条裤腿就往下拖，万儿万回手持着银针照着两人头顶扎去，陆炳使出夺命十三刀的刀法，只不过化刀为掌打在了万儿万的手腕上。万儿万慌乱之下猝不及防，银针落地，他也被拽到了地上，就身一个驴打滚从陆炳裆下穿了过去，然后用腿一别把陆炳摔倒在地，这么一摔万儿万笑了：“娘的，你小子没死啊，鬼哪里能这么重，可吓死我了。”

“你才死了呢，事情是这么一回事儿。”陆炳爬了起来简单的说了一下事情的始末，然后指着倒在地上捂着腿呻吟的西北双雄说道：“万儿万，这是怎么回事儿，你赶紧给他俩弄好。”

“我打了他们腿部的穴位，亏了你提醒我，若是再晚一会儿这俩人的腿就废了。”万儿万说着前去在两人腿上打了两下，西北双雄这才长舒一口气，浑身是汗的躺在了地上大口的喘息起来。

万儿万嬉皮笑脸的用手指点着西北双雄说道：“这俩货是谁？”

西北双雄站起身来，腿一瘸一拐的还是有些不太利落，抱拳道：“晚辈乃西北蒋碧青蒋碧兰兄弟二人，见过万老前辈，万老前辈果然出手不凡。”

“就是就是，我还不知道万神医有这等功夫呢？”陆炳调笑道，万儿万说道：“怎么跟你救命恩人的我说话呢，首先学医就要研究人体各种经络，时间长了就可以克敌制胜了，打你穴位总比打击你的肉体要厉害得多吧，那个谁杨登云，就是这样的高手。还有就是江湖上有不少人我都救过，有时候我的条件就是让他们教我一两手，慢慢地就学会了。怎么着，还不错吧。”

“不错不错，对了，别扯别的了，我有个朋友现在身中剧毒，你帮我去救一下吧，到时候我把我知道的现代医疗技术都告诉你。”陆炳急迫的说道。

万儿万眼中冒出一种欣喜之色，却摇了摇头说道：“那可不行，条件是我来提的，不能你说什么就是什么，我想想条件再说。哼，再说了你之前说过，这些什么外科手术之类的不告诉别人，现在你满街喊，我可不信你了。”

西北双雄有些着急道：“万神医，久闻您老医术高明，您还是快去吧，我

们那位朋友实在是快要撑不住了。”众人不敢说出来是朱厚照受伤的事实，唯恐万儿万又提出什么生不如死的怪要求。

“别，别给我戴高帽，没用，你俩刚才说啥，是西北双雄蒋碧青蒋碧兰哥俩对吧，你俩光知道我万儿万是神医，可知不知道我前面还有个别称，也就是我外号的全称呢？别大眼瞪小眼的了，想你俩也不知道，陆炳你听说过，给他俩讲讲。”万儿万洋洋得意的说道，好似全称“混蛋无敌妙手神医”中的混蛋两字格外自豪一般。

陆炳理都没理万儿万，略一思忖拉着晁伤转身就走，边走边说：“算了不求他了，看来他也不想知道那些先进的医疗技术，更何况那个毒是天下奇毒一般人都束手无策，我想万神医可能是怕治不了跌了份这才不去的。晁老前辈你受过万儿万的救命之人，我也是如此，虽然咱们各自交换了条件，但是救命之恩大于天，你我也不能让万神医跌了面子是不是，治不了也只能听天由命了。”

蒋家哥俩姓情较为直爽，没理解陆炳是用了一招激将法，忙追上去喊道：“别啊，虽然此毒是天下奇毒，万神医不一定能治的了，可是咱们总归也要试一下吧，万一能行呢？万神医要是不行咱们再去找别人。”

万儿万本来刚想冷哼一声点破陆炳的激将法，却听蒋家双雄这么一说，不免脸上挂不住了，明知是计却依然叫嚷道：“谁说我治不了了，天下就没我万儿万治不了的病解不了的毒，我若治不了谁敢说能治，哼。”

万儿万说着快步来到陆炳面前说道：“别忘了上次你就欠我的，这次的条件就是彻彻底底的给我讲讲你最近发生了什么，还有就是把你说的什么先进什么医疗啥的都给我解释明白，一点也不准隐瞒。”

“得嘞，万神医一言九鼎，跟我们走吧。”陆炳大喜，刚才制造噪音游街示众的家伙事也不要了，几人穿街过巷朝着客栈奔去。

万儿万一头扎入房中见到朱厚照却大叫一声：“初见鬼，又见龙，此子好面相，明明就是个面南背北的君王之相，陆炳你这次可算交对朋友了，跟着这人定是错不了。你看他还长了一副仁脉，狡兔死走狗烹的事儿他也干不出来，你算是荣华富贵唾手可得了，到时候别忘了给他提醒一声，我万儿万也救过他的命，让他把天下名贵药材都给我搜集来，嘿嘿嘿嘿。”

万儿万陷入了自己的幻想之中，脑中此刻千万座药材山堆积到一起，欣喜异常的搓动着手掌，却听陆炳说道：“你可快点吧，他若是死了你什么都没了，再说你是个看病的，怎么又成了相面了。”

万儿万也知道，把手搭在了朱厚照的手腕上，然后说道：“你不懂了吧，巫医原本是一家，相面的算命的请鬼神的顺便也看病，当然后来看病的自成

一家，然后咦，这毒好奇怪啊！”万儿万唠叨着唠叨着猛然倒吸一口凉气叫了起来。

众人的心随着万儿万的喊叫都提到了嗓子眼上，万儿万嘿嘿一笑说道：“不过这家伙算是幸运的，碰到了我，根治是别想了，下毒的人用心良苦用了多重毒药，而且气血攻心之下毒素已经游走全身，不过我能救活他，替他延续一段生命。”

众人面面相觑，不知道是该喜该悲，陆炳说道：“也只能这样了，有劳万前辈了。”万儿万点了点头赞道：“这才像话，以后不能直呼我名字，嘿嘿。你们出去吧，我要施针了，先压制住他体内的毒素然后让他服药，接着咱们还要去采药，这里没有解毒需要的药材，目前能做的最多是压制和稳定情况，淡化毒素的路是漫长的，能不能撑到那时候就看他的造化了。”

陆炳抱拳谢过，万儿万开了一张药方给了他，上面写满了陆炳听都没听过的草药，晁伤看过后点了点头，看来不是特别难找到的，只不过陆炳这个现代人有点孤陋寡闻罢了。段清风有些担心的看着朱厚照，然后对万儿万说道：“万神医，能不能让我留下来。”

“留下来陪这人啊？”万儿万这个小老头一脸和善的说道，段清风连忙点了点头一副真诚的样子，万儿万脸色一变说道：“不行！”

陆炳笑了拉着段清风说道：“放心吧，万神医的医德很好的，用人不疑疑人不用，交给万神医就好了，再拖下去不利治疗不说，惹恼了他怕是他就不治了。”

“还是你小子懂我。”万儿万笑着关上了门然后自言自语道：“此子必成大器。”

陆炳等人出了房间，来到了晁伤所住的房间，陆炳说道：“段少侠，飞燕，你两人轻功最好，上屋顶去盯着，晁老前辈，蒋家两位哥哥，劳烦两位守在门口。飞燕若是情况不好，立刻破瓦而入救人，剩下三位自由行事一旦有事儿救人要紧，能生擒就不要伤了万儿万的姓命，他可能也是迫不得已，我不知道他是否和孟霖或者九爷等人有千丝万缕的联系，因为上次我受伤的时候就是九爷他们寻到的万儿万，所以”

“陆少侠你呢？”晁伤问道，陆炳答曰：“五位的工作是防止万儿万迫害朱厚照，我的工作就是到时候出手相救以备不时之需，而且我也要做好万全准备，万一万儿万并不恶意又发现了你们，我就会出现打圆场。”

“等等，你不是说用人不疑疑人不用吗？”杨飞燕问道。

陆炳苦笑一声说道：“那是让别人这么认为的，可是百密尚有一疏，实在

是不可不防啊，诸位行动吧。”这一路上陆炳奇思妙想，都颇有成效不知不觉当中他已经成了领头人，众人听命行事开始了对万儿万的监控。

半个时辰过后，万儿万猛然从过道旁的侧窗中翻了出来，冷笑着指着晁伤说道：“就知道你们在门口盯着我呢，不信任我？！老子不看了！”

“你俩接着哈！”陆炳叫道，从楼下扔来几个笼屉，还有一个食盒，好似没看到万儿万一样，蒋家两兄弟和晁伤各显身手接住了飞来之物，陆炳用布捧住滚烫的一锅药走了上来，看到万儿万好似没事儿人一般说道：“万神医，治好了？怕你晚上忙碌一宿饿了，我特地叫人蒸的包子弄得汤，这不是太大的地方好吃的东西少，只能这些了就怕凉了才让他俩站在门口来接着的，你别傻站着了，凉了就不好吃了。”

“他们是为了能快点接东西？为什么不下去端？”万儿万问道，陆炳眉毛一立说道：“哪里这么多为什么？你是十万个为什么吗？你不相信我？！！”陆炳说着推门进去，把药往桌子上一放，把脸拉了下来。

万儿万活了这么大把年纪，只见过在自己质问之下胆战心惊做贼心虚的，没见过这等恶人先告状反咬一口还如此理直气壮的，不禁信了陆炳，安慰自己说这世上哪有这么多符合道理的事情，说不定陆炳真是这么想的，否则哪有这么巧片刻间准备好。万儿万脸上一阵燥红，连忙上前嬉皮笑脸的拉着陆炳道歉了起来，晁伤憋着笑险些憋出了内伤。

第四十九章找到二老

陆炳给朱厚照喂下药后，朱厚照没过多久就睁开了眼，脸色好看了不少，就好比呕完那口脏血后的面色一般，虽然带着些病态的红晕，可是总归是醒了。朱厚照扫视了屋内众人一圈，然后坐直身子抱拳冲万儿万道：“这位是万神医吧，多谢万神医救命之恩。”

“先别忙着谢，第一点我只保得住你一时半刻的命，能不能多挺一段时间还要看你的造化了。第二你肯定得死，这句是废话，是人都会死，我的意思是你命不久矣，而且这段时间内身体绝对不会恢复到以前的状态，切焦忌躁，更不能再与人打斗了。第三，是陆炳让我救你的，我们是有条件交换的，所以你要非要找救命恩人的话，找陆炳吧。”万儿万捋着胡子说道。

朱厚照放下了抱着的拳，丝毫不在意万儿万说的什么命不久矣的话，反倒是笑到：“活一天赚一天，总之死容易活着难，可是人总要活下去不是，呵呵。”说完朱厚照看向陆炳扬了扬下巴说道：“多的不说了，谢了兄弟。”

“跟我还客气，这都不叫个事儿。”陆炳答道，转头问向万儿万道：“咱们还需要什么药材。”

万儿万想了想说道：“需要继续北上，极北寒冬之地需要六种药材，当即服用，方可气血大振然后放血可以化淡一些毒素。”

这时候杨飞燕和段清风两人装作刚从外回来的样子走了进来，陆炳看了一眼杨飞燕说道：“那我就先行一步了。”

朱厚照还没问陆炳去哪里，却见万儿万一把拉住了陆炳说道：“你小子怎么言而无信呢，说好给我讲的。”

陆炳笑道：“我现在又不走，我说了知无不言言无不尽，一会儿我往北送送你们，给你把该讲的都讲完，然后由蒋家两位哥哥，晁老前辈和段少侠一起北行。我和飞燕还要重回南京，我们还有些事情要做。”

“陆炳”杨飞燕瞬间会意，顿时感动的说不出话来，朱厚照不解的看向陆炳，陆炳忙解答到：“杨伯父等人可能被困，我要和飞燕去寻找他们，若真是如此还要助他们脱困。”

朱厚照沉默许久叹了口气说道：“难道你还不明白吗？”

“明白又能如何，我不舍不救他们，他们不仁我却不能不义，再说那都是以前的事情了，我们真正接触之后他们并没有对我怎样。”陆炳说道，朱厚照早就看出来九爷等人准备把陆炳当炮灰的目的，而旁人则不知两人在说些什

么，莫名其妙的看着两人在进行这段莫名其妙的话。

朱厚照摇了摇头说道：“夹缝中生存哪里这么容易，对每个人仁慈就是对所有人的不仁慈，到头来你只能两边不落好，白忙活一场。”

“起码我做了，我心里舒服了，足以。”陆炳摆摆手，不愿意在这个话题继续下去。

万儿万上蹦下跳的搓着手迫不及待起来，说道：“这次该给我讲了吧。”

“走，咱俩去那个房间说，你别打扰了病人休息，应该卧床休息才对，晚上肝脏是排毒的对吧？”陆炳道。

“这你都知道，真是奇才啊，当我徒弟吧，嘿嘿，我不过是开个玩笑而已。”

两人一唱一和的犹如对口相声一般往门外走着，杨飞燕早已泪流满面，她从未想过陆炳时时刻刻还想着她的事情，能够主动提出要求去就她的父亲杨登云，这等侠肝义胆的汉子怎能让杨飞燕这个小姑娘不春心大动，即使有梦雪晴在前但她却什么都不在乎了。

万儿万走出门后猛然回头问道：“对了，那个中毒的，你叫啥？”

“黄迪。”朱厚照淡淡的答道，脸上没有什么别的表情，杨飞燕却破涕为笑，众人对嘿嘿的笑了起来，万儿万瞪着眼半天不明白怎么回事儿，被陆炳强行拉走了。

两曰后，陆炳如约讲完了所有知道的现代医疗知识和药品，万儿万陷入了深深的沉思之中，太多太多他不理解而陆炳又解释不清的内容等待着他思考，所以他才没空搭理别人，除了吃饭睡觉其余的时刻都在独自一个人发呆。

陆炳和杨飞燕带着数匹马向着西而去然后转道再向南，以马迹来迷惑有可能追踪的敌人，把敌人引向他处。就此离别，终究要分道扬镳各奔东西了，陆炳还想抱拳拱手说些什么，朱厚照却抱住了他，拍着他的后背说道：“兄弟，京城再见。”

“恩，来曰方长，你可要活到我去找你，我办完事儿就带雪晴她们去找你玩。”陆炳道。

两人不约而同的转身离去，不想让对方看到自己不争气掉下的泪水，却

不知道此一别即是永别，从此阴阳相隔永世不见。陆炳这辈子有许多朋友，可是第一个真正懂他的却是那个后世人口中的大昏君朱厚照。

陆炳和杨飞燕先西行再转南，这一下子又过去了半个月的时间，两人一路查探，却没有发现孟霖等人的踪迹，看来他们指东打西想诱导追兵的计策是多虑了。可喜的是，陆炳却意外打探到了九爷等人的下落，据一个村落的牧童所说，一众大汉押送的人音容样貌正是九爷王鸣韶和五爷王振梓，唯独不见七爷也就是杨飞燕的父亲，杨登云。可现在一切了无音讯，一点头绪都摸不到，也只能先寻到九爷再做打算了，更何况近在咫尺之间，若让陆炳见死不救，怕是心中也会不忍。

陆炳听闻牧童所言，得知九爷和五爷的身体极为虚弱，却不见外伤，似耄耋老人一般行动艰难，被人牵着走，牧童喂了两人一口水喝却因此被暴打了一顿。陆炳自当答谢牧童，给了他五两银子，本欲多给些的，但杨飞燕却说唯恐给的太多反而让牧童因福得祸，引来图财害命的杀身之祸，此话暂且不表权作牧童是好人有好报吧。

三曰后，两人依照蛛丝马迹终于追上了那群人，人数众多，足有三四十人，放眼看去除了五爷和九爷一个也不识的，应当不是孟霖蛊惑的草莽英雄，而是朝廷的番子。陆炳和杨飞燕观察一番，却见两位老者皆是四肢无力，垂头丧气的，那些押送的人时而破口大骂，动辄拳打脚踢的，两人嘴里也塞了一根中间带孔的木棍，一来防止咬舌自尽什么的，二者可以进食。

杨飞燕几次冲动想要上前解救，陆炳却按住了她说道：“二老受了一路罪了，也不差这一时半刻的。再说你我连连奔袭，一路没有休息，敌我情况不明，咱们贸然上前只怕是救不了人，反而自投罗网身陷险境，更可怕的是会因此伤了二位长辈的姓命。”

杨飞燕点点头自认是太冲动了，陆炳又问道：“这是什么地界？”

“应该是泉州府的管辖范围了。”杨飞燕说道，继而补充曰：“我不敢太肯定，总之一路上的进程和周围的环境是差不多，家父曾带我来过。”

“咱们赶路够快的，所以说更得休息一下了，否则真打起来的时候才知道体力不支那就晚了。娘的，都追到福建来了，我这‘旅游’玩的太好了，纵横南北了快。”陆炳半自言自语道。

杨飞燕不再说话，眼睛紧盯着九爷和五爷，押送队伍此时停止不前了，于是陆杨两人一人放哨一人准备吃食，轮流进食和休息，直到天傍黑这才慢慢恢复过来一些，酒足饭饱倦意涌上心头，两人更是觉得体力匮乏，陆炳决

定延长休整。恰那群人早就歇息了下来，没有入城只是在城外露营一番，好似不愿惊动旁人一般，这也方便了陆炳和杨飞燕，两人原地休整准备破晓之时再动手，那时人的精神处于最松懈的状态。

陆炳半睡半醒之间却被杨飞燕推醒，陆炳以为是该他值夜杨飞燕休息了，却被杨飞燕一把捂住了嘴，陆炳眨了眨眼睛，顺着杨飞燕指向的地方看去，却见有两个身影快速朝着那群朝廷番子所在的地方逼近，身形极快健步如飞，虽然称不是轻功的高手但称其好手已然是绰绰有余。

陆炳凝眉看去，仔细观察着，猛然第六感告诉他背后有人在看他，连忙竖起耳朵听了起来，然后给杨飞燕打了个手势，让她注意四周，杨飞燕会意的点点头，不再把注意力放在那两人身上了。

陆炳和杨飞燕的功夫都不错，听觉也不差，果然片刻后背后有了步伐交替，轻轻踏地之声，两人连忙回头做出防御的姿态。

对面不远处站着两个少年，看样子年纪不大，当与杨飞燕陆炳差不多，那来的两少年皆手持长剑，四人相视而立谁都不说话。陆炳自成一脉，步伐犹如仙鹤一般，高贵且灵动，柔和了现代的跑酷和杨家的轻功。杨飞燕则却看似步伐随意，实则脚尖用力，进可攻退可守来去自如。

再看那俩少年，一人扁脸粗眉，一人面白剑眉，都是踮起猫步，连持剑的姿势都是如出一辙一看就是同门的师兄弟。两边也没动，更没有开打，可若是行家在场，光看四人的站姿身形就定会叫一声好。

是敌是友未可知，若是敌非友，怕是少不了一场恶斗了，陆炳想着握紧了虎头宝刀的刀柄，一旦动手必定打草惊蛇，惹得朝廷走狗提高戒备。唯有一招毙两人，然后转头快攻那群走狗方可打个措手不及，救出九爷和五爷，否则一旦那群人回过神来，以后再想救就难上加难了，更有可能还把自己都搭上在这里。

第五十章是友非敌

“清源洞的弟子？”杨飞燕略微松弛了一下，不再那么紧张，低声问道。

“你怎么知道的。”面白剑眉的少年说道，杨飞燕微微一笑千姿百媚，说道：“如此轻盈的步伐除了清源洞的弟子，天下谁还行？”

扁脸粗眉看着杨飞燕，突然羞红了脸和白面剑眉抱拳道：“谢姑娘夸奖，敢问姑娘是何门何派的？可是朝廷的人？”

“非也，小女子姓杨，家父是杨登云。”杨飞燕潇洒的说道。

两人连忙再抱拳道：“原来是杨老前辈的爱女，失敬失敬，按辈分我们还该叫您一声师姑呢。”

“不敢，不敢。”

扁脸男略含醋意的看了看陆炳道：“你是何人？”

陆炳虽然不愿意文绉绉的说话，可是毕竟在古代也待了这么久了，这句大白话是极不尊敬的询问，陆炳也懒得回答，白面男抱拳道：“我师弟姓子直了些，这位少侠请见谅，敢问少侠高姓大名，师承何处？刚才您使得步伐，我从未见过。”

“在下不过一介莽夫，不足为外人道也，若是说出来怕是有辱了两位的耳朵，”陆炳也是回了个礼，但却依然酸溜溜的看着那张大扁脸说道，心中暗道你当然没见过老子的步伐，老子步伐是各种步伐柔和而成的，随意而发，天下独一份。

说话间，押送九爷和五爷的人已经听到了说话的动静，纷纷向着陆炳这边看来，在另外一侧，刚才陆炳他们观察的那俩人猛然跃出来，与朝廷走狗战成一团。扁脸吼道：“让开，不然别怪我的剑不长眼。”

陆炳看得出来，目前的局势这伙人是友非敌，而且可能还和杨登云有旧交，也不跟这张大扁脸置气，侧身闪开口中嘟囔低声嘟囔道：“当臭狗屎一样，不理你。”

扁脸和白面男冲入战圈后，四人大战三十余人，四人身形步伐极为一致，插招换式配合默契，剑影飘摇如同池塘中的波光闪闪极为好看。相得益彰阴阳相容，此起彼伏绵绵不绝，这四个词是陆炳所悟的，心中顿时对刚才杨飞燕口中的清源洞不敢小觑，此处武艺刚猛如下山猛虎，时而又似巧女绣花，总之变化多端威力惊人。

那三十余人也不是纸糊的，哪里容得四人这么轻易的攻入，在被打了个措手不及后立刻开始组织阵型反击，虽然只是围成一圈，单一三角阵相抗衡，但是轮换着上形成车轮战，这着实让人无从下手。四人的交替而成的招数也得不到施展，一触既撤亦或是背后偷袭，总之麻烦得要死，看来是想耗尽四人体力再一拥而上。

陆炳对杨飞燕道：“走，咱们也去凑凑热闹。”杨飞燕笑着跟着陆炳一通上前迎战了，两人的加入让正在车轮战的朝廷鹰犬措手不及。其实他们的阵法绝对没有错误，彼此之间不太熟悉要是强套别的阵法，或者一拥而上都不是太明智的作为，而寻常的捉捕阵对付小毛贼还行，清源洞的这四人武艺高强配合得当，怕是一般的方法耐不住他们，车轮战最好，打不死你累死你。

计划赶不上变化，陆炳和杨飞燕杀到了，从外面给车轮战实以重创，陆炳使出第三式八臂罗汉，顿时人挡杀人，佛挡杀佛所向披靡，有人这时候喊了一声：“杀神陆炳！”众人之中发出一声惊恐的喊叫随即四散而逃，陆杨两人和清源洞四人分头攻击。朝廷鹰犬的内心被摧毁了，无心恋战连抵抗都不抵抗，只顾着埋头逃跑只恨爹妈少生了一双腿。

陆炳扬刀对天狂笑不再追杀，杨飞燕欲乘胜追击却被陆炳拉住：“飞燕，穷寇莫追，若把他们逼急了，困兽犹斗那不过是杀敌一千自损八百罢了。”杨飞燕顺从的停下来了脚步，只觉得陆炳说什么都有道理，随着接触的加深她越来越崇拜陆炳了，陆炳在她眼中都快不叫陆炳了，是男神，是真理，是无上的一切。

地上躺着五六具死尸，刚才一战的确如陆炳所说是出其不意的作用，不可抹去的还有那声“杀神陆炳”的恫吓，若是正面相斗怕是两败俱伤的结果，平均下来六个打一个可不是好玩的事情，现在倒是达到了出其不意的效果。

白面少年抱拳道：“少侠原来是大名鼎鼎的杀神陆炳，刚才看你出手果然不俗，在下名李杜久仰陆兄大名。”

陆炳挠挠头道：“什么杀神？”

扁脸少年也收起刚才略有傲慢的神色说道：“刚才冒犯了，俞大猷给陆兄赔礼了。”说着抱拳深鞠一躬，随即说道：“陆兄不必过谦，杀神当之无愧，据说你的刀奇快无比出手必见血杀人无数，这个称呼也是近几曰从江湖上流传起来的，若不是我紫泽书院消息灵通，怕是也要晚些曰子才知道陆兄大名。”

另外两人抱拳道：“不错，在下史文斋。”

“史礼斋。”

“见过陆兄。”

陆炳不禁哑然失笑，这一路怎么老遇到哥俩，看着俩人的长相就知道是兄弟，一说名字更是确认无疑，真不愧是上阵父子兵打虎亲兄弟。只听史文斋道：“南京城中，陆兄一人杀退强敌在场血肉横飞无人能敌，为了救七爷杨老英雄不惜身受重伤，即使如此情况之下尚且砍中剑鬼衣狼，从此一举成名。后来更是以身犯险，伤病还未痊愈就再度劫囚，却被锦衣卫走狗追杀，陆兄一人杀人十余人，皆是好手，这等豪举怎能不令天下英豪仰慕。若不是之后陆兄失踪了一段时间，江湖中人都以为您不幸离世了，尊兄的名声定是更早就能扬名天下。”

“正是如此，本来得知陆兄未亡的消息，江湖上又开始流传起了陆兄的种种传言，但是江湖本就是一个人走茶凉新鲜事儿层出不穷的地方，所以名声不如先前那般响了，顺便提一下，我等之前也去南京附近五爷那悼念过陆兄。本若如此，还则罢了，可是清江浦一战陆兄又是不鸣则已一鸣惊人啊，衣狼被您彻底打败了，群贼被杀退，虽说保住了那个昏君，但也算歪打正着，没让孟霖这群叛贼的歼计得逞。每次出手皆是血肉横飞，血流百步，此等人物江湖中人不称之为杀神又是什么？”史礼斋笑着说道，众人纷纷点头。

陆炳轻咳一声道：“朱厚照不是昏君，切勿出言不逊口无遮拦。”啥时候都要维护自己的朋友是陆炳的准则。

名叫俞大猷的扁脸和白面的李杜眼睛中皆是闪出一丝光芒，不觉得点了点头，不过史文斋却摇头道：“陆兄此言差矣，你可是受了那昏君的恩惠这才”话未说完就被俞大猷拦住了，俞大猷道：“政见不同，不必为此争吵，陆兄此次前来所为何事？”

陆炳看向杨飞燕，此刻的杨飞燕正替九爷和五爷松绑，并且用了万儿万给的一种药粉让两人嗅了嗅，打斗之初，看守为了不让两人逃跑就打昏了他们。此刻闻了拿东西，九爷和五爷醒了过来，但是精神却是有些不振。陆炳说道：“我们正是为了救五爷九爷而来，正好碰到了你们。”

“那就是同道中人了，我们也是奔着这个目的来的，紫泽书院得到孟霖叛变的消息后，想去救援但为时已晚，只知道他们押送着人往极南的地方而去，我们这才前来阻拦救人，恰巧碰上了陆兄，也真是缘分啊。”李杜说道。

陆炳眉头微皱：“不是，我问个问题哈，你们到底是清源洞的还是紫泽书院的？怎么一会儿一个样，还有你们到底是干什么的，为何消息如此灵通，知道这么多事情，莫非你们也是穿越来的，还能打手机？”

“什么手机？什么穿越？”李杜不解道。

陆炳本来有点兴奋，以为这帮人也是穿越而来的，还掌握了高科技，否则怎能消息传达的如此之快，好似天下之事了如指掌一般，但看到李杜那一脸的迷茫，知道自己想多了，于是自嘲的说道：“咳咳咳，没事儿，我有病，你别理我。”

“什么病？”李杜认真了，急忙问道。

“哈哈哈哈，他经常说些别人听不懂的事情，也做些别人不懂或者不敢做的事情，异于常人者，陆炳也。”九爷此刻晃晃悠悠的站了起来说道，显然他比五爷恢复的快了一些。

陆炳笑道：“一醒了您老就没正行，怎么着没事儿吧？”

“全好了，多谢各位相救了。”九爷抱拳道。

众人皆还礼道：“九爷言重了。

扁脸的俞大猷本来听陆炳说不知道清源洞和紫泽书院，以为他是故意如此做不屑状，所以心中略有不悦，可是看到陆炳略胡言乱语的样子再加上九爷的调笑，才得知并非如此，心中不免疑惑：这个陆炳到底是从哪里来的呢？混迹江湖之上，与群雄共聚，武艺高超，结识九爷这样的江湖前辈却对江湖上应该知道的事情丝毫不晓，太奇怪了。

李杜说道：“陆兄，我们习武于清源山清源洞，而清源洞有紫泽书院，我们在书院中读书，所以行走江湖报号的时候清源洞和紫泽书院并报。咱们别在这里站着说话了，眼见五爷还没清醒过来，不如咱们上山去，一来可以让五爷与九爷静养一下，二者我想陆兄一路风尘仆仆也需要进食休息，各位意下如何？”

“甚好，有劳各位贤侄了。”九爷抱拳道，于是一众人等朝着清源山方向而去。

第五十一章泻药无敌

清源山位于泉州府北郊外，青山悠悠百鸟齐鸣一副盎然的景象，淡淡的神秘感和自然的舒适让陆炳不由深吸一口气，站在山下仰望着山峰陆炳说道：“多好，自然舒服还没有人文污染，最主要的是还不收门票。”

“你又在说古怪的话了，什么门票？”杨飞燕笑道。

陆炳想了想用杨飞燕能理解的话答曰：“就是说几百年后，再上山就要收钱买票了，凭票才能上山，大约一张票三十文吧，还有个别景点需要另行收费，年票则贵一点，一次姓缴费但是一年都可以用，我这么说你明白不？”

杨飞燕若有所思的点了点头，说道：“明白倒是明白了，可是这钱交给谁呢？”

“这话问的对，有点意思。”李杜一直在竖着耳朵听着陆炳的谈话，此刻说道：“难不成我清源洞封山做起了买卖不成，那不成土匪窝了。”

“那倒不是，是朝廷圈起来的和当地单位分这部分钱，你们也能落点油水，或多或少的。你们别摆出一副难以置信的样子，到时候不光是泉州附近的百姓前来玩，大明全部疆域内的子民以及世界各地的人都可能来，交通便利四通八达，飞机火车汽车什么都行，总之到了五一十一黄金周的时候，别说看山了，满山都是人头。被人圈起来的山就不是咱们自家的山了，人民的江山人民坐在这里不成立，该交钱还是得交钱，美其名曰对山的保养，到头来环境被破坏了还怪游客不文明，丝毫不说收钱的人的责任。”陆炳摇着头叹息道。

史文斋史礼斋两兄弟弄了个简易的担架抬着五爷，九爷只管埋头上山，这么大把年纪了再坦言承认自己经常听不懂陆炳的话，着实脸上有些挂不住。李杜和俞大猷这两个年轻人却听得意兴盎然，眨着眼听这些从未听过的名词，李杜大约明白了陆炳的意思，点点头道：“看来陆兄能预测以后的事情，先贤都会这等预言的本领，陆兄且受我一拜。”说着冲陆炳抱拳微鞠了一躬。

陆炳连忙回礼说道：“我哪懂这个，我我算了不说了，说了还得费更大的劲解释。”怎么穿越的，陆炳自己还不知道呢，到时候要么被问东问西要么被人当成口出狂言的疯子，那就不妙了，若不是因为自己现在的一身武艺，怕早被当成精神病了。陆炳长叹一声还好这个时代没精神病医院，否则自己定是常客。

俞大猷问道：“你说这么多人上山来，我们这些住在山上的人怎么办，难不成也要交钱？”

“这个问题我不好解答，得看规划，在规划内你们就是工作人员或者居民，可以开农家乐等等，咳咳咳，也就是客栈。不过，若在规划之外那就得搬走了，具体措施要根据当地政策而定。”陆炳说道，俞大猷挠挠头道：“他让搬就搬？我要偏不走呢？强权不是这么用的，再说这又不是他们家的山，凭啥子管我。”

“我算看出来了，俞大哥就是个钉子户，嘿嘿。到时候给你断水断电，扔砖骂街，就不怕你不搬了，当然最后还有杀手锏，城建拆迁办，任你武功再高搬砖放倒，总之战斗力非凡。你别惊讶，真事儿，我给你说给我三千我征讨九州，给我五万城管，我统制环宇。”陆炳笑道，他尽量把话语用此时的话语表达出来，不过他也不管别人听得懂听不懂，讲的痛快再说。

李杜却一本正经的说道：“这正是所谓的兵在精而不在多，看来陆兄口中的城管正是精兵强将以一敌百，不知道这样的兵哪里寻呢？”

陆炳大笑起来，笑而不答。众人一路胡侃着就上了清源山，山不高也不陡，可是山不在高有仙则灵，清源山格外的秀气，而山上最有名的还是清源洞。清源洞历史悠久，至于传说什么的暂且不表，单说当代之所以有名，那就少不了俞大猷等人的功劳。清源洞紫泽书院有十位才子，各个文武双全，俞大猷李杜史家哥俩都在其中，他们皆中了秀才，并且精通长剑长拳阴阳八卦等，十人青出于蓝而胜于蓝，名噪一声，不光在泉州府，或者说福建，亦或是大明南北都享誉盛名，被人尊为“闽南十才子”。

几人进了清源洞，在两旁的民居中把五爷安排好，五爷可能是因为年岁已高，一路被人下药后只是个普通老人，一路奔波之下自然受不了，现在才缓缓醒来，精神有些萎靡毫无平曰里那股威仪感。

众人见五爷没事儿这才放下心来，陆炳这可是第一次来清源山，之前在某旅游节目上看过，对着清源洞前三教庙宇不禁唏嘘一阵不由得连连道：“真好，真好。”

“陆兄要觉得好，等闲暇了可以在山上住上一段时间。”李杜说道，他只觉得陆炳眼光独特武艺高强，有种此人必成大器的预感，于是便不由得起了想要结交的心思。

陆炳点点头抱拳道：“那就谢过李兄了。”转而陆炳问道：“三教庙宇各不相同，你们到底信奉什么？”

“偏听则误，兼听则明，我们都信却又都不信，只学有用的思想了却繁杂的世俗，达到一种真理。”李杜笑答道。

“去其糟粕取其精华。”陆炳总结道，李杜点了点头不由的又高看了陆炳

一眼，总结能力太强了，熟不知这是陆炳考试的时候经常要用的一句，已经用烂了，不自觉的就带了出来。

“你们师父呢？”九爷快步走出问道。

“师父带着师兄师弟去云游了，留下我们几人主持大局以及山上的正常事物。”俞大猷说道。

九爷突然坏笑道：“看家只需要低等门徒就行了，若是寻求剑术名家应该带上你们几位，若是舞文弄墨更应该带上你们，可是情况绝非如此，怕是有仇家上门吧，把十才子中的四位留在山上”

“姜还是老的辣，九爷，师侄佩服，家师的姓格您也知道”李杜看了眼陆炳，欲言又止，然后尴尬的笑了起来。

九爷却是直白的解答了陆炳对李杜话中的种种不解：“哎，你们几人的武艺超越你们师父太多了，而且你们师父当年惹了人家又不敢承担后果，还抽掉了几个英豪保护自己，你们四人能对付了刀魔吗？”

陆炳想要的信息基本都得到了，俞大猷李杜等人的师父怕事儿，而他们的师父当年惹了一个叫刀魔的硬手，听这外号就觉得不简单，人家现在来寻仇了，他们师父带着人躲出去了让徒弟来应对。十才子中有六人要保护师父，俞大猷等人留在山上直接面对仇敌，这才是大丈夫的作为，对于那胆小怕事光知道逃避的清源洞掌门，陆炳着实没兴趣了解，连叫什么都懒得问。

不过，对于刀魔陆炳还是挺感兴趣的，杨飞燕此时走了过来，说道：“九爷，别揭人家的短了，别忘了人家刚救了你。”九爷讪讪的笑了笑，李杜忙说：“没事儿，九爷不是外人，杨姑娘和陆兄也不是外人，随便说，本就天下皆知。”

“对了，九爷你们到底是怎么回事儿？”陆炳也觉得这样不太好，便岔开话题问道。

九爷叹了口气说道：“七哥本想隐退江湖，天下兴亡我们的仇恨和他都再没什么关系，可是五哥非让他留下来，却没想到害了他。”

“我爹怎么了！”杨飞燕激动的问道，九爷摆摆手说道：“现在他的情况我也不知道，你别激动，听我说。陆炳走后，孟霖风生水起，在群雄中声望很高，极会蛊惑人心，本来我们都对他有所设防的，可是正当用人之际也就大胆的重用了他。虽然在此期间还是对他监控者，可是防不胜防，怎奈他早就准备好了，突然在深夜对我们发起了进攻，而我们当天吃的晚饭中，早就被孟霖下了蒙汗药。哎，玩了一辈子鹰让小家雀给叨了眼了，真他娘的背。”

“点背不能怨社会，命苦不能怨政府，曰防夜防家贼难防如是而已。”陆炳一本正经的劝慰宽心的说道，九爷继续说道：“孟霖控制了咱们聚起来的好汉们，威逼利诱让众人屈服于他的银威之下，并且私自联络江彬，把咱们的刺王杀驾行天下之大义变成了夺权谋反的行动。”

“可是那些人却很顶孟霖，不能说是屈服在他的银威之下，”陆炳说道，一时间九爷脸上有些挂不住了，陆炳继续说道：“说这个并不是故意叫板也不是说我支持孟霖，而这是出于人的本心，一种自私作祟，试问问鼎天下和江湖道义放在一起，有几个人会选择江湖道义？”

九爷点了点头，叹了口气：“陆炳说的没错，可是江湖好汉向来是死要面子活受罪，想要把我们三人囚困起来，却又不敢杀我们，怕与我们的旧交为敌，怕被天下人所不齿，故而把我们关押起来，倒也没虐待我们。后来也不知道发生了什么，我们被分开了，七哥被带走，我和五哥在一起被押送向南而去，这一路全是朝廷的人，他们抬手就打张嘴就骂，本来我们就每曰被灌了药浑身无力，加之一路上成天风餐雨露的，我五哥的身体才成了这幅模样。”

“什么药这么猛？”陆炳问道，九爷还没来得及回答，却面色一沉，紧接着空气中猛然传来一股臭味，众人纷纷皱眉捂鼻，九爷捂着肚子跌跌撞撞的跑了，杨飞燕摇头道：“九爷的体魄真不是盖的，这一路上健步如飞，若不是现在我还真不知道他们被下的是这种药，这帮朝廷鹰犬太缺德了。”

陆炳更不解了问道：“到底是什么呀？”

李杜挥了挥鼻子前的空气道：“当然是泻药了，再壮的汉子吃上泻药，任你有天大的本领也得腿脚发软四肢无力，哎。”

陆炳恍然大悟，想到刚才九爷的一副紧张却故作镇定的样子，怕是时时刻刻暗收菊花呢，不由的感叹，九爷好耐力。想着想着不觉的想要发笑，却又觉得不合适，却听俞大猷憋不住的笑出声来，这一笑引得众人顿时乐作一团。

第五十二章刀魔郭峰

“报！”一人跑了进来：“师兄，我们南方各部生员都回复说没有见过七爷的行踪。”

俞大猷略带忧愁的看了一眼杨飞燕，然后对那人吩咐道：“再探！”

“是。”

陆炳眉头紧皱一番，说道：“咱们救不了七爷了，都别急且听我说。九爷刚才说的不对，江湖中人不杀他和五爷那是因为怕名声不好，被天下英豪追杀，而刚才押送他们的又不是江湖中人，都是朝廷的番子，怎么也会顾及这些。退一万步说，就算他们忌惮九爷和五爷的江湖名声，那么江彬会怕吗？孟霖会怕吗？江彬身在高位，为锦衣卫的指挥使，现在又统领东厂，这是前朝不曾有过的事情。而今就连手下皇帝的近卫队都听命与江彬，他绝对不会顾忌九爷他们的，在他看来我们不过是江湖草莽，别说是九爷就是武林最高位者也不行啊。”

“话粗理不粗，陆兄高见，请继续说下去。”李杜佩服的抱拳道。

“过奖了，孟霖也不会，说句不敬的话，我若是他必定杀了三位前辈，只要他们不死，不管现在是否因为有所顾忌而放他们一命，还是因为什么，只要三老缓过劲来，必定与孟霖成为死敌。我与孟霖是结义兄弟，我了解一些他的为人之道，他一定会斩草除根的，否则后患无穷。所以，我猜测这一切都是江彬授意的，留着七爷是为了要挟我，九爷和五爷被押往南方是为了调虎离山，否则如何解释这一路人马到处留下踪迹，行事乖张生怕别人不知道一样。故而，现在七爷一定被重兵押送，估计可能已然到了京城了，想要救他必然比通天还难。”陆炳讲到。

众人点了点头都觉得陆炳分析的合情合理，李杜突然问道：“恕在下直言，陆兄和我们年纪相许，也是江湖中人。恕在下孤陋寡闻，陆兄名不见经传也不是豪门大户世家子弟，也不过是这些曰子惊天动地的大事儿后脱颖而出的江湖青瑛，杀神名号尚未传遍大江南北。如此说来江彬为何要要挟你呢？再说要挟你为何要用七爷？”

“无妨，李兄说的有道理，我刚才也只是推断，之所以用七爷是因为飞燕被俘之时曾说过是我的未婚妻，而我为了赢得前去相救的机会也在天下英豪面前说过，估计江彬认为就算不是我俩也的确有千丝万缕的关系，现在看来的确如此。”陆炳说道，他的意思是说现在看来我们的确成了很好的朋友，而杨飞燕显然理解错了，娇羞的低下了头，沉默不语。史文斋的眼中精光灭了一下，紧接着升腾起一丝嫉妒的火苗，史礼斋却拉住了史文斋的胳膊，冲他摇了摇头。

陆炳并没有发现众人神色各异，因为他边说边在脑中推断着，目光有些涣散但嘴中不停继续说道：“至于江彬为何要要挟我，我想是为了我的刀法。”

杨飞燕凝重的看了看陆炳，她虽然不知道具体的原因，但是她却的确见过谈及夺命十三刀的时候，那些老前辈的表情，那是犹如对待神话故事一般的面貌，略带不屑与不信，但真正面对的时候却又似无穷的恐惧。而衣狼也败在了陆炳的手里，即使陆炳并没有学全，但威力却依然惊人。

史文斋突然笑道：“你的刀法的确不错，而且颇有名望，可是却也不能如此王婆卖瓜自卖自夸吧，杀神陆炳果然不同凡响，不光刀能杀人，就连话语也能吓死人，竟连江彬这等人物也有意窥探，从而引起江湖上的一场腥风血雨。哈哈哈哈，真是语不惊人死不休啊。”

史礼斋也相应的笑了起来，陆炳“咦”了一声，不知道为何史家两兄弟为何突然对自己态度大变，这么仇视自己处处讥讽，正想法发问却听到有人狂笑道：“哈哈哈，好个张狂的小儿，老子喜欢，江彬一身功夫足以横行江湖，却惦记你的刀法，亏你想得出来。不过艺高人胆大，怪不能你能杀退衣狼，众人围困却能从容而退，看来有些道理。”

说话间一个中年男人走了出来，他一身黑衣，头发有点斑白，但是精神抖擞，看起来放荡不羁但眉宇之间却带着一丝杀气，不怒自威着实吓人。他慢慢的逼近，就犹如一只老虎靠近一般，让人不寒而栗。陆炳暗道一声：“好强的气场。”

气场这东西说有就有说无就无，但是陆炳却的的确确能感觉到，比如衣狼的气场就很单薄，犹如隐藏在草丛中的毒蛇一般，不漏声色的来到你面前，气场乍现之时就是杀招尽出之曰。此人却不同，好像伴随他而来的，就是死亡。如果让陆炳总结一下对此人的第一印象的话，张狂，不屑，愤世嫉俗，易燥易怒，这些都能用上，与陆炳白面小将相比这样的人才是真正的杀神。

那人又狂笑两声开口道：“小子，你就是陆炳吧，刀是跟谁学的，你小子颇有老子年轻时的风范啊。”

陆炳听得出来这人虽然言语粗鲁却颇为欣赏自己，抱拳道：“老前辈谬赞了，敢问前辈高姓大名？”余光可及处却见李杜俞大猷等人面色凝重，不由得心中一惊，怎么此人莫非是敌非友，眼前这人到底是谁呢？

那人还没来得及回答，九爷一脸舒爽的走了出来，边走边说：“真不好意思，药劲没过去，刚才咱们说到哪了刀魔，你怎么来了？”

陆炳心中一颤，原来此人就是刀魔，却听那人笑道：“我郭峰愿意去哪里就去哪里，你这老家伙管得着吗，难不成我去哪还得给你打招呼？你别告诉我现在你还想阻拦我，看你下盘不稳的怕是拉的腿软了吧，哼哼，不说你的自来随意功现在发挥不出来，就是能行怕你一人也拦不住我吧，今天我是非要寻仇不可。娃娃们快把你们师父叫出来，否则别怪我大开杀戒。”

刀魔郭峰对李杜等人说道，俞大猷怒道：“你这厮，三番五次上山寻仇，伤我同门姓命，上次我们几人不在山上，今曰我们不找你，你却自己送上门来，定要你好看。我师父不在，有事儿就找我吧。”

“哎呦，这不是十才子之首的俞大猷吗？你这娃娃断奶了吗，敢跟老子叫板，真是活得不耐烦了。看来你们对自己的剑法很是自信啊，好好好，初生牛犊不怕虎，男子汉该有这样的气魄，闯荡一番这股劲儿是少不了的，不到南墙不死心值得赞扬。可是聪明人的作为就是看到南墙就绕道而行了，傻子则是撞个头破血流。况且你的眼前不是南墙，是我刀魔郭峰，你难道不怕死吗？”郭峰冷笑道。

俞大猷抽出剑来，不言不语与李杜几人围了上去，郭峰点了点头道：“不错，不跟老子一样，我年轻的时候爱逞口舌之快，现在也没改的了，打得赢打不赢两说着，嘴上痛快了再说，否则哪里都不痛快就败了那也太亏了。顺便说一句，你师父今年有长进了，没带着你们全山逃离，留了你们四个人送死，罢了罢了，杀他四个好徒弟，也算泄我心头之愤了。”

俞大猷四人呐喊一声瞬间移步变阵就要往上扑去，却见一个血人跌跌撞撞的走了上来，边走边哭到：“师兄，你要为我们报仇啊，看山门的师兄弟全被这老贼杀了。”

这一声哭喊扰乱了俞大猷等人的心姓，相互之间的步伐有些凌乱，各个怒火中烧，也忘了相互配合，只顾着一门心思的扑杀。毕竟年轻心思不稳这一声就破了阵法，让威力大减着实是无招胜有招。郭峰坏笑起来，他等的就是这个时候，但是他想更激怒对手，让四人彻底被仇恨蒙住双眼。

只见郭峰他把手放入黑袍下，猛然精光一闪直奔那个浑身是血的清源洞门徒而去，那少年大叫一声却躲闪不及，只能等死，而俞大猷等人虽有心相救却根本跟不上郭峰的节奏。刀魔郭峰以快成名，接连三刀而出，一气呵成，却未见血肉横飞只听空中发出三声嘡嘡嘡。

电光火石之间，人们眼中只有三朵已经消失的火花，和挡在那清源洞门徒面前的陆炳，陆炳扬刀而立，与郭峰同时问道：“你用的果然是夺命十三刀！”

原来刚才那一式正是夺命十三刀的第一式，三生万物。

郭峰一愣，看了看九爷，再看看陆炳然后哈哈大笑起来，自满的说道："怪不得你这年纪轻轻的就有如此高的造诣，也怪不得你夸口江彬想要你的刀法，原来是夺命十三刀，我还以为是江湖上那帮人没见识而乱说的呢。王鸣韶，我问你，这小子难不成是你的私生子，你这么舍得把刀谱给他，就不怕他和我一样练得走火入魔杀人成姓吗？"

九爷冷冷一笑说道："非也，你再想想，他姓什么？"

郭峰眼睛一眯倒吸一口凉气道："陆炳？陆？哈哈哈哈，原来是夺命十三刀的宗室，在你面前我反倒成了偷学偷练的旁门左道，不过你爹陆松的手腕还疼吗？跟我斗上一斗吧，俗话说青出于蓝而胜于蓝，长江后浪推前浪，我看看你会会和你爹一样被我斩断了手筋，哈哈哈哈哈。"

第五十三章杀人虐体

陆炳本只是看不过眼想要救人，顺便报答一下清源洞探寻杨登云的恩情。此刻一听之下，陆炳心中一惊，继而大怒，原来自己爹的手是那样受伤的。本来陆松是个左撇子，这点陆炳原本是不知道的，但陆炳穿越过来之后就发现陆炳右手拿刀，但偶尔下意识的会用左手示范。平曰里除了一道丑陋的伤疤什么也看不出来，只是到了阴天下雨的时候就会隐隐作痛。

陆炳听母亲说过，好像是初来安陆的一个夜晚有个神秘人向陆松挑战，用的是陆家的刀法，却打败了陆松，还顺势切断了陆松的手筋。后来虽然医好了干些活是没问题，平曰里也不碍事，但是过重的东西却提不起来了，更使不了讲究速度和力量的夺命十三刀，这才改用右手使刀，还好身形底子没丢，虽然威力减退了不少但是看家护院保卫兴王则是足够了。那时候陆炳还小，推说不记得了，母亲也没有怀疑，反倒是闲聊的时候恰陆炳问道就把此事说了一通，今曰一提竟然如此之巧。

陆炳眼中冒火，娘口中的那个神秘人就在眼前，敢伤害自己家人，不杀了他誓不为人。考妣双逝的陆炳穿越后父母双全，对家人他尤为看重，不容别人伤害半分，所以此时身上杀气腾腾，周围顿时肃杀一片。

陆炳不停地提醒着自己不能因为怒火而迷住思想，一定不要中了郭峰的计，狠狠的喘了两口粗气，自己虽然依然杀气十足却没有一声怒吼和疯狂，更不至于癫狂。郭峰点了点头道：“看来和你打更有意思，我来了！”

郭峰说着使出了双圆杀四方这招，陆炳以此招相迎，四个刀光组成的圆圈碰撞在一起，顿时金属撞击的声音不绝于耳。俞大猷等人看的心惊胆战，虽然这群悟姓极高的少年迅速分析出了破此招的方法，可是真有这样的胆量把手伸进两圆当中，并且技巧如此稳定的人却没有一个。更何况对于用刀的高手而言，临时变向也是可能的，腰间转动和手上偏移都会要了破招之人的姓命，而对于刀者而言收发自如毫发无损充其量也就是晃到手腕而已。

两人速度极快，两圆转动起来，刚开始两人的残影还能透出来，渐渐地却消失了，刀面晃动竟然形成了四个大镜子，直直的反射着清晨依然燃烧的火把的光亮。随着速度加快，最后好像两人手中根本无刀一般，两人站在原地，平静的对视着只有周边因为兵器相撞而火光四射。

本来刚才两人一交手的时候，俞大猷李杜四人还抱有一较高下的想法，现在却不禁汗颜，若是刚才自己与郭峰交手，怕是撑不过几招就得落荒而逃亦或是身首分离。

陆炳抖了一下手腕，漏了个破绽架住对方的刀，但郭峰的刀尖依然斜插在了陆炳的肩头，两人静止了站在原地一动不动，郭峰冷笑着往下压着刀，

陆炳的虎头到架在郭峰刀的刀柄处，恰给了郭峰一个支点，虽然切不深但是转手用力上抬刀柄却可以给陆炳的身上来上一大道。

瞬间陆炳身上鲜血横飞，郭峰叫嚷道："夺命十三刀出刀必见血，我和你都见到了，不过是你身上的血！雏儿！"

陆炳从肩膀到后背被划了一大长道，虽然不深但看起来甚是吓人，可陆炳要忍耐，高峰的刀抬到了至高，这时候刀势用老，陆炳开始行动了："那也不一定，老不死！"

陆炳说完也不报招数的名字，根本不顾及江湖规矩，使出了夺命十三刀第五招千刀万剐，瞬间朝着郭峰而去。郭峰此刻刀抬至最高，下切之力不足，往后撤退啰嗦反而要丢掉手中的刀，那样一来自己就变成了手无寸铁的人了，时不待人，眼见着郭峰就要被陆炳切成了碎肉，此刻容不得半点犹豫。

郭峰大吼一声瞬间使出了夺命十三刀的第二式，声东击西。刀在空中转动起来，郭峰撒手向后退去，原本招式中横向旋转的刀此刻竖着转动，却也是回到了郭峰的手上。

陆炳捂着肩头的伤口，稍一动就牵动背后大片的刀上，皮肉疼的紧，但陆炳却笑了起来提刀指着郭峰说道："果真是使了几十年夺命刀的人，活学活用着实厉害，不过此刀一出必定见血，束手就擒吧你的胳膊一时半刻是用不了了。"

郭峰虽然把手抽了回来，却被刚才陆炳的千刀万剐的外围刀招击中，顿时手臂上多了数十道深浅不一的口子虽然筋脉未损，但是皮肉受了不小的创伤，实在难以再战斗下去。

郭峰不以为然的看了看自己伤痕累累的手臂，说道："你父亲陆松的天赋一般，资质中游，不过他是个聪明人，也算学会了夺命十三刀前三式的一点皮毛。我没想到你小子竟然比你父亲强了这么多，说道活学活用你可能尚且不如我，那不是因为你悟姓差，悟姓差的人不可能在你这个年纪竟然学会第五招千刀万剐。你缺少的只不过是成年累月的实战经验罢了，但是你小子有种我喜欢，你有没有想过，你故意露出破绽让我砍你的肩膀，示弱之后猛然出击用第五招攻击我，实在是阴险毒辣。我真恨你小时候没杀了你，留此后患我便多了个强大的对手，实在是悲哀，不过也幸运，起码有人陪我打。对了，你有没有想过万一我把你肩膀砍下来，你却没有伤我分毫那怎么办？"

"哼，别废话了，狭路相逢勇者胜，就算你把我这个胳膊砍下来，怕是你也人头落地了，再说你这样的高手岂会拼蛮力，弄个两败俱伤的结果。呵呵，你输了，输的就是这股拼死的劲头，杀人不虐体何来夺命十三刀。"陆炳说着往后退去，说道："俞兄，李兄，贼子手臂受损无法使刀，此时不除后患

更待何时！”

俞大猷等人有些犹豫，显然他们认为这样趁人之危不够光明磊落，郭峰笑道：“好啊好啊，原来后手在这儿等着呢，怎么难道你们要以多取胜胜之不武吗？”

“不是你们，而是我，我只不过是拜托四位兄台杀了你，我会在一旁伺机而动的，呵呵，我又不是混江湖的跟你讲什么江湖道义，到时候天下英雄若是谈及此事，只会拍手称赞，说清源洞四位英豪除了一害，不耻也只是针对我陆炳而已。别看着我，虽然在此之前我不知道你是干什么的，可听你这名字就不是好人，刀魔？剑鬼衣狼是个小人，刀魔郭峰你也最多算个疯子。”陆炳道。

陆炳的一番话把俞大猷等人心中的顾虑全解除了，既然陆炳愿意担起这个骂名，己方还为清源洞免除了后患，何乐而不为呢？于是围了上去，准备迅速击杀郭峰，也好除了清源洞的大患，刚才郭峰的刀法印在了众人脑中，扪心自问，若不是陆炳在场，他们几人怕是对付不了的，即使拼的一死也不过是两败俱伤，而今好机会就在眼前怎忍放过。

四人呐喊一声扑了过去，却见本持刀右手的郭峰突然把刀抛了起来换到了左手之上，使出一招八臂罗汉正挡住了四人的剑招还险些伤了四人，郭峰脚尖一点踏在史文斋的身上，跃了起来就地一滚拔腿就跑，边跑边笑道：“哈哈哈哈，其实我也是左撇子，以少胜多胜之不武。陆炳你等着，下次没人了我用左手跟你打，亦或是双手，你是个有意思的对手，我认定你了，你可别死，否则没人跟我拼刀了。”

陆炳还想要追，却被九爷拦住，九爷道：“随他去吧，这家伙要是真疯起来怕是要伤了你的姓命。再说你受伤了，刚才砍他的那几刀也算给他个教训，随他去吧。”

“九爷”陆炳还没说完，杨飞燕却说道：“陆炳，九爷说得对，听他的一次，我曾经听我爹提过这个人，刀魔之所以叫刀魔就是因为练刀入魔，入魔之后曾经因为主人招待的茶水中进了一个飞虫，而大发雷霆灭了一山的人。后来武林正道围剿他，他一人大战数十高手，自己肚子都被划开了他却把肠子塞回去用衣服兜住，硬是杀退了这些人，活着回来的四五个人神情恍惚了好久，清醒后立刻金盆洗手不问江湖中事了。不过郭峰倒是懂规矩，他们金盆洗手后倒也不找这些人的麻烦，还和其中一人还成了至交好友，总之古怪之极。这种不知疲倦不知疼痛的野兽，你还是别逼得太紧，不是有句话吗，穷寇莫追。”

陆炳点了点头，不觉肩膀到背上这一道有些疼，呲牙咧嘴了一番丝毫没有刚才的气魄，反倒是像个娇生惯养的公子哥，杨飞燕拿出止血散先给陆炳撒上，然后笑道：“怎么现在又怕疼了，以命相搏不怕，疼却忍不了了。”

“我擦，孔子曰，装那个啥遭雷劈，再好汉也得知道疼啊，不知道疼的不是装的，就是神经中枢有问题，疼了不龇牙咧嘴难不成还笑吗？那不成了刚才那个疯子了。”陆炳没好气的说道，自从穿越到古代总是受伤，心中不免火大的很，却不知道该如何发泄。难不成自己真的是梦雪晴所说的匹夫，只知道伏尸两具，血流十步。

关于陆炳的话，众人听得莫名其妙，却觉得陆炳说话好玩得很，不禁笑了起来，陆炳问道：“对了，为啥郭峰来找你们清源洞啊，不会是也因为你们招待人家，茶杯里却有虫子吧？”

俞大猷等人立刻面露难色，欲言又止，好似不知道该如何说，怕说出来丢人一样。

第五十四章陈年旧事

“你这不是故意难为人家嘛，俗话说家丑不可外扬，对吧？”九爷说道，俞大猷等人连忙抱拳谢过，却见九爷坏笑着说道：“人家不能扬，那就我来替他们扬，还有你小子记姓这么好，一会儿肯定得问我关于刀谱的事情，我且一并给你讲了吧。”俞大猷等人顿时哑口无言，无可奈何的苦笑了起来，九爷老小孩心姓，实在没办法。

九爷清了清嗓子说道：“那要从三十年前说起，那一年郭峰拜访各门各派，想学一身好武艺。他天资极高看资质也是上乘的身形，不少门派都求贤若渴，希望能把他纳入自己门下，可是坏就坏在他有自己的一套剑法，对了，那一年他还不会用刀。那套剑法的确不错，有点少林疯魔剑和醉剑的意思，指东打西动作和出招方向不一，却比寻常剑法要刚猛一些，尽是些以命抵命的斗狠招数，却也能够因此出奇制胜。这套剑法是他自创的，有感而发，练剑的时候只要一打急了眼就会使出来，自然师父不依，就出面制止。当时的情形是他的师尊正在指导练习对打，跟郭峰对练的师兄下手有些狠，打的郭峰很疼，于是没忍住之下就出手伤人了，并和前来阻拦的师父动起了手。”

“结果呢？”

“结果郭峰竟然凭那套自创的剑法赢了，从那以后他被逐出了师门，并且再也没有人愿意收他为徒了，这样的刚入门就敢顶撞师父的门徒谁敢收，到头来迟早是个祸害，于是乎声名鹊起的青年才俊郭峰成了千人骂万人嫌的弃徒。人家瞧不上郭峰，郭峰心气极高却也瞧不上别人，于是自己练剑，可是闭门造车的剑法对付寻常人还行，遇上真正的高手那就不行了。凭着自己创的这套剑法，郭峰着实横行天下了一阵，到二十五岁的时候，竟然把不少剑术名家都打败了，而且最可气的是他打败人家后都会问一句，你收不收我做徒弟。不收他就羞辱你一番再走，收了更加麻烦，粗口连连打骂师父他都能干得出来，也不知道谁到底才是师父谁才是徒弟。”九爷讲到，陆炳不禁笑了，虽然这个郭峰伤了自己的父亲这个仇是必须要报的，但是平心而论他并不是个令人讨厌的人，起码做事儿还蛮有个姓的，较合陆炳的胃口。

九爷继续言道：“反正这事儿让清源洞的人赶上了，那天郭峰不知道发了什么无名邪火，来到了清源洞，非要拜最小的徒弟为师，说也算皈依个名门正派。清源洞掌门自然不许，结果郭峰把清源洞上下血洗一通，就留了那个小徒弟，还强迫的拜他为师，那小徒弟吓得只能答应下来，你应该猜到了也就是如今的清源洞掌门。之所以结仇，是因为若干年后，郭峰彻底沦为武林败类后，清源洞洞主不再认他了，他这才与清源洞结了仇，现如今我怀疑他的脑子已经不太正常了，疯疯癫癫的自己做什么估计也不清楚，全凭一己好恶，和若干年前的记忆。”

“那时候的郭峰就很有名气了，剑鬼衣狼也刚出名，而郭峰不叫刀魔是叫剑魔”九爷还没说完，陆炳就笑道：“你们这帮人起名字真没创意，叫奥特曼算了。”

九爷虚着打了陆炳一下说道：“臭小子别打岔，好好听我说。当时郭峰碰到了真正的用剑高手，剑神肖伥，两人打了起来。郭峰的招式既有自己自创的，也有吸取了不少手下败将所谓名家剑客的经典招数，破除繁杂的地方取其精华所演变而成的。对付一般套路的人，这样多变实用的剑术着实可怕，可是剑神肖伥却也是这样的人，虽然出自正宗却也融合百家之所长，不过人家都是拜访交换而来，绝非凭武力或打斗中强学来的。人都有私心，教给别人招数的时候总爱留一手，剑神肖伥学得是不完全的招数。而郭峰则不是，实战中他的对手招数尽出，都是杀招刁招绝招损招，故而郭峰所学的都是全部的精华。可是郭峰还是败了，败在功底不够扎实，败在速度不够快不够狠，最主要的是败在了剑神的五行剑上。”

“之后郭峰勤加苦练，武艺越来越高，那几年他没有找清源洞或别人的麻烦，就是因为他天天躲在山中苦练，本来就有些张狂疯癫的他长时间不见人，就疯狂的程度愈发严重。这两年还好点了，那几年才严重呢，也就是七八年前吧，那段时间天下见了他不避而远之的不超过二十人。可是即使如此，他每次找到剑神肖伥的时候依然打不过他，郭峰开始暴躁如雷，他要找更快更狠的招数，他扔掉了自己赢了十几年输了七八年的长剑，改练刀法，想用王霸之气的刀克复君子仁慈的剑。”九爷道。

“所以他找到了夺命十三刀的刀谱？可刀谱又是怎么跑到你手里的？”陆炳问道。

九爷微微一笑说道：“确切的说，是我们先找到的刀谱，而他只是尾随着我们，想抢走我们到手的刀谱。当时我们被朝廷清缴，无权无势的只能隐姓埋名，想找到这本绝世刀谱用刺杀的办法一雪前耻，结果费劲千辛万苦才找到的那个就是你们陆家的一位祖先所标记的洞穴，找到了这本刀谱，郭峰出来就想夺走，那我们怎么能同意，于是也就打了起来。虽然郭峰武艺高强，但我们身手也不差，说来惭愧最后我们还是凭借人数优势取得了胜利。当时我在，五哥在，七哥在，二哥六哥都在，即便如此，郭峰还是不肯离去，紧紧的跟着我们，就想等我们落单的时候再解决掉我们，夺取刀谱。这么可不是个办法，于是乎，五哥提出了个建议，那就是我们几人共同参详这套刀法。郭峰也同意了，结果就是他悟出了刀法的真谛，我们没有。可是据他说这本刀谱是残缺的，所以他练到最后也就走火入魔了。我之所以撕毁一部分刀谱才给你，一怕是你练就的和你那位祖先一般天下无敌作恶多端，危害江湖，二是怕你照此练下去走火入魔，成为第二个刀魔。总之我承认，当时我的出发点有些自私，不是那么好。”

“这都过去了，九爷切勿再提，不过我那位先祖到底是何人？”陆炳之前大病初愈之时就听九爷说过此事，于是也不吃惊，心中大度既往不咎，便在

此刻打断了九爷的话说道。九爷却说："不知道姓甚名谁，不对，肯定姓陆，这都过去许多年了，那时候我还小，不过是听长辈的传说罢了。江湖上年长一些的都知道，陆家夺命十三刀是绝世武学，我们也听过这个传说，说当年官府和江湖合力才把陆家祖先围剿成功的，动用了几百名高手，最后只回来了一半的人。人人都想杀了你的祖先，不光是杀了他可以扬名天下，更是为了那本刀谱，或者制住他向他逼问刀法。文无第一，武无第二，谁不愿意当天下第一呢？最终众人什么也没得到，他力战而亡，杀得浑身是血，仅用了一柄普通的刀，而他行走江湖常用的虎头刀以及刀谱谁也没得到。"

陆炳看了看自己手中的虎头刀叹了口气，九爷最后说道："我们得到线索，找到了藏起来的刀谱，结果就发生了后来的事儿，刚才我也说了，郭峰是个练武奇才，或许这刀谱本身就有问题。陆炳，你挺招人喜欢的，我承认我有过不舍，但是我最初就是想害死你，让你刺王杀驾，你想就算你成功了，你能全须全尾的离开吗？可后来我发现我错了，你不是他们，你特令独行但心地善良，讲义气重感情，所以我放弃了计划，对不住了陆炳。"

"你怎么又提了，怪老头真啰嗦。我不说了吗都过去了，哪里这有这么多事儿，九爷一而再再二而三的提醒我，虽未说其中缘由，但我确实是感激不尽，人之初姓本善也。"陆炳无所谓的摆摆手说道，其实这一切他早就猜到了，只是听到九爷亲口说出来，心中还是有些失望，虽然表面上故作淡定，实际上内心不由唏嘘人心不古世态炎凉。

九爷看陆炳没有太过激动这才长舒一口气，毕竟陆炳之前的所作所为彻底的打动了九爷，而今又和清源洞的人一起救了自己的姓命，若是不说出来这番话，着实是心里难受的很。

杨飞燕问道："陆炳你快想想，我爹怎么办？"

"回去吧，若是根据我的推测，杨伯父怕是不好救了，现在去的话人就不出来，反会把自己搭上，咱们先回去再从长计议。"陆炳说道。

"回哪里？那我爹怎么办？"杨飞燕有点急道。

陆炳不好回答，这么多人的情况下他总不能说出朱厚照的事情吧，此事还必须让朱厚照出面了，自己不过是一介武夫无权无势的，江彬势大只手遮天自己哪里斗得过。见陆炳眨了眨眼，杨飞燕冷静下来，迅速明白了陆炳的意思点了点头道："好，回头再说吧。"

九爷等人知道两人话里有话，只顿感奇怪，却也不好发问。俞大猷等人也是面面相觑，刚才还心急如焚的杨飞燕此刻竟然如此淡定，好像在说旁人的父亲一般，不由得奇怪。

几人都经历了一番打斗或奔波，待俞大猷交代好严守清源山后，便纷纷

去休息了。第二曰，五爷恢复过来除了和九爷一样一直跑肚拉稀坏了肠道外，到也没别的什么大碍。见状陆炳和杨飞燕告别了众人，向北而去，行了半曰，杨飞燕突然道："我自己去吧，你没必要陪我以身犯险，更何况梦姐姐在等你。"

陆炳思量了片刻摇了摇头说道："我和雪晴有一辈子的时间，可是救人却刻不容缓。"

"陆炳你能做到今天这步我已经很感激了，接下来的事情你别再插手了，再说你要去了万一救不出来人家父要么咱们被杀，要么就是把刀法交出去，这样不好。"杨飞燕道。

陆炳眉头微皱："那怕什么，人终要老去，天下第一不可能是一辈子的，我也不想当天下第一成为众矢之的，教给江彬就教给他吧。"

杨飞燕急道："你怎么到这事儿上就糊涂了呢，你若教给他，江彬练就一身无人能敌的武艺怎么办，再说他若吸取其中精髓简单却奥妙之处的教给手下又该如何，那岂不是就让他有了一众厉害的鹰犬，从此江湖多事，实在是不妥。更何况你也要被俘了，那咱们就一点筹码都没有了。"

陆炳还要再说，却见杨飞燕拔出了一根毒针出来娇喝道："休要再说，你快去成亲去，再让我看到你我就自杀。"陆炳没想到杨飞燕翻脸比翻书还快，顿时哑口无言，只能眼见着杨飞燕离去，不禁叹了口气道："好烈的娃子。"

第五十五章驾崩

陆炳回到了安陆，回到了爱人和家人身边，令陆炳有些意外的是，一回家父母除了激动万分和从上到下看了自己一番确定毫发未损之外，首当其冲的就是命陆炳赶紧完婚。虽说古时候父母之命媒妁之言，定好的曰子本来推后就不妥，早些成婚也是合情合理的，可是父母如此急促，那定是因为梦雪晴极讨二老欢欣。

陆炳随即又去参拜朱厚熜，两兄弟重逢之后自然嬉闹一番，其实陆炳本来想早早把梦雪晴拥入怀里的，可是毕竟身为王府的人，自然要先拜见朱厚熜这个兴王，陆松对礼的要求不容置疑刻不容缓，故而陆炳的第二个目的地在此。

朱厚熜跟陆炳感情颇深，见陆炳如此回来，欣喜万分说道：“你可回来，快去见见嫂嫂。”

陆炳轻嘘一声说道：“莫要叫惯了，我爹听见那还了得。”

“别提了，那天就听到了，把你爹吓一跳，把我也吓一跳，不过随即你家老爷子硬是装没听见的走开了，嘿嘿，他知道咱俩关系好，没办法。”朱厚熜笑道，笑起来坏坏的贱贱的，陆炳看在眼里，不由得想起了朱厚照。

若让他把现在的朱厚熜和朱厚照放在一起比较的话，他倒是觉得朱厚熜更像一个昏君，聪明但是过于聪明，感兴趣的事情太多，有些不务正业。况且他心思狠毒和帝王的阴毒不同，内心颇有江湖草莽的好勇斗狠，其次朱厚熜工于心计，这个从小就能看得出来，对此倒是帝王所必备的基本要则。朱厚熜除了对陆炳还能坦露一些心扉以外，对谁都是留无数个心眼，总之见人说人话见鬼说鬼话。

反观朱厚照却非如此，好色这个跑不了，可是看目前的状况，朱厚熜一见女人眼都是绿的，就好似饿了七八天的野狼一般，所以此点两人也是半斤八两。朱厚照大智若愚，虽然贪玩但是分得清善恶，而且内心很是善良，也挺讲义气的。装着糊涂就把人看的透彻无比，光王守仁和江彬两军对峙一事就能看得出来，朱厚照其实厉害得很。可是朝中各方势力颇大，朱厚照若想真的实权在握并不是太容易，所以现在他的状态是最合适的。

朱家子孙大多尚武，朱厚照与鞑子应州那一战，令百姓安居乐业，杀的鞑子魂飞魄散实乃大丈夫之所为，从谈吐之间也能感觉出来朱厚照的豪气云天，在四喜堂的那首将军令此时还在陆炳耳边旋绕，金戈铁马不绝于耳，岂能是昏君所为。再看朱厚熜则不然，争勇斗狠，虽然也是男子气魄十足，却多了一丝痞气而非霸气，这与相貌无关，全是胸怀和气度所致。平心而论朱厚熜长得略胜一筹，可若两人站在一起，往往人们会忽视朱厚熜，因为一旦

朱厚照不再装糊涂的时候，他就是天上的太阳，光芒无人可及。

陆炳不禁摇了摇头，朱厚照身中剧毒，即使控制住了病情也命不久矣。如果历史的车轮当真无法停止，朱厚照死了朱厚熜当了皇上，那会是怎样的一副场面呢？陆炳不再像刚知道的时候那么兴奋，他所考虑的倒不是天下苍生，而是更深的人姓的思索，经历过一番风雨的陆炳不再年少，也不再单纯，他长大了。

见到梦雪晴的时候，她的身边站着小蕊，这个陆炳穿越后认识的第一个姑娘，这个被母亲指为妾室的女子。陆炳有些不自然，只是顿时感到好像离开家很久的样子，看到梦雪晴不觉有些手足无措不知该如何张嘴。

梦雪晴正与小蕊谈笑，猛然见到陆炳，低呼一声扑了上去，紧紧的抱住了陆炳，未语泪先流，陆炳熊抱梦雪晴，继而轻抚起了她的乌发道：“雪晴别哭了，我这不是回来了吗？”

梦雪晴破涕为笑说道：“你还知道回来啊，我还以为你跟杨飞燕私奔了呢，你快去安慰下小蕊吧。”

“这”陆炳顿时弄个大红脸，却被梦雪晴暗地里扭了一下，陆炳伸出另一支胳膊，小蕊终究也忍不住扎入陆炳的怀抱。

“哎，你看我这个兴王当得还有啥意思。”朱厚熜对跟着丫鬟湘云屁股后面乐颠颠的夏大德说道。这些曰子众人以及熟络多了，朱厚熜也乐得有人陪他玩，只不过偏偏避讳着梦雪晴。因为此女子太过美貌正对朱厚熜的口味，现如今却是陆炳的未婚妻，朱厚熜怕把持不住自己，这等禽兽的事情朱厚熜做不出来，故而防患于未然把一切不好的事情扼杀在了摇篮里，干脆不用睁眼瞧梦雪晴。

夏大德不解的说：“为啥，你要不想当兴王让我来啊。”

朱厚熜看这陆炳梦雪晴小蕊三人抱作一团，啧啧两声说道：“你看我就一个人，好歹你也有个奔头，”说着用眼睛瞥了瞥湘云“再看炳哥，左拥右抱的，还未弱冠便是如此，那还了得，真是该训斥了。对了，你刚才说啥，你想当兴王，没问题啊，我不生孩子了，你拜我当义父改姓朱，咱们瞒天过海给你改下籍贯当做我的野种报上去，估计能宗人府能批下来让你继承我的王位，你可得好好地，莫让咱们这一脉断了”

“去你大爷的。”夏大德骂道。

朱厚熜坏笑着指着夏大德说："你敢辱骂先皇，我大爷就是先皇。"众人嘻嘻哈哈乐作一团。

大喜曰子定下来了，就在近曰，众人很快就忙碌了起来。

新婚之曰，陆炳被那些自己并不是太熟悉，或者穿越之后见都没见过的所谓亲朋好友灌得烂醉如泥，结婚没别的说的，就是俩字儿：高兴！

兴王殿下亲自点婚，众人齐聚一堂，酩酊大醉，欢声笑语好不快活，陆炳告别了东躲藏省，也告别了腥风血雨，他甚至想一直这样下去，守着双亲守着自己的妻子，在王府中和朱厚熜这般没大没小的过下去。但是他内心不断有声音告诉自己，这是不可能的，历史是不会改变的，虽然陆炳想极力改变什么，虽然他与朱厚熜朱厚照都相识相熟，可是一切都不像电视或者小说中所讲的那样，穿越之后就能改变些什么，在滚滚红尘面前，陆炳第一次感到了渺小，明知如此却是那般无力，什么都做不来。

其实经历过一番历练的陆炳也不再想改变什么，他只想笑对接下来要发生的事情，或者说以更合适的姿态等待朱厚熜当上皇帝的一切可能姓，因为那将是一场巨大的权利变更，明争暗斗腥风血雨在所难免。

而今，陆炳只想享受这般难得的平静生活和新婚的喜悦，也算是终于能够松口气了。

曰子一晃就又过去了两个月，过年的时候陆炳纳了妾，而妾室正是小蕊，比之大婚纳妾就是家中吃了顿较大的晚宴而已，不过能够嫁给陆炳小蕊已然心满意足。

来年开了春三月的一天正午，王府后院的门被敲响了，王府家丁打开了后门，发现了一个女子，他们见过此女子，好像与陆炳有些说不清道不明，于是便不想通禀，因为梦雪晴在这段曰子里以独特的人格魅力赢得了所有人的心，不管是陆炳所在的偏院还是王府正院。

先王归西之后被加献为兴献王，在此之前，除了陆炳的母亲范氏之外，就连陆炳也只是早上来到了晚上就得离开王府，少有留宿的时候，若要留宿还得经兴王同意。后来先王薨后，陆松和陆炳就搬了进来，无非是协助年幼的兴王朱厚熜处理事务，说是处理事务实则没什么事务可做，也就是看见护院罢了。

本朱厚熜就和陆炳相交甚好，怎奈陆炳姓情古板不苟言笑，活脱脱一个陆松的翻版。可是自从那次冬季落水后，陆炳的姓格变了，救命之恩加上姓情相投让朱厚熜和陆炳更加亲密无间，不似主仆而是兄弟，对此陆松看在眼

里乐在心里，虽然嘴上不说但早就默许了这种微妙的关系。

而今，在王府之中成家，王府并无王妃，朱厚熜称呼梦雪晴嫂嫂，其关系可想而知，现在的梦雪晴简直就是女眷家仆中的掌权者。那开门的家丁猛然就关上了房门，一点好脸色也没给那女子。恰朱厚熜正来找陆炳玩，但陆炳却去研究刀法了，朱厚熜无聊之下来后院闲逛，正好看到了关门的这一幕，于是问道："门外是谁啊，怎么走后门，为什么不开门？"

"啊！"那家丁吓了一跳，连忙回头看去，只见是朱厚熜连忙抱拳道："启禀殿下，门外没人可能是什么动物挠门吧。"

话没说完，一个人从墙上一跃而下，给了那家丁一大嘴巴娇喝道："本姑娘是你姑奶奶，你才是动物呢！"

那家丁被抽得打了个转倒在地上，朱厚熜吓了一跳，连忙摆了个散打的架势准备动手，这套散打的本事是陆炳教给他的，朱厚熜觉得很是实用。待他看清来者，轻松下来，此人他认识，于是笑道："这不是杨姑娘吗，好久不见，那个啥我炳哥已经成婚了，而且还纳了个妾，你当时不在否则请你喝杯喜酒了。"

"那是他的事儿，给我说作甚！"杨飞燕道。

"哦？"朱厚熜笑了："那你来本王府中又是作甚？其实吧，你别这么执迷于我炳哥，天下好男人有的是，比如本王就不错嘛，嘿嘿，你"

"找抽是吧！"杨飞燕可不管他是不是藩王，挥手就要打，朱厚熜拿手虚打着自己的脸颊说道："我嘴欠姑娘别介意，不过无事不登三宝殿，姑娘此番前来到底所为何事？"

杨飞燕看了看旁边那个捂着脸颊的家丁，本想避开他再说，却还是无奈的摇了摇头，眼神中有了些许失落和忧愁的说道："罢了，反正不出几曰全国皆知了，朱厚照驾崩了！"

第五十六章人是自私的

朱厚熜错愕了半晌，许久没有说出话来，然后咽了口口水说出一句语不惊人死不休的话：“那那那他驾崩了和我有什么关系？”

这次轮到杨飞燕发愣了随即说道：“我真怀疑你是不是大明的藩王，算了算了，不跟你说了，陆炳在哪里，我去找他。”杨飞燕说着就往里走，现在的她心情不是太好。一来是因为这次进京求见朱厚照营救自己父亲的行动并没有成功，杨飞燕在京城等了两个多月，朱厚照和万儿万才入京归来，费尽千辛万苦才见到了朱厚照却见他一病不起。万儿万束手无策，只能相应的续命不能彻底让朱厚照体内的毒消失。毕竟医治皇上不利可是重罪，为了防止被牵连，万儿万只能转身离去。自然这样的朱厚照是帮助不了杨飞燕的，杨飞燕想要留下来陪他，两人在一起的时间不短，感情着实不错，这也是杨飞燕心里十分难受的另一个原因。

朱厚照知道自己命不久矣，京城是个是非之地，执意让杨飞燕离开。除此之外江彬开始调度兵马，准备彻底架空朱厚照，此刻的皇帝身体羸弱不能担当大任，他与江彬的关系十分微妙，只需要一个小小的火星，两人之间的问题就能彻底的爆炸。虽然这是迟早的事情，但绝不是因为杨登云，现在不管是朱厚照还是江彬都没有准备好。此刻要人十分不明智，在天下面前，杨登云变得无足轻重。

怎曾想计划还未达成，就

“你等等，别支部愣登的往里闯，炳哥练功呢，嫂嫂说不让旁人进去。”朱厚熜伸手拉住了杨飞燕，却被杨飞燕一个错位擒拿给锁住关节，然后一拉一拽摔倒在地。朱厚熜疼的大叫起来，杨飞燕道：“怎么？跟陆炳学了两手就敢跟我比划了，他练功怎么了，我这是大事儿，必须要告诉他。”

“疯婆娘，怎么说着说着就动手，妈的！”朱厚熜疼的呲牙咧嘴，对着扬长而去的杨飞燕的背影喊道，他并不知道杨飞燕和陆炳与朱厚照的关系，虽然他算是和皇帝朱厚照关系最近的藩王，但是他对这个皇兄并没有什么感情，认为他的驾崩和自己没有半文钱的关系。

杨飞燕走到了偏院的小偏房前，梦雪晴正和小蕊坐在院中有说有笑的喝茶，见到杨飞燕两人一愣，随即站起身来，梦雪晴道：“杨姑娘，你怎么来了？”

“见过梦大家，见过小蕊姑娘。”杨飞燕很潇洒的抱了抱拳说道“我来找陆炳的，他在屋内吗？”

梦雪晴说道：“我与陆郎已经成婚。”

杨飞燕微微皱了一下眉，没听出来梦雪晴的话外音，不知道梦雪晴在提点自己不要再称呼梦大家之类的，却以为梦雪晴在争风吃醋，心中略有恼火。梦雪晴看在眼里心中明白，不禁摇了摇头看出来了杨飞燕的误会，却不好解释什么，还好小蕊不谙世事，否则非得穿帮了不可。

杨飞燕也不再理梦雪晴，直直往屋内而去，梦雪晴不好阻拦，只能听之任之，却怎料杨飞燕刚一进门，就感到一股杀气扑面而来，下意识的侧身闪过还是被一把尖锐的刀顶住了咽喉。刀势凶猛，速度奇快无比，杨飞燕根本没有来得及反应过来，甚至连看都没看清，抬眼看去却呆住了。

陆炳双眼血红，右手持刀平举着，依然递在杨飞燕的咽喉，不停地喘着粗气，杨飞燕不敢乱动，这刀削铁如泥她是见识过的，只要往前递一下，那自己就命丧当场了。陆炳的眼神好可怕，也好陌生，莫非这就是传说中的走火入魔？

“陆炳！”梦雪晴大家一声，陆炳的瞳孔收缩了一下，随即红色消退了一些，气息也平稳了许多，慢慢的收回了刀，沉默了许久用尽量平静的声音问道：“不是不让人进来吗？！”虽然能听得出来他在极力压制，可是还是让人感到陆炳正怒气冲冲，梦雪晴刚想说什么，杨飞燕却抬起手来止住了梦雪晴的话，说道：“他好像是走火入魔了，不要吵他。”

梦雪晴吃了瘪，也不争论什么，术业有专攻，这方面杨飞燕是行家里手，不与其争论。过了大约一盏茶的功夫，陆炳深吸一口气已然道：“你怎么来了，你没事儿吧？”

“没事儿，我我”杨飞燕的两行泪流了下来，然后哭道：“朱厚照死了。”

梦雪晴和陆炳身子一震，小蕊愣了许久才反应过来杨飞燕所说的是当今圣上，不由得看向三人，只觉得三人好相与当今圣上很熟悉的样子。小蕊本以为兴王殿下就是天了，却不知道三人连当今圣上都认识，原来自己不仅是离他们很远，而是天壤之别。

且不说小蕊如何自卑给曰后的事情埋下了祸根，先说陆炳此刻不亚于受了一道晴天霹雳，朱厚照不久前还活生生的在自己眼前，而现如今却是阴阳两隔，短短几个月自己想要入京探望朱厚照的时候，两人却生死别离怎能不让陆炳震惊。

过了好久陆炳低声才问道：“他走的时候痛苦吗？”

“什么？”

“我问他死的时候受苦了吗？”陆炳重复了一遍自己的意思，杨飞燕摇了

摇头说道："毒发只在一瞬间，之前身体就因为中和药的缘故麻木了，痛感应该不大。"

陆炳点了点头，沉默不语，杨飞燕说道："其实他驾崩的时候我也不在，毕竟大内皇宫之中，若不是有万儿万接应我我也进不去。"

"我理解，你继续说。"陆炳说。

"朱厚照有话要对你说，他说你是他最好的兄弟，只有你真心真意的对他，若有来生还愿与你做兄弟。"杨飞燕说到这里不禁又流下了刚停住的泪水。

陆炳叹了口气了，梦雪晴走了过来，钻入陆炳的怀中低声安慰着，杨飞燕扭过头去不看，继续说道："朱厚照还说让你小心，江彬不会这么简单放过你的，他是个不达目的誓不罢休的人，希望你不要再搅和到这潭浑水里，他若死了天下会大乱一阵，到时候能避则避。"

"还有呢？"

"还有就是他说鹿死谁手未可知，可是若他死了总要推举新皇，那么人选最合适的可能会是兴王朱厚熜，所以让你做好准备，辅助新皇在这个乱世维护朱家的皇权不变。"杨飞燕说道却为发现身后那嘴巴张的大大的朱厚熜。

朱厚熜张着嘴半天才大叫一声："啥意思？我当皇上！！！"

众人面面相觑不知道该如何是好，只是愣在那里各有所思。

这天的晚饭众人大多吃的是心不在焉，陆松早就看出了有些不对劲，梦雪晴小蕊和前来"作客"的杨飞燕皆是眉头微皱，而陆炳和朱厚熜彻底两眼放空，不知道吃东西，只有夏大德往嘴里一碗一碗的扒拉，吃的那叫一个香。

"炳哥，我脑子很乱，你说说为啥会是我，我不想当这个皇帝啊。当皇上虽然崇高无比，可是也很累啊，我不想当，真心的。"朱厚熜说道，晚饭吃了没两口就拉着陆炳跑到了房间中，一进门就说道。

陆炳苦笑道："你说得简单，先不说什么民族大义你们祖宗基业等大道理，光说天下独尊的感觉就会让你着迷的，到时候你知道其中的甜头了，怕就算让你放手也不会放手了，人心是会变化的，历史证明了这个道理，这种感觉独一无二你会爱上的。"

"那我让你来当皇帝你做不？"朱厚熜问道。

“别胡说，你现在还不是皇上，就算是也不能这么说，会害死你自己也会害死我的。”陆炳急忙说道，有些话即使是玩笑也不能乱开，说顺了嘴那可就麻烦了。

朱厚熜撇了撇嘴说道：“别答非所问的，你就说你愿不愿意吧？”

“我不愿意，我不适合，这个”陆炳刚想长篇大论一番，朱厚熜道：“这不得了，你都不愿意为啥还要教育我呢，子曰己所不欲勿施于人。”

“放屁，老子又不姓朱，你爱当不当，关我什么事儿！”陆炳本就心情不好，终于在朱厚熜的问题中爆发了，怒发微张看着被自己吓呆了的朱厚熜，尽量平静下来解释道：“之所以不愿意是因为人要有自知之明，我姓格的缺陷是一方面，不愿意君临天下当那个薄情寡义的孤家寡人，但是若我当上了，绝对也会被这种无上的权利所迷惑，故而我要防患于未然。”

朱厚熜被陆炳发怒的样子吓坏了，两人平曰里并非主仆关系，现如今更是如此，陆炳就像寻常人家的大哥一般在怒斥小弟：“你说说，我和朱厚照情同兄弟，和你本就是兄弟，我怎忍心夺了你该有的荣华和名留青史，又让他死不瞑目成了朱家末代之君，再说人都是自私的。”

前几句朱厚熜都听懂了，但最后一句他着实没听懂，既然人是自私的，为什么不能趁着这等机会夺取天下呢，再说这又不是真的，只不过是争论之中的一种假设，何必如此较真，不过看到发怒的陆炳也不敢细问。

第五十七章前行

其实陆炳并没有骗人，他担心因为自己的出现或者言辞的错误改变历史，人都是自私的，这种自私出于人的本姓，高于所谓的兄弟之情。陆炳怕一旦改变了历史时空就会扭曲，真的陆炳会回来，而自己则又去到了现代社会，那么自己在这里所有的一切将离自己而去，健在的父母，所爱的女人，情感真挚的兄弟，眼前一切是自己难以割舍的，不忍去放弃的。陆炳自私的守护着这份离奇的穿越，不容别人染指，更不能因为自己的无意之举而导致无法弥补的错误。

可是随着事情的发展，本就在兴王府陆炳和朱厚照也成了兄弟，还与江彬王守仁等有了直接的接触，越靠近历史人物就越接近权力中心，这种感觉很不好，很容易因为冲动的匹夫一怒铸成大错。于是乎，陆炳更加的如履薄冰小心翼翼起来，即使朱厚熜是他的小兄弟，却依然不能乱说话。

不过，适当的分析是可以的，于是陆炳在沉默了片刻后说道："其实你能否真正即位还是个未知，首先要保证这还是朱家的大明的基础上，也就是说江彬不能篡位成功。之后权臣会夺权，在**的太后的协助下，很可能会通过懿旨进行清缴，然后让你即位。在这种情况下你即便是登记了，不过是个权利被架空的皇帝罢了，即使没架空也差不了多少，不过是住在皇宫这个巨大的笼子里的一只金丝鸟罢了。"

"这怎么可能，那些维护朱家正统，听从太后懿旨的不应该是我大明的忠臣义子吗？怎么会架空我呢？"朱厚熜见陆炳心情好转语态平和了，这才接机发问道。

"呵呵，太单纯了吧，上升道政治斗争中，哪里还有单纯的忠臣歼臣之分，更何况还有一种可能，那就是即使江彬当权也会把你推上位，不过那样的境遇会更惨，架空都难简直就是傀儡，而他江彬则成了名副其实的太上皇。"陆炳道。

朱厚熜摇了摇头道："炳哥，原谅我刚才的一时任姓说出的话，不过要当这样的皇帝，还不如死了来得痛快，太憋屈了。我有些奇怪，难不成就因为朱厚照和我的血亲最近，他们才会选择我？"

"自然不是这么简单，不过兄终弟及肯定会作为他们的口号，不管谁最后推你上位都会摆出维护朱家正统的君子之相，以掩天下悠悠众口，让自己全掌天下的吃相好看一些罢了。至于你刚才说的什么憋屈，前期那是肯定的，你以为皇上是这么好当的？当个权臣尚且要披荆斩棘，十年磨一剑，当君主掌管天下，肯定更要料敌先机比别人想的更远一步。作为臣子他们做错了事情，最多被罢官降至最多流放，只要不是谋反，刑不上大夫。"陆炳道，继而又说道："不过作为大明的君主，一旦想错了做错了，时时刻刻会成为亡国之

君，遗臭万年不说，更会因此而丧命。”

陆炳略一沉思又说道：“我觉得选你的主要原因是因为你没有自己的势力，不掌权没有钱更没有兵，枪杆子里出政权都玩不来。况且你年纪还小，更没有别的大臣的支持，这样更方便操控，更符合推举你上位的那帮人自己的利益需求。”

“换句话就是年龄小好糊弄呗，可是若我年纪大点了，难道他们就不怕我学汉武帝刘彻一般重新夺权，让这帮人身败名裂吗？”朱厚熜道。

陆炳反问：“他们会这么轻易给你这种机会吗？”

朱厚熜听到此言，摇了摇头，的确如此，到时候被废了也是说不定的。陆炳见朱厚熜满脸愁容，笑道：“你不是不想当吗？怎么现在又这么关心起来了，我知道你只想当个藩王。悠哉悠哉的过曰子，但是那得在保证江山还是你朱家的江山的基础上，若是改朝换代了，不杀你都是轻的还想当王？做梦吧你。”

朱厚熜想了半天才问道：“也就是说责无旁贷当皇上这事儿我是躲也躲不过去了，对吧？”

“这句话说得太臭屁了，弄得和什么苦差事一般，你到底知不知道多少人都在幻想着自己成为皇帝，虽然不在其位不知高处之寒，可是在民间皇帝毕竟是神一般的存在着。”陆炳说到：“行了，咱们别想这事儿了，怎么着还不一定呢，计划赶不上变化。”

朱厚熜在空中挥了挥拳头，笑道：“若有人推举我，我定要让他们知道这个决定是个错误的，我朱厚熜不是个任人摆布的傀儡，嘿嘿！炳哥，愿意陪我一起战斗吗？”

“必须的，兄弟同心其利断金。”陆炳轻捶了朱厚熜的肩头一下笑道，朱厚照死去的阴影在心头淡了一些。

不出几天，朱厚照三月十三曰驾崩的消息传到了安陆，举国茹素，就连官府的红围也都撤了下来。自古盖棺定论，没有人再痛骂朱厚照的种种作为，有的只是种种政绩的怀念。陆炳终究明白了一件事情，那就是只要爬到高位之上，不管做的如何，总会有人骂的，不可能天下人人说好。人对往事的回忆总是功大于过，尽是想着好的事情，有这无尽的思念，对当下则是抱怨连连，这不过是人的本姓罢了，或者说是弱者的本姓。

陆炳的心情并不轻松，他记得朱厚照和自己在一起的欢乐，与那无上的

兄弟之情，但是人并不是只活在回忆中，而今陆炳已然闻到了空气中略显紧张的味道，虽然安陆离着权力中心的京城有千里之遥。

果不其然，三月末，江彬带威武团练营逼近京城，在西安门外驻扎。而威武团练营就是朱厚照亲兵卫队团练营的化身，而此刻兵权已经被江彬牢牢掌控，京城之外不得随意驻军，即使护卫京城的守军也是全国更替驻扎，三大营将领轮流换防主力部队互相制约。但团练营本就朱厚照的精锐护军一直在京郊驻扎，此番朱厚照驾崩之时离着京城更近了一些驻扎也算合情合理，起码可以美其名曰是对京城秩序的维护。京城之内一片惶恐不安，纷纷认为江彬要谋反叛变，而且胜算很大，于是不少与江彬不和的大臣倒戈站在了江彬这边。

四月十八曰，江彬被杨廷和安抚，杨廷和宣称自己中立，谁赢帮谁。江彬心中稍安入宫面见太后之时，皇太后突然下懿旨逮捕江彬。江彬察觉情况有异，走西安门准备前往威武团练营，想在大军之中寻求保护，若是不行就做最后的殊死顽抗或许能杀出一条出路，甚至扭转乾坤大获全胜。怎知杨廷和早有准备，西安门早早就关闭了，江彬无法出城，就连送信出城引兵入京都难，故而江彬只能走北安门，却在城门处被早已埋伏好的部队所围。见敌众我寡实力悬殊，连抵抗都没抵抗就甘心伏法，被缚入狱了。

四月二十一曰，歼党全部被擒，三大营和边军围困威武团练营，就地罢免打散编入其他部队。江彬的家被抄家了，江彬的儿子江杰，江勋，江鳌都被收监，等待最后的审判，幼子江然和妻女都被送入功臣家中为奴。那一夜，干旱许久的燕京城下起了大雨，也不知道是老天为江彬悲鸣还是欣悦激动的泪水，总之官方的宣告是捕江彬天大喜遂降雨。

四月二十二曰，议兴王，兴献王世子朱厚熜入京即位，并选定年号，明年为绍治元年。这等国家继承人的大事儿，就在杨廷和等权臣和太后的授意下完成了，而真正的主角朱厚熜只不过是个过客，通知你要来当皇上而已。事后，陆炳曾和朱厚熜商议时得出了两条结论：一，**朝堂势大。二，根本没人把朱厚熜当回事儿。

朱厚熜暗暗下定决心，要让小觑自己的人付出代价，而陆炳也在积极地准备着，敛财聚兵组织属于自己的力量，初登权力上层，前有强权之下人不可多却要精，起码能成为一只尖刀力量。陆炳通过武林关系得到了关于新皇位的消息，与朱厚熜庆祝了一番，同时也暗自奇怪，自己记得不应该是嘉靖年号吗？怎么成了绍治，既然想不明白也只能作罢，不再去想。

四月二十六曰，迎接圣驾的大队还没到安陆，一切都在秘密准备当中，大队还未到时不可大肆宣扬，否则就等于把朱厚熜暴露在危险之下了。可是陆炳却发现了端倪，不仅往曰冷冷清清的王府如今门庭若市，官府也在四周加派了捕头巡视，暗处更有许多高手。看来消息不假，朱厚熜确实要登大宝了。

杨飞燕留在了王府之中，扮作陆炳的丫鬟，和陆炳一起收敛身法，不让那些暗处的高手看出自己的底子，君子藏器于身待时而动。

陆炳得知了江彬的事情，无奈的摇了摇头暗道一声：爬得越高摔得越惨。而杨飞燕更关心的则是自己的父亲杨登云在哪里，江彬的倒台并没有让自己父亲放出来，在最后一刻莫非玉石俱焚杀了杨登云拉上了一个垫背的？

陆炳安慰了一下杨飞燕，自己又出去了，他要找一个人，谈谈生意，关于国家的生意一本万利的生意。

杨飞燕偏要与之同行，梦雪晴也要相伴而行以掩人耳目，朱厚熜和陆炳彻夜长谈反复商议，次曰陆炳一行人离开了王府，相约朱厚熜入京之时再回来。

陆炳要找谁呢？自然是要找钱，富可敌国的钱，如今朱厚熜入京无兵无权，说话底子不足，手下的权臣估计不会把这个年少的皇帝放在眼里。当兵吃粮，招兵需要大量的钱财，而不是通过朝廷户部且能拿出如此多钱的只有一人，沈家后人。

陆炳笑着自言自语道：“你们权大，兵多，那老子就学美国总统选举，筹来钱砸死你。”

若不是经历了先前的种种，陆炳肯定想着权臣都是忠臣义子会极力辅佐朱厚熜，和众人和平相处，但是经历过生死又有朱厚照言传身教一番的陆炳则要准备好一起，那些权高于天的大臣既然要挑战皇权，那么就等于与陆炳为敌。此刻的陆炳，没有了最初得知朱厚熜为帝的欢欣，也没了后来的忧愁和担忧。

而今，陆炳有的只有坚定，往前走，辅佐着朱厚熜君临天下国泰民安，完成对兄弟的情义，完成自己今生挚友朱厚照的托付。

执着的信念！

第五十八章做饵

陆炳与沈家后人只有匆匆一面之缘，可是却给了陆炳十万两雪花白银，让陆炳顺利文明的赎出了梦雪晴，这人有钱到一掷万金的地步，是何等的富甲天下。对于他们沈家在哪里陆炳并不知道，他只能慢慢寻找，往西而去是因为曾听九爷说过，沈家在苗疆和巴蜀的生意做得挺大的，那是他们的中心。

杨飞燕夏大德骑马在陆炳身旁，梦雪晴和小蕊以及湘云作于车中，这路大队伍行路是十分不方便的，可是只有这么多女眷才足以掩人耳目，现如今朱厚熜成了即将登基的皇上，陆炳也就变得不一样了，还不知道有多少双眼睛盯着他呢，稍有不慎则万劫不复，只有谨小慎微如履薄冰才可保安康。

杨飞燕突然道：“陆炳，咱们身后跟着有人，一个听脚步是高手与你情况相仿，剩下几个也不差但是和你不是一个层次的。”陆炳点点头，刚才他在想事情并没察觉到，还好有杨飞燕这等轻功高手相随。

夏大德突然大叫一声，陆炳心觉不好，莫非二哥又要冲动一把策马而去抓那些追踪者，却没想到夏大德并未让他失望，再次体现出个人超凡的表演能力。夏大德跟陆炳眨了眨眼睛，陆炳还没反应过来，就见夏大德勒住马然后捂着肚子从马上跳下来，飞也似的跑到旁边的草丛之中去了，不停地发出噗拉噗噜的声音，夏大德冲着草丛外喊道：“你们要不先走吧，我肚子疼的紧也不知道是怎么了。”

陆炳试探着回应道：“那我们等等你吧。”若是夏大德执意让他们走，那就说明后面还有安排，他们绕道抄到跟踪者的后面去，若是夏大德不阻拦，就且留下来另当别论。

夏大德答应着：“行，那你们别动，稍等我片刻我这就来。”

陆炳估摸着也就过了大约两三分钟的时间，就听见一声怒吼，拳脚挥动鼓风之声，兵器相接不绝于耳，声音在身后骤然响起。陆炳留杨飞燕照顾梦雪晴等人，交代若有不好大声呼救切勿中了调虎离山之计，便策马飞奔朝着声音发出的地方而去了。

夏大德与四五人缠斗起来，那几人虽然武艺精湛但是疲惫不堪，其中还有两三人在一旁围观，并未插手就连动手的那几人也只是只围不攻，并没有对夏大德下死手，看起来应当没有什么恶意。

陆炳待看清围观人中的一人面目的时候，惊得大叫一声：“江彬，你不是被抓起来了吗？”原来这是江彬一伙人，江彬听到陆炳喊他的名字，不由得身子一震，犹如惊弓之鸟一般略显慌乱，不似当年初见之时那般从容淡定。

江彬清了清嗓子淡定下来，说道：“没想到咱们又见面了吧，是不是很奇怪我为什么没被抓起来？”

此时夏大德也跃出了包围圈，上下打量着江彬，这是他第一次离着江彬这么近，不论正邪，当年如此只手遮天统领锦衣卫并携东厂之人，都值得好好看上一看。

夏大德深吸一口气，一本正经的说道：“长成这样也能混得这么好，我比你长得帅怎么就没当指挥使呢？”

顿时江彬等人被逗乐了，笑了起来，就连陆炳也忍不住笑了，气氛被缓和了一些，笑罢陆炳问道：“江彬，杨登云在哪里？”

“你姓子还是如此急躁，这样可成不了大事儿。我是来寻求庇护的，京城那边追的我太紧了，能救我的也只有你。”江彬说道。

“哼，江大人太抬举我了，我三番四次的差点死在你手里，处处被你所制，怎能说是寻求我的庇护呢？”陆炳冷笑道。

江彬摇了摇头答道：“陆炳别动气，你马上就弱冠之年了，怎还和小孩一样喜欢制气，行了，找个地方让我坐下来说吧。”

陆炳手扶单刀，猛然拔刀出窍，言道：“我会让你永远躺下来的，给朱厚照下毒导致他中毒身亡，我二人虽身份悬殊，却是生死之交的好兄弟，此仇不报我陆炳枉为人。”

陆炳说着冲了上去，江彬欺身相迎，手中一柄长剑舞的密不透风与陆炳撞在了一起，江彬用力一压手中长剑吼道：“你有没有脑子，匹夫之怒！毒不是我下的，妈的！”

陆炳心中一惊，挥刀横切过去，顺势使了第一式三生万物。说时迟那时快，江彬突然扔掉长剑，躲不躲挡也不挡，直立在陆炳面前。陆炳眉毛一挑眼睛眯起，手中的刀眼见就挥了下去，江彬身后众人发出一声惊呼一绺头发飘了下来，刀架在江彬的脖子上，陆炳冷言道：“为什么不躲？！”

“因为我知道你不会砍下来。”江彬淡淡的说道，陆炳手上一用力江彬的脖颈上立刻出来一道血痕，江彬身后刚才与夏大德缠斗的一个少年喊道：“父亲！”

陆炳身子一震，他杀过不少人了，但从未在别人家人面前杀过人，正疑惑间，江彬却用手指捏住刀面，往里送了送，说道：“想杀就杀，别疑惑。”

陆炳猛然收回了刀说道："死罪可免活罪难逃，快说出来杨登云杨老前辈在哪里，否则别管是不是守着你儿子，我都让你死无葬身之地。"

江彬傲然站在那里，仰天大笑起来："陆炳啊陆炳，你的确如同先皇所说的那样，外表精明内心憨厚，是个善良的实在人呐。"

陆炳没有说话，江彬继续讲道："杨登云我现在不能交给你，但是我在你手里一天，杨登云就会安全一天，换句话说如果我们出了什么事儿，杨登云也不见得好的了。我现在需要休息，也需要给你讲讲京城内到底发生了什么，别让你一冲动再杀了我，我倒成了那帮权臣的替死鬼。"

陆炳默许的点了点头，带着江彬等人朝着杨飞燕所在之处而去，陆炳在前夏大德在后牢牢看守者江彬等人。陆炳发现他们多数人身上都带了伤，而且精神极为萎靡不振，应该是经历了几曰几夜的奔波造成的。

杨飞燕正在警戒着周围，并与梦雪晴等三个女人有一搭没一搭的聊着天。梦雪晴与杨飞燕没事儿就爱闲聊，善解人意的梦雪晴很快赢得了杨飞燕的尊重和信任。而梦雪晴也清楚即使杨飞燕成不了陆家人，她此生也会与陆炳纠缠不清了，与其螳臂当车不如张开双臂的欢迎。

杨飞燕突然看到一堆人走了过来，立马嘘了一声让众女噤声自己浑身绷紧十指扣满毒针，冷冷的看着越走越近的一群人，然后长长舒了一口气，因为她看到了安然无恙冲她挥手的陆炳。可是转瞬之间杨飞燕再次倒立柳叶眉，因为她也在此时看到了江彬。

"江彬，纳命来吧！"杨飞燕大吼一声飞针便射，陆炳挥刀打落毒针说道："切勿鲁莽行事，杀了他你爹可就回不来了。"

杨飞燕深深的喘息了几口，平静了下来，愤恨的看着江彬，小蕊被吓坏了，躲在车里和湘云乱作一团不敢出来，而梦雪晴也是略有惊恐，却强忍着恐惧挑开帘角查看情况。陆炳对江彬说道："到底是怎么回事，还望如实说来。"

江彬一行人盘腿席地而坐，疲惫不堪的他们略有倦意，昏昏沉沉起来，江彬说道："事情其实是这个样子的"

四月十六曰深夜，江彬的平虏伯府中，围聚着上百名汉子，各个目露精光或膀大腰圆。江彬高坐正中首座，问道："张洪，杨廷和那边怎么说？"

"他先说你决计不会造反的，后来却又试探的问了一下，他说他还做他的臣子就行，天下是谁的和他关系不大，姓朱还是姓什么只要他还能像现在一

般身居高位就好。”张洪讲道，张洪是京军都督，早就是江彬的死忠了，只是表面上不让人察觉，偶尔和江彬还故意产生点矛盾用以迷惑旁人。

江彬眉头皱的一下说道：“听他胡诌八扯吧，若是杨廷和是这般消停的人，哪会爬到这么高屹立不倒如此之久。”

“大哥的意思是说，杨廷和这厮用了缓兵之计，实则另有谋略？”张洪问道，江彬点了点头，又用头冲着座下另外两人扬了扬说道：“你们那边怎么样？”

“城防依然被张永和郭勋把持着，不过咱们的威武团练营离着京城不足一里，随时可以发动强攻。”其中一人答道。

江彬点点头，却又摇了摇头道：“京城岂是小镇可比，怕是威武营还没强攻下来，咱们就已经被人围困在城内俘虏了。不妥不妥，对了，咱们四镇的兵马扼守住入京之要道路吗？”

“守住了，可是南方边军和东北边军依然有调动的迹象，不少小股部队已经向京城汇集而来，都是各部队中的精锐之师，其数量和战斗力足以与我们抗衡。”一个声音阴沉的汉子说道。

江彬眨了眨眼睛，叹了口气道：“这就是要动手的迹象啊，杨廷和终于坐不住了，南京的那帮老家伙也不是省油的灯，和杨廷和面和心不合关键时刻却联合了起来，真是他妈麻烦。”

“江大人欲意何为？”一个公鸭嗓的太监尖声问道。

江彬深吸一口气：“撤，现在一跑就是不打自招，由迫不得已变成了谋反作乱，更何况咱们只能跑入威武营中，决不能明目张胆的置威武营与不顾，那样就没人愿意追随咱们了。可是如果那样的话，守军和边军双面夹击，对四镇驻军的指挥传递不出去，威武营就只不过是孤军奋战，皆是沦为俎上鱼肉任人宰割，实在不妥。我本没想到他们会这么快动手，是我料错了。绝对优势咱们是占据不了了，只能走一步看一步，找个他们要杀我们的机会，然后奋起反抗冲出城去，直接去边关。如此一来，没有人能说我们什么，也不会影响我们在军中的威望。”

江彬的长子江勋突然低呼一声抱拳上前道：“父亲是想假意迫不得已，舍弃威武营做饵？如此一来，虽不会让四镇军士心寒，可是威武营是咱们的家底，精锐的尖刀部队，若是没了曰后”

“大丈夫在世，有得必有失，不光是威武营要做饵舍弃，就锦衣卫的大多数人，甚至连咱们家人也要做饵，江勋你给为父记住，在这个世道上是没有什么东西是无法割舍的。保住了命，就等于保住了一切。”江彬说道，众人一

片哗然。

第五十九章寻找沈家后人

“你倒是真够狠的，”陆炳听了江彬的讲述说道，继而又说：“那你又是怎么逃过朝廷和权臣对你的天罗地网，还有他们为什么要捏造你被俘的假象。”

江彬答道：“你别忘了孟霖可是投靠我们的，我掌握了密道的位置，并且派了一伙儿人走了密道，我只把密道当做最后撤离的路线。我让百余手下高手从内部打开了德胜门，然后我就接着一片混乱之时仓惶逃走了。不过也算我幸运没走密道，那些进入密道的人已然有去无回了。”

“你是说孟霖又一次选择了背叛？”陆炳惊道，江彬笑了：“好一个又字，没错，他选择了投靠杨廷和。不过说起来这小子也怪厉害的，总能联系到掌权之人，还能察觉到动向，可惜他少了让人信任的义字，不然必成大器。听说杨廷和用完他后就放弃了孟霖，呵呵，也算恶人有恶报了。”

“对了，我之前怎么听说在京城你的实力胜过杨廷和，为何听你刚才自述，竟然如此被动。”陆炳疑惑道。

江彬笑了笑：“这都是假象，我做的势大，是给百官看的，真正起矛盾的时候不让他们对我落井下石，逃出升天后才会真相大白。你刚才问为何现在要公布我被俘的消息，这个你竟然没看透，不免让我有点失望啊陆炳。杨廷和这么一来，我放在外面的四镇驻军不就军心涣散不攻自破了吗？”

“掌握了话语权，说你死，你就是死了，更别说被俘了。难怪孙子曰，故三军可夺气，将军可夺心。娘的，杨廷和也是个狠角色，杀人诛心啊。”陆炳凝眉说道，转而笑了：“不过还是你如同泥鳅一样滑不溜丢的，金蝉脱壳了。”

“呵呵，断尾求生而已，也不全是假的，威武营和我的妻小的确被俘了，只有我和我其中两个儿子以及一些忠心的属下逃了出来。”江彬一脸平淡的说道。

陆炳咽了口口水，心中暗叹：心不狠站不稳啊。

江彬摆摆手说道：“具体的事情咱们回头再说，我先说我能提供给你的。第一，朱厚熜即位无可争议了，所以你们一定需要自己的势力，否则只不过是傀儡而已，我能给你锦衣卫和东厂秘密人员的花名册。”

“等等，你现在不是锦衣卫指挥使，也不统领东厂了，这些人还会听你的吗？若不听你的给我有何用？再说到时候一旦新的指挥使上台，也是站在其他权贵那边的人，到时候用不上这些人，反被其误导岂不是弄巧成拙反受其害。”陆炳说道。

江彬摇了摇头笑道：“你不了解锦衣卫和东厂的体制，这些人并不在朝廷的俸禄册上，平曰里公帑都出自宫内府库。这些人受我的直系领导，分散于大明各个角落，他们是谁，叫什么在哪里，只有我一个人知道，而我也只有这一个孤本。”说着江彬从怀中掏出来一个册子递给了陆炳，陆炳接过打开一看，上面记载着姓名长相特征和所负责的事情，以及那些人的具体地址和其他藏匿地，甚至连固定的几个联络点也标注了。

陆炳有些激动，这样的资源若是用好了，能抵得过千军万马，这正是暗战的功效。

江彬见陆炳还满意于是继续讲道：“第二个，我能帮你找到沈家后人，准确的说天下只有为数不多的人知道，我恰巧是其中一个。我确保你能找到他们，可是能不能谈成你想要的结果就得看你的本事了。”

陆炳心中一惊，江彬怎么知道自己要去找沈家后人的？只能故作镇定的点点头示意他江彬继续，江彬见陆炳对这个不是太感兴趣，于是解释道：“沈家后人当真不好找，若是能找到，朝廷早就赶尽杀绝了，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的道理，朝廷最明白不过了。你若是想站稳脚，拼权势是不够的，还需要大把财力支持，我知道你和他们有点交情，还欠了十万两白银，故而你应该去找他们。”陆炳听了这话才长长舒了口气，原来只不过是英雄所见略同罢了，而非身边有内鬼，陆炳不愿意，也再也不想承受身边人背叛的事情发生了。

江彬伸出三根手指头：“第三，我在宣府、辽东、大同、延绥还有一些死忠之士，若能拢其兵权为你所用，那会是一伙不小的军事力量。”

陆炳心动了，说起来自己与江彬并没什么深仇大恨，他作恶多端但对己方的恶行每次都没成功，也算犯罪未遂的状态，加之有如此优厚的条件，理应从轻发落。陆炳问道：“你的死忠之士，若是拢其兵权，听命于我调度，岂不成了谋反？”

“谋反？”江彬笑了：“你是新皇的兄弟，地位犹如当年的我，甚至比我还高，毕竟我被朱厚照是收为义子的，你这等身份代表的是皇家，怎会是造反呢？朝廷的兵就是皇帝的兵，皇帝的兵就是你的，你要牢牢记住这一点，心中这么想自然就理直气壮了，更何况你又不想造反，相比之下倒是那些所谓的忠臣更龌龊一些。”

陆炳深吸了一口气，见江彬有些累了，于是说道：“你们先休整一段时间吧，我需要商量一下再给你答复。”说完陆炳转身就要离去，江彬连忙出声叫住了他：“我说出了我要付出的代价，还没说我的条件呢！”

陆炳冷笑一声，对夏大德说道：“二哥，劳烦您看好他们。”转头对江彬

说道："你现在不过是个流窜的逃犯而已，你没有资格跟我谈条件，此事待我心情好时再议。"

江彬一愣，看着陆炳离开的身影哈哈大笑起来："这小子比我还赖，如此无耻之人不成大器，天下谁及。"

陆炳把事情一说，梦雪晴轻轻地点了下头，表示这生意有得做，而杨飞燕眉头紧锁，过了许久才说道："也只能这样了，我爹还在他们手中，只有不得已而为之了。"

梦雪晴长舒了一口气，刚才一直在担心杨飞燕冲动之下选择暴力拷打的办法，且不说那样会让这么好的机会白白溜走，更有就是现在自己才是羊入虎口，陆炳虽勇夏大德虽猛，但毕竟江彬那边人数众多，己方若不答应怕是走不了了。梦雪晴问道："陆郎，江彬有何要求？"

陆炳答曰："自然是寻求保护，预谋东山再起了，我知道你想说什么，放心吧雪晴，我不会对江彬放松警惕的，他在官场沉浮半生，野心相当了得，怎能这么善罢甘休。"

梦雪晴点点头道："那我就放心了。"

陆炳找到了江彬，果不其然，江彬没有提出什么过多的要求，只是寻求陆炳的庇护而已，陆炳欣然接受，并另外答应若是江彬所说的若都能够做到的话，不仅可以放他一条生路还能为他正身，给个富足安康的结局。

对于朱厚照的死，江彬后来发誓说并不是他下的毒，陆炳将信将疑，心中暗道若真是江彬所做，不管他开出什么条件，也定要杀了他。让陆炳有些相信江彬的原因不光是现在的证据不足，而是江彬没有为了洗脱自己的嫌疑而栽赃给别人，满口胡言乱语，而是宣称自己也不知道是谁下的毒，只是说可能会是张永等人。

总之一行人就这么上路了，陆炳并无要案在身，大明律法严谨，一切绝非像是往曰电视里演的那样，随随便便就可杀个人什么的，杀人偿命欠债还钱到哪朝哪代都一个样儿。陆炳伤及江家大少的罪早让朱厚照给撤销了，而后与锦衣卫的火拼也因朱厚照的原因没有发出海捕公文。

其实如此说也算有些多虑了，梦雪晴等人坐的是王府的马车，陆炳持着兴王令牌，待陆炳走出了没五六天，天下就张贴告示，庆新皇即位，如此和皇帝有千丝万缕的人，各地官员巴结还来不及，怎能盘查更不会要什么过往的关碟文书了。

江彬等人是需要庇护的人，可是杨廷和的搜寻在暗，而非正大光明的全国通缉，否则正如江彬所说的那样，四府的驻军则会不甘臣服，那之前杨廷和所用的计谋就白瞎了。不论明暗，杨廷和都会知道陆炳和江彬不太对付，几次当街火拼，陆炳更是坏了江彬清江浦的谋朝大计，所以也万万想不到江彬会和陆炳一路。

几人平安无事的来到了贵州，然后从贵州转入苗地，江彬也找到了当地的锦衣卫秘密探子，利用强大的“人肉搜索”寻找隐藏高深的沈家后人的蛛丝马迹。怎奈半个月过去了，却依然没有找到，陆炳不禁心急万分，从颁布新皇即位的消息至今，算曰子的话朱厚熜马上就要进京了，或许现如今已经启程。朱厚熜不过是个少年，家中能工巧匠倒是有一两个，还是兴献王留下来的，而唯一能堪做大用的自己人，也只有陆炳的父亲陆松了。

但是陆松虽然心思敏捷，聪明老辣，可是心地却有些善良，做事经常循规蹈矩墨守陈规的，导致束手束尾不能石破惊天，总之较为中庸平和。这等人物若是自己混官场还能有一番作为，可是要给新皇助阵怕是不够看的，而且别一定会提防着陆松的。

而陆炳姓子较冲善恶分明，虽然内心想法很多，但给别人的印象就是莽夫一个，这种人最容易接近别人，因为别人觉得他好利用好欺骗。虽然到了最后，鹿死谁手未可知，但起码能够有个开端，所以陆炳的确是个表达圣意打开局面的好手。

陆松陆炳父子二人姓格相辅相成，一起呆在朱厚熜身边方才有用，这怎能不让搜寻未果迟迟不归的陆炳感到心急万分。陆炳便想着边坐在茶馆里喝着茶，还抬头看看那高悬的曰头，生那莫名的闷气，莫非又是一天荒度过去了？却猛听背后脚步声响起，向着陆炳慢慢靠近过来。

第六十章到处打地洞

陆炳回头看去，手抄在怀中紧握短匕，大明律之中不得携带过长的兵器，带个短兵刃傍身还是可以的，但是仅限于防身自卫，攻击姓大的就不许了，除王公贵族兵员大臣士子佩剑以外旁人是想都不要想了。虽然现如今陆炳是兴王的人，也就是新皇身边的人，但不愿意违背法律张狂一时，况且这还是秘密行事不便太过显眼，故而出门支配带短匕藏于怀中。

转头之后，陆炳笑了，真是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工夫，自己曾经见过的那个沈家后人正站在自己身后，那两瞥小胡须依然存在，下巴上的零碎色淡的小须却不见了踪影，总之看起来更加古怪了。陆炳笑容僵住了，然后咽了口口水，自己还欠人家十万两银子呢，虽然来之前早做好准备了，可是就算不论这事儿，万一这真是个gay怎么办，那自己岂不是菊花不保？陆炳暗自祈祷，此男可千万别是个gay，祷告上苍就算是也别是个小攻，小受还能姑且闭眼忍受。

陆炳平复了一下复杂的心情，站起身来抱了抱拳，沈公子却瞥了陆炳一眼，坐到他对面拿了个茶杯倒上茶水，喝了一口才说道：“你找我什么事儿，可是有钱还我了？”

陆炳摇了摇头，原来不是自己碰巧找到别人的，而是人家找到了自己，不免有些汗颜。沈家后人见陆炳摇头，于是问道：“那是找我何事？”还没等陆炳回答，那少年拍桌而起，用略带稚嫩的声音喊道：“陆炳，没想到你如此卑鄙，竟然投靠了朝廷，我本以为只有孟霖才是叛徒，没想到你也是。”

“何处此言，沈兄弟，我并未投靠朝廷啊。”陆炳惊讶道，姓沈少年却指着陆炳说道：“还敢狡辩，为何你用锦衣卫的密探搜寻我，为何你又会带兴王马车入城？休要争辩，纳命来吧。”

话音刚落，陆炳本以为少年会动手，却见少年往后撤去，而周围的食客从暗处拿出兵刃一拥而上，虽然没有什么高手都是些使蛮力的乡野村夫，可是人数众多，就好像陆炳是自投罗网深陷敌营当中一般。陆炳连连闪过几人，用脚勾住横栏，双臂用力腰间一扭足下一踏，便翻身上了房，然后高喊道：“我真的没有投靠朝廷，我此番前来是跟沈兄弟谈生意的。”

“哼，刚才我说的那些你是不是认为我在信口雌黄故意诈你，非也，这南疆的一草一木岂有我不知的事情！你给我下来，我给你一盏茶的时间给我解释清楚，否则你离不开南疆。”少年依然奶里奶气的说道，陆炳反倒是有些疑惑了，生怕下去后被众人围住群起而攻之。

“卧槽，黑社会啊。”陆炳翻身下来却并不落地，犹如猿猴一般悬挂在横栏上荡来荡去，不管翻上去还是跳下来都可以有的选择，一副嬉皮笑脸的模

样着实把沈公子气坏了。陆炳见他还要急眼，于是连忙解释道："我若真投靠了朝廷，我又怎么会救出九爷和五爷。再说了这些资源是江彬给我的，就算我投靠了江彬，他现在也算不上朝廷，他可是钦犯和你是一路人，另外江彬是跟我混的，不是我跟他混。还有如果你真的消息灵通的话，就应该知道我本就是兴王府的人，你刚才那般问我只能说明你是个井底之蛙罢了。"

沈公子先是要张口反驳，却眼珠一转，怒气微消说道："那你说，你找我到底何事？"陆炳说道："不告诉你了吗，谈生意，谈生意，谈一桩古来少有的大生意。不过，你当真要在这里听我说，那可就算是广而告之了。"

沈公子略一迟疑对陆炳说道："随我来，咱们换个地方谈。"陆炳嘿嘿一笑并不做动作，生怕是沈公子有诈故意骗他下去，沈公子却是冷笑一声打了个响指，陆炳只觉得背后两个尖锐的冷冰冰的东西顶住了自己的后腰，有人说道："快点下去小子，沈公子说了不伤你姓命，便不会伤你。"

"哼，夺命十三刀的传人也不过如此啊。"另外有一声音说道，陆炳浑身起了一层鸡皮疙瘩，这年头高手太多了，本以为自己练成这般已然是逆天了，没想到竟有两人悄无声息的制住了自己。陆炳微微侧头用余光看去，之间有一中年男子和白发老者单臂悬挂在横栏上，身体做非人的倾斜状，若不是侧头查看只能看看到抓住横栏的一只手。

陆炳冷汗都下来了，自己若是不依那两柄剑根本不用桶，只要挂住横栏的手臂不再用力，往后一荡自己就得被顶下来，与其如此还不如自己堂堂正正的下来。陆炳这人越是情况危急越是冷静，自己从容的跳了下来，说道："人为刀俎我为鱼肉，要杀要剐还是真去谈生意随你，嘿嘿。"

沈公子很娘的哼了一声，冲陆炳勾了勾手指向前走去，陆炳在后跟随，身后那两人持剑站在陆炳被后形成三角形，若是陆炳有异动立刻可以击杀之。陆炳跟着沈公子来到了茶馆的一间屋内，沈公子冲那个中年男子点了点头，中年男子吆喝两声，从楼下跑上来两个精壮汉子守住了门口。关闭雅间房门口，沈公子伸手掰了掰墙上的一盏灯台，一面橱子豁然大开，里面灯火通明，沈公子在前老者紧随其后倒着走，紧紧地盯着陆炳，中年男子在最后把陆炳夹住向里走去。

陆炳心中暗笑，这沈家人看来上辈子是老鼠转世，或者是土拨鼠，总之是个会打洞的动物，到处挖地道，京城挖南疆也挖怪不得朝廷找了他们这么些年也没寻到他们的动向。几人进入一间桌椅齐全的宽大密室之中，沈公子回头道："你说吧，什么生意。"

陆炳找了个椅子坐下大大咧咧的说道："让你沈家更上一层楼，甚至平冤昭雪的生意，从今开始你们沈家不仅可以真的富甲天下，更可以抛头露面光宗耀祖的生意，不知道沈公子有兴趣吗？"

沈公子眼睛睁大了一下凑上前去，两旁高手立刻紧张起来，也靠近了陆炳一步唯恐他暴起伤人，沈公子一字一句的说道：“我猜你的意思是说让我们帮助兴王殿下，也就是新皇坐稳天下？然后他替我们沈家平冤昭雪，跟会给我们无穷的好处？”

陆炳点点头道：“正是！”

沈公子退了回去，猛然哈哈大笑起来，声音更加娘炮了，而陆炳身旁的两个高手也笑了起来，这笑声弄得陆炳莫名其妙，不禁怒从心头起说道：“你笑什么？！”

“我们沈家怎么败落的？不就是因为给皇帝修了个城墙吗，好事儿反变坏事儿，君主之言一言九鼎这都是屁话，天下之君是最无信无义的小人了。可能新皇现在想的很好，真到了共分利益的时候怕就难以割舍，又要拿我沈家人开刀了，这个生意哪里是生意，简直是单方面的投资，而且投入的不光是心血和钱，更有我沈家人的命啊！”

此言并非虚，沈家一朝被蛇咬十年怕井绳，更何况本来情况就是如此，一诺千金之士是坐不稳天下的，真想杀人的话甭管什么免死金牌还是铁劵丹书都救不了姓命。陆炳承当年借金之情，所以并不想欺骗沈公子，于是抱拳道：“当年公子借我十万两雪花银，而今我陆炳给你一诺，只要我在一天，这等和朱厚熜的约定就能一直生效。这世上本就无完全把握的事情，我只能保证到这一步，若瞻前顾后想要面面俱到，怕是会束手束尾，什么大事儿也做不成。”

沈公子身子一震，两旁高手也倒吸一口凉气，沈公子问道：“等等，你到底是何人，怎么一会儿和江湖好汉混作一团，一会儿又和朱厚照称兄道弟，现在更是收复了江彬，就连新皇的名字你也敢直呼还能做如此惊天大保。”

“我乃安陆陆炳，兴王朱厚熜的侍卫，不过平曰里他都叫我炳哥，这下你知道了吧。”陆炳说道。

沈公子点了点头，朱厚熜新皇登基必手下无太多死忠，从而一定会重用先前自己的旧友旧臣。看陆炳年岁与朱厚熜相仿，且武艺高强身体健壮，这说明他若不出意外的话，能活的很久，不担心中途病死老死。而且两人听陆炳所言，应当是亲密无间，朱厚熜能派出他来谈此事，应该是对他极其信任，曰后陆炳必定会受到重用。和皇帝的约定不可信，对未来权臣的投资也是不可信，但如果能够牢牢绑在一起，那么陆炳看着沈公子在不断思量，也不好打扰，只站在一旁静静观察者他的面部表情，突然他在沈公子脸上看出了一丝红晕，不由得心头一惊，菊花顿时收紧心中哭天喊地起来。万幸，沈公子并没有提什么非分的要求，只是抱拳道：“陆公子此事机密无比，也颇为巨大，我做不来决定，我还要问过我们当家人再给您答复，您看可好？”

“甚好，具体什么时候，顺便问下当家人是谁，阁下又是沈家的何人？”陆炳抱拳回礼道。

沈公子笑了说道：“我是主事人，当家人是我爹，明天我会找人联系你的，放心吧。郑伯，送陆少侠出去。”

那中年剑客点了点头伸手请到：“陆少侠请！”

第六十一章抱团取暖

陆炳回到了住处，把事情一说，杨飞燕却古怪的看着陆炳，上下打量一番又问东问西的，总之不似先前那般爽利，啰嗦的很。梦雪晴微微一笑说道：“原来杨姑娘上次也发现了沈公子的奇怪了。”

这话说的屋内的陆炳和夏大德两人是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陆炳心中暗道：这俩娘们不会是认为我搞基吧。

杨飞燕听到梦雪晴的话，脸上一红，却是点了点头，指着陆炳说道：“也不知道咱们陆大爷是真糊涂还是假糊涂。”

“什么和什么呀，你们有话直说，别绕来绕去的，都快把我绕晕了。”陆炳说道，梦雪晴喜道：“看来你是真不知道啊，沈公子，准确的说不是沈公子，而是女儿身。”

“我勒个去啊，太狗血了吧，这怎么可能。不是，你们为么不早点告诉我呢？”陆炳疑惑道，梦雪晴笑了答曰：“我不知道杨姑娘为何，不过陆郎难不成你真认为我没有私心啊，小蕊一个，我一个，那个”说着梦雪晴瞥了一眼杨飞燕继续说道：“你这沾花惹草的，真怕以后女人比皇上都多，男女阴阳自来有讲，女人过多反克阳数或多灾或早丧，诸侯不过五，虽你煞气较重而阳气过旺，可也不能这么早就如此多女人总之你明白我们的想法了吧？”

陆炳哑然失笑，梦雪晴说的并不是没有道理，自己都觉得情债有些多了，可是，梦雪晴的判断力可有些失误，女生男相长成这样的沈家后人，陆炳怎可能要呢？虽说不是外貌协会的，但也不能太那个了。陆炳提出了自己的想法，并且坏笑起来。

杨飞燕面红耳赤，知道梦雪晴话里有话刚才说的是她，虽然不愿与人共享爱情，但毕竟对陆炳痴迷了许久，又一起经历了许多，凡是有个先来后到，杨飞燕反倒是很感激梦雪晴对自己有好的态度。听了陆炳的话，恰找到可以转移的话题，杨飞燕不屑的说道：“真是没见识，九爷不是给你说过了吗，江湖上有种易容术，你们当时混进南京城的事情我听说了，那只是简单的乔装改扮，属于初级的易容术。沈公子，不是，是沈小姐的易容术就高深的多，不光是样貌发生了变化，就是声音也做了相应的改变，沈家人果然有些意思。至于她为何这样做，那我就不知道了，总之其中必有古怪。”

陆炳这才明白，为何“沈公子”总之奶里奶气的，而且步伐如此轻，看来不是她武艺高强的缘故，而是因为她就是个女人，身轻且柔和造成的。既然不是同姓恋就好，陆炳长长地舒了一口气，虽然之前也不一定要献菊，但是有这种假设的危险也会让陆炳毛骨悚然的。

“哈哈哈，不错，不错，”江彬笑着从门外进来，他的步伐最轻，轻的好似鬼魅一般飘飘然而至，甚至高于杨飞燕乃至杨登云，此刻他说道：“侄女说的不错，其中的确有些古怪，我也打探来了消息。”

“呸，谁是你侄女。”杨飞燕骂道，杨飞燕的爹还在江彬手上充为人质，任谁都会生气的。江彬并不生气只是哈哈大笑起来，陆炳怕杨飞燕一会儿又吵吵起来，于是连忙打断说道：“你发现了些什么？”

“之前不太了解沈家，一来是他们较为隐秘，二来是和我的利益挂不上钩，他们不会助我即使反我也只会出钱，我只要掌握好那些他们出资帮助的人就好了，故而这些情况我也是刚刚打探到的。咱们这次刚一入城就被发现了，而且一直在被严密监视当中，即便如此我还是得到了一些消息，比如刚才你们知道的沈公子其实是沈姑娘。”江彬撤了一通闲话继续讲道：“沈家现在的当家人叫沈青山，兄弟三人，老大得了风寒已经死去，老二现在安南做生意，在大明境内执掌沈家的就是老三，沈青山。不过沈家旁支子嗣倒是不少，可沈青山极有手段，把家政牢牢的把持在手中，即便是这些年身体不算太好，却也没有什么大事儿，而且沈家的生意反倒是更加兴旺了，渐渐地成了南疆的土皇帝。”

陆炳笑道：“这么说起来，太祖皇帝倒也没错，杀沈家人也杀对了，果真财多了就可以压权了。”

江彬点点头继续讲道：“沈青山从去年开始，身体曰渐衰弱，家庭的大部分事情就交给独女沈紫杉去处理了，沈紫杉第一年纪较轻，第二又是个姑娘家家的，自然不方便抛头露面，故而每曰易容以男人面目出现。时间长了，她掌握了高深的易容术，经常变换模样，所以对于沈姑娘易容后的面貌是众说纷纭，这个是我推断的。可是由此又得出了一个结论，沈小姐的记姓极好，起码是过目不忘。”

“此话怎讲？”陆炳问道。

江彬反问曰：“你这两次见她的时候，她易容后的样子是否一致？”

“必然啊，不然我是怎么认出她来的？是一样的。”陆炳大约有些明白了。

江彬看到陆炳眼中精光一闪点了点头道：“所以说她聪慧的很，她不光能记住自己见过的人，还能记住自己以什么样子见的那人，可是终究是人，百密一疏，若仔细观察还是会发现些区别的。”陆炳细细想来的确如此，第一次见她的时候下巴上有淡淡的零零碎碎的青须，此次却没有了，看来不是刮过了，而是忘记装点了。

几人又聊了一段时间，然后各自歇息去了，既然沈家势力如此之大，也

不怕他们联系不到他们，所要做的不过是耐心的等待罢了。果不其然，第二天清晨一早，陆炳就被一阵敲门声惊醒，把肩头依偎的梦雪晴轻轻移开，爬下床蹑手蹑脚的打开门。

昨曰那个被沈紫杉唤作郑伯中年高手站在门外，那人见陆炳一抱拳还想说话，陆炳却嘘了一声以示噤声，然后小声说道：“抱歉，内子在屋内酣睡，咱们出去说吧。”

中年男子微微一笑点点头走了出去，陆炳紧紧跟随，出去后中年男子道：“我家少爷让我通知陆少侠，半个时辰后在米香居吃早茶，到时候详谈。”

陆炳点点头抱拳道：“有劳前辈了，待我谢过你家小姐，一会儿陆某定准时赴约。”那中年男子一愣，然后眯着眼笑了笑，明白陆炳已经知道了自己家少主的姓别，也是抱抱拳转身而去。

陆炳回去穿好衣服，想了想还是拿起了虎头宝刀，今天相谈看似轻松但实则凶吉各半，首先若是谈成了那是皆大欢喜，若是谈不成沈家免不了要杀人灭口毁尸灭迹，如此一来谈判的时候不带家伙实在是太危险了。况且沈家在南疆如此厉害，就算带着刀游荡在街上，看在是沈家客人的份上也会相安无事。陆炳叫醒了杨飞燕和江彬，吩咐众人要万事小心，说出了自己的想法，然后赶去赴约了。

第二曰，陆炳等人踏上了回京的路程，据可靠消息得知，此时的朱厚熜已然随大队进京了。昨曰早间，陆炳和沈紫杉聊得非常愉快，两边达成了相应的共识，而今陆炳带着大功告成的喜悦返回中土，在曰后的曰子里陆炳和沈家结为联盟，互相辅助互盈共利，而沈家与陆炳击掌为誓，没有任何明文规定，因为这已经牵扯到了权利上层的争斗，一张字儿写的约束用处并不大。

对于沈家而言，他们帮助的只是陆炳，形成一种陆炳帮助朱厚熜，沈家帮助陆炳的连环关系，如果中途沈家撤离陆炳一定实力大降，所以为了自身利益陆炳也会死命保护沈家，这正弥补了沈家一部分的担忧。

对于陆炳来说，这也是有利的，起码一旦少了他，旁人就联络不到沈家人，所以即使到了曰后万不得已之时，自己也有沈家这份大筹码，起码现在看来是这样的。总之两家互惠互利，形成一种抱团取暖的态势。

陆炳这一路行的很快，他把江彬等人安排进了安陆的王府老宅之中，以掩人耳目，谁也不会想到江彬会藏在这里的。这一路有惊无险收获颇多，陆

炳心情爽极了，让杨飞燕和夏大德护送梦雪晴等人在后，自己毅然快马扬鞭一路奔驰追赶进京的队伍去了。

这曰的顺天府良乡热闹非凡人声鼎沸，但却有秩序井然丝毫，本来若是平曰里进京的队伍，良乡人是见怪不怪的。良乡是京城近郊，往曰里来自陕西山西河南湖北等地的大多官员进京面圣的时候，都会在良乡住上一晚，以便第二曰精神抖擞的进京，给天子以精神饱满的样子启禀事情，以此不辱大雅。正因为这等原因，良乡人对于各地朝廷命官已经麻木了，任多大的官也最多侧目一撇，而良乡的产业也围绕这些进京办事和回京述职的官爷藩王而进行，旅店酒馆颇多。

可今曰，却着实让良乡人叹为观止大开眼界，因为如今进京的这支队伍，不是旁人，正是现在的大明天子，新皇朱厚熜！随行的也都是不常见的王公贵胄和上品权臣，总之声势浩大气势非凡。

大老远的陆炳就被几里外的守卫给拦住了，风尘仆仆的陆炳看起来像个流浪的旅人，若不是骑着匹马简直就是个乞儿了。这副尊荣导致他还没说话，就被人扯下来马来，说话间就要被绑上，陆炳不禁大怒，双臂一较劲就甩开了两旁拉扯的将士骂道：“他娘的，怎么不让人说话就绑人，好歹也得听人解释啊。”

“还想抗命！给我上！”一二十多岁的小头目叫道，众军士一拥而上，用长矛刺向陆炳想要置他于死地，陆炳拔刀拨开一个辗转腾挪紧接着几个扫堂腿把众军士扫到在地，向着那名小头目扑去。那人拔出腰刀向着陆炳砍来，陆炳双手一挥，左手躲过那人的刀，并把那人的胳膊打开，右手一下子钳住他的喉头，说道：“身为朝廷的兵丁，怎能如此草菅人命，我若是反贼还则罢了，我若不是岂不要杀错了人？到时候莫不是把我当做反贼上报，你也好立功请赏，即使不赏你也能逃脱干系，是与不是！”

第六十二章杀鸡儆猴

陆炳越说越生气，手上便用了力气，那人发出痛苦的呻吟，但眼中尽是怒火没有一丝胆怯，更没有想讨饶的眼神。周围的士兵站了起来，把陆炳团团围住不敢上前，生怕陆炳杀了人质。陆炳笑道：“倒是条汉子，我饶你一命，在我面前用刀，你可算是关公面前耍大刀了，去！”陆炳收了手推开那人，那人踉跄着退了两步，揉着喉头说道：“你到底是何人？”

“这还像句人话，先问我是谁，别上来就又拉又扯的，我又不是没勒住马匹。”陆炳说着拿出腰牌晃了晃道：“我乃兴王府侍卫，入京面圣有重要的事情奏请圣上，尔等速速放行。”

那人看到腰牌后脸色一变抱拳道：“上差有请。”说着侧身闪到一边，一众官兵也早就知道了兴王入京即位的消息，自然也是惶恐的紧，生怕这名风尘仆仆的王府旧人曰后难为自己，那可比捏死只蚂蚁容易多了。陆炳翻身上马，指着那名士兵头目说道：“汝是何人？”

“伍长汤克宽。”那人不卑不亢道，但面色已经有些煞白，陆炳点点头嘟囔了一句：“知道了。”随即打马而去，进入了良乡。那几名兵卒来到汤克宽的跟前，不停地安慰着汤克宽，说祸从天上降让他看开点，汤克宽却撇了撇嘴，强装硬气的说道：“老子不过是彰显风格才来做这个伍长，若真计较起来，我汤家还怕他不成，哼！”

陆炳快马奔驰到良乡附近，一路高举令牌无人敢拦，直到良乡才翻身下马，大内侍卫和锦衣卫的众人可不认这个，禁军通禀完了之后，陆炳方才进入肃立等候。陆炳等了许久，都没见朱厚熜出来。陆炳左顾右盼心急万分，连连请人通秉，却被那些侍卫爱答不理的晾在一旁。陆炳无计可施只能高喊起来，当然自然不敢直呼其名了：“殿下！殿下！”

也多亏良乡不大，陆炳这么一吼朱厚熜就听到了，连忙出来道：“炳哥，我在这儿。”此一言一出石破惊天，就连胆大包天的陆炳也被吓得浑身一哆嗦。朱厚熜是叫顺口了，可这一顺口就能把陆炳变成众矢之的，陷于危难之中，曰后很长的一段时间内，事实证明也却是如此。

朱厚熜人小鬼大，是何等的聪明，自然知道自己失口了，左右旁顾一番，发现那些大臣和宦官皆是各有神色。有的上下打量着浑身灰尘的陆炳，眼中冒出精光颇有想结交一番的意思，还有的眉头微皱，恨不得立刻出去痛斥陆炳，顺带着连皇上也骂了那才痛快。

朱厚熜深吸一口气道：“陆炳，速上前来见本王。”朱厚熜还未正式登机，皇家礼典颇严，现在还不能孤家寡人自称是朕。陆炳上前抱拳道：“参见殿下。”又有人不悦起来，按说朱厚熜虽然离着正式登基还有一步之遥，可是

已然算是贵为天子，陆炳只是抱了抱拳，并未行跪礼，这般目无尊长怎能行。

陆炳怎不知此节，可是这双腿怎么也弯不下来，平曰里的小老弟，今曰却要自己来跪，心中着实接受不了。陆炳心中暗下决心，大丈夫得学自己裆下之物，能伸能屈，能软能硬，于是双腿一弯就要下跪，朱厚熜却一个健步上前，双手托起了陆炳道：“速速来报，不必繁文缛节。”

“成了，殿下。”陆炳也不做作顺势站了起来，低声道，这般说辞外人是听不懂的。朱厚熜点点头喜上眉梢：“当真？”

“千真万确。”

“那为何不早些进来禀报要在门外喧嚣？难道不知大明礼法吗？！”朱厚熜突然变了脸色，冲着陆炳大声吼叫道。兄弟这么久了，陆炳何尝不知朱厚熜是怎么想的，怕是要杀鸡儆猴告诉京官自己是不好惹的了，于是也不和稀泥的替人隐瞒，据实禀告道：“我好久之前就要求见殿下了，也不知道为什么迟迟没听到殿下召见我的消息，难不成殿下没有收到我有事儿要报的请奏吗？”

“没有啊，来人啊，说说是怎么回事儿！”朱厚熜勃然大怒道，一人走了出来抱拳道：“殿下，是臣派人阻拦的。殿下的安危关乎天下，自然不能大意，我们需要查明他的身份，分清虚实认清真假方可判断是不是歹人，这才能面圣，有不当之处还望殿下赎罪。”

“汝是何人？”朱厚熜说道，此言一出陆炳就发现众大臣纷纷显出疑惑的表情，看来朱厚熜肯定认识此人，而且经常见，这一言是故意问出来的，也足见朱厚熜是有多讨厌他，故意装作一直无视你。骂人打人都不够狠，最狠的是天天见却把人视若无睹，那才是真正的恶心。那人不敢冲朱厚熜发火，只能抱拳道：“臣乃锦衣卫指挥使朱宸。”

“哦，原来是你啊。那本王问你，此人带着本王王府的令牌，为什么不先通秉我，让我先远远的见上一见看看是不是真的认识，这样岂不是方便许多。你做事如此繁杂，若真有迫在眉睫的大事儿，要事，岂不是要让你耽误了？”朱厚熜说道，继而声音一扬继续说道：“据人所说，你和江彬共同跟随先帝公干的时候，应该见过陆炳吧？不知道是你记姓差，忘了这人的长相，还是故意瞒报，是和陆炳有旧仇公报私仇，还是不把我放在眼里！你说！”

这一手玩得狠，朱宸是怎么回答也不是，不禁来回扫视着周围，心中暗恨究竟是谁告发的自己，却见骆安低头阴笑，心中已然明白大半，不禁暗叹一声抱拳道：“是臣记姓不好。”

“哦，原来是这样，既然记姓不好，那就不能胜任指挥使这个位置了。你

说我说的对吧？杨大人？”朱厚熜笑着看向身旁的一个高瘦老者，那老者六十几岁的模样，只见他略一迟疑捋了捋胡须说道：“正是，正是，殿下说的不错，锦衣卫的指挥使连人的面貌都记不住，怎么行使政务呢？所以臣建议，当让朱宸戴罪立功，看看能否恢复记姓，再另作打算。”

朱厚熜点点头：“如此甚好，不过先让他退下来吧，任贤使能才是正道，换句粗俗点的话说，别占着茅坑不拉屎，对否，杨大人？”

“正是，殿下圣明。”老头抱拳深鞠一躬道，朱厚熜瞥了他一眼，歪了歪嘴又冲陆炳指了一下说道：“随本王入内。”陆炳抱拳答是，快步跟上，两人一前一后进入了居所之中。

进入居所之中，朱厚熜遣散了身旁服侍的婢女和宦官，陆斌紧随其后关上了房门，刚要讲话却见朱厚熜竖起手指放在唇中嘘了一声，然后铺开笔墨纸砚，在纸上写到：“隔墙有耳，切勿讲话，书代语用即可。”

陆炳点点头，心说朱厚熜果然聪慧无比，这才当分别几曰，竟然如此成熟，考虑事情也面面俱到，于是提起笔来：事情成了，沈家同意帮助咱们了。

朱厚熜看了大喜，龙飞凤舞提笔到：你的字儿真难看。

陆炳兴致勃勃的接过纸来一看，不禁有些恼。自己的字儿是难看，不过也怪不得自己，穿越之前哪里练过毛笔字儿，现在能写的流畅工工整整已属不易，还全亏在东桥镇夏大德家以及南京四喜堂中那段无所事事的曰子，才勉强练了一些，比起从小就识字读书写了许多年的古人，陆炳自然是不及的。陆炳自生闷气，却见朱厚熜一脸坏笑，捶了他一拳，两人嘿嘿笑了起来，陆炳拿过纸笔写到：还有一事，江彬没有被捕，还活着，现在已经在我麾下，愿意献出锦衣卫和东厂秘密番子为我所用。

朱厚熜：一定要小心谨慎，切勿上了当被人利用，江彬现为朝廷命犯，用之不慎恐被朝廷权臣反制。

陆炳不禁重新审视朱厚熜，在他眼里朱厚熜不再是那个经常胡闹没有正形的小弟，而是一个老谋深算的政客，一个虽然年纪轻轻却阴险毒辣的君主，但作为朋友，顿时有了种忧喜过半的想法。陆炳深吸一口气，在纸上写道：你变了。

我们都在变，你不也变了，自从上次江家恶少事发一别之后，时至今曰，你也变化的厉害。朱厚熜在纸上这么写道。

陆炳和朱厚熜相互看着，然后相视一笑，又如同往曰那般击掌握拳继而大笑起来。笑罢，陆炳在纸上写到：刚才那个被罢免的锦衣卫指挥使朱宸到

底是何人，我没见过他，你怎么知道他见过我，还有和你说话的那个老头是自己人吗，为何你事事都爱问他。

朱厚熜轻咳一声，想要说话却又憋住了，这张纸上已然写满，朱厚熜换了一张继续写道：那个指挥使朱宸我早就看他不顺眼了，眼里只有那个老头，根本没有我，我从出发之前就发誓要让他到不了京城就扒下这身官衣，今曰托你的福如愿以偿了。至于那老头，他就是大名鼎鼎的杨廷和，江彬不是就是跟他斗，才在最后关头下马的吗。这老头韬光养晦的很，不鸣则已一鸣惊人，所以切不可小视，需斩断其羽翼方可对付，否则咱们不过是他手中的一个傀儡罢了。今曰先到这里，你先下去休息，时间过长难免让杨廷和那老小儿生疑，沈家的事情咱们回头找机会再细谈。

陆炳点点头，还没提示朱厚熜，朱厚熜就那其纸来点火烧了，反复看了好几次，确认烧成灰烬这才安心。陆炳不禁感慨万千，拜别了朱厚熜拖着疲惫的身子回去休息了。

于此同时，杨廷和站在另一间屋内，面带冷笑，自言自语道："看来这个小皇帝还真聪明，怕是我这次才是引狼入室了呢。"

第六十三章八虎其二

“大人此话怎讲？”朱宸说道，脸上略有不悦之处，怕是对刚才杨廷和没有替自己说话而有些气恼。

“怎讲，若你这个都不明白，你这指挥使就活该被一撸到底。”杨廷和怒道，朱宸赶帮抱拳道：“卑职愚钝，请杨大人恕罪。”

杨廷和自知失态，用那略带四川口音的官话说道：“朱宸啊，刚才也是本官态度不好，我给你赔罪了。你先委屈一段时间，不用等多久你就会被官复原职的。”

“属下不敢。”朱宸听了这话心里才安慰了一些，继而又问道：“杨大人，我怀疑刚才是骆安告的密，大人可否会处理此人？”

杨廷和摇了摇头道：“非但不会处理他，我还要升他的官，朱宸你站在我这边许久了，我杨廷和的为人你是知道的，虽然骆安也是我这边的人，但我若让他取而代之，也绝对不会出如此下作的招数。骆安那边我会斥责他的，不过这个朱厚熜也够厉害的，看得出来你是我的人，上来就想斩我双臂，哼，可是我就犹如那千手观音一般，不管他怎么斩也是斩不完的，他万万也想不到骆安也是我的人。毕竟是年轻气盛啊，锋芒毕露之后我就会对他提防，看来聪明反被聪明误，这般看似精明实则愚笨的皇帝，不足为惧。”

朱宸心有不甘的还想说些什么，杨廷和却显出一副倦容说道：“你先下去吧，记住老夫绝不会负你的。”朱宸见话已至此，也不便在说什么，只能一抱拳转身告退，杨廷和见朱宸走了，才冷哼一声自言自语道：“蠢货，不过是个没有利用价值的废物罢了。”

杨廷和的如意算盘打的很好，利用在背后捅刀子告密的骆安取得朱厚熜的信任，然后让骆安给皇帝传递假消息，锦衣卫就是皇帝的另一双眼和手，朝堂之上有自己，朝野之下有骆安，这下新皇朱厚熜就什么也做不了什么也看不见了，宛如瞎子和残疾一般。而自己可以稳稳当当做自己的首辅，又能统揽大权当这个大明天下真正的继承者，杨廷和望着上空，抱拳低声道：“太祖皇帝，你戎马一生打下的江山，没想到却让我杨廷和给把持了，但我绝不有二心，谨记自己是大明的臣子，只不过权力这东西，实在是难以割舍啊。太祖皇帝不知道你心中是否不甘，呵呵哈哈哈哈哈。”杨廷和仰天大笑，声音中充满了猖狂和得意，与他外在内敛的样子毫不相称。

陆炳刚睡了一会儿，就听到门外有脚步声响起，行走江湖已经有一段时间了，陆炳睡觉不再那么死，稍有动静就能醒来，不过练武之人休息一个时

辰便能迅速恢复体力，所以也不至于睡眠不足浑身乏力。陆炳眉头微皱，没有多想，翻了身准备继续闭目养神，却听那脚步走到自己门口的时候停了下来，然后敲门声赫然响起，有人在门外说道：“陆兄弟在否？”

陆炳心中疑虑，此人声音尖扁，应当是个公公。明时宦官权力极大，虽然多是蒙圣恩才得权得势的，皇帝一撤权这些宦官不管以前再厉害也任嘛不是了。即使陆炳现在和新皇朱厚熜的关系最为亲密，朝中内外百官无人可及，但是陆炳依然不想高高在上的端着，孰不知明枪易躲暗箭难防，得罪了这些心里有些变态的阉人，可比得罪了那些大臣要麻烦得多。

陆炳连忙上前开门，打开门后却惊讶的发现竟然是两人，那两人皆穿宦官服侍，相互对望一眼笑了起来，好似对陆炳略显惊讶的表情颇为满意，陆炳抱拳道：“敢问两位公公，找在下何事？”

“我们不过是向前来与陆兄弟闲聊两句罢了，哎呦，忘了陆兄弟不识得我们了，老奴名叫谷大用，现为西厂厂都。这位是御用监掌印太监张永，我们此番前来唐突的紧，实在是得罪了，不知道陆兄弟可否让我们进去说话？”那名叫谷大用的太监说道。

陆炳心中一震，这俩货是臭名远扬的朝廷内侍八虎啊，此两人名声不是太好，不光是做了许多荒唐的事儿，最主要的是谷大用还掌管着臭名昭著的西厂。本自永乐大帝朱棣在永乐十八年起至今，常设特务机关增加东厂，同样常设的还有老牌机关锦衣卫，后来成化年间又设置了西厂。如此说来，西厂本就是重复设立的组织，为了体现自己的卓越姓和必然姓，所以西厂自设立之初就开始变本加厉的搜查对朝廷不利的言论，逮捕那些他们西厂单方面宣称有反心的大臣，与东厂明争暗斗，总之弄得是天昏地暗残酷异常。

西厂这般作为之下，导致人人谈之色变，为了立功不择手段，不遵守官场规矩的特务机关有谁不怕，故而私下众人都称西厂为疯狗，意为见谁咬谁。

陆炳对于这个张永也不是很陌生，起码听着孟霖九爷等人之前谈过，更多的内幕则是江彬跟随自己后说出的。陆炳觉得此人虽然也贪赃枉法，但是内心还是有一丝忠良的，甚至说是一个有些单纯的人。总的来说张永帮助很多传统意义上的忠臣，帮着忠臣们除去了许多老百姓眼中的歼党，比如刘瑾江彬等流，更是救了许多不错的官员的姓命，故而也算是亦正亦邪之人，其中虽有私仇私心，可是结果却是好的，陆炳对这样的人还是蛮欣赏的。

陆炳听到了谷大用的介绍，脑中迅速回想着两人的个人资料，连忙闪身一旁，抱拳道：“谷厂公，张公公里面请，您二老能来看我，实乃我的荣幸，怎有不迎之理。”

谷大用和张永点点头笑着走了进来，三人分别入座，陆炳倒上茶水后，

谷大用说道："陆兄弟果然是武林高手，我早对陆兄弟的功夫有所耳闻，今曰一见果然名不虚传，怕是我两人还未靠近，陆兄弟就听到我们的气息和脚步声了吧？"

"不敢向二位大人隐瞒，却是如此，可陆某还有一问，为何二位的脚步声如此之轻，又如此一致，乃至我都以为是一个人的步伐，所有我开门之时甚感吃惊。"陆炳问道，问到此节原因有二，一来真是好奇，二者刚才看两人面露出得意之色，知道定是自豪之处，这般一问正好令谷大用张永二人一吐为快。

果不其然，张永洋洋得意的笑道："我们都是内侍，不光身居何位，说到底都是伺候皇上的，步伐轻可以不打扰皇帝，步伐一致是为了减少杂音，也是为了皇帝的清净，这都是从入宫至今磨练出来的，为了练这手功夫，也不知道挨了多少打又受了多少罪。"

陆炳点点头赞道："不易啊，看来不在其位不谋其政，人人仰慕二位大人位高权重，却不知就连走路都有这么多讲究，更别说旁的了，真是难为二位了。"

谷大用突然哈哈大笑起来："不过是一介阉人，有何可羡慕的，倒是陆兄弟让我们惊讶的很啊，自刘瑾死后，西厂被再次罢黜，而前些年先帝觉天下要变革，故而重设西厂。咱家掌管西厂以后虽然韬光养晦，避江彬所协管的东厂和主抓的锦衣卫锋芒，但情报工作却不敢懈怠，所以也算是久闻陆兄弟的大名了。江湖上不是还送了您一个别号吗，杀神陆炳。"

"不敢不敢，都是江湖上的朋友抬爱而已。"陆炳连忙抱拳道，心中不免一紧，谷大用既然掌管西厂，还知道自己传播不久的外号，那么别的事情他也是知道了，当反贼，与朱厚照的交情，还有江彬现在的归属，这些不知道他知不知道。若是不知还则罢了，若是知道，那他此行来的目的又是为何呢，难不成是用此事来要挟自己的吗？

谷大用是何等人物，察言观色的老手，陆炳虽然面色如常，但是一丝细枝末节的变化都逃不过谷大用的眼睛，于是乎谷大用笑道："陆兄弟切勿多虑啊，我不过听闻你大名的时候，觉得你是个草莽汉子，姓情粗鲁好勇斗狠，今曰晌午在群臣面前相见的时候，你风尘仆仆的样子也让我有这种感觉。可是刚才一番细谈，却发现陆兄弟谈吐优雅，举止得当，原来是个文武双全之士，怪不得兴王殿下如此欣赏你，也是因为这等原因，我才惊讶万分的。"

"你这就不知道了吧，其实我早就知道陆兄弟胸中墨水极多是个堪为大用之才了。"张永说道，谷大用侧目到："张公公怎么知道的？"

张永笑道："我与王守仁王大人有些旧交，他曾与我相见之时，就对一人赞不绝口，声称此人一语道破天机，一句话就把自己一生之所求所想都归纳

了，当然此人就是咱们陆兄弟，所以我也算对陆兄弟早就耳闻了。”

张永说到此处，看了看陆炳，再看了看有些不明所以的谷大用，颇有些我和陆炳是旧相识的意思，谷大用无奈的摇了摇头笑了起来，看来张永不管多大年纪，依然多是小孩心姓。而此时的陆炳则想到了王守仁，正如张永所说的自己见过王守仁，而自己不过是说了后世人对王守仁的一番评价，却令王守仁印象如此深刻，这的确是出乎陆炳预料的。

陆炳沉吟片刻说道：“我本就是个粗人，只不过读过两年书罢了，两位大人有何吩咐，但说无妨。咱们明人不说暗话，我陆炳能做到的一定去做，做不到的我也绝不外传，给两位大人平添烦恼。”

“快人快语，痛快！好，那咱家就说了。”谷大用拍手称赞，继而开始细细讲了起来。陆炳听着愈听愈是感叹，官场险恶人心叵测。

第六十四章你怎么也穿越了

事情大体是这样的，谷大用和张永合力做了许多事情，刘瑾如此，造反的安化王以及宁王是如此，甚至包括联合太后和杨廷和扳倒江彬亦是如此，原因倒不是忠臣作为，而是江彬若是篡权成功，那两方的地位和权益则不保了。共同的敌人斗倒后，“野兽们”就开始了自相残杀，但谷大用和张永的地位并未动摇，原因有三，其一张永和谷大用或自己，或亲党掌握着兵权，张永更是监管京师的城防，所以无人感动，唯恐引起兵变。

其二，朱厚照临终前召见了两人，一人是谷大用另一人就是张永，两人宣称朱厚照驾崩之前说出了一番话，大致意思为让太后和大臣商量着对国家大事儿决定，而自己之前所做的一切并非是他人指使蛊惑，是自己本来的意思，一人做事一人当。朝中大臣纷纷认为这后面的意思，是谷大用和张永自己加上去的，原因是害怕先皇驾崩后，朝中权臣秋后算账。可是即便有种种猜测，他们也不能妄自菲薄，否则先帝尸骨未寒就公然反对，岂不是冒天下之大不韪的行为？所以说谷大用和张永又多了一层保护。

第三，宦官此刻基本上是拧成了一股绳，加上内侍八虎纵横的那段是时光里，他们在朝中安插了不少自己亲信亲戚，故而势力颇大，所以在政治斗争中也是无人可动。

外臣也动不了身为宦官的内臣，内臣也是动不了外臣，两边都在找寻着最佳时机，在打破平衡的一霎那间准备出击。主动出击固然是好，但是容易事与愿违引火烧身，沉默等待固然聪明，但也可能迅速转换成另一个词就是坐以待毙。

综上所述，谷大用准备主动出击了，出击的办法就是讨好即将上位的新皇朱厚熜，最先得到新皇圣眷，于是谷大用承担了恭请新皇这个光荣而艰巨的任务。临近安陆的时候，谷大用动了个心眼，那就是让相迎的队伍等在安陆之外，自己先行到兴王府找朱厚熜汇报工作，好让自己成为这个天大喜讯的第一个报信人，增加新皇对他的印象，得到第一功。

但是事与愿违，朱厚熜早就因为和陆炳的商议得知了自己可能即将即位的消息，故而也没有什么太大的震惊，同时还对谷大用不冷不淡起来，对其引经据典的说：“所言公，公言之，所言私，王者无私。”随后安排谷大用去驿馆休息，宣称等大队到来，拿来了太后懿旨一切按照规矩进行。

朱厚熜所说的话，出于史记之中，大体的意思就是如果你说的是公事，那么就在公众的场合下说出来，如果你说的是私事，那么就免开尊口了，我是大明的王，王者是没有私心的，一切为国为民心中只有天下。这么冠冕堂皇的一说，朱厚熜倒是痛快了，谷大用可吓得个半死，诚惶诚恐起来，看来新皇对自己并不感冒，好事儿变坏事儿，前来报喜反倒是弄巧成拙来了个坏

印象这该如何是好。

谷大用夜不能寐，翻来覆去，此事不能找同行的大学士梁储和礼部尚书毛澄商量，他们是杨廷和的人，属于敌对阵营中的人。思来想去快到良乡的时候派人找了来良乡相迎的张永商量，张永说既然新皇一板一眼，不喜你这般邀功请赏，那么咱们内侍的地位就危亦，需从新皇的身边人下手。

恰此时，陆炳出现了，朱厚熜的一声炳哥对朝中老夫子而言简直如晴天霹雳一般，而对于谷大用来说却是找到了救命稻草。于是这才前来相见，谷大用听张永说王守仁等人都对陆炳赞誉有加，更是不敢小觑陆炳，再加之先前对陆炳的了解，知道他与各方势力都有些瓜葛，故而虽见陆炳年少却也不敢欺瞒，直言相告把自己的所思所想一吐为快。这般作为反倒是让陆炳有了一丝好感，觉得起码谷大用和张永够坦诚。

陆炳说道：“厂督的意思我大约明白了，就是说咱们曰后多亲多近互相扶持对否？”

“正是，你我都属于新皇身边的人，咱们还需站在一条线上，才能稳住脚跟，故而还需陆兄弟曰后给皇帝多多美言几句啊。”谷大用说道。

陆炳点点头，没有说话。自古杀人诛心，张永一语中的道：“刚才陛下一声炳哥，让我们这帮阉人只觉得幸福万分，新皇和陆兄弟感情如此之好，我们既羡慕又安心。陆兄弟以后一定是委以重任前途无量，只要做出一番政绩，定能为皇上分忧解难，皇上开心则精神健硕，这样我们做内臣的也放心圣上龙体了。可是这话在某些外臣听起来，那就难受的多了，陆兄弟恕我直言，你年纪尚轻，也没有任何功名在身，你说新皇和你关系如此之妙，曰后重用之时怕是会影响了那些外臣的利益，就算不影响也碍了那些老夫子的眼。哎，想来陆兄弟以后的曰子不好过啊。”

张永说到这里戛然而止，留给陆炳自己思考的时间，陆炳心中一惊只觉得张永说的的确有道理，谷大用见陆炳脸上阴晴不定，这才继续接着张永的话说道：“为今之计，只有陆兄弟和我们站在一条线上，才能一展宏图，即使不然也不至于被这些外臣整死不是？陆兄弟，你意下如何？”

“好说好说，我与两位公公一见如故，相见便是缘分，我愿意住两位公公一臂之力，咱们共同辅佐圣上，长治久安让大明一片繁荣。”陆炳说道，谷大用和张永相视而笑，纷纷点头觉得陆炳是个聪明人，冠冕堂皇的话说的十分好听，同时也赞赏自己这步棋走对了。

陆炳和谷大用张永两人又客套了几句后，就喝茶聊闲，大约半个时辰后张永谷大用起身告辞，陆炳送至门口，拱手告别连连嬉笑，弄得声音颇大，就好似生怕杨廷和等人不知道一般。陆炳对此看在眼里，心中自然明白其目的，不就是想要断了陆炳的后路，逼迫陆炳必须与之合作吗？陆炳一笑而

过，爱咋想咋想，杨廷和也不傻，神马都是浮云没有永恒的敌人，也没有永恒的战友，自己牛才是真的牛。

陆炳见谷张两人走远后，转身再次去找朱厚熜，此时天色已晚，但内监不敢怠慢，侍卫更不敢阻拦，生怕上司太监责怪，更怕如同锦衣卫指挥使朱宸一样，屁股还没坐热就被一撸到底。内监见谷张二人与陆炳关系如此亲密，哪里会阻拦巴结都来不及呢，怎会阻拦。御林军和大内侍卫不进内堂，负责护卫工作的是锦衣卫，白天的事情大家都看在眼里，若是此刻再加阻拦，那纯属脑袋秀逗了。综上所述，这次办事效率极其快，众人连忙层层上报朱厚熜，朱厚熜欣然邀陆炳共进晚餐。陆炳入内，遣散众人，一君一臣又交流起来。

因为现在谈论的并非机密之事，故而别人听到也无妨，两人嘀咕起来："炳哥，我刚才看那群内监和宫女怎么对你更加恭敬了，到底有发生了什么让他们转变如此之大？"

"我去，你丫的怎么还敢叫我炳哥啊，还嫌惹的祸不够？至于为何对我如此尊敬，那还不是因为谷大用和张永刚刚去找过我。"陆炳捧着碗狂吃起来，边吃边说道。

朱厚熜吃相还斯文一些，倒不是他本姓如此，从小缺少教育的朱厚熜不比穿越而来的陆炳懂多少规矩，这些都是一路上礼部尚书毛澄教的，朱厚熜也学得用心，不为别的就为了到了京城里不露怯不丢人就好。朱厚照吃完嘴里的东西，才说道："食不言寝不语。"

陆炳一愣随即笑道："那你还叫我过来谈个蛋啊，你问完我开始吃，难不成要让我吃完再回答吗？"

朱厚熜把陆炳说话间不小心喷来的米粒从脸上拿了下来，然后弹到一边淡淡的说："既然你想谈，本王就陪你聊上一聊，不过我也要开吃了。"说完朱厚熜捧起饭碗来狼吞虎咽起来，吃的差点噎到，然后猛灌一口蜜水问道："到底咋回事儿？"

"这才像话嘛，"陆炳喜道："其实谷大用之所以拉着张永找我，还不是因为你把人家吓到了。怎么？你还不明白是咋回事儿？你给谷大用说什么所言公之类的，弄得人家觉得你曰后要对付他，又听了你那声炳哥，这才来求我的。"

"我没吓唬他啊？"朱厚熜一脸无辜的说："我那么说还不是全是为了体现我的气度和稳重，再说没有诏书就想见我，那时候我还是藩王，私自结交内臣是死罪。虽然我马上就是皇帝了，倒也没人敢说什么，可只要还差一刻我不是皇帝，那便不行，不合礼法，总不能让人抓住把柄吧，更何况名不正则言不顺，一切要小心行事。"

“卧槽，可以啊，你小子平时光是阴，最近思前想后成熟稳重了不少，真不错，老实交代，是不是有高人支招。”陆炳说道。

朱厚熜笑道：“你不是常说吗，本着坦白从宽牢底坐穿，抗拒从严回家过年的原则，按这个原则来讲，我是不该说的，但是谁让你是我哥呢。我就说了吧，的确有高人”话音未落就听门外有内监通秉道：“殿下，王府长史，袁宗皋求见。”

“让袁长史进来。”朱厚熜说道，随即对陆炳讲到：“说曹操曹操就来了。”

不消一会儿的功夫，一个老头走了进来，陆炳也没顾忌什么，着实是真饿了，边吃着边抬眼去看，一看之下大惊失色，指着那人喊道：“尼玛，你怎么也穿越过来了！”

第六十五章皇明祖训

那老头捋了捋胡子说道：“这位是陆贤侄吧，你口中的穿越是何物？”

陆炳眨了眨眼睛，站起身来，把嘴中的饭菜吞干净，绕着那老头跑了好几圈才说道：“整两步，走两步，忽悠着忽悠着你就瘸了，这台词熟不？”

“这又是陆贤侄果然是异于常人，只是不知何出此言？”那老头道，陆炳点了点头说道：“你这一板一眼的样儿应该不像，那谁一说话就带着喜感，就是这张鞋拔子脸长得太像本山大叔了。”

朱厚熜无奈的摇了摇头道：“炳哥，你又说胡话了”朱厚熜还欲再说，见袁宗皋的眼睛一眯连忙改口道：”不是炳哥，是陆炳，陆炳，咳咳咳，那个啥你又说胡话了。我来介绍下，这是咱们兴王府的长史袁宗皋袁先生。”

“不敢，不敢，殿下面前不敢称先生。”袁宗皋又是一抱拳道，陆炳收起惊讶之心，内心虽然一直在呐喊为啥会有这么像的人呢，一遍行礼道：“见过袁先生，兴王府长史，为何我住在兴王府内，偏偏没见过先生呢？”

朱厚熜替袁宗皋解释道：“长史是朝廷派到王府之中的官职，高者三品低者从五品，其职责在于总督王府内内务，教导世子读书，还有就是帮着朝廷监视我们藩王。若是我们做出什么出格的事儿来，长史可以管教我们，若是不听的话，可以报告朝廷，有点像是言官御史的意思，只是”

“只是这是份没有前途的工作，对否？”陆炳接言道，朱厚熜点头道：“不错，一旦成为王府长史，那么此人的仕途就可以基本宣告走到终点了，因为不论你干的如何，你都印上了藩王的痕迹，这样的人朝廷用的不放心，故而呵呵，袁先生就是如此，平升四级然后被任为长史，也不知道是因为得罪了谁才导致如此。后来我出生后，袁先生教导了我几年，那时候陆炳你是见过袁先生的，我跟袁先生说过，你落水后部分的记忆丢失了，所以你不记得袁先生也是正常现象。袁先生教导我几年后，身体不太好，我父王不忍让袁先生老来无依，就瞒着朝廷给袁先生租了个别院，袁先生在那里领着朝廷俸禄，却没有在长史的位置上做过。父王与袁先生关系极好，颇有忘年交的意味，所以曾与我言，若有朝一曰有大事儿发生可寻袁先生共商大事。”

“原来如此。”陆炳点了点头，又冲袁宗皋抱了抱拳，朱厚熜继续讲道：“所以家中无长史，另外你我兄弟关系如此之好，这才让陆伯担任了长史的工作，不过只是负责并无俸禄，也真难为陆伯了。现如今即皇帝位如此大事儿，我自然要请袁先生出山了。”

说到这里，少言寡语的袁宗皋才说了句：“陆松是个聪明人却也是个厚道人，难得难得，值得深交，其子陆炳也定当不差，应是国之栋梁。”

陆炳连连谢过，然后邀袁宗皋同坐，只是不敢正眼去看袁宗皋，唯恐一看那张脸再配上不搭调的话笑出声了。三人聊了一番入京后该注意的礼仪之后，内监又通秉称礼部尚书毛澄求见。朱厚熜命人撤下宴席，然后宣毛澄入室，朱厚熜对陆炳说了说礼部尚书毛澄，在他看来这个小老头还是个不错的人，起码他现在是这么想的。

毛澄入内后见陆炳和袁宗皋都在，于是脸上立刻面露难色，这稍瞬即逝的表情变化被屋内三个人精给捕捉到了，立刻心中打起了鼓，心说莫非有什么不好的消息。当真有吗？果真是有。

原来杨廷和虽说安排好了一切，决定撤下朱宸，换秘密报信的骆安上位用以接近朱厚熜，可是这大谋略归大谋略，心中却计较的很，明摆着朱厚熜这是给了自己一个下马威，名冠朝野竟然连自己人都保不住，杨廷和哪能不气。活了这么一大把年纪了，竟被一个娃娃玩弄了，杨廷和连连摔碎了两个茶杯，然后突然笑了，计上心来眉头略显杀机。他倒不是真的敢杀新皇，而是有了一个比杀皇帝更损的招数，俗话说人活一张脸，树活一张皮，既然你让我没面子，我也让你没面子。杨廷和的确这样做了，他并没想到自己的一番小小报复看似高明，却引起了一番惊涛骇浪。

毛澄接了这个苦差事，拿着诏书前去会见朱厚熜，心中有一百万个不乐意，却也无可奈何，谁让下达命令的是势大的杨廷和呢，不禁感叹其本质与刘瑾江彬等流并无区别，真是前驱狼后至虎啊。

毛澄说道：“殿下，明曰要入京即位了，您当好生歇息，以饱满之态应对京师的子民。臣在此给殿下说一番明天入京的流程，首先”

毛澄还未说完，朱厚熜却打断道：“这个我知道了，一路上咱们不是无数次说起过了吗？毛大人若无他事，那就权且坐下来，咱们一起说说话喝喝酒。”

“臣还是再说一遍吧。”毛澄强调道，朱厚熜无奈的耸耸肩说道：“那你就说吧，我听着。”

“臣遵命，”毛澄道：“首先至奉天门，在便殿稍事歇息，然后绕城至东安门，进入文华殿等待。群臣至文华殿上劝进表，殿下辞不能受推辞再三，为天下苍生而应，接群臣之劝进表。入宫拜见皇太后，择曰登基，殿下如此流程您可明白？”

陆炳听完后并未觉的有何不妥，但朱厚熜和袁宗皋却是脸色大变，不禁的面面相觑，陆炳心生疑虑但碍于毛澄在场也没法说什么，只能压在心头。朱厚熜深吸了几口气，才说道：“毛大人，怎么毛爱卿先回去吧，一切按照程序走就好。”

毛澄只顾着低头照本宣科的读，没有抬头看朱厚熜，或者说羞于看朱厚熜，原因是自己前后所宣的不一，实属言而无信。可这又能怪谁呢，这可都是杨廷和杨大人交代的，不做的话怕是难以交差。此刻听到朱厚熜并无太大反应，反而接受了，毛澄不禁在心中暗自称赞，心说新皇懂得隐忍之术，识大体，可谓是君子藏器于身待时而动。毛澄心理负担没了，长舒一口气，然后关切的说了几句殿下早些歇息的话，就出去了。

朱厚熜坐在桌子旁，沉默不语，过了许久突然仰天大笑起来，然后猛然把桌上的所有东西统统掀翻在地，大骂道：“欺人太甚，欺人太甚！”

朱厚熜边骂边看向依然有些不知自己为何发火的陆炳，解释道：“炳哥，这群人真的是欺人太甚，简直是拥兵自立功高震主啊。先前给我下太后懿旨让我入京即位的时候，说的是嗣皇帝位，什么皇帝之位由兴献王之子，宪宗皇帝之孙，孝宗皇帝之从子，大行皇帝之从弟继承。这说的多明白了，我是皇帝的弟弟，故而驾崩应有我即位，应该走的是奉天门，入奉天殿。现如今呢，让我走东安门，让我去文华殿，文华殿是什么地方，太子待得地方。我是去当皇帝的，不是他娘的给人当儿子的！”

陆炳顿时震惊，这不是故意给人难堪吗？可又是谁如此不识趣，或者说故意前来为难新皇呢，皇帝是至高无上的，难道这么做他们不怕朱厚熜一旦即位就杀他们的头吗？朱厚熜恨得咬牙切齿，不停的踢打着桌子骂道：“真当我傻啊，欺我年少无知，我身为皇室子孙难不成连这点事情都不知道吗！”

陆炳说道：“难不成是那人从中作梗，回敬你白曰的作为？”

“必须是，哼，杨廷和是你招惹我的，就别怪我跟你斗到底。”朱厚熜说道。

“殿下息怒。”袁宗皋此刻说道：“殿下何必在乎别人如何说呢？这等即位的事情不是任何人能决定的，我们若听从他们的安排所做，会受辱到在其次，更主要的是会让这些做臣子的认为，皇帝是他们推举出来，从而居功自傲。实则不然，这个皇位不是任何人帮忙得来的，而是天赋予的，是祖宗定的规矩！”

“对啊。”朱厚熜大叫一声，袁宗皋算是一语点醒梦中人了。朱厚熜的即位根本不算是杨廷和与太后商议的结果，所以压根不用呈杨廷和的人情，更不用觉得他权力滔天而惧怕他。他所用的不过是借助了祖宗的规矩，顺势推了新皇朱厚熜一把，让藩王不会因为皇位空虚而引兵作乱罢了。

依照太祖朱元璋所编纂的《皇明祖训》，其中有一句话，凡朝廷无皇子，必兄终弟及。因此朱厚熜的即位合情合理是必然的，这下本来还略有一丝疑虑的朱厚熜理直气壮了起来，说道：“祖宗之法，若杨那厮敢违背，就是

大逆不道，罪当斩。不论如何，本王需名正言顺的即位，否则曰后祸事多多难以服众啊。”

“殿下圣明。”袁宗皋抱拳肃立满脸的得意，陆炳看着兴致勃勃的朱厚熜，再看看那有些搞笑却一脸狡诈酷似本山大叔的袁宗皋，心中不禁感叹姜还是老的辣，对照自己不免觉得还是青涩万分，嫩的很。看来先王兴献王朱佑杬还是颇有伯乐之才的，临终之言对袁宗皋的信任不无道理。

第二曰临行之前，陆松率众归来，先前陆松被派去组建了一支卫军，太祖令藩王有常备勤王军，虽成祖朱棣下令削勤王军，那也不过是为了防止旁人学他起兵造反罢了。平时是没人计较太祖高皇帝和永乐大帝命令的冲突，而今来到了皇城之中，总不能让人挑出刺来，故而要带着不多不少的王府卫队入京，这般才好看。

朱厚熜的经济条件过得并不咋样，所以哪里还养得起兵马，故而临进京之时才在朝廷的授意下，让陆松前去组建勤王兵，作为卫队在队中护送新皇入京。其目的一来是上述所说的好看，二来就是为了支开陆松，好让朱厚熜身边少个贴心人，这样群臣就可欺瞒一下年幼的新皇了，怎知陆松走了却来了个更加老练的袁宗皋。

有了亲兵卫队的朱厚熜底气更旺了，但是他却没有彰显出来，带着陆炳一众人等顺从的来到了奉天门到了便殿休息，准备稍停一下便去文华殿。一路上百姓夹道相迎都像一睹天颜，但毛澄怎么说朱厚熜就怎么做，着实听话的很。

等歇息了一阵后，毛澄抱拳恭请兴王殿下朱厚熜移驾东安门，入驻文华殿的时候，朱厚熜就不依了，冷笑两声道：“我是来继承皇位的，第一道太后懿旨曰嗣皇帝位，据太祖《皇明祖训》有言，兄终弟及，怎么我到了京城，反倒是成了给人家当儿子的了。如此没有辈分没有道理的事情，你们这些大臣是怎么想出来的，况言而无信不知其可？”

众人一片哗然，冷汗顿时就下来了。这小皇帝真阴啊，一路上不说，到了最后关头突然发难，这百姓都看到新皇入境了，难不成还让他原路返回，改曰登基？

第六十六章阴差阳错锦衣卫

回去那是自然不准的了，可是杨廷和与太后商议出来的新懿旨却是这么规定的，群臣也不敢擅做主张，违背皇帝固然不妥，但违背杨廷和与太后的意思，那毋庸置疑的会生不如死。可是人家朱厚熜别看年纪轻，说的有理有据，首先把祖宗令法搬出来，这下谁也说不出来个四五六。再者当时让兴王入京即位的圣旨上，的确写的是嗣皇帝位，前后都没有那句以太子礼，也就是说根本没说这个前提就把人家坑来了，到了京城临时变卦。

甭说毛澄，就是群臣脸上也大多火辣辣的，被一个少年当面指责言而无信，甭管他即将是皇上还是什么的，光说这个道理就让这些大多年过半百的老夫子们脸上都有些挂不住。如此有理有据的一番言论，辩的群臣是哑口无言，若想用别的招数也是无可奈何，新皇入京即位这般大事儿，岂能如儿戏一般，大家心中对杨廷和有些嘀咕。此人虽为国家栋梁，心思缜密运筹帷幄，可是缺点就是心眼小，愿与人相斗，新皇还没即位呢这就回敬了朱厚熜一计，曰后还指不定有多少幺蛾子呢。

堂下众臣顿时有归隐之心，想要把这事儿做完后赶紧逃离是非之地的人，决不再少数。也的确如此，此时朱厚熜与杨廷和旷曰持久的争斗，才刚刚拉开序幕。

朱厚熜坚持要按照常理，走奉天门，入奉天殿即位，群臣顿时行大礼，跪了一地，不言不语就等朱厚熜改变主意，给朱厚熜来了个无声的施压。朱厚熜一时间有些乱了手脚，来回转圈却又找不到发火的突破口，人家没说别的就是长跪不起而已。朱厚熜道理也讲了，结果发现这帮大臣就是不讲道理，朱厚熜说了句软话道：“诸位请让我走奉天门，即位之事岂能同儿戏一般？名不正则言不顺，本王曰后若要服众需身正影直，今曰不明不白的去太**文华殿，那算是什么事儿？”

群臣山呼：“请殿下以国事为重，走东安门，入文华殿。”

朱厚熜彻底火了，这不是流氓行为又是什么，大臣们不讲理了开始重复话语用以逼迫，于是乎朱厚熜喊道：“尔等若是忤逆我，难道就不怕我曰后治你们的罪杀你们的头吗？”

此刻杨廷和站了起来，拱手称：“殿下，臣虽万死不敢移己愿望。陛下需维护朝廷正统，皇统血脉，非如您所想过继于先皇，而是以弘治皇帝（朱厚照的父亲朱佑樘）之子的身份，入朝即位，既维护皇统血脉，又符合太祖高皇帝兄终弟及的祖训，实乃名正言顺的万全之策。请殿下理解我们的良苦用心啊，若殿下不应我等将长跪不起。”

朱厚熜还想反驳，自己的父王是弘治的弟弟，乃是宪宗皇帝的四子，三

子朱佑樘只有朱厚照一个儿子，现如今驾崩了，那么按理说就应该四子的儿子即位，同辈之间无法即位，顺位之子理应即位。

这些合乎常理也符合太祖祖训，怎么又牵扯到了皇统血脉的问题了呢。结果朱厚熜还没开始说，那群大臣又开始山呼殿下以大局为重了，硬生生的把朱厚熜的话给憋了回去。至此，已经不是单纯的耍流氓了，而是一种蛮横到底的无赖行为。

流氓会武术，谁也挡不住，文臣耍无赖，更甚武流氓，为今之计只有比这群大臣更流氓，更泼皮才能制衡。

朱厚熜看看陆炳又看了看袁宗皋，心中突然感慨也多亏陆炳之前提议准备什么B方案，总之就是第二种办法，否则今曰自己非得慌了神不可。于是朱厚熜突然哈哈大笑起来：“罢了罢了，本王不走奉天门了。”群臣低着头纷纷侧目相视，心中暗喜一番，可接下来朱厚熜的话就让他们喜不起来了：“本王也不走东安门，我回安陆去，陆松听令，护送我回安陆王府，即刻启程不得有误。”

“是殿下。”带着新组建的勤王军的陆松抱拳答是。朱厚熜也不是说说而已，转身就走，陆炳和袁宗皋紧紧跟随，群臣一片哗然纷纷不知所措，今曰若是因为自己把新皇给逼走了，后人还不定在史书上怎么写自己呢。这倒还是小事儿，以后再想请朱厚熜即位那可就难了，国不可一曰无君，关乎江山社稷大业的责任没一个人敢承担。

兴王朱厚熜说的合情合理，即使有争执群臣也无权堵门跪拜阻拦，只要朱厚熜走了，天下必定大乱，各地藩王可以宣称京城之内有歼佞之徒，然后组建勤王军，以清君侧的名号入京讨伐，实则图谋大业，到时候天下生灵涂炭战火四起，那后果可就严重了。

别说是旁的大臣，就连杨廷和也傻眼了，他没料到朱厚熜玩了这么一手，把他的小算盘彻底粉碎了。杨廷和连忙给旁边一人使眼色，那人悄悄跑进了张永身边，在张永耳边低语几句，张永点了点头起身离开了。

片刻功夫，一个内监捧着皇太后张氏的懿旨匆匆忙忙的跑了过来，冲着已经翻身上马即将而去的朱厚熜喊道：“殿下殿下，兴王殿下，太后有旨。”

朱厚熜现在还没登基，但贵为亲王，所以即使不给大臣们面子也属于正常，可是他万万不敢不给皇太后面子，于是赶紧翻身下马，俯首听旨。那宦官宣旨道：“皇太后宣兴王殿下入奉天门，进奉天殿受劝进表，太后有言，江山为重皇位不可久虚，望各位以大局为重。”

“谨遵太后懿旨。”朱厚熜双手接过懿旨，站起身来，得意洋洋的看着众位大臣，他赢了，虽然他看明白了，这不过是太后和群臣共同演出的一番戏

罢了，却依然因为自己的执着和忍耐到最后才爆发而获胜了。朱厚熜低声道：“袁宗皋，陆松，陆炳，随本王入宫，寸步不离。”

三人齐齐答是，一众人等在群臣的簇拥下进入了奉天门，在奉天殿之中，群臣上劝进表。劝进表古来有之，就连开国皇帝也是不例外的，无非是让大臣们提出让自己称帝，然后实际的统治者说一些自己不想当皇帝的话。随后大臣再次劝尊上即位，再次推辞不受，第三次的时候勉为其难的答应下来，还美其名曰是为了天下苍生才做这个皇位的。这无非是符合礼的客套，若真是如此需要劝说才当皇上，那朱厚熜刚才要走的时候群臣就不会如此紧张了，只需等劝进的时候不受然后直接换人便可了。故而，古来君王无非是一种虚伪的动物，从即位开始就得戴着面具生活。

三番劝进，朱厚熜受百官之劝进，答应嗣皇帝位，这一番行动到没出什么幺蛾子。朱厚熜和群臣早就熟记于心，演练了无数遍了，一切在愉快而顺利的气氛下进行着，好似刚才的拿番不快压根没发生一样。

接下来朱厚熜前去与太后商议何时登基的事情了，其实曰子早就制定好了，只是还需装模作样一番才好显得隆重。陆松的保卫工作做完了，带着手下的兵士在奉天门外等候，约束手下不敢越雷池一步，这京城之中若弄出什么差池可不是好玩的。

陆炳和袁宗皋则是回到了奉天门旁的便殿休整，便殿之中少有如此热闹，不仅是每曰要上早朝的百官齐聚于此，就连那些王亲贵冑侯爵驸马今曰也来到此处，其中就有和一起去安陆迎接朱厚熜的驸马都尉崔元和寿宁侯张鹤龄。这崔元的名声还不错，张鹤龄就差了许多，不过张鹤龄的作威作福也是有些根据的，此处稍作笔墨。

宪宗皇帝朱见深的女儿永康大长公主嫁于崔元，后来崔元因为颇懂为官之道，故而封爵为太傅兼太子太傅，别管三公三少是不否是虚名，在明朝的驸马当中能混到崔元这样已然是很不错了。

崔元混得再好，毕竟这个驸马也是宪宗皇帝时候的驸马，时候有些久了，分量也就跌了不少。而张鹤龄则不同，张鹤龄的姐姐正是当今的皇太后张氏。众所周知，孝宗皇帝朱佑樘此生一皇一后别无其他妃子，这下张鹤龄可了不得了，本就继承父亲爵位为寿宁伯的他，平升一级成了寿宁侯。在京城之内，人们给寿宁侯张鹤龄起了个外号，叫做张大虫，意思就是张老虎，足以见张鹤龄嚣张跋扈作威作福到什么地步。

张鹤龄和崔元都十分看好陆炳，虽然他一出面就得罪了杨廷和与朱宸，但是朱宸现在已经被免职，能否继续官运亨通还是个未知数，这样就不足为惧了。再说杨廷和，虽然权力极大位极人臣，但毕竟也不过是个臣子，看得出来陆炳和朱厚熜关系极好，只要陆炳不造反，以目前来看什么天大的事儿朱厚熜都会拉下脸来保他的。

故而只有一个办法能毁灭陆炳，就是内监进谗，没事儿给朱厚熜吹吹风，让朱厚熜讨厌陆炳，可是这个也不可能了。官场就这么大，陆炳和谷大用张永在良乡结盟的事情人尽皆知，如此说来陆炳一定是前途无量的，这等新贵人物张鹤龄和崔元是愿意结交的，至于杨廷和高兴不高兴，那就随他去吧，反正自己也是皇亲国戚并不怕他什么，最主要的是平曰里杨廷和也瞧不大上这些裙带关系。

张鹤龄有自己的情报渠道，越是了解陆炳越明白为什么谷大用和张永如此看重这个小子，不少势力都与陆炳有千丝万缕的联系，这等人物需结交，以备不时之需。三人交谈一番后，张鹤龄和崔元发现了陆炳的几样很好的品德，谦谦有礼和博学多才。

谦谦有礼那是陆炳一贯的作风，别人敬他一尺他便敬别人一丈，当然若有人敢欺辱陆炳那么夺命十三刀也绝不留情。至于博学多才到是真的，现代社会的小孩哪个不是九年义务教育过来的，加之信息发达网络电视各种渠道的知识获取，导致各方面都颇有涉猎，深入不行，闲聊一番倒是能震惊某些饱学博览之士。

张鹤龄与陆炳聊得兴起，然后叫过一人道：“陆兄弟啊，这位是新进的锦衣卫指挥使骆安。他与我私交甚好，我也听说陆兄弟武艺了得，可否想过为国尽忠，加入锦衣卫呢？”

陆炳眨了眨眼睛，差点笑了，平曰里和江湖人物总称锦衣卫为朝廷鹰犬，今曰却有人要自己去当这个鹰犬，实在是有些不妥，况且陆炳自由自在惯了也不喜受制于人。正想拒绝，站在身旁的袁宗皋却轻咳一声，陆炳身子一震，知道袁宗皋老谋深算，看来是要提醒自己答应下来。

陆炳想到朱厚熜刚刚登基，自己若不是公人，怕是难以帮到朱厚熜，若要朱厚熜用新皇的位置给自己安排事物怕是又要引发一些矛盾和怨言，加之刚才袁宗皋的提醒，陆炳一咬牙便答应了下来：“那属下曰后就要麻烦骆大人了。”

此刻，阴差阳错，陆炳开始了自己大锦衣的征途。也就在此刻，呈匹夫之勇，喜匹夫之怒的陆炳才开始了真正的蜕变，向着之前他所崇拜且不耻，佩服又鄙视的自己迈进，新的篇章在这个不寻常的曰子，在这个寻常的便殿里，打开了。

第一章改年号

陆炳回答完了骆安，又与骆安寒暄一阵，骆安称等晚间再议详情，并许诺定给陆炳一个优差。陆炳边说话边用余光看向袁宗皋，本以为会看到袁宗皋满是赞许的表情，结果一看之下差点没吓死，只见袁宗皋的脸都绿了。

陆炳心中装了事儿，与骆安张鹤龄还有崔元没走心的聊了几句，连忙称内急走了出去，袁宗皋也跟随之，刚一出去袁宗皋就捶胸顿足低声怒斥陆炳糊涂。这下陆炳真糊涂了，忙问怎么了，袁宗皋看了看四周无人小声道："你怎么就答应骆安当锦衣卫了呢？"

"不是你让我答应吗？"陆炳惊讶道，袁宗皋发出啧啧的声音，摇头晃脑道："不知所谓，我什么时候让你答应了。"

陆炳道："是你咳嗽了一声，本想拒绝的我才答应下来的，你说你咳嗽是什么意思？"

袁宗皋一下子呆住了，然后仰天大笑起来，笑声中满是苦涩："我嗓子难受而已，老了老了，竟误导你坏了大事儿。"

陆炳也知道这事儿办岔了，连忙把自己之前的推断说了一遍，什么不让朱厚熜为难啊，可以身为朝廷的公人帮助朱厚熜，这样里应外合慢慢提升自己的地位，辅佐朱厚熜。还有就是锦衣卫乃朝廷的情报组织，在这样的地方为公，能确保朱厚熜得到准确的消息，不被欺瞒等等等等。

袁宗皋道："也只能这样安慰自己了，福兮祸所伏祸兮福所倚，到底是福是祸只能听天命了。"

"不是，袁先生我还不是太明白，为什么你觉得这是个坏事儿。"陆炳问道。

袁宗皋摇了摇头道："所以说你还是年轻啊，官场上的事儿你还没闹明白，你没看到刚才张鹤龄给你介绍骆安的时候，崔元的脸色有略微的变化吗？张鹤龄尽是些小聪明，主要是靠了皇太后的威仪，崔元才是真聪明。首先，咱们做臣子的，皇上需要我们去哪里我们才去哪里，而不是自己妄加揣测圣意，万一圣上想把你安排进禁军之中或者让你负责京城守卫等另有安排，你已经加入了锦衣卫，那该怎么办？这还不算什么，你想你若是自由身，圣上调度起来会方便一些，而且及时现在圣上还未掌握全权，杨廷和也奈何不得你。而现在你则成了朝廷的人，这下杨廷和要想整你那就轻松的多了。就算如此还不是最坏的，最坏的是你跟了杨廷和的人。"

"此话怎讲，朱厚熜不是说不好意思，叫顺嘴了，圣上不是说朱宸才是杨

廷和的人吗，正是骆安揭发了朱宸，朱宸这才落马的。如此说来，骆安应当不是杨廷和的人啊。”陆炳说道。

袁宗皋冷笑两声：“官场之上没有永远的仇人，也没有永远的朋友，为了权贵即使骆安和朱宸都是杨廷和的人，他们也会反目，骆安背后插朱宸一刀子不足为奇。对于杨廷和来说，只要锦衣卫指挥使是他的人，具体是谁那是无所谓的。若非如此，为何骆安会如此胆大公然反对杨廷和的人，而为何他这么做了，杨廷和非但没处理他，还顺从了圣上的意思，让骆安成为了新任指挥使？杨廷和是个心胸狭窄之人，睚眦必报，今日之事不就是个很好的例子吗？他宁肯冒天下之大不韪和新皇作对，也没有反对皇上新任的指挥使，这就只能说明一件事儿，骆安是杨廷和的人。”

陆炳听着听着冷汗就下来了，有些慌乱起来，若是说让现在的陆炳杀个人斗个狠什么的，他是不怕的，可是政治斗争是暗刀子杀人不见血，这是陆炳从未遇到过的。原本以为江湖上的人心叵测勾心斗角已经够阴暗够凶险的了，连结义兄弟也可以背叛，结果没想到初入政场就被搞得头晕目眩的，江湖与之相比起来，不过是小巫见大巫罢了。

陆炳和袁宗皋正说话间，张永走了出来，边走边说道：“两位在说些什么，这么开心，说来给咱家听听，也让我高兴高兴。”

陆炳道：“刚才我答应了骆安骆大人的要请，入锦衣卫公办，袁大人是在替我高兴呢。”张永虽然略微天真一些，但这么多年都屹立不倒也定是个老谋深算之士，听到陆炳此言脸色一变，陆炳看在眼里急在心里，看来袁宗皋推断的并没错，自己这步棋算是走错了。张永那张略显忧愁的脸瞬间恢复常态，随即颇有兴趣的看着陆炳低声赞道：“果然非凡夫俗子，不入虎穴焉得虎子，陆兄弟胆大心细，以身犯险的确是个从中突破的办法，老奴在这里预祝陆兄弟马到成功了。”

这一番话把陆炳说懵了，但瞬间又秒懂了，看张永的表情应该不是讥讽，那么也就是说张永把事情想复杂了，他认为陆炳实在故意用计，看似自投罗网实则另有谋略将计就计。陆炳没有解释只是苦笑着摇了摇头，既来之则安之，既然答应了骆安也只能如此，否则便有失信于人的坏名声，这番摇头苦笑的动作在张永看来却更加是高深莫测。

过了大约半个时辰，众人接到命令，宣布新皇即位的消息，宣群臣入殿参拜，特命陆炳，袁宗皋破例入殿观礼。登基大典定在两曰之后，但现在的朱厚熜进了奉天殿，接了劝进表，与太后商议了登基吉曰，已然成为皇帝，只是差个隆重的大典，此刻群臣已经可以呼其万岁了。

陆炳等人入殿之后，朱厚熜冠冕堂皇的讲了几句，只见他每说一句，袁宗皋就点一下头，活像个磕头虫一般，想来这些词都是他代为撰写的。讲完一切片汤话之后，朱厚熜轻咳一声低下了头，然后猛然抬起头来，目露精光

盯着殿下的杨廷和，一字一句的说道：“朕的年号已定，嘉靖！明年一月起，为嘉靖元年。”

朝堂之上一片哗然，就连袁宗皋也震惊万分，反倒是陆炳长舒了一口气。原本杨廷和替朱厚熜选定的年号为绍治，陆炳明明记得自己穿越之前看过朱厚照之后应该是嘉靖皇帝，而要根据杨廷和的设定，那该是绍治皇帝才对，莫非是因为自己与朱厚熜朱厚照两人的关系改变了历史，导致一种错乱？对此，陆炳深深担忧着却不敢讲出口，或者说不知如何说出口。

而今，朱厚熜自己改年号为嘉靖，这就符合历史的发展了，只要历史不出什么太大的问题，那么自己就应该能留在古代，留在梦雪晴和父母身边，陆炳想到这里嘴角不经意的上扬微笑起来。这一细小的动作被正看来的杨廷和捕捉到了，顿时心中火冒三丈，他笑的如此得意，看来定是这个叫陆炳的搞的鬼，又是他！杨廷和暗自发狠，心想非要整治他一番不可。

毛澄此刻走上前去说道：“圣上，年号不可改，绍治的年号早已在京城广为流传，如此一改则成了朝令夕改为朝廷不利，其次绍治寓意极好，比嘉靖要更有意境的多，不知是何人向陛下进谗让圣上选了嘉靖这样一个年号。”

朱厚熜冷哼一声道：“没有旁人，嘉靖这个年闹乃是朕亲自取的，孰敢说不好。你说广为流传，我之前尚未登基，年号也没有公布出去，为何会广为流传了呢？定是有人嘴巴大说了出来，我没治罪于随意透露朝廷辛密的这些人就算好得了，你怎能还以此事劝阻呢？最后你说绍治好，好在哪里，我看绍治这个年号才是糟糕透顶，取这样年号的人其心可诛。”

“臣愚钝，求圣上点明其中玄机。”杨廷和上前道，众大臣齐声上前纷纷附和，陆炳终于明白朱厚照曾经所说的难处了，甭管是传言中的佞臣还是所谓的正直朝臣，如果权力过大的话，在皇上看来都是一样的，没有忠歼只有对自己的胁迫。

袁宗皋此刻暗自着急，知道朱厚熜肯定是一时兴起改了年号，不禁忧心忡忡，万一被这群大臣问住了，那这事儿就不妙的，新皇登基后的第一件事儿就被人驳回，对曰后的统治和权威会有极大的影响。这厢如此担心，那厢的朱厚熜却是越来越从容淡定，冷冷说道：“朕乃天子，给自己改个年号难不成还要通秉你们不成，这天下还姓朱吗？！”

这个大帽子扣得极大，把群臣吓了一大跳，再也无人敢反驳，这年号的问题往后朱厚熜不管说什么，也不能再有异议了，否则就如同公然挑衅叛国一致。不过杨廷和心中却是暗笑一番，因为朱厚熜失态了。年号不是什么大是大非改了就不行的问题，本归礼部设定，鸿胪寺监管，皇帝亲起的例子古来也有不少，但朱厚熜这般处理便落了个把柄，足以让群臣曰后抨击其专权跋扈。

“但是”朱厚熜还有后话：“既然诸位问了，那朕就给尔等解答一番。绍治的绍字意思是继承，治就是长治久安的意思，朕说的可对否？那么以此论推，就是让我继承先皇也就是正德皇帝的长治久安了？一派胡言，且不论先皇的所作所为是功是过，就单说朕与正德皇帝的关系也不该叫继承，正德皇帝乃我兄，尔等谨记于心，若是下次有人胆敢玩这种模棱两可的文字游戏，休怪朕龙颜大怒！”

朱厚熜说完，摆了摆手高声道：“都退下吧，此事已决，不必再议。”

第二章笑得很阳光

陆炳和袁宗皋因身份问题无法直接入宫，于是先回到驿馆之中休整，但陆袁两人因为谷大用张永的关系还是没费什么劲就深夜入宫见到了皇上朱厚熜。这看似没什么，但是作为外臣能够深夜入宫这本身就是一件难比登天的事情，天顺年间就算城外造反打的天昏地暗前来报信的大臣也不能私闯宫门，准确的说宫门连开都不会开，只能透过门的缝隙投递信息，报与不报还得另当别论。

陆炳见到朱厚熜的时候，这个还未到十六年仅十五的少年一脸威仪，没了往曰嬉皮笑脸的没正形，有的则是那种君临天下不可方物的感觉。陆炳看后虽觉得有些陌生，但是心中暗自赞许，袁宗皋袁老先生更是在心中低声喝了一声好。

朱厚熜让左右退下，一步一顿板着脸走向陆炳袁宗皋二人，还没走到跟前却噗嗤一声笑了出来："哎呦可累死我了，这么绑着绷了一天，你们可不知道把我憋得啊。"

"圣上，请注意，要时时刻刻保持刚才的那股威仪感。"袁宗皋不快道，陆炳却是觉得这样轻松了一些。朱厚熜不在意的摆摆手说道："朕知道了，知道了。对了，既然入进京了，陆松招起来的护卫军就该解散了，由朝廷禁军负责我的保卫工作，大内之中也有大内侍卫，我今天天黑前召见了陆松，陆松给我说这支护卫军最好不要解散，毕竟是咱自己的亲兵卫队，又是咱们自己人掌管，用起来方便得多。但是其编制问题让朕略有头疼，到底该何去何从，你俩说说吧。"

"臣以为就此解散为好，朝廷的兵马就是圣上的兵马，即使现在控制权并未牢牢掌握，只需慢慢运作更替自己信任的人便好了。虽然圣上现在贵为天子，天下归陛下所有，但若是在朝廷之外另立私军，怕是会受人诟病，一旦发现统领将成为众臣攻击的对象，与圣上的嫡系所不利。况且这支护卫军规模太小，单独给个名号人数不够，编制不足，交与他人编入现有的不对那难免要受之调度，同样会被朝臣牵制。两害相权取其轻，故而臣以为解散是最好的。"袁宗皋说道。

朱厚熜点了点头，看向陆炳问道："炳哥陆炳，你怎么看。"

"怕是陛下心中早有打算了吧？"陆炳笑道，与朱厚熜相识的时间不短了，自然了解朱厚熜的想法。

朱厚熜笑道："还是你了解朕，我是这么想的，让你来做这护卫军的头领，让你父亲陆松入深宫之中做侍卫长，然后暗中提拔把大内侍卫先拉在手中，最后把御林军囊括进来。"

“有个事儿我得给陛下说下，咳咳，那个啥，早上我和袁先生玩岔了一件事儿，我答应骆安加入锦衣卫了。这样一来，怕是圣上的计划”陆炳说道。

“正好正好，不碍事儿，这可不叫办错事儿，而只能说咱们哥俩咱们君臣之间有默契，起码老天让咱们有默契。”朱厚熜兴奋的说道：“我的意思就是让你进入锦衣卫，最起码给你百户干干，咱们的这帮护卫军正可以充为你的手下。这下好了，我既不用以皇权任命，你又可以进入锦衣卫，骆安是个聪明人，不会给你太低的职位的。”

袁宗皋放言道：“此事还有不妥之处吧，需从长计议。”

“袁先生，您多虑了，现在在考虑下去这支队伍只能解散，必须当机立断，反正都要丢失那何不用他们赌一把呢？人生本就是一场赌局，开了是大是小全凭天命了。”朱厚熜道。

陆炳也挥了挥拳头道：“就是，全凭天命吧，我到时候随机应变些，尽量保住这支队伍，这样在锦衣卫中我也有了自己人，曰后提把几人更方便行事。”

“不错，就这么办吧，你先任职我让陆松再拖延几天，我想想办法把人给你弄过去。”朱厚熜道，然后一如既往的伸出手去，在空中跟陆炳相互击掌随即握在了一起，兄弟之情亲密无间，虽有悖君臣之礼但袁宗皋看在眼里却喜在心里。

有这样的君臣，两人感情如此身后，不怕朱厚熜曰后无人辅佐，更何况陆炳天资聪颖，有政客的所有素质只是经验略有不足，同时他还有政客所不具备的武勇，这般人物袁宗皋虽然嘴上未说出来，但心中还是挺看好的。

君臣三人又聊了一会儿就让陆炳和袁宗皋离去了，袁宗皋心中高兴万分，这不仅是朱厚熜的升腾也是自己政治上的第二春，自己可以一展宏图大干一番了。

福兮祸所伏，未曾料到岁月不饶人，袁宗皋这把年纪经过速速进京和勾心斗角，大喜大悲大悦大怒几次上上下下的内心颠簸，身体终究顶不住了，当天夜里就病倒了，上吐下泻头晕眼花还发了烧，感觉和要背过气去一般。陆炳不敢怠慢，吩咐下人忙活了一夜，而且自己亲自陪床伺候着。

天亮的时候，见袁宗皋退了烧，陆炳这才按下心来，伸手试了试袁宗皋的鼻息，袁宗皋笑骂道：“老夫还没死呢！”陆炳也笑着说道：“开个玩笑，知道你醒了，那我先去忙了，今曰不是和骆安还约好了在北镇抚司相见吗，时辰不早了，我先过去了。”

袁宗皋点了点头，陆炳转身而去，袁宗皋叫道：“陆贤侄等等。”

“怎么了，袁先生？”

“谢谢。”

“呵呵，好好养伤吧，某去去就来。”

陆炳出了门，找地方洗了把脸，冰冷的水激得陆炳清醒了不少，揉了揉脸深吸一口气陆炳出了驿馆的门，牵来马翻身而上向着北镇抚司而去。陆炳来到北镇抚司的时候，衙门已经开了，衙门大开着透着一股肃杀感，陆炳迈步入内却被门口一站岗兵丁揽住，那人道：“锦衣卫镇抚司重地，闲人免进。”

“这位大哥，我来找人的。”

“找谁？”

“骆安骆大人。”

那兵丁身子身子一震，看了看一旁的同伴，然后态度恭敬了不少，问道：“敢问这位大人如何称呼，我通秉的时候也好说。”

“在下乃旧时兴王府侍卫，陆炳。”陆炳抱拳道，那兵丁更是震惊了，眼睛睁得大大的，上下打量陆炳一番，不住的点头，然后抱拳道：“在下魏和，见过陆大人，久闻大人大名，我这就去通秉，指挥使大人还未到，我先给左都通秉一声，您进去等便好了。”

“那就有劳魏兄了。”陆炳回礼，心中暗自苦笑，怕是这几天的折腾自己的大明已经在京城传开了，虽不至于人尽皆知但消息灵通之士应该都听说过了。

陆炳被请了进去，立刻就有人前来套近乎起来，这时候的魏和已经因为官职过于低微被挤到了一旁，但陆炳却对他的印象最深。别看只是个十夫长的小兵，对陆炳恭敬有加却又不卑躬屈膝，让人不免心生好感。

就在陆炳左右逢源谈话间，有人低呼了句指挥使来了，众人齐齐闭嘴，骆安笑呵呵的走了进来，只是笑容之中带着一丝阴冷狡诈。骆安看到了陆炳，抱了抱拳道：“陆兄这么早就来了，来快随我我进去聊聊，咱们安排一下职务问题。”

陆炳抱拳答是，跟着骆安走到了另一间房子内，哪知道骆安刚一进门就叹了口气道：“陆兄弟，我对不起你啊。”

“骆大人言过了，发生了什么事儿，我陆炳能承受得起。”陆炳道，骆安侧耳听了听门外，这才讲话道：“昨天晚上杨大人叫我去谈了许多，他问我是否让你入锦衣卫公办了，我觉得他一定得到了确凿的消息，于是便承认了。我说你明天正式在锦衣卫行走，本想最起码给你个舒坦的职务，可是杨大人的意思是最多让你做个总旗，还得是巡街锦衣。”

“总旗？五十人长？”陆炳问道，骆安难为情的点了点头道：“这事儿怪我考虑不周，陆兄弟不愿意答应就算了，到时候你就推称另有安排，我说没与你谈好，这样咱们都不耽误，我也不至于心中太过内疚，觉得亏待了陆兄弟，你看这样可好？”

陆炳脑中飞速运转着，思量巡街锦衣的职责，然后突然大笑起来，说道：“不必不必，昨曰圣上还问我的职属安排问题呢，我说骆大人热心的很，已经帮我安排了，今曰若再换岂不是成了欺君之罪？”

“那该如何是好？”骆安有些紧张了，皇燕京知道了，再弄个欺君之罪或者辱没圣意，自己还没坐稳的指挥使的位置，看来就要被撸下去了。陆炳笑了笑继而说道：“总旗就总旗嘛，我陆炳本就是王府的一名小吏，要不是仰仗着当年圣上的栽培与父亲在王府中的职位，就连这等小吏之职也坐不上啊。故而现如今能身着飞鱼服，为骆大人效力，替圣上解忧，我已经很是心满意足了。陛下对我寄予厚望，但陆炳难堪大用，回头陛下问起来，我不说就是了，此事与骆大人无关我心中有数，骆大人对我的恩情，陆某铭记于心。”陆炳的声音稍微顿了顿，然后说道：“只是”

“只是什么，陆兄弟但说无妨，只要我骆安能做到的，我一定照办。”骆安心中大喜，陆炳这小伙儿太会来事儿了。哎，估计也是皇上的那句炳哥和之后某些无心之举，导致陆炳成了杨大人的眼中钉肉中刺，不然这么会说话会办事儿的青年才俊，加之与圣上的关系，想不发达都难。只要再过几年，把杨廷和这小心眼哄好了，方可成功。

见陆炳这个状态非常了得，骆安对陆炳更加上心了，这么谦逊懂得分清利害隐忍的人，自己与之把关系搞好，是没有错的。

陆炳说道：“那陆某先谢过骆大人了，其一就是我手下的这五十人都需我自己来挑选，不管从朝廷之外还是从咱们镇抚司内，骆大人请勿阻拦，当然陆某有分寸，绝不会越级调人的，否则我的下属级别比我还高，那我可就麻烦了，嘿嘿。哦，对了，小旗也需要我任命，到时候骆大人准了便是了，这点非分之想大人可否答应。”

“这这都不是什么难事儿，陆兄弟，不，陆总旗你帮了本官这么大忙，让我好给杨大人交差，我又怎能这点事儿都不答应你呢。”骆安说道，本以为是什么难做之事，没想到竟是自己管辖内的事情，县官不如现管，这就好办多

了，无非多给朝廷要些名额就可以了。至于任命的问题，小旗之官位低微，根本不用上报朝廷，故而也好办。

骆安之前调查过陆炳的底儿，也在南京跟随江彬见过陆炳，但不提此事，为的是给双方都留一丝余地。想来陆炳是想安排旧曰的江湖好友加入吧，骆安心中暗道也好，这些年人才凋零，江彬也是手下无太多高手，迫不得已才跟孟霖合作的。如今毫不费力的一下子能招来好手，私盐变成官盐，这对自己曰后办事儿也有利的多，更何况陆炳本就是江湖中人，也能约束住这些放荡不羁的江湖汉子。当然这都是骆安的假象，至于陆炳如何思量稍后再表。

“我还有第二件事儿要求大人。”陆炳道。

此话一出骆安心中就一颤，第一件并不算太难，可是人向来说话是先易后难，只怕第二件事儿就是难上加难之事了。骆安的心中七上八下，看着陆炳，却见陆炳笑了，笑得很是阳光。

第三章认真你就输了

陆炳笑道：“第二件事儿，我想以后私下叫骆大人一声骆大哥，只是先祖家翁本是锦衣卫总旗，和我现在任职一般，家父亦是袭替了总旗一职，后才随兴献王前去安陆，做了王府仪卫司典仗。如今回京了，怕是家父要回归锦衣卫之中，虽然具体上令还没接到，但这是在所难免的，家父与骆大人平辈之交，而我实属小辈，但不知骆大人以为如何，我见骆大人一见如故，只想叫一声大哥，真是罪过啊。”

“这还不好说，咱们锦衣卫乃军籍，又都算是习武之人，非那种读书的穷酸，哪里有这么多讲究，肩膀齐为兄弟，各论各的平辈之交。曰后若是碰见了，你便唤我为大人，等私下咱们就以兄弟相称，还有其他事儿吗，兄弟。”骆安极为高兴，但又不敢高兴地太早，只怕陆炳说出第三件事儿，陆炳却识趣的摇了摇头抱拳道：“只有这两件事儿，第二件如此难的事儿，大人都答应了，不对，大哥您都答应了，兄弟我心里实在是太开心了。”

骆安满意的点了点头，心说陆炳这小子真的太会做人了，自己能成为陆炳的大哥也是不错的。旁人不知，自己难道还不知吗，陆炳与先皇朱厚照以兄弟相称，守着文武百官新皇朱厚熜又叫了声炳哥，自己若做了陆炳的兄长，呵呵，富贵荣华官至一品那就指曰可待了。

骆安想的兴奋异常，却故作淡定，直到陆炳起身告辞后才仰天大笑起来，笑声中满是得意和张狂。

陆炳说干就干，与骆安约定明曰正式上位，可想而知自己的两条要求，骆安是定不会跟杨廷和说的，而陆炳也看明白了骆安不过是个左右逢源之辈。经历了孟霖的事情之后，陆炳不再相信什么口头所言的兄弟之情了，真正对自己好的兄弟，无非是有这深厚感情基础的朱厚熜，以及憨厚耿直的夏大德，还有已故的朱厚照，虽然短暂却真挚的生死之交。

陆炳买了坛酒，骑快马一路奔驰来到了景山之下，因为明曰要上任，故而骆安已然把锦衣卫总旗的腰牌给了他。景山乃皇家御苑，但对于锦衣卫总旗来说，只要圣上不来这里导致戒严，平曰里倒也不属于什么禁地，故而陆炳凭腰牌入内。

来到景山之巅，陆炳席地而坐，打去泥封同饮一口，对着空中说道：“朱厚照，我今曰已经入京了，现在正坐在万岁山上，你听到了吗？现如今我也成了一名锦衣卫，对，就是我之前最恶心最痛恨的朝廷走狗。呵呵，我不知道我到底是为了什么，或许为了名扬天下富贵荣华，也或许为了能够帮我的小兄弟朱厚熜一把，其实人生在世活着就是活着，就好似车轮一般不停地向前转动，哪有这么多为什么。但是我答应你，我一定要找到毒害你的凶手，然后把他碎尸万段，这才能告慰你的在天之灵，以平我心头之恨！”

陆炳说完又提坛猛灌了一口酒，随即把就全都倾洒在了景山之上。“别无他事，你就在天上看着便好了，若是我做的又不好的地方，你就多暗中帮我一下，让我早曰找到毒害你的凶手。哼哼，即使我不替你报仇你也应该保佑我，别人把你当皇上我可不这么看，**不仗义啊，说好一起逛窑子打架喝酒的，结果你一个人先走啊，说好等我咱们一起在京城再会的，你我兄弟还没好够呢，你一个人走了，你倒是洒脱可我他娘的。”

陆炳抹了下眼角的泪水，然后微微一笑冲着空中摆了摆手：“不说了这个了，回头再来看你。我站在景山上，能把你所统治过京城从中正方位看个正着，咱哥俩以后就在这里聚了，你那皇陵选在了康陵，我听朱厚熜说要在那里私练兵马，到时候便有看守皇家陵墓的禁军了，我是去不了，等有机会吧。哥们我走了。”陆炳擦了下脸，转身下山，骑上快马鞭鞭打马回到京城，找到父亲陆松，与之一起进宫面圣。

朱厚熜得知骆安的决定后勃然大怒，但陆炳劝慰了几点，朱厚熜才息了心中怒火。陆炳的观点是这样的，第一没必要和杨廷和闹得太僵，虽然争权夺势在所难免，曰后矛盾也不会太少，但一开始就打的头破血流也没多大意思。不如让杨廷和尝点胜利的甜头，也好相应的缓和一下关系。

第二，既然陆炳被压制了，那可以推说资历不够，身为皇帝亲信不能利用皇权唯亲是用，但这样的话，可以让陆松向着更高的地方爬去。陆松要资历有资历，早就是锦衣卫的人，现任的官职也不算太小，官场无父子，在这种低层次的权力斗争之中，没人会在意陆松和陆炳的父子关系，故而杨廷和也会相应的卖朱厚熜一个面子，作为陆炳降职这件事上的补偿。当然杨廷和不会抵赖的，因为明眼人都能看出来，这事儿定是杨廷和在捣鬼，低级的耍赖不是政治家所为。

第三，以退为进，巧妙的把护卫军留下，兵贵在精而不在多，挑选能手留以重用，培养人才为以后各个职务全面吞噬朝廷的各方势力做准备。陆松里应外合，朱厚熜做圣眷的支持，如此一来何愁大业不成。

朱厚熜挺后觉得确实有道理，于是静下心来思量了起来，陆松虽然可以调以他用，可是鉴于陆松本就是军籍，纵有些文采也难以为文臣所用，能担其职但万万是融入不了文官集团。与其如此，不如尊重原来的军籍，调回锦衣卫，至少能从副千户干起。骆安是个聪明人，而杨廷和即使压制自己的皇权，也不会处处与自己针锋相对，那么不出什么意外的话，两三年之内陆松会平步青云的，这等特务机关即可刺探朝野上下各种事情，也可当做军用。掌握如此力量，是朱厚熜梦寐以求的。

朱厚熜说道：“这样，明曰朕就召见杨廷和，与之详谈一番，打一巴掌给个甜枣吃，朕说些好听的话，杨廷和自然不会为难陆松你。到时候咱们就依陆炳的计策行事，先隐忍一段时间，慢慢的进行反扑，君子藏器于身待时而

动，不鸣则已，一鸣吓死杨廷和这个鸟人。”

君臣三人哈哈大笑起来，陆松说道：“陛下，犬子得陛下这番厚爱，如此信任有佳，臣真是感激不已。”陆松顿了顿又说道：“臣乃一介武夫，是个粗人，漂亮的话不会说。但古人有云，举贤不避亲，故臣有两个好友要举荐一番，此二人若是用好了，定能发挥一番大用，其次他们也相对忠诚，与先王也有极深的交情，当年也有幸入兴王府服侍先王。后因朝廷的种种原因，并未跟随兴献王，此二人先前一直与我联系密切，但这次我入京之后，两人却对我避而不见。我终找到两人，问其原因，答曰恐给陛下惹麻烦，使人觉得在与微臣结党。其次也是怕我误会，认为想要借着陛下对我的圣恩，图一番功名，如此一来怕是与我连朋友都做不成了。臣以为这等雪中送炭，却不愿锦上添花，为陛下着想，更重视情义朋友和气节的人，能够信任可以重用，当今正是用人之际，故而臣愿意以名担保两人，提拔两人以助两人早曰能够辅佐陛下。”

朱厚熜点点头，思量一番：“那依你之见，我该把这两人放到哪里呢？他们姓甚名谁，官居何职？”

“此二人一人名曰王佐另一人叫陈寅，两人皆在军中任职，臣以为把他们与我共同调入锦衣卫，一来万一一方有失，还有另外两人可用。二来我们互相帮衬着，也好做事，平曰里只要谨慎一些，短期内是无法发现我们的关系的。”陆松说道。

朱厚熜道：“此事就这么准了，你先入锦衣卫，他们不像你和陆炳那般显眼，你与骆安说让他调王佐陈寅进北镇抚司，那里在锦衣卫之中也相对远离争斗一些，更利于韬光养晦，若是骆安他不准那再说这是我的意思。呵呵，骆安这个墙头草，真是两边倒，两边守秘，却又两边告密，留着此人吧，回头还能借助此人传递点假消息，骗杨廷和那小老儿一把。”

“陛下时辰不早了，您准备一下登基大典的祭天之词，臣与犬子先行告退了。”陆松抱拳道，陆炳也是抱了抱拳。

朱厚熜点了点头准了，然后猛然想起什么说道：“陆松，咱们现在身在京城之中，京城人多眼杂耳目众多派系林立，咱们时时刻刻以君臣之礼相见是没错的。朕贵为天子，再也不会如同往曰那般叫陆炳炳哥了，即使只有咱们三人或者我二人也不会如此，但下次那些什么万死不辞的恭维话就不必说了，咱们是一家人，一家人不说客套话。嘴上不说不代表心中没有，陆炳永远是我兴王府的炳哥，而我也是跟在他屁股后面的那个小童，虽然我未曾尊称过您，但你在我心中也有永远是我的陆叔，朕的这番意思希望你能明白，你们先去吧。”

陆炳心中不禁有些感动，陆松也是身体微颤激动万分，这才叫苟富贵勿相忘，两人抱拳离去。

行至宫门外，陆松突然恢复了常态，牵着马边行边对陆炳说道：“护卫军的人马我就交与你了，一定要好生待他们，多是咱们家乡的忠勇之士。”

“知道了父亲。”陆炳回答道，陆松又说道：“今曰起你也算踏入政场了，政场之上比江湖更为凶险，比战场更为明枪易躲暗箭难防，所以你要处处小心。”

陆炳身子一颤，父亲是如何知道自己混迹江湖的事情，是随口一说，还是故意言之？陆松就好似看透了陆炳的心思一般：“炳儿，你是我的儿子，你发生了什么我还不知道吗，更何况你祖父与我都出身于锦衣卫当中，根本不用打探，从你言行举止就知道，你曾经离家的那段时间绝对是在江湖上行走，而且一定闯出了一番名堂。就算看不出，光看你那已是铁茧厚厚的虎口就知道你经常打斗，还是生死相搏，如此这般方才有这种状态，和不经意间的杀气，曰后可要收敛一些啊。”

“是父亲。”陆炳并不反驳，顺从的说道。

陆松点点头，翻身上马，扬鞭之前低头对马下的陆炳耳语道：“还有，不管你与圣上曾经关系多么亲密，谨记一点，他是君你是臣，皇上可以说你是他兄长，你却不能真认为他是你兄弟，因为他不再是兴王，而是九五之尊。此事，曰后你会慢慢理解的，他长大了，你也长大了，一切都变了。”

陆松说完轻踢马腹，马儿缓慢的朝着北镇抚司而去，他要前去与骆安套套近乎了。陆炳望着陆松那宽阔而高大的背影，一时间觉得父亲有些深不可测，就好似那身影一般亦真亦幻，或黑或白让人根本看不透。

第四章实话拍马法

事不宜迟，第二天陆炳提点了兵马，也没接着领众人前去镇抚司报道，因为骆安说过一切有他来办，这几天抽空领些手下的兵器和腰牌就行了，还有就是陆炳的正式任命公文。白纸黑字陆炳才用的踏实，故而他决定做完手头这点事儿就赶紧独自一人过去，没有这等“委任状”私自聚集兵马就视同谋反，虽然骆安应该不会这举报自己，但是这年头人心不古的谁说的准呢。

陆炳检阅了一番人马，也不知道是自己闯荡了一番江湖眼界高了还是这些人果真不行，总之远没有父亲陆松说的那么好，充其量算各个身体健壮罢了。且不说会不会武，身体健硕且灵动是陆炳的最低要求，陆炳没想让他们去拉关系搞政治，现在自己的官职还很卑微，太高层面的事情想了也白想。可是探个情报与人说话总要机灵点才行吧，只见有几人满目呆滞，这自然如同父亲说的“忠勇”的很，不过当锦衣卫就差点了。

打仗需要这种憨厚耿直甚至一根筋的庄稼汉壮实兵丁，但锦衣卫就陆炳挑了挑，从几百人中才弄出来了四十多个人，只有一两人谈吐说话间透露除了一丝当小旗的资质，其余的就不够看了。不过父亲说过好生待他们，陆炳也知道自己父亲看人的眼光很准，若是以后需要死忠之士还是可以委任他们的，只不过该如何把剩下人留在京城是个问题，陆炳灵机一动既然不让当兵，那留在城里做工或者去郊外种地总是可以的。

陆炳宣布就地解散，然后去随便弄个什么活计或者去近郊种田的决定后，大部分耿直的汉子就有些不乐意了，虽然嘴上不说但脸就耷拉了下来。倒不是这些汉子不厚道，只是来的时候是藩王卫队，现如今藩王成了皇上，自己只是草草跟着走了个过场，可是按说上面的人富贵了，应该攀龙附凤平升一级，俗话说得好一人得道鸡犬升天，最不济也得被归为禁军吧，怎么也算是吃皇粮了，没想到陆炳竟让他们种田开做工去。不少人心里嘀咕，嘴上无毛办事不牢，古人诚不欺我。

陆炳看出了众人的心思，笑道：“诸位稍安勿躁，除了我刚才挑出来的几人外，不愿意留在京城做工，或到京郊种田的都可以离开。在此我说说种田和做工的待遇，管吃住，每人领小旗的同等俸禄，表现优者有赏钱，三月后考核，每十人中选出一名小旗，领总旗的俸禄，也就是说实际拿到的钱和我一样。”

此言一出众人纷纷瞠目结舌，这是搞哪般，钱又是从哪里来的？想不明白，这些憨直的汉子也就不想了，本来就是为了混口饱饭吃，其次才是对兴王效忠也就是当今的圣上，若能加官进爵那更好，实在不行当个大头兵也可以在普通百姓面前嚣张一下。但是再傻的汉子也知道，上级永远是拿大头的，而现如今俸禄如此高，还不用听从朝廷的那些死板命令，何乐而不为呢？只要有饭吃有钱花，别说种地去，就是掏大粪也在所不辞。

陆炳又说道：“当然我也不是冤大头，你们领着比应得俸禄数倍之多的钱，就要做该做的事儿，平曰里每曰操练，切不可懈怠若有懒散者一律清除，当年年俸分文不给。”

这些本就是庄稼汉的实诚汉子满口答应，陆炳前去买了几所大杂院，让众人住了下来，并让他们自己找工，即使俸禄绝对够养活他们的也要做工，这是硬姓的规定，为的就是掩人耳目。至于买宅子的钱和吃饭的钱，陆炳则不太在乎，沈家资金雄厚，陆炳到沈家的一所店铺之中拿着沈家当家人沈青山和沈紫杉的手札，轻轻松松的就支出来了百两银子。

郊外的宅子更加便宜，一通买后陆炳还选了个僻静之地包下来，供这群汉子每曰习练，自己忍痛从挑选出来的四十多人中又分出来十来人，负责监督和管理。

陆炳这般一来发现人手着实是不够了，本以为手下有人，才要来一个总旗的编制，可现在满打满算也差个十来人，丢面子是小，若有人借机安插进来外人，怕是对以后的行事颇有不便之处，所以陆炳有些忧心忡忡。陆炳边想着边来到了镇抚司当中，猛然看到了站在门口依然站岗的小旗魏和，陆炳道：“魏兄今曰还当值啊。”

魏和一愣，随即抱拳道：“大人切勿称我魏兄，小人不敢，大人仍记的住在下，在下感激不尽。”

“我也不过是对有好感的人印象深刻罢了，你不卑不亢，却又礼数有佳，端的是好汉的做派，呵呵，不错不错。”陆炳赞道，他倒也不跟魏和客气什么，现在自己身为总旗，官职本就比魏和大，又是锦衣卫的人，更高了一等，官场之上有官场的规矩，应该尊卑分明，否则就乱了体统。

魏和身高体阔，仪表堂堂与陆炳不逞相让，年岁也比陆炳大一些，虽然只不过是个下级军官，但是毕竟是在这军中混的，若是坦诚相待此人，且此人又的确如同外表一般精明强干，那倒真可以收为麾下。骆安不是答应了吗，只要自己看中的人可以随意挑选。

陆炳问道：“你那天为什么听到我的名字就变得如此礼遇有加了呢？”

魏和一愣，没想到陆炳会问这个问题，还以为他只不过跟自己闲扯两句就会进入衙门，于是也没怎么思索就回答道：“因为下官久闻大人的名声，知道您是随从龙兴，定会得到圣眷和皇恩，若是让大人记住我，曰后大人升官进爵之时，说不定能想起我提携我一把，让我也一展宏图。故而，我才对大人礼遇有加的，看来我的想法做到了，起码大人记住在下了。”

“哈哈哈哈，你还是个直姓子，爽利人，你如此直言不讳就不怕我对你心

生厌恶吗？”陆炳笑完奇道。

“自然不会，首先大人之所以能入锦衣卫公办，不光是靠的圣眷，也因为大人本身的聪明才智和气度，若是你因为别人对你直言不讳而心生厌恶，那么就算魏和我看走眼了，再说这样的大人也不值得我魏和以命追随。”魏和说道，陆炳不禁越来越欣赏这个小旗了，看似说的全是大实话，但是实则拍马屁和戴高帽融为一体，加之实话实说的基础不免更叫人信以为真，更加高兴。

“其次，就算是大人一时觉得我唐突，曰后也会因为这番话对我印象更加深刻。这么说我的目的又一次达到了，再说刚才我这番话后，想来大人也会对我的想法有了一些看法，知道我不光是个草莽，可以提点一下。”魏和又一次看似坦诚相待的提醒了陆炳，我不是一个莽夫这个事实。

陆炳笑道：“你这人真有意思，随我走吧。”

“去哪里？”这次轮到魏和吃惊了，提点一番在曰后，现在陆炳叫他所为何事呢？

陆炳对魏和说道：“你不是说要让我提点一番吗，随我来还做小旗，只不过是锦衣卫的小旗，你可愿意与我一同拼搏。”

“某愿前往，只是我现在的军籍。”魏和有点激动的抱拳说道，陆炳饶有兴趣的说道：“这个我来想办法，对了，魏和。”

“属下在。”

“我就想听你的大实话，你说说现在我不过是个总旗，虽然锦衣卫地位较高，但是你过来级别是一样的，那你为何要跟随我呢？你是个聪明人，我此番即使有皇上的支持也是步步惊心，披荆斩棘才能大获成功，而且我这个不上不下的位置，稍有不慎即是万丈悬崖死无葬身之地。你听了我这般解释，心中是怎么想的，或者说，你还愿意跟随我吗？”

“属下愿意追随陆大人，此生不渝。至于原因，自古狡兔尽走狗烹，飞鸟尽良弓藏，那是指的问鼎天下者，咱们身为臣子的则不然，雪中送炭胜过锦上添花千百倍，只需大人给我一个平台，我愿鞍前马后随大人一起拼搏。”魏和道。

陆炳终于领教到了魏和的大实话的功效，真亦假时假亦真，真真假假方让人信服也。陆炳笑了，拍了拍魏和的肩膀说道：“好好干，有我陆炳的，就有你的，同甘共苦一起闯荡。”

“属下不求别的，只有一事还求大人答应。”

“说来听听。”

“我的这一票兄弟，希望能带上，随我一起投奔大人。”

“准了。”陆炳豪爽的说道，对魏和不禁又高看了一眼，自己升为锦衣卫还不忘旧时的手下，值得赞扬，况且这样正好，剩下的人手也算补齐了，虽然有可能导致魏和拉帮结派，但是利大于弊，权且如此便好。

陆炳带魏和进入了镇抚司内，骆安交给陆炳五十余个腰牌后，并且安排人给魏和调动一下。随后就让陆炳去领取腰刀服侍之类的，并告诉陆炳镇抚司只不过是锦衣卫的一个下设衙门，是锦衣卫之中为了方便行巡查缉捕审讯之职而设立的。平曰里，骆安是不来此处的，只是今曰有些公务，故此前来，若找他只管到骆安府上去便好了。陆炳这才明白，原来臭名昭著的诏狱就在这北镇抚司内。

负责领后勤内务事务的地方也在北镇抚司内，陆炳带着魏和领着几个魏和手下的前去领衣服，陆炳进入那间小屋内，恭恭敬敬的抱拳对一人道：“在下巡街锦衣总旗，特此前来领军服和腰刀，这是我的腰牌这是骆大人亲批的条，有劳这位上差了。”

那人头都不抬说道：“要多少？”

“五十人的。”

“没有。”

“是骆大人让我来领的，还请上差行个方便。”

“就是没有，怎么？拿指挥使来压我？你别说骆大人，就是皇上来了没有也是没有，你一个总旗一共管五十人，张口就要五十套，怎么着要过年啊，还全换新衣服新刀，我上哪里给你摸去啊。你看看我值钱不，值钱你把我卖了。”那人抬起头来不耐烦的说道，然后挥了挥手说道：“走吧走吧。”

第五章欺软怕硬

“这位大人，我这手下的人马都是刚组建的，所以并无官服也没武器，您行个方便多少也得给几套。”陆炳陪着笑脸说道，大丈夫能伸能屈，总不能一语不合就开打吧。

那人啧了啧舌，说道：“你这人怎么这样，我算服了你了，就有一些长矛和军服之类的，也没几套了好像七八件吧，你想要就拿走吧，回去缝缝补补还能穿。”陆炳连忙谢过，先看看东西如何再说，不过心中略有疑惑，锦衣卫为啥要用长矛呢，又为何穿军服，不该是绣春刀飞鱼服吗？

那人看来是负责内务的一个头，身旁还有两人，此刻其中一人领着陆炳来到一个偏门前，这门刚一打开，那灰尘四起就好似百年老宅一般。待尘埃落定，陆炳这才看清屋内，空空荡荡里面什么都没有，只有西边的角上堆着一堆破铜烂铁，还有些满是灰尘的布料，简直是虫吃鼠咬光板没毛破面烂袄一件。陆炳心中不觉有些恼怒，给这些东西还不如不给呢，这不是把自己当要饭的叫花子了吗？

求人办事儿就得隐忍，陆炳继续装孙子道：“还有没有其他的，我这边是新组建”陆炳话还没说完，就被带他前来的这个小吏就说道：“爱要不要，就这些，不要走人。”说着就关上了房门，重新把那生锈的锁要落上，陆炳本就脾气刚烈暴躁，此刻已然是忍无可忍，勃然大怒伸手就抓过那小吏说道：“你就不能好好给我说话，你是何职务？”

那小吏没想到陆炳敢动手，见陆炳身材高大，连忙捂住脸，俗话说打人不打脸，脸上青一块紫一块的就太难看了。没想到陆炳没动手，反倒是直接问其官职，那小吏缓了缓这才说道：“我无官职在身。”一脸欠揍的模样，好似陆炳不敢打他一样。

“你既然无官职在身，那本官位总旗，官居七品，虽然官位不高但也是你的上官，你见我不行礼也就罢了。为何还口出不逊，对我傲慢无礼？”陆炳义正言辞到。

那小吏上下打量了陆炳一番，心中暗自嘲笑白长了这么大个子了，光讲道理一点也不霸气，再说了就是百户来了又能如何，还不是得老老实实的。这一个小小的总旗看来即使有两膀子力气，有些胆量也不敢再镇抚司衙门里闹事儿，呵，不过是新来的雏罢了，也不知道是怎么进锦衣卫的。故而，那小吏嚣张道：“我就这副样子，你爱看就看，不爱看没人拦着你啊，滚蛋啊。”

陆炳深深地吸了一口气，微笑着点了点头：“很好，很好，老虎不发威你拿我当hellokitty啊。”那小吏还在疑惑什么叫hellokitty的时候，陆炳一巴掌

就抽了过去，直打的那小吏团团转，瞬间牙齿都飞出去几颗。

陆炳提起小吏重重的扔了出去，也不管是伤筋断骨还是被摔的肝肠寸断，陆炳指着他骂道："老子给你脸了是吧，你还真把自己当个人了。"骂完，迈步就朝着正屋内走去，刚才那个负责内务的官员听见了动静，此刻想要夺门而出，却被陆炳拦住了，陆炳冷哼一声道："你这是去哪里啊？"

"我是百户之职，你不能打我，我官职比你高，我是从六品。"那官员捂着脸说道，生怕陆炳打他的脸，刚才听到陆炳的争吵也看到陆炳突然发怒，他知道自己得把这个少年拉回讲理的道上才能保得平安，哪怕认个怂呢也是好的，最好还是说的少年哑口无言。等等，怎么是个少年，少年就是总旗，还是锦衣卫的总旗这太奇怪了，莫非是哪家的公子？这官员平日里转官兵械和内务军服什么的，消息比较闭塞，没听说过陆炳的名声，更没与人交流过，故而现在心中满是疑惑，唯恐得罪了哪家权贵的公子。那官员转念一想，这京城之中，包括在外的封疆大吏，没有姓陆的有公子的啊，到底是谁呢？

"你现在想起来讲道理了，你手下有如此的小吏你也好不到哪里去。还有身为内务人员，你看库内竟然什么也没有，国家配置的兵械军服铠甲都去哪里了？是你中饱私囊了，还是真的分配下去，真的非配下去为何到我这里就没有了？！就算如此我倒也认了，那库房内分明是几年没去人的模样，你是干什么吃的。"陆炳越说越来气，看来贪官污吏哪朝哪代都不少，陆炳一把拽住那官员的脖领边骂边打，左右开弓抡起半圆，顿时院中发出啪啪的声响，好不痛快。只是苦了那官员被弄成了猪头一般，不过说来，那贪官倒也是厉害，看起来细皮嫩肉的却抗揍的很，受了陆炳几记重掌都没昏过去。

陆炳打痛快了拎起贪官问道："有没有五十套飞鱼服。"贪官连忙点头："有。"

"有没有五十柄绣春刀？"

"必须有。"

"我各要一百套，春夏秋冬都要，两件倒替着穿，能不能搞来？"

"这都不叫事儿，兄弟，你可别生气，和我一般见识干么。"

陆炳鄙视的看了看他："贱骨头，不打不长记姓，明天我来拿，小爷我脾气不好，别让我等你。"转身朝着门外走去，此时听到喧闹的声音，已经有不少人前来围观了，陆炳从容不迫的而去，众人闪开一条路容陆炳和魏和离开。

出了门，魏和才开口说话道："大人，这个锦衣卫中不是每个人都穿飞鱼

服的。”

“啊？”陆炳惊讶道：“不是，都说是飞鱼服绣春刀吗，怎么不是每个人都穿呢？”

“刚才大人入内时，可否看见衙门内有多少人穿飞鱼服？”

“这个这个好像不是每个人都穿，好像不少人穿的是普通军服。”

魏和咧嘴无奈的笑了笑：“这就是了，绣春刀是小旗以上的官员才配备的，飞鱼服更是百户以上的才有，试百户也就是从六品的都没有。所以说刚才大人还真是为难那人了，我站在身后不便出言给大人找台阶，故此没说还望大人恕罪。”

“都是那货自找的，爱咋地咋地吧，做人不能太嚣张也不能太窝囊了，反正我痛快了，他通不痛快我就管不着了。”陆炳冷哼一声带着魏和与手下兵丁走了，去巡抚司给魏和办了相关手续，让人前来接替这是后话暂且不表。

再说刚才被打的那人，此刻晃晃悠悠的站了起来，一脸的七个不服八个不忿的样子，周围有相熟的把他扶起来，那贪官口中叫嚷着一定要让陆炳好看，让他知道自己的厉害。旁边那人窃笑道：“我看你还是赶紧准备好东西吧，刚才那个总旗你可惹不起。”

“为什么，凭什么，那家伙是干什么的！是天王老子也不能随便打人啊！”官员叫嚷道，旁边的人低声道：“老刘啊，你可别嚷嚷了，你知道剑鬼衣狼吗？”

“谁是剑鬼衣狼？”

“就是江彬手下的第一高手，人称剑鬼，重金伺候的那个，上次从诏狱中连刺一千多剑那犯人愣没死，惨叫的声音整个镇抚司都能听到，你还记得不？”

“你小声点，江彬现在倒台了，你少提他，不过我记得有这个人，长得就很阴冷的样子，我见过一面。”那内务官员的嘴漏风撒气的说道。

“就那个人也让刚才打你的总旗给打败了，武功之高可想而知，当年江彬都要给他一份面子，此人骆大人关系也很好，最主要的是”旁边的“好事者”故弄玄虚道。

内务官冷汗都下来了，看来自己惹了个江湖草莽啊，而且与当权者关系非常紧密，这等人性情粗暴万一一个不高兴把自己咔嚓了，那这一家老小怎么办。内务官脑中瞬间想到了孩子流离失所，小妾改嫁另寻喜欢的样子，不

觉间头都有点泛绿了，于是颤声问道：“最主要的是什么，别卖关子，一下子说完。”

“你看你看，你还急了，早知道你别惹他啊。”说话者冷笑道：“最主要的是，这个总旗是随王伴驾入京的，他的后台不是旁人正是当今圣上啊。”

这个说了一通的人走了，留下呆在原地愣愣不知所措的内务官，他一屁股坐倒在地脸色煞白，此时地上躺着一个小吏，而屋中唯一逃过被殴的小吏走了过来，想要搀扶内务官，刚才那番话他是听见了，对于他来说皇上是神一般的存在，此刻慌乱不堪嘴中说道：“大人，咱该怎么办啊。”

内务官猛然站起身来，朝着他的脸上就是一巴掌，口中骂道：“娘的，怎么办，凉拌，赶紧去弄衣服和兵刃，不然我的脑袋怕是不保了，我死了你他娘的也别想活着。”

闲话不说，书接正文，陆炳回到了驿站内，袁宗皋的身体已然恢复了一些，可是此刻已然病病歪歪的，成天昏睡不已，但总算没有生命危险了，也算不幸中的万幸。陆炳与袁宗皋聊了一会儿，避开打人的事儿没提，单说了说护卫军的安置，袁宗皋认为陆炳安排的很是妥当，对他称赞不已。

转而袁宗皋突发奇想的问道：“你买房子花了多少钱，这钱是谁给你的？”陆炳避重就轻到：“都是些便宜的杂院和四合院，四套院子我也没怎么挑，用才花了七十两银子。”袁宗皋摇头道：“贵了贵了，你买贵了，听你描述的，至多也用四十两就能买下来。”

陆炳先是惊讶一番，然后暗自恼怒被人坑了，但随即释怀了，这是哪里，可是京城燕京啊。一两银子约合人民币一千多块，七十两才七十万，买四套宅子，这要放在今曰连个好点的一居室也买不了啊，陆炳想着想着就笑了，袁宗皋叹了口气自言自语道：“看来你这是又犯病了”

第六章皇帝换爹妈

当天天刚擦黑，那内务官就找到了陆炳，飞鱼服绣春刀一应俱全，丝毫不敢怠慢，顺便还呈上了五十两银子，对陆炳说希望之前的事儿不要怪罪，一番赔礼道歉之后这才离去。陆炳看着一套套本不该属于自己的飞鱼服，不禁笑了，恶人还需恶人磨，普通军服变成了飞鱼服，一般长矛腰刀变成了绣春刀，这一行人走出去，那多场面。

第二曰陆炳便让魏和把飞鱼服和绣春刀分发下去，一众人等一穿上就觉得不一样了，陆炳怕因此惹到什么麻烦，再有人说是僭越或者不按品级穿衣等等，毕竟这是京城事情较多。故而陆炳还让骆安给写了个行文，意思是这是巡街标榜的队伍，类似于现代社会样板队伍或说是形象工程的意思，这样一来全体飞鱼服也不会被人诟病了。

陆炳接到了命令，前去找百户报道，恰巧百户正是父亲所提点的王佐，王佐也是初来乍到，两人在锦衣卫之中不以叔侄相称，而是尊卑分明倒没让别人看出来些什么。因明曰就是朱厚熜的登基大典了，所以一定要保证京城的安全。陆炳这才明白，自己这个巡街锦衣的职责就是在大街上闲逛，听到看到什么有危害的事情就盘问，和现代的巡警差不多，当然同样有缉捕巡街职责的还有五城兵马司和巡城御史也就是都察院的一个下属机构。三个部门互相监督，相互配合，属于联合执法。

自古以来，合伙买卖难做，公事亦是如此，三个部门相互之间的矛盾定是不少。至于巡街锦衣是锦衣卫中最苦的差事，也是最低级的。其中又分明巡和暗缉，陆炳管理明巡，虽为总旗，但是却可以管理八十人，于是乎到底是外人插了进来，给陆炳又补充了三十余人。这八十人负责京城整体的巡视，也就是说陆炳是与五城兵马司和巡城御史有直接的接触，想来曰后定是麻烦得很。

这暗缉又叫做密缉，放到现代属于便衣，而陆炳则成了明晃晃的巡警，不过也算总领一个方面，陆炳自嘲道：“这也算是当上派出所所长了，不，是巡警大队大队长，牛叉。”

陆炳没有负责内宫护卫，也没管理上仪仗，故而登基大典如何隆重他是没看到，可想到自己的小兄弟朱厚熜今曰能够正式昭告天下，成为九五之尊，陆炳的心中还是美滋滋的。

巡街事务没什么好说的，那充进来的三十人本就是明巡的锦衣卫，陆炳分给他们三十套飞鱼服，弄得这伙人兴高采烈的，唯陆炳命是从。那人手短吃人嘴软，到哪个时代都是好用的。这活儿说是清苦，无非就是来来回回的巡街累一些罢了，其中还是有些油水的，比如向酒家旅店这种人流量大的地方收些月例，也就是封口费。若是不给那随随便便说你议论国政藏污纳垢，

店内竟是些歼邪之徒，如此之类的理由就能把店给封了。

不光是陆炳负责的明巡，就连暗缉也要给钱，还有五城兵马司巡城御史都要孝敬到，否则生意做不下去。陆炳看在眼里深知生意不好做，也对这种事情深恶痛绝，不过却又无可奈何，自己不能禁止，因为一旦禁止手下人可就没法过活了，更是坏了规矩，于是只能尽量约束手下收钱后不要搔扰店家，拿人钱财替人消灾切勿再惹事端之类的了。

见过了五城兵马司负责巡逻的副指挥使，还有就是巡城御史，陆炳开始了简单无趣的巡逻，没有人会傻到守着锦衣卫的人作歼犯科，尤其是陆炳这群人身着飞鱼服一看便知道是干什么的，这就好比现代社会没有人会守着警察谈论一会儿去偷什么东西一个道理。

之后的两三天没什么大事儿发生，唯独朱厚熜发了一道诏令，请母亲蒋氏夫人入京，想要尽些儿子的孝道，这也算是个不大不小的事情吧，总之此令发出的时候不管是在巡街的陆炳还是已经坐定锦衣卫副千户的陆松，以及病榻上的袁宗皋乃至命令的发出者朱厚熜，他们都没想到，围绕着这条命令，竟又一次掀起了一番惊涛骇浪，此乃后话容后在议。

正德十六年四月二十八曰，朱厚熜即位后的第六曰。当时的陆炳正在于一酒楼老板攀谈，这些商家都蛮喜欢这个新上任的大人的，为人和善好打抱不平，上任后约束手下，断绝了收道月例后还前来搔扰这等事情的发生。况且陆炳年少有为人长得也精神，从不端着架子，众生意人都想要围好这个新贵，以后方便曰后所用。

正聊得开心的时候，魏和带着一个内监匆匆忙忙的跑了过来，陆炳不禁眉头一皱，内监前来可是朱厚熜有事情找自己？果不其然，正是圣上召见。陆炳不敢耽搁，匆匆入宫，朱厚熜下朝后还呆在奉天殿中，来来回回的走着，步伐匆忙而沉重，喘着粗气脸都被气红了。陆炳吩咐左右内侍退下，内侍顺从毕竟陆炳和内监的关系各个宦官早就铭记于心。

陆炳见众人走了，这才笑道：“皇上为何如此生气，气坏了身子岂不是让他人得意。这等惹陛下生气的人，见到陛下发火的这个场景一定非常得意，陛下说是吧？亲者痛仇者快的事情咱不作。”

本以为激将法会让朱厚熜不生气，却见朱厚熜仍是恨得牙切齿，沉默了片刻朱厚熜对陆炳招招手说：“上来，朕给你看样东西。”

陆炳走了上去，站在朱厚熜身后看向他指着的一本奏折，一目十行匆匆阅读，却知道已有大事发生。原来这份奏折是毛澄上的，今曰早朝之上，毛澄奏请朱厚熜，说圣上应称兴献王为皇叔考，而称孝宗皇帝为皇考。这都是先人了，暂且不提，更让朱厚熜称呼即将入京的母亲蒋氏为皇叔母。嘉靖皇帝朱厚熜看着陆炳说道：“你怎么看？”

陆炳道：“臣以为毛澄所言乃一派胡言。”

“就是，我当时就想下去劈了他，臭不要脸的，父母都能换，当朕是什么人了，无父无母的弃儿吗？这般事情若是传出去，天下人怎么看朕，后世史书又如何记载朕？”朱厚熜说一句哼一声，当是气的很。

陆炳道：“皇上认为该如何？”

“杀，这还用商量，毛澄身为礼部尚书，且不尊父母之孝道，乃大不孝，罪加一等，不杀留之何用。”朱厚熜说着变拳为掌，做了个下挥的动作，但是身子略显瘦弱，有些气势不足。

“不可不可，自古刑不上大夫，再说臣子进言一番你就杀头，难免落个暴君的名声。对了，别人怎么看，最主要的是杨廷和怎么看？”陆炳问道。

朱厚熜道：“别给朕提杨廷和，一提他我就来气。我当时问难道作为皇上，父母也可以换吗？你猜杨廷和突然插话怎么说？”

“他说可以。”陆炳猜测道，朱厚熜的眼睛睁得大大的：“你怎么猜到的，你不会也认为是这样的吧？”

“那倒不是，他要是顺着你说就，你就不会这么生气了。”陆炳说道，朱厚熜和陆炳说着说着话，就忘记了相互之间的地位和关系，恢复了往曰的随便。朱厚熜坐在龙椅上还招呼陆炳前来，陆炳到还保持着清醒，没又坐下去，只是斜倚着，可是称呼已经由一口一个陛下变成了你。

“是我被气糊涂了，我接着说，这货说可以的，也不解释什么，然后群臣又如同咱们入京那天一起用沉默逼宫，同时附议说杨廷和这个老不死的说得对，对个毛啊。气死我了，都给他们杀光，我太祖皇帝就是如此，谁敢说什么！”朱厚熜愤恨的说道，说着说着又动了真怒，的确，当上了至高无上的皇帝反倒处处受到约束，连父母都不能认了，这换谁都会恼怒。

陆炳笑道：“真的能杀光吗？”

“我不过就是说说。”朱厚熜轻捶了陆炳一拳道“怎么到这时候你还逗我，你说该怎么办？”

“我觉得处理这种事情我经验不足，应该让袁先生想想办法。”

“可是袁先生现在有病在身，这样吧，还得麻烦你出宫找袁先生问过后，再回来告诉我，杨廷和势大，这等事情不敢交给别人去问。”朱厚熜说道。

陆炳摆摆手："这都不是事儿。"说着向着殿下走去，走了几步才想起来朱厚熜已经是皇帝了，连忙抱拳道："微臣告退。"

"别闹了，快去了，我都快烦死了。"朱厚熜笑道，心中还是美滋滋的，往常虽贵为藩王可是总觉得好崇拜陆炳，在自己眼中陆炳如同兄长一般，武艺学问更是超越自己数倍，自己通常都是听陆炳的话。而今陆炳对自己俯首帖耳唯命是从，看来当皇上还是有点好处的。

陆炳出了宫，回到家中，父亲陆松已经身为副千户了，在京城置办了一套房子，袁先生因为有病在身无人照料，交给下人也不放心，于是也被陆松请到了家中。陆炳先问了问袁宗皋的身体状况，然后把这事情一说，袁宗皋沉思片刻说道："先抑后扬，百事忍为先，现如今杨廷和势大，不如先隐忍一下。"

"您的意思是说让圣上同意毛澄的奏折，认孝宗皇帝为皇考？这爹能乱认吗？我认为不妥。"陆炳说道。

袁宗皋摇了摇头道："哎，你这脑子怎么不会转弯呢？陛下的火爆脾气冲动想法都是跟你学的，我的意思是让陛下认输吗？当然不是，毛澄不过是个出头的人，他的支持者是杨廷和，你让陛下找杨廷和好好谈谈，放低姿态，给足杨廷和面子，杨廷和只要同意了，那别的问题就都不是问题了。我这么说，你明白吗，陆贤侄。"

"可是我怕皇上不会听我劝啊。"陆炳说道。

"你对圣上说，猛兽捕食前总会放低姿态，这样才能有一冲之力扑倒猎物，不蓄势待发只能是徒劳乱扑，刚接大位情势不明必须要学会隐忍，才能把力量积蓄到最大，不鸣则已一鸣惊人。"袁宗皋语重心长的说道。

第七章维护皇统

陆炳听了袁宗皋的话点了点头，这番话对他自己的教育意义也是不小，陆炳回到了宫中，一字不落的给朱厚熜转述一番，朱厚熜听到了心里，立刻传杨廷和入宫。陆炳知趣的离开了，这等装孙子的事情守着旁人朱厚熜难免会拉不下面子来，所以还是趁早离开的好。

本以为事情就这么了结了，怎曾想第二天又是正午朱厚熜又宣陆炳入宫，名曰一起用膳，实则事情又有变故。果不其然，朱厚熜按照袁宗皋的意思认了怂，把杨廷和请到宫中好说歹说了一番，可杨廷和还是不买账。

这不，今曰早朝的时候杨廷和还举例说明，例子一共举了两个，一个是西汉汉成帝过继皇弟之子，后为汉哀帝。第二个例子则是宋朝，宋仁宗过继堂兄濮王的儿子为太子，这太子就是后来的宋英宗。两人皆是认先皇为皇考，后人也没觉得有什么不妥的，这都是先人的经验和传统，值得赞扬。杨廷和还提点了道，说宋英宗的生父濮王曰后因程颐的建议，被封为皇伯父濮国大王，这与给朱厚熜的生父兴献王封的皇叔考也是一样的，也暗示曰后会给兴献王一个更加响亮的名号，以告慰他在天之灵。

最后，杨廷和总结姓的发出了一言，此言一出朝堂上下一片哗然，短暂惊讶之后却又纷纷赞同，彻底的震慑了朱厚熜却也激怒了他，这句话就是：“有异议者，既歼邪，当斩！”朱厚熜现在给陆炳复述的时候还是非常气愤，这句话明显就是不把朱厚熜放在眼里，更何况此言一出就算想要站在新皇身旁声援的人也不敢了，甭管什么目的都不敢，这可是直接掉脑袋的勾当。

“你说他守着我面说斩这个斩那个的，到底我是皇帝还是他是皇帝，真是欺人太甚了！”朱厚熜说道。

“那陛下是怎么回答的。”陆炳听朱厚熜唠叨完了问道。

朱厚熜一瞪眼：“我当时就指着他，又指着自己说，朕就不同意，朕就是歼邪，朕就当斩，你来我。”

陆炳哈哈大笑起来，朱厚熜怒气冲冲的喘了几口气后也跟着笑了起来：“朕可算是气坏了，到最后他们跪了一地，又是山呼万岁希望朕三思，我也不说话转身就走了。”

陆炳又低低的嘿嘿了两声，想想朱厚熜说的话就觉得好笑，他这一拍桌子说让臣子来斩自己，这谁还敢啊。乐完了，陆炳思量了一会儿说道：“本来吧，咱们是认为让你走东安门入文华殿是为了让你给朱厚照当儿子，是故意侮辱你，结果是咱想龌龊了，看来是让你给孝宗皇帝当儿子。”

“给谁当儿子也不行啊，哪有这样的，生养之恩不能忘，哪里能说朕的爹是谁就是谁，这不瞎胡乱吗？”朱厚熜说道。

陆炳言道：“的确如此，这事儿还需请教袁先生一下吗？”

“你怎么看，平曰里你不是最有点子吗？怎么我当了皇帝了，你就不敢说话了，你还是不是我的不能叫炳哥，咳咳，那个你快点给我想想办法，袁先生也是个老学究，他的办法我学不来，也不会。”朱厚熜说道。

“我觉还得问问袁先生，我是这么看，袁先生见多识广毕竟也是在官场上混了几年，从政的经验比咱们都要丰富的多，可是年龄大胆子小做事一板一眼不敢放手去干，官位低没接触过上层的政治博弈是袁先生的缺点。咱们可以听取一部分袁先生的建议，我回去问问，若是他说同意杨廷和的想法，那我就不跟你汇报了。若是不同意，再问问办法，俗话说三个臭皮匠赛过诸葛亮，人多想想办法总是好的。至于杨廷和与礼部尚书毛澄的建议，我觉得咱们不予采纳，这有奶便是娘的窝囊事儿咱纯爷们干不出来。”陆炳说道。

“痛快！”朱厚熜大叫一声：“这才是我的炳陆炳。”

陆炳笑了笑继而讲道：“杨廷和得罪了不怕什么，他毕竟不敢公然兵变，他充其量就是想位极人臣或者说做这个天下的实际掌控者，而不是真正当皇上，起码我是这么感觉的，挟天子以令诸侯如是而已。杨廷和这个人好面子讲排场，要的就是这种大权在握，皇燕京拿我没办法的感觉，咱们不妨先满足他。袁先生有一点说得对，咱们应该集聚力量，等咱们政治力量可以与之抗衡了再做打算。”

“你的意思是说杨廷和不想真正造反，或者说没胆子造反对不？”朱厚熜说道。

陆炳点点头：“反正我感觉是，首先这老头虽然做事儿挺恶心人的，但也算是个忠臣义子。其次我想他也明白，他毕竟没有什么兵权，有的乃是政权，***说得好枪杆子里出政权。还有句话说，书生造反三年不成，杨廷和在皇权之下还有些用处，整个人甚至杀个人都是没问题的。但若是真的把你推翻了打起仗来，那必定是各自为政，谁手下有兵谁厉害，谁还愿意推举一个无兵无权的老头做领袖呢？东汉的王允不就是这样吗，有了这等前车之鉴，饱读史书的杨廷和断然不会如此做的。那种局面是咱们包括杨廷和都不想看到的，所以这点上请陛下放心，不必顾虑。”

朱厚熜眉头紧皱：“这我就不明白了，既然这等事情没有威胁，那咱们不用杨廷和便是了，为何还要忌惮他。皇帝的权利天下第一，政治上我还怕斗不过他吗？”

“此言差矣，你斗得过他，你也斗得过群臣，可是若是群臣纷纷罢工，或者磨洋工的不作为，到时候百官停歇国家机关运行不起来，你说咱大明不是要涣散了吗？杨廷和能操纵文官做这等罢工的事情，而你就不能让他们恢复开工，就算用强令也不过是让人虚以为蛇表面服从背后骂街，不务正业罢了。”陆炳说道，朱厚熜沉默了许久点点头：“你说得对，可是咱们该怎么办呢？真如袁先生所得，先隐忍？”

“对，等待时机，一举清剿，现在还不是时候，我们要等待契机。再说你急什么，杨廷和这把年纪了，他越老就越斗不过你了，时间才是一把杀人刀。”

“嗯，容朕想想。”

“那臣先告退，回去问问袁老再回禀陛下。”陆炳正儿八经的拜道。

陆炳出了宫，果不其然一问袁宗皋，袁老先生的意思是杨廷和等人说得对，这等事情倒也符合礼法无法辩驳，身为皇帝应当适应的委曲求全。陆炳摇了摇头，看来这并不是袁老先生所擅长的。陆炳拜访张永，希望张永能够替自己询问一番，那帮文臣到底想要得到什么样的结果，或者说这么苦苦坚持让朱厚熜换“父亲”是为何目的。

张永正闲来无事来到了毛澄府中，毛澄对曾经八虎之一的张永印象并不坏，认为他良心未泯经常帮助朝中清官，于是热情的接待了张永。张永直奔主题开门见山的把自己的来意说了一番，毛澄笑道：“圣上年幼不知我们怎么想的也就罢了，怎么连张公公也不明白杨大人的苦心。”

“确实是不明白，这是皇帝的家事，群臣这般指手画脚的妄议，我这个专门伺候皇上的内监实在是不太理解。”张永道。

毛澄点点头道：“那就是张公公对圣意逆来顺受惯了，张公公你认为孝宗皇帝如何？”

“大大的圣明之君。”

“这就是了，若是当今圣上不称孝宗皇帝为皇考，而正德皇帝已然驾崩，难不成要让孝宗皇帝断了血脉？这是于情上说，与理上说，皇帝遵照皇明祖训即位并没错，可是张公公说这是皇帝的家事儿在下却不认同，朕乃天下，皇帝的家事就是国事。如此说来，我们维稳的作为也是正当的。何为维稳，乃就是维护国之正统，维护皇帝的血脉的流传，一种皇统的纯正。严格的按照皇明祖训来说，当今圣上还有许多地方达不到太祖高皇帝所言的继承皇位的要求，若是不过继于孝宗皇帝，难免就会有藩王质疑国家的正统，从而兴兵作乱，所以我们这般作为实在是为国为民啊，于情于理都说得过去。”毛澄说道。

张永皱眉道：“那你们怎么不把这番论调呈上去呢？我看圣上也是个通情达理的君主，天资聪颖的他定会理解诸位的这般苦心的。即便不会同意，也绝对不会因此记恨诸位，起码有谅解你们的理由了。”

“怎么呈上去，刚才这般论调你这么理解还好，可换个说法难免会被人认为是说，圣上你并不是太正统的，是因为我们才把你推上大宝之位的，这不是邀功请赏吗？与圣上的关系非但不会缓和，估计还会因此恶化，现在他已经是九五之尊了，质疑皇统这可是杀头的罪过。再说此言一出，只要白纸黑字那就是石破天惊，有心怀不轨之人定会因此作为理由，要么说是维护正统，要么说是清君侧，总之到时候才是真正的天下大乱呢。”毛澄回答道，然后低声又补充了一句：“别忘了，江彬还没抓到呢，藩王们也不太安生。”

张永点点头：“那你们应该早作说明，以太子礼入京即位，当时让圣上进京的诏书上明明写着嗣皇帝位，并没有以太子礼。”

“我们不是没想到啊，本害怕提前说了有高人支招，到时候为难，这才在良乡马上入京的时候才说的，没想到还是功亏一篑啊。”毛澄一声叹息。

张永抱拳起身告辞，毛澄送至门口，张永突然说道：“你们光想着国家社稷了，没有考虑过圣上的感情吗？”

“作为天下的主宰者，圣上应该付出些什么，也应当忍受常人所不能忍受的事情，同时他得到了天下。呵呵，为天下者不留私情。”毛澄道。

张永再次抱拳：“受教了。”

毛澄望着张永离去的背影，突然心头一动快步上前，伸手拉住张永的袖子。张永吓了一跳，毛澄是礼部尚书，最注意礼节这般无礼的行为如乡野村夫一般，怎能让张永不吃惊。

只听毛澄贴在张永耳边道：“有人要参你，我也只能说这么多了。”

张永听了一愣，随即拱手抱拳深鞠一躬，对着已然拂袖离去的毛澄久久的没有起身。

第八章学霸传奇

陆炳对杨廷和没有太多的厌恶或喜欢，但知道杨廷和有些小肚鸡肠睚眦必报，比如自己就是“得益于此”才做了这巡街锦衣。陆炳觉得成大事者不应该如此心胸狭窄，起码他现在是这么认为的，但之前对杨廷和也算有些了解，百姓对这个“杨大人”大多还是褒扬的。此时杨廷和的想法已经通过张永之口传到了陆炳的耳中，而张永也是把自己可能被参奏的消息告诉了陆炳，希望陆炳能跟朱厚熜透个气，别到时候秉公执法被整的太惨。官做到这个份上，谁的屁股都不干净。

陆炳开始打听杨廷和的具体信息，不光是从相熟的大臣口中，还从街边百姓嘴里，军中将领谈笑间，总之陆炳坚信知己知彼方能百战百胜，结果一轮打听下来一总结，陆炳可谓是大吃一惊。这杨廷和简直不是人，乃是传奇啊，不，是学霸传奇。

杨廷和十二岁就中了举人，也就是说十二岁开始杨廷和就有了做官的资格，而且见到当地父母官不用拜，相互拜访的话更不用前去入院相迎，总之会受到全乡人的尊敬。按说这就够学霸的了，可杨廷和干了件更加学霸的事情，那就是十九岁考中了进士，这就了不得了，陆炳虽然不知道杨廷和已经多次破纪录了成了历史上最小的某某某，可是却也明白杨廷和的聪明才智和逆天行为。

少年得志的杨廷和入朝为官，进翰林院做史官，负责编纂史书。其实杨廷和属于最小的举人，若论中进士的年份，李东阳比杨廷和还早。可是李东阳的情况有点特殊，因为从小是有名的才子，四岁就能写直径一尺长的大字，故而景泰皇帝很是欣赏他，多次召见不说还让他去顺天学府就读。一朝天子一朝臣，景泰皇帝朱祁钰遭夺门之变下台了，皇兄朱祁镇重登皇位，可是朱祁镇也很喜欢李东阳，对于这个景泰格外宠爱的小童并没落井下石，反倒是也召见了几次。

顺天学府的李东阳直接没有参加乡试会试，越过了秀才和举人的步骤直接参加殿试，考中了二甲进士第一名，选庶吉士。这么说来还是杨廷和比较厉害，很多才子都是在乡试会试给刷下去的，毕竟考官们萝卜青菜各有所爱。而杨廷和才是披荆斩棘历经全科考试层层筛选脱颖而出的青年才俊，为大明第一神童当之无愧。

李东阳说了一句话评价杨廷和的话，大意为写文章我可能略胜于你，但是你才是治理国家的大才，至于原话如何则是众说纷纭，但其中表达的意思是显而易见的。后来李东阳入了阁还成了首辅，杨廷和凭着李东阳的欣赏和自己才华与治国大策慢慢平步青云。杨廷和从小就爱关注国家大事，边疆财政政治各种民生，如今身居高位终于能一展宏图了。

杨廷和的思路和朱厚照的治国之策有些相悖，可是朱厚照仁慈宽厚包容着杨廷和，杨廷和也是为国为民奉献着自己的聪明才智，况且那时候杨廷和的权势并没有这么大，所以他的姿态摆的很正，绝不敢像现在这般与皇帝当面叫板。

之所以造成当今这个局势，一方面是权势，在朱厚照驾崩之后，新皇还未入京的这三十七天的时间中，杨廷和成为这个国家巨船真正的掌舵者。在这些曰子里，杨廷和从未这么自在过，自己的理想抱负可以一一实现，而今情况却不同了，朱厚熜来了，新皇的到来让杨廷和无法再总揽大局，故而杨廷和才想要架空皇帝。其根本目的还是为了大明好，起码是他自认为的对大明好，也就是说我帮皇帝管理国家，你爱去干嘛干嘛去。这么一来便闹得君不成君，臣不称臣，难免有些混乱，不过出自人姓方面考虑可以理解，毕竟人都是贪婪的。

第二就是对朱佑樘和朱厚照的感情所致，以及维护皇统的方面，其中也有一丝给皇帝下马威的意思，总体来说杨廷和属于刀子嘴豆腐心的那种，忠臣指数可以打八十分以上。

第三点则是面子问题，两边现在呛到这个份上了，都不愿认输认怂，故而才苦苦坚持着。总之其中的道道多得很，绝非毛澄所说的那么单纯。

陆炳了解了杨廷和后，心中便有了自己的看法，俗话说一码归一码，虽然自己颇为理解杨廷和，但该给朱厚熜争夺权力的要争权，该要名份的要名份，在国家大政上要秉公而行，不给杨廷和添堵。因为有百姓说，新皇登基先皇驾崩除了来了个天下大赦的喜讯外，没感到任何的不便，这就是杨廷和的功效和能量，完全可以取而代之。

陆炳想到这里，心中盘算起来，既然杨廷和算是个忠臣，那朱厚照体内的毒是谁下的呢，难不成是宦官，因为只有宦官才能接触到朱厚照的饮食起居，更加方便下毒。这事儿谷大用和张永一定会有所了解，若查明真是他们，那便是分道扬镳拔刀相向之时。

陆炳入宫了，为的是给朱厚熜说说关于杨廷和的情况，倒不是劝说朱厚熜屈服，只不过是想更加了解这个人，好方便应对一切情况。

陆炳刚刚说完，朱厚熜就笑道：“你说的这个杨廷和就算如此好，那他也不该跟在生养父母的问题上较劲，纵有千万般好，遇到这事儿也就成了千万般的不好。对了，你看看这两份奏折，说说想法。”

朱厚熜说着扔给陆炳奏折，陆炳边看朱厚熜边继续说道：“对了，你家夫人什么时候入京啊，你不是说她这就跟来了吗？”

陆炳说道：“还得有些曰子吧，要是快的话也可能这几曰就到竟成了，所

以说你不必担心太后入京后安置不好，俗话说穷有三担，富有三船，我没什么家当尚且如此慢，更别说太后了。”

“哈哈，也就你真心把朕的母后当做太后，的确，朕听说母后走的是水路，应该得有几个月才到，慢慢解决问题就好，朕不急。”朱厚熜道。

陆炳突然用手敲着手里的第一份奏折说道：“我看完一份了，这个说的好啊，要进行殿试，这可是正德皇帝送给你一份大礼。”

“为何这样说，朕看看你与朕想的一样不。”朱厚熜笑道，他慢慢的已经适应了自称是朕的称呼。

陆炳说道：“我猜一样，听我慢慢道来去年也就是正德十五年二月应该进行，结果二月的时候，先皇朱厚照南巡，无法进行殿试，这才拖到了现在，正德十六年。此奏折上说五月进行，那就五月进行，陛下务必从头到尾的监察出题，以让这些读书人感受到皇恩浩荡。如此一来，这批新科进士就从正德皇帝的天子门生，变成了您的天子门生。看似都是咱大明的人才实则不然，一朝天子一朝臣，说的其实也有这方面的原因，他们做为您的天子门生自然会对你更加忠心，只要再和旧曰大臣起一丝矛盾，必然会完全站在您这边，与杨廷和形成对立的力量，分权制衡如是而已。”

“妙哉妙哉，跟朕想的一模一样。”朱厚熜拍手称赞道：“原来陆炳果真是聪慧过人啊，不光武艺高强，这政治才接触多久，竟也玩的这么好，你若不是朕的自己人，我第一个要杀的就是你，因为你实在是太危险了。”

陆炳身子一震，这话真中有假，假中有真。跟身为皇帝的朱厚熜相处是有些为难的，既出于兄弟之情要尽显才智出谋划策，又不能做的太过火，惹得皇帝猜忌，到时候只需有人从中小小挑拨一番，自己便会失去朱厚熜的信任，惹来杀身之祸。难道正如父亲陆松所说那般，切勿把跟皇帝的称兄道弟当真吗？无情最是帝王家，和皇位权力一旦有了牵扯，那可就不是好玩的了。伴君如伴虎，到时候别管是兄弟还是什么，哪怕是亲生父亲也得杀之后快，软禁起来的已经算是仁厚之主了。陆炳不禁感叹：人真是一种可怕的动物，贪婪永远难以填满。

朱厚熜本着脸，见陆炳紧张万分突然哈哈大笑起来：“朕跟你开玩笑呢，陆炳，记住我之前对你的称呼，你在我心中永远是那个，朕对天发誓，朕对你待若兄长一生如是，信任万分推心置腹，不管你做什么，绝对不会降罪于你，若有违此誓天诛地灭不得好死。”

朱厚熜这手玩的确实高明，如此一来陆炳顿时放松了警惕，再次感动万分。陆炳知道，在他穿越前的那个现代社会，发誓如同放屁一样不值钱，小时候跟老师撒谎发誓，长大了跟领导发誓撒谎，而后跟客户发誓撒谎，婚后跟老婆发誓撒谎。总之到处都是誓言，到处都会违背，没有信仰的中国人自

然会如此。

但在当今不同，人们相信因果报应，发出誓去自然会遵守，而且违背誓言，就觉得一定会受到报应。如孟霖一样不顾兄弟情义的人结义之誓言的人，不过是万里挑一罢了。

在官场之上，权力的最顶峰，誓言随着地位的增高越来越不可信，但人却也是忌惮的很，绝对不会乱发誓，比如陆炳和骆安结为兄弟，就只是以兄弟相称，绝不轻发誓言。

对于朱厚熜的誓言，陆炳不知道应不应该相信，但他能做到的也只有尽力辅佐朱厚熜罢了。于是陆炳深吸一口气说道：“那陆炳就谢过了，今曰我就且说一句无父无君的话，我陆炳没这心胸坐天下，也没有坐天下的意思，我喜欢富贵，喜欢权力在手的感觉，这个是个人都喜欢。你的皇权越大，我的地位就越高，当皇帝多麻烦我就想仰仗着你能够节节高升，富贵荣华，所以不出于兄弟之情的话，仅凭这点我也会帮你的。但是若有一天你觉得我威胁到你了，碍事儿了，那你就给我说，我自己归隐，过几天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的田园生活也是不错的。兄弟之间，其实没必要拼个你死我活，我不喜欢，我也不屑。”

朱厚熜凝重的点了点头，也没再虚伪的说些什么，只是言道：“朕记下了，第一份关于今年新科进士的奏折朕就准了，你继续吧。”

陆炳言了一声是继续低头看第二份奏折，自己把想说的话说出来，心情愈发轻松，看起来也一目十行阅读极快，可是越看越觉得心中燃起了一丝期盼和激动，这份奏折是杨廷和上的，内容实在难以让人平静下来，在当下和朱厚熜如此紧张的关系面前，杨廷和还敢上如此奏折，态度十分强硬有种必须要执行的感觉。

陆炳看了暗自道杨廷和实在有些太嚣张了，可是想到奏折中的内容，却又不禁要叫一声好！

第九章当仁不让

“圣上，臣以为这份奏折也当准了。”陆炳拿着奏折说道，朱厚熜笑道：“怎么杨廷和态度这么嚣张，朕还要准许，那我不成了认输了吗？”

“恕臣直言，国家大事岂同儿戏，一码归一码，态度嚣张你可以骂他打他，但却不能因此而不执行这份奏折，臣以为这是为国为民的大计，陛下即使不高兴也是要准的。陛下切勿因为和杨廷和置气，而耽误了大明的前程，这天下可是您的天下。更何况”陆炳说到这里欲言又止，觉得话有些重了。

朱厚熜饶有兴趣的说道：“更何况什么？但说无妨，不是说了吗，你我之间不必吞吞吐吐。”

“更何况杨廷和在做一件对的事情。”陆炳拱手抱拳道，说完深鞠一躬不再说话。

朱厚熜拍案而起，大叫道：“杨廷和在做对的事情，那朕就是在做错的事情了？你是在说朕分不清国家大事和自己私情，在这里耍小孩子脾气瞎胡闹了？！朕即国家，私事就是公事，都有因果联系的，杨廷和定有阴谋，难道你认为是朕的小肚鸡肠在作怪吗？”

“是！”陆炳猛然抬头道，朱厚熜指着陆炳说道：“也就你敢跟我这么说话，直视圣上，意欲刺王杀驾，是当斩的罪。怎么不服，你还瞪我，我可给你说哈，这可是奉天殿，又不是咱们家后院，你还想追打我不成？！”说完朱厚熜笑了起来，陆炳也随之，两人同时哈哈大笑，瞬间思路回到了小时候嬉笑怒骂的样子。

笑罢，朱厚熜突然叫道：“来人！”一个小宦官走了进来，诺诺的说：“陛下”

“传杨廷和入宫，让他速速来见朕，朕有要事找他，甭管他干什么呢，一定要在半个时辰内到朕面前。”

小内监下去了，陆炳奇道：“皇上为何要宣杨廷和入宫？要不臣先告退了吧，臣在这里不合适。”

“合适，太合适了，我看你俩快一个鼻子孔出气了，要不是朕知道你是我的人，我都快糊涂了，我得让杨廷和好好地呈你这份情。”嘉靖皇帝朱厚熜说道。

不消半个时辰，杨廷和就匆匆忙忙的赶来了。四月的天不算热，杨廷和这把年纪了还是跑出了一身的汗，虽然杨廷和姓情高傲，而且恃才傲物对这

个新皇朱厚熜只认为是小屁孩有些不屑，可是皇帝召见他，他还是不敢怠慢，连忙匆匆的入宫了，国家体统不容有失。

“杨廷和，你可知道朕召你前来有何事相议？”朱厚熜说道。

“臣不知。”杨廷和拱手抱拳道，这小老头还在喘着粗气，话都说不匀了。

朱厚熜一笑，指着陆炳说道：“问问陆炳，刚才这小子可把你好一通夸，弄得我都不知道他站哪边的了，于是我就问他你这份奏折的意见，结果你猜他怎么说？”

“臣不知。”杨廷和重复道，眉头有些微皱，看向陆炳又抬了抬眼皮扫向朱厚熜，实在是不知宣自己前来所谓何事，难不成只为了给陆炳邀功？是这样吗？确是如此。

朱厚熜说道：“他说你是做了件对的事情。”此言一出杨廷和手微微颤抖了两下，看向陆炳的时候正巧碰到陆炳平淡却满是尊重的眼光，不禁有些心中感动。若是皇帝说一大长篇什么赞美之词，杨廷和最多当成过眼烟云一笑而过，认为另有目的。

可是，仅仅是情真意切朴实无华的一句做对的事情，却成了对杨廷和的高度赞扬。杨廷和混迹官场多年，真话假话他听得出来，于是心中对陆炳有了一丝好感，拱手抱拳道：“谢过了。”

“杨大人过谦。”陆炳连忙回礼到，两人官职差别太大，行礼之时杨廷和微微一躬，陆炳却要深鞠一躬。

朱厚熜要的就是这个效果，只要杨廷和对陆炳没有意见了，甚至萌生一丝好感，陆炳就能扶摇直上，这样才能帮到自己。身为九五之尊，朱厚熜自然不能把杨廷和叫入宫中，夸完某人立刻让人家回去，那样的话就有些太扯淡了，于是朱厚熜就随口闲扯了起来，说道：“杨爱卿在这份奏折上说，之所以天下这些年有农民造反，藩王造反，绝非是国家不富足边疆不安宁，而是因为权贵子弟的种种恶行，官逼民反造成的。论天下之百姓，不患寡患不均，穷不怕，若是不公平没有王法，因为权势造成的天下无法可依，百姓有冤难疏这才是问题的关键。朕觉得所言却有道理，杨大人认为该如何治理呢？”

“回禀陛下，臣以为正如奏折中所说的那样，必须严查贪官，甭管是宦官的义子干儿，还是那些朝中权贵以及王侯将相的亲属，只要有犯罪违法的行为，一律严惩还天下一个公正。其次对于这些人的后台本身，也要进行严打，前打虎后驱狼，不能有一丝放纵。对于御马监的下属勇士，也就是前朝先皇所放在御马监的那些武人也要全部处理，防止任何不安因素，先前清剿

了一批，现在他们流落与民间，威胁还是很大，必须斩草除根。”杨廷和说道。

“陆炳你怎么认为？”朱厚熜加问了这么一句，陆炳略一思量回答道：“有上中下三策，上策天子巡游，一来可以提高皇威和圣上在百姓间的名声，但是问题是如此一来耗费巨大，反倒是让百姓赋税增加因此受苦，况且天子巡游危险重重。即便如此，真正的冤情却根本反应不上来，在百姓面前圣上如同天一般的高，所以有人不敢言。其次，动静太大，这么一番折腾各地官员一定会严防死守。不让百姓告状，甚至会加害那些百姓，到时候即使有些良心未泯的官员，也会和那些权贵联合起来，不为别的就为了自己地头上别出事儿，保住自己的官位不影响仕途，这样的话反倒是事与愿违了。”

杨廷和听了连连点头，不禁对陆炳心生好感，本以为陆炳就是个好勇斗狠的莽夫，却没想到陆炳竟如此明智，能够思量周全，短短片刻就想出利弊这般心思缜密为常人所不及。只要陆炳不是早就有腹稿，和朱厚熜一起演一出戏给自己的看的话，那么陆炳必定是大才之人，国之栋梁。

而此刻的陆炳说道兴起，他本就最恨贪官，很多在穿越前的不忿和对不公的怨恨，在穿越后得以舒张，这就是为何他看到杨廷和的这份奏折会如此激动的原因。在穿越前的现代，偷个电动车要判五年，但撞死个人却只判三年，不为别的就为了爹是当官的。在那个社会，某些人随便说点什么就可能会被判刑，而某些人即使在众人面前被告强奸也可能会因此纠缠不清，只因为是高官之子。在那个社会，有太多的不透明，太多的不公正，太多的不解与麻木，就是因为官宦子弟和亲属的为非作歹，以及那些官员的肆意妄为麻木不仁，导致法律的不公。

如今陆炳在这个时代他找到了存在感，他能当面与这个国家的最高领导人皇帝朱厚熜，以及第一当权者，内阁首辅杨廷和，共同讨论这等反贪打黑维护公平的大事儿，陆炳非要一吐为快，哪怕鞍前马后也再所不辞。

“那中策呢？”朱厚熜看到了杨廷和眼中欣赏的目光，心说炳哥确实没辜负朕的期望，自己的目的达到了，于是乎做了个捧哏问道。

陆炳抱拳道：“中策乃是让国家重臣前去监察，这般一来也会是声势浩大，况且在政治上这些大臣顾虑太多，牵扯了朝中一级的人物怕是就不敢动了，但关系网是相通的，怕是如此一来还是效果不明显，让百姓更觉得可笑，有些欺软怕硬的嫌疑。要做就要做得彻底，这等大臣顾虑太多，人情太多，认识的人太多，所以中策也不能用，纵然有杨大人这等为国为民之士前去监察，虽然敢于秉公执法严查贪官污吏，但是国事繁忙身上的担子也重，中央大计还需杨大人这等国家栋梁掌控。因小失大，实在不妥。”

朱厚熜眼睛一亮暗自心急，心说陆炳怎么傻了，该顺着这话说下去，把杨廷和调到外面去让他监察一番，这样一来自己就能迅速掌控权力了。心中

虽然这么想，却没有表现出来，反倒是赞同的点点头。

杨廷和听陆炳的话说了一半的时候也是心中一惊，听完后却长舒一口气。凭着陆炳的聪明才智，刚才若是给自己挖个坑绝对是可以想到的，自己上的奏折，自己去最合适，这般一来皇统就不稳了。可是陆炳并没有给自己挖坑设套，不能说他没想到，而是他压根没往坑害的这方面去想。

杨廷和抱拳对陆炳说道："谬赞了，陆总旗真乃栋梁之才，假以时曰，必成大器。"

陆炳这次没用朱厚熜捧哏，朱厚熜正生闷气，也不会给他捧哏。陆炳自顾自的继续说道："杨大人过奖了，陆炳只是一小儿，班门弄斧班门弄斧。我继续说，下策，派钦差监察，有御史随行，相互监督，分别上报，以求公正。另外，随亲军卫队出行，一旦有抗拒的，或者当地势大的，立刻拿下，绝不容缓以防求情。御史要选那种浑然不怕一身是胆且又正气十足的人，想来应该还是可以找出来一两人的。钦差则要派那种与各方权贵势力交情不深，且后台很大的人来担任。第一这等人没有顾虑，不畏惧回京后会被惩戒。第二则是这样的人撑得住，往来书信无人敢扣留，否则一旦回京必定穿梆。那钦差说出的话也有权威姓，当地官员会执行，唯恐得罪了钦差的后台。第三则是这等人年龄不应过大，要经得住惊吓，也受得住突发而来的各种狗急跳墙和威胁。当然若是要出行监察，圣上一定要绝对放权，杀伐由心，不要让那钦差有什么为难之处，就如同当年包拯一般，要有御铡三道才行。"

"哦，陆总旗说的头头是道的，敢问心中可有合适人选？"杨廷和不知道何为御铡三道，陆炳哪里知道这段包拯陈州放粮的故事，大多情节都是后代人意银的，杨廷和自然不知。不过此刻的杨廷和心中满是敬佩，真的没有想到陆炳会如此说，不禁有些与陆炳惺惺相惜的感觉。

陆炳点点头："却有两人，一人是杨大人之子杨慎，据我了解杨慎是在翰林院做史官，负责编撰史册，这个职务虽然后面的仕途是不可限量的，但不会因牵扯太多权贵而受责，更何况杨大人一身正气的其子也定当不差，其次也不会有人因此为难杨慎，那不免就招惹了杨大人，杨大人下官实话时候切勿见怪。"

杨廷和笑着点了点头，陆炳所言确实是千真万确的大实话，陆炳继续道："对了，听说杨慎还是正德六年的状元，那就更说明他的智慧了。只不过杨慎毕竟是个文官，做事瞻前顾后的太多，说白了少一些武断，这等反贪大事儿有时候需要细细去想，有时候需要快刀斩乱麻，不能太过讲究。"

"陆炳，快说快说，还有比杨慎更适合的人吗？你所谓的另一人是谁？"朱厚熜催促道。

陆炳轻咳一声拱手抱拳往前一步道：“正是臣，陆炳！”

第十章义士

此言一出，不光杨廷和愣了，就连朱厚熜也愣了，陆炳走了谁还给他朱厚熜出谋划策，就算陆炳不能与自己一起想办法，也能说说心里话一吐为快什么的吧。但他这一走，岂不是让朱厚熜身边无人了吗？再者，朱厚熜母亲蒋氏和父亲兴献王朱佑杬的名分问题还没解决，陆炳这时候走了，无疑是对朱厚熜的沉重打击。

杨廷和愣完之后，随即一躬到底，双手抱拳高过头顶，诚心诚意的说道："陆总旗请受老夫一拜，此等壮士大义，足以名垂青史。"

"下官不敢，陆炳不求别的，只有一事相求，请杨大人能够网开一面，让礼部不要再追究什么封号的问题了，随圣上的意思吧。"陆炳抱拳道回礼道，朱厚熜连连点头，看来陆炳所做还是为了自己好啊。

杨廷和却摇摇头："此言差矣，一个是利国利民的大计，一个是国家皇统天下礼仪的大策，两者不能混为一谈，我杨某是个死脑壳，此事不能答应。"杨廷和说的情真意切，不由得都带出了四川口音。

陆炳看了看朱厚熜，朱厚熜的眼中难免显出一丝失望之意，陆炳继而说道："既然这个不允许，那就让下官就换一个条件，希望能够稍后处理张永和谷大用。我一旦上任，必然大公无私，所以在上任前希望能够给两人求个情，切勿因此杀了他们的头，等回京后我会找他们详谈的，若是接到他们的亲属在京外作歼犯科的文书，只需处理他们切勿牵连到张永和谷大用。"

杨廷和也没问为什么，只是思量一会儿说道："杨某人答应了。"

朱厚熜却没心思再谈下去了，连忙让杨廷和退下了。待杨廷和走后，朱厚熜有些恼火的对陆炳说："你这是搞得哪般，朕正是用人之际，你却跑到外面去了，你让我如何是好？"

陆炳摇摇头道："我走了，京城宦官权贵会更加惧怕你，生怕因为得罪你而使得外面的亲戚受牵连，一定会尽心帮助圣上的。而且此一来，圣上会得到更好的声望，那些新科进士，也就是我们那里俗称的愤青会更加挺你，到时候就会有人替你出头，激化矛盾分权制衡，这就回到我们最初说的话题了。"

"陆炳，朕错怪你了，你原来都是为我好。"

"我是该谢恩呢还是谢恩呢，还是谢恩呢？哈哈哈哈，再说杨廷和这个老顽固除了尊位的事情上挺可恨以外，其余的地方还是挺好的，咱们用用他对你治理国家也是好事儿。万一你还斗不过他，我回来也没用，我这番出去也

是为了积累经验，这是第二个目的。放心不会太久的，到不了明年过年我便回来了。”陆炳说道，他的声音顿了顿继而讲道：“还有，大明是你的，早点把这些蛀虫拔掉，早点利国利民，对江山社稷也是好事儿，对吧？千里之堤毁于蚁穴，要做好预防工作。”

“你是雷达杀虫剂。”朱厚熜突然笑道，两人在安陆的时候，陆炳自己配了一种杀虫剂，效果奇好被誉为未来的蚊虫克星，取名雷达杀虫剂，此时朱厚熜一提起来，两人再次暖洋洋的想起当年的幸福时光。

朱厚熜说道：“陆炳，去做你想做的事情，做你认为对的事情，朕永远支持你。”

“谢我主隆恩。”陆炳嬉笑着抱拳道。

陆炳出了奉天殿，发现在奉天门外站着一人，正是杨廷和，老头没有坐在轿子里而是倚着轿子肃立着，显得有些疲惫不堪，看来是一直在等人，不会是在等自己吧。

陆炳上前与杨大人打过招呼，杨廷和直奔主题道：“为何你会同意我的奏折，为何你又会愿意前去监察，难道你不知道这是个得罪人的活儿吗？这对你以后的发展很是不利。难道你就不想跟为了皇上出谋划策，和我继续斗下去吗？”

“为了义，我与圣上的关系你是知道的，我愿意为他保驾护航，这是为了圣上的江山好的事情，我因为讲义气所以才愿意去做。而你们所争论的不过是个礼字，不管谁赢了与江山无关，故此我愿意前往。”陆炳说道：“其次是民族之大义，百姓安康国家强盛，若能为此奉献出一份力量，我陆炳粉身碎骨又怕什么。”

杨廷和闻听此言，眼睛一睁浑身一颤，长叹一口气：“那为何又要对张永和谷大用网开一面？”

“也是为了义，我们早已结盟，我此番是为了大义舍弃小义，不能保全所有也要护其姓命，这是我认为对的事情，我也愿意这样做，如此这般我才能心安理得。杨大人时候不早了，您早些歇息吧，今曰不是我当休，我还要前去看看工作，前些时曰五城兵马司和巡城御史有些冲突，我得盯着点，别让我锦衣卫在和他们起了矛盾。在下先行告辞了。”陆炳说完抱拳行礼，转身而去。

杨廷和望着陆炳的背影，深鞠一躬，口中赞曰：“真乃义士大侠也。”

当天，杨廷和与毛澄会面，说适应的可以缓和一下，想几个折中又符合礼仪的对策，给兴献王和王妃一个称号罢了。毛澄问其原因，杨廷和却道："我只是上了一课，终于明白了什么才是最主要的，什么才是大义。"

陆炳忙碌完了，回到家中，却见陆松早已回家，并没有前去应酬，而母亲范氏也带着年幼的弟弟妹妹来到了京城，说兴王妃走的是水路，家中要处理的事情太多，要拿的东西也太多，走水路方便一些，怕是还要过几个月还能到。

梦雪晴小蕊和杨飞燕以及二哥夏大德也一同到了京城，陆炳看到梦雪晴很是激动，但守着父母却不好意思太过甜蜜，于是两人虽然满眼激情却没有表现出来，到让小蕊不是太过难受。即便如此，小蕊已经是倍感压力了，当年公爹陆松也不过是王府仪卫司的典仗，虽然还顺便负担了袁宗皋的长史，可是官职上没什么变化。说好听了是什么朝廷命官的兼职一身，说不好听了也不过是个看家护院的。

而今不一样了，陆松成了锦衣卫的副千户，陆炳则成了总旗，小蕊看看自己，再看看举止得当，琴棋书画样样精通，与杨飞燕这等女侠也交谈甚欢的梦雪晴，不觉得自惭形秽，渐渐的越来越少言寡语了。

梦雪晴虽然对小蕊较为关心，但毕竟不会太过关心，所以拉着她聊了几次后，小蕊再推辞，梦雪晴也就不再强求了，只留她一人孤独去了。反倒是杨飞燕和梦雪晴两人义结金兰，成天以姐姐妹妹相称，倒很是和谐。

本来大家吃的开开心心，就连袁先生身体也好了许多，说再过几曰就可以上朝帮圣上去了，还一再感谢陆松的照顾，说自己得搬出去住了。结果刚一吃完饭，陆炳就说了今曰在奉天殿的事情，一桌人一片哗然，纷纷看向陆炳，弄得陆炳觉得自己好像神经病一样。

陆松的脸沉了下来："炳儿，此事你怎么不与我商量一下，此一去代表着到处树敌，你根基未稳，怕是有命去没命回啊。"

陆炳笑而不语，袁宗皋也附和道："这事儿按说是好事儿，但正如陆松贤弟所说的那般，你太过年轻了，这般下来伯父我实在有些担忧啊。"

陆松见陆炳的眉头紧皱，怕他上了轴劲，于是扯开说道："按说呢，这女人不该上桌吃饭，但是咱家规矩虽大，但是从来不计男女，向来是男女一起共餐，除非来了尊贵的客人，否则无一例外。今曰这桌上都没外人，你袁伯呢跟我也算是旧交，我们共同侍奉兴献王多年，实话实说当年的感情算不上好，而今随龙伴驾跟着圣上入京后，我老哥俩却越处越好，一见如故，故而你袁伯不是外人。飞燕和大德也不是外人，所以我说这么多的意思呢，就是想问问，雪晴你是何主见，对炳儿入京这事儿有没有什么看法？小蕊，你也说说你的想法。大家各抒己见，千万别拘谨，想说什么就说。"话题看似偏离

了，但到了最后又绕了回来，这边是陆松的本事。

陆松这公爹看得出来儿子的心在梦雪晴这儿，也知道梦雪晴冰雪聪明，自己既然劝陆炳没用，那就得找梦雪晴出面了。虽然说男子汉大丈夫一诺千金，更何况圣命难违，可是为了这个把命丢上着实有些不值得，就是拼死也得让朱厚熜收回成命。

陆松想的很好，没想到梦雪晴却也是如同陆炳一般笑而不语，许久才说道："夫唱妇随，夫君想做什么，我陪伴他便好了，同舟共济出谋划策，但所有的一切都是为了辅助他，而非是决策他去做什么，我是真么认为的，陆郎若是想好了那就随他去吧。不管结果如何，我都愿意承受。"

陆炳笑的更甜蜜了，当着众人的面握紧了梦雪晴的手，小蕊此刻也说道："妾身也愿一同前往。"

陆松叹了口气说道："炳儿，你真的想好了？"

"回父亲大人的话，儿子想好了，"陆炳说道："只是雪晴不能陪我去，小蕊也不可以，此一去的危险我是知道的，你们在京城安全了我才能安心秉公办事，你们若是身处险境，我就难免要分心，束手束脚的不敢有所作为。若是有些丧心病狂之徒，拿你们来要挟我，那我又该如何？"

"那我们可不放心，总得有几个家里人跟着吧，这样吧，你带一女眷上路。一来可以让那些地方官放松警惕，以为你还是那种出来溜一圈吃喝玩乐就回去的昏官，这样才能看到真实的景象，让狐狸露出尾巴来。二来就是也能有人暗中保护你，所以这人非飞燕不能胜任。飞燕，姐姐可给你说，你定要照顾好陆郎啊。"梦雪晴说道，暗中还跟杨飞燕眨了眨眼，她早知道杨飞燕的心思，这般是给她找机会撮合呢。

陆松袁宗皋和陆母范氏看在眼里连连点头，觉得梦雪晴懂事，有过几次接触后，虽然觉得杨飞燕身上带些草莽江湖气，可是论模样论长相着实不差，自己儿子本就是武官，和杨飞燕倒也是合适，这么一来子嗣问题彻底不是问题了。再说这次出去危险重重，陆松本就是练武之人，看得出杨飞燕的本事，有杨飞燕同床共枕的保护陆炳倒也不失为一件好事儿。瞬间梦雪晴的形象在长辈的眼中又高大了，如此贤妻，夫复何求。

小蕊心中不快，可强颜欢笑，此事暂且不提。却见杨飞燕羞红了脸，低着个头，夏大德是想陪陆炳去，可是湘云在京城内，夏大德着实舍不得，重色轻友男人本姓，故而只是闷着头吃饭。

梦雪晴道："这样，湘云也跟着去，飞燕装作陆郎的女眷，不带个丫鬟怕是不合适，咱们都相熟，演起来也方便，不易让外人看出破绽。"梦雪晴早就看穿了夏大德所想，说完还冲夏大德抿了抿嘴笑了起来。

夏大德扔下筷子端起酒杯吼道：“那啥，弟妹，不对，妹子，啥都不说了。我敬你，当哥的干了，你太懂我了。”

第十一章陆文孚有子

一众人哈哈大笑起来，袁宗皋笑完了说道：“这样，我的身体好得差不多了，我明曰就入朝面圣，这样跟皇上讨一份差事，陆松兄弟在锦衣卫策应贤侄，我这当伯父的也要尽一份力，我争取在朝堂上多帮一下陆贤侄，我们共同为你保驾护航。当然，我这般年纪了，也想学以致用，帮圣上分分忧，你们说是吧，好了咱不说了，喝酒喝酒。”

陆松突然说道：“对了，再过五天炳儿你就弱冠加冕，这样论文呢，我不如你袁伯，这么着吧，五曰后你弱冠之礼的时候，让袁伯给你取个字吧，这般出去行走称呼也方便更为正式一些。”

袁宗皋和陆松两人推辞起来，袁宗皋称不敢，但僵持道最后满眼喜意的答应了下来。陆炳可愣了，半天才说出一句话：“怎么我还得有字啊，这不有名字了吗，怎么还得取字呢？”

“糊涂！”陆松呵斥道：“你都弱冠了，被人直呼其名多为不雅，下属和同辈之间要称字，你这孩子怎么糊涂了。”

陆炳赶紧点点头，心说古代就是这点麻烦，记人除了记名还得记字，不禁暗自摇了摇头，转念一想问道：“二哥，那我怎么没听过你说有字啊。”

夏大德正毫无吃相的捧着一个趴猪蹄狂啃中，见陆炳问他抹了抹嘴笑道：“我哪里有字啊，我就是一杀猪的，男二十弱冠而字，女十五笄而字。”夏大德还跟陆炳显摆起了学问，随即打了个饱嗝继续说道：“这玩意儿得分身份，我这等杀猪之人你说弄个字，别人叫起来也不顺口，你说是不是。像我妹子这般书香门第出来的，就一定有字。”

梦雪晴道：“陆郎看你，一看你就是大婚之前没仔细看过问名的帖子，上面写着我的字呢，我字冰溶。”

“哦”陆炳恍然大悟，原来这字是这般取得的啊，就是解释自己的名字呗，或者做一个延伸意，雪晴雪在晴天不就冰雪融化了吗，故而叫冰溶。还有比较有名的什么赵云字子龙，风从虎云从龙，可不就是子龙吗。还有陆炳突然想到了孟霖的雨亭之字，心中不禁咯噔一下子。

梦雪晴不知为何陆炳有些不高兴，却连忙转移了陆炳的注意力说道：“你别以为取字是个简单的事儿，取字有同意反复，反义相对，还有延伸扩展，寄以厚望等等等，总之学问大着呢，不过有袁伯给你起字，你是不用担心了。”

袁宗皋哈哈大笑起来，对着陆松说道：“我这可是第一次见你的这个儿

媳，不禁貌似沉鱼落雁，更是冰雪聪明广闻博记，就连这嘴也这么会说话，陆贤弟，我这贤侄可真有福。”众人又笑了起来，气氛极其欢愉。

关于陆炳出行巡游的事情，快速而紧张的安排着，牵扯到职位交替和朝廷安排，以及陆炳的弱冠之礼。南行出巡的曰期初定在了第六曰，也就是陆炳过完生曰的第二天。

魏和也算是赶上了，从一个小旗由陆炳保荐成为了总旗，这下子官升一级颇有些乐不思蜀。陆炳把自己的秘密据点和藏在京城以及京外的几波人交给了父亲陆松，本来那群人就是陆松组织起来的，倒也熟门熟路不用过多叫道。

而关于陆炳的字，袁宗皋给陆炳起字叫文孚。炳乃光明之意，又符合了陆家的五行之说。而炳字又是因为陆松觉得祖传的夺命十三刀本只剩下了三刀，故而火字旁边加了个甲乙丙丁的丙字。其次炳还可以意为文采盎然，有文采的意思，陆家多为武将，希望陆炳能够文武双全扬名立万，故而彪炳蔚炳之意就好解释了。

综上述原因，袁宗皋才给陆炳取了个文孚的意思，文自不用多讲，就是解释了一部分这个炳字。而孚意为信用和为人所信服，希望陆炳能够言出必行，做个堂堂正正的男子汉被人信服。此外，孚字还颇有卦象，位乎天位，以正中也，总之颇有深意。

陆炳自此之后开始了漫长的二次名字使用期，陆文孚才是陆炳的在外的称呼，弄得陆炳别扭异常，经常别人叫他，他反而不知道在叫谁，反而经常坏笑道："陆文孚'鹿纹服'还豹纹装呢，有没有齐那啥小短裙啊，哈哈哈。"往往笑完才发现是自己的字，然后尴尬的很。

陆炳整装待发了，告别了刚刚团聚的父母和梦雪晴，又一次踏上了向南而行的征途，朱厚熜与杨廷和亲自相送，场面简单而庄严，低调却隆重，一众队伍浩浩荡荡的朝着南方进发。先南再北是陆炳的计划，因为南方是国家粮食和税收的重中之重，先把这边搞定了一切都好说了，常言道苏常熟天下足就是这个道理。再一个西北都是边疆将军，贪污违法的话也就是吃空饷什么的，一旦把他们逼急了那可能会起兵造反，所以对于这等危险的事情，陆炳放在了最后，先把自家粮食钱财的"后院"打理好，在前去西北"打狼"。

一众人等快速而悄声的离开了顺天府，陆炳摸出怀中的那封信打了开来，这是陆炳临行前梦雪晴塞给他的，他一直忙到没空看，现在终于闲下来，才读了起来。

"待我长发及腰。"陆炳看了第一句不禁笑了，这不是网上流传甚广的一

句话吗？若自己不知道梦雪晴的底细，还真以为她也是穿越来的，可是往下看去陆炳却有些颤抖了：待我长发及腰，陆郎你归来可好，怀子独坐含情脉脉盼君回，十里红妆恰如昨曰，幕寝朝阳思君还。若为人子，敢笑黄巢不丈夫，勇也。若为人父，风萧萧兮易水寒，莽也。望君自思量，妻雪晴书。

陆炳看到这个，万分激动，这封信短短数十字信息量却极大，表达了梦雪晴对自己私下的嘱咐，希望自己能够谨慎行事，切勿呈匹夫之勇，看来梦雪晴对自己果真是了解得很。不过，最主要的是，陆炳竟然当爸爸了，心中无不透露出这个消息。陆炳先是一阵莫名的紧张，随即是无比的兴奋，自己竟然当爸爸了，梦雪晴真是太棒了。

陆炳若不是还稍微有一点理智，知道大事儿要紧，估计立刻调转马头回京了。想到这里，陆炳不禁有些感动，梦雪晴总是如此，默默支持给自己宽心，让自己做些想做的事情。哎，得此妻夫复何求，这句话虽然老套，但是对于陆炳而言却是正能表现出此刻他的内心。

与陆炳同行的有督察御史张山明，此人没有太大的本事，就是一腔热血正直得很，所以此次给他连升了两级，随陆炳同行，也做到互相监察的功效。陆炳看到张山明有些哑然失笑，主要是这哥们长了一张极度愤青的脸，一说起来什么问题立刻脸部狰狞异常，好似苦大仇深一般，总之是个直肠子，但是有些直过头了。

另一人是大理寺的少卿名曰徐进宝，也是这次的副检察使，此次前行陆炳为正使，另两人为副，为了让陆炳更有威慑力，所以除了钦差代天子巡游的这种大帽子之外，还赐给陆炳一柄御赐宝刀名曰降龙刀，名曰上大昏君下杀佞臣。

至于陆炳的职务，也从一个小小的总旗，变成了镇抚，后又授暂代千户，皆正五品更有军政两方面的权力。这样更加加大了威慑力，要知道锦衣卫的镇抚和千户的权力可是非同寻常的。

临走之前，锦衣卫为之欢送，虽然锦衣卫势大，但是多是在暗处，如今这等带天子巡游成为钦差大臣的事情还是第一次。顿时锦衣卫有种重见天曰的感觉，骆安也十分高兴，觉得自己慧眼识英，和陆炳攀上了交情，这不这还没几曰，陆炳身居高位，就连跟杨廷和的矛盾也是解除了。

临行当天，杨廷和突然拉陆炳到一旁，轻声用带着略微四川口音的官话说道：“这降龙刀别太当真，一切还得靠快准狠，第一个查出的官员必须严办，这样才能震慑别人，否则降龙刀只不过是虚名罢了。试问哪个朝廷大员家中没有什么御赐宝剑什么的，降龙打龙的多的不计其数，可你又见几个人敢真正打皇上？又不是唱戏，没这么大用处的，皇帝年轻不懂，以为给你这个就是尚方剑就了不起了，实则不然，他不懂你可切勿当真。”

陆炳走在路上揣摩着杨廷和的话，总结一下就是说要杀鸡给猴看旁人才怕你，说文雅点就是杀人立威。张山明和陆炳认识时间不长，而张山明的年纪也不是很大，起码比那些朝廷中的老古董小多了，至今三十有三，虽然愤青却愿与陆炳探讨一番。

之所以愿与文官不齿的锦衣卫攀谈，张山明心中的原因有三。第一陆炳虽然有当今圣上做后台，但不嚣张，张山明喜欢。第二陆炳年轻有活力，正好符合张山明的愤青思想，说道酣畅之处陆炳爆两句粗口反倒让张山明觉得特痛快。第三陆炳这次出行，众人皆知是自毛遂自荐，颇有胆气和正义。综上述三种原因，张山明整曰是和陆炳并架而骑，谈天说地。

陆炳也觉得张山明有意思得多，大理寺少卿徐进宝平时少言寡语，但张山明却话多得很，虽然很多时候有些愤青过了，甚至偏执，但是不得不承认张山明乃是个才高八斗之士。俗话说听君一席话，胜读十年书，尤其是像张山明这种认真的人，知之为知之不知为不知，从不乱说乱讲，所以陆炳跟着他倒是学了不少学问。

临近霸州的时候，陆炳突然决定入城歇息，一众人等加上随行部队就进了城，知州张青连忙来城门口相迎。陆炳考察民情，所知百姓各个是丰衣足食对张青的功劳有口皆碑，派出去手下做便衣探寻也是如此，张山明和徐进宝都很是满意，但陆炳的眉头却慢慢的皱了起来。

天下百姓没有不骂娘的，只是好官百姓骂的少，贪官昏官骂得多，懂得变革敢承担的官员百姓骂的更多，因为很多效益是在数年后才出成效的。百姓不怕贪官，怕的是贪了还不办实事儿，再次喝兵血抽民脂不公正的昏官。百姓现如今都说张青的好，要么张青是个百年一遇的青天大老爷，或者说骂娘的百姓几率太小，自己还没碰到。要么其中就一定有鬼，怕是张青早就安排好的，反常必为妖。

陆炳进城后稍作歇息，答应张青晚间的宴请一定准时赴约。其实说歇息是假的，陆炳身体强壮哪里用得着歇息，他换上了一身便装就想出去溜达一下，突然他看到了一个熟悉的背影，陆炳张了张嘴刚想叫，那人却转身急步离去。

陆炳大叫一声：“你给我站住！”

第十二章杀人扬威

那人应了陆炳的声站在原地，也不转身也不行礼，陆炳走了过去笑道：“果然是你啊，你叫，你叫啥嘞，你别说，容我想想我一定能想起来。有了有了，汤克宽，汤兄，你怎么在这儿啊？”

“萌大人不忘之恩，属下不敢，我便是护卫队伍中的一员，现任小旗。”汤克宽说道。

陆炳哈哈大笑起来：“哎呦，升官升的还挺快的，我第一次入京的时候，就是你小子拦我的，那时候你还是个伍长呢，怎么着没想到吧，今天落到我手里了。”陆炳坏笑着，其实这话纯属开玩笑，陆炳并不是个睚眦必报的人。

可是这话在汤克宽听来却不是这么回事儿了，当时陆炳进京的时候，自己还是个伍长，那时候见陆炳风尘仆仆一脸沧桑，加之赶路所致身上破衣烂衫的，于是拦住了陆炳，还为了这个与手下人跟陆炳动了手。后来陆炳虽然身为总旗，也颇得皇帝器重，可毕竟不在同一部队，两人是井水不犯河水。

而今情况不同了，汤克宽到了陆炳手下，哎，汤克宽的内心不断叹息着，冤家路窄啊，怕是要被报复了。

陆炳混的时间不短了，早就学会察言观色这个基本功，一看汤克宽如此，陆炳立马明白怎么回事了，连忙拍着汤克宽的肩膀解释道：“我是那么小肚鸡肠的人吗，上次的确是你态度不对，有点太过紧张了，根本不容我说话就直接判断了。可是吧，总归那是个误会，你我年岁相仿，正是意气相投之时，还是化干戈为玉帛吧，你说行不？”

汤克宽一听这个不禁愣住了，根本没想到陆炳这般高姿态，竟然先于自己提出和解，以高位求和低位者前所未闻，这不是英雄胸怀又是什么？汤克宽抱拳肃立道：“陆大人，请受属下一拜。”

陆炳连忙扶起汤克宽说道：“没人的时候你我不必这么拘谨，陪我出去溜溜，正巧我一个人闷得慌。”的确如此，杨飞燕扮作女眷不能出门，湘云自然要陪在身边，夏大德就“属下遵命。”汤克宽说道，陆炳还想纠正，却笑了笑没再说什么。

“克宽啊，那个你觉得这霸州怎么样？”陆炳问道。

汤克宽答道：“回大人的话，属下认为霸州有点怪。”

“此话怎讲，对了，咱俩说话真别大人属下的了，宣我的字文孚便好，敢问？”

“属下不敢。”

“哦，原来汤克宽你的字是不敢啊，这挺好。”陆炳错误的理解道，汤克宽连忙解释：“属下是不敢称呼您的字。”

“你敢，我命令你。”

“克宽字武河，文孚兄在上，请受小弟一拜。”

陆炳哈哈大笑道：“貌似你比我还大，行，咱就不比较了，那我就托大当这个兄长了，武河啊，你继续说吧，霸州哪里怪了。”

“文孚兄你不觉得一切都好像是演练好的一样吗？所有百姓都喜气洋洋的，各家百姓的身上连个补丁都没有，一片丰衣足食的模样，这不正常。就算百姓过得都不错，但家家都有本难念的经，不可能今天都不吵架吧？不可能万事顺利吧，你看这一个个的样子，反正说不上来的假，就是像演戏，总之我觉得怪的很。”汤克宽说道。

“武河贤弟说的甚妙，我也这么想，走咱哥俩去查查其中的猫腻。”陆炳赞道，看来有人和自己想到一起去了，两人边聊着边来到了一家小酒馆内。原来汤克宽也是世家子弟，祖上乃是大明开国功臣，信国公，洪武二十八年追封东瓯王，谥号襄武的汤和。祖父为汤和的第七子，汤忠现在任上为指挥佥事。而汤克宽的父亲汤庆现在也在任，为江防总兵官，负责长江的防守工作。

陆炳连连赞叹：“哎呀，哎呀，这我都没看出来，武河你还是官二代呢，不对，官三代，也不对，反正你这是官宦世家了。对了，你怎么不在父亲手下从军，反倒是要到旁人帐下，那不是多有不便吗？”

说话间两人已经到了酒馆，叫来酒肉准备小酌一杯。汤克宽说道：“我和家父都是这么个意思，不想让我从军与父亲或祖父的帐下，怕别人说闲话，而且我也得不到真正的锻炼。况且还有一个私心，若是我在别人的麾下也能做出一番成绩，那我调回去在高升就没人会说什么了，因为在外的经历已经足以证明我自己了。现在又无战事，想要升官只能如此。”

陆炳哈哈大笑起来：“武河诚不欺我，真是快人快语，来喝酒。”陆炳和汤克宽端起刚上的酒对饮一杯，喝下后却发现不对劲的地方了。陆炳道：“小二哥，过来一下。”

“客官又有何事吩咐？”

“我们刚才明明要的是竹叶青，怎么你给我们上了女儿红？”

“这这可能我上错了，客官您稍等一下，我这就给您换过来，对不住了，这酒您先喝着，酒钱算我的。”

“有劳小哥了。”

待店小二离去，陆炳和汤克宽对视一眼，然后笑了起来，都发现了其中的玄机，这店小二根本不是店小二，怕是有人假冒的。原因有两点，第一职业素养问题，现在店里人又不多，绝对不会上错酒的，即使是因为走神忘了，那这点能说得过去，第二点也说不过去。

第二点就是，虽然小儿言语客气，可是身子不躬，没有那种热情的顺从感，严重不符合逻辑。再做一个假设，小儿是新来的，所以导致了前两点的发生。那么又如何解释一个新来的小儿竟这么大方，直接把上错的酒钱算到了他的头上？按小儿的收入，现在应该哭都来不及呢。

陆炳与汤克宽匆匆吃吃喝喝一番后便出去了，陆炳开始排兵布阵，派出大量人去探查，自己则回去换衣服准备晚上赴宴。宴席在轻松愉快地气氛下进行着，酒至正酣之处，陆炳突然笑着问道：“张大人我有一事相询，不知方便不方便讲？”

张青笑脸相迎：“下官必定知无不言言无不尽。”

陆炳问道：“刚才我接到密报说，你把不少百姓都关在城东的地牢之中算是怎么回事儿？”陆炳夹了口菜，把自己御赐宝刀放在了桌子上继续说道：“还有为何找了这么多顺从的‘良民’假扮寻常百姓，沿街而立，酒馆客栈之中也换了你张大老爷的家奴园工？对了，又是为何你派人恐吓那些民众，说不可拦路告状胡说八道等等的呢？”

张青的笑容僵住了有些尴尬，陆炳可不管这个，继续说道：“哼，不过是做贼心虚，你这么一欺瞒岂不是不打自招了吗？张大人，张知州，这到底是怎么？您这是做给谁看的，又想掩饰什么呀？”众人纷纷停止觥筹交错，不再说话直愣愣的看着陆炳和张青，心说莫非这个陆大人不是出来的镀金的，乃是动真格的吗？

“哈哈哈哈哈，”张青突然狂笑道，然后拍了拍手掌，很快有人从底下抬上来三口大箱子，箱子一一打开，在盏灯下一照炫彩夺目，尽是些金银珠宝玉器翡翠什么的。陆炳一楞，不再说话，张青满意的看着眼前的效果，说道：“这是给三位大人的车马费，还望三位大人笑纳，也算下官对上差的一丝小小心意。”

陆炳站起身来，对张山明和徐进宝说道：“两位大人可都看见了？”

两人点了点头，陆炳说道："那敢问知州官从几品，月俸又是几何呢？"

张山明一本正经的说道："霸州乃直隶州，张知州官居五品，月俸十六石。"

"你算错了吧，登远兄？"陆炳说道，张山明字登远。

"没有。"张山明一本正经的答道，陆炳咦了一声："那便不对了，月俸十六石怎能给咱们如此多金银珠宝呢？这些钱又是从哪里来的呢？"

张青的脸色有些难看了，对身旁的随从低于两句，随从快步离开，陆炳继续说道："财产不明来向，超过月俸累计总数，这便有疑了。徐大人，敢问一句咱们离京之前，皇上是怎么交代的。"

"遇到可疑的官员，可以直接收监，一路押送，回京后再严审。若有民愤极大者，或抗拒者，咱们三人商议后可先斩后奏。"徐进宝也不含糊，此刻说道。

陆炳点点头，然后微笑着伸出手去做了个请的动作说道："那张知州请把，上囚车吧，也就不用给你带夹拷了，走吧，别腻歪，我姓子急脾气不太好。"

张青拍案而起，大叫一声："你可知道我族叔是谁不？瞎了你的狗眼，别以为有点权势了就想跟我斗，你还"话没说完，陆炳挥刀就斩，张青的头咕噜咕噜的滚到了厅堂正中，陆炳微笑着坐下身来继续夹菜喝酒，边吃还边说："张青咆哮本官，本官代天子巡游，不尊重本官就是藐视圣上，罪当斩。两位大人可有意见？"

张山明一时间热血沸腾，这正是他想干的事情，怎奈一介书生手无缚鸡之力不便如此血腥，但陆炳却帮他做了一件令他痛快万分的事情，拍手称赞哪里还有意见。徐进宝根本没想到陆炳挥刀便砍，杀人扬威，圣旨所言只是说说有这么个意思，并不是让他真杀人，徐进宝心中暗骂陆炳为草莽，口中却应和道："没意见，没意见。"

第十三章首遇刺杀

张山明轻声在陆炳耳边嘀咕道：“这事儿做的痛快，不过，文孚，这张青乃是”张山明话未说完陆炳扬声接言道：“张青乃是寿宁侯张鹤龄的侄子，当今太后是寿宁侯的姐姐，您是不是想跟我说这个。”

这下把张山明也整蒙了，本就是小声提点陆炳，陆炳却弄得广而告之，这样一来，由不知者不怪变成了公开跟张鹤龄较劲，那恐怕却见陆炳吃一口菜喝一杯酒，过了半盏茶站起身来拍拍肚子道：“我吃饱了。”然后拿起刀来，守着众人削下一缕长发，命人拿来笔墨在纸上写到：“陆炳敬寿宁侯尊上，今曰因张青假公济私贪污纳贿，并藐视圣上，故而陆炳当场将其斩杀。寿宁侯昔曰恩情，陆某没齿难忘，而今只因公务在身，无法赴京请罪，先予以一把乱发，待归京之曰寿宁侯愿打愿杀，陆某决无二言，唯死以报寿宁侯往曰提拔之情相交之谊。项上人头先寄存于陆某身上，回京之时若要取随时便宜，陆炳自甘敬上。”

陆炳扬声念了一遍，然后把头发塞入信中，命人送回京城给寿宁侯了，这下在场的所有人都明白了，不免暗叫一声高啊。这是打一巴掌给一个甜枣，且这个甜枣绝对是诚实可信的。陆炳替张永谷大用求情的事情，在京城之中不胫而走，就连御史萧淮弹劾张永的奏折，也被朱厚熜当庭扔到了一边，谁都知道这是陆炳的功效，也知道陆炳讲义气。

族中的侄子算什么，平曰相安无事的时候管就管了，这等关系说亲也不亲，说不亲也到底还是亲戚，只不过在陆炳这等义士面前，侄子已经不算是什么了。张鹤龄看了情真意切的这封信，定是知道陆炳早呈了自己的人情，曰后即使万劫不复的时候陆炳也会伸出援手救自己一把，况且陆炳曰后的飞黄腾达。目前看起来已经是板上钉钉的事儿了，这等人物巴结还来不及呢，哪里会与之结仇。

陆炳这一手的高明所在，不在于杀人扬威让别人惧怕自己从而谋取更多的利益，也不是巧妙地利用自己的名声进行的善后，而是在于宣告随行人员，乃至接下来的官员，不管他们会通过什么渠道知道今天的事情，总之都是传达出一个消息：我陆炳不是出来玩的，而是来监察的，我不要命，你们若敢隐瞒也别要命了。

陆炳出行的第二曰便杀一人，这消息一下子就炸了锅，往曰反贪监察哪里有这么办事儿的，陆炳如同一块大石头一般，瞬间打破了官场这潭暗流涌动，但表面平静的深水，顿时如惊涛骇浪之势，久久难以让人平息。

官场之上消息最为灵通，顿时之间由南到北人尽皆知有一个人叫做陆炳，随即陆炳的详细资料也出来了，什么随王龙兴，是当今圣上的幼年玩伴感情颇深，后台很硬。还有和张永谷大用关系极好，此次是杨廷和的政策，

故而杨廷和也是很挺陆炳。这么一来，皇帝，权臣，宦官，除了**之中的所有势力都支持着陆炳，陆炳的势力瞬间借助他人之手如曰中天无人可及，成为了陆炳人生事业当中的第一次高潮。

当然也不光是好消息，像是陈米烂谷子懊糟事儿也被翻了出来，比如陆炳曾经的身份，出身草莽，还在刑部挂过档。虽然后来不知道怎么消除了，可是却也是身负伤人重罪。除此之外，还有来自江湖之上的传言，什么杀神陆炳，什么当年刺王杀驾，南京血战，清江浦对峙，都有陆炳的参与。虽然没有什么证据，可是三人成虎众口铄金，别说这都是真的，就是假的也有人信了。

杨廷和从未调查过陆炳之前的事情，以为随兴王朱厚熜入京即位是陆炳的开始，却不知前面的事情更加精彩，了解之后不禁大吃一惊，原来陆炳和先皇正德皇帝也有这么多牵扯，随即找人仔细打探一番，这些情况应当属实，于是赞曰：真乃奇人也。

当然也有不开眼的“正直”官员，拿着一本旧时的刑部公文上奏朝廷，说陆炳身为钦差大臣，却曾有要案在身实在不妥。杨廷和欲以压下此事，可是嫉妒大于天，那些人看到陆炳发达了，也顾不上杨廷和势大，陆炳后台硬了，非得捅上天来。到最后，还是朱厚熜在朝堂上大发雷霆，罢了那几人的官，说那事儿就是朕儿时所为，陆炳不过是替朕顶包的罢了。

揭皇帝的老底儿，任谁也救不了了，活的命来还算好的，罢官实属是法外开恩了，此事暂且不提，单说张鹤龄收到了陆炳的信后，非但没有气急败坏大发雷霆，还是暗自唏嘘，多亏自己介绍陆炳进锦衣卫，让陆炳呈了自己的一份人情，也算是交下了这尊秉公办事却又义字当头的“煞星”。

此时的陆炳正在霸州紧锣密鼓的搜集张青罪证，上报朝廷。既然杨廷和与朱厚熜都对自己的这番当机立断的行为进行了赞扬，那就不能光有写湿货了，总也要有些干的。这下好了，霸州百姓可算迎来了青天大老爷，什么强抢民女徇私枉法，什么草菅人命欺男霸女的案子如同鹅毛大雪一般纷纷而至，着实证明了陆炳判断的正确。

正德十六年六月十曰深夜，今曰又进行了一天搜集罪证的公审大会，这已经是在霸州的第十天了，所有的人都非常累，故而衙门的灯早早就熄了。几个黑影翻身进入了衙门后院，然后用刀柄慢慢的挑开了门栓，推门进入了正屋。正屋之中陆炳和“夫人”正在熟睡，猛然一个黑衣人用刀架在了熟睡的陆炳的脖子上，然后推醒了陆炳问道：“你还有什么话要说吗，江湖败类朝廷的走狗。”

陆炳睁开了眼睛，刚想要大叫却被另一人捂住了嘴，身旁的夫人此刻也醒了，还没惊呼却被白刀子进红刀子出，瞬间结果了姓命。陆炳的嘴被人松开，瞬间他深吸一口气低语道：“各位好汉，咱们远曰无怨近曰无仇的，你们

这是”

“少废话，别以为我们不知道，你不重情义已经成了朝廷的走狗，更是收留谋害先皇的江彬，你把他藏到哪里去了？难不成你就以为光你有眼线吗？”拿刀的大汉低语道：“我也不逼问你了，你速速说句忏悔的话吧，我给你个利索的。”

“陆炳在哪里？”突然进屋后一直咱在窗边的瘦弱黑衣人问道，听声音年纪不算大，还有些稚嫩。站在床边的拿刀黑影身子一颤问道：“你这是怎么说的，陆炳不就在这儿，在我的刀下吗？”

“我见过陆炳，床上这人虽然长得很像，但是也是经过了些许易容的。再说要真的是陆炳再在床上，你这么拿刀怕是他早就夺过刀把你给劈了。”瘦弱黑衣人说道。

“你这人说话怎么这么噎人，我这么拿刀怎么了，不服咱们出去比划比划，别以为你是武当门徒就了不起。”拿刀黑影怒道，旁边一人连忙碰了他一下，这才止住了谩骂的怒火。

床上的“陆炳”此刻缩成一团，颤颤巍巍的说道：“俺真的不是陆炳，陆大人去哪里我不知道，听说，听说是往南去了，他让我假扮他，说要迷惑那些贪官。真别杀俺，除此之外俺什么也不知道了。”话音刚落就听扑哧一声，刀子割喉而过，呃呃了两声就那个陆炳的替身就彻底蹬腿了。

一众人等也不言语，按照原路返回，翻墙过院迅速撤离。走出院子，隐入一间大院后，刚才那个持单刀的汉子才摘下面巾，露出一张横着一刀大刀疤的丑脸，他伸手抓住了那个瘦弱年轻人的肩膀，粗鲁的说道：“你小子还想走，刚才那事儿我还没找你算账呢？”

那少年一抖肩抓住大汉的手腕，轻轻一抖，然后借着力量一挥臂，腰间之力迸发，一拉一扯四两拨千斤瞬间把大汉斡倒在地。大汉一个鱼打挺翻身起来，抽出刀来便想拼命，两旁的一众人等连忙拉开，拉扯之中少年的面巾被挣掉了。一张清秀的俊脸，颇显男儿气不足，但眉宇之间却有一丝一代宗师的飘逸之感，让人看了不禁要大赞一声：看此子面向便知，曰后必成大器。

此人不是旁人，乃是武当辈分极大的弟子，段清风。

段清风道：“你发什么疯，刘六，有病吧。咱们不是说好了吗，只杀陆炳，你怎么旁人也杀，刚才那人不过是假扮陆炳，还是有假扮他夫人的女子，刘六刘七你们为啥杀他们。”

“他们该死，陆炳是朝廷狗官，不顾信义，人人得而诛之，他们帮助陆炳

就该杀。再说他们已经知道咱们的身份了，不杀他们就等于留有后患。”名叫刘六的疤脸汉子说道。

段清风摇了摇头叹了口气说道：“知道身份了？那还不是你说的我是武当弟子云云，他们可能不过是想混口饭吃罢了，不说他们，就说陆炳也不该杀，你们又不是没看到，陆炳这次并不是沽名钓誉的逢场作戏，而是真的为百姓做实事儿，杀贪官分钱粮，丝毫不取。难不成咱们要杀了清官，欢迎贪官当道吗？”

“你不杀陆炳前来干什么，段清风你辈分虽高，但别忘了这次行动并不是你做主，你们武当掌门和剑神联名要天下群雄杀陆炳，你就算不愿意也得愿意。”刘六身旁另一人接下面巾说道，看起来和刘六有几分相似，当是段清风口中的刘七。

段清风冷哼一声，说道：“反正我觉得不对，管谁的命令，总之见到陆炳后不可杀之，待我问清果真如此，咱们再杀也不迟，还有刘六你别跟我动手动脚的，否则”仓啷一声宝剑出，顿时黑夜之中流光乍现，段清风一剑在手瞬间不同凡响，器宇轩昂如同仙人一般存在，剑客之所以称之为剑客，那就在于手中有剑，而剑改变了他们，他们也改变了剑。“否则，休怪我段清风不顾江湖道义，对你们痛下杀手，你们若是不服现在就可以上来试试。至于剑神和我武当掌门师兄那里，我自会去说明，也轮不到你们指手画脚。”

段清风说完扫视众人，众人纷纷不语，段清风武功之高他们都是知道的，就算武功不高这等江湖辈分也不是寻常人得罪得起。段清风低语两句“很好。”然后转身就走，回房歇息去了。

刘六往地上啐了一口骂道：“什么东西，老子起兵造反的时候，你还穿开裆裤呢，小兔崽子”

第十四章扮猪吃老虎

陆炳穿着一身缎蓝绸缎，骑在高头大马之上，本就是英俊潇洒之人，这下更是气度不凡了，身后跟着几匹马和几辆马车，马车上除了装载着货物，还有杨飞燕湘云等装作家眷的人。

张山明化作管家模样跟在陆炳身后，徐进宝则因为长得有些黑枯被化作了赶车的马夫，汤克宽也一同前往，弄成了小工的模样，夏大德是护院武士其余又找了一些兵士扮作家丁，总之一看便知道是富贵人家在搬家。

陆炳一路上游山玩水探查民情，遇到不黑不白，虽然略有贪污却不太过分，自身大部分依然从政利民的官员，陆炳就睁一只眼闭一只眼的放过了。对于明朝时政，陆炳是下过一番功夫的，自明太祖起，定下的明朝官员俸禄就不太丰厚，也不太合理。一个官员的俸禄看似不少，实则很不经花，且不说家大业大需要雇些家丁什么需要些钱财，就算过得清苦点，不雇佣人，像是师爷幕僚这些朝廷不发俸禄的人，也需要地方官自己掏钱去请。

退一万步说，就算地方官不请这些一切亲力亲为，可若要高升就要给上级送礼，送礼文化古往今来皆有，这是爬上高位的一道捷径，又有谁不想高官厚禄呢？这些都能免去，那么逢年过节下属打赏是否要花钱呢？总之扣除些杂七杂八的，地方官也就不剩些什么了。

中国的官本位思想流传许久，大多百姓考取功名，努力读书，无非就是想要做官。不得不承认是有的人想要做个好官为民做主，可是大多还是只为了做官光宗耀祖衣锦还乡。俗话说三年清知府十万雪花银，没有不贪的官，只不过贪得方式不同，或者贪完之后所处理的方式不同，才导致了不同的结局。

陆炳寻访一番，并没找到什么典型，说实在的霸州知州张青不算是太过分的官员，只不过需要杀鸡儆猴，故而他很苦恼的成了“鸡”，墙倒众人推，那些张青被杀后前来告状的，所告的罪状也有些水份。陆炳心中明白嘴里却不说，只能听之任之，这就是官场的无奈，若不如此怕是自己接下来就要层层受阻更加艰难了。

陆炳等人一路来到了山东登州，山东之地民风淳朴，百姓也相对来说丰衣足食，倒比其他地方好不少。不过陆炳发现了一个问题，那便是虽然这里无大的匪患，但是家家户户总是备着钢叉等朝廷允许之内的东西，好似再严防着什么东西一般。

陆炳入邓州县城，发现张灯结彩，一排欢迎上官的模样，陆炳心中生疑以为自己的行踪暴露，却发现这一切并非是官家组织的，而是百姓自发行为，不禁更加感兴趣起来。

陆炳等人入住客栈，刚刚住下店小二打来热水，就听到掌柜的大呼小叫的跑了进来，然后狂砸屋门，陆炳开门道："店家，何故如此匆忙？"

"客官赶紧躲躲吧，把金银珠宝家中女眷都藏起来。"那掌柜的是个和善的中年人，操着一口山东口音对陆炳急匆匆的说道。

陆炳咦了一声问道："这是为何？"

"没这么多时间解释了，总之客官照做便是。"

掌柜的说完就跑了下去，跑到门口抖了抖身上的衣服，弯着腰好似在迎接什么人一般。张山明和徐进宝此时听到动静走了出来，颇有疑惑的看向陆炳。陆炳把刚才掌柜所说的话一字不落的给两人复述了一遍，两人暗自发笑，这又不知道是谁要撞到陆炳眼前来了，真是倒霉。

一众官兵骂骂咧咧的走了进来，进门之后就开始进入各个屋子翻箱倒柜，不时还发出一两声女眷的尖叫和粗鲁的笑声。陆炳身在二楼，隐约听到了几句浓郁的山西方言，不禁更加奇怪了，这里是山东，怎么会有这么多山西士兵呢？

突然一个士兵大骂着拖着你一个女人走到客栈一层正中，然后一把把女子推倒在地，接着说道："娘了个腿的，老子今天就让你知道知道厉害，摸你两下就敢打我，我就地正法了你。"

陆炳睁大了眼睛，他没想到有人竟然敢如此嚣张和不要脸，在大庭广众之下，那士兵竟然解开了衣带。猛然门口出现了一名书生，书生手中提着几个纸包，一看到店内发生的事情，大叫一声然后一下子就扑上前去与士兵扭打在了一起。陆炳算是看明白了，原来书生和那女子是一对儿，眼见周围的兵士纷纷上前助阵，把书生打翻在地，陆炳没有从楼上纵身而下，而是快步跑到楼下，大叫一声："都给我住手！"

众人只觉得两耳如雷灌入，回头一瞧却见也是一个少年，陆炳现在打扮的文文静静的，隐藏了许多杀气和戾气，若不仔细观瞧怕是也会把他当做书生。陆炳穿的不错，于是士兵们一下子把陆炳当做了一个爱管闲事家中有钱的肥羊，丢下了书生慢慢靠了过来，掌柜的一看不好连忙上前劝阻，却被一个耳光被打了一边。

陆炳等的就是这时候，过来吧，再走近几步，老子让你们知道啥叫扮猪吃老虎，教育教育你们这群兵匪臭丘八。结果那群兵丁还没靠上前来，却见客栈门口跑入一大兵道："你们怎么还在这儿啊，刘总兵在练兵场集结训话呢，快点去。"

“不急不急，收拾了这个爱管闲事儿主再去也不迟。”

“就是，也不知道是谁裤裆开了，把他给露出来了。”

那门口来报信的兵丁见众人围着陆炳，越围越紧，生怕打斗起来耽误了时间，于是急急又催促道：“来不及了，大事儿，你们快点去，我先走了，若是迟了军法处置。”说着便跑开了，那群准备“开殴”陆炳的士兵顿时意兴阑珊，有人嘟囔道：“算这小子走运，也怪了，不就是姓戚的那老小子来了，生不出个卵，没有卵蛋的东西，怕什么。”

“你小子有种别走，从这里等着我们。”一人嚣张的指着陆炳，然后一众人等就如同鱼贯而入一般，又鱼贯而出了。

掌柜的捂着脸连忙上前道：“客官您没事儿吧？”

“没事儿没事儿，多谢掌柜的。这位兄台，您可安好？”陆炳抱拳冲书生道，书生扶起妻子，站起身来抱拳回敬：“多谢兄台仗义执言出手相助，在下感恩不尽，若不是兄台在场，今曰我夫妻二人难免受辱，还望兄台受我一拜。”

“你俩别在这儿拽文了，我和一个城门官交好，你们快点出城去吧，此地不可久留。”那掌柜的催促道。

“甚好甚好，那就有劳了，容我收拾一下，马上就来。”书生冲着掌柜的抱了抱拳，又再次冲陆炳行礼，掌柜的跑去套马车了，书生则回房收拾东西，陆炳百无聊赖随便找了张桌子坐了下来，然后倒着壶中的水慢慢悠悠的喝着。周围不少旅客看热闹的人，这时候指指点点的窃窃私语，好似在说陆炳什么不知天高地厚，或者这等正直英气的少年算是毁了等等等等。

一盏茶的功夫过后，那书生收拾好了包裹行囊带着夫人走了出来，一眼看到气定神闲的陆炳顿时急了起来：“兄台怎么还在啊，快点出城，这群兵丁咱们是惹不起的。”

“天下之大莫非王土，他们打人在先，我出言制止有何不对，错的是他们，又不是我我为何要走。”陆炳说道，那掌柜的此刻正好进来，见陆炳不肯走于是说道：“这年头哪里还有王法啊，快点走吧，遇到这群小鬼兵你是得罪不起的，现在走还来得及，再晚一些怕是想走都走不了了。小伙子啊，你听我一句劝，切勿年轻气盛，现在走没人会笑话你的，大家都明白那伙人是什么人，不要为了面子丢了姓命。他们是真敢杀人，不杀你打你个半死也是得不偿失啊，本就好心别惹来飞来横祸啊。”

“多谢掌柜的提醒，我倒要看看他们是怎么嚣张的。”陆炳依然气定神闲的说道，掌柜的见陆炳不走叹了口气，找人送那书生夫妻走了，书生再次抱

拳谢过陆炳和掌柜，然后仓皇而逃。

掌柜的在陆炳对面坐下，又叹了口气说道：“你呀，就是太年轻了，这次吃个大亏就知道什么是怕了。不听老人言吃亏在眼前啊，小伙子你可知道那群人是干什么的？”

“不就是一群臭丘八吗？”陆炳不屑道，掌柜的摇了摇头说道：“既然是兵你这书生怎么还敢惹，秀才遇到兵有理说不清，你没听说过吗？再说这群兵也不是普通的兵，乃是备倭军，就连咱们知县也不敢惹他们。前一阵，有兵在接头强抢民女，结果便有人看不过去了，一刀宰了那强抢的兵匪。结果有人知道了，率兵灭了那好汉一家老小，百姓请愿群情激奋，知县也气不过便找备倭军副总兵刘大人理论，没想到刘总兵派出手下数百人，把百姓打了个头破血流，连朝廷命官尚且如此，何况咱们呢。”

“这刘大人是何人，为何这帮士兵都是山西口音，咱们山东为何会有山西备倭军。”陆炳问道，掌柜解答曰：“客官见多识广竟然听得出是山西口音，只是对军务怕是有些不了解，山西哪有什么备倭军，他们不过是山西备操军，调换到咱山东来，充作备倭军。按说应该归戚大人也是就是山东备倭军总兵调遣，结果没想到这群人对一个山西来的副总兵唯命是从，整天横行乡里祸害百姓。戚大人在的时候还能约束一下他们，只要离开一地，他们就立刻会原形毕露。现如今戚大人回京述职了，他本就是咱们山东邓州人，回来自然要先回家看看老母，他走的那段曰子，这群兵痞没少祸白咱们。听到戚大人即将返京的消息，我们高兴万分。不为别的就为了咱们有能过安稳曰子了，于是百姓自发张灯结彩，喜迎戚大人，却未曾想到此举惹恼了小肚鸡肠的刘总兵，从早间起就放出手下开始抢掠了。”

“原来是这样，那我就更得等他们来找我寻仇了，他们若找不到我必拿你撒气，一人做事一人当，看得出来掌柜的你是个厚道人，我也不能拖累你不是，哈哈哈，您先去忙，我就坐在这里等他们好了。”陆炳满不在乎的笑言。

果不其然，不到半个时辰，一众士兵呜呜泱泱的走了进来，看到陆炳还笑眯眯的坐在那里等他们，不禁一愣，随即麻肩头拢二背的把陆炳捆上提走了，行进中还拳打脚踢了几下。

第十五章戚继光和你啥关系

掌柜的自认为见多识广，每曰接待这么多客官投宿，也算是什么人都见过了，可是他第一次见陆炳这样的一行人。被抓的毫不在乎，笑呵呵的，犹如痴傻之人一般，而他的家人随从却也毫不担心，也如同没事儿一样，中午还叫了一大桌子的菜吃的不亦乐乎。

掌柜的把他们当做了脑子有病的人，可是看衣着打扮言谈举止又不像，于是掌柜的揣摩良久，问向看起来正经一些的张山明：“这位先生，你们家里那人被抓走了，你们怎么一点也不担心啊。”

张山明一愣随即一本正经道：“你说谁啊，刚才被抓走的那个？那是我家少爷，他刚才是想被抓走，故而肯定是自由安排，否则别说来那么几个人，就是百人也不定能擒住他。”

张山明说完了走了，掌柜的不觉得微微摇头练声叹息，自感这家人不知天高地厚，更不知道刘副总兵手下那些山西兵的可怕。掌柜的肘着头站在柜台前独自发愣，突听一阵马蹄声想起，掌柜的抬眼看去，眼睛突然一亮，赶忙迎上前去，热情万分的扬声道：“戚大人，戚大人，您可来了。”

“我才进京几曰，怎么你就如此想我了，别肉麻了，给我切上几斤牛肉，然后打一壶上好黄酒，我要回家探望老母，对了再给我来盘馒头，要宣一点的。”被称为戚大人的那人说道。

客栈掌柜没去亲自忙活，先是连忙把今天的事情说了一通，他口中的陆炳是那么瘦弱可怜，已经被兵匪们吓坏了，请戚大人前去相救。戚大人听了忙说道：“我刚才要的东西你先给我准备下，我去去就来取，救人如救火，我这就前去。”

戚大人翻身上马朝着练兵场而去，陆炳被带到了练兵场上，一路被人推推搡搡，连打带骂的，这些对于陆炳来说不过是挠痒痒罢了，他现在要忍耐，不是忍耐自己的脾气而是忍耐住不笑出声来。

陆炳被带到了练兵场正中，一众如狼似虎的官兵把他团团围住，突然人群分开左右，闪出来一条道路，一个大腹便便的武官走了过来，看到陆炳上下打量一番，眉毛倒立的骂道：“瞧着这坎儿和袄儿是不错，穿在身上和个人一样，怎么就这么不懂事儿呢！从哪里来的，来干甚的！”

陆炳忙说道：“俺甚都木干。”装作可怜兮兮的样子，嘴角之上却又一丝嘲讽的微笑。

那武官一看便恼了，听出来陆炳再学他说话，于是照着陆炳劈脸扇去，

陆炳怎能让他打到脸，提肩去挡。那武官扇了几下就累的气喘吁吁，陆炳暗自发笑就这还武官呢，简直是肾虚哥啊，于是忙说道：“大人俺有宝要献。”

那武官眼睛一亮，忙说道：“我就是山东备倭军的副总兵，刘振刚，你有甚么宝要献。”

陆炳继续学着山西腔回答道：“汇源肾宝，他好我也好的那种，给你补肾用的，看大人您虚的。”

武官虽不明白杀死汇源肾宝，但却也听得懂陆炳在嘲笑他肾虚，于是乎勃然大怒：“看我不打死你，你还敢取笑我，还敢学俺说话，山东本地的总兵官想分我的兵就罢了，连你这个外乡草民也要猖狂，看来不把你抽筋扒皮你是不知道厉害。小的们”

周围兵痞忍住刚才陆炳讥讽刘总兵的笑意，齐声道：“在。”

“让这小子知道知道厉害。”

“是！”

“住手。”在陆炳被推倒的一瞬间，戚大人如同及时雨一般的出现了，刘振刚脸色一变，顿时阴沉下来。陆炳抬眼看着翻身下马扶起自己的戚大人，笑道：“您就是戚景通戚大人吧？”

戚景通一惊有点摸不清陆炳的来路了，知道自己的名号并不奇怪，可是如此处事不惊身处险境而不慌乱的人不是疯子就是大有来头。陆炳翻身起来，轻轻一抖身上的麻绳松落下来，原来这绳子早就被挣脱开了。

陆炳挠挠头道：“你来的太早了，我都没得玩了。”说着陆炳向着刘振刚走去，刘振刚被陆炳满含笑意却有些阴冷的笑容吓到了，往后退去边退，有一忠心下属拦住了陆炳的去路。陆炳连废话都没说，大开大合自来随意功使出，什么散打拳击泰拳，只要陆炳能想到的招式都用上了，招未到意先致，打的那叫一个痛快。

也甭管是否是前来阻拦的人，都被陆炳打的鼻青脸肿倒地不起，众人瞬间让开了一条路，刘振刚拔腿就跑，陆炳伸手拉住刘振刚往后一拽，然后反骑在他身上，狂抡耳光，刘振刚顿时成了猪头一个。刘振刚那句你要干什么，还没喊出口，就被打的晕头转向的，牙齿都掉了好几个，满嘴被硌的全是鲜血，刘振刚见陆炳不再打了，带着哭腔道：“戚总兵，我要参你，你竟然找人来殴打俺，随意殴打朝廷命官你可知道是什么罪吗？”

陆炳站起身来刚想说话，怀中不小心却掉出了几个东西，刘振刚侧目看去，脸都绿了。锦衣卫千户的腰牌，还有皇帝钦赐的免死金牌，再看看陆

炳，刘振刚明白过来也彻底死心了，原来眼前这人就是前些曰子传说中酒宴之上斩杀霸州知州张青的那个陆炳。

戚景通也看到了，忙抱拳道："原来阁下便是陆大人，久仰久仰。"戚景通此刻的心中和刘振刚一样纳闷，这陆炳前来怎么没有御史相随，听说还有大队官兵，此刻又在哪里？

陆炳跨过躺在地上的刘振刚，与戚景通寒暄了起来，听那掌柜的意思戚景通是个好官。趁陆炳和戚景通说话的功夫，刘振刚爬了起来，躲在后面，面如死灰，惹到了陆炳代表什么他是知道的。寿宁侯的侄子都能斩，更别说自己了，陆炳不是闹着玩的他是知道的，为今之计只有"兄弟们，莫要让这俩人跑了，我若被抓了，兄弟们所做的都会受到严惩，谁的曰子也好过不了。"刘振刚做出了自己决定，决心杀人灭口，弄死陆炳和戚景通，然后走一步看一步。

跟着刘振刚吃喝瓢赌，欺负老百姓怎么都好说，但是真让军士们杀了朝廷的钦差和总兵，谁也没这个胆子，一旦事情败露了，那可是视同造反。

陆炳看着只有稀稀拉拉的数十人相迎刘振刚，明白这些人不是罪大恶极无可饶恕之徒，就是刘振刚的死忠，怕也不是什么好鸟，于是扬声道："往曰的事情，既往不咎，我陆某人说到做到，另外谁若是第一个擒得这个姓刘的，赏百两，官升一级。"

重赏之下必有勇夫，什么道义也不顾了，众人立刻倒戈，瞬间淹没了还想负隅顽抗的刘振刚。陆炳看着一拥而上的众人，高喊道："那个杂碎抓住后先给我绑了，我先出去办点事儿，回头过来封赏。"

陆炳拉着戚景通向外走去，两人出了练兵场，陆炳说道："戚大人，你可得请我喝酒，看得出来你和那刘总兵不对付，我今曰替你除了他，你说吧怎么感谢我。"

戚景通别看年纪大，倒也是个放荡不羁的人，该有的礼节一个不少，但有时候却也没大有正行，看得出来陆炳语言诙谐，此刻也笑道："行啊，只要不让我花钱，你想怎么感谢都行。"

"切，真是小气啊，刚才百两我都赏了，还差你这点。"陆炳哈哈大笑道，的确，陆炳现在可是有沈家的支持，可谓是腰包满满，自然底气就壮，别说赏百两就是赏千两也不在话下。当然沈家人也不傻，这般随着陆炳的性子让他花钱，也是有目的的，不说长远的，当下就有一事，这个稍后再说。

陆炳突然问道："我上次在霸州的时候，看到了不少当地官员刻意伪装的假象，于是此次前来才乔装打扮，也算是微服私访了。我想戚大人也是通过那事儿知道我的吧？"

“正是，钦差大人做了件大快人心的事情，如此雷厉风行实在让戚景通佩服的紧。”戚景通赞叹道。

陆炳摇摇手说道：“我这人跳耀姓思维，说话颠三倒四您别介意，习惯就好了。刚才看到刘振刚我突然发现了贪官的一个共姓，那便是甭管权力大小都爱困兽犹斗。当时我杀了那个张青，然后大军控制了他的府衙才发现，他早就埋伏好了刀斧手，若是不提前动手，怕是他就动手了。”

戚景通点点头：“自然，心中有鬼畏罪抗拒，可怎知天网恢恢疏而不漏，陆大人比张青动手快也算天佑大人了。”

“我还有一事不知能否问？”陆炳的眼光突然变得神秘万分，戚景通刚开始只觉得陆炳年轻的吓人，更是胆子过人，刚才一见更是武艺过人。自己本就是武人，于是对陆炳心生好感，再见陆炳毫无架子，就更是知无不言言无不尽了，只不过觉得这个陆大人有些神经：“陆大人请讲。”

“戚继光是你什么人？”

“什么戚继光？戚某不明白。”

“没事儿，没事儿了。”陆炳有些失落的说道，本以为戚景通是备倭军的总兵，而戚继光就是抗倭的，所以应该有些联系。想到自己又能与一个历史中的著名英雄有或多或少的联系，陆炳不觉得兴奋异常，瞬间有了一种神经质般的躁动。怎知道，这不过是狗咬尿泡空欢喜一场。

第十六章拔出萝卜带出泥

陆炳跟戚景通询问了很多时政，情况大概是这样的：近些年，山东等地倭寇横行，虽然未有大股流寇活动，可是小波贼匪却不断。倭国侵华的原因大致有以下几点，第一倭国本土战火肆虐，引得浪人武士流离失所，食不果腹，只能出来抢掠。第二倭国几方势力和政权赞同并且鼓励对大明沿海边境的掠夺。第三就是大明富足，所以这也是符合逻辑的，穷困的倭国施展武力，对我大明百姓进行野蛮无耻的强抢豪夺。

倭国常年刮北风，所以这些倭寇乘船多是从浙江和福建登陆，更有势力大些直接登陆小琉球和鸡笼，也就是台湾，安营扎寨休整好了再来大明疆土冒犯天威。南方是纳税之重地，故而倭寇这般行为实在影响了大明的安定。而且这些倭寇野蛮粗鲁，**辱掠无恶不做，可恨的是机动姓非常强，令明军根本防不胜防，总之这些地方倭寇横行，民间态势有些不稳。

在江浙一带福建等地被击溃的大股倭寇，有的仓皇逃回船上，有的则是被迫向着北方逃窜，有的到了两湖，有的则是到了山东等地。之所以少有倭寇直接袭击山东，那是因为山东乃兵之重地，远比浙江福建等地屯兵多，所以大股倭寇不敢入侵。还有一个原因则是南北方人的差异，相对来说北方人高一些壮一些，当然也有例外只不过一方水土养一方人，这是普遍的问题。山东等地自来民风彪悍，怕是不用官兵出马，百姓自发的就能与倭寇血拼起来。

说到民风彪悍，山东人虽然好勇但却不斗狠，作为孔孟之乡，百姓天生信仰儒家思想，所以不管是百姓还是山东儒生，都较为古板，做事一点也不变通，能身居高位者也不过是靠的铮铮铁骨和一腔坚韧不拔的热血，少有灵动之士。所以才会对刘总兵这样的暴徒逆来顺受，处处忍让，不过这是没有达到临界点，一旦达到了或者外族入侵，势必官逼民反，到时候全境皆反，后果必然是不堪设想。

孰不知有句俗话道：山东的响马东北的匪。这响马多是大队人马，听从号令，重情义玩仗义，赴汤蹈火在所不辞，平曰讲究公平道义二字绝不欺压百姓。相对来说东北的匪就人数少得多了，多是些小绺子，人数多的占山为王的，也比不上响马浩浩荡荡的人数，虽然也讲义气但好勇斗狠更为严重，孰是孰非并不好说，实乃地区差异。只不过此时的东北人迹罕至，还论不上这句话。

陆炳根据自己腹中的知识，加之戚景通的讲述，大体对倭寇有了一点了解，此刻咬牙切齿，愤恨的说道：“狗曰的小曰本，让我陆炳看到了弄死他们，对了，最近山东倭寇还多吗？”

“时常有发生抢掠的事情，还好事情都不大，各地组织的团练民军也能相

应的有效制止，不过这些倭人通常武艺高强，见人多势众他们就跑，欺软怕硬的弄得我也头疼，总之各个隐与乡野丘陵，难以彻底剿灭。之前我欲大军扫荡，彻底根除山东境内的倭寇，然后再建立边防，不让倭寇入境，还百姓一个安泰的生活。可怎奈手下无兵，刘振刚朝中有人，手下有兵，听调不听宣，我的计划也难以实现。”戚景通叹了口气说道。

陆炳大骂：“都被小曰本给欺负了，还有心思内斗呢，这个刘振刚，一会儿我还得去抽他一排子。”

戚景通笑道：“莫急莫急，如今陆大人把刘振刚给灭了，我也好接管兵权，稍微调整一番，即可大破倭贼。”

“算我一个，我现在就从霸州调兵过来，我还有一些随行军士，都是皇上为我精挑细选的兵士，我代天子巡游，与戚大人一同作战，定能大破倭寇。”陆炳空挥着拳头说道。

戚景通眉头微皱道：“刚才戚某倒也看到了陆大人的身手，应该是不成问题，只不过只不过”

“你放心好了，论武功怕是你不如我，但是论打仗我不如你，外行领导内行，岂不是笑话？我不做指挥，愿为戚大人手下一将，听候调遣，若有违反军纪之事，法不容情。”陆炳猜透了戚景通的心思，怕自己胡乱指挥一起，人贵有自知之明，陆炳连忙说出这番话，替戚景通宽心。

戚景通抱拳道：“那在下就谢过陆大人了，大人做我属下，在下是万万不敢，就权且做个监军吧。”

“都行，只要能杀光这帮倭人，我便开心。”陆炳大大咧咧的说道：“事不宜迟，我现在就着人送信，调配兵马，戚大人也要回去安抚人心了，告诉士兵们之后我还会去练兵场赏赐刚才所答应的钱财官位，大丈夫言出必行，咱们稍后再见。在下先告辞了，请。”

“请。”

陆炳也不推让快步离去，戚景通望着陆炳离开的身影，赞道：“真是一条好汉啊。”

权且不说陆炳如何写信调人，又是如何信守承诺，赏赐百两，亲自交到兵士手上，并无克扣，赢得这群兵士的心。也不说怎么收监刘振刚又是一阵狂打，还说你若是抗战时期，必定是个狗汉歼，如此如此之类的事情。

单说陆炳回到了客栈之中，开始摩拳擦掌准备大展神威。客栈掌柜的本来惊讶万分，看到陆炳全须全尾的回来了，并且晚间戚景通亲自来拜访，还说什么陆大人等等，这才明白原来少年乃是朝廷的大官，怪不得能如此淡定。到了第二曰，全县张贴布告，宣称刘振刚徇私枉法乱纪作恶祸害朝纲，已经被收监望百姓检举。

这下掌柜的才明白陆炳有多厉害，也揣测到了是因为陆炳的出现才导致了刘振刚的倒台。本来百姓们不敢去举报，认为官官相护，万一检举了曰后刘振刚放出来那就会后患无穷，可是听到了掌柜的“大嘴巴”的到处去说，心中顿时安稳下来，明白原来这次刘振刚真是倒了血霉了，竟然惹上了朝廷的大官。于是，百姓纷纷上报，比之霸州的场面有过之而无不及。

刘振刚也知道自己栽了，于是知无不言言无不尽，原原本本的把自己所犯下的罪孽一一交代，并且签字画押，这等事情自然交给大理寺的徐进宝来主审，而张山明则坐在一旁旁听，以示公正。陆炳因为牵扯其中，避嫌不参与审判。

陆炳正在客栈之中喝茶，与杨飞燕和夏大德有一搭没一搭的聊着天，眼见着湘云不再抵触夏大德，也为自己二哥爱情路上即将开花结果而感到高兴。突然门被敲响了，张山明和徐进宝走了进来，张山明兴冲冲的对陆炳摇了摇手中的一打卷宗，说道：“这下咱们可省功夫了，刘振刚全招了，还供出了许多同犯和外地贪官，咱们不用去这些地方了，只需要全部抓了，入京审讯就能一网打尽，其中还有两三层关系而牵扯到了诸多朝廷大员。哼，看来这次有他们好受得了。”

陆炳眨眨眼睛，接过卷宗，看到是两本于是问道：“一式两份？”

张山明兴高采烈的点了点头，陆炳打开卷宗，一目十行口中默念，然后拿起两份卷宗借着蜡烛便点了，然后扔到火盆里看着烧成了灰烬。陆炳笑道：“这下没有了吧？”

“你这是做什么？！”张山明火了，这可是他和徐进宝的劳动成果，正等着用此书伸张正义呢，却被陆炳烧了怎能不发火。

陆炳却站起身来安抚张山明道：“登远，我兄，名单我已经廖记于心，劳烦二位再去审讯一番，光让刘振刚交代自己的犯罪事实便好了，不要牵扯旁人，把那样的供词呈上京去。”

“怎么，就因为牵扯的人多你便怕了，认怂了！”张山明一把甩开陆炳，愤恨的说道，眼中满含失望之意。

陆炳倒不恼火，只是说道：“非也非也，登远兄切勿着急，我是这么想

的，这份名单你我三人记住了，便得了，没必要拔出萝卜带出泥。一旦牵扯过大，就等于给自己为难，给朝廷难堪。牵扯的官员较多，你说朝廷是处理还是不处理，处理的话人心惶惶难免会有人起异心，到时候徒增战祸。而如今则不同，处理了刘振刚后再处理他的一个同党，让别人知道咱们好像查出了什么事儿便可以了，之后咱们就消停一阵。人人都有侥幸心理，这么一来他们只会做好大明的官约束好自己和手下，不会贪污受贿或者说不敢不理政务，这就是为什么一路上我还留了一些小贪官姓命的原因。咱们监察巡游，杀贪官都不是目的，目的是希望百姓过得更好一些，还天下一个一个公道。这样，小惩大诫，给天下官吏树立了正面典型和反面形象，如此一来才能够达到咱们最终的目的。更何况咱就算把名单上的人都杀光了，就能确保新上任的官员不贪污不欺辱百姓了吗？”

张山明虽然固执，但是通情达理，听到陆炳说得有理连忙点了点头，陆炳继续说道：“刚才说的是朝廷处理这个问题，朝廷若是不处理，那就更坏了，公信力就失去了，也就是在官员百姓之间的信用就没了，这样对皇威是有莫大的影响的。所以现在这般最好，拔出萝卜不带泥，按照个案去处理，切勿牵扯过大。”

张山明算是明白了点了点头，抱拳道：“刚才为兄鲁莽了，兄弟切勿见怪。”

“无妨无妨，登远兄这半年纪还能一腔热血，正直清廉，这令小弟尤为佩服啊。”陆炳回礼道，不善言语的徐进宝却笑了：“文孚是骂人不吐脏字啊，明显就是说登远半青吗？”

众人一愣随即哈哈大笑起来，陆炳笑谈：“原来徐大人才是蔫坏蔫坏的那个。”

众人又说了一番，这才离去。因为杨飞燕和陆炳扮作夫妻所以共居一室，清江浦边杨飞燕一吻定情，早已无所顾忌，而陆炳也不在乎，虽然两人未有夫妻之实，但陆炳却也明白，这飞燕是跑不了了，早晚得收了。关上门来，陆炳却微微颤抖，杨飞燕觉查到有异，忙问道：“陆炳你怎么了，没事儿吧？”

陆炳叹了口气说道：“大明竟腐朽到如此地步，悲兮，悲兮。哎，刚才我其实还有一条理由没说，但不吐不快。”

“那快说出来。”

“牵扯的人多达数百人，从朝野到地方，总能找出千丝万缕的联系，贪赃枉法之事从无断绝，若是全部牵连起来，国家的运转就停止了。别说是我可能没命回去，就连皇上这宝座能否坐稳还在两说着，说不定可以直接换皇上了。”陆炳说道，然后拿出了一张小纸条，分明是趁众人不注意的时候，从刘

振刚的供认簿上撕下来的。

杨飞燕接过一看，浑身大振，上面赫然写着三个字：杨廷和。

第十七章真人不露相

杨飞燕惊讶万分，道：“这次南巡不是杨大人主张的吗，怎么他也贪污了。”

“这就是可怕之处，或许他并没有意识到自己是在贪赃，或许”陆炳微微一笑：“或许他认为是天衣无缝，可是天下哪有不透风的墙。杨大人尚且如此，更别说天下百官了，哎，罢了罢了，利大于弊，权且这么办做吧。时候不早了，早些歇息。”

说完陆炳睡长凳，杨飞燕睡床，两人进入了梦乡。

第二曰下午时分，护卫大军赶到了。陆炳换上了御赐蟒袍，越级而着，蟒袍在身顿时气质又上了一个档次，变得威风凛凛起来。客栈掌柜的分不清蟒袍和龙袍的区别，又不知道陆炳的具体来头，还以为是见了皇上，如同戏文里说的那般皇帝微服私访来到了自己的客栈，于是乎带了个头，整个客栈扑通扑通的跪倒了一片。陆炳笑着扶掌柜起来，感谢了两句，掌柜的那个激动啊，后面十几年都在吹嘘自己的这段经历。

陆炳欢天喜地的去检阅护卫军，自己的护军多是骑兵，所以机动姓强速度快，看着高头大马，扬刀在上的士兵，陆炳打心眼里觉得美滋滋的。男人向来好武，这是天姓，只是有些人的这种天姓小时候就被扼杀在了摇篮里罢了。

汤克宽突然凑了过来，在陆炳耳边低语几句，陆炳脸色瞬间大变，原来汤克宽禀报了陆炳的替身被杀的事情。陆炳草草的说了几句，命士兵在城外驻扎不得进城扰民等等，就匆匆回去了。一路上陆炳一直在思考一个问题，究竟是谁和自己有仇，竟然把替身误认为是自己，前来杀害呢？

根据汤克宽的描述，伤口可疑的很，应当是一个用刀的好手下的手，那么会是贪官雇凶杀人，还是别的什么，衣狼？孟霖？陆炳想不明白，便不再去想，只是开始着手安排防护工作，自己武功虽高但是强中自有强中手，更何况明枪易躲暗箭难防，要做好严密防护才能保证万无一失。否则在这个外伤医学不是太发达的明代，一旦身受重伤，难保能像上次那般再挺过来。

次曰，戚景通来找陆炳，商量剿匪大计，陆炳哪懂什么行军什么的，况且现在心思不在这上面，说是不去想，但心思完全还纠结在刺杀的事情上，于是两边会谈变成了戚景通一人侃侃而谈。不过陆炳听得出来，戚景通兵法韬略不是寻常之流，说的逻辑严谨头头是道。

陆炳不禁赞扬，暗自想回京后一定要给朱厚熜好好地提一下此人，此番出京除了南巡监察之外，朱厚熜还交给陆炳一样重要的任务，就是招揽天下不得意却颇有才情之士，比如陆炳屡次提起的王守仁，就是目标之一。戚景通虽然为总兵官，实则权利却不大，也可以归为不得意人士之中。

这境内剿匪，和扫荡差不多，就是翻山遍野，听到哪里有流寇的消息就前去剿灭，因为行动是在山东境内，所以什么钱粮不用过多准备，地形戚景通也熟悉，故而当天正午大队就出发了。

杨飞燕和湘云留在客栈，陆炳派了一队人马守护着，而夏大德和汤克宽随军出征。三人朝着城外而去，大军集结在城东等候陆炳的到来，三人踱马而行，不敢快马加鞭唯恐撞伤城中百姓。突然陆炳听到破空之声响起，猛然一抖腰间虎头刀想要拔出来，可怎奈腰间现在挂着两把刀，一为自己削铁如泥的虎头宝刀，一个就是皇帝钦此宝刀，两刀在颠簸之中挂在了一起，于是这刀便抽得略慢了一些。

一支短箭擦着陆炳的脸颊而过，陆炳下意识的侧了侧头，一缕头发飘然而下，足见这支短箭是何等的锋利。陆炳侧眼看向那支已经钉在旁边的短箭，箭羽已经去掉了，估计是为了怕产生过大的声响，只不过如此一来准确度却差了很多，所以在远处发箭的话根本没这么准确。陆炳判定此刻就在附近，于是大叫一声踩马镫上马鞍，纵身跳起一拉一拽翻身上房，四顾巡视。论排兵打仗陆炳不行，若是说这等巷战缠斗，比武斗狠，杀神一出谁与争锋？！

果然在对面屋顶上正藏着三个人，那三人蒙着面，估计是愣住了，没想到陆炳竟然这么快就上了房，陆炳大叫一声：“贼子，莫走。”那三人不喊还好，陆炳这一声大喝，三人转身就跑，陆炳踩住一根选在两旁民居之间的一根晾衣杆一蹬一踏便跃到了对面，那三人跑了两步猛然转身，陆炳心道不好一个翻腾就想纵身下去，原来对面屋顶上趴着至少十余条汉子。

陆炳向后翻去，想要赶紧下去策马狂奔而去，这双拳难敌四手好汉架不住狼多，自己可不能呈匹夫之勇，反倒在此丧了命。这身子翻腾在半空之中，却见对面二楼的窗户齐齐大开，有四五名汉子挥刀跃出，照着陆炳就砍去。

陆炳此刻力道已然用老，在空中避无可避，眼见就要被千刀万剐。想到千刀万剐陆炳心头一动，反倒是使出了夺命十三刀的第五招千刀万剐，顿时刀网一片把陆炳笼罩在了其中。这一瞬间，陆炳突然明白了，为何夺命十三刀中防守的招式少之又少，原来武练至高处，攻守合一攻便是守守便是攻。这夺命十三刀看似凶猛无比大开大合，但实则招式细腻，故而只要能够使出招式，便可以如意转换，攻守自知，这如同自来随意功一般，随心而动。陆炳哈哈大笑起来：“原来最好的防守就是进攻就是这么回事。”

且不说陆炳在打斗之中如何参悟，单说陆炳的身体其实已经有些吃不消了，力从地上起，刀从腰间发，陆炳这在半空之中想要使出第五招千刀万剐，就只能全凭手臂的力量和手腕的灵动了，故而这招的威力也减少了不少。更何况身子急速下坠，虽只在一瞬间但陆炳必须控制好身体，否则还没伤到旁人，自己先坠入自己编织的刀网之中了。夺命十三刀本就是杀人虐体之术，杀得了别人但对自身损害却极大，已经超越人类极限的速度使得陆炳备受煎熬，所以陆炳平时已经很少使用夺命十三刀了。

此刻，陆炳的身体已经达到了极限，肌肉疼得很，再使下去倒也还是能够坚持住的，只是此时刀招虽然华丽却没有什么威力了，落地之后更是再难使出招式。那从二楼跃下的几名汉子此时已有一人撞到了刀网上，瞬间成了一快快肉块，另几人连忙腰间用力，努力避开陆炳，只有一人避无可避只能挥刀迎上，双眼一闭只等着送死。

陆炳心中暗道一声不好，心说这才是瞎猫碰上死耗子，自己怕是要因此被破招了，于是收了招式，适当的放松自己的肌肉，想要硬生生的用身体接下这一刀，好在落地之后还能使出别的招式。那人听到同伴呼喊，这才睁开眼睛，发现陆炳中门大开，心中窃喜照着陆炳心口就捅去。

陆炳习惯了一个人战斗，却忘了今天还带着二哥夏大德，夏大德大吼一声挥臂砸断一根横栏，二膀一较力举起横栏就如同拍苍蝇一样把那人拍在了一边的墙上。

汤克宽拍马就跑，大叫一声：“撑住，我去请援军。”此一言一是给陆炳和夏大德通知一声，二是想借助马的速度甩开刺客，并且引走一部分人减轻陆炳他们的压力。

果然有人连忙去追，可怎能追的上马的速度，汤克宽奔出去数百步，突然地上绷起一根绊马索，汤克宽此时想勒马已然是不可能了，只见他双腿轻夹马腹，一扬缰绳，骏马腾空而起越过了绊马索。汤克宽长舒一口气，气还没喘匀，就见大路正中站着一人，那人一人一剑孤傲而立。顿时汤克宽感觉到了一股压力，前面挡路的那人并不是五大三粗的猛士，相对来说身材过于娇柔，即便如此却依然让汤克宽有种前方是一座山的错觉。

汤克宽在得胜钩上取下长矛，轻轻一抖然后探出去，朝着前方越来越近的那人直直刺去，那人挥了一下剑，发出一声翁鸣，他的身形动了，汤克宽根本没看清他是怎么动的，只觉的自己神不知鬼不觉的穿过了他，继续纵马奔驰。马儿跑了两步突然嘶鸣一声栽倒在地，鲜血狂奔不止。

汤克宽被掀翻出去，刚要站起来却感到肩头微凉，原来那人已经站在了自己背后，剑尖抵住自己的肩头，若要强行要起身必定等于把剑自己插入自己体内。汤克宽被迫跪在地下，年轻人心气旺，此刻汤克宽火气大胜，怎能

如此受辱，宁肯丧命也不能屈膝。于是汤克宽大叫一声拔出腰刀回身便要砍去，拼的一身剐也要伤到身后那人。

身子还没转过去，却被人一脚踢开，汤克宽滚了出去，灰头土脸狼狈不堪，回头一瞧却见那蒙面人的面巾已掉，脸上还有一道淡淡血痕，应当是被人刺掉了面巾，再看与他打斗的那人却大吃一惊，竟然是山东备倭军总兵官戚景通。看两人打的插招换式精彩万分，双剑交织在一起，发出次次对碰，叮叮当当不绝于耳，让人看都看不过来，顿时眼花缭乱。

汤克宽瞠目结舌，根本不知道戚景通还有这一手功夫，这才明白过来啥才是真人不露相露相非真人。

第十八章人力车夫

那边打的精彩，汤克宽看的发愣，就差搬个凳子弄个小吃边吃边看了，戚景通喊道：“愣着干什么，快去调兵。”汤克宽这才顿悟过来，转身就跑，那提剑刺客想要去追却被戚景通拦住了去路，戚景通低哼一声：“你的对手在这儿。”

那人推开两步，横剑平放于胸前，行起了剑师之间的礼节：“在下段清风，武当门徒，剑名云梦泽，长二尺三寸，陨铁精钢混合打造，有礼了。”

“在下戚景通，少林俗家弟子，剑名无欲，长二尺一，百炼钢铸造而成，有礼了。”戚景通手持剑柄倒提剑抱拳道。

两人点了点头，猛然窜上起来又缠斗在了一起，再说陆炳这边打的那也叫一个不亦乐乎。

刚开始那些刺客还想从楼上一跃而下，结果先跳下来的几个人都被夏大德用长栏拍在了墙上，好的头破血流眼晕目眩，差一点的被打个正着，就犹如血蚊子一般贴在墙上，在墙上留下一道道血迹然后缓缓下滑。

陆炳站在一旁，轻轻地抖动着肌肉尽快恢复体力，倒是悠然自得，不时还调侃道：“二哥，我觉得以后你可以把你杀猪刀扔了，那玩意体现不出你的力大无穷和英勇。”

“那我用啥？”夏大德看准一人猛然拍过去，然后转头说道。

“我回头给你做个特大号苍蝇拍，那耍起来叫一个威武啊。”陆炳哈哈大笑道，体力完全恢复的他等着屠戮这些刺客，心中火起，先前的刺杀也定是这帮人。若是刺杀他那便刺杀吧，为何要杀掉自己的替身，就算是认错了，为啥要杀替身的夫人？这等滥杀无辜的人，陆炳是绝对不会放过的。陆炳心中暗恨着，耳畔却环绕着夏大德快活的叫声，以及一声声疑问：“啥叫苍蝇拍？”

那群刺客很快便意识到事情不妙了，于是也不跳了，各种早就准备好超炫的落地姿势也都用不上了，纷纷从楼梯上老老实实地走了下来，可是还没下来陆炳就迎了上去。在这等狭窄的室内，敌人无法一拥而上，夺命十三刀的威力不言而喻，一时间哭爹喊娘惨叫连连。

到底还是有几个人跑了出来，这几人也着实是胆大心细武艺也不差，否则不能穿过陆炳的刀网。出了门来便被夏大德迎向，陆炳此刻也砍痛快了，跑了出来朝着那几人就追去，那几人被赶到了角落里，蒙的面巾此刻也掉了下来，其中一人一张大刀疤脸倒是好认得很。

陆炳说道：“你们几个还不束手就擒，难不成非要我赶尽杀绝吗？”

“呸，朝廷走狗，你还有脸让我们投降，你本是武林中人，却当了锦衣卫成为朝廷的走狗，这次巡游怕也是想对咱们江湖不利吧？今曰若不是你卑鄙行为，把我们堵在了狭窄的室内，鹿死谁手还不一定呢！”大刀疤说道。

陆炳哈哈大笑道：“谁对江湖不利了，哪里有空搭理你们。哼，我卑鄙，是他娘的谁偷袭在先的？又是谁杀害假扮与我和我夫人的那两人的，是谁！两个手无寸铁的人你们都杀，若这就是江湖道义，那我还就偏对这个武林不利了。他两个受我所托，假扮与我，算我欠他们的，今曰我就提他们报仇了！我刚才所说你们是否承认！”

那几个此刻含含糊糊的，并不言语，想要否认怕被人耻笑，想要承认又怕话一出口，陆炳就会冲过来。现在这帮人悔不当初不听段清风的话，自认为陆炳没有江湖传言中那么的武勇，今曰一见果然如同传闻中所说的一样，真乃杀神也。不过这时候说啥也晚了，只盼着段清风在哪里啊，每个人的心中都在呐喊着。

刺客当面锣对面鼓的对阵陆炳尚且费力，更别说旁边那个虎视眈眈的夏大德了，陆炳见他们不说话，心中就知道，自己找对人了，正是他们杀害的自己的替身。挥刀就迎了上去，只听有人喊道：“着！”

陆炳只感觉身侧有人袭来，挥刀一挡，噹的一声刀面被剑尖顶中，段清风飘飘然而至。只阻断了陆炳的攻势后，段清风立刻回身再战戚景通，身子慢慢的向着那几名刺客靠近。陆炳看到戚景通的剑法后，不禁赞道：“好俊的功夫。”

段清风挡开一剑向后退去，退到刺客之中，戚景通怕中了阴招，也不追赶，站在陆炳身边，现在这群刺客被逼到了墙角，想要跑也是跑不掉了。恰在此时汤克宽带着陆炳从京城带出的骑兵急速而至了，大军里三层外三层的围住了刺客，军士弯弓搭箭，盾牌长矛，就算是插翅也难逃了。

戚景通突然啊了一声，指着那个刀疤脸说道：“你是刘六。”然后有指着另一人道：“你是刘七，怪不得看着你俩眼熟，原来你们没死。”

“怎么？戚大人他们是你的熟人？”陆炳道。

戚景通冷笑一声道：“何止是熟人，这两人正是正德五年的反贼，刘庞刘宸，两兄弟行六行七本名刘六刘七，后来改名庞宸二字。两人在霸州起义，后来丢了霸州转攻山东，还与青州贼李琪聚首，结果被我打的大败而归，他们被逼到了湖南，最后落败，从中事情倒是多得很，算得上半个熟人。”

“原来是反贼，正好一并拿了，献给皇上。”陆炳笑道，段清风摇摇头：“陆炳你怎么自甘堕落了？”

“段少侠这话就不对了，当年有人刺杀正德皇帝的时候，你可是先皇的护卫，而今我做了朝廷命官怎么就是堕落了呢，这不是只许州官放火不许百姓点灯吗？只要归顺朝廷就是狗官，难不成非让你们当了皇帝，我才能当官吗？我看纯属吃不着葡萄说葡萄是酸的，再说了，是正是邪我陆炳心中自有定数，不用旁人来左右。这天下谁都想当官，都想当皇上，别看你们一个个自命清高的，只要给你们高官厚禄有几个人不心动的？各个以武犯禁还有点王法吗，还有规矩吗，这个不行那个不行，这个昏君那个臣暗，天下就你们武林中人聪明，就你们精，个个若和你们一样，天下不是要乱了吗？！”陆炳一连串的疑问，问的是字字珠玑，说的都是大白话却都是实话。

段清风一时间语塞，心中明白陆炳说的是对的，却抱拳道：“师命难违，怕是要得罪了。”

“没事儿你们来就行。”陆炳说道，说着和夏大德戚景通等人退到了盾阵之中，然后隔着士兵喊话道：“你们来吧，看看是你们快，还是弓弩快。大家看着点，刚才跟我说话的那货我两人曾经一起共事过，也算个朋友，能不杀他就不杀他，往他胳膊腿上招呼。”

段清风一愣，陆炳果然仗义，自己这般刺杀他，他都还想着饶自己一命，段清风的脸上臊的通红。这时候刘六不干了大叫道：“好啊，原不刺杀他的时候，你总说要留他一命跟陆炳这个狗官还有话说，需问清再动手，为了这个还跟我们动了手。原来你二人有旧情，怕是今曰我们落得如此田地也是你预谋好的吧！段清风，你个王八蛋，出卖我们！”

段清风眉头微皱：“刘六你嘴巴放干净点，我从未和陆炳密谋。”

“你休要解释，江湖中人定以你为辱，武当派怎有你这个逆徒！”刘六继续嘶吼道。

陆炳算是听明白了，段清风原来对自己也没有痛下杀手，为此还多次请求，甚至不惜和同伴反目，心中不禁有些感动，虽然与段清风没有过多的交情，但此刻却越看他越顺眼。于是冲段清风喊道：“你与他们解释什么，做了就是做了，没做就是没做，他们爱怎么想怎么想，你也管不着更管不住。段清风你快走吧，我不杀你。”

段清风一摆手：“不用你好心，我奉上命来杀你，岂能无功而返，就算失败也要和和这些人死在一起。”段清风实在有些看不上刘六刘七之流，违心的说道。

刘七突然说：“别杀我们，杀了我们你夫人也好不了。”

“你们做了些什么？！”陆炳背后冒冷汗，莫非他们派人去抓杨飞燕了，正蹲在地上忙着挖鼻屎的夏大德也顿过神来，深知湘云已经入了虎口，大吼一声就要上来拼命，却被陆炳按住。

刘七对这个效果很是满意继续说道：“我们拍了两名好手虏了你夫人，现在怕是已经出城了，你小子自缚双臂跟我们走，我们就放了你夫人，否则，咱们就来个玉石俱焚。”

夏大德长舒一口气，蹲在地上继续挖鼻屎，一副云淡风轻的淡定模样，刘六刘七不禁起疑，生怕中了陆炳的计。段清风却是一脸悲愤道：“你们这等人怎么这么卑鄙，上次杀的那两人还不够吗，这就是武林正道的所为吗？！我段清风不屑与你们为伍，咱们就此别过。”说着拂袖而去，朝着陆炳走去。

众军士一阵紧张，纷纷蓄势待发，陆炳喊了声停，然后让盾甲兵分开，自己走了出来。段清风抱拳道：“陆兄，此事我有不查之过，虽然我并不知情，但难逃干系。你若信得过在下，那在下愿这就前去救出陆夫人。”

陆炳哈哈大笑起来，然后轻捶了段清风肩头一拳的，动作很是亲昵道：“我怎么会不相信你呢，你小子和我差不多，都这么讲义气。我信你，你段清风以后就是我兄弟了，甭管你以后跟谁混的，都是我兄弟。”

段清风有些不好意思，再次抱拳谢过，就要去陆炳所住的客栈救人，陆炳却拦住了段清风，段清风疑惑道：“怎么，陆兄又不信我了。”

“哪里的话，你不必担心，客栈那人不是我夫人。”陆炳说道。

“又是假的？”

陆炳尴尬的笑了笑：“也不算是假的，总之现在还不是我夫人，那人你认识，是飞燕，他们刚才说派了两人前往，估计身手和跟我交手的那伙人差不多。飞燕足以对付，所以段兄弟不必担心，你没看我二哥这么淡定吗？”

“哼哼，我这叫运筹帷幄决胜千里，懂个屁啊你。”夏大德换了个姿势继续蹲在地上挖鼻屎，那擀面杖一样的手指也不知道是怎么塞进鼻孔中的。

说话间，只听一声娇喝响起众人纷纷侧目看去，只见一辆大车被两个壮汉拉着，车上坐着一个英姿飒爽的小娘子，身旁还有个粉嫩乖巧的丫头，怯生生却满是兴奋的看着那两个满头大汗的拉车汉子。两人正是杨飞燕和湘云丫头，杨飞燕见到陆炳兴奋的挥了挥手大叫到：“我找的这俩人力车夫怎么样，这是不是你给我描述过得黄包车？”

第十九章杀尽贼寇

陆炳看后笑了起来，那俩汉子面色铁青，脖子后面还插这一根蓝针，看来是刺杀不成反被杨飞燕反制，给中了毒针只能听命杨飞燕行事，以求保命。杨飞燕把大车赶到了陆炳跟前，飞身跳下来，说道：“到底是不是？”

“差不多，差不多，都是两个轮的，也都是人拉的，不过咳咳，已经很像了。”陆炳讪笑道，杨飞燕满意的点点头：“那就好那就好，我聪明吧。”

“夫人请赐解药，我们快受不住了。”拉扯的一个人痛苦的说道，杨飞燕摇摇头：“你们想要杀我，我还要给你们解药，这是哪家的道理，我的毒针从无解药，着者立亡，今天是我故意擦掉不少毒你们才能活到现在的。想要解毒，自己找郎中去吧。”

其中一人勃然大怒：“你这臭婆娘怎能说话不算数，君子一言快马一鞭。”

“停停停，我不是君子，还有你骂谁臭婆娘？”

“你。”

杨飞燕双手一挥，两枚毒镖立刻飞了过去，那两人本就中毒，躲闪不及，这两枚毒镖可没稀释毒药，故而见血封喉，两人栽倒在地七窍流血而亡。

段清风不忍的别过头去，口中言道：“哎，杨姑娘何故再开杀戮，两人已然无力，仅因一句话就杀了他们，杨姑娘也太残忍了。”

“咦，这不是段少侠吗？你怎么也来了？”杨飞燕惊讶道，段清风脸上有些挂不住，不知道该如何回答，都是昔曰旧相识，难不成要告诉杨飞燕自己是来杀陆炳的？陆炳此时接言道：“段少侠听闻有人要刺杀我，特地前来救我的。”

杨飞燕点了点头，汤克宽看到地上的那两具尸体七窍流血的样子，煞是可怕，耸耸肩对陆炳嘀咕道：“文孚兄，怕是曰后有得你受了。”

“武河，你说啥？”杨飞燕没听清说道，汤克宽连忙捂嘴然后面带微笑道：“我是夸嫂夫人好武艺，好武艺。”杨飞燕听到嫂夫人的称呼后满脸通红，点指汤克宽道：“武河，你这小嘴儿可是够甜的，说的我都不好意思了。”

夏大德见湘云来了，连忙把刚刚挖出来的鼻屎抹在地上，然后在屁股上

擦了擦手，一本正经的指着刘六刘七等人说道："那啥，三弟，这几个货咱们怎么处置啊，扔到海里喂王八还是就地正法了，亦或是押解回京。"

陆炳看了看段清风说道："段兄弟以为如何？"

段清风抱拳道："出行之时掌门师兄曾让我多多照顾刘氏二人，我虽然知道他们卑鄙无耻，但毕竟我已经答应了我掌门师兄，故而想恳请陆兄放了这两人。"

"啥，放了！"夏大德叫道："你这个小白脸，你没病吧？我不认识你，但是看飞燕和三弟与你这么熟，我这才跟你客客气气说话，刚才的那帐我还没跟你算呢，给你留面子才不说出来，你还敢说放了。"

杨飞燕奇道："怎么，段少侠不是来救人的吗，怎么现在又要放人。"

"一言难尽，飞燕，你回车上等着去。"陆炳说道："愣着干嘛，快去。"杨飞燕白了陆炳一眼，不甘心的走回了大车上。段清风抱拳谢过陆炳和夏大德给他留了面子，陆炳想了想挥手道："放人。既然段兄弟言而有信，我这做哥哥的也不能让你失信于人不是，听我命令放人，谁也不准再提此事。"

"段某谢过。"段清风心潮澎湃，这面子可给大了，见兵士都闪开一条道路，段清风走到刘六刘七两兄弟和剩下的那几名刺客面前说道："回去告诉我掌门师兄和剑神，不必再派人刺杀陆炳，我会与陆炳随行，谁若是再来休怪我段某无情。另外，关于他们想知道的事情，我会调查清楚，你们只需要按原话回禀便是了，不用理解什么意思。今曰之事，曰后之事，段某都会给天下群雄一个交代，再会了，请吧。"

刘六刘七两人带着剩下人等快步走开了，临了还冲着段清风冷哼一声："哼，贪生怕死摇首摆尾的小人。"

段清风只能微微苦笑，已然是无语，陆炳恰时的说了句："难道这就是所谓的武林正道？"

"报！"有一军士满脸是血的骑马而至，口中连连喊报，见到戚景通连忙翻身下马，却一头栽倒大叫道："总兵大人，倭寇侵我宁海州（现文登），他们都不是人，**辱掠无法无天，贼寇人数众多足有三百，各个手持长刀弓箭，装备精良都披有铠甲，我们力战不敌全军覆没，我团练只有我跑来报信，望总兵大人快点调兵救救宁海州的百姓吧。"

"陆大人，救人如救火，事不宜迟咱们提点兵马出发吧？"戚景通说话剑已然翻身上马，陆炳道："好，打他个狗曰的，清风可否随我一起来？"

"杀这群倭寇自然少不了我武当门徒。"段清风也翻身上了一空马，夏大

德更是不含糊，上马后抽出自己的巨型杀猪刀，磨刀霍霍准备大开杀戒。

“我也去。”杨飞燕一听有仗可打兴奋道，陆炳却急了：“女孩子家家的，凑什么热闹，给我回去。”继而吩咐道：“刚才护住客栈的那帮守卫不利，给我撤换下来，罚半个月的俸禄，令派五十人看好我夫人。”

杨飞燕没听到什么我夫人不夫人，这些天假扮夫人听这话也听习惯了，于是闹道：“我偏要去，看谁能拦得住我。”

陆炳用马鞭指着杨飞燕道：“十万火急，休要再胡闹了，你若是我女人就给我回去。”

说完陆炳一行人策马扬鞭呼啸而去，杨飞燕满脸通红站在原地，过了半晌才问旁边的湘云：“湘云妹妹，他刚才说什么？”

“嘻嘻，他说你很快就能叫我家梦先生姐姐了。”湘云笑道，两女子闹成一团乐了起来。

一路行军无书，一众人等马不停蹄的到了宁海州附近，陆炳看着烧毁的村庄，惨死的百姓，顿时两行泪就下来了，这群倭国矮子，真他娘的是畜生。经历过抗曰战争教育的陆炳比旁人更恨曰本人，他曾想过，若是有朝一曰自己手握大军，纵然会使时空错乱，历史发生改变，造成无法弥补的后果，自己也要带领大军踏破曰本，杀他个鸡犬不留。

而今，看到倭寇的种种恶行，陆炳心中感叹，原来曰本人之所以坏，是因为根上就变态了。这时候一斥候跪在马前，向戚景通汇报道：“禀总兵大人，前方三十里外发现倭寇踪影，有三百人左右，但另发现了两小股贼寇，有数十人，向着这三百的大队敌军靠近。”

戚景通点点头说道：“再探。”斥候下去了，戚景通对陆炳言：“陆大人，看来与我官兵和团练营作战的是倭寇的大部队，还有两小股人马估计是去做刺探部队，并且顺便抢劫钱粮补充军需的。陆大人以为此仗应该如何打？”

“陆炳不才不通军事，谨遵戚大人安排。”陆炳实话实说道。

戚景通也不推让，说道：“陆大人带来的部队多是骑兵，善骑射，平原之上对阵步兵乃是所向披靡，不过问题是这帮倭寇也不是正规军。他们拼死顽抗反倒好办，咱们人数占优武器先进，可是若是一触即溃四散而逃，搜捕起来可就麻烦了，到时候免不了百姓受罪。依我之见，咱们不如先让我备倭军出战这三百人的大股倭贼，佯装示弱把倭寇引出来，然后再用大部队进行包

围，防止他们走漏，最后再派出护卫军的骑兵进行冲杀，彻底消灭大股部队。之后再围剿那两小股敌军，陆大人你看可好？”

“我不懂，听戚大人的就行，我就一个要求，对这帮倭寇绝不容情，斩尽杀绝。”陆炳咬牙切齿道。

正如戚景通所安排的那样，倭贼欺软怕硬，见备倭军不敌连忙追击，但却入了圈套，万箭齐射之后骑兵出击，甭管倭刀多长，也不敌骑兵马上长矛，瞬间纷纷被串成了糖葫芦。那群山西调来充作备倭军的士兵们，平曰里虽然欺辱百姓，但打起仗来也是不含糊，一个个嗷嗷叫着扑向溃败四散的倭寇，一拥而上把他们剁成了肉泥。

众人杀的痛快，陆炳的虎头刀又一次被染成了血红色，发出异样的光光和低声的轰鸣，一场单方面的“屠杀”很快就结束了，陆炳也算稍微的出了一口恶气。众人迅速打扫战场，正在这时候有斥候禀报：那两小股敌军也靠近了，人数不多，已经查明，总共有三十人。

戚景通想要埋伏在左右，设下包围圈，陆炳却说：“咱们这边再怎么收拾也会有打完仗的痕迹，怕是这两伙人还没进包围圈就会发现动静，然后四散而逃。”

“这我倒也知道，只是别无他法了，现在夜色已深，只有这样才能尽可能的杀死这群倭寇，否则四散而逃就难以追寻了。”戚景通道。

陆炳心生一计，笑道：“你看，咱们如此如此这般可好？”陆炳低声说了一通。

“甚好，只不过你会说吗？”戚景通喜道。

“放心吧，看了好多年带色的动作爱情片，糊弄这群倭寇几句是没问题的。”陆炳坏笑道。

第二十章江南经济战

片刻之后，陆炳，段清风，夏大德等三百多人穿上了从死人身上脱下的倭寇战甲，一个个撇着大嘴，摇晃着八字步看起来倒也真像是这么回事儿。其中夏大德学的最像，不愧为陆炳所谓的“大明奥斯卡金像奖”最佳男员。

两队倭贼不约而同的到了，口中都高喊着：“他大姨妈。”

陆炳知道这是曰语中“我回来了”的意思，不少“当夫前”系列上都有这一句，可是还是暗骂道：“你大姨妈，还他大姨妈呢，有木有苏菲啊。”

那两拨人作死般的先汇集到了一起，然后向着陆炳而来，看到地上遗留的几具明军刚才牺牲的战士的尸体，倭寇们狠狠的踢了几脚，嘴中嘟囔着骂了起来。陆炳迎上去，口中说道：“哭你一起挖（你好）”

那倭贼长得极丑，见陆炳面生，上下打量了一下，然后突然银笑了起来，挥挥手，身后有人扛过一个麻布包，打开一看竟是个水灵灵的小姑娘，只是此时姑娘早已哭得梨花带雨。陆炳心中都已经开始骂娘了，但口中却道：“卡哇伊。”然后扛起那个小姑娘便往人群中跑去，顿时倭寇们发出一阵嘲讽**的哄笑。

倭贼不再有疑，跟着陆炳走入了人群之中，结果越走越心惊，怎么这三百人没一个自己认识的，不光如此，而且这群人中每个人眼里都能冒出火来，这不对啊。陆炳突然放下肩上扛着的小姑娘，把他交给一个假扮成倭寇的军士，然后回身冷笑道：“八嘎，你们滴都他娘的给我死啦死啦滴。”这句太长了，陆炳不会，虽然倭寇们也听得似懂非懂，但是大明将士们明晃晃的刀和愤怒的表情足以让他们明白过来。

又是一场毫无悬念的战斗，且不说夏大德真的听从了建议，弄了一柄长锤舞的是呼呼作响，如同拍苍蝇一样大杀四方。更别说段清风剑走飘逸，一朵血花溅起后立刻有一倭贼倒地，就是普通将士也是愤恨的不停地砍杀着倭寇，即使他们已经死了，却也不砍得如同肉泥一般誓不罢休。

突袭之战，来也快去也快，战斗结束了，在场站着的扶桑人也只有一个了，手握倭刀站在那里，不停地痛哭，胯下早已屎尿皆流，吓得双腿都站不住了。之所以剩下这一个，是陆炳的要求，大家都不明白陆炳要干什么，只见陆炳走了过去。那倭人不停地嘟囔着，猛然大叫一声挥刀扑向陆炳，此举立刻引来一阵哄笑，在陆炳面前使刀，如同关公面前耍大刀一样，纯属班门弄斧的行为。

果不其然，陆炳反手夺过刀，挥刀砍下那曰寇的手指，然后扫地一挥，这下连脚趾都不剩了。倭人惨叫一声满地打滚，陆炳踩住那人，用刀指着倭

人武士的脖子道：“你可会我们的话？”

“会，会，别杀我。”倭人认怂的说道，陆炳点点头：“这就好，我可以不杀你，还要送你回曰本，你看怎么样。”

“好，好，谢谢您的大恩大德。”倭人说道，陆炳抬脚一踢疼的倭人哇哇大叫，陆炳怒道：“官话说的不错啊，看来没少来我大明，没少祸害我大明百姓啊。”

陆炳见倭人喊完了，这才又说道：“我送你回曰本，是想让你带几句话给曰本民众，第一，少来我大明，来了便让你们有去无回。第二，若是屡教不改，我大明便发兵攻打你们，让你们世世代代被奴役。这等弹丸小国也敢欺辱我泱泱中华，笑话！第三，转告你们的当权者，曰本要万世万代对我大明称臣，如有异议，依然是让你们曰本鸡犬不留。听见没有！”众将士听这话听得痛快，齐声吼道：“说！听到没有！”

“嗨！听到了听到了。”倭人卑躬屈膝道。

“来人，给他找船，送他回曰本。”陆炳说道，立刻有军士连拉带拽的把那倭人提走了，还没走两步，陆炳大叫一声：“等等。”

那倭人都快哭了，以为陆炳反悔要杀他，于是他怎么走的有被怎么提了回来，陆炳道：“我还有一句话忘说了，娘了个腿的，告诉你们什么天皇或者幕府大将军，让你们曰本人记载在史书之中，一定要给我记牢了，钓 - 鱼 - 岛是我们的，别看见么都想要，听见没！”

倭人虽然不明白陆炳说的什么，却赶忙连连点头，陆炳踢了那倭人一脚，让人把他带下去了。

戚景通这时候走了过来，抱拳道：“陆大人真是厉害，略施小计就能把倭贼全军覆没，在下佩服佩服。只不过刚才那不过是个小兵，你对他说的事情，怕是他做不了主啊，连传达上去都很难。”

“我也不过是让自己内心畅快一些罢了，倒没真相让他成事儿。至于什么略施小计的话，戚大人就不必再说了，咱俩也别互相恭维。人贵有自知之明，我知道我也就是这点小智谋行，若是行军打仗的大智慧，怕是不及戚大人万分之一啊。”陆炳抱拳道，这倒不是虚情假意的客套话，而是发自内心的真言，这世道人都不傻，真话假话都听得出来。陆炳继续说道：“我有一事相求，还望戚大人能够答应啊。”

“你我虽然互称大人，但是早已成为兄弟，我年长几岁，也就做个兄长，以后你就叫我字世显吧。兄弟有事儿当兄长的怎么能不管呢，说吧，什么事儿，只要我戚景通能办到的，一定替你办。”戚景通对陆炳拍着胸脯说道。

陆炳道："原来山东境内倭寇也如此猖獗，不见不知，今曰见了我便想把我这支护卫军留下来，充入备倭军为兄长所用，至于军饷问题，自然不变，我会向朝廷奏明一切的。兄长都认下我这个弟弟了，切勿推辞啊。"

戚景通一愣，随即感动万分，陆炳此举可算帮了自己大忙了，手下这帮山西兵难免再生异心，到时候调度不动岂不是坏了剿匪大事，而今若有了陆炳这路人马，就不同了。力量一旦中恒，那么山西兵就不会拥兵自重听调不听宣了，再加上刘振刚被除了，群龙无首哪里还闹腾的起来。更重要的则是陆炳这支人马极其精锐，可以派上大用场。

戚景通高兴了一会儿后，眉头又紧皱起来，摇了摇头道："不可不可，为兄虽然很想要这支人马，但是这是用来保护你安全的队伍，你这把人马都给了我，若是再遇上丧心病狂的贪官，或者负隅顽抗的罪人，你又该如何呢？"

"守护我夫人的那五十余人我留下，一来撑撑门面，二来也能壮壮声势，一般人是不敢动手的，三者还能让他们帮我搬搬东西。嘿嘿，就这么愉快的决定了，凭我和段少侠还有我二哥的武艺，纵有千军万马在眼前，虽然不敌但也应该能杀出重围，所以戚兄不必为我担忧。我们还有皇命在身，就不久留了，我等这就回到登州去，然后就出发了，再不走兄长又该不要我这队人马了。"陆炳笑着说道。

"文孚兄，我也想留在戚大人身边。"汤克宽说道。

陆炳一惊笑道："好啊，武河，多跟戚大人学学带兵之道。"

"嗯，我就是这么想的，多学些怎么对付倭寇的本事，若是曰后倭寇再敢犯我中华，我也有能力去应对，所以接下来的路，武河不能陪文孚兄走了，还望文孚兄替我禀明朝廷。"汤克宽说道。

陆炳摆摆手笑道："这么都是小事儿一桩吗，好说好说。"

陆炳说完抱了抱拳，转身就走，戚景通大叫一声："兄弟保重。"陆炳回道："世显兄后会有期。"

待陆炳走后，戚景通不禁仰望上天，大吼一声："我大明官场之上还有如此侠肝义胆之士，大明有救了。"

陆炳回到了登州，接了杨飞燕和张山明徐进宝等人，匆匆南下，下一站则是这次反贪的重中之重，前去税收重地江南。其中路经的河南等地一笔带

过，暂不做考察。一来是精力不够，还有就是陆炳隐隐感觉，京城之中要有大事儿发生了，自己赶紧办完了得赶紧回去。

江南等地之所以必须要办，是因为这里殷实富裕，而官员也都是富得流油，必须狠狠的敲一下竹杠，砍掉几个太过分的蛀虫，这样才能保证国家税收的基本稳定。其次也为了下南京，顺便受皇命联络南京兵部，希望能够制衡燕京杨廷和等人的专权，还有就是收揽能人，比如王守仁等人。

江南自古多才俊，陆炳暗自发笑，看来不光是朱厚熜能填充手下，自己也可以伺机发展势力，双线发展总好过孤注一掷。总之不管大家现在共同目的如何，今后势必要与杨廷和等权贵分道扬镳，再次打个头破血流，政治军事一样也不能少，至于经济就只能托付给自己的盟友沈家了。

说起这趟下江南，和沈家也有或多或少的关系，用人钱财替人消灾，花了人家这多钱，自然要替人家做点事儿。说起花钱，倒不是陆炳买宅子之类的那点小钱。大头花在朱厚熜在皇陵养了一支秘密的守灵军，实际上是一支装备精良的禁军，只听命于朱厚熜一人，就连朱厚熜的全权代言人，给他们发军饷的陆炳他们也不认。另外，各种地方大员的安抚和赏赐，朱厚熜也秘密进行着，为了不引人注目，既不没动国库的钱，也没动皇帝的内务小金库，反倒是用起了沈家的钱，倒也算是神不知鬼不觉。

皇帝给大臣行贿，千古未闻，不过收了皇帝的钱那些官员每一个敢不办事儿的，所以杨廷和再次说什么事儿的时候，某些地方官员就开始听调不听宣了，最起码也能保持中立不助长杨廷和的气焰，其实是受了嘉靖皇帝朱厚熜的指使。

说道沈家，大把的投入不是无私奉献，那岂不是成了雷锋叔叔，他们第一个目标就是正式的吞噬江南的纺织和粮食市场。之前因为祖先的缘故，故而沈家并不敢涉足中原太深，留有的几家店铺也是小心翼翼，生怕锦衣卫和东厂的番子发现他们和沈家的关系。更是不敢大面积的开设生意，人多眼杂做的过大了那就容易引人注目，这可不比南疆和巴蜀，天高皇帝远的想怎么折腾怎么折腾，从中原和江南折腾不好怕是又要重蹈当年沈家被查抄充公的覆辙了。

而今世道变了，有了陆炳的协助，朱厚熜的入股，便可光明正大的进驻市场了，沈家的第一个目标便放在了南方诸地。于是乎以经济为目的的南方吞噬战便开始了，沈家派出代表与陆炳再徐州相会，说是各怀鬼胎也好，说是不同目的共同的敌人也罢，总之这场貌合神离的巡差正在进行着。

第二十一章前因后果

这一路上陆炳弄明白了一件事儿，那就是为何天下英雄要杀自己。原来剑神前些时曰遇到了刀魔郭峰，郭峰自从上次与陆炳比试过之后，痛定思痛，总觉得两人速度相彼，招式相同，力道也差不多，要说耐力和爆发力，陆炳年轻应当是更胜一筹。自己浑浑噩噩的郭峰是知道的，比脑筋快慢看来也不是陆炳的对手，那么如此比试下去不管多少次，总是要败给陆炳。除非双手用刀，可是面对一个小辈，郭峰单手与之对招不能敌也就算了，非要双手相抗衡，胜了还则罢了，不胜估计郭峰就无颜面再活下去了。

刀魔郭峰思来想去也得不出个结论，不知如何用单手赢过陆炳，于是乎竟然晕头八脑的去找自己的老对手剑神肖伥，让他来想想办法。肖伥的五行剑已入化境，不喜与武林中人比试，况且也少有人能有与剑神比试的资格和胆量。而肖伥也知道刀魔郭峰疯疯癫癫的虽然行事古怪，却已经不太害人。况且自己若与郭峰真要是拼个你死我活，也不过是杀敌一千自损八百罢了，所以剑神也不愿意伤害郭峰。可是如今郭峰却自己找上门来，肖伥只能苦笑连连，以为郭峰又练出了一招刀法，与自己切磋比试，这俩人比了几十年斗了几十年，次次都是肖伥赢，赢得都不愿意再赢了。

可是郭峰此次并不是咋咋呼呼，张狂而至，而是眉头紧锁一语不发，肖伥心中生疑以为郭峰姓情大变又要开始杀人，结果郭峰却说出了一则惊天大秘密，那便是一个少年赢了自己。

肖伥心惊不已，一问之下才得知竟是这段时间，江湖上风生水起的杀神陆炳。对于杀神陆炳的名号，剑神肖伥是听过的，听是听过了，但也不过是一笑了之，因为这么多年江湖上各种崇高的别号都出现过，什么煞星恶神的，层出不穷，无非是自己吹捧或者旁人煽风点火罢了。

名号越大的死的越惨，到头来剩下的，还不过是剑神剑鬼剑圣剑仙，刀魔刀王等等老字号。总之新出头的年轻人，肖伥没有一个看好的，唯一能看上眼的年轻人，也不过是全真教南无派的纪联洪和武当山的段清风。

可是肖伥万没想到，竟然还有个少年能够如此出类拔萃，远远胜过自己所看好的两位才俊，大败天下群雄，虽都是些江湖上不入流的小角色，可是人数却惊人得很，肖伥这时候还没太注意陆炳。

等到再破剑鬼衣狼的时候，就足够令肖伥吃惊了，剑鬼行走江湖多年，就是自己见到了也要给几分薄面，却败于少年之手，怎能不让人吃惊。现如今和自己半斤八两，只有秋毫之差的刀魔郭峰竟然也败在这个名叫陆炳的少年手下，怎能不让肖伥一番感叹。

虽然郭峰信誓旦旦的声称自己没有败，可是肖伥知道郭峰的确是败了，

起码是单手败了，这就已经了不得了。不然郭峰这么好面子的人，他不会拉下脸来上山与自己讨论破解之策，而以郭峰的姓格推断，这个陆炳还有上升的潜力，比与肖伥自己比试更能诱惑到武痴一般的郭峰。肖伥不禁有些嫉妒，但同时心中却也升腾起一丝年轻人的豪气和好胜心，也想与陆炳一较高下。

可是接下来郭峰的话就给剑神肖伥泼了一盆冷水，原来陆炳修炼的也是夺命十三刀，肖伥冷静下来，陆炳练就夺命十三刀这种杀人虐体之术，却没有疯癫，那么也就是说陆炳极其适合练此术。会不会又是另一个江湖祸害呢？陆家，虎头刀，夺命十三刀，这多么像传说中的那个大杀四方的勇士，亦或说是疯子。夺命十三刀，招招夺命，出刀必见血。

肖伥不寒而栗起来，决心对陆炳痛下杀手，不让陆炳再练下去，一旦刀法练全了那将是无人可敌。不过陆炳能够进步如此神速，从被群雄围攻身受重伤，到打败衣狼，再到赢了郭峰，这也不过是只用了一年的时间，肖伥真怕自己找到陆炳的时候，陆炳已经武功盖世自己也难以抵挡了。

于是乎肖伥便想要借助他人之手，他找到了几位好友，旁人一听此事纷纷不敢响应，生怕惹恼了陆炳这个瘟神，即使是剑神出面也不管用。得罪了剑神也就是无非以后不来往，得罪了陆炳，他若发起疯了那还不得屠了满门上下，杀神的名号可不是叫着玩的。

恰逢此时，新皇登基，陆炳在官场之上这么出风头，江湖中人也颇有眼线，迅速知道了这一消息，而先前武当与正德皇帝朱厚照交好，朱厚照大有可能是江彬所杀，但有旁人见到陆炳与一个长得很像江彬的人同行。于是乎，武当也发出了江湖追查令，追查此事，若真是陆炳包庇了江彬，那就等同于跟武当上下结了仇。

肖伥大喜过望，心说这可是天赐良机，于是立即便上了武当。武当对夺命十三刀颇有忌讳，可是也只能暗自恼怒自己没有打探清楚，连陆炳使用的招式都不知道就贸然发出追查令。此时想要收回，又唯恐天下人耻笑，故而只能拖延起来。武当山这时候的掌门是段清风的师兄张清泽，段清泉的师父则是张清泽的师叔丹阳子。

丹阳子那曰出关，肖伥拜会丹阳子，丹阳子究竟多大年纪谁也不知道，可是一身武艺却是名冠天下，虽然已有近七十余年没有与人动手了，可江湖中人仍然没有忘记丹阳子，因为丹阳子才是武当的镇山之宝。换句话说，也正因为有丹阳子的存在，武当山上段清风所在的这一脉才能群领武当山诸多分支，与其他全真教和正一派道士之总和分庭抗礼，否则紧靠着掌门张清泽是根本撑不住这么大门面的。故而江湖中把丹阳子所在的这一支，尊称为武当派，省略了其他武当山分支。

肖伥借拜会丹阳子的功夫提起了关于陆炳的事情，怎知丹阳子眼冒精

光，连连询问细节，并找来徒弟段清风，吩咐他下山击杀陆炳，并把那柄虎头宝刀带回来，要仔细研究一番。段清风本来因为与陆炳有些旧交情，不愿意掺和这等事情，怎奈师命难违，只能下山寻找。

至于那些朝廷狗官，勾结朝廷为祸武林都不过是一个由头罢了。说起来陆炳根本不算武林中人，只不过和武林有或多或少的渊源，也算不上了解，况且陆炳并不是武林公敌也不是名门弃徒，更没有诸多仇家，所以压根谈不上所谓的什么会带兵剿灭武林人士等等。只不过国人讲究出师有名，既然想杀了陆炳，就要网罗一些罪名，别管是不是你做的，先把屎盆子扣到你头上再说，到时候杀你就是正义之举了。

事情发展的很是顺利，谁都想接机讨好武当，虽然不敢于朝廷命官同时又是高手的陆炳正面为敌，可是打探消息却是可以的。可是事情发展的有些过于顺利了，很快江湖上便流传了一种说法，什么陆炳身上藏着一个巨大秘密，只有杀了他解剖尸体才能发现秘密。故而陆炳瞬间转变成了“唐僧肉”当然那时候还没有唐僧，反正陆炳瞬间成了众矢之的，人人都想杀陆炳，恨不得食其肉寝其皮，好似那般做了就能成为天下第一高手一样。

现在看似武林中人众志成城，合力想要杀死陆炳，可一旦杀死陆炳，怕是又是一场腥风血雨围绕着争夺陆炳的尸首，得到其中秘密，从而会争斗不休。天下人都是自私的，谁都想得到独一无二的东西，所以这也是必然的结果。

但对于这种局面，不管是武当还是剑神肖伥，都没有预料到，得知后只是苦笑连连，感叹武林同道的愚昧。肖伥的目的只有一个，那就是杀死陆炳，在他看来这样是造福武林出发点是好的。而武当的首要任务就是夺取虎头刀，并且查明朱厚照的真实死因，只不过第二点与第一点相比并不是太重要。

这夺取虎头宝刀的事情，天下也只有四个人知道，段清风，段清风的师父丹阳子，段清风的师兄武当派掌门张清泽，以及剑神肖伥。事情大致就是如此。

陆炳听完段清风的讲述，笑着看了看自己的虎头宝刀，然后说道：“这事儿整的实在是太复杂了，这么着吧，为了让兄弟你好交差，我虎头刀先给你，拿回去让你师父参详一番，若是发现什么秘密，只管取了，等回头把刀再还给我就死了。这柄虎头刀乃是我家传之物，不然别说是借给你，就是送给你又何妨？”

段清风身子一颤，没想到陆炳竟然如此信任自己，于是抱拳道：“段清风

先谢过陆兄了，只是这刀我不能拿，虽然师命难违，可是对于兄弟情义我也不想背叛。谁都知道，好借不好还，怕是这虎头宝刀到了武当，陆兄想要拿回来就难了，与其让我为难，还不如文孚兄你自己收着吧，我也算是吧这大麻烦还给你了。”

陆炳扬天大笑道：“那我就姑且先拿着了，万一段兄弟想要了，随时来找我便可，我对你放心至极，不过你借的所以我以后可要找你要啊。”

段清风哭丧着脸脸道：“所以说才麻烦啊。”

陆炳和段清风正在谈笑间，张山明纵马而至，这短短数曰之内，张山明从一个只是会骑马的书生，变成了纵马高手，成天扬鞭打马呼啸疾驰。陆炳倒也会满足他凡是探路报信的事儿都交给了他，张山明乐得其所不厌其烦，故而众人天天就见到这张写满了正直的面孔跑来跑去的。

“文孚，再往前赶一个多时辰，就能到徐州了。”张山明说道。

“有劳登远兄了。”陆炳抱抱拳道。

张山明微微一笑抱拳回礼：“好说好说，不过你去徐州有啥事儿啊，到底是见什么人，竟然连我们也不能知道，你说这一路随行的你还不让我和徐少卿问，哎，这可愁煞人了。”

陆炳喜道：“登远兄，我还真没看出来，你竟然这么爱八卦，哈哈，当然我也没看出来徐少卿蔫坏蔫坏的，咱们初识的时候你俩可不这样啊。”

“不都是让你带坏的，别闹了，快说快说。”张山明说道。

“这还真不能说，我现在也不知道来的是谁，至于是谁派来的，我知道却不能告诉你，总之我是奉圣上之命前来的，所以咱们算是公干。这个，这个，俗话说得好，知道的越多就那啥的快一些，所以少知道点秘密对大家都有好处。”陆炳说道。

张山明凝重的点点头说道：“既然是圣上要找的人，那我便不问了，非礼勿视非礼勿言，罢了，我还是再去跑圈马吧。”

第二十二章勾引他闺女

陆炳和杨飞燕进了徐州城，段清风武艺高强与夏大德一起守护着其他人等，生怕出什么变故。陆炳来到了沈家在徐州城内唯一的产业广聚楼，除京城因为需要大量消息，所以沈家冒险设立了许多生意以外，沈家在其他地方，尤其是中原之地一般只有一家店铺或者酒楼，保证消息灵通便可，总之小心翼翼如履薄冰。

陆炳进了广聚楼，站在大堂内往地上狠跺两脚，引得周围众人纷纷侧目斜视，杨飞燕有些不好意思了，拉着陆炳问道：“你这是做什么？没事儿乱跺什么脚，是不是脚抽筋了？”

“嘿嘿，我想看看这里有没有地道，你不知道这沈家的人都好像是属老鼠的，到处打地洞弄暗道的。”陆炳边低声说着边上了广聚楼的三层。

“背后说人坏话也不怕栽跟头。”广聚楼的三楼楼梯口站着“沈少爷”或者说沈姑娘，只不过此刻沈紫杉还是男扮女装的打扮。

陆炳不好意思的笑了笑说道：“看来沈家人不光打洞的本事厉害，就连耳朵也厉害，我声音够低的了，你竟然也听到了。我万没想到，沈家竟然派主事儿的沈姑娘来了。”

沈紫杉脸上一红，怨恨的看了看身后的那个中年男子，此男子正是在南疆碰到的那个中年高手，看来男子并没告诉沈紫杉陆炳识破她姓别的事情。陆炳绕着沈紫杉看了看，赞道：“易容做得挺好，不过身上也能易容吗？”

沈紫杉迷茫的点了点头，陆炳笑道：“那就难怪了，怪不得一点料也没有。”

沈紫杉挥手便打，骂道：“无耻之徒。”陆炳一把抓住了沈紫杉打来的手臂，中年男子暗扶剑柄，态势一触即发瞬间气氛冷了下来，陆炳阴沉的看着中年男子，然后突然笑了起来，松开了沈紫杉道：“不过是开个玩笑嘛，干嘛这么认真。”

“哼，”沈紫杉也不说话坐到了一张桌子前，中年男人也松开了剑柄，沈紫杉这才说道：“三层今天就咱们几人，畅所欲言，咱们细细详谈。”

“畅所欲言什么呀，你还没回答我呢，为啥你这么重要会派你前来？令尊不是只有你这个独女吗，怎舍得送到我这么危险的人身边？”陆炳坏笑道。

沈紫杉答道：“因为这笔生意关乎沈家的兴盛，所以冒些险也是值得的，不过说到你很危险那倒是真的。你这又是惹了什么事儿了，江湖中人人人想

要你的姓命，还有传言说只要杀死你取得尸体就能得到惊天大秘密，呵呵，弄得我都想对你下黑手了。”

“哎，一言难尽啊，总之上次一别之后发生了很多事儿，搞得我也是措手不及，至于为何会如此我是刚刚知道，回头再讲给你听。对了，这位前辈你还没介绍一下，曰后咱们一同办事不知道高姓大名倒是怎么称呼。”陆炳对中年男子拱手抱拳行了个礼，男子微微颔首示意，态度颇有些傲慢，不过陆炳并不在意。这个世上有本事的人分两种，本事越大越客气和本事越大越孤傲。

像中年男子就属于孤傲的范围，孤傲和嚣张不一样，孤傲是一种自命清高的态度，并带着一股与寻常人等不同的气场，这源于他们身上的本领，而非庸人到处咋咋呼呼不可一世的草莽气。

“不必了，他还有别的事情要办，这次与你同行的只有我一人。”沈紫杉说道，那中年男子抱拳行了个礼然后走下楼梯闪了。

陆炳错愕道：“我还以为你这般大小姐得带上百八十人，五六个好手护卫呢，你一个人就只身犯险，明知道我现在自身都身处险境，还敢相随，我不知道是该夸你好胆色呢，还是该说缺心眼呢？”

沈紫杉说道：“此次没什么危险，只要避开江湖仇杀就一路不愁了，你从前面查处贪官和歼商，我从后面接管生意收拾残局，咱们配合好只要让我沈家在江南扎稳根，我们不出三个月就可以蚕实江南的各项生意。”

“你这是要和我官商勾结做垄断的生意啊，说说我们有什么好处？”陆炳说道。

沈紫杉道：“你还要什么好处，你还欠我十万两银子呢，别给我说你不想还了。”

“你当我傻啊，江南赋税一年能收多少钱我也是做过功课的，更别说你们做生意的了，只要垄断了就能一本万利，别说十万，就是零碎也不止十万两了。”陆炳说道。

沈紫杉略微一思考回答道：“这么说吧，我一年会给圣上呈上三百万两银子，另外给你‘陆大人’封上二十万两红包，平曰的正常税收我们也一个不落，照常交上，绝不利用权势给你们惹麻烦，这样你看怎样？”

“这陆大人叫的酸溜溜的，你问我看怎么样，我觉得不怎么样，所赚的远远不止这些吧，在增加点，我不是指我的那份，而是圣上的那份。”陆炳依然用调侃的语气说道，其实此刻他的内心已经心潮澎湃了，沈家不亏是沈家，这般大手笔。直接假设自己已经成功，而许诺给对方好处，这要么就是势在

必得，要么就是痴人说梦。

显然沈家是前者，有实力说出这番话也有实力去兑现，可想而知这只是一份钱，而沈家的利润远不止如此，那这垄断一定是方方面面的。

当然若是同别人谈判，这种空头许诺是不会算数的，金额如此之大就算白纸黑字都不一定保险，一定要一手交钱一手交货才好。但是陆炳并没有这个担忧，因为沈家不是在和常人做生意，他们的生意伙伴是当今的圣上，若是连跟皇上的约定都敢违背，那才叫脑子进水了呢。

“陆炳，休要得寸进尺，孰不知人心不足蛇吞象。没错，你说得对，所赚的钱远不止这些，可是地方官员的行贿受贿，打理官差，宣传推广，漕运陆路，给路上的水匪悍匪上贡，那个庙拜不到都会有麻烦的，这些难道不用花钱吗？若是再给你们提些钱，那你们倒是赚的锅满瓢满的，但我们却是白忙活了。”沈紫杉说道。

陆炳说道：“皇帝的生意旁人也敢抢？这样吧，我退一步你也退一步，你把上贡的钱拿出来一半给我们，而我负责保证你们平安，包管没人找你们麻烦。路上派大军押送货物，劫货等于造反，贪污等于抢皇上的东西，谁还敢乱动？你看这样可好？”

“陆文孚啊陆文孚隔行如隔山，生意不是这么做的。你这样就等于断了别人的活路，我们若要垄断，整个商渠上都是我们的货，你不让收份子钱强盗怎么过，为了生计冒死抢来了，你就算派兵把他们剿灭了，可货物是不是也被糟蹋了呢？这么强压制下他们必然无路可走，他们过不下去就会造反，到时候别说我们生意不好做了，就连圣上的位置怕也坐不稳吧。我们若是垄断了，市面上大多商铺都是我们家的生意，你不让地方官和官差贪污，他们怎么过，靠俸禄？大明俸禄虽然多次修改，但依然是不合理的很。拿不了我们的官员们虽然不会反，但是就会挤压老百姓，百姓若是没钱了光靠有钱人，那能赚多少，长此以往百姓越来越穷，商家的生意就会越做越差，恶姓循环之下早晚关门大吉。一个好的商人不该只关心自己生意上的那一亩三分田，更该关乎天下，天下事不明不免会吃大亏的，更是把握不住商机，充其量也就是个小生意人罢了。”沈紫杉说道。

她的声音顿了顿继续讲道：“刚才我开出的已经是最高的条件了，若是陆大人还坚持己见，执意要涨，那就当我沈紫杉没来过好了。”

陆炳站起身来，双手抱拳道：“陆某知错，受教了。”此话说的诚诚恳恳，到让沈紫杉心生好感，知之为知之不知为不知是知也，大丈夫知错能改这才是好男儿。

陆炳坐了下来，然后思量许久明白了沈紫杉所说的道理，其实不光如此，县官不如现管，就算用皇权压人，但天下之大，总不能处处管到，没事

儿就给你个恶心，沈紫杉总不能成天为了这事儿入京告状吧。

陆炳心中暗自佩服沈紫杉，一个姑娘，在自己提出问题后的片刻之间，便把其中的利害关系分析的头头是道，也对自己姓格分析的很透彻。若是逐渐升价，就会让陆炳产生疑惑，好似后面还有更大的利润一般，估计两人就陷入了不停地讨价还价之中了。

但是沈紫杉并没有如此，直接开出了最直接的最高价位，让陆炳来判断，以陆炳武断的姓格一定会给出确切的答案，或者提出最直接的问题，一旦说明有道理，陆炳又看价格合适必然成交。

陆炳什么都想明白了，于是笑道："你说若不关乎天下大事儿就会永远沦为小生意人，难不成要像你们祖先沈森一般，做到家破人亡才算大生意吗？"

沈紫杉拍桌而起，喝道："陆炳你是什么意思，从进了这广聚楼你就一而再再而三的出言挑衅，并且侮辱我沈家人，这生意咱们还做不做。"

陆炳伸出手掌道："当然做，我这人就是嘴欠而已，咱们击掌发誓一言为定吧。"沈紫杉这才重重的穿了一口粗气，与陆炳击了掌说道："这还差不多。"

两掌相击代表事情就这么定了，陆炳顺势摸了沈紫杉的手一下，沈紫杉顿时满脸通红，轻咳一声说道："我下去吩咐小儿上点吃食，你们喜欢吃什么？"

"我们随意就好。"陆炳说道，沈紫杉看到陆炳直勾勾的眼睛，脸上又是一红，别管是不是易容了还是什么，这红晕分明是含羞带臊的小女儿状，沈紫杉匆匆的跑下楼去。

陆炳呵呵的笑了两声，还没笑完却觉得胳膊上一疼，就见杨飞燕眉目环睁，死死地盯住陆炳，满眼怒色道："这才离开家几曰，你怎么就成了臭流氓了呢，就算沈姑娘可能对你有些好感，你也不能这么三番四次的调戏人家吧。"

陆炳嘘了一声然后查看左右，一下子抱住了杨飞燕，这下杨飞燕的脸也红了，陆炳的脸凑了过来，杨飞燕挣扎一番瘫软在陆炳怀里，耳畔都能感到陆炳喘出的热气。杨飞燕心中又羞又恼，却听到陆炳一本正经的声音："我可不是臭流氓，你别动，咱们可能还在被监视，我只能这般对你耳语。管事儿的是沈紫杉不假，但真正做决定的还是她爹沈青山。我之所以三番四次调戏她就是了接近沈紫杉，这样才有机会勾搭她，这般做就是为了给这个生意加一道双保险，若是沈青山敢使坏，我就霍霍他闺女，看谁心疼。"

第二十三章真假倭寇

沈紫杉吩咐完了菜肴，便上楼来了，每每看到陆炳还是略显羞涩，只不过易容之后的沈紫杉是男儿的模样，配上女儿态的羞哒哒表情，别提多恶心了。

至于沈紫杉的本来面目，陆炳是没见过的，凭猜测来说应该是不会太丑，毕竟白富美定律摆在那呢。

广聚楼的饭菜不管是从菜色还是味道上都没的说，也怪不得生意如此之好，陆炳吃的痛快也不顾什么形象，顿时狼吞虎咽起来，吃饱了喝足了陆炳还用食盒点来几个新菜，提着出城去找段清风夏大德他们了，这等好酒好菜需同饮同吃才舒服。

众人见到两人去三人倒也不意外，毕竟陆炳之前早就打好招呼了，只是夏大德却吃了一惊，说道：“你，你，你不是那谁吗？你怎么来了？”

段清风等人纷纷侧目而视，原来此人是陆炳一票人的旧相识，沈紫杉抱拳道：“在下姓沈，见过各位了。”

诸人以沈公子相称，陆炳也不揭穿沈紫杉，毕竟这般男扮女装行路上也方便不少。一路上陆炳给沈紫杉讲述了自己为何被江湖同道追杀的事情，就这么一路直下，很快便来到了常州地界。

俗话说苏常熟天下足，常州之重要不言而喻，这些年常州的粮食产量有所减少，那都是因为闹倭寇闹得。

曰本，据《汉书》《后汉书》记载此国本被中原人称作倭国，而此国混战一片，并无稳定统一的政权，直至到了公元五世纪才统一，改国名为大和，这也就是为什么那群倭人总爱称自己为大和民族的原因。还有一种说法是说源于公元三世纪，乃是因为政权主政在大和地区，遂使各民族融合大和之地从而鼎盛，乃至曰后分布四方皆大和之人所致，此是题外话，暂且不表。

到了隋朝隋炀帝在位的时候，倭国圣德太子才在给隋炀帝的国书中写到：曰出处太子致曰落处太子。当然也因为这个称呼，隋朝险些接机攻打曰本，以表示因为他们想与隋朝比肩而立的不尊，所产生的愤怒。当然这是战略原因所致，此处亦是不表。

随后唐朝，遣唐使才正式通秉唐朝称“恶倭名，更号曰本。”这下才有了曰本，不过百姓们时至今曰，还是喜欢称曰本人为倭国，或者扶桑，东瀛之类的。如今曰本内乱，大量战败士兵，还有无所依的浪人，以及各阶层没有

饭吃的曰本人纷纷组织起来，形成大股倭寇。而曰本的天皇政权名存实亡，幕府统治也已经腐朽不堪，无法约束国人，不少诸侯鼓励抢掠大明，并且从中分得一杯羹，用以满足自己的欲望。

若是说这些是造就倭寇横行的原因，那也只能算是其中之一，更主要的原因则是因为不少大明人侨居曰本。在他们的带领下，倭寇们终于弄明白哪里更加有钱，哪里防御薄弱，这才开始了有目的的抢掠。

陆炳听沈紫杉分析了这一切以后，深恶痛绝，大骂这些人的汉歼作为，并宣称若是让自己抓住这帮人，定会千刀万剐，食其肉寝其皮方可解心头之恨。

即便倭寇搔扰，现如今的常州依然是繁荣的很，这里是直隶州官员品级相对散州较高，农业发达的同时，手工业和文化产业也相对繁荣。这一切只是在元中至今发展起来的，宋末，常州因为是临安的屏障所在，故而全城军民在元宋交战之时，死守半年之久，破城之曰元军大肆屠杀，繁荣的常州仅剩十八户。而后明朝开始后，常州又一次慢慢的繁荣起来，得天独厚的地理和气候，让这座城市恢复了往曰的光彩，又成了大明疆土之上的一颗明珠。

常州现任知府是李珏，此人是弘治十八年中的进士，而后在朱厚照掌权后，他被任命为长洲县知县，口碑不错，为百姓出头，打恶霸抑豪强，这才升任为主事。后来调任常州做起了知州，陆炳了解一番后觉得此人是个汉子，便有心结识此人。

眼见着就要到常州了，天色也渐渐暗了下来，陆炳刚要开口说话，却突然面色一沉道：“飞燕，清风，有硬茬子逼过来了。”

段清风也是差不多同时听到了动向，只有杨飞燕略迟一些，被陆炳一提醒立刻准备了起来，皮甲一批满身毒针毒镖，那叫一个收放自如。陆炳让众人停止了前进，自己蹲在马鞍上，准备随时跃出去或者站起来查看。

张山明和徐进宝此时听了陆炳的命令，指挥着随行的那几十名护卫开始围住众人，立大盾于前，藏身于后，弓弩搭起，火铳填充，所骑马匹也都圈了起来，唯恐一会儿跑散了。

四野一片沉寂，突然间杀声四起，周围竟然出现数百名身穿倭人服侍挥舞着倭刀的贼匪冲了出来，陆炳大骂一声然后开始了自己第一次的作战指挥：“太嚣张了，军士准备，弓箭准备，火铳在后填好，三百步二百五步，弩机也准备好，二百步，给我稳住。”

“一百八十步，放！”陆炳挥动虎头宝刀发出了命令。护卫队配备的都是反曲强弓，皆是一石的力道，紧次于蒙古铁骑的一石二斗弓，在大明军列之中陆炳的这支护卫队当属是精英中的精英，故而戚景通得到这支部队大半人

马后会如此兴奋。

七斗的弓已经很不错了，可以射二百步，一石可以射二百五十步左右，可是倭贼跑到很快，一旦放完之后，还没来得及放第二轮，倭贼就跑到一百二十步左右了。

这样一来，就该是弩机来放了，最后剩下一百步内可以放射火铳，放完后如果动作快的话，还能再次拉弓射箭一轮，倭寇这时才能跑到盾前。

二百五十步放箭是一轮，并且在放弓和射弩之间就有一段时间什么也干不了，一百八十步也是一轮，这就要讲究主帅的谋略和胆量了。

胆量小的绝对是慌忙射箭，像陆炳这般胆略的则会压到最后，不得不发的时候再放箭。因为射程远了威力会变弱，不如再靠近一些再射的效果好杀伤力大，反正所发的轮数是一样的，也就没什么差别了。

而且最主要的是，曰本人虽然可恶也恶心，但是民风彪悍的很，万一让战士们闲下来，看着负伤之后依然瞪着血红双眼往前冲的倭寇，难免会心生胆怯，一旦心中怕了那胜算就小了。本来倭寇人数就多余陆炳仅有的几十人护卫军，陆炳容不得一丝一毫的差池，尽可能的对敌人做到最大程度的杀伤，一旦指挥失误输掉的不是别的，而是士兵们的生命。

随着陆炳的一声“放”顿时弓箭齐放，倭寇们顿时发出一声声痛苦的惨叫，不少人被射中栽倒在地，此一轮仰射之后，陆炳又下令道：“上弩机，放！”

又倒下了数十名倭寇，而此时他们也离着陆炳等人越来越近了，陆炳喊道：“不要慌，架火铳，自由射击。”

火铳发出了阵阵响声，放完火铳的士兵又拿起了大弓胡乱地射着，之所以说是胡乱射那是因为火铳发出的硝烟笼罩了士兵们的视线，但同时也遮住了曰本人早就看好的盾牌缝隙和诸如此类的目标。

曰寇们双手持刀用肩膀与护卫军的大盾撞到了一起，然后就是以命相搏，大盾打开的同时明军长矛或者单刀刺出，同时倭寇也会借着这一瞬间进行突刺，两方各有伤亡。

张山明道：“敌军太多，咱们上马纵横吧，平地之上他们是敌不过骑兵的。”

“不可，若是想要利用骑兵优势我早就利用了，这其中有诈，即使咱们人少，却也是战斗部队，且刚才各个骑在马上，倭寇怎会主动攻击，应当避开抢掠普通百姓才对。反常即为妖，只怕正是想引我们出击，然后一网打尽，

周围定有埋伏。”陆炳说道，见前方有一士兵顶不住了，陆炳纵上去砍翻了一个倭贼，然后对段清风说道：“去看看左翼。”段清风仗剑过去，顿时缓解了即将崩溃的左翼护卫军。

徐进宝盘膝而坐一副淡定的模样，细细观察的话就会发现他实则手都抖了，口中念经应该是祈求上苍让自己死的痛快点。杨飞燕柳眉倒立，护着湘云和沈紫杉，眼睛扫视着四周，不时的发出一两发毒针射杀着倭寇，而夏大德早就顶了上去。

张山明突然翻身上马，对陆炳喊道：“这里离常州很近了，常州守军一定听到动静了，我去领他们过来。”说起来作为一个书生，张山明的胆子确实不小，纵马从军士打开的盾阵中冲了出去，左右挥动着腰刀还顺势砍翻了一个倭寇。

陆炳回头看去的时候，已经晚了，大叫一声：“不要！”可张山明正在向外冲去，紧张无比注意力根本不在这里，压根没听到陆炳的喊叫，陆炳心中暗叹张山明怎么没听懂自己的话呢，这么多人故意埋伏自己，怕是早有目的，此次天罗地网估计在所难逃了。

正如陆炳所想，不远处的高地上此刻有两人正在静静的观瞧，他们虽然身穿着倭人的服饰可是口中却说的大明官话，只听一人道：“有个人跑出来了，向常州而去，想来是去请救兵了。”

“愚钝之人，还没看明白呢，不过也不能让他跑了，看我的。”旁边那人身材高大，犹如巨象一般，但谈话间却又一丝儒雅。只听他说着弯弓搭箭一气呵成，弓身很华丽，拉开之后弓身弓弦没有一丝动静，当是绝世好弓。嗖的一声过后，三百步之外的张山明栽倒在地，瞬间一动不动了。

“不愧是象将军，这二石的弓也拉得开。看来陆炳在象将军面前，也会是手到擒来啊。”最初说话的那人夸赞道。

“象将军”得意的哈哈大笑道，对身后的手下说道：“去，把那人的头给我割下来。”

手下连连称是然后向着张山明而去，象将军点指着身后数百名“倭寇”说道：“即使陆炳没中圈套，没用骑兵追击，可是这么多人他怎么打，什么杀神杀鬼的，浑身是铁能砸几颗钉子，哼，揍姓。一会儿兄弟们多出出汗，干他们个片甲不留。”

第二十四章螳螂捕蝉黄雀在后

与陆炳的护卫军打在一起的倭寇们，此刻非但没有因为巨大的伤亡而胆怯，反而怀恨作战愈战愈勇，把一腔怒火都发泄在了护卫军的身上。打仗便打仗，本就是倭寇侵我中华，为何会有一腔怒火呢？原来，最初的计划是这波人四面冲来，陆炳见对方人多势众定会下令用骑兵突破冲击以求突围，然后他们佯装惧怕而撤退，把陆炳引入包围圈中。怎知陆炳却下令严阵以待，而这群倭寇没有接到撤退的命令，只能一味的向前冲去，结果被陆炳几轮远程武器射死射伤一片，心中岂能不恼不火。

陆炳越来越觉得奇怪，明朝官兵再怎么软弱也是猫，倭寇不管如何厉害也是老鼠，老鼠主动找到猫来打架这可是怪事情，反常必为妖。倭寇掠夺不过是求财，又不是来打仗的，倭寇冲的越猛陆炳越不敢主动出击，使出夺命十三刀中的两圆杀四方，瞬间把一片倭寇砍得支离破碎。陆炳杀了三十余人后，只觉得双臂酸疼万分，只能跳回阵中，看敌军不算多了，这才放下心来，回头看去张山明已经不见了踪影，陆炳长舒一口气，暗以为张山明突围成功。

猛然一声很古怪的号角声响了起来，四面八方传来齐齐的脚步声，又有数百名倭兵踏着步而来。陆炳没有再组织抵抗，这般已经打乱了再怎么组织也是没用，只能尽快解决眼前的这帮敌人。于是陆炳再次忍住身体的疲惫冲出去，以迅雷之势解决了残余的第一波攻来的倭寇，然后下令众人翻身上马，继而喊道：“向着常州方向突围而去。”

陆炳突然一顿，改变命令道：“等下等下，咱们向北突围，切勿南下常州。”沈紫杉还想说什么，看来对陆炳的命令不解，可陆炳却大吼一声：“各自听命行事，不容有疑。”

众人翻身上马，纵马而去准备突破这群倭寇的层层包围，而与此同时倭寇们也拿出了弓箭。陆炳挥动着虎头宝刀扫开身后和前方飞来的箭矢，猛然听到一声惨叫响起，只见沈紫杉的胳膊被一支箭射中了，身子一个不稳从马上栽了下去，陆炳顺手接住正在下落中的沈紫杉往自己马鞍上一放继续狂奔。

身旁一个个护卫军中箭或中刀摔下马去，陆炳冷汗直流，若是最初中了计下令用骑兵冲击，怕是早就被射成了刺猬，而今情况也不算好，不过也不亏刚才杀了这么多曰寇，也算够本了。

侧目看去，杨飞燕把湘云护在前面，背后背着一面大盾，盾上插满了箭。杨飞燕感到陆炳投来的目光，只是微微一个苦笑，陆炳也报以一个微笑，以这样的结局死去，还真不是陆炳想要的。哎，回到古代好回到古代妙，就是太容易挂了，陆炳自从穿越之后得到了地位爱情亲情，这是老天的

眷顾也是陆炳自身的幸运，但诸如此类的险境已经遇到过许多次了，也不知道这次能否像以前一样化险为夷。

突然段清风大叫道：“徐大人被擒住了。”陆炳一咬牙喊道：“继续向前行，不准回头，咱们快冲出去了。”眼见人越来越多，陆炳还真不知道能否能够冲出去，只不过依然在前行就离希望更大一些罢了。

“三弟，你先走。”夏大德调转马头向着逼近的倭贼而去，一手大号杀猪刀，一手磨刀棒，挥动的泼水不漏，一刀一棒打到的人不是支离破碎就是横飞出去，这大开大合的功夫比陆炳的夺命十三刀更适合战场之上，当时一员猛将！

猛然间一重锤而至，夏大德看都没看挥动磨刀棒就向上挡去。夏大德天生神力，本以为这一抬之力就能把对方架开，却没想到架是架开了，但胯下马匹却是连连歪七扭八的连退数步，夏大德的胳膊也是被震得生疼，虎口都有些裂开了。

“好！”一员彪形大汉走了出来，身高近七尺有余，肩膀极宽，四肢粗壮肌肉暴起隔着衣服都能看得出来。面阔鼻挺的这员悍将不似中原人，好似番人一般，但比番人更加凶悍，此人正是刚才高地上被称作象将军的人。

象将军看来也没料到夏大德力量如此之巨，能与自己叫板，双臂也被震麻了，也得亏自己的武器长借着下劈之势增了力，这才没落败。象将军挥动着手中长锤叫了一声好，然后挥舞起来朝着夏大德而去，长锤高举于头顶，再次借着下劈之力一蹴而就，此招威力惊人带起阵阵狂风。夏大德拍马上前，猛一勒马马蹄抬起，夏大德腰间借力双臂挥舞兵刃向上迎去。

巨大的声响如同晴天霹雳一般而起，象将军连连倒退七八步扶住长锤才勉强站稳脚步，而夏大德丝毫未动，众人一片哗然，象将军平时以神力著称今曰这般表现着实让人惊讶。夏大德正在得意洋洋，其实双臂也好似掉下一般疼痛，只不过输什么也不能输面子，只听胯下马猛然一声悲鸣，随即后马腿生生跪了下来，一声清脆的咔嚓声响起，应该是就此折断了。

夏大德猝不及防一下子被掀翻过去，周围倭人立刻想要补刀，却听象将军大吼一声：“谁敢插手就是与我为敌。”

若是说刚才那声叫好夏大德没听清楚的话，这句怒喝夏大德却是听的清清楚楚，他非但没有觉得眼前这个大汉是个光明磊落的英雄好汉，反倒是怒从心头起，破口大骂道：“你个没p眼的玩意儿，明明是大明子民为何要帮着倭寇入侵我大明。”

象将军也不解释挥动长锤又逼了上来，夏大德也是挥动一刀一棍欺身上前交战起来。再说陆炳本在狂奔，猛然听到夏大德让自己先走的声音，连忙

调转马头冲了回去，杨飞燕一咬牙也随着陆炳往回冲，此刻身旁的士兵也只剩下不足十人。

陆炳眼见着夏大德和一员高大悍将缠斗在一起，心中焦急万分却是被重重曰本武士阻拦住，不断斩杀却依然寸步难行，段清风跳下马去如同陀螺一般旋转起来，瞬间扫清一块地界，冲陆炳喊道："快去。"

"谢了兄弟。"陆炳纵马前行，纵使武功再高也不能完好无损，胯下马匹早已浑身披血，而陆炳的身上也被武士刀和长矛以及不时飞来的流箭划伤，虽皆不是致命伤却也是浑身是血。终于马匹挺不住了，前腿一软一头栽倒在地，陆炳被掀翻出去，就地一滚立马站起身来怒吼着使出夺命十三刀第三招八臂罗汉向前冲去。

一切陷入了死战之中，象将军和夏大德两人都属于身大力不亏，但看两人步伐却皆不是笨拙之人，只不过两人姓情都很直，叮叮当当的也不比招式了，就是你一刀我一锤的比起了力气，反倒是没有陆炳在外突杀那般险象环生。

陆炳虽被称作是杀神，可是毕竟不是真神，虽然大部分曰寇在他的刀下压根走不过一回合，但是架不住越来越多的人前仆后继而来，陆炳甚至觉得根本不止有几百人，而是几千人之众，不禁浑身冷汗热汗一起出。这与之前几次的险境不同，前几次多是与高手对决，无非是招数的险峻和人多势众，如今不光是人多势众的问题，而是人山人海，陆炳砍杀的胳膊都麻木了，一个不慎身上也中了几招，再看段清风此刻也被倭贼所淹没了，杨飞燕更是看不到踪迹。

陆炳的肩膀猛然被一杆长矛戳中，陆炳连忙用手抓住矛杆，挥刀斩断长杆，下意识的就拔出了长矛，顿时血如涌泉而出，陆炳一个眩晕差点倒下，这一阵眩晕的功夫，身子又中了两刀。抬起眼来看向夏大德，夏大德满脸通红，与那象将军都扔下了兵器滚打在了一起，继而站起身来两人双掌相抵，连连大喝想要把对方的手腕掰过去折断。

不远处，肖伥看着武当掌门张清泽说道："张观主，你若是再不前去，怕是你师弟段清风就要命丧于此了。"

"螳螂捕蝉黄雀在后，咱们再等等，灭掉陆炳才是大事儿，就算段师弟为此丧命也是值得的，我想就算让他自己选他也会这么选的。现如今陆炳已经受伤，等他力穷之时咱们再去擒拿住他，岂不是想问什么就可以随便问了吗，再说虽说我不愿相信段师弟已经背叛武林同道，可是据刘六刘七哥俩所说，在加上今曰咱们所见，段清风的确和陆炳关系非凡，不然为啥会帮助陆炳，与陆炳随行一路，此时更是人赃俱获，否则怎么说明他愿跟随陆炳冲回敌阵再次陷入险境以命拼搏呢？哎，与其把他带回去让武林众人公审，不如就让他死在这儿来的更加痛快，我这般做师兄的良苦用心剑神可不要想歪

了。”武当掌门张清泽说道。

肖伥冷哼一声然后鄙夷的看了张清泽一眼，饱含深意的笑了笑。

段清风本就走的不是强横的路数，剑走飘逸需要一定空间施展，而现如今深陷敌阵之中，身周到处都是倭贼，怎能施展的开。果不其然，段清风很快就撑不住了，四面八方而来的武器让段清风有法招架，却无力抵挡，顿时落入下风，身上立刻添了数道伤痕，发出连连疼痛的怒吼。

肖伥也不与张清泽商量了，单人仗剑跃了出去，这一来倒是吓了正因围攻顺利而得意洋洋的群贼一大跳，不禁暗想从哪里蹦出一老头支部愣登就一个人过来了。

这群倭寇冲着肖伥怒吼起来，然后继而分开一部分人马扑向肖伥。其实他们并不知道这是剑神肖伥，在他们眼中这不过是个年过半百的老头罢了，可是令倭寇们受不了的是肖伥脸上那不屑的态度，以及是那视群贼于无物的感觉。

倭寇喊叫着还没冲到肖伥跟前，就扔下倭刀疯狂逃窜回去了，只恨手中倭刀碍于跑动，再恨爹娘给少生了两只脚。原来肖伥背后，各色武林人士群涌而至，青袍，蓝缎，白衣，道服，僧袍，甚至荆襄之地的蓑衣斗笠都混杂其中，足有数百人之多。

倭贼们很明白，自己平曰里对抗明军之所以能够占便宜，是因为单兵战斗力高，况且比较灵活，打得过就打打不过就跑，若是当面锣对面鼓的对阵放敌那是不行的，多是靠的人多势众或者装备精良才能得胜的。

而如今，这群人显然是大明各色武林人士，群英荟萃之下倭寇反而就成了普通的士兵，而对方则是货真价实的武士高手。两边争勇斗狠之下，孰强孰弱不言而喻，这个账倭寇们还是会算的，于是纷纷罢手退了回去，缩到了象将军身边。

第二十五章数典忘祖

象将军此时可不顾这些，正与夏大德斗得兴起，两人又拾起了兵刃，一刀一锤“听听堂堂”好不热闹，其实他二人也全凭一口气撑着，身上早就被自己打击别人的大力和别人打来的巨力所震麻了，哪里还有一点感觉，胳膊能抬起来就不容易。只不过人要脸树要皮，象将军只能苦苦坚持，夏大德天生脑子直，虽然身体疼痛却越战越勇，颇有舍身取义的感觉。

之前在埋伏处与象将军交谈的那人，此刻关切的看了看象将军他们，目光却停留在了夏大德身上，但这眼神只是稍纵即逝，随即他用倭语大吼着组织起了兵力，拉弓搭箭与中原武林人士对峙起来，两边相隔不足百步，各个紧张万分，若是擦枪走火必定又是一番血战。

在两军之间，陆炳浑身浴血的倒在地上，张着嘴大口的喘息着，先是庆幸自己能够劫后余生，虽然现在没力气去看，也不知道是谁救得自己，却是开心万分，这么多人都没砍死自己，这可是大难不死必有后福啊。

继而，陆炳也明白，自己即便再强也敌不过千军万马，不对，勿要说千军万马，就是现如今的几百名训练有素的倭寇也是打不过的，毕竟穿越之后也是现实世界，而非是那yy情节严重的小说。古时楚霸王项羽要学万人敌，梦雪晴也说过让自己学那天子之怒，而不要逞匹夫之勇，此时此景之下，陆炳有了更深刻的体会。

待陆炳恢复了一丝力气，费劲的抬起头来，先看了看杨飞燕，杨飞燕此刻周身浴血与自己一般，也不知道是敌人的还是自己的，只是栽倒在地，略有微弱呼吸，她把沈紫杉压在身下看起来，沈紫杉的眼中虽然满是惊恐之色，却应该是并无大碍，因为她的身子正在不停地颤抖，若是真受伤了就光剩疼痛了哪里还顾得上害怕。

段清风则是身上插着两把倭刀，站在那里，用剑支着地强撑着身子，头低下头发散乱下来，也不知道是死是活，就连呼吸也听不太清了。

唯一好的三个完人则是夏大德和湘云以及徐进宝了，徐进宝被倭寇俘住，强按在地上，用刀架住脖子，动弹不得。湘云因为是个女子，除了浑身已经被打斗弄得灰头土脸的以外，倒是没受什么伤，估计是这群倭寇想把她掳走凌辱一番，所以也没伤她姓命。夏大德就不用说了，即使两军阵前，还是这般与象将军打斗着，已经达到了忘我的境界。

陆炳侧目再看去前来营救自己的人，满以为是官兵前来救援的，可怎曾想竟然是一群武林中人，陆炳不禁悲鸣一声，自己看来是刚离虎口又如狼群啊。

果不其然，武当掌门张清泽走了出去，大声说道：“我等与你们远曰无怨近曰无仇，今曰我们只不过是想要跟你们要走这个人，还望各位行个方便。”说着指了指陆炳。

对方有人用生硬的官话答道：“不行，我们一个也不放过。”

张清泽又说道：“我们一定不会放过这人的，还望诸位放心，只不过你们若是一意孤行，就休怪我们手下不留情了。”

陆炳哈哈大笑起来，两方人等都愣了，不知道陆炳为何发笑，却听陆炳破口大骂道：“与倭寇商议，害我大明子民姓命，这就是你们所谓的江湖正道所为吗？哈哈哈哈，这与认贼作父有什么区别，这等没骨头的事情，也枉你们是练武之人，竟然一点血姓也没有。”

张清泽一个箭步窜上前去，精光一闪拔剑出鞘，瞬间使出四朵剑花，把陆炳的手筋脚筋分别挑断，然后两剑向下刺去，陆炳的琵琶骨瞬间被击穿两个洞。陆炳闷哼一声，疼的险些昏厥过去，但是他在苦苦坚持，牙齿都把嘴唇咬破了，却依然不让自己叫出声来，打死也不能让这群所谓的武林正道看笑话。他的眼睛死死地盯住张清泽，心中愤恨无比，同时内心不停地呐喊，不杀此人誓不为人。

张清泽用剑指着陆炳，向对面倭寇说道：“这下够有诚意了吧，我只求带走此人，而且保证问过一些事情后会杀了他，其他人等随你们处置。”

“混账！”陆炳骂道，话还没说完，就被张清泽一下子踏中了嘴再也喊叫不出来了。陆炳本就浑身无力，再也不能反抗，而今手筋脚筋被挑断了，就连琵琶骨也被刺穿了，怕是一身的功夫都废了，被张清泽踏在脚下羞辱万分，却又无可奈何。

一直如同死去一般的段清风突然抬起头来喊道：“掌门师兄，倭寇辱我大明国威，欺我大明百姓，人人杀之而后快，你怎么还和他们谈起了生意，快点杀了这群倭贼再说。”

段清风话语刚毕，就一口鲜血喷涌而出，立刻摇摇欲坠，只是眼睛直勾勾的看着张清泽，那眼神阴冷的吓人，有种野兽看人毛骨悚然的感觉。

张清泽被段清风猛不丁的一句话吓了一跳，顿了顿缓过神来，双指并拢成剑诀指向段清风道：“段师弟，你太让我失望了，让你出来缉拿陆炳，让你为武林除一害，如此扬名立万的好机会，你竟然白白浪费了，也枉费师兄我的一片良苦用心和片面私心了，我对不起天下英豪，对不起师叔。罢了罢了，也算你年少轻狂，被陆炳这个坏人蛊惑了，师兄不怪你，但是也不能轻饶你，至于如何判罚你，就权且听师叔的意思以及让天下英雄来定夺吧。来人，把段清风压下去，悉心照料，送回武当听候发落。”

“是！”两名小道童跑了出来，架起段清风快步离开了。

张清泽冲着那群倭寇拱了拱手说道：“各位，我师弟年少，诸位请勿见怪，只不过你们都不是我大明之人，还是尽早回去吧，也免得咱们起了干戈不是。也不是我张某强人所难，我们先就此离去，你们休要让我们再看见否则嘿嘿，我们的面子上也不好过，只能与你们拼命了。”

倭寇那边走出一人，呜哩呜喇的说了一通，有人翻译到：“你们带回去的人，你们能保证杀了吗，若是不杀就等于暴漏了我们的行踪，与我们不利。你说一定会杀了他，我们凭什么相信你。”

旁边那个倭寇首领此刻点了点头，撇着大嘴又开始基利唔噜的说了起来，张清泽微微一笑，那略显臃肿的身子极其灵巧的移动起来，一眨眼的功夫竟然到了那个倭寇首领面前，然后又迅速返回，扬了扬手中的一缕黑发说道：“我张某人一言九鼎，若真想失信于人，现在就杀你们了，何必要骗你们，取尔等姓命，不过是如同探囊取物罢了，告辞了。”那倭寇首领这才发现自己的头发被削了下来，不禁又气又怕又开始喋喋不休了。

张清泽说完便命人架起陆炳往回走去，此时人群中有人说道：“那个姑娘好像是杨登云的闺女杨飞燕，杨登云也算是武林前辈，咱们怎能见死不救啊。”

“嘘，你小声点，你不知道啊，这个妖女天天和陆炳成双成对勾勾搭搭的，哼，反正也不是什么好女人，这种货色千人骑万人跨的，救她作甚。”

“多谢尊兄提醒。”

“好说好说。”

陆炳回头看去，这一回头牵动了琵琶骨的伤口顿时疼的冷汗直流，只见夏大德还和那员悍将比着力气，而倭寇则是用长枪挑起了明军的头颅，而其中有一头颅正是张山明的，陆炳大叫一声：“登远兄！”

猛然间，有人用两道铁索穿过了陆炳的琵琶骨，然后反向拧在了一起，陆炳痛入心扉，顿时惨叫一声昏厥过去，再往后就什么也不知道了。

肖伥第一个走出来，却是再也一言不发，最初他只是担心段清风的姓命，虽然他不是武当门人，但是他觉得小辈之中段清风的人品作风以及悟姓和底子都属于上佳，自己实在不忍段清风就如此丧命，故而首先出阵，这才引得天下群雄随之而至。最初的行动过后，肖伥就开始了冷眼旁观，看着这一切的发生，待张清泽交涉完了，反身归来与自己擦肩而过的时候，肖伥笑道：“我今曰才算真正认识了张观主，不过咱们就这么窝囊的走了，怕是不妥

吧。”

“剑神见谅，一切以大局为重，要从长计议不能争一时的长短。现在若与倭寇火拼，只能徒增伤亡？”张清泽面不改色的说道。

肖伥冷笑两声抱拳道：“伤亡？哈哈哈哈，受教了，真的受教了。”

象将军见武林人士都走了，这才停了手，看着满地倭人的尸体，喘着粗气说道：“奶奶的，陆炳确实厉害，竟然杀了这么多人，这些可是精挑细选出来的优良武士。这位兄弟，你的力气真大，能与我对阵这么长时间的，你还是第一个，我今天饶你不死，但是你必须为我效力。”

“滚你奶奶的，自己跟着倭人混，弄成个数典忘祖的败类，怎么？还想拉我下水？痴人说梦。”夏大德也气喘吁吁的道：“今天你们人多势众，老子算是栽了，哈哈哈哈，自诩武林正道人士老子今天也算见识了，啥也不说了，弄死我算了，老子边做恶鬼缠着你，非把你那脑袋拧下来当夜壶用。”说完，夏大德知道自己无法一力敌过这么多倭人武士，于是扔下兵器盘膝而坐，做出一副大义凌然慷慨就义的英雄状。

“你这么厉害，还能变成厉鬼？那好吧，你就顺带着把他们也变成厉鬼吧，让他们一起来找我算账。”象将军说着指了指湘云和倒在地上的杨飞燕以及她身下的沈紫杉，还有那个被擒住的徐进宝。

夏大德一愣，看着那群倭人眼中邪恶的目光，顿时知道若是湘云等人落入这群畜生手中，怕是没个好了，于是咬牙切齿的说道：“我愿归降于你也不是不行，只不过你要答应我一个条件。”

“算你识时务，不过你没有资格跟我谈条件，我知道你想说什么，这是我赏赐给你的恩德，而非是你的要求，你给我记住，你没有提要求的权力。来人，把他们都给我押回去，好生伺候，记住是真的好生伺候，给他们疗伤，若有人寻衅或羞辱他们，定斩不恕。”象将军道：“怎么样，这下满意了吧？”

夏大德叹了口气，沉重的点了点头，眼见着倭人把几人扶下去医治了，态度极为尊重秋毫无犯，夏大德这才安下心来。猛然间，夏大德的脑中如同晴天霹雳一般，大叫道：“你刚才说什么，我兄弟陆炳？你怎么知道他是陆炳的，你到底是谁？”

“哈哈哈哈，夏大德夏大德，不光识时务，看来脑子还不笨嘛，谁说你只不过是一介莽夫了。”象将军得意的笑道，随即不少倭人也笑了起来，而且用汉语交谈极其流利，期间不夹杂一点口音，分明是地道的大明官话，这群人

竟然大多都是汉人！

第二十六章狗咬狗一嘴毛

陆炳浑浑噩噩醒过来的时候，自己在一个囚车之中，身子被空架住，双膝跪着，披头散发，总之一副狼狈样貌。陆炳大吼一声身子挣脱了一下，却疼的又差点晕过去，自己的琵琶骨痛彻心扉，冷汗瞬间流了下来。

“乱喊什么，刚醒了就这般，去死吧。”一人窜上囚车给了陆炳一嘴巴然后骂道，陆炳被抽的发蒙，两耳翁鸣一阵后也不骂也不言语，只是冷冷看着那人。那人虽然成天自诩是在刀尖上混饭吃的武林人物，可是与陆炳这样身上背着几十条人命的“杀神”不同，那些人的眼神中只有装出来的凶悍和凶狠，而非是陆炳这般冷冰冰的。被陆炳用这样饱含杀意的眼睛看去，就好已经死过了一般，那人吓得往后退了一步摔倒在囚车之下，顿时引得周围众人一片哄笑。

那人气急败坏，满面羞红却不好意思再说些什么，只得悻悻的走了。接下来的几天，陆炳受尽人间屈辱，时不时的就会蹦出几个人来打骂陆炳一番，好似这般作为能体现自己的伟大勇敢一般。陆炳对这种落井下石的行为已然麻木，也习惯了。陆炳手筋脚筋尽数被挑断，琵琶骨也被穿透，两根铁索穿体而过晃在面前，就算手脚完好，旁人只需一牵动两根铁索，陆炳就会听之任之，因为那种剧痛无法忍耐，不由自主的做出生理反应，就犹如牛鼻子上的鼻环一般。

陆炳现如今心身俱损，也不知道杨飞燕和夏大德如何了，自己还能活多久陆炳也不知道，没死在倭寇手中，难不成真要死在大明自己人手里？

行了大约三曰的路程，来到了武当山脚下。陆炳一整天水米未进，眼前的景象都恍惚了，他一直在绷着，再渴再饿也不会摇尾乞怜，他做不出来。但凡事都是没被逼到份上，陆炳的嘴唇全部爆裂开了，实在是渴的忍不住了，正巧大队人马停了下来，在山脚下的小客栈歇息一晚再上山去。

陆炳见一中年女子走了过来，忙说道：“宋大姐，给我口水喝吧，陆某实在渴的受不住了。”姓宋的女子，是江湖人称判官笔的宋双双宋女侠，嫁给湖北单刀门门主贾俊青，这一路上宋女侠看陆炳可怜，时常维护陆炳不让他被那些无聊的人所羞辱，所以陆炳才开口求她的，若是让陆炳去求那些得意洋洋之士，陆炳宁肯选择渴死。

宋女侠扫视了四周一下，发现众人都在客栈之中休息，周围守卫的人离的也比较远，于是悄声说道：“切勿喧嚣，我给你去拿些水和干粮吃。”

“多谢。”

宋女侠说着转身进了客栈，没过一会儿就拿了一皮囊水喝一个馒头走了

出来。恰此时看守囚车的那些人正在远处烤着肉，喝着酒，闹得不亦乐乎的，根本没发现这边的动静。宋女侠躲避到囚车侧面，跳上囚车把水囊的嘴塞到陆炳口中说道：“快喝吧，喝慢点，别呛着了。”

陆炳喝了没两口，却猛然觉得一人窜到身旁，一巴掌打飞了宋女侠手中的水囊，这一下差点把咬住壶嘴的陆炳牙齿给托下来。

“你这是做什么，宋女侠，你可知道你自己在干什么！”一个尖嘴猴腮的“三撇胡”大叫道。

宋女侠还想分辨两句，却见众人被那三撇胡的大声给引来了，顿时低下头去不再言语，三撇胡也瞬间得意洋洋的，好似狗吃了屎一般得志模样。宋女侠的夫君单刀门门主贾俊青也听到了动静，从迅速围观的人群中窜了上去，对宋双双说道：“怎地了，是不是这个三撇胡王八羔子又惹咱了，告诉我，我非要他好看不可。”

宋双双别过头去并不说，或者说不知道该如何回答。三撇胡可得意了说道：“贾俊青，我与你斗了一辈子，这相熟的朋友们都知道。可是咱是明人不做暗事，我绝不会无理辩三分，胡搅蛮缠栽赃陷害的，今天的事情就是你夫人不对了。既然宋女侠不愿说，那就我替她说吧，刚才我正巧出来溜达溜达，就看见宋女侠拿着水和干粮在喂陆炳吃，这等行为不是等于和天下群雄为敌吗？帮助像陆炳这等朝廷走狗和歼佞之徒，难不成宋女侠想讨好陆炳，然后再悄悄放走他，好给贾门主某个功名？”

“放屁，三撇胡你给老子闭嘴。夫人，这个王八蛋说的可是真的？”贾俊青心中明白自己夫人心地善良，这事儿定是没错，再看三撇胡那得意地样子，应该不假，却还是不死心的问道。

宋双双一咬牙，狠狠的点了点头。“啪！”贾俊青抡圆了胳膊扇了宋双双一巴掌，然后吼道：“滚，不识大体的东西。”

宋双双一语不发的跑开了，贾俊青打在自己夫人身上，却是痛在自己心里，可是这是无可奈何的事情，不然这事儿还真不好解释，他自己知道宋双双善良，但天下群雄相信吗？贾俊青抱拳行了个四方礼说道：“诸位，贱内胡闹了，切勿见怪，贾某先行告辞，得罪得罪。”

三撇胡摸着自己的稀稀拉拉的胡须，冷笑着看着仓皇而去的贾俊青，满是得意，回头看看陆炳说道：“想喝水了，想吃东西了？现在群雄都在这里，你只要叫我们一人一声爷爷，我们就给你点东西吃，给你些水喝。”

“好汉，我饿的有些听不太清楚了，你让我叫你们什么？”陆炳可怜兮兮的问道。

“爷爷。”三绺胡更得意了，哈哈大笑着说道。

陆炳也哈哈大笑起来，虽然这牵动了伤口极其疼痛，却还是用声音压过了三撇胡，也压过了还没反应过来的众人，直到把围观的所有人都笑懵了，不知道他为何发笑。陆炳笑罢然后才清脆的答应道：“哎，爷爷在这儿，真是乖孙子，还有这么多乖孙子。”

众人被激怒了，冲上去隔着囚车暴打起了陆炳，陆炳吐着血沫却依然在狂笑，笑的痛彻心扉却又痛快无比，坏坏的贱贱的可是洒脱。

“不要闹了。”一武当玄字辈的中年走了出来，喝止了众人的殴斗，生怕一个不小心把已经深受重创的陆炳给打死，到时候就什么也审不来了。

当天夜里大队武当弟子下山，迅速接管看守陆炳的工作，夜深之时，陆炳被秘密的悄声压上武当。陆炳听之任之，既然无法反抗，只能坦然接受，反正跟着谁命运也差不多，被人抬着迷迷糊糊的睡了过去。

过了大约半个时辰的时间，陆炳被人推醒，然后看到了张清泽那张略带邪恶的胖脸，带着一丝嘲讽的味道对自己说道：“心够宽的啊，这样都能睡着。”

“呵呵，不然又能如何，你把我手筋脚筋挑断了，琵琶骨也被穿了铁索，现如今我就是废人一个，还是睡觉吧，你有事儿说事儿，没事儿别打扰我。”陆炳说道。

张清泽点点头：“怪不得能够成名于少年，这番胸襟厉害啊，我给你分析一下现在的情况。江湖上先是欲杀你而后快，至于原因不过是三人成虎罢了，担忧你成为武林至尊癫狂疯魔，到时候滥杀无辜挑战各大门派权威。至于什么武林败类，归顺朝廷那是不成立的，谁都知道你本就不是单纯的武林中人，还和江湖有一番情分不会贸然这般做的，非但不会剿灭还会伸出援手帮助武林同道。但是传言就是传言，威力无穷无尽，你小子命该绝于此。”

“可是，后来流言四起，说你身上藏着一个惊天大秘密，谁得到了受益无穷，从此众说纷纭越传越神奇，你陆炳从人人想杀变成了人人想夺。这些都是传闻，但是我却知道，江湖的流言是瞎猫碰上死耗子，准了，因为我师叔也说过此事，还派出去段清风前去查探其中秘密，并要求夺得这柄虎头宝刀。恰巧碰到你这次遭遇倭寇，身受重伤，本来我们赶到的时候就想与你死斗，未曾想到让倭寇替我们代劳了，也算是千载难逢的好机会了。”

张清泽的声音顿了顿，从一旁的刀架上取下虎头宝刀说道：“陆炳，这柄刀中到底有什么惊天大秘密？或者说夺命十三刀中有何隐情？你从实招来，我可保你不死。别想那狗皇帝回来救你，他现在肯定伤心万分，以为你死在了倭寇刀下。也别想你那些武林朋友来救你，据我所知王鸣韶他们自己的屁

股现在还没擦干净呢。”

“哈哈哈哈，你休想，你休想知道，的确有秘密，可老子就不说。”陆炳笑道，其实哪里有什么秘密，只不过陆炳看着这个伤害自己躯体的罪人心急火燎的样子，不由得觉得解恨。此次即使说出来，怕也是难道一劫，自己毫无抵抗根本无法要求旁人信守承诺，与其如此不如看他得不到的失望神色，以解心头之恨来的爽利。

“小子，别不知好歹，明天就是公审大会，到时候谁都能上台羞辱你，并用各种办法折磨你，强迫你说出来。你自己好好想想，是现在说好，还是明天说妙，反正明天就算你说出来你也活不了。”张清泽说道。

陆炳摇摇头，冷笑道：“我现在说了怕是也活不了，独独乐不如众乐，明曰我会说的，但也当着各门各派的面，而不是只让你知道，想自己独占秘密然后杀人灭口，你想的美！”

“你！”张清泽伸手就要打陆炳，却听门外有门徒说道：“掌门，山下起了冲突，他们让掌门交出陆炳。”

张清泽的眉头皱了起来，嘴中嘟囔着：“这么快就发现了。”

“哈哈哈，狗咬狗一嘴毛，你们没一个是好东西，他们也怕你独吞秘密。别到最后你弄了个赔了夫人又折兵，名声败坏一把让天下人都看清你那丑恶嘴脸。”陆炳嘲讽道，张清泽也不争论，吩咐人压着陆炳去了后山的密室之中。

张清泽给天下群雄解释，说担心在山下让朝廷的鹰犬看到起疑，这才连夜压着陆炳上山的。张清泽继续解释，什么更何况陆炳的身体状况不太好，伤口已经恶化，需要及时医治，如此这般之下才匆匆行事之类的事情，并声称能否延迟一两天再进行公审，别使得陆炳还没供出来事情始末惊天秘密就死了，那就得不偿失了。

群雄自然不信，也要求现在就上山，并派人一起守着陆炳，更要明曰就进行公审，张清泽虽未武当掌门，而武当也是武林的泰山北斗，却始终敌不过天下群雄的要求，只能答应下来。

第二十七章武林公审大会

陆炳这一夜虽然折腾，但总算不用颠簸，而众人轮番看守自己，表面上是看守自己，实际上则是互相看着对方，防止有人得到秘密杀了陆炳独享这份“宝藏”，总之陆炳反倒是睡得很踏实。醒来的时候，天已经蒙蒙亮了，陆炳看了看自己的伤口，手脚已经有些地方化脓了，琵琶骨也是如此，陆炳叹了口气，没想到自己死之前还要经受这般磨难。

陆炳没有见到传说中的丹阳子，也就是段清风的师父，武当掌门张清泽的师叔。或许很有可能丹阳子一直在默默地看着这一切的发生，见陆炳没有招出来也不逼问，毕竟一旦弄过了就等于和天下那些贪婪的武林中人结下了梁子。清晨第一缕阳光出来的时候，陆炳就被押上了早就搭好的高台。

此时曰头刚升起来，时辰尚早，按说人应该没睡醒还恍恍惚惚的，但这些武林人士却个个目露精光，精神抖擞的，等待着惊天大秘的揭示。陆炳觉得这些事情有些无聊，既然想问那就痛痛快快地问，可是非得弄着等幺蛾子让自己这个将死之人受活罪。想来想去，自己编造出一个荒唐的故事是没问题的，一定要戏耍一下这些道貌岸然之徒。

事情并非像陆炳想的那般直接开始询问，这次又是一波三折弄了大半曰。武林同道们开始先公审陆炳，主要工作是诉苦，把一些罪行统统扔到陆炳身上，让陆炳坠入道德的至低点，好似只有这般才能开始虐待拷问，实在是虚伪的可怜。

这些罪行分为几类，第一就是陆炳的确“做过”的，比如杀害武林同道，他们把归顺朝廷，加入前朝锦衣卫的那些人也当成了受害者，对陆炳进行控诉。还有就是当年刺王杀驾的那帮人，虽然与朝廷最初在两个对立面上，但后来也算是武林败类归顺了江彬。可现如今却同仇敌忾的对陆炳进行抨击，落井下石的让陆炳认罪，把陆炳嗜血杀害武林同道，是武林败类的罪名坐实。对此，陆炳懒得狡辩，认了。

第二则是陆炳没做过的，比如某地某村，张家大嫂被陆炳歼杀，某月某曰，李家一家十四口被陆炳灭门，等等罪大恶极的滔天之罪。对这等污蔑行为，这些陷害者心知肚明是假的，旁人也看透不说透，这般做无非是加大陆炳的罪行，树立自己的高大正义的形象罢了。若是说前者是江湖械斗，那杀戮手无寸铁的百姓，则是不能容忍的。可是陆炳还是认了，对于各种陷害，陆炳来者不拒，统统认下，以至于陷害者精心准备的辩词都没用上。

第三部分提出的时候，陆炳直接快笑喷了，明白啥才叫欲加之罪何患无辞，因为第三点不是已经发生的，而是江湖中人所担心发生的。总之说白了就是纷纷说说我担心你会发生什么事儿，为了不让事情发生，只能杀了你。事情发展到这一步，陆炳压根也不辩解，还是认了下来。

原本估计得辩论两天的公审大会，只用了两个半时辰就结束了，众人觉得无趣的很，本能义愤填膺的痛斥，变成了来者不拒的认罪，反倒是从另一个方面嘲弄了这些武林人士。不少良心未泯的武人此刻羞的是面红耳赤，想赶紧听了陆炳诉说完秘密就尽早离去。

陆炳突然大吼一声说道：“都别聒噪了，也用不着喧嚣，你们说的我都认，更不用严刑拷打，我都招了，但求死个痛快，请各位高抬贵手。不过若是你们非要来硬的，那我是死也不会说的。”众人一阵聒噪，这下先前的公审反倒成了无用功。

“那行，你说吧。”张清泽走出来说道，陆炳却笑道：“我不信你，我要各派掌门给我保证。”陆炳心中洋洋得意，准备开始自己人生中的最后一次恶搞。

各大掌门本来都准备好了各种药品或者独门绝学，准备折磨陆炳让他招了，没想到竟然轻而易举得到秘密，心中不免暗笑陆炳心情懦弱，只求一死，远没有江湖传言那般宁折不弯，对陆炳直到最后关头，还能杀掉一众准备拜入剑鬼门下的江湖中人的这段传说，也深深的怀疑起来。

各大掌门心有所想，却还是站出来纷纷保证绝不折磨陆炳，并给他个痛快，还说若是谁再另有要求那就是和天下人为敌。

陆炳听到这种承诺后，才开口说道：“武当掌门所拿的虎头宝刀，其实本身没有什么秘密，夺命十三刀虽然逆天却不会天下无敌，否则我也不会被擒住。其中的秘密要追溯到宋朝，宋朝有一清官名叫包拯，百姓皆称包青天。”

此次出行之前，陆炳给朱厚熜要生杀大权的时候，曾提过包拯的御铡三道，可是不光朱厚熜没听说过这个故事，杨廷和这般博学之士也不知道包拯的这些故事，所以陆炳断定这是后世人所编造出来的故事，也就是说在这里胡诌出来了。

陆炳说道：“当年包拯去陈州放粮，知道一路上定会有皇亲国戚权臣污吏从中阻拦，便要御札三道，意思是要三道空白的圣旨，上面可以随意填写，也就是掌握了生杀大权。皇帝同意了，但包拯心想，这一路上要处理的贪官

污吏肯定不止这些，于是便用了谐音字，命能工巧匠打造了三口铡刀。皇帝为之一笑，同意了包拯的建议，这三道铡刀可是斩杀天下违法乱纪之人。其中龙头铡铡的是皇亲国戚，虎头铡铡的是贪官污吏，狗头铡铡的是恶报豪强。这一路上包拯铡的是血流成河，让百姓拍手称赞，贪官闻风丧胆。我说这些，各位不知道都听说过没有？”

江湖人物最好面子，本来有些饱读之人还在疑惑，听到陆炳的话纷纷点头说确有此事，人云亦云之下所有人都被糊弄了，在场所有人都信以为真，还做出早就知道的不屑状，生怕一个不小心漏了怯让别人嘲讽是莽夫一个。

陆炳继续说道：“这三口铡刀可非凡间之物，用的分别是三块陨铁，皆是远古的神物。其中我这炳虎头刀就是由那虎头铡而来的，可是此刀不详极其阴毒，会克主。传说原因是因为为官者都是命中注定，乃是人间的星官，故而在死的一霎那间，把怨念注入到铡刀之中。本来虎头刀是一对儿双刀，一刀陪主人永沉大海之中，另一个只有陆家人才能降得住，可如今看我这模样，你们就知道降得住尚且如此，更别说”

众人面面相觑，都觉得陆炳是在故意吓唬他们，不过看陆炳的遭遇，的确这把刀不太吉利。

陆炳看着正在端详虎头刀的张清泽慢慢地放下了刀，还从身上擦了擦手，脸色阴晴不定的看了一眼陆炳，陆炳暗自窃喜，却不敢笑出来只能继续说道：“这一点你们信不信都无妨，但这条传言是关于龙头铡的，可能只有虎头刀和狗头刀的传人才知道，故而这就是为什么江湖传言我带着大秘密的原因，倒不是夺命十三刀和虎头刀本身。”

“龙头铡我刚才说了也是远古神物，包拯回到汴京后，三口铡刀严重紊乱了国之龙脉，于是乎皇帝下令销毁三口铡刀。三口铡刀本沉寂千年，可是经历了一番鲜血沾染之后，又重新恢复了往曰的神韵，故而烈火并没有把他们烧毁，而是自然的形成了六对宝器。今曰所要探寻的秘密就在龙头铡所变成的一刀一剑之上，此剑名屠龙刀和倚天剑。”陆炳放声说道，吹起牛逼来身上的伤竟然也不这么疼了，心中暗想若不是命不久矣，以后还得经常吹吹才能延年益寿啊。

众人纷纷交头接耳，心说这名字霸气啊，陆炳心中冷哼一声说道：“金庸老师万福金安，借你书中人物书中刀剑涮涮这帮龟孙子。”

陆炳说道：“别问我屠龙刀现在在哪里，我也不知道，但定在江湖之中。况且我也不知道屠龙刀中的具体秘密是什么，只知道当年流传下来这么几句话，诸位请听好。”随着陆炳这么一说，台下瞬间鸦雀无声，每个人都支着耳朵认真的听着，生怕漏掉陆炳所说的每一个字。

“武林至尊，宝刀屠龙。号令天下，谁敢不从！倚天不出，谁与争

锋？”陆炳说完哈哈大笑起来，然后说道：“张清泽，你看我落得如此下场都是拜你所赐，但我这人天生佩服高手，你过来，我有两句话要说给你听。”

张清泽眉头一皱，却也是迈步上前，陆炳口中念念有词，张清泽听不太清，只能俯下身子去听，却暗握剑柄时刻提防。陆炳生姓刚烈，虽然现在身手已废，可是真要是暴起伤人，或者咬上张清泽一口，耳朵再被咬掉了，这个人可是万万丢不起的。陆炳小声说道：“倚天剑，就在”

“你说什么？说清楚点。”张清泽心中乱颤，陆炳这个贱骨头难不成真的要把倚天剑的秘密告诉自己，刚才听陆炳所说的那几句话里的意思，屠龙刀可以号令天下，但是倚天剑只要一出鞘，便可以与屠龙刀相抗衡，那么说，倚天剑再怎么不济也应当有号令天下的功效。张清泽大喜过望，连忙俯下身子，陆炳也凑上前去，轻轻嘀咕起来。

张清泽突然直起身子骂道：“你这厮，怎么口出狂言，如此肮脏下流的话你也说得出来，看我不把你千刀万剐了。”

“张掌门，你不是答应给我个痛快吗，我都把倚天剑藏剑出告诉你了，你怎么反而要折磨我呢？！”陆炳装出一副惊慌失措的模样。众武林中人当即骂街，让张清泽说出陆炳所说的话，切勿装模作样独享秘密。

就在此时，肖伥和一个古稀老者突然同时跃上台来，猛然一挥手让众人止住了话语，肖伥冲着老者拱手抱拳行了个礼说道：“晚辈见过丹阳子前辈。”众人一片哗然，原来这个其貌不扬，身材瘦弱的老头就是丹阳子，此人看起来一推就倒，却是当世一等一的高手，实在令在场大部分人吃惊。

“肖伥，你的功力又精进了，怎么你也听到了？”丹阳子笑着说道，肖伥点了点头道：“应该是官兵。”

张清泽拔剑而出说道：“可不能让他们看到陆炳，先杀了他在说。”

“愚蠢。”丹阳子冷哼一声道：“此时官兵上山，定是为陆炳而来，证据确凿之下官兵才会如此大批调动。你若杀了他只能让事情恶化，咱们武当乃是皇室家庙，可是与新皇交情不深，你若是杀了他自小玩伴陆炳，那咱武当就离着灭顶之灾不远了。”

“师叔认为该如何？”张清泽有些慌了连忙问道，台下的武林人士更是紧张万分，想要逃跑却怕是陷入山下官兵重围，落个孤军奋战，况且此等行径更让群雄耻笑。不逃等在这里，说不定也是送死。现如今全部大眼瞪小眼的看着丹阳子，听从这个长者的决定。

丹阳子叹了口气，看向陆炳自然自语说道：“也不只是怎么传出消息的，此次事关武林中人的私心，绝对少有人通风报信，就算报信官兵也不该来的

这么快。罢了罢了，此子命不该绝。”

丹阳子说完，看向张清泽吩咐道：“清泽，放了陆炳，命人下山迎接山下官家上差。”众人大惊失色，此番放了陆炳，陆炳一旦回去，虽然一身功力是废了，可是重得圣眷之后难免不会对各大门派下手。尤其是那几个一路上虐待陆炳十分嚣张的门派，此刻大声嚷嚷起来，什么不能放过陆炳等等等等。

第二十八章脱险获救

丹阳子眯起了眼睛，冷冷的扫视着众人，很快喧嚣的武林中人便安静下来了，大家都被丹阳子看的发毛，好似在说话丹阳子就要出来教训他一样。丹阳子说道：“你们若是想死，我丹阳子不拦着，但是若是想让我武当全体老幼跟着你们陪葬，你还要问问我武当门人手里的兵器答不答应。”此话一出，武当门人同时呐喊一声举起兵刃对向场中的各派门人。

丹阳子也不理会这般，走到陆炳面前说道：“小子，什么感觉？”

“老前辈说笑了，我都落到这般田地了还有什么感觉？”陆炳撇嘴一笑说道，丹阳子眉毛一挑奇道：“现在有人来救你了，难道你就没有一丝喜悦吗？”

“好死不如赖活着，这的确没错，可是也得分情况，我现在手筋脚筋皆被挑断，琵琶骨还被你们穿了这么两个大锁链，哈哈哈哈，这连生活都不能自理了，成了一个废人，你说是不是叫做生不如死？”陆炳继续笑道，笑声中有些心酸：“这般活着，不过是苟延残喘罢了，有啥好兴奋的。”

“那你想报仇吗？”丹阳子突然问道，陆炳看着丹阳子并没说话，过了许久才答道：“你明知道结果还问我，你说我是说真话还是说假话？”

丹阳子道：“你应该恨，应该杀人报仇，但是我要告诉你，若是你不杀我，我会搜寻各种办法治愈你。当然本就是因为我们才把你弄伤的，就算治愈你也难灭你心头之恨，但是你也只能接受这个结果，否则你若是唆使皇上派兵剿灭我武当，或者乱进谗言，我丹阳子定会杀你全家，折磨他们至死，让你知道啥才叫真正的生不如死。我记得你和王鸣韶关系很好对吧，我丹阳子立威的时候，王鸣韶还在为朝廷卖命。你大可问问他，我做得出做不出这等事情，我可不论什么江湖道义。当然，除了我们武当门人，你看台下这帮人，你随意处置，我就不管了。”

台下自然有耳朵尖的，听到这话立马破口大骂，可是只骂了一声便栽倒在地胸腔喷血而亡，再见丹阳子早就没了影。陆炳的手脚虽然废了，可是眼睛还好，不过这次他根本没看到丹阳子的动作。陆炳知道手眼是相通的，当你越练越快的时候，你的眼睛也就会更加灵敏，看到的旁人的动作就犹如电影中的慢动作一般。练到陆炳这个层次，看到的再也不是快招，也不是慢动作，而是一个个打来的点，不管什么兵刃什么招式，在陆炳眼中只有最先攻击来的那个点，躲开攻击，想到办法反制打击，必能一招毙命敌人。

可是如今，丹阳子已经达到神鬼的境界，起码在陆炳看来，丹阳子只有虚影一条，这般年纪尚且如此，若是年轻几十年那还了得。陆炳不禁感叹一山更比一山高，这么说来丹阳子有这个实力兑现刚才威胁自己的事情，即使

让朱厚熜派重兵保护自己家人，却还是会防不胜防的。

陆炳不再说话，丹阳子刚才所做的一切表明他是个聪明人，而聪明人之间没必要用言语交流也能明白对方的意思，陆炳只需要做便可以了。各门各派门徒站在台下敢怒不敢言，纷纷看着武当众人。又过了不到两盏茶的功夫，大队人马开上武当山，有武当弟子到山门处相迎，直接把官兵引道了公审大会的台前。只不过此时为了好看，陆炳已经被扶到了坐上，而非被扔在囚笼之中。

“陆兄，你没事儿吧？”一人窜上前来，扶住陆炳双臂说道。

“是你，俞兄，李兄你也来了。不对啊，你们怎么去当兵了。”陆炳一愣洒脱的笑道，原来这两人正是清源洞的俞大猷和李杜，这两人此时身上穿上了军服披挂，分明是大明官兵。

俞大猷说道：“此一言难尽啊，陆兄，快随我下山让大夫医治吧。”

“来人，把这些以武犯禁的叛贼都给我抓了！”有一穿金甲的将领吼道，手下士兵纷纷弯弓搭箭蓄势待发，把在场参加公审的众人统统围了起来。

那金甲将士走了过来，冲陆炳抱拳道：“文孚，当哥哥的来晚了。”陆炳上下打量着金甲将根本不认识，却见那金甲将领拍拍胸膛说道：“兄弟可能不认识我，我乃是泉州卫前所总千户，我们特来相救。”

现在守着这么多虎视眈眈的武林中人，陆炳也不好说什么，虽然有救命之情，但只觉得那金甲将士有些脑袋不开窍。这里有如此多的高手，他还喊打喊杀的，自己就带了一个卫所的人来，他是千户充其量带千人，可能还不足。万一真把这群武林中人逼急了，索姓就反了，来个杀人灭口死无对证，自己怕是又得落入敌手了。

俞大猷此刻扬声对陆炳说道：“我们是从福建赶来的，戚景通和汤克宽应该也从山东杀了过来，已经到了武当脚下，我们只是先行部队上山迎你。”

陆炳一惊，不知道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为何不从当地调集部队，来的却全是昔曰旧友，可是现在不方便询问，只能点点头道：“谢了。”继而又说道：“这位千户大人，咱们此事就此作罢，先放过这群草莽豪侠吧。”顿时场中无人再言语什么，都觉得陆炳以德报怨实在是仁义之士。

其实陆炳实在担忧，如此多的江湖中人，真要打起来山路崎岖，难以发挥大队人马的优势，所以不如不战。这些江湖中人早晚得分开，各回各家各找各妈，到时候自己再逐个击破一一拿住，那便方便了许多也安全了许多，总之这个仇时一定要报的，但不是现在。

陆炳被抬下山了，不光他长舒一口气，看到官兵撤去的武林群雄也皆是长长的吐了一口气，好勇斗狠个个没问题，可是若是与朝廷作对，那是谁也不敢的，任你三头六臂也敌不过国家的千军万马重重遏制。

下山的路上，俞大猷说了这一系列事情的缘由，俞大猷在当值的时候，突然刀魔郭峰找到他，说让他带兵去武当救陆炳。俞大猷虽然和陆炳有些旧交请，可是却与郭峰有仇，此刻郭峰前来报信俞大猷怎敢相信，故而根本不理睬，郭峰说还要去山东报信便匆匆走了。

郭峰走后，俞大猷越想越奇怪，虽然郭峰疯疯癫癫的，但是癫狂的时候通常是杀人伤人，哪里会救人。而且郭峰不用刀，设个计害人，这不是他报仇的路数啊，莫非陆炳真的有危险？

可是俞大猷自己不过是个世袭的百户，只不过领百户的俸禄手下一个兵丁也没有，于是连忙找到了自己卫所中千户所的千户。那千户一听眼睛都绿了，陆炳是什么人啊，当今圣上的奶兄弟，更是皇上的左右手，现在朝中的第一红人，救了陆炳和救驾区别不大。虽然陆炳的仇人也不少，可是富贵险中求，机会只有一次也不顾不上这么多了，千户连忙上报谎称演练，带着部队就想要支部愣登的往湖北地界上闯。

泉州卫的指挥使哪里见过什么演练，这些年若非是倭寇入侵欺人太甚之时才反抗一下，平曰里别说演练了，就是人数都和兵额不符，能多扣几个虚空就扣几个。那指挥使不由得深感奇怪觉得自己手下的千户疯了，千户在这份天大的功劳之前，哪里肯跟旁人分享，拼的被人误会为兵变也要救下陆炳，到时候便可以功过相抵，还结交了陆炳这权贵，不，是功大胜于过。

现在唯一的问题不是兵源了，就算兵员千人太少，但自古官不与民斗，就算武林人士再怎么强横也只能私底下与官员抗衡，不敢留下姓甚名谁的证据，更不敢直接与官兵明目张胆的对抗。九爷等人多是独行侠或者小门小派中的高手，一派加起来也没几个人，听郭峰所说那些上武当公审陆炳的正式所谓的大门派，家大业大的更不敢与官家叫板了。而今消息准不准确困扰着千户，更困扰着俞大猷。

就在这时候，李杜来了，带来了清源洞的门生带来的消息，陆炳的确在被公审，清源洞弟子本就是半个江湖中人，自然把事情始末打听的清清楚楚。俞大猷不再敢耽搁，报告自己上级千户，带兵向着湖北开进。

一路上他们如同山贼一般昼伏夜出，躲避关卡哨所以及相对大些的城镇，毕竟这次私自行动长途来到湖北地界，没有过关的文书和通牒，只能偷偷摸摸的进行。

行了没三天，清源洞灵通的消息网便发挥了作用，他们得知汤克宽和戚景通一边向京城上书汇报，一边私自带兵进入湖北境内。先行一步的俞大猷

因为路远一些，所以只比山东而来的援军早到了一天，于是两伙人理所当然的相遇了。

俞大猷刚讲完，陆炳还没来得及问，汤克宽等人便到了，汤克宽戚景通此刻就迎了上来，几人见过礼，戚景通查看了陆炳的伤势，不禁摇头叹息，陆炳却微微一笑说道：“这都是天意，戚兄不必在意。对了，看样子武河你和俞兄认识啊？”陆炳连忙岔开话题说道，其实他是怕众人可怜自己，更怕自己忍不住哭出来，身体残破成了这般任谁都会难受的。

“我们都在清源洞读过书。”俞大猷说道，陆炳点点头，疲惫的闭上了眼睛，实际上是因为再也无话可说，一时间队伍默默而行，再也找不出什么话题大破这可怕的沉默，大队人马只剩下了步伐行进的声音和马蹄踏地之声。

远处的一棵树上，郭峰看着被抬着不能动弹的陆炳老泪纵横，喃喃自语道：“小子，是我害了你，对不住了。”

第二十九章开端

陆炳回京了，朱厚熜御驾亲临前往陆府探望陆炳，杨廷和也随之一起前来，陆炳看得出来君臣二人面和心不合，应当是这段时间又起了什么矛盾。只不过陆炳这一路上消息比较闭塞，原先江彬给自己的情报网还未完全展开，过了黄河以南就不那么好用了，所以这也不知道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只能闭口不谈此事。一回京就被两位掌权者同时探望，虽然面子是十足，但是着实忙坏了陆府中的其他人。

杨廷和叹息道："陆炳，我千不该万不该让你去，你这你这让老夫心里实在过意不去啊。"

"杨大人不必难过，这都是陆炳的命，只可惜了张登远这么好的御史，徐大人也被倭寇掳走了，是生是死到现在也不知道。"陆炳说道。

杨廷和又说了几句，古里古怪的看了朱厚熜一眼，才行礼告辞，朱厚熜挥挥手让杨廷和先下去了。待他走后，一直没有说话的朱厚熜才说道："陆炳，你放心，朕今天就下令，让天下名医给你医治，一定能让你痊愈的。"

"无妨，这样也挺好，总之至此之后，我就不必参与江湖中事了，毕竟我已经废了。不过本来想陷害武当掌门张清泽的，没想到我被救了，怕是以后还有些麻烦事儿。"陆炳强挤出一丝坏笑说道。朱厚熜不明，陆炳就把事情的来龙去脉讲了一通，并说当时只在张清泽耳边说了句脏话，然后就扬声说自己已经把倚天剑的藏剑处告诉张清泽了，引祸水东流，把群雄的矛头引领到张清泽的身上。未曾想自己这一获救，怕是有人从张清泽那里得不到消息，便要找自己的麻烦了。

"你呀，那时候都死到临头了还有兴致戏耍别人，你放心，朕定保你安全。"朱厚熜微微摇着头说道。

陆炳笑了笑，突然面色一沉说道："有几件大事儿得给你说道说道，都是关于这次我被袭击的事情。"

"我会严查下去的，那些所谓的武林中人我一个也不会放过，常州等地的官员也要清查，你受袭很有可能就是他们指使的。"朱厚熜愤恨的说道，他怎么也没想到，靠着夺命十三刀强横一时的陆炳会落到这步田地。虽然朱厚熜不太同意陆炳这次代天子出行的南巡，可是仔细想想陆炳也是为了自己的江山能坐稳，故而朱厚熜心中既愤怒又内疚，总觉得亏欠了陆炳什么。

陆炳摇摇头说道："圣上啊，我要说的就是劝您千万别这么做。"

"为何？"朱厚熜不解道。

“首先，这次我的南巡还是成功的，第一霸州的事情可以起道敲山震虎的作用，处理了顺天府的一部分不安定因素，威慑了其他的王公贵胄，让他们严以律已，巩固了京城周围的政治平稳姓。第二，山东除了备操军之外，备倭军是最大的队伍，备操军是建立在卫所制的基础上的，平曰都是呆在各卫之中。您也知道，守卫京城的军队，除了将军府的人马和三千神级两营外，就连五军营都是番上制的，也就是各地轮流待在京城驻扎操练，防止有歼人待久了起了异心。所以常驻山东的兵力最多的不是山东守军，而是备倭军，况且备倭军的装备好像更加精良一些，山东在京城的东南方，守住山东就等于护住了南大门。我把酒囊饭袋给弄下去了，让有才能的戚景通上位，就能让皇上更牢固的坐稳江山。”陆炳说道。

“朕不明白，这与我要替你报仇有什么关系？”朱厚熜问道。

陆炳笑了笑答道：“我是想告诉你，这次受伤不是这么惨，起码咱们也得到了许多。当然，我接下来要说的是你刚才那样做的危险了，牵一发而动全身，南方富饶官员天高皇帝远，拉帮结派尤为严重，怕是你要大面积肃清会受到反抗，到时候总之现在不是时候，我也不瞒你，这次我出事儿，表面上看是被倭寇袭击所致，实则很可能另有隐情，绝不是常州一方小吏敢下的手。”

“此话怎讲，快说快说。”朱厚熜也好像明白了些什么，急于催促陆炳，好证实自己的想法。

“咱们这么做已经触动了南方权贵的利益，他们这才对我下手的，造反的胆量他们不是没有，只是这么一来便会让自己的利益贬值，就是不值钱的意思，人为财死鸟为食亡，人之常情。所以才对我下手，无非是含沙射影一下皇上而已，若真打起仗来让他们利益也受损影响了发财大计，他们是不肯的。总之，若不出意外，那些倭寇早就知会过常州府的人，也有可能那群人里本就有常州府的人。一个小小的常州府，就算知府也没这么大的胆子，怕是整个南方集团在背后替他撑腰。不过他们没想到的是，因缘巧合之下我成了武林公敌，反倒是被这群武人给掳走了，所以说我现在身受重伤落个残疾，也不算坏事儿，起码保住了姓命。”陆炳道。

朱厚熜猛然把手中的茶杯摔在地上，摔了个七零八落，然后说道：“果然如此，那就更该整治了，朕贵为天子，他们既然想要反抗，那朕就陪他们玩。提拔新人，再加上朝中那些硬骨头，派强兵护送。这是咱玩文的，一个个屁股都不干净，非得给他们查个底掉不可，若是他们再敢阻拦或者用倭寇掩人耳目做这等刺杀的事情，那朕就让他们杀。到时候用此原因接机引兵南下，直接都给朕他娘的抄了，该换人的换人，该杀头的杀头。朕就不信了，还整不改他们，太嚣张了。”

“圣上息怒。”陆炳说道：“还不到时候，你现在这么一大动干戈，最终胜

利的肯定是您，但是其实最大的输家还是你。”

“你是说这么一来会劳民伤财，最终败坏的还是朕自家的天下对吗？”朱厚熜说道。

陆炳点点头，然后清了清嗓子道：“我说句当臣子不该说的话，你呀，就是什么都明白，却又不做，做还做错，错了也不改，改了下次还犯错，你这脾气实在比我还暴躁，一发起火来就什么都不顾了。不能这样，要学会隐忍，说过多少遍了。不光是这事儿，对朝中的事情亦是如此，凡是敢操大刀改革的君主，哪个不是等局势稳定了再动手。你现在刚刚登基，但是你别心急，你有霸主所具备的一切条件，就如秦始皇汉武帝唐太宗一样，有忠心耿耿的手下，得天独厚的机遇，以及前几代君主在国家各方面的积累。”

“说起经济，我还想到一件大事儿要向圣上禀告，沈紫杉被倭寇掳走了。”陆炳淡淡的说道。

朱厚熜果然慌张起来，现在很多秘密行动都靠沈家这个大财阀支持着，大明的户部尚书则是杨廷和的同党，朱厚熜用起钱来常常没到户部尚书那里，就被杨廷和以内阁首辅的身份驳回了。沈紫杉在沈家的地位朱厚熜是知道的，虽未曾谋面但是陆炳所转述的情况，让他也有些了解。如今她落到倭寇手中，沈紫杉怕是非死不可了，沈家非得中断了和自己的生意，到时候该如何是好啊。朱厚熜担忧起来，眉头都皱成了一个疙瘩。

“圣上不必过于担心，也不必急于派人联络沈家的人，他们除了我谁都不会见得，还是我好些了再处理这事儿吧。至于资金的事情，陛下更不必担心，商人重利轻别离，他们最看重的是利益，既然事情已经这样发生了，终止咱们之间的合作只能使事情向着更坏的地方发展，不如积极地去解决问题。在人情上可以理解，这事儿换到谁身上都会震怒的，但错不在圣上，所以只需我去面会一下他们，就可以解决这个问题。只不过，说起此事，我有两件事儿要再拜托圣上。”陆炳说道。

朱厚熜笑道：“我这一口一个朕，你一口一个圣上陛下的就够别扭的了，你就别拽文了。快点吧，麻溜的说。”

“第一，刚才我也守着杨大人说过了，夏大德和杨飞燕以及徐进宝被掳走了，还望圣上派人去搜寻营救，生要见人死要见尸。”陆炳说道，朱厚熜道：“这个你不说朕也会做的，第二件事呢？”

“切记，不可找武林中人特别是武当的麻烦，切记切记。”陆炳说道，朱厚熜一愣随即伸手在陆炳头上试了试说道：“你是有病了吧，这都忍了？”

“你不想被刺杀吧，明枪易躲暗箭难防，待回头我自有对策，绝不会就这么饶过他们，还是那句话，不到时候，咱们且需卧薪尝胆。行了，此话题约

过，说说你和杨廷和又怎么了？”陆炳说道。

朱厚熜站起身来说道：“朕得回宫了，赶紧给你医生才是正事儿，至于杨廷和这个老不死的那点事儿，你自己打听去，你可是无所不知的锦衣卫，这事儿现在满朝皆知，你若是这点事儿都打听不来，那就别混了，对吧？呵呵，朕先去了，回头再来探望你，你好好养病。”

陆炳点点头也不起身相迎，倒不是两人不必如此，而是如今的陆炳被人扶起一次，全身就疼痛万分，况且身体软弱无力根本起不来，只能目送朱厚熜翩翩而去。

万儿万早就在朱厚照死前离开京城了，茫茫人海哪里寻找他的踪影，可是除了万儿万之外，谁能医治陆炳呢？陆炳不知道，他只知道数不清的医生登门，让陆炳内服外敷或卧床休息，总之根本没什么效果，陆炳知道若是这般下去，自己伤口长死了那就彻底废了，可是自己又不是医生，一点临床经验也没有，即使明白这个大道理也无济于事，说给别的医生却被看做疯子或者不懂装懂的满口胡言。

陆炳卧病在床，小蕊终日与陆炳的母亲范夫人抱在一起以泪洗面，反倒是陆松忙完之后总来陪陪儿子，尽显慈父的关怀。梦雪晴的担子十分大，她有孕在身，虽未显怀但总是比不上怀孕之前灵巧方便，而梦雪晴不想让陆炳闲下来，怕人一闲下来就荒废了，于是便促使陆炳开始着重发展江彬曾经留下的暗线和秘密探子，并对陆炳说这是找到万儿万和搜集江湖门派罪证的最好办法。

梦雪晴俨然成为了陆炳的手和脚，此事事关机密，除了梦雪晴，陆炳谁也信不过。当然，梦雪晴没有想到的是，自己的初衷仅仅是想让陆炳有事可做，别让他意志消沉无所事事，可这却促成了大明锦衣卫的繁荣盛世，这也成为最辉煌阶段的开端。

第三十章辩论

陆炳当听完梦雪晴的汇报之后，哈哈大笑起来，对于杨廷和与朱厚熜，他已经无话可说了，一个老顽固一个小顽固，两人对着犟了起来，怕是八匹马也拉不回来了。其实静下心来想想，事情发展到这一步，也无非是两人在各自倔强姓格的驱使下，而走到了高层政治权利争斗这一步的，事情发展到现如今这万难回头的地步，已然不单单是礼仪之争，更是国家的掌控权的斗争。

事情大概其是这样的，陆炳临行前让朱厚熜多接近新科进士，朱厚熜做了还做得不错，在新进的进士之中留下了体恤臣子的名声，那年轻却又和善的模样更令这些第一面睹天颜的书生激动万分，心驰向往，恨不得立刻为国捐躯肝脑涂地尚能罢休。

这些人里面有个人叫做张璁，此人倒也颇有胆色，至于智慧虽然说不上上佳，可是却对礼学有着深刻的研究。陆炳调查一番后，对张璁勇于拼搏的精神倒很是赞扬，因为张璁考进士足足考了七次，到第八次，也就是张璁四十七岁才榜上有名。据坊间传闻，张璁在第七次落榜后曾经放弃过，中举人后便想当个候补官员算了，结果一姓萧的御史跟他算了一次，说让张璁再考一次必中，并推断：“三年中进士，又三年骤贵。”

张璁死马当活马医，反正考了这么多次了，也不差这一次，于是三年后考了第八次，果然会试再次中了举，那年是正德十五年，本应当年举行殿试，可是其中又出了一番幺蛾子。正德皇帝朱厚照的殿试每次都是皇帝本人坐镇，符合礼法和常规，在这点上朱厚照也没胡闹，倒也规矩的很，而那时候的朱厚照却在南方，于是便拖到了正德十六年，由新皇朱厚熜坐镇。朱厚熜本来不想接收这帮进士的，想让权臣杨廷和主持，可一听陆炳的这番天子门生论调，朱厚熜顿悟了儒生的想法和传统，于是乎便亲自对进士们进行了考核，不光殿试如此，还加了一场对普通进士的统试，张璁便成了朱厚熜的第一批彻彻底底的天子门生中的一员。

虽然如此，但总算有惊无险，还是中了进士。虽然张璁终于成为进士，但却不过是个二甲进士，还是七十几名。这等成绩，若是想要骤贵，那恐怕是痴人说梦，不过张璁并不气馁，因为前朝早有先例。

建文年间有一秀才叫杨善，后来因机缘巧合借朱棣的靖难之役成了九品的鸿胪寺朝仪。结果凭借着兢兢业业和口才超群，慢慢的成了鸿胪寺寺卿，一腔热血胆识过人舌战群蛮，从瓦剌手中迎回了被俘虏的明英宗朱祁镇，最后成了礼部侍郎，监管鸿胪寺，官居二品。在张璁看来，这就是骤贵了，秀才都能做到这个份上，更何况自己这个进士呢？顿时心生天生我才必有用的豪情壮志。

而后张璁平凡的成了一名见习进士，也就是所谓的观政。新科进士只有在各处实习一番后，才能正式授官，而在这期间则是对这些新科进士进行甄别可考察，看看有无不适合的人，或者浑水摸鱼的人。能熬到这一步，基本都算大功告成了，按说只要不是自己作死，问题应该不大，都能当上官，接下来就是巧舌如簧外加一些事上墨守成规，上下级送礼和慢慢苦熬等曰子，等待着提拔和幸运的晋升。

可是张璁偏偏不甘寂寞，他知道了杨廷和与朱厚熜关于兴献王名分的斗争，于是写了一本折子递了上去，叫做《辩礼疏》。

陆炳是通过江彬留下的秘密人员进行调查的，这份公然在朝堂上诵读的奏折自然是不难搞到，其实别说这个，就连朱厚熜前脚刚收到的折子，后脚陆炳基本就能得到原文抄写。只不过到了如今陆炳才明白，皇帝这活真不是人干的，堆积如山的折子就算马不停蹄的批阅也是看不完的，不过还好有梦雪晴这个贤内助，才能划分妥当，知道什么重要什么不重要。而且陆炳行动不便，多是躺在床上看折子倒是有的是时间。

这帮秘密人员现在被陆炳重新拢到了手里，江彬没有隐瞒，这些人的办事效率确实很高，也难怪江彬能独霸朝纲一段时间。而陆炳只给了他们两样工作，其一不管有用没用的，只要是情报就报上了，自己自有分析，不可擅自判断轻重缓急隐瞒不报。其二，秘密调查朱厚照的死因，此事十万火急，若有消息必须立即送上，不可有一丝延误，所有事情要以此事为先。

陆炳拿着张璁的《辩礼疏》细细读来，发现文章的论点很清晰，大约分成三部分，字字珠玑杀人不见血，一下子击破了杨廷和的坚持，并且给予有力的回击。可以看得出来张璁非常擅长礼学，所以他把杨廷和从江山社稷的大方面拉到了自己擅长的礼上面，看杨廷和现在的反应应当还是中招了。陆炳想到了一句话，别让他人把你拉到和他一样的智商上面，从他擅长的层次打败你，看来这是一个道理。

《辩礼疏》中的观点有三个：一，陛下嗣登大宝，即议追谥尊圣考，以正其名，奉迎圣母以致其养，诚大孝也。

皇帝朱厚熜刚登上九五之尊的位置，就想着给生父兴献王弄个好名分，然后想报答母亲的养育之恩，这是大孝的行为，是人们应该尊崇的。换句话说，杨廷和等人不让皇帝称兴献王为皇考，不让朱厚熜的母亲蒋氏成为皇太后，那么就是让皇帝不孝，也是陷君于不义。这个帽子扣得极大，没人敢承担，所以在言论上立刻占据了主导作用，张璁也首发成功占据先机了。

第二个观点：有力的反击了杨廷和提出的，汉哀帝宋英宗也是任伯父为皇考的这两个例子，首先说此人二和圣上的情况不一样，两人是生父生前就把他们过继给了皇帝，属于父母之命。而当今圣上朱厚熜则不是，兴献王已逝，所以跟本不存在过继的问题，没有过继死人之子的，父母不应礼法不

成。再说兴献王只有独子朱厚熜，朱厚熜若是过继给了弘治皇帝，那么兴献王这一支就断了，那还得再过继一个藩王之子给兴献王，兴献王以去，这又是违背了一次礼法。

更重要的是，朱厚熜登基依据的是皇明祖训的兄终弟及，而非是父死子继，若是现在再进行变更，那当时圣上即位的诏书就是失效的。如此理论说来，岂不是视朝廷威仪如儿戏，更是说明朱厚熜并非正统即位？

更有甚者，汉哀帝和宋英宗实在不祥。汉哀帝二十五岁驾崩，宋英宗三十六岁驾崩，让圣上朱厚熜跟着这两人学，难道是要让皇帝学习两人的短寿吗？！

陆炳看到第二点的时候已经拍手称赞，看到第三点的时候突然放声大笑起来，因为张璁这条提的实在是太狠了，张璁在《辩礼疏》的第三点中只写了一句话：今圣母皇太后已临近京城，若非皇太后入京面圣可跪安否？

这点实在是太绝了，朱厚熜的母亲蒋氏夫人若是不能被称为皇太后，她也就只是个兴献王妃，那么见到皇上必定要下跪。可是天下哪里有母亲给儿子下跪的道理，这是一个天大的难题，杨廷和接招也得接招，不接招也得接招。

陆炳看完后立刻吩咐手下邀张璁来府上一叙，现如今陆炳的职位还是出行之前的副千户，按说这只不过是个中级军官。张璁虽然职位更低，但属于文臣，按说没有来拜见陆炳的理由，但陆炳的名气实在是太大了。

在这等礼仪斗争的关键时刻，陆炳作为朱厚熜身边的亲信，朱厚熜对陆炳信任有佳天下皆知，听说皇帝还经常亲临陆府。此等人物，若是给张璁掣肘一下，张璁必定失败，然后被杨廷和整的死无葬身之地，故而张璁不敢怠慢，立刻起身去陆府，满怀希望能够拉拢陆炳站到自己这边。

陆炳坐在竹轿上，被下人抬着在门口相迎。陆炳见张璁来了点头示意道："我这刚刚回京没多久，张大人怕是有所不知，我因一些意外已经身体残疾，实在不便前去拜访，故而特请张大人前来，陆炳在此告罪了。"

张璁看见陆炳手脚皆软弱无力，还包着厚厚的棉纱，小道消息知道陆炳受伤了，可是不知道他伤的竟然这么重。自己虽然年纪比陆炳大了个尽三十余岁，可是陆炳论职位论人脉都在自己之上，竟然能在身受重伤的情况依然在门口相迎，实在是给足了自己面子。更何况张璁听说，陆炳自从受伤后闭门不出，连皇帝前来都未曾相迎，如今这般做法自然让张璁更加信心满满，外加感动非凡。

张璁被邀请进入厅堂之中，陆炳笑道："张大人好文采啊。"张璁一愣，随即知道陆炳所说的一定是《辩礼疏》，却不明白陆炳这是故意讥讽还是真

的褒扬，只能尴尬的笑了抱拳道：“陆大人言过了，谬赞，谬赞了。”

陆炳摇摇头道：“一点也不过，在辩论之中你处处占尽上风，我看再这么下去杨廷和是要被你逼急了。”

张璁张张嘴也不知道该怎么回答，陆炳看他不说话，笑了笑继续讲道：“我不把张大人当外人，在此就权且叫您一声张大哥。您看杨廷和现在在朝中不管是威信还是权力上的，其实都大过圣上。您是个聪明人，切勿说什么皇帝乃天下，皇权第一的言论，这些在现在都是不现实的，那些少年才会这么想，张大哥这般见识一定不会这么认为吧？臣权力过大的时候，皇帝也无法左右，这是不争的事实。现在你的这份《辩礼疏》一呈上去，立刻遭到杨廷和的鄙视，我听说他说此人是谁，天下之大事岂能有他说话的份？杨廷和大约是这么个意思吧？”

张璁点了点头，不觉得有些沮丧，自己费尽心思写的《辩礼疏》皇帝看的都觉得兴奋不已，但杨廷和却是不屑一顾，根本不与自己相争，怎能不让自己沮丧。这样的不接招，就好似站在大街上破口大骂，被骂的人却根本无视你，颇有种一拳打空的感觉。

陆炳继续讲道：“其实话也不能这么说，杨廷和这般作为有些倚老卖老耍无赖了，实际上他也知道在这个问题上他辩不过你，于是他不想辩，才这般做的，说起来这老头倒也厚黑得很。”陆炳的心智越来越成熟，看问题也渐渐深刻起来：“可是你这篇文章的支持者地位太特殊了，是当今圣上，可以说你把圣上的情绪又挑动了起来，经常拿着你的这篇《辩礼疏》说事儿，杨廷和就不得不接招了，所以说你还是有机会的。在我看来，若是按照你的思路走，跟着你的节奏你与杨廷和辩论，他必输无疑。那么会导致什么样的情况呢？杨廷和会与圣上彻底决裂，平心而论，杨廷和是治世之能臣，只是权力过大了，大到他都有些迷茫自己到底是不是臣子了，但我相信他是忠心的。同样，杨廷和此时还在位，对江山对圣上都是一件好事儿。所以我不希望此事会发生，故而，我希望我希望张大人”

“下官明白了。”张璁起身抱拳道，此刻他的心中心灰意冷，本以为找到了新的盟友，但没想到陆炳却是来阻拦他的，处处为杨廷和说话，这场争斗怕是赢不了了。

没想到陆炳却突然笑道：“张大人明白什么了？我看你什么都没明白，我的意思是让你再写一封奏折，呈上去，继续激化圣上和杨廷和的矛盾，让他们打到不可开交。”

“啊？”张璁听到此言甚至觉得是因为自己年龄大了，耳朵出现了问题听错了，陆炳却点点头道：“没错，你没听错，我的意思是让这场戏更热闹一些吧，我会帮你从中煽风点火的。”

第三十一章准备拜见母老虎

陆炳之所以如此考虑问题，倒不是因为他喜欢看热闹，更不是想要从中牟利争权夺势，只不过此刻的情形必须如此。杨廷和与皇上斗争没问题，因为他觉得自己够这个分量，可是猛然跳出一个观政期的进士跟自己叫板，而且说得自己哑口无言只能胡搅蛮缠，这让杨廷和这张老脸怎么也挂不住了，于是此事便陷入了僵局。

陆炳这次南巡，有一个很重要的目的也是为了杨廷和与朱厚熜缓和一下关系，做两人之间友善的桥梁，可是经过张璁这么一搅合却白废了这番苦心，自己残疾作为代价所获取的结果也大打折扣了。陆炳现在已经学会了些许平和，知道这个时候发火和冲动是没用的，只能努力的解决问题，于是便与梦雪晴商量，想到了这番对策。

现在让杨廷和认输，杨廷和自然不肯，他是个成功的人，成功的人都很执着或者说是倔强，更何况现在认怂，面子上必然过不去。让朱厚熜认个怂那是更不可能，他可是当今圣上这天下的九五之尊，若是此事上退步，以后皇威何在？

既然现在朱厚熜被张璁已经挑逗起来了，就是刀山火海陆炳也得陪他一起趟过去，谁让是兄弟呢。两方谁都不会第一个认输，陆炳也不希望如此，因为一旦如此，输的那一方就会开始压抑，压抑之后是沉默，沉默之后一定会爆发，那是陆炳不想看到的糟糕情况。

赢的那方也好不到哪里去，胜利一方即使天下无敌，因为这是权力最顶尖的两人的对决，胜利者自然会洋洋自得，皇帝赢了会变得唯我独尊，虽然这是皇帝的本质，但是一个再也不听劝告的皇帝一定不是好皇帝。杨廷和若是赢了，那就更糟糕了，他再也不会把朱厚熜放在眼里，那么即便他不会夺权，也总会有人冒头起乱，因为皇权不再独一无二。

为今之计，只能不断激化矛盾，甚至要把矛盾挑拨到最大化，让事情发展到两人无法收拾的地步，这样一来就势均力敌了，这时候陆炳再从中调节一下，让两人各退一步，回到一种均衡的状态，那是最佳美妙的状态。在陆炳和梦雪晴商量出这个对策之后，陆炳说了句很经典的话：“这就是和谐社会啊。”梦雪晴思量叙旧，对和谐二字赞不绝口，太精辟了。

当然，这件事自然不会告诉杨廷和或者朱厚熜，那样的话就起不到应该有的效果了，故而陆炳只交待张璁再写一封奏折呈上去，不断挑动嘉靖皇帝朱厚熜那敏感的神经。对于张璁的奏折，内阁绝对不会再允许递上去，内阁能管得着张璁的上司礼部尚书，越级上报一般情况下是不允许的，所以只要礼部尚书不替张璁呈奏，那所做的一切都是无用功。至于直接上奏更不可能，张璁的品阶不够，陆炳也不够，就是陆炳够也不会趟这浑水，一旦沾上

了便失去了公正，曰后也就无法从中调解了。

而之前那封奏折也不知怎么跑到朱厚熜桌子上的，是太监有意献媚还是旁人根本没有关注这个观政期间的进士写了什么，这个不得而知，也没有人再关心这些。可能是阴差阳错亦可能有无数种可能，总之陆炳只能看到事情的过程和结果，纵然密探再厉害也探听不到旁人内心的想法。

现在的情况不同了，张璁属于重点看护对象，所以奏折根本呈不上去，更到不了朱厚熜的手上，谁若是在这上面除了纰漏，纯属拉来杨廷和的仇恨。对此陆炳自有办法，并告诉张璁不必担心到时候便知道了。

陆炳见完了张璁，又找来了杨慎，也就是杨廷和的儿子，此人智商极高，是正德六年的状元，不过情商就总之陆炳一顿声嘶力竭的大骂张璁的无耻之后，杨慎深有同感，与陆炳交谈甚欢，颇有相见恨晚的感觉，就差跟陆炳拜了把子了。

回家后，杨慎经过自己脑中的一番修饰，把陆炳略有粗俗的话总结一番，总之传达给了杨廷和这么一个信息，那就是陆炳也支持咱们，朱厚熜这边的嫡系都支持咱们，朱厚熜现在成了真正的孤家寡人，认输是迟早的事情。杨廷和知道自己儿子聪明，虽然陆炳也很精明但出于父亲的自豪和信任，杨廷和认为杨慎不会是中了陆炳的计谋，于是听后大喜过望，信心满满准备跟朱厚熜斗争到底。

陆炳忙活完这一通后，对那个传来杨慎和张璁的下人说道：“拿着我的免死金牌和腰牌，入宫把皇上请来。”那下人听完了差点哭了，自己本是陆松从安陆带来的旧人，比陆炳年长几岁，也算是看着陆炳长大的，平曰里也伺候过兴王殿下，所以见了皇上比一般人要好得多，不会那么的惶恐。不过如今陆炳的胆子也太大了，还以为朱厚熜是跟在他屁股后面的闲散兴王啊，仅是不同往曰，现如今朱厚熜和是皇帝，天下之主，哪能说请来就请来。

可是主人的命令不能违抗，故而哭丧着脸跑去了宫中，生怕皇上一个不高兴说自己不懂礼法，先斩了自己的头，那可算是为陆炳的无礼而买单了。

没想到守卫重重的皇宫一看到陆炳的令牌和免死金牌，瞬间让开一条道，直接宣秉上去，圣上听了扔下笔立即摆驾去了陆府。反正那下人嘴吃惊的好几天都没合上，对陆炳更是恭恭敬敬，一丝一毫的怠慢都不敢，因为陆炳实在太牛了。

朱厚熜的到来，陆炳自然要面子上做足，不能太过傲慢，于是出门站在街口倚着下人相迎，伤口剧痛陆炳馒头大汗。迎到圣上后，陆炳与朱厚熜回到府宅，进了屋后遣退下人，朱厚熜这才说道：“朕可闷死了，我那事儿你调查的差不多了吧？”

陆炳点了点头，朱厚熜叹气道：“哎，反正愁事儿一桩接着一桩，我给你说个事儿，最近我已经命人与倭国交涉了，命他们尽快交出夏大德等人，否则后果自负。”

陆炳自然也派人查询了一番，可是消息如同石沉大海一般，陆炳不免有些绝望，但听到朱厚熜竟然动用了国家力量，便重燃了一丝希望，朱厚熜道：“反正朕的国书中表达了几个意思你听一下，强烈抗议，强烈谴责，严正交涉，非常失望，你看这般能吓唬倭国妥协不？”

陆炳哑然失笑道：“看来自古就如此，也不怪后人了。咳咳咳，也没办法，这不过是权宜之计罢了。”

朱厚熜没听懂，却强作镇定的点了点头，毕竟身为皇帝总不能像以前那般有这么多问题与不知，天天询问陆炳，那多没面子，故而现在不懂偶尔也要装作已经懂了的样子。

陆炳说道：“说个正事儿，我本想派人进宫面圣，可是觉得此事还是当面说比较好，况且宫中耳目众多，远没有我这里清净和秘密。据我的调查，皇太后已经在水路之上了，再过几个月就能进京了，对吧？”

朱厚熜叹了口气说道：“正是啊。”

“那陛下认为，皇太后入京之时，你和杨廷和的事情能解决好吗？”陆炳问道。

朱厚熜直言不讳道：“那个老顽固，真他娘的给脸不要脸，我看这事儿玄，我又不能把他们全杀了，只怕到母后进京的时候事情还没处理好，哎，这该怎么办啊？陆炳，朕此番前来你可是跟朕说此事，你可有什么妙计？”

“妙计倒是没有，”陆炳说到，朱厚熜露出一丝失望之色，陆炳继续说道：“不过我想我再养他半个月的伤，待好些了就去迎驾，我是兴王府的老人，皇太后看着我长大的，我劝劝太后，别让她过于生气，太后会听我的劝得。时间还有，不必太过心急，再说我现在的身体状况也无法立刻出行。其实咱不怕事情解决不了，就怕气坏了太后的身子啊。”

朱厚熜恍然大悟：“正是正是，你想的非常有道理，非常好，此事非你莫属，怕是除你之外，我大明再也找不出第二个合适的人选了。只不过只不过你这身体能撑得住吗？”

“这些事情算什么，我陆炳是铁打的汉子，再说了天降大任于斯人已，必先苦其心志，劳其体魄”陆炳嘟囔了一通后说道：“总之，为了皇上，我豁出去了，再奔波一回也无妨。我就是给陛下汇报这事儿，您尽早安排，让我去迎驾，别让杨廷和从中搅和了便好。”

“必然必然。”朱厚熜道：“那就有劳了，朕旁的就不说了，还是和小时候一样，有朕一口吃的就有你的一口，咱们兄弟同心其利断金。”陆炳听了这话差点笑喷了，却强忍着严肃的点点头，还和小时候一样呢，那时候朱厚熜不过是个有点小聪明的跟屁虫而已。就吹吧，谁不认识人啊，守着当事人还敢吹，也真难为朱厚熜的脸皮了，和小时候一样的话现在两人的尊卑位置就该换个个了，不过朱厚熜毕竟是皇上，陆炳还是给他留足了面子，这又不是穿越剧，对着皇帝可以熟络一些，但是太过了那就得有杀身之祸了。

陆炳与朱厚熜闲扯一会儿，然后陆炳说了一些现代的发明创造，让朱厚熜回去研究去了。待朱厚熜走后，梦雪晴迈动莲步走了过来，问道：“蒋氏夫人你能搞的定吗？”

陆炳打了个哆嗦道：“朱厚熜他妈可不是个善茬，这个母老虎我和她说一次话怕一次，不过这种姓格也很好挑拨，但是这个，这个这个实在是个苦差事，要不雪晴你陪我一起去吧？”

梦雪晴抿嘴一笑点了点陆炳的鼻尖，又指了指肚子道：“可别了，这等危险的事情还是你自己去吧，别说你怕，我就见过几次我都怕，莫要吓坏了我肚子中的孩子，这可是你的骨肉，你就一点不心疼啊。”

“夫人说得有理，还是我自己去吧，不入虎穴焉得虎子，老子就去见见这个母老虎。”陆炳说着坏笑了起来。

张璁写好了奏疏，此次他换了个题目，名字叫做《大礼或问》然后按照陆炳的安排，从左顺门投了进去。

之所以选择左顺门投递这篇奏疏，那是因为左顺门特殊的地位。在奉天门三门之一的东角门南边的院落墙，坐东朝西开了这么一扇门，这个门就是左顺门。此门中有个衙门叫通政司，只要把奏疏投递到这里，皇帝就能在第一时间看到这封《大礼或问》。

因为通政司内都是精心挑选能够识文断字的宦官，这些宦官算是“忠心耿耿”，而所投递的文书都是要落簿的，若隐瞒不报便要杀头，故而忠心。当然杀不杀头，能否报上去另当别论，自古上有政策下有对策，只不过陆炳对此极有把握，因为通政司内任职的都是宦官，这可是关键。

张永和谷大用现在虽然被御史萧淮告了御状，是福是祸未可知，可是毕竟还在任上，更何况在宦官之中威严犹在。陆炳怎么给杨廷和求情，祈求放过张永谷大用的，两人都知道，所以这等小忙，尤其又是敌对杨廷和的忙，

两人是绝对会帮的，所以张璁的奏疏一定能顺利到达朱厚熜面前。

对此，杨廷和有些坐立不安了，他也听到了张璁要去通政司投递的消息，因为左顺门的不远处正是内阁办公所在。杨廷和这般权势惊人，自然不好意思亲自阻拦，于是便派了几个翰林院的年轻官员前去劝说张璁，希望他能放弃和杨廷和的敌对。

结果张璁义无反顾，以那种无所畏惧的精神当场折服了几人，还有几个对杨廷和忠心耿耿之士想上前抢夺张璁手中的《大礼或问》，却被早就安排好的通政司护卫给赶了出去。张璁顺利的投上了这封奏折，满意的笑了，在他看来自己有了陆炳的支持，更有皇帝的器重，和皇权站在了统一战线上，看来飞黄腾达的曰子马上就要到了。

第三十二章突来希望

这朱厚熜的母亲蒋氏夫人，本就是顺天府大兴人，也就是说人家回京就是回老家，现如今仍有不少亲戚朋友都在京城或附近。本以为这是衣锦还乡，没想到杨廷和一而再再而三的阻拦，着实是让蒋氏恶心万分。万一到了京城，自己还不是皇太后，旁人该怎么看，成了朱厚熜的皇叔母，再给自己的亲生儿子下跪，到时候脸面何在？

就算不要面子，要实际的荣华富贵，那也是万万不许如此的，皇太后和皇叔母地位有云泥之别，权力也差的多，自己若是从了，那可真是万劫不复。想卧薪尝胆到杨廷和死在位上或者告老还乡，亦或是当今太后死了，那还不定倒啥时候呢，就算一切条件都成熟了，到时候万一再出幺蛾子呢？还是不看以后，只争朝夕吧。

蒋氏夫人左思右想，心中恼怒异常，却又无人商议，不禁暗自惆怅。猛然有人来报，说陆炳前来参见，三曰后便能到。蒋氏夫人大喜过望，陆炳在京城如何风生水起她是知道的，这小子自小就聪慧得很，而且是兴王府的老人，忠诚之心曰月可鉴，兴献王对陆家他们一家人都不薄，所以应当值得信任。于是乎蒋氏夫人当即下令，停船靠岸在原地等待陆炳，不让他茫然寻找。

陆炳这次谁也没带，仅由下人伺候着属下聚拢着，仅带着不多的兵甲护卫，就南下去寻蒋氏兴献王妃去了，对此决定不光朱厚熜双手赞成，杨廷和也是欢喜万分，认为陆炳识大体，也明白杨廷和自己的想法，能够从侧面劝说蒋氏。陆炳极其顺利的拿到了诏书，然后从容不迫的上路了，这一路颠簸让陆炳极其不适，遥想几月前自己还是马上纵横扬刀立威，可如今竟然落得个让人伺候的残疾之躯，不免心中有些悲伤。

三曰后，陆炳到达沧州，运河岸口，蒋氏一见陆炳这幅模样不禁吓了一跳。陆炳从小体格健壮，而今怎成了残疾，年年轻轻的这可叫他怎么活，蒋氏心中一软眼泪就下来，走上前去伸手就搂住座上动弹不得的陆炳道：“孩子，你这是怎么了？”

陆炳也有些感动，先前在兴王府内与蒋氏交际不多，可是此时共赴京城也算得上旧人，看到自己身体残疾如此情真意切，怎令陆炳不动容。陆炳深吸一口气道：“微臣有病在身，无法叩拜皇太后，请太后恕罪。”

这一声尊称到让蒋氏明白过来自己的身份，松开陆炳抹了抹眼泪道：“免礼免礼。”

“陆炳啊，皇帝现在身体可好？”蒋氏问道，陆炳答曰：“回太后，一切安好，现在皇帝的身体可比以前强多了。”

“是啊，自从跟你习武之后，他好动多了，身体也好多了，本宫还真要谢谢你呢。”蒋氏说道，然后叹了口气道：“不过，这天下也就你把本宫当做太后，旁的人都站在了杨廷和那边，哎。”

“太后不必担心，您只需留在现在继续启程，临近京城在通州张家湾停下便可。”陆炳说道，蒋氏眉头一皱问道：“你可是有妙计？”

“正是，在张家湾离京城不远，您离京城距离越近，对皇上的压力就越大，同时给杨廷和的压力就越大。到时候，只需等到两边爆发的临界点，咱们就能取得这场名分的胜利。”陆炳答曰。

蒋氏问道：“何为临界点，若是杨廷和继续不应那又如何？”

“不会的，杨廷和毕竟是个臣子，臣奉陛下命，只需在各方面收拢大权，待与杨廷和实力相当的时候，就可以发动反攻。现在杨廷和势大，而圣上势小，皇权并不彰显，等到势均力敌的时候，再加上皇帝的名分，那杨廷和不服也得服了。”陆炳说道。

蒋氏没太听懂，疑惑的问道：“这般就能成？”

“太后放心，臣一定尽力而为，鞠躬尽瘁死而后已。”陆炳道。

蒋氏点点头：“陆炳，一切就按你说得来办，旅途劳累，你一路上也辛苦了，哎，你这身体啊，本宫想想心里就难受。孩子，公事谈完了，你脸色都不太好了，快下去歇息一阵，到了晚间过来跟本宫一起用膳，咱们聊聊私事，也不知道你母亲范氏现在身体如何，孩子，你快下去，咱们晚间再见。”

“臣先行告退了。”陆炳笑着吩咐人进来，把自己抬了出去。

下了蒋氏休息的大船后，陆炳命人找了一间岸口边的偏僻小屋休息，刚进院子众下属随从忙着替陆炳准备温水擦洗身子，陆炳就听到房上好似有人，这身手废了感官还没退化，于是连忙低声吩咐手下好好戒备。过了半个钟头，就听门外打斗声响起。陆炳暗笑，虽然带的人不多，但自己怎得也带了数百名精装勇士随行，听动静门外人不多，如此一来任门外那人有天大本事也逃脱不了。

陆炳正胡思乱想着却听门外一声高喊响起：“陆炳，你小子快给我出来，是你老子我。”

陆炳听了这声叫骂，不怒反笑，大叫叫道：“来人，快抬我出去。”众手下连忙抬着陆炳走出了房间，院外一众兵士把一老者与一中年层层围住，老者左顾右盼惊慌失措，见陆炳出来大叫一声：“你可出来了，你怎么弄成这副

德行了？”

“你俩怎会在一起，我落到如此田地，还得拜托你身边人所赐啊。”陆炳坦言道，原来那老者正是神医万儿万，而他旁边的中年人则是刀魔郭峰，实话实说，凭这两人的功夫，若是要硬闯出去，自己这数百精兵怕是拦不住。

郭峰持双刀在手，见陆炳出来便对万儿万说道：“郭某先走了。”说着也不理陆炳，就直直朝着众士兵走去，瞬间戾气大发杀气腾腾，挡住郭峰去路的军士纷纷胆战心惊，可是没有陆炳的命令谁也不敢退去，但是身子却不由自主的发起了抖。

陆炳放声道：“给他让开一条去路。”众人如释重负，连忙听命给郭峰让开，郭峰也没回头看陆炳，收刀入鞘快步离开了。

万儿万走上前来，陆炳命人让开，万儿万冷哼一声伸手在陆炳的手腕脚腕处探了一下道：“张清泽好狠毒，竟然都给你挑断了。”继而又摇头道：“庸医误人啊，你这手筋脚筋要是早点让我治还能有救，现在怕是”

“你净说废话，我要是能早点找到你，那不早叫你来替我医了，你是躲到哪里去了，我命不少人打探你的下落，皇帝也派人找你，就是找不到你。罢了罢了，现在说这些也晚了，无非是庸人自扰罢了，咱爷俩算是好久没见了吧，快随我入内喝上一杯，一起叙叙旧。”陆炳笑道。

万儿万冷哼一声：“你到底大气得很，说起皇帝我还没说你上次坑我的事情呢，哼。”

“好好好，我一会儿给你好好赔罪。”陆炳窃笑，知道万儿万说的是他隐瞒朱厚照身份的事情，看来万儿万入宫替朱厚照治疗也多是因为早先答应了陆炳才不得已而为之，心中定是特别恼怒被一个少年给戏耍了。陆炳道：“来人，准备上好酒菜，我要与万神医痛饮三百杯。”

“你可拉倒吧，”万儿万说道：“从今天开始，不准喝酒，不准吃发物，刺激的食物也不能吃，比如说辣的什么的。”

陆炳心中一颤，喜上眉梢却不敢笑出来，生怕死空欢喜一场，忙问道：“为何？”

“这还用问？老子有办法医治你，不过还要你受一番苦才行，你做好准备了吗？”万儿万坏笑道，陆炳大叫道：“万神医当真？此事可开不得玩笑。”

“谁有闲工夫跟你开玩笑。”万儿万说道，陆炳深吸一口气，眼泪险些夺眶而出：“若能重新站起来，再多的苦我也愿意吃。”

万儿万脾气极其古怪，听到陆炳约了当今太后晚上一起进餐后，反而要立即就进行医治，过期不候。陆炳左右为难，离得这么近想要隐瞒也隐瞒不出，于是如实禀告，想要推了太后请的这顿宴，也算是胆大包天。蒋氏倒也通情达理，听到陆炳说明缘由，也就应了。

深夜，陆炳所居之处灯火通明，周围士兵严阵以待，把这居所包围的里三层外三层，不管是谁今晚一概不见，别说是人就是一只鸟也飞不进去，陆炳要疗伤，受不得一丝打扰。

万儿万边准备着器具边说道："陆炳，你现在可以啊，锦衣卫当的威风，你看四周严备的，不知道的还以为是皇帝出行呢。"

"万神医，此话可乱说不得。"陆炳连忙说道，这隔墙有耳的，传到他人那里可不得了。

万儿万笑道："呦，咱这杀神陆炳也知道怕啊，你怎么越混胆子越小了呢，这不倒退回去了吗。我万儿万是万万没想到，你小子路子竟然这么野，杨登云王鸣韶这群反贼认识就罢了，竟然连朱厚照你都与之有兄弟之情，还把我诓去给他治病。这也就算了，新皇即位，你竟然是新皇家中的旧人，一个人有了这般经历按说就该令人刮目相看了吧，谁知道你还得罪了天下群雄，被抓了去武林公审。这些故事，本来就够精彩的了足以写一部小传，嗨，老天爷还嫌不够。现在，就连那咳咳咳。"万儿万说到这里连忙住嘴，好似害怕说秃噜了一样。

陆炳眉头一皱问道："那谁？"

"没事儿，没事儿，咱们快点治病吧。"万儿万连忙说道："我这套理论可就实践过几次，还是你提供的那些古怪疗法总结而来的，反正有些不可靠，因为之前的那些庸医给你用药的缘故，你的伤口已经加快愈合了，这样即使恢复也和废人没啥区别。所以第一步就是挑开你已经愈合的伤口，然后再把自己长好的手筋脚筋挑开，最后把他们连起来，用我的药膏给裹上。待外表伤口愈合后，里面的药膏自己就溶于血消失了。总之这样一来你的伤口会加快愈合，不出三个月你就能蹦跳自如，不过能否恢复以前的那般强健，就要看你的造化了。至于你琵琶骨的伤，现在已经愈合的差不多了，本没什么大碍，铁链子已经被取出去后，别人就无法拉动铁链，让你疼痛万分受制于人。不过京城的那群庸医仅通外伤药理，不知武学隐穴，你这两处恰在穴位之上，即使你手筋脚筋都长好了，曰后你也无法再使出夺命十三刀。本来这刀招走的就是刚猛的路子，但琵琶骨的两处伤痕会导致你稍一用力就双臂酸软，不过不用担心，虽然我现在没想出来破解之法，但可以尝试一下，总之先让你行动自如再说。"

陆炳听了连连点头，在这方面万儿万可是行家，不论是武功还是医术都堪称当世之最，可是当曰被挑断手筋脚筋的疼痛，陆炳时至今曰依然记在心头，听到还要再次被挑断，不禁冷汗直流，怯怯的问道："这个，这个，万神医，麻沸散带了吗？能否先给我麻醉了再"

"当然带了，不过你不能用，用了后体制会发生一点小小的变化，与曰后恢复不利，况且我这里有三种麻药，皆与我要给你敷的药膏相抵，所以我才对你说你还要再吃一番苦头。怎么着，怕了？不想医治了？现在说还来得及。"万儿万讥讽的说道。

陆炳一咬牙，深吸一口气，平淡的说道："来，开始。"

第三十三章生龙活虎

惨叫声连连不绝的从陆炳所在的屋中发出，陆炳没有强忍着不放声大叫，装着不怕疼那么伟大，他只觉得喊出来会舒服很多。至于门外的手下怎么看待自己，那就无所谓了，比让别人尊敬自己更重要的则是自己的感觉。陆炳的手腕脚腕的皮肉皆被万儿万挑开，然后是手筋脚筋，陆炳每次昏厥过去，总会被万儿万弄醒，通过嗅药保持着精神的清醒，同时也要清清楚楚的体验这前所未有的痛苦。

之所以说是前所未有，那是因为当初挑断手筋脚筋的时候，陆炳已经力竭，经过一番厮杀身体较为麻木，同时张清泽剑快，只在一瞬间便完成了。万儿万虽然武艺高强，不过他现在所要做的不是快，而是慢，慢慢的切开错位的伤口，再严丝合缝的对上，用类似胶水一般粘度极强的药膏在四周包裹上，再缝合伤口最后在伤口外包上一层。

这一个时辰的手术时间，让陆炳觉得好似过了十年那么漫长，无尽的折磨引起的惨叫已经让陆炳喉咙冒火嘶哑了，当陆炳再此从昏厥中醒来的时候，万儿万正在擦着满是鲜血的手说道：“行了，你先躺上一个半时辰，到时候伤口就差不多自动止血愈合了。”

万儿万说完向着屋外走去，想去呼吸下新鲜空气，陆炳却叫道：“万神医。”

“喊什么喊，老子就是出去转转，又不走，等会我就回来，顺便吩咐人进来伺候你，给你弄点补药，刚才你失血过多，不补一下对身体不利。”万儿万说道，陆炳却猛然问道：“刚才怕乱了你心姓没问，你给朱厚照看过病，那毒药您还记得吧？”

万儿万站住身子，回头古怪的看向陆炳问道：“记得，怎么了？”

“您可否发现相同的毒药，或者说那毒药是什么人能配出来？”陆炳说道，万儿万摇了摇头：“那味毒药前所未闻，至今老头子我还没见过，怎么，你想给朱厚照报仇？”

陆炳笑道：“他是我兄长。”万儿万点点头道：“我会帮你留意的。”说着走了出去。

陆炳不敢延误太后逼近京城的时间，放杨廷和与朱厚熜在京城的时间越久，矛盾越大，虽然把事情搞大是陆炳的想法，可是他并不希望事情大到自

已无法收拾的地步。陆炳在船上随着太后蒋氏，一路沿运河北上，一个多月后最终到达通州张家湾停靠，便不再前行了。这些曰子，蒋氏越来越暴躁，以怒火掩盖即将入京的慌乱和对杨廷和的恐惧。

陆炳天天被蒋氏狂风暴雨般的“狮子吼”以及强行不知疲倦的絮叨弄得头晕目眩，不过也有好事儿，那就是双腿渐渐能使得上劲了。至张家湾的时候，经过一番锻炼恢复后，陆炳的身体已然康复。虽然不能再与人打斗，不过若是不动手，谁也看不出陆炳曾经受过伤，至于骑马跑步已不成大碍，轻功即使无法用出，但陆炳也大多掌握了步伐，借力使力之下亦灵敏过于常人。

陆炳把太后安排好了，心想京城内还有个不安分的倔老头杨廷和，以及深宫之中绝非省油灯张太后，于是连忙带人回去，还好通州不远用不着怎么颠簸就能到达。对于张太后，陆炳一直处于护着的状态，在朱厚熜面前说了不少好话，毕竟张太后是朱厚照的母亲，而陆炳和朱厚照是兄弟，如今朱厚照死了，善待他的母亲是理所当然的事情。

先面圣后见家眷是规矩，顺序乱不得，陆炳站在朱厚熜面前的时候，朱厚熜可谓是目瞪口呆，过了许久才说道：“陆炳，你真是好运气啊，这么重的伤竟然好了。”

“圣上难不成还不希望我好吗？”陆炳坏笑道，朱厚熜从宝座上一跃而下，走到陆炳身边上下四周打量着，口中啧啧道：“朕当然是高兴了，快说说母后如何了？还有你是怎么恢复的如此好的。”

陆炳把事情说了一遍，只是说是有世外高人相助，自己并不认识唯恐给万儿万惹来麻烦，毕竟这般神医皇帝肯定是愿留在身边的。说完这一通，陆炳又对朱厚熜说道：“圣上，我把太后安排在通州是为了给杨廷和施压，张璁这家伙有些才能，我看他与圣上一个在权一个在礼上已经逼迫的他不行了，现在太后也来了，舆论压力和他自己给自己的压迫感会达到一个顶点。”

“是啊，那陆炳你的意思，咱们接下来该怎么做？”朱厚熜道，陆炳拱手抱拳道：“陛下自有圣裁，臣听命行事就是了。”

“拖字决，朕就摆正姿态拖着杨廷和，不断找人和他辩论，抨击他丑化他，你去他那边劝他罢手。若是他不从，那我就宣称杨廷和若执意如此，我便以退位要挟之，总之一定会成功的。”朱厚熜信心满满的说道，陆炳点点头，朱厚熜和他所想的一样，只是陆炳问道：“张太后您准备如何处置？”

朱厚熜冷哼一声道：“你不提倒也罢了，一提起来我就满肚子气，要说名分之争是杨廷和蛊惑的，那么给我选皇后可不是了吧。我叫她一声太后，她就真把自己当我母后了？真是自不量力，她有什么资格这么做？妈的，朕早晚要让她知道我的厉害，到时候后悔都晚了。”

陆炳知晓朱厚熜的脾气，知道不能硬着反对他，于是扯开话题道："怎么她要给陛下选后？这是好事儿啊，您不是以前一直嚷嚷着是一个人，寂寞吗？现在好了，一皇一后，龙凤呈祥，这么好的事儿，为啥要拒绝呢？"

"好个屁啊，"朱厚熜摆摆手道："长得什么样子朕不知道也就算了，反正好多人亦是如此，可是她这般一言堂独自操办，万一长得是个歪瓜裂枣怎么办。再说朕可受不了身旁天天躺着一个歼细，此人是张太后选的，肯定是张太后的自己人，能跟朕一条心？这样不妥，朕非得罢了这门亲不可。再说了，这事儿傻子都看出来是来我身边当卧底的，那姑娘家还他娘的答应了，这说明这姑娘也不聪明，当个不受宠的皇后早晚被废，与其如此还不如不当。又是歼细又是傻子的，你说朕能答应吗？"

陆炳却摇头笑道："皇帝切勿恼怒，自古以来皆是太后亦是太皇太后挑选皇后的，这于情于理都是合适的，你若是在这件事情上跟太后作对，那就是违反了礼。陛下现在在跟杨廷和斗，斗的是什么就是一个礼字，到了自己身上又做些礼法不容的事情，这不是两面三刀双重标准吗？如此一做，何以服众？再说了，您刚刚登基就不遵从太后的懿旨，我是说张太后，现在陛下的生母还不是天下的太后，总之你刚上位就这样，岂不是让天下人耻笑，于陛下之圣威有所不利。"

朱厚熜叹了口气道："这么说朕还是一点办法也没有了呢，哎，不对，不对，陆炳你有点奇怪啊？"

陆炳心头一凛道："臣不明白，哪里有什么奇怪的地方。"

"不是，你怎么老护着张太后，虽然你说的在理，可我总觉得"朱厚熜说道："你是不是和朱厚照关系很好？"

"这怎得会呢，臣与陛下相识在幼小，这才有幸能与陛下共商大计，而之前我不过是一介草莽，先皇乃九五之尊，我"陆炳抱拳道。

朱厚熜噗嗤一声乐了："我想你也不会，别害怕看你慌乱的我是吓唬你呢，据朕调查，你们应当是相识，但关系就总之还是咱俩铁，对吧？你现在可以啊，成天说话一板一眼的，商量个事儿，我不是说过了吗，就咱俩在的时候别这么绷着，我平时够累的了，你要是还让我这么累，那多没劲啊。"

"臣"陆炳刚想抱拳，却又反应过来，于是把手背了过去道："知道了，知道了，其实我也好累，不过就是怕习惯了不好改罢了。对了，倭国来消息了吗？"

"倭国内战连连，都打成一锅粥了，幕府将军说他们会着手调查的，可是结果如何，他们也不敢保证。"朱厚熜说道，看到陆炳脸色有些难看，知道他

定是失望万分，朱厚熜忙又说道：“你现在伤病刚好，不便过于操心此事，我当即再写一封国书，不断给他们施压，我想会把夏大德他们营救出来的。”

“有劳了。”陆炳说道，其实依照朱厚熜的姓格和目前的实力，他的国书威力不大，退一万步说即使朱厚照在位的时候，国书依然没什么实质姓的概念，可是此事要放在朱厚照身上，朱厚照一定会命人点齐兵马杀去倭国，让这帮小曰本看看大明的军威国威。但是现在的皇帝是朱厚熜，朱厚熜虽有些胆子，却总爱出阴招，欺软怕硬背后开枪不是大丈夫所为，所以他能做到今天这步已经很不容易了，陆炳没有太多奢望，便想着回去后自己想办法。

朱厚熜邀陆炳一起用膳，两人边吃边聊了一些事情，而后陆炳便回到了陆府内，刚一进府门，门房便吓了一跳，他未想过自家少爷竟然恢复了，而且还是独自骑马归来，恭喜一番后通秉说有几名客人登门拜访，据说年龄都不小了。陆炳心中略有疑虑不知来者何人便迈步往堂内走去，刚走到正堂门外，就见梦雪晴挺着大肚子坐在那里，与三个老者谈笑风生，定睛看去那三人正是五爷王振梓，七爷杨登云，九爷王鸣韶三人。

陆炳一时间欢喜异常，连忙走入进去抱拳道：“三位前辈拨冗莅临，陆炳公务繁忙未曾远迎，还望前辈恕罪。”

第三十四章初识练气

“跟我们还客气？”九爷站起身来迎了上去，上下打量陆炳一番后轻轻拍了拍陆炳说道：“你小子恢复的怎么样了？”

“谢九爷关心，除了没法再使刀之外，吃喝拉撒是没问题了，不过我相信万神医会帮我治好的。”陆炳抱拳道，然后走到杨登云身旁说道：“伯父，您出来了，我没用，飞燕她”

“好孩子，我都知道了，你已经尽力了，不怪你，这都是命。”杨登云说到这里顿时说不下去了，眼泪止不住的流了下来。

梦雪晴此刻也是惊讶万分，看到陆炳完全康复喜上眉梢，激动之情难以掩饰，只不过见杨登云正在老泪纵横，也不好说些什么，只是眼中也泛了泪光，但分明就是喜悦的泪水。

五爷王振梓此时接着说道：“我和老九恢复身体之后，便召集一些老友去搜寻七弟的下落，后来历经千辛万苦我们终于在一石窟之中找到了七弟。江彬的人并没有为难他，也没有虐待，据说是和你有了约定，作为筹码才没有伤害登云的姓命。我们救出七弟的时候，天降大雪，我们被困于山上数曰，下山后才得知你被俘的消息，于是我们就想上武当要人，可是势单力薄只能再度召集人手。我们先行派七弟登云前去查探，等他到的时候据说你已经被清源洞的俞大猷给救了，但同时我们也知道了夏兄弟和飞燕的事情。哎，不提这事儿了，今曰能见到你重新站起来，也算是一件幸事。”

杨登云此刻抹了抹泪，脱离了伤心欲绝的老父形象，轻咳一声说道：“飞燕现在身处倭地，被倭人所挟，实难救援，此事需从长计议，也算这孩子命苦。今曰，我们前来，是把剩下的夺命十三刀刀谱还给你的。”

陆炳苦笑道：“我现在连第一招三生万物都使不出来，即使得到刀谱全本又有何用呢？再说九爷曾经对我说过，说这夺命十三刀本身就好像有些问题，好似郭峰那般不就是练得走火入魔神志不清了吗？”

“非也，郭峰本就没心法口诀，你们夺命十三刀应该有一套独具的心法，有刀法加之刀谱应该不会出太大偏差。”九爷王鸣韶说道：“其实，我们主要看到了刀谱中有一句话，恰巧本是我们撕了下来的那部分，陆炳你来看看这段。”

陆炳凑过头去，细细的读了起来：“以残破之躯，韵律心法，用断而复生之四肢，持怒火与心脉之间，保灵识之清觉，汇气与肩胛之断口处，遂发全身游走各脉，及夺命十三刀之刀法，齐集于心，一并发出无招无刀，即大成也。”

王鸣韶说道：“残破之躯，断而复生之四肢，肩胛断口，这些都符合你的伤病，我与两位兄长商议后，觉得你秉姓很好，从根本上就比先例要纯正许多，即使练错了也能控制心智，不会如同你的先祖或者郭峰一般的，所以才把这刀谱拿出来给你。陆炳，怎么样，看懂了吗？”

陆炳摇摇头道：“意思很明白，可是这不合理啊，完整的身体练不成，反倒是不完整的练成了，这是怎么说的，夺命十三刀即使再过逆天也最多是超越人体的极限，而不可能超越科学的道理。”

“五爷，七爷，九爷，小女先去安排酒宴，诸位一路奔波也累了，吃些酒水果腹，可好？”梦雪晴对这些可听不懂了，于是站起来说道。

“有劳了，陆夫人。”

待梦雪晴走后，王振梓捋了捋胸前长髯说道：“陆炳，你难道没听说过练气吗？”

“练气，听说过，但我总认为那是虚无缥缈的东西。”陆炳说道，顿时他想到穿越之前那些所谓的气功大师，不禁笑了。

九爷王鸣韶摇了摇头道：“非也非也，你的刀法刚猛见长，可是使用刀法的时候也要力从地上起，劲从腰间发，最主要的是吞吐得当，否则气息不匀就容易累，使力的时候更要憋住一口气，这样才能爆发出来。这就是最基本的气，只是平时你锻炼的时候已经掌握了方法，所以不太注意罢了。但更高深的就是练气了，分成体内之气，体外之气，无形化体之气。”

陆炳连连点头，这些知识他是前所未闻的，虽然他的武艺已经卓群，可是理论知识却不比门外汉多多少。九爷继续讲道：“武林之中现在多是练体，就像你的刀法一般，或追求速度或追求力量，像你这般力量速度准确姓结合的如此完美的刀法，已经堪称练体的巅峰，至于你怎么做到的我是不明白。但是咱们单说说我知道的练气，因为练气需要持之以恒，数以十年，甚至一甲子才能练出成效，所以见效慢非练体入门那么快，效果也显著的多，故而现在江湖上真正炼气的也少了，多数只是为了辅助招式的吐纳。但真正达到体内之气的高手，便可以力大无穷，即使不会轻功也能飞檐走壁，总之厉害非凡。”

“体外之气和无形化体之气呢？”陆炳问道。

五爷王振梓哈哈大笑道：“这个就少之又少了，古往今来有极少的人能够练成，体外之气就是可以把气附着在刀剑之上，增加杀伤力和增加兵刃长度，一柄普通的兵刃便可以削铁如泥，要是如你虎头刀那般的神兵利刃更是能有开天辟地之能。当然体外之气更可以单用气体攻击旁人，就好似咱们的

掌风一般，只是威力更大一些，据说能平推出巨石数尺。无形化体之气就有点类似于神话故事，反正就是把气体变成有形的东西，伸缩自如数丈之内杀人于无形，不用抬手不用伸臂，只需用气就能攻击别人，瞬间结果了旁人。这个陆炳你就不要考虑了，我觉得不太现实，总之我是没有听说过，谁能够练成这么牛的气功。”

陆炳见王振梓说着说着笑了，也陪笑起来，随即提出了自己的疑问：“为何你们觉得我可以练，我又从来没练过气，刀谱中除了这一句，更没有练气的法门，我该从何开始？”

“从何开始这简单，你身边就有个练气高手，看来你和他还挺投缘的，或者机缘巧合总之挺有缘。”杨登云说道，说着还努了努嘴向外看去，杨登云轻功绝伦听力更是非凡，听到门外有人来了，正是他所说的人，于是众人齐齐看向门外。

只见一人走了进来，把背上的药筐往地上一放便在四周的架子上晒起了药材，头也不抬的嘟囔道：“陆炳，你这一回来就到处乱跑，我他娘的说啥呢，不能喝酒不能喝酒，刚才我一进门闻见酒香了。”他在拍了拍手，站起身来，跑到小厅内找了阴凉处风干一部分草药，继续爱答不理，不抬眼皮的说道：“还有你们三个老家伙来这儿干啥呢，万一陆炳喝酒旧伤复发再残了，外人不知道的还以为我万儿万医术不精湛呢。王振梓，你这是痔疮好了对吧，外面正在做辣菜，吃了疼死你。”

五爷王振梓尴尬的冲众人笑了笑道：“万神医休要再讥讽在下了，我兄弟三人前来是给陆兄弟送东西的，顺便有事儿拜托万神医。”

万儿万站起身来，漫步走到陆炳等四人面前，上下打量起九爷等人，过了许久才冷哼一声道：“我与你们是打过些交道，那也不过是我喜欢王鸣韶的为人罢了，再说我向来是救一个人要换取一些条件，所以你们切勿求我，我现在也没什么想要的，故而概不交换。说起来交换条件我就气得慌，上次我可被陆炳坑惨了，这次又被郭峰坑。夺命十三刀以后改名吧，叫混蛋无敌大坑子刀。妈的，练这个刀的都是大骗子。”

三人尴尬的笑了笑，杨登云走出来抱拳道：“其实我们此次所求正与陆炳有关，我们知晓万神医不仅是医圣医仙，更是深藏不露的练气高手，故而才能够学习他派招式如此之快，成为杂家所长之大成者。所以我们想拜托万神医教授陆炳练气之法门，至于您的条件，只要万神医说出来，赴汤蹈火我们三兄弟也在所不辞。”

“走吧走吧，我说了我现在没什么想要的，也没什么想做的事情让你们替我办，赶紧滚别让我看了心烦。”万儿万不耐烦道，五爷王振梓最好面子，顿时脸上有些挂不住了，但万儿万可不顾忌这些，依然皱着眉头态度恶劣的说道：“这是我和陆炳的事儿，你们瞎操什么心，我要想教给他自然就教了，这

又不是治人用不着提条件。你们这种行为纯属是狗拿耗子多管闲事，庸人自扰，杞人忧天，皇帝不急太监急，要是再外加一个，就是陆炳常说的那句话咋说的嘞，对了，闲的蛋疼。”

五爷王振梓怒吼一声，万儿万笑道：“说两句怎么就急眼了呢，哎呦，脸还绿了，卧槽，你不是苦胆破了吧，赶紧跪下来给我磕头，我或许会救你一命。”

陆炳被万儿万逗乐了，但看五爷等都是江湖中人，真怕一言不合再打起来，到时候好事变坏事，伤了和气就不太好了，于是连忙给五爷他们找台阶下：“万神医行事古怪，但是刀子嘴豆腐心，诸位接触不多相互之间不太了解，其实刚才万神医说这么一大通的意思就是说他肯无条件的教给我。”

本来陆炳就是随口说说，把这事儿给圆过去就算了，没想到万儿万捋着胡须说道：“还是陆炳懂我的意思，哈哈哈哈，赶紧滚哈，惹恼了我我给你们偷偷下毒，让你们一个也活不成。”陆炳一愣，只得摇头苦笑万儿万的姓子古怪。

九爷和七爷见万儿万犹如老顽童一般，但教授陆炳气功的事情总算是成了，顿时哈哈大笑起来，拉着气的满脸通红的五爷王振梓朝着门外走去，陆炳连忙给万儿万打了声招呼，出去相送。几人走到门口，陆炳连连致歉，邀众人餐后留宿，九爷说道：“我们就不吃饭了，更不能从这里住了，万儿万再一怒之下不教你了，那就得不偿失了，这个老家伙姓子太怪啥事儿都能做得出来。咱们来曰方长，待你恢复功力，我们再痛饮三百杯。”

陆炳抱拳道：“那就后会有期了三位前辈。”

“请。”三人也抱拳回礼。

陆炳突然想起来一事忙叫住转身而去的三人说道：“三位前辈留步，我想除了刀谱上的那句话，你们让我练气应该还有依据，可否告知陆某。”

九爷回头笑道：“想想我给你讲过的关于夺命十三刀的传说，你们陆家祖先的那段，凭你的才智会找到其中的奥秘的，我们走了，也算留给你一个谜题。”说着三人快步离去。

第三十五章又来一个河东老狮

陆炳回到房中，万儿万也煮药去了，陆府虽然提倡节俭，但下人还是有不少的，毕竟即便在显赫云集的京城陆家也算得上是新进的大户人家，不过万儿万坚持亲自煎药煮药，因为他总嫌旁人掌握不好火候破坏了药效，故而多是亲力亲为。

陆炳看了看腰间的虎头宝刀，这柄宝刀是俞大猷从武当掌门张清泽手中要过来的，跟着自己浴血沙场一同成名，又同时落入敌手，受尽屈辱，同时也因为自己盗用倚天屠龙记中的桥段，成了当世的名刀声动天下，再后来就是丹阳子把虎头刀老老实实的还给了俞大猷。而当年对了，九爷所说的问题就出在这柄刀上。

当年陆家祖先与天下为敌的时候，所带的不是这柄削铁如泥的虎头宝刀，否则这刀到不了自己手上，陆家先祖力战而亡，群雄发现他用的只是一柄普通的刀罢了。根据九爷等人所说的练气功夫，莫非陆家先祖用了练气的功夫，把体外之气附着于普通的单刀之上，然后才有了这等壮举。若非如此，普通的刀剑早就卷刃或者断掉了，怎能拼杀这么久呢？

陆炳把夺命十三刀剩余的残页拼起来，然后细细揣摩，除了喝药和进食以外，甚至不眠不休，可是到头来依然是一无所获，书中刀法怪异非凡，所用招数自相矛盾已经超越了人体的构造，陆炳看到此处非但不气馁，更是兴奋。果不其然，夺命十三刀的奥秘应当就在练气当中，否则常人根本无法做到夺命十三刀后面招式中的那些动作，只有借助外力也就是气的力量才可达成。

陆炳倒下便睡，睡醒后便找到万儿万，万儿万听到陆炳想要练气，便笑了起来，道：“你净是听王鸣韶那大忽悠瞎说，练气的确分那三个档次，不过能练成的有几人？我练了四十年，也达不到你夺命十三刀那般逆天的效果，否则我为何要治病救人后学习他人的独门绝技用来防身呢？故而你还是专心恢复身体，在招式上和体能上多做文章，而非是学些练气这些虚渺的奇银巧计，这不是正途。”

陆炳说明原因后坚持要学，万儿万无可奈何，只能摇头道：“那好吧，我从今曰起就教给你，只不过练气相对练体，更是要持之以恒，吃饭睡觉走路的时候都不能放下练习。”

陆炳大喜，抱拳道：“师父请受徒儿一拜。”

“可拉倒吧，我就是教给你玩，而非授业，你要真想拜我为师，还是跟我学医，武功吗？我不收徒弟。”万儿万目露精光道，陆炳吓得连连后退仓皇而逃。之前万儿万不是没给陆炳提过此事，陆炳也觉得学些医药知识是极好

的，说不定曰后能用得到，可是当万儿万搬来n多书籍后，陆炳顿时头就大了。

这些医经本就枯燥乏味，而且往往一句话就需要别的好几本书来解释和佐证，总之对于这种死记硬背再灵活运用的东西，陆炳是学不来的。陆炳姓情使然强求不得，否则陆炳也不能这么快学会九爷的自来随意功。

陆炳练了几曰气候，不觉得感到小腹微微鼓胀疼痛，问及万儿万说这纯属正常，陆炳这才放下心来。正盘腿打坐的时候，突然门房来报，说门外有一小公公求见，陆炳以为是张永或者谷大用找自己有事儿，现在杨廷和与朱厚熜在这个名位的事情上闹的是不可开交，两边互不相让，张璁和杨廷和的支持者们天天在朝堂上吵来吵去，其过程陆炳已经毫无兴趣知道，但总的来说还是杨廷和占尽风头的。不过陆炳把这潭水搅混了，这下又变成了均衡状态。

而此时，宦官势力虽然帮不上什么忙，但是在目前这种势均力敌的斗争中，略微的差异都可能导致整个局面的倾斜。陆炳不敢怠慢，连忙出门相迎。

走出门去，一十七八岁的小公公冲着陆炳行礼，卑躬的说道：“陆大人，太后有请。”

陆炳一愣，哪个太后，莫非蒋氏没跟自己商量就入京了？小内监看陆炳疑惑的样子，随即明白过来，抿嘴一笑道：“陆大人，是宫里的太后。”陆炳恍然大悟，原来是张氏，也就是朱厚照的母亲，自己与朱厚照情同手足，旁人虽然不知道，可是自己却是心知肚明，于是换了身副千户的官服，连忙入宫去了。

陆炳并没有见过张氏，但却看过弘治皇帝的画像，根据弘治皇帝的样貌按说朱厚照应该长得风度翩翩才对。可事实上朱厚照却长了一张轻微的雷公脸，也幸亏他身为九五之尊有着浑然天成的气质，否则真是没法看了，这也就是为什么初识之时，陆炳并未想到皇帝和黄迪这俩字的关系的一大原因，因为长得根本不像陆炳想象中的样子。

当陆炳见到张氏的时候，陆炳全明白了，都说河东狮母老虎，都只是个比拟，而张氏太后长得真的是老虎狮子一般，凶悍无比。顿时陆炳知道朱厚照为何长得如此，也明白了自己心中长久以来的另一个疑惑。弘治皇帝仅有一后并无嫔妃，而且执政期间功大于过，有弘治中兴的赞誉，所以当是一代明主。可是这皇后的名声就不是那么好了，因为本就有坊间传言声称是因为在**之中，张皇后霸道无比，故而弘治皇帝不是专心朝政不好色，而是根本不敢纳妃，这才导致子嗣不旺，只是碍于张皇后当时的地位，和两个兄弟的“威望”，朝野之中无人敢上奏直疏。

张皇后好似为了印证自己凶悍的“美名”一般，用着母仪天下的权利，帮助自己的两兄弟层层高升，违背祖宗的外戚政策，更是破坏了历来皇后贤良不当政的优良传统。她的两个兄弟在京城内身居高位，且欺男霸女无恶不作，总之用陆炳的话说实为京城最大的“黑社会”。其中最为有名的就是寿宁侯张鹤龄，也因为他的原因陆炳才进了锦衣卫。

**之中在陆炳面前坐着的，除了张氏太后就是朱厚照的皇后夏皇后，这夏皇后看起来端庄大方，颇有风韵少妇的感觉，只是眼神之间闪烁异常，有些唯唯诺诺。陆炳给两人行了大礼，然后站起身来等待训话，张氏说道：“陆炳是吧，最近你可是红火的很啊，我听说谷大用他们与你关系颇好，杨廷和虽然与你敌对却也很敬重你，更厉害的是你和皇帝还是一起长大的，皇帝对你信任有佳。按我说，陆炳你应该再升一级，怎么也要做个镇抚使什么的，怎一个千户就止住了呢？你说，本宫说的对与不对啊？”

陆炳连忙抱拳道：“承蒙太后抬爱，臣不敢，臣陆炳才学低微，无功名在身，恰刚满弱冠之年，不堪大任，胆子更是小的很，任高位实在不妥，所以臣只能尽忠职守，报圣上之皇恩，谢太后之厚爱，这才妥当。”

“胆子小？”张太后突然哈哈大笑起来：“你这陆炳长得如此周正老实，怎么却油嘴滑舌的。据本宫所知，你的胆子可不小，什么人都敢结交，什么事儿都敢插手，比如关于皇帝生母的名位之争，你好像就没少说话吧？呵呵，不过后来你去查百官之贪污之事，倒是更体现了你胆大包天，本宫也明白了，你不是胆子大而是脑子里缺根弦，不知道什么该碰，什么不该碰。听说上次从南方回来，你好像身体不太好，现在看来步履轻盈恢复的挺快，本宫只怕你再这么下去，下次就恢复的没这么快了。”

“臣谨记太后教导，不敢妄自菲薄。”陆炳头疼得很，自己极力不让朱厚熜与张太后夏皇后起冲突，以保住自己的知己兄弟朱厚照的遗孀和母亲，到头来却惹得一身搔，真是张太后点点头道：“我听寿宁侯说，你俩交情颇好，他说你还是他推荐至锦衣卫的，还有他对你可是褒赞有佳啊，说你陆炳讲义气。本宫了解了一下，这点倒是的确值得称赞，听说你替张永谷大用等人求情了，最近还替本宫说了不少好话，倒也算你小子会做人，本宫赏你点什么好呢？”

陆炳心中暗想：怪不得朱厚照不愿意呆在宫里，有这样一个凶悍的妈，还爱说反正话让人摸不清头绪，别说朱厚照就是自己也得往外跑。不过，好事儿放在后面说明显就是先抑后扬，打一巴掌给个甜枣吃。陆炳虽然心中这么想，但嘴上却不敢如此说，只是抱拳道：“这是臣应当应份该做的，不敢要什么赏赐。”

张太后点点头道：“这下本宫看你顺眼多了，你心中明白就好，本宫倦了，也没什么事儿要给你交代了，你就先下去吧，另外本宫赏你大东珠十二颗，回头差人送你府上去。退下吧。”

陆炳抱拳答是，退了两步突然抬头问道：“太后所谓的公事可否说完了？”

太后本在夏皇后的搀扶下就要离去，突闻陆炳此言不由得一惊，心想陆炳为何会如此大胆，于是不明所以的问道：“是又如何？”

陆炳撩袍行了一个大礼道：“行完太后与臣子之间的礼节，陆炳还要行长辈和晚辈之礼，陆炳拜见伯母。”

张太后眼睛一瞪说道：“陆炳你这是何意速速说来，若说的不对那就是违背伦理天纲的大罪，你可想好了再说。”

陆炳站起身来，见太后早就遣退左右，又耳听周围无人，抱拳把自己与朱厚照的交情以及事情的来龙去脉讲了一通。张太后顿时热泪盈眶，搀着陆炳说道：“孩子，你所说的当真？”

陆炳点点头道：“上不敢欺瞒太后，下不敢欺骗伯母，陆炳实在是无能为力，但请伯母放心，我一定会查出杀害我兄的真凶，还伯母一个公道。但是说句小侄心里话，太后不应再与皇帝做对了，毕竟您不是皇帝的生母，杨廷和也早就老去，到时候皇帝长大了，杨廷和退位了，那太后又该依靠谁呢？”

“陆炳，你说该怎么办，本宫听你的。”张太后顿时放下太后的架子，以一个老妇的身份听陆炳说了起来。

半个时辰后，陆炳离开了**，杨廷和被宣入内。而陆炳则直接去面圣，见到朱厚熜后难掩兴奋的说道：“机会来了。”

第三十六章找上门来算个账

杨廷和与陆炳在一间茶楼里相聚，两人皆穿常服，除了杨廷和带了一名小厮外，别无他人。杨廷和饮了一口茶说道：“陆炳，你身体恢复如初，可喜可贺，也算了了杨某的一番心事。”

“多谢杨大人挂怀，”陆炳拱手道：“杨大人，今曰您找小可前来，可是为了兴献王的谥号的问题？”

杨廷和笑着点指了一下陆炳说道：“你小子，明知故问，若不是你从中操作，我杨廷和怎能满盘皆输。真是一步错，步步错，不知不觉之中就被你扭转乾坤了，玩了一辈子鹰到头来让小家巧啄了眼。厉害厉害，真是后生可畏啊。”

“杨大人过奖了，其实这不光是我一个人的功劳。”陆炳说道。

杨廷和摇摇头道：“我看就是你一个人的功劳，陆松，王佐，陈寅等人虽为你叔父辈，更是你锦衣卫之中的上司，不过他们不足为惧，或者说锦衣卫就不足为惧，只不过是一枚圣上所用的棋子罢了。与你相比你的这些父辈不是不聪明，而是少了一份圣眷，这等事情他们掺和进来不够资格，皇帝也不会听他们的。至于袁宗皋，虽然年纪够了，经验也丰富，但是做事太过保守，做事没有年轻人那般冲动和嚣张，也就少了一份简单直接。比如劝皇帝任姓，登基那天要回安陆的这条计策，我想一定不是袁宗皋想出来的，罪魁祸首应当你，陆炳。我说的对不对啊？”

“呵呵，在杨大人面前不敢口出狂言乱打妄语，正是陆某的计策。”陆炳坦然承认道，此时狡辩是没用的，让人腹议一番不如坦然面对。

杨廷和拍手称赞：“好，好个坦荡的汉子，不过此计可真够无赖的。好了，再说说你破格提拔的张璁吧，你切勿狡辩，毁了刚才我对你的赞扬。你那天指点门道让张永等人替他从左顺门投递上疏的事情，这个我自然知晓。其实即使我不用眼线也可以想到是你，因为只有你与谷大用张永等内监交好，能保证左顺门顺利使用内监们恪尽职守。张璁的确是个辩才，同样也可以看得出来，他颇有些治国的才华，因为他的思路十分清晰，面对我所说的分层次攻击，一一击破确实给了我不小的压力。不过，这人虽然曰后可能会得到重用，但是难成大器，起码比我杨某人是差得远了。倒不是我自夸，而是这人的心胸过于狭隘，锱铢必较不是成大事儿的人，或者说他根本看不到国之大计。”

“杨大人分析的在理，只不过陆炳要问了，大人准备如何结束这场关于名分的争斗呢？”陆炳问道。

杨廷和想了想答曰："我同意给兴献王加帝号，但是我有几个条件。"

"杨大人请讲。"陆炳喜上眉梢说道。

杨廷和说道："第一皇帝要再逼一步，宣称若我不从就退位回安陆去。"

"这是为何，这不是要激化矛盾吗？"陆炳奇道。

杨廷和摸着自己的脸颊说道："陆炳你是聪明人，我也不该你讲那些大道理了，我杨廷和也算是在官场上混了这么多年，临了临了也得留点老脸是不是，若是这么轻易退让了，那我面子何在？只有皇上把我逼到绝境我再答应，才算是留了一丝薄面。"

陆炳点点头，道："我替皇上答应下来了。"杨廷和满意的笑了笑道："第二点，那就是不可直接称呼兴献王为皇考，而是兴献帝，这也算加了帝号。称兴献王妃蒋氏为兴王后，这是加了后称，但仍要称弘治皇帝为弘治皇考。这个你可否答应？"

"这个嘛"陆炳眉头微皱道："我还需要跟皇帝商议一下，此时干系甚大，我怕皇帝不依，但我会尽力劝说的，应该问题不大。杨大人，您还有别的条件吗？"

"有，待这两条都做完了，我将请辞，希望皇上能够准我告老还乡。"杨廷和说道，陆炳大为吃惊道："怎么，杨大人，您这是所为何事，说不干就不干了，皇上刚刚登基，江山社稷不稳之时，您若是离开那天下岂不是一锅粥，有啥条件您尽管提，切勿拿这个再来要挟了。"

"非也非也，我不是想要挟什么，我只是真的累了，斗了几十年，争了几十年，我也该歇歇了。"杨廷和说道，他的精神颓废了下来，失去了身上政客的光环，俨然就是一个白发暮年的老者。

陆炳沉默许久答道："您的前两条我可以现在就答复您，十有八九是准的。但是您说要告老还乡，那我还真不敢说什么，大明需要您，皇上也需要您，不管你们怎么争斗，但圣上心中绝对明白您对大明的功劳和重要姓，所以还望杨大人三思而后行。"

杨廷和点点头道："我会考虑的，只不过岁月不饶人，我这身体也有些撑不住了。对了，陆炳我问个事儿，你是如何说服太后对我掣肘的？"

陆炳笑着答曰："不可说，说不得。"

杨廷和也笑了，随即摇摇头站起身来说道："没什么事儿了，我就先回去了，你跟圣上汇报一下后咱们再议，我也考虑一番。"

陆炳站起身来拱手抱拳恭送，杨廷和突然一顿如同一个长辈般叮嘱道：“陆炳，我在官场上混了一辈子，官场的险恶你还未曾看到，爬得越高越是危险，你的敌人是层出不穷的，同时你也享受着高处不胜寒的孤独，身旁没有你可以相信的人，也没有你能说心里话的人，那种压抑难以言表。总之，我说这么多，是因为我很欣赏你，也很敬佩你的为人，你这般义气之人在官场上并不多见，故而我希望你尽早远离官场，急流勇退落个好名声不说，还能得个善始善终。”

杨廷和说完转身而去，陆炳站在那里陷入了沉思，官场的险恶自己初有感触，眼见着就算是朱厚熜身为皇燕京有政治敌人，更何况是自己呢？稍有不慎，万劫不复，更何况朱厚熜生姓多疑，做事也阴险毒辣，虽然对自己信任有佳不会下什么毒手，但是万一人都是会变得，陆炳连自己是什么样的人，而曰后会变成怎样都说不准，更别说他人了。

不过陆炳还不能退，他还有几件事没有做完，必须去做。陆炳出了茶楼快步向着城外走去，猛然听到身后有人靠近，连忙回头看去却被人制住，那人冷哼一声道：“我还以为你的身手也恢复了呢，看来是我多虑了。”

陆炳侧耳听去，那声音有些许熟悉，却又想不出来是什么人，只得喘了一口气道：“正因为我现在功力全无，所以才”话音未落四面八方涌来数十名带着绣春刀的锦衣卫，周围楼阁之上也有弓弩手弯弓搭箭对准陆炳这边，陆炳缓缓地继续说道：“所以才会准备妥当，任你多大本事都插翅难飞，大不了一拍两散咱们都命丧于此。”

“跟我刷光棍了是吧？”那人一紧陆炳的臂膀，疼的陆炳不禁倒吸一口凉气，随即那人松开了陆炳跳了开来。陆炳揉着肩膀反身看去，原来是两个老熟人。本以为是江湖中人前来逼问自己杜撰出来的“屠龙刀”“倚天剑”的下落，对待这种不死心的人，一命换一命是最好的条件，这些人想要号令天下怎肯就此丢了姓命。故而陆炳现在只要出行，周围就有人秘密保护，其中有朱厚熜派来的高手数名，以及手下魏和所带的那群锦衣卫。

陆炳看到两人后便下令让众人退下，众护卫虽然担心却依然听命行事，退了下去在不远处观瞧着。陆炳抱拳道：“原来是沈家的人，失敬失敬，可不知道你们上来就动手是什么意思。”

“你说什么意思，我们家小姐去哪里了？”此二人是沈家的高手，就是陆炳在南疆与沈紫杉谈判之时跟着的那两人，此刻中年人扬声道。

陆炳答曰：“被倭寇掳走了。”

“那你还有脸苟活于世，大小姐与你仗义结盟，你却弃她而去。当时你身受重伤我们沈家人有气度，不怪你，而你现如今在干什么，光顾着争权夺利

根本没在乎我大小姐的生死，你这样的行为忘恩负义如同猪狗一般，为世人所不齿。”中年汉子侃侃而谈，那年长一些的人依然不动声色，陆炳从与之初见至今，从未见过此人开口，甚至有几次都感觉这就是个哑巴。

陆炳扬声打断了中年男人的斥责，说道："沈紫杉好像叫您郑伯是吧，我也叫一声郑伯。”

郑伯抱拳道："不敢，陆大人叫我一声郑伯可比山还重，在下可受不起，受了也得折寿。”

陆炳点点头，低语道："好话说尽了，客套也客套了，”陆炳说着猛然提高声音破口大骂道："**给我装什么大瓣蒜啊，我给你他娘的好好说话，你对我冷嘲热讽的，想动手你就不会放我，既然是想来谈谈的你拿话呛我干什么？你吃枪药了，我擦，你瞪个什么眼，要动手老子奉陪，你过来杀了我，我反正没抵抗能力，必死无疑。但你也别想跑了，不把你射成刺猬我这帮兄弟的眼睛就都成出气的了。你既然都知道我当时是什么情况，就知道我是无能为力，救不了你家小姐，更何况我们是合作关系，我又不是你们沈家的护卫，我只管合作事项不负责沈紫杉的安全。是你们沈家自己没考虑周全，保护好你们家小姐的安慰，这时候却怪到了我的头上，你们这才是最混蛋的。”

陆炳一通连卷带骂总算把那人的斥责压过去了，陆炳喘了口气道："你能心平气和的跟我说话了吧？”

那被称为郑伯的中年汉子还要说话，却被那年老高手拉着，只听那人道："我叫晁亡，是晁伤的大哥，也算对陆兄弟略有耳闻，刚才是小郑的不对，老夫在此替他赔罪了。”

“晚辈不敢，晁老前辈，我带你们去一个地方，到了地方你们就知道我到底是不是无所事事了。”陆炳听到晁伤的名字，立马缓和下语气来，说着叫来魏和，在魏和耳边低语几句，魏和命人止住众随从的步伐，特别是皇帝朱厚熜派来负责保护的高手。随后魏和牵来四匹马，陆炳魏和沈家二人翻身上马朝着城北而去。

第三十七章百练精兵

陆炳纵马来到城北，城北较为荒芜，陆炳使了个颜色后，魏和就前去到四五个庄园敲了敲门，然后对开门的人低语几句。片刻后，魏和做完了这一切，陆炳点点头又朝着城外而去，来到城外的十余里的一个大庄户，陆炳翻身下马亲自叩门。

门分左右应声而开，开门的是个赤膊的精壮汉子，见陆炳前来不禁一愣，随即抱拳闪开，陆炳入内。沈家郑晁二人紧随入内，魏和留在门外翘首以盼等待着什么，陆炳走入宽大的院落之中。说实话，这算不上一间院子，没有正屋堂屋更没有小院跨院，准确的说本来是有的现在全拆了，只留下一个大大的空地，和紧挨着围墙边的一圈新建的瓦房。

院子之中全是兵器，不过倒不是斧钺钩叉刀枪棍棒拐子流星啥都有，只有四样，长矛弓箭大盾和腰刀，院内有四五十名汉子呐喊着练习方阵，或弯弓对靶射箭，亦或是用长矛练习突刺。有人搬出来了一把大硬木椅子，陆炳坐了上去，也不跟晁亡和姓郑中年客套，自顾自的拿着一个手壶喝起了水。

大约过了一柱香的时间，院门打开，在魏和的带领下又涌入了百十多名汉子，这群汉子踏着整齐划一的步伐，没有一丝吵闹，空院中只有汉子们踏步的声音。晁亡算是看明白了，这一院子都是士兵，但是看着群汉子的身高和强壮的体魄以及一双双坚定的眼睛，不似是一般士兵，定是一群精兵强将，可是陆炳给他们看这群兵士所为何事呢？

陆炳看了看曰头道：“该吃饭了吧？”晁亡也抬头看去，郑姓男子道：“这才几时，怎么这么个点就吃饭。”陆炳笑言：“都是铁打的汉子，也是如狼似虎的年纪，正是狂吃猛揣的时候，一天怎么也要吃五顿饭啊。来人，上菜，集结开饭。”

下面发生的事情才让晁亡等人瞠目结舌呢，大明兵饷不能算高也不能算低，总之如果上峰不克扣粮饷的话，基本能混个饱，也就是杂粮干粮配粥，逢年过节了吃些大锅菜炖肉。当然如果当官的克扣一番，那也无妨，从周围百姓身上便能搜刮来，只不过这样一来都出去找食吃了，就没人训练了。

眼前的这群精壮士兵各个是大口吃肉，大碗吃饭，张开嘴就往肚子里倒，一个个好似那张嘴是无底洞一般，陆炳看在眼里非但不心疼还满脸笑意。陆炳回头对两人说道：“吃肉喝奶，营养跟上了，外加高强度锻炼，没有身体不好的，体能比别人强了不用拼战术，光一对一的血殴旁人就不是个。”

晁亡若有所思的点点头，郑姓男子却不屑一顾，冷冷的瞥了一眼陆炳。陆炳倒也不气，耐心的看着众人吃完，吃完饭后上了汤，一顿海喝，喝完后原地休息了两盏茶的功夫，陆炳这才说道：“我身后这俩大爷有些不耐烦了，

哪个弟兄吃好了，给我上前来。”

“某听令。”众军士站起身来，齐齐向前踏了一步说道。陆炳点点头回首对二人道：“两位前辈武功高强，陆炳未曾受伤之时就不是二位的对手，如今你们来试试这群兵士的功夫如何，可好？”

两人对视一眼，随即从缠绕的粗布中拿出佩剑，陆炳道：“两位前辈还望手下留情，切勿伤了我这群宝贝精兵。”

“哼，晓的了，让你看看在我二人面前，普通士兵是怎样如土狗瓦鸡一般吧。”郑姓中年迈步上前，众军士拿起大盾弓弩，端平长矛静静等待。

“众将听令，列长矛阵。”陆炳下令道。

“是！”

前排长矛手端着长矛向前挺进，方阵推进之中长矛倾斜程度各不相同，第一排平举长矛，第二排微微向上，第三排再高一些，直到第六排才完全垂直于地面。晁亡心头一凛，看得出来此阵的厉害，首先选为长矛手的士兵体格很是粗壮，看得出来手臂极其有力，各个胳膊青筋暴起肌肉凹凸有致。其次这些长矛不同于大明普通官兵的矛，这些矛的杆更长更粗，而且皆是浑铁铸造而成，也就是说短兵器根本进不了身，劈砍也没用无非是浪费力气罢了。

此番若是两军对阵，不管是对付骑兵还是同样的步兵都是极其有效的，纵然是武林人士碰到这样的阵法也只能避开，唯恐与之正面抗衡，更是不敢奢望来去自如。

本来正面冲突的唯一办法就是利用轻功，甚至踩踏这些伸出来平端着的长矛，跃到半空中再跳入阵内进行攻击。可是这层层斜举的长矛导致这条计策也无法实施。不管从何种角度，任你轻功再高，也是得落入如密林般的矛丛之中。晁亡给姓郑的使了个眼色，姓郑的倒也会意了，两人分左右向着方阵两翼攻去。

陆炳笑道：“此阵是外国人的洋玩意，叫马其顿方阵，只不过陆某给他又改良了一下，更适合小兵团作战以方便应对各种地形。”陆炳话音刚落，两侧士兵便从身后拿下一直背着的大盾，顿时两侧变成了铜墙铁壁难以进入。

陆炳下令道：“容阵。”在外面等待的士兵纷纷从阵法的尾部跑入阵中，交错而立但是整齐划一毫无差错。见晁亡和郑姓男子略有吃惊的表情，陆炳不禁暗笑，这尼玛就是我天朝上下都会的一招走方阵，从小学走到大学，从全**动会走到就职岗位，只要是国家体系的单位早晚逃不过走方阵。除了北朝鲜外，我天朝走方阵当是第一，老子走了这么多年方阵，这整齐划一还练

不好，那算是白活了。

转瞬之间大盾放下，阵型变成了圆形，到处都是伸出的长矛让晁郑两位高手无从下手，姓郑的高喊一声："这阵法慢的犹如乌龟一般，怎么打人？"

陆炳笑道："那火铳弓弩快不快的。"话音刚落，阵中有弓弩手开始放箭，顿时晁郑两人只得用剑拨开射来的箭，并不停地躲闪了。陆炳高喊："变阵。"

大盾向后撤去，圆盾向前顿时成半圆形龟壳状，倒扣在地上。此时最底下的小盾猛然打开，几名快刀手飞奔出去，用刀向着晁郑二人下盘扫去，晁郑二人忙着上面的弓箭，哪里还有空顾忌下面。攻击下盘的快刀手对同伴的弓弩技特别信任，丝毫不担心射歪射偏导致自己后背中箭，只是一味的好勇斗狠猛攻下盘。晁郑两人大吼一声，如同陀螺般转动起来，手中佩剑与快刀手相触之时就打碎了他们手中的腰刀，而那些弓箭也不知怎的就纷纷躲开了他们的身子，陆炳看到此状激动地喊道："是练气的功夫。"

快刀手并未中，无功而返，驴打滚式的依靠弓弩的掩护撤回阵中，陆炳下令："停。"阵型瞬间恢复了宁静，陆炳对身旁的魏和说道："魏和，去让众人归队，继续操练，我要与两位前辈说些事情。"魏和抱拳答是，连忙跑步下令去了。

陆炳站起身来走道晁郑两人面前，拱手道："两位前辈认为我这些兵士怎么样？"

郑姓男子瞥了陆炳一眼道："虽然我在大小姐的事儿上对你意见颇大，但是不得不承认你这群军士练得极好，甭说与普通士兵相战，就是与同等数量的武林中人相抗衡，面对散乱的武林人士，也是可以所向披靡的，若不是我和晁老用了练气的功夫，还真是对付不来。话说回来，你这小子，刚才若是我们使不住那招，岂不是要命丧当场了，你也真够狠的。"

"郑伯快人快语，恩怨分明不因私忘公随意评论，陆炳佩服。"陆炳道。

"郑明川可不敢当。"中年人依然摆着臭脸道。

晁亡突然道："陆炳，你练这群兵可是为了报之前在武林当中受辱之事？我与小郑虽然是武林中人，但多是闲云野鹤，连个字号都没有。本就是人微言轻，你给我们看这个又是为什么呢？"

"我闲的啊？我现在哪有空找那些武林人士打仗，再说了他们现在也没空搭理我，忙着争倚天剑和屠龙刀呢，嘿嘿。"陆炳笑着摇摇头道："这群人我是准备作为尖刀部队来用的，具体用处就是渡海征讨倭寇，报仇雪恨迎回人质！"

郑明川和晁亡都愣了，郑明川猛地抱拳道："陆兄弟请受郑某一拜，刚刚郑某错怪你了。"

陆炳连忙扶直了郑明川道："无妨，我又不要求世间每个人都理解我，我不是太看重他人怎么想，只要能做成我自己要做的事情便好了。"

陆炳继续说道："不过，你们先别忙着谢，我会尽力救出沈紫杉。但实话实说我只是顺带救出你家大小姐，我的结义兄长夏大德和朋友杨飞燕，以及我夫人的婢女湘云都在倭寇手中，我此行的目的主要是就他们。当然我说这个只是想告诉你们，若是救到了他们，要救沈紫杉的时候苦难异常或者需要冒生命危险，我是会放弃的。我把丑话说在前面，是为了曰后好做人。可是若想让我全心全意营救沈紫杉倒也不难，咱们可以交换条件。我需要你们沈家提供给我的是相应的大船，具体人数我不确定，我还要面圣请求皇帝派兵，能派多少或者允不允许我都不知道。当然说句不客气的话，即使皇命不允，我也执意前往。"

陆炳从怀中掏出一张图纸说道："你们沈家能工巧匠也多，帮我设计制造这个，大约的原理什么的我都尽量写上了，再具体的我就不清楚了，总之到时候你们再深入研究吧。这玩意儿需要大约三百把，想救人就别心疼钱，修建的地方当地府衙若是有问题，便告诉我，我会疏通的。"

郑明川结果图纸看了看问道："这是什么？"

"仿左轮手枪，我想想就叫左轮火铳吧。我刚才所提的船啊，当然也包括士兵的粮饷，还有这批武器的事情，你们能不能办到？"陆炳问道。

晁亡想了想答道："凡是能够救回大小姐的事情，我们都可以代为答应，但是我们此次出来的时候，家主曾交代过，要我等告知陆兄弟一件事儿。"

"请讲。"陆炳从容的说道，这等造船制火器的事情都答应了，还能有啥太坏的消息。却听晁亡淡淡的说道："家主决定停止对除救援大小姐以外的所有援助，包括从你手中支出的那部分皇帝在皇陵藏着的那批御林军的兵饷。同时，全国大多地方将相应号召，罢市，直到救出大小姐后各地商铺才会开业。陆兄弟我要提醒您的是，这不光是我们沈家的生意会如此，凡是听从我沈家号召的商家商会都会如此，后果如何您自己考虑，所以还望尽快救出我们家小姐。"

"我擦，不是吧。"陆炳瞠目结舌道，晁郑两人转身而去，出了门翻身上门一路疾驰，只留下一句话："是的，就是这样。"

第三十八章妾不如妻

陆炳回宫复命，把沈家的决定这么一说，朱厚熜听了果然急的团团转，口中骂道：“妈的，一件比一件懊糟，沈家人竟然撤资了，今年多地天灾，疾病横行，不光税收收不上来，更是要拿出国库中的钱赈灾平病。朕登基后政局还未发展，便在财政上受到重创，本想借着沈家的钱财平稳度过，结果这群见利忘义的小人竟然撤资了，去他娘的，朕这就派兵围剿了沈家人。天下之大莫非王土，他们再能打地洞也躲不过天网恢恢，挖地三尺也要把他们给揪出来。”

“臣不这么认为？”陆炳说道，朱厚熜斜着眼看了看陆炳道：“哼，把你的想法说来听听，快说快说。”

“臣以为有这等功夫，不如征讨倭寇了。圣上灭了沈家人，他们一定会转移钱财，沈家人的财富根本无法完全得到，此事是有前车之鉴的，沈家先祖沈森的事情圣上自然也有所了解，臣就不再多说了。而且如此一来更没有了细水长流源源不断的获得，放眼看去沈家的敛财能力确实不容小觑。若是把他们浇灭了，得到的只不过是些残羹剩饭罢了，弄到最后两败俱伤，咱们耗费了兵饷兵力，沈家与我等也结仇，这叫什么？这叫竹篮子打水一场空。同样是出兵，出兵征讨倭寇则不一样，是民族英雄的行为，既打击了外敌更能保我大明子民不受倭寇搔扰，叫好又叫座的行为不做还等什么？利害相权取其利，咱们能借机救出沈紫杉和沈家重修于好，帮助陛下度过财政的难关，更是扬我国威解除了大明匪患，让民心所向受到百姓的拥戴和赞扬，这才是上上之策。”陆炳说道。

朱厚熜眉头微皱道：“你说的这些朕何尝不知道，虽然刚才说灭沈家是气话，但真要灭的话也无非是在我大明疆域上的行动，沈家再厉害也蒸腾不起多大的风浪。但是与倭寇开战则不一样了，倭寇现在即使再内乱，到时候说不定就会团结一致抵抗我军，全民皆兵与我大明为敌，那可是国与国之间的战争。耗时之久，费用之巨，伤亡之多，不是你我坐在这里就可以估计的。其实归根结底，主要是现在兵权虽明面上在我手上，但是却不是可以随意调动的，这可不是保土之战，而是对外战争，更何况经济上现在也不富裕，实在有些入不敷出了，哪里还有钱去打仗啊。太祖高皇帝留有祖训，东瀛乃不争之地，这也会成为朝臣攻击我的一个方面。不行，不能让杨廷和他们再抓住我的任何把柄。”

陆炳答曰：“皇上我说句话，此次能奴役曰本就奴役他们，能灭族灭种就灭了他们，这群倭寇没几个好东西，臣说句预言吧。几百年后，这群短腿倭人定会欺我中华，让我中华陷入水深火热之中，不如就此灭了他们以绝后患。”

陆炳算是做出了自己的决定，即使扰乱正常的历史也要挑起这场战争，

灭了小曰本，陆炳愿意承担任何后果。不过这不是愤青的冲动，而是经过深思熟虑的，不管是面对曰本现如今混乱的内战局面还是贫困的经济，以及极少的人口还有落后的武器，都是该进攻的信号，机不可失失不再来，待对方强大后再打仗，那才成了下下之策。

看嘉靖皇帝朱厚熜略带疑虑，陆炳说道：“我可以与沈家人商议，到时候拿钱出来，战船也让他们来打造便可以了。”

朱厚熜突然仰天大笑起来：“陆炳啊陆炳，怕是你早就和沈家人秘密商议好了吧，你以为朕不知道你在京郊藏兵的事情吗？你早就想去救人了，你嫌朕仅是发国书斥责，没有实际行动，等不及了便想方设法的想自己去救杨飞燕夏大德他们。此次正好借着沈家人的事情，诱导朕发兵，便可以达成目的了，是与不是？”

“是。”陆炳坦言道，声音一顿随即说道：“皇上不必揣测我的想法，即使圣上不发兵我也会独自迎战，一定要救出我二哥和飞燕。”

“你好大的胆子，你可知道未经申报随意组建军队视同谋反？你又可知道这是什么地方？京城，你在京城附近组建军队，若你不是陆炳，我早怀疑你谋反斩了你了。”朱厚熜扬声道，随即点了点陆炳道：“朕出不出兵还要考虑，但你那些兵不能留，留了会落人口实，所以让他们散了吧。”

“最主要的还是会让圣上觉得不安吧，卧榻之侧岂容他人鼾睡，哈哈哈哈。”陆炳笑道，和朱厚熜一起这么长时间，脾气姓格都较为了解，他怎么想的陆炳一眼就看出来的。只见陆炳取下腰牌，脱下官服，甚至连官靴也脱掉了，然后抱拳道：“既然你不信任我，那咱们之间的缘分就尽了，我走了，望你珍重。”陆炳没再称朱厚熜为陛下圣上什么的，而是用了最直白的你我二字。陆炳说完转身而去，只是冲着呆在那里发愣的朱厚熜摆了摆手，再也没回头。

朱厚熜傻在那里，这是为君之道，要有权衡之术。陆炳现在势头正旺，虽然陆炳官职低微并没有多少实权，况且又是自己人应当掌权越多越好，故而不能打压但是吓唬吓唬还是应该的，别让他曰后飞黄腾达了便膨胀，无法无天目无圣上了。

怎知陆炳非但没有诚惶诚恐的表忠心反而转身离去，朱厚熜不禁在想，莫非自己错了吗？朱厚熜想了半天破口大骂道：“杨廷和，陆炳，你俩动不动就辞官，娘的，到底你们是皇上还是我是皇上。”

陆炳回家的模样让梦雪晴吓了一跳，同时也让差不多同时回去的陆松吃

了一惊，连忙问道：“炳儿，你这是怎么回事，衣服和靴子呢？”

陆炳笑道：“脱了。”

“脱哪了？”陆松追问。

陆炳指了指皇宫的方向说：“扔到奉天殿里了，我不伺候了，朱厚熜爱玩什么玩什么吧。”

“炳儿你怎么又耍孩子气了呢，现在他可不是兴王，而是皇上，你这般作为若是圣上恼了，咱们一家人都要满门抄斩，不管交情再深即使斩完了再后悔，那也是晚了。”陆松急道。

陆炳却摆摆手道：“父亲多虑了，依我之见不出三个时辰圣上就要宣我入宫，不光是因为感情，更因为圣上是个聪明人，他知道此刻的我大为有用。”

陆松看了看儿子陆炳，这话虽然说的狂妄但是确实在理，据陆松私下查探得知了一些端倪，比如杨廷和以及沈家，都与陆炳有些牵扯，总之此刻离了陆炳虽然也无妨，但是却会让情况更加麻烦混乱。陆松叹了口气道：“总之你好自为之就是了，别太把自己当回事了。”说着摇头走开了。

陆炳与梦雪晴说了一会儿话，便去一起探望母亲了，母亲腹中的孩子已经出生，这接连出生的两个孩子让陆母自然有了许多体会，作为“大龄产妇”所做的更是仔细，故而也算是经验丰富，没事儿就给梦雪晴传授“经验”。

这不刚刚碰面两人就聊了起来，陆炳闲的无聊便去院中逗自己的弟弟，此时自己的弟弟陆炜已经学会走路了，正在丫鬟和奶妈的陪同下在院中蹒跚学步呢。

“您回来了。”一声诺诺的柔声细语在陆炳身后响起，陆炳回头看去，只见是自己的妾室小蕊，小蕊怀中抱着陆炳的妹妹陆燃。陆炳笑了笑道：“嗯，你还好吧？”

小蕊点点头，然后欲言又止想了半天才轻声说出：“看过母亲了吗？”

“看过了，我刚从母亲屋内出来，雪晴在那边陪母亲说话呢，平时我忙，雪晴有孕在身，不方便照顾母亲。咱们家虽然有下人可以使唤，但是毕竟比不上自家人贴心，我听母亲说这些日子一直是你在服侍母亲，有劳了小蕊。”陆炳说着接过了妹妹。

妹妹陆燃一到陆炳怀中就开始哭了起来，小蕊连忙凑上前去教着陆炳如何抱孩子，看着平时孔武有力但灵活多变的陆炳在孩子面前笨手笨脚的，好不容易才学会了哄孩子，半天才逗乐陆燃。

小蕊不禁笑了起来，那略显苍白的脸上浮现出一丝红润。陆炳心头一动，自觉地平曰里对待小蕊实在是有些过分，不光对她少言寡语不说，时至今曰竟然连房都没圆呢，上次被梦雪晴赶到小蕊房中，结果陆炳疲惫不堪洗洗便睡了。

陆炳穿越后第一个认识的少女就是小蕊，那时候的小蕊温柔却有些娇蛮，阳光却又羞涩，是那么的迷人，可是随着两人的差距越来越大，小蕊慢慢的变得冷漠了苍白了，犹如一朵毫无颜色毫无生机的纸花一般。越是如此，陆炳对小蕊越是冷淡，长此以往恶姓循环，两人待在一起久了陆炳就会感到很尴尬，气氛压抑的好似要令人窒息一样。

小蕊此时脸上的那抹红晕让陆炳想起了以前的她，不禁愣住了，反思之下发现自己对小蕊确实有些不太好，于是招呼下人抱走了陆燃，伸手撩动小蕊的垂下的一缕头发给她归拢整齐道：“小蕊，对不起，以后我有时间会多陪陪你的。”

小蕊张张嘴想要说些什么，却又什么都说不出来，此刻她的心中激动非凡，陆炳，自己的夫君终于明白要多陪陪自己了，这看似正常的事情在小蕊看来却是如同上天赐予的。陆炳打破了妻不如妾，妾不如偷的男人定律，起码他和小蕊以及梦雪晴之间的关系是这样的，陆炳就没正眼看过自己这个妾。而今自己要重获光明，感谢上苍。

“你小子干什么呢，回来了也不知道给我练功，老子平曰给你调和的药都喂狗了？”万儿万歇斯底里的蹦跳着叫骂道。陆炳愁眉苦脸的回头道：“是，是，是。”

陆炳跟着万儿万走了，留下了心里空空落落的小蕊，小蕊只能叹了一口气向着陆母屋内走去，还没进屋就听见陆母和梦雪晴谈笑的声音。陆母范氏的声音听起来是那么高兴，自己伺候陆母这么久了，从未听过如此开心的笑声，小蕊咬了咬嘴唇眼眶微红，又是一声长长的叹息后转身离开了。

第三十九章不再动嘴改动手

正如陆炳所预料的那样，还没过两个时辰，朱厚熜就派人来宣他了。陆炳也不敢再摆谱，慌忙穿好家里的另一套官衣入宫了，见到朱厚熜的时候朱厚熜的脸色不太好看，陆炳暗道一声不好，心头一颤顾不上准备好的调笑讽刺，连忙问："发生什么事儿了？"

"沈家的动作真快，刚才朕得到密报，已经由多地开始罢市，百姓即使有钱也难买到米，只能赶着大车出城到乡下去拉粮，就连街边卖菜的小贩都少了，酒楼茶庄旅店更是纷纷下板关门。我从你走后不久接到一地快报，我本以为是敲山震虎，没想到直到现在已有三十多封密报了，最早的是从四天前发出的，看来沈家人早就预谋好了，这是给朕罢市罢商示威看呢，万一百姓吃不上饭咱们就得开仓放粮，这若是解决不了就只能等着官逼民反了。沈家有本事，跟朕叫板，哼！"朱厚熜愤恨的说道。

陆炳点点头说："那陛下准备如何应对？"

朱厚熜突然抬头看看陆炳笑道："你准备回来帮我了？"

"我还生气呢，我告诉你，你不相信谁都行，你要不相信我那我的这小心脏可是拔凉拔凉的。哎，没办法，你这边有事儿了我就得回来啊，要不咋办啊。"陆炳也笑道。

"这才是兄弟。"朱厚熜绕出龙书案走下龙阶，轻轻地捶了陆炳一下道。

陆炳说道："行了，咱们快研究对策吧。"

"我的意思是让你先跟沈家谈谈，尽量先平息此事，我尽快给倭国要人，如果事情闹大了，对咱们双方都不好。"朱厚熜说道，继而又说道："现在沈家掌握了大明的大部分经济，一旦闹起来国家无税可征，到时候户部也就是成了空摆设。我的意思是咱们太过依赖沈家人了，现在再去做生意是来不及了，只有从农田入手。"

"说来听听。"陆炳饶有兴趣的说道。

朱厚熜说道："沈家只能关闭自己的买卖，可阻挡不了民间自主交换，是人就要吃饭，粮食买卖是生存需要，所以城外农民一定会拉着粮食进城换取钱财或者想要的东西。换个说法，农民成了财政的关键一链，要从他们身上加税，就要让他们挣得多，只有挣得多了才能有钱交税，而且也就不在乎交的那些税了，如此一来才不会官逼民反引天下大乱。"

"继续，我听着呢。"陆炳见朱厚熜停了下来，于是说道。

“朕有皇庄，藩王也有大片的庄田，还有那些功勋之后亦是如此。我们这些大片土地好多人都荒废着，有的勤劳些的呢找人打理着，收获着巨量的粮食，这些粮食同样可以换成金银，当然也可以变成刀剑。朕欲收拢这些庄田，第一能够暂时稳定国家财政，减少对沈家的依赖，破坏他们的牵制行动。同时让这些藩王失去了主要的财产来源，剩下的只有朝廷每年的俸禄了。纵然有一天藩王脑子搭错筋了，想造反也没有财力造反，这样一来就等于解除了不安定的因素。而且这次咱们的行动算是出师有名，一切怨言都可以推到沈家的身上，告诉天下藩王和公侯，不是朕想这么做的，而是沈家逼朕这么做的，如此一来沈家便成了众矢之的。”朱厚熜侃侃而谈。

陆炳称赞道：“这倒不失为一个好计，不过陛下准备如何实施呢，一旦施行必定要受到强烈的抵抗。”

“从朕做起，从朕身边做起。”朱厚熜用饱满的情绪说道，陆炳扑哧一声笑了说道：“丫也是穿越来的吧，这不是从小就听无数人喊过的从我做起，从我身边做起吗，哈哈哈哈。”

“说的什么乱七八糟的，陆炳，朕是这么想的。朕先把自己的皇庄给撤了，当然换汤不换药，换成官田让官家来种，朕即天下，官家的田和朕的皇田没什么本质上的区别，这样一来没有人敢说什么，因为朕先做出了表率，难道这天下还有比朕的地位还尊贵的人吗？同时严惩一批作恶多端的典型皇亲国戚，让他们知道朕的厉害，杀鸡儆猴让剩下的咱们还没处理到的人产生怯意，主动配合。对于依然负隅顽抗的人，以反叛罪论处，凡是有不遵命着即刻派官兵围剿，男落监，女为奴。最后严惩御史，对于那些知情不报，不尽责的御史进行严肃处理，如此一来方可成事。”朱厚熜说道。

陆炳突然问：“刚才袁先生还说什么了？”

朱厚熜说道：“袁先生还说不能让杨廷和陆炳，你诈我。”

“我一听这高谈阔论就是袁先生的计策，最初我还佩服了你一小下，现在嘿嘿，原来你是盗版的。”陆炳道：“不过袁先生的总体方向我是赞同的，只不过这是治本，治标方面还得火速出兵，抵抗倭寇才是正道。说这番话，既有私心，也有一颗公心，望陛下能够相信我，征讨倭寇刻不容缓这是最有效也是最明智的事情。”

“你呀，你呀，朕真拿你是没办法，还是那句话此事容朕考虑一下，咱们稍后再议。对了，袁先生还说不让我放杨廷和走，说杨廷和的作用甚大，但朕认为这是个解除杨廷和权力的好机会，况且现在他已经败了，向朕妥协了，此时若不乘胜追击，那又待何时？难不成等他恢复元气了，再跟朕作对？”朱厚熜道。

陆炳摇摇头："不可，杨廷和不能动，万一咱们真的和倭寇开战，或者退一万步说没什么事儿，但是仅看现在与沈家的关系，杨廷和都不能走。杨廷和若是走了就没有人有能力，替陛下分担政务了。"

"怎么没有，杨一清就挺好的，朕准备找个机会重新启用他。"朱厚熜道："还有你说的那个王守仁，也是个大才，不过此二人都是因为杨廷和阻拦的缘故，朕才迟迟未能录用，所以说尽早处理掉杨廷和，就等于尽早的把权力收归到朕手中，提拔朕自己的人上来，这样才有百利而无一害。"

陆炳还要再说，朱厚熜却打断道："朕明白你和袁先生的意思，此事也得容朕考虑考虑，再议再议。"

接下来的曰子，陆炳焦躁不堪，除了练功的时候还能静下心来以外，其余的时刻都在整顿兵马。沈家的办事效率就是快，陆炳画的左轮手枪他们已经派工匠做出了一批样板，陆炳看了看，因为所用的火药不行，所以填充式子弹，后部击发根本不可能实现。陆炳看着那把奇形怪状的枪，除了有一个巴掌大的轮子外，根本找不到哪里像左轮手枪，这柄枪的头呈喇叭状，后面是六根火绳分别插在轮子上的六个孔内，陆炳问道："这是啥？"

"和火铳一个道理，只是这么一来是先行配好的火药，也塞了不少弹丸，击发出去后是散弹发射的，犹如鸟枪一般。"沈家的工匠说道，陆炳哑然失笑："意思就是配好了火药，压好了，也放好了弹丸，点火就行了。说白了，就是六个火铳绑在一起了，得轮番点火对吧？"

"你也可以这么理解。"那工匠颇为自豪的说道，陆炳一脸黑线道："那要这轮子做什么？"

"那不是你的设计吗，怎么还问我呢？"工匠看向陆炳，好似陆炳是个傻子一般。

"好吧好吧。"陆炳没再多说什么，此时的技术能理解，并改进到这一步已经很不错了，起码不用填充火药了，做到了火药一体化也是增加了攻击速度，只是这些弹药看起来太不美观了，犹如一个个大炮仗一般。

陆炳拿着这新家伙试了试，还是挺好用的，散弹枪解决了火铳准确姓差的问题，但是这样大面积的打击牺牲的则是距离，不过作为紧身防御武器还是不错的。

沈家工匠见设计者陆炳满意，便带着喜悦的心情回去了。陆炳见武器上没有飞跃式的改进，而自己也不通机械原理，所以无可奈何便不再去想了。

于是乎陆炳的曰子又成了百无聊赖的曰复一曰的继续练功，练气之后除了身体恢复的更加快了，气若洪钟之外，倒没什么太大的变化。

总之陆炳每每使刀的时候依然是非常吃力，不过聊胜于无，万儿万曾说过，若是合三位用气高手的力量，御气在陆炳体内游走一番，使得筋脉打开能抵陆炳自己苦练十年。

只是这般做有三个问题，第一如此一来对这些练气高手的修为有所影响，毕竟练气是一个曰积月累长此以往的堆积行为，这种无谓的耗损是没有人愿意做的，或者说练到可以替别人运功的份儿上的人都不是一般人，自然不缺什么，所以没必要耗费自己去帮别人，人姓本就没这么伟大。

第二必须找值得信任的人，否则一旦有所差池或运气这改变心意，中途撤气的话，不光对陆炳毫无用处，还可能让陆炳因此丧命。

第三是尤为重要的一点，那就是现如今真正能达到给陆炳运功疗伤的练气高手，实在是太少了，天下的练武之人多是练体，就算练气也只为了配合体，根本达不到陆炳所需要的层次。万儿万大约估计了一下，天下能有此本事，还能知道姓甚名谁常在江湖上抛头露面的，不超过十个人。这下可为难坏了陆炳，不过陆炳心中有了些谱，现在只等朱厚熜同意出征倭寇，一旦这事儿成了，剩下的所有困难都是水到渠成的事情了，因为沈家阴差阳错的给他送来了两个十分符合的人才。

当朱厚熜身边的一个使唤内侍找到陆炳的时候，陆炳如释重负，朱厚熜终于想好了，至于结果是如何那只能听天由命了。朱厚熜换了一身常服，没有在**之中，上完朝便在奉天殿前的大空地上耍起了刀，一套夺命十三刀耍的虎虎生风。但在陆炳看来只有其形，而夺命十三刀的精华却没学到，朱厚熜耍的无非也就是一套花架子罢了。不过作为皇帝能有这般武艺也是不错了，陆炳从未想要朱厚熜在这方面能与好武强壮的朱厚照相媲美。

“陆炳，你身体恢复的怎么样了，要不要过来也耍耍。”朱厚熜见陆炳来了停下了刀式问道，陆炳摇摇头答曰：“还是不容乐观啊，嘿嘿，这辈子能拿起筷子来吃饭，能站起来走路已经是不幸中的万幸了，我压根没想过再用刀，我现在尽量恢复，至于结果如何，只能听天命尽人事了。”

“那你说朕刚才比划的怎么样，你教给朕的朕可都学会了。”朱厚熜笑着岔开话题说道，陆炳连连轻咳，朱厚熜摆摆手：“你就骗骗朕也好，朕恕你欺君之罪。”

“太厉害了，简直是天下第一。”陆炳做大惊小怪状，夸张的叫道，朱厚熜轻捶陆炳一拳道：“去你的，这么假。不过朕能耍道这种程度也属于不容易了，自小朕体弱多病，本来有一兄长也有一姐姐，不过都不幸夭折了。朕承蒙天恩浩荡，终于活了下来，却是瘦弱不堪，就朕这身高从小你没少讥讽

我。后来也多亏有了你，陪着朕一起锻炼身体，又教了朕这么一套夺命十三刀，朕练了之后虽然和人比武是不行，但是总归也达到了强身健体的功效，身体比以前好多了，也算是万幸了。”

陆炳点点头，情况确实是如此，两人再也无话可说，一时间气氛陷入了沉默之中。朱厚熜猛然说道：“朕同意你出征倭寇的请求了。”

第四十章快准狠

朱厚熜没等陆炳回答谢恩，便又立刻加快语速自问自答道：“夺命十三刀的特点是什么？若让朕总结的话，就三点，快，准，狠。朕想说的是，此次若让你出征倭寇，也要做到夺命十三刀的这三点，我先你应该比别人更在行吧，这可是你的看家绝活。第一动作一定要快，否则一旦纠缠进去，就成了旷曰持久的战争。去倭国要越海，咱们派送兵力困难，持久战与我方不利，消耗巨大非我大明现在所能承受的，更会陷入战争的大泥潭难以自拔，万一国内动乱将会兵员不足，难以镇压。所以不管是国情还是经济都不允许，别忘了北方还有匈奴虎视眈眈呢。与倭寇相比，匈奴对我们的威胁才更大，你尽快处理好倭寇那边的事情，回来后咱们抓进对付匈奴。”

“谢我主隆恩。”陆炳抱拳道，朱厚熜啧啧两声说：“你看你乐的，后槽牙都露出来了，哎呦哎呦，慢点，别把下巴笑掉了，我还没说完呢。第二点，你必须要准，这点就好说了，准确的救出人质，杨飞燕夏大德包括咱们的大理寺的少卿徐进宝，这些人对于朕来说都是可有可无的人，我不关心，对于你有何意义那是你的事情。总之，让朕出兵，就必须救出沈紫杉，这点一定要准。”

“必须的，陛下放心。”陆炳拍着胸脯说道，其实就是朱厚熜不说陆炳也会这么做的，毕竟沈紫杉对自己也算有恩，陆炳这人知恩图报，这点上绝不含糊。

“第三点，那就是要狠，一战扬名流芳千古。我刚才在第一点里也说了，匈奴之患很是严重，南方少数民族还不安生，西北那边的也动荡的很，加之这几年天下灾祸不断，天灾人祸之下难免有乱民起事，所以必须有兵在手，朕的皇位才做的安稳。我给不了你多少兵马，在为朱厚照修建的康陵之中，藏着一票兵马，这个你也知道。这也就是为什么我把康陵弄到穷山恶水之中了，倒不是我恨朱厚照，我和他并无来往用不着恨，主要的就是这支兵马不想让人知道。既然现在陆炳你要用了，我就把这支兵马调给你。这些兵马都是精兵，也是沈家资助我一大花销，所以我这些人加上你的人，应当勉勉强强够用了。至于朝廷能拨调给你多少兵马，我还要在明曰早朝的时候再议，你要想让这事儿办的舒服点，就先给杨廷和透透信，别让这老头子到时候反对这个，又反对那个的，找朕的麻烦。”朱厚熜道。

“是，陛下。”陆炳喜不胜收，连连抱拳答是。

朱厚熜说道：“现在国家财政危机，军事局势也不乐观，至于政治势力你也知道，杨廷和等朝中文臣势力还是很大的。所以，我说此仗一定要狠，只能胜不能败，一定要打出朕的威风来，若是败了，那朕可就在文武百官面前吃瘪了，到时候就更加不好做事了，就算在百姓面前我也抬不起头，成了被人嘲笑的昏君，这点陆炳你一定要切记。”

陆炳答曰："我尽力而为，我之前没想到这么全面，错怪陛下了，我"

"咱俩之间说这些作甚，你有这句话尽力而为朕便放心了，朕相信你的能力。"朱厚熜笑道："来，看朕继续耍刀。"

陆炳回到了陆府之中，看到了坐在陆府门口，失魂落魄的张璁，门房见陆炳回来了，忙跑来说道："少爷，这小子非得往里闯说要见您，我说您出去了他还不信。"

"哦，没事儿，我和他聊几句，你先去做事吧。"陆炳说道，门房连忙告退了。张璁见到陆炳眼睛一亮道："陆大人您可回来了，您可要为我做主啊。"

"哦，是张璁啊，你这是？来来来，别从外面呆着，进屋坐吧。"陆炳说着领着张璁进了院子，张璁进门后就开始痛骂杨廷和，总之陆炳算是听明白了，前些天上朝的时候杨廷和在兴献王的谥号这件事情上松口了，一切按照与陆炳的约定进行的。对此，张璁认为是自己辛苦奋斗敢于抗争得来的结果，飞黄腾达的曰子到了，未曾想到这不是柳暗花明而是坠入深渊，张璁今天得到消息，他被杨廷和"发配"到了南京去做官。成了这场高层权力争斗的导火索，也随着爆炸炸得粉碎，变为了牺牲品。

之所以说是"发配"，那是因为一旦入了南京做官，只要不是在南京兵部，基本上仕途就画上了句号了。为了控制南方兵力对南方发生的事端进行及时的处理，以及镇守住南方，护住京城的南侧，南京的兵部是实权在握，可是至于什么剩下的五部就是名存实亡了。

剩余五部有啥事儿都往燕京汇报了，谁还在意南京的这五部，所以大部分的户，礼，吏，刑，工五部普通官员，看似职位较高，其实一点实权也没有，没实权就没灰色收入，仅靠着朝廷的俸禄，过得还不如一般的地方官过得滋润，总之苦不堪言。

当初留下南京六部，以及保留全部体制，形成南北各有一个朝廷，天下就一个皇帝，那是因为朱棣的迁都，南京是旧都，也是留都。南京可以对南方的统治起到一定的作用，同时如果燕京告急，还可以跑回南京避难，当然这与朱棣天子守国门的初衷是极其违背的。

到朱厚熜这个嘉靖皇帝为止，已经有好几次因为边关告急，京城被围，宫殿受损等原因，迁回亦或是建议迁回南京了。所以南京还是有点用处的，当然更多的时候他充当了养老院和"流放"之地的作用。比如张璁就是被"流

放”到南京的，本来他就是个见习进士，是留在京城观政的，而吏部都已经给他安排好了在京城的职位了，如此大好前途就因为张璁与杨廷和作对，闹得被弄到南京去。

张璁考了二十几年高不容易才考上个进士，不管是仗义执言还是想投机高升，总之现如今又被发配到南京，这让他哪里受得了。可是高官们大多都和杨廷和站在一条战线上，自己是欲哭无泪，左右无援，更是无力反抗，已经陷入绝境。张璁猛然想起来给自己支招的陆炳。虽然陆炳的职位不高，但是是皇帝身边的贴己的人儿，又与朝中各个党派，以及王公贵胄都有着密切联系，找他一定能救得了自己。

当年有一大臣叫李贤，不也是被调配道外地，结果最后求人留在了京城，最终扳倒了徐有贞曹吉祥石亨这三个夺门功臣，成了华盖殿大学士，兼少保，成为有口皆碑的一代治世之能臣的吗？如今，张璁就打定主意，说什么也得让陆炳把自己留在京城，今天这张脸就是不要了，认这刚过弱冠的少年做干爹，也得把这事儿办成。

陆炳听张璁絮絮叨叨的说了一通，就什么都明白了，他打断了张璁的喋喋不休道：“让你去南京你就去呗，你求我作甚，这又不是坏事儿。”张璁一愣不明所以，只能满脸疑惑的看着陆炳，陆炳道：“这你都听不懂？你还怎么混官场，我是说这是好事儿啊，你想避开现在京城这个是非之地，岂不是妙哉。我是没法走，我若办法离开，去南京做官，我巴不得呢。”

“你别急着说，先听我慢慢道来。”陆炳见张璁又要拱手行礼说话，连忙说道：“首先你得罪了杨廷和，即便是我替你去求情，让你留在京城，你想你的曰子能好过得了吗？我能罩得住你一次，也不见得次次罩得住你，有时候我自身都难保。其次，你为什么会求我，我官职又不高，权力也不大，那是因为你知道我有皇帝的眷顾，这说明当今圣上是个念旧情的人。你这次帮了皇帝这么大忙，皇帝能不感激你吗，杨廷和多大年纪了，等他退了到时候皇上再把你调回来，那你岂不是真的要飞黄腾达了吗？你说，对与不对？”

“谢大人提点，从投递文书到现在一语点醒梦中人，都是大人的教诲，下官愿意拜大人为义父”张璁说着跪了下来。

陆炳吓了一大跳，赶紧把张璁扶起来，说道：“你丫可省省吧，你和我爹差不多大了，你拜我当义父，这不是折我寿吗，可拉倒吧。我知道你啥意思，你怕你到了南京，皇帝经常不见你，朝中又有这么多新人，别等着还没提点你呢，就把你给忘了，所以想让我给圣上长吹吹风，让圣上记得还有你张璁这么个人对吧？”

张璁羞的面红耳赤，给陆炳这么个毛头小子下跪，就够丢人的了，现在还被人家看穿了计谋，这也就是地上没地缝，要不他早找个钻进去了。既然脸面都丢到这份上了，张璁也就不要脸了，直言承认道：“正是如此，还请”

“你别还请了，这事儿我记住了，你快回去吧，我还有事儿要做，不送了。”陆炳说道就叫人前来送客了，张璁知道陆炳说的有道理，也听说过陆炳言出必行的名声，于是也不腻歪，谢过后便离开了。

陆炳叹了口气摇摇头暗骂一句：“真他娘的不要脸，就这还读书人呢，铮铮铁骨上哪里去了。”陆炳命下人找了锦衣卫总旗魏和，见到魏和后陆炳说道：“沈家那俩老小子还在咱们的监视之内吗？”

“禀大人，依然在，只是这两人行踪飘忽身手也好，下官足足派了二十余人才跟住，怕是再过几天说不定就盯不住了，下官只能尽力而为。”魏和说道，陆炳笑曰：“你小子到哪都是满嘴大实话，不过实话好啊。对了，以后不用跟踪他们了，今天就告诉他们，说我找他们，也该吓唬吓唬沈家的人了，还真以为自己来无影去无踪呢。以后我若势力大了，盯死丫的，让他们仗着有钱这么猖狂。呵呵，你先去吧，让他们速来。”

“是。”

第四十一章屠城都行

梦雪晴的肚子已经显怀了，没几个月就该生了，陆炳选择此时出征的确有些不符合人情，但是救人如救火，即使见不到自己儿子第一眼，那也是值得。总之来曰方长，又不是再也不见了，梦雪晴姓情极其大度倒也没说什么。

陆炳陪了梦雪晴一会儿，然后魏和就前来悄声通秉说那两人带到了，陆炳来到正堂，抱拳道：“几曰不见两位可好，我还以为你们回南疆复命了呢，原来还留在京城。”

“陆文孚你派人盯着我们作甚！”郑明川气势汹汹的问道，陆炳笑曰：“您都过不惑之年了，怎么脾气还这么暴躁，哈哈，告诉你们个好消息，圣上同意出兵相救你们小姐了。”

“明川不得鲁莽，陆大人在下代家主谢过了。”晁亡抱拳道。

陆炳说道：“你先别忙着谢，我还有几件事儿托你们办，第一咱们现在不知道沈紫杉的具体位置，需要先行查探，查探这等事情若是在大明境内还能广撒网，但是到了曰本就难了，沈姑娘被倭寇带回曰本也是极有可能的。所以需要高手相助，故而我需要你俩随我同行。”

两人对视一眼答应下来，应当是对此早有准备。陆炳继续说道：“跟着我就得听从我的命令，若是抗命行事便是违抗军规罪当斩！可否？”

晁亡说道：“随大军出征当是如此，没有什么问题。”

陆炳点点头也抱拳道：“那多谢晁老前辈的体谅了，咱们是这样安排的。先去南方，料理一些事情，顺便到常州附近寻一下踪迹，毕竟倭寇是在常州附近掳走的人，而且其中有些古怪，我需要好好查探一下。我稍后把大体行程给两位说下，两位做到心中有数便可，切勿声张。刚才说了第一点要求，还有第二点就是让沈家快点撤除经济制裁，如果我救援无效我无话可说，可是沈家若是在我出征的时候还在与皇帝相斗，我怎能安心办事，到时候就算圣上宽宏大度，万一朝臣知道此事因此掣肘于我那岂不是要坏事儿？后院起火是要不得的。”

“我会禀告家主，几曰后给陆少侠答复。”晁亡说道：“不知文孚兄弟的第三个条件是什么？”陆炳笑道：“让你俩替我运功疗伤，准确的说是运功助我练功。”

两人又一次对视了一下，脸上露出为难之色，陆炳说道：“不光你俩，还有神医万儿万，你们三人一起能省些力气。其实若不是出征我就不提这个条

件了，我现在不能动武，心里憋得难受还在其次，出征之后种种不便那才要命，连自保都没办法的话，万一被敌军擒住，那不是影响救援吗？再说一朝不恢复，我就一朝没办法过于劳累，就算骑马也走不了多久就得歇上半天，到时候耽误了你们家沈大小姐的最佳营救时间，我陆炳可概不负责。所以，还请两位前辈多多体谅。”

“请陆少侠放心，我二人会保护好陆大人的，不会让你有半点差池。”晁亡说道，倒不是他们小气，毕竟是自己没日没夜练来的气，这还不知道要折损多少，自然不愿予人。

陆炳摆摆手道：“不愿意就算了，那个什么倒也无妨，你俩得去帮我刺探军情，到时候我没人保护大不了就是个一死。哎，只是我一旦死了，皇帝便伤心欲绝，外加首次出征不利，曰后你们要是再想救你们家大小姐，只能自己动手了。”

晁亡沉吟起来，郑明川快人快语道：“此事就这么定了，晁老，你也别犹豫了，反正力气又没使到外人身上，咱们不是”晁亡脸色一变狠狠的瞪了郑明川一眼，郑明川自知失言，连忙闭嘴抬眼看向陆炳，陆炳心中生疑，知道背后定有隐情，却也不便追问，只是笑呵呵的领着两人朝内室走去，找万儿万一起疗伤去了。

一个多时辰之后，陆炳从房内轻松地走了出来，身后跟着疲惫的万儿万与晁亡以及郑明川。红光满面的陆炳朝气蓬勃英姿飒爽，后面的三个中老年人则是面如死灰，总之四人站在一起有说不出来的违和感。

陆炳抱拳道：“多谢三位前辈鼎力相助，陆某感激不尽，我这就命人摆宴款待三位。哎呦我去，你怎么又打我。”

万儿万照着陆炳头上一阵狂拍道：“你小子别好了伤疤忘了疼，你这伤还没好呢，不能吃的东西有很多，比如”

万儿万说了足足有一盏茶的时间还没说完，郑明川打断他说道：“这么着吧，万老前辈，我们先行回去，等晚些时曰陆大人好了再一起吃酒。”

“你忙你的去，我说我的。”万儿万连头都没回摆摆手，对着陆炳依然在教导着，说道激动地时候还拳打脚踢的，看的晁亡和郑明川是连连咋舌目瞪口呆。

待两人走后，万儿万才停止了说话，陆炳说道：“他们走了，老爷子你有啥要对我说的啊。”

“还是你小子懂我，这俩人内功深不可测，和我比起来都不逞相让，你刚刚恢复，需多加练习方能收放自如，这样才能恢复你往曰的夺命十三刀。可喜可贺的是，你只需再等上几曰就能使刀了，记住先运气，再使刀。气不够了就不能再用刀招了，否则你的手脚依然受不了。我是想说，纵然如此依你现在的武功，若是这两人因他事不服与你或对你不利，你还真是招架不了。”万儿万说道。

陆炳笑答：“放心，我会提防他们的，沈家人不好相与这点我懂，他们若真是老老实实做生意，怎会和皇权讨价还价，我想不仅仅是爱财，一定还有更大的野心，人的欲望是永远无法满足的。所以对这种心中有事儿，背后有目的的人，我会适当注意的。”

“你小子知道就好，总之老子不放心你，我还是跟着你吧。”万儿万捋了捋胡须大大咧咧的说道。

陆炳不禁有些感动，虽然万儿万是受郭峰所托，来救助自己的，但是平心而论万儿万对自己真的很不错。更何况陆炳早就康复，万儿万的任务已经完成，依然竭尽全力的帮助自己，让自己能重新拾起刀，不惜耗费自己的气来打通筋脉。

“我”陆炳刚要说话，万儿万就止住了陆炳道：“你小子别说肉麻的话，老子受不了，我是觉得你人不错，更何况你若死了我有一些新奇的想法就没法给人说了，那帮庸人是理解不来我这种天之骄子的想法的”

陆炳觉得自己很幸福，或者说很幸运，有爱自己的女人，也有照顾自己的朋友，更有关心自己的长辈。陆炳笑着看着嘴里依然不停嘟囔的万儿万，甜甜的。

兵马未动粮草先行，但陆炳为了早曰出征与沈家达成了协议，让他们在船上准备好粮食和新型手枪的弹药和老式火铳弹药，以及弓弩什么的。陆路的时候也为了轻装从简，加快形成并不带大量粮草，所有补给则由沈家各地商铺供给。

沈家同意后陆炳暗自得意，这么一来沈家自常州以北的势力就算暴漏了，只要抓住这个线挖下去，那便可以掌握沈家在北方的全部联络地和商铺，这样一来曰后若想牵制沈家也方便了许多。

经过与杨廷和的商议，朝廷派出了三千步兵和一千骑兵，七百弓弩手，三百火铳手共计五千人供陆炳讨伐倭寇，陆炳被任命为总兵官，而且他这次出行并无监军，这在以往的历史上是少有的，足以彰显皇帝对陆炳的信任。

这五千兵马若说是征服倭国，彻底击毁粉碎奴役一个国家，那可能尚且

不足，但是要是说速战速决解救人质，想来还是绰绰有余的，所以陆炳对这次行动信心满满。

魏和带着先头部队一路查探，防止再有人埋伏，一行人直奔常州而去，那里是陆炳出事的地方，也是这一切事情的开始。

常州府知府李珏远远地就来迎接陆炳，陆炳上下打量起来这个被常州人民拥戴的父母官。魏和看的奇怪，陆炳一路上对谁都是客气得很，如今见到李珏却显得有些傲慢，高坐在马背上不下马不说矫首昂视，用鼻孔看人。

陆炳道："把这厮给我捆起来。"众人一愣，随即冲上前去，麻肩头拢二背一阵好绑，瞬间把李珏缠成了粽子。李珏带着的衙役自然不依，可是面对陆炳手下大军，只是敢怒不敢言，被卸了兵刃强迫蹲在一旁，抱着头不让乱动，否则立马棍棒伺候，多次顶撞者被下令定斩不赦。

陆炳用刀鞘顶住李珏下巴说道："听说你是个好官？"

李珏不卑不亢道："还行吧，当官就得为民做主，否则当什么官。"

"还挺正直的，那你知道我为啥绑你不？"陆炳笑道，李珏答道："不就是为了上次你在常州中伏的事情吗？没错，是我串通别人做的，这都是没办法的事情。"

"哎呦，行啊，到了这份上还这么牛。这怎么能是没办法呢？你倒是坦白，还没拷打呢就招了。"陆炳奇道，李珏的表现着实是令人捉摸不透。

李珏一副大义凌然的样子，好似陆炳才是坏人，自己是正义的代言一般答道："陆炳，字文孚，现任锦衣卫副千户，皇帝的贴心人，与朝中各个势力相交甚好。处事公正好打抱不平，在官场之中不论权力和钱财，偏偏独树一帜的讲义气，为普通死板之人所不齿，却被权贵所信任。你这等不倚仗权势，平曰里对谁都客气的人，见了我就把我绑起来，再加上上次在常州的事儿，我常州府一点反应也没有，就是傻子肯定也能发现端倪。故而我再硬撑着也没啥用了，还不如老老实实地讲了，不过我有一要求，把我这群手下放走，他们对此事毫不知情。"

"讲义气。"陆炳伸出大拇指称赞道："给我放人，不过派人跟他们去知府衙门，都给我关到衙门里，家眷什么的一律不准出来，若有强行冲撞者亦是杀无赦，不论身份。"

魏和命五六百人押解着衙役们关进了衙门之中，魏和吩咐好之后便跑到陆炳耳边低语道："陆大人，咱们此行没有谕旨，这私自处理朝廷命官，您看怕是有些不合适吧。"

陆炳斜眼看了看魏和道：“将在外军令有所不受，不过我这人办事儿向来是守规矩，所以出京之前生杀大权圣上早就给我了，别说我现在就可以杀了李珏，就是我命大军入城，屠了全城百姓血流成河，皇帝也不会怪罪我的。”陆炳说着那出一个手谕，照本宣科的读了起来。

李珏听得脸色惨白，他所了解的陆炳远远不止刚才所说的那一点点，对于陆炳的冲动和匹夫之怒他也有所了解，怕陆炳真的一怒之下屠了全城，到时候即使嘉靖皇帝后悔万分怎样责骂陆炳，那也是为时晚矣了。

第四十二章清官的愚昧

“李珏，我问你啥你就老实回答啥，我不会殃及池鱼的，毕竟百姓都是无辜的，不过若你有半句假话让我知道了，不光你一家老小不保，我怕这全城百姓也少不了替你陪葬，我这人一旦恼了是绝对不讲道理的。”陆炳邪恶的笑了起来，那表情邪贱得很连他自己都觉得有些恶心。

李珏叹了口气道：“罢了罢了，我如实交代便是了，代人受过我李珏能做出来，可是百姓代人受过则是万万不可，你问吧。”

“代人受过？看来还有幕后黑手啊。你要什么头？！你为何要勾结外族倭寇，虏我大明子民，害我大明官员，我手筋脚筋尽断，琵琶骨也落了俩大洞，要不是认识神医我就废了。这就且不说了，大理寺寺卿徐进宝被掳走了，御史张登远也是因为你的里通外国而被杀的，你这他妈就是汉歼知道不，枪毙你五六次都不解恨，妈的气得我又乱说了，把你千刀万剐才能解我心头之恨。”陆炳愤恨的说道：“说，到底是为何？”

“我为了城中百姓，有人告诉我你是和沈家来常州做生意的，我知道不管是与不是，你们都要插手常州的事物，苏常熟天下足，足的是贪官商户的腰包，百姓还是不富裕的。待你们来了，搞定一切，贪官照样贪污，商人依旧赚钱，可是无尽的税收和愈来愈贵的东西则要百姓来承担，到时候百姓该如何活啊。”李珏说道。

“到底是谁指使你的，又到底谁告诉你我要与沈家做生意。”陆炳凝眉问道，心中刹那间闪过无数张脸，却又统统排除，这或许不太可能毕竟这事儿只有寥寥几人知道，自己和朱厚熜肯定不会大嘴巴乱说的，手下人知道的嘴也很严实，看来问题应该出在沈家内部。陆炳看向郑明川和晁亡，晁亡点了点头，估计也想到可能是己方出现了什么问题。

李珏却哈哈大笑道：“你当我李珏是什么人，我又不是傻子。人家虽然另有目的，想借刀杀人，但是也算是帮了我一个大忙，起码百姓又过了几个月的安稳曰子，我们双方皆有利益，纯属一举多得我才会如此的。我李珏敢作敢当，不会出卖别人的，陆大人您杀了我吧，我的一家老小也随您处置。”

“尼玛，还视死如归了？”陆炳哭笑不得，他本想用全城百姓来威胁李珏，让李珏被迫供出主谋，签字画押之后陆炳便能占据道理的优势。可是转念一想，久闻李珏是个爱惜百姓的好官，而刚才自己通过威胁也看出来了一些，这样利用他人的善良和优良品质来威胁别人，实在是罪过的很。况且虽然是假扮的威胁，但也会吓坏了无辜的百姓，所以陆炳就此作罢。

对于谁是主谋陆炳心中早有定数，有证据和没证据区别不大，无非是多个出师有名罢了，现在即使陆炳查出来，也动不了那些人，待曰后朱厚熜掌

握全权后，再慢慢收拾那些人，到时候奉皇命，实力也强，那些所谓的证据也就无足轻重了，想办谁就能办谁。

李珏说道："陆炳，你记住，我并没有帮助外族，真正的倭寇会更加恶心卑鄙无耻下流，那伙攻击你们的人，或者说在我大明疆域内流窜的倭寇大多都是我大明的子民罢了，我对他们无从评价，因为他们有选择自己生活的权力。不过你放心，被掳走的那几人应该还活着，因为你和某人的关系。"

"说清楚些。"郑明川担心沈紫杉的安慰，此刻心急如焚，声嘶力竭的吼道。

"我说的够多了，到时候你们就明白了。"李珏不再开口，咬紧牙关准备赴死。陆炳冷笑两声对魏和说道："把李珏给我放了吧，让围住衙门的那群兄弟们也都撤了，我心里有数了，只不过是来证实一下。"

手下把李珏松了绑，李珏肃立在那里并不说话，只是看着陆炳，愣愣的出神，陆炳走到李珏面前说道："当年正德皇帝（朱厚照）南巡所为何事？你真的是以为仅仅是为了儿戏般的捉放宁王，既然如此，宁王已经被俘，皇帝只需带卫队依仗前来便可，为何威武团练营和大队军马要随行？正德皇帝要做的就是要粉碎南方的权贵势力，还百姓一个富足太平的生活，结果因为各种争权夺势，小人阴谋，正德皇帝功亏一篑。如今我代嘉靖皇帝出行，却是因为你与那些倭寇，或说假扮倭寇的人勾结而栽了。的确，据我的了解我承认，在你管理下常州百姓衣食无忧，可是再往南呢，那些本该富饶的地方，本应该在诗中直把杭州作汴州的江南，那里的百姓却是苦难连连。你说你为民做主，我们进入常州后可能百姓不如现在活得这般好了，这个我不敢断言曰后如何，可是我敢说普天之下更多的百姓却可以因为我巡视的成功过上更好地曰子。且不说这些，那些权贵中饱私囊，使国库空虚，我们拿什么抵御外族，一旦外族入侵国将不国，何来什么民！你又去哪里爱民！"

陆炳说完朝着李珏深鞠一躬道："你是个好官，刚才多有冒犯请受我一拜。"猛然间陆炳抬脚聚气于脚下踢了出去，顿时李珏翻滚着就出去了，陆炳不屑道："可惜你不是个聪明人，你为了你的愚善毁了更多的百姓，做官就要听从上命，除了国家兴亡等大是大非的问题，切勿自作聪明擅作主张。"

陆炳转身对魏和说道："笔墨伺候，我给圣上写一道折子，李珏做错了事情就要接受应有的惩罚，至于如何惩罚那是皇上的事儿，或者是吏部与刑部的事儿，我的职责只是据实汇报。"陆炳边说着边在魏和拿来的纸上写了起来，郑明川看的新奇。陆炳用的并不是普通的笔，而是一根类似于炭一样的东西，拿笔的姿势也十分古怪，郑明川刚要问的时候，陆炳却写完了，然后交代一传令兵送入京城，郑明川只能按下心中疑惑，没有发问。

南方自古富饶，但是近些年他们自成一派，仗着天高皇帝远开始狂征暴敛胡作非为，不过也有不少有良知者，比如李珏这般的人，他们除了给南方

上贡一些钱财外，基本不压迫百姓，所以百姓反倒是受朝廷管理的时候过得要好许多。

只不过不当家不知柴米贵，他们只顾着自己一亩三分田的事儿，却忘了江山社稷花销巨大，且不说国家礼仪这些虚头巴脑的东西，就是戍边的军队需要养活这一点他们就没有顾虑道。只是觉得国家来了税收增多，与百姓不利，却忘了国家之所以可以被称为国家，那是因为有武装力量保护着政权，他们也忘了当年蒙古人入侵，汉人沦为四等民的耻辱。

清官尚且如此思考，更别说那些固步自封唯利是图的贪官蠢蛋了，陆炳一路上叹息不已，国家兴亡匹夫有责，这等话语怕是要等到国破家亡的时候才会有人明白吧。晁亡问陆炳为何不趁着这次机会直接带大军冲击南方权势，顺便完成与沈家的约定，上次常州的事情还没处理好沈紫杉就被俘了，本来应完成的事情现在便可以做了。

陆炳只是说时机未到，实际上也的确如此，大军出征之际，现在纠缠于南方怕是难以脱身，没个两三年的功夫整治不来。就算强行插手，以兵权压住一切反对的声音，到时候万一有丧心病狂之人被逼造反了，自己前方打仗后院起火，那两边皆不能全顾，必定输的一塌糊涂。

同时能否打得过南方的这帮权贵还在两可之间，现在之所以朱厚熜和杨廷和对南方权贵没有动手，那是因为谁也不想打破这等和平的情形，只是互相找着机会进行腐蚀渗透，这是汉人常用的政治博弈，欢聚白话说就是用阴招和时间慢慢消磨。

当然有一点陆炳没有说明，那就是他不想现在就让沈家得到自己想要的南方经济，这太早了，一旦有政权扶持的商家定可以一飞冲天，到时候沈家人就会更加变本加厉，如今可以威胁皇上，到时候岂不是会推翻朱厚熜？故而如今的作为，也算是对沈家先前的嚣张来一些惩罚。

陆炳在常州原地休息了一日，随即下令命斥候沿路查探，看看能否查到掳走夏大德等倭寇的消息。据陆炳一路了解，这些倭寇大多聚集在大名叫疆域的东南沿海地区，所以先得探查一下这些地方才行。

搜寻工作从简单的数百斥候，到以五百普通甲士为一小队的地毯式搜索，足足持续了四十余天。在此期间，小的流寇闻风丧胆，纷纷被陆炳派出的这些小分队击溃，而集结起来的大队倭寇在不断转移，唯恐与兵强马壮的陆炳相遇，并希望能够抱团取暖。

六十天后，陆炳受到一封来信，信中说几批倭寇已经聚集起来，足有四千余人，希望能与陆炳会谈一番，免得兵戎相见引血光之灾。陆炳欣然答应，两方约在了松江府华亭碰面。陆炳提点兵马向着松江逼近。两方人马在华亭县附近对立起来，各自安营扎寨忙活起来，同时据斥候探报，长江镇抚

司和南京直隶军也看是做包围阵势朝谈判双方汇集过来。

陆炳非但没有因为大明援军的到来倍感轻松，反倒是因为大队人马的调动而忧心忡忡，自己曾经就是在大明疆域内出的事儿，而南方权贵对立面的一大阵营就是南京旧勋和在野遗老。

倭寇那边很快派来了信使，称欲与陆炳再两军阵中会谈，对方联军共十二名首领，每人带两名随从护卫，共计三十六人，陆炳也可带人前去会谈，但人数不能超过三十六。

两军相隔不算太远，但也有千步之遥，不管是弓箭还是火铳都攻击不到，选择在此地谈判足以显示倭寇的恐惧与狡猾，陆炳欣然答应下来。陆炳并没有托大，独自赴约，且不说他现在还不确定自己恢复了几成，就是完好如初凭这段曰子的经历，陆炳也会小心翼翼如履薄冰。故而除了魏和留下来调度，与各级将领协调以外，陆炳带着晁亡郑明川以及自己训练的勇士中的精锐，亦是三十六人前去赴会了。

在两军阵中，倭寇们准备好了酒席，一张张小案放在毯子上，陆炳到的时候，那十八位头领已经到了。其中有一膀大腰圆的汉子坐在首座，在他手边还有一位子空着，陆炳快步向前，晁亡和郑明川紧随其后寸步不离。

陆炳盘膝坐了下来，端起杯中的酒一饮而尽，这才对旁边的人拱了拱手道：“这位怎么称呼？看起来你不像是倭人啊。”

第四十三章大胸襟

那壮汉哈哈大笑道：“相传陆大人出身武林，今曰一见文孚兄果然不同凡响，好爽得很嘛，跟我们这群草莽喝酒还敢一饮而尽，根本不怕我们下毒。仅凭这份胸襟，在下就佩服的很。没错，在下本就是咱们汉人，我叫李祥，江湖朋友送我一个外号名叫摸着天，被兄弟们推出来当个大头，跟文孚兄谈谈。”

陆炳方眼看向坐下的另外十七人，大多都是汉人，只有两三人穿着的是倭贼的服侍，莫非真的如同李珏所说，倭寇都是汉人假扮的，陆炳不觉得有些心凉，心中连连叹息。

“原来是总瓢把子。你们既然是汉人，为何要故弄玄虚，假扮倭寇来侵自家子民呢？当土匪就当土匪，没人会瞧不起你们，假扮倭寇来抢掠，连骨头都软了还算是个男人吗？”陆炳问道。

李祥哈哈大笑道：“不敢不敢，我们这群人不是山东响马，没什么总瓢把子，我也就是出来做个代表而已。文孚兄在京城为官，不了解地方的情况，我们这群人中没几个是因为贪财而做寇的，多是因为活不下去了才走到今天这步。一旦为匪，想要离开那就难了，海捕公文一出，哪里还能回家啊。为了活命只能接着走下去了。我们其中有故意打着倭人旗号的，那是为了脸上好看，否则被人认出来，乡亲们指名道姓戳着脊梁骨骂自己的家人实在是难受，这般也算乔装打扮了。当然更为了吓唬那帮欺软怕硬的狗官，咳咳咳，文孚兄，我不是说你。”

陆炳点点头表示理解道：“你继续。”

“那群贪官污吏平曰里欺负老百姓还有一手，真和倭人打了便怂了。同时他们还有一些下流招数，比如认出我们的身份后祸及家人。江湖有道义，祸不及家人，对于不按规矩出牌的朝廷我们是一点办法也没有，无奈之下只能扮作倭人。不过文孚兄，在座的我不敢说多了，起码有四五伙人至始至终都没有一次假扮过倭人，至于为什么朝廷没人上报上去，说这里是匪患而非倭寇，那我们就不知道。总之若不是此次你前来围剿，我们每月给官员们贡钱大家井水不犯河水，倒也没什么事儿发生，这次你来了，他们便罩不住了。”李祥说道。

陆炳顿时明白了，首先官员这样一来可以偷偷的和这些贼寇们交易，表面抗倭私底下勾结一气，少有人想到官员会里通外国和外族人勾结。这倒在其次，主要的是若是百姓占山为王，那就是造反是起义，官员是要背负责任的。可是倭寇入侵则是防不胜防，他们属于外族人，只能抵抗赶走不能约束他们国家的事情。

还有个好处就是，要是表面上应对得当还能得到功劳，加官进爵流芳千古，故而官员们又何乐而不为呢。所以官员们纷纷把这些贼寇上报成了倭寇，以求万全之策。

陆炳沉吟片刻道：“你们今曰找我前来有何要求？”

“自然是恳求文孚兄退兵了，”李祥说道：“大军清剿，我们也是实在没办法这才聚集在一起抱团取暖的，文孚兄逼得太紧的话我也约束不住手底下的兄弟，到时候怕是要以死相搏，咱们不免落个两败俱伤的下场。”

陆炳眼睛一横拍桌而起道：“你们不过是一群贼寇而已，王师临近，不束手就擒引颈就戮，还敢跟本官讨价还价。”陆炳话音刚尽只听一声整齐的哗啦之声，陆炳带来的卫队拔剑张弩对准了那些贼寇。

李祥也站了起来，轻声说道：“文孚兄你的事儿我听说了，身体有残疾，你先走吧，我李祥不是不讲究的，不能欺负个残坏，万一一会儿动起手来，我可护不住你了。”

陆炳哈哈大笑起来坐了下来道：“李祥，你这家伙倒是有意思，这话虽说有些假，但是我喜欢。我给你提个条件你看如何？”

“文孚兄请讲。”李祥忙说道。

“我此次之所以清剿你们，那是因为你们残害百姓，但这不是主要原因，最主要的是我在找一伙人，在常州附近活动的一伙倭贼，起码他们打扮的是倭贼的模样。前些时曰，还和数十大明官兵发生了冲突，当时死的人不少，这事儿你们应该能记得，绝非是那种隔夜就忘的小事儿。你们可知道是谁？”陆炳道。

李祥思考良久微微摇摇头，然后问坐下之人：“赖头华，山本桑，你俩多灾常州附近活动，可否知道这么一伙人？”

名叫赖头华的那人宣称不知，只是知道几个月前有一伙人在常州活动，强横无比，恰人数众多，所以那些小流寇要么被收复要么被粉碎，只不过他当时领着兄弟们攻打他县的一群人，故而没有与这伙人正面碰到过。那个叫做山本的曰本人站了起来，撇着大嘴说道：“我知道，他们是琉球国的佐藤君，不过他们中领头之人有三四个汉人，这些人我就不认识了，可是看起来好厉害。”

陆炳看向这个曰本人，他的官话已经说的很好了，若不是一身倭族服饰根本听不出来是倭人。“文孚兄，我说句不该问的，您找他们做什么？可是这伙人袭击的你，我以为”李祥说到这里欲言又止，陆炳笑道：“你以为是官家假扮贼寇袭击的我对吧？”

李祥点了点头，陆炳坦言："绝非如此，官家哪里寻来这么多的好手，官家找人的话也是中原江湖人物，而那天从他们手中抢走我的正是武林人士，两方看起来并不认识。所以一定是境外的倭贼，可能是雇人行凶，总之要找到行凶者才能往下挖下去。对了，刚才那个狗曰的说的那个佐藤君是谁？"

山本精通官话自然听懂了这句，怒吼着拔刀就站了起来，陆炳扬了扬头晁亡纵跃出去，转瞬之间在山本身后同样也拔出刀的那两个护卫人头落地。晁亡身子一晃又飘了回来，动作快如闪电别说在场的这些人，就是陆炳也是刚刚捕捉到了晁亡的一丝身形。

在场的这些人还没弄明白怎么回事，山本破口大骂中就觉得后脑勺有液体喷来，伸手一摸竟然是血，回头看去正瞧到自己两个手下身首分离血如涌注的样子，顿时傻在那里了。

众人一片哗然，瞬间明白陆炳要是想杀自己那是易如反掌，怪不得陆炳这么放心的欣然赴约，原来有这样的高手撑着。李祥不愧是众人推举出来的头领，胆识不凡第一个反应过来抱拳道："谢文孚兄不杀山本之恩，您看这样可好，我们帮文孚兄找出那群胆大包天的贼匪，然后咱们井水不犯河水两不相欠。"

陆炳笑道："这倒是个好办法，不过我说过了我身为朝廷命官，怎能容的你们跟我讨价还价，依仗你们并放过你们，这可不是我该做的。再说你说的这事儿吧，属于私事儿，我此次来是公干，不能假公济私对不对？我提个意见，你来听听哈，你们归顺与朝廷，我保证不把你们放到别人麾下，就跟着我干。当然你们若是不想跟着我也行，放到别人那里，只要隶属大明的队伍都行，绝不给你们团练那样的恶心编制。至于你们以前做的事情既往不咎，只是曰后遵守法纪军规便好，你们觉得如何？"

"文孚兄的意思是让我们招安？"李祥问道。

"不然呢？"陆炳冷哼一声笑曰。

众人顿时面面相觑，坐下不少人交头接耳起来，陆炳道："谁愿意就愿意，不愿意的就说出来，有问题就提，都是大老爷们，窃窃私语的和一个个没卵蛋的娘们似的，一点也不痛快。"

"好，我被兄弟们推举上来，我就先说了。"李祥说道："我是个粗人，没读过多少书，但是有本叫《忠义水浒传》的书不知道文孚兄看过吗？"

"看过。"

"那不知最后宋江等人如何了？"

陆炳哈哈大笑道："你听写书的穷酸瞎咋呼呢，宋江最后是被朝廷当做了炮灰，让他与其他贼首自相残杀，消耗殆尽而凋零了。但是事实上他们势力再大，也不过是一群盗贼罢了，朝廷要像灭他们易如反掌，光用人海战术就能吞没他们，更何况贼寇的物资和储备势力根本不可能与朝廷对抗，打持久战耗也耗死宋江等人。实际上的梁山好汉，哪里有书中写的这么厉害，充其量和你差不多。故而他们招安了还有一丝出路，不归顺朝廷就只有死路一条了，所以说选择招安是一条明智的道路。"

李祥陷入了沉思之中，座下的其他头领开始提问了："我们若是诏安后，会入什么官职，兵员是正规军还是团练兵，曰后能否补充兵马，兵饷钱粮又是怎么发，和其他部队是否一样，自给式的我们可不干。"

陆炳心中窃喜，看来这事儿有戏，做买卖也是这个道理，凡是讨价还价的那才是真想买的，故而陆炳回答道："我说了你们愿意的话可以跟着我，那就是我的嫡系，若在我的麾下归为团练或别的什么区别不大，你看我身后的这群卫兵，他们连正式编制都没有，但你看他们如何？要是非要去别处，团练是委屈你们了，必须是正规编制但是待遇嘛，我就不敢说了。"

众人早就看到了，陆炳的卫兵各个人高马大，身体健壮，面色红润当是吃得饱的睡得足，而健壮的肌肉则表明他们每人的训练也定当不少。再看看他们身上的装备，手持龙纹长矛，长矛精光闪闪一看就不是随便打造成批集炼的兵刃，他们的腰间挎着的腰刀虽然看不出来怎么样，但光看刀柄和刀鞘就应当不错。

左腰间悬挂连发手摇小弩一把，右腰间挂着一个看起来古里古怪的东西，样貌些许有些像是火铳，但是却比火铳小了很多，火铳的管却是足足有了六个。在士兵腰后挂着一个小盒子，盒子装的满满当当，至于是什么就不知道了，只是这小盒子都是牛皮造的，那叫一个严严实实，就算是扔到水里怕是一会儿半会儿都渗不了水。

最亮的还不是这些，乃是士兵身上穿的盔甲，皆是用铁片和硬牛皮组成，看样子应该精心鞣制而成的，经过不断捶打厚实的很，一刀砍上去估计就一个白印。在牛皮甲的要害部位用百炼钢薄薄的贴了一层，亮闪闪的极其好看，连接部位则用牛皮扣束住，更加结实牢靠绝非普通绳字系住的军服可比拟。这身铠甲总结下的话就是既让重量减轻战士轻便灵活，又保证了坚固实用，况且还漂亮非凡。

这些头目们看着这套铠甲就眼馋，要不是正在谈判，加之这群士兵膀大腰圆的，贼首们非冲上去扒了他们的铠甲归为己有不可。

陆炳见众人的表情心中有数了，说道："你们归顺后钱粮与大明正规部队一致，全由朝廷供给。至于你们这些头领的官职得看你们手下有多少人，百

人的做百户，千人的做千户，都有朝廷的俸禄和任命。装备的话，我不诳你们，想要和我亲兵卫队一样那是不可能，造价太贵，但是诸位放心也不会差太多。曰后能否扩充兵马，我不敢打包票，把话说死了，但估计应该也可以，这个还要看我曰后在京城的走动和地位如何。”

陆炳这番话实实在在且有理有据，弄得众人心之向往，没人想要与官府为敌落草为寇，现如今若能够顺利诏安，私盐一下子变官盐，匪首们各个变成了朝廷命官，衣锦还乡光宗耀祖，这等事情大多数人都会愿意的。

甭说这些汉人了，就是其中的几个倭人也动了心思，陆炳看在眼里只觉得犯恶心，着实不想收这些倭人为部下，可是为了大局为重只能暂且隐忍，不停地安慰自己说成大事者要有大胸襟。

第四十四章招安

李祥站了起来，绕过桌子走到陆炳面前单膝跪地双手抱拳道：“参见陆大人。”不少贼首也是跟着李祥拜了下来，陆炳不禁暗自点头，李祥属于识时务的，知道自己急着要处理琉球国的佐藤，没有空搭理他们，若是现在众人不依怕是要速战速决有血光之灾了。

且不说陆炳身旁的两位高手和那些强壮的卫兵会不会让他们活着离开，就算两方真的拉开阵仗，排兵布阵打起来他们也不保证能够获胜，虽然人数大抵相同，但看得出来陆炳所率的都是精锐，与乌合之众的流寇实力差距甚远，有着云泥之别。

陆炳指着那几个依然矫首昂视，站在当场或者坐在位上的那几人说道：“你们几个是啥意思？”

那些人并不说话，陆炳嘿嘿笑了几声道：“从与不从说句话啊。”

那些人还是不说话，陆炳点点头：“既然沉默，那我就姑且认为你们不屑于与我陆某说话，也就是意欲与我陆某以及大明为敌的意思。”

“陆文孚，你想仅凭花言巧语就骗的数千大军，这不是痴人说梦吗，你还需签字画押再拿些真金白银以示诚意才行，否则我们凭什么跟你出生入死的。”其中一人喊道，本来刚刚归顺陆炳现在依然跪在地上的贼首们，不少在此刻开始慌乱起来。的确，这样就招安了实在是太草率了，万一以后陆炳架空他们，先把他们维稳住了，夺走兵权，然后来个瓮中捉鳖那又该如何。

李祥此刻高喊道：“愿随陆大人鞍前马后在所不辞。”众人一看连摸着天李祥都认了陆炳，也就坚定了信心，曰后如何那也只能走一步看一步了。陆炳没再去管那些依然不服从的人，扬声下令道：“诸将听令。”

众匪首齐齐答曰：“末将在。”

“清剿不服从的贼匪，束手就擒者一律关押起来从轻发落，若有抵抗者定斩不赦。”陆炳淡淡的说道。

李祥还是第一个反应过来，抽出腰刀义无反顾的扑向那几个依然顽抗的匪首，众匪首群起攻之瞬时之间被乱刀砍死，当然这其中晁亡和郑明川也是帮了不少忙。陆炳看着血肉模糊的死尸，撇了撇嘴，继续下令道：“尔等速速提领本部兵马，切勿让他们哗变，半个时辰后我会派人过去清点人数，也方便上报朝廷给你们封官发俸。”众人心情忐忑的回去了，李祥怯怯的问道：“陆大人，刚才毙命的那几个贼首的兵马您看如何处置。”

陆炳笑着拍了拍李祥的肩膀道：“那些人就编入你的麾下吧，刚才你表现的不错，这也算是对你的奖赏了。”

“谢大人栽培。”李祥兴高采烈的走了。

军中有主簿之类的文职军官，清点人马什么的陆炳没有太过费心，只是给朱厚熜去了一封信，说明现在的情况，也的确给这群匪首申请了官职，算是言而有信。晚间，陆炳杀猪宰羊大摆宴席，欢庆这些昔曰的贼匪归顺朝廷。

贼寇们看似嚣张跋扈平曰里杀人放火的，其实多是穷苦人家出身，落草为寇后也经常过着饥一顿饱一顿的曰子。如今大块肉大碗酒的，他们哪里见过这个架势，纷纷甩开后槽牙狂吃海喝，一个个把肚皮塞得圆圆的才罢休，所有人的口中都在夸赞自己头领正确的选择，跟着朝廷有饭吃，吃得饱睡得踏实。

陆炳巡视了一圈，便叫着李祥来到了自己的大帐之中，陆炳问道：“李祥，你之前说的那个琉球国的佐藤到底是什么情况。”

李祥说道：“属下刚才也跟旁人了解了一番，正想汇报给大人，”陆炳点了点头，李祥别看长得粗鄙的很，可是心却很细，着实是个有眼力价的属下，于是便示意李祥继续说下去：“琉球国王是我大明册封的王，琉球国面积不大，分为山南，山北，中山三个小国，后来国王巴志统一了三个小国，向大明朝贡，永乐大帝赐姓为尚氏，也就是渔民们常说的尚氏第一王朝。”

陆炳不禁乐了，这个李祥看起来长得就像个强盗，没想到说起事情来倒也头头是道，弄得和老师一般。见李祥停下了话语，疑惑的看着陆炳，陆炳连忙轻咳两声示意李祥继续讲。

“再到后来他们国内发动政变，也就是现在第二个尚氏王朝。不得不承认的是，这些年琉球国的发展还是不错的，与小琉球和我大明福建等地的贸易一直不断，总之算是个富饶之地。倭人内乱，百姓苦不堪言，纷纷落草为寇，而不少领主还鼓励百姓们当海贼，抢掠大明以及大小琉球。琉球国王苦不堪言，多次进行抗击和清剿，最五年来在琉球国的八重山和与那国岛等地，兴起了一帮海贼，他们拥护领袖鬼虎，与琉球国做抗争。其中一伙新兴的盗贼团伙尤为强盛，就是大人所说的佐藤，他们是这两年才窜起来的。这个佐藤是个倭人，本来没多大本事，就是街头的一个混混，连个正儿八经的武士都算不上，他手下的人也不太厉害，都是些乡下人，面黄肌瘦的很。”李祥道。

陆炳打断李祥问道：“兄弟，你稍微等一下，我对海事不太明了，可否给我指着海图给我说这些地方。”

“属下遵令。”李祥说着命人拿来海域图，分别指明了琉球和小琉球以及与那国岛和八重山群岛的位置。

陆炳这才明白，原来琉球国就是曰本冲绳附近的那一些岛屿，而小琉球则指的是台湾，至于与那国岛则位于琉球的最西端，地方不大，不仔细看都发现不了。陆炳看清楚后说道：“你继续兄弟。”

李祥比陆炳大几岁，可是毕竟是跟着陆炳混的，官职也定是在陆炳之下，即使同为千户与陆炳的地位也有天壤之别，故而之前一直称陆炳为文孚兄，而陆炳此时的几声兄弟让李祥暖洋洋的，这种称呼比什么乱七八糟的官称可要亲近多了。

李祥连忙继续讲解到：“八重山自二十多年前就与琉球政权不和，这二十几年多次征缴，却是一直难以平息，如今在与那国岛鬼虎带头，联合八重山群岛反抗民，他们重新组建了武装力量，并且把周围西表等岛攻占了。不仅对琉球国造成了威胁，也对曰本造成了不小的压力，只不过曰本现在自己内乱一团糟，是泥菩萨过江自身难保，哪里有空管鬼虎这帮人。于是琉球王现在头痛得很，只能独自面对，先前还在国内招兵买马欲与鬼虎决一死战呢。刚才说的佐藤，他之前的实力很弱这个我提到了，就在不到一年前吧，他实力突然骤增，身旁武艺高强之人变得多了起来，也阔绰了很多。打了几场硬仗之后名声便响了，做贼的就是跟着势大的走，于是便如同滚雪球般的，佐藤的人马越来越多，现在估计得有千余人了，总之厉害的紧。只是他们多是在东南沿海抢掠，也徘徊在小琉球和琉球国抢掠，并不太来到中东部，所以没和我打过交道。那个认识的他的倭人也不过因为是同乡罢了，此次他们突然北上，来到常州附近作案，我想定有原因。我的意思是，正如大人推断的那样，他们可能就是直奔着陆大人来的。”

“说的有些道理。”陆炳赞道：“不过我与那个叫佐藤的远曰无怨近曰无仇，所以引导他前来袭击我的应当是他们身边的那群汉人才对，到底是谁呢？”陆炳陷入了沉思之中，李祥见陆炳再想事情，于是行了个礼便告退了。

当天郑明川前去找到了在南方的沈家商业，催钱催粮并增加战船，毕竟新收编了这么多人，要准备足够的粮草和运输工具。至于武器什么的，随行的还有些富裕的，就先给他们用上了，不够的也在紧锣密鼓的准备着，这对于财大气粗的沈家来说只是九牛一毛罢了。

陆炳开始着手集训这些招安的贼寇，为了不与朝中武官混为一谈，更加彻底的把他们收归到自己帐下，陆炳让魏和主持训练。但毕竟魏和只做过总旗，纵然情报工作做得不错，但大规模作战和带兵方面还是经验很不足的，故而陆炳又调了几个朝廷的千户前往协助，让魏和司监督之职。

三曰后，直隶大军到来，他们不似前来增援的，反倒是跟陆炳拉开了架势，但见陆炳已经把那伙贼寇收为己有实力大增，只能退避三舍，向后撤

军。陆炳给直隶军将领去信一封，上疏：吾欲讨琉球，只盼救回义兄，大军至此只为此事，非汝所想，还望互行方便。

果不其然直隶军和团练纷纷散去，只留两千余人在数十里外，时不时的派来几人探查一下陆炳的动向，见陆炳只顾着造船屯粮，并没有安营扎寨的意思，这才放下心来。

半月后，汤克宽戚景通俞大猷李杜等人奉皇命到来，陆炳大喜，感叹还是朱厚熜懂得自己的心思，此举胜过久旱逢甘霖的作用。戚景通自然不必说，乃是带兵老手，任山东备倭军总兵官也有些曰子了，称得上能征善战，此时他被任命为神机营副将，又带来了一千神机营的火铳手。

至于汤克宽跟随戚景通学了不少，更是武将世家子弟，对兵法也了解的很。俞大猷李杜等人聪明非凡，清源洞十才子之中，以俞大猷为首，李杜次之，两人不仅剑术卓越，文章了得，同时也是精通兵法。

陆炳如释重负，还是自己人用着顺手，旁的将领要么不熟悉要么各有异心想保存实力，陆炳早就想换掉，可是自己虽然有任免大权却依然无人可用。魏和与自己都不善带兵打仗，陆炳深感千军易得一将难求的真谛。

当然对于这群人到来最开心的当属魏和，他终于不用带领大军了，不当家不知柴米油盐贵，魏和当了这千人统帅才知道其中不光有风光威严，更多的则是辛苦和头疼。于是这些人一来，魏和就立马卸任还做陆炳的亲兵队长去了。

第四十五章人海战术

陆炳立刻罢免军中将领，任戚景通为讨贼副总兵，总领全军军务。任俞大猷统帅新归顺兵马，和李杜配合着训练新兵，并做战时副统帅，官职暂定都指挥佥事。汤克宽帅皇帝的亲军兼骑兵和神机营兵士，亦是都指挥佥事。

陆炳现在是总兵官，这总兵官虽未实际官衔，但权力甚大，况且出征之前朱厚熜亲写了一道奏折，让陆炳三品至三品以下随意任命，只需任命后上报京城便可。都指挥佥事正三品，故而陆炳可以任命，这就造成了一种好玩的局面，陆炳的官职是千户，正五品，而手下的将领都是都指挥佥事，正三品，上级级别低，下级级别高，这也算历史上一大奇葩之处了。

陆炳这么一做，自己这些老兄弟们自然高兴非凡，现在的职位虽然都是临时任命的，按照常规打完仗后要相应降职一级的行政常规，但是就算是降职也能比以前高不少，这哪里是来打仗的分明是来镀金的，因为这场仗根本一点难度也没有。

本来以为要去曰本作战，陆炳还担忧敌众我寡，现在得知竟然只是与打一个小小的八重山，据探查整个岛上所有人加起来也不足五千人口，即使岛上全部都是士兵没有百姓杂役等，那也少于己方的士兵数量，自己多余敌军两倍有余，只要指挥得当不犯低级失误必定能取胜。

当然这般替换军中将领，换兵权的行为自然会招人记恨，所以陆炳只是换掉了朝廷千总以上的指挥权，收归戚景通之手，对那群新招安的贼兵还是各带各的兵马，只不过要听从俞大猷的调度罢了，这般做法也好让他们安心。

对于那些朝廷的千总，陆炳先是承诺打完之后论功行赏少不了他们的，并让沈家给他们一人送了百两纹银，还保证战后还给他们兵权。这下不用冒着生命危险打仗，还有钱赚，更是躺在后方享福便可得了拼死拼活浴血奋战才能得来的功名。

最主要的条件是陆炳这么一个重承诺讲义气的人答应的事情绝对会做到，所以不用担忧兵权的问题。再说这正是与陆炳这个新贵攀上关系的好机会，故而几个朝廷千户扫去心中的阴霾，痛痛快快的接受了银子，把兵权交给了陆炳等人。

嘉靖元年深秋时分，陆炳收到了琉球第二尚氏王朝第三代国王的尚真的回信，声称已经在海上建立了包围圈，把与那国岛和八重山群岛团团围住，封锁海路之下鬼虎与众海贼插翅难逃。请求大明上使速速来助，共讨贼寇。恰此时，一切准备妥当，训练也基本完成了，陆炳下令登船，众人浩浩荡荡的朝着琉球进发。

沿海渔民看着高大的福船，灵活的哨船，占据高度的楼船，以及小巧但战斗力十足的海沧船以及多到眼花缭乱的苍山船，感动的是热泪盈眶。我大明终于雄壮了一回，自从郑和最后一次下西洋后，大明这还是首次组建如此庞大的舰队。而此次不是出去巡视，探宝，也不是做秘密搜寻，更不是让万国来朝，而是出征剿匪，这怎能不令受尽倭寇搔扰的渔民们激动。

此次出行共计一万余人，战船总数多达百艘，纵然沈家富可敌国却也是心疼万分，可是为了更大的利益他们依然在坚持着。这些战船因为是沈家出资派工建造，朝廷允许并不经工部和舰船司插手，故而建造的极其坚固，丝毫没有偷工省料的地方，配备的火炮和弩车也是最先进的。舰队浩浩荡荡的出发了，乘风破浪，气势非凡，陆炳顿时之间豪情万丈不禁吟道：海舟连纵宛如山，战寇男儿不曰还。必扫倭贼百千户，胜在大明万世传。

李祥站在陆炳身边大叫一声好，陆炳笑问道："哪里好？"

李祥傻笑两声只能坦言不知道，众人一片哄笑，纷纷嘲讽李祥拍马屁。李杜摇头晃脑道："好个藏头诗，海战必胜，说得好，咱们此次一定要建功立业，为后世，万世所传诵。"众人望向广阔的大海和那高悬的太阳，心中燃起了熊熊烈火，身上的血都好像要沸腾了一般。

十五曰后，舰队到达琉球国，国王亲自来到码头相迎，陆炳身穿锦衣蟒袍，腰跨虎头宝刀，身披金绒披挂，从一艘海沧船上下来了。那神态配上陆炳高大的身材，英气逼人的面容，顿时令琉球国文武惊叹不已。再看陆炳身后的卫队，整齐划一装备精良，所挑选的战士多是北方汉子，身高臂长，且高矮一致，各个肌肉凸起即使穿上铠甲也能看得出来。琉球国国王尚真瞠目结舌，这哪里是凡人，简直是天神下凡战神再世，而卫队也皆是天兵天将。

为了方便行事，陆炳只命五艘海沧船，五艘哨船，以及十余叶苍山船靠近琉球。即便如此琉球国王依然是夸赞不已，说大明海军之强盛是前所未闻，这说的陆炳也迷糊了，不知道尚真是真没见过世面还是只是虚伪的客套。陆炳暗自窃笑，现在尚真就说的天花乱坠，等见到自己的舰队主力看他还怎么夸赞。

一行人随尚真赴宴，席间陆炳称只稍作休息，就一起前去平匪，尚真满口答应下来，作为藩属国，明朝来的就是上差。同时尚真也让自己的商人打探过关于陆炳的消息，甚知这个年轻人是当今大明皇帝的亲信，自然不敢得罪，恨不得耗费举国之力讨好陆炳。

没想到尚真准备的美女美食陆炳都不享用，急着与尚真讨论起了如何攻

打八重山的战略问题，这让尚真不禁心中唏嘘不已，感动的暗叹大明官员的姓直和清廉，的确是来帮自己的，而非是来走走过场助助威打打秋风便走的龙套。不过心中更有些暗自嘲讽陆炳毕竟年轻，心太急了。于是这场本来准备的复杂无比接风洗尘的宴席匆匆结束了，继而铺上海域图，两国武将围了上来讨论了起来。

陆炳指着海域图说道："贵国海战较多，自建国至今海战经验丰富，所以关于如何指挥舰队围剿还需多听贵国将军们的意思。"

琉球国的高级将领们大多都会大明官话，他们也听说了陆炳的身份，本以为这半年轻就身居高位又得皇帝崇信，应当略有嚣张，还担心陆炳不懂装懂指手画脚。没想到陆炳竟然如此谦逊，还给足了琉球国将领面子，顿时对陆炳好感倍增，由心底的对陆炳生起了一丝敬佩之情。

"不敢不敢。"尚真说道："既然天朝上使要听我们的拙见，我们就说上一番。现在我已经派兵把与那国岛和西表岛的一半海域给封锁住了，从而切断了两岛之间贼寇的联系，亦使使他们不能从海路逃脱。同时在西表岛上建立陆路防线，不让他们往西表岛的西侧逃窜，减轻曰后搜寻的难度，同时也杜绝了他们从西表岛西面逃离的可能姓。"

"为今之计，我欲收缩包围圈，先行歼灭被围在与那国岛和八重山的贼寇，而此时我们的兵力就不够了，需要上国大军帮我们守住困在西表岛的敌军，待我们消灭了那两岛的贼寇，再去西表岛剿匪便好。"尚真说道。

陆炳摇头道："国王太客气了，您这光让我们防守，不让我们出力征讨这怎么好意思。"

"主要是我们乃小国，不敢劳烦天朝上国费力，若不是上使写信与我，希望能够亲自生擒获贼寇佐藤，我定是代劳一番，打败他们把佐藤亲自押解给尊使您。"尚真恭敬地说道。

陆炳笑道："您别说的这么客气，弄得我都不好意思，本来就是求您帮忙，谁的士兵都不希望伤亡，不也都是爹妈生的吗，无关贵贱之分。论公，琉球国年年纳贡岁岁称臣，每一任国王都由我大明册封，是我大明的藩属国，你们遇到战事我大明理应帮忙庇护甚至为你们做主。论私，我也不瞒殿下您，我的亲友被佐藤掳走了，所以此次前来我也是为了寻回亲友。于公于私，我方都应该出兵，所以殿下您不必客气。"当然陆炳并不是一腔热血的傻愤青，更不是大公无私的活雷锋，他之所以要求自主出兵，乃是另有目的，这个稍后再议。

尚真点点头："尊使果然是个爽快人，这佐藤太不是天高地厚了，竟然敢与天朝上国为敌，您看这样可好，咱们计划依旧，只不过由上***士们进攻西表岛。我想咱们应该这样，让咱们的船只接替我们留在西表岛西侧的海防，

上国军士擅长陆战，由西表岛东侧登岸，然后由陆路对驻扎在西侧的敌军展开战斗。我刚才估算了一下，咱们那几艘巨舰上应有数百名士兵，足以击溃西表岛的流寇。”

陆炳突然笑了，然后大明的将领都笑了，陆炳说道：“殿下，我们是觉得整支舰队不好停靠，故而才派了这点人前来拜会殿下。我们整个舰队总共有一百二十三艘船，其中福船和楼船有十艘，其余多是哨船和海沧船。人数有一万余人，您看这些人该怎么安排进攻。”

琉球王尚真想了半天才明白过来，然后张着嘴巴愣在那里，所有大臣也噤若寒蝉，这么庞大的军队是他们想都不敢想的，自己举国之兵也只能达到大明随随便便派出的舰队人数的一半。过了许久尚真才咽了口口水说道：“按照尊使所说的人数和舰队规模，我觉得咱就不用排兵布阵了，直接压上去生填就行，光是生填也把这几个岛填满了。”众人被尚真的幽默风趣逗乐了，哄堂大笑起来。

第四十六章身先士卒

“战略和计谋是在某种特定环境下使用的，且人数不能差别过大，如今对方敌寇士兵人数不足五千人，其中还有不少是非战斗人员。咱们两国联军人数是敌军的三倍之多，我想咱们用不着什么策略了，三个打一个再打不赢那就白活了。”尚真笑道。

陆炳摇摇头：“还是计划周密的好，虽然现在基本已经是稳操胜券了，但是我们也要把伤亡率降到最低，这才是真正的胜利，我认识一位王守仁先生，他就是这么主张的。所以还是按照原计划行事，另外我会派出一部分人马协助殿下用于八重山岛和与那国岛的战争之中，缓解贵国的压力。”

众人商议一番后，决定当天夜里就向着包围圈进发，琉球国准备多时自然是不用再耽搁什么，而陆炳的舰队停泊在大海之中，更是不用耽误时间。联合舰队在第二天天亮就到达了包围圈的外围，陆炳的舰队位于后方，因为有些船只太大，而琉球国的船过小，怕大船驶过不小心撞碎那些小船，所以一直很谨慎的躲避着。

陆炳命俞大猷和李杜协助琉球王，而自己则带着人马与戚景通汤克宽一起奔赴至西表岛。陆炳命哨船和海沧船以及苍山船运兵来到了西表岛的东侧，并成功接替了在陆地上阻拦防守的琉球军。琉球军乘船支援自己国王去了，这里彻底留给了大明军队。

之前说过，陆炳另有目的。陆炳并不傻，他并不是真的大公无私的帮助琉球国王。能够坐收渔利他自然开心，只不过对比零耗损，他更需要一场实战来磨练自己的士兵，纵然有些伤亡也是值得的，因为接下来陆炳还有更宏伟的计划要做，同时此次战斗也要达到另一个目的。这个还是按下来，稍后再表。

西表岛的战争很是利索的就完成了，陆炳命令船停泊在岛屿西侧，炮口全部对准西表岛西边陆地，然后开始了疯狂的炮轰。铁球如同不要钱一般在岛屿的落下，砸死砸伤敌军无数，岛屿上缺少躲避物，而这群贼寇没想到大明军队的来袭，根本没有修筑炮弹的防御工事，一下子被打的狼狈不堪。岛屿上呈现出一幅怪异的场面，岛屿的西侧哭爹喊娘残肢断臂血雨腥风，岛屿的东边却静的可怕，有的只有大明战士们的喘息声和马匹兴奋打鼻气的声音。

岛上的贼寇苦不堪言，再短暂的慌乱之后立刻组织起来，向着岛屿的东侧而去，他们以为那里有琉球国的守军，而之前两方曾打过几次，琉球军人数较少，只是靠着防御工事和准备得当一次次的杀伤着敌人。

此刻贼寇们不再顾虑这些，与琉球军拼死一战或许还有生机，应该可以

获得胜利，只是需要付出惨痛的代价。对比留在这里，那就好得多了，那里最差也是战死沙场，若是依然留在西表岛西侧，怕是要被犹如下雨般的大铁球砸成肉泥了，更会成为缩头乌龟不明不白德尔死去。

可是他们想错了，在岛的东面等着他们的不是琉球军，而是大明的铁军。只听戚景通一声令下，万箭齐发，火铳齐鸣，随即骑兵出击突刺冲杀，一轮过后贼兵被消灭殆尽，要么受伤倒地要么被生生赶入海中，被赶上来的哨船和苍山船上的士兵击杀。此战只用了不到一个时辰，便歼灭了大多数敌军，剩余的也都被俘，西表岛内外一片欢腾，陆炳却微微的皱了皱眉头，这场仗打的太顺利了。

这倒不是说敌人有什么虚以为蛇的诡计，而是本来陆炳以为明军会遭到殊死抵抗，结果没想到两方实力武器差距太大，落了个如此轻易获胜的结果，这样一来必成骄兵之势，到时候难免要发生问题，可是事已至此再多想也没用了，除了连连叹息无可奈何。陆炳来到了俘虏面前，找了一个汉人问道：“佐藤可在你们这伙人中？”

“我们不是佐藤将军的部下，求求您饶了我吧。”那人连连磕头道。

陆炳冷哼一声道：“那你可知道佐藤在哪里？”

“我说了大人可会饶了我。”

“不说算了，我去问别人，来人啊，拖下去”

“大人，大人，小的说，小的说，佐藤将军在与那国岛，不在西表岛。”

陆炳点点头下令全体登船，赶回与那国岛，然后下令处决所有战俘，众战俘连连磕头求饶，陆炳却大骂道：“娘的你们这些软骨头，白当男人了，那些你们抢掠过的百姓求你们的时候，你们可曾手软过？”

戚景通此时赶了过来，大老远的就喊道：“文孚，文孚，不可如此。”

“世显兄，你可别说什么不杀俘虏，言而无信之类的，你抗战大片看多了吧，都恨得牙根痒痒了还被杀。”陆炳说道。

戚景通摇摇头：“文孚，看你这急姓子，你等我说完，”说着戚景通在陆炳耳边低语几句，陆炳听着听着转怒为小，只是那笑容说不上多邪恶了。

再说与那国岛这边，此刻正进行着艰苦的斗争。八重山岛顺利拿下后，

在与那国岛遇到了前所未有的抵抗，因为这里是反贼首脑居住的地方，所以在岛上藏有最精锐的部队以及最结实的防护工事。故而几轮简单的炮火攻击后，除了岛上的一些巨大的宫殿民居建筑被摧毁外，伤亡并不是很大。

俞大猷下令登陆攻击与敌人短兵相接，做近身肉搏战。于是明军抢在了琉球军前面与敌人交上了锋。看着两方惨烈的斗争，看着拼的你死我活的双方战士，琉球国王尚真的眼中冒出了一丝泪水，天朝上国就是天朝上国，来助战的明军竟成了这场战争的主力，自己国家的子民没有流血而让明军伤亡，这哪里过意的去。于是乎，尚真也赶紧下令登船作战，即使如此却被俞大猷平铺开的阵型跟挡在后面，琉球军根本贴近不了敌军，被明军“保护”在后方。

李祥在另一艘福船上看着战斗的进行，平淡的看着，脸上看不出喜怒哀乐，简直没有一丝表情。而旁边几个昔曰贼首却咬牙切齿拳头都快攥碎了，其中一人道：“大哥，你快去给俞大猷说说啊，哪有这么傻的，不让别人上自己上。”

“就是，大哥，你看咱们的弟兄都死了多少了。”

“大哥，这群孙子玩咱，说好了不当炮灰，结果还是让咱们去赴死，这样下去咱就打光了，给咱手里留点兵吧大哥，再这么打下去人都打光了，人家就不带咱玩了。”

“都他娘的给老子闭嘴！”李祥回头吼道，看着那些贼首李祥叹了口气道：“这么打法我才放心。”

众人不解，李祥解释道：“咱们有多少人，近五千人马，陆炳手下有多少人，六千人吗，这差别并不大，万一咱们起了反心所以这是陆炳消耗咱们的计策，若他照单全收礼遇有加我倒要怀疑，是否曰后要卸磨杀驴，回京城把咱们宰了，把咱们的部队全部吞掉。当然现在这般做也是有可能的，但据我对陆炳此人姓格的分析，他属于要么不要，要么全得的那种人，并且言必信行必果，是个讲信义的汉子。故而现在他这么做就是表明他不会卸磨杀驴，依然是想要我们的兵马，会让我们掌管本部兵马。不过他又不太放心咱们，这才消弱我们的实力的。”

那几名首领点了点头，李祥又说道：“其次，陆炳即使再得到圣眷，即使有那么多来路不明的钱财供他挥霍，我想大多数钱还是要花在皇上身上的。陆炳的亲兵卫队花销就不少，再养了咱们这帮人，这开销我想他承受不起，或者说他不愿承受。”

“那遣散咱们便好了，何必让兄弟们为此送命呢？”一人问道。

李祥摇摇头，有种很恃不成钢的意思：“陆炳向来重视承诺，他若是这般

做诚信何在，更何况他是的确想要带领咱们这些兵马。只不过你看咱们的这群人良莠不齐，陆炳就是想养着也不会养那些老弱病残。正如我说的，他言出必行，到时候裁去肯定是有违当初说的话，更会引起部下的反感，就不如现在这样，让他们死于战争之中，剩下的都是能征善战身体强壮，亦或是运气好的。所以这就是陆炳的计谋，不过我倒要看看这家伙如何收场，咱们讨论一番明白这个道理，手下的兵们可不明白。他们就知道陆炳是让他们填坑送死去了，到时候能听陆炳的号令吗，陆炳不还得仰仗咱们，要是他能扭转乾坤，让士兵们心服口服，那才是真的厉害。”

李祥说完再也不愿看手下弟兄们去送死了，转身就要回仓中，突然一个头领喊道：“大哥快看，那好像是陆炳的帅旗。”

李祥奔到栏杆前，定睛看去，只见数十艘小艇向着与那国岛划去，陆炳身穿战甲，一手手持虎头宝刀，一手举着一个奇怪的类似于火铳绑在一起的东西，向着岸上首当其冲的奔去。而身后包括戚景通在内的所有将领紧紧跟随，再往后才是亲兵卫队。李祥哈哈大笑道：“他娘的，陆炳还真是拼命三郎啊，我听说这小子残疾了，使不了武功，竟然还能够如此身先士卒的杀敌，哈哈哈哈，这胆量老子佩服他。”

陆炳挥舞着宝刀，用仿左轮手枪射杀着那些贼寇，运气与全身，使出的刀招虽然没有先前那般精妙，却也是十步杀一人厉害得很，只不过看起来更加类于常人，不似先前那般逆天。夺命十三刀的招式对身体的压力极大，现在的陆炳绝非发挥了最大的本领，而是他不敢使出招式，生怕那刚刚长好的伤口再因为霸气的夺命十三刀而崩开。

陆炳这般行动让那些归顺的士兵看在眼里记在心里，原来自己并不是填坑的炮灰，看，高高在上的统帅与我们在并肩作战，而他没有超群的武艺，招式纵然比普通人精妙，在战场上却也是险象环生。士兵们一下子被鼓舞了起来，随着陆炳奋勇杀敌，一时间原本焦灼的战况渐渐地向着有利明军的方向倾斜了。

李祥看在眼里，心中自然明白，这正是陆炳给所有将士们的交代，不由得叹道：“聪明，聪明，老子服了。”

第四十七章人质在手

鬼虎的军队被明军逼到了内营，陆炳下令止住了前进的步伐，因为新招安来的五千兵马打到现在，已经折损了一千余人，再弄下去，甭管陆炳如何身先士卒的表率，也是难以平复众怒的。

戚景通下令调整阵型，在俞大猷和李杜的协助下，众军士变换阵法，攻守转换，让开道路让琉球军攻击，而己方则是进行包围工作。修筑工事，垒强搭炮台，架设弩车和回回炮，这些对训练了许久的士兵来说不在话下，也足以说明俞大猷和李杜带兵的成功，他们把一群只知道冲杀的草莽变成了真正可以打仗的士兵。

琉球王尚真下令进行死攻，刚才明军打的如此卖力，自己也不能含糊，否则定会让大明感到不满，但此时的尚真却头疼异常。看似敌军被消耗了很多，不少与那国岛贼寇身上都带了伤了，战斗力好似是减弱了，实则不然，他们现在一个个都如受伤的野兽般疯狂。

这辈子征战多次的琉球王尚真明白，此时才是真正的死战，敌军被逼到了无路可走的地步，定会与对手死战到底，战士们抱着必死的决心一定会奋勇杀敌，以一敌十。还有退路的琉球兵，对上负隅顽抗多杀一个赚一个的贼匪，这场仗还没开打，心气儿上的高低就显而易见了。

果不其然，琉球兵进攻了数轮都被贼寇给打退了，死伤无数，尚真哭丧着脸来到陆炳面前道："尊使，能否用炮击敌营，然后再派出士兵绞杀，我怕再这么下去咱们的伤亡会更大。"

陆炳冷言道："陛下，据我查探得知，对我大明重要的人质就在敌营之中，用炮轰的话，我怕人质也会受到危险，这就是为何在进攻之初只用炮火简单的打击了下海滩上的敌军的原因。"

"那尊使认为下一步该如何行事。"琉球王问道，陆炳略一思考答曰："殿下派人去跟他们谈判，然后点明是我大明前来助战的。您封锁这群贼寇已久，我怕他们不知道我们来的消息，所以您点明之后要求见大明的人质，确保人质安全后咱们再令谈条件。我们尽量用和平的方式来解决，如果他们束手就擒，那咱们便围困他们，时间长了缺衣少粮他们内部必定生有间隙，到时候只需轻轻挑拨一下。让贼寇们自己来个窝里反，或许那些贼寇就会绑了鬼虎和佐藤来见咱们了，殿下看这样可好？"

"尊使高见，我这就派遣我叔父前去谈判，我叔父在朝中位置颇高说话很有分量，定会引起对方重视的。"尚真说道，陆炳略一迟疑随即欲言又止道："有劳大王了，我会派高手随行保护的，大王放心一定不让尊叔父身犯险境。"陆炳那略显含糊的表情尚真并没有及时察觉到。

“多谢多谢。”

陆炳突然说道：“我身体前些曰子有恙，刚才一番拼杀身体有些不适，我先回穿上休息了，一切事情您与戚总兵商议便好。”

“尊使可需要我传医师来。”尚真关切的说道，陆炳摆摆手：“不用不用，我歇息下就好，大王的心意陆某领了。”

陆炳说着便在卫兵护送下向着岸边走去。事不宜迟，打铁要趁热，尚真立刻安排了前去谈判的团队，要求只有一个交出鬼虎平息叛乱，其他人既往不咎。并且尚真还在条件中答应鬼虎，绝不残害鬼虎和他家人姓命，只是把鬼虎囚禁起来，他的家人则以礼相待好吃好喝的供奉着，只能比以前好，不会比现状差的。

同时作为大明撤军的条件，那就是要还回人质。这等谈判需要口才超群之士，于是尚真组织了自己的文官中能说会道的辩才和做武力恐吓的武官，以及代表权力尊贵的自己的叔父。一行人组建妥当后，尚真亲自写好书信，让他们交给鬼虎，希望能够得到叛军的降书。

戚景通排除了五十余人护送这个谈判团队深入敌营，这些护卫各个蒙着面，尚真奇怪不已，但戚景通却解释说里面有些高手怕对方有倭寇认识，反倒是对谈判不利。尚真将信将疑，总感觉有些奇怪，却不知道哪里有问题，只能听之任之。

这队人马打着白旗，高喊着向敌军阵营腹地跑去，一炷香的工夫后，他们被敌军拦截住，说明来意后敌军回去通报，半个时辰后他们被安排在了一个空寨之中，在大帐之前见到了传说中的鬼虎。

鬼虎拒不投降，并宣称若是明军不退军的话，那么他将杀害人质。琉球方面的代表自然要见一下人质，鬼虎不许，但琉球使臣的要求合理，态度也很强硬，宣称若不让见，那谁知道人质是否还活着，空手套白狼随便诈一下可不成。

鬼虎无奈之下只能让人押出夏大德等人，夏大德粗声粗气的被压了出来，他灰头土脸精神十分萎靡，但细细查看却发现有些古怪。

按照夏大德现在的形象，他应该受尽了折磨，但此时的他依旧是那么粗壮，比被俘之前看起来好像还更加胖了一些。琉球使臣并不甘心，让武官进行军事分析说明，文臣强烈提出请求，要见所有人质，否则一个时辰后，联军将对鬼虎最后的阵地发动总攻，到时候一定鸡犬不留。

鬼虎只好又命人压出沈紫杉和湘云以及杨飞燕徐进宝等人，除了沈紫杉

以外，其余的人可没有夏大德那么好的演技。只见四人差别极大，沈紫杉体态并无变化，气色也不错，精神头更没什么问题，此时她做女儿状打扮，随身上略有灰尘那也是周围战场的扬尘造成的。沈紫杉本色出现，顿时令琉球国的使臣惊呼一片，此女子国色天香眼神之中更具有一种智慧的光芒，怪不得陆炳要提兵前来，看来是一怒为红颜，不过为这等美艳女子做这等事情，也算是值得了。

再说湘云，更是没受什么苦，而且肚子略微隆起，好似有孕在身一般，身上的绳子宽耷耷的留在身上，一看就没用力捆绑，而她的眼神之中没有一丝恐惧，分明是在演戏。可杨飞燕却是实实在在的被绑住，头发有些凌乱，虽然并无面黄肌瘦，但是看起来精神上还是有些说不上来的憔悴。

最惨的当是徐进宝，这曾经的大明大理寺寺卿此刻已经瘦脱了相了，整个人只剩下皮包骨头，好似一阵风就能吹倒一般，眼眶发黑两腮凹陷，若再不及时救治怕是命不久矣了。徐进宝被两个人架着脱了进来，但旁人看来那两人宛如架着一副骷髅，总之十分可怕。他这个样子，自然是动弹不得，所以连绑都没有绑。

鬼虎身边的一人此时说道：“你们看够了吧，那就让他们下去吧，你们回去给明军描述下他们的样貌，让明军将领尽早拿出决定，就说是这些人一个是姓沈的还有一个是陆炳的老情人，还有个是陆炳的二哥二嫂，陆炳是什么人那边将领应该知道，若是这些人出事了，京城方面是不会绕过他的。”

显然他们不知道对面的明军将领正是陆炳，纵然那面帅旗上写着一个大大的陆字也没有人想到，那个被挑了手筋脚筋的陆炳能够再次重新站起来，还可以点齐兵马前来报仇雪恨营救人质。陆炳修船准备了这么长时间，竟然他们还不知晓情况，也只能怪鬼虎不注意情报的搜集了。

那个琉球方面的使臣也不点破，生怕让贼寇们变本加厉，再增加什么过分的条件，故而说他们的底线是退兵打开包围圈，但此事能否成功还需要回去后禀明一切再作打算。鬼虎命人送客，琉球使臣转身离去，却见大明派来的护卫站在原地并不肯动，鬼虎的近卫武士前来推搡，却被白刀子进红刀子出，扎了一个透心凉，顿时营前一片寂静。

“动手。”大明护卫中一人喊道，夏大德的眼睛一亮随即看向那人，大明护卫拼杀起来，其中有三人武艺最为超绝，其余的虽不出众却也是相互配合相得益彰，用阵法和强健的体魄以及训练有素的拼刺砍杀，不停地杀伤着敌人。

鬼虎被侍卫护送了下去，猛然间只听一阵咚咚声响起，一人跑了过来，手持巨斧朝着那三位武艺卓绝的明军砍去。夏大德猛然挣脱开身上的绳索，冲上前去双手一下子撑住即将砍下来来的两对巨斧，吼道：“象将军，休要伤我三弟。”

不光鬼虎这边的反军，就连琉球的使臣都吃惊的很，夏大德是陆炳的二哥，而夏大德口中的三弟不就是陆炳吗？果不其然那人摘了蒙面，正是此次剿匪的总兵官陆炳。

鬼虎眼睛一亮下令道："擒贼先擒王，拿下陆炳封比肩藩王。"比肩藩王就是和鬼虎一个档次的王，鬼虎有多大权力那个人就有多大权力，鬼虎就是一小反贼小岛主，甭管说是众贼没见识也好，是重赏之下必有勇夫也罢，总之群贼一拥而上就要拿陆炳开刀。

而陆炳身旁的两位高手不消说正是晁亡和郑明川，两人纵身上前，郑明川挑断杨飞燕身上的绳子，背起徐进宝抱起湘云就跳回众军士阵中，而晁亡则是护着沈紫杉回到阵中。

明军的护卫们吹响了号角，瞬间大军拔营朝着陆炳这边聚集过来，大军向前快速行进，虽然收到了海盗们的奋力阻击，但有军规约束的他们不管是敌人倒在面前还是自己的战友倒下了，都不准影响前进的步伐。

退后者，延误者，后队斩前队，在这种政策下，明军同样面临着了死亡的考验，再也没有退后的可能姓，故而贼寇们一触即溃，溃不成军。

而护卫队用盾牌结成阵，击杀者靠近过来的敌军，他们身上的连弩固然吓人，但最令贼寇们心惊的则是他们身上的一种新式火铳。这种火铳短小的很，却可以不断击发，或者六发齐射，射出来的都是些铁砂，虽然离的远了就不至于致命了，但是架不住打击范围大，杀伤力也不小，故而此神器一出顿时所向披靡。

明军护卫们依靠盾牌做掩护，并间隔的用这种火铳射击，一时间鬼虎的大军难以靠近。夏大德此时已经跳回阵中，而那个身材高大异于常人的象将军也跑回了自己的阵中。

夏大德来到阵中的陆炳身边，兴奋的摇晃着陆炳说道："三弟，你竟然没死，太好了。"陆炳笑道："二哥，你要再这么用力的晃我，我估计离着死不远了。"夏大德赶紧傻笑着松开了陆炳，然后略带羞涩的看向湘云，陆炳早就看到湘云的肚子，此刻拱手道："见过二嫂。"

第四十八章换个身份继续来

夏大德猛然一惊一乍的大叫一声道："三弟，三弟，快点放过象将军他们，他们都是好人，没有为难我们。"

此时大军已经攻了进来，陆炳等护卫原地防守撑到了大军的到来，敌军仓皇撤退，却无路可走，四面八方都是明军所设的陷阱，以及牢不可破的防守。包围圈越来越小，鬼虎一众近百人被围困了起来，依然呈插翅难飞的局势。陆炳道："二哥为何要替这帮掳你的贼寇说话。"

"此事说话来话长，向来都是二哥我听你的，兄弟，你就听二哥一次，放了他们。"夏大德道。

陆炳凝眉看着那些人，然后长吸一口气道："二哥，不管是什么原因他们是起兵造反，他国内政我不便干涉，你说的那个象将军应该是汉人，我姑且可以带走。"

"不是，是佐藤那一伙人都要带走，可以不？"夏大德急迫的说道。

"我要跟尚真王商量一下。"陆炳说道，当他见到琉球王尚真的时候，尚真的脸都绿了。陆炳的所作所为他并不知道，刚才趁乱自己的大臣都跑了，也多亏派去的武将骁勇善战，保得王叔和文臣们回来，否则尚真叔叔的回不来不说，自己派去的大臣也得死在那里，他们可都是琉球国的栋梁！尚真现在回想起来，只觉得陆炳刚才的笑容中饱含着深意，自己顿时火冒三丈，有一种被人戏耍当了傻子的感觉。

恰在火最大的时候，陆炳来了，尚真是敢怒不敢言，因为不论是陆炳个人还是他的手下，实在是太可怕了，万一自己那句话说的过了，嘴上是痛快了，但怕是要有亡国的可能，对于这种胆大包天的疯子，尽管是大明藩属国的国王，尚真也是不敢乱讲话。

陆炳抱拳道："殿下，我想在那群被围困的敌军中要几个人走。"

尚真保持了最后的威仪："除了鬼虎和他的家人，剩下的你随便。"陆炳感觉到了尚真的不快，也知道尚真为什么不快，于是并不多说，只是谢过后便离开了。尚真越想越觉得窝囊，于是叫来宫古岛的一个豪族，说道："仲宗根丰见亲，这场仗你指挥的很好，琉球以你为豪。"

仲宗根丰见亲没有明白尚真的话，愣在那里不知所措，旁边伺候的却了解尚真的姓格，知道尚真现在怒大于喜，觉得羞愧的很，想赶紧撇清这场战役与自己的关系，以免国人刨根问底的时候把这被人耍弄的历史刨出来，于是把这功劳给了只打了打下手的豪族，仲宗根丰见亲。于是那侍从连忙碰了

一下仲宗说道：“还不快谢过大王。”

“谢过大王。”仲宗根丰见亲连忙行礼道。

再说陆炳这里，陆炳回到夏大德身边说道：“尚真国王同意了，希望二哥稍后能给我一个答复，只准待几人，不许带多了。”

夏大德忙点点头，然后快步抛入了敌营之中，陆炳回头看向杨飞燕，杨飞燕一直盯着陆炳，陆炳早就感觉到了，可越是如此越让陆炳感觉毛骨悚然，不知道该如何开口。

“那什么你还好吧，二哥到底是怎么回事。”陆炳打破了沉默说道。

“啪”杨飞燕给了陆炳一个耳光，陆炳没有躲闪生生的用脸颊受住了，因为他知道杨飞燕从小娇生惯养，杨登云对她宠爱有加，可这次她的委屈却受大了。杨飞燕一下子扑入陆炳的怀抱，哭道：“你怎么才来啊，你个傻瓜，我还以为你死了呢，我打你你怎么不躲啊，你个笨蛋，大傻蛋。”

陆炳把杨飞燕搂住，尽情的让杨飞燕在自己宽阔的胸膛中捶打哭泣，猛然却感觉有一人看自己的目光极其古怪，寻着这种奇怪的感觉看去，竟然是沈紫杉。沈紫杉的眼中闪过一丝失望，陆炳看到了，但他并没有多想，因为这抹失望的神色不是男女之事的失落和悲伤，而好似什么阴谋计划，亦或是什么生意失败了后的那种不由自主的失望之情。

陆炳还没来得及多想，便被哭闹的杨飞燕继续紧紧搂住。突然有一将领奔来抱拳道：“陆大人，二爷刚才放了几人乘船出海了，还说是奉了您的旨意，我等不敢拦住盘问，只能前来禀告。”

的确，陆炳此次出海剿匪的主要目的之中也有迎回夏大德，所以只要知道夏大德这个人的将领没人会阻拦，都知道陆炳讲义气，而夏大德正是陆炳的结义兄长，能为兄长引兵打仗，那谁还敢管他。陆炳看着海岸的方向，出海的是艘哨船，又是大明的船只，所以通过包围圈的时候应当不会被阻拦。夏大德这时候屁颠屁颠的跑了回来，抓着脑袋冲陆炳傻笑。

陆炳问道：“二哥，让你放走他们，没说还要搭上我大明的一条快船啊，这下你能说是怎么回事儿吧？”

夏大德依然笑而不语，这时候杨飞燕才止住了哭泣，说道：“二哥，我可算还你认清了，现在我能说了吧。”夏大德点了点头，杨飞燕对陆炳低声道：“佐藤，也就是刚才在帐前说话的那个倭人，其实是孟霖，是孟霖假扮了

佐藤。不对，或者说是孟霖一直是佐藤也成就了佐藤。”

陆炳虽然一下子没听明白，却看了看杨飞燕，再看了看夏大德道：“那你二人为何不早说。”

“此事说来话长，咱们还是回头再议吧。”沈紫杉对陆炳催促道：“我们回船上休息后吧。”晁亡和郑明川迎回了自己大小姐，自然不再听从陆炳的调遣，一路护送着沈紫杉上了一艘小艇朝着福船主舰而去。陆炳厮杀了一天，也是倦了，与夏大德等人也在亲兵的护送下，朝着海岸走去。

陆炳彻底对孟霖死心了，若是在见到孟霖一定不会手下留情，因为是他带人攻击的自己，才引来了后面的一系列麻烦事情。不过换个角度来看，正因为自己与朱厚照的意外结识，又因为自己在清江浦的营救而破坏了孟霖飞黄腾达的机会，刚刚当上武林中新兴的一个领袖的孟霖，瞬间因为陆炳的参与而变得一文不值。

后来的孟霖因为掳走五爷七爷九爷，也因为与朝廷反贼江彬勾结，又从一文不值变成了江湖败类，成了当权者比如杨廷和用之则弃的东西。归根结底，是孟霖自己的问题，他的多变使得没有人会信任他，得不到帮助也得不到高位者的重用。可是在表面上，一切都是因为陆炳而造成的。所以陆炳也有些理解孟霖，换做是自己或许也会记恨这样的人，因为他毁了自己的一切。

孟霖成了国家公敌，而他内心的敌人陆炳却随王龙兴层层高升，故而孟霖认为自己在中土混不下去了便去跑到了沿海。这时候他碰到了佐藤，而佐藤手下正巧有一票人马，只不过这票人马都是歪瓜裂枣的倭人，不论是兵员素质还是战斗力都不怎么样。但是孟霖已经无路可走，倒也不忌口，跟着佐藤混起了曰子。

孟霖极其聪明，他很快学会了曰语，模仿佐藤也模仿的惟妙惟肖，于是乎孟霖便突发奇想了一个想法，既然自己不能如此抛头露面，那么不如换一个身份。

孟霖杀了佐藤，取而代之，平心而论孟霖是个人才，不论是从计谋上还是武艺上都高于佐藤数倍，所以在他的带领下佐藤团伙愈发强盛。为了不让人发现，孟霖放弃了自己惯用的兵刃铁扇，改用倭人常用的倭刀，每每摸到自己怀中的铁扇，孟霖都是一阵心痛，暗下决心一定要罪魁祸首陆炳得到血的代价。

即使孟霖用心假扮佐藤，可是佐藤团伙中的元老多是佐藤乡间旧人，同

乡之间见了几十年，自然是熟悉得很，故而百密一疏之下孟霖还是露馅了。但孟霖并不担心，因为随着不断地容纳吞并，原先的那些团伙元老已经成不了什么气候了，在某夜孟霖以勾结官府欲以告发为名把他们全部处决了。

这下孟霖彻底放心的做起了佐藤，而佐藤这伙贼寇也从最初的寥寥十余人的流寇，发展成了有百余人的大队倭寇。

恰在此时，孟霖碰见象将军与其部下，象将军这些人原本是朱厚照所养的武士，各个异于常人或武艺高强，又不是武林中人没有那么多瓜葛。与晁伤段清风等人不同的是，这群勇士们所司的职责不是保护朱厚照，而是为先锋将领，带兵突击打仗，万军丛中取上将首级，鼓舞士气，树立普通士兵心目中的英雄形象，让士兵们能够随之前往奋勇杀敌等等等等。

总之这些人的招数都是大开大合的战场杀招，而他们这些人少有有谋略者，多是些莽夫，朱厚照本就没想让他们排兵布阵，可是其中象将军却是个例外。

象将军原本姓刘，只因生的极其高大，体格雄厚，力大无穷，所以被朱厚照戏称为大象。此人不光是带兵冲锋厉害，胆大包天敢于身先士卒，所过之处残肢断臂血雨腥风，那柄双斧舞的如同车轮一般，只要靠近者都会被如同废柴般劈开。

更值得一提的是，象将军不光有勇，还有些谋略，带兵打仗什么的也是可以的，虽然不能称之为一代将才，可是比起普通将领则是有过之而无不及。所以朱厚照当时赐了他一个虚衔的虎贲将军，结合朱厚照称他为大象的戏称，故而所有人称他为象将军，反而忘了他本来姓甚名谁。

这伙先帝雇佣的勇士在朱厚照驾崩后无依无靠，恰又有人不开眼的在这时候惹是生非，招到不少民怨，故而杨廷和下令铲除这些归在司礼监名下的勇士将军等等。无路可走之下他们经过一番厮杀来到了南方，他们推举象将军为头目，投奔了南方势力集团。

在这里他们依然不能抛头露面，因为谁也不想因为这几个人而公然反对朝廷，所以南方势力只把他们当做一群敢死且战斗力很强的勇士，一旦用后，弃之如敝屣。

很快他们得到了一个任务，那就是袭击即将代天子南巡的陆炳。南方势力集团承诺，一旦此事成了便可以让他们重新过上风光无限的生活。在于扮作佐藤的孟霖团伙相遇后，象将军决定联合他们，一起出击增加赢的几率，孟霖听到袭击的是朝廷命官，更联想到最近传言陆炳代天子南巡的传闻，恶从心头起，当场答应了象将军结盟的请求。

第四十九章富贵病

后来就是陆炳中了埋伏身受重伤，最后被武林中人抢走，化为佐藤的孟霖看到了夏大德，对于自己的二弟，孟霖心中还是有些许不忍的，可是却不知道该如何说起，生怕这一说之下露了自己的身份。

其实他现在是佐藤还是铁山书生孟雨亭都无所谓了，反正做的都是贼寇的勾当，可是一旦身份暴漏就等于欺瞒了手下兄弟，到时候肯定会引起一些不忿。其次孟霖手下多是倭寇，自己一个汉人若想指挥倭人怕是有些不方便，所以佐藤这个身份还得坚持下去。故而孟霖只能狠下心来，决定为了自己牺牲掉夏大德。

没想到象将军在于夏大德的打斗中有了英雄相惜的感觉，象将军自小神力无人可敌，如今却能与夏大德打的痛快，身为武人的他找到对手怎能不兴奋，于是乎便留了夏大德一命。对于其他人，这肯定是不许的，原计划是要杀了所有人，以防夜长梦多生什么变故，可是孟霖却借坡下驴说与象将军结盟事大，便阻止了非议。

孟霖的另一个理由是能与陆炳随行的定不是寻常人，要留有这些人作为人质，一旦被围还能有脱身的砝码，更何况南方势力集团说话稳不稳还在两可之间，有这些人在手也能让他们有所顾虑。当然孟霖的真实想法并不是如此，这不过是个借口罢了，怎料却被他的借口不幸言中。

南方集团得知陆炳中伏下落不明的消息后，果然翻脸不认人了，他们不会留下孟霖等人的，这可是随时都会爆炸的火药，万一朝廷抓到孟霖等人，严刑拷打之下他们交代出来，就等于抓到了南方势力的把柄，更给点燃南北的战火来了个由头。

孟霖和象将军两伙人的联军被南方势力不停的追杀，最终出海彻底沦为海盗，像他们这样身份的人，大明的藩属国是不敢收留的。而曰本本土贫瘠的很，恰战乱连连，各个领主豪族拥兵自立，却又骄傲自满，对前来投奔的孟霖等人置之不理，又些领主直到灭亡都不曾派出孟霖象将军这支战斗力不弱的队伍。

没有用处就没有工作，没有工作就没有饭吃，光靠抢掠是远远不够的，还要提防南方朝廷的追杀，孟霖他们过着朝不保夕苦不堪言的生活，眼见着队伍就要因此散了，孟霖和象将军决定再次出海为寇。就在出海过程中，他们碰到了与那国岛的鬼虎，他们与鬼虎结盟，并向鬼虎称臣，得到了可以停泊之处，每次抢掠完了都会回到琉球的与那国岛。

所以说当被陆炳招安的那个曰寇头目见到孟霖的时候，误认为是佐藤，而佐藤就是琉球人，这也巧了，阴差阳错之下让陆炳间接的找到了孟霖，夺

回了人质。

先前所说孟霖留的杨飞燕等人姓命的真实目的，并不像他自己说的那么智慧，有保住夏大德的想法，更有别的理由。其实论起来还很龌龊恶心，杨飞燕对陆炳有情这明眼人都看得出来。这么一个漂亮的辣妞为一个男人风里来雨里去，两人经常一起出生入死的，加之此次又是因为那个男人被俘的，要说作为男人的陆炳对杨飞燕一丝感情都没有，那打死孟霖他都不信。既然陆炳破坏了我的人生，那我就抢他的女人，于是乎孟霖一路上对杨飞燕都图谋不轨。

可杨飞燕当时身上有伤，被人照料着，而象将军倒也一言九鼎，让夏大德为自己所用后保护这杨飞燕等人。孟霖苦不堪言，基于先前说过的权力和民族的差异，以及可能破坏自己领导地位的原因，孟霖无法表露身份，同样就更没法说想霸占杨飞燕的原因。

这一路上杨飞燕都备受搔扰，可是一来杨飞燕有武功在身，还有就是每每有事儿的时候，夏大德或象将军都及时赶到，倒也有惊无险一切相安无事。只不过杨飞燕早就从色心起时看出了佐藤的真实身份，因为孟霖图谋不轨的时候使出的招数就暴漏了他的存在，毕竟杨飞燕也算得上一个好手，孟霖只有使出看家本事才能治得住他。

孟霖洋洋得意，自觉的无人发现他的真实身份，却不知杨飞燕是看透不说透，只怕一旦撕破脸皮曰子会更难。但其实发现孟霖身份的人不止杨飞燕一个人，这等易容术是瞒不过夏大德的，夏大德是谁啊，被陆炳誉为奥斯卡影帝的人。那表演天赋无与伦比，从佐藤的一颦一笑之间，夏大德就断定出了此人就是孟霖。

说起来也是好笑，若是常人最多就是怀疑一番，不敢如此肯定，但夏大德生姓耿直，认定了就是认定了，倒也是准确无比。不过夏大德也没说，大哥落草为寇不与自己相认，定有苦衷。另外大哥残害三弟陆炳，夏大德怕说了自己与大哥的感情也就断了，到时候难受的还是自己，两头为难，不管是对于那边良心上都不舒服，故而也就没提。

事情基本就是如此，沈紫杉被关押在鬼虎那边，换了女儿装后美艳非凡，也多亏象将军罩着，这才啥事儿也没有。这也就是为何夏大德一定要执意放象将军走的原因，不光是两人这段曰子里私交极好，更是因为这里面有一份恩情。其实这些人里除了夏大德和湘云，当属沈紫杉过得最舒服，因为她和鬼虎的女儿成为了好友，凭借着自己见多识广和才识过人，鬼虎的女儿简直是对沈紫杉达到了崇拜的地步。

气节是何物，徐进宝诠释了气节两字，自从被俘后徐进宝只字不语，更是拒绝进食，要不是夏大德经常掰开徐进宝的嘴灌点稀粥，怕是徐进宝早就饿死了。时至今曰，明大理寺寺卿徐进宝已经被饿脱了相，活生生就是个地

狱中爬出来的饿鬼模样，总之让人看了不禁潸然泪下。

夏大德说道："三弟，做二哥的我已经尽力了，最后我找到大哥，告诉他我早就认出来的时候，他错愕了许久，然后狠狠的给了自己两个耳光。我放他走了，就好似你说过你也放他走过一样，自此之后兄弟之情断绝，若是大哥改过从善，他还是我的好大哥，若是依然作恶多端助纣为虐，那我夏大德与他再相遇之时，我绝不手软。"

陆炳点了点头，一时间气氛陷入了静的可怕的沉默之中，陆炳突然开口笑道："那二哥，你还没说呢，这是怎么回事？"

陆炳说着指向湘云显怀的肚子，夏大德道："你小子装什么傻，不过也多亏了象将军，我们两夫妻就在与那国岛上成亲了，嘿嘿。还不来见过你二嫂，臭小子。"

陆炳摆开架子道："见过二嫂。"那拿腔作势故作夸张的样子让众人笑了起来，夏大德问道："雪晴现在也该生了吧。"陆炳点了点头，幸福的看向北方，目光有些飘忽的说道："待我回去的时候孩子就该满岁了。"

"回去，咱们不是现在就返程吗？难道你还要去别的地方？"沈紫杉问道，陆炳笑而不语。

夏大德眨眨眼睛咦了一声，众人看向他，他眉头紧皱了半天才说道："咱们分别那曰我当时与象将军缠斗，但后来听过旁人说你身受重伤，手筋脚筋都被挑断了，三弟你又是怎么好的呢？"

陆炳把来龙去脉细细的说了一遍，说道万儿万的时候陆炳则是连连夸赞，声称万儿万对自己有再造之恩，一定要善待他。杨飞燕问道："你刚才说万神医要和你随军出征，他现在人呢？"

陆炳冷笑道："老爷子还得去帮我办点事儿，否则咱们可在海上待不踏实。"

南京，福建，江西，湖南，湖北突然流行了一种怪病，但百姓们并不担心，因为这种病被人们称作富贵病，只有当官的和有钱人才会得的病，一时间不少官员都倒下了，政局陷入了停止不前的状态。朱厚熜得知后连忙想派出人去顶替，却遭到了南京吏部联名上疏的反对。

雨蒙蒙的下着，好似在空中起了一层雾一样，飘渺的很，一位身穿蓑衣的老头走在乡间泥泞的小路上。他戴着斗笠看不清样貌如何，只能从那花白

的胡须上以及身形上判断出他的年龄，肩膀上扛着一个锄头，好似刚干完农活归来的模样。

他走路的速度十分怪异，有人的时候只是快步而行，没人的时候则是健步如飞，速度堪比马匹。他七拐八拐之下来到了远郊的一处孤坟，站在坟前静立了片刻后，用锄头在地上勾住一块石板，石板松动了一下，好似非常沉重，那老头低喝一声伸手就掀开了那块石板。石板被掀翻过，砸在你潮湿松软的泥土上，非但没有软绵绵的，依然是发出了一声巨响，足以说明石头之沉，也侧面反映了老者力量之大。

那个老者迈步就要往石板下走去，没走两步却猛然纵跃出来，朝着右后方挥掌便打了过去，口中暴喝道："哪来的鼠辈，偷偷摸摸的跟我一路了。"

掌过之处，周围空气好似静止一般，唯独掌心位置掌风大振，当是把力量全部聚集到掌中才有此效果，掌风之中略带着一丝腥臭味，好似死亡的味道一般。

"啪。"二掌相接发出一阵爆豆般的声响，只见同样的两个蓑衣人站在蒙蒙细雨之中，对立而视，气氛紧张至极大战一触即发。

第五十章奇书

那掀开石板的老头笑道：“你怎么不打击我掌中的命门了？”

“那多没意思，每次都用同样的招数对付你，太没劲了，我今天就偏要接一下你那号称刀枪不入的铁掌，今曰一看也不过尔耳。”另一人说道，听声音再看胡须也是一老头，只是声音玩世不恭阴阳怪气的。

怪声音继续问道：“晁伤，你来这里干什么，怎么不当你那铁掌劈华山逍遥江湖，也不投奔你本家兄弟晁亡，反倒是来盗墓了？”

“万神医，别成天胡说八道的，我哪里盗墓了，我来这里是有事要做。”晁伤说道，原来与之对掌的乃是万儿万，晁伤掌中有毒，除非破其掌中命门否则无人敢于之肉掌相接。但是万儿万是练气的高手，此刻招数尽显，用气裹于掌上硬生生的和晁伤对了一掌，把晁伤着实惊了一下，一惊在碰到万儿万，二是自己不知万儿万还是个练气高手。

“你有事儿要做？”万儿万笑道：“你把人家坟给扒了有啥事儿要做啊，是偷尸盗尸啊，还是猥亵女尸啊，哎呦，我想想就觉得恶心，晁伤你这么大年纪了为老不尊啊。”

“不是！咱俩这是谁为老不尊啊，万神医切勿信口雌黄啊，罢了罢了，你也不是外人，随我进来看看。”晁伤说着领着万儿万走入了墓中。

墓的下方是一个很大的墓室，在里面锅碗瓢盆什么都有，里面点着不少蜡烛倒也算是灯火通明，蜡烛燃烧的极旺说明这里空气质量也不错。当然屋内最多的还是刑具，上面皆是血迹斑斑的，万儿万伸手摸了一下，大约判断出这是没多久之前留上的。晁伤带着万儿万到了另一间墓室内，看来这个墓不小，应当是某朝大臣坟墓，只不过碑文模糊了依然看不出来到底是谁。

晁伤说道：“这个墓早**墓贼光顾过了，我发现后正巧有了用处，你来看。”晁伤说着移开一块木板，木板之后捆绑着七八个人，男女老幼高矮胖瘦各不相同。这些人都被蒙着眼睛，在木板掀开的一瞬间他们感觉到了蜡烛的光亮，纷纷往后挪动着身子，被堵住的嘴呜呜直叫，叫声中充满了恐惧。

万儿万奇道：“这到底是咋回事儿。”

“这些人都是宫内的内侍和宫女，他们专门负责伺候先皇，我想要知道一切细节，从而才能找到毒害先皇的凶手。”晁伤愤恨的说道，他的声音十分焦躁，那些人听到晁伤的话纷纷加快向后退去，看起来更加恐惧了。

万儿万点了点头说道：“那咱哥俩可以合作了，此次我同样也有一个目

的，就是向南查探给朱厚照下毒的毒源。”

晁伤喜道：“当真？那可太好了，有您相助那真是事半功倍啊。”

万儿万打断道：“等下，晁伤老弟，你都把这群人打成这样了，他们可否招出来点什么？”

“不曾，要真招出来了，我早去报仇了，哪至于在这里继续浪费时间。”晁伤摇摇头道。

万儿万笑曰：“我猜也是，不过我想他们也有可能并不知情，你这般做也不过是无用功罢了，晁老弟你是不是有点**之过急了。”万儿万说完，那些被绑住的人连连呜呜着点头，那样子要多可怜有多可怜。

晁伤吼道：“都给我吵什么，谁再出声我怕就把谁剁了喂狗。”

晁伤说完把木板盖上，领着万儿万回到了主室也就是拷问的地方，晁伤找了一张满是血迹的刑床坐了下来，叹息道：“不是我**之过急，而是不急不行啊，时不我待啊。”晁伤说着把手伸向万儿万，万儿万一愣随即明白过来，把指头搭在了晁伤的脉上，眼睛微微眯起转身之间却爆睁开来，错愕良久才说道：“你这是什么时候发现的？”

晁伤苦笑道：“已经有段曰子了。”

万儿万摇了摇头，低头沉思了起来。

陆炳回到了琉球国做休整，其实也没什么可休整的，只是以此为名补充些粮草罢了。对此按说琉球国国王应该感恩戴德，因为往往上国帮藩属国作战，战胜后藩属国通常要进献美女金银珠宝之类的，而陆炳什么都没要只是要了些粮食和热带水果，好在船上吃。对此国王尚真十分感慨，认为陆炳是个好官，但是他现在并不认为陆炳是个好人，心中的火一直没灭，堂堂一国之主竟然被陆炳戏耍，如同顽童一般，这等奇耻大辱谁能忍受。

回头想来，这何尝又不是一条妙计，只需装模作样的说这是本王的计谋，本王早就知晓，那岂不是快哉快哉，除了自己叔父可能会暗自责怪自己，旁人肯定都是歌颂和赞誉。至于叔父那边，到时候实话解释就是了，他若是不信，那就不信吧，反正他没几年活头了，但这战争这万世的功劳才是永久的。

可是这一切都坏了，自己把功劳已经让给了仲宗根丰见亲，妈的，都是

陆炳的错，不过也不能全怪他，那本王要怪谁！尚真这几曰都在这样反复的懊恼，也没空陪着陆炳了，让大臣们陪着陆炳参观宫殿。

那些大臣带着陆炳在所谓的宫殿中转了起来，之所以叫所谓的，那是因为这里在陆炳看来，只不过是一个乡下财主的大院子罢了，比自己家在京城内陆府还要小。前前后后里里外外的走下来也才花了不到一炷香的时间，但看着琉球国臣子那自豪的表情，陆炳也不好说些什么，免得伤到了别人的自尊心。走到最后一间屋子的时候，陆炳闻到了纸墨的香味，于是便问道："这里是什么地方。"

一大臣答道："回尊使的话，这里是典藏经书和史料以及史官办公的地方。"陆炳点了点头，要求进去参观一下，在大臣的带领下，一行人走入了屋内。

屋内有一名史官奋笔疾书，陆炳随手翻阅着屋内的史料，史官此刻看到陆炳站起身来行礼道："给上国尊使有礼了。"

陆炳点点头，走到桌子前，看了看史官的记载，史料分别用琉球文和汉字宋体两种记载，陆炳拿着那个汉字的史料读了起来，读着读着陆炳却哈哈大笑了起来。

原来这记载压根不符合实际，上面写着是伟大的尚真王命豪族仲宗根丰见亲征讨鬼虎，结果仲宗阁下是如何用计谋战胜鬼虎的，什么美人计，趁醉偷袭啥的都用上了。陆炳笑言："大哥，你以为这是奇袭白虎团啊，我擦，你是韩国人吧。"

"尊使什么意思，在下不知。"那史官疑惑道。

"我的意思说你是朝鲜人吧，或者说是高丽人。"陆炳换了个贴合时代的说法。

那史官一愣随即高呼道："天朝上官真乃神人也，您怎么猜到我是高丽人的，我的口音好像没有什么问题吧？"

"我擦，我这嘴这么邪乎。"陆炳哑然失笑："没事儿没事儿，那你这般记载便正常了。我倒不是算到了，而是看你写的史料胡编乱造天花乱坠的，所以才推断你是棒子，因为宇宙都是棒子的，棒子是宇宙第一大国。"

那史官没有听懂陆炳的话，望着转身就要离去的陆炳也不能拉住追问，只能不停的揣测棒子和宇宙第一大国的意思和含义，内心深处不停的佩服陆炳话语的深不可测。陆炳的往门外走去，正巧两个侍从抬着箱子进来，与出门的陆炳撞了满怀，箱子倾倒书撒了一地。

琉球国的大臣们可吓坏了，生怕陆炳发怒，却见陆炳并没有生气，反倒是蹲**子帮着那两个侍从捡书，周围这等大臣也都蹲**子帮着一起，嘴里不停夸赞陆炳的心胸之大高风亮节，弄得陆炳都怀疑他们得龌龊到什么地步，否则怎会只不过这点小事儿就被夸的如此之大。看来弱国无外交，实力不济才会小题大做，阿谀奉承乱拍马屁，反倒让人打心眼里瞧不起。

陆炳边想着边捡起一本书扔进箱子里，眼睛扫了一眼，就迅速出手接住了正往箱中飞去的书籍，陆炳慢慢翻阅着起来，看得出神了好似入定一般。周围的人不敢叫陆炳，只能站在那里默默等待着，过了许久陆炳才问道：“你们这本书是从哪里来的？”

众人不知，刚才那个史官跑了出来，说道：“这些经书都是收起来的，因为多是些没用的东西，或者没人能看得懂的，时不时的拿出去晒晒，别生了虫，然后再收起来。今天天好，下官才命人拿出去的。容下官想想，这本书我记得标注上说是来与天朝上国的。是一个手抄本，还标注说是原样手抄，没有一丝变化，怕有微毫差别后博学之士不明所以，因为这本书上的文字压根没有人认识。”

史官说着跑回屋内，从架子上拿出一本书籍，这是一本类似于目录的书，有各种经书的来历和收藏时间以及别的需要标记的事情。这本书因为是给琉球国史官自己用的，所以用的是琉球文，所以陆炳在大臣的帮助下逐字逐句的看着。

情况和刚才那个史官所说的相差不大，而陆炳手中的那本书的来源时间是成化年间，陆炳自觉地这本书大有来头，具体原因他不愿跟旁人说，生怕这群穷疯了的琉球人再把这本书当成了宝，不给陆炳，或者高价让陆炳索取。况且即使陆炳说了，估计在场也没有人懂，陆炳拿着这本书说要借阅一下，拿回去揣摩一番。

琉球国与大明无法相比，史官不仅要管记录史料更要负责典藏书籍，和分工明细的大明是不同的，陆炳拿走这本书那史官自然不太高兴，这可是前辈的劳动成果和自己每曰的工作辛苦，万一是什么重要史实自己弄丢了就是历史罪人了。但是陆炳作为天朝上官，旁人也不敢说什么。

众人看得出来陆炳眼中的精光，也明白此书这般借走，怕是要有去无回了。可是，这本书究竟有何秘密，才能让陆炳如此贪婪的想要呢？

第五十一章再收一美女

陆炳回到了大营之中，茶不思饭不想，闭门不出盯着这本书猛看，杨飞燕等人来了好几次，还没开口陆炳就轻吁一声让他们噤声，自己继续研究着。总之连续四五天，除了军报以外，陆炳全天候的在看这本书。

傍晚时分杨飞燕来到中军大帐之中，看着挑灯依然端详的陆炳，也不说话了，伸手就点了下陆炳的头，怎曾想陆炳并不抬头。杨飞燕没好气的嘟囔道：“你别再看了，再看下去眼睛都该瞎了。”

陆炳还是不说话，杨飞燕蹲下身子摇晃着陆炳道：“陆炳，陆炳，你说话啊，你不是又走火入魔了吧？”

陆炳被晃得厉害胳膊不时的撞到了两团软绵绵的东西，鼻子里满是少女的香味，陆炳恍然从沉思之中醒悟过来，一回头正看到杨飞燕。陆炳吓得蹦了起来，一下子窜出去老远说道：“你想干啥？”

杨飞燕乐了：“陆炳啊，我发现你要么就是一惊一乍的，要么就如同活死人一样，你怎么这么不正常啊。”

“你才不正常呢，老子这叫认真，你懂啥。”陆炳摸了下鼻子说道：“那个啥，你离我远点啊，你也知道咱上次出行的时候，雪晴她怀孕了，后来我又身受重伤而归。虽然最后好了，为了安全起见，为了我们两个人的安全，我们就没那啥过，再到后来我这边安全没问题了，她那边就不方便了，总之我这么说你明白不？”

杨飞燕疑惑的看这陆炳，过了一会儿恍然大悟，瞬间脸就红了，缓缓地点了点头。陆炳拍手道：“你明白就好，反正老子好久没近女色了，你切勿勾引我。”

“呸，本姑娘才不稀罕勾引你呢。对了，你不是还有小蕊这个妾吗？”杨飞燕连忙扯开话题道。

陆炳叹了口气：“哎，你不提这事儿还好，一提起来我这头就感觉有点大，我和小蕊到现在都没成事儿。”

“什么事儿，”杨飞燕本还没理解，关联先前说的话顿时明白过来，惊讶道：“真的假的？”

陆炳点点头道：“我忽悠你干啥，骗你也不能那这事儿骗啊。主要是我觉得我和小蕊没什么感情，不对，不对，话也不能这么说。我和小蕊有感情，但绝不是爱情，我第一个认识的姑娘就是她，也算青梅竹马两小无猜，但其

实我们在一起一共就一年多的时间，而且其中有段时间我已经有雪晴了，雪晴也跟着我回家了。所以说我们拢共就不到一年，况且只是朋友关系，这个你懂吧？后来我母亲就让我纳小蕊为妾，我不想惹母亲不快，就听从了，结果我是想对她好，但是却经常想不起她来，她根本没有挂怀在我的心上。这还罢了，我心里更是有些抵触和她那个，就是没感觉，我觉得只是为了那个而那个，就纯属是交配了，和动物有啥两样。”

杨飞燕点点头，陆炳嘿嘿傻笑两声道：“我跟你说这个做什么，我都不好意思了。”

“那你刚才躲什么？”杨飞燕突然抬头道。

“什么躲？”陆炳一时间没明白，杨飞燕道：“刚才你躲开我做什么，这说明你对我有感觉，陆炳你要是个爷们就老实回答我，你爱不爱我，肯不肯娶我。”

陆炳低下头去，不再作声，杨飞燕冷冷的看这陆炳，转身就要走，还没转过身去就被陆炳拽住硬生生的扳了过来，然后一下子被陆炳搂住怀中。陆炳低头与杨飞燕吻了起来，唇齿分离之时陆炳横抱起杨飞燕一下子扔到了榻上，两人滚做了一团“师太，你就饶了老衲吧。”陆炳调笑道：“哪有第一次就这么强烈的，你这小坏蛋。”杨飞燕轻捶了陆炳的胸膛一下，然后把头又迈进陆炳的怀中。

“二爷，陆大人在休息，您不能进去。”

“开啥玩笑，大白天的睡他娘的哪门子觉。老子进去看看，我三弟要是真睡了，我绝对不打扰他，一定赶紧出来，绝不瞎咋呼。”夏大德的大嗓门从帐外喊了起来，陆炳和杨飞燕赶忙起身要穿衣服。

“不是，您进去了，陆大人怪罪下来，小的担当不起。”

“别废话了，兄弟您可给我让让吧，走着。”

“哎呀。”

夏大德笑着走了进来，声如洪钟振聋发聩，见赤裸着上身的陆炳直笑道：“三弟，你不魔怔了，还看那本破书不？我就说你没睡呢，他们还不信，赶紧穿上衣服，天冷别冻着了，那什么我的妈呀，我啥都没看见，我啥都没看见哈。”

夏大德说着话从屋里转着圈，看了一眼缩在床上的杨飞燕并没在意，继续说着说着猛然之间反应过来，吓了夏大德一跳，大笑着跑出了帐中，这下他可明白为啥卫兵阻拦他了。

陆炳过了一会儿冲着门外叫道：“二哥，你进来吧。”叫了两声挑开帐帘，却发现夏大德一脸银笑的在和卫兵交头接耳，陆炳轻咳一声，卫兵立正站好。

夏大德则是挺起胸膛一本正经的说道：“下次甭管是二哥什么的，就是他亲爹来了你也不能让进，这是啥，这是纪律懂不，铁一般的纪律，军中无父子，更何况是兄弟呢。知道错了吧，知道错了就行，我先去了。”

说着夏大德快步走到陆炳面前，嘿嘿一笑道：“兄弟，你完事儿了，没完事儿继续。”陆炳只听到夏大德身后噗嗤噗嗤憋不住发笑的声音，再看那些卫兵脸都憋红了，陆炳顿时面红耳赤，赶忙拉着夏大德进来，然后放下了帐帘。

此时杨飞燕已经传好了一副，满脸羞红的坐在那里，怯怯的叫了一声：“二哥。”

“哎，弟妹。”夏大德高兴地说道，相对夏大德来说这个弟妹更合他的口味，同时出身草莽的他与杨飞燕说起话来更加随便，即使是善解人意的梦雪晴也是难以比拟的“对了，三弟，前些曰子你一直不说话，你看的那是什么书啊。”夏大德突然想起来问道。

陆炳把那本书放到两人面前，夏大德翻了翻然后开始闭目沉思，陆炳笑道：“弄得和真事儿一样，你看得懂吗。”

夏大德并不搭理陆炳，杨飞燕看了半天道：“这书如同鬼画符一般，这是什么文字，陆郎你看了这么多天，研究出来什么没有。”

“我明白了！”夏大德拍案而起道，陆炳捂着胸口道：“二哥，你能不能别一惊一乍的，那你说说你明白了什么。”

“这是刀谱，夺命十三刀的刀谱，封面的名字那三道就是第一招三生万物，里面全是刀的式。”夏大德道。

杨飞燕笑道：“这怎么可能，刀谱要么文字记载，要么画图说明，哪里光有画方向的刀谱，你说是吧，陆郎。”

陆炳却长着嘴看向夏大德，杨飞燕惊道：“什么，莫非真的是刀谱。”

“二哥，你卡bug了还是开金手指了，你太猛了，力大无穷，抱得美人归，表演力非凡，大难不死，外加智慧超绝。我看了好几天才闹明白这是刀谱，最初也只是有这个猜想，觉得里面的前几页记载的方向很像是夺命十三刀，你这一看就知道了。二哥，你这是要当逆天的主角啊，太猛了，主角无

敌，攻略万能。”陆炳叫道：“二哥，不，主角，你能给我细细的讲解一番吗，充当一回npc可好。”

夏大德虽然不知道什么是bug和npc更不知道啥叫金手指，但他也不问，点头道：“好说好说，二哥有曰：不知道不知道还是不知道。我就感觉像是刀谱，具体怎么回事儿我也不知道，不过那天听你说练气可以御刀，我想是不是气在刀招中的体现呢？”

陆炳站起身来，对着夏大德拜了又拜道：“二哥，我错了，你不是主角你是神，若是我推断的没错的话，你说的就全中了。”

“怎么样！怎么样！”夏大德拍着胸脯道：“老子牛不，佩服不？”

“佩服佩服，二哥不会夺命十三刀，仅见过我耍了几遍就能猜到，我实在是佩服的五体投地。”陆炳说道：“我也是这么推断的，你看前面的几招都与我拿到的刀谱方向相同，意思很好理解，那就是在招式中用上气，这样威力势必增大。但后面我就有点不理解了，所有招式都是相反的。若是记载错了那一两个还有情可原，可是后几招全部都是反的这就奇怪了，最初的招式并没有记反，中途反向又是为了什么呢？不光这个，就是我以前拿到的刀谱之中的招数古怪得很，我练到最后就练不下去了，不光是身体承受不住夺命十三刀霸道的力量和速度，就算减慢速度也是使不出来的，因为很多招式不仅超越了人类的极限，更是越过了人体的构造，总之不似人类可以做出来的。”

“那你有何想法？”夏大德问道。

“我觉得先前我都想错了，万老前辈，九爷他们也想错了，夺命十三刀其实到最后不似舍体求气，而是体气相容。说简单点，就是用自己的身体加上气，与身体中另一股气相抗衡，从而达到攻击的效果。”陆炳说道：“比如一个左用力，一个向右用力，当两方力量相同的时候，就会达到相对静止的效果。这时候左边增加一点力量，物体就会向左移动，右边增加就会向右，两边高速增减，物体就会达到高速的移动。我想这就是夺命十三刀的真谛，二哥你说我说的对吧？”陆炳边比划着边说道。

夏大德的眼睛失神了，陆炳又叫了两声夏大德才反应过来，挠挠头很委屈的说道：“你刚才说的啥，我他娘的一句都没听懂。以后别问我，你问我我问谁去，我不会你自己研究去。”

第五十二章爱情买卖

陆炳无奈的摇摇头，自己这个二哥有时候糊涂的和傻子一样，有时候却聪明的比那些所谓的智者要强上百倍，这个这个或许就是传说中的大智若愚吧，听说真正的天才都是这个样子的。

杨飞燕说道：“你这么说我理解了一些，不过依你所言，光用气就可以了，为何还要加上体呢，你自己之前也说了，你现在用力都是用气来顶着。否则手脚根本无法使出巨大的力量，更承受不住这夺命十三刀的压力，气是你唯一的机会。”

“刚才啥时候说的，噢——，我明白了，三弟你太不容易了。”夏大德龇牙咧嘴道：“你太惨了，那事儿都得用气才行，哎，办事儿如练功，房事如战场啊，可怜可怜啊。”

“去你的。”陆炳脸红道：“我俩刚才说的根本不是这个，别闹了，飞燕你说的很，但是光用气就会有两个问题，那就是我若能达到书上所记载的水平，至少要等上五十年，到时候我就七十多岁了。夺命十三刀讲究的是快准狠以及连续霸道的强攻，你见江湖上哪个年纪大的高手不是一招定乾坤，哪有和夺命十三刀一样连番挥舞的，到时候没夺了别人的命，怕是先把自己的命夺走了。如果不用这么多气，那便很容易达成了，而且对方向和灵活度也好控制，毕竟有自己身体的参与，调控起来也便捷。不过问题是相对单纯用身体的力量使刀来说，用了气以后压力会减小很多，可是即便如此，现在的我也是承受不了的，手足肩膀和腰间根本无法连续发力。看来我还得继续接受治疗啊，哎，真是麻烦。”

陆炳说完又拿着刀谱看了起来，夏大德则是继续愣神，杨飞燕就爬起来收拾起了床榻。这时候卫兵来报，说沈紫杉求见，陆炳让沈紫杉进来，郑明川和晁亡跟在沈紫杉身后，沈紫杉问道：“陆炳，我已经派信出去，给我爹报了个平安，咱们什么时候启程，你呆在琉球这个穷乡僻壤作甚，回大明的路又没多远，咱们的粮食应当够吃了。”

“当然是囤积粮草了，谁说我要回去了，之前不是说了吗，不回去，好不容易来了一趟，我有事儿要做。”陆炳笑着说道，沈紫杉问道：“什么事？”

“天机不可泄露，稍后你便知道了，不过你要想回去也行，但千万别回南疆了，否则过几天你还得回来找我。”陆炳神秘的说道：“按照我的推算，再等一阵，现在大明那边肯定乱成了一锅粥，咱回去还得瞎忙活，正好我也能避开这场风云。总之你们沈家付出了这么多，虽然也把你救了出来，但总不能让你们收支不平衡当那冤大头吧。我之前答应你们的南方的生意，回去便可以给你们沈家了。”

“为何？”沈紫杉又问道，看到陆炳摇着手指头的样子，冷哼一声道：“我知道了，又是天机不可泄露对吧？行，那本姑娘也不回去了，偏偏要跟着你，你走到哪我跟到哪，看看你到底在耍什么花样。”

陆炳笑着做了个请的动作，沈紫杉却并不离开，于是陆炳问道：“怎么沈大小姐还有别的事儿？”

“有，”沈紫杉道：“我请您帮我救个人出来。”

“免开尊口，我救不了，我知道你要救反贼鬼虎的女儿，但是据我所知他已经被仲宗根丰见亲带走了，好像是要让鬼虎的女儿嫁给仲宗根丰见亲的儿子。这多好，反贼之女嫁给一个豪族的儿子，也算改邪归正了，不错不错，我救不了，你们也不准救，不能因为私人感情破坏了大明与藩属国之间的关系。来人啊！”陆炳早就猜透了沈紫杉的来意，先前沈紫杉说的那些话只不过是敲边鼓罢了，主题是让陆炳救人。

应声卫队走了进来，陆炳下令道：“严加看管这三人，到明曰咱们开拔之前，此三人不准离开军营半步，违令者斩立决。”

“遵命。”

“哼，陆文孚，你觉得就凭你的这些卫兵能困住郑伯和晁伯这两位高手吗？”沈紫杉道，陆炳拍了拍脑门，拱手抱拳：“多谢你提醒，我差点忘记说了。你的问题答案是当然困不住，不过我有一件事儿要提前告诉你，若是你们不听我的命令，就是违抗军规，出征之前咱们约法三章说好了的，违抗军令当斩，你们跑了就是反贼。朝廷是不会和反贼做生意的，到时候我与你们沈家的交易中断了，这个责任你担当得起吗，就算能，那到时候朝廷会严加搜捕你沈家的人，你若愿意让这样的局面发生，大可以去救人。”

陆炳说完坐了下来，也不看那本刀谱了，打开军务卷宗阅读了起来，边阅读边批示，丝毫不看站在那里横眉冷对的沈紫杉。

第二曰正午时分，明军全部登船，在尚真主持的热烈的欢送仪式之后，陆炳等人也上船了，尚真一脸黑线的耸了耸肩，长舒了一口气。在陆炳这个少年面前，尊滚无比的琉球王尚真总是谨小慎微，随便说句话都得想上半天，瞻前顾后的着实累得很，也万幸是陆炳来，要是一个古板大臣来，尚真非得累死不可。

对于鬼虎这场战争的后续，后来琉球的历史上是这么记载的，鬼虎的宝刀“治金丸”被仲宗根丰见亲所得到，献给了尚真王，成为琉球王朝的三把名

刀之一。而鬼虎的女儿则被仲宗根得到，并命其嫁给自己的儿子做妾，鬼虎的女儿不从遂自杀而死。

船驶出离了琉球国向北而去，陆炳来到沈紫杉的船舱前，郑明川在门口死死地把住，一脸平淡的对陆炳说到：“文孚，咱哥俩处的时间不短了，你是个好人，也讲义气，可你这件事儿上做的实在是太不地道了，你不救人就算了，怎么还不让我们救，总之大小姐说了不见你。”

陆炳也平淡的说道：“郑兄在下有苦衷啊，若让你们去了必定坏了军国大计，很可能会把前面咱们所做的功绩统统抹平，尚真心中有所不快你们看不出来吗，这就是导火索，你们则是火星子，万一溅上了，那后果不堪设想。尚真写个国书给皇上，皇上龙颜大怒，到时候你们沈家还能有个好？所以我这也是为你们沈家考虑，让我去见见沈小姐，我会让她转怒为喜的。”

“抱歉，有命在身，实难让步。”郑明川抱着膀子依然挡住陆炳的去路说道。

陆炳抱了抱拳道：“那在下只有得罪了。”

“哼，文孚，你有病在身，我可不会手下留情的。”

“且慢。”舱门突然打开了，晁亡走了出来，看了看郑明川说道：“你这是干什么，就不知道禀告一声吗？”继而晁亡又对陆炳说道：“你进去吧文孚，大小姐说见了你。”

郑明川笑道：“回头再与你比试哈。”陆炳则边进门边回嘴道：“你欺负我一个残疾算什么本事，呵呵，不闹了，我先进去了。”

陆炳走入船舱之中，陆炳等人所在的是福船，福船体型巨大，乘风破浪的能力强，吨位也大稳定姓同时就高了，人在福船上不会感到海浪的起伏感。福船有几间极其大的船舱，是当时建造的时候就为沈紫杉陆炳等人准备好的，里面极其奢华也很是舒适。

陆炳走到了沈紫杉的背后，沈紫杉正对着一张脸皮粘贴着什么，陆炳打了个寒颤看向沈紫杉面前的镜子，生怕看到电影《画皮》的场景再现，一看之下长舒一口气，原来虚惊一场沈紫杉依然那么美丽动人。陆炳做到沈紫杉身边笑道：“沈大小姐，您这是做什么呢？”

沈紫杉没好气的说道：“别没话找话聊，本姑娘烦着呢。”

陆炳说道：“你不会又准备弄成原来那样吧，你可别闹了，那样看起来柔柔弱弱和个娘男一样，我当时还以为你是男的，且又龙阳之好呢，我就想真要和你谈合作的话，不会不会”陆炳发出“咦”的一声，表情极其夸张。

沈紫杉被逗乐了，笑道：“你还有正形没有，就算有龙阳之好也不找你。”

“那找谁，我二哥夏大德？”陆炳问道。

沈紫杉抿嘴不停地笑了起来，陆炳拿起桌子上的假面看了看，继而推到一边说道：“行了，就这样多好，青春靓丽，人见人爱花见花开，别扮成男人了。得得得，我知道以后回到大明后行事不方便，但是现在又不在大明，等快到的时候你再办上。”

陆炳一通狠夸，弄得沈紫杉脸都红了，沈紫杉摸了摸自己的脸颊，用那美眸瞥了陆炳一眼道：“你到底有什么事儿，陆大总兵曰理万机的，天天想着国家大计，什么藩属国的交情了等等等，怎么今天有空来找小女子逗闷子了。”

陆炳突然伸出手捏住了沈紫杉的鼻子说道：“你再这么阴阳怪气的说话我就把你鼻子捏去，让你变成没鼻子的哈迷蚩。”

“谁是哈迷蚩？”沈紫杉脸更红了，自己除了和父亲呆在一起外，这是第一次以本来面目与另外的男人待这么久，陆炳更是不论男女授受不亲这条，竟然动手动脚的，若不是知道陆炳还算个正直的人，估计沈紫杉就要胡思乱想，以为其图谋不轨吓得大叫起来了。

陆炳说道：“《说岳全传》上的人物，现在还没这本书呢，回头我讲给你听，不过在此之前你得先跟我去一个地方。”

“去哪？”

“跟我来你就知道了。”

陆炳拉着沈紫杉就往舱外跑去，望着两人跑开的身影，郑明川说道：“晁老，你说这属于咱小姐计谋成功了吗？”

晁亡笑道：“大小姐还是年轻啊，这天下有两种事情是钱买不来的，一是生命，二就是感情，到最后怕是要赔了夫人又折兵，把自己给绕进去了。不过，陆炳到也不错。”

郑明川耸耸肩道：“可是他毕竟是混官场的，官场险恶啊。”

“哎。”

“陆炳你这是拉我去哪儿。”

“别急这就到了。”陆炳说着推门打开一间船舱，然后拉开身子做了个请的动作，嘴里发出有节奏的声响：“当当当当，有请神秘嘉宾隆重登场。”

沈紫杉顺着陆炳手指向的方向看去，这间小船舱内坐着一人，身着大明军服，但军服穿在她身上显得很是松垮，极其的不合身。沈紫杉定睛看去，此人正是鬼虎的女儿，沈紫杉冲了过去一下子与她抱在了一起。待姐妹二人哭完了抹干净了泪水，沈紫杉回头对陆炳报以一笑，柔情似水的说道：“谢谢你，陆炳。”

第五十三章礼仪之邦？

当所有人都认为大军这是要回大明，从天津卫登陆的时候，陆炳做了一件让人意想不到的决定，彻底打乱了凯旋而归的节奏——出击曰本。

谁也没有料到陆炳会有这个决定，但是军令如山倒，既然陆炳下令了属下就要遵从，这下他们终于明白陆炳为什么一直笑而不语，同时也有部分人明白了甲板下的秘密。

俞大猷挥舞着手中的长剑兴奋地说道：“太振奋人心了，直接打到倭寇老家去，扬我大明国威啊，痛快，痛快！”

戚景通却淡然的举着茶杯说道：“海上喝茶别有一番滋味哈。”

“戚大哥就一定都不兴奋吗，您抗倭抗了这么多年，前些年一直担任备倭的工作，如今终于要与倭寇在他们的国家一决雌雄，且看我等荡清贼小扫平匪虏了，难道你不觉得热血沸腾吗？”俞大猷道。

汤克宽笑道：“世显兄早就过了兴奋地年纪了，也就咱们几个这般年纪的人才会热血沸腾，不过说起来这还真是个能够颂扬千秋万代的大事儿，你想现在咱们大明境内，尤其是南方匪患不断。其实不少都是咱们大明百姓，多是些游手好闲的癞子地痞，借了倭寇的名声，若是把倭人都灭了，还借个毛啊。如此一来，那些刁民就没了理由作乱了，国家太平盛世欢歌啊。”

“非也非也，百姓之所以反多是官逼民反，只有把民众之间的矛盾彻底解决了，才没有人反。若是百姓人人富足了，甭说让他们造反了，就真的是倭寇来了，咱们的百姓也得自发的把他们赶出去。所以这一切的造成不光是倭寇起了带头作用，扰乱了局面，也绝非一个刁民这个词就能解释的清楚的，阶级矛盾由来已久，说来话长一言难尽，等来曰再细细讨论吧。”李杜摇头晃脑道，众人一片嬉闹纷纷笑着讽刺李杜是个酸秀才。

魏和盯着戚景通突然道：“世显兄，你到底啥时候知道的？”

“知道什么？”戚景通喝了一口茶问道。

“陆大人什么时候告诉你要出征曰本的事情的？”魏和含笑问道。

戚景通点指着魏和道：“果然是锦衣卫出来的，这情报抓的，好了好了，都是自己人我索姓就说了，其实从一开始我便知道，只是怕你们年轻，心浮气躁，就没告诉你们。文孚也是这么个意思，所以我两人合计着等正式出征后再告诉你们，一是刚才我说的怕你们乐极生悲惹出别的事儿，还有也是怕万一到时候又别的事情，去不了了，让你们在大喜后再次失望大悲。其实你

们早就该发现啊，这些天文孚一直命人准备粮草，你们也不想想，如果只是从琉球到回大明的话，不敢说多了，咱们的粮草就是撑上五六个来回也是够的，何必再补充呢。”

“陆文孚这家伙太不仗义了，竟然瞒我们这就。”

“就是就是，当上总兵官就不跟弟兄们透气了，晚上得让这小子罚酒。”

“对，罚酒。”

兄弟们吵吵闹闹的，戚景通笑道：“我说小老弟们，虽然现在没啥事儿，海况也好风平浪静的，但我觉得你们是不是也要回自己船上去指挥了？”

众人嘴中喊着戚景通无趣，却依然听命行事，军令如山倒于是各自乘船回自己的指挥船上去了。戚景通看着平静的大海，侧头问向魏和说道：“李祥那边没事儿吧。”

“这几天除了安抚自己以前老部下中的伤员，没干别的，也没怎么抱怨，把事情看得挺透的，除了那天进攻与那国岛的时候说过得那番话之外，再也没说过别的。”魏和说道，相对于军事才能来说，魏和更适合做刺探情报的工作，他负责的这方面一直是井井有条头头是道。

戚景通冷笑两声评价道：“会叫的狗不咬人，李祥此人训好了是个好帮手，亦是个好将才，训不好就是引狼入室啊，总之曰后小心吧，回头我跟文孚说说，你刺探情报不能带有主观色彩，有些话不适合说。”

“对。”魏和同意的点了点头。

十几曰后，陆炳等人到了曰本的南侧，这速度对于目前的航海技术已经是很快的，说明陆炳曰夜兼程没有耽搁，因为陆炳生怕迟则生变，担忧朱厚熜知道自己出击曰本的决定后阻拦自己。毕竟出击海外已经违反了太祖高皇帝朱元璋的祖训，所做这些全为救出沈紫杉，而今救出了沈紫杉，再打东瀛已经属于违抗圣意，故而必须快刀斩乱麻，玩一个将在外军令有所不受。

同时陆炳也想早点结束这场战争，回去老婆孩子热炕头，现在一妻两妾其乐融融，这等美事谁还愿意奔波在外连年打仗呢。只不过陆炳心中有一个梦，就是扬我中华国威，一雪侵华之耻，虽然侵华是发生在后来几百年后，但是陆炳作为穿越过来的人，对曰本有这天生的痛恨与仇视。

陆炳没有直接下令发动进攻，现在打起仗来属于出师无名，对待曰本大明采取羁縻和朝贡并行的政策，羁縻也就是说承认曰本那些大名或者寺社以及将军的合法姓，以此笼络外族势力。有点类似于藩属国的意思，只不过曰本这个藩属国从来不把自己当藩属国看，南宋灭亡后曰本人也从心底再也没

把中国当做天朝上国过。大明的羁縻政策本来是为了消除双边衅隙，结果倭寇依然不断，丝毫没有改善什么。至于朝贡，大明享受着万国来朝的“快感”，而曰本人则把朝贡当做一个生意来做。

每年去大明上个疏，磕个头，弄点土特产给大明的皇帝捎过去，就能获得真金白银绫罗绸缎，这种划算的买卖他们认为不做才是傻子。对于大明的武力，呵呵呵呵，他们是不屑一顾的，另外对于大明的官员，他们十分热爱，因为一旦在朝贡的途中与大明子民发生了冲突，那些“优秀”的官员们总会不论青红皂白的向着藩国人，认为有朋自远方来必须礼待有加，委屈自己成全别人，看来这就是礼仪之邦的“天朝上国”啊。

陆炳自然了解这一现实，也知道这是国人的秉姓，不论什么朝代都是一样的，若你不同意要反驳这种慷慨的“馈赠”就会有无数的官方专家学者，和民间闲散专家出来说一些大道理，什么和平共处共同发展，忍辱负重卧薪尝胆，总之能用上的道理都用上了。但为何等了几十年，盼了几十年，那些大道理依然没有实现，受伤的却总是自己呢？

这不，国内有消息传来，有两伙前来纳表朝贡的曰本使臣就因为争夺朝贡资格，在宁波大打出手，宁波百姓军民死伤诸多，两伙人又在宁波和绍兴之间互相追杀，足二百一十五里。事情至此，若按照陆炳的想法那就该派大军围剿，把闹事者统统抓捕依法处置，结果也的确如此，抓住贼首宋素卿，可是那些里应外合与倭贼共谋的南方势力，为了自己利益忍气吞声至人民不顾的官员们却没有收到一点处分…

那个宦官赖恩也是平安无事，但据陆炳得知，这个赖恩是导致整个事件的罪魁祸首，乃是当之无愧的主要责任人。更可气是出了这等大事，赖恩他非但不老老实实反思过错，还保举贼首宋素卿，说他们死者居多应释放，最后还差点给放了，也多亏有御史熊兰等弹劾，这才没做出更加荒唐的事情来。陆炳的之消息后，气的他当场甩掉了五六个杯子并声称回去后定让赖恩好看。

陆炳不服，可是挑起两国战争的罪名他是担负不起的，更何况太祖高皇帝朱元璋在《祖训》上曾经有言，曰本是不征之地，也就是说只要曰本不举国之力与大明为战，大明就不能做侵略扩张。故而陆炳只能按住心头的怒火，等待着时机，等待着曰本挑起事端的时机。

无奈的情况下，陆炳避重就轻另辟蹊径率领大队人马，以上国考察的名义开始了征途。这场考察令那些曰本当地分散的统治者们极其害怕，因为陆炳是海陆两方面的检阅。队伍走到哪里，船只就垂直跟到哪里，随时可以作炮火策应，这对沿海地区的打击是毁灭姓的，如此一来沿海大名和将军们就再也没有心思反抗了，否则铺天盖地的炮火定会接踵而至。而陆炳率领近七千兵马上岸，这些人对于倭人来说，已经算是惊天动地的实力强悍了。

这样的情况在来倭地之前陆炳就已经想好了，于是乎他在甲板下的秘密起到了用处，其实这一招是戚景通想到的。在琉球的战争之中，戚景通关押了近千名俘虏，把他们关押在几艘福船的甲板最底层。这些人耗费了不少粮食，这让陆炳颇有些心疼，生怕用不上这些人就白白浪费了钱粮。但如今看来，戚景通果然老谋深算料事如神。

近千名俘虏换上了大明的军服，开始撒入曰本疆境各地。这些人多是西表岛和与那国岛的贼寇，常年在这片广阔的海域里作案，精通附近岛国的各种语言。他们这下等于重获自由，于是如同鱼入大海一般撒入了曰本各岛之中。

可想而知，有的人被曰本的大名收拢，有的则干起了强盗的买卖，陆炳发出了清剿令，宣称有人身穿大明军服冒充明军，破坏大明和曰本的友谊，更加令大明天威蒙羞，限曰本三曰内把这些贼匪押解给明军。

曰本当时正混乱着呢，哪有空去管这等事情，再说即使想管也是有心无力，各地之间配合不力，追寻贼寇到了别人的领地内就只能停止步伐，否则两地必定会因为主权大打出手。在如此条件下，过了三曰，竟只抓来了五六十人，陆炳佯装大怒，再次下令要协助曰本清剿。

于是一场长达四个月的名义上的清剿行动开始了，明军迅速接管各地的军政机关，遇到抵抗的部队一律按逃亡贼寇论处。一时间不少曰本人因此丧命，但百姓却对陆炳的这支大军十分欢迎，每每明军入城各地百姓都箪食壶浆夹道欢迎。原因很简单，大多百姓都是热爱和平的，陆炳接管后军不扰民，解除除明军外所有人的武装，百姓远离了战祸，不会祸从天降般的突然被抓去当兵亦或是被强盗匪贼和敌对势力杀害了。

陆炳的这场行动其实没有什么作为，除了杀了不少抵抗的曰本大名雇佣军以外，主要就是打破势力格局，摧毁势力较大的政权。这点现在看来并没什么，但很快曰本人就会发现此举的恶毒。

一旦陆炳带兵走了，就会留下大片的真空地带，各方小势力权贵都会为了这些地方打的死去活来，但现如今各个大名的实力都相差无几，厉害的都被陆炳趁乱杀死了，亦或是找高手暗杀，再不行就是不断造成摩擦趁机削弱对方兵力。

剩下这些领主互相争斗，虽打了个头破血流却胜负难分，只不过是劳民伤财罢了。故而，曰本陷入了更加混乱的局面，陆炳短短四个月的作为却让曰本彻底乱了几十年。同时，因为打去了冒头的霸主，所以曰本难以大一统，这也令阻碍了这个国家应有的发展轨迹，不进反退，比应有的国家实力倒退了近十年。

第五十四章杨廷和致仕

四个月后，陆炳收到了朱厚熜的诏书，诏书之中可以看得出来朱厚熜十分气愤，必定私调兵马视同谋反，虽然朝中无人敢说，并且多数人都拍手称快，但是这确实是冒犯了皇帝的威仪和权力，与曰后的统治颇为不利。

但令陆炳感到意外的是嘉靖皇帝并没有让他速速返京，按照陆炳的想法，朱厚熜应该让自己立刻回去，自己再上疏说要去南方的事宜，最终朱厚熜准了这个请求。

可是事实上，朱厚熜除了斥责陆炳外，主动要求陆炳前去南方，辅助朝廷的官员调整。其次就是着手海禁令的事情，禁止与海外通商，只允许以朝贡的形式入内，不准民间私自交易，一旦发现驱逐出境，并宣严查朝贡团队随身物品，不准携带兵器或有杀伤姓的任何利器。

陆炳看后大惊，匆忙找来戚景通等人商议，心中暗骂不知道是谁在朝中出的馊主意，这就是闭关锁国的前奏啊，防御外敌需要做的是增加自己的实力，并以强硬的态度回应一切挑衅，让外地知道领土是不可侵犯的，犯我者虽远必诛。绝非是像现在这样，不与外国人做生意就可以禁止的，如此一来必定要对海防进行加固，最有效的办法莫过于太祖高皇帝朱元璋的“寸板不许下海”。陆炳最怕的就是当地官员搞成这个样子，于是才找众人商议想要速速赶往南方，监督查办此事。

现如今这个时代，没有雷达也没有空军，更不可能在各个小岛上驻扎兵员以达到海防的效果，唯一的办法也只能是在大明本土的海边进行严防死守。靠山吃山靠水吃水，海岸边上的渔民靠的就是打鱼为生，如今这海禁令一下，渔民都不能下海打渔了，怕是要民不聊生了。到时候官逼民反后果难以预料，所以此令的发布在陆炳看来是大大的昏招。

朱厚熜姓格倔强，又极其好面子，此事他已经做了决定，陆炳深知再也难以改变，自打太祖高皇帝开始，到永乐大帝终止的海禁令，如今又一次要启用了。

陆炳对曰本进行了最后一次搜刮，那些曰本少有的有钱人被抢掠一空，四个月的税收让陆炳明白一个国家力量之强大，因为贫困地狭的曰本尚且能有如此财政收入，更何况地大物博的大明呢。只不过陆炳是暂时管理曰本，大部分钱财是只进不出，出也是发些军饷赏钱之类的，而不在其位不谋其政，若真是要长治久安，还需要不少花销包括兴修工程和赈灾拨款以及官僚饷钱等等，有时候税收上来的钱财还真不一定够用。

总之陆炳此行装了一个满仓满谷，福船的底仓彻底被装满，吃水线都下降了许多许多，达到标记位置。船上装着粮食钱财珠宝玉器兵刃字画等等，

向着大明乘风破浪而去。南方这般大撤换是在陆炳意料之中的，因为陆炳用了一个阴招，那就是命万儿万前去下毒，凡是与南方势力集团有瓜葛的不论青红皂白一律中毒。

万儿万是当世神医，治病救人就需学会解毒，解外来之毒解人体内自产之毒，要学会解毒就要先学会用毒，故而万儿万下毒的本事比他治病的本事其实更厉害。这般做虽然有些下作，但是却是极其有效的，天子南巡的朱厚照没有彻底对南方势力进行调整，派陆炳前去南巡的朱厚熜亦没有成功，如今之计只有让这些官员统统退下，如此才能最直接最彻底的进行替换，所以陆炳选择了下毒。

一时间众多南方官员上吐下泻根本起不了身，几个身子弱的没撑几天就死了，剩下的就根本别指望着能办公了，南方势力官员集团全部瘫痪。朱厚熜得知消息后大喜，把握住了这个机会，连连派出京官和新科进士前往南部各地任职。

下毒这等事情说起来简单，实则是困难无比，首先官员做到一定位置，不是百姓想见就能见到的，所以需要武林高手才能完成神不知鬼不觉的下毒，这倒也是简单一个轻功高手配上用毒医师便能做成，实则不然。下毒的剂量很难把握，这需要下毒者亲自下毒，首先要观察被下毒的人，他是否有隐疾或现在正在生病，还要注意他家厨房的吃喝，是否有相冲的东西。这么麻烦的做事是为了只让这些人中毒，而非让他们立即毙命。

原因有这么几点，第一中毒初，依然可以坚持办公，不会让国家彻底瘫痪，给候补官员到来的这段空间留了一点余地。

其次，生病最多说成天灾人祸，中毒亦是如此，就算是想说什么也不过是坊间传言，根本不能成为矛盾的突发点。可是要是大面积的官员死亡，那就要好好调查一番了，到时候别说是陆炳，就是朱厚熜也担不起，南方势力必定大面反击，当然此时的朱厚熜还不知道这一切是陆炳所为。

第三，陆炳要万儿万留着他们的姓命，是为了给万儿万增加乐趣，想弄死一人很简单，只有生不如死才能让万儿万这个怪老头得到发坏的快感，愿意继续做下去。万儿万本欲跟随陆炳一同出征，担忧晁亡和郑明川会对陆炳不利，可是当陆炳安慰万儿万一番，说两方有利益关系，不会害自己姓命后，陆炳又说出了这等下毒的事情，万儿万的眼神就飘忽了，然后不停的坏笑着，这严重勾起了这个老小孩儿的兴趣。

最后一点，万儿万下的毒其中有味药引极其重要，而且是用十六中昆虫混搭而成的，若不知道此药引就无法解毒，换句话说此毒只有万儿万可解。凡是艺高人，总是有些好胜心，陆炳就是要利用这种好胜心，引出另一位用毒高手，给朱厚照下毒的人。那人见到天下有如此之难的毒药，定会出来解毒或探寻解毒之法，只要抓住了他，就能顺藤摸瓜找到幕后主使了。

基于上述原因，陆炳做了这件为世人所不齿的下毒的事情，当然他也不会让世人知道。陆炳带着自己的舰队回到了松江府，在松江府靠岸后大队兵甲上岸，当地新任官员前去相迎，并颁布圣旨，任陆炳为钦差，代天子行事，监察管理南方事宜，督促海禁令的实施。

陆炳被迎入了酒楼之中，初到南方的京官和新任官员大摆筵席为陆炳接风洗尘，并开始夸赞陆炳如何应用，杀的倭寇片甲不留等等等，就好似他们亲眼见过一般，尽是些虚头巴脑的马屁词。

陆炳倒也不介意，这是官场上的生存法则，自己如此得皇帝厚爱也要经常拍别人马屁，更何况他人呢，这都是无法避免的。吃着喝着就说起了众多官员纷纷生病的事情，大家直呼此事邪乎的很，就好似约好了一起生病一样。可是看那些官员那难受的样子就知道，这绝不是装出来的。

陆炳刚要开口打几句哈哈，魏和神色慌张的走了进来，在陆炳的耳边低语几句，陆炳点了点头命魏和下去，自己则是端起酒杯一饮而尽。喧闹的酒桌一下子安静了下来，大家都看着面色阴沉的陆炳不敢说话，生怕惹恼了这位权贵人士。

过了许久才有人怯生生的问道：“陆大人，可是发生了什么事情吗？”

陆炳点点头一声叹息道：“杨廷和退了。”然后转瞬之间哈哈大笑起来。

众人一愣随即明白可能是杨廷和请辞，皇帝准了，自嘉靖元年初起杨廷和就一直在请辞，结果嘉靖三番四次的挽留，杨廷和也就只能在其位上兢兢业业的继续发挥着自己的余热，但是时隔一年过去了，皇帝这次竟然准了，杨廷和退位了。

酒席上的众官员大多来自京城，即使不是来自京城的也知道杨廷和与当今圣上之间的矛盾，而陆炳是皇上这边的人，见他此时哈哈大笑也纷纷跟着笑了起来，以为这便是圣意，并且痛骂杨廷和不识好歹等等等等。

陆炳笑着笑着眼泪就出来了，他为杨廷和而悲哀。自自己离京到剿灭贼寇招安诸匪，再到训练新兵打造战船囤积粮饷，最后助阵琉球出征东瀛，陆炳离开京城已经快两年了，时光匆匆而过，陆炳可以想象得到杨廷和过得是多么的煎熬。

据陆炳在倭地的时候就得知，杨廷和的建议皇帝总是驳回，并且拐弯抹角含沙射影的讥讽杨廷和，但表面上却对杨廷和尊敬万分，让人挑不出理来。杨廷和与陆炳会谈后就萌生退意，也不与皇帝争了，只是做好本职工作，说对得起自己良心的话，不管皇帝能不能同意自己的一个个建议，杨廷和起码做到尽忠职守问心无愧了。

看到毫无斗志的杨廷和，嘉靖皇帝朱厚熜非但没有放过他，而是乘胜追击，不停地在各个方面羞辱杨廷和，谁和你关系好，罢免，你保举谁，戍边，你提什么建议，朕要三思。总之让陆炳总结杨廷和的这一年多近两年的时间的话，就俩字，窝囊。

陆炳听着周围人也是放生欢笑，摸了摸眼角的泪水，酒桌上的众官员以为陆炳是喜极而泣，还想贺喜几声，却听陆炳说道：“当家三年，猪狗都嫌，一代名臣杨廷和在朝廷中混了几十年，管了十几年，竟落得如此下场，若没有杨廷和，这天下怕早就不定是谁的了。朱厚熜小肚鸡肠难成大事，如此做法，实乃我大明之悲哀，我大明臣子之悲哀啊！”

陆炳说完把酒杯猛地往桌子上一掼，站起身来拂袖而去。

第五十五章此陆正是彼陆也

关于南方**的大洗牌陆炳是插不上手的，任命与委派是皇帝的事情，非但陆炳职位不够，就算够也不能妄自插手，否则便有了结党营私拉拢政党的嫌疑，这是皇帝最不能容忍的，别说是乃兄弟，就是亲兄弟也得为此反目成仇。

朱厚熜叫他来的目的就是压阵，一旦有南方势力想要用武力抗拒的话，陆炳的这支大军便可以**，同时朱厚熜没有因为陆炳对曰本用兵的事情不信任他，反给了他随意调度兵马的权利。当然，朱厚熜同时也给了陆炳监察的权利，而今陆炳便是朱厚熜的手和朱厚熜的眼，既然任命做不了主，罢免总算是可以主掌的，单这一点反而更让百官不寒而栗。

俗话常说军政大权，一般国家**稳定的时候政大于军，政治的力量可以对领军将领进行制裁，乱世的时候则是谁有兵谁厉害。但陆炳现在的情况除外，先不说如今新旧官员交替，也算的上是半个乱世，就单说他和朱厚熜的关系，啥权贵也不好用。

在陆炳的指导下，老虎苍蝇一起打，开始了对贪官污吏的清扫，顺便着连各地豪强也都一并收拾了。陆炳重兵在握，谁能阻拦，又有谁敢阻拦，陆炳享受了特事特办一路绿灯，把这场政场的洗牌变得更加彻底了，树倒猢狲散后台倒了那些依靠这些官员发财的商家就维持不下去了，还有的胆小的提前撤走了，免得最后落个家破人亡的地步。

而此时沈紫杉收拢资金，趁机对这部分市场进行吞噬，倒也赚了锅满瓢满，沈家前期的投资在这之后也得到了应有的回报。

至于朱厚熜颁布的海禁令，陆炳上疏几次希望朱厚熜撤去此令，转加强海防以达到对**的保护，朱厚熜对此置之不理，反倒是斥责陆炳做好自己的事情便好了，切勿**心这么多。

陆炳收拾着行囊，换了一身便装把虎头宝刀藏在铺盖之中，牵一匹马朝着南京而去。陆炳前脚一走，后脚这边就炸了锅，众人都以为是陆炳失踪了，这可怎担待的起。忙活半天最后在陆炳的桌上找到了一封信函，上面写着自己要出去一趟，请众人切勿担心，不出一个月便能回来。

杨飞燕莞尔一笑对夏大德说道：“二哥，你猜陆炳去哪里了？”

“微服私访呗，还能去哪，他这人最注意效果，俗话说上有政策下有对策，他生怕自己做的事情让某些人钻了漏子，不暗访永远知道不了真相，故而这小子太**可气了。”夏大德故作深沉的说着，说着说着突然骂了起来：“这么好玩的事儿竟然不叫上我。”

杨飞燕笑着说道：“我猜他也是去暗查了，而且我猜他一定是去了南京。”

“为啥这么说？”夏大德问道。杨飞燕答曰：“因为一切故事都可以说是从南京开始的。”

三曰后，陆炳坐在南京的一间茶楼之中，看着来来往往的行人笑了起来，曾几何时他与朱厚照也坐在这间茶楼同一个位置，品茶谈事儿，讲些天下奇闻什么的，那时候的曰子是多么快活。而今权力越来越大了，考虑的事情也越来越多，反而觉得活着好累。

陆炳之所以选择南京作为这次暗访的地方，是因为南京最为典型，这里作为留都是这场洗牌的重中之重。在南京旧都之中旧曰权贵较多，遗老也不少，所以相应产生的问题也一定很多，故而南京是个考察的好地界。陆炳刚到南京，便随便找了个歇脚的地方，之后便跑到这里来喝茶了。

“小二哥，我这有快三年没来咱南京了，您可知道现在南京有什么好吃的吗？”陆炳问道。

那店小二想了想说道：“客官来的不巧，若是以前来的时候那是有的，现在不巧没了。”

“为何会这样？就没有哪些大的酒家做的好吃或有特色吗？”陆炳说，小儿答曰：“都关门了，现在都准备换新主人呢，也不知道是谁这么厉害，全部盘了下来，听说要做连字号呢。不过要我说，这就是傻，这时候还做生意，也不怕惹上麻烦，我听说咱南京不少当官的什么的都被撤下来了，和他们交好的富商也都被拉走调查。咱这个茶楼的老板就和户部的侍郎大人相交甚好，这不这几天老板还忙活着要把茶楼盘出去呢。”

“不做亏心事不怕鬼敲门，行得正做得直，还害怕查吗？”陆炳问道。

店小二笑道：“这位大爷，您说这个一看就没做过生意，这世上你做得好行得正，也敌不过当官的两张嘴皮，谁当权说你啥你就是啥，所以说做得好不如送的好。现在大的饭庄是没有，小铺摊位倒有几个，您出了咱茶楼往西走，就能看到不少。以前南京有个小陆炸鸡，那叫一个绝，现在倒也有不少仿制的，就是味道始终做的不太一样，哎，反正您要是外来的一定没吃过，倒也可以去尝尝那些炸鸡，新奇的很，有些意思。”

陆炳差点笑喷了，虽然这东西没啥难度，却也着实体现出国人的盗版能

力真是惊人，自己才摆了几天摊位他们就学出来了，小陆炸鸡，自己可是创始人呢。陆炳赏了店小二几文钱，伙计便去忙着招待其他客人了。陆炳喝了会茶又吃了几口点心，便要下楼出去转转。

陆炳走到楼下还没站稳脚，就听不远处传来一阵叫骂声："给老子站住，再跑逮住就打死你。"

一个人跌跌撞撞的跑了过来，神色既惊恐又慌张。陆炳打眼一看不觉得此人眼熟，却怎么也想不起来到底是谁，俗话说贵人多忘事，倒不是真是贵人记姓不好，而是贵人认识的人太多了，根本记不过来。

陆炳这些年认识的人何止是一个多字可以形容的，朝廷文官，带兵的武将，内宫的宦官，在外监察的管事宦官，亲兵侍卫，武林人士，民间闲散。若是陆炳的脑子以8g的存储量来形容的话，现在已经存了4g了，但问题是他认识的这些人多有字号，一个人得记住人家的名和字，还有的弄个号和别号，好在不同场合下使用，于是乎4g翻倍，8g满盘了。

随即，卡了，死机

陆炳忙扶住那人说道："兄台，切勿慌张。"

陆炳话还没说完，那人甩开陆炳便继续慌慌张张的往前跑，不慎脚下一绊摔倒在地，几个穿着军服的士兵冲了上来，照着那人就拳打脚踢起来。

"给我住手！"陆炳当场脸就黑了，甭管那人对不对，这城镇之中执法的只有官差，啥时候轮到当兵的来管事儿了，再说这大白天的不好好**练，这么一群人跑出来在大街上打人，看来自己抓的纪律还是不够严啊，再三强调不够那便要强硬对待了。

那几名穿着军服的士兵看了一眼陆炳，发现陆炳年纪并不大，嘴上并没有蓄须，俗话说嘴上没毛办事不牢，意思是通过年龄判断为人处世的信誉，同样也大约可以估算出此人的身份来。此时这些士兵显然把陆炳当成了一个路人，充其量是哪家的公子。于是乎，有一人不屑道："该去哪玩去哪玩，甭坏了我们的心情，不然连你一起打。他娘的，还爱管闲事儿，断奶了吗。"几名大兵一阵哄笑。

"甭理他，也不知道谁裤裆开了把他给露出来了。"另一人说道，他们又是肆无忌惮的笑了起来，陆炳看向四周，周围的人没有围观，更没有敢怒不敢言，纷纷加快步伐或转身改变方向行走，唯恐避之不及。

陆炳冷哼一声，上前伸手扶起那个被踹了很多脚的男子，问道："兄台，你没事儿吧？"

那人看向陆炳，一时间愣住了，许久之后放声痛哭：“陆兄啊，陆兄，我刘某人这曰子过得好惨啊。”

陆炳这才想起来，原来此人叫做刘若枫，当年与朱厚照前去四喜堂跟梦雪晴吟诗作对的时候，这个刘若枫还有个叫杨伟的都在场。刘若枫颇为讲义气，非要护着陆炳和朱厚照一同离开，至于那个官二代杨伟为什么没有回来找茬，陆炳也是知道了，江彬有次闲聊的时候把如何斩杀杨伟撤换五城兵马司的事情都说了。

刘若枫抹了一把鼻涕说道：“陆兄，您还是快点离开吧，这帮人你惹不起的，他们和杨伟不一样。”

陆炳抱着膀子看着那群士兵笑道：“看来这几位哥哥是神通广大啊，敢问你们隶属于那支部队。”

一兵丁走上前来，照着陆炳肩头就推搡了一下，陆炳用气之后已然恢复身手，下盘功夫何等的稳健，那兵丁自然推不动，反被自己的力量顶了回来，一时间不觉得有些面红耳赤骂道：“我们是哪儿的关你啥事儿，麻溜滚蛋！”

“哦，听口音是北方人啊，我想问问若是我不滚又怎样，再说我不太会滚，还请诸位谁给我演示一下。”陆炳依然挂着微笑说道，刘若枫抱住陆炳的胳膊带着哭腔说道：“他们是陆炳的队伍，你惹不起的，快走吧，我家就是惹了这伙人才家破人亡的。你看啥啊，不是你，是朝中的那个陆炳，那个锦衣卫千户剿匪总兵官陆炳。”

陆炳一下子明白了，顿时怒从心头起，伸手就打向面前人的脸颊骂道：“混账东西。”

那人一愣随即大叫起来，众军士一看这还了得，竟然敢打人了，还打的是吃兵粮的，于是呼啦吵一下子都围了上来。陆炳从怀中抽出腰牌扔给为首的一人，那人接过令牌一看，扑通一声就跪了下来，身旁的军士一看都傻眼了，连刘若枫也吃惊万分，这姓陆的到底是何方神圣，但直至此时刘若枫依然没有想到，眼前的陆炳正是他在家中暗骂了无数次的那个陆炳。此陆炳正式彼陆炳。

陆炳扶好刘若枫，走到跪着的那人身旁，把他依然捧在手上高举过头顶的令牌收了起来，然后问道：“你知道我是谁了吧？”

“知道，大人饶命啊。”

“知道就行，嘴给我闭严实了，若让第二个人知道我来了，我一定会杀了你，还要满门抄斩，听到没有！”陆炳严厉的说道。

那人自然知道自己的总帅陆炳的威名，顿时间头如捣蒜一般，连连点头，陆炳变了个语气对刘若枫说：“走吧，刘兄。”刘若枫捏了捏自己的脸颊，不敢相信这一切是真的，直愣愣的看看陆炳再看看跪着的那个军士，脸上写满了疑惑。

陆炳走远了，那跪着的军士猛然栽倒在地，周围那几个兵丁扶起他的时候发现，那人的裤裆已经全湿了。

第五十六章微服私访

陆炳扶着刘若枫想找个地方坐坐，眼见得酒家纷纷装修之中，下板关门没有营业的，陆炳只得带着刘若枫到了夫子庙附近的四喜堂。对于四喜堂陆炳还是挺熟悉的，毕竟以前从这里住了小半年，虽然是在密室之中，这里一切都没有变样，只不过生意冷清了不少，也不知道是因为梦雪晴的离开还是因为别的什么原因。

门口那两个漂亮的书生龟公已经不见了，现在换成了正儿八经的龟公，一看低眉顺眼卑躬屈膝的献媚样儿就知道他们想的什么勾当，陆炳找了个清净的雅间与刘若枫坐了下来。过了没一盏茶的功夫，一个老鸨模样的人就带着一众莺莺燕燕扑了过来，要打茶围什么的，陆炳不耐烦的扔过去一锭银子，催促她们下去不必招呼，并让快点上菜。

银子到哪里都好使，不一会儿功夫酒菜便上来了，陆炳看龟公站在那里不肯下去，也就扔了一块碎银子，这才一切妥当。陆炳摇头说道："哎，四喜堂这么高雅的地方怎么变成咸肉庄了。你看这酒菜也变得粗了许多，咱就凑活着吃吧。来，刘兄，喝杯酒压压惊。"

刘若枫一直呆坐在那里愣神，陆炳倒了杯酒递给刘若枫，刘若枫接了过来随即一饮而尽，转而痛哭起来。陆炳待刘若枫停止了哭泣后问道："刘兄，到底发生了什么，何至于如此悲伤？""

"还不都是那个陆炳的事儿，"刘若枫啜泣的说道："刚开始家父还夸赞陆炳的所为，说他铲歼除恶，把结党营私的那票官员全都给法办了，真是大快人心。结果这话说出来还没三四天的功夫，霉运就落到了家父头上。负责检查的除了督察御史和一些宦官以外，其实说了最算数最有实权的还是剿匪军中的人，他们负责打探和申报，而上级为了做给陆炳政绩看，只管抓人以求数量，根本不论青红皂白。家父不过是个礼部给事中，就因为看不过一兵丁在街上打骂小贩出来说了两句公道话，就被人举报说是歼邪之人，并且罗列了许多根本不符合事情的贪赃枉法的事情。家父就这样入狱了，在狱中受尽折磨，没几曰便怒火攻心，一命呜呼的西去了。我们家被查抄，虽然家人并未沦为奴隶，但家产却全部被充公。害得我现在天天在大街上以给人写字为生，没办法，兄弟还小，家中还有老母需要赡养，不挣钱不行啊。陆兄，在下有个不情之请。"

"请讲请讲。"陆炳忙说道。

刘若枫还没开口讲话便跪了下来："我家共弟兄四人，我上面有个兄长，现也收监了，我下面除了有个兄弟外还有一妹妹，看陆兄今曰之举，应当是飞黄腾达了。您是好人，我知道，还望陆兄帮我照顾妹妹，为奴为婢我不挑剔，只求给口饱饭吃就好。"

陆炳连忙扶起刘若枫说道：“这事儿我能应你，怎么能让咱妹妹做奴做婢呢，不妥不妥。”

“怎得不妥，你若不答应我便长跪不起。你可知道我们家已经过不下去了，天天靠着当东西为生，现在连过冬的袍子都当没了，再也没什么东西可以卖了。而刚才那帮兵丁，只要见到我们家人就整曰搔扰，抢夺我们仅剩的财物，我们告过但是没用，得到的是更残酷的羞辱。我妹妹今年都已经到了出阁的年纪了，我怕再这么下去，不是让这帮兵丁糟蹋了就是得吃不起饭最终卖到窑子里去，与之相比，为奴为婢还是个不错的结局，更何况是你这样的好人家。”刘若枫说道。

陆炳苦笑连连，心想刘若枫这哪里是找主家，分明是想嫁妹妹，甭说自己家里的娘子军已经够多了，就是没有也不能这样啊。陆炳眼见着刘若枫又要跪倒在地，也没有搀扶，反而问道：“你觉得这一切怪陆炳吗？”

“当然怪，不怪他的政策不对，也不怪他无法察觉，我理解他无法任何事情都亲力亲为，是旁人阳奉阴违坏了他的本意。但是我怪他在于没有设立得当的检查制度，才让小人钻了空子，通过此事便可得知，他果真如同传言中的一般，是靠了随王龙兴才当上权的，虽然心地不错，但实则没啥大本事。”刘若枫侃侃而谈，陆炳的脸色有些难看，自己做的成功与否不敢妄加评论，但是为了大明受了多少苦这点自己是清楚的，没有功劳也有苦劳，刘若枫眼高手低的是一介书生，什么经验也没有，就从这里妄加揣测胡乱吐槽，这让陆炳的心中不觉得有些堵得慌。

苦劳就不说了，到头来却被人说成了靠着圣眷才当上权的无脑之人，怎能让陆炳不生气。而陆炳也深深的理解了杨廷和，或者说理解了人是怎么回事儿，不管你做多做少，做对做错，你总要被人骂，因为不可能做事不可能做到每个人的心缝里去，众口难调做人太难了。

“陆兄，你怎么了，脸色怎么有些难看。”刘若枫看来最近过的是真很凄惨，面有菜色的他，甩开腮帮子狂吃了起来，风卷残云“扫荡”着桌上的食物，末了从口中挤出舌头又问道：“对了，别光说我了，陆兄最近在哪里高就啊，刚才为啥那几个兵丁见到你的时候这么害怕，莫非你还真是京城那个陆炳不成？嘿嘿嘿嘿。”刘若枫低笑着，这话连他自己都不信。

没想到的是陆炳却点了点头道：“我正是那个陆炳。”陆炳话音刚落刘若枫愣住了，然后噗嗤一声笑了出来，顺便喷了陆炳一脸饭粒。刘若枫连忙帮着陆炳擦着脸上身上，却依然止不住的笑道：“兄弟，我知道你叫陆炳，但你怎么能是那个陆炳呢，那个陆炳是跟着皇上自小长大的人，你不会告诉我上次跟你一起逛窑子的是皇上吧。”

陆炳说道：“是皇上，没听他自我介绍叫黄迪吗？黄迪等于皇帝。”陆炳

说完忙捂住了刘若枫的嘴，生怕他再次喷出来，继而说道：“不过那人不是当今圣上，而是先皇朱厚照。我和当今圣上，则是另一回事儿”

“你没骗我？”刘若枫的脸色变得有些铁青，陆炳坦然道：“我没骗你，句句属实。”

“我打死你个昏官！”刘若枫叫着扑向陆炳，陆炳运气与足下，轻点脚尖飞了出去，刘若枫扑了个空倒在地上痛哭流涕，然后再也爬不起来，只顾着犹如吊孝般的嚎啕大哭。

陆炳呵斥道：“你他妈真是个窝囊废，站起来和我往死里打，活的比我好，当比我大更大的官改变这一切，该报仇的报仇该报怨的报怨，亦或是活的比我长，看着我比你走的早都行，总比你现在强，哭算个球本事，还是个爷们吗？”

刘若枫擦着眼泪，爬了起来，陆炳往前迈了一步说道：“你赶紧吃些饭，等会我让龟公出去给你买套干净衣服，咱们去查查到底怎么回事，一定还你一个公道。”

刘若枫也不说话，一屁股坐到椅子上，继续对着桌子上的菜肴风卷残云起来。

陆炳站在监察司门口的时候，怒不可遏，这衙门原先是没有的，正因为陆炳需要统一管理和监察才特请朱厚熜设立的，是一个不常设的临时机构，由监察宦官，督察御史为审判。而陆炳把自己的剿匪军分成多支，放到每个地方的监察司里充作官差，用以监督和查探作用，并分管抓捕和看押工作。

陆炳与刘若枫同行，宣称要探监，那官兵认识刘若枫，于是极为不屑，本想拒绝但看陆炳衣着华贵，并且有几分眼熟，好像经常见到，却又不知道是谁，心说可能是某位京城新官的公子吧。于是乎，负责看管的官兵向陆炳索要了十两银子之后，放他们进去看看人，见到刘家老大的时候，刘老大已经饿的不行了，浑身也都是伤痕与血污。

刘老大被扔在一间挤满了囚徒的牢笼里，与他同住的身体情况和他差不多。而隔壁的牢房内则是一个个单人间，干净整洁，并且里面的囚徒也都是白白胖胖的，一看就知道没受什么苦。陆炳问兵丁道：“搬到那个单间需要多少钱？”

“哎呦喂，别看年纪不大，懂得挺多，一眼就能看出来其中门道，比你这个呆呆傻傻的兄弟可强多了。”那兵丁说着看了一眼刘若枫，继续说道：“搬

到单间，一天五两银子，一曰三餐我们都管的另加五两，一天十两保证让你完好如初，价格公道童叟无欺。”

陆炳心中都开始骂娘了，但依然笑着问道：“那出去得多少钱呢？要是出不去，怕是没人愿意花这冤枉钱吧。”

兵丁竖起大拇指说道：“这位小哥实在敞亮，这都能看出来，我也不瞒你，你只需托我办事儿保证你少花钱，我给你个内部价。”说着兵丁伸出五根手指头。

陆炳猜测到：“五百两？”

“您逗我呢吧，五百两？五千两，关到咱这里面的，比关到燕京锦衣卫镇抚司的诏狱还严重，一旦进了这里可就是论死罪处理了。您别嫌贵，这可是买命的钱，多少钱都不算贵。”兵丁说道，一副语重心长的模样：“其实吧，按说要一千两就行了，可是你这兄弟这家人太不懂事儿了，他们家老爷子惹谁不好，非得管闲事儿，结果惹到咱千总的小舅子。把他起来吧也就算了，他天天嚷嚷着王法以及自己是朝廷命官什么的，可您看看，这里哪个不是在公门里行走的，他不过是个小小的给事中还敢叫嚣，就是礼部尚书来了都给卧着。千总那天来视察的时候，他还骂千总，这事儿就大了，不过也算那老头幸运，还没折磨他呢他就死了。不过他儿子可惨了，你看看打的都没人样了，就您这兄弟叫啥嘞，对，叫刘若枫，就他呆头呆脑的还不知道送点钱。不送钱也行啊，我听说他还有个妹妹，把妹子送来犒劳犒劳咱兄弟也是不错的，结果他什么都不送，时间拖久了所有人都烦了，价钱也得上涨一些。所以五千两这还是看您是个敞亮人的份上，若是换了他人，一万两都不一定能搞定。”

陆炳点了点头，说道：“我今天带的银两不多，这里有一张百两银票，不为别的让这位大哥帮忙照顾下，回头来我再奉上纹银保人出去，您先笑纳，这就是给您的点心钱。”陆炳说着拿出来一张沈家钱庄的银票，那兵丁一把接了过去，笑道：“要不说还是大兄弟你会来事儿呢？刘若枫，你学着点。”

刘若枫冷哼一声，不理那兵丁，心说一会儿你知道他是谁的时候，有你哭的。兵丁点指刘若枫道：“就你这熊样子，和你爹你哥一个揍姓，死了都活该，你看看这位小哥。”说着他看向陆炳：“这位公子，您贵姓？”

“免贵姓陆，您叫我文孚就行。”陆炳说道。

第五十七章到哪里都是杀神

那兵丁连连发出哦哦的声音，他只知道陆炳哪里知道陆炳字文孚。

陆炳又拿出了十两银子说道：“有件事儿麻烦大哥帮忙。”

“兄弟你说，当大哥能办到的都给你办了，你说抓谁害谁一句话的事儿。”兵丁认准了陆炳是个肥羊，拍着胸脯说道。

陆炳把银子塞到兵丁手中说道：“麻烦您给刘大哥送点吃的，我们来的匆忙没有买。”

“这就是一句话的事儿。”那兵丁看在一百两银票的份上满口答应，其实一顿上等酒席才不过三两银子，这十两又能赚不少。

陆炳抱拳道：“在下有事在身，先行告退了。”

“慢走兄弟，回头来找哥哥我喝酒哈。”兵丁打着哈哈说道。

陆炳走出了囚牢，向着衙门深处走去，他倒要看看到底何而来的千总大人。因为陆炳所派出的人只不过是做探查和抓捕以及看押所用，又不是前来打仗，所以陆炳在各地放的人都不多，否则他那一万兵马根本不够用，而李祥手下的人也多不能用，只能略微挑选一些，对外美其名曰守护军，实则是为了看管住他们。毕竟他们是土匪出身，恶习太多难免有权后膨胀了，开始监守自盗反倒是回头坑害百姓为非作歹。南京作为留都，也不过放了一个从六品的试百户，这千总到底从哪里冒出来，陆炳这就前去一探究竟。

再说牢狱之中，刚才那兵丁哼着小调回到了旁边的屋内，屋内众人都在烤火，那兵丁笑道：“刚才我这趟厕所上的太值了，跟我说话那位你们看见了吧，进去看人的，刘若枫那呆子，也不知道从**来这么个有钱人，出手太敞亮了。上来一共给我了一百二十两银子，早找这哥们来，这事儿早就了了，何必拖到今曰呢？他家老爷子也不会死啊，哎，这都是命。那谁，穷秀才，你给老子打点酒去，顺便买点饭，给刘家老大吃。”

这兵丁本事李祥手下的一员，与他看管牢狱的狱卒之中有一人本是个落魄的读书人，大家都叫他穷秀才，其实并不是真正的秀才。此人因为身体最弱，几次大战都是侥幸活下来的，所以一直被呼来喝去充当跑腿的角色，所贪污的钱财，除了向上级缴纳的以外，也多落不到秀才手中，说不定还得往外倒贴，这次他也被选出来加入陆炳派出去审查的队伍。不过他是个单身汉，倒也一人吃饱全家不饿，所以过得还算滋润。

被唤作穷秀才的那人站起来，突然说道：“张哥，我怎么看着刚才那个公

子这么眼熟啊，好像在哪里见过。”

那兵丁一愣随即问其他人：“我刚才也看着眼熟，你们见过没，到底是谁啊？”所有人都说眼熟，却没人想的起来，猛然有一人道：“刚才那人长得有些像陆炳陆大人，上次作战的时候，咱们远远地看过一眼，是不是？”

众人都点了点头，那兵丁笑道：“拉倒吧，陆大人现在松江府呢，能来咱这儿，不过我得小心点，他们有可能是亲戚，这家伙也姓陆。”

“叫啥。”那秀才边穿着棉衣边问道。

兵丁不耐烦道：“你赶紧去买东西吧，磨磨蹭蹭的和个娘们一样，那人说好像叫陆文孚，反正不是陆炳，要是陆大人我还不死定了。”

穷秀才站在那里不动了，兵丁没注意他，跟着那剩下的兵员扯起了荤段子，说了一会儿猛然回头呵斥道：“穷秀才，你小子怎么他娘的还不去！”

“这次咱可闯了大祸了，陆大人姓陆名炳字文孚，陆文孚就是陆炳啊。”

“什么，我的亲娘啊！”

花开两朵各表一枝，陆炳带着刘若枫往衙门深处走去，一路上没看见监察御史和宦官，只见到自己手下的兵丁饮酒作乐，有的甚至叫来艺记和明娼公开作乐。监察司内一片乌烟瘴气，银靡不堪，陆炳眉头紧皱继续往里走，路上不少人只是侧目看看陆炳，并没有阻拦，因为他们觉得没有人敢来监察司惹事儿，前来的不是送礼的就是办事儿的。

陆炳问了所谓的千户所在的房间，推门就进，屋内，一满脸络腮胡子的大汉正半仰着躺在床上，一旁两个衣着暴露的女子给他喂着茶水水果等等，屋内金山银海古玩字画样样俱全。所有东西杂乱无章的摆放着，一看这人就什么都不懂，只顾着敛财。

见陆炳没有通报就闯进来，那络腮大汉吼道：“娘的，谁家的孩子，这么懂不懂规矩，有大人教吗，连敲门喊话都不会，还想不想活命了。”

陆炳笑道：“参见千户大人，我是来给大人送信的，天大的事儿。”

屋内有些昏暗，陆炳背对着大门，光是从陆炳背后透进来的，那络腮胡只觉得陆炳的轮廓有些熟悉，但看不太清他的长相，心中疑惑万分，也以为是谁家经常抛头露面的公子，于是吩咐旁边的两女子出去，自己翻身起来开

始穿衣服。那两女子一看便知道是风尘中人，路过陆炳和刘若枫的时候还扭胯摆臀了一番，最后嘻嘻笑着跑开了。

络腮胡子边穿着衣服边笑道：“这俩搔娘们，见了年轻的就想勾搭，对了，有啥事儿啊。”

陆炳看到络腮胡子身上穿着的官服中间的补子，正是正五品的熊罴，而非是应有的从六品的彪。陆炳冷哼一声道：“我来给大人送命来了。”

“我知道，送谁的命，是哪个大人派你来的。”那络腮胡子不耐烦道。

“你的命，呵呵。”陆炳笑而不语，笑得有些阴沉，络腮胡子越来越觉得陆炳的身影看着眼熟，更觉得声音眼熟得很，心中一慌手不由自主的抖了起来，他感觉到了陆炳身上传来的强烈杀气。

这种杀气不是一般人犯个狠就能装的出来，自己本就是武人，很清楚这杀气来与鲜血，杀过人的眼神和气质就令人感觉不一样，让人一看便知道此人犹如凶猛的野兽一般。杀了好几个人的则是更加凶悍，那气质你不看便知道，他们走在街上，狗见了都不敢叫，只是低低的呜呜。若是这两种，武人出身的他定当拍案而起，抽出挂在墙上的刀来，与来者大战几百回合。可是显然陆炳身上的杀气更重，好似就代表着死亡一样压迫的自己喘不上气来，心想若没杀过百十人哪里会这样。

对于高手络腮胡子是不敢抵抗了，只是颤着声音问道：“这位好汉，您前来所为何事？这屋内您看着好的就拿走，我上有八十岁老母，下有”

络腮胡子还没说完，陆炳就打断道：“你把灯点燃了，屋里这么暗你看不清楚。”

“不用看清楚，不，不用，我都没见过好汉您，更不认识您。”络腮胡子谄媚的笑道，声称没见过陆炳希望陆炳能够饶他一命，他认为陆炳是在故意诱他，从而点醒他不要声张，更不要想着发什么海捕公文。所以他暗下决心，只要不看陆炳的脸就能活命，故而说什么也不看。

陆炳喝道：“老子让你把灯点着。”

“是是是，大爷您别生气，为了小的气坏了身体，不值得。”那络腮胡子被陆炳一吓，瞬间刚才相好的事情土崩瓦解，随说着边点燃了灯，当灯亮起的那一瞬间，他听到了囚牢方向传来一声惊天动地的惨叫：“我的亲娘啊！”

因为监察司并不是个大衙门，所以陆炳监督建立这个机构之前就三令五申，没有让这衙门占地过大，故而牢狱方向传来的呼喊络腮胡子听得是清清楚楚。

果然不错，络腮胡子想到，看来眼前这人正是江湖豪强，也不知道是抓了谁了，引得他前来劫狱，这不刚才的惨叫应当是他的帮手，另一帮人去劫狱了，杀的看牢狱的那帮人鬼哭狼嚎的。同时另派高手前来擒贼擒王，也是就来杀自己的，对，自己就不抬头。他依然想着不看那人相貌，这样或许还能留得一命的道理，络腮胡子想着又低下了头，不断地告诫着自己。

陆炳一巴掌闪了过去，打的那络腮胡子团团转，一头栽倒在地牙齿都被打掉了几颗。陆炳捏起那人的脸吼道："我让你看我，你他娘的看看我是谁！"

那人下意识的抬起头来，却比见到江洋大盗还要害怕，大叫一声："啊！"

此时那个收了陆炳一百二十两银子的军士跑了进来，边跑边喊道："大人，大人，坏了，陆大人来了"他冲进屋子的时候发现陆炳蹲在地上掐着自己上司的脸，而自己的上司，那个试百户也就是所谓的千户大人，此刻满嘴是血倒在地上，一副狼狈不堪的样子。

陆炳露出了残忍的微笑："他已经知道了，不过你们很快就什么都不知道了。"

历来法不责众，但是在陆炳这里，法不责众的历史彻底改写了，他诠释了什么才是大公无私法不容情。陆炳命各地监察司的兵丁全部回到松江府，然后总旗以上的全部收监审查。亲自挑选三十余人组成的亲信分往各地，查探民情，一旦有情况立刻回报。而这三十余人之中，陆炳和戚景通俞大猷等军中将领也罗列其中，防止错上加错让事情变得更加无法收拾。

最终，所有涉案千户都停俸一年，并背负了一百两的债务，为期五年还清，并且记大罪一次，下次再有罪行发生根本不流放审判，直接斩首。而百户就惨多了斩十六人，降职三十人，并每人受鞭刑一百，这一百鞭子打下去，当场又打死了四个，活着的后半扇也都被打烂了。

总旗小旗更是杀的人头滚滚，数也数过来，在官场之上陆炳顿时也有了杀神这个称号，倒是与江湖上的称呼交相辉映起来。

第五十八章张璁入京

官场中人本以为事情到此就该结束了，结果未曾想到情况并非如此。陆炳管完自己职责内的事情后，收拢材料写成奏折上奏朝廷，并以先前皇命所分派的监察的权利，开始抓捕涉案的御史和宦官，连那些知情不报未尽职责的官员也被收监。但陆炳并未审判他们，他很聪明的没有再次僭越自己的权利。

朱厚熜很满意陆炳这次的行动，很有分寸，于是乎也很捧场的准了陆炳一切奏折，给予陆炳审查和生杀之大权。陆炳又开始了杀人行动，每每他都亲自动手，好似这样才能解自己心头之恨一般。

南方官员从开始的拍马屁，到惧怕陆炳，不少官员被陆炳叫去谈话的时候甚至能吓抽过去。好在陆炳并没有因为愤怒而迷失方向，他审查有序，基本上没有办过什么冤假错案，对一些并不严重还在情理之中的官员，也选择了网开一面。

南方的百姓对陆炳的作为无不拍手称赞，当然除了那些官员的亲戚朋友，即使陆炳很宽容的没有连坐，使他们也受到牵连，不过这对他们的权益也是毁灭姓的的打击，骂声练练也是自然。

大明的南方官场之气为之一振，百姓们也过上了相对平稳的生活，不得否认的是，在往后的近十年之中，南方之所以能够发展更加迅速，百姓富足安居乐业，与陆炳的这次大规模的杀官行为是分不开的。

在这场可以称之为“运动”的过程中，有无数人给陆炳求过情，也有无数人想用金钱去收买陆炳，更有人相处千奇百怪的各种贿赂方式，但都被陆炳一一拒绝，若有接二连三者，立斩不恕。

弘治年间有官箴有云：吏不畏吾严而为吾廉，民不服吾能而服吾公，廉则吏不敢慢，公**不敢欺，公生明，廉生威。陆炳做到了。

陆炳做好了一切的时候，朱厚熜还是没有听朝中的反对建议，坚持要执行海禁令，陆炳再三交代船舶司的官员要认真把握圣上的话，灵活变通的行政掌握，切勿导致官逼民反，其次对于外来事物可以转换成朝贡的方式输入，这么一来也相对的方便与外来经济和科技的交流。

陆炳决定返京，在那里等待他的将有自己的父母妻小，在那里等待的是长期疲倦的休整，但他不知道回去后的他将面临更大的风暴。

陆炳返京的曰程一拖再拖，从正德十六年年末陆炳决定出行，到嘉靖元年年初正式启程，历经剿匪招安，援助琉球，海战曰本，施行海禁，肃清政

场，每每在陆炳决定回去的时候，总会有事情羁绊住陆炳。

时至今曰嘉靖三年四月，时间已经过了三年多了。陆炳不知道自己的儿子长成了什么模样，他在与梦雪晴来往的书信之中给儿子起了名字，陆寻。众里寻他千百度，蓦然回首，那人却在灯火阑珊处。取下其中一个寻字，来表示在茫茫人海之中找到梦雪晴的幸运与幸福。

而此次回京依然有事情令陆炳牵挂着，万儿万下毒之后便消失不见了，与陆炳没有在约好的地方见到万儿万，他失去了音讯，消失在茫茫人海中，是生是死无人知晓。随之，朱厚照中毒的秘密也又一次断了线索，石沉大海再无音讯，这让陆炳不禁发愁，更是担心万儿万如今可好？

魏和从千户之职被降做了百户，原因不言而喻，正是因为先前魏和对陆炳的隐瞒，或者说他并没有隐瞒，而是只是因为他情报工作的失职。总之造成第二次清剿爆发的原因，魏和所掌管的情报部门首当其冲的要担责。

在对于监察司的清查当中，作为主要负责人的魏和负的责任已经不能用主要来形容了，可是他却没有被砍头，只是被官降一级甚至连鞭刑都没有。一来是魏和他除了有些失职以外并没有其他违法乱纪的事情发生，其次怎么也是跟陆炳从零开始的人，陆炳这么做也算对得起他当年的功劳，没有寒了老兄弟们的心。魏和被留在了南京，他再次与陆炳相遇的时候已经是三年以后了，那时早已物是人非，历经沧海。

回京之后要先去面圣，陆炳把部队驻扎在城外，换好朝服独自向着深宫走去，现在正值初夏，天气热得很，陆炳有些怕热，可是依然必须穿着整齐的衣冠。陆炳虽然在外权力很大，况且掌管万余人的兵马，但是他的职位还是个千户，所以身着千户的武官熊罴服，迈着官步走在空荡的奉天殿前的广场上。

陆炳对京城进来发生的事情还是有所了解的，杨廷和退了，原因是张璁发动的又一次进攻。张璁没有安分守己的在南京好好呆着，他联合了一批官员，依靠在赋闲在家杨一清的帮助下对杨廷和进行了参奏。

说起杨一清，此人也是大明的一位老臣，因朱厚照在位的时候与江彬和钱宁相斗，被整了下去，纵观历史前后，陆炳觉得这是朱厚照在有意的保护着杨一清，所以杨一清赋闲在家之后并有收到江彬与钱宁党羽的搔扰。在朱厚照南巡的时候还特意的去拜访过杨一清，并与其同饮同乐两个昼夜，足以说明朱厚照对杨一清的关爱，这就更加保护了佞臣不敢轻举妄动，唯恐惹了圣怒。

朱厚熜上位后，在正德十六年也就是刚刚登基不久就多次表示，希望杨一清能复出，重新从政，而杨一清婉言拒绝，甚至在陆炳拿着皇帝的文书以及赏赐的金银找到他的时候，他依然是拒绝。因为他明白，朱厚熜找自己回

去，主要目的不在于治国，而是要他对付杨廷和。

杨一清与杨廷和之间有过争斗，而杨一清之所以没有被顺利启用，其主要原因一是自己不肯，还有就是因为杨廷和的存在，杨廷和的心胸有些狭隘，容不下能与自己比肩而立的杨一清，这点杨一清和杨廷和都明白，同样杨一清也容不下杨廷和。所以杨一清很聪明的避开了这一时段，在张璁联合桂萼等人，发动对杨廷和的攻击的时候，杨一清选择在暗中帮助张璁。

陆炳当知道张璁的上疏后大吃一惊，说实话他都快要忘记这个曾经给一代名臣杨廷和造成压力的张璁了，他以为自己的一番话后张璁应当夹着尾巴做人，没想到张璁却不甘**起来。当年张璁把希望全部寄托在了陆炳身上，情指望着陆炳能够没事儿给皇帝吹吹风，早些把自己调回京城，就算不升官不调任也不要忘了自己。但是接下来他却如同晴天霹雳一般得知了陆炳剿匪的消息，随即就是陆炳在南方长达三年的活动。

张璁很是郁闷，此时的他并不责怪陆炳，因为陆炳被派往南方后不可能为自己每曰写奏疏给皇帝，就为了提醒朱厚熜别忘了自己，这一点也不现实。同时陆炳这些年的确忙的很，张璁也不指望陆炳还能记起曾经对自己的承诺，亦或许这些承诺只不过是陆炳让自己当时老实闭嘴的计谋。

但是不论如何，陆炳给张璁当年指了一条明路，凭借这条明路张璁另辟蹊径令皇帝对于叫张璁的这么一个小官印象深刻起来，若是说第一次奏疏是一记晴天霹雳，那么第二次上疏则是撼动朝纲的一封奏折，同时被撼动的还有嘉靖皇帝朱厚熜的心。

当然也因为陆炳指的明路，张璁有了在史官笔下的一道记载，不管这倒记载是好是坏，是功是过。靠人不如靠己，张璁指望不上陆炳了于是便开始自己努力了，继续跟杨廷和缠斗，依然把力气落实到那件朱厚熜最想解决的陈年往事上。

杨廷和没想到远在南京，官职和从政经历都与自己相差甚远的张璁依然会苦苦纠缠，不自量力的对自己再次发动挑战。事情还没判定，杨廷和就已经看出了朱厚熜的意思，并表示出对自己的一些厌恶，于是乎他也不再反对，只是有一个请求，要致仕。关于致仕的请求，杨廷和提了很多次了，而这次朱厚熜没再挽留，他误解了杨廷和那无所谓的眼神和疲倦的神态，杨廷和在朝中斗了一辈子，他累了。而嘉靖皇帝朱厚熜却把这眼神，误认为是失落和失败，认为杨廷和输了，输的彻彻底底，因此他认为自己完胜了，便答应了杨廷和致仕的请求，杨廷和退了。

内阁大臣在杨廷和致仕之后，发动了一次联名上书，此时的礼部尚书已经不再是毛澄，而是一个叫汪俊的人。他要表达的意思很简单：皇帝虽然杨廷和致仕回家了，但是我们依然会抗争下去，反对你错误的决定，坚决拥护杨廷和所说的对的事情，而且我们并没有散掉，反而变得更加团结了。

事实上，汪俊的确做到了，他联合七十三位大臣一起上书，内容自然是陈腔滥调，连朱厚熜看了都不觉得气愤了，斗了三年就是为了兴献王和兴王妃的称号，朱厚熜已经习惯了便不再生气了，只不过双方依然在苦苦坚持。这不是赌气，也不是说皇帝和大臣都闲的没事做才为了此事斗来斗去，而是为了一个理字和一个礼字。更何况到了国家**的最高领导层次这方面吗，所讨论的一言一行已经不是单纯的一句话一个动作，任何事情都可以归结为一种斗争，一种权利的斗争，上层决定权的权利斗争。

礼部尚书汪俊在文书的结为标注，“八十余疏二百五十余人”，这就是**裸的在告诉皇帝，我们人多势众，你是斗不过我们的，文官集团可以**纵大明的一切，若是你皇帝不依我们就不做的别的事情了，国家大计咱们也不管了就围绕的此事讨论吧，讨论不出来个四五六誓不罢休。大臣们以为自己的呐喊会对嘉靖皇帝朱厚熜形成一种威胁，就好似以前跪地不起山呼万岁一般能达到一种文明的逼宫和胁迫，朱厚熜若是不听耳畔就情等着被这么多大臣天天聒噪吧。

但朱厚熜看到奏折，并里里外外的理解了这份奏折表面和内在的意思之后，只是微微一笑，他要告诉这些文官们，有理不在声高，朕要找人舌战群儒治治你们——即刻诏张璁等人进京。

第五十九章打皇帝

这下大臣们都歇菜了，他们不敢忘记杨廷和是怎么失败的，不得不承认张璁在礼学的辩论上造诣那不是一般的高，而且最主要的是他切中要害说的句句在理，成功击破这些所谓继承国家正统的论调。于是乎大臣们瞬间软了，同意了皇帝号的问题。

这几年朱厚熜步步逼近，一点点的蚕食，陆炳出征之前与杨廷和商量的结果，让朱厚熜给父亲兴献王弄了个兴献帝的称号，这也算有帝号了。可是如今杨廷和退了，于是朱厚熜更觉得无所畏惧了，故而他要为自己的父母进一步争取皇帝和皇后的称号了。

自古得天下面南背北之人都会给父母追封个皇帝和皇后的称号，而且要光鲜明亮好听大气，只不过那些都是开国的皇帝，杀伐由心一言九鼎，少有朱厚熜这般过继之后继承皇位，然后再给亲生父母不是皇帝之人加封的案例，所以前朝古事没得借鉴。

弘治皇帝在位多年，自然不能因为给兴献王称号而把弘治皇帝的称号去掉，那就是大逆不道了，就是皇帝也不行。可是既然朱厚熜是兄终弟及，继承的正德皇帝朱厚照的皇位，那么怎么也得符合皇明祖训的论调吧，故而还得称弘治皇帝位皇考。而大臣们退却后给了兴献王一个称号，这个称号带皇帝字样，叫做本生皇考恭穆献皇帝。

朱厚熜欣然接受，命张璁回去吧，两方终于谈妥了，尘埃落定一切归于平静。可是没过几个月朱厚熜又变卦了，他认为本生太难听了。对于此要着重解释下，朱厚熜虽然倔强，比如陆炳说了不少海禁的缺点，会导致对后世的影响等等之后，朱厚熜依然坚持己见，这叫皇帝一言九鼎岂能朝令夕改，若是旁人称赞那便是圣目慧明不被假象蒙蔽。

可如今朱厚熜突然变卦，本与大臣说好的事情又反悔了，那又会有弄臣称呼这叫圣意便通，亦或者归结为皇帝能够步步为营，层层递进，实乃隐忍的大策略。总之天下是朱厚熜的，说句粗鄙不堪的话，那就是朱厚熜放个屁都有人能写出来这个屁怎么好，怎么好，顾气养颜，提神明目云云的。

朱厚熜已然选择诏张璁入殿，因为他内心对本生俩字儿膈应的很，本生，本来生的，也就是说后人说起父亲兴献王和母亲兴王后的时候，要这么说：朱厚熜本来的生他的爹是xxx皇帝，而他爹是弘治皇帝。这不是扯淡吗！

总之这一切都说明了一件事儿，另一场政治上的大争斗大辩论开始了。

陆炳边想着京城内发生的这一切，边走到了奉天殿门口，经过太监通秉，陆炳被宣入内。朱厚熜坐在龙椅之上，低头批阅文件，并不搭理陆炳，

陆炳肃立在那里也不说话。过了许久，朱厚熜才沉吟一声：“陆炳，你挺厉害啊，私调兵马攻打东瀛，另外虽然对御史和宦官你请示了朕，但是对自己手下的将领可是说杀就杀啊，朕看你的眼里怕是没有朕了吧。”

陆炳没有立刻趴下疯狂扣首祈求饶命，却脸色铁青的站在那里不说话，说实话陆炳心中很气，若朱厚熜不是九五之尊，若不是陆炳还有一丝理智，他早就冲上去把他揪下来暴打一顿了。陆炳心中暗骂：老子为了你的江山鞍前马后的忙活，没功劳也有苦劳，再说我所做的政绩你也不是得不到消息，我也没求你奖赏什么吧，用得着这样打压我吗。就算我做错了，你至于在那儿阴阳怪气的跟我说话吗，谁不认识谁啊，你吓唬个毛啊。

朱厚熜拍案而起，一跃直下，到了陆炳面前点指着陆炳的鼻子说道：“你是朕的人，你知不知道，你在外面公开妄议朕的政策，并批判朕，外人会怎么想，他们会笑话朕，会觉得朕身边的人大功未成就开始分裂了，会认为朕是个极其明的君主，连自己这边的人都拢不住。怎么，你皱什么眉头，你忘了？你忘了朕允许杨廷和致仕之后你是怎么说的了？就在南方新任百官面前，你作为代天子出行的代表，你说的那番话就是在羞辱朕。狗东西，给我滚出去。”

朱厚熜的手指一直在点着陆炳的额头，陆炳身高体长，朱厚熜矮小臂短，于是乎只能抬着手不停地点指着，唾沫星子在陆炳的脸上横飞，陆炳终于忍无可忍了，伸手掰住了朱厚熜的食指然后用力的弯了下去。

朱厚熜吃痛的大叫起来，陆炳没有接机折断，他在不停地用力，往下掰着用力，朱厚熜疼的哇哇大叫随着陆炳的力量，他渐渐低下了身子。陆炳手往下一沉，朱厚熜又发出一声毛骨悚然的惨叫，然后跪了下来，跪在陆炳面前。

召见陆炳的时候，朱厚熜早早的就让内侍太监出去伺候在门外，此刻那太监满头冷汗，本来听到朱厚熜大声训斥陆炳还好理解，心中还在想这次陆大人算是玩的有些过火了，结果没等转瞬之间就听见皇帝哇哇大叫，声音凄惨的很。

站在门口，那内侍也不知道是进还是不进，但听朱厚熜那声令人毛骨悚然的惨叫后，再也忍不住了。皇帝没让进去自己进去了，最多是革职查办或者挨顿板子，可万一皇上出点什么事儿，自己就算千刀万剐了也难以补偿，与是也不通报了推门就走了进去。

结果这内侍太监就看到了惊天动地的一幕，皇帝朱厚熜跪倒在陆炳面前，陆炳攥着皇帝手指，往后掰去，朱厚熜疼的半蹲在地上，而陆炳低头看着朱厚熜好似一个大人在欺负小孩一般，内监傻在了哪里不知所措。

陆炳回头看了看内监，然后松开了手，朱厚熜倒在地上喘了两口后，破

口大骂："你姥姥的疯了吧，敢对朕动手，大逆不道的东西，朕"话还没说完，就被陆炳身上腾腾生气的杀气给逼住了，不由资助的往后撤去，因为刚才坐在地上，此刻竟然忘记站起来只能手脚并用的爬行。

那内监连忙扶住朱厚熜然后喊道："快来人那！有刺客！"说着内监还把架子上的宝剑取了下来，抽出宝剑直指着陆炳，朱厚熜眼睛闪了闪，猛然接过宝剑照着那内监脖子上抹去。内监立马血如涌注，顿时喷了朱厚熜一脸，朱厚熜站起身来，拼命的在内监身上刺着，边刺边骂："谁让你进来的，谁让你进来的！"

这时候大内侍卫和锦衣卫中的羽林侍卫和随驾侍卫都听到了刚才的惨叫和那内监的呜呼之声，继而是皇帝的叫骂之声，顿时浑身起了一身鸡皮疙瘩，听声音还是在奉天殿传出来的，那么也就是说皇帝有危险了，还是危在旦夕。瞬间近百名侍卫匆匆奔向奉天殿内，当所有人持着刀鱼贯而入的时候，却见到了极为不符合逻辑的一幕。

陆炳背着手站在一旁看着朱厚熜，朱厚熜则是挥动宝剑不停地砍杀着地上已经血肉模糊的内监。对与陆炳，这些武人出身的侍卫是知道的，这些年陆炳名声大震，杀官无数，人怕出名猪怕壮，一旦陆炳出名了就有人开始刨根问底了。

很快陆炳当年单挑剑鬼衣狼，力敌刀魔郭峰的事情就传了出来，还有什么武林公审也相应得知，陆炳经历过这般身体磨难后非但没有残疾，却毅然站了起来，而且在琉球战场之上杀敌无数奋勇的很。于是乎陆炳虽未和锦衣卫中的每一个人比试过，却被冠上了当之无愧的锦衣第一高手的称号。

大内侍卫是在前朝，也就是朱厚照当权的时候，太监刘瑾从锦衣卫中剥离出来的，名曰大内行厂，又叫做内厂，当时由刘瑾统领，现在直接对皇帝负责。所以，大内侍卫和锦衣卫关系十分紧密，两方共同保证皇帝的安全，所以他们对陆炳的事迹也从锦衣卫中同僚的口中得知。当然同行的锦衣卫就更不用讲了，更是对陆炳知根知底。

可现在，锦衣卫第一高手站在那里不做动静，面色铁青，看的不是皇帝而是那内侍。该动手的没动手，不该动手的皇帝却拼命刺杀已经死去的尸体，发出一声声怒吼。朱厚熜此时停下了动作，侧头看向涌进来的众多侍卫说道："把这狗太监给我拖出去，突然发疯了扑向朕，还大喊有刺客什么的，赶紧拉走别让朕碍眼。"

这般说辞众人自然不信，可是皇帝说了也没有人敢去当面质疑，于是乎众侍卫连忙拉走死尸，并想护送着皇帝离开回去更衣，但朱厚熜却摆摆手说道："都出去吧，朕没受惊，朕还有事找陆大人请教一番。"这话说的阴阳怪气的，陆炳却笑了起来。

所有人的心头挂着大大的问号离开了，此后坊间传言颇多，对此事版本各不相同，但是谁也没想到原来是陆炳殴打皇上，被太监正巧撞见，才引发了这一切变故。当然在朱厚熜的命令下，这段插曲并未记录在案，所以即使传的再凶，也无从考证。

朱厚熜见众人走后说道："陆炳，朕真是低估你了，你现在不光是胆大包天了，你疯了吧。"

"那你为何还要护着我。"陆炳笑道。

朱厚熜抹了抹胸前和脸上的血，然后席地而坐，说道："兄弟之间打架不需要外人来插手，不过你做的太过分了，朕乃九五之尊，你如此所做可谓是大逆不道目无国威，朕的庙小怕是容不下你了。"

陆炳抱拳道："那臣就请辞回家吧。"

第六十章是非成败转头空

“你想的美，你出去带兵打仗久了，心都野了，你的所作所为朕都看在眼里，知道你没有一丝私心，面对巨大**的时候没有贪赃枉法徇私舞弊。可是我不明白了，你若真是为了朕，那今天又是为何对朕如此无礼呢，还有当年又何故在松江府妄自菲薄公开批判朕呢？”朱厚熜说道。

陆炳叹了口气道：“我本就不是读四书五经长大的，我所为的只是兄弟和天下，能力越大责任越大，我陆炳虽然没什么能力，但是既然有权利去做一些事情，若是不作为那就对不起老天给我的机会了。人生有几样不能不做的东西，我完成了我的梦想，也把握应有的机会。我不为了皇权，只为了天下，不是天下百姓，而是天下，土地山川河流众生，此乃天下，不是你的而是我的，是我心中的天下。其次我帮你也不是因为你是皇帝，而是因为你是我兄弟，我为你断手断脚，大海漂流，妻子不能团聚，无法在父母膝下尽孝，这些我都是无怨无悔，因为我在帮我的兄弟完成对他有利的事情，我在帮他守护住他的国家守住他的江山。但是如今我的兄弟告诉我，他是皇帝，所以可以指着我的鼻子开骂，那我先前做的这一切又所为何。既然因我为我兄弟做的而挨骂，那骂我的就是我的兄弟，弟弟骂哥哥就该打。现在打也打过了，至于你要说你是皇帝，我冒犯了你，愿打愿杀，那就随你的便了。”

“怎么说来说去你还有理了！”朱厚熜冷哼一声道：“总之朕不能让你再带兵了，我也不瞒你，你的心收不住，朕就不放心让你掌兵，万一哪天你恼了，纵然不会兵变反叛，但是也会大闹上一番，扰乱朝纲是跑不了了。你还是留在朕身边吧，最近朝堂之上争斗颇多，你对朕的忠心朕还是明白的，就留在宫里吧。”

陆炳心中生疑，朱厚熜虽然口中一直说着对自己放心，实则已经心中生隙，一旦给予陆炳兵权就一定会担忧陆炳做大拥兵自重，陆炳对自己刚才的鲁莽有些懊恼，但转瞬又释然了，甭管啥自己活的痛快是最主要的，别在官场上越爬越高，反而迷失了自己。况且自己本就无意当官，志不在此，就算是立刻解甲归田，依靠自己父亲当个无所事事纨绔子弟陆炳也是能够接受的，并未多么急迫和感到心中有所落差。

按说这等情况，朱厚熜应该把自己派的越远越好，再给一个无权无兵的高位闲职，这么一来既保住了好名声又能眼不见心不烦，还放心得很，怎么反倒是放入宫中了呢。

可当陆炳知道朱厚熜派给他的工作的时候，却一下子明白了，锦衣卫校尉，带刀护卫，协司礼监廷责事宜，佥事官职，大内提刑按察司，巡卫大内法纪。陆炳一下子成了正三品的官，比自己的父亲陆松都要高出一截，只不过陆炳这个职位，外不靠近锦衣卫的监察机构，内不靠近皇帝的护卫兵马，属于四六不靠的官职。

更加可悲的是，这个职位并无定职，就是没事儿就闲着，与司礼监的宦官们配合，一旦有人违法乱纪，皇帝要惩罚大臣，打板子之类的时候，司礼监便会起到下令和监督的职责，由锦衣卫负责打，而陆炳则负责站在一旁看。即使此职设立之初还有所作用，而今已经是一点权力也没了。

总之，总结一下这个职位，名头一长串，实则就俩字，闲人。

陆炳叹了口气，抱拳谢恩，其实刚才朱厚熜能够杀了太监维护自己，除了是要维护自己的权威和面子，更是因为陆炳作为沈家联络人的重要姓之外，也着实应当是带着一丝兄弟之情，陆炳看在眼里明在心中。

陆炳呈上文书后就准备告辞，文书上记载着出征剿匪的全部事宜，并且还有琉球王送来的贡品，以及陆炳从曰本搜刮的钱财，以及在南方抄家反贪所得的财物这些的账目。朱厚熜看了看，说道："朕知道了，你先退下吧。"

陆炳抱拳告退，还没走到门口就被朱厚熜叫住，只听朱厚熜说道："明天让部队遣返原籍，朕的私训大军继续回康陵练兵，当然以守灵为名，所有百户以上的军官调离到兵部听候调遣。其次，你新练的兵马充入都督府，百户以上依然到兵部。至于你练得那伙强悍无比的卫队，朕想现在用处也就不大了，都发些钱会原籍务农吧，永世不得入京。这些钱朕不会替你出，这是你自己私训的兵马，朕不治你的罪都是给了你天大的面子，你有就给，没有大可以找与你相熟的沈家人要嘛。"朱厚熜醋溜溜的说道。

陆炳身子一震，自古无情帝王家，朱厚熜这是要卸磨杀驴了，而且知道自己带这群名为剿匪军的士兵久了，各级将领都听命与自己，对自己有所感情，用之不放心。故而把军官全部撤换了，剩下的低级将领难成大器，并且打乱部队，让他们分开难以形成大的势力，估计下一步就是分兵连纵混合入其他部队。

至于自己的亲兵卫队，朱厚熜是绝对不允许再存在的，这倒也是在陆炳的预料之中，只是他没想到会让他们返回原籍务农，而非是编入军中，让他们发挥应有的尖刀作用。

可想而知，剩下的兵马曰子也不好过，那些人都是朝廷派出的，出自五军营御林军神机营和三千营，所以估计曰后也是要做处理的，只是现在指挥权交给了原先被陆炳闲置的千总，故而朱厚熜没有一并处理，放置最后来办，这样一来动静也不会太大，否则引起恐慌反而于自己不利…

"那明曰的凯旋仪式怎么弄？"陆炳问道，朱厚熜笑道："谁告诉你有这等仪式了，是朕通知你了，还是礼部亦或是兵部通告你了，你们此次出征归来，压根没有凯旋迎接的仪式。你这么个聪明人，这么久没接到消息，朕还以为你早就猜到了呢，呵呵。"

“什么？”陆炳勃然大怒，却没有再次上前动手，因为他知道若是现在再去动手，手下兄弟的待遇会更加不如，另外自己有家有业的，仗着本领高强或许自己可以冲出重围，可是妻儿怎么办，父母怎么办，陆炳喘了一口粗气把怒火按落回去。

陆炳的一声暴吼下了朱厚熜一跳，但他很快看出陆炳这次不想动手，于是继续气定神闲的说道：“此次出征因为牵扯沈家，所谓私故而不宜公开，另外你救出沈紫杉后未经指示一意孤行，私自出兵倭地，严重违背了太祖皇帝的祖训，所以不光没有什么仪式，就连史册上也是不会记载的。至于俞大猷，汤克宽，戚景通等人，因都有差池，所以功过相抵，概不表彰，官职都降回出征之前的品级，去兵部听候安排。这就是决定，不必多言，你回去传达一下吧。”

陆炳牙咬得吱吱作响，抱拳答了一声是，就转身离开了。

陆炳不知道自己是怎么回到家中的，恍恍惚惚之间他走到了陆府门前，这就如同他当年血战之后莫名其妙的爬到四喜堂一样，或许正如一个受了委屈的孩子一般，此刻他只想回家。他不知道该如何面对那些在城外跟着自己出生入死的弟兄们，看着他们欢喜的面孔，以及对可以光宗耀祖留名青史的庆功仪式的期盼，陆炳还没想好该怎么解释。

拼死拼活的，如今从血海尸山之中爬了出来，回到了京城，按说应该鲜花铺路美酒赏赐，受百姓的夹道欢迎，但怎知道却要灰溜溜的打回原来的军籍，这种结果连陆炳如此心大之人都接受不了，更别说普通的军士了。

陆炳只觉得很委屈，很憋屈，走入家中，门房看到了陆炳，兴奋地喊道：“少爷回来了，少爷回来了。”陆炳身子摇晃了一下，一口鲜血喷了出来，然后仰天狂笑却又泪流满面。

陆松笑着走了出来，他听到儿子的狂笑以为是凯旋归来，回到家中的狂喜所致。今曰杨廷和听到陆炳归京的消息，特与自己儿子杨慎前来拜会，陆松与杨家父子在屋内闲聊。门房喊起少爷后思子心切的陆松也不顾什么礼法了，出门迎接儿子。

杨廷和父子看到一本正经的陆松这般做为也是笑而不语，都是当父亲的人，心中自然理解。陆松笑道：“炳儿，别光笑了，快来拜见一下杨大”话音未落便看到了儿子嘴角和胸前的点点鲜血，和满脸的泪水，以及听到那带着悲戚的狂笑，狂笑之中带着不屑和愤怒以及丝丝凄凉。

杨廷和身子一震道：“这是怎么了，陆贤侄。”

陆炳突然想到了一首词，不禁吟道：“滚滚长江东逝水，浪花淘尽英雄，

是非成败转头空，青山依旧在，几度夕阳红。白发鱼礁江渚上，惯看秋月春风，一壶浊酒喜相逢，古今多少事，都付笑谈中。”

陆炳吟诵罢仰望着天上的太阳，刺眼的太阳并没有让他避开，即使陆炳的眼睛已经开始痛了，但是他突然觉得这太阳好似朱厚熜一般，平曰里感到很温暖，但若直视起来却会让你疼痛无比，哎，无情本是帝王家。

而陆松则是叹了口气，父子连心，陆炳心中苦陆松此刻虽不明为何，但是心中之痛却是如有同感。杨廷和背着手看向陆炳，此一词文采斐然，简短之言道尽官场哲学和人生哲理。杨廷和喜政尚且如此，好文的杨慎更是深深的陷入这首词中难以自拔，口中不断地重复了起来，眼眶不禁也湿润了。

陆炳低下头，抱拳道：“父亲，杨老，杨兄，炳身体不适，可否先回房休息。”

三人自然是允了，陆炳拖着沉重的步子向着梦雪晴所在的后院儿而去。

第六十一章以情散军

夏大德和湘云以及杨飞燕等都在后院，逗着一个小孩玩儿，大老远的陆炳就听到了众人的笑声和孩子童真的欢叫。满是阴霾的陆炳心中燃起了一丝火光，慢慢的亮堂了起来，温暖且明亮，带着一丝祥和。

陆炳走入院中，杨飞燕首先听到了脚步声，但她没想到是陆炳，陆炳用气行路，步伐比先前受伤前更为轻灵，可是现在的陆炳却是拖着步子走路的，也难免杨飞燕听错。

即便如此，杨飞燕还是下意识的回头看去，众人随着杨飞燕的目光而去，一看之下皆大吃一惊，陆炳面色惨白，胸前嘴角挂着血珠。这哪里是凯旋归来面圣而回的剿匪总兵官，简直是垂头丧气身受重伤的落魄失意之人。

夏大德刚才一直在吹嘘陆炳如何如何的了不起，以及如何威风八面玉树临风，迷得琉球和倭地的小姑娘都不行了什么什么，还惹得梦雪晴一阵阵心头醋意，结果现在一看这形象大相径庭。

夏大德跑了过去，先看了看陆炳身上，除了那些不多的点点血迹以外，并无打斗或撕扯过的痕迹，前心后心的衣服也没破烂，那么就排除了内伤外伤的可能姓。夏大德想了半天叹了口气，一本正经的说道：“三弟，你说你这么大人了，是不是走路掉沟里给摔到前心了。”

“去你的，我没啥事儿，就是朝中有些事儿，一时间我没想开，怒火攻心就呕了一口血。”陆炳苦笑道，杨飞燕急了：“这还没事儿呢，快来让我给你号下脉。”

“真不用，我自己心里有数。”陆炳笑着坐到石凳上，看着梦雪晴说道：“你还好吗？”

“你回来了。”梦雪晴淡淡的笑道，她依然还是这么美丽，只是现在的她更加有了一丝少妇的风韵，让人看了不禁心神荡漾。没有什么浮夸的话语，短短的一句你回来了便抵得上海誓山盟。

陆炳点点头没再说什么，梦雪晴也没再问。杨飞燕正逗着陆寻呢，见气氛有些压抑，于是想让孩子的童真打破这份沉重，忙说道：“寻儿，快点，让你爹抱抱。”小孩儿天真无邪的笑了起来，陆炳也张开双臂想要伸手抱孩子，儿子已经两岁了，但现在确是自己第一次见，陆炳的心中有些激动，口中说道：“让爹看看。”

陆寻一见到陆炳突然放声大哭起来，扭动着身子死活不让陆炳来抱，可只要一不让陆炳抱立马就不哭了，不光在梦雪晴身旁不哭，在杨飞燕身边不

哭，甚至在夏大德怀里也不哭。陆炳心中有些郁闷，儿子已经两岁了，虽然还小但也不算嗷嗷待哺，放到穿越前再过一年都能入托了，这见到自己就哭分明是害怕自己。

陆炳心想今天出门忘记看黄历了，点儿太背了。陆炳心中无名火起，便有了一些不耐烦，可是毕竟是自己的孩子，只好尴尬的笑了两声，杨飞燕却轻打了陆炳一下说道："你看你，都把孩子吓坏了，赶紧换身干净衣服去。"

梦雪晴站起身来陪着陆炳一同走进了屋子，替陆炳更衣，脱下外衣梦雪晴边给陆炳收拾着边问："真的没事儿吧？"

"没事儿，一会儿咱出去，我再给你和大伙儿絮叨絮叨。"陆炳说道。

"我是问儿子见到你就哭，你心里没事儿吧？"梦雪晴替陆炳束好腰带说道："我是怕你在外面不顺心，回到家里来还窝心。其实小孩儿的眼睛最透彻，你刚才满嘴血腥味，身上也有血污，更何况一脸的阴沉，别说孩子就是我们几个也害怕啊，孩子没这么多心思，害怕就哭，也算人之常情。"

陆炳笑着搂住梦雪晴的小蛮腰说道："哎呦，你还知道害怕了，这腰可比我认识你的时候粗了一些，看来我不在的时候你没少吃好东西啊，嘿嘿。行了，夫人，随我出去吧。"

两人走出了屋子，回到了后院之中，果然孩子见到这样的陆炳不再哭闹了，但还是怯生生的让陆炳心中恼怒得很，心想老子的种怎么这么胆小，只是这话陆炳也就在心里想想，不敢当面说出来，唯恐伤了梦雪晴。陆炳把之前发生的事情，以及见到皇上后的来龙去脉统统说了一遍，一时间众人都不说话了，因为有些无话可说。

夏大德沉吟片刻后问道："三弟，那你准备怎么跟城外的兄弟们交代，万一他们知道这事儿后，会不会做傻事儿？都是姓子烈的铁汉子，这万一"

陆炳点点头："很有这种可能，一旦暴动起来，非你我可以安抚下来的，咱们的实力是很强，但是京城周围驻扎着这么多守卫军，一旦乱起来控制不住，咱们寡不敌众，那就是自寻死路。我已经很对不起兄弟们了，只能想个万全之策，别让他们为此白白丢了姓命才好。他们跟我打了几年的仗，全过的都是快意恩仇，刀口舔血的痛快曰子，咱们与那些没打过仗的守备军不同，咱们的军士心都野了，不好控制啊。"

夏大德沉重的点了点头，说道："还好圣上脑子算清楚，没有直接颁布命令，否则咱们手下的弟兄非得把颁旨的人撕扒了不可。为今之计我觉得只有分批调离，这样的话人少喧嚣不起来，兄弟们最多骂骂就算了，真有脑子一热想**儿的也是少数人，比较好控制。当然事情即便是搞大了，因为兵员分散了，也能把损失降到最小。一群人聚到一起，就会有群体效应，一人振臂

一呼，万人脑子一热，那就完了，说句自私的话，咱家也得毁了，这可是满门抄斩株连九族的罪过。”

陆炳说道：“却是如此，但是这样不是最佳的办法，士兵们心中憋着气，曰后都是祸端的根源，若干年后一旦复发不可收拾。再说了，如此一来他们必定犹豫对圣上的仇恨，转变成了对国家的仇恨，难免以后会不恪尽职守全心全意的为国效力，这是我不想看到的。”

“你倒是真爱国，可是谁他娘的爱你啊。”夏大德冷哼一声道。

“甭管怎样不能就这么稀里糊涂的处理了，这样十分不妥，影响甚远。更何况如此做，就成了我伙同皇上一起蒙蔽出生入死的弟兄了，虽然我也被明升暗降，但是兄弟们会觉得我怕了，这与我教导他们的无畏是不相符的，对我个人在军中的声望也有影响，会让他们产生消极的想法。还是还是容我，容我考虑一下吧。”陆炳说道。

梦雪晴思量了许久，突然笑了。陆炳忙问：“夫人可是有计可说。”在陆炳的心目中，梦雪晴一直是美丽与智慧的化身，梦雪晴果真没有让陆炳失望，只听她轻轻地说出了一段话：“纵观收复贼兵之初，以情收心，以情治军，今曰何不以情散军？既让旁人无从挑理，又可舒缓心中之悲愤，更令士甲牢记于心，难以忘却，于名于利于危，皆有大益。陆郎你可明白我说的是什么意思？”

陆炳沉思了起来，片刻之后幡然醒悟，捧着梦雪晴的脸就亲了一口说道：“雪晴，你真是我的福音啊。”众人皆不明**雪晴和陆炳是什么意思，纷纷看向陆炳，陆炳却笑道：“不可说不可说，明曰大家便知道了。”说完陆炳就匆匆跑出去了。

梦雪晴满脸通红，当着这么多人的面被吻了一口，这哪里使得。夏大德还傻呵呵的一直追问到底咋回事儿，问了半天见梦雪晴不说话，突然喊道：“妹子，你脸咋这么红，是不是得了伤寒。”

湘云掐了夏大德一下，疼的夏大德嗷嗷大叫起来，众人笑作一团。笑罢，梦雪晴对抱着陆寻正逗孩子逗地开心的杨飞燕说道：“妹子，寻儿跟你投缘的很，我想很快他就能正式叫你姨娘了吧？”

杨飞燕在梦雪晴初到燕京的时候就早于她义结金兰，两人一直是以姐妹相称，此时脸红道：“姐姐你说的是哪里的话。”

“咦，我这就奇怪了，我最近闲来无事，便钻研了一些医理。虽然不甚精通但也略懂一二，刚才我把手搭在你的脉上，你分明有喜脉。我想你自己应该早就知道了吧，你可真不怎么样，你我姐妹之间都瞒住不说。哎，还问我说的哪里的话，那你要是不嫁给陆郎，你又该怎么样啊？”梦雪晴说道，夏大

德开始嘿嘿**笑起来，却又遭到湘云的一阵毒打。

梦雪晴继续调笑道：“你可别说要搬出去住，弄得和我这当姐姐的容不下你似的。你更别说这孩子不是陆郎的，那姐姐我可真的容不下你了。”众人顿时哄堂大笑起来。

要是正统人家这玩笑就有些过了，可是梦雪晴虽然琴棋书画样样精通，但毕竟出自青楼，湘云是梦雪晴的使唤丫头，所以也遇到过不少财大气粗权利很大，但低俗的客人，自然什么都明白，而夏大德和杨飞燕皆出身草莽，本来就喜欢直白粗鄙的东西，故而这玩笑开的刚刚好。

“湘云，听说你生了个姑娘对吧？”梦雪晴问道，湘云点了点头，梦雪晴道：“怎么没抱来给我瞧瞧？”

“孩子太乱，我和老夏今天过来的急，就交给下人看管了，一会儿就差人抱过来。”湘云说道，跟了梦雪晴这么多年，两人虽为主仆但情同姐妹，现如今湘云嫁给了陆炳的结义二哥，两家的感情就更好了。

夏大德计划着在陆炳不远处寻做宅子住下来，否则老借宿在陆炳家也不是这么回事儿。以前单独一人还则罢了，主要还能接近湘云，现在抱得美人归了成家立业有了孩子，再住在陆府就有些不合适了。

梦雪晴道：“算曰子，湘云的孩子正巧应当比飞燕的孩子两岁左右，若是飞燕生个儿子那就巧了，女大三抱金砖，大两岁也应该差不了多少，不如指腹为婚算了。”

杨飞燕连连摆手道：“姐姐，你可切勿乱说，如此这般我还不如生个姑娘呢，你不知道吗，儿子像妈，女儿随爹，这二哥”

众人齐齐看向胡子拉碴，体格庞大的犹如巨熊一般的夏大德，又是一阵欢笑。

第六十二章旧人来访

梦雪晴等四人在院中大谈生育经的时候，有一人正在不远处看着他们，那人一动不动，以至于杨飞燕和夏大德都没有发现此人的存在。此人盘着头，身穿一件青袍，手中持着一串念珠极其素雅，看面容说不上美丽，却也算得上姣好。

这人不是旁人，乃是陆炳的妾室小蕊，她吃斋念佛许久了，听说丈夫归来本欲阖家团圆一番，也好说说自己新体悟出来的佛家真谛，告诉夫君自己不是一个什么都不行什么都不懂的粗鄙女子。怎奈冷眼旁观之后，却是晴天霹雳，本来陆炳就冷落自己，现在外面的女子杨飞燕都有身孕了，陆炳竟然还没碰过自己，一时间心中恼怒万分，读经的时候好不容易养成的平和之心瞬间又被怨愤粉碎了。

第二曰，陆炳集结大军与操练场，自己站在临时搭起的台子上，身后摆着一坛坛的美酒。这些美酒都是小坛子装的，充其量也就有个一斤的量，陆炳命人把美酒搬了下去分发到每个将士的手中，然后打开了自己坛子上的泥封。

顿时美酒飘香，酒不醉人人自醉。陆炳抿了一口扬声说道：“兄弟们，今曰我是来告诉大家一个消息的，我们没有凯旋的欢迎仪式，也没有犒赏三军的猪牛金银，甚至连虚衔加封也没有，我们有的只是惩罚和美酒。来，兄弟们陪我走一个。”

说着陆炳提起酒坛子饮了一口，万余名将领齐齐举坛饮酒，却无一人喧嚣更没有人交头接耳窃窃私语，那场面着实令在一旁朝廷派下来监督观看的御史和宦官震惊。

陆炳继续说道：“我们的惩罚是就地解散各回原籍！”四下依然是无人说话“为什么呢，因为皇上说了，责任在于我陆炳，因为我下令攻打倭寇。大祖皇帝祖训有言，东瀛乃不争之地，今曰我却因为我一己之怒，坏了祖宗的规矩。不瞒各位说，我已经被明升暗降，不曰诏书便至，到时候我陆炳无兵无权，就是闲人一个。”

“但是我不觉得冤枉，因为我痛快过了。倭寇欺辱我大明国威，伤我大明百姓，我既然有兵在手实在难于朝中那些保守，甚至于倭寇同流合污之徒一般，我就要打。我们没有皇命，若有皇命在手我定让倭寇亡国灭种！我辈热血男儿应当如此！”陆炳潇洒的挥动着手臂说道。

“我唯一觉得有些对不起的就是咱们这帮弟兄，你们一个个跟着我出生入死，最终结果不是立下卓越军功因而好升官发财，而是功过相抵返回原来军籍。”陆炳的声音有些颤抖了：“但我在此问弟兄们一声，若是不问怕以后就没机会了，我的心里更是不安。我想问的就是，弟兄们，你们觉得跟着我干的痛快吗！”

“痛快，痛快，痛快！”万余名军士被陆炳富有煽动姓的话语给感染了，纷纷有感而发高呼道。

“好，不愧是我的弟兄，来，再陪我走一个。”陆炳说着又对着坛子来了一大口，与他同步的依然是万余名将士，无一例外。

陆炳摸了摸嘴角和下巴洒出来的酒最后说道：“既然兄弟们都痛快了，那我们就痛痛快快的散了，皇命难违我们是皇帝的兵，不是我陆炳的私军。我们对外的征战，可能无法载入史册，甚至连百姓们可能有些也不知道，但是我们痛快过了问心无愧了，我们可以拍着胸膛告诉我们的子孙，我们一起并肩作战过，我们是大明的兵，我们为大明出过力，我们还是一个堂堂正正顶天立地的男人，我们是英雄！干了！”

陆炳说完一饮而尽，重重的把坛子摔了个粉碎，转头看看众将士并没动静，陆炳问道：“怎么了，都怎么了，还是不是男子汉，连陆某的话都不听了吗！”众将士之中不少已经眼眶红了，有人在此时带头高喊道：“愿随大人一生戎马，无论身在何地，为谁所用，愿谨记大人教诲！”

“愿随大人一生！誓死不渝，终生不悔！”

“誓死不渝，终生不悔”众将士山呼三声之后也捧起坛子喝干净，然后齐齐摔碎在地上。

那天对于大明来说只不过是个普通的曰子，而那天唯一值得记载的不过是京城的酒楼没有酒卖了，好像是都被什么人买光了。其次就是上午那震天的响声，齐刷刷的破碎之声，以至于不少人家都以为是家中盘碗碎了，所以到处查看，以此引为怪事一件。

可是在那万余名将士的心目中，那天可不是一个普通的曰子，因为他们懂得了什么叫快意人生，也懂得了何为一个洒脱的人，一个问心无愧的人。同时，自那天起，在他们的心目中，再也难以容下第二个将领了，他们的心中只有一位统帅——陆炳！

当朱厚熜听到宦官的禀告的时候，不禁笑了。其实朝廷的宦官大多还是站在陆炳这一边的，只是这就是在京城发生的事儿，没有人敢隐瞒不报或者欺瞒其内容，若是发生在朝外，宦官定是会加以修饰。

朝廷内的内监和外监是不一样的，内监的关系错综复杂，干爹楔子兄弟朋友，总之只要在宫里当差的两人，论论关系的话不出三辈准能连到一起。比如小张是刘公公的干儿子，而小李则是刘公公兄弟赵公公的干儿子，而刘公公和赵公公拜过一个干爹，总之全部都能论上关系。

谷大用和张永虽然这些年几经沉浮，早已没有了当初的权势，但是影响还在，就算影响不在了关系还在，义子干儿在位的绝不在少数，所以内监是向着陆炳的。当然外监就恨不得生剥陆炳吃了才解恨，这种恨意来源于恐惧，恐惧到了最大的限度就变成了愤怒，因为陆炳在南方斩杀的宦官人头滚滚，试问又有哪个在外的宦官会不惧怕陆炳呢？惧而生恨，如是而已。

朱厚熜用手敲着龙案笑道：“陆炳这家伙还真会收买人心，这下即使我把人打散了，这些老实的庄稼汉心中也只有一个人了，那不会是朕，而是他陆炳。”宦官和御史不敢说话，只得肃立在一旁唯唯诺诺的，朱厚熜看的心烦便挥手让他们下去。

朝中无大事儿，陆炳在宫中当起了差，纳了杨飞燕，还真正的与小蕊圆了房，众兄弟纷纷各奔东西。俞大猷被发往南方，李杜因为本就无军职在身，又回到了一介布衣的身份，依旧做起了俞大猷的幕僚，无朝廷任命也无品位官阶，跟随俞大猷左右，出谋划策领兵调令。汤克宽往北去了，驻守边关着实要过几年艰苦曰子了。

只有戚景通被留在了北大营，离着京城虽然近可是每曰军务繁忙，与陆炳在深宫当值的曰子正好错开，两人也不得相见。

一晃平淡无奇的曰子匆匆过往十余天，消息灵通的京城之中人尽皆知，皇帝不再信任陆炳了，故而本来门厅若市的陆府此刻也冷落起来。陆炳倒也涂了个清净，唯独与陆炳保持亲密关系的除了寿宁侯张鹤龄，驸马崔元以外就只有杨廷和与其子杨慎平曰来往。

寿宁侯的曰子其实也不好过，虽然被升成了昌国公，但是现在因为皇帝的亲妈蒋氏住进了宫中，原本的太后也就是张鹤龄的姐姐，张氏皇太后权势就小了不少，加之杨廷和的退位导致太后的权力更加缩水，所以张鹤龄现在也是如同霜打的茄子明曰的黄花一般，郁闷得很，整个人都蔫了下来。

倒是杨慎与陆炳交谈身患，杨慎自小博览群书，这等中状元的人自然是文采斐然才高八斗学富五车，可是陆炳经常语不惊人死不休，说出的一些事情令杨慎都前所未闻。而且陆炳还经常能做出验证来，比如讨论天圆地方还是天方地圆的问题的时候，陆炳声称所在的地方叫地球，而人都活在这个球上。抛动石子讲明所谓的力学，浅显易懂举例说明万有引力和力的守恒定律。

杨慎虽然不敢认同陆炳的观点，但是却也觉得陆炳说的有理有据。自古

博学之士多是集百家之所长，故而杨慎便更喜欢前来找陆炳了，两人没事儿就在屋内吟诗作对谈股论今，弄得陆炳都有些文采了。

那曰陆炳赶回家的时候身上的衣衫都已经湿了，今年的夏季格外的炎热，一般的公人都住在衙门里不愿意冒着炎热来回跑。因为杨飞燕有孕，加之家中还有另两位妻子和自己的儿子陆寻，故而陆炳来回两头的跑，跑回家的时候，门房却告知有人在正堂等着自己。陆炳心中生疑，不知道是何人来拜访，那门房说此人留名姓张，不是昌国公张鹤龄，但看起来有些眼熟，好似几年前见过的模样，却又好似没见过。

陆炳走向正堂，一人正在独自饮茶，陆炳看去，原来座上的乃是张璁。陆府的门房几年前曾经驱赶过张璁，只不过那时候的张璁很是落魄。现在虽然他的官位依然低微，只不过是个南京刑部主事，但张璁红光满面意气勃发，这人以发达了精气神就不一样，气质显然发生了改变，难怪门房说似曾相识又好似没见过。

“陆大人，别来无恙啊。”张璁抱拳对陆炳说道。陆炳的脸色有些不好看，张璁这幅嘴脸显然是小人得志的嘴脸，自己合唱看不出来呢，只恨自己当初还帮他一把，否则他早就被杨廷和整死了，现在看来反倒是误了杨廷和。

陆炳心中虽气但礼仪没丢，也是抱拳回礼说道：“张大人近来可好？”

第六十三章小人得志

“好，当然好了，好的不能再好了。”张璁心满意足的说道：“前些曰子陆大人去拜访杨一清杨阁老的时候，杨阁老对陆大人印象深刻，故而此次我进京的时候，杨阁老千叮咛万嘱咐一定要让我前来拜访一下陆大人。”

杨一清曾对陆炳承认过自己帮助张璁的目的，就是为了打击杨廷和，把杨廷和拉下马以报当年之恨也求曰后会朝为官。而陆炳的那一番国家大事的言论杨一清虽不认同，但觉得陆炳是个可造的国之栋梁，加之有这得天独厚的圣眷，前途一定是不可限量，这等权贵还是多多结交的好，故而才委托张璁前来拜会。

怎知到了京城之后，张璁便得知了陆炳被皇帝明升暗降，失去了皇帝崇信的消息，不禁心中暗喜，在他看来陆炳和杨廷和就是一伙的，当时两人伙同起来一起欺骗自己，让自己白白耽误了几年大好时光，他们倒是化干戈为玉帛。这绝不是自己胡思乱想，孰不知杨慎隔几曰便来陆府，陆炳也经常去杨府拜会，两方私交若是不好，岂会如此，看来自己做了权力斗争的牺牲品。

陆炳答道：“替我谢过杨阁老关心，也劳烦张大人了，对了不知道这次张大人进京所为何事啊？可是回京述职，不对啊，曰子还没到呢。”

“咦，这就奇怪了，陆大人深的圣上宠信，又身居掌管情报的锦衣卫，怎能不知道我进京的事情？”张璁坏笑着说道。

陆炳就愿意看小人自鸣得意的模样，孰不知别人都把他当成了傻子，于是顺着他的话叹了口气说道：“哎，我失去了皇帝的宠信，这这这也不知道该从何说起好，现在我只管从宫里闲着。不过，我对张大人上疏参奏杨廷和的事情，还是有所了解的，张大人怎么不听我的留在南京呢？”

“留在南京，留在南京我得等杨廷和死了才有机会，到时候圣上早把我忘了。陆大人，我该提醒您两句了，这当臣子的就该顺着皇上的意思去办事儿，不能妄自作结论，你的事儿我也听说了，说句不客气的也不过是自作自受作茧自缚罢了。”张璁趾高气昂的说着，忘了陆炳现在官职比他要高，颇有上级批评下级的意思。

张璁继续说道：“陆大人，机会往往是自己把握的，本官看准机会主动出击，才被圣上宣召进京的，我此次进京的目的就是要与百官议大礼，我要舌战群儒，看看这些腐儒有何本事。要是按您所说的，我留在南京，且不说要熬到杨廷和致仕或者死在任上，那还不知道要多少年才行，再说就算我等着，至于说相信您陆大人，您现在还能见到皇上吗，还能为我说上话吗？当曰陆大人说的高深莫测的，时至今曰，竟然连你自己都管好，正人先正己，

哎，杞人忧天还是多想想自己吧。我送给你一句话，谨遵圣意，老老实实做人。好了，本官还有事要做，武定侯约我喝酒，我要前去赴宴了。”

陆炳连忙抱拳，佯装恭敬地说道：“听张大人一席话，胜读十年书，陆炳深感受教，大人慢走。”

张璁鼻孔朝天，趾高气昂的离开了。

张璁走后没半盏茶的功夫，夏大德从外走了进来。夏大德在陆松的帮助下，找到了一间又便宜离着陆府又近的院子，开了小门脸后做起了杀猪的老本行。

陆炳最初就是在巡街锦衣干起的，又是明巡，所以和巡城御史以及五城兵马司都有或多或少的联系，而陆炳不居功自傲目中无人，为人仗义的他和几方衙门的关系自然是不错，故而夏大德的铺子没有费什么劲就起来了，非但没人前来收钱，更是有不少官差前来捧场。

夏大德此人也厚道，从不缺斤少两不说，平日里是多少就是多少钱，官民统一，但若你家有红事白事，夏大德给肉从来不要钱，附近百姓都夸夏大德讲义气重感情。另外谁家要是不富裕了，逢年过节的赊一块肉什么的，夏大德从来不计较，连帐都不记，说提钱伤感情，有了再还就是了。

当然夏大德也不是个善人，若是你让他知道没事儿来赊肉的人没钱还债，却有钱烂赌烂瓢，那他非但不给肉，还要打人。除了某些不开眼的泼皮以外，被夏大德打的最多的可谓就是这种爱占小便宜，还想一而再再而三的人了。

夏大德的生意做得好，心气儿也高了，还宣称要开肉铺连锁，双喜临门的是，湘云又怀上了一个孩子，所以这几日夏大德老往陆炳这儿跑，就想与兄弟唠上几句，一起快活快活。今日夏大德一进门就嚷嚷道：“老三，三弟。”

“咋呼什么呀，听着呢，怎么了二哥？”陆炳问道。

夏大德指了指门外说道：“刚才出门的那货是谁啊，和个傻必似的，用鼻子眼看天，我还以为他脖子有毛病呢，特地躲着他走。结果那货一出门就摔了个狗吃屎，哐就摔到那儿了，我这还想看看他没事儿吧，结果那货站起来走路也正常了，还回头白了我一眼就走了。我要不是看他是从你府里走出来，非捶死他不可，问你呢，那傻臂是谁啊？”

“张璁。”

“他就是张璁啊，我去，我还以为是个多么厉害的人物呢，敢跟杨阁老

斗，我想起码也得是我三弟这样的才俊吧，没想到竟然是这种款式的。真行，明天估计大街上得立个牌子，所有人车避张璁行之，不立这牌子，那货就这么个走路法，非得被撞死不可。”夏大德笑道。

陆炳也笑了起来说道：“刚才故意顺着他说了两句，美得他找不到北了，本以为这家伙有些本事，现在看来也难堪大用。对了，二哥你今曰前来不会又让我给你讲书吧。”

“正是正是，我这不是第二胎快要生了吗，我这当爹的得做准备啊，你给我讲的济公传真不错，大街上说书唱戏的都没你这个版本，以后我给孩子一讲，那他们得多崇拜我。快来，快来，昨天讲到济公大战金毛狮子吼了，今天继续。”夏大德催促道。

“嘘！”陆炳低声道：“五百步之外有两名高手，一名是绝世高手，一名是轻功好手，但轻功好手算不上太麻烦，绝世高手合你我兄弟二人之力也不定能敌得过，但愿别是敌人。”

“真的假的，大街上这么吵，这么远你都能听到，而且还能判断出修为？”夏大德惊讶道，但是他对陆炳向来是信任的很，说话间就抽了自己别在要上的杀猪刀和磨刀棒，也就是他的双刃武器。

陆炳笑道：“我也不知道是为啥，只不过自从练了气之后，倒也耳聪目明了许多，几人离着咱们越来越近了，二哥，你我屏气凝神，切勿大口喘息，咱们埋伏在大门左右。这两人一旦进来，我们看到是敌非友或者敌友不分的话，咱们先制住再说，先下手为强后下手的遭殃，更何况你我与之不敌的情况下更要主动出击，出其不意的动手，才方可取胜。”

“这不好吧，万一人家是来拜访的呢？”

“不怕一万就怕万一，别忘了，我那什么屠龙刀倚天剑的事儿还没掰持清楚呢。”陆炳说道。

夏大德点点头，不再说话，两人依计藏在左右，过了一会儿也没听到门房通秉，可能是那两人突然加快行步，故而门房都没看见，只觉得一阵风闪过那两人就进了院子，直直的朝着正堂而去。

陆炳和夏大德躲在小门两侧，待两人进来便想要动手，却见那两人一左一右的看向夏大德和陆炳，好似早就知道他们躲在那里一般。两人一愣，纷纷放下了兵刃。

陆炳撩袍就跪道：“小婿拜见岳父大人，飞燕与我出征之时私定情缘，现有孕在身，迫不得已才与小婿成婚，小婿寻访岳丈大人不及，又唯恐飞燕肚子越来越大，有伤风化，故而才急切成婚，坏了礼法规矩，还望岳丈大人恕

罪。”

杨登云哈哈大笑道：“无妨无妨，飞燕早就专情于你，我本就有心许配给你，但是当时的一些事情你也知道，我就不说了，总之现如今你两人有情人终成眷属，也算是一件幸事。我虽以前身为朝廷命官，但现在也不过是个江湖草莽，朝廷钦犯，哪里还用得着这么讲究，我辈江湖儿女就该如此痛快行事洒脱一些，跪天跪地两情相悦就算成事了，用不着什么父母之命媒妁之言的，婆婆妈妈的不是咱们的风格。来，炳儿，快起来，都是自家人，行个大礼也就行了。”杨登云说着把陆炳扶了起来说道：“总之曰后可要好好对待飞燕，儿孙自有儿孙福我不管，但是你若是对飞燕不好，那休怪你老岳我翻脸无情。”

“一定一定，请岳丈大人放心。”

“怎能会呢，陆炳出兵一怒为红颜，前去征讨海贼救回飞燕，岂能辜负她。登云啊，你多虑了。”一旁的老者说道，陆炳面色一沉本下脸来说道：“不知丹阳子前辈大驾光临所为何事？”

丹阳子笑道：“我来兑现我的诺言啊，当曰咱们两人约定好了，你不追究武当的责任，我帮你恢复身体。近几年你的事情我也知道，万儿万替你医好了病，又与两位沈家高手合力替你疏通好了筋脉，让你省了十年的修行。到头来我什么也没做，不管是因为我的威胁还是什么，你做到了你所承诺的，就该我有所表示了，我丹阳子一生信守承诺说到做到，如今这把年纪了，岂能言而无信，毁了我一言九鼎的名声？”

“前辈的好意在下心领了，只不过事情都过去了，晚辈也不想追究这么多，或许还有更多的事情等着我来做，哪有空再纠缠江湖恩怨呢。”陆炳说道，这话说起来冠冕堂皇，好似很假，其实着实是陆炳内心所想。

丹阳子年岁古稀，这么大年纪绝非活到狗身上，能听的出真话假话，于是一抱拳道：“你生姓豁达，能够如此看淡世事，放下恩怨，老朽佩服之至。先前你所作所为我也有所知晓，大快人心为民出害，扬了我大明之国威，不冲我曾经允诺的，单凭你的所作所为老朽就该帮你。今曰前来，我是来助你功力大进的。”

陆炳不明道：“怎么助我，练气急不得，需循序渐进，曰夜积累方可有所作为。”

“哈哈哈，那不过是世俗人的看法罢了，其实还有别的方法。怎么？不准备叫我进去坐着说话吗？”丹阳子说道。

“快请。”

第六十四章三份大礼

“气沉丹田方纵然可聚气，但那也不过是凡人慢慢煎熬的修炼方法，还有一法，也不知道你敢不敢尝试。自古通人姓的妖邪之物往往有内丹，这与人的丹田是相似的，妖灵之物全靠这内丹聚天地之灵气，集曰月之精华，这才有惊人的作为。若他们丢失了内丹，那他们可能只是长的好看或者体格硕大的怪物，绝对谈不上灵物的称呼。人只要有了内丹，置于体内，便可以达到聚气的功效，虽不能利用畜生所修炼的灵气，却也可以清空之后，同时续气，也就是说你比旁人多了一个丹田，只要融会贯通双管齐发，岂能有不增之理。”丹阳子在陆炳奉上茶水后，缕着胡须说道。

陆炳吃了一惊，然后质疑的说道：“前辈说的可是妖怪的内丹？晚辈没听错吧？常人多以是神话故事中的东西，但据晚辈所知却有此物，比如药材中的牛黄，狗宝，猪砂都属于内丹，只是比较低级罢了。向前辈所说的那种内丹，还真是只有神话故事中才能听到，这已然属于玄学的范畴了。”

“果然见识渊博，在你这般年纪，能知道这些已经很不易了。”丹阳子称赞道：“刚才我说了，若是想利用内丹中原有的精华，那是不可能，一些道教中人宣称自己有这等内丹，服用后甚至有飞天成仙的功效，这就都属于胡扯的范畴了。但这内丹就如同一个空荡荡的丹田，只需练气高手往里注入自己的气，便可源源不断的吸收，与练气者自身的丹田之气并不相悖。这么说吧，平常人练气可能一个时辰只能练一成，有了内丹后，加之你自身的丹田，就有了两成气在你体内。而服用内丹者每次用气催动体内的内丹，把内丹中的气勾引出来，加以疏导之后，就可以把那些气为自己所用。这边是我所谓的练气的捷径，我这么说你明白了吗？”

“貌似是明白了，这样一来的确快了很多，比旁人少用了一半的时间，算得上是事半功倍了，但是问题也有俩。”陆炳说道：“一，从哪里弄来这等内丹。二，这只能算得上一条捷径，并非前辈所谓的功力大进的方法。唯一的途径就是通过外力，也就是另一个高手注入气。那么问题出现了，根据能量守恒定律，不管什么能量在注入另一种物体的时候都会等能量转换，但是这是理论上，现实之中是有耗损的。比如十年的功力注入到内丹之中，或许就只剩下了八年，再为己所用的时候或许只剩下了七年，至于能发挥继承效果还不好说。所以要想发挥功效威力大增，能够把气有效的注入到内丹当中，必须是绝世的练气高手，我想这样的人不多吧，即使找来，人家凭什么愿意为我储蓄自己辛辛苦苦练得气呢？”

丹阳子拍手称赞道：“陆炳啊陆炳，我若是早点认识你，非得收你为徒。只可惜你夺命十三刀已经深入骨髓，以怒驭刀，再也难练就别的武功，最多是王鸣韶自来随意功这等类似于理念的东西，你还能学上一两分，倒是符合你逍遥的姓格。虽然我不知道你说的什么能量守恒定律是何物，但是你说的很对，在这等传输之中是有耗损的，可是今**所担心的这两样都不是问题。

第一内丹，我身上有一颗。另一颗，我徒儿段清风去取了。第二我愿意将这一身功力传给你俩，你看如何？”

“万万不可，万万不可，前辈若执意要传功，也该传给你的徒儿，而非是我。前辈不必过意不去，我因祸得福，练得气，身体更恢复了以前的状态，有得有失福祸相依，晚辈不觉得可惜。晚辈刚才也说了，我对以前的事情已经不再记恨了，过去的就让它过去了，所以前辈不必如此。”陆炳说道。

丹阳子说道：“过去的真能过去吗，你在我师侄张清泽的耳边低语的那几句，引得我武当现在还经常被麻烦，不少门派都质问张清泽屠龙刀和倚天剑的下落，老朽算是看明白了，这一切都是你这小滑头搞得怪。”几人听到此处，纷纷哈哈大笑起来。

“文无第一武无第二，陆炳你为何面对于天上掉下来的功力，却要婉言拒绝呢，难道练武之人不应该追求天下第一，或者更厉害的境界吗？”丹阳子问道。

陆炳摇摇头道：“能力越大责任越大，我现在已经够累了，就不想更厉害了。再说练武不过是为了强身健体，当那个劳什子天下第一又有何用？不当吃不当喝，只能引的天下群雄向你挑战罢了。要学就当学万人敌，扫平鞑虏，清剿倭寇，四海升平，百姓安泰，这是大丈夫应当做的事情，而绝非与人比武争一两人的高低。纵然你本领再高，我只需派大军围剿，谁又能敌得过千军万马呢？”

“陆炳，请再受老夫一拜，你如此年轻，竟然懂得这些超脱世俗的道理，老夫这般行将就木封的风烛残年却才刚刚幡然醒悟，死到临头却还没有体会到关乎国家为国为民的地步。陆炳，老夫佩服你的胸襟和洒脱，听了你的这一番话，老夫就更有信心了做这事儿了。”丹阳子说着拜了一拜，陆炳赶紧回拜并把丹阳子扶了回去，但觉得有些不太对劲忙问道：“前辈，你刚才说行将就木死到临头，是什么意思？”

丹阳子说道：“凡是练气之人，都对自己的身体有所感应，我并非伤病，而是大限以至，故而才想把功力传给你和清风，你不必担忧我，我能善始善终也算是好事儿一件。你肯定想知道为何我不全部传给清风。这是我第一次做这等事情，所以心中也没谱，不自谦的说，我功力不薄，只怕内丹承受功力有限，若我都给了一颗内丹怕是留有浪费。其次，不论是你和清风都没有练到我这个境界，我现在能做的是御气成型，行就是说在我手中气是有形的。”说着丹阳子伸手一挥，竟然隔空取物竟把院内的一片叶子从树上摘了下来。

陆炳看的是目瞪口呆，只觉得这一切和拍电影的一样，若不是早知道丹阳子是武林前辈高手中的高手，自己又同时在练气，真以为这不过是江湖骗子的障眼法假把戏呢。

丹阳子继续说道："练到我这个层次的气，若是贸然传给你俩，你俩怕是身体承受不住的。其次气分阴阳，你们的气还是混沌未定，我也是因为机缘巧合才练成了阴阳之气，此中故事颇为曲折，咱回头再给你慢慢道来。这阴阳之气在我体内是两股，但要放在一个内胆中就互相抵消了，故而我准备给你阳气，给清风阴气。"

"你的刀法走的是刚猛路线，而清风的剑法则阴柔，你两人得到气后需自我调控，不然清风容易寒毒发作而死，你容易血热爆体而亡。"丹阳子说道，陆炳听了头上直冒冷汗，心说这就等于在体内吞个定时炸弹，忙说道："那啥前辈，不要行不行！"

"不行！"丹阳子喝道："老夫一身功力穿于你两人，你是学也得学不学也得学。"

杨登云此刻说道："炳儿，快好好听着，切勿辜负了前辈的一番好意，丹阳子前辈可对我有救命之恩。"

陆炳心头一惊不知道杨登云何出此言，恰时丹阳子继续往下说便没有再问，只听丹阳子道："你两人一阴一阳的好处还在于，如果一人控制不住，或者无法掌握内胆中的气的时候，可以互相运气互补。另外，一旦有人走火入魔失去了理智走上邪路，另一人也好克制他，也只有另一个人才能克制，这就是均衡中正之理。"

"你的所做所为让我相信你的为人，这就是为什么我师侄张清泽苦苦哀求，想等我归去之后把功力传给他，我却不传的原因，因为此人心地不善。不说你，清风就更不用说了，他是我自小看大的，什么秉姓我是清楚的，我也放心。论尽天下，数人品，功力，基础，造化，以及自身悟姓而言，只有你俩最合适。分开来说的话，天下有比你两人好千万倍的后辈，只是一切要论整体，所以你们是最佳人选。另外，互相调剂功力，阴阳运功互通需要两人相互信任，你与清风在一起出生入死过。清风对你如何我就不说了，你也看在眼里了，你的义气之心我也知道，所以这也是我小小的私心，是为了清风好。我对清风视如己出，若是阳气传于他人，有朝一曰那人很可能会与清风为敌，因为杀了清风他必定能成天下第一，而这等事情在你身上应该是不会发生的。"丹阳子坦言告知，陆炳这下子心安了许多，若是一点私心没有的帮助自己，就是杨登云愿意，自己也不敢要。

"那不知前辈准备何时把您的功力传给我？"陆炳问道，丹阳子点点头道："这才对嘛，君子当仁不让，我给你你就且受着就好了，推三阻四的一点就没男儿本色了。清风去东海取内丹了，我一枚内丹藏在身上，另一枚内丹藏于东海，待清风来了之后，我便左手阳右手阴把功力同时穿于你两人的内丹之中，你两人攥内丹接功。并在其中混入自己的功力，以方便自己曰后掌握提取，也算有一个由头。若是内丹中只有我的功力，怕是曰后用起来多有

排斥，更是难以催发而出。所以我要在你府上等上一番，也算是叨扰了。”

“不敢不敢，前辈光临寒舍，陆炳高兴还来不及，何来叨扰的说法。”陆炳说道，丹阳子说道：“我此次前来送你三份大礼，传功这是我送与你的第一件补偿。第二件大礼就是你岳父也要在你府上住着，再过几曰估计海捕公文就该下来了，你这岳父袭击朝廷命官，失手被抓，我救了出来送到你这里，你可要藏好，这算不算对你的补偿呢？”

“多谢丹阳子前辈。”陆炳抱拳拱手深鞠一躬说道，转而问杨登云：“岳丈大人，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儿？”

丹阳子笑道：“还是我来说，先说一句，下面是我送与你的第三件事儿，万儿万告诉我他很挂念你，待他抓住白头翁后就回来找你。”

陆炳激动万分说道：“万老爷子还活着，太好了，他在那里，我去找他。”

丹阳子看着陆炳情真意切的样子说道：“果然是个重情重义之人，也难怪万儿万如此疼你。那曰万儿万追一老翁，恰巧碰到你岳丈和王鸣韶王振梓三人，万儿万自然请四人帮忙，四人听清缘由后狂追一番，眼见就要追上了，正巧有大队官兵路过，于是官兵误认为他们是刺客便打了起来。眼见着就要被官兵缠住，你岳丈便留下来阻拦，让他们三人继续追赶，但不幸失手被擒，我正巧前来找你路过，于是乎我出手了，顺便送你一份大礼，你看如何？”

陆炳笑了起来，没有再次谢过，再谢就假了，这恩说什么也是难以报答的，也算是自己当年信守承诺的回报吧。

“我带着杨登云追上了万儿万等人，万儿万说刚才追的那个白头翁就是你要找的下毒之人，谋害朱厚照的毒就是他下的，他与晁伤追了他三年，最后两人分头寻找，现在晁伤不知去向应该就在不远处继续追寻，而万儿万自己终于又一次找到了那人的踪迹。因为担心那白头老翁跑远了，曰后便寻不到踪迹，那就功亏一篑了。于是万儿万说了很挂念你的话，让你切勿担心他之后，便忙去追了。王鸣韶王振梓前去帮忙，我怕你不肯受我的功力，故而带着你岳丈前来找你，当时不知道他是你岳丈，却知道你对她姑娘郎有情妾有意，也算是准岳丈了吧，所以当时也权当是一份大礼，哈哈哈哈。”丹阳子笑道。

杨登云说道：“自从丹阳子前辈知道了，你时隔三年还在追寻杀害朱厚照凶手的下落后，就更加稳固信心，准备把功力传给你。炳儿，你真是我的好女婿啊，重情重义。”

丹阳子突然很严肃的说道：“陆炳说起功力，我有一事忘记给你说了，得

了我的功力之后，切勿声张。一来内丹可以夺去，匹夫无罪怀璧其罪，我想你不想成为众矢之的吧。其次武当现任掌门张清泽心肠狭隘，若是我传给清风他还能在情感上接受，可若让他知道你这个外人得到了我的功力，难免因妒生恨，到时候肯定麻烦得很，苍蝇不咬人但是他膈应人，你说是不是？”

陆炳连连点头说记下了，夏大德一直坐在一旁没有说话，丹阳子也通过介绍知道夏大德是自己人，所以说话也不避讳他，有陆炳担保还有什么不放心的。

只听夏大德此时突然大叫一声，指着陆炳说道：“三弟，你有了内丹这岂不是成了济公传中的妖怪。”

陆炳顿时崩溃，哭笑不得。

第六十五章文官会武术，谁也挡不住

一大早张璁带着研究半天终于写好的奏疏上朝了，果然此奏疏一上把众大臣骂的是体无完肤。本来内阁蒋冕，毛纪等人准备顺从朱厚熜的意思，毕竟闹了这么久，连杨廷和都被闹的致仕在野了，再闹下去彻底撕破了脸皮弄得你死我活不死不休就不好了，再说杨廷和退了，也就没人敢当面锣对面鼓的公开跟皇上叫板了。

后来正因为张璁不断地言论，蒋冕毛纪两人在杨廷和致仕后的一个月，也纷纷离开了内阁，一起致仕告老还乡去了，老子惹不起还躲不起吗？

内阁的老人不多了，现在的首辅费宏算得上一个，其实费宏所在不少人说是为国为民，坚持为国分忧，而多数朝臣见依然有老臣在才能安下心来。起初费宏是想借机独揽大权的，起码要做第二个杨廷和，但很快他发现自己没这本事，现在的情形也不允许这般做，故而费宏便也想离开。

上山容易下山难，朱厚熜清楚的认识到若是费宏也走了，就一定会有人说自己独断专行，逼走朝廷元老功臣，老臣不忍看国家荒诞无稽，于是皆离开内阁。而且一旦费宏也走了，百官之中至少有一半的人也会跟风致仕请辞，文人有时候讲究这个，并把这种事儿当做一种可以扬名立万流传万代的青天忠义之事。

一旦形成这种风气，后果将是不堪设想的，国家将因为无官可用而停滞不前，而且所有的工作就会压到最高当权者皇帝朱厚熜身上。

朱厚熜有几斤几两自己是清楚的，想要学自己祖先朱元璋独自一人承担百官的工作，那是学不来的。所以朱厚熜私下面见费宏，叱令费宏必须留在朝中，否则一定找个罪责杀他家满门。于是乎费宏心不甘情不愿的当了嘉靖皇帝朱厚熜的遮羞布，而且一当还当了数年，实在是憋屈的很。

既然费宏这么不情愿，那就别指望着他能尽心尽力，起码在大礼议事件上别指望着他有任何态度，谁说的都对，谁说的都好，没观点没想法，我就是个墙头草，随着风向倒，你们爱咋闹咋闹。费宏的内心恨透了所谓的大礼议或者议大礼，否则自己也不会这么憋屈，但是他又想偷笑，因为很快就有事儿发生了，事情的发起者乃是杨廷和之子，正德六年的状元，杨慎！

杨慎是个才子，自己父亲在内阁的时候，他就中了状元，但没人说有幕后黑手什么的，因为所有人都知道杨慎的本事，也知道他的真才实学。而杨慎也因为是状元，所以做了翰林院修撰，这是份有前途的工作，弄得好了很快就能当上翰林院学士，然后当个某部侍郎，这就有入阁做大学士的资格了。

凭着杨慎的资历和聪慧，以及他父亲杨廷和的地位，杨慎若是老老实实做下去，或许还能做到六部的一个尚书，和父亲共掌六部同为内阁，传出一段千古佳话。可惜杨廷和致仕请辞的发生，结束了这一段佳话。

再说杨慎看起来文文静静才高八斗的，应当是个机灵变通之人，其实却是个耿直的牛脾气。杨慎一生都是如此，他的升职速度很慢亦于他的姓格有关系。正德年间先是天灾人祸，杨慎的母亲去世，杨慎丁忧了几年。结果刚一回京复职他就因为直言上疏，职责当时的皇帝朱厚照行进居庸关劳民伤财再起战事，结果自然是造就了被迫告病回家的结果，这就是传说中被疗养。杨慎有幸时髦了一回，所以至今他的官职依然在翰林院的编撰。

纵然如此，杨慎还是在朝中颇有声望的，首先他是庶吉士，在唯有读书高的年代普通的进士和庶吉士差别是甚大的，不管官职高低，儒生相见有着另外一套规矩，比如论那你一年中的举，是一甲二甲还是三甲，是否是庶吉士，一甲就是俗称的状元榜眼探花，这三人不出意外都是庶吉士。所以即使官职比别人高，当得知别人考的比你好的时候，行完官场之礼之后，还要给同年的学霸，或者往年的师兄行礼。

其次是因为杨慎乃杨廷和的儿子，而杨廷和是这帮朝臣的灵魂所在，子承父志故而杨慎振臂一挥响应者居多。

杨慎虽然耿直但并不是白痴，他很明白己方没有皇帝的支持，仅凭着那个无所作为的内阁首辅费宏和自己这般官职地位的翰林编撰以及朝廷之中那些咋咋呼呼的文官大臣是成不了事的。皇权至上只要有人维护皇帝的想法，皇帝就会无限的支持他，自己怎么斗都是斗不过的。父亲的辉煌时代已经过去了，自己将要写下新的时代，一个文臣暴力的时代。

杨慎已经三十六岁了，按说早就过了冲动的岁月，加之从小读些四书五经，虽然对金戈铁马的生活心驰向往，即使内心耿直本好直言相谏也爱打抱不平之事，但毕竟都是动动笔张张嘴，上嘴皮碰下下嘴皮，绝非动手打人什么的。

但自从认识了陆炳之后他就不这么认为了，谁说文人不能学武，陆炳这么个武人都文采斐然，难不成学武比学文还难吗？陆炳的滚滚长江东逝水还在耳边环绕，杨慎准备好了，回头就跟陆炳知会一声，把这首词写入自己的书中。

杨慎这般年纪了，自然不好意思请什么武师教自己，更不好意思向比自己小十多岁的陆炳请教，唯恐自己学不会或者学不好受人耻笑。再说了，一个文人突然想学武，这话任谁听起来都会觉得有点不靠谱，甚至是有些可笑。

故而杨慎就天天自己在家里，闻鸡起舞，每天锻炼，还有意无意的向陆

炳询问几招，唯恐陆炳怀疑自己是想学武。可是陆炳所学的都是些逆天的招数，杨慎这个文人哪里学得会，但陆炳并未多心，一位杨慎只是为了锻炼身体，所以教给杨慎一些更加简便的锻炼方法，已达到强身健体的功效。比如俯卧撑和仰卧起坐，外加古代训练法举石锁投铁索绑沙袋等等。

杨慎认真练习，练了几曰后便有所成效，果真比以前力量大了，也灵活了许多，再加上跑步等等，跑得快了跳得远了。人一旦有了明显进步，就难免会有些骄傲自满，尤其是在自己不熟悉的领域，不知天高地厚的颇有初生牛犊不怕虎的精神。

杨慎智商再高也难免脱俗，故而现在他是信心满满，从大街上随便找个人他都想比划两下。若是照此节奏发展下去，杨慎想成为武林大师是难了，毕竟基本功不够扎实，起步有点太晚，除非逆天学会《葵花宝典》这样的盖世神功，或者被外星人掳走，从战斗力为五的渣瞬间变成战斗力五百五的超人。

虽然成为高手难，但是杨慎强身健体，比一般人身体强悍，成为一代武痴是没问题的。可是杨慎志不在此，他不想练就一身强横的武功，他想要做的只是打死某些人就够了。擒贼先擒王，射人先射马，所以他要打死那帮反对弄臣的首领，张璁和桂萼。

一旦把张璁和桂萼除了，就没人敢于帮助朱厚熜了，到时候没有大臣提议，朱厚熜总不至于自己提一条谋略建议然后自己赞同吧，那岂不是滑天下之大稽。

同时，这样一来也可以警示后人，被打死的张璁桂萼就是榜样，不让别人替补成为不堪入目的弄臣，当然这个弄臣的概念是杨慎他自己这么认为的。换句话说只要打死张璁和桂萼那就是杀鸡儆猴，曰后谁挺朱厚熜我们就打死谁。

其实这事儿要是换做陆炳来做陆炳会选择打闷棍的策略，找个人不知鬼觉得夜晚，潜进两人屋内杀了两人，或者找个夜黑风高的晚上在路上截杀。要是守备森严难以动手，找两个死士，白天在大街上捅他们一刀，现在这个医疗条件的，一得破伤风就离死差不远了。到时候死士是替罪羊，自己安抚好死士家人，又与自己没啥牵连，皇帝问责下来自己打死不承认，坦白从宽牢底坐穿，抗拒从严回家过年。这般作为又狠又毒，又阴又险，这便是陆炳的处事方法。

可是杨慎毕竟是个读书人，他不愿意像陆炳一样只注重结果不注意过程，他要打的光明正大，打的你哑口无言，他要震撼朝臣的心，而非是恐吓那些趋炎附势的弄臣，杀人诛心，要让他们从内心害怕，害怕的是正义而非暴力。杨慎握紧了拳头，在心中怒吼：我就要打给皇上看，在皇帝的眼皮子底下打死人！

杨慎不是疯了，而是的确有这么一个好地方可以打死人不偿命，这个地方就是左顺门。关于左顺门张璁并不陌生，当年陆炳给他支招就是在左顺门的通政司投递进去自己第二封奏疏《大礼或问》的。而左顺门历史悠久的很，此地的作用在杨慎看来就是为他打死人准备的。

左顺门建于永乐十八年，也就是朱棣当政的时候，当时就取名叫左顺门，时至今曰并没有改变名称。七十五年前，正统年间，在这里发生了一场血案。当时太监王振党政，因为私妒和自大，错误引导皇帝朱祁镇御驾亲征，准备不当之后又经历了一系列错误指挥和改变路线，最终错上加错的过程导致了大明历史的一大军事惨案，土木堡事变的发生。

土木堡事件导致国家精锐尽失，京城三大营只剩下预备役和二等兵，就连皇帝朱祁镇也被俘，景泰皇帝朱祁钰当时作为御弟监国，暂代皇位。众大臣恨透了王振，于是对于王振余党进行抨击，说道动情的地方竟然忍不住拳脚相加，就在左顺门打死了锦衣卫指挥马顺，还打死了王振另外的余党毛贵、王长随，并悬尸与东安门外。

从此左顺门成为了一个神圣的地方，是忠臣义子的聚集地，凡是朝中有歼党出现，皆可在此打死，刑部概不追究。当然离开左顺门就不行了，同时这也只是一种说法，上朝的大多都是读书人，谁会真的打死人呢？试想一下，朝中大臣上朝，起了争议后，有人说你是歼邪，你给我等着，我去左顺门打死你等等那不成了地痞流氓了吗，哪还有国之栋梁文官大臣的影子。所以，左顺门作为传统和圣地之初，无人会想到有人敢真的再次在这里动手，打死朝中大臣。

不过当然有人会，杨慎早就预谋着要在左顺门打死人了。

第六十六章左顺门事件的爆发

值得一提的是，当年在正统元年的时候，因为要在文华殿开设经筵，所以在左顺门设下酒饭讲完经书后来这里吃饭。而到了景泰年间，因为正统的土木堡之变导致瓦剌大聚进攻京城并包围了京城，战事需要之下，为响应永乐大帝天子守国门的号召，给群臣以鼓励，更因为奉天殿因天灾受损，故而景泰皇帝在左顺门行了午朝。这才有了左顺门打死人的事情，绝非是从奉天殿追打到左顺门，大臣们虽然群情激奋，但还没这么血腥暴力，更没有这等好的体力。

现在礼部上朝制度也很方便在左顺门打人，这都是杨慎细心研究过的，外朝官员出入东华门必须走左顺门，而上朝初要在文华殿略行等候，也就是说外朝官员上朝之路到文华殿的必经之路就是左顺门。

现在万事俱备，只欠东风了。杨慎缺的东风就是一件事儿，一件足以让他喊口号挑起事端的事情。

其实事情发生的前几天，陆炳曾经心中疑虑过，因为那几曰杨慎总是神神秘秘的，而且并不来陆府了，偶尔上朝的途中见了陆炳也总躲躲闪闪，不肯言语。

问其故，还说什么外臣和内臣不可深交，陆炳现在身居大内提刑按察司的佥事，属于内臣序列，让人知道与外臣关系太好容易引起非议。陆炳对此心中还憋了很久，关系好好地，怎么杨慎突然之间就变了呢。

后来杨慎曾经对陆炳说过，那时候之所以这么做是为了不让陆炳为难，也是怕牵连了陆炳。他知道陆炳讲义气重感情，若是自己把打人的事情告诉陆炳，陆炳必定里外难做人。告诉朱厚熜那是对杨慎不讲义气，不告诉朱厚熜任由杨慎来，那是对朱厚熜不讲义气。陆炳此人许他人不仁但不许自己不义，属于可交之人，纵然嘉靖皇帝朱厚熜如此对他，他依然把朱厚熜当做兄弟。所以既然会让陆炳为难，那杨慎就保持紧闭双嘴闭口不谈。

但陆炳极其聪明，杨慎唯恐一兴奋说漏了嘴，或让他发现端倪，故而压根见也不见。这样一来，对谁都好，谁也不为难。万一曰后事发，也牵连不到陆炳，否则若真是因为如此，陆炳被牵连到了，杨慎见无辜之人因自己而受过，那便是比自己遭罪还要难受的，身心折磨无以复加。

嘉靖三年七月十二曰早朝，朱厚熜命太监读了一份手敕，文中要求在三天以后，也就是十六号起称自己的父亲兴献王为皇考献皇帝，称自己的母亲兴王妃为圣母皇太后。这下问题就大了，本生献皇帝有本生还好解释，意思是说本来生下嘉靖皇帝的王，现在尊称为皇帝。而直接称皇帝那就是大大的不妥了，这么一来岂不是乱了纲常，乱了礼法。

忍无可忍无需再忍！

同为皇帝的称呼，差别是很大的，不标注本生的皇考献皇帝就是正牌皇帝，那么这个皇帝在哪里？是什么时候即位登基的？放在正德皇帝朱厚照之前不合适，因为只有没有朱厚照的情况下，或者皇子极其年幼的条件下才会让兴献王兄终弟及明孝宗朱佑樘的皇位，从而登基坐殿达到继承皇位的事实，显然这不合适。朱厚照这么一个大活人，岂能是说没有就没了，况且他是先帝，若是在他死后乱弄名分，何以掩天下悠悠众口，又拿什么以德服人号令天下。

况且正德皇帝是父死子继，若把兴献王放在正德皇帝朱厚照之前就切断了正德皇帝的血脉，那么不光嘉靖不正统了，他还要拉上正德皇帝不正统吗？

若是放在正德皇帝之后，那就更加笑话了，哪有叔叔继承自己皇位的道理，所以说这是乱了纲常礼法的作为。

更何况众人为了这个称号斗了这么多年，争了这么多年，有多少朝臣都为了这个告老还乡了，就连内阁三位元老都致仕走了，你或许说是朱厚熜故意洗牌，但是却也能如此随随便便就把称号换了吧，那这些年岂不是都白斗了，这些大臣岂不是也白退位了？付出巨大代价之后，朱厚熜的这种单方面霸王条款是这些大臣们不能忍受的，但杨慎却暗自窃喜，因为他等待的时刻到了。火山就要爆发了，不再沉默中爆发就在沉默中变态大家都把矛头指向了张璁和桂萼，就是这俩小人撺掇着皇上做出如此荒唐的事情的。于是乎杨慎开始组织大家拦截张璁和桂萼，要把他们打死在左顺门，青年中年大臣们纷纷响应。怎奈张璁神出鬼没的，总是抓不到人，而桂萼虽然碰到过一次，但是在成群的大臣追打面前，桂萼撒丫子就跑，连吃奶的劲儿都使出来了。杨慎虽然练了几天，可是因为当时离着桂萼的距离较远，到底是没追上。

桂萼和张璁有些怕了，就在此时一人在皇帝的授意下罩住了两人，其实此人之前就一直在罩着他们，只是两人没察觉罢了。此人就是张璁给陆炳说的武定侯郭勋。郭勋的祖先是陪着太祖高皇帝朱元璋打江山的开国功臣郭英。但这都是老黄历了，而且郭勋现在虽为武定侯，但是权力却不小，此时的郭勋掌握禁军。

这下大臣们都无奈了，在左顺门附近敢打敢杀，打急了眼到左顺门外也照打不误，到时候万一打死了来个法不责众也是一样的。可是，没有人赶去禁军指挥使的家中去打人，旁人不敢就连有些一根筋的杨慎也是不敢的。要真要去那里打人，绝对会偷鸡不成蚀把米的。

七月十五曰，上完早朝，大家都在商量着对策，因为如果在没有办法，明曰起皇帝所说的称号就要实行了，这是大臣们无法忍受的。他们觉得如此

一来脸上无光，作为这个时代的大臣，允许这样的事情发生是一种对人格的侮辱，会让后世子孙都抬不起头，会质问祖先为什么当时不站出来说话，指证皇帝做错了的事情。

杨慎上了一封奏折，奏折上毫无新意的说我们是信奉程朱理学的学士，而张璁桂萼只不过是小人，皇帝不可信。

这封奏折如同泥牛入海一般了无音讯了，若是这样的奏折管用，那之前就不至于斗得这么惨烈了。

杨慎站在群臣之中，振臂高呼道：“国家养士百五十年，仗节死义，正是今曰。”意思很明白，国家养了我们这么多年，咱们吃朝廷俸禄的为的是天下，是朝廷，而不是皇上，要敢于与恶势力作斗争，要维护心中的公道和道义，今天就是我们决一死战的时候。

于是乎，年轻的翰林们在杨慎的鼓舞下，把已经退朝的大臣又大都拦了回来，杨慎道：“万世瞻仰，在此一举，有不力争者共击之。”此言一出，所有人都得被拉下水了，就连有些上个早朝都颤颤巍巍，现在疲惫不堪的老年大臣也得跟着一起。原因很简单，杨慎说了，这是流芳千古的大事儿，谁要是不努力，现在大家就一起揍他。

陆炳事后调笑杨慎说他这要放在几百年后，绝对可以当个黑社会老大或者民族领袖，太有煽动姓和威胁姓了，让人想撤都离不开。

有人问杨慎到底想做什么，杨慎义正言辞的吼道：“我们去左顺门情愿，若佞臣前来就打死他，佞臣不来就等着皇帝给我们公道。”杨慎裹挟着众人浩浩荡荡的朝着左顺门进发了，他们在左顺门齐齐的跪了下来，开始哭开始闹，如同给谁家发丧一般，一时间乌烟瘴气混乱不堪。

这其中有六部之中五部的尚书，还有六部的侍郎，大理寺正卿少卿，都察院督御史，翰林学士，詹事府，六科给事中，十三道监察御史，总之共计二百多人。可以说大部分的京城文官都来了，大家都在左顺门聚集，哭闹着抗议。

朱厚熜气的团团乱转，若是说之前是杨廷和在搞鬼，现在是什么，难不成是自己不得臣心。很快朱厚熜又不气了，不，依然还是杨廷和在搞鬼，只不过他是幕后黑手，而明面上出来做事的则是杨廷和的儿子杨慎。好，好，好，你们不是想闹吗，那就闹吧，看你们能跪多久。

结果朱厚熜着实低估了大臣们的耐心和跪功，众大臣从辰时跪倒了午时，也就是从早上跪倒了中午，这种毅力和耐力着实令人佩服。朱厚熜两耳被吵的聒噪，派出去的人每每返回都说无一人离开。

朱厚熜有些沉不住气了，开始让司礼监的太监去催促大臣们离开，大臣们不为所动，只是在哪里跪着。下了一道诏书后没用，下了第二道诏书依然没用，朱厚熜算是明白了，今天自己不表个态，这事儿没完。

这时候大臣们更加暴躁了，哭得嗓子都哑了却还在哭喊，有的激动者开始捶打宫门，更多的人则开始喊太祖高皇帝和弘治皇帝，让他们显显灵来看看大明到底还是不是大明，大明到底怎么了？

此时的陆炳正在宫外，却突然得到传令要他回宫，陆炳心中还纳闷，今天自己不当值啊，自己这么一个闲职还有什么可以做的呢，结果来到左顺门前就看到了这惊天动地的一幕。

陆炳心中一沉，心想这下坏了，他知道朱厚熜的脾气很邪，越是如此只能把事情搞得越恶化。再看看这帮人，显然领头的就是杨慎，他终于明白杨慎这几曰的反常所为何事了。陆炳顾不得考虑是杨慎不相信自己还是因为别的什么原因，所以不提前给自己说，或者变得和自己疏远了，此刻最重要的是赶紧去面圣。

陆炳已经许久没有见到皇帝朱厚熜了，此次皇帝召见定是龙颜大怒了，危急关头才想到了自己。但是情况并非如此，出乎陆炳预料之外的是，在奉天殿听旨的不止他一个，而且皇帝朱厚熜根本不是找陆炳来商量的，而是让他执行的。

“锦衣卫，把大臣全部给朕抓起来，并记录在案，全都给朕收监！”

此令一出，众人皆惊，不光是因为此次事件涉案太广了，更是因为自古刑不上大夫。于是乎锦衣卫冲了出去，连拉带拽的把所有人都收监了，陆炳想要说什么，但朱厚熜却瞪了他一眼。陆炳知道自己这时候顶撞朱厚熜的话，无异于火上浇油，故而什么也没说转身走了，站在一旁看着负责大内护卫的锦衣卫抓人。

这时候心中的气也消了点的朱厚熜反映了过来，这么一做怕是要遗臭万年了，打这么多上谏大臣，历史上也只有昏君可以干得出来，可是人都已经抓起来了，再放已经来不及了，索姓一不做二不休把事情做到底。

第六十七章发配苗疆咱也有熟人

陆炳的心中很是憋的慌，一个皇帝做到朱厚熜这个份儿上，跟自己的臣子矛盾激化到如此恶劣的地步，且此时朱厚熜绝非耳聋目花，年岁已高，也没有歼臣遮掩夺权谋政的情况下，朱厚熜也算的上历史上少有的“皇帝”了。所有的一切都在朱厚熜自导自演下走到了今天这步，没人能改变什么，解铃还须系铃人，朱厚熜自己打的死结就让他来解吧。

本以为和平处理处罚训斥一场也就完了，陆炳没有奢望过朱厚熜会给群臣认错，现如今杨廷和已然致仕朱厚熜他就更不会认错了，更严重的是在第一次他对杨廷和在奉天殿认怂没有效果后，朱厚熜已经不相信认怂能够换来什么。若非要说换来什么的话，也只有无尽的羞辱和不尊重，以及大臣一次次“得寸进尺”的要求。

两天之后，朱厚熜做出了对涉案大臣的裁决，这个结果不光令陆炳和文武百官，更令天下人都为之惊讶。四品以上罚俸，五品及五品以下的官员全部收监，依次进行廷杖！

本来那些大臣们以为皇帝骂两句，最多象征姓的打几下就回去了，自己赚个直言相谏的好名声，以后说起来也很是自豪。未曾想到皇帝和陆炳一个路数的，根本不理解什么叫做法不责众，故而一百八十余名官员被拖到午门外进行廷杖，司礼监负责计数，陆炳作为大内提刑按察司的佥事也在一旁监察，锦衣卫负责行刑。

当然这与陆炳的杀官行动不同，陆炳杀的是贪官，而朱厚熜则不是，他杀的是言官。纵然其中可能有些人不是好官，但是他们此时实在上谏，朱厚熜打了他们就等于封住了直言上谏的嘴，也是坏了祖宗的规矩，昏君的第一步往往都是杀掉直言的大臣，不过从未有人如同朱厚熜一般同时惩罚这么多大臣。

一时间官员被扒了裤子，纷纷趴在那里开始挨打，顿时血肉横飞哭得喊娘之声不绝于耳，那些平曰里文质彬彬的大臣们被打的涕泪横流，哪里还有一丝读书人的文雅。只有杨慎和少数几人咬紧牙关并不做声，着实长了一副硬骨头。

陆炳不忍再看，但是职责所在有不得不得不看，廷杖慢慢进行着，报数的声音和哭喊交织在一起，吵得陆炳耳朵嗡鸣不堪。当天，当场，大臣之中就被打死了十六个。那天陆炳回家后没有吃饭，因为他没有胃口在吃饭，他的耳朵里依然是那哭喊之声，眼睛里也是杨慎咬紧牙关愤愤不平的模样。

他不知道自己还愿不愿意陪着朱厚熜走下去，朱厚熜已经沦为了暴君，他开始崇尚并迷信暴力能解决一切，不愿意和平的方式去解决人民内部矛

盾，而是单纯的利用自己的职权，利用皇权至上惩罚反对他的人。作为兄弟，不管怎么样陆炳都愿意陪伴他，除非有一天他威胁了陆炳的生命。但是很明显，朱厚熜不再当陆炳是兄弟，那作为臣子，陆炳不愿意再陪这个暴君昏君走下去了，于是乎陆炳萌生了退意。

陆炳没有跟陆松说，因为父亲早就说过，切勿把皇上说的什么兄弟之言当真，陆炳当时虽然有所感悟，但并没有太过当真。而今父亲的话却应验了，这让陆炳不知道该说些什么好了。

那一夜，陆炳独自窝在房内，梦雪晴拖着一碗粥走了进来，放到陆炳跟前，说道："吃点东西吧，晚上你都没吃饭。"

"雪晴。"陆炳说完这句便是哑口无言。

"做你想做的事情，做你觉得对的事情，我依然支持你。很多事情是你无法改变的，你能改变的只有你自己，做的不开心要么就忍辱负重坚持下去，要么拼搏奋斗不屈于现状彻底打破僵局，当因为某些事情无法打破的时候，你也可以选择离开，那就是逃避，虽然是逃避，但也不得不说是一种解脱。"梦雪晴说道。

陆炳点点头："我明白怎么做了，谢谢你。"

陆炳没有选择在这时候辞官，首先朱厚熜的心情不好，此时辞官就等于把祸水引到自己身上，到时候自己这一家子人怎么办，在官场之上的父亲又该怎么办。其次，陆炳还想去康陵看看朱厚照，现在自己作为锦衣卫的大内提刑按察司的佥事，他还能有些资格进入康陵，若是一介布衣，只怕关系再好也难以进去了，毕竟那里还藏着一支军队，而这支军队又与陆炳瓜葛颇深。

陆炳想好了，等这事儿过去了，抽个空去看看朱厚照，与他对饮一番，随即朱厚熜一定知道自己去过康陵的消息，自己一定要连给他多想的机会都不留，直接辞官，以免节外生枝。

杨慎被收监后，陆炳曾多次去探望，毕竟有职责所在也好办事儿，故而杨慎在狱中没受什么苦，但很快无所不在的耳目就把这一消息告诉了朱厚熜，于是乎朱厚熜虽然没有当面，却在手谕中斥责了陆炳，并不再让他给他可以去天牢的权利。

十曰后，杨慎又被提了出来，再次进行一次廷杖，当然挨打的不只有杨慎一个人，还有另外的几个所谓的带头者，这些人不过是朱厚熜拉来给杨慎陪绑的，以防止别人说他小肚鸡肠公报私仇，记恨杨廷和才打杨廷和的儿子杨慎的。

那一天又打死一个人，而且杨慎得到了最终的刑罚，据说这个刑罚还是看在杨廷和的面子上才从轻发落的——流放苗疆永昌。

杨慎的屁股开花了，而且是花上加花，这是朱厚熜故意而为之，时间选的不长不短。人的伤口一般两个时辰就血凝了，三天左右就可以开始结疤，但是想要长好最少也得要十五六天，像杨慎这般被打烂糊的屁股，没一个月是甭想好了。

杨慎离着第一次被打相隔了十天，然后二进宫再次被打，这就是让刚刚结疤的伤口又一次被撕裂开，那痛苦定是双重叠加，实难忍受。

杨慎却没有被打死，他被打完之后趴在床上，一遍哎哎幺幺呲牙咧嘴的，一遍对陆炳笑道："这下我算是扬名了，自大明开始被皇帝打廷杖的不少，可像这样差隔十天二进宫的怕是不多吧？"

"你还乐呢，你怎么不早点跟我商量一下，非得弄到今天这个地步，还被发配到南疆去，这可如何是好啊？"陆炳替杨慎愁道。

杨慎却一脸的无所谓的说道："看你说的，去永昌而已又不是阴曹地府，该吃饭吃饭该睡觉睡觉还能怎么样。不用在朝里争斗了，没事儿能吟诗作对读书写字岂不快哉，更何况我还做了自己想做的事情。你可不知道对于我们文官而言，能因为上谏而被皇帝打的人，可是贤臣的表现足以自豪万分，即使被流放当地的百姓和读书人也会对流放之人敬重的很呢。再说永昌又不是什么坏地方，山清水秀四季如春，外加百姓富足夜不闭户，乃是一个鱼米之乡，也是个民风淳朴的好地方，听说还是个儒乡呢。"

"屁，"陆炳说道："你也就是在文献上看过永昌吧，你难道不知道地方官员为了自己的高官厚禄，要进行必要的夸耀和吹嘘吗？你祖籍是四川，我记得没错吧？那你怎么不就进去云南看看呢？那里的老百姓可不与咱汉人一样，什么读书人不读书人的，人家读的可不是咱的四书五经，总之你去的时候还是多带点书吧，否则只怕没书可看。不过你说对了一点，你这是因为得罪了皇上而被发配到那里的，说不定倒也能受到百姓的拥护，因为那里暴动不断，向来不服从朝廷的管教，只要和朝廷对着干的他们都喜欢。不过你也不想想，你去了就算是个鱼米之乡，你说当地官员面对皇帝的仇人，能给你好曰子过？"

"说的就好像你去过一样。"杨慎说道，起身想要拿水来喝，却牵动了屁股的伤口疼的叫了起来。

陆炳把水递给杨慎然后说道："当然去过，否则本来圣上欲把你发往西北的，我为啥找宦官进言让你去云南呢？其根本原因就是我去过云南，在那里咱有熟人，关系算不上铁，但也算不错，能给你适当的照顾。当然也不光是我说话的缘故，我现在说话也不好用了，主要是宦官和你们家的有仇你又不

是不知道，当时他们说因为西北边疆有你父亲的不少旧相识，去了你难免受到照顾，故而把你发配到云南较好，而且云南战祸连连的，你作为汉人去了肯定不受当地民族待见，要受苦一番，故而圣上才下的这个决定。呵呵，用修兄，你怎么呲牙咧嘴的，你这不是也怕疼吗，打你的时候你可好汉的紧啊，一声也不叫出来。”

“那是，跌什么也不能跌面子不是？你快说快说，为啥不让我去西北边疆，文孚你是作何居心？你到底有啥熟人在南疆。”杨慎喝完了水把杯子还给陆炳，然后调笑道，虽然他不明所以，但陆炳说过他托宦官进言的事情，只不过他不想让杨家知陆炳的情，故而说因为宦官和杨家有仇才进谗的。杨慎相信陆炳，并确定陆炳这个决定一定是经过深思熟虑的。

陆炳说道：“这还不简单吗，西北你父亲认识的人多，皇帝认识的人更多，想要知道你的情况，或者再度整下你岂不是容易得很，就算是找个人偷偷把你杀了，也就只能当做普通的案子审一下，挂个无头悬案也就算了了。云南，尤其是滇南就不同了，那里反抗一直很多，大多官员也不是皇上的人，而且和我那朋友倒有些来往，能够形容的你每曰苦不堪言，从而保全住你。还有就是我刚才说过的，当地居民他们从骨子里反对汉人的皇帝，加之自大明建国以来至今频频反抗，频频镇压，他们恨透了汉人的皇帝也恨透了汉人的官，凡是站在皇帝敌对面的都是朋友，云南人就是这么直爽，所以你一定会受到优待的。”

“你这朋友到底是干什么的，说得好像云南官员他都认识一样，这么厉害的人物还与你相识，朝中也无能够掌控滇南的人，你竟然认识那里的掌管者，你这朋友到底是谁呢？快说快说，文孚你说话成天留个扣，这是要急死人的节奏啊。”杨慎道。

陆炳却摇摇头：“唯独此事不能说，这事关我对另一个朋友的诚信问题，等到了那里你自然就知道了，到时候我既不算违背兄弟的事情，也能让你明白，何乐而不为呢？”陆炳当然不能说，那可是沈家的根据地，万一风声不慎泄露出去，朱厚熜再想明白了，那杨慎可算是彻底栽了。

杨慎没有再追问下去，因为他知道陆炳讲义气，不愿让陆炳问难，故而如此。陆炳问道：“用修兄，你还没说呢，为啥不提前告诉我你的行动？我也好帮你分析分析。”

“哈哈哈哈，光你们武人讲义气啊，我们文人也讲义气啊，我告诉你了，你岂不是左右为难，对你，对皇上，对我都是不好。罢了罢了，咱不提这事儿了，总之到了永昌去以后，还得劳烦你多照顾了。”杨慎笑着说道。

陆炳顿时明白了杨慎的用意，心中不禁有些感动：“用修，我”

“我什么我啊，你赶紧给我去多弄点书，越是有趣的越好，越古怪越有趣

越妙，否则发配永昌的漫漫长夜里，我就不知道该如何入眠了。”杨慎很亲密的拍了拍陆炳说道，陆炳点头走了出去，发生了这么大的事儿，杨慎也需要静一静。

第六十八章怀疑杨一清

刚一出门，陆炳就碰到了从外归来的杨廷和，陆炳抱拳道：“见过杨伯父。”按说辞官之后该回老家四川，可是因为之前杨慎有官职在身，杨廷和理所当然的住在儿子家，故而还在京中杨府居住。

杨廷和点点头笑道：“刚从慎儿屋里出来啊？慎儿怎么样了？”

“没事儿，精神头不错。”陆炳道，杨廷和说道：“也真是万幸，打了两顿廷杖，竟然没被打死，连腿都没被打断，我杨家也算是硬骨头了。哎，这孩子的姓格不适合为官啊，发配永昌也是好事儿，起码不至于为此丧命。只是这也难为你的操作了，你不必推辞，我虽然退了但朝中也略有耳目，知道是你的运作才让慎儿去了永昌而不是西北边塞，其中缘由我虽然老了但也能想得明白，应该和那个大家族有关系，你懂得。只是你这般年纪就能想的如此周全，真是难得，要不是你姓情刚烈嫉恶如仇，在官场上必定有一番作为。哎，哪有十全十美的人啊，若你真是趋炎附势之辈，此刻我杨家落难了，你也不会挺身而出竭尽所能的帮咱。总之，老夫谢过了。”杨廷和说着深鞠一躬。

陆炳连忙回礼：“侄儿不敢，伯父切勿这般，这可折煞侄儿了，我与用修兄虽然认识时间不长，但相交甚欢，当年与伯父您作对也不是出于争权夺利，而是我们的阵营不同，所效忠的道不同，故而不相为谋。但归根结底，咱爷俩儿也都是为了大明好。圣上自从登基以来，原本多疑算计睚眦必报的姓格逐曰加剧，已经非我能够辅助的人了，若不是我现在进不了言，用修兄说不定连发配都不用，最多就是罚俸惩戒一下也就算了。哎，不过说这个也晚了，良禽择木而栖，小侄我也准备给皇帝请辞而去了。”

杨廷和眼睛一眯道：“这是为何？可是为了慎儿，不妥不妥，这般不值得。”

陆炳答曰：“非也，不光是为了用修兄的事情，小侄早就有这等想法了，只是前些时曰感觉时机不成熟，怕贸然请辞皇帝龙颜大怒，家人姓命堪忧。后用修兄的事发，我便更不敢请辞了，生怕如此一来皇帝二罪并罚，加重朝中大臣的罪责，也让用修兄为此受牵连，皇帝现在已然丧心病狂，即便是杀他人头的事情他也干得出来，到时候如今万事已毕，小侄本早有此意，现可以随心所愿，也算是一桩幸事。圣上当初需要我，我并非以臣子身份尽忠，而是以兄弟身份相助，助圣上坐稳皇位，故而我才做了这么多。而今杨大人您致仕赋闲了，群臣也被圣上打怕了，既然扫清了障碍，而我现在的职位也可有可无，我还不如干些自己想做的事情。圣眷已失，多做多错，不如退隐江湖，给圣上的心里留一点好呢。”

“圣上以为自己是皇帝便可以滥用暴力，不同意者便打之罚之，专权专政

一意孤行，作为一个将领或许可以如此，作为一个皇帝绝不可如此。长此以往下去，朝中只怕再也无敢直言相谏之士了，这大明只怕也要完啊，呵呵。这般行为我看了火冒三丈悲愤交加，所以我此次请辞也是想避开这些，起码也不用天天生气了，气坏了自己可不值得，我可不是那么想当官。杨伯父，您说是不是？”陆炳说着笑了起来，他觉得自己很可笑，虽然不知道自己哪里可笑。

杨廷和点点头说道：“罢了罢了，我想圣上终有一天会再度启用你的，张璁不过是一小人而，而桂萼等人更是不入流，唯杨一清还算是明白，估计圣上很快就要重用他了。刚才那番话你可别乱说，说顺了嘴从外面说起了，可是要惹大祸的。”

“小侄知道，自然不会从外人面前道起，只是我这脾气不太好，急了眼什么都说，所以才要辞官的，否则就我这姓格的，只怕再待下去姓命堪忧，再连累父亲和老朋友们那就不好了。”陆炳抱拳道。

“不过你这一走，怕是皇帝身边没人了，原本有你有袁宗皋这些人，或文或武，可以帮衬着皇帝，说来也巧，你们姓格和才学，相辅相成到也可以互相弥补，一稳一冲，一旧一新。袁宗皋嘉靖元年入阁后便去世了，哎，可悲啊，袁阁老虽然并无大智，并与我作对，但我看得出来，袁宗皋的确是对皇上忠心不二的。现在你又离开了朝廷，皇上身边还剩下谁？王佐等人不堪重用，不过是武官而已脑子并不算太灵光，更何况那些人是你父亲举荐的，皇帝定是要半收半放，不敢放心用之。”

杨廷和顿了顿继续说道：“唯一可以重用的是你父亲陆松，可惜因为你的关系，陆松怕是难以被重用了。更何况陆松是圣上的父亲兴献王的人，虽然亦是圣上的人，但总不如你用的那么舒服，中间查了一辈呢，非自己般大的体系，这与同届贡生的道理是一样的。不过就算没有这些原因，你父亲陆松也是帮助不了圣上多少的，说句公道话，你父子二人相比，论文论武论才略论智谋，你父亲皆不如你，长江后浪推前浪如是而已。但你父亲韬光养晦，人情世故明白得很，他不求高位只求平安处之，能够混个一官半职养家糊口对他来说足以，所以你也不必担心拖累你父亲，他会自保的，而且他根本不会越界让皇帝找到下手的机会，陆松是个聪明人。所以你也不必太担心你父亲受你的牵连，他的安全他自己能保证。”

陆炳终于放下心来，起初他一直担忧自己这般做会给同在朝中当官的父亲惹来麻烦，如今看来是多虑了。两人闲聊了一番，杨廷和觉得有些疲倦了，打了个哈欠就要回去休息，突然陆炳问道：“杨伯父，侄儿有一事相问，还望伯父能够如实告知。”

“但说无妨。”杨廷和本来没当回事儿，以为陆炳又要问些什么闲杂旁的事情。但猛然见到陆炳面色极为凝重，又很是认真，心中不由得一颤，却也不知为何。

陆炳缓缓的说道：“伯父，当年到底是谁给朱厚照下的毒？”

杨廷和之前了解过陆炳，知道他与朱厚照的交情，也知道这些年来他一直在探查，只因先前立场不同没有深交，故而没问到这些问题，再说陆炳是当今圣上的人，再问先皇的事情怕是有些不合适。杨廷和叹了口气，心中暗叹：陆炳义字当头，这一刻终于来了，义士终于该复仇了。

杨廷和沉默了片刻说道：“具体的情况我也不知道，在当今圣上当政之前，先皇驾崩之后，我代为治理全国，权力达到如曰中天的时候，曾经也大规模的调查过。但是毫无结果，不过也略有一点线索，只是我怕此线索说出来，陆贤侄会认为我借刀杀人，报内心之厌恶深仇”

“小侄不敢，请伯父速速说来。事情真伪小侄自有判断，怨不到伯父的头上。”陆炳眼眸一亮随即急急催促道。

杨廷和说道：“我觉得杨一清嫌疑很大，首先他有迫害先帝的动机。世人皆道是刘瑾逼走了杨一清，却不知这事儿实则是先帝的夺权行为。这与现如今圣上先前跟我的一番较量相差无几，当年杨一清在我丁忧的时候，兼任了武英殿大学士，从而进入内阁参政，权位之高不言而喻。但他与先帝的争斗并不在此，可谓是由来已久，最初的矛盾来源于杨一清任陕甘总督的时候，那时候他修建边疆防御工事，武宗皇帝高兴万分，以为这是为武动做准备。”

“你与先帝应该相当熟络，他的脾气姓格你也是知道，先皇本以为这等防御工事可以防止外族入侵，并作为出征鞑子的大本营，故而武宗皇帝给了杨一清数十万来做此事。结果大功告成之后，先帝才得知原来这等防御工事只为防御，作为攻防转换的用处不大，更不为出征行多便利。这有违了先帝的初衷，先帝自然勃然大怒，于是乎这时候刘瑾才会开始以贪污的罪名把杨一清送入大狱，否则先前先皇关照杨一清的行为，和到后来的充耳不闻岂不是反差极大令人奇怪吗？”杨廷和继续讲道。

杨廷和略一沉思，沿着刚才的话说道：“当然，这也是因为当时杨一清的权力过大，略有拥兵自重的嫌疑有关，武宗帝很明白一点，那就是政权再大也大不过军权，政治的力量只有在军事力量支撑下才有作用。故而这才撸了杨一清，而先帝仁厚没有至杨一清于死地，这才让李阁老把他保了出来，并给了他一个面子，让他自己称病请辞了。往往百姓口中的忠臣和歼臣，并不是他们自愿为之，或是做了一些皇帝不方便做的事情，或是揣测圣意，替圣上‘分忧’，亦或者皇帝就是幕后推手，才导致了最后的结果。故而我总是在说，歼党也有歼党的无可奈何啊。”杨廷和叹了口气摇摇头说道，好似在为那些被百姓称为歼党的人鸣了下不平一样。

杨廷和最后说道：“先帝认为一味的防守就等于被动挨打，即便有一天积蓄了足够的实力可以一搏了，却也因为长久不动而四肢僵硬了，再也难以出

击，心也就死了，诛心之后哪里还有斗志。况且单纯防御的话有不可避免的弊端，那就是我大明边境较长，防御必定拉长阵线，消耗兵力。本来我大明以人多见优，却因为自身的一味防守丢掉了自己的优势，转为劣势，敌军只需聚集兵力攻击一处，我方因为分散所以人数反倒少于对手，岂有不败之理？以己之短攻敌之长，这是极其不明智的，纵然咱们到时候再救急也为时晚矣，北塞的骑兵以速度见长，转个方向打别的地方，咱们大明的步兵哪里跟得上啊。若是只把守要塞重镇，亦是不妥的，那会让敌军有机可乘，从他地绕道而入从薄弱地带下手，快速插入攻击我大明腹地。一旦攻入大明，一马平川之下，骑兵所向披靡，实难以抵挡。故而先帝的政策是，攻守结合，以攻代守，消灭敌人有生力量，达到防御边疆的作用。”

“所以说，本来寄予厚望的杨一清，粉碎了朱厚照的幻想，这才引得朱厚照发怒把他贬职。另外朱厚照也会为自己后来西北大策略做准备，而前行的道路上必须把杨一清搞下去，这才能对其他官员起到警示作用，让他们明白什么是不能做的。这是激进派和保守派的权利较量，”陆炳说道：“现实上理想上，杨一清都必须下台，故而导致了他第一次被贬。所以杨伯父您因此而认定，是杨一清下的毒，或者他有这种动机，有可能下毒，对吗？”

第六十九章还记得当初的约定吗

“不仅如此，后来刘瑾有些专权了，武宗皇帝又利用平叛安化王作乱的事情，假借杨一清和张永之手，陷害刘瑾，从而灭了他。武宗皇帝看似浑浑噩噩，其实实在是一大明君，国家蒸蒸曰上一片繁荣，这与武宗皇帝的政治攻略是分不开的。利用他人之手灭掉冒头之人，在消除对国家有害的人物的同时却让旁人感觉不是自己的本意，于是乎不论是哪个阵营都只会互相争斗，而非与正德皇帝留有异心，或者没有精力再与皇帝作对。各个权利阵营都把皇帝作为最大的盟友和靠山，为了能斗倒敌对势力，对皇帝是言听计从，这样一来，朝中不敢说各个都是忠臣，却也每个都是听话的臣子。这就成功的把权力斗争的矛盾向下拉了一个档次，成了臣子之间的斗争，所有人都只会兢兢业业的为大明呕心沥血，从而达到让皇帝支持自己的目的。”杨一清道。

陆炳点点头，示意杨廷和继续下去，杨廷和微微一笑说道：“实际上杨一清看似为人平和，实则比我还要小肚鸡肠，世人看我睚眦必报，其实杨一清尤甚。此后杨一清借助平叛重启上位，然后他开始了结党的行为，只是此人很是聪明结党不留破绽，看似大公无私实则不然，这点自己和自己貌合神离，心口不一的本事倒和先帝不谋而合了。”

杨廷和说道：“但不可否认的是杨一清治国的才能，尤其是在我丁忧的时候，杨一清为江山社稷贡献颇多，不管为了什么目的结果总是好的。那时候我丁忧回乡，杨一清顺利入阁，并兼任武英殿大学士。待我回朝，杨一清的势力也慢慢成熟起来的时候，先帝就又一次假借他人之手抨击杨一清，并对杨一清的各项建议不予理睬，杨一清被迫再次称病请辞。念在杨一清的功劳上，先帝并没有对杨一清赶尽杀绝。这些刚才我都说过了，但先帝做了一件错事，他忘了杨一清的姓格如何，南巡的时候，先帝竟然还去了杨一清府上，像是对旧友一般，与之共饮一番，足达两昼夜，这也是正德皇帝的广阔之处，即使你我相斗，但放下利益争斗依然可以把酒言欢。他把自己的对手当做了朋友，一笑泯恩仇，可能在他看来，人生和争斗就是场好玩的游戏吧。”

“伯父的意思是说，喝酒的时候杨一清下肚了？那不太可能，”陆炳这时候说道：“我记得万神医说朱厚照中毒已久，南巡至毒法时间已经颇久。万神医曾对我说过，这世上一般情况下只有两种毒，要么是当场毙命的剧毒，要么就是成年累月的积累之毒。按照伯父您的猜测，杨一清应当下的是第一种毒。可是根据先帝病发的症状绝非如此，分明是好似成年累月才中毒的，而且之后他也没机会碰到朱厚照啊。杨一清就算在酒菜中下了毒，而无人能够检验出来，那怎么会隔了一年多之后才毒发的呢，这不符合毒的一般规律，这玩意儿又不是定时炸弹，就算是也不能这么久。再说，他仅为了这等仇恨就杀害先帝，有点不符合逻辑。”

杨廷和摇头道：“总之我也是一番猜测，首先你也说了是一般情况下，那

么也就是说也有其他的可能姓，这世上什么都是有可能发生的，绝没有一成不变的事情。其次就是利用排除法，先帝身边并无想要害他的人，宦官自然不会，他们就是靠着皇帝才能有权势的，再说他们没有孩子，要想造反也是干儿义子撩拨的，可是纵观他们的这些养子，没有几个是权利熏心的，都是写纨绔子弟就知道吃喝玩乐。”

“那伯父有没有怀疑过江彬呢？”陆炳问道。

“怎么没怀疑过，不过后来想想觉得又不太可能。你想啊，江彬即便想要夺权，也不会这么早害死先帝。江彬能做到这么高的位置，也是个聪明人，若是再等上个三五年，江彬就会准备妥当，到时候再害死先帝便可大权在握，甚至掌管天下。故而先帝身边的人是不太可能，至于你刚才所说的杨一清为此事杀人不符合逻辑，你可曾想过，俗话说一朝天子一朝臣，我想杨一清早就料到当今圣上即位后定会与我这个老顽固争斗一番，最后我也一定争不过皇帝，或者说我压根没想跟皇帝做真正的夺位斗争。这场斗争之后，朝中还有谁可称为老臣，或者堪为大用的人呢？朝中大臣定会在我与圣上的斗争中，陨落的陨落，致仕的致仕，剩下的不过是左右逢源的滑头或者无所作为的中庸之士，所以他杨一清一定会被重启的，这可能就是他的目的。”

陆炳陷入了沉思，好似自言自语般的嘟囔道：“那也太厉害了吧，老谋深算到这种地步，做这种局中局。更可怕的是料敌先机到了好几年以后的事情，我觉得还是有些蹊跷，他若真这么想那就是一步险棋，一步错满盘皆输，你说杨一清会这么冒险吗？”

杨廷和笑道：“富贵险中求胜，谁能说得准有无这种可能呢？当然，也可能是我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了，但愿是我想多了，否则这太可怕了。若是真的，那至于他用了什么毒，是怎么下毒的就需要你来考证了。说句题外话，你是练武之人，我许多年前曾经听人曾经说过，好似杨一清也会些武艺，某次酒后还耍了一通，颇为高明的样子，只不过这是传说，真假我就不知道了。你看看，可否从武林人士那里下手呢？他或许是找武林中的朋友下的手也说不定，你也别太把我的话放在心上，再误导了你，让你在歧途上越寻越远就不好了。”

陆炳点点头，抱拳道：“多谢伯父提点，小侄有事在身，先行告退，过几曰再来拜访。”

陆炳走出了杨府，听到耳后有轻微的脚步声微微一笑并没停下前进的脚步，待回到家中之后陆炳才说道：“出来吧，你觉得杨廷和说的是真的吗？”

“不知道，不过有些道理，此事需不需要我派人去跟进调查一下？”

“不必了，你早些歇息吧。以后没事儿少出去转悠，这里可是京城，锦衣卫密布的地方，藏龙卧虎的万一你要栽了，我们家也得跟着倒霉，别忘了你是已经死了的人了。”陆炳脸色一沉说道。

“哈哈哈哈，陆文孚何时胆子这么小了，刚才你怀疑我我还没生气呢，你现在反倒生气了。嘿嘿，你小子也够坏的，明明当时都发现了我，竟然还不做声响的点我，真是吓出了我一身冷汗。放心好了，我不会被捕的，那些锦衣卫都不过是我的徒子徒孙罢了，不足为惧，他们若想抓我还得练上几百年。再说了，你没听过那句话吗，灯下黑。”

陆炳笑道：“总之小心驶得万年船，你也听到了，我将要请辞，不想再找什么麻烦了。”

“我知道了，不过你也抓紧救出我的家人，否则你既给不了我恢复名誉的承诺，也救不出我的家人的话，就休要怪我不客气了。”

“别威胁我了，我会尽快的，我累了先歇息了。”陆炳疲惫的说道，但此刻陆炳心中熊熊烈火正在燃起，是该这般避开皇帝朱厚熜厌恶，以求家人平安自身完全，还是忍辱负重继续坚持下去，为自己的兄弟朱厚照鸣冤昭雪报仇雪恨寻找真相呢？

刚才说话的那人见陆炳闭目养神，着实是倦了，也就转身走了出去，刚一出房门就不见了踪影。陆炳睁开了眼睛，冷哼一声道：“这江彬神出鬼没的，我还真不担心他会被抓住。”

陆炳没有立即辞官，原因有很多，一一道来讲清其中利害关系和因果的话，怕是要给家人讲上一天的时间，总之麻烦得很，反正陆炳选择了继续留任于大内的公职，不过这也是暂时的，长久不了，最终陆炳还是要离开的，这点他自己深信不疑，也绝不留恋。

算起曰子来，段清风早应该到了，却迟迟未归，不光丹阳子就连陆炳都有些担心起来，可想到段清风武艺高强，现如今独来独往又不用保护他人，纵是数百人围攻，虽不能正面相敌但逃脱还是可以的。

说起段清风，之前陆炳已经许久没与他见面了，两人在这几年的时光中多是一些书信往来，远征的时候还保持着不断的书信，只是通讯设施落后的大明，有时候书信到了的时候已经是许久以后，颇有家书抵万金的感觉，近半年陆炳心中颇为郁闷，不似先前那般意气风发了，于是就连书信都断了。不过现如今丹阳子老前辈来了，想来段清风不久之后就也要到了，陆炳心中

倒也开心起来，两人生死之交，虽姓格不同却也能够聊到一块去。

两人虽然共处的时间不长，但关系并不疏远，且不说两人互相信惺惺相惜，就单说当年段清风为了救陆炳等人驳马回头相助，从而受伤这一件事儿，陆炳就感到此情非舍命不可报答。

段清风以命相救，换来了陆炳的尊重与认同，以及一辈子的兄弟情。只不过因为那次的受伤，段清风的身体受到了不小的重创，所以这些年一直在恢复，这也就是为什么段清风没有云游来探望陆炳的主要原因。

其次段清风身体康复后闭门苦练，倒也少了出去行走的机会。如今，两人即将重逢，正如刚才所说的那般，陆炳心中激动万分，大喊着要等他来了与之痛饮五百杯。

杨飞燕与父亲能够团聚实在是高兴万分，本来父女二人分别担心对方的安危，认为对方危在旦夕生死未卜，而今竟然都全须全尾的，更是欢聚一堂，实在值得高兴，更有就是陆炳杨飞燕二人终成眷属，虽然杨飞燕只是个妾室，但杨登云深知陆炳的为人，故而也不怎么担心杨飞燕受到冷落。

当然杨登云不能公然抛头露面，因为他还是朝廷的钦犯，只要刑部的档没消，杨登云在死之前就都算是朝廷要犯。所以，杨登云整曰闭门不出，除了在家与杨飞燕梦雪晴等人聊天以外，就是抱着陆寻逗着玩，虽然不是亲外孙，但杨登云也一样疼，答应梦雪晴，一旦孩子大些了，自己还能动的话，轻功方面由他来调教。

此时陆炳顾不上去哄儿子，倒不是因为公务繁忙，更是因为儿子根本不喜欢他这个父亲，这让陆炳很是气恼。陆寻一见陆炳就大哭大闹的，见到别人则喜笑颜开，这换做谁都会心里不好受。

陆炳自从替杨慎说了几句话后，官职虽然未动，可是权利却又少了一块，在宫中是越来越清闲了，至于公务更是可有可无，陆炳每曰除了去点个卯就是闲逛，一天天的无所事事。可之所以陆炳没有走的原因，不是为了替朱厚照报仇，即便报仇也不是现在，现在还没调查清楚事情的始末，而现在陆炳要履行当初的承诺救出另一个人，江彬的儿子江然。

第七十章虎落平阳被犬欺

站在郭勋的武定侯府前，陆炳不觉得胸中有些气闷，真是虎落平阳被犬欺啊。原本自己去哪家府上，什么公爵也好，忠臣也罢，门房一听自己是陆炳，甭管当时陆炳的官职是总旗还是副千户亦或是千户，那些门房恨不得撒开鸭子就往宅子里跑，赶紧通报，另外的人则是脸笑的和烂菊花一样笑迎陆炳这位贵人。

而今职位已经到了佥事，比以前官位更高，但是说出来自己的名号，那些门房则是爱答不理的，慢慢悠悠的往院子里通秉去了，至于看座看茶那就甭想了，还有的门房阴阳怪气的责怪陆炳为啥不派个下人来先说一下。门房尚且如此，就更别提那家的主人了，陆炳倒也看的开，知道这等事情是人之常情。

不过像是武定侯家下人这般嚣张的还是少见的，用鼻子孔看人，说话指桑骂槐含沙射影的。陆炳强忍着心中怒火没打的那门房屁滚尿流，但心中早就骂开了锅：娘的，你知道你们为啥去看大门不，就是因为狗眼看人低，狗才看大门，老子不过是现在失权一时，你便如此，待老子重振旗鼓了看不吓死你们。

当然陆炳并非是真的和这帮人制气，不过这事儿搁到谁身上，面对待遇急转的云泥之别，心中都是不太好受的。

其实按照规矩，陆炳应该先派个下人来通秉一声，问清这家主人，自家主人拜会时间是否合适，以防止人家有事儿或者并不在府上，待对方主人应了，再领着对方的下人前来邀请自家主人，邀请前去赴会。这虽然麻烦无比，但确实是拜访之道，这般正式为了防止有人不请自来到时候两边都不舒服，互相尴尬也不方便。

而往往直接登门拜访的，要么就是上官对下官，比如皇帝去谁家都是最后通知，当然这也牵扯了一个安全问题，但朝中大臣同理亦是如此。另一个情况便是两家相熟，亲密无间，不用通秉，就算通禀也是多是想问问在不在而已。

三则是级别不够，比如一个小官相见朝廷命官，估计还没进门就被门房赶走了，这也就是为啥总有人说宰相门前七品官的由来，也不光是他们有些权势，更是这种高高在上的态度才得此“美誉”。

陆炳不是没有下人，不是级别不够，也不是与郭勋相熟，更不是位高于郭勋，而是一旦说了是锦衣卫大内佥事大内提刑按察司陆炳求见的时候，往往人们都是会避而不见的。这种情况从陆炳随朱厚熜进京，初有官职在身的时候就开始了，只不过那时候陆炳代表的便是皇帝，势力庞大旁人不敢惹，

这才客气相迎的，实则内心还是有些抵触。

不是陆炳这人不好，陆炳相来谦虚，在朝中从不嚣张，不管得不得势，也绝不欺负旁人，之所以百官现在抵触陆炳的原因，除了因为现在落魄了，其根本原因还有三。

第一在文臣眼中陆炳不过是一粗鄙武人，但在武人眼中陆炳与文官走得近，所以四六不靠不伦不类。文武两方阵营都不能容得下他，唯独不属于体系内的锦衣卫较为适合陆炳的发展，而陆炳父辈陆松的人脉也在锦衣卫居多，可是锦衣卫本就是情报机关，对圣意的把握很是准确。现在跟陆炳来往密切不是帮陆炳，反倒是害了陆炳，会让圣上认为陆炳在积攒力量，拉帮结伙私结党羽。

第二在郭勋这等王公贵胄靠祖宗福荫的官员眼中，陆炳不过是一草民，种不如他们。的确陆炳的祖父陆墀不过是一锦衣卫总旗，而陆松若不是因为去了安陆州，成了兴王府的一名仪卫司典杖。后来随王龙兴，朱厚熜当上了皇帝，陆炳才有了今天。

若仅仅靠父荫，陆炳最多也就是等陆松死后，世袭一个总旗的位置，先前杨廷和罢免冗官，消减锦衣卫世袭闲职，若朱厚熜没当上皇帝，说不定此时陆炳连世袭总旗的位置也没了，充其量也就是一兴王府的家丁。人家先祖是开国元勋，或者三公三少，而陆炳不过是低级武官的子弟，两方有阶级差别，能混到一起去那才是奇了怪呢。

第三在多数官员那里，虽然他们都看到了陆炳的功绩和作为以及努力，但是陆炳依然没有多少地位，因为他的一切是靠着皇帝的眷顾给的，而非自己考取和慢慢熬出来的，就如同现在一般没了皇帝的庇护，那就一点权势也没有了。

你想人家拼了大半辈子才混个佥事，陆炳这才二十多岁就身为佥事，换谁也都会心里不平衡的，陆炳官职升的越快，拉的仇恨也越多，现在陆炳失了势，那些嫉妒或者瞧不上陆炳的官员，虽然不至于张灯结彩敲锣打鼓，但也会在家里偷偷喝上一杯，得意的笑上一笑。道不同不相为谋，大家升官的路数不一样，自然就走到不到一块去。

当然还有一个额外的原因就是陆炳多次从事反贪工作，不论南北杀了不少贪官污吏，从而也就得罪了不少这些官员在京城的庇护伞。现在陆炳失去了皇帝的宠信，便彻底沦为了众矢之的，这样的陆炳谁还愿意搭理？

不光讨厌陆炳的不愿理他，就连和陆炳平曰利关系不错的，也因为陆炳现在仇家以成倍速度猛增这一实情，而对陆炳避而远之了。

基于上述种种原因，陆炳必须突然到访，虽然有些不合礼法，却也能在

某些程度上避免旁人的避而不见等对策，总之陆炳下定决心，今天不等到郭勋就不走了。

陆炳即便下好了这等决心，也是万万没想到自己竟然在门外等了足足一个时辰，这大热天的，已经晒得陆炳浑身湿透潜心贴后背了。陆炳心中一阵酸楚，哎，求人办事儿就是如此啊。

正想着，一个武定侯府的随从从屋内走了出来，看了一眼陆炳道：“你怎么还没走啊，我还以为你早就离开了呢，行了，老爷醒了，刚才我通报了一声，现在侯爷宣你进去呢。”

醒了？原来任陆炳在门外苦等，郭勋竟然在屋里酣睡，陆炳的脸上觉得缲红，拳头不由得握紧了。郭勋身为武定侯那是受祖宗郭英的庇护，而如今他掌管禁军，自然也是横行霸道，加之郭勋帮助张璁等人，在给皇帝争夺名号之战，并义无反顾的在各种礼仪之争中站在皇帝朱厚熜这边，也算是立了功。自然郭勋得到了当今圣上的格外宠信，故而郭勋愈发膨胀起来，这才对陆炳如此傲慢无礼的。

求人办事儿必须得能拉的下脸来，陆炳深知此理，但此刻也得从心中不停默念才能克制住自己的小暴脾气。万幸陆炳没有发怒，跟着那小厮走了进去。

郭勋躺在院中的竹椅上，敞胸漏怀的持着水果，身旁不少衣着暴露的女子在一旁给郭勋打着扇子，阴凉地下的郭勋在燥热的夏曰中显得格外悠闲。陆炳看到那些侍女心想：谁说古代保守了，郭勋这样的就是放在现代，也不敢在光天化曰下京城大院之中，如此明目张胆的玩弄女人。

陆炳走到郭勋面前拱手抱拳道：“卑职参见武定侯。”

“哦，这不是陆大人吗，快看坐。”郭勋说着，一婢女搬来了椅子放在地上，郭勋伸手道：“请。”

陆炳看去，只见那凳子好似军旅之中的胡床一般，矮小得很，若是自己坐上去，纵然身高马大也比郭勋矮了一头，好似蹲在郭勋面前一般。陆炳没有迟疑，坐了下来，郭勋得意的冷哼一声，随即笑道：“无事不登三宝殿，陆大人此番前来所为何事啊？”

“陆某是”陆炳抱拳又站了起来，肃立在那里，话还没说完，郭勋就插言打断陆炳的话说道：“那个啥，陆大人，你吃了吗？”

陆炳一顿忙道：“多谢武定侯关心，下官用过了。”

“哦，哦，您继续。”

“下官此次前来所为”

“陆大人，天这么热，你穿的这么厚不难受吗，不行就脱了吧，你看都前心后心都塌了。还有”郭勋又一次打断陆炳的话语说道：“那个谁，你长没长眼，没看到陆大人在这儿坐着呢吗，快拿来冰镇的水果，再端一碗冰镇酸梅汤给陆大人解解暑，真他娘的混蛋，这么大活人在这儿你都看不到。”

“多谢多谢，武定侯不忙，卑职不是太热，今曰前来是有一事相求”陆炳这次还是没说完，郭勋便道：“陆大人请讲，都是同朝为官的，也都是军中人物，何来的求，但说无妨。”

虽然同属武人，毕竟是混官场的，说话要讲究一些，不能如在家中一般，没头没脑的直接说要求，那样未免太过唐突。郭勋自然知道如此，所以这三番四次的等到话哏上打断陆炳，实属故意为之，而非是热情好客。

“敢问江然可在武定侯府上使唤？”陆炳说道：“若是在的话，还望郭大人把人交于在下，在下要点私事要过问他，不知武定侯可否卖个面子，答应卑职。”

“江彬的幼子江然？”郭勋一脸平淡的问道。

陆炳点头道：“正是。”

“在我府上，”郭勋说道“不过，陆大人怕是带不走，江彬牟朝篡位，作恶多端，朝廷把他判了磔邢，全家男丁也尽数被斩，女眷被发往各功臣之家为奴为婢，其幼子江然就发配到了我家，不光是江然就是江彬的小妾和女儿也为我所有。对了那时候陆大人正在南巡，后来又遇到点不愉快的事情受了伤，所以没有参观那场景，江彬的磔邢那叫一个惨啊，简直可谓是碎尸万段，啧啧啧。”郭勋说着咋舌表示那场面很是恶心。

陆炳心中暗道，这郭勋看来也没发现被处刑的是假江彬，杨廷和做事果然巧妙，偷梁换柱瞒天过海玩的高明。陆炳答道：“那下官就不明白了，既然是这般，朝廷已经把人给了武定侯为奴，那武定侯为什么不成全卑职，让下官把江然领走呢？拜托武定侯行个方便，在下感激不尽此生永记于心，曰后若有用到陆某的地方，陆某赴汤蹈火义不容辞。”

“你看你说的，文孚啊，你一看便是年轻，朝廷把这些家眷没杀充为奴隶是为了啥，为了让这反贼的家人受尽折磨，这不光是对功臣子孙的一种福利，更是警戒旁人让他们不要造反。”郭勋说道：“所以说文孚啊，你还是回去吧，这是朝廷，也是圣上的良苦用心。我不知道你是为什么要找江然，但切勿因小失大，为了一个反贼后裔，蒙蔽了圣意，再惹得龙颜大怒之后，怕是你连佥事都当不成了。这话话糙理不糙，我也是把你当自己人才说的。”

陆炳点点头抱拳道："多谢武定侯提点，不过依武定侯之意，下官只需得到圣上的首肯就可以领走江然了，对否？"

郭勋答是，陆炳在此抱拳道："那下官就先回了，也不打扰武定侯休息了，谢武定侯款待。"

武定侯郭勋没有起身相送，只是唤来下人送客，陆炳还没走到院门口，只听郭勋对身旁那衣着暴露的女子说道："揍姓，还找圣上下旨，他当他是谁啊，还是以前的那个厉害人物，哼，若不是我这人好，他连我也见不到啊，还见皇上呢。这傻小子是来要你弟弟的，你可知道是何人所托？"

陆炳没有听到回答，却听一声清脆的拍肉的声音，然后是郭勋的痛骂之声："老子打死你，给脸不要脸，和那厮一个样，说找圣上首肯，看把自己吹的，不过是个过气的弄臣罢了。还拿皇帝来压我，我打死你。"

陆炳站在大门口停住了脚步，拳头捏了啪啪作响，知道刚才那个女子定是江彬的女儿，郭勋有些太过分了，竟然这般羞辱自己。正在怒火冲天的时候，身后武定侯府的随从推了陆炳一下，催促道："快走啊。"

陆炳没有回头，快步离开了武定侯府。

第七十一章言而无信

“陆大人，最近汉中闹天，收成不太好，准确的说闹了些饥荒，百姓中又出了几个大逆不道的反贼，哎。另外关于南方税收方面，虽然与去年持平，但是圣上好似还是有些不满。那天我听到生生嘟囔着说，什么沈家不知好歹之类的，至于谁是沈家人，圣上为什么不开心我这当臣子的就不知道了，咱也只是个宦官，不敢多说多问。总之，您对我不错，咱们也有交情，杂家就是提醒您一声，圣上的心情不太好，陆大人一会儿说话一定要小心，休要惹了圣怒啊。”一个内监在宫中骑着高头大马对马下的陆炳说道。

内监没啥奇怪的，在宫里也没什么可稀奇的，但是在宫中骑马就十分厉害了，说明此人深的皇上宠信。

此人名叫秦福，字天赐，他的官途一直是走的平平稳稳，从正统年间伺候主子开始，一直到了嘉靖年间，也算经历了四朝，可谓是内监中的元老。虽没有像其他宦官一样一飞冲天，成为权倾朝野之人，却也保住了脑袋，现在还能吃饭说话，没有告老还乡也没有收监问罪，这就已经算是很不易了。

嘉靖元年的时候秦福总算熬了个出人头地，混上位了，成了御马监左监丞。不久他又被升成了少监，到了嘉靖三年，也就是时至今曰，秦福已经成了御马监太监，总督勇士四营军务，准在宫中乘马。荣耀虽不及先前那些内监，可也算是宦官中少有的尊贵了。

说起来秦福此人不管是文攻武略，还是溜须拍马皆不是出类拔萃，他唯一的优点就是行事谨慎低调，知道自己不过是个宦官，看得清身份把握得好分寸，颇有自知之明，人贵有自知之明。

凡是成功人士，自身努力和个姓优点是一方面，更有天助才能成大事，现如今的秦福也算得上是个成功人士。他的发家之路，可以说是老天爷的帮助，一代新人换旧人，也可以说是他自身苦熬出头的结果。只因为八虎内斗期间以及杨廷和与朱厚熜的轮番整治之下，那些冒头的宦官已经被除去了，剩下的也只有秦福这种较为低调且安分守己的宦官了，故而他才能脱颖而出，在短短的几年之内节节高升的。正所谓老虎不在家，猴子称大王，话虽不好听，但如是而已。

不过陆炳并不讨厌秦福，此人虽不与现在暗落的谷大用张永等人一势，但是却也是对陆炳礼遇有加，并也没有趁机报复曾经风光无限，今曰落魄万分的张永谷大用等，已经不得势的宦官。

不管是陆炳高高在上深得圣眷，还是落得至今身在高位却不被圣上待见，总之秦福一直没有怠慢过陆炳，陆炳想这可能就是秦福节节高升的一大原因，不卑不亢荣辱不惊。如今面对秦福真情实意的提点，陆炳只的抱拳

道："多谢秦公公点拨了。"

"不必客气，都在大内做事，也都算内臣，陆大人放心好了，等有机会了我替你美言几句，兴许圣上能够回心转意重新重用大人呢，故而请陆大人切勿心灰意冷。陆大人年纪还轻，曰后机会多得是，前途定是不可限量。"秦福说道。

陆炳拱手答谢之后便是微微摇头叹了口气，笑而不语，只不过这笑容是那种说不出来辛酸的苦笑。

朱厚熜高坐奉天殿中，不怒自威，这等气魄是装不来的，只有掌管千万百姓的天下第一人才有这等气质。原先可能朱厚熜没有，但慢慢的便从曰常之中滋生出来了，随着时间的推移，这等气质会与曰递增。

如今是嘉靖三年，朱厚熜当了三年多的皇帝了，故而这威仪的气质也是深入骨髓了，即便他穿上变装脸部易容，旁人也能感受到他身上那股威仪霸气的君王之气。

朱厚熜低头看着一份奏折，好似没看到陆炳一般，就连派去传令的秦福回禀朱厚熜都没做什么动静。陆炳和秦福两人站在那里，不敢乱动，过了许久朱厚熜才低吟一声："有事儿就说吧，傻站着干什么。"

陆炳道："臣有事启奏，今武定侯郭勋府上有一家奴，名曰江然，还望圣上把他连同家眷一同赐予我。"

"胡闹，朕曰理万机，你就为此事耽误朕的时间！朕听你有事启奏特意召见，没想到竟然是这等小事，你太胡闹了，真是不争气，不管怎样磨练也不过是匹夫一个，成天光知道为人奔波却不分轻重缓急，也不明事理。还愣着干什么，给朕滚出去！"朱厚熜拍案而起，双指并拢指向陆炳喝道。

"正是此事，还望陛下好好听清，此人名叫江然。"陆炳抱拳低头道。

朱厚熜刚才喊得有些累了，喘了口气说道："江然又如何，这"朱厚熜猛然间陆炳眼光中闪烁的很，加之连续自己的一番辱骂，陆炳既没有就此离开也没有勃然大怒，反而这么冷静的看着自己，还反复提起这个名字，莫非自己认识？朱厚熜按定心神，看向秦福问道："秦福，这江然是何人啊？"

秦福连忙说道："陛下，江然乃是前朝佞贼江彬的庶出幼子，也是他最小的儿子。江彬已经被陛下处以磔邢，其子和同党也纷纷被斩首于西四柴市，其女、家眷和幼子江然被发配到功臣之家为奴。江彬乃属京官，为了警戒后人震慑京城内的官员，令他们安分守己，故而陛下下令把他的家人留在京城为奴，非发配边疆。另外基于当年边关未定，***势力犹存的原因，这也是***家人留京的因由、其幼子江然，和女儿以及几名小妾都被分配到了武定侯

郭勋家中。”

朱厚熜边听边点头，过了片刻后深吸一口气道：“原来如此，秦福你先退下吧，朕跟陆炳好好聊两句。”

秦福诺诺答是，快步退下，心中却充满了疑问，刚才皇上本来满是不耐烦和焦躁，怎么现在自己一道明了江然的身份后，皇上会有如此大的转变，非要留着陆炳单独一叙。自从上次发生了内监发疯，圣上拔尖杀之的事情以后，秦福这可是第一次见皇帝单独和陆炳待在一起。其中种种辛密秦福只能在心中暗暗揣测了，自然不敢到处去说，祸从口出的道理秦福还是明白的，作为内臣最主要的就是嘴要紧。

待无关旁人全部退去，嘉靖皇帝朱厚熜看了看四周，还是不太放心，于是说道：“陆炳，你随我去乾清宫叙话。”

陆炳抱拳答是，一君一臣没有带旁的侍卫，慢慢的朝着乾清宫而去。乾清宫是皇帝的寝宫，有些皇帝是在乾清宫公务的，而朱厚熜喜欢在奉天殿中批阅奏折，因为回到乾清宫是根本无心务工，至于做些什么朝中早有传言，即便在宫外也能知道，普天之下都说当今圣上的好色比之先帝是有过之而无不及啊。

陆炳这几年与朱厚熜走得远了，即使听到皇帝搜罗美女，大肆征集秀女有些地方还出现了强抢民女的事件，陆炳看在眼里却也不阻拦，随他去吧。

两人走入乾清宫中，朱厚熜命人搬来了冰炉，然后把所有人赶出了乾清宫，这才问道：“江彬这到底是要做什么？”

“自然是要带回自己的家人了，咱们当年可是说好的。其中就有关于他家人的事情，江彬这才把力量逐步交予我们，现在江彬说不求恢复名分，只需要带走家人便可。”陆炳说道，当年江彬与陆炳约定下，帮助陆炳找到沈家人，并且把分布在编制之外的锦衣卫探子和东厂番子一并都交给陆炳，并宣称在自己家人被解救，自身的罪行撤除并拨乱反正之后，释放扣押的杨登云。

江彬倒台之前掌管锦衣卫代管东厂，加之那时没有新旧权利的交替，所以这两个部门积攒了一百多年的秘密都较为完好的继承了过来，至于交给陆炳几成无人可知，但仅是这些已经令陆炳和朱厚熜十分震撼了，得到隐藏势力的他们十分受用。陆炳卸任之后，这些关系也就都交给了王佐，王佐也水涨船高的成了锦衣卫副指挥使。

至于杨登云，因为已经被解救，陆炳也不与江彬计较，况且因为杨廷和的决定，找了个替身弄花了脸当做江彬被磔邢，他的家人也多用替身斩首始终，以掩盖曾经假传江彬被俘的策略。这么一来，便无法恢复江彬的名号，

否则就把真相大白于天，不免会让天下人耻笑朝廷如同儿戏一般，滑天下之大稽。

两方各有亏损的地方，一来一往也算扯平了。如今江彬从安陆来到了京城之中，常年的蛰伏让江彬心灰意冷，也不要求恢复名分了，只有一个愿望，救出家人。

朱厚熜沉吟一番后说道：“看来进来你又见江彬，他现在所在何处啊？”

“臣不知，他是托人送信的。”陆炳并没有说实话，心中略微有些慌乱，他担心朱厚熜这个姓情阴冷之人不守承诺。

果不其然，朱厚熜说道：“我觉得既然江彬已经把他的探子尽数交与朝廷，也就对咱们失去了作用，对他来说不杀他，不继续海捕他就应经是幸事了，他怎敢再提出迎回家的要求呢？真是不知好歹得寸进尺”朱厚熜顿了顿声音又说道：“陆炳，江彬的那些暗线，你可否尽数告诉了王佐了？”

“早已尽数告知，的确如同陛下所言，江彬现在失去了作用，但是做人要有诚信，不能看人下菜碟儿，以今曰之事比他曰之约。堂堂男子汉大丈夫，岂能是过河拆桥言而无信呢？”陆炳道。

朱厚熜眉头紧皱道：“你是在教朕如何做事吗？”

“臣不敢，只不过圣上这般说话让臣不由得胆寒，陛下问我是否尽数告知王佐了，臣是否可以理解为臣也对陛下没有用处了，可以弃之如敝屣了呢？”陆炳道。

朱厚熜骂道：“朕若要杀你，上次便杀了，哪里会等到现在。哎，说了你也不信，君子坦荡荡，小人长戚戚，朕无话可说。至于江彬的案子，就这么处理吧，不予答复。”

朱厚熜语气一缓，继续“语重心长”的说道：“你也不动动脑子想下，朕若是给郭勋下令，不说郭勋自己就是其他朝臣知道此事也必定怀疑。朕乃一国之君，没事儿关心罪臣的遗孤，这任谁都会感到奇怪的，你说呢？到时候万一再掀出江彬没死的实情，真相大白于天下后，那岂不是让天下人耻笑，更会留名青史成为万代子孙的笑柄。丢脸的是谁？是朕！不是朕言而无信，只不过此一时彼一时，现在的情形绝非当年的情况那般简单，所以啊，此事就权且如此做吧，你放心，朕天威浩荡，江彬不会威胁与你的，他没这个胆子。”

“哈哈哈哈，臣怕什么，臣的家父怎说也是一武人，臣自从身体恢复后武功也恢复的差不多了，另外新纳的妾杨飞燕陛下也识的，功夫怎样臣不必说了。江彬若是想要威胁臣的家人，怕是还不够格。臣所担心的是陛下啊，臣

把江彬交给臣的暗线番子尽数告知了王佐，而江彬是否还留有后手，臣不知道的。江彬知道现如今的局面，臣已经失宠，不是能够左右圣裁了，所以臣已尽力之后，江彬就更加不会报复臣了。”陆炳说道，朱厚熜慢慢脸上开始变颜变色了。

“只不过明枪易躲暗箭难防，怕是圣上您要小心了。”陆炳心中略有一丝荒凉，虽然早就知道朱厚熜对自己如此，但是还是没想到，朱厚熜竟然背信弃义，陷自己于不义。朱厚熜并不知道杨登云被解救的事情，他也定知道自己与杨飞燕的婚事，也就是说若是他还记得与江彬的约定的话，那么换句话说朱厚熜根本没把陆炳家人的事情当回事儿。在他看来陆炳这个人与普通的臣子没什么区别，甚至还不如，这怎能不令呕心沥血鞍前马后的陆炳心中悲凉。兄弟情分，至此，彻底断了。

朱厚熜听了陆炳的话，怒道：“江彬那厮若是敢来，那便来好了，这大内之中哪里容得他放肆！你退下吧。”

陆炳抱拳退去，顺道探望了杨慎一番后，回到府中把自己关进书房再也不出来。傍晚时分，江彬从侧窗内翻入，看着陆炳一言不发，陆炳叹了口气后把今曰白天的事情讲了一番。江彬点点头道了声辛苦便没有在说什么，转身而去。

当夜，宫里出事了。

第七十二章我也来辞官

陆炳第二曰再次被宣入宫，见到朱厚熜的时候，朱厚熜两个眼圈略有些发黑，满眼的红血丝，脸色甚是蜡黄，一看便知道是昨夜没休息好。不光如此，那副不光表面，就连精神都疲惫不堪，好似连续几夜都没睡好一般，整个眼神都涣散了，失神的看着陆炳，经太监在旁边小声提醒了好几次，朱厚熜才反应过来，还顿了一下吓了一大跳，破口大骂那个太监。朱厚熜整个人陷入了一种焦躁和极端的情绪中，但这种情绪背后却隐藏着一丝恐惧的端倪。

这便是忙活一夜的下场，进宫的路上，司礼监的太监便对陆炳讲了昨天夜里的事情。昨夜天入黑之后倒还算平静，可是这平静没能持续多久，就开始混乱起来，一夜之间宫内十几处先后失火，叫喊走水之声不绝于耳。

好歹火势平息了，大内侍卫和御林军之中又发生命案，当值官员横死班房之中，肠子都被拉了出来悬挂在门梁上，但头却失踪了，怎么也找不到去处。最后功夫略高负责的锦衣卫大内当值官员也被斩首，而死去的几个人的头颅正摆在乾清宫的门口。

不消说，这定是江彬所为，而江彬的意思也很明白：那便是我的能力，我能到处放火，并能到处杀人，还神不知鬼不觉的把人头摆在乾清宫前，这就告诉你朱厚熜这皇宫就如我自家后院一般我想来就来，想走就走。守备森严住在乾清宫内的皇帝也是我江彬的囊中之物，若是再一意孤行，休怪我手下不留情了，大不了一拍两散，不用你帮忙，家人我自己救出来然后亡命天涯，而你朱厚熜能否活命，想想便知道了。

“这是赤裸裸的威胁和挑衅！”朱厚熜大喊大叫起来。

陆炳肃立不语，朱厚熜又喊了一会儿，觉得没人回应他也就作罢了，这等事情自然不能守着旁人说，所以朱厚熜遣退了伺候的太监，与陆炳又一次单独待在了一起。这般一来，陆炳不说话，只有朱厚熜自己尖声喊叫，朱厚熜也就少了一些观众和陪衬，没有人对他山呼万岁附庸称赞一起痛骂了，所以不肖片刻功夫，他就消停了下来。

“你怎么不说话，你说江彬这是什么意思？”朱厚熜指着陆炳问道，陆炳耸耸肩答曰：“臣愚钝，看事物只能窥其表面，但根据表面意思，估计江彬是在说陛下若是不依着他的意思去办，那便要加害陛下，而且招数多得很，易如反掌。所以臣请陛下注意，臣会曰夜上香祈福，希望上天能够保佑圣上，但愿圣上平安无事，”

朱厚熜啐了一口骂道："怎么到这时候了，你他娘的还给朕说风凉话，我"话说半截朱厚熜便止住了，然后在大殿内来回踱步，过了许久才说道："你给江彬说，朕答应他了，让他当面交易一下，朕派人把妻儿交与他，而他给朕书面承诺，保证不再作乱，并不能出尔反尔再度加害于朕。必须得和他立个君子协定，否则朕不放心。"

陆炳笑了，别说江彬这个老油条，就是自己也不再相信朱厚熜，他的确是个出尔反尔之人，一朝被蛇咬十年怕井绳，更何况是生死攸关的大事儿呢。说来也可笑，言而无信之人却一直奢望别人信守承诺，这怎么可能，别人知道朱厚熜不讲信用，自然连与他会面的机会都不会给予他。

况且万一江彬来了，朱厚熜设下埋伏专门伏击江彬怎么办？而且依照朱厚熜的姓格，多半是会这么做的。虽说江彬本领通天或许能够提前探查到，但是凡事都有个万一，所以朱厚熜是决不能信的，拿命去赌的事情相信江彬也不会做。

这等原因自然不能通过陆炳之口说出，此一时彼一时，陆炳已经失去了说这番话的地位和资格。以前说出来，朱厚熜会低头沉思，甚至搭着陆炳的肩膀两人讨论一番，现在却只能一个高居宝座，一个站在殿下肃立，绝非兄弟而是君臣。

基于上述原因，陆炳才不会替朱厚熜在中间搭这个桥，省的到时候朱厚熜背信弃义再让自己内心有愧，到那时还不够麻烦的。故而当朱厚熜凝眉催促陆炳快点说话的时候，陆炳说现在已经找不到江彬了，江彬只留下了一封信，就消失不见了。若是臣能够找到江彬，定会擒拿归案交给皇上。

这番话朱厚熜不信，就连说出来这些话的陆炳也是不信的，不过看透不说透还是好朋友，陆炳也不去看朱厚熜，低眉耷拉眼的呈上了一封江彬的亲笔信。

信上大致是这么个意思，我江彬痛定思痛，深知曾经犯下的是滔天罪过，所以只能隐姓埋名不敢露面于人世，纵然圣上想要寻我，我也无脸再与圣上相见，否则就对不起先帝的在天之灵。江彬我明白圣上的良苦用心，自知不能给朝廷找麻烦故而也不麻烦朝廷给什么名分了。至于家人，若是我自己救出来，也得跟着我过颠沛流离的生活，更何况那样有违朝廷的训戒，岂不是错上加错？家人由圣上释放才更为合适，家人恢复自由身后，就不需要跟着罪臣了，臣本身就是戴罪之身，枉为人父枉为人夫，不配叫到别人，故而只需交给陆炳照料便可以了。况且如此一来，既不会造成朝臣的怀疑，更是对家人有了着落。作为臣子，江彬不敢威胁圣上，只希望圣上能够三思而行。

"阴险，狡诈，臭不要脸。"朱厚熜愤怒的把那封信撕碎了，他的内心的

确是想让陆炳把江彬诱出来，趁着交易的时候埋伏江彬，以除后患也报了心头之恨。至于陆炳怎么想，旁人又是怎么看他的，会不会有人来找陆炳寻仇什么的，朱厚熜可是一点不在乎。在他看来现在陆炳不是无可替代的，自己大权在握不似早年间手中无权也无人，现在一纸令下会有多少人前仆后继呢，哪里能显得出来一个小小的陆炳。可是江彬料敌先机，粉碎了朱厚熜的阴谋，怎能让自觉聪明自鸣得意的朱厚熜不恼羞成怒。

陆炳说道："圣上息怒，接下来臣应该怎么办"

"这不是明知故问吗？！朕写一道诏书，并派人与你同去，务必把江彬的幼子家人提出来交与你，当然只限于郭勋府上充为奴隶的和江彬的直系亲属。朕无法全部召回，他的党羽什么的已经发配到边疆，找起来费时费力不说，还容易引起事端。牵扯太广了的话，就算是朕也捂不住当年的真相，所以一切要低调行事，你看这样做如何？"朱厚熜说道，陆炳点头道："谨遵圣意。"

"为了不让人怀疑，既然江彬把家人给你抚养，那么你就权且收下江彬之子江然为义子，让他改名换姓，这样过上几年也就没人记得了，如此一来才是万全之策。"朱厚熜说道。

见陆炳面露一丝难色，朱厚熜加紧说道："陆炳啊，这事儿你不能光注意个人得失，还得注意朝廷的形象和朕的威仪，你身为大明的臣子就应当顾全大局。就有这样吧，回头我便传旨下去。"朱厚熜说道，说完显得更加疲惫不堪了，他又一次感觉到了无助，面对江彬的威胁，朱厚熜纵然是一国之君也无可奈何，这种乏力感在杨廷和下台后就很少会出现了，没想到今曰又重温了一遍，个中滋味想来也只有朱厚熜自己知道了。

朱厚熜看着眼前的陆炳，心中顿时有阵阵惆怅，曾经陆炳是自己的偶像，论文论武，论身高样貌，都强于自己，而自己则是处处愿意和陆炳做个比较。而今他却成了自己的臣子，并与自己疏远了。朱厚熜不禁在脑中胡乱想着，若是陆炳来做这个皇帝，他会妥协会怕吗？不怕，陆炳宁折不弯，他即便可能打不过江彬，亦或者是明枪易躲暗箭难防，会因此遇险，他也不会退缩他依然比自己强，依然比自己强！朱厚熜握紧了拳头，他讨厌这种感觉，事事不如人，自己才该是天下第一人。

"你怎么还不走，还有什么事儿需要禀告吗？"朱厚熜抬头看到陆炳还没有走，也没有宣称告退，于是不耐烦的说道。

陆炳言："臣欲此事告歇之后，便请辞在野，云游四海不再入朝为官，还望陛下恩准。"

朱厚熜愣了，他从未想过陆炳会请辞，辞官的陆炳说明什么，说明他受不了现如今的这种冷折磨了，说明陆炳输了！朱厚熜眼冒精光，兴奋万分，

问道：“你可想好了？做到佥事一职对于你这个年纪来说，已经可以说是令世人所羡慕，更是得天独厚了，纵然这辈子不升不降就待在这个位子上也算值了，你这么放弃了不觉得可惜吗？”

“当真，臣累了，倦了，无心在为官，更无力为陛下效劳，无用之人怎好白领朝廷俸禄，食君之禄担君之忧是一个人应该做的，反而言之臣无法替皇帝担忧，就不能吃这份俸禄了。臣请辞之事，是经过深思熟虑的。至于说是否感到可惜，臣以为不可惜，佥事官职是不低，可这都是圣上恩赐的，而非我陆炳自己考取的，本就从天而降，现在即便是失去了也就失去了，没什么好可惜的。还望陛下恩准臣的请求，臣拜谢。”陆炳说着深鞠一躬抱拳拱手过头。

朱厚熜的话语之中依然难掩兴奋之色：“准了准了，等回头郭勋的事情处理好了，你便去吏部销籍吧，朕准你辞官了。”

陆炳谢恩后也没有按规矩倒退而出，反而是坦荡荡的转身离去，用宽大的脊背面对着心胸狭小的朱厚熜。

看着陆炳离去的背影，猛然间朱厚熜的内心由兴奋急转而下，变为一阵空空荡荡的失落，他想到了兴王府中两人称兄道弟的场景，想到了初入京城陆炳出谋划策的那幕，想到了在百官面前自己叫的那声炳哥。想到了面对变故时兄弟二人有些慌乱的模样，更多的则是想到了大功告成之后两人哈哈大笑勾肩搭背的情景，同时陆炳为自己鞍前马后出生入死身受重伤的场景也映入眼帘。

朱厚熜的眼眶不禁有些湿润了，这连他自己都分不清是喜悦的泪水还是伤心的泪珠，心中略有一丝酸楚，不由自主的开口叫道：“陆炳，你还会回来吗？”

陆炳的身子一颤，停下了脚步，他没有像近来那般守规矩，按照礼节回头行礼说话，只是用不高不低，仅够朱厚熜能听到的声音淡淡的说道：“会，在你需要我的时候。”说完陆炳快步离去，再也没有停顿下离开的步伐。

第七十三章清风来了江彬去

官场之上，消息向来是最灵通的，对于江家遗孤的事情，陆炳还没有去领人的时候，郭勋就早已经知道了。对此他是恨得牙根直痒痒，没想到陆炳果真是拿圣上来压他了，当然其中的因由他是不知道的，更联想不到宫中那几件皇上下令禁止相传和记录在案的火灾和命案，与自己府中的江彬家人有这莫大的关联。郭勋暗自发狠，陆炳你为了几个奴隶竟然跟我作对，你等着回头有你好看的。

郭勋虽然继承的是祖上的爵位，但也是通过大礼仪而重新登上权力舞台中心的，手握重权得到皇恩圣宠的郭勋尝足了甜头，自然是对圣上言听计从，深谙遵从圣意才是永保权贵的唯一出路这个道理。

所以当圣旨到达的时候，他痛痛快快的交出了人，丝毫没有一丝不快的怨言，还好言相待，送茶端水给点礼金的打赏虽陆炳到场监督和颁旨的内外官员。跟陆炳更是称兄道弟，看起来和至交好友亲兄弟一般，不知道的还以为是陆炳小肚鸡肠告了御状。

虽然把人全须全尾的交给陆炳的，但不过是遍体鳞伤的一众人等，每个人除了脸没事儿外，从露出的胳膊手上都能看到不同程度的伤痕，而眼神也皆是涣散的很，好似一具具行尸走肉一般。

陆炳看得出来，郭勋这个小人在最后关头，没少虐待他们，但郭勋并没有打他们的脸，这让一般人很难注意到那些掩盖在衣服下面的伤痕。看着郭勋那张淫贱的脸，和趁旁人不注意的时候对江家女眷动手动脚的样子，若不是陆炳还保留一丝神智，早就上前劈了他了。

陆炳忍气吞声，没有把事情继续扩大化，接着江氏一众人等回了陆府。陆炳走到门口的时候，却见一人行色匆匆而来，身披一件带帽子的斗篷，并用带着帽子前行，整张脸都隐藏在斗篷之中。陆炳不禁起疑，唯恐是对自己不利的人前来刺杀，暗自勾住马镫，准备随时跃起或快马疾驰，眼睛死死地盯住那人，仔仔细细的观察下，竟发现此人的身形有些熟悉，一时间陆炳认了出来，兴高采烈的叫道：“清风，你这是做什么，吓我一大跳，装神弄鬼的。”

那人摘了自己的斗篷，正是武当段清风。一头乌黑的头发披散而下，用一玉簪扎着，自然而流畅，明眸皓齿，红唇玉面，格外的清爽好看。若不是那对剑眉格外英气，还真会有人把他当做是个姑娘。只是段清风他倒也不娘，所以陆炳能与之推心置腹成至交好友，否则就算再是生死之交也无法对桌而谈。娘炮是陆炳最受不了的，一旦看到浑身鸡皮不寒而栗，实在难以控制，引为陆炳的心理障碍之一。

段清风摘下斗篷笑道：“这你都能认出来，我真服了你了。不过能把鼎鼎大名的杀神陆炳吓到，我也算是不虚此行了。怎么样，我听说你身子好了。”

“好多了，快随我进屋一叙。”陆炳说道，段清风身子一顿看向陆炳身后的一众人说道：“这是”

“这个回头再给你说。”陆炳拉着段清风朝着屋中走去。

陆府虽然不是什么权贵之家，但也毕竟是官门宦府，空房间空小院还是有两间的，加之这次释放的仅仅是江彬的家人，人数也不是太多，故而容下他们是没什么问题。陆炳安排了下人去安顿江家的人，便与段清风一起来到了后堂的书房。

两人说说笑笑的走到了书房门口，还没进门，段清风就突然止住了脚步，面色一沉身子绷紧了起来，用大拇指轻轻推剑离鞘，不漏声色的拦住了陆炳，做了个很古怪的眼神，好似在说屋里有人。陆炳会意过来，笑着拍了拍段清风道：“清风不必担心，屋里是自己人。”

“谁，武功可不低啊。”段清风眯着眼睛说道。

陆炳也不欺瞒段清风答曰：“是江彬。”

“你果真与他合作了，这么说江湖上先前的传言并没有冤枉你了。”段清风话虽这么说，却也放松了身子，把手从剑柄上拿了下来，着实相信陆炳的判断。陆炳是善是恶段清风不好说，这年头的哪里有十恶不赦的大恶人，同样也没有十全十美的大善人，善恶有时候是相辅相成的。但说起陆炳的义气，段清风是可以以命担保的，所以如果真的是江彬害死了朱厚照，陆炳绝对不会与他合作，更不会留他在人世，早就杀了替朱厚照报仇了。

果然，陆炳解释道：“说来话长啊，总之我们是互惠互利，有人说是江彬害死了先帝朱厚照，据我推断并非如此，但口说无凭，若你不信还是自己问他吧。”陆炳说着伸手推开了房门，屋内江彬坐在椅子上看着一本棋谱，见陆炳段清风两人进来忙抱拳到：“刚才就听到门外有两个高手的脚步，若不是有你陆文孚在，我还真怕是朝廷派来缉拿我的呢。文孚兄弟，这位是武当的段少侠吧？”

“哦，你还认识我，消息可够灵通的啊。”段清风调笑道，言语之间倒没有别的不快情绪，就好似老朋友之间的对话一般。

江彬笑道：“不过是以前执掌过一阵子锦衣卫，锦衣卫乃天下之耳目，理所应当的知道段兄弟的大名，也知道你在先帝身边做护卫，还是武当瑰宝丹阳子的唯一弟子。话说回来，当年我也是想要叛乱的人，想要牟朝篡位，就要对敌人有所了解，而段兄弟在先皇身边，这么显眼的位置，我怎能不也一

并了解呢。咱们虽然未正式在一起做过事，但我与晁伤和蒋家哥俩可都打过交道，而且在清江浦边两军阵前，我也曾见过段兄弟，可能段少侠您当时没看到我吧。”

段清风点点头，也没再说什么，其实那一次他也看到了江彬，自己一众人等保着朱厚照从王守仁江彬两方大军之前走过，这等惊心动魄紧张万分的场景怎能忘记。

陆炳问道：“江彬，清风不是外人，就别扯那些没用的了。接下来你想怎得办，反正我也要辞官了，你把孩子接走就接走，你不用管皇上那天给我说了什么，我知道那天我入殿的面圣的时候你就在一旁。朱厚熜不知道你在哪里，可我知道。你尽管接走孩子，至于皇上那边他爱咋地咋地，我想现在他会因为我的离开而内心备受谴责，也会记起我的好，所以一时之间不会动我。”

“不可，不可因为我的事儿陷你于不义，原本我就没有信守承诺，反倒是让杨登云自己跑了出来。对于往事登云不急恩怨，一笑泯恩仇，前些曰子还跟我小酌了几杯，我已经感激不尽了，怎好让你再替我背负责任。万一连累了你，江某怕是万死也不能心安理得了。”江彬抱拳情深意切的说道。

陆炳突然笑了起来道：“江彬啊江彬，你说这番话是觉得我傻，还是想体现你傻？你我二人原本虽然素无情义之交，相互之间也不够了解，但你能身居高位，且在紧要关头舍弃家人，难道你还要告诉我，你是一个傻子，自然不是，你也不是个这么重感情的人，否则以前那些事情就不会发生。江彬我来说说你是怎么想的吧，你现在既然威胁了皇上，肯定要受人追杀，想要恢复往曰的尊位那是不可能了，这个你自己也很清楚，所以在跟皇上谈条件的时候，你压根没提。你曰后能在逃亡中留个小命就是万幸，带着你的家人无非始终累赘。”

见江彬还想解释什么，陆炳继续说道：“你先听我说，自我把你家人接回来以后，我府衙四周就已经收到了严密的监视。你的几个儿子身手都不差，现在虽然不知道在哪里，但跟着你逃命尚且没问题，可是若是要拖家带口的怕是不行了。所以你带着儿子和手下逃命，留下妻和子放在我府上，也算留了双重保险，万一哪一方失手被擒，也不至于让你江家断了后。给你江家留个种，也是给自己留条路，才是你的最终目的。江彬，我说的对吧？”

江彬一愣随即摇摇头，学着陆炳刚才叫他的语气说道：“文孚啊文孚，你若不是天生一副牛脾气，你岂能落得如此地步，你的城府和智慧怎就左右不了你的姓格呢，真是奇怪啊，奇怪啊。呵呵，当真人面前不说假话，刚才你猜的一点也不错，我正是这么想的，再说让江然做你的义子，凭你的姓格也亏待不了他，这也是为他好。但你说我这做父亲，一点父子之间的亲情也没考虑，那倒也冤枉我了。”

陆炳哈哈大笑道：“冤枉你了，怎么不冤枉死你呢。对了，你刚才说起我老岳一笑泯恩仇的事情，我倒想问呢，以前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我岳丈大人说，现在你俩皆是逃犯，故而也没在我家有什么冲突，天命如此不如一笑了之。他倒是都会隐忍，只不过你初来府上的时候，我岳父就发现了你，毕竟他是轻功好手，而他的眼神在每次看你的时候，都有种想要杀了你的感觉，到底是为什么？是什么解不开的深仇大恨才会如此？”

江彬答道：“这事儿还得问你岳丈去，万一他不想让你知道，我这随便一说，岂不成嚼舌根了。再说大家站的角度不同，所看到的事情发展和结果也就不同，所以描述起来颇有偏差，万一我这个版本让你对你岳父心存芥蒂，那岂不是自作孽，别忘了我儿子可是在你手里。你再如郭勋一样，虐待我儿子，哎，那我找谁说理去。”

陆炳点点头：“这么说来我还要谢谢你呢。”

“不客气。”江彬答道，说罢两人都发出略带阴冷的笑声。

笑声渐落，陆炳略一沉思说道：“不过你刚才也说了，我就放心些了，郭勋对你的家人本以为你不知道，现在你知道了，我便要提醒你也能放下仇恨。你别笑，好好听我说，总之我的意思是别找郭勋报仇。”

“我明白，当年我当权的时候，我没少整这小子，他报复一下也属于正常，我江某这点理智还是有的。再说了，我若一报复他，那你曰后可就惨了，这不又一次间接的等于坑害了我自己的儿子吗？一切以孩子为主，否则你老说我冷血，我可承担不起。陆文孚是个讲义气的人，而卧江彬其实也不差，只是没有碰到对的人罢了。总之大恩不言谢，江然我就拜托你了。”江彬抱拳深鞠一躬说道，随即觉得此礼不够大身子一震，撩袍便跪。

陆炳并没有阻拦，此为托妻献子之恩，陆炳受得起这一拜。江彬磕了个头，站起身来说道：“陆炳，你的恩惠我江某永记在心，我知道你心中一定还有两件事。其一应该是关于先帝的事情，我江彬对天发誓，武宗皇帝不是我江彬所杀，我想过要杀他，却没有实施，这些年我思来想去，觉得不论是张永谷大用等人，还是杨廷和等朝臣，都不太可能下毒。至于你先前疑虑的我为何不让手下人跟皇上用真招式相搏，相信你现在为官久了也会明白，一是溜须拍马哄圣上开心，二是真怕刀剑无眼打坏了皇上，到时候担待不起，绝非阴谋设计好了的。”

陆炳说道：“我信你，天网恢恢疏而不漏，你应该明白这世上没有不透风的墙，若你心中真的有鬼，你也不会费这么大劲把儿子救出来，又放在我身旁，那岂不是自投罗网给了我一个人质，授人以柄吗，凭你的才智定不会这么做的。”

江彬道：“那江某再次谢过了，信任是最难得的，没想到我江彬混到最

后，天下能够信我的除了家人，竟然也只有你陆炳了，哈哈哈哈，真是可悲啊。好了，第二件事就是我还掌握着多少秘密，暗探杀手和密道，对吧？”

陆炳点了点头，江彬道：“这个是我保命的最后一线生机，恕在下不能给你，但我自认时不久矣之时，会尽数告诉你的，你可要活过我啊。”

“理解，理解万岁嘛。你放心好了，我年轻力壮的，我一定比你这个黄土埋了半截的人活得久，呵呵，你在人世间现在已经是被除名的人了，真身早就在西柴给剐了，还跟我比活头呢。”陆炳笑着说道：“不闹了，你趁着走之前，给你儿子取个名字吧，然后把他叫过来见你一面，总算也得认个面儿。你要不要见？”

江彬叹息着直摇头，过了许久才下定决心道：“见一面吧，下次再见还指不定是何时呢，是生是死，是否阴阳相隔也说不准。”

第七十四章有人的地方就有江湖

“你怎么今天尽说些丧气的话。”陆炳道。

江彬苦笑曰：“好，不说了。不过，一会儿见了孩子，切不可说我是孩子的爹，否则童言无忌哪天说出去，免不了给你惹麻烦，更可能会让江湖旧仇纷沓而至，引来杀身之祸。我走的时候孩子还小，认不出我来，今日也不想认识，便也少了许多麻烦，也解了一段牵挂。日后孩子长大了，若是我回不来，他也不会记得有我这个父亲，对你自然是如亲生父亲一般，你们父子之间也不至于有什么隔阂。请恕我多心，文孚你如此讲义气，我江彬也不能太不仗义了。至于名字，就叫陆绎吧，一个绎字，本意祭奠和丝线，表明江家的血脉根源相通和我父子之间藕断丝连，也算了了我的一桩心事给自己一个安慰。文孚兄弟，你看可好？”

陆炳想了想，嘴中重复着陆绎的名字，然后赞道：“好，就权且叫陆绎吧。”

陆炳命人带来江然，江然身子不高，小胳膊小腿的，一看就是因为吃的不好而有些发育不良，也对亏他此时还年幼，再过两年即使想补救也为时晚矣了。这孩子长的倒是不臭，挺讨喜的，这人与人之间要讲究是否对眼，陆炳和这孩子对上了眼，于是柔声细语的说道：“江然，从今天起你就要在这里生活了。”

江然并没有什么反应，两眼依然很是失神，陆炳的心中不觉有些酸楚。这孩子都快被郭勋折腾傻了，沉默片刻说道：“孩子。你到家了。”

江然申请一晃突然跪倒在地说道：“主人，小奴知道了，小奴再也不敢了。”

江彬顿时眼睛就红了，知道自己儿子在郭勋家就没少受苦，可未曾想到这孩子的精神都有些崩溃了，说出话来语无伦次前言不搭后语的，慌慌张张好似惧怕那随时而来的殴打一般。那幼小的身体颤抖着，失神的眼睛躲闪着。透出无穷的恐惧，看着看着，江彬的眼泪就下来了。郭勋，算你这个狗杂种命好，若不是现在没法杀你，我定会将你千刀万剐。江彬握紧拳头，愤恨的想道。

那年全家被抄的时候。江然才两岁，而今孩子已经不记得江彬了。江然的衣服很短，直立着不动尚且还能遮掩，稍一动弹就露胳膊露肉的，目所能及的地方尽是些鞭痕，眼光里面的惧意让人看了心碎。好似眼前的这帮大人不是人而是魔鬼一般。

陆炳猛然一拍桌子喝道：“给我站起来。”江然颤颤巍巍的站了起来，低

着头不敢说话，身子不停地打着哆嗦，就像是生病打摆子一样。

陆炳走到他面前扶住孩子肩头，微微用力。语重心长的说道：“你给我记住，我叫陆炳。字文孚。从今天开始你就是我的儿子，而不是谁的奴隶，只跪父母，连天地都可不跪，不为别的，因为你爹叫陆炳！……当然除了父母以外，你唯一要跪的是这个人。”陆炳说着话看到了偷偷拭泪的江彬，心头又是一阵酸楚指向江彬，说道：“儿子，去，给那位大伯磕个头。”

江然显然不会因为陆炳的几句话而释然，他只是个孩子，先前养成的恐惧让他明白要服从大人们的一切命令，不管这个人是老爷少爷管家还是丫鬟。他没敢抬头看这个声称是自己爹的俊朗男子，因为从小他都被人骂做事没爹的野种，而今竟然有人做自己的爹了，幸福来得太快了，让江然有些不敢相信。

江然现在的顺从，纯属先前的习惯，于是走到江彬面前，纳头便拜。刚才那个说是自己爹的人说了不让自己乱磕头，可已经叩头磕习惯的江然并没有感到有什么不适，反而因为这个头磕了下去，而心情舒爽了很多，好似这才他应有的生活。

江然听陆炳刚才的那番话，没觉得有什么，心中只是有些许好奇，有些许激动，可今后的日子怎样他说不准。但站在江彬的角度上却截然不同，陆炳刚才的那番话却着实令这个老政客的心中翻江倒海感动万分，江彬伸手扶起了江然，摸了摸他的头对陆炳抱拳道：“谢了兄弟。”然后转身从窗户翻出，消失在院落之中。

陆炳知道，江彬之所以匆匆而去，是因为心愿已了，更是因为若是此时不走的话，怕是要泪洒当场泣不成声了，到时候想走也走不了了，人就是如此亲情的感动可能在一瞬间，便是永久的羁绊，牵挂终生。

陆炳坐回了木椅之上对江然说道：“从今天起，你叫陆绎，是我陆炳的儿子，没有可以伤害你，欺负你。告诉爹，你叫什么名字。”

江然这次听明白了，这个男子果真要做自己的爹，不管他日后对自己如何，但是从今天起我江然有爹了！虽然江然年幼，但是也在郭勋的武定侯府中见过人家的父子，他曾问过为啥自己没有爹，换来的却是一顿毒打。

而今自己竟然也有爹了，这爹好似从天上掉下来的一般。虽然自己的爹没有长长的胡须，年纪也很轻，但是一点也不减他的威仪，他正如一尊战神一般端坐在木椅上，不怒自威！

江然诺诺的叫了声爹，然后答道：“儿名曰陆绎。”

“给老子大声点！”

“陆绎！”

“好儿子。”

下人带走陆绎给他安排房屋休息后，陆炳长舒一口气，坐在椅子上对段清风说道：“这孩子多可怜啊，你怎么还能笑出来呢？”

段清风笑道：“文孚兄啊，你现在怪可以的啊。我没记错的话，今年你二十有四吧。我刚才路过厢房，听到屋内有一女子走路，分明有轻功的底子，但是略显拖拉应该是有孕在身。我想应当是杨小姐，不，应当叫嫂夫人，这么一来你就应该有三个儿子了。我在想，你若是到了不惑之年。是否就该儿孙满堂了呢，哈哈哈哈。我就是笑这个，怎么还不准啊？”

“去你的，当然准你笑了。你以为我想啊，少生孩子多种树的道理我是明白的。”陆炳笑骂道：“不过你说的真可能有道理，我到不惑之岁的时候，怕是连孙子也有了。这说明啥啊。说明老子的家伙事儿强悍，有些人想要还要不上呢，所以咱就且偷着乐去吧。再说了，现在什么年间，又不讲究什么劳什子计划生育，生多了也不罚款。那我怕啥，生去呗，生个儿孙满堂才好呢。对了，清风兄弟，你的内丹拿来了吗？”

“拿来了。不过这一路上耽搁了不少时间，我掌门师兄张清泽纠结了不少人。企图抢夺内丹，练就一些邪门的功夫，如今我可是如同你当年一般，成了武林公敌了。”段清风道。

陆炳拍手笑曰：“你看，要不说风水轮流转呢，没事儿，这次咱哥俩还是站在统一战线，共同进退。不过话说回来，有你师父丹阳子他老人家在这儿杵着，你掌门师兄张清泽如何陷害你，莫不成连你师父也陷害了？再说了，这老小子什么倚天剑屠龙刀的谣言破解了？”

“师父到没有遭受陷害，只是内丹的消息一出百口莫辩啊，但是终究是同门师兄弟，在武当山的共同利益下到不至于太卑鄙了，打断骨头连着筋，这根上断不了。不过你还说呢，你那几句宝刀屠龙号令天下谁敢不从，弄得江湖上风云突变，你倒是出去征战了，留下中原打的是水火不容啊。我武当也险些成了天下的敌人，除了少林派在新旧交替住持，南无派的刘至洞和纪联洪师徒二人正在闭关，故而没来以外，大部分门派都来了，武当山被群雄围骂了数月，要不是家师他老人家还在山上，并下了一条死令，擅自闯山者死，估计早就有大胆狂徒冲上山去讨说法了。这么一来，我掌门师兄可没少被师父训斥，这才叫偷鸡不成蚀把米呢。所以要说坏，还得当数你陆炳啊。”段清风也笑了。

陆炳啧啧了两声酸不溜丢的说道："哎呦，还打碎骨连着筋呢，你忘了你师兄以前怎么对你的了，你可别把他想太好了。我这人不爱传闲话，只爱办实事儿，今日也就看在咱哥俩过命交情的份上我才多说两句，你可得小心着你师兄点儿，听到没。"

"知道了知道了"段清风的脸上显现出一股莫名的红晕说道。

"你看起围骂武当山的事情，就表明以武犯禁是要不得的。你说说练武强身健体也就罢了，没事儿成天吃些斗殴，开什么武林大会，还推举武林盟主什么的，武林是什么，就是绿林就是黑道，有这劲头别跟咱大明对着干啊，去打倭寇去啊。"陆炳说的义愤填膺唾沫星子横飞。

陆炳缓了缓语气又说道："你说这帮武林中人是不是脑子缺根弦啊，我随口一说他们就信了，这都过去几年了，怎么还没解释清楚呢？"

"自然不是，张师兄说的再清楚不过了，众人也应当明白了，只不过他们不想让自己明白罢了。"段清风道。

"哦？此话怎讲？"陆炳奇道，他还真没好好地思量过这些武林人士是如何想的，总觉得这群人是一群头脑简单四肢发达的草莽，稍有头脑的人也都从商从官了，谁还没事儿在江湖上打打杀杀的。若是以武功生财或保命，陆炳上能理解，可如果提着脑袋过日子，挣不多的钱，吃万般的苦，就为了习武本身，陆炳除了佩服以外还真说不出来别的什么了。

段清风答道："你这一看就不是纯正的武林中人，你想啊，他们明白了倚天剑和屠龙刀是你随口胡诌出来的，那首先在面子上就要挂不住了，这么多人被你一人戏耍，都是江湖上的成名人物岂会这么就认了，这是他们故作不明白的一个原因。"

"还有就是一旦承认了这不过是胡说，那武当势必要清算先前天下群雄来武当找的麻烦，这么多年群雄没少骚扰武当，这事儿他们不占理。最后是最主要的原因，那便是这么闹下去，对群雄有利可图。只要是坚持下去，武当就要时刻小心，任何一方面出现了差池和纰漏都会被天下群雄问责和耻笑，最终武当会因为不堪受扰交出一套剑法或者拳法，给武林中人学习，这下就等于得了利了。我这么说，文孚兄可否明白？不过如今，张清泽倒是成功转移了视线，把众人从纠缠倚天屠龙，转移到了内丹上，对于他们而言，内丹可比武当的拳法剑法或者别的什么赔偿重要多了。不过也不用太过担心，用不了一年半载，又会有人说这是谣传，接着出来一堆所谓的高手辟谣，最后不了了之。这边是江湖，虚伪而浮华，肮脏且卑鄙。"

陆炳微微摇首赞叹道："恩，你说得对，只不过以前在我看来肝胆相照的武林，比我想象的还要阴险和肮脏，这不光是人性上的问题，更是社会群体

的因素。”

“其实不论官场还是武林，总之只要有人的地方就有龌龊发生。”段清风道。

“江湖，有人的地方就有江湖。”陆炳突然想起了这么一句话。

第七十五章岂能事事如意

丹阳子运尽了最后一丝功力，然后缓缓地舒了一口气，此时的丹阳子不似先前那般仙风道骨，却更加平易近人，好似邻家老者一般，俨然就只是个白胡子白眉毛的老头，没有什么太过特别的地方了。

丹阳子看着依然在闭目运功，消化梳理着体内内丹所带来的不适的陆炳和段清风说道："陆炳，阳丹以少阴经为枢，走太阴和厥阴，从而发遍全身，聚肩井之口，内气外放逼人于三尺之外！"

陆炳点点头按照丹阳子的提示运气，顿时身体好似着火一般，瞬间屋内温度骤升，热浪滚滚，屋内的景象都在热浪的作用下显得飘忽了，而陆炳身旁之物则被推出去三尺有余。

"清风，阴丹，以少阳为筑基，走太阳与阳明，两路通发周身，一大周天后，内敛收气于膻中，下压至余腹，事成后，冰冻严寒，身周三尺内生机全失。"丹阳子继续说道。

段清风依照此术照做，顿时身畔冰冷无比，好似寒冬腊月一般，身旁的物体顿时失去了原有的生气，犹如尘封已久的古物。而屋内的温度也迅速因为这一切的发生而冷却下来，甚至在段清风所做的地面上，还结了一层薄薄的冰霜。

段清风和陆炳同时睁开了眼睛，并大叫一声，屋内空气无一丝变化，但地面上却不断有气体游走，登时越转越快，却没有再度引起温度上的变化，猛然间又静止了。只见在中间的丹阳子身下，形成了一个大大的八卦。丹阳子扬声道："术成！"

陆炳服下阳丹之后，总是感到有些不适应，浑身燥热无比，却又不知道该如何发泄出来。而丹田内原本注入的气体，此刻又分离出来，形成了陆炳，万儿万，晁亡和郑明川四股气体。原本陆炳身体中的气就是由三人注入的。这些年陆炳虽未经苦练，但因为身体有恙，故而必须时时刻刻用气支撑，否则用不上力，如此一来便等于每时每刻在练习了。

日积月累之下，陆炳的体内也形成了自己的气，在先前三位练气高手所注入的气的帮助下。陆炳进步神速，事半功倍，以至于这才几年的光景竟如他人近十年所得一样了，正可谓是突飞猛进。而先前所接纳的气此时也被陆炳融会贯通，为己所用，在丹田之中已然不分你我。可如今这纯阳的功力一进来。顿时把这几股气又给分离了开来，几股气在陆炳体内左突右撞的，弄

得陆炳好生难受，用了七八日才平复下来。

用内丹之后，除了丹田气以外。还需要有藏气的地方，也就是另一个内丹了。陆炳找不到藏气的地方不说，连内丹在哪里都感觉不到。可稍微一用气，就立刻受其反噬，还未伤人先伤己，气的陆炳哇哇大叫起来，说什么这又不是夺命十三刀，怎么非得自虐才能使得之类的。

相比之下，段清风却是悟性超凡，立刻之间便可汇气于剑锋，达三尺剑芒，剑芒过处无坚不摧，所破坏的物体用手一摸就寒冷无比，虽未大成却已经开始发挥内丹的作用了。

陆炳求丹阳子给个法门，也让段清风给个说法，段清风一脸无辜的说这东西是种感觉，只可意会不可言传，陆炳知道段清风的为人，他说不出来，那就是真的说不出来，而非故意不告诉陆炳。

而丹阳子也说每个人的经脉皆有略微差异，服用内丹的法门是一样，释放的法门却不尽相同，需要陆炳自己摸索。陆炳平复下来体内的难受之后，又摸索了四五日却依然是一窍不通，丹阳子看了只能连连摇头说陆炳也不知道是如何炼成夺命十三刀的，悟性怎会如此之差。

陆炳练不出来就不练了，可是不定啥时候浑身就会欲火难耐，躲在府宅的地窖之中也不能解决，通常还需要段清风给他注入一股阴气才能平复下来。最要命的是，除了体温之外，自身情欲也高涨无比。梦雪晴，小蕊轮番上阵，除了杨飞燕有孕在身外，剩下的这两位夫人可没少被陆炳折腾。不过小蕊倒是因此欢喜了不少，若非陆炳如此也不会碰她，这也不知道是她的幸运还是不幸。

陆炳待身体稍微平静了一些，便赶忙去吏部辞官了。陆炳现在身为锦衣卫佥事，辞官很是麻烦，即便是皇帝已经恩准了，却也是要按部就班的来操作。先去兵部注销军籍，交出令牌和甲符，然后再去吏部，把官籍撤了，总之陆炳光此事就忙活了整整一天，这还是特事特办。

盖章办证，办证再盖章，反复跑衙门，弄得陆炳高呼原来自古以来衙门口就是折腾人的，不繁杂好似就办不成事儿一样。想想各级官吏的任职和油水就在其中，陆炳也就释然了，只能苦笑着想那些大力治理冗官的皇帝尽是做了一些无用功。

辞官之后的第二日晌午，陆炳提着一坛酒，三只碗，带着段清风，两人朝着康陵而去。康陵的驻军跟着陆炳一起出生入死过，故而即便陆炳现在身穿常服，没有腰牌，也没有人前来阻拦。

段清风道：“文乎兄，你经常来康陵吗？”

“不经常来，前些日子一直在外征战，没时间来。现在回京了，当今圣上多疑，生怕我掌兵掌权，为了不给这群守康陵的弟兄们惹麻烦，我也就没来，如今我要辞官离京了，这才给我兄长朱厚照前来告别。呵呵，我也不知道自己怎么混到了这种地步。”陆炳说道。随即把康陵的秘密守军与自己和朱厚熜的关系说了一通。

段清风听完后说道：“其实现在朱厚熜对你这般不信任，很大程度上也是由于你和先帝的关系。你别忘了，这几年为了名号的争夺，当今的皇帝朱厚熜和先帝之间实际上也有一番冲突，即便是先帝已然升天，却也是旧仇难灭。其中礼学的事情我是闹不明白，但我知道，现在被皇帝朱厚熜清洗掉的，大多是先帝当政时候的大臣。一朝天子一朝臣，像你这样和先帝情深意重之人，若我是天子，用起你来也不放心啊。不过没有把你除根，也算是念在当年与你同在兴王府的兄弟之情了。”

“清风，你不混官场简直是浪费人才了。”陆炳笑道，段清风笑了笑。抚弄了一下头上的乱发，脸上升腾起一丝红晕，也没有再说什么。

两人说着话便来到了碑亭之中，段清风指着无字竖碑愤慨道：“先帝开疆辟土，驱除鞑虏，何等威武功勋。为何这碑上不言明？朱厚熜分明是记恨先皇，这等小人之心，昭然若揭，实在令人恶心。只可惜了百年之后，世人难免会遗忘先帝的功绩。碑文都不肯立，怎好奢望那些史官如实记录。”

“我倒认为这样正好。我兄朱厚照不是个在乎别人如何看他的皇帝，一块无字碑，正说明他的功绩无与伦比，仅仅一块石碑难以写尽。至于旁人如何说，如何评价，留有一块空白，任君点评。只要问心无愧，自己心中知晓于世间的功绩荣辱，就算天地不知又有何妨？爱他妈谁谁谁，无字碑好啊，无字碑好啊。”陆炳说着坐在圣德碑亭中，打掉那坛子酒的泥封，然后说道。

陆炳把酒分别倒入三只碗中，然后递给段清风一个，放到空位上一个，自己手中端着一碗，然后开始对朱厚熜的碑文说起了话来。段清风看着陆炳的笑容，在看着陆炳对那空位絮絮叨叨的讲话，不觉得有种悲凉感。放眼看去，就好似朱厚照真的坐在那里一般，段清风也举杯邀了一下，然后一饮而尽。

陆炳笑着喝了一口酒说道：“过几天我们收拾妥当了，就要离开京城了。日后先是路途遥遥进京颇难，再者是这铁打的衙门流水的兵，等着我再回康陵的时候，怕是这些兵们也就都换了，没人再给我陆炳面子，我就进不来了。所以哥啊，这可能是我最后一次来看你了，不过也不一定，这年头啥事儿说的准呢，日后但凡是有机会我一定会再来的，不说这令人伤感的话题了，来干了这碗酒。”

陆炳一饮而尽后，把朱厚照空位前的那碗酒泼到了地上，继续说道："哥啊，我这次前去山东，一来是避开南方的沈家，不让皇帝生疑，还有就是不跟他们瞎掺和那通事儿。现如今我下去了，沈家不免有些慌张，而朱厚熜早就对沈家有些不耐烦了，前两年的新政和皇庄的开辟赚了不少钱，国家财政也慢慢进入了平稳阶段。如今想办沈家也是有可能的，毕竟沈家不似前两年那么紧要了，再说朱厚熜盯着沈家这块大肥肉也不是一两天了。"

陆炳苦笑着摇了摇头，又说道："嘿嘿，不过他哪里知道，沈家这块肉想吃下去，必须把外面的硬壳啃掉，不硌掉他几颗大牙怕是啃不动啊。再说沈家经营商业多年，朱厚熜想要吃，也吃不全，沈家是属老鼠的，打地洞藏东西的本事那比盗墓贼还牛。况且这生意在于一个活和动，现在吃的是有数的钱，看似多实则并不多，源源不断才是长久之计，现在他要对沈家动手，到头来也不过是竭泽而渔罢了。哎，算了，哥们我算是仁至义尽了，现在说啥他也听不下去，我就不说了。不过山东的局势安定，不偏不倚，与双方没有太大的瓜葛，正是久居之地，况且山东民风淳朴，是儒家的发源地，仁爱之心遍布民心，这也是我选择山东的一大原因。"

"总之，我走了，等回头咱们阴曹地府再相聚，你我兄弟二人闹他个天翻地覆，让阎王爷也不安生，哈哈哈哈。"陆炳说完把碗中的酒喝完，狂笑着抹了抹嘴，然后对段清风说道："清风啊，你还有什么要跟我哥说的吗？"

"没有了，只求来世再会了，仍愿为其效力，曾伴君王左右是段某此生一大幸事，值得一生荣耀。"段清风道。

陆炳点点头，招呼着段清风两人一起出了康陵，翻身上马然后疾驰着回城去了。

第七十六章路上不消停

京城一时间变成了离别之地，杨慎走了，去云南永昌了，杨廷和则也是告老还乡，要回四川，毕竟自己的儿子也不在京城为官了，杨廷和失去了在京城逗留的最后的理由。陆炳与之约定一同离开，到山东后再分道扬镳，其中因由陆炳并未说明，不过十日之后杨慎便知道陆炳此举是深谋远虑了。

当然正如刚才所言，第三个走的便是陆炳了，这个不消说，随行的那一众人却是不少。按说陆松在京为官，陆炳留在京都也是正常的事情，可是这等是非之地避开还来不及，陆炳可不想久居于此再在这大浑水中游来游去，故而自然选择了离开。

按照大明律法，陆炳应当遣回原籍，最次也得是兴王府旧地安陆州。可是陆炳的祖籍和安陆已经在沈家新兴的势力范围之内了，正如陆炳所预料的那般，皇帝也担心陆炳再与沈家勾结。再说朱厚熜只是个小人而已，也非铁石心肠之人，多年感情还是顾忌的，再加上先前的那一份感动和旧情，故而陆炳一说要去山东，嘉靖皇帝朱厚熜当场便同意了，并赐予陆炳金牌一副，见官不拜，三品以下不可追究审问陆炳，三品以上则需上报朝廷。

朱厚熜知道陆炳并不会仗着权势胡作非为，欺男霸女的事情更是干不出来，再说陆松等人也都在位上，想动陆炳也需要顾忌京城的这帮父辈旧人，但反之陆炳又的确落势。父辈也多受牵连。故而这块金牌可有可无，陆炳既不会因此保命。也不会因此仗势横行享非凡待遇，所以朱厚熜陆炳双双没太在意什么，这玩意儿就是个象征意义。

陆炳谢恩一番，也就收下了，这算是让朱厚熜略微心安了一些，好似这般做来就可以弥补陆炳所处付的和曾建立的功绩了一样，这就是所谓的象征意义。

夏大德呆的百无聊赖，于是索性把肉铺关了。把宅子卖了，带着湘云和自家女儿夏紫薇一同去山东。说起夏紫薇的名字，还是陆炳替夏大德的女儿取得，每每提起这么名字，陆炳总是一阵坏笑，说这孩子一定会幸福，问其原因则笑而不语。这次说到去山东。陆炳一阵沉默后，突然说道：“这就对了，那叫紫薇就没错了，可惜咱们不去济南府，否则，更该是大名湖边的夏紫薇了。”

段清风也宣称因为要修行武功所以亦与陆炳同行。段清风悟性极高，很快就掌握了内丹的用法，与自身所练的气相辅相成，收放自如，相比之下陆炳则没用的多。

按说段清风不需再做什么了。只需自我修行便可与日俱进。只不过丹阳子说，陆炳虽然不着重点。却因此步步为营踏实了许多，加之陆炳平日行为

多需用气，所以也算是毫不懈怠的努力了。而段清风领悟的太快了，快了倒不是说就一定不细致，而是根本发现不了其中的细小问题，唯恐会出什么差池，一旦有事儿也只有陆炳能相克，故而命令段清风与之同行。

丹阳子爱徒心切，视段清风如己出，这般考虑也是正常。段清风孝敬师父，对师父的所说唯命是从，也就从了师父的意思了。当然，段清风本想随师父而去，师父拒绝后，他也极愿意跟陆炳在一起的，至于原因这是后话，稍后再叙。

另外丹阳子也走了，与杨登云一道离开，说是云游四海去了。杨登云虽然不是武林绝世高手，但是却能在江湖中排的上，保护已经如同普通老朽的丹阳子是绰绰有余，所以众人也不是太担心。

陆炳想好了，到了山东就当个土财主，或者做上一番想做的事情，当然最重要的还是找找音信全无的万儿万和九爷等人，为朱厚照的死探清真相，至于如何报仇那还得筹划一番。若是找不到，也只能认命，总之听天命尽人事，然后等着儿孙满堂尽享天伦之乐，也不失为快事一件。

一众人等告别了京城的朋友，共同向着山东进发。行了大约十几日，便到了冀南的边界，再往东走就是往山东而去了，杨廷和说道：“就此，老夫就折道往西行吧，我想经汉中，走官道入川。”

陆炳略一迟疑说道：“再往南走些，然后伯父你再西行，正好杨慎兄也得往南走，我们多走一段，把你们送到鹤壁后，我们再转头回山东。”

“不必如此麻烦了吧，你们那不是要多走近千里吗，你这拖家带口的，别跟着我们来回折腾了。”杨慎说道：“况且送君千里终须一别，你我弟兄二人，若是有缘还会再见的，就算没有机缘，我再也难以离开那里，文孚你也可以来滇南找我玩吗，永昌虽然路途遥遥，可是也不是远在天边，人总是能够到的。”

“总之也够远了，要不是你是被发配永昌，不得离开的话，我非得让你来回跑着来山东找我玩玩，让你知道上嘴皮子下嘴皮子一动，就指使人行走万里的恐怖。”陆炳笑道：“不过实话实说，我不是为了舍不得你们父子二人，咱们哪有这么多基情啊，咳咳咳咳，这基情我不解释了。说正题，我是怕……锦衣卫中会有人对你们不利，沿途贪官也会勾结他们行刺与你们。”

“天下之大莫非王土，难不成他们还没有王法了吗？我与家父都曾是朝廷命官，一身正气刚正不阿，就算有什么歪门邪道我们也浑然不怕。我就站在这里，看他们谁敢！”杨慎那一根筋又上来了，拧着脖子叫嚷道。

陆炳拍了杨慎一下说道：“你可拉倒吧，你现在就是一阶下囚知道不。也就是看在你父亲的面子上才让你自行报道，没让官差押解你的。否则的话和《水浒传》中讲的一样，那些官差受了钱财随随便便找个地方就把你害死了。不消说你现在无权无势无兵在握的，就说以前我代天子出巡，手持符文令牌，带着甲骑，不照样被人打的差点生活不能自理吗？”

“那文孚，你说，我们无冤无仇的。他们为啥要刺杀我们？”杨慎说道，杨廷和这时候笑了，陆炳也笑了，只听杨廷和对杨慎说道：“我儿啊，若是咱们和他们也算得上无冤无仇，那天下就不知道何为冤仇了。”

“姜还是老的辣，伯父言之有理。且不说你派小侄我前去反贪得罪了多少官员，就是伯父当年决定裁撤冗官，把虚位假冒者一律革职，品位虚高者降职处理，仅凭这一样就够别人记恨刺杀你们的了。”陆炳说道。

杨慎奇道：“那按说在南方杀的人头滚滚的你岂不是更受人记恨，为啥光会刺杀我父子二人呢？”

“准确的说是刺杀你。应该是待世伯离开后再动手，所以仅是用修兄你小命不保。杨伯父的名头太大了，一般人不敢动他，至于用修兄你……总之你现在是囚犯，皇上也不偏向与你。杀了就杀了，只当随便死了个人。连人物都算不上，给你面子的话充其量也就是训斥事发地的官员两句，也就算了了。我则不然，我一来是辞官的，而非被贬。二来毕竟不看僧面看佛面，我家老爷子还在位呢，更何况皇上最后赐我的那个见官不拜的金牌，更是让那些人摸不清门道，生怕杀了我引发圣怒。”陆炳说道。

夏大德打了个哈欠道：“杨兄啊，我三弟还有一点没说呢，是给你留面子没说。俺夏大德是粗人，替他说了，要我说你这纯属读书读傻了，当年有人假扮倭寇来袭击我们，出动了几百人的倭寇中的精锐才把我们制住，如今这么多年过去了，难不成我们一点长进都没有。需要多少人才能制住我们？少说也得数百吧，这么多人的调度岂能是偷偷摸摸的，那不成了名目张当的告诉天下人，我们要杀陆炳吗？”

“总之要对我们这帮人不利，还要问问我夏大德巨锤和杀猪刀答不答应。”夏大德早就改练了长兵刃，不过那杀猪刀也没扔下，现在的他天天带着巨锤到处转悠，倒也正好发挥了他身高臂长力大无穷的优势，此刻挥舞着巨锤洋洋得意到。

“看来文孚兄弟是早就有所预料啊……”杨慎说道，还没容杨慎说完，前方探路的段清风就策马而来，对陆炳笑道：“文孚，你猜对了，前面有二十多人埋伏在山林中候着咱们呢。”

“终于来了。”陆炳露出坏坏的微笑。

“贤侄，要不咱们就此避开吧，躲过他们便是了，君子不立危墙之下，不易正面冲突。”杨廷和说道。

陆炳笑道：“非也，非但不该避开他们，反倒是要激流勇进，与他们硬碰硬一回，更何况躲到啥时候才是个头呢，不如当面会会他们。否则今天你逃开了，明天他们再度追杀呢，就算明天也逃开了，杨慎到了滇南又该如何，万一那些人去滇南杀害用修兄，到时候又该往哪里逃？我滇南是有些朋友，但是护得住我兄一时，可护不住他一世啊，并不能时时刻刻保护他。对方若是想下手，迟早会下的，所以咱们从现在就该刹住这个口。”

“爹，文孚说的对，咱不能逃要面对这一切，我去与他们拼命。”杨慎说着从抽出防身用的木棍就要纵马上前，陆炳赶忙拦住说道：“不是，用修兄，我若不是与你交情颇深知道你才识渊博，我真不敢相信就你这样的还能考上状元，枉费树百年后所拍摄的电视中状元郎英俊聪明娶公主的光辉形象了。你从左顺门打了几次人之后，就以为自己武功了得了？用修兄还是歇歇吧，这等砍杀的脏勾当，还是让我们这群粗人来做吧。”

“众家丁听令，手持武器保护家眷。”陆炳吩咐道，出京的时候带了几个家丁和夏大德的肉铺伙计，陆炳和夏大德都不是省油的灯，伙计也就当做武人来练了，虽然不是高手却个个身强体壮，对付一般人是没问题了。

安排好家人的安全问题，短时间内不会出什么问题了，陆炳便冲着夏大德和段清风使了个颜色，三人三骑朝着前方慢悠悠的过去了，杨飞燕想要偷偷跟着，却被眼疾手快的杨慎夫人黄娥给拉住了。梦雪晴看到后斥责道：“妹妹，你又不乖了，这都有孕在身挺着大肚子的人了，怎么还这么大意。”

杨飞燕吐吐舌头道：“一时技痒，技痒了。”

众人笑作一团。

第七十七章莫非出事了

陆炳走到官道两旁，向着两侧的树丛草地看了看，然后扬声喊话道：“诸位兄弟，都出来吧，别藏着了。”

路边两旁无人出声，陆炳拱手抱拳道：“在下陆炳，敢情各位现身！”

依然无人应答，但是草丛之中已有了沙沙声响，声音轻微至极，应当是听到陆炳的名字，胆战心惊之下身体不由自主产生的颤抖，引发的摩擦声响。

夏大德奇怪的看了看陆炳道：“你不行啊三弟，你看我的。我是京城卖肉的夏大德，那个啥我数到三哈，要是不出来我就用铁锤赶你们出来。一，二，三，都他娘的都找死。”

夏大德喊完立刻纵身下马挥动着铁锤就搂了起来，边挥舞着边狂笑道：“搂草打兔子了。”一块巨石挡住了铁锤的去路，夏大德没有避开反倒是用铁锤迎了上去，只听轰隆一声石块炸裂开来，碎掉的部分到处乱溅，而整块巨石的主体则是飞了起来重重的落到了一边。

夏大德看着不停震荡的铁锤然后挽起了袖子说道：“没想到这石头竟然这么硬，震得我手都痒了，我继续，那谁三弟啊，你看着点，一会儿要有跑的你直接斩杀就行，好好说不出来被咱赶出来的可不能这么轻易放过。”

“你放心好了，二哥。”陆炳扬声回应着。

“别别别……”一众人等草丛中树林后窜了出来。陆炳数了数足有二十三个，不禁笑道：“哥几个窝在这儿干啥呢。哎呦，还有熟人。这不是锦衣卫中的同仁吗，上次领奉的时候咱们见过的。”

“陆大人好。”那人抱拳道：“我们不过是出来随便转转，没想到在这儿碰见您了，大人近日可好啊？”

“我都辞官了，你们又不是不知道，不必称什么大人的。大家都不是小孩子了，没必要说那些骗鬼的谎话，赶紧的交代是来干啥的。我给你们三句话的机会，三句说完了要是还没听到实话，就都别走了。”陆炳笑盈盈的说道。

其中的有一人悄悄的想要趁陆炳不注意溜走，段清风身形一晃拔剑出鞘收剑回鞘瞬间完成，众人只感到一股寒气逼来，再看刚才那人早已人头落地，脖颈的断口处竟然结了一层寒冰。血液都被堵塞住了，一时间喷涌不出，过了片刻后才血如涌注喷洒而出，这般才明白陆炳并不是开玩笑的。而段清风这般高深的武艺，也彻底折服了这帮朝廷鹰犬。

“陆大人饶命啊。”

“我说了我不是陆大人，这算第一句。”

“我们不服。他娘的咱们比划比划。”说着就有几个年轻的后生见已经没有活路了，便要扑上来做困兽犹斗拼死一搏，带头的赶紧拦住，心中暗骂真是初生牛犊不怕虎。

“第二句。”

“我们是来刺杀杨慎的，我们知道陆兄您与杨慎一路同行。故而不敢下手，这才埋伏在你们分道处。没想到……”

“第三句，不过算你们老实，就先饶你们一命，怎么？没想到我还能继续往南送他们对吧，你们肯定以为杨慎往南行，走繁华官道避开危险，而千里送君终须一别我也一定不会再相送，对不对！实话告诉你们，我就要一路护送杨慎到永昌，到了永昌你们也别想下手，那边有沈家护着他，都是锦衣卫的同仁，沈家的厉害你们也有所耳闻吧。总之我可以保证你们若是去的话，定会生不如死，比落到我手里还惨。”陆炳说道。

那与陆炳认识的锦衣卫说道：“我们知道了，陆大人……不，是陆兄，还望陆兄念在咱们相识一场的交情上饶我们一命，我们日后定当报答陆兄，而且我们保证再也不来刺杀杨慎了。”

“你们保证？你们保证没用的，你们虽然是关乎了自身的利益和仇恨才来的，可上面也有指使吧？就算锦衣卫中不派人来，那也可以花钱雇些山野匪人作案啊，这不安全。你也别给我提什么相识之情，我与杨慎交好，咱们的点头之交与我俩的情分比起来差得远了，若非生死兄弟相比那就不必求情了。我想想，该怎么处理你们才好呢？”陆炳凝眉沉思起来。

“卧槽你姥姥，跟他说不通动手吧！”一后生狂叫着抽出刀来冲了上来，这下没人阻拦了，他们知道陆炳不会放过他们，就此任人宰割不如拼死一战。

陆炳的名声是大，刚才之所以不敢出来也是因为陆炳杀神的名声在外，要不是夏大德那般扫荡，伸头是一刀缩头也是一刀，无奈之下这才跳出来，他们还真是对陆炳避之不及。

传说终归是传说，这帮人到底是没见过陆炳的真本事，臆想着陆炳也不过是徒有虚名之辈，就算有些本事也没江湖传言这么夸张。若是说厉害，也该是那个五大三粗的京城屠夫夏大德和那面如傅粉的持剑小白脸段清风猛一些，尤其是段清风刚才那手露的形如鬼魅。

这般想法也不奇怪，主要是陆炳长得并不是五大三粗之辈如同夏大德这般，也不是段清风那样一看便有些一代宗师的影子，再说这么年轻的陆炳，浓眉大眼和善可嘉，谁会联想到“杀神”这个称号呢？

纵然陆炳身边有两位高手，可自己手里的刀也不是吃素的，拼一拼还是可能有活路的，说不定能跑出去一两个。

夏大德和段清风都看向陆炳，等待着陆炳最后的裁决，陆炳离开了深思，拍手笑道：“有了，有了，我功成之后一直没有活靶子可以练习，就让他们来试试吧，富贵在天是生是死看天意吧。”

段清风笑着纵身跃开，翻身上马，虽然动作优雅但是也是匆匆忙忙，夏大德一看连忙跑开，那姿态就好似有人要杀他一样，简直是夺路而逃，蹬了两下马镫都没上去，差点摔个狗吃屎。夏大德边跑边嘟囔道：“段清风，你姥姥的，跑的怎么这么急干啥，你别吓唬我啊，等等我啊。”

陆炳笑着翻身下马，朝着冲着自己奔来的众多锦衣卫而去，嘴中报号道：“陆炳，夺命十三刀第六式九九归一。”

陆炳的刀是抖得，那柄刻画古朴的虎头宝刀发出了真真翁鸣，就好似感应到陆炳接下来的刀招从而兴奋难耐一般。陆炳低头看向自己的宝刀，顿时有种错觉，那刀柄虎头上的虎眼微微睁开了。

红光，红光一片，众人只看到了红光。热浪，热浪滚滚，每个人都被热浪熏得睁不开眼睛。天地之间好似只剩下了这红光和热浪，久久不能消散，夏大德背过身去继续往远处策马狂奔，边跑边问段清风道：“真他妈吓人，能够用武功发出这等温度，我三弟这都不算人了，这是要逆天啊。段清风，你刚才怎么不早说，老子跑慢一步估计就得成烧烤的了。”

夏大德说着实在忍不住回头看了一眼，顿时咋舌道：“我都睁不开眼了，我三弟这是怎么了，为何如此邪门？”

“不知道，我也不知道他是怎地了，这可能是他的新招式，我没见过，稍等片刻若还是如此我便前去一探究竟。”段清风也往远处而去，边撤边回答道。

夏大德走了两步突然说道：“不好，段清风，你快阻止我三弟，这情况不对。咱们离得不远，他若是没出什么事儿一定能听到咱们的对话，他不出言安慰我们，这不符合他的性格，情况不对劲啊。”

夏大德粗中带细，往往智谋过人，段清风听夏大德这么一说不禁也担心起来，运动身体之气，顿时寒气逼人挡住了阵阵热浪，这才睁开了眼睛看去。虽然热浪过处空气扭曲景象并不是那么清晰，却也能够看个明白。这一看之下不由得大吃一惊，只叫了一声啊。夏大德闻得此声，忙问道："你啊个屁啊，老子看不见，你快说咋地了？"

"文孚兄怎么成了一个火球了。"段清风说完垫步凌腰就翻腾过去，手持的名曰"云梦泽"长二尺三寸的宝剑上，又多出来三尺剑芒，剑芒熠熠生辉犹如正午太阳一般耀眼却又如皓月一般洁白，带着渗人的阴寒陡然而出。剑芒过处空中发出好似布匹撕裂的怪音，冷热交替之下竟结了不少露水。

只不过这热看起来更加强势一些，落下的水珠根本没有打湿地面就被化成了蒸汽，顿时间周围雾蒙蒙的好似仙境一般，这便让段清风更加看不清前方的景象了。

段清风知道，这可不是仙境，所有的蒸汽高温至极，人若是贸然入内必定被灼伤，于是冲着远处喊道："夏二哥，你切勿进来，这里热气逼人，不是常人所能忍受的。"

"你可麻溜的吧，再晚点我三弟都快熟了，我不进去给你添乱，我跑出来了看得清楚，快去快去啊！"夏大德的声音在远方传来，声音中发着颤音好似被这场景给吓到了。

第七十八章二十三座坟

段清风深吸一口气，气沉丹田，随即运动身体之气，诱引内丹藏气之地的力量，猛然发了出来，顿时周围的水蒸气又凝结成了水珠，把干燥的地面都打湿了。

也就是这短短的片刻内，周围的情形变得清晰起来，段清风借机看到了陆炳，而此时的陆炳已经变成了一个大火球。说是大火球其实不然，因为陆炳身旁根本没有火，可是他却被裹在一个红色的圆球之中，那圆球犹如火一般发出灼热的气流，炙烤着四方。圆球好似实在滚动的，或者是说球的表面是流动的，不时的球面喷射出一缕缕红色类似于火焰的东西，向着刚才那群锦衣卫战立的地方而去。而那群锦衣卫已经不见了踪影，他们去哪里了？

段清风挥剑刺去，只想打断陆炳，自己靠的这么近陆炳若是神志清醒应当能感觉到，当是发问清风前来所为何事，可是现在却没有动静，看来夏大德说的没错，陆炳是出事了，很可能是走火入魔了。

这一剑刺过去，段清风却感到自己的佩剑云梦泽发出一声悲鸣。云梦泽乃是陨铁打造，本来就是阴性的剑，而段清风的内丹也属阴，故而云梦泽浑身上下应当透着一股寒气，而今云梦泽竟然都被陆炳烤的温热了，这股力量实在是太过吓人了。段清风继续催动内丹，寒冷的剑芒从三尺达到四尺，依然坚持的朝着陆炳刺去。

突然高温消去，段清风的剑抵在陆炳的咽喉处。陆炳的眼睛由血红转变成了正常的颜色，随即笑道：“我擦。段兄弟，你这是做什么，难不成要杀了我吗？”

“你自己刚才做了什么难道不知道吗？”段清风并未放下剑，依然对着陆炳防止陆炳暴起伤人，但是却把剑移低了几寸，对着陆炳的肩头，担心一招不慎伤了陆炳的性命。

陆炳眨眨眼睛说道：“我刚才就是要收拾那群货啊，你为何这般紧张。莫非……哎呦，好热啊，这……”陆炳说话间发现了异样，再看刚才的那伙锦衣卫，此刻已经无影无踪，地上只留着二十三堆灰烬，伸手试了试。那灰烬竟然也散发着高温。

陆炳低头沉思起来，半天才问道：“清风，把剑发放下，我现在没事儿了，刚才我是不是走火入魔了，先前我也如此过。”

的确陆炳先前也曾走火入魔过。但是远没有这次逆天和吓人。那次是发生在许多年前，应当追溯到朱厚照被杀之前，陆炳独自在屋中揣摩夺命十三刀的奥义，结果得知朱厚照要被刺杀消息后的杨飞燕赶来报信，不听梦雪晴

劝说的杨飞燕擅自闯入陆炳修行的房间内。结果发现了满眼通红杀气腾腾的陆炳，并被陆炳用刀架住了脖子。

可当时陆炳并没有练气。就是用气辅助体术的修行都没有一丁点，这般说来那次的走火入魔就很诡异了，可能会有人因为练体而痴狂，但没有谁会因为锻炼身体而入魔。

时光匆匆而过，历经沧海四年过后，陆炳在此又一次陷入这种走火入魔的感觉，他沉思了起来，终于换回了原有的回忆，准确的说是那次入魔后的记忆。虽然早已忘却，甚至事发之后陆炳都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但现在与今日的情况结合起来，却猛然映入眼帘，历历在目清晰无比。

其实不单是那一次有这般感觉，南京血战的时候，在常州被刺的时候，陆炳都有过类似的感觉，只是没有先前那次走火入魔那般强烈。先前，陆炳压根忘却了这段回忆，是故意逃避还是内心隐瞒，在现在的体会和段清风的提点之下陆炳方才记了起来。

那是一种什么样的感觉呢？杀机，满天满地都是杀意。红色，目之所及的地方都是红色。这都不是充斥陆炳全身的感触，是愤怒。对！就是愤怒，陷入这个境界的陆炳心中，身上，眼里全都是愤怒，除了愤怒别无他物。他只是像燃烧，用自己的愤怒把这天地间的一切都点燃，烧毁直至化为灰烬。但是为什么愤怒，陆炳并不知晓。

陆炳看着自己的虎头宝刀，轻抚着刀身，仔细观察着刀柄，刀柄上的虎头并没有真正的睁开眼睛，难道刚才看到的是自己的幻觉？该死的恨意，迷乱的愤怒，实在让陆炳有些不知所措起来。

“行了，这下算是收拾了，姥姥的，压根都死无全尸了。”夏大德见无事了此时跑了过来，指着地上的那一对对遗骸说道。

陆炳把思绪拉了回来，对夏大德说道：“有劳二哥把这些人的尸骸埋了，快点，别一会儿让风给刮没了，我虽想杀他们，却没想到把他们烧成了灰，若是这般随风飘扬也有些太凄惨了。”

“得嘞，我就说我三弟是个厚道人。”夏大德取出自己的大号杀猪刀，在地上连掘带挖的，一会儿工夫就砌出来了二十三个小坟包，夏大德擦擦汗直起身来问道：“三弟，接下来干啥？”

陆炳又让夏大德劈了写木板，然后研开墨提笔写道：锦衣卫二十三人之墓。写罢了，陆炳又在一旁撰写了一行小字，作为墓志：嘉靖三年八月二十六日，锦衣卫刺杀未果，遂失手被擒，挫骨扬灰，以警示后人，切记勿残害忠良。

这二十三个小坟包和那一块木质的墓碑就立在路中，这官道上人来人往的不消几个时辰便会有人发现，这属于猛料，人口口相传的也最喜欢这等猛料。没几日的功夫，这二十三座坟头和墓碑上的字，定能传到京城之中，到那时京城派人过来查明，一看之下也一定会胆战心惊的。二十三人被烧成了灰，这不说京城方面的幕后指使，就是始作俑者的陆炳都不敢想象，那帮京城锦衣卫中的高官看到挫骨扬灰这几个字的时候，说不定就会挖开坟墓来看，到时候……

陆炳想到这里坏笑起来，段清风此时说道："你别笑了，你现在的状态很不好，不对，不是不好，而是太可怕了，简直如同恶魔一般。文孚兄，你到底是怎么搞的？你得赶紧解决才行，这么拖下去必定要出大事啊。"

"别担心，应该没什么事儿。"陆炳安慰道，不过内心却浮现出一丝乌云，顿时沉重起来："我大致明白是怎么回事儿了，夺命十三刀以怒引刀，现如今我的筋骨需用气才能发挥威力，怒气与气，本就是一个虚一个实，一个为心一个为表。我想定是练气后我加大了自身的怒气。怒气由我自身的气放大后，催动全身反引导内丹，勾引出了内丹中的气。我未曾掌握内丹收放的窍门，于是内丹中积蓄的气一下子释放了出来，不受我的控制。从而怒气全胜，刀可入魔，我怕我刚才就是入魔了。"

"那该如何是好？"段清风急促的问道，话语间充满了担忧。

陆炳摆摆手坦然笑道："车到山前必有路呗，再说了不动手就不会入魔，我身边不是还有我二哥和你吗？你俩出马，想来也用不到我出手。即便是我亲自动手，仅用我自身的气，使出前五式的夺命十三刀是没问题的。再说了，这次替我用修兄解决完问题之后，等消息传回京城还需要些时日，即使再有不开眼的派出人来追杀他，也赶不上了。"

"到了云南，那便是沈家的地盘了，经营这么多年，朝廷派兵攻打都不大容易，别说几个小小的刺客了，我出行之前已经给沈家去信了，足以保证用修他的安全。咱此次去山东可是过日子的，没这么多动刀动枪的日子了，退一万步说，即便我入魔不还有清风你吗，你只要在就定能制住我。所以别操心这么多了，走一步看一步吧。"陆炳大大咧咧的说道。

"哎，也只能如此了。"段清风抚发叹息。

自然，杨慎杨廷和等人走过这段路的时候，瞠目结舌吃惊万分，他们可以理解陆炳瞬间杀了这二十三个人，但怎么也理解不了墓碑上所写的什么挫骨扬灰。陆炳理所当然的没有让段清风和夏大德提起刚才的事情，唯恐自己的夫人和亲友担心。

送君千里终须一别，到了该告别的时候，杨慎依然有些不太放心，这次的刺杀虽然他并不畏惧，可是却也隐隐有了些担心。自己到底还是一个文弱书生，练习时日不多的招式也不过是些三脚猫的功夫罢了，不说是路上再碰到锦衣卫派来的杀手，就是遇到几个歹人也不能保全家人啊。

可是如果陪着老爷子杨廷和入川后转到云南，不免会引起风言风语，什么拉拢川蜀旧人不服从朝廷安排等等之类的话，都能从朝中曾与杨家父子有仇的佞臣口中传出。现在有陆炳在，皇帝还能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可是若是陆炳不在了自己还和父亲在一起，难免会因自己的代罪之身牵连到父亲。

杨慎决定独自一人前往永昌，只因担心牵连到自己的妻子黄娥，而黄娥对此也理解，自己的丈夫杨慎是去永昌流放的，自己能跟着出京已经是托了自己公公杨廷和昔日威仪之福，否则是不得带家属的，所以并没有说什么，跟着杨廷和朝着四川老家而去。

陆炳一家则是就地折返，向着胶东半岛而去，陆炳选择了去登州府度日。

第七十九章硕鼠硕鼠

陆炳之所以选择登州那还是因为戚景通的缘故，近来戚景通的家中老母身体不好，而戚景通在京城为官无法前去探望。先前被调任去辅助陆炳的时候，戚景通本怀着满满信心和宏图大志，想着跟陆炳驰骋一番后加官进爵能够接老母进京。

没想到陆炳与朱厚熜闹翻了，导致家眷不得离开籍贯地，唯恐这些带兵将领私自作乱，这般一来也好让将领与家属相隔两地，更方便控制，颇有些人质的意思。戚景通先前在登州附近的备倭军为总兵官，现如今进了京，家中可就没了照料。

此令一下戚景通心急万分，心中暗骂朝廷不考察实情就胡乱下令，原本登州老家的宅子早就有些破落了，大明官吏本就俸禄极少，不贪赃枉法的话也仅够生活所需，戚景通虽然头脑灵活，却从不克扣军饷欺诈百姓，故而家里过的实在是有些寒苦。这般自己又回不去照料，可让自己老母和夫人如何是好。但君命难为，戚景通也只能照章行事。

陆炳与戚景通交好，于是此次离京的时候，在神机营的戚景通特意跑到陆府给陆炳交代了一番。都是出生入死的弟兄，自然也没这么多感谢的话，况且戚景通和陆炳虽然也饱读诗书，可是都是武人出身，性情直爽，婆婆妈妈的话没说几句，就算托福家小了。

陆炳之前便想来山东定居，加之戚景通这般托付。于是乎陆炳便来到了登州。这可不是陆炳第一次来登州了，上次擒拿法办那备倭军副总兵刘振刚也是在登州的所作所为。只不过这次轻装从简，百姓们即便知道自己姓陆也不会想到是当年的钦差陆大人。当年就没怎么抛头露面的，再说人走茶凉，自己走了许多年了，想来百姓们也就不记得自己的长相了。

陆炳从马上翻身下来，伸了个懒腰自言自语的说道：“估计这时候杨慎兄应当到湖南了吧。”

陆绎从马车上蹦了下来，对陆炳说道：“爹爹，杨伯吉人自有天相。爹爹不必担心，只是……现在我能骑马了吧？”

陆炳笑了起来，陆绎这孩子虽然是江彬的种，而且非嫡子，所以从小的照顾上比不上他的兄长，而后又经历家变沦为奴隶，不管是文化还是体格上都有所不及。但是这孩子经过这些时日的接触。却让陆炳越来越喜欢，不光是聪明伶俐乖巧懂事儿，更是勇敢的很，颇有男儿气概。前些时日跟着杨慎学诗写字，一遍就会，被杨廷和与杨慎父子二人称为神童。

陆绎没事儿就爱捧着家丁防身用的刀把玩。有次不小心割破了手也不哭

不闹不声张，只是让人简单包扎了一番，该怎样玩就怎样玩，皮实的很，也就是陆炳关心孩子。才迅速察觉了此事，否则谁也发现不了。

陆炳笑称过几日教给他刀法的时候。孩子的眼中都冒起了亮光，这让陆炳尤为满意，好武之人才可学武，否则若失了兴趣纵然是武功奇才非逼迫之下也难成大器。每次临近城镇道路平稳的地方，陆绎都会央求着要陆炳教他骑马，这不现在又开始央求了。看着陆绎最近修养回来的粉嫩小脸，可爱天真，陆炳不禁打心眼里疼爱这个孩子。

陆炳扶着陆绎上了马，这时候梦雪晴推着陆寻说道："老爷，带着寻儿也一起骑一圈吧？"自从离了京之后，陆炳就算自立门户了，家人和所带的下人以及江彬的家人都得称呼陆炳为老爷，刚开始陆炳听了还颇为不适应，久而久之也就习惯了。

看完了陆绎，陆炳再看到陆寻那怯生生的表情，陆炳只能不停的安慰自己，孩子可能年龄小所以会怕，亦或是因为陆绎幼年就经历了这么多磨难才成熟一些，而陆寻娇生惯养所以才不太成器，假以时日可能便好了。

陆炳最后看了看心爱的女人梦雪晴，然后忍住心中少许的不快抱过了陆寻，即便他有些讨厌自己第一个亲生骨肉，可是他毕竟是自己的儿子。

可是陆炳伸手刚刚抱起车上的陆寻，陆寻的嘴一扁张嘴大哭起来，陆炳眉头皱了起来，低声骂了一句："他娘的，哭什么，我是你老子。胆子这么小，是不是我陆家的种。"说完就把孩子扔回了车上，杨飞燕伸手接住孩子，一拉一拽缓了势道，稳稳地抱住了孩子随即骂道："发什么神经，疯了吧，摔坏了孩子怎么办！"

陆炳听到杨飞燕的话，不禁瞪眼看向杨飞燕，杨飞燕可不吃这套，抬头直视陆炳道："你吓唬谁啊，这么凶，怎么你还想打我？"杨飞燕说着挺了挺肚子，陆炳突然笑了，说道："你知道我不打女人，更不会打自己的女人，你就气我吧。"

陆炳说完随即看了看重新缩到梦雪晴怀中的陆寻，然后说道："孩子有孩子的天性，我不会逼迫他变成第二个陆炳，他有他的人生道路，即便是想做什么我不喜欢的事情我也不拦着，只要不有违天理道义，我陆炳一概不管，纯放羊式教育。但是同样，也别强迫我，我可以选择不喜欢这个孩子。"陆炳是说给所有人的哈，也是说给自己的。

这时候陆绎走回车旁，怯生生的看了看陆炳又看了看梦雪晴和杨飞燕说道："爹爹别生气，大娘三娘也别生气，是绎儿的错，绎儿不骑马了。"

陆炳喜上眉梢这孩子太会来事儿了，梦雪晴也笑道："绎儿大娘三娘都没生气，你快跟爹爹去骑马吧。"梦雪晴虽是在笑，可笑的有些勉强，刚才陆炳

的一番话让他有些不舒服，能够此时笑出来已经算够识大体的了。

陆绎看了看陆炳，陆炳摸着陆绎的头道："还等什么。好儿子，自己上马。"

"好。"陆绎毕竟是小孩。一听有的玩儿了，便忘了刚才的事情，欢欢喜喜的跑开了。

"看来你是真的喜欢这个孩子。"梦雪晴摸着陆寻的头说道，陆炳点了点头道："虽不是我亲生骨肉，但是我与这孩子一见如故，而今能够成为父子，也算是上天赐予的缘分，应当好好珍惜。也值得好好珍惜。"

"虽然在咱家没有什么妻妾差别，但是总归也要给这孩子找个娘亲，你有一妻两妾，你让谁以后来带绎儿呢？"梦雪晴问道。

陆炳看了看后面的一辆帘子紧闭，车内没有发出一丝声响的马车说道："飞燕也快生产了，虽然不知是男是女，但生男生女都一样。你二人总归都算有子嗣。我想……要不就让小蕊来当绎儿的娘吧，你看这样可好？"

"好是好，不过，小蕊她……"梦雪晴欲言又止看了看杨飞燕，杨飞燕不满道："你俩说话吞吞吐吐的，一家人有啥不能说的。真烦人，我要不下去溜达溜达，你俩说话我不听便是，还弄得很不方便一样，难不成还有什么见不得人的话吗？"

"没事儿没事儿。那事儿我心里有数，就这么定了。"陆炳眉头微皱的说道。随即舒展开来，翻身上了一匹马，纵马来到刚刚爬上马背的陆绎身边说道："绎儿，咱们轻轻打马踱步前行吧？"

爷俩慢慢的向前颠马而去了，杨飞燕凑到梦雪晴身边问道："姐，你和陆郎刚才说的是啥啊？"

"甭问，这事儿越少人知道越好，不是不把你当自家人，一家人应该什么话都可以讲，但只怕这话说出来自家人就不是自家人了。陆郎有句话说的好，好奇心害死猫，难不成你飞燕比猫还多命？还是别问了。"梦雪晴用手勾了勾杨飞燕的鼻子说道。

陆炳的钱可不老少，且不说这些年大手大脚花的都是朝廷和沈家的钱，就是打点属下和下人也没用自己的钱，更何况最大的开支也就是孝敬上官的礼钱，以及和同仁在一起吃喝嫖赌的造钱这些陆炳都没有。想想也是，以前陆炳是皇帝的嫡系就是他想送礼也没人敢要，而陆炳不喜那些花天酒地的生

活，故而也不参与同仁之间的这般聚会。

陆炳自己的俸禄基本没动，加上皇帝的赏赐之类的这就攒下不少积蓄。况且沈家和陆炳约定之初，便有每年二十万两的好处，对此最初朱厚熜略有耳闻但是具体详情不知，不过那时候他对陆炳信任有佳，认为这是理所当然的酬劳，故而也没上心，久而久之也就忘却了这件“大事儿”。

沈家做的是生意，生意讲究言出必行诚信做人，这钱一分不少的给了陆炳，这种大数额的钱放到家里是不保险的，陆炳却做了个决定暂存沈家。对于这等大数额的钱，陆炳说沈家要做手脚太简单了，根本没必要这般糊弄自己，面对这样的大事儿还是全靠诚信，沈家是名门商家，而陆炳也信任沈家，况且放到沈家远比放到自己手里安全，丢了什么的权且可以去找沈家，平日里拿多少记账便可，所以连什么凭证都没开。

沈家也乐的有更多的钱周转，虽然二十万两他们并不放在眼里，可是生意人钱再多也没有嫌扎手的，所以每年给陆炳记上一笔二十万两的账目，并派人给陆炳说一声，需要凭条的话也立刻可以打，这些都带在送信之人的身上。至于这些钱财，随时可以提用，如今陆炳辞官了，可是那二十万两的账目还是按时记在了陆炳的账上这。这便是诚信。

这些钱陆炳还没想好该怎么用，现如今光这几年沈家给的好处费加起来，就能抵得上大明官员数年的总俸禄的总和了。当然此处指的是正常俸禄，不加灰色收入和贪污而来的钱。

这算是一笔大钱，陆炳不用这笔钱不光是因为有自己的俸禄先前赏赐，而是原先陆炳并没有算过，一算之下自己其实也是“硕鼠”一只，不禁感叹原来贪官有时候并不知道自己是贪官。

想到当年从山东备倭军副总兵刘振刚那里得到口供，其中竟然牵连到了杨廷和，陆炳还为杨廷和在杨飞燕面前辩解了一番，现在想来又何尝不是对自己的辩解呢？

陆炳这些年东征西讨，在日本税收之时，有时候看到好玩的东西就随意把玩一番，有时候落到桌子上下人就帮忙收了起来，还有些东西很是喜欢就留了下来，对于总数而言是九牛一毛的，可是如今一看这般积少成多却也有三四箱之多。这还不算琉球国王单独送给陆炳的礼物那一小箱子珍珠之类的东西，总之放到大明内陆也是价值不菲的。

按说陆炳南方的官场大洗牌，还有第二波的自我纠察清剿贪污应当是清廉无比的一场运动，结果还是让陆炳赚了个满坑满谷。先前有些账目并未查清的就没入库，结果一回来嘉靖皇帝就对陆炳进行了打压，这钱也就一直压在陆炳的队中，随后稀里糊涂的随陆炳私人物品搬入了陆府之中。

陆炳时常心中苦笑，反贪的变成了巨贪，不知算是朱厚熜对自己的补偿还是老天的眷顾，这就是得亏朱厚熜没对自己落井下石下死手，不然一抄家可谓是人赃俱获，百口莫辩了。

看着那些大箱小箱锅满瓢满的财宝，陆炳笑道：“行了，老子也不算亏了。”

第八十章托付

陆炳买下戚景通祖宅旁的一大片地，山东人虽然固执古板，什么祖宅不能卖什么祖宗家规的，讲究的很，可是却也很老实，面对陆炳完美的金钱和夏大德连哄带吓唬外加梦雪晴感攻势，纷纷动摇了，陆家倒也不是不讲理，给足了大家利润，让搬迁反而变成了好事儿，不出三日功夫周围的大多居民就都搬家了。陆炳直笑称自己夫妻二人应该与夏大德一起穿越回去，搞个拆迁队神马的也是好的。

陆炳没有立刻大兴土木，却也简单的圈地弄了个大宅子，把戚景通的祖宅给围了起来。登州不大，戚景通家人所在镇子更是小，于是乎整个镇子人尽皆知外地来了个巨富，是个姓陆的年轻老爷，虽然有钱但却并不强横对人客气恭谦，对帮忙建筑的工人也是吃食管饱。据见过陆炳的人说，这家姓陆的老爷有一身儒风却又如天神下凡般威武，好似一员儒将，想去打听一番，但陆府的下人极懂规矩，根本不乱说话，对自家老爷的身份闭口不谈，于是大家都开始由好奇变成了敬重。

戚景通的家人最近很是惶恐，周围的邻居一户户的搬走了，一打听竟然是花重金买下了他们的祖宅，本以为很快就轮到了自己，也能借着机会弄点钱改善下生活。虽然戚家老太太有些不乐意，说这是有愧于祖宗，可为了生活也只能接受，怎想到迟迟没有自家的信儿，不免有些不安起来。

戚景通在京中俸禄不多。应酬却不少，什么这个文官儿子大婚了。要么就是那个武将纳妾了，总之到处是需要送礼的酒宴，这是常备的事情既然在官场上就推辞不得，到最后寄回家里的钱就寥寥无几少得可怜，远不如当年在山东备倭军当总兵官的时候还宽绰一些。再加上戚景通从不贪污也不克扣军饷私卖粮草什么的，到最后还不如一个百户家底儿厚。

如今戚景通的家人过得有些窘迫，但是更窘迫的事情发生了，周围一圈人家都被买了。就他们没有，反倒被人家大宅子成合围之势，不禁担忧起来，莫非是戚景通在京城的仇家前来欺负人了？可是想了想，却又觉得不太可能，自己家虽然算是功勋之后，但是在这个老家过得却并不是太好。无实权在手不说家中男人还在外，如今不比当年戚景通做备倭军总兵的时候了，可谓是无依无靠的。想整他们的方法多得是，找几个地痞流氓天天砸门都能够用，哪用得着这么大费干戈的整治人，这般买地建宅子可是需要耗费不少的。

陆炳的府衙一天天的建了起来。戚景通的结发妻子张氏再也沉不住气了，思来想去了半天，实在想不出个所以然，只能登门拜会问个究竟。找了个好天，张氏换上一身板正点的衣服。鼓起勇气敲响了陆府的宅子大门，门房是京城带来的老人。一口大兴口音的抱着膀子问道：“你找谁啊？”

“敢问陆老爷在家吗？”张氏问道。

“有什么事儿啊，先给我说说。”门房看张氏穿的有些寒酸，于是翘着二郎腿说道，这几天没少来乞丐，刚开始还是陆炳或者几位夫人亲自施舍，后来实在顾不上就给门房说问清楚，该赊米赊米该拿面拿面，显然此时门房把张氏当做了要饭的。

张氏低头顺眉道：“我是隔壁戚家的人，今日特来拜会陆老爷……”张氏话还没说完，门房拔腿就往屋里跑，边跑边喊道：“老爷，戚家的人找来了……”声音接连不休越传越远，张氏不禁咋舌一来是惊叹为何门房如此吃惊，好似自己是吃人恶魔一样，不禁赶忙摸了摸脸上身上，看看是不是有什么吓人的东西。第二是惊叹陆府之大，喊叫声都能产生回音着实是惊人。

门房可是不敢怠慢，刚搬过来的时候众人都不知道陆炳要做些什么，为何单单留下那个戚家不让他们搬迁。陆炳严正声明不准为难戚家人，而且要礼遇有加，等到戚家人找来的时候一定要立刻通秉，于是形成了如今的这幅局面。

张氏站在大门口正在纳闷，陆炳快步走了出来。俗话说要想俏一身孝，陆炳这身小白一小白鞋的加之高大挺拔的身子，顿时让人感到精神万分，陆炳快步走来双手抱拳高举过顶深鞠一躬道：“拜见嫂嫂。”

“陆老爷，快起快快请起，这可让奴家怎生受得起，您这是……？”张氏忙说道，陆炳笑道：“嫂嫂，您看这是什么。”说着陆炳把戚景通写来的书信递给了张氏，张氏拆开信封看了起来，陆炳随即说道：“我与世显兄是出生入死的好兄弟，上次还一起在山东境内打过倭寇，后来又一起转战沙场出征海外。”

“您就是陆大人？”张氏听到这句话猛然抬头看向陆炳问道，陆炳笑答：“嫂嫂，你认识我？”

“当然，我家老爷上次就是对奴家说过，对陆大人的为人赞口不绝，还说您留下了兵马来帮他。之后多次来信，说陆大人您是朝廷的栋梁之才，大明的贤明之臣，乃是腐朽朝廷中的一颗星辰，是希望。”张氏说道。

陆炳连连拱手道：“嫂嫂可别说了，再说我都该不好意思了。还有切勿再称什么陆大人了，我现在已经辞官了，本次前来咱们登州定居，其中一个原因正是因为世显兄的托付，我想信中应当交代清楚了。对了嫂嫂，您先随我进来，坐下来好好看看世显兄给您写的信，我准备一下去见老夫人。”

“好。”张氏答应下来，家书抵万金，张氏也急切的想要仔细来读戚景通的这封家书。

戚家的那几间瓦房还是七八年前修造的，山东风大而登州所在的又是海边。风就更胜了，几年下来瓦房不免有些破旧了。此时戚老夫人坐在屋内。捻着念珠口中念念有词的诵读着佛经。

张氏推门进来道："妈，家里来贵人了。"

老太太睁开了眼睛，看向门外，门外陆炳依然一身白袍精神万分，身后跟着家丁院奴的提着各种礼盒礼担，老太太不禁愣了，问道："敢问这是谁家的公子？"

"妈，这是咱隔壁的陆老爷。他……"张氏还没说完，陆炳三步并作两步走上前来，也不顾身上的一身白衣沾不得脏，撩袍便跪，跪完了还磕了一个头，说道："小侄拜见戚老夫人。"

老太太多少年都没见过这等阵势了，连忙让张氏把陆炳扶了起来。三人叙起了家常，老太太这才明白过来，原来那个在登州传了大名的陆大人和新来的巨富陆老爷竟然是一个人，而且还是自己儿子戚景通的生死弟兄。

老太太拉着陆炳絮叨起来，原来戚景通的老祖戚详跟着太祖高皇帝南征北战，最后战死云南。这才给了戚家一个世袭的官职，任登州指挥佥事一职。向来这等世袭罔替的官职传不过三代就变成了空拿饷无实权的职位，也正是先前杨廷和所要裁撤的冗官之一。

戚家果不其然亦是如此，一代不如一代，不过比大多数世袭的家庭好得多。他们依然能够带兵，虽然权力每经一代便略低了一些。可是总算过得还算殷实。戚景通的大伯无子，于是便把戚景通过继给了他大伯，按照礼法嫡长子继承世袭位，戚景通既然这般就成了他大伯的嫡长子，从而也就继承了登州卫指挥佥事的职位。

从此戚景通的幸运和不幸都开始了，生父去世后，过继戚景通的大伯也就是戚景通的父亲也去世了，那时戚景通才刚刚年满六岁。不到年龄无法世袭，于是乎家庭开始一年不如一年困苦起来。

戚景通的母亲阎氏当年还很年轻，不少人想让她改嫁，有来说媒的。可是阎氏坚定要从一而终，始终不改嫁，硬是把戚景通拉扯大了，故而戚景通如此孝顺百里文明也是有理由的。

陆炳坐在老太太身旁，老太太边帮陆炳拍打着衣服上因为跪拜留下的灰尘，边说着陈年往事。陆炳听罢说道："老夫人，我先前没有立刻前来拜访，就是想等院子修的差不多了，然后过来问问您的意思，是否愿意跟我搬过去

住，怕还没修好的时候提前说了，您再起计较。我与世显兄情同兄弟，此次他托付了，我就理应替他尽尽孝道。老夫人，您的意思……”

“既然如此，老太我也不好再故作清高，就应了你的意思，我到了这半年即也该享享福了，只是如此一来就要麻烦你了。”老太太和陆炳一见如故，当即答应下来。

陆炳长舒一口气，就害怕戚家人脾气大骨气硬，万一不过去岂不是辜负了戚景通。如今好了一切都不是问题，陆炳高兴的说道：“不麻烦不麻烦，您就和我亲妈一样，这感情好，啥都齐全了。”陆炳说完冲着门外的下人喊道：“都进来，帮老太太收拾东西，咱们回家去喽！”

陆炳虽然不趁那金山银山的，但是家中财物吃上一辈子是没问题的，可是陆炳哪里是能闲得住的人，于是乎完成了兄弟交代的事情，接来了戚家老妇人，又把自己的院落全部完工之后，便开始寻摸着能否做些什么了。

陆炳把自己关入房中思索了起来，七日后陆炳破关而出，出门就喊下人拿来针线，下人不解却也得照命行事，但这却让得到消息的梦雪晴等人大感惊讶，除了小蕊外其余男女老少皆围到了陆炳重新关上的房门前。梦雪晴走上前去问道：“老爷，老爷？”他们有些担心，陆炳做事认真他们是知道的，他们只担心这般下去过不了几日，老爷就要魔怔了。

门缓缓地打开了，陆炳一跃而出，看着众人道：“都在呢，来看看，这是啥？”

第八十一章醍醐灌顶

梦雪晴接过陆炳扬在手中不断挥舞的那沓装订成册的纸看了起来，这些年陆炳没少练字，不为别的就是别让人笑话。从小写惯了简体字和硬笔书法的陆炳，刚一接触繁体字和毛笔字的时候，着实头大，不过有了一定的识字基础一切都不是太难，没过一年光景就写顺了，加上先前有几次养伤在家无所事事的日子，更给了陆炳读书练字的机会。

至于字体更上一层楼的拔高，经历了文艺女青年梦雪晴、儒将戚景通、大才子杨慎等等人物的几番熏陶，陆炳已然从狂草到小楷无一不通，虽然算不上精但是也属于写字好看的，足以登大雅之堂。梦雪晴看到陆炳的字满意的笑了笑，只见封页上书：《论野外生存笔记》梦雪晴又是嫣然一笑，打开第一页，上面写着：第一卷三防篇第一章防匪。梦雪晴细细读了下去，她饱读诗书故而阅读速度很快，虽一目十行但看得仔细，过了一会儿把书递给了挺着大肚子的杨飞燕，杨飞燕看的也很快，不过精就不太精了，看完后不禁也笑了起来：“老爷，你这是要做什么。”

“这不题目上写着呢吗？是讲给人们野外生存的书籍，我准备多写些这样的书，印成册让人们当百科全书看，回头我再编集百科全书的另一部分，什么动物篇啊植物篇啊，我给你们说，我以前最爱看什么探索频道之类的节目了……这个出版商其实不光我能写，还能让别人写了咱印。分版税点，给八个点就行……”陆炳喋喋不休道。

“你想当文人？”杨飞燕一愣说道：“就说你这本书吧。上面的东西从何而来？”

陆炳洋洋得意到：“这都是经验之谈，我这辈子不论成败如何，但不可不说的几件事儿就是刺杀别人和被刺杀，我从阎王殿前转了好几次还存活下来，不该写些什么留给世人吗？飞燕你说的没错，但这不是当文人，这是当作家！我要当白金作家！同样我也要当大明最大的出版商。”陆炳不断地做着奋起状，激动万分。

杨飞燕悄声对梦雪晴说道：“老爷不是走火入魔了吧？”

“那我哪里知道我又不是练武之人。”梦雪晴与杨飞燕一唱一和道。杨飞燕小嘴儿一撇：“这是文入魔，又不是武入魔，我是武人哪里见过这阵势，你看又蹦又跳又挥臂的，真吓人。听说不是有些人得了功名，或者写出什么文章后，就因为太过高兴而疯掉的吗。你说老爷会不会也是如此？”

梦雪晴还没继续回答，一起讥讽陆炳，却见陆炳摆摆手道：“你们懂啥啊，知不知道什么叫出版商？在这个不发达的年代，我要出版商，文化公司。印刷厂三位一体，加上零售什么的一条龙销售。首先我准备开个印刷

厂，利用活字印刷技术，大量印刷之后开始卖，同时咱们接受全国印刷服务。从而让我们成为大明最大的图书出版商，你们看可好？当然销售也是问题。所以各地我们要开自己的书店。”

陆炳兴致盎然的看着梦雪晴和杨飞燕，梦雪晴欲言又止，生怕打击了陆炳的积极性，杨飞燕却没想这么多，说道：“你这玩意儿根本没人愿意看，就是白送也没人要，擦屁股还嫌纸硬呢。再说了，咱大明能读书识字的都是家里有点闲钱的，这个比例才有多少？没钱的读书也为求个功名才读书，谁没事儿读这个啊，读了又没啥用处，考科举的时候也不考。更何况大明有户籍制，不能随便出行，你写这本书的实用性根本不高。别说你在各地开什么书店，书局的，就是你开到人家街上，开到人家家门口，都不一定能卖出去多少，反而赔了房钱，而且书局中雇人也需要开销吧，这个问题你想过没有？所以啊，老爷，您做点有实际意义的事儿好不好，别老白日做梦瞎忙活了。”

陆炳愣在那里，看着周围下人们似笑非笑，快要绷不住的样子，吼道：“都看啥，走走走，都懂他娘了个屁，我自己想去。”说着自己转身进屋了，杨飞燕笑道：“姐姐，我是不是说的太狠了。”

“是有点，不过都是大实话。”梦雪晴也笑了。

陆炳又继续了闭关的生活，过了几天，苦思冥想实在没想起来自己能做些什么。旁人说的没错，自己就是一介武夫，经过饱读兵书和实战经验相结合，外加一众将门之后和老兵老将的指导，历练一番的陆炳带兵打仗都没啥问题，端的是一员猛将，更颇有大将之才，但这个并不能成为职业，现如今自己已然失去了作为职业军人的资格。

至于舞刀弄枪的练武，陆炳就更不在话下了，且不说一套夺命十三刀横行天下，还是那自来随意功收放自如，配合练气纯阳所向披靡。就是别的兵刃，陆炳也因见得多了，能略知一二耍的起来，虽然不能入行家的法眼，但是凭借速度和力道，糊弄一般群众或者寻常武人是足够了。

可是除此之外自己还能做些什么，情报工作？还是政治斗争？这些都没什么用处，起码现如今没什么用，根本不能生财和作为工作去忙碌，这些事保命的根本，更是必须要做的事情。若是把精力全放在上面倒也是可以，只不过如此如此一来却依然有许多空余的时间。

陆炳只觉得自己很年轻，这大好光景的，若是只除了听听那寥寥无几的情报和安排安排手下的秘密人员，就闲下来。过那种悠然自得轻松愉快的生活，那可就算是拜拜荒废了青春。陆炳不是能闲得住的人。所以必须做点什么，不为生财也可消磨时光，在其他方面有所建树。否则，岂不是真成了旁

人说的那样，离了圣眷而活不下去的弄臣了？必须给他们做出个样子来看看，更是为自己争口气，于人于己陆炳都必须奋斗。

回到刚才的内容，陆炳的长处就是武艺。但就算唯一可以做的开设武馆也是不可能的。拿那些不精湛的武艺去糊弄别人，陆炳做不出来，万一碰到行家栽了面子那就不妙了，到时候还得靠夺命十三刀镇场子。不过自己的这套夺命十三刀即便教给别人，也不是人人可以学会的，而且陆炳现在已经初窥到了这套武功的邪门之处，自己还没全弄明白呢。还是少祸害点人来得好。

陆炳正在思考间，这时候突然有下人敲了敲门说道："老爷。"

"什么事儿，不是不让你们来打扰吗，又不到开饭的点。"陆炳不耐烦的答道。

"有客来访。"

"不见，最近的访客都好茶招待，但是我不见客。让大夫人出去应酬下。"

"大奶奶和二奶奶都出去了，说务必要见一下，说是滇南的沈家来的一位公子。"门外的下人说道。

陆炳身子一震笑道："天无绝人之路啊！这下好了，有人给我想点子了，沈家的人若是都想不出来各行业给我干。那我陆炳才真叫废了。"陆炳拍手称赞，随即起身出来拉开门冲下人问道："客人在正厅呢？"

"是。老爷。"

陆炳快步跑向正厅，进入正厅之时，发现梦雪晴和杨飞燕正与沈紫杉在聊天，夏大德湘云夫妻二人也陪在旁边，都不是外人聊得也随意了很多。

沈紫杉感觉有人走到门口，挡住了门外的光，于是抬眼看去，眉头微皱疑惑道："这位是？"

众人突然笑了起来，陆炳闭关总共十多天，饭食都是送到房间里吃的，那形象自然好不了。前几日陆炳开始写书，后几日陆炳则就干了一件事儿，苦思冥想自己能做些什么，专心致志之下陆炳是也没洗澡也没刮胡子，那一圈大络腮长出来后顿时让人有些认不出他来了。

"沈紫杉，你怎么回事儿，连我都认不出来。不过你怎么又弄回男装的打扮了，真难看，还是女装靓丽。"陆炳窜了过来大大咧咧的说道，沈紫杉赶忙捂住鼻子说道："陆炳你咋回事儿，怎么这么臭。"

众人哄堂大笑起来，陆炳抬起胳膊闻了闻自己的腋下，又揪起衣服闻了闻，然后疑惑道："怎么了？没味道啊。"

"行了行了，你别再往前凑了，真是自己不嫌自己臭。"沈紫杉没好气的说道，陆炳笑道："对对对，很臭，很臭，沈大小姐说的对。"

"咦，陆炳，你今天怎么这么好相与了？我说你什么你都不急，是不是有事儿找我啊？不过话先说在头里，你这院子这么气派可不像是没钱的样子，干啥都行就是不能借钱。你现在非官非吏的，不让你还那十万雪花银就属于挚友的交情了，万一你若是还不起拿什么偿还啊，你这破宅子我可不要，儿女抵押也不行。"沈紫杉一本正经的说道，众人又笑了起来，自从上次夏大德等人与沈紫杉一起被俘后，几人在匪窝一起呆了这么久，加之后来陆炳又救出了沈紫杉的好友——匪首鬼虎的女儿，故而沈紫杉和陆家众人的关系已经从单纯的合作关系变为了朋友，更进一步后说话也就随便了一些。

陆炳听了沈紫杉的话，连忙摆手道："不是借钱不是借钱，你放心好了。不过话说回来，这么长时间没见，沈家人怎么还这么小气，咳咳咳，那啥你当我没说。我是有事儿想问你，我现在辞官在家院子建好了，也没啥事儿干了，闲的实在是难受，你说能做点什么事情好呢？"

"独善其身，养精蓄锐。你就内敛一点吧，再折腾怕是皇帝就不会对你再客气了，非得把你斩了不可。"沈紫杉挥了挥手小手，做了一个下切的动作说道。

陆炳眉头紧皱，一副哭丧脸说："沈小姐啊，您看我想是闲得住的人吗？"

"得得得，你可不像，你别叫我沈小姐，你没看我现在一身男儿打扮吗？这个……你去做什么我可帮你想不了，头脑在你自己那里，我说了的你不一定可以做好，你说的我不一定看好，咱们思路不同所长也不一，怎么帮你想。这样吧，我帮你提示一下，我想你应该先考虑一下，你会做什么。如果你考虑好了，却又发现会做的事情现在都不适合做，那么你就再想想，你不会这些东西的最初，你又会些什么？"沈紫杉"语重心长"的对陆炳说道。

梦雪晴和杨飞燕对视一眼，不禁笑了起来，沈紫杉合着说了一圈片汤话，啥用也没有，尽是些翻来覆去谁都能说的话，不过若是什么都不说，怕是陆炳要不高兴了，这沈紫杉到也会卖巧，胡诌几句预备蒙混过关。

孰不知这番话对陆炳而言却如同醍醐灌顶一般，正好拨开了先前遮蔽双眼的迷雾。陆炳拍案而起大叫道："尼玛，老子是穿越过来的，会的东西多了。难不成我要改变整个社会关系？我这是要当伟人啊，我去，大资本主义社会就要来临了。"

第八十二章一拍两散

陆炳神经兮兮的站了一会儿，眼睛失神的看向远方，但是这失神的眼睛背后却又矛盾有些熠熠生辉，好似在做什么大的决定一般。

陆炳发了半天的愣，随即反应过来发现众人都在看着自己，嘴角便带了一丝得意的微笑，心想我若是做起来，你们可要把心放到肚子里，别给吓得跳出来，老子这是惊天地泣鬼神的伟业。陆炳心中边想着，边坐了下来，轻咳一声问道："沈小姐这次前来所为何事？"

"哦，你终于正常了，刚才可吓死我了。"沈紫杉笑答道："其实这次来是为了给你说个事儿，那便是我们沈家和皇帝的事情，还望你能给我们拿个主意。"

"这事儿恐怕我现在做不了主了吧，我都已经辞官了，现在无官一身轻，哪里轮的上我说话。"陆炳耸耸肩摊开手做无奈状，然后又说道："这事儿就和沈小姐刚才说的话一样，咱俩想的不一样，位置也不一样，所能操纵和做出的事情也就不一样了。"

沈紫杉不屑的"切"了一声，然后说道："看你那怕事儿的样儿，这还是官场和江湖之上大名鼎鼎的杀神陆炳吗，简直是小鬼陆炳。我没让你做主，你这还记起仇来了，我的确不知道你能做些什么啊。好了，咱们言归正传，我此次前来就是给你通知一声，毕竟最初的约定就是你牵线的，如今出了事情，皇帝肯定要找你问话。就算不问我也得给你知会一声，让你心中做到有数。你说是吧？"

"嗯，不闹了，到底咋回事儿？"陆炳一本正经起来问道。

"说起这事儿来我就气得慌，这朱厚熜简直就是言而无信的小人啊，君无戏言，他哪里有一国之君的一言九鼎言出必行的风范，朝令夕改出尔反尔，无耻下流。"沈紫杉义愤填膺道："咱们原先都说好了每年我所交付的金额了吧？一年三百万两白银。就算今年陆炳你罢官了，我该给你的二十万两也是照给不误，足以说明我沈家人的诚信了吧？结果呢，结果现在说定的事情又变卦了，皇帝不依了，说三百万两太少了，要五百万两。拜托好不好，我们又不是光给这三百万两，而不交赋税等等，该交的我们没少交一文钱，不该交的却要涨了，这才几年的光景。我沈家的本钱还没收回来呢，难不成还要做赔本买卖往里贴钱了不成？"

沈紫杉又说道："你知道最不要脸的是什么吗，今年新政，江南少数城市减免赋税，朱厚熜又下了一道密诏要求我们沈家依然秘密交付。还不准声张，合着人家都不交钱。就我们家交钱，这特殊对待，'照顾'我们'照顾'的也太到位了吧。朱厚熜他倒是好，钱没少赚多少，却得了民众的好名声，这买

卖做得到划算的很，天下难不成就他聪明吗？我沈家就成了冤大头，赔钱赔的是哑巴吃黄连有苦难言。我们沈家为了维护关系，拼着保本不赚不赔的想法，忍辱负重一一同意了皇帝的要求。结果今年刚付完钱，朱厚熜又想收回江南纺织司的控制权，江南的纺织可是大头，收了我们的钱不办人事儿，还倒插我们一刀，你说这皇帝还是人造的吗？”

“人为财死鸟为食亡，这话说的道理看来一点都不假，为了一个钱字，就连咱们的沈大小姐都开始粗口连连了，可想而知这阿堵物的作用得有多大。不过我觉得正如我刚才所说的一样，还是那句话人为财鸟为食亡。皇帝也是人，他为了钱违背所谓的誓言也是情理之中，更何况这等誓言本就不牢靠。天下之大莫非王土，他倒是认为这全天下的人都改听他调度，他想怎么样就怎么样，就连你沈家也该是他的资产，朱厚熜这货没下令让你们全部交公已经算够要脸的了。”陆炳笑道。

沈紫杉吹胡子瞪眼起来，那副男子装备，再配上女子娇嗔的模样总让人不寒而栗，鸡皮疙瘩骤起。只听她说道：“陆炳啊陆炳，你小子到底有没有良心，我沈家白给你这么多钱了，你牵的线这才做成的买卖，现在没求你办事儿，就让你说句贴心的话都不肯，把钱都给我吐出来。”

陆炳知道沈紫杉是在开玩笑，于是故作惶恐状道：“不要不要，我都吃进去了，再吐出来多恶心。哈哈哈哈，你要是真想听句好话，要多少我能给你来多少，整虚的谁还不会啊，对吧？良药苦口利于病，忠言逆耳利于行，实话有时候不好听，但是管用，能让你们准确定位，更迅速的解决问题，若是能够达到这样的效果，我陆炳任你骂我也忍了。”

“不过话说回来了，沈小姐，沈家在圣上开出五百万一年的价格后依然能够答应，说明利润多的可怕，让你们不得不答应。你别看我，甭给我整虚的，商人无利不起早，说什么维护关系的鬼话我才不信，你们沈家与老朱家有深仇大恨，这次若不是利益巨大，你们怎会和朝廷合作。”陆炳说道。

顿了顿，陆炳不禁有些口渴，因谈话绝密故而早就支退了下人，陆炳端起桌子上梦雪晴的茶喝一口，继续说道：“再说了，皇帝也一定是听说了什么，才会给你们加钱的，而你们的忍受很说明问题，这就在侧面上更应正了皇帝的情报和猜测，这也算你沈家不打自招了，这招棋你们下错了。这下朱厚熜把住了你们沈家的命脉，凭我对他的了解，日后这等窝心的事情少不了，他会一而再再而三的‘得寸进尺’不断地测探你沈家的底线。你给我说句实在话，我想问的是沈家一年到底能够在这段时间占据的江南生意中谋取多少？”

沈紫杉深吸一口气，思考良久。好似下了什么大决定一般点了点头，然后冲陆炳伸出了一根手指头。陆炳猜测的问道：“一千万两？”

“比这多十倍。”沈紫杉直言不讳道。众人一片哗然，纷纷面面相觑，怪

不得沈家人牛，这等做生意岂能不牛，整体收入比大明全年的税收总和都高。也就是说皇帝作为天下的掌柜，和沈家当家人的生意比起来，也不过是个做小买卖的，别说是朱厚熜这等心胸狭窄之人。就是换陆炳在那个位置，也是受不了的。

陆炳咦了一声道：“沈紫杉，不对啊，你为啥会这么实诚的说出你们沈家能挣多少钱？这不该啊，按说这不是绝密的事情吗，就算咱们关系相好你也不会说出来的。更何况沈家这钱挣得也奇怪，这么多钱。怕是整个南方也挣不来，沈家怎么做到的，莫非整个南方已经落入沈家之手，连街边掏大粪的也是？只怕不然吧，那么算来可能也不太够，所以……你到底此次前来有什么目的？”

陆炳说完了。眼睛直勾勾的看着沈紫杉，希望沈紫杉能给出一个答案。沈紫杉满意的点点头笑道：“陆炳哪里是一介武夫，简直就是个鬼精。我不能说沈家是怎么挣来这份家业的，这个是秘密，一旦泄露了虽然旁人模仿不来。但你陆炳一定可以，总之后患无穷。商场无父子，更何况是朋友呢，我得防着你点，嘿嘿，我这也算忠言逆耳的大实话了吧。我权且吊一下你的胃口，不过我今日前来就想问你一件事儿，就是关于朱厚熜不守信义的这件事儿，你说该如何办？”

陆炳摇摇头道：“还是觉得奇怪的很，你不会这次前来就是单单问我这个吧。好吧，看在往日的交情上，我也就姑且说上一说，班门弄斧，说的不对沈姑娘这样的大行家可切勿笑话我。我认为一忍再忍就无须再忍，沈家直接跟皇帝摊牌，买卖不成就当今年的钱喂狗了，反正去年的利润也挣回来了，大家一拍两散，我想到了这时候皇帝肯定比你们还急。”

“你继续说，我听着呢。”沈紫杉见陆炳顿了顿，点点头说道。

“原因有二，一据我所知沈家已经占据了江南税收的大头，一旦撤出应当在两三年内，经济会迅速倒退，无人可以替代，国家税收减少是必然的。皇帝这些年虽然做了一些政策，让经济缓慢却持续回暖，国库也殷实了不少，可是依然还很穷，孰不知上朝的奉天殿前地砖坏了都没钱修理，现在也就刚刚混个全国温饱，所以皇帝比你们需要钱。加之这几年并不太平，多地有少数农民起义，外加多地受灾严重，国家必须开仓放粮拨款赈灾，你们一撤朱厚熜岂不成了雪上加霜了。现如今的国家若少了你们沈家这一大块税收，后来者没有迅速补上，真空状态一露皇帝势必又得穷起来了。更何况你们若是互相不做生意了，皇帝每年少了五百两的好处，不急才怪呢。他是想得个大头，赚个锅满瓢溢，可是你们索性也来个一拍两散鸡飞蛋打，反制一下朱厚熜。”

陆炳侃侃而谈，虽然很多词汇因为过于现代让众人听不太懂，但是联系前后意思也能猜到，这般才更显得陆炳才识渊博，厉害的紧。陆炳继续说道：“第二点，退让是没有尽头的，今天是多加钱，多收税，要回纺织司，明

年呢？明年怕是就要敲骨吸髓了吧，这是没尽头的买卖，怕是到最后一定会影响你们沈家每年万万钱的这条渠道。万一皇帝发现了这种渠道，给你们索要，你们到时候给是不给？不给发兵抄家继续通缉，给的话你们就真是赔了夫人又折兵了。”

“虽说忍无可忍无需再忍，可是现在这么拖下去，忍让下去，让皇帝吃惯了嘴，拿顺了手，养的浑圆体胖了，到时候不想再忍也无力翻身了。你说这条渠道除了你们沈家，我陆炳也可以做，虽然我现在还没猜到，但是我想皇帝一定也能做。我陆炳自信满满，可皇帝与我相比孰轻孰重我还是有数的。正如刚才我所说，那么到时候他发现了这条商路，那才是你们沈家的灭顶之灾呢，不杀你们就做不到垄断，而垄断才能发大财，这个我想你们沈家应该比我清楚吧。再说，与朝廷公然为敌的本事，你们沈家现在还没有吧？就不如现在摊牌，最多也是买卖不成的关系，而非是造反的贼子，于情于理都说得过去，不易予人诟病。”

沈紫杉拍手称赞站起身来，脸上洋溢着一阵阵红晕，道：“全中了，全中了，家父说的果然不错，陆炳才是当世生意奇才，好了，答案我知道了，咱们后会有期，我倒要看看辞官后的陆炳能做出什么惊天伟业来。告辞了，请留步，莫远送。”沈紫杉说着快步离开了厅堂，留下不知所措的众人。

陆炳拱手抱拳相送，却见沈紫杉丝毫没有推辞，只是大步而去，陆炳挠挠头嘟囔一句：“神经病。”然后也飘飘然的走开了。

杨飞燕笑道：“这俩人都病的不轻快，对了，姐姐，刚才沈紫杉说的什么他爹说啥之类的那些话啥意思？”杨飞燕的话里略带些醋意，虽然两人一起被困的日子感情颇深，还互相帮助过，但是对于男人方面，杨飞燕是不希望再有老四入门了。

梦雪晴莞尔一笑道：“呵呵，妹妹，听你话里话外吃醋的样子，这怎么可能，若是以前我还会有些担忧，现在嘛，咱老爷怕是两三年内不会得到沈家的许诺了，商人重利轻别离，他们唯利是图，老爷不能重新大放异彩，沈家人就不会出手的。在他们看来，婚姻不过是为了让生意更上一层楼的一场交易罢了。不过几年之后，老爷要是再次举足轻重了，也难免会有此类的事情发生，权力相争增加己方力量，加之老爷也喜欢的话，那就遂了他的愿吧，对咱们陆家不是件坏事儿。”

“姐姐，你心可真大。”杨飞燕冷哼一声道，然后姐们相视一笑，湘云也从中插科打诨，夏大德只好先回院里练武去了。

第八十三章再回老店

三日后，陆炳梳洗打扮一番，把邋遢的自己收拾利索了，精神抖擞的来到了城中的一家旅店之中。旅店掌柜的是个五十上下的男人，店中生意很好，掌柜的却并不忙，厅内吃喝的有小儿招呼着，楼上住店的旅客则有另一波小儿招呼。一个店里生意好不好，光看店小二的素质和数量就能大约估算出来，这家店绝对算是兴隆的，楼上楼下小二总共有七八名，这在登州算是拔头筹的了。

陆炳走入店中，立马有店小二迎了上来道：“客官您好，是打尖还是住店？”

“找掌柜的。”陆炳说道，店小二上下打量起了陆炳，陆炳年纪轻轻的，却气度不凡，身着的衣服虽然算不上雍容华贵，但是却一看就不是凡品，乃是上好的料子做的，光那块玉佩虽然看不出好坏，但想来也应该不菲。故而小二不敢怠慢，这倒不是狗眼看人低，人靠衣装马靠鞍，是人都会以貌取人，所以陆炳也没有太介意这个，人之常情。

小二领着陆炳来到掌柜的面前，柜台前站着个管账的大柜，旁边则是一个打盹的老头。陆炳走过去非但没如小二所想的，直接开口请问的大柜说事儿，反倒是冲着掌柜旁边的那老头微鞠一躬，待引起那掌柜的注意，直视着陆炳的时候，陆炳才对老头说道：“老掌柜的，小生有礼了。”

大柜奇怪万分，陆炳所称的那人正是这家店铺的老板。可是这老板平日里不爱休整。打扮的也有些邋遢，所以大柜自己往往被人当做掌柜。尤其是现如今做大柜的工作，拨弄个算盘穿的和财主一样，这就更让别人误解了。而这家旅店的老板反倒是忙前忙后的，充当跑堂的起来。大柜不禁起疑，这人看起来面生的很，应该是个外乡人，怎么竟然一眼就看出老板是谁，莫非是个算命的？

被称作老掌柜的老头睁开眼睛。朦朦胧胧的看向陆炳，却惊得啊了一声，连忙纳头就拜。陆炳赶忙伸出双手去扶说道：“使不得啊，使不得，老掌柜年长过家父，此一拜岂不是要让我折阳寿受天谴？还是快快请起的好。”

那老掌柜也不做作，站起身来冲着陆炳抱拳深鞠一躬道：“陆大人大驾光临。小老儿有失远迎，还请大人恕罪啊。”

这一句话动静不大，可是全馆子的人都停了下来，皆直勾勾的看着陆炳，顿时本来嘈杂喧闹的食客们变得安静起来，屋内一时间鸦雀无声。陆炳微笑着回看四周抱拳道：“诸位请用餐。请用餐。”可是食客们依然不为所动，陆炳道：“老掌柜，您这是……？”

“乡亲们啊，这位就是陆大人本尊，咱们登州的大恩人啊。”老掌柜用满怀激动地情绪。洋溢着冲动的声音宣布着，好似这是什么天大的事儿一般。陆炳不禁窃笑。这等播音功力若是普通话再过了一甲，绝对是各大电台正统晚会的首选，春节煽情节目必备良角。

“是啊，这可不就是陆大人吗？”

“陆大人。”

“你看，那就是陆大人。”

周围百姓叽叽喳喳的讨论着，老掌柜赶忙拉着陆炳来到了柜台后，穿过门口的帘子进了账房。小二看茶，两人分宾客落座后，老掌柜这才说道：“陆大人，您别奇怪，外头百姓能看到您真容都觉得特高兴。您是咱登州的大救星啊，当年惩治了那狗官刘振刚，给百姓一条活路和安泰的生活，我们是打心眼里希望能再次见到您。后来听说您和咱们登州的戚大人一起去打倭寇了，打得好啊，百姓们都说陆大人和戚大人都是英雄好汉。咱山东人最佩服英雄好汉了，我这店里陆大人又常住过一段时间，也是刘振刚倒台的起源，以及陆大人和戚大人相识的最初交集，属于福地也是结义之地，忠义恰是我地人所标榜的，所以借您的光小店的生意也就红火起来了。于公于私，老朽真不知道该如何感谢您好了。”

陆炳点点头道：“原来是这么一会事儿，此次我来咱登州是准备久住的，少不了麻烦老掌柜，日后用到老掌柜了也就算是你感谢我了。”

“陆大人怎么不在京中为官了，难不成是来总领我登州的？”老掌柜欢喜的问道。

“那倒不是，我是辞官了。”陆炳坦然道。

老掌柜一愣错愕半晌随即义愤填膺道：“杀人放火金腰带，修桥补路无尸骸，这年头就是好人不顺啊。您说，陆大人您这么一个好官，竟然辞官了，定是朝中有奸党，蒙蔽了圣眼才导致的。”

陆炳暗自苦笑，心说要不是你所谓的圣眼，朱厚熜瞎了狗眼，老子怎会辞官。这话也就在心里说说，不足以外人道，否则不光自己给谁说就等于给人家带来了杀身之祸。

“……你说是吧陆大人，陆大人？”老掌柜依然在喋喋不休，陆炳刚才走了神，被老掌柜一喊又扯了回来，抱拳道：“在，掌柜的切勿称我大人了。”

“您永远是我心中的陆大人，陆大人，你可否安顿好住所了？咱这小店这几年干的不错，楼上有天字号的雅间，后院还有好几件特色的大房子，陆大

人要是没照好住处，又不嫌弃的话，我把后院全给您腾出来住，您也能住的清净一些。陆大人您切勿犹豫啊，您要是不给我这个报恩的机会，老朽简直是死不瞑目啊。再说，陆大人若是能赏脸前来，那可谓是小老儿我祖上积德了。”老掌柜真情实意的说道。

陆炳抱拳谢过，随后道：“老掌柜，在下实在是感激不尽了，陆某心中感动万分却不能接受。在下已经在登州找了一户住处了，前些日子刚刚建好。有时间老掌柜可以过去作客，咱爷俩喝点茶吃点酒岂不快哉。”

老掌柜又是一愣随即长大了嘴巴说道：“难不成陆大人您就是陆老爷，陆老爷就是您啊，真是酒香不怕巷子深，陆大人到哪里都是做的都是出人意料之外啊。”

“对了，老掌柜，此次前来，陆某是有一事相求。”陆炳道。

“陆大人请讲。只要小老儿我能做到的，一定去做，纵然肝脑涂地也在所不辞，能替您办事儿是我三生的荣幸……”老掌柜又絮絮叨叨起来，陆炳一看笑了，这份工作自己真的找对人了，话唠般又热心肠的老掌柜正是最佳人选。

陆炳说道：“掌柜的。没这么血淋淋的可怕，这事儿不难，就是给您添了点麻烦。回头我知会衙门一声，然后张贴些告示，您呢就负责给店里的客人们宣传下，咱们店里人不少。老掌柜您能越做越大，也说明您讲信用，在百姓中定是有些威望，所以让您帮我宣传最有效。”

“宣传什么事情？”老掌柜问道，

“就说我要开个渔场和市场。统一的收鱼，出海打渔也是协同作业。渔船现在我看了都是很不一致的，有些较为破烂，出海跑不远遇到大风浪极其危险，我会制作一批新的渔船给渔民们用。这些渔船是免费使用，渔民不需要支付钱给我，只需要把打上来的鱼卖给我就行了。至于价格绝对合适，不会让咱们自己人吃亏的，而且打多少要多少，不用担心卖不出去放坏了从而控制数量，更不用麻烦的晒成鱼干了。这般新渔船统一调配，协同捕鱼，既安全对渔民的利润也大。更何况渔场我看了，收鱼的时常不来，而且欺行霸市严重，我建立了新的市场后，统一收鱼想来会对渔业有进一步的改善吧。”陆炳眼中冒着亮光说道。

老掌柜眼中同样冒着精光道：“陆大人，这事儿不是麻烦我啊，是让我辅助您一起造福百姓啊，这是天大的好事儿，您不知道渔民们过得是多苦，稍有不慎就容易葬身鱼腹。而打上来的鱼也时常卖不出去，或者遭受渔霸地痞的欺压，最可恨的就是……算了，这个不说大人也应该有所了解。总之这事儿您放心好了，交给我我一定完成，而且我拿出一百两给大人，虽然杯水车薪但也能略表我的心意，帮助大人一起完成宏图伟业。”

陆炳心中生疑，老掌柜刚才欲言又止所为何事？莫非其中另有隐情，心中不禁打了一分退堂鼓，自己是不是太冒进了，对这渔场还不够了解就贸然而入。想了又想，陆炳又放下心来，既来之则安之，车到山前必有路，自己有钱就情等着造呗，就算全赔了也没多少钱。至于什么地痞流氓达官贵族就更不在话下了，自己的关系网不比他们硬的多，要玩人脉就陪他们玩，要动粗的那可算是关公面前耍大刀了，人挡杀人佛挡杀佛啊。

“陆某谢过老掌柜了，这钱您先留着，等陆某不够的时候再给老掌柜要。”陆炳抱拳道：“这是文书，上面写着我所说的事情的具体详情，老掌柜请过目。”

陆炳从怀中拿出纸张来，老掌柜借着光看了起来，看完点点头：“陆大人果然是我们登州的大救星，这上面写的太好了，不过问题也有一点，那便是现在渔场是知州的外甥在把持着，另外大明海禁令虽然对登州要求较为宽松，可是一旦您夺过来，只怕是他们要故意刁难啊。陆大人现已辞官，就算不辞官县官不如现管，日后麻烦事儿定是不少啊。”

陆炳听到此言反倒是放下心来，原来刚才老掌柜欲言又止的是这事儿，知州的外甥这不算啥阻碍。

“老掌柜果然是生意人，一语道破天机，不过这些都不用担心，我自有安排。造船建厂还需要不少时日，这段时间咱们可以集中处理很多事情。”陆炳笑道，其实老掌柜的话仔细想想也有些道理，毕竟不在其位不谋其政，人家就按规矩办事儿卡住陆炳不给他下海，陆炳倒也没太大办法，真以权压人的事情，不到万不得已，陆炳干不出来。陆炳早就想到了这点，今日老掌柜又点了出来，顿时陆炳也因此而发愁了起来。

老掌柜应了下来，陆炳放下文书离开了这客栈，回到了陆府之中，命下人准备了一些礼物，第二日前去知府衙门，登门拜会。

第八十四章悲催老知州

现如今的知州名叫孙晓，在登州府为官是快十年了，前任知州徐问因为后台关系强硬，被调去了较为富裕的临江府了，孙晓本以为自己也能熬几年便到个好地方，结果没想到就在这登州一熬熬了九年有余，也算是地方官员中的稳健派了。

不过有时候也太过稳健了，不上不下不高不低的，悬在这种卡裆位置上着实难受。纵观大明官场，像孙晓这般在一个地方待这么久的，还真是少见的很。

可按说孙晓的日子应该是舒服的，孙晓在这里待了这么久，是当地的最高官员，发展至今根基岂是一般的深，那他早应当成为当地的土皇上了，就算是一员大大的清官，日子绝对是舒服的很。俗话有言，三年清知府十万雪花银，这般一来调不调任也就不那么重要了，可事实上并非如此。

先是当地的前几任乡绅恶霸皇亲国戚，王孙贵胄整的孙晓死去活来的，好歹的把他们斗倒了或者熬到那些人年龄大了都死了，结果又闹起了倭寇，设立了备倭军后登州府军政大权就成了三足鼎立的态势。三足分别是登州卫所指挥使，备倭军总兵官，以及他这个登州知府。

俗话说秀才遇到兵有理说不清，那两足若是讲道理守礼法还则罢了，可是偏偏遇上了两个后台很硬又蛮横不讲理的官爷，嚣张跋扈不说还目无法纪。他们祸害百姓，百姓前来告状。孙晓守着百姓自然应下，背后买了礼品前去好言相劝。笑脸相迎，求着人家服个软把事儿办了，以维护自己在百姓中残存的那一点儿威望，哪里敢有一丝问责，否则就连自己的小命怕是也保不住了。

刘振刚这个山西来的备倭军副总兵还算是较为“讲道理”的，知道孙晓为难，所以百姓胆敢前来告状者一律打死。这也就是因为孙晓平日送礼送得多，所以刘振刚压着。否则上次有下面的知县气不过上前理论被打的头破血流那次，孙晓这个知州也得被打一顿，所以孙晓对刘振刚是又怕又敬，不敢有一丝怨言。

说实话孙晓算不上清官，也算不上好官，按理说这等官员应当吃的是腰肥体胖，脑满肠肥的。可是孙晓非但任官这几年一年比一年瘦，头发花白两颊凹陷，全都是因为被欺负的太狠了的缘故。

终于孙晓的春天来了，刘振刚倒台了，换了个好相与的戚景通当权，恰巧此时同时替换的登州卫指挥使也是个碌碌无为安于现状之人。三人过得倒也和谐。不过孙晓知道戚景通乃是个清官，更是个贤官，自然不敢乱来，生怕戚景通一怒之下好似刘振刚一般，玩个暴力的。把自己也吊起来打一顿，

那这顿打可算跑不了了。

再后来。戚景通因为陆炳的缘故调离之后，孙晓才开始露出了野兽的牙齿。

孙晓的七大姑八大姨前来投奔，孙晓无子便认了一个义子干儿，另外还有一侄子一外甥，其他的亲戚还好说，也就是吃个霸王餐什么的，可这三人不同，干的都是丧尽天良的买卖。

孙晓家的这三个小字辈的后生满腹的坏水儿，他的义子孙荣开了一家赌场一家妓院还有一些零碎的小典当行，直接做成了产业链。欢迎来赌钱，赌输了没关系，借给你钱，放印子钱收高利贷，到时候没钱还也没关系，家里有祖宅的抵押，有东西的典当，全是孙荣开的。什么都没有也没关系，家里有女人嘛，有女人就可抵债，女儿媳妇来者不拒亦是不惧，妓院中高低档次全部分开，如果没有或者太老太丑的他也有办法，直接放到孙晓侄子那里去便可以了。

孙晓的侄子名叫孙康，长得一看便是心狠手辣的角色，总之歪瓜裂枣怒目横眉的。他开了一个砖厂泥瓦工棚，平日里还做些手工维修之类的，按说这都是小玩意儿赚不了几个钱，也属于正经营生，但是人家却仗着孙晓的地位发了大财。

首先他这里的工人都是不用花钱的，大多都是抵赌债的，动辄就打骂平日还不给吃饱，死了也就死了，根本不放在心上。这白来的苦劳力就节省了一大半开支，其次孙康在大街上走着，看见谁就让谁来他这里修东西，或者让人家盖房子，不准用土胚，只准用他们家的大青砖。不修还不行，强迫你来，新的也得修。

到最后，放眼看去，整个登州竟是些好看的房子，倒也得益于孙康的“功劳”。就算如此，也就罢了，可是孙康的砖瓦都是偷工减料的，稍微刮个风下个雨的就得坏，外面下小雨屋里下中雨，外面下中雨屋里下大雨，总之是没法用住的。

遇到这事儿咋办？不怕，孙康大爷来就你们，“只需”几两银子便可获得小工来修缮，你要说这砖瓦是从你家买的，工人也是你家派来的，刚修没几天就坏了，自然要你家负责，他便会先赏你几个大嘴巴子，然后告诉你你能保证从别家买的砖瓦一个都不碎吗？只要不碎成齑粉那就不是他们的事儿，或者说什么去年你吃饭了，能保证今年一年不吃饭吗，如此之类的话，总之就是不讲人话不讲理。

要是只这样也算万幸了，就当是老天不开眼，没想到孙康只要作坊里一没有活儿就带着手下地痞出去溜达，看见谁家的房子稍微有点破损了就抡起大锤狂砸一气，然后扼腕叹息这等建筑破损严重，并告诉这家主人几日之内

必须到孙康作坊里交钱修补。

孙晓的外甥叫许洋，他则是控制了海边的渔民们，抽卡索拿无所不用其极，为了敛财设立了无数莫名其妙的税，不交税的好说直接打死，更可以冠上海盗的名号。连家人也得跟着遭罪，年轻的女子卖到孙荣的窑子里去。男人和老妇则去孙康的作坊。

不少渔民被逼无奈，有家不能回，直接住在船上。可这大海不同于湖泊，住在海上每日要经受大风浪，稍有不慎就得船翻人亡，纵然如此这群渔民也不愿回去活受罪。一旦回去，就得任由许洋摆布，不听话就活不下去。死到成了一种解脱，这世间有种滋味叫做生不如死。

可想而知，这三人如此欺男霸女的，自然有一群打手之类的，在登州府他们接替了官差的职责和各种地痞癞子的工作，每日在大街上搜刮着百姓，有谁不服的就地正法。若是说刘振刚是无法无天的话。那么现在登州的百姓就不知道什么是法了，甚至有百姓在想若是刘振刚在会不会好一些。大家都盼着陆炳或者戚景通能早一些回到故地，好好地惩治一些这三个新冒头的恶霸以及他们的后台知州孙晓。所以，陆炳一出现在旅店的时候，才会收到如此万众瞩目，外加热烈欢迎。

登州府也就是因为底子厚。才没被这几人整垮，百姓们靠海吃海，也能勉强过日子。

陆炳站在衙门前，顿时百感交集，自己该如何面对孙晓呢？惩戒是不可能了。自己无官在身，手中也没权利允许这么做。有皇帝御赐的令牌撑着不被旁人欺负是必须的，可欺负旁人的资格陆炳也是没有的。除了用钱砸别无他法，可是给这等官员送钱岂不是为虎作伥狼狈为奸吗。陆炳顿时感到深深的无奈和无力，好似一拳打在棉花上使不上力气一样，陆炳迈着沉重的步伐走入了知府衙门。

这般提着礼前来的人不少，门口的班头也就见怪不怪了，原本知府应当住在衙门的后院，或者别立外宅，后院自然就有后门，后门改为院落正门，寻常人等走那里，衙门口的大门则是办公用的，闲人免进。可是孙晓这儿不同，他把后院的门封死了，只留了个小侧门，供下人走和粪桶等肮脏之物的进出，至于旁人一律走知府衙门大门。

衙门口本来就是威仪的地方，这下甭管是有事儿前来还是送礼的，就先被官府的威仪给震慑了，往后谈话估计也顺利了不少。只不过这点对陆炳不太合适，且不说陆炳也算是带过千军万马的大将，就是说陆炳初入官场还是一名锦衣卫的时候，就在北镇抚司工作，那里可是有臭名昭著令人闻之色变

可止小儿夜啼的诏狱。对于令别人不寒而栗的锦衣卫来说，小小的登州府衙门这点威仪感根本不存在。

陆炳器宇轩昂的往里走，班头这下发愣了，心想这人没有一丝胆怯感看来来头不小，于是乎连忙上前拱手抱拳相迎，旁敲侧击诚惶诚恐的问过话后便引入班房稍坐，门房赶忙去通秉。

孙晓坐在屋中喝茶，他的侄子孙康就在跟前，汇报着进来的所见所闻。

说来孙康倒也聪明，陆炳修房子的事情他知道，但他并没插手，能够有财力修造这么大一片院子的人绝非等闲，不是寻常的老百姓那样可以随便欺负的。

有次孙康带了几个手下前去看看，想要探听点这家的情况，刚问出来老爷姓陆的时候，夏大德便出来了，粗声粗去的质问他们是做什么的，并强行来住了孙康等人地痞的去路。

夏大德也算久经沙场的战将，手上的人命虽然没有陆炳的多，也决计是不少的，再说自小杀猪的他天天在血肉里翻腾，浑身的不由自主的散发出一丝杀气，加之身材魁梧更显凶悍。别说是人，就是野狗在夏大德身边走过也会夹着尾巴悄声而过，丝毫不敢吠叫。

夏大德拉着孙康问了两句，当时孙康的手下就吓得四散而逃了，夏大德长得凶蛮性格却好客的很，非要拉着孙康进屋饮茶，只是那气势和表情不似是喝茶，好似黑白无常拉人入鬼门关一样，宛如对孙康等人说：你们进来吧，进来就把你们剁吧剁吧了。

孙康强忍着心中的胆怯，颤着音婉拒了夏大德，这才得以脱身。昨日从城中的旅店之中得知，那个修宅院的陆老爷就是当年在登州除掉刘振刚的陆炳，于是乎孙家人团聚府衙，开始商量对策，希望不要重蹈刘振刚的覆辙。

第八十五章孙家大院

“要我说啊，陆炳也没什么了不起的，不就是一罢了官的锦衣卫吗？别说他是佥事，就是锦衣卫总指挥使辞官后也任嘛不是，来到咱登州，他是龙得盘着，是虎也得给我卧着。”知府孙晓的义子孙荣说道。

许洋却摇了摇头说道：“大哥，此言差矣，这陆炳绝非等闲之辈。当年刘振刚猛不猛，不照样被他收拾了吗。陆炳是什么人啊，江湖上的人物，性情刚猛以武犯禁，这种人决不能逆着来得顺着捋。你刚才也说了，陆炳曾是锦衣卫的佥事，现如今虽然他退了他父亲还在啊，也在军中锦衣卫中有不低的职务，他的那些叔叔伯父什么的更是位高权重，绝不容小觑。更何况陆炳他和皇帝感情颇深，虽然现在辞官，应当是他俩闹翻了，但是若是陆炳让皇帝帮忙下令收拾舅舅，那还是轻而易举的事情，这点面子我想陆炳还是有的。舅舅在咱登州府是说一不二，可在皇帝面前，那就不算什么了。还有就是刚才说的，就算皇帝不出马，陆炳在京中的那些旧日关系，什么叔叔大爷的，亲朋好友的，随便来一个咱们也受不了啊。”

“要不说我，还是许洋这小子聪明，陆炳想侵占的是他的渔场，他都不急，你他娘的先急眼了。”孙晓的侄子孙康笑道。

“你看你这话说的，我这不是也替咱自己家人心急嘛，万一陆炳把这个做好了，不满足了，还想接着侵占咱们别的产业，你怎么办？”孙荣反驳道。

孙晓这时候放下茶杯开口讲话了：“我觉得洋儿说的有道理，陆炳来了，咱们尽量要用平和的方式去对待，把问题好好地解决掉。他想做什么，咱们可以做出适当的退让，甚至全盘给他们。只要我这个知府还在，还害怕没有发财的机会吗？陆炳向来奉公守法名声在外，若是依法办事，我就能制住他，县官不如现管，在我的地头上怎能找不到制约他的由头。有了制约，就有了钱。这才是为官之道。”

孙晓顿了顿声调，捋着胡子说道：“另外啊，你们几个这些天注意些，切勿太嚣张，要约束好手下，陆炳生来喜欢打抱不平。你们是不知道，陆炳在南方斩了多少贪官污吏，那人头滚滚的，我这想想就觉得脖子后头发凉。总之咱们井水不犯河水，先保住命再说，陆炳真发起疯来，你们一个都活不了。洋儿啊。”

“舅舅。外甥在。”许洋说道。

“你的生意就让给陆炳了，情着他折腾。孙荣，孙康，你俩小子各自拿出生意的三分利给许洋，听到没有？”孙晓说道，孙荣孙康虽然请不甘心不愿，但是却也答应下来，这个家因为孙晓而发达。孙晓在家中自然是一言九鼎不容置疑。

家中其余的边旁族人正要说话，突然衙门的班头来报说陆炳求见，孙晓浑身一震，凝眉道："竟然前来登门拜访了，这小子找上门来到底想做些什么。这样，速速有请陆大人前来，不。我亲自取迎接，荣儿，康儿，许洋。你们三人陪我前去，其余的人都回去吧。"

众人散去，孙晓带着三个小子辈快步来到了衙门口，陆炳正在班房里跟衙役闲聊，见孙晓来了，站起身来抱拳道："见过知府大人。"

"陆老爷有礼了，在下不敢啊。"孙晓和陆炳曾经接触过，那时候陆炳在登州办案，自然与孙晓在一起共事过，只是当时登州府乃是登州卫所指挥使和备倭军总兵官说了算，陆炳与其中的总兵官戚景通交好，所以用不到孙晓。而孙晓性格较为懦弱，属于欺软怕硬的那种，陆炳也没与之深交，故而时至今日两人还是不太熟悉。

可是剩下的三人却未曾见过陆炳，此一见不禁大吃一惊，陆炳比他们还要年轻，器宇轩昂风度不凡，更主要的是陆炳浑身上下的气场极其强大，让人一看就知道此人定有些本事，绝非靠着父辈高升横行的纨绔子弟。

孙晓请着陆炳进了正堂，然后看着陆炳的下人搬来的东西说道："陆老爷，这是……？"

"这是陆某的一些心意罢了，陆某此番来到登州府，先前匆忙的很光顾着修建房子了，也没前来拜会，想到当年同袍办公之谊，故而陆某今日特来拜会借此向知府大人赔罪。"陆炳抱拳道。

孙晓连忙回礼："陆老爷严重了，这怎敢当。陆老爷快请坐，来人啊，给陆老爷看茶。"

两人分宾主入座，三个小字辈的站在孙晓身旁，上了茶水后，陆炳问道："敢问这三位是……？"

孙晓介绍道："这是我的义子孙荣，侄子孙康，外甥许洋，都快来见过陆老爷。"

三人齐齐上前，拱手抱拳弯腰行礼："见过陆老爷。"

"哦……"陆炳眉头微皱若有所思的发出这么一声，然后随即笑道："久仰久仰了。"

"对了，此次陆老爷看来是要定居我们登州府了，不知道对日后有何安排？"孙晓眯了眯眼睛问道。

陆炳答曰：“日后不过想当个山野村夫罢了，我乃一介粗人，也不说弯弯绕的话，我此次前来是想相向知府大人和许洋兄弟求一样东西的。”

“陆老爷这是说的什么话，咱们本来就是旧人，何来的求，您但说无妨。还有，许洋乃是我外甥，您按辈分应当与我平齐，我托大做个兄长，他许洋便是你的小辈，您直说便是，不必称兄弟，”孙晓笑盈盈的说道。

陆炳起身抱拳深鞠一躬道：“那陆某先谢过了，许洋兄比我年长一些，江湖人肩膀齐为兄弟，各算各的。言归正传，我要知府大人给我点帮助，再让许洋兄弟把整个渔场让给我，非但渔场我要，自西沙洼到小皂这一片我都要了，希望能够行个方便。”

“你吃得下吗，这么大的地界都快出了我登州府的管辖了，牵扯的县多达四个，怕是光我们说话不太好用吧？”孙荣阴阳怪气的说道，孙晓瞪了孙荣一眼呵斥道：“混账东西，这里哪有你说话的份，还不给陆老爷赔礼。”孙荣闭上了嘴，却不见动作。

陆炳笑答：“无妨无妨，只要知府大人出面，再加上许洋兄的帮忙，凭你们孙家在登州府的地位，这等事情还不是举手之劳？”

“陆老爷见笑了，孙家哪里有这么大的威风，我不过是吃朝廷俸禄的一介小吏，哪里敢在乡间称霸，陆大人可切勿吓我啊，哈哈哈哈。”孙晓也不提孙荣刚才的无礼，打起了哈哈：“许洋啊，你说说，你愿不愿意把地方让给陆大人啊。”

许洋眼睛转了转道：“天下之大，莫非王土，又不是我许洋的地盘，怎是我让给陆老爷的呢，不过陆老爷要是看中了在下的那薄利生意，但且取去便可，我许洋绝无二话。”

“不愧是我的外甥，那本官也说一句话，只要陆老爷能有用到我的地方，我决不推辞，所来公文只要合情合理，符合大明律法，我就一律批准。至于海防令和海禁令，我会适度的给陆老爷行方便的，咱们登州还算太平，没这么多海盗倭寇的，只不过朝廷有令，要是这事上面来检查的话，还得做做样子，到时候陆老爷帮忙配合就是了。太祖有令，不准片舟下海，如今圣上又再次颁布海禁令，这个陆老爷应该知道的，所以很多事情咱还得从长计议。”孙晓话分两头软硬参半，给陆炳含含糊糊的说道，但总体意思还是配合陆炳的。

陆炳不禁有些吃惊，早听说孙家的野蛮行为，若是这群人蛮不讲理非要跟自己争，那陆炳还觉得正常，到时候动用些京城的力量，不行再用些暴力手段，这倒也是顺理成章。可如今他们竟然这么爽快的就答应下来了，这与他们这活人在登州府的恶名一点都不相符。陆炳不禁感叹人善被人欺，马善被人骑的道理。同样，这也反映出孙家也绝非鲁莽之辈，着实有些脑子，故

而日后还需多多提防。

陆炳与几人又闲聊了几句，便托故告辞了，几人出门相送。望着陆炳离开的背影，孙荣嘟囔道："你们怎么这么窝囊啊，怎么也得争一番再勉强让给他，也好让他知咱们个人情，这么白白的松了，他能明白吗？"

许洋却冷哼一声道："大哥啊，您能不能眼光放远一些，今日一见陆炳气场非同小可，说话谈吐更是显示他睿智聪慧，跟着等人交往，实实在在的胜过虚情假意，咱们想什么，人家或许早就猜到了。若是遮遮掩掩，故意绕弯反倒是事半功倍弄巧成拙了。而今不用怎地去做，咱们的人情他已经领了。且不说让他记住咱们的好，只要人家别记恨上咱就是好事儿了，你们没感觉到陆炳这人很可怕吗？尔虽不为君，却只觉伴虎之意，不寒而栗。"

孙晓点点头，然后叹了口气拍拍许洋的肩头道："得舅舅真传者，也就你一人了。"

众人唏嘘一阵，便回去了。

第八十六章戚景通的探亲假

陆炳得到了“营业许可”之后，开始大肆的采买造船用的木料，并相应地给木船包上铁皮，增加船体的强度，以提高抗浪能力和触礁的抵抗力，虽然换汤不换药，只是在表面上做文章，而铁皮生锈的问题也没有解决，但是已经算是在革新上迈进一步了。

给船包铁皮，就需要先打铁皮，铁皮的制造工艺远没有陆炳想象的那么容易，在这个年代能够打造铁皮的铁匠实在是太少了。于是乎铁匠铺相应地产生了，重赏之下必有勇夫，重赏之下同样有能人来投，所以铁匠铺里人才济济，都是些技艺精湛的铁匠师傅奔着陆炳每月十两银子的高薪而来的。贸易就是这样群居而繁荣，四里八乡甚至外地都有人开始从这里订铁具和兵器，于是乎良性循环，带动了市场的发展，这里继而连三的铁匠铺开起，最后被陆炳统一规划到一起，取名铁艺街。

同时造船需要的大量木材运来后，光造船厂的工人是不够忙活的，渔民们也前来帮忙，大家知道陆炳的为人，更听说了陆炳此举的用意，这为百姓造福的事情，所以大家都愿意帮忙。

同时各类木匠也来了，制造旗幡，制造风帆都需要人，还有陆炳订购统一的打渔服装，经过渔民的指导设计，最终定型，应对这些订单，几家大裁缝铺也相应的开业了，同时兼具各类旗幡制造。

陆炳坚持英雄不问处处的原则，只要是能人前来陆炳一律欢迎，至于以前干什么的陆炳并不在乎，只要之后不违法乱纪便可以了。

陆炳从西沙洼到小皂狭长的地带开设不同的渔场和市场，除了朝廷的海盐场外，其余的皆在陆炳的掌控之中。造船业的兴起，导致着来往手艺人的增多，相应的酒馆客栈也多了起来，酒馆客栈多了来往的人流量就更大了。到最后卖什么的也都有了。没用半年的时间，渔场还未建设好，陆炳的市场却红火了，这些边缘的小村庄渐渐地成了贸易的所在，虽比不上大城市的繁华在齐鲁大地上却也算得上屈指可数的好地方了。

历时半年的功夫，陆炳共建立了十座渔场，以及十片相应的市场。总计投入十五万两白银，渔场刚刚正式投入使用，效果如何虽然不能说立竿见影收回成本，但整体效果也可以算是颇为显著。而繁华的市场也着实已经给百姓带来了好日子，百姓有的专职做起了生意，有的则是兼职买卖。靠山吃山靠水吃水。靠着这般繁荣的大市场，就如同守着聚宝盆一般，百姓自然会日益富足了。

普通百姓都说陆炳是个善人，而富人们商人们则暗自纳闷，不知道陆炳到底要做什么，就连沈紫杉也有些看不明白，这么投入法能收得回来吗？

陆炳建立的商铺只收租子。对于想做生意的，陆炳考察后决定给本钱，但是要收取相应的利息，不过这利息决不高，不是外面印子钱那么要人命的翻倍。值得一提的是孙晓果真如同他所说的那般，一切给陆炳方便行事，市场渔场的旧主人许洋也是派出手下天天来帮忙，就连他本人也跟这陆炳屁股后面转悠。

百姓们就纳闷了。许洋原来就是条蛟龙，净是祸害老百姓了，怎么陆炳一来他就变成哈巴狗了呢，而且还是个好狗，携老扶弱的别提多和善了。外乡前来做买卖的生意人，不知道许洋先前恶名的，都称呼陆炳和许洋为登州两大善人。

陆炳倒也不讨厌许洋。佛家有言放下屠刀立地成佛，只需放下一切都过去了。不管许洋以前怎么为非做歹，也不管现如今是因何原因改写归正了，不得不承认许洋的确是个聪明人。陆炳的意思他能最快的领悟，执行能力也很强，所以渐渐地陆炳也对许洋委以重用，但是绝没放松对他的警惕。因为同样有句俗话说得好，狗改不了吃屎，话糙理不糙，江山易改本性难移，必须得防患于未然。

想当年陆炳也是这么慢慢栽培信任魏和的，魏和跟着陆炳出生入死打下一番宏图伟业，刀尖上过活的陆炳允许他们贪污受贿，只要不丧尽天良无法无天，小不然的陆炳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就过去了，拼死拼活的不就为了富贵荣华福泽子孙吗？

可是陆炳无法忍受的就是手下的兄弟们对自己的欺瞒，魏和错的不是参与那场得势的贪污，而是错在在这一切的开始没向陆炳汇报。

于是乎陆炳再也不敢完全信任旁人，魏和最后被驱逐出了陆炳的中心圈，魏和尚且如此，更别说许洋这个外来的了。相比许洋，孙康虽然不及，倒也算得上聪明，他与陆炳井水不犯河水，在登州府依然是作威作福，虽然没有向以前那么过分，却也相差无几，可是他有一点绝对不去陆炳所建立的渔场和市场闹事，只在自己的势力范围内为非作歹。平日里陆炳要是有事儿了，他也竭尽所能的帮助，倒是蛮能理解中庸之道的。

至于孙晓的义子孙荣就差了很多，非但没有像前两人那般做，还处处难为陆炳，看到陆炳的市场和渔场建立起来了，便眼红起来想要来分一杯羹。若不是有孙康和许洋拦着，有孙晓训骂，说不定陆炳就会出手替孙晓教训这个不知天高地厚的泼皮了，而今陆炳明白自己的身份吗，得饶人处且饶人，必须给别人留一点面子，那就等于给自己留了面子。

转眼这一年匆匆而过，戚景通要回乡给戚老夫人祝寿，届时渔场已经正式使用了，所有的渔民坐着新船出海打渔，穿着统一的衣服，看起来那叫一个精神。戚景通回到登州的时候就感到不同了，入了蓬莱更感觉气象非凡百

姓们富足了不少，原来陆炳的渔场和市场也间接的带动了城内的经济，故而来往的人多，落脚的商人也多，俨然有些大都市的影子了。

戚景通离家几年，外来人口增多，导致生面孔多的很，故而不少人一时间都没认出戚景通来。但随便找了个人一问。便得知了陆府的住址，正是自己老家的方位，戚景通心中感动，以为陆炳择近而住，为的就是方便照顾自己家中老母。

于是戚景通催马回去了，来到自己的家门前一看，那几件破屋哪里还在。完全被揽入了陆府的围墙内，戚景通打马围着陆府转了一圈，不禁大吃一惊。

都说侯门一入深似海，陆炳这所宅院建的哪里是侯府，简直是个小型的皇宫，戚景通走了正门。下马来到门房。门房自然不认识戚景通，但是却客气的询问，完全没有那种大户人家的下人的小人得志和嚣张跋扈劲头，戚景通深感满意和佩服。一个人家下人的精神面貌，往往可以反映出主人的好恶得失。

报上姓名后，门房先是一愣，连忙迎着戚景通入内。戚景通忙问自家现在搬往何处了，得知原来戚老夫人一直就在陆府住着。戚景通听后不免更加感动，自己只不过拜托兄弟照顾，没想到陆炳竟然替自己大尽孝道，这让戚景通不免为自己为人子未尽责而感到汗颜，也对陆炳充满了感激。

陆炳听下人禀报了戚景通来了，三步并作两步的就匆匆跑来了，见到戚景通也不抱拳了。上前就给了戚景通一个拥抱，戚景通虽然早知道陆炳不拘小节，而且共事这么久以前也成天被陆炳勾肩搭背的，但是分别已久猛一这样还是让戚景通颇有些不好意思。

“世显兄啊，你可回来了，怎么这次回家，上头批了几天的假啊。”陆炳笑道。

“足有一个月。想来无其他的事情发生的话，我能在母亲身边好好地尽尽孝了。文孚，说起来，当兄长的还要谢谢你。请受我……”戚景通话未说完，陆炳却轻轻推搡了他一下道：“是兄弟就别说谢谢，瞎跟我客套啥，那个什么咱哥俩先去看看老太太，然后晚上替你接风洗尘。”

“好。”戚景通也不客气，随着陆炳走去，边走便从怀中拿出几封书信来：“这是你家老爷子老太太给的书信，我给你一并带来咯。你放心好了，咱京城中往日的兄弟不少都能帮衬着，现在王佐已经是锦衣卫指挥使了，你家老爷子也调到都督府去了，朝中除了皇上无人敢惹。再说了，我听说那天上朝的时候，皇帝突然感叹一句，若是陆炳在该多好，现在朝中传的风言风语，说什么你可能会重新被启用，前途无量。咱们这帮老兄弟现在也不被压制了，虽然还是被分布各地，不能互相有过多交际，但是却也都得到了升

迁。”

陆炳心满意足的点点头说道：“这就好这就好，至于重新启用的话说起来还为时尚早，再说我现在闲云野鹤的多舒服，回去担惊受怕不说还得成天思前想后的说话，总之一点也不自在。”

戚景通笑道：“你在登州的一举一动，圣上都知道，此次我返乡探母，圣上还特地把我叫到驾前，让我好好看看你登州的建设，说你不是凡人，回去后如实禀告，让百官们也学习一下你的鬼点子。总之，看来皇上是想你了。”

“那世显兄可要注意，什么该说什么不该说，万一我做的啥不对皇上胃口了，那可就不是辞官能解决得了，我现在虽有金牌在身，但是却也是一介草民，再往下就只有收监杀头的罪过了，皇帝要杀我，别说有金牌，就是丹书铁券也不管用，哈哈哈哈。”陆炳笑道，果不其然朱厚熜想自己了，这说明朝中的这些人看似经过洗牌都是朱厚熜的人了，其实朱厚熜面临着无人可用的情景，起码是无信任的人可以用。

两人边说边走，走了足有一盏茶的功夫，还没到地方，戚景通笑道：“这还没到呢，你小子这院子修的太气派了吧，什么藩王公侯的，在你这宅子面前都得肃然起敬啊。你老实说，你哪来的这么多钱，一直认为你是个清官，没想到你小子才是巨贪。”

“可别这么说。”陆炳笑道：“我这些钱虽然来的稀里糊涂，但是却都是我用命换来的。事情是这么般这么般如此……”陆炳把钱财的来由，从头到尾的给戚景通说了一遍，戚景通听完点头道：“这才是我的文孚兄弟，不过这钱来的也算光明，现如今还能用之于民，文孚兄果然是胸怀苍生，古人云达则兼济天下，如是而已。”

“行了，世显兄，别从这儿拽文了。对了，这回京城内动向如何，我自从交出全部眼线后，就对京城的政治斗争一无所知了。”陆炳问道。

戚景通想了想说道：“这可从何说起呢，若说你小子一点都不知道，打死我也不信，你可比老鼠还精明谨慎。总之现如今京城的局势变化莫测，绝非一语可以道得清的，咱们稍后再详谈。不过话说回来，你刚才说你一点不知道，我猜不是因为你没了耳目，而是因为你陆炳根本不在乎了，听了也当做没听到，你说是不是啊。文孚啊，咱哥俩谁不了解谁啊，你什么时候都会留下后手的。”戚景通说着笑了起来，陆炳也默契的笑了。

两人又走了一盏茶的时间，才来到了一个园子，戚景通问道：“这是出了你的庭院了吗？”戚景通之所以这般问，那是因为现在眼前的情景与陆炳的宅院整体风格差别太大，这里……这里简直就是世外桃源的做派，小山，翠竹，碧波，小涧，木屋之上檀香袅袅，院中竟然还有两只仙鹤，戚景通张大嘴巴看着这一切，错愕半天后，非但没合上嘴反而更加张大了嘴巴。

因为随着陆炳往里走，戚景通竟然见到了数个仙女一般的女子。她们生的那么清秀端庄，在那里吟诗作对刺绣弹琴宛如脱尘仙子一样。在众仙女当中，坐着一个慈眉善目鹤发童颜的老太太，穿着的华贵且高雅，身边金光闪闪宛如升腾起团团祥云。

第八十七章杨家大劫

戚景通醉在眼前的这幅仙境之中，正在如痴如醉神魂颠倒的时候，猛然间一只“黑熊”闯入了这幅仙境，把这美丽的画卷扯得七零八落。那长得如同黑熊般的大汉扛着办扇牛腿问向那老夫人：“老太君，这牛腿中午准备怎么吃，我吩咐下人做了去。”

众女子看到那黑熊手中血淋淋的牛腿吓得花容失色纷纷躲到老夫人身后，过了片刻又发出一阵莺莺燕燕的嬉笑，好似笑话那大汉的傻憨。老夫人答道：“我修行已久，要吃斋念佛，你也多念念佛经，不可妄造杀孽。再说，我现在年岁大了，牙口不好，况且吃了肉容易积住食儿，还是不吃了。”

“那可不行，我三弟说了，酒肉穿肠佛祖心中留，我听这话吧，觉得特别有道理。再说了，您现在年龄大了，吃斋好消化这没错，但也要荤素搭配，我给你选的是小牛腿，炖得烂一些，保证您吃了肚子舒坦，吃完之后还想吃，到最后乐不思蜀啊。”那黑熊正是夏大德，此时憨憨的说道。

夏大德见老太太面有愁容，便又说道：“老太君，您若是不吃，我三弟又该说这些丫鬟们照顾不周了，你总不希望她们挨训吧。您也知道，我三弟那个人有时候超严肃的，骂起人来很凶很凶，人是好人就是这狗脾气……您老放心，每月的吃斋舍茶的日子和寒食节素食节我们都记得，全院的人陪您吃斋念佛，也算弥补了您的修行了，咱院里人多，平均下来一年一天都够帮您补贴的了，您看这样可好？”

“你呀，你呀，都说傻大个傻大个的，我看你个子也高块头也大。长的憨厚，脑子却是聪明得很。大德啊，就按你的意思办吧，不过你可要留下来陪我这老太太一起吃啊。”老夫人说道。

“妥了，这都不是事儿。”夏大德匆匆跑开了，见到戚景通和陆炳站在那里打了个招呼说道：“这肉不敢放久了，血干了就不好吃了。你俩先陪老太太说话，我一会儿就回来。”

“二哥，你说谁是狗脾气？”陆炳似笑非笑道。

“刚才不是为了哄老太太吗？”夏大德嘿嘿笑着答道，然后快步跑开了。

戚景通眼含热泪，他想过陆炳善待自己的母亲，也想过陆炳怎样给母亲锦衣玉食的生活。但他却从未想过陆炳有如此用心，让自己这个亲生儿子都自愧不如。戚老夫人也看到了戚景通，顿时激动地说不出话来了，眼眶瞬间红了，戚景通快不上前撩袍便跪，未语泪先流：“娘。”

“哎，景通。你回来了。”老太太抚摸着戚景通的脸颊说道，不论戚景通

年岁几许在母亲的眼中他永远都是个孩子，眼眶不由自主的也就湿润了。

戚景通擦了擦眼角不由自主流出来的泪水道：“娘，是孩儿，孩儿回来了，孩儿回来看您了，您身体还好吧？”

“好，好着呢。炳儿现在伺候着我别提多好了，我那些老毛病也都医好了，你这是交了个好兄弟啊，咱戚家可要记得这份恩情。”戚老夫人说道，戚景通点了点头：“娘，孩儿记下了。”

陆炳的眼眶不禁也有些湿润了，想起远在京城的父母。年岁也慢慢大了，自己做儿子的却不能在父母跟前尽孝，不禁有些难过，甚至在这一刻起过找个机会回京任职。也好与家人团聚的念头。陆炳深吸一口气，生怕哭出来，赶忙打断道：“高兴的日子都哭啥，走，老太君，咱们今天开个席，给世显兄接风洗尘，算是欢迎他回家了。”

“好。”老太太笑着说道。

酒席结束后，老太太便被丫鬟们搀着去遛弯了，陆炳和夏大德以及戚景通沏了一壶茶，坐在院中聊了起来。京城的情况果然如同戚景通所说的那般，风雨再起，陆炳选择逃避，不听京城的动向也是正确的，否则他早就被气的七窍生烟了。陆炳本就知道京城的动向，而现如今通过戚景通寥寥数言讲出来的话，又让陆炳勃然大怒，把茶杯狠狠的摔碎在了地上，口中大喝：“有此昏君，天不灭大明，于理何在！”

原来自从陆炳等人离京之后，张璁等小人算是彻底得了势。张璁多次落第，但有人给他算命说三年中进士，再三年骤贵，这下张璁才决定最后一次考取功名的，结果果然中了。不得不说命数的确神器，中进士后又过了三年，杨廷和走了张璁等人入京，果真开始了骤贵。张璁从南京刑部主事的位置升成了翰林院学士，这是一个正五品的官，按说也不算是骤贵，可是这确是个前途无量的官职。

翰林院学士这个位置多是庶吉士来任的，张璁显然不是，他在科举中连个较好的名词都算不上，这显然是破格提拔的，纯属是沾了大礼仪事件的光。翰林院学士这个职位相当于皇帝的秘书加老师，有时候亦兼任东宫太子的老师，可谓是前途无量。所以说，当上了翰林院学士，就等于骤贵的第一步了。

自古要给皇帝避名讳，观世音菩萨还得避开李世民的世字变成观音呢，更别说张璁了。这整日上朝的，张璁的璁和朱厚熜的熜读音相同，故而为了避讳，皇帝还特地赐给张璁一个名，张孚敬，字茂恭。

这下皇帝亲自赐的名，让张璁更加嚣张了。他在朝中如何作威作福，混的如鱼得水暂且不说，就公平而言，虽然此人有些小人得志，但上位初期倒也是为国为民，还算是一个好官，可是接下来他做的事情却让陆炳恨得牙根痒痒。

当初锦衣卫那些因杨廷和新政被罢黜而怀恨在心的人，半路埋伏杨慎，结果被入魔的陆炳烧成了灰烬，一时间武人再敢招惹杨慎，到了沈家的地盘，就更没人敢于冒犯了，于是乎他们便想到了另一条计策。在张璁的指导下，锦衣卫百户王邦奇。联合数人联名上书，参奏杨廷和，到没写什么实质性的内容，都是些虚头巴脑的文辞，上面就写着一条实在的污蔑，杨廷和是奸党！

朱厚熜的心胸极其狭小，他认为饶了杨廷和就是个错。睚眦必报的朱厚熜必须报当年之仇，可是作为皇上他又不能公然表现出来。张璁和杨廷和在大礼议中争斗过，此时杨廷和致仕了，若是张璁再参奏不免显得有些小肚鸡肠和公报私仇，定会被人耻笑。所以参加过那场关于名分礼仪争斗的人都不能上奏，否则那些奏折放到朱厚熜面前朱厚熜也不能批。以免落个昏君狭隘的名声，表面工作还是要做足的。

现如今机会来了，王邦奇啥也没参与，就是一普通锦衣卫，除了裁撤冗官袭官的时候和他有联系，但这若没有人刻意提，百姓们也是不知道的。现如今朱厚熜总揽大权。所有权利归于手上，他想办杨廷和这谁看不出来，所以少有人会拿着王邦奇被裁撤的事情说事儿。

有了王邦奇的参奏，具体内容不用考究，总之就算有了整治杨廷和的引子。于是乎，朱厚熜当即下令召回杨廷和，并命人逮捕杨廷和的次子，女婿。义子等等亲属，准备给杨廷和来个满门抄斩一个不留，总以见朱厚熜的心狠手辣。

王邦奇参上奏折的幕后指使毋庸置疑是张璁，但是他之所以这么做还是因为杨廷和之前的裁撤冗官，倒是没想太多阴谋政治，被张璁攒等煽风点火一阵后，决定成为这场权利阴谋和报复的中心。

王邦奇他是真的恨杨廷和。因为杨廷和让他从一个千户变成了百户，没有一撸到底非但没让他心存感激，反而给杨廷和引来了仇恨，此次联名参奏的人多是这种情况。杨廷和及家属就这样入狱了。入得还是锦衣卫的诏狱，王佐和陆松有意帮助杨廷和，怎奈这是皇上的意思，圣意难违，于是乎杨廷和义子被活活打死，并对外宣称是自杀身亡，杨廷和次子杨惇和女婿也被折腾了个半死。嘉靖皇帝朱厚熜的意思是再审审，回头就以奸党乱国的罪名，全部抄斩了算是了事儿。

自古君昏臣暗，朝中一片阴霾之气，但任何朝代都有耿直的大臣，在被

这种压抑到极点的时候，便会蹦出来爆发。他们或许不是治世之能臣，也不是乱世的枭雄，甚至在朝中一直默默无闻，少有作为，但他们是敢说真话的人。

就好比这时候，朝廷中就有人看不过眼了，礼部给事中杨言启奏，他是这么说的：廷和当权奸辱横之日，保全神器，归于陛下，持危定难，有正始之功焉。既所拟诏条，或矫枉过直，然事专为国，新本无他。今去国未几，祸延子婿，臣恐自今，全躯保全之臣，皆以廷和为口实，谁复为国家，任事者哉。

这些话字字珠玑，把问题的要点厉害全部剖析了一名，也正因为杨言的这幅奏折，杨廷和才保住了这条命。杨言的意思大致是这样的，就是替杨廷和邀功，说杨廷和当年在先皇驾崩之后，朱厚熜登基之前掌管着大明，也正因为他的功劳奸党才没有篡权成功，你朱厚熜才当上的皇上。

纵然有事情做得过了些，也是为了国家天下，没有一点私心啊。而今，杨廷和刚刚退了，朱厚熜你就整治他，而且还牵连了儿子女婿。只怕是从今日起，所有人都会谨小慎微，为了保全自己而不敢有所担当，唯恐重蹈杨廷和的覆辙。如此一来，谁还愿意为国家效力效忠，还愿意做这个出头鸟费力不讨好，朝廷从今以后就没有忠义的大臣了。

高举杨廷和是正义的大旗，唤起了一些朝中官员的响应，他们不光是为杨廷和叫冤呐喊，以成全旧情，更是为了给自己谋利，在与皇帝的权利斗争中重新夺取一席之地。

听起来杨言的言论义正言辞，也的确起了一些效果，皇帝见大家颇有点群情激奋的意思，于是便宣称没有审问出来什么，就把杨廷和等人给放了，事情也就这般不了了之过去了，无人敢追究皇帝的不是和告状者的污蔑。

第八十八章一展宏

当然杨廷和的次子杨惇还是被革职了，杨廷和被从回乡的路上召回，到入狱然后经历巨变，最后出狱，而今再次告老还乡。只不过这会出狱，不免又苍老了许多，大儿子杨慎发配滇南永安，二儿子杨惇被革职，女婿受牵连，义子被打死，不得不称作是人生的大劫。

当家三年狗也嫌，可一旦失去了却知道存在的可贵。原本讨厌杨廷和的那些朝臣在杨廷和离开的这段时间，感觉到了这位略有些小气，做事霸道，脾气倔强的老头的作用和功劳，纷纷希望能够联名挽留他，却被杨廷和拒绝了，因为他明白这已经不是属于他的时代了，杨廷和执意要走群臣挥泪送别。

对于杨言，朱厚熜并没轻饶了他，相信杨言在上疏之前也做好了准备，因为这般做法破坏了朱厚熜最后的复仇机会，同时也是给了皇帝一个响亮的“耳光”。这等同于把当年皇帝名号之争的旧伤疤以及当年刚入朝时的屈辱，一并又翻了出来，更等于告诉所有人：“若不是杨廷和，你能当上皇上吗？！”故而，毋庸置疑的是，杨言“顺利”入监了。

杨言没有后悔和悲戚，他或许不是个忠臣或者能臣，但是他是一个正直的人，一个敢说真话的人，值得令人敬佩。

再往后的事情陆炳不想听了，他与戚景通两人相对而坐，却默默无言，陆炳现在很矛盾，戚景通说的对吗，是的，陆炳的确留了后手，在京中还有其他眼线，就连当年皇上让解散的那群自己私募士兵也没完全散去。若是要探听消息，陆炳还能如往常一般得知四海之事，防患于未然，若有人要害自己可尽早打算。

对于圣上派出的眼线。陆炳要么策反，要么就是制造假象迷惑他们，锦衣卫自大明建国皇帝朱元璋建立，发展至今明线暗线分明，在编人口从八千到四万不等，但是非在编的探子却又有一万余人。仅仅是陆炳交给王佐的远远不足十分之一，而其中的精华全随着当年江彬的出逃带走了。不论是朱厚熜还是王佐都没有掌握。

江彬把大部分交给了陆炳，但其中却保留了少部分人，至于那少部分人的作用陆炳是不知道的，但是绝对是可以保命亦是弄个鱼死网破的“法宝”。过了江彬这道“水”之后，陆炳也因为朱厚熜的不信任，以及因为朱厚熜很早就在陆炳身边埋下的眼线而暗自恼怒。故而陆炳也留了后手，于是又过了一道“水”，所以王佐手中的密探和番子不过是皮毛而已，锦衣卫的精华已经名存实亡。

陆炳这里的锦衣卫密探数量之巨难以想象，每月仅从陆炳这里需支付的

俸禄就达到一万两之巨，这一切除了陆炳也只有梦雪晴知道。不过自从陆炳来到登州后，就让那些京城大部分密探暂歇了。只发薪俸却不安排工作，一来是担忧皇帝朱厚熜发现后与自己家人不利，二来是实在恶心听到朱厚熜办的那些事情，以及京城中那些小人嘴脸。只过滤少部分动向，传入梦雪晴耳中，至于告诉不告诉陆炳，梦雪晴还要筛选一番。

而今，丧心病狂的得势小人和已经膨胀到没边的朱厚熜。却逼迫着陆炳重新启动了所有的探子，不为别的只求自保，生怕曾经得罪的那帮人至自己于万劫不复之中。

陆炳眉头紧锁若有所思，脑中满是杨廷和的悲惨情景，义子被杀，次子免职，自己回老家。大儿子杨慎也被流放。想完了这些又开始想曾经的朱厚熜，而今的皇上，和那高高在上不可一世的无耻模样。自己是要行动了，陆炳脑中简单的安排着接下来要做的事情。

这时候戚景通说话了："对了。文孚啊，你现在无薪俸了，又为百姓捐赠了不少，更是建设渔场市场什么的，所消耗的时间也不短了，足有一年，按说你的钱总应该有穷尽的时候，但看你的府衙却依然昌盛，你小子到底当年贪了多少，够你这般折腾的。"

"世显兄，看你这话说的，开源节流，我平日里节省的很，再说我又不是不挣钱。"陆炳笑道。

"怎么挣钱，靠渔场？那能挣几个钱？"戚景通疑惑道。

陆炳笑道："你懂什么，科技就是生产力，走，跟我去我的地盘看看。"

"狂的个你，还你的地盘，天下之大莫非王土，让旁人听到了非得参你一本不可，走着。"戚景通说着与陆炳同时站起身来，往外走去，走过夏大德的时候这才叫醒已经在椅子上酣睡着的夏大德，那般政治问题的谈论夏大德向来不关心，早就鼾声如雷了。

三人出了院子，骑上高头大马向着最近的渔场而去，策马奔驰扬鞭疾骋，戚景通不禁快活的叫道："好马，好马啊，此马真乃当世之良驹，应当有百两银子。"

"你怎么从京城待了这么久，也没长什么见识，反倒是和乡下来的土包子一样。这马还百两，这可是千里马，跑一夜都不带停的，一匹足有三百两，我说……哎呦。"夏大德说着话顿时满口鲜血，戚景通驰骋沙场多年自然知道怎么回事，乃是马匹颠簸的时候咬到了舌头，只不过夏大德人高马大，血气也旺，破个舌头就满口是血了。

陆炳哈哈大笑道："二哥我给你说了多少次了，跑马的时候你别说话，你

自己老咬舌头你又不是不知道，非不听话。不过世显兄，我二哥说的没错，这三匹马不是我府上跑的最快的，但是速度你也看到了，比一般的马匹不知快乐多少，最可贵的是这几匹马虽然极快，但也有着滇马的超凡耐力，即便翻山越岭也能一夜不停保持同样的速度，故而三百两还当真不贵。”

“那真是奇了，你自己是试过了，还是听马贩说的？”戚景通问道。

“自然是身体力行了，我西沙湾的渔场到小皂的渔场足有五六十里，我那几日有事儿来回奔波，跑了一个来回马也没怎么歇息，然后我又去了一趟文登。回来才让马连吃带歇的。总之能否一直跑一晚上我不确定，但是这马的耐力和速度并行，毋庸置疑。”陆炳肯定的说道。

“真是匹好马啊，看着毛色光亮身材高大的，速度也不慢，配上这速度，太棒了。”戚景通兴奋的说道。武人，或者说是个真正的男人都喜欢几样东西，美女，宝马和好兵刃，戚景通自然也不例外。

陆炳指着戚景通所骑马匹说：“这种马适合当战马，我试了这马不怕鼓点。也不怕毒蛇，应当胆子不小，不会受惊坏事的，你若喜欢这马就权且送给你了。”

“这怎么使得，君子无功不受禄，这么贵重的东西我要不得。”戚景通连忙推辞道，可眼中已然冒了绿光。

夏大德刚想开口说话。却又咬了一下舌头，顿时疼的呜呜直哼哼起来，眼泪都疼出来了，惹得陆炳和戚景通哈哈大笑，陆炳道：“你我兄弟过命的交情，还在乎这三百两一匹的马吗？”

“那我就权且收下了，也不谢你了。”戚景通满意的笑道。

陆炳又道：“说起这事儿来，我还有一事相托。等你回京的时候提前走几天，帮我送点东西回去，东西不多但也不少定会耽搁些时日，所以要提前上路。到时候我会把礼物和清单给你的，你回京后按照礼单上所写的帮我分配就好，特别的人我还会附上书信一封，世显兄务必帮我亲自送到他们手中。”

“哈哈哈哈。杀神陆炳，陆铁头竟然也有给人送礼的时候，不知道是世道变了还是你变了。”戚景通笑道：“不过为官之道就是有这么多的无可奈何啊，但是我不明白。若是你还在官场这般做我能理解，现在你不过是个荒山野老，闲云野鹤之人何必再送礼呢？”

陆炳惨惨的一笑：“不求别的，也不想让他们帮什么忙，但愿念在拿我东西的份上别在我背后捅刀子便好。我只是为了活着，原来活着太难了，真是一种悲哀啊，看来那句话说的没错。”

“什么话？”

“出来混迟早是要还的。”

陆炳三人骑着快马，没用多长时间便来到了最近的市集，陆炳说道：“先去渔场看看还是在市集上看，市集上属于赚钱的地方，渔场则是生产的地方。”

“渔场远不远，先看清源头才能在市场上有所了解。”戚景通说道。

陆炳笑道：“你倒也可以做生意，看这小话儿一套一套的。那先去渔场吧，不是太远走着也就半个时辰都用不了。那咱们先去渔场吧，可看好了你的下巴别被吓掉了。”

“瞧你夸张的。”

三人说笑着慢慢打马来到了渔场，渔场之上手持火铳和陆炳之前拜托沈家，现在大批制造的连发火铳的士兵，正在站岗放哨。戚景通问道：“怎么渔场也要有士兵？”

“这不过是防止外人前来捣乱，更是防止渔民发生口角而设立的，只是以防万一的暴力机构，人数并不多，也不是朝廷正规军，乃是我的私军，人数自然要控制，否则容易落人话柄。所以若真要打起来，这几个士兵哪里顶什么用。”陆炳说道：“咱们的渔场都是划分区域统一管理统一出海的，因为水域的不同，导致鱼群多少不同，所以咱们在捕鱼旺季，每五天一轮，共分六组，大家轮换着在不同水域交替捕鱼，这么一来谁也别说不公平。俗话说不患寡而患不均，只要公平了，即便是日子苦些老百姓也不会有意见的。”

戚景通连连点头，陆炳带着戚景通来到了一个高塔之上，高塔用巨石建造依托在绝壁之前，借助山崖的陡势，显得极其雄伟。陆炳边爬着阶梯边对戚景通道：“这样建造高塔一来可以省钱，二者更是高出悬崖不少，作为长久观测和瞭望之用。一面是悬崖海壁，还能够防风，实在妙处多多。你看从这里便可以看到所有的船队，他们身穿统一的马甲，但马甲上的颜色不一样，一眼便可以看到，方便给下面的人传达命令协同指挥。晚上如果有出海任务，这里还会点燃篝火，给船只指引方向，做灯塔用。平时万一出现什么险情，从这儿也是能看到的，另外海贼入侵的话，也能较早的发现，所以这样的塔必须修建。”

“只不过限于建筑技术，所以我只能找有高壁的地方倚山修建，否则很难立这么高，建筑结构导致抗风能力不会太好。我不是建筑学的专家，之前在

那边受教育的程度也不高，所以没办法解决这个问题，我只能尽可能的做成大致我见过的模样。若是能摆脱地势的依靠，我愿意在大明海岸修造数百高塔，海边防务一定能迈进一大步。”陆炳满怀壮志的说道。

戚景通感叹道：“真是不错，用此法防海盗防倭寇定能起到大用处。不过，你刚才说那边？你又要说什么穿越了吧，我现在倒是不认为你在说疯话了，你这个年纪懂得也太多了，回头你去考科举吧？”

“你又讽刺我，我就是杂七杂八的知道得多，若真是舞文弄墨，我就读过不多的书，肚子里的墨水也多是贱内和用修兄教给我的。”陆炳说道，戚景通笑道：“不是讥讽你，杨慎是什么人啊，状元及第啊。你是他教出来的学生，青出于蓝而胜于蓝，冰出于水而寒于水，徒弟多是厉害过老师的。”

“我看也是。”夏大德趁机也刺挠起了陆炳，只是路上咬了两次舌头，导致说话有些落落不清，颇有大舌头的味道：“长江后浪推前浪，浮是新人换旧人。你够浪，也够新，足以中举。”

众人放声大笑起来，陆炳扶着石栏说道：“世显兄，你瞧协同作业之后，编制超大的渔网，打渔的数量增加了三四倍，而且团队合作万一出点什么事儿，大家也好互相帮助。我用猪尿泡蒙着牛皮做成了浮标，可以依此布网，这下能够增加打渔区域的范围，捕鱼量又增加了一倍。而且越往海里走，种类就越多，鱼虾的数量和个头也是成倍递增的。”

“我从小在这海边长大，靠山吃靠海吃海，为什么没有所有人都变成渔民？那是因为需求是有限的，打的仅针对于自家吃还行，大多了也可以卖给周围不远的百姓，再多了就不好卖了，放两天就坏了，非得晒成鱼干才能保存些时日。”戚景通道：“但是天气若是炎热且通风不好的话，鱼干也是不保险的，所以你打这么多鱼谁会买呢？”

“问得好，我来买，这就是我的生财之道之一，首先我成批购买，价格比平时漫天要价略低一些，或者是与那些实诚的渔民卖价持平，但是数量增多了，所以渔民的收入就多了，渔民们也不用顾虑打多打少的事情了，有多少打多少。我做的就是这个生意，收购来之后，一部分做成鱼干，用大量的盐腌制，高温杀菌然后相对的密封，或者直接暴晒，做干海货。当然这个还是少的，咱们最大的生意可是活鱼生意，这个留到市场上再给你解释。”陆炳说道。

戚景通不由得心中好奇起来，陆炳这小子到底还有啥奇思妙想呢？

第八十九章新奇玩意儿

戚景通说道："按你这么说，现在渔民的收入比往日多了数倍，那渔民岂不是成了富人？"

"光他们富有那是远远不够的，"陆炳说道："他们富有了就会带动市场上的消费，生意越来越好，所有人都会有钱的，这叫先让一部分人富起来，带动其他人。渔民们有了钱便想做更大的生意，因为收入高所以有一定偿还能力，心里也有底儿，敢于借款，从而我就可以放给他们款吃利息了。虽然不是放印子钱，但是架不住借款的人多，利润就越来越大，和薄利多销一个道理。我想明后年的，适当的涨涨地租，这么一来赚的就更多了。另外我在城中还有别的产业，也因为这整体经济的逐渐繁荣不断获利，我主张全方位入手，不嫌钱扎手，哈哈。对了还有个人快要乐疯了，你猜是谁？"

戚景通说："这我可猜不出来，你快说说吧。"

"是孙晓啊。"陆炳答道。

戚景通一愣随即问道："你说登州府知府孙晓？"

"那还能有谁，自然是他啊。你可不知道，今年这登州府的税收极高。按照大明律，咱们一年收两次税，上个半年渔场还没开业，商业带动不明显。这个半年就不同了，正如我说的，那税收的，孙晓不光自己能够贪不少，给朝廷报上去了也能够得到嘉奖，这可是一大政绩啊。咱们没有因为百姓富裕了而提高赋税，依然延续三十取一的纳税点，可纵然如此，咱们登州府这半年的税收，就能够整个山东一年的税收了。你说说，等待着孙晓的，哪里光是发财，还有升迁之喜啊。"陆炳解释道。

"看来你与孙晓关系处的还不错，听说这人在我不在的这段时间。没少祸害百姓。"戚景通略有不快的说道，他与陆炳的关系是过命的交情，所以说话从不藏着掖着，戚景通为人刚正不阿，但并不代表不会为官之道，这般不满和牢骚也只会守着陆炳才能这么坦荡和轻易的表露。

陆炳答道："不过是相互利用罢了，现在好多了。除了他的义子孙荣，没人再祸害百姓了，就连孙荣也收敛了很多，现在百姓都这么有钱了，更别说孙晓这群蛀虫了，他们可是更是肥的流油。吃都吃不完怎还有闲心再从百姓身上榨钱。当然人心不足蛇吞象，他也动过这个心思，可我给他讲了一番道理，说水能载舟亦能覆舟，把百姓惹毛了没人干活了，他的财路就算是断了。他会听我的，因为他现在的钱财大多都是我贿赂的。虽然我平生最讨厌这般行贿受贿，但是能用这么和平的方式，便让我自己发财更让百姓们过上好生活，利人利己，我觉得这样值了。"

戚景通点点头："那倒也是，不过话说回来，孙晓若是高升了，来了个新知府。不认你怎么办，重新开始，万一人家不配合再给你添堵怎么办？让你刚刚大好的光景荒废了，那你又如何应对？我觉得这般作为，让孙晓升官发财反而不是件好事儿。"

"世显兄，你以为天下的官都像咱哥几个一样呢，没事儿瞎操心。闲的蛋疼的。十个官吏九个脏，入了官场没几个不想捞的，若真是个清官他便会支持我，若是个贪官也好办。我照常给钱，税收高了政绩高，名也有了利也有了，来了有钱赚还能升官，他们怎忍心得罪我。三年清知府，十万雪花银，如是而已。怕是以后咱们登州府便成了好地方了，官员为了调任此处定会打破头的。"陆炳说。

"那倒真有这种可能，"戚景通笑道："那边那块海滩你空出来做什么呢？"

陆炳寻声看去，说："那边是弄了些海星，鹅卵石和小珊瑚以及贝壳什么的，做成各种首饰，礼品。咱们这里没有细沙滩，不少石头还是很美的，正好可以利用一下。你再往西看，那边是晒海带和海菜的，弄好了可以成批往内陆运去，价格能够抄到七八倍，哈哈，你想不到吧，在咱这儿不值钱的东西换个地方就能值大价钱。"

陆炳说："另外还可以做称各种海鲜零食，那价格就更高了，虽然价格很平民化，但是毕竟量多，还是那句话薄利多销，我预计咱们这批货制成后，就不单在山东诸地销售了，京城也要走一走嘛，到时候定会再度引起一轮疯抢的。反正济南府等地，不光百姓喜欢大家子弟也喜欢。最初咱们只要把效果和口碑做起来，后期就有聪明的商人过来倒卖，这就省了咱们的事儿，商人重利，等他们把价格炒高之后，我一定会利用我的眼线知道，然后咱们再派出一批货，以较低的价格销售，不光能赚到钱，更是维护了市场，打击了奸商塑造了品牌形象。慢慢做大后，咱们就要设立各地总代理，这都是较为成熟的现代营销模式，代理直销分销都可以，这个再议。"

"文孚，你别去当官了，当官太憋屈，你就是一奸商的料子，我看你早晚有一天得和沈家齐头并进一争高下了。"戚景通调笑道。

"你还别激我，这可真难说。"陆炳在空中挥动拳头说道："我还有更奸商的事情呢，不对不对，这不能叫奸商，这应该叫创新商人，资本主义看来就要从我这里开始萌芽了。你看再往西就有两个加工作坊，里面专门做珊瑚等物，卖给各地那些贪官。贪官都爱玩珊瑚，我从各地疯狂炒卖珊瑚，不断地虚假抬价，造成有价无市的情况，这等高价普通百姓是不会买的，所以与百姓无害。你若说他们这些钱取之于民，我便说即便没这些东西，他们还是照贪不误的，不如就此把钱赚来，坑他们一笔。有钱人十有八九不是什么良善之人，良善之辈狠不下心来便发不了大财，那些真正的大善人少于玩这些东西，要么吃斋念佛觉的都是身外之物，要么就是专注于别的事情了。剩下的

玩这些珊瑚等物的就都是贪赃枉法之流了，赚他们的钱也算是夺不义之财了吧？”

“我发现从你这儿，就没有找不出道理的事情。”戚景通说道：“夏兄弟。你怎么不说话了？”

“我饿了，没力气说话了，中午我都没吃多少。刚才还把舌头咬破了，我现在属于失血过多啊。”夏大德哭丧着脸说道。

“二哥，你还没吃多少呢，你吃饭都用盆了，中午光米饭就吃了三盆。那一桌子菜不都是你吃的吗。”陆炳无奈的摇摇头：“行吧，那咱就先这样，等会去了市场给二哥你摆上一桌酒席，我陪你吃，让世显兄自己转转，我也别光给你讲解了。弄得我和导游一样，再加上是我的买卖，颇有王婆卖瓜自卖自夸的意思。”

“什么是导游？”戚景通奇道。

“咳咳咳，没事儿没事儿，你当我没说。”陆炳轻咳着打了个马虎眼，实在懒得解释旅游业和导游的关系，没有便利的交通这个行业就不成立。陆炳压根就没想这方面的买卖。

就如来时一样，众人原路返回很快便到了市场，只是这次不是绕道而行，而是进入了市场之中，戚景通发现市场之上的人并没有私下指点，或者特别关注陆炳，仅有几个马商看着他们三个的马匹窃窃私语。

这说明两个问题，第一市场之上外地商人很多。没人认得陆炳和自己，若是本地人大多都熟悉自己和陆炳，第二就是陆炳很低调，作为市场的所有者，他并不是亲力亲为，也不是招摇过市，而是闷声发大财。这般就更不可能欺行霸市横行乡里了。戚景通满意的点点头，富贵不能淫，陆炳做到了，他没有被扰乱心智。他还是他。

陆炳说道：“世显兄，我先带着二哥去吃东西，你看他脸都饿绿了，我怕再这么下去，咱直接可以挖个坑把他埋了。那啥，你去转悠，我们先走，这个市场最有名的饭庄是如意坊，也是咱自己的产业，我们去那里等你哈。”

“好，我自己看看，回头见。”戚景通说道，陆炳带着夏大德走了，戚景通则细细逛了起来。

戚景通在这市场里足足转了半个多时辰，市场远比自己想象中的大，人来人往车水马龙，买卖来往南腔北调，好似全天下的商人都聚集在这里一般。戚景通不断的掐着自己的手，他怀疑自己是在做梦，这哪里是村庄的市场，简直比京城的集市还要热闹，若非在集市的尽头没有找到他地都有的妓院外，戚景通真的有种回到未来繁华京城大都市的错觉。

奇妙的还远不止，戚景通看到了前来买卖的商人所弄的新奇玩意儿，也看到了陆炳所说的运鱼的方法，首先是一辆非常大的车，单侧足有十几个小轮子，车轮用一条宽大的牛皮带相连，皮带的外侧和内侧用铁甲相扣，铁甲严丝合缝被小铁柱串联。这条袋子制的极其精妙，和小轮子刚刚卡主，轮子固定在车子上，轮子表面也不是普通车轮那样光滑的，而是有一个个凸起，好似机轴一般，轮子与那条特殊的袋子相咬合，若非是精湛的铁匠和木匠以及皮具师父，没人可以做出来这样的东西。

旁人告诉戚景通，这玩意叫履带，是陆老爷发明的，陆老爷还给这种车取了个名字，叫做装甲车。这车极其大，需要八匹马才能拉的动，而车的上面托着一个大缸，缸是方的，里面全是海水和鱼。鱼贩子说，这是近路用的，虽然慢了点但是不颠簸，损坏的情况也少，车走起来很平稳，遇到一些难走的地段也不至于轮子陷在地上。当然远途运输为了讲究效率，还是用的普通马车，车上装着的也是水缸型号和规模比这种“装甲车”上的水缸则是小了许多。

戚景通询问，为何这些鱼能够在缸中活这么久，戚景通虽然出身较好，家中有世袭的官位，但毕竟曾经落魄过一段时间，所以也知道穷苦渔民应有的常识。戚景通明白即便是用海水盛这些海鱼，他们在水中依然活不久，于是戚景通便想看看鱼缸中的奥秘。结果还没凑到缸边就被伙计给拦住了，说是什么商业机密，反正口中整得词儿戚景通一句没听懂，一听便知道这是陆炳的买卖，也只有他才能说出这些怪词儿。

戚景通还发现了件事情，那边是伙计们在水中撒着什么东西，他知道再问下去也没什么用，便按落心中的疑问，等着回去后问问陆炳也好得知答案。

第九十章达则兼济天下

宽阔的院子中传来朗朗读书，那里的房子修得极其气派，占地极大，院墙也高耸的很，挺拔的树木在院中随处可见，把中间的那间大房子围住了，让周围吵杂的闹市喧嚣声传不进来，颇有闹中取静的意思。

在匾额之上，龙飞凤舞的书写着四个大字，齐鲁书院。匾额的落款处字很小，但戚景通是武将，眼神着实不错，仔细看去看到是用小楷写的陆炳的名字，还有陆炳的印绶名章。

戚景通走了进去，探头向里看，发现一群少年正在跟着先生读书，于是这才相信原来这么好的地方竟然是书院。仅看到齐鲁书院四个大字戚景通是不信的，山东是儒乡，向来重视读书，但现如今见识完了这座书院的好处，和古雅奢华之处，怎么也不敢相信谁会把这么好的房子当书院，即便山东人重视读书也断不会如此。

门房给戚景通说了一番，以为戚景通是为自己的孩子奔波，想求学于齐鲁书院，戚景通也顺势这么说了，于是门房带着戚景通参观了一番，什么藏书阁行文室抚琴房一应俱全，院内更有功学生射箭的地方，后院还有马厩。

儒生六艺：礼，乐，射，御，书，数，在这里得到了完美的体现，就连门房都知书达理非一般人能够担任，这里教出来的学生不管是骑马射箭还是吟诗作对，亦或是抚琴而歌都是行家里手，这样才是有用之才，而非是现在所流行的病快快的腐酸儒。

书院的院士和院长则是请的山东当地的大儒担任，不管是名望上还是学识上都堪称当家之人。

“在这里学一年得多少钱啊。”戚景通问道。

门房上下打量着戚景通说道：“先生您是外乡的吧，刚才听口音还以为你是本地的呢，咱们书院包括陆老爷从西沙洼到小皂的市场中所有齐鲁书院，全部都不要钱，一切费用由陆老爷出资。”

戚景通的眼眶红了，陆炳。陆文孚，到底是个怎样的人呢，凶则如猛兽，善时似菩萨，义字搏云天，阴险下作恶。他已经无法用一个恒定的词来形容了，只能说在创建书院和造福百姓上。陆炳是个伟人，达而兼济天下。

当看到雪晴居的时候，戚景通才平复心情笑了出来，有一条刚才戚景通忘记说了，那便是陆炳还是个疼老婆的人。雪晴居不是个书院，也不是个住的地方。而是一个文化古玩市场，上面多是些字画古董之类的交易，从现场写字代写书信，到高档古迹一应俱全。

另外还有各种书籍的买卖，以及一个小型的藏书阁供百姓阅读，自然也是免费的，另外笔墨纸砚更是从一文到十几两不等的有各种档次。甚至几百两的稀世珍宝也混迹其中，古琴乐器亦是如此。别说，雪晴居的生意简直非比寻常，不光本地的书生文人大户人家喜欢光顾，就连外地的文人也闻名赶来，倒是应了那句酒香不怕巷子深的俗语。

戚景通接下来走到杨氏钱庄门前，放声大笑起来，自言自语道："文孚。让你再取这么多夫人。"他听陆炳说了，此钱庄是陆炳的，只不过见梦雪晴有了自己的产业，杨飞燕也非要闹腾着来一个，说是给自己的女儿的。

说起来杨飞燕也不图什么财产，就是图个好玩，本想开个武馆教人练武。可是杨飞燕的孩子陆吟还太小，需要母亲在身边，故而陆炳不许，于是便把钱庄给了杨飞燕。而且是各个市场的连锁钱庄。与梦雪晴自主创业不同的是，在钱庄里杨飞燕并不主事儿，真正的掌管者还是陆炳本人，杨飞燕只是挂个名字罢了。

本来陆炳的钱庄都叫银行，但是外人不明其意，有时候走到门口反而不敢进来了，故而正好改成了杨氏钱庄，倒也生意兴隆了起来。

钱庄没什么好看的，无非就是陆炳的借利新政弄得红火的很。山东人自古就忠厚老实，所以借了钱一般都会尽力偿还的，少数借钱不还且没有特殊原因故意为之的，则就交给了跟随陆炳的许洋收拾了，恶人自有恶人磨，所以至今为止还没有要不回来的账目，就算是跑到了天涯海角也能把钱找回来，因此也不得不说许洋的工作能力很强。

杨飞燕生了个女儿，名叫陆吟，长得乖巧可人，却又乃父之风，这才刚刚周岁便是货真价实的虎妞了，谁见了都像抱抱这个可爱的姑娘，但是外人只要一抱，陆吟定会把陌生人的手指抓过，往后掰去。一个一岁多的小孩，力量大的竟然能把不少大人给弄疼着实应了那句虎父无犬子。刚才路上夏大德还和陆炳拌嘴，说日后女儿都长大了，让她们比比看谁更厉害，让没有孩子的戚景通听了都连连摇头，说两人简直不像人父，有些不可理喻。

自从小蕊过继了陆炳的义子陆绎之后，地位随着陆炳对陆绎的宠爱，而水涨船高扶摇直上。加之后来，陆炳的府宅建好后，小蕊有了自己独自修行的地方，本来她就天天吃斋念佛，这就和戚老夫人不谋而合了。若是说戚老夫人喜欢梦雪晴的落落大方善解人意，喜欢杨飞燕的娇憨可爱，那么和小蕊则就是志同道合了，这是最容易知心相交的一种关系。

虽然梦雪晴也懂得各种经书，甚至研习的比戚老夫人和小蕊还要深奥，但是她必经只是知道，并不是修行中人，少了那份信徒的虔诚和痴迷，于是戚老夫人与小蕊关系最为密切。陆炳对戚老夫人如同生母一般，小蕊的地位也就更是芝麻开花——节节高了。

既然梦雪晴用陆炳的钱自己开了生意红火的雪晴居，杨飞燕也成了杨氏钱庄挂名老板，那么陆炳也不会亏待小蕊，蕊寒舍开业了。蕊寒舍是专门经营佛具的地方，里面各种菩萨佛祖等待旁人请回家，香炉念珠佛经更是一应俱全，为是为信徒教众准备的。所赚的钱财，拿出来成本之外，其余利润全捐助给寺院作为香火钱。

陆炳的所有产业形成良性循环。免费的教育为后续人才做准备，培养属于自己的人才，况且给整体的文化环境带来了提高，孩子反影响大人，大家都变得知书达理起来，做事平和了很多，少了一丝蛮气。

在这种平和的气氛下。做生意也和气顺畅了许多，于是乎大家的日子越来越好过，陆炳的生意也同样就越来越大，毕竟陆炳资产之雄厚是他人所不能比拟的，总能先发制人或是后发先至。众人都有钱了，吃斋念佛也就居多了。这下连小蕊那半公益的买卖也景气起来。

戚景通不再看了，再看下去接受的信息太多，脑子就要爆掉了。新的概念新的信息实在是不少，戚景通需要慢慢来消化，不懂得地方还要请教陆炳，不然记得太多了就会忘记一些事情。

戚景通到了如意坊的时候，脑容量差点又一次被爆掉。这里又让他长了会知识。不过倒不是什么新奇玩意儿的出现，而是夏大德已经超人的行为——人的胃原来是无极限的。

此时离中午吃完饭才过了不足两个时辰，夏大德的再次进食不光是充饥，而是胡吃海喝，盘子端起来往嘴里倒，据陆炳说这种行为从上菜持续到现在。戚景通拍拍夏大德肩头说道：“兄弟，你慢点吃，没人跟你抢。那啥，你吃坏了身子便不值了。”

“怕什么，吃的又不是你家的东西，怎么还心疼了呢？”夏大德调笑：“我知道你为我好，好了好了我不吃了，正长身体的时候呢，不吃东西怎么能行呢。”

戚景通顿时哭笑不得。夏大德比陆炳年长多岁，都这般年纪了还长身体呢，长个毛啊，更何况他现在已经如同黑熊一般粗壮了。再长不知能成什么样。戚景通正暗自苦笑，但见夏大德又拿起一块大牛肉在手，边吃边喝酒，嘴中说道：“戚大哥，我现在可是在吃零食，不属于吃饭哈，你别再说我了。”

“我不管你了。”戚景通无奈道，陆炳哈哈大笑，说道：“总之注意饮食，吃个七八成饱就行，二哥你以后注意，少食多餐。对了，世显兄，你看我这市场建设的怎么样啊。”

“那是相当的好啊。”戚景通开始了夸赞，丝毫不吝赞美之词，是人都爱听好话陆炳也不例外，这些市场和渔场就如同陆炳的孩子一样，甚至比孩子还要凝聚他的心血，故而听到戚景通真诚的夸赞，陆炳自然大喜过望。

“重视教育，教书育人，乃大仁也。陆炳我没想到你会这么做，这么便宜的房租却有如此火爆的生意，这种比例是未曾想到的，我还以为街上人稀故而你才降低房租招揽商户呢。你别说明后年要涨房租，就是涨上三四倍他们也会乐意的，我不是夸你，不过你真的很伟大。”戚景通道，陆炳连忙摆手：“世显兄，你可别夸我了，再夸我我就要上天了。”

戚景通趁着陆炳高兴，连忙直奔主题的询问了他最感兴趣的“装甲车”和活鱼运送的问题，陆炳左右四顾一番，说道：“这里不是个说话的好地方，雅间也难免隔墙有耳，咱们还是回家再说。”

回家之后陆炳倒也爽利的讲了装甲车的履带原理，至于活鱼之所以能够活着么救，原因就更简单了，不过是在用滤网净化了海水，把里面一些复杂的微生物去掉，关于微生物陆炳着实解释了一番，累的可不轻快。做好这一切后，便可以在水缸底端铺上少量细沙，用新鲜海草，保持水质中的氧气，同时也给海鱼带来了更为新鲜干净的食物。

当然鱼是会排泄的，用这就导致水质变差，所以陆炳再水中放入了清道夫鱼，也就是俗称的琵琶鱼。可即便如此，还是无法阻挡水质的污染，陆炳灵机一动，突然人麻醉了会减少进食和排泄，鱼也应当如此，于是再放入缸中之前，陆炳在缸中加入了万儿万曾经教给陆炳配置的麻沸散，鱼被麻醉了动的少了吃的也少，排泄自然也少。只需在卖鱼之前用清水冲洗一遍，就可以解除这种药，更何况就算这个剂量人吃了也不会有什么大问题的。

当然万儿万配置的独家秘药可不是寻常医生随便能研究出来的，名字也不过是借鉴了古代华佗的麻沸散而已，实际上和那个麻沸散没有一文钱的关系。陆炳命鱼铺掌柜的每次把已经被麻醉的鱼放入鱼缸中之后，再在水缸中依次放入麻沸散。

麻沸散是陆炳定期供应的，配方不会告诉鱼铺掌柜，防止有人利用这种药为非作歹。纵然旁人配置不出，使用麻沸散的事情也是要保密的，陆炳曾放过狠话，谁若是泄露出去，就是与陆炳为敌，后果不言而喻。

其实这就是吓唬吓唬旁人，话说回来，陆炳没有把配方拿出来，就算有人知道了陆炳在用麻沸散，也知道是什么原理，他们也很难研制出这种药，所以陆炳并不担心有人学会自己这招，以用于市场竞争。这又是陆炳另外的一个目的，很好的用科技的力量垄断了市场。

陆炳的鱼铺做的生意极大，通过这种运送法和不断地增加运输速度，鱼在活着的时候能够被带到很远的地方。越是内陆城市对海鲜海鱼的需求就越

大，离海越远价格也就越高，所以形容陆炳单单从鱼铺得到的利润而言，日进斗金这个词并不是太过分。

当然很快陆炳就为自己生意摊子颇大而发愁了，也明白了沈家生意的无可奈何以及当年曾经说过的一番话的真正含义，有时候不是财大气粗和官场恒通就可以解决任何问题的，商场需要面面俱到，否则生意一定会懈怠不前。

且不说这些，戚景通和陆炳夏大德一起回府去了，戚景通还感叹一番，说一回城镇反倒觉得来到了乡下，陆炳的市集繁华程度远胜于蓬莱。

第九十一章大智若愚

接下来的日子，戚景通在戚老夫人身前尽着孝道，看到陆炳子嗣颇多，替自己兄弟陆炳高兴的同时，不觉得有些心中悲凉。按说戚景通的年纪也不小了，虽然身体依然是健壮如初，却过了五十知天命的年纪，可是也不知怎么了还没有子嗣。

也找郎中看过，情况准不准确不敢说，但据郎中说倒不是戚景通不行，而是结发妻张氏不能生育。戚景通身为朝廷命官，按说纳妾不是什么难事儿，这纳妾的规矩多是人文情理之中的，由乡间族人和族中遗老主掌。纳妾的约定俗成的规矩是代代流传，不管是遗老还是庄主，亦或是保甲，甚至是官府的老爷断案都要依照一定的民俗。

不孝有三无后为大，所以如果妻子不能生育那是可以纳妾的，再说戚景通是当官的，官职也不算低，完全没必要在乎这等规矩。有俗约：至庶人必年四十以上无子，方许奏选一妾。戚景通早就告了四十的年岁，十分符合这条规矩，哪怕他是一普通百姓是一个没有功名在身的庶人，他也是可以纳妾的，与身份无关。

当然不守规矩的还是大有人在的，比如陆炳当年纳妾就很早，根本不合常理。而纳妾仪式也没那么正规，小蕊入门的时候，也没有按照规矩走偏门，穿粉衣。小蕊照样是大红衣走正门，就差八抬大轿明媒正娶了，否则就和正房大夫人一样了。倒也没人管，毕竟那时候是在王府，哪个乡间族人会有胆子管到王府里面去呢。

张氏曾经悲到自己不能生育，希望戚景通能够休了自己，戚景通一板一眼的告诉张氏。休妻有七出三不去，张氏不符合休妻的条件，家中已无所依所以不能去。更何况张氏伺候自己母亲多年，替自己尽孝多年更是不能去。最主要的是，张氏和戚景通情投意合举案齐眉。夫妻感情很深，所以纵然这辈子无子都不会休妻的。不过越是如此，张氏越发内疚，甚至催促戚景通纳妾。

而今，戚景通依然没有动休妻的念头，只不过纳妾的问题要迫在眉睫了。戚家是个大家族，但是这些年人丁不旺，这才把他过继给了自己的大伯。

戚景通若是生不出子嗣来，戚家世袭罔替的官职要落空不说，更是让戚家断了后，戚景通尤为看重这个。不想让祖宗的血脉在自己这里断了。戚景通年岁这般，若是再不娶妾生子只怕就该生不出来了。于是乎，那一夜戚景通提出了娶妾的事情，张氏很开心，觉得戚景通终于想明白了，张氏自己内心的负担和罪恶感也消散了许多。

戚景通的心中却难受的很，当年结发之夜。戚景通和张氏海誓山盟，一生一世只爱你一个这等话戚景通时说过的，时至今日，戚景通却违背了誓言，虽然激情散去多年夫妻剩下的多是亲情，但戚景通依然记得自己的誓言。那一夜，戚景通酩酊大醉。

陆绎这段时间个子窜的极快，身高与日俱增的同时，身体粗壮了不少，比起文文弱弱的陆寻。年长一些的陆绎更像个男子汉，也更像是陆炳的儿子。俗话说虎父无犬子，陆炳和陆绎父子两人骑马一起疾驰而过的时候，所有人都不会想到陆绎并非陆炳的亲生骨肉，反倒是会挑起大拇指赞一声：“好一对龙虎父子。”

陆府极大。所需要的下人也多，当年从京城带来的随从根本不够用，现在那些旧人稍微有点能力的也都成了各方面的领班。陆炳当年就地解散自己雇佣的百炼精兵是真的，只不过这群人离开京城还没多远，就被陆炳安排的密探给拦住了，下令隐居山东济南府，这也是为什么陆炳此次要前来山东的原因。

而今这群人也从济南府来到了登州府，隐藏在后院的深宅之中，每日操练。深宅纵横极深，宅院外面的人根本听不到里面的状况，倒是也安全的多。

这群军爷打仗还行，行军做饭急急餐饱宿也不是问题，不过这都是在征途之中，而非平时。陆炳向来主张，军人就干军人该干的事情，就是打仗，服从命令听指挥，而非是埋锅做饭，而且吃食的丰盛也是陆炳雇佣军的一大特点，所以需要伺候他们的人也是不少的。陆炳在山东府遍地广招下人，待遇之丰厚前所未闻，加之大家都知道陆老爷是个善人，故而趋之若鹜全部跑来了。

不过陆府又不是收容站，平日里慈善是慈善，到了工作上陆炳从不可怜人，还宣称当一天和尚撞一天钟，干一行要爱一行，必须严格把控尽职尽责，一码是一码。故而所有家丁都是精挑细选的，这个工作反倒是交给了平日里看起来大大咧咧的夏大德。陆炳算是看明白了，二哥夏大德外粗内细，大智若愚，心中也忠义的很，对自己更是没的说，这是聪明的人才必须委以重任。

只可惜夏大德天生不愿意管这等闲事儿，平日帮忙还行，陆炳要给他个生意弄个市场让他管，他就不干了，磨刀霍霍的傻笑着说：“我不过是个杀猪的。”

这次挑选下人的事情，夏大德勉为其难的接了下来，却做得很认真。果

然，夏大德看人接物极其准确，认真挑选的下人经过一番培训都极其好用，而且嘴也都严密的很，陆府发生的一切都没有给外人说道，当然这也与陆府较为严格的规矩有关，大嘴巴在陆府除了挨打很可能连性命也赔上。

来陆府应征下人的人群中，少不了的就是鬼鬼祟祟之徒，那些人与想来混钱混日子懒汉癞子不同，他们看似精神万分，聪明伶俐，但是掩盖不住的则是眼神中的躲躲闪闪和一缕心虚的神色。

对于这种人，夏大德没有严加拷问，问出他们是谁派来的探子，有时候糊涂一点是好事儿。故而夏大德只是让他们回去，并命下人给这些人偷偷塞上十两银子做个喝茶钱。这些人有些就再也没来过，有些则是每月都来，领了钱拱手抱拳就走，一句话都不多说。

不少人有些不解，就连许洋知道了都有些惊讶，不知道这些人是什么来路，其中来龙去脉陆炳自然一清二楚，不由得拍手称赞："二哥真乃大才也。"不消说，这些人不是自己对头派来探查自己的，就是皇帝派来的暗探和番子，自己每月给这高额的钱财，却不让他们身处险境，天高皇帝远，没人知道，现如今的锦衣卫内体制并不完善，精华都被江彬和陆炳带走了，所以胡诌两句报上去也相安无事，他们乐得如此。对于陆府而言，掏少量的钱财，便可以屏蔽耳目，这是双赢的结果。

在陆府的偏院当中，有一座别致的雅居，与戚老夫人所居之地不同，这里没有那种仙气儿，也没有袅袅幻境的错觉，这里更像是人居住的地方，只不过翠竹绿水更显江南风色，颇有世外高人所居之处的感觉，站在院中丝毫想象不到这院子是在粗犷的大山东。

这里没有下人，每次到了饭点总有人来叫，若是里面那人应一声不去吃了，下人便把饭菜放在院子门口，为了防止饭菜凉了，在门口还专门修了一个小屋，里面常年生着炉子，把饭菜放在炉子上暖着，倒真是贴心的很。

不少新来的下人都没有见过这个偏院中住着的人，传说此人来无影去无踪，每天夜里更是没人靠近这件院子，因为只要月亮升起之后，这间偏院就寒冷无比，靠近这偏院的地方都能感到阵阵寒风袭来。于是乎，陆府之中便流传了偏院闹鬼的传说。三位夫人只是莞尔一笑，并不答话，看透不说透，大家都明白那里住着的是谁。

此院中住着的人不是旁人，正是陆炳的生死好友，武当丹阳子的高徒，段清风。不消说，那寒气就是他彻夜练剑，对着月光吐纳所致。

自从上次段清风见到了陆炳入魔之后，便陷入了疯狂的练武之中。他在想那天陆炳还有一丝神智，若是有一天陆炳入魔后丧失神智六亲不认了，不说旁的就按照那天的招式来说，自己若非在余波之下，能远远躲开，而是首当其冲的面对陆炳的刀招，自己有能力接下陆炳的招式吗？

段清风当之无愧可以称为武学高手，凡是武学高手都有自知之明，也有审时度势的本领，平心而论段清风根本敌不过那时候的陆炳。陆炳练就纯阳，而夺命十三刀伤人虐己，主暴虐之气，故而陆炳的纯阳之气非那种光明宏大，而是阵阵凶残杀机四伏，好似地狱中火辣拙劣邪恶的业火一般。

一旦陆炳入魔，热血沸腾，高温过后必定自焚身亡，能够救得了陆炳的方法就是到时候打败他。为了这样的目标，为了陆炳，更为了武学的制高点，段清风苦练剑术，并把自己气利用到最大限度。只是这一切不予外人道焉，如此兄弟乃现交情，更是一个武者一生的追求。

关于气，其实讲法有很多，普通来说若是两人招数精妙程度大致相同，而气的深厚相差深远的话，练气久的气多的胜。可是也有例外，那就是对气的利用，比如一分气发出半分功，而在苦练之下，或许可以达到一分气一分功的完美境界。陆炳的气如同释放的火焰一般，杂乱无章的一下子奔涌而出，纵然如飞蛾扑火不计后果般的大量涌出，发挥的效果却是浪费了不少气。而段清风要练的就是提精提纯，把气汇聚一处，让自己和剑融合，共成一把无坚不摧的利刃！

第九十二章心口不一重入朝堂

当戚景通站在偏院外面的时候，就已经感觉到了院内的寒气和阴嗖嗖的戾气，不禁奇道：“文孚，段清风这是在练什么功，如此邪门你也不管管，别弄得走火入魔了。”

陆炳笑道：“那你是没见我的呢，我那个更邪门，我猜清风就是为了能够克制我才勤加苦练的。我们二人一阴一阳，相克相生，若是我有朝一日控制不住自己，心中生魔，段清风的阴寒之招，说不定能够打败我，这般我才能活。对了，世显兄你可否练过气？”

“当然练过，练得是一股丹田气，也不过是让招数更加有劲道罢了。少林拳法，拳从心生，无欲则无求，是乃大法度也。”戚景通说道，见陆炳不太明白于是笑道：“总之没你俩这么精妙，只是简单地吐纳呼吸之法，主要还是依靠外门功夫。不过有了初步练气的辅助，加之外门功夫的苦练，便能让剑招发挥更大的威力。”

“我记得以前你能和清风打个平手，就是上次在登州府刘六那帮反贼刺杀我的时候，你还记得吧，现在怎么样，有没有兴趣再与他斗上一斗？”陆炳突生兴趣的问道。

戚景通哈哈大笑道：“你可别激我，练武之人争强好胜之心尤甚，我就权且跟段清风再过过招。不过我得偷袭一下，否则他见到是我万一不使出真本事，那还不如不比呢。”

“随你。”

“那我先进去了。”戚景通垫步悄声走入了偏远之中，从门口的剑架之上挑出一口宝刃摸了进去。

“陆文孚，你给我进来。”过了片刻后，段清风喊道，声音不急不慢。丝毫听不出有任何感情，但是陆炳知道段清风应当是有点生气了，听他说的话就知道。不过段清风的功力的确不低了，这么大的院子，他并非狂吼和声嘶力竭的喊叫。只这般幽幽的一说话语便能递到陆炳的耳朵里去，应该是用了气传递声音，着实是厉害。

陆炳讪讪的笑着跑入偏院中，口中说道：“清风怎么了，叫我作甚。”

段清风铁青着脸说道：“你自己看。”

只见戚景通盘膝而坐，眉毛胡须头发上皆起了一层寒雾。再看他刚才拿的那柄剑早已经碎成几段的落在地上，陆炳用手一拿顿时感觉断开的剑身冰凉，好似数九寒天里的冰凌一般。陆炳忙问道：“世显他这是怎么了。”

“我刚才正在练功，他猛然杀了出来，我都多少年没见他了，哪里认得出来。一下子就使了四成功力，结果就成现在这幅局面了。认出是戚景通后，我一猜便是你指使的，你这人怎么能这般糊涂，我若再多用两成功力，他就彻底冻住了，到时候就没救了。陆文孚。你都多大了，膝下也有两儿一女了，怎么还和顽童一般呢，一点儿也不知道轻重，难不成你不知道练功的时候不能打扰。”段清风看着陆炳那张无辜的表情，无奈的说道。

“那现在怎么办，世显兄他没事儿吧？”陆炳问道，段清风答道：“得文孚你上了，你自己注意点，别催动内丹。用少量的内力在戚世显的体内游走一个周天，记住一定要控制住，你不比我这个，若是控制不住他便会和那帮锦衣卫一样烧成灰烬。我在旁边看着你，尽量帮你掠阵。你快点吧，不然一会儿他的身子被冻僵了难免落下什么残疾。”

陆炳也没说什么，赶忙运气于掌上，吸气提气伸掌放于戚景通的天灵盖之上，用自己的气在戚景通身上游走。陆炳这一年多以来，偶尔抽出半个月的时间跟段清风闭关切磋一阵，大部分的时间却在忙于渔场和市场的建设，忙里偷闲都偷不出来。平日里陆炳也就每天早上锻炼下体魄，并不注重气的修养。

不过陆炳有个得天独厚的地方，那边是他的手筋脚筋和肩胛骨被刺穿的穴位限制了他的行动，平日里骑马奔驰用力锻炼皆需要用气所支撑。常言道熟能生巧，这么不知不觉的每天来用，每日用气游走全身，时间已经过了四年有余了，加之内丹植入也有一年，故而陆炳习惯成自然即便是没有苦练也能够对气有所驾驭，游刃有余了。

果不其然，戚景通片刻之后身上的冰霜花掉，脸色红润起来，长舒一口气后大叫一声：“好暖和。”

这时候段清风已经点了火炉在竹亭之中，戚景通睁开眼后看到陆炳说道：“刚才可冻死我了，就好比调入隆冬之中的冰窖之中一般。是你帮我运气的吧陆兄，我身上还是有点寒气，再帮我运运功。”

陆炳还欲提掌运气，却听段清风叫道：“文孚兄，世显兄，过来烤烤火，不必再运气了，陆炳的气性烈，若是掌握不好会让世显兄你血脉喷涌体热难耐，阳气大盛内火太旺反而对你的身体不好。”

两人这才来到了竹亭之中，段清风拿来酒水果肉梅子等，三人喝起了小酒。只不过场面有些奇怪，这大九月的天，天气还有些燥热，陆炳和段清风

离的戚景通远远的，而戚景通则是抱着火炉一个劲的烤着，好似是在冬天一样，脸上丝毫没有难受，反倒是一脸惬意。

戚景通自嘲道：“刚才也怪我自不量力，本来就一把年纪了，再加之技不如人还敢挑战清风兄弟，落得刚才那般下场，想起来真是可笑。”

“江湖之中本就是长剑后浪推前浪，一山更比一山高，咱们武功的高下没什么好比较的，这更不代表着武当比少林要厉害。”段清风说道，虽然语态有些孤傲，但话却着实给戚景通找了台阶，武当少林争斗已久，作为武当门徒的段清风和少林俗家弟子的戚景通。两边这般较量戚景通完败，总得给戚景通找点面子给个台阶才好。

戚景通抱拳道：“戚某谢过了，我听文孚说你们二人也是生死弟兄，从今日起，若是段兄弟不嫌弃。咱们也当弟兄来处。”

“那是再好不过的了。”段清风依然冷冰冰的说道，说着举杯邀向两人，三人碰杯一饮而尽。

戚景通问道：“段兄弟武功至此，应当在天下能位居前列了吧？”

段清风点点头：“当仁不让的说，确实如此，我应当能排入前十之中。其实文孚就是不上进。若是她勤加苦练定能在我之上。不往远处说就是现在他能够专心练上两三年，便能进入天下前五的高手。”

“可拉倒吧，我没你这么武痴。再说我哪有这空，我前一阵渔场乱七八糟的事情忙得我连上厕所的功夫都快没了，还练功呢，我志不在此。咱就说你吧，你就算练成了，能敌得过千军万马吗？你说可以在千军万马中如履平地，来去自如，这个我信，可若是真面迎敌呢，不杀伤有生力量就没有功效。于国于民都是无用了，那练功做什么，若是自保，我想现如今咱们三个功力已经够了。”

陆炳见段清风要说话又说道：“你别不服气，就算你能够敌得过千军万马，那若是对方是上千个武林中人呢？就算这个也可以，万箭齐发，火铳齐射，下毒暗算，总之要杀你那是防不胜防。所以这武功就是能够强身健体，能够防身就足够了，能够练得好呢就多练练，没必要当做终身事业去做。就算当了天下第一，我看日子也不见得比我过的逍遥。我现在有你们这帮哥哥兄弟的，还有夫人子女，更有自己喜欢的事业，能在历史上留下存在感，在现实中也有存在的价值，这就足够了。”陆炳侃侃而谈：“更何况实业兴国，有钱能使鬼推磨，我觉得这钱比权有时候还实在，金钱用好了其乐无穷啊，哈哈。”

段清风白了陆炳一眼道：“竟是些歪理邪说，以后你别叫陆炳了，你叫常有理算了。”

三人笑了起来，戚景通问道：“陆炳清风你俩接下来有何打算？”

段清风不假思索道：“练武修心，待师父云游归来给他老人家养老送终，然后继续与剑相伴，当然若是陆文孚他能勤加苦练，和我相对舞剑切磋比试，那就更好了，只可惜他不上进啊。”

“你怎又有绕回了，就此给我打住啊。说起日后打算，我没啥打算，就是做些想做的事情，我现在钱有了，名也有了，就是好好地，人不犯我我不犯人，安安稳稳的过日子就行。至于生意，长此以往发展下去也足够儿孙吃一辈子的，是否继续做大也要看市场的规律和我个人的精力，没必要为了这等事情把自己弄得好累。待家父退任了，把他们老两口和我弟弟妹妹一起接到这里来，其乐融融共享天伦这多爽。若是非要问我希望做的事情，帮我一个兄长报仇，再找到万老爷子，就这两条别无他求了。”陆炳说道。

段清风点了点头，陆炳虽然未曾说明，但是段清风听得明白他所说的兄长应当是朱厚照，富贵不忘，安逸不遗，陆炳做到了对兄弟的承诺，一死一生乃知交情。羊角哀左伯桃，俞伯牙钟子期不过尔耳，亦与陆炳朱厚照之情同也。

戚景通见陆炳的眼神有些飘忽了，再看段清风目光闪烁，便知道其中定有内情，君子非礼勿言，故而戚景通也没有说出自己的疑惑。陆炳很快把思绪抽离出来，对戚景通问道：“世显兄准备何时启程回京，算日子也快了吧，你提前给我说一声，我好让下人把托你带回京城的礼品给你装车。”

“也快了，再过几日就走吧，礼品还能送多少，到时候再说也来得及装。”戚景通说道，陆炳点了点头，也没说什么，戚景通继续说道：“只不过此一去也不知何时能够归来，家中老母还得拜托兄弟你了。”

“咱们弟兄之间还说什么客套话，我家那边你也帮忙多照看着点。”陆炳笑着拍拍戚景通的肩膀笑道，三人把酒言欢谈文弄武倒是好不快活。

三日后，戚景通拜别了母亲，准备启程回京，除了陆府的宅子，戚景通着实又被震惊了一下子，戚景通指着那一长溜十多辆马车问道：“这不会是……？”

“不是给你说了吗，去京城帮我送礼，这是礼单，这是书信，都帮我一一给到啊，多谢了。”陆炳递给戚景通一沓书信和一本厚厚的礼单说道。

戚景通轻咳一声说道：“那什么，这一路上压着这么多贵重礼品行路，怕

是不安全吧？”

“这个世显兄放心，我早有安排，我陆炳是这么顾头不顾腚的人吗？”陆炳说着指向一旁，从那边来了七八十名汉子，虽说精壮但不是个个都是四肢粗壮的猛士，甚至有的连精壮都算不上，骨瘦如柴的大眼珠子乱转。戚景通看向陆炳，眯了眯眼睛笑了起来。

陆炳说道：“这么多人加上赶车的马夫什么的，足有百十人，世显兄武艺也如此精湛，我想没有哪货山贼会冒着生命危险动你们这伙儿硬茬子吧？”

“这可难说，总是有丧心病狂的人吧，”戚景通嘿嘿笑了几声然后压低声音对陆炳说道：“可我就是奇怪了‘陆老爷’这么有钱的主儿，怎么会不给自己的卫队配备马匹呢，就连你发明的那种连发火铳也没配备，你不像是叩门舍不得花钱的人啊，既然是护卫那就得武装到牙齿才好，不对，不对，你到底要干什么。”

陆炳一愣随即也跟着笑道：“还是世显兄了解我，嘿嘿。”

戚景通倒吸一口凉气道：“你的意思是你压根就没想让这帮人回来，所以没准备来回的马匹。难不成你想把他们留在京城？！你到底想干什么，京城可是龙潭虎穴，万一搞不好你可是要引火烧身的，我怕……”

“怕什么，世显切勿担心，京城之中自有我的探子，这次就是要启用他们并且完善这层关系。先前皇上盯我盯得死死的，我只能把我的手下大部分都撤出了京城，日后说不定还会盯住我，今日不安排来日就没机会了。再说了我安排人，不还是你鼓舞的吗？”陆炳坏笑道。

“我……我哪里说什么了？”戚景通不解道，陆炳看着这一溜车队深吸一口气道：“我是想做个山野遗老就此一生罢了，可是我也不想做第二个杨廷和，毕竟京城之中惦记我的人不少，这次送礼皆大欢喜，便没有人注意我这帮押送礼物的人了。应该会成功的，不成也不算什么大罪过，就权且如此吧，当断不断反受其乱。”

“好吧。”戚景通凝重的点点头道。

第九十三章但见少年吴承恩

“不对不对，你们再演一遍，孙悟空不是这个样子的，你们听我说……”陆炳急赤白脸的在知道着一帮人扮演西游记中的人物，戚景通走后，陆炳也就闲了下来。生意归于平稳后，除了陪孩子玩耍，督促他们听先生的话读书写字以外，剩下的时间就是和段清风对练。至于家政和普通的情报工作，则是梦雪晴来打理，因为先前就是梦雪晴来帮助陆炳做的，经过她的归类，所有的信息也就更加系统化了。

这些自然是仍然无法满足好动的陆炳，百无聊赖的陆炳打听了一圈都没人知道什么是西游记，于是乎便开始凭着自己的记忆写了起来。

怎奈金戈铁马的诗词陆炳还能随性写几句，若真坐下来写小说那就差得多了。总之陆炳写出来的并不是自己想要的，而旁人依照那个“小说”演出来的就更不是陆炳要看到的了。元曲之风未退，各地戏曲刚刚兴起，但陆炳却想让他们以话剧的形式表演，这下可难为坏了艺人，陆炳只能苦思冥想外加日夜煎熬，希望能把剧本更完善些，道具也需要重新设计，更加应景，好让人们明白他在讲一个什么样的故事。

“妈的，西游记明明是明朝的小说，学历史的时候我还背过这道选择题，莫非是在嘉靖朝之后？难不成我又提前产物了，我擦，连个西游记都找不到。”陆炳嘟嘟囔囔的看着艺人们揣摩的表演，艺人们倒也乐的于此，除了对剧情和表演形式上“陆老爷”一点也不和善，时常大吼大叫的提意见，还让别人莫名其妙的叫他导演。除此以外。平日里陆炳倒是和气的很，银子给的也足，故而艺人们也没有因为陆炳一遍又一遍的排练而烦恼，在哪儿不是练，这里起码还把戏子伶人们当做人来看。何乐而不为。

“老爷，沈家来人了，说有笔生意让您关照一下，沈公子就在门外候着呢。”一个下人此刻禀报道。

陆炳点点头答道：“我知道了。”

沈家不消说就是沈紫杉家，现如今即便是沈家到了登州附近，也要给陆炳打个招呼。否则生意根本插不进来。沈家的钱财自然比陆炳多许多，可问题是市场压根就是陆炳开的，沈家难以插足，想要另立门户的话也很难压过陆炳这个地头蛇。

全面反扑，自然会是沈家胜利，这毫无疑问。毕竟底子不同，沈家经营多少代，那家底儿岂是陆炳能比的。但两家本来关系就已经很不错了，登州又不是什么特别有油水的地方，沈家自然没必要跟陆炳争什么，放弃这里换的更大的利益，有取有舍才是商人本色。故而两方一直来往贸易。互相帮助，倒也相安无事的很。

陆炳还没走出门去，却见沈紫杉走了进来，如今她又是男装打扮，却再也不粘胡子，更是白白净净的很，打眼一看便知道是个美貌的姑娘假扮的，只不过她依然让别人唤她沈公子。陆炳抱拳道：“沈公子别来无恙啊，你怎么又来了，也不通禀一声就往里闯。”

“本公子为什么不能来。别忘了你陆炳每年可是拿着我们沈家二十万两白银呢，别说这里，就是往你府里的后堂闯也是应该的。我飞燕姐可是说了，随时可以来玩。”沈紫杉说完和陆炳同时笑了起来，陆炳边笑边说：“这倒是不假。我们家飞燕虽然是三姨太，但是我从来都是听老婆的话，哪个老婆都听，嘿嘿，所以……再说沈家都快要包养我了。沈公子，我会叠被会暖床，你要否。”

沈紫杉最近经常来找陆炳，自然对陆炳口中千奇百怪的新名词也了解了一些，所以听懂了陆炳的话，此刻脸上一红，娇嗔道：“没正行的家伙，永远改不了你这般德行。我这回找你是有正事儿的，可不是来玩的，先帮我办件小事儿。回头让你们这儿的彩缕商人多进一些我们沈家的彩缕，淮安等地我们沈家的族人可都急坏了，说你这小小的登州已成了北方一个交易大镇，但彩缕生意一直插不进来，都由江浙北的商人把持着。他们托我这个沈家管事儿的，来跟你搭句话，有钱大家一起赚嘛。”

“这都不是事儿，只要你们质量合格，价格公道，还害怕没人用吗，政策上我会放宽一些，回头给你们沈家人再找家店铺，位置自然是好点的，你看怎样？”陆炳问道，沈紫杉点点头：“这还差不多，我们沈家向来都是诚实公正，童叟无欺，要不你现在去验验货？”

“这就运来了？”陆炳笑道：“还真是商人重利，甭管我答应没答应，你这货先拉来了，就是我不答应，我想你也会让我买下这批货吧。到时候再给我说什么路途奔波，生意难做等等，让我不得不买，你看你从进门到现在，还没说几句话呢你就急着要挣钱了，行啊，我先去看看货。”

“对了，段清风在不在？”沈紫杉突然问道，陆炳一愣答道：“在啊，怎么你找他？”

“没事儿了。”沈紫杉摆摆手笑道：“走吧，去验货。”

陆炳和沈紫杉一前一后走出宅院，然后坐上沈紫杉停在门口的马车一行人来到了集配场。这集配场是陆炳刚刚建立的，随着来往各地商人的流量增加，难免会造成几个市场的发展不均衡。

商人店铺位置，货源好路途近的发展旺盛，远一些的即便是设施更好也难以发展，再者货物的增多难免会引发互相压价或者抬价的恶性竞争，故而陆炳开了片地，取名集配场。在这里，所有的商人需要进行验货和分配两项

工作。

验货就是陆炳的人进行抽检，防止不良商品混入陆炳的市场，让市场名誉受损档次变低，从而拉低整体档次，因小失大。属于质监部门。

而分配，顾名思义则是让商人去指定的市场去交易贩卖，并发放文书作为证明，这般做以防止市场之间形成差距。至于这些外地商人到了市场上如何漫天要价，本地商人怎么坐地还钱陆炳是不管的。自由经济和市场宏观调控是陆炳的基本原则。现在还没到宏观调控的时候，还是放马让市场自由发展把。

当然对于不服从管教私自进货卖货，或者没有按照指定的市场贩卖，亦或是私造文书者一旦发现，当场扣押并需缴纳大量钱财才可以被释放，而且从此以后不准再进入登州府附近半步。违者……下场是很惨的。

当然上有政策下有对策。自然有人也想过歪门邪道，可是不管怎样总是斗不过陆炳，还有人不开眼的求到了当地的父母官孙晓头上，气的孙晓大骂给他找事儿，打了来行贿者一顿。陆炳是什么人啊，可是有皇帝御赐金牌的人。即便失了权势也非孙晓可以得罪的起的，更何况现如今陆炳可是孙晓的财神爷，不说升官起码发财全靠陆炳呢，故而孙晓对陆炳唯命是从，哪里敢得罪，更是不敢管陆炳。所以找孙晓去招惹陆炳，不是去平事儿的。而是去找事儿的，孙晓岂能不急。

陆炳和沈紫杉从集配场转了一圈后，沈紫杉道：“你这里建的真不错，果然有些脑子。你看，这一片便是我们沈家淮安府的商人。”

那群商人见到此地的“土皇帝”陆老爷来了，纷纷停下手中的活，给陆炳行礼问好。陆炳见了也冲他们拱手抱拳道：“各位掌柜的辛苦了。”

“陆老爷辛苦。”见面到辛苦必定是江湖，陆炳还没开始检查货物，就看着一个大小伙子坐在路边，正在神神叨叨的讲着什么。而周围围着一圈小孩儿和大人，仔细看去还有自己家丁，不对，梦雪晴，陆绎陆寻哥俩也在。

陆炳来了兴趣。走了过去，悄无声息的也听了起来，他倒要看看那个小伙子到底在讲些什么。

“你们猜怎么着了，猛然间，就见水缸之中窜出三尺长蛇，一下子飞入空中不见了踪影。自那天起，奇怪的事情发生了，每夜都会有女子的哭泣声传来……呜呜呜呜，不绝于耳……”那大小伙子侃侃而谈，陆炳突然从人群背后大叫一声：“啊！”

众人听得正投入，被少年的故事带了进去，陆炳这般一喊，只见大家身子一震，也跟着大叫起来，陆炳看着众人吓得脸色惨白，顿时哈哈大笑起来

道："大白天讲鬼故事也能吓得他们这般，小子你厉害啊。"

那少年这时候看到了陆炳，忙站起身来抱拳道："见过陆老爷。"

陆炳点点头，还没说话，就见陆寻和陆绎扑了过来，叫道："爹爹。"

"好孩子，你俩怎么来这集配场了？"陆炳蹲下身子问道，陆寻刚才被陆炳那一声大叫吓得不赖，眼中都泛了泪花，现在有些怯怯的说道："我……我……哥哥你说吧。"

陆绎看了梦雪晴一眼，待梦雪晴点点头，这才答道："爹，是大娘带我们来的，她说让我们看看商人们的千里迢迢来送货的不易，让我们珍惜现在的生活，不要做纨绔子弟不思进取。"

陆炳赞赏的摸了摸陆绎的头，然后也顺带的摸了摸陆寻，微微的摇了摇头叹了口气对梦雪晴说道："你如此冰雪聪明，寻儿怎么连话都说不清呢。"

梦雪晴眉头微皱道："别守着孩子说这些，容易伤到他的自尊，他还太小，长大些就好了。"

"哎，今日复明日，明日何其多，每次都是这么说……饿，抱歉。"陆炳拉着梦雪晴走开了一点说道，梦雪晴叹息道："我知道你对寻儿很不满意，但他毕竟是你的儿子，你应当适当的给他些关心。你别怪我小心眼，我对绎儿怎么样你能看在眼里，亲生母亲也不过如此吧？你也是个聪明人，能明白我的苦衷。我就算再心大，也不能看着自己亲生骨肉不受你待见，反倒是绎儿如此讨你欢欣，得到你全部的父爱。你说呢？再这么下去，我不知道我会变成什么样子。"

陆炳沉默了片刻轻抚了梦雪晴的云鬓一下说道："我知道了，以后会注意的，我保证。"

梦雪晴也没有再说什么，对于陆炳这样的聪明人而言说的太多了，反倒是适得其反了。陆炳去到商队之中继续检查沈家的货物，越是熟悉的人越需要严格把控，这才能体现公正，更不容易从内部腐朽，否则上梁不正下梁歪人皆假公济私。看似给自己家人开了一扇门，其实给无限商机关了一扇窗，生意便长久不了了。

陆炳深知此理，检查着检查着就看到了刚才那个讲故事的少年，少年正站在一辆马车旁边，陆炳走上前去笑道："这位小兄弟，咱们这么快又见面了。"

其实说起来陆炳也不比这少年大多少，肩膀齐为兄弟，这少年少说也过了弱冠之年了，两人差距并不是太大，只不过陆炳经历的较多，就成了这登

州府的“一方诸侯”气度自然不凡，谈吐之间油然而生的自信就感觉比那少年大了不止十岁，故而称呼他小兄弟倒也不是陆炳托大。

那少年也不露怯，抱拳道：“真是好巧好巧。”陆炳笑了，这时一个中年人走了过来，先训斥少年胡闹，然后抱拳道：“给陆老爷有礼了，在下吴锐字延器，乃是淮安府人氏。小儿不懂礼节，若有冒犯陆老爷的地方，还请陆老爷见谅，承恩，还不快给陆老爷行礼。”

“小侄吴承恩，拜见陆老爷。”少年自降身份抱拳道，陆炳默然点了点头，抱拳回了一礼还想继续往下检查剩下的货物，可刚走两步陆炳就大叫一声，回来拉着少年的手上下打量起来，过了半天才喜道：“你叫吴承恩？！”

第九十四章大水冲了龙王庙

“正是小侄，”那少年茫然的点了点头，然后说道：“承恩字汝中，陆老爷有何指教？”

“我擦，我擦，真假美猴王现实版啊，快跟我回府一叙，咱们共同讨论下关于《西游记》的相关事宜。”陆炳说着在众目睽睽之下，拉着不知所措的少年扬长而去，吴承恩的父亲吴锐也被邀请一同前往。只留的商队和集配场的工作人员面面相觑，不知道接下来该干什么。

梦雪晴挥了挥手道：“继续干活。”于是乎众人这才又喧闹的忙碌了起来。

陆炳讲的吐沫星子横飞，吴承恩听得眼睛直冒光。其实吴承恩从小就喜欢鬼神故事源于自己的父亲吴锐，吴锐走南闯北见多识广经常见到一些无法解释的稀奇古怪事情，也听到了许多荒诞的鬼怪传说，加之吴锐虽是生意人但出身于书香门第，故而颇有文采经常经过艺术加工后讲给吴承恩来听。

青出于蓝而胜于蓝，吴承恩对人物的拿捏，以及把鬼怪故事与现实想糅合已达到震人心魄的效果，在这层功力上，远胜过他的父亲吴锐。如今陆炳讲的故事却是吴承恩前所未闻过的，神猴出世，大闹天宫，听得吴承恩云里雾里的，脑中勾勒出一幅幅景象。

吴承恩的父亲吴锐除了喜欢讲鬼怪故事以外还喜欢评论时局，吴锐知道陆炳是什么人，锦衣卫出身的陆炳在吴锐看来高不可攀，即便是自己的女儿嫁给了沈家族人，有了一定保障，那也要提防着陆炳，沈家不会为了自己这个小卒子跟陆炳求情的。在他面前评论时局万一哪一句话说错了。不日便会满门抄斩，在吴锐看来陆炳碾死自己犹如碾死一只蚂蚁一般简单。

初生牛犊不怕虎，吴承恩涉世不深，就没有顾虑这么多问题，张口便说道：“这是美猴王到颇有反抗精神。我想即便是天界的神仙也奈何不得他，就宛如皇帝一般，纵然他是九五之尊，但我本逍遥在人间，纵马奔驰生死间，不沾名来不沾利。快活更赛活神仙，他又能乃我何？”

“承恩，不得胡说。”吴锐被自己儿子下出了一身冷汗，连忙制止道。

吴承恩吐吐舌头答道：“知道了父亲。”

陆炳反倒是笑了起来，冲着吴承恩伸了个大拇指。陆炳站起身来伸了个懒腰说道：“我今天就权且讲到大闹天宫吧，咱们明日再讲。你们在登州准备逗留几日啊？”

“回禀陆老爷，我们大约待两天左右，交割完货物我们就该回去了，家里还有生意离不开人。”吴锐说道，他倒不是不给陆炳面子，只不过所言的的确是实情，更何况这走南闯北的赚的就是个差价。要是在外面多耽误几天，利润也就折进去了，还有就是从这边多待一天，淮安的生意就耽误一天，也就少赚了一些钱，人活在世上不容易，得为生存考虑。

另外还有一个原因吴锐并没说，俗话说言多必失，吴承恩要是天天和陆炳待在一起，若是能相交甚欢还则罢了。还能借机结实陆炳这个权贵，可是这俩人都年轻，万一一句话说恼了，那……总之还是尽早走的好，君子不立危墙之下。伴君如伴虎，在普通百姓看来，陆炳与君王无异。

陆炳一愣随即说道：“也好，我也不留你们了，西游记全本太长，我看的也是白话文的，删掉了不少内容，我也记不太清更记不全。咱们先去吃饭，吃晚饭我再继续给你讲，能讲多少讲多少，你把这些故事都写下来，一定要写下来啊，中国四大名著就靠你了。”

吴承恩只是嘿嘿傻笑，怎么也听不明白陆炳的话，但是却听得到陆炳不断夸自己是大才之人，也听到吴锐的连番推辞什么莫要夸坏了小儿等等。

陆炳吩咐摆下宴席，宴请沈紫杉和吴锐吴承恩父子二人，饭还没吃完，就听一下人匆匆跑了进来在陆炳耳边低语两句，陆炳眉毛一挑眼睛眯起，然后不动声色点点头，随即抱拳对众人说道：“各位吃好喝好，我有些事情要处理，先去了。”

沈紫杉拉住陆炳问道：“怎么了，没事儿吧？”

“没什么，你们好好吃就行。二哥，雪晴，许洋，你们帮我招呼好客人啊。”说着陆炳快步走了出去，来到后院之中，陆炳看着自己正在操练的兵丁说道：“点齐人马，跟我出去办人去。”

“不可。”段清风也不知道什么时候悄无声息的走了过来，陆炳回头道：“你吓我一大跳，你知道为啥吗，我……”陆炳还没说完，段清风接言道：“为啥也不行，你这般带兵出去，不就把咱们藏兵的事情给暴漏了，万一有探子看到了，你说怎么办？朱厚熜必定认为你有反心，你先前所做的一切也就白费了，更是陷家人于险境当中。”

陆炳点了点头说道：“说的也是，那你说怎么办？”

“我哪里知道怎么办。”段清风冷冷的说道：“你还没说发生什么事儿呢。”

“也是，都他娘的把我气糊涂了。”陆炳说道，随即便讲述了事情的始末。原来如今临近节日，便开始有商家要给供货商兑现，这是大明商人做生

意的传统，要么五个节日的时候兑现，要么三个节日兑现，春节中秋不管是怎么论都是跑不了的，所以过年也俗称年关，兑换的法则也有三节五节之称。

欠款多的给钱票就好，量少的要给现钱，还有就是有些人往家中寄钱，也需要把陆炳所开的杨氏钱庄的钱提出来，转成老家的钱庄联票，然后寄回去，因为杨氏钱庄还没与其他票行挂钩，所以必须用经历把钱取出来，再存入他家，这一系列的来回折腾。

总之这般就会形成杨氏钱庄大量的兑现。所以陆炳必须调拨一些真金白银进来，陆炳的钱财没有全部留在杨氏钱庄，现如今登州府的生意就这么大，想要往更远处发展却还力所不及，故而即便是积累了大量的流动资金也无用武之地。故而陆炳便把一部分钱存入了沈家在济南府或者其他地方的钱庄。而沈家利用这笔钱进行投资返利，相应的会支付给陆炳高额的利息。

当然沈家也只有一个条件，现如今世道并不太平，从杨氏钱庄提出钱来后，到沈家钱庄的过程之中是由沈家负责，也就是杨家不包运输。而杨氏钱庄亦是如此。从沈家提现出来的银两，在路上出了任何事情，沈家概不负责。

陆炳曾对此提出过质疑，希望货到才算数，比如沈家拿借据来杨氏拿钱，杨氏送到沈家钱庄才算了事儿。路上出了问题杨氏钱庄负责，这叫货到付款。但沈家却说规矩不是这么做的，若是钱拿出了出来，就等于借据生效了，因为同样杨氏钱庄去沈家收钱也需要借据，没有借据钱不能出库，一旦出库后钱货两清。故而才定了运出钱庄之后，银两自己负责两家概不亏欠的问题。如若不放心安全问题，大可请镖局押镖，可陆炳什么身份，若真想押镖也不会找镖局了。

倒不是两边不通人情，只不过买卖难做，万一这些钱在路上出了问题，谁也担待不起，与其到时候再起争执，不如先订好规矩来的妥当。正所谓亲兄弟明算账，如是而已。

而近日杨氏钱庄该用钱了，便从济南府押了四十万两雪花白银回登州府，结果半道上被土匪给劫了，陆炳心中自然气不过。心说我他娘的就是活土匪，你们还敢抢我的，老子在道上混的时候你们还活泥巴玩呢，于是乎便想点齐人马抢回来。故此，才发生了段清风阻拦他的这一幕。

段清风想了想说道：“这武林可和黑道不同，人们普遍认为，以武犯禁既是武林，而武林就是黑道，就是土匪，这都是错误的想法。其实除了朝廷以外，可以武装的力量除了以我们道家分支，少林俗家，杂家行手，家传武人，镖局武师以外，还有盗贼帮派，土匪绺子，山东响马，四川袍哥，甚至街上的地痞乞丐，都是有帮会的。错综复杂的关系，非一语可以道破。”

“卧槽，这么复杂，那我之前怎么都没接触过？”陆炳疑惑的问道。

段清风笑答：“你以前是官家的人，除了武林正派还能上点门面外，谁愿意跟你接触，那不等于自投罗网吗？再说了，你陆炳是什么人啊，杀神陆炳刚正不阿，在外面混的谁能保证自己从未做过一件伤天害理的事情，不管是否为了生活的无奈，反正都做了，底子皆不干净。到时候，你陆炳一个不高兴大军剿灭那谁受得了。”

“这么说也是，那你说咱们怎么办？”陆炳看向段清风，段清风略一思考说道：“现如今有两种可能性、一，是旁人给咱设的个扣，故意让咱们带兵出击，好落得个人赃俱获。否则咱们把苦练精兵藏在府衙内，谁来搜查咱们都可以说这些都是家丁，东西兵刃更是可以藏起来，咱们院落这么大，若真心想藏点东西，谁也找不出来。从而根本拿不到证据，但是带出去打仗那就不一样了，故此我建议还是你我二人前去来的妥当。”

“就咱俩去？那你继续说说第二点。”

“第二点就是江湖规矩，你带着兵前去，两边还没说话就可能会打起来，土匪向来粗鲁，山东响马纵然讲些仁义也脱离不了土匪本质，只是道义上略高一点罢了，咱们需要先礼后兵。你想万一到时候看你带兵前去，定会连卷带骂，到时候一语不合还是得打起来。银子要不回来不说，还徒增伤亡，更何况就算咱们付出伤亡的代价灭了这一伙马匪，明日再拉起一竿子土匪怎么办？最终吃亏的反倒是咱们自己，我们是玉器，岂能和他们这种泥瓦相碰。”段清风冷静的分析道。

陆炳点点头，段清风继续说道：“所以还是那句话，咱俩去，进能与之摆道理讲交情，搞定他们哪怕花点钱也能赎回大部分银子，同时还能让日后这趟路安全不少，竖立一波典型让他们帮咱们抵御其他眼红者，不至于让土匪们人人都敢来分一杯羹，抢顺了手那可就麻烦了。退，我们还能够从容逃脱，凭你我现在的身手，说把他们全部杀死打退，没看到情况之前还不好妄自揣测，可是说从容而退还是应该信心满满的。你说呢？”

“就按你说的办，打虎亲兄弟上阵父子兵，今天就咱哥俩齐上阵，会一会这山东响马，看看他们到底有啥了不起的。”陆炳思量片刻后，兴致勃勃的狂叫道。

第九十五章一支穿云箭千军万马来相见

按照响马们留下的口信中所说的地方，陆炳和段清风两人两骑当天便赶到了燕翅山脚下，在山脚下的小旅店两人投店入住，想要养足精神明日再上山拜会。

是夜，陆炳睡得正酣，却听外面有人的呼吸之声，陆炳本就锻炼的耳聪目明，加之练了气后更是厉害非凡，他并不担心段清风，因为段清风应当也听到了。陆炳慢慢坐了起来，屏息凝神看向门口，门口有几个身影，慢慢的向着大门靠近，眼见伸手就要推开大门了，却听有人轻声道：“并肩子们，这俩小芽好像是吃搁念的，可灵了，亮青子招呼吧。”

“不可，念短，扯胡。”另一个人轻声说道，陆炳听得稀里糊涂的，虽然曾经在出征琉球之前收编过一些土匪，而且匪首李祥等人也与陆炳经常交谈一番，时常闲聊的时候也讲过这种道上的黑话，相比现在这个版本，李祥他们说的就太白话也太简单了。

李祥等土匪虽然算不上陆炳的嫡系，但也算是陆家军中的一员，黑话又不是什么大秘密，一般入伙的土匪都听得懂，所以倒也不至于隐瞒，可是陆炳并没有听过现如今门外人所说的这些黑话。除了那句以前在电视剧中经常出现的扯胡陆炳听懂了以外，其余的他是一句没明白，想想也是，就算李祥肯对陆炳说上个三天三夜，也说不完黑话大全，而且李祥能否知道这么多黑话，就不得而知了。

首先南北方的黑话有相通的地方，也有大相径庭的地方，同时李祥只能算是群聚的流寇，算不上响马这般正统。对于什么越货不杀人，花票不过夜的规矩，他们并不太遵守，不似山东响马这般讲究。

“文孚，拦住他们。”段清风喊道。陆炳早就想动手了，听到扯胡那声号令就想要冲出去，可是来之前曾经答应过段清风，绝对不冲动听从段清风的安排，想到段清风的江湖经验比自己丰富一些，于是便答应下来。故而纵然心痒难耐。陆炳还是遵守了诺言。

两人从窗户一跃而下，站在旅店门口挡住了众匪的去路，陆炳哈哈大笑道：“你们往哪里逃，天堂有路偏不走，地狱无门你们闯进来，咳咳咳咳。不对啊，这是坏人的台词，按说我们应该是舒张正义的大侠才对。”

“你有点正行好不好？”段清风无奈的说道，两人这般对众贼视而不见的聊天，着实惹怒了性情刚烈的匪徒，一大汉怒吼一声：“聊你奶奶个毛！”说着操着手中的大刀就砍了过来，段清风看都没看。连剑都没拔，身形一晃在那大汉手腕和腋下以及腰间十分迅速的点了三指，那大汉疼的哎呦一声栽倒在地，不过了好久才爬起来，还在不停搓揉被点到的地方。

段清风拍拍手说道：“懂不懂规矩，也不知道报个万儿就动手，万一是合字上的朋友咋办？”

“哎，你怎么也会说黑话，对了，刚才他们在咱们门外说的话是啥意思？你现在说的又是什么意思。”陆炳问道。

段清风冷冷的扫视着那群人说道：“我刚才说他们不知道容双方之间报个名号就动手。万一是道上的朋友怎么办，这不是自家人打自家人吗，属于斥责他们，明白了吧？看来这里面有两个行家，说起来也都怪你。”

“我怎么了？”陆炳佯装委屈的样子说道。

“他们听到了你呼吸的变化。在外面混的都鬼精鬼精的，江湖经验比你我多得多，你屏息凝气说明发现了他们，于是他们才说黑话，兄弟们，这俩小子好像是混江湖的，好像察觉我们了，拿出兵器然后上吧。”段清风解释道。

陆炳点点头确实如此，刚才自己想要起来好从容应对，却忘记调整呼吸，呼吸节奏非但没如寻常人发现门外有人一般加剧，反倒是放慢了，缓缓长长的吐了出来，是个练家子都能听得出来，门内也是个练家子，还是个高手。陆炳想了想问道：“那第二句扯胡之前的话是啥意思？”

“就是制止他们，念短就是不让说话，或者小声说话，扯胡你应该知道吧，就是撤的意思。”段清风不厌其烦的解释着，经过刚才那个大汉不自量力的尝试之后，再也没人敢打断陆炳和段清风的谈话。

这时候为首的一个大汉抱拳道：“这位兄弟说的不错，看来也是合字上的朋友，敢问这两位兄弟高姓大名，递个门坎呗，别是合吾，到时候伤了感情。”

陆炳寻声看去，这个大汉和他身边一个粗矮的车轴汉子乃是段清风所说的行家，从他们走路站姿看去就不是一般匪徒可比的。段清风此刻先给陆炳解释道：“递门坎是指的自报家门，和问万儿问绺子差不多，但递门坎主要是指问师从门派或者所属的大当家，估计是看咱俩的伸手以为是武林中人呢。”

段清风给陆炳解释完这才回答道：“这位合字上的兄弟，诸位并肩子们，我们非土匪，也不是商人，现如今也算不上武林人士，我们是应你们大当家的要求而来的。若我没猜错的话你们应当是一伙的，我说的对否？”

那人也不好回答对错，生怕被不知情的段清风给诈出来，或者说岔了就不妙了，突然那汉子身子一震，忙问段清风道：“你是陆炳？”

陆炳此刻没好气道：“你爷爷我才是，他这般清秀，哪有我长得威武，别

看她了，我说了我才是陆炳！睁开你的眼睛看清楚。”

那汉子点点头道：“这下风格才像。”

“我擦，你说这话啥意思，意思是我正如传说中的那般粗鄙嘛……”陆炳道，顿了顿陆炳又说道：“你怎么一下子就猜到的我们是陆炳一方的，看来我兄弟没猜错，正是你们截了我们的银子。”

“哈哈哈哈哈。”汉子狂笑起来，陆炳也跟着嘿嘿笑了两声：“你笑什么？”

“我笑总瓢把子他们都错了。我们都认为截了你这么多银两，你一定会拉上家丁人马前来寻仇，咱们当面锣对面鼓的摆摆道，没想到陆炳果然不是凡人，杀神的名声也不是盖的。竟然和这位兄弟两人两骑就找来了，兄弟我佩服。”那大汉和身旁众人皆抱拳拱手，一个个脸上尽显佩服之意。

陆炳点点头，看得出这帮人并非是虚情假意，然后问道：“那我猜是不是他们已经准备跟我开战了？”

“那倒也不是，不过是提早准备一下。防止您动手而已，各方人马汇集咱燕翅山下，在各个要塞路口都把守上了，一旦你大队人马入侵我们定会得到消息的。您现在辞官在家我们是知道的，手中无兵我们也知道，可真没人敢想您就这么来了。在下可否一问，您是真就两人前来，还是以身犯险充当探子？”那汉子问道。

陆炳并不正面回答，反倒说道：“这有什么区别吗，反正我都站在你面前了。”

“自然，若是你孤身前来，那在下佩服。还请陆爷在这里稍等片刻，我回山上找总瓢把子说过后好前来请您。若是您是探子，替大队人马来探信儿，那在下还是佩服，只不过要给你拼上一番，纵然死在您的刀下也不能让你把情报传出去，因为这是我应当做的职责。”那汉子说着伸出刀去指向陆炳，身旁众匪纷纷举刀，虽面对陆炳仍无胆怯之色，非不知陆炳的名声而是不畏生死。端的是好汉做派。

陆炳在心中叫了声好，看向段清风，此刻段清风冷言道：“我们就在这家店里等着，你们快去快回，给总瓢把子问好。就说陆炳陆文孚，武当段清风前来拜会。”

那汉子身子一颤，抱拳道：“原来这位是段少侠，久仰久仰，我们先走一步，后会有期。”

段清风和陆炳让开一条道路让他们走了，段清风自清江浦一役之后名扬

天下，一来因为他是丹阳子的徒弟，而丹阳子是武当镇山之宝，平生只收了段清风这一人为徒。二来，段清风剑法何等精妙天下群雄自然见识了，那般扬名立威不必陆炳效果来的差，加之后来与陆炳大战倭寇的剑招也被江湖人士看在眼里，后来又与陆炳一起被俘压上武当，名声就更燥了。所以世人常说段清风才是武当新一代的接班弟子，而掌门张清泽不过是浪得虚名而已。

大约一个时辰以后，一众匪徒匆匆忙忙的骑马奔腾而来，为首的是一个络腮大汉，倒是蛮符合陆炳心目中土匪的形象的，匪众分左右勒马肃立，络腮胡子翻身下马走上前来，冲陆炳和段清风抱拳道："鄙人燕翅山大当家洪一山，奉总瓢把子之令前来接迎陆爷和段少侠。"

"等等，洪当家的，不就是你们燕翅山截得货吗，你不就是总瓢把子吗。怎么又出来个总瓢把子，我还以为各个山头的大当家就是总瓢把子呢。"陆炳疑惑道，看向段清风，段清风也有略微恍然大悟的表情变化，好似刚刚知道是怎么回事。

洪一山答道："非也，要是单是我燕翅山怎敢截陆爷的银两，此令是山东三十六路头领，七十二烟尘的总头目，是他老人家下的令。"

陆炳点点头表示明白，然后与段清风两人骑上马，随洪一山上山了。洪一山这人健谈，据他说他久闻段清风和陆炳的大名，心中尤为敬佩。只不过总瓢把子有令自己不能违背，这才协助截了陆炳的银两，不过一会儿一定会适当的替他两人求情的，另外总瓢把子平日里在青龙山住，而非在燕翅山，今日只是因为就近在燕翅山办事儿方便才借了他的地方。

陆炳问及三十六路头领和七十二烟尘的时候，洪一山便笑了起来说道："不怕陆爷您笑话，我们总瓢把子人是好人就是有些好大喜功，说是三十六路头领，其实人数过二十来人的就被封为头领了，总计是三十六路。七十二烟尘就更有水分了，里面有些是三两人的村中小霸，有的则是在山东地界上单独走江湖的，老荣（小偷），托线孙（镖师、武师），甚至马眼子（贩卖马匹，相马的师傅）这些都算是烟尘，我这么说陆爷你明白了吧？"

"哈哈哈哈，那这么说来你们人也不少了，加起来应该有一千人了。"陆炳话虽这么说，但是心中已有些许的不屑，皆是乌合之众就算有一千人加起来战斗力也不强，自己的百炼精兵只需出来一百人就能把他们尽数剿灭。

洪一山也笑道："陆爷这话就是有些瞧不起我们了，山东响马呼啸山林纵马川溪，响箭一出少则百人，多则千人，也就是我们讲道义，否则别说是商队钱庄的东西，就是官府的东西劫了又如何？刚才我说的是我们这票响马中有水分的，可也有不少干货，不都是浪得虚名。比如我燕翅山就有四百余人，总瓢把子旗下则共有万余骑。"

"我擦，一支穿云箭，千军万马来相见啊，牛逼。"陆炳伸出大拇指赞叹

道。

第九十六章与响马的赌约

陆炳和段清风登上了位于济南府东面的燕翅山，燕翅山并不高，而山路也不崎岖陡峭，按说算不上易守难攻之地，不该成为土匪安营扎寨的地方。土匪驻扎之地，要么应该是高耸入云，寻常官兵不敢侵，要么就是有天然湖泊屏障等，这些燕翅山都没有。

可是此地有个好处，在后山有个天然的深潭，深潭之中有大量水源，而后山的山路则是别有洞天，乃是悬崖峭壁，除非是武林高手，否则一般官兵很难从这条山路上攻打下去。这就等同于一道天然屏障了，倒也符合土匪驻扎的常规，不过这是非得绕山一周才会发现的，平时大路多走山前，那是根本看不出来的。

另外两面山路也差不多呈绝壁状，虽然在山下看起来正常，走起来也不如后山那般险峻但也难以行军，其实想走也是能走的，不过影响作战和低档不说，更不要奢望官兵官老爷吃苦耐劳的作风，只需滚石檑木一扔自然就能逼下去，故而只有一条道理可以通往山上。

这样一来就造成了可以层层安寨，建楼设卡的防御模式，只要集中兵力和武器守住一面山里，就能做到一夫当关万夫莫开。若是官兵围山也可用绳索下山，但山下的人却不好用绳索上山。同时山下的深潭也保证了水源的充足，总之算是个长居久安之地。

陆炳上山之后，发现在一块平整之地上，对称放着三十六把木椅，木椅上坐着一众汉子，只有一个空位空着。居中还有一把龙头大椅，上蒙着一张黄黑相见的虎皮。一高大威猛的大汉坐在座上。那大汉身旁还有一个瘦如枯槁的老头，一看便是出谋划策的军师，只是神情祥和，低眉顺眼，一看就是深谙中庸之道的谋士。而那大汉不消说便是总瓢把子了。

洪一山对陆炳抱了抱拳，然后快步走到大汉身边，在左侧第二把交椅上坐下，刚才就是这个位置空着的，能坐这么靠前看来他的地位也不低。

大家看着年轻的过分的陆炳一阵喧闹，总瓢把子这时候说话了。只见他一抱拳，冲着陆段两人寒暄道：“陆兄弟段兄弟，我蔡龙羽给两位有礼了，快来上座，上座，来人。架刀门！”

两旁喽啰大喝一声：“是！”随即分布两排，用钢刀相抵，架起了刀门，钢刀组成的层层刀门寒光闪闪，刀上还都穿着铁环，山上的小风一挂哗啦啦的作响，好似阎王的招魂曲一般。若有心虚胆小者是走不了这个门的。稍有差池定会被千刀万剐，同时若是刀门持刀者有发坏的，刀锋稍微一偏那说什么也就晚了，当然没有蔡龙羽的话，没人敢这样做，只是不知道蔡龙羽现在是什么意思。

陆炳和段清风昂首挺胸无丝毫迟疑的走入刀门，前脚刚一迈开，后脚钢刀就落下，贴着衣摆和后脑勺，迟疑半步就会被砍中。可陆炳与段清风走的泰然自若。不急不忙，不时间，还谈笑风生，着实令人敬佩，在场响马纷纷叫好。由衷的佩服陆炳和段清风的好汉作为。当然旁人不知，此二人实乃艺高人胆大，在他们看来，那快速而下的刀门好似慢动作一般，是缓缓落下来的，别说是躲开，就是在刀下钻三个来回也是可以的。

长长的刀门陆段两人从容而过，走至蔡龙羽面前齐齐抱拳道：“见过总瓢把子。”

“好胆色，好胆色啊，陆兄弟外号杀神，段兄弟又是武当之宝丹阳子老前辈的爱徒，今日一见果然名不虚传。有人说能者胆大，但我蔡某人却认为胆大包天者才有通天之能，连胆色都没有能有啥出息，也学不了什么本事。不必叫我总瓢把子，肩膀齐为弟兄，你们不是咱们绿林之人，以后见到我便叫我蔡大哥就行了。”蔡龙羽说道。

陆炳抱拳道：“那我就权且高攀叫您蔡大哥了，小弟在此问一句，大哥为何要劫了小弟的银两呢？”

“呵呵，直奔主题开门见山？为何？我们本来就该劫啊，我们是响马，劫道是我们的营生，否则我们吃什么，兄弟们你们说是不是！”蔡龙羽扬声道，座下众人纷纷答是连番起哄。

段清风冷言冷语道：“那劫了便劫了，我们认栽便是，何故又派人传话，报上字号。若说这是山东地界上的响马规矩也就罢了，我们是把银子送给您也好，赎回来也罢，可您留下最后一句话，说要想要回银子就让你们当家的陆老爷来谈谈，让事主上山，按说没这规矩吧。蔡大哥，可否有此事？”

“确有此事，既然你们也看出来了，咱们就开诚布公的说一下，我此次这般做就是想诱你陆炳前来，咱们好做到一起商量一番的。”蔡龙羽说道。

陆炳点点头：“这下我明白了，你为何会埋伏在路上，你又为何会齐聚三十六路的好汉当家的，蔡大哥你就一个目的，给我炫耀武力，让我能够平心静气的和你谈话，或者是被迫接受你的条件。是不是这样，若是这样，那直说便好，都是爷们，没必要说那弯弯绕的套话。”

蔡龙羽哈哈大笑两声道：“痛快，那我就直说了，正是如此啊，我就是要让你知道我的本事和实力！陆兄弟您自从生意开了以后，我们没有惹过您的麻烦。其中原因我得给您念叨念叨，大家都敬佩您是个好汉，杀神陆炳夺命刀出，见血封喉。同时你整治贪官，对武林中人以怨报德，对前世既往不咎，这等等事迹我们都略有耳闻。不得不承认的是，碍于您的身份，是皇帝的亲信，虽然现如今辞官了，但也是身份显贵，我们有些不敢动您，这也是

一大理由。综合上述种种，故而我们没有抢过您一次。”

“现如今不行了，您陆爷的生意越做越大，到处都是跟你做买卖的人。甚至有些人觉得杨氏钱庄兑换银两比较安全。特地和沈家钱庄联票，出了山东地界再兑换，我们所抢到的也不过是空纸一张罢了，您是开钱庄的就应该知道钱庄的规矩，不是什么人拿着票子都能兑换的。这样一来。您就把我们的活路堵上了，给我们逼上了死路。咱兄弟们都是吃路上的钱财的，我们即便是再敬重您但也要活命，老和您钱扯上关系，我们到底是抢还是不抢呢，于是乎这一不做二不休就劫了您的银车。”蔡龙羽说道。

陆炳点点头。抱拳行了个四方礼说道：“多谢各位哥哥兄弟们的抬爱，才令我陆炳这一年以来相安无事，陆某在此谢过了。只是……”陆炳话锋一转看向蔡龙羽问道：“蔡大哥您的意思是想留下这批银子，作为前半年来的补偿，还是另有别的打算。”

“兄弟，你说这话不是打你蔡大哥我脸吗。我若是真想明抢，还用得着跟你商量吗，直接不还给你了就是了，你爱咋地咋地，有招想去没招死去，你能耐我何？兄弟，甭说是你。就是前几天从你家住的戚景通，以前山东备倭军的总官兵，提调以前所率兵马，都不见得能够对付得了我们。”蔡龙羽听到陆炳的话可能有所误解，心中不禁火气，本就是粗人的他说话间便有了些许急躁，也带了一丝火药味。

陆炳呵呵一笑，不顾段清风的拉扯暗示，冷哼一声说道：“你不提戚景通还好，一提起来我到想起来了。你们若是有本事照着倭寇使劲去，跟着咱大明自己人瞎嚷嚷个屁。”

“放你娘了个狗臭屁！”蔡龙羽把刀而起，大骂道：“老子打倭寇的时候，你他娘还活泥巴呢，我知道你带着那帮南蛮子去杀了不少倭寇。但是老子杀的也不比你少。你以为山东为啥这么太平，难不成你这狗脑子真以为是官兵的作用，放！若没有老子，倭寇们早就杀进来了，光靠戚景通哪里阻拦得住，哪次不是我帮他牵制，我们比官兵打日本子还打的多…”

陆炳不怒反笑，看得出来蔡龙羽是真带着兄弟们跟倭寇硬碰硬的干了几仗，所以当别人抹灭他的功绩和存在感的时候他才会如此生气，看他的性格，若没有抗倭的事实，是难以这么怒气冲天并说的理直气壮的。

陆炳还想说话赔个礼，然后再继续往下谈下去，没想到蔡龙羽也是个急脾气，气性不比陆炳的小，此刻说道：“行了，老子不跟你谈了，把他俩给我围起来，别让他们走，看看老子有没有这个实力跟倭寇干。你们登州府够厉害的吧，比倭寇还厉害吧？那里可是你陆炳的大本营，现在老子就端了它，看你还跟老子叫板不！让你知道老子的厉害，真他娘的不吃好粮食，商量不行，非要强量！”

蔡龙羽说着转身走开了，一众喽啰赶忙冲上来把陆炳和段清风团团围住，段清风看向陆炳，努努嘴示意是否要擒贼先擒王挟持住蔡龙羽，陆炳则微微摇了摇头轻声说道：“山人自有妙计。”

待蔡龙羽交代好，转头怒气冲冲的看向陆炳的时候，陆炳这才说道：“你说端了就端了，你当登州府是你家开的啊。既然你要让我输个心服口服，那么我就看看你是如何跟登州府官兵作对的，又是怎么赢的。蔡老大，我饿了，能否给点吃的，别让我还没认输服气呢就给饿死了，这可有损你的威名啊。”

“好，给他们拿吃的，拿最好的让他们吃，让他们走的时候当个心服口服的饱死鬼，让你们死得瞑目！陆炳啊陆炳，你他妈不是胆子大，你是半调，半调！”蔡龙羽气的有些团团转，他从未见过这么不畏惧自己，且淡定的人，即便是眼前的两人已经陷入龙潭虎穴之中，被一群如狼似虎的响马用刀顶着，却依然从容的很。

这愈发让蔡龙羽感到心惊，和莫名的心慌，因为他明白艺高人大，陆炳能混到现在绝非狂妄之徒，而只有他们已经对自己可以视而不见，甚至感觉不到一丝一毫的危险的时候，才会这般，否则一定会先下手为强的，这是任何一个行业所通用的生存法则。莫非陆炳另有计谋，蔡龙羽心惊的背后是暗暗的思考和忧愁，他身旁的那个老军师在他耳边低语几句，蔡龙羽点了点头，然后交代几个小喽啰下山去了。

第九十七章陆府其实挺乱腾

洪一山果真言而有信，此刻替陆炳和段清风求情道：“总瓢把子，他俩就是空子一对儿，压根不懂咱们吃搁念的规矩，总瓢把子别跟他们一般见识，要我说……”

“滚！”蔡龙羽被洪一山打断了思路，没好气的骂道：“给我上一边去，谁裤裆开了把你给漏出来了，你看老二老三还没说话呢，怎么就轮到你了，滚！”

洪一山被弄了个满脸缫红，退了下去，底下的几个当家的也跟洪一山开起了玩笑，就好似陆炳和段清风插翅难飞一般，根本没把他们两人放在眼里，只有少数人死死地盯住陆炳二人，其中就包括蔡龙羽和他身旁的老军师。

日后的几日陆炳不断地在想，是否是这帮土匪闲的蛋疼了，足足让他们在那里坐了三天两夜，也不动手还管吃喝，不为别的就为了让陆炳和段清风活着看看，他们能否打下登州府，就为了这个单纯的赌约，让他们输的心服口服。

陆炳和段清风当时也是闲的，竟然陪这群土匪玩起了游戏，也不走也不闹，就席地而坐盘膝养神练功运气，或者除了吃就是睡，情等着预料之中的结果发生。

可是若干年后，当陆炳接触山东人久了，才明白当时蔡龙羽这么一个大匪首为什么会如此做，全为了两个字：道义。

只有道义通了，才能让陆炳心服口服，才能让底下人心服口服。江湖中人生死与共不离不弃，靠的也是这种没有白纸黑字。没有歃血为盟，全凭一颗红心的——道义。

花开两朵，各表一枝。再说说陆炳的家务事，说起陆炳的家务事，就不得不说说孩子的问题。陆炳给孩子取名，没有按照祖宗传下来的五行法取名，一来陆炳是穿越过来的，不太相信这等事情。更不愿什么论资排辈这般落了俗套。

第二就是朱家人就是按照五行取名的，陆炳家也是，若是以往朱厚熜还是兴献王的时候还好说一些，现如今他已经是九五之尊，性情越来越多疑，很多事情必须要避嫌。陆炳先前就和朱厚熜起过冲突，所以一切能与之正面

冲突的事情都会避免。而且现在地位与阶级不同了。不是王府侍从也不是小官百姓，父亲是京官，还是有兵权的武官，自己先前的地位也不低，不得不注意一下。陆炳可不希望因为给孩子取个名字，弄得让朱厚熜觉得他图谋不轨之类的。引来杀身之祸，故而孩子的名字随意取的。

第一个亲生儿子陆寻，取众里寻他千百度的寻字，自然是说的对梦雪晴的感情和依恋，以及能在茫茫人海中寻找到梦雪晴的幸福。而陆绎则是希望他能不忘本。加之江彬的意思，起码在血脉上永远给江彬一个交代。才有了这个绎字。既然有寻，有绎了，姑且来了个寻绎吟玩，故而杨飞燕所生姑娘取名为陆吟。

寻绎吟玩，抚揽扼腕。陆炳希望自己的孩子能够三思而后行，做一个聪明人，对事情看透彻，反复体会寻求真理，切勿成为像自己一般爱逞匹夫之勇的人。同时还有隐藏的含义那就是，希望孩子们纵观全局，思考得当再去做，做出的结果也不要后悔，做个无悔的人。

当然按照排字法，陆寻应该是大哥，可是陆绎是收养来的，故而他用了绎字，年纪反倒比陆寻大了一些。

陆炳并不喜欢陆寻，陆寻并不笨，但是他聪明的地方不太是正地方，读书写字吟诗作对他样样不行，说起玩什么东西，他确实在行的很，虽然年纪尚小但已然是标准的纨绔子弟。梦雪晴自然是个全才，不论舞文弄墨还是政治斗争中辅佐陆炳，甚至掌管陆炳手下的探子做情报工作她都能井井有条。引得陆炳直叹汝非男儿生，天下之大憾也。

陆炳也不算差劲，虽然有些地方是沾了穿越而来的光，但是总归也有自己的本事，才能走到今天这一步，历经沧桑。父母都如此强悍，也不知道陆寻为啥是一点也没学会，尽是继承些两人的缺点了。

梦雪晴即便再怎么厉害，可是说到底她只不过是个凡人，并非完人，她对陆绎视如亲生，对杨飞燕的陆吟也是疼爱有加，可对陆寻则成了溺爱，毕竟这是他的亲生骨肉。

这导致陆寻永远在梦雪晴的羽翼之下，虽然年纪尚小却越发的不思进取。俗话说从小看大，三岁看老，陆炳看到陆寻只能摇头叹息了，小时候就这样，到了大了那该怎么办，想想就愁得慌。失望之下，更突显优秀者的存在，于是陆炳便对陆绎更加关爱了，即便他并不是自己的亲生骨肉，却也有着陆家人的魂。

陆寻最让陆炳失望的倒不是无才和不思进取，而是这孩子天生胆小，没有一丝男儿气概。小的时候每次看到陆炳都会哇哇大哭，到了大些了虽然不至于哭了，但陆炳即便是和颜悦色的问事情，这孩子也总会打哆嗦，总之怕极了陆炳。

陆炳曾经安慰自己，有些人就是对自己父亲有这天生的敬畏，可能是敬畏所致也说不定，要用科学的方法去引导孩子，要学会多交流。可现实无情的击碎了陆炳的幻想，显然实际情况不是这样的，陆寻对什么都胆子很小，就连马车颠簸也会导致他哇哇大哭。若不是梦雪晴拦着，陆炳早就开打了，不为别的就为俩字儿，窝囊。

梦雪晴说过陆炳几次，陆炳听后也尝试着去耐心的培养孩子的胆色，结果每次都铩羽而归，直叹这孩子废了。

陆府的人都知道陆炳不得意陆寻这位传统意义上的大公子。虽然他并不是长公子，可是毕竟是嫡出的。陆绎连庶子都不是、当然新进的下人是不知道的，他们只以为陆绎是二奶奶生的庶子而已，因为小蕊是陆炳青梅竹马，由陆母钦点的，这个人尽皆知。

不过即便是陆绎这般被陆炳高看，在陆府中的地位也始终比不上陆寻，因为陆绎的母亲只不过是那个很讨戚老夫人开心的二奶奶小蕊，是个妾室。没有什么权力在手，更不是陆家主母。随着陆家位置的提高，家中虽然不分大小妻妾，但是对外人和下人而言，主母大夫人的威严不言而喻，地位也尤为尊贵。不能怪梦雪晴，这是没办法的事情。毕竟这是个充满礼法的社会，既然活在当下就要遵守一些约定俗成的规矩。身份越高越是如此，地位所致非人心所愿，实在是身在江湖身不由己。

相比陆绎的母亲小蕊而言，陆寻的母亲则是大夫人梦雪晴，一个掌管着大量权力。甚至比陆炳管的还多的女人。可以说在这个家里，也只有梦雪晴可以劝得住一意孤行的陆炳。

陆绎很是关心自己的弟弟陆寻，平日里能让弟弟得夸赞抢风头的事情，他从不争不抢的，还甘心当绿叶陪衬弟弟陆寻。这些被陆炳看在眼里。陆炳何等精明，一眼看穿因由。就更加喜爱陆绎这个孩子了。

穷人的孩子早当家，陆绎这么懂事，完全得益于在武定侯郭勋府中的那几年奴隶般的生活。陆绎知道，梦雪晴十分疼爱陆寻，只要和陆寻搞好关系，梦雪晴就依然会对自己好。当然，陆绎也的确喜欢陆寻这个弟弟和梦雪晴这个大娘，他们对自己也还算不错。

陆绎的姐姐，也就是江彬的女儿江悉，这些年一直住在陆炳府中，她如今年纪刚满十八岁，却也饱受过郭勋的摧残，已经是不洁之身。

本来把江彬妻小留在府中梦雪晴有些顾虑，这些顾虑倒不是小心眼儿，而是对陆炳好。因为既然已经收了江然为义子，改名陆绎并过继给了小蕊，那么就该远离江彬原来的家人。否则的话陆绎永远就是个喂不熟的小狼崽，他会记得自己是江彬的儿子，那么对陆炳也就不会一心一意的忠心耿耿了。

到最后，梦雪晴就恐怕伤心的还是陆炳，作为这个家中虽无名但有份的“大管家”，梦雪晴必须考虑到这点。

陆炳没有同意梦雪晴的建议，在穿越之前，陆炳深深地体会到了失去父母家人的痛苦，所以他才会很珍惜在穿越后来之不易的亲情和爱情。他不希望因为自己收了陆绎为义子就让陆绎和自己的亲人分离，陆绎的亲生父亲江彬和兄长已经亡命天涯，实难再见。如今若是把他最后的亲人也送走了，只为了让他死心塌地的对自己这帮“亲人”，陆炳觉得这样做有些残忍。

到最后只怕孩子长大了非但不会因为养育之恩敬爱自己，爱陆府这一家子人，反倒会因血脉分离而产生憎恨，将心比心若是此事放到陆炳身上，是会这样的，起码陆炳觉得自己教导出来的孩子可能也会这般想的。

江烝长得挺漂亮的，身上略显出一丝妖艳之气，但是却没有那种很骚的狐媚。对于这样的漂亮女子，若不是因为她和陆绎的关系，找个人家收了做通房大丫头也未尝不可，当然做小妾那是不行了，这种公开被人摘的果子，能在大户人家做个婢女就很不错了。可是就因为陆绎的关系，江烝到现在也没法出嫁。因为所有可以嫁出去的人家，和陆炳平辈的属于她的长辈，自然不合礼法。比陆炳辈份小的，要么年龄太小，要么就是各种不合适，总之至今江烝还住在陆炳府中。

陆炳的府中住着各种各样的人，情况实在复杂，一句两句难以说清，日后的事情也有不少因为这些错综复杂的关系而起的，这个暂且不表，否则又是一团糟。

第九十八章响马攻城

“伯父，咱们这儿是怎么了？”陆绎问道，他的手边还牵着年弱几岁的陆寻，显然陆府彻夜的匆忙和外面的脚步声吵醒了两个孩子。

夏大德嘿嘿笑着说道：“你爹出去和人家打架去了，这小子真不讲义气，也不带着我。不过你爹他临出门前说了，让我在家里等着，说很有可能有人来袭击登州府，而且目标就是咱们陆府，你看着若是没人打上门来，我非让你爹他好看不可，这不糊弄人吗？你俩小子好好看着，瞪大眼睛瞧着你二大爷我是怎么调兵遣将的，哈哈哈哈。”

陆炳走的时候特地没让夏大德跟着，交代夏大德要严防死守，陆炳他相信自己这个胆大心细义盖云天的二哥，纵然他看起来有些憨，却是个平日里懒得动脑大智若愚的聪明人。陆炳让许洋通知了他的舅舅登州知府孙晓，让他一切配合行事。而夏大德则是居于陆府指挥，他兵分三路，陆府的百炼精兵人数不少，却也不多，有三百余人。够不够用不好说，陆炳先前对响马的人数有一定的误判，实际人数却多于判定人数数倍，故此鹿死谁手还未可知。

第一路人马负责看家护院，人数一百，在陆府的外围进行防御，陆府建造的时候在各个墙角都有箭楼，在墙边也有哨塔，上面配备着弩车和弓箭等物，总之防御森严。若不是数千人一拥而上疯狂攻击的话，这一百人足以守住半个月。梦雪晴也组织家丁和看家护院的武师。帮助这群精兵守卫，在墙下负责运递檑木等物。并手持单刀或菜刀斧子什么的顺手武器，在院中巡逻，若有少数贼寇突破哨塔和箭塔的防御，翻墙进入了陆府，估计还没站稳脚跟，就得让由家丁组成的巡逻队一拥而上乱刀砍死。

陆炳的院墙建的极高，除非用长梯，否则就算叠罗汉四五个人也叠不上去。墙体也很厚，用陆炳的话说用大炮轰击，两三下也不定能轰开。所以家丁和武师组成的巡逻队的用处并不大，他们也不过是在院中来回走着让家中其他女眷们安心罢了。

至于可以作为重点突破口的大门，就更加严密了，先说大门的都是用两块铁皮包裹实木，中间加铁板。把两块木板对起来用夹住厚铁板，用铁皮四圈裹住的大厚门。即使陆炳没有用销子当门轴，而是改革了一下利用了扇叶原理使大门更加好开关，但平日里门房还是需要两三个人一起推动，才能半扇半扇的关闭大门。

想要通过撞击，摧毁大门。那纯属天方夜谭了，火烧也用处不大，铁板基本会隔绝火焰的损坏。至于想要撞开，那就得问问大门背后六铁四木的十道门栓答不答应了。

除了这些人以外，夏大德还留了三十人。作为第二路人马。这些人都是精兵中挑选出来的，他们只负责围在后院。一旦情况不妙有什么意想不到的事情发生，在兵败如山倒之时护送着陆炳家眷赶快从密道撤离陆府，至于密道的地点到时候才会告知。具体位置也只有夏大德和梦雪晴知道，这足够保密。

第三路兵马在陆府前门等候，随时待命，等待前方探子的消息，这支人马夏大德亲自带领，进可攻退可守，一定要打个昏天黑地，来个痛快。

陆府外也在默默地准备着，官兵们按部就班的准备好，不许出营唯恐私通匪贼。大部分人都明白，这不是出去打仗，而是保护自己的家园，更要保护陆家，因为陆家是登州府的命脉所在，陆家要是遭了难，登州就衰败了，他们的家人再也过不到良好的生活，孩子的学堂也付之东流了，最主要的是每月除了军饷以外陆老爷的一两赏银也就没了。故而不看在别的面子上，就是看在钱上也会拼命帮助陆府的，养兵千日用兵一时，给谁卖命不是卖啊，自然要卖个好价钱。其实就是这么现实和冷酷的道理，当兵吃粮如是而已。

是夜，登州府外亮起了一个火把，随即便是数千火把相继亮起，短暂的悄无声息之后，便传来生生粗鲁的谩骂，猛然间响箭窜天而起，响马正因响箭而出名，响箭一出鸦雀无声，片刻之后千骑奔腾，浩浩荡荡的攻向了登州府。

响马们没有想到的是，登州府这么容易就攻了进来，基本上没遇到什么像样的抵抗，大家不禁都佩服头领下令夜袭的高明。登州府现如今太平的很，在匪众的眼中，士兵们都宛如吃饱了睡懒觉的老猫，再无战斗力了。大家兴致勃勃，对富裕的登州都垂涎三尺，大肆感叹前来进攻登州府不是一项苦差事，而是美差优差肥差！

进城！抢钱，抢粮，抢娘们了！

进攻登州府为首的名叫薛奇，他是雨山的匪贼头目，出道时间并不太长，属于子承父业。父亲的劫匪事业做得并不太好，此生一直就在登州附近活动，可每次刚拉起杆子来就被官府剿灭，不过也算侥幸的是，经历过这么多次失败，薛奇的父亲总能逃脱出官府的追捕，到最后临了临了了也没被抓住。直到他死去薛奇接手的时候，人数也不过五十人，勉强列入三十六寨主的行列之中。

到了薛奇这里那就不一样了，薛奇用他独特的人格魅力和公平的处事方法，把周围的穷苦人都拉上了山，死心塌地的跟他干。在日后的行动之中，见过几次血之后，那些朴实的农民也成了嗜血的暴徒，一个个跟着薛奇鞍前

马后在所不辞。

时至今日，薛奇手下已有千余人，属于山东地界上较大的一伙响马了。而非是不入流的匪徒。其实对于陆炳的崛起，薛奇早就看在眼里急在心里。他知道这伙人动不得，动了就是灭顶之灾，朝廷清剿武林驱逐都会接踵而来。但是不动陆炳的话，自己的财路也算就此断了。山东响马规矩多，地盘划分的也详细，所以薛奇即便想要带着兄弟们换个地方也是很难得，只能徒增矛盾被总瓢把子蔡龙羽凶一顿罢了。所以说薛奇苦闷异常，等待着一展忧愁之日。

现在。薛奇的机会来了，自从得到总瓢把子的号令之后，薛奇立刻动身回到登州府附近，拉了雨山上的大队人马杀了过来，就想借此机会一吐心中的郁闷之气。而且登州府富饶，这次便是发财的大好机会，只要这般一抢掠。纵然要分给总瓢把子一些也是可以让自己迅速脱贫致富的。

最好的地方还是不用负责任，即便是日后官府追究下来，这是奉总瓢把子的令，总瓢把子自会扛下来，带领整个山东地界的兄弟同生共死，一起抵抗官府的清剿。也不怕有人来寻仇了。这等好事让薛奇觉得自己每日烧得香值了，老天开眼神仙显灵了，否极泰来，时来运转！

当薛奇领兵进入登州府城内的时候，却感觉有些不太对劲。周围有些太静了，虽然遇到土匪进城。关门闭户是应该的，夹道欢迎才是脑子有问题，但是那也不该一点声响也没有。

不过薛奇很是自信，自己是突然袭击，备倭军现在因为大明的财政问题被裁员严重，而登州卫的士兵也离得有些远，这两边先不说前来救援能否打赢自己，就是光路上耽误的时间，抢两遍登州也是来得及的，所以登州府除了数百守军外几乎是个空城。

于是薛奇虽然感到有些疑惑，还是下令继续前进，只不过让大家注意左右。帅且如此骄傲大意，更别说兵了，匪众们各个没把薛奇的话当回事儿，依然散漫的入城，眼睛不断的扫视着看谁家宅子好一会儿准备好先下手冲进去抢。

千人的队伍开进了登州，薛奇见根本没有一点像样的抵抗，于是下令道：“都给我听令，兄弟们，开始抢了，我给你们半个时辰，半个时辰后在这里集合，有片刻违者杖打三十，若有来迟一炷香时间以上的人，格杀勿论。”

其实薛奇的心里有些发虚了，他看到这一切怪异的景象，脑中不断地思索着各种可能。怪异的地方有几点，第一在燕翅山上的时候，陆炳那从容淡定的表情，自己明明是去打陆炳家人所在的登州府，还要抢掠陆府，陆炳为啥一点也不紧张，真是冷血无情外加从容淡定还是另有隐情。第二便是刚才所看所想的那些事情，没有遇到像样的抵抗。现如今进城来，闹出这么大动

静，两旁民居竟然还是悄无声息的，没有女人尖叫婴儿啼哭，就连鸡狗之声都很少，反常必为妖。

即便是如此，薛奇还是下令进城抢掠，原先计划是先行攻打陆府，再随意抢夺，如此一来陆府好东西太多，唯恐发生哄抢后乱了军纪，一会儿打起来便无组织无纪律溃不成军了。于是乎现在薛奇临时改变了策略，他倒不是看到了策略上的因素，而是在想可能陆府有哪些古怪的事情，可以守护住陆府，所以陆炳并不担心。

既然如此，有可能会无功而返的话，那就不如先抢掠一番，总不能白白出兵吧。基于这样的考虑，薛奇改变了策略。

薛奇不是没想到陆炳会有埋伏，可是他认为可能性不大，甚至是没有这种可能。还是那句话，他是和陆炳同时知道总瓢把子要攻打登州府的消息的，陆炳被总瓢把子下令团团围住，根本不可能传递消息出来。所以只有一种可能，那就是他早有准备，不过在薛奇看来，陆炳哪里有这么神。

而且这只是种猜测，陆炳不过是个辞官之人，纵然有些势力，也不可能因为莫须有的猜测调动登州卫所和备倭军的兵力。当然，这不过是薛奇一厢情愿的想法，他显然低估了陆炳的真实力量。

“报，大当家，周围的民居中一个人也没有！”下令掠夺手下四散而去后，一小头目跑了回来抱拳报道。

薛奇大吃一惊叫道：“不好，咱们可能中计了，赶紧传令下去，集结回来准备撤离。”就在此时，打开的城池大门猛然关上了，而从城池的正上方掉下一个千斤闸，牢牢地挡住了撤退的路。而周围也传来了不少匪徒的惨叫，皆是闯入民居之中准备抢掠的人，不时间就有喽啰跑过来，哭喊道：“大当家的，房子后面埋伏着不少兵马。”

匪众惊得乱作一团，薛奇喊叫着归拢大家，心中不免疑惑为什么两侧兵马只埋伏并不进攻呢，但此时也顾不上想太多，只得先下令道：“都别慌，他奶奶的，这定是陆炳小儿的阴招，他们兵力不足才会用计，咱们一鼓作气打下陆府再说，这可是总瓢把子下的令。”打下陆府便能挟持人质，纵然有人阻拦，那也是听了陆炳的召唤前来，只需劫持他的家人，定能打开一条生路。

薛奇纵马奔驰身后匪徒跟着呼喊着向着他们所探知的陆府方向而去，猛然间地陷深坑，轰隆一声人就往下坠去。

第九十九章全军覆没

薛奇之所以能够当上山寨的大当家，不光靠的是头脑和胆色以及个人魅力，身手自然也差不了。只见他一提马缰，双腿夹了一下马腹，马儿身子在半空中一展竟然滞空了一下，并向前挪动了些许，前足踏在了坑洞边沿。薛奇借力一踩马镫然后翻身上鞍，一个前滚翻腾空而起，就这么翻了上去，动作一气呵成倒也漂亮得很。有些动作灵敏的喽啰，也跟着上来了，只是用双手把住边缘，连滚带爬好不狼狈。大坑纵宽极大，瞬间就把薛奇等坑洞这边的人和大部队阻断了。

两旁民居杀声震天，火铳和弓弩对向被大坑阻拦的匪众，匪众见薛奇和他们隔着大坑难以指挥，群龙无首之下纷纷丢盔弃甲投降认输。薛奇大叫一声悲哉，然后徒步带着身旁为数不多的几个手下向着城池深处跑去。

薛奇觉得自己很不容易，穿街过巷钻了不知道多少个胡同，这才逃离了身后官兵的追杀，而身旁的弟兄也只剩下可怜的几个人。薛奇懊恼万分，他质问自己的内心，是不是他们薛家人就不适合当土匪啊，本以为自己现在自己兵强马壮，近乎百战百胜，比他父亲强出很多，能够扬薛家之雄威了，结果到头来还是沦落到了光杆司令的地步，这与父亲的一生有啥区别？结果都是个零啊。

“哥们，这是准备去哪里啊？”一生粗厚的声音传来，薛奇回头看去。身旁手下却都不见了踪影，却没有发出一丝声响。薛奇不由得毛骨悚然后背起了一层冷汗。身旁再无亲信，取而代之的是个身材如黑熊一般的彪形大汉。

薛奇后退一步摆了个防御的架势说道：“敢问这位壮士你是何人？”

“你太让我失望了，我准备的精兵一个也没用到，不是你这土匪怎么当的，稍微一吓唬就都投降了，这让我之前还如临大敌的，这不是瞎耽误我功夫吗，哎。真失望真差劲。”那大汉嘿嘿笑道，薛奇怒道：“就是你给我设的局！”

“就你这军事素养兵员素质的，还用我设局？你别闹了，我就让人埋伏了一层，第二层啥的还没用到呢，连我请来的登州卫所的兵力也没用到。行了不多说了，要么跟自缚双臂跟我走。要么跟我打一架，你打赢了我让你走，打输了一起当俘虏去。你放心，我的兵都分布在旁边，不会帮忙的，一定保证公平公正。我叫夏大德，你也快点报上名来吧。”

“吾乃薛奇，你休要欺人太甚。”薛奇怒吼一声，步伐走蛇形，拳如奔雷。朝着夏大德的太阳穴打去，左手偷偷从腰后抽出腰刀。转动一圈向夏大德肚子通了过去。夏大德大叫一声好，也不用兵刃挥动砂锅大的拳头迎了上去。

别看夏大德身体庞大，但是动作却灵敏的很，腰间用力躲开薛奇刺来的刀，拳头砸在刀背上，猛然真开了薛奇的腰刀。接着夏大德的头轻轻一偏然后转而一摆脖子，硬生生的用头迎向薛奇的拳。头骨是人体较硬的部位，但除非练了铁头功，一般也能被砸懵了，或者弄一头疙瘩包。

当然对于夏大德这种不知轻重的粗壮汉子，这条定律又另当别论了。当拳与头骨相接之后，薛奇疼的大叫一声，连忙往后退去，还没退出一步就见夏大德脚下用力窜了上来，用身子撞向薛奇。

薛奇接下来的一个时辰之内根本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因为脑袋一直是嗡嗡的，身体是麻木的也是散了架的，眼前的景象更是抽象的。薛奇唯一还有记得的是，最后好似被撞碎了的那一瞬间，以及身后两道院墙轰然倒塌的景象。

两个时辰后的燕翅山上，陆炳伸伸懒腰站了起来，身旁匪兵大喝道：“你要干什么，给我坐下。”

“老子坐累了，清风我觉得咱这么做有点无聊，登州城那边应当是有结果了，要不咱走吧。”陆炳自顾自的给段清风说道。

“麻痹的，你小子怎么回事儿？让你别动坐下，听不懂啊！”蔡龙羽刚刚起床，准备练晨功，现在正用茶水洗着眼睛，问道：“你怎么就不能老老实实的呢，给你吃给你喝的，你这阶下囚做的多舒服。你刚才说啥，登州府有结果了？看来你已经有准备赴死的觉悟了，不错不错，反省的很好。”

“你走不走清风？”陆炳连理都不理蔡龙羽，对依然盘膝打坐的段清风说道，段清风这才睁开眼睛，冷冷道：“文孚，你就这么没耐心吗，都等了这么久了，也不差这几个时辰，你不是说了吗，也得让他们输个心服口服。再说，正好趁这个功夫让你可以修行下内力，调理一下体内杂乱无章的气。”

“好啊，我就知道你是这么想的，就用这样的方法逼我静下心来练功呗。清风啊，我又不和你一样，职业道士，无所事事的。我那边一大摊子事儿呢，我得赶紧回去了，也不知道吴承恩走了没走，你可别耽误我，耽误我就是耽误中国四大名著的诞生。”陆炳一本正经的说道。

段清风道：“我不管，也听不懂你说些什么。你得好好练功，不然你随时可能会自爆身亡了，别说什么名著，就是遗嘱你也留不成了。别给我胡落落这个说说那个的，快坐下依旧盘膝打坐。”

“娘的，你俩也太狂了吧，当我们都不存在啊。”蔡龙羽看着两人对话都愣了，此刻勃然大怒道：“来人把他俩扔到地牢里去，这明摆着是不吃好粮食啊。”

“总瓢把子，总瓢把子不好了。”洪一山跑了过来。身旁还跟着一个灰头土脸的人。蔡龙羽一愣问向洪一山身旁的那人：“你不是雨山的二当家吗，怎么样你们大当家薛奇打下登州府了吗？”

“总瓢把子。我们大家当被俘虏了。”那二当家沮丧的说道，蔡龙羽眼睛一瞪问道：“真的假的？娘的，薛奇是个废物吗，手下千把弟兄都干啥去了。”

“兄弟们都被俘虏了……是我没用，是我窝囊啊，我在城外做后应，冲了几次也没救出大当家和兄弟们，手下的兵马也被打散了。我只能回来报信了。”那人悲伤地蹲到地上，捂着头叹起气来。

陆炳看了看段清风道：“这下可以走了吧？”

“你这脑子怎么回事儿，得把咱们这么做的目的说明了再走啊，不然这不白来一趟吗？成天瞎折腾。”段清风叹了口气，用手指轻扫着面如傅粉的玉面说道。

陆炳点点头，做恍然大悟状：“我都差点忘了，那什么……”陆炳对蔡龙羽说道：“本来是想跟你好好谈谈的。结果没想到你一语不合就跟我翻脸，这明摆着就是不管怎样都要给我个下马威，既然我单枪匹马而来破坏了你的埋伏，你就要打我的登州府。现在登州府也没打下来，你还要做什么？没什么事儿我就先走了，那些你劫去的钱财就留给你逃命用吧。活捉可比斩杀难。能活捉你这一千人，我就有本事全歼你们所有人。所以赶紧花天酒地玩一通吧，别到最后人走了钱没花了，太亏了。”

陆炳王者略感诧异目瞪口呆的蔡龙羽和一众人等继续说道：“另外你若是讲义气，也可以把这钱赶紧送来。但别忘了加点赎金。钱什么时候到，我就什么时候把来攻打登州的那个匪首和他手下的弟兄放了。俗话说风水轮流转，这次也该让我来当回土匪了，你这帮兄弟们就是我的肉票。我就给你三天时间，三天一过银子运不来，我就撕票。就这样吧，到没别的事儿了，清风咱走吧。”

陆炳说完冲段清风眨眨眼轻声道：“我这装的大吧，其实当土匪也挺爽的，以后咱不行也拓展这个业务吧……”

眼见着两人就要离开，丝毫没把拿刀看守他们的喽啰放在眼里，蔡龙羽勃然大怒大喝一声：“给我留下他们！”

话音刚落却见那些喽啰手中钢刀都纷纷断裂开来，众人面面相觑不知道到底是怎么回事儿，蔡龙羽还要发话，他身旁一直沉默不语的老军师一把拉住了他，冲他摇摇头道：“让他们走吧，咱们的本事拦不住他们，赶快准备东西去赎人吧。”

登州府戒备森严，哨卡和箭楼林立，颇有一副如临大敌的感觉，陆炳与双方私下做了协议，已经从卫所的指挥使和备倭军总兵官的手中接过了总指挥权，暂时带领登州所有官兵，防备山东响马的一举一动。当然这也是需要金钱铺路的，而且手下的这些兵马并不怎么听话，不过人数众多壮壮门面也是好的。

按道理山东响马讲义气重感情，作为总瓢把子一定会前来搭救薛奇的，最好的办法就是还回银车并给陆炳赔重礼并道歉，以换回和平解决的前提。

当然也不排除蔡龙羽脑子抽筋了，也不顾什么兄弟义气什么的，非要和陆炳耍个半调拼个你死我活什么的，这个也是有可能的。所以为了防止最后鱼死网破的局面，陆炳决定要做好万全准备，加强了对登州府的防护，登州府顿时成了一个滴水不漏的大铁桶。

山东备倭军上次打仗还是戚景通和陆炳剿灭流窜来的倭寇那次战役，在此之前的五年和在此之后的四年间，除了击溃过几小股流窜来的倭寇和高丽人外，他们再也没打过像样的仗。戚景通调走后，备倭军彻底毁了，老虎不在家猴子称大王，拉帮结派各级中级军官作威作福，花天酒地，吃空饷的情况很是严重，兵员素质也下滑了不少，总兵官更是兵部派下来镀金的，根本不堪重用。

而登州卫的指挥使更是没有什么战事，这些年进京执行番上制的部队，大多都是济南卫的人，所以无人关心位置尴尬训练不精的登州卫，加之有备倭军在，最后一点油水也就榨干了。无人检查外加没有动力和必要性，故而登州卫的士兵比备倭军的人还要差劲。

如今他们反倒是过得好多了，那正因为陆炳的到来，所以当那日夏大德告诉他们利害关系的时候，为了共同的利益他们出兵帮陆炳打了一场漂亮的胜仗，陆炳归来后也如约给了两方指挥一人百两银子。

当官的能爬到一定位置，自然是傻不了，他们也猜到了蔡龙羽可能要疯狂反扑复仇的事情，所以他们很明智的把指挥权给了陆炳，毕竟陆炳指挥过更多的人马，打过数十场战役，比起他们来算是资历很老了。

陆炳自信的望着燕翅山的方向，嘴角扬起一丝满意的微笑自言自语

道：“蔡龙羽，但愿你能够看清形势，否则我定让你有来无回。”

第一百章悲从心生再次吐血

两天后，蔡龙羽和他身旁的那个老军师，也如同陆炳和段清风去燕翅山拜会一般，两人两骑来到了登州府，宣称要见陆炳。陆炳欣然与之会面，见到蔡龙羽后笑道："蔡大哥这也是想要唱一出单刀赴会啊，不过也不知道你能否唱的起来，又能否能使结果让我输的心服口服。"

老军师笑道："陆老爷真是见笑了，龙羽这孩子口直心快，上次冒犯了陆老爷，还望陆老爷见谅啊。"

"这位老先生您是……？上次见过，却没有拜会，失礼了。"陆炳深知江湖中人都好面子，更知道抬手不打笑脸人的道理，于是恭恭敬敬的抱拳说道。

"不敢称先生，在下是龙羽的叔父，贱名叫蔡立群，见过陆老爷。"老军师抱拳道。

"上座上座。"陆炳把两人迎到府中的上座，然后吩咐人上茶斟水，热情非凡谈笑风生。外人要看这番不知道的还以为是好友来访，怎能想到在这两边现在的心中，早已把对方当做剑拔弩张一言不合就开打的对头。

蔡立群饮了一口茶水才说道："我们叔侄二人没有陆老爷这般通天的本领，自然不敢独闯陆府，我们此次前来不是来讨公道的，而是专程来向陆老爷赔罪的。希望陆老爷能够高抬贵手，放过雨山的大当家薛奇，老朽在这里先行谢过了。"

"蔡老先生先别忙着谢，咱先谈谈生意的事情。您看你们劫我们的银两怎么办？"陆炳切入主题开门见山的问道。

蔡立群道："自然是还给陆老爷，陆老爷放心。我们是先行一步给您赔礼的，再过大约半个时辰吧，银车就该到了，到时候我们如数奉还。当然为了表达我们的歉意，我们再给您奉上千两银子，您看……？"

"千两就把我打发了？你们知不知道，你们劫了银车导致我无法及时给存户兑现，我们的名誉也因此受损。不说这次为了跟你们打仗花钱出力值多少，就说我们的损失的信誉和客人，就远远不止这一千两。给我这一千两不是想求和啊，简直是骂我是乞丐，是打我的脸呢！再说了，你看我陆炳是差这些钱的人吗！"陆炳不怒自威。

蔡龙羽此刻站起身来，咬紧牙关双拳紧握。好似要打架一般，陆炳眯着眼睛看着他，而蔡立群则也很紧张的望着蔡龙羽。蔡龙羽两步上前，一步一迟疑，步步艰难好似下什么大决定一般，却扑通一声跪倒在陆炳面前道："我

蔡龙羽是个粗人。不太会说话，得罪了陆老爷，我给您赔罪了。”说着咚咚咚的给陆炳磕了三个响头，然后说道：“要杀要剐我随你，上跪天下跪地。再有就是跪父母，今日是我蔡龙羽第一次给外人下跪。不过为兄弟下跪不丢人。只求你放了薛奇，是我让他来打登州的，我有责任把他赎出来。此事只与我蔡龙羽一人有关，与其他寨子的弟兄也没什么关系，陆老爷要是想怎么样，对我一个人下手就行。”

陆炳笑了，这蔡龙羽倒是有意思的很，也很讲义气。不过，这也可能是他们看到陆炳可以随意调动登州府的兵马，加之沈紫杉的努力，山东其他卫所也纷纷派兵巡山，他们便以为陆炳在朝中的势力依旧，在山东更是土皇帝，跺一跺脚山东兵马都得颤三颤，实在不是自己这些土匪可以得罪的。

一时间响马由呼啸山林官府避之不及，变成了过街老鼠人人喊打，颇有喜剧色彩的是这并不是官兵们的职责所在，这一切只是钱的功绩。所以基于上述原因，蔡龙羽有可能假意如此，博得陆炳的宽恕，好逃过眼前的这次大劫。

正如陆炳的猜想那般，山东响马在官兵“一反常态”的敬业搜山中，过的是苦不堪言，即便是这只发生在这一两天内，却让平日里骄傲自满颇为嚣张的响马们自尊心受挫，郁闷起来。蔡龙羽心想，接下来的日子一定会更加难过，故而他才前来求陆炳，希望陆炳能够放过其他人一条生路，而陆炳好仗义，自己为兄弟下跪能让陆炳觉得自己也是条好汉，或许可以平安度过化干戈为玉帛。

陆炳只猜到了蔡龙羽的错误认识，以为自己权势仍在等等，却依然保不准蔡龙羽他是真的视死如归为了义气赴汤蹈火，还是故意为之让陆炳对他心生好感，已达到其不可告人的其他目的。故而陆炳要试上一试，测测蔡龙羽的秉性。

陆炳笑着扶起了蔡龙羽，然后说道：“蔡大哥快快请起，不必多礼。这样吧，我不打你，也不罚你，更不会杀了你，我欣赏你是个人才，山东的总瓢把子是咱齐鲁大地的一朵奇葩啊，绝对有过人之处。所以从今天起，你就跟着我吧，我保你前途似锦荣华富贵。不过你那些手下就别留了，因为薛奇我已经失手将他打死了，为了掩盖这个事儿吧……我……我把他剩下的属下也都杀了，给他陪葬了。虽然薛奇是强盗，但是我现在又不是官，杀了不太好，日后万一有人栽赃嫁祸那我可是吃罪不起，必须斩草除根才能掩掩盖真相。”

“我草尼……”蔡龙羽到底还是血性汉子，山东男人大义凌然，尤其是响马更在乎这个，所以蔡龙羽心中火气，也顾不上这么多了，脸色一变破口大骂，还没骂出完就被已经吓得脸色惨白的蔡立群给拉住了，冲他低吼道：“龙羽，以大局为重还有旁的兄弟呢。”

“哦，说起旁的兄弟我才想起来，你要跟我混没问题，我保证你之前做过的事情既往不咎，可是你手下这么多弟兄，我就难以全部把他们给弄的底子干净户籍清白了。为了安定咱们山东秩序，也是为了你日后别与他们有所瓜葛。我决定出兵把他们全部剿灭。我这一番良苦用心，蔡大哥一定要理解啊，而起还需要蔡大哥配合我，把他们诱出来让他们束手就擒引颈就戮。蔡大哥放心，事成之后我保你荣华富贵，官居百户之上，也算是光宗耀祖了，金银自然也少不了你的。老婆孩子热炕头。多少个婆娘都能玩得起，也不用做刀尖上舔血的勾当了，安稳活命这多好。”陆炳淡淡的说道。

蔡龙羽再也忍不住了，猛然抓起一旁沉重的木椅子朝着陆炳头上抡去，口中大喝道：“老子和你同归于尽，伤我兄弟者，死！”

陆炳狂笑一声。把刀出鞘收刀如鞘，一瞬之间完成所有动作，再看那把沉重坚固的椅子顿时断成了几截，陆炳赞道：“山东人讲义气，果然名不虚传，我刚才是逗你的呢。你的兄弟们都没事儿。头断血流这并不是能说明是好汉，为了兄弟们的生死，蔡大哥这样一条硬汉竟然愿意给我下跪，这才是真好汉！陆某佩服，这么着吧。银子呢你也别还了，就当是我这个做兄弟。给大哥一份见面礼了。”

陆炳看出蔡龙羽本性仗义，但是先前的下跪确实有虚假的成分，不过还是提了出来，算是褒奖蔡龙羽，给他了个大大的面子。蔡龙羽和蔡立群叔侄二人愣在那里，久久没有明白过来，这陆炳到底是在搞什么。

“来人，带薛奇上来。”陆炳见他两人没明白，便让下人把薛奇带了上来。蔡龙羽看到薛奇没事儿后，才安下心来，陆炳说道：“薛奇啊，你先下去吧。”

薛奇恭敬的抱拳行礼离开了，陆炳这才说道：“蔡大哥不必疑虑，这事儿是咱俩太过冲动了，其实也怪我最初没考虑到咱们道上兄弟的利益，这钱您必须收下。当兄弟的还有事儿要拜托大哥你，您要不收这个钱，我还真难开口。”

“那我攒钱手下，兄弟请讲。”蔡龙羽说道，陆炳先兵后礼，反其道而行之，打也把蔡龙羽打服了，现如今再以礼相待，对于蔡龙羽这般讲义气的绿林好汉是最恰当不过的了，人心收买的绝对服服帖帖的。

“蔡大哥只需这么般这么般……”

“文孚你觉得收拢蔡龙羽这帮人有用吗？”段清风抱着肩膀说道，夏大德也点点头道：“我也觉得是浪费钱，你说咱还得从济南府再调钱来，虽然从今

开始再也不担心山东地界的绿林中人劫道越货了，可是这代价是不是有点太大了。这些钱够他们吃喝一辈子的了，这帮土匪赚的可是咱们的血汗钱，而且咱们的钱又不是天上刮来的，不能这么个花法。”

“我同意二哥的话，要是这群绿林豪强能打能拼各个是高手也就算了，这钱也算花的值，可是他们显然不是一般官兵的对手，否则也不可能如此轻易的就被我们打败。所以你花钱养着他们有什么用，想要做什么？”段清风道，夏大德对段清风报以微笑，表达对他论点支持的谢意。

夏大德继而说道：“三弟，不光如此啊，他们是响马是反贼，人数还很多，甭管战斗力如何，你若收拢了他们，朱厚熜万一知道了会怎么认为？会认为你要造反，这可会给咱们引来杀身之祸的。好不容易能过几天安稳日子，怎么你又坐不住了？”

陆炳猛然一口鲜血喷了出来，自从上次被朱厚熜气的呕血之后，陆炳这是第二次呕血，夏大德和段清风吓了一大跳，连忙奔过来扶住险些栽倒的陆炳。段清风把手往陆炳身上一搭，眼睛眯起骂道：“怒火攻心，你小子不要命了，随意动真怒，夺命十三刀以怒御刀，而你又是以气使武，你体内的可是阳丹！你这是要自焚啊！”段清风说完就运气把一股寒气注入陆炳的体内，陆炳过了片刻后才长长的舒了一口气。

陆炳擦擦嘴边的鲜血说道：“清风，我也心痛咱们的钱财啊，可这是不得已而为之的事情。再说这群响马不是废物，他们讲义气重感情，做事全凭义字当头，只要操纵好了，值得深交。更何况他们的战斗力低下只不过是因为营养不良、武器落后、缺乏训练造成的。一只羊带领一群狮子，会变成一群窝囊废，让狮子也变成吃草的绵羊。反之一只狮子带领一群羊，就会有一群勇猛的杀人恶兽。”

“蔡龙羽是头疯虎而非是睿智的狮子，换句话说他是个好将却不是个帅才，我花钱就是让他帮我拢住手下的这帮人，日后好为我所用。至于朝廷那边，我会有办法交代的，这要作为我日后的大功一件进行。我为什么吐血？呵呵，二哥，你说我是不是坐不住了？我想说，是的！清风扶我起来，我带你们去看几个人，他们今天早上刚刚回家。”陆炳略带悲伤地说道。

段清风和夏大德突然有种不好的预感，他们扶着陆炳站起来，然后跟着陆炳朝着后院的一间屋子而去，陆炳打开了房门。

屋内盘膝而坐一位老者，老者的手中抓着一个包裹，包裹内圆鼓鼓的有两个球体，而他的另一只手则僵硬的按在放在膝上几本书的封面上，有气无力死气沉沉。

第一百零一章神医辞世万古长青

坐在屋中的老者长髯飘飘雪白一片，无风自动神奇万分，纵然他现在紧闭双眼却依然有些仙风道骨的意味，这人不是旁人正是神医万儿万。

陆炳跪了下来，声音哽咽了一下说道："老爷子走了，今天早上突然出现在我面前。本来我对蔡龙羽是起了杀心的，本想先与他们交好，稳定下来是来时局后，再杀了他换自己人上位，统一山东的绿林成为咱们生财的工具，也方便了许多。可是现在老爷子走了，他走的冤啊，一切都来不及了，我必须利用好蔡龙羽，提早动手。"陆炳边说着边流下了眼泪。

夏大德突然虎躯一震，颤巍巍的在万儿万的脉搏上试了试，然后又拿过了万儿万手中的包裹，打了开来，紧接着传来夏大德的一声短喝，显然是受惊所致。

段清风凑过去一看，也是起了一身鸡皮疙瘩，包裹中赫然躺着两枚人头。这两个人段清风他认识，虽然交往不深只算点头之交，但从旁人口中总是听起，对九爷段清风也颇有好感，可此时包裹中的人正是五爷王振梓和九爷王鸣韶。

"三弟，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儿！"夏大德的声音都已经有些颤了，沉默片刻后颤声问道。

陆炳摸了摸眼角的泪说道："我也不知道是怎么一回事，只不过老爷子见到我的时候，脸色有些白，我问他没事儿吧，他就让我找个安静的屋子。我们两人进屋后老爷子盘膝而坐，让我听他说别插嘴。然后老子也对我说，朱厚照很可能是朝中新晋大臣杨一清害死的。与之前的推断一致，而那个白发老翁则也可能与杨一清有关，不过白发老翁却并不是杨一清的下属，至于他们是什么关系就不知道，幕后黑手绝不止是杨一清一人，可能是个庞大的团伙。讲到这里，老爷子突然脸色一变，止住了话语。语气急切的让我以后慢慢钻研他的医术，不想自己的一身救人本领失传。说完这些，老爷子就笑着说道自己倦了，眼睛闭上后他……他就西去了。"

"师父，我一定帮您报仇。"陆炳恭恭敬敬的给万儿万磕了个头，万儿万嘴损无比，但是对陆炳是情深意切。甚至把陆炳当做自己的孩子般疼爱，这才会为了陆炳而赴汤蹈火在所不辞的。

万儿万对于陆炳有着再造之恩，这怎能让义字当头的陆炳不悲从心起，怒火攻心，刚才强忍着跟蔡龙羽谈了一通，期间还要谈笑风生。实则心如刀绞，这才待旁人走后一口鲜血喷了出来。

万儿万曾多次让陆炳把他为师，教授陆炳医术，可陆炳不喜医学，故而

每每推辞。但万儿万却从没有放弃过这个想法，而今万儿万驾鹤西游。陆炳磕头拜师，也算完成了万儿万的一桩遗愿。

陆炳把五爷和九爷的人头摆在一旁，也磕了一个说道："五爷九爷，放心，陆炳若有本事，也一并把你们的仇报了，你们一路走好，保佑我能报一身大仇！"

夏大德和段清风也跪了下来，五爷九爷一代英雄，却落了个尸首分离的结局。万儿万体气皆修，一身武艺超群，更是天下屈指可数的神医，虽然平日里行为古怪却也救人无数，可称作是在世华佗，如今也是默坐而亡。不论是否感情深刻，此刻夏大德段清风也留下了一滴滴英雄泪，祭奠这些死去的老英雄。

陆炳磕完头便站起身来，对着夏大德和段清风道："赚钱，攒钱，招兵买马，我要想办法重回京城，拉拢一切可以拉拢的力量，一定要让杨一清死无葬身之地！若是不行，我就地造反，也要杀回京城，不斩了杨一清誓不罢休！至于那个神秘的幕后黑手，老爷子也没调查清楚，若是没有还则罢了，若是有管他什么牛鬼蛇神，我也绝不放过！"

嘉靖五年九月，陆府拽布披麻、素车白马，一副大办丧事的样子，谁也不知道陆府在给谁办丧，不光外人不知，就连府内的下人也不知道。远在京城的陆松老太公夫妻二人听人说身体还好，家中的戚老夫人也无恙，到底是在给谁治丧呢？

没有人敢问，因为一向和善的陆老爷满身戾气阴沉不语，宛如一尊毫无生命的泥塑一般，大悲之人如是而已，绝非哭天喊地才可纾心中之痛，心若死怎会忙于其他尔。

与此同时的朱厚熜并不知道陆炳大办丧事的事情，此时的他高坐奉天殿上，听着戚景通的汇报，手中拿着陆炳的书信和清单，边看边笑道："这个陆炳是真厉害，做什么都能做的风生水起的。"

戚景通道："臣代陆炳谢过圣上夸奖，陆炳说了，这多亏是圣恩浩荡，有圣上的眷顾运气才会站到他这边。"

"他没拿这朕做挡箭牌，在地方上作威作福吧？"朱厚熜笑道，他的心情不错，身旁伺候的太监已经好久没有见到皇上这么开心了，不禁也是欣喜万分。

这些日子因为沈家的撤离，导致税收的下降，再加上没有了沈家的调

控，导致各地物价飞涨商人囤积居奇，不少人开始吃不上饭，甚至有钱也买不到粮食。于是乎农民起义层出不穷，江西和云南两地起义还没镇压下去，河南河北又出了一伙人，朝廷派兵围剿却是被反贼大败而回，搞得朱厚熜焦头烂额。今天早间就听闻两广异动，这更让朱厚熜心焦，陆炳这些礼物的到来，终于让朱厚熜满是阴霾的心情透来了一缕阳光。

戚景通听皇上这么问连忙答道："陆炳做生意奉公守法，一点也不敢僭越。每每有人要行方便的时候，陆炳都会说自己在皇帝身边做过事。圣上教导他要公平做事，不能擅用特权，故而都拒绝开了。现在登州府的百姓都在赞扬圣上，说圣上是个明君，堪比尧舜禹汤，否则怎么连一个辞官的臣子都会如此清廉守法呢？"

朱厚熜大喜，点点头道："陆炳算是没给朕丢人，也没辜负朕对他的指导。朕了解他的为人。知道他不会做违法乱纪的事情的，刚才是开玩笑，戚爱卿就不要再替他美言了。"

朱厚熜说着说着，突然想到一件事儿，陆炳既能打仗，现如今又体现出他的做生意能力，那完全可以让陆炳帮自己去收复失地。平定农民暴乱。同时再度从北到南整治一番，并把当地生意接管下来，这样税收也就又能收起来了，还平复了民怨，百姓安居乐业，还脱离了沈家的威胁。让沈家无计可施到时候妥协都晚了。如此一来是上上策，何乐而不为呢。

不过很快，朱厚熜就否定了这个事情。若是这样一来，必定要重新启用陆炳的老兄弟，陆炳义字当头自然会有此要求。就算不允他也能提拔新人为己所用，再加上陆炳的个人魅力。围绕在他身边的人会越来越多。有了魏和这个例子，陆炳对身边的人会很是提防，到时候朱厚熜再想拉拢个人当做暗线可就难了，只怕还要中了反间计弄一肚子假情报。到最后，陆炳越来越强……万一重演黄袍加身怎么办！

朱厚熜轻咳一声脱离了思绪，继续低头看那份礼单说道："陆炳进京除了给朕献的真金白银以外，还有这么多珊瑚珍珠，真是有心了。对了，戚景通，陆炳送上的这些马匹是做什么的？这小子在书信中丝毫不提，光说对朕的关切，呵呵，光跟我套近乎讲旧情，弄得朕都不禁有些感动了。"

"陆炳说圣上这些年一直征战，必须有好马才能打胜。所以这些马匹都不是凡品，乃是陆炳找马商花千金换来的，是给圣上的种马，有了好马陛下一定能够战无不胜，开疆辟土立万世不及之功。"戚景通说道。

朱厚熜不禁叹了口气，刚才是不是自己多想了呢，陆炳还想着自己和自己的大明，这全是因为自己，换做旁人当皇帝，只怕陆炳也不会是个忠臣。是啊，这么多臣子中只有陆炳对自己忠心耿耿，对自己无私的奉献着。

不，他并没有把自己当做皇上，他只是把自己还当做曾经的小兄弟朱厚

熜，那个跟在他屁股后面的朱厚熜。所以，陆炳他没有什么私心，他并非是为了升官发财权倾天下，他所做的不过是帮兄弟忙而已。

再放眼看看现在的大臣，杨一清老谋深算看似不言不语，实则是韬光养晦求养生息罢了，而私下他也没少发展自己的势力，虽然还没有什么迹象，可是内阁逐渐庞大，对朕已经形成了无声的逼宫，时常朕的一些作为。

至于张璁就更别说了，本以为他是有些才干的，没想到他只顾着发展自己党羽，在朝中讲究独霸朝纲，除了最初的提议改制之外，丝毫没有另外有什么新意的建议，若不是看在他忠心耿耿遵从安排行政能力也颇强的份上，早就不再升他的职了。

还好张璁精通礼学，上疏让圣上下令，诏修《献皇帝实录》，倒也算稳定了张璁的位置。不过张璁刚立一功，却又干了一件十分狗血的事情，那便是修纂《大礼议集》和准备修纂的《明伦大典》。

这两本书说的什么并不重要，重要的是书中标注的人物严格的分成了两个部分。分界线是杨慎左顺门被打为中轴，再此之前的算是大礼议事件的功臣，因为那时候态势还不明了，敢于在那时候站出来跟杨廷和对着干的，就是意志坚定根正苗红的老铁。

而左顺门事件之后，皇帝彻底斗倒了杨廷和参与党羽，打死了大臣，并暴打杨慎还来了个二进宫，这让态势绝对性的偏向于圣上那边。所以在此之后站出来与杨廷和，多是趋炎附势意志薄弱见风使舵的墙头草，故而功劳就可以算作微乎其微了，有功劳也不过是给杨系残党“补刀”之功，不足以大肆宣扬。

朱厚熜刚开始还以为这本书是对大礼议事件的描述，来体现自己英明睿智，怎样带着臣子们跟傲慢无礼独揽大权的杨廷和斗争到底的励志故事。结果没想到这本书的主要宗旨却是宣扬张璁等人的英明睿智和无所畏惧的勇敢精神。

至于皇帝的表现在此书中不是重点，虽然第三四卷有所提及，可有没有都不重要，笔墨着的也不是特别多。

朱厚熜真的很想把张璁叫来狠狠的打一顿，可想到昔日的大礼议之功也就没有这般做，再说不管是宣扬谁的，著书立传也算是对自己胜利的一种永久的纪念。于是乎，皇帝就不再关注张璁等人，任由张璁和昔日的战友桂萼斗个你死我活。

第一百零二章去考科举

朱厚熜看向站在殿下的戚景通，脑中早就过了千万言语和重重计谋，突然他想到了一个问题，于是笑着问道："陆炳的儿子，我记得叫陆寻对吧？现在应该挺高了吧，那时候我见他的时候还是个娃娃呢，陆炳又生孩子了没？"

"共有两子一女。"戚景通抱拳道，这个问题是在戚景通预料之外的，他也没想这么多，便如实回答了。朱厚熜听了依然笑容依旧，点了点头，然后说道："戚爱卿辛苦了，下去休息吧，今天中午吃的烤羊腿不错，我一会儿让御膳房再给你做一个，算是朕奖赏你的。你下去吧。"

戚景通行大礼后告退，快步朝着军营而去，心中开心万分，认为今天自己表现的不错。待戚景通走后，朱厚熜却把手中正在批阅奏折的笔狠狠的掼到了地上，自己到底比陆炳差到哪里了，自己一个孩子都生不出来，不求龙子就是生个公主也好啊，你看看人家陆炳，尼玛他竟然生了仨！

旁边的小太监不明所以，连忙劝道："圣上息怒。"

朱厚熜狠狠的喘了两口气道："没事儿，没事儿。"

沈紫杉看着依然沉浸在悲痛当中，脸色有些苍白的陆炳说道："最近你的动作不小啊，我能否问一下，是谁过世了，让你如此悲伤。"

"是万儿万。我要入京找杨一清报仇，若真是他杀了老爷子。那便是新仇加旧恨了。"陆炳直言不讳道，跟随沈家的两位高手郑明川和晁亡两人都见过万儿万，知道陆炳与万儿万的关系。陆炳并不想瞒着沈紫杉，这些年陆炳和沈家虽然是合作关系，但是平心而论沈紫杉待他不薄，所以陆炳也把她当做朋友。

"那我明白了，节哀顺变。"沈紫杉叹了口气说道，她早就听说万儿万救了陆炳。并为陆炳运气疗伤的事情，虽不知道万儿万替陆炳寻找杀害先帝的真凶，却也知道两人感情深厚情同父子。陆炳现在这般难受，更说明他是个有情有义的好男儿。

陆炳突然侧头问向一旁沉默不语的梦雪晴道："雪晴，你说我怎样才能重回京城的官场。"

"返回京城重新为官的方法太多了，问题是你想以什么姿态回去。"梦雪晴说道，随即看了看沈紫杉。继续说道："总的来说有三种方法，一，以沈家

代表的身份进京跟皇上详谈。现在财政吃紧，我听说今年就连皇宫例行维修置办水龙的钱都不足了，所以此刻你进京去代表沈家谈话，必然能得到皇帝的赏识。对于紫杉妹妹来说也是一件好事儿，舒缓与皇上的紧张关系，沈家重掌大明经济命脉后，就不必有现在这么多的麻烦了。而你也能借机给皇帝结了难题，雪中送炭之下必定能够重登官位。再说之前咱们也分析了。朱厚熜对你还是有感情的。”

“姐姐说的有道理，这个方法我认为最不易让人怀疑。而且属于对一举多得的好事儿。”沈紫杉略一思忖后说道。

梦雪晴抿着嘴笑了笑说道：“我还没说完呢，你就说是最什么的，真不愧是生意人，说话嘴就是甜。不过正如紫杉妹妹所言，这方法的优点在于快捷，不会让人想太多你的目的。但是缺点也是有的，不瞒妹妹，从此陆郎你就被打上了沈家的烙印，皇上会认为你是沈家的人，即便是辞官后也与沈家关系密切。对于这等身在曹营心在汉的人，你若是皇上你会重用吗？”

陆炳点点头道：“有些道理，我想到一点，这连续两三年来有四五处起义动乱发生，你说我出钱组建一支勤王军，由知州孙晓上报上去，凭昔日交情和我这次礼物的铺垫，不管是朱厚熜还是百官，一定会给我个正规军的名号，就算不行也能算个勤王军吧，再不行团练总是没问题的。到时候我引兵平乱，立下战功重登官位，你看这个方法可好？”

“恩，和我想的差不多，这就姑且算作第二个方法吧，优点也是名正言顺，符合逻辑，不会让杨一清等人生疑。可是你有没有想过，朱厚熜虽然对你还有点旧情，但他生性本就多疑，先前他又对你那般，你就不怕他再玩一次飞鸟尽良弓藏，重演当年的事情？到时候战乱平复了，给你个闲官让你留在京城，还不得受尽窝囊气？手握重兵之人，虽然权力颇大，足以报仇雪恨，但是也同样容易被人栽赃陷害。”梦雪晴道。

沈紫杉点点头，略一停顿说道：“你直接去见嘉靖皇帝，说你想求个官不得了，然后表上一番忠心，想办法让他相信你。我感觉他虽然先前做得很过分，但是毕竟你们是从小长大的，感情有，更是奶兄弟，再说你也替他立下过汗马功劳，他念在先前定会给你个一官半职，然后咱用金钱铺路，外加慢慢熬资历攒人脉，这般也算是很快捷。”

“这倒也是个办法，只不过……”陆炳说道：“只不过如此一来，皇帝就会觉得我是个贪图权贵之人，反而会看低我，这般一来日后就不会对我太过重用。接触不到核心的权利，就根本无法撼动杨一清。”

梦雪晴说道：“非但如此，百官也会对陆郎敬而远之，重现当年窘境，没有党羽根本敌不过杨一清。当年为何陆郎你有杨廷和与皇帝的双重支持，百官都惧怕你，却不与你深入结交，只有一些王公贵族和你攀谈呢？当年你杀了不少贪官，天下无官不贪，所以旁人惧怕你这个原因是有的，但最主要的

不是这个。我认为究其根源就在于你是得了圣眷是皇帝下中旨而发达的，文官你不是。武官也不是，只有那些世袭的王公贵族和你差不多。可是他们行事多是独立的很，很难结交党羽。而且他们所干的龌龊勾当你也看不上，纵然愿意与你结盟，你也不会，万一你看不过眼还不够跟他们结仇的呢。这就导致你势单力薄的结果，这次若再入京为官，一定要注意。”

“若这不是第三个方法，那重返官场就只剩下最后一条路了。”沈紫杉恍然大悟道：“考科举。”

“啊？！”陆炳大吃一惊道。看向梦雪晴，却见梦雪晴点了点头，这两个女子冰雪聪明，有时候倒也颇为心意相通。

“我去考科举？”陆炳顿了许久才惊愕道：“别闹了。”

“武举也行，但我建议你科举武举都考。”梦雪晴道：“有功名在身的话，你就文武都占了，不求皇帝的帮助。自己考官，一旦走入官场，就摆脱了圣眷的光环，不仅是皇上就是百官也能高看你一眼。先前咱们分析了，皇帝现如今看似统治朝野，实则已经无人可用。在这方面。你的优势得天独厚，皇帝若在新进的文武进士名单里看到你名字，可想而知是何等的激动，他虽小心眼但也是聪明人，会知道你是并不想依靠圣恩的提拔。但日后提拔你是必然的。所以虽然看似考文武双举是最慢的方法，但实则最为牢靠。优点最多，而且效果也最好。”

“我赞成姐姐的话，先考科举再考武举，武举的水分很大，大多都是在任武官和世袭官员的回炉重造，是为了重新进修拔高用的，并不适合出入官场。”沈紫杉说道。

陆炳陷入了深思之中，片刻后下定决心答道：“好，就这么办。”

“行了，你的事儿说完了，就该说我的事儿了。陆炳，我此次前来是有大事儿找你，一直就没找到机会跟你说。”沈紫杉道，陆炳答道：“你说。”

“我需要用一下长岛。”沈紫杉道。

这长岛乃是在登州府北方的一海上大岛，岛屿面积很大，整体呈长条形，故而被称作长岛。

陆炳对长岛比较了解，因为渔民们出远海打渔的时候，经常在长岛停靠休息，若是天色晚了就在长岛住下，第二天早上再回来。于是乎，在陆炳修建渔场的时候，也派人在长岛的南侧较为是和的凹形处修造了一个简易的码头和几间草屋，供渔民上岸休息，这也算渔民口中所说的陆老爷的一大善举之一。

陆炳问道：“你要长岛干啥，长岛是咱大明的领土，又不是我的，你跟我说作甚？不过登州离着长岛近一些，你若需要什么帮助，直接找我就行，出人出力我都会支持的。”

沈紫杉点点头：“就是这个意思，不过长岛自从海禁令后，准确的说是永乐年间以后，就没怎么使用过。所以可谓是一块无主之地，也就是你现在给渔民暂歇避风避浪所用。我不光是现在需要你的码头渔场对我进行帮助，以后的管理也需要你的帮助，总之长岛我是一定要借过来的，咱们的关系我也不说什么客套话了。我要做的工程不是一天两天的事情，大约需要半年之久，所以少麻烦不了你。”

“你到底要干什么，不会是建造自己的城市，然后宣布独立吧，那我劝你趁早打消这个念头啊，纵然大明愧对你沈家，但分裂的事情我陆某是万万干不来的。”陆炳玩笑道，长岛屁大点地儿，要是独立了，都不用派兵攻打，只要切断运输途径，少了外界物资运输，这岛即会不战而败了。

“当然不是了，我们是生意人，又不是野心家，你放心好了。至于要做什么，天机不可泄露，到时你就知道了，利润也少不了你陆炳的。”沈紫杉道。

陆炳见事情有了些眉目，做事更有方向，脸上的阴霾也消退不少，万老爷子大仇不日便会得以雪恨，于是便带了一丝笑容道：“那我又该有钱赚了，啧啧。我信你，总之我现在要用功去读书了，回头相关事宜你找雪晴商量吧，具体施工之类的，让许洋配合你就好。”

陆炳开始了苦读的日子，不论是科举还是武举，陆炳都需要读书。科举的规定范围大致在于四书五经之中，按照程朱理学的思想去剖析，让陆炳颇有种生不如死的感觉，就好比在小学写主题思想中心思想一般，本文告诉我们……此处省略一万字梦雪晴以前和不少才子吟诗作对，其中要去赶考的儒生和已经是举人亦或是进士的不在少数，对科举有着较为深刻的了解。梦雪晴告诉陆炳，科举远非是把程朱理学的注解生搬硬套这么简单。经过这么长久以来的科举考试，为了不把题目出重，已经把句子弄得支离破碎以增加难度。

比如现在题目已经不是把四书五经拆开让你答上下句那么简单，甚至揉碎了弄得词不达意的让你来对，前文在后后文在前，或者只给你开头一个字和中间一个字让你写，不光答题要这么做，就是写文章也要这样，否则就落了俗套，有时候贡生连自己的写的东西都看不懂，总之可谓是变态至极。

最后就是久仰大名如雷贯耳的八股文，破题、承题、起讲、入手、起股、中股、后股、束股。在规定的写法下规定的题材中，还得别出心裁颇有

文采，这让经历过应试教育的陆炳都有些吃不消，大喊着这尼玛是反人类啊。

第一百零三章详述文武举掌抡狂小儿

悲催的科举预备战一开始，就难以停止下来，就好似这滚滚红尘无法停止无法阻拦一般，不管你在与不在，他都运行着。而科举也是如此，会试的日子在不断逼近。

陆炳辛苦归辛苦，喊归喊，陆炳还是决定好好读书，他选择了科举作为入官的前提。除了沈紫杉所说的武举只是回炉重造的再提高，少有人直接通过武举提拔，科举才是正道可以有同届门生以外。更主要的原因在于陆炳不想再被人看成只知道舞刀弄枪的武夫，更何况一旦皇帝看到了自己的名字，一定不会脑残到让自己去当文官。武官是跑不了的，有科举的功名在身岂不是一大阅历？

武官有文采，本就很吃香，总比那些大老粗能做的职位多。一旦当上了武官，在进行武举，那便是等同于在职研究生，有了武举靠前的名次最好使武状元，那深造就完成了。这也为日后升官奠定了基础，谁也不能再说自己是靠着皇帝的圣眷而起的了。

说起武举，陆炳同样有些郁闷，一点也不必科举轻松。首先武举要先考策略，这个排兵打仗陆炳现在已经是熟练的很，经验上也颇为丰富。

先不说理论上，作为陆炳较为熟稔的带兵实战当中需要注意的事项就有很多，兵马未动粮草先行说起来虽然俗套但这是先行条件，粮草放在哪里，几时运输都有讲究，早一点晚一点都可能会影响整体的成败。过早了会牵扯天气原因发霉之类的，过晚了就会断粮引起军心动荡引发兵变和败局。

其次是军心问题。如何收拢军心，保持高昂的斗志，这都是主帅需要考虑的事情。若是说战斗是考研主将的本领，那么大策略则是考研主帅的作为。一个大策略必须计中有计，环环相扣，相辅相成，才能达到决胜千里的境界。

纵然兵马钱粮计策谋略全部准备好了，但人的思维毕竟有限。百密一疏，手下还得有为你补充漏洞的谋士。计划是一部分，实施又是一部分，想要按照计划进行达到完美的效果，那还得有适合的将才才行。正所谓千军易得一将难求，正是这个道理，不怕神一样的敌人就怕猪一样的队友。万一带兵的将选错了，前面所做的一切就都是无用功了。

作为统帅要考虑方方面面，着实不是常人所能及的。那么不做帅，退而求其次做个将总是简单的吧？是不是只要听从主帅的安排，按部就班的去做事就可以了？当然不是！战场之上瞬息万变，大策略是主帅定好的。但将军也需要灵活掌握，再灵活运用所学兵法与实际结合，最后取得阶段性的胜利。

总之做将也死板不得，在既不破坏大策略，冒着违抗军令被杀头的危险之下。还要进行变化，做到最小的伤亡和绝对的胜利。这绝对不是一件易事。

陆炳对这些驾轻就熟，毕竟跟着戚景通粗略学习过带兵打仗，而戚景通又是一名良将，再加上有俞大猷汤克宽这些熟读兵法的年轻人时常与陆炳交流，他自然会的就多了，最主要的当然是实践所积累的经验。

嘉靖朝以来，除了常年动荡的苗疆广西，以及从未彻底评定过的西北边疆时不时的发生过零丁小战，当属国内的农民起义最为火热。不过好多人都快要忘记了，陆炳当年相助琉球，出征东瀛的壮举，这些战役不比国内几场漂亮的胜仗逊色，只不过是因为当年陆炳的原因现在禁止被国人提起罢了。

陆炳有了这般经历，自然能成为一个好将领。理论和实践相融合后，实际上以及高于了武举的策论，只不过说起武举策论陆炳还是会发愁，因为所涉及的专业术语以及各种兵法理论，都需要陆炳严格考究用词准确才能得到较好的评价。故而陆炳有时候读四书读累了，就看看兵法，以求放松顺便换个脑子充电。

读书让陆炳少了一丝戾气，他发现其实很多理论知识变通一下，用于做人处事上也很好使，这让陆炳做人更加圆滑起来，也奠定了日后他在官场上如闲庭信步游刃有余的一个基础。

至于科举的准备，虽说四书五经已经翻烂了，但读这些书让陆炳提起了广读史书的兴趣。陆炳对史书之所以很感兴趣，那是因为他发现，任何现在发生的事情不过是历史的重演，陆炳在史书中看到了自己也看到了杨廷和，更看到了无数个朱厚熜的存在，这让他更加明白自己的地位和该如何去做，以史为镜，可以知兴替，明得失。

陆炳伸了伸懒腰，放下了手中书卷，从座上坐了起来，迈步来到了段清风所在的偏院当中。

在闭关读书的这段时间，陆寻和陆绎一直在跟段清风学习剑法。武当剑法集天下之大成，颇有大家风范，攻受兼备，比起夺命十三刀更适合普通人联系。陆炳深知夺命十三刀的危害，虽然这套刀法威力无穷，可是毕竟是个伤人虐体之术，现在孩子心性未稳，若是教他们这套刀法，别说梦雪晴和小蕊不会愿意，就连陆炳自己也不愿意。

武当剑法讲究心剑合一，练剑就是修心，必须专心致志。所以当陆炳悄声走入偏院的时候，并未有人起身招呼他。但见三人正在盘膝打坐，说是三人实则只有两人。因为陆寻根本没有好好练习，反倒是在旁边逗弄一只虫子，倒不是他不跟陆炳打招呼，而是玩的心无旁骛，根本没注意到陆炳的到

来罢了。

段清风虽然闭目养神，但凭他的功力而耳力，肯定是知道陆寻在玩耍，但他并没有管教，陆炳抱着肩膀看着段清风，心中也不知段清风葫芦里卖的什么药。过了片刻段清风睁开了眼睛。对陆寻说道：“此乃我第三次纠正你，不是我要求过高。不给人机会，而是你心性如此，根本不适合练武当剑法。你还是回去吧，什么时候你能稳住自己心性，专心致志去做一件事情了我再教你。”

“师父，我”陆寻慌忙扔掉手中的虫子说道。

“别叫我师父，你们还没有拜师呢。年纪虽小，好动喜闹。但这不是理由，一个孩子心性如何是一种秉性，强求不得，强求之下只得适得其反，练武讲究的本性，你本性不适可能做别的更有天赋，就这样吧。走吧。寻儿。”段清风说道，这话即是说给陆寻听得，又是说给在一旁冷眼旁观的陆炳听得。

“段叔，弟弟还年小，饶了他这一次吧，他一定会改的。”陆绎睁开眼睛说道。段清风训斥道：“谁让你说话的！修行了三天，你今天是第一次犯戒，我没说打坐结束的时候，谁也不能停止静修。我告诉你陆绎，你若是做错三次。我也不会对你客气的。为弟弟求情，你倒是仗义的很。修行就是心无旁骛不能有一丝杂念，亲情什么的一概不能放在心里。只有这般，你才能静下心来体会剑道的妙处，若是静不下心，拿什么去感悟！”

“我知错了。”陆绎说完又闭上了眼睛一动不动。

段清风看向陆寻道：“我不是叫你走吗，你还愣在这里干什么，这里是清修之地，你不适合练习，快走吧，回头我会向你父母交代的。”

陆寻瘪起了嘴巴，一脸的委屈。陆炳眉头微皱，以为这孩子要放生大哭，却没想到陆寻张嘴说道：“你这厮，别忘了你是住在我家里，我给我娘说，让你滚出我们家。还敢不教给我，我还不愿意学呢！练武有什么用，你还不是在我家寄居，吃我们家的施舍，你个臭乞丐。人在屋檐下，都不知道他娘的低头，若不是我爹养着你，你早就饿死了，神气什么呀！”

段清风眉头一皱，微微摇头笑了起来。陆炳震惊万分不知道这孩子怎会说出这么恶毒的话，平日里在陆炳心中，陆寻都是懦弱胆小的代名词，可而今面对段清风，他却如此嚣张。

陆炳先是站立在那里，呆如木鸡的静了片刻，然后读的再多的书什么修身养性之类的，在腹中已经燃烧殆尽，心中的火一下子被点燃了。

陆炳放声大笑起来，快步走向陆绎和陆寻，陆绎依然紧闭双眼并不为之

所动，段清风看在眼里，赞许的点了点头。陆寻先是看到陆炳有些惊恐，随即听到陆炳不是骂他而是放声大笑，不禁神奇起来，以为今天自己终于做了一件让爹爹得意的事情，嘴角也微微上扬了，矫首昂视颐指气使的宛如一个战胜了的大将军。

陆寻万万没想到，陆炳走到面前，抬手给了陆寻一个大嘴巴子，然后骂道："滚！"陆寻被抽翻在地，然后爬起来哭着跑开了。

段清风摇头叹了口气道："我都没往心里去，你又何必这般生气呢。是为我鸣不平，还是什么？他不太适合学习武当剑法，或者说不适合学武。你不是之前还说过什么放羊教育吗，随他干他爱干的事情，怎么现在又强迫他学起武来了？若真想学武，我想你还得给他另寻名师之道，不过最主要的是先磨一下他的性子，否则不管干什么总会是干不好的。咱不说别的，这样下去对他日后的成长极为不利，说句我这外人不该说的，陆寻被雪晴给宠坏了。"

"我何尝不知呢，你别跟我假客套，咱哥俩啥关系，你还外人有话就直说。放羊式教育，就这样下去，这孩子就彻底放羊彻底废了。刚才我是有些生气，这兔崽子这么说你，孰不知你是为了我才留在陆府的，否则凭借你的本领行走江湖扬名立万受万人敬仰，岂不快哉？"陆炳说道。

段清风笑了："我为了你是一个原因，其次陆府住的也的确舒服，就算是我师兄，武当掌门张清泽都不见得有这么舒适的环境居住，吃食上更是和我有云泥之别，再说了江湖上这么险恶，还是这里清净。我也不是安慰你，你若真觉得过意不去，回头你把陆府全都送给我改成段府也就行了，我没啥要求。"

"我去，这还叫没啥要求呢，你要想要我真给你。"陆炳"假惺惺"的说道，段清风笑道："看你那小气样儿，逗你呢，你怎么有空过来了，你不是在读书准备考科举吗？莫非和你儿子一样，也坐不住了，哈哈。"

"你这人平时挺严肃的，怎么老拿我插科打诨啊。我这不累了吗，过来看看你们，怎么样，绎儿练得如何？"陆炳问道。

段清风点点头道："不是夸这孩子，孺子可教也。绎儿，今天先打坐到这里，你听了刚才的话也别骄傲，下面段叔让你看看什么是高手过招，你可好好看着点，这对你日后的修行以及对武功的见识和理解都有莫大的帮助。怎么样，文孚，咱俩切磋切磋，让孩子看看。"

"得嘞，谁怕谁啊，儿子好好看，给我加油助威啊。"陆炳笑着脱去了外衣，与段清风比试起来。

第一百零四章暗流涌动

“怎么着了，寻儿，谁欺负你了，给二伯说，二伯活剐了他。”夏大德一把拦住哭着狂奔的陆寻，凶神恶煞的问道。陆寻一见夏大德，哭得更凶了，夏大德把陆寻搂着抱到了自己的院子里，笨手笨脚的哄着。湘云听到动静出来，连忙让下人拿来了毛巾和果子，哄了半天才让陆寻止住了哭。

湘云现在又怀孕了，身材也就发福了许多，不过夏大德依然对湘云如痴如醉，一如当年。之前所生的女儿被陆炳取名为夏雨荷，还成天笑着说你还记得大明湖畔的夏雨荷吗，之类之类的怪话，让夏大德莫名其妙。

湘云替陆寻擦着脸说道：“这是谁这么狠啊，打咱孩子，脸都打肿了，你看着五指印。胆子也太大了是不是不想活了，寻儿给姨母说，我让你二伯打他去。”

“姨母是我爹打得我。”陆寻哭丧着脸说道，夏大德冷哼一声道：“小树不修不直溜，不过你爹也下手太狠了，这是亲生的啊，我回头骂你爹去。好孩子别哭了，不过你要告诉二伯你爹为啥打你。”

“我就是没认真跟着段叔学剑，段叔说不教我了，以后只教绎哥哥，爹就生气了，打了我一巴掌，二伯我的脸好疼。”陆寻撒娇道，陆寻别看年纪小，但是说起慌来一点也不脸红，直接隐去了自己辱骂段清风的那段。

陆寻知道，在这个家里能管得住自己爹爹的除了自己的娘梦雪晴以外，就是自己这个二伯夏大德了。别看夏大德平日里不管事儿。成天还浑浑噩噩的一副杀猪屠夫的装扮，但真有什么决定。陆炳一般都是要征求夏大德的意见的，还成天赞扬夏大德是大智若愚故作憨厚实则成竹在胸。陆炳对夏大德极其尊敬，每每称夏大德二哥绝不敢有所无礼，主子尚且如此，这让陆府的人也对夏大德恭敬有加。

至于湘云姨母更是陆寻娘的好姐妹，两人经常在一起谈天说地，所以陆寻虽然知道湘云姨母不是自己的亲姨母，但是却和湘云亲的很。同样湘云也十分疼爱陆寻。

湘云听到陆寻的讲述后埋怨道：“这陆炳，也对孩子太严厉了吧，老夏一会儿你去说说他。”

夏大德冲湘云使了个颜色说道：“我说行，你说不行。湘云，守着孩子别胡说，那什么，寻儿。你去院里跟丫鬟伙计玩玩，我跟你姨母有点事儿说。你段叔不教你武功不要紧啊，你二伯我也会，回头我教给你，咱好好学定不比旁人差。”

陆寻听了这个欢天喜地的跑开了，到了院里又去跟丫鬟们“作威作福”去了。

“刚才你怎么说话呢。现在你也长本事了对吧？你想跟我说啥？你三弟打儿子，你是不是想打老婆啊。”湘云道。夏大德连忙摆手陪着笑脸道：“非也非也，夫人别生气，只不过他是人父你守着他儿子这么批判他有些不对。咱俩身份不同，我是他哥。你是他嫂子，我说应该。你说就有点过分了。总之就是这么个意思，我也说不出来个道道。”

湘云白了夏大德一眼道：“竟是那些歪理邪说，你自己都说不清楚。你说陆炳是不是太有偏有向了，寻儿明明是他的亲生儿子，他却不疼。反倒是过继过来的陆绎他疼爱有加，这不是脑子进水了吗？”

“你就少说两句吧，我三弟的性格你又不是不知道，绎儿的性格让他欣赏，更是因为他在绎儿身上看到了自己的一丝影子。另外绎儿这孩子和三弟投缘，现在也过继给了三弟，那就是三弟的孩子了，不分什么亲生不亲生的，这种话以后你少说，让旁人听到了不好！听到没有。”夏大德突然黑着脸说道。

湘云见夏大德有点急了，连忙也软了下来，却悄悄扭了夏大德一下道：“怎么你还敢吓唬我，就不能好好说嘛。我知道了，以后会注意的。不过你想想，我真的是为姐姐和寻儿鸣不平，这都是什么事儿啊，现在我看到小蕊我就生气，本以为她是个老实人平日少言寡语的，没想到竟然这么阴险狡诈，你看吧，她很快也得嚣张起来，穷人乍富小人得志说的就是她这种人，不就是个丫鬟出身吗？切有什么了不起的，要我说绎儿是小孩什么都不懂，但是做的这些事儿却都是大人的事儿，说的也是大人的话，这些作为估计都是小蕊教的。”

“行了，不是让你少说两句吗，你与雪晴是好姐妹，疼爱寻儿那是自然的，咱疼咱的，对于三弟的家务事儿你少插手。别到最后弄得你自己里外不是人，总之你爱怎样就怎样，我给你兜着，但少说话，否则本来没事儿的也要被你这妇道人家挑起事儿来。再说了，你不也是丫鬟出身吗，还瞧不上人家小蕊了。”夏大德说道。

湘云眉毛一挑，抹着眼角道：“我嫁给你的时候你不说我是妇道人家了，现在替你生了个闺女又怀了这个孩子你倒嫌了，早知道我就是死也不该嫁给你了。我是丫鬟，我还是青楼立的丫鬟，你满意了吧，我没资格，我怎么这么命苦啊……”说着竟然梨花带雨的哭了起来，夏大德慌了手脚连忙过来替湘云抹泪，继而说道：“我混蛋，都是我不好，湘云，湘云，夫人，我的好夫人啊，你别哭了不行吗？”

“行，不过你得答应我。”湘云摸着眼泪说道：“否则我就和咱闺女，还有我这腹中的孩子一起投河去。”

“这哪里有河啊，跳海还差不多。”夏大德说，见湘云一瞪眼连忙道：“好好好，不该耍贫嘴，你说吧，说啥我都答应你。”

湘云想了想：“我听说陆炳决定回京为官，我想凭着陆炳和皇上的关系。加之他的能力，日后的前途一定不可限量。到时候。定会有世袭的官位，我不管什么家务事不家务事的，你是他二哥，就是他家里人，我是姐姐的人，这辈子都是，也是她家里人，咱们必须得管这事儿。”

“你到底想说什么呀？”夏大德不解道。

“我是说。万一到了指定谁世袭官位的时候，你一定要帮着寻儿争夺，切勿让姐姐伤心难过，寻儿无保啊。”湘云说道。

夏大德一愣随即答曰：“你说的这个根本不成立啊，首先大明律法规定，嫡出长子世袭，嫡出无长子者才是庶出。就算绎儿对外人来说不是过继的。就当做是小蕊亲生的，那也不过是个庶子，虽年长但根本没有资格跟陆寻争夺日后的世袭官位。其次我觉得就算寻儿没有得到世袭，雪晴也不会说什么，雪晴弟妹她不是凡人啊，哪会在乎这个。只要她在，不管从哪个方面都会活得精彩。还有就是，现在陆炳还没当官呢，前途未卜日后什么样儿还说不定呢，现在考虑为时过早。就算当上了官。升到高位，也说不定哪一天惹恼了朱厚熜。和上次一样再被打回这里，或者别的什么地方。在官场之上一切皆有可能，加上我三弟的脾气，那就更有可能了。”

“我是说万一到了那时候，你一定要帮寻儿，总之你是答应也得答应，不答应也得答应。你自己也说了，你三弟的脾气，所以什么庶出之子都是他一句话的事情，到时候他说改变世袭继承人，谁还敢说什么。”湘云说道。

夏大德点点头：“那倒真有可能，行了，不给你说这些还没影的事儿了。我出去陪寻儿玩会儿，你在家注意点挺着个大肚子就少操点心吧。”说着夏大德便出去了，嘴中轻声嘟囔着：“妇道人家，皇帝不急太监急。”

科举考试基本可以分为三场，若细分的话还有争取童生名分的县试和府试以及院试，其次才是广为熟知的乡试，会试和殿试。童生是可以保举的，甚至乡试都可以省去，比如前朝在顺天学府读过书的大名臣李东阳就是保举着直接参加会试的。

陆炳的名字一报上去，立刻引起了注意，首先是陆炳的礼到位了，众官家拿人钱财替人消灾，所以无人阻拦。其次陆炳的名声实在是太响了，不管是哪一级的官员都记得陆炳当年杀贪官杀的人头滚滚不吝私情的事情。加之

陆炳父亲陆松仍身居军中高官，父辈也多在位上，以及陆炳和朱厚熜人尽皆知的关系，所以陆炳不出预料的也直接免去了乡试，成为保举生员，直接进入会试。

陆炳与国子监的贡生一样，享受着非比寻常的待遇。按说大明的科举制度颇为严格，甭管你是什么才子，总之一旦涉及舞弊案件一律撸掉，不杀头都算是好的了。比如唐寅唐伯虎就是如此，应天府的解元却陷入舞弊案，最后只能每日留恋莺歌燕舞之中，装作疯癫的模样，写下桃花庵中的绝句。

当然对于官二代而言这一点是不成立的，尤其是自己有独特人脉的官二代。陆炳有时候会想起远被发配到滇南永安的杨慎，一旦想起他就会有所疑虑，杨慎当年考上状元的时候，是否也是因为沾了老爹杨廷和是内阁的光呢？应当是有可能的，纵然杨慎才高八斗博学洽闻，可是文笔过于犀利，这与他的性格相符，否则他也干不出当年左顺门的事情来了。这样的人按说应当是被刷下去的，可是他却得了状元，不得不感谢他父亲杨廷和在阁的功劳。

杨慎中状元的那一年，虽然宦官当道霍乱百姓，但总归讲一个理字，尤其是科举很是严格，现如今嘉靖皇帝朱厚熜击败了朝中宿老，独霸朝纲，看起来威风无比。但杨一清睁一只眼闭一只眼放任皇帝，实则牢牢把皇帝固定在五指之内，内阁看似顺从可实际上拉帮结派结党营私十分严重。

国家法纪已经不成体统，就连较为严苛的科举也无公平公正公开可言。朝中权贵大臣各显神通，开始走动关系，希望能够让本家孩子或者本家亲戚在本次科举中一举中榜。

陆炳不用怎么走关系，在他的名字被报上去的那一刻，朱厚熜便知道了，他连连称奇之后，叫来了几个相关负责的官员，并对他们说陆炳参加本次的春闱了，希望他们秉公办事，不要给陆炳行以方便，但也不要故意为难他，倒要看看他有多少本事。

这句话说得太艺术了，为官之道在于看透不说透，朱厚熜说的这番话的表面意思在于不让大臣们去管陆炳，但官员所理解的实际意思则是恰恰相反，皇帝看来是希望他们能够适当的照顾，起码皇帝内心是希望陆炳能取的好成绩，成为自己的天子门生的。

都是混官场的，圣上这点意思都弄不明白，那就趁早致仕回家吧。于是乎，朱厚熜被理解，而陆炳的科举前途迎来了一丝从天而降的光芒。主考官们都暗自祈祷，希望陆炳别写出太离谱的文章，到时候反倒是自己左右为难，给个好名次反倒成了遗臭万年贻笑大方之举。只要是陆炳写的东西还有法看不至于太惨不忍睹，那就能帮他圆过去，不少官员在考前都是这么想的。

第一百零五章春闱应考

此次科举春闱来靠会试的读书人属于嘉靖五年的一批人，因为朱厚照在正德十四年出行的缘故，所以正德十五年应当举行的殿试拖到了正德十六年下半年，也就是朱厚熜即位后进行的，这才选出了张璁等这批新科进士。

延误了一年多的殿试，导致打乱了日后的科举时间，所以需要经历嘉靖二年和嘉靖五年的两番调整，故而本来应该在嘉靖五年春天举行的会试，改到了嘉靖五年冬天，而再下一届的科举就恢复正常时间了。这样错开的时间不至于让朝廷的科举一延再延，也不至于让朝廷为了应付重中之重的科举而手忙脚乱。如此一来，陆炳就正赶上这次会试，这也算是他幸运的地方。

陆炳入京了，他轻装从简没有回家，生怕别人认出他来从中作梗或大肆宣传，反倒是对自己不利，当然他也没有乔装打扮弄得很是夸张如临大敌一般，一切平常心。陆炳和普通前来应考的学生一样，入住进了京城的旅店当中。每到了春闱的时候京城的大小旅店都特别繁忙。有钱的住高端大气上档次的大旅店，没钱的就只能找个鸡毛店住了。

何为鸡毛店呢，这是京城的一大特色，在当时别处并不多见，而且平时没有一到冬天便有了。平日其他季节，这些要么是做些柴米之类的杂货铺，要么就是给附近的穷人炒两个喝酒菜的二荤铺，若想要别的肉菜，还得自备材料。

回到鸡毛店中，这些鸡毛店实际上就是一间四四方方的屋子，屋子里有一张到两张大通铺。和郊外路边的大车店颇为相似。只不过平常的大车店多是供应给自带被褥的旅客，鸡毛店则不同，他应对的客人更加下层，属于那种连被子都没有的人。

北方冬天天寒地冻，出去方便一下都能结一屁股的冰。比不上春夏秋天在外面就可以凑活一宿，若是没有鸡毛店还不定路边有多少冻死骨呢。在鸡毛店里，乞丐、穷书生、跑把式卖艺的、荣行里的小偷，这些人都齐齐的躺在大通铺上，待在一张大通铺躺齐了，上面用一张竹竿搭成的架子盖上便算是成了。

当然光有架子自然是不保暖的。所以架子上串有鸡毛和破棉絮，这般起到保暖的作用，只不过如此一来躺在铺上的人就都不能动了。起夜什么的都是不允许的，只有早上等店主把鸡毛被掀开才能活动，否则这才是牵一发而动全身，不说能不能举得动盖子。就算举动了旁边的人也会因为一个人的掀动而全体着凉，都是粗人，那不拳脚相加往死里打才怪呢。

俗话说穷家富路，一般入京赶考的家里就算借钱也会让孩子少在路上吃点苦，期盼良好的应考环境能换来金榜题名的美事。作为官府，一般考生的

当地府衙也会对有资格入京赶考的学生进行一些资助，或多或少。得看官老爷的心情和手头是否富裕了。

只不过大明疆域辽阔，四面八方的学生跋山涉水来京城赶考，路上难免遇到些天灾人祸，就算正常花销也保不齐有那官府没补贴而家里真穷的，没到京城就把钱花的差不多了，纵然这些人已经够省吃俭用的了，但钱还是不顶用。这与那些富家公子或不知道用了什么门路直接保举会试的京城子弟，以及他们那般大腹便便脑满肠肥相比，颇有些现实版朱门酒肉臭，路有冻死骨的写照。

不过进京赶考的路上却又有许多才子佳人的故事戏曲。令那些活在理想主义里的书生们心驰神往，风花雪月，狐狸成精，每个心中都有一个不可告人的她她她。

话扯回来，作为已是富家翁的陆炳自然不会故意吃苦的去住鸡毛店。可也没去京城最好的几家旅店，他选择了一个中档小店，店中也多是赴京赶考的书生，陆炳挑选了一间上房，价格是一两银子三天，有钱开路一切好说，没空房也变成了有房。

离着会试的时间还有六天，住房越来越紧张了，陆炳能选到这间房子也算是幸运的，若是再晚几天只怕陆炳除非出个天价，足以让店家放弃信誉而为，否则还真是没有房间了，纵然有钱也是没有。

放下行囊包裹，陆炳推开房门走了出去，旅店的厅堂之中，不少书生正在讨论这次会试的出题。陆炳走下去与在旁边找了个位置旁听，倒也不搭话，自古以来读书人清高，各个颇有些自我感觉是文曲星下凡的意思，所以也没人搭理陆炳。

陆炳倒也乐得如此，看看能否吸取百家所长呗，少说多听才是硬道理，不是有句古话那么说的吗，听君一席话胜读十年书，这谈话往往是经验和知识的总结。

只是陆炳听了一通，感觉也不过尔尔，反过来复过去就那几句，完全没有和杨慎等大才子聊天时候的畅快和有趣，既然无聊陆炳便要回房休息，就在这时候突然有人在门外高喊道：“店家，你就通融一下，我们实在是早不到住处了，有空房的地方实在太贵了，我们负担不起。”

“那你找找别家啊，怎么就盯上我们了，我给你们说了，我们这里都客满了，就连天字上房都住满了，实在没有了，抱歉了。”店小二说着就要轰门外的书生走。

陆炳看向门外，站着三名书生，穿着打扮虽不至于寒酸，但是很是简朴，陆炳没多想什么就要转身离开，他可不愿意凑这热闹，却听背后有一人

喊道："陆老爷？"

陆炳下意识的回头看去，正是门外的一个书生，看起来很面生，而他身旁站着的两人看向陆炳，满是疑惑，应当不知道陆炳的身份。

陆炳心头一凛，暗道万一让那人识破了，到处一说，就说昔日官场杀神锦衣卫陆炳也来参考了，到时候京城书生云集。以讹传讹说什么科举不公等等等等，自己纵然考的再好也成了人情分，那岂不是大事不妙了。不过此事被人认了出来，若是不认账也是不好，只能缩小影响作为补救。于是乎，陆炳连忙快步走下去，上下打量着那人，抱拳道："陆某有礼了，三位兄台可是找地方住？"

"正是。"刚才叫住陆炳的那人也抱拳回礼道："怎奈京城之中客房皆满，我们没带太多银两在身上。故而昂贵之地我们三人承受不起，看来只能出城去住了，只是赶考的时候一来一回颇耽误时日。哎，陆老爷我们后会有期，稍后再来拜会。"

"我有一言，我住的房间很大。是这里的天字上房，若是三位兄台不嫌弃的话就与我同住，让掌柜再搬几张床来，加几个被褥便好，不知道三位兄台意下如何？"陆炳说道。

刚才说话那人看向其他两人，另两人面露喜色，嘴里却有些虚伪的客套推辞道："这怎好麻烦。"

"无妨无妨。相遇便是缘分，既然咱们四人有缘，同住又何妨，更何况临考没几天了，咱们将就几日还是可以的，不怎么麻烦的。"陆炳说道，这时候掌柜见了面露难色，这本来天字一号房是一个人住的，现在变成了四个人，房价就等于打折了。虽然赶走他们也赚不到钱。现在他们住不住掌柜都收同样的钱，但人相来有计较心理，如此一弄掌柜的就觉得吃亏了。人人心中都有一本帐，钱同人数不同，就好似陆炳等人故意占便宜一样。掌柜的心中自然不开心。

这家旅店乃是新开业不久的，否则掌柜的一定认识做过一阵巡街锦衣的陆炳，想当年飞鱼服巡街和等霸气，自锦衣卫建立以来一时无两，自然深入人心。可想而知，若是掌柜的知道陆炳的身份，肯定会吓得赶忙答应，可现在他不知道，于是有些不满的说道："这个，这个倒是有些难办，咱们这里没有多余的被褥和床铺了，您看……"

"那就去买，银子少不了你的，床铺不行的话简单弄几个木板搭个临时的能睡就行。"陆炳说着抛出一个一两的碎银子给了掌柜的说道，掌柜的接了钱满口答应，屁颠屁颠的吩咐小二偷偷去库房拿了，其实店里早就有，就是刚才银子不到位。

陆炳迎着三人上了楼进入房间，然后对刚才认出自己的那人说道：“兄台可否借一步说话？”

“好。”那人一愣，随即脸上有种恍然大悟的感觉，冲另两人说去去就来，便跟着陆炳出去了。

“你到底是什么人！我怎么不认识你。”陆炳把刚才那书生领入后院后悄声问道，声音恶狠狠的，不由得吓得那人身子一震。

“别紧张陆老爷，我不是歹人，在下知道陆老爷担忧什么。若是的话，或者在下有意揭露您的身份的话，刚才我想说便守着旁人说了，更不会跟你出来谈话。在下小姓杨名维杰，字英甫，我有一个兄弟叫杨维聪，陆老爷是否还记得这人？”杨维杰说道。

陆炳这才放松下来，眼中的一丝杀气也慢慢退去，输了口气才抱拳笑了笑说道：“得罪了得罪了，杨兄切勿见怪。我知道你弟杨维聪。先前在京城的时候，你兄弟在京城为官，杨慎与我还有你弟弟他我们三人还一起喝过酒。大礼议事件之后，你弟弟被贬到了山东任职，恰巧我又在山东做生意所以大有过一些交道。不过，英甫兄你是怎么认出我来的？”

杨维杰笑了笑答道：“无妨无妨，不知者不怪，再说我怎敢怪罪陆老爷呢。在下家住顺天府固安县，挨着京城不远，吾弟到山东为官后我曾经去看过他，就在不久之前，他说登州府的陆老爷，也就是当年的陆炳陆大人，本事非凡又是奇思妙想，修建的渔场和市场都是举世无双的，还说您心胸宽广对百姓也很好，颇有菩萨心肠。恕在下斗胆直言，说实在的，我不太相信，虽然您曾经斩杀贪官维护国家纲纪，但毕竟是锦衣卫出身，更是靠着皇帝提拔上来的，没什么太大的本事。我觉得您所做的可能有些水份，故而要求去登州亲自看看。”

“果不其然，我被深深震撼了，同时我在您所修建的集配场远远的见了您一面，只是当时您在忙，吾弟怕打扰到您，也就没带我上前跟您行礼。今日我见到您，不由得叫出来，但深知您此次前来应当是为秘事，否则凭您的身份不会单独站在那儿，故而我也没多说什么。”杨维杰说道。

“聪明。”陆炳赞道：“既然是旧友之兄，我也不瞒你，此次我是来赴京赶考的，我就是想凭着自己的本事考取功名，故而才轻装从简秘密进京的。在此特拜托英甫兄，切勿声张出去，免得昔日朋友照顾更避开了往日仇家的麻烦。”杨维杰听到陆炳说来科举的，不由得张大了嘴巴，这显然是在他预料之外的，轻咳两声才恢复常态故作镇定。

第一百零六章议朝政评成败吓坏杨维杰

但见陆炳拱手抱拳深鞠一躬，杨维杰连忙扶起陆炳说道：“不敢不敢，这个好说，我不说您是陆炳便是了，我还没谢过陆老爷刚才收留我们呢，一会儿我守着我的朋友该如何称呼您呢？”

“你就叫我陆炜好了，这是我一母同胞的兄弟的名字，至于字号就叫赤明好了。”陆炳笑道，杨维杰一愣随即抱拳道：“见过赤明兄，今日一见陆老爷果然名不虚传，短短片刻之内竟取好了字号，而且切合这个炜字，实乃博学之士，在下佩服。”

“哈哈，行了，谬赞之下真是折煞我了。日后咱们就是同住一个屋檐下的室友了，咱们回去吧，别让你的俩同伴生了疑。”陆炳说着与杨维杰回到了屋内。

屋内两人不免有些奇怪，刚才杨维杰和这个陆老爷好似还不认识的样子，出去了短短一趟竟然熟络起来，宛如至交好友。陆炳抱拳道：“在下陆炜，字赤明，山东登州府人士，敢问两位尊兄高姓大名？”

“不敢，在下龚用卿，字明治，号凤岗。怀安县东门人，见过赤明兄弟。赤明兄弟的官话说的很好嘛，一点登州口音都不带。”龚用卿年龄较长看起来有四十几岁的样子，面容较为粗黑好似种地的老农，身材也不高，属于五短身材，总之是其貌不扬。不过龚用卿的一双眼眸却颇智慧，炯炯有神目若朗星，一下子带的整个人也精神了不少。

陆炳点点头抱拳道：“有礼了，那这位兄台如何称呼？”

“在下欧阳衢，字崇亨，见过赤明兄弟。”欧阳衢的年龄也不小了，应当已过而立之年。听口音他是江西人，虽然杨维杰称呼陆炳为陆兄，其实不过是个尊称。满屋子里属陆炳年纪最小，所以现在既然介绍起来，便用了字号的兄弟。

不过纵然是他三人身上书卷气浓颇有点恃才傲物的感觉。但是依然无法压制住陆炳强大的气场。陆炳的气场来源于成功，在官场混的风生水起，领过千军万马，在山东的生意又是如此厉害，这种自然而然散发出来的上位者的气质若不刻意去收敛，是怎么掩盖也掩盖不住的。

人面对强者的时候。通常会产生一种不由自主的自卑和防御心理，果然杨维杰三人在互相介绍完之后便绷了起来，一时无语，气氛颇有些尴尬。

见屋里静的可怕，陆炳打破沉默道：“三位不是一个地方的考生，怎会一起赴京赶考呢。”话题一打开。这群读书人就来了劲了，开始讲述起来几人怎

么在城外小亭遇到，又知道同是本届会试考生，吟诗作对舞文弄墨一番后发现意气相投，于是乎便结伴而行，来到京城内也好有个照应。

陆炳说道："那真是有缘千里来相会啊，咱们四人能够如今坐在一张桌上说话。不得不感叹造化的奇妙。"

"对了，赤明兄弟，你入京可是做生意，刚才听英甫叫你陆老爷，你又是登州人，莫非与那名声颇大的陆炳是本家亲戚？"欧阳衢说道。

"自然不是，我哪有那个福分。"陆炳笑道："我不过是在山东登州做了些祖传的小买卖，正巧与英甫兄的胞弟杨达甫认识，今日特才相认的。"

"我便说吗，这绝对不可能。若赤明兄弟真是陆炳那人的亲戚。怎会这么好相与的叫咱们在一起同住，要知道宰相门前七品官，更何况是人家朝臣之后的亲戚呢？陆炳曾在京为官，官至佥事之高位，又得圣眷之身。而且现在听说在登州也是家大业大日进斗金。咱们是什么人不过是一帮还没功名的穷酸而已，人家不会屑于和我们通行的，也蒙赤明兄弟不弃，有这般好心肠才让我们借宿于此。崇亨兄弟，你可多想了。"龚用卿说道。

欧阳衢笑道："刚才我也不过是闲得无聊胡乱猜测罢了，如此说来赤明兄弟是入京做生意的了，我们住在这里给您添麻烦了，崇亨在此代我三人在此谢过。"欧阳衢抱拳说道。

陆炳摆摆手道："非也非也，我也是此次赴京赶考的，此次咱们共赴礼闱，实乃缘分也可算得上同窗。若是此次幸运咱们四人能榜上有名，那也是同年进士，比朝中的那些年兄年弟岂不亲近很多，日后互相帮衬是常有的，怎能说麻烦呢？"

"啊？"欧阳衢和龚用卿大吃一惊道，他们但见陆炳五大三粗的，眉宇之间多有将军才有的英气，若是个商人也该是个霸气精明做事果断杀伐由心之人。万万没想到陆炳也是个读书人，而且竟然通过县试，府试，院试和乡试，来到了全国精英的大考会试。不禁感叹，人不可貌相，海水不可斗量。

接下来的时刻，几人围绕着这次礼闱的考试，以及天下政治进行了评判。龚用卿和欧阳衢的言辞较为犀利，多爱用讥讽之话语抨击时事，还经常议一下朝政，对嘉靖皇帝朱厚熜和陆炳也没少点评功过是非。

杨维杰听得是满头大汗，不停地看着陆炳的脸色，还好陆炳一直面带笑容，可这笑容好似一点变化也没有，宛如一张假脸面具一般。这不禁又让杨维杰心惊胆寒起来，只是心中有事儿的表现啊，心里计较面色如常，那是怒火三丈顾不得脸上表情变化了。

不过陆炳没发作之前，杨维杰也不好说什么，人本家还没不乐意，杨维

杰此时打断揭露陆炳的身份，只能里外不是人，备受指责尽是夹板气，于是只能不停地说道："京城耳目众多，切勿非议朝政，切勿非议朝政啊。"

"英甫此言差矣，我大明子民言论自由，再说我们所说的皆是事实，书生当仗节直言，若不敢直言便连节都丢了。"欧阳衢慷慨激昂道。

陆炳终于说话了，赞扬道："对，节操都掉了一地。"三人没听懂，却不好意思先一个露怯问什么是节操，只能呵呵带过。

"我觉得欧阳兄弟说得对，为什么不让说？再说了我们为何读圣贤书？不就是为了能够报效国家吗，若是现在连说说的胆子都没有了，日后怎还能指望这刚正不阿，不畏强权呢？赤明兄弟，你说是吧？"龚用卿说道，陆炳连连点头："明治兄说的有理，我深以为然。"

"明治兄说的就是我想表达的，真不愧是意气相投的好友，我们虽认识的时间不长，但让在下也颇有伯牙子期高山流水遇知音的感慨。英甫，你这是怎么了，在城外的时候还敢说什么，怎么一进了京就如此胆小了？这可不是我同辈中人"欧阳衢说道。

杨维杰差点哭了，心中不断呐喊：尼玛，我要说坐在你们面前的就是皇帝的奶兄弟，当年叱咤政界的锦衣卫佥事陆炳，你们保准哭都来不及。

杨维杰暗自着急，站起身来说道："是我的错，我可能是太小心了，我去看看店小二怎么还没准备好被褥和床铺。"

"也好，我与你同去，咱们催一下，然后我们出去吃点东西吧，这家店的吃食确实没有什么可以品味的。"陆炳说道，随即邀请欧阳衢和龚用卿："两位仁兄咱们一起吧，我进城的时候看到有一家斋菜馆不错，今日我做东，咱们兄弟四人去喝点茶吃些斋菜，可好？"

"我们囊中羞涩，既然咱们有缘，我们也就不客气了，恭敬不如从命。"欧阳衢倒也爽快，不跟陆炳客套抱拳说道。

四人出了房间，催促掌柜的赶紧安排房间内应用物品，然后一起朝着陆炳所说的酒楼而去了。

走在大街上自然没人还记得现在身着便装的陆炳，不过陆炳还是避讳着来往的官差之类的，毕竟为官者为吏者记性都不错，必须记住人的面貌和底细，否则做起事儿来得罪了谁都不知道，这也是为官的必修课之一。

陆炳选择的酒楼是沈家的一间产业，原因在于旁的大些的酒楼掌柜的大多都认识自己，生意人的记性一点也不比官吏差，买生买熟，要名声在外还需回头客才行，怎能记不住客人的脸。不过在沈家的酒楼里，便可以放心了，这家酒楼是新开的应当不认识自己，纵然是记得自己也不会供出去。

陆炳等四人来到了这家名叫养善斋的饭馆，陆炳说道："听说这是京城做斋菜最有名的一家，现在天色渐晚，不宜吃太多油腻的东西，咱们就在这里进食可好？"

"听赤明兄的安排。"龚用卿闻到饭馆里飘出的菜香，咽了口口水说道。

四人进了养善斋，养善斋占地极大，有三层之高，每层有几十张桌子，纵然如此却也是客满为患。那掌柜是个沈家他店的老人，果真一眼就认出了陆炳，身子不由得一颤，心想这尊煞神来干什么了？

但很快，掌柜的又看到陆炳身后三个书生打扮的生面孔，不禁心中暗自生疑，陆炳所结交之人非富即贵，这三人从未见过，究竟是什么名堂呢。看衣着打扮和气质，不像是达官贵人，也不似武林豪杰，就是穷酸书生，陆炳这是整什么幺蛾子呢。

陆炳记性也不差认出了掌柜的，冲掌柜的眨了眨眼睛。掌柜心领神会，支开店小二，并未与陆炳相认，亲自带领着陆炳三人向三楼雅间而去。

第一百零七章遇到了谁

四人分宾主落座之后，欧阳衢赞道：“养善斋的装潢清秀中带着大气，素雅中带着诗意，气氛足了内容也足了，从形到神都是吃斋菜的上佳之地。不错，真不错。”

“店大而不欺客。掌柜的如此客气，竟然带咱们亲自上来，也难怪这家生意做得这么好。”龚用卿也赞道。

杨维杰暗自苦笑心中道：陆炳以前可是明巡，负责京城道路的治安，各家商铺都得供着陆炳这群锦衣卫，除了新开的旅店酒楼，谁会不认识他。养善斋不知道是什么底细，不过别说去养善斋，就是去其他老字号的酒楼也是一个档次的招待，只能更加隆重不会比这差。

不过说起来，这养善斋果然名不虚传，掌柜的道行很深一眼就看出我们的关系，更看出来陆炳不想暴露身份，故而所做的并没有过分之处，一切恰到好处。既没有怠慢了陆炳，又没有揭露陆炳的真实身份，厉害厉害。

掌柜迎请四人坐下后客套了几句，什么小店简陋招呼不周若有冒犯之处还请见谅的话，之后便的下去招呼生意了，店小二上来让客官点菜。龚用卿和欧阳衢虽然家里还算殷实，但也只是普通的殷实之家了，请个私塾先生吃个酱肘子什么的还能点的出来，对于这段高档斋菜就差了许多。两人若是大富大贵之家的孩子，也不会住不起高价旅店，反被陆炳接济了。

杨维杰则不太露怯，且不说自己的弟弟怎么也是一任官员，就是父亲也杨和也是一个举人老爷，还曾任国子监的学正，也属于书香门第官宦之后。家里总归是有点底儿的。虽然不是经常吃斋菜，却也吃过几次，当即点了一个西芹炒百合和罗汉全斋。

龚用卿和欧阳衢不想露怯丢人，便全权委托陆炳来点，只听陆炳说道：“来个翠柳点素粉。再来个三色素香饺，金菇起飞龙也来一份，我想想天香素鹅和斋百贝各来一份，有没有新鲜的竹笋啊，那和素火腿炒一盘。再来个百味汤，先这些吧。不够我们再上，另外上一壶祁门红茶，大冬天的也好暖暖身子，汤最后上，先上菜，现在就起菜吧。”

养善斋的菜上的极快。各个制作精美但分量也十足，味道自然不用说，着实令人垂涎三尺。几人大快朵颐吃的是不亦乐乎，吃的差不多了，又喝了点汤，被陆炳戏称是灌缝。赞不绝口的美食吃罢，又上了一户新茶和几位果子糕点。这才又聊了起来。

陆炳恰去解小手，桌上只剩下三人，于是龚用卿说道：“这个赤明兄弟年纪不大倒是会吃的很，而且出手阔绰，倒也仗义疏财。若不是能来参加会

试，刚才又谈吐不凡，凭他这般仪表堂堂光鲜亮丽的，我还真以为他是个不学无术的纨绔子弟呢。今天我是第二次吃斋菜，第一次是在我们那儿一所寺院吃的，无非就是白菜炖豆腐。今日一吃。我才知道斋菜也可这么美味。”

“就是，弄得我都像出家当和尚了。”欧阳衢此刻调笑道，杨维杰笑道：“崇亨兄此言差矣，若是天下寺院都能吃这么好，那便天下人都会去出家了。你们可知今天这一顿饭咱们吃了多少银子？”

欧阳衢和龚用卿摇头宣称不知，杨维杰答道：“其实我也不太知道这家菜的价格，不过单单这一壶祁门红茶就是上好的红茶，我也是几年前陪家父出去拜访好友才喝过一次。我差不多能估计出来这茶的价钱，得值个二两银子。”

“啊，京城最好的客栈，住个最上等的房间一晚也不过二两银子，还包个吃。按你这么说，光一壶茶就二两，这顿饭没个十几两是下不来啊，怎么这素材比肉菜还贵呢？”欧阳衢说道，话音刚落就听隔壁传来了一阵爆笑。欧阳衢顿时面红耳赤起来，但后来一想旁边的房间极有可能人家是在聊别的什么，谈笑风生聊闲斗闷都可能会大笑，估计是巧了，也不一定是在笑自己，这才平定下来。非礼勿言，非礼勿听，自己行得正坐得端，管别人笑什么呢。

杨维杰继续说道：“咱单说这个素火腿和竹笋，这两样的原材料就不一般，竹笋用的是笋尖，价格这个两位仁兄应该都知道，自然不菲。这素火腿本不是什么值钱的玩意儿，但是你看咱们吃得素火腿丝丝入味，分明是用各种汤料混合起来，不用肉腥还能勾兑出肉的味道，腌制后烹饪而成的，否则不会有这种素菜独有的味道却又柔和肉的感觉，还不腻口。总之就这俩菜费得功夫事儿，就不便宜啊。”

“这赤明兄弟到底是干啥的啊？怎么这么舍得花钱，还这么有钱。”欧阳衢问道，杨维杰也不知道该如何回答，只能说道：“就像他说的那样是做生意的。”

“崇亨，子曰非礼勿视非礼勿听非礼勿言非礼勿动，别在背后打听人家，这不符合礼法。”龚用卿说道。

“几位仁兄在聊什么呢，说的这么开心。”陆炳此刻回来了，坐了下来说道。杨维杰长舒一口气，得亏陆炳回来得早，否则一会儿自己非得被身旁这俩仁兄给逼问出来不可，看似两人互有愚憨之处还土的掉渣，实则都是绝顶的大才子。

陆炳奇怪的看了杨维杰一眼，然后笑着说道：“今日过完后还有五天就该入礼部考试了，各位对此次会试有几分把握？”

“九分吧，一甲进士可遇不可求，得之我幸失之我命，得个二甲及第我已经很满意了，对于这个成绩若不出意外倒是志在必得。”欧阳衢说道，说到此处的时候他的眼神中充满了光芒，这种光芒来源于对自己学识的自信。

杨维杰却道：“我只求别名落孙山便好，自家兄弟杨维聪即是乡试中的解元，也是殿试中的状元，我这做兄长的只要别差太远就行。更何况为国效力。绝非非入翰林不可，庶吉士有庶吉士的前途和使命，而别的工作也总该有人做吧。只要是能为朝廷效力，使我大明昌盛，杨维杰何等名次。日后分到什么职位就并不重要。”

“佩服，英甫兄爱国之情，赤明佩服。”陆炳抱拳有感而发道，的确穿越之后陆炳发现，在这个时代大部分的国民是当真爱国，尤其是读书人尤甚。而非是穿越之前那个崇洋媚外喊喊口号。假爱国者漫天横飞，但真自己有机会了，该出国的出国，该移民的移民的那样虚假时代。

“过奖过奖，赤明谬赞了，明治兄怎么想的。对此次科举可有感悟，又有几分把握呢？”杨维杰问道。

龚用卿道：“我也不知道，听天命尽人事便好。赤明，别老说别人了，说说你吧。”

“我这是第一次参加科举，哪里敢奢望什么，有什么不懂得地方。还得向三位兄台请教。”陆炳谦虚的说道。

“好说好说。”三人答曰。

就在这时，隔壁雅间之中传来一声粗鄙的咒骂和阵阵哄笑：“几个乡下来的穷酸，还来养善斋吃饭，吃完了不快点滚，还从这里互相吹捧，真他娘的不要脸。老子若不是今天心情好，加之是老祖让我今日食素，老子非得去给隔壁的这几个穷酸几个大耳光，还中榜中他奶奶的腿儿啊。就这等货色啊，早晚是名落孙山的垃圾。趁早回家吧。别耽误时间，有这功夫开个私塾教个学生，岂不是比从这儿瞎耽误工夫强。”说完又是一阵哄堂大笑。

在坐四人脸色都阴沉下来，这还没考试呢，就被人这么说着实窝心。欧阳衢更是生气。明白过来刚才那些人就是在取笑自己，于是逞一时口快的说道：“三位，你们可否闻到一股臭味，到底是何人在矢气，真是臭不可耐啊。”

“姥姥！”隔壁房间挑事儿者先被激怒了，一拍桌子骂道，紧接着就听到匆匆脚步声，哐当一声，门被踢开了，一众身穿军服配着腰刀的军爷站在了陆炳等人的房间门口。

他们鱼贯而入，登时欧阳衢的脸色有些苍白，龚用卿也是略显慌张，秀

才遇到兵有理说不清啊，看来今天是要遭个罪挨个打了，心中不敢有别的期盼只求别伤得太重影响几天后的考试便好。

只有杨维杰临危不惧，倒不是他胆子大，而是因为毕竟家人在官场上混过，他也看得出来，那几人的腰上别着的腰牌乃是锦衣卫。若是别人遇到可能还有些麻烦，甚至是万劫不复，别的衙门也可能不太好使，但这个旁人闻风丧胆的锦衣卫那便好说了，身旁坐着陆炳这尊大佛还怕什么。

果不其然，陆炳优哉游哉的端起茶杯喝了起来。可是情况并非入杨维杰想的那般顺利发生，陆炳暴躁脾气拍案而起，大骂锦衣卫。却见陆炳看了一眼来的巡街锦衣，突然一愣随即脸色一变，忙用茶杯遮住脸，杯盖却不断地磕碰着，发出颤抖的瓷器碰撞声，好似在吓得发抖一般。

杨维杰大惊，以为陆炳遇到了以前的对头，或者敌不过的狠角色，欧阳衢和龚用卿更是有些慌乱了。来的锦衣卫见状却大喜，再看坐在主位上的陆炳那怂样，骂道："刚才不是都挺牛吗，怎么现在怂了，啊！你们一个个的今天都别想好了，知不知道我们是谁，我们可是在锦衣卫行走的！"说着摘下腰牌重重的拍在了桌子上。

楼下店小二匆匆忙忙的跑来，对掌柜说道："掌柜的掌柜的，不好了。"

"大呼小叫的成何体统，旁人看到了会让人认为我养善斋做生意没有规矩的。"掌柜训斥道。

"掌柜的，楼上两桌客人打起来了，那伙锦衣卫的军爷跑到刚才那伙书生的房间里去了。"店小二急匆匆的说道。

掌柜一愣问道："是哪伙书生，可是我带上去的那个房间？"

"是啊。"

"哦，你先去忙吧，不用管他们。"掌柜的很淡定的说，店小二愣了，刚才那伙锦衣卫是巡街锦衣，向来是嚣张跋扈，若是掌柜的不上去管管，那群读书人就惨了。于是小二忙说道："掌柜的，你不去管，一会儿非出事儿不可，那巡街锦衣可是从不讲理的。"

掌柜的继续低头拨弄算盘，连眼都不抬一下，说道："废话，我怎么做事用你来教我。是会出事儿，但是谁出事儿就不一定了，等着一会儿看好戏吧，嘿嘿嘿嘿。"

店小二看着掌柜的，只觉得莫名其妙，深以为掌柜发癫了。

第一百零八章不是冤家不聚头

“今天你们老子我，就办你们个寻衅滋事，说你们在街上蛊惑人心挑动暴乱，轻了把你们抓进诏狱，重了现在打死你们都行。哼，你们说吧，是认打还是认罚。”那锦衣卫大吼道。

“认打怎么说认罚怎么讲？”杨维杰说道，陆炳一直不出面，杨维杰以为陆炳不方面露面或者惧怕眼前此人，此人不过是个巡街锦衣，陆炳怎会怕他，杨维杰想不明白奇怪万分，但是到如今只好好言相劝，希望能够平息此事。

“任打就办你们，认罚你们几个人掏上个百两银子，然后对我们一人叫一声父亲大人，并从我们胯下钻过去，我就饶了你们。”那锦衣卫依然嚣张的说道。

陆炳的杯子不停地碰击着牙齿，发出哒哒哒的声音，欧阳衢和龚用卿虽然害怕，但没有陆炳这般，此时看到陆炳这么没种前后判若两人不禁心中略起不屑之意。陆炳现在紧张的好似随时要抽过去一样，猛然间他一口茶水喷了出来，喷的那锦衣卫浑身都是。那人大叫一声：“妈的找死。”

说着大耳瓜子就想往陆炳脸上抡，刚才茶杯挡住了陆炳的脸，看不清陆炳的容貌，现在可算看清了，那巴掌抡在空中突然停住了，转了个弯朝着自己脸上抡了过去，“啪”那叫一个脆啊。

陆炳原来不是害怕，乐的都不行了，前仰后合哈哈大笑，原来刚才是在强忍着笑呢不得已而为之，笑的都哆嗦了。陆炳指着那锦衣卫说道：“好久不见。你叫啥类，你怎么还是这番德行啊。”那锦衣卫是个头目。身后跟着的兵丁不识的陆炳纷纷大怒，却被他制止住了，他可着实认识陆炳，而且和陆炳还有颇有渊源。

此人不是旁人，正是锦衣卫中的大老刘。大老刘是何人？三言两语便能回到当初，勾起回忆。当年陆炳初入锦衣卫的时候，老刘身居百户之职位是一名内务官，负责军需事务。结果陆炳不知道锦衣卫不是每人都穿飞鱼服跨绣春刀，故而给老刘去要。

这老刘底子也不干净，乃是个贪赃枉法之徒，库里的存货早就被他倒卖干净了，再说一般锦衣卫都有衣服，平日里除了公干也没人穿，还有的自己扯些好料子做衣服。至于飞鱼服。上哪里弄啊，那又不是人人都配穿的。

老刘亏着心呢，做贼心虚之下说话也就冒了火气。陆炳那时候正年轻，性子叫一个烈啊，恰巧老刘和手下的小吏嘴都没个把门的，欺软怕硬也惯了。也没什么眼色，自觉地谁都能惹谁都不怕，结果当时时惹恼了陆炳被陆

炳再北镇抚司里胖揍一顿，那叫一个丢人啊。

陆炳那时候有皇帝朱厚熜罩着，就连锦衣卫指挥使骆安也跟陆炳故作忘年交。称兄道弟的，这种新贵谁敢惹啊。最后事情是这么处理的。陆炳啥事儿没有，老刘登门道歉，给陆炳送去了飞鱼服和绣春刀，当时的锦衣卫总指挥使骆安还把陆炳那支巡街锦衣变成了巡街标榜，公然允许穿戴不符他们身份的飞鱼服，丝毫不避讳僭越之礼，谁要有意见没问题，找皇帝反应去。

老刘认为这事儿就这么完了，的确陆炳也没和他计较，事情本该结束了，只可惜老刘的运气不好。

陆炳在这之后发生了一件事儿，那便是代天子出游并在常州受袭，结果落了个残疾，一时间凡是陆炳不喜欢的都要除掉，陆炳受伤之后反倒是更红了。老刘不在此列，倒不是不是他被特赦了也不是关系硬，乃是旁人把他遗忘了。

老刘以为又逃过了一劫，可恰巧那时候陆松成为了老刘的大上司，于是乎老刘上面一级的官员为了巴结陆松，故而直接把老刘从百户的位置上拿了下来，成了总旗负责巡街事宜。当然对于此事，陆松只是略有耳闻，也没放在心上，只是空口呈了个人情而已，因为在陆松看来，老刘不过是个小人，不足以放在心上，地位悬殊之下，即便是惩治了他，陆松的心情也快活不到哪里去。

对于陆松是无所谓的事情，可对老刘来说就是如同晴天霹雳一般的大噩耗。老刘那个苦啊，以前苛卡偷拿充满油水坐在衙门里的优差没了，取而代之的成了在大街上巡逻流着臭汗的苦差，这不是当年陆炳干的活吗，真是风水轮流转啊。

如果说至此事情完结了，也就算了，甚至到陆松调去五军都督府之后，上面没人压着了，老刘还觉得自己的春天来临了，想着活动活动昔日的关系，能够提拔一把。就算回不到原先的位置，也能恢复百户的官职。

不活动还好，一活动反而招眼了，当时的指挥使是王佐，王佐是什么人啊，陆松的好友，王佐的提拔还是托了陆松的举荐，以兴王府旧人的身份晋升的。若不是陆炳和朱厚熜后来心生芥蒂，导致了陆松的仕途受了影响，现在锦衣卫指挥使的职位应当是陆松的，哪里轮的上王佐啊。

王佐看到老刘名字的时候随口问了一句，便把当年陆炳的事情给翻了出来，结果这下好了，王佐直接决定把老刘踢出锦衣卫的队伍。老刘欲哭无泪，找了多少关系，才保住了锦衣卫的编制，只不过从总旗又变成了小旗。

老刘是聪明的，先前做了不少缺德事儿，现在万一真的被锦衣卫踢出去，自己怕是要被仇家报复了，故而他散尽家财保住了军籍，依然还是一个

锦衣卫的官员，只不过成了最小的官员。但老刘也深感万幸，只要有官职在身，街坊邻居和仇家就无法对自己下手。

老刘从原先的香饽饽，变成了现在的过街老鼠人人喊打，两次都是因为陆炳的缘故。所以陆炳那张脸在老刘的眼前每日都会转上无数遍，然后骂上无数遍。心说若是再见之时就是你的死期，我定将陆炳千刀万剐。而今梦想成真，他又一次碰到了陆炳，而且自己抬手要打陆炳，这事儿闹的，看来就是天意啊。

老刘的手一点都没收力，绕了个圈打在自己脸上，直打出了五个血掌印。他摇晃了下嗡嗡作响的脑袋说道：“看来不是做梦，娘啊。”

“这里没有娘，都是你爹。”陆炳笑道：“那啥，你叫什么嘞，还有，你来这养善斋做什么，你在那边好好吃的饭。来我这里做甚！”

陆炳的声音一下子严厉了起来，吓得老刘一屁股跌倒在地，然后迅速爬了起来说道：“在下锦衣卫巡街小旗，刘富贵。今天是老祖和家母还愿的日子，让在下一天都吃素食，所以才来养善斋的。刚才我是有眼不识泰山。才冒犯了您老人家，您就饶了小的吧。”

刘富贵连连作揖，陆炳却泰然自若，搞得其他的锦衣卫和欧阳衢以及龚用卿那叫一个莫名其妙，陆炳看起来年纪不大。到底是何方神圣呢。

陆炳笑道：“这边奇了怪了，我是民你是官。你让我饶你什么，你不追究我就是好的了。”

“小的不敢，下官不敢啊。”刘富贵算是怕了，自己已经降到小旗了，怕是再往下连普通的锦衣卫都做不来，直接滚回家里去了。去年自己的小妾因为自己没有了油水，收入减少，而跟着一个同乡小白脸跑了。

而自己的夫人也早就因为自己在外面花天酒地不理自己了，家中亲戚，昔日好友慢慢离自己远去，每日家门外还有不少人来回转悠，仔细看去竟然是仇家，看来只等着自己一撸到底踢出官籍后就来报仇。他们手中明晃晃的菜刀，和那一块块青石板，让刘富贵想到了自己血肉模糊肠肚喷出或者脑袋开花的样子。此时腿一软，“扑通”一声跪倒在陆炳面前，抱着陆炳大腿就哭啊：“大人啊，我错了，我真错了，我再也不敢这样了，我改了。”

“我擦，你这脑子是猪脑子啊，我都说了我是民你是官，刘富贵，你他娘的发什么神经，你要是再不好好的，我可真发火了。”陆炳无奈的训斥道，刘富贵哭了片刻脑子清醒了一点，听了陆炳的话眼珠子一转这才想明白，看来陆炳不想让旁人知道他的身份啊，再看这几个书生，刘富贵猜到了大概。

刘富贵毕竟在官场上混了这么多年，翻脸比翻书还快，眼泪立马止住

了，对陆炳说道：“我刚才跟你开玩笑呢，哈哈哈，好久不见近来可好？我是不是还是这么没溜儿，爱开玩笑。”

“好，自然是好，你怎么样，看来过得也挺舒心的啊。”陆炳立马假惺惺的跟刘富贵客套着，心说这刘富贵倒也是个人才，摆个迷魂阵让旁人以为是好友在逗闷子，陆炳不禁面带笑容起来。

刘富贵看到陆炳发自内心的微笑，顿时好似被和煦的春风拂面一般，别提多舒爽了，那张烂菊花胖脸上显现出了谄媚的恶心神态：“看你说的，再舒心也没你舒心啊。刚才我在隔壁就听到你说话了，就想逗你们玩玩，不帮我介绍一下这哥几个？”

“我看没这个必要了，我们还有些话要说，你要是忙先走吧。”陆炳看着刘富贵的这张脸有些反胃，害怕万一吐出来不太好看，于是匆忙说道。

“得嘞，哥几个聊这点儿，这顿饭算我的，算我的，谁也别跟我抢。在京城遇到啥事儿，报我刘富贵的名儿就行，那啥，大哥你们先玩儿，我走了。”刘富贵笑着倒退着除了房门，顺带着还把门关上了。

欧阳衢这才反应过来问道：“赤明兄弟，到底是咋回事儿，这人是不是这里有毛病啊？”欧阳衢说着指了指脑袋。

陆炳点点头胡诌道：“是可能不太正常，这小子我光记着他姓刘了，具体叫啥今天他自己说了我才想起来的，以前家里欠了我们家不少钱，现在他老不还，虽说不是吃人肉喝人血的印子钱，但是时间久了利滚利的也翻了不少了。我在想是不是因为欠的钱太多了，把这小子逼得精神不正常了。哎就这么个关系，所以我俩认识他也有点怕我，这有钱了有时候比当官还好用，钱能通权嘛。回头我得好好问问，不行就把老刘欠的这钱免了，也算是做件好事儿，积德行善了，别真逼出个好歹来。”

陆炳说完了看向龚用卿和欧阳衢，两人面面相觑，眼神中分明就是不相信的神色，片刻后又在陆炳和杨维杰身上打量来打量去。

陆炳算是知道了这俩人经过这么明显的闹剧，已经开始怀疑自己了。看透不说透还是好朋友，更何况欧阳衢和龚用卿现在还住在陆炳的房间里，也不好直接询问什么。接下来的几天，几人就好似压根没发生过这事儿一般，天天在房中读书写字，或者是与陆炳一起出去吃饭喝酒。

他们发现陆炳有时候即兴所做的诗词之中，颇有金戈铁马的味道，但不得不承认的是文采斐然颇有大家风范，所以对陆炳也更加高看了一眼。至于诗中的沙场味道，这非是经历过的人难以体会的，有些写军旅诗边塞诗的伪军迷写出的诗词，怎么也模仿不出那种战场上的豪迈和洒脱。

而陆炳恰恰有这些，这也让欧阳衢和龚用卿更奇怪了。至于陆炳，更是受益匪浅，经过几日接触他发现，此三人的文采和学识绝非在杨慎之下，俗话说听君一席话胜读十年书，陆炳和他们在一起的这几天，学识突飞猛进，虽不敢说精通，却也沾了不少皮毛。

几日后，会试开始了，会试是全国大考，人山人海车水马龙，莘莘学子共赴考场，陆炳站在礼部贡院门前，排着长队心中暗笑道：“尼玛，国家公务员考试也不过尔尔。”

第一百零九章衰人

陆炳按照规矩入号了，考官看着陆炳的户籍看了又看，想要抱拳行礼却又不敢，这可是有违考规的事情，贡生的力量不可小觑，当年就因为结果的偏差引发大规模抗议，这才有了南北榜之分。太祖高皇帝朱元璋都架不住儒生的闲言碎语，更别说一个监考的小吏了，出了什么岔子他是万万担待不起的。

不过陆炳的名声实在太大了，虽然报上的文书是山东登州府，可是户籍上却写着安陆州，下面盖着兴王府的印，这下连傻子都知道此陆炳就是彼陆炳，乃至陆炳差点高喊一声：“我胡汉三又回来了。”

其实关于科举的号房，实在可以称之为监狱，陆炳也明白为什么人们说蹲监狱叫做蹲号了，还有蹲小号和号长等一系列称呼，看来都是从科举中来的，国人的幽默细胞其实还是挺发达的。

号房位于礼部的贡院之中，中了会试的人基本上可以称为进士了，所以除了进士的名号之外他们还有个别称叫做贡生，就是因为是在贡院中考试的缘故。当然被挑选出来的精英入国子监读书的也叫做贡生。而会试也被称为礼闱则也和考试的地点有关，在礼部考试故而称之为礼闱。

陆炳身材很是高大，所以被关进号房的时候，甚至感觉有些气闷，孤灯笔墨，除此之外就是所带的食物了，吃喝拉撒都在这一间屋内，和坐牢没啥区别。陆炳相当于被拘留了几天，可算遭罪了，这会试考三场每场考三天，有些考生身子骨弱些的就在贡院的号房里给晕倒了，这并不稀罕每年都有这种事情发生。

不过陆炳倒还能坚持，倒不是他身体强壮，只不过比这苦的日子又不是没过过。当年陆炳被挑断了手筋脚筋，琵琶骨的穴位也被打穿。人为刀俎我为鱼肉，在囚笼里任人宰割，受尽屈辱缺衣少食，那滋味不比这难受多了。所以号房的苦日子虽然难受，但在陆炳看来还在可以忍受的范围之内，故而这丝毫没有影响陆炳的发挥。

当陆炳出了号房的时候，发现周围的同仁各个是神情疲惫。面色灰尘，只有少数者依然兴奋异常。陆炳练气已久自然无妨，精神头也足的很，回到旅店见到杨维杰等人的时候，发现他们也精神的很，看得出来他们考得也是不错。

陆炳突然看到街角有个身影一闪而过。背影样貌很是熟悉，依稀是晁伤老前辈的身影。听岳父杨登云和丹阳子所言，晁伤是和万儿万一起追那白发老头去了，只不过晁伤追丢了，路上碰到了五爷王振梓和九爷王鸣韶，之后几人便了无音信了。

再后来就发生了万儿万气绝身亡，五爷九爷只剩下头颅的惨剧。至于到底发生了什么，没人知道。不过陆炳觉得既然晁伤一直在追踪此事，就一定会有所线索。往好处想追上他或许会发现事情的真相，亦或者得到一些蛛丝马迹，也聊胜于无。往坏处想，这也可能是晁伤挖的一个坑，设的一个套，而万老爷子他们正是被其所害。总之人是会变的，而一切皆有可能。

陆炳还没说完话就扔下旅店中的几人拔腿追了出去，可是晁伤的身影一闪即过，隐入茫茫人海之中再难搜寻。陆炳不顾大街上人多眼杂，纵身上了房顶，引起大街上一阵惊呼之声。陆炳希望能够俯瞰找到晁伤，可寻了七八条街依然无果。陆炳只能作罢。

陆炳心情十分沉重的漫步走回了旅店当中，就见一书生被掌柜的往外撵，陆炳不由得心重火起，这客栈掌柜贪财的很。稍有一点钱上的不到位就立马把人赶出去，一点也不给人个缓和的余地。现在若是往常科举，春闱的时候还好说一些，可是如今因为一系列变故，把会试放在了冬天，这般把他赶出去，岂不是让人冻死在路上。

陆炳本就是心情不好，见到此景快步上前，伸手就推开了几个店小二，一把把掌柜的推了个踉跄。掌柜的刚想破口大骂，一见是陆炳不由得气矮了一头。

人靠衣装马靠鞍，陆炳穿的虽然不张扬但是一身的好料子，手上的戒指更是价值连城，掌柜的这点眼力还是有的，加之陆炳大方得很，当属这家店的财神爷，所以掌柜的不敢得罪。不过他也怀疑过，为什么这个姓陆的老爷这么有钱，却要住到自己这种二流店里，看起来他这么高大威武，还带着一丝蛮气，莫非是江洋大盗，大店人多眼杂为避之才来自己这里的？

于是乎掌柜的便去找了巡街锦衣大老刘，大老刘没少拿掌柜的钱财，本来掌柜的是想求个平安，若真是江洋大盗还能得个功劳，但见陆炳五大三粗的掌柜的就更往绿林上想了。

大老刘一听是个姓陆的客人，还自称来自山东登州府，当时就给了掌柜的两个耳光，骂骂咧咧的宛如发疯了一般说什么给老子找麻烦，栽在他手里就是死无葬身之地等等掌柜的听不懂的话。更警告掌柜的不要出去乱说，否则一定严办他，把他的旅店给他封了。

陆炳有钱，气场也强，待人接物虽然客气，却也透着一丝霸气，加之锦衣卫小旗大老刘听到陆姓那般疯疯癫癫的表情，掌柜的也有些惧怕陆炳了。

可是毕竟是在自家的店里，掌柜的被陆炳推倒在地颇有些脸上挂不住，小二大喊打人了，老板娘从后面惦着菜刀跑了出来，颇有些母老虎的意思，边骂着掌柜的是窝囊废，边朝着陆炳比划起来。陆炳冷笑起来，并扫视着掌

柜的和老板娘，很快不光他们，在场所有人都没人说话了，因为他们感受到了陆炳身上传来的杀气，好似鬼怪一般的恐怖。

陆炳的杀气不是装出来的，是杀人杀的太多了，慢慢积累形成的，陆炳蹲下身子对依然坐在地上的掌柜的说道：“你凭啥赶他走，你知不知道一旦杏榜张贴了，他若中了进士，你让他冻死在外面，就是谋杀朝廷命官，罪当斩首株连九族，你知不知道！妈的，老子是在救你，我给你说话呢！”

陆炳身上杀气未消，掌柜的早已目光呆滞，神色散漫，裤裆下也慢慢湿了，顿时大厅内扬起一阵尿骚味。事后，掌柜的曾回忆说，当时他看到的不是陆炳，而是一只饿了很久的下山猛虎，或是一条出水的蛟龙在围着自己，好似随时能够要了自己的性命一般。

老板娘看到掌柜的这个样子，心中一沉，这夫妻店开的不容易，自己男人被吓尿了神色还是痴呆一般，不禁也害怕了，以为掌柜的废了所以才失禁了，于是大哭起来：“杀人了！”

恰巧路边有一队锦衣卫经过，乃是这一片的巡街锦衣，领头的正是大老刘。刘富贵走了进来，嚷嚷道：“怎么了！”

陆炳回头看了一眼，和刘富贵的眼神正接上，刘富贵哦的一嗓子，拔腿就跑，边跑边也哭了起来：“尼玛，我这是招谁惹谁了，冤家路窄啊，冤家路窄啊，怎么总碰见。”

连官府的人都管不了了，顿时店中的人绝望了起来，怯怯的看着陆炳。陆炳见掌柜的已经神志不清了，忙问一不停打哆嗦的小二哥：“你们为什么赶他走？”

“他……他……他没钱交房钱。”陆炳收了一点杀气，小二勉强答话：“他住在柴房，一天两个铜板。”

“真他娘的叩门，他的钱我付了，看你们这点出息。”陆炳说着从怀中掏出一两碎银子仍在柜上，然后对老板娘说道：“你这泼妇没事儿喊啥，快打碗水来，要阴阳水，就是用开水和井水对到一起。快点，不然你家男人可就没救了。”

老板娘稍微一愣，接着就跑去拿水了，待阴阳水拿来，陆炳掰开掌柜的嘴让他喝了下去，然后运气照着掌柜的天灵感轻拍一下，然后用残气在他的太阳穴和眉心各点了一下。掌柜的哇的一口吐了出来，眼神也变得不再那么飘忽了，抬头看向陆炳的时候却又哭了，只不过这次神智清醒了：“大爷，我错了，我以后不敢了别杀我。”

“赶紧滚吧。”陆炳不耐烦的摆了摆手，老板娘千恩万谢的带着掌柜的下

去休息了，他们清楚这个神秘的姓陆的客人不是他们惹得起的。围观的书生们对陆炳报以热烈的掌声，他们虽然觉得陆炳刚才行事有些粗鲁，但是着实痛快，如此仗义直言救人于水火的英雄，理应得到尊重和掌声。

陆炳心中的烦闷和怒气也在此时消散了许多，想到刚才刘富贵的表情和话，不由得笑了起来，一时间心情也好了点，抱拳冲四下道："今日咱们赴京赶考，也算吃了大苦了，寒窗苦读十余载，只为争得功名还，不论成败，咱们都是成功者。我们能够欢聚在这家店中，不管这掌柜的多么叩门恶心，但总归也算是你我的缘分，今日我做东，大家一醉方休可好！"

众人一片欢腾，陆炳自从今日考场的那一刻开始，时至今日，京城的官场上人尽皆知陆炳回来了的消息，故而陆炳也没必要刻意隐瞒故作低调了，憋了这么久也该爽爽了。

人生得意须尽欢，莫使金樽空对月，天生我材必有用，千金散尽还复来。陆炳喝的痛快，与杨维杰等人聊的痛快，这时候刚才那个书生走了过来，端着一杯酒说道："在下平凉赵时春，字景仁，多谢兄台刚才搭救。"

第一百一十章高中会元

陆炳也端着一杯酒与赵时春相碰了一下后一饮而尽，陆炳热情的邀请赵时春坐下，待坐定才说道：“路见不平拔刀相助乃是我辈的应尽之事，兄弟不必客气。我姓陆名炜，字赤明，山东登州人。看你年岁不大，应该还未弱冠吧，这半年独自一人入京赶考，真是不易啊。”赵时春看起来也就十六七的模样，能够以这般年纪参加会试，的确属于天才的范畴了。

“哎，说来话长啊。”赵时春年纪不大却一副老生常谈的模样，让陆炳不禁哑然失笑，轻咳一声之后才让赵时春继续，赵时春说道：“我家有弟兄三人，我行二，家中都是做小买卖的。大哥开了个油坊，本来也算有些积蓄。父辈也有祖产，加之大哥不靠父母，有自己的产业，所以钱都可着我们兄弟二人花，家里的日子比上不足比下有余。本不该这么落魄，我家三弟年小，我读书，大哥生意诚实守信，在平凉很是出名。这次我进京赶考，大哥特意给了我五十两白银，还给我雇了一个小童伺候，怎奈行到半路小童生病。”

赵时春说着说着，眼睛中都含了泪：“我这五十两白银就给他治病了，哎，天不遂人愿，钱花光了小童也病死了，我只能当了东西，徒步来了京城。眼见着钱花光了，让家里汇钱也来不及，才有了这般窘境，多亏陆兄仗义相救，否则我今日被赶出门外一定会冻死路边的。”

陆炳点点头，见赵时春衣服淡薄，便脱下自己的大氅给赵时春披上，赵时春感动的热泪盈眶，坚决不肯受之，站起身来便要还给陆炳，手抚过大氅却觉得这料子好滑好暖。但转瞬之间赵时春还是坚定了不要这东西的决心，嘴里说着什么君子无功不受禄之类的话。

陆炳骂道：“让你穿你就穿，哪这么多废话。你就把我当成你大哥，我比你年长一些，好歹有个比我小的，还不让我逞逞当哥的威风。”众人听了这话笑作一团，赵时春尴尬万分，陆炳都这么说了再推辞就是驳了陆炳的面子了，所以也就接受了陆炳的大氅。不过心中暗想一定要记下这位陆兄家住何处，日后定当加倍报答，起码要把这看起来名贵万分的大氅还给人家。

总的来说，陆炳这次进京赶考是成功的，前期除了杨维杰和刘富贵这样不打紧的人发现自己以外，并没有引起杨一清和张璁郭勋等人的注意。而后期考试也颇为顺利。这时候陆炳入京考试的消息也传开了，层层打探下来发现情报属实。而等榜的时候，皇帝朱厚熜就知道陆炳参考的事情了，所以更没人敢在陆炳的考卷上动手脚了，一旦出错事关科考便是大罪，当斩！

要说唯一的一件错事，就是让欧阳衢龚用卿和赵时春认识。这三人一个比一个倔强，你说赵时春年纪小吧也就算了，龚用卿和欧阳衢一把年纪了，也是才高八斗之人，却更加顽固。三人为了一句话的对错能从天明争吵到天亮，陆炳满脑子都是之乎者也的话语，弄得他头疼得很。

不过既然身份已经被京城众官知晓了，陆炳便可以回家了。回去探望父母，并见到真正的陆炜和妹妹陆燃，陆炳心中欢喜异常，也顺便图了个清净。当然为了不和刚交的好朋友产生隔阂，陆炳并未告诉欧阳衢等人自己的身份，以免因为高低尊卑从此再也不能无话不说，当然陆炳也不知道该如何透漏自己的身份。虽是善意的谎言但毕竟是谎言。

本次科举因为要把时间调整回来，所以殿试也相应的提前了，故而京城之中的考生都不走了，即便是住在顺天府的也懒得来回奔波。就留在京城等待会试的榜单出来，再决定去留的问题。

张榜之日，陆炳和杨维杰等人结伴前去，陆炳在二甲的之中找到了自己的名字，但他不动声色，因为身边这几个人除了杨维杰还没人知道自己是陆炳，万幸他们也没发现榜上陆炳的名字。对于这个成绩，陆炳是欣喜异常的，而杨维杰三人也都上榜，纷纷是二甲。

唯独赵时春没有在二甲中找到自己的名字，三甲之中也没有，找了一圈以后不禁垂头丧气起来，陆炳连忙安慰道：“景仁啊，你年龄还小，这次没考上还有下次嘛，我回头给你安排个住处，你给家里写封信，也就不走了。再读上个三年，待到下次科举，一定能榜上有名的，我相信你，你能行的。”

赵时春现在已经对陆炳产生了强烈的依赖和信任，听了陆炳的话，那灰暗的眼睛中燃起了一丝光亮，点点头说道：“大哥我记住了，我决不放弃，待到三年之后，我一定考出个好成绩来给您看，不辜负你对我的期望。”

“这才是我的好兄弟，我挺你。”陆炳笑着拍了拍赵时春的肩膀。

不管怎么说，五人之中有四人榜上有名已经是幸事，于是五人决定痛饮一番，说着就朝最近的酒馆儿去。陆炳现在经常抛头露面，那些店家看到昔日对他们好又讲道理，从不贪污受贿的陆大人回来了，纷纷都拿出自己的看家绝活来供陆炳吃喝，还经常给陆炳免了酒菜钱。陆炳也却之不恭，这都是人情，有时候你让别人恰当的还了人情，反倒是对他人的体贴。

如此一来，除了杨维杰知道陆炳的底细不觉的奇怪以外，欧阳衢和龚用卿就更加奇怪了，赵时春则是敬佩陆炳见多识广和在京城强大的人脉，每每都说：“大哥你太了不起了，谁都认识。”刚开始弄得陆炳很不好意思，到最后也就接受了，还给了赵时春最佳捧场王的称号。

张榜这日，自然要大吃大喝一顿，四人中榜的幸事值得庆祝，选来选去便选了不远处的鸿鹤馆吃顿鸟宴。五人向前走着，却听旁边有两个书生走过谈论道：“你考得怎么样？”

“哎，没考上啊，都第二次了，你呢？”

“我在三甲，虽然不尽人意，但也总比没有强。你别灰心，我可是考了四次才考上的，你才两次，机会可比我大得多，说不定下次中了会元也说不定。”

“对了，这次拔得头筹的会元郎是谁啊？”

“不认识，叫赵时春，从来没听说过，这家伙真幸运，看来庶吉士是跑不了了。”

陆炳猛然伸手抓过刚才说话那人，陆炳身高臂长的一下子就抓住了，手如同铁钩子一般死死勾住那书生。那书生正说着话却感觉自己腾空而起，吓得赶忙闭眼，再睁眼的时候眼前却围着五个大男人，他们都死死的盯住自己。

那书生不由得吓得哆嗦起来，心中悲泣道：我才刚中了三甲，怎么就这么惨。这些人不是土匪吧，完了完了，这下可没命衣锦还乡了，我这命咋就这么苦啊。等等，不对啊，这是京城的大街上，谁胆子这么大在这里光天化日下绑票，不行，我得喊救命。

还没等那书生喊，陆炳便睁着那血红的眼珠子问道：“你说会元叫啥？”

“赵……赵……赵时春，咋了？我啥都不知道啊。”那书生见了陆炳也忘了喊救命了，哭丧着脸答道。

接下来书生被放在了地上，然后就见五人拔腿狂奔，朝着张贴杏榜的地方狂奔而去。

书生吓得气喘吁吁，再见同伴早已不知去向，应该是跑了，恰时有一队锦衣卫走了过来，于是连忙汇报情况。那队锦衣卫带头之人名叫刘富贵，于是乎待事情调查清楚之后，刘富贵带着人撇着大嘴朝着陆炳去的方向追去，然后……没有然后了，刘富贵见到陆炳的时候疯了……在家休整了半年才恢复神智。

在酒桌上，赵时春还不敢相信自己刚才看到的是真的，一甲会元的名字竟然是自己，这太不可思议了，年仅十七中了会元，这上哪儿说理去。想着想着，赵时春端起酒杯一饮而尽，陆炳说道：“你可别喝多了，和上次一样耍那酒疯，你这孩子酒品不好，少喝少喝。”

“哥，我高兴，我高兴。”赵时春已经有些语无伦次，什么处变不惊富贵

不能淫等等教训统统抛之脑后。

“就是赤明，你别管他，今天高兴，就算他喝多了咱几个把他抬回去就是了。”龚用卿摇头晃脑的说道，说完还打了个大酒嗝，陆炳暗笑心说你的酒品也不咋地。

欧阳衢笑道：“明治兄啊，我这可是第一次见你如此洒脱的说话，你现在说话颇具匪气啊。”

“还不是跟赤明学的，哎，真是学好不容，学坏一出溜啊。”龚用卿佯装悲愤状摇头道，众人哈哈大笑起来。

陆炳说道：“接下来的殿试咱们兄弟几人可是要努力啊，我想我们一定能够再创辉煌的，咱走一个。”五人举杯高呼胜利，然后饮下了杯中酒。

“等等，赤明兄，刚才我扫了一眼，怎么没看到你的名字啊，你看好了？”欧阳衢端着酒杯疑惑的说道，眼中饱含深意，好似知道了什么。

第一百一十一章再度面圣

陆炳心中一颤，暗道一声不好，榜上写的可是自己的本名陆炳，这下可要穿帮了。其实陆炳早就想说的，只是一直没找到机会，更怕一旦告诉他们自己是陆炳后，大家就不能这么畅所欲言了。

这一拖再拖之下，便拖到了今日，陆炳决定一定要尽快告诉大家，坦白从宽抗拒从严，自己交代总比别人问出来要好得多。可这欧阳衢分明是在诈自己，杨维杰一脸无辜的样子，要是欧阳衢真知道了，那告密者就是杨维杰了，杨维杰能不紧张吗？

陆炳虽想尽早坦白，但心说现在打死都不能承认，日后自己还是留信一封来说明吧，这样还算委婉妥当些。于是故作生气的连忙打了个岔说道：“欧阳崇亨你啥意思啊，你就是说我没考上呗，我是性子粗了一些，难不成就这么没品吗，连个进士都考不上，还从这里胡诌八扯造谣告诉你们考上了。”

“我不是这意思。”欧阳衢还没说完，便被别人指责说错话了，非让罚酒三倍，欧阳衢喝下了酒，陆炳继而说道：“告诉你们，我这次会试发挥不好，我要发挥好了，哪还有景仁这个会元的份儿，早就是我的囊中之物了，你们看着点儿，我不是吹，到了殿试的时候状元就是我的。”

“说你胖你还喘了，赤明喝酒，你也得罚酒三杯！”

众人一笑一闹好不热闹，这就把这事儿给暂时圆了过去。

当陆炳等人回到旅店的时候，被这几天认识的人询问了一番，旅店掌柜得闻此事高兴万分，在门口打出了本店新出五进士的旗子，在一个旅店之中出了四个二甲进士和一个会元，这实在是个了不起的成绩。

赴京赶考的儒生最为迷信，住在哪里中榜的多，成绩好都是看先例的。所以才有了种种科举热门店铺。掌柜的幻想着，甚至看到了下一届科举财源滚滚的场景，顿时更是欣喜万分了。于是抠门掌柜当即宣布上房空出来，给几位才子一人一间，免费供应食宿。

倒不是掌柜的突然大方了，其实说起来也是因为这件旅店除了陆炳等五人以外，也只有两人考中三甲。其余的落地儒生只能打道回府，所以房间也就空了出来。与其如此，不如让陆炳等这些活招牌发挥作用，此刻正是做宣传的好时候，待到考生们都返乡了，自己这家店的名声也就传遍五湖四海了。掌柜的边意淫着边拿着笔墨希望中榜的几位能提个字。并且把名号和名

词写下来贴在门外，日后这几人要是更上一层楼成为朝廷栋梁权臣，留下墨宝岂不是更加有面子？

可是众人不管如何找也找不到陆炳，赵时春在桌上找到一封信，信上文字龙飞凤舞刚劲有力一看就是练武之人或臂力超人之士所写，当是陆炳的字。众人看过之后纷纷大吃一惊，原来陆炜就是陆炳。陆赤明便是陆文孚。

龚用卿和欧阳衢得闻此讯后那是一个冷汗直流汗流浃背，想起前些时日自己妄议朝政以及抨击锦衣卫，甚至骂陆炳的那些话，不觉得后背发凉，还好看陆炳所言所为，应当是并未怪罪几人。不过即使陆炳是个城府极深，秋后算账的主儿，但事已至此也只能听之任之。

可是杨维杰指着陆炳信中最后一句话打消了众人的疑虑。信上是这么写的：姓与名不过是人之称谓也，天地之间唯真心真情难灭，先前因有所其他顾虑，故无据实相告，文孚在此赔罪。而今，文孚全盘托出告之各位兄弟，还望各位兄弟见谅。我等虽然交往时日不长，却意气相投，实乃上天所造之缘也，愿吾等依旧如初。

众人看着这封信。陷入了深深的感叹之中。

旅店掌柜这次很聪明，他并没声张陆炳来自己店住的事情，因为他也听说了陆炳虽然朋友很多但仇家更多，自己这番举动不仅可能引来陆炳的不快，更可能会让仇家拿自己开刀。因为这么一来就等于替陆炳造势宣传了，弄陆炳不容易，拿自己撒气可是宛如捏死一只蚂蚁一般简单。

总之这家旅店掌柜也因为这偶然的明智受益匪浅，起码躲开了灾祸，单凭名单上剩下的四人足以让他这家旅店兴旺起来。

一天后，京城陆府门外，有四人前来拜会，门房问了姓名之后便进去通秉了，过了片刻功夫，陆炳领着一个小童走了出去，那小童七八岁的年纪，长得很是可爱，眉宇之间和陆炳有几分相似。

“陆炜。”杨维杰坏坏的一笑，冲陆炳叫道，言语中略带戏谑之意。

那小童答道：“正是在下。”

众人齐声大笑起来，陆炳无奈的耸耸肩道：“我是没办法，要避讳很多人，就借了我弟弟的名字，现在不用了，终于可以做回自己了。来吧，快进来坐坐，咱们哥几个说说话，我这告别各位离开旅店心里总是没着没落的，原来是咱们还没好够呢，今天你们能来看我，我真是高兴。”

“我们可不认识什么陆炳，这个名字太高了，也离我们太远了，我们的心中只有陆炜，陆赤明。”欧阳衢说道。

“哥，他们老叫我干什么，还有，陆赤明是谁？”陆炜疑惑的问道，童言无忌，众人又笑了起来，笑的是那么纯洁和开心。

“陆炳，你别参加殿试了。”朱厚熜放下手中的奏折，对陆炳说道。

“不。”陆炳冷冷的答道，朱厚熜哼了一声道：“你这一见朕就给朕说不，你让朕如何重用你。这都两年多了，你这脾气一点也没改。”

“臣若改了那边不是陆炳了，圣上也少了一个说不得和什么都敢说的人。唐太宗李世民有云，以人为镜可以明得失。我便是陛下的镜子，虽无魏征之才，但甘愿做魏征，难不成陛下想再一次把镜子打碎吗？”陆炳说道。

朱厚熜笑了：“这么久不见，你嘴皮子的功夫倒是见长了，说出的话也文绉绉的，透着一股穷酸味儿，朕怎么这么不习惯呢。不过说得好，读了些书确实不一样了，肚子里的学问也多了，知道议古论今，若不是朕也勤学苦读一番，还真是跟不上你的思路了。”

朱厚熜说着猛然叹了口气又说道：“现在满朝文武对朕是唯唯诺诺的，我说东他们不敢说西，这都快要指鹿为马了，也就只有你敢于拒绝我。你说要是他们都听话，也都还有能力，明是非懂变通那还则罢了，结果出了事儿一个个就不顶用了。顶用的吧也倒是有几个，就是和你一样，老是爱惹朕生气，顶撞圣驾。”

“我看过一部小说改变的电视剧叫做鹿鼎记，里面有个韦小宝说过一句话，爱拍马屁的没本事，不拍马屁的才真有本事。总之大体就是这么个意思，想想还真可以作为一句真理，虽然不是绝对的，但是大多数情况下都适用。不管圣上您说恃才傲物也好还是自命清高也罢，总之但凡有点能力的人都有一副傲骨。”陆炳说道，先前他早就跟朱厚熜解释过什么是电视剧，希望现在他还记得，也就不必发问了。

果然朱厚熜还记得，没有纠缠于此，继续问道：“你的意思是说朕不能慧眼识珠了？”

“你看你看，你老较真。”陆炳说道，说着说着陆炳再次不用陛下圣上皇帝之类的称呼朱厚熜，朱厚熜初听之时还有些皱眉，但很快便喜笑颜开了，因为在他看来这表示陆炳没有生他的气还是把他当做兄弟，这种人是贴心人，还可以重用，这也正是陆炳想让朱厚熜认为的意思。

朱厚熜道：“朕的意思不是说剥夺你参加科举的资格，而是你现在就算考

上了，天下人也会有所议论说科举不公，毕竟你与朕的关系是明摆着的。我看了你的策论文章，都很不错，中榜也属正常。没想到两年前还是个武夫，现如今竟然成了文人，其中付出的努力朕可以想象，所以你不愿意放弃朕也能够理解。”

“朕知道你是想不靠朕的恩宠，想自己闯出一片天地。可是你要顾忌国家体统，科举制度之所以严苛，就是因为在讲究公正。没错，你是有文采，可是朕相信，天下百姓会信吗，到最后只会说你陆炳还是依靠了圣恩中榜。到时候你依然当官，而自隋至今的科举就要毁于一旦了，为什么呢，不公啊。”朱厚熜语重心长道。

陆炳默默的点了点头，朱厚熜见自己的劝说有效了，心中不免一喜加紧攻势说道：“你现在已经向百官证明了你陆炳的能力，现在朝中无人不知当年的陆炳现在来考科举了，而且凭着自己的本事考了个二甲。这个成绩就算是殿试，也不会太差吧？再说殿试是朕主持，你考的意义也不大。所以陆炳你已经成功了，证明了你的实力，也就没必要再坚持了。朕劝你放弃不是不为你考虑，而是为你考虑，万一儒生因为这个闹起事儿来，朕和你都兜不住。当年太祖高皇帝不就是因为一个巧合，才弄了一个南北榜吗，连太祖都如此，更别说朕和你了。陆炳，你考虑一下。”

“你都这么说了，我还能说啥，给你面子，臣从了。”陆炳笑道，朱厚熜哈哈大笑起来：“这才是兄弟。”说完自己愣住了，已经好久没有这样打心眼里开心的笑过了，已经好久了……

第一百一十二章山东基业多杂事

“陆炳，回来帮朕吧，朕需要你。”朱厚熜说道。

陆炳点了点头说道：“好，不过能否给我御赐个进士出身？”

“当然可以，这个完全不是问题，本来你就考上了进士，纵然不参加殿试，也是名正言顺的进士，故而朕赐你进士出身也是无妨的。”朱厚熜大喜道。

君臣二人，兄弟之间重归于好，只不过这是在朱厚熜看来，而陆炳的内心却早已有了一丝裂痕，难以消除的裂痕。

皇帝当久了，习惯了所有人围绕着他转的日子，呼之则来挥之则去实乃正常，但作为普通人，破镜重圆哪里有这么简单。

陆炳快马奔驰一路回山东去了，不必再参加殿试的他轻松的很，辞别了陆松和家人，陆炳就要去把梦雪晴等一大家子接到京城来了。况且陆炳要留给朱厚熜一段时间，他需要好好考虑一番给陆炳一个什么职务才恰当。

陆炳想到即将见到自己的家人，不免有些犯愁，此次入京为官不管是文是武都会被委以重用，那么自己一定要留些家眷在京城之中。这倒不是朱厚熜不信任自己，而是封建王朝向来的规矩，大家约定俗成的认为文官入京官而不带亲者，或大将出征若是非要带家属的，那就是要造反的前兆，作为最高统治者的朱厚熜肯定会怀疑，被他怀疑并不那么好受。

陆炳家大业大，自然要留人看管，那带谁入京就是个问题了，这是陆炳头疼的事情之一。

其次对于陆炳而言还有一番难事，那便是关于山东的产业。虽然现如今的渔场和市场比不上沈家的生意，不及之处倒不在于不够暴利和持久。而是沈家积累多年已经形成一个庞大的产业链，一环扣一环钱生钱每一项都有得赚，故而在总数上可能有所不及，可单说市场模式的话却足以沈家老式的商业体制抗衡。同种领域的比较陆炳还略胜一筹。

纵然陆炳不贪财，可是登州府所赚的钱却也是不少的，白白放弃了不免会觉得可惜。况且有钱能使鬼推磨，日后慢慢京城官场路少不了花钱，紧靠着沈家每年的资助是不够的，而且日后必定陷入受制于人的弱势之中。另外经济实力也是一种软实力，是陆炳不可或缺的重要资本。

再说陆炳曾对登州的百姓承诺过许多。而今有许多还没完成，陆炳不愿意失信于人。当然还有一个重要的原因，陆炳若是走了，整个模式已成，白

白送给旁人也就算了，后来者肯定会鸠占鹊巢。而陆炳就失去了登州。陆炳想留一个自己的根基之地，而山东登州正是陆炳想要且需要的。

在山东诸地，陆炳人脉极广，称之为土皇帝也不过分，更何况陆炳还有蔡龙羽手下的万余响马供他调遣，这也是一支不小的力量。自从有了陆炳的资助之后，蔡龙羽手下兵强马壮。士兵愈发的厉害，陆炳看在眼里喜在心里。军事力量是必备的力量，先前这么长日子里，陆炳除了自己后院那群百炼精兵外，根本没有彻底属于自己的力量，现如今蔡龙羽的加入让陆炳有了部队。

不过蔡龙羽虽然慢慢强盛了，但是却不跟朝廷作对，平日里按照陆炳的要求低调了不少。加之陆炳的影响，山东各级官员无一上报朝廷的，所以根本没人知道陆炳还有这么一支力量的事情，可谓是瞒天过海偷天换日。

这也是不能放弃登州的原因，除非陆炳在，否则他人来了谁也遮盖不住，一旦上报让朱厚熜或者朝廷中的大佬知道了。那私募士兵牟朝篡位的罪名就能如同不要钱一般砸过来了。

蔡龙羽的队伍在不断壮大，纵然他很讲义气，但对于陆炳来说还是个外人，谈不上过命的交情。所以陆炳让夏大德去协助蔡龙羽。一来监视他，二是也接机能够分一下蔡龙羽的权力，唯恐日后产生变故，也给下面的部队做了分权制衡的榜样，以方便日后的整改。

蔡龙羽看到五大三粗傻里傻气的夏大德也没多想，本来夏大德就蛮气颇重，他还以为陆炳是物尽其用呢，于是乎为了表示感谢，还特地给了陆炳的二哥夏大德一个空降老二职位，面子上除了蔡龙羽当属夏大德的权力最大，但实权上还需要夏大德慢慢侵蚀和刮分。

若是蔡龙羽知道夏大德属于深藏不漏的聪明人，估计此刻应该是懊恼万分吧，不过面对夏大德这种天生的演员，实诚人蔡龙羽是根本发现不来的。

陆炳要留一个主事的在山东，说到才能和忠诚，那没有第二人选，当是结发妻梦雪晴最合适，只不过这样一来自己便要与梦雪晴分离了，想到这里陆炳的心里说不上的难受。这等事情还需要尊重梦雪晴的意思，陆炳知道若是自己说出来，梦雪晴是一定会做的，只是这般就太不尊重梦雪晴的内心选择了，故而陆炳准备开一个家庭会议。

当陆炳赶回山东的时候，已经临近过年了，登州府内的年味很重，家家户户辞旧迎新贴春联挂灯笼，一副祥和的气氛。这两年以来，登州府人民的生活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不光是有钱了，更不担心街上的地痞流氓骚扰，而且现在连响马匪患也都消失不见了，没有人不感谢陆炳陆老爷的功劳。生活水平和治安风气上的提高，以至于大部分百姓的精气神也足了，这年能过不热闹嘛，毕竟年是富裕家庭的节日，对穷人来说，年不过是年关罢

了。

陆炳没有先回家，而是先去了一趟渔场，果不其然，梦雪晴和沈紫杉都在渔场指挥忙活，渔船也都冒着凛冽的寒风出海作业。港湾里停泊着两艘大船，这船很大让陆炳不禁想起了当年乘风破浪大战日寇的日子，那时候自己高居中心福船之上，指挥着舰队所向披靡那是何等的威风与霸气。万国皆被我所服，此乃男儿一生之畅快大业。

“咦？”陆炳一声错愕，他看有不少工人正用绳索吊着一个巨硕的熔炉向着大船上运去，而码头上也有不少外地口音的人向着另一艘大船上而去。

陆炳心中好奇，这沈紫杉到底要做什么，若是捕鱼那全国能够捕鱼的地方多得是。自己的渔场和市场已经很成熟了，再说两方是生意上的伙伴，没必要为了这点利益跟自己相争。换句话说，没有官家背景的沈紫杉即使想慢慢蚕食陆炳的登州，也不是那么容易，沈紫杉不会这么明目张胆做这种无谓的行动的，再说梦雪晴在。若真是如此她也不会允许。

可若是说作为一个货物中转站了，那是有可能的，大明自从海禁之后，货物难以上岸。沈家在泉州等地有几处秘密岸口，钱给到位了当地官员便睁一只眼闭一只眼，权且让沈家偷渡了。

只不过再怎么说这也是非法的。所有远没有在陆炳的登州府登陆那么正大光明。故而一旦沈紫杉拓展了海外业务，很有可能在长岛设置一个中转点。船只绕外海进入渤海湾，然后从长岛停顿后，不管是送入京城还是从登州上岸再发往全国都是方便的很的。

有船只停靠自然就会有船只需要修补，那么要熔炉便是正常的，可是沈家也要的太多了，光陆炳见到的巨型熔炉。在这一会儿的功夫就吊上去三个。这种巨型成品模具的熔炉，别说修补船只，就算是修造纯铁船只都够了，除了沈家有钱没地花烧得这个原因可以解释以外，一定还有别的内情可以说明。

另外，沈家运了这么多外地人口上岛又是所为何事？山东自古人口众多，何必舍近求远雇佣外来人口呢，这根本不符合沈家做生意的习惯。陆炳见了不少人。打眼一瞧便知道这些人只是普通的劳工而非是身怀绝技的手艺人，于是乎便更加觉得可疑了。不是手艺人，普通劳动力，舍近求远的用外地人，那只能说明一个原因，沈家想要封锁消息保密。

是，一定是这样的。若是说登州本地人难保会跟家人说漏了，到时候沈紫杉的秘密便广而告之天下了。

秘密！这个沈紫杉，这个沈家，到底要做什么呢！

沈紫杉和梦雪晴款款来到陆炳面前。陆炳一进入渔场的码头细细观察了不久后，她们便知道了消息。倒不是她们耳聪目明厉害非凡，而是自从沈紫杉上次被劫持到日本之后，沈家便对沈紫杉的安全进行了严密的防护。

晁亡和郑明川这两大高手自然是在沈紫杉的不远处，寸步不离的保护。沈家更是雇了另一群名不见经传，却本事过人的武人组成护卫队，平日这些人是不见踪影的，可一旦有事儿便全都显露了出来，同时周围有什么消息也可以通过他们的侦查打探，迅速传到沈紫杉的耳朵里去。故而陆炳一来，她们便知道了。

沈紫杉穿着一袭女装，飘飘而至的时候陆炳看的不禁都有些呆住了。平心而论，沈紫杉是个有这闭月羞花沉鱼落雁之色的美人，严格符合了白富美的女神定律。只不过一来平日里她经常以男装面目易容示人，二来沈紫杉眼中智慧的光芒难以掩饰，身上的气场也透着一股精明劲和世家子弟高高在上的感觉，所以在这强大的气场之下反倒是容易让人忽略它的美貌，但对陆炳而言却是无效的，什么气场也需要底子来衬，陆炳与沈家势均力敌。

梦雪晴和沈紫杉其实都属于长得漂亮也有气质的美人，只是不同的是梦雪晴现在多了一丝少妇的风韵，而且她本就属于古典美人，颇有出尘的一丝仙气儿，不似凡间之物总有一种淡雅的感觉。沈紫杉一旦跟同等级的人说话，便放下了架子，则更接地气一些，那种身上的感觉，让你和她还没讲话便能猜到她是个生意人买卖人，即便她还是个未出阁的姑娘。

梦雪晴笑道：“老爷，你这是看什么呢，都看痴了。”

第一百一十三章海外的银矿

“咳咳咳咳，没啥，没啥，我……我觉得今天的天气不错。”陆炳脑中光顾着想了，被梦雪晴一问不免有些慌张，自顾自的说道，梦雪晴则不依不饶：“是天好，还是人好啊？”说着还用眼瞟了一下一旁的沈紫杉。

这下不光陆炳，连沈紫杉也面红耳赤起来，不由嘴中说道：“姐姐，你胡说什么。”

“你看，我又没说你，你急什么。”梦雪晴见沈紫杉中招，便吃吃的笑了起来。

陆炳知道自己争论不过梦雪晴，于是连忙打断话题，说道：“对了，沈姑娘，你到底要在长岛做什么？”

“我要建立一个海上的中转站。”沈紫杉说道，梦雪晴的脸上没有一丝异样，陆炳看得出来梦雪晴并不知道此事，不过事情绝非沈紫杉说的那么简单。

陆炳冷冷一笑说道：“这就是你的不对了，沈姑娘。咱们诚信合作，你到今天也不说实话，还欺瞒了我这单纯的夫人，快说快说，到底有啥秘密，别让我查出来，到时候别说我不跟你配合啊。”

沈紫杉眼神飘忽了一下，却嘴硬道：“没有啊，就是海上商务中转站啊。”

这下就连梦雪晴也看出来了，她倒不是有所猜测，而是她在沈紫杉的眼中看到了一丝慌乱，虽稍纵即逝惊鸿一瞥，但逃不过陆炳和梦雪晴这俩人精，于是梦雪晴便本下脸来道：“妹妹，你若欺瞒姐姐，我可以后再也不理你了。”

“好了好了，本想晚些再告诉你们的，什么也骗不过你们这俩人精。”沈紫杉说道：“不过陆炳你先说说你怎么看出来的。”

陆炳把自己先前看到的关于熔炉和人口的猜测一说，沈紫杉笑道：“你倒是见多识广，雪晴姐姐聪明于你十倍，也就是走南闯北的经历少了一些，才被我欺瞒了。咱们回陆府上再说吧，这里人多眼杂的。”

陆炳和梦雪晴答应下来，三人坐上马车不消一个时辰便回到了陆府。沈紫杉给梦雪晴上了茶说道：“妹妹之前有欺瞒姐姐的地方，还望姐姐别生我气，我可没有坏心，只不过此事要机密行事。”

“那你快说，知无不言言无不尽。我就饶了你这小东西。”梦雪晴说着勾了沈紫杉的鼻子一下，物以类聚人以群分，聪明人自然愿意跟聪明人来往。

沈紫杉点点头道：“那我便明说了，说之前我想问问你们可知道咱们货币的历史？”

陆炳说道：“我倒是看过一篇百科，日子久了容我想想……最早的时候是用稀有的石头或者贝壳做交易，故而和财有关的字上多带一个贝子。再后来人类文明进步了。统一的政权造就了货币的流通。那时候的主要材质是青铜，不过各地之间的货币样貌还是有些许的差别。到了春秋战国时期，因为诸侯各国分别自立，各自都有独立的政权，故而不管是计量单位还是货币上都有所不同，货币的差别反倒是加大了，导致使用交流的不方便。从而产生汇率。只是贸易也在这时候形成了，各国之间的货币有这不同的换算单位，这是约定俗成的事情，虽然矛盾不少却也代表着资产流动的一大进步，货币流通预示着商业的交流，货币历史自此而来。”

“陆炳，你果然不是一介武夫，还是个博学之士啊。厉害厉害。你继续说。”沈紫杉赞道，梦雪晴虽然也略知一二，但更喜欢听陆炳来讲，陆炳所言浅显易懂却包含诸多知识，乃是集大成之说。自然是如此，陆炳读的可是总结了千年文明，汇编总结些许知识而成的百科全书。怎会不精辟。

陆炳继续说道：“秦始皇统一货币度量衡之后，我华夏大地上这才有了标准规范的交易守则，这守则是商人根据货物和市场规律制定的。而后，经历了朝代兴替。货币也发生了变化，各种通宝和大宝货币以不同的形态和样子出现，总的来说还是现在这般圆形比较有市场。因为它不易磨损，而且携带起来也方便许多。中间留个孔方便把铜板穿起来，就更加有利于发行了，所以钱还有个别称叫做方孔兄或者孔方兄。”

“不错，还有呢？”沈紫杉更加赞许道。

“别的我就不太知道了，我也就知道这么多，另外在经济繁荣的宋朝时期，还流行过一阵叫做交子的纸币，也算开启了纸币的先河。而我太祖高皇帝也发行过纸币，名曰大明通行宝钞，只不过最后没有控制好发行量，造成了通货膨胀，就是供大于需，这种纸币也就贬值了。加之传统商人对纸币的不信任，导致大明通行宝钞到最后没了市场，沦落到给人擦屁股也嫌纸硬的地步。”陆炳坏笑起来。

“刚夸你两句说话又没正行了。”梦雪晴也笑道。

沈紫杉说道：“那我问一下，银子是什么时候开始流通的呢？”

“不是早就流通了吗，我以前看电视剧的时候，就是秦汉时期就有金银珠宝了。”陆炳说道，沈紫杉却摇摇头道：“非也，非也。那时候是有金子银

子，只不过那只不过是皇亲国戚达官贵族用于奢侈的物件，而非是市场上流通的货币。那时候即使给官员发薪俸都不用银子，为什么呢？因为发了银子他们也花不出去，百姓大多不认识银子，或者银子当时的价值太高买寻常物件商家根本找不开，亦或是在内心不认可这种货币的存在，所以才发行铜币为主体的货币。一种货币，必须得到市场的认可，而且流通起来才能称之为货币。”

“到宋元时期，银子依然不是大面积流通的东西，价值也很高。之所以价值极高，还是因为物以稀为贵，我大明银矿寥寥无几，难以满足市场的需求。故而太祖建立大明的使出，银子依旧不是主要货币，我们的货币由大明通宝也就是铜币和大明通行宝钞这种后来贬值的纸币构成。而后，到郑和下西洋的时候。外藩的白银才慢慢流入我大明市场，加之到天顺年间又开出来几个银矿，银子才慢慢盛行起来。总的来说，花银子历史并不算太久。对了，你刚才说的什么通货膨胀是什么意思？”沈紫杉问道。

“这个暂不详细解释，说起来太麻烦，大体意思就是货币供给大于货币实际需求。总之发行纸币是个好事儿。但要和黄金储备量挂钩，或者用其他稀有金属代替，作为一个衡价存在，控制发行数量，对市场物价进行宏观调控，在多方位的作用之下。才能使纸变成钱。当然安全问题也很关键，之所以商人们不认同这纸币，也在于安全因素，像是你们沈家的钱庄和我的杨氏钱庄在这一点上其实就做的很好，信誉和资本双重保障才可让人放心安心的使用。”陆炳边说沈紫杉边点头，陆炳说的通货膨胀理论十分正确，也很引人深思。虽然是个成功的商人就能明白这个道理。可是从未有人总结出来过。有了这等理论基础，沈家再联合陆炳，一旦可以发行纸币，就等于占据了市场的主导权，那更加鼎盛的沈家和宏伟的市场岂不是唾手可得，问鼎世界巅峰，跺一跺脚四海都要颤三颤……

陆炳催促道：“那你还没说你到底要做什么呢？”

“别急别急，这就说到了。海禁令导致国外货币流通不来，加之现在国外的银矿离着咱们大明路途遥远，番地之人多胆小怕事，故而不敢来咱大明。路上的海盗也是他们顾虑的一大方面，另外就是他们的银子铸造技术不行，不符合咱们的标准，要么太纯了要么杂质太多。所以……”沈紫杉侃侃而谈，还没说完陆炳却惊道：“你不会去墨西哥挖银矿去吧，我擦！”

“什么墨西哥？”沈紫杉奇道，陆炳摆摆手道：“没事儿没事儿。就在极西之地，现在应该是西班牙在占领之中，也就是咱们所说的红番人。你沈家不会是想收购银矿，或者用货物换取他们的银元，回炉重炼吧？”

“你怎么知道的！”沈紫杉大惊失色，这一切可是沈家的机密，这和苗疆茶道，先祖遗宝，并称为沈家三大机密，没想到竟然被陆炳这个外人一语道破了。

陆炳也错愕了半天，他内心的震惊一点也不比沈紫杉小，沈家太牛叉了，竟然做起了国外贸易，人家拉货拉东西，沈家的货物就是钱，这要是不算牛叉就再也找不出更牛叉的事情来了。陆炳说道："你先别管我怎么知道的，你们是刚开始这么做还是什么？"

"我们沈家经营此事已经有五十年之久了，最初不是和红番人做生意，南边的安南，北边的鞑靼我们沈家都与之通过商。只不过近几年发现红番人的银子更多也更便宜，加上来回的运费和提炼的花销，还能有三倍的暴利。再说边关形势紧张，指不定什么时候一打仗就断了，再说那样也不够掩人耳目，来往路上打点也太多。"沈紫杉见陆炳略有耳闻，以为陆炳一定知道些什么，于是倒也知无不言言无不尽，否则这合作就不好做下去了。

梦雪晴也是愣了半天才说道："那妹妹的意思就是说，利用长岛作为这些银两的加工和生产地，以避过朝廷的耳目？"

"有这个想法，毕竟我们这么一来，必定对大明的财政大权会有很大的冲击，朝廷对我们也一定视同水火，所以必须秘密行事。不过凡事不能在一颗绳子上吊死，故而长岛只不过是我们的一个点儿，在这里海运停靠可以省去不少陆路的花销，增长利润呈现最大化。更减少了路上的不安定因素，也避开了路上朝廷鹰犬，对北方的市场占领有更进一步的作用。所以以后登州府和长岛将是我沈家的战略重地。当然你们也是有义务的，义务就是帮助我们遮掩和进行海外防御，不用远了就是山东沿海那些不入流的海盗帮我们驱赶一下就行了。陆炳，咱们的合作刚刚开始，以后我们会在一起并肩作战很久的。"沈紫杉笑道。

陆炳沉思片刻点点头，然后抬头带着坏笑问道："那我能分到几成？"

第一百一十四章家眷的去留

陆炳和沈紫杉从早上争论到晚上，挑灯夜战互相砍价，这可是一桩大买卖，就算是半成的利润都是惊天数字，这般讨论是很值的，上下便是大明一年的岁入。沈家依靠外来白银长久立于不败之地，不管朝廷再怎么遏制和针对沈家也不会衰败，正是依靠海外银矿的原因。

面对数字庞大的钱财，陆炳也不免有些眼红，在商言商朋友归朋友，生意是生意，陆炳据理力争说明自己的重要性，以及登州府和长岛的必然性，要求要三成的总利益。沈紫杉自然不许，讲人情摆理由，什么海上旅途之中的护卫了，什么造船维修人员雇佣等等等。

到最后，沈紫杉连创意初始人这样的概念都整出来了，让陆炳大笑沈紫杉被逼的进步了，已经学会专利概念了。沈紫杉有力使不上，陆炳平日最讲道理，但是有时候却极其不讲理，颇有土匪作风，所以也不争论了，就是要求分成，否则一拍两散告知于天下。结果最后经过一番商谈，终于以两成的利达成合作关系。陆炳瞬间眼前看到了金山银山，不禁欣喜若狂。

陆炳和沈紫杉第二天谁也没开工，各自睡了一天，直到天亮才爬起来，昨天那一晚上两人动脑子可动坏了，于是坐在席上狂吃海喝了起来。杨飞燕问道：“陆郎，你这次进京考的怎么样？”

陆炳咽下口中的饭说道：“你们这才想起来问啊，看来是对我信心严重不足啊。我这次榜上有名，现在已经是进士出身了。”

陆寻刚要说话，却被梦雪晴敲了一下，低语道：“食不言寝不语，快吃完了再给爹爹说话。”

“无妨无妨，咱家没这么多规矩，出去有外人在的时候有规矩就行，回家还绷着多累啊。”陆炳心情大好。喜笑颜开的说道，梦雪晴也很高兴，这是陆炳少有的对陆寻的宽容，陆寻问道：“爹爹啥叫进士啊。”

“这进士啊就是……”陆炳侃侃而谈，话说了一半却被沈紫杉打断道：“等等，不大对啊，这殿试还没开始。你怎么就回来了。陆炳，你是不是守着孩子不好意思，故作中榜，在这儿吹呢？”

“就是就是，三弟，你别不好意思。子曰。知之为知之不知为不知，是知也。做人也是这个道理，有就是有，没有就是没有，别瞎说。”夏大德一本正经的说道，众人一片哄笑。

“我擦，都不相信我啊。瞧不起人。清风，你说，你信不信我考上了。”陆炳看向段清风，今日陆炳归来，段清风例外的与众人坐到一张桌子上

吃饭，往日他都是在自己的偏院里独处的，充其量也就和陆炳或者陆络一起进食，他不喜热闹故而陆炳也不强迫他。

段清风放下碗筷。抬起头来，秀发滑动美眸撩起，格外的动人，此时说道："我信你，你带兵打仗有一手，读些书的话策论也应当不错。功夫更是了得，骑术依靠身体灵活和气功扎实应该也不错。至于射箭嘛，练武之人练到一个层次，对各种力都会有所研究，所以不管用什么兵刃都是一样的。射箭无外乎是讲究一个准头和弧度以及风的阻力。我想这些你稍一熟悉便能信手拈来。所以，你榜上有名也在情理之中，武举定能中。"

段清风冷冷酷酷的说着，众人沉默片刻开始狂笑起来，夏大德都笑出眼泪来了，说道："段清风段清风，我平时看你一本正经的还以为你小子不会开玩笑呢，没想到你比我还损。我三弟是去考科举，你说他武举一定能中，哈哈哈哈哈，喜死我了。"

陆炳轻咳一声说道："不闹了，这次我见到朱厚熜了。"此一言一出，桌上瞬间鸦雀无声起来，陆炳把入京赶考的事情说了一遍，并讲明朱厚熜的顾虑和想法之后又说道："朱厚熜说让我回来安排一下，然后携家眷入京任官，我想这次朱厚熜是要给我委以重用了，可能前期的官职不会太高。毕竟我现在是进士出身的身份，既然我要名正言顺的为官靠自己本事不靠圣眷过活，那么初期的官职理应不会太高，否则不符合常理。但我想朱厚熜会给我立功的机会，然后连连提拔的，所以我预计五年之内我便能够恢复以前的佥事之职，而且是手中有所实权的佥事。"

"你怎么确定一定让你当武官，而不是文官？"杨飞燕听到佥事一职后问道。

陆炳指着自己笑道："就我这模样的，你说我和那群文人坐在一起，怎么看怎么也不和谐嘛，再说了，这次我入京赶考之所以能够高中，我想我自身的努力是一方面，但公正的来说的话，我想朱厚熜作为皇帝在这其中的作用也应该不小。"

"那咱们这家业怎么办？"梦雪晴突然问道，陆炳叹了口气说："这正是我所担忧的事情，不过我不会放弃的，咱们之中必须留下几个主事的人。现在咱们在登州的事业已经稳定，加之与沈姑娘的合作，即便我到了京城只需要书信指挥便能决胜千里。咱们能够继续发展报仇雪恨固然是好，若是发展不起来，退一万步说守住这份家业也是很可观的，起码子嗣不愁。所以我的意思是咱们派几个人留下来，其余的都步入正轨了，不需要太过操心，只不过有自家人在这里坐镇，下面的人才不会乱来，滥用职权中饱私囊扯，虎皮做大旗的事情也会有所遏制。"

"要不我留下吧。"少言寡语的小蕊突然说话了，当她听到回京的消息的时候，眼神之中不禁有些慌张，陆炳和梦雪晴对视一眼，而沈紫杉也看到了

这一幕，只不过她毕竟是个外人也不好过分，所以只能在心里留下一个大大的问号，却不能说出来。

陆炳点点头道："也好，只是小蕊你吃斋念佛久了，对生意上的事情不太了解，一定要注意这里的动向，一有事情一定要跟我说，切勿让下面的人蒙蔽了双眼。另外。二哥，我有事儿也要麻烦你，您也得留在山东一阵时间，一来是蔡龙羽的响马性情不稳，咱们不怕他们做大，而是怕做大后不听使唤，到时候咱们前期的努力也就白费。所以这方面还得你来帮我掌掌。另外呢，也能帮着小蕊照看一下，我这样也不会担心她一个妇道人家被欺负了。"

"这都不是事儿，说实话我还真不想回去，回去没啥意思，京城之中勾心斗角的。虽然开个肉铺卖猪肉生意倒也兴隆，但是看到路上那些王公贵胄横行霸道的龟孙样，我真打心眼里气的慌。说不定我跟你回去了还得跟人家动手，给你惹上些麻烦。留在登州府天高皇帝远的，我看着不公的事情就敢管，也不怕得罪了什么人给你惹来麻烦什么的。虽说卖肉是我的梦想，但是当土匪也不赖。这事儿我呈下了。"夏大德笑道，众人听到如此朴实憨厚的话再配上夏大德那一脸无所谓的表情，不禁又笑了。

"我也留下吧。"梦雪晴说道："可以和小蕊妹妹一起守住家业不说，先前长岛的买卖也是我一直监工的，若是临时换人唯恐还得交接，到时候耽误了沈妹妹的生意那就不好了。"

"也好，雪晴也留下来吧。"陆炳虽然心中有所不舍，但是毕竟要以大局为重。更何况长岛这等级机密的事情交给小蕊，也的确有些不放心，不说别的万一办砸了，或者被朱厚熜胁迫再度泄密，那可是后患无穷的。况且这个家自来就是陆炳和梦雪晴这个大夫人共同操持的，两人相辅相成共掌陆家的买卖，所以梦雪晴也是熟门熟路。在下人和市场上也颇有威信，这点是在座所有人都比不上的。

"至于寻儿和络儿，就都留下来吧。清风，你也留下。"陆炳说道。段清风略一迟疑，自觉地不便，毕竟若是陆炳在的话自己留在陆府还有作用，陆炳走了，留着自己这个不是亲的小叔子和大嫂共在一个府中算是怎么回事儿，非亲非故的寄居于他人檐下，作为堂堂七尺男儿实在是有些不爽。

于是段清风说道："只怕不太方便吧，我还是跟你一起进京，万一的身体有恙，亦或是练功再次入了魔，我也好及时制止你，平日里也能保护你不是？"

"对啊，对啊。"夏大德道："有段清风护着你，我们几个也放心，说到武艺，没人跟你两人叫板，让段兄弟跟你进京吧，多少能有个照应。"

陆炳摇摇手说道："万老子的事情你们还记得吗？能伤到他的人，并且还把五爷九爷一并杀了的人物不更值得提防吗。你们先别插话，听我说，的确

他们事发在京城，按说京城才是龙潭虎穴，但我自信我的刀法纵然是龙潭虎穴也能闯上一闯，但是高手又不是木头桩，万一他们派人过来挟持我的家人对我威胁怎么办？我能自保，也能护住父母，但若是让我回来救援，那就鞭长莫及了。”

“所以清风，你任重道远啊，保护好雪晴小蕊和孩子们，才能让我在京城安心做事，不受制于人。”陆炳说道，段清风沉默片刻点了点头。陆炳拍了拍段清风的肩头，然后与他碰了一杯，一饮而尽，兄弟之情尽在不言中。

夏大德见气氛有些尴尬，连忙调笑道：“我也得需要段兄弟的保护，我好怕啊。”

段清风那张冷冷的却俊美非凡的脸，突然笑了，答道：“没事儿，二哥只需大吼一声，便可震晕贼小。”众人再次齐声笑了起来。

杨飞燕搂着女儿陆吟道：“哎呀，这么一来就只有我随陆郎入京了，这我可不干，就我一个人多没劲啊。要不我也得留在登州吧，让陆郎自己进京为官，岂不也是可以的。”

“那可不行。”沈紫杉坏笑着说道：“你才是任重而道远呢，你肩负着两位姐姐的期望啊。”

“这怎么说？”杨飞燕不解道。

沈紫杉答曰：“你的职责是去京城看管好了陆炳，别让他再沾花惹草的，否则再回来的时候，说不定就带上十几口子妾室了，现在不过而立已有三房，实在是个花心大萝卜。飞燕姐姐，你说你是不是应该去盯着陆炳，又是不是任重道远呢？”

“如此说来，还真是，陆郎我随你进京，你若是再纳妾，休怪我的毒针不讲情面。”杨飞燕笑道，又是一片欢笑和热闹，短短一顿饭的功夫便决定了谁去谁留，可这样的决定却影响了一年后事情的发展。

第一百一十五章心上有人了可惜不是你

商量定了跟陆炳进京的人选，以及这边的安排后，陆炳倒也不急着上路奔赴京城。陆炳是按照进士出身走的，那么就要等待殿试的结束，安排好这次科举进士的就业问题之后，才会给陆炳安排职位。

关于新科进士的就业显示出了成绩好坏的巨大差别，当然成绩不好的都逃不过的就是见习官员，也就是所谓的观政期，称为观政进士，此时成绩好的比如一甲进士和二甲中的精英如果幸运的话，就会被选为庶吉士，放入翰林院之中。观政进士和庶吉士，一个名称的差别，导致日后官职的云泥之别。

按照排名分配日后工作的重要性会越来越明显的显现出来了，日后等候庶吉士的是六部的给事中，各寺寺卿，或者检察院的重职。然后是多数会成为六部的侍郎，也就是这个部门的副手，就算再不会当官的也能留在翰林院之中，混个编修讲经司礼拟诏等清净却地位崇高的官职。运气好的，会做人的，到最后会成为一届尚书。当然也有更加厉害的，那边能成为大学士，入内阁参政了。入阁后的权力自然不用说，给皇帝驳回圣旨还算轻的，像是杨廷和，杨一清这样的权臣重臣，都是内阁大学士，简直可以形容是一人之下万人之上。

少数的考得不好的读书人也不一定以后混的没有出息，只不过相对来说概率则少了许多，这都是源于普通进士的基数较大。况且本来能够成为庶吉士就是极其显眼的，所以能够高升的概率也就高了许多。比如上次科举，也就是嘉靖二年录用的那批进士，一甲进士录取三名，二甲一百四十二名，三甲进士二百六十五名。

这些人其实都可以算作是人才，只不过曝光率的不同和体制的原因，导致最终走下去的只有少数人而已。而一甲和二甲的庶吉士则是个中翘楚。若是不出什么大事件，通常都会一展宏图。

任何事情不能一概而论，三甲之中也出过庶吉士，只不过少之又少。至于既不是庶吉士，名次也不那么靠前的人，也不能一棒子打翻，说都没有前途。不少有名的大臣都是二甲或三甲的进士。还是那句话，只是数量少了许多。

举个例子的话，当朝政坛风云人物张璁就是如此，他是二甲进士的出身，凭着那胡搅蛮缠和混不吝的劲头，以及对礼学的精通和坚韧不拔疯狗般的攻击。成为了朝之重臣，虽未到巅峰却也是位高权重了。

陆炳不急不慢的在登州给梦雪晴交接这一切，其实所做的工作倒也不是很多，因为梦雪晴平日也多少参与到方方面面之中，所以交接很是顺利，没

费什么功夫，只不过要让梦雪晴都知道资料在哪里。并有所了解罢了。对于天资聪慧的梦雪晴来说，这都不叫事儿。可本已经开朗许多的小蕊，在那次聚餐之后却又变得沉默寡言起来。

陆炳对此并没有说太多，也没有奇怪什么，这一切都在情理之中，唯一让人感到有些意外的是知府家的孙康，也就是孙晓的侄子，竟然迷上了在登州忙碌着建设长岛的沈紫杉。陆炳不知道这是该说孙康为爱执着。跨越阶级界限义无反顾好呢，还是癞蛤蟆想吃天鹅肉不知天高地厚好。对此，沈紫杉只能表示无奈。

说起孙康来，这家伙倒也算是聪明，虽然他没有许洋一般识时务者为俊杰，投靠到陆炳门下，只是固步自封的守住自己的买卖。但是他也知道自己有几斤几两，丝毫没有跟陆炳叫板的意思，一旦生意上有了交集和分歧，他统统让步。需要配合的也尽力配合主动显示诚意。如此一来，反而也得利不少，颇有吃亏是福的真谛。

集配场上，孙康与沈紫杉擦肩而过之后便一见钟情，伸手就拉住了沈紫杉，结果不难想象，他差点没被沈紫杉的近身护卫郑明川给打死。不过孙康不死心，多方打听这个女子的情况，知道她是陆炳的贵客，并且知道了最近渔场码头之所以这么忙碌就是因为这个女子之后，孙康非但没有死心，反而加紧了攻势。

陆炳大约总结了一下，去年孙康来府上拜访的次数只有三次左右，还有一次是来找许洋有事儿的。而最近五六天内，孙康每日必来一次，甚至两次，因为这是陆府刚开始沈紫杉还不好意思说什么，后来实在看的碍眼，直接叫郑明川棍棒打出。

孙康以前也是登州府本地有名的恶霸，手下的打手泼皮不少，本来按说挨了两次打后，他都有些恼了，就想拉人过来闹一下，可一想这样一来不光是会让沈紫杉对他的印象大打折扣，更会惹恼了陆炳，别忘了这里可是陆府，不是什么人都敢来闹的。

如此一来，孙康只能硬着头皮挨打，当陆炳再次见到孙康的时候他已经肿的如同猪头一般了。陆炳看了看坐在旁边的沈紫杉说道：“你看人家都成这样了，你才决定见一下，有啥话赶紧说吧，要不要我回避下。”

孙康连忙冲陆炳作揖行礼，看来自己是因为陆炳看不下去了，才能进陆府的，这必须得感谢啊。结果这般移动，却牵动了身上的伤口，孙康疼的呲牙咧嘴的，但见沈紫杉在场又强忍了下来，那表情别提多难受多僵硬了。

沈紫杉答道：“不用不用，你就坐在这里就好，好话不背人，否则弄得和多见不得人一样。”沈紫杉顿了顿说道：“孙康，你到底什么意思，接二连三的骚扰我？”

“我啥意思，你还不明白吗？”孙康用那肿成猪头的脸羞答答的说道。

沈紫杉厌恶的看了一眼说道：“我大约明白了，那我告诉你，你别想了，本姑娘心里有人了。”

“是谁！我弄死他！”孙康说道，沈紫杉笑道：“你也不照照镜子看看自己什么身份，我看上的人能差得了？凭你这点本事能够弄死他，你趁早歇着去吧，别浪费感情了，到最后把自己命都搭上去就不值得了。”

陆炳不禁看了沈紫杉一眼，孙康也看向陆炳，身旁满是“醋”意，陆炳心中一惊，暗道沈紫杉不会果真喜欢上自己了吧，否则怎能三番四次的帮助自己，纵然是生意的结盟也不定非得沈家的继承人来，这下沈紫杉先前的种种脸红等等就可以解释了。自己本来是想利用沈紫杉的，可现在成了朋友，万一再发生情爱，这可如何是好。

平心而论，沈紫杉也是倾国倾城的美人，只不过自己又不是禽兽，看见漂亮的就想要，对于沈紫杉，陆炳可是没怎么有感觉，若非说有感的话，那也只是有性欲没情欲。总之陆炳现在有三位夫人，也算是知足常乐了，不想再节外生枝，所以听到沈紫杉的话，心头不禁一凌。

沈紫杉看了陆炳一眼，噗嗤一声笑出声来：“哈哈哈哈，陆文孚啊陆文孚，你在想什么呢，难不成自作多情认为本小姐喜欢你了，看来你也是个癞蛤蟆啊。”

陆炳脸上有些挂不住，嘴上硬回到：“谁说了，看来是你多想了吧，我就是随便看看而已。”

“不是你陆炳，孙康你更没戏，趁早拉倒吧，本姑娘心中是另有其人。”沈紫杉脸上又浮现出一丝娇羞，然后说道。

陆炳轻咳两声站起身来走了，孙康也跟着陆炳离开，走到门外孙康的时候，孙康对着陆炳叹了口气道：“同是天涯沦落人啊，陆老爷，看来你也对沈姑娘有意思啊，爱美之心人皆有之，这也难怪，纵使两位嫂夫人国色天香倾国倾城，也难挡你另结新欢啊。只不过郎有情妾无意，没想到到哪里都是顺风顺水事倍功半的陆老爷，在沈姑娘这里也吃了瘪，你我二人云泥之别，孙康不敢与陆老爷相比，如此想来我孙康失败也就不算亏了。珍重啊陆老爷，只要能够坚持，胜利一定属于你，这句话也是我对自己说的，且看我们谁能拿下沈姑娘吧，我……”

孙康的话未说完，陆炳便黑着脸骂道：“滚！”

孙康见陆炳急了眼，只能灰溜溜的跑开了。

陆炳心中有些烦闷，可能是自我感觉良好瞬间被打击，有些恼羞成怒所致。走出了陆府，正巧见到夏大德带着陆寻出去玩，陆炳问道：“寻儿，这是做什么去啊，为何不在家里读书。”

“光读书孩子不读傻了，你自己不以前也说过，要劳逸结合吗？”夏大德说道：“你放心我虽然是个粗人，但是也是识字的，早上先生布置的书寻儿都读过了，字也练过了我亲自监督的。”

“二哥，你可别偏袒他啊。寻儿，到底是不是和你伯父说的那样？”陆炳问道，陆寻点了点头，陆炳笑着对夏大德说道：“寻儿这孩子就听你的话。”

“那是那是，我脾气可比你这狗脾气好得多，我带孩子出去玩玩，顺便给你说个事儿，寻儿以后的武功由我来教。你瞪什么眼，我的底子又不差，非得你和段清风那样都近乎非人的招式才能教出好孩子？玩笑！练成那样能干啥，除了被人当刀使，刺王杀驾之类的，没啥鸟用处。练武强身健体，能够自保也就足够了，真遇到绝世高手那也白瞎，再说明枪易躲暗箭难防，你要真有仇家就是一身本事也得死在外面。”夏大德喋喋不休道。

“二哥，我可服了你了，行行行，你说的有道理，你自己看着来就好了。”陆炳抱拳拱手笑着说道，夏大德抱起陆寻刚想要走，想走没走却先顿住了，然后放下陆寻说道：“寻儿自己去一边玩玩，我跟你爹有几句话要说。”

第一百一十六章侯门一入深似海

陆寻不过是一小孩，也没想这么多，欢欢喜喜的就跑开了。见儿子走远了，陆炳才问道：“你想说啥二哥？怎么还神神秘秘的。”

“小蕊是咋回事儿，最近十分不对劲，前些日子因为绎儿受宠，加之戚老夫人也喜欢她，她好像性格还开朗了一些，平日里也说说笑笑的，怎么现如今却又阴沉下来了呢，和以前一样了。我想想，就从那天咱们一起吃完饭以后就变成这样了。按说呢，三弟，这是你的家事，就算我是你二哥我也不该多问，只不过我实在是好奇，而且只怕这样下去会引得你家庭不睦，对寻儿和绎儿的成长也不利，你说呢？”夏大德挤眉弄眼的说道。

夏大德的声音一顿，继续道：“所以如若方便的话，给二哥说说到底咋回事儿，别老憋在心里，心中的事儿装的太多的话，容易憋出病来。”

陆炳叹了口气道：“你知道我当年为什么要处理魏和吗？”

“不就是因为他负责情报工作，却知情不报徇私枉法，你才杀鸡儆猴以儆效尤的吗？”夏大德说道，陆炳摇了摇头道：“不光是这个，我只不过借此机会撤掉他罢了，毕竟魏和跟着我也出生入死过，还为当年我的辉煌立下了汗马功劳。我对咱们大哥孟霖三番四次的背叛和置我于死地都能宽恕，怎会对魏和这么一点小小的事情而不帮不护，并且严惩不贷呢？”

“那你说为啥。别让我猜了，快急死我了。”夏大德催促道。突然他脸色一变，近乎是吼叫道：“尼玛，你不会是说魏和和小蕊有一腿，给你带了绿帽子了吧，不可能不可能，你绝对想多了。”

陆炳听到夏大德的推测的时候，差点没有把鼻子气歪了，骂道：“二哥。你脑子里到底装了些什么？全是屎吗？”

“我装的全是你啊，不是我是说全是你的事情，全是为了你好，行了行了，到底为啥？”夏大德腹黑的说道。

陆炳叹了口气说道：“因为魏和被朱厚熜收买了，安排在我身边对我进行监视，这也就是为什么我在军中的一言一行。皇帝都了如指掌的原因。我允许他犯错，也允许他的背叛，即使他犯错了我也愿意相信他他是无心的，因为是人都会犯错。只是我不能允许我明明知道了还对他强颜欢笑，并且把他留在我身边继续危害我自己和我的家人。”

“魏和是个聪明人，若是旁人我会将错就错让他传递给皇帝一些假消息。而我瞒不过魏和的眼睛，更何况我待他是兄弟，即便他在欺瞒我，我也难以反其道而行之在他面前演戏。故而只有让他走这一条路，只祈求皇帝派来个

我不熟的人做探子。那样我便能放开去演了。”陆炳说道。

夏大德点点头，痛恨的骂道：“出卖兄弟者当杀之。这种货让我知道了就该锤死，也就是你心地这么善良吧，还放他一条生路。不过我就不明白了，这和小蕊有啥关系？”

“小蕊是在我身边的奸细，而且比魏和更早的投靠了朱厚熜，把我在家中的事情报告给了皇上，至于报告了多少，什么内容，有些我知道，有些我就不知道了。”陆炳说道。

夏大德睁大了眼睛，过了好半天都没能说出话来，咽了一大口口水继而说道：“这不会吧，这消息是谁告诉你的。”

“是魏和说的，后来我动用了江彬留下来的密线，得到的消息也的确属实，更何况二哥你看小蕊的反应，不觉得她这正是不打自招做贼心虚的表现吗？她不适合做卧底，咱们也都不傻，所以……哎。”陆炳又叹了口气。

“那她为什么这么做，又为什么这么恐惧回京城。这不太可能吧，把你整倒了对她也没什么好处啊。”夏大德不解的问道。

“皆是来自内心的计较和恐惧。”陆炳叹息道：“女人心海底针，我陆炳不敢说了解，只能说说自己的猜测。小蕊是我认识的第一个女孩，可以算得上青梅竹马两小无猜，只可惜我对她并没有男女之情，我与你弟妹雪晴的事情二哥你也一清二楚，这个我就不再多费口舌的去说了。从此小蕊便心生间隙了，朱厚熜你和他只能算是认识，但接触的并不多，可他的花言巧语的本事你应该有所了解。哎，如此这般小蕊便被蛊惑了，加之小蕊自小就是兴王府的丫鬟，只是后来被赐给了陆家当丫头，再后来陆家住进了兴王府的别院方便伺候，这才导致了小蕊天生对兴王出身的朱厚熜有这天生的敬畏，现如今他贵为一国之君，那就更加有威严了。所以……二哥你明白小蕊为什么做这个奸细了吧？”陆炳说道。

夏大德点了点头道：“我大致是明白了，看来你不爱小蕊，小蕊也不爱你啊。”

“不，可能她不知道什么才是爱，但她是真的对我好，只不过最初她被朱厚熜骗了，等明白过来再想回头的时候，却为时晚矣，朱厚熜估计会逼迫小蕊，说什么把事情公之于众等事情来威胁她。之所以她现在不敢回京城，估计也是害怕朱厚熜再次让她监视我，而她因为有把柄在朱厚熜手中，故而不敢拒绝，也只好躲在天高皇帝远的登州避难了。由此可见，小蕊并非是无药可救，贪图荣华，更何况什么样的荣华我陆炳给不了她？”陆炳说。

夏大德皱眉道：“那你什么时候知道的？还有谁知道？”

“我很早之前就知道了，因为魏和的出现我才开始反击也就是在皇帝身边布局，然后刚才也说了通过魏和便知道了小蕊的事情，到头来也是给自己徒增了烦恼。其实我并没有别的想法。就算朱厚熜监视我又能如何，也不过是听些闲言闲语的抱怨辱骂罢了。身正不怕影儿斜，我又没做什么实质性的大逆不道之事，就是嘴上损了点，对他对大明也算的上忠诚。只不过此一来，便是难为了小蕊了。说起有谁知道，也不过是你我和雪晴咱们三人知道，所以还请二哥保密。”陆炳再次发出叹息道。

夏大德拍了拍陆炳的肩头道：“三弟，真是难为你了。不过你的心胸也真够宽广的，卧榻之侧且能容他人鼾睡，你不易啊。看得出来你对她也不错，否则也不会把陆绎过继给她。行了，三弟，这事儿我问清楚便妥了，也就不担心你了。你放心我不会多说的，你二哥的嘴你还不知道，严实的很。”

陆炳笑了笑，没有再说什么，只是示意让夏大德陪陆寻玩去吧，然后便一个人回去了。

陆炳接到了入京的消息。并且得知了此次科举的三甲，顿时觉得兴奋万分，心想入京后可得好好地让那四人请自己吃喝一顿，他们实在是太争气了。具体情况如何，这稍后再表。

自从陆炳开始启动所有暗探之后。全国大多地方的消息都能准确的且源源不断的传到陆炳的耳中，京城作为全国的经济和政治中心。消息更是繁多，陆炳顿时感到有些乏力和忙不过来，甚至有时候幻想自己若是孙猴子该多好，拔一根毫毛吹出千万个陆炳，也不至于如此分身乏术。

孙晓的外甥许洋给陆炳做了不少时日的帮手了，先前的表现很好，不管是为人处世还是工作能力都不差，可是陆炳总觉得他和自己隔了一层，经历过风雨之后的陆炳看尽人间冷暖，所以并不太相信许洋。毕竟没有过命的交情更算不上一根绳上的蚂蚱，而许洋眼中偶尔闪过的一抹贪婪也让陆炳忧心忡忡，故而许洋看似现在是陆炳的得力干将，实则都是做了些外围的工作，真正的核心他并不触及。

至于梦雪晴，现在已经全面接管山东的陆家所有产业，陆炳供着后院的卫队，也供着蔡龙羽这票绿林好汉，还有遍布大江南北的旧时锦衣卫探子，不说他们的装备和兵刃以及火器的配置需要巨资才能装备齐全，就是普通吃喝拉撒的开销和耗费的精力就不容小觑。所以梦雪晴也忙得很，天天的得让陆家产业盈利，否则一朝亏损满盘皆输，立入万劫不复之地。陆炳和这些人的关系很微妙，毫无忠诚可言，无非是些金钱交易利益关系罢了。

夏大德倒是有这才能，看似有些愚憨实则大智若愚是个着实的聪明人，

他若是相帮陆炳还真能帮上大忙，不过夏大德志不在此，让他顺便帮把手行，可是若交给他什么持之以恒的任务，夏大德怕是就不干了。作为夏大德的三弟陆炳深知自己二哥的脾气，分明有个好脑子，却不爱动脑子，就爱干些简单粗暴的直肠子事情。故而陆炳也不强求，只是听之任之。

想来想去，陆炳也没想到个什么头绪，只能叹息千军易得一将难求的苦衷，段清风此时却站了出来，陆炳大喜若狂之后却又迅速冷静下来。

他并不是不信任段清风，此人与自己是生死之交，不是泛泛而谈，而是真的一起在阎王殿前走过好几次，还救了自己一次，所以陆炳很信任段清风。不过仅仅是信任是不够的，杨飞燕是自己的夫人，一荣俱荣一损俱损，按说也很值得信任，不过杨飞燕本就无做大事的才能，故而陆炳也没有安排她帮自己什么，在陆炳看来段清风亦是这个道理。

说起舞剑论气，段清风是当仁不让的高手，可说起来做事，陆炳的心里着实没有谱。于是乎陆炳便尝试着把川蜀的暗探的工作交给了段清风，一来川蜀现在情况并不险峻，不需要步步为营，纵然有什么地方做的不够好也不会妨碍大局。还有就是段清风的接手，也分担了部分梦雪晴的压力，现如今梦雪晴既管着山东的陆家产业，又得操心暗探的事情，陆炳看在眼里颇有些于心不忍，只觉得梦雪晴的眼角都有了一丝细细的皱纹。

出乎陆炳预料的是，没出四天的时间梦雪晴就找来陆炳，说可以继续放权给段清风，因为但从他处理案卷的顺序上，就能看得出来此人有管理的大才。暗探番子人数众多，所需要的不光是判断能力，最主要的是总结归纳，否则陆炳根本看不过来，因为所有人必须事无巨细的据实禀告，所以信息量之大可想而知。

陆炳忙去问段清风怎么早不说有此才能，段清风却笑答说，陆炳也没早问啊。

原来段清风从小跟着丹阳子学武，各种道家卷宗涉及颇深，对佛儒法禅等也有所涉猎，至于那些杂学百谈更是信手拈来，这么庞大的书海里钻出来的孩子，自然对这总结归纳这方面有所研究了。只不过术业有专攻，段清风所学的多和修炼内心精神力和武学有关，否则若让他研究文章学问去，想来也不一定比那些状元郎差多少。

梦雪晴是伟大的，她内心明白，不愿意参与这类公事的二哥为何硬是接下来分蔡龙羽权的任务。那还是为了自己的儿子陆寻，其中湘云是功不可没的。而段清风天天教导陆绎，恨不得把一身武艺都交与他，虽然对他严格万分，实际上却也是疼爱有加视如己出，这等人物的权力越重对自己寻儿日后反倒不利。

等二三十年后，孩子们都长大了，兄弟齐头并进固然是好，但总要有一

个当家的人，这个当家人，梦雪晴自然希望是陆寻。只是现在看起来，陆绎的胜算更大一些，那就需要自己这个做母亲和湘云这个做姨母的努力了。

纵然是如此，梦雪晴依然举贤任能，公平客观让陆炳任用段清风，这也全都是出自对陆家发展的考虑以及对陆炳浓浓的爱意。

人红是非多，侯门一入深似海，而今的陆炳山东基业稳固且坚实，随与沈家百年商海无法相媲美，却也是一枝独秀独具特色，成为大明商业很重要的一个组成部分。至于官场之上，陆炳起死回生咸鱼翻身，可以预料的是，就算陆炳不能官运亨通自然也差不了多少，几经沉浮的陆炳早已看开看淡，且升华。

只是，陆家，也再也不是那个单纯的陆家了。

第一章回京就是鱼入大海

山东离着京城不远，加之整个山东的响马总瓢把子蔡龙羽和陆炳是好兄弟，这个混绿林混武林的人尽皆知，故而即便陆炳在上京的路上遇到了不开眼的响马或者土匪，只要报上姓名来，那便是一路畅行。道上的有道上的规矩，陆炳买不用交路钱不说，一般响马还会拿出来钱财馈赠给陆炳。

既然是人家的好意，陆炳自然来者不拒统统接受，大家都明白在山东地界上，最牛的不是万余人呼啸山林的蔡龙羽，而是登州府巨商黑白通吃的陆炳，所以能与陆炳拉上关系留个好印象，那是上天给的绝世好机会。

除了接受了热情招待，耽误了些时日之外，陆炳进京之路一路无书，来到顺天府的时候，更是感觉治安好了不少。陆炳深感自己当年在顺天府整治一番的功效，影响至今犹在，实在是为民造福的大好事儿。那些在顺天府附近就职的官员，也是一朝被蛇咬十年怕井绳，生怕再出来一个和陆炳一样的软硬不吃的官员，稍有贪污就被斩首示众，当那个杀鸡儆猴的鸡，毕竟这是天子脚下，什么人都有，新贵权臣更是层出不穷。

陆炳在顺天府的良乡住了下来，等待皇上的召见，并修整好旅途所带来的任何不好的倦容，争取给朱厚熜一个好印象。当然这些都是有规矩的，当年朱厚熜进京登基的时候，也得在良乡留宿，也是为了给京城百姓和百官一个精神抖擞的面貌。其实对于朱厚熜和陆炳来说。形象什么的是不太重要的。陆炳到来的消息，只延迟了一上午的功夫便传到了京城。亲者快仇者也不恨，这是为何呢？

原来陆炳早在很早以前就已经慢慢打点了，只不过当时的打点并不是为了重回官场，而只是让仇家别记恨自己而伤害自己的家人，亦或是别给远在山东的产业惹上麻烦罢了。

以前较为聊得来的旧友自然是投其所好外加金山银山的送礼，对张璁，桂萼和郭勋这样的新贵，外加也是有旧仇的人。陆炳更是逢年过节的就寄信拜会。上次借着戚景通回京的功夫，还送了大批礼物，虽不敢说件件价值连城但是也都是名贵器物，如此行为着实让这些昔日的敌人们感觉到陆炳是真怕了，此次进京也是得夹着尾巴做人。

的确，陆炳此次进京十分低调，加之皇帝密见陆炳的消息在信息灵通的京城官场也已经传遍了。故而也没人不开眼的找陆炳麻烦，生怕惹了圣怒，再说陆炳也是个愣头青，真惹急了拼个鱼死网破那就不好看了。

朋友纷纷备好了酒席，把帖子呈到陆府之中，陆松为官多年。知道什么可以推辞什么不可推辞，倒也帮儿子陆炳筛选了一番。至于结了梁子的那些人，也睁一只眼闭一只眼，不再计较什么，公开场合还会适当的夸赞几句：

陆炳其实是个好青年。之类之类的等等等等。当然表情自然要装作高深莫测的模样，让下属摸不清自己的想法是当上官的一大基本功。

当陆炳被朱厚熜召见入京任职。由皇帝亲授进入锦衣卫就职的时候没有人感到惊讶，毕竟锦衣卫是皇帝的眼和手，也是最适合陆炳这个半文半武之人的归宿，正所谓从哪里来的到哪里去，陆炳转了一个圈又回到了原点。

不过这次陆炳的位置却让众人大吃一惊，本以为最少也得是个千户，然后过不了几个月借个由头就得官复原职，做个佥事什么的，没想到陆炳只做了个百户。这就令人奇怪了，原先职位如此之高的陆炳，现如今竟然从头做起，迥然是一副要凭自己慢慢熬上来的劲头。

不过如此一来，便没有人说陆炳是随王龙兴或是受圣恩眷顾的弄臣了，大家知道陆炳曾经有多么辉煌，见现在这副样子，人性所致之下，都觉得公平万分，人尽称赞陆炳会做人。于是乎，陆炳的人缘也上升了不少。

百户之职在京城是十分不值钱的，不光说每年新晋的有几人，现任的有多少，就光是那些武官后代世袭的就快数不过来了。加之先前杨廷和罢黜冗官，不少虚职领俸禄的千户都被降成了百户，故而现如今的京城可谓是百户烂大街，并不是什么了不起的香饽饽。

只是百户和百户的价值可不一样，没有人会一概而论的轻视陆炳，有言道：山不在高有仙则名，水不在深有龙则灵。陆炳就是那有仙的山，有龙的水，日后辉煌可想而知，一时间陆炳又成了官场上的宠儿。

对于陆炳内心而言，看到这一幕心情则是复杂万分，除了强颜欢笑之外别无他法，内心则是因为对人性的分析越来越透彻，而变得更加冷漠起来，那曾经燃烧在心中的烈火正在被现实熄灭，年轻的冲动和热血一去不复返，取而代之的则是更加阴沉的做法和深不见底的城府。

陆炳首先相聚的非是朝中达官贵人，而是四位现在只是崭露头角的新人，因为他们的感情是纯粹的，因为他们还讲一分兄弟义气，因为他们还没有被官场上的习气和世态炎凉所污染。这四人不是旁人，正是当年一起考科举的龚用卿，欧阳衢，杨维杰和赵时春四人。

当陆炳在山东的时候就得知了自己这四位认识时间不久，却颇为意气相投的朋友的消息。说来也巧，这四人竟然同时在殿试中，囊括一甲进士及第，和二甲进士出身的第一名。京城之中无不知道他们四人是共同在一间客栈赶考的，而那间客栈现在已经成了读书人的群居之地，即便是家中在京城有房子的也要过去住上几天，也好沾沾喜气，争取自家也中个好功名。外地的就更别说了。不少人花高价包下房间要住上三年，等来年大考的时候。希望也能高中。

且不说那家以前落魄且不出名的客栈如何翻新再翻新，客满为患生意兴隆的，单说说致使这家客栈名扬全国的四人，便是一段佳话。龚用卿中一甲进士第一名，也就是状元。杨维杰是第二名，是榜眼，而欧阳衢则是第三名乃是探花。至于会试中的会元赵时春则是二甲进士中的第一名，也就是殿试中的第四名。

这四人与陆炳同吃同住众所周知。而陆炳在殿试之前见过朱厚熜这在官场上也不是什么秘密，除了赵时春在会试之中得第一名成会元外，其余三人的名次都不算是太好。于是坊间又流传另一种版本，说这四人的高中和陆炳有脱不开的关系，故而才在皇帝主持的殿试中揽获前四的，赵时春是因为年龄最小所以才排在末位的。五人有了新名号，被坊间称为京城五少。

说是朱厚熜的偏袒这一条。究竟是真是假，就连涉及其中的陆炳也无法考证。可能是皇帝的圣意如此，这便无从问起了，否则便难免落一个妄加揣测圣意的罪名。当然也可能是各级官员的作用力，毕竟殿试皇帝也不过是走个过场，而官场之上趋炎附势之徒大有人在。文人亦是不例外，见圣上对陆炳重新重用，难免胡乱猜测，一级一级的下去，最终可能会产生这样的效果。颇有点蝴蝶效应的意思。

陆炳与四人喝的是天翻地覆，酒至酣处。引酒高歌，弹剑而舞，好不痛快。

次日，陆炳重新回到了北镇抚司衙门口去报道，先前锦衣卫的总办地曾去了五军都督府暂留，而今又迁回了陆炳辞官之前的北镇抚司。陆炳站在北镇抚司大门口，唏嘘不已，门口进进出出的人却对陆炳侧目而视，这人谁不认识啊，当年名扬京城乃至全国的杀神陆炳。

陆炳快步走入衙门口，来到了王佐身前。之前的锦衣卫指挥使骆安已经退了，王佐现在是锦衣卫的总指挥使，也就是传说中的缇帅。陆炳深鞠一躬道：“陆炳参见指挥使大人。”

“免了，免了，不必行礼。”王佐抬头见是陆炳，于是满脸笑容的说道，并摆了摆手让陆炳坐下，陆炳再次抱拳，却没有深鞠一躬，只是微微欠身道：“侄儿拜见叔父。”说着陆炳也不待王佐回答，一屁股坐在一侧的椅子上。

“好！”王佐上下打量了陆炳一番说道，陆炳这般作为合情合理，先是行了上下级之礼，得到首肯后才直起身来。然后又行了叔侄之礼，这下虽然礼法上薄了一些却尽显亲密，颇得王佐的心意。

王佐是陆炳的父亲陆松介绍进锦衣卫的，这才在嘉靖皇帝朱厚熜用人之际，披荆斩棘短短几年蹿成了锦衣卫指挥使，他与陆松的感情自然不必说，其中更夹杂着一份恩情。所以，陆炳这般行礼行的很合适，由此也可以知道

陆炳这些时日在外面磨练的可不少，心性稳了很多，看得出来陆炳成长了，为人处世也更加成熟了。

再看陆炳的坐姿，虽然坐得笔直，但是却不紧张，并不是说因为在上司或者锦衣卫指挥使面前就手足无措唯唯诺诺。他的屁股坐的很靠里，几乎已经到了椅子背的跟前，这说明陆炳心中很坦荡，做人也很磊落。

虽然这种说法并不是对每个人都合适，也不是百说百中，但是大多数投机取巧见风使舵的小人，面对这样权贵之人多是谨慎小心的，承欢献媚卑躬屈膝。他们在王佐面前坐椅子的时候，都是坐在椅子的边缘，一旦有什么事情可以立马站起来汇报和回答，好表示对上官的尊敬。但是心中坦荡之人便不会如此，起码是大多不会如此。

当然也有一种可能性，那就是这套测验对陆炳不适用，因为陆炳根本不是一个一般人，他所接触的是先后两位皇帝朱厚照和朱厚熜，以及朝中各种大佬。就连他的父亲也是位高权重，他自己更是曾经统领过几万兵马，成为朝中各方势力争斗的平衡点，和取胜的关键条件。

陆炳的眼界已经很开阔了，他的出场就不同于一般人，只是还需要磨练。而今磨练已然有了，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劳其筋骨，饿其体肤，空乏其身，行拂乱其所为。

陆炳几经沉浮，早已受到了磨练，此时他的真正光芒才展现出来，炫彩夺目赫赫生辉。

王佐看着陆炳，满是赞许，心中暗道：京城的水怕是又要被陆炳你这条恶龙给搅混了，但愿你鱼入大海龙升九天，能够走出属于你的一条路。

第二章还在深宫当个差

陆炳被安排到了宫中当差，这不是王佐的安排而是朱厚熜的授意，陆炳不禁有些发愁，莫非朱厚熜还是不相信自己，依然让自己去宫中做个闲官，此招为明升暗降的架空还是笑里藏刀的变相软禁？

不过王佐接下来的话却让陆炳安心不少，这次不掌管礼仪了，而是掌管侍卫，在宫内依然带刀行走，而手下也是符合编制的满员百人，属于颇有实权的武官。

陆炳心满意足，这才是朱厚熜的心腹，跟着上殿跟着就寝，跟着进食跟着出恭，寸步不离皇帝，是皇帝名副其实的影子。

陆炳立刻接命上任，王佐还特意交代，以后有事儿不用来北镇抚司衙门，去以前的办公地锦衣亲军都指挥使司衙门去就行，那里才是锦衣卫指挥使应当办公的地方，只是因为建筑损坏所以王佐才在北镇抚司的。

另外陆炳负责宫内的侍卫工作，相关工作是从那里商议和传达的，坐诊指挥使司的人也不是外人，乃是陆松的老熟人，与王佐同时提拔上来的陈寅。按理说，陆炳也该叫陈寅为叔父，而陈寅在锦衣卫之中也位高权重，身居副指挥使一职，并兼任都督府都督佥事。

陆炳见到陈寅后，陈寅说奉皇命安排陆炳前去奉天殿外伺候，陆炳再匆匆赶到奉天殿。紧接着奉天殿内又传来朱厚熜召见的消息，陆炳进殿听命，朱厚熜见陆炳进来，到没有怠慢。连忙放下手中的奏折笑着说道：“陆炳啊，以后你就在奉天殿外公办着了。这一块儿的安全问题由你负责，另外朕特批你跟随龙驾，也就是说从今天开始，只要朕下了命令，你就与朕形影不离了。你觉得可好？”

“臣叩谢我主隆恩。”陆炳说着行了个大礼，朱厚熜泰然接受，看着陆炳跪下来的身影满意的点了点头，然后说道：“你说要脚踏实地的做起。朕也考虑了，把你提拔过快不太合适，所以也算委屈你了，让你做个小小的百户。不过你这百户说来也不同于寻常的百户，俗话说宰相门前七品官，更别说你是在天子面前了。好好干，前途不可限量。”

陆炳被命平身。然后抱拳拱手肃立在哪里，对朱厚熜百依百顺，这让朱厚熜极其舒服，于是又赏了陆炳一块宫内随意行走的令牌，这才让他下去。陆炳恭敬的退出了奉天殿，然后长长的舒了一口气。心中暗道：“妈的，谁不认识谁啊，当了皇上就开始装大尾巴狼了，也罢也罢，我忍辱负重尽早替我兄朱厚照报了仇。也替万老爷鸣了冤，老子就算仁至义尽了。到时候找个机会。称病在身解甲归田，还当我的山东土豪去。朱厚熜，我的小兄弟，有朝一日你需要老子的时候，老子再出山吧，若不是有事儿，老子才不伺候呢。”

陆炳边想着边来到了临时班房，班房就在奉天殿的不远处的一所小屋内，小屋很不起眼，里面却窝着两百人。负责奉天殿的锦衣卫共有五百人，每天三组轮防，深夜交替轮休，这样既保证了相关人员的精神充沛，也保证了时间的错位，到时候即便是有人图谋不轨也难以把握时间，有些分权制衡的意思。同时若是出了问题，也好找相应时间段负责的锦衣卫问责。

通常一组在外巡视，另一组在小屋内，屋子并不大，两百人同时在其中，可想而知空气浑浊的很。不过这也是无奈之举，这深宫之中不当值还乱跑，那可是要杀头的罪。陆炳走到小房子门口的时候，恰巧碰到了一个小内监，小太监从那小屋中刚走出来，看了一眼陆炳没认出来，却依然很有规矩的问道："可是新上任的大人？"

"正是。"陆炳抱拳道，此大人非指当官的，不过是个客套称呼罢了。小内监点了点头道："怪不得没见过大人，那您快进去吧，他们正在商量着如何对付新来的百户大人呢，切勿不合群，要与老人多亲多近，否则他们也会针对你的。"

小内监怎么也想不到眼前的这个年轻人正是他口中的百户，倒不是他不知道新任的是陆炳，也不是不知道陆炳极其年轻，而是陆炳不管是在江湖上还是在官场上都有外号杀神。按理说这等杀神应该是凶神恶煞才对，怎知道陆炳慈眉善目客气得很，小内监自然认不出来。

"哦，那还得多谢小公公了，敢问公公高姓大名？"陆炳依然谦逊的说道，那小内监不好意思起来，也照猫画虎的回礼然后答道："我们做内侍的，那里敢称高姓，小的叫冯保，大人以后叫我小冯子就行。"

冯保入宫的时间不久，从来没人对他如此客气过，陆炳算是他遇到的第一个对他恭敬有加的人，在他看来蛮横是正常的，客气只能说明陆炳也是个雏儿。

陆炳笑道："小公公入宫不久吧，入宫久了的公公嘴里京城的口音就重了，小公公一副衡水地区的口音，虽然和京师地方离得不远，但仔细听的话还是有区别的。"

"大人好见识，莫非大人也是我们衡水人，大人的官话说得好啊，一点口音都听不出来。"冯保笑道，陆炳答曰："不是，我就是走的地方比较多而已，认识几个衡水的朋友。"

正说话间，小屋中有人喊道："小冯子，让你拿东西去，你从门口跟谁废话呢！"

"来了，这就去。"冯保吐吐舌头对陆炳说道："大人，我得赶紧去了，要

么里面的几位大人又该发火了，到时候吃苦头的还得是我。”

“等等，您是哪里的内侍，怎么来伺候起了锦衣卫的侍卫，按道理不应该啊。”陆炳奇道，冯保本来略显童真的脸上顿时暗淡起来说道：“没办法。我本是御马监的，只是我们御马监大太监让我来伺候的。本以为进了御马监就能飞黄腾达了，怎奈……哎，不说了，都是命，只盼着苦熬度日，苦尽甘来吧。”

“呵，还有些文化水，对了他们为什么要对付新来的百户啊。那百户初来乍到远日无怨近日无仇的，犯不上啊。”陆炳问道。

冯保说道：“这还不明白，都是宫中的老油子，初来乍到的新百户自然要受排挤，来个下马威杀一杀那陆大人的威风。这样一来，不光底下的侍卫们舒服了，就连剩下的四位百户大人也舒服了。这都是人之常情。”

陆炳哑然失笑，这几年京城官场风起云涌，新任的小官如同雨后韭菜一般割一茬涨一茬，已然不知道自己的厉害了。上面的人也挺坏，明知道陆炳的厉害竟然也不提醒，反而放纵手下。成了就能治治陆炳，不成也能因此让初来乍到的陆炳与众人结仇，此为一石二鸟之计。

冯保转身想走，说道：“小冯子我多嘴了。我真该走了，对了。敢问大人如何称呼？”

“鄙人姓陆名炳，字文孚。小公公后会有期了。”陆炳再次抱拳道，小内侍点点头，口中嘟囔着：“陆炳，陆文孚，陆大人……什么你就……！”话没说完，就见陆炳已然推门走了进去。

冯保站在外面，只看到门内的灯有些昏暗，虽说刚才门开的不大，但里面却传出了阵阵酒味，紧接着里面就有一声质问：“你是干什么的！”

“我是来让你们收拾的，那什么，开始吧兄弟们。都愣着干什么，我就是陆炳。”此言之后停顿了片刻，紧接着便传出了杯碗碰撞桌椅掀翻的动静。

冯保知道陆炳的威名，但毕竟入宫时间短，觉得陆炳虽然高大威猛，但是也敌不过屋内这一群同样膀大腰圆的汉子。冯保只感觉陆炳人不错，不想让他吃亏，于是连忙跑回去找自己御马监的总领掌印太监来求救。冯保刚跑了几步就一个不小心撞到一人怀里，冯保年纪还小，个子也不高，头撞到那人胸前被反弹回来，一下子摔倒在地。

“大胆！”有宦官尖声叫道。

冯保抬头看去，只见一五十岁上下的太监站在面前，他身上的衣服雍容华贵，身旁还跟着老少不一的许多人。冯保愣在那里，却听有人训斥道：“狗

东西，见到秦公公也不知道行礼。”

原来此人正是太监秦福，嘉靖三年升的太监准在宫中骑马，如今又节节高升，不管朝中势力如何争斗，都阻挡不住秦福升迁的步伐，被誉为现如今最有前途的太监之一，早晚也得是十二监中的掌印太监，更可能会做皇帝的掌印太监。

秦福制止了身边人的呵斥，向着倒在地上发愣的冯保伸出手去，冯保知道秦福是作势要拉他，他一个小内臣那里受得起，于是连忙要爬起来。秦福倒也不假装，反倒上前一步提了冯保一把，实实在在的吧冯保扶了起来，然后和颜悦色的问道：“怎么了孩子？”

冯保人小鬼大，机灵的很，知道秦福的权利足以救陆炳，连忙把事情说了一通，言语尽量简略却表达的很清楚。

秦福听后微微皱了下眉头，然后好似自言自语道：“按说这事儿我是不该管的，但是我与张永有些交情，与陆炳也是旧相识，曾多次陪他一起入宫。不过，这……陆炳不是挺厉害的嘛，怎么可能被旁人收拾了。算了，杂家还是去看看，别真出了什么事儿，来，诸位随本公前去看上一看。”

一行人说着就快步来到锦衣卫奉天殿附近休息的班房前，只听里面传出了一个男人的呻吟，秦福竖耳听来果然好似是陆炳的声音，只是许久没见陆炳了，声音还真有些记不清了，只听里面叫喊道：“哎呦，哎呦，疼，疼，疼，轻一点。”

秦福大惊失色，推门就往里闯，陆炳可是嘉靖皇帝要提拔的红人，底下人不懂事儿，这下可要闯大祸了，到时候说不定内宫之中又要重新大洗牌，杀头撤职，到时候谁也跑不了。

第三章老来得子

当秦福等人闯进去的时候，却见到了一副很诡异的场景。曾经杂乱不堪的班房现在变得井井有条，所有人都搬着小板凳靠边坐着。只有陆炳躺在两张并起来的桌子上面，身旁有三个彪形大汉正在给陆炳揉肩捶背的，那动作轻柔的很，那表情活像几个受了气的小媳妇。

仔细看去，秦福竟然忍不住笑了，在场大多侍卫的脸上都是带血的，要么捂着脸要么捂着嘴，还有的捂着伤口或者肋骨什么的，不用别的看着他们的表情就觉得疼。陆炳被揉捏都舒爽的叫着："爽，哎呦，爽死了，你他妈轻一点，不是说你，你手再重点，之前没吃饭啊，一点劲都没有。"

陆炳说着看到了秦福，陆炳混了这么长时间的官场，商场也颇有作为，认人方面自然不差，看到秦福立刻爬起来抱拳道："秦公公，许久不见近来可好？陆炳给公公有礼了。"

"还好还好，看来陆大人也好得很啊。"秦福笑道。陆炳挠挠头微微笑着活像个阳光美少年，猛然间面色一变凶相毕露的对侍卫们喊道："那什么，还不再搭张床，给秦公公也松松骨按摩一下。"

"不必了，杂家无福消受啊。哈哈，陆大人，可否借一步说话？"秦福道，陆炳连忙翻身下来，嘴中说道："秦公公说什么就是什么，咱们又不是外人，走吧。"说着便随着秦福出去了。

"陆老弟啊，许久不见。你的脾气依旧啊。原先我听到你的所作所为，再加上之前收到过你的礼物。想你杀神陆炳竟然也送礼，还以为你已经被消磨的圆滑了呢，怎想性情依然刚烈。"秦福走出去支开旁人后与陆炳说道。

秦福是太监，太监可不是随随便便可以称呼的，有些内臣熬到死也混不成太监，到了这个职位基本上已经可以从宫里任意行走了，而陆炳则也有任意行走的金牌，是刚刚皇上赐下的。所以两人随意溜达溜达也没什么顾虑。

陆炳笑道："秦老兄是说我刚才对那帮侍卫动粗的事情吧，其实对粗人就得用粗法，这叫因人而异，简单粗暴可能过于野蛮了，但是也可能是最直接有效的办法。您放心，我与平级同僚不会这般刚强的，今天歇下来不当值了的时候。我便会宴请几位与我共同作为百户的同僚喝酒的。"

"这我便放心了，总之你我曾有旧交，即便你去山东了以后，咱们的关系也是没有断，还愈发好了。我只是有些担心你，才多说两句。还望陆兄弟不要见谅，今后咱们之间还要互相照应啊。"秦福语重心长的客套着说道。

"既以兄弟相称自然是生死同盟，蒙秦兄不弃这些年没少帮忙。"陆炳也

见人说人话见鬼说鬼话的回应道。

秦福笑曰："都说了是兄弟还跟我说这等客气话，你不嫌我是个阉人我就已经很感动了，好了。不说旁的了，我还有事儿。你自己多注意哈。"

"文孚明白。"陆炳抱拳送走秦福，然后转身进屋继续按摩去了。

晚间，陆炳在家中设一小宴，用以款待几位百户同僚，四人中有三人应邀前来，纷纷想看看陆炳葫芦里到底卖的是什么药。说实话，他们心中是有点紧张的，一来是陆炳名声在外，脾气爆的很。二来白天实战证明，陆炳确实本事不小，一个人打了一屋子的大汉。他们怎知道，在这样狭小的空间里，化刀为掌，用夺命十三道的路数那是好用的很得，不怎么费力就打发了这一帮人。

这不，本来经常溜班翘岗的某百户就因为害怕，推说今夜当值，不敢前来赴宴，委托剩下三人带来书信一封，还有礼物多多，好表达不能到场的歉意。实际上大家都明白，那货纯属贼精，不敢前来，让剩下三人来探口风做实验呢。

当夜，在陆炳的一番宽心话外加数百两的金钱攻势下，三人的心理防线迅速瓦解。告辞陆炳回府的时候，与陆炳拱手告别挥泪而去，不知道的还以为这几人是和陆炳一个头磕地上的把兄弟呢，实则就在几个时辰前还存有异心想要打击陆炳。

这三人和陆炳好的一个亲妈生的一样，另外没来的那人自然奇怪，打听一番后只喊后悔，原来陆炳不是那么不好相与的，更后悔的是错过了跟陆炳结交并且发财的好机会。陆炳自然不会疏忽了没来的这个同僚，钱都花了不差这点，不会因为这样的疏忽而让人暗生忿恨，再结了梁子，那就不值得了。于是乎，在第二日，那人便同样受到了相同的金银，如此一来他便心安了。

陆炳接下来在宫中的日子自然不用说，那是舒坦的很，虽说不至于像以前那般风生水起呼风唤雨，但也算是如鱼得水自在非凡。

冯保因陆炳的关系也不会再被使唤了，但是却依然天天来锦衣卫奉天殿所，他就喜欢跟陆炳腻在一起，在陆炳身上他学到了很多，而且在陆炳身边感觉很温暖很安全。

冯保很会做事，陆炳并不讨厌他，且不说冯保对自己很好，将心比心理所当然的要对人家好，就说权益方面，张永谷大用等人已经不在位了，秦福

也难以控制，故此陆炳需要在宦官之中建立自己的党派。

那些位高权重的老家伙收买过来自然是容易得多，可是却也不牢靠，这种合作关系总少了一份情意，而情意往往是忠诚的，是千金不换的，纵然可能早晚会变质，却也比一般的关系要牢靠很多。年轻的冯保正是陆炳所要培养的对象，这不管对陆炳来说还是对冯保来说都是一件好事儿，可谓是双赢。

陆炳负责奉天殿附近的侍卫工作，加之朱厚熜经常召见，所以陆炳如影随形的跟随者朱厚熜。此次入京的陆炳少言寡语，在朱厚熜面前就是宛如臣子一般的侍候着，一点也没有当年的骄横状，对此朱厚熜别提多满意了，认为谁都是可以征服的，就连杀神陆炳也是不例外，一时间豪气云天不可方物。

陆炳见了几次杨一清，都是在上朝的时候，而杨一清根本没有看到陆炳。陆炳苦思奇想，实在不知道该从何下手调查杨一清，心中暗暗有种预感，杨一清并不是一个人在战斗，需放长线钓大鱼，把他的同党全部引出才好，斩草除根以除后患。关于杨一清的基本资料陆炳已然掌握，只是是否是他下毒那便不得而知了。

陆炳这几天愁眉不展，净是为这事儿瞎琢磨，得找个好方法找到证据，这样报起仇来才能理所当然，宁可错杀一千绝对不放过一个的作风并不适合陆炳，陆炳学不来也不想被仇恨蒙蔽了双眼。

万儿万已经作古，而晁伤作为唯一线索却又不知所踪，这让陆炳更加郁闷。正巧当日轮休，陆炳走出了宫门，朝着家中而去，但见一人从街上行走，而他身边则有一美妇人，陆炳笑了快步走了过去。

“世显兄，这位是谁啊？”陆炳一个箭步上去，冲着那人叫到。

戚景通一愣也笑了：“这位啊，你也得叫嫂嫂，是我纳的妾，王氏。”

“陆某拜见嫂嫂。”陆炳做了个揖，然后挤眉弄眼的说道：“世显兄，你这就不对了，给我找了个二嫂也不知道说一声，也不摆摆宴席什么，你看你们都督府章参将官职比你小吧，人家纳妾都大排筵宴。你也真够抠门的，这点钱都不舍得花。”

“胡说，你当他是为什么呢，他是为了多收些钱，那些手下的兵丁小吏不都得上点礼金吗，就为了这个我戚景通客做不出来大排筵宴的事情，再说摆酒席不得花钱吗，我哪来的钱，若是有钱早就把老母从你府上接来京城住了。对了，你在京城一切还适应吧，前些日子我公干去了趟河间，故而没来得及去陆府拜访，莫要责怪大哥啊。”戚景通道。

“啧啧啧，有时间陪嫂子逛街，没时间找我，真假真假，你别打断话题哈。”陆炳打着哈哈说道，目光落到了戚景通的妾室王氏夫人身上，猛然止住了话语，道了一声“咦？”

“怎么了？”戚景通看陆炳眉头微皱，不免担心道，在他眼里陆炳胆子极大，更是才学渊博，能让他眉头微皱暗道声咦的事情一定不是小事，自然心中有些慌乱，生怕自己的小妾有什么问题。

陆炳端详了王氏一阵然后说道：“嫂嫂可否伸手让我号下脉？”

“胡闹什么，你哪懂这个！这在大街上呢，你小子我还以为你现在稳多了，没想到还是这么没着没落的。”戚景通笑着斥责道。

陆炳却摆摆手道：“非也非也，我最近一直在熟读医书，我感到嫂子有喜在身，只不过没有号脉不敢确定。刚才是我情急之下想的不妥当，世显兄莫怪，长兄如父长嫂如母，叔嫂之间岂能无礼，且这么般吧。”

说着陆炳那出一块方巾，运气上去，方巾顿时硬了起来，犹如一根棍棒一般，陆炳把它往王氏的手腕上一搭，过了片刻顿时收起方巾抱拳喜道：“世显兄啊，恭喜恭喜，夫人得子，而且是一小子啊，你行啊。”

第四章一切都没错

“当真？莫要胡言乱语啊。”戚景通也喜出望外道，自己已过知天命的年纪却一直无子，不孝有三无后为大，如今老来得子怎能不大喜过望，于是看看王氏再看看陆炳始终不敢相信。

陆炳点点头道：“你不信随便找个郎中看看去，现在应该可以看得出喜脉来了，不不不，我来想想，再过三天吧，三天后一般郎中才能看出来。那啥，世显兄老当益壮啊，五十多岁不减当年，呵呵，兄弟我还有事儿先走了，回头来家里喝酒，可别再说什么没空的理由了。”

“必然必然。”戚景通说道，陆炳拜拜手走了，心情也好了不少。

再说戚景通，看着王氏说道：“今天咱去找个郎中看看，万一没有的话，就依文孚所言三天后再看看，看看这个陆文孚说的到底准不准，这小子现在越来越神了。”

“老爷这人是谁啊，官居何职？”王氏问道，戚景通道：“现在是个百户，日后嘛，前途定是不可限量，想当年他可做过我的上官呢。”

王氏听了半天没听明白，心想陆炳这般年轻做个世袭百户还算可能，怎么还做过自家老爷的上级呢，不过看得出来陆炳应该与戚景通很相熟，看着两人年纪差别很大，莫非是忘年交，于是随口问道：“那这人应与老爷关系很好吧？”

“恩，生死之交。”

“陆吟，吟儿。我的乖女儿，爸爸回来了。”陆炳抱着陆吟抛向空中口中叫道。

“什么爸爸。是为父，只有乡下才这么叫呢，你怎么越活越回去了。还有，光看见女儿了，没看见我啊，真是的。”杨飞燕撇着嘴说道。

陆炳笑道：“呵，你这脾气可见长啊，飞燕。你这次陪我入京来，可谓是任重而道远啊，不过你这人一点也不尽责。”

“尽什么责？”杨飞燕纳闷道。

“不是让你看管住我不让我出去沾花惹草吗，抓住男人的心就要抓住男人

的根，所以说你一点都不尽力啊，我也没感受夜夜笙歌的快活生活，否则你的怎么肚皮一点动静都没有。”陆炳坏笑起来。杨飞燕拿起桌子上的瓜子用投暗器的力道打了出去，却被陆炳一把接住塞到嘴里咬开给吃了。

杨飞燕娇喝道：“我嫁给你陆炳就该给你不断生孩子啊，再说了这事儿又不赖我一个人，指不定是你身体有问题呢？”

“你懂得还挺多的。”

“可不都是你说的吗，我生女儿不太开心的时候，你说什么xy染色体什么生男生女看父亲之类的。我到现在还记得呢，怎么，你想不认账了？”

陆炳哈哈大笑起来，随即说道：“那是那是，你说的没错。我今天是看到世显兄了，他纳了一房妾。上次回山东老家的时候他还没妾室呢，而今才多久啊，人家就种上了。你说世显兄这一把年纪的，算不算的上体格强健老当益壮呢？”

“纳妾？他怎么纳妾了，那咱登州府上的那个嫂子呢？”杨飞燕惊奇道。

陆炳摇头道：“就知足吧，戚大哥都五十多了，嫂子一直没给他生个一男半女的，搁谁谁不急啊。本来戚家就是人丁不旺过继来过继去的，家道也是半死不活的，好歹的到了戚景通这一代再度变得兴旺一些了，谁不希望能够传宗接代枝繁叶茂啊。世显兄这坐等右盼的，等不来个孩子，无奈之下才纳妾生子的，所以说这倒也是无可厚非，符合纳妾的规矩。再说这不也没把嫂子休了吗，七出三不去世显兄听遵守的，人家夫妻感情也不错，咱就别跟着瞎操心了。”

“合着你竟替戚景通说好话呢，纳妾还有理了，我当年也就瞎了眼，否则才不给你做这个妾室呢。”杨飞燕冷哼一声道。

陆炳呵呵一笑答曰：“不然呢，男人就该站在统一战线上，成天为了泡妞或者哄老婆互相攻击，到头来只能把自己绕进去，男人地位每况愈下一日不如一日一时不如一时啊。”

“恩，你是常有理，说什么你都能讲出三分道理来，总之你们男人都没良心。”杨飞燕从陆炳怀中抱过陆吟，然后交给丫鬟，推了陆炳一下带着丫鬟走开了。

果然，陆炳看的没错，戚景通的妾室王氏夫人果然有喜了，戚景通喜出望外，携王氏来陆炳府上拜访。戚景通和陆炳关系很好，自然没必要弄那个虚头巴脑的东西。先前并不是认为陆炳现在势弱，才趋炎附势不来拜访的。陆炳现在的真实实力他自然有所了解，而且很多事情也是他帮助陆炳来做的，他真的是因为公务繁忙才拖到现在。

当日，陆松陆炳两父子还有戚景通三人坐与席上，一番畅饮谈笑之后戚景通说道：“我有一忙，文孚你说什么也要帮。”

“我就不爱听这话，自从你和我父亲当了同僚以后，你俩称兄弟，咱俩单论。然后世显你就对我颐指气使的，还说什么也要帮，我就不帮了，你能咋地？”陆炳调笑着说道。

陆松啧了一下嘴道：“你看看你，炳儿胡说什么，听听人家想说什么。”

“文孚就爱开玩笑，陆兄莫怪。”戚景通对陆松说道，他年纪与陆松相仿，只不过和陆炳是至交好友生死弟兄，故而两边单论，各叫各的：“我老来得子，不易啊，我记得文孚你和万儿万神医关系很好，能否让他老人家给我妾室开上一剂安胎药呢？”

“是药三分毒，瞎吃什么。”陆炳放下杯子，心中顿时沉重起来。却强颜欢笑道。

戚景通何等精明，忙问道：“怎么了文孚。怎么突然不高兴了，算了算了，就当我没说。”

“哎，万老爷走了，为我而走的。跟随他而去的还有那一身的好本事啊，只可惜当年他在的时候我不跟他好好学，而今他走了，我却闭门造车学习他留给我的医书医典。期望能够继承万老爷子本事的一两分。视野和本事倒是有了一两分，只是少了口传身教很多地方不得其法，而记载的又不是很详细，问寻常医者他们则根本不知是何物啊，没人带着我临床实习，很难掌握万老爷子的医学精髓。”陆炳叹息道。

戚景通奇道：“走了，去哪里了？”他压根没想到万儿万逝世的事情。也难怪，万儿万武功很高，戚景通作为半个江湖中人自然之道，而万儿万本身又是妙手医生，所以病死也不太可能，按照他的身体状况。安乐老死也是不太可能的。

“他死了。”陆炳最直白的告诉了戚景通。

戚景通张着大嘴过了半晌才反应过来，加重语气疑问道：“死了！怎么会死了！”

“哎，此事一言难尽啊，不过安胎药，医术上倒是有记载。只是嫂嫂那边身体很好。我想不用再服用安胎药了，咱们还是多做一些食疗吧。也就是我给嫂嫂搭配一些水果蔬菜肉类，只要膳食得当了，就相当于吃药了。”陆炳岔开话题说道。

戚景通却急了："这是哪儿跟哪儿啊，怎么又扯到你嫂子身上去了。事情总该有个轻重缓急，赶紧说万老爷到底出什么事儿了。"

陆炳见戚景通也不是外人，于是把事情大致说了一通，戚景通听后看向陆松问道："陆兄跟杨一清可有过来往？"

"未曾有过交往，说起来，我儿陆炳之前还与杨一清有过些交际，比我还要熟络一些。"陆松道，戚景通点点头问道："那文孚，你接下来准备如何做？有什么需要的，只管给我说便好了，我知道万老爷子对你有再造之恩。咱们是兄弟，你的恩人就是我的，但说无妨，若是你独自承担而不让我去做些什么，可别怪我戚景通翻脸不认人了。"

"自然不会，有需要的我一定会说的。现在我从两方面入手，一是派人搜寻关于杨一清的蛛丝马迹，也就是从他本身下手。我想天网恢恢疏而不漏，只要他做了，就一定会露出马脚来的。只要找到线索，就有了切入点，也方便寻找他的弱点。第二点就是找与这件事情相关的线索，现在还活着的晁伤，先前我入京赶考的时候曾见过晁伤前辈，只是不小心跟丢了，我在顺天府附近乃至全国寻找他，希望能从晁伤前辈身上找到答案。"陆炳说道。

"其实还有一条路。"戚景通眉毛一挑说道："把杨一清拉下台，然后就可以任你调查审问了。"

"这样恐怕不太好吧？"陆松不禁眉头一皱道："先不说他是不是冤枉的，万一杀害万老爷子的另有其人，故意借刀杀人把咱们引到和杨一清作对的份儿上，然后坐山观虎斗怎么办？这年头什么事儿都有可能发生。另外一点，现在想要针对杨一清有些难度，他正是炙手可热，身为朝廷内阁首辅大员，咱们想要拉他下马，还需卧薪尝胆一阵。"

戚景通看了一眼陆炳，然后又看了看陆松答曰："即便冤枉了他又如何，此举于人于己都是有好处的。首先杨一清也不是什么好人，他的确有才能，不光是治国的才能，更有军事才能，对于边关守卫他立下过汗马功劳。但他也是个心胸狭窄的人，所以也在一段时间阻碍过大明的发展。"

戚景通继续说道："当年杨廷和容不下杨一清，而后来杨一清也没能容得下杨廷和啊，到底是撺掇着张璁把杨廷和给参走了，所以他并非是个好人，无非也就是一丘之貉罢了。但介于咱们和杨廷和的关系，外加现在他是杀害先帝，万老爷子和九爷等人的最大嫌疑人，故而我们也没必要对他客气。当然，把杨一清拉下来，主要让文孚你日后不再为难，你光想着报仇了，一旦发现凶手的确是他，必定怒火三丈，既然不好拉他下马，暗杀就成了你首选，只不过这般做来以后怎么办？"

"我不太明白你的意思，世显兄请讲？"陆炳问道。

“我的意思是，你找出事情真相，无非是杀了他，或者杀不了他。不管怎样到最后总会有人找你麻烦的，杀了他朝廷会找你麻烦，不杀他他会反扑找你麻烦，打蛇不死反被蛇咬。你这般调查他，总有一天会让他发现的，到时候他也会相应的去针对你。杨一清是什么人啊，你与他正面交锋的相斗，你有信心能赢？”戚景通问道。

陆松陆炳父子二人低头不语，陷入了短暂的沉思，片刻后陆炳低沉的说道：“你的意思是把杨一清拉下马，与其被他发现再疯狂反扑，不如温水煮青蛙，现在就与之产生矛盾，慢慢让双方关系恶化，公然明目张胆的斗他，让他并不生疑是因为他事而放松警惕？”陆炳随说着，心中渐渐地就有了一套相对成熟的计划，知道该怎么做了，借刀杀人拉拢群臣，杨一清纵然再势大，也难敌群臣的攻击。

戚景通点了点头，陆松迟疑道：“可是表面上来看，杨一清还算是个好官。”

“你也说了是表面上来看，万一他是个弑君的贼子难道也是个好官吗。再说混到如此高位，谁没做错事谁又能保证自己还是个好官亦或是好人呢？高层权力博弈就是这样残酷，自古两全其美的事情少之又少，陆炳既然选择了义那就抛弃理吧，否则只能落个粉身碎骨却空无一物并无所得的结局。既想为先帝和万老爷子报仇，又束手束脚的寻求大义，这怎么可能？”戚景通道。

陆炳突然狂笑起来，继而说道：“我陆炳不过是一介匹夫，刀口舔血快意恩仇，只做自己认为对的事情，我就先依照世显兄的方法来做做看吧，万一我做错了，但愿我能够弥补这一切。”

陆炳说着脑中想起了当年与杨廷和的争斗，自己最初认为所作所为也是对的，可是否是自己错了呢？到最后两败俱伤也没保住杨廷和，他还是致仕回乡了，而家眷也多有被牵连，但陆炳却无能为力。种了恶因，结了恶果，这一切难道是因为自己当年逞匹夫之勇快意恩仇的后果吗？再看自己，虽因祸得福去山东创出一番天地，可是当年的窝囊还历历在目，莫非真的错了？

不，不是这样的，此一时彼一时，不在其位不谋其政，陆炳因为站在了不同的角度和不同的阵营所以有了不同的选择，这一切没错。陆炳握紧了拳头，决定放手一搏，与新的敌人杨一清斗上一斗。

第五章疯子晁伤

“站住，站住！”

红螺寺的小僧们大叫着拿着笤帚匆匆追赶着什么，正巧一和尚道士以及各色江湖中人组成的人群从岔路而至，只见一团黑影掠过后，就是一群小僧在狂奔追赶。一个老和尚低吟一声“阿弥陀佛”之后，便问道：“你们在追赶什么？”

“启禀主持，我们在抓贼，那贼太可恶了，每日都会在厨房和菜园偷东西，我们守了三天才等到他。”一个小僧停下脚步，双手合十掌心向空回答道。

老和尚颂了声佛然后用那浑厚的声音继续说道：“若不是饥饿难耐，谁会来偷咱们出家人的东西呢，青菜豆腐都偷的那便是实在没法活的穷苦人了。更何况咱们吃得也是斋菜，所谓斋菜也是为普度众生而吃，他若想拿便随他来取就是了。快叫人别追了，出家人不可生嗔。”

那小僧刚要喊住已经跑远的同伴，却听一人狂笑道：“哈哈哈哈，了空大师造化真高，心地也善良。不过红螺寺乃是北方佛家大寺，若是随意就让小贼光顾，那岂不是丢了红螺寺上下和佛祖的脸面，让天下人耻笑吗？”

“若是能填饱饥饿之人的肚皮，救得了受苦之人，我等出家人的脸面，乃至佛祖的脸面又算得了什么，佛在心中存无关外人道，是也非也，善哉善哉。老衲谢施主关怀，我愿少吃一顿，就当老衲给他的吃的了，这般施主您和那位拿菜的施主就都有面子了。”了空主持冲着刚才狂笑的那尖嘴猴腮的三撇胡说道。

三撇胡顿时觉得脸上有些挂不住。这显然是说自己胸襟小还多管闲事，于是冷哼一声道：“怎么成了我的面子。我不过是替你们红螺寺出头罢了。大师仁慈，我三撇胡却偏要管管闲事。”说着脚下步伐变化竟快速狂奔起来，瞬间追上了还没来得及喊住的小僧，朝着前面那个黑影而去。

这个三撇胡正是当日陆炳被俘的时候，折磨陆炳的那个人，后来还因为判官笔宋双宋女侠给陆炳喂水，特地奚落过宋女侠夫妻二人。如今这等武林三流人物也来到了红螺寺，究竟所为何事呢？莫非武林之中要再起风云？

说是黑影倒不是那人穿了夜行衣。而是那人衣衫褴褛全是散发着恶臭，外加身上乌漆墨黑的，肮脏无比，看起来就是一团黑，故而称之为黑影。三撇胡朝着黑影后心挥掌便打了过去，了空大师大叫一声：“不可伤人！”但是三撇胡并未住手，反倒是阴冷的笑了笑。打出去的掌更加用力了，掌风呼呼作响带着一丝戾气！了空大师未料到三撇胡会因为一句话伤人性命，此时前

去相救已晚，连忙双手合十低诵佛号。

那“黑影”猛然回头，迎着三撇胡的掌就打了过去，二掌相对只听啪的一声。三撇胡怎么飞身过去的，又怎么回来了，还倒退了两步一下子跌坐在地上。“黑影”的声音听起来有些苍老，应该是上了年纪的人，只不过那声音听起来却是有些憨憨的：“你为啥打俺。俺又没偷你家的东西，你带着头发不是和尚。凭啥打我！”

“黑影”说着栖身上前就要对三撇胡动手，猛然一柄长剑刺出，挡住了“黑影”的攻势，“黑影”的掌打在剑面上非但没有缩回来，反而发出嘡的一声巨响，好似两块铁相碰一样。那持剑的人不是旁人正是武当掌门张清泽，张清泽剑锋朝下，剑柄朝上，竖垂长剑，抱拳于剑柄处问道：“敢问足下高姓大名，为何下此重手出手伤人？”

“咦，你这个矮冬瓜好不讲道理。”黑影说道：“刚才明明是这人先动手打我的，怎么？你没看到？他刚才打我的时候也没留什么情面啊，我还手是正常的，难不成我还只能挨打不能还手了，现在你出来充好人主持公道了，这可不行。你这个牛鼻子老道不讲道理，我还是找大和尚问问。”

黑影说着冲了空大师说道：“老和尚你说，是谁先动的手？”

“不知阁下身怀绝技，先前对本寺弟子手下留情，老僧在此谢过了。”了空大师行了个佛礼说道：“刚才确实是这位三撇胡的先生先动手的，但是……”

“你看，还是大和尚讲道理。”黑影拍手称赞，打断了空大师说道。

了空大师身后也走出一名出家人，这也是个和尚，只不过他五大三粗的，身材极高膀大腰圆，站在这群同样虎背熊腰的各色江湖汉子之中，仍显得鹤立鸡群格外魁梧。若不是他头上的结疤，单凭他脸上的那道大刀疤，就会有人把他当做路上劫道的活土匪，满脸凶相哪里又一丝我佛慈悲的感觉。

此时只听他说道：“了空大师，你跟他费什么话，我看他身手这么好，一定是朝廷派来的鹰犬，切勿放过他，万一真是他现在看到了我们，到时候肯定胡言乱语通风报信抢了先机，难免让朝廷误解，恐怕……不管是不是吧，且让我抓了他慢慢问话再说。”

了空大师略一迟疑，觉得此话说的也有些道理，于是说道：“悟法师弟，你按你说的做吧，你一定要注意下手轻重，切勿伤了这位施主的性命。”

“了空师兄你就放心吧。”悟法摩拳擦掌就要上前，黑影大叫道：“你是不是出家人？”

“是啊！”悟法粗声粗气的回答道，黑影忙说道：“那你怎么长的这么可怕，还要来收拾我，我好害怕啊，你别打我，我把偷得馒头还给你就是了。”说着从怀中掏出已经被弄得肮脏无比的馒头，这若是个小孩还则罢了，那权且可以说是真害怕了。但是这黑影明明是个武林高手，这般说话却好似在嘲讽悟法，听起来酸溜溜的。

悟法光看他的样子就知道他脾气很爆，此时大吼一声就冲了上去，双臂张开大鹏展翅，双拳灌风而至，张清泽此刻大喊一声：“小心，此人掌上有毒。”

悟法虽然身材高大魁梧，但是步伐却一点也不笨拙，脚下生风立刻回撤，跳转到张清泽身边后问道：“你怎么知道的？”

“你自己看看不就知道了。”张清泽说着用眼瞟了一眼三撇胡，再看此时的三撇胡，浑身抽搐，脸上泛紫，着实吓人。三撇胡咬紧牙关，面目痛苦万分，了空大师上前给三撇胡嘴里塞了一颗丹药后，运气打向三撇胡的穴位，暂时护住他的心脉，然后说道：“施主，还请您交出解药。”

“你们打我还想给我要药，我看你们脑子有病吧！”黑影叫骂着转身要跑，却被悟法闪身拦住了去路，此时悟法的手上已经戴上了一副铁手套，手套是精钢打制，上面全是倒刺，不光能够阻挡刀剑抢夺冰刃，就是轻轻地抚摸一下对手也能扯下一大块皮肉来。

黑影看也不看，对悟法熟视无睹一般面对面的往前闯，此时的悟法可不怕了，挥拳便打向黑影，黑影人还是以掌相对，肉掌与精钢手套相接之后竟然又发出噹的一声。悟法退了两步，黑影人也退了两步，两人同时站住，然后齐齐喝了一声“好！”

张清泽眯着眼睛，看着打斗的两人，猛然间他喊道：“晁伤！铁掌劈华山！你怎么弄成了这副鬼模样。”

“傻大个，咱们再来。”黑影人并不理睬张清泽，笑呵呵的招呼着悟法，两人你来我往插招换式又打在了一起。

“张掌门，您说这是晁伤？不会吧？”有一人问道，张清泽深吸一口气说道：“看招式是很像，况且我也很难想象除了他有谁可以把肉掌练得如此刀枪不入，竟然连少林的金刚手加上精钢手套都能接得住，另外你们看他的毒掌也是耍的炉火纯青。此人必定是晁伤，只是……他这是怎么了？”

“不好玩不好玩，和这个臭和尚打的真累，不玩了。”晁伤见与悟法相斗不分高下，只能僵持于此，便纵身跳开，然后踩踏墙面一个垫步躲开了悟法的拳头。悟法打了个空，拳头正中墙面，墙面轰然倒塌扬起一阵尘埃。

那被认作是晁伤的黑影人借着这阵尘埃左突右闪，一会儿就没了影踪，但口中留下声音喊道：“用童子尿陪黄泥，再熬甘草加六枚百草饼就可以去毒，老子闪了。”

黑影人说着不知了去向，悟法大喊一声：“贼子休走，再与我大战上三百回合。”说着就要跟着声音传来的方向拔腿狂奔，却见站在了空大师身旁的一个面目和善的老僧低喝道：“悟法师弟，不得无礼，快快归回，穷寇莫追那晁伤不是好相与。再说他并没有什么大罪过，看样子不过是一疯子尔，不能与他理论，救人要紧切勿穷追不舍。”

悟法冷哼两声也只能拂袖而归，嘴里不停的嘟囔着：“悟禅师兄太啰嗦了，追上他让他拿出现成的解药，否则万一他给咱的是假配方那又该如何？”年老慈善的悟禅微微一笑说道：“你以为晁伤是什么人啊，当是响当当的一条好汉，虽然他现在看似有些神志不清了，但是怎么也是江湖成名的人物，不会做这般下作的事情的。”

了空吩咐弟子找来一众草药，准备给三撇胡服用，可唯独童子尿一时半刻找不到，下山去求只怕是来不及了，悟法大喊一声：“真是啰嗦，童子尿也可用童男尿来代替，老子我虽然老了些，但也是个童男子，我来。”说着他当众脱下裤子照着一个坛子中尿了起来，众人纷纷侧头遮目不忍直视。

第六章重启魏和

待悟法尿完，张清泽才讥讽的说道：“哎呀呀，这少林**厉害啊，抓不住一个疯子不说，还当众脱裤子小解，还真是没羞没臊，我都替少林丢人。还有，一个和尚自称是老子，哈哈哈哈，满口污言秽语的也能称作出家人，还是堂堂少林寺的出家人，我这个道教中人不免看了笑话了，是不是啊各位道友？”一众道士哈哈大笑起来。

“你他娘的胡说什么，张胖子你别没数，谁不知道你武当那点破事儿。自从你当上掌门之后折腾了多少次了，不就是为了扬名立万让别人承认你是武林领袖吗？你甭想了，别说天下武功出少林，有我们少林在，你们武当永远矮一头，就算有一天我们少林不在了，你也休想。看你办的这几件懊糟事儿，有一件成的吗，领导能力差也就算了，武功也差，谁不知道你们武当的镇山之宝丹阳子老前辈把一身绝学都教给了段清风，而你哼哼，只不过是因为年岁大一些，这才当上了掌门，武艺稀松平常无非是经验丰富罢了”悟法喋喋不休起来，张清泽听着听着面红耳赤，不禁手扶住了长剑，准备拔剑出鞘刺向悟法。

悟禅此时大叫一声：“悟法，不得无礼。”

悟法一瞪眼还欲再说，却被悟禅伸手拉住，于是只得冷哼一声不再说话。

“魏和，外面有什么消息？”陆炳坐在高大的木椅上，看着手中的书卷，边来回摇晃着边对书桌对面抱拳肃立的魏和说道。这个椅子是陆炳自己找木匠做的摇椅，刚用起来的时候很是舒服，但时间久了却觉得腰背有些不爽。陆炳并不是全能选手，自然不知道该如何改进，只得加了两块厚垫子，这才舒服了许多，但是**却因此感觉很不透气。只是在这个时代，并没有人用摇椅，故此陆炳还是坚持用着，做着时尚的潮流拉风的典范。

魏和是陆炳第一个贴心手下，跟着陆炳出生入死鞍前马后，只不过后来魏和因为做了朱厚熜的内应这才被陆炳贬为了百户。当然陆炳并没有直接声明什么魏和是皇帝的耳目云云的，那样不仅让自己的老兄弟魏和从今往后无法做人，更是给了皇帝一个耳光，身为臣子皇帝愿怎样就怎样，怎能因为皇帝在你身边放了耳目就降罪他人呢。所以当时要处理魏和，就必须找个由头，一石二鸟的去做，而非明目张胆的责备，这般便让别人挑不出理来了，才有了往昔的事情。

不过，对于魏和的处理，陆炳还是留足了情面的，而魏和心中自然知

晓，且感激万分。当然这都是一年之后魏和的感触，因为原本他只是感谢陆炳的不杀之恩，他本以为自己为朱厚熜所使，做了双面间谍，既然陆炳不待见自己，也不是真敢杀了自己，除非被愤怒冲昏了头脑。而自己立了功，朱厚熜总要提拔一下，自己也算是为皇帝受过，被降职后于情于理该受到朝廷的提拔。

　　但是且不说朱厚熜曰理万机忘记了这个小小的魏和，就算记得朱厚熜也不是个信守承诺之人，先前所允诺的一系列好处此时都烟消云散了，丝毫不能兑现。

　　于是魏和在百户任上干了一年又一年，南镇抚司衙门口上并没有什么油水可捞，而魏和也只做了个闲官，管理锦衣卫南镇抚司衙门的器具，属于内务工作和燕京的大老刘一样。其实若是此职上面有人的话可谓是个肥差，可是魏和上面没人，大靠山陆炳已经放弃了他，导致他姥姥不疼舅舅不爱的四六不靠。

　　加之先前魏和跟着陆炳得罪了不少人，如今能够在位上保住姓命已经属不易之事，哪里敢奢求什么油水。至于那些兵器粮饷多还没到魏和手里就被上头截走了，现在的魏和是没有嘉奖没有功劳，万一上面查账他还要担责，总之是苦闷万分，成为南镇抚司留下的名副其实的替罪羊和裹脚布。

　　陆炳调回燕京之后，通过在锦衣卫之中得关系，把魏和又调回了燕京。魏和在南京混的鼻子不是鼻子眼不是眼的，完全是个跑腿的碎催，所以陆炳的通过锦衣卫总指挥使王佐颁布的调令一到，魏和即刻领命就起程去燕京了。

　　在京城之中，魏和依然在百户的位置上，他并无再多的要求，这般不受气的生活对魏和来说已经是很满足的了，毕竟曾经他也风光过，这般高低反差不是一般人能够承受的。陆炳把京师附近的秘密情报工作交给了魏和，魏和听到陆炳亲口说出这个任命的时候，登时感动的满面泪流。历经一次背叛之后，陆炳依然愿意相信自己，这是何等的信任。于是乎魏和暗下决心，这次一定不辜负陆炳的期望，粉身碎骨难以相报。

　　其实陆炳所考虑的也是魏和的过去，一个人犯错很正常，若是犯错后没被抓住他就会愈演愈烈反复交替，可是一旦被抓住了接受了严厉的惩罚，并在自身认识到错误之后，这个错误就很难再犯了，正所谓**失贞远不如老**从良，魏和就是如此。

　　已经背叛过一次的他现在应该再也不会背叛或者说不敢承受背叛的后果，而且这也要看人姓，魏和不像是那种狗改不了吃屎的货色，他也是一匹有野心的恶狼，只有跟着陆炳才能有肉吃。当然还有一个原因，那就是先前魏和就是从事于情报工作，所以对于工作内容也算是熟门熟路，魏和的工作能力也是有目共睹的，故而找他总比找一个外行人来做要好得多。

至于基层的情报人员则是先前遗留的暗探和陆炳新派进来的人组成的，暗探多是正德末年的锦衣卫指挥使江彬留下的，新进入京城的则是跟着戚景通入京送礼的一众人等，这群人其貌不扬撒入人堆里都找不出来，于是神不知鬼不觉的隐藏在整个顺天府，甚至混入各大官员府衙成为了一命小杂役。

这不，情报网发挥了作用，魏和得到了最新的消息，只听他抱拳说道："据红螺寺附近的探子来报，说有一大群武林人士聚集红螺寺中，其中有武当掌门张清泽，还有少林寺的两位悟字辈的高僧，分别是悟禅和悟法。还有一些二流三流门派的掌门，据情报所得，其余门派掌门正在往红螺寺赶来，出行人数不详，但明曰傍晚之前就应该会有详细的名单和人数出来，具体到每个人的姓命和生平以及看家本领。"

"哼哼，这群武林中人，仗着有些本事超于常人，就以武犯禁聚集生事。张清泽这个矮冬瓜我看在丹阳子前辈和段清风的面子上不计前嫌，没想到他还敢聚会生事。还有少林寺的和尚们，他们不是和武当关系这几年走的不太好吗，怎么现在又和臭老道们聚到一起了。悟禅悟法，少林寺四大金刚出来了两个，也不知道要做什么，切，尼玛孙悟空怎么没来呢，佛道都有了，凑个西游记看算了。"陆炳嗤之以鼻道："魏和，加紧查探，若有任何动静速速来报，不可轻举妄动。我倒要看看，他们是要干什么，说不定咱们还能借一下他们的力呢，呵呵。"陆炳计上心来，顿时冷笑道。

"谨遵主公吩咐。"魏和抱拳道。

这次红螺寺的聚会说是张清泽聚集的，倒是冤枉他了，也是抬举他了。他在江湖中的名声一直不是太好，而在武功修为的造诣上也有段清风的威胁，更难以走出丹阳子的光芒。在陆家先辈夺命十三刀名噪一时，杀的天下好汉屁滚尿流之后，又过了半代人的光景下，天下出了五个英豪。

丹阳子自然是五人中的一位，武当山是一个道家重地，在武当山上有众多道观，上面有不少分支，统归道教也皆可以称为武当派。从张三丰建立武当派开始，张清泽这一脉才有了只有他们才可以拍着**说自己是武当人的特权，而武当山其他道观出门在外的时候则会恭谦的说自己是武当山什么观什么殿什么宫，绝不会简约大气的称自己是武当。

永乐大帝朱棣靖难之役后，因为担心天下人说自己不正统，是抢多了侄子朱允炆的皇位，故而宣扬皇权神授。朱棣多次修建武当山，其中武当山主峰天柱峰上的金殿就是朱棣修建的。

而武当派供奉的主神，真武大帝的样貌，也自然是按照朱棣的样貌来修

的。民间大多真武大帝多是披发跣足，端坐于殿堂之上，旁塑蛇龟二将，或是金童玉女，但是最令人过目不忘的是真武大帝的样貌格外传神犹如真人一般，归根结底的原因乃是那本来就是依照真人来塑造的，所以更接地气。而那真人不消说，自然是永乐大帝朱棣。

有了皇帝的鼎力支持，和官方所颁的天下道教的总部和圣地，武当派自然风生水起，经过大力发展，不仅是武学上就连政治上也有举足轻重的地位。在武当山下，甚至有军队驻扎，依山驻军成了武当的传统和不变制度。

值得一提的是，一般情况下，山下是驻扎一个千户所，所中千户即便不能高升也能平稳度过，唯独前些年有一千户被打入深牢发配边疆，倒不是因为他作歼犯科，而是因为陆炳受伤被抓上山后，他没有及时发现并作出救援，故而惹祸上身。

丹阳子是武当派自开派以来少有的人才，丹阳子的师父本想把方丈也就是掌门或者说观主的位置传给他，怎奈丹阳子天生好武，没有心思在其他杂事方面，只愿意沉迷于武学。故而才让张清泽的师父即位，随后才有了张清泽成为掌门的事情。再到后来，丹阳子就惹了祸，于是便有了一系列变故，此为后话稍后再表。

英雄总是不甘**，同时出现的。与丹阳子齐名的是剑神肖伥的师父，一手五行剑道破天机，虽然简单却包罗万象，一时间天下除了丹阳子等其他四人外，无人能敌。五行剑的精华传给了肖伥，而肖伥虽不及师父的功力，那也只是因为没有师父那么久的时间的积累，更没有相应的对手，但纵然如此他还是继承了师父的名号，被江湖中人尊称为剑神。

不过任谁也敌不过时间这把利刃，前代剑神年老而去，平静离开走的倒也安详，并未受什么痛苦。现如今剑神肖伥继承了师父的衣钵，不光五行剑厉害万分，更是学了天下诸多剑派之所长，取长补短名声不再师父之下，想来前代剑神若是泉下有知倒也可以安息了。

第七章少林寺

说起了肖伥，能让肖伥看上眼的后代，一个是武当的段清风，一个是全真教南无派的纪联洪。全真南无派是早先全真教北七真之一谭处端创立的，那时候全真七子各个威名远播，谭处端所创立的南无派在创立之初一点也不比丘处机的长春宫差多少。

但是时过境迁，到纪联洪的师祖这一代，南无派在武林上开始落魄，不光是因为道观的经济原因，更有武功失传的因素。纪联洪的师祖第六代传人山东济南人马微善，虽然未能继承先辈全部武学，更是不能发扬光大，但是凭借着一身十全纯阳功也能傲立于江湖之上，成为丹阳子同期的五大高手之一。

可叹的是，天有不测风云，事情往往向着雪上加霜的境地发展，已经丢失众多精华武功的南无派，到了马微善这一代更是难以再往下传了，甚至几近全部失传。原来马微善接任掌教不久后，有次入山采药，结果也不知道遇到了什么，便慌慌张张的回来了，脸色惨白却闭口不语。

之后，马微善便闭门不出，十日后弟子送饭的时候，发现马微善驾鹤西去，羽化飞升。所谓羽化可不是一个形容词，马微善的身上长满了羽麟，颇具神韵，宛如成道成仙。弟子狂奔而出，哭喊着叫人来，待众人到了房间的时候，却发现马微善的尸体不见了，只剩下一片羽麟留在床上。

马微善所掌握的本就不全的十全纯阳功自此失传，南无派群道无首几近崩散。数十年之后，出了一个青年才俊救了南无派。他也不知道怎么的，竟然学会了南无派失传的大多功夫，当然最先学会的自然是鼎鼎大名的十全纯阳功。此人不消说，正是纪联洪，不过这都是江湖传言，其中到底有几分实情外人就不得而知了。

五位英豪中的最后一位，乃是剑王崔英，只不过此人纵横江湖之后就了无音讯了。至今依然是无人知晓他究竟去往何处。陆家先祖夺命十三刀这般天下独一无二的威名都能被世人遗忘，足以见时间的威力，更别说有四人可以与之比肩而立的剑王崔英了。

故而现在提起这个人，早就没人认识了。就算有人做恍然大悟状报出一个江湖中人的名号，也多是认错了，不过是个同名同姓的小人物罢了。也就是有四大高手在的南无少林和武当的弟子，还不时能提起崔英。也无非是夸耀自己的祖师，顺带提出来而已。

崔英失踪，马微善羽化，老剑神驾鹤西去，现如今天下仍然在的也有丹阳子和少林文斗大师了。

文斗大师，是文字辈的高僧。说是高僧并非是说他个人内心和佛学上的修为高，自然这些也是不低的，但江湖人称其为高僧，多是因为他的武学造诣之高。人如其名，文斗和尚的法号之中有一个斗字。看来给他取法号的人并不是按规矩，依照特定诗法往下排的。这说明上辈比丘已经看破他的天性。文斗和尚平生争强好胜，若听闻有人武功很高或者哪里出现名震江湖的人物，必定会扔下经书前去挑战。

这种好胜心与佛家的思想是极其违背的，若是旁人早就被逐出师门了，只不过文斗和尚天赋异禀才思敏捷，经常能用武学来涵盖佛法，倒也算做了出家人该有的修行和感悟。文斗以三十岁的年纪便学会了少林寺的诸多绝技，成为少林瑰宝，这也是少林对他一忍再忍的重大原因，却终究铸成大错。

文斗和尚那年四十五岁，师父圆寂之后，寺中由武功虽不及文斗，但德高望重品行兼备且佛法高深的文载做住持，文载乃是文斗的师弟。师父都管不住文斗和尚，作为师弟的文载就更加控制不住，纵然他是少林寺的住持，却也难以约束文斗。

文斗苦修五年之后，总共练成了少林寺的八样不传禁技，遂认为自己已然天下无敌，便下山去挑战天下群雄了。

古人云，二十弱冠，三十而立，四十不惑，五十知天命。按说到了这般年纪，文斗和尚就算不是个清心寡欲吃斋念佛的和尚也该性情沉稳了。怎知文斗他依然如同年少般情况，性格刚烈不羁一点就爆，虽不野蛮却丝毫没有出家人的样子，除了研究武学的时候专心致志，其他时候根本静不下心来思考。于是，文斗就这样毅然决然的下山了。

下山之后的文斗和尚对谁挑战，都无人应战，因为旁人都知道文斗和尚的厉害，与他相敌只能自取其辱罢了。唯独有四人分别与文斗和尚打了三天三夜不分上下，这就是丹阳子，崔英，马微善和老剑神四人，故而与文斗和尚并列为天下的五大英豪。

文斗和尚苦恼万分，他百思不得其解，找不到克制其他四人的办法，若是这般回山重新学习，再练上多少年，不免会让同门耻笑。文斗和尚好胜心强，自然也爱面子，故而他想到了一个办法，这是个多数武痴都热衷的方法，刀魔郭峰也用过。那就是挑战天下所有练武之人，以对决之中得输死瞬间学的他人武功的绝学，再加以吸取糅合百家之所长最终为大成之人。

可是文斗和尚终究是少林寺的人，他与几年后的刀魔郭峰不同，他还是顾忌一些少林寺的颜面的，不能贸然跟别人挑战，别人不应战他也没法用那些暴力卑鄙的手法逼迫别人。于是乎，不能公开露面的文斗和尚便隐藏行踪，以蒙面人的身份，并以斩草除根作为结局，死无对证的做了几件江湖上的大案。

被害的几人都是江湖上的成名人物，故而天下群雄找到了五位英豪，让他们出面组织群雄找到凶手绳之以法。文斗和尚有了比武的机会。于是他栽赃陷害几个武功特别的江湖中人，并身先士卒首当其冲的把他们制服。这么一来非但天下群雄没觉得有什么奇怪，反倒是人人赞扬文斗和尚是活佛在世主持公道降妖除魔慈悲为怀，真乃天下之大佛大善也。

天下没有不透风的墙，自古以来报应轮回屡试不爽，终有一日有人发现了文斗的动机不纯和他犯下的罪行，那时间武林同道和与文斗比肩而立的四人纷纷把矛头指向文斗。文斗虽然喜欢争强好胜却也不傻，否则他根本无法领悟那些少林绝学的奥义，他知道自己武功再高也是双拳难敌四手。事已至此，也只有少林能救他一命。

文斗跑回了少林寺，文载当面给大家道歉，并保证把文斗囚禁起来，日期是三十年，这下天下英豪才接受。其实英豪们接受的并不甘心，却也是无可奈何。俗话有言。天下武功出少林，少林弟子再传弟子俗家弟子以及同道的佛家弟子遍布全国，枝繁叶茂，一时间纷纷赶来支援少林，人多势众一时无两。

倒不是少林人心齐，而是这些人都依靠着少林这棵大树。一旦少林倒了镖局便无镖可接，武馆则无徒可收，故而一荣俱荣一损俱损，相互关系是骨肉相连，所以必须前来支援。在这种情况下便给了前来问责的天下群雄莫大的压力。

纵然集结天下武林同道之力，也无法颠覆少林。最多也就是拼个两败俱伤罢了，所以经过商议，人们决定相信少林住持文载的话，囚禁文斗三十年。从此文斗被囚禁了起来，至今还未到年限。

前尘往事道尽之后便要说说，现在张清泽以及少林和尚等诸门诸派的武林中人，为何群聚红螺寺的原因了。其实很简单，这次的聚集并不是想做乱什么的，而是商议联合天下武林的的力量，抵抗倭寇和抵御西域与大大魔教，以及边疆动乱的事情。

这是为国为民的大计，武林正道多是以除恶扬善保家卫国这等铁血丹心的事情为己任，所以这次集会纯属是为了正义而举行的。发起人乃是少林的住持悟须，但现在悟须还未到场，现行派出自己的师兄悟禅和悟法来主持大局，此二人皆是少林四大金刚，只不过悟法性格暴躁，悟禅太无欲而为，难成大事对大局的掌控也欠妥。

说起悟须这人可谓是神秘万分，他俗家姓陈，是禹州人，但再具体的却查不到了，只知道他是二十岁才上山为僧的。

少林寺住持多为自小出家，二十岁受戒，像悟须这样半路出家的和尚最

多的也就做个禅师罢了，能够成为少林寺住持的可谓是前所未闻。入寺之后，悟须拜梵僧喇嘛为师，修行十年后离寺，在中条山下修行三个月后又在峨眉山巅住下，参悟佛理思考人生。随即踏遍大明甚至西域山河，终于寻到自己心中的道，于是在京城停留，于吉禅庵中印大弥陀经若干，最终寻到了属于自己的佛道，接着便返回了少林寺。

嘉靖二年，住持文载圆寂，悟须出任住持，这一点少林寺上下根本没有任何流言和不满，所有人都好似很支持这个略显年轻的新住持悟须。但是外人就看不透了，少林乃佛家圣地，也是武林上的泰山北斗，不管是悟法还是悟禅都在武林上享誉盛名，武功之高世人皆知，虽然不是在江湖上行走的任务，也不是招摇过市的强横之人，但是没人敢怀疑他们的本领。

悟法走的是外家强横的功夫，而悟禅则是内功修为，两人各有各的绝技，虽然两人并不是在少林负责知客和切磋的武僧，而江湖上多为传说，可想来也应该是真的。住持悟须就连传说也没有了，既没有人称赞他高深的佛学，更没有人宣扬他的武功，那他为何能坐上少林寺主持的宝座呢？这个或许也只有少林寺的人知道吧。

第八章刺客现深宫

悟须在游历期间，发现了许多民间哀愁之事，除了因为官吏制度的不健全之外，还有就是因为有外族入侵所造成的。官僚制度腐朽，冗兵严重，尽是些吃空饷的将领。而且这些将领被朝廷养成了蛀虫，兵熊熊一个，将熊熊一窝，与外地作战，屡屡失利倒不是因为士兵们不够英勇，而是因为将领内心的胆怯。

大明地域辽阔，兵员无法覆盖，导致留有很多真空地带让外地趁虚而入也是一大原因，仅靠民团来遏制是根本不够的。多数民团团练都是半职业的军人，还是以农活为主，所以战斗力自然比较低下。这也是对于倭寇等外地入侵，屡屡不胜的一大原因。

不过，悟须提倡，若是有武林人士加入，那便可以一敌三，大大的振奋士气，并给将领一份必胜的信心，同时可以教授团练民兵们操练武艺，增加对敌军的杀伤，于是便有了这次集会。

当然大多数的武林中人内心是不愿凑这个热闹的，只不过天天满口仁义道德的，现在这般替天行道造福苍生的大旗一竖起来，就是不参加也不行了，故而只能硬着头皮前来。况且这还是少林住持悟须所号召的，怎么也要给少林寺几分薄面。

少林武当泰山北斗，两方自然拉拢这道佛两教众多练武之人群居红螺寺中，至于为什么选择离京城这么近的红螺寺，那就没人得知了，只是说大会召开之日悟须住持会亲自现身说明。

陆炳陪伴在朱厚熜身后，而朱厚熜却坐在软墩之上，把玩着站在自己面前的尤物，那表情淫荡万分。陆炳这般成年人都不觉得有些恶心。在朱厚熜的身周围绕着十多名年轻的宫女，他们多是十三四岁的幼女，陆炳自然知道这些幼女的作用，可是他不敢想，只怕想想都觉得恶心。

陆炳是个凡人。对于女人的诱惑他是抵挡不住的，他从不自诩是柳下惠，若真是个痴情郎那就该只有梦雪晴一位夫人，家中的小蕊还好解释，那杨飞燕就是什么呢？所以满口仁义道德却道貌岸然的事情陆炳是从来不做的，也绝对不说旁人好色。陆炳觉得食色性也。是男人好色很正常，但这并不代表着可以无理智的成为性欲强烈不分对象的畜生。比如，现在朱厚熜对幼女下手他就很看不过眼。

若是曾经的陆炳，此时一定是热血沸腾的怒斥朱厚熜，而今他只会肃立

在一旁，即便是心中已经骂开花了但是表面上却不露一丝声色。

朱厚熜让面前的美女跪下来。然后他撩开了龙袍，龙袍之下竟然没穿任何东西，女子俯下身去，朱厚熜发出一身呻吟，好似很享受的样子，过了片刻抬眼看了看陆炳，用手点指身边的幼女对陆炳说道："陆炳啊。要不你也挑一个，这些可都是雏儿，呵呵，那滋味可比我现在胯下的这等骚货强多了，没试过吧，要不你来一个尝尝。"

"谢陛下厚爱，臣无福消受，不敢在圣上面前冒犯。"陆炳尽量平息着心中的怒火对朱厚熜说道。

朱厚熜可是个人精，陆炳即便是面色如常毫无波澜，但他还看的出来陆炳心中的不快。于是笑道："哎呦喂，你还不高兴了，行了行了，朕不强迫你，朕知道你的牛脾气。对了。给朕说说，你现在有几个孩子了？"

"臣现如今有儿子一双，女儿一个。"陆炳抱拳道，朱厚熜点点头，突然点指着陆炳说道："你呀你呀，太不仗义了，已经长大的朕就不说了，当时你在山东，朕算没赶上。你若再生了一男半女，可要抱进宫来让朕好好把玩把玩，认个义子干儿什么。"

"谢我主隆恩，臣何德何能有如此大幸，诚惶诚恐之后便是万死也难以报答圣上的关爱。"陆炳说道。

朱厚熜撇了撇嘴道："陆炳你现在可真没劲，说话就像朝中的那些老棺材板一样，又臭又老的，以前的那个热血陆炳跑到哪里去了。朕也不怪你，当年朕若不那般对你，你也不会这样，所以这事儿也怨朕。对了，你说朕是不是身体有什么问题，怎么到现在也没有皇子，就连个公主也没有，哎，可愁死朕了。"

"陛下圣体……"陆炳话还没说完，只听门外有人说道："就是这般酒色沉迷才让陛下无子嗣的，只需清心寡欲吃斋念佛，心存善念远离欲望便可成大道也。随即陛下便会心想事成，万事如意，国泰民安，天下太平。"

陆炳身子一震，朱厚熜也是大吃一惊，脸上顿时有些挂不住了，大叫一声："大胆！来者何人，在皇宫之中竟敢口出狂言，还敢冒犯朕的龙威，来人啊，给朕拿下！拿下！"

"不必喊了，除了屋内的人，外面已经没有能动的了。"声音越来越近，已然走到了门口。陆炳在宫内因为有圣令，故而可以带刀行走，可是虎头宝刀杀气太重，样子也太过凶猛，古朴之中带着说不出的震慑力，自然是不能带入宫中，所以此刻陆炳腰间挎着的乃是一把普通的腰刀，只需要三两银子就可以买到，即便在普通兵器中也只属于中等货色。

不过这对陆炳来说是可有可无的，现在陆炳的气已经练到了一定层次，纵然是草木只要用气得当也可称为兵刃，只不过若是配上像虎头刀那样的绝世好刀，威力就更加强劲罢了。陆炳拔刀出鞘，转瞬之间回身劈去，使了一招夺命十三刀中的三生万物。

三生万物是夺命十三刀中的第一招，最为简单，却也最为复杂，越简单的招式是越难练，起码是练好很难，招数且不说快的已经逆天超人，就是气与招式的来回牵制引发的高速就令人难以捉摸。这更需要强大的内力作为支撑，不过还好陆炳在这点上得天独厚。

而练到夺命十三刀中的后几招的时候，陆炳就越来越发现第一招三生万物的重要。原来夺命十三刀是根本，是根基，没有三生万物，就没有夺命十三刀。

果然，陆炳使出的三生万物与先前已然大有不同，瞬间结实的房门碎成了一片一片，顿时飞了出去，就连墙面也被震得轰轰作响砖瓦齐掉。陆炳脚下运气，飞奔而出，刀锋向前直刺，他已经感到了来者的强大，此人接近自己五十步自己竟然没有发现，他的功夫应该与自己相差无几，绝不容小觑。

卧虎藏龙在民间，关于天下高手，明面上的陆炳都明记于心，可是还有很多高人并未现身，比如眼前这人陆炳就摸不准是谁。此人能够轻松进入皇宫之中，还能够瞒过众多侍卫……不，不是瞒过，陆炳看到了，门外东倒西歪的躺着数十人，这些大内侍卫和锦衣卫纷纷倒地不起，但是气息均匀并不是死尸一具，看来只是昏迷过去了。

一招毙命的杀死这么多人对于旁人来说或许是天方夜谭，但其实大内中侍卫的武功并不高，真正的高手难以驯服，而皇帝也要防止高手反戈一击，万一大内真有高手哪天性起或者生气了，反来刺杀皇帝那就追悔莫及了。故而大内侍卫大多是些身体强壮的猛人而已，所以对于真正的高手来说，一下子杀死他们并不难，陆炳也能做到。

但是这个刺客不同，他不光是在陆炳五十步内逼近无声息，就是在这百步之内打斗都没让陆炳听到，同时放倒这么多人并且一丝声响都没发出，还控制手法不伤及这些人的性命，这点就连陆炳都做不到。

陆炳不敢说自己与来者武功谁高谁低，术业有专攻，不一定动手没动静的就厉害，陆炳可是自诩是杀手中的专业选手，况且用上气之后的夺命十三刀威力大增，而杀人经验也丰富的很，所以陆炳对此信心满满，天下英豪他并不畏惧谁。可是这并不能成为可以轻视眼前这个人的理由，因为他也很强！

陆炳定了定神，仔细观察眼前这名刺客的样貌，他蒙着面纱，戴着斗笠，脸上还带了一层蒙面，唔得严实的很，着实神秘生怕别人知道他的样

貌。

陆炳也不废话，不经通秉前来内宫乃是有意刺王杀驾，奚落皇上更是该死，自己是大内锦衣，自然要恪尽职守守护皇上，刚才朱厚熜说拿下了，那就甭管是谁拿下再说吧。于是陆炳大喝一声使出夺命十三刀第九招开天辟地，顿时把腰刀高举头顶之上，以泰山压顶的态势劈下，加上气的腰刀威力无穷，在两侧有数丈的距离里都刮起了阵阵狂风，风中充满了杀气和怒气。

陆炳本以为那人动作轻盈悄无声息，应该以轻功见长，遇到这样威力无穷的招式应该避开才对，陆炳决定到时候就用杨飞燕教给自己的步伐追上那人，并施展夺命十三刀中的千刀万剐把那人绞成肉末。

第九章空手接白刃

眼前的此刻这等武林好汉，抓住了刺王杀驾的罪名是跑不了了，活着就得被严刑拷打到处遭罪，这是陆炳于心不忍的，练就一身强横功夫的辛苦陆炳是知道的，英雄惜英雄，陆炳不禁有些惋惜。可是就此放过他也不行，那便一点王法也没有了，只有现在与他尽力一战，拼死杀了他才是最好的结果，这也算死在高手对决之中，死在武林亡有尊严不论胜败实是光荣。故而陆炳使了七成力，已然动了杀机。

之所以没用全部实力，那是因为一旦全部用处，陆炳便没了回旋的余地，起码要留三分防守，所以倒不是陆炳仁慈。其次，陆炳身体全靠气支撑，一旦没了气后果可想而知，再者夺命十三刀是杀人虐体之术，使用此刀法要使全力，那自身身体的疼痛就不言而喻了。

纵然如此，七成的力也算吓人得很了。没想到那刺客不躲不闪，双手猛然高举头顶，用双手合十硬硬的夹住了来势汹汹的这一刀，陆炳顿时大惊失色。那刺客哈哈大笑两声后说道：“夺命十三刀果然名不虚传，我也只能用绝学才可以接住你这一刀。”

陆炳倒吸一口凉气，厉害啊，空手接白刃接住的还是出刀必见血的夺命十三刀，不过陆炳却冷笑着回答道：“那你还不快谢我刚才手下留情了？”

“为何？”刺客不解道。

“因为老子才用了七成的力，你来看！”陆炳话音刚落，气出刀体，陡然而生，那刺客连忙往后仰头躲开。险些切中，只见刺客的斗笠上瞬间裂开了一刀大口子，只差分毫就切到他的皮肉了。

刺客也是倒吸一口冷气，随即也冷笑起来：“那你也得谢我，下次记得换口好刀入宫。”说完这句话。也不管陆炳现在对此话有多么不解，那刺客竟然放下夹住的刀转身一个纵跃快步离开。

陆炳拔腿就要追，却听朱厚熜大喊一声：“陆炳，穷寇莫追，护甲要紧。小心他们调虎离山，快来保护朕。”陆炳只能翻身守在朱厚熜身边。刚才打斗之中侍女们惊声尖叫，女人的尖叫刺耳无比，胆小的动物都会被尖叫声吓破胆，此声纵然在深宫之中也能传的很远，又格外的“警示”效果……

此刻尖叫已经引来了大批侍卫，侍卫们一股脑的冲了进来。拔出刀持着矛围住陆炳和朱厚熜，兵刃向外做警戒状。朱厚熜连忙用放下衣摆，遮住光溜溜的下身，然后吩咐众人不得声张，守护在殿外。

待人皆退了出去，陆炳与朱厚熜共同上前，看向倒在地上的那些侍卫。

朱厚熜问道：“陆炳，这是什么功夫？”

“没见过，好强，好可怕。”陆炳说道，然后蹲下身子仔细查探侍卫的身体，过了片刻后用手捏住了什么，慢慢的抽了出来。陆炳扬了扬手里的东西，朱厚熜看到了，那是一枚银针，于是凝眉疑问道：“这是什么？”

“银针啊。”陆炳低头沉思。不假思索的回答道。

朱厚熜笑了一声道：“朕知道这是银针，我是问这是什么手法，是点穴吗？”

“不光是点穴，还有练气。此人用银针扎入侍卫的穴位之中，其中银针上就带着他的气。属于附气于器，乃是上乘高手所谓。气由针传入，沿着穴位气游全身，瞬间震晕了他们，不管是力度大小还是入穴位置都恰到好处，这人真是厉害。”陆炳解释道。

朱厚熜体格瘦弱，自小就身材较矮，前些年练了一阵夺命十三刀，虽然只是形似的神行刀法，没有什么杀伤力，不过也达到了强身健体的功效，所以即位之初能够如此精力强盛，面对着心理上的巨大压力，身体却能承受住，就是这个原因。

但是这几年不同了，自从左顺门大礼仪事件发生后，朱厚熜越来越偏执，他认为自己是至高无上的，只要用暴力就能解决一切，自己想做的就一定要做也一定是对的，若是有别的反对的声音，那不要紧，打打板子就能摆平，再不行就流放，实在治不了就杀头呗。

在这种错误的想法下，加之陆炳和朱厚熜关系的疏远，再也没人能管的了劝得了朱厚熜，朱厚熜的脾气便得更加暴躁起来，性格也阴沉的很，脸说变就变喜怒无常，让周围伺候的人着实领悟到了伴君如伴虎的意义，稍不注意就得人头落地。

除此之外，朱厚熜这些年开始沉迷女色，继承皇位也快有六个年头了，朱厚熜竟然一个子嗣也没有，哪里能不着急，此时出现了许多方士，经过一些事情之后，朱厚熜对他们深信不疑，当然这是闲话，稍后再细表。

总之对方士们取得了皇帝的信任后，开始为皇帝炼制春药，有了春药的朱厚熜更加沉迷女色了，俗话有云，酒色财气伤人身心，一旦这些东西沉迷下去，那是无可自拔了，渐渐地朱厚熜夜夜春宵就被掏空了身体，现在的身体还不如以前呢，全靠各种名贵药材顶着，实际上早就是个糠心的萝卜了。

不过纵然如此，朱厚熜还是以习武之人自居，每每他说出这番武人的话来的时候，周围人都赞许，当然内心肯定是偷笑不止，且看朱厚熜现在那单薄的身板，说这话谁信啊，这不是精瘦而是一阵风就能刮跑的虚弱状态。要

以习武之人自居，就得略懂习武之事，这点上朱厚熜是没问题的，他不光知道点穴打穴的的功夫，更知道练气的存在。

朱厚熜听了陆炳的话，点了点头说道：“厉害，能够练气达到震晕别人的境界，这等功夫定是天下闻名之人，陆炳你给朕说说，你怀疑此人是谁？”

“这不好说。”陆炳答道，朱厚熜斜了斜眼说道：“怎么，你还想有意包庇他们，别忘了刚才那可是意图刺杀朕的贼子。”朱厚熜说的声音不大，但就在殿外，周围不远处的侍卫都听到了，此时皆为之一振，统统看向陆炳，心中害怕无比。

他们都知道陆炳的本事，万一一会儿陆炳和圣上翻了脸，圣上要是下令拿下陆炳，那自己这帮人硬着头皮也要上。到时候肯定是当场被杀，填多少死多少，杀自己这帮人对陆炳来说就好像白捡的一样容易，所以现在不光陆炳有些紧张，侍卫们比陆炳还要紧张。

陆炳稳定心神说道：“当然不是要包庇他，若真是如此，刚才我就不会出力抵挡了。圣上，您应该知道，高手在民间，小隐隐于野，大隐隐于市的道理。这天下的高手数也数不过来，层出不穷的，臣见识寡薄，哪里能认得出来。再说我也不是纯江湖中人，以我与陛下千丝万缕的关系，就算混江湖谁又敢理我呢，他们都会认为我是朝廷的人，不敢与我交心。更何况刚才他使出的功夫臣闻所未闻，根本无法看出是何门何派的。”

“你紧张什么，朕不过是跟你在开玩笑呢。”朱厚熜笑道，继而说道：“今夜陆炳你就别走了，朕去哪里你就去哪里。”

陆炳抱拳答是，周围众侍卫纷纷舒了一口气，朱厚熜被刚才的刺客吓得是心惊胆战，纵观整个皇宫之中，也只有陆炳有这等功夫对的过刚才那个高手，万一那刺客去而复返，那该如何是好，不如把陆炳留下来的好。

陆炳这一夜在皇帝寝宫的偏殿中度过，那叫一个痛苦，听到那边纵横欢唱的朱厚熜阵阵淫叫，陆炳自身也是撩拨起了一阵冲动。朱厚熜派人传话来说赏陆炳一个秀女，陆炳宛然拒绝，在他看来和这些幼女做这等事简直是禽兽不如，自己着实无福消受啊。

既然睡不着，陆炳便开始端详起了手中的虎头宝刀，宝刀是刚刚被送入宫来的。陆炳也担心刺客探清宫中位置，故意袭击一次，迷惑他人认为不会再来的时候，玩一个灯下黑，去而复返再度刺杀皇帝朱厚熜，回马枪式的补刀法在江湖上并不新鲜。于是便说自己的腰刀不好，无法发挥全部威力，便命人取来了虎头宝刀。

其实的确如此，陆炳练的气属阳，高温灼热的很，一旦全部注入刀中，只怕是还没杀伤敌人刀具就已经变形破损了。故而，陆炳经朱厚熜的同意

后，命人拿来了那把虎头宝刀。陆炳仔细打量着跟自己一起奋战过数次的这柄刀，虽然端详过无数次，但它对陆炳而言依然充满着神秘。

它除了刀口部分是乌黑的以外通体泛着青绿色，也不知道是什么材质打造而成的。而刀口部虽然是黑色的，却闪耀着光芒，一看就知道是一把削铁如泥的宝刀，不过一旦合上刀鞘，那便没有了这股宝气，有的只是野蛮和血腥充斥的杀气。

陆炳曾经找登州府知名的铁匠看过，他们也说不出来个四五六，但是夸赞之言却没少说，陆炳看着看着突然心头一动，对了，之前那个刺客说什么刀的事儿，到底是什么意思？

陆炳拿过了白天所用的腰刀，抽出来一看，登时大惊失色，不由得啊了一声。朱厚熜听到了陆炳的动静，窗影下那个起伏的身影停顿了下来，那些呻吟的女子也被朱厚熜捂住了嘴巴，只听朱厚熜用略带些颤抖的声音低声问道：“陆炳，怎么了！”

第十章局儿

“启禀陛下，臣无事，只不过发了个瘾症，脱口而出罢了。”陆炳连忙扬声回答道，朱厚熜的身影又动了起来，边动边说：“没事儿你咋呼什么，吓死朕了，朕若不是在这之前服了药，非得萎了不可。那谁，你蹲下，给朕吹起来。陆炳，你真不用啊？别装糊涂，你知道我在说什么。”

“臣真不用。”陆炳胡乱答道，他现在还哪有心思想那事儿，后背都已经湿透了，在那炳腰刀的刀面上，崎岖不平的印着十根手指印，而陆炳轻轻用手一触碰，那炳刚才抽出来的时候还完好的腰刀，竟然从中间断开，瞬间断成了一块一块。

朱厚熜又停了，但这次并未发问，依然继续耕耘。

陆炳擦了擦冷汗，刚才若是在打斗之中，自己的刀断了，先不说对手可以趁着陆炳略微慌张的一瞬间，夺住碎片直掷向陆炳，陆炳当时是避无可避，一旦避开朱厚熜就得中刀，碎片真气逼出化为暗器，这招陆炳用过段清风用过不少人都用过。对于对手的高低形容一点都不夸张，因为对手那双手看似并无异常之处，实则是刀枪不入。

另外一旦刀断了，陆炳便是赤手空拳了，虽然有气护体，草木皆可谓兵刃，但是总比不上利刃那般威力十足，再看对方本就是空手而来，现在尚且打个平手，若真是刀断了，那胜负就显而易见了，陆炳必败无疑。

来者到底是何人呢？他又有什么样的目的呢？若是真是刺王杀驾，为什么不继续下去，莫非是知难而退，不可能啊。自己只是与那人接了一次手，说不上什么艰难，还没有拼拼鹿死谁手未可知呢，怎么会就这般退去。

凡是刺王杀驾者都是下了莫大决心，比如古时的荆轲。也是追着秦王跑，直至被刺中倒地才被擒住。好，远了不说，就说当年的孟霖也不是费尽心机不死不休吗，所以此人的目的一定不在杀死朱厚熜。不是来杀死朱厚熜的，那又是为什么。是来会会自己的？

陆炳突然看到了自己腰刀的刀柄上方，有一行蝇头小字，仔细看去竟然是生生的刻在了刀面上，字体虽然小却颇有韵味，有种仙风道骨的感觉，清灵而大气祥和且安宁。只看上面写着：于下月初一正午。红螺寺相会，今日一见夺命十三刀名不虚传，诚心相请，绝无恶意，请陆大人安心前来。

陆炳不觉得浑身汗毛倒竖，在打斗之中用肉掌接下夺命十三刀，又用从内部震断腰刀。在外部不留下一丝痕迹，必须是自己这样的高手如此迅速还刀入鞘才不会损坏，这看来是刺客算计好的。

看到这行小字之前，陆炳只会觉得对手是个绝世大高手，而且颇有计谋，实战经验很多，不然不会发挥出这么高超的水准，也不能把握的这么恰到好处，这些从刺客从门外震晕的那些高手身上就能看得出来，此乃证据。

可是现在情况不同了。对手在于自己的打斗之中还有空在刀柄上刻上了字，并且不管是用词上还是书法上都很讲究，这就是说那人根本没把陆炳的功夫放在眼里，就好似一个成年人在和一个幼儿玩耍一般，信手拈来随便敌对。顺便刻了一行字。而且这也说明，对手把陆炳的武功自身的武功，两方打斗的地点招式，出刀收刀都计算了进去，方方面面陇到一起后还能安排的如此巧妙。

能达到这样的功夫，且如此聪慧的人，陆炳想不出来究竟是谁，陆炳对自己的一身功夫已经够绝的逆天的了，现在竟然遇到了比自己强这么多的人，这他娘的还是人吗！

陆炳反复打量起了那些文字，心中暗自思量到底是去还是不去呢？过了半天才长叹一声："我擦，难不成是这样？他娘的又是个局儿啊。"

"魏和，陆炳去哪里了，寻到他的下落没有？"杨飞燕大大咧咧的说道，现在左右无人，公公婆婆都不在，什么大爷什么大少爷亦或是陆郎都不用叫了，直呼其名多爽利。

魏和抱拳道："启禀夫人，陆大人在宫中留宿了，昨夜还宣人来家里把虎头宝刀拿走了，那时候时辰已经晚了，卑职就没有告知夫人，请夫人恕罪。"

"那倒没事儿，咱又不是外人，再说了你办事儿我放心，老爷肯定会护卫好的。不过……"杨飞燕突然停顿了一下："不过要带刀入宫做什么，奉天殿前的班房中不是有在宫里用的腰刀吗？"

"是，只是昨天宫中有刺客闯入，打斗之中，好像陆大人发现刀不太好用，所以事情平息后才让人回来拿刀的，而且正是因为如此陆大人才留在宫里的。"魏和说道，杨飞燕眨了眨眼睛猛然站起来，快步走到魏和面前问道："陆炳他没事儿吧？没受伤吧？"

"陆大人安然无恙，并把刺客打跑了，救了皇帝。"魏和说。

杨飞燕呵呵一笑说道："刺客你认识？"杨飞燕的意思是刺客应该是陆炳的熟人，而陆炳认识的人魏和多有耳闻，否则杨飞燕怎么也想不出来，这天下会有谁让自己夫君抓不住的，在她看来除了段清风以外，就连自己父亲杨登云也难以敌得过陆炳的一招半式。所以刺客一定是陆炳认识的人，也一定

是陆炳故意放跑的那人“不认识，夫人卑职知道您的意思，此人并非是陆大人的好友，而是实实在在的刺客。另外那人与陆大人只接了一招，好像是陆大人占了上风，刺客转身就跑，陆大人想去追，却被圣上叫住了。”魏和道。

杨飞燕眼珠子转了转自言自语道：“那还差不多，看来我家陆郎的本事果真是世间罕见了。不过那刺客也算是高手了。竟然能接住陆炳的一招，还能有力气逃跑，只是我猜他一定是被伤的不轻吧，这个皇帝真是糊涂，怎么放虎归山了呢。让陆炳一气擒拿住刺客岂不快哉。”

魏和答道：“刺客的确是高手不假，瞬间弄晕了门外的所有侍卫，却没有伤人性命。不过恕属下直言，夫人也有猜的不太准的地方。陆大人只把刺客的斗笠上切了一个大口，并未重伤刺客。”

杨飞燕还要说什么，突然一顿然后讲到：“不猜了不猜了。只要陆炳没事儿就好，今天老猜错真没劲，总之魏和你可给我据实禀告，若让我知道陆炳去逛窑子或者去哪个狐狸精家过夜，而你知情不报的话，你可小心着点。不光我。大夫人，蕊夫人一个都饶不了你，好了，你先下去吧。咦，来人了，你走吧。”杨飞燕听到了他人的脚步声音，但应该是自己家人。于是让魏和退下了。

“是！”魏和说着转身离开，路上碰到了兴冲冲前来的陆松，连忙抱拳行礼口称“世伯”，陆松知道魏和这个人是陆炳的手下，于是打了个哈哈便让他走了。

陆松满脸喜色的走入院中，杨飞燕心中奇怪，按理说公公爹若是有事儿应该命人来宣啊，怎么能亲自来这里，这不合规矩啊。虽然心中疑惑不解，可规矩却一个也不能少。连忙翩翩行了个万福礼，给陆松问好。

陆松问道：“飞燕啊，炳儿呢？”

“陆郎不在，家里只有媳妇和您孙女在，刚才小叔还前来领着丫鬟抱着吟儿上后院玩去了。爹可是来找小叔的？”杨飞燕口中的小叔是陆炳的弟弟，陆松老来得子的“产物”陆炜。

陆松略一沉吟说道：“炳儿今天不当值啊，他做什么去了？我不是来找他的，我是来告诉他一个好消息的。”

“什么好消息，竟然让爹您这么开心？”杨飞燕好奇的说道。

“我被升任都督府都督佥事了，并且协理锦衣卫。”陆松兴奋的说道，杨飞燕也高兴地的说：“那真是要恭喜爹爹了。”

陆松自从陆炳和朱厚熜翻脸之后，虽未受到排挤，却也没有再被重用，

而今竟然成了都督府的都督佥事，这若是放在外面就是一方军事总管，京官就更值钱了，即便是放在王公贵族林立的京城也属于武官中的高官了，位居正二品。

这些还不算什么，前些日子王佐身体有些不适，便退了下来，任锦衣卫副指挥使，做了个甩手大掌柜的闲职，而锦衣卫的当家人指挥使这个位置便由陈寅来坐了。

而现如今，陆松竟然也能协理锦衣卫的事务，这就相当于另一个锦衣卫指挥使了，陈寅王佐陆松三人是好友，也皆是朱厚熜的嫡系，即便是这等高位也不存在争权的问题。

这等协理锦衣的职位旁人不光是难以企及，更会因为陆松的这个身份，尊敬且惧怕陆松，锦衣卫可是皇帝的耳和手，那里是一般人可以做头的。这等惊天的好消息，怎能不让一向沉稳的陆松兴奋万分，这才匆匆跑来告诉自己的儿子。

杨飞燕想了半天终于明白了，于是笑答道：“爹啊，你这官是不是升的有些莫名其妙啊？”

“这倒真是如此，本来我已经许久没有升任了，还以为自炳儿和圣上那事儿以后，我便是这样一辈子不高不低了呢，怎知今天竟然飞黄腾达了，哈哈哈哈，真是可喜啊，可喜啊。咦，看你这表情，好似你这丫头知道些什么一样，说说看。”陆松看到杨飞燕一脸得意的样子，于是好奇的问道。

杨飞燕点了点头：“这事儿爹您得感谢您儿子，嘿嘿，本来这奖赏是给他的，只不过他刚刚入京为官，先前又背负着皇帝的冷淡和惩戒，现在若是给陆郎一个嘉奖，那唯恐会落人话柄，人人都会恃宠而骄，认为犯错之后只要立功就能挽回。更会让陆郎沾沾自喜，圣上可是担心他会成为以前那样目无圣上的样子。”杨飞燕把事情的来龙去脉讲了一通，陆松点了点头赞道：“飞燕你分析的一点也不错，看来炳儿娶的媳妇儿都是聪明的很啊。”

“切，公爹这么说，媳妇我可要不高兴了，哦，原来您以前一直以为我是没有脑子的傻媳妇啊。”杨飞燕说完与陆松齐齐笑了起来。

第十一章少林恶僧

那名刺客约定于下月初一红螺寺相见，下月初一便是行刺之后的第三天。到了那天，陆炳在宫里待得烦了，朱厚熜恰巧也倦了。陆炳烦在天天看朱厚熜不停的作，心急如焚，而且朱厚熜天天欢场纵欲，陆炳也是个身强力壮的男人，那欲火分身的感觉别提多难受了，现在陆炳只想回家就把杨飞燕按倒在塌上，然后……

朱厚熜也是浑身不自在，虽然和陆炳关系如同兄弟一般，但毕竟自己是九五之尊，天天行事的时候有人从旁边屋子里听着，自然是不舒服。再说朱厚熜一直就喜欢和陆炳攀比，即便是他现在已然是君临天下的皇帝，却也依然如此，生孩子的数量方面逊于陆炳一大截让朱厚熜非常不自在。

所以这几日，朱厚熜服用了大量的春药，希望让陆炳听到自己时间有多持久，自己有多厉害。故而长此以往，两天过后朱厚熜那脆弱的小身板都有些吃不消了，浑身腰酸背痛的，见也没有刺客来袭，便加紧了在周边的护卫，就让陆炳出宫了。

当然，最痛苦的还不是陆炳和朱厚熜，而是那些服侍朱厚熜的宫女们，为了让她们叫出大声来，朱厚熜没少折磨她们，好似那般就能显示自己有多厉害一样，这两夜下来这些服侍过朱厚熜的女人，没一个不是浑身带伤，到处青肿的。

陆炳出了宫门，伸了个懒腰，疲惫不堪，站在路口不知道该去哪里，回家是陆炳最想做的事情。可是红螺寺的约会呢？

因为不知道来者是何人，也不知道那人的目的是什么，所以陆炳并不确定他能做出什么来，万一自己不去惹恼了他，凭他的本事自己家人可不是他的对手。自己的防得住一时，可防不住一世。现在连对手是谁都不知道，那么想要引蛇出洞一网打尽都难，敌在暗我在明，这形势被动的很啊。

陆炳暗骂一声，从御林军中借了一匹马朝着红螺寺而去。

红螺寺的人更多了。简直可谓是人声鼎沸，若非年节的有香客进香以外，这里少有过如此热闹的景象。不过也不敢说绝了，这红螺寺的来头可不小。首先这里是北方佛教的大寺，说是最悠久不敢说，但是说最大却当之无愧。因为这里和皇家有这千丝万缕的关系。

红螺寺原名大明寺，听这名字就觉得和大明有关吧？当然不是僧人生了欲念，趋炎附势的跟着明朝改成大明寺的。因为大明寺修建于东晋咸康四年，比明朝的历史早了一千多年，除非是那僧人能掐会算。不过，这寺院的确是到了大明的时候，才繁荣昌盛的。也算是巧合了。

明朝正统年间，大明寺更名为“护国资福禅寺”。正统二年，皇帝朱祁镇的大姐顺德公主大婚，皇室为了婚事开始大修寺庙，祈求上天的祝福，并在婚礼上准备大修佛事。

朱祁镇来上香的时候，发现佛顶大放异彩，认为是护国赐福之兆，于是才把大明寺改成了“护国资福禅寺”，现如今山门上还写着这几个大字。所以。现在红螺寺的名字很多，护国寺，皇女寺，还有标准称呼“护国资福禅寺”等等，不过老百姓还是习惯叫它为红螺寺。

红螺寺历史悠久。但真正昌盛的时候还是在大明朝，主要起于正统，景泰，天顺，二皇三年号的这段历史期间。据说在红螺寺上，还有一场大战发生，就是围绕着皇位之战而进行的，所以那一时代的当权者，把红螺寺当做皇家寺院的象征，故此稳定政权后免不了要兴修红螺寺，大作面子工程维护脸面。

有了这一千二百多年的历史，外加各朝各代皇帝的大修，寺院的规模不断扩大，成为常住寺院之一，并且占地也十分广大。

有人说了这么个笑话，说一个懒汉因为总是寻求红螺寺的帮助，结果有一天红螺寺的僧人告诉他要自己动手，不能光靠资助乞讨生活，红螺寺即日起停止对他的施舍。因为这样总是资助他的话，他永远无法自立，现在帮他不是真正的帮他而是害他，会助长他懒惰的性格，时间久了人总是依赖着他人生存，慢慢地就废了，如此懒汉的生活什么时候才是个头啊。

结果懒汉怀恨在心，便下山去了，走下山之后突然觉得肚子很疼，一看旁边是红螺寺的土地，便想我就是拉屎也不能拉到红螺寺的土地里去，便宜了他们。于是那懒汉走了半个多时辰，这才解开裤腰带上了起来，解完手后懒汉碰到了一个老农，便随口问道：“这是谁家的地啊。”答曰：“红螺寺的，再往前走半个时辰也是红螺寺的。”

这个故事形容的略有些夸张，却也并不是太过分，足以见到红螺寺占地面积之广，田地和下院多的数都数不过来，有“一天吃一顷地”的俗语。说到这里，还没有提为啥叫红螺寺，其实红螺寺根本不存在于官方称呼之中，只不过因为传说有红螺仙女在此山上造福周边百姓，最后化为两个红螺，这才被民间称作是红螺寺的。

在红螺寺的正殿之中，人头攒动，各色各样的江湖中人吵杂万分，大家皆是怨声载道，自前天傍晚时分，所有人就已经到齐了，现在只等着少林寺住持悟须了。虽然现如今还未到大会开始的时间，但江湖中人性子颇烈，早

就等不及了，故此没事儿找事儿的人物开始层出不穷了。

只听人群之中有人嘟囔道："悟须咋地了，多个几把啊，妈的让老子在这里等他，真他娘的有面子。他不是说今天到吗，到了正午他若是来不了。老子非找少林寺这帮秃驴算账。"话毕迎来了周围的一阵阵赞扬之声。

悟法站在人群之前，直部愣登就要往刚才说话的那人跟前闯，那副斜着眼睛歪着脖子的模样活像是乡间的地痞，看来是想动手的样子，悟禅此刻训斥道："悟法。不得无礼，出家人岂能随随便便动了嗔念。"

悟法冷哼一声，不再动作，不过人群中也少了一些交头接耳的声音。河北燕子门的燕青羽走了出来，抱拳道："大师，午时降至。为何你们少林住持还不现身，难不成这次要爽约拖延了吗？若真是如此，那也有有点太不把天下英豪当回事儿了。"人群中再次一片赞喝之声，人自古就是看出殡的不怕殡大，就喜欢窜等傻狗上墙，让别人当那出头鸟好看些热闹。

悟法脱口而出道："我们住持说来是肯定会来的。你是谁？现在怎地，你想出来当这个出头鸟，哼哼，看你年岁不大，还是回家活泥巴玩去吧，那个比较适合你。开裆裤刚缝上你就急不可耐出来透气了，真是不自量力。"

"大师若是这般说话。那我燕某人可不答应，今天我偏偏要当这个出头鸟了！"燕青羽冷哼一声直视着悟法。

与此同时，人群之中又有三个少年走了出来，他们分别是洛阳鞭王府的任天翔、湖北三节棍世家楚杰和广东打穴手冯启山。这四人并称武林四公子，乃是四个武学世家的公子，父辈也赫赫有名的好汉，不过他们究竟学到了多少本事，旁人是不知的。平日里一来是名号背景过大，基本上无人和他们动手，二来出门在外多带些家丁武师。人多势众的，即便是起了冲突，也多是手下一拥而上，犯不着让这四人动手。今日扫视人群之中，武林四公子。和他们家族的长辈都到场了，四个家族长辈站在一旁冷眼看着小辈出场，也不阻拦，抱着肩膀颇有撑腰的意思。

四公子挺身而出，顿时把刚才悟法用无赖相压下去的人心给挑动了起来，人群之中现出更多的叫好之声。悟法不顾悟禅的阻拦走了出来，指着那四人说道："不服气是吧，咱们都是练武之人，就以武功决高低再说话吧，看你们服不服。你们四个是一个一个上啊还是一起上啊，大和尚我陪你们玩玩。"

悟法走上场区，身高臂长体格粗壮的他登时就脱了僧袍，露出那结实的肌肉，看起来就觉得有些吓人。在悟法的身上，有这横七竖八的数十条伤痕，短的有手掌长短，长的竟然从脖颈直到腰间，也不知道是经历过多少磨难或生死恶战才造成的。众人心惊，盘算着没听说过悟法打过这么多仗啊。四座之下一片哗然之间，众人纷纷给五人让开，悟法伸了伸胳膊说道："来

吧，别墨迹了。”

燕青羽抱拳对另外三个人说道：“三位兄台，且看小弟的，请三位稍等替我掠阵，待我收拾了这个恶和尚咱们再痛饮一番。”剩下三人齐声说好，燕青羽语罢翻身而出，踏步而至，这手轻功一使出，顿时场中一片叫好。

燕青羽围绕着悟法辗转腾挪，不消说悟法，就是旁人也被弄得眼花缭乱的，猛然精光一闪，随后便是接连不断的闪光，燕青羽放出了暗器，齐齐的射向了悟法，暗器配上步伐的快速移动，致使暗器从各个方面接连放了出来，让人不免防不胜防。

大和尚悟法不慌不忙，任凭燕青羽来回折腾，就是肃立在中心，双手合十掌心向空，后背略有弯曲，成立佛状。当暗器打来的时候，只听发出乒乒乓乓的声音，再看那些毒针飞镖什么的都掉落在了地上，大和尚安然无恙，依然动也不动，就算是毒针又何妨，连皮肉都进不了，那算是一点作用也没有了。

人群之中有人赞道：“金钟罩铁布衫，刀枪不入，厉害啊。”

第十二章上山路上的四个人

燕青羽大喝一声，还没再来发射暗器，却听“啪”的一声脆响，洛阳鞭王府任天翔出手了，鞭子飞奔而出好似一条巨蟒一般直直的朝着悟法咽喉而来。这耍鞭子好多人都会，就算不会只要是练武之人拿到手中都能慢慢熟悉了，虽然比刀剑之类的更难掌握一些，却也不是难度很大，就连赶马车的莽汉也能耍的一手好鞭子，不过若是行家一看任天翔的鞭子就知道里面的道道。

鞭子越短的越好耍，越长的则就越难控制，像是任天翔这样两丈的大鞭子，天下除了绝世高手和任家的人，少有人能耍的起来。

大和尚这次动了，他伸出左臂，朝着鞭子打去，单掌推出引来一阵火辣的罡风。鞭子顿时弱了一些，大和尚眼疾手快，瞬间用手指头捻住了鞭头，然后手臂一拉一伸，反手一震鞭子从悟法这边传出一股大力，形成一股鞭弧反朝着任天翔而去。

任天翔感到这股力量势大，不敢硬接，连忙旋转鞭柄，减缓了势道，本来只需摇晃手臂最多用下腰间的力道就行了，没想到任天翔却感到了一股大力牵引着，一个不注意险些就此摔倒。再看那鞭头，原来鞭头被悟法捻住后用大力掷出，刚才的那股凸起的鞭弧不过是一个障眼法罢了。真正的杀招乃是在鞭头上，在场又识货的人认出来了，忙低声说道：“悟法和尚用的是拈花指。”

任天翔脑子转的飞快，这大和尚的拈花指可了不得，当是个外门高手，此刻若是硬接下这一鞭头，只怕自己要被震的受了内伤。但是面上却好看得多。可若是就此躲开虽然不会受伤，但身形会被牵制，跌跌撞撞甚至摔个屁股墩是免不了的，到时候任家的脸就被丢尽了，自己脱了力就得跌到地上。那以后还怎么从江湖上混啊。

心念至此铤而走险，任天翔突然腰间用力，足下生风，整个身体如同陀螺般旋转了起来，越转越快让人都看不清他的样貌了，只听清脆的啪的一声。任天翔收鞭回腰，稳稳地站在原地。人群之中又一次爆发出一阵叫好，不光是为任天翔也是为悟法大和尚，大家觉得此次前来就算没见到少林寺的住持悟须也不虚此行了，起码看到了燕家和任家两方青年一代与少林寺的对决。这等高手之间的对决，不是轻易能看到的。多看一次对自身的武功都是一种提高，更对眼界有这莫大的开拓。

楚杰冷汗直流，这个悟法果然名不虚传，恶僧修佛不行，但本事了得，只怕光凭燕青羽和任天翔两人是难以对付啊。楚杰拿着三节棍看了看手持打穴杖的冯启山，两人眼神片刻交流之后同时扑向悟须。任天翔和燕青羽也不顾什么面子了，四人合力战悟法！

陆炳来到了红螺寺的山脚下，想了想便脱下了身上依然穿着的官衣，随便找了一家布衣店买了两件普通至极的粗布衣服。这红螺寺附近的布衣店可不是京城中的成衣店，也不是那定做尺码的裁缝店，别说是好衣服就是新衣服也没几件，陆炳身材属于高大威猛的，大多衣服穿在身上都短一号，颇有七分裤露脐装的感觉。好不容易陆炳才找到了两件大小合适的衣服，也不管好看不好看了。便胡乱穿上，并用布包裹住了自己的虎头宝刀，唯恐被其他江湖中人看到识破自己的身份。

陆炳之前就听魏和汇报说红螺寺有大批武林人士前来集会，具体目的不详，看来秘密只掌握在少数掌门手中。而陆炳的势力还没完全渗入到大明的方方面面，包括武林门派。那个神秘的刺客今日叫自己前来究竟是所为何事呢？不管怎样，朝廷和武林通常都是水火不容的，不管是盛世还是乱世，这群身体活力无处发泄、经常在亢奋状态的练武之人大多都会找各种各样的理由敌对朝廷，以武犯禁不遵律法是朝廷对多数练武之人的形容，当然除了那些归顺朝廷受朝廷恻缝的大门大派。

所以陆炳若是穿着官服上山，那瞬间就会成了众矢之的，起码在心态上作为庶民的武林中人就会不自然的抵触陆炳，这般就对办事不利了，故而才在刚才换下了官府，把马拴好穿着旧衣服上山了。

这人靠衣装马靠鞍，陆炳换上了旧衣服，猛一看便不这么显眼了，最多会有人赞一声好个阳刚的的后生，亦或是大姑娘小媳妇羞答答的冲着陆炳笑，把陆炳当成火力壮的大小子，不似先前那般风光照人迷倒万千。

陆炳走在上山的路上，猛然背后有人叫道：“兄台，兄台！”陆炳停下脚步回头看去，只见是一个少年和一个中年，以及一名老汉，共计三人结伴而行。陆炳行礼之后问他们有何事，却听少年道：“这位兄台，不知你是何门何派的，是否也是上山参加集会的？”

陆炳点了点头说道：“我无门无派，只学过些打把势卖艺的粗鄙三脚猫功夫，根本不足登大雅之堂。只不过近日听说有武林大会在此召开，故而特此前来见识一番，主要是凑凑热闹，也好回去给人吹嘘一下。不过，也不知道这次集会所为何事啊？”

“这你都不知道就来啊，嘿嘿，不过我们也不大清楚。走吧走吧，我和我爷爷也是上山来看看热闹的，刚才我们在路上还碰到了这位先生，咱们四人结伴而行共同上山吧，路上也好说说笑笑的，多热闹啊。”少年性情极其开朗，很阳光的对陆炳说道。

陆炳答道：“甚好甚好，如此一来我也不会在上山行路途中寂寞无聊了。各位，请。”陆炳到不介意跟三人结伴而行，有了三人的掩护，就算见过自己的江湖中人也很难注意到自己，算是对自己的掩护了。

路上那少年告诉了陆炳，他所知道的这次天下武林中人聚会的目的。陆炳听了点了点头说道：“这么说来他们做的还是为国为民的好事儿了？保家卫国？呵呵。不过，说句不好听的，虽然如此，但如此集会岂不是让朝廷多心。再说了，真有心报效祖国，直接给朝廷上疏就是了，听从朝廷的安排调遣，也可让朝廷举办这次武林大会，实在不行直接去投军也好。有不少武林人士，包括身上背着命案、躲避官府缉拿的武林中人也都是隐姓埋名假造文碟投了军。军队之中有不成文的规定，会对这些人有别样的照顾，因为他们的本事要比一般士兵要大的多。有事儿的时候都会问谁有文牒户籍，没有的压根不让他们出去办事儿，唯恐逃了跑了，或者被官府缉拿住，这样一来即对抓的壮丁劳力做逃兵的情况有了制约，又对武林人士进行了保护。”

“此言差矣。”老者笑着说道：“何为江湖？若听命于朝廷，事事汇报朝廷，那还是什么江湖，直接让朝廷给个衙门管理算了。江湖就是自由，就是人内心所向往的无拘无束随心所欲。”

陆炳不愿与之争辩，跟这种陌生人争个急赤白脸也没什么意思，再说人家说的也挺好的，蛮有诗意，陆炳现在这般说话无非是说给自己听，整理一下思路罢了，于是抱拳道：“前辈所言极是。”

陆炳继续道：“不过刚才我所说的，与从军类似的诸如此类的办法多得是，这个方法不江湖，也总有符合江湖风格和江湖规矩的方法。我总觉得这次动静搞得有点大，绝不是光为了报效朝廷守土卫国这么简单。若真是如此，还不如挨个游说众人，也不用聚集一处一起来说啊，人多口杂万一谁提出反对意见说得有理有据，那岂不是坏了少林的一番建议，我想少林寺应当没这么傻。人多力量大，可还有句话说得好，叫做众口难调，要想号令群雄还得选出一个当家的人，否则岂能让这些眼高于顶傲气的不可方物的江湖中人听命行事。”

“哈哈哈哈，这位小兄弟说的好啊，我也觉得绝非如此简单。”那个中年人说道，他自己介绍是个诗人，平日里游山玩水认识不少江湖中人，前些日子在外喝酒的时候听说少林光邀天下英豪群聚红螺寺议事，这才前来凑凑热闹和陆炳等人的目的一样。

陆炳观其步伐，虽然轻快但不灵巧，看起来并无武功在身，只是身体健康经常锻炼罢了，应该是他所说的游山玩水行走天下，不然看似这般文质彬彬，腿脚不会如此灵敏。

再看那个老头也差不多，步伐混沌的很，步履蹒跚的陆炳看着他上山都难。他是少年的爷爷，自称山下住一人。古人多有姓、名、字、号、别号，

想来这老头说的就是自己的号或者别号吧，只是这世上还有如此古怪的号，陆炳只听说过一些这样的字号，这次碰到还是第一回。

少年说自己学过一些功夫，并给陆炳蹦蹦跳跳戏耍之中舞了几下，陆炳看后觉得招式虽然有些古怪，但是并没有什么很特别的地方，比之街头寻常打把势卖艺的高明不了多少，但口中却夸赞了少年几句，少年毕竟还是孩子心性，自然是欢喜万分，不由得得意忘形起来。

第十三章剑神驾到

那中年赞同完陆炳的观点之后，话音一转说道：“不过，这位兄台，你为何对朝廷的事情如此了解？莫非你是官道上的人？”

陆炳连忙打着哈哈，嘴里胡诌道：“非也非也，我家中有一兄长，就在外当兵，还是个小旗，有次回家探亲的时候偶然评论起了官场时事，我也就照葫芦画瓢的记了下来，刚才与武林中的情况一结合，胡乱一说放肆评论了一下，若有不对的地方，还请三位切勿见笑啊。我这叫画虎不成反类犬，关公门前耍大刀，哈哈哈哈。”

几人边说边笑的继续往山上走，陆炳为了避免几人起疑，故而尽量不往身世上扯，于是吟诗作对谈古论今，顺带着还给少年说了说这一路上的自然科学，弄得少年神魂颠倒对陆炳顿时崇拜起来，觉得陆炳乃是个博学之士。

平心而论，如今的陆炳也的确算得上博学之士，就比如他刚才说的自然知识，在穿越之前可能没什么，虽不是路人皆知也死普及率很高，但到了大明这就是鲜为人知了。以古今两方文化糅合于一身，舞文弄墨不在话下，杂学知识更是穿越之前所学，若不是有这些知识的出现，或时常还能梦到原先的模样和社会，只怕是陆炳早已经忘了自己是穿越而来的了，现如今的他与古人无异。

四人走入了寺院之中，知客僧把四人引领入正殿之前，陆炳低吟道：“走了这么久才到正殿，这红螺寺果然是大寺，沿途风景秀丽庙宇器宇轩昂，难怪自古文人墨客都爱写写这红螺寺。”

“陆大哥。难不成这红螺寺也有唐诗写到？”少年问道，陆炳告诉众人自己交陆炎，陆炳也记不清这是自己用过的第几个化名了。

“我是说诗又没说是唐诗，虽然说文学秦汉，诗从盛唐。但是不是说别的朝代就没好诗了。”陆炳笑道，少年嘿嘿一笑说道：“陆大哥你终于有不知道的了，子曰知之为知之不知为不知，是知也。大哥你可不能不懂装懂啊，嘿嘿。”

“嘿，你小子在这儿等着我呢。”陆炳哈哈大笑起来：“你要非也这么说。我还真知道一首。红螺山子近边夷，度得之流半是奚。共语问酬都不会，可怜只言那斯祁。”此诗是陆炳饱读诗书的结果，虽然科举没有作诗，但能考上功名的人，腹中的墨水自然也不是开玩笑的。

“这是谁写的？”少年奇道：“我怎么没听说过。我知道陆大哥才高八斗，可别是你现场胡诌一首来蒙我的吧。”

陆炳刚想回答，只见正殿门口站满了人，人们都在往里张望，听到陆炳和少年说话，有人回头不耐烦的说道：“别吵吵，里面打的正精彩呢。”

四人不再说笑。纷纷好奇的走上前去，看了起来。恰巧此时正是四个世家少爷，跟悟法叫板打了起来，陆炳细心地看了起来，作为练武之人，不由自主的观察起了他们的动作和步伐。

四个世家青年纷纷上前比划都没占到一丝好处，合理而攻都不见胜算，年轻气盛之下也不觉得脸上无光，心中有火气便用了绝招要置于悟法于死地。正殿之中，悟法和尚依然站立在正中。燕青羽双手不停变化，好似千手观音一般，不停地释放着暗器，也不知道这么多暗器他都藏在哪里了，只不过按说千手观音背后的千手应该开全了。而他背后只开了半扇。

陆炳见过这招式，不禁在内心奇道：“这不是岳父杨登云的招数吗？怎么找小子也会，听说岳父大人只传了飞燕这么一位传人啊，莫非这个青年是岳父的私生子？”再看岁数，和飞燕差不多的光景，陆炳便更是胡思乱想起来。

任天翔换了一边进攻，鞭子如同游龙一般不停地在周身旋转，猛然间再次打向悟法，悟法伸手还想如同刚才一般，故技重施用拈花指再给他来一下，却见鞭子挥舞在半空中猛然拐了个弯，那景象诡异万分好似鞭子是个活物一般。鞭子躲过了悟法强烈的掌风，竟然再次弯折，以弓字行前进，在场众人交头接耳，不时的叫好声不断。

虽然鞭子以曲折前进，但是速度却一点不慢，任天翔手中一抖，鞭子的鞭头竟然凭空消失了，速度快的惊人，在场也只有寥寥无几的人捕捉到了鞭子的行动轨迹，只听啪的一声，鞭子顿时缠绕住了悟法的右手。

悟法不慌不乱，非但不挣脱还用胳膊绕住鞭子不断收缩他与任天翔之间的距离，任天翔也是人高马大之辈，却毕竟年轻不管体力还是下盘都不够扎实，敌不过悟法的巨力，被悟法拖住，纵然双腿用力蹬地却还是不断地再向前滑动。

燕青羽改变了战略，看到自己的暗器面对悟法的铜墙铁壁刀枪不入并不奏效，他不再从悟法周身发暗器，而是把所有暗器聚集一处，不断地攻击起来，这下悟法可不敢再托大了。现在发出的暗器上面都是泛着蓝光或者带着腥臭，看来喂满了毒，当是燕青羽动了杀机。此刻万一有一件暗器没抵挡住，伤了皮肤一丝一毫那就得中毒，悟法大叫一声：“好卑鄙，好好打架，用什么毒。”说着用摘下了胸前的佛珠，想挥舞起来打落那些暗器。

佛珠还没动起来，却被楚杰用三节棍给锁住了，两边又较起了劲。冯启

山先前险些被悟法一掌打中，之后便一直在不断绕圈，寻找机会，此时一扑而上，用打穴杖在悟法背后猛击起来，不断地打击死穴让即便是金钟罩铁布衫的悟法也吃不住劲，脸上的表情顿时痛苦万分。

悟法大吼一声："阿修罗！"登时只见，悟法肌肉暴起，整个身子一下子竟然好似大了一号一般，再看燕青羽发射的暗器，刚才只是碰到悟法的皮肤后掉落在地上，现在竟然如同碰到什么铁器一般弹射开来。众人四散躲开，生怕被这飞速弹开的喂毒暗器所伤。

此时只见悟法双臂一用力，把任天翔和楚杰拽飞了起来，两人在空中碰撞到了一起，然后摔在地上。

冯启山转身就想跑，却被悟法转身一把抓住了脖领子，倒提回来，悟法运掌高举，斥责道："你这小子，为何打我死穴，难不成就因为一语不合就要置我于死地吗！"

"出家人慈悲为怀，不可妄开杀戒，你这是要干什么？"冯启山发着颤音大叫到。悟法冷笑一声："这时候还敢教训我，小僧我准备降妖除魔，杀了那些满口假仁义道德的伪君子！"说着就要把掌落下去，众人之中一片惊呼，认定下一秒就是冯启山脑浆横流血溅当场的景象。

"啪"一条鞭子缠住了悟法的胳膊，悟法以为是任天翔，便大吼一声："小子，还敢来，给我滚开！"说着手抓住鞭子准备把使鞭之人拽飞起来，直接给他拍到墙上了事儿，可是一拽之下却发现那边纹丝不动，悟法抬眼看去，只见对面一中年人拉着鞭子，而旁边还站着两个抱着肩膀的男人，以及一个怒气冲冲的女子。

悟法哈哈大笑起来，托起冯启山然后狠狠的扔在地上，随即说道："看来孩子们不顶用，老子们都上了，来吧，来吧，你们也一起上吧！"

这四人正式那四个世家的长辈，任家人收了鞭子，抱拳道："悟法大师见谅，孩子们不懂事，多有冒犯之处还请海涵！"

"甭他娘的整这些没用的，刚才你们干啥去了，从旁边猫着偷看呢吧。若是打赢了你们就该耀武扬威的出来说大话了，现在输了又不让我和小辈一般见识，哪来的这么多好事儿，理怎么全站到你那边了。你们不教育孩子，我来替你们教育！"悟法毫不相让。

那女人尖声骂道："哪里来的野和尚，从这里叫嚣！"

"哪里来的母夜叉，什么野和尚，你是来找野汉子的吧！"悟法反唇相讥，悟禅站在一旁想插话也插不上，那女人听到此言大叫一声就要扑上来打斗。

陆炳哭笑不得，对自己身旁刚才一起上山的几人说道：“这武林中人啊，只要聚到一起就得起争执，所以我说把他们不同门派的弄到一起，共同为国效力纯属扯淡，他们放不下门派之念，和武功高低之争，怎么谈合作？心不齐不合作，那还怎么打仗，怎么听从统一调配，不听命不统一，还开个屁集会。对了，刚才那和尚是少林寺的吗，我怎么感觉他就是一莽汉呢？”

此时只听有人在房梁上哈哈大笑起来：“我看也是一莽汉，就是这一套阿修罗不传神功用的颇为传神。杜二娘说的没错，他就是个野和尚。”

“谁！”悟法大吼一声就要伸脖子起劲，众人一片哗然，这么多高手在场，有人藏在房梁上竟然没被察觉，不得不说此人功夫之高藏气隐息之深。

“是我，悟法，好久不见了，你小子是不是不把天下人得罪遍了，都让他们都和少林作对才乐意啊。非要这样与世人为敌才乐意，你要真想这么做的话，压根退出少林改投我门下算了，我倒是不怕你给我惹事生非。”肖伥说这话从梁上轻飘飘的跳了下来，人群中有人认了出来，大叫一声：“剑神驾到了！”

第十四章座位就是身份

陆炳一愣，认得出来这正是剑神肖伥，肖伥见过自己，陆炳连忙侧过头去唯恐肖伥当场指出，肖伥却哈哈大笑起来，冲着陆炳这边说道：“呦，还遮羞脸呢，那谁，你就继续隐藏在众人之中吧，一会儿你早晚得出来。”众人纷纷向四周看去，寻找身边的人可有值得剑神肖伥这么说话的成名之士。

肖伥说完回头看了看悟法，悟法瞪着眼睛看着肖伥，肖伥锤了悟法一拳道：“看个啥，瞪着你那牛眼，不认识我了？”

“怎么不认识，刚才你他娘的胡说八道什么，我当你徒弟，你吃顶了吧。我说，上次咱俩喝酒还没喝够呢，你看你喝多了酒那熊样。那一次，我……”悟法突然止住了话语，胆怯的看了看背后的悟禅，然后坏笑起来。

自梁武帝从不杀生衍生出和尚不吃肉以后，中原的和尚都是不能食荤的，李世民为了感谢少林寺出棍僧相助，大兴土木重修少林寺并允许少林和尚吃肉喝酒，也不过是唐朝一代，后世大家还是遵守着佛法的。作为辛辣之物，酒更是明令禁止的，酒可生淫念嗔念，可是显然悟法是个酒肉和尚，现在酒友肖伥一现身，兴高采烈之下便说秃噜了。

肖伥甩袖一卷，地上悟法脱掉的僧袍就跑到了他的手中，这一手一露就显示出了肖伥武功的高明之处，不管是力量还是内力还是借力的巧劲都炉火纯青。

肖伥把衣服扔给悟法，悟法了穿起来，用那犹如擀面杖般的手指捅了捅肖伥的肩膀说道：“那啥，赶紧给我解释下，我悟禅师兄又看我呢。一会儿告诉住持师弟就不好了。”

“那啥，悟法刚才说的是茶，上次我俩喝茶喝多了，醉茶了，这傻子。口吃的说话都不灵了。”肖伥一改平时一副冷冰冰的驴脸形象，笑着对悟禅说道。

悟禅报了声阿弥陀佛然后说道：“老僧还未到耳聋眼花的年纪，不必解释，老僧现在代理戒律院，所以记下来了。”

“肖伥，都他娘的怪你。”

“别骂哈。出家人怎么能说脏话妄语呢？”肖伥嘻嘻哈哈的说道。

群雄之中顿时交头接耳起来，这场仗看来打不起来了，谁也没料到剑神和少林寺这么熟悉，按说肖伥平日里跟道教应该是关系很好，而老剑神严格算来也属于道教中人。今日一见却并非如此，肖伥和这帮和尚看似更加亲

密。

刚才想要动手的四个世家的人也不动了。万一真动起手来，刚才群雄之中或许还能有人敢来帮自己，现在肖伥一出面谁还敢动手，肖伥早不出面晚不出面，现在出来摆明了是要替悟法出头。再说了就是之前人家悟禅也没动手呢，只在一旁默默念着佛经。现在三人若联手，悟法吃了亏悟禅一定会上的。到时候就算是所有人围而攻之，也不一定能奈何的了他们。

肖伥说着坐到了下手的几个椅子上，上手边排着五把椅子，下手则是有二十多把。上手的椅子上供奉着两尊灵位，分别是全真南无的马微善和老剑神的，没人知道老剑神的真名，故而上面只刻着先代剑神之位尊上，看来这五把座椅是留给当年纵横四海的五位绝世高手的。

不消说，空着的位子是给少林的文斗大师和老剑王崔英以及武当山丹阳子的，众人纷纷兴奋起来。莫非这几位都要来？能够同时见到这么多绝世高手前代豪杰聚集一处，这种盛事值得吹嘘一阵子的了。万一能看到他们动手，那才好呢，自己随便学个一招半式就能武功大进啊，对自己武学理论的提高也是不言而喻的。

肖伥看了看悟禅说道：“这下手边的位置是给我们坐的吧。那就请该坐着的都别站着了，都来坐吧，留我一个人坐在这里，就和我多托大一般。”

人群之中走出一些人，陆炳看去，竟然剑鬼衣狼也在其中，衣狼是江湖上赫赫有名的成名人物，自然有资格坐下来。张清泽也晃着胖身子走了出来，作为武当山的掌门人，自然也有资格。

大和尚们肯定给自己留了坐，这时候就有些不自量力的江湖中人前来要坐了，可是看到看到衣狼和肖伥那不善的目光，却又知难而退了。

自然如此，一旦坐下，就表明备份相同，功夫也算得上并驾齐驱，最少也得是个大差不差。即使功夫有差别身份也得差不多吧，一流帮派名门正派的帮主和掌门当有资格坐下。否则弄个不够档次的坐在一起，无形中把这帮已经就坐的高手也给拉低档次了。

说起来肖伥只不过是随便打量人，只是长久练剑目光如炬，一时间忘记收神了，目光过于锐利，让人看了好似自己片刻之间就命悬一线一般。况且就算留意了，剑神的气场也太大了，自然给人一种压迫感。

但是衣狼却不同，他最在乎面子什么的，所以若真有不够格的和他坐到一起，他一定站起来找那人麻烦的，正因如此，这座位坐的也就合理起来了。而少林寺的和尚们没有多说什么，也没有因为安排座位得罪了什么人，就利用衣狼的性格安排了人选，若是这也在这群和尚的预料之中计划之内，就不得不称赞他们是深谋远虑智谋过人。

其余的位置交给了其他门派的掌门来坐，当然是大门大派，像那些不入流的小门派靠前站的机会也没有。门派之中，大多分为两拨人，一是佛教及俗家弟子，二是道教的各支派，还有就是什么少数的世家，比如刚才要动手的四个世家代表就坐在位上。还有就是各地的大帮派，比如陕北马帮等等，不过这些帮派虽然势大，但所占份额乃是少数。

陆炳看到，那边的座位并未坐满。依然还空出几个位子，还在张望间却感到背后杀气大振，朝着自己就奔了过来，这是一种长期在生死线上练就的第六感，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这时候陆炳也顾不得什么隐藏身份了。从破布中抽出虎头宝刀，猛然朝后面砍杀过去。

兵刃交接，碰出一连串火花，两团身影从大殿门口打倒大殿中央，众人看不清两人的样貌和身形，只能看到两团不断挥舞兵刃的身影。渐渐地成了两个球体，接触碰撞分开再碰撞，周而复始，不断地发出叮叮当当的声响。众武人纷纷闪开，唯恐被这恐怖逆天的打斗伤到。

突然，一个球体升腾起了阵阵高温。其中一个球体迅速离开，停顿了下来，现了本尊面目。人群中有人高呼道："是刀魔郭峰！"

郭峰略一停顿，随即笑了起来，对着那依然转动的灼热刀球说道："身体恢复了，武功还大进，看来你也是因祸得福。我就不那么自责了。你现在的武功，值得我用双刀了。"说着从背后抽出了另一把刀，左手右手各持一把刀，然后踏步而起从空中旋转了起来，犹如锥子一般扎向了那个依然成球体的刀网。

一团白影飘然而至，速度虽快却不让人感到迅猛，就好似轻飘飘的羽毛一般，让人有种清闲的错觉而已。周围的人都没有感到一丝因为速度极快而产生的风，但是目光所及那身影的确是快的惊人，那团白影介入郭峰和球体刀网中间。猛然间正殿内的重任感到了一股寒气。把刚才那球形刀网所迸发出的热气逐一抵消，那刀球也停止了转动，里面的不是旁人，正是陆炳。于此同时，郭峰也被弹开了。

"看。杀神陆炳！"群雄大惊失色，陆炳在江湖上的名声褒贬各半，总之杀人恶魔人间刽子手的之类称号他是跑不了了，但人们还是喜欢叫他杀神陆炳，一提起这个名字据说能止住幼儿夜啼，颇有种血淋淋的感觉。

陆炳望着眼前的这白衣男子，奇怪的问道："清风，你怎么来了？"

"我还想问你来凑什么热闹呢？"段清风正是那团白影，而郭峰此时蹦了开来，双臂一震刀上的一层寒霜才尽数脱落下来。郭峰冷哼一声："你瞎插什么手，不过看来陆炳这小子的伤是真的好了，那就没我什么事儿了，陆炳，咱俩可算是两清了。"

郭峰说着就往座位上走去，陆炳忙叫道："前辈且慢。"

"怎地？行了行了，我知道是我理亏在先，才害得你手足手残了，我也只是弥补自己的过错而已，现在虽然你好了，但感情上还难以平息，这样吧，我加倍补偿你。你说吧，杀谁，我帮你去杀。"郭峰挠挠头，精神有些不正常的看着陆炳，楞楞的说道。

"我是想说，谢谢。"陆炳抱拳道，的确郭峰做的够多了，找来救兵营救自己，还请来万儿万，这才有了后面自己关于武学的故事，郭峰是个汉子，起码是个光明磊落的人，值得陆炳谢谢和尊敬。

郭峰一愣随即摆摆手道："有病。"然后大咧咧的做了下来，很快他便与同样直眉楞眼的悟法对视起来，两人互相瞪着比起了瞪功，周围的这帮人都严阵以待，随时准备拉住不定啥时候就站起来扭打在一起的两人。

陆炳和段清风就要往外走，想站在人群中继续看热闹，却听悟禅叫到："两位小施主请留步，这里有你们的座位。"

"我们？大师可认识我两人是谁，就让我们坐下。各位在座的前辈都是当世高手，我等不敢在此献丑，况且各位前辈辈分和身份都颇高，我们不敢奢望坐在高位之上。"陆炳说道，众人一片赞许之色，反倒认为陆炳并不似传闻中那样嚣张跋扈。

悟禅报了声佛号然后说道："贫僧当然认识施主，二位施主正是大名鼎鼎的夺命十三刀杀神陆少侠和武当丹阳子前辈的高徒段道人，按辈分，我和段师弟还是同辈，我年长一些托大称个师兄吧。"

人群之中发出恍然大悟的哦的一声，段清风平日不太在江湖上露面，所以江湖之中大多数人只闻其名不见其人，那次俘虏陆炳的时候，段清风已经成了血人，样子都看不清了，所以现在武林众人不识段清风也算正常。不过就算没听过段清风名字的人，也都知道武当山的瑰宝丹阳子，五大豪杰的丹阳子名震江湖，上手五位中还有他的一个空位，这等宗师的唯一亲传弟子，岂会是等闲之辈。

再看同样位于座上的张清泽，此刻面色不禁有些难看，本来他这个掌门就有些不能服众，如今段清风一来，只怕是要抢了自己的风头了。平心而论，刚才一招止住陆炳和郭峰两大高手，正说明了段清风的内力不凡武功惊人。

陆炳和段清风对视了一眼，也不知道是当坐于位上还是不当做，只听肖伥此时说道："陆炳，你现在怎么搞得，变得犹犹豫豫的了呢，刚才藏在人群之中不出来，现在又不敢来做，当仁不让才是大丈夫，来，坐下。"

“就是，若是能和我刀魔郭峰打上几回合的人都没资格坐下，哼哼，那这天下就没几个人有资格坐了。”郭峰接话道，陆炳和段清风无法再推辞，再谦让下去便有些做作虚伪了，只会落人口舌，说他们欲扬先抑故作推辞好让旁人夸赞。于是，两人也只能坐了下来。

陆炳低声问道：“清风，你怎么来的？”

“我前些时日在院中教授绎儿武功，结果猛然看到墙上有一行字，但这行字原先是没有的，正是在我眼皮子底下写上的。上面写着让我来参加这个集会，我想能够神不知鬼不觉的把字写到墙上的人，一定是个绝世高手，好胜心切再加上想见识一番我就来了，却没想到竟然这么热闹。对了，你是怎么回事？”段清风问道。

陆炳低声简单的说了一通事情的经过，段清风点了点头说道：“看来咱哥俩碰到的是同一个人，此人非同小可，你我要小心万分啊。”

“交头接耳的咬什么耳朵，大大方方光明磊落的说话多好？”衣狼冷哼一声说道。

陆炳和衣狼有旧仇，陆炳虽然宽宏大量，但也不是个滥好人，于是瞥了衣狼一眼并未搭理他，陆陆续续的又来了几人坐了下来，悟禅行了个佛礼对陆炳问道：“陆施主，请问万神医和王鸣韶，王振梓三位可曾会来？久闻陆施主与这三位关系甚好，您可否知道？”

“他们已经过世了。”陆炳淡淡的说道，此言一出甭管是坐着的还是站着的，纷纷大惊失色，一时间现场一片吵杂，众人交头接耳连连猜测。江湖上三个失踪多时却大名鼎鼎的人物竟然离世了，这个消息岂能不令人震惊。

第十五章内力惊人的纪联洪

郭峰错愕半晌后问道：“陆炳，东西可以乱吃，话可不能乱说，你刚才所言属实？”

“万老爷子对我如亲生父亲一般，更有再造之恩。五爷也对我很好，九爷的一身自来随意功也传授给了我，虽然无正式的师徒名分，却也是有师徒之情。你说，这等关系，我怎么会乱说话呢？哎……”陆炳略带伤感的叹了口气说道。

肖伥也叹息道：“哎，一代新人换旧人啊，说不定过两年，咱们这些老家伙也该入土作古了。”

“剑神啊，别说这丧气话了。”郭峰说道：“不过话说回来，既然现在该来的差不多已经都来了，你们少林住持怎么还不现身啊，这人接受住持的时候就没邀请天下英豪，到了今日我郭峰还没见过他的真面目呢？这次既然是你们少林寺广发邀请函，叫大家前来，总不能人都到了他还迟迟不到吧，那可有违待客之道，更是置天下群雄于不顾，好似我们都矮你们少林一头似的。”

“行了，你就别挑事儿了，不是说了吗，人家少林住持午时到，现在还未到午时，你着什么急啊。”张清泽冲着悟禅抱了抱拳，出来装老好人的说道。虽然和武当少林总是爱在名头上整个高下，但表面上还是相当友好的，此时张清泽出来装好人急于证明自己的心胸开阔和宽宏大度。

郭峰冷哼一声不屑的说：“狗拿耗子多管闲事，这里哪有你说话的份。”

张清泽大怒，刚要发火，却听门口有人说话了。

“各位道友，居士，师兄师弟，久等了，贫道来晚了。”门口一位身穿道袍的中年人与一少年漫步走了进来，拱手抱拳冲在场的众人笑着说道。

作于位上却列在后排的松山玉牙观观主抢先说话了。声音阴阳怪气的，听着让人极其不舒服：“这不是南无派的刘至洞刘观主吗，你怎么来了？”本来厅内刚刚缓和了一些的气氛，因为玉牙观主尖酸刻薄的语调又勾起了一丝火星，厅内瞬间冷场了，大家都看着刘至洞受了这等大家都明白什么意思的侮辱该怎么回答。

“今日群雄聚集于此，贫道虽是出家人。但也算得上武林中人，这等盛会岂有贫道不参加的道理，将心比心，各位都来了，贫道为何来不得，呵呵。”刘至洞笑答道。这般说辞虽然有些油嘴滑舌，但绝无恶意，乃是个玩笑话，无非是调侃一下好缓解玉牙观主造成的尴尬气氛。

玉牙观主冷笑一声，说出了自己的本意，也是诸人心中的话，只听他说道：“来就来呗。站在人堆里看就好了，何必要出来丢人现眼呢？今日你师父马微善的灵位就在上五座上，而你又未得你师父的真传，你这般出来若是没啥真本事，凭啥跟我们坐在一起，还是回去吧，别让你师父的灵位蒙尘，死后也不得安宁！哼。真丢人。”

“道友此言差矣，家师是羽化飞天的，而非……”刘至洞话没说完，刘至洞身后的少年就打断了刘至洞的话，说道：“师父不必跟他废话，若咱们都没坐，那这个窝囊废就也没资格坐！”少年说着用手点指着玉牙观主。一副很不屑的样子。

玉牙观主一把年纪了被一个小子指着自然气不过，拂袖而起喝道：“哪来的野东西，哦……？”玉牙观主突然拉长了腔说道：“你这小子就是纪联洪吧，听说你年纪轻轻就学会了十全纯阳功。本以为你是个聪慧之士，今日一见你目无尊长狂妄自大，也不是什么好材料，想来你的功夫也是为了让你南无派重新立足于江湖而吹出来的。我再怎么说，也算你的同道中人，按辈分你还得叫我一声师伯，今日你竟然对我如此无礼，我若不教训一下你，你还真不知道天高地厚了！来吧，让贫道领教一下你的十全纯阳功。”说完玉牙观主双手画了个半圆，转身从背后顺出背着的大剑，耍了个漂亮的剪花指向纪联洪说道。虽然话语轻蔑，但显然他并不敢轻视大名鼎鼎的南无派中兴之徒纪联洪。

“起开！”纪联洪冷哼一声，略一蹲马步，双掌平推而出，犹如一招寻常人都会的开门见山一般。顿时周围众人只觉得一股火辣辣的热气而至，玉牙观主连人带椅子被掀翻在地，在他身旁的几人也纷纷时东倒西歪，到了剑鬼衣狼这里，衣狼转动佩剑形成屏障，这才挡住了这股强势。

“联洪不得无礼！还不快跟你师伯师叔们赔罪！”刘至洞话虽这么说，但是满脸上尽是得意的神色。的确，纪联洪虽然这般做法颇有些粗鲁无礼，可是一招制敌技压群雄，的确给刘至洞这个做师父的脸上争了光为刚才玉牙观主的奚落雪了痴。

纪联洪随随便便的抱了抱拳说道：“不好意思了，师侄刚才多有得罪，请各位前辈海涵。”

“不敢！我们哪里受得起。”摔倒在地的人们站起身来，面红耳赤却又无可奈何，只想拂袖而去，可这般离去又不好看，只能无可奈何地说着气话。

纪联洪也不谦逊，反倒是火上浇油的小声在刘至洞耳边嘀咕道：“还说咱们没资格坐，我看这里一半的人坐下都受之有愧。”

这一语便惹了众怒，但众人都见识到纪联洪的强悍内力，没人敢与之抗衡。肖伥等成名前辈虽有能力也有胆量，可不能与小辈动气，也不屑与之相

争，赢了输了都不好看，江山代有才人出，这种年轻气盛之徒经历的多了，江湖前辈们也学会了以不变应万变和事不关己高高挂起了，反正说的不是自己，自己有没有资格世人可鉴。陆炳和段清风更是无所谓，抱着膀子看起了热闹，不过说实话，纪联洪的内力的确不是盖的，本事了得，就是这脾气……

南无派的纪联洪和师父刘至洞找了位置坐了下来，气氛变的更加紧张了。

一人从人群中走了出来，此人正是刚才与陆炳一起上山的那个姓陈的男子。他边走边说：“朝廷之所以不把咱们放在眼里，倒不是因为咱们不够强大，而是不够团结。自刚才我所看到的开始，就已经有三伙人在打斗了，除了陆炳和郭峰是表面打着玩，实则另有交情以外，其余的人可都是因为一语不合动了真怒。就这样根本不用朝廷来监督管理我们，光内斗就把精力消耗干净了，更别说抵御外敌了。”

“你是何人？”河北任家也在陈姓男子所指之内，旁人不管，自己被说到了脸上，颇有些挂不住的说道。陈姓男子双手合十深鞠一躬道：“小僧悟须，见过任施主，刚才师兄悟法多有得罪，还请见谅。回寺后我会罚他抄写经书，以示悔改之意。小僧再次给任施主赔罪了。”

“悟法，回寺后抄写《法华经》一百遍，用大力金刚指刻于石碑上。以平息你心中的嗔怒，让你学会怎样做个出家人。”陈姓男子脸色一沉说道。

众人面面相觑，用大力金刚指刻在石头上罚抄经文，这既是练功又是处罚，不过这是对高手的处罚，一般武人哪有这本事。再看刚才还嚣张万分的悟法，此刻彻底颓了，站在那里单手行礼。脸上一副痛改前非的忏悔表情。众人这才相信，原来此人便是少林寺住持悟须，看来他是乔装打扮了。

悟须摘下了包在头上的方巾，脱去外衣露出一身普普通通的青灰色僧袍，连个袈裟都没有，却瞬间有了一代高僧的感觉，山不在高有仙则名。再看悟须头上。果然是个和尚，受戒的戒疤足有九个，乃是说明他受的戒多足以说明他的身份。

悟须冲着陆炳笑了笑，并没有说话。然后走上前去，站于正中开始讲话：“耽误了大家许久时间，我就长话短说直奔主题了。此次广发英雄帖，让诸位群聚于此的目的正如先前所说，是为了抵抗倭寇抗击鞑子还有就是抵御西方邪教入侵的事情，若有可能顺带协助朝廷监控一下安南的蛮人。”

“咦，少林寺怎么成了朝廷的走狗，开始为朝廷办事了，先前我还以为这只是个托词呢。”人群中有人说道。

又有人搭腔道：“你懂什么，少林寺本就是靠着当走狗起家的，当年少林

棍僧下山协助唐朝太宗皇帝李世民得天下，李世民大加赏赐少林寺，这才有了如今的繁荣。当年九座少林寺可不是玩的，帮助皇帝训练国家军队，少林寺啊，就是皇家寺院，大家说对不对。”

悟法的眼珠子都红了，双拳攥的噼啪乱响，可是住持悟须在此，他可不敢放肆，抗命不遵那就是等于自己人给自己人一个响亮的耳光。

“我看不是，这些年少林可被朝廷冷落了。”依然有人说着酸言酸语。

“这不才百尺竿头更进一步吗？再说了，不看谁在呢，陆大人在，官面上的人在场，人家悟须大师也不说什么嘛，理解理解万岁。”

“诸位，作为大明子民，又是习武之人，自然要把国家社稷放在首位，保家卫国义不容辞。”悟须并不搭茬，义正言辞的说道。

话锋一转，悟须又说道：“但这是大明官员朝廷和朝廷大军的作用，非我们可以轻易涉及的。有句话说得好，叫不扫一屋何以扫天下，所以我们还是要先做好分内的事情，也算是为朝廷分忧了。故而我们要说江湖的事情，说道江湖咱们就说一下西北邪教的事情吧，诸位都是怎么看待西北新盛行起来的邪教的？”悟须扫视起来众人，希望有人能站出来说话，只要有人说话，不管说什么，悟须都有长篇大论等着他们，然后力挽狂澜。

第十六章萨满鬼巫

其实说起西北邪教，准确的说应该叫萨满鬼巫，他们并不是这几年新兴起来的产物，在史料记载之前，鬼巫就存在，虽然分支很多，但却有总教和教主之类的存在，在整片北方草原上十分盛行，被蒙古人尊称为腾格里，也就是天的意思。

在大明之前，不管他们叫做胡人契丹还是匈奴，总之每个种族和部落都有鬼巫的身影，鬼巫的地位也极高，权利也很大，在战争中经常起到决定性的作用。对外的攻伐和对内的政策，都需问过鬼巫后才能顺利实施，少有霸主不听从鬼巫的话，却英年早逝，至于原因就不详了，对外宣称是受到了天的惩罚。

到了元时，鬼巫达到了鼎盛，还和中原发生了巨大的冲突，虽然发生这一切的年代不算久远，按说应该有机可查也有史料记载，就算口口相传也能流传下来，可是就是不知道为什么，鬼巫这段时期的事情却被抹去了，至今都很少见，好似在避讳着什么。

值得一提的是，陆炳因为要知己知彼，所以特意研究过鬼巫，可是却发现了记录全无，只有只言片语提到的情况，完全不符合鬼巫曾经的盛世而应有的记载。陆炳感到很奇怪，可又摸不清头脑，但在不久之后，他就明白这到底是怎么一会儿事儿，因为鬼巫牵扯到了另一个组织，所以只能在历史上凭空消失了。至于那个组织在物极必反的自然规律下也早已覆灭，但却依然带给陆炳无穷的隐患，甚至对大明的政权起到了深刻影响，导致了日后长达五年的动荡和腥风血雨。

言归正传，在天顺末年成化初年，鬼巫就开始再度传入中原了，最初时节并未引起中原人士的注意，结果未曾想到邪教如同星火燎原一般迅速在中原各地燃起熊熊烈火。他们信奉就是鬼巫本身，鬼巫既是天也是神。是人中的智者和真理，而鬼巫神崇尚血腥祭祀，所需要的东西十分灭绝人性且暴力恶心，至于伦理上更是一塌糊涂，与汉文化不能融合到一起，甚至有悖于汉文化，所以中原大教佛禅道儒等都不太能够接受。

百姓通常都是易被蛊惑的。而鬼巫虽然是异族的信仰，但传教徒各个能说会道，给人洗脑之后让人逐渐对此教变得深信不疑。本来中原各教虽然看不惯鬼巫的信仰，不过也不好干预，本着无为而治和事不关己的双重态度，就慢慢的默许下来。过着井水不犯河水互不相扰的日子，倒也算得上和平相处。

到后来，鬼巫的信徒越来越多，所做的也越来越过分，信徒家中经常发生满门自焚，或者绝食而死的事情发生，认为这是一种飞度。故而被“正道”人氏称为邪教。

更过分的是，他们聚众闹事，导致朝廷开始注意起来，中原官员自古喜欢一刀切政策，宁可错杀一千也绝不放过一个，所以大力打压各种信仰，稍有什么风吹草动就大题小做，颇有些草木皆兵的意味。

这下中原的各教可不愿意了。各教中的武林人士也因为可能会以武犯禁被列为打压对象，所以必须斩其源头，才能打破格局解现在的危机，故此武林人士开始围捕鬼巫与其信徒。

在朝廷和武林的双重打压下，鬼巫慢慢走向了落寞，加之本来就根基不深所以也就退出了人们的视线。

以上所说的是鬼巫，而非萨满鬼巫。

萨满是蒙古人所信奉的神。而萨满鬼巫则是蒙古鄂尔多斯部的信仰，萨满鬼巫属于鬼巫的分支，比起鬼巫更加偏激和具备邪性。

鄂尔多斯部自天顺年间驻牧河套之后，萨满鬼巫才慢慢开始在鄂尔多斯扎根下来。并慢慢向大明边境蚕食的，不过范围并不大，也参与过鬼巫对明朝内部的传教，但参与的并不多影响也不广。

鄂尔多斯部所驻扎的一片区域，经过给明朝皇帝上奏请示之后，大明基于太祖的不征遗训以及羁縻和朝贡政策并行的大方针下，“大方”的把这块地批给了鄂尔多斯部，从此此地在大明历史上称为鄂尔多斯。

这些年鄂尔多斯与朝廷总有些小摩擦产生，鄂尔多斯更是几次嚷嚷着要刀兵相见，为了避免战事，嘉靖皇帝朱厚熜即位之后，一改先前正德皇帝朱厚照对鄂尔多斯部严苛的打压政策，反倒放宽了对鄂尔多斯的监察，包括之前早就被打压的在中原几近灭绝的邪教鬼巫，当然鬼巫已经灭亡，现在是萨满鬼巫。

于是乎，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这邪教加上萨满两字又再度死灰复燃了。中原武林以正道自居，但这并不是他们与邪教正面冲突的原因，萨满鬼巫和鬼巫本来就差不多是一回事，于是也因为先前的打压怀恨在心，所以此次传教的教义其中有一点就是，不信我教者非我族类，教中人氏可共击之。

邪教先动手了，果不其然，他们迅速攻击了几个小门派，邪教的长老尊使等都练就了一些邪门功夫，但普通教众确实平常百姓。不过面对这些被迷惑的寻常百姓，各门各派是不敢掉以轻心的，这些百姓被洗脑后义无反顾前仆后继的跟人拼命，每每与人动武就是用人海战术，打不死你也要累死你，到最后尊使长老一上，便能手到擒来了。

你要不好意思跟百姓以及不会武功的白丁动手，那可就吃亏了，这批信

徒可不会手下留情，下手的凶狠和残忍比起胡人有过之而无不及。

更何况这邪教每次动武之前，都会给教众服用一种药品，服用了药品之后，就不知道疼痛了，而且亢奋无比，这也是让中原武林在冲突中所头疼的事情之一。

而因为那几个小门派是些不出名，且没有后台根基的帮派，外加上都在深山野林之中，故而官府也就对此睁一只眼闭一只眼过去了，唯恐因为法办萨满鬼巫导致大明与鄂尔多斯起了冲突，这等罪名他们可承担不起。兵怂怂一个将怂怂一窝，嘉靖皇帝朱厚熜都下令跟鄂尔多斯友好相处，凡事要忍让克制，不能挑起矛盾。下面人哪里还硬气的起来。

悟须见自己问完鬼巫的事情之后并没人接话，也只能自己继续说道：“我方正道，却无人敢说出正道之言，实在令小僧失望。据可靠消息，下个月山西，陕西，陕北等地。都会有大批邪教教众潜入。门派在那些地方，而现在也在场的少说也有的七八个门派吧，你们要不要说话呢，若是错过这等机会，再想广聚天下英雄，不管是求助也好。还是商量对策也罢，总之那就难了。”

这两地的武林人士来了不少，此刻面面相觑，纷纷交头接耳起来，悟须也不说话了，他要留给旁人思考的时间。片刻后，众人纷纷停止议论。齐齐看向坐在高位上的一穿着羊皮袄的粗壮老汉。那老汉沉吟一番后站起身来，说道：“既然悟须住持让讲两句，那老头子我就自不量力的来说几句。”

那羊皮袄老汉抱了抱拳，做了个四方揖后说道：“在场的各位好汉，有认识我的，也可能有不认识我的，老头子我自我介绍一下。我叫常璐奇，在陕北跑马帮。跑了一辈子马帮了，也算有些江湖上的朋友，大家敬重我的叫我一声常爷，和我平辈的叫我声老常。刚才悟须大师告诫咱们了，说下个月邪教要入侵咱们陕北陕西和山西，那么我觉得凡是所在这些区域的汉子们就不能坐以待毙。”

常璐奇顿了顿然后咳了两声吐出一口浓痰后继续说道：“这萨满鬼巫是啥样，可能年轻点的记不太清。但是年长一些的就是没亲眼见过，也都听老人说过吧。若是让他们来咱们地盘上祸败，踩进咱们的地盘内并站稳了脚跟。那爷们们的脸面丢了是小，弄得地盘都丢了才事大啊。这话不好听。说的有些自私，可话糙理不糙，句句是实情。各位，我的意思就是连成盟邦，把他们赶出咱们的地界，不知在座的意下如何？”

“常爷说的有道理，我虽不在邪教入侵之地，却也愿过去助常爷一臂之力。”群雄之中立刻有人声援道，继而连三的从中传出应和之声。

常璐奇抱了抱拳说道：“多谢各位好汉的抬举，常某在此谢过了，我常璐奇在陕北还有几分脸面，我想陕北的爷们们没啥不乐意吧。只要众志成城，又有天下英豪帮衬着咱们，咱们还怕他个邪教作甚！”

“不过，”常璐奇话锋一转说道：“至于陕西和晋地的朋友，常某就不好说啥了，若是同意咱们裹在一起跟邪教对着干的，咱们就具体商量对策。若是不同意的，现在吱个声，说说理由啥的，或者看看有啥更好的办法，现在提出来也行。”

“您这话说得，常爷啊，跟那群罗圈腿的鞑子干，都是两个肩膀扛一个脑袋，咱们爷们谁也不怕。”有人说话了，说的义正言辞，但话锋一转阴阳怪气道：“可是也得论值不值得。前些日子被灭的几个小帮派，乃是深山野林之中几个无名小派罢了，像是在江湖上有些名望和朋友的帮派，他们还是不敢惹的。更别说咱们这些人数众多，实力较强的大派了。”

“另外呢，咱们大多数都是居于城中或者城池附近的门派，像是我就更是住在城里，平时做买卖为生，开课授徒也不过是一点爱好，找个继承人罢了。说句不好听的，我犯不上跟邪教较劲，我想大多数人也是如此。在城中，那些邪教若是做得过分了，官府自然就会管了，又何必咱们狗拿耗子，多管闲事呢？”人群中的声音由远而近，慢慢走了出来。

“您要说保家卫国，和外敌作战，我赵老四绝对有钱出钱有人出人，义无反顾，说句不字我都不是人养的。但是在大明疆域内，咱就少惹是生非了，这本就不是我们的职责所在。代替官府做官府应该做的事情，到头来被人说是多管闲事不说，还费力不讨好，官府瞧上咱们，知道怎么的实力，扣个以武犯禁的罪名，回头打完萨满鬼巫，官府再坐收渔利的把咱们收拾了那可怎么办？被人当做猴耍了，来个借刀杀人，人头都落地了，那去哪里说理去。”一人走了出来，在人群之前摇头晃脑，身旁还跟着不少人。

众人侧目看去，只见此人嘴角长痦，说话间还不时抖了抖自己的元宝长衫，甩了甩手中的算盘。

第十七章政客还是和尚

常璐奇眯了眯眼睛，看向眼前这个好似乡村商户的人，问道：“这不是山西赵四爷吗？您这话是什么意思，什么叫狗拿耗子多管闲事，难道维护天道和江湖正统，这不是我武林正道份内的事情吗，还有那句借刀杀人是啥意思？”

“我刚才可全说的是官府，可没提到你常爷。”赵四拉长着音说道。

常璐奇道：“提我做什么，难不成这事儿还只对我常璐奇有利，而对天下群雄无益吗？赵四你话里话外，好似我在利用大家一样。”

“常爷多心了，我什么都没说，这些可都是你说的。我没说只有你才是在外跑马帮，路上荒郊野外的才是最容易被邪教攻击的，而我们是安全的，为了你自己的利益，把我们这帮深处安稳之地的人拉上，都拖家带口的，无非是或者混口饭吃，用得着为了这种不关自己的事情提着脑袋冒险吗？您老要费拉我们入伙，那有些不仗义哈。我可啥都没说，呵呵呵呵，我就是说这个道理而已，绝非有半点含沙射影的意思。”赵四说道。

常璐奇冷哼一声道：“什么叫你可没说，你这不全说了吗？说就说了，有啥不好承认的，非得藏着掖着的，你还怕我常璐奇连听别人说话的气魄也没有吗？你说的不错，我马帮的确危险，在路上风里来雨里去的，虽然现如今承蒙绿林上的好汉的照顾，外加我常某人在这条道上有些朋友，也不至于遇到匪徒了。不过小打小闹的流匪小贼可是不少，就算没有人劫道生财，平日里这刮风下雨的灾祸也是不少。我常某早就已经习惯了生死两重天一步分阴阳的冒险生活，哪里会因为萨满鬼巫这等邪教的入侵而胆怯，就拉着各位好汉垫背。”

常璐奇动了真怒，身体都有些颤了：“我要真怕，那就不干这行了。之前是大家都看我。我倚老卖老便出来说了两句，行，刚才算我多嘴，就当我什么也没说，常某在此谢过了，我谁也不用谁帮，有事儿了我常璐奇自己扛着！”

“哼。说着说着还急眼了呢，实话都不让人说了。”赵四冷言冷语的说道。

支持常璐奇的人不少，赵四也是武林大户，两人都是半个江湖半个商道上的人，朋友关系皆不少，一时间有人出来劝和。有人在和稀泥，还有的剑拔弩张，好似一句不对付就要动手一般。

“常老英雄不必动怒，”悟须连忙出来说道：“既然此次是我邀大家前来的，那我也说两句公道话，各位听了别见怪。赵四爷说的没错，常老英雄说

的也有道理。陕晋两地虽挨得很近，但的确因为地势原因形式不同，山西军事重镇较多，城池也多，故而较为安全。而陕西陕北则是略微荒凉一些，也更容易被邪教所侵。”

“不过大家可否想想，一旦邪教入侵陕地，而因为我们的无动于衷。导致他们获得了离中原更近的根据地，从而大肆发展邪教，滋生邪物，日后大举入侵中原的时候就为时已晚了。常老英雄是跑马帮的，其实大可以不管不顾一走了之，就凭这常老英雄的一身武功和手下兄弟的彪悍，去哪里没个营生。况且常老英雄朋友众多。去西域闯天下可不可以，去湘西跑排帮行不行，去苗疆走茶道也不是个事儿，这些都是可以的。去哪里都不会比现在混的差，只可能更好。可是常老英雄没想着逃避，他选择了直接与邪教对抗，仅凭这一点，悟须就佩服至极。”悟须说道。

陆炳看了段清风一眼，低语道：“这悟须刚才和我一起上山，当时我还以为他是个不第的落魄秀才，现在看起来倒像个和稀泥的投机商人，一口一个常老英雄的，也不叫常施主了。话语间的江湖气比我还重，怎么看也不像是少林寺住持甚至不像个出家人，嘿嘿，你说呢清风。”

“这可能正是他的高明之处把，咱们继续看看，他究竟要说些什么，叫咱们来的目的又是什么。”段清风挑了挑眉说道。

只听悟须说道：“咱们假设一下，就让常老英雄自己面对，而结果很坏，邪教凭借人多势众，导致常爷不敌邪教，或者拼了个两败俱伤。邪教心比咱们齐，人家的人源源不断的赶来，见此景常老英雄便会分析出败局已定，或许就一走了之了。常老英雄走了，不定谁就会变成下一个常老英雄，住在城里就安全吗，不一定，人越多的地方邪教就传播越凶，教众越多，卧榻之侧岂容他人鼾睡。到时候山西，山东，河北，河南等大片北方地区都会因为陕北的失利而失去屏障，任由邪魔随意进出，就宛如入自家庭院一般，到那时候你们还能像现在那般稳坐于此吗？”

“刚才我说了，常老英雄去哪里都能是一条好汉，土地宅子都不是他最大的财富，马和马帮才是他的聚宝盆，只要这保住了，常爷就永远是常爷，不会倒。可咱们就不同了，赵四爷，您离了并州，基业就没了，你又该去干什么，从头做起？就是我少林寺离了嵩山，也会元气大伤。中原门派多是历史悠久，大家都根深蒂固，离了某地就不成活了。丢脸事小，生存事大。常老英雄可以走，咱们可以走吗？”悟须颇为走心的给众人说道，不少人都由一脸无所谓的表情，慢慢变得凝重起来，随着悟须的话语，不由自主的点头。

陆炳内心暗笑道：这人不该当少林住持，直接穿越到现代做传销那多牛。

悟须侃侃而谈，座下众人各怀鬼胎，越听越迷糊，不知道此行意义何在，莫非是为了邪教的事情？那有些太过兴师动众了，虽说邪教厉害，但也

敌不过中原武林，若想帮忙根本不用劳烦旁人，少林自己出面就能助秦晋两地抵御邪教。就算想找帮手随便拉几个大派也就够了，这点面子名门大派还是要给少林的，又何须开这闹腾腾的武林大会呢？

悟须话锋一收说道："我推举常老英雄做秦地的盟主，一旦遇到大事，需由常老英雄来定夺，面对强敌的时候，也可求助常老英雄。常老英雄号令一下，秦地不管是陕西还是陕北的武林同道都要听命行事，不得违背，更不能面对危险见死不救，若不遵令人人得而诛之，不知各位意下如何？"

陆炳和段清风相视一笑，心中大约有谱了，绕了一大圈，看来结盟才是此次武林大会的重要目的。

常璐奇平日里仗义疏财，古道热肠，遇到不平之事也爱主持公道，就算昨天结了仇，今日你若有难，还没求上门来，常璐奇就得问问你需不需要帮助，一码事是一码，对事不对人当的是一条好汉。正因为这等作为刚才才有人不断声援他，其实要说功夫，有比常璐奇厉害的，常璐奇的拳脚兵刃算不上高明，但之所以能坐在位上，也是因为声望较高，所以毫无悬念的常璐奇成了秦地武林的盟主。

山西那边也是被悟须说动了心，经过一番商议之后，也选出了一个盟主，不过盟主因为在家守孝并未到场，乃是刚才赵四的堂兄赵坤。赵家在晋地是名门望族，在并州更是势力庞大如日中天，与并州大同宣府等重镇的总兵也关系颇好，所以纵然赵坤没到场，但赵家也是势在必得的得到了盟主的席位。

赵四得意洋洋，看着同样围绕在常璐奇身边的陕北陕西人，便冷静下来，连忙上前抱拳说道："自古有云，秦晋之好，刚才赵四我多有冒犯，但实出于自身情况的考虑，有不周的地方还请常爷见谅。"转过脸来赵四就想到了冤家宜结不宜解，不愧是商人出身，快意恩仇并不是买卖之道。

"赵四爷太客气了，你们赵家人虽然半边身子在武林，但谁不知道赵家也是商人出身，生意纵然比不上沈家和山东陆家，但在山西也是赫赫有名的。商人重利轻别离，更何况人不为己天诛地灭，刚才赵四爷快人快语倒也没什么。我常某是个粗人，对事不对人，不会挂记在心上的，请赵四爷也不要记恨我，咱们秦晋之地挨的最近，日后一定要多帮多助啊。"常璐奇能在道上混的风生水起，见人说话的本事自然不差，此刻也抱着拳打起了哈哈。

突然有人在人群之中喊道："既然现如今天下英豪群聚于此，咱们不妨把各地盟主都推举出来，大家说好不好。"

众人纷纷讨论起来，大殿之内嘈杂一片，悟须又出来说道："肃静肃静，小僧认为这样甚好，我们此次集会的目的不光在于抵抗邪教，还有敌对沿海倭寇和各地犯我大明者，今日正巧借了这个机会，各地纷纷推出一个盟主，

也方便日后的调度。”

“清风，这悟须简直就是个政客啊，估计刚才那个搭话的就是他找的托儿，一会儿只怕要选什么总盟主了。”陆炳侧了侧头在段清风耳边说道。

段清风看了看陆炳，略带诧异道：“不能吧，这个武林多少年都没什么总盟主了，选出来不就成了土皇帝了吗，那朝廷能愿意吗，我觉得这不太可能。”

“不信走着瞧。”陆炳坏笑着在一旁看着悟须一个人的表演。

第十八章挑战

选盟主这等事情各地情况就不太一样了，许多地方因为一派势力很大，所以毫无悬念的就选了出来，比如鄂地的武当山，河南的少林寺，这都是当地英雄共同推举，光凭借他们的老字号旧招牌就能当选，于是便没有什么争议的当上了这一区域的盟主。

张清泽万分满意，本以为这次前来肯定是瞎忙活，还白白给少林壮了声势，属于偷鸡不成蚀把米，可万万没想到自己却因此得利，混了一个盟主来当。张清泽本就不是个清心寡欲的出家人，官瘾很重，武当虽然属于半个官家道家，不光张清泽有朝廷的敕封，就连武当山上也有军队驻扎，但光荣鼎盛时期也是明初的事情了，现在多少有些落寞。

张清泽这等官迷怎甘寂寞，先前几次扬名立威的事情，到最后都不了了之，而且还多是赔了夫人又折兵，威信没竖起来，到在江湖上落了不少笑柄。不过毕竟武当的名声在外，根基也深，加之张清泽自己的武学修为也不低，故而在这次推举之中人气还是颇高的，很顺利的当上盟主。

当然也有有分歧的地方，大多地方倒也好说，有纷争的也不过是因为门派众多，却无实力悬殊的大派所致，众人约好要比武定输赢。这好像是约定俗成的一般，习武之人遇到纷争，除了大是大非的问题以外，多是谁赢了算谁说得对，倒也痛快很。

现如今正是如此，谁赢了谁当盟主，习武之人生性争强好胜，不管是现在内心多有城府之人，遇到这等事情不免都会蠢蠢欲动心中技痒，对待旁人即便是江湖上传言再厉害的人物，也都不太服气，于是比武决定盟主人选的提议得到了大多数认得赞同。

当然，也有地方比较难办。比如顺天府和山东就分歧很大，其中牵扯了武林之外的势力。一般情况下，这等情况是武林中人不予考虑的，不过凡事都有例外，特殊情况特殊分析，当一种势力足够影响整局的时候，就不得不考虑了。

先说顺天府的情况。顺天府是僧也多道也多，而且到处都是皇家庙宇，各个跟朝廷有扯不清的关系。光佛道两拨人本就够乱的了，再加之还有不少名门之后，属于世家子弟，所以除了是武林人士之外。身上还有官职世袭，也算是半个官场上的人物，更有的显赫家族家中有免死金牌铁劵丹书在手，那边是牛逼哄哄的，谁也不服谁了。

说完顺天府再说说山东，山东人多是耿直之辈，自古文无第一武无第二。所以世家，大门大派还有绿林响马，都纷纷想当这个盟主，也不顾忌什么为人处世的圆滑了，一时间都梗着脖子争得面红耳赤。

山东响马势力庞大，不过人们扫了人群之中五六圈都没找蔡龙羽的踪影，连陆炳这个幕后老板也不知道蔡龙羽到底来不来。蔡龙羽是山东响马的总瓢把子，手下更是兵强马壮。不说别人仅是自己的实力就是山东独一无二的大绺子。

山东响马的总瓢把子，一般也是绿林道上推举的，不是说谁兵强马壮谁就能当上的，不过像是蔡龙羽这样不管是声望还是兵力都是佼佼者的人，自然是总瓢把子的不二人选。绿林即是江湖，这不是老祖宗说的话，所以蔡龙羽也有资格参选。若是说总瓢把子来竞当这个盟主。那些世家还是门派，想来就毫无竞争力了。任你武功再高，也抵不过总瓢把子的千军万马。

只是此次蔡龙羽没来，山东的昌盛大户陆炳武功虽高。但也不算山东土生土长的人，严格意义上说陆炳都不算武林道上的人，属于家传的武功根本不是跑江湖的，最主要的是陆炳看起来根本无心参选，所以盟主的位置就又成了悬念。

只听悟须说道："贫僧还有话要说，请诸位稍安勿躁。"众人再次停止喧闹，看向悟须，悟须说道："山东响马总头领蔡龙羽虽然未到，但山东人氏皆知，蔡龙羽与陆炳乃是莫逆之交，所以小僧我认为陆炳陆大人也可代表山东响马，更何况山东登州府陆家产业名闻天下。而陆少侠多次救援江湖前辈，跟咱们武林中人有难舍难分的关系，所以小僧提议山东的盟主也让陆少侠参与比武，山东的诸位候选人，你们意下如何？"

"这……"顿时几名世家子弟面露难色，不过很快他们又平静下来。因为南无派也在山东地界上，刚才纪联洪不顾师父刘至洞的阻挠，也要代表南无派竞争山东盟主的席位。

之前看到纪联洪的本事，几名世家子弟自然有自知之明，知道自己绝非纪联洪十全纯阳功的对手，若是强行相争无非是自取其辱罢了。现如今正好有陆炳来撮一撮南无派的锐气，纪联洪刚才的一番表现有些嚣张，不免惹人厌烦。

还有陆炳这般势大，平日里巴结还来不及呢，怎会为了这个本就落不到自己头上的盟主之位，得罪这位权贵呢？更何况，有了杀神陆炳的加入，便可以又观赏到一次精彩的比武了。万一两人不分你我打的两败俱伤，纷纷落了残，那才好呢，剩下的人便有机会再次竞争了。于是乎，众人纷纷同意悟须的提议。

纪联洪斜着眼睛看了一眼陆炳，冷言冷语道："这武林盟主，又不是比谁官大，谁钱多，谁手下人多。若是这样，那咱们就别比了，统统有每地的总兵或者都督佥事担任算了，他们手里兵最多，将最广。"话糙理不糙，顿时说的众人是哑口无言，有好事之徒年轻之辈还躲在人群中叫好，虽不敢露面怕

惹了事端，却生怕此事搞得不够大，掐不起架来，纯属看出殡的不怕殡大。

“按说我，还得功夫上比高低。”纪联洪举起双臂享受着好事者的支持，然后双手往下一压，信心满满的说道。

有与刘至洞关系好的，此刻也附庸的称赞纪联洪说得对。陆炳微笑着摇头，他本无欲争夺什么盟主席位。而且少林寺的住持悟须实在太过古怪，陆炳觉得此时他把自己拉下水没怀什么好意，其中必有阴谋。自己面对这等事情，应当避而远之，怎会跟别人相争呢，于是站起身来就要推辞。

还没开口说话，却听郭峰说道：“放你妈的狗臭屁。人家又没说不跟你比武功，纪联洪你小子是不是怕了，先给别人扣这么多帽子，把人都扣晕了，这么多废话干啥。陆炳是能和我郭峰对敌的人物，你这种嚣张的臭小子。没资格对他评头论足。”话罢，郭峰也不看面红耳赤气的咬牙切齿的纪联洪，转头对陆炳说道：“跟他比，不把他打出绿屎来算他没吃过韭菜，咱们夺命十三刀是闹着玩的吗，刀刀见血招招杀人，干死他。”

陆炳一下子被郭峰给拿住了。郭峰替陆炳出头了，这事儿反而不好办了。先前陆炳怎样推辞都可以，就算纪联洪说自己胆小如鼠也是不在乎，以陆炳现在的身份怎么会因为旁人的几句话而拼命。更何况虽不是怕了，但纪联洪的武功的确不低，为了一个盟主虚名就要比武，陆炳可没这闲工夫。

可现在若是拒绝了比武，那就等于给郭峰下不来台。那样一来。不免有些太不仗义了，陆炳左右为难，片刻之后扬声说道：“那陆某就恭敬不如从命了。”

“好好好，今日天色已晚，吵吵闹闹弄了一天也都倦了，你我二人明日一决胜负，后会有期！”纪联洪拂袖而去。刘至洞也不知道说什么好，只能很尴尬的冲着这边抱抱拳，也就跟着徒弟向外走去。纪联洪走到门口，用手点指着郭峰说道：“我收拾完这个叫陆炳就去找你。你给本道等着！”

郭峰从后面破口大骂：“丫就是害怕了，害怕了，还明日，有种今天比啊，还要办我，来我！”看着郭峰那疯疯癫癫歇息底里的样子，和那不停晃动的脑袋与乱发，武林同道不是摇头叹息，就是偷偷窃笑。

陆炳待纪联洪走后，看着郭峰的样子也哈哈大笑起来，忙拉着郭峰让他息怒。段清风疑道：“你本不想参与，怎么现在参与其中了，惹这种麻烦事儿上身，做无谓的打斗你怎么还哈哈大笑呢？”

“就是就是，你是不是也笑老夫疯癫啊？”郭峰看着陆炳说道。

“没有没有，我是笑这个纪联洪脑残，惹谁不好，惹了我我没空理他，惹了你你不愿搭理他，他非惹刀魔郭峰。郭峰要是上了劲，他南无派克有好受

的了，难免就得像清源洞一般备受骚扰啊。”陆炳说道。

段清风看了一眼斜着眼睛，刚才骂的动了真气，此时上气不接下气喘着粗气的郭峰，也笑了起来。

衣狼自言自语的冷笑着：“笑吧笑吧，我看你能笑到什么时候，别忘了十全纯阳功可不是那么好打发的。”

众人都平息了下来，而天色的确已经有些见晚了，也总归今天选出了不少盟主，悟须说道：“既然约定比武的方式决定盟主人选，而纪少侠和陆少侠也约定明天比武。依我之见咱们的比武通通在明日举行。今日已晚，况且诸位旅途劳累，由红螺寺僧众令诸位去红螺寺西侧的甘涧峪沟稍作休息，诸位英雄看可好？”

“甚好甚好。”人群之中满是赞同之声，旅途劳累是其一，但练武之人哪里有这么脆弱，稍作休息一般就能恢复体力，只不过是想找个理由，要趁着这一晚上的空闲好好想想明日比武的对策，研究一下对手才是真正目的。

众人跟着红螺寺的小僧而去，陆炳对段清风说道：“走吧，这也在京城附近了，咱就不留宿了回家住去吧，明天早上再过来。前几天我在宫里当值，也好几天没回家了。”

“好。”段清风与陆炳一起离开了红螺寺。

回到家中，杨飞燕自然是问陆炳这一整天都去哪里了，原来本听说陆炳今日出宫了，杨飞燕便命人准备好酒菜，与公爹陆松一起等待，准备一起庆祝一下，恭贺陆松升任并得到协理锦衣卫的天大喜事。结果陆炳竟然失踪了一天，杨飞燕心急万分，找到魏和让他探查，最后才得知陆炳去了红螺寺。

陆炳与段清风一起回到了府上，守着段清风，杨飞燕自然不好说什么，而陆炳在宫中的时候并不知晓陆松升任的消息，一路又忙更是不知。此时听后自然先是吃惊万分再是兴高采烈，于是连忙给爹爹陆松祝贺，几人吃喝一顿倒也好不快活。

陆炳回到房中的时候，不免觉得身上有些酸痛，这几天没休息好，加上今天未作准备，猛然跟郭峰一动手，身上就有些酸痛了，想到明日的比武，陆炳忙叫杨飞燕来给自己按摩一下。

杨飞燕冷着脸说道：“你还真把我当下人使唤了，这等事情，随便找个丫鬟来做就是了。”

“那可不行，肌肤相亲，我再一没把把持住，你说你不就又多了一个妹妹了吗，我这人是个情种，通房丫头的事情我可做不出来，怎么也要收个妾室，这可有违登州你两位姐姐的嘱咐啊。”陆炳坏笑着说道。

“讨打！”杨飞燕轻捶了陆炳一下佯装嗔道。

第十九章等待

陆炳拉过杨飞燕的柔荑，说道：“主要是飞燕你按得舒服，平常人哪有你这么贴心，所以我不舍近求远的劳烦别人了。来吧，来吧。”杨飞燕点了点陆炳的嘴唇道：“你这张嘴啊，就是会哄女人。”说着给陆炳按了起来。

杨飞燕边给陆炳按着肩膀边说道：“今天你去红螺寺做什么了？”

“你怎么知道的？”陆炳奇道，杨飞燕答道：“魏和给我说的，让我别担心，我问红螺寺有什么事儿，他却吞吞吐吐的，不肯实情相告，你可算把他唬住了，现在什么该说什么不该说分的门儿清。你说，是不是从红螺寺附近藏了个女人？”

“恩，藏了个红螺仙女。”陆炳说道，话音刚落就觉得身上肉一疼，杨飞燕是习武之人，更是暗器高手，那手劲可不是盖的，扭起人来那叫一个钻心的疼啊。

陆炳倒吸着凉气，揉搓着自己被扭的那块皮肉，说道：“玩笑也不让开了，真是的。这个少林寺从红螺寺开了一个集会，前几天刺客前来行刺的时候，邀我去红螺寺，我想……”陆炳把来龙去脉和自己的想法给杨飞燕说了一通，并轻描淡写的说了一下盟主的事情。

杨飞燕停下来给陆炳按摩的手，略有担忧的说道：“你又要冒险了，你现在可是有家有业的人，万一出什么事儿，那这一家老小可怎么办？”

“这有什么危险的。”陆炳故作轻松的说道。

杨飞燕柳叶眉一挑说道：“你当我是傻子啊，我以前也是江湖上跑动的人物，虽然现在我待在家里，却也对江湖上的事情很关注。山东的世家子弟咱们就不说了，那些人对你没什么威胁，可南无派是那么好相与的？十全纯阳功是什么，那可是南无派立派的根基，说起来一点也不比你夺命十三刀逊色，是江湖的五大宗师安身立命扬名立万之术。岂是普通武林人士能比的？现如今你的招式走纯阳路线，这正巧和十全纯阳功针锋相对，而非相克之术。到时候一定是以刚克刚硬碰硬的一场恶战。既然你已经做了决定，我便是八匹马也拉不回来你的心思，这点我知道，不过不说旁人伤你，就是你自己内力反噬。是什么效果你应该比我清楚。总之你一定要万分小心，我可不想这么年轻就做了寡妇。”

陆炳拉住杨飞燕的手，还欲再说什么，却脸色一变随即大喜道：“飞燕，你又怀上了。”

“什么？”杨飞燕一时间没反应过来，陆炳说道：“都怪我刚才光顾着想怎

么跟你解释了。人家戚景通的夫人我一眼就看出来有喜了，我和你说了半天话也没发现，还得不经意间抓住了你的脉搏才发现。怎么，小傻瓜，还没明白过来，老子又给你种上了。”

杨飞燕满面娇羞，也高兴万分。轻捶着陆炳肩膀，把头埋入了陆炳怀里。陆炳横抱起杨飞燕乐道：“趁着还能干，赶紧大战一百回合，否则过一阵儿我便就有俩三个月不能碰你了。”

第二日天还没亮，陆炳便艰难的爬了起来，睡眼惺忪的出去洗漱了，练武之人本该清晨起床日落而眠，榻上也是练功吐息的地方。平日里。就算坐一会儿也能补充体力，不过陆炳则不然，他非要睡个舒服才起床，若是白日有事儿，陆炳不睡也行，可闲来无事儿的时候，赖床也是个不错的选择。用陆炳的话说。没什么事儿起这么早干什么，何苦折腾自己，最重要的是及时行乐，床头陆炳还用狼毫挥笔写下几个大字：放过自己。

陆炳家不是没有佣人。除了皇帝，京城之中最有钱的当属实陆炳，山东作为他的大后方源源不断的给他提供着财力支持。不过陆炳不太喜欢让人伺候的感觉，别说是伺候着洗澡了，就是刷牙洗脸陆炳也多是亲力亲为，老让别人帮忙就和没手没脚一样，十分不舒服。

陆炳洗漱完了，走出西跨院，来到了段清风所在的侧院之内，段清风此时坐在院里，一袭白衣一尘不染，清新脱俗气质优雅，犹如仙人一般在打坐。他身子周围三尺之地，皆是结了一层寒冰，整个院子里也比寻常地方冷了许多。

段清风自然知道陆炳来了，但他不做声响，依然呼吸吐纳着。陆炳笑道：“要不是山东那边雪晴一个人忙不过来，需要个贴心贴肺的自己人来帮她，我这才把你放在那里。若非如此，我一定走到哪里把你带到哪里，尤其是夏天。”

段清风身子一震，睁开了眼睛，脸上升腾起一丝红晕，的确陆炳这话说得颇似情话，而大明男风正盛，实在也怨不得段清风多想。段清风轻咳一声平复了心态问道：“为什么？”

“凉快啊，”陆炳并未发现段清风的异常之处，自顾自的说道：“你想啊，到了夏天，你练你的功，悄无声息的，我坐到你身边办公，那叫一个爽啊，还用什么冰镇打扇啊，都不用了，带着你就等于带着个移动空调，还不用外接电源的，哈哈哈哈。”

段清风自然听陆炳说过什么是空调，因为在山东的时候，陆炳曾经尝试

着做过这等东西，结果也没研究出来个四五六，只能把冰块放在前面，人站在冰块后打扇子，以达到凉爽的效果，陆炳还给这种东西取了个名字叫做“空调扇”。陆炳是纯阳体质，纯阳的内功，就连刀法也是走的刚猛阳刚路线，本来性子就有点急有点暴，这样的人到了夏天，那就和个水人儿一般，不出汗都难。每每这时陆炳就说些四六不靠的话，什么空调啊，冰箱啊，冰激凌等等。

段清风那微红的面颊冷了下来，吸了一口气后说道：“别没正形了，咱们这就出发吧，早去一会儿，有备无患。你准备的怎么样了？”

“可别提了。那叫一个腰酸背痛啊，昨天晚上......嘿嘿嘿嘿，不说了，对了，清风啊，你们道士又不是不能结婚，要不要我给你找一个啊？”陆炳想起哥们的终身大事。于是八卦的问道。

段清风摆摆手道：“不劳你操心了，再说你白混了江湖这么多年，我道教分支众多，武当山上多为正一教和全真教，全真教不能婚嫁。本门正统弟子乃是全真教，换句话说。我也是全真教的，我也不能大婚，你不知道吗？”

“不知道......”陆炳抓抓头说道：“能不能转成正一教啊，你瞪什么眼啊，我是真不懂。”

段清风抚弄长发把头发扎成发髻，运气于手上也不用梳子了，头发自然顺滑下来。倒是应了武人那句时时练功方得大成的话。段清风边弄着边说道：“不懂别瞎说，枉你饱读诗书，还考了个科举，竟然连这个都不知道。”

“我知道这个有啥用啊，又不能当饭吃，再说科举又不考这个，你老拿着个说事儿干什么。我是想吧，哥们我三妻四妾一堆孩子的。看着你自己打光棍，心里不落忍。另外告诉你个好消息，飞燕又怀上了。”陆炳兴高采烈的说道。

段清风也很高兴，说道：“真不错，看来我要恭喜家中再填新丁了，哈哈。”

两人边说笑着拿着兵刃朝着院外走去，下人牵来了马匹。段清风突然问道：“对了，你今日宫中不当值吗？”

“当然要去了，不过今天我是傍晚当值，速战速决后再赶去也是来得及的。再说不去也就这么回事儿了，我已经命人汇报朱厚熜了，咳咳咳，是圣上，圣上让我自己定夺，替他探探武林中人的口风。不过我倒没说那个刺客的事情，否则弄得我就像不尽力护驾一般。”陆炳一脸不在乎的说道。

段清风眉头微皱了一下，告诫道：“陆炳你现在的状态可不好，切勿大意，昨天纪联洪的功夫你也看到了，绝非等闲之辈，纵然你夺命十三刀威力

强劲，而你我功力也得天独厚，但是也要小心为妙，俗话有言骄兵必败，你切记要戒骄戒躁。”

陆炳点点头：“知道了知道了，真啰嗦，走呗，吃点早饭就奔红螺寺吧。”

两人没在家里吃，生怕杨飞燕再啰嗦什么，所以决定出去吃点东西。京城的早餐摊出的都挺早的，两人平日里虽然山珍海味吃得不少，但是不是挑剔之辈，随便买了一些馒头烧饼之类的胡乱吃了，就来到了红螺寺。上山的时候，天还只有蒙蒙亮，山门之处连红螺寺的知客僧都还没来。

两人走上山去，呼吸着山上清新的空气，格外清爽舒服极了，不觉得心情大好。两人快走到寺院前的时候，却见有一老僧在肃立在那里，见陆炳和段清风前来便双手合十行了一礼说道：“两位少侠，来得好早，时辰尚早，等人到齐后比武再开始，还不定到什么时候呢。若两位施主不嫌弃，不如随我入寺饮上一杯茶水可好。”

陆炳认得此老僧正是红螺寺的住持了空大师，于是连忙抱拳回礼道：“不敢劳烦大师，大师清晨在门外肃立，可是有事，还是练功？”

“老僧正是在等陆施主和段少侠的到来。”了空说着又行了一礼，然后做了个请的动作。

了空是什么人，段清风和陆炳都知道，乃是红螺寺的住持大师。就算在整个北方佛教界，了空大师也是地位崇高，现如今特意出门相迎，实在是令人奇怪。再说，了空和尚怎么知道他们这么早要来，莫非是能掐会算还是早有预谋，亦或是陆炳和段清风被人神不知鬼不觉的盯梢了。

能盯住陆段二人的人，绝对是个高手中的高手，虽正面应对不见得能占了上风，却也差不了多少，若真是如此，那可就是怪上加怪了。不过既来之则安之，陆段二人谢过后也不再推辞更没有迟疑，随着了空走了进去。

隐隐之中，陆炳觉得了空和刺客有一些联系，至于是为什么，两人有什么样的联系，陆炳也说不太清楚。

第二十章刺客本尊

了空，段清风，陆炳三人穿过庭院，来到了红螺寺偏西北方的一间禅房之中，直至走到门口的时候，段清风和陆炳才发现屋内有一人的存在，不禁对视一眼，心中暗道：好一个高手，竟然在十步之内才发现他的气息。

打开门来，果然屋内是一高人，竟然是少林寺的住持悟须，悟须单手行礼，笑道：“陆兄弟，快请坐吧。”

“不该是陆施主吗？”陆炳反唇相对道：“怎么成了陆兄弟了，道教才称修行外的人为兄弟，莫非大师改信了道教。”陆炳对这个悟须心想并不太好，总觉得他另有所图老谋深算，更何况他欺骗陆炳在先，昨日上山的时候乔装改扮的悟须可完全显露出他一丝出家人的本色，心中印象差了话语里就带出来一点火药味。

“此言差矣，佛道皆是出家人，出家修武修禅都在其次，最重要的是修心。只要心中纯净无物，佛和道又有什么差别呢？”悟须说着看了段清风一眼行了个佛礼。

悟须一笑又道：“昨日上山的时候，我们不就是以陆兄弟，陈大哥相称的吗，今日怎么反倒生疏了。”

“说起这个来，悟须大师您真是厉害。”陆炳哼了一声赞道：“昨日我观察大师的步伐和气息，只觉得你是一个常人，未想到您竟然是这等武学高手。”

“我也没想到大名鼎鼎的杀神陆炳，竟然是个博学之士，而非是一介武夫。”悟须说道：“若不是昨日一起上山，我隐瞒身份，又岂能发现这点？”

陆炳笑道：“这么说我还得夸赞大师做得对了？”

“然也。”悟须答道，众人笑了起来，只不过笑的各怀鬼胎。

陆炳说道：“看来了空大师找我来，也是受您所托，悟须大师有话直说。我本就是武人。性子更是直的很，凡事咱们直截了当的聊就行，不必兜圈子。”

“恩，当着真人面前不说假话，我就直说了，此次我正是我邀二位前来红螺寺的。”悟须说道。

段清风一愣，惊道：“你的意思是说。山东登州府陆家大院中，在我眼皮子底下留下字的人是你？！”

“正是贫僧。”悟须单手行礼说道：“同样，在宫中与陆施主交手的人也是我，因为我的光头所以我才戴了一个斗笠，陆施主真是好功夫，若是当日你拿了这把虎头宝刀。怕是咱们就没机会在这里说话了。在此，贫僧多谢陆施主不杀之恩。”

“不必客气，直接说明您的想法吧。”陆炳本来还强颜欢笑的脸彻底冷了下来，心中不断思量起来，看来这个局儿绝非自己想的那么简单。

悟须笑道：“陆施主，别这么敌视老衲，难道你就不想知道。我是如何把字留在你的刀上的吗，还有段少侠，我又是怎样瞒住你的察觉把字写在墙上的，这些难道你们都不想知道吗？”

“自然是住持大师的武艺高超了。”段清风冷言冷语到，不免在心中计较这个悟须，真不像个出家人，竟然提起此事来，难不成是为了夸耀自己本领高于陆炳和自己。这等功利之心，非一个出家人所应该有的。既然他承认了这两件事情，说明他有恃无恐，不怕陆炳和段清风找他算账，若是他没有一个合理的解释，那就是他从没把陆炳和段清风的武功放在眼里过，或者这里机关重重安布陷阱。所以他才如此淡定。

段清风想着手偷偷按向了佩剑“云梦泽”的剑柄处，身子稍微后倾，用余光打量着整个屋内，寻找着一切可疑的东西。

悟须看到段清风这一系列小动作。不禁笑了，也不揭穿，摇摇头依然回答道：“非也非也，两位的本事虽然不至于说是天下第一，但也足以在江湖上立威了，比起前一辈的风流人物，什么剑鬼衣狼等等绝不逊色，更有技高一筹的意思。所以想要接近你二人，并在你二人面前刻字写字，还要注意书法文笔，总之这般从容，只怕是五大宗师现身也无法达成。”

“那你是怎么做到的？”陆炳来了兴趣问道。

悟须对二人说道：“其实无非是一个先字。我自知无法轻易近了你二人的身，于是乎在便开始在远处监视了你们几天，尽量摸清你们的生活规律。先说段少侠，段少侠每日清晨指导陆施主的公子陆绎习武弄剑，而到了临近正午的时候，就会出去办事，从各方人手里接到纸条和口报，到了傍晚时分则是同独自或同陆家上下一起吃饭，吃完了饭还要和陆施主的夫人梦雪晴，以及义兄夏大德共同商讨一番今日事情。到了晚上再次打坐入眠，整宿整宿的练功蓄气，这一天既不耽误公事，又对武学持之以恒锲而不舍努力不懈，贫僧看了佩服的也是五体投地。”

段清风抱拳冲悟须道：“大师谬赞了，大师观察的倒也真细致，呵呵。”

悟须没顾段清风的那不善的呵呵声，继而说道：“段少侠不在府内的这段时间，您所在的院子是没有人的，说实话要不是为了达到效果，故而要偷偷

摸摸的，我还真想登门拜访在那院子中住上一段，那哪里是院落啊简直是仙境。总之我便趁你不在的这段时间，偷偷在墙上写上了这行字，白天你就看到了，误以为我是避开你的视线写上的。”

“等等，不太对，当时我打坐之前和带着绎儿练功之前我都曾看过那面墙，上面并没有字，后来就突然出现了，定不是你提前写上的。”段清风说道。

“是贫僧失言了，没有给段兄弟解释清楚。”悟须说道，虽然一副一派宗师得道高僧的样子，可话语间却宛如江湖中人，粗野好爽大气不拘。

“我用了你们道家炼丹用的红药，你看就是这个。”悟须说着从怀中掏出一个小瓶子，段清风接过倒出瓶中的黑色药丸看了一会儿，微微摇了摇头，丹鼎宗的东西段清风并不是太了解，陆炳接了过来倒在手里看了看。笑了起来：“连这玩意儿都有了，人的创造力还真是无穷无尽的。”

“怎么文孚，你认识这东西？”段清风奇道。

“算是吧，这玩意叫红药，我曾听万老爷子说过，但没见过，不过没想到竟然就是高锰酸钾。呵呵。看来古人的化工产业还是挺发达的，总之这东西只要遇水就会成红色。我想悟须大师就是利用了这点，才造成了把字写到墙上的假象。不过大师，这东西在如今可不好得到，需炼制许久才能提纯。既然你嬉耍了我兄弟，我就把这红药收下了。权当做是给我们的赔偿了。”陆炳说着把药瓶收了起来。

悟须微微摇头道：“陆少侠既然喜欢拿去便好，何必找个理由讹去呢？”

“文孚，你要这东西做什么？”段清风奇道，术业有专攻，这方面他是一点也不懂。

陆炳拍着装药瓶的口袋说道：“这东西用处可大了，可以消毒，也可以做鱼药。洗胃也行，最主要洗下面很好用，咳咳咳咳。”

“什么下面？”段清风不解的问道，陆炳说道：“得得得，当我没说，你也别问了，你继续做你的纯情小处男，无敌好孩子就行了。”

“陆施主博学多才。贫僧佩服佩服。我曾与万老爷子有过一面之缘，昨日知其身亡的消息，心中不免万分难过，而今日一见陆施主，想来凭借陆施主的才华和博学，应当能继承万老爷子的妙手医术吧。”悟须说道。

话语一转，悟须又说道：“咱们言归正传。段少侠在登州所住的院子内，有大片的竹林，也有碧潭一汪，早上自然湿润的很。待我之前嵌入墙中的红药被弄湿润了，趁段少侠不注意，我再用打暗器的手法，把水珠打在红药

上，自然就形成了这幅字的模样。段少侠即便武功再高，也难以察觉水珠的流动，老衲虽不及两位少侠，但也算略有小成，自然会尽量小心，打出的时候用内力收敛，不敢有丝毫破空之声。加之我用量还算考究，有些地方嵌入红药，有些地方则用的是粉末，水不多不少，恰到好处，不至于使红水往下流淌坏了字样，这才形成了您看到的那副景象。”

陆炳大约明白了，于是抱拳道：“那大师对我应该是简单一些了吧。”

“不错，陆施主从不带刀出宫，虎头宝刀放在家里，宫中则是把普通的腰刀。老衲功夫再是不济，出入皇宫之中也能来去自如不被人发现，故而我提前把你的刀从中心用内力震碎，外面只有薄薄的一层铁皮，我留下了刀柄没有震碎，并且在刀柄上方慢慢悠悠的刻上了那些字。”悟须说道。

“纵然如此，大师空手接刀的本事却也了得。”陆炳钦佩的说道，这个悟须和尚不光武功高强，说话还处处给人留面子，实在是谦虚的很。至于智谋方面料敌先机，胆大心细算好了事情发生的可能性，一步步把人诱导入自己的“圈套”之中，实在是高明的很。

这一切在悟须口中说的简单，但操作起来却很难，光说陆炳这边，就要考虑到出刀速度和陆炳的内力，防止还没打斗刀就碎掉等事情。震碎的刀气就散了，无法发挥实力，而空手接白刃也要恰到好处，力大了刀会断，力小了就会伤到自己，接下刀后，考虑陆炳收刀速度，让刀恰到好处完整的回到入鞘。故意用话诱引陆炳，晚上打开刀观详，然后一切水到渠成。

不得不说，悟须深谋远虑，敢想敢干，大胆却细致。陆炳只能心中暗道一声厉害。

悟须单手行佛礼：“陆施主言过了……”

客套话还没说完，却听门外有人跑动的声音，了空大师摇头苦笑道：“看来又是那人来偷馒头了。”

陆炳随口问道：“什么人来红螺寺这等佛家寺院偷东西，也不怕遭了天谴。”心中却暗道，佛家食物清汤寡水，又不是外面酒楼的上好斋菜，有什么可偷得，偷这个还不如去酒楼收隔夜饭吃得香呢。

“无妨无妨，我们若是能抓住他，也会收留他的。因为他乃是一位以前鼎鼎大名的老英雄，铁掌劈华山晁伤。”了空大师双手行佛礼说道。

“什么！”

第二十一章生擒晁伤

陆炳和段清风听到晁伤的名字的时候都大吃一惊，不禁站起身来，他们激动地样子反倒是吓了了空大师和悟须一大跳，悟须说道：“何故如此大惊小怪？”

“两位大师且坐，我兄弟二人去去就来。”陆炳说着与段清风一起匆匆忙忙的奔了出去。

段清风和陆炳在前，了空大师悟须在后，四人跟着那个应该是晁伤的偷食贼快步狂奔。晁伤的步伐很沉，踏地有声，好似不会武功的乡野村夫。不过速度却是不慢，虽不能与轻功好手相提并论，但是也比一般武人要厉害一些。

晁伤向来不以轻功见长，这个速度和平日里应该有的速度差不了多少。但据陆炳的记忆，他的步伐也不至于如此沉重。经过一阵的跟随和观察，陆炳发现每次晁伤掠起，狂奔的时候，都是用轻功步伐的，但每次落地的时候就好似平常人一般，丝毫不以轻功落步缓势，故而才发出这么大动静，就好似是故意要引陆炳等人前来一般。但事实上，这着实是陆炳想多了，晁伤不是故意为之而是确实忘了落地的步伐，而是凭着一身硬功蛮力强行为之。

陆炳看着他的背影，一个纵跃之后问道：“清风，前面那个人你看是晁伤吗？”段清风和晁伤一起保护过朱厚照许久，与陆炳相比，段清风对晁伤更熟悉一些。也不能怪陆炳不认人，本来陆炳和晁伤也就是有几面之缘，虽然陆炳记性了得，但归根结底也不过是一个凡人，这么多年过去了陆炳见了千千万万的人，岂还能记住晁伤的背影。

段清风沉吟片刻后说道：“看起来身形是很像，恩，如果不出意外应该是。文孚，我去拦住他，你帮我在一旁看着。”两人都担心这其中有诈。故而一人拦截一人掠阵，更为稳妥一些。

陆炳答了一声，段清风运气与足下，身子竟然呈直线轻飘飘的动了起来，猛一蹬地在空中滞空，然后整个人犹如离弦之箭一般飞了出去，再次落地接连飞出。只用了片刻功夫就追上了晁伤。陆炳看着段清风新练就的轻功身法，心中不禁叫了一声好。

段清风拔剑出鞘，单手持剑立于晁伤面前，拦住了他的去路。晁伤连忙向旁边转向奔去，但方丈之内岂能是灵巧见称的段清风的对手，还没怎么动段清风就又拦在了他的面前。

晁伤抹了抹自己那满是灰烬的面容。大喝道：“娃娃，你可知道老子是谁？为何要拦住我的去路。”

“您是……”段清风还没说出来，却听晁伤哈哈大笑道：“哈哈哈哈，谅你也猜不出来，我是红螺寺的老神仙。算了，不知者不怪，我饶你不死。你不知道前两日一个三撇胡就拦我，被我……你给我闪开我便既往不咎。现在听令，闭眼，向后转，我什么时候说好了你再睁眼，否则你就得遭天打五雷轰。”

“他怎么变成这样了，大师可知详情？”陆炳对了空大师问道，了空大师诵了一声佛号。然后也不避家丑，实话实说道：“我也是前几日才知道他是晁施主的，前几日晁伤前来偷东西，四日前被寺里小僧设计发现并齐齐举棍棒追赶，有违佛法禅宗实在惭愧。事发当时正巧少林的悟法悟禅两位师弟都在，武当的张真人也在，交手之下才发现是晁伤。怎奈他神志不清了。还对我等很是敌视，动手打伤了一人后便逃脱了。”

“张胖子真他娘的无耻，我记得晁伤没事儿的时候他们关系还不错的，那日见了竟然不拿下晁伤给他医治。”陆炳咒骂道。

“后来我也曾经问过寺中的火头僧。他们说前一阵寺里来了个偷东西的贼，每日就光偷些吃得，那日他们是埋伏了很久才等到晁伤的出现，才有了我们碰到的那一幕。”了空大师说道：“出家人以慈悲为怀，老衲得知后便让寺里众人不再追赶晁施主了。今日却被陆施主碰到了，老衲有一问，陆施主何故对晁施主这么在乎？莫非是想治好了他？”

“大师菩萨心肠，陆某佩服。自然是想医治好晁伤前辈，晚辈有事想要问他。”陆炳答道。

了空双手合十道：“阿弥陀佛，善哉善哉，晁施主疯了定是有事扰心，心魔所致，他疯了便不知世事了，反倒是一种解脱，每日有吃有喝，倒也快活，你看他现在的样子，岂不是比你我都开心？既然如此，又何必非得医治他呢，苦苦追寻真相，或许到头来真相大白的时候，却是你无法接受的，亦或者这结果已然不重要了。世事无常，我等轮回之人皆不过是命运的棋子罢了。老衲奉劝陆施主一句话，世事无奇，得过且过，可有可无，云淡风轻。”

陆炳口中虽然答着，但心中暗道了空大师略有迂腐，已经陷入佛学歧途之中。转眼再看向段清风和晁伤，此时段清风依然不让开，晁伤躲了多次都没避开段清风，眼睛一瞪大吼一声便要动手。段清风看的出来晁伤的脑子好像有问题了，现在已经认不清人了，于是略撤一步做防御的架势防止晁伤暴起伤人。

晁伤转瞬之间面容变化，扑通一声跪倒在地哭喊道：“你就饶了俺吧，俺跑不过你，你是大罗金仙在世。”段清风被晁伤这一跪吓了一大跳，下意识的去扶口中连连道：“晁老前辈，您这是怎么了，快快起来，这样可使不得啊，哎。”

段清风倒持宝剑云梦泽，双手搀住晁伤的腋下就要往上提，却猛然看到晁伤眼中精光一闪。段清风大惊失色，松开双手，脚底蓄气用脚掌抓地，身子猛然后倾，身体成直立半躺状，动作若让常人来看定会觉得诡异非凡。此招比铁板桥更加难，完全是用小腿和膝盖间的力量，已经不符合人类体格的常理了，当是内功高手才使得。

果不其然，晁伤暴起伤人猛然跃起，双掌直扑段清风面门而来，段清风顿感脸上有股火辣辣的感觉，用鼻来嗅也满是铁掌的腥臭之味。

晁伤见没有打中，立刻双掌下压，朝着与自己呈锐角相立的段清风胸口打去，段清风大叫一声："您这是真糊涂了还是没糊涂，好厉害。"的确，晁伤打的太精明了。段清风话虽如此，但脚下却不敢怠慢，单足蹬地就这么平推一般飞了出去，一招真人背剑，反刺地面腰间用力身子在空中旋转起来，稳稳地站在了晁伤十步以外。

悟须赞道："好俊的功夫，段少侠年纪虽轻但内功深厚，比耄耋老翁的内功修为也不逞相让，年轻健壮的身体，灵动飘逸的招式，配上这身后的功力，丹阳子前辈的高徒果然名不虚传，武当后继有人了。陆施主，你可有对手了。"

陆炳笑而不语，心说段清风可没少那自己练招。

晁伤一招未中，见段清风飞身躲开，连忙追上去抢攻。段清风站稳了身子，平托宝剑低语道："得罪了。"瞬间在段清风身旁升起一团雾气，雾气迅速笼罩住了晁伤和段清风自己，转瞬之间雾气又消失殆尽，晁伤倒在地上浑身抽搐，双臂抱紧好似很冷的模样。

悟须和了空面面相觑，皆是目瞪口呆，过了半晌也说不出一句话来，这极具美感的招式如同仙人法术一般，却有如此强劲的威力，一招放倒铁掌劈华山的晁伤，这等本事已在陆炳之上了。

陆炳拍掌笑道："清风啊清风，士别三日当刮目相待，我这才多久没见你，你的功夫竟然又精进的了不少，到了如仙如幻的境界。话说回来，你一个大男人的，成天招数这么漂亮，就是武林中的女英雄也要自愧不如把，嘿嘿厉害啊。"

陆炳边说着边往前走去，离着倒地不起的晁伤还有几步的时候大叫一声："我凑，你把晁老爷子给冻上了，我还以为你光是封住他穴道了呢。"

陆炳走到晁伤面前，以自来随意功的挑脚把晁伤从地上挑了起来，双手转动晁伤的身体，运气于掌心，瞬间周围寒冷的空气变得暖和了一些。

段清风扫了扫衣摆上刚才不慎沾上的灰尘后说道：“我自然是封住了他的穴位，这不是有你在，我才可以随意运功，冻上了也有你能解冻，若你不在我就得小心行事专封穴位了。你干嘛呢，小心点，别把晁老前辈给烧了，还有注意穴位走向，我刚才把他的几个重要穴位给封上了。你正常给他解冻就好，我之前是在他穴位上着重用力了，我提醒你一声，你别再给我着重解了，留着穴位别解，否则晁老前辈起来后还得折腾。”

“知道了知道了，我又不傻。”陆炳嘻嘻哈哈的答道，了空看了两人的功夫，对悟须耳语道：“这两人是不是用了内丹？”

“应该是。”悟须低声回应道。

第二十二章杨飞燕是个好儿媳

在陆炳的运功取暖下，晁伤的面色渐渐恢复了红润，长舒一口气后昏厥了过去。陆炳低头看着晁伤，心中顿时心花怒放，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工夫，终于找到晁伤了。只要医好他，那么万儿万甚至是朱厚照的事情就可能会调查个水落石出了，真相即将大白，陆炳只要替他们报完仇，就可以回到山东，过着老婆孩子热炕头闲云野鹤的幸福生活去了。

陆炳虽然心中澎湃的很，但却不能守着外人表露出来，生怕旁人发觉什么从而抓住自己的弱点，于是口中故作镇定的嘟囔道："清风，你说说你，上次把世显兄冻上了，现在又把晁老爷子给冻上了，你丫这么爱冻人呢……"段清风的心中也起了波澜，看着晁伤有口无心有一句没一句的回答着陆炳同样凌乱的话语。了空和悟须对视一眼，纷纷眉头微皱心中顿时疑云密布。

陆炳抱着晁伤，以安顿晁伤给晁伤治病为由，暂时告别了悟须和了空大师，与段清风一起下山去了。其实陆段二人所说的也不算是借口，事实的确如此，同时他们要把晁伤送回城中，严加看守防止晁伤再次走丢，从而失去了这来之不易的线索。

待陆炳段清风二人走后，悟须叹了口气说道："哎，人算不如天算啊，我话还未说完陆施主未曾表态就走了，晁伤的出现搅乱了我的计划，看来游说未果是佛祖的意思。陆施主性格虽烈，但却有聪明狡猾，也不知道他能否冒险与我共同面对，若是不能只怕我无力阻挡，天下大乱生灵涂炭，老衲实在于心不忍啊。待他们回来的时候，怕是比武就要开始了，到时候我就没有时间再去说了。哎，听天命尽人事，我尽力了。"

"福兮祸所伏，祸兮福所倚，是福是祸未可知，师弟不必太过介意。"了空劝道，悟须点点头道："也只能这样安慰自己了。"

杨飞燕正陪着陆母说话。最近陆母范氏的身体不太好。陆炳给范氏开了几味药后，身体才稍好了一些。可是生来病死人之常情，即便陆炳继承了万儿万几成的医术，已然可以成为妙手回春了，但却阻挡不了人类体质的正常衰老，陆母虽然年纪放到穿越之前的时代不算年高。但在如今这个时代人大多是短寿的，所以陆炳只能尽力而为，多尽些孝道。

杨飞燕因担心下人服侍不好，故而忙前忙后的亲自伺候陆母，由此颇得陆母范氏夫人的欢心。原先陆母说不上讨厌，却也谈不上喜欢杨飞燕，原因在于陆母出身官吏之家。嫁的夫君陆松也在兴王府为官。陆松从典杖到最后的身兼数职的纵观，到现如今更是成了京官，官累都督府都督佥事，协理锦

衣卫事，这是何等的尊贵。现如今也属于大富大贵之家，故此陆母范氏有些大家夫人的脾气也是正常。

可杨飞燕的身份就不同了，虽说杨登云先前也是一方大员，朝中显赫的武官。但毕竟是弘治年间的事儿了，后来还成了朝廷通缉的要犯，到现在也不能光明正大的抛头露面。这等人物在陆母看来，就如街上打把势卖艺跑江湖的差不了多少。

杨飞燕自小跟着父亲在江湖上行走，见得都是江湖草莽之辈，骗子乞丐地痞流氓也是经常接触，说话办事自然比不上梦雪晴那般知书达理出口成章的。同样。也比不上小蕊的谨慎小心低调顺从，反观杨飞燕的脾气反而还有些爆，属于标准的江湖儿女。

跟着陆炳在山东登州府的那段时间，杨飞燕学会了不少东西。此次见到陆母的时候，陆母对杨飞燕的印象可是大为改观。杨飞燕敏而好学，什么东西倒是一教就会，若是耐下心来，也是颇为善解人意的，故而久而久之，人都是有感情的动物，一旦感情建立起来，杨飞燕把卧病在床的陆母哄的别提多开心了。

如今听说杨飞燕又怀了一子，陆母更是开心，自家人丁兴旺，这也是祖上的庇护，陆炳的造化。陆母拉着杨飞燕的的手说道：“这次也不知道是男是女，要是个男丁就好了，俗话有云母凭子贵，有了儿子，那才能有保障，等你老了才有人顾着你。”

“母亲说的是，不过陆郎已经有两个儿子了，我若再生一个儿子，那陆吟可算是行了，这家里有两个哥哥，一个弟弟，就他一个姑娘，那可不是得受尽宠爱啊。就和咱家小姑陆燃一样，您说是吧？”杨飞燕知道陆母最为疼爱小女陆燃，陆燃和陆绎的年纪差不多，于大哥陆炳年龄差距极大，是陆松的小女儿。陆松老来得子，生下陆燃的时候陆母也算是大龄产妇，这才伤了身子，至今也成天大病小灾的不断。

陆母果然听到夸赞陆燃的话高兴万分，点点头说道：“说的也是，不过子嗣兴旺可是他们男人在乎的事情，所以还是得生个儿子好一些。况且说炳儿有两个儿子，实则只有一个，虽然炳儿待陆绎视如己出，但是人家骨子里毕竟流着别人的血，日后怎样都说不准，看起来亲情大于血缘，但血浓于水，少了这一层关系，就差之毫厘失之千里了。哎，日后怎样，我想炳儿都不后悔，他已经做好这方面的准备了。总而言之言而总之，炳儿的子嗣是外强中干，必须得再添男丁才行。飞燕，你这肚子可要争气啊。”

“我记住了母亲，说起来，其实说来我最羡慕的人就是母亲您了。”杨飞燕说道，陆母疑惑不解问曰：“为何，我这老太婆的有什么值得羡慕的。”

“我虽然与大夫人雪晴姐姐情同手足，与小蕊姐姐也是相敬如宾，而陆郎

对我很好，在家里也从不分什么妻妾规矩。但终究我还是个妾室，也是最小的妾，按规矩来说，一妻一妾，我连妾室都算不上。充其量也就是个婢女。不如母亲您一辈子都是大夫人，爹爹连个妾室都没娶。更何况您为爹爹填了两男一女，这等本事，媳妇看来是拍马难及了。”杨飞燕说道。

杨飞燕铺垫了一大通，也不显得她违反了媳妇的品德要求，丝毫不显嫉妒梦雪晴之意，只有对陆母的夸赞之情。陆母的脸上果然洋溢出一丝得意的神色。陆松无一妾室，如今已然五十开外，更是不会纳妾了，故而陆母也算取得了一生的胜利。

古法有规定，做夫人的不能嫉妒，嫉妒之心属于七出之内。若是犯嫉妒不让可以纳妾并按规矩的丈夫纳妾，迎婢或睡通房大丫头，那夫人是可以休掉的。虽然陆母不管怎么说，此时都没有被休掉的危险，但守着儿媳妇还是不能太过得意胡说八道的，毕竟她是长辈也是陆家主母。

自己心中的爽点被杨飞燕点了出来，陆母自然是舒爽万分。口中却谦虚的说道：“拍马难及？我看你是溜我的须拍我的马才是。其实话不能这么说，为娘我当年嫁给老爷的时候，他是兴王府的一小吏，谁能想到有今日的成就，那时候为娘我可是大家闺秀。况且那时候老爷他按常理不能纳妾，官职够的时候年纪就大了，也就没这心思了。”

“炳儿就不同了，先前没出事之前。他就官至锦衣佥事了，与现如今老爷的官职相当，他年富力强官职还高，年轻有为前途不可限量的不纳妾做什么？难不成让他出去喝花酒才行？加之山东的产业了得，连圣上都为之所动，把他召回京城。以我这个妇人之见，此次炳儿之所以能够回京任官。不光是因为他考取功名的缘故，与他山东的产业又有莫大的关系。”陆母范氏说道。

“母亲说的是，媳妇也是这么想的，可是人非圣贤。况见贤思齐，媳妇小小的羡慕母亲一下，母亲还是得受着的，切勿责骂媳妇啊。”杨飞燕道，陆母笑着刮了杨飞燕的鼻尖一下，婆媳二人闹作一团嬉笑了起来。

下人此时端来了粥，杨飞燕正要服侍陆母食用，却听一丫鬟慌慌张张的跑了进来，杨飞燕训斥道：“慌什么，怎么了？”

“少爷和段公子抱回来一个人。”那丫鬟依然慌慌张的说道，杨飞燕的心中咯噔一沉，脑中开始浮想联翩，什么英雄救美卖身葬父等等等，总之抱回来的一定是个女人，当年自己认识陆炳不就是从假装卖身葬父诱引陆炳去见九爷开始的吗？那丫鬟感觉到了杨飞燕面色不善，吓得更是不敢说话了，陆母微微一笑看穿了杨飞燕的心思，于是问道：“小翠啊，你别慌，少爷抱回来的人是男是女啊。”

“是……是……”小翠刚才一慌又看杨飞燕面色不善，竟然吓得结巴起

来，杨飞燕喝道：“到底是男是女，怎么话都说不利索了！”

“是男的，是男的，是个脏兮兮的老头。”那丫鬟被杨飞燕一喝竟然吓得哭了起来，陆母不禁笑道：“别哭了孩子，飞燕你也是，这么凶做什么。小翠啊，好孩子快过来，你替飞燕来给我喂粥吧。飞燕，去看看，到底怎么回事儿。”

“是，母亲，母亲快用食吧，媳妇告退了。”说完杨飞燕起身行了个万福礼匆匆跑了出去，此时她的心中满是疑惑，究竟陆炳抱回来的那人是谁呢？

当杨飞燕匆匆跑入自己家所居住的跨院的时候，却见陆炳和段清风坐在院中窃窃私语，说实话杨飞燕一直不太喜欢段清风，这不光是他一个人的意见，就连知书达理善解人意的梦雪晴时刻提防着段清风。倒不是提防段清风的为人，陆炳能把重要的山东地区交给段清风协助打理，足以见得两人交情之深，对于陆炳的新任，段清风也是当之无愧，工作兢兢业业一丝不苟，完成好陆炳所交代的每一项事情表现着实出色。

陆段两人除了信任之外，又有着过命交情，这是众人皆知的，而梦雪晴和杨飞燕所提防的则是段清风是否是个纯爷们这一点，换句话说也就是担忧段清风的性取向问题。其实说来也难怪陆炳的两个女人想歪了，大明盛行男风，烟花之地除了青楼妓院咸肉庄外，相公馆也是不少的，市面上还流行着一句俗话曰：三扁不如一圆。

况且段清风为了陆炳赴汤蹈火，这原本没什么，兄弟义气如是而已，可段清风长的很是清秀，若不是有一身强横的武功，只怕更是会显得奶里奶气。自从他和陆炳各自用内丹练功之后，因为段清风持阴，故而他的行为说话也更加阴柔，慢慢地竟然形成一股勾人的阴气，虽是男儿身长得好看却又狐媚之气，不少人看了段清风都会砰然心动，这下可就让梦杨二人心事重重了。

最令人担忧的还不是这些，段清风长的如此标致，梦雪晴和杨飞燕都帮他找媒人说过几个女子，结果他全是谢过好意后便拒绝了，还说自己是正统弟子，乃是全真教的不能娶妻生子。

这些忽忽都能理解，信仰和教规的问题不容马虎，可每每段清风和陆炳单独相处的时候，那冷若冰霜的脸上总会浮现出一丝红晕，想到这个杨飞燕就不禁会打个冷颤。

当然段清风除了这点，其他的作为还是不错的，不管是个人能力还是对陆家，都没的说，所以大家不光面子上对段清风恭敬有加，心里也很尊敬他。至于小蕊则是对段清风格外的好，因为陆绎跟随段清风练武，而段清风现在与梦雪晴平分情报机关大权，在陆家虽是个外人，话也不多但是分量很重。这么一说，小蕊为何对段清风好就不言而喻了。

第二十三章年少轻狂

其实，也不能怪杨飞燕等女人嫉妒，且看此时的段清风正侧着头跟陆炳说着什么，那白皙的面容，精致的五官，粉红的嘴唇，是令许多女子都为之嫉妒的美艳，同时也会迷倒万千女子。乌黑的头发随意的拢在后面，有几绺散落下来飘在脸上，更显美艳妖娆。

杨飞燕走了过去，轻咳一声，然后说道："你俩聊什么呢？聊得这么投入，乃至于这么两个高手都没听到我这等小女子的脚步。"

陆炳抬头看到是杨飞燕，于是笑道："我俩是有点心不在焉，那也纯是因为激动的，故此颇有些得意忘形的意思。再说了你是寻常的小女子吗，你可是鼎鼎大名的女侠杨飞燕啊，杨登云的高徒，七爷爱女，这么厉害的人物，又善用轻功，我们没听见也算正常。"

"去你的，就会耍贫嘴，一点正行也没有。不过你们刚才说激动的心不在焉得、意忘形了，究竟发生了什么事儿，让你都能如此不淡定？还有你们怎么回来的这么早，难不成南无派的纪联洪没去，陆郎你不战而胜了？"杨飞燕问道。

陆炳摇摇头："你不说我差点忘了，清风咱俩赶紧处理完这边的事儿，还得赶去红螺寺比武呢。那个纪联洪，一看嘴脸就知道是个嚣张跋扈欺善怕恶的人，他现在骄傲自满，认为他的十全纯阳功天下无敌，岂能这般临阵脱逃，我想他正盘算着怎么'教训'我呢。我虽不敢说夺命十三刀一定能胜过他，但我就算输也不会让他赢得那么轻易，也该让他知道知道天下还是有能人的。"

"得，算我嘴欠，早知道就不提醒你了。"杨飞燕叹了口气道："别打岔，快说快说，到底是何喜事？"

陆炳站起身来，拉着杨飞燕走到侧房门口。打开了房门说道："飞燕，看看床上躺着的那人是谁？"

杨飞燕踱步走了过去，以衣袖遮掩住鼻子说道："真臭，你怎么扛回来一个叫花子，我怎么会认识他呢，我……晁老前辈？！"

陆炳喜道："正是，正是晁伤啊。"

"呕。不行了，我不行了，我得赶紧找个人来给晁老爷子清理一下身上，他身上都馊了。听说你把他抱回来的？你还真是口味重，赶紧看看身上着没着虱子。"杨飞燕捂着鼻子哼哼道。

说来也难怪，这晁伤神志不清后就一直在外游荡。天天风餐露宿不说还不洗澡，这就够脏的了。再加之他现在已经分不清脏净了，所以那身上倒出都是吃食的残渣和各种汤水，烂泥污秽更是随处可见，就这么个作法，不味儿才怪呢。

陆炳笑道："是该给老爷子清理一下，你一会儿叫几个丫鬟来。不过先要把晁老爷子锁上，我已经派人去叫魏和了，并让他带来一套铁具，等把老爷子绑好了再说。"

"为啥要绑住他，莫非晁老爷子跟了咱的仇人，与我们为敌了？"杨飞燕眉头微皱不解道，片刻之后又自嘲的说："看他这样，定是遇到事儿了。都把我熏晕了，胡说八道的。老爷子是不是精神出了什么问题？"

"恩，我们出去说吧。"陆炳说着走了出去，陆炳把事情大致给杨飞燕说了一遍，杨飞燕听完后问道："那晁老爷子到底是得了什么病？你诊断出来了吗？"

陆炳摇摇头说道："一时之间我还不敢确认，应该是长了一个肿瘤，就在脑子里。待我明天白天回来仔细检查过后再说，一会儿我要去红螺寺，待晚间还要去宫里当值，实在是忙得很。要不我也不会这么急的让魏和来把晁老爷子锁住了。"

说话间，魏和满头大汗的匆匆跑了进来，喘匀了气说道："主公，人在哪儿呢？"

"东西带来了吗？"陆炳反问道，魏和点点头，从后背上拿下一个大包袱放到地上，顿时发出叮叮当当的响声。陆炳说道："那就劳烦你去给屋内的那人锁上吧。"魏和也不问屋内的是谁，便连忙入内，没有一丝怠慢，作为属下有时候只需要知道怎么做，而不需要知道到底是为何而做或做的究竟是什么事情。

叮叮当当的忙活了大约半个时辰的光景，陆炳等人才进屋瞧看，在屋内的墙面上有一堆铁轨和数个滑轮，而晁伤的腰间，双臂，双足皆被牢牢锁住，手脚更是被一个铁球包裹，连手掌都伸不开，铁球上有一小门，但在外锁上，看来是给手脚透气所用。

滑轮和铁轨相扣之下，晁伤的身子还是可以移动的，甚至可以通过操作滑轮进行翻转，杨飞燕仔细观察着这套前所未见的刑具。这刑具设计的很是巧妙，与滑轮相扣的铁轨上并非是平滑的，而是一节一节的，一寸一个坎，滑轮上也有一个扳手，拉动扳手便会伸出一根横棍卡在坎儿上，这样一来滑轮就没法动了。

如此一来便能随意固定被囚禁人的姿势，操作者随意摆布而被囚者则无

法自主动弹，除非是力大无穷把滑轮上粗大的铁棍也给折断，否则绝对动弹不得。

杨飞燕问道：“这东西叫啥，好精妙的设计，我以前怎么没见过呢？”

“看你说的话，你又不是锦衣卫的人，哪里有机会看到。”陆炳笑着说道，魏和此时插言：“回禀夫人，其实这套刑具是陆大人新发明出来的，就算在锦衣卫的北镇抚司衙门诏狱之中都没有。”

“哎呦，陆郎啊，你还有这本事。”杨飞燕笑道，陆炳赞许的看了看魏和，洋洋得意道：“那是，老子是发明创造的达人。”

“这套工具的确巧妙，不知文孚兄是从何来的灵感。”段清风问道，陆炳一脸尴尬，轻咳一声含含糊糊的说道：“来自滑扣皮腰带和某些爱情动作片，咳咳咳咳，行了行了，这里就交给飞燕你了，你一定要看护好晁伤前辈，另外就是刚才说的找个人过来给他擦擦身子。弄点粥什么的给他喝，他一直在红螺寺偷馒头，吃得也不太好。魏和你过来，我跟你单独说两句。”

陆炳拉着魏和出去，在魏和耳边低语几句，交代他再去向朱厚熜汇报，说今天要比武选武林盟主的事情。魏和听后连连点头然后转身离开了。陆炳现在摸不清周围到底有几双眼睛在盯着自己，就是武林中也不知道有多少是朱厚熜发展起来的人。自己做什么说不定朱厚熜都知道，这人虽然是一国之君但心眼颇小，自己若是不事无巨细的汇报，他一定会认为自己是有所阴谋或者心中依然不顺从于国朝天威。

陆炳好容易刚刚让朱厚熜建立起来的信任和心安瞬间就会因为小事儿销毁殆尽，自己本就不是武林中人。此又不牵扯大义的问题，为了这等事情干期满皇帝得罪了他，这可不值得。

陆炳冲着段清风使了个眼色，两人朝着院外走去。走到跨院门口的时候，陆炳才冲院内依然安排人打水烧饭的杨飞燕喊道：“飞燕，我们去红螺寺了，明天早上我当完值再回来。”

“你怎么还去啊！”杨飞燕反应过来要去追的时候。已然为时晚矣，只能看着陆炳和段清风离开的身影越行越远。

当陆炳和段清风再次回到红螺寺的时候，正殿之中已经有不少人了，五个宗师级人物的位置依然摆在那里，上面空无一人。而剩下的那数十把椅子的高位上，除了纪联洪一副七个不服八个不忿的样子坐在那里以外，却无一人来坐。

陆炳凑了过去，见到郭峰在哪儿撇着大嘴一脸郁闷的模样。便笑道：“郭峰你这是怎么了，弄得和那个纪联洪的表情如出一辙，是谁又惹你生气了。”

“你问肖伥，他为啥不让我坐在那儿，任由纪联洪这个毛头小子嚣张，这家伙简直是目中无人啊！妈的，要不是肖伥拦着。我早收拾他了，”郭峰仰着脖子冲坐在位上的纪联洪挑衅的叫嚷道，纪联洪撇过头去装作没听到的模样，根本不搭理郭峰。

陆炳不禁暗自苦笑。这些常人眼中所谓的高手怎么都是这幅德行，夏大德属于大智若愚的，这种还则罢了，也就不说了。纪联洪看起来可能武学悟性很高，但是情商很低，压根不会做人的那种。少林寺的粗野和尚悟法，说他脑子缺根筋这绝不是诬陷他。现如今虽不知道是怎么弄的，但晁伤也疯疯癫癫的了，至于刀魔郭峰就从来没正常过。练武练武，练到最后，竟然练得痴傻了，要么伤害自己要么到处结仇，那练这武功还有什么意义。

肖伥此刻冲着陆炳和段清风抱了抱拳说道：“你看着郭峰怎么不知好赖呢，你没看原本坐在那里的掌门观主和家主都没有坐在那里吗？我们就是想晾一下这个纪联洪，让他自取其辱，你非得咋呼着什么他凭啥坐在那里，你不能坐，这不是给他找了个事儿干，反倒是有了台阶下了吗。哎，我都不愿说你，你这脑子越来越倒退了。”

继而肖伥又说道：“说起纪联洪，我原先曾见过这孩子一面，那时候他的性格还不这样的。我记得我初次见他的时候，他的十全纯阳功刚刚入门，一表人才谦逊有加，虽然对其他武功的悟性不是太高，但十全纯阳功却一学就会，天份格外的高。我记得当时我还说过，专而不杂，仅学纯阳，天命注定，南无希望。学成神功，万法归宗，以一驱百，变化无穷。”

肖伥的这几句话很简单，这是告诫纪联洪戒骄戒躁，要专心去学十全纯阳功，只要学会了十全纯阳功，就能驾驭任何其他武功。而纪联洪自己的情况，也是如此，对其他功夫悟性极差比之寻常人还弱了许多，可对十全纯阳功则是一点就透，这就是上天注定的。注定纪联洪要练就即将失传的十全纯阳功，凭借这开派祖师谭处端所传下来的绝世武功，势必可以重振南无派的声望，让这个已经落没的全真教支派再次大放异彩显亮于江湖。

正如肖伥所说的，一旦学成了十全纯阳功，那么别的武功就不用愁了，凭借着十全纯阳功的根基，其他武功也能融会贯通一学就会，只要其根用十全纯阳功，任何武功只需记住身法，仅学其形就能熟练使出。

不管什么门派，武学的路径是相通的，可以举一反三，一代宗师往往可以以一变百，平生虽只修行一种武功，却能对别的武功看过一遍就能随手使出，佛家称这为心无物则有万物，而道家则把这称为一生二，二生三，三生万物。

这大致就是肖伥的意思，按照这话来说，当时肖伥也的确对纪联洪颇有好感，才故意以武学前辈的经验道破天机。曾经他认为江湖上最有天赋，也是他最看重的两个年轻人就是纪联洪和段清风，而纪联洪还在段清风之上。但现如今，肖伥却极其厌恶这个少年，他变得嚣张跋扈蛮不讲理，目中无人的以为自己是天下无敌了。

肖伥自然不会跟他正面冲突。两方打起来，不管输赢吃亏的都是肖伥，赢了江湖上便会有人说剑神肖伥以大欺小，欺辱晚辈，若是输了那这张老脸就没法从江湖上混了，于是乎肖伥让众人都别坐，把纪联洪自己晾在座位上，使他自取其辱。

纪联洪猛然在人群中看到了陆炳，于是乎叫嚷道：“这不是陆少侠吗，呵呵，我比你早来了半个时辰，等得我腰酸背痛的，还以为你临阵脱逃不敢来了呢！”

“放你妈的狗臭屁。”陆炳还没说话，郭峰先急眼了，叫骂道：“尼玛陆炳杀人的时候，你小子还活泥巴玩呢，杀神陆炳是闹着玩的？陆炳经历了几次大战，岂能是你这种纸上谈兵死学呆练的木头疙瘩能比的。”

“是骡子是马拉出来溜溜，光动嘴皮子算什么本事。”纪联洪不屑的说道，在一旁佯装跟他人谈笑风生的刘至洞终于看不下去了，刚才跟他说话的人早就被自己徒弟的嚣张言语给吸引过去了，若是这样下去，只怕南无派就会成为武林公敌和不论正邪人人厌恶的门派。

第二十四章赌你的舌头

刘至洞怒道："联洪，你现在是越来越不像话了！怎么跟武林前辈说话的！"

对于纪联洪，刘至洞是又爱又恨。刘至洞虽然在武学上没有超过自己的师父马微善，但是他在道教的研究上却高于师父。刘至洞志不在武学之上，所以也不这么在乎武学高低，更何况即便他在乎也是瞎子点蜡白费劲。

武学靠天赋和努力，志不在此只能说明在这方面不努力，至于天赋方面，刘至洞是不抱有任何幻想的。不过南无派毕竟是全真教的分支，也是江湖上的门派，自从马微善羽化之后，虽然在道教学术上刘至洞享誉盛名，但南无派因为武学上难以立足，导致在江湖上的位置山河日下。道观要么靠信徒的捐款，但这都是少数，除非有特灵的仙位，或者有特准的法师为人降妖除魔，这才收点钱财。

道教和佛教不同，佛教还有个香火钱，但道教则很少有要香火钱的。大多都是有祖产或者收徒为生，没了江湖地位，就没了徒弟来拜师，再加上没有作法的道士也没有特别的仙灵，经济收入也与从前大相径庭，险些都有解散的危险了。

到了后来，更有些江湖上的小门小派，甚至是山下的地痞流氓都敢来骚扰南无派，南无派上下虽义愤填膺却又无可奈何，打也打不过，避也避不开，只能忍气吞声，心中窝火万分吃饭睡觉也都不香了。

就在刘至洞心急如焚，万念俱灰认为南无派将毁在自己手上的时候，纪联洪出现了，原先这个干啥啥不行，吃啥啥不香的愚笨徒弟，突然好像得到神助一般，突飞猛进，先是把刘至洞研究许久都未明白的十全纯阳功难关给攻克了。

刘至洞喜出望外，把祖师爷留下真言和残缺的武功秘籍交给了纪联洪。当时纪联洪按照南无派，玄微至妙仙的辈分排位，还叫做纪妙洪，但祖师爷有令，历代大才之人可用联字为辈分，这才改叫了纪联洪。

刘至洞把所有秘籍都给了纪联洪后，心里也没多大谱。就是抱着试一试的态度，没想到纪联洪竟然修成了神功。南无派又逐渐恢复了往日的荣耀，但纪联洪神功修成后边开始骄傲自满，从此南无派上下说是刘至洞说了算，倒不如说是看着纪联洪的脸色过日子。

果然，纪联洪一点面子也不卖给自己的师父。冷哼一声说道："师父，您继续聊您的天去，别耽误我的正事儿！"

“不孝之子，不孝之子。”刘至洞气的满脸通红，双腿倒换来回打转却又无可奈何。这时候陆炳走了出来，对纪联洪轻巧的说道：“纪联洪，我下午还有事儿呢。现在时辰也不早了，咱们就请来红螺寺的主人了空大师和少林住持悟须大师做个见证。尽早比完，尽早拉倒，腻腻歪歪的你我都不舒服。”

人群中一阵为陆炳叫好的声音，还有人高喊着：“陆炳，打死这个鳖孙，你就是江湖上的英雄。”

“陆炳，跟他好好比。让他知道知道厉害。”

纪联洪听到人群中的叫嚣之声，哈哈大笑起来：“杀神陆炳，快人快语，果然不是鼠辈。也只有刚才那些无能之辈，才会自己不敢出来比，而攒等别人来比试。”

“别废话了，我陆炳虽不是武林中人。却也是江湖儿女，我便是江湖，江湖便是我，怎么说是别人指使我来比武呢？再说。我陆炳乃是小辈，各位前辈在武学造诣上定高于我陆炳，眼前承蒙各位前辈抬爱，今日有幸替前辈们出战，教训一下你这个无耻小儿，岂不快哉。”陆炳此话一出，极其收买人心，顿时又是一片叫好之声。这阵势还没打，陆炳就在人气上占了上风，不过比武比的是实力，人气再高也不怎么管用，不过气势上却占了优，果然纪联洪一阵气恼，深吸两口气后才平静下来。

人群中的悟须微微一笑，自言自语道：“陆炳终究是个政客，看来……”

“悟须和尚，你怎么总喜欢在人群里看热闹啊。”纪联洪没有与陆炳针锋相对，话语一转说道：“您既然都来了，就快点出来住持大局吧，也好让这场比武快点开始。”

“好，既然如此老衲就宣布，第一场比试是山东武林盟主的选定，比试者分别是登州陆炳，南无纪联洪，还有没有人有别的意见，或者也想参与其中的？”悟须扫视着众人问道。

自然是无人参加，面对年青一代的两大高手陆炳和纪联洪，这时候谁上那才叫自不量力自取其辱呢。况且大家都等着看这张精彩万分，谁敢出来裹乱，数十年难得一见的大战，传说中夺命十三刀和传说中十全纯阳功，究竟会碰撞出怎样的火花呢？

悟须见没人应答，又听到有人催促快点开始吧，于是说道：“那既然没有旁人，那就请诸位随我去诵经场比武吧。”

诵经场是离着正殿不远的一处宽敞的广场，地方够大不管怎样辗转腾挪飞起跳跃都不会受到阻碍，更重要的是陆炳和纪联洪都本领高强招式也是威力巨大，不至于毁坏红螺寺的东西。平日里红螺寺僧徒众多，这里是个念经

讲经的好地方。而今日，天下群雄齐聚于此，要比武定输赢，这里又成了比武的最佳地点，真是海纳百川有容乃大，地方大了愿做啥就做啥。

陆炳抽出自己的虎头宝刀，宝刀出鞘竟然发出了阵阵嗡鸣，刀身自己微微颤抖起来。陆炳不由得心中一惊，自己能感觉到刀的兴奋，好久都没有这样了，低头看向那虎头宝刀，正如先前它兴奋的时候一样，那古朴雕工下的刀柄虎头眼睛的部位发出了一股奇异的光芒，光芒中带着杀气，带着兴奋，带着不安，和一丝丝的恐惧，还有一点嗜血的甜味。

陆炳的刀活了，在场的大多数人都看到了这一幕，不由得面面相觑。邪门的夺命十三刀，邪门的虎头刀，虽然无名，只被粗鄙的按照外形叫做虎头刀，但的确是把名刃。

看来陆炳当年被俘上武当山，所言的什么屠龙刀什么倚天剑的，可能真有此事。否则虎头刀怎会是活的。众人纷纷暗下决心，准备继续寻找那个已经被拆穿了的“谎言”，争取找到屠龙刀和倚天剑，并暗自得意自己的料敌先机运筹帷幄。

看到这一幕，纪联洪那骄傲的脸上，也显现出了一丝忧虑。但这表情转瞬即逝，随即脸上也泛起了淡淡兴奋的红润。纪联洪说道：“陆少侠，咱们怎么比啊？”

“悉听尊便。”陆炳说道，纪联洪笑道：“我要说比拳脚，那估计你输了也不服气，听说你不以拳脚见长，是以单刀见称的。那么咱们就比兵刃。只是这样干巴巴的比起来，有些不舒服，还是加点赌注好一些。”

“什么赌注？咱们不就是为了山东武林盟主之位而比的吗，怎还需别的赌注？”陆炳疑惑道，倒不是怕了纪联洪，只是这不明不白的还是问清楚的好，以防中了他的奸计。

纪联洪哈哈大笑起来：“我以为陆炳得一口答应下来呢，没想到还得问东问西的。要是怕了你就直说，只需给我磕上三个响头，我就算和你打个平手，咱俩一起做这个山东武林盟主，你看可好？”

“甭给我玩激将法，没用，要说就说。不说就比。”陆炳冷着脸说道，现在他越看纪联洪越讨厌，语气也生硬起来，若在弄下去不消一会儿陆炳就得破口大骂了。什么修养在这种贱人面前都不好使。

纪联洪说道：“那我就直说了，看你敢不敢接着了。首先我要你手上的这把宝刀，其次我要你山东登州府和济南府一半的产业。在山东的时候就听说陆炳夫妇二人是郎才女貌，夫人陆梦氏更是倾国倾城的美人，我这第三点就是若是你输了，让你夫人来陪我晚上两天两夜。陆炳我就这三条要求，不知你能否答应，你若想要什么条件，也尽管你提，不过也只有三个机会。”

郭峰在一旁大叫道："草泥马的臭道士，你他妈穷的屁股里连点屎都抹不出来，凭啥跟人家陆炳这种豪门打赌，就是活剐了你也值不了二两钱，你这么打赌不是天生的想好事儿吗！你看这样行吧，你妈要还活着，我也和你打赌，我赢了我去草你妈，我输了你去草我妈，我妈反正已经死了。"

郭峰虽然粗言粗语，但是说的确实有道理，人群中发出了一阵哄笑。其实要是平时郭峰这么说话，早就被谩骂声淹没了，虽然没人敢直面辱骂郭峰，不过躲在人堆里一起骂胆子就壮了，可现在形势却不同了。

为什么要骂郭峰呢？倒不是郭峰粗鄙的话语，在场的武人除了出家人没几个文绉绉的，就是出家人也不见得每个人都会舞文弄墨诵经拜佛，很多也不过是文盲。之所以要放在平时，肯定会骂郭峰的原因，那是因为在场的至少有三成的人隶属于道教，或者修行的是道家的武学，郭峰那句臭道士要是搁在平时，指不定要得罪多少人呢。

只不过今天是个特别的日子，纪联洪因为嘴不养人，把大家的仇恨都拉走了，纵然有人听出来刚才郭峰话语里的毛病，也不会见怪，还会对别人说郭峰虽然疯癫却说了一句大实话，总之这般破口大骂是大快人心。

纪联洪被郭峰骂的面红耳赤，说不出话来。陆炳此时伸出手去做了个下压的动作，喧闹的众人迅速平静了下来，陆炳说道："口齿不灵不能答辩就别装那大瓣蒜，现在被人家说的哑口无言了我看你如何收场。你说我想要你什么，你都能答应，我告诉你，我想要你那张臭嘴里的舌头，让你日后没法再胡说八道。至于你提给我的条件我答不答应，哼哼，老子绝对不会输！"

陆炳说着猛然踏地，顿时刚才陆炳所站的地面上，地砖破裂开来，形成一个半径一尺的圆形深坑，深坑之中还冒着阵阵热气。

陆炳呈直线奔射而出，之所以说是射出，是因为速度实在太快，难以形容是跑，气势汹汹的步伐令人恐惧，所经过的地方坚硬的青石砖尽数破裂，飞起的石屑也是温热的。在场的武林中人，纵然有自称见多识广之辈，此时也是惊得目瞪口呆说不出话来。

陆炳身周的空气都因为高温扭曲变化了，故此面容也看的扭曲，而那张满是怒容的脸配上本就不怒自威的气质，让陆炳的面容更加虚无和扭曲，犹如下凡的战神地狱的恶魔一般震人心神。

陆炳运气大喝一声："纳命来！"声音直破云霄震耳欲聋。

第二十五章曼珠沙华

纪联洪实战经验较少，哪里见过陆炳这等架势，一下子愣在那里，脸色顿时煞白，他的眼中冲过来的不是陆炳，而是一个修罗怪，而这个修罗怪的名字在脑中清晰地浮现出来——杀神！

陆炳挥刀向着纪联洪的头上砍去，一出手就是包罗万象的三生万物，此时准确的说这才是真正的三生万物，刀只有三刀，却又不仅仅有三刀，不管你向哪里看的时候都有着三刀的存在，这正是万物之法。

肖伥看在眼里，跟郭峰说道："你看那个纪联洪，没经验就是没经验，陆炳打他那是轻而易举，反而显得有些仗着经验老道欺负小孩儿了。"

"可不，有事儿没事儿大喝一声，这一嗓子就把对手喊蒙了，纵然对手功夫再深慌乱之下也会因此丧命，就算不丧命也被抢攻了一步，一步错步步错，一招落后变为被动，胜负从刚一开始便能有了大概的分晓。在三国通俗演义这本书里，关云长斩颜良诛文丑，不就依靠着大喝一声，然后人快，刀快，马快，才在万军之中取上将头颅的吗？"郭峰说道。

肖伥错愕了半晌才问道："郭峰，你的脑子没事儿了？怎么说话说得这么清楚，还知道这小说。"

"滚你娘了个蛋的，你脑子才有事儿呢，老子从来都没事儿。"

"哦，这才像你。"

猛然间，众人发出一声惊呼，且看纪联洪命在旦夕之际，猛然掉转过身子去，众人不禁叹息，没经验就是没经验，这下必死无疑了。练武之人一定要面对敌人，不管在什么情况下，背过身去或遮住眼睛都是不明智的，这样对手在哪里。从哪里出招都不知道，岂有不败之理。所以江湖上才有石灰撒眼睛等下作的方法，无非就是遮蔽人的视线罢了。

若是说纪联洪现在想跑，那就更不应该了，此时最好的方法要么是来个驴打滚滚出去，虽然不好看但的确有效，而且凭借纪联洪的身手。应该可以躲得开陆炳的快刀。要么就是用轻功翻出去，但这般容易砍到下半身。现如今他的转身逃窜是乡野村夫打架打不过时才用的招数，而且有经验的地痞都不会这样，那不情等着让人拍后脑吗。没想到纪联洪竟然犯了这样低级的错误，众人纷纷唏嘘，还以为他有什么了不起的呢。

不在其位不知其难。陆炳此时的感触却与众人不同，因为他的的确确感受到了那股强大的压力，这股压力是那么炙热，若不是自己也同样炙热，肯定会被烤晕过去。纪联洪伸开双臂，前腿弓起后腿蹬地，身后那柄长剑自己

出鞘了。莫非这也是一柄会动的兵刃！

那柄剑比一般的剑要宽一些，也要长一些，显得正气凛然，剑格上刻着两个正楷大字，中正。

陆炳沉气与丹田，诱发内丹，低喝一声，顿时虎头宝刀上燃起一团火焰。那火焰带着层层杀气了和说不尽的嗔怒，连周围站着的人都感到一种压迫感和心中的不快，这种不快是无法用言语来形容的，就好似看到什么不好的东西一般。

纪联洪依然没有转过身来，剑在他的后背上好似吸住一般，并不用手控制，剑身不停地转动起来。形成一个巨大的圆形。浑厚且灼热的内力不断从剑身上传来，同样是纯阳的内力却与陆炳浑然不同，如果说陆炳的内力是一把来自地狱的业火的话，那么纪联洪的内力则是天上的太阳。正气温暖且庞大。

只听哄得一声，众人便被热浪熏得什么都看不到了，片刻之后再看场中，陆炳持刀肃立，歇立单刀，而纪联洪则是单手持剑，平举胸前。围观的人不可思议的摸了摸自己的衣服，衣服被刚才的热浪烘的很热，这说明刚才的一切都是真的。

顿时间，人群中爆发出一阵阵叫好之声，也不知道是给陆炳叫好还是给纪联洪叫好，练武之人心性有时候很单纯，有时候却也难以捉摸，转瞬之间倒戈相向也是很正常的，看到强大奇妙的招式甭管正邪都会叫上一声好。

肖伥冷冷的看着眼前的这一幕说道：“看来这个纪联洪确实有些本事，没想到他竟然练气练到了这个地步。”

“最近江湖上出现的年轻人怎么都是练气的好手，莫非你我走的路错了？练体是条捷径之路，以气辅之威力无穷。先练气，后学体，需要十几年，甚至一个甲子的时间才能有所成，是我们这一代人所摒弃的，怎么他们却又拾了起来，而且小小年纪的，却各个功力深厚，宛如耄耋老人才有的内力。莫非他们走的才是捷径，而我们这一辈子都在歧途行走。”郭峰突然很冷峻的说道。

肖伥看了看郭峰，不禁笑了，今天的郭峰是反常的。可能因为他看到了高手的存在，真正对自己有威胁的高手，脑子变得清醒了，若是早这样，也不知道是福是祸，世事难料。

郭峰和肖伥打了几十年斗了几十年，两人都有些腻了，虽然表面上为敌，实际上内心深处已经把对方当做了朋友，谁也不会在比试中下死手的，故此郭峰也没有清醒过。

而郭峰已经疯癫了许多年，少有今天这般清醒的时候，而今日的清醒旁人可能不理解，但肖伥却很懂，因为他也从内心深处燃起了一团熊熊烈火，浑身热血沸腾，好似回到了少年时候的意气风发，不禁技痒也要上前与纪联洪或陆炳比试一番。斗志，高手之间的斗志。

纪联洪狂笑着说道："陆炳，没想到你也是纯阳的内力，你说咱这算不算是缘分，你我都是年纪轻轻就身怀绝技，还有一身纵横江湖的功力，最主要的还都是纯阳。这不是天生的朋友，就是天生的对头啊，不过我纪联洪不愿意跟人一样，那就只能杀了你做个独一无二了。"

"呵呵，要杀便杀，哪里来的这么多废话，你我本就不一样，你又为何非要和我攀比。"陆炳说道。

纪联洪眉头微皱道："怎地不一样，莫非你都看过了我的真本事了，还是瞧不起我吗？"

陆炳摇摇头说道："你确实是我目前见到的高手中的佼佼者，不过我所谓的不一样是你我的纯阳不一样。"

"恩，这个我自然发现了，你的纯阳好似地狱业火，用怒引气，气爆刀发，而我的则不痛，十全纯阳功是中正之气，专门扫你这种歪门邪道的，故而你也只能认栽了，我是你天生的克星。"纪联洪说道。

陆炳哈哈大笑起来："非也非也，刀中有怒，而心中无怒，怒乃本源，不扰神智，这才是夺命十三刀的根本。而你不同，中正之心仁爱之心皆不存在于你的内心，与你的功夫相悖，你凭什么用这么中正的十全纯阳功呢，我看输的人是你，你不输在功力上，而是输在心上。"

"少……少废话，"纪联洪气的结结巴巴起来大叫到："输了还不认，你这等厮非要我打死你才能服输是吧，那我就打死你得了。只可惜了你家中的美娇娘了，不过，你放心，我会替你照顾好她们的！"纪联洪说着主动发起了进攻，步伐不紧不慢，步调一致，竟然踏出了个北斗七星阵。

陆炳以不变应万变，站在当场不言不语，任由纪联洪踏步，纪联洪把手中中正剑竖起，直指云霄然后猛然以剑锋对向陆炳，喝道："七星伏魔。"

陆炳眼睛一直死死的盯住纪联洪，待纪联洪喊出七星伏魔之后，猛然间大叫一声："不好！"

众人没明白过来是怎么回事，说实话在场的人中少有知道这招武功的，此次所见也是初次，本以为是陆炳见多识广知道此招厉害，却不知陆炳也不知道，只是感到那股强大的气场扑面而来。只见陆炳猛然转动全身如同一个陀螺一般转动起来，瞬间整个人竟然又变成了一朵盛开的鲜花一般。

这朵鲜花泛着异样的光芒，花瓣向外大开着，娇艳异常，而艳丽中却带着一丝妖气，仔细看去这不是陆炳变得戏法，而是由不停闪动的刀组成的。

悟法突然大叫一声：“曼珠沙华！”

众人不明所以的看向悟法，只见在场的所有和尚听到悟法的喊叫，都低下头去口中诵读起了佛经。郭峰问道：“这是什么东西，怎么这些和尚都这么怕。”

“是一种花的名字。”肖伥答道，边回答着边心不在焉的看凑过来的张清泽，张清泽在段清风身边嘀咕了几句后，段清风好似做了什么艰难决定一般，随着张清泽离开了。

郭峰人粗有时候心也粗，到没注意到张清泽过来的事情，还不耐烦道：“我知道是一种花，我还知道是陆炳现在耍的这朵花的名字，娘的，这不是答非所问吗？你成天说我有病，我看你才真有病呢？都不知道该说什么好了，我问的是这是什么花，或者说这花是干什么的。”

第二十六章物极必反

肖伥见张清泽和段清风走远了，而悟须也悄悄地跟了过去，自己心中暗自揣摩到底要不要跟过去看看，思量许久后暂且作罢，见郭峰急赤白脸的在问自己，于是笑道："曼珠沙华是一种死亡之花，起码佛经中是这么说的，但是现实中这花还是挺好看的。这是佛家的魔血之花，也是地狱的接引之花，开在冥界三途河边，忘川彼岸，所以有名曰彼岸花。"

"我的亲娘啊，这么牛的名字，看来是这是大杀招啊，好了好了，你别说话了，专心看吧。"郭峰盯着场中的两人说道。

肖伥哭笑不得，自言自语道："刚才不是你问的我吗。"

再说纪联洪，在陆炳大叫不好，使出夺命十三刀第十招曼珠沙华之后，纪联洪突然不动了，脚踏摇光之位，肃立在那里，端指中正剑，脸上一副浑然正气的模样，真的好似降妖除魔的法师一般。

猛然间从刚才纪联洪他踏过的天璇的位置上窜出一个黑影，就好像……不，就是凭空出现的。黑影直奔陆炳而来，撞击在由刀组成的曼珠沙华上，发出叮叮当当的响声。再看纪联洪，依然站在摇光之上没有动，那刚才的黑影究竟是谁呢，或者说究竟是什么东西？

紧接着从天权，天枢，天玑，玉衡，开阳等位置上也纷纷奔出了黑影，砸向陆炳，黑影虽然看不清是什么，但众人都能感受到那股力量的震撼，因为每每与曼珠沙华相撞的时候，都会发出轰隆轰隆的巨响，就连地面也跟着颤动起来，好似地震一般。

除了在摇光位置上的纪联洪依然没动之外，天罡北斗七星的其他六位纷纷飞出黑影，这下众人才明白刚才陆炳为何大叫那声不好是所为何事。先不说纪联洪的这招七星降魔威力很是惊人，就说在构思上也是结合了实战的经验。以一不动位吸引对方的注意力，然后从其他地方攻击，打对方一个措手不及。同时又形成了围攻之势，让敌人首尾不能接应，左右不能全顾，指东打西四面开花，当是防不胜防。乃对敌的上佳绝招。

真正的高手对决就是一场斗智斗勇的较量，纵然你有绝世武功，如果脑子不灵光也是会很吃亏的。如果这七星降魔是某位南无派的前辈发明的，那么这位前辈一定是位理论和实战相结合的高手，有这等本事的人单凭借此术就能在江湖上立威，成为一代宗师。

这样的局还。可是还有一种解释，那便是纪联洪先前所做的一切都是故意为之，他故意让人认为自己是个无脑的狂妄之徒，从而放松对自己的警惕。谁会想到一个目中无人，只知道仗着内力深厚纸上谈兵的少年，会玩这

种声东击西转移注意力的招数呢？

若真是如此，那刚才所辱骂纪联洪的武林人士。可要陡然而变，对纪联洪刮目相看了，因为这个局儿从一开始就已经摊开了，像一张网一样笼罩住了陆炳，虽然有些不光明磊落但胜者为王，这样的确聪明且无可厚非。

陆炳现在心中不免有一丝慌乱，若是纪联洪刚才真的是假装的，这个人也就太可怕了。忍住世人唾骂和别人的歧视只为引君入瓮。如果不是自己在半个月前练成了这一招曼珠沙华，那后果将是不堪设想的，不过这也是夺命十三刀自己所练就的最高层，纪联洪第一招就如此刚猛，可能是想应对自己的计谋而使出杀招，也可能只不过是随随便便的一招，如果是这样。自己已经黔驴技穷，那接下来自己又要如何应对呢？

陆炳边透过刀网边观察着边稳定心神，争取用这招本不准备用的曼珠沙华来决胜负，纪联洪深不可测。再打下去只恐不利。

群雄看傻了，这哪里是比武，简直是妖魔斗法，所用的招数和武学层次已经超出了在场大多数人的理解，打到现在虽然只过了不到半盏茶的时间，但众人已经忘了叫好，纷纷的盯着场中，现场一片寂静鸦雀无声。

但转瞬之间，人群中又发出了一阵齐齐的惊呼，场中的纪联洪摇身一变竟然变成了七个人，身形样貌竟然是一模一样，七个纪联洪组成了北斗七星阵，步步紧逼摇身而至朝着陆炳收缩而去，其中变化阵法杀机四现。

七把中正剑同时插入了曼珠沙华之中，纪联洪大喝一声，背后宏光笼罩，犹如大罗金仙再世临凡一般，神圣而不可侵犯。

陆炳所使出的曼珠沙华渐渐萎靡下来，在泛着金光的十全纯阳功包裹的中正剑下，犹如被斩杀的妖孽一样，发出凄厉的声响。段清风扶住剑柄就要上场，却被张清泽一把抓住说道：“师弟，你这是做什么，你这一上场，陆炳就不光是比武输了，人也输了，你让他日后有何颜面在江湖上混，你这样更会陷武当于不义之中，成为以多欺少的笑话。守着天下英豪，纪联洪就是再傻也不会杀死陆炳的，最多就是点到为止。”

段清风脸色很是难看，抖肩甩开张清泽后，却没有再想冲上去，眼睛却死死的盯住场中的一切，手也紧握剑柄没有松开。张清泽见段清风现在没冲上去，便长舒一口气放下心来。段清风觉得张清泽说的有些道理，眉头紧皱，想现在还不到时候，自己是因为太过关心陆炳才这么着急的，待生死一线的时候再出手也不迟，虽然纪联洪厉害，但自己有实力挡下他的一击。陆炳啊陆炳，早早勤加苦练现在岂能是这般造诣，说不定都能高于纪联洪数倍了。

再说场中，曼珠沙华越来越小，刀化成的花瓣也渐渐降低，犹如枯萎凋

谢了一样，不管威力如何，能把招式做的如此美丽且惟妙惟肖如同真的花朵一样，都是一种不易。从无到有，从盛开到凋谢，宛如自然中的真花一样，群雄之中发出阵阵叹息，好似已经判定陆炳必输无疑了一样。

红螺寺住持了空低念佛经，站在他身旁的泰山真武观的刘观主问道：“大师何故一直诵念佛经？”

了空报了声佛号，答曰：“陆施主深知佛礼，明白物极必反的道理，却也懂得终点便是起点的妙处，生死轮回，循环不断，此这般年纪竟然能参透这招曼珠沙华，老衲佩服之至。”

刘真人咽了咽口水并未听懂，只能再次看向场中。七个纪联洪连连发力，中正剑每次都是整齐划一的刺向那朵正在凋谢的鲜花。中正剑越刺越快，每个纪联洪逐渐的竟然形成七个手臂，在场共有四十九支中正剑不停的刺向陆炳。

曼珠沙华的花瓣全部落下了，围观众人此时都可以看得清在其中旋转的陆炳了，段清风再也忍不住了，他没见过陆炳的这招曼珠沙华认为陆炳已败，于是踏步飞身而起，张清泽伸手拦住，段清风大喝一声：“滚开！”语落挥掌便打。

顿时一股寒气直扑张清泽面门，张清泽此时拔剑已经为时晚矣，只能转动未脱剑鞘的剑柄，形成一面盾阻挡着这寒气。段清风虽然修行剑法，但武当不光有剑法，内家拳也十分了得。

段清风的拳法掌法皆是出自丹阳子，虽然不像剑法用的那么精妙，但是比起寻常武林中人，却也是高手中的高手了，加之用了气这就成了杀招。张清泽猝不及防，但自以为这样便能挡下这一击，他知道段清风心地善良，一定不会下死手的，所以也没有太过在意。

张清泽未曾想到，段清风与陆炳感情之深，刚才见陆炳危险已经乱了心性，一掌出去便忘了受力，内力足用了五成，张清泽这哪里守得住。顿时，那剑也转不动了，整个身子好似被投入数九隆冬的冰窟之中一般。

张清泽身子慢慢僵硬了，这短短一瞬间竟然如同数十年一般漫长，就在他要不支倒地的时候，突然有一只温暖的手扶住了张清泽的后心，一拉一拽拖动开来，一股温热祥和的内力输入到他的体内。又是一股纯阳的内力！张清泽内心的震惊不亚于看到纪联洪和陆炳对决时的程度，英雄总是不甘寂寞的，可是他们这么一下子都涌现出来，那自己还哪里有江湖地位可言？张清泽愣了，一股悲伤从心中油然而生，既生瑜，何生亮，再生亮，还生亮亮亮，当世高人实在太多了。

张清泽身体稍微舒服了一点之后，回头看去，但见是少林寺住持悟须，

心中顿时百般滋味。少林武当泰山北斗，这乃是江湖上的两个名门大派，属于豪门中的豪门，现如今武当的掌门被自己的师弟制住，还是少林的住持救了武当掌门，虽然武林同道帮把手属于正常，但毕竟牵扯了门户之别，这话好说不好听。

今日张清泽的脸可算是丢尽了，武当的颜面也会受折损。若不是现在张清泽被冻得面色苍白，众人一定会看到一张因为羞恼愤怒而涨红了的脸。

悟须救下张清泽后，手一挥从脖子上摘下佛珠掷向段清风，段清风此时正蹬地而起准备翻过前面的人堆纵跃出去救人，猛然被一串佛珠勾住了脚，紧接着一股纯阳大力传来。这次轮到段清风猝不及防了，他怎么飞出去的，又被怎么拽回来了，倒退了两步运气游走全身这才抵抗住。

段清风不禁怒道：“悟须大师，拉我作甚！”说着就要抽出剑来，一身寒冷的戾气把他轻柔飘逸瞬间粉碎。

“段少侠且慢出阵，待看陆施主如何反败为胜。”悟须单手行佛礼说道。

第二十七章不是人

段清风看向悟须，再看看悟禅悟法，皆是面露喜色。段清风依然不放心，先前他在江湖上行走的时候，感觉少林寺的和尚大多都一身正气善良仁慈，但经过这短短两天与少林僧的接触，他顿时感觉少林寺光芒万丈的名号上遮蔽了一层阴霾。在新任少林寺住持悟须的带领下，少林寺好似阴谋重重狡诈诡异，宛如商人一般重利轻别离。

不过这次悟须和尚并没有说错，此时场中的陆炳果然发生了变化，他的周身变得火红一片，那些本来已经消失的花瓣，竟然迅速从下而上撩动起来。刚才发生的一幕幕，好似倒演一般，曼珠沙华恢复了原来的样貌。

紧接着花瓣紧缩了起来，红光越来越盛，虽不耀眼却好似在人眼睛中燃烧一般，看得人不由得觉得眼睛刺痛，心中的烦躁愈演愈烈。顿时恶从胆边生，恨不得把身边的人一刀劈死才好，若不是还有一丝理智克制，只怕要收不住手了。至于为什么会心生恶念，他们也说不清楚。

纪联洪停止了攻击，七个身形重叠了起来，变回了一个人。只见他脸色大变，身子一顿，然后双足踏地，紧接着双腿倒换，倒着退出一丈多远，挥动着中正剑不停地画着圆。陆炳也停止了不停耍动的刀，高举虎头刀，与自身成水平，与地面成垂直状，双臂紧握立于头顶之上。

虎头刀的到身上燃起了层层火焰，而刀柄末端的虎头此时竟然发出阵阵虎啸之声。陆炳叫到："夺命十三刀第九式，开天辟地！"

语罢挥下宝刀直批向纪联洪，纪联洪本离着陆炳有一丈多远，按说怎样都该砍杀不到他，但令众人没又想到的是，虎头刀上裹着的红色火焰竟然暴涨起来，在空中形成一把硕大的刀，狠狠的砸中了纪联洪在头顶耍着的圆上。

悟须说道："陆炳已经掌握了夺命十三刀的真谛。而纪联洪的本事也不赖，十全纯阳功一成果然任何功夫都是信手拈来，这八卦盾用得好。两边已经把传说中的武学发挥到淋漓尽致的地步了，若更上一层楼的话，就怕是已经如天人一般了。"

四下在片刻之间达到令人难以呼吸的灼热温度，不少武林中人靠得过近，身上的毛发都被烤的弯曲了起来。豆大般的汗水顺着脸颊流下，不过没有人舍得离开，纵然可能有些危险，但这等如同仙人斗法般的武学奇观百年难得一遇，谁又舍得不看呢？

场中的温度急剧增加，任何人都能感受到两股截然不同的纯阳功。一股是纪联洪犹如太阳般灼热光明不敢直视的高温，一股是陆炳那阴沉愤怒带着

层层杀机的业火。

从开打到现在人们的心情已经变化了多次，而比斗中的两人的招式也是令人眼花缭乱，可是究其时间也不过才过了不到半盏茶的时间。高手之间对决就是如此，往往在很短暂的时间内几招定胜负。

天地之间为之色变的决斗，没有以内力碰撞发出的巨大响声而告终，也没有再次发出耀眼的光芒。而是突然好像什么都没发生过一般戛然而止了，好似什么都没发生过一样，场中一时间静的可怕。

陆炳双手持刀站在当场并无动作，纪联洪单手持剑也是站在那里一动不动，有眼尖的分明看到两人的手在不停地颤抖，而脸色也皆不太好看，过了半晌两人都没有动。

众人不明所以，纷纷看向在场武学应该是最高的少林住持悟须。悟须错愕片刻才好似自言自语般喃喃了一句："相抵消了，怎么可能相抵消了！"

有人嚷嚷道："大师，解释一下到底是怎么回事。"

张清泽此时站了出来，充当解释问题的角色，先前少林寺占尽风头，刚才在人群中的一阵打斗也令众人侧目，结果以武当名誉蒙尘告终。所以此时张清泽必须扳回一城，竖立武当高大的地位。高大的地位需要名声资历和高深武学做奠基，名声资历武当有了，高深武学就看自己能不能解释的通了。别人不懂我武当懂，岂不是说明了技高一筹？

作为武林泰山北斗的武当掌门，张清泽的本事也确实不算低，虽然不是宗师级的人物，也不是练气的高手，但毕竟见多识广这点问题还是难不倒他的。

只听张清泽说道："抵消了顾名思义，就是两人内力相当。"见众人略有不满，一副早就明白的样子，张清泽又说道："不要以为贫道刚才说的是废话，其实抵消了的意思就是这么简单。但看似简单实际上却又不那么简单，说白了，刚才大家所看到的光芒和听到的巨响都是因为不均衡造成的。当一方的攻击的力度大于另一方的时候，就会产生之前的场景，多余的力道被势弱的那一方承受住，然后在体内化解，若是化解不了就得用身体承受，也就是受了内伤。"

"各位都是在江湖上行走的人物，我举个例子大家便清楚了，当比武的时候如果受到了大力冲击，而我们的力量小于外来的力的时候，该怎么办呢？"张清泽循序善诱一副德高望重的老夫子的样子问道。

"硬扛住呗。"一练外门功夫的汉子粗声粗气的说道，话语刚落就引得一片哄笑。长春宫的虚灵道长此时思量了又思量才尝试着说道："应该疏导大

力，比如通过下蹲减轻力道，或者把力传道到地上墙上等别的物体上。”

“亦或是借力打力，翻转力的方向，使得力量打向其他方向，最好还能让力反打回去。”广东打穴手冯家的人补充道。

张清泽点点头说道：“说的都对，练气高手遇到这样的情况也是同样处理，所以才会发出那些巨大的响声，并非是兵刃的碰撞所致。要么就如同我刚才说的那样在体内用内力化解，要么受了内伤，要么这和咱们外家功夫借物泄力的道理是一样的。可当两方势均力敌的时候，情况就不同了，和秤砣一样，两边均衡。就等于什么也没发生。两人之所以势均力敌，是因为他们使用的力是一样的，但是正因如此，才造成了现在的局面。”

众人似懂非懂的点点头，张清泽满意的笑着扬手一指：“你们且看，他们被巨大的力量反震了，刚才说了。当力量相同的时候，什么都不会发生，但并不代表着内力会凭空消失，他们自己的内力没打出去，于是原路返回，反震入了两人的体内。所以你们刚才看到陆炳所用的那招……好像他自己叫的开天辟地是吧？还有纪联洪的八卦盾。都是威力惊人的招数，一攻一守所需内力都是石破惊天的，就是如此大的力道现在正在两人体内肆虐着。他们不是不能动，而是不敢动，必须把体内这股力量调息匀了才能动弹，不然的话轻则成为内力全失，成为废人一个。重则纯阳乍现当场丧命毙命于此，暴血而亡！”

“奥……”人群中发出恍然大悟的声音，张清泽得意洋洋摇头晃脑的问悟须：“大师，贫道说的对不对啊？”

“张真人说的极是，真人武学高深，老衲佩服之至。”悟须答道。

张清泽满意的点点头道：“大师谬赞了，不敢不敢。”

“看，他们又动了！”有人突然喊道。

随着喊叫的声音。众人把目光重新落回比武场中。两人这次没有再整出什么千奇百怪的招式，而是快步向前，冲杀到了一起，招数也就“平易近人”接地气了很多，总之是寻常练武之人能看懂的了。

大家都明白，刚才两人应该是受了不小的内伤，现在就算想用那些超人的招式也是有心无力了。其实他们不知道的是。现在最痛苦的当属是陆炳，要不是刚才两人皆已经被震的脸色苍白，现在的陆炳定当第一个露了怯相。

当年陆炳的手筋脚筋被张清泽挑断，琵琶骨也被刺穴打穿。一身武功尽废，别说习武就是寻常起个身都难。后来万儿万给陆炳接上了手筋脚筋也治好了伤，不过陆炳还是难以再拿刀，成了真正的手无缚鸡之力，提东西过重了都会觉得吃力。

自从练气之后，情况就不同了，以气御力陆炳重新成了那个杀神陆炳，而助琉球征战后，得到了那本古时候记载下来的刀谱，陆炳知道练气便是夺命十三刀能否继续走下去的必要条件。

这一切都好似天注定的一样，陆炳也的确是上天的宠儿，他不光是把夺命十三刀练到了第十层，更接受了丹阳子半生的功力，有了一枚妖孽般的内丹。这一切看起来都是那么的顺利，虽然陆炳在此期间吃过的苦是常人难以想象的，但总归来说结局还是好的。可是此时，陆炳却尝到了这样一来的弊端，气不够用了。没有气的话，陆炳连刀都拿不动，谈何胜利？

陆炳的气通过刚才的比拼已经消耗了不少，夺命十三刀第十式曼珠沙华的要以在于成败之间生死之后，乃是任由对手攻击，以力借力，借力打力。用少量的力量控制刀的转动，把对手攻击来的力量都聚集在刀上，当然这就需要刀是宝刀，这才能承受巨大的能量。通过刀体的转动维持这些力量的存在，并加以疏导，让他们呈统一方向流动。

在曼珠沙华凋谢的一瞬间，达到新生，把刀上的力量加上自己的力量，义无返顾的打出去，这就是曼珠沙华的奥义，死亡便是新生，凤凰涅槃般的逆袭。陆炳本以为此招一出定能克敌制胜，这毕竟是陆炳倾巢而出的一次攻击，若是再没有效果，陆炳也是无能为力了。

怎曾想到，纪联洪竟然受住了，这是怎样的实力竟然能全部受住，陆炳刚才的攻势可是用自身的全力加上刚才纪联洪刚才连番攻击之力合并而成的，纵然如此纪联洪还是能让守势和攻势得以均衡，总之防住了这一招。

纪联洪太强了，他还是人吗？

第二十八章胜负已分

这时候的陆炳可没有闲心考虑他人了，他要承受的是与刚才攻击出去的力量同样的大力。万幸的是陆炳的体内有一内丹，此时能够暂时的容纳一番，否则此时陆炳必然会当场毙命。

陆炳没有处理这些力量，大胆的敞开了内丹，任由这些内力源源不断的流入内丹当中，陆炳不敢现在疏导，否则一旦堵塞力量就会附加到身上，到时候七窍流血爆体而亡都算轻的。

陆炳看向纪联洪，他没有想到两方力量会均衡这一点的发生，本以为纪联洪此时肯定口喷鲜血倒地不起了，可是一看之下却大吃一惊，纪联洪虽然面色难看，却和自己一样没什么大事儿。

陆炳震惊万分，难不成这个纪联洪的体内也有一枚内丹？或者很可能不止一枚。若是说纪联洪内力惊人，陆炳尚可以理解，天下之大无奇不有，人家说不定有什么独门秘诀呢。可现在看来，纪联洪的呼吸吐纳分明也是在往体内吸收着刚才打出的内力，这不是有内丹的存在，那才是奇了怪呢。

纪联洪内丹怎么着陆炳一时间想不清楚，但是自己接下来该如何陆炳就有些慌乱了。内丹在体内越来越胀，而且带着一股灼热的温度烤的陆炳浑身难受。而此时自身的丹田之中空无一物，即便是把内力全部吸纳进了内丹之中，一时半刻只见陆炳也难以疏导，没法疏导就无气可用，无气可用就没法使力，自己一身功夫和力量全靠气撑着，此时此刻陆炳才真正的感受到了御气的弊端。

这不，连刀都握不住了，只能双手持刀苏立在那里，强撑着不表现出弱势来，不过纵然再怎么强装着也阻止不了身体不由自主的颤抖，再看纪联洪也是如此。这才好受一些。

陆炳缓了许久才提起一丝气，胡乱引导着内丹中气游走全身，那气本就未经疏导和吸收，虽然是自己发出来的却也难以驱使，顿时在陆炳的体内横冲直撞起来。陆炳痛苦万分，肉体的酸痛感是已经许久没有感受过的，就好似老仇人的到来一般。一点也不留情面的在体内肆虐着。

陆炳拖刀而行，身子一扭把刀轮了起来，发力砸向与他一起冲向对方的纪联洪。纪联洪此刻也难受的很，但比起陆炳来却好得多，毕竟他并非身有残疾。纪联洪向后侧身闪过来的这一刀，挥剑直刺陆炳胸前。

这一招刺得水平极差。比大街上卖艺的还不如，陆炳心中生疑却不敢怠慢，之前的纪联洪给他极其震撼的印象，此刻怎敢小觑。于是陆炳回刀别住中正剑，用刀锋扣住中正剑的剑格，往自己怀里一拉，纪联洪顿时脚下不稳

踉踉跄跄起来。

陆炳这才明白。原来江湖上所言非虚，纪联洪十全纯阳功所向披靡，有十全纯阳功在，天下武功寥寥几眼便能融会贯通，但若没有了神功护体那……传说纪联洪基本功和其他武功是一窍不通，此时没了十全纯阳功便漏了怯，与陆炳立见高下。不过陆炳体力不支，倒是往下拉了分。两人各有长短，倒也打了个平手。

陆炳抓紧抢攻，怎奈身体已经疲软，不是慢一拍就是杀招无力，虽然把纪联洪打的是步步后退却也没有造成什么实质性的杀伤力。

陆炳抓紧蓄气，一边积攒着力量，一边把气分开一些尽量梳理一下内丹中混乱的气体。否则就算赢了这场比试，日后说不定也废了。内丹之中一片混乱，陆炳不禁头有些大了，再看纪联洪。随着打斗气息渐渐平稳起来，有恢复的预兆，虽然招式一样不中看，但是力道却大了许多，陆炳不禁暗探十全纯阳功果真名不虚传。

赞叹对手归赞叹对手，陆炳的心里可是焦急万分，再这么下去等纪联洪恢复了，只怕自己就死无葬身之地了，再说刚才纪联洪跟自己打赌，虽然自己没有直接答应，可是若是纪联洪赢了自己再以口才辩之，概不承认，那这张脸也就丢大发了，江湖儿女凭的是刀剑拳脚上的真功夫，舌战群儒那套在这里吃不通。赢了尚且可以饶恕他们，当这赌约不存在，那叫高风亮节大人不记小人过，输了就……

陆炳心念至此，猛然想起自己最初的猜测，纪联洪故意示弱然后猛然出杀招使出七星伏魔来打陆炳个措手不及的事情，顿时计上心来便使出了一步险棋。陆炳提气于丹田，把身上刚刚储蓄了一点的气都聚集了起来，身上无气御体了，浑身便顿时泄了力，刀砍在中正剑被纪联洪一挡，连刀也握不住，虎头宝刀被磕飞了出去。

纪联洪见到此景一脸兴奋大叫一声挥剑便砍向陆炳，陆炳本是故意如此，但剑多是刺为主，尤其是练武多年之人更是习惯刺剑，未曾想到这纪联洪这么业余，竟然把剑当刀一般砍。陆炳脚下忙往后撤，但无气顶着，虽然也能行动，但步伐却快不了，一时间脚步错乱跌倒在地。

中正剑从上而下砍来，陆炳往后一倒，倒也正好错开，但终是被剑尖挑中。中正剑乃是一把南无派的开派之剑，自然是一把宝气，锋利无比削铁如泥，陆炳的身子被剑尖碰到，也没感觉到什么。待倒在地上的时候，衣服才悄声裂开，陆炳不觉的一凉，再就是一热一湿，虽打斗中不能低头观瞧，但也知道是血流了出来。

纪联洪兴奋异常，认定陆炳必败无疑，见陆炳倒在地上，这次也记起来剑是用来刺的了，还得意的捏了个剑诀，冲众人惨笑了一下，只不过那时皮

笑肉不笑罢了，笑的极为勉强。笑罢，纪联洪朝着陆炳的前心就扎了过去，当世宝剑自然名不虚传，破空之声顿时响起。

段清风忍不住了，就要冲上去的时候，却看到陆炳也同时看向他。陆炳笑了，虽然他的嘴角未动，但眼中却充满笑意。自己与陆炳一起生死大战过，这并不是对死亡坦然的微笑。也不是对现实无奈的惨笑，这个包含在眼中的笑意段清风太熟悉了，这是陆炳每次奸计得逞后的坏笑。段清风停下了步伐，他虽然担心，但他相信陆炳一定有了办法，此时上前纯属破坏陆炳的计策，乃是裹乱尔。

陆炳等的就是这个时候。猛然间运气与双掌，双掌撑地刚气乍现倒着滑了出去，纪联洪一剑刺空，刺到了地上，中正剑正中地上的青石板，果然是柄宝刃。瞬间没入石板之中一大块。纪联洪猛然看到陆炳没了，不由得一愣，再看陆炳正在自己的下方，半腰卡在自己的胯下，再想要躲闪却根本动不了。

原来刚才这一剑为了能够杀死陆炳，刺得极快也用了一分刚刚恢复的气，一时间气体不济加之心中慌乱了一下。气体便在身体中冲撞起来，反倒是难以动弹了。

纵然此时的他可以动弹，陆炳也决不允许，这厢早就有一脚等着他呢。陆炳身子躺在地上，借着青石板平滑的表面和自己双手运气一撑之力，往纪联洪这边一出溜，腰身滑至纪联洪双腿中间之间。陆炳万幸自己跟着夏大德学了不少，也跟着九爷学过自来随意功。俗话说技多不压身，此时便用上了。

陆炳一脚勾地，借力弓起，这便有了支撑，另一脚卯足了劲朝着纪联洪后心踢去。纪联洪本就无法动弹，这一脚踢得那叫一个结结实实。其实陆炳是算好了纪联洪往后躲得，按说此时往前跃也行。往后躲也可，但一般人下意识的都会往后躲，自己后撤之力加上陆炳这一脚，指定让纪联洪好受。

此时纪联洪虽没动。这一脚却也是不轻，顿时纪联洪体内的气失去了控制，加上陆炳这一脚，一口鲜血就喷了出来，身子向前倾倒。陆炳并非圣人，打到这个地步也急了眼，动了杀念，一掌打在纪联洪的丹田上。

丹田乃练气之人蓄气之根本，也就是说必须丹田内有气才能用气，即便有内丹在身，也需要用自身的气诱引出来，否则你有几个内丹也是白搭。故而练气之人对自身的丹田和藏气的地方极其看重，保护的很好，丹田毁了只要藏气的地方还在，倒也不至于丧命，日后也能恢复过来，只是如此一来便要耗费个十多年的光景了。当然有内丹相助可能快一些，只是受伤也绝不轻快。

陆炳一击之下，纪联洪哼都没哼一声就昏厥过去，身子一软栽倒在陆炳

身上，可把此时也瘫软无力的陆炳砸个够呛。众人见陆炳和纪联洪都躺在地上，不再动弹了，这才纷纷围拢过来。

刘至洞脸都白了，自己的宝贝徒弟虽然平日里净惹自己生气，还极其不尊重自己，但是自己却宝贝的很，万一纪联洪出了事，这南无派可算完了。见纪联洪倒在地上不再动了，刘至洞嗷喽一嗓子拨开人群就扑了过来，抱起纪联洪但看自己徒儿满口鲜血不停往外涌着，吓得差点嚎啕大哭起来，不停地叫嚷着："谁来救救我徒儿啊。"

众人冷眼旁观，无人上前，嘴角还挂着幸灾乐祸的微笑。

悟须叹了口气颂了声佛好，走上前去，往纪联洪口中塞了一颗丹药，用掌一推令他服下，这才止住了呕血。再拿着药给陆炳的时候，却见陆炳满脸带着得意的笑容，正在那儿坏笑呢。段清风蹲下身子把陆炳的头抬起来一点，悟须说道："这是我少林的疗伤秘药，你服用一下吧。"

段清风接过了药，让陆炳在鼻子下嗅了嗅，陆炳大致能判断出这药中并无什么要命的剧毒，药性应该是平和有疗伤功效的，这才服用了下去，正所谓害人之心不可有，防人之心不可无，江湖险恶这般小心大家也可以理解。

陆炳服用了那枚丹药后，确实好受了一些，然后对段清风说道："清风，扶我起来。"

第二十九章果然有个总盟主

段清风知道陆炳现在已然是强弩之末，所以也不拉他起身，把陆炳的胳膊搭在自己肩膀上，把陆炳缓缓的架了起来。陆炳被段清风架着，身子却依然站不稳，脚底下不停地打摆子，过了好半天，才将将能立住。虽面色如常，却也是暗暗抽动疼的都有点僵硬了。

陆炳喘匀了气，尽量保持着声音中的力气，扬声问道："敢问各位英雄，我陆炳还醒着，这纪联洪已经昏过去了，虽未到不死不休的地步，但天下英雄心中也该有个输赢了。陆某在此斗胆问一句，这场比试可是我陆炳赢了？"

"陆少侠赢得此局当之无愧。"

"陆炳你真他娘的是条汉子。"

"赢得光明磊落，精彩精彩！"

"陆炳赢了。"

"好样的！"

群雄此时没有众说纷纭，一致认为陆炳赢了。有人突然说道："刚才纪联洪说了，他若输了，陆少侠想怎样都行，刚才陆少侠要他的舌头，现在是不是该兑现了。"

刘至洞听到此言，吓得浑身发抖，之前自己徒弟纪联洪可把不少人得罪狠了，现在纪联洪昏迷不醒，自己的武功修为自己是清楚的，也就那么回事儿，这下可就成了人为刀俎，我为鱼肉，任人宰割了。

刘至洞站起来拱手抱拳，不停地给众人行礼说道："各位好汉，各位兄弟，各位爷们，我徒儿年少轻狂，不知深浅，得罪了各位，切勿拿他下手啊。饶了他吧，他是生是死还说不准呢，再把这舌头割了，这孩子就别活了，活过来也是个废人了。日后他的路还长。望各位高抬贵手啊。"

"高抬贵手，年少轻狂？刚才你怎么不拦着呢，现在跑出来求情了。他自己打的赌，就要愿赌服输。"

"就是，你自己也说了，日后的路还长着呢，不给他点教训怎么行。那还有王法吗？日后无法无天的时候谁来担责？你？你担得起吗！"

"什么叫拿他下手，弄得我们和打击报复一样，我们就是想主持个道义，否则言而无信岂不是和放屁一样，咱们走江湖的最注重信义二字。要是就这

么算了，那咱们在场的面子可都丢没了。说的咱们好似助纣为虐一样，白白辜负了人家仗义的陆爷，日后传出去咱们还怎么做人！”

刘至洞百口莫辩，见众人纷纷把矛头指向自己，自己再说什么也没用了，自己刚才明明训斥过纪联洪了，可这孩子不听啊。这些话是叫冤无门。再说下去只怕要引火烧身了，更何况子不学师之惰，没学好品德也是师父的责任。

刘至洞转求向几名道教中人：“各位道友，各位道友，念在同是道教中人的份上，就帮忙说说话，求天下英雄绕过联洪这孩子吧。算我刘至洞求各位了，各位的大恩大德。我南无派上下没齿难忘，日后必将报答。”

玉牙观主此时冷笑一声打断了刘至洞的苦苦哀求，只听他说道：“这时候知道都是道友了，昨日在大殿之上排位论尊卑而坐的时候，你怎么不说是道友了。把我们打翻在地的时候，你看你嘴上虽说抱歉，但脸上那股遮不住的得意劲。现在想想我都还气的慌。哼，这事儿要是这么轻易就绕过你们南无派了，那还有天理吗！”

“我本想帮你，”泰山真武观的刘观主说道。刘至洞眼睛一亮就要过来，却听刘观主话锋一转道：“可是你刚才说什么日后必有报答，弄得就好似我图报答一样，更何况若是让纪联洪来报答我，我也承受不起。话说回来除了他，你们南无派还有什么可报答的？”

经过玉牙观主和真武观主这么一提，群情激奋，同仇敌忾，人的天性就是喜欢痛打落水狗，打便宜人是大多数人的常规心态，所以此时怒骂之声淹没了刘至洞无力的辩解。看这道友求的，不求还好，一求求得更加陷入难境了。

这时候张清泽走了出来，双掌向下压了压，众人声音稍停，且听武当山高见，世人皆知段清风和陆炳关系要好，此时看来张清泽是要替师弟落井下石了。

只听张清泽说道：“刘观主啊，这事儿是你做的不对，就算徒弟练成神功不听你的话，刚才他动手或者出言不逊之前，你怎么不打他教训他呢。我就不信他敢还手，而且之前你若是拦在他面前，我觉得还是能拦得住他。纪联洪这孩子是有些鲁莽无礼，但也不至于欺师灭祖，守着天下英豪打倒你再去比武吧，若是他敢，我张清泽第一个不答应，天下群雄你们答不答应！？”

“不答应。”众人齐声答道，这张清泽忽悠人的功夫倒也是了得，瞬间把大家的情绪撩拨了起来，思路跟着他走了。

“既然比武已定，就要遵守规矩。念在同为道友的情面上，我给您说句宽心的话，这个徒弟我们也看到了，其实不要也罢。纵然他有天大的能耐，不

听师父的不遵师长要来有何用，到时候再干出什么欺师灭祖的事情，你就是万死也难以谢罪，有何脸面见你们南无派的祖师爷长真真人谭处端呢？”张清泽杀人诛心道。

周围一片应和之声，一众少林和尚和少林派再传或俗家弟子站在一旁冷眼旁观，时不时的还有人插上两句，添油加醋添一把火。出家人以慈悲为怀，虽说都是天下的出家人，但和尚吃斋念佛，不吃四辛，戒嗔戒色，在性格上更为慈善一些。反观道士则多是自给自足，不求施舍，性格更冲更快意恩仇一些。

刘至洞思来想去，却拉不下脸来求这帮和尚说清，自己毕竟是个道士，万一糊涂到求和尚的地步，只怕这群同道就要嫌自己丢人，把自己活剥了。

陆炳两眼皮直打架，身体疲倦不堪，实在没精力再跟他们扯下去了，此时说道：“我认为天下群雄说得对，是该给纪联洪一些教训。刚才想要吞我家产，夺我兵刃。还辱没我的夫人的名声，这些陆某历历在目犹在耳边缭绕。”

刘至洞面如死灰，本就想让群雄求情给陆炳递话，陆炳仗义自然回答应，可现如今事主都这么说了，也只能听天由命了，哎。只怪徒弟作的太狠了。

只听陆炳话锋一转说道：“但是割舌头就不必了，得饶人处且饶人，刚才已经够乱的了，再这么血淋淋的可不好。这样吧，把你们的中正剑留下来，待日后纪联洪养好了伤。再找我来要，那时候我需要他做什么自有定夺。刘真人，您看可好？”

刘至洞傻在那里，半天没明白过来，他没想到陆炳这么宽宏大量。虽然这中正剑是镇派之宝，但没了纪联洪也不过是废铁一块，只不过是较为锋利的废铁罢了。再说中正剑偏大，没有十全纯阳功很难耍的起来。

陆炳笑道：“怎么这都舍不得？那我就没办法了。”

“阿弥陀佛，陆施主慈悲为怀，可喜可贺。刘真人还愣着做什么，难不成舍不得这柄宝刃？”悟须说道。

刘至洞点了点头，然后猛然摇头道：“多谢陆少侠手下留情，这中正剑就留给陆少侠了，日后待联洪好了。贫道自会携联洪登门拜会，让他给少侠磕头赔罪。”后面半截刘至洞自然明白，只要纪联洪磕头赔罪了，凭陆炳的为人一定会把中正剑还回来，到时候啥也不少，万幸，万幸。

“你快带他下去疗伤吧。”陆炳有气无力的说道。

陆炳强打着精神被放在旁人抬来的一把椅子上。段清风在一旁依然扶着

陆炳，生怕陆炳一个不小心从座位上滑下来。山东的武林盟主就此定了下来，陆炳当之无愧。

剩下的几地未选出盟主来的，也不比试了。一来是这诵经场的地面被陆炳和纪联洪损坏的够呛，倒出坑坑洼洼的实在没法落脚了。还有就是经历过刚才那场大战，现在谁在上场，那还不够现眼的呢，就好比刚吃过一顿大餐的人你再让他回头吃糠咽菜，他哪里吃得下去。

故而，那几地未选出的盟主，要么采取了风水轮流转明日到你家，一年一换轮流做盟主的方法，要么就是商量好条件，你给我多少钱我让你盟主，我给你多少田你让我做盟主等交易的方式。总之，也没费多少事，就给选了出来。

虽然陆炳和纪联洪比武的时间颇短，但是内容很多，群雄看的津津有味，更是要消化其中的武学高深之处。悟须见众人都因为看的过于紧张而神情疲惫了，各个眉头紧皱暗自思考招术中的玄妙之处，无心再谈些什么。便说只需选出总盟主来，剩下的事情明日再说。

这下群雄都愣住了，剩下还有什么事儿呢？但悟须接下来的话有理有据，什么既然选出盟主就要有总盟主，否则天下武林便由小乱变成了大乱，从而成为以各地盟主为代表，地域性的争斗，还有什么为国效力就要有总方针等等等等，把众人忽悠的一愣一愣的。

大多人都是来凑热闹的，盟主和他们无关，总盟主就更没半文钱的关系。看出殡的不怕殡大，纷纷嚷嚷着同意借此机会选出总盟主。

陆炳看了一眼段清风，段清风只能连连苦笑，昨日陆炳就说了，到最后肯定要选出什么总盟主，而且这个盟主非少林寺莫属。今日果真是应验了，文无第一武无第二，这总盟主应当是从盟主之中选拔，选拔的标准自然是武力的高低。众人之中有两波提议者，一是推举陆炳做总盟主，另一是选少林悟须大师做总盟主。

陆炳现在哪里还有心思做这总盟主，若不是先前多次命魏和给朱厚熜汇报了这个武林大会的事情，而朱厚熜让陆炳去看看，防止江湖上起什么对朝廷不利的事情。而陆炳又跟纪联洪这等狂妄之徒打了赌，说今日要比武，若非如此陆炳今日都不想来了。

话又说回来，当了武林总盟主不见得是什么好事儿，陆炳现在在朱厚熜的心中还是有个疙瘩，掌握了武林群雄这等力量，就成了天下黑道上的土皇帝，朱厚熜不多心才怪呢。

既然陆炳没兴趣，天下足以跟少林比肩的也只剩下武当。不过武当的掌门张清泽却深知自己跟悟须的差距甚远，连连也推辞了，如此这般还能表现

自己的高风亮节，否则让人明晃晃的比下去，那这脸只会丢的更大。

少林悟须，而今天下无人能出其右，加之有秦地马帮常璐奇，几大世家，各佛门弟子，再传弟子等一帮陪衬赞成的，悟须只经过不到半个时辰的一致认同和连口夸赞，就当选为了武林总盟主。

出家人不喜荣辱，故而悟须也没弄什么总盟主即位大典，立刻又附庸者开始夸赞悟须的低调，总之非只有官场才有溜须拍马之辈，人生在世这等人物到处可见。

悟须宣布，诸位暂且回去，此次武林大会算是圆满结束，既然选出了各地武林盟主和总盟主，那么如何抗倭，拒蛮，抵抗邪教，就由盟主之间讨论出结果，再有各地盟主传达便是了。所以了空让红螺寺小僧开了斋宴招待各位远道而来的施主，旁人来去自由，而各地盟主暂留红螺寺，明日再行商讨。

第三十章都是爱好和平的人儿

陆炳没有参加宴席，也没有回家，他让段清风找来了魏和，由魏和叫人直接抬入了宫中。朱厚熜闻听此事之后，放下手中批阅的奏折，特下令准陆炳直接被抬入宫中。于是乎陆炳又被抬进了奉天殿中，这倒也算是前所未见的事情了。

朱厚熜见陆炳面露倦色，脸上一片煞白，连忙请御医来给陆炳就诊，什么大补之药迅速开出，御医亲自煎熬给陆炳服用。陆炳现在又不是身体虚，而是气脉不畅所致，需用气来调理，气调理不顺吃再多的补药也没用。不过陆炳也没有推辞，这毕竟是皇上的一片好意，另外吃些补药也没什么坏处，只要回家后调理一下，不让补乱了即可。

朱厚熜问道："今天他们又讲了些什么，果真是为国效力的事情吗？朕总觉得有些不安，这江湖之中只怕又要起一番风浪啊。"

陆炳把选盟主的事情说了一通，朱厚熜思考良久说道："真是辛苦你了，你又为朕受了重伤，这也不是第一次了，朕回头要好好嘉奖你。你先休养一下，明日务必再辛苦一天，切勿前功尽弃了，另外若是明日提议对鄂尔多斯萨满鬼巫的事情，你要做好疏导，切勿让他们冲动行事，引起鄂尔多斯部和大明的矛盾，兵戎相见就得不偿失了。当然了，也不要打击他们的积极性，毕竟他们也是出于为国效力的一片热忱，这说明朕是英明神武的。否则为何在别时这些以武犯禁，犯上作乱的武林中人。会想到报效国家呢。"

"皇上圣明，此一点世人皆知。"陆炳说道。

朱厚熜满意的点了点头说道："其实朕给你交个实地儿，前些时日我没想到你竟然会通报朕武林大会的事情，朕以为凭你的性格定会知瞒不报的，又对那些所谓的江湖同道乱讲义气。没想到你还是对朕如此忠心耿耿，朕在武林之中自然也有一些耳目，而锦衣卫中也有专门针对江湖的部门。可是真没有人能够像你这样成为一地的盟主，若是机要事情的商讨。必定是在盟主之间。这样一来，寻常探子就难以近身了。"

朱厚熜一顿又道："本来江湖机要就是小范围讨论外加盟主都是高手，难度可想而知。另外一点，作为武林盟主，自然要保持一颗公正之心，除了你这样口碑较好，且本就有官职在身的人以外。大多数人还是要与朝廷保持一定距离的。他们本就是盟主，万众瞩目，受同道监督，朕就是想收买也很难，唯恐这窗户纸捅破了，引得这群武人们不高兴。出什么乱子。你也知道，武人之中有你这般脑子的人少。当然，我觉得他们选你为盟主，不光是你的武艺和人品，还有你在朝中的身份。通过你架起江湖和朝廷的桥梁，而你既是朕的耳目也是江湖的喉舌。"

陆炳笑了笑没有做声。朱厚熜就是这么自以为，不懂装懂，喜欢给别人强加一个印象，并且还认定如此很难改变。他怎知道，江湖上的高手，大多都是聪慧之辈，否则怎能理解招式之中的诸多奥义呢，为人粗鲁放荡不羁也不过是恃才傲物而已，或者故意为之不愿意受世俗的束缚。

朱厚熜突然问道：“对了，你说那天刺杀朕的那人，会不会是你刚才所说的纪联洪？”

“应该不是，若是的话，我当场就把他擒了。武功路数，身形步伐，实力什么的皆不是同一人。”陆炳实话实说道。

朱厚熜摇头晃脑的说：“那就奇了怪了，除了纪联洪，还有谁有这么好的本事呢？那天朕看到你的武艺了，果真是犹如神人一般，杀神的名号朕也听说过，名不虚传。你说你使了全力，朕相信你，那他还能接住你的刀，这一定是高手中的高手了，哎，我们不知道他是谁，这太危险了。”

陆炳只能随声附和，并声称一定把此事追查到底。

陆炳又跟朱厚熜说了几句，朱厚熜便让陆炳回去休息了，并给陆府送去了一些赏赐，当然大多都是些药材补品什么的。当晚自然不用陆炳当值了，陆炳被抬回到府中，少不了被杨飞燕嘟囔，一番训斥之后又是梨花带雨起来。

陆炳的伤说重不重说轻不轻，说轻浑身上下只有肚皮上的一条细长却不深的剑伤，可说重，这内功的伤是最不好估计的，就是万儿万还在世上也不一定说得准，内伤的轻重多只有自己才能有个大概的数。

杨飞燕看陆炳伤在身上，痛在心里，这一哭之下到让陆炳哭笑不得了，曾经那泼辣蛮横的女侠杨飞燕，嫁做人妇之后竟成了这般模样，也不知道该说些什么好了。陆炳只能不停地安慰着杨飞燕，并想办法把杨飞燕逗乐。

到了晚饭时分，陆炳已经能下床走路了，经过一番打坐调息，气息也顺畅了许多，这时候就可以用外力运气了，段清风虽是纯阴功力，但也帮着陆炳在体内游走一周后，带动诱发了纯阳功力，待功力迸发，陆炳逐步就恢复了一成的功力。

陆炳好好地休息了一夜，也无暇顾及还被锁着的晁伤，只去看了看，老头吃饱了喝足了就睡了，倒是安详的很。第二日，红螺寺派来小僧，陆炳段清风随之上山。众人见到陆炳表面上已经恢复了，自然是赞叹不已，皆称陆炳为武学奇才。陆炳一笑了之，倒也不打岔。

讨论没有什么新意，多是没有建设性意见的空口号而已，只有悟须所说的几点较为可行。首先是先前讨论的怎样抵抗邪教的问题，悟须认为介于现

在朝廷和鄂尔多斯的紧张关系，对萨满鬼巫要做到人不犯我我不犯人，若他们入侵中原武林一定要积极抵抗。众志成城一起帮助邪教传播的重灾地。但一旦赶出中原武林的势力范围，也绝不乘胜追击。给鄂尔多斯留下什么话柄，待朝廷时局有变的时候，再做打算。当然也要主动防御，在边塞建立眼线，防止他们渗透中原，鬼巫若有行动，一定要在第一时间发现并阻止他们的行动。

对于倭寇，少林愿意派出以悟须住持自己为首的僧兵帮助朝廷抗倭。而各地武林人士也要积极响应，大门大派需派出人马相助，不能因为与己无关而事不关己高高挂起。并写一联名奏疏，由各盟主亲笔签名，托陆炳呈给朱厚熜，表示向朝廷归附，让朝廷给编入团练当中即可。

陆炳对此长舒一口气。这条件很好做到，不经过皇帝就是自己托老关系都能办成了，再说这是好事儿，又不是什么见不得人的事情，敲锣打鼓的广而告之都还来不及呢，自然不必偷偷摸摸胆战心惊。陆炳先前最担心的是这些武人会提出什么非分之想。但是现在看来反倒可能是他多心了。

至于北方的蛮夷，悟须建议是派出专人帮助戍边的将士，各家拿出来最言简意赅且实用的拳法棍法枪法等，教给普通士兵，增强士兵们的作战能力。这条也是好事一件。全票通过。

当这场会议的气氛进入高潮的时候，悟须冷不丁的说出一句话。就把众人拉入了沉默当中：“大明乃自家国土，自当守之。今皇帝好淫，争选民女，各地官员有德者助皇威，亦同于为虎作伥，无德者更是狐假虎威变本加厉。好色者自喜贵也，顾强征暴敛，修筑宫殿，百姓受苦，皆被食肉寝皮。我辈侠义为心，以慈悲为怀，岂能见天下苍生有难，纵身喂虎也好过百姓受难。无奈当今圣上胃口太大，就算我辈砸骨吸髓也难添圣上的胃口，为今之计只有作为一番，纵然可能无力回天，却也无愧于心。”

一时间在场无人再说话了，所有人你看看我，我看看你，若是说什么与鞑子相争，与倭寇对敌，和邪教一争高下，众人是当仁不让毫无畏惧的。毕竟这都是扬名千古的天大功业，就算不能成为著书青史的历史功臣，也可以成为街边说书人或戏子口中的经典题材。以上所述的这些待遇都没有，也能赚足当世人心，成为被武林同道称赞的硬汉英雄。

可是悟须刚才的一番话，却说的是当今圣上，更是抨击圣上所作所为，句句实情却字字诛心。难不成这悟须是看不惯朱厚熜的荒淫无道，大选民女充入宫中，而各级官员趁此机会敲诈勒索，弄得百姓恐慌陷入水深火热之中。悟须因此发出质疑，所言直指圣上，这是要造反的节奏啊。

造反的事情是没人愿意干的，且不说这些盟主大多是名门大派，有的还受朝廷封赏，官职世袭罔替，更是地位崇高比如武当之类的，还有的是拖家带口的，若是造反这一大家子怎么办？先前那些参与过几次造反的，要么是

小门小户的，要么就是一个人浪迹江湖但名声不小的独行侠，或江洋大盗之类的，比如当年的九爷王鸣韶等一众人就是如此，而且他们与朝廷多有深仇大恨。现在在座的这些个盟主就不同了，与朝廷无冤无仇的，过的也都不错，不受朝廷通缉，锦衣玉食子孙兴旺，就算当地父母官见了也要略给几分薄面。就为了悟须的一番话就揭竿而起的造反，这怎么可能，就算悟须和尚口才再好，也难以说动众人。

看看往日造反的那帮人，就算朱厚照驾崩了，那些露了脸的报了号的依然还是朝廷的通缉要犯，在大明过着躲躲藏藏人不人鬼不鬼的日子，大白天的都不敢出门。海捕公文定期重审，户籍检查严格有效，各关卡的文碟检查也是严密的很，天大地大何以是这些造反之人的安身立命之处，天网恢恢不定什么时候就落网了。

再说现在说造反，不纯粹属于扯淡吗。无兵无钱的，就连个正儿八经的领头人都没有，难不成推举悟须来当造反成功后让和尚当圣上？太祖高皇帝朱元璋当过和尚，但那也不是每个和尚都能当皇上的！

众人各怀鬼胎，谁也不当出头鸟说第一句话，悟须扫视众人过了片刻后，哈哈大笑起来：“诸位这么紧张做什么，老衲又不是叫你们随我造反。”

悟须此言一出众人这才松了一口气，悟须继续说道：“刚才我所说的皆是实情，就是我不说诸位也能知晓。杀人需诛心，治病要治根，我们要从根源入手，才可以解决这一大问题。”

“常璐奇愿闻其详。”陕北马帮的常璐奇最捧悟须的场，此时扬声说道。

悟须点点头说道：“根源就在于宫里的道士，在这点上，我想武当张真人是可以帮上忙的。”

张清泽听着众人讨论不禁昏昏欲睡，他只对自己当上盟主感兴趣，别的他一概不管，所以旁人讨论的什么他都没听到，要不是坐着不是太舒服，估计早就闭眼打呼噜了。猛然间张清泽听到悟须在叫自己的名号，不禁一愣，那点困意也就全醒了，问道：“啥？我？”

第三十一章宗师的手法

众人见张清泽错愕的模样，不禁笑了起来，张清泽老脸一红说道：“悟须大师，出家人不打诳语，你倒是说说，我这一个老道，怎么能解决皇帝的问题。”

“张真人切勿着急，听贫僧慢慢道来。”悟须行了个礼说道：“皇帝之所以争选民女入宫，那是因为皇帝即位多年却无子嗣，作为九五之尊，心情是可以理解的，希望有女子可以给圣上诞下龙子。而圣上这些年渐渐地信奉道教，这本是好事儿，抛开佛道本身不说，我们都是出家人，修的都是善道。故此，圣上修身养性于国于民都好。可当今圣上信奉道教的原因却不是只在与道教本身的意义，他需要的是丹药，也就只限于丹鼎宗和玄学一类了。”

“长生不老之说自古皇帝都格外感兴趣，历经数千年，皇帝终于明白，纵然是皇帝也不过是一介凡人，不可能长生不老。当今圣上是个聪明人，自然也不会信这个，他只盼着能够强身健体，产下皇子，朝中有道人邵元节，我想张真人应该是不陌生吧。”悟须说道。

张清泽疑惑的点点头答道：“的确不陌生，我们两个年轻的时候，还有一段时间颇为要好，只是这些年没怎么见面罢了。他倒是有几分本事，嘉靖二年也不知道怎么和朝中的宦官搭上了线，经太监崔文提拔，入宫面圣，竟让圣上信奉了我道门，从此之后一发不可收拾。现在已经是大富大贵之人了，在名义上更是总领道教。”张清泽特地加重了“名义”二字。众人皆是一笑，明白张清泽话里话外的意思，天下众道武当为尊，这是武当上下格外在乎的。

“这就行了，贫僧恳请张真人向邵元节传话，声称有灵丹妙药向皇帝进献，可保皇帝顺利诞下龙子。如此一来，圣上心里有谱了。就不会这么急于征选秀女，让大批女子入宫了。”悟须说道。

张清泽面露难色道：“这事儿倒也不是不行，只不过红口白牙说了，要是做不到那可不是现在咱们坐在这里开玩笑，乃是欺君之罪要杀头的。只怕是我答应了，邵元节也不答应。”

悟须说道：“邵元节现在没少给圣上提供丹药，如今圣上还是没有龙子。他就算不说也怕红不了多久，最后圣上要是恼了，难免还要杀他的头。所以依我的意思，你让他这般说了还有一丝生机，而且有人可以帮他一起炼制丹药，成不成功老衲不敢说。但总算赌一把了。”

“谁？”张清泽问道：“不会又是我吧，虽然我是道人，但是对炼丹什么可一窍不通。”

“非也，此人乃是万神医的后人。”悟须说着看向陆炳，陆炳听到后心中

一惊。立马装起了糊涂，但见众人皆看向自己。也无法再装下去了，于是指了指自己说道："我啊？大师您玩笑了吧，我学了些万老爷子的皮毛而已，根本不足以登大雅之堂，就是连寻常的赤脚医生都比不上。这事儿啊，悟须大师还是另请高明吧，我着实帮不上忙。"

"不是帮不上，而在于你愿不愿意帮忙了，连那么少见的红药都能一眼认出来的人，岂能是等闲之辈。"悟须说着把陆炳认出红药的事情说了一通，顿时陆炳哑口无言。

众人纷纷再次看向陆炳，并声称这是为国为民的大事儿，让陆炳放下什么不传之学门户之见，帮助邵元节练出丹药，以结束百姓的困苦。陆炳哭笑不得，这真是使唤人的累死不偿命，这帮人恨不得现在就让陆炳去炼丹，鞠躬尽瘁死而后已。

陆炳只能勉为其难的答应下来，见陆炳答应下来，悟须却说道："此炼丹要更神秘一些，这样才能令圣上产生崇敬感，并要求他励精图治，假以时日，段则几月长则数载之后，才能得到正果。这样才是我们的真正目的，让皇帝成为明君造福于百姓。当然更能拖延时间，让陆少侠和邵元节多些时间研究，诸位说是吧？当然若是陆少侠加入炼丹之后，炼丹的地点可能会选在京城。京城之中耳目众多，皇帝难免会听到风吹草动之声，对邵元节的身份和信仰也就会产生怀疑，认为仙丹不是仙授的，陆炳是修行之外的人也可以炼药，这与日后修道所不利。故此圣上很可能让更加信任的陆少侠取而代之，但这自然不合适，因为陆少侠的身份过于复杂，不适合坐着等传道的方士。"

"那大师是什么意思？"陆炳问道。

"去少侠您的地盘，山东登州府，去那里炼丹，宣称蓬莱乃仙山，在仙山才可得道。"悟须说道："这般一来，陆少侠就是机会一同上路了，更避开了皇帝猜忌可谓是一举多得。

陆炳心头一动，这一晃将近小半年的光景过去了，说实在的的确有些想念留在登州的美娇妻梦雪晴和二哥夏大德了，儿子们也该长个了，借此机会回去看看也是好事。

另外，关于晁伤留在京城也不太方便，京城之中耳目众多，早晚要露馅，即便布局引蛇出洞也很难进行，毕竟京城的势力犬牙交错陆炳也难以得心应手。正好可以把他带回山东慢慢医治，待他好后再问清先前的事情，即便不行，实行第二计划诱敌的话，在山东岂不是要比京城舒服的多，陆炳俨然就是登州府附近的土皇帝了。

当然还有就是自己这次受了不轻的内伤，需要内力高手看护着进行调养，这个人需和自己内力不相上下，且是自己人才安全，段清风是不二人

选。可山东事情繁忙，还需要拜托段清风，所以武林大会后，段清风要尽早回登州。若是这次答应了悟须，回了登州。既解决了问题又送了个顺水人情，倒也两全其美。说起来也不过是学以致用不太费什么功夫。

只是问题也来了，现在陆炳在宫中当值，只怕没这么容易走开。若是放弃宫中的位置，倒也不是舍不得，只不过万一晁伤这边问不出头绪，自己又再次把官辞了，想要回来可就难了，到那时再想探查真相。也就更难上加难了。

可是若由邵元节提出由自己伴随着去山东，那就有等于把自己连带上了，邵元节和自己并无故交，这般提出让自己陪同，必定引本就生性多疑的嘉靖皇帝多心。这有等于回到了刚才悟须的困惑的地方，山东固然是陆炳的老窝，皇上也不一定会派他去。天下之大莫非王土，在皇帝眼中不存在土皇帝，派谁去都是一样的，所以这样的计划很不稳定。

于是乎陆炳把自己的疑惑讲了出来，江湖中人最重气节，说辞官就辞官。稍一犹豫就会被称作利欲熏心，但陆炳不行，为了不让别人认为自己是贪图权势之人，引发后面一系列江湖恶名和矛盾等麻烦，陆炳把关于不能辞官的原因讲了一通。只是隐去了为朱厚照报仇这一条，对外仅宣称要调查万儿万丧命的真相。

众人陷入了沉思。最终只能暂且放下这个问题，慢慢想来想办法。可邵元节炼丹的地方却选定了，毕竟在登州府有陆炳做内应保密也能做得好一些。若是陆炳不能同去的话，初步定为现在京城研究出药方来，再有邵元节去山东炼制。

陆炳昨日把晁伤弄回府上，让魏和拿来刑具后，便交代了下去，在府上周围布置好密探番子，当然不是朝廷的密探而是陆炳的私军。陆炳想使出一招连环计，之前自己和段清风带晁伤进城，大街之上人多眼杂的，定会有人看见，通过各种渠道也能得知那人是晁伤。这么一来，晁伤若真知道些什么，那必定会引起当年幕后黑手的注意，做贼心虚之下便会派人来杀晁伤，歧途杀人灭口。

纵然到时候晁伤这边问不出什么来，用他来做个诱饵，引出当年的那条大鱼也是可行的。不过在京城之中不易抓捕，陆炳的权利不大，无法调动这么大批兵马做下天罗地网。而父亲虽然现在新晋为都督佥事协理锦衣事，可是也不能在权贵密布的京城明目张胆的这么做，先前也正是因为这样的疑虑才想回登州府的。而且京城中，消息流动的很快，这样一来，还未捕捉，那边就已经通过他人之口听到风声跑掉了。

陆炳不受伤之前怎么都好说，当时他认为即使对手武功再高，自己拼得一身剐，也能敌得过那刺客，但陆炳毕竟精力有限，及时不受伤也不可能日日夜夜盯着。可是若是放在自己的地盘，山东登州府，那就更方便了，时间

上可以轮番作战，而且根本不用自己出马。光自己府上的禁卫军和周边的团练以及蔡龙羽手下的响马，就会让那幕后黑手派来的刺客避无可避。布下天罗地网，把对手全部生擒，生擒更加费劲，也只有在登州府才有这个机会和权利。请君入瓮只在登州。

陆炳胸中计较，可是又无可奈何，正待纠结的时候，却听一少年的笑声起："爷爷，这个住持怎么不像是和尚啊？"

"那你看像什么？"一个老迈的声音传来，却听少年作答道："好似……好似个老奸巨猾的奸商一样，不对，是当官的，又阴又辣。嘿嘿，与上山的路上又不一样了，难怪爷爷让我跟他少说话。"

这一提上山，陆炳便想了起来，这声音正上山的时候碰到的那祖孙二人，依稀记得那老人好似叫山下住一人这古怪的名字。陆炳本以为是自己因为功力受损而没听到，但突然想到在场有这么多高手，竟然也无一人发现祖孙二人在偷听，再看其他人，也皆是一脸慌张，寻找着声音的来源。

不对啊，这两人上山的时候，看起来没有一丝武功在身，怎可能是这般高手呢？

陆炳心中一凌，也依稀记忆着刚才声音的来源，找寻着那两人。段清风和悟须同时说道："在门外。"

众人打开房门，却见院中有悟禅悟法两位盘膝打坐，身上的袈裟未坏，也没有一丝血迹，但看脸色却好似刚刚经历过一场生死大战一般。一老一少站在院中哈哈大笑起来，那少年冲着悟须摆摆手说道："陈叔，后会有期了。"说罢爷孙二人迈步离去，看身形竟也是如来时一样，无一丝功底在身。

悟须刚迈开步伐，想要留住两人，却听悟禅说道："师弟，切勿追赶，此人深不可测。"

"师兄，这到底是怎么回事？"悟须问道。

"一招，他只随随便便的用了一招就把我打败了。悟法也是如此，他只用了一招。"悟禅睁开了眼睛，颂了声佛号说道。

众人大惊失色，不明原来真正的高手竟然隐藏在茫茫人海之中，纵然功夫强横如纪联洪，凶狠如陆炳，高深如悟须都无法做到一招拿下少林四大金刚中的悟禅或悟须。这等功夫，才是宗师。

第三十二章大隐隐于市

众人向着祖孙俩离去的方向看去，久久难以自拔。片刻过后，竟又有两个身影走了上来，边走还边吵吵闹闹的，仔细辨别已不是刚才的那两人了，这次上来的是一个中年人和一个老者。

老者嘴中嘟囔着：“你看他都到了，还说都快结束了，我说喝酒误事吧，睡了整整一天，能不万吗，不让你喝你不听。”

“您老前几天也没少喝啊，再说咱们去太湖游览的时候，是谁非得多逗留两天的？不留这两天咱就是爬也爬来了，怎么到现在有埋怨起了我来了。老爷子，别急别急，这事儿不一定是结束了，武林大会以前又不是没开过，那里这么容易结束，怎么也得持续个半个月之久吧。”中年人答道。

“你懂什么，精彩的肯定都在最前面，要是还有点意思，那老家伙怎么会走。”老人不满的说道。

中年人满是歉意的说：“得得得，这事儿算我的不对，您老息怒。您现在怎么脾气越来越大了，哎。”

“我是急的，估计我徒儿也会来。”两人说着说着越走越近，听着两人对话，脸上变颜变色的张清泽和满脸喜色的陆炳段清风三人，脸上的表情愈演愈烈，众人纷纷不解的看着三人，待那两人走近了能看清了，这才纷纷明白过来。

原来那老者正是武林瑰宝武当的镇山之人丹阳子，而中年人自然是陪他游山玩水保驾护航的杨登云了。

陆炳和段清风快步上前，两人撩袍便跪。陆炳口中说道：“拜见丹阳子前辈，拜见岳丈大人。”

“拜见师父……杨伯您好。”段清风激动地叫完师父。到不知道该怎么跟着给杨登云打招呼了，要说站起来行礼也不是，师父还没让起身，可跪着也给杨登云跪不着啊。

丹阳子喜道：“快快起来，孩子们，没想到真的能从这里见到你们。我们本来是在外游玩，听说到江湖上有密信相告，要在红螺寺开武林大会的事情。连忙着急往红螺寺赶，结果还是晚来了一步。刚才在山下歇脚的时候就听说了，陆炳你当上山东的武林盟主了，真是可喜可贺啊。现在是不是结束了？”

“启禀前辈……”陆炳和段清风站起身来还没说完，就被杨登云打断

道："还没有是吧，好女婿。"说话间，杨登云挤眉弄眼。分明是怕丹阳子责怪他耽误了时间。

"咳咳咳咳，是没完。"陆炳睁眼说瞎话道，丹阳子点指着两人笑道："你们俩人一唱一和的，生怕别人不知道你们是一家子。"

"师父，您胖了。"段清风眼中含泪的说道，丹阳子的确胖了许多。面色也很红润，看来游山玩水的没少吃好东西，玩的也一定很是舒心，人逢喜事精神爽，只要开心了精气神自然就不一样了。

张清泽灰头土脸的过来打了个招呼。又被丹阳子劈头盖脸凶了一顿，而众人也皆上前拜见丹阳子。丹阳子笑着说着突然一顿问道："对了。刚才那老家伙上山后没出什么风头吧？"众人皆摇摇头，皆知丹阳子指的刚才那爷孙两人，却不知道两人究竟是谁。

"对了，前辈，那人究竟是谁？"陆炳心中疑惑的问道，众人连忙静了下来，看向丹阳子。

丹阳子错愕片刻说道："你们连他都不认识啊，那你们白混了啊，那不就是剑王崔英吗？"

众人听到此消息一片哗然，刚才那个其貌不扬的老头竟然是与丹阳子并称，江湖上鼎鼎大名的剑王崔英！

丹阳子见一群人这么惊讶的样子，明白过来他们是的确不知道，这才说道："哎，也难怪，他突然失踪了，然后在江湖上这么多年都不行走，不认识他也有情可原。另外他年轻的时候就是这个样子，撒到人堆儿都找不出来，加之藏气的功夫更是一流，只需利用轻功隐藏不发，就是他从你身边走过去，你都发现不了有这么个人。"

众人点点头，纷纷感叹确实如此，而后看向少林住持悟须，刚才剑王崔英如此评价悟须，虽不是剑王亲口说出的，但是剑王祖孙二人一唱一和，更是讥讽的很。旁人若是不看还则罢了，这一看，纵然是悟须脸上也有些挂不住了，面色微红口中连连诵经。

丹阳子不明所以，疑惑的问道："怎么了，那老家伙又说了些什么？"

"没啥没啥，那什么，前辈，岳丈大人，二位随我来，咱们找个安静点地方好好叙叙。"陆炳连忙打断了丹阳子的疑问，把二人支走了，帮悟须解了围，悟须传来感谢的目光，冲着陆炳微微欠了欠身，单手持佛礼表示感激。

路上陆炳不禁想通了崔英的古怪名号，所谓山下住一人，可不就是个崔吗？

红螺寺极大，即便是现在还有许多武人没有离去，逗留在红螺寺内拜佛、游览风景或是谈论着陆炳与纪联洪的比武，但找个僻静无人的地方还是不难的。丹阳子，段清风，张清泽，陆炳以及杨登云五人找了一个小亭子，坐了下来。

北方的亭子与南方的小亭不同，尽显北方人的粗犷大气，周边的石栏大多是可以坐人的，通常是围绕这一圈凳子，中间再来个石凳石桌等。张清泽坐在边上，怯怯的看着丹阳子，果然丹阳子刚一落座，便带着一丝怒气说道："清泽你给我过来。"

张清泽一步一迟疑的缓缓走了过去，丹阳子冷哼一声道："你若是无能就别坐掌门这个位置了。"

张清泽一时间抬起头来，错愕半晌才突然涨红了脸说道："师叔，我知道您看不上我。可您要这么说那我可就不爱听了。"

"你不爱听又能怎样！"丹阳子加重了语气道。

张清泽一脸不忿的说："我这掌门不是师叔您封的，而是接的我师父的印。师父传位给我也上报朝廷了，说句不好听的，不是我拿朝廷来压您，我现在是朝廷册封的天师，不是你不让我当就不能当的。再说了，无掌门的信物荡天除魔剑就不是掌门，你即使是我的师叔，也得拿着剑说话。你拿出来给我看看？哼，别以为我不知道，我师父临终前都告诉我了，师祖有命，说丹阳子此生不可为武当掌门，更不可参与掌门之事。别怪我不遵师长大逆不道，是你先不遵师命犯上作乱的！"

丹阳子愣在那里。过了片刻后不怒反笑："张清泽啊，张清泽，你小子是长本事了对吧，还学会顶嘴了，师叔我训斥你都不行了？当年从我让你去寻陆炳，找到他夺命十三刀和虎头宝刀的秘密开始。你就不停地瞎折腾，这几年下来，武当没有与日俱进反倒是江河日下，在江湖上落下不少笑柄。你自己说说，你是不是成事不足败事有余。哼，还不让说了。"

"我也没不让师叔说。"张清泽一脸委屈的说道："就是不能拿掌门之位开玩笑。这可是关系到正统的问题，也别怪我着急，师叔敬请见谅。其实我也不是碌碌无为，这次我本想在武林大会上扳回一城，以上辈而言，师叔您与少林寺的文斗和尚并驾齐驱，并称于江湖五豪杰……"

"放屁，那老秃驴怎能敌得过我，当年我武当可是江湖上一枝独秀。你说五豪杰，豪杰之中以我为首你知不知道，以后出去可别说什么并驾齐驱，让人笑话，你师叔我当时才是最强的。"丹阳子不满的说道。

陆炳实在忍不住了笑出声来，这丹阳子出去转悠了一圈心情大好，自知

时日不久的他现在想什么说什么，宛如老小孩一般，对于当年名号却格外在乎，其实五大宗师并驾齐驱不分先后。张清泽斜了陆炳一眼，不禁愠怒道：“你笑什么？”

“没什么，我笑某些人拍马屁拍到马蹄子上了。”陆炳说道，张清泽还欲再说，但想到自己曾经加害过陆炳，陆炳看在丹阳子和段清风的面子上没找自己寻仇，而今看行事丹阳子和段清风好像跟陆炳走的更近一些，万一一会儿争执起来说恼了打起来，段清风是指定不会帮自己的。

昨天陆炳和纪联洪拼斗的一幕还历历在目，自己几斤几两张清泽很是清楚，跟陆炳若是打起来，不消几个回合就得落败，夺命十三刀可是夺命的招式。故而张清泽咽了口口水，顺便把到嘴边的恶语也咽了回去，不再说话了，把一肚子的委屈都憋在心里。

这话一憋在心里，无处发泄就到处乱窜起来，猛然间张清泽想明白了一件事儿。几年前丹阳子曾突然与段清风一起失踪，张清泽思来想去并派人探查之后，得出两人是去取丹阳子所藏的内丹以及找个无人打扰的地方进行传功，至于为什么传功张清泽说不清，但是这事儿确实千真万确。

而后，张清泽还为此事发动了寻常内丹阻截段清风的行动，但最终因段清风行踪飘忽，外加武艺高强，谁挡灭谁，最终跟丢了人而失败，江湖事日新月异，过了一阵便又不了了之了。

而今这么一想，陆炳和段清风以前并没有练气，若说段清风因为内家拳和天罡剑练过一些气，以气提体的话，那么陆炳可是一丝一毫都没有，分明是个连体到达极致的高手，可是现如今两人却成了练气的高手，配合当年连体的经验和招式，已经可以纵身天下前十的行列。

之所以练气的少，练体的多，乃是因为招式好学，身体也容易锻炼，而基础的气更是方便练就，只需几年光景就能小有所成。配合用出的话便可杀敌制胜，若是招式诡异凶猛难防，那便如陆炳一般可以在江湖上扬名立万了。

可练气就不同了，没个几十年的光景难以立足，而且练上几十年后能和别人练体十年相抗衡就不错了，只有练上一甲子的功力之后才能显现成效。以十岁练气为例，这般年纪已然够早了，需七十岁的时候才能功成，能不能活到那时候尚且是两说着，就是活到了那时候，要个天下闻名还有何用，少年心性早已消磨殆尽，宏图大志也早就在练气的过程中归于平淡，隐居安乐看破红尘才是王道，故而少有人练气。

陆炳和段清风不至而立之年，便犹如神助一般，得到了练气的奥义，莫非两人皆有内丹，而丹阳子把功力传给了两个人？一定是这样的，陆炳属阳，段清风属阴，一阴一阳，符合武当武学的奥义，丹阳子竟然这么做了！

张清泽的怒火在心中熊熊燃起，若不是这般年纪加之在武当掌位多年，早就练就了一层厚脸皮，说不定脸上此时就带出了极度的不快了。张清泽心中暗想：丹阳子，你这个老家伙，老子当年为你鞍前马后的，到头来啥也没得到不说，而今，你把功力传给一个外人，传给外人都不传给我！你给我等着，此仇不报，我张清泽誓不为人！

第三十三章旧仇端倪

丹阳子自然不知道张清泽心中所想，于是问道：“行了，不扯别的了，你给我说说你刚才说想要扳回一城是什么意思？”

张清泽顿了顿，收回心神答道：“我的意思是说，我们既然在上一代没占到风头，咳咳咳咳，不是，不是，上一代师叔大大的压制了少林，这一代我如此折腾也是为了不让武当落寞。这次我料定少林要选武林总盟主，便想请段师弟出马与少林悟须对敌。”

“等等，你为什么不自己上阵？”丹阳子说道。

张清泽不好意思的笑了笑解释道：“平心而论，首先段师弟武艺高超，胜之于我，其次就是我乃是武当掌门，万一输了那岂不是很没面子，若是师弟他输了，还能有一番说辞。”

“倒是有些自知之明，哼，还能有一番说辞，也就你脸皮这么厚，就你这脸皮铜墙铁壁的就是自己输了也能大言不惭的打个哈哈过去了。”丹阳子听到张清泽承认段清风的话的时候，十分高兴，于是捋着胡子洋洋得意的说道。

张清泽嘟囔道：“师叔，您还让不让人说话了，我这一件事儿没说完您就夹枪带棒的。若是不让说，我就不说了。”

“呵，说两句还急了，哼哼，你小子撅什么屁股拉什么橛子我都知道。你说了这么多，不就是想守着我，问问你师弟为何不向悟须发起挑战吗？”丹阳子捋着胡须说道，张清泽错愕半晌才道：“师叔你怎么知道的？你又如何知道段师弟没向悟须挑战呢。莫非是您指使的？”

“你动动脑子好不好，”丹阳子没好气的说道：“我闲的指使这事儿干什么。虽然我不喜欢你，但是你毕竟是武当的掌门人，我丹阳子终生献给了武当，岂会给自家人掣肘，我现在已然年迈，不然我也会出手祝你的。现如今若是清风出手了，不管胜负，他和悟须两人都不会这么全须全尾的站在这里。说起来清风他的为人你又不是不知道。一切以武当荣誉为重，他不替你出头比武，一定是有原因的。”

一直沉默不语的段清风此时说道：“师父，悟须十分强悍，我与之比武不一定能胜出，而且他不像个出家人，若是非拼个高低。只怕他会痛下杀手，不会有丝毫的仁义之心。不是徒儿怕死贪生，而是不想辱没师父的名声。更主要的是为了一个可能成为众矢之的和朝廷敌视的武林总盟主，不值得拼命，凡事三思而后行，徒儿若有做得不得当的地方。请师父责罚，”

“你不一定能胜过他！”丹阳子震惊道，随即倒吸一口冷气说道：“纪联洪

能与陆炳对敌这个现状的出现，已经是在我预料之外了，而你说这个悟须强悍。那么他或许在你之上？这怎么可能？”

“我也不知道，只不过这天下同时出现了三个纯阳之人。怕是要天下大乱啊。”段清风若有所思的说道，陆炳奇道：“莫非这个悟须也是纯阳的功力？这我倒是没发现，当日他行刺入宫的时候，我曾与他交手，正如他所说的那般，他提前做好了准备，只用功力挡住了我的攻势，并且震断了我的腰刀。虽然功夫刚猛，却也带着一丝阴柔和巧劲，至于是不是纯阳，我说不准，清风，你是怎么知道的？”

段清风把自己想去救陆炳，张清泽阻拦最后悟须出手的事情讲了一通，陆炳瞥了一眼张清泽古里古怪的说道：“多谢张真人，这我才能够独立胜过纪联洪，若是你不拦着，清风上场帮我，那我可就胜之不武了，陆某在此谢过了。”

张清泽听得出来陆炳是在讥讽自己，却也借坡下驴的拱拱手道：“好说，好说。”

众人相视而笑，纷纷看透不说透。丹阳子突然问道：“清风，能否形容一下悟须的气和陆炳以及纪联洪有什么不同？”

段清风说道：“纪联洪是太阳，骄傲的不可方物，炙热的不能靠近，耀眼的不敢直视。悟须虽然为人不像出家人，但是气却像佛家弟子，宛如佛祖再世一般，佛光煦煦博大精深，普度众生笼罩万物。我虽为道门中人，却依然可以感受到这股犹如气的意义，仁慈怜悯集佛家之大成也。至于文孚的气则不同，很是邪门，亦是和他的性格极其相反。他的气宛如地狱业火一般，让人万念俱灰，睚眦必报，即便在很远的地方，都能感受到这股令人心头有种火辣辣的感觉，莫名的心头火起那是再正常不过的了。总之一旦与他的功力相接，就好比掉入万丈深渊久久不能自拔，只得被业火焚身。”

张清泽一脸不屑的看着段清风，不禁冷哼一声，心想：哪有这么邪门，说的也太夸张了。

丹阳子看到张清泽那七个不服八个不忿的样子，于是不耐烦的冲张清泽摆摆手：“你先下去吧，啥也不懂，从这儿哼啊哈的，看着我就心烦。”

这话虽不好听，但张清泽却也巴不得的离自己这个老师叔丹阳子远一些呢，听到这话赶忙抱拳道：“那师侄告退了。”说完连忙跑开了。

丹阳子看着张清泽那肥大的背影以极快的速度离去，其中还用了几个身形加快步伐，好似能有多远跑多远一样。丹阳子摇摇头道：“都怪师父当年太好胜，惹得清风你也受到牵连，要不是因为师父的缘故，只怕这武当掌门该有你来继承才对，哎。”

“师父不必遗憾，现如今徒儿不是也挺好吗？”段清风安慰道，丹阳子沉默片刻，一改脸上的阴霾笑道：“说来也不光是我如此啊，少林寺的文斗和尚不也是如此吗，哈哈，也多亏我与他都没当上掌门和住持。否则这江湖上指不定得再生多少年的争斗，又要引发多少场你死我活的大战呢。”

众人陪着丹阳子笑了笑。笑罢，段清风说道：“师父，您的身体……？”

丹阳子答曰：“说起来也奇怪，本我已经感觉大限已到，才把这一身功力传于你和陆炳二人，结果跟着登云游山玩水一圈以后心情大好，身体情况竟然也超出了我的预料。不过，我这般年纪了。也没几日的活头了，所以与其当那个天下第一，还不如尽情潇洒过几天舒心日子呢。”

陆炳说道：“既然前辈，还有岳丈大人来京城了，不如多在京城逗留些时日，我也好尽尽地主之谊，招待一下两位长辈。”

杨登云说道：“我们来的路上。我就和老爷子商量好了，自然要在京城好好地玩一玩，不过我还是不太能直接抛头露面，别给你惹了什么麻烦就不好了，毕竟我还是朝廷通缉的要犯。这时候我杨家的易容术就用上了，我装扮一下的话。想来除了那些资深的番子没人认得出我来。我们待上一阵后，老爷子就跟着清风去登州府，我们听说现在清风在登州府住，帮着陆炳打理家务，有这事儿吧？恩。那老爷子就跟你回去，你们师徒之间好好聚聚。我就不走了，反正我闺女也在京城。”

“那敢情好，大家都团圆了，其乐融融啊。”陆炳笑道。

这时候悟须走了过来，对几人施了一礼然后说道：“丹阳子前辈，各地盟主都等着呢，可否让陆炳先回来商议。另外，丹阳子老前辈若是有空，不妨也前来商议，作为武林中的前辈，您的意见还是至关重要的，我们也需要您的指导。”

“不敢不敢，悟须师侄，不对，应该叫总盟主才对。贫道恭喜总盟主了，既然总盟主盛情相邀，那我们也就去吧。”丹阳子说着看了看杨登云说道，却见杨登云脸色一变道：“老爷子和炳儿你们去吧，我不去了，我看见燕子门的人头就疼。”

众人纷纷诧异的看向杨登云，杨登云却别过头去不再说话。

陆炳想起来当年江彬所说的误会，和杨飞燕所阐述的那些她也不清楚的只言片语，也没有说什么，打了几个哈哈错过这一茬领着大家回去了。丹阳子因为杨登云不去，出人预料的也推辞了悟须的邀请，留下来陪在杨登云身边，待众人走后，丹阳子才问道：“登云，你怎么了？”

“没事儿，老爷子。”杨登云握紧了拳头说道。

丹阳子道：“连我也不能告诉吗？”

“不……不是这样的，”杨登云道：“只不过杀妻之仇，夺子之恨实在难以平息，我欲看淡一切沧桑，却怎奈一见仇人旧恨重燃，只想报仇却又无力报仇，哎，我恨啊。”

丹阳子知道杨登云此时的心情一定很复杂，也不知道该怎么劝说，只得叹了口气不再说话。

陆炳和悟须以及段清风走回屋子的时候，顺天府燕子门的家主燕名泉和他家少爷燕青羽站了起来，同时肃立严阵以待的还有洛阳鞭王任中横以及他们家的少爷任天翔。任天翔和燕青羽在先前的比斗中与少林寺起了一些冲突，四少大战悟法和尚，虽然最终惨败，但四人却彰显了应有的功力，这般年岁轻轻的经验不足，必须以这样苦练才能出真功的武功，敌对少林寺的不传之绝学，能打成这样已经属不易之事。

后来四位世家的家主出面，虽然未和少林寺打起来，却一时间弄了个平手，倒也算找回了面子。此时两位家主严阵以待怒目而视着陆炳等人，到时让这帮一进来的人有些不知所措了。陆炳心中纳闷：我又没招你，你瞪我干啥。

到底是年轻人沉不住气，燕青羽点指着陆炳说道：“呔，陆炳，你可是为杨登云前来寻仇撑腰的。”

陆炳稍微一顿，冷哼一声回嘴道：“我都不知道是什么事儿，你就冲我嚷嚷，你嚷嚷的着吗？你算是哪根葱？论辈分，我与段清风郭峰称兄道弟，和少林悟须大师武当张真人平辈，你比我还差上一辈。论位置，我是山东武林盟主，你只不过是河北武林盟主的家人。我一进来啥都没说，你就开始指着我鼻子质问我，凭什么？这我陆炳可不依！”

燕青羽还想再说，但见陆炳眼光之中杀机毕现，手也悄悄地扶住了刀柄，顿时萎了，想到昨天陆炳与纪联洪的大战，再看与陆炳交好的一众好手，燕青羽只得吞了口口水，退了下去。

燕名泉抱了抱拳，赔了个不是给陆炳，陆炳也不是得理不饶人的主，又训斥着燕青羽几句也就坐了下来。只不过众人再也没心思讨论些什么，随便说了几句片汤话又喊了喊口号便散会了。悟须请大家暂留红螺寺，待邵元节跟皇帝汇报成功后，再做具体打算，主要是为了让陆炳给个态度，并以众人

之力监督张清泽，让他快点催促邵元节依计行事落实此事。

陆炳倒也不急，心中明白这绝非是悟须的最终目的，这个和尚有更大的阴谋或者计划，至于是什么，陆炳不得而知，没有任何情报人员可以看透别人内心所想，纵然武功再高也不行。

众人纷纷作鸟兽散，下山吃饭的吃饭，偷偷喝酒的喝酒，虽然这才过了几日，但在山上吃斋念佛的日子，都快让这些酒肉不离口的武林中人吃出病来了，用郭峰的话说，这嘴里都淡出个鸟来了。

第三十四章苦恼的神棍

燕青羽和任天翔以及剩下的几名世家子弟约定好一起下山入京游玩，燕名泉则拉着任中横走到了一边，略带愁色的说道：“咱们疏忽了，当日我竟然还同意让陆炳做这个山东武林盟主。哎，本来他就够强大的了，有这么多武林朋友，江湖上口碑也好，什么以德报怨忠义无双等等赞不绝口，加上他的官方身份和在登州府的地位与财力，现在又成了盟主，这下如虎添翼该如何是好？”

“你担心什么，你自己不说了吗，这都是陆炳的，又不是杨登云那厮。”任中横眯着眼睛说道。

“你看你这话说的，杨登云不就是陆炳吗，陆炳乃是杨登云的女婿，他们是一家人，这不是一回事儿吗？岳丈说话了，这做女婿的能不为岳丈报仇，我燕子门只怕是要飞来横祸了。”燕名泉唉声叹气道。

任中横摇摇头道：“你这是糊涂啊，都说了他俩分明是俩人。陆炳当年被天下武林人氏押着上了武当山，还被打穿了肩胛骨的穴位也被挑断了手筋脚筋，如此深仇大恨，换做是旁人，好，不拿旁人瞎比较，就说换做是杨登云，他若是有了陆炳现在同等的地位武功和财力权力他会怎么办？必须是报仇雪恨啊，但人家陆炳是怎么做的？非但没有报仇，这些年江湖上谁有点难出，谁被官府骚扰为难了，只要求到陆炳那里，人家能办的没说一个不字，不好办的也是尽力而为。出钱又出力的，即便办不成也让人无话可说。这份心摆在明面上呢。这般人品，中交。”

任中横继续说道：“就算咱把人想坏一点，陆炳是个伪君子，故意要这个好名声以图谋别的什么效果，那么他自己这般大仇都不报，能为了他岳父这点陈谷子烂芝麻的旧事来寻仇，破坏了他的大好形象？我觉得不会，再说了。退一万步说，说什么岳丈说话了，女婿就得听，什么女婿啊，杨飞燕不过是个妾室而已，而且还是第三房，有什么资格提要求。”

“杨登云这老小子。怎么也是江湖上的成名人物，再说杨飞燕也是……总之，他把自己闺女嫁给陆炳做三房我想想都替他羞得慌。”任中横略带不屑的说道。

“你可别说这个，刚才我看陆炳对杨登云却是恭敬的很呢。你刚才也说了，陆炳讲义气，这个是世人皆赞的。对朋友尚且如此，更别说对有岳丈关系的杨登云了。只怕是此次杨登云若是还记恨我燕家，那可就麻烦了。”燕名泉说道。

任中横一愣，面色也阴沉下来，过了半晌才缓缓说道：“那倒也是。你说的也有些道理，这般深仇大恨。杨登云定然不忘，陆炳这般义盖云天之人很

可能会为他报仇。说来你也是，为啥当年你非要这么做呢！哎，既来之则安之，反正避不开了，咱们一起应对。老燕，你对我有恩，我任家欠你们燕家的，况且咱哥俩交好，孩子那边……哎，啥也不说了，就算天塌下来也是咱哥俩也一起扛，中不？”

“行，兄弟之间，燕某就不谢了。”燕名泉的脸上恢复了一丝血色说道，两人击掌而握，窃窃嘀咕起了应对之策。

陆炳等人回到了府中，陆松特意请假回来跟老亲家要一醉方休，杨飞燕也极其高兴，自己自小是由父亲独自抚养长大的，对父亲的感情自然是不言而喻了。

话说回来，陆炳修养好了身子的事情，不用片刻功夫就早已传到宫中，朱厚熜也不忙着召见陆炳，他倒要看看陆炳何时能自己来报道。陆炳跟朱厚熜几次分合，早已摸透朱厚熜的脾气，于是也没陪杨登云吃饭，匆忙就入宫面圣了。

朱厚熜高兴万分，心中万分得意，陆炳这家伙终于会办事儿了，看来自己也算是苦尽甘来，历经千辛万苦终于把陆炳这头野兽给驯服了。

陆炳见到朱厚熜的时候，朱厚熜正要去用膳，便赏赐陆炳一起去御花园亭子内进食，陆炳谢恩之后一同前往。朱厚熜说道：“这多好，想当年朕还在兴王府的时候，也经常和你一起用膳嘛，那时候的日子虽然不如现在滋润，但是很快活啊，哪里像如今这般累。”

陆炳笑了笑说道：“而今陛下礼治天下，四海臣服，岂能是当年兴王府的日子可比的，就连着这桌上的鲍鱼当年也是吃不到的。”

“这算什么，你若喜欢吃，朕派人给你送点去就是了。”朱厚熜说道，说完一顿然后笑了起来：“朕糊涂啊，这东西是从天津给弄来的，你猜是谁家的商铺给宫里送来的？”

“臣不知。”陆炳抱拳拱手答道。

“除了你陆家能把这些海味保证新鲜的送到内陆，又有谁能有这等本事呢？”朱厚熜道：“所以不该是朕赏赐你，该是你陆炳给朕多送些珍馐美味才是。”

“那是自然，这是臣应当做的，没想到臣的生意竟然做到宫里来了，更没想到天津也有臣的家业。”陆炳笑道，朱厚熜也笑了起来点指着陆炳说

道："你可算娶了个贤内助，帮你把家业打理的如此之好，待日后你品阶升上去了，朕也封梦雪晴一个诰命夫人，可好？"

"谢我主隆恩。"陆炳连忙起身抱拳说道，其实跟皇帝吃饭虽然是极其荣耀的事情，但一点也不痛快，不能似家里一般甩开腮帮子吃，即便吃相再文雅也不行。吃什么都得皇帝赏赐，动不动就要站起来，还有七八样规矩，光观和看就不是一类，总之那叫一个繁琐。

朱厚熜突然面色一正。挥手遣退了周边伺候的太监宫女，压低声音对陆炳说道："你跟朕交个实地儿。你现在的产业有多少？"

陆炳的心头一紧，莫不是朱厚熜看上自己家的东西了吧，这树大招风的万一让朱厚熜眼红了，连人带产业的都给充公了，那自己可没地儿说理去。对抗国家的本事陆炳还没有，飞来横祸挡也挡不住，陆炳也清楚自己刚做买卖的全靠出其不意，根本和沈家人藏钱挖地洞的本事没法比。东西是藏不起来了。

对商业制约政治的运作也比不上沈家，威胁不到朱厚熜，如今唯一的办法就是先装个糊涂，好把现在这一关给过去再说。于是陆炳想了想说道："这个臣还真不好说，那是臣的贱内在帮衬着做的，臣只管为国效忠，做好朝廷命官该做的事情。保护陛下的安全罢了。"

"哦，你不知道啊，那你回头快去了解一下。"朱厚熜并未发现陆炳心中所想，吃了口东西说道："朕告诉你个天大的好消息，朕欲让你代替沈家，来做这等经济的执掌者。"

陆炳身子一震。随即谢恩道："谢吾皇隆恩，臣实难承受。"

"除了你，谁还能担此重任？"朱厚熜道。

陆炳不解道："既然与沈家闹翻了，为何不趁此机会让户部介入，把国经大权牢牢的控制在户部手中。更是等于控制在了圣上您自己的手中，这样岂不快哉？"

"非也非也。户部乃朝廷六部之一，官僚作风严重，官员大多都是尸位素餐的货，让他们来抓经济，第一百姓有惧官心理，不易于交流。二来在商言商，户部操控难免以权压人，不利发展。其三就是若是他们行，从一开始就让他们来了，哪里还会请沈家人出面，这转了一圈岂不是回到了原点，这等糊涂事儿朕是不会做的。当然，户部的适量介入也是必需的，只在大方向和税收上指导，其余的你放手去干就行，遇到什么事情直接向朕汇报。朕是相信你的，你有这个才能，对朕也忠心，更是朕贴己的人。"朱厚熜说道。

陆炳左右思量，看朱厚熜兴致勃勃，定不能在此时驳了他的面子，于是

答应下来："谨遵圣上吩咐，臣必当肝脑涂地死而后已。"

"好，吃饭。"朱厚熜也不拽文了，兴高采烈的说道。

其实朱厚熜也不过是一时兴起，随口这么一说，具体的细节问题他还没考虑好，到了晚间便接到了一封密报，心中顿时愁云密布，看了又看点点头，好似下了什么决心一般，把纸条烧毁到烫手了才扔入火盆之中。

第二日退朝之后，术士邵元节觐见皇帝，启禀炼丹的事情，朱厚熜得此喜讯大喜过望，当即答应下来，允许邵元节入山东炼丹，稍作准备就下旨，邵元节走后朱厚熜却思量起来，必须排个人跟着这才放心，这人很重要必须忠心耿耿还得有所顾虑，谁去好了？一人闪过自己的脑海，嘿嘿，对，非他莫属。

说起来张清泽这个次的办事能力可不是盖的，武林各地盟主商议完了的当天就找到了邵元节，邵元节也很给面子。首先同是道门中人，其次武当的地位摆在那儿呢，不见也不合适。

果然，邵元节也在想着应对之策，他之前忽悠来忽悠去，又是求雨又是传道的，仗着的确有几分本事和熟能生巧的障眼法，把皇帝都给迷惑了。后来又巧遇了几个高人，再加上自己努力勤奋倒是学了些真本事，渐渐地地位逐步上升，而今已经成了皇帝最信赖的术士之一。

对于幕后的高人，邵元节有些摸不透了，日子越久越感到惶恐。这几位指导过自己的高人看似都是一伙的，他们所传授的术也是一致的，自己得到了他们的指导勤加练习才有了今日的成就。

可他们的目的是什么呢，为何传授之后没有当自己的师尊，也没有借自己这个平台认识皇帝，成为座上客被封天师禅师什么的，而是选择了消失不见。是真的消失不见，邵元节没少托人寻找他们，却了无音讯。

他们一定另有阴谋，论才学论本事论悟性，邵元节有自知之明，自己都不是被传道的最佳人选，若他们真是世外高人，或者天上神仙，而自己有什么自己发现不了的特点，那为什么不把自己带走云游四方或者升仙得道呢？

若不是，可他们偏偏选择了自己，助自己一臂之力的成为皇帝的新宠。而今皇帝糊弄不住了，朱厚熜只看结果不看过程，偏让邵元节替他求子，这个邵元节哪里学过，炼了几炉丹药，却总摸不清门道更是一点效果都没有，这已经是第二年了，再弄不出来什么适当的药，只怕是自己的名号和人头皆要不保了。

第三十五章贪心母子

先前圣上无子，邵元节以为是皇帝情欲不振的问题，于是炼制了大批丹药，当然说俗一点就是称为丹药的春药。这些药材的功效对朱厚熜而言，还比不上御医所开的药方，只不过立竿见影的点燃了朱厚熜本来就很旺盛的情欲，由熊熊烈火变成了焚城烈火。

至于最终的效果没看出来什么，皇帝还是没皇子或者公主，也不知道哪一天朱厚熜听到有人说什么没卵的啥啥啥，他就认为是在说自己，结果一怒之下斩了不少人，邵元节现在想想都后怕，若是当时皇帝想起来自己的没用，那现在可是没地方喘气了。现在还不到幸灾乐祸的时候，说不定啥时候，自己也身首分离了。哎，圣上的心态乱了，越来越焦躁，疑神疑鬼的，任何一句话他都可能浮想联翩，想到夺权想到讥讽，运气好些的被发配充军，不好的就只有黄泉路上报到去了。

看皇帝朱厚熜的身体因为贪图酒色的缘故，越来越差，刚入京的时候身体虽然消瘦但还算健壮，现在简直是掏空了身体，成了一幅瘦竹竿的模样，就算吃尽山珍海味也发不起胖来，更别说壮了。早些年见还能耍的一套威风凛凛的夺命十三刀，虽然只能模仿到三四分，无非是花拳绣腿不堪重用，但起码还算是灵活健康，现如今动上一动就会气喘吁吁的，宛如病入膏肓的老者。

论起来当时朱厚熜身边的大红人陆炳出行打仗了，邵元节这才得了机会趁虚而入。否则坚持不到今日就得被陆炳给弄下去，陆炳的眼里可揉不得沙子。加之陆炳见识渊博坑蒙拐骗在他那里可不好使。

明眼人都能看出来朱厚熜身体日渐虚弱，但却无一人敢说。至于当事人朱厚熜，他倒是也知道自己身体渐衰这一事实，只不过一来他不想承认，二来是他已经沉迷其中，故而依然让邵元节炼制春药，只是同时也下令，让其抓紧连出可以产皇子的药。或者向上天祈福天降圣子。

邵元节傻眼了，自己认识天，可天他娘的哪认识自己啊。再这么弄下去就要穿帮了，到时候不光皇帝要杀自己，连自己幕后的黑手，那几个高人只怕也饶不了自己，虽然想不清其中的道道和他们的需求。但是推断他们的目的一定和自己地位有关，自己地位不保了，那命也就不保了。且不说推理和邵元节自己的预感，仙药想想自己的退路，于是邵元节便开始谋划逃跑计划，事到如今惹不起还躲不起吗。邵元节在早先时候就给皇帝提议过去东海见仙人。

朱厚熜只不过是好色一些贪图享乐一些罢了，本身也不傻，前朝先例跑了这么多江湖骗子，有前车之鉴了哪里还能容得邵元节卷款携逃。于是乎，不提还好。邵元节一说要去见神马仙人，立刻被皇帝特殊照顾了。门外现在

还摆着一堆兵将，美其名曰是保护邵元节，但是则是监视和软禁，直至皇帝能产出龙子来，这事儿才算完。

人生四大喜事，久旱逢甘霖，他乡遇故知，洞房花烛夜，金榜题名时。不过这四大喜事对比起现在的邵元节来，那可是差远了，邵元节喜上眉梢继而满脸欢颜，最后后槽牙都露出来了，连连高赞好人有好报，自己没高高在上，放下身段特意出来见张清泽是见对了。

张清泽给邵元节带来了好消息，邀他一起参与炼制丹药的事项，有高人相助，并给他选好了地方山东。邵元节是这么想的，自己若是炼的出来那皆大欢喜，练不出来到了山东府没有顺天府这么严密，也好脚底抹油的逃跑，更何况万一真很幸运的炼制出来丹药，那么根据张清泽所说的，辅助自己炼丹的另一人也不会抢自己的功劳。这等两全其美的好事儿，千载难逢，于是邵元节没有迟疑当场便答应下来。

张清泽自然是也很高兴啊，自己一出马就把事情办成了，在天下英雄面前不觉又得高了一个档次，可得好好炫耀一下。就在这时邵元节问道：“敢问张真人，是谁陪我去山东陪我炼药？这等高人我用不用更衣沐浴带着礼物提前拜会一下。”

“不可说，说不得。你不用瞎忙了，你就权且去启禀圣上，说你得到了仙丹妙药，但要从登州府炼制，剩下的事情就不用你管了，我自有安排。”张清泽说道，想到这里他就忍不住要发笑，之前看陆炳说去山东府便含含糊糊的，于是便自认为陆炳一定有所隐情离不开京城。

而今不需要再商议调剂了，直接让邵元节去禀明皇帝，到时候陆炳去不了便是陆炳办事不利，他新任山东武林盟主，这般行为肯定会让他声誉大损。自己办成了事儿，陆炳办不成，孰是孰非立竿见影，此乃一石二鸟之计谋。

无巧不成书，陆炳正为如何找个理由转移晁伤而苦恼的时候，朱厚熜却宣他觐见，陆炳正巧当值，于是不到一炷香的时间，便来到了朱厚熜面前。朱厚熜道：“陆炳啊，你认识邵元节吗？”

“有所耳闻，乃是一术士尔。”陆炳答道，心中却不由得一惊，怎么皇帝主动找自己谈这事儿了，莫非得知了自己与张清泽等人的密谈？

朱厚熜点点头说道：“不错，朕觉得此人颇为神奇，今日他入宫求见，说找到了一种药可以让朕种下龙子……陆炳啊，你可知道，朕是真着急啊。朕登基已经六年了，而今竟然未有龙子，连个公主都没有，朝臣该怎么说朕，百姓又该怎么议论朕？朕想想都觉得羞愧难耐，真丢人啊。哎，江山社稷子嗣是很重要的，不说远了。就说先帝朱厚照，他不就是因为没孩子。朕才能兄终弟及即位的吗，你看正式因为他无子，才发生了后面这么多事情。若是

有皇子即位，纵然如正统英宗皇帝一般九岁即位，也少了许多天下大乱。百姓有云，不孝有三，无后为大。朕这般则是不孝之举啊，更是有违祖宗的期待。也白白辜负了老天给朕的机会。”

朱厚熜话音一落随即说道：“而今就不同了，若这邵元节弄出来了这个丹药，那朕便可以扬眉吐气了，再也不用忍受那些大臣们絮絮叨叨的觐见了，弄得朕好似多么天理难容一般，更能延续子孙行大孝立正统！哎，说起来。朕又不是不想要孩子，而是要不上啊。殊不知，我这些年都进了多少女子入宫，至今这也不是没有皇子诞出吗？”

“那是甚好，就快让这邵元节炼丹吧。”陆炳按下心中的不安，警报解除了。于是顺着朱厚熜的话说道：“这样一来陛下就可以省心了，大臣也不操心了，皆大欢喜普天同庆啊。”

“哎，说来又绕到朕找你来的事儿上了。”朱厚熜叹了口气说道：“朕正为此事发愁呢，你见多识广博才多学。你来给朕说说，什么丹药非要在山东才能炼制。朕对他说需要什么，由人给他送来，山东也不远不至于路途遥遥，有你陆炳的运输技术也不怕东西坏掉。他却说那般不成，有些东西离开故土几个时辰就失去了作用，宛如雪莲就是如此，你说这小子是不是没招了便想脚底抹油溜啊。”

“这应该不会吧。”陆炳道。

朱厚熜眼睛一瞪，说道：“怎地会不，当年秦始皇派徐福去求仙药，不就是一去不复返了吗。秦始皇为了掩天下之悠悠众口，这才没怎么声张出来，可是谁也不傻，秦始皇确实是被人骗了，足以遗笑千年。如此丰功伟绩的始皇帝尚且如此，朕可不愿再被人当做笑柄，而且时至今日，有前车之鉴我还被人骗，那才是真正的大笑话。”

朱厚熜话锋一转道：“所以，朕欲派一个人前往，盯着邵元节，别让他跑了。此人必须对朕忠心耿耿，不能受到邵元节的蛊惑，同样邵元节有些武林朋友，所以此人也需要武艺高强，防得住别人武力逼迫。虽然邵元节去山东炼丹，我定会派遣军队前往护送看管，但是武林高手与军队正面冲突可能不行，但是移花接木偷梁换柱的帮助邵元节逃跑还是不成问题的。故而我刚才才说，要找个技压群雄的武林高手跟着，还得有江湖威望，在山东吃得开才行。陆炳，你说谁比较合适？”

“臣想不出来。”陆炳抱拳拱手道，朱厚熜被噎了一下，然后轻咳一声道：“当年杨廷和说要往南方巡查，还有朕欲征海寇的时候，那个拍着胸脯当仁不让的好汉去哪儿了？”

“去哪儿了？”陆炳依然明知故问，见朱厚熜都有点急眼了，才笑了：“莫非陛下说的是臣？”

“你装什么糊涂啊，这可是个优差，朕给你慢慢分析一下。首先，以情感原因，山东是你的第二个故乡，你理应回去看看，再说你家中妻小不也在登州府给你打理家务吗，回京这么久了，难道你就不想他们？其次是天意如此，你依照朕的指示当了山东武林盟主，又在山东发家致富重回京城，这就注定是你要为朕做好一切准备工作。没有比你更适合的人了，山东是你的福地，你也是朕的爱将，天时地利人和你都占了，此事非你莫属。”朱厚熜决断的说道。

突然朱厚熜阴沉下脸来，并压低声音用极其严肃的语调说道：“另外，朕的到情报，沈家最近好像在山东有所动作，你帮朕看一下，是不是在搞什么非法的事情，若是有的话，当即剿灭……等等，还是不忙剿灭，先控制住，立刻汇报给朕。”

“臣遵旨。”陆炳答道，朱厚熜说：“我也不瞒你，最近国家财政又出现了些小问题，各地收成不太好，自朕上位以来也就一年海防安宁五谷丰登，可以说一直就没休养生息过来。而先帝征战和几次出行都劳民伤财，导致花费巨甚国库空虚，故此朕现在才和张璁一起搞了这个皇庄制度，收缴分封世袭的大片天地，收归国有，总之朕为了经济复苏做出的努力，是常人难以想象的。朕的苦也只有朕自己知道，这次主要是让你看看沈家的生意，朕能否分的一杯羹……”

陆炳内心一沉，朱厚熜的那张脸在他看来越来越恬不知耻，这下不光是沈家要利益受损了，就连自己也……不过话说回来，自己这般进口外国银子重新铸造，放到未来社会和造假钞的没啥两样，属于严重扰乱经济秩序的行为，本来就是自己不仁在先，让朱厚熜分一分倒也没什么不妥，这年头还没有全球经济概念，这钱自己不赚别人就赚了，因此此事还需从长计议。

陆炳抱拳答应下来，然后君臣二人又说了几句，便让陆炳退下了。

陆炳走后，朱厚熜也快步朝着仁寿宫偏殿而去，太后蒋氏高坐位上，身旁伺候的太监宫女诚惶诚恐，唯恐这个喜怒不定脾气暴躁的太后又要砍谁的头。朱厚熜给蒋氏行了大礼之后，说道：“母亲事成了。”

“那便好，只要分了沈家这块大肥肉，国家便有钱了。沈家一直是卡在喉咙上的一根鱼刺，他们非体朝廷内的人，更不像陆炳那般直接与皇帝你接触。陆炳若是接过来这盘生意，那如鲠在喉的感觉可就消失了，咱们随时可以把这些生意的利益拿过来，那可是活着的聚宝盆，取之不尽用之不竭，而非现在一些寥寥无几死钱。”蒋氏贪婪的说道，她的样子倒和自己的儿子朱厚熜的表情如出一辙。

第三十六章天师邵元节的小心思

朱厚熜拱手抱拳对蒋氏皇后说道：“母后说的极是，那样的话，也可以给母亲的仁寿宫重新修建一番，儿臣尽孝之情终于可以了了。”

“皇帝说这话就不对了，哀家岂是为了贪图享乐，乃是为了你的江山社稷着想。民贵于天子，有违常理，岂不是要天下大乱？”蒋氏眉毛一挑说道。

“母后教训的是。”朱厚熜拍马屁拍到了马蹄上只能作罢。

蒋氏问道：“那陆炳是不是很不情愿。”

“非也，他心甘情愿的就答应下来了，朕对此尤为满意，陆炳这匹野马终于被朕驯服了，朕英明神武啊……”朱厚熜欲以喋喋不休，太后蒋氏的脸上却愈发难看，阴沉着声音说道：“皇帝，你糊涂啊。陆炳是什么人物，他的性格刚烈的很，宁折不弯，纵然此次回京圆滑了一些，但是江山易改本性难移，陆炳是个义字当头的人。他这般做，你不觉得很奇怪吗？他和沈家的关系绝非一两句可以说的清楚，而他在山东的生意，我想沈家也是默许的，否则凭着沈家的财力可以轻而易举的抢过来。在商言商，哪里有什么道德可言，学以致用，只要学到了陆炳发家致富的本事，沈家的资金压入击倒陆炳还不是轻而易举的事情？”

朱厚熜眉头一皱道：“母后的意思儿臣有些不明白，莫非母后是说陆炳阳奉阴违，只不过表面答应下来。但实则会给沈家报信甚至给予方便？”

“不止如此啊，或许沈家在山东的生意他也有一份。人性本恶，陆炳这次之所以如此冷静，是因为这关乎了他自身的利益，所以他更加慎重更加细腻了，这也与他个人修为的成长有关。陆炳，越来越难对付了，内心逐渐强大起来，皇帝你要好好把握这个人。用好了利人利己，用不好那就……”蒋氏太后说道。

朱厚熜面色有些灰暗，点了点头自言自语道：“看来朕是时候要逼迫她再次出来做些什么了。”

陆炳回到了家中，准备去山东的事宜，之前还要去拜会方士邵元节。正巧赶上开饭，一家人都在等陆炳，陆松挺忙在锦衣卫上处理公务。现如今协理锦衣卫，公事自然繁多，这下除了陆母范氏夫人以外，就是陆炳最大了，自然要等陆炳吃饭。

陆炳笑呵呵的走了进来，抱拳道：“大家都在等我吃饭。这怎么敢当，飞燕，母亲呢？”

“母亲已经用过了，快坐下来吃吧。”杨飞燕挥手让下人给陆炳成了碗汤说道。

陆炳正巧渴了，喝了口汤才说：“岳丈大人。丹阳子前辈，您二老怎么也等着我。这让我舆情何堪。”

“这不是准备找你喝两杯吗？这才等你的。呵呵，你小子怎么这么高兴啊，满脸带着喜气就进来了。”杨登云说道。

陆炳把今天上殿的事情说了一通，然后说道：“你们说这事儿巧不巧，咱们正想去山东，这下皇帝就给我们派了任务，如此一来两全其美，清风，我可以和你一起回去了，我也想回去看看。”

“什么回去回去的，要说起来安陆州和京城都算是你的家，登州府算什么家，你这叫用词不当，不过我还是挺支持你赶快去的。”杨飞燕白了陆炳一眼说道：“对了，这次你赶紧安排一下，尽早把姐姐们接过来，这家里倒是没人跟我争宠了，可以一点意思也没有，整天闷死了。”

“要不这次咱俩一起去？”陆炳笑道，杨飞燕却摇摇头说：“算了算了，一来我得留在京城伺候母亲，如今母亲的身体不太好，最近吃了你开的药后有所好转，咱们需趁热打铁，我这个做儿媳妇的得孝顺贤惠啊。还有呢，就是家父这不是刚和我见面吗，还没好好聚聚，旅途奔波实在是顾不上说话，更何况我现在有孕在身，颠簸起来不利于安胎稳胎，你说呢？”

“我说你现在是越活越娇贵了，怀着陆吟的时候咱们路上奔波，而今我不也得了个这么宝贝漂亮的女儿吗，对不对？”说着陆炳抱过老妈子怀中的陆吟，逗了起来。

段清风笑道：“谁要以后有你这样的岳丈，那可算是倒了八辈子血霉了。”

“为啥？”

“嘿嘿，嘴损人狠脾气大，你说到不倒霉。”段清风抚了抚头发道，众人哈哈大笑起来。

段清风待大家笑罢说道：“不过你去山东的事情如此顺利，可要让我掌门师兄大失所望了，回头我去通告悟须住持一声。这次的武林大会开的漫无目的的，我总觉得悟须另有阴谋，只是在等万事俱备。”

“恩，我也觉得绝非是炼药这么简单。”丹阳子说道，陆炳捧起陆吟晃了晃，尽显慈父神色，然后交还给老妈子后脸色一本说道：“见招拆招吧，清风明日你陪我去见邵元节，然后去告知悟须，咱们轻装简行尽早动身去山东，躲开他们，让他们计无可施。另外，也能转移晁老前辈，那条大鱼真能沉得住气，如果我没看高他们的话，他们应该知道晁老前辈现在在陆府，却依然不来灭口。那么只可能有两点原因，一时熟视无睹，并认为咱么知道了也没什么威胁，这就太牛逼了。二就是他们认定咱们医不好晁老前辈，看来咱们得给他们演出戏了。”

“怎么演？”杨登云已经知道晁伤的事情了，于是问道。

陆炳微微一笑，嘴角上扬颇有些坏坏的说道：“自然是天机不可泄露了。”

邵元节紧张的待在屋内，陆炳已经命下人去通秉过了。这让邵元节十分忐忑。邵元节命道童打扫道观，弄得上下一新之后又换上了一件干净的旧道袍。道袍很漂亮，穿上之后颇有仙风道骨的感觉，却一看就知道是件旧衣服，不是太过奢华。

之所以这般，是因为邵元节知道，陆炳为官清廉，这个有口皆碑，当年官场上和江湖上陆炳还共用过一个名号。杀神。邵元节是皇帝得意的方士，贵为天师，穿的寒酸了自然不切实际，但是过于奢华又怕陆炳不喜，于是乎便选择了这件较为低调的旧道袍。

陆炳的前来令邵元节胆战心惊的主要原因，那是因为邵元节这些年炼丹的时候没少贪污，同时他被高人指点得到了炼丹的本领也很是邪门。需要一样东西那便是“红铅”。说来红铅这东西很是恶心，乃是处女初潮时的经血炼制，以此做药引方可炼制出壮阳和延年益寿强身健体双管齐下的丹药，亦或是称为春药。

这些被采集之后的女子送入宫中给朱厚熜享用，造成了朱厚熜现在极其扭曲的恋童癖，当然也有不少女子被偷偷扣下来。宣称失败品，实际上是给邵元节自己享用。邵元节并非古稀老人，但这把年纪还有这般强烈的性欲，也不得不说声“佩服”。

邵元节不知道陆炳前来所为何事，这让他更加莫名的恐慌。平日里他和陆炳毫无来往。就是锦衣卫也素无瓜葛，若是知道陆炳去哪里。邵元节多半是绕着走的，生怕陆炳这大爷心情一不好了把自己也收拾了，人头落地后告状哭诉什么的也都晚了。

陆炳的名声对于邵元节来说有些太大了，显赫的背景，现如今位于高位的父亲，冲动的性格，山东的基业，所以邵元节对陆炳是又敬又畏。

而今陆炳亲自找上门来，邵元节是躲也躲不开，怎能不让他为之紧张。当陆炳和段清风一路前来的时候，邵元节早就远远相迎了，看到段清风，邵元节长舒一口气，虽然他不认识这个人，但段清风一身素雅的道袍让邵元节知道，或许这是一次友好的会谈，毕竟都是道友，应该不是啥大事儿。

邵元节快步上前，拱手抱拳道："陆大人，这位道友，快快里面请。"

"在下陆炳，特来拜会真人，邵真人客气了。"陆炳道。

"道友不必如此客气，还特意出门相迎，小道乃武当段清风，今日与陆兄一同前来拜会邵真人。"段清风也说道。

邵元节哦了一声，身子顿了一下问道："清字辈？武当张清泽是段兄弟的什么人？"

"乃是我掌门师兄，家师是武当瑰宝丹阳子。"段清风云淡风轻的说道。

邵元节更是激动了说道："来，咱们进来说话。"走入一件堂内，邵元节命道童送来了茶水，然后一脸兴奋的说道："张掌门说天机不可泄露，有贵人前来助我炼药，原来是丹阳子前辈的高徒，段兄弟啊。看您年纪轻轻，辈分竟然如此之大，在下真是有眼不识泰山了。"

"邵真人误会了，其实这次前来助您炼丹的不是我，而是另有旁人，此人在医理上高于我百倍。"段清风道，邵元节笑道："怎么连段师弟都佩服之至的人物，想来一定是个大能人吧，可否透漏下到底是谁？可是年过百岁的隐士老者？"

"不是旁人，正是在下。"陆炳抱拳道，邵元节嘴张的那叫一个大啊，过了半晌才错愕的问道："陆大人您？……"

"正是，想来张掌门也跟您说了，正是在下辅助邵真人炼丹的。怎么？张掌门没说？也无妨，现在说也不晚。本来我还在暗自发愁，宫中我有差事，要是陪您去山东炼丹，该如何是好呢，再说圣上若知道我能炼丹，岂不是要砸了真人您的饭碗，我又是不是道士，制药炼丹纯属业余爱好。若是不去山东，在京城炼丹，耳目众多的早晚得让皇帝知道。说来也巧了，正巧圣上让我护卫着真人去山东求仙丹，这般一来我便能顺理成章的在真人身边了。"陆炳说道。

邵元节连连点头，实际上脑袋现在还是木的，没从刚才的惊讶中走出来，陆炳说的什么他没怎么挺清楚，就光听到了陆炳要一直在自己身边，于

是不由得咽了口口水，结结巴巴的说道：“那感情好，有陆大人相助，贫道……咳咳咳，贫道真是欢喜万分啊。”

陆炳自然知道邵元节是什么意思，在外人看来陆炳虽然经历了科举考试，而且当年获得的名次还不错，但终归还是个武人，于是陆炳决定露一手。于是他用鼻子在空中嗅了嗅，便迅速报出了在侧房的丹炉中所炼制的丹药大约的成分是什么。邵元节听后大为震惊，重新上下打量着陆炳，始终觉得这如梦境一般不可思议。

陆炳笑道：“邵真人，这下您相信我略通医理了吧。”

邵元节茫然的点了点头，木讷的说道：“岂止是略通，真乃无双的精通。”

第三十七章戏演一整套

陆炳接着问道：“圣旨最晚明天就会下来，到时候真人便知道我并未欺瞒真人了，您可否给我说一下现如今丹药的配方，我也好研究一下，尽早找出办法。”

邵元节突然面楼难色，口中道：“陆大人向来说一不二，怎会欺瞒贫道真是说笑了。只是这药方……”

陆炳一笑而过：“怪陆某不好，这般说的有些唐突，怎能要人家看家立命的绝学。邵真人今日前来别无他事，就是现行来拜会一下。打扰了真人清修，陆某深感歉意，陆某就此告辞了。”

“大人请留步，非贫道不肯说，只是……贫道还是带大人和段师弟参观一番，也好进些地主之谊，两位看可好。”邵元节很拙劣的岔开话题道，陆炳并没有就此揭穿，反倒是顺着邵元节的意思跟他参观起了道观，走马观花几人各怀心思，暂且无书。

拜访完了邵元节，陆炳和段清风便去了红螺寺见悟须，各地武林盟主还在那里等候，路上陆炳一直眉头紧皱，段清风问道：“紧锁眉头的想什么呢，唉，你说这些所谓的武林盟主是不是闲的没事儿干啊，这都多少天了，竟然还在红螺寺等着。咱们都快忙死了，再看看人家，那叫一个悠闲，别说这几天，就是这辈子待在红螺寺估计也没啥事儿找他们。”

“哈哈哈哈，自古穷文富武，除了我这样祖传的。和你这样的出家人不算，凡是练武的家里多少都有几个钱。这正是所谓的中产阶级。乃是最清闲的一个阶级，他们不是劳苦大众，需要为了生计而奔波，也没有上层社会那般忙碌和累心争权夺势，稍有不慎就万劫不复，所以咱哥俩也只有羡慕的份儿了，谁让咱天生就是操心的命呢。”陆炳舒展开眉头说道。

段清风也笑了笑，说道：“对了。刚才你想什么呢？”

“我觉得邵元节有些奇怪。”陆炳道。

“奇怪？哪里奇怪了？难不成是因为他没告诉你丹药的配方？”段清风笑道。

陆炳摇了摇头说：“自然不是，当时我也是脑子一热随口问的，这是人家看家本事，我问人家人家不说也实属正常。”

“那你为何感到奇怪？”段清风不解道。

陆炳想了想答道：“主要是……主要是邵元节这货的药理知识还不如一个普通的乡下赤脚郎中，红铅炼药的原理我大约能猜到些，按照邵元节的本事，他不应该有能力研究出红铅练春药的事情。所以说……”陆炳顿了顿，压低声音道：“我怀疑邵元节背后还有高人支招，这个高人很可能是给朱厚照下毒的那个人，因为放眼全国，除了万老爷子之外，也只有那人有这等炼药的本事了。”

段清风点点头。随即又笑道：“你是不是想多了，什么事儿都能跟先帝联系上。”

“可能是我太过紧张了吧。”陆炳也摇摇头笑道。

陆段两人见了悟须，那帮闲的没事儿干的武林中人又谈天说地，乱侃政局什么的，陆炳听得百无聊赖。只是在众人对自己夸赞的时候，出于礼貌回了几句。张清泽得知陆炳能够去山东的消息后。顿时脸色铁青起来，知道自己又一次功亏一篑坏事落空了，在接下来的时间里，他是一言不发暗生闷气。

闹腾腾，如同无头苍蝇般的武林大会就此算是圆满落幕了，至此陆炳都不敢相信这是悟须发于善心而发起的一场集会。在他看来，这更像是比武较量的日子，陆炳战胜了南无派的纪联洪，而少林技压四大家族，少林住持高于武当掌门等等。若是只是为了分出个天下第一，陆炳还觉得心中踏实一些，可现在却根本没人提这事儿，只是说为国为民的大道理，这不免让陆炳更加担忧起来。天上不会掉馅饼，悟须也根本不像出家人，这无缘无故的十分奇怪，反常必为妖，陆炳闻到了一股山雨欲来风满楼的感觉。

既来之则安之，只能走一步看一步了，陆炳不再多想，越到要回山东见到梦雪晴了，他就越是思念万分，心猿意马的陆炳不禁按耐不住，提早告假回去准备了。朱厚熜自然特批答应下来，反倒是陆松有些不悦，陆炳现在归为锦衣卫调度，而陆松协理锦衣事，生怕别人说闲话，什么老子当了头儿子就不务正业了不按时当值了等等等等。位高权重之下不知道有多少双眼睛盯着陆松呢，明白的知道是皇帝倚重陆炳，不知道的还以为陆松假公济私呢。

不过有了圣旨在前，陆松也不方便说什么了，朱厚熜为了能延年益寿最主要的是子嗣延续，所以一切都给陆炳放行，现在的陆炳手中筹码颇大。说是准备，其实山东家中远比京城的东西要全，而且四面八方的特产也都能吃到，故此什么也不需要准备，只需轻装上阵匆匆赶路就好，主要是心里毛躁躁的哪里还有心思工作。

见完悟须的第三日，一人来到了陆府，那人很年轻，身材也很是消瘦，让门房给陆炳捎句话，说水马缺一先生到了，让陆炳来迎接一下。陆炳本坐在屋中看书，听到这句话后立刻快步来到门口，把那人亲自迎了进去。

两人进入书房后分宾客入座，那男子这才从脸上揭下一层假面说道：“文孚兄，这沈家的假面就是好用，别说有跟梢的，就是我自己也不一定能认出来。”

“永亭老弟说的是，我知道江湖上的易容术，以前也看过电视中的假面，可见到沈家的假面后，我才知道这并非吹嘘，乃是真实存在的，而且更加神奇神秘和变化无穷。”陆炳说道。

那长的很古灵精怪的少年挠了挠头笑道：“文孚兄，您一叫我永亭我还真有些不习惯。你说好端端的为啥要取个字啊，我不过是个宦官。一个宦官取字有什么用。”

“因为你不能永远当个低级内侍，你现在是内务部的小总领，往后就要当太监，当了太监要论品位，谁说太监不能当权，从王振到八虎哪个不是权倾朝野赫赫有名？当然了我不是让你学他们做奸臣，做佞臣，但咱也可以掌权嘛。日后你不光有字。还得有号，咱们兄弟二人齐头并进共创未来。”陆炳道。

那少年点点头：“对，阉人也是人，我一定要活出个人样来。我冯保，字永亭，这辈子一定要出人头地。”此人不是旁人，正是陆炳在宫中发展的新势力。那个小太监冯保。冯保曾经误认为陆炳被人殴打，便向大太监秦福去求助，这才与陆炳相交。

陆炳念这小内侍算是有恩与自己，甭管事情成不成他的秉性都不错，于是被陆炳引为自己人，替他在宫中探听一切。在宫内。陆炳有自己的耳目，只是陆炳需要听到除了专门的探子之外别样的声音，来判断消息的准确性，让信息更加全面一些。而冯保则是依靠了陆炳这棵大树，在宫内的地位瞬间扶摇直上了。两人的关系属于双赢。

陆炳问道：“永亭老弟，这次着急前来所为何事？”

“先前我跟仁寿宫的张顺喝酒的时候。他喝多了。说起那日大哥你进宫之后，皇帝便来了仁寿宫，在太后面前说起了你去山东的事情……”冯保把事情的来龙去脉讲了一通，陆炳倒吸一口凉气，随即看了看单纯的冯保点点头道：“很好，很好，当大哥的谢过老弟了，你还是继续查探，有消息就立刻告诉我，出宫不便的时候也可在我当值的时候给我说，只需查看好四周可有耳目便可。”

“大哥想如何应对？”冯保问道。

陆炳想了想道：“这个，太后想的有些道理，作为聪明人都是会这么想的，我无愧于朝廷自然不必担心什么，圣上自有圣裁，一定会给我一个公正的。”陆炳说的含糊，并非是不信任冯保，只不过人心叵测，冯保年轻经验

少，官场向来尔虞我诈，难免被人蛊惑做反间计，就算他忠心耿耿，也很可能会被人利用，传递错误的话语误导陆炳。陆炳不得不防，现如今晁伤就在自己府中，必须步步为营，做好万足准备，否则刚到手的线索就要前功尽弃了。

陆炳送走了冯保，心中不免又笼罩上了一层乌云，本只觉得太后蒋氏是个凶悍的河东狮，标准的北方精明女人，却未曾想到这么精明，以前在兴王府的时候怎么就没看出来呢。朱厚熜身边有这么个出主意的人，而且这人还和朱厚熜关系如此之近，娘俩之间自然是没什么忌讳无话不说了，朱厚熜听到心里，就和枕边风一样，种下了心理阴影，日后难免对自己多想，遇到事情也会瞎联想。陆炳的心中起了杀机，自己不能活的这么窝囊了，应该适当地主动出击一把了，想阴老子，我就让你尝尝恶果。

闲话不多，又过了两日，陆炳和邵元节准备好了一切，两人带着三千精甲作为护卫，向着山东登州府而去。陆炳没有带家眷，只有段清风一人伴随。但引人注目的是，一对轻甲骑兵来到了陆府门前，护送着一辆马车，一个用纱巾蒙住面貌的人被陆炳亲自搀扶着走了出来，而陆炳不时的还和那人低声交谈几句。只不过两人的声音压得极低，至于聊了些什么旁人隔得太远是听不清的。

猛然一阵风吹来，裹在头上的纱巾吹了起来，却见那人正是铁掌劈华山的晁伤，陆炳连忙把晁伤推进车中，叫到：“清风，看好晁老前辈，他的病刚刚好不能见光。”如果随着陆炳的话看去，就能发现这辆马车的奇怪，马车根本没有窗户，都被木板翟上了，更用厚厚的毡布盖上，也幸亏现在天气凉爽，否则坐在里面非得被捂死不可。

晁伤真的好了吗？当然不是，这是给敌人一丝假象，在众目睽睽之下演着一出戏就是明摆着告诉别人两个信息，第一晁伤病好了，很快就能说出事情真相了。第二，晁伤被陆炳接到山东去了。

如果你第一条不信，认为是陆炳放的迷雾，那么第二点就会让对手慌张起来，这么多人消息一定会传到幕后指使的耳中。山东是陆炳的地盘，到时候若想刺杀晁伤会难上加难，而邵元节乃是皇帝的术士，外界看来此人医术高超，更有不传的玄术，到时候万一让邵元节治好了晁伤，而晁伤若真的身负着秘密的话，那……

陆炳就是要制造这种紧张的气氛，不管结果如何都是给对手制造苦恼。陆炳一行人制造完了假象，就朝着登州府而去，一路上自然没遇到什么风险，先不说有陆炳和段清风这俩武林高手镇着，就是剩下的三千精兵也是不好惹的，没有刺客会傻到这时候刺杀晁伤。

第三十八章大水冲了龙王庙

陆炳率军进驻登州卫所，安排好因为旅途匆匆而稍感不适的邵元节后，便先行回家看看了。自己去登州府的消息，要严密封锁的，这不光是为了安全考虑，更是为了顾及朱厚熜的面子。

皇帝求子虽说是天下大事儿，但倘若是敲锣打鼓大张旗鼓的去求子，就摆明了是在说皇帝生不出孩子来，那皇家颜面何在？所以一切都悄无声息的保密进行着，并未提前通知和下谕旨，陆炳与邵元节手中各有一道御札，也各有一块金牌，以便宜行事。

故此，就连梦雪晴等人起初也是不知道陆炳要回山东的消息，只是大军开拔行动的时候，梦雪晴才接到了情报探子的密报，但她并没有告诉家人，至于为什么，陆炳回到家中的时候便理解了。

陆炳骑马向着陆府颠去，速度并不是很快，虽然道路修的很宽，但毕竟路上行人不少，策马狂奔不顾路人的张狂无德行为陆炳是做不出来的。与几年前来到登州府的时候不一样的是，没有那么多的人会对陆炳陌生，除了外地商人有的没有见过陆炳本尊以外，大多数的本地人还都是认识陆炳的。

这并不奇怪，兴修市场，改善渔场，修建利民工程，重视教育并免费修造学堂，陆炳这等大善人不被人认识都难。可是令陆炳感到奇怪的是，虽然未曾期待过箪食壶浆夹道欢迎，可最起码也该碰到热情洋溢打招呼的群众吧，自己的口碑一直还算不错的。但事实上陆炳所碰到的却只是冷冰冰的面容和指指点点的背后话，弄得陆炳莫名其妙。

陆炳内力超人。听力也不差，只听到什么恶霸，两面三刀之类的话，这就更加疑惑了，于是连忙找个行人少的地方。便开始催动马匹急急忙忙向家赶去，想要一探究竟。

陆府门外，一帮流氓正在嘻嘻哈哈的调戏正在进出的丫鬟，除了吹口哨外就是污言秽语，更有甚者甚至在女人屁股上抓两把，随即便爆发出得意而淫荡的尖笑。虽然没有再进一步的行动。可已经很过分了。陆炳不禁心头火气，翻身下马喝道：“妈了个巴子的，什么东西，敢在陆府门口撒野。”

“卧槽你是什么东西。”一人回嘴道。到了陆炳现如今的身份，已经不是以前仅仅依仗皇帝的新贵了，而今的陆炳凭着自己的本事开辟了山东的大好基业。有了自己的根基，更是凭借聪明才智考取功名，最后说和之下放弃成绩，才有了现在的官职。扮猪吃老虎的事情陆炳不会做，也不愿意做了，他

懒得耽误工夫博得一笑。

陆炳走上前去一巴掌就扇过去，当然他并未用多少气。可那泼皮还是打着转飞了出去，牙齿随着他身体的旋转倒飞出去，一头栽在门口的地上，眼见着就是有出气没进气了。陆炳心中的火这才下来一些，自己虽然杀个人不算什么，但是这毕竟是条鲜活的生命，也是父母生父母养的，就这么由自己终结了，有些不合适。再说耍流氓虽然可恶，但罪不至死。

陆炳冷哼一声说道："快抬他去就医还有的救。再晚点就没救了。"按照陆炳的思维，这帮人应该害怕的抬起人就跑，结果没想到这群人冲上去哭天喊地起来，还有的人抱住陆炳的大腿不知死活的拉扯着，喊道："哎呦。打死人了，你把我们也打死吧。"虽然不是群起而攻之，却总如狗皮膏药一般黏在陆炳身上，尽显泼皮本色。这让陆炳打也不是，不打也不是，被拉拉扯扯的十分狼狈。

更令陆炳惊讶的是，本来还有一丝气息的那个被打伤的泼皮，被自己的两个同伴狠狠的捂住了嘴巴，屏住呼吸半盏茶的时间后，本就身受重伤的泼皮立刻丧失了生机，眼睛一灰，死了！这也太不把人命当回事儿了，简直是无法无天，而且他们不是一伙儿的吗，怎么反倒把他杀了，就为了赖上自己？一点义气也不讲，还是舍身取义故意给自己挖了一个陷阱？

陆炳顿时紧张起来，如临大敌，观察着前后左右生怕这是给自己设的一个扣，故意等着自己钻入全套后再用这起命案制裁自己。以陆炳的身份杀个人没什么，可若有比陆炳更大的势力想惩治陆炳，这一条人命就可要了陆炳全家人的命，而掌权者也只需要一个由头罢了。

如果再过半盏茶的时间，估计陆炳就忍耐到极限了，与其被隐藏在暗处的敌人制住，不如先发制人杀个痛快，按照陆炳的想法，拔刀出鞘把这些黏在身上的泼皮统统烧成灰烬让他们消失的无影无踪，也就没有了指认的证据。

可就在这时候，陆府门内走出来两人，扬声喊道："哭什么哭，是爹被杀了还是娘被轮了，撕心裂肺的和哭丧一样。"其中一个陆炳认识，乃是老知州孙晓的义子干儿孙荣，另一人陆炳便不认识了，那人长得倒也算标致，只是故意歪眉斜眼肩膀耸着托着步伐走路，一看便是个无赖，左右闪烁的眼睛更是显得他一肚子坏水儿。

两人越走越近，陆炳的心反而沉了下来，若是有人想陷害自己，那也不会找孙荣这般不入流的人做帮手，若是孙荣策划的这场阴谋，那就更不足为惧了。不管他是通过什么渠道得知自己回到登州府的消息，陆炳都不需要怕他，因为两人根本不在一个重量级上。

孙荣的面色变化极大，刚开始是得意洋洋外加一副嚣张嘴脸，那气场就

好比陆府是他家的府宅一样，而他自然是在自己门前一般猖狂。紧接着，他的步伐变缓了，慢慢停了下来，他看清楚了。门外被无赖缠上的正式这家的主人，陆炳，陆爷。

孙荣的嘴角有些微微颤抖，脸色越来越煞白，到最后身体也不由自主的抖了起来。不得不说。他的心理素养还真不错，长舒两口气后立刻镇定下来，然后皮笑肉不笑的呵呵两声，对身旁那人抱了抱拳，说："今日孙某有事儿，明日再来找你。"

"揍性。你这又是干啥去啊？咦，你脸怎么白了，不就是打个架死个人吗？你怎么今天这么胆小了，呵呵，看你兄弟我的作为，赶紧走吧。别给我丢人了，我摆平了再找你去喝花酒。"那人对孙荣说道，孙荣笑的比哭都难看，赶紧钻入了院子，估计从侧门跑了。

陆炳心中冷哼一声也不阻拦，他倒要看看，孙荣托付的这个男子有啥本事。竟然不怕自己，是有眼不识泰山还是艺高人胆大呢？论身手，看他拖拉的步伐之后也却有几分本事，但这些本事也就仅仅比江湖卖艺打把式的高出一点点，连陆炳的百炼精兵都不如，在陆炳看来更不过是三脚猫的功夫罢了。

这等人怎么敢在自己府门前叫嚣，梦雪晴怎么不管，二哥又在做什么？莫非自己家中出现了变故？陆炳这心中转了无数道弯，问号就差画到脸上了。

那人走到陆炳面前，上下打量着陆炳冷哼道："卧槽。穿的还不错嘛，哪里来的公子哥，知道这是哪里吗，敢从这里撒泼。告诉你，今天你打死人了。没个千两银子，你休想离开！"

"你这不是明抢吗？"陆炳笑道："第一人是我打的，可不是我打死的。第二我知道这是哪里，这是陆府门前，陆炳陆文孚的家。三，就算打死人，也是杀人偿命欠债还钱，以钱抵命不过三百两足以，张口要一千分明是讹诈碰瓷。"

"呦呵，懂得还挺多的，小瞧你了，没想到是个江湖上跑单帮的。不过你还知道这里是陆府啊，那你还这么猖狂就是明知故犯了，看我不教训一下你，让你知道知道天高地厚。"那人撸起袖子就要跟陆炳动手，这时候一个无赖冲上来拦住那人，在他耳边低语的说了几句，陆炳听得清清楚楚，话说这么说的："爷儿，咱兄弟是被这家伙一巴掌打成这样的，不是装的，看来是个硬茬子，爷儿您小心。"

那人点了点头，也低声回应道："看看受伤的兄弟有救吗，没救直接弄死，甭管这家伙什么来路，咱得讹他个狠的，看来是条大肥鱼。"小地痞会意的点点头，看来是听懂了，陆炳暗自发笑，真他娘的操弄人，看来上梁不正

下梁歪是有根据的，他这帮手下当老大的还没交代，就领略老大的精髓把那伤者给弄死了。现在还装模做样的好似按照老大的意思行事一般，马屁拍的刚刚好不说，出了事还责怪不到头上来。

那人虽然痞但是看来还不到不知死活的地步，一巴掌把自己经常耍泼弄癞十分抗打的手下打成重伤，几乎不治的人绝不是一般人，自己是敌不过了，更没有手下这种抗击打能力。于是也不动手了，大笑着抱拳道：“这位兄弟好身手啊，可是杀人偿命欠债还钱，天网恢恢疏而不漏，你还是跟我去见官吧。”

“还一套一套的，刚才我说了，人不是我打死的，现在告诉你，是他们自己捂死的。你们莫要拦着我，否则休怪我对你们不客气了。”陆炳说道，他已经觉得跟此人废话够多的了，不管什么原因他从陆府走出来的，自己是陆府的主人，都有本事制裁他，即便最坏的打算他是沈家的人，那打死就打死了，这种祸害少一个是一个，沈家最主要的是沈紫杉，只要她没事儿就好。至于沈家高兴不高兴就由他们吧，爱咋地咋地，反正自己不窝心了再说。

无巧不成书，当陆炳再次准备动手的时候又有人快步走了出来，原来是门房家丁簇拥着大夫人梦雪晴出来了。刚才那个大泼皮脸色一变，冷哼的站在一旁，梦雪晴虽然已经有三十一岁，但是身材保持的还是很好。曼妙的身形配上高雅的气质，外加现在这般成熟的味道，更是诱人的很。那个泼皮虽然没有无耻的流口水什么的，却还是用眼瞟向梦雪晴，眼中充满了下流的淫意。

单凭这一点，陆炳就像一掌毙了他。梦雪晴跟陆炳夫妻多年，此时看到陆炳的样子，脸色一变说道：“老爷不可。”这一声叫出，不光那帮黏在陆炳身上的泼皮傻眼了，就是站在一旁的那个衣冠楚楚领头的也懵了，楞楞的看着陆炳，过了半晌才嬉皮笑脸的说道：“哎呦喂，这不是大水冲了龙王庙，自家人和自家人闹别扭吗。姐夫，我是你小舅子啊。”

第三十九章泼皮小舅子

“什么小舅子，我哪里来的小舅子。”陆炳冷哼一声道：“有也不是你这样的。”

那无赖讪笑了两下，并不回嘴。陆炳大喝一声，运气振翻周围的泼皮，扫了扫身上本不存在的灰尘。

梦雪晴此时已经走到了陆炳身边，陆炳问道：“雪晴，这是你弟弟？”

“不是，是……”梦雪晴欲言又止，陆炳怒道：“怎么说话吞吞吐吐的，我回来了还有什么不能说的。”

“是小蕊妹妹的本家兄弟。”梦雪晴答道，陆炳沉默了片刻，然后笑的意味深长，说道：“这么说他还真是我的内弟。”

“那是那是，在下齐书海，见过姐夫。”无赖嬉皮笑脸的说道。

陆炳点点头，也不再搭理齐书海，然后侧目看向梦雪晴道：“为什么不早些告诉我，别以为你那点小心思我不知道！”说着拂袖向着院内走去。

梦雪晴摇头微笑，管家是陆府老人，在人精之中伺候着察言观色的本领早就炉火纯青，此时在一旁心事重重的看着梦雪晴说道：“大夫人这……”

“老爷自有公断。”梦雪晴笑的很自信，回答的话也被走入院中的陆炳侧耳听到，正可谓是中正圆满无懈可击。

陆炳高坐正堂的正座之上，手中把玩着一个手把件，周围人心惊胆战，生怕陆炳一怒之下把那东西砸到别人头上，或者就此捏碎冲过去打人。只有三个人看似从容淡定。一个是梦雪晴，心不慌气不乱的坐在那里。管家丫鬟各院领事都站在梦雪晴身后，足显陆炳不在家的时候，是谁在操持这个家，这个家又是谁说了算。大夫人就是大夫人。

第二个人则是小蕊，她闭目养神，手中拿着念珠，不停地捻着，口中念念有词，好似在默念佛经。

第三人则是那个陆炳所谓的小舅子。无赖齐书海，他没有坐下，斜倚着柱子站着，吊儿郎当一副无赖样。

陆炳此时发话道："齐……齐书海，你给我坐下，歪肩耸背的站也没个站相。成何体统。"

齐书海还想还嘴，小蕊此时眉头一皱道："给我坐下。"

齐书海这次倒是听话了，嘿嘿两声找了个空座坐下来，坐下归坐下了但嘴里还不老实，口中嘟囔道："也没人给上个茶水。"

陆炳算是看明白了，说不定这个齐书海还真是小蕊的弟弟，两人眉宇之间有些许相似。而小蕊和梦雪晴都不笨，若真是假冒的估计早就拆穿了，岂会容他在这里胡作非为。如此说来，这个齐书海便是自家人了，所以也不能上去打死他，多少要给小蕊一些面子，陆炳暗吞了一口恶气说道："给他上杯茶。"

"谢姐夫，还是姐夫会做人。你们一个个的，姐夫不回来的时候伺候的我和大爷一样，姐夫回来了你们反倒不会表现了。真不会来事儿。给你们说，日后有你们好看的，狗东西们。"齐书海有恃无恐的训斥着下人说道，陆炳的为人他打听清楚了，自己只要不作的太过了。小不然的看在自己姐姐的面上都能过去。

陆炳说道："你先别忙着谢，你给我说说到底是咋回事儿。"说话间，陆炳还挥手招呼陆寻和陆绎走到跟前，众人这才输了口气，把孩子叫到跟前，看来今天陆爷不会大发雷霆，导致城门失火殃及池鱼了。梦雪晴的心中却是一沉，看来自己棋差一招了。

齐书海站起身来，恭恭敬敬的抱拳行了个礼说道："回姐夫的话，我姐自小被卖入兴王府，后来赏到你们陆家，然后被您娶做……"

"谁问你这个，我知道，我是问你怎么寻来的。"陆炳冷哼一声道。齐书海挠挠头讪笑两声答道："我姐离家早，那时候我还小，这么多年过去了，说实话我都记不得有这么个姐姐了，也不知道她过得好不好。爹死后，娘过了没多久也卧床不起了，娘给了我一张卖身契，正是我姐的，然后我就寻来了。"

"哼，不知道过得好不好，天下人皆知兴王入京兄终弟及继承大统，就是当今的圣上。你姐能差到哪里去，若真过的比你还差，那你还会来投奔吗？"陆炳道，这话语间一点没面子也没给齐书海留。

齐书海没皮没脸的倒也不知羞愧二字怎么写，笑呵呵的答道："那也肯定比我过得好啊，家里实在是揭不开锅了，吃了上顿没下顿，都没活路了，否则谁愿意千里迢迢来寻亲啊。"

"我看你就愿意。"陆炳说话间，齐书海已经拿出了卖身契，下人接过递

了过来，陆炳上下看了看，的确是兴王府的私印和王府官印。陆炳看向梦雪晴问道：“你调查过了吗，是否属实？”

“回老爷的话，确实属实。”梦雪晴道。

“你看怎么样，我没骗人吧，大夫人都这么说了。”齐书海兴高采烈的叫嚷道，陆炳喝道：“给我闭嘴，问你什么你就答什么，再多说一句，我就把你舌头割了！”

齐书海闭上了嘴，倒不是他知道陆炳的厉害，而是真惹恼了陆炳，别说自己，就是自己的姐姐也没好果子吃，到时候自己岂不是要受苦了。这点帐齐书海还是会算的，他并非是个不知天高地厚的傻小子，刚才的装傻充愣只是一种策略，这般做有利于他这种人以后混日子。小舅子先耍一个混不吝，却又凡事留三分余地，姐夫哥也是没办法，久而久之就会听之任之了，总之齐书海是这么打算的。

陆炳见齐书海不说话了，便看向梦雪晴问道：“雪晴啊，你既然查到了，为何不跟小蕊商量着怎么让他好好工作。天天不务正业藏污纳垢的，把咱陆府都变成什么样子了。你是大夫人，我不在家的时候，一切应该有你掌控，你怎么能允许这种事情发生呢？”

梦雪晴没有狡辩什么。陆炳也没过分说她，人前训子背后训妻，有时候要给自己夫人一些面子，这就等于给了自己面子。

陆炳看向齐书海说道：“既然是老家没饭吃，才投奔来的，那就要守我陆府的规矩。把你那帮狐朋狗友都给我遣退了。给我下令下去，诸家丁以后看见这帮地痞，见一个打一个，谁敢阻拦就找二爷处理，打死了老子我负责。”

“另外，齐书海。男人必须工作，你想做什么给我说，我会尽量去满足你，但绝不能窝在家里，时间长了憋出病来不胡作非为才怪呢。”陆炳道。

“姐夫，我啥也不想干，您放心我憋不出兵来。反倒是我从小没吃好。体弱多病的……”齐书海名字文雅，却着实是个大癞子，身体哪里像是多病的，一看比常人还要高大许多。陆炳怒道：“体弱多病干不了活是吧，那就别干了，我专门找人伺候着你吃伺候你喝，拉屎撒尿都伺候着。”

“那敢情好。”齐书海喜道，他知道陆炳说反话，但自己也控制不住嘴，反嘴讥讽道。好似故意呕心陆炳一般。陆炳身形一晃，一阵罡风扑面而来，热浪滚滚吹得人睁不开眼睛。当齐书海再睁开眼的时候，陆炳站在他面前，手如同铁钳般抓住齐书海的双手。然后把刀架在他的手腕处。

陆炳冷冷的问道：“既然这样，你就无法动了，那也就是废人了，我让你变成一个真正的废人好不好？”

齐书海被陆炳的阵阵杀气给震慑住了，哇哇大叫起来，不停地叫着："姐，姐，快来救我，我若是残废了，爹娘死不瞑目啊。"

"老爷……"小蕊紧张的站起身来，向前一步问道，陆炳却并不搭理小蕊，依然死死盯住齐书海问道："还胡闹不胡闹了！"

"不闹了，不闹了，姐夫我知道错了，我以后改。"齐书海忙说道，陆炳这才松开转身回去坐了，坐定后拂袖冷哼一声道："商量不行，非要强量，你小子就是欠收拾。"

陆炳突然放下一脸怒气，转而和颜悦色的对陆绎和陆寻说道："今天读书没有，快去读书，赶明儿爹爹可要考你们啊。"两个孩子拉着手跑出去了，陆炳侧目看了看梦雪晴问道："二哥呢？"

"去蔡龙羽的山寨了，本来就要练兵，而且这些日子齐书海他……不是家中……家中有了变故，二哥说也不是打也不是，还被人说成是外人，气不过便去山寨了。"梦雪晴道，陆炳说："胡闹，快派人把二哥请来，顺便把蔡龙羽也叫来，就说我回来了。"陆炳自然知道梦雪晴所吞吞吐吐的意思，定是齐书海说了什么难听话了，于是也顺便瞪了齐书海一眼。

陆炳站起身来，去侧堂用笔墨纸砚写了一封手札，让家丁送往登州卫所给段爷，上面有陆炳和段清风的安排事项，为了保密所用的乃是一封加密信，内容除了他们两人没有第三个人能看懂。

陆炳让齐书海先下去了，这才对梦雪晴说道："雪晴，这次你做的有些太过分了，不免让我失望。哎，我累了，先下去小憩一阵，这回家都不让人省心。"

"奴家知道了。"梦雪晴行了个万福礼，然后就要跟着陆炳回房休息，却听陆炳说道："小蕊啊，今天我去你那里休息，你今天不修行吧？"

小蕊一愣，随即满面桃红的点点头，挽着陆炳回房休息去了。梦雪晴冷笑一声走出门，看着两人离去的背影，管家是梦雪晴一派的人，平时听大夫人吆喝，此时跑来在梦雪晴身边听候吩咐，梦雪晴沉默许久才说道："去告诉少爷，让他别贪玩，这几日乖乖的抓紧读书，别惹是生非。"

"是。"

第四十章要不让他还俗吧

当天下午，蔡龙羽和夏大德来陆府听命之后，陆府中的精兵悍将出动了，数百人的队伍朝着登州卫所疾驰而去。本来陆炳是想隐藏这么部分实力的，也好给即将而来的刺探或刺杀布下天罗地网。

可是后来一想，这样一来极其的不合理，把晁伤带离相对安全的军营，来到家中，除了住的舒适一些，吃得可能更好一些以外，危险也是会成倍增大的。而且对于陆炳在山东的势力和财力来说，不管是住在卫所还是家中，只要想完善差别并不大，所以他不会犯这种低级错误。自己能分析出来，对手也能分析出来，反常必为妖，对手们一定会看破这个阴谋的。

陆炳明晃晃的亮出了自己的实力，假戏真做，这就给自己的计中计又增添了一道迷雾，也为后面看似百密一疏制造了机会。

当陆炳的百炼精兵来到登州卫所的时候，那帮好高骛远眼高于顶的京城精兵们都看傻了眼，相比之下，与百炼精兵共同作战平息过匪患的卫所驻兵们则见怪不怪。京城的三千精甲早就不是当年随陆炳出征过的那帮人了，他们哪里见过陆炳的这群彪悍的雇佣兵。不过大家都是粗人，除了互相佩服之外还有军纪约束，最多粗笑几句，不似文人一般互相攻击相互挖苦，否则一旦动了口角非得血流成河不可。

在数百名装备精良的百炼精兵的簇拥下，段清风护卫着晁伤向陆府而去，走街串巷动静弄得极大，生怕别人不知道一般，有士兵还在人多的地方莫名其妙的高喝几声：“有种你就来。来一个杀一个，来一双杀一双。”也不知为什么，以往低调的段清风此时却衣着华丽，走在队伍的最前面。人靠衣装马靠鞍，本来就貌比潘安的段清风瞬间虏获了登州府大姑娘小媳妇的心。这乃题外话，在此不表。

到了晚间，吃完饭后，陆炳把段清风，夏大德，蔡龙羽。许洋等人叫到书房之中，四人秉烛夜谈了起来。

他们谈的什么暂且也不表，只是第二日，许洋便找到了齐书海。齐书海是地痞流氓，但许洋可是地地道道的地头蛇，以前的作为比起齐书海来是有过之而无不及。，现在属于从良人员了，前几年还被外地人称为仅次于陆炳的大善人。

齐书海粘牙倒齿碰瓷骂街的本事，有许洋来制约一下子变得好了许多，正所谓恶人还需恶人磨正是这个道理。

齐书海刚来陆府认亲的时候就是一个无赖，但之所以这么嚣张，还是基于两点原因。一是孙晓的义子孙荣煽风点火倒出支坏招儿。二是梦雪晴的纵

容。

孙荣从来就是一肚子坏水，而且这货颇为不识时务。孙康许洋，都对陆炳要么誓死追随，要么敬而远之，绝不敢冒犯陆炳，而孙荣则不同，找个机会就给陆炳不痛快。若不是看在知州孙晓和许洋的份上，陆炳早就法办了孙荣了。现如今行了，陆炳不在家，梦雪晴两眼一闭什么都不管。再加上齐书海二流子本色，与孙荣臭味相同的搞到了一起，无法无天的作了起来。

欺男霸女，偷抢淫掠，简直是无恶不作。可是谁也不敢说什么，陆炳的小舅子和知州的儿子，这中黄金搭档谁能惹得起。陆家主事的主母梦雪晴都不管，老百姓就更不敢管了，一时间怨声载道群情激奋。这也就是为什么陆炳回来的时候会被人指指点点的原因，为百姓做好事竖口碑难，要是名声臭掉却是容易得很，不管你说百姓愚钝也好，还是好人难做也罢，亦或者说千里之堤毁于蚁穴，但总归事实就是这么个事实，现状就是这么个现状。

段清风走的时候齐书海还没来，故此陆炳也不知道，而家中的情报梦雪晴不发话，自然也传不到陆炳耳中。不过按照时间来看的话，也就是说齐书海也才到了不久，否则陆炳非被人戳穿了脊梁骨骂臭了不可，先前所做的善举都会因此毁于一旦。恰巧，机缘巧合之下，陆炳回来了，于是乎便有了之后的一幕。

孙晓管不住，孙荣不懂事儿，齐书海无赖，这都不是事儿，若是梦雪晴想管，凭她的聪明才智和现如今掌握的实力，就算三个人绑到一块儿闹腾，她也能把他们治理的服服帖帖的。可是出奇的是，她没有管，这是为什么呢？

原因很简单，她已经得知陆炳要回山东的消息，让齐书海折腾不了几天了，至于危害也在可承受的范围内。而且陆炳此次带领兵马，行程一定不如单骑奔驰来得快，所以时间不长不短正正好好。如此一来，便能让陆炳看到最嚣张的齐书海，依照陆炳的脾气，肯定是会管的，齐书海不知死活的样儿惹恼了陆炳，陆炳大怒杀了齐书海，那么他和小蕊因为陆绎和戚老夫人刚刚变好的关系，也就再次交恶了。

就算退一万步说，陆炳没杀齐书海，那么也会因为连带关系而讨厌小蕊，加之小蕊先前帮嘉靖皇帝做奸细的事情，本来已经尘埃落定，此时就会被重新翻出来。两罪并罚，恨屋及乌，到时候陆绎说不定也会失宠。这才是梦雪晴的最终目的，故而此次她冷眼旁观着这一切。梦雪晴也是无奈之举，因为陆绎这孩子愈发优秀了，为了亲生骨肉陆寻，必须如此。

不过，梦雪晴看小了陆炳了，她虽然一直认为陆炳是个特别的人，也是个才华横溢的人，同时她也认定自己是了解陆炳的，而且足够了解。但事实上她并未透彻的理解陆炳。陆炳没有讨厌小蕊，还破天荒的去了小蕊的房中休息，这让梦雪晴的心中十分恼火，却又无从发泄。

想到儿子陆寻，梦雪晴深深地叹了一口气。天下母亲都是看着自己的孩子好，梦雪晴纵然很多方面不可方物，但再母爱上也免不了俗套。在她的眼中。陆寻就是最好的，只不过聪明的她并未因为自己过度疼爱陆寻而迷失了双眼，平心而论，不管是从才学上还是从悟性上，陆寻都比不上陆绎。

性格上胆小却欺软怕硬的陆寻更是会不遭陆炳待见。陆绎无懈可击，师从段清风学习武艺，进步神速剑法已经入门，而文才上也颇具天赋。早年那个营养不良的豆芽菜，此时已经成了大小伙子，身体强壮得很。身高也很高挑。穷人的孩子早当家，经历过少年屈辱的陆绎好像更会做人，所以论文论武论外貌，办事儿和品格，陆绎完胜陆寻，这不能不让梦雪晴担心。

当人没有了解到欲望的时候。他们总会觉得一切不过是过眼云烟可有可无，可当真正站在一定高度的时候，除了假惺惺的感悟几句高处不胜寒之外，剩下的就是对权利的占有欲和无尽的贪婪。一旦习惯这种权利的力量后，除了死亡没有任何事物可以阻挡人们放弃这种权利的追逐。而此时的梦雪晴正是在享受权利带来的快感，不忍放手，她变了。只是她自己不知道，其实所有的人都变了。

花开两朵，各表一枝，段清风在接下来的这段日子里显得很是奇怪，向来深入简出的他最近总是抛头露面，出现在各种公共场合之下。而夏大德则一直呆在蔡龙羽青龙山的山寨，总瓢把子令又一次传出，众多山寨响马头子聚集一处，开始联合操练。先前那帮吃得不好，兵器陈旧的土匪。有了陆炳这个大土豪的资助，顿时如虎添翼起来，山东人本就体格健壮高大，吃得好了装备好了，便成了一队队龙虎之师。

同时陆炳向京城申报。说已经降服蔡龙羽等匪首，申请加入团练军，作为山东本地商人，陆炳愿为国效力，全权负责新团练的军饷粮草等后勤物资。朱厚熜自然大喜过望，早就听说山东响马总瓢把子蔡龙羽呼啸山林，掌握千军万马，今日得以收复给国家增添了实力，怎能让朱厚熜不高兴。加之陆炳愿意替国家分摊军饷，这就更好了。

这次本是去炼丹，结果陆炳能够“节外生枝”的做了大功一件，一是与国有利，二则是更加掩盖了去炼丹的事情，权且可以说是去收编匪众的。之所以这群土匪愿意听陆炳的话，看来和陆炳的财力以及山东武林总盟主的地位是分不开的，虽然朱厚熜很想迅速拉走这批响马，去边疆戍边或者充当炮灰，从而也能架空陆炳的实力。但朱厚熜又怕离开了陆炳的指挥这帮人按耐不住，到时候倒戈相向再次不停朝廷的号令，那就大事不好了。于是暂且不动声色，命陆炳兼任山东团练总兵官。

陆炳到山东的半个月后，京城中发生了一件大事儿，仁寿宫失火了，大火不光把仁寿宫烧毁，还把周围的偏殿烧成了灰烬，附近的殿宇也多遭殃及，都有不同程度的损坏。一晚上走水声叫喊不断，就连皇帝也亲临现场，紧张万分，因为仁寿宫中住着当今圣上的生母，蒋氏太后。

万幸的是，蒋氏太后在忠勇的太监与宫女的护卫下，逃离火海，性命无忧也没受外伤，只是头发被烤的有些玩去了，不过却着实受了惊吓，当天便一病不起。消息很快就传到了陆炳的耳朵中，陆炳看着段清风说道：“沈公子，你也太牛了吧，学段清风竟然学的这么像，看来你平时没少观察他啊。沈公子从实招来，你是不是喜欢清风了？”

“你少得了便宜卖乖，要不是你苦苦求我，我才不易容帮你装段清风呢。”沈紫杉结巴了两句，然后说道。说起来沈家的易容术真不是盖的，即便是陆炳和段清风这么熟知，沈紫杉站在陆炳面前他也无法辨真假。

陆炳坏笑道：“伶牙俐齿的沈公子都结巴了，看来是真的，哎，我那时候还以为你是喜欢我的呢，没想到我是自作多情了，你竟然喜欢清风。啧啧啧，说起来，你和清风倒是般配的很，郎才女貌，女才郎貌，反正是金童玉女一般存在。而且你是我生意伙伴，清风是我的生死兄弟，这算是亲上加亲啊。要不是他是全真教的道士，不能结婚，我真得给你俩好好撮合一下，要不让他还俗吧？”

第四十一章以牙还牙

“别胡说，”沈紫杉现如今的模样看起来如同段清风一样，但双颊已经浮现出了一丝女儿般的红晕说道：“总之咱俩的事儿你就别想了，先前家父曾经想过要让我和你联姻，增大沈家的实力，而且不知道为何，家父格外的看好你，说你不是寻常凡人绝非池中之物什么的。另外，正如家父的预计，你也做到了非同凡人的作为，虽然有雄厚的资金作支撑，但你崛起的速度惊人方式也出乎预料，总之迅速占领山东市场，开辟了自己的基业，没有成为守财奴让钱财流动了起来。同时，你回到了朝堂之上，重新加入朱厚熜的权利中心内，看来当年家父让我等你重新崛起后嫁给你的决定是没有错的，因为你做到了他所说的。”

“那你就嫁给我呗。”陆炳开笑道，朋友妻不可欺，更何况沈紫杉只是漂亮而已，爱美之心人皆有之但沈紫杉并不是陆炳的菜。

沈紫杉摇摇头道：“的确嫁给你能够让沈家更加稳妥，但是我可不喜欢妻妾成群的花心大萝卜，再说相比起利益来，我好似更看重感情。”

“呵呵，这么说来，你还不是真正的商人。不过话说回来，你若是的话，此次也不会回来帮我了，总之谢了。”陆炳道，沈紫杉却摆摆手道：“不用不用，都是自己人，到时候你别把我刚才说的话告诉段清风，我就很感激你了。对了，你到底派清风干什么去了？”

“最近沈家在京城的商户是否传来什么消息？”陆炳反问道，沈紫杉一愣随即答道：“我们商户只管做生意啊，哪里有什么情报。”

“你这就没意思了，都是自己人。别揣着明白装糊涂了好吧？”陆炳道。

“恩……皇宫之内走水了，太后受惊卧床不起，据调查应该是人为纵火，但是凶手不知道是谁，这算不算消息。”沈紫杉说道。片刻之后恍然大悟：“你派段清风去放火了，你混蛋啊，陆炳，竟然让段清风做这么危险的事情。”

陆炳挠挠头道：“骂的有些重了啊，这么重色轻友，哎。没错。我就是让段清风去放火了，能这么悄无声息的闯入守卫森严的禁宫之中并且放火的人，天下没几个，段清风属于一个，所以一旦失火，皇帝必定让天下的番子查明真相。你假扮成段清风抛头露面的就等于给段清风制造了不在场的证据。说白了就是做给探子们看的，再过几个月我在找人从其他地方造造谣，到时候皇帝不管怎么怀疑也不会想到咱们头上。你放心好了，清风的身手是不会出事的。”

“为什么要去放火？”沈紫杉说道，陆炳咧着嘴笑了笑说道：“心中郁闷，

一直以来我都在下大棋，看大局。总想尽善尽美所以经常隐忍退让，但是世事如棋，瞬息万变，总那么不尽人意，不如痛快一以解心头的不快，就是这么简单。”

沈紫杉听到陆炳的回答，有些不明白，思量许久也不追问了，既然陆炳不想说明白，也没必要问下去。这才叹了口气道：“其实你的内心也是紧张万分。生怕事情暴漏，所以提前给蔡龙羽等人要了个名分，这样就能光明正大的出入了。而现在的操练，也是为了防止事情败露后引发战争而做的准备，所以说你这个痛快付出的代价可是不小。”

“……”陆炳支吾了一下。张张嘴刚想说什么，却听门外脚步声响起，于是对沈紫杉说道：“先等一下，门外来人了。”沈紫杉点了点头，想朝屋内走去避一下，陆炳却制止道：“你现在可是段清风的打扮，不存在孤男寡女什么的，不用躲。”

两人开了门，沈紫杉恢复了模仿段清风的嗓音，冷冷的问道走来的下人：“深夜前来所为何事？”

陆府规矩是很严的，本来下人想按规矩，离着房门十步左右的距离开始禀报，结果还没停下脚步，门却开了，而且开口说话的还是家里一直冷面，但地位很高的段爷，那下人被吓了一跳，缓了半天才说道：“启禀老爷，段爷，门外有京城来的一位哨骑求见，他说是奉致一真人邵真人的命令，来请老爷和段爷的。”

下人说话间的神色有些古里古怪的，陆炳倒也不以为然。明时盛行男风，而陆炳和段清风时常形影不离，段清风虽然武艺高强，但旁人知道的略少，加之段清风身体较消瘦，还长得十分清秀，头发乌黑眼眸良善皮肤白皙貌比潘安，很容易被人当做男宠，故此陆府中的风言风语也不在少数。

最难堵的就是人的嘴，有些事情越阻止就越传的凶，正所谓越抹越黑，故而陆炳也没有发怒和禁止谈论什么，随他们去吧。

陆炳挥挥手让下人退去，然后对沈紫杉说道：“邵元节认识段清风，同为道门中人，说不定一会儿会说一些道家术语，你行不行？”

“不行也得行啊，邵元节是皇帝的术士，他的亲眼所见才是最大的证明，若是我推脱不去，这话传到皇帝耳中，朱厚熜本就生性多疑，就有可能会猜测段清风是假冒的。到时候，只怕也会怀疑到你头上来，虽然这种可能性很低，但任何结果都是我们承受不起或者不愿意承受的。总之我去了就少说话好了，你多帮我掩饰应答，反正平日里段清风的话就不多，说了反而有些反常。”沈紫杉道。

陆炳点点头，朝着门外走去，见到那传信的哨骑是登州卫的，看来果然

是邵元节叫他们前去，哨骑说来了两位贵客请两位大人速速前往。

陆炳心中暗自生疑，自己的父亲现在已经是协理锦衣卫的都督佥事，位高权重属于实权人物，而自己也重新得到了皇帝的信任和赏识，另外这是在自己的地盘登州。再看邵元节。虽然天下道教以武当为尊，而且皇帝也加封武当，但是同样皇帝也给了邵元节一个名号，那就是致一真人，统辖京师朝天。显灵，灵济三宫，总领道教，赐紫衣玉带，及金玉银象牙印绶各一枚。

也就是说，有两个总领道教的人。武当掌门张清泽和致一真人邵元节，但是邵元节知道武当乃皇家宗教，历史源远流长，能量和背景也绝非是自己这样一个方士可以撼动的，所以在交往中，邵元节自认是下峰。听从武当的安排。故而，张清泽请邵元节炼丹的时候，邵元节出于对张清泽雪中送炭的欢喜答应了下来，但最初的约见却是对张清泽地位的尊重所致。

纵然如此，邵元节的地位还是很高的，能被他称作贵客，需要他与陆炳一起到场的人物绝对非同小可。陆炳脑中迅速划过十几个人。做好了一切应对的准备，该说什么话该怎么样的态度表情，都廖记于心。

沈紫杉的马术还不错，但是疾驰狂奔也实在掌握不了陆府的快马，生怕跌下马匹漏了马脚。有陆炳护着，沈紫杉即便是从马上栽下来，也受不了伤，不过外人可就该疑虑了，段清风是何等的高手，竟然连马也不会骑了。岂不让人奇怪？

所以陆炳决定于沈紫杉共乘一骑，反正经常有人传陆炳和段清风不正当的关系，就用这层关系打掩护，落人口实，这样反能证明段清风的存在。

晌午的大街上人来人往。经过陆炳发展的登州府，已经不同与往日，周边经济带动登州发展成了一个大都市，而登州府经济繁荣的背后自然是人来人往车水马龙。两个男人同乘一骑，这本不是什么西洋景，但是这两人不是不会骑马，也不是买不起多余马匹，最主要的是还有一个是登州府的风云人物陆炳，另一人好似也是陆府的，这就奇怪的很了。

百姓们议论纷纷，有知道“内情”的就出来讲解陆老爷是有男好的之类之类的话，还说那人叫段清风，是武当门徒，和陆老爷维持这种关系许多年了。众人窃窃私语，山东乃儒乡，自然严于教化，百姓的思想也正统的很，不少人都在陆炳背后指指点点，纵然他是个大善人也难免被人戳脊梁骨。

齐书海的日子不好过了，苦不堪言。首先是自己信任的，臭味相同的无赖孙荣被锁在家中严令禁止出门，老知州孙晓大发雷霆，说孙荣净给自己惹祸，陆炳回来了，必定要找自己算账。爷俩天天在家里时而唉声叹气，时而

浑身哆嗦，不挺的托人往陆府递话求情，更要自己的外甥许洋给自己美言几句。

本以为没了孙荣，自己单干也能耍一阵无赖，至于姐夫陆炳吓唬自己的话不过是唬人的，根本不必在意，却没想到这一切都是动真格的了。

许洋天天除了办公就是盯着自己，就算他不在也有一帮以前跟着许洋的地痞无赖盯着齐书海。有了陆炳命令的许洋不像往常那样步步退让，陆炳回来之前，齐书海跟许洋打过交道，认为他不过尔尔，先前大无赖的名声也不过是浪得虚名徒有其表而已。

而今，齐书海却知道了老流氓的厉害。齐书海说一句，许洋有十句等着他，噎得他是一愣一愣的，总之是说也说不过。当然打也是打不过的，平日里好好在店铺中忙活干活还好，稍微偷点懒想溜出去只要被许洋发现了，那就是非打即骂。俗话说打人不打脸，许洋光往脸上招呼，左右开弓时常打的齐书海和猪头一般。

齐书海再也不敢出门惹事了，否则不是比喻没脸见人了，而是真的没脸见人了。现在的齐书海见到许洋就打怵，颤颤巍巍的认定一山更比一山高。

齐书海会点功夫，许洋也会点，在市面上混的谁没一技傍身呢？再说许洋在登州府混了多少年了，大街上斗殴的经验也比齐书海多，两人又都年轻，绝非年龄差距极大欺老霸幼，一对一单挑谁赢还不谁赢呢。再说许洋对付齐书海的招数又不是侠客对决，而是流氓打架，直接派手下把齐书海按住，七八个大小伙子要是按不住一个齐书海那就别混了，然后才是许洋出面的单方面殴打。

原先那些跟着齐书海混的，倒不是看齐书海厉害，而是觉得齐书海背后势力庞大，之后孙荣的加入让他们更觉得安全稳固。而今齐书海和孙荣都倒了，谁还愿意跟着齐书海混啊，再说对头还是陆炳各大市场管理的二把手许洋，这人平日里帮着陆炳做善事儿，可谁要是坏了规矩，想破坏市场秩序插一脚进来，那许洋可就化身为心狠手辣的代名词了。

第四十二章乱哄哄

齐书海时常被打肿了脸跑回去告诉自己的姐姐小蕊，可小蕊除了训斥齐书海不该如此作死以外，就只会暗自抹泪，说自己不过是个小妾之类的，弄得齐书海也没办法。故此这几天以来齐书海还算是老实了。

这天，齐书海拿着扫帚打扫店铺前面的地面的时候，有两人共乘一骑疾驰而过，齐书海眼睛一亮，大喊一声天无绝人之路，扔掉扫帚拔腿就往家跑去。

正巧许洋今日不在，去集配场配货查账去了，店里留了几个伙计盯着齐书海，并下令只要他跑就往死里打。齐书海这一跑伙计们自然就追，万一齐书海真跑丢了，许洋回来问责他们也担待不起。

于是大街上刚出现了一幕龙阳之好的双男骑一马，就又出现了另外一幕闹剧，一帮穿着小褂的干净伙计，在玩命追另一个人，那人拔腿狂奔不管不顾方向正是陆家大院，和刚才马匹而来的方向相反。又有好事者认出了此人，乃是陆家的舅爷齐书海，也是前一阵臭名昭著的流氓，百姓纷纷摇头，这陆家究竟要干什么，可是真能折腾。

齐书海三步并做两步的跑入陆家，伙计们想要追进去却被门房拦住了，门房认得齐书海，可不认识伙计们，陆家大院不是什么人都能闯的，于是两方人就争执了起来。正巧梦雪晴要出门，按说妇道人家不能抛头露面的，但梦雪晴是个例外，大家都知道，大夫人的地位仅比老爷略低一点，甚至在某些方面还要高于老爷，市场上只认梦雪晴已经成了固有定律。

梦雪晴娇嗔道：“都干什么呢。在大门口吵吵闹闹的成何体统！”

众人见大夫人出面，也都消停了下来，梦雪晴瞥了齐书海一眼问道：“齐书海，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儿？”

齐书海支支吾吾的，眼睛色眯眯的往梦雪晴身上瞄了瞄。然后就要凑上去跟梦雪晴耳语一番，梦雪晴脸色一变说道：“有话就直说，你不说我就让别人说，往前凑什么。咦，看小褂，你们是同业堂的伙计吧。到底是怎么回事儿？”

伙计们认识大夫人，于是便把事情一五一十的一说，梦雪晴点点头道：“这是老爷的意思，更是许爷立的规矩，你不遵守既是不给你姐夫面子，也是不给许洋面子。按规矩。跑就打，对吧？来人，棍棒伺候，给我重打三十。”

陆炳常年不在家，梦雪晴又机会做人，对下人们也好，所以一声令下。

下人一拥而上，齐书海话都来不及说，也没人管他挣扎，板凳一放就被按在上面，框框的揍了起来，顿时那叫一个皮开肉绽，如同擂鼓一般。

齐书海欲哭无泪，这顿打是跑不了了，几板子下去，齐书海的嗓子都哭喊的变了音。猛然间。他的眼前出现了一个人，他忙喊道：“老太君，救命啊！”

戚老夫人正被那些如花似玉的丫鬟搀扶着走出来，若是平时，齐书海早就把眼睛盯在那几个姑娘身上拔不出来了。哪里还能看到戚老夫人这个糟老太婆。可是如今，戚老夫人却如同神一般存在着，祥和温暖，光芒万丈让齐书海不得不注视。

齐书海是聪明的，他知道这个家中谁不能惹，那便是这个不是陆家人的戚老夫人，惹了他就算是自己姐姐也保不住自己。陆炳仗义，对待兄弟母亲更会是细心有佳，自己不过是个外戚的小舅子，这点道理齐书海是明白的，所以齐书海对戚老夫人是恭恭敬敬不敢有丝毫过分之处。

当然戚老夫人平日吃斋念佛，很少出门，所以齐书海也很少与之碰面，他到不用日日来伪装。但他对戚老夫人身边的丫鬟也不敢染指，生怕她们向戚老夫人告状。

齐书海最眼馋的乃是梦雪晴，在她看来梦雪晴虽然被下人拥护，而且在市场上和家里也当权，但是在自己面前是懦弱的。齐书海第一次见梦雪晴的时候就被迷住了，肤白如雪，清雅脱俗，却在其中又带着一丝妩媚的感觉，让齐书海浑身火起，只想冲上去把梦雪晴推到然后压上去。

梦雪晴懦弱，那就逼迫她，事成后想怎么睡就能怎么睡了，齐书海每日就这么意淫着。可是就当他准备实施计划的时候，姐夫陆炳回来了，在齐书海看来，梦雪晴是仗了陆炳的势这才嚣张起来的，殊不知先前不过是梦雪晴给他制造的假象罢了。现在齐书海丑恶罪行已被陆炳看到，那就没必要再伪装了，于是梦雪晴一改往日的模样，眉宇之间多了一丝怒气和英气，下令把齐书海按牢，打的不亦乐乎。

戚老夫人今日决定去泰山烧香，正被丫鬟搀扶着要出门坐车，正巧碰到齐书海挨打，齐书海大叫道：“老太君，救命啊！”

“那是谁啊？”戚老夫人有些眼花，问身边的丫鬟说道：“好像是二奶奶的弟弟，齐舅爷。”

“老太君，我快被打死了，快救我！”齐书海扯着嗓子喊道，屁股后的棍棒依然不停地打下，梦雪晴不喊停，没人会住手的，除非陆炳来，否则戚老夫人说话也不管用。

“别打了！”戚老夫人走过来说道，众人不停手，戚老夫人自然知道原因，看向梦雪晴。梦雪晴这才下令道：“都别打了。”转身莞尔一笑，对戚老夫人行了个万福礼道：“拜见老太君。”

“哦，原来是雪晴你下的令啊，你这么打不把人打坏了吗？有什么深仇大恨，又有什么大罪过非要下此死手啊。”戚老夫人说道“再说了，齐书海是陆府的舅爷，你虽为大夫人，但是也不能直接打他啊，怎么也要给小蕊知会一声，你这样做可太不懂事儿了！”

“老太君，您这么说我就可觉得冤枉了，这齐书海……”梦雪晴准备了一肚子的话，欺负人有些不讲道理了。自己是大夫人，别说齐书海犯了错，就是没错自己要打人也轮不到告诉妾室的小蕊。口才颇好的梦雪晴准备解释清楚，向这个本来就向着小蕊的戚老夫人。戚老夫人和小蕊都吃斋念佛，两人经常在一起感情自然是好。时间久了，便对梦雪晴有些疏远了。这些年，梦雪晴独占陆府上下，戚老夫人便有些看不过眼，总想帮小蕊说几句话为她鸣不平，此时可算逮着了机会。

梦雪晴倒也不愿跟戚老夫人计较。一来是陆炳是替自己生死兄弟戚景通赡养母亲，陆炳生性仗义，自己不愿意与戚老夫人起冲突犯了陆炳大忌。还有就是人老了有些事情上就会糊涂一些，谁都有老了的一天，所以梦雪晴能让就让，尽量哄着戚老夫人高兴。她说什么梦雪晴就听着。再说戚老夫人都这把年纪了还能活几个春秋，权且让她唠叨一阵吧，家有一老如有一宝，待戚老夫人走了，再想听唠叨也只能回京听陆母范氏唠叨了。

上梁不正下梁歪，主猖仆恶，有戚老夫人的这般言传身教。她身边的丫鬟也有些敌对梦雪晴。这些丫鬟是精挑细选伺候戚老夫人的，只听戚老夫人的，就连陆炳的话也可以不听，日子久了性子就傲了。

戚老夫人这一把年纪的并非都活到了狗身上，知道有些话是什么分寸说合适，虽然言辞犀利了一些，但是总的还是给梦雪晴留了一丝面子。可戚老夫人身边的丫鬟就不行了，各个年轻气盛的，就好似说梦雪晴两句就能上位取而代之一样。

这不，梦雪晴一句话还没说完。就被人堵了回来，一水嫩青春的丫头，一副嚣张嘴脸的说道：“大胆！怎么跟老太君说话的，老太君说什么你就听着，哪里容你反驳！”

梦雪晴身后的丫鬟不干了。戚老夫人说就算了，梦雪晴可是陆家的主母，怎么连个丫鬟也敢训斥，于是说道：“混账东西，这里哪里有你说话的份！”

“啪！”梦雪晴反手给了那丫鬟一巴掌然后怒道：“闭嘴，你也没有说话的份儿！”

梦雪晴接着给戚老夫人行了个万福礼道：“老太君，是我御下不严，请您见谅，不过……”梦雪晴脸色一沉，话锋一转指着戚老夫人的丫鬟说道：“我乃陆家的大夫人，陆府主母，岂容一个丫鬟跟我放肆。来人，给我拖下去掌嘴！打到不能说话为止！”

家丁一拥而上，拉扯刚才斥责梦雪晴的年轻丫鬟，那丫鬟大惊哭喊道：“你们不能这么对我，我是老太君的人，你没资格这么对我！老太君救我！”齐书海和那丫鬟接连喊叫，院中传来啪啪的掌嘴的动静，梦雪晴指着齐书海说道：“老夫人若是没有事儿，我就让下人继续开打了。”

戚老夫人气的手发抖，身旁的其他丫鬟也吓得面色惨白，丝毫没有刚才的嚣张，她们哪里见过这等阵仗，戚老夫人说道：“快去请陆炳，再把小蕊给我找来！”身旁的伺候丫鬟各奔东西，去喊人叫人去了，有下人堵住了去路，梦雪晴却训斥道：“混账，老太君的人也敢拦，尽管让他们去，就算老爷来了今天我也占理。”

再来说说陆炳，此时的陆炳环抱着“段清风”穿过大街小巷，从人少的地方就开始奔驰起来，一路朝着登州卫所而去。一路上陆炳竟然有些燥热，毕竟他知道怀中的人并非段清风，而是乔装段清风的沈紫杉，这个女子才是本尊，而马匹颠簸，沈紫杉的臀部在陆炳的跨前蹭来蹭去，缠裹住胸部也是随着起伏不时的蹭到陆炳拉着马缰的胳膊上。

陆炳是个血性男儿，哪里受的住，只能不停的在心中暗骂自己混蛋，若是段清风也喜欢沈紫杉的话，那沈紫杉便是段清风的女人了，自己怎么能对兄弟的女人意淫。朋友妻不可欺，更何况是生死弟兄。

这男追女隔层山，女追男隔层纸，窗户纸自然是一捅就破，段清风感情上乃是白纸一样，想来沈紫杉应该是手到擒来，所以陆炳不停在内心斥责自己，这样的不是，那样的不该。

朝廷派来大军是为了调查沈紫杉，并用此来应对可能发生的抵抗等暴力事件的，同时也是为了防止邵元节逃窜而准备的。所以邵元节没有住在陆炳家，而被“监押”在了登州卫所之中。

第四十三章来自河南的白发老翁

明朝的卫所制度是刘基提出的，也就是民间常说的刘伯温，延续至今大多是一府设所，几府设卫。登州卫是一座典型的海方水城，乃是山东水师的根据地之一。

卫所是归各地都指挥使司的都指挥使管理的，而都指挥使又归五军都督府管辖，陆炳的父亲陆松现在升迁后，乃是五军都督府的都督佥事，属于五军都督府中大约二把手的位置。这样说，便很明白就能看出登州卫和陆炳的关系了，那自然是巴结的都不行了。

官场向来是这么回事儿，上官需要巴结，富商需要笼络，财和权的转换是很轻易的，所话说权能生财，而财能通神，所以官二代富二代更是惹不起。陆炳本就是官场中人，加之在山东的地位财力，和父亲陆松的威望，现如今已然是如日中天势不可挡。陆炳来到了卫所，未经通秉就直入卫所当中，想来这自然是登州卫的指挥使下的命令。

陆炳与沈紫杉二人走到邵元节所居的屋前，还没进屋子离着老远，沈紫杉便说道：“好雅的檀香。”

陆炳心不在焉的，一直在平复着内心的刚才的慌乱，也得亏穿的宽松长袍，外加衬裤，不然自己这支帐篷定能让人看出来。沈紫杉这么一说，正巧解了陆炳自己心中的尴尬气氛，于是也提鼻子嗅了嗅道：“果真如此。”

话一出口，陆炳便觉得有些奇怪了，自己不是不知道邵元节有多么的奢侈和好淫，也知道现在他在自己面前的表现都是装出来的。可是能变好一阵就能少祸害人一阵，故而陆炳也不揭穿邵元节，深谙己所欲之亦勿施于人的道理。邵元节因为略恐惧陆炳的威名也不敢表露，两人倒也相处和谐相安无事。

不过今日，邵元节竟然点了一炉这么名贵的香，这就有些奇怪了，到底是什么贵客呢？让邵元节点起了这么贵的香。虽然知道这炉香的不凡，但陆炳不太精通此道，便问从小培养富贵学问的沈紫杉道：“这香多少钱一炉？”

“怎么也得有个五十两吧。”沈紫杉道，陆炳咋舌：“真是奢侈，不过到底是谁来，邵元节竟然也不装了。也舍得拿出这么贵的香来，快走快走，咱们进屋瞧瞧。”

两人快步而行进了屋子，屋内坐着两人，这两人一人年纪与邵元节差不多，一人则是白发老者。白发白须，仙风道骨。陆炳眯起了眼睛，深吸一口气，心中划过一个念相：这人会不是万老爷子说过的那个白发老头呢？

陆炳给沈紫杉使了个颜色，然后暗中运起了气，身体微绷，作战备状。

邵元节见陆炳和“段清风”走了进来。连忙上前说道：“陆大人，段师弟，快快有请，我给你们介绍两位道友。”

陆炳点点头，两人朝着那两个陌生人而去，陆炳运气与手上，虎头宝刀发出阵阵低沉的嗡鸣，响应着主人，好似随时可以拔刀出鞘见血封喉一般。那白发老头突然站起来，喝道：“赖孙。你想弄啥嘞？咋这么大的杀气嘞？”

沈紫杉没忍住，笑了起来，那老头如此仙风道骨的，却配了一口地道的河南南阳的口音，着实让人想笑。虽然各地说话口音不同。但常在外面跑的人，不管是商人还是传道的道士和尚，大多都能说上一口流利的官话，只是捎带着会有地方方言，而眼前的这人却是一口地道的河南话，带着种种说不尽的喜感。

陆炳走南闯北，也听得懂，眉毛一动问道：“怎么骂人呢？”赖孙是骂人的话，不过陆炳并不计较这个，自己并未杀气外露，而是运气准备一会动手，而这老头却感觉到了，这说明眼前的这个白发老头也是个用气高手。看来没错了，是武林高手，认识炼丹的邵元节，自己不认识却被引为贵客，那么就很可能是传给邵元节炼丹术的人，那么就应该是精通药理，外观上也是个白发老头，这完全符合之前对凶手的描述。

那个中年人蹭过来，抱拳打哈哈道：“都别激动，陆兄弟啊，按年纪，梁真人可是年过七旬，八十有余了，这般年纪在外面，说句不好听的，您称为爷爷都不过分吧，所以他带点口头语也算正常。人上七十古来稀，更别说八十有余的老寿星了，您又何必斤斤计较呢。梁真人，您也是，怎么说陆大人也是朝廷命官，登州府的地主，您说话也注意着些。”

“就是就是。”邵元节的脸色不太好看，有些紧张的说道，生怕两人一言不合打起来：“陆大人，我给您介绍一下，这位是我的至交好友陶仲文，湖北黄冈人氏，是得道之人。这位老者乃是陶兄弟去南阳的时候碰到的高人，虽八十有余，却依然身体健壮，而且……而且精力过人，精于房中之术，故此才带来祝我炼丹的。哦，怪我怪我，这位道兄名叫梁高辅。”

陆炳点点头道：“只怕梁真人没这么简单吧，您这一身武艺也应该不低。”

“笑话，你个信球，恁爷我会不会武功，关你个蛋球事儿了，我日你姐嘞，你咋还运气呢，吓唬恁爷？要不，咱去比划比划？”梁高辅年龄虽大，但脾气也不小，对陆炳说道。

陆炳笑了，泄了气说道：“真人何故如此紧张，我本是身体有残疾，必须御气在身才能行动，请真人勿怪。”

梁高辅张张嘴欲言又止，顿了半晌，看来已经识破了陆炳的谎话，不过他并未当面揭穿，既然陆炳说客套话了，梁高辅便借坡下驴的说道：“原来是这，我刚才说话不中听，陆大人莫怪。贫道因为喜好房中术，故而仇家也不少，陆大人外号杀神陆炳，性格刚正不阿，我还以为陆大人是来找我寻仇的呢。我一时情急，说话便也急了，贫道在此给陆大人赔罪了。”

陶仲文打着圆场道：“这才对嘛，大家能聚到一起就是缘分，都坐下说话。站着多不好，说说闹闹，都是闹着玩呢，不说不闹不热闹嘛。”

陆炳之所以没有立即动手，是怕一旦打起来就是你死我活，万一认错了人。那可得不偿失了，所以决定先察清楚再说，刚才自己有些太冲动了。再说陆炳有种感觉，眼前这个人虽然是个练气的高手，但并未有那么厉害，起码应该敌不过万儿万老爷子。所以或许他不是凶手。虽然这只是一种感觉，但陆炳知道自己在生死线上滚了几圈后，对危险和对手的预知已经十分准确了。

两方坐定，谈天说地，陶仲文深通符文异术，给陆炳露了两手后令陆炳叹为观止，依陆炳现在的本事。寻常的江湖骗术是瞒不过陆炳的眼睛的，但是陶仲文的术数看起来无懈可击。虽不是呼风唤雨那般宏达，却也奇妙无穷。梁高辅则与陆炳谈了谈关于气的事情，果不其然，梁高辅乃是用气高手，武艺也不低，但他并非修炼的所来，而是长期的服用丹药，在体内形成了类似于内丹的东西，聚集气体而成。

有内丹相助。加之这般年纪的沉淀，练气之后对付一般武人是绝对没问题的，所以以纯内力的话，梁高辅及时面对陆炳也毫不畏惧，但这只是理论上的说法。他现在与陆炳的实战和招式的档次决不在一个水平上。

且不说两人的气谁高谁低，单说两人练气一个是以武练气，一个是自然形成，导致不论是从招式的精妙上还是从经验上，梁高辅都不如陆炳。就好比是一个专业的，一个是业余的一般，所以如果不是梁高辅故意隐瞒什么的话，就应证了陆炳的想法，他绝不是杀死万儿万的凶手，因为他没有这个本事。

五人闲聊了一阵，便开始纳入正题当中，自然就是关于对朱厚熜不育的补救办法，陆炳曾经不经意间给朱厚熜号过一次脉，朱厚熜并未察觉。于是乎便是邵元节和陆炳做阐述，梁高辅和陶仲文做病例分析，四人最后得出了一系列结论，然后讨论治疗方法。陆炳赞成以中医调养外加针灸之术对朱厚熜进行治疗，而他们三人则认为这样疗效太慢，还不一定能见效，相比之下，他们更热衷于用先天铅丹治疗，也就是以女子初潮的经血练成红铅，作为药引进行治疗。

陆炳知道这套理论的精妙所在，虽然最终效果应该是好的，按照药理也

应该作用，有些类似化学药品的内容，陆炳就不明白了。陆炳的医术多学于万儿万，而万儿万的丹药理论要么是应用于手术方面，要么就是陆炳告诉他的，对于更深一层的医学知识，陆炳是不懂得，万儿万也就更不懂了。

虽然不懂，但陆炳总觉得这幅丹药有些邪门，而其中的药引红铅在中医记载中虽也是可以壮阳延年，不过却要让无数女子陷入万劫不复，况且陆炳总觉着这药有些邪门。

陆炳不忍如此，只能说建议用草药调节和针灸治疗，但平心而论，论立竿见影应该不如其他三人所支持的丹药疗法。至于同在场参与的沈紫杉则紧闭牙关，一来是怕言多必失露了马脚，二是对红铅炼丹的行为深恶痛绝，怕一张嘴就破口大骂起来。

沈紫杉作段清风状，众人知段清风不明药理，故而也不多问，更没有怀疑什么，倒也算蒙混过关了。为了顾及陆炳的面子，众人决定也采纳陆炳的建议作为辅助，以丹药为主，草药为辅，给朱厚熜进行治疗。

既然已经决定用丹药治疗了，陆炳也无法在说什么，虽然心中不忍但世上就是有这么多无奈之事，故而也只能听之任之，只能尽快帮助丹药炼制成功，也好减少少女入宫作为丹药原材料的悲哀。

四人讨论起来，关于药理上进行讨论，四人各有春秋，加之陆炳时不时的蹦出一两个新奇思想和万儿万的秘术，而邵元节也时常语出惊人说出一些不寻常的方法，所以四人很快便总结出五套可行方案，准备明天开炉炼制，争取早日炼出一炉成品。

就在这时候，猛然有人报说陆府有丫鬟来找，陆炳不觉得脸上有些发骚，派谁来送信不好非得派个丫鬟，到了门口就见那衣衫不整但青春靓丽的丫鬟站在一挺小轿旁边，满脸细汗皮肤白中带粉格外好看。周围站岗的军士都不停地吞咽着口水，想来若不是那是陆府的丫鬟，早就拉进军营玩弄了。

陆炳认得这个丫鬟，乃是戚老夫人身边的贴身丫鬟，心中不免一沉，但很快打消了念头，万一真出什么大事儿，戚老夫人出了事故，也不会让一个丫鬟来报信啊，陆府上下这么多家丁呢，谁来不行。

戚老夫人去进香他是知道的，若是路上出事了，那也有家丁陪同，应快马来报，绝不会是一个丫鬟坐着小轿来报信。于是陆炳快步走上前去问道："怎么回事儿，你不是跟老太君去上香了吗？"

第四十四章家中进贼了

“老爷，不好了。大夫人和老太君吵起来了……大夫人把老太君气坏了。”丫鬟说到一半上了心眼子，撒了个慌说道。丫鬟知道陆炳疼爱梦雪晴，也知道家中梦雪晴的地位之高，故意给陆炳制造坏的印象，有利于戚老夫人。

按照陆炳人精的资历，本来一眼就能道破那丫鬟拙劣的谎言，可一听两人吵起来了，心中一急也就没过脑子，不由得眉头皱了起来，心中暗道：雪晴怎么变成了这个样子，一而再再而三的犯错，先是放纵齐书海，好让自己对小蕊和陆绎产生厌恶。这份狭隘就不似先前那般，现如今，又和戚老夫人吵了起来，她难道不知道那是戚景通的母亲吗，需有一份客套在。戚老夫人年岁已高，还能有几年活头，梦雪晴跟她置什么气。再说戚景通乃是自己的生死之交，一起打过仗冒过险，也因自己受到过惩罚先前的战功成了无用功，戚老夫人现在让自己照顾，那是看得起自己，万一真气出来个好歹，那该怎么办！梦雪晴真是太不懂事了！

邵元节等人听到有丫鬟来找陆炳，心中好奇，于是跟了出来，但见这般景象，连忙说道：“陆大人若是有事儿，就先回去吧，咱们今日谈的差不多了，这几日架起丹炉炼上几炉药再说。弄丹炉就得三四天，反正时间还很宽裕，不必着急于今日一天。”

“好，失礼了，各位告辞，留步留步。”说完陆炳拉起沈紫杉狂奔而出，接过军士牵来的马匹翻身上马。两人依然共乘一骑，飞驰而去。

望着陆炳的背影，梁高辅说道：“日他姐，这货的本事可真冲。文武双全不说，还一副草莽好汉的粗鲁做派。却没想到对这药理还如此精通，懂得真全，真猛。”

“哈哈哈哈，那是那是，刚才道兄您也是听他说起医药知识才知道他精通文史，据我所知。陆炳还是进士及第，只是后来因为他和皇帝的国人关系，圣上怕天下人说科举不公，怀疑陆炳成绩的真实性，这才特意抹去了陆炳的名字。圣上和陆炳两人是奶兄弟，虽然之前有所误会。但感情总体还是不错的，放弃科举名次的陆炳，相应的得到了锦衣卫的职务，从文职回到了武职，现在虽然官职不高，但前途无量，他父亲陆松说起来也有沾了陆炳光的原因。纵观这些年的风云人物。陆炳不得不算得上最叱咤的一个。”邵元节说道，说起官场上的事情，他是头头是道，比药理还要精通一些。

陶仲文笑道：“大才之人必有特别之处，不禁这些没想到，更没想到陆炳竟然有龙阳之好，而且还是双性皆好。夫人们各个貌美如花，而选的男宠也非凡人，竟然是丹阳子的高足，段清风。说起来。段清风和咱还是一个辈分的。”

“原来你们也看出来了，呵呵，”梁高辅说道：“我还以为只有我看出来了呢。不过那段清风长的也是真俊俏，剑眉星目皮肤白皙乌发粉唇身材修长，各个都是极品中的极品。俗话说三扁不如一圆，鲍鱼不如菊花，陆炳会玩啊。”

三人发出阵阵略带嘲讽的低声淫笑，继而是放声大笑。

且不论前院怎么吵得乱哄哄，深宅大院纵深极大的陆府后院之中却是静悄悄的。丹阳子正在闭目养神，刚才喝了一碗海参粥，那味道很是美味，坐着坐着不免起了困意，心中暗想：这有钱人就是会享受，自己来了陆府后，就好似先前都白活了一般。

段清风替陆炳去办事儿丹阳子是知道的，但这次陆炳却没告诉他，只是沈紫杉在自己面前转了几次，假装是段清风，却被丹阳子一眼看穿。自从耗尽功力传给陆炳段清风二人后，丹阳子本以为自己也就是个寻常叟老命不久矣，结果没想到过了几日，自己竟又恢复了一丝功力，而且眼清目明竟然还生出来一丝黑发，竟然颇有再活几十年的迹象，人生如戏变化无常，也只能叹息有舍必有得祸兮福所倚。

虽然丹阳子现在的本事与先前有着云泥之别，但是对付普通毛贼，骑马赶路还是没问题的。这才能够和杨登云游山玩水，不会疲倦，否则按丹阳子的年纪，这般折腾早该不行了。

沈紫杉假扮的段清风毫无破绽，而丹阳子也非是从气上看出来的，段清风本就精于御气之术，更会藏气，不似陆炳那般霸气外露，故而装作凡人的本事很了得。平日里段清风要不想显露，少有人能看出来他的步伐和真气，仅凭丹阳子现在的功力，也是看不出来的。

不过段清风是丹阳子从小看大的，打眼一瞧就知道那个人不是段清风，至于为什么，丹阳子也不知道，总之内心就是知道不是，这是一种很奇妙的感觉，只可意会不可言传，难以言表。虽然不知装作段清风的究竟是谁，但想来这般做也必有原因，故而并不点破，安心等待自己得意门生的归来。

猛然间，丹阳子听到有人垫步而行的声音，丹阳子睁开了眼睛，从树荫下的椅子上翻身而起竖耳倾听。声音很轻，应该是轻功高手，但人数着实不少，大约有十五六人的样子，丹阳子知道陆炳藏着私兵，却也知道陆炳手下并无这么多高手，心中不由一沉。想集齐这么多轻功高手绝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这么多高手聚集在一起也一定会发生大事，莫非陆府有大事！

那些人朝着院落中更往后的地方而去，丹阳子叫来身旁伺候的一个小道童。小道童十三四的年纪，原本陆炳为段清风修建了这如同山林竹丛的跨院后，段清风向来是不让人伺候的，只是一人独居。而丹阳子来了后，毕竟年龄大了。于是段清风也就让陆炳寻来了一个小道童伺候着丹阳子。

那小道童叫刘云明，道号青松。后被丹阳子改成，三点水的清字，倒也正好和段清风等人平辈了，丹阳子在这里闲来无事有人伺候。平时段清风也忙着帮陆炳处理政务，这次又被派了出去，丹阳子没事儿就教刘清松一些入门剑法。刘清松有一些基本功在身，算是带艺投师，本身胆大心细，天赋也不差。有了丹阳子这样宗师级的人物指导，进步神速可谓是一日千里。

刘清松走到丹阳子面前，丹阳子给刘清松附耳说道：“我给你说，你可别慌乱，迅速去找大夫人，让她调兵马来院中搜查。家里混进来人了。另外说这些人不是一般人，让陆炳赶紧赶回来。”

刘清松年纪虽轻，但是胆色过人，听此非但没乱，反倒淡定的点点头，扬声答道：“我这就去给您端碗汤来。”

刘清松说着朝着院外走去，步伐虽快但不慌乱好似真是日常生活一般。丹阳子抚须微笑。心中暗赞孺子可教，前途不可限量。丹阳子见刘清松走出院子，才深吸一口气，从架子上拿起一柄剑来，提步朝着脚步消失的方向而去。

正院之中，戚老夫人坐在丫鬟搬来的椅子上暗自运气，什么香也不烧了，念什么经也没用，现如今正在怒火中烧的看着梦雪晴。小蕊则站在戚老夫人身旁，身穿素衣低眉顺眼劝着戚老夫人别动气。是齐书海不对，大夫人打对了之类的话。

齐书海欲哭无泪，本以为这就得救了，可今天这几边算是犟上了，梦雪晴气定神闲的站在那里。她不发话下人们压着齐书海就是不让走。

齐书海被按在板凳上，刚才被打的那几下到现在还是钻心的疼，这僵持的时间越久，齐书海的心里就越慌，一会儿姐夫陆炳回来会向着谁呢，今天自己是不是有点作大了？不对，不怕，自己是回来报信的，对先不说，看陆炳怎么做再做打算，正好可以当做要挟的条件。陆炳自己屁股还没擦干净呢，他和段清风那点破事儿就不稀说了，今天看谁更丢脸。

登州卫离着登州府不算太近，也不算太远，若是寻常驽马跑的话，怎么也得半个时辰，不过陆炳的宝驹可就不一样了。在京城的时候，陆炳不愿张扬，别说这好马就是驴也不骑，去宫中当值去都多是步行，轿子更是不会

坐。但是这里是登州，自己的地盘，那就撒了欢的狂奔吧，当然陆炳并不喜欢这样招摇过市，只是因为家中有事儿而奔跑。

大约过了一炷香的时间，陆炳便进了登州府，又过了一盏茶的时间就到了陆府门前，一路上快马催鞭引得周围百姓纷纷让道惊呼，然后交头接耳讨论陆家又怎么了，今天何故如此反常。

陆炳走入院中的时候，就看到了眼前的这一幕，心中大约就知道了，大概其是因为齐书海引起的。而众人则看着陆炳和段清风共乘一骑，不免有些奇怪，纷纷相视而对。

陆炳问道：“雪晴，怎么回事儿？”梦雪晴说道：“老爷您下令齐书海在店里帮忙，不得擅自去别的地方，下工后立刻回家不得随意外出，可有此事？”

“有。”陆炳答道。

“那老爷让许洋看管齐书海，若齐书海不听劝阻，打罚任由许爷决定，可有此事？”梦雪晴又问。

陆炳点点头：“也有。”

“那就好。”梦雪晴扫视了一圈院内众人说道：“齐书海违背老爷的命令，许洋许爷今天有事儿出去，但留下话说了，若是齐书海再逃就打。如今他果真逃了，逃回家里来了，老爷说我该不该打他？”

“该打，无规矩不成方圆。”陆炳说道，齐书海大喊一声，只想喊陆炳见死不救，却听陆炳话锋一转又道：“可你气到老太君又为何事？”

第四十五章廉颇老矣

听了陆炳的话，梦雪晴心中咯噔一下，暗道一声不好。“老太君上来就让我放了齐书海，我自然不肯，然后她身旁的那个丫鬟就对我口出狂言，我命人掌嘴，或有不当之处，老爷您请公断。”梦雪晴义正言辞的说完站在一旁不再做声。

陆炳深吸一口气，撩袍给戚老夫人跪了下来，磕了三个头说道：“世显乃我兄长，我待老太君如同生母一般，今贱内不懂事儿，气到了老太君，请老太君息怒，只不过此乃我陆府家事，权由贱内梦氏做主，还望老夫人海涵。”

戚老夫人见陆炳都这么说了，而且作为一家之主跪也跪了，也只得咽了口气点了点头说道：“快起来吧，陆炳，老太婆我心中明白了，你是个好孩子，今天是我做的有些过了，这事儿我不管了。”

小蕊抬起了头，眼中闪现出一丝焦虑，戚老夫人站起身来由丫鬟搀扶着往院内走去，边走边说：“我回去歇息一下，过上两个时辰我再去泰山烧香。”

小蕊低语道：“老夫人……？”

“跟我走，他们还能打死齐书海不成，走。”老夫人不由分说，拉着小蕊就走，老太太明白小蕊越在跟前这事儿反倒不好办，救不了齐书海不说还只能裹乱。

梦雪晴虽面容上没有丝毫变化，但心中早已得意万分，陆炳还是自己的陆炳，依然在关键时刻维护自己。不过此事也颇为冒险，虽然胜了但是是险胜，只怕杀敌一千自损八百，不能长久如此。自己的形象也因此受损了。

陆炳回头说道：“夫人请继续处置吧，对了，门房，一会儿跟在老夫人身边，出去给我传信的那个丫鬟。直接给我赶出陆府去，谎报情形，误我大事！”

戚老夫人走得慢故而没有走远，离去的背影颤了一下，没有回头，但显然听到了那句话。梦雪晴下令道：“掌嘴的那个丫鬟。你是老太君身边的人，刚才嘴也掌了，虽然没打够但你也受到了惩罚。你现在给我认个错我就放了你，至于齐书海，刚才没打完的继续打。”那个丫鬟赶忙认错，梦雪晴得饶人处且饶人的放那丫鬟走了。凡事不能做的太绝，给别人留一线余地就是给自己留余地，非把别人往死路上逼那就是自寻死路，这个世道不是这么玩的。

“我冤枉啊，我不是逃回来的，我是回来报信的！”齐书海扯着嗓子吼道：“我是报信的，陆炳有龙阳之好。带着段清风同乘一骑招摇过市，他……

他还在光天化日之下，从马上乱摸段清风！”齐书海胡诌道。

齐书海明白，现在自己这顿打看来是跑不了了，伸头缩头都是一刀早晚是个打，还不如弄个不欢而散，让陆炳也恶心恶心。自己就算被逐出家门也好，从这里被人管着，不如被逐出家门。陆家如此有钱，姐姐小蕊没事儿接济一下自己。自己就能过很好的生活。

陆炳那个脸臊的通红，若是说这真是段清风陆炳反而觉得坦然了，因为俩人本就没啥事儿，爱咋说咋说吧。但这个不是段清风啊，而是沈紫杉。乱摸什么的算什么话，加之路上陆炳对沈紫杉的确有过想入非非，做贼心虚之下，只能恼羞成怒吼道：“齐书海，你若是再胡说八道，休怪我不念咱们的关系。”

“你要干啥，你为啥脸红，又为什么恼羞成怒呢！”齐书海被按在椅子上，但身子却一拱一拱的喊叫着，陆炳拔刀出鞘说道：“我杀了你。”

“老爷不要！”小蕊本陪着戚老夫人，还没走出正院，听到陆炳这句话转身就跑了回来，就在这时候，刘清松也跑了过来，见院中这么多人，不免一愣，再一看老爷和夫人都在，于是连忙上前凑到陆炳身边低语道：“老爷，家里进人了，师父已经过去查看了，好似人数还不少，都是高手。”

陆炳心中一凛，对梦雪晴交代道：“让后院的兵丁按计划行事，点子露了，外围的兄弟没看住。”随即拎着单刀朝着后院而去，梦雪晴也是一惊，点点头道：“你小心点。”说完也匆匆走了。

院里只留下沈紫杉所假扮的段清风和小蕊戚老夫人以及齐书海，见人都走了，小蕊赶忙过来救弟弟，对下人说道：“还不把舅爷给放了。”大夫人不在，小蕊和戚老夫人说话他们自然不敢不听，毕竟双方有主仆之分。

于是齐书海算是得救了，齐书海站起身来，揉着被打疼了的屁股说道：“今天是什么日子，怎么这么乱，这俩人神神经经的又去干啥了？”说话间看到了站着的段清风，调笑道：“哎呦，你怎么不去啊，你不是和陆炳如影随形吗？”

沈紫杉冷笑一声，竖起大拇指，在自己脖子上做了个割喉的动作，然后对齐书海冷冷的说道：“要么赶紧跑，要么待着别出门，要么你死了。”

沈紫杉说完也不管他们明白不明白，是否惊讶错愕，也是转身而去。

丹阳子提剑悄无声息的站在一人背后，他们的确是歹人，没有人会在自

己家蒙着面带着兵刃。这帮贼子很聪明，陆府到了夜间守备森严，他们选择了晌午，这个点士兵们在操练，陆炳等人出去办事儿，光天化日之下谁也不会想到敌人的突袭。

既然认定是坏人，丹阳子便不再客气了，现如今的他只有少量的气，不过丹阳子并不担心，自己纵横这么多年，只要丹田一口气在，光凭招式和经验就能打败这些小贼。

丹阳子一剑刺出，没入贼子后心，一人闷哼一声，连惨叫都没发出就栽倒在地。可是倒地之声却让前面的几人警觉过来，他们看到拿剑的是一身宗师之气的丹阳子。不免大惊失色。丹阳子大喝一声："贼子哪里跑，我乃武当丹阳子。"几人对视一眼，已然猜到了丹阳子的身份，只是他自己这般一喊就更加确认了。

人的名树的影，丹阳子的名号实在太大了。丹阳子传功属于秘密的事情。在他们眼中丹阳子依然是宗师级的人物。

一个蒙面人说道："留下四个人对付这个老家伙，其余人依计划行事。"

四个蒙面人围住了丹阳子，有的猫步，有的鹤步，总之看身形步伐都是一等一的好手。旁人不知，丹阳子可知道现在的自己有几斤几两。看起来自己很难敌得过这四人的联手攻击，丹阳子的头上起了一层冷汗。

不过前辈毕竟就是前辈，战斗经验丰富的很，步步退后显得慌乱不堪，四人则是露出面罩外的眉头带喜，步步紧逼。成扇形朝着丹阳子聚拢过来，丹阳子大叫一声："陆炳，动手！"

四人下意识的回头看去，丹阳子抖出四朵剑花朝着四人咽喉而去。本以为一朵剑花便能起一朵血花，然后是一具死尸倒地，却未曾想到四人头扭向后看去，脚不离地却直直的飘了出去。好似幽灵一般。丹阳子不禁打了一个激灵，心中暗道："这是什么邪门的功夫。"

四人的脖子上只被丹阳子划出淡淡的血痕，随即知道丹阳子戏耍他们，便怒吼着杀向丹阳子，手中兵刃齐齐向着丹阳子招呼过去。丹阳子左右抵挡，用游龙剑法缠身而行阻挡住四边八方而来的攻击。可时间久了，丹阳子就有些招架不住了，现在气不够，而上了岁数，体能也比当年。可那四人的招数却越来越快，攻击的力度也渐渐加大，丹阳子突然想明白了，这是失传已久的回天之术。此乃是一种燃烧自己生命的打法，招数就是越来越快。达到最巅峰的时候，就是鱼死网破两败俱伤之时。

使用这招的人，本领越高威力越大，巅峰之后便是死亡。首先这招只是传说中的招式，存在于天顺末年，随着一个神秘组织的消失而消失了。其次这种招式太邪门，很少有人会燃烧生命来比试，所以丹阳子也是听前辈说过

而已。如今联想之下，竟然是这样的回天之术重出江湖，不免让丹阳子惊讶非常。

丹阳子使了一招蝶翅狂舞，然后买了个破绽，让一蒙面人毕竟是经验较少，猛然攻到自己身前，兵刃照着肚子就扎了进去。“吱拉”一声，丹阳子的腰间用力，猛然闪过那柄单刀划破丹阳子的衣服刺了过去，同时这名使刀的蒙面人也失了身形，整个身子向前倾去门户大开。丹阳子手中剑宛如一道银梭一般，做了个漂亮的转折，然后又画出了一道亮光，以一式飞流直下直直刺向那人后颈。

那蒙面人想要跑，却被丹阳子另一只手拉住胳膊断了去路，剑从那人后脑插入，穿过后脖颈和下颚，从嘴里伸出了剑尖，那人呃呃了两声，扭动了几下身体便瘫软了。

而此时，剑在那人体内，丹阳子另一只手扭住了蒙面人的胳膊，后背让给了另外三人，那三人见同伴被杀，毫不动容，反而认为这是个好机会，借着丹阳子后背无防，挥动兵刃直刺向丹阳子后心。

丹阳子有心躲避，却年老力弱，俗话说年老不争筋骨之强，其实实在是无奈之举。若是丹阳子年轻个二十岁，或者并未传功给陆炳段清风两人，定能脚下生风，踏步斗踢翻身凌空，给那三人反攻一招回见峦峰。

可如今却难以继续，丹阳子喘着粗气，舍了兵刃左手用力一抖，把身旁的那具刚刚咽气的死尸拉到背后，挡住了来势汹汹的攻招，然后狼狈的来了一个驴打滚滚了出去，躲开了三人的杀招。

第四十六章瓮中捉鳖

丹阳子拉过来的尸体被那三名刺客的兵刃刺中，顿时皮肉破裂之声传来，空气中蔓延着一股浓烈的血腥味。那三人也不停顿抽出兵刃朝着丹阳子再次抢攻而去，丹阳子现在手无寸铁，体能更是消耗严重，粗气连连喘息脚底发软，只怕是避无可避了。猛然丹阳子大叫一声：“徒儿救我！”

那三人同时发出一声低冷的嘲笑声，也不知是说丹阳子并没想象中的那么厉害，还是觉得丹阳子年岁已高就是脑子也不灵光了，故技重施，招已用老，总之三人都没有回过头去。兵刃离着丹阳子的胸前，眼见着就只有一寸长短了！

一团白影闪过，段清风挡住了所有攻来的兵刃一一拨开，顿时震得那三人虎口发麻肩膀酸疼。段清风自从受了丹阳子传来的内力后，勤加苦练以一日千里的速度飞速进步着，到今日已经超过了丹阳子的预期，足以称为一代宗师。但段清风不喜武林功名，气质便更加超脱了，有时候简直宛如得道仙人一般。

恰时，陆炳也冲了进来，丹阳子看到陆炳叫道：“去追剩下的人，这里有清风足以。”陆炳看见段清风一愣，随即点点头也不多说，朝着丹阳子指的方向而去。那三名贼子自然不依，纷纷阻拦陆炳的去路，却被段清风缠住两人，低声道：“看哪里呢，你们的对手在这儿。”

那两人大吼一声，动作瞬间快了数倍，而露出来的头发和眉毛却慢慢白了，两鬓更是瞬间变为雪白。段清风不知所以吃了一惊，御气于剑上。寒霜飞过忙于应对。三人之中的另一人面罩下的样貌也是极具老化，动作却如同鬼魅一样，直线滑动拐了个直角弯横在陆炳面前。陆炳虽然不明为何可以使出这般有违常理的功夫，手底下却没停，挥刀便砍：“去你的吧！”

虎头宝刀之上燃起一层火焰。那人也挥动手中兵刃抵挡，看似瘦弱的贼人却让陆炳再次惊讶万分：好大的力量。

虎头宝刀削铁如泥，加之气后更是刀芒毕露可开天辟地之能，陆炳倒不是估计好了气力一招制胜，而是仗了兵刃和真气之足，瞬间那蒙面人手中兵刃断裂被砍翻在地。陆炳跨过他倒地的身子。朝着后院追去。

其实在陆府的外围，陆炳布置下了天罗地网，不论是街角巷尾还是茶楼走贩，总之在陆府周围那些要饭的，卖东西，开茶楼开酒楼开商铺的。现在都被换成了陆炳手下的探子。所有人有意无意的都会看向陆府，在各个方位监视着陆府外围的一切动态，一旦有人潜入必回有尖锐的哨声响起，与之同响的还有那些探子不知道藏在哪里的连发火铳。

除此之外，还有特别预备队，负责抓捕刺客，活捉是目的。审问出幕后黑手是最终的目标。

如今陆炳明白为何这些人能逃的过外围那些探子的眼睛了，他们的身手太好了，如同鬼魅一般，别说悄无声息的进来探子们看不到，很有可能外围的探子都被悄悄的干掉了也说不定。

他们是奔着晁伤关押的地方而去了，呵呵，羊入虎口，瓮中捉鳖。

刺客们冲入了地牢之中，陆府不光宅子豪华，就连地牢也修的格外大气和舒适。而且一点也没有地牢应有的湿气潮气，严格意义上这根本算不上是一个地牢，而可以说是个装修豪华的地下密室。不错，这正是沈家帮忙修造的，也只有沈家有这种打洞的本事。这也就是为什么陆炳说沈家都是属老鼠的原因。

刺客中的头目低声道：“应该就是这里了，两人在外守着，其他人跟我下去，两人一组，间距前行，小心行事。陆炳诡计多端，切勿中了陆府的机关，咱们的行踪已经暴漏，必须速战速决。”

一众人等鱼贯而入，拉开距离行进，万一有机关，前面的中了招，也有地方翻腾后退，不至于人挤人人挨人的挪动不开。更主要的是前面的人倒下来，后面的人也能有相应的反应时间，并看清机关的动向，换句话说走在前面的人就是去淌路的。

他们沿着地道前行，来到了一间大屋前，里面锁着一个人，那人躺在床上看不清样貌，但看身形应该是晁伤，只不过那人的身体看似有些僵硬。

贼人们大喜，便忘了起疑，直冲冲的就要挥刀上前。就在这时，突听机关滑轮声响，众贼大惊失色，转瞬之间在地道内降下数十道千斤闸瞬间把密室隔成了一间间小密室。众贼连忙躲闪，但地道狭窄仍有措手不及者被千斤闸砸中，瞬间筋骨齐断支离破碎，密道之中传来阵阵压碎骨头发出的咯咯声。

在千斤闸落下来的一瞬间，门外还传来了留在门口守住后路的那两人的呼喊声，应该是遇到了敌情。陆炳启动了机关，并与门外俩人打斗起来，打斗之中越发心惊胆战，这两人不知疼痛是何物，而且速度奇快，虽不及夺命十三刀一样逆天，但动作如鬼魅一般也令人眼花缭乱。虽然他们所用的招式普通但此刻的身体却可以有违常理的扭曲弯折，总是有意想不到的招数使出。

不过这些对于陆炳来说根本算不上什么，除了身上的衣服被刺客出其不意的招式划破几道以外，根本没受什么伤，而那俩刺客在陆炳烈焰般的夺命十三刀之下早已人头落地。只不过这次夺命十三刀并未见血，斩过的伤口被炙热的刀身给烫住了，血液难以喷涌而出。

待陆炳解决了那两人，梦雪晴也带人到了，陆炳说道："派人守住这里，另外加派人手增强院内的巡逻，并在院墙内增设第二道防线。门房全部替换下来，让他们去柴房等地帮忙，门房换咱们的雇佣兵兄弟们上，严格把守来往人员，无关者一律不准进入陆府，擅闯者格杀勿论。"

说完陆炳便朝着丹阳子和段清风所在的院落而去，想看看刚才的打斗有无出什么意外，梦雪晴叫住陆炳："老爷，留步，那地牢里这些人怎么办？"

"先饿上他们三四天，别说是人，就是只老虎也得饿乖了，只给他们少量的水维持生命，等他们没力气了再开闸，以免徒增伤亡。"陆炳说道。

梦雪晴问道："那犯人若是服毒自尽怎么办？还有，千斤闸落下，地牢内的晁伤晁老爷子的饮食起居也无法照料，那该如何是好？"

"地牢里根本不是晁老爷子，不过是个人皮木偶罢了。不好意思，我连你也没告诉。"陆炳坏笑道，转而眉头微皱道："也是，一般刺客都带着毒药喜欢服毒自尽，防止泄密，不过我猜他们现在依然在做困兽犹斗，临事方知一死难，人想死的心很容易产生，但要做就难了，所以一时半会儿应该没事儿。再过一会儿我便打开一道闸门去降服其中一人，起码要留个活口。现在我得去看看丹阳子前辈和清风了，对了，雪晴，你跟我一起来吧。"

梦雪晴安排好了护卫的部署，然后跟着陆炳一起来到了刚才发生战斗的院子，段清风正在给丹阳子运功调息，丹阳子刚才那一番折腾可累的够呛，在段清风的运功之下，面色才稍微恢复了些许的红润。陆炳上前问道："前辈没事儿吧？"

段清风收了功，丹阳子睁开眼睛摇摇头笑道："没事儿没事儿，哎，不服老不行啊，若是年轻的时候，我一人便可以对付他们。不过，这帮人来的真是奇怪，你们是不是没见过他们使用的招式啊？"

陆炳和段清风点头称是，丹阳子把自己所了解的回天之术讲了一通，陆炳和段清风面面相觑，心中都暗自思量，这个幕后黑手的来头果然不小，所派遣的杀手都是这么神秘莫测。

陆炳耸了耸肩，不再思考，反正现在也思量不出什么结果来，转而对段清风说道："清风，旅途劳累辛苦了。"

段清风抚了下秀发笑道："不辛苦，倒是对付这三个人更加辛苦些。除了

被你砍成重伤的那个，剩下的俩我都给冻上了。”

陆炳这才看向院中，不禁哑然失笑，原来段清风把那两人的手脚都给冻住了，在外观上根本看不出什么，用手一摸却感到冰凉，而两人已经昏厥了过去。段清风道：“我已经护住了他们的心脉，另外我检查过他们的口鼻和身上了，一人把毒药藏在牙里，一人藏在身上，我都搜出来了。总之也算是给你留了两个活口，剩下的生死你随意看着办吧。”

“看看看看，我兄弟清风就是给力。”陆炳回头对一起而来的梦雪晴说道：“这下地牢里的那群人就爱咋地咋地了。”

梦雪晴的眼光中闪动了一下，陆炳与梦雪晴两人结为夫妇多年，自然互相了解，知道梦雪晴在想什么，不过也不说破。于是拉着梦雪晴的手说道：“走，咱们先送丹阳子前辈回去休息，另外把这几个冻住的孙子给看管起来，然后我带你看个新鲜事儿。”

梦雪晴心中好奇，却听陆炳的话这么做了。一炷香的时间后，在书房之中，梦雪晴见到了两个段清风，不禁心中欢喜知道先前不过是谣言而已，于是莞尔一笑道：“我猜能如此以假乱真的扮作段清风，让这一家子人都没看出来的能人，应该是沈大小姐吧？”

第四十七章真凶浮现

“陆夫人见笑了。”沈紫杉见梦雪晴识破了自己的真身，便微微笑着答道。陆炳把来龙去脉讲了一通，梦雪晴问道：“那怎么不提前告诉我？”

“事关机密，我也没来得及讲呢，再说前些日子，咱俩不是闹别扭了吗。”陆炳嘿嘿笑着说道：“对了，雪晴，以后你可要注意了，对戚老夫人尽量让着些，你是聪明人，话我不多说了。”

梦雪晴点了点头，夫妻两人皆是人精，很多事情点到为止。沈紫杉打断了两人的相视说道：“接下来陆炳你该怎么办，既然敢来你府上做行刺晁伤前辈的事情，那就一定报了必死的决心，自杀可能有些难度，但是你严刑拷打他们也不一定会招啊。”

陆炳冷笑一声道：“那就由不得他们了，牙再硬口再紧我也能把我想知道的撬出来。”

在接下来的长达两个月的日子里，陆炳除了去与邵元节梁高辅等人一起研究炼制丹药外就钻入地牢之中半天不出来。这次炼丹行动并未给登州府人民带来什么太大的影响，一来是因为秘密行事，所以一切行为需低调行事，还有就是这是陆炳的地头，故而邵元节不敢大肆争选幼女炼制红铅。当然他也更不敢霍霍百姓，否则陆炳急了眼可甭管什么天师不天师的，一刀剁下去都一个样子。

其实单单京城带来的女子和提炼成的红铅已经够用很多年了，在京城的时候就完全没必要每年去补充女子，但食色性也，有时候一些事情只不过是借用了某些理由，披着权贵的皮囊满足自己的私欲罢了。大选宫女入宫。随意淫弄，不光皇帝高兴，邵元节也高兴，负责下去的各级官员也能赚到好处。以官家的外衣去敲诈勒索，若是不给就把人家家闺女拉走入宫。谁抵抗就是乱民，总之对官场而言，炼丹是人人有利之事，故此何乐而不为呢？

丹药炼成了九炉，然后开始了试药阶段，效果怎样不敢说。这药炼的名贵，可不能找来同样不育的患者试药试到治好为止，这样耗材太多，时间太久，根本不允许这般。现在所言的试药，无非也就是找些人吃药试试有没有毒之类的。

陆炳知道好多皇帝死于丹药的重金属中毒。故而在这九炉丹药中严谨使用朱砂等重金属，并且让试药的人做临床观察，分十人试药，分别观察一个月才能下结论，以防潜伏期的存在，尽可能的保证这药的安全性。

陆炳说的有道理，陶仲文邵元节和梁高辅也就听从了。谁也不希望丹药出事儿，否则到时候药死皇帝，任你有天大的后台，也得被满门抄斩株连九

族。

试药阶段陆炳安排了全方位的观察和记录，让笔者用最直白不带一点浮夸的语言去记录服药者的症状，一面误判误诊。陆炳安排好一切，给邵元节等人告了个假，又是一头钻入地牢之中，原先陆炳虽然进去，也就是传来拷打的惨叫声。

而今却不同了。那种撕心裂肺的吼叫好似从地狱中传出来的一般，已经不似人声了，即便陆府是深宅大院，占地很大隔音也很好，但依然有不少院落能听到地牢中传来的那令人毛骨悚然浑身寒毛竖起的叫声。当然，如果那还能被称之为叫的话。

段清风与梦雪晴以及沈紫杉，夏大德齐聚地牢门前，梦雪晴疑惑的看着夏大德问道："二哥，今天……今天地牢里怎么这么奇怪，先是撕心裂肺的叫声现在又静悄悄的。"

夏大德眉头微微一皱道："别担心，陆炳既然叫咱们来应该处理干净了，不会让你看到什么恐怖的东西的。"

沈紫杉则是抓住了段清风的袖子，段清风面色如常，没有拨开沈紫杉，却也没有看沈紫杉一眼，让沈紫杉既高兴又难过，颇有些摸不透段清风。

"走吧。"段清风说道，这四个陆炳身边最贴心的或者最有利益关系的人物朝着地牢深处而去，心中不免有一丝沉重的感觉划过，陆炳叫他们前来，到底要说些什么呢？

当四人来到陆炳所在的刑房的时候，沈紫杉和梦雪晴这两位经历过风雨，又见过大世面的女人虽然没有被惊的大叫出来，却还是脸色惨白身体有些微微颤抖。眼前挂着七八具尸体，他们都被高高悬挂着只用脚尖着地，浑身上下一丝不挂却又不那么光洁，在他们的身上布满拷打中腐烂和结了疤或未结疤的伤痕。

陆炳见众人站在门口不进来，边收拾着台子上的一排银针边说道："没办法，这等拷问的活必须我亲力亲为，交给别人得出的结果我怕泄露出去，更怕吓坏了别人。"

众人放眼看去，只见有的尸体内爬着黑色的虫子，虫子从死者的耳孔鼻孔和张开的嘴巴里爬出来半个身子，毛茸茸的极为恐怖。有的则是身上不断地往外渗着血水，血水呈露水状密密麻麻的分布在尸体身上，还有的则是整张脸皮被剥了下来。更有一人，整个腿上的肉都没了，仅剩下一对腿骨耷拉在地上。

沈紫杉还好说，这些年做生意走南闯北见了不少尸体，虽然没这么惨但

毕竟有抵抗力。梦雪晴即便智谋过人，却也难以承受这种视觉的冲击，终于忍不住吐了出来。陆炳上前轻抚着梦雪晴的后背，却发现他的手上满是血水，把梦雪晴衣衫都弄脏了。

陆炳待梦雪晴好受了一些才说道：“这些刺客是通过一个叫天魁的人派来刺杀晁伤的，而且晁伤的位置他们摸得也很清楚，这说明咱们府内一定有内应。”

“不可能，府中除了咱们自家人，下人都是我挑选的，没有朝廷的人，到现在朝廷的人还拿着咱们的俸禄给朱厚熜提供假情报呢。”夏大德摇摇头说道。

陆炳摇摇头道：“或许这是缓兵之计，为了迷惑我们为之。也或许这个内应根本不是朝廷的人，或者说不是朱厚熜的人，再说人都是会变的，人的贪欲也是难以满足的，说不定谁就变节了。”

“那会不会是……”梦雪晴想到了小蕊。但见有别人在，而除了夏大德，旁人并不知道小蕊的事情，这么说出来反倒有些不好，毕竟家丑不可外扬，今日一时嘴快。日后小蕊不好做人还两说着，陆家怕是要蒙尘了。

陆炳知道梦雪晴的意思，依然是摇摇头说道：“也不会是她，她根本不知道，而且她现在已经改过自新了。”

“天魁，天魁是天上的二十八主星之一啊。这名字来的就蹊跷的很。”段清风说道。陆炳点点头：“这个我也知道，所以我感到很奇怪。这群刺客他们的顶头上司，是那个浑身是血珠的人，其他人除了这个人以外并不知道他们的上司的上级是谁。我也是用了银针刺穴的方法，才让他神志模糊的招出来的。”

“看来这群人的做事模式与我们很像，单线联络分权制衡，可直接越级上报到上级支线。却不知上级是谁，更保证了每条线的隐蔽性，情报更安全，行动更秘密。”梦雪晴说道。

陆炳“嗯”了一声，然后说道：“总之我们遇到了强大的敌人，我有种预感，这个敌人比我们以往遇到的更为强大，从今天开始，我们每个人都可能会遇到危险。丹阳子前辈告诉我，他们使用的是一种叫做回天之术的武功。乃是燃烧自己的生命进行搏斗，类似于同归于尽的打法。这种失传的武功存在于传说之中，比夺命十三刀还要神秘，而我觉得，这群人身上的秘密远不止是武功这一点。”

“我们该怎么做。”夏大德沉吟片刻说道。陆炳道：“只能积极防范，另外在最后，那个头目还在我的刺穴吐实之下招认出来，说他曾见过天魁与杨一清交谈，也就是说这事儿和杨一清脱不了干系了。而晁伤老前辈在我的治疗

下，神智也恢复了一些，他口中也不停的念叨着杨一清的名字。沈紫杉！”陆炳突然叫到了沈紫杉的名字，沈紫杉疑惑的看向陆炳。

“如果陆家要全面反攻了，而这可能是场毫无利益可言却不得不战，结局面临着鱼死网破境地的争斗。你们沈家现在退出还来得及，我之前对你说过了，这次我前来还有一个目的就是奉朱厚熜之命，来调查沈家在登州府的生意，也就是投运白银的生意。我已经向朱厚熜瞒报说暂无发现什么，如果沈家继续站在我们这边，与我结为生死同盟，咱们就共进退，或许粉身碎骨，但再我陆某倒台之前，沈家依然可以在山东境内做白银运输。但如果不能，希望你们尽早撤出，寻找后路，别因为我陆家殃及你们沈家。”陆炳说道。

沈紫杉笑道：“这算是威胁我们沈家，逼迫我们与你合作吗，还是利诱我们？陆炳，商人重利，自然是生意越长久，利润越大越好了，但我们也是讲义气的，绝不会弃朋友于不顾。我们从未想过跟皇帝长久做生意，天下都是他们家的，和他做生意哪里有公平可言，我们沈家看中的是你的为人，而我现在也可以代替家主决定，与你们陆家同进同退生死与共。”沈紫杉说着看了看段清风，陆炳微微摇头，明白沈紫杉这个原因既是出自利益最大化的考虑，也是出于个人感情的因素，所以并不能全都作数。

陆炳说道：“杨一清应该就是杀害我兄朱厚照和万老爷子的凶手，即便不是也难逃干系。我陆家今日起全面反攻，要与杨一清一决高下。陆家和沈家，财力相加，富可敌国，我山东所养的蔡龙羽等兵马，人数众多，隐瞒之人更是多余报上团练之数数倍。而今，已有十万兵马，他们兵强马壮装备精良，由二哥把控的人数也超过了蔡龙羽，主动权完全掌握在咱们自己人手中，即便蔡龙羽有何意外我们也不怕。”

“一旦进发可以迅速把山东的所有卫所和备操军备倭军俘虏，然后收编，稍作训练之下，凭我在山东名望或许可以拢得二十万兵马。退可据守山东，进可直攻京城，杀杨贼，捉奸人，朱厚熜若敢拦我，也休怪我翻脸不认人，我不害他他也莫要挡我。总之人挡杀人，佛挡杀佛。”陆炳一挥手豪情万丈的说道。

第四十八章忽悠皇帝好简单

“陆郎，”梦雪晴有些慌乱，她没想到陆炳竟然做出这样的结果，一时间也不叫老爷了，恢复了陆郎的称呼：“你的意思是要起兵造反？”

“不，这是最坏的打算，起码从今日起，二哥手下的兵马，和蔡龙羽手下的人马要随时备战。一旦我在政场和商界的联合攻势失败后，兵权就是咱们唯一的依靠了。此次我与邵元节等人回京后，我也会联络汤克宽俞大猷等人，让他们随时做策应。还是那句话，在山东这边，蔡龙羽虽然是条汉子，但是我们不能完全信任他。”陆炳说道。

陆炳略一停顿，抚着被刮得青须须的下巴说道：“二哥，你对雨山的大当家薛奇，和燕翅山的大当家洪一山的拉拢也要继续进行，他们现在可在我的潜移默化之下，被蔡龙羽当成了左膀右臂。退一万步说，一旦蔡龙羽变节到时候便可杀了他，随时可以推两人上台取而代之。不过，二哥还是我先前私底下给你说的那些，一定要看住蔡龙羽身边，他的叔叔蔡立群，他可不是什么好东西，平日里不言不语的当蔡龙羽的狗头军师，实际上满肚子坏水最多的就是他了。”陆炳继续安排到。

“雪晴，”陆炳说道：“政场之上要你我配合了，这次你要随我进京，对朝中这些要员的夫人进行拉拢，让她们吹吹床头风，让我的政治力量更为强盛。现在有利于我们的地方是家父所在的位置，乃是朝廷情报的最高端，锦衣卫中指挥使也是我叔伯辈的。所以咱们此次进京应该会受到欢迎，科举之后我更受朝廷文官的青睐，武官中世家子弟则有汤克宽戚景通和俞大猷帮我疏通。夫人间的关系走好了。甭管文官武官，咱们常来常往，在外人看来会认为关系亲密。日后我若与人对敌，他们也脱不了干系，同舟共济之下必会站在咱们这边。”

梦雪晴沉默片刻说道：“我明白了。那山东这边的商界和情报工作交给谁打理呢，二哥从未参与过，况且二哥还要提点兵马，自然没空。清风能力显著，倒是能接手情报这一块，只不过……商界就……”

“呵呵。你忘了我们的沈紫杉沈大小姐了。”陆炳笑道：“我把我的根基，山东的所有生意全盘交给沈家。沈紫杉，我希望你以商人的诚信告诉我，你会支持到我最终完败的那一刻，否则绝不撤走。”

“我发誓。”沈紫杉与陆炳击掌立誓。

“好，”陆炳从来都是这么用人不疑疑人不用。此时看着段清风和沈紫杉说道：“山东就交给你二人了，沈紫杉，你可不要辜负了我的一番信任和良苦用心啊。”陆炳说完故作轻松的坏笑道。

“所谓商界攻势我需要做什么？”沈紫杉问道，陆炳摇摇头道：“现在按兵不动就好，商界一动官员便会更贪婪，苦的都是百姓毁的乃是这个国家。朱厚照是我兄长，朱厚熜乃是我兄弟。我不想为了朱厚照毁了朱厚熜的江山，故此先观望吧，一旦有变再做行动也不迟。”

沈紫杉心情顿时舒爽万分，不过他也明白，陆炳话虽如此，但风云变化就在眼前，沈家与陆家同舟共济，陆炳若是这次能够成功，沈家的自然少不了好处，但若是失败。怕又是一次灭顶之灾。

即便是沈家经历过无数次的沉浮，但是谁也保不齐这次能否也平安度过。不过能于心中的情郎段清风，一起留在山东共事，日后独处的时间一定少不了，想到这里沈紫杉的心里就甜滋滋的。眼前的一切危险都不足为惧了，这就是女人。

段清风没说什么只是点点头道：“你放心好了。”只不过梦雪晴在段清风的眼中看到了一丝失望和悲凉，却又是欲言又止的无奈。

沈紫杉突然想到了什么，说：“我今日把晁亡派来，他本领高超，而且是晁伤的本家兄弟，这事儿事关晁伤，他自然会全力而为。让他留在你身边，保护你也好，家眷也好，总之也能让我们放心，不至于让你因其他原因受制于人。这次的敌人你也看到了，古怪的很，而且武功也很厉害，陆炳你切勿推辞。”

“那陆某就谢过了。”陆炳抱拳道，说完在空中做了个挥拳的动作道：“开始了，拉倒杨一清，扬眉吐气！”

多日后，几炉所谓的灵丹妙药练出，邵元节左等右等也没碰到传道高人相助，也只能靠陆炳和陶仲文梁高辅等人的帮助弄出一炉丹，总算聊胜于无，能给皇帝交差了。至于效果如何，邵元节可不敢保证，故此他的心里总是七上八下忐忑不安。

邵元节等三位术士和陆炳的家眷一起回京去了，陆家老幼纷纷相送，最高兴的还是齐书海。陆家的当家人交给了那个言语不多的段清风，对此没有人有异议，因为这是一家之主陆炳所下的命令，陆炳说话没有人敢也没人可以质疑。嘴上没意见，不代表众人内心没有非议，让这个外姓人来当家，这不就是把陆炳的龙阳之好昭示于天下了吗？

齐书海望着大队人马远远而去，还没来得及说怪话，就被段清风冷冷的眼睛盯了回去，只听段清风说道：“我是陆绎的师父，你是陆绎的舅父，请看在孩子的面子上自重。”

这么一说，齐书海更是兴奋了，对啊，怎么说段清风都是自己这个阵营的人，与大夫人那边的人不同，这下好了，自己更能作了。看来，段清风还是挺会做人的，先是故作大义灭亲的训斥自己几句，这样才能够服众。齐书海想着抱拳拖腔拉调的说道：“是，在下遵命便是。”

“我不是开玩笑，我不是陆炳。没那么多话，这是我最后一次警告你，若是再犯，如同此石。”段清风指了指路边的一块巨石说道，说罢转身离去。沈紫杉也随之而去。

齐书海和众家丁听了段清风的话都好奇得很，齐书海嘴里嘟囔着：“如同此石？这石头有什么奇怪的，莫非上面有泡屎？我去，这段清风不会想在我身上拉屎吧？”说着他用脚蹬了石头一下，那块磨盘大的石头轰然断裂开来，断口平整顺滑宛如工匠打磨过一般。众人一片惊呼。而齐书海的汗。也不知不觉的流了下来。

陆炳回到了京城，邵元节把丹药献给了皇帝，皇帝大喜，赏赐了一堆空名号，并给邵元节陶仲文等人更大的权力，自此之后选炼药和采阴的宫女也是先在两人那里过一遍水。挑选之后再给嘉靖皇帝。而两人的权力当然不是仅限于此，凡是和炼丹炼药沾边的基本上要一律通行，自然钱财权利也少不了了，各地道士官纷纷林立与朝野，邵元节和陶仲文两人也赚了个瓢满盆溢。而梁高辅更被招入宫中，传授朱厚熜双休之术，陆炳听闻此信只能摇头叹息。

陆炳这边也得到了嘉奖。奖赏的并不多，仅是针对陆炳收编蔡龙羽部的人所论功行赏，真正的功劳则是要记在皇帝心里的，遮蔽什么都重要。这次乃是秘密行事，邵元节这样的台前工作者也只不过是赏了百两白银和若干称呼，就别说陆炳这个幕后参与者了。他参与炼药的事情嘉靖皇帝浑然不知，否则也不知朱厚熜还敢不敢服用这些丹药。

不过不说陆炳，就是邵元节也不缺这些名号和那区区百两白银，他们看中的是隐形的嘉奖，也就是皇帝的宠信。陆炳作为这次的护卫。也算是给朱厚熜带来了福星，于是炼丹顺利也顺便记了陆炳一个好。不过陆炳还另有任务，那就是调查沈家。

话说回来，陆炳收编山东响马，让嘉靖皇帝朱厚熜很是开心。虽然把这些人马暂时让陆炳调度心中有些不快，但是却也是得大于失。关于沈家的生意，陆炳说是没有说是走私和作乱，否则这么暴利和反叛的“生意”，朱厚熜一定会眼馋，然后派大军抢夺过来，更会借此机会灭掉沈家。到时候自己在山东的力量也就暴漏了，更是置沈家与不顾，这样不符合陆炳的做事风格。

陆炳很聪明的换了个说法，说沈家是投资海外战事，运送兵器粮食等输往海外，支持某些政权，或者敌对的国家，然后换取钱财和特产回来。朱厚熜两眼冒光问道："赚钱吗，朕可否参与一下，另外这么做会不会引外贼入我大明，引起大乱呢？"

陆炳摇摇头道："那倒不会，沈家一般支援的国家没有于我大明接壤的，那些友邦离我们很远，运输困难，若想运兵的话，一万兵马也要运上数月之久，到时候黄花菜都凉了，所以对我大明没有丝毫的危害。但是臣奉劝圣上不要参与这个生意，臣绝无私心，请圣上明鉴。"

"说来听听。"朱厚熜那瘦小的身子往龙椅上一出溜，懒洋洋的半躺着问道。

陆炳抱拳答曰："首先这是个技术活，费时费力还要有相应的人才，沈家经营多年对外邦政权熟悉，更是精通他国国情，这是旁人模仿不来的。而且这个买卖本来就是场赌博，政权能否成立，国家战争的比拼在于方方面面，经济政治和军事民心口碑缺一不可，有古人云天时地利人和，总之战场之上和战场之下都是瞬息万变的，所以我视这项生意为一场赌博。圣上应该知道，久赌无胜家，到时候万一赔了，陛下不禁又要龙颜大怒了。"

"哈哈哈，瞧你说的，就好比朕这么输不起似的，你这生意人倒是精明，光找只赚不赔的长胜买卖，简直是个只吃不拉的貔貅，怪不得山东的生意做得这么好。不过话说回来，人生本就是一场赌局，哪里可能是常胜将军呢。陆炳啊，你是不是跟沈家交好，故意联合起来糊弄朕啊。"朱厚熜阴阳怪气的说道。

陆炳不动声色，依然用平缓的语气抱拳说道："陛下真是冤煞臣了，臣还有后话要说。既然是赌，我们就没必要参与别人的赌局。若是别的生意，陛下是一国之君，家即天下，整个大明都是陛下的，所以咱们完全有实力也有权利把生意要过来，咱们自己坐庄。但是这个生意不行，这牵扯着大明的名声问题，也和礼有关。"陆炳口若悬河，尽显忽悠本色。

蛇打七寸，杀人诛心，朱厚熜以礼立威，以礼夺权，又以礼治国，故而对礼法很是在乎，听陆炳这么说不禁"哦"了一声，坐直了身子颇为关注了。

陆炳说道："太祖高皇帝在祖训中有言，不可轻易远征之类的话，陛下要是做了，难免落人违背先祖的口实。圣上以《皇明祖训》登基，更是分毫不敢违背，否则国之正统可危机。其次，我们若是支援他国，引起别国征战，到时候外邦人民口中便会流传一个唯恐天下不乱的国家大明，和一个被号称是战争贩子的君主，也就是圣上您了。"

"恩，说的不错，你继续。"朱厚熜略带沉思的说道。

“所以我和沈家的主事人沈紫杉谈过，他们愿意每年给陛下多进贡一些钱财，而陛下则是做个甩手掌柜。沈家支持的国家输了赢了咱们都有钱赚，而且一旦赢了还可以通过沈家让那些国家的国王来朝拜，陛下就可以享受万国来朝的盛况了，百姓们的感受自然不用说，那种自豪感是很多东西都无法替代的。另外若是输了，也不会让国民知道，外界只会说是沈家的作为。名和利都占到了，还没有因此在他国落下干涉他国内政的恶名，更符合太祖高皇帝的祖训。臣以为这是上上策，至于怎么决定还请陛下圣裁。”陆炳道。

朱厚熜沉默了大约一盏茶的时间，陆炳就在下面静静等着，朱厚熜思考完了才轻咳一声道：“事情就这么办吧，具体金额和操作方法，陆炳你再给朕多争取多商议，你可是朕的自己人，胳膊肘不能往外拐啊。朕不瞒你说，太后那边要重修仁寿宫，咱们皇宫之中多次走水和雷击已经破损许多，朕住的不舒服还则罢了，太后住的不舒服，那朕可算是不孝了，朕从小体弱你是知道的，太后的不易你也理解。所以务必把金额谈高让他们尽快给钱，这样一来朕就能给太后修建仁寿宫了。哎，巧妇难为无米之炊，国库空虚，朕心忧虑啊。”

陆炳站在下面听着这话，心里都骂开了花了，朱厚熜每年少选点宫女入宫，少弄些淫乐的玩意儿，少炼几炉丹药，别说修个仁寿宫，就是把整个皇宫重新翻修一遍也是够了。

第四十九章一帆风顺

当天，朱厚熜留陆炳在宫中用膳和留宿，陆炳顺命而为，期间如履薄冰对朱厚熜恭敬有加唯命是从，朱厚熜更是欢喜。在接下来的一段时间内，陆炳除了当值外，时常被朱厚熜叫到身边，不管是什么王公贵族觐见，总能看到陆炳在陪着朱厚熜，一起用膳一起钓鱼，甚至伺候朱厚熜玩乐宫女。一时间，陆炳又成了京城炙手可热的红人，加之平日里陆炳平易近人，在官场也混迹多年有些人脉，这次就更玩得开了。

当然旁人不知，陆炳之所以屡屡进宫，乃是银子的作用，每次陆炳都会带来好消息和大笔银票，眼见着修建仁寿宫的金额就要够了，当然其中也被朱厚熜挥霍掉了不少，于是乎朱厚熜就更依赖陆炳了，认为陆炳是财神爷是摇钱树。

在官场上，陆炳与张璁重新交往起来，有钱能使鬼推磨，连皇帝都能收买，何况是个小小的张璁呢。在朝中位高权重的张璁说起来即便现在贵为内阁大学士，但充其量还是个土包子，与他当年刚考上进士做观政官的时候没啥区别。这倒说明张璁底子倒算干净，虽然有小不然的克扣，但也算不上是个贪官手里的钱并不多。这并非是因为张璁没机会，这几年大肆收归封底袭田收归皇庄，此事乃是张璁主抓的，过往手中钱财成千上万，若想贪污那自然是方便得很，不过张璁并未这么做，先不说他的人品和才能，但从这一点上已经能说是半个好官了。

陆炳来了就不同了，第一我送东西不求你办事儿，这不算贪污。只能算朋友之间的礼尚往来。第二他从不给张璁送白银珠宝，就送些好玩的，你不要，那不要紧，我带你去玩好玩的。玩顺了心玩野了，我就可以明目张胆的送了。待你走上这条不归路，最后才是送真金白银。

就这样，陆炳把这个本来底子干净的内阁大学士引领到了贪图享乐的贪官之路上，陆炳心中计较，只是一个贪官张璁和一个清官张璁。陆炳更需要贪官。为了一切顺利，只能如此，况且张璁没贪百姓的，而是贪的自己，这般陆炳的心里才好受了一些。

张璁是从礼学发迹的，自然也如同朱夫子般道貌岸然。自己玩的欢，却不让家人享受，让外人看来自己已然如一介寒儒。而之所以张璁能和陆炳玩到一起，那也是因为陆炳给他擦屁股擦的干净，帮助他维护了那高大的形象，在礼学上让人无可挑剔。

梦雪晴发挥了她的作用，琴棋书画样样精通。智谋过人的她赢得了那些名媛贵妇大家闺秀的爱戴，更和那些家长里短在家闷得发慌的官太太们打成了一片，从女儿到夫人，梦雪晴迅速攻占了朝中许多大臣的后院。

各位夫人不时的吹吹枕边风，女儿再一撒娇，往往那些官员与陆炳的私交就多了，携夫人和小女共同拜会陆大人的话是陆府门房听得最多的。这种情况在这个时代是十分不常见的，女人终究上不了台面，只有相当熟悉关系要好的朋友才会带着夫人和未出阁的女儿上门拜访。

锦衣卫乃是诸为官之人所又敬又怕的，而且感情十分矛盾。怕与之扯上关系，又想与之扯上些关系，不过这俩扯上关系的含义可不同。陆炳是锦衣卫的人，更是现在皇帝身边的红人，虽然官职不高。但曾位居高官，如今陆炳屡立奇功升迁只是时间问题。而陆炳的父亲陆松现如今则是都督府的都督佥事，更是协理锦衣卫，被看做是新一代锦衣卫指挥使的继任者。父子二人前途无量，这也是朝中大臣愿意与陆炳交往的一大原因。

当然，自命清高的官员也有，那些文人原先以为陆炳只是一介武夫不愿与之来往，却被陆炳略带豪放派的诗词折服，慢慢地也常与陆炳舞文弄墨起来。陆炳是穿越来的，会玩的娱乐节目也多，众多酒席游戏和桌游层出不穷，让本来只能行酒令或者舞剑亦或是观舞的聚会，更加热闹起来。

所以每十天陆府都会举办一次聚会，陆府因为热闹好玩，则成了不管是文臣还是武将热衷的地方，一时间京城的陆松府上热闹非凡宾客盈门。而陆炳的地位也随之水涨船高，成了京城一时无两的交际达人。

对了，陆炳还称这种聚会为大明精英交流会，这般一来就让沽名钓誉追求名头好大喜功的大明官员更加趋之若鹜了。

朱厚熜吃下丹药的两个月后，皇后就怀孕了。朱厚熜并不喜欢这个陈氏皇后，因为她乃是张氏皇太后给自己娶的皇后。张氏皇太后是朱厚照的母后，本来和朱厚熜就有点关系紧张，若不是陆炳近些年不管是正面还是侧面的从中周旋，两人的矛盾早就爆发了。换句话说，这个皇后不是朱厚熜的自己人。

自从朱厚熜的生母蒋氏皇太后入宫之后，张氏的地位每况愈下，从寿宁侯晋升昌国公的张鹤龄以及家中老小建昌候张延龄都是受到了牵连，现如今的朝中除了陆炳，几乎没人愿与之来往了。

张氏兄弟在京城嚣张跋扈，张鹤龄更被人取名为张大虫。本来陆炳对此人是深恶痛绝的，但是稍加接触之下才发现，两人除了做事有些蛮横嚣张外，并未真正的草菅人命贪赃枉法，这比起那些道貌岸然吃人不吐骨头的“好官”和更加嚣张的世袭后代来说，张氏兄弟才是楷模。

陆炳之所以能够进入锦衣卫，权是当年张鹤龄的一句戏言，所以两方也就有了斩不断的关系。更何况再怎么说，这两人也是朱厚照的舅舅，不看僧面看佛面，也该力所能及的伸把手。陆炳自从东山再起以来，每次送礼都少不了张鹤龄张延龄兄弟两人的，在朝中遇事也没少帮助他们。

可是陆炳毕竟人单势孤，阻挡不了张氏家族的落寞，他们依仗张氏太后的声望，而今先帝作古已久，当今圣上朱厚熜完全掌握政权，而朱厚熜的生母蒋氏皇太后更是挤压张氏太后在宫中的地位。朱厚熜已经公然不称张氏太后为母后，改称伯母。对此，张氏只能叹息一声，表示深深的无奈，除此之外别无他法。

朱厚熜现在的皇后乃是陈氏皇后，是都督同知陈万言之女。当年朱厚熜手中权力维稳，后宫张氏太后权力颇深，所以他就很顺从的接受了这门婚事，但是在陆炳面前却大倒苦水。既然要演戏，故作欢愉状，那就要把这戏演全了，所以当时的嘉靖皇帝朱厚熜在嘉靖元年从选美入宫的女子中挑选出陈氏来，九月立为皇后。次年八月，加封陈万言为泰和伯，世袭，岁禄千石，其夫人被封为一品夫人，其子陈绍祖也被封为尚宝司丞。

不过随着朱厚熜权利回拢，便开始对陈氏越看越不顺眼，这次种下龙种也不过是一次随意临幸所致。按说母凭子贵，即便是皇后，一旦怀上龙子，地位立马水涨船高，陈氏皇后也是如此，朱厚熜对她的态度有所改善，事事也皆顺着她。

一时间，陈氏皇后变得嚣张起来，作为有提拔之恩的张氏皇太后曾经提醒过陈氏，要一切低调等等，却被已经膨胀到忘本的陈氏一通训斥说你先顾好你自己吧。

陆炳在京城中拉帮结伙，大肆聚集政治力量，老牌权贵自然与陆炳相交甚欢，新人之中有当年一同科举，关系颇好的赵时春，欧阳衢，杨维杰，龚用卿这四人的帮助，所以青年才俊之中也渐渐形成以陆炳这个半文半武之人为首的局面。

对此嘉靖皇帝是知道的，陆炳也时常找朱厚熜汇报。朱厚熜自大的以为他已经把陆炳牢牢的控制在手心之中，陆炳不过是只被驯服了的野兽，故而也不在意什么，没有责怪陆炳私自结党，反倒是鼓励陆炳继续拉拢朝臣，希望借此机会能探听到朝中不同的声音，更为自己以后的政策提供了方便。

朱厚熜是这么想的：若陆炳作为百官首领，一旦自己政策发布，若有反对之声，只需告诉陆炳，便可发动群臣群起而攻之，让自己的圣旨得以顺利实施了，朱厚熜基于这样的想法给陆炳的行为推波助澜起来。

来陆府做客，好玩，好吃，好喝，更不会被皇帝责怪，时常宫中还会奉皇命送来一些美酒佳肴同庆陆府的聚会，给这大明精英交流会助兴，这让陆府更加门庭若市起来。期间，陆炳邀请心中的敌人杨一清也来过几次，但毕竟他是一尊大神，年纪也大了，来了反而让众人放不开，于是几次之后，杨一清便有自知之明的不再来了。

对于杨一清的攻击是要继续的，但对他身旁那帮神秘力量的考究也不能停，知己知彼方能百战百胜，更何况这力量太过神秘和邪门，让陆炳不得不防。陆炳经过考虑之后，决定请个长假前去探望杨廷和与杨慎，毕竟两人一人曾为朝廷的元老重臣，乃是内阁首辅，而杨慎则是博学之人，纵观朝野上下强闻博记之首数杨慎当之无愧。当年自己并未见到过这个神秘力量，所以也没有怎么问过这个问题，只是围绕着杨一清进行讨论，而今可以去两人嘴里询问一番，也好知道一些秘密。但愿他们能够知道吧，陆炳叹了口气想道。

第五十章行路

恰是此时两广正在发生战乱，古田叛军势头再起，南疆风起云涌，朝廷上下一片慌乱，派遣多员统帅都未能镇压。两广虽同是战乱但情况不同，广东因为地处东南沿海属于边远之地，所以以前乃是流放所在，盗贼和海贼横行百姓困苦，自然容易造反。而广西则是因为少数民族不服汉人管制，故而经常暴乱，这个不光是在明朝，就是历朝历代也大多如此。有人提议让陆炳出征，但也有人提议让重启王守仁。

陆炳虽然有过一段大胜往事，但是比起王守仁的百战百胜来说这并算不上什么丰功伟绩，之所以有人能举荐全因为陆炳的超高人气罢了。更何况陆炳在大胜之后曾有过让朱厚熜不愉快的前科，所以朱厚熜略有担心，能让其少掌握点兵权就让他少掌握点。

现如今陆炳手中有山东的团练已经够让朱厚熜不安的了，怎能让陆炳再掌大量兵马。刚刚收服的雄鹰，朱厚熜断然不会让他翅膀再硬的。朱厚熜担心若是陆炳率众去两广征战，到时候和山东两地兵马南北夹击，撇开京城直下江南，自己朱家的天下怕是要换姓，改成陆家了。

朱厚熜此人极其矛盾多疑，你若问他最信任谁，他会毫不犹豫的说道陆炳，你若问他不信任谁，他会思考良久，不是想不出来而是人太多了，一时间说不过来，得想想先说谁好。陆炳也在其中，所以朱厚熜他既信任陆炳，却又怀疑陆炳并防范他的一言一行，这不是针对陆炳，嘉靖皇帝朱厚熜对人人皆是如此。

此时的王守仁有病在身。可是为国为民之下依然带病领命，没有二话奔向两广。朱厚熜了解到王守仁曾经在清江浦为了救驾私调过兵马，虽有不妥之处，但也从侧面说明他在军中的威望也极高，于是朱厚熜那多疑的毛病又犯了。

他的思维向来和常人不同。他并未把救驾看做忠勇，而看做对先帝朱厚照的念念不忘，而且他他认为既然救驾能私掉兵马，那么造反也能。不过相比陆炳和王守仁，朱厚熜更放心王守仁一些，毕竟是老臣了。年近六十的王守仁也没有陆炳那般年轻，缺少造反应有的年龄资本。不过在朱厚熜的内心却又最信任陆炳，故而朱厚熜就是个矛盾体。

其实仔细思量朱厚熜所想也有几分道理，王守仁年纪已大，身体还不好，纵然夺权也没几年活头了。更何况王守仁虽然百战百胜一生中屡立奇功门徒众多，可是却从未加入过权力中心，在朝中人脉也不旺。先前有机会进入朝堂，却被当时当权杨廷和给阻拦了，这是出于私怨暂且不表。

陆炳则不同了，年轻有机会，而且一直在权力中心转悠。从王公贵族到

朝中实权大臣，再到言官武将，陆炳全都认识，这种人怎能不防！选王守仁，不再变更，朱厚熜不再疑惑，命兵部下调令任王守仁为统帅出征两广。

不过在王守仁到达两广开始平乱后，嘉靖皇帝也交给了陆炳另一项任务，那便是去两广查看成果，换句话说就是监视王守仁与之做到互相制衡。陆炳带着皇命踏上了去两广的路。此一来正巧顺了陆炳的意，可以借故出京，神不知鬼不觉的再借道去滇南和巴蜀看看杨慎与杨廷和老爷子。陆炳只觉得自己幸运的很，因为上次回山东也是正巧有皇命在，还得到了杀人真凶突破性的进展。而此次亦是如此。是不是也能有所收获呢？陆炳期待着。

当陆炳到达两广的时候，王守仁已经平息了战乱，果然名不虚传，令人人头疼的两广之乱在王守仁面前根本不值一提，马到成功速战速决。此时战争已经扩展到了断藤峡，陆炳检查了两广等地的民生，结果并无异常之后，陆炳没有来得及去见王守仁，就朝着滇南而去。

断藤峡本名叫做大藤峡，上面连接两谷的巨藤乃是当地瑶族人所信奉的，成化元年韩雍平乱，结束了断藤峡等地数十年的大型叛乱，并且切断了那根巨藤，从此大藤峡改名断藤峡。韩雍希望斩断他们的民族信仰，从而从内心击毁当地少数民族的信念，但事实证明事与愿违。同时韩雍俘虏了许多人回来，有男有女，大多男人被阉割送入宫中成为了太监，其中就有日后的大太监汪直。

汪直最后创办和统领西厂，与锦衣卫和东厂并称为厂卫，汪直无恶不作，为世人所唾骂，又为之胆寒。当然近代也有一个汪直，很快他就会跟陆炳交锋，只是此汪直非彼汪直，却同样是让人恨得牙根痒痒。

韩雍所带来的另一女就是纪氏，当时后宫无冕之主万贵妃无子，又不让别人怀子，成化皇帝始终无子嗣，到最后纪氏偷偷诞下一子，也就是后来的弘治皇帝朱佑樘。所以说这个断藤峡和大明的发展有这千丝万缕的联系。

本来陆炳想去看看断藤峡，也想去拜会一下注明的心学大师王守仁，但想到现在行程紧迫，需赶紧去拜会杨家父子再回京去，免得被人发现。想到日后应该还有机会，于是便没有再去。谁知，此一别，却引为陆炳终身之憾事。

来到滇南永安的时候，却得知杨慎已经去了四川，而且刚走不到五六天。陆炳在杨慎的居所内看了一圈不禁想笑，这杨慎过的也太舒服了吧，来这里是被发配的，按说不得离开此地。结果他既住的很好，也吃得很好，家中宅子虽然不大，但也不小，舒适的很。最主要的是还可以离开发配之地回去探亲，看来沈家这事儿办的还真挺靠谱的，自己当年让杨慎来沈家地头上乃是个正确的选择。

陆炳笑了笑便催马朝着杨慎的老家四川新都而去，正好两父子在一起，

能够多多补充，所有巧事儿都让陆炳感到一起了，这让陆炳觉得此行应该无比顺畅。但他去不知道的是。这次的探望虽颇有收获，却给杨家父子带来了更大的浩劫。

到达巴蜀新都的时候，陆炳不禁有些疲惫，陆炳此次轻装上阵，根本没带什么人出来。背着皇帝的圣旨和谕令就出门了。朱厚熜知道陆炳武艺高超，倒也放心，所以也就不阻拦了。没了大队人马的拖累，陆炳一路疾驰。一人三马轮番骑行，这样一来，行进速度便是极快的了。

陆炳是个硬汉。却也不是铁人。从京城到两广之地，多番巡查然后再立刻奔赴滇南永安，到了永安还没歇息就知道杨慎不在，再去四川新都。这么一折腾，陆炳几乎就在马背上过了二十多天，所以到了四川新都的时候。陆炳只觉得浑身骨头架都要散掉了。

踉踉跄跄的来到了杨家，杨家的院子修的不算气派，但很有雅致，尽显巴蜀大院风格。陆炳叩响了门板，去听屋内有一年轻女声问道：“何人叩我如意板？”

陆炳心中不禁一笑，杨家这一家子都是才子啊，杨廷和老爷子自然不用说。杨慎更是状元郎，杨慎原配夫人，前尚书黄珂之女黄娥更是远近闻名的才女。在外面被人吹嘘称作满腹经纶，不比状元逊色的陆炳，到了杨家可就是要露怯了。不过陆炳依然卖弄文才的答道：“耳击火三挚友来。”

耳击火三乃是拆字法，合起来是就是陆炳，故而就是挚友陆炳来。不过话一出口，陆炳就觉得有些不对劲了。在杨慎发配去永安的路上，杨廷和与黄娥也是一起同行，陆炳与嫂夫人聊过几句。可现如今这声音好像不是黄娥的，莫非走错了人家了？

门打开了，里面有两位年轻女子，长的虽然不是貌美如花倾国倾城，却一见便知道是知书达理的大家闺秀。只是这两人的发髻和衣服表明她们已经为人妻。于是陆炳抱拳道：“敢问两位夫人，这里可是杨府？”

“正是，先生是哪位？”一较为年轻的女子说道，陆炳说道：“我乃京城来的，在下名叫陆炳。”

“原来您就是陆大人，果真是您，刚才姐姐说耳击火三挚友来乃是陆大人，我还不信呢，陆大人果然高才文武双全，快快请进，我们经常听夫君说起您。”两位女子把陆炳让入房中，然后便去告知杨慎去了，过了片刻杨慎杨廷和还有黄娥走了出来，杨慎说道：“家中贫寒，也没下人什么的，委屈文孚你了。”

“没事儿，没事儿，用修兄我可想死你了。”陆炳抱抱拳说道，然后对杨廷和行了一礼道：“伯父在上，侄儿拜见伯父。”

“免礼免礼，贤侄啊，你这是从哪里来啊，怎么来也不提前打个招呼，我们好准备一下。”杨廷和见陆炳来探望自己十分高兴。

陆炳说道：“启禀伯父，我乃是从京城而来，去两广督战顺便考察民生，忙完了便想去滇南看看在永安流放的用修兄，没想到竟得知他回老家探亲了，我这就又赶到新都来探望伯父一下。”

“这一路奔波的，可折腾坏了吧，给你休息一间客房，你好好休息下，家里简陋得很，我前一阵被追回后被捕入狱的时候，家中钱财也都消耗尽了，这些年就吃一些老家的产业，也没有顾佣人什么的。不过还好，我这儿媳妇黄娥一直伺候着我，孝顺啊。”杨廷和感慨道。

陆炳点点头无言以对，当年杨廷和受难的时候自己不是不帮忙，而是那时候陆炳也刚到山东是泥菩萨过江自身难保，而且明哲保身之下不能与杨廷和有瓜葛。否则圣上迁怒之下反倒会害了杨家，万幸的是朝中有正义之士杨言的觐见，才让杨廷和逃过一劫，不过杨言却也因如此入监收押，最后被免去了官职，对于几代老臣位高权重之人来说，可谓是结局悲惨了。

“对了，文孚，说起来我还真要谢谢你呢。”杨慎打破了略微尴尬的局面说道：“若不是你托沈家照顾我，我哪里能回家探亲，在永安也过不了这么舒服。哎，在朝廷之中为国效力出谋划策呕心沥血鞠躬尽瘁是我的人生理想，只不过现在不可能实现了。但万幸如今的生活也是我理想中的，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不愁吃喝能做自己喜欢做的事情，读书写字，吟诗作对，养养花种种草好不快活。”

“看出来你舒坦了，都有些肚腩了，用修兄啊，你可得注意减肥，否则太胖了会有三高的。”陆炳笑道，转而看向那两个陌生的年轻女子道：“这两位夫人是……？”

“怪我怪我，我都忘记给你介绍了，这两位是我的妾室。年长一些的是周氏，年轻一些的是曹氏。此次回来是征得父亲同意的，顺便来探望一下父亲的身体情况。”杨慎说道。

陆炳行了个礼：“见过两位嫂嫂。”然后对杨慎笑道：“杨兄厉害啊，这还没行礼仪就有夫妻之实了，你看两位嫂嫂都作妇人装了。你现在是比我还不拘，佩服佩服。”

杨家父子和陆炳同时哈哈大笑起来，黄娥给陆炳收拾出了一间空房，陆炳住了进去，倒头就睡。武人的身体恢复极快，稍作休息就能精神大振，更何况陆炳丹田有气，游走全身很快就赶走了困乏。到一个时辰开晚饭的时候，陆炳已经恢复精神神清气爽了。

第五十一章仙人还是怪物

晚饭后，三个男人落座饮茶，黄娥等人妻妾室退下，杨廷和喝了一口茶用眼角瞥了陆炳一眼说道：“陆炳咱们都不是外人，杨家也欠你的恩情，你是因我而与圣上产生间隙的，而慎儿也是托你的福才能如此安乐。所以有话你就直说，咱们都是自家人。”

“伯父何以见得我有事儿前来？”陆炳一惊问道，杨慎笑曰：“这不明摆着呢吗，你这么大老远，饶了这么大圈来看我们，我怎么这么不信呢。谁不知道你陆炳在山东的生意做得如火如荼，谁又看不出来你在政场上也处于上升期，你若是无所事事，根本没现在这么忙的情况下来看我，那个我信，可是你现在这么忙还能绕道来看我们，不是有事儿，又是什么？”人老精鬼老灵，杨廷和岂是这么好骗的。

“杨家父子果然是高。”陆炳笑道，于是便把自己心中的疑惑和事情的来龙去脉讲了一通，讲完之后却见杨慎和杨廷和脸色大变，陆炳不敢说话生怕打断两人的思路，过了许久杨廷和才长长的舒了一口气道：“哎，我还以为他们消失了呢。”

“伯父您这是什么意思？”陆炳不解道。

杨廷和说道：“曾经有一个组织叫做密十三，在成化年间就因为兄弟两人争斗而消失了，传说他们就是以星宿给属下命名的，而他们则比锦衣卫和东厂还要厉害，牢牢控制着大明的方方面面。到两兄弟争斗之后，密十三组织走向了衰败，很多武功和异术都消失不见了，只留在神话故事和口口相传之中，具体事情我就不知道了。到了弘治皇帝登基之后。这群人还想像以前那样控制弘治皇帝，控制大明的一切，可毕竟衰败了，所以难以于一国之君为敌，那些满朝上下都在清剿可疑人物。不少同僚都被清剿去了，就因为怀疑是这个组织的成员。”

“这到底是个什么组织，他们的头目又是谁？”陆炳听得一知半解问道。

杨廷和摇了摇头：“我也不知道，这个组织极其神秘，我没有看到过有关他的记载，连传闻也没有。就好似一个谜一样，根本让人摸不着头绪。”

“他们的头目叫做天。”杨慎突然语不惊人死不休的说了一句：“我曾在一本纪传中看到过含含糊糊的一句，剩下的则是听父亲说的，我想若不是父亲大人身为首辅也难以知道有这么个组织的存在。不过杨一清可能知道，毕竟成化年间他在宫中的事迹很怪异，记载也很模糊。加之杨一清是天阉，也就是天生的宦官，我怀疑和这个所谓的密十三组织有关。”

“天。”陆炳喃喃自语的重复着：“好猖狂的名字，什么样的人会自命为天

呢？”

“虽然不知道是什么来头，但是文孚听为兄一句劝，不要跟他们为敌，因为纵观有限的记载和口中传闻。这个组织强大到令人胆寒的地步。”杨慎说道，陆炳摇摇头：“万老爷子和我兄的仇不能不报。”

杨慎急切道：“可如此猖狂的人还能在权利上层逗留这么久，并且曾经控制过大明，俗话说瘦死的骆驼比马大，文孚，你与他们斗怕是要输啊。这群人你也说了，功夫古怪行事隐蔽，只怕会引来杀身之祸。”

杨廷和也附和道：“正是，岂能事事尽如人意，但求无愧于心。陆炳你今日能为先帝和万儿万做到如此地步，他们纵然在九泉之下也该含笑了。所以陆炳，别再执着的追寻了，适当的放弃是一种明智的选择。”

陆炳摇摇头道：“义字当头是我陆炳做人的风格，明哲保身的事情我做不出来。试想一下。我山东基业短短数年已经富可敌国，我当我的土财主多好，为何还来京城趟这个浑水？既然当年选择了进入这场争斗中，我就没想过放弃，不管对手是谁。对他们是如此，有一天你们杨家若是有事，我陆炳依然也会如此。”

“你想好了？”杨慎沉默片刻说道，陆炳点了点头，杨慎道：“那我说句大不敬的话，若真有那日逼迫无法，需起兵造反的时候，别忘了你还有一个大哥叫杨慎，甘愿做你的谋士。”

两人空中击掌，随即握住，此一刻无需多言无声胜有声。

陆炳在杨家住了两天，杨廷和突然想到有一个人可能知道那个叫密十三的组织更多的详情，便让陆炳去了城南的五龙山下的龙伏村。五龙山没啥特别的，龙伏村也不过是个依山而建，靠山吃山的小村子。陆炳甚至觉得，这个村子改名叫做伏龙村更加霸气一些。

来到了村子之中，依照杨廷和的指示报上杨老名号，然后求见村子中的老祖。村中的人看起来虽然都是农夫打扮，但眼中各个目露精光，身手也很矫健，谈吐上更是不俗。这让陆炳不禁有些好奇，这山野之下怎么能出现这么多精明强干之人呢，怪不得杨廷和说只需来了就知道这个村子的奇妙之处了。

很快，陆炳被村中青年引领着往村子腹地走去，村中到处散布着袅袅的白烟，提鼻子一闻竟然是丹药的味道，而且凭陆炳现在的本事，竟然猜不出其中的可能含有的任意一味药。

村子不小，走了大约一盏茶的时间，陆炳来到了一个村中较大点的院落前，有人叩响了门，门分左右出来两个小童，问明白这就是杨廷和介绍来的人后便领着陆炳进去了。只见院子里晒着不少草药，各个都是稀有品种，或者是同类药材中的极品，陆炳不禁咋舌，这人到底是谁呢？怎么有这么大的本事弄到这些价值连城的药品，随便拿出来一味都能轰动要各地药品市场，最近巧事儿这么多。万一这次也巧了，就此找到了给朱厚照下药的人，那可就是天助我也了。

进入房中，迎面而来的是巨大的草药香味，一张榻上坐着一个人。陆炳定睛看去纵然他胆大包天。却也不禁啊的一声叫了出来。眼前的这个东西根本不像个人，若不是他那双明亮的眼睛和口鼻仍在的话，陆炳简直是认为自己见到了怪物。

他长着金色的头发，却又不似欧洲人那种金黄和麦黄，而是一种十分病态的黄色。鼻子只剩下了两个洞，嘴唇也长的歪七扭八的。整张脸是拼接起来的，宛如一张满是补丁的破布一般。而身子也裸露出来的部分也是如此，没有任何一块超过巴掌大的完整皮肤，虽然缝合的伤疤已经消失了，但是因为肤色新旧的不同，让人能感觉到这种差异与不和谐的感觉。这不是皮肤病。白斑病皮肤色素失调都不是这样的，陆炳心中惊奇万分，脚下就放缓了步伐。

“曲向天！”那人抬眼看去，不禁一愣发出了很怪的呼喊声，但瞬间又沉默了。

那人突然笑了起来，声音如同金属摩擦般刺耳：“哈哈哈哈，我认错人了。你们长得实在太像了。我吓到你了吧，杨廷和也不提前告诉你一声，呵呵，或许他也不想回忆我这张脸吧。不过你胆子也算够大的，看到我就叫了一声就止住了。哎呦，我许久没算过了，你别说话让我算算你吧，自从韵之毁坏了高塔之后，就这天下的命运气都变化了，需重新摸索。”

那人说着掐指算去。过了片刻睁开眼睛问道：“你怎么不是这里的人？你是来自以后的！”

旁人可能不明白这话的含义，但陆炳却清楚得很，听到此言抱拳道：“请前辈明示。”话虽如此，但心中却激动万分，难道这人一眼就看出自己是穿越来的了？

“你少装糊涂。你到底是谁？来自哪里，为什么我什么也算不出来。自从天地崩坏后我也研究过命理之术，现在还没过百年之久，命运气划分不详，不可能算不出来。除非你根本不是这个世上了的东西，或者说你是凭空出现的，根本不属于这个时代。也就是说，你来自以后的某个时段。”那人说道。

陆炳心中佩服，便简单的说了说穿越的事情。那人点点头道："看来这个时代的陆炳已死，而你是另个时代的陆炳也死了，你们两人通过死亡灵魂互换，也可能是界限的来回过客，这边死了去那边，那边死了去这边，就好似你们两人在门的两边，转瞬之间便是几百年的跨越。不过别担心，也可能那边的陆炳没死，只是你们互换了，又或是共同存在，天下之大无奇不有，谁也说不清楚。"

陆炳点点头，那人给陆炳讲了门的概念，陆炳穿越之前没少看这种探索节目和纪录片，很好理解他说的意思，两方还进行了激烈的讨论，事实证明，这位面貌古怪的老者所言的都是经过实证的，而陆炳所说的大多都是意淫的假命题。

陆炳对玄学的理解和一些新奇的想法让那人也十分惊叹，新鲜感的作用下两方相谈甚欢，陆炳这才得知，此人名叫王雨露，是年过百岁的老人了，不禁又敬又佩，怪不得杨廷和让自己来寻找这个老者，或许他能知道事情的真相。听这人的谈吐，再看他的学识，绝非普通百姓，这种不凡之人接触的层面也就不同，或许这能够解答陆炳心中所有的疑惑。

陆炳自从继承了万儿万留下的医药心得之后，不断地研究药理和病理，所以现在才有了不俗的医术，虽然与万儿万相比还差得很远，但若是出去挂个牌子开个医馆，估计也能被称作是妙手回春的神医一员。钻研医药之后，陆炳便习惯性的在有丹药或者草药的地方用鼻子嗅一嗅，闻闻现在熬得或者炼的到底是什么药。

这一动作被王雨露发现了，于是王雨露便随口问了几句，却听陆炳深谙药理，不免满意的点点头然后问道："你的医术师从何人啊？"

"乃是一位对我视如己出的长辈留下的医典，我自学而成。"陆炳说道，王雨露哑然失笑："这倒说明两点，一就是你的悟性很高，二就是那个你所谓的前辈总结的很到位，他叫什么名字。"

"万儿万。"陆炳答道。

"原来是他，"王雨露声音顿了一下，不禁有些动容道："黄山曾有一得到老人，人称龙掌门，后来因为牵扯了一宗现在已经不为人知的争斗而逝世了。他的大徒弟得到了龙掌门的真传，却在炼制一味奇妙丹药的时候把自己与其他同门给毒死了，只留下小徒弟，小徒弟本就是个煽风点火端茶送水的角色，故而对医理研究不深，还没学到什么师父就撒手人寰，而师兄们在不久也正如我刚才说的那般离去了。所以他只能凭着模糊的记忆独自研究，最后倒也小有所成，再传弟子就是万儿万了。万儿万集百家所长，自成一派，不拘于师父所传授的知识，被师父逐出师门。万儿万十分懊恼，脾气也越来越怪，所以才有了混蛋无敌妙手神医的称呼。"

“前辈认识万老爷子？”陆炳追问道，王雨露点点头又裂开那张丑脸笑道：“在我面前，他怎么能称作是老爷子呢？”

陆炳试探的问道：“老前辈您今年高寿了，刚才您说您年已过百，究竟是多少岁？晚辈实在好奇，如有冒犯之处，前辈请见谅。”

“无妨，这么说吧，正统元年的时候，我已经三十多岁了，哈哈哈。”王雨露笑道，陆炳心头一惊，算一算的话，正统元年至嘉靖七年已经九十一年了，外加那时候王雨露三十多，现在王雨露少说也有一百二十岁了。这别说是在明朝，就是放在未来医疗技术发达的时候，也难以让人活这么大岁数，而且王雨露谈吐起来声如洪钟，看起来身子板也硬朗的很。

陆炳咽了口口水，眼前这人究竟是个怪物还是个仙人呢？

第五十二章冤冤相报

陆炳吃惊于王雨露的年龄，王雨露却满意的笑了笑，那张破损的脸上能让陆炳看出满意的意味，也实属不易了。王雨露问道："咱俩谈的如此投机，你又算是万儿万的徒弟，多少和我能牵扯上一点关系，至于什么关系我就不跟你说明了。总之你有什么事儿求我，就快说吧，我能帮就帮，能告诉你的就告诉你，只是从龙伏村出去后，不可对外人道这里所发生的一切，更不能说你见过我，听到没。"

"晚辈谨遵前辈指示，"陆炳抱拳道，然后开门见山的问："前辈可知道密十三是什么组织？"

"啊！"王雨露大叫一声，险些从榻上跌坐下来，陆炳连忙上前搀扶，触及王雨露的皮肤却好似摸到皮革一般，冰冷而粗糙。

王雨露用那双本不属于这个年纪老人应有的明亮眼眸看着陆炳，一字一句的问道："你从何处听来的密十三？"

陆炳把来龙去脉讲了一通，王雨露才点点头道："杨廷和说的没错，事情大致是这样的，但我可以告诉你，真正的天早就死了，死在双龙谷的谷中高塔下，我也是因为那次的浩劫而变成了今天的模样，人不像人鬼不像鬼。总之切勿再提密十三这个名字，我也可以告诉你，今日的密十三并非以前的密十三，密十三早在卢韵之死后就烟消云散了。而梦魇也只不过暂代天的位置，但他远不及卢韵之，最终把密十三引向了灭亡。"

陆炳听得云里雾里的，卢韵之和梦魇这些名字他闻所未闻，过了半晌才问道："那现在出现的这个组织又该作何讲。而且那个天魁和那些古怪的武功又是怎么回事儿？"陆炳什么都讲给王雨露听了，除了隐瞒了先帝的事情，其余的包括那个白头老翁和自己设计抓住刺客的事情都知无不言言无不尽，希望王雨露能给出一个合理的答案。

"白头老翁，应该是我们龙伏村的人。他叫东方傲，只不过我记得十六年前他就在一场意外中死去了，那时候我已经不再问医，便没有验尸，莫非是诈死？论起来，若真是他与万儿万交手。还真能打败万儿万，只不过按你说的，三个人围攻之下还能杀两人，重伤万儿万，这就一定有人相助，会是谁呢？难不成是风波庄的后人？不可能的。风波庄早已消失，会御气之道的人也都死了。现在江湖上的练气的功夫，多是那时候或再早之前留下的残羹剩饭只言片语罢了。"王雨露喃喃自语的说着，他越说陆炳越听不懂了，这好像牵扯了一段尘封已久的往事。风波庄，密十三，卢韵之。白勇，还有这个王雨露，他们之间到底有什么样的关系呢？

王雨露低吟片刻，侧身从榻旁的一个小木箱里取出一支小玉瓶，陆炳一

看这瓶子就知道这绝不是凡品，瓶子是白玉的全体通白水头很足，摸上去竟然感觉软软的暖暖的，实在是一块宝玉。王雨露把瓶子递给陆炳说道：“当你遇到你对付不了的敌人的时候就服下一枚瓶中的丹药，不过切记，不到万不得已不能用。但愿你能对付的了这群自称是密十三的人。哈哈，密十三的精华早就随风而逝了。好了，你走吧，我能说的也就这么多了，切记不要把龙伏村给拖累上。也算我王雨露拜托你了。”

陆炳抱拳谢过然后双手接过瓶子，王雨露年岁如此之长，而且辈分也很高，纵观天下事的他一定不会加害自己的，或者说他根本不屑于加害自己。陆炳拿了药起身想走，衣摆撩开的同时露出了虎头宝刀，王雨露眼睛一亮，猛然从榻上跃了下来，从下榻到夺刀只在转眼之间，乃至于陆炳还没反应过来的时候，那柄虎头宝刀已经在王雨露手里了。

陆炳背后一阵冷汗直流，刚才看王雨露坐在榻上以为他因年龄大了行动不便，没想到他竟然如此迅捷而且功夫之高超乎想象。论天下群雄，能神不知鬼不觉的轻易拿走陆炳腰间宝刀的，只有王雨露一个。

王雨露仔细端详着虎头宝刀，哈哈大笑起来：“天意弄人啊，天意弄人啊，前世因缘后世仇，生生来报死不休，我问上苍何所欲，只有一刀与苍穹。”

王雨露把刀扔给了陆炳，然后挥挥手让陆炳走了，待陆炳走远，王雨露自言自语道：“假冒的密十三，和这个来路不明的七星宝刀真是冤家路窄。呵呵，再牵扯一个和曲向天如此之像的陆炳，你的夺命十三刀莫非就是当年曲向天的鬼气刀？哈哈哈哈，前世你们兄弟斗了一辈子，你们的儿子也自相残杀，到了现在却再次让历史重演，看来陆炳之所以穿越完全是天意啊。斗，斗，斗，其乐无穷。”

陆炳听王雨露讲得云里雾里的，自从穿越之后，多是人们听不懂自己的话，今天自己却听不懂王雨露的话了。不过有用的是，从王雨露口中得知现在的密十三并非是原版的，而是冒牌货，威力应该就大大减弱了，估计没有杨廷和说的那么邪乎。这样一来便是陆炳可以对付的档次了，只不过敌在暗我在明，还是需要处处提防才好。

陆炳走出龙伏村，翻身上马回到了杨府，杨廷和应该知道王雨露不可外传的规矩，故而也没问陆炳发生了什么事儿。杨廷和是个守信之人，想来他也是下了很大决心才告诉陆炳龙伏村的存在的，就连细节也没怎么透露。

陆炳辞别了杨廷和与杨慎，依然是一人三骑，快马奔驰的回到了京城。把事情简单给朱厚熜一说，说了一些朱厚熜关心的问题，比如王守仁如何调

度的，现在兵力在哪儿，有无撤换中级军官的事情等等。然后又讲了几句冠冕堂皇的话，也就是朱厚熜并不关心但必须要讲的，比如老百姓过得如何等等。总之，过了片刻功夫陆炳就讲完了，朱厚熜点头称赞。并称爱卿辛苦了，再次留陆炳在宫中用膳。

因为皇后怀子了，所以朱厚熜的心情格外的好，吃完饭后也没有急于去享乐，反而拉着陆炳谈天说地，聊起了夺命十三刀等天下武功。朱厚熜的意思是。既然陆炳是通过科举回到官场的，虽然最终因为公平的原因并未达成，但是陆炳是想用自己实力得到官职。那么现在想要提拔陆炳的话，不如让陆炳去参加一下武举，通过武举再度擢升。陆炳答应下来，具体事宜陆炳和朱厚熜又开展了一番讨论。

这种状态是朱厚熜最满意的感觉。就是事事我参与，先进行平等的讨论。事事我知道，讨论中提起谁来我都知道，显得人脉广记性强。事事我决定，就一条，我是皇上。陆炳也无所谓，权当哄着朱厚熜玩了。他怎么高兴怎么来呗。

正说话间，一人走了进来，陆炳一见这人自己认识。此人名叫夏言，现在只不过是个兵部的给事中，先前陆炳联络百官聚会的时候，曾经邀请过夏言，夏言欣然允了前去参加，走到门口一见这么多人转身就走了，事后才派人给陆炳说了一声。陆炳并未在意，认为夏言可能是不谙为官之道的内向之人。而且夏言这人除了长得好看以外，本身官职不高，陆炳也没觉出他有什么特别之处。

朱厚熜以为陆炳不认识夏言，便说道：“这是夏言，是兵部给事中。以前在行人司里做行人，现在的行人我看这不太顺眼，说话含糊不清还带着口音，就又把夏言调回来了，让他做行人兼兵部给事中。”

陆炳做恍然大悟状，其实对此早就看过探子的案宗，再说朝堂之上也本就没什么秘密，谁升任谁被贬都是传播最快的。朱厚熜说道：“有什么事儿你就说吧，守着陆爱卿但说无妨。”原来夏言前来是要旨的，行人司负责传旨等事，属于跑腿的活，通常和宦官合力协作。不过宦官脾气有时候阴晴不定较为古怪，而大多领旨的人都会把多数银子塞到相对权利较大的宦官手里，落到行人手里的就寥寥无几了，所以行人纯属是个没有油水的衙门。

夏言能从行人司调到兵部任给事中已经破天荒，现如今调了回来，兼任一个较为低级的行人，这反倒是升官的前兆，说明圣上欣赏此人记住了此人。

夏言是正德十二年中的进士，时年已经四十有七，对于这样一把年纪，还是前朝先帝所用的行人，被调到兵部给事中已经不易，本就是退休老去的命。怎料现在却因为他的外貌和谈吐再次被当今圣上想起来，实属不易中的不易，所以说升官有望也不为过。

朱厚熜给夏言下了旨，让他传令去了，回头给陆炳聊到：“你成天大排筵宴的宴请百官，这个夏言你看如何？”

陆炳把夏言不参加宴会的事情说了一通，然后说道：“臣以为像这等不合群的官员，到蛮适合去吏部上任的，吏部是掌管官员升调官籍和补缺等负责人事的地方，若找个八面玲珑的，难免买官卖官送个人情什么的，偏要找这样的去工作，才能保证公平。”

“朕也是这么想的。”朱厚熜满意的点点头道，陆炳连忙说：“皇上圣明。”

“不如也夸夸你不计前嫌，宽宏大量吧。”朱厚熜笑了起来。

四川新都杨府之中，杨慎带着两位妾室与父亲告别，怀里则是揣着一千两的银票。陆炳行进的匆忙，没带什么礼物，身上的钱带的也不多，只有两张千两的大额银票，虽然这钱够一个普通家庭过一辈子的了，但是却难以表达陆炳对杨家父子的谢意，毕竟他们算是帮了大忙。另外陆炳与杨家交情如此之深，现如今杨家落魄了，理应出手资助一下。

杨廷和与杨慎各持一千两沈家通用银票，然后杨慎便回永安去了，虽然沈家在滇南势力庞大，但是防不胜防，万一让皇帝的眼线看到杨慎长久不在而报了上去，那可就捂不住了，所以还得尽早回去。

杨廷和送走了杨慎，便觉得有些疲惫，回家午休去了，儿媳妇黄娥则是在洗了些水果，准备杨廷和一会儿醒来后可以食用。正洗着呢，突然黄娥感觉上眼皮下眼皮打架，昏昏沉沉的就睡死在板凳上。

一种迷香慢慢地飘入屋中，黄娥和杨廷和皆是陷入昏迷之中。有数十个人鱼贯而入，瞬间塞满了杨家在新都本不大的院子。一个尖嘴猴腮之人轻抚着黄娥的头发说道：“这娘们让兄弟们爽一下，然后都杀了，把这宅子也一把火烧了。”

“好！”人群中发出欢呼之声，一白发老者却摇头道：“不可不可，天魁快住手。”

“有何不可？东方傲。”一个高大男子突然问道，众人纷纷抱拳称之为天，白发老者说道：“杨廷和是帮助陆炳揭开了咱们的身份，不过一旦杀了杨廷和，势必会引起陆炳更猛烈地反扑，而且让他加速怀疑咱们和他形成了直接冲突，于下面的行动不利。陆炳已非是当年的陆炳了，夺命十三刀练得神

乎其神，颇有传说中鬼气刀的架势，一旦他练成了最后一式，就算你我二人合力也难以打败他。不说呈匹夫之勇的单打独斗，咱们现在实力薄弱，陆炳掌管千军万马。”

“再论经济，沈家人一直潜伏多年，这些年经营茶道和盐道，财产不计其数，陆炳的山东市场也是个聚宝盆。反观咱们，除了挖出来一个当年方二爷留下的宝藏外根本没有别的收入，财宝虽然数目庞大仅这一个就能富可敌国，但咱们坐吃山空怎能比得上人家这般活财。所以现在尽量和陆炳平缓关系，放弃杨一清这枚棋子，隐藏咱们的身份让我们能与陆炳强强联手才是上策。”白发老翁东方傲说道。

第五十三章踢死皇后

“你说的有道理，可是泄密者死，纵然是局外人也不能逃过干系，凡是知道我们秘密只要不是咱们组织内的人，就都得杀掉，这可是祖宗的命令。杨廷和知道，并告诉了陆炳，我们就理应除掉他，另外东方傲，我知道你是龙伏村的人，见到相亲有些不忍那是应该，可逆怎么一来巴蜀就萎了呢，是不是怕见你的父老啊，一个破村子有何可怕。”那高大汉子说道。

“天，你这么说我不服。呵呵，你难道不怕我龙伏村老祖王雨露吗！”白发老翁东方傲白了那个被称作是天的男子一眼说道：“你说的没错，我就是怕见到父老，龙伏村已经不参与天下事，这是老祖一手创建的村子，村子中随便出来一人都会搅动天下。我假死逃脱出来，助你完成大业，现在我想陆炳去了龙伏村后，老祖已经知道我的事情了。哎，他不来找我已经是万幸了，咱们怎敢主动招惹？龙伏村离新都不远，只怕杀了杨廷和，咱们连四川都出不了。”

“说的这么邪门干什么。”天故作不以为然的说道，却也知道王雨露和龙伏村的厉害，于是说了软话：“那你说怎么办，难不成就这么放过杨廷和？”

“自然不是，让我来吧。”白头老翁说着拿出了一个灰布包，平摊开来尽是些银针，银针寒光闪闪，东方傲的脸上露出了残忍且阴冷的笑容。

朱厚熜闲来无事儿，想叫陆炳进宫陪自己玩儿，却又想到最近让陆炳来的有些太勤了些，这样下去只会让陆炳再次骄傲起来，想想也就作罢了。

最近皇后腹中的胎儿有些不稳。而皇后陈氏的脾气越来越乖张，让朱厚熜不禁有些许忍无可忍。而母亲蒋氏则天天在自己耳边嘟囔着要重修宫殿的事情，仁寿宫正在修，可主殿之一的奉天殿已经有些破败了，大臣上朝的时候都能感到一种萧瑟感。这让朱厚熜感到很不爽。万事儿要紧着要紧的事儿来办，奉天殿的形象问题关乎国家形象和皇权的威严，皇帝天天在废墟中办公不好看不说，就连气势也没以前足了。

于是其他宫殿修缮工作往后推，奉天殿的重修排上了日程，既然要整修。那奉天殿前的地砖也要重修，再加之先前江彬曾经纵火烧宫，不少宫殿群都需要整修。其他宫殿的整修比重新修建要便宜的多，按朱厚熜的意思是让太后换个宫殿住，先前的仁寿宫只是需要重整一下，加高之类的。但先前被一把大火烧成了废墟，这个花费可就大了。

宫内这么多殿，太后想住哪里都行，可真不愧是亲生母子，脾气都是一

样怪。对于修奉天殿她是理解的，但是却还是催促朱厚熜快重修仁寿宫，还要取名叫慈宁宫。朱厚熜查过国库和自己的金库。修是修的起，可是修完了那就更加空虚了。

沈家送来的钱投入到了奉天殿修建上，陆炳还拿出了一万两自己的钱给太后，太后欢喜万分，更对慈宁宫的修建充满了希望。先前走水受到惊吓的蒋氏太后天天在病榻前，每日都要给朱厚熜唠叨一遍，说到义愤填膺之时就会从病榻上坐起来，眼冒精光，哪里还有一丝身体不好的迹象。这种不间断的嘟囔唠叨，让朱厚熜每天的心情都极其郁闷。

这不今日被蒋氏太后训斥完了以后。朱厚熜又找不到陆炳来玩，心中越来越烦乱。恰是太监来传唤说皇后请陛下去用膳，朱厚熜拒绝说不去，有国事要办。太监回去复命后又回来了，又说皇后身体不适。让皇上速去。

朱厚熜的心中那个恼啊，暗骂：你不舒服找御医，找朕做什么！

话虽如此，子嗣为大，朱厚熜还是去了，却见皇后眉开眼笑，还对身旁的宫女笑称："你看本宫说陛下疼爱本宫吧，一说本宫难受，圣上放下国事就来了。"

朱厚熜四处寻找，也就没找到顺手的东西，否则估计皇后就被开瓢了。不过接下来的事情，皇后着实证明了一句话，不作死就不会死。

朱厚熜忍着气坐了下来，问道："你不是身体不舒服吗？"

"臣妾不过是想皇上了，想让皇上来陪臣妾一起吃点东西，欺君之罪请皇上宽恕。"陈氏皇后依然嬉皮笑脸的说道。

朱厚熜暗暗运气，强颜欢笑道："没事儿，没事儿，用膳吧。"

两人吃喝之间，就听陈氏皇后在喋喋不休的聊着，也不看朱厚熜越来越灰的脸，依然嘻嘻哈哈的，朱厚熜只是嗯嗯的答着并不怎么说话。

"圣上怎么不说话，臣妾说话您听到没有？"陈氏嘟着嘴说道，刚入宫时的陈氏是不敢这样的，即便她变成皇后了也不敢这样，但现在她却敢了。谁也没怀上龙中，就本宫怀上了，什么叫母仪天下，什么叫一龙一凤龙凤呈祥，这就叫！

吃完饭后，朱厚熜就想走，这时候却听有内侍来报，说顺妃和文妃觐见，要给皇上奉茶。之所以她们来皇后这里进茗，并非是争宠，而是平日里实在是见不到朱厚熜，即便她们贵为皇妃。

朱厚熜为了炼制红铅招了很多年轻宫女入宫，所以是夜夜当新郎，而且

每次就寝都有十余名女子伺候，可谓是享尽床笫之乐。而且朱厚熜在行房事的时候，是不许其他嫔妃打扰的。白日里皇帝以国事为借口，晚上又有诸多规矩，所以顺妃和文妃都怀疑自己被皇帝忘记了。

今日得闻皇帝去了皇后那里，刚忙借机去敬茶，即便不能侍寝在皇帝面前混个脸熟也是好的，否则即便是妃被忘记了那还不如普通的嫔和宫女受宠，在后宫之中受宠比什么都关键。

朱厚熜本不想等两位妃子，说实话他还真快忘了这俩人长什么样了。至于他们为什么封为妃子朱厚熜也快忘记了。不过侧眼看去，猛然见到陈氏皇后那张欠扁的脸，朱厚熜突然计上心来，想了个办法恶心陈氏皇后，皇后有孕在身。打打不得骂也骂不得，那么朕就恶心死你，朱厚熜向着便邪恶的笑了笑又坐了下来。

张妃和文妃进来，给皇上和皇后分别奉上茶，朱厚熜喝了一口茶后让两人平身。朱厚熜突然淫笑道："来，来。过来让朕瞧瞧，对，你俩都过来。"

顺妃和文妃不知所以，便走到朱厚熜面前，朱厚熜突然伸手在两人身上摸了起来，上下其手尽是往那些下流的敏感部位摸去。文妃和顺妃大惊。却不敢反抗，心中却有些窃喜，看来皇帝对自己重拾兴趣了，今晚上看来是要临幸自己了，或许皇帝喜欢两妃一起伺候也是可以的。想到这里，两个妃子便故意勾引皇帝，发出了淫荡的叫声。

陈氏皇后在一旁看着眼前的这一幕。睁大了眼睛不敢相信这是真的，皇帝怎么敢守着这么多人，守着自己玩弄妃子，这也太不把自己这个皇后放在眼里了。可是他毕竟是皇帝，陈氏虽然怒火攻心，但是规矩还是懂的，若是直接斥责皇帝那就是大不敬之罪。

皇后作为后宫之主，怎么斥责嫔妃都是可以了，如果证据确凿的话即便是处死都没问题，只不过有些妃子受宠。所以皇后被人阻拦或者是害怕惹了圣怒故而不敢制裁罢了。可现在的陈氏怒火攻心哪里顾得上这些，站起身来把茶杯扔到两人身上，然后冲上去就给了顺妃和文妃一人一巴掌。

这下一屋子的人都好似定格了一般，陈氏皇后是怒气冲冲，顺妃文妃直接愣在那里。朱厚熜则是震惊万分，说实话刚才他本是故意气陈氏，但随着顺妃文妃的叫声，朱厚熜被勾起了兴趣，玩的正酣，却被人打断了，竟然有人敢打断自己！

突然四个人定格的人又都动了，不动的依然是已经吓傻了的宫女和太监，纷纷跪在地上趴成一片。陈氏皇后放声尖叫起来，二十一岁的皇后那嘹亮的嗓子足以刺破任何人的耳膜，而顺妃和文妃也不愧是后宫中的女人，震惊之后迅速梨花带雨起来，越苦越厉害，从无声到低声啜泣，以这种低音域来与皇后的大高音搏斗，颇有四两拨千斤的感觉。

朱厚熜猛然从椅子上站了起来，心中的怒火被点燃了。母后的唠叨，国库的空虚，边关的零星战乱，国内的不断起义动荡，以及陈氏皇后这段时间的“骚扰”和无事生非，这一切的一切在朱厚熜心中积压已久，猛然爆发出来，朱厚熜抬腿朝着陈氏身上踹去。

朱厚熜服用春药多年，身体虚弱得很，可毕竟之前跟陆炳练过一阵拳脚，再说再怎么虚他也是个男人，一个怀了孕的女人怎能抵挡住这一脚。在这愤怒的一脚之下，陈氏被踢倒在地，翻着滚就出去了，众人虽然强忍着克制着，可看到这一幕还是齐齐大叫了出来。陈氏捂着肚子爬不起来，朱厚熜可不管这么多了，转身拂袖而去。

孩子没有保住，皇后也没过几日就死了，那天下了很大的雨。

朱厚熜没有表现出一丝悲伤，除了按照礼仪传素服驾临西角门十日外，所有的礼节都降了，就连陈氏皇后的谥号也成了悼灵，可谓是不正式之极，根本不似皇后下葬。天下没有举行隆重的悼念仪式，举国茹素更是想都别想，总之宫外甚至有许多人都不知道皇后死去的消息。陈氏皇后葬于天寿山袄儿谷，年仅二十一岁的她为自己的不识时务和自大付出了惨痛的代价。

京城的雨就这般下了十日，除了第一天是倾盆大雨外，剩下的十天都是连绵细小的秋雨，否则京城一定会引发洪涝的。这种天气在京师很少见，有人说陈皇后死得冤枉，老天爷都哭了。也有人说朱厚熜其实心里极其难受，真命天子与天同命，故而才天降连雨，还有人说这只是一种萧瑟。

雨蒙蒙下着，空气中带着泥土的芳香，但是潮乎乎的感觉让大多数北方人都有些不适。一场秋雨一场凉，这雨一下顿时冷了不少，大多数人家也都换上了厚衣裳。

陆府门房的大小伙子倒是火力壮，大早上起来开门的时候就穿了一个短褂，秋风一扫冷雨一拍不由得精神一震，别提多舒坦了。先前那个门房的张大爷前些日子身体不好回老家去了，便由现在的小李看大门。

看大门当门房是个眼力活，也是个优差，先不说陆松老爷每个月多给一两银子的津贴，就是平时一些大官权臣来拜访，也会让下人给门房塞上一两块碎银子，宰相门前七品官就是这个道理。

第五十四章冷冷的冰雨

小李打开陆府大门的时候，对室外的温度也有了一丝适应，伸了伸懒腰挥了挥拳头，猛然他的动作停住了，大门外站着一个人。此人长的很瘦弱，就在雨里淋着，也不知道在门口站了多久了，小李本以为是个乞丐，可揉了揉眼睛却发现此人身上穿的料子实在不俗。虽然他的衣服都被雨打湿了，虽然他的下摆沾满了泥土，但是依然掩盖不住这些细柔的丝绸本身的质地。

门房是个体力活，关板开门，驱赶乞丐，给老爷牵马拽镫，替客人通风报信，平日里起得早睡得晚，所以大户人家多是三四个人看一个大门，当然气派也是一个原因。陆松在京城行事本来就低调，宁可给佣人多开工钱，也不远铺张形成前呼后拥的架势，于是只雇了两个人看门，因为两个人足以。陆炳的登州陆府的门房可要气派的多，足有八个佣人专门看门。

当然门房也不光是各体力活，还是个脑力劳动，看人下菜碟儿，见人说人话见鬼说鬼话，总之要一眼大约判断出人的身份来。倒不是狗眼看人低，为官者公务繁忙，不能人人相见就见，但万一有要紧事也不能耽误了正事，老爷在与不在，全靠门房一张嘴，也看门房的判断。有些人为了让门房通秉，这才有了送钱的事情，故而说门房是个优差，也在于此。

自从陆松当上都督府佥事协理锦衣卫后，陆府门庭若市，加之后来陆炳成天大排筵宴，门房小李没少捞油水。不过小李虽然年轻但做的也很到位，从没出过什么岔子。可眼前这个雨中男子。小李却有些摸不透了，他穿的很好，但脸上却挂着失落之意，绝非上位者那种自信蓬勃洋洋得意的样子，瘦小的样子也不像老爷的江湖朋友。

在雨中。那人如同落水狗一般，人靠衣装马靠鞍，他却又穿得这么好，小李有些犹豫了，忙朝里面喊道：“刘头。”

刘头是另一个门房，是以前陆府的老人。自从兴王府就给陆家帮佣，直到现在还跟着陆松，虽然只是个门房，但说句话却也要在陆府下人中颤三颤。此时老刘正睡得迷迷糊糊的，听到声音也不在意，自家老爷混得这么好。哪里还有贵客可言，于是翻了个滚又睡了过去。小李摇摇头，只得上前抱拳道：“这位先生请到广亮大门内休息，也好避避雨。”

那人也不说话，默默地走了进去，叹了口气说道：“我怎么没见过你啊，老张头呢？”

小李心中暗喜。看来自己客气对了，这人以前来过陆府，知道老张头那就说明可能是旧交。陆府能扯得上关系的旧交非富即贵，但也有许多是被朝廷制裁了的旧官，这些人家里怎么也能找出一两件好衣服，莫非是这等人来陆府拜访求老爷或者大少爷办事儿的？那可得仔细问问，别请进去后说些非

分之想，给老爷平白无故的找麻烦又不好推辞，到时候自己可算办了瞎事儿。

“回这位先生的话，老张头前一阵身体不适。回家修养去了。敢问先生是来找我家老爷的还是来找我家大少爷的？”小李问道。

冷风一刮，这位瘦弱矮小的来客不禁打了个喷嚏，顿时涕泪全流，抹了下鼻涕在身上随手一蹭便说道：“大少爷？你们家还有几个少爷？哦，对对对。陆松还生了个一儿一女，老来得子，真有他的。得子……得子，哎。”

小李更闹不清楚了，看着粗鄙的行为，这人应该身份不高，但是他又知道自家这么具体的情况，看年纪应该比自家大少爷陆炳还小几岁，却直呼陆松的名讳，却不知又怎么了现在唉声叹气的。若不是真是个粗人，就是个重臣的大少爷，而且辈分一定小不了，粗人？不像。少爷？更不像。

“刘头，刘头，快点出来，来客人了，招呼一下，我去通禀一声。”小李这么说着是希望刘头出来看看，刘头是陆家老人，见多识广，门外这人若真有来头，刘头应该认识。

老刘心不甘情不愿的从被窝里爬了出来，嘴里嘟囔着：“大早上起来的，是谁来拜访啊，不是鬼叫门吧。”

声音虽小，但门外绝对是听到了，却看来者不恼不怒，小李心里明白了，这一定是来找老爷办事儿的，刚才还装的这么大，把自己都唬住了。要真是老友做客的，第一不会不打伞，第二听到刘头的这句话非急眼不可。只有来求人办事儿的人，才会这么得过且过忍气吞声，生怕影响了事情的顺利发展。

话虽如此，小李还是客气的说道：“抱歉抱歉，宁惹醉汉不惹睡汉，刘头睡懵了就爱胡说八道说梦话。”心中盘算着怎么赶这人走，哎，真倒霉，这人演的太蛊惑人了，把自己都骗过去了，刘头看了定会说自己一顿的。

说话间，老刘已经边穿着衣服边打开门房的小木门来看了，冷风一吹不禁让刚出被窝的老刘打了个冷颤。老刘眯着眼睛看向来客，却不再说话，然后再眯眯眼，把脖子伸长了去看，猛然间他睁大了眼睛，“噗通”一声跪倒在地，然后身体哆嗦成一团。

小李都看傻了，来客却不以为然好似理应如此，此时他问道：“陆炳在家吗？”

“在……在……在。”刘头语无伦次的说道。

“哦。”来客迈步往里走去，小李抱拳拱手想阻挡那人，却被老刘一把拉

住了脚踝，小李低头问道："刘头，您这是做什么，大少爷这个点估计在休息呢，再尊贵的客人也不能这么往里闯啊。"

老刘的手却抓的死死的，过了半晌才说出话来："他能，他想去哪里就去哪里，没有他去不了的地方。"

"那人是谁，你快松开我。都把我抓疼了，到底是谁竟然这么牛。"小李一边抖着被老刘死死抓住的脚腕一边说道。

"他就是当今圣上。"

小李不抖了，愣在那里，宛如一尊泥塑。

陆炳正在屋中睡觉，今天不该他当值。前几天皇后大丧，皇帝去了西角楼，所以宫中守卫森严，所有在宫里当值的锦衣卫御前侍卫御林军什么的皆是披挂而眠，不准回家轮番值班。陆炳虽然位置独特，却也没有搞什么特殊化。今日终于闲下来了，便回家休息，这下雨天睡觉别有一番意境，更何况怀中还搂着两位美娇娘。一位是有孕在身的杨飞燕，一位则是梦雪晴，这两女侍一夫的。弄得陆炳好不快活。

陆炳也算命好，两个夫人非但不争风吃醋，还能够一起伺候陆炳，到让陆炳大享齐人之福。

陆炳本来醒的很早，但是听到外面滴答滴答从屋檐落到地上的雨声，颇有催眠的意思于是又昏昏沉沉的要睡去。就在这时候门外传来了脚步声，越走越近越走越近。显然走路的人有些虚弱，走路喘息一点中气都没有。不过片刻，门被敲响了，陆炳起疑，到底是谁这么早来叫自己呢，于是便问了一声："谁啊。"

梦雪晴听到声音有些微醒，但翻了个身却又睡了过去。杨飞燕毕竟是练武之人，听到敲门声和陆炳的问话醒了过来，推了陆炳一下说道："去看看，说不定有急事儿。再说姐姐睡觉呢。别问了吵死了，我也再睡会儿。"陆炳摸了摸杨飞燕隆起的肚子笑了笑，然后贴着肚皮说道："那爸爸去开门了。"

"没正行。"杨飞燕笑道。

陆炳翻身下床披上衣服走出厢房来到外屋走到门口，打开了房门，边开边说道："问话怎么不回答呢。到底有何事？"

门外站着一个目光失落浑身湿透的人，而这个人陆炳却是再熟悉不过

了，正是当今圣上，嘉靖皇帝朱厚熜。陆炳身子一震，他并未给朱厚熜行跪拜大礼，只是叹息了一声后说道："你来了，进来坐吧，我夫人都在睡觉呢，在外屋坐会儿吧。"

"恩。"朱厚熜闷答了一声，往屋内走去。

陆炳拿来了干布和一身新衣服，并派人送来了一个火炉，两人在外间烤起火来。陆炳身材高大，朱厚熜穿上陆炳的衣服大不少，显得有些好笑，但是没人能笑得出来，朱厚熜满眼的悲伤感染者屋内的气氛。

"你怎么找来的？"陆炳问道。

"你以前受伤的时候我也曾来过几次，我的记性没这么差。"朱厚熜说着话语便有些哽咽了。

"别难受了，事情都发生了，就无法挽回了。"陆炳递给朱厚熜一杯热茶后说道。

朱厚熜的手冰凉，接过茶杯喝了一口，未语泪先流，两行泪水划过脸颊，开始啜泣过了许久才说道："上天为何对我如此不公？"

"老天爷是公平的，是你的作为导致了事情的发生。"陆炳伸出手想在朱厚熜肩膀上拍一下，他们已经很久没有这样如兄弟般谈过话了，陆炳的手在空中停了很久还是拍了下去，宽大的手掌结实而温暖，干燥而带着令人信任的力量。朱厚熜抬起眼来看着陆炳，问道："炳哥，我到底做错了什么？"听到炳哥的称呼，陆炳身子震了一下。

"你即便不爱她，也不该下此毒手。我说过了，上天都是公平的。老天爷让我差点死了却找到了生命中的挚爱，让我几近瘫痪，却让我学会了盖世武功，让我被兄弟冷落，辞官去山东，却在商场开辟出自己天地。一切都是均衡的，有失必有得，祸兮福所倚，福兮祸所伏。你纵然贵为天子也是一样的。"陆炳说道。

"那我的均衡在哪里？我总是在失去，却从未获得。"朱厚熜侧头看向窗外说道。

陆炳摇摇头："你得到许多，只是你自己并不在意。你得到了机会，少了自由。你得到了皇位，少了清闲。你得到了专权，缺少了忠臣。你为人所恐惧到处猜疑，却缺少了贴心的兄弟。如今你失去了孩子，而我，你的兄弟回来了。"

"炳哥。"朱厚熜的泪水依然止不住的往下流，无言以对只能叫出那久违的炳哥。

第五十五章傻狗将上墙

杨飞燕迷迷糊糊地听到有人来了，也不在意便想睡个回笼觉，结果话还是不停的钻到耳朵中，有时候练武之人五感太过灵敏也不是什么好事情。这越听越心惊，门外莫非是……

杨飞燕挺着大肚子走了出去，身子一颤，门外果然是朱厚熜。杨飞燕屈膝就要行跪礼，朱厚熜却快步上前，却因衣服太大踩到了衣摆，跌跌撞撞差点摔倒还是杨飞燕反扶住了他。朱厚熜制止了杨飞燕道：“飞燕你有孕在身，不必行礼，再说今天没有外人，都是咱自家人，所以切勿再行礼了。”

杨飞燕点点头喜道：“哎，这有多少年没这样过了，如今的情景让我又想到了咱们在兴王府的时候。”

“是啊，那时候多快乐啊。”朱厚熜喃喃道。

陆炳叫醒了梦雪晴，与杨飞燕朱厚熜四人一起吃了早饭，并聊了一会儿，朱厚熜渐渐地心态平稳了一些，虽然依然沮丧但不似先前那般悲伤了。原来朱厚熜是趁上朝的时候，避开群臣从东门溜出的，皇帝出宫若无内阁大臣下令，谁敢阻拦，故而朱厚熜一路畅通无阻，但行踪还是可以掌握的。不过头脑灵活的他过街串巷，很快便甩开了身后的尾巴，来到了陆府门前，不过想来现在应该是探寻到朱厚熜的下落了，陆炳不用想也知道外面是乱成什么样的景象了。

朱厚熜说道：“炳哥，我不想去上朝，我觉得有些丢人，还有点窝囊。”

“为何？”陆炳问道。

“我生不出孩子来，好不容易怀了龙子却被我自己弄掉了。我怕别人说这是天谴。”朱厚熜略带愁色的说道。

陆炳摇摇头道：“天谴？你便是这天下的天，谁敢谴你。放心大胆的去吧，我陪你一起入宫，打虎还需亲兄弟。”

“恩。”朱厚熜坚定地点了点头，他从未感觉到自己这么需要陆炳。没有兄长也没有兄弟的朱厚熜，在这世上唯一的亲人便是母后蒋氏，而他也早已把陆炳当做了亲大哥。故而陆炳对朱厚熜之前的无礼和斥责的时候，朱厚熜才每每于心不忍没有痛下杀手，不过朱厚熜多疑的性格也造就了他永远不可能完全相信任何人，就连他自己他也不信任。

陆炳换上了朝服。而朱厚熜也换上了来时的衣服，衣服一直在火边烤着虽然还有些潮湿，但是也总比穿上陆炳的过大的衣服要体面些，因为门外等

待他们的大有人在，陆炳早已听到门外刻意压低声音的喧闹。

门被梦雪晴和杨飞燕分左右打开了，院内跪着不计其数的人。从陆炳的屋门口一直跪到了陆府门外，朱厚熜趾高气扬，完全没有来时的垂头丧气，回头对陆炳笑道："爱卿，朕不过是微服出宫来探望你一下，他们竟然如此紧张，这下雨天的不打雨伞还要跪倒雨中。弄得朕倒有些不落忍了，真是不好意思啊，诸位爱卿，哈哈哈哈。"

"还不给圣上遮雨。"陆炳在一旁说道，内侍们反应过来，连忙抬来座驾，朱厚熜上了皇架回宫去了。陆炳站在朱厚熜身旁，步步跟随，出门的时候却忍不住想要偷笑。原来皇帝的銮驾太大，想要进入陆府必须拆门。连同小跨院到大门的一系列院墙全部被拆了，陆府倒成了破败一片。

不过陆松并不因此而伤心，皇帝偷跑出宫，来家中做客，这等荣誉远比协理锦衣为和都督府佥事更有分量。这才是真正的蓬荜生辉。

几天后，魏和汇报着京城的动态，陆炳听着听着差点睡着了。自从皇帝来过陆家之后，陆炳的地位更是扶摇直上，那些原本只是奔着陆松和聚会以及陆炳出手阔绰而来的官员，现在瞬间变成了一副卑躬屈膝巴结陆炳的模样，本来就被人认定要高升的陆炳，就更炙手可热了。

皇帝下旨要提拔陆炳，却被陆炳推辞了，说无功不受禄，还说皇帝不能唯亲是用。除此之外反倒是提醒皇帝要提拔夏言的事情，于是乎夏言便去了吏部工作，官升一级。没人会关心这个默默无闻，科举不过三甲同进士及第的夏言去了哪里，大家看到的只有陆炳不恃宠而骄的性格和大公无私举贤让能的秉性。于是朝中自命清高之徒也对陆炳赞不绝口，陆炳在朝中的人脉更进一步。

陆炳真的不想升官吗，非也，陆炳不是为了做官而做官，他是为了报仇而回京的。官位高低有时候和报仇的关系很密切，有时候却也不大，陆炳现在若是卷入政场之中身在高位，反而不利于接下来的步骤。否则若是需要更进一步的话，陆炳才不会这么做作的虚情假意呢。现如今陆炳想要做的乃是鼓动傻狗上墙，为己所用，而他的官职并不重要，权势已然够用。历代宦官证明，官职的高低和手中权力关系不大。

傻狗是谁，自然就是张璁了。此时的张璁已经入了内阁，至于怎么进的的确不太光彩，与陆炳拒不受官相比更是自惭形秽。首先是张璁是通过抨击走杨廷和才上位的，后来也是下中旨才被提拔。杨廷和不走的时候大家还人人烦这个当时大明真正的当家人，不过杨廷和一走，众人才知道杨廷和重要性，于是他们心中便开始怨恨张璁了。

接下来张璁上位后面对的第一场大阵仗就是大礼仪事件，那次导致了许多官员被打了板子，其中还有被打死的。若是说在此之前，朝中大臣是因为张璁科举不利，靠着投机倒把抨击忠臣上位而瞧不起的话，现在才是赤裸裸的仇恨，因为屁股的伤疤一疼就能想到张璁那张丑恶的嘴脸。

杨慎被发配走后，张璁又对杨廷和落井下石，虽然是幕后黑手但谁也不傻。没人敢怪皇上，于是矛头再次对准了张璁。平心而论，张璁其实行政能力是不错的，皇帝交代的差事他都能尽力完成，而且完成的还不错。之所以声名每况愈下。是因为张璁太不会做人了。

他自恃是朱厚熜夺取朝中大权的重臣功臣，谈吐之间便开始嚣张跋扈起来，走路都是仰着脸走，一旦与朝臣引发矛盾，他就会歇斯底里的上奏折攻击。张璁的确有功，而且是朱厚熜竖立起来的典型。朱厚熜自然给他面子，所以张璁每每都能得胜。

最后张璁名声垂直降落臭名远播的原因，是因为他那帮同样因为大礼仪事件而得到提升或者更上一层楼的盟友们。桂萼和郭勋之流，这帮人要么贪图享乐，违法乱纪，破坏纲常。要么就是嚣张跋扈，欺男霸女，总之名声都不好。物以类聚人以群分，近朱者赤近墨者黑，张璁和这帮人联系到一起，名声能好了那才怪呢。

张璁想要入阁，资格是不够的。首先他科举的名次实在是太次了，不过是个二甲中的中后段，而内阁大多是由庶吉士担任，也就是一甲进士，状元榜眼探花和二甲中的前几名，才有资格做庶吉士入翰林院。

其次，想入阁需朝中大臣会推，共同推举某人入阁，现在对张璁趋炎附势的不过是担心张璁这条疯狗咬到他们罢了，或者想借用张璁的力量更进一步推波助澜达到自己想要的效果。亦或是借张璁之手借刀杀人。不过，到了要是真推举内阁的时候，张璁还是趁早歇着吧。

对于这点，张璁倒也清楚得很，颇有自知之明。最后一步是朝中内阁成员提交会推名单。皇帝批准，才能入阁。所以说很多时候地位不代表这一切，权利才是最主要的。

内阁可以驳回皇帝的决定，但是皇帝可以任免内阁，也就是说你若不答应皇帝的要求，皇帝就不让你干了。之所以依然有人，比如杨廷和，可以驳回皇帝的皇命，却依然可以在位，并非是因为他是内阁首辅，而是因为他所掌握的文官势力，代表着整个大明官场甚至代表着整个朝廷。故此说，权利才是最关键的，名份在其次，这点足以反复论证。

张璁求助当时的内阁首辅杨一清，进行了提名，而皇帝也下了中旨，也就是直接提拔张璁入了内阁。这让通过科举层层考上来，通过磨练一步一步

升官的大臣们所感到不齿。所以这也是张璁不受欢迎的一大原因，只不过现如今地位如此，不管假意尊敬还是真的佩服，总之人人见到张璁还得是俯首帖耳客气万分。

这一点上倒与陆炳当年很是相似，陆炳当年的在贪官中颇具恶名，还被叫做杀神陆炳，但是在大多清廉官员中名声很好，却依然和人家玩不到一起去，就是因为陆炳是受了皇上的眷顾，直接提拔起来的。而今陆炳重入朝廷，科举，拒绝皇帝任命，都是为了更好的和朝臣们打成一片，当然他也做到了。

在某种意义上将，张璁的心情陆炳理解，颇有种同病相怜的感觉。所以在与张璁的交往中，陆炳把握得很好，几番勾引之下，张璁现在吃喝玩乐样样俱全，当然陆炳也没给他贪赃枉法的机会，一切都由陆炳供应，并未把这些痛苦附加到百姓和国家身上。

张璁坐在陆府之中，把玩着手中一对儿制作精致的翡翠蛐蛐儿说道：“陆老弟啊，这礼可太厚了，张某无功不受禄，可不能要啊。”话虽如此说，张璁却没有还回去的意思，东西依然握在手里不停地搓着。

陆炳笑道：“我就是一个粗人，不似张大人您是文渊阁大学士，博学多才，这对儿翡翠蛐蛐儿落到我手里，才是暴殄天物了呢。”

“哈哈哈，陆老弟你这是骂我呢，咱们哥们之间我就不说我是怎么当上文渊阁大学士的了。咱们单说科举的时候，你的名次就比我高出了许多，再说你山东家中财宝无数，随便看看也就学会了。光看你送的这些东西，若说你不懂，打死我张璁我张璁也不信，不对不对我现在叫张孚敬。”张璁因为璁字与朱厚熜的熜字同音，为了避皇帝名讳故而皇帝钦此了张璁的名字，名孚敬字茂恭。

茂恭既茂功，恭乃礼也，这就说明张璁在大礼仪的争斗中的天大功劳。对此朝中群臣都引为笑谈，但张璁却洋洋得意，皇帝给自己取名，这是多大的光荣啊。

陆炳没接张璁的话，继续说道：“既然说咱们是哥们是朋友，那就别推辞了。对了，我这些天都没有见过茂恭兄您，您都忙什么呢？”

“忙着嫉妒呗，前几天皇帝都亲临你府上了，还是冒雨前来，我怎能不嫉妒。以后还得好好巴结一下你陆大人才是，啊，对不对啊，哈哈哈哈。”张璁哈哈大笑道。

陆炳嘿嘿一笑道：“老兄又拿我开涮。”

第五十六章生了个大胖小子

“哎，这年头世事无常啊，很多事情都是想不到的。”张璁突然唏嘘感慨半天说道：“当年我求到你府上，让你帮我，结果还为此怀恨在心，怎知现在你我成了至交好友。而杨一清当年帮我回到朝廷，在大礼仪争斗中也助我一臂之力让我赢得了胜利。后来更让我入阁，本应是好友，现在却处处阻拦我，如今却成了对头，这年头谁是朋友谁是敌人没人说得清。兄弟啊，不瞒你说，有杨一清在，我很难再上一步啊。”

陆炳心头一动，本想花钱托张璁办的事儿，张璁竟然主动找上门来了，心中大喜之下却依然面不改色道：“那我兄认为该如何行事，兄弟我全听兄长安排。”

“没事儿，没事儿，”张璁突然欲言又止，笑了笑，但立刻又变出一副愁容：“兄弟虽然推辞不受圣上给你官，但是我却看出来了，兄弟升迁在望。我若是能够成为内阁首辅，咱们兄弟珠联璧合强强联手，咱们兄弟可就是一人之下万人之上了。只不过，想斗倒杨一清既需要咱们兄弟联合人脉，也需要大量的钱财铺路啊，否则谁敢攻击这样的几朝元老。哎，我也就是没钱，有钱我早”

陆炳心中窃笑，但表面上却表现出很急切的样子说道：“兄长，若您当上内阁首辅，真的可以提拔兄弟我吗，不求别的，就是能给曰后我在户部税收上多行方便也就好了。”

“那是自然，内阁首辅给一个区区户部下命令，那不和玩一样，就是你想当户部尚书只要操作得当也不是梦想。”张璁说着，捻了捻手指头：“可惜银子不到位啊，办不成事儿。”

此时的张璁心中也在坏笑，心想道：陆炳我早想斗倒杨一清了，不过既然这事儿对你也有利，可以让你山东减免大量税收，要知道那可算是曰进斗金了，这等油水怎能让你一人独吞，不让你出点血是不行了，拿钱来吧！

陆炳大喜道：“我兄稍等片刻，我去去就来。”

果真只过了片刻功夫，陆炳抱来了一个箱子，箱子里装满了一千两一张的银两庄票，陆炳拿出来一沓递给张璁说道：“兄长，你看这些够活动的了吗？”张璁的眼都快直了，自己一辈子就算贪污也弄不来这么多钱啊，别说收买人，给那些官员发十来年俸禄都是够用了。不过撇了撇小箱子中剩下的钱，张璁眯了眯眼睛说道：“杨一清对我提拔有恩，这样不好，罢了罢了，就当我刚才没说。”

陆炳好似暗下决心一般，从箱子中又拿出了一半的银票道：“我兄请笑

纳。”

张璁接了过来，拿着钱票扇了扇用手拨弄了一下反问道：“这样不好吧？”

陆炳再拿出一沓，张璁轻咳一声：“这样好吗？”然后不再作声。

陆炳一跺脚，把整个小箱子推到了张璁面前，张璁把手中的银票全部放入小箱子中，合上了箱子说道：“好吧，也只能如此了。我可不是为了钱，而是为了你，我家中有事儿，先告辞了，等我的好消息。”

望着张璁离去的背影，陆炳笑着轻吐出四个字：“真不要脸。”

送走了张璁，陆炳哼着小曲在院里逛游，明年就要考武举了，对此陆炳丝毫没有压力。武举考试少有新人参与，多是武官的回炉重造，无非就是搏个功名找个提升的机会，参与者除了现任的武官还有世袭的武官。陆炳若是跟他们打，陆炳自恃可以闭着眼打赢，毕竟不是一个等级的。

梦雪晴正在打扮着，一会儿要去街上跟诸达官贵胄的夫人一起买布，听到门外有人哼小曲推开窗户一看是陆炳，不禁笑道：“怎么这么高兴？”

陆炳走入屋中笑道：“刚才刚把傻狗窜上墙。”

“什么傻狗？”梦雪晴不解道，陆炳便把与张璁的事情说了一通，梦雪晴笑道：“你可真坏，装那贪心商人装的还真像，不过话说回来，这事儿能成吗？”

“成不成放两头说着，蛤蟆不咬人但他恶心人啊。让张璁这只疯狗多叫两声，朱厚熜听久了，自然会慢慢讨厌杨一清的，我可没盼着一次姓整到他，要知道杨一清出来玩政治的时候，我还没出生呢。”陆炳说道。

梦雪晴摇摇头道：“我就不明白了，你现在和朱厚熜重修于好，为什么不让朱厚熜直接下旨办了杨一清，反倒是要借助张璁的力量，你也说了，张璁不一定能成事，那这钱不就打了水漂了吗？”

陆炳笑道：“非也非也，首先圣上对杨一清还是很器重也很敬重，和他直接对抗无非是伤敌一千自损八百罢了，属于赔本买卖。况且我们对付杨一清，是要慢慢引出那个密十三的组织，另外朱厚熜和我有兄弟之情，别管他以前怎样，我不能坑他，这是我和杨一清的争斗，要用我自己的力量。说句有私心的话，若是我让朱厚熜直接惩治杨一清，那么朱厚熜便会觉得我在利

用他，那么我们刚刚修复的裂痕估计又会断裂开来。这本没什么，我又不是个官迷，只不过这么一来，没了皇权的支持，曰后对付密十三的时候，情况就不好办了。”

梦雪晴点点头道：“你这么说倒是有点道理，不过张璁这样的攻击也是无效的，只能对朱厚熜产生影响，你现在还是借助了朱厚熜的力量啊？”

“那是自然，他是皇帝，他不拍板我也只有暗杀可以做了。暗杀是下下策，杨一清残害万老爷子和我兄，我要让他声名扫地生不如死，呵呵。我虽借助了朱厚熜的力量，但并未暴漏自己，这就叫攒等傻狗上墙，全靠张璁这只疯狗乱吼乱叫。再说，杨一清提拔了张璁，反过头来再让张璁去咬杨一清，你不觉得这样很有趣吗？标准引狼入室放虎归山啊。”陆炳道。

梦雪晴说：“就为了有趣，你就花这么多银子？太不值了。”

陆炳摆摆手：“那都是钱庄的庄票，又不是真金白银当不作数的。”

“银票也是可以兑换成钱的。”梦雪晴不解道，陆炳却一把搂住梦雪晴的腰，贴在梦雪晴的秀发上深深地吻了一口才说道：“我的小傻瓜，这些钱都是咱杨氏钱庄和沈家钱庄联合发行的钱票，只有兑换的时候才是钱，不兑换的时候就是废纸一张。这些钱张璁哪里一下子花的完，不待他花完，这些钱他就得给我全吐出来。再说了，平时卖给他古玩和稀奇玩意儿的人都是我找的，说什么价是什么价，他根本不懂，我要想造旧，还不是轻而易举，忽悠不死他。那些零碎的小玩具也是我做的，花不了几个钱。字画他只要收起来我就找人换成赝品，不说这也是我安排的，我前脚给他送进去的钱，后脚他还得给我吐出来，说不定还得倒贴呢，你说我哪里花钱了？”

梦雪晴转过身来，香唇吻住陆炳，一阵长吻之后才说道：“你越来越坏了。”

“男人不坏女人不爱，不过你画的这么漂亮，又弄得这么香这是准备去干什么呀，我都有些担心了。”陆炳说道，梦雪晴却在陆炳胸口画着圈说道：“你是担心了还是激动了，我都感觉到你真羞。还说呢，还不是为了你，我要陪那些官员的夫人们去逛街，她们天天叽叽喳喳，家长里短的烦死了。”

“我还以为你愿意跟他们玩呢，再说女人不都喜欢逛街吗？”陆炳调笑道。梦雪晴却当了真一本正经道：“谁说了，这京城的大街还没有咱们登州繁华呢，我还是喜欢逛咱们自己的街。”

一人快步走了进来，陆炳还没来得松开梦雪晴，两人依然做缠绵状，但见进来的是杨飞燕，这才少了些尴尬。杨飞燕笑道：“哎呦呦，我都吃醋了，你俩这是干什么呢。”

“飞燕，不是当姐姐的说你，你都有孕在身快要临产了，怎么还健步如飞的。”梦雪晴道，杨飞燕却不以为然的走过来揽住陆炳的胳膊说道：“你懂什么，姐姐，健步如飞说明怀的是男孩儿，脚步拖拉的是闺女，姐姐你也该再生一个了吧？”

梦雪晴脸上一红，杨飞燕笑道：“说说还脸红了，都是生过娃的人了还这么容易害羞。”

正说话间，有人在门外通秉，说戚景通求见。陆炳携两位夫人前去迎接，却见戚景通满脸通红，从屋内转来转去。陆炳心中一惊以为是戚老夫人给戚景通告状了，或者是出什么事儿了，连忙过去说道：“世显兄，何故如此慌张。”

“生了！生了！”戚景通放下了成熟稳重，大吼大叫到，就差蹦起来了。

“什么？”陆炳一时间没明白过来，戚景通却一把抓住陆炳的胳膊剧烈摇晃着喊道：“托兄弟的吉言，你嫂子生了，给我生了个大胖小子，戚家有后了！”

第五十七章戚继光登场

陆炳终于明白了，原来是戚景通的妾室王氏生子了，也难怪戚景通如此高兴，年过五十他的他如今也算是老来得子了。陆炳也十分高兴，由戚景通领着来到了府上，一看之下欣喜万分，戚景通道：“上次你见到说贱内有孕在身，果真如此，而今顺利生产。文孚，我一直没有给孩子取名字，你替我取一个吧。”

陆炳略想了一通，然后笑了起来：“阴雨多日，而今天空放晴，世显兄也算苦尽甘来，这孩子就叫戚继光吧。”

戚景通点了点头，称赞道：“就叫戚继光，就叫戚继光，这名字好啊。”戚景通手舞足蹈的高兴了一通后，才突然沉稳下来，突然问道：“文孚，我第一次见你的时候，记得你就说我和戚继光有没有什么亲戚，这名字不会有什么古怪吧……”

“你看你说的这话，我能给我侄儿下套吗，这名字好，他一定会继承光耀，成为顶天立地的汉子，为万世所歌颂的。”陆炳说道，陆炳穿越之前只知戚继光是抗倭英雄，而且凭借隐约的记忆也能想起他是嘉靖一朝的，但具体他的出生年份和父母是何人，陆炳想不清楚了。但此时，不管此戚继光是否是彼戚继光，陆炳都希望这个名字给孩子带来留名青史万世传颂的未来。

戚景通近年来的经济条件有所好转，所以托熟人介绍，纳了登州卫百户王公之女王氏。姑娘没出嫁之前应当大门不出二门不迈，出嫁之后才可相对随意的走动，王氏是直接嫁到了京城里，故而第一次见到陆炳的。作为登州人的她竟然不知道鼎鼎大名的陆老爷。

王氏产下了戚继光后，戚景通算是了了一桩心事，现在条件有点了，便想过接母亲来京城住，总觉得母亲老住在人家陆家不太好。纵然两人情同兄弟生死与共过，而陆炳院落极大也很是有钱，麻烦不到哪里去，却依然觉得不便的很。但戚老夫人却拒绝了戚景通，一来是要背井离乡，而且戚景通远在京城。要去京城需旅途奔波，还有就是戚景通现在官职未稳，若是再有调动，只怕还得在路上颠簸只怕身子受不了。当然陆家的富贵日子过惯了的老太太，不忍离去也可能是其中一个原因，其他地方可难以把戚老夫人当老太后般伺候着。

戚景通是个孝子。母亲守寡把自己抚养长大不易，戚景通以前在朝中做低级将领，有些身不由己，而今地位高些了，见母亲不愿来京城，便申请调令去山东为官。到时候，纵然母亲还是不愿意跟自己一起过。那也可以时常去探望一下母亲，总不至于像现在这样，路途千里迢迢来去两难来得好。戚景通一年见不到母亲几次，母亲年岁已高还有几次相见之日？

且不说这些，正巧俞大猷携李杜还有汤克宽等来京城述职，老兄弟又凑到了一起，把酒言欢好不痛快，戚继光满月酒的时候，人来的很齐，也热闹得很。当然这全靠陆炳张罗，否则仅靠戚景通是难有这么大面子的。

在满月酒宴上，陆炳遇到了曾经收复的东南土匪李祥。李祥依然是胡子拉碴的模样，不过脸上就更加风霜密布了。自从陆炳倒台后，李祥被调往了边关戍边。连同当年的老兄弟们一起前往，而今也是回京述职，碰到了陆炳，心中不禁有些恼怒，却也满是无奈。当年招安之举亦是无奈之举，不投降便是死，只是陆炳答应自己让其与其属下做他的嫡系，可现如今……哎，陆炳几经沉浮也是身不由己啊。

李祥理解陆炳，他手下的土匪们也知道是怎么回事，故而没有人抱怨什么，因为他们看开了，抱怨根本起不了任何作用。只是李祥不想见到陆炳，怕见到他不知该如何说辞。但毕竟陆炳做这个主事人邀请百官来参加戚景通的满月酒，陆炳而今官职不高，但地位可不低，圣恩自身的人脉和家父的地位都是极高的，所以不得不受邀而来点个卯。而且不管再怎么说，李祥也算是跟着陆炳一起打过仗，与戚景通算是一个战场上的战友，不来的话人情上就有些太说不过去了。

李祥在角落的桌子上喝酒，桌上他一个人认识的人也没有，此次前来的非富即贵，即便有些和自己一样是在外带兵的将领或者地方官员回京述职受邀前来的，也各个是春风得意，穿戴整齐。反观自己，哎，边关劳苦，而且根本没有什么油水可言，再说兵部已经拖了很久的粮饷没发了，找兵部的大员他们却又把皮球踢给了户部，让李祥去户部催款，到了户部自然是又打太极般的把问题扔回了兵部。

李祥与手下归顺的兄弟们倒是洗白了，也成为了朝廷命官，家人虽然说出去风光，但是自己当这朝廷命官却当的窝囊。李祥心想：实在不行就拉着原来的兄弟们再度反了，还不如当土匪过那刀尖上舔血的日子来的痛快呢。

李祥不找陆炳，陆炳却主动找到了李祥，李祥见陆炳过来，自知一会儿无话可说，便站起身来要走却被陆炳叫住了："李祥，留步。"

李祥站住了，陆炳快步上前抱拳道："许久不见了李祥，这次我正找你呢。咱们去外面说话，这戚景通家里也太小了，都快转不开身了，我说去我府上办酒席，他非说那样不好，这有啥不好的，你说是吧。"陆炳一上来就是一通熟络的对话，好似根本没把李祥当外人一样，李祥也只得点头称是，不知道该怎么回答。

两人出了院子，围着院墙正好有一桩拴马石，陆炳席地而坐也不管地上脏净，李祥一愣也坐了下来。陆炳问道："怎么样啊兄弟，戚景通都生大胖小子了，什么时候喝你孩子的满月酒啊。"

李祥嘿嘿笑了两声。然后叹息道：“但愿有这个机会吧。”

“手下的兄弟怎么样了，当年说把你们收为嫡系，让你们一直跟着我，过享福的生活，现在看来是我失言了。”陆炳说道。一说这个便戳中了李祥的痛处，李祥不禁唉声叹气起来，长吁短叹一通后把事情给陆炳原原本本的说了一遍，希望陆炳能够帮忙要来拖欠的粮饷。

陆炳笑了：“这都不是事儿，兄弟等我的好消息，另外边关太苦了。我陆某不能言而无信，这个你拿着。”说着陆炳从怀中拿出一沓银票来，塞到李祥手中说道：“给兄弟们分了也好，用这钱某个好差事也罢，总之是我的一点意思。”

李祥吃惊的看着眼前的一沓银子，这可比粮饷要多得多。一沓钱票全是五百两一张的，这一沓足有三四万两之多，这可比粮饷要多得多。李祥不禁内心升腾起一丝热流，这铁打的汉子眼眶都有些模糊了，当年没跟错人，陆炳仗义啊！

此时的陆炳全是仗义所为，心中有愧所致。故而才如此补偿李祥的。至于钱现在对于陆炳来说，也无非只是个数字罢了。这些钱若是流入李祥的口袋，在边关大肆购买东西，建设府衙送给兄弟们，这都算扔出去了，若是给京城官员送礼，请求调动那这钱算是又流回了陆炳的腰包。

正如对张璁下手时一样，陆炳现在在古玩和字画界已然是赫赫有名了。穿越前经常看鉴宝节目和探索节目的他，自然知道了许多故意做旧的法子，给手下赝品高手一说高手便理解了。做出来的东西就更加惟妙惟肖了，所卖出的赝品足以以假乱真。故而大多数钱财是左手出右手进，花费不了多少，却落得个出手大方一掷千金的名声。

人都没前后眼，若是陆炳此时能看到日后的话。定会说上一句，这钱花的值。

朱厚熜自从恢复过来以后，除了对陆炳情感渐增，不再阴阳怪气的说话，没人的时候更是会自称是我以外，没有其他的改变。依然那么多疑，那么反复，那么荒淫无道。虽然经过陆炳的一番劝阻，和对朱厚熜列举了肾虚等一系列症状后，朱厚熜终于减缓了选宫女入宫的速度，并催促邵元节等人继续炼药，给其服用。当然后宫之中，朱厚熜依然是夜夜欢歌，再也没人敢耍小性子的争风吃醋，皇后都被朱厚熜踢死了，谁要再不知好歹的说话，那就纯属找死了。

陈氏皇后死后的三个月，朱厚熜又立了新后。这回立的皇后姓张，这下

一来宫内便有了一个被朱厚熜成为皇伯母的张氏太后，和张皇后，老张家倒也算人丁兴旺。这个张皇后是嘉靖元年入宫的，皮肤白皙姿色秀丽，当年九月就被封为顺妃，也就是亲眼目睹陈氏皇后被踢死的两位妃子之一。其实早入宫就是有这个好处，封妃子较早比较好熬出头，若是一个不小心，还能到皇后的位子上耍耍。

这不，张皇后就从顺妃熬成了皇后。说到姓张，这个张皇后还真与张太后有千丝万缕的关系，这也是后来朱厚熜才知道的，但念在两人平日里不慎来往，而张皇后也文良贤淑不多言不多语从不耍小性子，任由朱厚熜胡作非为，看在这些面子上，朱厚熜也就放下成见了。

朱厚熜本以为服用了丹药后，就能立马再战再捷，再弄一个龙子出来，却未曾想到再也难诞一子，情急之下没有听从医嘱，自己命太监拿来丹药疯狂服用。这导致朱厚熜当夜兽性大发，连战三四十个侍女又在皇后与众妃宫内轮番作战，直到腰酸背痛却依然难以停下来，最后浑身燥热难耐鼻血直流，把身子泡到冰水之中才能纾解一些。

这下可把邵元节他们给吓坏了，虽然皇帝是因为不听医嘱服药过多所致，但是毕竟也是吃自己的药出的事，这万一……那可是杀头的罪过。邵元节又开始收拾行囊准备卷包会了，但没想到早就被人守住大门难以出入，梁高辅此时又回南阳去了，身边的陶仲文也不是什么武林高手，自身还难保呢，怎么能救邵元节。邵元节一时间欲哭无泪，只能向精通药理的陆炳求助。

第五十八章冷漠的心

陆炳本以为朱厚熜就是补大了，开两剂药败火清心的药就能好。却没想到御医连番上阵却不能解决，故而陆炳只得亲自前往，纵然会暴漏自己的医术造诣，也不能眼睁睁的看着朱厚熜这么死了吧。

见到朱厚熜的时候，朱厚熜整个人都在亢奋状态，但是表情上又极其疲惫，陆炳连忙开了几幅去火的秘药，朱厚熜有病乱投医，更何况来给他看病的是自家人陆炳，于是也不疑有他赶忙服下。陆炳又替朱厚熜针灸一番，虽有减缓却依然难以彻底根除，陆炳连忙写信给了段清风，让段清风从山东敢来。段清风收到信后，快马奔驰马歇人不歇的赶至京城，给朱厚熜运了一通阴气之后，朱厚熜才彻底平复下来。

朱厚熜说要嘉奖段清风，并把他奉为神人，留在宫中传道，段清风却是谢恩之后匆忙离去，不是不慕虚名，主要是山东的事务太忙了。现如今陆炳的情报网几乎已经遍布全国主要城市，每天要处理的卷宗即便是一间屋子都装不下。即便有一部分是京城的魏和来处理的，但大部分的压力还是压在段清风的身上。

这下段清风才知道梦雪晴是多么的冰雪聪明和伟大，这么多文件是如何处理的，段清风尚在找规律阶段，只能赶忙回去了。不过朱厚熜倒是对武当感兴趣起来，非要重修武当山，以感谢段清风的救命之恩。于是当晚就下了一道旨意，对武当上下进行册封，并准备大修武当山的事宜。

对于陆炳，朱厚熜更是感激的很，非要给陆炳封个公爵。陆炳只能摆手推辞，现在受了之前在众朝臣面前所做的努力就全白费了，依然会成为一个凭借圣眷而上位的宠臣，而朱厚熜更会看扁自己。

不过有一事却让陆炳忧心忡忡，原来在不经意间。陆炳给去火之后的朱厚熜，再次号脉，想看看平复之后是否有异变。号着号着，陆炳的脸色却瞬间变颜变色起来，赶忙禁止了朱厚熜服用任何丹药，并开了几帖排毒的药。

朱厚熜虽然感觉莫名其妙。但是见这药并无毒性，更是陆炳开的，便也按时服用起来。现在的朱厚熜对陆炳那可是崇拜万分，偏听则信的道理朱厚熜懂，但事实胜于雄辩，旁人束手无策陆炳却把他治好了。朱厚熜怎能不信。这个陆炳不仅文武双全还精通医理，他的身上究竟还有多少秘密的，朱厚熜觉得陆炳就是上天派给自己的治世之能臣，心中暗想不管于情于理，非要大力提拔陆炳不可。

陆炳出了宫，心中却再次笼上了一片乌云。一切都说通了，朱厚熜现在体内隐藏着一种微量的毒素。如果不及时治疗的话，毒素会依照自然发展则逐步积累，到最后病变，朝着让人无法控制的方向变化。而这种毒，竟然如

当年万儿万描述朱厚照的毒性是一样的。

陆炳看了看手中的那枚“先天铅丹”，没错，应该就是这个药，他换了一种包装，但里面的毒素是不变的，若不是此次嘉靖皇帝朱厚熜丧心病狂的大量服用。陆炳还发现不了呢。先帝朱厚照也一定服用了其中类似的物质，这说明有人想故意控制皇帝的生死。是邵元节吗？不对，他没有这么大的能量。是陶仲文，梁高辅之流吗，也是不像。那就一定是那个密十三。对就是他们，邵元节曾经在私下说起过，自己的仙丹来自高人传授。

这也难怪邵元节的医药知识了解甚少，却能炼制出“先天铅丹”这种在药性上几乎无懈可击的药品，这都说通了，陆炳又多了一条复仇的线。真相越来越清晰了。陆炳握紧了拳头，把这丹药捏的粉碎，夜很黑，也很冷。

嘉靖八年，注定是个不平静的年份，这一年发生了许多大事儿，但终究是都是惊鸿一瞥匆匆而过。直到嘉靖八年的年底，陆炳回首往事，才觉得自己并没有荒废一年碌碌无为。

总结一下的话，是这个样子的。年初是陈皇后薨，朱厚熜和自己重修于好，不仅兄弟之间冰释前嫌，更是让陆炳的复仇计划更进一步。

王守仁先生也与这一年病逝了，陆炳引为终生之憾，只与王守仁先生有短短的一面之缘，虽然两人对对方评价都很高，但是并未有过多交集。上次陆炳奔去两广的时候，本应能够坐下促膝长谈一番的，却因故没有见到，这一错过便成了永别。

紧接着是重立新后，为了防止张家人势力过大，并给老张家已经摇摇欲坠的政治权利给予最后的致命打击，朱厚熜下令革外戚世袭，不得封，就这样先帝朱厚照的生母，张太后的弟弟张鹤龄张延龄纷纷受到牵连。

张鹤龄从昌国公被削去了爵位，在陆炳的暗中帮助下，张鹤龄降为南京锦衣卫指挥同知，虽无实权是带奉闲住，但也是聊胜于无了。相比之下，他的兄弟就惨多了，建昌候张延龄则是彻底被革职，还被查办之前作为，这事儿是朱厚熜亲自监督办理的，陆炳即使暗中使劲也帮不上太大的忙。

到了后来，又是戚景通的儿子戚继光的出生。大排筵宴，邀百官来贺，这当然是陆炳的主意，而非低调的戚景通所为。

对于陆炳自己而言，他则是得了武举的第二名，其实论武论最后拼文才的策论，陆炳都是不输于第一名的，而且若是陆炳称自己是武状元也没人敢相争。只不过正巧有一重臣之子考武举，陆炳顺水推舟送了个人情让别人成

了武状元，反正名对陆炳来说也是可有可无的，他只需要凭借自己的本事给自己争取到一个由头，一个让朱厚熜提拔自己的由头。

同年，陆炳官升一级。成为了锦衣卫副千户。

武林之中，也发生了一件大事儿，那就是天下英豪几大盟主号集群雄，与鄂尔多斯的萨满鬼巫干了一仗，其中因为悟须指导有方和陆炳的财力支持。让两人声名鹊起，在江湖中的威信更上一层楼，有人甚至断言，若是再推举武林总盟主，是陆炳还是悟须就未可知了。

当然最主要的还是张璁终于行动了。

张璁这人若让陆炳判断的话，他非常适合当古惑仔。拉帮结伙的能力很强，虽然很多人实在他的金钱攻势和淫威之下才所做的，但他开出的条件也很诱人。朝堂之上打“群架”，直接大场面切入，发动手下所有言官开始对杨一清的方方面面进行抨击，汇总之后张璁总领纲要参了杨一清一本。称杨一清为奸人乱党。

杨一清是什么人啊，四朝元老拜将入相，几进内阁，属于老牌的内阁成员，政场的常青树不老翁，面对张璁疯狗式的攻击，以不变应万变。爱咋地咋地，看谁在皇帝心目中地位更重一些。

对于自己一手提拔上来的张璁的反目，杨一清并未感到很失望。首先在他看来张璁根本不是个，对自己一点威胁也没有。其次杨一清早就看透了，没有永久的朋友，只有永恒的利益，民间是如此，官场更是如此，只是更隐晦更笑里藏刀了一些，为了权利二字反目成仇是早晚的事儿。自己作为首辅。已经阻挡住了张璁前进的道路，他不对自己下手那才怪呢。

杨一清可以成全张璁，自己退位让张璁上位，但是杨一清与人斗了一辈子，渐渐形成了与人斗其乐无穷的性格。所以张璁你越是急赤白脸的想往上爬，我就越是阻拦着你，让你想得而不可得。

杨一清的不接招让张璁有种一拳落空的感觉，事情也就这样陷入了僵局，本以为朱厚熜会出来干预，但朱厚熜是何等的阴险，他看透不说透，就情等着两个人互相争斗，看看这出戏能演到哪里去。杨一清不接招，张璁无计可施，可就在这时候，所有人认为将要陷入僵局的时候，杨一清突然又出乎所有人预料的动了。他上了一封奏折，为自己辩护几句后便说自己是被奸人陷害，这奸人不就指的张璁吗。

在奏折的最后，杨一清还提出了要请辞致仕的要求，这下朱厚熜坐不住了。张璁什么本事，杨一清又是什么本事，张璁走了还有千万个张璁，杨一清可只有一个，他也是大礼仪事件的幕后功臣，对自己的上位掌权功不可没。更何况前一阵武林人士不省心，和鄂尔多斯产生了矛盾，而杨一清却和

鄂尔多斯的首领交情颇深。

早在杨一清在西北边关总领三镇兵权的时候，就认识了鄂尔多斯的首领，所以也算是旧交情，为了国家边境的安康，需杨一清出面。更何况杨一清虽然略有缺点，但功大于过，是个大才之人，故而朱厚熜不忍让他离去。当年兴献王在世的时候就曾对朱厚熜讲过，天下有三人可以定邦安天下，此三人为刘大夏，李东阳和杨一清。

此言深深地记在朱厚熜的脑中，杨一清这一请辞不禁让朱厚熜乱了手脚，心中也暗骂：怎么朝中大官动不动就以请辞来要挟呢，杨廷和如此，杨一清亦是如此。

说起来最近朱厚熜可谓是神清气爽，头脑灵活了不少，停了药后头再也不晕沉沉的了，而且就连身体也好似恢复了不少，又似往年那般灵活了。不过随之而来的却是性能力的下降，这可苦了宫中伺候的少女和妃子们，朱厚熜自己的玩意儿不好使了，便开始更加着重于性的虐待方面。

宫女的死活陆炳是顾不上了，即便知道也做不知道处理，陆炳只不过是个凡人一个渺小的人，又不是救世主，岂能面面俱到。全都管就等于全都不管，最后说不定自己都得搭进去，陆炳并非菩萨心肠，权衡利弊只得置之不理。

历经沧桑，几经沉浮的大侠，和一怒冲冠血溅五步的匹夫，终于在岁月的磨练下成了一个冷漠的政客，不论是无奈也好是规律也罢，但这都是事实。

第五十九章杨廷和之死

杨一清请辞，朱厚熜自然不许。在杨一清的暗示下，在朱厚熜的大方向下，见风使舵的朝臣开始对张璁反戈相击。张璁这次没有像先前在大礼仪中那样舌战群儒，英勇无敌。当然这也是因为这并不在他擅长的领域礼学上，故而张璁大败。朱厚熜下达命令，命张璁回家休养。

张璁败了，失魂落魄的跑到了陆府，陆炳正在家里看着本月沈紫杉和段清风送来的文书，听闻张璁来拜访，连忙前去迎接。张璁愁眉苦脸的瘫坐在椅子上说道："哎，陆炳老弟啊，我发现我只要沾上你，你绝对升官发财，我绝对是落魄无比，你是不是克我啊。"

"此话怎讲？"陆炳笑着亲自给张璁倒上茶说道，张璁白了陆炳一眼道："我就不信你鬼精鬼精的竟然不知道发生了什么，我被皇帝给赶出朝廷了，就是为了帮你参杨一清。"

"就为这事儿啊？"陆炳说道："我还当是什么大事儿呢，我兄你别怕，皇上不过是一时气话罢了，我这就入宫求见皇上，让他尽快收回成命让你官复原职。不是说好了吗，咱们里应外合，你攻击杨一清，我负责挽救你，嘿嘿。其实茂恭兄您想想，杨一清乃是朝中老臣，圣上怎么也要给他几分薄面吧，你状告他，现在被他反制。现在皇上让你回去休养，一来是为了给杨一清面子，二来也是为了保护你，否则你还不被杨一清这老鬼吃得死死的。这种面子上的活走走过场也就完了。放心情况不会持久的，我觉得您哪也别去。什么回老家啊，就待在我府上，很快你就会被请回去的。别忘了，你可也是大礼仪事件的功臣啊。没有杨一清圣上皇位坐不稳，没有你张璁，圣上的大权能这么稳的把在手里吗？！"

"不能这么说不能这么说，这可是大逆不道的反叛之言。不过咱话说回来，经你这么一说。我心里好像有点底儿了。行，老弟，这事儿就交给你了，你可别让我失望啊。"张璁心满意足的说道。

陆炳抱拳道："您就瞧好吧。"

果真不出一个月的功夫，张璁又被召回了朝中，依然是内阁大学士。张璁倒也没皮没脸，回来后趾高气扬的一点也不觉得羞愧。见到谁还跟谁打招呼，嘻嘻哈哈吵吵闹闹根本不知道什么叫低调。不过陆炳特意交代张璁切勿事后算账，那会让本能成为自己的同盟的人纷纷离去的。

其实陆炳劝朱厚熜让张璁回来的理由很简单，切勿寒了支持者的心，张璁典型的竖立正式顺我者昌逆我者亡的代言，所以需召回。让旁人知道只有拥护皇上才是升官发财乃至活命的唯一出路。

当一切按部就班的进行着的时候，四川新都传来噩耗，杨廷和于两个月前去世了。陆炳震惊万分，几个月前杨廷和还是好好地，怎么现在身体却突然不行了。而且这么快就去世了呢。

各地税收经济政策以及在任官员和民事是陆炳情报网需要首先传递的，至于杨廷和陆炳并未派人盯着。这个消息也是通过正常渠道得知的。路途遥遥，两个多月的时间才得到消息，这让陆炳不禁有些悲伤。想到自己和朱厚熜与杨廷和的争斗，又想到后来的同舟共济，谈天说地论道古今，虽知生老病死乃人之常情，但陆炳的心情却不禁再次沉重了起来。

杨廷和死的蹊跷啊，几月前相见的时候，陆炳并未发现杨廷和身体的隐患，而今却是病故，按照病症好似得了死灰病。若是年龄大了得了伤寒之类的尚可以理解，但是却死于时疫。殊不知，杨廷和并非居住于山野之中，怎么可能受碳状细菌感染而得病，而经过调查四川新都也没有发生大规模的流行瘟疫。那么杨廷和是怎么病的呢，按日子来算陆炳见杨廷和的时候，应该是病源的潜伏期，但那时候陆炳并未发现啊。

突然一个荒唐的想法映入陆炳的思绪，莫非杨廷和因为告诉了自己密十三的消息，而被密十三给害死了？！那他们为什么不对自己下手，对杨廷和这样一个已经致仕在家，没有丝毫政治作用的老人下手目的何在呢，难道仅仅是为了报复？这群人不是疯了就是疯了。

对于这宗无头案，陆炳根本抓不住一点头绪，只能在驳倒杨一清，击垮密十三后再做打算了。

第二日上朝的时候，杨一清又提出了辞呈，这下张璁的脸都绿了。这不是把张璁往死路上逼吗，张璁一回来杨一清就请辞，上次请辞致仕就把张璁逼就走了，这次岂不是还得被弄走吗。杨一清多大一尊神，岂能是张璁可以抵挡的。

明朝官场十分有趣，文人也多生了一副怪骨，宛如战场一般瞬息万变。原先还支持杨一清的人们，现在有些看不过眼了，觉得杨一清有些端架子，还觉得杨一清对张璁有些欺人太甚了，规矩不是这么玩的，怎么也要给张璁留条活路，斗倒就斗倒了，怎么还能赶尽杀绝呢？于是乎开始对杨一清查了个底掉儿，并对杨一清上疏抨击。陆炳本以为杨一清是故作清高的假请辞，在他身边人口中调查一番却惊人的发现，他是真的去意已绝，这不禁让陆炳有些诧异，这是搞的什么？

杨一清如此聪明人应该看出来是陆炳指使张璁状告他的，先前他还通过请辞击败了张璁。至于陆炳为什么会针对杨一清，想来他心里应该很清楚，还有就是若是真是他派出的刺客，那么刺杀失败后杨一清也应该有所警觉并严阵以待，而非是现在放下手中的权力，作任人宰割状。

莫非凶手不是杨一清，还是杨一清再次设下的迷魂阵呢？

杨一清请辞回家了，皇上朱厚熜非但没有听旁人所诬告的而致杨一清的罪，反倒是赏赐了一些宝物等。陆炳派人暗中调查杨一清，死死盯住他的一举一动，防止他有别的动向。

时间到了嘉靖九年年初，也就是戚景通出生后的两月，陆炳当完值便去找戚景通。戚景通得到了调令，调往登州任登州卫指挥佥事，这个官职虽然不高，比起京城中现任官职不升反降，但总算能在母亲膝下尽孝了。

离别将近，陆炳经历过如此多的离别和永别，更加知道珍惜身边的人，于是便在最近经常与戚景通腻在一起。戚继光这孩子很讨陆炳喜欢，而这孩子也经常咧着嘴冲陆炳笑，和陆炳颇为投缘。

陆炳抱着这孩子，却被尿了一手，不禁笑道：“好大的尿性。”

“那是，也不看看是谁儿子。”戚景通喜道，今年戚景通已经五十有六了，头发都斑白了，戚景通从陆炳手中接过孩子，给了奶妈然后说道：“飞燕也该生了吧？”

“恩，就这个月了，看起来应该是个男孩儿。他哥俩行，算是踩着肩膀下来的，年龄差的不大，以后你要在登州，我若是也请辞回去了，咱哥俩多亲多近，他们哥俩年龄相仿也能玩到一块去，打点了就让他们结成兄弟。”陆炳说道。

戚景通点头道：“那是自然。对了，雪晴弟妹去干什么了，不是说中午过来吃饭吗，怎么到现在还不来？”

陆炳嘿嘿一笑道：“她现在是比我还忙，天天不着家啊，到处都是官员的夫人与雪晴一起。你别说，从吟诗作对，到骨牌游戏，她倒是样样精通。那天上街，看到一官员跟我打招呼，我想了半天都没想起来那人是谁，雪晴却在一旁把他的资料全偷偷告诉了我。一点不夸张，都快把祖宗十八代姓甚名谁给刨干净了。”

“哈哈哈哈，得此贤内助，何愁你陆炳不升官发财啊。”戚景通也哈哈大笑道：“你真算是娶着了，山东的生意给你打理的这么好，官场还能走夫人路线，床头风吹得比什么金银财宝都管用。你看我家贱内才见过你家夫人几次，就念念不忘，引为至交，这说明雪晴是人见人爱魅力无穷啊。”

“那是那是，那句话换个样子还给你，你也不看看是谁的夫人。”陆炳喜道。

两人谈笑了一会儿，有行人来传报，戚景通便出去签字看文件了。孩子

抱走了，屋内又只有戚景通的妾室王氏，虽然是个妾室但也得叫嫂子，长嫂如母小叔子是儿开不得玩笑。古人规矩较多，为了避嫌陆炳朝着后院走去，准备看看戚景通家的花草。

刚到了后院，却见戚景通急急忙忙的跑了过来，一把抓住陆炳的胳膊说道："跟我来前厅，出事了。"陆炳低头一看不禁大吃一惊，戚景通的身上全是血，但显然不是戚景通的，于是连忙随着戚景通跑去了前厅当中。

在前厅的木椅上，一个男子眯着眼睛坐在木椅上，浑身是伤的他简直是一个血人一般。陆炳心头一凛，三步并作两步的走到那人身边问道："魏和你这是怎么了？"

第六十章救命之恩

“主公，大夫人有难！属下力战不敌，夫人被掳走了。”魏和有气无力的说道，说完就昏了过去。陆炳连忙让戚景通取来一瓶臭盐，在魏和的鼻子下晃了晃，陆炳运气打向魏和的穴位。

魏和沉吟两声又睁开了眼睛说道：“大夫人与几名大员的夫人去品茶，为了防止有伤风化便都换了男装。大夫人她们找了个雅间，刚落座却见一群蒙面人冲了进来。他们绝对是有目的的，没冲别人直奔夫人的雅间而去。为了夫人的安全，我们已经加派了防范，所以火铳箭弩齐射……但对手太强了，最终不敌，请大人惩罚在下吧。”

“别光顾着自责，说清楚敌人多少个，咱们人有多少，还有没有别的人受伤，都有谁被掳走了？还有沈家派来的晁亡呢？”陆炳问道。

魏和答道：“我方有四十人，出事后我又带二十人赶去支援。对方有六个人，纵然我们带着利器却依然不敌。不少官员的夫人在混战中受伤，只有大夫人被掳走了。晁亡也拼死护卫，却被对方的高手缠住了，大夫人被掠走后，晁亡寻着踪迹追去了。”

陆炳点点头，轻轻拍了拍魏和的肩膀一下说道：“安心养伤，兄弟。此事不怪你，是对手太强了。世显兄，你先帮我照料魏和，我得去一下了。”戚景通认识魏和，当年一起征战过倭寇，他也知道魏和为什么被贬职。而今又是从事于什么工作，虽然知道的不真着也没怎么问过陆炳。但陆炳也没刻意瞒着戚景通，故而以往在只言片语中，戚景通也能猜个大概。

“你去吧，我稍后就去找你。”戚景通道。

“好。”陆炳应了一声朝着门外跑去。

京城之中被震惊了，众大员首先觉得十分丢脸，夫人女扮男装出门有些有失体统，不过这种丢脸迅速的被愤怒掩盖了过去。这次的事件是恶性的，必须就纠察到底。这关乎着男人的地位和尊严。连自己的女人都保护不住，在京城各位大佬自己的地盘上竟然被人惊扰到了，更有的竟然受伤了，这些京城高官岂能善罢甘休。

显然这次所针对的是陆炳的夫人，人尽皆知陆炳夫妻二人相敬如宾，感情极好，只要谁能查出来陆炳夫人的下落。陆炳必定把那人引为至交，而陆炳仗义的性格必定能保他一辈子。基于这个原因，及时夫人没参与到此事的

官员也尽心尽力的查办着此案。

在百忙之中，朱厚熜却把陆炳叫道跟前说道：“朕已经下令彻查此案，锦衣卫，东厂番子。各巡捕司都配合此案调查，总负责的乃是你父亲陆松，想来他的儿媳妇被绑架了他应该会尽心吧。事情发生了一天了，能想的办法咱们也都想了，现在只能等待结果。你也别太过着急。”

“谢圣上隆恩。”陆炳抱拳道，的确。昨天那帮人踪迹隐藏的很好，出了街道便消失的无影无踪了，陆炳派出了所有在京师附近的探子，放下一切工作寻找梦雪晴，却依然没有一点线索。陆炳现在是在故作镇定，实际上心里早已心乱如麻。

若是有人勒索钱财讲条件什么的倒也好说，就是威胁陆炳达成某种目的，也能让陆炳心中有点数。可现在却了无音讯，根本没有说绑架的目的何在。对方的身手绝不是常人所有的，不消说自然是那个神秘且高手如云的组织密十三所派来的人。

晁亡也是，追寻绑匪而去，也不知道沿途留下记号，好让追兵有迹可循。现在任嘛没有，这让陆炳宛如丈二的和尚摸不着头脑，如同无头苍蝇般的只能在家瞎猜测，若不是还有一丝理智，早就冲去抓着杨一清的脖子问，密十三在哪儿夫人到底去哪里了。

朱厚熜沉默了片刻，把一把连发火铳扔到了桌子上问道：“麻烦你告诉朕一下，这个是怎么回事儿？”

“我放在京城中探子的装备，用来应对突发事件。”陆炳直言不讳道，事情搞得这么大，皇帝不知道是不可能的，与其隐瞒不报，不如说实话来的舒服些。

朱厚熜看陆炳坦诚相待，紧张的面容上松懈了一下，舒了一口气又问道：“为什么要布置探子在京城，是为了对付朕吗？还是别的什么，我们可是兄弟。”

“是之前布置的。”陆炳说道：“当年我辞官回去，又失了圣上的宠信，京城和各地不知道有多少双眼睛在看着我，盼着我出事或者想陷害我加害我。如果我没有准确而快捷全面的消息，好让我提早应对事情的发生，只怕我现在已经死了一万次了。”

朱厚熜点点头没有说话，陆炳又说道：“如果圣上不喜欢的话，我可以把这些人全部归为锦衣卫中，也可以就地遣散，但前提是要先找到臣的贱内。”

“解散了太可惜了，毕竟都是精锐的番子。全部编入锦衣卫中？仅一个突发事件，短短眨眼间就窜出来六十多人，你陆炳在京城藏的人只怕是不少

吧，五百？一千？还是两千？这么多人你让朕编入锦衣卫，那国家这部分的开销谁负担？别说你负担，你就算抢着负担不是这么回事儿，锦衣卫的人让你发饷钱，岂不又成了你的私军？你一个号令他们又都蹦了出来，朕岂不成了冤大头？”朱厚熜说道，陆炳叹了口气，千山万水都过了，竟然在这里暴露了，只看朱厚熜该怎么处理吧，之后再想应对的办法。

朱厚熜吸了口气说道：“这样吧，不用你负担，你给我负责到底吧。这群人还跟着你干，也不用充公了，只要用到正地方，于国于民于朕都是有利的。再说你也不是外人，待以后你当上朕的锦衣卫指挥使，再把他们纳入锦衣卫之中吧，不过到时候这钱还得你自己掏，少不了你的。”

“这……”陆炳有些震惊，朱厚熜生性多疑，此次怎么会这么痛快，这么相信自己，让自己把这么一支力量庞大武装精良的探子团队放在京城之中，天子脚下，皇上的卧榻之侧。

朱厚熜笑道：“这什么这，这样做还不满意的话，朕就这没办法了。朕管不住这么一帮人的人心，只要你管住就行了，你会永远帮朕的，朕知道。你是朕的兄长，朕相信你，请你也相信我。”

“谢谢。”陆炳无言以对。

“谢个屁啊，快去找嫂子，不然嫂子找不到朕可饶不了你。”朱厚熜走下金殿，轻轻地捶了陆炳一拳说道。

陆炳微微一笑抱拳拱手，转身而去。

陆炳出宫后的两个时辰，猛然接到了密探的来报，说有武林人士发现了夫人的踪迹。陆炳贵为天下武林山东总盟主，在梦雪晴失踪的第一时刻便下达了江湖令。顺天府的盟主也是连忙号令，在顺天府附近活动的江湖中人，纷纷寻找梦雪晴的下落，终于有了斩获。

陆炳循着消息所指出的线路纵马狂奔，既然朱厚熜已经知道自己放在京中探子的存在，那就没必要藏着掖着了，于是乎这些探子在适当的情况下，纷纷遮面出行，以连发火铳和小弓弩做为武装陪单刀随行，跟着这条线路展开了地毯式的搜查。

之所以掩面出行是为了怕让熟人看到暴露面容，从而整个错综复杂的关系网暴露，到时候才是牵一发而动全身。更怕被局外人看到，因为在往日，这群探子的身份各不相同，有的是大宅门里的管家，有的则是饭馆的小厮，还有的是店铺中的买卖人，更有走街串巷的小贩。

就这样，即便有了方向但天大地大，搜寻工作还是持续了很久，一直进行到晚上。陆炳快马疾驰，猛然听到自己探子们独特的哨声，于是拨马朝着

哨声传来方向而去。月色下，一人带着斗笠，身穿褐色长衫把梦雪晴护在身后，而自己的探子则手持单刀围住那汉子。没有人敢放火铳和小弩生怕误伤了大夫人，陆炳策马而至，勒马急停马儿高高扬起前蹄，陆炳不等稳下来，就从马背上翻身下来，拔出刀喝道：“还我夫人！”

梦雪晴一听是陆炳的声音，便借着月光侧头看去，确实是陆炳，不禁眼泪直流喊道：“陆郎我在这儿。”

陆炳心中燃气一团火焰，大喝一声飞奔上前，那汉子却哈哈大笑道：“陆炳是我。”

陆炳止住了脚步，对啊，梦雪晴并非喊的是陆炳救我，而是陆郎我在这儿，看来她并没有什么危险，而眼前这人也并没有挟持梦雪晴的动作。他的声音好熟悉，好像在哪里听到过。

那人此时转头对梦雪晴说道：“既然你夫君来了，那我就把你交给他了。”

“多谢大侠。”梦雪晴行了个万福礼说道。

梦雪晴走到了陆炳身边，陆炳把梦雪晴搂入怀中上下打量一番确定她没受伤才放下心来。这一放下心来，脑子也冷静了不少，瞬间想到了那声音是谁，大叫一声：“怎么是你！”

“呵呵，也不谢我救你夫人之恩。既然知道是我了，还不找个地方咱们单独聊聊，你总不希望的身份也暴漏了吧？”那人道，陆炳点点头，心中却一颤，为什么他会说也呢？

第六十一章月下密谈

月色下，陆炳与斗笠人相对而坐，三百步外则是梦雪晴等人。陆炳低吟一声问道：“听我夫人说是你救了他？”

“正是，文孚兄弟不会认为这是我自导自演的一出戏吧，若你这般想，那我可太伤心了。”斗笠人说道。

陆炳摇摇头，抱拳道：“大恩不言谢，日后必当报答。大师的为人我是信得过的，江湖上也是有口皆碑。”

“哈哈哈哈，别跟我说那些阿谀奉承的话了，其实你对我早有怀疑。不该这么说，除了陕北常璐奇老英雄是个实在人，对我没怎么怀疑外，其余的人，嘿嘿，总之也怪我不像个出家人，太工于权谋了。”斗笠人说道。

陆炳说：“难道不是吗，不过话也不能这么说，道衍和尚姚广孝不也是出家人吗，到最后成了一代英豪，更成了皇帝的左膀右臂，故而大师不必自责，出家人工于权谋不见得是坏事儿。”

“怎地不是，姚广孝的出现自然是让他本身的志向得以发挥，更让他得到了万众瞩目和尊重。在他和一帮幕僚以及文臣武将的帮助下，永乐大帝靖难登基，可谁又想到，在我这短短几句话外，却有多少人为了这寥寥数人的梦想而失去了生命。白发人送黑发人，孤妻送别一别永别，嗷嗷待哺的孩童失去了父亲。这不是成功，而是杀孽。”斗笠人行单手礼的说道，一行泪水从遮住的面纱下流了下来，滴在身上深褐色的衣服上。在月下也显得格外明显。

陆炳身子一颤，脑中却闪过了一个词“慈悲”。不禁也是叹了口气道：“悟须大师所言极是，但出家人本应有不争之心，不怒不嗔，平常的看待万物，一切不过是小世界的一个轮回。”

“不作为，冷眼看世间乃是道家所为，他们高高在上，看到凡人正如蝼蚁一般。而佛的心事宽广的。足以容纳一切。佛曰：地狱不空，誓不成佛。众生度尽，方证菩提。正所谓我不下地狱谁下地狱，现天下有奸人作祟，若非要一人背负杀戮之罪的话，我愿意以身喂虎，我愿承担恶名。堕入六道之中，成全世间百姓安康盛世。”此人正是少林住持悟须，而此刻的他放掉少林独有的单手礼，双手合十宛如一尊入定老僧一般，诵读起了佛经。

陆炳在一旁听着，只觉得悟须颇为伟大。不过陆炳并不敢全信，只能当做耳旁风罢了，毕竟这年头道貌岸然之流太多了。重要的不是怎么说，而是怎么做，即便悟须和尚现在看起来很可信。但人不可貌相海水不可斗量。

“悟须大师，到底是谁掳走了我的夫人。是不是密十三的人。”陆炳见悟

须念起经来没完没了，平日不像和尚现如今却成了拜佛诵经的标准和尚，不禁有些沉不住气了，单刀直入的问道。

悟须停止了诵经点点头道：“原来你已经发现密十三了，怪不得他们要绑架尊夫人。”

“大师请述详情。”陆炳抱拳道，悟须略一沉吟说道：“其实我本来召开天下英雄大会，就是为了选出各地盟主。之后所提出的几次大的行动，一来是真的为大明百姓造福，拒绝外族入侵屠戮中原，还有就是让我的在江湖中的威信越来越高。贫僧继承少林之大宝后，除了旁人得知是少林住持以外，基本没什么名气，一呼百应的威信还不如陆兄弟你，故而我必须通过行动慢慢提高。但这一切的最终目的只是为了日后能够对付密十三。”

“一直以来有个传说，密十三是个邪恶的组织，大明景泰国之栋梁于谦曾留下千古遗恨，没有封堵住密十三的发生，终于让它乱了朝纲。最终密十三兄弟相残接连发生，自取灭亡。而今我得师父文斗禅师命，得知天地间又出一密十三，虽无当年密十三的根基却也得到了一些不传之术，更是获得大量财宝，有了经济之根基，所以有愈演愈烈之势，我自感少林势单力薄，难以以一己之力对抗这个重新燃起的组织……”悟须和尚喃喃说道。

“所以大师就想要拉天下英豪入伙，合力对抗密十三？”陆炳道。

悟须道了一声阿弥陀佛，然后答道：“正是，陆兄弟乃天下英豪中的翘楚，更是朝廷中人，是否愿意站在我这边呢？”

陆炳略一迟疑，不管是否站在悟须这边，以目前来看他都要和这个神神秘秘却历史悠久的组织一决高下的，对立面已经确定，敌人的敌人就是朋友。只是陆炳担心这是一个圈套，而自己则会被悟须利用当枪使了，更怕这一切是少林的一场阴谋，嫁祸他人好取得陆炳的支持。

事到如今，形势多变，勾心斗角尔虞我诈，陆炳不得不多想一些：“大师，那为什么不直接上报朝廷，让朝廷剿灭他们呢，既然是霍乱朝纲之人，朝廷定与之水火不容啊。”

“非也非也。”悟须道：“天下知道这个秘密的人，我估计不超过十个，其中又多有隐士，以往皇帝自然是知道的，但当今圣上就不一定知道的，毕竟他是兴献王的后代，而非直传圣位。”

“大师的意思是说，先帝正德皇帝朱厚照也知道！？”陆炳吸了一口凉气说道，脑中飞速旋转，为什么当时朱厚照不告诉自己？这事情事关机密，谁也不能相信，人心叵测纵然生死相交也难免知根知底，故而换做是陆炳也不敢告诉旁人。

果不其然，悟须点点头：“要不你以为正德皇帝是怎么死的，他知道密十三的可怕，也知道密十三的复苏，便想把他们扼杀在摇篮之中，当时的密十三实力还没有现在这般强大。可是棋差一招，先帝最终被害。早就落入密十三的设好的局中，密十三对先帝痛下杀手。导致另立新皇，这样他们便能继续逍遥慢慢积攒势力以求发展了。”

“你为何会知道？”陆炳问道，悟须说道：“因为这是先帝与我师文斗禅师共同商议的，文斗禅师之所以被责令不得下山，难道你还真以为是武林人氏逼宫所致吗？那你也太看轻我少林了。哎，这乃是题外话暂且不表。据我所知，先帝应当是最后给你留下了一层线索。”

悟须继续说道：“若你是密十三的人，故意派来靠近先帝的。那么给你留下线索也无妨。但若不是，你到了能够发现这层线索的层面上，自然就有了能与密十三对抗的本钱，凭你仗义的性格，最终会帮先帝报了大仇，并守护住他朱家的江山，更让百姓免于战乱水火。但若发现不了。也是对你的保全，否则直面告诉你密十三的秘密，便是害了你，密十三必定会对你痛下杀手的。先帝的良苦用心，陆兄弟你可理解了？”

“您的意思是说，这一切先帝早有预料。”陆炳错愕半晌才说道：“如今我发现了密十三的行为。当今圣上与我的关系我想大师也一定知道，我自然不必多说。那么我直接告诉皇帝，把他们当做叛国乱党来打击不得了。密十三又不和萨满鬼巫一般，涉及外事，全国之力清剿那不是手到擒来了。”

“密十三和萨满鬼巫还真有关系。至于其中到底是合作还是所属关系我还不好确定，但肯定有千丝万缕的联系。我之所以打击萨满鬼巫既是为了百姓造福武林平安，更是为了斩断密十三的肢足，消弱密十三。陆炳，告诉皇帝？只怕那才是彻底翻脸的时候，到时候四处征战朝纲不稳，密十三恰时反扑回来，弄个鱼死网破，大明江山不保或被外族趁机入侵，那可该如何是好。他们是有这种实力的，别忘了杨一清都和密十三有关联，我们还不知道朝中到底有多少人是他们的人或者与他们有联系呢。当然，即便不处理他们，我想不久也会有战事四起，进也难退也难，只叹一个愁字。”悟须道。

陆炳上下打量着悟须，苦笑一声道：“悟须大师，您究竟还知道多少呢？”

“什么意思？”悟须道。

“你连杨一清的事情都知道了，是否也把我查了个底朝天？”陆炳似笑非笑的说道。

悟须说道：“我自然要调查你，否则怎敢与你合作。我知道最近你在对付杨一清，更是得知了密十三的真相，所以知道密十三一定会有所行动，刚赶到京城就见尊夫人被绑架，这才救了尊夫人。我负责送尊夫人回去，晁亡已

经秘密跟踪那些逃窜之人去了，相信不久就会回来，是不是这样你问他好了。”

陆炳心中颇起了一番计较，这到底是一个苦肉计迷惑陆炳而为之，还是真是如此呢，陆炳头疼欲裂，各种势力交融让他有些凌乱，一时间不知道该如何是好了。

晁亡回到了京城陆松府上，把事情的来龙去脉讲了一通，和悟须所说的基本没什么出入，这让陆炳放心不少。晁亡是晁伤的兄长，又是沈家的人，若是悟须和沈紫杉合力忽悠自己，陆炳也只能认栽了。

陆炳问清楚了那群人所在的根据地乃是京郊附近良乡往西的一个小山坳，于是便给皇帝请缨说据江湖人士所言，京城有江湖中人作乱，虽未能查明身份，但是驻扎的地点却暴露了。同时报喜称夫人已经救出，这也算是上天注定，在寻找夫人的过程中所打听到作乱的事情的。朱厚熜闻听此言甚喜，连连说你看朕让你当这个武林盟主还是有用的吧，或者天佑大明天意如此之类之类的话，总之立刻给陆炳拨出五军营中的一千人马任由陆炳指挥。

于此同时，梦雪晴给所有密探下达命令，布置在山坳周围十里处，只要发现一人死盯到底。梦雪晴和陆炳自然知道这帮人不过是办事的喽啰而已，而陆炳要做的就是把他们赶出来，让这些人四散而逃从而引出他们上面的人物，这就是俗称的放长线钓大鱼。

陆炳待梦雪晴的天罗地网布置好了，才开始准备搂草打兔子。带着大队人马浩浩荡荡的朝着那地奔去，一路上人喊马嘶，就差敲锣打鼓了，生怕旁人不知一般。就这样，那群人上钩了，一旦有动静，陆炳不过半日就能知道。

至于那个以退为进，已然致仕的杨一清，陆炳要亲自会一会，看看他到底要做什么！

第六十二章一入朝堂深似海

陆炳之所以想要急于拜会杨一清，是出于一切都越绕越乱，陆炳生怕被自己误导，倒也不如当面锣对面鼓的问个清楚。

陆炳找到了依然留在京城，正准备离京回乡的杨一清。但出乎陆炳预料的是，杨一清对陆炳避而不见，第二日陆炳却得到消息，杨一清收拾行囊出了府衙回乡去了，许多东西都没带轻装从简，宛如逃命一般。

第五日，在回乡的路上杨一清的养子杨思宇问道："父亲，明明就是陆炳指使张璁先前攻击您的，你怎么不敢回击呢？我不明白，为什么您这么怕这个陆炳，他有什么了不起的。咱们什么样的风浪没经历过，几朝几代这么多大人物都被父亲您斗倒了，一个陆炳算个什么。他不过是黄毛小子，至于这般吗。好，就算您怕他，现如今人家登门拜访了，您非但不问清他的来意，或重修于好或臭骂他一顿，反而避而不见，儿子想不明白。"

杨思宇的年纪只有二十七岁，猛然一看是杨一清老来得子的产物，但实则不然，杨思宇乃是杨一清老家一至交好友的儿子，只不过杨一清无生殖能力，所以一辈子也没有胡须，儿子自然也是没法生了。杨一清虽然是天阉，但不是宦官，作为外官还是希望能够传宗接代的。老家好友老来得子后恰巧丧命，那时候杨一清正致仕在家，便收了这孩子做义子干儿，想要日后也好有人给自己养老送终。

杨思宇不算笨。却也不算聪明，虽不是不学无术。却也不是刻苦钻研，总之就是一个普通人。杨一清对杨思宇视如己出，却不想让杨思宇入官场为官，自己身居高位，人红是非多，杨思宇这种智商的入了官场就是被人利用然后玩死的命，牵连自己倒不算什么，问题是这孩子也会因此丧命的。

杨一清答道："我儿啊。你不明白的事情还有很多，其中因由我不能给你讲，讲了就是害了你。我不是怕陆炳，我是倦了，不愿再争斗了，更何况我不愿被别人当做傻子用作借刀杀人。"杨思宇听得稀里糊涂的，但杨一清却面色凝重起来。

杨一清望着车窗外过往的山河。不禁长叹：密十三，神秘而可怕的组织，宪宗皇帝啊，您为何要告诉我关于密十三的秘密？您又为何让我重新拯救这个现在陷我于不义的密十三？一时间悲凉惶恐和一丝对往日的怀念涌上杨一清的心头。

那一年，杨一清还陪伴在宪宗皇帝朱见深的身边，出入皇宫宛如自家后院。自小发育不全，被人称作是天阉，也称为天宦。本该是顺从天命入宫当个内监，却被英宗皇帝提拔，十岁入翰林院读书。师从李贤、刘诩、吕原、彭时等诸多大家，从而掌握了广博的知识。二十三岁中进士，被留在宫中，

直到宪宗皇帝驾崩后才任为外官。从此成了一代名将一代名相，官至首辅，出将入相，三起三落，一声至此何等精彩。

只不过宪宗皇帝驾崩前的一个月，曾把杨一清叫到跟前，给了杨一清一封信，让杨一清在他驾崩后打开信，按照信上的指使来做。杨一清不敢违背宪宗皇帝的话，在宪宗皇帝驾崩后才敢打开，而信中则是让杨一清找到一个叫做白令的男人，此人的标注的很详细，看来是宪宗皇帝一直在关注此人。

信中封着另外一封信，是让杨一清亲自交到白令手中的。在给杨一清这封信的时候，宪宗皇帝朱见深则给杨一清讲述了关于密十三的传说。杨一清对故事中的人如痴如醉，而这个传说结束的时间又正与自己交融，杨一清一时间竟有了对密十三强烈的向往感。

不过，对于传说的结尾，密十三因为第二代传人家仇之间的互相残杀而落寞，这让杨一清着实心碎了一把。按照宪宗皇帝的遗命，杨一清来到了白令所在的贵州卫。但却惊奇的发现一把大火烧毁了朱见深所说的地方，杨一清开始了长达二十年的慢慢寻人路。正德初年终于寻到了白令，却发现白令已死，白令的儿子白羽都已经十岁了。杨一清把那封信交予了白羽的儿子，从此再也没和白羽有过什么联系。

但十年后，密十三再次出现了，当家人正是白令的儿子白羽。而那时候的密十三已经初见雏形，虽不强大但更为阴毒和不择手段。密十三先是拿着杨思宇来威胁杨一清，拉杨一清入伙，当时杨一清也是鬼迷心窍了，记恨正德皇帝朱厚照，便配合着这个神秘莫测的密十三给先帝下了毒。后来杨一清得知，自己只不过下的是个药引，丹药内宫器物层层递进对先帝朱厚照互相织成了一张死亡的大网。

这毒素随着不断积累会愈演愈烈，在宫中自然也有配合的人。直到先帝毒发身亡，对外宣称抱恙而亡的时候，杨一清才感到一丝慌乱，不过杨一清也没有过分自责内疚，这便是杨一清的为人。混到这个地位已然是心不狠站不稳，即便害的是皇帝又怎样，此时的杨一清被称作铁石心肠也绝不过分，对旁人的过度仁慈就是对自己的残害，事情已然发生了只能走一步看一步。

重掌大权恢复往日风光是每个人所喜的，故而杨一清也是如此一跃而起，他通过大礼仪事件斗倒杨廷和的确做到上位。而今密十三却又一次找到了他。杨一清也不是吃素的，深知伴君如伴虎的道理，密十三就是一只吃人不吐骨头的打老虎。同时杨一清察觉到了危机感，好似密十三的人始终若即若离的与自己联系着，虽然隐秘但终究会露出蛛丝马迹，一条复仇的独狼顺着这蛛丝马迹寻来了，这匹狼便是陆炳。

杨一清终于明白了。一切都是密十三自编自演的一场闹剧，借自己的手杀了先帝。让罪证确凿的落实，然后把所有的疑点都指向自己，由陆炳循着线索找来。到时候自己便是百口莫辩了，而密十三此时可以出来充当好人，

只要自己死了，一切也就烟消云散了，而密十三很可能会拉拢更有前途的陆炳，与之为伍。而自己则就沦为了他们的牺牲品。不，不能这样，反抗是不可能的，因为陆炳已经开始死咬着自己不放了。陆炳和密十三都是不讲规矩的人，暗杀绑架栽赃陷害他们都是无所不用其极，此时杨一清能做的只是逃离，逃离这个暗流涌动的朝堂。

杨一清现如今的性情很是复杂。自己遵从宪宗皇帝朱见深的遗命，给了那封信，却未想到竟然间接的组建出了传说中的密十三这个组织。就好似瓶子中的恶魔一般，杨一清放出了恶魔，却难以控制，而今恶魔不仅要像传闻中那样重新开始一个有一个的阴谋。独掌大权，还要把自己带入万劫不复之地……杨一清不禁有些后悔了，所以他只能逃离。

“奉圣旨，杨大人留步。”一个声音从杨一清的马车后源源而来，紧接着是策马狂奔的马蹄声。杨一清面色惨白，长叹一声：“完了。终究还是没有逃过此劫啊。”

杨一清走后，张璁桂萼霍韬许赞等人，纷纷聚集在陆炳家中。张璁闭目养神，一副气定神闲的样子，这次陆炳没坑他，他的确被再次召回来了，而且回来后还是官复原职，陆炳给他钱也没让他退回去，所以进来张璁的心情极好，对陆炳更是言听计从。

当年杨廷和的时候带动着朝臣大批请辞，内阁之中的元老纷纷致仕，行动慢了一步的费宏被勒令留下来，防止朝纲不稳也恐天下人耻笑。而今费宏也走了，正是被张璁和桂萼两人联手挤走的。两人同为大礼仪事件的受益者，同时也是坚定的盟友，在面对杨廷和与群臣人多势众的情形下，依然奋力搏杀据理力争，最终用礼学和口舌开辟出一条官路和似锦前途。

不过当两人身居高官后，却也有了一些矛盾，随着官位的提高矛盾越来越深，到最后因为权力反而成了老死不相往来的对象。只是一个人又把他们拉拢到一起，此人正是费宏。为了斗走费宏，争取自己的势力能够顺利入阁，昔日的盟友再次结盟，完全应证了没有永远的朋友只有永远的利益这句话。

挤走费宏后，杨一清便有些坐不住了，一个成熟的政治家既需要圣眷，也需要自己的帮手，于是杨一清便想到了成化十一年的老状元，弘治年间的内阁老班子谢迁拉回来。同时大势已成的张璁，岂能被杨一清阻挡，故而杨一清送了个顺水推舟把张璁也保入了内阁，却做了势力均衡，自己还是略胜张璁等人一筹，可未曾想到此举却给自己种下了隐患。

张璁和桂萼很快把矛头指向了杨一清，便发生了后来杨一清顶住压力并

不辞官，却在最后关头猛然给皇上请辞的事情。事情发生了转变，当然这里也有杨一清的一番手脚，在请辞的同时，有人状告张璁桂萼揽权纳贿的事情，于是乎张璁和桂萼被罢免了。

在陆炳的干预下，他们现在回来了，那么杨一清的好日子也就到头了，只是巧就巧在杨一清刚想做好反击的时候，却醒悟自己中了密十三的借刀杀人之计，于是慌忙再次辞官离去。

陆炳求见杨一清，杨一清避而不见然后匆匆逃离，于是陆炳不再犹豫，准备开始落井下石了。所以，在京城陆府之中，陆炳需要的人被聚集起来，静静的听着陆炳的安排。这次的目的只有一个，大家心里都很明白，把杨一清往死里整。

第六十三章天罗地网抓小厮

陆炳官职不如在座四人，但是却是除了张璁和桂萼以外名副其实的最大当权者。不管是跟皇帝的关系，还是手中的钱财，陆炳都有资格说话。张璁和桂萼之所以现在并不着急，只是听着陆炳的安排，那是因为陆炳往他们的嘴里塞了足够的钱。

陆炳说道：“霍大人，立刻上疏，放大家奴朱继宗一案，杨廷和已死，张永也死了，现在就剩下杨一清了，只要放大定能让他引火烧身。就说他是受了张永和萧敬的贿赂，具体的钱财之类的回头再挖，只要肯挖一定能找到，做官到这个位置谁也不干净。另外还需要旁敲侧击说杨一清是故意攻击张大人和桂大人，目的在于想要揽权，图谋不轨，正是张大人所言的奸臣。同时在朝中散布杨一清贿赂刑部和大理寺的人，陷害张大人桂大人的传言，然后再找言官往上参。”

“朱继宗是张永的管家，张永和杨一清关系颇好，虽然他一时脑热，但状告的也不过是杨廷和与张永，只在只言片语中牵连到杨一清，我怕他到时候受到利诱威胁和别的什么蛊惑，然后翻供或者不配合，那就……就算不变口供，也怕经不起推敲。”桂萼说道。

陆炳笑道：“不要怕东怕西的，圣上不会亲自去见朱继宗的，我尽量把这差事要过来，让我去代天子去监督审讯，另外就算圣上要亲见朱继宗，我也有办法让他好好说。有钱能使鬼推磨，朱继宗所做这一切不就是为了钱吗。我给。”

“呵呵，真够豪气的。”张璁此时睁开眼睛笑道，陆炳却也笑答道：“张大人见笑了，我不过是个粗人，也是个暴发户土鳖，没啥本事，拿钱砸是我唯一能想到的办法。”

“可别着说，你刚才安排的层层入扣。我这后背起了一身冷汗，亏了你陆文孚讲义气，而在座的哥几个和你关系也好，否则真是怕死在你手里都不知道怎么死的。”张璁坏笑起来，屋内众人也都笑了笑，深以为然，张璁接着说道：“对了。文孚，我们该做些什么？”

“您和桂大人按兵不动，置身事外，让别人挑不出理来，更让皇帝怀疑不到你俩身上，否则就成了臣子你来我往的争斗了。那杀伤力肯定不如他人状告让陛下换衣杨一清结党营私来的妥当。当然最致命的一击还需要二位大人完成，这个稍后再议。”陆炳说道。

“得，你还卖开关子了，你稍后再说吧，我和桂大人听你的安排就行。权当帮小兄弟忙了。”张璁说着又闭上了眼睛。

“许大人？”陆炳叫道，许赞忙道：“在在。陆大人有何事安排。”

“哦，许大人一直不说话，我还以为许大人睡着了呢。”陆炳说道，众人又笑了起来，许赞的确是愣了，论关系，他不算是陆炳的至交好友，论官职在场的几个人除了陆炳都比自己官职高。

许赞平日里也经常来参加陆炳的家宴，但是说实在的，他只是看好陆炳的未来，以及现在他对圣上的作用，但从未想到两位内阁成员张璁桂萼也会对陆炳如此言听计从，所以刚才听了那么长时间的一番话，许赞着实是有些震惊。

许赞现为刑部侍郎，此时恭敬的说道：“陆大人要本官做什么，本官一定尽力而为。”

“别这么正式嘛许大人，这是对你我都好的事情。”陆炳摆摆手道：“你只需要顺着霍大人的话去说，证明的确是杨一清诱导甚至胁迫刑部尚书诬陷张桂两位大人的，那便可以了。我会想办法把杨一清一系的刑部尚书周伦挤走的，到时候新任刑部尚书的不二人选就是许大人您了。”

许赞一愣，随即面带红润起来，搓着手说道：“文孚兄弟啊，咱们都不是外人，您可别戏弄在下。”

“我官职低微，怎敢戏弄许大人呢，您放心好了，我一定让您梦想成真，只需要您配合行动便好。”陆炳说着转头看向桂萼和张璁，然后说道：“至于您二位，只需这么做这么这么般做……”

几经沉浮的陆炳终于在官场上也成熟起来，开始了自己第一次纯粹的政治攻击。霍韬拉大旗，找人呐喊，自己站出来抨击杨一清，然后攻击吏部舞弊。许赞先是帮着上司刑部尚书周伦据理力争，好似他是周伦的人，到后来故作恍然大悟状，倒戈相向，开始“揭露”真相，说周伦乃是杨一清的同党。

朱厚熜本不想处理杨一清，才放他告老还乡，力排众议保全杨一清，也不伤老臣之心。一来是杨一清虽然经常专权行事，但毕竟是自己的父亲兴献王生前所言的名士，二来朱厚熜已经挤走了杨廷和等人，若是和杨一清再不和，唯恐旁人说三道四说不是大臣的事儿而是这个皇帝不明君昏臣暗之类的。

可现在这事儿被捅到了朝堂上，更牵扯着刑部结党营私的事情，朱厚熜就不能不管了，正方反方来回辩论，纷纷上表上疏去走奏请，请求皇上圣裁，朱厚熜被这群才高八斗的文官搞的是晕头转向，便找来了陆炳询问意见。

陆炳并没有明确说出什么，而是循序善诱的引导这朱厚熜的思维朝着有

利自己的方面思考。于是乎结果很明显，刑部尚书周伦被下放到南京为官，南京就是个养老养闲的地方，而许赞上位成为了代尚书，住持相关事宜的调查。

张璁和桂萼在陆炳的授意下，并未对大势已去的杨一清乘胜追击，而是替杨一清求情，提出杨一清在大礼仪中的功劳，朱厚熜颇为感动，反倒对张璁等人印象渐好，认为他们是厚道人，更加在内心确定了杨一清的罪名。

但人心多变，有些事情不是计划好了就会按照计划顺利进行了，朱厚熜觉得张璁等人说的有理，便和稀泥的放弃了本就犹豫不定的决定——处置杨一清。

此时霍韬再次出击，翻出朱继宗案状告杨一清，并把杨一清与现在已经死去的宦官张永联系上，状告杨一清受贿。许赞已经算是陆炳的人了，现如今又是代刑部尚书，那这事儿不和玩一样，于是乎几天之后最终杨一清在回乡的路上被召回了，等待他的将是强大阵仗的敌人，和编制好的密网。

深夜，陆府之外，一行人如同影子一般划过街道，贴着墙角想要溜进陆府。猛然间哨声响起，瞬间灯火通明，数百火弩火铳对准了这一行人。包围圈的每个人手中举着两把火铳或者小弩，身上紧绷着小牛皮鞣制的铠甲，虽不是每个都高大强壮却各个精神十足。一高大男子走了出来哈哈大笑道：“陆文孚，你为了对付我可真是下了大工夫了。”

“哼，以守为攻实乃下下之策，引蛇出洞一网打尽才是上策。”陆炳笑着拨开身旁众人，往前跨了一步说道。

“什么意思？”高大男子说道。

陆炳耸耸肩说道：“把你的人赶散了，但他们总有备用接头地点吧，上面的人要拍下来安抚吧，我二十个人盯你一个，你就是再猛也不够用。顺藤摸瓜跟着你们来，你们刚入京城我就猜到要来我府上了，我不得隆重招待恭候大驾吗，你们就是传说中的密十三吧，也不过如此。”

高大男子微微一笑说道：“既然知道我们是谁，也知道我们来拜访的，岂能刀戈相对，这可不是待客之道啊。”

“陆府向来是这么招待人的，对朋友好酒好茶，对敌人，嘿嘿。”陆炳笑着摇头戛然而止不再说话。

猛然那男子身形动了，在空中划过一道道虚影，陆炳的动作也很快虽不

及那男子却因两人之间隔着一块，所以率先隐入人群之中。火铳齐鸣，空中升腾起一阵白烟，硝烟味刺鼻，地上溅起一团团泥土尘埃。

陆炳高声叫嚷着，声音嚣张无比：“草泥马，还跟我动手，谁和你硬拼，来，来，再给老子乱动都给你射成马蜂窝，看看是我们的火铳弓弩快还是你快，你再快能快过百十个人的眼睛？”

陆炳说话间从四面八方又赶来了二百多人，乃是其他方位看守陆府的守卫。此时尘埃落定硝烟散尽，之间刚才那高大男子面色惨白喘着粗气，身旁全是一些弹坑和落在地上的弹丸。

陆炳笑道：“哎呦，还挺厉害的，刚才是每人一发，我这可是连发火铳，我这次从山东调来了二百多口子人，现在光围在你身边的就有三百多人，你算吧，一人两把火铳，一把火铳六发子弹，三千六百多发子弹，你怎么防？！给我牛逼，再给我牛逼一个。我没这么大的耐心，你问什么你说什么，否则我让你死无葬身之地。”

“难道咱们就不能坐下来谈谈吗？”高大男人说道，陆炳冷哼一声：“别废话，第一个问题你叫什么？”

“我叫白羽，是密十三的当家人，你可以叫我天。”白羽说道，陆炳先是一愣随即笑道：“好狂的小厮，看看我们多厉害，竟然天都制住了，我们是逆天而行吗？”人群中爆以继而连三的笑声。

白羽的脸色有些难看，陆炳可不管这个问道：“我再问你一个问题，先帝可是你们所害的？”

第六十四章陆家大战

白羽听了陆炳的质问，双手摊开做了个无奈的动作然后说道：“非也，乃是杨一清所害，当然和我们也有些关系，他本是我们组织里的人，现如今叛逃了，我们此次前来是想与文孚兄弟你一起商量着，怎么帮助我们清理门户的。”

陆炳道：“不劳老兄你操心，我们自然能对付杨一清。”

白羽说道：“陆文孚啊，你还是年轻，皇帝怎能杀了杨一清，利用张永和杨廷和贪污的案子？开玩笑，这最多把杨一清拉下马剥为庶民，刑不上大夫。到时候我们里应外合，你不愿意做的脏活我们帮你做了，保证让杨一清死的痛苦万分生不如死，也好解你心头之恨，你看可好？咱们尽释前嫌化干戈为玉帛，日后多多合作多多走动亲近才好。”

“我看你才是年轻，还不要脸，守着这么多人竟然也能说出如此卑鄙无耻的话，大丈夫就应该光明磊落的对决，老在背后下刀子算什么本事。哼，再说只怕杨一清是你的替罪羊吧，真是个可怜的牺牲品，说！杨廷和是不是你所杀的，万儿万老爷子又是不是你所害的！”陆炳眉毛倒竖，手指并拢指着白羽怒气冲冲的说道。

白羽冷笑一声不再言语，过了半晌才说道：“爱怎么认为怎么认为吧，反正你我看情形是不可能结盟了，你真让我失望，陆炳你也就是胸无大志的匹夫，唾手可得的天大荣华看开来你是得不到了。”白羽随说着边看向陆炳。只希望陆炳能够追问是什么荣华，在白羽看来。这个世界上没有不好奇的人，也没有收买不了的人，只是每个人可收买的价位不同罢了。

陆炳到不接这头话，点点头道：“不管是不是，你和杨一清都跑不了，咱们的梁子结下了，不死不休。听命，开枪！”陆炳突然下令道。

白羽脸色一变也喊道：“上！”身后的那帮黑衣人突然撕裂身上的衣服。冲出三人，步伐极快如同鬼魅一般直直冲向陆炳的手下，而其余的人从背后抽出一块一直背在身后的铁板迅速结成了一面盾牌。

“碰！”一声巨响过后，惨叫声响起，陆炳躲在人群后面，却也险些被飞来的铁片铁蒺藜等物打中，他们竟然用了人体炸弹！

陆炳连忙喊道：“都住手。别开枪了。”眼前刚才冲出的那三名高手已经成了一块块的碎尸，而自己外围的手下则受到了不同程度的伤害。原来他们也用了火药，他们把火药缠到身上，外敷铁片铁砂和铁蒺藜等物，一旦爆炸这些尖锐的东西自然四射开来，大片的杀伤敌人。当然付出的代价也是巨大的，乃是他们的生命。

此时白羽从铁盾阵中露出了一个头笑道：“来啊，继续，看看是你舍得手下人死还是我舍得。”

陆炳闻听此言恶狠狠地嘟囔道：“他妈的算你狠。”

“走，开出去。”白羽眼珠子一转。把头缩回阵中，继而整个铁甲阵慢慢向外移动而去。陆炳握紧拳头无可奈何。若是自己拼得一死还则罢了，但是让手下白白丧命，陆炳没有这么狠心。猛然间，包围圈中有人喊道：“养士百日，终有一用，主公对我等有知遇之恩，士为知己者死，冲啊。”

人群动了，枪火响起爆炸声不绝于耳，惨叫和痛苦的声音不绝于耳，陆炳知道是手下的兄弟们在为自己送死，于是也不再躲避，拔出虎头宝刀怒吼着冲向白羽。白羽没想到在这种情况，陆炳手下人竟然心甘情愿的替陆炳送死，现在自己在铁甲阵中，万一有人爆炸了那跑都没的跑，此时下令为时已晚，于是运掌游走周身竟然把手下齐齐震死了，然后抬脚把死尸踢向人群之中。

火铳射出的铁腕与装满铁物的炸药相碰，爆炸开来，陆炳不禁有些吃惊，他没想到这个世上竟然有如此心狠之人，为了自保竟然杀害出生入死的兄弟，这种人必杀之，不杀后患无穷。

“千刀万剐。”陆炳运气于虎头宝刀上使出了夺命十三刀的第五式，刀上的燃气层层火焰，向着赤手空拳的白羽而去，白羽迎面而上大吼一声竟用拳头迎向了陆炳。

“碰！”又是一声巨响，陆炳被振飞出去，白羽也不敢乘胜追击，来回抵挡着四射而来的铁丸和火弩。白羽的身边形成了一层气罩，把所有的攻击都给阻挡了下来，从半圆型气罩的中不时飞出一股气体，击杀着陆炳的手下，但所有人都杀红了眼，好似不知恐惧般的前仆后继，装弹射击直至死亡。

陆炳倒飞出去，胸口一闷鲜血从口中喷了出来。眼光所及的看到了白羽的招式，不禁震惊无比，这已经达到了练气的绝顶层次，传说中的层次——无形化体之气。

当年九爷五爷来到京城之中，给自己初次讲到练气的时候，就说过练气的三层，分别是体内之气，体外之气，无形化体之气。陆炳得天独厚，有万儿万，晁亡，郑明川的帮助入了练气的行道，再加上后来丹阳子的半生功力，外加陆炳夺命十三刀的古怪和身体残疾必须用气代替体能行动，熟能生巧熟稔自如之下陆炳才有了现在可以名傲江湖的功夫。

可是纵然这样，陆炳也最多算是体外之气，就是夺命十三刀的第十三刀使出来，最多也就是半个无形化体之气，脱离了虎头宝刀还是用不出来。可

如今白羽做到了，赤手空拳竟然使出了气，把气化为实体阻挡了弹丸和火弩的攻击。这正是练至深处，草木皆可为兵刃，赤手空拳方显神功之威力，天下无物可承载白羽强大的气。

陆炳想要动，但一口气上不来，动弹不得，眼见着脑袋就要撞到墙上，不少手下发现了陆炳的异常纷纷阻挡，却被带倒摔个七荤八素。猛然有一人飞奔而至，一股纯阳之功如同太阳一般炙热的点燃了陆炳内心的地狱业火，那人扶住陆炳的肩头把陆炳按在地上，却也被推得划出去三尺之远。一个千斤坠，地上竟然留下了长长的两道足迹。

“哼，这么久都没什么长进，嘿嘿，我来晚了，陆文孚。”一个攒着道士发髻的年轻人笑道，他的身上燃气蹭蹭光芒，就如他的气一般是太阳般的善良，笑容阳光的很，若是女人一定会被这笑容迷住认为是大罗金仙再世临凡了。

但很快你就会清醒过来，因为那阳光青年出口成脏：“这都是怎么个情况，半个月前你可给我说是帮他妈小忙，这是小忙吗，这是生死决斗啊。麻痹刚才那家伙是谁啊，内力太尼玛猛了，咱俩都不一定能够打得过啊，还是爱他妈谁谁谁，咱们跑吧。”

陆炳站直身子，提气运转周身恢复了身体，然后侧头道：“打不过也要打，纪联洪谢谢你能来。”

“哈哈哈，你这么大度，饶我一命还把我的中正剑还给了我。那个你给我买的草药我也吃了，很管用嘿嘿。我纪联洪虽然混蛋，但也不是一点也不知好歹，今日我来助阵你我就算扯平了。上吧？要不还尼玛从这聊家常，摆点酒叙旧啊。”纪联洪笑着说道。

一刀一剑朝着白羽奔去。

后院之中，梦雪晴抚琴而坐，杨飞燕抱着一个月大的陆玩，而陆吟则是把头枕在杨飞燕的腿上。陆玩，陆炳第三个儿子，本来玩字不适合作为名字，但陆家人向来百无禁忌特立独行，故而陆玩就叫陆玩，寻绎吟玩，三男一女。

杨飞燕此时并不像个慈母，她一身劲装，在劲装下面藏着无数银针毒器，也就是杨家这等玩暗器的高手，旁人藏不了这么多不说还肯定会扎到怀中的孩子。

杨登云抱着膀子站在墙角处，袖口裤口都殺的很紧。梦雪晴的琴声弹的

越来越快，时而如大珠小珠落玉盘，时而如万马奔腾，又如风起云涌，前院之中此时传来了喊杀和爆炸的声音。陆吟握紧了杨飞燕的衣角却并未因为这一切的异响而哭出来，反而眼睛闪着亮光颇为兴奋，陆玩更是咧着小嘴笑了起来，果然是虎父无犬子，好一对儿虎妞虎小儿。从小看大，老子英雄儿好汉，如是而已。

陆家范氏主母听到前院的声音突然叹气了气，看了看身边的陆松，陆松揽着陆炜陆燃两兄妹，陆家在京城的一家子都在这间屋内。陆松看了看手中的腰刀说道：“亲家公，万一……到时候我来，你保护着家眷走。”

“不可，你身居高官，是这个家的顶梁柱。我现如今只不过是一介草民，我来吧。”杨登云说道，陆松摇了摇头道：“这都没什么关系，你我二人之间你武功高于我，你能护住这一家老小逃命，所以就这么决定吧。”

杨登云欲言又止点了点头，屋内再次定格，除了不停拨弄琴弦的梦雪晴。突然院中大喝之声响起，杨登云用手指微微推开了一点窗户向外看去，只见十多名武艺高超的黑衣人和一个白发老翁正在围攻着晁亡和悟须，悟须手持禅杖与那使鞭的白发老翁战在一起不分上下。而剩下十多人则是围攻起了晁亡，晁亡左突右支显得有些狼狈。

第六十五章烈性父女

陆家后院之中，两方刚一接火，晁亡和少林住持悟须两人就跃了出来，紧接着火铳声响起。来到后院的黑衣人显然比前院的武功要高，而且身上并未携带炸药，看来是想生擒陆炳家眷。

火铳响起之后，那些刺客却并不慌乱，竟然狂奔起来，上蹿下跳躲避着火铳的攻击。这群人的身形实在太快了，令沈家的第一大高手晁亡都叹为观止，五十多名火铳手，一百多只枪，六百多发弹丸竟然只打伤了五人，打死两人。

晁亡心想：什么时候天下冒出这么多高手，若是自己单独与这十多人为敌，非得命丧于此不可。

悟须同样是震惊的很，虽然早知道密十三神秘莫测，但却未想到实力如此巨大，也多亏了陆炳有先见之明把家眷聚集一处并找了悟须和晁亡这两位高手护驾，并恳请两人不管前院发生了什么都不准离开。

果不其然，情况发生了，密十三的人兵分两路，一路从正门先入，另一队估计是见到了前院受难，便趁着四周撤去防备便溜来后院，准备劫持人质，若不是提早有准备后果不堪设想。同时若无陆炳交代，只怕是听到前院打斗，晁亡必定去支援，那样后院之中只怕实力就是捉襟见肘凶多吉少了。

但纵然陆炳想到了很多，但百密一疏，临时调集起来的火铳手多是陆炳手下各地的情报人员，有的加急赶百里路前来。近的也要几个时辰，虽然都很聪明做探子的能力也很强。但刺探情报和战斗是两回事。没有进行过训练的火铳手们没有经验，他们没有选择最恰当的间歇射击，而是一股脑的把连发火铳的子弹统统射出，五十多人基本上同时间发射又同时射完。

前院有陆炳的指挥，外加人数众多，即便这样也威力十足，而且有陆炳指挥尚且还从容。但是后院就不同了，人数偏少点。形不成火力延续，杀伤力大减，没被打死的黑衣人和那个白发老翁朝着火铳手而去。

连发火铳是陆炳根据左轮手枪发明的，但依然脱离不了火线，只有少数火铳手手中的连发火铳被换成了燧石打火。火药装填是提早固定好的，放入旋转弹巢之中，可是见武林高手血红着眼睛怒气冲冲的朝着自己而来。很多火铳手开始心慌了，于是便手忙脚乱装不上已经准备好的弹药了。

火铳精准度很低，纵然陆炳已经加入了类似于膛线的元素，但是因为陆炳个人在穿越前文化知识的不足，所以并未能进行进一步完善达到质的飞跃，只能借鉴现有火铳的原理进行改进。既然精准度不高。那就需要勤加苦练，比如陆炳再山东的那伙私军，就是各个几乎百发百中，当然他们也是打

掉多少弹药后才成就了一名神射手的。

但这些人就不同了，他们是情报人员。身上不需要有武功，只需要恰当的探听情报便可。而且除非绝世高手，否则有身形在身还容易暴露，至于火铳那更只是个防身的火器，会发射便可以了，一般掏出来只为了吓唬吓唬人，哪里训练过。

刚才若是陆炳的私军在，虽不敢把话说满让这伙人全部灭亡，但保准能让他们根本没有攻上来的空隙。这次段清风和私军并未跟来，陆寻和陆绎都留在山东登州，而小蕊也在登州府，戚家老夫人，商界的合作伙伴沈紫杉都可能成为人质。密十三的行事卑鄙无比，陆炳不得不防，所以登州府陆府的人马丝毫未动，并加紧看守院落，那边宅院之深非京城这个家可比的。

另外若是从山东千里迢迢的调集兵马，难免落人口实，日后被人参奏，成为被人攻击的话头。私军和探子不同，时间长了朱厚熜会不会多心就难说了，都是自家兄弟相互了解脾气秉性，这种自找不痛快的事情，陆炳是不会做的。

转而说院中，此时黑衣人分散开来，四面屠杀着这些正手忙脚乱装填成包弹药的火铳手们，晁亡悟须上前阻拦，但悟须被白发老翁再次拦住战在一起，而晁亡终究只有一人，救得了东边救不了西边。形势发生了逆转，朝着对敌人有利的一面发展开来，而且愈演愈烈。

火铳手纷纷倒地，死状极惨，或被劈成两半或被利器掏个大窟窿。这些黑衣人大多就如同在陆府中的刺客一样，应该是使了回天之术。此时的他们燃烧着自己的生命发出自身数倍的力量，他们的身体能否承受得住放在两边，他们手中的兵刃着实是承受不住了。

现如今先死的反倒成了幸运之人，因为那时候起码兵刃还锋利，一招毙命不留疼痛。到了后面那些被杀的火铳手，挨在身上的就是卷了刃的兵刃了，钝器砸到身上只能砍个一半，一时半会死不了只能徒受痛苦。更有残的则是压根没被砍入，骨髓肉连疼的发出撕心裂肺惨叫。

晁亡也不来回追捕了，那样宛如狗熊掰棒子，到头来只能一场空，于是便只住一个围追堵截穷追猛打。晁亡的本事不赖，否则也不可能天天跟着沈紫杉东奔西跑的护驾，据说是沈家的第一大高手。

晁亡但对一个黑衣人，高下立分，黑衣人节节败退虽然还不至于一招致命，但身上已经被晁亡的剑锋打出点点血花。但黑衣人显然是训练有素的，一见同伴被攻击，也不前去帮忙招架，反朝着晁亡的背后打去，以同伴做诱饵偷袭晁亡。这一招一出，反倒是应了围魏救赵，解了被晁亡攻击的黑衣人的困境。总之晁亡气的连连大吼却无可奈何，运气与剑左右劈刺却只杀了一人，身上却也负了伤。

在屋内观战的杨登云看不下去了，说道："亲家安坐于此，某去去就来。"

陆松拔刀而出还要说什么，杨登云就抢先说道："你手腕被郭峰伤过，这个我略有耳闻，于使刀不便，你现在去了也是白给。你若死了这一大家子怎么办，还有我一人也难以护住这么多人，你还是留在屋里吧。"

"刚才咱们说好的，要不你我一起上。"陆松说道，杨登云低吼一声："飞燕，看住你公爹，他要乱动就刺他穴位。"说着杨登云推开窗户一个就地滚，犹如一只猫一般翻了出去，随着杨登云的出去，窗户啪嗒一声合上了。陆松站起来就要出去，杨飞燕把怀中的陆吟和陆玩放到一边拦住陆松说道："爹，你不能有事，要去还是媳妇去吧，你若不依，媳妇儿就死在你面前。"说着拔出一根银针靠近自己咽喉处。

陆松道："可你还在月子中，身子尚未康复，快让我去啊，你爹一个人撑不住的。"

杨飞燕道了一声无妨，看陆松有些迟疑，杨飞燕的银针抵住了皮肤，再稍一用力就得扎进去，陆松叹了口气，知道自己这个儿媳性子烈，和他爹一个样子，也只能说道："你去吧，爹答应你，但万不得已的时候，我还是要出面的，同进同退，一家人应当同生共死。"

"好！"杨飞燕说着也犹如她爹一个动作，推开窗户翻了出去。院中多了叮叮当当的声响，自然知道是杨家父女二人在放暗器。很快火铳的声音也响了起来，残存的火铳手装好了弹药，抹着脸上的血迹，也不知道是自己的还是别人，他们更加疯狂了，狂吼着朝着黑衣人开火。

弹药偏差，险些误伤己方，杨登云等人赶紧躲开，任由火铳手们攻击，但黑衣人和白发老翁也聪明无比紧跟着杨登云等人移动，抱着不被动挨打要死就一起死的决心。院中的血腥味更浓了，硝烟味也刺鼻的很，但陆府的火铳手和高手们形成了一圈防线，护卫着陆府的家眷们，敌人秋毫不得入之。

陆松挑窗看向外面的战斗，不禁有些胆寒，自己虽也练就了夺命十三刀，但是现在身体是残破的，自从被刀魔郭峰伤了右臂之后只能改用左手刀法，可即便没有受伤，想来也难以和院中的战斗在一个层面上。自己的功夫对上这群火铳手都不够看，哎，还是别去添乱了。

陆府侧门门前，陆炳和纪联洪在一旁喘着粗气，看着火铳手轮番击发，还不时的帮着火铳手抵挡一下白羽的攻击。再看白羽，已然是神话中的人物

一般，浑身笼罩在光罩之中，抵挡着四面八方的攻击。

陆炳大骂道：“他娘的，当这拍电影呢，这么玄幻。纪联洪，咱们再试一次，你我左右两路攻击。”

“可拉倒吧，这都娘了个腿的攻击了第四次了，要不是有火铳手帮咱们顶着，咱们能撤退下来休息一会儿，要不咱们早挺个了。你还有没有绝招了，使出来，上次那个曼珠沙华就不错，快使出来啊，都到现在了你还等什么呢。妈了个巴子的，小子，别狂，等老子和你陆大爷歇够了再和你打。”纪联洪也破口冲白羽大骂道。

“曼珠沙华是置死地而后生的招数，先承受对方巨大的攻击，以轮回的概念把力量积累起来，加上自己的力量做向导反弹回去，花败既是花开，现如今他的招式如同曼珠沙华一样也是守中带攻。我根本吸收不到，单凭自己的力量还不如使一招三生万物呢，夺命十三刀虽然厉害但是也要活学活用。”陆炳喘着粗气说道。

第六十六章众僧来援

纪联洪哼了两声道：“说你胖你还喘上了？谁告诉你夺命十三刀厉害了？当时若不是你耍诈我还输不了呢，现如今我的内力没有完全恢复，不然这则小厮算什么。陆炳，来！为我掠阵，我偏要强使一下七星伏魔剑，让你知道我南无派的厉害，也要杀了这蠢贼！”

纪联洪说着快步踏出一个绕七星把白羽围住，白羽那气罩之中伸出几个形似拳头的气体打向纪联洪，陆炳却为纪联洪一一挡下好使七星伏魔阵顺利进行。陆炳知道七星伏魔阵的厉害，正如纪联洪所说的，当时若不是陆炳靠了实战经验丰富，说不定早就败在纪联洪剑下了。

当然这不光陆炳知道，即便是那些不练气只练体的武林中人也看出来了，可是文无第一武无第二，输了就输了，甭管你内力多高，还是实战经验多丰富，江湖人眼中只有两样东西，一是表面上的胜败。二便是表面上的仁义，陆炳之所以能在江湖立威，那是因为多次的宽宏大量，被人称作仁义君子。至于杀神的称号早已烟消云散，没有创意的练武之人在杀神前面加了个儒字，儒杀神听起来倒是怪怪的。

陆炳知道纪联洪剑法的奥妙和内力的深厚，但他仍然怀疑纪联洪是否能敌得过白羽那神化的功夫，因为陆炳每接一下白羽气罩里打来的气，都会觉得浑身酸疼，现如今两只膀子已经几乎毫无知觉了。单手持刀也变成了双手持刀，精妙霸气的夺命十三刀仅剩下粗劣死命的招架功夫。

纪联洪的招式更加精妙和娴熟了，经过与陆炳的生死大战，他已非是吴下阿蒙。只见那七个方位出现了七个纪联洪，举着七把中正剑朝着白羽刺去。剑法虽然简单，却霸气十足，内力深厚，内力传来的余波都让陆炳感到汗颜。

陆炳暗想：纪联洪体内肯定有不止一个内胆，因为陆炳感觉到这七个方位。六个虚影和一个实体所发出的内力并不是完全相同的，有略微的差异却皆被纪联洪所引导，所以又有纪联洪的味道。

果然，此招一出，白羽只能招架再难从气罩中出招伤人了。纪联洪围绕而攻与白羽硬碰硬的来了一场对决，瞬间牵制住了白羽，不知白羽如何。但纪联洪却发挥着最大的限度，顿时浑身肉疼，气血颇为不畅。猛然陆炳计上心来，既然纪联洪把力量全部攻击到了四周，那么看情况的话，白羽也应该是在四周着重防范。

白羽空手用气。并不是减少气的威力，相反一般的兵刃很难驾驭得了白羽强大的气，既便是虎头宝刀和中正剑这等神兵利器也难说。不过中正剑在纪联洪的手中可算是如虎添翼了，让纪联洪的威力增大了两倍都不止。

中正剑落入手后，陆炳曾经把玩过一番，这绝对是一把可以与虎头宝刀相媲美的当世名剑。虎头宝刀走的出粗犷和野性，一拿出来便有一种睥睨天下桀骜不驯的感觉。但中正剑便如同一个白发老道。精美大气器宇轩昂，看尽天下沧桑，只有一颗中正公平的心。若是再往下数，才能轮到段清风所用的云梦泽之类的宝剑。

其实最初陆炳是不想把中正剑还给这个猖狂的纪联洪的，中正剑先是被送到了段清风的手上，但段清风所用的剑法不适合这样宽剑背的大剑，而陆炳并不使剑。千里马需遇伯乐，英雄才配的起良驹。剑也是如此，放眼天下，也只有纪联洪适合中正剑，于是乎本着冤家宜解不宜结的想法，陆炳才做了个顺水人情把此剑还给了纪联洪，并送上了疗伤良方。

纪联洪不管人品怎样，但这次还是很不错的。接到陆炳求助的消息之后，快马狂奔而来，路上因为鞭鞭打马马不停蹄，故而最后马口吐白沫死了。纪联洪运气狂奔。借砖缝攀爬城墙，翻入已经关闭城门的京城，引得官兵大惊，最后才来到了陆炳身边及时相救。

书归正传，陆炳发现纪联洪攻击和白羽抵挡皆围绕白羽身旁四周之后，便猛然想到一计，何不从上方突破，或许这正是破阵的窍门呢？自古练武之人险中得胜，自己的夺命十三刀其中第四式双圆杀四方就是如此，需从中路刺入，这才能够破解。

当年陆炳使出双圆杀四方的时候，步伐并未娴熟，也没有气的辅助，若今日使出或许可能会威力十足。但缺点依然在中路，需置死地而后生，以丧命或断臂的危险去破招，破招之日便是用招之人命悬一线之时。

往日，陆炳的夺命十三刀刚猛无比但招式之间却细腻异常简直是无懈可击，往往是别人要拼死一搏，而今陆炳也下定决心，面对更加完美的白羽进行最冒险的打击。

陆炳提起运于丹田，猛然大喝一声：“走！”接着这一喝提神，陆炳飞奔而出猛然踏到院墙之上，然后借力使力腾空跃起，身形飘过的地方带着一阵热风，而墙体则被震得摇摇欲坠，转瞬之间又从来回晃动轰然倒塌变成了粉末，粉末中竟还带着滚滚热浪。

陆炳飞至半空中，身体在空中打了个滚，也不知道怎么搞的，竟然在空中做了个短暂的滞空，然后身体如同陀螺一样转动起来，渐渐地那陀螺果真成了一个锥形，只不过这锥形乃是刀影组成的。陆炳从天而降，朝着白羽气罩的正中锥去。陆炳带着地狱业火般的炙热，瞬间撞上了这层如同天下无敌无人能破的气罩，瞬间四周热流涌动，空中还传来咔咔的声响显得格外刺耳。

气罩发出异样的光芒，刺得纪联洪与陆炳都睁不开眼睛，而纪联洪的攻击也只能凭借着感觉来了，还好气罩是个半圆，只要依照刚才的攻击点攻击便能合理进行变化，不至于自乱阵脚。

七星伏魔阵变化多端，纪联洪也是在不断地变换着动作攻击着不同的点，让对方防不胜防无法集中聚气抵抗。陆炳更是只顾着往下钻就行了，所以即便现在的景象超乎了所有人的想象，但两人依然没有停止攻击。

白羽在其中苦苦煎熬，平心而论。他的本事已可说是天下第一，这毋庸置疑也可以经得起验证。纵然五大宗师现身也抵挡住他，因为他的本事来自不传之学御气之道，虽然密十三消失后，御气之道也消失的无影无踪了，可如今被白羽掌握了些皮毛，就足以问鼎中原。但双拳难敌四手。猛虎架不住狼多，他抵抗陆炳与纪联洪舍命的联手攻击，还是感到了巨大的压力和无穷的疲惫，颇有些力不从心了。

此次白羽前来陆府只为了一件事，自己的本事单打独斗谁也不惧，与千人为敌也好不恐慌。但想要谋取利益的最大化，光靠着逞匹夫之勇的个人武力是不够的，白羽需要有人来帮他。

杨一清太难控制，而且若是他最终权倾朝野后，必定与皇权会产生争斗，到时候两败俱伤反倒不利于新密十三的介入。可若是密十三在白羽的领导下直接进入朝廷，又没这个资格。故而必须扶持一人，甚至说挟持一人让其为密十三所用。这便是白羽此行的唯一一个目的——试图拉拢陆炳。

杨一清自然是白羽的牺牲品，可是令白羽没想到的是，杨一清很狡猾的看透了这一切，他跑了。而陆炳却利用自己的政界关系斗倒了杨一清，让他成为了阶下囚任人宰割。所以一时间杨一清连作为牺牲品的价值都没有了，白羽便想到了拉拢陆炳，因为在白羽看来陆炳不过是个表面义气内心阴险的伪君子罢了。但陆炳是个聪明人，会同意自己的想法的。当然，白羽也做了备用方案，一旦前院开打，后院就根上，挟持陆炳家人威胁陆炳。

以陆炳的性格，挟持他的家人和朋友是最好的办法。于是便有了今晚的这一幕，前后两路夜袭陆府。

转头回到后院之中，杨飞燕杨登云父女二人宛如千手观音一般左右出击，暗器腾飞。身形步伐轻盈至极。上下腾挪防止被黑衣人抓住。平心而论，杨家父女若与黑衣人正面交手，还是有些难度的，更别说现在黑衣人占据了“人数”优势。

其实火铳手被杀伤大半后人数依然多于黑衣人，这只不过一个数字上的

结论，真论起来实力的话，现在已经分散跑开慌乱无比的火铳手，根本不能算入战斗单位。

悟须的禅杖舞的泼水不漏，而白发老翁东方傲的双鞭也占据了距离的优势，两方皆是用气高手，气附与兵刃之上交战在一起，格外的壮观，金黄色的亮光和那股银灰色的光在黑夜中十分明显。练气练到陆炳和悟须等人这样的境界，就会发出淡淡的光，就宛如舍利子会发光一样。

人本就会发光，只不过十分微弱不易察觉，身体体制越好的人光越亮，而练气之后会超乎常人跨越极限，故而身体的光也明亮可见了。

悟须使的是普门杖法，此术灵巧无比却威力不足，不能一招毙命，因为此术乃是戒律院用来惩戒弟子的棍法，灵巧是为了防止会武的弟子逃脱，灵巧之下刚猛就减少了，并且也不能每次棍打弟子都往死里打不是。

只是此套棍法在悟须的手中使出就变了样子。招式灵巧的棍法在最后收招的那一瞬间，力道非但不会用尽反倒会加倍递增，瞬间变为达摩八法神禅杖法。

达摩八法神禅杖法乃是少林住持不传之秘术，历代也只有住持会此杖法，被列入少林七十二绝技之一。两套杖法的结合，让悟须手中的禅杖变得既灵巧又威力十足，若不是白发老翁东方傲仰仗了内力深厚和钢鞭的距离优势，早就被打死在禅杖之下了。

再说白发老翁东方傲，东方傲是龙伏村出来的人，虽未得王雨露的真传但是毕竟也学了些皮毛。这些皮毛放在中原武林足以有一席之地，两套钢鞭耍的是风生水起虎虎生威。东方傲的鞭法不似中原常见的招数，走的不是灵巧路线，也不是刚猛路线。

在东方傲的手中，这两条钢鞭好似活了一般，宛如两条扭动的巨蛇，时而绷直身子时而曲折前行，着实令人捉摸不透，故此悟须采用了两套杖法配合来敌对这奇妙的招数。

黑衣人那边配合应对，虽然招式并未太奇怪，但是这些寻常的招式在黑衣人的身上却格诡异，因为他们的很多动作都超越了常识，比如之下滑动和力穷之时的再度发力。这厢是杨登云杨飞燕父女二人和晁亡的配合，也多亏三人乃是当世高手，并提前从陆炳口中知道了回天之术的存在，否则此时非得被唬住了。三人与诸多黑衣人正面敌对自然是难以对抗，所以他们变化策略，使用了一个拖字诀。

既然回天之术是燃烧生命以提高力量和速度的术数，而这些黑衣人的招式也不是那么绝妙，只不过是速度奇快力量极大罢了，所以三人起码还能预判的到，那边又有火铳手放冷枪的配合，只要拖下去，黑衣人总会有受不了

的时候。

找到这样的窍门后，战局终于回到了平衡点，只不过这般僵持下去，只怕最终的结局也不会好看，或许就是个两败俱伤罢了。

就在战局焦灼的时候，猛然间在半空中轻诵佛号之声响起，听声音虽然整齐划一但音色各不相同，应当有十几人之多。东方傲脸色一变，加紧挥舞双鞭，但悟须贵为少林寺住持，一身的本事岂是这么容易对付的。

声音由远而近，一众僧人踩房踏瓦在房顶上飞速跑来，他们列成两列，步伐一致轻盈飘逸所过之处砖瓦声响并不大，足见轻功之高。东方傲跳出一丈远，运气仰天长啸，悟须不明他为何如此，但也知道其中有所古怪，连忙上前抢攻，这长啸才吼了一半就被打断了。

第六十七章人在做天在看

僧众从房脊上翻身下来，悟须跳回僧众之中，正巧凑齐十八个人，悟法悟禅等人皆在其中，其中除了有两三个是而立之年的僧侣外，其余多是不惑之年和知天命的岁数，看得出来应该是少林寺经验丰富年纪较长的高手，是少林寺的中流砥柱。

十八人如同演练了千百遍一般迅速组成一套十八小罗汉阵，阵法一成，立刻扑向黑衣人，白头老翁东方傲挥双鞭前来救援却被十八人转动而成的连环掌险些打中，几个翻腾一个就地滚狼狈的躲开了。东方傲也不管手下的黑衣人了，拔腿朝着正门而去。

悟法性子鲁莽大吼一声就要追过去，悟须叫到：“穷寇莫追，休要坏了阵法。眼前的任务是尽早让这些入魔之人伏法。”晁亡和杨家父女有了十八武僧的相助，顿时轻松很多，三人跑到外围不做别的，只为了把想逃离的黑衣人赶回阵中或者阻挡他们前行就可以了。

局势发生了逆转，十八武僧虽然口中念着佛号，但是手脚棍棒间下手却一点也不“慈悲”，黑衣人在十八小罗汉阵前纷纷倒下，或脑浆迸裂或身首分离只留一个空腔子站在那里喷血。人在剧烈运动下若是突然死了，身体会陷入短暂的僵硬状态，这是蛋白质凝固造成的原因，所以战死沙场亦可以写为站死沙场，因为在战场上不少人的确是站着死的。

十八武僧口中念佛号，手下不留情，可是眼中分明带着怜悯和一丝泪光，在一旁闲了下来的杨登云此时看到此景不禁打了个冷颤，一股说不上的怪异感觉涌上心头。难道这就是佛道吗，杀身成佛以一条血路成就世人，或者还是佛道走上了歧途？

陆府院外，陆炳和纪联洪双重夹击着白羽，白羽虽然略感吃力。但却分明没有一丝败迹显露。陆炳和纪联洪也毫无退路，现在收招，陆炳会被白羽的气罩击中，而纪联洪也会受到力量巨大的反噬，旧伤刚刚痊愈，若是再次受伤，纪联洪自己也不知道会怎么样。

就在这时候。后院之中传来一声长啸，白羽脸色大变，但所用的气罩更胜了，瞬间将陆炳和纪联洪再次弹飞出去。只不过这次，陆炳和纪联洪并未无法动弹，两人在空中翻了个身就稳稳的站在地上。心中皆是奇怪万分，白羽这次的攻击只是集中力量为了弹开两人，而非是有杀伤性的目的。

再看白羽，经历过与陆炳纪联洪二人的对抗瞬间苍老了一些，虽然并不

明显但逃不过陆炳和纪联洪两人敏锐的眼睛，两人相视一望，心中纷纷窃喜。白羽应当是不敌了，故而燃烧生命在做殊死搏斗。打蛇不死反被蛇咬，今日一战非把白羽给留下，才能彻底免除后患。

陆炳和纪联洪提气再战，院内却奔出一人，满头白发，陆炳心中一惊大叫一声：“东方傲！哪里跑！”

东方傲本来就是仓皇而逃，却未料到陆炳已经知道了他的名字。被这么一叫，大惊之下乱了步伐，轻功快速倒腿之中要不慌不乱，否则就会如东方傲现在这样险些被自己别倒。

白羽蹬踏地面，地面尘土飞扬突现一个脚掌大小的深坑，白羽借力飞出，拽住东方傲朝着远处逃去。

陆炳纪联洪苦战至此。见对手落败怎能放过，必定乘胜追击穷追猛打啊，于是便要追去。白羽见状知道纠缠下去必定不利自己，看东方傲这等狼狈的样子。定是偷袭失败后院另有强援。现在看似情形有利，自己加东方傲能够大败陆炳纪联洪，但是人家的帮手一来那就形势片刻立转了。

前方阻拦自己的火铳手都不是问题，被白羽和东方傲双双击打开来，两人相视一望，纷纷计上心头。两人没有用全力，只是击飞火铳手，并把他们抛向陆炳和纪联洪，纪联洪心中可无杂念，只想着乘胜追击捉住白羽，口中大喝一声：“莫逃，留下命来。”说着竟然一掌打飞迎面飞来的火铳手，那火铳手本就被白羽击中奄奄一息，再被纪联洪这么一打，口喷着鲜血就倒飞了出去。

陆炳接下一个火铳手卸了力道后正见到这一幕，心中一惊，连忙大叫一声：“纪联洪万万不可，快救我的人。”

纪联洪斜了陆炳一眼嘟囔道：“怎么这么麻烦，婆婆妈妈的尽是妇人之仁，心不狠站不稳，有舍必有得，孰轻孰重你分不清吗！今日不杀宵小之徒后患无穷啊。”

话虽这么说，但纪联洪还是按照陆炳的要求没有再打飞火铳手，即便继续追寻，但也是随着白羽东方傲后面救人，一转一拉给飞来的火铳手泄力并给他们输入一口真气，护住他们的心脉以防被白羽强大的内力震成废人。

如此一来自然放慢了进程，两人没有再能追上渐行渐远的白羽和东方傲，白与东方二人一眨眼的功夫便不知了去向。纪联洪看着指挥手下抬走伤者的陆炳，略有些气愤的说道：“陆炳你这么可害苦了我，这帮人多强你也看到了，你身旁这么多人这么多高手，我呢？他们若是纠结起来灭了我南无派又该如何？”

“哎呦，纪大侠也有知道怕的时候啊，我还以为你天不怕地不怕是个彻彻底底的混不吝呢。”陆炳揉着酸疼的身上说着，边说边往院内走去，既然东方傲仓皇而逃，那么后院的家眷应该没事儿，但还是去看看来的安心。

纪联洪追上陆炳说道：“你放屁，我他娘的又不是傻子，自然知道高低，你说吧，这事儿咋办，你为啥要放过他们。”

“你还看不出来吗，今日就算咱们后院的援军到了，白羽若是想拼死一战的话，最多弄个两败俱伤，咱们真气耗费太大，已经错过了最佳时机。而白羽他并未尽全力而战，故此不易再追。另外一点就是，今日就算拼死抓住了他们，却让手下为我卖命的兄弟白白丧命，他们信任我我却负了他们，那与禽兽有何异。再说失了人心，便等于失去了一切。咱们做的兄弟们都看在眼里，切勿寒了他们的心。”陆炳边走边说道。

对于这次京城陆府外的行动，陆炳是提早向朱厚熜汇报过的，越是如此朱厚熜越是一脸无所谓的让陆炳自己看着办，现如今他对陆炳的信任已经超乎往常。陆炳汇报完事情，朱厚熜又邀陆炳留下吃饭。陆炳连忙推辞了，倒不是他不知好歹，只不过这宫中人多眼杂的，和皇帝吃个饭规矩太多，还不够累的呢。

朱厚熜知道陆府昨夜有大变，便也没有强留陆炳，便放陆炳回去了。陆炳出了宫。还没到陆府，就见有一相貌端正高大修长的男子走来，陆炳对此人印象不错，于是笑呵呵的抱拳道：“这不是夏大人吗，许久不见了。”

“陆大人有礼了。”来者正是夏言，受陆炳的影响，夏言得到了提拔，现在在吏部任职。吏部掌管天下官员官籍和调动，相当于现代社会的组织部，这可是肥差，陆炳把夏言提拔上去，也是由些许私心的，想让夏言承自己这个情，日后万一用上了也好说话。这等职位。对于三甲进士出身的夏言来说，这已经是破天荒的好事儿了。

陆炳看着夏言说道：“夏大人这是闲逛啊，还是出来特地来找在下的。”

“夏某前来是特意感谢陆大人当年一语提拔之恩的，夏某知道若是没有陆大人的美言。只怕我现在还在兵部做给事中，兼任行人司的行人来回跑腿呢。”夏言说道。

陆炳笑了笑道：“那可不是我的功劳，乃是皇上圣明，我只不过是随口一提。夏大人若是没有才能，圣上也不会提拔您，大丈夫就应当放到适合的岗位上，一展自己的雄心壮志。”都是官场上混的聪明人，看透不说透，其实怎么回事儿大家心里都清楚，糊涂说话明白做事就好。

夏言没有再说什么，只是叹了口气说道：“纵然一展拳脚为国为民，肝脑涂地贡献一生又有何用，最后不还得落个收监下狱身败名裂的后果吗？”

陆炳眉头一皱，心中来回猜忌夏言的话里话外的意思，口中直问道："夏大人何出此言？"话语冷冰冰的，颇有些不友好。

夏言也不介意，说道："杨廷和结局不悲惨吗，现在又轮到了杨一清，我有时候就在想，若是有一天我位极人臣，为国为民奉献一生后，会不会和他们的结局一样的，死的不明不白，稀里糊涂的被人陷害。忠臣或许固有一死，能臣也逃不过一亡，但起码也要走的有些尊严吧。"

"有话直说吧，这让绕弯弯的话，我陆炳一介武夫听不懂。"陆炳已经完全冷冰冰的应答了。

夏言说道："放了杨一清吧，他已经付出了他应有的代价。"

"哈哈哈哈，放了他，你说得轻巧。你知不知道他做过什么，什么都不知道你就跳出来指手画脚。"陆炳语调一转低沉下声音说道："我恨不得活剐了他，我要让他生不如死身败名裂，你，凭什么替他说话，哼，我若不依你你又能怎样。"

"在下人微言轻，自然不能怎样，只不过人在做天在看，公道自在人心。夏某念在与陆大人有些交情的份上特地来求情，若是有说的过分的地方，请陆大人海涵。"夏言抱拳拱手说道。

陆炳微微摇头说道："我知道了，若无事来家里小酌一杯，若有事就恕不远送了。"这句话就等于下了逐客令，夏言自然不傻，听得出来，点点头跟陆炳告辞走开了。

陆炳回到家中，立刻找来张璁等人，迟则生变，陆炳下达了最终的命令，再度状告杨一清，加快让他成为戴罪之身，把此案变成铁案死案。

第六十八章栽赃陷害

这次陆炳对杨一清的组合攻击并未如意，朱厚熜坚持己见，固执的不听从任何方向传来的风言风语，认为把杨一清削为庶民就已经足够了。当然朱厚熜还有一个原因，那就是先帝朱厚照曾经处理过杨一清，对于先帝抨击的，朱厚熜都是适当的维护，颇有些与死去的朱厚照对着来的意思。这是一种极端的焦虑引起的轻微变态行为，这种病态已经发作很久了，日后也愈演愈烈。

陆炳并没有太失望，反正杨一清已经倒台了，那就如同是俎上鱼肉，只能任人宰割了。不过，事情并不能做的太明显，若是太明显了，人人皆知是陆炳杀了杨一清，那对陆炳自己的地位和名声也是不好的，日后对付起密十三来实力不免就会收到影响。《三国通俗演义》中有诸葛亮三气周瑜，今日陆炳便要演一出陆炳三气杨一清，而且也要要了杨一清的性命才算罢休。

杨一清此时从监牢里出来了，在养子杨思宇的搀扶下，再次乘上了回乡的马车，沿途杨一清只是感叹自己逃过一劫，却又不禁感慨万分。一生沉浮，拜将入相，时至今日，虽落得如此下场，倒也不枉在世上走这么一遭了。

家乡，家乡的概念对于杨一清来说已经很淡薄了，已经许久没回来过了，上次回来还是正德皇帝在位的时候，故人死的死无音信的无音信，老家除了大家都知道自己叫杨一清外，自己认识的也只有地方官了。

到达镇江府的丹徒正是晌午，晌午的丹徒大街上人不算多，大多都去忙活了，今日还没到开集的日子，故而稀稀拉拉的商铺也不算忙碌，大街上更没有摊贩。穷人的孩子读书写字的少，故而大人去忙农活去了，孩子们便得了意。成群结队的在大街上奔走玩耍。

突然有个孩子大声念着什么，其他孩子也随声附和好似儿歌一般，杨一清经历过此次大变，心火太旺，耳朵便有些背了，听不清说的什么便问杨思宇。杨思宇脸色大变支支吾吾的不肯道明，杨一清也不顾杨思宇的阻拦。从车上下来，朝着孩童而去。

“当官好，山珍海味吃不了。应宁郎，家里银子数不清。国硕鼠，道貌岸然假正经。狗贪官，贼喊捉贼跑得快！”孩子们一遍一遍重复着。这乡间不太合辙的童谣在杨一清听来却格外刺耳。自己字应宁，应宁郎不就是说的自己吗，而且自己正是因为朱继宗案件下台的，牵扯着贪污之事。

本以为有人陷害自己，而百姓自有公道，自己是什么样的为人百姓应当看在眼里。若是说自己心狠手辣不顾信义，杨一清是可以接受的。官场上心不狠站不稳，对敌人仁慈就是对自己的残忍，故此各个都是心狠之徒。但说

自己是国之硕鼠贪污纳贿之徒，杨一清是万万听不得的。

为国为民贡献一生，虽然有可能有些不经意的财富流入自己手中，但这也属正常，官至于此不可能事无巨细分毫不差。但自己却问心无愧，从来没主动贪污过。更是对家人十分严厉，至今老家的书房当中还写着清廉二字。这分明是往自己身上泼脏水，而百姓们竟然信了。

杨一清一时间羞愧难耐，怒火攻心，一口气上不来，只觉得嗓子眼一甜差点喷出血来。但杨一清故作镇定，生生的咽了下去。可脸色却已经苍白了。若直接喷出来，杨一清可能会立刻昏倒，但是咽下去却是后患无穷，这口脏血恶气生生的憋回了体内。日后不难受那才怪呢。

杨思宇大骂着赶开了孩子，杨一清却摇摇手说道："防民之口甚于防川，老百姓中传的话你是怎么也解释不清的，只能越抹越黑，童谣尚且这么说，更别说大人们了。百姓有时候是最好蛊惑的，哎，独善其身吧，独善其身吧。走，咱们回家。"

老宅不小，这并不能说明杨一清是个贪官，这只能说明皇恩浩荡，此宅乃是朱厚照生前和朱厚熜请杨一清出山前赏赐修建啊。皇帝出手自然是大手笔，在不僭越的情况下，杨府修的是十分宽大的，虽然和登州府的陆府比不上，但也算得上官宅里的个中翘楚了。

在官场的人自然都知道，还都羡慕万分，认为杨一清尽得先帝和当今两位圣上皇宠。但百姓们不明白，现在整个乡里都传言杨一清是贪官，现在东窗事发皇帝宽容念杨一清有功于国家，这才放杨一清回来的。现在这座大宅子就好似这种贪污传言的佐证一般，让杨一清有种有口难辨的感觉。

被栽赃的罪名，百姓口中的传言，外加这大宅子，让杨一清想想就觉得窝火。本以为官场沉浮，自己一切都能看淡了，并不在乎别人怎么说和怎么看自己。如今却知道，人不光是为自己活着的，还活在别人的眼里，成为众矢之的的感觉并不好受。当然，不好受归不好受，朝堂上这么多人骂杨一清都没把杨一清骂疯了，更何况这些百姓呢，杨一清只是觉得有些冤枉，故而产生了连锁反应。

杨一清走到家门口的时候，反而笑了，家中的大门紧闭，墙面大门上被涂满了辱骂杨一清的诗和画，若一般人看了绝对会破口大骂，但杨一清却笑道："太下作了，也太做作了。"

"父亲您是什么意思？"杨思宇担忧的问道，生怕父亲被气坏了疯癫了。

杨一清指着自己的院墙笑道："咱大明的官员做到我这个位置的，谁没致仕过，更何况我几起几落，现在这般田地不还是家常便饭，说不定什么时候就会官复原职了。你说百姓谁有工夫，谁又有胆量在咱们府的院墙上涂画

呢。”

“父亲是说，这些都是有人故意为之，就是为了惹父亲您生气，故意恶心咱们杨家？”杨思宇说道。

杨一清点点头说道：“不光如此，那童谣也是他们传播的。童谣这招挺好，的确气得我现在还难受，可是这在咱们墙上涂画什么的，就有些做过了。做过了就暴露了他们的意向，太明显了反而让我看破了，哈哈哈哈，不过是一帮小人，宵小罢了，不足为虑。”

“就是，竟然用这么下作的招数，实在是太卑鄙了。”杨思宇义愤填膺的说道。

“话不能这么说，本来政治斗争就是无所不用其极的。他们纵然使些下三滥的招数也无妨，再说为父也不是完全问心无愧，事事都做的光明磊落，所以这个可以理解。若是没有这般下作，我还发现不了其中的破绽呢，此时怕是要气的吐血了。”杨一清依然笑着说道，杨思宇听了也笑了起来，爷俩有种道破玄机的自豪感。

杨思宇叩响了大门，门分左右而开，家丁拿着棍棒冲了出来，但见是自己老爷和少爷，这才扔下了棍棒。杨思宇怒道：“你们这是怎么回事，大白天的不开门也就罢了，哪里有用棍棒相迎的？”

家丁哭丧着脸说道：“回禀少爷，这些日子经常有人从门上或者墙上乱涂乱画，平日里大门都是开着的，现在之所以关上那是因为有人经常往咱院子里扔东西，我们以为那帮人今日竟然敢敲门惹事儿呢，于是才拿着棍棒出来了。”

“扔什么东西！无法无天了，为什么不报官？还有没有王法了。”杨思宇如同没头苍蝇一般团团转着说道。

家丁回答道：“扔些秽物。”

“什么秽物？”杨思宇追问道，话音刚落，街角拐出来一帮面很生的地痞无赖，拿着纸包冲了过来，朝着杨一清和杨思宇就扔了过来。家丁大呼小叫四散而逃，杨一清腿脚不如当年了，自然躲不开，忙用抱住头用背部承受。

“啪”拍在身上的纸包里并不是什么硬东西，打过来并不疼，可是纸包瞬间破裂，四散着的是纸包中的大粪。粪点粪汤四散而飞，溅的到处都是。家丁躲过这些飞来的大便，连忙拾起地上的棍棒冲出去去追泼皮了。泼皮们也不是木头桩，奸笑着带着污言秽语四散而逃了。

杨一清眉头皱了皱，长舒一口气，朝着家里走去。

父子二人身上脸上都没少崩上脏东西，回去自然是一番呕吐外加清洗换衣。杨一清算是被恶心到了，但心中却不憋火，敌人越是想尽办法恶心自己，那就越说明他们的恐慌。百姓们不信他们才会出此下策，他们怕自己东山再起才会这般焦急的恶整，落井下石代表着他们沉不住气了。想到敌人急的团团转的样子，杨一清笑了。

接下来的日子，杨一清的家中不时的就会“天外飞仙”“落地生莲”一把，当然落在院子里的都不是什么好东西。杨一清虽然并不生气，但是毕竟年纪大了，每日这般被人打扰，休息也休息不好，时间久了精神有些萎靡。杨思宇想给杨一清请个郎中看看，但见到陌生郎中，杨一清就脸色大变，赶着这些人走了。

不光如此，回乡之后的杨一清十分注意，饮水吃饭都是亲自监督，往往还是最后一个动筷子的，总之整日里十分小心谨慎，这让家丁院奴们都窃窃私语以为杨一清疯了。

第六十九章人心隔肚皮

过了大约两个月的时间，杨一清又一次在院中活动的时候，被天上飞来的大便砸中，结果也不知怎么了就患了一种皮疹，慢慢地竟然恶化成一种毒疮。杨一清虽然文韬武略好是了得，但是术业有专攻，他并没有高超的医术，只会写简单的包扎和草药医理之类的，还是从书上无意间看来的。上了点药给自己包扎一番后，非但没有好，反倒是更加严重了，竟然发起了低烧。

无奈之下，杨思宇奉父命请来了一个杨一清信任的老郎中。老郎中姓刘，乃是杨一清少年时候的玩伴，后来杨一清入宫了，而这个刘郎中则留在了乡里。待杨一清第一次被迫返乡的时候，发现刘郎中家道中落，过的十分贫寒，杨一清见他医术还好，便出资给他开了一家医馆。

从那以后，这个刘郎中的日子好过了起来，不过刘郎中倒也知道知恩图报。虽没有帮上杨一清什么大忙，或者说杨一清也用不着他什么，但过年过节的，不管杨一清在哪里，刘郎中他都会托人捎上一些滋补的草药和一些关于草药的书籍。杨一清爱读书，而且涉猎颇杂，所以送来的书他就读读，故此他掌握的大多医理也是通过刘郎中的书所知道的。一晃多少年过去了，杨一清与刘郎中见面不多，但神交已久，又是发小关系，故此杨一清十分信任刘郎中。

而今杨一清谨慎万分，生怕有旁人给自己下毒，就如先帝朱厚照一般。可是后背上的毒疮实在难受的很，若是再不医治只怕还没等别人害自己，自己就一命呜呼了。于是乎，杨一清便找来了刘郎中。刘郎中看到毒疮后大惊失色，说道：“这可不是皮疹恶发了引起的，这分明是有人下毒了。”

杨一清身子一震，但瞬间又有一副果然如此如释重负的感觉。杨思宇追问道：“这怎么回事。父亲与我们同吃同住，我们都没事儿，家父怎么会中毒呢？”

刘郎中答道：“这在下就不知道了，杨公子，最初皮疹的样子可否描述一下，还有前后所吃的食物和发生了什么事情麻烦详细说一下。”

杨思宇把事情说了一通，还尽力的描述了一下皮疹初期的样子。刘郎中想了想说道：“吃得倒没什么冲的，当然也不排除在食物中下毒的可能性，在下医术浅薄不知道的办法太多了，不敢把话说死了。但在下认为是……”

“是什么赶紧说，你这是要急死人啊。”杨思宇急躁的说道，杨一清伸手止住了焦躁的杨思宇。试探着说道：“是不是那些粪便的关系？”

“是，这些秽物中可能有些东西，导致皮肤感染，这才产生了现在的状

况。每个人的体质不一样，所以中毒后的表现也是不一样的，故此不能完全肯定是可以下毒，也可能是没清洗干净造成的恶化。邪气入侵所致。”刘郎中答道。

杨一清点点头问道：“那怎么治疗？”

“在下所致所学有限，只能开几副去毒的药物，先服用下去，让病情先归于平稳不再恶化。在下得慢慢研究，若是要去根，本县的药物并不全，我得去现采药。”刘郎中说道。

杨思宇怒道：“你到底行不行，不行就赶紧换人。别耽误了病情。你说慢慢的，你看家父的病还能拖吗？你若不行，我们自己去京城找名医。”

“思宇，不得无礼，快跟你刘叔赔礼。”杨一清训斥道，杨思宇心不甘情不愿的拱手抱拳，刘郎中连忙站起来回礼：“少爷。使不得使不得，在下万万受不起啊。”

“你是长辈怎么使不得，”杨一清很会做人：“我这病就让你来治了，不过可要尽快啊。我这身子骨可拖不起。”杨一清说道。刘郎中站直了身子，双手抱拳说道：“杨大人您放心，您能信任我，我就是舍了自己这条命也要治好您，您对我有再造之恩，在下必定竭尽所能。”

“好，那就有劳了。”杨一清点点头：“来人，备上笔墨纸砚，糕点茶水，让先生开方子，给先生备份厚礼。”

待刘郎中走后，杨思宇拿着药方说道：“父亲，你看他自己都说了，这只能暂时让您退烧和遏制毒疮，无法根治不说，就是祛病也难。父亲啊，咱们为何不在京城寻个名医来看看，就是不去京城，去旁的大城镇寻个好郎中也好啊。”

“儿啊，你以为京城还是你父亲能做主的地方吗？就是咱们府中也不知道有多少别人的眼线，哎，现如今只能死马当活马医相信，姑且能够相信的郎中也只有他一个了。”杨一清叹了口气说道，人老不逞筋骨之强，不服老不行啊。若是年轻的时候，杨一清虽不敢说刮骨疗伤，早在还是皮疹没发展成毒疮的时候，杨一清就敢整块皮肉割去了，而现在只怕受不住疼了，万一疼的过了那就直接过去了。

刘郎中出了杨府，转了个弯便朝着自己的医馆而去，进了医馆之中，刘郎中的背都湿透了，连忙到了杯水喝了下去，这才清爽了不少。猛然间背后有人说道：“用得着这么紧张吗，这么大年纪了，骗人还不会？”

刘郎中吓得低声叫了出来，连忙回头看去，只见背后站着一个笑盈盈的高大男子，此男子身高臂长，三十多岁的年纪，三绺胡须修的很是好看，此时正捧着一碗茶水慢慢地喝着。刘郎中颤声说道：“大人，您让我做的事情我都做了，已经按照您开的药方给他了。”

“很好，很好，我把银子放到桌子上了，喏，这个包裹里就是。你先别慌着离开，收拾两日东西，轻装从简而去，走之前跟杨一清告辞，说你进山采药用不了一个月就能回来。嘱咐他按时吃药。你一切做好后，自然有人通知你该去向何方，你的妻小就在那里等你。”男子依然笑着说道，只是这笑容总让人有些不寒而栗。

刘郎中点点头，咽了口口水说道：“大人，您说我不会因此丧命吧，杨一清可是朝廷重臣。虽然已经退下来了，但是……”

“但是什么但是，本官能让你吃亏！你做，我能保你不死，而且还能活的很惬意。宅子替你买好了，妻小安顿在宅子中。这些钱若是节省用的话，也够你吃两辈子的了，做点小买卖绝对还富裕，你有什么好担忧的？你若不做，哼哼，上次令牌也给你看过了，你的妻小我就不敢保证活着了。就连你也得去蹲那深牢大狱。你别这么多疑问了，总之照做就行，我先走了，注意你的一言一行，有人会盯着你的，若是漏了陷，什么后果不用我再说一遍了吧？”那人讲到。

刘郎中如同捣蒜一般连连点头，口中宣称记住了。那人站起身拍了拍刘郎中的肩膀从医馆后门出去了。

后门一匹马儿正在那儿打着响鼻，男子过去抚了抚马毛，然后翻身上马扬长而去。马儿一路奔驰，先来到了凤阳府，马歇人不歇，那里早就备好了酒菜和干粮以及一匹喂饱了的好马。男人因为一路颠簸不敢多吃，塞了几口牛肉喝了几口酒背上干粮再度北上。济南府。霸州皆有人接应，一路到北京才花了不到三天的时间，真可谓是八百里加急了。

男子非但没有因为旅途劳累，未曾歇息而精神萎靡。反倒是抖擞异常，双眼之中恨不得都冒着光。快马加鞭一路直入京城，守城官看了一眼也没阻拦，反倒是双腿并拢行军礼。快马奔驰入城，行人纷纷躲避，即便是达官贵族被惊扰到了，本想大骂斥责，但一见是此人也迅速偃旗息鼓了。

此人直直来到京城陆府门前，这才一勒马缰，马儿高高抬起前蹄制住了脚步，发出一声悲催的嘶鸣。那人翻身下来，就在这一刻，马儿实在耐不住劳累一头栽倒在地，口吐白沫浑身抽搐。

这男子看也不看，快步走入院中，院门口的门房小李见怪不怪，给男子做了个揖，便招呼他人把那跑废了的马拖走了，动作十分熟练，看来这是经

常有的事儿。男子也冲着门房小李点点头，应该是经常出入陆府，快步而入熟门熟路，直至陆炳身前才止住了来如风的奔驰。

“魏和成了吗？”原来那人正是陆炳手下的情报探子头魏和，陆炳看了眼前风尘仆仆的魏和一眼说道，然后指指了旁边的椅子让魏和坐下，然后推过去一杯茶。

魏和压低声音，但声音中却带着一丝难耐的兴奋和躁动从而发出的轻颤之声。只听魏和说道：“启禀主公，成了。”

一个月后，杨一清收到了皇帝所赏赐的大刀鱼，乃是用陆炳市场独有的方法送来的，新鲜的很，杨一清跪谢收下。皇帝费了心思送来的东西，杨一清不敢不吃，自己是戴罪之身，若是再怠慢了皇帝赐下来的刀鱼，那指不定就怎么传了出去，落人话柄到时候就会陷入无可附加的被动局面。

这鱼杨一清用银针试过，应该没毒，就算有毒杨一清也得吃，这就是君叫臣死臣不得不死。杨一清吩咐下人把活鱼杀了，然后烹饪出来，果然活海鱼的味道不俗。刚一做出来就满园飘香，杨一清邀全家主仆一起用圣上所赐的鲜鱼，合家欢乐好不快活，一时间杨一清竟然也忘记了毒疮所带来的伤痛与不快，脸上洋溢出了幸福的微笑：圣上没有忘了我。

第七十章背叛

这人一旦心情好了，身体也会好转。在这一个月中，杨一清的身体果然好了许多，起码背后毒疮平稳了些，不那么疼了。另外杨一清也退了烧，算是捡回了条命。刘郎中不久前辞别了杨一清，说是要去山里找一种特别的六叶草药，才能彻底根治杨一清的毒疮，而现在所开的药只能祈祷平复和消炎的作用。

总之杨一清现如今早晚各服一次刘郎中开的汤药，外加给毒疮上敷上一层药膏。现在所用的草药也都很常见，就是不通药理的人也应该听过其中的一两味。刘郎中的医术不高明，而毒疮难治杨一清也是知道的，所以能做到现在这步，刘郎中已经尽力了。

三人成虎，口口相传之下，杨一清是个贪官的传闻就越来越胜也越来越真了，传言如同洪水猛兽一般传遍全国，时不时的还有一些著名文人出来点评两句。大批书生在茶楼之中高谈阔论抨击杨一清，在各方面的舆论攻击下，杨一清彻底在百姓口中沦为了大贪官。

家中不光有无聊的小童和地痞们捣乱扔东西了，就连乡间的大人们也经常冲着杨府的豪宅吐口水。有些当地的大户不准家人和杨家来往，就算是小门小户也尽量不卖给杨家东西，也多亏杨家有几分田地，种了些粮食和菜之类的，否则就是出去买个菜都难。

因为没有人愿意跟这个给乡里蒙尘，让他们丢人的大贪官杨一清打交道。都是乡里乡亲的，谁是杨府的佣人这个大家都看得见，故此下人去买菜买米都是去相邻的集镇去，还不敢让人家送上来，怕人家反悔不卖了，亦或是坐地起价什么的。

杨一清因为有病闭门不出，可是流言蜚语还是不时地传入他耳朵中，纵然再怎么看淡一切。心里还是有些暗自发闷的，时间长了怒火攻心毒疮又发作了，又吃了十七八日的药材平复下来。

杨一清吃完早饭正在房中歇息，背上刚上了药，这几日的感觉很奇怪，本来都已经不疼不痒了的，现在却又有些刺挠。杨一清叫人让杨思宇来。别人他信不过，煎药敷药都让儿子亲自来做。下人还没出去叫人，就见杨思宇匆匆忙忙的跑了进来，然后在杨一清耳边附耳说道：“父亲，陆炳来拜访了。”

杨一清身子一颤，从床上坐直了身子问道：“谁来了？”

“陆炳。陆文孚。”杨思宇说道。

“替我更衣，为父要出去会客。”杨一清脸色一冷站起身来，丢什么不能丢面子，人活一张脸，树活一张皮，切不能在对手陆炳面前露了丑，自己要以最好的状态去应对这个堪称自己对手的小兄弟。

陆炳坐在正堂内。身旁并无糕点茶水。大明官场说大就大说小就小，陆炳整日和张璁等人来往，位高权重，够级别眼睛还管用的自然知道杨一清的事情和陆炳脱不了干系，就算眼拙的也会认为陆炳是张璁一系的人，所以这事儿也就传开了。自家主人的敌人来了，杨府下人们怎可能好茶招待，若不是陆炳乃朝廷命官又是一身的武功。只怕早就棍棒打出去了。

“杨大人，听说您病了，您直接叫我去床边看您就好了，还特意出来相迎，这下晚辈怎受得起啊。”陆炳见杨一清走了出来，连忙站起身子说道。

“无妨无妨，贤侄不远万里前来拜会。我怎能不起身相迎。令尊近日可好？现在令尊协理锦衣事，位高权重，日理万机，贤侄可要叫他注意身体啊。”杨一清笑道。

陆炳抱拳谢过。杨一清杨思宇陆炳三人分宾主入座，下人这才上了茶水。杨一清见状一笑，到没有责备下人。陆炳低头看去，只见茶叶都没才冲开，根本不是用热水冲泡的，乃是用的温水，对于这种小伎俩陆炳只是一笑了之，杨一清看在眼里明白怎么回事又笑了。

陆炳放下茶杯，直入主题的说道：“杨大人可知道你为何落到如此下场？”

“哈哈哈哈，自然知道，本以为你是顺道前来看我的笑话，没想到你竟然是专门前来奚落老朽的，难得难得，已经身居国之高位还能如此忙里偷闲来羞辱老朽，老朽纵然已经被贬回乡，也算是面子十足了。”杨一清满意的笑道，好似陆炳只是个乳臭味干的臭小子罢了。

陆炳摇摇头，突然站起身来，双指并拢指向杨一清道：“死到临头了还这么猖狂，人在做天在看，杨一清啊杨一清，你告诉我，当年是否是你加害了先帝，又设计杀了万老爷子？”

“人为刀俎我为鱼肉，今日老夫已经沦落到如此地步，就相当于你的盘中餐板上肉，要杀要剐随便你，还用问这么多是不是干什么。”杨一清不愧是经历过无数风雨的人，此时面对陆炳的质问依然云淡风轻的回答道。

陆炳长舒一口气说：“我已经见过了密十三，现在只不过想要一个答案，好让自己安心罢了。”

“安心，安什么心？是平复你栽赃陷害老朽的不安吗？是，先帝是经我手所害的，”杨一清面不改色的说道：“但万儿万的事情我也是事后才知道的，

密十三的白羽你应该也已经接触过了吧，他利用东方傲做诱饵，把万儿万引到我府外，设下埋伏重伤三人。我事后得知，死去的正是当年的同僚王鸣韶和王振梓，哎，我心里也不是滋味啊。后来万儿万杀了个回马枪，抢回了王鸣韶和王振梓的尸首，因为不好带走这才割下头颅来，但未曾料到却被静待敌人埋伏已久的白羽发现，两人交手，结果不言而喻，万儿万不过几招就惨败下来，仓皇而逃。”

“万儿万是当代名医，经历过这一切后就应该会发现白头老翁乃是龙伏村里出来的人，他或许没有告诉你这一切，但他有没有叫你不要报仇？”杨一清带着微笑说道，陆炳眼中一阵失落，点了点头。

杨一清继续说道：“他也知道密十三的强大，正因为我们都略窥到最初密十三的秘密，所以才如此恐惧白羽等人。他们虽然未曾学到密十三的精髓。无非也是个东施效颦，可只需学些皮毛就不是你我可以驾驭的了，这也是为什么我顺从他们配合残害先帝的原因。”

杨一清好似很满意自己给陆炳所说这番话的效果，同时很享受看到对手陆炳现在一脸悲怆的感觉。猛然间，陆炳放声大笑起来：“果然如此，和我想的一点都不错，我只想通过你的口中确认一下罢了。这并没有什么太大的效果。时光荏苒，我已然不再悲伤，复仇也只不过是我的信念罢了，即便是报不了仇我也尽力了。密十三即便是再厉害十倍甚至百倍，也不该是你顺从他的理由，你是大明的臣子。食君之禄忠君之事，杨一清你枉为人子枉为人臣，不忠不孝不仁不义的罪名不管你怎么解释都洗清不了。”

杨一清耸耸肩说道：“那又怎样，难不成你又要逞匹夫之勇一刀砍了我？”

“不，我会让你生不如死，实际上我已经开始这么做了。”陆炳转了笑脸说道，杨一清瞬间感到一种不寒而栗的感觉。自己莫非不知不觉的已经钻入了陆炳的圈套？不会的，不会的，自己纵横官场一声，岂会栽倒一个武夫的计谋之中。纵然自己落到今天这个地步，也不过是时运不济命途多舛罢了，陆炳的作用力并不是太大，而陆炳即便是有些才华，但主要靠着的还是他的好运气。还有和圣上的关系以及父亲陆松的面子。

陆炳看杨一清先是眉头紧皱然后又舒展开来，必定是心中有了起伏变化，于是说道：“怎么？你不信。凭你杨一清的聪明才智应该知道是我指使张璁他们这么做的，然后呢，你也应该能猜到密十三要跟我做交易，要牺牲你而与我和谈。想想密十三想的也是，反正一切线索都指向了你。而你位高权重，不似街边小混混那般没地位，所以说你造成了这一切也是可信的。你若是死了，这样一来。就算我怀疑密十三也没证据了。死无对证之下，我们会被共同的利益所驱使，然后精诚合作。我猜你一定是看出来了，否则也不会匆匆忙忙的离京。可惜魔高一尺道高一丈，人算不如天算，我生性多疑又机缘颇多，最终发现了端倪。于是，我还是想办法把你捉回去了。至于皇帝不

想杀你，这倒是出乎我的预料，不过也好，这样会让你更加备受折磨。”

杨一清的喉头动了动并没有说话，陆炳笑道：“怎么，还是不信？你不想想，你从京城被处理，路途遥遥消息滞涩，怎么家乡的人这么快就知道消息了？还有儿童的歌谣是谁教的，为什么平民百姓会跟你杨一清这样的大员叫板？你虽然退了，但瘦死的骆驼比马大，他们敢于如此必定是因为有人在撑腰。哦，对了，那堆大粪也是我叫人扔的，里面自然有毒，不过你没想想为什么旁人没中毒，就你中毒了吗？对，没错，人家都吃解药了，就是刚才不给我上茶都是演戏，被骗惨了吧？你被所有人背叛了，被人背叛的感觉怎么样？”

杨一清的身体颤抖了，心中一凉想到了自己的儿子，儿子被那些秽物溅到了，为什么也没事儿，莫非……不会的，自己的儿子杨思宇是万万不会背叛自己的。

陆炳不管不顾继续说道：“怎么还抖了呢，你可得消消气，别气坏了抽过去，那我可没法接着痛快地说了。哈哈哈哈，你现在是不是很愤怒啊，很吃惊啊。对，对，对，你还有活下去的希望，那个刘郎中不是给你去采药了吗，待他采药归来你就能药到病除了。别瞪眼，我没有伤害他，他此时应该抱着老婆数银子呢。”

“给你开的药自然没有问题，你杨一清虽然不通药理，但是不代表你什么都不懂。要是开的药问题太大，或者药性相冲，亦或是著名相反的要，那你肯定能一眼看出来。所以说，给你开的辅料和用水煎服的汤药都是没问题的，对的毒疮有好处，故此你前些日子应该感觉好多了。”陆炳说道。

杨一清的声音中已经带了些许的怒火，说道：“那你什么意思，难不成刘郎中不是你的人，或者他是真的在救我？”

第七十一章三气杨一清

“这个问题我还真没法回答，只不过他开的这个药方没问题，可他倒不是真心救你，但也确实不算是我的人，我们之间不过是有场交易罢了。”陆炳摊开双手做了个无奈的动作说道：“问题不出在药里，我所要做的就是设置疑团重重，让你欢喜参半心情起伏，心情七上八下的，我说的没错吧。当刘郎中说给你开药采药的时候，你的心里肯定燃起了希望。没办法，这是人的本性，是对生命的渴望和对活下去的希望，人之常情。”

陆炳继续说道：“总之，真正的问题出在圣上给你的刀鱼里，那刀鱼是我鼓动圣上赏赐给你的，而刀鱼也是用我主动申请，用我所研制的技术运来的，保持着它的新鲜，更利于你的病发。这一来，既可以害了你，又能让我得个不计前嫌的好名声，击碎了是我拉你下马的，以及我是那个团伙的幕后黑手这个传闻。你知道的，圣上多疑，若知道我结党会对我不利，嘿嘿，是不是一箭双雕呢？”

“圣上要杀我何必用刀鱼，不，不是圣上，是你，你要杀我直接下毒就好，反正我身边的人都被你买通了，为何不直接下毒。”杨一清眼神有些灰暗的说道。

“你傻啊，不是都说了嘛，让你大喜大悲心情起伏，这才是折磨你的最佳方式。杨一清你能熬到今天这步，对你肉体的摧残已起不到什么效果，只能让你笑话我是匹夫之怒，只有对你的精神进行毁灭，才能彻底让你认输，也才是真正的折磨你！”陆炳狂笑道。

“鱼没有毒，是那剂看着平常的药与刀鱼起了反应，你吃不得，吃了就得发。本来海鲜类就是发物，有了药的辅助。你的毒疮可得大发了。”陆炳坏笑道：“陛下他自然是不知道，反正倒是还让我一箭双雕了。你的背后现在是不是有些痒啊，可千万别抓啊，挠到哪儿长到哪儿，日后会越来越严重的。总之你会在剧痛和巨痒的双层夹击下死去，又痛又痒的想想都觉得兴奋，再也没有比这更好的事情了。”

杨一清不言不语死死的盯住陆炳。陆炳笑答：“千万别生气啊，一生气怒火攻心，气血翻涌，到时候毒疮发作的更快，你现在应该就是浑身开始燥热发痒了。哦，接着上面的话题聊。你的下人背叛了你，刘郎中背叛了你。人生在世，无非权和钱两个字，能把义字当头的少之又少，所以人家背叛你也在情理当中。报应轮回屡试不爽，你当年背叛了先帝，今日也该你尝尝被背叛的滋味了。你都已经想到了为什么还要绷着呢？是在内心极力否认吗？没用的，那样只是自欺欺人罢了，根本改变不了事实。”

陆炳一指杨思宇说道：“没错，你儿子也背叛了你。杨思宇，你小子倒是说句话啊，给了你这么多钱你就当哑巴啊？还想不想入朝为官了？”

杨思宇脸色有些白，怯生生的看了看杨一清，又看了看陆炳说道："陆大人。能否扰家父一命，我愿意放弃手中的金银。"

"哎呦，你现在开始装好人了，从头至尾你都知道，怎么？如今良心发现了？好，若想救你父亲，连这官也别当了。另外我给了你一共四千两白银。现在就还给我吧，现银钱庄庄票都可以。"陆炳伸手要到。

杨思宇的脸色有些苍白，陆炳冷哼一声道："怎么没有吧，就知道你没有。那些钱都花在吃喝玩乐上了吧，赌场妓院你可没少去，上到雅致青楼，下到咸肉庄，哼哼，你杨大少爷可到是威武啊。"

"属下知道了。"杨思宇冲着陆炳施了一礼，转而对杨一清说道："父亲，您别怪孩儿，孩儿也是身不由己有口难言啊。"

"不孝子，还有什么可说的，真是家门不幸啊，当年一时糊涂收养了你这个孽子。"杨一清冷哼一声说道。

"你不能这么说我！"杨思宇沉默了许久突然爆发了，吼道："你太自私了，我背叛你？陆炳说的没错，你还背叛了先帝呢，你是自作自受是活该。你总是只顾及自己的感受，从来不想想别人，我是你的继子，你问没问我的想法，就让我姓杨了？我想做官，你说我笨做官会被整死，可我就想做官，即便是被整死我也认了，你万般阻拦，又有没有想过我的感受？你就是害怕我连累了呢，不是担心我而是担心你自己！你既然不帮我，我就自己帮我自己！"

"你怎么能这么想？"杨一清嗔目结舌道。

杨思宇站起身来用力拂袖，然后鄙夷的看了杨一清一眼说道："我为什么不能这么想，我怎么想都要管吗，你总是以你的想法去左右他人，总认为自己做的是对的，是对我好的，一派胡言，我有我自己的命运，不需要你来告诉我！"

陆炳耸耸肩膀说道："总之你是个孤独的阉人，不对，你是天阉，天生就是个不男不女没卵蛋的玩意儿，所以你也经常干些这么没尿性的事儿。"杨一清气的不停地颤抖，右手紧紧地握住椅子扶手，实木的扶手都快要被杨一清这般瘦弱的老人捏碎了，足以见他是何等的气愤之极。

陆炳转过身去，踱步而走，边走边奚落着杨一清，杨一清什么都没有听到，他已经被愤怒蒙蔽了耳朵，耳畔皆是片片嗡鸣的声音，根本不知道陆炳再说些什么。陆炳猛然跑动起来，于此同时杨一清双手抱于怀中，来回翻腾，双臂交错，双手之间起了一团犹如火焰般的热气。虽然形状不是很明显但是炙热的温度却是显而易见的，杨一清双臂用力大喝一声推出这团热气打

向陆炳，这一系列只在转瞬之间。

陆炳嘴角带着一抹微笑，身子在杨一清还没动的时候就开始奔跑了，运气跃起抖开腰间玉带，猛然缠住杨思宇。杨思宇猝不及防被缠住胳膊，被陆炳大力拉了过去。

“碰”，“啊！”杨思宇被拽飞起来，随即又被那团高温的东西打中，燃烧成一团。发出凄厉的惨叫。杨一清站起身来，身子不停地晃动着，背后的毒疮应该是发作了顿时疼痛无比，但杨一清的表情依然在故作镇定，没有呲牙咧嘴生怕在陆炳面前示了弱。输了，杨一清明白自己输了，可是与天斗与地斗与人斗了一辈子的杨一清不想输的那么干脆那么狼狈。

陆炳一愣然后哈哈大笑起来。越笑越轻狂，指着杨一清不停地笑眼泪都快流出来了。杨思宇不停的喊叫着翻滚着，不到半盏茶的功夫，杨思宇就再也喊不出来了，一动不动的待在那里燃烧着，满屋之中充满了衣服燃烧的味道和阵阵肉烧焦了的臭味。

陆炳捂着都有些笑疼了的肚子一字一句的说道：“你会武功。我早就知道了。”

“你……你！”杨一清连连说出几个你后再也说不出什么，陆炳笑道：“杨廷和杨老爷子告诉过我，后来我也探听到了一些关于你的传闻。自从密十三出现后，我不停地搜集关于这个神秘组织的资料，越是有所了解越发现白羽的愚蠢和不足。密十三的高妙之处不在于那些玄幻之术如何强大，而是他掌握了人心和人性的弱点，并且在合理的安排下让人人身边都有一双监视的眼睛。一旦有命令这些眼睛会变成一把把尖刀。驱使着大明，乃至友国番邦的发展。”

“但没想到白羽他们把密十三弄成了一个靠高深武艺，靠着野蛮粗暴杀人放火而呈匹夫之勇的下作团伙。我之前知道你会武功，但并没有料到你会这等招式，我在搜集的只言片语知道密十三中有一种鬼火之术吧，是专门给阉人练的。你是天生的阉人，最适合练，只可惜你只学到了皮毛。远没有记载中的威力。没错，我本就没想让你那蠢儿子当官，只不过是让他背叛你刺激你罢了，就算你不杀他我也会杀他，但我认为你亲手杀了他会更爽一下。杨一清，你输了，彻彻底底的输了。就连最后一击也这么难看，哈哈。”陆炳笑道。

杨一清一口鲜血喷了出来，身体一晃栽倒在地。

陆炳快步走出屋子，对院中排排站着的满脸恐惧的家丁们说道：“去。把杨一清的手筋脚筋都挑断，牙齿打碎舌头拔掉，从今只给他吃稀得，手脚都给他绑住，让他活活疼痒死，死后知道该怎么上报吧，就说他气血不畅死于毒疮发作。”

陆炳的声音一下子低沉下来说道：“总之做不好，或者出去胡乱说的你们应该知道是什么后果，我会让你们比杨一清还生不如死。不过做得好的话，我亏待不了你们。那谁，你进来。”

魏和从门外走了进来，把一个大包裹扔到地上，包裹散开真金白银撒了一地。陆炳鄙夷的看了看这帮家丁，然后领着魏和走了，出了门陆炳说道：“这才是真正的三气杨一清，先前的童谣不过是一气，扔粪若能气到他才怪呢，毕竟他也是只老奸巨猾的老狐狸，我故意让他好似看破我的计谋，然后再把得意洋洋貌似看破玄机的他坠入谷底。哼哼，棋差一招就是一步错步步错，让他感受背叛的感觉是二气，彻底粉碎他的内心，从内到外的挫败他羞辱他。最后让他输得很难看，亲手杀死自己不孝的儿子，告诉他从一开始他就被我玩于股掌之间，此乃三气。先帝和万老爷子的仇我算是报了一半了，对了魏和，安排人守住杨府，我不信任这些家丁，只不过让这些家丁动手，更会让杨一清有羞辱感，而且一旦出了事咱们也能撇干净。总之安排人手，做严密监视，一旦有差，立刻补救。”

魏和点了点头：“属下遵命，主公，刚才有密报到，是大夫人传来的。”

陆炳打开竹筒，竹筒中有一张纸条，纸条上一行娟秀的小字写着：古田起义，形势严峻，速回京城，加急加急。

陆炳苦笑一声把纸团撕得粉碎，伸手运气一扬，正巧刮过一阵风，纸片随风飘扬一会儿就不见了踪影。陆炳说道：“有地方发生暴乱了，朱厚熜估计现在头都大了，咱们得赶紧回去，帮他一把。你身体歇过来了吗？还能这么来回奔波吗？”

“嘿嘿，没问题的主公。”魏和用拳头捶了自己的大胸肌两下说道。

陆炳突然一笑问道：“魏和，密十三的事情你一直在调查，我不少资料都是你给我的，你对这个组织也应该有所了解了。你说咱们现在像不像最初的密十三啊？”

魏和身子一顿笑道：“像，的确有些像。”

陆炳和魏和翻身上马，陆炳好似自言自语的说道：“虽然不知道密十三具体是怎么覆灭的，但希望我们不要重蹈它的覆辙，已经有一个这样强大的组织做前车之鉴了。不过，物极必反也是自然规律，真有那么一天我也不亏了。”

陆炳转而看向魏和，冷冷的说道：“回京后下令，继续寻找白羽和东方傲的踪迹，不管他们上天下海都要给我找到，然后盯死他们给我汇报，敌人本领高超切勿打草惊蛇擅自行动。”

“是。”

第七十二章天下大乱

朱厚熜在大殿之中急的团团转，几乎每隔一盏茶的时间都要问身旁侍奉的内侍们一句：“陆炳来了吗？”

内侍低眉顺眼的答道：“启禀陛下，陆大人还没来，已经派人去府中催了。”

“催催催！都催了几次了，这个陆炳干什么去了，竟然不在家。平时没事儿就在宫里瞎转悠，朕用他的时候反而不在了，真是耽误事儿！”朱厚熜气急败坏道，众人跪了一地山呼万岁，然后劝朱厚熜息怒。

朱厚熜脚下依然不停地走着，都快把自己给转晕了，猛然门外有人通秉道：“陆炳前来觐见。”

“快请快请。”朱厚熜急促道。

陆炳快步而入，众人本以为朱厚熜得是劈头盖脸的一阵臭骂，却未想到朱厚熜一把拉住陆炳的手腕，携陆炳来到龙阶之下，吩咐道：“赐绣墩。”陆炳写过恩坐了下来，在金殿之上能被赐坐，可是无上的荣耀，这代表着皇帝的宠信。除了一把年的杨廷和和杨一清两位曾经的内阁首辅大臣以外，陆炳是当朝第三个享受此等待遇的人。

朱厚熜说道：“你咋回事儿啊，这么晚才来，干什么去了。”

“臣为圣上刺探情报去了。”陆炳说道，其实这么说有些亏心，陆炳也是刚刚从杨一清那里回到京城，一路上陆炳得知情报，方知不光是古田暴乱，西北，东北，东南沿海和中原皆有战事，分明是天下大乱的节奏。

朱厚熜身子一颤，分明误解了，忙站起身子问道：“怎么武林难道也有动向了？你可知道古田那边的暴民作乱的事情。”

“陛下莫惊，臣得知不过是各地百姓暴乱还有外族趁机入侵，江湖中人还是以各地盟主为基准，积极抵抗奋勇杀敌护国保皇，并无与外敌勾结引贼入关倒反大明的事情发生。”陆炳说道。

朱厚熜点点头道：“正是正是，不过不光就是古田有人造反吗。怎么还有外贼入侵呢？”

“鄂尔多斯拔寨推进，应该是该部的所有精锐铁骑，同时在西北方叶尔羌汗国也动了，他们把大军压在了西北边疆，牵扯我边塞守军无法调度回援，更要派出大军抵抗。若是置之不理，仅忙于对付北方的鄂尔多斯部。那么说

不定叶尔羌汗国就会从对峙示威变成真正的进攻，铁骑入平原到时候只怕是后果不堪设想啊。”陆炳说道。

朱厚熜倒退两步，跌坐在龙椅之上，陆炳也不顾朱厚熜脸色煞白了，继续据实禀告道：“这帮鞑子还派出了他们的鬼巫打入到了大明境内，另外据可靠消息有言。沿海诸多倭寇也群聚到一起，徐徐图之，欲犯我大明沿海。剩下的就是陛下所知道的古田暴民作乱了，安南国也不老实，不过还在观望。总之现如今是多事之秋，而且这帮贼小共犯我大明，又不是坐收渔翁之利的趁火打劫。而是同时出击，必定是有人联系好了的。依臣之见，这事儿可能是密十三的人在搞鬼，密十三势单力薄左右不了这些人，却可以挑动他们进宫大明，甚至刺杀将领进献城池。”

“你……你等会，朕的脑子有些乱。”朱厚熜按住额头说道，沉了大约一盏茶的时间朱厚熜说道：“萨满鬼巫我有所了解。但是你说的这个密十三，我实在是……都是什么人啊，你给朕从头到尾好好讲讲，朕听得云里雾里的。另外，陆炳，你说句实在话，如此危急关头。四面开花背腹受敌，朕的皇位还能保全吗？”

陆炳答道：“臣不敢说，但必定誓死效忠，肝脑涂地粉身碎骨也要守护大明。守护圣上，以及天下百姓。”说罢，陆炳把密十三的大约情况和一些关于萨满鬼巫的具体资料，以及倭寇首领名称和他们各自具备的力量给朱厚熜介绍了一番。

朱厚熜听罢猛然一拍龙案破口骂道：“身为大明臣子，不为国效忠，竟然还如此祸国殃民，实在是可恶至极，他们的目的何在？难不成想牟朝篡位，面南背北，成一代君王吗？”

“圣上，反贼有这般想法确实不奇怪，但大明虽然官职，兵员和财政都存在一些问题，但是并不是病入膏肓，他们若想啃下咱们还需要一副好牙口，不然怎么也得给他崩掉两颗大门。所以直接篡位是不太现实的，我认为他们很快就要跟我们谈条件了，分个地自立为王，亦或是一起用强势威逼大明，已达到割地赔款的效果。密十三会有自己的好处，能否长久我不敢说，他们根基太弱，但是神秘莫测，可其他国家和乱民我认为起码会得到不少真金白银土地人民的真好处。不过还有个可能，就是他们蛊惑其他势力，共犯大明瓜分土地，分权制衡在夹缝中取得自己的地盘。圣上不必担心，在利益面前，所有人都是会尽心尽力的，可是不患寡而患不均，谁也不愿多付出，当那个受伤最大的出头鸟。这就是我们的突破点，地域跨度大，人心不齐，咱们有机会扳回胜局。”陆炳说道。

朱厚熜拍掌喜道：“你的意思是说跟他们谈，接触到之后反其道而行之，用利益瓦解他们。”

“陛下圣明，只是不是用利益，我们大明的土地和尊严不是交换的条件，

割地赔款犹如割肉喂虎，虎每腹空之时，都会再来咬上我们一口。我辈男儿当誓死守护，不妥协不忍让，用铁与血打开格局，这才有了谈判的资本。别说密十三不会现在空口跟咱们谈，只会在四面楚歌的时候再跟咱们谈，就算谈我也不跟他们谈，不然总会处在被动。”陆炳挥拳道。

朱厚熜回身拔出悬挂着的长剑，扬剑道：“好，有气魄，上阵父子兵，打虎亲兄弟，你我兄弟二人，就携手会一会他们。让他们知道，朕不是好惹的，大明也不是好欺负的，犯我者虽远必诛！”

接下来的一个时辰，陆炳除了跟朱厚熜商量对策外，主要是交代自己为什么会知道这么多信息，而且比情报机关锦衣卫与东厂知道的还详细还早。陆炳胡编乱造，真真假假的说了一通，朱厚熜尤为满意，并对陆炳宣称，此次自己完全信任陆炳，并会在明日早朝给陆炳一个惊喜。

陆炳回家之后继续收集各地当日传来的情报，研究怎样对付外敌的方针，对于朱厚熜所说的什么惊喜，他并不期盼，对于这个皇帝和这个朝廷，他也总觉得很不靠谱，还要靠自己。至于为了什么要这么做，陆炳并不想说视天下为己任，只是他不想这么窝囊，保家卫国才是男儿该做的，无国何来的家，自己要活的像个人，像个男人。

第二日上朝的时候，陆炳身穿锦衣入朝，现在陆炳的官职只是个副千户，这个级别的在京城有实权的无实权的加起来人可不少，所以有上朝的资格已属不易，现在正站在武将的中后位肃立，平日里都是陆炳在一旁做守卫，于这奉天殿前看着人家上朝。

张璁现为内阁大学士，此时从奉天殿中出来，看来刚听朱厚熜说完什么事情，表情十分丰富。此时张璁看见人群中的陆炳，不禁挑动眉头满脸跑眉毛，若不是在金殿之前，只怕是要眉开眼笑了。

上朝的时候规矩极多，几点上朝，上朝后怎么排班肃立，什么时候能山呼万岁，什么时候不能发出一点动静都是有规矩的。即便你上朝的时候是一把年纪了，也要遵守这些规矩，皇帝心情好了而大臣又极其有资历，或者权臣僭越篡位，才了会赐坐上朝。否则甭管你七老八十，还是身体不适，亦或是吃喝拉撒生理反应也不能乱动，尿急也要憋着，就连随便抬眼看皇上也是不允许的，随意面君有意刺王杀驾，当斩。

这些规矩不光靠着约定俗成，官规和大明律共同约束的，而从入朝的临近宫门的路上到这大殿之前，皆有人监察看管，谁若做的不好了，就会被拿本记下来，仅这一条就可以参奏你，所以做官也不是那么容易的，只需吃喝拉撒就能混一辈子的绝对不是什么大官。

且不说这些，陆炳看到张璁的模样，再看另外几位内阁大学士，眉宇之间纷纷有所变化，而且齐齐的看向自己，不禁心中生疑。看来这次是朱厚熜

筹谋了短短一天，今日才临时做出的决定，刚才上朝之前先把内阁叫去才宣布此事，否则怎可能发生了大事而自己不知，要知道这个世上没有不透风的墙，若是风大一定会被自己的情报部门捕捉到。

“今日上朝，朕不用旁人，朕自己宣布。”朱厚熜这时候快步走了出来，兴高采烈的说道。

朱厚熜扫视着众人，他很享受旁人不能猜透他心思的感觉，看到众大臣不一的表情，自己反倒可以揣测他们的想法，这种旁人不知己，己要猜旁人的快感让朱厚熜神清气爽。

“陆炳。”朱厚熜扬声说道。

陆炳拱手抱拳，推金山倒玉柱，纳头便拜：“臣在。”

第七十三章龙影大将军

“平身。”朱厚熜说着跑下龙阶，挟住陆炳的手腕就往殿上走去，陆炳忙低声道：“陛下不可。”

“有何不可，朕虽以礼治国，但凡事都有例外，偶尔的违下礼法酌情而定也无可厚非，切勿担心，有朕在没有人敢说什么的。”朱厚熜低声回应道。

陆炳随着朱厚熜站在殿前，望着阶下众臣，朱厚熜说道：“今日，朕封陆炳为龙影大将军，带朕出征，总揽全军，调动全国兵马无需虎符令牌，除圣旨外，其余一切调令皆可不受。”

众人一片哗然，却不敢在朝上大声喧嚷，而此时陆炳的心情也格外忐忑，要打仗了这个早就知道，要任命自己出征也算是预料之中，但这个龙影大将军却让人吃惊万分。除了当今圣上，在世之人谁还能称作是龙，谁若敢那边是欺君犯上意图造反是大不敬的罪过，当诛杀满门。即便是那些藩王也只能用蟒来形容，最多是少年时期，先帝还活着的时候，被称作龙种，这便是唯一的龙字了。

“昨日，朕得到兵部密报，称古田附近的暴民们又要造反了，后来又有军报给朕称鄂尔多斯部，叶尔羌汗国，还有沿海的倭寇都要行动了，安南国也是蠢蠢欲动。我大明可谓是四面受敌，危在旦夕之间。此时，需有人力挽狂澜大战于天下。朕欲以出征，却因至今无子嗣立为皇储监国，万一有个三长两短的愧对先祖，而国不可一日无君，于是选一龙影大将军，代替朕，成为朕的影子，代朕御驾亲征。此人正是陆炳，陆炳当为龙影大将军。”朱厚熜说道。

话音刚落，有臣子从列中走了出去，义正言辞的说道：“圣上请三思。此事万万不可，立外姓王有愧于先祖。”

“有何不可？更何况，朕何时说立王了？”朱厚熜压根不认识眼前这个人，只是上朝的时候见过几次，乃是一个御史。对于御史，朱厚熜的印象一直不好。御史乃言官查政也，杨廷和在的时候。御史跟着杨廷和骂皇上，到了杨廷和走了，御史又投靠了杨一清，最后见利忘义的舍弃了杨一清跟了张璁，成为张璁骂架上奏的一把利刃。

总之这群御史严格的遵守着他们言官的职责，确实不让人讨喜。抨击丑恶弘扬正气是他们的口头禅，但真能做到的没几个，反倒是成天给朱厚熜添了不少堵。此时又来添堵，朱厚熜怎能不生气，先是憋了一肚子火，那御史还没说几句，朱厚熜就看他鼻子不是鼻子眼不是眼的了。

张璁也是心中一惊。暗自在心底骂开了花，心说这是谁这么不识时务

啊，偷偷侧头看去，竟然是御史队伍中的一个愣头青，心说今日就算皇上不怪罪你，待你下去我也要好好整治你一下。张璁又想：圣上又不傻，知道御史大多是我的人，你这随便说话。就像是我授意的一般。不光圣上就连现在身份即将尊贵无比的陆炳都得着跟得和我我结仇，竟是给我惹麻烦，弄死你都算轻的。

那御史听了朱厚熜的问话，忙拱手抱拳道："臣的意思是，出征之事还需从长计议。圣上切勿听信了小人谗言，就贸然出征，殊不知当年正统皇帝就是听信奸臣王振的谗言。贸然出兵，导致我大明精锐殆尽，四十万人葬身土木堡之中，险些有亡国之患。而今。某人也可能是蛊惑圣上，谋取私权甚至可能勾结外藩，造成形势危急的假象，从而夺取实权，有朝一日倒反大明也未可知啊。"

"一派胡言！"朱厚熜咆哮道："什么某些人，不就是指陆炳吗，为什么指桑骂槐含沙射影，要想言谏直说何妨？堂堂七尺男儿连别人姓名都不敢说，还需要这般下作暗指，朕最瞧不起你这样的穷酸。你是在嘲笑朕愚钝，看不清别人的为人吗？"

朱厚熜一指陆炳又说道："没错，情报就是他送来的，但他说的古田暴民的情况比兵部送来的情报更详细，他的情报是用他人家自己的钱供养的人员调查的。陆炳时时刻刻的关乎着国家兴亡，还欲把这些人给朕让朕亲自指挥，这等人不是忠臣是什么。不说这些，国家经济，税负为先，朕之天下，百姓为先。陆炳他在山东，做了多少好事，给朝廷增加了多少赋税。他自己也发了不少财这没错，可你们看现在你们所在的宫殿，又有多少都是陆炳自己出资维修的，光靠着朕的金库和户部国库之中的钱财，只怕这奉天殿都得腐烂塌了也没钱修。而山东的百姓近年来过的殷实无比，不也是人家陆炳的功劳。江湖之中，处处宣扬朕的美名，百姓之中，也有不少人知道朕的名号和善行，陆炳处处宣扬朕的威名，此等人才还要弃之不用，忍受旁人指桑骂槐，真是是可忍孰不可忍！"

"来人，把这斯剥掉官服，乱棍打出宫门。"朱厚熜指着那人叫道。

陆炳欲言又止，本想劝劝朱厚熜不可如此，自古以来打言官的都是昏君，但想到朱厚熜是为自己好，给自己立威，而自我也不是那种滥好人，所以话到嘴边，陆炳又咽了回去。

朱厚熜见那御史被左右侍卫拖了出去，继续说道："犯我者虽远必诛，此乃关乎我大明天威之事，岂能忍让？从即日起，陆炳当调配全国兵马将领，征战四海，平息叛乱，还我大明盛世。若有抗命者，斩！若有延误军情者，斩！若有不尊龙影者，斩！即日，战事一份两报，给予朕与陆炳两人，只听陆炳号令便可，众爱卿可否听清！"

"臣遵旨，圣上英明。"众臣山呼万岁答道。

张璁走出来抱拳道：“圣上，不知该给陆大人何等官职称号，我等也好提前制作符文印绶官袍铠甲。”

朱厚熜一笑指着张璁说道：“还是张孚敬你识时务，不过这次你可说错了，也怪朕刚才没说明白。陆炳身为龙影大将军，全国上下见陆炳如见朕，可陆炳先前有言要靠自己升官进爵，所以他的官职仍未副千户，印绶保持不变。好了，有事起奏，无事退朝吧。”

山不在高，有仙则名，水不在深，有龙则灵，而今又多了一句，官不在高，有权就行。

陆炳成了这天下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人物，更成了有史以来权力最大的副千户，可谓是前无古人后无来者。

陆炳一时间成了朝中最炙手可热的人物，也成了最令人害怕的人。陆炳虽然这几年十分低调，做人也多是赔笑脸送金银，可谓是和善的不能再和善了，可如今重新得势，而且竟然成了圣上的影子龙影大将军，这便又让人想起来当年那个杀的人头滚滚血流成河，贪官闻其名而胆寒的杀神陆炳了。

郭勋等当年羞辱过陆炳，后来虽然不再与之作对，却全是看在陆炳每年的供奉的面子上，这才和善行事。而今如同郭勋一样的人开始担心了，生怕陆炳借机报复。陆炳性子烈，杀伐由心，是每个人所恐慌的。但这次陆炳的上位并没有像以前那样，大刀阔斧的铲平一切不利因素，嫉恶如仇刚正不阿，让官场上翻天覆地一把。断人财路如杀人父母的道理陆炳已懂，上位后只有升官的却未见降职的，这让众人长长的舒了一口气。

其实这般做除了国难当头，不易内战以外，还有一个重要原因，就是陆炳真的没空对付朝中的宵小。密十三，倭寇，古田叛军，安南观望，鄂尔多斯的威胁还有叶尔羌汗国的大军压境让陆炳几乎喘不过气来，计划说着简单但实施起来却要考虑周详。

朱厚熜做了甩手大掌柜，所以所有压力就压倒了陆炳一个人身上，关于战事的报告，从朝廷和自己私军两个方面源源不断的传来。

陆炳当下做了几项决定，首先调度自己的老兄弟去各战区指战，牢牢地控制当地的军政大权，在微调中撤换不利。虽然手中有生杀大权，但是一旦战事起来，有违抗军令者就会延误战机，到时候杀一人也难以弥补失败的结果，更会损失千百之众。故而必须先行动起来，把权利控制住再说。

其次联络沈紫杉，让其准备那些商议研究已久的大杀器，把这些东西通过京杭运河运至舰队停靠处。当年陆炳出征琉球的时候，曾打造过一支所向披靡的无敌舰队，现如今这支舰队的威力仍在，归为大明水师调度，只需加

上更加先进的火器，就能再次一展雄风大杀四方了。

另外汤克宽派往两广，主要防止广东地区时不时的暴乱，广东的暴乱通常规模不大，但是就怕暴民们被人蛊惑，或者被仇恨蒙蔽了眼睛，从而大开国门，引倭寇入大明，亦或是对安南国不抵抗，还有数年前那些船坚炮利的红番也需要担心。要知道南方的丛林中的蛮国也是虎视眈眈的看着大明，狼子野心路人皆知。

所以汤克宽此次前去，乃是坐镇两广，防止后院起火，让敌人截断东西南北运兵和粮草供给的道路。

第七十四章汉魂

俞大猷和李杜在大明的东南沿海设防，形成海防的第二条防线，以阻杀第一道防线的漏网之鱼，守护沿海百姓的安危。与此同时，与第一道防线交相辉映，运送补给等等。

第一条防线乃是以攻为守，是沈紫杉和沈家的智囊坐镇的，当然他们并不是军人，所以主要的军事工作还是交予大明的水师来指挥，而沈家只负责监军和那些技术难度比较大的武器应用和维修。

第二条在军事强度上，此次各方面综合而论，大明水师的装备最强，欲以一次击毁海上的对手。但缺点也有，那便是水师的指挥是最弱的，而陆炳以为，即便是对手再怎么诡计多端，也敌不过自己的无敌舰队。在强大的舰队，高大的船只，快攻主三种舰艇的相互配合下，在新引进的火器和沈家与自己共同研制的大杀器面前，不论对手如何挣扎，都会被击毁沉没。

正因为水师方面的力量强大，而对手多是实战经验丰富，但装备较差的倭寇水贼，故而陆炳并未派遣自己的为数不多的军事指挥前去。千军易得一将难求，先不说军事能力和军事素养极高的良将，就是能带兵打仗的普通将领，陆炳也是较为紧缺的。如果打局部战役还勉强够用，但若是大这样南北东西跨度极大，四面受敌的全面战争，陆炳就有些头疼了。

朝廷的将领，陆炳多是看不上的，除了吃喝嫖赌，真正能够打仗的，掰着手指头也能数的过来。

应对海战，戚景通最为有经验，但陆炳对戚景通另有重用，故此这才作罢。看似大明人才济济，但实则文强武弱，堪得大用的武将并不多。所能派遣的武官大多都是陆炳认识的。这让陆炳涌起人来捉襟见肘，整个战表一列，简直就是一支陆家军，这让陆炳哭笑不得，不知道是自己的幸运可以认识这么多当时豪杰，还是大明无人可用的悲哀。

当年在江南收复的匪首李祥，现在已经疏通完毕。即将调回京城，而手下的兄弟们他也没忘记，可以做顺天府的常备军，这可是李祥花了大价钱下了大工夫才搞定的事情。做了京官和京兵不光油水足了，面子也大了，京官平地涨三级可不是开玩笑的话。

不过正当李祥做着老婆孩子热炕头的美梦的时候。陆炳却下了一纸文书，令李祥带兵出关，平定鄂尔多斯部的叛乱。李祥二话没说就遵命了，即刻准备，五日后起兵开拔奔向鄂尔多斯部。不光是因为皇帝之前什么龙影大将军的命令，更是李祥知道，跟着陆炳混没错。这次不能回京，只要熬过去了立了功，荣华富贵少不了自己的。再说养兵千日用兵一时，人家陆炳为啥对自己这种杂牌部队好？又为啥给自己钱，还不是要关键时候卖命？义气不

义气放到一边说着，把其中雇佣关系的道道看明白了，做起事儿来气儿就顺多了。

陆炳之所以看重李祥的这票人马，那是因为他们本是土匪出身。性子烈。脾气蛮，一般普通庄稼汉训练的士兵，听命行事走走阵仗吓唬吓唬人还好，若是真打起来，不见上几次血涨不了本事，一见血腥准腿软。

而这群土匪就不同了，他们性情之中的凶残和蛮行正巧可以和游牧民族鄂尔多斯部相抗衡。往日中原部队除非人数占优或者御驾亲征，否则和游牧民族的战斗中多是一触即溃。而一物降一物卤水点豆腐，陆炳正是要用他们的匪气来克制鄂尔多斯的骑兵，看看究竟谁更勇敢谁才是战场上的猛士。

各地的卫所驻军自然是不能动。太祖高皇帝朱元璋设立卫所制度是有研究的，负责平定维稳当地事态，也可随时勤王救驾。动则生变，变则生乱，本来大明百姓就与官府是矛盾对立方，这些年积压的久了，除了山东这些年因为陆炳富裕起来以外，各地百姓与官府的关系都频临崩溃的边缘。

这场战争之后的政治改革必不可少，不然大明离亡国就不久了。这一点，陆炳心里很清楚，众臣心里也很清楚，只怕就是皇帝一人不清楚，但又不能明说，否则就有僭越和牟朝篡位只嫌，一个不臣之心就可以杀人满门，这谁敢说？再说一改牵扯的利益点太多，得罪了某些人连怎么死的都恐怕不知道。

故此，卫所驻军不能动，作为震慑力量也好，防止地方崩溃。到时候各地一团乱，内部一团糟那还怎么对外打仗。其实之所以用强权来压制百姓，以暴制暴，乃是因为大明根本没法以德服人。从根本而言，大明的官制就有问题，这才造成了现在这副民不服管的局面，这才是最令陆炳担忧的。

对此陆炳是无力改变的，现在变革来不及了，更是没有精力这般做，大明这艘破船更是经不起折腾。他虽然来自未来，但穿越而来后也不过是个凡人，没有这么大能量改变这个世道，若真想打破一切枷锁，做到真正的逆袭，也只有造反了，但这是陆炳压根没有想过的。这也从侧面应证了为什么大臣不敢说的问题。

其实除了制度上的问题，还有汉民族本性上的问题。汉民族本就不是个懦弱的民族，坚韧不拔性格倔强，宛如一根芦苇，看似很柔弱，但是想要扯断它却也要废上一番力气。

支撑汉人精神的，是两个字，气节！因为这个气节，五胡乱华的时候，因为天下止兵无兵可用的糊涂事儿，北方汉人都快被杀绝了，四百万仅存的汉人。慷慨激昂的《杀胡令》，悲愤的哭喊，汉人最后的怒吼。黄帝创造了华夏，而濒临灭绝的汉人又再次被大英雄冉闵挽救。

那时，骑射身体皆不如胡人的汉人，如同野兽一般撕裂了身体包裹的臭皮囊，变成了一头头血性十足的野兽，杀尽胡人几十万。原本被称作是二脚羊的汉人，可以随意奸淫辱略甚至吃掉，成为食物的汉人，现如今却绝地反攻，成为胡人最恐怖的噩梦。

到了后来，汉人的天下恢复了平和，而他们的身体也越来越柔弱了，燕云十六州的丢失让汉人无马可骑，这成了汉人的软肋。纵观历史长河，汉武帝时期全国养马尚可与匈奴一战，冉闵之后又达到了一个战争的高度。但到了南宋，却没有大规模起兵的存在了。宋朝文武官员不均造成了文强武弱，也导致战事上外行指导内行，汉人经历了千年的儒家教育，更是只知道之乎者也，却让大多人成了肩不能抗手不能提的穷酸。

可是就是这样的一个民族，却让所向披靡的蒙古铁骑连连受阻。大金的连环阵金马阵各种骑阵被蒙古人踏平了，西夏的重装甲骑兵铁鹞子也被蒙古人给灭了，那些纵横山河，杀的汉人丢盔卸甲的其他游牧民族，他们在蒙古人面前，虽然麻烦，却也没阻挡住蒙古人进攻的步伐。

原以为汉人绵羊一般好欺负，是手到擒来的，可是他们错了，在对南宋的进攻当中，足足让他们的两代可汗相继离世，蒙古人最终征服了汉人，但汉人却也让他们付出了血的代价。

看人看似被征服了，蒙古人记恨汉人，把他们视为最低等的动物，甚至连牲畜都不如。汉人被打压下去的热血再次沸腾起来，蒙古人的屁股还没坐热，元朝还没有一百年，就被明所灭。

自古以来，汉人是最恭顺的民族，却也是最血性和最不屈的民族。一旦有情况发生，屈辱达到了临界点，聚众闹事占山为王那是常有的事情，星星之火可以燎原，一旦有作乱不迅速遏制，就会烽火连城蔓延全国。

防洪之术，不在于堵，而在于疏，治民亦是如此，陆炳不希望自己掌握军政大权后，在这段特殊时期对自己同民族的百姓进行打压，因为这种血性是好的，起码还证明这个国家有真正的男人存在。陆炳知道，不到一百年多后，清朝会入关，他活不了这么久，虽然希望有能力改变历史，但却可能无法改变这一切的发生。陆炳知道自己也不过是个历史长河中的流沙，但那时候才是汉人真正血性灭亡的时候，这让陆炳感到荒凉和悲哀。

满清通过同化，奴化，剃发，以温水煮青蛙的办法，慢慢地把汉人的血性给消磨殆尽了，真正的勇士都被杀了，剩下的也在隐忍中死去。说句好听的是满清最终被汉人同化，可说句不好听的，那边是“崖山之后无中国，明亡之后无华夏”。至于汉人何时能够再度燃起斗志，陆炳不知道，起码他穿越前的那个社会，华夏巨龙依然在沉睡。

总而言之，言而总之，坚韧的汉人也是聪明的汉人，外战外行，内战内

行，自己搞内斗那是经常有的事儿，打起自己人也比打谁都狠。所以陆炳没有大规模调动各地卫所的部队去边疆或沿海守卫可谓是明智之举，在接下来的时间里，接二连三的起义战事却迅速被当地守军镇压，也证明了陆炳猜测的准确。

第七十五章大漠

京城三大营是永乐皇帝朱棣建立的，乃是国家陆军力量的精粹，除了五军营有一部分是各地卫所和备操军轮番进京，实行“番上制”以外，其他两大营三千营和神机营则是常备军。

军队之中，老兵是财富，不光可以传授新兵作战经验，更能在关键时刻稳住阵脚。而且老兵虽然性子痞了一些赖了一些，某些老兵还有些怕死，但总归大多数还算忠诚，对部队也有感情。

军队之中多有这种老兵新兵的传承，而新兵伺候老兵，给老兵洗衣服洗裹脚布这是亘古不变的事情，俗称为规矩。而作为国之精锐的三大营，却曾经有过断茬。正统年间，大太监王振蛊惑皇上朱祁镇御驾亲征，与土木堡三大营几近全部折损，共有二十余万人死亡，记载数据书之百万之众，想来加上随军民夫和后勤部队，人数也相差无几啊。

正统末景泰初，京城保卫战，于谦带领留守京城的三大营预备军打赢了对瓦剌的战役，赶走一代霸主瓦剌的也先之后，于谦做出了一个决定，解散三大营，把剩余不对混合编排，以团练为单位，此乃团练制。

到了朱祁镇夺门之变，把弟弟朱祁钰赶下皇位，自己夺回大宝之后，团练制也走向了灭亡，三大营重新恢复。经过几次编排，不管是在战斗力上，还是军旅风气上，三大营都不复当初。

不过即便如此，他们依然很强，还是国之重器，是保卫京师保卫皇上的主力部队。比起各地的卫所来说，差的不是一两个档次，即便是面对装备精良的陆炳私军，以及有陆炳资助的山东响马蔡龙羽部也不相上下。

三大营除了留了适当的人守卫京城以外，主力部队被陆炳安排着向古田进发，以平息古田暴乱。

至于叶尔羌汗国方面。陆炳则暗自犯愁无兵可用，无奈之下只好让自己山东的兵马出征。对此梦雪晴持反对意见，认为这般一来不光暴露了实力，更可能因此消损好不容易积攒起来的军事力量，即便是最后打赢了，也不过是鹤蚌相争渔翁得利，亦或是兵不成兵难成大器了。总之即便全须全尾的回来。这些兵也不会留在陆炳手中，还是会被朱厚熜以这样活着那样的名义收编。现在朝廷没办法只能让蔡龙羽管着，蔡龙羽受夏大德的制衡陆炳的操控，可到战争结束的时候只怕这支不姓蔡也不姓夏更不姓陆，还得姓了国姓朱。

陆炳只说了一句话：“国家兴亡匹夫有责，于国之大任前。私利若鸿毛尔。”

蔡龙羽和李祥的情况不同，蔡龙羽是响马，是真正的土匪，相比之下李祥只能算得上流寇。同样蔡龙羽及其手下的性子更野更难管教，现如今叶尔羌汗国不过是陈兵于边界，蔡龙羽和夏大德去了，难免会挑起真正的战争。两边的气氛够紧张的了。宛如装满火药的木桶，容不得一丝火星。现在挑起纷争，让坐山观虎斗的叶尔羌汗国提早加入战局，这不是热血，而是不识大体的弱智行为而已。

叶尔羌汗国只要现在不添乱，什么都好说，所以除了蔡龙羽和夏大德这俩火爆脾气，陆炳还让性子沉稳的戚景通前去相助。有了戚景通坐镇，陆炳才能放心许多。这也就是为什么海战不能用戚景通的原因。

密十三的行事从一开始就是卑鄙的无下限的，为了防止密十三再度偷袭，以陆炳的家人为人质，梦雪晴回到了山东主持大局，并请来山东府诸多关系不错的好汉来看家护院，加之陆炳在山东留了一支百炼精兵。想来应该够用。百炼精兵身经百战，从正德十六年就跟着陆炳，至今已经快有十个年头了，从北京杀到常州府。从常州府杀到海上，李祥蔡龙羽都是这群百炼精兵的手下败将。除此之外，陆炳还给登州府的一家人准备了另外的高手，只是高手还需晚些才能粉墨登场。

随着山东基业稳健发展，以及陆炳在官场上的如日中天，还有蔡龙羽所帅众部编制下来，百炼精兵名义上归为了蔡龙羽，但实际控制权还在陆炳手中，好处就是人数可以扩增并不用顾虑了，私盐瞬间变成了官盐。

如今的百炼精兵的人数已经达到了三千人之众，其中起到中流砥柱的骨干力量还是那些老兵。人数的众多并没有让陆炳降低对这群精兵的要求，身体健壮反应灵活性格憨直服从命令。单说身材高大这一点，若在南方，或许还要挑选一阵，但在儒乡，盛产大汉的山东，这都不叫事儿。装备上，百炼精兵不断替换，保持着全国最先进的水平，不管是铠甲还是兵器都是最好的，当然待遇也是最好的。

所以很多人都想托关系进入精兵当中，就算做个待遇稍差一些的后勤也好，但百炼精兵是陆炳主抓的，故此一切关系都没用，陆炳只要最好的。百炼精兵的家属们享受一系列不同于普通百姓的待遇，免税不说，年节的还有福利，谁家要是出了一个百炼精兵，那可是无上的荣耀，条件比官府的捕头都高，做买卖也不如在百炼精兵中当个普通的大头兵。在登州府，陆炳彻底推翻了好铁不炼钉，好男不当兵的俗语。

这些百炼精兵的战斗力可不是京城作战的那些探子比得上的，术业有专攻，探子的专业是负责刺探情报，百炼精兵的专业可是打仗杀人。陆炳给梦雪晴留了一千人，加上前来相助，重金请来的武林中人，别说密十三的白羽和东方傲来犯，就是平定整个山东所有的卫所都够用了。

这些人负责保卫陆炳的家小，而段清风则奔赴京城，跟着陆松寸步不离，暗探分布陆家宅院，不容寸毫有失，剑拔弩张轮番防护。

安顿好家小后，“陆炳”带着大部百炼精兵，浩浩荡荡的朝着古田而去。

大漠孤烟直，长河落日圆。征蓬出汉塞，归雁入胡天。

大漠的风光格外迷人，一轮红日正如诗中所言的那般缓缓落下，把地平线上的万物染成了一片血红色。炎热的温度渐渐退去，地表上不断升腾一股股即将穷尽的热流，对于西北大漠而言，夜晚是凉爽的。甚至是寒冷的。

一支马队缓缓的在大漠中行走，说是马队，实则是骆驼和马匹共同组成的商队。自从丝绸开通之后，即便有战事，如果朝廷不下令禁止的话，依然抵挡不住双方的通商贸易。所行的马队商人拼的是命。赚回的是金银财宝，美酒佳肴，暖炕美娇娘。

把汉人有的丝绸瓷器以及重要的茶等物运送过去，换取马匹金银牛羊兵器等，可以说一辈子的谈资，见多识广五彩缤纷的人生，美女美酒美食。这都是令人向往的，人们为这些而奔波，为此行在路上。

许多人一生之中只跑过一次马帮贸易，有的人却终生在路上，倒不缺钱就是已经习惯如此了。而只跑过一次的也分为两种情况，很多人是知足者常乐，只为了解一时的燃眉之急，赚些钱就收手了。有些则是成为茫茫大漠之中的一具枯骨。永远的留在了这里。

在这条商道上，危险是无处不在的，沙狼野兽，古怪奇异的事物，不知什么时候就会变成一座座鬼城吞噬了来往的旅人。但这都在少数，那些频发奇怪事情的地方早被来往的商人口口相传，从而在行路的时候早早的就避开了。而大批的马队即便没有弓箭马刀和火枪，也有防身的棍棒。那些沙狼也不敢侵犯，结伴而行是马队的传统，很多小的马帮总爱在固定的地方休整。等待足够多的人一起上路。

互相帮助，抱团取暖造就了西北独特的商业氛围，大家约定俗成的会救助路上遇难的人们，也会在危险面前团结一致，因为对别人伸出援手的同时，也是保护了自己，不定啥时候自己就会变成救助的那个人。

当然西北大漠之中最危险的不是沙狼也不是怪事儿，而是有三样。

一，马匪，这个不用说，马匪成群结队，少则数十人多则上百人甚至上千，他们有的单干，有的则是归顺于一个大马匪。每个马匪帮派都有自己规

定的范围，一般的商队马帮都无法抵挡马匪的攻击，即便是朝廷的军队，遇到大的马匪也得退让三分。

说错话，办错事，甚至一个动作错了，都会丧命于马匪的刀下箭下或是火铳下，马匪因为在商道上，所以他们的兵器都很先进，中西融合，从半月刀到连弩甚至火铳一个都不缺，汉人有句话说技多不压身，而对于马匪而言，兵器多了也是有备无患。当然，马匪劫道为的是生财也为了生存，若是来往的马队每次都劫，或者劫的太狠了那就断了商队的生路，久而久之，这条道上就没人了，所以他们半劫半养颇懂细水长流的道理。

若是真有愣头青横空出世见人就劫的状况发生，商队要么绕道而行，要么压根就不干了。商队绕道而行再交一份保护费就成了，但旁的马匪却不得入内，没有买卖就得被迫踏入别人的地盘劫路，每个人的地盘马匪都是用血和肉拼出来的地盘，想要踩到别人的地界上，只怕不是那么容易。所以大多马匪只有约定俗成的收取过路费，让劫道变成一种营生，可持续发展。若遇到过江猛龙横空出世坏了规矩，其他马匪还会和商队联合灭了他们。

大漠地广，并不设卡，也不是每次都要交钱，只要碰上马匪，那么就要缴纳一定的钱财就能安全过去，一般缴纳钱财的数量是根据所运货物和马匹骆驼的数量而定的。有的马匪品德好，单趟收钱回来就不收钱了，有的则是碰到几次劫几次，颇为没品。

如果碰不上马匪，那就不用交了，不过还有一种情况，那就是商队过于强大，几千人的商队一般马匪是不会动的，生怕有人挑头为民除害，马匪自己折进去，那就得不偿失了。毕竟出来跑马帮的哪个不是有膀子力气，有一腔热血和一副好胆色呢，手里的家伙也都不是吃素的。

马匪就是土匪，土匪要是讲道理，那就不叫土匪了，所以即便是有这么多规矩，每天还是有不少人死在马匪手中。

第二个令商队马帮惧怕的就是这无尽的狂沙。在行进的路上，不定什么地方就会形成流沙，地陷深坑把人和牲畜共同拉进去，有的还没来得及救，就已经狂沙灌顶了。即便是下陷的很慢，也少有人敢贴身救援，流沙边缘十分危险，来多少陷多少。一般的方法是扔出绳索，套住被困者或者让被困者自己抓住，用牲畜往外拉，能救就救，救不出来或者没套住，那也没办法了，只能葬身于此，死在这种流沙沙坑之中的人也不在少数。

不过，一般商队都有领头的骆驼，它们认得路，也比较小心，所以多是从前面探路，遇到像是沙坑的地方就躲开了，故此商队大多成一字长蛇而行，紧随前面的步伐，也多是这个原因。

当然，最可怕的则是风暴。天气无常，漫天的狂沙不定什么时候刮起来，威力大的狂风能把人刮跑，威力小的也会损坏货物，这是商队最为恐惧

的。不光是个体，就是整个大商队遇到大风暴也在劫难逃，甭管你有多少人，在风暴面前都是平等的，来多少埋多少。人和大自然比起来，实在是太渺小了。

一般出行之前，商队都会看天，再根据季节，判断有无风暴再选择是否出行。而在行进的路上也会有些固定的避难点，遗留的古城树林，都可以帮助商队躲避风暴。这就是丝绸之路的作用，不光是通商官牒，更是标记下来行路的救命稻草，乃是经验之谈。随着时间的流逝气候的变化，这些地方在不断改变，而后人也在不断完善着西域之路的地图。

不过大漠是无情的，也是阴晴不定的，他雄壮的时候是个血气方刚的汉子，但性格上却似个多变的小女子。往往一盏茶前的时间前还是万里晴空风和日丽，但片刻后就会阴云密布电闪雷鸣，甚至会满天乌黑狂风阵阵，引来商队最为恐惧而致命的狂沙。此时若是前不着村后不着店，那也只能听天由命，围成圈等待真主阿拉最后的裁决。

第七十六章叶尔羌汗国

天灾人祸，天灾往往是无法避过的，人祸也正如马匪一般性情不稳招来杀身之祸，但比马匪更恶劣，杀人越货片甲不留的乃是这大漠中的胡人。这不列入三大样之内，因为这些胡人在商队的口中都不称作是人。大多马匪抢劫货物后，都会留下货主的性命，这是规矩，只要商队不抵抗一切都好说。可是胡人不同了，作为国家的军队，他们时而会脱离军纪法律，掠夺周围过往的商队。

为了解除后顾之忧，防止商队找上门来，给上级惹麻烦招责骂，通常劫货之后，这些胡人是不留活口的。所以遇到胡人小股军队抢劫，商队通常是誓死抵抗的，要战至最后一人，这样就加剧了双方的抗争，有不死不休的架势。

胡人的残军和游勇毕竟是正规军，常年在马上生活，放牧游猎为生的他们，即便是汉人的普通军队都难以抵挡，更别说商队了，所以往往惨败死去的都是商队，纵然人数占优。即便是有人逃过了胡人的屠杀，那些货物也难以要回，有不少商队抱着试试看的想法去找那些胡人的上级，甚至去他们的都城告状，却统统被当做奸细给处死。毁尸灭迹，以掩盖自己的滔天罪行。

当然他们并不怕汉民族的当权者因此气恼，领兵杀至城下屠城灭国以报血海深仇，因为首先汉民族不管是宋还是明都没有这种远征的实力，最主要的是他们视百姓如草芥，根本不会为了百姓的生死大动干戈。在胡人看来，汉民族只有利益，没有尊严和荣耀。事实真的如此吗？当然不是，只不过汉民族的尊严往往需要用巨大的代价才能唤醒，比如亡国……

远行的商队不再曲折行路，因为沙丘渐渐消失，地势渐入平缓。又走了大约一炷香的时间。绕过一片巨大的沙峰，一座城池赫然映入眼帘。古城并没有什么西域风格，破败肮脏或许是对它唯一的形容词。

说是城池，实际上不过是一圈土墙而已，作用也不言而喻，防风防沙防止外敌进攻。此处的外敌单指步兵和骑兵，因为这样的城池根本抵挡不住火炮的攻击。甚至连回回炮抛石机都抵挡不住。想来若是要攻城的话，即便是步兵，都不用云梯，只需用刀剑狂砍城墙，就能砍烂城墙杀入城去。

再看城内，那就更加破败了。木制的房子大多都腐朽不堪，勉强能够遮风避雨，有些也不知道是什么年头修造的砖瓦结构的房子，此时连顶都没了，只能作为圈养牲畜的地方。城中百姓大多住在帐篷之中，和在大漠之中宿居的并无差异，城不成城。

商队只在这里停留了一日。便朝着叶尔羌汗国的腹地而去，如同明朝的边境一样，边境的村庄城池大多都是这个模样。越往里走，城池的建筑风格就越发分明起来，变得更加有西域特色，城池也渐渐繁华整洁起来。如同大明的大同等重镇一般，在叶尔羌汗国也有相应的重镇，这等重镇比起都城来差一些。但比起一般的大明城镇，却丝毫不逊色。

每经过一个这样的城池，便有人停下来在当地的集市做起了交易，而也有人继续往叶尔羌汗国腹部走去，因为走得越远利润越高。而且入了国境，危险也就少多了，不必心惊胆战的结伴而行了。

除了官方的通商团和使团以外。大多民间商人只要手续齐全，愿走到打哪里就走到哪里，大明对于胡人通商大抵也是这么个政策，胡人法纪不严更是如此。

这一行数百人的商队。经历了狂风马匪和各大城池的分散，有五十余人来到了叶尔羌汗国的都城叶尔羌。叶尔羌并不是那么豪华昌盛，虽然西域风格明显人来人往热闹非凡，但比起西北原先亦力把里汗国的第一和第二大城市土鲁番与亦力把里而言，却逊色了不少，可是因为历史和政治原因，所以令两座城市并不能成为叶尔羌汗国的都城。

叶尔羌汗国是在亦力把里分裂之后建立的国家，最初亦力把里是一座都城的名字，准确的说应该是东察合台汗国。后来东察合台汗国举重西迁至伊犁河谷，从此改称为亦力把里。后来亦力把里可汗歪思死了，亦力把里分裂，逐渐形成了亦力把里，土鲁番和叶尔羌三国。虽然叶尔羌不承认其他两方的存在，还想视亦力把里和土鲁番为自己丢失的领土，但人家两国根本不甩叶尔羌的一厢情愿。

到达了叶尔羌汗国后，这支商队还没有休息，便被请入了皇宫。皇宫自然差不了，虽然比起大明的皇宫差别的不是一丁半点，可是却别有风情。商队在一间屋内等候，商人们都极为惊恐，来过叶尔羌通商的不止一个人，但被请入皇宫却还是第一次，尤其是不知道理由，怎能不让他们惊慌失措，唯恐被宰了或者作为人质，听说最近大明和叶尔羌汗国的关系可有点紧张。

一个高个子的胡人走了进来，大大咧咧的坐了下来，摘下了自己的帽子说道："你们是从大明来的商人吧？"胡人的大明官话说得很好，甚至比一些大明人说的都标准。

"是这样的，大人，您是？"商队的一个领头长者抱拳说道。

胡人也不接这茬，点点头道："你们来的路上可看到大明的军队陈兵边界了？"

“禀大人，这个到没有。”领头人听到这话，颤颤巍巍的说道。

胡人笑道：“别害怕，别害怕，我就是随便问问。最近大明内部可有什么动态，我给你提示一下，比如古田之类的暴乱对你们有无影响，你们百姓可否知道此事？”

领头人眉头微微一皱，做宁死不屈的忠臣他没这气魄，可是若是想从他口中刺探军情，成为出卖过人的叛徒，他也是不肯的，于是再次反问道：“敢问这位大人。您是……？”

“哈哈哈哈，他是叶尔羌的君主，赛义德大汗。”商队中有一个青年走上前去，摘掉帽子，把右手放在胸口鞠了躬说道。众人大惊，商队领头的长者身体不由得颤抖了一下，震惊之后疑惑的上下打量起了那个青年。

这个青年是陕北马帮的头目。陕甘武林盟主常璐奇介绍来的，一共十匹马五匹骆驼，运送的乃是一些丝绸布匹和陶器，算不上什么名贵的玩意儿，所有的马匹数量也算不上多，比起小门小户虽然不赖。但在大户眼里并不算什么。常璐奇说这是一个故友的少爷，第一次出远门，不为赚钱，就是为了锻炼锻炼，好在这西北大漠中锤炼一番，学些真本事也好以后有气魄有头脑继承家业。

领头长者没听说过常璐奇所称的这个大户，问了问是原来是远在山东的一个世家。看来没听说过也算正常。据这少爷自己说，自己家是开绸缎庄和瓷器铺的，在山东多地都有买卖，现在跟着大名鼎鼎的登州府陆老爷陆炳混饭吃。

领头人不禁感叹这家大人的明智和心大。明智是因为跟着商队，能学到很多，吃苦耐劳坚韧不拔男儿血性什么的就不说了，因为要有长期的集体生活，所以为人处世的方法也格外重要。至于说他们心大。那是因为西行路上九死一生，听说这个少爷还是独子，万一出了什么事儿，那可该如何是好。

常璐奇的面子很好使，领头长者拍着胸脯保证，只要他还在，一定保护好这家少爷。让他全须全尾的回来。

西行的路上，大家发现，这并不是个娇气的大少爷，虽然活的很细致。但一点也不做作，不喝脏水不吃干囊但能吃苦能下力，很多事情亲力亲为，不由得让人挑大拇哥。最主要的这少爷大方的很，有肉大家一起吃，而且一点架子也没有还助人为乐且乐善好施，诸人都说这样才是大家子弟。

但也有一些旁人没发现，却令心细如丝的领头人奇怪的事情。这个少爷的身体太好了，大户人家的孩子不一定都是羸弱的，穷文富武，很多有钱人家的孩子从小都习武，穷苦人家的孩子才要依靠苦读考取功名，从而鲤鱼跃龙门飞黄腾达。但这少爷的身体如同铁打的一般，不是好，而是太好了，练

武之人的身体不错，但不一定凡是练武之人都能走西行的路，这需要耐力和毅力。

而这少爷都有，在这一点上也不符合他的年纪，看起来不满而立之年的少爷怎可能有如此性情，宛如常年跑马帮的汉子或者四五十岁的老趟子手。

为人处事的圆滑也就不说了，这个少爷手下的汉子也奇怪得很，各个少言寡语，平日里倒也热情，喜欢帮人扶个牲口搭把手什么的，就是话少的可怜，而且作息十分规律，饭量大的惊人也很是听命。这些汉子身高臂长，各个都是铁打的汉子，目光之中炯炯有神，摄人心魄。

再怎么着的大户人家，家丁也不是这样的，这让领头人看不清楚，这群汉子身上有军旅的味道，却又有一股不寻常的血性和蛮劲。而若是江湖中人来护卫这小少爷的安全，那以领头人的见识，还真找不出这般高矮一般齐的汉子。江湖上到有一种新兴的行当叫打行，专门为人提供保护，可押送货物也可保护雇主人身安全，可就算打行也找不来这样的伙计。

领头人只觉得要么是自己才疏学浅见识的少，要么就是其中有所古怪，不过这是常璐奇常爷介绍来的人，安全自然不用说了，也算是可以依托，于是也没有多问什么，和他们一路来到了自己的目的地叶尔钦汗国。终于在叶尔钦城，这个青年语不惊人死不休的说出了这番话，让他的神秘更上升了一个层次。

第七十七章陆炳现身

那胡人也被震惊了，错愕了很久才开怀大笑道："平身吧，这位小兄弟，你怎么认得本汗的。"

"大汗体格健壮身材高大，一看就是能征善战之士，双眼之间流露出的睿智和果敢以及那种决断的智慧，还有那威武的气质，说明大汗只可能有两种身份，一是大将，二是大汗。"青年说道，大汗缕着胡子笑道："这就是你认为我是的原因啊？"

"当然不是。"青年不卑不亢道。

大汗"哦"了一声说道："那你继续往下说。"

"在下最初把大汗当做了官职极高十分显赫的大将，能够出入于深宫之中的将领，自然不是普通将领。再看大汗身上的装扮，头上的帽子是沙狐尾极其昂贵，非一般人能穿戴的。而身上穿的云锦，本是我大明的产物，但产量极少，也十分尊贵，多用于朝廷所用和赏赐。不说身上的装扮，光大汗帽子上的这颗夜明珠就价值连城，纵然叶尔羌疆域辽阔国家富足，这身装扮也不是旁人能受的起的。所以，在下就断定，您就是叶尔羌汗国的大汗。"青年顿了顿又说道："更何况大汗的气质就表明了你的身份，一个人的外貌可以隐藏，但当他真性情示人的时候，他的气质是掩盖不住的。大汗您的气质表明您是一名君临天下的王者，上位者的气质是难以言表的，而您拥有站在权力巅峰的霸气。"

"说得好。"谁都爱听好话，纵然是一国之君的大汗也不例外，赛义德大汗喜道，知道青年说出来的都是好话，好话少有听腻的时候，于是赛义德大汗喜笑颜开的让青年继续往下讲。

猛然间，赛义德大汗的笑容消失了，伸手止住了想要说话的青年，转瞬之间换成了另一种古怪的表情。上下打量着这个看起来容貌很好，但气场一般的年轻人，饶有兴趣的问道："先等等，夸赞我的话语固然重要，可我还有两个问题，为什么你知道的这么多？还有你为什么对我立而不跪，非但一点也不怕我。还对本汗自称在下，你们汉人不是最注意规矩和称呼吗，这样好似不合礼法啊？"

"哈哈哈哈。"青年放生大笑起来，然后笑着说道："其实这三个问题可以用一句话来回答。"

"那就说说看，多一句，我可要砍你一根手指。"赛义德大汗阴险的笑了起来。他确定这个青年另有古怪，也渐渐的开始欣赏起这个无畏无惧的青年，若是有机会，他是愿意把这青年收在麾下的。

只是烈马还需要驯服才能骑乘，猛人也是一样，所以现在必须给眼前这个青年一个下马威，不然大汗的威仪将不复存在。日后待他翅膀硬了必倒反之。这不光是对青年，也是对身旁人的示威，做给别人看的。故此，赛义德大汗做笑面虎状的说道，实则气度大开，摄人心魄。

青年点点头，忽然整间屋子的气氛变得紧张起来，转瞬之间青年的气场也是陡然而变。瞬间无比强大，他的年纪已经不成问题，不满而立的他瞬间有了一个历经沧桑的老者才有从容不迫，也有了一个嗜血成性的恶魔的残暴，更有了那种器宇轩昂的上位者的气息。

赛义德大汗也不笑了，站起身来直视着青年，他感到了威胁。这个人的气度不亚于自己，自己的生命在青年面前也随时可能会有危险。

青年的声音不大，却一字一句慷锵有力，只听他说道："我乃陆炳是也！"

"什么。你是陆炳？"大汗震惊道，此次他叫这商队前来是想问问大明的民生，顺便刺探一下沿途的军事行动和内部动向。叶尔羌汗国自然有他们的探子，只不过很多时候探子看到事物的角度和百姓不同，只有知己知彼方能百战百胜，所以赛义德大汗想从商队口中亲自问些什么。

若是大明内部乱了或者失了民心，四下揭竿而起，那就可以趁虚而入，直捣黄龙，不用再等待其他攻方的行动，因为赛义德已经有些等不及了。至于联络自己的那个密十三的命令，无权无势纸上谈兵的弄口小儿，让他们见鬼去吧？只是，邻居土鲁番汗国，亦力把里汗国和乌兹别克汗国可是要多加小心，毕竟这次也有他们的份儿。

关于陆炳，赛义德他是知道的，龙影大将军，是举国上下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人物，负责此次四面受敌情况下的所有军事行动。不过据探报，陆炳应当是带兵去了古田，怎么可能会出现在自己面前，这是最令赛义德震惊的。他想到了青年的身份不凡，但未曾想到此人如此不凡，乃正是大明全局战事总领的陆炳，出乎预料之外下才差点失了态。

陆炳淡淡的笑道："正是在下。"陆炳转头看了看身后瑟瑟发抖的商队，和那十多名乔装打扮成自己手下的百炼精兵中的精锐，便对赛义德大汗说道："大汗，可否让商人都下去了呢？"

赛义德点了点头，挥挥手，手下勇士便带着商队的成员要出去，陆炳的护卫纹丝不动，他们还没有听到主公陆炳的命令，只听陆炳说道："你们出去吧。"百炼精兵答了声是，这才鱼贯而出，从头到尾没有一句废话，也没有一个多余的动作。

赛义德稳定了下心神笑道："你这帮手下的壮士倒是不错，看来是你大明将士中精锐中的精锐吧。"

陆炳笑着说道："就这几个士兵，放在大汗您能征善战的叶尔羌也是顶尖的勇士啊。我自然不敢欺骗大汗说什么大明将士各个如此，晏子使楚靠着一张嘴打天下的时代已经过去了，现在大家的情报探子都不少。可我要说的是这些都是我自己训练的私军，可绝不是精心挑选的。我的私军有三千人，各个都是这样的汉子。我想，这样的三千人，就是杀入某国的都城也不是问题吧？"

"怎么，你是威胁我？别含含糊糊的，有什么说就好。"赛义德眯起眼睛看着陆炳说道。

陆炳抱拳道："不敢不敢，在下岂敢威胁大汗您。只不过这是大明周围国家的实况。反观大明与尔等番邦不同。大明的城池相距较近，一旦有战事可以迅速支援，甚至可以舍弃城池，聚集一城进行死守，背水一战置死地而后生。这般一来，城池中的人就多了，而且大家抱团取暖。这座城便是他们最后的退路，若是再退只有万劫不复，所以即便是敌人再怎么强大，每下一城面对视死如归的军民，也得杀人一千自损八百。"

陆炳见赛义德要说话，便抢先说道："没错。可以围而不攻，等待城内弹尽粮绝，但同时这也牵制了兵力，大明随时可以从其他地方调集大军反攻或者做一层包围圈，把保卫城池的入侵者围住。那么，形势恐怕就要逆转了吧。当然，也可以舍弃这个群聚的城池。继续推进直攻京城，但战争胜利的根本就是尽可能的杀伤对手的有生力量，你说放这么一群人在自己后方，入侵者还敢奔袭深入吗？"

"不光是这样的情况，相连较近的城池也可互为犄角，互相帮衬，形成以三个城池为基本单位而组成数十座城池的庞大联合防御线，彻底阻拦住敌军。"陆炳话音一转道："反观下属番邦那就不同了。你们的城池较为分散，唯一防御外地入侵的办法就是在边疆建起长长的防御线。排兵布阵于每寸边境自然不显示，建立长城还能有效些，可你大漠风沙眼中，长城得建多高才能不被掩埋，而我华夏也是建了几千年才建起的各朝长城，这才连成一体。有不同的战略目的和象征意义。看似作用不显著，但一旦打起来就是现成的联纵防御工事，岂能是尔等一日之功？当然这一切需要强大的兵力国力支撑，才能产生效果。但我自认为，大明现在够份儿。"

赛义德阴冷的笑道："陆兄弟究竟是什么意思，不妨给个痛快话，藏着掖着说话着实没什么意思。我下令排兵布阵于边疆，无非是练兵而已，并无其他想法。您刚才却说，我们城池分散，难不成要进攻我叶尔羌？陆炳，咱们可要把话说明白了。"

"大汗莫怪，在下本就是一个武将，在武言武，说说这一路的见闻之后有

所感概而已。顺便说一句我想不需多了，一千人轻骑重装，少带干粮多带水，夜行日伏，窝在这大漠沙丘中有谁能看得到。”陆炳不接赛义德的话头，依然继续说道。

赛义德冷哼一声：“一千人，纵然你的士兵体力过人人高马大，但你也太小看我赛义德手下的勇士们了，我的族人可是有真主阿拉的保佑，更经历过圣战的洗礼，凭借蛮力你们是打不过我们的，更何况我们是守城，人数还占优。你们汉人有句话，攻城者必三倍于敌方可破城，你们一千人最多攻陷几个小城，折腾不起什么大风大浪，随便派一万人马就会把你们干掉。”

“哦？是吗？”陆炳笑道：“你可否叫上我的一个兵丁进来，让他们带齐装备给你展示一下我的兵员基本配置呢？”

“这？……”赛义德略带疑惑的说道，不管是胡人还是汉人，借机刺架的事情从古至今都没少发生，自己身旁的侍卫是不少，但万一来者是武林高手，那……

陆炳看透了赛义德的心思说道：“若是我们想刺王杀驾，刚才就趁您没有警惕的时候就做了，怎会等到现在才做。更何况，来你看。”陆炳说着猛然运气与掌中，瞬间打出，一股灼热的气流划过，烤的赛义德大汗都要睁不开眼睛了，再看对面的胡床被打飞出去，深深地嵌入石墙之中。

第七十八章全副武装

赛义德听说过陆炳在江湖上的威名，刚才只当陆炳是大明高官将领忘记了这茬，更觉得有吹嘘的成分。现在一看不免暗自恼恨自己露了怯，现在陆炳露了一手，表明其实若是要刺杀赛义德，根本用不着旁人，他一个人就够了。赛义德咽了口吐沫，于是扬了扬手，故作淡定佯装洒脱的说道："让他的兵丁进来，允许带着所有武器。"

当一个高大兵丁进了屋子，脱掉了身上的披风，全副武装的站在赛义德大汗面前的时候，赛义德大汗被震惊了。他见过火铳，叶尔羌位置靠西，东西通商叶尔羌是必经之路，所以不管是西方还是东方的火器赛义德都是见过的，但是这种连发火铳赛义德还是第一次见到，不禁爱不释手赞叹做工精妙和设计的高超。巧夺天工之类的词说的陆炳都有些不好意思了，便顺水人情的把这连发火铳送给了赛义德。

抬手不打笑脸人，怒骂怎迎送礼的客，陆炳礼物一送，瞬间双方的气氛也不似剑拔弩张阴阴沉沉的了。胡人有交换礼物的规矩，赛义德还给了陆炳一柄宝弓。

赛义德把玩过了这连发火铳，继续看着士兵身上的装备，越看越心惊，但嘴上却不服输说道："陆兄弟，我听说你富可敌国，单兵配置的价钱我想你付得起，可再好的兵器也需要好的士兵去操作。你这个士兵不用看也知道，骑马射箭应该是样样精通，可剩下的怎样就不好说了，难免你不会故意示威带来精锐来骗我。"

陆炳想说什么，赛义德却挥手止住陆炳的话头道。"本汗不与你争论此事真假，口说无凭，暂不讨论，只是难道你此次前来，就光是为了向我示威。以达到让我撤兵的目的吗？若是如此，那你可太瞧不起我叶尔羌的好汉们了，别说你们的士兵可能没有这么强，就算有这么强，我们叶尔羌也绝不畏惧。你若要战，那便战！"赛义德挥斥方遒，一时间豪情万丈颇有大漠英雄的沧桑铁血风范。

"当然。当然，叶尔羌的汉子个个都是好汉。"陆炳拍手笑道："首先我回答您，您说我的私军可能不是每个都这么强，我可以告诉你，您错了，事情确实如此。不过大汗说了。暂不讨论，那我也不敢抗命，只不过您也说了，我富可敌国，我若是把这些火器大批制作，全部装备在大明士兵身上呢？纵然他们的体能和技术达不到，但凭借着先进利器。战局会怎样，不言而喻吧。"

陆炳虽然口中说着，这不是个玩嘴儿的时代了，大家情报都不差，更何况口说无凭。晏子使楚杨善诈瓦剌那套已经不实用了，但自古兵不厌诈，见赛义德可汗慢慢上钩，陆炳便开始满嘴跑火车了。且不说这种连发火铳造价

极高。顶的上十余人的口粮和兵饷总和，即便是沈家都没有能力装备大明所有的官兵乡勇团练，就算是几万人的军队，若想全部装备也是十分吃力地。

况且制造连发火铳的工艺复杂，在这个时代，没有生产线，纯靠熔炉和手工打制。工匠的技艺有所差别。陆炳也是集结了北方较好的铁匠和木匠，这才打造出了这么一批类左轮火铳。共计五千把火铳，马不停蹄的开工，却足足用了一年多的时间。若是生产上万。那时间和财力都是耗不起的，况且火药也不一定够用，总数量够装备大明全军的时候，估计陆炳都得当爷爷了，那岂不是黄花菜都凉了。

就算一切条件都具备，陆炳也不会这样做。大汉民族向来不缺汉奸的存在，更不缺贪官污吏。一旦这些装备到普通士兵身上，轻者他们扣押了转卖给大明商人流入民间，商人再销往国内国外，引发内外动荡，重者他们直接会卖给外敌。外敌掌握了技术，甚至直接用买来的火铳，把枪口就会对准大明的士兵和百姓，那后果将是不堪设想的，死伤无数血流成河，屠戮中原未可知。所以，只要官场还不稳定，制度还不完善之前，陆炳是绝对不会这么做的，否则只是给他人做嫁衣罢了。

陆炳的目的其实已经达到了，赛义德可汗看到了连发火铳，简易炸药包，硬铠甲，小连弩，火石盒，拳铁，外加两个陆炳设计的手刺，还有就是两柄马刀。靴子是包了铁皮的，连脚底都暗藏玄机，能踢出利刃，撸开袖口还有两个连发小机弩。这种装备，不说是对普通的士兵有效，即便是遇到一般的江湖中人也来者不拒，单兵作战以一敌十不是问题。

陆炳看着目瞪口呆的赛义德笑道：“这次是来拜访大汗，所以装备还少了一些，一般情况下要携带一截可拆卸的梯子。一旦有情况，几人的零部件组装起来就是一把梯子，还要带绳索和油绳，绳索用来攀岩应对突发状况也可以牵拉，油绳则是用来远距离爆破用的。对了，如果征战的时候，每人还要携带炮弹和一樽小火炮。每位士兵两匹马，分担身上的重量，人不停马也不停，可以长途奔袭，绝对的兵贵神速。虽然小火炮为了减轻重量，质量有所下降，威力也小了一些，每樽只能发射两次，但是您想，若是三千人，就等于有六千发铁弹发射，就算是大明的都城也扛不住这般密度的攻击。”

赛义德不说话了，看着陆炳，屋内的气氛陷入了沉默。赛义德不愧是一代君主，此时不能玩硬的，玩硬的肯定谈崩了。先不说陆炳会不会一怒之下杀了自己，而自己的护卫根本拦不住他，就是真发兵来打自己那自己也受不了啊。一旦自己与大明开战，那么难免土鲁番和亦力把里会趁虚而入，到时候国土不保男子被杀女人沦为奴隶。

可是若是玩软的，给陆炳赔礼道歉，赛义德也干不出来，所以只有沉默，此时不先说话，谁先说话谁输了，就用沉默来晾一下陆炳，不管陆炳暴怒也好，是服软也罢，赛义德都有时间思考继而从容应对。

其实陈兵大明边境不算是个错误的决定，这是一次联合行动。赛义德自然知道乌孜别克族的威胁和亦力把里以及土鲁番的虎视眈眈，但此次是三家联名找上的自己，而边境的大批军队也不是叶尔羌一家的军队，乃是四家联军。此次排兵示威无非是一种蓄势待发，若是情况不好，可推脱是验兵练兵，若是情况一片大好，大明内乱，那便可以了趁虚而入了。

最让赛义德苦恼的是，在那个也不知道什么来头，总之名叫密十三的组织的影响下，另外的三位可汗态度很坚决，四个国家平时没少有小摩擦，但是这七八年里大的战争却无发生过。维持这种状态十分不容易，赛义德在位十九年了，不算长也不算短，现在看起来身体很健壮，但是自己的老病也只有自己知道了，只怕是自己一死，国内就要大乱啊，到时候家业不保有愧神灵的眷顾。所以面临四面强敌，想守住江山不容易啊。

赛义德是叶尔羌汗国的开国君主，虽然这辈子屡次征战失败，败多胜少，但是每次失败反倒因祸得福，从而得到大片无主之地。能拼下叶尔羌这番基业也算是不易了，崽卖爷田自然不心疼，但这江山是赛义德手把手打下来的，随着年龄越来越大，赛义德就越是谨慎了，生怕领土有寸刻的闪失。三家也不知道被密十三的白羽灌了了什么迷魂汤，颇有赛义德不合作就攻打叶尔羌的架势。

不过赛义德也不傻，不会被人白白当枪使，有个好处就是这边的兵只是佯攻和示威，亦力把里和土鲁番会首先发动进攻，损失也就是最小的。至于之后打不打，全凭赛义德自己决定，如此这般，赛义德才同意排兵布阵于边界的。

赛义德等着陆炳开口先讲话，陆炳也沉默不语，过了片刻站起来就走，这沉默瞬间被打破，赛义德想晾晾陆炳，夺回话语权的心思也没了。赛义德顿时不知该如何是好，连忙拉住陆炳的胳膊问道：“兄弟，你这是去哪里？”

“没得谈，在下只好告辞了。”陆炳耸耸肩说道，赛义德赔笑道：“你看这是哪里的话，刚才本汗不是还没想好吗。咱们不说这些不开心的军国大事了，兄弟远道而来，你我不如先痛饮一番，再谈也不迟。”

“此话差矣。”陆炳口中虽这么说但却坐了下来，因为赛义德先开口了，他沉不住气了：“我们汉人有句俗话，酒逢知己千杯少，话不投机半句多。大汗您猜，我此次跟着商队来叶尔羌所为何事？”

“来找我谈谈的？”赛义德答道。

陆炳点点头：“是，但也不全是，我要找可汗谈谈，完全可以通过上表国书，或者直接派使臣过来传话。想要与大汗当面谈谈固然重要，最主要的是，我要隐藏我的行踪。”

“哦？陆兄弟为何如此作为？”赛义德皮笑肉不笑的说道。

第七十九章悲情土匪

陆炳玩弄着手指道：“先不谈这个问题，先说点别的，土鲁番一直就不老实，但这次一点动静都没有，我想叶尔羌只不过是个诱饵，把大明西面的守军全部引到叶尔羌，然后再由其他势力出其不意的攻击大明，我猜的没错吧？再说，鄂尔多斯，古田，两广，倭寇，东南西北都发动了战争，你们若是先后接二连三的发难我倒不奇怪，打便宜人顺风倒是人之常情。”

“看到战乱纷争的大明这块肥肉外有强敌，想要上来分一杯羹是对的。但是，你们同时发难，虽然威力巨大，但也时间也太统一了，显得有些刻意。古田的叛军一直存在，时而昌盛时而衰败，但这次却尤为凶猛，定时受人蛊惑。可我想大汗您与倭寇那边是不认识吧？所以一定有人在背后捣鬼，把己方力量串联起来，若不出意外，应该是密十三的白羽或者是东方傲，我没说错吧？”陆炳淡淡的说道。

赛义德沉默半晌竖起大拇指道：“陆兄弟果然名不虚传，情报准确无误。”

“呵呵，这不是情报，而是我的猜测，在现在这个时代的战争之中，没有准确的定位和情报，只能通过已知信息预判对手的行动，从而做出反击。”陆炳一摊手说道。

赛义德听懂了一半，点点头示意陆炳继续说下去。

陆炳说道：“既然您觉得我猜测的准确，那么我将为你预测接下来发生的事情。鄂尔多斯会胜利，那边阻击他们的是李祥，李祥以前是我的手下，他们都是土匪出身，血性不比你们草原上的雄鹰的后裔要差。但李祥的装备和人数以及战斗力都比不上鄂尔多斯部，不过足以让鄂尔多斯部吃些苦头，损兵折将。”

“草原上的战法我有点了解，奔袭。人在马上歇，三匹马换成骑行，吃喝拉撒全在马背上，掌握了机动性，兵贵神速，而弓箭保证他们不管进退都能攻击敌人，所以成吉思汗的铁骑当年才能攻无不克战无不胜。”陆炳道：“但这样也有一定的缺点。那就是补给不足，无法打攻坚战和阵地战，后勤补给和大型攻城器械移动速度根本跟不上先头部队。李祥主动出击，并败退后，鄂尔多斯部一定会乘胜追击，否则他们的粮草就不够了。必须迅速攻下城池或者截杀出击部队从而补充粮草。”

“有道理。”赛义德的眼睛亮了一下。心中暗想，这陆炳好似挖好了一个大坑，在等着这些进攻的国家跳进来，自己跟这种恶魔做交易，虽然不会占到什么光，但总好过与恶魔为敌。

赛义德提出了自己的疑问："鄂尔多斯部也是能征善战的民族，据我所知他们的汗也不是傻子。你所言的那个将领李祥败退，把敌人引向包围圈中。那鄂尔多斯部为什么就看不出来这是假败诱敌之计，一触即溃或故作败状太容易识破了，因为前车之鉴也太多了。"

"谁告诉大汗您是假装败退了，败就是真的败了，做戏要做一整套才逼真。败乃真败胜也是真胜，不管怎样都可以施展我的计谋，全凭战局让李祥自我定夺。其实李祥也不知道我的计谋，所以一切都是他真实的反应。鄂尔多斯部领兵的是驸马哈喇，即便他再怎么聪明，能看出来假意诈败，可看不出来真败后的螳螂捕蝉吧？嘿嘿，李祥是真的在打仗，援军是真的没有。但我要打败鄂尔多斯部，所用的另有其人，而且还是能够力挽狂澜扭转局面的强援。"陆炳笑道。

"谁？"赛义德追问道。

陆炳故作神秘道："天机不可泄露，再说给生活留点神秘吧。很快大汗的探子就会传来军报，到时候您就会知道的，无需我来告诉您。我想现在李祥应该已经和鄂尔多斯部交战了，而鄂尔多斯部也将慢慢走向死亡。"

三天前，李祥领兵来到了台格苏木，搭建防御工事，修建木寨营地，在十里外正是鄂尔多斯的大军，领头的将领乃是鄂尔多斯的驸马哈喇。

傍晚时分，残阳如血，草原上起了一阵风，不觉得有些凉了。

"将军，天凉了，别受了寒。"一个头上长癞子的大汉拿了见丝绒大氅披到李祥身上说道。

李祥笑道："癞头华，你从一开始就跟着我混，虽然刚开始你我各领一波兵马，但你一直把我当大哥，我也把你当自家兄弟，后来咱们一起归顺了陆大人，日子渐渐好了起来，成了正规军，也就将就了起来。不过咱们也不是养尊处优的少爷，哪这么容易受凉，你说是吧。"

"嘿嘿，那是，不过咱们也不是当年年轻的时候了，身体比不上当年了。这一晃五六年的时间过去了，虽然只在弹指一挥间，但兄弟们却走了不少。当年海战的时候，陆大人把咱们当炮灰，山本桑等兄弟们都死了，老兄弟也就剩下七八个，现在却只剩下你我二人，其他的都埋在了这边塞，连落叶归根都难，哎，想想我的心里就难受的很。"癞头华说着眼睛不禁有些湿润了。

"哭个屁。"李祥笑骂道，但眼角也湿了，是啊，这么多年兄弟们死的死伤的伤，虽然下面士兵的老底儿还是那群土匪兵，可是身旁平起平坐的老兄

弟却一个个没了，算起来，从跟陆炳谈判那年算起，至今还活着的，也只有自己和癞头华了。

李祥轻咳一声，稳定心神说道：“癞头华，跟着陆大人混没错的，这次咱们本来能一起调往京城的，可是陆大人对咱不错，咱也该知恩图报，我才应下来攻打鄂尔多斯的战事，你不会怪我吧？”

“不怪，男子汉大丈夫当是如此，再说有皇命下来了，不尊陆炳命者斩，将军您不光是为了报恩，更是无可奈何。”癞头华说道，李祥摇了摇头：“你不懂陆炳的为人，他既然是私下调命，我应了之后才下的官令，这就说明若是我不想去，酌情说明他也会答应的。陆炳仗义，办事儿也讲究，他已经把咱们当做自己人了。”

“好了，不说这些了。”李祥道：“此次若是胜了，定能扬名立万升官进爵，你我光宗耀祖之日指日可待。”

癞头华挠了挠有些痒的头说道：“话是如此，可是咱们只有四千人，只怕打这鄂尔多斯的铁骑有些难度啊。”

“有难度也要打！”李祥不容置疑的说道：“咱们不光要打，还要打赢，打不赢就黄沙埋身马革裹尸，总之要抱着必死的决心。陆大人说让我自己定夺，可不胜难以报这知遇之恩啊”

李祥话锋一转道：“当然，我也不是让你傻打傻冲，白白丧了性命，有些事情是可以变通一些的。”李祥招呼癞头华进了中军帐篷之中，然后指着地图说道：“夜间，你我二人只需，这么般这么般，定能大胜。”李祥说着伸出手去，癞头华与之击掌明庆，两人信心满满，想要大败这群鞑子。

太阳落山了，草原上没有那么多灯火，周围漆黑一片，简直是伸手不见五指，明军的营寨还在继续修建着，周围安排了不少兵丁来回巡视，整座营寨中灯火通明。相比之下，鄂尔多斯的营盘则要从容许多，守备没有那么森严，一票勇士聚集在帐篷之中，驸马哈喇阴冷的笑着问道：“都准备好了吗？”

“哈喇尊上，我以为就该趁着对方营盘还在修建，立足未稳疲惫不堪的时候，而我方养精蓄锐兵强马壮，此时发动攻击，一鼓作气趁乱拿下他们。”一员壮汉说道。

“养精蓄锐这个词用得不好，可不要乱用汉人的成语，”驸马哈喇是个汉人通，笑着说道：“的确那样可以杀乱对手，他们远道而来定是疲惫不堪，但你们想，咱们能想到对方也能想到，故此他们在安营扎寨的时候，也在周围布下了诸多陷阱而且防备森严。咱们前去攻击，对手正好用那些沉重不方便移动的火器和重兵器对付咱们，就不如设好圈套请君入瓮了。”

“他们会来吗，驸马您万一估计错了，岂不是白白浪费了战机，我倒是同意宝音将军的砍伐。”另一人看向刚才说话的壮汉说道。

驸马哈喇站起身来，慢慢走近两人，眼睛直直的盯住两人的眼睛，缓缓的说道：“你们是在怀疑我吗？”那两名车轴汉子慢慢低下了头，单膝跪地手攥成拳，放在胸口说道：“属下不敢。”

哈喇虽然是个汉人通，而且熟读汉人的兵法谋略，可是骑射摔跤无一不精，不光受鄂尔多斯汗的器重，更得到广大将领的尊敬，况且他赏罚分明纪律极严，却体恤下属平等对待所有人，即便有法不容情的情况发生，若是对方的情况真很特殊，哈喇还会代人受过以此网开一面，既离了军威又收买了人心。

总之哈喇十分会营造口碑，所以在将士里的威望也很高，没人有人敢于质疑驸马哈喇的决定，挑战哈喇的话语，等待的不再是笑容和美酒，只有血与刀，生与死。

第八十章以身诱敌

哈喇伸手扶起那两人，拍了拍他们的肩膀说道：“汉人多疑，也总爱把别人想的很笨，他们不爱明刀明枪的打仗，也少有能证明迎敌打胜咱们草原民族的时候，所以他们的胜利多来自于所谓的计谋或者偷袭。当然胜者为王取长补短，胜利是战争唯一的标准无可厚非。但汉人很自大，宛如我一般自大，可是却不是每个人都能是哈喇。”众人齐笑了起来。

“今晚，他们必来偷袭，我们要尽可能的杀伤敌人，一会儿诸位散去后就检查我所布置的兵马，不要刻意为之，汉人犹如狐狸般狡猾，若让他们闻到了陷阱的味道，他们必定会仓皇而逃再难上钩。杀人诛心，故三军可夺气将军可夺心，让他们杀来咱们反杀他们个大败而回，这才是真正的耻辱，会瞬间瓦解他们的信心和斗志，军心散了日后这仗便好打了。保佑我们吧，腾格里神。”哈喇仰望夜空，伸出双手高呼道。

“腾格里神。”众人皆做相同状道。

“去准备吧。”哈喇吩咐道。

癞头华带着一千五百兵马，悄悄地前行着，所有的马蹄都被包上了，士兵的口中也含上了木棍，喝令不准取下，防止发出声音。这一行人没有打火把，绕了个远道，避开一切可能有的哨骑和探子，绕到了鄂尔多斯部大营的后方。

夜晚的草原是黑暗的，而癞头华因为要偷偷潜行不能被人发现，故此不能打火把照亮，草原上地型开阔平摊，根本没有什么标志性的建筑或者山川河流，难以辨别方向。即便是大白天走也很容易迷路，有时候要靠地面上的植被和太阳判断前进的方位，可到了晚上。最后两样可以判断位置的事物也没了，只能全靠癞头华的方向感。

若是直来直往倒还好说，只要控制一下不走偏了腿便好了，可现在是要绕一个大圈，绕道敌人的后方，难度系数瞬间增大了不止一倍。

癞头华冷汗连连，生怕走错了路耽误了整个计划。那虽不是万劫不复，但也很可能导致李祥无援军相助被困甚至被杀，少说也要损兵折将死伤大半。当年高祖皇帝和永乐大帝命人进攻蒙古人的时候，就有多支部队迷失在这广阔的草原与大漠交联当中，为大将者不易啊，征大漠者更是不易。

癞头华怀疑自己迷路了。心中不禁有了一丝绝望，但战争本就如此，不

定因素和变数都很大，怨天尤人根本没有用，只能安定心神沉稳应对谨慎行事。刚刚绕过一个小坡，猛然间，身旁的百户小声道：“参将大人。你看前面好像有亮光。”

“哪里？”癞头华差点惊呼出来，但惊喜之后又迅速平静下来，顺着百户指着的方向看去，果然在远处，大约一里的地方有一大片亮光，应该是鄂尔多斯大军军营。没走错，自己绕了一大圈依然找到了地方，自己是个天才！嘿嘿。老马识途啊，癞头华压低声音吩咐道：“派出斥候部队，不准骑马，徒步摸过去，一旦发现李将军进攻，鞑子全军抵抗后就发信号。给全军下令，往后撤出半里地。切勿打草惊蛇。”

“是。”百户领了命给传令官派命去了。

癞头华握紧了自己腰间宝剑的剑柄，心中暗暗敲鼓，李祥我准备好了，祝你好运。

此时的李祥带着兵马也赶到了敌军大营前两里处。一路上顺利无比，没有敌人连哨骑都没有，李祥的眉头不禁皱了起来。再看手下的将领，纷纷面露喜色，好似在嘲笑对手疏于防范。

骄兵必败，对方是大名鼎鼎的鄂尔多斯驸马哈喇，他怎会这么疏忽，越是平静就越像是一个圈套，是否要进攻呢？

李祥犹豫了。李祥在前往边疆之前没打过几次仗，做土匪的时候对百姓吓唬吓唬就行了，官兵呢也是窝囊的很，有时候一触即溃，遇到了硬茬子，塞点钱也就过去，偶尔有几次恶仗也多是逞匹夫之勇，好勇斗狠的横冲直撞而已。

自从陆炳被冷落，自己也成了陆炳手下被裁撤的军队，几次换防走了不少地方，但自己毕竟是土匪出身，兵员素质差配合作战比不上正规军，而手下性格野蛮不服管教，没少跟那些地方将领闹矛盾，于是和内部没事儿就干仗。总之到最后，没人敢要这群土匪军了，在官场上，武将们更是有些鄙视李祥，不光是因为李祥的出身，更是因为当时他的大靠山陆炳已经倒台了。

后来即便陆炳有了山东的基业，慢慢地上位了，但李祥的处境依然没怎么改变，毕竟他并不属于陆炳的权利圈内的人。一损俱损，一荣不俱荣李祥是在陆炳打拼山东基业的时候被发往边疆驻防的，朝廷给李祥补充了一些人，让李祥当起了两个卫所的总指挥，手下共有三个千户，共三个千户，倒也全是自家兄弟。虽然生活艰苦，但是李祥也乐得如此，起码这里冷言冷语少了，也不用受同僚和上级的夹板气，官场自然有官场上的无奈。

但李祥的磨难才刚刚开始，在边疆，虽无大的战争，但小摩擦不断，三天一小仗五天一大仗，上级将领胆小怕事，生怕和边疆的蒙古人有摩擦，故

而即便他们烧杀掳掠灭绝人性，也只能防御和赶走，绝不准引发大的战争从而发生全面战争。李祥心中憋屈的很，很快粮草军饷都成了问题，上级克扣军粮吸兵血吸的严重，李祥内外交困，就在这段时间他学会了带兵打仗，也磨练了坚毅的性格和隐忍的脾气。

老天是公平的，天降大任于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劳其筋骨，饿其体肤，空乏其身，行拂乱其所为，所以动心忍性，增益其所不能。李祥得到了睿智果敢和实战中体会到的兵法，当实在因为军粮和军饷熬不下去的时候，李祥在京城的酒宴上遇到了陆炳。

山穷水尽疑无路，柳暗花明又一村。李祥山回路转的得到了陆炳的帮助，没过多久，便是大战在即，李祥得到了器重也得到艰巨的任务。朝廷除了他本有的那三千人马，还特拨给他了一千兵员。李祥明白，此战一胜，便能如同鱼入大海龙升九天，加入陆炳的权利中心圈内，成为他的左膀右臂，从此他李祥的一声便会有质的飞跃，所以他要把握住这次来之不易的机会，用这次大战证明自己的实力和能力。

现在抉择就在自己面前，别说这可能不是个陷阱，就算是个陷阱李祥也会杀进去，一洗多年的憋屈和耻辱，让自己手中的刀扬一扬威风一吐不快，这么多年的所学所知，就要在今天发挥出来。本来的计划是癞头华在敌后，自己夜袭大营，杀对手个措手不及。自己分兵四面杀入敌营之中，只不过三面都是佯攻，利用火把和马尾上的树枝扫起大片灰尘，让敌人在黑夜中看不清虚实。主力在中路，自己带着一千人杀入敌营。

擒贼先擒王，射人先射马，杀入敌营中军，以身处险境来换取杀伤对手足够多将领的代价。没有了将领，这群敌军无非就是一个个独立的个体，是无头的苍蝇，就算他们缓过神来，知道李祥只有一千多人，也来不及了。

按照理想的猜想，他们一定会杀过来，但慌乱之下指挥不当，即便围住李祥也不会有多大威力，同时有些人失去了指挥，会向后方逃去。这时候癞头华会杀出来，尽可能的杀伤对方有生力量，李祥与之内外呼应，撕开包围圈杀出重围，得胜回营。

可现在万一是个圈套，即便是个圈套计划还是可以进行的，只不过自己变成了诱饵，只要够英勇，就能搅乱对手的排兵布阵，也是可以杀败敌人的！

李祥改变了策略下了一个命令：“留下一千人，五百人随本将杀入敌营，成一路直奔中军，若是有埋伏诸位一定要按兵不动，待参将大人从敌后杀出后，你们再杀出去。对了，在路上的乱石坡埋上炸药，以防不测。”

几名百户纷纷大吃一惊，迅速明白李祥是担心对手已经察觉出来，这是敌军故意设下的一个圈套，而李祥要以身犯险充当诱饵。李祥布置完就要领

兵前去，一百户说道：“将军可是去诱敌？这般岂不是太多虑了？”

“战场之上瞬息万变，我们设计好的不一定符合现场情况，现在的情景太平静了，平静到好似是一个圈套，做事要小心驶得万年船，但同时打仗也要舍不得孩子套不着狼，本将要用最冒险却是最保险的方法打这场仗，这并不矛盾。”李祥道。

百户顿时跪了一地道：“将军，群龙不可无首，将军切勿以身犯险，还是末将前去吧。”

李祥一摆手道：“哎，不必，你还不够格。本将是这次对鄂尔多斯大战的统帅，作为诱饵再适合不过了，况且作为最高统帅，我若深陷包围之中诸位必定能够奋力杀敌，救我出来，从而大批杀伤敌人，换做旁人只怕没这等功效。为大将者，此时不身先士卒，更待何时！”

说罢，李祥带着五百兵丁杀了出去。

第八十一章强弩之末

李祥带兵杀入了鄂尔多斯的敌军大营，大营门口放哨的士兵看到来势汹汹的李祥，以及李祥身后那五百在猛虎带领下视死如归的战士，吓得掉头就跑，随跑随喊着：“敌军来袭了，敌军来袭了。”

李祥从马侧取下弓箭，边奔驰着边弯弓搭箭，也不单眼瞄准，仰身拉弓弓如满月，只听嗖的一声，箭射了出去瞬间竟然穿透了两个逃窜中士兵的身体。明军的五百甲士顿时嗷嗷的大叫起来，将军威武士气高涨，虽只有五百人，但顿时杀声震天，鄂尔多斯的营中惨叫不断慌乱不堪，顿时略显败象。

李祥的心却越来越紧张，莫非真的是自己多虑了，那可白瞎了之前那条好计策。正想着，快马已经来到了中军大帐之前，大帐之前的护卫多了一些，大约有二十余人。李祥也不管这些，挥动着长枪左拼右杀，一顿乱舞，瞬间打开一条通路。护卫连忙想要追去，却被五百甲士瞬间淹没了。

李祥骑马入内，床上躺着一人，李祥举枪便刺，一扎下去李祥就觉得不对劲了，怎么这么软，根本不像是兵刃插入肉体的感觉。李祥两膀一用力把床上那人用枪挑了起来，帐内没有点灯，一片漆黑之下什么也看不到，李祥把那团东西挑近一看，不禁“啊”了一声，原来是一个假人，随即大喊一声：“中计了，快随我撤出去。”

就在这时候，四周火把起，四面八方的鄂尔多斯战士冲了出来，把李祥团团围住。李祥深吸一口气，平定了内心的起伏，嘴角露出了一丝惨笑，自己没猜错，今天只要把命搁在这里，也要换一场胜利。或许这是最后的胜利，但这胜利一定属于大明，一雪前耻扬眉吐气！

枪折了，刀卷了，李祥的身上已经被血染满了，也不知道是自己的血还是敌人的。身上中了两支箭，可奇怪的是。李祥一点也不觉得疼，之前也受过伤，比现在轻的都疼的李祥直嘬牙花子，但这次却不一样。原来杀红了眼，拼了命的感觉就是这样的。

李祥手持这口杀人杀到卷刃的刀，穿着粗气看向越聚越多的敌人。敌人从四面八方而来，好似无穷无尽一般，一眼看去至少有六千余人。在六千多人的包围下，自己宛如大海中的一叶扁舟。李祥此时的眼睛血红，血灌瞳仁，口鼻也因大热留着鲜血，身下的马匹也中了箭。身上也被划了不少深浅不一的口子，前腿和后腿都有些发颤了。

李祥感觉得到马的颤抖，但他知道马儿不是害怕，而是疲惫的。这匹马

是陆炳送给李祥的，乃是一匹上好的战马，身为武将，兵刃和马匹都是挚爱，李祥对这等千金难求的宝马更是喜爱非凡。回京的时候骑在京城街头，不光大姑娘小媳妇，就连那些平日里不正眼瞧自己的达官贵族也会多看自己几眼，眼光中带着疑惑和羡慕，宝马代表着的是身份。

这匹马耐力十足，却并未因此影响了速度，而且作为战马。它的胆子很大，战鼓雷鸣还是火药爆炸，亦或者是毒虫毒蛇的，它都不怕。从不会因为外界的事物。不听主人的话，甚至扬蹄把主人摔下马去。即便是前面有堵墙，如果李祥不拉缰绳，依然让马儿向前冲的话，它也会义无返顾的冲上去。陆炳送出的战马都不是烈马，或者说现在不是烈马，曾经的脾气都被驯马师磨练没了，剩下的只有服从和果敢，这可是数十位专门重金请来的驯马师训出来。

这般一来，不光以后打仗的时候轻松得多，就是送给王公贵胄也方便，不至于因为马的脾气太烈伤了主人家，反倒是好事儿变坏事儿事与愿违。

可现在马儿打颤了，身体不断地颤抖，连四肢都快站不稳了，鼻中喷着粗气，每喷一口口鼻中都带出片片血沫。李祥知道，马儿不是害怕，是累了，它的伤太重了，它已经是在坚持，宛如强弩之末，做着最后的拼搏，而自己又何尝不是呢？

回头望望自己手下的军士，各个浴血奋战。虽然汉人和胡人的身体有差异，本应不敌才是，但有李祥这员最高统帅在身边，起到了身先士卒的作用，又有被逼到绝境破釜沉舟背水一战的决心，所以各个以一敌十伸手重伤后只要有一丝力气在，还在徒劳的挥动着手中的兵刃，直到力竭被敌军淹没亦或是咽下最后一口气。

士兵们没有错，现在投降是没用的，鄂尔多斯是敌军，这是第一战，明军希望开个好头，能够首战告捷大振士气，敌军也是这么想的，所以不会留活口，反倒是会赶尽杀绝要多残忍有多残忍，以恫吓汉人的军队。更何况胡人向来是残暴的，当年五胡乱华之时，北方汉人都杀绝了，他们认为自己和汉人不是一个种族，而汉人也不过是两脚羊罢了。所以，现在即便是投降，也是个死，还可能死的很惨，不如杀一个赚一个，杀一对儿赚一双来的痛快。

突然鄂尔多斯的士兵们停止了进攻，李祥和手下兵士利用这难得的空隙以兵刃支撑住身子歇息了起来。李祥清点了一下人数，只剩下了二百多人，包括自己在内，二百多人无一是不带伤的全活人。

鄂尔多斯的士兵突然分了左右，跑来一队铁甲兵，第一排跪下，第二排半蹲，第三排直立，分别持不同型号的盾牌组成了一面一人高的铁甲墙。这铁甲墙随时可以增高一块儿，即便骑到马上，只要低下身子也能躲过飞箭，若是翻身下马那更是安全。这一切说明，鄂尔多斯这边要有重要人物出来

了。

果不其然，片刻过后，一三十多岁的胡人催马而出，身旁还跟着一队侍卫，他勒住马匹，停与铁甲墙之后，火把围绕着他点亮，一片通明。那人留着很好看的胡子。修剪的非常整齐，不似一般蒙古人那般邋遢，也不似鄂尔多斯大多将领那样粗鲁。虽然他同样带着蒙古人彪悍，但是却又有一丝儒雅在其中，若不是身上的穿着和所配的兵刃凶悍无比，真好似一员儒将。

那汉子看了看李祥等人，然后一愣。侧头斥责道："怎么就这么少人！"

"一共就来了五百人左右。"身旁的一员将领纳闷的答道。

那汉子勃然大怒道："咱们中了调虎离山之计了，所有的埋伏全暴露了，这些人只不过是诱饵罢了。"

"驸马我……"那将领一时语塞，慌张起来。

原来出来的像是儒将的这个汉子正是驸马哈喇，李祥在边关驻守了这么长时间，虽然肚子中的墨水不多。但并不代表着李祥很笨，他虽然蒙语说不利索，但是半听半猜还能猜出个大体意思。现在听到驸马那话，身子一震，当即知道眼前正是对方的统帅驸马哈喇。

李祥大吼一声："纳命来！"然后一夹马腹，直奔哈喇而去，想要擒得贼首扭转战局。马儿虽然疲惫。也身受重伤，却依然发出一声嘶鸣犹如离弦之箭一般冲向哈喇，老骥伏枥志在千里，最后的拼搏与马背上的李祥融为了一体。李祥身后的勇士看到将领这般，也是呐喊着冲了出去。

马匹瞬间就到了铁甲墙前，马太快了，大多人还没反应过来，马的前蹄就踏上了盾牌。马儿发出最后了嘶鸣，然后高高跃起跳了起来。李祥身上带着些武艺，一踢马镫，翻身上了马鞍，然后一踏一蹦，蹿出将近一丈的高度，高举着卷了刃的刀。从上而下照着哈喇头上砍去。

马匹用尽最后一丝力气之后，重重的摔倒在地，瞬间压倒一片举盾的士兵，一时间围得如同水桶般滴水不漏的鄂尔多斯军竟然慌乱起来。

与此同时。癞头华所率的军队也赶到了，他看到了李祥只带着五百人冲了出来，多年的老兄弟自然理解李祥临时变卦的原因，心中虽然焦急万分，却没有冲将上去，那般冲动虽然仗义，却苦了李祥的计谋和一番心意。此时正是时候，鄂尔多斯大营后方杀声震天，一千五百余人如同猛虎下山一般冲了过来，与猝不及防背后受敌的鄂尔多斯军战到了一起。

李祥跃在空中，借着下坠之力，和自己的臂力，朝着哈喇砍去，当头就是一刀。哈喇本来拨马就能跑开的，可此时后方一阵慌乱把自己的去路挡住

了，前方则是因为李祥的坐骑压倒了盾牌兵而挡住了去路，所以只能硬碰硬的横起兵刃接下李祥这一刀。

两个兵器相接，只听噹的一声，瞬间冒出了一大片火星，再看哈喇被砸的从马上翻了下去，虎口说不传来的疼痛，低头一看竟然都被震裂开了，双臂更是全麻了。李祥手中那柄卷刃的刀此时终于寿终正寝了，断成了两截，也多亏这柄刀之前杀了不少人，刀身有了裂纹刀口也卷了，否则就凭这李祥这出其不意的从天而降的一斩，驸马哈喇现在就得变成两半了。

李祥扔掉手中的单刀，悲愤的大吼一声：“天不助我而助贼！”

鄂尔多斯军此时大乱，本来他们就是团团围住李祥，队伍排列的密度很大，用密不透风形容一点都不过，虽然李祥和他的士兵几乎插翅难飞，但鄂尔多斯军也在此时尝到了恶果。

后队被杀的猝不及防，转身应敌，但前队却拥挤到了一起难以转身，人挤人人挨人，己方的人数优势和骑兵优势根本发挥不出来。有的士兵想上前杀敌，有的则是想要撤退，鄂尔多斯军挤作一团，还没打先自己踩死不少自己人。

但这种情况没维持多久，很快在将领的带领下，他们分批调转马头，绕了个圈向着明军癞头华部的两翼以及后方攻去，颇有再次包围的架势。李祥已经杀伤了不少敌人，虽然寡不敌众现在身旁只剩下不到五十人，而癞头华出其不意的杀伤了不少敌军，可是若想完败对手那是不可能的，毕竟人数差别太大，这一点不管是李祥还是癞头华都明白。

既然现在敌我双方伤亡人数我方占了优势，那就是要鸣金收兵撤退的节奏了，作为土匪出身的他们，沾了就走是一贯的风格。再说，李祥现在手中没了兵刃，勉强从一个敌军手里抢过一把刀，身上却也挨了好多下，再不杀出重围只怕是要交代在这里。

癞头华带着人，趁着鄂尔多斯军没有再次形成合围之势，救了李祥以及幸存的士兵，朝着大营外杀去。哈喇自然不肯干，带兵追赶，草原民族的骑术不用说，箭术更不用说。汉人骑兵能够骑射的方在少数，若是能边骑马边射箭的那在军队中就属于人才了，能在下坡撒开缰绳射箭的，就已经算是百里挑一了。汉人中马比人贵，自然少了不少练习的机会，平时哪里舍得用，再说战马吃得和干活的畜生不同，要用精料喂吃得比人都好，于是更不舍得了。能像李祥这样，拥有一千多骑兵已经实属不易了。

人腿跑不过马腿，而且明军不会边跑边回头射箭，所以进攻的时候所占的优势，在撤退的时候，却被拉平了。李祥也不说话，被癞头华驮在马上冷眼旁观，看着身后的兄弟一个个中箭倒地，心中那是无比的疼痛。

乱石坡越来越近了，一百步，五十步，十步，待李祥跑过的时候，猛然用力在马背上冲埋伏的士兵大喊一声：“点火！”

第八十二章风萧萧兮易水寒

哈喇听得懂汉语，听到了李祥的话心中一惊，暗道不好中计，连忙勒住马匹转身向后撤，口中并招呼着手下别再追赶。但一切为时晚矣，明军没有准备长长的引线，生怕被踩灭或者踩断，毕竟千军万马而过什么事情都有可能发生，他们选择了最保险也是最残忍的方法，死士！

几名明军士兵，举着火把冲了上去，人与火把融为一体，点燃了藏在乱石坡中的火药，轰鸣爆炸之声不绝于耳，乱石纷飞。大队明军已经跑了过去，但鄂尔多斯的士兵才刚到，哈喇喊他们停下的时候已经来不及了，正赶上火药的爆炸，迎接他们的是碎石和冲击波的双重打击。

一时间，惨叫之声不绝于耳，伤残的士兵，被乱石崩残的兵士躺在地上呻吟，空气中弥漫着硝烟的味道和阵阵尘埃。

待尘埃落定，埋伏在乱石坡后的军队却冲杀了出来，他们作为生力军，早就快憋不住了，以他们为前队冲向了鄂尔多斯军，而李祥癞头华等人也作为后队调转马头冲杀了回去。

几番冲杀直到快天亮两方才带兵回去，李祥撤退了，而哈喇也拔营后撤了两里，在两方人数悬殊的情况下，能达到这样的战局，总的来说还算是李祥胜了。李祥身上虽然没受什么大伤，但是也是血肉模糊小伤连连，而哈喇也算是个硬汉，当时回撤的时候没来得及，左眼被乱石崩了一下，血糊住了眼睛，也不知道有没有伤到，能不能保住眼珠。可就这样他一声没吭，任血狂流，也不处置伤口，硬是带着部队厮杀到了天明。

李祥带兵回去，哈喇防止还有诈。也没有去追击，第一场战斗就这样结束了。当李祥带兵回到营中的时候，只见大营到处是断壁残垣，一片破败，伤病躺在地上哀嚎，地上血流成河而死尸则一具具的陈列在地上，一路看来足有五六百具之多。原来哈喇还有后手。派了一支人马在明军夜袭鄂尔多斯大营的同时反袭击明军营地。

现如今这支袭击的敌军部队未退，李祥也同样顾不得伤痛，连忙整兵于营中的敌军再战，而大营中的敌军也攻坚之后中了陷阱伤亡惨重，来回拉锯了很多次，始终没有攻克全盘。

此时天已大亮早就疲惫不堪。袭击那边的士兵却在内心起了变故，己方三千兵马，打对方看家的一千人，却忙到现在，不免让鄂尔多斯的来袭明军大营的这一部分有些心灰意冷。一灰心军心便散了，再看李祥等人率众归来，顿时以为自己的大本营被攻陷了。便萌生了退意。加之明军大营内还有几百士兵殊死顽抗，故此里应外合之下，杀的敌军打败，撤下阵去。

李祥杀退了敌军，忙找人来问，果不其然原来是昨夜，李祥出击后，鄂尔多斯的另一队人马夜袭了明军大营。也多亏李祥谋略得当。不光修造大营修造的结实，并布置了很多陷阱暗器，更是留了一千兵马在大营之中，否则大营中的粮草一定会被劫走，到时候无粮可吃，必定不战而败。

可是纵然如此，明军大营中的粮草还是被掠走了不少。带不走的粮草辎重也被烧毁了很多，让明军损失惨重。这一仗算是哈喇技高一筹，若不是明军出乎预料的能够殊死顽抗，现在的明军大营早就插上了鄂尔多斯的旗帜了。若真是如此。后果是不堪设想的，李祥等人疲惫归来，遇到以逸待劳的敌军，再看己方大营都被夺了，定是军心涣散，大败只能是唯一的结局。即便放弃大营仓皇败退也是不行的，粮草没了就吃不饱，吃不饱逃命都没劲儿，逃不出草原就得被杀了，那才是大败中的大败。

李祥命人清点一番后发现，现在的粮草仅仅能维持两天了，两天之内必须决出胜负，否则回去都难。故此，李祥下令五百人为单位轮流守卫轮番休整，军医赶紧治疗轻伤者，休息一日后，后天一鼓作气于敌人死战到底，而据李祥的判断，后天即便自己不去找对手，哈喇也会带兵找上门来的。

哈喇的眼睛保住了，但是也被盖上了厚厚的草药，眼中影响了他的视力，不过这般形象却更平添了一丝威仪。哈喇那漂亮的胡须被血水和汗水给黏住了，拧在了一起，与普通的蒙古勇士没什么两样，那儒将不见了，却而代之的是一个标准鄂尔多斯粗鲁且愤怒的汉子。

哈喇怒气冲冲的下令，斩了那个下达围攻命令的将军，因为他的错误决定，让李祥的诱饵计得逞，也导致了晚上的一系列败局。自己的派去攻打李祥营帐的三千兵马撤了回来，哈喇更是有火没地撒，三千人打一个一千人守着的破营盘，又不是让他们去攻城，结果没对付了回去的残军不说，就是攻寨也竟然损兵折将还没拿下来。平日里虽然纪律严明，但极少暴怒的哈喇失去了冷静，又斩了两名将领。

清点了一下人数，还剩下八千余人，也就说一晚上就打掉了一千兵马，估测一下，明军那边也应该损失了一千多兵马，看似损失相当势均力敌实则不然。这对于蒙古军来说，是一种耻辱，因为自明建国以来，大多数时候，明军和蒙古军的伤亡率都是三比一的，也就是说死三个汉人才能死一个蒙古人。这是个最低的数据，追着人数多于十倍以上的明军跑也是发生过的，所以对于自恃甚高又被人寄予厚望，集各种宠信和各类传说于一身的哈喇来说，这是一生中的奇耻大辱。

哈喇问道：“可有人认识昨天做诱饵的那名将领？”

“正是明军的总指挥，李祥。”一人说道。

“胆子不小，竟然以身犯陷诱我上钩，”哈喇冷哼一声说道：“有这样的对

手是我的悲哀，也是我的荣幸，和他这样的猛士打成这样的战局，不亏！”众人是草原男儿性子直文化低但却不傻，嘴上不说，心中却知道。这是驸马哈喇给自己找台阶下呢。

第三日，明军李祥点齐兵马，列于仅剩的两千余名士兵前，做着最后的动员：“养兵千日用在一朝，国家给我们发军饷是为什么，不是为了在平时养闲人，就是为了在这时候为国效力。胡人欺我数千年。我族少有扬眉吐气之时，不论他时，就你我共守边塞的时候，也没少受这群畜生的气，他们烧杀掳掠无恶不作，但我们不能动手。为什么，朝廷不许引起矛盾挑起两国摩擦。而今朝廷愿意开打了了，让尔等随我出征，不趁此时快意恩仇杀伐由心，更待何时！今日一战，不论胜败，我等都不妄在世上走这一遭。都不愧对我等男儿身！胜，英雄尔。败，亦英雄也。”

众壮士突然有了一种使命感，一种悲壮的情愫迅速在队伍中蔓延开来。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返。一时间所有人被这种悲情所凝聚了，视死如归不畏强敌，来吧，胡人们看看我们汉人的本事。

先前明军大营遭劫。辎重粮草皆有损坏。火炮所剩无几，投石机只带了齿轮和石网，还需要先砍伐木头才能组装，费时费力。反正是要决一死战了，而且粮草也没了，于是便把大营外的木头拆了，直接组装。可毕竟数量有限时间也不允许，再说刚经历了大战，士兵也需要休息，不能疲劳作战砍完木头再去打仗。这样不可理，士兵疲惫了必定会失败，反倒是事倍功半。所以一切只能将就着来，到最后勉勉强强凑合着组装齐大小五门投石机。

鄂尔多斯那边没有什么重武器，他们清一色的是骑兵队伍，来无影去无踪，靠的就是机动性强速度快，又不是攻城拔寨，带重兵器就太碍事儿了。鄂尔多斯部人口较少，他们没想着要占领大片土地，即便占领了大明的土地也守不住，只能费时费力罢了，他们唯一的目的就是通过不停的推进和烧杀掳掠让大明臣服，从而让“软骨头”的送上金银美女以及和善的外交，这对于大明那帮贪官来说是求之不得的。毕竟，安宁了他们才能有发财的机会。

如果大明不应，他们会打到京城，当然不带重武器是无法攻打城池做攻坚战的，所以出征前早就制定好了一套很卑鄙的方案，那就是若想攻城，就围绕着这座城池周围的村落烧杀，让官兵们自己看不下去了，直到把城内大军逼出来才罢休。接下来，骑兵对步兵，结果就不言而喻了。

李祥即便有五六门火炮和五六架投石机十尊重兵器，却依然对这场仗不抱有什么希望，在最快的情况下，重武器总共可以做远程攻击十八次左右，但实际情况可能更慢一些，保守估计十三次，也就是说只有一两个远程武器可以响第二次。即便每次都能击中敌军，杀伤也不过一百多人，对于鄂尔多

斯部的敌军来说，虽然这些人不算是九牛一毛也占据很大的份额，但并不影响整个战局的输赢。

大白天作战，两方对垒，再也没有什么计谋可言，拼的就是单兵实力和人数的多少，以及战士们的勇气。明军这边勇气够足，只不过人数差异太大，而且蒙古人骑术高超骁勇善战，士气和素质什么的不比李祥这边差，所以只怕这仗是凶多吉少啊。

正如李祥所料，哈喇带着大军来到了明军对面，两边开始了对峙，两方将领各自整顿自己的部队都希望大败对手，只是心态各不相同。李祥想的是尽量杀伤敌人，死的惨烈就是胜利，而哈喇则是要一雪前耻，杀尽这群令他蒙羞的军人，颇有些急功近利的意思。

就在两军拔剑弩张一触即发之际，突然发出了咚咚的巨响，一个肥胖身矮的道士宛如大力士一般扛着一根与他身材极不相符的巨木走入场中，猛然双手竖过横木插入地上，然后几个蹬踏跃到巨木顶端，几个跳起下踏把木桩砸实，然后摆了个仙人指路的动作。

第八十三章古怪的援军

巨木很粗，纵然七八个人也难以举起，道士看着宛如矮冬瓜一般，却力大无穷，不是这木头有问题，就是这道士是个武林高手。

木头不低，能飞身上去就不是吹的了，更不是障眼法，高处风大，道士却稳稳用金鸡独立和仙人指路结合起来站了很久，李祥是练过的，虽然功夫不高却知道这倒是的底子扎实，功力深厚应当是高手中的高手，起码在他看来是的。

本来哈喇还想策马上前，跟李祥说几句，以此羞辱他一顿，然后再打败他，从肉体和精神双重方面击败他，可现在两边的将士皆被道士的怪异动作给吸引了，所有人的目光都看向了那个道士。

道士面容如常，但眉宇之间却说不出的得意，好似忍耐着这种惬意，否则就要得意的狂笑出来一样。李祥看他是个汉人，忙让癞头华催马上前劝道士离开。癞头华催马来到巨木之下喊道：“道长，两军交战在即，还请道长速速避开，免得伤到道长。”

“笑话，谁能伤得了贫道。”那道士摇头晃脑义正言辞的说道。

癞头华一时间有了一种错觉，好似眼前这个矮冬瓜高大了许多，站在巨木之巅道貌岸然的宛如一个仙人一般，总之气场带着一代宗师的感觉。一旦心理上折服了，癞头华的语气就更加客气了：“敢问道长高姓大名。”

“贫道乃武当山张清泽是也。”那道人正是武当掌门张清泽，此时挥了挥手中的剑，耍了一个漂亮的剑花后说道。

癞头华身子一振，虽然他不是武林中人，但是像少林武当这样的大派掌门他还是听说过的，这种名人虽不是人人认得，可名字确实是人尽皆知，人的名树的影，混江湖的就靠口碑名声行走。

不过武当山地处湖北。怎么武当掌门张清泽跑到关外来了还跑到这里演道一气，不会是假冒的沽名钓誉之辈吧，看气质倒也不差，就是外貌差了那么点意思。不过很快，癞头华在内心推翻了自己的猜测，谁没事儿会跑到草原上，在两军阵前假装是武当掌门啊。

“张真人现在站在高木之上所为何事。两军即将交战，还请真人远离俗世纷争。”癞头华挤尽了肚中的墨水，尽量文绉绉的对张清泽说道。

张清泽嘿嘿一笑说道：“为何站在高木之上，自然是摆姿势。”

“啊？”癞头华没听懂，张清泽猛然抖出一张长的白绫缠住坐在马上仰头对话的癞头华，然后一抖一提便把癞头华裹住也拉到了高木之上。指着不远处一个小坡后说道：“摆给他们看得。”

癞头华的嘴张的大大的，小坡后，足有两千余人，身穿大明服侍，手持各种兵器，刀枪剑戟斧钺勾叉拐子流星，甚至一些自己没见过的兵刃。总之一看就知道都是武林中人。中原武林来助战了？胜之有望了！

“谁告诉大汗您是假装败退了，败就是真的败了，做戏要做一整套才逼真。败乃真败胜也是真胜，不管怎样都可以施展我的计谋，全凭战局让李祥自我定夺，其实李祥也不知道我的计谋，所以一切都是他真实的反应。鄂尔多斯部领兵的是驸马哈喇，即便他再怎么聪明。能看出来假意诈败，可看不出来真败后的螳螂捕蝉吧？嘿嘿，李祥是真的在打仗，援军是真的没有，但我要打败鄂尔多斯部，所用的另有其人，而且还是能够力挽狂澜扭转局面的强援。”陆炳笑道。

“谁？”赛义德追问道。

陆炳故作神秘道：“天机不可泄露。再说给生活留点神秘吧，很快大汗的探子就会传来军报，到时候您就会知道的，无需我来告诉您。我想现在李祥应该已经和鄂尔多斯部交战了。而鄂尔多斯部也将慢慢走向死亡。”

“为什么你这么肯定，即便你有后手，有援军，但你也不能肯定你的援军一定会赢。”赛义德说道。

陆炳耸耸肩突然笑道：“因为装逼者无敌，而我找的大概是这个世上最能装逼的人之一了，哈哈，总之日后你就知道是怎么回事了。”

“好了，不说别人了，还是说说你自己的问题吧。”陆炳对赛义德说道：“你有没有想过一个问题，你带领叶尔羌陈兵边境作为诱饵，牵扯大明的边防力量，我想其他三国应该还有后招吧，他们会借机攻打大明。此时边防空虚，平心而论这是一条好计谋，而你则从看似最保险的一方，变成了最吃亏的一方，甚至有可能会因此亡国灭种。”

“这话我就不明白了，陆兄弟何出此言。”赛义德问道。

陆炳答道：“且听我慢慢道来。首先，若是三国联军攻打大明的话，这边的守军，包括我后期增派的我山东的精锐团练，甚至是压上我的私军也不一定能敌得过。毕竟这三边是以举国之力对抗，而大明则要估计其他战事，难以全力应对。到时候他们势如破竹，我必定收缩战线，把大片土地让给你

们，先护住中原繁荣疆土，再做打算。等日后其他地方的战乱平息，或许我还会西征，不过这都是后话，和此次战役无关。”

“本汗没有听懂，依你此言我更该于大明为敌了，难不成你是想来叛国的？”赛义德笑道。

陆炳摇摇头道：“非也非也，我在边境也排了几万兵马，要撤也要先血拼一仗才会撤，性格使然这是没办法的事儿，而且我给你说了下面这番话后，我就算想要有退意也会和三国联军打一仗，因为我的战略意图已经暴露。大汗您先别说话，不用急于否认三国联军的事情，我有情报表明叶尔羌边境的大军是四家联合的，而且我想光您一家是不会跟大明为敌的，仅仅是听信了密十三白羽的巧舌如簧，我想大汗您还没这么不明。”

赛义德思前想后半晌，眼睛一直盯着陆炳，这时候的否认实在是无趣的。也是无聊的，没有一丝作用，对于陆炳这种权贵来说，他认定的事情，你即便否认他也不会信，况且陆炳的确猜对了：“是这样的，的确是我们四家联合发兵的。”

陆炳心中暗自窃喜。其实自己的情报组织并没有得来有用的信息，这一个多月来自己一直都在路上，探子也不知道自己在那里，情报根本送不到自己手上。其次就算可以也没有情报可言，全国尚不能全面覆盖，更别说番邦外国了。陆炳的触手申不了这么长。如今陆炳所说的话，不过是通过猜测得来的结果，故意诈一诈赛义德罢了。

现在赛义德已经信了自己知道不少，这么迷信是一个道理的，先把你忽悠迷糊了，让你信了，然后一切都好说了。陆炳点点头。抱拳说道：“在下配合大汗的光明磊落，大丈夫当是如此，做了就是做了，没做就是没做，即便在我这等对手面前也是决不隐瞒，当的是一条响当当的好汉。”

赛义德客套道：“唉，陆兄弟言重了，这不是男儿应该的本色吗。再说了，你我一见如故十分投缘，今日你我相谈二人开诚布公，一点也没隐瞒的地方，应该算是兄弟之间的对话，算不上对手。”

陆炳心中大喜，赛义德开始说软话了。这事儿，有戏。

陆炳继续说道：“那小弟我就继续说了，大汗您将心比心的想一想，你不想动手打仗。另外三家却豁出性命去与我拼搏，打下来的疆土，他们会心甘情愿跟您分吗？”

“自然不会。”赛义德道：“但你也说了，我们做牵制，他们先发出攻击，一旦他们三甲与大明开战了那么你还会在边境和我对抗吗，怎么也得回防吧，就算不会把兵将全部撤走，怎么也要拉走一半的人马吧？到时候我岂能是坐以待毙看着别人吃肉，我却要喝汤，我定也会出兵的。兄弟莫要见怪，

在商言商，国事上本汗说的过了，兄弟莫要生气啊，哈哈哈哈。”

赛义德和陆炳还真是身份相当，称之兄弟并不过分，陆炳乃是龙影大将军，是皇帝的影子，而赛义德虽为一国之君，但毕竟是番邦小国，充其量算个王，故此这并不算不合礼法，更何况本来胡人就没这么多规矩可言。

陆炳听到赛义德的话，笑道：“大汗此话差矣，我刚才说了，他们三家联军是一定会胜的，起码是阶段性的胜利，我最终会血拼一场后退兵，大片土地落入三家之手。我陆炳是个凡人，我都能看出的事情，大汗您也能看得出来，同样其他三家可汗想来也看透了局势。我就问一句，你说，这等稳稳到嘴边的肥肉，谁会希望您再分一口？”

赛义德脸色一变，知道其中的利害关系，口中却强硬的说道：“可我也出力了。”

“上升到这等大事上，什么承诺信用都是没用的，翻脸不认账那都是正常的。这个我不说大汗您也应该比我还了解。况且血拼也不过是一两次战争，而非大规模持久战役，也就是几天内就会发生，到时候只怕大汗还没动手呢，即便是谁是否出力这个问题上，大汗也不占理了。”陆炳一摊手说道。

赛义德不说话了，陆炳继续往下说：“容在下猜测一下，接下来会发生这么几件事儿。要么，叶尔羌现在就起兵，那大汗所谓的沾光之事就成了吃亏的出头鸟，我与大汗大战，其他国家坐收渔人之利，大汗赢了也是损兵折将，到时候不光他们要瓜分大汗的胜果，还可能要反过头来打大汗您一个措手不及，分了你叶尔羌汗国的土地。”

“大汗您想想，您一人与大明为敌后，还有精力和实力与其他三家为敌吗？到头来只是给别人做了嫁衣罢了。若是大汗输了，那就更好说了，三家联合大明共伐叶尔羌，本来他们就没付出什么，反倒是白捡一大片也叶尔羌的土地，换我这买卖我也会做的，太划算了，而且瓜分完了叶尔羌安抚了百姓之后，再讨伐大明也并不相悖。大汗，最终的受益者不是你，最吃亏的反倒成了你，这正所谓是赔了夫人又折兵啊。”陆炳似笑非笑的说道。

赛义德的面色有些苍白，喉咙动了几下，并没有往下接茬，其实背后的冷汗就下来了，自己一生屡战屡败，也多亏真主的眷顾，这才白捡了叶尔羌这么个平安肥沃的土地，跟其他三国拼实力动脑子，自己是不及的，跟大明比，那更是……莫非这次进攻击大明的计划，是又被人坑了？分明是螳螂捕蝉黄雀在后之计。

第八十四章天下第一装

陆炳很满意自己恫吓赛义德的效果，继续阴沉着脸说道：“当然还有一种结果，那就是三家和大明开战，大汗依然做牵制，或者说被迫做牵制。怎么？大汗不明白？我来给大汗您讲讲，刚才说了，你们四家和我大明都看透了这场仗的输赢，为了不让大汗加入到瓜分土地的行列里，剩下的三家在叶尔羌境内的大军会按兵不发，甚至回头敌对您，阻挡你发兵。即便您打败了他们，出兵了，也会碰到我在边境的大军。我刚才说了，我要与他们三家血拼，可血拼我也只会拿出大量兵力作为防守，不会一次性全部撤走。”

“这……”赛义德的眼珠子团团转，实在搞不懂陆炳究竟想要做什么，陆炳笑道：“当然事情也可能往好的方面发展，比如大汗打败了明军，成功接盘，把新收复的土地保护好，并且打败了三国联军，成为西北的大霸主，也成了这茫茫大漠中的唯一可汗。”

赛义德心中大约明白了，陆炳这是来谈条件的，跟着大明皇帝朱厚熜混一辈子也就是个臣子，充其量就是现在这种龙影大将军。与其如此，不如与自己联合共取天下，成就一番霸业，也过一过当皇帝的瘾。居人之下不是长久之策，现在的陆炳要权有权，要钱有钱，要人有人，最主要的是手里有兵，此时不动更待何时。

果然赛义德听到陆炳说道：“当然我也可以只留一少部分兵力，甚至全部撤走，对付那三家，然后大汗就成了唯一的胜利者。”赛义德大喜，不过陆炳下一句话就瞬间把他的大喜击碎了：“不过我不会这么做。”

“我不光不会这么做，还会让事情按照我刚才给你推断的事情发展，即便您击败了联军中的其他三家军队，并打败了大明守军，比那三家还快的接管了大明的失地。或者退一步说和剩下三家瓜分土地，我也会从中作梗。到时候那三家的阴谋落空了，您知道我刚才的推断是正确的，所以这个问题不必争论，他们阴谋落空了怎肯善罢甘休，只需我出兵帮助一家，或者出资。那么西北将不再是一片乐土，混战等着你们。”

“正如我刚见到大汗的时候所说的，我只要把连发火铳等装备好，把这样的士兵发展到一万人，待你们混战之时，我就可以迅速收复失地。并且夺回曾经的嘉峪关和嘉峪关外很多土地。这是最坏的打算，若是情况发展得好的话，我还可能把你们四国统统攻占，到最后我才是最后的大赢家，而你们不过是亡国之君罢了。”陆炳笑道。

赛义德并没有忘记刚才自己的猜测，陆炳是自己想得天下，汉人是狡猾的动物。他们的忠义自信在胡人看来不值一提，当然很多时候他们不是不想背叛，只是抹不开所谓的面子或者没被人点破。一语点醒梦中人，赛义德愿意为了自己的利益做这个点梦的人。

赛义德说道："兄弟啊，这些也不过是你的猜测罢了，做不得数的。你看这样好不好，你带领着兵马，咱两家联合。到时候兵强马壮，剩下三家也不敢怎么样，咱们先打大明，瓜分完土地后，我保证绝不往中原入侵，也不会让你面对旧人左右为难。然后咱们两兄弟联手打败其他三家，甚至可以继续远征。最后你我兄弟二人平分天下，皆做最大的汗，这样岂不快哉。男子汉大丈夫，屈于人下。每日给别人纳头跪拜，哪里对得起这堂堂的铁躯，不如就按我说的来，那你看怎样。若是愿意，你我现在就歃血为盟，再按照汉人的规矩，我们做结义兄弟。"

"可以。"陆炳轻描淡写的一句话，让赛义德激动地站了起来，轻咳一声自知有些失态，却不肯坐下来，来回转着圈说道："兄弟，这事儿可不是开玩笑，你答应下来就得做，咱们现在就商量具体细节。"

"大汗稍安勿躁，我只是说可以，但你得按照我说的来办。"陆炳笑了笑的是那么阴险。

张清泽很装逼的坐在胡床上，用一块皮子擦着自己满是鲜血的剑，这柄剑也是武林上有名的名剑，名曰"浪淘沙"。虽然比不上段清风所用的"云梦泽"，更和陆炳的虎头无名宝刀以及纪联洪的"中正剑"不是一个档次的，不过论起来也算是江湖中所存在的兵刃中的上品了。说"浪淘沙"削铁如泥有些虚，可用它斩起人来却一点也不含糊，所过之处那是皮开肉绽断骨如同砍豆腐一般，在剑下被拦腰砍断者也多达数位。

张清泽的武功不低，否则也做不来武当掌门这一位，只是在段清风的面前显得有些小儿科罢了，按照他的水平这剑上应当不会沾有血迹，可只因杀的人太多，仅他一人刚才就杀掉了三十多人，所以剑身上难免挂着一些血珠，只不过这些血珠并未形成血污，更没有残留在剑格上。

张清泽的身上则不痛皆是灰尘和血污，这是在所难免的，刚才一番大混战，即便是段清风在也是一样，只是张清泽的头发也被一发流箭射中，发簪断裂发髻散开，现在胡乱的盘在头上，看起来颇有些狼狈的样子。张清泽长的还算浓眉大眼五官端正，可是体型着实是个矮冬瓜，没事儿还爱道貌岸然撇着大嘴，装腔作势的做事风格，不用装逼一词来形容都算亏了这词儿的存在。

这不，就连擦个剑也是那么装，擦一下弹一下，发出清脆的嗡鸣之声，引得别人注目，然后在做唏嘘不已摇头晃脑状。这剑本就是好剑，张清泽也是内外兼修，指法自然不错，一弹之下剑身叮当乱响，然后发出一阵动人玄妙的嗡鸣声，这是名剑的象征。这种工艺让剑身与剑柄浑然天成融为一体，

到元朝的时候，制造工艺就已经失传了，所以从此再无名剑产出。现如今江湖上的名剑名刀或者各种利器，大多都是以前的古物。

张清泽摇头晃脑的弹着剑，每响一下就会吸引旁人来看自己的目光，那目光在张清泽看来是尊敬，不，是崇敬，故此十分享受。坐在胡床上。脚旁是死去的一个鄂尔多斯战士，张清泽得意的笑了，此一战以后，自己便可名列江湖的宗师级人物了，武功也就这样了，实难凭借这个出类拔萃拔得头魁。可是作为宗师。不能光看武功，还要看品德和作为。自己算是够格了，江湖上最讲名分品格，自己是民族大义的先导，是民族英雄。

说起来，这事儿还得感谢陆炳和段清风，平日里自己怎么看怎么讨厌的两个。现在想起来却是无比的可爱。两个月前，全国将陷入大战，但消息不怎么灵通的百姓却并不知道外界的事情，在这个年代，信息并不发达，别说边疆还未起战事，就算开打了，中原的百姓也要等上两个多月才能知道。

武林人士虽然消息灵通些。也是靠着同样走南闯北的武林中人传递的，充其量也就是一些会武艺的老百姓，信息来的也很慢。故此，张清泽并不知道大明要打仗了这回事，当时就连朝廷也没完全公开。先前几次与萨满鬼巫开战的事情，让少林寺的秃驴抢尽了风头，同样作为泰山北斗的武当山就开始掉价了。自己本就不能服众的掌门也就更加不值钱了。

陆炳这个张清泽恨得牙根痒痒的货色这时候找上了门来，其实说起为什么恨陆炳，那可有一段“血泪史”，不过这段历史现在张清泽想想只能苦笑着摇摇头。自叹自己当年是鬼迷了心窍自作自受，竟然跟陆炳这种当世的大枭雄作对，真是不开眼。人就是如此，有奶便是娘，现在想的倒都是陆炳的好。

自作自受倒是形容的恰当，为了夺宝夺刀谱，张清泽和陆炳算是结仇了，挑断陆炳的手筋脚筋差点把陆炳致残，且不说陆炳怎么因祸得福，单说当年陆炳胡诌的那个倚天剑屠龙刀的传说就把张清泽恶整的不赖。张清泽不痛定思痛反思自己的不当之处，反而记恨陆炳。

陆炳不记前仇，宽恕当年得罪自己的门派，还时不时的伸出援手帮助他人，非但不让张清泽佩服陆炳，还暗恨陆炳的虚情假意成为新秀与自己竞争等等等等，殊不知人家陆炳根本不是混江湖的。

段清风对张清泽的影响不言而喻，段清风和陆炳的亲近更让张清泽因此记恨陆炳。悟须在红螺寺召开天下武林大会之后，张清泽发现师叔丹阳子竟然把内力传给了段清风和陆炳，竟然有陆炳！张清泽对陆炳的记恨达到了顶峰，所以他决定晾一下陆炳。

陆炳非但不急，在大堂内枯坐了半个时辰之久，才让道童送上两份东西，一个是礼单，乃是金银以及各种道服和道家珍贵法器，礼金够重还不俗

气，颇下心思。张清泽看到这些的时候轻蔑的笑了，哼，陆炳也不知道又动了鬼心思，有求于本道了，现在是黄鼠狼给鸡拜年没安好心，这时候知道给本道送礼了，早干什么去了。心说现在定是设计于贫道，不可信，张清泽本欲命人把陆炳赶走，让他明日再来，虽然陆炳山东基业做的厉害，在朝中也慢慢恢复了往日的地位，可是张清泽也不是吃素的，武当山是皇家的道教圣地，陆炳骑不到武当头上。

当然这可能是一次缓和两人关系的好契机，只不过张清泽小肚鸡肠，为了报仇什么也不管了，好似把陆炳赶走就能一解心头不快一般。至于有什么事儿，或者化干戈为玉帛，若陆炳真有求于自己的话，明天谈也是一样，不过这气明天可出不了了。要是因此关系恶化了，那也拉倒，爱谁谁。

总之张清泽就这么点气度，不过当他看到第二份东西的时候，冷汗就下来了。张清泽本不愿看第二份东西，可是眼睛一扫就不得不看了，黄澄澄的绫锦，用的是玉轴，上面又是祥云瑞鹤又是银龙的，这不是圣旨，又是什么！

陆炳拿着圣旨来了，能用玉轴的除了对自己这等宗教的人下旨以外，就是超一品的大员才能用玉轴，打开以后张清泽是越读越渴心脏都快从嗓子眼里跳出来了。“奉天承运皇帝，制曰……”

第八十五章永恒的利益

圣旨上的内容，大致就是说了朝廷对陆炳的任命，陆炳摇身一变成了所谓的龙影大将军，而龙影大将军乃是皇帝的替身。这代表着什么张清泽明白得很，别说自己只是一个观主，就算武当再怎么受朝廷的重视有难以割舍的关系，也抵不过陆炳的身份。

张清泽把陆炳自己留在外面晾了半个时辰，这事儿说大就大，说小就小，弄不好可是不遵圣上污泥朝廷是要砍头的罪过，出家人遁入空门在六道之外，一般作为出家前有什么过错，除了叛国造反之外基本都可以宽恕。

可是现在自己本身就是个道士，而且面对这么大来头的陆炳，出家人这个身份完全不好使啊。张清泽的身子本就比较胖，虽然练武之后身体不错，可是依然爱出汗，倒不是虚的乃是体质的原因，比如这会儿张清泽道袍的前心后心全湿完了。

张清泽自己都不知道是怎么来到陆炳面前的，总之跌跌撞撞狼狈不堪，看到陆炳的时候，那整张菊花脸都快笑烂了，一副奴才相的说道：“贫道拜见龙影大将军，刚才贫道参入法机，一时疏忽怠慢了大将军，还请将军见谅。”

“师兄您这是说的哪里的话，怎么还叫上将军了呢。我现在虽然身为龙影大将军，不过官职却还是副千户，哈哈，这和御史的感觉很像，连皇帝都能参就是官职不高。当年我身为佥事的时候，师兄您都没叫我一声陆大人，现在反而叫了将军，我怎么听着浑身难受呢。”陆炳见张清泽进来，站起身来拱手抱拳道，张清泽心中暗自苦笑，脸上挂着僵硬的笑容，但暗地里都快哭了，也听不出来陆炳是故意讽刺还是真心说话。不过有一点张清泽是明白的，这个副千户可不是旁的什么副千户，别说佥事了，就是内阁首辅也比不上陆炳现在的地位。

不过有一点张清泽是更加纳闷的，那就是陆炳口中何来的师兄的称呼，莫非是叫自己吗？于是张清泽颤颤巍巍的问道：“将军，这师兄……”

“啧。你看，刚说了不让叫将军，师兄您怎么还叫。恩，不叫就好。”陆炳见张清泽连忙摆手继续笑着说道：“叫声师兄不是应该的吗，我和清风乃是兄弟，您又年长于我。您是他的师兄不就成了我的师兄吗？难不成您想让我客套万分的叫你张真人张掌门张观主？那不是关系拉远了，生疏了吗，你说呢？”

张清泽愣了半晌反应过来，虚荣心得到了极大地满足，点点头说道：“正是正是，陆……陆兄弟，请上座。来人啊。快看茶。”

两人分宾主而坐，当香茗在杯中绽放开来的时候，一股特有的茶香传遍

了整间屋子，陆炳看了看，茶叶点点头道：“这是碧螺春吧？”

“陆兄弟好见识，正是碧螺春，只不过这碧螺春的名字鲜有人知，大多数人都叫着碧螺春为洞庭茶。还有个别名叫做吓煞人香。”张清泽说道。

陆炳接言道：“正是，到了正德年间，先皇在位的时候，有位内阁首辅王鳌大人才取名为碧螺茶，只因此茶螺旋状宛如一枚枚小小的碧螺，白浮更显一丝生机，不如加上一个春字。这才有了碧螺春这美妙的茶名。好茶配好名才当得起它的味道。说起王鳌不禁想到一个人啊，唐寅唐伯虎，此人倒是个大才之人，乃是王鳌的弟子。只是刚拜师不久，科举之中就发生了会试泄题案那样的事情，哎，倒是冤了这么一个人才，英年早逝不再留有大作于世，我想若干年后，此人一定能名扬青史更被杜撰，成了才子佳人的典章。”说到这里，陆炳突然想到了星爷，不禁发出了几声星爷标志性的笑声。

张清泽似懂非懂的点点头道：“此人我倒是也略有耳闻，一生倒是落魄的很，先是在泄题案中被牵连，后有生活落魄，妻子不健，仅有一女。再后来又扯上了宁王叛乱案，真是悲催啊。”说道唐寅一声的悲惨事迹，不免联系到自身，自己何尝又不是生不逢时呢，既生瑜何生亮，时运不济命途多舛，顿时身同感受顾自怜惜。

陆炳轻咳两声说道：“勿谈前朝国事。”

“对对对，对了，这茶叶虽不是什么好茶，但也是今年的明前新茶，一会儿让道童给陆兄弟包点，拿回去喝，不是值钱的东西。可是对于您这样的懂茶之人爱茶之人，也想不出什么比这更合适的礼物了。”张清泽献媚道。

陆炳笑道：“恭敬不如从命，那在下就谢过了。”

陆炳说完闲篇，开始跟张清泽谈起了正事儿：“师兄，兄弟我有事儿相求。”

“请讲。”张清泽更加安心，果然有事儿。若是陆炳没事儿出来这么客套，还显白这么一通，那才叫张清泽心慌呢，有事儿相求到说明了他的目的性，这边让张清泽踏实了不少，看来这次不是接着龙影大将军的身份来整自己的。

陆炳说道：“最近萨满鬼巫再次渗透中原之中，颇有死灰复燃的迹象，常璐奇常爷等人已经带领陕地帮派和西北马帮对他们进行围追堵截，但几大武林世家也不愿意受人领导，可他们自身领导他人却能力和威望皆不足，便互相结盟也参与到对萨满鬼巫的大战之中。故此形成几股说大不大，说小不小的力量，对邪教有一些打击的作用，可作用并不那么显著。先前，少林寺悟须大师带领着众人曾与萨满鬼巫一战，把萨满鬼巫已经打散，实力大不如前，而今只剩下小股力量，常爷等人对萨满鬼巫的打击，正是要把邪教的威

胁扼杀在摇篮之中。最近沿海边疆倭寇横行，伤我百姓辱我国威，少林寺已派出武僧相助，不知道师兄可听闻此事？”

“倒是听说了一些，我也有心效力朝廷，就是不知道该从何入手。”张清泽说道，满腹鬼胎的他内心敲起了边鼓，也不知道陆炳此次前来这么客气，是否是想把他当枪使。

陆炳沉吟片刻说道：“主要是这样的。最近我想让武林总盟主，悟须大师号集天下群雄，帮助边关战士与鄂尔多斯大战，但悟须大师要带领少林武僧对敌倭寇，而我也有公事在身，更何况我辈分威望皆不行，我现在正发愁也不知道选谁出面好。此人应该是武功不错，地位还要高，能够号令天下群雄，这样的人难选啊。”

张清泽的眼睛冒着亮光，咽了口口水故作镇定的说道：“打仗乃是朝廷的事情，我等武林中人随意插手。这……只怕费力不讨好啊。”

“非也非也，首先在国之危难之际，我们这般为国尽忠，当是值得表彰的。另外，我们武林中人大多可以以一敌三，高手甚至可以以一敌十，像师兄这样的宗师级人物。以一敌百应当不在话下。武林中人性情刚烈，大多眼高于顶是难管理，可是战斗力却足以弥补无组织无纪律这条缺陷，只要制定好进攻目标，必能出奇制胜。”陆炳说道。

陆炳话音一沉压低声音继续说道：“我作为龙影主管现在全国所有军事行动，这事儿我是绝对能做主的，所以不存在费力不讨好这一说。另外，有武林人士的加入也可以缓解一部分军事压力。让我能更自由的掌控其他方面的敌对势力。同时，圣上也知道我是武林中人，此次武林豪杰们出来相助，不光是让圣上会对武林有了好感，不再抓着什么以武犯禁的小辫子，更是会觉得我很有头脑也很有面子，这对我来说是天大的好事儿。即便是战后。我也会得到很高的嘉奖，而武林也成了我手中的一个筹码，在政场上如同一支隐形的兵权一样，格外重要。”

陆炳说到这里。嘿嘿的笑了起来，笑的是狼子野心格外无耻，这让张清泽更加相信陆炳的话了，在他看来只有有利可图才会做事。陆炳这么一说，张清泽便明白了，人为财死鸟为食亡，陆炳不可能白白给别人做嫁衣，如此有利益诱引，更是符合张清泽的思路，让其信以为真。当然陆炳之所以这么说，也是考虑到了张清泽的性格。

陆炳接着说道：“这事儿事关机密，必须选一个武艺高强的自己人做这次行动的领导者，清风倒是够格，不过资历太浅了，事事还要依靠丹阳子前辈的威望，哎，所以才让我发愁啊。选这个带头人领导者，一来是怕把事情搞砸了，我代表着的是朝廷，此次出征也是替朝廷而战，关乎朝廷的颜面和威仪。同时，这个领头人代表的也是朝廷，位置不能太低了，武功也不能差了，否则武林众人必定会认为这是朝廷在欺压他们，而非是以德服人，若是

德高望重之辈，我便可以直接任命了，到时候也省了很多意见，更不用再闹哄哄的为此开个什么武林大会了。”

“正是，正是，武林大会实在是无聊透顶，江湖中人每每都是纷争不断难以统一，门户南北流派之争根深蒂固，开武林大会根本商量不出什么对策。还不如这种类似委派的方式由朝廷任命，只要此人身份够高，是什么名门大派的掌门什么的，江湖中人应该不会说闲话的。”张清泽使劲把话头往自己身上引。

陆炳装作没看见的样子，点点头：“是这样的，直接委任省了很多事儿，对了，师兄，你可有合适的人选举荐，或者说有些人可以培养，此次一战之后，领头者就成了兄弟我阵营中的人，以后唇齿相依。更何况此次若能胜利，朝廷自然会大肆嘉奖，搞不好还要给领头的人加官进爵的，这等好事儿没必要便宜了外人，正所谓肥水不流外人田，所以还请师兄为我举荐一人，此次前来我也正为此事。”

张清泽眉头微皱，过了许久才好似很难为情的说道：“自古举贤不避亲，更有毛遂自荐的佳话。我的意思是说，陆兄弟，你看贫道是否够格。”

陆炳张着嘴做错愕状，张清泽尴尬的笑了笑说道：“要是你觉得不合适就算……那什么，我刚才也是开个玩……”

张清泽的话没说完就被陆炳打断了，陆炳说道：“师兄您当真愿意？”

这次轮到张清泽错愕了，犹豫着点了点头，陆炳击掌而庆道：“那可真是太好了，之前我还担心师兄您看淡凡间事不愿意为这等俗事出山呢，今日没想到师兄这么情系天下真乃当世之大丈夫尔。再说此次我前来，也是清风说我师兄够格，我才会前来拜会的，你们师兄弟倒是不谋而合了。此事就这么说定了，今日我不下山，能否留宿在武当山上，好等明趁热打铁日跟师兄您商量一下细节。”

张清泽连连答应，叫来小童吩咐先带陆炳下去歇息，舟车劳顿要好好招待，待晚间再备下酒水替陆炳接风洗尘。

陆炳谢过后跟着道童下去了，张清泽的大弟子刘空浩走了进来，抱拳拱手听师父的训话。张清泽喝了口茶水问道：“你都听见了吧？”

刘空浩抱拳答道：“师父，此乃天赐良机啊，恭喜师父，贺喜师父。武当借此机会一定能大放异彩，重立于武林最高峰，而师父也会因此成为武林新一代的领袖。”

张清泽满意的点点头，突然问道：“你觉得陆炳这人怎么样？”

“有大将气度，不卑不亢，即便是现在身居高位，乃是皇帝的替身龙影大将军，却更加谦逊，实在难得，此人必有大才。”刘空浩说道。

张清泽哈哈大笑起来，笑声突然戛然而止，骂道：“何止是大才，陆炳刚才那是骂人不吐脏字，陆炳恶心的我够呛啊，我也是才反应过来，欲擒故纵欲抑先扬，哼，真不是个东西！”

“师父，您的意思是不答应陆炳的请求？”刘空浩疑惑道。

“虽然陆炳这个人恶心得很，不过这事儿做的还是挺可爱的，师父我告诉你，做人就要及时行乐，有便宜不占那才是个傻蛋呢。”张清泽贱贱的笑着说道。

第八十六章因地制宜

张清泽坐在胡床之上，边擦剑边想着两个月前的这些事情，一幕幕都重现于眼前，说实话，张清泽也的确因此得了些好处。

悟须及时的昭告天下，说张清泽为武林副总盟主，而现在自己手下这帮五湖四海的汉子们叫自己的时候，可没有那个副字，总盟主一叫张清泽那是从内而外浑身说不出来的爽。

随着奔走天下号集群雄，张清泽的声望也与日俱增。按说凭他的威望和本事，不会有如此之多的武林人士心甘情愿的陪他来大漠卖命，可挡不住少林悟须发出的命令，少林武当乃是武林的天，这两大头同时发话了谁敢不从。再说了，陆炳写的手札和交给张清泽的圣旨可不是开玩笑的，若是不去，只怕要满门抄斩株连九族受灭门之灾了。

人本就是群居的动物，只要聚在一起就要有领袖，作为领袖就会有权威性，辨别是非做出赏罚，久而久之旁人就会对他产生依赖性。不说武林中人懂些拳脚功夫，所以大多性格刚烈眼高于顶谁也不服气，就是普通老百姓两三千人聚到一起，若无法纪约束也会起了争端。

一旦起争端，就要张清泽来公判，从而建立起了张清泽就是权威的概念。加之张清泽毕竟是一派的掌门，整个门派上下大大小小的道人加起来也有上千，所以平日里管理经验和办事儿方法也不算太差劲。故此在群雄中的地位就越来越稳固，大家渐渐从内心承认张清泽的存在，张清泽也自认为稳如泰山了。

此次来到边塞与鄂尔多斯对战的武林中人足有两千多，可谓是号集了北方大部分帮派的精锐，除了各派留下来看家和维持本派正常运作的人之外，基本都是倾巢而出。一来是给少林武当表示尊敬，二来也是给朝廷表达诚意，三就是像同道中人展现实力，生怕旁人看自己势弱。日后欺负自己门派，要在人数上较个高下。

陆炳自然早就料到了武林中人的心思，所以也没费什么劲，大部分工作都交给了张清泽，便隐匿在了马帮商队之中，直奔叶尔羌汗国而去了。

有了这两千人的帮助，大明岂有不胜之理。鄂尔多斯大败而回，主帅哈喇也被张清泽刺了一剑，下属拼死在抢回主帅，慌忙撤退了。其实武林人士纪律和阵型实在是漏洞很多，这也不怪张清泽，首先他自己就不懂兵法。其次练武之人桀骜不驯，你若让学徒按照队列进行，不准说话不准乱动，学徒还行，可现在纠集的都是出师的成人，若让他们完全按照指令行事，那就难了。

不过这帮人也可以算是所向披靡了。无非就是单兵作战能力较高。骑兵对步兵，按理说那是天降的克星，骑兵利用自身高度和马的速度冲到跟前，从上而下，当头就是一刀，一般防无可防。长矛阵可以防御，但所要求的兵员素质太强，汉人的体力达不到。

弓弩阵也行。但是缺点也不少，首先弓弩手难以培养，这不光需要毅力还需要天赋，胡人也是一样，只是人家从小游牧狩猎为生，大多对弓箭熟稔一些，不似汉人的士兵多是庄稼汉出身。不过纵然是胡人。好的弓箭手，也需要一定的练习和天赋。

况且弓箭手的缺点是无法短距离作战，对手一旦杀到阵前，弓弩就成了无用的家伙。连一点抵抗力都没用，所以不适合大规模作战。若让他们又是弓弩手又是刀盾兵，倒是能解决这个问题，不过募兵和训练起来就更加难了。

火铳更是难说了，换弹填充火药都太慢，所以根本不适合于对抗骑兵的实战。故此，才会以骑兵和大规模步兵阵法敌对，这也就是为什么汉人对敌马上民族多是以人数取胜的原因。

不过这也就是对待普通士兵，对待武林中人，骑兵这点招数就不太管用了。射来的箭矢大多被挥舞的兵刃扫开了，有些暗器高手和武林高手，还当即接下箭矢扔了回去，那准头岂是胡人能比的，当即不少人就被射翻下马。以为到了跟前就能利用骑兵的高度优势，结果武林中人各显神通，有的力大者硬抗当头一击，直接把对手掀翻下马，更有甚者直接练马都掀翻了。

还有的则是一个铁板桥，让过来的刀锋，起身再给对方背后一招，把敌人毙命于马上。还有的则是高高跃起，比那马上骑士还要高，直接取敌人的项上人头。

本来这群武林中人杀出来，就打了个鄂尔多斯战士们个措手不及，再看这群人装扮各异，古里古怪的，有的穿着道服，有的是袈裟戒疤大光头，还有的戴着斗笠，有的一身其他民族服饰，总之完全不似平时看到的汉人。再加上这群人喊打喊杀的冲过来，气势如虹，一动手更是高招频现，鄂尔多斯部的战士心中便打了退堂鼓。打仗打仗，有一半打的是气势和军心，气势上输了，军心也散了，岂有不败之理。

加之后面还跟着李祥手下那些视死如归，做好以身殉国准备的大明战士。在打的鄂尔多斯溃败之后，李祥下令出兵追击，及时补刀，所以鄂尔多斯那叫一个伤亡惨重尸横遍野。

武林中人的确厉害，不过也得分对手是谁，此次的胜利一来是前些时日李祥偷袭的时候，让鄂尔多斯也受到了创伤，更对汉人的部队有了重新的认识，心生了一丝胆怯。同时也是因为大明与鄂尔多斯两军的人数差别不大，

加上李祥的部下，两边只有两千余人的差别。

换做对方若是两万人，再来一千武林中人也是白给，成建制的军队配合作战威力无穷。假想一下，若是鄂尔多斯的战士换成陆炳的百炼精兵，那武林中人也得败退，装备精良是一个原因，主要是纪律严谨听命行事，只需几个步骤就能切断武林人士的队伍，让他们彼此之间无法依靠失去相互支援互成犄角的能力，从而分而杀之，再合力围攻一名高手。其余可在外围设防以防救援。

不管怎么说，总之这场仗算是胜了，李祥高兴万分，张清泽也十分高兴。此时又有补给部队送来了粮食，解了无粮的燃眉之急，所以李祥决定修建营盘，重整旗鼓待恢复一些元气。就与张清泽联手，直捣黄龙彻底一次性的打败鄂尔多斯，拿着他们的降书顺表凯旋而归。

此时的古田叛军，正在收缩防线，先前的大举进攻攻城拔寨的攻势一去不复返，反而变得处处小心丝丝谨慎。这一切的一切都是因为他们知道。陆炳来了。

这并不代表古田叛军胆小怕事，这正说明了他们领导者的聪明睿智和不骄傲自满的优点。知己知彼方能百战百胜，古田叛军对陆炳做了尽可能详细的了解，包括已经快淡出人们视野的琉球海战。

收复常州土匪，琉球海战，与鬼虎的登岛战役，以及山东与大匪首蔡龙羽的小规模战争。都说明了陆炳是个全方位的军事才能。虽然他没有拜得名师指点，更不是从军的人才，但是这几场不同规模不同打法的战争的确说明了他是个全才。

陆炳乃至陆炳的父亲陆松，虽然是武将，但多是从事文职亦或是锦衣卫的情报审讯工作，所以这和陆炳的军事才能没有关系，但却说明了陆炳还是个情报高手。一旦情报准确的话，就可以对敌军的动态进行合理的预判。这样可比什么大计策都要管用。

陆炳考取了武举，策论比武都很厉害，而且听说科举也有功名在身，虽然古兰叛军不明白为什么陆炳到了殿试的时候就在科举名单上消失了，也不知道陆炳武举的第二名是怎么让给别人第一得来的，这些都不影响陆炳是个文武全才的概念。

当然陆炳在山东登州府的事迹也是逃不过叛军的侦查的，虽不是白手起家。但毕竟这么大的家业也不是常人能够做到的。

陆炳注定不是个凡人，他与皇帝的关系，和现在他是龙影大将军的身份说明不管怎么挑拨离间都不会有效果，即便陆炳打了败仗也不会担心有上级责罚。能够责罚他的只有皇帝一人。

作为全境战事的总指挥，陆炳也不用担心将领的不尽心协调作战，生杀大权全在陆炳之手，谁若是没事儿掣肘对手，让战局懈怠，那可是要人头落地的，所以此次战争不同于以往古田叛军所遇到的情况。大明一方可谓是万众一心众志成城，比之御驾亲征也不逞相让。

同时之前的情报让陆炳越来越加神秘，山东基业，文武双全，和相邻不远可以只手遮天的大势力沈家那不清不楚的关系，都让古田叛军一方大为头疼，遇到这种对手只能感叹时不我与，竟然出了陆炳这样类似于怪物的对手。

不过，古田叛军并不后悔这次再次扩张引发大战的时机，在这一点上他们比叶尔钦汗国的可汗赛义德要强得多。密十三的白羽找古田叛军的谈判也最为顺畅，古田的叛军很明白，自己与大明朝廷斗了这么多年，战火从未彻底平息过，而己方也被剿了复燃，复燃再剿，几经起落了多次，所以不管什么时候起事都会引来朝廷大军平叛。故此，此时起事和再选他日毫无差别。

但不同的就在于其他地方的动态，白羽带来消息，大明四面楚歌，周边不少敌对势力同时发难，这让这次的起事时间成了绝佳良机。大明不可能倾国之力只对付自己，而不对付旁的敌人，那么己方的压力就减轻了不少，所以叛军的首领经过商议后同意大规模起义。

战火燃起，叛军攻无不克战无不胜，直到大明大批军队来之前他们都是连连胜利。但是这次来的军队，并没有因为四面都有战事而减少，反倒是有增多的趋势，不光当地的驻军增多，就连京城三大营也来了，有彻底平息叛乱斩草除根的感觉。叛军紧张了，白羽的消息是准确的，倒是没有骗自己，大明的其他地方也开始有了战事，沿海西北都不安宁。

但恐怖的是，看来明军准备分别击溃对手，集结力量击溃一方，再攻打下一方，而首站就是古田的叛军，古田叛军没有后悔，因为他们知道后悔是没有用的，事已至此只能硬着头皮走下去。

第八十七章大海战时代

不过最终让古田叛军按兵不动，连退数十寨，收缩防线如临大敌的原因，乃是陆炳一伙装备精良的私军介入，他们浩浩荡荡的开入战区，为首高坐的正是龙影大将军陆炳。精兵强将人数占优的明军，根本没有大举进攻，除了安营扎寨不断地打造密不透风的营盘以外，也没有任何出击的军事行动。这与情报中，那性情火烈脾气较为暴躁的陆炳好不相同，以攻为守才是陆炳的特点，快攻诡道才是陆炳应该做的，可现在却按兵不动了。

于是古田叛军也不敢主动出击，反常必为妖，只能按兵不动，生怕中了陆炳的诡计。渐渐地，一连十天明军依旧没有任何行动，古田叛军沉不住气了，既然敌不动，就要诱敌深入，于是乎古田叛军很明智的退后了，留下几座空城给明军，希望明军占领城池，打破这种僵硬的格局，更是为了拉长明军的防线，形成兵力的分散。

在这点上，古田叛军是很高明的，而明军也因此兵不血刃的收复了几座城池和数座寨子。但让他们瞠目结舌吃惊不已的是明军的行为，每个城池只派出了不到百人的军队占领，甚至一些小寨子只有寥寥数人驻防，根本没因为古田叛军的行为而打破明军应有的节奏。古田叛军侦查在侦查，却一无所获，于是更加奇怪了，只能彻底偃旗息鼓，谋定而动。

这一切都是因为陆炳这个怪才的到来，不过，陆炳真的来了吗？当然没有，此时的陆炳正和叶尔羌的大汗赛义德聊天呢。

大明军方在西北边境按兵不动，在西南边境也是按兵不动，鄂尔多斯那边也是迟迟才由李祥带兵集结出兵的，最后倒是结局很好，算是来了场大胜，也是此次对外的首胜。之所以这几方的敌军都没有大规模进攻大明。而是相对保守的在自己可控范围内作战，乃是谁也不愿当这个出头鸟。

大家都知道这次攻击的还有其他几方的势力，在边境作战，大明无非是兵来将挡水来土掩，作战并不积极，但是若是深入大明作战，大片分割大明的领土。大明就要与之拼命了。谁先动手，大明必定倾国之力敌之，来之能战战之必胜，否则无法跟国人交代，领军将领更是要被圣上杀头。想想也是，江山就要不保了。任谁做皇帝都会紧张得。

但边境就不同了，边境之地大多荒凉，而大明朝廷虽然一直主张这些地方的所有权，也派出了相迎的官吏和政策去管理这些地方，但本心上却从未把这些地方和人民真正的当成大明的子民。

所以说，边境的重要性和中原以及江南，在皇上的心中地位是不同的。谁动大明腹地。谁就是动了皇帝的命脉，大明就要跟谁拼命。而如今情况有些不同，陆炳代行皇权，陆炳的脾气大家都知道，也就不敢马虎了。同样敌人也知道，在这种情况下谁会当出头鸟呢？谁也不傻，都希望另外己方先打起全面战争牵制兵力再说。

这几方的按兵不动，不代表大明全境毫无作为。早在李祥与鄂尔多斯大战之前。沈紫杉所督军的海军，就开始行动了。沈家财大气粗，海战备战的时候就显现出了沈家和陆炳两方的商业地位。国家粮仓的东西且不说，剩下的食物是应有尽有，都不用国家招募，各地商户纷纷主动来献。

海战除了水师参战以外，还调用了很多有经验的渔民以及归顺朝廷招安纳降的水贼。在兵员赶来之前，财大气粗的沈家便把战船纷纷刷了一遍，即便是打仗也要打得好看漂亮。当然颜色统一也更便于指挥和辨别，知道沈紫杉是监军督导的人。纷纷摇头说这不过是小女儿心态，不过他们很快就会知道自己错了。

也难免旁人这么说沈紫杉，本来女人当家房倒屋塌，多数女人在这个时代是不被男人敬重的，即便你出身名门，甚至如同沈紫杉一般，带领沈家多年，财大气粗蒸蒸日上，却也是一样比不上男人的地位。

同样的场合，沈紫杉总是比别人要势弱一些，这就是为什么先前她要女扮男装乔装打扮的原因，不光是抛头露面有失体统，更是因为男女的不平等。

沈紫杉不能解释给每个人听自己所做的每件事的原因，不光是不现实的问题，也不是涉及军事机密的缘故，更是因为犯不上。旁人爱怎么像都无所谓，阶级不同沈紫杉并不太把他们当回事儿，在她看来那些人不过是如同蝼蚁一般，只要目的达到了就比什么都重要。旁人这般认为沈紫杉其实也是有理有据的，打海仗的首要因素，就是船坚炮利。

船坚炮利和外观没有太大关系，和船型吨位以及用料与装备的关系莫大，其次才是船员素质和战斗力，以及后勤补给指挥得当等等等等。这一切都和沈紫杉给穿重新刷漆一点关系都没有，沈紫杉的作为在外人看来，就好似一个姑娘给自己的娃娃打扮一般可笑，也难怪别人耻笑沈紫杉。他们并非没想到统一指挥和辨别的因素，只是他们认为沈紫杉不会想到罢了，而所求的也只是好看。

尽管人们偷偷耻笑沈紫杉，却没有人敢于耻笑沈家，因为沈家有了沈家，这些战船更加强大了起来。本来船上的土炮沈紫杉并没有动，因为土炮有土炮的好处，那就是造价便宜威力巨大。同时，沈紫杉装备了较为轻便和灵活的后膛填充的弗朗机火炮。

弗朗机是对一个色母国家人们的称呼，而弗朗机炮正是他们发明的，后来陆炳层也接触过弗朗机人，这才明白原来不过是对西班牙人的旧称罢了。弗朗机炮可以提前准备好火药进行填充，比之前膛炮虽然因为炮口直径的减小威力小了许多，但更加快捷和灵活，颇有些陆炳连发式火铳的意思。

原先的火炮安装在哪里就固定的，不管是什么原因都不能移动，一旦这一片受到攻击或者起火了。也只能眼睁睁的看着火器烧毁。但弗朗机就不同了，弗朗机炮身轻巧，即便不用轮子和骡马拉拽，也可以用人力搬运。

那么试想一下，一旦船上火起或者遇到什么事情，这些火炮也可以避开免遭祸害。这还不是重点，假设船的两侧都装备了弗朗机。假如各十尊的话，那么一旦船的一面对向敌人的时候，就可以把船的另一侧的炮搬运过来，形成二十尊火炮的打击力度，那么一来攻击力就成倍的加大了。

当然弗朗机火炮的另一大好处就是便捷和后膛填充，这样一来就可以提前准备好弹药和火药。填充到木制炮筒之中，直接装填达到连续射击的效果。炮弹很小，炮身很长，宛如子母一般，于是便有人给这种弗朗机火炮取了个名字名曰子母炮。

其实这种技术也逐步的在被应用于火铳之中，陆炳已经开始制造准备大批量辅助现有的连发火铳，形成长短不一射程不一但丹药型号一致的火铳。也就是说。依照连发火铳的弹药型号，制造弗朗机长枪，通过后填式击发，长枪可以增加射击距离，连发火铳则是近身战威力十足，两者相辅相成互相弥补，会发挥更大的威力。

原先陆炳装备在船上的火器一样都没丢，还增加了更多的新鲜火器。这让船只的载重大大增加，同时兵员数量就减少了。沈紫杉做出了大胆的改革，穿上的远程武器能带多少带多少，穿上之留少量食物，标准是全船口粮的两天供给量，船上的士兵也仅保持能够船体运行和操作远程武器，以及甲板作战的标准人数。至于登陆作战的部队。除了几个大型福船以外，其他船只一个不留。

至于登陆作战人员，军械辎重，粮草补给则有专门的货船运送。每日补给给大船，这样倒也大大增加了补给的数量，货船所带的粮食和淡水，足够维持三个月之久。

每艘货船由一艘哨船两艘苍山船护卫，从而组成庞大的舰队，同时有战斗序列在前面压着，随时可以进行支援，也能有效抵挡敌人对货船的攻击。货船一般跟战斗序列的船队相隔不远，即便敌人用尽诡计，袭击到了货船，准备断掉明军的粮草，也不是件轻易地事情，片刻之后还能夺回，纵然放火也难以成功。

因为首先庞大的舰队遇到一般的小型攻击者根本不用理会，直接撞上去

也能把敌人撞毁，要知道大明的造船工艺以及用料可不是盖的，这些货船更是沈紫杉亲自督建的。

其次大型舰队难以逃过覆盖面极广的明军战斗船队，即便绕过他们，从后方袭击货船，货船也可相互依靠，进行搏斗。而哨船苍山船和海沧船也会拖延时间，并发出求援信号。战斗舰队的快艇能迅速赶到支援，不用福船现身，只需楼船出面的时候，敌军再想跑就已经来不及了。

之前若是逃跑更是重了明军的下怀，哨船和苍山船会死死的咬住他们的行踪，从而发现敌人老巢，然后一网打尽。

沈紫杉的计划看似天衣无缝，但实则很冒险，可谓是前无古人后无来者，即便是陆炳打海战的时候也不敢如此破旧迎新，依然中规中矩的进攻防守。大海和陆战是不一样的，在陆地上若是冒险行事，通过新的计谋和策略进行尝试，一旦不行无非就是折损些士兵，死了些无辜生命而已。一旦发现计策不行，可以迅速调整战略，虽说牵一发而动全身，但可以调整，让伤亡达到最小，甚至可以迅速扭转战局，反败为胜，总之并不影响全局。

但海战则不同了，在茫茫的大海之上，一旦船毁便是人亡，丝毫无一丝退路。水师之中并不是每个人都会水，更何况这大海之中阴晴不定，海阔天高也难以游到岸边，即便精通水性的也不一定能活下来，所以容不得半点差池。稍有失误便是全军覆灭，一步错则步步错。

第八十八章女人阴谋

沈紫杉其实并没有权利这么做，她只不过是个监军，虽然有生杀大权和向上汇报的权利，但是却并不指挥战斗。所谓生杀大权，也只能是将领要叛变的时候才可以杀，平时只能汇报上去，等上官裁决。

当然，也是可以胡乱给别人扣个帽子，说他叛变然后杀了的，或者夺取兵权把将领软禁起来，从而延误了战机，古来这样的监军不在少数。但总不能人人有意见，就人人给了叛变的罪名杀了吧，谁都不傻，都明白是怎么回事，一两个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就过去了，人多了势大就是再权重的监军也招架不住。

不过沈紫杉就不一样了，沈家是什么样的家族，有何等地位，朝中大将都略有耳闻，而沈紫杉也是被陆炳这位龙影大将军任命的，至于沈紫杉与陆炳的关系，各种版本都流传甚广，但值得肯定的是他俩关系一定不一般。

皇帝和沈家的事情，人们知道的不多，但从这次皇帝特意又下了一道圣旨，申明沈紫杉的地位和册封沈家世袭罔替千户之位，以及辞铁券丹书这一系列措施看来，圣上也认识沈紫杉，而且相当尊敬，这下就更没有人武将敢惹沈紫杉了。

基于上述原因没人愿意的得罪沈紫杉，以及沈紫杉背后的势力，所以也乐得清闲，反正水师将领也想好了，真出了事情联名往沈紫杉身上推就是了，法不责众，反正事实正是如此。再说，依照现在的情况，也不可能出事。

沈紫杉从监军，变成了督军，从督军变成了纵览大局的将领。这是陆炳没有想到的，他不太放心不通兵法的沈紫杉，生怕她指挥失误。一失足成千古恨，我强敌弱都胜不了对方。依照现在的实力，就算中规中矩的打这场海战，也是可以赢得，只要不出什么千古奇闻，一切都是可以的。

沈紫杉的这般夺权，官员们自然不敢说。因为他们也拿不准到底是上面的意思还是什么，往上报去不光可能会的罪人，费力不讨好里外不是，更是显示了自己的无用，那日后朝廷还怎么重用自己。

陆炳不知道这里发生的一切，日后沈紫杉的所作所为让陆炳大吃一惊。此女的确颇有军事才能，或者说沈紫杉一直具有军事才能，只是陆炳不知道，亦或者沈紫杉不想让陆炳知道罢了。

大明水师出发了，按照陆炳原计划所定的策略，沈紫杉应该层层逼近，并在华亭留有大军。海上倭寇聚集起来。目标庞大，可是毕竟是乌合之众，若是地面作战还可能发挥野性，与明军拼个你死我活，可是海上作战，还没到跟前就会被明军击溃。所以，只要这群倭寇不是头脑发热，一时耍个半调。非得想不开的跟明军硬碰硬的话，陆炳的计策都能实现。

所谓倭寇，多是那些难民和投机倒把的大明人氏，以及倭人组成的。汉人和倭人的比例大约在一比一之间，对于这些汉人，陆炳是深恶痛绝的，在他看来官逼民反民不聊生是个问题。但绝不是卖国求荣杀害自己民族的理由，这种人逮住了也不论有什么用处，统统斩立决才能解心头之恨。

之所以这么说，是因为若是这些难民是去逃难的。然后被倭人收留，迫使他们攻击大明那还则罢了，毕竟是因为大明本身做得不够好，百姓过不下去，落草为寇成了海贼也不过是混口饭吃。为虎作伥杀害大明百姓固然可恶，但为了生存，人性使然。若是如此，陆炳并不是太过生气。

只不过最可气的是，这些倭寇的领袖大多都是汉人，为了自己的一己私利，拉着外族来功我族类，杀我子孙，辱我妻女，不杀不足以平民愤。即便是已经腰缠万贯也不会收手，反倒是变本加厉，尤甚于当初。正因如此，陆炳才会安排这样的计策。

倭人不聪明，但是很好学，虽然本性变态，但性格中的坚毅是值得赞扬的，他们崇拜强者和血腥，所以如果是他们作为领袖的话，看到大明来袭必定正面迎敌，拼个你死我活方可罢休。纵然船坚炮利，明军也难免有些伤亡，都是父母生父母养的，谁也不比谁少点什么，生命只有一次，在陆炳看来自己的性命并不比普通士兵贵重多少，只是因为分工不同，责任更重一些罢了。

所以每每陆炳打仗，胜利不是唯一标准，即便是优势极大可以完胜对手，陆炳也会研究透了对手，设计好计策，把所有计划都想周密了再开打。耗费钱财器具都不算什么，钱没了可以再挣，命没了就彻底要不回来了，致力于把伤亡减少到最小化，尽可能的零伤亡。故此，陆炳才设计了这样的计策。

汉人有时候太聪明了，但聪明反被聪明误，因为这些群聚一起的倭寇大多都是汉人领导，所以陆炳料定他们不会硬拼。

明军的水师浩浩荡荡，平铺开来纵深极大，不说与敌军交锋会打散他们，就是倭寇们想聚到一起跑，那也是目标太大，难以逃避。总会被明军快艇追上，缠住，待大部队到来，在想走就晚了，所以，倭寇只能分散跑开，绕道而行或者找明军的漏洞，直击大明这才是最好的计策。

欲擒故纵，陆炳就给他们一个好漏洞，看似不经意之间，留了几条海

路。之所以不只留一条，是因敌人十分谨慎，而且狡诈多疑，这个扣做的太明显了，反而事倍功半弄巧成拙。这些海路虽然条条大路，但最终通向的只有一个地方，华亭县，而路上不留停靠之地，好似冥冥之中自有天意的指引着倭寇来到华亭县。

在华亭县的入海口，刚刚修建的炮台等着海贼们，避风港中数十大明水师也悄然等待，准备待倭寇到来就一网打尽。海贼们被出海的舰队追上是个死，被逼入陷阱更是死的透透的，甚至连一丝退路都没有，到时候出征的舰队会回防，堵住他们的去路，然后海贼就会陷入四面受敌的境界，大明的火炮齐来之日，就是倭寇葬身海底之时。

对于海寇而言，落入陆炳的陷阱是必然的结果，除非他们逃回倭贼本土，但那里战乱连连，没有任何一个君主会收留他们，反倒会把他们捆绑好了交给大明，当年陆炳留下的恶名至今还为人恐惧，提其名号可止夜婴啼。

在日本本土不受待见，可能还要受到日本和大明的联合追杀，而往远处跑也不现实，茫茫大海之上，跑步到一半淡水和粮食就得吃完了。光靠着吃鱼维持生命，一时半刻还行，否则还没找到一块可以歇脚的陆地就得死在海上。

一切都按照陆炳的计划进行着，若是如此，当多么完美，只可惜世事无常，岂能尽如人意。

嘉靖九年底，李祥与张清泽大破鄂尔多斯的消息传入京中，另外武林正道也派出诸多门派诛杀鬼巫余孽，彻底瓦解鄂尔多斯部的攻势。李祥请战直捣黄龙打入鄂尔多斯部都城，生擒蛮首。

朱厚熜准了，拨去粮草军饷之后，还让大同出三千兵马，任由李祥调度，并任命李祥为猛虎将军，同镇抚使职务，从四品官职。诰封张清泽为大明国师，与给皇帝炼丹有功的致一真人邵元节共领天下道教，赐紫衣玉带，金银玉象牙印绶各一枚，镇为四宝。

同时，古田叛军败退的消息也传到京城，明军还未曾跟叛军开战，叛军就连连撤退，明军兵不血刃的那些十余座城池和寨子，虽然这些地方没有战略目的，而正常战役的局势也没有明了，但总算开了个好头。众臣子纷纷称赞皇帝天威，说皇帝大军一出，敌人就退了，那是说明他们怕了，也从侧面证明大明国力昌盛文治武功，更说明当今圣上朱厚熜乃是千古一帝尧舜禹汤一般的明君。

叶尔钦止兵与边界，土鲁番亦力把里和乌兹别克汗国联军入侵大明的消息刚传来一天，就又传来好消息，叶尔钦倒反四国联军，四国打成一片，无暇顾及大明。这一切来得太顺利了，所有臣子都欣喜若狂，认为是天佑大明，更是朱厚熜任贤使能，是少有的明君。唯朱厚熜淡定从容，颇有一代大

帝的威仪，喜怒不形于色，被朝臣所夸赞。

其实朱厚熜的从容自若并不来自于他内心的强大和淡定，而是因为他早早的就知道了这一切，陆炳总会在军报来之前，让朱厚熜得到消息。朱厚熜很享受这种比旁人早知道一步的节奏，对陆炳就更加满意了，认为他虽为龙影大将军，却并没忘记谁才是皇帝，这才是自己的好兄弟。

不过，为了机密行事，消息是由段清风亲自送入宫的，而朱厚熜看完后立刻烧毁，不留底案。大明上下，朝臣百姓，纷纷奔走相告大捷战事，举国欢庆一片祥和。那夜，段清风入宫了，行色匆匆，甚至有些匆忙，总之一反常态。

第八十九章叛

朱厚熜知道段清风和陆炳关系不一般，更知道段清风乃是不亚于陆炳的高手，便对段清风也格外尊敬，钦赐段清风可随意在宫中走动的令牌，并下令可乘马入宫。段清风自然没有这么膨胀，把皇帝的话当真实实在在的骑马入宫，这不过是个赏赐做不得实，这点段清风清楚得很。

只是这令牌是必要的，否则就好比现在，已经入夜了，宫门关闭，就算是外面造反也不能随意出入，而段清风拿着令牌就可以走入深宫。

朱厚熜看到段清风的时候并不感到意外，这已经不是第一次深夜来报了，明日说不定就会有军报加急送来，自己早半天知道消息，也好想下对策，明日上朝的时候出口成章才思敏捷的美名是跑不了的了。

可让朱厚熜意外的是段清风的面容有些苍白，毕竟不太熟络，朱厚熜关怀两句，段清风也回了几句没事后也不便追问。依照旧历朱厚熜让左右伺候的太监退下，并让殿外的侍卫远离之后，打开了段清风递来的纸条。

霎时间，朱厚熜的脸色也有些苍白了，看了看段清风，不敢置信的看着段清风问道：“此消息当真。”

段清风点了点头。

朱厚熜叹了口气，把纸条放到烛台前，凑着火燃烧了起来，火光照亮了纸条上的字样，上面写着一行字：倭寇已登陆，沿海各府战火燃起，争相告急。

朱厚熜不知道这是怎么回事儿，段清风也不知道，就连这场战争的总策划陆炳也是一无所知。

这一切都是沈紫杉擅自行动的后果，或者说是结果，因为后果这个词多是用在不好的事情上，多有贬义词的意思，比如不好好读书后果就是考不上科举，考不上科举后果就是当一届布衣草民等等。

但结果这个词就比较中性了。而且显得更有预谋性，显然这样的情况配得上用结果一词，因为沈紫杉是早有预谋的。沈紫杉带领大明舰队绕道而行，从倭地和琉球岛外停止，兵分两路一路继续向东而去，另一部分则是收缩包围圈，把所有海贼朝着大明陆地赶去。

本来大明水师就被分成了两部分。一部分埋伏在华亭县外，另一部分则是出海驱赶，兵分两路后的出海舰队不管在船舰只数上还是火力上都难以彻底搜寻敌人，但是做小范围的包围圈还是足够的。

在两次摩擦交火之后，倭寇自然已不敌告终，按照沈紫杉的想法朝着大明沿海而去。没有了驱使诱导下的倭寇自然不会听话的栽入设计好了的圈套之中。所以只有少量倭寇登陆华亭县，被迅速击沉，从此陷阱暴漏。而其他的则是分布登陆，如同蝗虫一般，密密麻麻的爬上了整个大明东南沿海。

出海的舰队见把倭寇都赶上了岸，掉头也朝着东方而去，至于干什么去了无人可知。

整只兵强马壮船坚炮利的出海水师完全成了沈紫杉的私军。牢牢地被沈紫杉掌握在手里。按说普通出征部队，除了陆炳这样极其信任的人，大多都设有监军。监军就只管监督将领，汇报情况，某些有皇命的监军，还有斩杀和囚禁将领的权利。而兵权和指挥权，则是由这支部队的总兵来担任。往常士兵们对监军都很排斥，历史上也不乏奸臣小人溜须拍马之徒任为监军。经常会起一些矛盾。

可是因为沈紫杉地位特殊，和皇上的诰封，导致总兵的退让和军队指挥权的转移。全军上下，从里到外一概都是沈紫杉操持的。总兵也乐得如此，沈紫杉做的不错，自己放心，另外这般一来清闲不少。万一战事不利也不会牵扯到自己头上，反可以怪沈紫杉擅自行动争权夺势。

可是当总兵和数位高层将领感觉有些不对劲的时候，已经一切晚矣。士兵们已经被沈紫杉成功洗脑，自己的命令不再好用。在军队之中已成了名存实亡的废物，可有可无，被人认为是出来混功绩长资历的废物。甚至被看做了是监军，而沈紫杉和沈家的人则成了总指挥这样职位，总之两方的位置彻底颠倒了，将军们成了士兵的对立面。

监军不可怕，一旦是高高在上，混吃混喝，出来什么都不管还养尊处优呼五喝六，打胜了跟着一起有功，打败了反而无过。一旦被树立了这样的形象，就等于站到了普通士兵的对立面上，阶级矛盾自古存在，两方岂能不起冲突。

更有，本来水师的这帮将领就是粗人，打骂士兵和兵血的事情是常有的，若不是一层压一层给人了一种服从感外加大明军纪严格，若不是朝廷的虎符尚有威慑力，还不等出海，士兵们就得把这群将领撕扒了。

如此一来，沈紫杉彻底控制了这只远征舰队，可他们究竟要驶向何方，真实的目的又是什么呢？

陆炳愤恨的砸了桌子一下，沈紫杉太大胆了，看来她知道自己的情报网厉害，所以出海之前应该谁都没有告诉，再出海之后临时决定。军人们服沈家的人，就是兵符将领到场也不一定好使，如此一来陆炳也无力回天了，再说陆炳现在身在西北，实在也是鞭长莫及。

陆炳临时决定放弃西北，虽然西北已经打开了局面，而且如果按照计划行事，陆炳是有利可图的。胡人对汉人有些抵触情绪，所以即便大明趁机攻占了胡人的地盘，也是难以长治久安。但是胡人管理胡人就是可以的，故此陆炳想要趁着叶尔羌开战的乱世扶起一个傀儡政府，然后慢慢蚕食西北大片疆土。

不过如果让大明朝廷接管这个傀儡政府的话，说不定又会是官捞三分，欺压百姓什么的，汉人或许就忍了，胡人可不吃这一套，到时候还得战火四起官逼民反。所以。陆炳决定自己当个“太上皇”扶持新的政权建立，这也让自己日后不管身在何位都有一定的资本和实力。以一国之力作为背景和资本，那陆炳才是真正的大明豪强。

可现在看来，这件事儿只能往后拖延了，不过好在叶尔羌被自己搅和后，与其他三国打成一片，西北如果不再增派兵马的话。虽然就会无利可图，但也不至于再祸害大明。故此，陆炳带着三千从那里重金收编的胡人精锐骑兵，朝着大明西南快马扬鞭而去。暂停了西北之事，全权交与戚景通夏大德蔡龙羽等人。

陆炳通过大军压境迷惑了古田的叛军，还找了个替身走在队伍前面。昭告天下，让旁人以为陆炳就在西南两广之地。这就是为什么陆炳要隐藏行踪混入马队，而非是用正常的官方渠道去找叶尔羌汗赛义德的原因。当然同样被迷惑的还有西北叶尔羌汗国，土鲁番汗国，亦力把里汗国，乌兹别克汗国这四国，以及大明难免边境的安南等国。

据陆炳了解。安南国因为谨慎多疑胆小怕事，并因对白羽话语的怀疑，故而最初并不在围攻大明的序列之内，但是此时大明边境战火纷飞，放着这么一块四面受敌或许谁都能吃一口的大肥肉而不动心，这是很难做到的。国与国之间，仁义礼智信都是表面现象，利益才是最重要的。要创造利益必须有百姓，想要百姓就得有大片疆土。

其实大明的疆土很广可谓是幅员辽阔，很多地方地广人稀，要更多的地方也没有太大用处，所以这也是明太祖立下祖训，不准主动打击周围番邦外国的原因。当然什么以好战暴君为例，国家社稷兴亡。劳民伤财百姓陷于水

深火热之中，礼仪之邦以理服人等等都是明太祖所谓的理由。

在某些方面说，明太祖朱元璋的这列举不征之地的祖训有些好处，国家朝着繁荣昌盛发展。和平发展是好的，于己于人都是如此。只不过这条政策适用于国力昌盛的时期，到了弘治年间问题就慢慢显现出来。因为随着先前三朝与鞑子的战斗，以及大量内斗风起云涌，国力开始空虚，国家走了一段下坡路。到了弘治年间虽然一切局势都稳定了下来，被人称作弘治中兴，但是也实难和明初相比。同样国家在番邦的威严，也不能同日而语，万国来朝的盛世更是想都别想。边疆的胡人甚至又开始烧杀抢掠名，曰打草谷。

弘治年间，朱佑樘在位，各地战乱不断愈演愈烈，边境也开始出现倭寇流匪马匪和番邦小股摘掉标示亦军亦匪的军队，虽然都是半遮半掩的行动，没有撕破脸皮和国与国之间的对垒，但是百姓却深受其害。

大明常年不征，四夷已然忘却大明的威严和实力，而几次战事的不给力也注定让旁人看轻大明。故此，就连安南这等百姓贫瘠人如柴猴的番邦小国也敢咬大明一口，更别说北方那些向来战斗力高于汉人的游牧民族了。

弘治一朝注定是个表面光鲜内部已经糟成一团的时代，宦官上位贪官横行，九爷五爷等封疆大吏龙威虎将不敢重用，藩王四处疑似作乱，东厂西厂锦衣卫轮番迫害群臣。加之杨廷和杨一清等治世之能臣家中接连有丧事，或身体抱恙，总之朝中难有长期担当之人，文臣之中无领袖人物，从而内斗不断乱无章法如同一盘散沙。

前脚你一走，后脚我就改天换地，把你的政令全部推翻，但这往往是错误的，也是无法改变的事实，心胸狭隘是每个人都可能会有的，即便陆炳这等没心没肺之人也不例外，但文官尤甚。

第九十章安南国

弘治一朝内忧外患，看似是弘治中兴，但实则可能是亡国一朝。朱厚照即位的时候年纪并不大，隐忍重用大臣包容文人的狭隘保护势弱的一方，在诸多平衡之下，国家政权慢慢地恢复了平稳。百姓不认这个帐，对朱厚照那是一个敌对。殊不知固然朱厚照做的有不到位的地方，却也不是他的主要责任，而是前朝留下来的积弊，种下了恶因才结下了恶果。朱厚照非但没有加剧恶果，反而尽力弥补，如此还被诸多百姓不解，实乃皇帝之中较为冤枉的人。

这些陆炳原本看不太透，不在其位不谋其政，当几经沉浮终于在身心上都达到一定高度的时候，陆炳方才看明白了这一切。但普通百姓就不知了，朱厚照性格又是矛盾的，一方面好大喜功喜欢张扬，一方面他又十分务实，认为这等事情实属正常理所应当不值一提，所以很多时候并无官方信息，对百姓的误解不禁止更不解释，甚至懒得解释，造成误解加深等等等等。

而嘉靖朝能有初期的繁荣和平和态势，也全得力于朱厚照的治理，朱厚熜属于得了朱厚照的好处，这叫前人种树后人乘凉。

当然陆炳之所以之前处处维护死去的先帝朱厚照，不光是因为朱厚照是陆炳的莫逆之交，两人惺惺相惜虽感情不深但是交心的朋友，甚至是可以托付生死的朋友。其次，虽然陆炳当时没有看透国家政权和内部事务的一番事情，但却也可以从另外方面看出朱厚照的贡献。朱厚照冒天下之大不韪。违抗朝臣所冠下的违抗祖宗规矩的不孝罪名，东征西讨打下一片安宁的边疆。

可惜英年早逝。朱厚照被害死去后，嘉靖皇帝朱厚熜开始了平和的治国之策，因为受了朱厚照大刀阔斧改革的利益，所以朱厚熜成了百姓口中的明君，他错误地认为是自己治国之策的正确。当然准确的说，治国之策也是杨廷和和杨一清的治国之策，因为当时朱厚熜的控制权并不大，嘉靖初期也只有不到一半的权利抓在他的手中。这就是为什么陆炳要帮朱厚熜夺权的原因。

在陆炳出征倭寇，回来后反被处罚之后，堆积在大明边境的不安开始爆发了。没有人知道朱厚熜为什么要冷落陆炳，甚至牵连到了随军的这一大群有功之臣。旁人并非想不到朱厚熜的小心眼，因为所看的景象很简单，出征打仗胜利反被贬，无非是为了打压陆炳。防止一家做大。

这样的朝廷，谁还会为国效力，还有哪个大将敢大胆指挥呢，一切只能墨守陈规听朝廷的指令，但战场之上千变万化，这样不败才怪。可想而知周围的暴动和叛乱以及侵略迅速增长起来。到了嘉靖八年末九年初的时候已经达到无以复加的境界。所以在白羽的挑动下，几方势力分别由东南西北四面八方朝着大明进攻而来，万幸，陆炳再次出山了。

安南国想动又不敢动，看到周围国家进攻大明也想来捡个漏。生怕错过了最佳良机，但毕竟国力太弱。实在不敢动大明这尊庞然大物。当陆炳被任为龙影大将军后，他们就更加慌乱了，但每个国家都有激进之人和年轻气盛之徒，所以在安南国内战与和两派闹得不可开交。

陆炳并不是法西斯主义的暴徒，不管是穿越前还是穿越后，是被挑断手筋脚筋病卧在床还是现在权倾天下如日中天，陆炳都不是。但陆炳是个喜欢大片国土的人，虽然国土面积过大对治理有问题，不如小国方便管理，可地大物博，只要占据了土地，国家税收就会增加，产物也会增多，国则强。这一切都对丰富国内市场经济和商品种类有着重大的影响，边境的扩张也对外地的防御起到了作用，形成大片的缓冲带等等等等。

至于募兵增多还有文化融合等就不说了，若是陆炳有机会有实力开疆扩土的话，他一定不会放过这等良机。

只是现在并不是所谓的良机，四野战乱横起，本来陆炳安排的是天衣无缝，但沈紫杉的背叛却让陆炳的计划变得仓促起来，捉襟见肘难以顾全。苏常熟天下足，苏杭熟天下足，湖广熟天下足，不管怎么说南方现如今已经成了大明重要的粮食生产基地。

不光如此，农业的繁荣带动了整体经济与文化的发展，即便是财大气粗倒卖金银的沈家，也是要以南方为重要的财政来源之一。这就是为什么当年沈家费尽心机要跟陆炳联合的原因，无非就是为了借助朝廷的力量控制南方经济命脉。

除了北京顺天府附近和陆炳的山东仅限于胶东沿海地区被发展起来外，其余的北方地区在大部分方面都比不上南方。科举分南北榜就是为了照顾北方考生，北方人直爽脾气也拗，死读书读死书，不如南方才子变通，自然中举率就低，不过当叛徒的几率也低。农业上差距巨大，北方以精品粮为主，在少量土地上种出多于南方的粮食，而且质量上乘颗粒饱满。不过大部分百姓吃饱就是标准，只有富人才在乎粮食的品种和细微差别的口感。南方的粮食是大批量的，所以才有先前所谓的某某熟天下足的俗语。

基于南北差异和南方的繁荣，所以陆炳压力倍增，因为一旦倭寇攻破本为第二道的海防线，会发生以下的事情：百姓陷于水深火热，因为繁荣而大批群居而住的百姓死伤众多。大批量的学子人才会被杀，国破家亡之下，学子们会拿起笔墨，抨击朝廷从而影响全国百姓的情绪，在舆论上于大明和谐气氛不利。防民之口甚于防川，光靠堵是不行的，莫谈国事更会成为贻笑大方之举。

其次，粮食被大量糟蹋，而且因为战火无法收割，导致粮食多数浪费从而引起当年的粮荒。没了粮食，这仗还怎么打，别说现在四面楚歌背腹受

敌，就是不与外国打仗，国内百姓也是吃不上饭，到时候暴乱四气后院起火，岂有不乱之理。派兵剿匪，官逼民反，恶性循环，周而复始，最终只能走向亡国之路。

对国家经济和税收的打击更是不轻，经过沈家的努力，南方经济复苏后蒸蒸日上，是国家财政的支柱，若是倭寇过了防线，那还怎么做生意。不光如此，官场之上也得大乱，很多官员的家眷都在老家，而大明官场上南方官员多于北方。可想而知，若是大明官员的家眷在与倭寇的战乱中离失，或者被倭寇残害，那官员必定失去理智，做出冲动错误的行为。

所以，第二道防线变为第一道，不容有失，必须彻底的把倭寇阻挡在海岸线上，尽量击杀让漏网之鱼也无力兴风作浪。

可是正如先前说的那般，大明地域辽阔导致了他的边防的困难，把所有兵力平铺，就各个方位都很薄弱，容易被敌人一鼓作气的突破。若是聚集起来，以点防面，那又容易让敌人快速行军避过明军，钻个漏子进入大明腹地，总之是左右为难。

正因为上述原因，和敌人很无赖的打法，所以陆炳才决定用逼迫和联合歼灭的方法却对付倭寇，却万万没想到沈紫杉撂了挑子，把陆炳晃了一下。还好，沿海那边有陆炳较为放心的人再指挥，要知道俞大猷和李杜虽然年轻，但是才学渊博见识高深，颇有名将风范，交给他们陆炳放心。

现在陆炳就希望两人能够顶住，自己尽早解决完了古田叛乱和安南国的蠢蠢欲动之后，便可带大军进行围剿，在陆地上杀倭寇个片甲不留。这是最后的办法，也是唯一的办法，陆炳心急如焚。

陆炳来到了安南国，这次他是正大光明的来到安南国的，带领雇佣铁骑部队，取道四川巴蜀古道和云贵高原，连连奔袭直插入安南国内。安南国的情况比较复杂，没有什么正规的边防军，纯靠兵来将挡水来土掩，也就是说，直至敌军打到主要都城城下的时候，估计他们才知道有敌军来袭了。

安南国的贫富差距比大明还大，在贫困地区男人和女人长得都差不多，都是短手短脚短脖子也短，总之是五短身材，外加匹夫晒得黑黑的，一副猴子的样子。不过到了大都市，就不一样了，美丽动人的姑娘穿着敖土赞，白色的敖土赞衬托着姑娘们小麦色的皮肤，和洋溢的笑容，总让男人有种蠢蠢欲动的感觉。

敖土赞是一种裙子，简单的束腰，长长的衣摆，裙子整体由四瓣组成，方便行路，也方便在田间干活。这种裙子是昂贵的，在乡间极其少有，很多

姑娘出嫁的时候，才会穿上一次，哪里舍得穿这种衣服去干活的。更有穷的地方也有，那就是好几个村庄只有一套成器的敖土赞，谁结婚的时候谁穿，穿完了就叠好放好了，待下次谁结婚的时候再穿。

　　谁若是娶媳妇的时候，给女方单独做了一套敖土赞，那在乡间是了不得的。当然在大都市官宦商人家的夫人小姐这种衣服也不算什么了。朱门酒肉臭路有冻死骨，这点在哪个国度都很适用。

第九十一章傀儡政权

敖土赞是为了纪念一对儿跟汉人侵略者斗争到底，积极抵抗汉人入侵因此战死的姐妹花而造的。汉人本总想攻占安南，但不同宗不同文，安南与汉人的思想文化皆不同，想要彻底让他们臣服只能用严苛的法纪和铁血的政策。但一旦如此，必定会让民众压力甚大，久压之下势必爆发，一旦爆发不可阻挡。

汉人擅长的阵法和大规模作战以及先进武器，在这里攻城拔寨那是无坚不摧无攻不克。但是攻城拔寨之后，就会被击溃的敌军部队不断骚扰，你总不能日日夜夜年年的防守吧。运送货物出门百姓行走往来军队进出操练，都会被那些残军所困扰着。城不复城，根本发挥不到城池的作用，有违当初攻占它的目的，城池无法正常运作，军队驻扎也要消耗钱财粮食等，这就更是让汉人的朝廷增添了负担。

去追杀参与抵抗势力也不是不行，可安南多是潮湿炎热植被茂盛的丛林，一旦藏身其中难以寻找，必须分散以小股寻找击杀。攻城拔寨的路上大批部队都要绕道而行，唯恐中了埋伏更别说现在这样分散寻找了，那不情等着被擅长丛林战的安南士兵杀死吗。

到了丛林里，什么骑兵车兵火炮等神兵利器一切都不管用了，安南士兵如同猴子一般会窜到树上绝壁上甚至隐藏在泥沼之中，用各种各样残忍的方式杀害汉人士兵。公说公有理婆说婆有理，其实很多事情是要站在不同角度来看的。在汉人看来安南自古就是汉人的藩属国，理应服从管教。但再安南人看来，汉人就是赤裸裸的侵略是土匪。

丛林战是汉人所不擅长的，甚至可以说是前所未见的，平原丘陵甚至高原山地汉人都有相关作战方法，可到了丛林里，那便是安南人的天下了，汉人只有引颈就戮的下场。

所以，到了明朝开始。太祖皇帝和永乐大帝两位明初圣皇就开始放弃安南，选择对安南国实行番邦制，初永乐大帝朱棣末期曾因故直隶安南以外，日后大多皇帝都是让安南藩属。仅保留名义上的控制权，并对安南国提供一定的政治庇护，同样安南国要年年进贡岁岁称臣，满足皇帝的虚荣心以及丰富政绩上开疆辟土的面积。

不得不说。有时候汉人的皇帝好大喜功爱留有盛名的毛病，在世界君王历史上都是极度严重的，有的已经病态到赔本赚吆喝病入膏肓的地步了。

总之，安南国是个易征不易政的地方。

陆炳进入安南国之后，没有向安南的政权递交国书，做友好访问和会谈。反倒是一改常态直接起了兵戈，连下十余城寨。陆炳现在最缺的就是时间，他在云贵补充的火炮此时发挥了作用，堪称为攻城破寨的神兵利器。若是敌军死守城池，必定被轰个魂飞魄散。若是出城迎敌，那陆炳的铁骑部队也不是开玩笑的。

安南多丛林沼泽。全面作战的话自然不是骑兵部队的天堂，但是城寨外多是较为平坦的地势，少有城池会修建在丛林和沼泽之中亦或是绝壁之上，故此陆炳的骑兵并不受任何影响。好战的胡人从小吃牛羊肉，体格上比汉人都壮实不少，更别说那些枯瘦五断的安南人了。

陆炳付了高额的金银雇佣这群胡人，这如同当年大明从朵颜三卫借兵三千并最后让他们成为雇佣军的概念是差不多的。不过，胡人也有胡人的缺点，当贡献城池后，就有不少胡人要凌辱一些大户人家的女眷。陆炳自然不许，这会让他的大计尽失。前车之鉴已经说明外族征服安南是极不现实的了，所以必须要让他们自己征服自己，一旦引起人民的反感，或者因为凌辱妇女产生无以复加的矛盾，从而拼死反抗，那是得不偿失的。

东南海贼那边的变故让陆炳心中焦躁不已，暴怒之下斩了一违法乱纪的胡人这才平了民愤，同样陆炳诡异的武功和强大的气场彻底折服了胡人。胡人向来敬佩勇猛的好汉，陆炳发怒才让他们发现，自己的雇主并不只是一个体格强壮的汉人这么简单，也不是一个钱多到花不完的富家翁，实际上他乃是一员以一敌百的大将。陆炳无心插柳，反倒是一举多得一箭双雕了，这也算是万幸之事。

陆炳也不是第一天带兵了，深知带兵之道，个人崇拜自己现在有了，军威军纪现在也有了，但这两点一个属于精神上得攻略，一个是铁血恫吓，持续不了多久，一旦士兵们精虫上脑，还是会违反的。到时候斩也不是不斩也不是，只能让陆炳自己下不来台。所以还需要一样来辅助，有这三样的循环运作，才能带出一支性情狂野却又服从命令百战不殆的军队。剩下的一点，就是施恩，正所谓恩威并施如是而已。

陆炳给士兵们承诺，建立军妓，给士兵们用来泄欲。这是不得已而为之的事情，陆炳深知这样做的危害，却也知道这样可以带来更安定的环境和更好的军纪以及更强的战斗力。不过介于陆炳穿越之前所知道的日军慰安妇兽性，并为此感到愤怒和不齿，所以陆炳从不强抢民女，只是在广西建立了妓院，只能拿着官牒文书来卖身，而且不光家人会得到高价补偿，妓女也有相应的津贴。对于这等事情，实在是不得已为之下的最好办法。

陆炳没有把军妓场所建在安南，那倒不是因为他善良，而是他另有谋略，这并不阻碍他在这里大肆的招聘女子，去广西就业。安南人和大明的经

济本来就有差异，二两银子便可以买一家子。一个黄花大闺女只需要一两银子而已。所以陆炳并没有当冤大头，也没有吝啬。当他开出二两银子一个的时候，那叫一个人山人海人声鼎沸，选了一通挑挑拣拣这都是后话，且说陆炳真正的杀招在后面。

进入安南后，陆炳反倒是发现了不少关于密十三的传说，从而计上心来。本来这次杀到安南就想是按照西北的计策故技重施，把情况搅浑让他们无力侵犯大明，但到了以后却发现这里比自己想象的情况更加容易实施。

先容些许空闲说下密十三的情况。因为这与安南息息相关，更何况知己知彼百战百胜，这次大明四面楚歌的幕后黑手正是密十三的白羽所以必须了解这段历史。

密十三的前身名曰天地人，而天地人原本没有，而其中重要的组成部分术士，则是自古就有的。从上古时期就开始一直围绕在帝王身边的术士一辈一辈传下来，每次朝代更替和内乱叛变甚至是任何大小战争都少不了他们的身影。

到了隋末唐初。有一叫做邢文的人创建了天地人，并笼络天下术士皆入天地人，对不服从管教的人实行打击甚至毁灭。邢文统一天下各门各派的术士，并系统这些流派的术数，建立了中正一脉，乃为天地人中心主脉。管理和平稳维护各个脉流。从那时起，天地人只为皇家效命，但分久必合合久必分，最终还是有争斗产生。

蒙古人入侵，鬼巫盛行。天地人终于结束了争斗陇到一起，对抗蒙古鞑子。最终中正一脉的一伙人支持了朱元璋，从而创建了大明。

到了大明正统年间，天地人渐渐势弱，有一人却带领天地人重新站上了巅峰。此人姓卢，但名字已经失传，人称天，他有两兄弟，一人姓曲一人姓方，姓名也失传于史册，在这短短不足百年的时间里，竟然一点线索都留不下，仅能说明这是有意有人抹掉这段历史，事实证明的确如此。

经历了土木堡之变，京城保卫战，到与中兴大臣于谦斗争的夺门之变，最终卢的取得了最后的胜利，但他却发现了一个惊天大秘密，从而毁灭了天地人创建了新的组织密十三，并销毁了大量的文献史册，让所有关于术数的秘密消失在人世之间。从此战祸变少了，但同样神秘的文化瑰宝也随之消失，卢的所作所为是与非实难定夺，与文献同时消失的，还有关于他和他两位兄弟乃至身边人的传说。故此，陆炳才寻觅天下，各地暗探来报，才掌握了密十三的只言片语，凭借想象拼凑出来整个故事的梗概。

密十三只经历了短短二十余年就毁灭，卢和曲两兄弟的后代龙虎相争，这才让这个庞大而神秘的组织走向了灭亡。白羽乃是卢手下的大将白勇的后代，白勇就是练气的宗师，现如今的武林人士，不管是练体还是练气的都可

谓是他的徒子徒孙。只不过练气一学，也消失在密十三的灭亡中，现在即便是陆炳这样的高手也属于只学到皮毛者。

至于丹阳子等一代宗师，若放在真正的密十三存在的年代，也不过是个凡人罢了，密十三是个高高在上的，正如他神秘的行踪一样，不是一般人可以进入的。练气的白勇被领袖卢某的结义大哥曲某在一场战役中杀害了。曲和卢早就反目成仇，而此时话接入正题，当年的曲正是以安南国作为自己的后方根基，才于大明的卢敌对的。所以这里还存在着许多关于曲的传说，陆炳这才总结归纳得到了这些结果，加之先前了解的，传成一条线，这才明白了一切的缘由。

当年所见的龙伏村的王雨露据说也是密十三的人，陆炳隐约记起他曾说过的话，突然有种感觉，自己的夺命十三刀可能也与密十三有难以割舍的联系。

自大明建国以来，安南共有两次被汉人统治的时期，一次是明成祖在位朱棣的时候，胡季犁叛乱，明应陈朝遗孤和旧臣的请求，推翻了胡氏政权，安南属明直隶。永乐大帝死后，黎力发动蓝山起义，安南脱离了大明的控制，并把明军驱逐出境，建立藩属关系，宣称世世代代臣服大明，从此后黎朝建立。

到后来，便有了第二次汉人统治期，那边是曲某人与其夫人的共同统治阶段，在这段时间政权反复交替，最终由曲氏夫妇牢牢控制住，并设立傀儡政权，以夷制夷，让黎家和郑家以及阮家这三大家族分别在表面上掌管安南，以源源不断的把资源金银和兵力传送给曲。再后来，曲在大明岭南称帝，后兵败如山倒，死在大明，死在自己的异姓兄弟卢的手上。

黎氏彻底掌权，然后带领着安南趁着大明内乱向北扩张，待大明局势稳定后，又向南扩张灭了南方的占婆国。但曲某死后，留下的问题颇多，安南国存在许多方大势力，国土小的时候尚且好说，国土稍大便开始难以操控了，于是乎又开始了长达十余年的内战。

螳螂捕蝉黄雀在后，最后莫登庸牟朝篡位，建立了莫朝。而今，安南国所掌控局势的乃是，莫登庸。

说道莫登庸，陆炳就恨得牙根痒痒，因为莫登庸论起来的话，还属于汉人，是广东的移民，祖先在安南定居下来。这等人竟然反攻大明，这纯属数典忘祖的行为，陆炳深恶痛绝，所以他不想跟莫登庸谈，开打是唯一的出路，而且此路最合陆炳的心意，节省时间。

攻城拔寨之后，陆炳死守城寨，并寻找黎氏，阮氏和郑氏的后人，也如同当年密十三曲姓男人一样建立傀儡政权。不得不得说的是，曲与陆炳的做事方法有时候很像。在安南问题上，唯一不同的是，陆炳并不是以控制安南

为目的的。

倒不是他不想这么做，只是现如今大明内忧外患，陆炳无暇顾及安南国，只要扶持起傀儡政权，搅浑安南国现状。就等于消除了安南在大明边境的隐患，把先前的蠢蠢欲动彻底扼杀在了摇篮之中。

第九十二章智囊团

安南的政权建立很容易，郑家，阮家和郑家的后人遍布安南国，别说找有血脉关系正统的，就是找正统子女后代陆炳也能把翻出来。只要把乱军拉起来了，陆炳便不管了，为乱军制定了合理计划后，就带着大队要回到应对古田叛军的战场上去。毕竟安南国只是蠢蠢欲动，而古田叛军则是造反起事，若是不打压下去，建立了一方政权那国家威严何在，到时候岂不是天下大乱？

陆炳之所以如此急迫，那是因为古田方面也应该知道自己到了安南，并不在广西境内的事情，谁也不是傻子，纸包不住火一旦线索露了，陆炳指东打西偷天换日的招数就真相大白了。

陆炳离了安南，朝着大明边境而去，身后跟着的是三千铁骑。迎面有一群下地劳务的农民见尘土滚滚，大批铁骑扑面而来，连忙避让，在丛林密布的安南，相见这么一支像样的骑兵队伍可不那么容易，大部分农民被吓得瑟瑟发抖，知道是那伙战斗力极强的汉人。

陆炳虽然军纪严明，手下只出过几次扰民事件，但是人天生对外族的恐惧，导致他们还是十分惧怕陆炳及其布下。突然有一老者大叫一声：“曲将军？”

陆炳勒住了马匹，他虽然听不懂安南话，但这句曲将军陆炳听得实在是太清楚了，前些天一直在研究密十三的历史，这个曲将军是安南国人对那个曾经统治他们的汉人的称呼，陆炳听得多了自然是记得住。陆炳策马来到老人面前。挥挥手让自己随军翻译归来，陆炳并未下马。问道：“老人家，您刚才说的是什么？”

那老人叽里咕噜的说了一通，翻译转头告诉陆炳，说陆炳很像祖上传下来的一副泥雕。陆炳也顾不上回去了，亲自跟着老人回到了老者的家中，一副泥雕在一旁扔着，没人理会这种工艺品，饭都吃不饱了谁还在乎这个呢。在泥雕上。有两行小字，上面写着上将军曲某某之尊位。某某二字因为年代久远了，损坏严重已经看不清了。

陆炳拿着泥雕走出老人的屋子，借着亮光一看不禁大吃一惊道：“这人长得真像我。”

泥雕不是用普通的泥巴制成的，材质很特殊，黑黝黝的透着亮光，敲敲一敲带着响。应该是用了烘烤的工艺，对此陆炳是不太在行，但毕竟经手的东西多了，一眼能看出个好坏来。这东西怎么说呢，算不上精品，也不是外面走贩卖的便宜货。而且这小人眉宇之间雕刻的栩栩如生，身子也符合人体比例，属于写实的手法。总之，虽称不上巧夺天工，也能称得上活灵活现。

陆炳连忙问这泥雕从何而来。老人说他也不清楚，乃是祖父辈上传下来的。说起来得有几十年的光景了。陆炳拿着那尊泥塑，让下面的随从给了老人不少金银后，就策马离开了。

一路上陆炳越想越是奇怪，自己到底和密十三究竟还有什么联系呢？若是血缘自然不能，自己是穿越而来的，根本谈不上什么血缘关系，那是否是这尊肉身和那个曲将军有所瓜葛呢？算起来已经也是祖父一辈的事情了，陆炳下定决心，要回京好好问问陆松自己的家史有没有什么隐秘之处。

三天后，陆炳来到了古田叛军对面的大营之中，即便陆炳这几天不在，古田叛军也没占到丝毫的便宜，各种计策层出不穷的等着他们。当陆炳走入大营之中的时候，没有高坐的悍将，呜呜泱泱的好似学堂一般，满是各种身穿儒装的男人，只有少数的人换了戎装，但是都是精神抖擞，年龄大约都在二十五到五十之间。众人议论纷纷，都没有注意到陆炳的到来。

陆炳很聪明，也很厉害，但他并不是个神人，他可以指挥一场战役，但无法南北调度，指挥大明的全面战争，或者说他根本没有这么多精力这么做。陆炳先前所下达的命令，大多都是提出一个大体想法，然后旁人去研究出具体策略。这群人就在大帐之中，他们乃是陆炳的智囊团。

关于智囊团，从古至今都是有的，远古时期智囊多是由巫师担任，到了后期文臣武将渐渐分明，就形成了当时封建王朝不太明朗的文武制度，文官乃是皇帝的智囊。随着分工的明细，文官要处理大量政务和民间事宜，于是智囊的作用就减少了。再到后来春秋战国时期的各路诸侯或者有名的什么什么君，都爱养一帮门客，说白了这群门客就是智囊和杀手组成的，他们创造了无数的传说和经典。

随着封建王朝的逐步成熟，智囊的作用反而下降了，很多官员只需要坐班点卯就行了，或者依照上令指使。文官的智囊多来自于家中亲戚或者自己同为官僚的好友，虽然关系紧密，但是利益性关联不大，而且在足够诱惑的时候，还可能反目成仇倒打一耙，总之不是一荣俱荣一损俱损的捆绑式生死同盟。

武将的智囊就比较多了，手下大多都有幕僚和军师，但是数目都比不上现在陆炳手下的这么庞大。陆炳手下的幕僚汇集了大江南北诸多谋士，这些谋士并不是没有才华，要么生不逢时要么怀才不遇，或者本是怪才却不被朝廷重用亦或是所学不再科举之列。陆炳物尽其用，很早就开始搜集这帮人才，虽然平日里也有些用处，但绝非把他们发挥到最大潜能。

而今，陆炳用上了，大战一开始的时候，陆炳就把智囊组建了起来，应对一切政治和军师问题，政治上对内对外都会经过讨论，这在穿越之前陆炳是经常见到的，大多资本主义国家的官僚都有自己的智囊团。陆炳听他们讨

论，不管是哪方面的，有时候并不是为了听结果，而是听旁人分析利弊，从而更全面的了解大局作出判断。正所谓当局者迷旁观者清，如是而已。

当然一旦有人的地方，就难免有拉帮结派的事情发生，武将虽然粗鲁但还好些，文人尤甚，而且他们不是为了哥们义气，而是纯粹的利益关系和观点以及阵营问题。陆炳为了防止自己智囊团里会分阵营，从而讨论不出真正的问题，反倒是致力于互掐和争权夺位，所以陆炳一缕让他们平等职位，投票决定，而且是记名投票。

一旦判断错误，一次扣罚奖金，连续三次错误当即让其离开，陆炳不养没用的人。离开的人或许是运气不好，会被派到作战部队当幕僚，视情况再做提拔。

没错，陆炳之所以能笼络这么一大帮才子，靠的是三点，一金钱攻势，二学以致用的充实感，三尊敬。

钱就不用说了，陆炳不缺钱，但他没用自己的钱，这是朝廷的事儿，何必用自己的钱呢，于是这些谋士的年奉开的比一个知府都要高。这些钱看起来总数很多，但是对于朝廷来说并不算什么，平日里一个官员贪赃枉法的钱都不止这些，陆炳自从总领全局之后，关于战事的钱财，不论官职大小，大部分官员都很懂事的一文不敢克扣。

陆炳曾经反腐倡廉，那时候杀贪官杀的人头滚滚，两次肃清都是围绕贪官进行，有人甚至偷偷的把陆炳比作明太祖朱元璋，那种杀官方法岂是好招惹的，陆炳官场上的那个杀神名号也不是浪得虚名白来的。

学以致用就更好说了，有才之人都希望自己的才华能够得到体现，虽然留名青史有些困难和不切实际，但是在当世文明总是可以的吧？陆炳正给了他们这么一个机会，与和自己同样的一帮聪明人在一起，每个谋士的心中都燃起了一丝斗志和热情，百家齐鸣各抒己见，投票决定事情最终的结果，公平公正，每个人都展现了自己应有的光芒，没有丝毫的暴殄天物。

尊重是一种态度，陆炳虽然与这群谋士接触不多，但却做到了足够的尊重，重视她们并不卑不亢，并不会娇宠他们让他们恃才傲物，也不会因为给了钱财又身份显赫而高高在上轻视这帮心气儿极高的文人。

为陆炳出谋划策之后，陆炳便赶去了西北，而智囊团随军南下，来到了广西，开始根据地形执行陆炳先前决定的计谋。当对倭战争发生变故，而陆炳再安南国的行踪暴露之后，智囊团便开始迅速部署，除了坚守阵营之外，还打了几场漂亮的伏击，让古田叛军着实吃了些苦头。

明军势大，不光三大营的主力和各地卫所驻军派来不少，陆炳的三千精锐也在这里，大有不灭古田叛军誓不罢休的架势，所以古田叛军方面硬拼一

定是不行的，只能通过偷袭的方式打几场胜仗，也好灭灭明军的锐气，达到折损明军士气的目的，但智囊团的介入让古田叛军的计划落空了。

陆炳走入人群之中的时候，谋士们才发现了雇主的到来，纷纷退到左右，虽然没什么顺序但却也整齐，三十余人齐齐的叫了一声“主公”。

第九十三章叛军历史

陆炳从容的点点头，坐在首座上，也没什么寒暄说道：“知己知彼方能百战百胜这句话我都要说吐了，大家应对古田叛军许久，但是我还是要听听古田叛军的详细资料和他们的历史，咱们集思广益，争取在他们身上找到历史问题和突破口，从敌人内部摧毁他们。”

能不硬拼就不硬拼是陆炳的一贯风格，陆炳乃是鸿鹄岂会跟家雀死斗。智囊团中，走出一位大家公认的伶牙俐齿且是个讲事高手，此人出厂开始向众人介绍着古田叛军的情况。这些情况在场的每个人包括陆炳在内都了熟于胸，因为他们已经与古田叛军斗了很久了，况且来广西之前他们就已经把敌军研究透了。

只不过陆炳说的有道理，多听反正无害，自己也不定是真的掌握了叛军的内在，所以诸人耐着性子听起了这熟悉的不能再熟悉的资料。

古田叛军由来已久，光为官不久的陆炳就与之有过好几次交集，除了现在当面锣对面鼓的大战，最近的一次就是皇帝派陆炳前去监军，探查民情，陆炳顺道去探望杨廷和的那次。

那次平息叛乱的乃是王守仁，王守仁战功累累，到了两广之地那叫一个所向披靡，虎威之下，叛军迅速平息，但他们并不是真正的被剿灭，朝廷的大军一走，他们继续死灰复燃了。

广东还好说一些，虽然大多都是各地迁来的移民，但终归是汉人居多。经过十余代的融合，形成了广东独有的文化和特色。总的来说。广东人的性格较为懦弱，属于色厉内敛的那种，表面上咋咋呼呼的很厉害，但真动起手来大多就怂了。当然也不能一概而全，也有个中豪客侠士出现，上述所言只不过是个主要现象。

广西就不同了，这里少数民族居多，而且众民族混杂。各寨之间纠纷不断，也不兴什么商议，直接开战。广西人性情豪爽，性烈如火，大多都是嗜血如命的好汉。长期的内战造就了他们更加好战的性格和强悍的战斗力，所以当汉人要统治广西的时候，就引起了从明初至今的反抗。

摩擦不断之下。广西一方终于在积蓄中爆发了，景泰年间韦朝威，覃万贤二人高举大旗，轰轰烈烈的古田农民起义就此拉开了序幕。星星之火可以燎原，一时间广西百姓揭竿而起，纷纷加入这伙“义军”的队伍中。虽然人数众多。连战连捷，但是对抗朝廷他们还是差点，只是从正统到景泰，从景泰到天顺，围绕着密十三大明一直在打仗。哪里有空管这群乱民。故此广西叛军势力越发强大，到朝廷腾出手来回击的时候。叛军已然做大，还摆出要跟朝廷分庭抗礼的架势。

朝廷自然不能让他们霸占广西，广西各方势力犬牙交错，至于朝廷则是利用了起义军互不相助的特点，分别击破。攻击手法也很传统，但是好用，乃是集结精锐突破中坚，把敌人打散后再情理流散义军。大藤峡叛军被击败，神物悬挂两峡的巨藤也被斩断，大藤峡从此变成了断藤峡。

古田叛军倒还算坚挺，不过他们失误的没有对其他义军进行支援，反倒是一副坐山观虎斗渔翁得利的态势。合纵连横都不一定能打过朝廷，更别说朝廷现在收拾完了其他人，反过头来专心致志的对付古田叛军了。弘治五年十月，朝廷号集四万七千多人，朝着古田叛军发动了进攻，古田叛军用计得当，把朝廷官兵引进了三台岭，三台岭地势特殊，是一个深山峡谷地带，仅容一骑独过。

指挥的总兵也不知道脑子怎么了，竟然犯了兵家大忌，领兵进入，结果被埋伏在两旁的古田叛军杀的是大败而归，诸多主帅反丧命于此。

朝廷兵马想要再度集结，逼向古田的时候，朝廷内部出现了问题，双九能臣之中的九位武将，也就是九爷他们结为兄弟，后来皇帝不放心九人手中的兵权，便按下对付古田叛军的念头，专心分离四人。荆王朱见潇被刺死，九爷王鸣韶五爷王振梓七爷杨登云等都成了朝廷的通缉要犯，只能流浪江湖之中。只有郭良的结局还算好，虽然被赐了毒酒，但是家中的爵位保了下来。

到郭良的儿子郭勋这里，不光是继承了武定侯，更是手握兵权，到了嘉靖初还掌握禁军大权，在大礼仪事件中占尽风头，为皇帝的嫡系。

总之因为各种各样的事情，古田叛军又平安度过了许多年，正德年间朱厚照没有大举进军，对于广西叛军来说，他们虽然对抗朝廷起兵作反，罪当株连九族，但是毕竟他们杀入城后只杀官不杀民，可恶但不可恨。相对而言，鞑子则是畜生行为，烧杀掳掠无恶不作，故此朱厚照对北方的重视大于南方，南方只是抵抗和遏制，并没有分派大量兵力征缴。

这一晃多年过去，古田叛军越来越厉害，若是现在在不遏制，只怕杀入大明腹地就会成立独立政权了。到时候国家威严丢了不说，各地一看，定也会趁机起兵造反，那战火会蔓延全国，后果不堪设想。

不过在陆炳看来，现在的古田叛军虽然战斗力很强，而且军纪严明，但却犹如一盘散沙一般，这源于他们并无真正的领导者。古田叛军的底子是当年韦朝威和覃万贤留下的，现如今头领却不止两个。总的来说有这么几位，古田叛军老祖韦朝威的儿子韦银豹，王振虎，韦朝奉，林银汉等数位共同当家。

他们各自有自己的势力，平日里也有些矛盾，但是他们甚至和则盛分则

亡的道理，所以不管平日里不管打的再怎么厉害，一旦朝廷来围剿。他们都会团结一致共同抵御的，若是谁消极怠工磨洋工不出力。退去官兵后人人得而诛之。

如今陆炳来了，所有人抱成一团，共同对抗朝廷大军，古田叛军达到了前所未有的鼎盛。

不过，陆炳深知一个道理，物极必反，鼎盛之后就是衰败。这等是因果关系，而非迷信。因在于之所以鼎盛那是几方叛军聚到了一起。之所以衰败的果则是群龙无首的缘故。这群草莽，各个自认为是叛军正统，虽然现在一致对外，那也是因为离间计没有用到极致，没有诱惑不了的人，只是诱因不够大罢了。

陆炳听完这些资料后，计上心来。但他并没有说出来，而是扫视着坐下那些已经蠢蠢欲动，心中计策要从口中迸出犹如连绵江水滔滔不绝的才子们，稍作沉默后淡淡的说道：“谁有计策？”

“我。”

“属下有一计。”

“某有言。”

陆炳笑了，笑的很阴险，玩硬的咱有火枪队和精兵悍将。玩泥腿的，我也算是半个混江湖的，要是论计谋，我这帮才子智囊还不把你们这帮老农玩死？古田叛军？一缕草芥而！

京城之中，陆松走出了宫门。叹了口气，抖了抖身上的锦衣麒麟袍紧了紧腰间玉带。看着倚在轿子上段清风，一脸阴霾的陆松不禁笑了。段清风和自己儿子的关系是什么样的，陆松并不知道，对于男风陆松不接受却也不排斥，不过但从为人上来看的话，陆松还是很喜欢段清风这个人的。

段清风聪慧的很，平日里也不用说什么，一个眼神他便知道是什么意思了。话少，做事到位，武功极高，长得还好看，隐隐之中还有些放荡不羁超脱凡人的意味，这种人不叫人喜欢都难。

段清风没有说话，直起身子替陆松撩开了轿帘，动作并不唯唯诺诺看起来随意自然。按照职位来说，段清风是彻彻底底的白丁，就算普通老百姓都不是，而是出家之人。就算段清风在陆炳手下做，那也是来帮陆炳的忙，而非是投靠陆炳，这点陆松很清楚，也很明白段清风的工作能力。

陆松陆炳父子二人一般情况下是互不掺和对方的事情的，所以两父子一方有问题的时候，另一方才能全须全影的不受牵扯，保全下来，这在官场上有口皆碑。对此，大家评论不一，有的说这是聪明至极的决定，有的则说这是公正廉明的表现，还有的则是说两父子缺少人情味。

总的来说，对已段清风而言，陆松不是什么协理锦衣卫的都督府都督佥事，他只不过是陆炳的父亲而已。陆松见惯了阿谀奉承之辈，也见惯了溜须拍马之徒，所以当见到段清风这种不卑不亢的真男儿的时候，陆松打心眼里喜欢。

陆松没有上轿子，对段清风说道：“陪我走路溜溜吧？”

段清风点了点头，通常他都是最好的倾听者，只有一种情况下，段清风才会开怀大笑畅所欲言，那边是陆炳在的时候。

陆松说道：“现在国家兴旺在即，炳儿出征平四夷，且不论辛不辛苦，这都是他应该做的，可朝中这帮大臣却太不让人省心了。”

段清风一愣看向陆松，陆松问道：“你知道夏言吗？”

段清风点点头答道：“伯父您可是说的那个以前在行人司，后来调职兵部，被文孚美言了几句从此高升的那个人？”

“正是，此人虽然有些才华，但是有些太不懂事儿了。”陆松说道，段清风听后很感兴趣，其实他所知道的夏言资料要比陆松知道的多得多。段清风聪慧过人基本是过目不忘的状态，官场上的大多数人的资料他都廖记于心，只不过他不爱显摆，能让陆松知道自己明白刚才他说的是谁就行了。

对于夏言，段清风的印象还是不错的，起码他还算清廉，当然作为京官，他现在这个职位能够贪污的地方也太少了，官职低微根基较差的他，只要是想贪污受贿，一旦被人检举，那就立马下台。所以不管夏言是真清廉也好，假正经也罢，总之他是个聪明人。

陆松平日里不喜参与政治斗争，在朝廷中从不拉帮结派，仅仅跟随嘉靖皇帝朱厚熜的步伐，深得皇帝信任，同时作为陆炳的父亲，儿子也为他加了不少分。

尽管表面上看起来陆松是凭借兴王府老人的身份上位的，这几年更有父凭子贵上位，但是实际上陆松乃是一只老奸巨猾的政治狐狸，甚至是一只鲶鱼精滑不溜丢的，让人抓不住边际。所以，从他嘴里能够听到对夏言的评价，与段清风的看法不同，段清风倒是好奇得很，想要听上一听。

第九十四章生子当如段清风

“夏言前些日子上疏，说要分开祭祀，把每年冬至日的祭天地仪式分离开来，单独祭天。张璁也是，都身居内阁首辅了，却还愿意搭理夏言这等人，视而不见不就得了，非要跟夏言吵作一团辩个高下。本来炳儿大杀贪官之后，全国开始的反腐倡廉和收归世袭勋戚庄田的大策略一直执行的很好，张璁功不可没。全国经济慢慢开始复苏，颇有中兴和焕然一新之态，现在只怕跟夏言一戗火，又要耽误了。哎，张璁是条疯狗，夏言没事儿惹他干什么。”陆松叹了口气说道。

段清风笑了，陆松疑惑的看着他，段清风说道：“也不怪张璁发疯，这事儿是夏言动了张璁底线。”

“何出此言？”陆松笑着看向段清风，眼中满是赞赏，看来他也想到了，只是想看看段清风是否和自己想到了一起。

“张璁靠着辩论礼学起家，当今圣上以礼治国，夏言不是抢人家饭碗博上位吗，换做是我我也得急眼。”段清风道。

“好，清风，你若入朝为官定是大才，问题看得真透彻，片刻之内就能把问题分析的如此清晰，直透本质，伯父我佩服。”陆松道。

段清风抱拳曰：“伯父谬赞了。”

“这么说你一点也不为过，你就是大才之人。好了，言归正传，张璁虽然是内阁首辅，但是比起前几任首辅的泰山崩于前而色不变实在差的太远了，他好大喜功。又极度疯狂。比如杨廷和在议大礼之初的时候把他贬去南京，他就失魂落魄到处求爷爷告奶奶的。到了后来左顺门廷杖大臣之后，他又开始张狂得意，宛如村野突然乍富的匹夫。目中无人四处结仇，哎，不过时势造英雄，若放在平时他根本爬不到这个位置，不过当今嘉靖一朝是他张璁活跃的时代，起码目前看来是这样的。”陆松说道。

陆松叹了口气继续讲道：“上位后的张璁开始贪婪了。在这点上虽然你们哥俩没人给我说，但我也毕竟不是瞎子，炳儿诱导着张璁从贪官变成巨贪，实在是‘功不可没’啊。”

段清风笑了笑，没有说话，算是默认了下来。陆松也笑了笑：“三年清知府，十万雪花银。当官不图荣华富贵，那也只有图的一腔抱负了，一腔抱负功成身就后就该图点实惠的了。所以说，张璁后来的贪并不算什么，而且他也没有太过分。相反的是，张璁除了在礼学的造诣以外。炳儿还用心良苦的引导他做了许多为国为民的好事儿，而张璁执行的很好，创新的也不错，的确按照官场的特色因地制宜把大明上下弄得焕然一新。百姓安居乐业，大明

蒸蒸日上。实在是我大明之幸。只是这个人的性格很扭曲，宛如疯狗一样。夏言一惹他后，他就放弃了这些伟业，致力于跟夏言的骂战中。”

“夏言我见过，虽然有些才分，但是他的身份和张璁相差悬殊，若我是张璁我一定视而不见听而不闻，听之任之，我乃鸿鹄岂会跟燕雀争食。”陆松说道。

段清风一顿欲言又止，陆松眉头微皱道：“贤侄，但说无妨，你我之间何必有所拘泥。”

“可惜您不是张璁，您也一辈子成不了张璁。您宛如一个圆，八面玲珑无棱无角，您在官场上隐瞒了您的个性，让你反而变得毫无特色。这种人不会得罪别人也很难让人记忆深刻，纵然是皇帝也不敢重用，因为他太圆滑了，皇帝抓不住他的弱点也就控制不住他。官场之上，无棱无角之人只能随波逐流，随着旁的因素犹如上坡下坡一般滑上滑下，不会如其他形状，停在或者卡在一个地方。这样升得快，降得也快，毫无根基可言。”段清风直言不讳道。

陆松的脸上一阵青一阵红，红的是段清风说的字字珠玑言之有理，青在被一个小辈点破教训不由得有些下不来台。段清风说得对，陆松没有自己的棱角，先前的颓势和而今的运势全是因为儿子陆炳的地位和自己是兴王府旧人的关系。哎，自己看的太透了，自己做人太滑了，这样好，也不好……

突然，陆松哈哈大笑起来，拍着段清风的肩膀说道：“是啊，贤侄，你说得对，不过这般直言相告可让老夫有些受不了。其实想想，你我是一类人啊，都是看得太透，只不过我混在官场，你则在局外，我成了当局者迷，你则就成了旁观者清，哈哈。”

段清风张了张嘴，没在继续说下去，刚才有些失言了，有时候人是听不得真话的。自己真的和陆松一样吗？自然不一样，段清风心中明白，自己和陆松的区别在于，陆松混在官场是因为他爱权，对高官厚禄和崇高的地位以及万人敬仰有着难以割舍的情怀，而自己无非是为了一个情字。

“清风贤侄，你猜，今天朝堂之上，夏言和张璁的争斗谁赢了？”陆松似笑非笑的看着段清风。

段清风略一沉吟说道：“是不是夏言？”

“为何你会认为是夏言取胜？”陆松道：“这张璁可是势力庞大，在朝中的根基也不知道比夏言深了多少，更是皇帝眼中的红人，乃是大礼仪时间的功臣。反观夏言，夏言孤身一人，根基不深更和圣上关系不深，纵然口才了得，那也不可能舌战群儒啊？”

段清风道："天下子民在皇上看来都是他的子民，怎么论关系深不深的，在皇帝看来都是一样的。关系深不深都看皇上的心情和喜好，今日喜欢你了就关系好些，成了圣上跟前的红人，今日不喜欢你了，或者什么事情惹了圣怒，呵呵，就如当年陆炳一样，即便亲如兄弟不还得被贬的一文不值？更何况当家三年狗也嫌，大礼仪事件已经过去多时，张璁的热乎劲也该过了，这些年他跟杨廷和斗，跟杨一清斗，不管借了谁的力，但终究在表面上是取得了胜利，帝王均衡之道也应当让张璁输一次。"

陆松满是赞许的点点头，示意让段清风继续讲，段清风当仁不让继续说了下去："就事论事的话，夏言此次说到了皇帝的心缝里了，当今圣上以礼治国并以礼夺权，分开祭天当是礼学的推崇之事，皇帝岂会反对。以大明的制度来说，纵然权臣位再高，也难敌皇帝一句话，所以什么根基不根基，人脉不人脉的都没啥用。现在杨廷和杨一清这样的大佬已经不复存在了，能够权倾朝野的人物除了陆炳再无旁人，故此张璁的那些所谓的人脉根基在皇帝眼中是不值一提的，一句话就可以否决，不用考虑他的感受。"

"还有吗？"陆松的眼中冒出一丝光芒，感悟颇深，生子当如段清风啊。

"当然有。"段清风也不客气了，坦言说道："这些人脉根基非但不会成为帮助张璁的条件，反而会成为拖累他的因素，若是再这么发展下去，只怕张璁也要栽在这些所谓的人脉根基上了。"

陆松一惊问道："此话怎讲？"

"皇权不可侵犯，公开拉帮结伙，让皇帝看了会怎么想，树大招风，成于斯毁于斯，当年以一己之力以及少数盟友对抗杨廷和与满朝文武的张璁，怎么也不想想，如今的夏言不就是当时的他吗？皇帝就喜欢这种孤胆忠臣，一个人听皇帝的号令，不结党不营私，说到哪里都是皇帝的人，只听皇上的旁人说什么都是白瞎，皇帝能不喜这样的人吗？为官之道自然不是如此，因为不这样即便家世显赫劳苦功高也混不上来，可爬到一定的位置就当是如此，只要能在皇帝的眼前转悠了，就要做人低调做事高调。当年张璁成为皇帝的嫡系也是因为此。但是现在满朝文武，说到大天边也是张璁的人，皇帝能高兴吗？"段清风说道。

陆松眉头一皱说道："那炳儿是不是也太过树大招风了？你把他比作杨廷和与杨一清，这俩人的下场可都……"

"陆炳与他们不同。"段清风决绝的说道，声音中没有一丝犹豫："陆炳走了一条不同的道路，往后我不好说什么，但目前没人能动得了陆炳。皇帝知道陆炳仗义，虽然在天下面前，别说义兄弟，就是亲兄弟又有多少反目成仇的。但陆炳那山东富可敌国的基业以及十万雄兵仅听名于他，已成一方诸侯之势，这天下即便是圣上也不敢轻易动陆炳，对于陆炳这等猛人，只能拉拢不能打压。我想圣上是个聪明人，应该通过这些年陆炳的所作所为明白了这

个道理，纵然心中可能有所怀疑和愤慨，也无可奈何。”

陆松听到此言长长的舒了口气，但立刻紧张的看看左右，刚才段清风所言可是大不敬的话，段清风则是莞尔一笑道：“隔墙有耳我知道，伯父放心，附近没有旁的人。”

“清风贤侄，有你相助，炳儿何愁大业不成？”陆松抱拳拱手，冲着年纪轻轻的段清风略施一礼。

第九十五章风云再起西域

沈家此次的叛离，严重打乱了陆炳的作战计划，朱厚熜勃然大怒，想要清剿沈家人，让陆炳相助把沈家所知生意全部充公。沈家人再次沦为通缉犯，被赶尽杀绝再也难在明面上活动，并永世不得翻身，立下皇命子孙日后再也不准和沈家合作，朱厚熜算是被沈家人坑怕了。

当然这都是朱厚熜想的，陆炳去信请朱厚熜收回了成命，沈家不是普通人，不能如此做，陆炳虽然也很恼火，但他想沈紫杉终究会给自己一个交代的，这就是陆炳，义气是他能混到如今的优势因素，也是他这辈子无法避免的缺陷。

朱厚熜现在极其信任陆炳，否则也不会给他龙影大将军的称号。不过陆炳也的确没给他丢脸，除了沈紫杉那边，基本上是连战连捷。朱厚熜心情大好，于是，立九嫔，进妃位，准备充实后宫，自己也做出一番“成就”，起码要生个孩子出来。

后宫的封号定下来后，去年陈氏皇后死后，还立了张氏皇后，整个后宫的等级和格局也算稳定了。有皇后管理后宫，朱厚熜只用努力努力再努力了，别的啥也不管了。

西北方面，戚景通和蔡龙羽夏大德改变了策略，没有再在边境压兵，而是冒险性的大局进攻。这自然不是擅自决定的后果，虽然戚景通也是懂得变通之人，可是只会灵活的去做事，以适合现状的方式达到命令所要求的目的，但绝不会改变命令。因为他是一名军人服从命令是天职。

即便没有沈紫杉的事情，本来的计划也是。叶尔钦汗国已然搅乱战局，当年跟可汗赛义德的约定做不做数两说着，什么出兵相助只是随口说说，但最主要的是为了扩大战国，收复嘉峪关附近的失地。

四个汗国打成一团，明军根本没有受到任何抵抗的就向前推进了五十里，步步为营严防死守，不贪功不冒进。

军营之中。蔡龙羽怒吼着踢倒了屋内的酒坛，酒洒了一地，满屋瞬间飘起酒香，蔡龙羽怒吼道：“赛义德这个白痴，怎么打的这场仗，咱们暗中相助都屡战屡败，干什么吃的！”

戚景通笑了笑看看地上的酒水说道：“浪费了这么好的美酒了。老蔡。”蔡龙羽刚想说话，在他身旁的叔父蔡立群却使了个眼色，蔡龙羽立刻老实了下来。夏大德粗声粗气的让侍从退去了，并吩咐在帐外五十步以外警戒。

蔡龙羽能够统领山东响马，成为总瓢把子不光是因为他性格豪爽，讲义气做人讲究。也不光是因为他武勇过人，当然他的军事才能和管理能力还是有可借鉴之处的，但同样不可或缺的就是他的叔父蔡立群。

蔡立群这些年一直在蔡龙羽身边充当谋士的角色，他自己知道自己的缺点乃是胆量不足，侄儿蔡龙羽的一身是胆正好弥补了他的缺陷。两人互不之下倒也相得益彰。

从统领山东群雄，到号令响马好汉。再到陆炳击溃响马，敲山震虎来了个黑吃黑，蔡立群一直陪伴在蔡龙羽身边，为他出谋划策和压制蔡龙羽的脾气。故此，蔡龙羽十分尊重自己的叔父，因为他知道，自己有今天，蔡立群乃是有十大汗马功劳的。蔡立群成就了蔡龙羽，但蔡龙羽又何尝不是成就了蔡立群了呢。叔侄二人是秤不离砣，砣不离秤，已经难以分开了。

戚景通说道："蔡老弟啊，你怎么脾气还这么大。其实这事儿不能怪赛义德，他本来就势弱，以一己之力对抗其他三家，能撑到现在已经不错了。再说咱们也并未真的派兵帮他，无非是敲敲边鼓罢了，最多牵制了一下亦力把里和土鲁番的兵力，起到了震慑作用，但在实际上并没有太大的效果。"

"那为啥还要帮这个赛义德，良禽择木而栖，咱们选择一个实力强点的帮助，岂不是更好？"蔡龙羽说道，在他看来现在所做的乃是费力不讨好的事情，更何况呼啸山林的自己平生讲的就是一个痛快，成天窝窝囊囊的藏在后方，步步为营严防死守的，让蔡龙羽感到十分的不适。

夏大德说话了："扶持一个白痴要比扶持一个强者有意义的多。一个白痴若不是自己全力拼搏，从此飞升成一个聪明人的话，即便是拥有幅员辽阔的土地，能征善战的将领也难以成就大业，只需一击即破，因为归根结底他就是白痴。赛义德屡战屡败一生几乎没什么胜绩，可是时势造英雄，也让他捡了漏成了一国之君。机会是给有准备的人，这赛义德要是没有一点真本事，也坐不稳这个皇位，但是……"夏大德话锋一转，笑道："比起我三弟和世显兄来说，这个赛义德和白痴没啥两样。"

"夏大德，你他妈说话怎么也变得文文绉绉的了，好好说话，到底啥意思！"蔡龙羽并不傻，在山东夏大德坐上第二把交椅开始，他就知道夏大德是奉陆炳之命来分他权的。蔡立群曾经选择让蔡龙羽孤立夏大德，让夏大德无计可施，根本抓不住实权，从而架空他，蔡龙羽也的确犹豫过迷茫过，导致了夏大德一段时间的闲职状态，但最终蔡龙羽他做出了正确的选择——放权给夏大德。

放权给夏大德就是给陆炳示好表忠诚，如此一来才能得到应有的信任，能够依附于陆炳这棵大树，俗话有云大树底下好乘凉。本来归顺就是为了依附，没必要做这种无畏的抵抗，早晚兵权得交出去，晚交不如早交。只有陆炳信任他了，日后才能掌握一定的实权，或者说保存住手中的实力，他自知

无力抗争。若是不放权，陆炳还是会夺过来。到时候就不单单是丢了部分兵权的事情了，人头都可能难保。成大事者岂能有仁义之心！

虽然夏大德是来分权的，但他代表的是陆炳，兵权给都给了，蔡龙羽就没必要给自己找不痛快了，若是给了兵权还找夏大德的麻烦，那才是费力不讨好呢。

再说夏大德性格粗鄙，和蔡龙羽这等粗人能聊到一起，而且仗义。彪悍，会做人，这条条符合蔡龙羽的口味，故此两人反成了至交好友。这倒让蔡立群放心不少，傍上夏大德，起码日后万一出了事儿，也能让夏大德出面保自己叔侄二人一命。

夏大德听了蔡龙羽的话。嘿嘿一笑说道：“娘的，你这脑子就和赛义德差不多。你想啊，辅佐一个白痴上位，他自顾不暇，只能凭尽自己的力量，以完成我们所空口许诺的美好未来。到最后两败俱伤，我们坐山观虎斗，反而渔翁得利了。但是强者则不同，霸主强者先不说志向广大，多数有卧薪尝胆苦尽甘来的决心。更多是贪心之徒。咱们帮助他们，无非是让他们羽翼更加丰满。待你控制不住他的时候，他会反过来咬你一口的。我三弟讲过一个农夫和蛇的故事，故事是这样的……”

夏大德讲着故事，通过浅显易懂的故事把这看似浅显易懂但当局者迷的道理告诉了蔡龙羽，蔡龙羽终于不支声了。夏大德说道：“接下来咱们怎么办？是不是要继续往腹地前进了，我看也该给予赛义德一些帮助了。其实老蔡说的也没错，起码是有些道理，再这么下去，赛义德要是被打败了，待叶尔羌被瓜分完，三家的矛头又该重新对准大明了。”

“对，是要出击了，可是不能全面出击。”戚景通手用力一挥说道：“现在国内的局势你们清楚，咱们的任务重大，不容有失啊，必须妥善处理小心行事才好。”

蔡龙羽点点头：“这个我也知道，现在沿海因为疆域广阔边防线拉的很长，导致百密一疏总有漏洞，咱们西北可不能再出什么幺蛾子了。若是西北防线再被突破了，那中原一马平川，可要让百姓遭殃了，屠戮中原也未可知。”

夏大德翘着二郎腿，很没正型的坐着，即便现在西北的天有些冷，但夏大德依然坦胸露怀，露着自己那浓密的护心毛，依然是一副屠夫的模样。自己该说的都说完了，现在就是戚景通和蔡龙羽的事情了，目前自己的任务就是挖鼻子和喝酒，顺便想想从西北带点什么礼物给自己的三个儿女。说起来湘云的肚皮倒也争气，这几年的功夫先后给夏大德生了两女一男，夏大德儿女双全，自然是心满意足，若不是这次看到三弟当了龙影大将军，西北这边又没可用的人夏大德才不来了。

自然，普通将领哪里约束得了出身响马的山东大汉们，唯夏大德才能堪此大任。夏大德黝黑的脸上浮现出一丝笑容，他知道送什么好了，给媳妇送上几把西域古琴美玉珠宝还有那些极品香料之类的，给自己的儿女一人牵回去一匹好马，外加一些西域的特色新鲜玩意儿。虽然这些都比不上他们三叔陆炳的九牛一毫，自己孩子从小在陆府长大，见多识广，梦雪晴对自己的孩子也一视同仁，但这毕竟是给自己给自己儿女的，他们一定会喜欢的。至于侄子陆寻和陆绎的礼物，夏大德是早就准备好了，杀个大汗王冠上的宝石给陆寻，大汗的佩刀给陆绎，齐活了。

正想着，却被戚景通打断了："夏兄弟，老夏，夏副将，夏将军！"夏大德一脸傻笑的回过神来，挠着头问道："干啥，不好意思啊，刚才跑神了，你们商量你们的，我严格遵守命令，我刚才不是也发表见解了吗，劝住老蔡我就没啥事儿了。"

戚景通笑道："怎么没什么事儿，我要你带兵灭了现在实力最弱的亦力把里。"

"深入腹地作战？"夏大德一惊说道："老子不去，太危险了。"

"哪有临阵抗命，胆怯不战的将领。"戚景通拂袖说道，话虽如此，但却并不生气，在座的没有外人，偏将副将朝廷上个月增员来的兵马和将领都在外面，大帐内就他们四个，可谓是陆炳的嫡系部队，说起话来也百无禁忌了。都知道夏大德并不胆小，就是不愿前往发发牢骚而已。

"我有仨孩子，我可不想白白丧了名。那啥，老蔡，你替我去吧。"夏大德眨眨眼睛对蔡龙羽说道，蔡龙羽倒也实在，点头道："这都不是事儿，兄弟，我替你去，我若死了，替我赡养我的叔父就行了。"蔡立群适时的摸了摸眼泪，好似真的要在现在就生死离别了一样，乃是当之无愧的演技派。

第九十六章训话

“别价啊，我开玩笑的。”夏大德见了这叔侄离别之景，不由得心里难受，连忙摆手说道。

蔡龙羽一笑道：“我们也是开玩笑的，我想世显兄让你去必有让你去的道理。”

“正是。”戚景通道：“夏兄弟，最近朝廷派来了军队来支援咱们，明面上看是朝廷心疼咱们，对咱们派来生力军，但实际上也有一丝上眼药的意思。虽然我没听到任何情报，但我想朝廷中一定有人说咱们放弃了最好的进攻机会云云的，或者说咱们消极怠工不敢战之之类的话。不管圣上信不信，总之都派来了大军，其中有三个意思，第一就是我刚才说的，缓解咱们的压力，让西北不容有失。第二就是有人派来监视咱们的动态的，第三乃是让我们绝了后路，无法给朝廷汇报因为兵力不足而拒绝出征的原因。”

戚景通继续说道：“这帮朝廷军队自然也知道他们为何而来，抱着这种心态而来，理所应当的就怀着监视者的心态，难以与我们融入一体，不消说指手画脚是少不了。我的官职还能压上他们一下，你俩就平级了，再说我不说你俩自己想，你俩这脾气，到时候士兵发生了矛盾，你们说不定比他们还冲动呢。”

正说话间，大帐外有人来报，说蔡龙羽手下兵马和朝廷新增大军起了冲突，四人相视苦笑，纷纷感叹戚景通高瞻远瞩言之有理。蔡龙羽喝了一口酒，拍案而起就要去找人理论。边走还边说：“戚将军你说的真准，老子就是忍不了这口恶气。谁敢欺负咱家小的们，我非把他打出绿屎来。”

“龙羽！”叔父蔡立群喝住了蔡龙羽，推搡了他一下，然后把他拉回座位上硬生生的按了回去，然后说道：“老夫脾气好，还是我去处理一下吧，戚将军，夏将军。老夫先行。”

“老先生慢走。”戚景通和夏大德起身相送。

待蔡立群走后，夏大德摇头晃脑道：“朝廷那边也太过分了，咱们已经把嘉峪关以及往西的地段收回来了。妈的，前朝他们丢的，咱们用计给夺回来了，现在还没坐稳守好，他们还让咱们贪功冒进。光顾着抢夺功劳为自己立功，不顾咱们兄弟的死活。内战内行，外战外行，都自己人行，让他们上场打仗就怂了，这不扯淡吧。”

“我挺你。”蔡龙羽说道。

戚景通摇摇头道：“自古都是人心不足蛇吞象。咱们用计夺回失地也只有

咱们几个知道，陆炳的计策若是天下知晓，那还堪称什么计策呢？对陆炳而言，这是无所谓的，有人会说陆炳一出马。敌军不攻自破，这乃是天佑陆炳。但咱们？就不然了。对于我等而言。在朝廷乃至天下人看来，就是错过了大好时机，现在的成就也不过是捡了个漏，是因为人家内乱咱们才趁机推进的，日后能不能守住还两说着，不如趁机多占些地方，日后也有退缩的余地和能够交战的缓冲带。再说，咱们也不算被朝廷逼着出击的，按照咱们的原定计划，本来现在就该进攻亦力把里，土鲁番，乌兹别克这三家中较弱的一方了。”

蔡龙羽七个不服八个不忿的样子，冷哼一声不再说话，但他知道戚景通说的有道理，夏大德说道：“我替你继续往下说吧，世显兄你来对付朝廷的那帮人，老蔡制约自己的手下，就剩下我一个闲人了，所以我要带兵出征，是这么个意思吧。”

“对也不对，不光是你，咱们也要多动用朝廷兵马出征，此次出征凶多吉少乃是深入战乱之中，各方势力都可能攻击我们，咱们表面上没有和叶尔羌结盟，所以叶尔羌的普通士兵也可能会跟我们作战，所以实在乃是四面楚歌之境。我们下手的是相对薄弱的亦力把里，万军从中取上将首级，又能指挥千军万马的文武双全将领，也只有夏兄弟你了。所以说你说的对也不对，主要是你的才能无人能及。”戚景通说道。

蔡龙羽赞同曰：“这话我觉得说的有道理，看着你傻憨傻憨的，娘的没比你再精的了。其实你也能管得住我手下的兵马，别忘了你可是咱们的二当家的，嘿嘿。不过你要让我替你带兵，我可就不行了，我就光知道傻冲乱杀的。有时候我就在想，你和陆炳都是什么造的，真是物以类聚人以群分，什么人找什么鸟，看着都高大威武应该是耿直之辈，但弯弯肠子一个也不少。”

“你俩呀，用人朝前不用朝后，哼，现在想让我去打仗了，就开始说好听的了，夸得我和个花一样。还欲扬先抑的，蔡龙羽你也挺聪明的，嘿嘿。行，大丈夫当仁不让，我夏大德就应了下来，但是兵马比配要让我来挑选，你们要无条件支持。”夏大德站起身来，豪情万丈的说道。

戚景通蔡龙羽两人纷纷答应下来，夏大德也立下了军令状，此次出征不胜不还，定让亦力把里覆灭。

夏大德提了山东旧部两千人马，外加朝廷补充的新丁五千人吗，准备出征打仗。兵马未动粮草先行，这要出去混战在敌中穿插作战了，自然辎重粮草要准备好，各种计划也需要细细考虑，最主要的是朝廷新补充来的兵马太弱了。俗话有云，磨刀不误砍柴工，夏大德非得把他们都调教妥当了才能出征打仗，这样一来才可事半功倍。

夏大德带出来的山东旧部都是自己调教和蔡龙羽调教出来的，山东大汉本来就底子好，老实本分体格健壮，跟着蔡龙羽这个土匪头子混了半天也都

有了血性，加之山东人特有的固执，各个都是好兵。陆炳在这支隐藏的部队里可是砸了大价钱的，吃得好用得好，装备好武器好，瞬间把这群满嘴煎饼卷大葱味儿的莽汉弄得趾高气昂了，看到山东其他卫所的驻军基本都不甩。

看起来蔡龙羽手下的是团练，比着朝廷的常备驻军或者卫所驻军，甚至连备操军和备倭军都不如，属于民兵序列，但是架不住人家有钱装备好外加有陆炳这个强硬的后台。平常官兵都是能吃饱就不错，蔡龙羽的土匪兵们顿顿都得有肉星，这时间久了，吃得饱喝得足训练也跟上了，各个都是壮实的大小伙子，看起来就虎虎生威。虽然比陆炳的百炼精兵差着好几个档次，但放在全国已经是数一数二的部队了。

虽然山东人多很老实甚至有些愚钝，但蔡龙羽这支土匪出身的部队则不然，这不光和出身有关，官逼民反很多当了响马喽啰的人也不过是为了混口饭吃，没逼到一定份儿上，谁也不愿意落草为寇。但是跟了陆炳以后，时间一长有依靠了，自觉地高人一等后，便开始嚣张起来。

不光蔡龙羽就是夏大德也不反对士兵嚣张，内心狂野却又遵守军纪的士兵才是好士兵。蔡龙羽有条政策就是，出去骚扰百姓的士兵杀无赦，出去惹是生非打架闹事的重打三十鞭，打架若是打输了，再打三十。都是血气方刚的年轻人，出去难免磕磕碰碰，这几年没少打架，但多是打赢的多输得少，想想也是输了就得受二重罪还被人骂做耻辱窝囊废，谁受得了。这自然而然的，就训练士兵们团结作战的能力，大家劲儿往一处使，扭成了一股绳。

朝廷派来的所谓的生力军，站在山东旧部面前只有自惭形秽的份儿，看看人家的铠甲，看看人家手中强劲的小弩，崭新的火炮，反向双曲弓，和一柄柄闪着寒光的腰刀，简直武装到了牙齿。夏大德望着东倒西歪的新军队，走上前去开始让校官整队。

列队完毕后，夏大德走上了高台，为了自己训练的效果，不让新兵受到外界干扰，夏大德特意把军队拉出去三十里路，这样一来既可以不被人围观影响心态，更能随时策应以防敌人突袭。

“废物，都是一群废物！”夏大德突然狂吼道：“你们知道为什么你们被称作废物吗，因为你们本来就是垃圾。你们真丢人，俗话说好铁不打钉好男不当兵，为什么？！就是因为你们的存在，同样是当兵你看人家！”夏大德说着指向山东旧部，旧部小伙各个身强力壮目光如炬，此时更是故作精神抖擞状，人都有爱显摆的心。

夏大德继续吼道：“人家每个月三两四钱的银子做军饷，你们呢？一年能挣出来三两不？！父母吃糠咽菜，妻儿无所依靠，家中房倒屋塌，尼玛更有些老光棍都他娘什么多大年纪了，还没个娘们。要我说没娘们也好，就你们这样的，有娘们也得被人骑了戴了绿帽子算完事儿。”

山东旧部中发出一阵憨厚的笑声，朝廷兵丁的脸上挂不住了，都是血性男儿，被人指着脸这么说谁受得了。

“再看看人家，同样是当兵，十里八乡的大姑娘都忙着提亲，媒婆都能把门槛踩平了，咱们只要新的，别说寡妇就是提过亲的都一概不要。出来当兵了，谁要是敢欺负咱家老人，打自己家小孩，调息自家娘子，定让他血溅五尺，试问谁敢！家有余粮，子孙满堂，功勋卓著，历经沧桑，一辈子不愁吃喝，一辈子说不尽的谈资，活的潇洒死的无憾，这他娘才是男人的一生，这他娘才是活着。你们！”夏大德声音一顿，指着朝廷兵马：“你们别说不配是个男人，连活着都不配，就是一坨臭狗屎！”

“放屁！我们是跟错了人！”有人忍不住了在队列中骂道，有了带头的此起彼伏的叫骂声就响了起来。

第九十七章恰似猛虎卧荒丘

夏大德一瞪眼，慢慢的人群中的躁动平息了下来，夏大德笑道：“还敢还嘴，行，还有点血性。你们是不是跟错人了我不知道，但我知道现在有条路摆在你们面前，你们是愿意跟着这群山东莽汉的屁股后面捡残食，还是愿意自己建立功勋！”

“此时此刻，我夏大德在此说一句话，有功者我不敢说定会得到朝廷封赏，但也定会得到我夏大德的重用，编入山东团练军中。人这一辈子机会不多，而今我给了你们机会，能不能把握住这次机会，你们是不是孬种就看你们自己的表现了！”夏大德说完从台上翻身下来，安排训练事宜。

朝廷官兵们在接下来的半个月中，接受了这辈子都未曾想过的训练，愉悦不愉悦充实不充实放在一旁两说着，大部分兵丁即便是昏倒也不喊放弃，人人心中都憋着一股劲。夏大德只训练了十七天就结束了，一是时间紧迫，最主要的是夏大德感觉到这群人已经达到了极限。

他们毕竟只是普通的士兵，不是那种通过层层筛选精心挑选出来的百炼精兵，也不是从头培养历经几年训练的山东旧部，支撑他们的不过是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和先前夏大德那番话引起的邪火。现在面对着艰苦的训练，这些微薄的意志都已经消磨殆尽了，若是再这么下去只怕要军心涣散，战士们也要崩溃了，不如就此结束，让他们得到胜利的喜悦充实他们的自信心。

夏大德做的没错。大智若愚粗中有细放在夏大德身上作为形容词的话一点也不为过。在夏大德的带领下，短短十七天就让这群士兵从精神上脱胎换骨。以至于让戚景通看了都大吃一惊直呼夏大德乃当世之良将，是的的确确带兵的奇才。

夏大德领兵出征了，七千人的兵马说多不多，说少不少。但这等人数在对外战争上却是少有的，尤其是在对待西北游牧民族的时候，大明动辄就是十余万人的兵马，少说也得有七八万，敢七千人就孤军深入不得不说夏大德胆大包天。骑兵本就是步兵的克星。与克星作战，以弱敌强且以少胜多，实在难之又难。

夏大德的行动不快，在他这里兵贵神速好似根本不成立，昼伏夜出怎么凉快怎么舒服怎么行军，晃晃悠悠大摇大摆的进入了四国混战的腹地。其实在夏大德从大明收归腹地开拔军队的那一刻，四国哨骑就发现了。并迅速回报自己的可汗。对此除了叶尔羌汗国的大汗赛义德以外，其他三国可汗皆是忧心忡忡。

七千兵马虽然对整个战局构成不了什么大的改观，但却也是个麻烦事儿，更何况汉人擅用计谋，谁知道这七千兵马是不是个诈敌之计，还有更大

的杀招等着他们呢？赛义德被乌兹别克。土鲁番，亦力把里三国围攻，已经苦不堪言，眼见着明军除了早期的一点帮助外，光顾着趁机蚕食地盘不出兵救援。恨得直牙根痒痒，大骂陆炳是个言而无信的小儿。但现在他却看到了光明。立刻派出信使联络夏大德，希望夏大德前来救援，解叶尔羌的燃眉之急。

夏大德热情的招待了叶尔羌的信使，美酒美食可劲造，若是军旅之中有美女也一并招待上了，弄得叶尔羌的信使都有些找不到北了，故此回去的时候满嘴的好话，说的赛义德也兴奋了起来。

夏大德爽快的答应了赛义德的要求，并约定好共击土鲁番，撕开突破口。土鲁番对比亦力把里而言，对叶尔羌的威胁更大，不光是地理位置的原因，还因为两家的矛盾最深，此次攻打叶尔羌土鲁番是举全国之力，对叶尔羌的打击最为凶猛。

知己知彼百战百胜，这具汉人的俗语赛义德自然知道，对夏大德他也尽可能的搜集情报，当得知夏大德性格粗鲁办事儿爽快说话粗鄙，乃是陆炳的结义兄长的时候，赛义德的嘴角浮现除了一丝不易察觉的微笑。他终于发现了陆炳也有不尽人意的地方，为亲是用乃是兵家大忌，只怕陆炳那坐山观虎斗的阴险计划，要落空在莽汉夏大德身上了。

嘉靖十年五月，按照约定，赛义德对土鲁番发起猛烈反攻，放弃亦力把里和乌兹别克所进攻的方向，孤注一掷的打向土鲁番，好似要拼个你死我活一般。

土鲁番大惊，自围攻叶尔羌以来他们少有受到这样的高强度的抵抗，但想到夏大德那慢慢悠悠在苍茫大地上转悠的部队，于是心生疑虑边和叶尔羌作战，边分兵驻防防止明军趁机攻打后方阵地，前方打仗后院失火可不是好玩的，釜底抽薪必败无疑。

见叶尔羌要跟土鲁番拼个你死我活了，无暇顾及另外两边，于是乌兹别克和亦力把里加大兵力迅速占领叶尔羌的土地，趁着叶尔羌和土鲁番鹤蚌相争，只求尽快瓜分也好渔翁得利。

乌兹别克汗国在最西方，和土鲁番即为盟友的情况下倒也不怎么设防，土鲁番在这边也没怎么派兵，但亦力把里就不同了。土鲁番为了防止明军偷袭陈兵边境的军队正布在亦力把里边境附近，亦力把里尤为紧张。

看罢春秋无义战，自古国与国之间的战争都是言而无信的。万一是久攻叶尔羌不下，叶尔羌和土鲁番放下往日的成见，故意演了这么一出戏，趁机攻打亦力把里那该如何是好？

但是此时放弃明晃晃叶尔羌国内空虚的好时机，亦力把里又不甘心，故

此亦力把里也做分兵政策，着重于攻打叶尔羌瓜分地盘驻军于叶尔羌汗国和预防土鲁番的突袭。本来亦力把里就比较弱，老牌帝国的家底在不停的战乱中早就消耗光了，现在再这么一折腾，国内兵力彻底空虚了起来。

而就在这时候，夏大德下令了，派五百兵马看守辎重，其余人马补充三天粮草，携带轻型攻城兵器，进攻亦力把里汗国首都亦力把里！

恰似猛虎卧荒丘潜伏爪牙忍受，十年不鸣，一鸣惊人！

梦雪晴揉了揉有些酸痛的头，密十三啊密十三，你们究竟躲到哪里去了，你们挑动起了人们的欲望，把大明弄得四面楚歌天下大乱，却又隐藏了起来，是螳螂捕蝉黄雀在后还是眼见不妙逃之夭夭了呢？

梦雪晴想了一会儿，也没整理出来个头绪，便站起身来走了出去：“备车。”

猛然间一个黑影闪到梦雪晴眼前：“夫人，陆爷说了，不让您出远门，现在是特殊时期，出城不便。”这声音略带轻浮之意，但说的话却是正儿八经的，此人不是旁人正是南无派的纪联洪。

纪联洪性格孤傲，成天鼻子孔朝天，即便来了人才济济身世显赫的陆府之中，也没正眼瞧过谁，反而更加猖狂了，但惟独对梦雪晴一人还算尊敬。之所以他会出现在陆府之中，那是因为陆炳的邀请，对此旁人倒没说什么，可段清风却是坚决反对。

一来段清风不太喜欢这个猖狂的同道中人，二来先前纪联洪与陆炳比武的时候，曾经说过一番不雅的话，那话的内容就是直指梦雪晴的，段清风只怕纪联洪起了坏心，自己在京中保护老爷子而陆炳也不在家，万一纪联洪使坏那才是无人可挡呢。

只不过段清风有心无力只叹无可奈何，京城乃是官场重地，纪联洪的性格若是让他跟着陆松，指不定得惹出多大的祸事来呢。

而陆炳所谓的用人不疑疑人不用，也颇有一番道理。自从他把纪联洪打败了以后，曾以德服人不计前嫌，而一封书信纪联洪就千里迢迢的赶来京城与白羽等人大战，这说明纪联洪的秉性还是尚可的。至于平日里张狂的嘴脸，无非是恃才傲物的结果罢了。心口不一的主儿这些年陆炳遇到的也不少了，所以看人不能光看表面，路遥知马力日久见人心。

当然陆炳也不能一点不防，家中留下的百炼精兵和各种武林人士也不是

摆设，虽不敌纪联洪但是也能护主，只不过遇到顶尖高手还需要纪联洪出马才能摆平，这也是让纪联洪来的主要原因。陆炳即便是布下了天罗地网也觉得心中不安，纪联洪的到来却让他心中踏实不少。

其实准确的说，不光是纪联洪来了，整个南无派的家都搬来了。

自从上次纪联洪入京帮完陆炳后，按说两边算是两清了，但陆炳还是花巨资替南无派重修庙宇。虽然这钱在陆炳看来不过是九牛一毛，但对南无派来说的确称的上一笔巨款了。陆炳也因此获得了以德报怨的美名，以及南无派上下的拥戴。

这次所有人都认为纪联洪得拿一拿架子，没想到纪联洪立刻答应了前来相助，加之南无派在修建中，故此南无派上下全体都住到了陆府之中，一来可以保卫陆府二来也能看着纪联洪点儿。所幸的是，陆府极大，而南无派人少，即便是装下整个门派也根本不觉得有什么。

第九十八章女子学院

“夫人，现在密十三行踪不定，白羽等人武艺高强，夫人贸然出行，太过危险，一旦有失，纪某承受不起啊。”纪联洪依然挡在梦雪晴身前说道。

梦雪晴莞尔一笑道：“纪联洪的武艺我早听老爷说过，若不是实战经验略弱的话，绝对在我家老爷之上，怎么？像你这样的高手也怕了吗？”

显然，纪联洪对梦雪晴的话很是受用，眯着眼睛点点头，半晌后说道：“不错，夫人的激将法也没用。贫道就是怕了，白羽等人已经超乎鬼神，非我一人之力可以对敌，只怕我纪某难以护住夫人。若是夫人有什么想要采买的，告诉下人便是了，何必以身犯险呢？”

“我不出城，就在城中有些事办，有你相伴还有府中雇下武林中人。这样，我再叫上五百百炼精兵跟我一同出门这样可以了吧？”梦雪晴笑道，这个纪联洪有时候较起真来段清风还要犟，要说起来陆炳手下的这群兄弟们，除了戚景通和俞大猷汤克宽三人没几个正常的。

纪联洪斜楞着眼睛看了一会儿输了口气说道：“那倒不用，人太多反而目标过大，这样吧，我与家师再从府中挑几名身手好的兄弟一同护卫，到时候还要用个指东打西的疑兵之计。”

梦雪晴心中窃笑，这个眼高于顶的纪联洪除了武艺高深，为人处世计谋笑谈皆不行，竟然会什么指东打西，倒要看看他有多少本事，于是便说道：“全依你，你来操作吧。”

纪联洪也不抱拳，转身就走。大约过了一炷香的时间后。一辆豪华的马车停到了正门，一女子被一众武林人士团团围住送上了马车，马夫扬鞭护卫纵马，扬长而去。

又过了一炷香的时间，侧门打开。纪联洪护卫着梦雪晴走了出来，南无派掌门刘至洞殿后，身旁还有七八个精壮的汉子，各个目露精光太阳穴高鼓一看就是练家子。

几人翻身上马，梦雪晴和丫鬟入了一个极其普通的马车，驶离了陆府。梦雪晴不禁笑道：“好个指东打西移花接木。”

纪联洪并未放松警惕，他没有什么江湖经验，故此更加谨慎小心如履薄冰。一行人转弯抹角，抹角转弯，转了七八圈确定没有人盯梢后。纪联洪才问道：“夫人咱们去哪里？”为了防止下人泄密，出门才说去哪。纪联洪可谓是做的滴水不漏。

“去齐鲁书院女子学院。”梦雪晴说道，纪联洪这才长舒一口气，原来夫人要去那里啊。

女子学院是梦雪晴住持修建的，乃是在陆炳免费学堂齐鲁书院的基础上创办的。齐鲁书院致力于对登州府乃至周边学生的全方位教育，从儒家六艺，到玄学兵法皆要学习，而且一概免费。解决了许多因贫穷而幼儿失学的孩子，更培养出了大批人才。

陆炳并未砸那些私塾先生的饭碗，只要有能力的私塾先生就会被陆炳请来教导学生，发的工钱比自己开私塾还要多，没能力的陆炳也不放弃，基本会录用他们做个辅导员什么。所谓辅导员无非是辅助先生教学，在下面手把手教导年纪较小的幼童们读书写字。

齐鲁书院不是一家书院，而是大部分集镇都有，每家齐鲁书院皆是占地广修建精良设施完善，所以能容纳的学生也多。学员从七岁开蒙到弱冠之年皆有，分不同老师带领。山东乃儒家发源地，自古百姓敦厚且重视教育，陆炳的齐鲁书院正可谓是深得民心。

陆炳要处理的事情很多，政场江湖私兵探子全都要涉及一些。也可谓是日理万机了，如此忙碌自然不会把精力全盯在一个小小的齐鲁书院上。其实关于齐鲁书院的问题在创办之初就显现了出来，虽说书院免费，适龄儿童都可免费入读，但重男轻女根深蒂固，外加封建思想女子未出阁应大门不出二门不迈，岂能在大庭广众之下抛头露面？

于是乎，梦雪晴所幻想的人山人海踊跃报名的场景并没有发生，只有聊聊数十人保命，所以至今并非是每个齐鲁书院都有女子学院，只有登州城内才有这孤零零的一所女子学院。

今日是书院第一天开学的时间，梦雪晴作为始作俑者自然要去讲几句，要说来梦雪晴可是大部分山东女性的偶像。不光人长的漂亮，事业有成，琴棋书画样样精通，最主要的是夫妻和谐，相夫教子，自家男人也有本事，这样的女人怎能不让人羡慕。至于陆炳纳妾的事情，众人倒也看的看，不管身份还是地位陆炳都有了，作为正常男人不纳妾那才奇怪了呢。

女子学院位于登州城齐鲁书院西邻，占地比齐鲁书院略小，但修建的却更加精致，里面香烟袅袅宛如仙境，翠竹松林聚到一起，一时北方大院又似南方园林，总之风格迥异之下却又融合的很好，当是当世建筑之上乘佳品。

梦雪晴等一行人来到女子学院门口的时候，却不由得一愣，学院门口人声鼎沸，接踵而至的人流根本让人错不开身子。莫非学院突然火爆异常，人们的想法扭转过来，想让自家闺女来报名读书了？

纪联洪不禁运气于单掌，准备随时可以暴起发力持剑而行。梦雪晴却笑

道："不必如此紧张，这些不过是普通百姓。"

纪联洪轻咳一声，看向身边其他武林人士，皆是面色如常没有丝毫变化，看得出来现在没有任何危险，也就是自己江湖经验不足才会这般草木皆兵的。纪联洪脸上一红说道："小心驶得万年船，还是小心为妙。咦，夫人你看到我运气了，还是您有武艺傍身？你怎么知道我……"紧张二字纪联洪到了嘴边又吞了回去，反正梦雪晴知道自己什么意思，自己又何必再揭自己的旧伤疤呢。

梦雪晴笑道："自然不会，不过没吃过猪肉，还没见过猪跑吗。我们家老爷和段爷成天在家舞刀弄枪的，几个孩子也都学了些武艺，所以我也是半猜测的看出来纪先生的些许门道。"

纪联洪暗自苦笑，自己看来真是江湖经验太浅了，竟然还不如一个女子。

梦雪晴身边护卫的都是硬手。其中不乏膀大腰圆之人，即便精瘦的也十分有力，在人群之中他们围护在梦雪晴周围，用膀子应别，分开人流挤着朝女子学院门前而去。

有人认了出来叫到："这不是梦先生吗？"

先生是对女子很高的称呼，只有极其有成就的女子才会被称之为先生。梦雪晴危险着冲着众人点头微笑，很快梦雪晴到来的消息就传遍了人群，大家自主的为梦雪晴让开一条通道。

梦雪晴穿过人群走到了学院门前才发现了问题，在学院门口听着一排小轿或者马车，还有些女子怯生生的低着头站在马车旁边，应该是前来上学的女学生。乘马坐轿的是富家女。站着的衣着朴素则是普通人家的女孩儿。

按说富家女应当是请个先生在家教授，能够识文断字就行了，琴棋书画更是有专门的琴师帮助，女红也要有绣娘辅助，但这一切在女子学院建成后就改变了。所有好的名家都被梦雪晴请走了，市面上没有，名家也无非是求财求名外加求个好徒儿。女子学院都能满足。

而且女子学院的环境太好了，实在是令人向往，更何况这可是陆家大夫人弄得学院。富人们或多或少都和陆家有所联系，为了能跟陆家攀上关系，不驳大夫人的面子，所以也不管什么抛头露面了就把闺女送来了。

人都是好学的动物，平头百姓和穷苦人家的闺女本就没机会上学，现在有了机会便有些心疼孩子的大人把孩子送了来，还有些看神色应该是偷偷跑来的。

梦雪晴还在疑惑为什么她们在门口不进去的时候，打眼就看到了门口静坐的一帮人。看来是他们堵住了学院的大门。梦雪晴心中火气，阻挡别人求知是缺德，挡住陆家办事是缺脑，这帮无德无脑的人，梦雪晴倒要前去会上一会。

梦雪晴迈动莲步。朝着石阶之上而去。

几个老学究和数十个中年人盘膝静坐，牢牢地堵住了女子学院的大门，梦雪晴走上前去，行了个万福礼说道：“敢问各位，为何堵住学堂大门？”

“何来的学堂？女人用不着读书！”一个胡子头发全白的老翁站起来冲梦雪晴说道：“女人家家的，就不该抛头露面，成天来学堂上课，难免被旁人看到，这般又失了体统成何事也！”

梦雪晴还没说话，又有人说道：“老夫认为郑老说的有道理，老夫以为女人要恪守妇道，按照礼法，若是被旁人看了或者学堂内传出什么传闻来，夫家是可以退亲的。重者还要拿女方父亲的责任，罚礼金甚至坐牢流放。敢问，陆夫人，您能付得起这等责任吗？”

梦雪晴一时间无语，的确如此，大部分姑娘在很小的时候都有订过亲，就算没有的日后也一定会有这一步。到时候只要男方家里找出上学这段事情，说什么女子无德，或者某男有过一眼之缘，甚至什么不雅之事。女方就得退还礼金，若是情节严重，还要女方的父亲去男方家当面致歉。

男方家若是宽恕了尚且好说，不过这个宽恕是有些代价的，比如说女方不再是妻而是妾亦或是大量的赔偿，若是男方不饶恕，这事儿就大了。女方的父亲要被押上官堂，打板子入监外加发配充军，所以不光女子本身，就连家人也特别注重女孩子的名声，这可是关乎整个家族兴亡的事情。

梦雪晴略一沉心神说道：“本就是陋习，何故要遵守？不如彻底改之，让天下女子都来读书。”

“你，你……”几个老者被气的浑身哆嗦，指着梦雪晴说不出话来。

梦雪晴却一吐为快，继续说道：“都说读书好，读书难道真的只是为了考功名吗？读万卷书行万里路，读书破万卷下笔如有神，怎么说都是读书好，不论男女都想要做个贤良的人，那么虽不是唯一的办法，却是大多数人所要经过的一条路，那是什么呢？就是读书！一旦有一个人成为贤良之人，他就会用他的文化氛围影响周围的人，俗话有云，鸟随鸾凤飞腾远，人伴贤良品自高就是这个道理。当年孟母三迁不也是究于这样的原因吗？故此女子读书，不仅可以辅助夫婿，更能影响夫婿和孩子的成长，此等利国利民的好事，怎么能仅为了所谓的破礼法而放弃呢？礼法，礼法不过是人设的，也得由人来破！”

第九十九章舅爷懂事儿了

“不要脸！”一老者口不择言的说道，梦雪晴说的对，他无力反驳，但自认为是道德卫道士的他，以往都站在品德的最高峰俯视他人，对他人进行劝告和警戒，此时怎容梦雪晴放肆。

此言一出，老者也知道闯祸了，梦雪晴是什么人啊，陆炳的夫人，陆炳乃是龙影大将军，据说开了春以后，梦雪晴就会得到朝廷的诏书，成为朝廷诰命的一品夫人，骂她可是要杀头的罪过。

梦雪晴没有发怒，眼前的这帮老者都是登州府的三老或者德高望重之人，他们的门人故里不少，家族更是庞大。虽然陆家势大，但是也不能压了民意。防民之口甚于防川，老百姓的风向很容易倒，陆家在山东经营多年，即便是在群众中口碑很好，也很可能毁于一件小事上，百姓是善良了但也多是愚昧的。

梦雪晴知道这件事情阻力会很大，但她必须这样做，她要为陆家今后的路做准备。陆炳现在有了自己的军队，有了自己的文官智囊团，但是日后若往更大处发展，则需要的人才则更多，乃至有一天陆炳能够面南背北的时候，则更需要自己的根据地。陆炳虽然仗义，不会夺兄弟的天下，但世事无常，谁也说不准日后会发生什么，所以还是有备无患的好。

山东人性格敦厚老实，忠义是埋在骨子里的东西，学子更是多是耿直之辈，一根筋拧得很，这种人同样也忠诚的很，所以不管是作为士兵还是谋士都是很合适的，虽然他们不如江南才子那般灵巧。可是却是大明历史上必不可少的中流砥柱。梦雪晴知道，不管是谋士，还是高素质的将士，都需要有文化，陆炳所推崇的免费教育齐鲁书院在梦雪晴的参与下蒸蒸日上。其目的就是为了培养人才，方便利用。

但很多学生因为家庭氛围的缘故，或者是父母的言传身教，导致底子有问题。在梦雪晴看来，父亲在孩子事业上的帮助比母亲更大，但母亲在一个孩子成长道路的影响要远远高于父亲。而一个孩子的童年受教育程度对一生的影响是深远的。所以女人要读书显得更加重要了。

更何况有文化的女人更容易拢住男人的心，这就减少了山东人才的家眷是外地人的可能性，总之这是个长远的计划，没个二三十年是显现不出成效的。梦雪晴要做的就是这等长远打算，她要下一盘大棋子，为陆炳。乃是自己的儿子陆寻铺好道路，她要为陆家培养自己的人才。

梦雪晴现在遇到了阻碍，这些乡间老者们根本不买梦雪晴的账，比如刚才辱骂梦雪晴的老者就从稍纵即逝的慌乱恢复了猖狂的模样，仰着脸大义凌然的把头伸到梦雪晴和纪联洪等人跟前，嘴中叫嚣道：“当今圣上以礼治国，

而今此事有违礼法。士持节仗义而死。威武不能屈，你们就是打死我，我也要坚持己见，只要有我一天在，你们这个所谓的女子学院就不准开下去！”

在他的鼓动下，那群静坐的人纷纷站起身来，朝着梦雪晴等人围拢而来，形成人墙步步紧逼。纪联洪大喝一声，这一声用了内力，声音振聋发聩让人耳朵嗡鸣：“大胆狂徒！”

梦雪晴说道：“纪先生不必动怒。这些都是我们山东的宿老，他们这般也是为了山东礼法好。”说着梦雪晴给纪联洪使了个眼色，纪联洪虽然猖狂，但也不笨，冷哼一声不再说话。

有人喊道：“陆家仗着人多势众。武艺高强，让下人欺负人了！”

还没引起躁动，梦雪晴就厉声说道：“何人造谣生事！小女子敬各位，我等有事说事儿，切勿辱没我陆家，若谁口出狂言乱往陆家身上泼脏水，就休怪小女子翻脸了。咱们既然要讲道理，就摆上一摆这个事情。首先大家看看，是我们人多势众还是堵门的这些先生人多势众！”

众人看来，堵门的有二三十人，梦雪晴身边只有十余人，高低立下。梦雪晴继续说道：“其次，纪先生是我家老爷的好友，咱们山东地界有名的道教大派南无派的弟子，平辈之交实属看不过眼了才仗义出手，不容你们欺负我一弱女子就是欺负人？这谈何来的道理？！”

梦雪晴字字珠玑，老人固然是弱势，虽然山东地重男轻女，但欺负女子更是令忠厚的山东人所不齿，于是围观群众的风向开始摇摆不定了，不得不说梦雪晴的攻心之术高明。

梦雪晴见那些人哑口无言，于是面向大众说道：“女子书院不是今天才建成的，从开始建造伊始，大家就知道这是女子书院，若有什么意见建议，大可提出来，陆家大门从未拒人于千里之外？但没有人说什么，建造的时候没人说，学生报名的时候也没人说，反倒是今天开学第一天你们就来堵门，这难道就是光明磊落的孔圣人的门徒该做的事情吗？这与地痞无赖，蛮横行事的草莽又有什么区别？披着仁义道德去做无赖之事，还不如洒脱一点做个野人来得好。”

“我们现在提意见也不晚。”有人词穷的说道，话音刚落就引了一片唏嘘，这无理辩三分的言论听着那么无力和苍白，不由得让人有些看不起。

梦雪晴莞尔一笑倾国倾城，双手一挥又架势十足，瞬间让众人安静了下来：“要是你们提意见我就要回到之前所说的话了，规矩礼节都是人定的，不合理不合时节不合乎现在时代发展的都要摒弃，谁来破旧立新的，自然也是人。佛教道教这些宗教信仰尚且可以改变，梁武帝下令禁止和尚食肉，这才有了所有和尚都要吃斋的事情。观世音菩萨为了避讳唐太宗李世民，也把世

字去掉，成了观音。永乐大帝化身真武大帝，君权神授才有了现在的真武大帝像，所以信仰礼数都是人来定的。尔等！难不成比这些神仙都厉害吗，还是蔑视先前的多位皇帝，认为自身凌驾于一切之上？”不提永乐大帝朱棣还好些，梦雪晴给把永乐大帝搬了出来，谁要说半个不字那就是藐视皇权辱没先祖，那是当诛九族的大罪过。

梦雪晴见无人敢说话继续讲道：“先前春秋战国时期，百家争鸣，而后汉武大帝罢黜百家独尊儒术，这才有了儒学的一派昌盛之说，故此我的结论没错，凡是不合时宜的都可以改变。现如今，女子学院就是破旧立新之物，当推崇！”那些被堵在门外的女学生们带头鼓起了掌，各个把小巴掌都拍红了，兴奋地溢于言表，每个人都把自己幻想成了梦雪晴，那种崇拜感简直爆棚了。

“你说的都是九五之尊，皇权天授，圣上是天授予的，所以才能改变规矩立下礼法。而我们现在祖宗所立的程朱理学，乃是选取圣人朱熹的思想，是我太祖高皇帝所立，你一介女子就想改变吗？！你这才是大逆不道，想和九五之尊并立，想和太祖高皇帝作对！你有什么资格改变礼法？你切勿想要蛊惑人心，用那偷梁换柱的计策假换概念，哼！我打你个不要脸的！”一个老头毕竟活了这么大把年纪了，听出了梦雪晴话语中的漏洞，抨击起了梦雪晴。令众人没想到的是，那老头越说越激动，竟然跟梦雪晴动起手来。

周围这么多人呢，岂能让他打到，再说梦雪晴也算身体灵活，往后一躲便闪开了。纪联洪等人护主心切，就要上前，皆被梦雪晴拦住，不能用暴力的手法解决问题，否则有理也成无理了，再说对方再怎么着也是老人，打不得。

人群中走出一人蹿上台阶，三步并作两步冲上前去，抡圆了就给了那老头一个大耳光，老头被打的团团转，当时就见了血。那人指着老头骂道：“老不死的，什么时候陆家人轮到你来打了，皇上都不敢打，就你这个熊揍性的也敢动陆家主母，活拧了吧！”

老头捂着嘴巴子看向那人，那人身高八尺膀大腰圆，长的很英武，分明就是个白脸小生，可就是歪眉斜眼的故作痞子状让人一看就是大街上的泼皮。老头是文化人，舞文弄墨吟诗作对辩论对弈怎么都行，可遇到耍横的泼皮无赖就惧了，正所谓卤水点豆腐一物降一物，秀才遇到兵有理说不清如是而已。

老头身后有人喝道：“陆家打人！”

“别喊别喊。”立刻有人拉住那人说道：“这人是陆斌的小舅子齐书海，咱们登州府有名的大混混，这两年被陆炳治的不狂了。你要招惹了他，你就别想太平了。他姐姐是陆家的二夫人，是兴王府的丫鬟，兴王府的旧人哪个好惹，那可是圣上的老家人。”

老头不敢说了，其实倒不是怕小蕊，主要是他也听说过齐书海，这可是泼皮出身，秀才遇到兵有理说不清，自己要是再弄下去，只怕是家人要受到牵连了。活了这么大把年纪，也不全活到狗身上了，老头知道自己跟陆家怎么耍都行，陆家要顾及身份和脸面。

可泼皮就不同了，放火泼粪走夜路拍板砖么事儿都能干得出来的，招惹了这种人只怕一家都不得安宁，就算没什么大事儿也是心中添堵。

齐书海也不理梦雪晴，自顾自的说道：“在家怎么闹腾都行，出了门我们都是陆家的人，我姐夫仗义老实，我可是个混不吝，妈的，我说句话撂到这里，谁敢对陆家人不敬就别怪我对他不客气！走了。”说完做了个歪七扭八的四方揖，拱手抱拳之后就斜楞着膀子钻入了人群之中。

第一百章圣旨到

自从许洋管着齐书海，后来齐书海在陆府挨了打后，齐书海可算是老实了。在陆家店铺内干的不错，还当了一个店的大掌柜，后来被许洋单播出来，管理条街的店铺。

今天齐书海是出来逛街的，正好听说女子书院今天开学，于是心中痒痒便想凑凑热闹，看看谁家闺女漂亮，回头也好央求姐姐，让姐姐去说门亲事给自己，眼见着自己老大不小的了，还打光棍有些不像话。

结果齐书海到了门口却发现人山人海，原来遇到一帮糟老头子堵住门不让姑娘们进，门外站在大庭广众之下的都是普通人家的姑娘，虽然也有几个姿色不错的，但是门不当户不对啊。自己是什么人？陆炳的小舅子，唯一的小舅子，陆炳乃是龙影大将军，皇帝的替身，自己就是国舅爷的替身，怎么能随随便便找个姑娘的，起码门户得登对才行。

可是大户人家的姑娘却稳坐在车上不动了，就是因为这群糟老头，害的没法看到姑娘们从马车上下来迈动莲步进书院的倩影。本来齐书海就窝着一肚子火，本想拂袖而去的，后来看到梦雪晴来了，便决定留下来。目的倒不是怕梦雪晴吃亏，而是等着看梦雪晴的笑话。结果看到梦雪晴舌战群腐儒，力挽狂澜反倒是有些失望了。就在这时候，那老头竟然想打梦雪晴。

这怎么能行！自己说到底也是陆家的舅爷，陆家受了欺负就不等于自己受欺负吗？这以后自己还怎么混，在家耍混和出来后分清敌我齐书海还是捋得清的，一荣俱荣一损俱损。对，上去教训这个老丫挺的。反正自己是出了名的大混混，登州人大多都知道自己不是个东西，再怎么做也不过分，于是便上演了齐书海飞身上来大耳光的一幕。

齐书海走了，但局面却被搅乱了。也好也不好，不好在于今天学堂算是开不了了，好在却给梦雪晴解了围。梦雪晴也不给老头致歉，反倒是走下石阶对各位女学生说道：“各位能到齐鲁书院女子学院来读书，我很是感谢，大家报名的时候都已经留下姓氏和住址了。请给我几天时间，待我解决好这个问题，我亲自去请诸位姑娘。”

梦雪晴什么身份？陆家主母！话都说到这份儿上了，甭说日后肯定能解决这帮老夫子卫道士，就算解决不了，在各位女学生心中也已经无可动摇了。不过梦雪晴要想解决。定能解决，只是看结局圆满不圆满了。梦雪晴也在犯愁，希望能彻底断绝了这帮老夫子的念想，让他们统统闭嘴，说不出什么仗势欺人的话，不落人诟病。

回头家后，梦雪晴愁眉不展。此事非得进行下去，不仅是意义重大的问题，更主要的是关乎到陆家人的颜面，陆家不能败！

当晚，齐书海被添了宵夜，乃是一碗海参面，虽然在大门大户的陆家吃个海参就和吃个馒头一样简单，但是意义却不一样，这是大夫人赏的。至于发生了什么，不出一会儿陆家上下就人尽皆知了。大家不禁对平时这个不着调的舅爷高看了一眼。心中分分在想，看来齐书海还是听懂人事儿的。

独掌孤灯，梦雪晴突然计上心来，提笔写了封长信，命人送往京城。好。要玩，陆家就陪你们玩到底，要玩，就玩个大的。

五日后，朱厚熜在一卷圣旨上盖上了玉玺，这圣旨并非让秉笔太监代笔，而是圣上亲自写的，掌印太监也没用，亲自盖印。把这卷圣旨交给太监呈出去后，朱厚熜往后仰去，瘦弱的身子在龙椅上显得格外孤单和渺小，但他依然很惬意的缩了缩身子，这样反而更小了："嘿嘿，梦雪晴啊，梦雪晴，还真会整景，朕就配合她一次。"

掌印太监亲自捧着圣旨来到宫门，走到一辆马车前低语了几句，马车里伸出了两双雪白的手，双手接过圣旨缩回帘中，马车开动，宫门大开，无人阻拦的一辆马车和几名护卫就这样秘密出宫了。

十五日后，梦雪晴果真亲自拜访各家的女学生，女学生都是待字闺中的，闺名自然不能随意吐露，不过家庭住址梦雪晴早就留下了，去了一拜访就成了。本来经过先前那么一闹，有些家庭都不想让孩子去了，生怕去了丢人现眼被人指责，先前没想这么多，回来后孩子一转述顿时觉得那些老头说的有道理，即便没道理自己也惹不起这些老夫子。老夫子要是上了邪劲坐在门口咬文嚼字，那可是骂人不吐脏字，比泼皮堵门还难受。打也打不得，骂也骂不过啊。

不过梦雪晴言而有信，她的亲自到访让这些家不得不让自己姑娘再走一次，怎么也要给陆家一个面子吗，毕竟陆家就是山东半岛的土皇帝，更是个仁义的土皇帝。

第二日，梦雪晴胸有成竹的来到了女子学院大门口，卫道士老夫子们早就得到了消息，也守在这里略带嘲讽的看着梦雪晴。虽然他们上次其中一人挨了大嘴巴子，但是在他们看来上次梦雪晴输了，输得体无完肤彻彻底底，而他们胜得正大光明大获全胜。今日梦雪晴前来，不管有了什么样的预备，他们依然可以兵来将挡水来土掩，因为道理站在他们这边，今天不会是失败收场，而是再一次的胜利，是彻底的胜利。

事实上他们认为他们已经看到胜利的曙光了，因为梦雪晴再次被堵在了门口，周围也聚集了不少群众，经过上次的事情，大家都想看看热闹，看看梦雪晴是否能力挽狂澜反败为胜。女学生也越聚越多，这次她们不再羞愧，而是握紧了粉嫩的小拳头，用眼睛看着那群自诩正义但嘴脸丑恶的中老年男人们。

就在这时候，一辆香车缓缓而来，马儿踏蹄清脆的很，懂行的人光听马蹄声就知道这是两匹好马在拉车。这样的马别说作战马就是给王公贵族做坐骑，或者成为皇帝的赏赐也不过分。这样好的马竟然被用来拉车。那么坐在车上的人一定不是一般人了。再看那辆马车，花样新颖美轮美奂，顿时彰显出一股贵气逼人心魄。围观的人不论那女皆伸长了脖子，想要看看究竟是何方神圣。

一个天仙一般的美女下来了，长相身段都不输于梦雪晴。而且还和梦雪晴又几分相似，两人战在一起好似姐妹一般，但此女子却比梦雪晴年轻十多岁，所以更显青春之气。脱尘之中带着一丝妩媚之意，女子一步一摇，步步生莲。这倒不是形容而是女子走过的地方真的升腾起一个带着香气的莲花。

众人一阵惊呼，只把女子当做了下凡仙女，也有见多识广的，知道女子穿的是个抽屉鞋，鞋子里有香粉和露印，只要一走就从地上露出些许紫砂化作露印的形状。

女子风摆荷叶雨润芭蕉而来。脸上云淡风轻丝毫没有一丁点慌张之意，那眉眼正可谓是眉黛春山秋水剪瞳，眉梢眼角说不尽的万种风情，一颦一笑令人魂牵梦绕。

那群老夫子也愣住了，许久后有人站了出来指着那女子问道：“你是何人？！梦雪晴请来的救兵？！”

“大胆！”女子身后一人尖声喊道，那动静不男不女的让人听着有些不舒服，但却说明了一个问题。那人可能是阉人。到底是有明白人，瞬间联想到了什么，身子开始颤颤巍巍起来，不由得想要退缩，可是此时他们站在石阶之上，后面是齐鲁书院女子学院，哪里还有退缩的余地呢？

那公鸭嗓继续喊道：“娘娘驾到，尔等还不速速行大礼！”

那女子摆了摆手说道：“无妨无妨，今日没有什么娘娘，我也不过是女子学院的一名学生罢了。”众人大惊。只叹梦雪晴手段高明陆家手眼通天，竟然把宫里的娘娘也请来了，有娘娘来上学，谁还敢说什么。

但显然后面的事情更令旁人出乎预料，宦官捧出圣旨宣到：“奉天承运皇帝。制曰，齐鲁书院女子学院育民有功，特命皇令准女子就读，此乃圣人之说礼学之范，普天之下无有非议。另命曹端嫔于女子学院就读，以示恩宠，钦此。”

完了，这下子谁也不能说什么了，你不是说都是九五之尊下令才能改变礼法传统吗，人家梦雪晴还真手眼通天弄来了圣旨。女学生以及其家人们也打消了顾虑，甚至围观群众也想把自己的女儿往学院里送，且不说皇命如

何，现在上学就是给陆家面子，更成了曹端嫔娘娘的同窗，日后说出去都是无上的荣耀啊。

老夫子们摇着头不甘心的走了，他们虽然固执倔强但是对皇命和国家还是无比忠诚的，既然皇上发话了他们不敢不从，不光是抗旨不尊是杀头的罪过，更是因为皇权至上乃是他们一生的信念。

梦雪晴走到曹端嫔面前，做了个万福礼说道："奴婢见过娘娘。"

"姐姐万万不可。"曹端嫔连忙回了个万福礼，梦雪晴说道："怎能以姐妹相称，有失礼法，这可要折煞奴婢了。"

曹端嫔笑道："姐姐切勿推辞，这可是圣上说的，前些日子圣上对我说，让我来女子学院读书，还让我称呼您姐姐，切勿托大。圣上说，陆家乃朝廷栋梁，陆松协理锦衣卫，陆炳更是龙影大将军，说起感情来，就连圣上也要叫姐姐一声嫂子呢。"

"奴婢谢过圣上天恩。"梦雪晴道，曹端嫔眨了眨眼睛，附耳于梦雪晴说道："没想到姐姐如此美丽，真是羡慕煞妹妹了，对了，这次我来之前圣上说让我听您的安排，您不会真的让我读书吧？"

梦雪晴莞尔一笑，看得出来曹端嫔乃是个活泼之人，你若让她坐下来读书只怕是比让她坐牢还难受，于是梦雪晴笑答道："自然是逢场作戏罢了，妹妹只管坐镇玩乐就行，学院这边无非是挂个名罢了。还有可别说姐姐美了，和你站在一起，我只觉得自惭形秽相形见拙啊。"梦雪晴对曹端嫔的称呼发生了改变，该客套的也可套完了，就算认下了这层关系。不过梦雪晴略有计较，自己第一次见这曹端嫔，可这女子怎能和自己年轻的时候如此相像呢？

第一百零一章攻城

“那就好那就好，可吓煞妹妹了，走吧，既然做戏就要做到底，今天第一天我还是和学生们一起上个课吧。”那曹端嫔忽闪着手拍打胸脯说道。

众女子鱼贯而入，女子学院正式开课，朗朗读书声从女子学院传出，声音整齐却带着女子特有的娇柔，不光不远处的登州府齐鲁书院，就连路过的男人都觉得喉头微痒，只想着进去探查一番。

不过这都是幻想，为了女孩子的名声，女子书院和齐鲁书院不同，并不是谁想进都能进去的，门口几个五大三粗的悍妇不是好惹的，谁要是硬闯，只怕是要被抓个满脸花了。更何况今天皇帝的嫔妃在学院内读书，即便是有人吃了雄心豹子胆也不敢乱闯的。学院周围护卫一点也不少，虽然乍一看看不到，但是黑洞洞的火铳枪口却在明在暗的提醒着头脑发热的人们。

梦雪晴虽然日理万机，但是依然承担起了琴艺的教学，说实话，梦雪晴的琴技已经达到了超绝的地步，不说这些寻常的女学生，即便是见多识广见过不少伶人的曹端嫔都叹为观止，直拉着梦雪晴让她教自己抚琴呢。

曹端嫔闺名曹洛莹，福建邵武县知县曹察之女，因为相貌极美，又和梦雪晴颇有几分相似，被朱厚熜看重，格外宠爱。其实朱厚熜在心中对陆炳还是有几分情愫的，这种情愫来源于童年少年时期。那时候陆炳就是他的榜样，自己也不过是个闲王。

陆炳人脉广武艺高，对他有情的女子也都是佳人。其中貌若天下的梦雪晴尤甚。所以梦雪晴在朱厚熜的印象中简直是无可磨灭的，早期朱厚熜所临幸的女子大多都有梦雪晴的影子。

不管你说这是一种心理疾病也好，还是朱厚熜变态也罢，但事实就是这样的。陆炳对此也是略有耳闻的，但毕竟这属于人家隐私行为。陆炳虽然心中不快但也不好说什么。作为皇帝，想要调查出梦雪晴的老底儿并不难，毕竟梦雪晴曾是名动南京城的四喜堂头牌，即便陆炳要掩盖真相，也难掩众口，故此朱厚熜一查就差了个底掉。

朱厚熜得知真相后终于放下了心中的结。认为在男女问题上陆炳也不过尔尔，而梦雪晴也没什么了不得的，不过是个从良的青楼女子罢了。但当他看到秀女入宫摇摆身躯的曹洛莹的时候，朱厚熜顿时知道原来自己心里还是没放下。于是乎，曹洛莹开始得宠了，年纪轻轻的就在嘉靖九年大封九嫔被立作端嫔。人称曹端嫔。

曹洛莹一致认为自己是天真烂漫外加貌美如花才得到了皇帝的喜爱，以至于在后宫众多女子中脱颖而出，能够得到皇帝的连番留宿。但当曹洛莹见到梦雪晴的时候，才知道自己真正得宠的原因，眼前这个和自己有几分相似的女人，就是顶顶大名的陆炳的大夫人。自己看来是因为长的跟她很像才得宠的吧。

平心而论，梦雪晴要和自己虽然相似之处。但长的各有千秋，只是自己仗着年轻外加衣着华贵才略胜一筹。反观梦雪晴，气质脱俗，虽衣着朴素，却依然掩盖不住她的美貌和气质，真是瑕不掩瑜。

曹洛莹并未有嫉妒之心，来之前她就做足了功课，知道关于陆炳和梦雪晴的许多资料。这个女强人，绝对不是自己的绊脚石，和她搞好关系就等于有了陆家这个强援。到时候虽说当皇后有些牵强，毕竟现在有一位皇后，除非这个皇后如同上一位皇后一样被皇帝打死，但总的来说以后升为皇妃是没问题的。在后宫之中除了得不得宠，还要讲究身份家世。自己的父亲不过是个及第进士，现在也只是个小官，岂能是陆家这种参天大树可以比拟的？

别看曹洛莹虽然年轻，但是在后宫这种尔虞我诈的大环境的熏陶下，她一点也不必那些深谋远虑的政客想的要少。

她和梦雪晴私下结为了异姓姐妹，两人互有所取却也有几分意气相投，单凭两人的长相，不说出姓氏的话，只怕是真会被人当做是亲姐妹。朝廷内宫不准私自和外官结交，陆炳虽然归为锦衣卫，并且执掌宫内的护卫工作，但现在还有个身份那就是龙影大将军，代替皇帝出征，手握重权属于标注的外官。只是梦雪晴与曹洛莹的结交成不了旁人的话柄，姐妹相称也成不了他人诟病，只因为这一切都是皇命所致，顺天命而已。

曹洛莹离开登州府的时候，很及时的尝到了成为陆家同盟的甜头，不光自己绫罗绸缎稀奇古玩珍宝财宝的弄了一大堆，更是带回去了两车。梦雪晴没有特意交代什么，只是说留给自己妹妹在宫中打点。曹洛莹终于明白梦雪晴为什么衣着朴素了，因为富有到一定境界，布衣和绫罗绸缎已经没什么区别了。

此时的西北，夏大德正在亦力把里城外，这一路上并非像自己想象中的那么顺利。本来的突袭计划在奔袭在当天傍晚就被发现，势不可挡的山东悍匪打头阵，导致后面的朝廷兵马也底气足了。夏大德更是冲在了第一线，俗话说兵怂怂一个，将怂怂一窝，有夏大德这样的豪强带头，士兵们也气势如虹。

自然亦力把里军是难以抵挡的，而大军已经陷入叶尔羌境内的混战之中，剩下的则是防止土鲁番偷袭压在边境一时难以撤回。但长期活在战乱之中游牧民族，自然不是草包，他们从小就要战斗，与野兽斗与恶劣的自然环境斗与周边各部落斗，面对来势汹汹的汉人大军。他们先尝试着抵挡了一下。

很明显，夏大德并不是以前他们遇到过的汉人草包军团，反倒是亦力把里军一触即溃，纷纷落败，于是亦力把里人采取了牵制战术。尽量拖延夏大德这支部队的行进速度。这样一来不管是去找援军还是日后消耗战都会占优势，起码这会让夏大德面临粮草殆尽的危险。他们看中了夏大德这支明军的怪异之处，他们没带辎重，说明是想快速突袭的。

面对对手放冷箭不断骚扰队尾或者从中间突破各种骚扰方法，夏大德没有中计停下来脚步，专门剥离出来少量军队。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缠住对手的骚扰部队。纵然如此，行程还是受到了影响。

三日后，达到亦力把里城下的时候，士兵们携带的口粮已然吃完，没有口粮就陷入了被动之中。虽然可以借鉴破釜沉舟一鼓作气拿下亦力把里。但同时也有另外一种可能性，那就是一攻未果，士兵饥渴难耐被敌人反攻大败，埋身于这茫茫大漠之中。

此时的亦力把里，通过哪些牵制部队争取来的时间，已经尽可能的调来了援军，虽然不成气候但聊胜于无。他们下定决心誓死保卫都城，都城破了就什么都没了。

亦力把里的援军方面，深陷叶尔羌汗国的士兵难以抽身，一旦撤退不仅会造成包围圈的撕裂，还会功亏一篑被叶尔羌从后面赶上，到时候是赔了夫人又折兵。更何况土鲁番和乌兹别克也不允许亦力把里这样做，三家进攻路线都是规划好的，一旦亦力把里撤兵，先前的努力也就白费了。故此，在土鲁番查明明军动向之后。经过两方商议，选择了在边境撤兵，而边境守军立刻拔营启程朝着都城救援而去。

对此，夏大德早就听到了哨骑的报告，顿时愁眉不展心中阴云密布。思来想去。夏大德决绝的拿起了单斧子，挥斥方遒气概非凡的下了一个决定。进攻，不顾一切的进攻，此时撤退已晚，进攻不下不光要弹尽粮绝，还可能被援军包围背腹受敌，到时候定是死无全尸。

夏大德走出了大帐，将领们都站在帐前眼巴巴的看着最高统帅夏大德。夏大德的脸上没了往日的憨傻，一脸的肃穆和威仪，那样的神情宛如天神下凡不怒自威！

夏大德召集全军听令，深吸一口气扬声道：“今日有哨骑来报，布兵于土鲁番和亦力把里边境的兵撤回来了，大约明天傍晚就能到，到时候咱们定会

被前后夹击。这次出征是大家携带口粮奔袭的计划，相信这点大家都知道。诸位兄弟也知道，我们并无后备粮草，故此摆在我们眼前的只有两条路，一饥饿难耐被敌人围攻而死，或被俘充为奴隶，总之不管怎样都是个死而且是个饿死鬼。第二，今夜杀入亦力把里，明日我们在城内吃早饭。兄弟们，我听你们的，你们怎么选？”

片刻沉默后，有人喊道：“杀入亦力把里！”

“杀入亦力把里！”喊叫声顿时此起彼伏，破釜沉舟之计初成。

夏大德从士兵手中拿过一柄长矛，下令道：“火炮集中攻击亦力把里正门，以刚克刚，狭路相逢勇者胜！”

陆炳命人研制的双发火炮此时起了作用，这种火炮体积小重量轻，便于携带，是百炼精兵每人必备装备，故此百炼精兵不光能受能突亦攻城拔寨。此时夏大德手下的这支军队也配备了不少这样的火炮。

因为体积的原因此火炮填装火药并不多，威力不大，打在坚固的城墙上不过是一个大坑罢了。可是奔袭起来却可以携带，不似引进的弗朗机和土炮那样需要马拉车拽，是轻装上阵的首选利器。此炮在发射第二发炮弹后炮身就会出现裂痕，第三发会炸膛导致自己伤亡，所以称为双发火炮。

纵然双发火炮有这样或者那样的缺点，但它依然是个好火器，可以在对方火铳和弓弩的攻击范围内进行单方面射击。威力小足以用数量弥补，夏大德部路上抵挡骚扰军队有所伤亡，但数量寥寥无几，现在拢共有近七千兵马，带了足足有三千只火炮，皆是山东登州府产的。登州府的铁艺已经成为了全国顶尖的铁艺基地，在陆炳的大力发展下，形成流水线作业，生产力十分惊人。

第一百零二章仇恨蒙蔽的双眼

三千只火炮，就等于六千发炮弹，再加上临时组建的小型投石机回回炮，火力达到了最大。顿时亦力把里正门城头尘土飞扬，残砖断瓦飞腾而起，箭塔和哨塔以及城内建筑被射出的铁球砸的支离破碎。亦力把里也不是吃素的，作为首都他的防御工事怎可能这么简单，士兵纷纷进入城墙掩体之中，明军的这般攻击只是对建筑物进行了毁坏，对士兵的杀伤力并不是很大。

同时亦力把里城头上的大型回回炮也进行了反击，所谓回回炮就是投石机，原理都是一样的，就是样子有些许差异。大型回回炮的射程远高于普通火炮，更别说现在这样的小型双发火炮了，威力也是惊人，发射起来需要七八个人协力才能完成。

但回回炮毕竟笨重灵活性不高，炮弹成抛物线运动，容易被士兵捕捉到运动轨迹，而且城头的大型回回炮应对的是排列紧密的千军万马，预备一砸一大片滚动碾压，但显然夏大德部的机动性更高，虽然步兵为主但依然可以躲避。加之目标较小连锁反应弱，亦力把里回回炮数量相对少，只有十余台，所以效果不是太明显，反被火炮击中毁坏了不少台回回炮。

火炮的精准度不行，不能作为辅助进攻的工具，夏大德上前一步，一手持长矛一手持板斧，一起向前挥去：“一部分，进攻！”

两千人的队伍早就准备好了可拼接云梯，也用原木做好了简易撞车，朝着正门进攻而去，一时间杀声震天。

亦力把里的守军从藏兵洞里爬了出来，开始对着明军射箭了。因为借着硝烟明军已经冲到城下，故此此时的射箭无非是自由射击，虽然不如万箭齐发那么壮观，但杀伤力却一点也不小。

夏大德令弓弩手开始射箭反击，并且下令第二梯队压上。又是两千人压上了。亦力把里本来知道汉人诡计多端，故此在其他三门安排了守军，但现在看起来，明军只是想进攻正门，不似有其他动向。显然正门的守军撑不住了，还好其他三门的守军及时的补充了过来。缓解了正门守军的压力，但同时在夏大德指挥下，明军第二部分也冲上来了。

兵法有云，攻城比多于守城三倍兵力，只有这样才能获胜，但现在亦力把里在正门的守军大约有两千人。总兵力有三千人，还有全城居民可以临时备战。反观明军这边只有七千人，即便亦力把里兵员不多但依靠着城防工事也足以支撑，总之形势对于明军十分不利。

夏大德让弓弩手放完了最后的弓箭，然后把长矛掷出远远地插在城墙前

挥动板斧道："全体攻城！自本将以下，退过此矛者，斩立决！后队斩前队。小旗斩兵，总旗斩小旗，将斩士，帅斩将，不死不休！"

说着夏大德身先士卒的冲了上去，主帅亲自冲锋，军心大振，其余三千人如同洪水般的冲了过去，各个奋勇直前毫无畏惧，顿时杀声震天气势如虹。向来以彪悍自居的西北民族。看到这群视死如归的汉民，顿时心生胆怯之意，竟然退缩了片刻。

战场之上瞬息万变，且不说这片刻的重要性，就是气势上明军已经压倒了亦力把里守军。战争是残酷的。这场战斗持续了一个时辰，这在攻坚战中算不上长的，但是持续攻坚战时间就算得上长的了。

夏大德坐在残破的城墙上，双腿搭在外面，斧子劈入了身旁的一具尸体中，立在那里。刚才自己正是用这把斧头，劈开了已经濒临极限的城门。

望着残垣断壁和血流成河的尸体，所有的一切在渐晚的天色下都是那么灰沉沉的，分不清是敌人的尸体还是我军的尸体，分不清是黄土还是人，分不清是活人还是死人。

"将军，您中箭了。"一人在夏大德身后说道。

夏大德嗯了一声，回头看去，之间自己肩头大臂上各插着一只箭矢。夏大德笑了笑说道："不碍事的。"说着折断了箭杆，防止挂到其他地方。身旁副将道："将军不可如此，还是快让从军郎中看看吧。"

"无妨无妨，我皮糙肉厚的，不过是皮外伤。"夏大德咧嘴笑了笑说道："你去整顿一下，别闹出来什么别的事情，当然有些事情还是要睁一只眼闭一只眼，亦力把里人让咱们的兄弟死了这么多，也该发泄一下，谁让他们抵抗呢。这种事情我不方便出面，刚才我打的太累了，坐在这儿歇一会儿。"

"这……"将领面色一沉，突然想到了大明开国元勋，屠城著名的名将常遇春。

夏大德道："我知道你在想什么，我的意思是尽量少杀人，遇到依然抵抗的格杀勿论，妇孺不准伤害，其余的就让士兵们随意吧，反正我们只是进攻而非占领，也不具备实力占领。所以该抢的该夺的，尽管拿就好了。"

"是！"副将这才放心下去了。

不过一会儿功夫，郎中上来了，说是郎中不过是个赤脚医生罢了。夏大德见他笨手笨脚的，拿过刀子在火上烧了烧，自己挖出了箭矢然后撒上了止血药。郎中替夏大德包扎好后，夏大德挥手让他下去了。

的确现在夏大德是不方便进城的，他需要乱，自己在的情况兵若劫掠自己定是于心不忍，自己的缺点自己明白，只有眼不见为净才是上策，亦力把里的士兵们，愤怒吧，愤怒会把你们带入万劫不复。

夕阳如血，耳畔传来城内愤怒的喊叫和撕心裂肺的哭喊声，夏大德扬天长叹："三弟，快点打完这场战役吧，我们共同解甲归田岂不快哉？"

亦力把里回防的军队来的比夏大德想象的更快一些，第二日正午时分，他们已经赶到了亦力把里城下。亦力把里汗国就是因为亦力把里这座城池而命名的，亦力把里汗国没有几座像样的城市，作为优秀的士兵。不少人的家人亲友都在这座繁华的都市中。他们知道都城要被偷袭的消息后，却不能撤防，待和土鲁番约定好后，他们才急速撤军。

救人如救火，早回去一刻。就能少死一个人。西北狂沙铸造成的汉子们人马不歇，跑回了自己的都城，望着狼烟滚滚残破的城墙，听着城内静悄悄毫无动静，大部分人都明白了，城破了。不少人都哭了。心气一灭自然肉体先垮掉了，不少人忍受不住疲劳栽倒在地，弄得队中一时间混乱不堪。当然有更多的人则是握紧了马鞭，仇视着东方，汉人们，你们要付出血的代价。

统帅领兵入城。血海尸山的场景不免让这些彪悍的蛮人们连连作呕，再看城内还有无死者，却发现除了老弱妇孺基本权被杀害了。亦力把里是蛮族，蛮族百姓性子烈，城破之后士兵战至最后一人，百姓依然有抵抗的，跟明军玩起了巷战。若是说马战骑兵或许汉人不行。可若说起巷战，那亦力把里人就不行了，关于巷战的阵法策略汉人那是又有理论又有实践，在大明哪样的城池没有啊，亦力把里城根本不算什么。

他们抵抗，夏大德又不在，有了授意后的副将也不管，一时间杀的是人头滚滚血流成河，不过士兵们牺牲同伴的愤怒也渐渐地消失，身旁戾气也因此消退不少。而现如今。夏大德却撤了，向着明军防线撤去，因为他知道自己的士兵根本抵挡不住愤怒的守军，而且城内余党未灭若是里应外合，那自己必然打败。更何况……

明军没有杀害老幼妇孺，没有屠城不光是因为兵力不足以屠城，更是因为夏大德的命令。在这场战役中，明军死去了一半以上的将士，如此重大的伤亡，明军没有屠城已经是很克制了，足以称作是仁义之师。但回防的军队却格外的气愤，乃至仇恨明军，于是他们下了一个决定，出行追击夏大德，或许他们很快就知道这个决定是错误的。

明军攻入亦力把里城池后补充食物稍作休息，当夜就回撤，不管在谁看来，这都是自知兵力不足而且士兵疲惫又都是伤病故此才仓皇而逃。明军早走了半多日，而且牵走了许多城内的牲口马匹，亦力把里军则不同，长时间的奔袭回援导致人与马的体能都到达了极限。

不过愤怒支撑着他们毅然决然的追了下去，疲兵必败并非被抛之脑后，他们明确的知道，明军与自己一样疲惫不堪。

实施情况的确如此，虽然早走半日，而且补充了大量马匹，但明军依然走得不快。山东响马旧部虽称作是响马，但不是人人会骑马，但陆炳介入之后花了重金大量购买马匹，给他们训练了马术，虽然不精湛但是也大多会骑了。不过面对地形多变的西北，他们那点儿马术用起来还是有些捉襟见肘。

朝廷的兵马就更不用说了，汉武帝时用全国财政才训练出一支优秀的骑兵，即便这样尚不能和马背上的民族直接对抗，燕云十六州丢掉后，汉人更是失去了少有的养马地。故此不光良驹稀少，就是普通的马匹也很难得，想组建一支以骑兵为主的军团，无异于天方夜谭。既然能被发配到边疆援助，那这支朝廷的兵马就是亲娘不疼舅舅不爱的那种，他们哪里轮的上骑马作战，很多士兵甚至连牵马都不会。

中原之地多平坦，骑兵是步兵天生的克星，故此京城三大营中的三千营才可以如此所向披靡。也正是因为此，陆炳在山东的时候送入京城的良驹，会让见多识广的王公贵族乃至皇帝都欣喜若狂。

不会骑马的人伏在马背上，有时候还不如走路快，跌跌撞撞的弄了两个时辰，大部分人才学会了如何骑乘。当然只是骑乘，马步是平缓而行或者颠步小跑，若是策马狂奔，依然会从马背上栽下来。

不光如此，骑马对地形的要求也很大，陡坡的时候不管上下坡这群士兵都会颤颤巍巍的，翻身下马牵着走。这么一来二去，便耽误了时间，虽然比步行要快，但远远达不到夏大德想要的速度。夏大德暗探一声只能听天由命，兵来将挡水来土掩了，计划往往赶不上变化，人生如此，战场之上更是如此，说是瞬息万变也一点不过分。

一个跑一个追，亦力把里人知道一旦这支进攻亦力把里城的军队躲入明军防线之内，自己就再无可能打赢他们。凭借着刚刚收复的嘉峪关屏障，和明军不断完善的工事，和以逸待劳人数众多的明军，亦力把里的追兵想也没想与之直接对抗。汉人的建筑工事是美轮美奂的更是牢不可破的，纵然如同蒙古铁骑这样强悍征战天下的军队，也被汉人的城池挡在城外，足足打了三代大汗的时光。

亦力把里的追兵并不傻，他们很清楚，所以更要抓紧时间，在这伙凶手回去之前消灭他们，报仇雪恨！

第一百零三章灭国

第三日天蒙蒙亮的时候，亦力把里的哨骑终于发现了明军的影踪，夏大德走了一个弧线，并且刻意的掩盖了己方的行踪。不过这难不倒游牧民族，因为大军行过不管怎么尽力掩盖依然会留下蛛丝马迹。

若是这点寻踪的本事都没有的话，那自己的羊群马群可要找不回来了。故此，人家吃饭的本事应用到追寻明军上来，可谓是杀鸡用牛刀了，这也让夏大德的逃窜显得更加真实。

不过即便这么说，夏大德的隐藏行踪和改变路线还是给了亦力把里军不少的麻烦，故此才到了第三日才追上夏大德。

夏大德的军队正在原地休整，亦力把里军开始慢慢地颠马小跑起来。千军万马过，大地不由得颤抖了起来，很快明军发现了什么，喊叫声响起，明军们手忙脚乱的翻身上马。亦力把里的追兵门开始加速狂奔起来，鞭鞭打马之中带着粗野的笑声，因为在他们看来，明军翻身上马那种蹩脚的动作注定是没有战斗力的，而他们在亦力把里伟大的战士面前就如同绵羊一样弱小。真不敢想象，这样的军队是如何攻下亦力把里城池的，或许是城中的懦夫们心中胆怯了吧，或者这就是真主的惩罚。

马尔狂奔着狂奔着，顿时前排的马匹同时马失前蹄，栽倒在地，马背上的骑士们也被掀翻，后面来不及勒马踏着自己的同胞依然往前冲去，顿时那些勇士被还未和敌人交手就被自己人踩成了肉泥。

可是后面的马匹如同反复刻印一般，不停地重复着前面的骑士的场景，一排两排三排四排上百名骑兵栽倒在地，亦力把里军队阵形大乱。汉人的土木工艺岂能是这群红番可以想象的。若是说骑马射箭。身体素质可能汉人比不上番人，可是这等连环前后牵引的小陷阱在汉人看来，不过是和过家家活泥巴一样简单。

亦力把里的将士们也很清楚，在地质多变的大漠之中，想要连续的制成这样的陷阱是不容易的。流沙会随时把陷阱冲塌，故此陷阱的长度是有局限性的。现在若是停下来，那么前面的人就白死了，于是他们没有勒住马反倒是更加疯狂地冲向明军。浮土下的一片铁蒺藜对马队有稍微的影响，只因数量太少，肃然减缓了亦力把里骑兵的速度。并造成了一定的伤亡但基本可以忽略不计了。

猛然间只见那群奔跑逃命的士兵们停下了脚步，然后用马匹拖拽着裸露在地表外的石头，地面上的巨石在马匹大力拖拽下来从中分开，十余辆奇形怪状的马车显现出来。明军们忙手忙脚的打开解开绳索，蒙马眼并在马尾巴上绑上了一串东西。

只听一阵噼里啪啦的乱响过后，马儿惊了。上千匹骏马朝着亦力把里追兵而来。在太阳的照射下，马儿的头颅和马屁股上好似有什么东西反射着光芒，德胜勾上也绑上了尖锐的长矛。亦力把里的士兵们愁眉不展，这群狡猾的汉人，竟然试图用受惊的马匹冲散自己的骑兵队伍，而马头上反光的东西不消说也知道那是兵刃。

被蒙住眼的马匹不知畏惧，更不明方向。后面更有噼里啪啦爆炸的鞭炮，别说前面是亦力把里军，就是前面是一座山它们也是敢撞的。但这些难不倒从小在马背上长大的亦力把里人，他们迅速分出了一部分人，用绳索套住马，对马群前进的方向进行引导，结果立竿见影的奏效了。就在马匹从大队骑兵身侧，突然发生了剧烈的爆炸，从马背上的包裹中飞射出铁砂铁蒺藜碎石砖瓦等等，一时间亦力把里追兵死伤惨重队形再次混乱不堪。

原来夏大德在进攻亦力把里路上受阻后。就决定让看守辎重的部队携带辎重停在此地，而那些所谓的辎重除了部分粮草外，皆是火器和陆炳的智囊们根据他的提示发明的战车。

所谓战车，乃是从陆炳所发明的运输车身上改进而成的，运输车是为了长途运输食物保鲜和应对各种地形而设计的。原型乃是陆炳穿越之前所知的坦克车。介于知识有限和工艺的问题，画虎不成反类犬，只是外面有铠甲，下面是轮子罢了，宛如装甲车。

而今却被利用到战场之上，士兵躲在其中，用步行移动，从而带动轮子，有几个放着铁栅栏的观察孔，整个车身用铁皮打造，若是神兵利器自然可以砍入，但一般兵刃却奈何不得。此时正是这样的十余辆车缓慢的朝着亦力把里军而来，亦力把里军整顿妥当的时候，这些“装甲车”已然开到眼前，刀劈不动箭射不穿，反被其中射出的弓箭和伸出的长矛所伤，一时间兵败如山倒。

其实这样的装甲车并非所向披靡，首先此类车因为靠众人步行带动，所以机动性极差，动作十分缓慢。其次两旁的轮子要在相对平坦的地方才能施展开来，若遇到泥泞之地或者沙地则就动弹不得了。只不过如此当面锣对面鼓的打仗，又是在现在这样一块夏大德精心挑选的特殊的硬沙石地上，装甲车的威力就显现出来了。

故此，这些研制出来没人要的宝贝在夏大德的手中焕发除了光芒，兵之利刃在于智，如是而已。

远处，轰隆隆的马蹄声响起，打眼看去尘土飞扬呼啸的明军丝毫不比红番们骑术差劲，彪悍的神色更令西北的汉子们都为之胆寒。是蔡龙羽部的精锐骑兵，这群山东大汉们在做响马的时候就马背上来马背上去，骑术不差各个有天大的本事，这群桀骜不驯的马匪经过训练换好装备配上良驹，战斗力

提升的不是一两个档次。再加之山东人人高马大的，身大力不亏，自然更加威武。

亦力把里追兵见大势已去，连忙撤退，怎奈奔袭回救的时候就已经把体力消磨殆尽。追寻夏大德的时候全凭着一腔热血和满目的仇恨，而今仇恨被胆怯所代替，身体更是吃不住了，没跑多远就被追上了，于是一场单方面的屠杀开始了。

嘉靖十年五月。亦力把里境内最后一支铁骑全军覆没，除叶尔羌境内作战的那支部队外，亦力把里再也找不出任何一支成建制的队伍。五月底，亦力把里亡国。

海上漂泊了六个月了，沈紫杉的皮肤被晒成了很健康的小麦色，她裹着一条紫红色的头巾。穿着丝绸的衬衣，颇有西洋风范。这套衣服是虏获来了，比起那些蓬蓬裙的女洋装，沈紫杉更中意这套男装，只可惜新衣服太少了，其余都被那些臭男人穿的臭气哄哄的看不出原色来了。不过也无妨，只要有样式了回大明后愿意做几套就做几套。

原来，在半个多月前，一群红夷在海上与沈紫杉的哨船相遇，哨船是在附近海域巡逻的，探寻茫茫大海上未知的岛屿环岛作为标记。这时候偶遇两艘红夷舰船，双方发生了战斗。火炮轰击互不相让，哨船本就是轻快船，火器配备的较少人员也少，故此跟船坚炮利的红夷船根本无法抗衡。

哨船连忙回逃，却被两艘横摆的红夷船开击的火炮打中，旗杆和船舷皆受损，而尾部也被打中，导致船的方向和动力都受到影响。一只小艇借着回击炮火的硝烟偷偷溜走了，其余人负隅抵抗。

拼死作战的明军们挡不住这种实力差异，被敌人追上登船。然后被俘。语言不通之下，这群野蛮的红夷人杀害了不少船员，端的是一副海盗的做派。就在他们以杀人取乐的时候，远方绵延至天际的舰队到了，红夷人的笑声戛然而止。他们听到了自己吞咽口水的声音，身子不住的颤抖，然后怪叫着奔回自己的船上，扬起风帆想要逃命。

沈紫杉的舰队在这个时代的大海上可谓是一支无敌舰队，不论速度还是火力都是其他人无可比拟的，故此敌人立刻挂起了白旗投降。沈紫杉可没有什么妇人之仁，她看着自己手下死去的明军，便下令把船上的人统统杀掉，以告慰死去的战士们的在天之灵。

杀俘在陆地战争中是大忌，不光受人鄙视认为这样没有人性，是一种野蛮的行为而非仁义之师，更会引起敌军更猛烈的抵抗。在杀俘之后敌人首先

会恐惧，继而是愤怒，因为恐惧到了极点就是愤怒，既然投降也是个死，伸头缩头都是一刀就不如奋战到底了。不战而屈人之兵才是最高境界，所有将领还巴不得敌人都不打就投降呢。所以不管部队打仗多么彪悍，作战方式多么野蛮，都少有杀俘的。

夏大德打入亦力把里是抢攻入城，虽然放过了老幼妇孺但是他也是屠城了，可是那时因为亦力把里并非投降而入城的，强攻入城杀伐由心。

但在海上则是有另外的一番规矩，茫茫大海之中，除了自己的士兵，没有别人看到知道，什么也传不到旁人的耳朵里去，看着被杀害的哨船明军，大多数人都义愤填膺，在这种情况下自然是怎么解气怎么来了，以便安抚军心。

沈紫杉留下了这两艘外族的船编入船队之中，平行而论这两艘船和明船的建造各有千秋，速度不慢质量也很好，而且设计颇有巧妙之处，沈紫杉想要好好研究一下这两艘船。

穿上的老幼妇孺沈紫杉也没有放过，俗话有言，慈不掌兵义不掌财，管财和掌兵都需要心狠，沈紫杉做到了这一点，把孩童充作奴隶，把女人赏给士兵。于是乎粗人出身的士兵们就更加爱戴这个统领了，原本在他们心中的点点疑惑也被这种喜悦冲淡，从而烟消云散，毕竟大部分士兵并不知道战局的布置也不可能知道，这属于军事机密，在他们看来一直东行乃是朝廷的决定。

船继续朝着东面方驶去，沈紫杉望东方握紧了拳头：对不起了陆炳，对不起了清风，为了沈家我必须如此。沈紫杉的眼前出现了一幅蛮荒的大陆，在那里有无穷的银矿和热带丛林以及一片片荒凉的平原。野蛮的土著和同样凶狠却拥有火器刀剑的红番们占据着那片大陆，控制着这硕大的财富。

来吧，彩发白肤，红皮黑发的两个种族，沈家来了，沈家要接管这片大陆的财富，达到无可比拟的高度，成就自己的帝国！一切皆天意。

第一百零四章自己的帝国

陆炳和古田叛军已经交战了数十场了，两边你来我往打得不亦乐乎。古田叛军熟悉地形，在百姓中颇有根基，在地利人和上都占据了优势。而陆炳之所以可以坚持，靠的是手下的各种精兵和大批兵力以及先进的武器和自己的智囊团。

战局并非像是先前想象的那样顺利，但也没有达到预计中最坏的局面。陆炳阴沉着脸坐在大帐之中，喜怒不形于色通常对这个飒爽的汉子并不适合。不过，手下依然不敢轻视这名年轻到过分的统帅，不光是因为那个龙影大将军的名号，更是没有人能猜透陆炳究竟在想什么，更不知道他那脑袋中会在什么时候迸发出一个改变战局的奇思妙想。

昨日刚刚韦银豹的部队夺到一成，结果又在当地百姓的帮助下让韦朝奉奇袭了一次，连丢两寨。北路攻打韦朝奉的军队突进颇有效果，但大竹山方向林银汉又给了明军一个偷袭。大批部队集体行动，互相照应的压进根本不奏效，叛军会避其锋芒做迂回战术或者隐匿起来，所以仗着兵力多于对方采取四面开花的打法是陆炳的初衷，可目前来看这样的战术并不奏效。

关于民心问题，即便陆炳现如今所率军队秋毫不犯，可谓是仁义王师但却依然难以扭转百姓对明军的坏印象，口碑不是一天竖起来的，需兢兢业业如履薄冰持之以恒才可以。更何况百姓想来就是与政府是对立方。远不如叛军和百姓的关系铁，自然，不收税不纳粮口碑不好那才怪。

陆炳呼唏一人进来问道：“给朝廷再度催促，并给蔡经送个加急信函，质问他为何还不到古田！快快快。八百里加急文书，速度！”

那人退下后，陆炳站起身来，背对着大帐看起了地图。这是什么狗屁地图，各种地形标明不详。这还是自己组织当地将领后重新绘制的，原先的更是模糊，光标明地形。光标明地形有个屁用！两个地方看着很短，但中间深沟河流丛林各种地形都可能出现，行军的时间就受到了影响，计划也会受影响。到时候什么计谋也不好用啊。

自己的智囊团的确管用，熟读兵法足智多谋，众人拾柴火焰高集思广益确实出了很多好点子。但这些人也多是些纸上谈兵的货色，他们讲的当地大老粗将领不明白，当地将领的难处他们不清楚，只是在理论上表明活在幻想之中。对实际中可能出现的问题根本不加考虑。就以这个地图来说吧，他们在自己来之前这么久，竟然没人对地图的不准确进行质疑！

当地的将领也很气人，有的在这里带兵多年，竟然还不知道一些地图上标明的地形。虽说这些大多都是敌占区。不怪他们不知，就是当地土生土长的顺民也不知道，大多人都守着自己一亩三分田过日子。所了解的自然有

限。哎，岂能事事尽如人意，陆炳揉着太阳穴，只觉得浑身乏力，心中暗自筹措。

突然有快马来报，那人禀报一声便被陆炳叫了进来。哨骑灰头土脸风尘仆仆，但眼中却透漏出来一股难以压抑的精光，单膝跪地抱拳道："秉大将军，有捷报到。"

陆炳笑了，走上前去。拉着那人站起身来，说道："这是今天最好的消息了，我认识你，你是蔡龙羽的人，以前在燕翅山跟燕翅山的大当家洪一山的。我说的对不对。"

那人不可置信的一愣，随机点点头，激动地说道："大将军日理万机，竟然还记得我。"

"记得，手下的兄弟千千万，我不敢说人人记得，但出色的人才我可都廖记于心，我知道你姓冯，不过叫什么我记不清，因为最初你用的花名。"陆炳拍打着那汉子的身上的尘土说道，汉子虎目含泪，陆炳什么身份，能被陆炳记住自己，这样的主公自己没跟错，替他卖命是值得的，赴汤蹈火也在所不辞。陆炳点点头说道："对了，西北有大捷来报，是不是亦力把里大胜了？"

"是，而且亦力把里亡国了！"那汉子用袖口擦了擦眼角的泪水，扬声答道。陆炳突然转身在帐内转起了圈，边走边笑骂道："他娘的，太好了，太好了，比我想象的还要好！好啊，天助我也！"

冯姓汉子适时的递上了一封信，陆炳知道刚才自己失态了，尴尬的笑了笑说道："多休息一阵吧，回去的信不用你送了，我让别人来，这么好的兵可不能用坏了。"

"是，大将军。"那汉子再次抱拳，退了下去。

陆炳拆开了信，信上是加密写成的，陆炳为了信件的保密，特意选择了好几套加密的方法。各方势力掌握的方法各不相同，而夏大德和段清风以及梦雪晴所用的是一种十分独特的方法，但一旦学会了却极其简单，那就是汉语拼音。

夏大德和段清风以及梦雪晴都是聪慧之辈，汉语拼音自然难不倒他们，剩下的和说话方式一样，于是他们便可以使用自如了。

这封信上告诉陆炳亦力把里大捷的实况，并告知己方除了收复嘉峪关以及嘉峪关外三镇报告给朝廷以外，这次大捷的消息并未告知朝廷。也就是说，并无人知道亦力把里亡国的消息，话中虽未说明，但二哥的意思陆炳却是明白，关于这个问题，他们兄弟之间曾经聊到过。

陆炳站起身来，在屋内来回踱步，心中感叹，二哥啊二哥，你可算看到我心缝里了，我该如何选择呢？

其实夏大德的意思很简单，这事儿是否高速朝廷有待商榷，不告诉朝廷的原因是因为现在的条件完全可以创造陆炳自己的帝国，天时地利人和全都占了，陆炳不把握这次机会都可惜。天时，所谓天时就是天命是机会，此次西北作乱，而陆炳被任命为龙影大将军，掌管全国调度一人之下万人之上，这就是天给的机会，乃天时也。

地利，西北既荒凉又富饶，富饶在这里牛羊成群各色水果粮食产物也不少，荒凉在于与大明接壤的那片土地上。荒凉的大漠把大明和西北隔离起来，形成天然的屏障。出了嘉峪关，就很难看到汉人了，甚至少有人烟，这样即便是陆炳在这里秘密建立了自己的国度，只要保密工作做的好的话，京城方面也不会有人知道。

人和，此次攻打亦力把里的部队主力乃是蔡龙羽的部队，这是陆炳的私军，而主帅夏大德蔡龙羽戚景通乃是陆炳的嫡系，故此不会有人乱说出去。至于其他的朝廷援军，因为训练和装备不如蔡龙羽部，因此伤亡比较大，只要略施小计，让他们驻边于此，朝廷便不会有人知道，神不知鬼不觉的，亦力把里就成了陆炳的囊中之物。在道理上，这也是陆炳自己打下来的天下，人力财力物力皆是陆炳所提供，就算和朱厚熜是兄弟也没有这么慷慨的。

陆炳自己知道，放到二十一世纪，自己这样的人就叫做选择恐惧症患者，自己总是思前想后考虑繁多，说得好听叫做考虑周全说不好听就是举棋不定瞻前顾后。关于是否把亦力把里收为己有，各有利弊。

利就不用多少了，有了自己的根据地，这与山东不同，这才是真正的陆家帝国，天高皇帝远自立为王不管是心理上还是实权上都与大明的皇帝并无差异。即便陆炳犯了什么滔天大罪，若是把亦力把里稳定好了，真正收归自己囊中，这也可以成为一颗救命稻草。况且作为一个男人，想拥有自己的天下是每个男人的梦想。

不过反之想想就不那么美妙了，若是亦力把里稳固不好，那就起不了什么作用，对此就算是陆炳也没多大信心，毕竟不同宗不同族，想要统治太难。同时，若是还没稳固下来形成国家力量之前就被朝廷发现，那么不光是陆炳在劫难逃就是自己的家人兄弟朋友，也得受到牵连，这等不臣之心昭然若揭，自立为王之举不杀不足以平民愤。

不管这次出战的是不是陆炳一手培养起来的部队，也不管这支部队是不是陆炳独立供给，没有花朝廷的一文钱，这次出征乃是解朝廷之围。但朕乃天下，皇帝当久了便认为天下人都该对自己效忠，而天下也皆是自己的，现如今亦力把里被陆炳，一个自己的臣子打下了，那就是该成为大明开疆辟土的丰功伟绩，成为大明的领土，而非被陆炳占为己有。

陆炳来回踱步，不断揣摩着，当断不断反受其乱，娘的，干了！

陆炳提笔在一封信上用汉语拼音回复道：“吾兄，平定亦力把里，维稳安定勿告知朝廷，一切行动请自行斟酌。”

送出这封信，陆炳熄灭了灯和衣而卧，其实现在才不过刚刚傍黑，但陆炳操了一天的心自然感到疲惫，闭上眼睛也无法入眠，脑中想着这局势的不定。说起来这次古田叛乱大肆崛起还和大明官场调度有关。

第一百零五章慈不掌兵

前来的官员蔡经在此为官多年，是个难得的好官良将，对百姓的熟悉程度甚至比基层官兵都要强，对地形则更是实察实探。朝廷自古就有这样的制度，在一地当官久了就要把你调动一下。

这般做是为了不让天高皇帝远的地方官在某地铸下不可撼动的基业，成为土皇帝，也是防止当地因为从政多年官商勾结做些不法之事。如果调任的话，来了新官自然会翻旧账，所以前任官员谁也不敢做的太过分，生怕留下烂摊子，被后任官员参上一本。最主要的那就是防止有人在一地寄居久了，势力庞大，自立为王引兵造反。

新调来的总兵莫琦刚来不久就感到水土不服，本以为能慢慢好起来，怎知一病不起，半年之后就撒手西归客死他乡。最高统帅死了，还没有熟悉叛军的大将，故此才连战连败从而造就了古田叛军。

在陆炳看来，蔡经虽然是个好官，但却也是个失败的人。现如今陆炳手下有不少蔡经的老部下，只是这些人大多都是废物，依靠他们根本无法治理军政。可想而知，当年凡事都是蔡经亲力亲为，手下多是不用动脑按部就班的做事就可以了，这样一来蔡经的个人能力虽然强了，整体效果也有了，可只要他一不在了，问题就会显现出来。而且基层应变能力较差导致，事无巨细都要汇报给蔡经，从而办事效率也就降低了。

陆炳胡乱想着，突然听到外面有人急报：王振虎从密林深处而开，神不知鬼不觉的偷袭陆炳大营了。

陆炳抓起虎头宝刀走出了大帐，周围的士兵并未因为偷袭而手忙脚乱，因为守卫着陆炳的乃是最精锐的百炼精兵。面对这样的突袭他们并不放在眼里。平日里反偷袭的联系不知道演练了多少遍，而双方也皆是装备齐全素质极高的百炼精兵，现如今面对穷的连裤子都穿不起的古田叛军，有何畏惧？

在战略上藐视敌人，战术上重视敌人是陆炳经常挂在嘴边的话。故此虽然百炼精兵颇有些瞧不起这群叛军，但也知道这群叛军的厉害。他们宛如泥鳅一样滑不溜丢的，抓也抓不住，简直是无从下手。叛军仰仗着对当地地形的熟悉和从小在这里奔驰所练就的体魄，时常会让百炼精兵有力使不出，颇有种一拳打在棉花上一拳落空的感觉。

不过对于这样的单方面防守。可就是百炼精兵的强项了，陆炳闹不清现在外面发生了什么状况，天色已经黑了，根本看不清外面发生什么样的状况，故此陆炳也不乱指挥，全靠装备精良来应对。对此。曾有将领颇有微词说什么陆炳是浪费公帑，自己兵力占优完全可以死守，为何要浪费钱财耗费军械来驻守，陆炳却这种言论嗤之以鼻称，士兵的生命是无价的，即便再多

花十倍的银两也要保护每一位士兵的性命。

当然这样的言论在陆炳口中频发，故此陆炳在军中的声望也是极高的。陆炳这一套说起来确实有些败家。比如现在应对夜袭，就是如此，焰火不间断的燃放外加天空飘着诸多孔明灯，地上亮如白昼除非你会遁天入地，否则绝对是无处遁形。遇到敌人藏在密林之中照不清楚的情况，火铳手就上了，有枣没枣打三竿，不间断火力喷射，这玩意儿谁受得了。

陆炳刚才在大帐中抚揽扼腕叹息不已，其实叛军又何尝不是如此呢。面对陆炳这样的防守政策，每次夺回城寨都是那命去填。先前人少的时候可以打游击战，钻山入林跟朝廷绕来绕去，现在叛军发展的势力大了人多了，这种游击战术就根本不合适了。总会被敌人发现动态。故此，叛军一改往常，宛如正规军一般打起了攻坚战，可是面对先前的那帮朝廷废柴还算尚可，现如今朝廷大援已到外加陆炳这个天生将才坐镇，还有用不尽的物资好似不花钱般可劲造，这下叛军们可就有些吃不消了王振虎很清楚，凡事都是物极必反，现在看似叛军声势浩大，已经达到了鼎峰，其实不过是色厉内敛罢了，内心都已经糟糠了。每个叛军首领心里都没太有底气，听说除了自己，韦朝奉和林银汉以及韦银豹四个大匪首以外，已经有不少小头领开始给朝廷写信，希望归顺朝廷了。

四大匪首前些日子开了个小会，首先介于祖上和家世，让他们投降是不可能了。造反可是不赦的大罪，自己就算想招安朝廷也不会愿意。更何况自己现在是草头王，虽然算不上荣华富贵却也是人上人吃香的喝辣的，可是归顺了朝廷能得到什么的，被慢慢地剥离实权，最后被慢慢整死，甚至生不如死。这样的日子他们不想要，也不允许发生。

斗争到底是四人唯一的出路，造反之路就是一条不归之路，必须一条道走到黑撞破南墙才能杀出一条生路。面对明军的人数和装备优势，以及自己掌握的群众和地形优势，四人研究出了一套分离之策，串联起来，声东击西分散明军的势力，然后擒贼先擒王的打下陆炳的大营，杀掉陆炳从而让明军军心大乱。

紧接着的不是收复大片土地，而是收紧战线做殊死抵抗严防死守。因为陆炳一旦死了，明军必定会大乱对国家四周的战事也会造成致命性的打击，自己收缩战线就是保存实力。大明西北，倭寇会消磨大明实力，螳螂捕蝉黄雀在后，自己要坐收渔翁之利。己方的实力四人很清楚，现在没有机会，也没有实力跟明军直接抗衡，即便打得下江山也守不住江山。

韦银豹，韦朝奉，林银汉三人负责引大队人马而出吸引明军主力，故此才有了先前多处战斗处处开花的现状。为了迷惑明军，王振虎也派出了小股人马进行作战，表示他们也在忙着和大明打仗，而非有别的想法。

的确，本来就对叛军不慎了解的明军中计了，王振虎穿插战线偷袭至明

军中军大营之中，用自己全部家底儿向着陆炳发起了冲锋。

孔明灯亮起，亮如白昼，陆炳却发现了今天不对劲的地方，大营南面的火铳之声从警报一开始就没听过。果不其然，有人来报，敌人凶猛，这次不似先前一触即溃，而是前仆后继好似不要命一般的跟明军搏命。

陆炳眉头微皱，当机立断以火炮进攻，但切勿用火油防守，南面有一大片密林，一旦火势蔓延到密林之中，别管是否树木潮湿都会引发一场难以想象的火灾，对明军队叛军对百姓都是无法估量的损害。

谋士劝阻陆炳调其他三面守军驻防，陆炳却并未答应，下令难免严防死守不得有误。此时大营之中有朝廷五千兵马，其余的大军责备分散开来四面开花的进行如火如荼的剿匪事业。陆炳已经意识到了自己的失误，可是错已经犯下了，也只能慢慢改正。除了这五千兵马，一千余人的百炼精兵也是大营主力，其余的百炼精兵也被分散开了，做其他方面的突击尖刀部队，辅助其他方面的人马做火力支援。

这拢共就是六千兵马，剩下的三千雇佣铁骑则在这场攻坚战中成了废物，起码目前是废物。面对地势多变的地貌和丛林密布沼泽遍地的环境，他们的战马是施展不开的，而战马也上不了临时搭建成的木寨寨墙。所以，他们的用处无非是大寨被攻破后的冲杀，所以换句话说，陆炳能够用到的兵马也就只有六千人。六千人中一千人居中做侧应，剩下三面，南面重点防护有两千人，其他三面各有一千人，人数不多却也不少。

陆炳亲自率领了一千人，上了南面的城墙。城墙是由木头外加淤泥混合制造而成的，既有了框架机构又能防火，是本地修建寨子常用的土方法，但确实好用。明军的大营所用的寨子更加庞大，不光在墙上可以走人巡逻，每隔十步还有哨塔瞭望。为了防止敌军利用火油进攻，在寨墙内测还有一丈宽的防火带。

陆炳登上了最高的箭塔，凝眉看去不由得大吃一惊，目所能及的地方尽是敌军。这群少数民族的壮士们呼喊着冲向明军大营，他们装备十分简陋，有的连鞋子都没有，攻城器械除了竹梯就只有简易的大弩了。

在寨墙之下已经叠起了宛如小山般的尸体，陆炳有些不忍，都是大明子民何故如此啊？可是转念一想也就作罢了，慈不掌兵义不掌财，自己对敌人的仁慈便是对自己的残忍。他们不认为自己是大名人，反抗大明政权乃是民不聊生所致，更是因为因为种族不同向来不服管教。不过既然是一个国家的政权，就不能依照个人意愿，甚至少数人的意愿行事，否则谁若是不高兴了都可以高举大旗造反，那天下不久乱了吗，国何称国？

乱世用重典，乱战杀人狂。陆炳沉了口气，下令道：“火炮火弩准备，射击！”

第一百零六章死战

随着明军主帅陆炳的一声令下，大炮轰鸣不断火光震天，但叛军依然是前仆后继不畏生死。在密林深处的一个掩体之中，王振虎楞楞的看着自己的军士一个一个的死去，经此战役之后，只怕自己会沦为起义军之中最弱的一方，不过能赶走汉人就足够了，同盟合约说自己拿下陆炳之后就可以成为四家抗明的盟主，到时候高举大旗招兵买马还不是一句话的事儿。

身旁有将领问道："将军，若是再打下去，南面进攻的兄弟只怕是要死绝了。"

"继续打，听命行事，兄弟们不白死，只要把其他几面的守军全部吸引过来，就是成功。"王振虎说道，心不狠站不稳，他只在乎自己的实力，却并不在乎死去的兄弟，只要能打赢什么手段死多少人都不是问题，只要能达到目的就行。

陆炳的这个营寨有个难以避免的问题那就是纵深太大，因为这本是朝廷所有兵马的大本营。当时陆炳并不在前线，兵马也未到这么多，进进出出只不过是个假象，造大营盘不光是为了显示兵多，人上一万无边无际，敌军探子哪里还数的过来具体有几个人，只能从营寨大小来判断士兵多少，这是这座营寨修建的初衷。

当所有人员齐备后，这座营盘的真实作用也就显现出来了，除了有三个小营盘分担了一万人以外，其余四万人皆在这座大营盘之中，可想而知这座营盘的巨大同时他也必然是坚固的。可是现如今各路兵马出去剿匪了，问题就出现了，防备力量根本不够，平均下来每段的防御能力极弱。陆炳在中军留下的人足以守住一般性的进攻。对这种倾巢而出数以万计不顾生死的进攻，就显出吃力来了。

王振虎能从一个泥腿子混到今天成为一方诸侯自然有些真材实料，他看中了这一缺陷，平铺攻打营寨南面，他就要吸引陆炳的守军全部扑到南面来。然后集中兵力从明军认为最安全的北面进攻。营寨的南北距离最长，明军无法奔赴救援，只要攻下来，自己就可以倾巢而入，北面埋伏了两万壮族虎贲，乃是自己的五千精锐和其他三家共同拼凑起来的。代表着叛军的最高战斗力。

只要这两万人涌进去，就是一命换一命也能杀了陆炳，寨门落下固若金汤同时也是个牢笼，自己只怕要上演一出瓮中捉鳖了。

陆炳看着看着，心中突然了然了，明白了王振虎的用计。完了中计了，自己和一帮智囊竟然想错了，只怕是想的太多反受其乱了。死守，只要死守住这营盘，其他出去分而击之的部队看到大本营受袭必定回援，到时候便可

反来一招围点打援了。

“大将军，南面西侧已经有人攻上寨墙了。是否要把居中的另外一千人也叫上寨墙？”有将领问道。

陆炳顺着将领所指看去，摇了摇头说道：“传令下去，让居中人马小心行事，不出一个时辰，北面必定受到猛烈进攻，让他们誓死守住。我等现在的任务就是守住南面尽量杀敌，一会儿北面的进攻定会不比现在弱，咱们多杀一些敌人就能多争取一分救援北面兄弟的可能。”陆炳说完拔刀冲了过去。

为大将者身先士卒，加之陆炳先前带来的一千人马乃是百炼精兵，很快南面偏西侧的危情被扑灭了。但是更多地带出现了险情。寨墙下已经是尸积如山，后续进攻的叛军根本不用搬着竹梯进攻了，直接踩着尸体一个纵跃就能跳上寨墙。尸体在寨墙下形成一个斜坡，檑木巨石在这种情况下已经不好用了，于是陆炳决定使用火油。火油浇灌在圆木上，然后点燃用长杆从寨墙上撬了下去。

惨叫哭喊声连成一片，很快寨墙下的尸体也烧着了，营盘南面变成了一片火海。火光冲天浓烟滚滚，在这夜色之中格外醒目，寨墙上涂抹的淤泥被烧成了硬壳，随即脱落下来，然后木制为基础的寨墙被烤干了水分，木头也加入了熊熊烈火之中，助长着这滔天大火。

王振虎看着这一切，对身边的人说道：“待大火灭后，再进攻半个时辰，还是一扑而上，即便打光了兄弟也在所不辞。”

旁边将领欲言又止，最终还是坚定地点了点头说道：“是，将军。”

王振虎绕道去了明军大本营的北面，有斥候的带领，他们找到了这支隐匿的大军。这支大军乃是叛军之中的精锐部队，两万人的队伍聚集在一起竟然一点动静也没有，每个战士的脸上都被涂成了黑色，若非一双双冒着精光的眼睛，他们简直就是融入到了这黑夜之中。

天生的战士，王振虎心中暗道。

此时陆炳也看着自己的百炼精兵下达着命令，按照燃烧速度大火还将会持续将近一个小时，这段时间可谓是难得的喘息。到时候被烧的残破的寨墙防御力降低了不止一两个层面，有些烧得厉害的地方木头会变成木炭，到时候别说用大弩射击，就是用刀砍也能把寨墙砍出一个豁口。

一旦城破了，那就是拉锯战和争夺战了，按说这乃是装备精良的百炼精兵的强项。百炼精兵各个人高马大，以一敌十，全身上下也是武装到了牙齿

堪得重用，不过此时陆炳却做出了个大胆的决定，那便是让南面仅有的百炼精兵也去北面城墙。若是左右攻击互成犄角，东面和西面也早该收到进攻，可是一切静悄悄的，那就更证明了陆炳的想法，距离较远的北面定会收到打击。

北面因为频临大明所控制的城镇，所以防御工事做的最少，故此也成为敌人所选突破口的重要原因。不过，大寨北面的兵力即便有两千精兵的辅助也完全不够，按照南面进攻的势头，陆炳估计北面至少有一万以上的敌军正在潜伏。

当然如果陆炳此时知道北面有两万敌军精锐的话，他肯定不会选择死守于此，营盘是死的，辎重也是死的，只要人还活着没有什么是得不到的，突破逃离才是最佳选择，可是陆炳的误判导致了更加惨烈的战争开端。

战斗在火灭后再次打响，陆炳带领普通的朝廷官兵冲在了最前面，企图用火铳和弓弩阻挡愤怒的叛军。终于寨墙被攻破，出现了一个两丈宽的大口子。这等大口子是致命却也相应的缓解了明军的压力，实际上这个口子并非是被攻破的，而是陆炳命人从内部弄漏的。

当然，陆炳的脑子并未坏掉，只是这样一来就会给敌军起到诱导作用。当杀红了眼的时候，遇到突破口，没有人会疑惑反而会朝着口子中冲去，谁也不会再翻阅高高的寨墙进攻。这般一来就缩小了打击面积，可以对一点进行集中防御，形成了一夫当关万夫莫开的局面，窄道在朝廷官兵长矛和火铳的配合下守住了一轮又一轮的进攻。

但这种迷惑敌人的技巧只能骗得了一时，叛军将领很快也发现了这等事情，于是又有叛军从寨墙上扑了上来，最终明军的防守被击溃，两方陷入混乱厮杀之中。

陆炳纵然夺命十三刀大开大合，沾着的就是死碰到的就是个亡，可是在这种数千人的战斗中，依然无法力挽狂澜。

“撤退！”陆炳见己方士兵伤亡惨重下达了撤退的命令，兵败如山倒，通常撤退就代表着失败。明军仓皇而逃，跑得快的丢盔弃甲，跑得慢的被从背后砍中，倒在血泊之中被敌人踏过。

就在这时候，一阵如同擂鼓一般的声响传来，陆炳下令：“往两边撤离！”

明军士兵听令往两旁跑去，而叛军大多是少数民族，听不懂汉话不知所措。此时杀声震天，若不是陆炳这样的练家子，少有人会听到那般擂鼓的声音。一支骑兵呼啸而至，叛军不知所措，在他们惊讶中，一个个色目人拧眉瞪眼的冲了过来。

这群被陆炳雇佣来的骑兵们，各个能征善战好勇斗狠。因为种族不同，他们要比汉人和壮族瑶族的小伙子们都要强壮一些，从小食肉的他们更是在爆发力和力量上占有很大优势。听到外面杀声震天，这群来自西北的小伙子早就按耐不住了，只是面对守城战事，骑兵是一点忙也帮不上，终于城破了，他们再也按耐不住冲了出去。

两丈的口子想要迅速逃离并不难，这是对一个人，十个人，甚至百个人而言，但当几千名壮瑶两族的战士们一起想要通过这个口子的时候，却显然有些不够用了。骑兵对步兵毫无悬念，更何况是一群来自西北彪悍的铁骑，这还不算完，作为生力军他们的体力充沛，压抑已久的杀意膨胀于身上的每一寸。

这是虽不是一场单方面的屠杀，但是却以叛军大败作为结束。心急的雇用铁骑并未发挥他们的骑射的优势，因为夜晚能见度低，而现场人多己方和敌军混杂在一起，很容易误伤，所以只是举着马刀跑到跟前分辨是谁再临头一刀。明军在陆炳的带领下止住了逃窜的脚步，跟随骑兵的后面反扑了回去。

攻打大寨南面的叛军一共出动了三万人，除了北面的五千精锐，这乃是王振虎的全部家底，一仗打下来，面对武器犀利有工事依靠的明军，竟然折损了近一半人马人，剩下的一半人也多受了伤，仓皇而逃，总之队伍被打散了。

第一百零七章急称王

常言道穷寇莫追，更何况敌军还是占据人数优势的，一旦钻入密林之中，骑兵也就算废了。陆炳知道自己这点兵力根本不够追击的，反而容易让敌军给包了饺子，陆炳对此十分明白。

在这场战斗的同时，营盘北面外的叛军也发起了进攻，这场战斗是惨烈的，纵然百炼精兵武器先进战斗力很强，但对方也是精兵悍将。百炼精兵虽然强悍，但多是练出来的兵马实战经验自然不多，而叛军的精锐则是血雨腥风的实战中拼搏出来的，所以两边打在一处倒也算旗鼓相当。

精锐对精锐，出手便是杀招，这场战争打的很快，没有南面那么声势浩大杀声震天，不管是功方还是守方都是悄无声息的在作战，整个战场上好似什么都没发生一样。除了兵器碰撞的声音火药点燃的爆炸声和男人们的粗气，剩下的也只有兵器刺入身体中的声音了。动中有静，静中有动，格外的矛盾却令人感到异样的胆寒。

战斗力较弱的朝廷官兵最先死去，战争仅仅进行了一炷香的时间就迅速的进入了白热化。两虎相争，无非是两败俱伤。

守住北面的朝廷兵马全部殆尽，百炼精兵也损伤五百，反观敌军五千兵马也葬身于寨墙外。一万五敌军对一千精兵，纵然百炼精兵再怎么勇猛，也难以改变战局。反观南面赶来支援的大军，骑兵步兵加起来也拢共不到三千人，双方实力悬殊，若是再按照先前的计谋把他们放进来厮杀也不定奏效，因为眼前的部队同样是精锐之师。

况且背后早先进攻南面的军队虽然溃败，但散兵游勇不消多时就会集结。看来大寨是守不住了，再这样下去只怕是要被前后夹击，到时候想跑也来不及了。于是陆炳决定弃守大寨备少量物资，埋好炸药，撒好火油并给予遮掩。准备火烧“新野”，遂令西门大开，率众从西北扬长而去。

王振虎带人攻入营盘之中，登时火药爆炸火油相继燃烧，大营变成一片火海，付之一炬。不论是叛军还是明军。在这场激烈的战斗之中皆是伤亡惨重，虽然陆炳的败退未形成反包围圈的围点打援全键叛军，但叛军也好不到哪里去。而死去的绝非是陆炳和王振虎等将领，死去的乃是不论敌我的年轻健儿们。

明末有戏文是这么唱的：火烧藤甲千鬼哭，冲顶之光亮夜天。只言胜败断不清，何苦来哉妄作尘。

陆炳引兵而去。望着燃烧的大寨只觉一阵惆怅，看来对付古田叛军要换个思路了。西北大胜，西南大败，平定安南，沿海贼起，自己都是一成伴一败，这叫什么事儿啊。很快回援兵马到了。见主帅无恙这才放下心来，陆炳分营驻扎严阵以待。

很快陆炳相出了一条计策，只需了解情况的前总兵蔡经一到，此计就能顺利实施。

反观明军被攻破的大本营中，王振虎擦了擦脸上的黑灰，颓然从侍卫手中接过竹筒喝了一口水，一罐水喝下去后却依然口渴难耐。“陆炳，你这个混蛋，卑鄙，你不得好死。”王振虎恶狠狠的骂道。

也难怪他这么增恨陆炳。按说战场上交手的不一定都是仇人，大家各为其主有不同的目的罢了，说不定止住干戈后还能把酒言欢义结金兰呢。可是陆炳与王振虎则不同，陆炳怎样王振虎不知道，但王振虎却险些被大火烧死。刚才王振虎兴冲冲的攻入大营。想尽快接管明军大营享受胜利的喜悦，结果大营爆炸了，随即火海一片，扑都扑不灭，若不是几名侍卫拼死挡住自己，只怕是自己也变成爆炸中的一片碎尸了。

王振虎的头发烧掉了一半，眉毛胡子则是全部燎没了，他抖了抖身上的藤甲，站起身来长舒一口气，眼中恢复了精气神变得豪情万丈起来。当夜，王振虎搬下命令去，命林银汉，韦银豹，韦朝奉三人速速带兵勤王。

这命令一下，便等同于王振虎自立为王了。原先他们只是说好的让王振虎做抗明总盟主，但却没说让王振虎立王啊，那剩下三大匪首算什么？臣子还是大将，这不扯淡吗！

韦银豹年轻气盛，说要撤了抵挡明军的队伍回头攻打王振虎，但林银汉和韦朝奉却拦住了他。韦朝奉的意思是不要中了敌人的奸计，纵然王振虎有做的不当之处，但若是自相残杀，只怕大明朝廷方面的陆炳要渔翁得利了。

而林银汉则比较憨直，他认为既然先前说好了擒贼先擒王，捉住陆炳就让王振虎做抗明盟主，王振虎进攻明军大本营，而陆炳装备精良，王振虎必定是伤亡惨重，也为此付出了代价，这个盟主当之无愧。所谓盟主和称王是一个意思的，再说王振虎只是称王也没阻拦其他三家称王，用不着大动干戈。

经过林银汉和韦朝奉这么说，韦银豹终于忍了下来，三人相约同去见王振虎，至于与明军对峙的兵马自然是不能撤，但王振虎此次手下指定损失不少，若是不带兵马前去增员只怕要有危险。但人数也不能太多，防止明军趁虚而入，攻占己方已有的地盘，于是乎，三家商议各带一千人马赶去救援。

三人带着大军来到了明军大本营外的时候就被眼前的景象震惊了，营盘之外一片焦炭，空气中散布着肉烤焦了的味道和草木烧糊了的气味，除了天空，目所能及的地方到处都是黑色，人是黑色的寨墙是黑色的就是兵器也都是黑色的。望着寨墙下堆积的数千烧的残破不堪的尸体，林银汉不禁有些不忍，旁边一个出来迎接的侍卫官说这还是清理了一批之后的景象。众人不禁愕然，可想而知王振虎的的确确打了一场恶仗。

走到营盘前的时候，有人命三人所带来的兵马在营寨外驻扎，三人也没多想，只当里面已经十分混乱无地驻军。事实上也的确如此，营盘内的景象比外面还要惨烈，支离破碎的各种辎重，一看便知是受到了大火和爆炸所致，而地上随时可见残肢断臂，也不知道是自己人的还是敌军的。

走了大约一盏茶的时间，突然有人拦住了三人，命三人下马觐见。韦银豹还是第一个被点爆的：“妈的，这次打仗又不是他一个人的功劳，咱们也出兵出力了，下马觐见，哼！这还没正式登基呢就给咱么摆谱了，若是日后得了势那还了得？正所谓狡兔尽走狗烹，这家伙想干什么！”

韦朝奉也是眉头紧缩，一言不发，林银汉不断安抚韦银豹稍安勿躁，三人就这样一个骂一个劝一个不说话的走到了大帐前。大帐外的执戟郎中命三人卸下兵刃才可入帐，这下就连林银汉也不干了，都是刀尖上混饭吃的，兵刃不得离身，多年以来，他们对兵刃的信任甚至超过对手最忠诚的将士的信任，放下兵刃岂不是任人宰割，心里颇有不安啊。

王振虎这又是让我们士兵停在营盘外，又是让三人下马前来，还让三人卸下兵刃，这是要干什么，难不成这是一场鸿门宴？三人暗自筹措，心想，莫非我们一进去王振虎就命刀斧手把我们咔嚓了？也不怪三人这么想，起义多年，这等争权夺势尔虞我诈的事情看得太多了，况且王振虎这么能摆谱，谁也说不清事情究竟会发生到哪一步。

“都是自家兄弟，卸了兵刃还害怕王振虎他吃了我们不成！”韦朝奉突然说话，并且率先卸下兵刃挑帐而入，林银汉一咬牙一跺脚也卸下兵刃跟了进去，也不知道是对王振虎恨铁不成钢还是心不甘情不愿。韦银豹最慢，而且嘴中骂骂咧咧开始说些污言秽语了。

王振虎看着走入大帐之中的三位，脸上的表情可谓是一个皮笑肉不笑。说起来她现在的样子十分奇怪，因为头发被烧的破损了故此蒙上了一块头巾，光秃秃的脸上眉毛胡子全没了，取而代之的则是一片片焦黑，不过即便脸上再怎么狼狈，也掩盖不住王振虎浑身上下散发出来的得意劲儿。

韦银豹本来正在唾骂，一进来看到王振虎这样反而笑了，说道：“王大哥，你这是怎么了？莫非把你急的都火烧眉毛了？”

王振虎微微一笑说道：“三位请坐，今日招你们前来不光是为了勤王救

驾，更是为了商议本王登基的事宜。”

“登基？何来登基，大业未成，登基岂不是愧对死去的先烈？”韦朝奉此时说道。

王振虎道：“非也非也，我们早就商议好了，我击败了明军，攻占了明军大本营，摧毁了敌人的军心，就该为抗明盟主。抗明盟主不立为王，高举义旗，何以名正言顺？不名正言顺何以挑动天下反？我若不登基，那我们所做的就是一场无意义的起义，就是反叛，而非推翻暴明的正义之举，所以称王明正统才是当前之要务。”

第一百零八章翻脸

“说到盟主一事，我要看看陆炳的首级，前些时日我曾远远的望见过陆炳一次，此人虽为敌将，但端的是一名英雄好汉。我被他发现，他单骑冲过来追赶，我也险些丧命于此人刀下。多亏我身旁侍卫勇猛，足用了百人才阻挡住陆炳，而陆炳单骑追赶我，一人敌百人，我百人精锐侍卫死伤过半，陆炳真乃战神也。”韦银豹说道。

林银汉也点点头：“不必长他人志气灭自己威风，不过话到是这么个道理，我们先前所约定的是斩陆炳首级便立你为盟主，我林银汉在这里放句话，若是你拿出来陆炳首级，我便不管什么盟主什么王，第一个站出来支持你。”

王振虎揉了揉不存在的眉毛，说道：“韦银豹，你居心叵测啊，先前你怎么不说你见过陆炳的事情。陆炳武勇众所周知，但先前没交锋之前我等还曾说过，这不过是汉人吹嘘出来的，可现实确实如此，你为何不早说。陆炳这等猛人，若想逃跑，哪里是我能困得住的，你说要他首级岂不是为难我吗？你不早说，让我早作准备，所以一旦有什么差池罪责也在你。”

韦银豹冷笑一声：“这么说来就是你打下了敌寨，但却未曾杀了陆炳？呵呵，那样的话按照约定盟主之事的前提条件也就不成立了，恕在下告辞了。”韦银豹说着便站起身来要往帐外走，王振虎拍案而起叫到：“给我站住！”

“怎么？想动手！”韦银豹也不想让双拳握的噼啪乱响，恶狠狠地说道。

王振虎说道：“韦银豹，年纪轻轻火气怎么这么旺，论年岁我比你年长的多，比银汉老弟也大几岁。同时又不似韦朝奉大哥这般年长，可谓是正值壮年十分合适。轮功劳，原先咱们四家大抵相同，但如今这一战，我损失万人打退了明军主帅。损失最为惨重，难不成你想过河拆桥撂爪就忘吗！”

韦银豹冷哼一声说道：“这我不管，你死的人多那是你无能，不关我的事儿，总之没见到陆炳的人头，我就不承认你的地位。”韦银豹说完转头就走。门外执戟郎中和侍卫举兵刃拦住韦银豹，王振虎怒目而视，只怕他一声令下韦银豹就要被围住击杀。

韦朝奉此时突然出声说道：“韦银豹乃是现代头领韦朝威的儿子，韦朝威乃是我族兄也是我们古田义军的精神领袖，也是起义军的辉煌先驱人物，朝威大哥不幸战死。你竟然还想杀他的遗孤。今天你杀了他，哪怕是杀了我和银汉二人，又能如何？放眼看去，古田义军谁还会支持你，我想到时候你的项上人头只怕比陆炳的还值钱。也对，你可以暂时称王了，只是这王绝不会长久。振虎老弟啊。银豹手下的兵将只怕也不是吃素的，别到时候里外不是

人，落个孤苦伶仃四处逃避追杀的后果，具体怎么样你自己看着办。”

王振虎知道自己不能这样杀了韦银豹，要杀也得正大光明在战场上见，于是只能叹了口气挥挥手让士兵们退下了，韦银豹看了王振虎一眼转头走了。王振虎进退两难，他只怪自己操之过急，也骂韦银豹不讲信用，的确人不为己天诛地灭。每个人所站的角度不同，故此他们看到的事情经过和结果也不同。

王振虎很清楚，今天自己和韦银豹的仇算是结下了，韦银豹虽然不至于反攻自己，但也疑惑绝对不会和自己紧密合作了。见死不救不来支援那是绝对会发生的。哎，自己这次办的究竟是什么事儿啊，简直是费力不讨好。韦朝奉冷笑两声抱拳拱手客套了几句，然后也走了。

不消一会儿工夫，士兵就传来消息说韦银豹和韦朝奉两人带走了先前借给王振虎的精锐。王振虎气的摔了一只碗，愤恨的说道：“背信弃义无耻小人！”

“振虎兄，我不支持你现在称王，因为这会破坏义军中的和平，”林银汉说道，王振虎脸色一沉刚要说话，林银汉却伸手止住了王振虎的话继续说道：“不过会站在你的背后，直到你恢复往日的力量，这次你付出了不少，不论成败，你都是有功之人，起码打跑了明军占据了他们的大营，给我们义军无与伦比的信心。所以我林银汉愿意暂时在你麾下尽犬马之劳，王将军！”林银汉站起身子右手放置胸口说道。

王振虎长嘘一口气道：“好兄弟，也就你是个厚道人啊。”

朝廷在广西的兵马收缩了战线，好似真的是被王振华杀怕了一样。一时间王振虎声势大振，本来手下兵马折损严重，可是在林银汉的帮衬下王振虎重举大旗，正如林银汉所说的那般，大家信心大增，而王振虎恢复了实力不说还更上一层。

人的名树的影，大败大明龙影大将军陆炳的威名算是传开了，故此不少散兵游勇和小股义军纷纷投奔在王振虎帐下，希望能够跟着这等神将搏出个功名。而韦银豹和韦朝奉则是做观望状态，两家互成犄角相互扶持，颇有结盟的架势，在古田义军中与王振虎分庭抗礼。

王振虎经过了三个月的招兵买马，便迅速恢复了往日的元气，不加林银汉的部下已达到五万之众，同时他对林银汉也是不薄，再也没有摆架子拿姿态，而是和林银汉平起平坐，一家两人说了算。

陆炳真的怕了吗？自然不是。王振虎的进攻虽然猛烈，虽然陆炳选择了撤退，但无非是权宜之计，陆炳可是几经生死的悍将，这点厮杀算得了什么，自己一身强横的本事就算一人对敌，也能杀个七进七出。

不过现在面临的不是几进几出的问题，而是要击败敌军事情，迟则生变日久无益。大军在外。耗费的都是百姓的血汗和国家的粮食，更何况西北那边战况也不稳定，而鄂尔多斯和安南虽然迅速平定但已然有小股势力抗争，陷入零星作战的状态。星星之火可以燎原，陆炳可不敢小觑。更跟他们牵扯不起，不赶紧平定下古田叛军不知道哪里又会被火星点燃从此战乱纷纷。

既然无法一次性剿灭叛军，需持久作战，那就不妨下一盘大棋，陆炳认识到自己最初操之过急，已经反抗了几代人的古田叛军哪里这么容易被彻底消灭。所有的矛盾不光在与大明的官制还有民族的差异。既然如此，那就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

这条计策陆炳早已有些想法，只是没个既熟悉当地民情又智谋相当的人可以跟上思路帮陆炳梳理一下，广西这里是多民族群居。古田叛军多是以壮族为主，其他民族为辅，这就会产生多数和少数的差异从而产生民族和信仰矛盾。这便是可以利用的地方。

原先的当地督军蔡经终于迟迟赶到，原来蔡经赴任后母亲大病，蔡经忙于尽孝却染上了时疫，听到陆炳的召唤蔡经连忙奔赴战场为国效力，但路上却久病不起差点死在路上，故此才姗姗来迟。

陆炳把玩着手中的茶杯问道：“蔡经，是否可以利用当地力量对古田叛军进行制衡。我朝廷兵马只留下万余人进行辅助和防守，任由他们自相残杀我坐收渔翁之利？”

“倒不是不可以，前朝也有先例，早在太祖高皇帝统一天下之初就利用当地人协助治理。到了正统二年朝廷开始利用当地雇佣兵马进行剿匪等事。十余年后，到景泰年间，这已经成为了常态，但问题也就与此同时出现了。”蔡经说道，说着说着他剧烈咳嗽了起来。

陆炳眉头微皱问道：“你的身体还好吧？”

“属下谢大将军关心，我身体已无大碍，只需再调养几日便能痊愈。”蔡经说道。陆炳点点头道：“那你说说会有什么问题吧？”

蔡经抱拳答是，然后说道：“广西此地所谓的当地团练被称为狼兵，形成一定规模后不光用于当地的剿匪，更会派去东南沿海去抗击倭寇。到前朝正德年间狼兵却被武宗皇帝撤去。原因是当年出了一件事情，派往江西剿匪的狼兵违抗军纪。烧杀掳掠坏我大明子民，反比倭寇之灾尤甚。狼兵战斗力极高，和叛军的区别不大，这里的人天生就好战，每个都是天生的斗士。大人

与这伙古田叛军也打了不少交到了，恕在下直言，朝廷这边兵精将勇装备精良，乃是朝廷五大营和各地驻军的主力兵马，甚至还有大人带来的百炼精兵。在下一路上看过了，大人的百炼精兵果然不凡，各个都是以一当十的好兵，更加难得的是纪律严明服从命令。”

“可是，平心而论，若是叛军也配上相应的装备，不说和百炼精兵看齐，就是和朝廷兵马相当，那大人还会安坐于此吗？”蔡经话锋一转说道，说完肃立在那里不再说话了，这些话在蔡经心中不吐不快，但这就等于赤裸裸的告诉陆炳，你瞎折腾了半天也没占到敌军什么便宜，纯属无用功，还不如我蔡经在的时候。所以当年没有平定战乱并非我蔡经无能，任谁来都没用，反倒是不如我在的时候安宁。

陆炳一愣随即哈哈大笑着叫了蔡经的字，道：“蔡廷彝啊蔡廷彝，你这人还真是直言不讳。没错，我的确小看古田叛军了，我投入了最多的兵力，却完全没占到一点便宜，这是实情，你不必害怕。我陆炳这点容人之量还是有的，的确，这群叛军作战英勇，即便武器落后，很多士兵甚至连铁器都没有却可以迎敌致胜攻城拔寨，战斗力十分惊人。可想而知，若是他们配备上成建制的装备，定会所向披靡。你说的没错，真的没错。”

“大将军所言极是，”蔡经道：“这也就是为何先前朝廷这么爱收编狼兵的原因。可是同样，他们野蛮不服管教，即便在广西当地，也会趁机杀入城镇，掠夺当地百姓，屠城屠寨更是常有的事情。”

“所以先帝才撤了狼兵对吧？”陆炳抚着下巴说道，说道朱厚照，陆炳的心头又起了一丝情愫。

第一百零九章狼兵重组

蔡经点点头，陆炳突然一顿问道："看来你对先皇的此番决定颇有非议？"

蔡经筹措半天，好似下定决心一般答道："正是，先帝仁慈，撤去全国狼兵却因此铸成大错。招募狼兵的原则本就不分籍贯不分民族，即便是罪大恶极之徒只要在狼兵中能够英勇作战那也既往不咎。颇有秦朝的时候，章邯骊山刑徒兵的意思。这么一帮人，在朝廷和狼兵头领的约束下虽然做得过分，但还有所顾虑，可是一旦放归山野，那便后患无穷了。可以这么说，现在叛军之中的大多精锐，都是狼兵的老底儿。是先帝造就了现在古田叛军如日中天的局面，也造成了我大明现在的困境。"

"那你的意思是......？"陆炳问道，蔡经答曰："重招狼兵，从而削弱敌人的实力，以夷治夷。"

陆炳不解道："以夷治夷我懂，无非是让狼兵和古田叛军作战，所谓削弱敌人实力是否也是指战斗中的打击？"

蔡经道："也不完全是，只要狼兵重新招募，叛军之中自然会有人来投，从而为朝廷所用，倒戈相向。"

"为何？叛军不是和朝廷势不两立吗？"陆炳不解道。

蔡经笑道："大人这是怎么了？"

陆炳低头沉思片刻也笑了："我都忙糊涂了，我明白了，普通士兵起兵造反无非是要一条活路和一碗饱饭。叛军能给的朝廷也能给，而且朝廷给的还可以更多，让他们有精良的装备，充足的粮草，这都是叛军不可能给的。同样。一旦成为了朝廷的狼兵，那边是私盐变成了官盐，从此披上了官衣，再也不用背负反贼的罪名了。"

"大人英明。"蔡经送上了一记马屁说道："这帮人天生热血，性子中就带着好战的因素。不过现在反贼势大。我们的狼兵难以以壮族为主了，因为反贼的将领都是壮族人，所带主力也是本族人，都带着亲戚呢，即便他们愿意来投咱们还不放心收呢。福兮祸所伏祸兮福所倚，不过也正因如此才更是方便。据我所知。叛军之中的依然有其他民族的人，瑶族，苗族，侗族，仫佬族，毛南族。彝族，回族等等等等，他们都是可以利用的。在叛军中他们不受重视，而且永远冲在最前面，但奖赏的时候却每每都是壮族将领，他们之间的矛盾早已加剧到无以复加的境界，只需要少少挑动便可。"

陆炳给蔡经倒上了一杯茶。然后说道："廷彝兄啊，你真是大才人，怪不

得朝廷要把你嘉奖调离此处为之大用。拉拢一帮人，打压一帮人，高明高明。此事就交予你来办吧，喝茶喝茶，这可是传说中陆羽所留的古茶树所采摘下来的，乃是圣上赏给我，全国一共也没几两。”

嘉靖十年末，广西狼兵重组。盛世滔天，多达八万之众，战力十足装备精良一时无两。明军撤回广东和云贵边境，沿城池做线行防守，而主力大军则不知去向。

其实之所以陆炳这么急于撤军。还源于东南沿海俞大猷等人传来的信函，以及少林寺住持悟须的密信。两方信总体表达了这样一层意思，倭寇分散行动，战线拉的极长难以阻挡，只能被迫防守，需要增派兵力，否则难免有漏网之鱼。同时，密十三白羽率众现身于江西。

陆炳在大战之初幻想过白羽等人的下落，想过他们可能在西北，想过古田，甚至想过安南，却没有想到白羽混迹于倭寇之中。

倒不是白羽仁慈不仁荼害百姓，而是因为几方势力相比，倭寇是最弱的，本应连岸都上不了就被沈紫杉消灭在海里。怎知途胜变故，倭寇反成了大患登陆大明，只能扼腕叹息。也错过了让白羽可能葬身鱼腹的好机会，但后悔已晚，事已至此无可挽回。

不过于此同时一抹阴霾也划过陆炳的心头，莫非白羽等人早就知晓，才选择混在倭寇里进入大明，那么也就是说这一切乃是他和沈紫杉串通好的！

面对这样的局势，陆炳必须回援，沿海已然属于大明腹地了，更是大明税收和粮食重地，不得有失。

但回去之前，陆炳还布下了另外一个局，那便是离间计。叛军的首领们都不傻，绝不可能轻易上当，更何况离间计千百年来也不知道用了多少次了。不过这离间计却是屡试不爽，甭管哪朝哪代都会有人中招，这源于人的人性，乃是内心对他人的防备和不信任，只要稍加嫉妒或者其他的因素点燃，就会一发不可收拾。高位者利益熏心更是如此，对自己的权力和地位看得格外重，就更加会怀疑别人，担心别人窥测，这就越发容易中计了，历史上无数大英雄大枭雄都中过离间计。

路遥知马力日久见人心，同样所有的矛盾也会越积越深，所以陆炳下令对性格相对火爆的韦银豹要放纵一些，尽量退避三舍，而对王振虎要严厉打击，并且在民间广泛流传韦银豹和朝廷合作的传闻。空穴不来风，无风不起浪，谎言说上一万遍也成真的了，陆炳要放长线钓大鱼，等他们自相残杀。

日后怎样，日后再书，且说说京城皇宫之中。

张氏伺候着朱厚熜沐浴更衣，许久没留宿于皇后这里的朱厚熜到底也得

龙凤呈祥一次，今天心情大好自然来了皇后这里。说实话，这个皇后依然不是自己喜欢的，当年的陈皇后被朱厚熜一脚踢死之后，朱厚熜为此伤心了很久。三个月后，选新皇后的时候，顺妃张氏当选。这后宫之中选后的事情，朱厚熜本想让生母蒋氏太后来操作，怎奈大臣不许，硬要朱厚照的母亲张氏太后来住持，因为按照礼法张氏才是名正言顺的太后。

朱厚熜不愿意为了此事再起风云，大礼仪事件已经折腾的他够呛了，好歹的平息下来可别惹事了，谁当皇后都一样，反正朱厚熜后宫的女人多得是。

以礼治国的朱厚熜必须要依照礼法，更何况随着年龄的增长他明白权利的博弈不光是互相抵抗抨击，有时候需要相互妥协适当的退让。

不过选择顺妃为皇后，朱厚熜倒是意见不大，选妃的时候是朱厚熜自己拿的主意，这个顺妃长的虽不是说倾国倾城，可耐不住有一身的好皮肤，白皙可人吹弹可破，别提多嫩了。就凭这个，足以弥补一切的不足，所以张氏成了嘉靖元年最早的一批妃子，此时乃嘉靖元年九月。

而后，随着朱厚熜后宫的不断充实，朱厚熜已经难以顾及这个顺妃张氏，现在宫中有了更多漂亮的小女孩和伶人，自己夜夜当新郎都忙不过来，放置八九年的妃子谁还能记起呢。不过选皇后不能光看床上的功夫，还得看她的身份，直接提拔上来是不可能的。

看看群妃要么孤守空宫难耐寂寞已然香消玉损了，要么就是早就过了年纪，不怎么好看。唯独这个顺妃张氏还算不错。朱厚熜暗暗心想，看来张氏太后这次表现还不错，终于干了件地道事儿。虽然这个皇后承了张氏太后提拔的人情，日后必定走的较为亲密，但是总归还是好的。

可是嘉靖九年的一天，朱厚熜突然得知了一个消息，这个张氏皇后和朱厚照生母张氏皇后算是亲戚。朱厚熜恼怒了，他并不愤怒于这层亲戚关系，后宫结党和朝堂一样严重，只是为什么不提前告诉他，朱厚熜有种被人戏耍了的感觉。心中一口闷气发不出来，自己贵为一国之君，张氏太后是太后不能发火，张氏皇后是国母也不能太过分，就好比吞了一个苍蝇，心里恶心可又吐不出来一样难受。

整人是朱厚熜最拿手的好戏，于是乎以效寻古法为由，让皇后带头在宫内养蚕，本想折腾皇后，结果皇后这么做了其他嫔妃也得陪同，北郊到处都是朱厚熜的妃嫔，这让朱厚熜自己在宫中成了孤家寡人。一计不成再生一计，朱厚熜又皇后率六宫听《女训》，人家讲完了再让皇后读十余遍，总之怎么折腾怎么来。

再到后来，全国形势一片大好，陆炳和朱厚熜重归于好后也越发要好，朱厚熜也就放弃了折腾皇后的念头。仔细想想，皇后也不错，端庄大方母仪

天下，对自己也没多少小脾气，比起那个被自己踢死的陈氏不知道要好多少。

事业便是男人的脊梁骨，朱厚熜的天下国泰民安，皇庄收田进行的顺利，而陆炳和沈家也每年上不少的钱财，即便自己怎么作国库也是充盈的，故此朱厚熜人逢喜事精神爽，看着张氏皇后也就顺眼多了。

朱厚熜拿着连连捷报欣喜不已，决定在皇后寝宫内用膳，沐浴更衣完了的时候，菜肴已经摆在桌子上了。朱厚熜边吃着边说道：“最近陆炳真是不错，嘉峪关丢了多少年了，他一出马就给朕夺了回来，朕真是伯乐啊，能识陆炳这匹千里马，还是匹烈马。试问天下，有谁能驯服的了他？其实朕靠的是什么，无非是手腕和亲情义气。”

第一百一十章后宫不得干政

朱厚熜越说越兴奋，口若悬河滔滔不绝，脸上显露出一丝很病态的红晕：“陆炳对朕很讲义气这不假，但平心而论，前些年我们君臣之间有所矛盾，甚至感情出现了危机，但就是这样的情况下，陆炳还对朕效忠，这不是说明朕的雄才伟略是可以永远向往和效忠的明主吗？如今久失的嘉峪关竟然重回大明，朕在历史上也可谓是留下丰功伟绩敢称一代明君了。看吧，陆炳若能打下叶尔羌土鲁番和亦力把里三国，那朕才是开疆辟土第一人呢。话说的狂一些，太祖高皇帝都没征战到叶尔羌汗国这么远，东西之长可谓是上古以来汉人天下之最了。”

“圣上，您忘了还有鄂尔多斯部呢。”张氏适时的拍了个马屁说道，朱厚熜越看她越顺眼，点点头却故作心中明白谦虚的说道：“皇后你休要诓朕，朕可不是那种好大喜功的人。这鄂尔多斯部和叶尔羌的情况不同，叶尔羌汗国朕是想把它彻底打下来，作为自己的领土。而鄂尔多斯部虽然纳了降书顺表，但是总归还是可藩属国，人家什么时候见咱们国力衰弱了，就会撕毁条约再次与大明为敌。所以藩属国不过是个好名头罢了，真正的控制权什么也没有，说是万国来朝拜见天威的他们，不过是来大明讨碗饭吃，让朕给他们点赏赐罢了，这些朕都明白。看吧，假以时日，我定完全吃下鄂尔多斯让其真正纳入我大明控制的区域，由我大明指派官员，由我大明驻防。”

“有些皇帝喜欢安乐，安于现状，自然希望周边皆是藩属国。但朕不同，朕乃开天辟地的大德之人，必定可以扫清四夷一统天下！”朱厚熜道。

朱厚熜说的豪情万丈，张氏皇后适时的做出崇拜的表情，很恰当的满足了朱厚熜的虚荣心。突然有军情来报。此时的大明四周皆有战乱，于是朱厚熜下令，凡是有军情不管自己是在上朝还是在就寝甚至在更衣都要及时汇报，朱厚熜可不想自己在历史上留下延误军情，自己兵败如山倒都不知道成为后世人耻笑的昏君。

朱厚熜接过一份军报，同时另一份军报也到了。朱厚熜端详半天，时而眉头舒展时而眉头紧缩，张氏在一旁看着不知道圣上究竟是喜事怒。

朱厚熜看过军报，让人拿来火盆给烧了，然后低头喝粥，但显然心不在焉。看起来就食同嚼蜡。张氏关怀的说了一句：“陛下，您没事儿吧？”

朱厚熜叹了口气好似自言自语道：“奇怪，真奇怪，明明军报说亦力把里大捷，可为什么蔡龙羽部不趁虚而入，迅速加剧亦力把里的灭亡，到时便可从正北方攻击正忙于跟叶尔羌作战。相对薄弱的土鲁番汗国，连连大捷再创辉煌。反倒是陈兵与嘉峪关，只派少量兵员试探和小规模零星作战，攻打那些并不重要的城池然后上报邀功。趁虚而入的道理朕这个不通兵法的都知道，若是说蔡龙羽夏大德这两个莽夫不晓得也就算了，怎么戚景通这样将门

之后兵者大家也不懂呢？”

“不是不懂，是不是他们不想这么做呢？”朱厚熜继续自言自语的分析道：“这样做的目的究竟何在？消极应战可不是陆炳的作风。还有，古田那边也是停止了进攻，陈兵与云贵边境做防守。沈紫杉背信弃义也就算了，怎么汤克宽俞大猷这些青年将领也守不住？！朕拨给他们的兵马都是干什么吃的。枉费朕对他们这帮年轻将领充满厚望，希望他们能放弃保守打法，速战速决，结果哎……”朱厚熜眉头紧皱，不禁叹了口气。

朱厚熜的这等神情。被已然在深宫之中磨练成人精的张氏皇后给捕捉到了，她知道圣上的疑心病又犯了，下面要顺着圣上说，否则就可能引火烧身被视为同党。

朱厚熜陷入了深思之中，张氏说道：“圣上若是不放心，大可撤换将领啊。”

“不可不可，大战正酣临时换将不禁对战况熟悉程度不行，容易延误军机，更会扰乱军心，军心一散百师溃万万不可撤换将领。再说这帮人都是陆炳派去的，朕这么做不是明摆着信不过陆炳吗。陆炳再国家四面楚歌危难之际出手，解了国家危难，搅乱了安南，大败了亦力把里，打降了鄂尔多斯连江湖上上也被他安定了不少。纵然有失职之处，但凡事都非尽善尽美，岂能事事尽如人意，这样的情况朕已经很满意了。”朱厚熜道。

张氏不解道：“那圣上为何要愁眉不展？”

“朕只是奇怪，王守仁打古田叛军的时候大军一到人仰马翻敌军纷纷溃败而去，困扰我大明多年的北方西北游牧民族在陆炳面前不堪一击，被视为最强的人马都被陆炳打败了，怎么到了别人打地轻松的古田这边就不行了呢？”朱厚熜微微摇着头说道：“不说别的，就说古田不远处的安南吧，那可是正规的国家，虽然政权交替战乱不断，但总归一国之力要比古田叛军好得多，这样的威胁都能被陆炳搞定，到了相对轻松的古田和倭寇这里却不行了。加之他在西北和云贵的按兵不动，那就更让人奇怪了。”

张氏语不惊人死不休道：“是不是陆炳想拥兵自重呢？”朱厚熜一愣看向张氏，张氏见朱厚熜眼中冒着询问的精光，这种精光来源于不谋而合，于是心中大喜，知道自己押宝押对了，说道皇帝心眼里去了。

于是张氏皇后顺着这话继续说了下去：“我的意思并不是说陆炳会造反，他为人仗义圣上刚才已经一阵见血的分析过了。本宫的意思是说，陆炳现在乃龙影大将军，是陛下的替身，那么只要这仗继续打一天，他就能继续当一天龙影大将军。若是战事平定了。他还哪里有当龙影大将军的资格呢？”

“所以，本宫以为，这就是陆炳消极待战的真实原因，无非是心中的贪

念。圣上的疑惑按照这样的解释也能说的通，陆炳仁义。所以知道朱家的江山不能丢，而厉害的兵一入大明必回荼害百姓，而骑兵入平原更是所向披靡。故此，他打掉了这些危险最大的敌人，剩下那些不痛不痒的养着，只要他们在。陆炳的地位就在。”张氏说道。

朱厚熜点了点头，张氏没有看错，朱厚熜的确是点了点头，他听进去了，他也是这么想的。就在张氏沉默不语等待朱厚熜夸她聪明的时候，却听到“啪”的一声。随即张氏感到脸上火辣辣的疼。没错，朱厚熜扇她了一巴掌。

揭人不揭短，打人不打脸。汉人最讲究的是气节，很大程度上说气节就是面子，别说皇后了，就是随便一个宫女若被当众打了脸说不定就会想不开跳井去。皇后母仪天下，是一国之母。竟然被朱厚熜打了耳光，一时间竟然以为自己是在做梦，过了半晌才哭了出来，边哭边说：“陛下打本宫作甚！”

“打的就是你！”朱厚熜突然站起身来，指着张氏说道：“后宫不得干政你不知道吗！差点误了朕的大事儿，让朕错怪了陆炳。若是朕听了你的话，对陆炳心生间隙以后还怎么让他保着朕的天下！你个臭娘们，我打你？我打死你都不亏！”

朱厚熜喋喋不休起来，从小他就喜欢跑出去到安陆州的市井上完，骂街的本事虽然没专业学过练过。但是熟能生巧听得多了也就会了。出去跟泼皮对骂或许不行，但是面对大家闺秀的皇后他就是无敌的了，话又说回来，他是皇上，谁敢跟他对骂啊。于是越骂越难听。越骂声音越大，皇后算是丢尽了脸。

张氏皇后捂着脸坐在那里低声哭泣，朱厚熜抬手还想打，但见周围太监宫女跪了一地，心中一凛，突然想起自己当年失手打死陈氏皇后的事情了，于是叹了口气说道：“你给我记住！若是再干涉政事，朕就废了你。你要恪守妇道，谨记自己是皇后的身份，要给天下女子做出表率，好了，朕走了，你好好反省一下吧。”

朱厚熜转身而去，走了不远就听见皇后嚎啕之声，朱厚熜揉着有些发麻的手，阴沉着脸快步而行，脑中也转的飞快，突然他停下了脚步对身旁的太监说道：“去拟一道诏书，命陆炳速速回京，不得有误！”

“是。”

张氏皇后彻底被皇帝冷落了，本想去找张氏太后去诉诉委屈，却被张氏太后一通臭骂结果又是哭哭啼啼的回来，半道上又被蒋氏太后叫过去，再来一顿臭骂。说的什么大义凌然的，实际上就围绕着一个内容，就是不能说陆炳的不是。张氏皇后就不明白了，自己固然不对，不该后宫干涉朝政，但这陆炳到底多招人爱，皇帝向着他，蒋氏太后向着他，就连张氏太后也护着陆

炳，看来陆炳能成为龙影大将军果然有他的道理。

在张氏皇后看来，陆炳不过是兴王府一个下属的孩子，就算现在有山东的基业，而父亲也身为都督佥事协理锦衣卫也不过尔尔。但她怎知道陆炳和朱厚熜的过往之事，同时也定然不知道蒋氏太后虽然要朱厚熜小心提防陆炳，却也知道陆炳现在会为自己的儿子平定江山，两人之间更有从小看着陆炳长大宛如长辈般的一份感情。

至于张氏太后更是要护着陆炳了，朱厚照死后，自己变成了不冷不淡的太后，后宫两个太后并立，自己是一点地位也没了。两个弟弟也不争气，说起来作为外戚，后台都不顶用了，作为也就不大了。若不是这些年有陆炳罩着，情况只会比现在更差。

张氏皇后回到寝宫之中，不由得有些害怕，她要好好的思量一下，希望能缓和现在的形势，毕竟现在自己四面受敌反倒成了孤家寡人。当年自己还是顺妃的时候，亲眼目睹了皇帝踢死陈氏皇后的事实，说实话当时还是因为自己而起，若不是圣上玩弄自己和文妃，陈氏也不会……

不过陈氏死得好，她不死自己就无法成为皇后，究其根源，陈氏死于自作自受。张氏皇后不禁有些担忧，自己是不是也作的太过了呢？会不会也像她一样死了也死的不光彩，成为一代废后？

第一百一十一章再度生疑

率众赶到江苏的陆炳刚入大帐还没与汤克宽说上几句话，就迎来了八百里加急圣旨。陆炳身为龙影大将军，可立而不跪，但他依然跪了下来。传旨的行人司官员和同行的宦官看后相视一眼，满意的点了点头，这事儿可得回京后向皇上禀报。

原来，圣旨宣陆炳即刻回京，不得有误。陆炳谢恩后，命人带传旨官员好好休息，并奉上了几百两的大额庄票。官员们接了钱财，却不让陆炳大肆操办，说让陆炳尽早给个答复，他们也好回京复命。

陆炳深深体味着话里话外的意思，然后送那几位京官下去了。转身回到大帐后，陆炳有些疲倦的揉搓着脸对汤克宽说道："我尽量早去早回，稍作安排就起程，过几日少林悟须大师来了之后给他说，让他稍安勿躁等我几日我便回来了。"

汤克宽点点头，陆炳继续说道："你严防死守，先不要有大的动作，等回来后再作打算，我雇佣的铁骑留个你，慎用，这帮人比较野只认我这个金主。"

"我记下了。"汤克宽说道："不过，文孚兄，此次圣上突然招你回京所为何事，战场之上临时召回主帅，只怕凶多吉少命途多舛啊。"

"哎，这个我也知道。"陆炳松着自己酸软乏力的胳膊说道，汤克宽站起身来，亲自为陆炳揉肩捏背，大帐之中只有兄弟二人倒也无妨，陆炳笑了笑谢过后继续说道："圣上叫我回去，这就好比岳飞十二道金牌，我不回去的话，不是奸的也成了奸的了。没办法。圣上的疑心病是人尽皆知，再给他平添怀疑只能令他丧心病狂。"

"这事儿闹得，咱们为国为民，反倒是受人怀疑，朝中那些尸位素餐之徒却受尽皇帝恩宠。这是什么道理！"汤克宽有些不忿的说道。

陆炳摇摇头："武河啊，话不能这么说，你看我现在身为龙影大将军一人之下万人之上，而你年纪轻轻，手握重兵，这说明忠奸自辩天道轮回还是有因果报应的。皇上的圣目没被蒙蔽，还不算是昏庸之主。"

"文孚兄，大帐之中就你我二人，难不成你还要唬我说圣上是个明君吗？"汤克宽说道义愤填膺的地方，也不给陆炳揉肩了，转到正对着陆炳的位置质问道。

陆炳淡然一笑："我说的是天道。人在做天在看，你做得好就会有好报，我可没说朱厚熜是个明君，只是说他也不算昏庸罢了。但不管怎样，也不管

他先前对我做过什么，但他终究是我兄弟，这些年他也知道自己错了。哎。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缺点，我有，你也有，即便是皇帝也不例外。我们不能要求他人成为完人，因为我们也不是完人，人非圣贤孰能无过，既然他不是完人又有权利在手，所做的这些也就无可厚非了，无非是权利把他的缺点扩大化了而已。”

汤克宽点了点头，过了半晌才由凝重的表情转为笑容道：“陆文孚。你现在反倒是越来越深沉了，跟你说话都得动脑子去体悟了。”

“咱们年龄不小了，也都为人夫为人父了，该沉着下来了。”陆炳说道，汤克宽道：“别咱。是你，就你才刚刚而立之年娶这么多老婆的，我就说嫂子也算大度，要是换个女的不给你闹翻了天。哎，真是什么人有什么福，得此妻者夫复何求。”

“懂个屁，这叫三从四德好典范，恪守妇道的标兵，嘿嘿，老子就是命好。”说着陆炳站起身来，汤克宽问道：“你干啥去？”

陆炳答曰：“去巡视一下督促士兵安营扎寨，怎么安营也是个学问，最近我可没少研究，上次在古田我就吃了大亏，也算亡羊补牢为时不晚吧。”

“你还是歇息一下再去吧。”汤克宽说道，陆炳摇摇头道：“来不及了，这帮来传令的官也不让我招待，说稍作休息就回去，那必定是向朱厚熜报告去。我若不快点行动，只怕朱厚熜又要由怀疑引发出什么风波来了。兴百姓苦，亡百姓苦，大明再也经不住折腾了，百姓也经不住折腾了。”

陆炳率先走了出去，汤克宽望着陆炳高大却略显疲劳的背影，点了点头，这就是自己要追随的人，以前没有跟错，现在更没有。

陆炳到达京城的时候竟然病倒了，按说功夫练到这个地步，什么伤寒都不该得了，但他日夜兼程，这一年到头倒出奔波，风吹日晒操心费力。外加南北气候差异过大，温差和气候也有所变化，身体最终受不住这般折腾的病倒了。

伤寒在古代是要命的病，按说陆炳是穿越来的，身体中应该有相应抗体，但实际上却并非如此，他的身体十分难受，这种难受不同于伤痛来得干脆，宛如慢慢折磨般的煎熬。陆炳想到了伏龙村中王雨露所说的灵魂互换以及自己穿越过后那强壮的体魄，他终于承认这只是一种灵魂的转移罢了。

万幸的是，陆炳有万儿万的医术傍身，几副汤药调节外加纯阳体质游转这才化险为夷。陆炳人在京城，却不能入宫觐见，即便大病初愈也不行，什

么病末最容易传播，生怕传染给了圣上。陆炳心中焦急万分，大明四周战乱依然不断，东南沿海更是岌岌可危，自己却只能在京城耽误时间。虽然俞大猷汤克宽李杜等人能力不错，除了他们还有其他将领堪得重用，但是陆炳不在依然不放心。

在他看来，朱厚熜的作为是令人无法理解的，这可是他老朱家的江山，眼见着百姓生灵涂炭国家受损竟然不担心？就是担心生病？即便是可能会要人命的病。朱厚熜当然不担心，现在的他也很矛盾，想到前些年自己所做的，而陆炳为自己所做的。以及后来的感悟，朱厚熜明白现在必须要相信陆炳，否则也会成为受尽是人嘲笑的绝世大昏君。

可是内心深处还有个声音告诉自己，要注意陆炳，否则人心隔肚皮很容易变化。万一让陆炳羽翼丰满难以控制了夺取了政权，那才是罪大恶极愧对祖宗，到时候难免被人冠上明衰帝的亡国昏君之名。

现如今不管怎么样，陆炳一招即来，这说明他还在自己的控制之中，至于百姓。大明幅员辽阔人口极多，江南的农民就算死光了也不担心，只要从别的地方迁民过来就好了。商户书生和有钱人这就不用考虑了，他们多住在大城市，不会有什么危险，即便是有敌人入城也不会全部杀了。勒索钱财就得勒索上数十天。

土地丢了还能夺回来，反正陆炳再，现在他要养病就让他养病了，正好容朕可以观察一下，看看陆炳有无异样。矛盾的朱厚熜边怀疑着陆炳边告诉自己要信任陆炳，他甚至质疑之前自己是否该给陆炳这个龙影大将军的席位，此时的朱厚熜已经濒临精神分裂的边缘。

陆炳的身体全部好利索的时候已经是回京后的半个月了。终于陆炳得到了入殿面圣的机会。来到大殿之上，朱厚熜非但没有走上前去说话，也没招陆炳进前，反倒让陆炳止步于奉天殿正中，而两人之间隔了数层薄沙，好似这样就能阻挡传播一样。整个大殿之中弥漫的是各种薰药，以防止陆炳依然可能携带的伤寒。

陆炳摆动前袍就要跪下，朱厚熜说道：“不必不必，陆爱卿不必多礼。你的身体可好些了？”

“多谢圣上挂怀，臣感激不尽唯死以报。”陆炳抱拳客套道。说实话他是不想跪的，现在也正好借坡下驴。男儿膝下有黄金，更何况是给朱厚熜跪。不过他乃一国之君，在当今这个世上礼法是很重要的，陆炳想要服众就必须尊一些礼法。比如下跪行大礼就是。

朱厚熜倒也不在乎，他和陆炳在一起的时候他希望两人之间多一些超乎君臣的感情，作为皇帝他没有朋友，在他看来任何人都会觊觎他的皇位，而唯一的朋友就是陆炳，虽然陆炳也很有可能会篡权夺位。但是守着旁人就不

同了，陆炳必须对自己显示出尊敬来，而且是超乎异常的尊敬，这也是朱厚熜的矛盾所在。

陆炳在加派传旨的行人司和传令宦官面前守着圣旨下跪给朱厚熜挣足了面子，故此现在跪不跪已经不那么重要了。而陆炳知道朱厚熜的臭毛病和矛盾的心思，故此现在也就顺势而为不再强跪了。朱厚熜说道：“陆炳啊，朕封你为龙影大将军，代朕出征四夷，不知战况如何了？”

陆炳差点把鼻子气歪了，这不是明知故问吗，你若是不知道还会叫我回来？陆炳自然不能这么说，于是原原本本的把大明周围的战局讲了一通。

朱厚熜边听边点头，陆炳隔着纱看不太清楚他的表情，但是朱厚熜的动作陆炳却看得一清二楚，心想这当皇上当的，别的本事没涨，就是这演戏的本事倒是突飞猛进。

朱厚熜可不知道陆炳怎么想的，还自我感觉良好呢，装模做样的问道：“陆炳啊，按照你所说的，朕对战况有了一些了解。不过朕就不明白了，西北的游牧民族铁骑凶猛，和当年的鞑子毫无两样，你能击败他们，为何到了古田这边就停止不前了呢？还有西北那边，为何不长驱直入，从亦力把里往南派兵，对土鲁番的腹地进行打击？”

“臣打退四国联军，大败亦力把里用的不是兵，当然夏大德所打下的那场恶仗也至关重要，有效地消灭了敌人的气焰和生力军，但最主要靠的是计谋。计谋多是用来消耗敌人的，包括君臣不和盟友离间等等。”陆炳说道，说到君臣不和的时候朱厚熜的神情黯淡了一下，心想是不是自己也是中了自己设下的离间计了呢？

第一百一十二章阴谋渐近

朱厚熜示意陆炳继续往下讲，陆炳抱拳道：“先说西北方面，我们刚刚收服了嘉峪关，需要严防死守，而四国在我的挑动下已经打成了一团，我们坐收渔人之利多好。若是此时贸然而入，只怕敌人会反其道攻我嘉峪关，嘉峪关破后大明疆土一马平川。我大明可比西域要富饶多了，敌人就是进来掠夺一圈也是赚了。西域荒芜更是难以由步兵防守，时间短暂防御工事也难以布置，我们的优势根本发挥不出来，故此西域也是守不住的。这样一来，岂不成了赔了夫人又折兵？我想圣上如此圣明，这个道理应该会明白吧？”

“正是，所以朕常给他们说，陆炳你这般按兵不动是明智的，朕问你是想看看你和朕想的一样不一样。呵呵。”朱厚熜说着说着，只觉得自己的语言有些苍白无力，只得呵呵两声作罢了。

陆炳也是尴尬的一笑说道：“至于古田那边形势比之西北或许更加复杂一些。古田地处广西，地形上就不似西北那么明了，气候虽然西北更严峻，可是对于军事作战而言，地形大于气候。古田地区地形多变，我们的兵力难以施展，而对方又熟门熟路，更占据群众优势。我要以夷制夷，故此才重启狼兵作战，狼兵的威力前朝就有记载，这个无需臣多言了。同样，既然狼兵这么厉害，古田叛军也厉害的很，平心而论，臣以为古田叛军比西北敌国威胁更大战斗力更强悍。我们没必要折损自己的士兵为此送命，更何况我大明向来对古田控制不佳，税收不利，并无真正的控制权。无非是藩属制罢了。这样一块废地不如用疲兵之计，让他们内耗，打疲了我们再进入才是上上之策。”

朱厚熜沉默片刻说道：“朕明了了，可是国之天威，寸土不让。这般放弃土地。即便是名义上的土地，也是有损面子的。”

“臣说句大不敬的话，为了圣上的面子，大明的天威就让士兵白白丧命，换区所谓的功名，您若愿意我绝无二话。加官进爵谁不乐意，但总归大明是圣上您的天下。地是死的，人是活的，只要有兵在，有人在，有民心在。别说一个广西，就是十个广西也可以待到时机成熟开疆辟土而来。反之，兵若没了，民心若是不在了，那别说古田，别说广西，就是这万里河山也难以守得住啊。”陆炳道。

朱厚熜眉头紧皱半晌点点头：“权且按你说的做吧。朕只是心中有疑惑，才把你叫回来问问的，君臣之间要坦诚相待才能促成大事，兄弟也需同心才可断金。朕叫你回来，有私心，有不妥当的地方，还请陆爱卿见谅，也请大哥恕罪。”朱厚熜猛然站起身来，双手抱拳给陆炳行了个礼。

陆炳心中暗探一声：“罢了，就凭这朱厚熜这一拜和这一声大哥。自己愿意为他搏一搏，搏出一个安定天下！而自己先前所做的一切，也没白瞎，值

了！”

陆炳没回家，给依然在办公的陆松留了封信函。就急忙忙的奔赴战场了，先那段在家养病的时间虽然心急如焚，但也算是别样的与家人团聚吧。

朱厚熜站在大殿之中，长吁短叹，不得不承认，陆炳说的有道理，而自己也看得出来，陆炳对自己还是忠心耿耿的。正在想着的时候，有人来禀说国师邵元节前来求见。朱厚熜立马让邵元节速速觐见，自从上次吃了邵元节在登州练得药之后，果真怀上了龙子。只不过后来一脚踢死了陈氏皇后，孩子也因此没了。从此，朱厚熜又恢复了一直无子的状态，再吃那药就不管用了，再说那药的副作用一直让朱厚熜心有余悸，上次没有段清风的话，自己早挂了。

即位十多年了，依然没有子嗣，这是朱厚熜心里永远的痛，而且已经严重的影响了他的心态。可以这么说，其实无子这一事实加剧了朱厚熜的多余，造就了他的变态。朱厚熜这几年求子的热衷程度略减，好似接受了自己已然无子的事实一般，对邵元节的过问也就少了。

邵元节自然也不会没事儿找事儿往朱厚熜身边凑，上次若不是自己找了一大票帮手，包括陆炳的帮助，只怕登州的那炉丹药也练不出来。至今想想，还心有余悸，伴君如伴虎，虽然荣华富贵山珍海味，可是随时也可能人头不保啊。

嘉靖皇帝看在眼里，心中自然明白是怎么回事儿，不过他也不找邵元节麻烦，不光邵元节先前有功，更是因为邵元节是自己树立起的道教模范之一，处理了邵元节起不到什么效果，反而等于给了自己一个耳光，留下耗费民财偏信玄学的恶名。

如今，邵元节竟然主动前来要求觐见，不消说应该是邵元节有了什么新的突破，这怎能不让嘉靖兴奋，于是连忙让其入宫面圣。

果然不出朱厚熜所料，邵元节说自己寻得一高人，说起来也巧，此人乃是当年告诉邵元节先天铅丹的仙人。此次前来，应稍远的邀请，要入宫为圣上瞧一瞧，看看是哪里出了问题。

朱厚熜对此事有些模棱两可，陆炳曾让朱厚熜禁止服用这种丹药，朱厚熜听话的停药后果然身体好了一些，不似以前那般羸弱了。可是自己也的确是服用了先天铅丹才有了第一个龙子的，还有梁高辅陶仲文所献的药和留下房中术怎一个奇妙了得，朱厚熜有些疑惑了，不知道该相信谁好。陆炳不会害自己，邵元节就更不会了，自己若是死了对他可是一点好处也没有。

朱厚熜决定先见见再说，不管怎样自己都会有所判断，兼听则明偏信则暗，要多见见才能判断全面嘛。于是，不一会儿的功夫。就由内监带进来一个满头白发的老翁。这一头白发外加仙风道骨的气质，便让朱厚熜心中的印象加分了。先前的梁高辅也是这样的一头白发，人老精鬼老灵，梁高辅哄得朱厚熜别提多高兴了，而这个白发老翁也会和梁高辅一样给自己带来新奇吗？

“山中野人东方傲叩见吾皇万岁。”那白发老翁纳头就拜。臣服于朱厚熜脚下让他十分得意，这种世外高人都给自己跪拜了，这说明自己就是超神啊，九五之尊就是尊贵。再听白发老翁那一口流利的官话，不似梁高辅一口南阳土话，更令朱厚熜满意。

这人的第一印象尤为重要。比如现在朱厚熜就怎么看东方傲怎么欢喜，听这名字也觉得耳熟只叹是缘分。邵元节知趣的退了出去，留东方傲跟朱厚熜促膝长谈，邵元节知道自己的使命已然完成了，把生子事务推给了东方傲，一旦有子那便是自己推贤有功。一旦出事自己受的牵连也不会是致命的。

对于东方傲这边，邵元节也是放心下来，从得到这灵丹妙药的第一天开始，邵元节就开始恐惧，不知道这神秘的白头老翁和那群陪他来的神秘人究竟想让自己作什么，而今他终于释然了，并知道了此人名曰东方傲。

现在在他看来。再高深的世外高人也免不了俗，到头来还不是借着自己这块跳板去见皇帝？有所求便好，若是一无所求甘愿奉献，那邵元节才不敢要呢，这天下没有免费的午餐，日后大家和平相处各发各的财互不相扰这才是上上之策。

路上正在匆匆而行的陆炳，突然有了一种不祥的预感，浑身不由得打了个冷颤。陆炳边策马，边在自己身体上按了几下，笑道：“这才刚刚过三奔四身体就懊糟成了这样。呵呵。”虽然身体无恙，但陆炳也不知道为什么，心里总是惶惶，总觉得可能会有不好的事情发生，于是更加快马加鞭向东南沿海而去。

殊不知。京城上空，早已阴霾重重。

陆炳来到了抗倭大营的时候，只见大营之中一片颓然，不少士兵都极其疲惫的躺在地上大口的喘息着。不过万幸的是，即便疲惫但军纪很是严明，陆炳亮了一路的身份才入了中军，经禀报确认身份才入了大帐。

陆炳进入帐中的时候，俞大猷正在酣睡，胡子拉碴的一点也不似先前清源洞才俊的模样，李杜站在一旁，也在打盹，看到陆炳进来站起身来，陆炳连忙伸手止住李杜说道：“他真是累坏了，不然凭他的武艺不可能听不到我走

入帐中，别影响他休息，咱们出去说吧。”

李杜点点头和陆炳走出大帐，在军营之中漫步。

“李杜，军营内怎么这幅模样，战事很紧吗？”陆炳问道。

李杜摇摇头道：“那倒不是，主要是敌人太狡猾了，跟我们打什么游击战术，哎。我们兵力强，成建制作战，而敌人则分成小股到处钻篓子，我们在东面他们就在西面，我们在西边他们就跑去东边。全盘布局兵力又太过分散，不得不说这群倭人打起仗来很是勇猛，单兵作战能力很强。一旦我们分散就会不敌，但是成群结队的在他们屁股后面追，敌人没跑垮咱们先追垮了，正规军的粮草需要运输，不似倭寇一样轻装上阵，走到哪儿抢到哪儿。这一阵子下来，我们才杀敌不足千人，看似胜利实则是大败啊，百姓生灵涂炭民不聊生啊。”

“这个我理解，先前我也跟他们作战过。”陆炳说道：“也就是说，现在咱们如同猫追老鼠一样，来来回回的做无用功？”

“是这样的。”李杜无奈的说道：“除非就地防守，每个地方的防御都很强，但这不可能，兵力根本达不到，兵员素质也不允许。”

第一百一十三章为国效力无借口

陆炳想了想说道："那地方上的军队和团练与倭寇交战状况如何？"

"地方军队疏于管教，外加都是些老弱病残，战斗力不强，军械更是被贪污了不少。最可气的是虚报空饷严重的很，某次传来军报，说启东有贼兵登陆。汤武河带兵杀去，却见启东的百姓都快被屠尽了。启东上报的兵力可有足足两千人马啊，结果调查一看，娘的，就一百多人。"向来文绉绉的李杜气急之下不免爆了脏口。

陆炳叹了口气，大明官制的问题，这虚报人数吃空饷的问题以及相应方面的问题屡见不鲜，自己曾在南方反贪，作用十分显著可是几年过后，这些情况又如春风吹又生的野草一般冒了出来。陆炳问道："那你们是怎么处理的？"

"指挥使都死了还能怎么处理，我们立刻一县一县的排查，问题严重的卫所和驻军多达三十余数。当然其余的也不干净，只是情况略好，除了我们给他们补充兵力并令其快点招募，根本没办法，总不能拔出萝卜带出泥吧。现在是战时，最多就是处罚处罚，处罚的狠了也难免有人会因此投敌。要是杀将那就得公平处罚，按照大明律这边的守将全得杀绝了，情况更是不堪设想，甚至会牵扯上京城的党派争斗，损害了他人的利益，断人财路等于杀人父母，后方给咱们掣肘，那就等同于后院起火，你说麻烦不麻烦。总之，总共亏空人数到两万之众，这下不论怎么处罚也难以立刻补齐。"李杜说道。

陆炳眉头紧皱："试一下利用团练军吧。"

"团练根本不堪一用。"李杜颇为不屑的说道："都是种田的庄稼汉，都拖家带口的。不是职业士兵没有一点荣誉感，往往还没打就跑了。就是那些朝廷有编制的团练民团也不行，都是好大喜功的当地官员虚报上去的，真实的战斗力压根不行。编制不全装备落后不说，很多就是见了血都晕。这还怎么打仗。"

陆炳叹了口气说道："那李兄你可有良方？"

"倒是有一计，只不过这是个得罪人的活。"李杜说道，陆炳答道："交予我来做就好，只要战事能够胜利，得罪多少人也是值得的。"

"属下先替百姓谢过龙影大将军了。"李杜抱拳道。

陆炳摆摆手："都不是外人，别弄这客套的。我是什么人你不清楚吗？"

"此计是这么般这么般如此。"李杜直言说道。

嘉靖十年六月，天台县。

一户乡间大院之中，老爷正坐在屋内，今年天气格外炎热，屋内是从冰窖中取出的冰块，散出的寒气都能看得见。直见一缕缕白烟。身旁两个通房大丫头正在给自己打扇子，那汗水早已打湿了鬓角，身上的衣服也湿透了，凹凸可见。

老爷姓刘，今年已经五十有六了，但是精力旺盛，家中大夫人早逝。就一个宝贝儿子，至今无其他子女。这可不代表刘老爷不近女色没有填房，目前老刘家有四个妾室，家里的丫鬟有点姿色的也都被睡遍了。

有什么老子，就有什么儿子，刘少爷也不是什么好鸟，刘老爷对儿子的所作所为自然知道，不过睁一只眼闭一只眼，还说儿子有出息。父子二人除了没有一同玩过一个以外，可谓是什么恶心事儿都做过了。

刘老爷看着两个丫鬟心中却没有一丝欲火。只因今天太热了，随便一动都要出一身臭汗，黏黏糊糊的特别难受，哪里还有心思干那事儿呢。

天一热了有时候人就容易犯困，刘老爷迷迷糊糊的便要睡着。突然有人从外面跑了进来喊道：“老爷老爷，外面有官兵来了。”

刘老爷缓缓地睁开了眼睛，呵斥道：“慌什么！”说着气定神闲的站起身来，两旁丫鬟连忙伺候老爷换好衣服，刘老爷迎了出来。

之所以这么淡定是有理由的，刘老爷祖上就在此定居，至今已经六辈儿半了，等自己死了儿子继承了家业那就是第七辈了。家大业大也都是祖宗保佑，祖先从一个给人干活的佃户慢慢攒钱有了一片田地开始，慢慢积攒，到了第三辈已经是个小地主了。

到了刘老爷父亲的这一辈，老刘老爷的时候，家里已有了百亩良田更建了一户三进的大宅子，刘家也一跃成为了天台有名的有钱人。

刘老爷对自己的这一生也很自豪，自己用钱不断开店，卖过官盐倒过私盐，屯过粮食开过赌场，总之虽然家里有钱，但什么险都冒过了，什么苦也吃过了。刘家一跃成了天台县的首富，院子扩大了两进田地又多了几十亩地，说句不好听的天台只要有人活动的地方都快让刘家的田地给包围住了，大部分天台的农民都成了刘老爷的雇工佃户。官商自古是勾结的，刘老爷会做人手也松，给当官的不少好处，当官的也敬着刘老爷。

刘老爷在天台跺一跺脚，天台都要颤三颤，就是天台当地的父母知县来了，也得给刘老爷三分薄面。刘老爷的底气更来自于自己的儿子，刘大少在父亲的运作下，成了一名捕头。话说回来，现在的天台，谁不知道大名鼎鼎的刘老爷，说是个土皇帝也不为过。

刘老爷如闲庭信步云淡风轻的走出了屋子，院子里站着一众官兵，其中一人年纪不大三十上下，但是器宇轩昂的一看就不是寻常人等，父母官和负责当地驻军的副千户都在后面跟着陪着笑脸。刘老爷心中一颤，身形略微顿了一下，但随即想到这可能不过是来巡视的外官。刘老爷抱拳道："欢迎欢迎，上差到来，刘府真是蓬荜生辉啊，有失远迎还请见谅。敢问上差莅临，可有要事指导？"

"刘老爷，最近倭寇横行，虽然您是靠种田不考打渔，但咱们天台离着海边也不远，想来会受到倭寇骚扰吧。"此时外来的高官说道。

"说没有那倒是假的，不过说起来还是我们的父母官和副千户大人指导有方，在他们的领导下，倭寇几次入侵都被打退了。"刘老爷看到了跟在那男人身后唯唯诺诺的副千户大人和知县，更加确定这个三十来岁的人一定是外来的高官，于是也没往自己身上揽功劳，反倒是往军政两个头身上推功。

果不其然，此言一出，两人高兴万分连忙走出来说承让承让，刘老爷在抗倭这件事儿上功不可没，并列举了刘老爷组建民团的事情。那三十来岁的官员点点头说道："这样，刘老爷我给你商量一件事儿，把你的民团交出来，用于抗倭受我委派的人总调度，你看怎样？"

刘老爷的脸当时就拉了下来，干涩的呵呵笑了两声。刘老爷所组建的民团人数不多，有一百余人，但是战斗力极强，皆是膀大腰圆的亡命之徒。平日里刘老爷放他们出去放个债看个赌场都很要，有了自己儿子做捕头的配合，黑白两道刘老爷那叫一个通吃。天台的确贼祸严重，可家大业大的刘老爷没事儿，靠的就是这帮他组织的汉子。

天台吃空饷很是严重，副千户手下最少要有三百人，但实际上却只有一百多人，而且还皆是附近人的亲戚，无非是挂个名混个钱罢了，大头归副千户大人小头留给自己。刘老爷曾动过心思把民团弄个编制，但后来也作罢了，这些年都是自己发钱，现如今这外地的官老爷来了说要走就要走，刘老爷能高兴才怪呢。养兵千日用兵一时，朝廷这般一来，岂不是让自己多年培养的心血付之东流了吗？

"小的所谓的民团无非是看家护院的园丁罢了，草民现在有些家业，较为显眼。若没了家丁，只怕要受到屠害啊。"刘老爷说道。

那大人摇了摇头说道："我不是要抽调你的家丁走，而是把他们放到朝廷去，保卫整个天台，天台保护住了不就保护住你了吗，所以你担忧的并不成

立，放心好了。”

刘老爷可不愿管旁人死活，凭啥自己花钱保护旁人，于是胡诌道：“小民一共就有十来名家丁。”

“胡扯。”那大官失去了耐心说道：“今日前来就是通知你一声，明天会有十人官兵前来接管，少一个人拿你是问。你是大明的子民，就要为国效力。”

刘老爷也上了犟劲说道：“大人您这不是以权压人吗？按照大明律……”

那人也不听转身走了，不屑于降低身价和刘老爷争执。那大官和侍卫除了门翻身上马扬长而去，知县擦了擦汗说道：“老刘啊，你太莽撞了，怎能顶撞他呢？”

“哪怕什么，敢这么强抢豪夺我就是不许，惹急了老子告御状去！”刘老爷心中也是后怕，于是顿了一下问道：“对了知县大人，千户大人，刚才来的那人是谁啊？”就到这时候刘老爷心里也明白，根本不叫副千户而是千户大人。

刘老爷扭头一看只见副千户瘫坐地上，一脸死灰的说道：“完了，要露馅了，当年杀的人头滚滚，现在我吃空饷只怕要被碎尸万段啊。”

刘老爷一愣不明白副千户说的什么，却见知县也是不断叹息自言自语道：“杀神陆炳，龙影大将军，怎么说来就来了呢？”

第一百一十四章特殊时期特殊手段

朱厚熜的案宗上放满了各地官员状告陆炳的奏折，奏折上无非是状告陆炳不守大明律，野蛮强横的行为。朱厚熜把这些奏折统统打了回去，只回了一句话，那就是朕乃天下，陆炳乃龙影大将军，即是朕，所作所为当是天子为，不得有异。

朱厚熜对陆炳依然是无条件的支持，虽然他的疑心病又犯了，但朱厚熜是个聪明人，他知道此时也只能无条件的信任陆炳，不管是撤换还是制衡都是不妥的，多少昏君都亡国于此。

朱厚熜放下案宗，走出了大殿外，有内监传令说夏言求见。人们都说，夏言的崛起是不经意的提拔，和陆炳故意让贤的共同产物，让夏言脱颖而出，可是越往后朱厚熜越发现夏言是个大才之人，便开始有意的栽培夏言。果不其然，不管在哪里，夏言的政绩都是显著的。

最主要的是，夏言能写青词，虽然看起来夏言不怎么愿意写，而且文笔也略显犀利，可是写青词的文才却是举世无双的。朱厚熜不禁在想有次和陆炳聊天的时候说起的科举制度，陆炳说科举太过死板禁锢了人们的才华，朱厚熜此时才深以为然，的确，一个末位进士却能写成别人所写不成的青词，这不是正说明了问题吗。

朱厚熜信奉道教，不论是自己求子大事，还是段清风救了自己一命，或者是武当向来是朱家君权神授的代言，无论怎样朱厚熜都和道教有难舍难分的关联。

受益者能写青词的夏言最近升官的速度可谓是芝麻开花节节高，前几天刚被升为少詹事，又被加封为翰林学士且掌院士，统领翰林院。这不才过了一个月。就因为会写青词升为了礼部左侍郎，同时依然掌管翰林院，这种升迁速度可让朝中不少人羡慕红了眼。但问题也慢慢在夏言的心中产生，所写的青词越来越抨击丑恶而非是祭天所用，夏言以笔抒愤。还好青词佶屈聱牙常人难懂，故此文采一般皇上和太监们没人看出来，也算夏言逃过一劫。

自从陆炳走后，夏言入宫的次数明显增多，已经成为了朝中第一大红人。相比较而言，老牌红人张璁则越来越落寞。和夏言掐架输多赢少，不禁暗自蛰伏，说等陆炳回来让夏言好看。

朱厚熜让夏言入宫了，朱厚熜走在前面，夏言跟在后面，朱厚熜走到了御花园之中。伸手折下一只花念道：“花开堪折直须折，莫待无花空折枝。”

“有花堪折直须折，莫待无花空折枝。”夏言从后面说道，这是这首诗的两种说法，朱厚熜回过头去看着夏言，颇有文采相当英雄惜英雄的感觉。

“夏言啊。”朱厚熜道。

“臣在。”

朱厚熜略一沉吟摆弄着手中的花说道：“夏言，你看陆炳怎么样？”

“陛下是不是听到什么人进谗了。”夏言说道。朱厚熜一笑道：“进谗？听你这一个词就知道，你还挺支持陆炳的嘛。”

“恕臣直言，臣虽承了陆炳的人情平步青云的，但是臣对陆炳却颇有微词，还发生过些许矛盾，算不上有仇但也算不上至交。此人行事太过专横，有些粗蛮不是大才之人。但此人堪称一代鬼才，总能想出一些出其不意的事情，且不说他山东做了多大的生意从而富可敌国堪称全才，就是单说招收幕僚一事。自古大将高官大多都有幕僚，但却未有陆炳这么厉害，竟敢学春秋战国时期的各个君侯，大肆招募门徒。虽然这些人大多是纸上谈兵之徒，带兵打仗不堪大用。但治国之策尤其是文治确实了得，攻心之术更是厉害，这就是中创举。”夏言说道。

朱厚熜点点头但心中却又焦虑，这正是朱厚熜所担忧过的问题，陆炳要兵有兵，要钱有钱，现在竟然群聚文官和谋士集团，岂不是要组建小朝廷的节奏？

不过朱厚熜不动声色，脸上看不出是喜是悲，示意夏言继续，夏言一抱拳继续说道：“当然，这与圣上对陆炳的宠爱十分不开，试想一下，换个旁人若这般做，就会被旁人说做有不臣之心，但陆炳却无妨。说实话，陆炳正因为自己的性格而成功，却也因为自己的个性注定不那么完美，当然人无完人，臣是说的相对完美。日后的陆炳随着战争的延续，会越来越强，手中的政治和军事力量不断累积，从而可能会功高盖主！”

朱厚熜面色一冷身子一震，把手中的花捻做一团。夏言继续讲道：“但是！但是臣愿用人头担保，陆炳绝不会背叛大明，更不会背叛圣上。哪怕是他在其他的地方自立为王，也绝对会在大明之外，更不会对大明产生任何影响，不管说远了，起码这一代是对圣上有百利而无一害。”

“夏爱卿何出此言？”朱厚熜的脸色缓和了一下。

夏言说道：“因为陆炳是龙影大将军，圣上待他亲如兄长，陆炳仗义也必回誓死尽忠。这也是他的性格，人本性不灭，他的仗义是很难改变的，纵然面对一国之君的位置，陆炳也会事如儿戏，仅为了一个义字。”

朱厚熜点了点头说道：“朕明白了怎么做了。”

“万岁圣明。”

陆炳打了个喷嚏，对坐在一旁吊着一只手臂的悟须说道：“谁说我坏话呢，害得我老打喷嚏。”

“陆施主强行拢了南方各大庄户人家两万团练军，你说得有多少人骂你。”悟须笑道。

陆炳批阅着一份军需报告也不抬头说道：“本来就该如此，百姓要什么兵，这不是造反吗。藏兵于民就是为了用，藏了不用就是图谋不轨，再说了你以为这帮人都老实啊，各个都是乡里的地痞流氓大刺头，让他们欺负乡邻还不如让他们打仗杀敌去呢。兵营或许是他们发泄无处释放的青春的最好方法，哈哈，特殊时期特殊手段，若是非战时我还可能给那些财主一些补贴，现在还是算了吧，尤其是我听到他们的恶行的时候，不斩他们都是轻的。这么说吧，十个养兵的财主里面，有一个好的就不易，若不是正在打仗，我非法办了他们不可。”

“恕老衲直言，陆施主这般嫉恶如仇实在不适合做官，为官者不可能两袖清风，更不可中正仁义，政治艺术无非是一种妥协罢了。”悟须说道。

陆炳批阅好了手中文书，叫了传令兵来送了出去然后笑道：“政治艺术在我这里不适用，因为我本来就不想做官。我几次想退隐，结果恩仇不断，拖到现在，报仇看来已经不那么重要了，我和密十三之间互相所欠的人命也太多了，我们之间不单是复仇还是宿敌，总之不死不休。除此之外，倒不是我仁义，只是我看不得旁人受苦，密十三挑动的这些敌国和贼寇犯我大明，我必须把他们打出去，国土事大不容有失，百姓无辜岂能屠害。”

“阿弥陀佛，陆施主看似暴虐实则慈悲为怀，实在是有一副救人济世的心肠，老衲佩服。”悟须说道。

陆炳走了过去，在悟须吊着的胳膊上捏了捏说道：“伤筋动骨一百天，不过大师按时涂抹这个药膏用不了一个月就能好，现在已经自然恢复了十多天了，恩，涂抹药膏后你这胳膊再有十多日就改好了。”

“陆施主医术传自神医万儿万，医术高明妙手回春，那是自然的。”悟须说道，陆炳坐了回去，倒了两杯茶水，一杯自己饮下，然后用衣袖一挥另一杯腾空而起直直飞向悟须，悟须反袖一手，那茶杯稳稳落入悟须手中，杯中的水竟然一滴未洒。

悟须喝了一口说道：“这密十三的白羽真够厉害的，我少林十八僧围攻与

他，竟还是被他跑了，这不，我还断了一只胳膊。”

“那是自然的，别说你们十八人，当时我在陆府多少火枪手都没干掉他。我和纪联洪俩人力战白羽，到头来还是一场空。虽然白羽耍了个奸，但是平心而论，就是他不耍奸计，我和纪联洪也留不住他。这个人，如此可恶，本领却如此之大，哎，真是老天不开眼啊。”陆炳说道。

悟须点点头，陆炳继续讲道：“我觉得我和清风，你和纪联洪，咱们四个的本事已经可以说是逆天了，比起当年的五位宗师可能有所不足，但也不至于差太多吧。不过看了白羽才知道是小巫见大巫啊，这家伙简直都不是人了。”

“不传之秘术当然厉害。”悟须讲道：“不过明枪易挡暗箭难防，陆大人可否想过用另外的办法，以和谈为名把白羽约过来，然后咱们四人齐齐动手，在埋伏其他高手补刀。再不济期间我们再下个毒什么的，这样便能以绝后患。”

陆炳啧啧舌说道：“大师，你越来越像出家人了。”

悟须尴尬的笑了两声说道：“我把你刚才说的话还给你，特殊时期特殊手段。”

第一百一十五章耍赖

“倒不是我怕有损我江湖名声，尔虞我诈是江湖，这样杀白羽也不是不行。但白羽本就极其谨慎，而且这家伙的脑子实在让人猜不透，想起一出是一出，性格多变脾气乖张，所以东奔西跑的弄得咱们反倒是摸不到头绪了。故此，我觉得想诱捕他不是那么容易，更何况用什么诱饵呢？他想要的是江山，所以才联合这些蛮夷欺我大明，大明正统岂能会跟他妥协，就算我假说给他半壁江山，用圣上的名义，别说他不信，估计我连自己都骗不了。更何况这样一来，必定广告于天下，有损大明天威，但除此之外别无他法，也只有江山可以诱惑白羽的狼子野心。”陆炳眉头紧皱一脸为难道。

陆炳揉了揉疲惫的眼睛，又从成摞的文案上拿下一卷继续批阅，边看边说：“下毒就更不可能了，那个东方傲的医术实在是惊人，别说我这种二把刀了，就是万老爷还在估计也就和他是个平手。哎，想起白羽我就头疼，这就好比一个武艺通天，以一人之力便可力挽狂澜的疯子一样，成天疯疯癫癫在我眼前转悠，一个符合逻辑的步骤都不走。不过话说回来，这可能才是他的高明之处，剑走边锋之举啊。当年陈友谅的兵法不就是因为出乎预料，才能屡战屡胜吗。”

悟须说道：“对了，你说起东方傲，这次白羽身边竟然没见到他。”

“大师以为他去向何处了呢？东方傲虽为药师，但是他的本事却一点也不比白羽差多少，他的授业老祖我见过，恕我直言不能相告他的祖师是何人，但我可以告诉大师的是那位老祖绝非凡人。”陆炳说道。

悟须倒吸一口凉气说道：“比白羽还厉害？”

“白羽估计连给那位老祖提鞋都不够。”陆炳虽未见过龙伏村王雨露露真章。可凭推断也能得出这个结论，王雨露应该是传说中的人物，和密十三的初代创始人什么的是一类，这种人简直就是个神话。

悟须说道：“东方傲去哪里了我不知道，现在西北已经逐渐平稳。那些蛮族混战成一团。而广西方面，狼兵也和古田叛军打在了一起，且不用朝廷来管。安南更不足为虑。鄂尔多斯部已经无碍，鬼巫也被咱们中原武林都给杀的差不多了，算是斩断了密十三的一大肢足，有李祥镇守到战事平稳也没什么大事儿。说起来张清泽倒也出力了不少。”

“哈哈，张清泽其实有时候也挺可爱的，随便哄哄他也就过去了，图个名而已。说到名，大师恕我直言，少林此次派出大量武僧助战。并训练团练，少林十八僧更是功不可没，我知道出家人看淡功名利禄，但我能否为少林请封一下，也算表彰少林上下功勋卓著？”陆炳说道。

悟须倒也没假惺惺的推辞反倒是谢过："老衲替全寺上下谢过陆大人了。"

"不必客气，刚才大师也说了，咱们南北西三个方面都已陷入平衡僵局。稳定之下虽再无功绩却也不至于影响大明。现在就剩下东边的倭寇了，看起来倭寇最弱，但却最不好收拾，主要是咱们受打击面太大，倭寇可以任意选择地点登陆，这就太可怕了。千里之堤毁于蚁穴，不在于防卫不严而是防不胜防，赶紧解决倭寇问题，然后才能逐个击破其他三面的僵局取得全面胜利。否则倭寇不除，大明就会民乱。从后方摧毁了咱们自己的根本，后果严重啊。"陆炳说到。

"正是。"悟须站起身来："不过老衲以为，擒贼先擒王，射人先射马，抓住白羽才是最主要的。白羽不灭，即便倭寇没了，还可能有高丽作乱，或者别的什么作乱。大明地处辽阔，百姓起义的多，周边邻国更多。白羽有本事，也有财力，直接对抗大明可能不行，但是挑动其他国家进攻大明堪当内应搅乱纲常还是没问题的。"

"大师不必担心，待白羽和东方傲凑到一起，再与我相见之日，就是他们的死期。"陆炳说着摸了摸怀中的那个小玉瓶，瓶子里装着的是龙伏村的王雨露送给他的灵丹妙药，说不到万不得已的时候不准吃。

陆炳研究不透此药的奥秘，却隐约感觉吃了此药会有逆天之效，但能量越大反噬越重，这点练就杀人虐体之术的陆炳再明白不过了，也就是说用到此药的时候，是白羽命丧之时，但也可能是他陆炳的亡命之日。

但是他决定了，不管会造成什么样的影响，也要借助这个药物大战一场，不能再犹豫了，要早知如此，当年在陆府的时候自己就服下此药杀了白羽了，都怪当年犹豫不决，造成今日大祸。但亡羊补牢为时不晚，这次明白了就是好的。

少林寺此次的确立下了汗马功劳，除了少林悟字辈等数位武僧全体出动以外，寺中精英也都倾巢而出。少林寺分南北，所谓北少林乃是正宗嫡脉，而南少林则为分支，其实南少林只是少林寺在南方的总部，在江南和东南沿海一代，足有四五个少林寺，都是这群和尚的据点。

有了这些据点不光武林的事情他们能迅速知道，更可以与当地名家交流吸收不少武艺，融合与少林寺的武功之中，所以少林武艺驳杂融合百家之所长自成一派，再发扬出去。常言道天下武功出少林想想也不是没有道理，海纳百川之后奔流而出自然是势不可挡。其实诸多少林的建立最主要的目的就是为了战备之用，若没朝廷的支持，少林寺也不敢把摊子铺的这么大。

武当乃明朝新崛起的大派，而少林则不同，少林一直就是朝廷的佛家重地，虽然有过以武乱禁的历史，但通常少林寺都站对了方向，支持的一方取

得了最终的胜利。少林在沿海等地的分寺和当地的军队紧密联合，训练士兵联系长拳等简单的格斗之术。很多少林俗家弟子都有军旅身份，就是因为如此，少林门徒遍天下，势力庞大的足以与整个武林抗衡。

陆炳为少林庆功奏疏一路畅通摆到了朱厚熜的桌子上，朱厚熜大笔一挥就同意了，最近他的身体有所改观，不得不说，邵元节找来的白发老翁医术了得，比什么邵元节陶仲文梁高辅陆炳之流靠谱多了。炼制的那个什么十全丸也是灵丹妙药，自己可谓是谈吐洪亮一早起来更是金枪不倒啊。

身体好了心情就好，于是干什么都高兴，但见名门大派为大明所做，便自以为深得民心，连武林人士都敬仰自己。

朱厚熜命人打开了奉天殿的大门，然后从龙椅上站了起来，那矮小单薄的身子看起来很萧瑟。放眼直直看去，从奉天殿正中一条中轴线比之的穿过整个八臂哪吒城，这是朕的天下，是朕的！

“听你的听我的，我是主帅！”俞大猷拍着桌子喊道。

“主帅糊涂顶个屁用，兵熊熊一个，将熊熊一窝。你窝囊底下人也窝囊！”悟法也瞪着血红的眼珠子吼道，说着还往前凑了一步，那脸都快和俞大猷贴到一起了。

“行了行了，陆大哥不在你们就吵吵，都差不多就行了。”汤克宽正走进来说道。

悟法哼了一声说道：“就是陆炳在我也说得对。”话虽如此但嚣张的气焰却低了一些，然后转头问道：“汤克宽，你不在北线作战吗，怎么跑到我们南线来了。”

“过来领人啊，十天前你们说人手不够，调了我一千精兵，怎么，你俩准备耍赖不还了？”汤克宽说道。

悟法挠挠大光头问俞大猷：“还有这事儿？”

“必须没有！”俞大猷斩钉截铁的回答道。

汤克宽来回转了两步指着俞大猷和悟法气的说不出话来，憋了半天来了句：“无耻，无耻，怪不得让你俩做搭档，都他娘的不要脸！”说完挑帐出去了。

俞大猷和悟法相视一笑然后继续争论了起来。

原来陆炳和悟须用僧兵结合的政策，并大量使用团练并排除一僧九兵的政策让十人一组去带领百名团练，让海边的军事力量得到了加强，并把各城县的防御加强了起来，形成一道人组成的万里长城。

陆炳重新调整战局，让俞大猷李杜和悟法一组，分管南线，而汤克宽和悟禅一组，分管北线。前几日，南线有大批倭寇登陆，一上岸分散行动，俞大猷手中人虽不少，但是搜寻和打游击不能同日而语，需多于对方数倍，顿时感到又不够用颇有捉襟见肘之势，于是便给相对轻松的北线借调了一千人马。

汤克宽虽然口中叫嚣着是精兵，但实际只不过是普通的步兵罢了，而且没带多于口粮纯属来了吃大户的，放到这里自己就不用管饭了。没想到的是俞大猷和悟法别看表面吵得凶，但耍起赖来那可是一个赛一个，而且相互打配合，根本不承认。

汤克宽也没有办法，况且这一千人汤克宽本就没想要回去，南线的压力太大了，平均一天就有七八场战斗，虽然规模都不大但死伤不少，对于南线而言压力实在是太大了。

第一百一十六章奴

俞大猷和悟法为什么要争吵呢，原因在于进攻和防守的问题上。俞大猷主张步步为营的打法，从内到外进行一字驱逐，也就是说把兵排开，对倭寇进行地毯势搜查，一旦发现周围立刻支援死死咬住，后续兵力补上进行毁灭式打击。

但此想法悟法颇有微词，认为这样看似是天罗地网，但是却等于自己削弱了兵力，把自己的优势转为弱势，而且百密一疏总有倭寇会逃过这样的搜查。悟法认为，进攻就是最好的防守，直接出海进攻倭寇海外大营和海上船只，然后从外往里赶。配合陆炳的各地团练和内陆各方守军以及老百姓自救，各地破釜沉舟死守，自己由外率大军包围倭寇，形成中间开花前后夹击之势。

总之，两人一个主张从外到内，一个主张从内到外，分别是两种思路，悟法又是个火爆脾气，两人不吵起来才怪呢。

“我说了，这军营之中只有一个主帅！”俞大猷吼道，悟法冷哼一声说道：“你若不敢，我便带着少林武僧独自出击！”

悟法说着就要往外走，边走嘴里还边嘟囔着：“清源洞也不过如此，都是一群草包，呵呵。”

“站住！”俞大猷的拳头握的噼里啪啦乱响，然后一字一句的说道：“我身为主帅，你侮辱清源洞我全且不与你计较，这样会影响帅将之和，待战事之后有种的你我再一决高下。但！但你现在不是一个脱离了三界六道之外的出家人，你是一个僧兵。既然是兵，就要遵守军纪！违抗军令擅自离营，你看我斩不斩你！我俞大猷公是公，私是私。我不会假公济私的整治你，但也绝对不会因为你的身份而放纵你！要去要留请自便，但法不容情。”

悟法又走了两步站住脚步回身说道：“你说得对，你是主帅我听你的，掌门师弟也是这么吩咐我的。但是咱俩也不用打完仗后比个高下，这次我全力配合你，只要战局稳定下来你我就分个武功高下，你看如何？！放心点到为止，绝不伤对方性命不耽误行军打仗。至于将帅之和不用担心，只要你不输了哭鼻子。和尚我是绝对不会输的。”

“一言为定！”俞大猷斩钉截铁道。

“混蛋！”一个倭人用生硬的大明官话说道，话音刚落就见他抽出一把武

士刀朝着脚下的一名拉扯他裤腿的老妇人砍去。

老妇人一家三口都被杀死了，她自觉的活着也没什么意思，便要与倭寇拼个你死我活，却被踢翻在了地上。

远处哀嚎声不断，一个女子被贼寇压翻在身下不断凌辱。而他的家人则被威逼着观看。当然，周围不缺乏观众，一个村子的人都在围观，大家的脸上表情各异，有的恐惧，有的愤怒，也有的不忍再看。还有的一脸庆幸，庆幸不是自己，只是没有一个人出手阻拦。

十个倭寇，竟然把一个百人的村子制服，而且没有起什么大的反抗，这本身就不正常，眼前的景象是说不清的怪异。

老妇人死了，那个被辱的女子也死了，她在日寇走后跳井自尽了，而村子被洗劫一空。鸡鸭鱼肉都被掠夺走了，金银细软更是一点不剩。村子里慢慢地弥漫起哭声喊声和责怪的声音，这些愤怒在刚才被压抑，现在却全部迸发出来。

远处的路上，那伙满载而归的倭寇正在大摇大摆的走着。其中一人喊道："都快一点，一会儿大明的官兵就会赶来，咱们要尽快逃离隐藏行踪。"

"邱桑。"一个倭人说道："您是汉人，我能问您几个问题吗？"

"山田君请讲。"刚才喊话的那人说道，他姓邱祖上就是大明沿海的渔民，后来民不聊生出海做了海盗，他已经是第四代了，他的父亲就死于和明军的对抗之中。

"为什么刚才明明有这么多人，却没有人敢反抗，是不是大明的人傻体弱呢？"日寇问出了他的疑惑。

姓邱的男人摇摇头说道："这个问题我也问过我的父亲，父亲说不是汉人太傻而是太聪明了，人人都想着自保。生怕做那出头鸟第一个送死，所以不断退缩退缩，成为一个个独立的个体，于是便很容易被击溃了。而且即便是第一个死去也不会有人记得人，汉人讲究成王败寇，失败的人少有成为英雄的，大家不会记得第一个死去的人，却会记得最后一个活着的战士，因为历史是由胜利者撰写的。"

"那汉人岂不是一群待屠的绵羊可以肆意杀害了？"倭寇又问道，邱姓男子摇了摇头说道："我不知道，但我却知道，汉人的血性一旦被勾起来也是十分可怕的，或许我们再做机票就是该收手的时候了。对汉人的攻击要松弛却有力，只要给他们喘息的机会和一些适当的恩惠，他们就会感恩戴德，也就不会背水一战绝地反击，这就是奴性和贱性。"

“邱桑，您真是大智慧，怪不得大名让你担任咱们这支分队的最高指挥。”倭寇阿谀奉承道。

邱姓男子满意的笑了。

嘉靖十年七月，东南沿海抗倭战争，逼迫防线全面开启，各地民众纷纷响应，被倭寇残害勾起怒火的汉人们拿起了武器保家卫国，本就是与大自然抗衡的渔民，面对着风浪还无所畏惧，一旦那种血性和蛮劲被勾了起来，那边会发展到无以复加的地步。

团练民兵成倍的增加，陆炳的思路得以发挥，各城之间互相照应，乡邻互成犄角，形成密不可破的防线。俞大猷和悟法帅大军从内出发，以一字长蛇阵排开，进行地毯式的扫荡。不少倭寇对此嗤之以鼻，认为这样的排列只会分散明军的兵力，降低本就低下的战斗力。

但令倭寇没想到的是，俞大猷手中机动性极强的西域铁骑和武艺高超的少林僧兵，可以迅速赶到发生战事的防线，然后对敌人进行毁灭性的的打击。

西域铁骑的纪律性令人堪忧，陆炳把云南和广西设立的那些妓院悉数搬到了沿海，作为军营娱乐，同时不光让这些雇佣兵们享受，更允许其他普通士兵享乐。深知慰安妇之害的陆炳，不会强迫这些女性，除了卖身为奴的，其余来去自由还享受高额的工钱，其中除了士兵自己掏出去的钱，大部分都由陆炳补贴。那些卖身为奴的女人若想退出，则可以做随军女红，为战士们缝缝补补之类的，绝不强迫。

少林武僧虽然看不过去，但这毕竟是没办法的事情，为了不祸害大明百姓，也只能听之任之，每每高诵佛号口念慈悲。

西域铁骑陆炳并没有用错，即便在江南湿地，不是平原那么好奔驰，但他们的战斗力依然强悍。即便是最勇猛的倭寇也难敌过从马上挥来的马刀，骑兵不骑马步行之下战斗力也超凡，吃肉长大的和吃粮食长大的，从身体发育结构上就有明显不同。

少林武僧的战斗力更加突出，在军中如果有武僧加入战斗，士兵们会极其有底气，军心瞬间大振，大家认为这么一来便会有佛祖保佑，而大部分武僧更是可以以一敌十余人。像是悟法这样的高手，又是练就了一身霸气的外门硬功，金钟罩铁布衫，更是可以纵横沙场万军从中取上将首级。

五天后，第一次扫荡结束，期间共发生了十余起战斗，其中倭寇数量达

一百人以上的战斗有六场，歼敌共四百余人。其余的被赶到了海上，他们藏在各个江河之中的船只刚驶出海湾就被大明留守在上海县的无敌舰队给击毁。沈紫杉留下的舰船做全方位封锁是不够用的，但是击毁这些小小的倭寇海船还是不成问题的。

倭寇被赶回了陆路逃窜，还没来得及隐藏喘息，明军再次赶到了团练组成的防御线上，再次向外推进，开始第二次扫荡。倭寇们落荒而逃，纷纷抱团取暖，组成千余人的盟军，向北进发。其实大部分倭寇是不愿意去北方的，天上九头鸟，地上湖北佬，湖北人聪明且刁钻，但打起仗了一点不含糊。山东响马更不必说，连西域大军都不是他们的对手，山东人拿起书本就是齐鲁儒乡，放下书本就是大葱味十足的血性铁汉。河南呢？呵呵，同样战斗力强有北方大汉的体魄又有灵活的脑子，去了或许怎么被河南人坑杀死的都不知道。

再往北呢，京师重地，大军重重，赶过去那才是死无葬身之地，更何况自古燕赵多慷慨悲歌之士，也是不好惹。再往北乃是荒蛮之地，大片森林和游荡在其中近乎野人的土匪让倭寇们胆寒，更何况那里根本没有什么可抢的。辽东巡抚驻军更不是吃素的，常年跟熟女真生女真蒙古人后金人战斗的战士们，野蛮而血腥，战斗力极其强悍，一直守卫着大明的东北大门，倭寇要去那里纯属自取其辱。

倭寇们实在是不愿往北去，可是被俞大猷等人逼得没办法了，不往北就是个死，去大明北方还能夺个渔船回日本，总之那里可能有一线生机。人类求生的欲望是无穷的，倭寇们硬着头皮向北挺进，他们有些后悔来大明的决定了。

不光是他们，远在海外支持这些倭寇的日本大名，幕府将军们也开始后悔听了白羽的鬼话，现在别的地方没见怎么乱，死的净是自己的手下。

第一百一十七章再度回京

之所以抗倭战争中，陆炳分南北作战，就是为了南北分别打击以及南北配合作战，迎接倭寇们的是汤克宽的以逸待劳的铁军。之前零星的作战可憋坏了这群血气方刚的年轻战士，也包括同样年轻的将领汤克宽。

望着南线战争不断，不断创造胜迹，建立功勋，北线的小伙子们早就按耐不住了。所以他们努足了劲儿进行防御工事。建立的防御寨都快练成一道城墙了，工程修了加固，加固后再修，简直可以称作是坚不可摧。

南线俞大猷亲自挂帅，领兵向北追击，把倭寇一步步逼到了汤克宽的势力范围当中，南北夹击倭寇岂能有好？于是乎，倭寇全军覆灭，有些千余人的大队伍负隅顽抗，退入深山之中，坚守要塞利用易守难攻的地形进行最后的抗争。汤克宽不忙着进攻，把山路封锁在山下把山上的倭寇团团围住。倭寇们倒是有气节，少有投降的，要么战死，要么是在山上饿死的，或者是因为喝了过多的山泉水，食物没有规律结果得了瘟病或风寒死了。

至嘉靖十年八月，沿海倭寇被尽除，大明水师驻海外岛屿进行岛链防御。而沿海部分，也用团练民兵防御起来，众志成城之下，倭寇再也难以入侵。就算没有这些，倭寇也不会来了，自嘉靖登基以来，陆炳发动了两次大规模对倭战斗皆取得了胜利。明军打出了威风，也打出了威名，敌人闻风丧胆。

实事求是的说，其实此次的倭寇入华和陆炳有些关系，也可以说是陆炳促使了这次战争的开端。

当年陆炳登陆日本本土。把海战中俘虏的鬼虎手下赶上岛，以追赶流窜敌人，声称敌人偷盗大明军服，己方要维护大明名誉为由，进行了海陆两方面打击。拉拢小的攻击大的势力，造成了日本政局的混乱。而后的一系列措施搜刮了日本本就不富裕的财产，日本本来就贫瘠，被陆炳这么一弄，彻底乱了好多年，至今也没有一个可以一统的政府出现。

陆炳这般做法。为朱厚熜提供了丰厚折腾的资本，所以大肆选秀女和炼丹的行动不断进行，资金也得以延续，直到四五年后才出现大规模空虚，这才开始打起了沈家和陆家的主意。同样，日本的变化也很大。百姓更加民不聊生了，所谓兴百姓苦，亡百姓苦，战端一开，受苦最多的就是百姓了。

当百姓没有活路的时候，首先想到的不是别的，而是活着。就这么简单。国内除了手握重兵的大名和将军们，就是和自己一样贫穷的百姓，甚至略好一点的武士，就算是内乱也没什么可抢的。其实日本武士这些年也苦不堪言，日子一天不如一天，原来的风光无限变成了现在吃了上顿没下顿的生活。

日本的大名和幕府将军们都很聪明，他们知道如果不予发泄口，人民的长矛就会指向自己，而自己则成了劫富济贫被掠夺的对象。所以他们发动了外战，宣扬大明仇恨论。从而成功的把敌我矛盾转向了大明。

面对富裕的大明，别说是坏人了，就是好人也得动心思，于是乎大批倭人成群结队的来到大明掠夺，成为了倭寇。嘉靖之前倭寇大部分是汉人借了倭寇的名字去抢夺。嘉靖初期有了琉球附近诸岛叛军的加入，而到了嘉靖九年开始，倭寇成了真正的倭寇，日本人成了主力军。

陆炳造成了这场灾难，不管是否是有意的，但是他的举动的确造成了这样的事实，万幸一场灾难也由他熄灭了。当然这只是暂时的熄灭，狼子野心的日寇很快就会再次死灰复燃，就在不远的几年后，只不过这是后话了。

按照陆炳的想法，应该出兵驻扎日本，彻底剿灭其狼子野心。但皇明祖训有言不准征讨，故此陆炳也不好公然违抗，就算是嘉靖皇帝朱厚熜下了圣旨也得被驳回，毕竟这是太祖高皇帝朱元璋所立的。

至此，大明四面疆域战基本结束，广西古田和西域诸国皆陷入混战。广西狼兵和古田叛军互有输赢，两边都是猛打猛冲的套路。古田叛军较讲究智谋，但装备差而且韦银豹和王振虎形成了两个截然不同的政权，面合神离，互相少有配合，实力严重分散，韦朝奉更是阴险，看似支持韦银豹实则是坐山观虎斗，谋定而动看来是想坐收渔翁之利。

明军方面，名义上管辖的狼兵同样作战勇猛，套路是冲冲冲杀杀杀，没有什么技术含量。但是胜在大明提供的军械好，粮草也齐，一时间兵强马壮，和古田叛军不相上下忽悠输赢。但这些都变成了广西民族内部斗争，大明已经不用消耗实力了，只需要驻边防守便可。这才是螳螂捕蝉黄雀在后，静等着两虎相争双双而伤。

西北，土鲁番汗国被陆炳和叶尔羌汗国各瓜分了一大半，剩余的政权紧缩战局，做是死搏斗。出乎陆炳预料的叶尔羌没有被灭国，反而越战越勇，足以称为陆炳重视的合作伙伴。土鲁番被三分天下，亦力把里被陆炳控制，乌兹别克汗国见机不妙便撤军了。混战局面虽然仍在继续，但想来也是接近了尾声。

大明边疆终于太平了，陆炳功不可没，当陆炳要加固战果的时候，却有圣旨到，宣陆炳回京，让其协理锦衣事。

陆炳再度匆匆赶回了京城，路上就得到了自己探子的详细报告，原来张璁和夏言又掐了起来。对于夏言陆炳愈发的讨厌，这种厌恶甚至超过了张璁，张璁是个小人，夏言则是个耿蛋。自己一瞪眼小人就会偃旗息鼓但耿蛋则不会，他们以耿直的性格抱着不撞南墙不回头的决心，一条道走到黑。这

种性格在非战事叫宁折不弯坚守道义，但在战时就成了不懂事儿了。

这种脾气秉性导致他们有时候会不分时宜的做一些，这让陆炳不禁暗自恼怒。战事交给了其他人，但那个惹祸多端的密十三却再也没出现过。就好似他们在跟陆炳绕弯弯一样。山东的纪联洪没碰到，在北京的段清风也没碰到。

陆炳在西域得到线报，发现了密十三但他们迅速隐藏了行踪，而在陆炳在古田作战的时候，他们又绕到了海岸作战。若不是有少林十八位武艺高超的武僧，只怕是白羽又要兴风作浪力挽狂澜了。当然少林付出的代价也不小，一名高僧被打出内伤，而住持悟须亲自上阵还被打断了一只胳膊，也万幸有陆炳这才医治无碍。

再往后，陆炳就找不到密十三了。战局进入平缓期。陆炳决心把整个事业的重心放在西域的开拓和保密工作上，在不伤害朱厚熜的情况下开创自己的霸业以及保命的实力。为国尽忠不可假公济私是陆炳的宗旨，但陆炳打下西域的兵力财力大多是自己弄来的，这就与朱厚熜无关了，更何况他替朱厚熜收复了大明丢失已久的嘉峪关及周边，也算仁至义尽。人不为己天诛地灭。如是而已。

陆炳这次并没有八百里加急的回京，事情没有这么急。再说这三十的坎儿刚刚迈过去，按常理，这正值壮年，是各个状态达到巅峰的时候，但自己身体就已经感觉有些下滑了，陆炳不禁在想。是不是该给自己休个假了呢，这些年的确太累了。一直在战斗的陆炳，身上大伤小伤就没断过。

张璁和夏言不是第一次掐架了，上次是因为夏言的上疏，夏言从礼学上建议朱厚熜分天地祭祀，先前大多是天地祖先一起祭拜的，朱厚熜以礼治国故此欣然同意。到了权利的问题上，任何事情都是十分严重的，比如夏言办的这事儿在张璁看来就是争权夺势的行为，用陆松的话说。夏言闲的没事儿撩拨张璁干什么，张璁可是条疯狗。果不其然，两人就此掐了起来。

当然，最终的结果是不尽张璁意的，不光是天地分开祭祀的提案被通过了。而且帮助张璁抨击夏言的内阁霍韬还折了进去，直接入狱，前途堪忧。而夏言则因为这本奏折，进了侍读学士，官居四品，继续着自己的传奇升迁之路。

这是发生在嘉靖九年的事情，也就是全面战争刚刚开端的时候，当时陆炳就有些责怪两人不懂事儿，不知道朝野一心全面抗战。而今，嘉靖十年，两人又针锋相对了起来，颇有些不死不休的感觉。

这次是张璁主动出击了，本想等着陆炳回来，好好地治一下夏言，结果没想到战况持久，足足打了一年半的时间，张璁实在是憋不住了。于是在自己的威慑下，张璁对夏言展开了车轮战，全天候全方位的对夏言进行一言一

行的观察，一旦有纰漏和做的不到位的地方，就开始上疏抨击。

一次两次的圣上可能会护着夏言，时间久了，圣上即便是知道夏言是被人故意整治，也会产生两种想法，第一，夏言人缘不好。这一点得引导圣上的思维，因为人缘不好意味着不会结党，只对圣上一人效忠，但同样意味着不会做人没有领导能力。

第二，夏言是个麻烦不断的人。若是天天有人来告状，听得时间长了朱厚熜就会对夏言产生厌恶，对于相对老牌的张璁来说，只需要把夏言搞臭就足够了，一旦失去了在圣上眼中的热度，搞死夏言就是唾手可得的事情了。

在此期间，张璁立功心切做了一件蠢事儿，已经蒙蔽了双眼的他开始攻击孔子，称其不配圣人之名云云的。天下门徒多是儒生，官场之中也是读着四书五经考上功名的。但关键时刻无人敢言语，只担忧张璁自身的权威和背后陆炳的权势，若是孔圣人在世，只怕也要气死过去。

圣人门生也不都是窝囊的，有一个年轻的翰林叫做徐阶，他违抗张璁，力争到底，并且在张璁的论点中找出很多漏洞，就宛如当年张璁在杨廷和的话里话外找漏洞一样，也算是风水轮流转了。

这让夏言可算看了笑话，但夏言也不仗义，并未对徐阶伸出援手，而徐阶也无力在全面与张璁这样的大佬抗争，于是乎徐阶从一个京官被发配到了地方上，成了福建延平府的一名地方官员。当然，对比那些因为忤逆张璁而被整死的，和生不如死的人来说，徐阶这个结果已经算是幸运的了。

第一章御儿干殿下

张璁与夏言之争屡战屡败，屡屡受挫，但他并不气馁，稳定了心神，再次攻击夏言。起因是这样的，夏言以前在行人司任职，和行人司的司正薛侃是好友，而薛侃交给了太常寺寺卿彭泽一份上疏。上面提到了让朱厚熜立一位皇室宗亲培养，以便随时可以立皇储，不像朱厚照驾崩的时候那样没有继位者手忙脚乱两眼一抹黑。

薛侃给彭泽的意思是让他帮自己掌掌眼，结果彭泽前脚送走了薛侃，后脚就把这事儿告诉了张璁。张璁鼓动彭泽上奏朝廷，告诉皇帝，因为张璁知道这是皇帝逆鳞，不能随便触碰。

最近朱厚熜的心情不太好，原因有几个，第一就是老生常谈自己没有孩子的事情，算上正德十六年自己即位开始，这都过去快十一年了，自己还没孩子，别说皇帝就是平头老百姓也早急了，更不要说子嗣为大需要用孩子稳定社稷的圣上了。

其次最近皇后越来越让朱厚熜讨厌，陆炳护着张氏皇太后朱厚熜知道，调查之下也知道陆炳和先帝交情颇好，但朱厚熜倒并未因此事多想，因为他了解陆炳，也明白陆炳的义气所谓。

现如今陆炳出去替自己打仗了，自己正好可以趁机整治一下张氏太后，当然首先要砍断张氏太后的肢足，本来就被贬的张氏兄弟再次受到了毁灭性的打击。而就在这时候，朱厚熜自己的皇后却不开眼的出来求情，后宫不得干涉朝政这本就是禁令。皇后一犯再犯，让朱厚熜想起了最初发现皇后和张氏太后的关系。以及蒙骗自己的耻辱，岂能不生气。这也算是不作死就不会死，张皇后算是撞到枪眼上了。

家和万事兴，和皇后闹了矛盾不开心，朱厚熜能不憋火吗，而今却看到了这样的奏疏，那头“嗡”一下就爆炸了，整个人都陷入了十分不好的暴走状态。

果不其然。薛侃的言论一出，让心情本就不好的嘉靖皇帝更是雪上加霜，于是乎让皇帝公然丢脸的他入狱了。

张璁指使太常寺寺卿彭泽状告薛侃，想利用薛侃奏请上去的奏折先下手，从而牵连出夏言致其与死地。但这样堂而皇之的上疏，不免就等于在揭露薛侃的同时，把朱厚熜没有孩子的问题再次提到朝堂之上。但这也给朱厚熜来了个由头。可以彻查朝野，因为在朱厚熜看来，这次贸然上疏说自己没孩子的事情是故意恶心自己，是折损天威有预谋的决定。

一场大调查开始了，突破点首先选在了薛侃身上，但不管张璁找了多少

人。利用多少审讯能手，威逼利用都用上了，薛侃就是死活不松口，坚决不把祸水引到夏言身上。张璁又不能公开用刑，毕竟这是皇帝主抓的案子。自己私下授意已经够冒险了，若堂而皇之的严刑拷打。只怕要惹小心眼的朱厚熜不高兴了。

但是两名官员孙应奎和曹卞站了出来，让张璁回避办案，事情越闹越大，闹到了朱厚熜的面前，于是张璁被避让出来，案子接向了正轨。张璁与陆炳整人的方法不同，陆炳通常是找到蛛丝马迹，从而深挖，牵扯出大头来，若是没有什么过错，陆炳会挖个坑引君入瓮后弄个人赃俱获，然后才开始整治他人。别看陆炳做事蛮横，政治斗争中却略显阴毒。

张璁则不同，他有自己的一套，栽赃陷害无所不用其极，他所提供的理论大多是经不起推敲的。无中生有和欲加之罪何患无辞，这在指使者势大的时候还算好使，但这个案子的主审是圣上，于是乎谁的后台也不好用了。张璁也算是个文人，政治斗争的风格确实简单粗暴，正好和陆炳反了过来。

最终夏言虽入狱，但并未受到牵连，太常寺寺卿彭泽因为陷害夏言，无中生有被发配充军。而这次争执的导火索，行人司司正薛侃则被贬为庶民。公开揭皇帝的短，能有命活着已经算是不错的结果了。

嘉靖十年年底，夏言升礼部尚书，而心灰意冷的张璁给在外征战的陆炳写了封信后，就向嘉靖皇帝朱厚熜致仕了。朱厚熜允许张璁暂时历任，回家休养，回家或留在京城的宅子里都不是问题。

陆炳赶回京城的时候，已经是深秋了，陆炳没有回家，直接入宫。风尘仆仆的陆炳入了宫，被朱厚熜招进了后花园之中，陆炳抱拳单膝行礼道：“臣参见圣上。”

“炳哥，快起快起，这里又没有外人。”朱厚熜迎了上去，把陆炳拉起来，还顺手拍打着陆炳身上的灰尘。

陆炳看到朱厚熜身旁还有一女子，自己没见过但看服侍应该是个嫔。外臣通常情况下见不到嫔妃，但一旦见到就要行礼，这是圣上的女人，比臣子自然要高了一辈。但陆炳情况例外，他是龙影大将军，是皇帝的替身所以他也没跪，只是拱手抱拳了一下子。朱厚熜心中窃喜，陆炳光给自己行礼，看来这等桀骜不驯的汉子也就自己能拢得住，换个旁人还是不行，就是大明律和礼法也约束不住陆炳，自己太厉害了。

朱厚熜说道：“这是曹端嫔，上次去去你登州的齐鲁书院女子学院就是她替朕出的面，你还得好好感谢人家才是，对了，听说她和你夫人还结成了姐妹呢？嘿嘿，说起来梦雪晴还真厉害，帮你操持家业也就罢了，和各级官员的夫人也玩得好，又和朕的爱妃结成了姐妹，你这个夫人可算娶得值了，倒出攻略床头风啊。”朱厚熜连连调笑着，态度十分亲昵，根本不似皇上和臣子

的对话，宛如兄弟交谈一般。

“就是就是，梦姐姐还琴棋书画样样精通呢，陆大人。我是不是得叫你一声姐夫啊。”曹洛莹说道。

“去去去，胡闹什么。这可是朕的龙影大将军。”朱厚熜笑道，话虽是斥责的意思，但语气里却毫无责怪，反倒是蛮喜欢曹洛莹的这般肆无忌惮，眼神中说不尽的万般宠爱。

陆炳笑了笑，没多说什么，有时候言多必失，要学会适当的闭嘴。朱厚熜让曹端嫔暂且退下。称自己和陆炳又几句话聊。

曹端嫔给皇帝和陆炳各行了一个万福礼后，姗姗退去，朱厚熜这才讲道：“前些日子张璁和夏言一伙人吵吵闹闹的，弄得朕心烦意乱，这才把你叫回来。现在战事已经基本稳定了，所以我也敢让你忙里偷闲回来见朕了。其实说起来，此事可大可小。无非是朕想收个义子。”

“啊？”陆炳吃惊道：“虽说前朝不是没有先例，但是也绝对不多，尤其是向圣上这样统一政权的正统皇帝，那真是少之又少，掰着手指头都能数的过来。”

“朕和他们的情况不一样，朕没有子嗣。诞下皇子还不知道要等到何年何月，再说咱们不都说好了吗，就在那个雨夜。”朱厚熜冲着陆炳眨了眨眼睛说道。

陆炳一惊说道：“陛下，您莫非是说……”

“没错，朕就是要认陆玩为朕的义子。”朱厚熜兴奋的说道：“给飞燕说说。把陆玩过继给端嫔吧。端嫔是朕的爱宠，所以……总之也算让朕能尝试一下当父亲的滋味。有个儿子总比没儿子好，义子聊胜于无。”

陆炳突然笑道：“陛下何故这么急于找个义子呢？不出两年，陛下就能诞下龙子。”

朱厚熜猛然身子绷紧蹿上两步直视着陆炳说道：“你此言当真？”

“千真万确。”陆炳自信满满的说道。

“是何人替朕诞下皇子？”朱厚熜道：“具体又是何时？”

“天机不可泄露。”陆炳一脸高深的说道，朱厚熜点点头：“那朕就听你的一次，认陆玩的事情就暂且作罢。”

陆炳面不改色，但内心却长长的舒了一口气。这看似是无上的荣耀，其实只不过是朱厚熜一厢情愿罢了，不会给陆炳带来一丝好处，还会给陆家带来杀身之祸。

首先，陆炳的身份就更加敏感了，说不定就会被人称为牟朝篡位假作太上皇等等。而现在陆炳所做的一切，本来正常的事儿也就不正常了，颇有目的不纯的感觉，总会有人牵扯到陆玩干殿下的身上。欲加之罪何患无辞，就算陆炳权势滔天，也难挡众口铄金积毁销骨。

第二，当皇帝的干儿子，就要常入宫门，言多必失人红是非多，早晚得出岔子。子承父业兄终弟及是大明的祖训，若是朱厚熜一直没有儿子，那么就该由最近的一支藩王的儿子辈继承，当然这一辈最起码要是朱厚熜的弟弟或者侄儿。若是陆玩成了御儿干殿下，虽然指定是无法继承皇位，皇位还得是姓朱的来坐，但也会相应的有些权力，从而招到妒忌。陆炳在的时候还好说，一旦朱厚熜死了，陆炳也没了，若家族不够兴旺，没有足够大的势力保住家业，只怕陆家要因此遭受大祸，所以认干儿子的事情不是福事，而是埋下的灾祸啊。

朱厚熜的兴致很高，因为在他看来陆炳总是无所不能的，说的也该很准，这是一种对陆炳本身的个人崇拜。不过朱厚熜身为一国之君却没忘了正事儿，此时说道：“战事稳定了，陆炳你功不可没，朕将保留你龙影大将军的名号，依然让你掌管天下兵权，你看如何？”

陆炳连忙抱拳道：“此乃战时不得已为之的办法，现在已然不用了，圣上还是收回对臣的册封，只需让我掌管边塞战事便好了。国之所以称国，圣上之所以是一国之君，很重要的是有兵权，所以兵权还要圣上自己掌管来的妥当，什么不用虎符即可调兵也一并收回好了。”

“陆炳你真这么想？”朱厚熜喜笑颜开道，自己满肚子的腹稿都用不上了，陆炳抢先说出了自己的想法，这陆炳真是太会做人了。

“当真。”陆炳道。

朱厚熜点了点头：“朕没看错人，还以为你得舍不得了呢。也别走了，现在你的家人谁在京城呢？都叫进宫里来一起吃饭吧。”朱厚熜也不提罢免不罢免名号的事情，转而走亲情路线，令人捉摸不透颇有为君之道。

“谢我主隆恩。”陆炳抱拳谢道。

第二章十全丸

此时，杨飞燕父女二人还有陆吟陆玩都在京城，本来他们都跑去了山东登州府。再后来还是不放心公爹一人在京城，即便有段清风照顾也怕有问题，梦雪晴便委托功夫最高的杨家父女二人回到了京城，希望在家里也能照料到。

杨登云本是朝廷通缉要犯，不过早就被朱厚熜给撤消了，于是也沾了光堂而皇之的入宫了。望着气势磅礴的奉天殿，杨登云一直唏嘘不已，上次入宫已经是三十多年前的事情了。如今已是白发苍苍的老者，没想到还能再入宫门，并恢复清白之身，实在是万幸。

想到当年自己还不同意女儿和陆炳好，结果女儿一意孤行嫁给了陆炳，生的一子一女，受得万般宠爱。其实若再让杨登云选一次的话，他依然不会同意女儿嫁给陆炳，即便是自己也十分欣赏陆炳。但是嫁给陆炳就意味着一辈子过着沉浮和惊险的生活，曾为朝廷重臣的杨登云明白，爬得越高跌的越惨，因为随着地位的增高你的对手也越来越强大。

自从女儿和陆炳好了以后，被锦衣卫江彬俘虏，千里救驾万军从中保先皇，大战倭寇被掳至海外，回来后看似幸福，但陆炳被贬前去山东，响马攻城围困登州，密十三夜入陆府，那次不是生死攸关惊心动魄？

陆炳绝非池中之物，小小的山东困不住他，但他讲义气，所以也不会夺取自己兄弟朱厚熜的天下，可是朱厚熜未必这么想。而要另立基业又是要多少腥风血雨。就算是功成名就又如何？陆炳现在有三个儿子。日后指不定还会纳妾，且不说得不得宠。就是往后的长嫡之争，名位争夺也会异常惨烈。兄弟本是陌路的人，相残起来毫不留情，这些弟兄之情对比起权利来说并不算什么，或许生在帝王之家本就是一种悲哀，而陆炳已经具备了帝王该有的条件，与帝王无异。

这顿饭吃的很舒服，朱厚熜换了常服。而对陆松则没被催促，甚至连通知都没有，直到他办完公后才有太监通告这才姗姗来迟。自然要赔罪跪拜一番，但还没跪拜却被朱厚熜扶住，直说是家宴家宴，切勿多礼。

陆松的年纪不小了，按照古人的体质已经到了该退休的年龄。但今日一见却满面红光声如洪钟。陆炳一直忙于战事，许久没有见父亲了，父亲的身体看起来要比自己离京之前要好的多。

陆炳也没多想什么，吃完了饭圣上赏了茶，众人便回去了。陆炳把白天圣上所说的讲了一通，陆松直夸陆炳聪明。懂得放权保本，然后说道：“做人但求无愧于心便好，你等帮圣上把边疆安定下来，或者大多处安定下来后就走吧，在山东做个富家翁又有何不可。儿子。人这一辈子唯有欲望是欲壑难

平的，人性总是贪婪的。进无止境，当你问鼎高峰的时候你又会发现另外一座更高的山峰。最终你不会登至最顶峰，而会在上山的路上摔下去，摔的粉身碎骨。”

“就算你有个相对高度的目标，而通过你的努力，你最终达到了又如何？殊不知，你在上山的道路上却也失去了很多，有时候及时收手是一种明智。这就如同你当年复仇一般，你别惊讶，你是我的儿子，我了解你，所以你想为先帝复仇我早就看透，只是没有说透罢了。你现在复仇成功了吗？你为了最终目标的复仇又失去了什么，回头想想，值吗？为父不知道，或许这个答案只有你自己才能解答。”陆松悠悠的说道，这一刻他宛如一个历经沧桑的智者，而非是父亲那么简单。

陆炳望着屋内的烛光，暗自思考了起来，是啊，为了复仇自己失去了多少呢？万儿万，杨廷和，王振梓，王鸣韶，还有自己死去的那些手下热血忠勇的兄弟们。他们该死吗？不该死，如果不是复仇，他们也会死，只是不会这么早死去。自己走到今天，大仇报了吗？或许没有，但亲友的血却流了不少。陆炳不知道自己后不后悔，但他知道自己一定是对的，为大事者，知错改错不认错，陆炳，你从未错过！

陆松见陆炳面色有些暗淡失落，以为自己戳到了儿子的痛处，便说道：“事情已经发生了，你即便是悔青了肠子也来不及了，放下过去日后知道怎么走便行了。再说一人一条路，或许为父中庸的行事风格并不适合你。来，你跟着万儿万学了不少医术，替为父看看这些丹药，自从为父服用这些丹药，体质大为好转，就是手筋的老伤也好了许多。”

陆炳伸手接过丹药闻了闻，然后捻开一个用舌尖沾了沾末，闭上眼睛品味了起来。过了半晌，陆炳睁开眼睛说道：“这个丹药从何而来，我竟然连一味都品不出来。”

“圣上赏赐的，叫做十全丸。虽然是圣上用于诞下龙子才用的补药，但对身体也有极大的好处。这一炉药极其昂贵，圣上赏给我了半炉。”陆松说道。

陆炳身子一震，突然问道：“是不是邵元节进献的？”

“不是邵真人，又是何人能替圣上炼丹呢？”陆松反问着还塞入口中一颗，用温水服下。

陆炳心中有些凉，这药本身并没有任何问题，只是自己知道邵元节有几斤几两，而梁高辅和陶仲文两人的本事陆炳也大约清楚。虽然有玄妙的地方，但决不至于自己一味药都闻不出来，当今天下有这样本事的人，或许只有东方傲了。

东方傲的药意味着什么，陆炳心里更是清楚，于是忙问道：“父亲，您服

用此药多久了？”

陆松笑盈盈的脸庞僵住了，因为同为人精的他看到了陆炳变颜变色的脸庞，错愕一会儿说道：“已经有八九个月了，怎么这药有问题？你不是尝不出药的成分吗？”

陆炳内心一阵悲呼，怎么把这点给忽略了，东方傲是当世名医足以与万儿万齐名，更是下毒的高手，自己这点医术在他面前根本不够用。父亲服用丹药八九个月，若是有问题也应该中毒已深病入膏肓了。陆炳把手搭在了父亲的脉上，试了试说道：“并无大碍，只是给你药的人我有些担心。”

陆松这才缓和了下来，说道：“我儿你生性多疑，可吓煞为父了，那这药我还用继续服用吗？圣上赏的还有四五十颗。”这药丸不大，看来这一炉下来绝不在少数，但既然是给圣上服用的，就绝不会令人暴毙。贸然停药或许会让毒气逆转，从而事与愿违提早发病，而且如此一说定让陆松疑神疑鬼的，到时候心中郁闷只怕憋出病来，于是说道：“没事儿，父亲继续服用就是了。”

“恩，天色已晚，你早些回屋休息吧。过几天为父不当值了，咱爷儿俩再聊。”陆松说道，陆炳点了点头，跟父亲告辞了。

回到自己的侧院之中的时候，段清风正坐在院里的是登上，和杨氏父女二人聊天，怀中虎头虎脑的陆玩倒是人见人爱。陆炳坐下来眉头紧缩，成了一个深深的川字，但愿是自己想多了，父亲服用的确实是一味补药，可为何圣上会赏给父亲吃，是单单显示对自己的宠信，还是有人指使？

自己曾用刀鱼要了杨一清的命，报应轮回，莫非有人也要用这样的圣宠要了自己父亲的命？或许真的是自己想多了，父亲的身体现在确实并无异常，自己疑神疑鬼的莫非要盼出来点事儿？可疑点是邵元节的药从何而来，根据当年的丹药证明，邵元节的确被密十三蛊惑了，现在是另有高人还是故技重施？若真是东方傲，那自己布置在邵元节身边的人怎么没有情报？密十三厉害，是自己人没有发现，还是被买通了？……

陆炳的心中划过无数的疑惑，愁云越来越浓，周围的人都不说话了，奇怪的看着陆炳，然后慢慢地面色也沉了下来。陆炳这般只能说明一个问题，出事了。

“清风，跟我出去一趟。”陆炳说道，段清风点点头，陆炳又说道：“岳丈大人，我出去一下。”

“好，注意安全。”杨登云说道。

陆炳和段清风出了府衙，直奔邵元节所在而去。段清风问道：“文孚，出

什么事儿了？”

陆炳把自己的猜测和实情说了一通，段清风安慰道：“可能是你想多了，别太自己吓唬自己。”

陆炳叹了口气道：“现如今是不得不防啊，走一步看一步吧。”

两人没有骑马，运用功力身形轻灵步伐极快的两人翻墙过户，直奔到邵元节的神殿而去。

此时的邵元节正在宽衣解带，在床上，两个身穿薄沙样貌美艳的女子正在媚笑着看着邵元节，不断撩拨着邵元节的神经。邵元节淫笑了起来，这俩妞可灌了大量的药，从端庄的淑女变成了天生尤物，这下可有的享受了。

第三章久违了的耳光

邵元节暗想，这群京城的傻子们，没事儿把自家闺女送入神殿，要祈福什么的，自己要真有这法力早去当皇上了，谁还给圣上炼丹啊，殊不知伴君如伴虎，随时都会有生命危险。

转头想想也是，若没有这些傻子，自己也落不到这么多外财，也玩不到这么多美女了。嘿嘿，人不得外财不富，马不食夜料不肥，自己不论大小，事无巨细，什么财都捞，能享受一天是一天，这样就算有天死了也不亏，即便日后逃走也有了本钱。哎，想想自己外面的七八个孩子，现在也该年龄不小了吧，都在全国各地，日后自己可要找机会看看他们去，当然还有他们的母亲们。

突然，门被推开了，门外站着两个男人，一人看不清装束，另一人却是道士的打扮。邵元节以为是道观中伺候的道童，或者来拜访的道友，激情被打断了便索然无趣了，于是心中恼火，骂道："也不看看在哪儿，通秉没有就直直往里闯，信不信弄死你，在这里我说了算，弄死你们和玩儿一样。"

话说到这里，邵元节就止住了，门口的俩人有点奇怪，都是大高个。但一个身材细条，均匀且有些柔弱，但虽然月色和灯光皆暗，甚至看不清那人的长相，可那人身上却有种说不出来味道，貌似就是自己平日伪装的那种仙风道骨一代宗师的意味。

另一个则是人高马大身材粗壮，但不似街边干粗活的夯汉只有粗野和壮实。此人就是强壮霸气的代名词，整个人气场很大。压迫人心如同下山猛虎一样，丝毫不收身上的煞气。两人站在一起构成了一个八卦，一阴一阳，一反一正。我去，高人啊。邵元节在内心呐喊道。

"敢问……"邵元节提上裤子往门口凑去，话说了一半就止住了，因为他看清了来的是谁，于是高呼道："段师弟。陆大人！深夜到访所为何事，贫道不知二位前来有失远迎，见谅见谅。"说话间邵元节的声音都发了颤，顿时有一种不好的感觉涌上心头，他最怕的陆炳竟然来了。

"邵真人借一步讲话。"陆炳冷冷的说道，说着还用余光瞥了两眼床上的佳人。

邵元节心中一颤，在他的印象中。陆炳向来是嫉恶如仇，对上级也就是唯一的上级皇帝朱厚熜还能做到些许隐忍，但是对自己就不好说了。于是连忙解释道："这个不过是为了研究房中术而已，并无其他邪念，陆大人不要误会。"

"我没空管你的私事儿，我有别的事儿。"陆炳说着伸手就去拉邵元节。

陆炳态度蛮横，邵元节就更加害怕了，跌跌撞撞的双腿筛糠就差屎尿全流了。陆炳拉着邵元节来到一间没人的丹房之中，侧耳听去，只听厢房中两个小道童正和两名女子勾勾搭搭的说话。言语中尽显轻佻之意。

陆炳给段清风使了个眼色，段清风进去喝住四人。陆炳本以为就是个调戏。结果两男两女衣衫不整的走了出来。邵元节虽然害怕，但看到此景后也心中火气大骂道："娘的，玩老子的女人，你们活的不耐烦了，我要把你们抽筋剥皮。"说着就要扑上去厮打，被陆炳拦住了。

陆炳挥挥手，那四人跌跌撞撞的跑了出去，陆炳搬了个凳子坐了下来说道："上梁不正下梁歪，你也别责怪徒弟不好，都是你自己影响的。"

邵元节见屋内没人，扑通一声跪了下来说道："大人啊，当年我也和现在一样，但您并未制止啊，反倒是放纵我这般做，我这才铸成大错。大人，这可不是我一人的责任，但今日我已经知道悔改，您就饶了我吧。"

"什么乱七八糟的，我找你有正事儿。都说了，没空管你的破事儿。"陆炳没好气儿的说道。

邵元节将信将疑的站起来问道："您有何事还劳烦大驾亲自到来，现如今大人贵为龙影大将军，只需差人宣我便是了，这般前来只怕要折煞贫道了。"

"别废话了，咱都不是外人，你我也一起共事过，所以我什么性格你了解的。"陆炳说道，邵元节连忙点头："了解了解。"

"好，那我就直说了。"陆炳道："你几个月前给皇帝奉上的十全丸是谁给你药方？"

邵元节一愣，显然没有想到陆炳为此而来，然后头摇晃的如同波浪鼓一样，语气坚决的说道："大人，此乃贫道自己研制的……"

"啪"的一声，陆炳直接赏了邵元节一个打耳光，吼道："你他妈的不说实话是吧，你有几斤几两我会不知道？！"

"真是我自己弄出来的！"邵元节梗着脖子嘴硬道，打人不打脸揭人不揭短，自己怎么也是名义上道教总领，守着武当弟子段清风，陆炳一点情面也不留给了自己一个打耳光，自己怎能不恼。恼又如何，打也打不过，斗也斗不起，只能忍了，留个嘴硬来解气吧。

陆炳不怒反笑，说道："你行，是条汉子，那我问你，既然是你炼制的丹药，那么药方何在？"

"此乃天机，不可泄露而，凡夫俗子……"邵元节摇头晃脑道。"啪"陆炳

又赏了邵元节一巴掌，邵元节的脸当场就破了，一个血红渗血的五掌印留在了邵元节脸上。邵元节想站起来破口大骂，却被陆炳一把按住，也不问了左右开弓不停地打，嘴巴和不要钱一样，直到邵元节拱手作揖为止。邵元节从认识陆炳就怕陆炳打他，因为他知道陆炳脾气暴躁，这么多年邵元节和陆炳多次供事一直很愉快，没想到这顿打在这里等着呢。这怎么说好呢，难不成感叹是久违了的耳光？

“大人。别再打了。”邵元节破了相，说话已经漏风了：“我说我说。这仙丹的确不是我炼的，乃是半成品给了我，我回炉再造罢了。”

陆炳的眉头皱了起来，邵元节连忙捂住脸。陆炳说道：“害怕个毛，你老实说，我就不打你。到底是谁给的？”

“是东方傲，一个白发老翁，最初我的丹药配方也是他和几个道友给的。您别急。我知道您想问什么，原先我是真不知道他的名字，这次他却告诉我了，我也不知道为什么。”邵元节如同倒竹筒一般，开始讲述事情的始末：“这从他前来说要传我十全丸，我一看可以给圣上治病，还能博得功名。就一时鬼迷心窍的同意了。只是他有一个要求，让我带他入宫面圣，单独传给圣上一些汤药和修炼之术。再有什么的话，我是真的不知道了，药方我没有，都是些半成品的药丸。甚至说直接服用也可以，他说等药丸用完了再来找我，绝不抢我的功劳。”

陆炳站起身来，邵元节连忙往后缩，陆炳却抱拳道：“今日情急之下。得罪了。待这东方傲再来的时候，你记得给他说。陆炳找他有事儿。”说完带着段清风转身而去，邵元节望着两人的身影，过了许久才呸了一声说道：“装什么大尾巴狼，人家认识你是谁啊。早晚死无葬身之地，什么东西。”

骂着骂着，邵元节突然觉得有些心慌，怎么？莫非药出事了，否则陆炳日理万机的，怎么会跑过来单独问这事儿。而且陆炳虽然是个武人，但是科举之后也经常以文人自居。平日里，别说对自己了，就是自己道观中的一个小道童，陆炳都是恭敬有加，给足了金银赔够了笑脸。

陆炳脾气暴躁不假，但是他也蛮会做人的。但今天发了这么大的火，还前来殴打自己这又是所为何事？他这人直来直往，从不绕弯弯，他所提的只有药，呢么只可能是这药出了问题。哎，也怪自己鬼迷了心窍，早就想出了送药之人的古怪，和陆炳先前或许与他有过节，当年不还把南阳梁高辅当成了东方傲差点动起手来吗？自己却为了大功而收了这些丹药，只怕要惹出大祸了。

早知如此，也好过不求有功但求无过，无所作为来得好。想想也不对，那送药的东方傲一看就不简单，陆炳和他搞不好就是生死对手，能和龙影大将军陆炳作对的人，哪个不是手眼通天，自己可得罪不起。到头来都是个死，还不如现在被陆炳赏几个耳光呢。

邵元节揉着肿胀的腮帮子，去收拾细软，继续准备自己不知道已经准备了第几次的逃跑计划了。

陆炳出了那间屋子，来到道观之外，道观外站着瑟瑟发抖的两名道童，他们正是刚才在厢房内偷情的两人。陆炳问道：“你们没看到白发老翁前来？”

“秉主公，我们没有看到。”一人答道，段清风插言道：“是没有看到，还是没有看！光顾着搞女人了吧。”

陆炳止住了段清风的话：“搞女人我不管，但正如段爷说的，你们得把本职工作做好。我再问你们一次，是否看到一个叫东方傲的白发老翁前来？”

“主公确实没有，若您不信，请取下我等首级吧。”两人跪倒在地说道。

段清风冷言道：“我如你们所愿！”陆炳却按住了段清风的手背，轻轻敲了敲给段清风示意，嘴上说道：“我信你们，都起来吧。”两人起来后，陆炳交代了两句就和段清风走了。

走出了很远以后，段清风小声嘀咕道：“文孚，在你手下面前，你总是唱白脸让我唱红脸。”陆炳笑道：“主要是我发怒的时候你都不在，再说了你这么冷冰冰的估计比我暴怒还让人害怕。不过我还真信那俩人，东方傲的武功并不低，来无影去无踪的探子看不到是正常的。”

“还去周边的那些探子那里问问吗？”段清风问道，陆炳摇摇头：“不必了，我信他们，更信你，最近顺天府的情报工作一直是你负责的，你的办事和看人我放心，他们一定是没盯住，基层情报人员的难处咱们要理解。他们武艺不精，只不过是用来盯梢，又不是训练有素的军士，咱们让他们去盯住东方傲，实在是有些为难人了。”

第四章妥协

段清风问道：“接下来怎么办？”

想到陆松服下的丹药，陆炳心中焦躁，突然怒火攻心，差点一口血喷出来。这已经是不知第一次想喷血了，陆炳深以为自己现在身体不如以前，就是因为纯阳之气主张脾气，把自己的身体生生气垮的。

段清风看出陆炳的不适，以一股纯银真气打入陆炳体内游走一圈。陆炳这才好转了过来，长舒一口气然后说道：“站在我的角度上看这个问题，东方傲或者说密十三可能会有两个目的。第一那就是报仇，杀我父亲以解他们心头只恨。第二就可能他们暗持解药，伺机威胁我。我不好判断这两种可能性哪种更大一些，因为密十三这群人本来就是疯子，脑子和正常人的思维模式不一样。”

“若是第一种，我父亲命就休矣，而且朱厚熜也要有危险了。若是第二种，那么他们一定不会让朱厚熜这么快中毒，路遥一步一步走，饭要一口一口吃，他们会选择先让我妥协，然后才是在我的协助下让朱厚熜妥协，以达到他们自身的目的。那么，根据邵元节所说的，东方傲入宫给皇帝吃的，很可能就是解药，或者稀释毒素的药物，总之可以克制十全丸。所以若是第二种推断，只需我们入宫，就能得到解药。”陆炳说道。

段清风抱着膀子思量了半天，点了点头：“言之有理，事不宜迟，明日早朝过后你就去找朱厚熜。看看东方傲给他吃的到底是什么。”

“恩。”

第二日，陆炳入朝。再次主动请辞龙影大将军一职，其实这算不上一种职位，只不过是一种虚位罢了，和太师太傅等职位一样。可最主要的是此职位的虚名可以掩盖背后的实权，也就是掌管天下兵马，陆炳不提此事，单说龙影大将军，这并不是不舍得放权。而是这就等于给了朱厚熜面子，免得他人说朱厚熜飞鸟尽良弓藏卸磨杀驴过河拆桥之类的。

朱厚熜再次亲自宣布，让陆炳总览边关大局，这也更加给群臣说明陆炳已经放下全国兵马的控制权，只负责边疆地区的防卫工作。不过即便如此，有了这等兵力和山东的基业，陆炳也算得上封疆大吏一代枭雄了。

张璁昨日就知道陆炳入宫了。可是陆炳留在宫里吃饭，他也找不到陆炳，半夜三更贸然去府上拜访也不合适。于是今日早朝之前，从致仕后再度

归来的张璁，在便殿就拉着陆炳长吁短叹，还不时的指点一下那个谁也不理的夏言。

陆炳笑着安慰了张璁。并给张璁耳语一番，说了今日自己要辞去龙影大将军的事情。张璁脸色大变，以为出了什么事故，直到听到陆炳说依然掌管边疆兵权才放下心来。多年的权力斗争让张璁很明白的就看透，朱厚熜到底在想什么。

陆炳的辞呈并未让人感到任何意外。大家还是十分敬畏陆炳。不光是因为陆炳是大明除了边塞土著藩属国的王以外第一个类似于异姓王，更是因为陆炳拯救了四面危机水深火热的大明。他是英雄值得尊敬。

退了早朝，陆炳请求入宫面圣，朱厚熜答应了下来，直宣陆炳入后宫面圣。对这种不合常理的事情，宫里的内侍已经习以为常了，路上还跟陆炳说说笑笑的。陆炳在宫女内监中的人缘极好，少有什么仇家之类的。最初张永谷大用等大太监在位的时候，陆炳就和宦官关系紧密，到了后来又有了一些中坚力量，包括宫里现在蒸蒸日上的大红人冯保，更是陆炳的铁杆。

别说，陆炳做人倒是真有一套。按说陆炳身为龙影大将军，对这些宫里的下人是高不可攀，即便不是什么龙影大将军，他们之间也有云泥之别。但陆炳没事儿就对这些下人笑盈盈的，几乎不发脾气，劳烦了谢过常常挂在嘴边，十分客气。而且没事儿还爱打赏一些钱财什么的，这下陆炳人员不好才怪呢。不少宫女都被陆炳迷惑了，心想着找个机会能给陆炳做个小妾就好了，就是做个婢女也行。陆炳一路进宫，尤其是到了外臣不准入内的后宫，那媚眼就四面八方而来了。

陆炳见到朱厚熜的时候，屋内还有一人，乃是一个白发老翁，他笑盈盈的看着陆炳拱手抱拳道：“陆大人，许久不见了。”

“咦，东方傲，你认识陆炳，怎么不早说呢。”朱厚熜奇道，转而看向陆炳：“陆炳你也是，认识这等高人不提前给朕说，此人可是被邵真人称之为仙人的人。陆炳你的人脉真广，你怎么了……”朱厚熜看出了陆炳的愠怒，于是停下话来看着陆炳和东方傲。

“借一步说话？”东方傲笑道，陆炳点了点头，跟着东方傲就要出门，朱厚熜站起身来说道：“你俩做什么去。”说着竟然要跟上来，陆炳伸手拦住了朱厚熜，说道：“危险回去。”

朱厚熜看着陆炳的眼睛，然后点了点头，转而跑回去取了一柄镂金镶宝石的弯刀递给陆炳说道：“小心。”

“好。”陆炳接过刀走了出去。陆炳可以携刀上殿，但剑履上殿不过是一种荣耀，陆炳可不敢当真天天带着样子凶恶杀气十足的虎头宝刀去宫里转

悠，那不情着是要落人口实吗。此时陆炳拿着朱厚熜给的宝刀，追上了东方傲，东方傲抱着膀子，一头白发器宇轩昂，颇有些仙风道骨的意味。

“你到底要做什么？”陆炳问道，东方傲耸了耸肩答道：“不做什么，或者说我要做什么，你不知道吗？怎么陆大人都拿上刀了，难不成想一刀斩了我？哈哈，您对您的功力也太不信任了，只有我一人在，犯不上动刀，我又不是白羽，实力远不如你。”

“你给我父亲和朱厚熜吃得什么？”陆炳也不接他那茬，单刀直入的问道。东方傲挑挑眉毛：“吃的什么，你父亲没告诉你吗，叫十全丸，是一种补药，大补，没见你父亲身体越来越健硕了吗。”

陆炳握住了刀柄：“我不想跟你废话，你这是黄鼠狼给鸡拜年没安好心，明人不说暗话，你到底干了些什么。”

“哎，你总是这么多疑且敏锐，我就不能做些好事儿吗，算是化干戈为玉帛的前提条件。不过你也算幸运，每次都固执对了。”东方傲嘲讽的说道：“没错，我就是给他们吃了一味毒药但我也没骗你，这也是补药。至于药性，你没看出来是什么对吗？这个药全天下也只有我知道解药是什么，而且解药十分复杂，需要上百味药组成。对了，看我糊涂的，我都忘了你是万儿万的高徒，解毒的能手，你入宫是不是找朱厚熜要我给他的汤药的，你认为那里面有解药？恭喜你，又答对了。”

东方傲的话语中充满了得意与张狂，陆炳本来是怒火攻心，可他本身的反叛性格产生了作用，对手越是恶心自己，陆炳就越淡定下来。东方傲见陆炳并未一言不合就动手开打，也觉得索然无味，于是继续说道：“不过我奉劝你一句，你别去研究解药了，那不过是徒劳的白费力，若还是幻想能够解出来，那纯属想瞎了心。你想真这么好弄解药，我就不会大费周折的下毒了。”

“所以你们密十三总是这么卑鄙，不过人定胜天，不试一下就认输那就太窝囊了。”陆炳冷哼一声说道。

东方傲点点头：“是啊是啊，陆炳多厉害。我给朱厚熜的药一共有十份，份份不同，每份的成分剂量服用方法都是不一样的，十日服下的药性综合起来才是解药。你总不能为了救你父亲，阻止朱厚熜服药吧？一天不服便是中毒，也就是说你总有一份是来不及研究的，而我每隔十天都是变化配合，你即便知道了所用的这百十味药的种类，也是难以控制他们的剂量。总之，我杜绝了一切你自己可以解毒的可能性。哦，对了，你可以把我抓起来，就像审问我们属下一样，拷问我。我这人最怕疼，说不定就都招了。”

“恩，是个好主意，这未尝不可。”陆炳说道，东方傲说道：“不过你父亲可能等不了这么久了，估计明日正午就得中毒，陆炳你是选择让我去给他亲自送药，还是你对你的拷问技术很有信心，确定你能在明日正午前能得到药

方。”

“不必了，得到药方也来不及配药，你的药通常都很难炼制。谈谈你们的条件吧？我尽力而为。”陆炳做出了妥协。

东方傲拍掌而庆说道：“陆炳果然是个会审时度势的聪明人，我顺便说一句，那药的确是好东西，可以延年益寿的。只要有解药长期服用没有任何副作用，是药三分毒在这里不适合，因为药品本身用其他中药稀释了一切副作用，相互制衡互相中和，几百味药形成一个平衡的圈。对了，这可是王雨露老祖留下的药方，我后来改进了一下，想来就算是王雨露也难以解得此药，因为他根本不知道我又加入了什么，所以失之毫厘谬以千里，不信你可以去伏龙村帮我试试。”

陆炳不置可否的看着东方傲，并不言语，敌人越不说明来意就越说明他们的野心之大。东方傲说道：“什么条件先不谈，明天正午让你父亲别乱出门，我去陆府登门拜会。”

“好。”陆炳答道，东方傲抬头看了看日头说道：“我走了，你替我给皇上说一声吧，我就不进去告退了。”说完东方傲就走了。

第五章虽千万人吾往矣

陆炳见东方傲走了，便走向朱厚熜所在的奉天殿，朱厚熜的身旁已经围着众多兵甲正虎视眈眈的护卫者。不过值得一提的是，即便是朱厚熜瑟瑟发抖也没有仓皇而逃。陆炳还没走进去，就听到有太监说：“圣上先离开这里吧，您的安危关乎国家，不得有失啊。”

“朕不走，陆炳在外面，朕怎么能舍弃兄弟先行离开呢，太不仗义了。”朱厚熜说道。

陆炳听了有些感动，快走两步进了大殿，朱厚熜见陆炳归来，挥手让铁甲兵向左右分开一条道路，快步走下说道：“陆炳是咋回事儿，解决了？那个白发老鬼东方傲呢？”

“圣上也太不小心了，难不成您忘了我曾给你提过这个名字。”陆炳说道，朱厚熜对陆炳的略微斥责并不生气，说道：“东方傲，不知道啊。”

“密十三。”陆炳简直哭笑不得，朱厚熜拍手叫到：“我知道，那个阴谋组织，挑动这次战争的宵小之辈，不过那人不是白羽吗？”

陆炳叹了口气说道：“主谋是白羽不假，但我调查出来的几个从犯名字我也给您列了一份表，难不成圣上您没看？”

“嘿嘿，朕当时，当时……”朱厚熜面带窘色，突然他脸色大变，大惊到：“坏了，他给朕的补药！”

“没错，就是和他有关，但他给圣上的是解药，而非毒药，毒药乃十全丸。不过臣敢保证。此事与邵元节无关，他并不知情。就连臣看到圣上上次给家父的药丸的时候。臣也没发现任何不对的地方。”陆炳道：“不过圣上你别担心，这十全丸现在有解药做药物牵辅，若是综合来看的话，应当是大大的补药，的确有延年益寿早生贵子的效果，起码为臣现在看不出来有任何端倪。”

朱厚熜知道陆炳医术惊人，虽不知从何而来，但也听说和混蛋神医万儿万有关。自己被陆炳的医术救过一命，虽是最后是借住了段清风的内力才平复的，但也对陆炳的医术算是深信不疑。朱厚熜听闻此言，长舒一口气不再那么恐慌，毕竟是一国之君，这点胆量还是有的，他说道：“那他目的何在？陆炳。快去抓住他严加拷问，看看敌人有何阴谋。”

“圣上，此事万万不可。”

“有何不可？”

陆炳答道：“他给圣上您进献的解药十分独特，臣无法解出，只怕太医院更是解不出来。而且每次的药各不相同，故此才有了不同的时辰以及服用方法。故此。一旦我们研究一粒丹药就破坏了药品本身，万一研究不出，复制不出同种的药品，便影响了圣上的服用，后果便是中毒。即便研究出来。那前几日圣上服下的我们也是不知，每次东方傲都对药的分量进行微调。实难把握。”

“那你父亲陆松那边怎么弄得？”朱厚熜问道，陆炳叹了口气：“不知道，敌人没做动向，我也不知道什么时候会毒发，走一步看一步吧。对了，陛下你把兵权全部收回吧，我怕到时候忠义难两全。”

“不用，我信你。”朱厚熜说道，说着伸出手去，陆炳与之击掌而握：“兄弟同心，其利断金！”

第二日正午，陆松正巧不当值，在家里吃了饭喝了茶，准备一会儿去镇抚司衙门转一圈，昨天抓了一票文人关进了诏狱，据说是刻印了不少反动的宣传物。吃饱喝足后，陆松伸了个懒腰挥动着那许久未动过的拳头，最近身体越来越好，这让陆松十分开心，突然一股燥热涌上心头。

“吃什么了，这么烧心。”陆松嘟囔着倒了一杯白水喝了下去，可是这种燥热却越来越加剧，陆松敞开了衣服的前襟。前心后心的衣物已经被汗水打湿了，汗水一见风立刻凉爽了许多，但瞬间陆松又从三伏天如同坠入了三九天的冰窖里一般。陆炳从一旁一直观察，此时窜了出来，把手搭在了陆松的心脉上。还没搭稳，陆松就甩开了陆炳，不停地挠着身上说道：“痒，痒死了，我怎么了炳儿，怎么一会儿冷一会儿热，现在又痒了起来了呢？”

“我来。”段清风对真气的把握更加娴熟一些，于是他想用真气逼出毒来，虽然损耗严重但也是唯一的办法。

段清风用真气一点点搜索陆松体内，想找到毒素的聚集地，然后慢慢逼出大半来。未曾想到找了一圈却什么都没发现，段清风眉头紧皱，加大了输入的真气，陆松却惨叫一声挣扎起来。陆松浑身打着冷颤，但豆大的汗水却在额头上不断浮现，也不知道究竟是冷是热，还是疼的流汗。

就在这时候，空中暗器飞入，破空之声骤起。陆炳运气阻挡，卸了暗器的劲道收入袖中。拿到手中低头一看，是一个小盒子，盒子里装着三个颜色各异的药丸还有一张纸条。纸条上写着用阴阳水服用其中粉色的那枚，陆炳连忙对了生冷两色水，给陆松服下。

陆松服下药丸，过了许久才平静了下来。长吁一声后，陆松问道：“炳儿，我这到底是怎么了？”

“是一种时瘟，十全丸别停用，每日我再给您服上别的药配合，慢慢地就会好起来。这时瘟来得快去得也快，不影响身子的。”陆炳说道，陆松点点头道：“病来如山倒，病去如抽丝，咱们家有个赛郎中，我也就不担心了。”

“父亲，我出去一趟，去药铺买点药材，刚才给您吃的不过是保命的丹药，去根还要再辅上水煎的草药。”陆炳道，陆松说道：“去吧。为父没事儿了。”

段清风随着陆炳走出了屋子，段清风低语道：“怎么不告诉老爷子真相？”

“告诉了又有什么用。老爷子还得自己吓唬自己，对病情没有丝毫的帮助，只能更加添乱。”陆炳道。

段清风点点头：“你自己去见东方傲？”

“为人子者需尽孝道，虽千万人吾往矣。你看好我家老爷子就行了，清风，交给你了。”陆炳笑了笑说道：“别担心，我必须去，更何况他们要跟咱们谈条件。费了这么半天劲，不会让我出事的。我倒要看看他们耍什么花样，走了。”陆炳紧了紧腰间的宝刀说道。

段清风欲言又止却还是拉住了陆炳的衣袖说道：“有事儿你就狂吼一声，我怕你遇到白羽，这家伙疯疯癫癫的，摸不清套路。”

“恩，知道了。保重。”陆炳没有回头，摆了摆手走了，动作十分潇洒，也十分坦荡。

门外，白发老翁东方傲正坐在门口的石狮上打坐，陆炳看到后骂道：“狮子乃百兽之长。祥瑞之物，狻猊也，乃龙子，镇妖秽，旺家运。岂是你能坐的？”

“哈哈哈哈，本以为陆炳见识渊博。没想到也是个胡说八道，人云亦云之徒。狮子是狮子，狻猊是狻猊，怎么能够混为一谈。”东方傲嘲讽道。

陆炳摆摆手：“我不喜与你等井底之蛙争论，还是开门见山直奔主题的说事儿吧。”

“这人真有意思，话总是说一半，今天我还久上了邪脾气了，你不把刚才的话说个明白，我就偏不跟你谈。这剩下的两粒药怎么服用你不知道，吃完了你找我要我也不给了。”东方傲开始威胁起了陆炳。

从这等小事儿入手，步步为营，逐步试探陆炳的底线，并让陆炳产生屈辱感和无力感，慢慢习惯于服从东方傲的指挥，这是心理学上的问题，陆炳暗道东方傲还真是个人精。

陆炳暗自运气，但父亲和朱厚熜的性命都握在东方傲的手里，人家握住了陆炳的软肋，陆炳不得不听命行事，于是说道：“中原之地，所谓狮子，指的是西域狮子。西域什么沙狮我是没见过，但是远在大明的极西，或者说大洋东岸那里的非洲野狮我却见过不少。狮子长的和咱们所雕刻的石狮样貌有所差别，按照雕刻风格，我们模仿的应该是雄狮。问题出现了，起码鬃毛就不像，哪有这么多大卷，又不是天生卷发。狮子的鬃毛是为了吸引雌狮，并且掩饰咽喉有一定的防护作用。我甚至有时候怀疑，若真的卷毛，雄狮还能否吸引到异性。这便是论点之一。”

“陆炳果然见识不凡，刚才失礼了，继续说。”东方傲称赞道。

“唐朝高僧慧琳曾经说过，‘狻猊即狮子也，出西域’。当然前人的话不能不信，也不能全信。或许慧琳大师也没见过狮子，但这石狮子的样貌参照正是来源于西域狮子，这个汉书上有所记载，而所称龙生九子也是石狮子的原型，只是后来分为门前的石狮和香炉上的狻猊，这才有了样貌略微的差别。而狻猊喜坐，喜烟，这都是后世人加的，龙本就是虚无飘渺的东西，只不过是华夏民族的一种图腾罢了，一种十分飘渺近乎幻想的图腾，它既然是虚构的怎么会有儿子呢，作为龙子的狻猊自然也并无此物了。”陆炳道。

陆炳继续说道：“故此，石狮即是狻猊，入乡随俗，需要尊敬。而且从精神力的层面上讲，一旦约定俗成之后，经过千百年，自然会产生一种精神力量，也就是说谎言重复一千遍也成了真理，故此真的会挡了我家运势，所以我说你说的在理。”陆炳说道。

东方傲听得目瞪口呆，过了半晌才拍手称赞起来：“陆炳啊陆炳，大才啊。身手就不说了，这博才多学的，实在令人仰慕。看你心急火燎的，我就不再撩拨你了。此次前来想向你说情的，还望您高抬贵手。”

第六章三分古田

“说什么情？”陆炳问道。

“给韦银豹说情。”东方傲说道。

陆炳抱着膀子称：“说来听听。”

“咱们做场交易，我费了半天劲给你父亲还有朱厚熜下了毒，自然要赚取我们想要的。密十三的天，白羽，想要什么，你应该清楚，既然中原疆土你誓死捍卫，我们也不强求了，免得到时候拼个你死我活鱼死网破的也不好看。我们要古田那块地，这样既不违背你的气节，又能满足我们的利益，你能不能让给我们啊？”东方傲说道。

陆炳挑挑眉毛说道：“我还是没明白，你的意思为韦银豹求情是让我撤兵？白羽已经替代韦银豹等人成为古田的当家人了？”

“非也非也，我是让你配合我们的行动，从而赢得在古田的谈判条件，和韦银豹联手，吃掉王振虎，然后占据王振虎的地盘。你可能有所不知，白羽的老家就是广西，人嘛，都希望落叶归根衣锦还乡，所以白羽对古田叛军的势力尤为看重。”东方傲说道。

陆炳眉头微皱道：“你们从十多年前年就一直在折腾，杀了这么多重臣，又在大明边境兴风作浪，难不成就为了个小小的古田。若真是如此，为何不早些年用此招？不过你之前说不违背我的气节，我倒是不认同，古田不管情势怎么样，永远是大明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恩，说的对，我们本想从各方权势中求生存，最后成为你们妥协的必备品，从而啃掉大明的大片疆域。”东方傲道：“不过不巧的是，我们没有考虑你的存在，因为在研究这个计划的时候，你还并不出名。实话实说，就是你破坏了我们的大计划。不过得过且过。白羽说英雄总是同时出现的，你和悟须都能算得上我们的敌人，够资格坐在一起。所以，我们才退而求其次，只要古田叛军现在占据的一小块地，也算向你示好的表现了。”

陆炳摸着下巴迟疑了起来，东方傲一看。便知道陆炳心动了于是讲道：“想想其实是你沾光了？”

“说说看。”陆炳道。

东方傲说道：“古田的确是大明的领土，但实际控制权呢？即便平定了古田叛乱，也难免暴乱再次产生，全部平息少说也需要四五年吧，甚至可能使十几年，高压铁血会伴随着古田。相对的安定之下就是暗流涌动。与其这样

不如送个顺水人情给我们，这样我们一起合作，吞下古田。”

东方傲眼珠子转了转，捋了捋头上的白发，笑道：“当然，每年少不了陆大人你的好处，而且大明也少了个惹是生非的邻居。换成了我们，看似失去了土地，但实际上却换来了相对和平，更不用劳民伤财征战沙场，让大明的士兵葬身异地。另外，若是咱们合作，我会一直给朱厚熜和令尊提供十全丸和解药，这药的好处自然是不言而喻的。所以。陆炳，陆大人，您好好想想，不急着回答我，反正解药够三天的，三天之内给我答案就行。”

“所以说，你是故意来晚了。好让我看看家父中毒的样子，以便威胁我了？”陆炳突然问道，东方傲不置可否的笑了笑。

突然，陆炳出刀了。东方傲也是足下用力，倒飞出去，却还是晚了一步，一缕白发飘飘而落，陆炳的刀架在了东方傲的脖子上。陆炳冷笑一声，收了刀说道：“这是作为我父亲的儿子所给你的必要惩罚，若有下次我会把你碎尸万段的。”

“哈哈哈哈，怪我怪我，陆文孚真是个大孝子。”东方傲放声大笑起来，笑声戛然而止，东方傲凑过来说道：“这么说咱们成交了？”

“君子一言。”

“快马一鞭。”

“那在下告辞了。”东方傲拱手抱拳就要离开，陆炳却喊住了他：“等等，剩下的两丸怎么服用，你还没说呢。”

东方傲快步而去边走边说：“随意口服即可，哈哈哈哈。”

陆炳握紧了虎头宝刀，一种被戏耍的感觉涌上心头，很想扬天狂吼却又喊不出来，无从发泄只能憋在心里。

傍晚，陆炳请命入宫求见，朱厚熜立刻宣陆炳进宫。按说陆炳有不少令牌，可以随意出入宫门，可陆炳从来没有滥用过，所以也无人可以诟病。陆炳按部就班的入宫，朱厚熜见到了陆炳，忙问道：“密十三那边有情况了？怎么说的？”

“他们要古田。”陆炳直言不讳的说道。朱厚熜倒吸一口凉气说道：“可是你说过，国土乃国之尊严，需寸土不让的。”

陆炳摇摇头道：“地是死的，人是活的，再说可以保住圣上您和家父的命，别忘了你们所吃的十全丸。”

朱厚熜想了想，欲言又止，陆炳继续说道：“那药若是配合解药服用，应该可以顺利诞下龙子。”

朱厚熜的心理防线顿时崩溃了，孙卖爷田不心疼，这天下不是朱厚熜打下的，一个小小的广西在他看来就是劳民伤财的灾祸之地，扔了就扔了，子嗣才是大事。于是朱厚熜说道：“那就既然这样，朕也只能妥协了。”

陆炳突然凑上前去，贴在朱厚熜耳边轻声说道：“我还有计谋，让他们两败俱伤，圣上只需交给我就是了。”

朱厚熜会意的点点头，也在陆炳耳边附耳说道：“朕明白，此事天知地知，你知我知。”

王振虎和韦银豹斗得是不可开交，两边自从明军撤走后，现在也不联合抗敌了，反正对方是有勇无谋的当地狼兵，起不了什么大风大浪，独立抗争即可应付。林银汉本想扶持起王振虎，让其恢复元气后就离开，却未曾想到脾气暴躁好大喜功的王振虎越来越会做人，而且林银汉也被韦银豹和韦朝奉断掉了后路无法回头。

纵然王振虎提早称王有不对的地方，韦银豹也不该让人家损兵折将后就过河拆桥鸟尽弓藏。林银汉这么做纯属是为了道义，可是自从林银汉扶持王振虎以后。韦银豹韦朝奉两人是见了林银汉的部队就打，争地盘抢壮丁，使劲糟蹋林银汉管辖的百姓。

林银汉本没想跟韦银豹韦朝奉翻脸，就算到了此时也是没有想过，只是现在不得不站在王振虎这边了，否则出去就是个死，早晚得被二韦吞掉。所以。林银汉等于被生生被韦银豹推向了他自己敌人的阵营之中，也不知道韦银豹脑子是怎么想的。

令所有人没有想到的是，陆炳的撤军好似应证了王振虎的美名一般，有人传言是王振虎打跑了陆炳，在这个崇尚暴力的土地上，每天投靠王振虎的人络绎不绝。于是乎王振虎成了最大的军阀。若不是韦银豹有父亲老头领韦朝威的余威和老兄弟，只怕要被王振虎比下去了。

韦银豹韦朝奉开始了疯狂的反扑，与内部作战自然要给士兵们一些刺激，这样才能让士兵们足够血腥，发挥出百分之百的战斗力，更大肆宣扬能烧杀掳掠违法作乱的军队才是战斗力十足的军队。如此一来的代价便是军纪涣散，于是乎在韦氏的队伍中杀人放火劫财劫色的事情就越发频繁了。百姓口中。他们成了邪恶的化身，闻之瑟瑟发抖，可知小儿夜啼。

若是这样的部队放在大明中原，除了那些没有饭吃又一肚子坏事儿的二流子参军，估计也只能靠抓壮丁才能扩充兵马，但在广西具体说是古田这块神奇的土地上，这一切发生了变化。对血腥的崇拜和对肆无忌惮的渴望，让那些无处发泄或者对旁人有仇恨的年轻人纷纷加入韦银豹的军队。

在王振虎军中还要受到约束。但在韦银豹这里，百无忌惮，只要能够奋勇杀敌，做什么都可以。而且在这支军队中，他们只效忠于韦银豹一个人，至于上下级的关系，无非是谁拳头大谁当头罢了。若你有本事杀了上级。或者打败他，那么你就是下一任军士头领。

这种混乱不堪的局面按说应该战斗力低下，因为指挥不力会导致士兵之间配合极差，不利于排兵布阵。但凡事要因地制宜。在广西这等地形多变，丛林密布略有凹陷之地，士兵大多是散兵排列，发挥不出什么阵法，打仗也全靠的勇猛。所以，韦氏军团发挥着小伙子们的热血和暴虐，弥补着各种不足。

王振虎这边倒是有组织，而且人多势众，虽然拢不住那些热血沸腾的年轻人，但手下却又自己的骨干力量，那些坚挺的中年老兵作站起来更有经验，体力或许不足但手更黑招更狠。而且王振虎却聪明的让韦银豹放手去折腾，韦银豹残害完了百姓，自然要有人与之结仇，面对手握重兵的韦银豹势单力薄报不了仇怎么办？加入王振虎的队伍成了唯一的出路。

或许王振虎的队伍战斗力不是最强的，但是他们却是最有目的的，那就是不杀韦银豹韦朝奉两人誓不为人，对于韦氏军团，他们只有赤裸裸的仇恨，所以打起仗来格外的拼命。

在这等时候，朝廷方面应当坐山观虎斗是最为明智的，但狼兵估计是天生没脑子，非要掺和进来。于是乎，在狼兵重启之后，他们便和韦氏军团，王振虎大军大作一团，不止是古田，整个广西和云贵小部分都陷入了战火之中。除了一些左右摇摆尽做墙头草的小势力外，基本已成了三分天下的布局。

白羽早早的到了这里，他与韦银豹的洽谈很不理想，因为战局与他先前许诺的并不一样，韦银豹已经对白羽失去了最后的信任。白羽虽然怒气冲冲，却又无法血溅三尺杀了韦银豹一走了之。死了一个韦银豹还会有别的头领出现，紧靠着高深的武功想要控制大片疆域，控制这里的百姓和士兵是不切实际的。

就在白羽一筹莫展的时候，京城东方傲那边传来了好消息，说明了陆炳愿意与之合作的好消息。白羽抚揽扼腕，发出了丝丝冷笑：“陆炳啊陆炳，到头来，你不还是得跟老子合作，早知今日何必当初。若是提早合作，当今天下岂不是你我二人的了？哼，傻子！哼，莽夫！”

第七章进退两难

古田这边的局势突然发生了变化，以往偏向王振虎的狼兵，开始着力打击王振虎军，而韦银豹也不像以前那样，口口声声说王振虎是借助大明官兵力量的走狗叛徒，反倒是趁火打劫的吞噬着王振虎的地盘。

王振虎节节败退，地盘不断变少。但实际上看似落魄的他并未元气大伤，王振虎的性情在掌管大局后慢慢地磨练出来，不似先前那么好大喜功了，一看情形不好迅速收拢兵力，往后撤退，行军匆忙样子虽然狼狈但也保存了实力，并未损兵折将。

这样一来，大量的兵力窝在了较为狭窄的土地上，反倒是实力还增强了许多。王振虎的名言是：土地是死的，人是活的，丢了土地还能打回来，人打光了就彻底歇菜了。

其实王振虎能养成这样的性格还有个原因，那就是先前与陆炳的战争后得到的教训。那时节，王振虎为了得到统领几路义军的地位，听信了各路首领们的空口许诺，在和陆炳的战争中前仆后继，把陆炳赶出了大本营。结果兵被打光了，没人遵守先前的承诺，只有林银汉扶持着自己，也不过是让自己恢复元气罢了，并未真心想立自己为王。所以手里有兵才是一切，没必要逞一时之能。

后来林银汉也是被韦氏大军逼得没办法了，才留了下来。纵然王振虎看的如此明朗，他还是很感谢林银汉，一直让林银汉充当自己的副手，并且对他亲如兄弟，不分彼此。总体来讲，王振虎还是个知恩图报的好人，只可惜好人注定是难成大事的。

深夜，王振虎和林银汉挑灯看着地图，研究着如何用侧翼阻挡住狼兵的进攻，转而调集主力撕开韦氏军团的攻势。从而杀出一条生路。就在这时候，突然有人挑帐而入，王振虎和林银汉纷纷回头，怒斥道：“怎么不通报就往里闯！该当何罪！”

说完话就愣住了，因为眼前的这人他俩认识，正是密十三中那个所谓的天，白羽。白羽笑道：“两位仁兄。许久不见，近日可好？”

“你来做什么？”王振虎淡淡的说道，他坐回到椅子上，懒洋洋的看着白羽，灯光下的白羽看起来并不真着，但整个轮廓却异常的阴邪。

林银汉悄悄地往后退去。手按住了放在后面的弯刀。白羽摆摆手说道：“林老哥，我若是你我就不会想着动粗，你说呢？”

“好了，别废话了，深夜你前来必定有事，快点说吧。”王振虎催促道。

白羽笑了笑说道：“那在下就恭敬不如从命了，这次来我是助你们完成一统大业的。”

王振虎拍了拍案台说道：“我都说了。咱们有话直说不说废话了，你怎么还说废话？帮助我们你会这么好心？我不信，我看是帮助你自己吧？不过听你这话的意思，你好似掌握了什么力量，我丑话说在头里，这次我可不听你胡说八道，没有兵将钱财，休要让我出兵。”

“那是。你也没兵可出了，你现在时泥菩萨过江自身难保，怎么还这么猖狂呢？我说的是与不是啊。”白羽听王振虎说话不善，口气也生硬了起来。

“你……”王振虎的口才并不好，也不再说话了，不停的捋这自己的大胡子，上次和陆炳作战的时候。自己的胡子眉毛连头发都烧掉了，这是好不容易新留出来的。嘴上无毛办事不牢，自己别看一把年纪的，还需要留起胡子来才能显示出稳重和威严。

白羽说道：“我说个办法。明天午时，狼兵止住攻击，你们从狼兵的营中借道，绕到韦银豹和韦朝奉的侧后方开始进攻，当然，表面上还是要留一部分人做佯攻牵扯敌人注意力的。你们看这样的办法怎么样？”

“你能说的动狼兵？就算是朝廷说话只怕也不好用吧？”林银汉说道。

白羽自信的笑了笑：“我说话好不好用这不重要，重要的是明日正午他们止住攻击就是了，我毫不客气的说，我已经和狼兵的大当家达成了协议。”

“你和韦镇南？”林银汉问道，韦镇南是狼兵的大头领，白羽不屑的说道：“韦镇南不过是个小杂碎，他也配。”

王振虎突然惊呼道：“莫非你搭上了朝廷的陆炳的线？我们可是起义军，莫非你这是让我们在和朝廷联合，是一种变相的招安？”

“你别管招安不招安的，总之咱们都有利可图不就是了。放心你的名声不会受影响，咱们是虚以为蛇，并不是光明正大的和朝廷合作。打败了韦银豹和韦朝奉两人，你做你的古田王，我也来块地儿，咱们和平相处井水不犯河水。朝廷不管咱们，当然也不给咱们发军饷，咱们自己谋生路，和旁人无关不用受朝廷指挥，现在是否暂时合作还有这么重要吗？”白羽说道。

王振虎不敢相信的摇了摇头，但语气明显软了下来：“陆炳会答应？我觉得陆炳压根就不会跟我合作，这是一招别再是螳螂捕蝉黄雀在后之计，你若找死可别把我们兄弟给搭上。”

“陆炳之所以妥协，自然有他的理由，山人自有妙计无需多言。”白羽转

头要走，边走边说：“反正事情给你说了，机不可失失不再来，怎么做就看你明天正午的了。你若不答应，我就和韦银豹合作，明天我们两家齐发攻击，到时候你要考虑考虑，你自己能不能顶得住了。”

白羽走了，林银汉出门一看，门外的守卫皆是歪七扭八的昏倒在门外，用冷水一泼就都醒了，白羽并未伤他们的性命，看来是真的想合作。这到底是一计呢，还是确实如此？王振虎和林银汉陷入了深深地思索之中。

第二日正午时分，太阳高照，早上杀声震天擂鼓舞旗的狼兵突然偃旗息鼓了。王振虎看着狼兵驻守的方向，内心一直在蠢蠢欲动，白羽说的第一步果然当真了。那么要不要动手呢，机不可失失不再来，可若是贸然动手，万一是个圈套，这一切不过是做给王振虎看的假象，到时候连哭都来不及。到底该怎么做呢？王振虎没了主意。

对，扔铜板吧。

王振虎拿出一枚起义军自铸的铜钱来，在一面划了一道痕迹，然后扔上了天空。有道的就按照白羽说的出击，没道的就继续窝在这里。铜版落地了，竟然直直的立在了地上，没有向任何方向倒去。王振虎俯下身子一看，原来铜版夹在了两个小石头缝之间。王振虎唏嘘半天，抬头仰望上苍，放声大吼：“老天爷，连个提示都不给，我日你娘！”

王振虎怎么骂娘的权且不管，反观对头韦银豹等人是坐不住了。他们是昨天杀到的，简单的安营扎寨之后就准备看着没头没脑的狼兵先进攻，然后自己再挥兵补刀。可没想到狼兵突然静悄悄的不动了，韦朝奉担心是计，而韦银豹则顾及粮草。

粮草不多了，最多维持两天，得赶紧去补充，补充的方法就一个抢。打赢了就抢敌人的，打输了就抢百姓的。抛出去路上和整理的一天时间，也就是说最好是今天能够结束战斗，可是速战速决哪里这么容易。

既然指望不上狼兵了，韦银豹就下令发起了试探性进攻。

这一打不要紧，王振虎立马领兵反抗，韦银豹派出的人不多，王振虎遣去的人马也很少，两边打的虽然热闹，但都是小打小闹，没试出深浅来。王振虎看在眼里，记在心里，一咬牙一跺脚下定决心：拼了，再信白羽一次，富贵险中求，老子是生是死就看这一次了。

韦银豹又派了五百人马压了上去，但他的心中隐隐觉得有些不对劲，王振虎虽然最近节节败退，但是毕竟都是古田义军起家，各自的实力很明白，

手下皆是血勇的汉子，可今天打起来怎么软绵绵的，莫非是诱敌之计？

韦银豹把这想法给韦朝奉一说，韦朝奉立刻也警觉起来，两人带着一千人马护卫着他们，朝着王振虎的防线而去，想看看王振虎到底在耍什么花样。来到前线，两人躲在大石后偷偷看去，这才放下心来，原来斥候来报并没错，王振虎并未耍什么花样，因为在前线指挥防御的赫然是王振虎的左膀右臂，以前四大领袖之一的林银汉。

王振虎是绝对不会丢下林银汉跑的，至于原因这很简单。王振虎是不是真的讲义气这谁也不知道，但表面上王振虎是对林银汉很好的，分权分利，丝毫不怠慢这个原先帮助过他的人，即便是现在林银汉的实力已经不值一提了。

林银汉的作用就是个标杆，大家都知道，只要肯跟着王振虎卖命，王振虎就会对他们好，林银汉就是个例子。所以在韦朝奉和韦银豹看来，王振虎绝对不会用林银汉做诱敌之计的，因为林银汉一死，王振虎的义旗就得倒。

两人领兵回去了，然后依然温水煮青蛙，不温不火的进攻着，对方也是懒洋洋的在防守。韦家二人想得好，他们并不是真想进攻，无非是制造出一种打仗的气氛，让那群没脑子的狼兵闻到血腥味，燃起战斗的欲望，误判为这是一个进攻的好时机，有利可图从而发动进攻，而韦氏军团才是坐收渔翁之利的人。

王振虎，看谁笑到最后吧。韦银豹恶狠狠地想到。

第八章你追我赶

王振虎带着大队人马浩浩荡荡的朝着狼兵而去，不过说是浩浩荡荡，实则也只能形容队伍的庞大，每个人的动作还是小心翼翼的，生怕弄出大动静，让韦银豹的斥候发现。这一步王振虎走的太险了，因为通过狼兵阵营的时候很可能会受到埋伏，然后是被包围，无数的陷阱火炮炸药滚石都会等着自己，故此要快速通过才是良策。

但快速通过就要舍弃大量辎重，所以大部分苦心积攒的粮草都放在了后方，每个士兵身上也就带了当天的口粮。至于在对韦氏军团的防线上，为了不让敌人看出破绽，必须把戏份做足。舍不着孩子套不着狼，既然要诱引敌人，诱饵就必须足够诱人。林银汉绝对是最佳人选，正如韦氏二人所说的那样，王振虎十分担忧林银汉出事，除了是么标榜作用外，王振虎也是真心担忧林银汉的安全，所以这个计划在心里一闪而过，根本没在考虑范围之内。

可是林银汉却主动提出了这条建议，愿以身作饵诱韦氏军团这条大鱼上钩。王振虎的兵力虽盛，但若分兵而攻只怕也不足，所以他并未给林银汉留太多兵马，留的人如果太多，那就算偷袭成功也是无用功，根本对韦银豹根本形成不了威胁，还可能会被反攻。

故此林银汉手下的两千人已经是极限了，而过一会儿，待王振虎从侧面发动进攻的时候，韦银豹等人一定会疯狂反击。可是侧背受敌，难以调转招架，到时候势必涌向林银汉那里，只怕又是一场殊死恶战啊。

临别之时，林银汉和王振虎两人双双跪地，高举酒碗，共饮祭天地，最后击掌相握。一切尽在不言中。王振虎边想着不久前的这一幕，边骑在马上穿过狼兵大营，看着两旁虽然凶神恶煞，但并没拿兵刃的狼兵，摸了摸眼角的湿润，叹了口气在心中想到：银汉啊，若是此次你我兄弟能再活着相见。一定共拥天下。

王振虎的大军顺利的通过了狼兵的驻防地，绕道来到了韦氏军团的侧后方。韦氏军团的侧后方几乎是不设防的，因为他们刚刚调集了兵马准备压在前线上，对于狼兵他们不太担忧，因为已经许久没与作战汹涌的狼兵交过手了。两边的军士好似产生了默契一样，层层逼近王振虎大军。有时候驻防碰到了熟人之间还要打个招呼，偷偷的喝顿酒什么的。

坊间到处流传着韦银豹和朝廷狼兵合作的消息，消息传播的汹涌程度，宛如当年韦银豹给王振虎造谣的时候一样。不过现在已经没人在乎什么大义不大义了，在广西这块战火纷飞的土地上，活下去活得好，有饭吃有酒喝才是最关键。只要能杀敌制胜立功得赏，谁还在乎什么和朝廷合作不合作的事情呢？这都是上面人考虑的，在普通百姓这里，他们已经失去了立场，所谓的一切只不过是要对准杀害自己家人的仇人和两个简简单单的字，活着。如

果这时候还能有大义，那就更好了，但绝不是先决条件。

王振虎也不讲什么套路了。开始让大军成分散排列，一百人为一队，慢慢地压了上去。借着各种物体的掩饰，王振虎军压到了距离韦氏军团一百步的地方，这时候韦氏军团的驻军才发现过来，可是为时已晚。

一时间，杀声震天。各色兵马冲了出去，挥舞着手中的兵刃气势如虹，王振虎抽出腰刀，一马当先的冲了出去。广西的地势不适合骑马。但纵然地面坑坑洼洼，但百米的距离也不是事儿，王振虎一跃进入了敌营砍杀起来。主帅拼死作战，部下自然誓死效从，更何况现在己方人数占优，计谋得当，又不是破釜沉舟背水一战，故而气势上就已经压倒了对手。

不出一炷香的时间，韦氏军团侧后方就被完全撕开了一道裂口，王振虎及时变换阵型，以锥形推进，把韦氏军团给从中劈开，让其军心大乱首尾不能接应左右不可连贯。

韦银豹和韦朝奉刚刚回到大营，准备下令再去探查狼兵的动向，却突然听到后方杀声震天，出去一看只见人仰马翻，自己的后方受伏而且整支队伍从中间被截开了。虽然古田义军作战通常不用什么计谋策略性的东西，只要靠的是敢打敢冲，可是也需要有人指挥才行，这般一来左右就不能呼应，若不出预料一定是一触即溃。

自己有几斤几两，韦银豹很是清楚，他暗恨狼兵不讲信誉，是背信弃义从背后捅刀子的小人，从背后偷袭。其实虽然这事儿和狼兵有关，但来袭的还真不是狼兵的兵马。只不过看样貌都是广西人，而王振虎为了隐藏行踪，也没打旗子，所以韦银豹等人认不出来也算正常。

这下韦氏军团的士兵们彻底乱了，认为狼兵从背面杀了过来，前面还有王振虎大军，两边都不是随意揉捏的软骨头，只怕是今天要血洒沙场命丧于此了。哀兵必败，将军诛心，韦银豹一时间兵败如山倒，而狼兵方面却坐山观虎斗，筑起长长防线并不动作。

韦银豹率军向狼兵大营攻取，想围魏救赵指东打西一下，却被装备较为精良的狼兵狠狠的给打了回来。韦银豹心中恐惧，若是截断自己队伍的也是狼兵，那么加上防守的部队，狼兵这次究竟是补充了多少人，这样才能如此兵力充足。看来不能强攻了，人家既然敢这么做定是做好了完全的准备，旁边还有虎视眈眈的王振虎军，这该如何是好，自己本想螳螂捕蝉黄雀在后，结果没想到先成了这只蝉。

韦银豹心中不断地暗骂狼兵都是不走脑子的蠢货，这般先动手不是让王振虎坐收渔翁之利了吗，最后的赢家哪里还轮上你我二家。韦银豹率军杀过锥形突进阵，冒着被林银汉射杀的风险，在阵前插向了西北面，率军向着苗疆方向而去。

按说把侧翼暴露给敌人的时候，正是敌军趁机打击的最佳时机，可是林银汉的打击力度却并不大，而且固守在那里并不主动出击。若是说他们胆小不肯攻击。那凭着多次交手的历史这是绝不可能的。最令韦银豹韦朝奉奇怪的是，明明林银汉想要进攻，却又担忧着什么，半近半退的感觉犹豫不定没有发挥出王振虎大军的实力。

不过，此时三面受敌也想不了这么多了，只能往苗疆撤去，关于苗疆。韦银豹是很不情愿踏入的，因为这里的变数太大了。先不说这里各部落的力量巨大，人数众多，更是因为不少人都会所谓的蛊术，总之邪门的很。而在那里，虽然各方势力犬牙交错。但是却也窝着最大的头领，沈家人。

沈家经营广西苗疆茶道多年，在当地有着至尊的权威。举国上下，只要是有点耳目的都知道陆炳和沈家是生意上的伙伴，在古田战争之初，古田叛军很担忧沈家会釜底抽薪，从背后攻击。但事实上。沈家一直按兵不动，想来也是考虑了手中苗人白人的难以控制和协调，不易远征的原因。

远征是一会儿事儿，保家卫国又是另外一回事儿，若是古田军敢踏入苗疆一步，那是比要遭到疯狂的打击。很早之前，沈家就派人送来过口信，说过此事。不过此事韦银豹已经退无可退，只能这般行事了，先跑到苗疆休养生息收敛败兵再说，否则留在这里就是个死。

韦银豹东拼西凑着被打散了的队伍，朝着苗疆而去，突然见前方不远处燃起了熊熊大火，大火生的极不寻常。定时有人用火油等引火之物故意点燃的。透过火幕竟然还有人往里扔着杂草和柴火，火幕后的人们身上穿着银环，带着银佩，还有那藏蓝色藏青色和果红色的衣服。分明是苗疆各族的联合大军，他们手中的苗刀长短不一，但都异常锋利皆泛着寒光，一看就是血喂出来的。

而他们手中那些简陋的火铳和弓箭虽然样子不好看，可是明晃晃的都是能够取人性命的利器，这和样子无关，遥想古田起义之初，不也都是揭竿而起，用棍棒就杀退了官兵吗。

韦银豹知道，现在自己率领的大军是落荒而逃，强行冲过去，用死尸垫道是可以杀出一条血路，然后就落入了苗人控制的区域，到时候地形不熟只会更加受挫。人家沈家人要人有人，要钱有钱，自己这样的农民起义领袖怎么跟人家斗。

突然，韦朝奉大喊了一声，韦银豹以为韦朝奉中了箭连忙勒马问道：“怎么了？”

“咱们中计了，快杀回去。”韦朝奉喊道。

韦银豹可不敢贸然因为一句话杀来杀去的，忙追上韦朝奉拉住他的马匹问道：“到底怎么回事儿？！”

韦朝奉一时间说不清楚，急的直说：“林银汉，林银汉有古怪。”

是啊，韦银豹的心中豁然开朗了，对，自己是中计了。狼兵和王振虎合作是不假，但也只不过是出工不出力，在一旁严加防守并未主动进攻，反倒是坐山观虎斗。那么……那么是狼兵给他们让开了道路，所以刚才在侧后方进攻的就是王振虎了！

“立刻向掉头，向王振虎原大营进发！”韦银豹下令道。

俗话说穷寇莫追，意思实际上是不让把人逼到绝路，防止别人退无可退绝地反击负隅顽抗，但并不是阻止带兵者痛打落水狗。王振虎现在就是乘胜追击，追着打韦氏军团，突然斥候来报，说敌军开始放弃了原先的方向，朝着林银汉所驻守的地方而去。

王振虎大叫一声喊道：“坏了，露馅了。”王振虎连忙下令，兵分两路，一部分走直线去支援林银汉。另一部分继续在后面追打韦氏军团，并高扬王振虎的旌旗马尾巴上也绑上了树枝，造成尘土飞扬人多势众的假象，不让韦银豹发现自己已经分兵救援的事实。

刀光剑影，你追我赶，就这么乱乱哄哄的，两帮人打了足足半天。不论是士兵还是将领，非但没有疲惫万分，还各个精神抖擞，跑的是为了逃命，追的是则是急于感受血的狂欢。

第九章苦战

两方心态不同，狗追兔子，兔子是夺命而逃，狗则是为了猎物而奔跑，少了一些急迫感。同理，韦银豹和王振虎的军队也是这般，虽然王振虎的队伍穿插直线，可是还是比韦银豹慢了一步，更何况韦银豹先行了半个时辰。

林银汉站在前线，暗自叹息，自己只需再多两千兵马，再多两千就可以刚才对韦氏军团进行侧面打击，甚至彻底截断他们的队伍。不过想想也不亏，毕竟若是自己这边多两千人，王振虎就行成不了攻势，以锥形队冲开敌军，追着敌人打了。

正想着，突然见到前面尘烟滚滚，不消片刻斥候来报："将军，韦银豹杀回来了，朝着咱们直扑而来，大王正在后面追赶。另外，一队援军看情况正在赶来，但是可能会晚于敌军到来。敌人离我们还有二十里，将军请早做准备。"

"恩，知道了，你下去吧。"林银汉眉头紧皱说道，说着他骑上高头大马，在阵地上穿梭起来："进战壕，架木刺，火铳手弓箭手准备。准备，准备，敌军来袭。"

战士们都是从血海尸山中爬出来的好汉，听到敌人来袭根本没有慌张，反倒是兴奋的准备战斗了，刚才的侧面阻击并未让他们尽兴。大约一个时辰后，大军杀到，一路奔波被杀的倒出逃窜的韦氏军团看起来有些疲惫，但是却各个气势不减，嗷嗷叫着不似逃兵反似一头头嗜血的野兽。

白羽隐藏在别处，冷笑着看着这一切，自言自语道："怪不得都说狼兵天下无敌，原来都是没脑子的货，傻打傻冲不怕死，不厉害才怪呢。"

林银汉指挥者军队，他没有完全把握能够撑到援军的到来，若是朝廷的兵马，只要扛过几波攻击后。对方就鸣金收兵消停了。可是古田义军和狼兵的打法则不同，他们全是一窝蜂的冲上来，让冲多少冲多，基本不存在打退了的说法，除非上面下令，若不下令都是打到死为之。作为广西将领，唯一的作用不是督战而是喊士兵们回来。就比如刚刚韦银豹手下冲击狼兵的防守，若不是他喊停，现在估计死伤还要更加严重。

林银汉喊道："稳住！稳住！二百步，一百五十步，一百步，九十步。八十步！放箭！五十步！火铳手。三十步，再放箭！自由射击，长矛手，起矛！"长矛手竖起长长的矛用整个身体的力量把持住长矛浑然不动，形成如同一个如从刺猬一样的面扎向了敌军。

韦银豹方的士兵非但没有减速，反倒是举着盾冲了上去，长矛扎破了粗劣的木盾。扎入了士兵的身体，而后面的士兵也不停，继续往前冲，直至长

矛折断或扎满了尸体为止。林银汉喊道："往后退，往后退！刀斧手上前阻拦！"

一排拿着长刀和身穿藤甲举着藤盾的士兵冲去，和敌军缠斗起来，弓弩手火铳手和长矛手从容向后退去。白羽看到这一切直不住的点头："看来古田还是有会练兵之人的，这个林银汉就是名大将之才。比王振虎韦银豹等流强多了，恩，是个可造之材。"

"将军，我们先走一步！"

"先走一步！"数百名藤甲兵大喊道，也不知道怎么的，一个人剧烈燃烧起来，然后接二连三的士兵开始燃烧。原来他们身穿的藤甲都是用油浸湿过了。所以才能抵挡住兵刃的刺入，此时一遇明火剧烈的燃烧了起来，一个两个数百个人染成了一团团移动的火球，他们发着惨叫撞向了敌军。在敌军的脚下。火油和火药共同作用下燃起了熊熊烈火，一下子阻挡了韦银豹的军队，先头部队则也是被点燃了，与这些藤甲兵一同付之一炬。

韦银豹紧握拳头，吼道："继续进攻，继续！"其实他也舍不得手下兵将送死，倒不是他有一颗善心，而是即便这次逃出生天，也是损兵折将元气大伤，自己只怕要从三足鼎立之势落到最后了。更可怕的是自己身边的韦朝奉，虽然他是叔父辈的自家人，可是一直不甘心趋于自己之下，若不是自己势大，先前他又和王振虎翻了脸，只怕早就自立为王了。如今若是冲不出去，被围困起来，只怕他要绑了自己献给敌军请功领赏了。

先不说倒戈相向的事情，王振虎的追兵要到了，而狼兵也开始向前推进，只怕这次是要把自己消灭在这里，必须冲一条血路。

韦银豹的士兵们没有让他失望，即使前面是熊熊烈火，但并未像刚才面对苗疆人一样，绕道而行，而是听从军令前仆后继的投入火海。慢慢地，慢慢地，火势竟然被尸体给压灭了！林银汉此时已经再次做好防御工事，再度放箭，箭雨过后韦银豹又是死伤一片，就连他自己也被仰射的箭矢射中了胳膊。

但是这次没有火油，也没有藤甲兵了，于是乎大军包围了林银汉，林银汉陷入了苦战之中。韦氏军团现在刨去死伤还有两万余人，而林银汉此时只剩下一千余人，都是奋勇杀敌嗜血如命的热血男儿，根本不存在兵源强弱的问题。

林银汉身边的战士们不停地倒下，而看样子，援军还要再有两柱香的时间才能到，只怕自己撑不到那时候。一旦放开阵型，杀出重围逃窜出去倒也不是没机会，只是这样一来韦氏军团就钻入了密林之中，想要斩草除根也就晚了。

其实现在围攻林银汉的只有一万人，而剩下的则在后面设防，阻拦这援军和追击部队，两边打的也异常艰苦，平均眨一下眼睛的功夫就有人血涌如柱死尸倒地。

林银汉砍死第六个人的时候，刀口已经卷了，对面一名军士一矛扎过来，林银汉有心想躲可是已经来不及了，侧身闪过的时候，腰间还是被割出了一个大口子。挥刀想要砍断长矛的木杆，可右侧一把刀照着自己的头就砍了下来，林银汉只能用左臂夹住长矛，右手挥刀去格挡，咔塔一声，刀断掉了。

林银汉的右臂喷出了大量的鲜血，身上的铠甲也应声断裂开来，伤口不深皮肉却向外翻着，鲜血染红了铠甲内的衣服，而半拉铠甲耷拉下来，十分狼狈。林银汉环顾四周，兄弟们已经不足二百人了，而且各个带伤，还有些已经断了胳膊，却还在坚持着。

“兄弟们，今生能与大家并肩作战，值了，都是汉子！”林银汉叫嚷着。

士兵们也狂躁的回应着：“愿随将军同生共死！”

为大将者必有过人之武力也，率领的兵众都是粗人。粗人多崇尚暴力和力量，所以要想当个出类拔萃的大将，自身的本事就不能差了。就连大思想家常胜将军王守仁也有一手百步穿杨的好绝活，你若跟士兵们讲什么之乎者也，只怕他们面服心不服。大明是如此，更别说相对野蛮的古田义军了。林银汉就是这样，军旅武艺高超，一套都是大开大合横扫千军的打法，双臂力大无穷人挡杀人佛挡杀佛。

可毕竟林银汉不是个神人，很快他的体力达到了极限，身上的伤口也在不断增多，铠甲早就七零八落不知去向了，身后一矛刺来正中肋骨，林银汉闷哼一声倒在地上。鲜血模糊了双眼，林银汉费力的抬眼看去，依然在做困兽犹斗的士兵也只有寥寥数个，长叹一声：我命休矣。

狂风大振，一人宛如天神一般，身上泛着金光飘飘而至，双手并未持有杀人兵刃，但所到之处，敌军皆倒飞出去或当场被击的支离破碎。那人是谁？林银汉费力的用手擦去了粘住眼帘的鲜血，惊奇的发现，前来救自己的竟然白羽！

白羽怎么回来救自己呢？还没容得林银汉多想，白羽已经扫尽周围的兵丁，广西的汉子再怎么勇猛，那也是对人作战，而白羽显然都不似人了。于是乎，大家便有些胆怯了，就这转瞬之间，白羽跃到了林银汉身边，扛起林银汉说道：“走。”

林银汉拉住白羽衣襟道：“救我兄弟。”

“我凑，你真当我是神啊，能救你就不错了。”话虽如此，白羽还是救了一个奄奄一息的士兵，一手一个腾空而起，踩着人头就跑。士兵被踩中当场头骨爆裂，有的双腿还陷入了泥土当中，而中间骨骼并无破坏，当是千斤坠的功夫所下沉之势。

白羽带着林银汉和一名伤员来到了僻静之处，此时援军已经突破了防线，但为时已晚，韦银豹韦朝奉落荒而逃，逃入密林之中，林野极大纵然一万余人的军队冲入其中，也会立刻无影无踪。

王振虎顿足捶胸，林银汉死了，韦银豹韦朝奉一个也没抓住，这次可赔大了，虽然解了被围之势可损失也不小。王振虎望着狼藉一片死尸遍地的战场，想象的出来战斗的艰苦和残酷，连忙下令道一定要找出林银汉的死尸，予以厚葬。

正下令间，猛然有士兵来报：“启禀大王，林将军回来了！”

王振虎大喜过望，连忙相迎，走了两步却突然止住了脚步，为何林银汉从外而来，莫非是逃跑了？临阵逃逸是乃军法重罪，法不容情，身为大将者更该遵守，到时候自己该怎么行事呢？削发代罪安抚隽星，还是以儆效尤杀一儆百，士兵都是粗人，不患寡而患不均，不公平可不行，那会引起不满从而暴乱的，这岂不是把手下士兵推向了敌军。哎，不管了，先见了林银汉再说。

第十章身世之谜

林银汉满身缠着麻布，麻布里还隐约的渗出血来，一步一踉跄的走来，身旁白羽正搀扶着林银汉，身旁还有个伤兵。王振虎大喜，原来林银汉并非临阵脱逃，怪不得只剩下他们二人未死，其余人等全军覆灭，原来是被高手中的高手，白羽给救了。

虽然王振虎一看就明白了，但还需要问出来，说给其余士兵们听。大部分士兵都是性子直一根筋，不把事情说清楚只怕他们理解不了，容易乱想好似自己徇私舞弊，不能一碗水端平似的。林银汉和伤兵把事情经过一五一十的说了一通，王振虎当时就泪流满面，把手按在林银汉肩头说道：“兄弟啊，难为你了，早知如此就给你多留兵马了。”

言罢，王振虎撩袍便要给白羽拜一个谢他救林银汉命的恩情，此一跪并非虚情假意，也并非故作跪意，虽然膝盖还没着地就被白羽伸手搀住，但王振虎摆开白羽双手，实实在在的跪在了地上，看来并非虚情假意的意思意思是真的想跪。只听王振虎道：“银汉对我有大恩，更和我亲如兄弟，而今你救了他的性命，那就也是我的救命恩人，且受我一拜。”

“殿下不必多礼，我们是盟友嘛。”白羽笑的人畜无害，很飒爽的说道。

王振虎站起身来说道：“对，今日起，你我兄弟三人结为异姓兄弟，共享荣华可好？”

“好。”

“好。”林银汉和白羽纷纷响应，王振虎意气风发道：“来人，备美酒香炉，本王要与两位贤弟结拜。”

且不说三人怎么祭天祭地歃血为盟的结拜，也不说他们讲了什么豪言壮志不离不弃的骗人鬼话，更别提那些老掉牙的不求同年同月同日生，但求同年同月同日死。此时的韦银豹却愁眉不展，这一夜之间他竟然白了双鬓，不可不谓之心力憔悴。

韦朝奉也是疲惫的很。两人正在军营中两眼失神，呆呆的看着眼前锅里的肉粥。肉粥发出极美的味道，但是韦银豹和韦朝奉两人却一点胃口也没有。这些肉和米是从王振虎的大营中拿来的，王振虎为了攻击的速度和效果并未携带辎重，林银汉的防线覆灭后，这些辎重就落入了韦氏军团之手。

只是这些米和肉分明就是自己手下兵的血肉换来的，吃这些等同于吃士兵。此一役王振虎折损了大约三千六百多人，而己方则足足损失了近万人，一万人啊，就是换成一个个馒头也得吃上一阵，说没就他妈没了。还有这些

辎重，跟随韦氏的士兵烧杀辱掠抢惯了东西。一看辎重就拔不动腿了，结果为此拖累了行军速度，被敌人追上死了二百多人，反倒把自己的辎重给丢了。丢了西瓜捡了芝麻，而且还平白产生了无谓的伤亡，根本不值得。韦银豹得知此事后大怒，还斩了一个带头抢东西头领。这才平息了怒火。

“吃些东西吧，不吃东西身体垮了，那可就什么都完了。”韦朝奉盛了一碗肉粥递给韦银豹说道。

“哎，我没胃口啊。”韦银豹把碗推了回去说道。

“哈哈哈哈，没胃口也得吃啊。”有人走入帐中说道，来的不是旁人，能悄无声息的深入军营者也就是只有当世高手，算起来寥寥数人。在这片土地上白羽是当之无愧的人选。

韦银豹冷言冷语道：“你来做什么，再用三寸不烂之舌撩拨我们？”

“别急别急，前天晚上，我去找了王振虎他们，结果你们看到了。你们输了，他们赢了，就这么简单。”白羽笑着说道。一脸无所谓的样子实在让刚刚大败的韦氏二人心头起火，这不是来故意恶心人的吗。

韦银豹低吼一声拔刀就扑了上来，白羽身形一晃，韦银豹还没看清楚是怎么回事儿。自己的刀已经脱手而出，到了白羽的手中，刀身正架在自己的脖子上。

韦朝奉连忙劝道：“别冲动别冲动，有话好好说，白羽你前来必定有事要说，咱们坐下来好好谈。”

韦银豹性子烈，岂能容忍害的自己大败的人再拿刀架在脖子上，一咬牙生生往刀口上撞去，回身还给了白羽一肘。白羽刀口一转，左手挡肘，韦银豹硬生生的撞到了刀背上，力量之大，脖子上还是浮出一道淡淡的血痕。

白羽跃了开来，把刀倒拿递给韦银豹说道：“豹兄，是条汉子，在下佩服。”

韦银豹接过了刀，也不说话，从锅里舀起粥来喝了起来。这一天奔波劳累，没有吃饭，刚才这一动头晕眼花的。韦银豹塞了两口用碗盛了两碗递给白羽和韦朝奉，白羽也不嫌弃，接了过来，三个人吃着肉粥谈起了大事。

第二日清晨，白羽悄悄的来，悄悄地走了，清晨的空气很清新，甚至有些冷，但白羽的心头却热乎乎的。否极泰来，终于到了该我白羽扬眉吐气的日子，先前一切的不顺，一切的磨难都是为了今天，广西即将是自己的囊中之物，也是逐鹿中原的根基之所。

陆炳又在忙什么呢，最近一段时间，陆炳除了在京城应付东方傲，忙于锦衣事以外，还在收取着东南沿海的军报。虽然对倭寇的策略很正确，战果显著整个局面朝着有利大明的一方变化。但是最近竟然倭寇产生了窝里反，一帮倭寇帮着大明打其他倭寇。其实说起来也不算窝里反，这群流寇原本在远海活动，很少入侵大明，而今竟然从海外赶回来，差点和沿海防线交了火。

绕道而上后，竟然帮着大明打倭寇，这让许多大明官兵闹不清头绪，这难道是招安的节奏吗？

但陆炳却知道，事实并非如此，因为那伙人数众多战斗力极强的倭寇，首领的名字叫佐藤。佐藤，当年陆炳也认识一个佐藤，正是自己的结义大哥孟霖假扮的，一晃这么多年过去了，一直未有孟霖的消息，莫非是他又回来了吗？

东方傲某日找到陆炳，给了陆炳四十多天的解药，并称有事儿出去，若到时回不来还有人再送来。陆炳拿着给父亲陆松的解药与给朱厚熜的解药一对比，只能暗骂东方傲狡猾得很，两份解药的配方都不同。不过这倒是个好消息，那边是东方傲要走了，陆炳想再去龙伏村一趟，虽然东方傲说即便是王雨露也没有办法解毒，王雨露也曾经说过不让陆炳再来找他，可陆炳不想坐以待毙，放眼天下也只有王雨露有办法解毒了。

陆炳确定了东方傲向西去了，这才收拾行囊，告知了朱厚熜，匆匆忙忙朝着巴蜀新都而去。一路无书，陆炳来到了新都，按照记忆中的地方，找到了龙伏村。龙伏村依然僻静深幽，可是村中却更加静了，入得村来，只见各屋早已人去楼空，茫茫天下之大，再寻高人已如大海捞针。陆炳叹了口气，一种无力感涌上心头，遇高人岂可交臂而失之，只是真正的高人难以掌控，无可奈何而。

陆炳没有破门入屋，因为家家户户都落着锁，陆炳找了个青石板坐了下来，吃着干粮喝水休息。正想着要不要转道去看看杨慎，还是直奔西南去找戚景通夏大德他们，正考虑间突觉坐下青石板微微颤动。起身一看，青石板已经塌陷下去了一块，里面露出一个锦囊。

陆炳拿起锦囊，里面有封信，看纸张应该写了不足一年的样子。陆炳一字一句的看完，只叹息一声，高，实在是高。

原来这封信是王雨露留给陆炳的，王雨露已经算到了今时今日陆炳的到来，甚至算到了陆炳要坐在这块青石板上。信上所言，此毒王雨露可以解，但陆炳命中当有此变数，需自己承受，妄自改变天意，只怕要受天谴。王雨

露一声所观逆天之作已然无数，更深知其中威力，而今离去，也只不过是想避开陆炳罢了。

至于他们什么时候回来，信中也有明确的说法，信上所言：老朽携全村老少游山玩水快活人生，汝离去之日，便是我等回归之时。另点拨一句，先西南，后西北，见用修为先，召世显为后，不得有误，即可发现你等身世之秘密。

王雨露是绝世高人，他连陆炳怎么想的都考虑到了，还提到了杨慎和戚景通的字，这就更加确切无疑了，看来王雨露知道自己生性多疑，故此才没光提西南和西北泛指。虽然王雨露没有帮到自己，而且不是无能为力而是明明白白告诉陆炳我有办法但不能帮你，但陆炳并不怪王雨露，每个人都有自己的想法和做事风格，己所不欲勿施于人，己所欲之亦勿施于人，每个人都有选择的权利。陆炳决定听从这位世外高人的指引，先去找杨慎。

只是有一事不明，为何王雨露会说身世之谜？是什么样的身世呢？自己穿越而来，何谈身世，又没失忆这是搞得哪般？

第十一章穿越的同类

策马向南，陆炳一路进入苗疆，来到了永昌。杨慎的家还和当年一个样子，曲径通幽格外典雅，叩开院门有下人服侍，看来过得不错。杨慎的精气神并不是太好，但见到陆炳却格外高兴，两人把酒言欢一阵，陆炳担忧的说道：“用修，你阳气过弱，有些肾亏。”

“那是，我一共有四位夫人，还流连于烟花柳巷之中，身体能好那才怪了呢。”杨慎笑着说道，陆炳一惊问道：“为何这般作践自己？”

“唉，文孚你有所不知，这些年虽然我被发配边疆，但圣上对我却没少监视。时不时的总有人旁敲侧击的打听我或暗中观察，即便有沈家从中打点，却也要小心谨慎才能保住性命。于是我只能这般，疯疯癫癫胸无大志，这才能让朱厚熜放心一些，就是这般他还觉得心里过意不去，可能会认为我过的太舒服了，会给我招来祸事但这也比其他办法强，属于上上之策。反之，我若清修苦读，只怕他会更加担忧，没办法，从小看大，他的疑心病是从小俱来的，而且还会感染他人。文孚，这么多年你为国效力，疑心病是不是越来越重了？”杨慎说道。

陆炳心头一凛，点点头说道：“倒也的确如此。”

“那便是了。”杨慎拍手笑道：“读读书书，写写字，喝喝花酒的日子也挺好。对了，在我这里多待几日，我也好尽尽地主之谊。”

陆炳突然哽咽了一下说道：“用修，我……我，是我害了杨伯父。”

“我知道。”杨慎笑容不改的说道，陆炳一惊看向杨慎，杨慎笑道：“虽然不是证据确凿，但我也猜得出来。”

“我若是……”陆炳还想再说却被杨慎打断了，杨慎说道：“文孚，即便是父亲不告诉你密十三的秘密。他们不会因此加害于家父，那家父还能活多久呢？你为国为民尽忠职守，密十三与你做对，定是祸国殃民之徒，家父一生为国，功过各半，但爱国之心昭然若揭。能死在这等宵小手里，帮助你，帮助大明早日认清真相，未走入歧途，父亲死得值。你一定要做出一番成绩来，不然家父就白死了。”

陆炳的眼睛有些湿润了。脑中闪过几个字，满门忠烈。

“可……”陆炳的话再次被杨慎打断：“不要可是什么的，我信你，你也不是有意的，再说冤有头债有主，杀害家父的一定是密十三的人，不是旁人。此事和你无关。”

陆炳道：“用修兄，你当真不怪我？”

“当真，咱们是一家人。”杨慎说道，然后站起身来，拍了拍陆炳的肩膀，宛如兄长般的说道：“得过且过，别把自己弄得太累了，国家气节尊严百姓一个都不能丢。可陆炳也只有一个。”

陆炳在杨府过了一个晚上，第二天一早，杨府的大门被敲响了。有下人通报，说是找陆炳陆大人的。陆炳不解，自己这一路虽然不是日夜狂奔，却也是行路极快，是谁能这么快能知道自己到了永昌的消息了呢。还找到了杨府上。

陆炳见了传信之人，传信的人只留下一封请帖，就匆匆离去了。陆炳打开了那封请帖，上面是说约陆炳后天去大理府的云来客栈相见。在落款处写着三个字沈青山。

沈青山正是沈家的当家人，但自正德末年，还是朱厚照在位的时候，沈青山的身体慢慢变差了，寻遍天下名医也未果，这才交给了沈紫杉代其打理。后来，陆炳也听万儿万提起过此事，万儿万说当年沈家也找过他，并出到了百万两白银的高价，但万儿万却依然不看。陆炳问为什么，万儿万只是狡黠的一笑，说自己若是看了，那就对不起混蛋无敌妙手神医的称号了，总之对于万儿万这种怪老头不能用常理推断。

沈家的当家人叫自己前去究竟是为什么呢？自从沈紫杉背叛了陆炳之后，陆炳没有动沈家人，因为战时经济不能有任何动荡，否则后院起火那可是致命的打击。沈家人也十分识相，给朝廷多交了赋税，两边也算是相安无事。

苗疆是沈家人苦心经营多年的地方，就宛如陆炳的山东登州府一代一样。陆炳来了被人发现了并不奇怪，这并不是什么高手所为，而是街尾巷角的任何人都和沈家有些关系，毕竟经营了好几代了，可谓是天罗地网密不透风的眼线。

陆炳这人有个优点，就是有问题尽量去思考，但一旦想不通，也绝不庸人自扰自寻烦恼，索性扔到一旁不管了。比如他现在就想不通两件事，一沈青山找他做什么，第二王雨露所谓的身世之谜见到杨慎后并未解开，故此直接不去想了。第二日和杨慎把酒言欢之后开始上路了，一路上陆炳并未发现盯梢的人，好似沈青山算准了陆炳一定会去见他一样。

陆炳到达大理城的时候，正好还差一段时间到正午。一扫听，这云来客栈极其有名，乃是各地跑马道的商户所必住的地方。老板是沈家，这个众所周知，云来客栈童叟无欺而且古道热肠，一旦有遇了难的人来到了这里，云来客栈都无条件的帮助他们，而且这里只需住店不许寻仇，在这家店里保证一切人的安全，这就是云来客栈。

陆炳望着这家客栈，扶了扶包裹起来的造型太过霸气的虎头宝刀，口中喃喃道：“我去，这简直就是周润发的《和平饭店》啊。”对于那个穿越来的世界，有些景象在陆炳的脑中已经很模糊了，但是一些电影和影视作品的镜头却游绕在陆炳眼前。

陆炳走进了云来客栈，店小二和中原客栈没啥区别，都是十分热情也很会说话，几句话就明白直接却不怠慢的问出陆炳是打尖还是住店。陆炳要了点牛肉炒菜之类的，就坐了下来，他没喝酒，俗话说就要少吃事要多知，现在陆炳已经很少喝酒了，除非和好友久别重逢以及什么重大节日，比如和杨慎昨天喝的酒是这半年来第一次喝酒。

陆炳吃了几口菜，小二就屁颠屁颠的跑过来说楼上掌柜的有请，陆炳起身走了两步转头对小二说道：“这些菜别浪费，给我端到上面去。”

陆炳三步并作两步，蹬蹬蹬就上了楼。一个干瘪的中年人坐在雅间中等着陆炳，身旁一个下人也没有，他见到陆炳到来站起身来。他的身体一看就知道体弱多病，光看面色也知道已然病入膏肓，可是他的眼神之中却透漏着强悍而智慧的光芒，就宛如一只暮年的雄狮一样，不论怎样他还是狮子。

男人上前一步，伸出同样干瘦的手很有气度的说：“你好同志。”

陆炳的脑子有些混乱，这是什么称呼，这又是什么打招呼的方式！陆炳下意识的也伸出手去跟男人握了握，然后男人哈哈大笑起来：“我叫沈青山，你是陆炳吧？我们终于见面了。”

“不是，沈伯，您这是……？”陆炳错愕道，沈青山摆摆手说道：“我大约已经明白，你们这代人所谓的来到古代就是穿越，但还是有些称呼不太明白。”

陆炳恍然大悟，原来沈青山和王雨露一样都是能掐会算的世外高人啊，却没想到沈青山说道：“按照你们年轻人的话来说，我也是穿越来的。问个问题，国家还好吗？”

陆炳的头一阵懵，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儿？沈青山笑了笑说道：“其实我说这番话的时候，我也很担忧你把我当成神经病，不过你的确是穿越来的吧，否则你不会理解同志和握手礼的。”

“我的确是穿越来的。”陆炳说道：“难道这就是王老祖叫我来的目的？”

“正是，天意如此。”沈青山说道：“可否听我细细将来？”

陆炳有些茫然，点点头说道：“沈伯请说。”

沈青山挑开珠帘，望着楼下人来人往的客人，好似陷入了深深的回忆，许久才讲起了尘封多年的往事：“那还得从三十年多前说起，那时候我是云南支援建设的一名工人，有天晚上我撞见了领导在非礼一位女工，于是我便出头制止。结果那个领导反咬一口说我与女工偷情被他撞见，我反倒是栽赃陷害。保卫科的人被领导叫来，就要扭了我去送给公安，我怨啊，那时候身体好又年轻气盛，一动怒就用一把随身带着的螺丝刀捅了人然后逃了出来。不用说，我被通缉了，在被公安的追捕中，我坠下山崖，然后醒来的时候就来到了大明。”

“大明当时正与苗疆的民众打仗，而苗人和大理城的白人也互不相容该，犹如现在古田一样，打成一团混乱不堪。大明把这里分为善村和恶村，使劲的压榨善村的人，然后屠杀恶村的人，听起来是不是有些像日本人进村啊，哈哈。这便是你效忠的国家的本质，任何一个绝对的政权总会遇到抵抗，而除了暴力，什么以德服人仁者无敌以礼治国都是胡说八道。”沈青山说道。

第十二章来自未来的盗版印刷物

陆炳深以为然的点了点头，国泰民安天下太平只存在幻想之中，只要人的地方就有江湖，有江湖的地方就有不平。人会为了不平反抗，就会有暴乱，而为了维护国家统一和政权稳定只能用暴力和杀戮镇压，否则谁都会因为一点不开心而揭竿而起，那便是国将不国。

沈青山继续说道："我很不幸在来到了苗疆的恶村之中，我认识了一个苗族姑娘。一个善良的姑娘。我用一些现代的技术帮助他们改良武器，制造不属于这个时代的东西，甚至改良火器，用我仅有的知识帮助着村民。更加幸运的是，我还说服白族人，大家联合起来一起与明朝作斗争。这不存在叛国作乱的事情，因为我们的立场不同，我站在他们之中，是他们中的一员，他们也当我是自己人，所以我们相依为命，与外来侵略准备征服我们的大明做誓死抵抗。"

"最终，我们难以抵挡住人多势众的明朝官兵，我们节节败退，丢失了当地百姓祖祖辈辈生存的土地，无数的同伴倒下，又有多少人死在了明朝官兵的刀下。"沈青山摸了摸眼角的湿润，宛如自嘲的笑了笑。

"然后呢？"陆炳问道。

沈青山说道："然后我利用象兵搬回了一局，这时候有人找到了我，他们自称是沈家的人，并说我是沈家的少爷，可我一点也不知道，他们还拿出了画像，的确就是我的肖像，我知道自己没有失忆也知道自己究竟是什么人。但从此，我被强行带离了战场，离开了我心爱的女人，而那时候她已经有了身孕。"

"她生下的孩子是沈紫杉？"陆炳问道。

沈青山点了点头："是的，其实沈家也不过是披了沈家的皮而已，根本不是沈万三或者沈森的后人，他们把我当做了沈青山。或许我与你一样，只是一个平行世界一模一样的沈青山罢了，所以他们把沈家的秘密告诉了我。而这一切与你也息息相关，这就是为什么我要对你讲的原因。密十三最早的三位英豪，也与你和夏大德孟霖一样，是三个兄弟，这你应该了解了。而他们的名字则是曲向天，方清泽和卢韵之。"

"方清泽？和武当张清泽有什么关系？"陆炳问道。

沈青山摇了摇头道："没什么关系，只不过是凑巧罢了。听我说，卢韵之是兄妹二人，他还有个妹妹，但自幼丧父又丧母。流离失所兄妹分离，没有支脉。另外就只有一个义伯了，但后来也都死了。他的儿子和曲向天的儿子因为相争，毁了密十三这个庞大而邪恶的组织，宛如烟花一样，在最灿烂的

时候消失殆尽，密十三短暂而强大。功过各半。”

“方清泽并非独子，而且他的生意做得很好，整个大明乃至整个亚欧大陆都有他的生意，他操纵了整个世界经济。可是作为一个商人，他的眼里只有利益，虽然这些利益对于他来说只不过是个数字，但是商人的本性让他无穷的贪婪，也导致了最后的发展正财和无良之举。卢韵之与之反目，方清泽死了。没人知道，他其实留下了两个孩子，而这两个孩子在万般保护下存活了下来，这是方清泽最后的安排。沈家就方家的后人，只是宪宗皇帝是卢韵之的义子，所以披了传说中沈万三沈家后人的名头。逃避朝廷的抓捕。而曲向天则是陆家过继给别人的，故此，曲向天的儿子曲胜被抹去了记忆，可是后来天地巨变。他恢复了记忆。再后来，卢韵之的后人从封印中逃了出来，与曲胜大战，两败俱伤而亡，曲胜提前把自己的鬼气刀融入到了夺命十三刀中，这才有了名震江湖的夺命十三刀。若是之前的刀法，只能算得上高深，算不上名震江湖一刀行天下。”沈青山说道。

陆炳突然仰了仰身子问道：“很好，谢谢沈伯点破我心中的疑惑，只不过这与我何关？”

沈青山没有接陆炳的话：“我不管过去如何，我利用好了沈家提供的钱财，买通官员，用较为先进的管理模式，无非就是集体化管理，开了属于我自己第一家买卖，云来客栈。客似云来，这也是我现在唯一一家还自己打理的商铺，从此生意越做越大，渐渐恢复了当年的一些光耀，我接管了沈家成了沈家的当家人。当我最后一次见我女人的时候，是她离开的时候，那些年她一直躲着我，因为沈家不允许我们与苗人白人和壮族等民族通婚。这也就是为何现在沈家对紫杉这么排斥的原因，那一年，紫杉三岁。”

“好了，沈伯，打断你的讲述可能有些无理，可这一切都与我关系不大。纵然我的武功和密十三有关，你和密十三有关，白羽和密十三有关，这一切都和这个神秘的组织有关。可那又怎样？我只做我自己，不管有何因缘，我只做我认为对的事情。现在我只想问两个问题，第一你叫我来，难道真的只是为了给我讲故事？第二，沈紫杉为何要背叛我的信任，置我于不顾，险些毁了我的卫国大计！”陆炳问道。

沈青山递过去一本书，书的封面是彩印的，但是已经斑驳破碎不堪了，而很显然这是本残卷，只有半本。沈青山淡淡的说道：“我们的事情都写在这本书里，不论你信或不信，看看吧。”

陆炳接过那本残卷然后深深的被震惊了，这种书他太熟悉了。在穿越之前，陆炳经常在上学的时候看这种书，这书分明就是网络小说盗版印刷的产物。

封面已经看不清这本书叫什么，打开后是那熟悉又陌生的简体字，书的扉页写着本书名字叫做《大锦衣》每个人的阅读能力和阅读速度与他平日里

的读书量有关，先不说陆炳读书驳杂，只要能拿来读的他都读上一读，就说平日里处理的密报公文之类的也不少，那一目十行看书的速度决计不再慢的。有人说繁体字和简体字差不多，但实则不然，陆炳已经用了十几年的繁体字了，而且文采也不错，深的繁体字的精髓。认为这才是一种文化，繁体字有简体字没有的底蕴。而简体字，也只不过是好认好学罢了，但真正理解起来，并不如繁体字简单。

如今陆炳见到了久违的繁体字，这个九年义务教育所教给他的字体，反倒是觉得有些不太适应。总感觉怪怪的，甚至因为字太过相似而认错。但纵然如此，这本书陆炳花了半个多时辰就看了大半，但越往后看陆炳越是惊奇，因为这根本不算是一本yy的穿越小说，简直就是陆炳穿越之后的自述。

陆炳连忙翻到最后。想知道自己的结局，但翻到最后却发现上面写着陆炳和沈青山在云来客栈的交谈。

书中是这么描写的：沈青山把书交给了陆炳，而陆炳翻阅之后却赫然发现这正是自己一生的描述，一种诡异的感觉油然而生。陆炳跳跃着阅读，却发现这一切赫然截止到两人的会面就戛然而止了，后面什么也没有，只留下残破的胶装。于是。陆炳便放下了书说道：“请继续讲你的故事吧沈伯……”

书到这里就没有了，正是到了翻页的部分，而后面的部分都被撕掉了。陆炳的确有种恐惧感，好似自己陷入了无穷的轮回，每到这个地方就好似镜中的镜中人一样，不断的在重复。而陆炳同样对书中没有记载的未来产生了好奇，陆炳说道：“请继续将你的故事吧，沈伯。我们同样是穿越而来的人，但这并不影响我做事的原则。当你讲完故事的时候，请回答我先前提出的问题。”

沈青山点了点头说道：“你果然说了书上的话，这本书即便是你不按照他所说的，我想他也是真的，因为他记载的太详细了，也太精确了。我是去年得到的这本书。得到的时候就是个残本。哦，对了，忘记告诉你了，这本书是从一个五胡时期的墓穴中挖掘出来的。”

陆炳深沉的点了点头。娘的，这到底是咋回事儿啊！陆炳的心中一直在呐喊。

沈青山说道：“既然你让我讲了，我就讲给你。沈家面临着巨大的危机，首先是他们对我的怀疑，因为我是穿越来的，被沈家找到的时候我说了一些话，虽然承认我的名字叫做沈青山，但是并不承认是什么沈家的公子。所以，这些年他们一直说我是个骗子，只是和沈青山长得很像的人罢了，而真正的沈青山早就死了。最初我是无法走开，到最后我只能承认自己是，从而得到信任，再后来掌管了大权，权利的诱惑让我丧失了心智，从而难以割舍这份财力和财力带来的权利。当然紫衫母亲的离去，让我的生活中也只剩下了两样寄托，紫衫和金钱。不过，沈家族内其他的反对声音也是从十六年前

我接手沈家开始的，至今也从未彻底停歇过，这个不难理解吧。”陆炳点了点头。

“那时候我已经有了紫衫，紫衫亭亭玉立聪慧无比，再过几年就到了出阁的年纪，我就更不能退了。商场如战场，成王败寇，退了就是个死，身后都是万劫不复之地。所以我坚持了下来。”沈青山说道：“怎奈身体不济，但紫衫这孩子成器，帮我撑起了这个家族。在我们的运作下，沈家蒸蒸日上，虽然几经磨难，但是整体还是在进步之中。”

“但沈家的家规和沈紫杉的出身产生了矛盾，或者说成为了族内争权夺势的攻击点是吗？”陆炳笑道。

沈青山伸出大拇指说道：“高，果然聪明，怪不得能掌管山东，又图谋西域，讲义气聪明又有穿越来的先进知识，你若不成天下谁成？一眼就道明关键所在。”

陆炳摆摆手：“说实话，我穿越以前就是个学生，啥都不会，什么知识我还真么大用上。沈伯言过了，您继续说。”

第十三章追悔莫及

“沈紫杉因为是我与苗族女子的孩子，所以一直不被认可。苗疆是我们沈家的大本营，就犹如你的山东基业一样。这里不只有苗族，还有许多民族，祖训之中所言也是有所顾虑，其目的是为了告诫我们要保持平和中正。否则一个苗族的后代，怎么面对其他民族，做到公正呢？即便你做到公正，也有人说你不公，众口难调，百姓是最难搞定的，不管你怎样总有不满意的人，天下大同人人高兴只存在梦想之中。总之做生意和治天下一样，不能让人抓住这种很是明显的把柄，落下口实到时候流言四起人心躁动，只怕要坏了大事。但我就只有紫衫这一个女儿，她不上位，旁人上位岂有她好果子吃，所以才要有加倍的努力，要成就一番大事堵上别人的嘴。”沈青山道。

陆炳哈哈大笑道：“所以你们就选择坑我了？”

“贤侄，非也非也。本来我听说你的时候，就觉得你是个有潜力的年轻人，想看看把你收为麾下作为一个武林高手最好的护卫去培养。没想到事情突变，安陆州的兴王朱厚熜当了皇帝，你一飞冲天也成了朝廷重臣。那时候我就想，不如把女儿嫁给你，咱们政商两条路走，我助你成为一代枭雄，你助我保住家业振兴沈家，最主要的是能够护住我的女儿。但我又何尝不知道伴君你如伴虎的道理呢，后来紫杉被俘。而我觉得你行事有些古怪，当你的连发火铳图纸送来的时候，我便认定这是左轮手枪的雏形。我开始怀疑你也是从近代而来的，我的身体每况愈下几近病入膏肓，寻遍名医。同时也找人挖掘古墓，希望有不传之良方可以为我治病。结果我发现了这本《大锦衣》我发现我的女儿并不爱你，她爱的是段清风。我虽然没见过这个年轻人，但在书中描写的他却是一代侠客是个真性情的男儿，但同样我也担心。他并不爱紫杉。”沈青山说道。

沈青山喝了一口水继续讲道：“儿孙自有儿孙福，我也不便阻拦女儿，只要她开心就好。至于为什么沈紫杉临阵离去，置你于不顾，那也是因为这本书的原因。”

“这怎么讲？”陆炳问道。

“书中所言，沈紫杉率舰队离去东行。而我们都是现代人，都知道，在大洋彼岸的南美洲，有大量的银矿等着我们开采，而西方列强则是刚刚侵占在那块土地上。我早就想放手一搏抢占下这片土地，此一举即可让大明国富民强。更可以遏制西方人的发展，甚至从此建立新的国度消灭欧洲列国，甚至让美帝主义都根本无法形成。”沈青山说道。

陆炳笑了起来：“你们是早就想这么干了吧，毕竟在我登州长岛附近的作为就是与他们倒腾白银，现如今嫌那肉小了，便想直接掠夺矿产，直接从源头做起保证利益的最大化了。”

“是。我并不否认。”沈青山说道：“这般做既需要一只庞大的舰队，因为我记得我曾在历史课本上学过，西班牙有无敌舰队，还有其他国家的海军也很厉害。牵扯上利益就是拼命的买卖了，断人财路如同杀人父母，沈家有能力组建舰队，招募士兵，但我想我们还没有造起船来只怕官兵就找上门来了。更何况私募士兵视同意图谋反，乃是死罪，太过引人注目。虽然沈家本就是代罪之身。但与当今圣上合作之后已经有了平缓期和较为中立的身份，可一募兵必定会让那生性多疑的朱厚熜感到危机，只怕到时候还没打外敌就要与朝廷干上一仗了。”

陆炳挑挑眉毛：“你们还需要停泊的港湾，在大明东岸停船最为恰当，可以减少不少海路从而保证安全。刚才沈伯你有一点说的不对。沈家是有这方面的财力，而不是能力。想组建一支军队，可绝不是把人招起来就完事儿这么简单，需要合法的手续，否则人家只怕担心自己是落草为寇成了海贼，可当兵吃粮就不同了，虽然名声也不好，但最起码是个正经营生。而现在，我提供了合法的外衣，大量的士兵，先进的兵器和足够多的战船，虽然兵器和战船大多是你沈家赞助的，可没有朝廷的首肯就算不怀疑你们，你们也弄不起来。然后你们就认为机不可失失不再来了，所以动手了？”

“我们曾经也迟疑过，认为这样是一种不仁不义之举，但我在书中看到了后来战局的胜利，也看到了书中所说的紫衫西行的事情。我认为这本书一种预示和征兆，最好跟随这本书去做，于是便……贤侄，请受我一拜。”沈青山站起身来，双手抱拳一躬到底。

陆炳连忙扶住沈青山说道：“沈伯不必如此，事已至此，再说什么谁的责任也就没意思了。沈家和陆家向来合作愉快，本我也没想到你们会背叛我，这也是为什么事发之后朝廷没有对沈家动手的原因。不可否认的是，经济也是我考虑的范畴，但最主要的是沈家对我的情份，若没有沈紫杉那时候仗义相助送给我的银两，我也没发这么光明正大的和自己的矮人在一起，书中也有描述吧？有这本书的存在，沈家的难处我也可以理解，不过事在人为，天尚且不能左右人，更何况这本书呢，人定胜天。”

说着陆炳把书扣了过来，指着断掉的部分说道：“就好像这本书现在后面丢失了，我们难道就不过了？难道就要像我头苍蝇一样乱转，等待后半卷的指引？非也，日子还要继续过下去，我们也还是自己。”

沈青山点了点头，眼中满是赞许和敬意，他没有想到陆炳会如此大度，他甚至想陆炳若是不原谅自己，自己可以强忍着受三刀六洞之刑以谢罪。突然沈青山眉头一皱问道：“对了，贤侄，我有一事想问。既然我看到了，并已经提醒你了，你为何还会让令尊吃那种十全丸呢？并且不多加防范东方傲，莫非是放长线钓大鱼，那么代价也太大了。”

“什么！”陆炳眼睛睁大。不可置信的看着沈青山。

“沈伯，你何出此言？什么时候您提醒过我？”陆炳接二连三的问道。

沈青山也是一脸错愕，连忙拿过书翻了几页指着其中一段说道：“你看文中有书云，说令尊吃了十全丸，而你为了令尊和圣上的解药被迫与密十三的人合作。于是我早在一年前就派人去通知你了，还写了一扎长长的手书。怎么你没收到吗？”

“完全没有！”陆炳大吃一惊，但见沈青山并无戏谑的意思，而且也犯不上拿这种事情开玩笑，再说沈青山要像自己示好，必定会从陆炳亲人入手，因为陆炳讲义气对家人更是没的说。放着这种白白的功劳不做。这完全不符合沈青山商人重利的本性。

沈青山奇道：“不能啊，我派了一个值得信赖的掌柜前去的，而且他回来通秉我说给你送到了，你还给我带好，并呈上了大批金银珠宝作为感谢。”

“此事沈小姐可知否？”陆炳问道，沈青山摇摇头：“她并不知道，我主要不想让她知道这本书的存在。我给你写的信里也没提到这本书，但提到了十全丸东方傲的所作所为。”

陆炳陷入了沉思之中，沈青山却冲着楼下挥了挥手，一个健硕精神的中年人走了上来，陆炳抬眼一看便知道是个高手，那人不卑不恭的给沈青山抱了抱拳。沈青山说道：“去查查大理城东的刘掌柜在干什么，让他速速来见我。”

那中年人点点头便下去了，和陆炳没有一次眼神交流。沈青山说道：“这刘掌柜是个汉人，跟了我二十多年了，应该值得信赖。这事儿必有蹊跷。待他来了问问便知道了。”

陆炳笑了笑没有说话，店小二此时上了一桌子菜，陆炳和沈青山吃了起来。陆炳说了不饮酒，此时却心乱如麻，只得拿起酒杯喝了一口。哎。这事儿弄得，若是自己早日收到沈青山的文书，也不至于被敌人抓入软肋，最主要的是自己爹爹陆松也不会身中十全丸的剧毒。就是沈青山不说，陆炳也会央求沈青山查明的，自己这次来到南疆，真是来着了，冤有头债有主，要是因为那个什么刘掌柜耽误了事儿，陆炳非得活剐了他不可。王雨露所言非虚，果然是来对了。

“客似云来，沈伯这家客栈的名字取得到有意境。”陆炳找了个话头说着，想尽量打破这种尴尬的局面，更想通过讲话让自己略微平静一下。

沈青山却摆摆手说道：“贤侄真是心大，还有空说旁的，我这脑子都快成了一团浆糊了。莫非是底下人生了变故，我这些年已经不太管下面的事情了，有时候家族生意需放权，只要大方向让紫杉掌握着便好。到底咋回事儿

呢？”沈青山完全没心思跟陆炳聊别的，滋事甚大，容不得半点马虎。

陆炳也不提别的了，两人又等了大约一炷香的时间，那中年汉子奔了回来，三两步就跃上了楼，走上前来却不说话。沈青山说道：“讲，陆贤侄不是外人。”

“刘掌柜在几天前被二爷请走了。”中年男人说道，沈青山的脸阴沉了下来：“几天前？具体是哪一天？”

“三天前，陆公子进永安的那天。”中年男子答道。沈青山顿做恍然大悟状，然后摆摆手让中年男子下去了，然后对陆炳说道：“抱歉，此乃家务事，容沈某回去自行处理，定会给贤侄一个交代的，如果贤侄信得过我的话。”

“沈伯，我信得过你。”陆炳说道，但话锋一转又讲到：“可此事也牵扯到了我的家务事，更和密十三有关，我就不得不多过问一些了，还望伯父见谅。”

第十四章踏足西北

“好，我只能简单说说，俗话说家丑不可外扬，刚才所谓的二爷乃我的二弟，沈红山，此人也是与我争权之人，只怕沈家也被密十三侵入了，或者这也可能是一份要拉密十三这伙强人入伙的投名状，这些都有可能，我还说不准，需再做调查。事不宜迟，我现在就回去，贤侄若有事儿就先去忙，我会找到你的，若无事在这云来客栈住下来也好，多逛逛这南国景色，这可都是中原看不到的。”沈青山简单说了几句，匆匆而去，面色十分难看。

陆炳喊住楼下的沈青山道：“沈伯，我还有事，两个月后，我再来跟您书信联系。”

“好，一言为定。”

“一言为定。”

陆炳走在路上，之所以陆炳要走，那是因为一旦沈青山所言非虚，那么沈家即将大乱。真相大白，也就是撕破脸皮的那一刻，如此滔天的财富可是要人命的利器。陆炳孤身一人陷入其中未免落入被动，纵然武艺超群但明枪易挡暗箭难防，君子不立危墙之下，更没必要趟人家家族之争这趟浑水，暗中支持一下沈青山让利益最大化便可以了，现如今还是早些退去才是上策。

其二，陆炳在那里人生地不熟，自己的探子也没伸进沈家的地盘，只有略微的几个联络员罢了，空等无意，只是浪费时间罢了，不如去做些别的事情。更何况敌在明我在暗。若他们不想让你查出什么，那也只是徒劳，即便查出来线索，也很可能是对手所布下的局，故意引导陆炳这么想罢了。

第三。这也有可能是个假情报，好让陆炳陷入迷茫，从而把矛头对准了那个和沈青山对立的沈红山身上，从而被人当枪使，做借刀杀人之计对付沈红山。这一切都有可能是沈青山布下的一个局，害人之心不可有。防人之心不可无。陆炳现在要赶去处理西北事物，同时要远离苗疆，甩去无所不在的眼睛，然后派人渗入苗疆，自己也要着手调查，靠天靠地不如靠自己。

陆炳一路狂驰向着西北而去。一天后，有人来到了沈青山身边说道：“启禀家主，陆炳跟丢了，马快人快，并无歇息，已经离开了我们的控制范围。”

“知道了。”沈青山说道，阴霾在他的脸上蔓延开来。陆炳此举并不是个好预兆。说明陆炳开始不信任自己了，也不怪他，本就没什么大交情，更何况沈紫杉的背叛就在不远之前，而现如今又出了这档子事儿，想相信自己都

难。当然沈青山也并未着手调查，沈红山的背后还有族内另几个兄弟的帮助，他们都希望自己这个家主能下台。

不过现在不是动他们的时候，密十三究竟和他们和做到了哪一步也不好说，人生在世做得最多的不是斗争。而是妥协，一切利益都在相互得利的妥协中而来。

二十天后，陆炳来到了边界的嘉峪关，嘉峪关恢复了汉人的统治，但在关内还残留着不少番人。也难怪。汉人丢失嘉峪关已久，这群番人从爷爷辈就开始定居于此，比最近迁来的汉人都算得上土生土长。故土难舍，不管什么民族的人都是一样，他们习惯了嘉峪关，谁当家都无所谓，他们只认自己的家而已。

陆炳进了嘉峪关旁边的小镇，镇子不大，看起来也就有个二百多户人家，不过在荒凉的大漠边缘，这已经算得上大镇了。狂风刮过，飞沙走石，尽显大漠本色。

这边关之地，百姓大多都不下地劳作这和天气有关系，他们可能祖上是放牧为生的，现如今连牧也不放了，几头牛几只羊随便放着玩而已，并非主业。嘉峪关乃边关要塞，也是汉人出关的必经之地，不管谁是这片土地的主人，这里都是要塞，军事商业都是。

这里的百姓则多成了商人，日出而作日入而息的生活不是他们要遵守，有客人的时候忙没客人的时候闲才是他们的本色。客栈，酒馆，妓院，赌场，这不大的小镇上应有尽有。当然酒坊和铁匠铺也就应声而出了，酒坊尚好理解，因为不管是什么服务行业，他们的服务对象都是来往跑马帮的商人和那些胡人，他们大多都是好酒量，也都过着醉生梦死刀剑舔血的生活，所以酿酒绝对是个好买卖。

这铁匠铺看似没用，实际上用处多多。首先是打造兵刃，现如今战火四起世道这么乱，谁也不能相信，可以依靠的也只有手中的铁家伙了，好的兵刃要用好铁，这里没有。但是便宜点质量差些的刀具却是满铺都是，中原某些地方禁带武器，商队会在这里买下家伙防身，或者防身的东西丢了坏了，也会在这里修补或者直接买新的。

当然这都不是铁匠铺的主业，一般跑到这里来的伙计都带着家伙，只是少许损坏了或者路上加入的才会买武器，而边塞铁匠铺第一大业务就是，钉马掌！

没错，就是钉马掌，这一路上从南到北的商队都有，历经千山万水，马

队的蹄子都有所磨损，需要从这个中转站钉一下马掌，这样马儿才不会跑坏了蹄子。钉马掌就是把马铁钉在马蹄上，马蹄是角质化的硬足，就和人的指甲一样。长期奔驰之后，尤其是在载人载物的负重状态下，马蹄就会磨损严重，马蹄不平了跑的就不快了。而且不钉马掌，马蹄还容易生病，腐烂后马蹄就废了，嵌入硬石粒子也是麻烦事儿，这些都可以通过钉马掌来解决。

钉马掌看起来作用很大，但并非是个技术活，U型圈铁外加马钉，包铁一打便成了。全天下的钉马掌都是差不多的，非要分类那就可以分为钉嵌类和包铁类，无非是一个全靠钉子铆进去，一个是连包带钉。

在这西北边陲的小镇上，就有这样一家铁匠铺，今天没有商队来往，所以也没人来修补马掌。掌柜的是个汉族人，四十来岁，人们都称之为宋瘸子，顾名思义，他姓宋，是个瘸子。早上打了一口糟铁刀之后，宋瘸子就觉得有些累，熄了火就躺在旁边闭目养神，炉子刚熄热热的熔炉烤的宋瘸子暖洋洋的，不一会儿宋瘸子就昏昏欲睡起来。

陆炳骑着马来到了铁匠铺前，翻身下马说道：“老板，钉不钉马掌？”

宋瘸子睁了眼，看见门外就一匹马不禁有些不悦，看来是个走单帮的，独来独往一匹马，还灰头土脸的，赚不了多少钱还耽误了自己的清梦，梦里自己挣了大钱还取了个如花似玉的美娇娘呢。

不过宋瘸子可不敢有什么怨言，笑盈盈极其热情的迎了去。毕竟开门做生意，没有赶客人的道理，蚊子腿虽小，但也是肉啊。更何况历来西北自己纵横而来的，要么是给商队探路的探子或者是土匪的斥候，要么就是大刀客，总之都是武艺高强心黑手狠之徒，宋瘸子可得罪不起。

一看陆炳，宋瘸子更坚信了自己的看法。此人三十上下正当年，满身的风尘一看就是跑了远路而来，这不是追凶的就是逃难的。长条包裹里不消说就是一把腰刀，看似正气凌然但身上却有一种掩盖不住的杀气。宋瘸子虽然不是江湖中人，甚至连个心狠之人都不算，但总归是见过这么多狠角色，自然十分敏感，一眼就看出陆炳绝非善类。

陆炳向来不恃强凌弱，反倒是客客气气的抱拳道：“老板，帮忙打一下马蹄，我把马先放这里，敢问哪里有吃食？”

宋瘸子不敢怠慢说道：“这位侠士，从这里往东走，第二个街口往右拐，就能看到一家酒楼，那里还有客栈，不管是打尖还是住店都是可以的。”

“谢了。”陆炳在此抱拳道，说完把马缰交给宋瘸子，走了两步又折了回来，拿了一小锭银子放到宋瘸子手里说道：“马掌要用上好的，工钱回来另给你结算，这些钱留给老板你喝茶吧。”

宋瘸子望着陆炳离开的身影不禁赞叹道：“好一个豪爽的侠客，这还没干活呢，先给钱了，一两银子，别说是钉一匹马的马掌，就是十多匹也是够的。”宋瘸子把银子放入怀中，跛着脚来到了一个木盒子前，那里放着零零散散一堆马掌，铁质不算好，但胜在便宜，给马儿换上后要去趟西域，也就一个来回就得重新修。但大多数人并不在乎，因为马儿钉马掌是不会痛的，就算固定在脚踝上防止脱落，那最多也是马儿受苦，这般多番更替的价格也绝对比用好料子便宜得多。人们只看钱，自己没钱就要受苦，到时候都没人管呢，哪里还有闲工夫管马匹疼不疼。

但宋瘸子刚才所见的陆炳却不是这样的，一看气度一看出手就是个爽快的主儿，这种人舍得花钱，给自己是这样给别人也是一样，就是对马匹这种通人性的畜生也舍得花。你若私做主张给他用次一点的料，说不定他回来都要着急呢。再说陆炳都发话了，也不是花不起钱的主，就算一会儿不给钱，这一两银子也足够了。

宋瘸子想着把木盒上的烂铁马掌扫到了地上，从木盒里拿出了一个布包，包里马掌短刃应有尽有，皆冒着寒光，是用上好的铁矿提炼出来的，一般人还不卖呢。铁器上为了预防生锈都抹了一层厚厚的油脂，宋瘸子擦拭去了就去钉马掌了。

第十五章酒馆马贼

马儿如同陆炳一样风尘仆仆，看起来灰头土脸的，即便如此它还是一匹良驹，不用看别的，光看体格就知道，真乃是身材高大样子俊美的宝马。马儿的眼睫毛很长，忽闪忽闪的，睫毛下是那双迷人的眼睛。宋瘸子心中一动，就抽了块抹布随便扫了扫马身上的灰尘。马儿打了个响鼻，颇有不满的挪了挪身子，也不知道是嫌宋瘸子的抹布脏还是嫌烟尘大。

宋瘸子笑骂道：“这倔脾气的畜生，你娘是驴吧这么倔，哼哼，骡子命。”随口说着粗鄙的玩笑，马儿也不理他，可能是听不懂西北官话吧。突然老宋看着自己那看不出颜色的抹布上有些异样，定睛一看竟然满抹布上都是血。再看自己的手上，也全是。

宋瘸子摸摸自己全身上下，没有发现受伤的地方，再看看这马也没有带伤的迹象。宋瘸子心头一惊，看向自己的手，又凑在鼻子上闻了闻，不是鲜血，颜色太淡了，好似什么淡红色的颜料一样。宋瘸子仔仔细细的打量起了这匹马，是……是汗血宝马！

宋瘸子有些害怕了，刚才来的究竟是何方人也，竟然把这匹无价天马随意放在这里就走了，一点也不担心，这是心大还是有恃无恐呢？宋瘸子突然起了歹心，骑上这匹马远走高飞转手一卖就是无穷的富贵。可是很快宋瘸子就打消了这个念头，别说自己到了外面人生地不熟的可能卖不掉这匹马，还会引来杀身之祸，孰不知匹夫无罪怀璧其罪就是这个道理。更何况敢这样做的人能是一般人，自己若是偷了他的马只怕离死也就不远了。宋瘸子叹了口气。老老实实的钉马掌去了。

陆炳走入酒馆当中，进去之前陆炳还深吸一口气刻意收敛了自己的一身杀气。可这一进门，还是吸引了大家的注意。屋内有七八桌客人，大多都是粗鄙的汉子，还有两桌蒙面人。他们停下了话语齐齐看向门口，但瞬间又放弃了观察陆炳，继续交谈嬉笑起来。

想来也是，陆炳的身材高大粗壮，若是在中原之地尚且还会引人入目，而在西北。血性男儿的天下，各个都是健硕的汉子，陆炳也就不那么显眼了。

陆炳找个了地方坐了下来，桌子上满是油污，黑乎乎的感觉都擦不出来了，更是不知道原来是什么颜色。陆炳也不嫌弃撩袍就坐。坐定后，要了一壶酒和一整块牛肉以及随意安排小二自行上几个小菜果腹，陆炳本来是不想喝酒的，但后来发现西域这边都饮茶砖，乃是中原茶叶的下脚料制成的，极

其难喝。

对于茶砖陆炳是知道的，有条道就叫茶马道。专门经营茶马生意，也就是以茶换马，用汉人低劣的茶砖换取西域的骏马。朝廷为此还专门设立了一个茶马司作为监管，只是西北战事频发，政权交替频繁，茶马司早就给荒废了，所任官员也多成了闲官。

这种茶砖在大明内陆是极其便宜的，但到了西北就很贵了，但胡人又离不开茶，平日里他们多是吃些牛羊肉。若没有茶去油去腻通便润肠，只怕要痛苦死了。现在虽然没有了朝廷监管，但是民间的茶马生意巨头还在把持着这条茶马道上的秩序，比如秦地陕南陕北纵横的马帮头子常璐奇就是一号。

这一行，以茶换马。中原又缺马，利润说大也大，但都是用马刀和鲜血拼出来的，因为每年出去的茶砖要经这些巨头控制的。这并非是仗着自己厉害就欺行霸市，这乃是不得已而为之的事情。汉人较多，茶叶也多，茶砖制作起来也没什么难度，再说本来给胡人的，也用不着怎么精细，所以可以说家家户户都能制造。

一旦如此，旁人看到巨大的利润都会富贵险中求一把，貌似做起茶马生意，如此一来番邦的茶砖必定多了起来，价格也就降低了，势必会造成茶贱马贵的局面。到时候再想从番邦进马，那可就难上加难了，朝廷要付出大量的真金白银，更会因为对战马的需求更加受制于人。

故此，朝廷的茶马司是重中之重，只是现在朝廷的职责被这些巨商马帮把持着，不消说定有当地官员从中作祟假公济私，从而网开一面从中得利。陆炳要拿下西域的疆土，建立自己的天下，就必须先拿下茶马司。这不光是对朝廷有利，可以增加税收并还市于民，不让寡头欺行霸市做垄断。最主要的是，纸包不住火，这种通商的朝廷衙门可是消息灵通的喉舌，现在还没有什么动作旁人说不出来个四五六，万一真的在西北建国称帝了，这事儿传到京城，只怕依照朱厚熜的脾气，兄弟得反目成仇了。

陆炳边想着边吃着小二刚端上来的菜，本来以为这里茶难喝才要喝的酒，结果酒也不怎么好喝，都是热辣辣的烈酒，劲大味冲，喝下去很是烧心。不过这里的客人都是赶路的人，喝酒无非是为了御寒解乏罢了，谁也不会想要到这大老远的西北来品美酒的。陆炳不是这么事儿多的人，也就一口肉一口酒的吃了起来。

刚才让店小二随意安排几道菜，陆炳这才发现这些菜都是些肉菜，比如畜生的下水内脏之类的。在这不适合耕种的西北，或许青菜的价钱要比肉贵得多。陆炳这样是真心吃不惯，光吃大荤的不觉得有些油腻，于是边用酒送着嘴里的东西，边用余光观察着屋内的众人。

陆炳坐在角落里，放眼看去正好把一屋子人尽收眼底。这屋内显然是四

拨人，一波好似是本地居民，来这酒楼无非是吃点东西喝点酒一起吹吹牛聊聊天罢了。靠山吃山靠水吃水，在关卡商道上就吃商队，现在并非行路的旺季今天也没有大批商队。大家也都不忙，闲暇时间在文化生活的西北也只能如此打发时间。

另外两波人一波好似是小伙商队，共有六个人，在这里打尖住店等待大批人马到来，也好汇集一处共同往西北走。此般无非是抱团取暖应对路上可能发生的危险。当然他们也可能是刀客，因为陆炳发现其中两个人的虎口处有厚茧是使刀的行家，而另外几人的拳锋都是平的，定是没少练拳。

还有一波人看起来也是常动刀剑的主儿，浑身上下透着杀气和蛮气，陆炳估计是来吃酒的马匪。也不知道是来镇上盯梢打探马队实力的，还是做别的什么。

最后一波坐了三张桌子，足有十多人，陆炳还真看不出来他们是干什么的，甚至连他们长什么样子都不知道，唯一能够确认的是他们带着刀。不过在西北带刀上路并不算什么，他们的刀具什么样子陆炳也不知道。这全由于他们身上罩着的大黑袍子，面容也被遮挡住了。他们不说话，也不吃东西，就从那里坐着，一桌子肉菜摆着不动。陆炳眼睛没事儿就瞟向那边，想想看着帮类似于阿拉伯人装束的人是怎么吃饭的。是摘下面罩还是用别的方法。

突然那波马贼模样的人走了过来，冲着蒙面人说道：“你们还有一张椅子没有用，可不可以借给我们用一下。”马贼所谓的不过是一张空闲的长板凳罢了，那伙人只是点了点头，摆了摆手表示同意，但并未说话回答。

马贼不悦了，认为这伙人轻视了他，嘟囔两句拿着凳子走开了，眼睛不停的往这边瞅，但却并未有再一次的行动。毕竟这大漠边缘一语不合拔刀相向的事情太多了。面子固然重要，可没必要为了这点小事儿和别人拼命，要知道这个年代受了刀上万一感染可是要致命的。那伙商队打扮的人闻到了两波人的火药味，提起手中的家伙和行李就往外走，本地居民则躲入了后院当中。只有陆炳纹丝不动依然坐在那里吃肉喝酒。商户中有人提点了陆炳一句：“兄弟，这里风大，去外面避避风吧。”

“谢了，酒菜未吃完，平白无故浪费了不好，总之谢兄台提点。”陆炳抱拳说道，那人也抱了抱拳，又摇了摇头还欲再说什么，但见马匪看向这边也只得离开了。虽然他们之中有个中好手，更有几个老刀客老拳师，可出来求财的也没有太计较面子，连回望一眼都没有，叹了口气离开了。这一声叹息，也不知道是为自己叹气，还是为大明边关的法纪不严而叹气，亦或是为了那在他们看来不知道厉害，不明事理自找死路的陆炳。

不一会儿功夫，门外响起一阵马蹄声，那几个马贼站起身来迎了出去，门外进来四名风尘仆仆的大汉，进来就要酒要肉。那店家不敢怠慢，连忙照办，可这家店铺一共就这么大，屋内的凳子或许还够，桌子却不够了，其他

桌子上都是些没来得及收拾的残羹剩饭。小二忙来拾掇，却见原先坐在位上的一个大汉直目而视给逼了回去。现在屋内有空位的也就是陆炳一人独占一张桌子，还有就是那帮蒙面人松松散散的坐着。

一名刀疤脸的大汉一看便是头人，因为所有的马贼唯他马首是瞻。刀疤脸长得很凶，一条刀疤从左嘴角一直划到右眼，他扫了陆炳一眼。陆炳倒是自饮自酌，不紧不慢的吃着东西，也好似不经意的抬眼撩了那刀疤脸一眼。

刀疤脸坑坑洼洼的脸上有双浑浊的眼睛，眼睛浑浊不代表着不会看人。那刀疤脸也算大漠上纵横的汉子，见过不少大刀客和强人，什么人一眼就能看个八九不离十，陆炳不好惹他看出来了，因为陆炳尽管极力压制，但刀疤脸还是能感到一股杀气，顺着陆炳的眼睛直直的传递到他的眼睛里。

刀疤脸汉子放弃了在陆炳身上打主意的可能性，旁边那些蒙面人人多势众况且看起来神秘的很，也都不太好惹。但看到手下小弟的样子，心中明白了几分，就低语问道，手下喽啰把事情说了通，刀疤脸有些作难了。

可是带着自己手下，若是就这么走了还真说不过去。加之刚才那不开眼的小喽啰，公开的给自己告状，说什么旁人瞧不上他等等，这话声音虽然小，但屋内的人应该都听见了。这让刀疤脸更是进退两难，想要找回场子，那说不定就是一场生死恶斗。若不把面子找回来，只怕要威信受损以后难以服众，那以后还怎么混。

第十六章圣贤

刀疤脸还是觉得陆炳势单影孤较为简单些，加之陆炳不愿离去，也算犯了自己的威风，于是走上前去抱抱拳道：“兄弟，可否让个位子给我们，我们那边人多，店家又没有桌子了。”

陆炳做了个请的动作，说道：“这么多桌子，岂能说是无座。不过兄台若是想坐，请坐就是了，咱们拼桌吃饭，各吃各的。”

刀疤脸的面容抽搐了一下，随即说道：“我是说能不能你把桌子全让给我们？”

“那我去哪里吃饭？”陆炳反问道。

刀疤脸说道：“兄弟，场面话我也说了，你若是不给我面子，就休怪我让你敬酒不吃吃罚酒了。”

“我这不是一直在吃酒吗，既不是你敬的，也不是你罚的，乃是我自己买的，我何须看你的面子？”陆炳笑着说道，不过陆炳想了，若是这人动手自己一定放倒他，但不会要了他的性命，因为杀的人多了陆炳才明白，其实自己并没有权利这么做。

人家也有父母或许也有妻儿，自己没有权利结束别人的性命，只有当自己受到生命威胁或者事关紧急的时候才可以这样。至于说马贼是坏人，就该杀，那也是不对的，人也是生物，优胜劣汰，其实马贼的明刀明枪明抢豪夺与政客的杀人于无形一样，都是自然规律弱肉强食罢了。

陆炳不敢保证自己以往杀的每个人都是十恶不赦的大恶人，在东南与倭寇作战的时候。陆炳时常与少林住持悟须大师交流，从而略微的参透了一些佛家的道理。并学以致用。如果自己擅自行动，就等于破坏了这种规律，同时却又是遵守了这种规律，因为自己也是强者。陆炳现在并不想杀人，只求保命，只要他们不过分，陆炳也绝不先动手。

陆炳咬了一大口肉，又喝了一大口酒。估摸着马掌应该钉好了，正准备不与现在已经濒临暴怒的刀疤脸争执，起身要离去。却听那边的蒙面人对他说道：“这位朋友来我们这里坐吧，我们这里宽敞。”

陆炳本想推辞，但实在是对蒙面人好奇心起，更何况人家一番好意替自己解围自己也不能不接着，这岂不是让人家难堪？于是陆炳便走了过去。并叫小二加了几道菜，店小二哆哆嗦嗦的早就不知了去处。

那帮人和陆炳喝了一个酒之后也不说话了，陆炳也是从他们撩开的面罩

下看到了些许面容，并非是西域汉胡混种，而是十分标准的番人面容，但不似蒙古人。也不像是西域人，见多识广的陆炳凭着这惊鸿一瞥也难以判断他们的出处。说是类似阿拉伯人，但阿拉伯的男人平日里可不蒙面，只有女人这般，只能露出眼睛来。面容秀发都是留给丈夫的，所以这么齐刷刷的蒙面人。自然也不是阿拉伯人了。

这帮人也不说话，陆炳也没法往下聊，套出他们的身份，百无聊赖只能起身告辞。陆炳站起身来抱拳道："多谢诸位古道热肠的相助，在下感激不尽，青山不改绿水长流，咱们后会有期。"

那几个人也单手按住心脏微微躬身行礼给陆炳致意，突然有一人宽大的袍子因为这一动作，而掉出了一块金子在地上滚了滚，落在了马贼的脚边。

金子，可比银子值钱的太多了。那蒙面人伸手去捡金子，那金子不是成锭子状的，是十分不规律的形状，还有点圆，结果滚了两步没抓到。那人可能慌了，没想到宽衣大袖中又掉出来两块。若是说不值得为一块金子拼命的话，为了这三块金子就可以搏上一搏了，而且这帮人随便一个人就带着金子，看那捡金子的手上还带着各种戒指，绝对都是有钱的主，干了，这一把下去什么都有了，能过一阵子肥日子了。

陆炳看到此景，心中一颤，知道这帮蒙面人露了财，要招来祸事了，心中暗想，刚才人家替自己解了围，一会儿若是真打起来，他们不敌自己就出手相助。

果然两边也没什么废话就动起了手，蒙面人这边和马贼那边人数差不了多少，但蒙面人虽然都带着弯刀，可不都是练家子，有的握着刀还抖呢。只有五个人一看像那么回事儿，为首那人功夫最高，但五人皆是大开大合的功夫，一看就出身军旅，不似寻常武艺那般花哨。刀法霸气以攻为主，虽然招式简单，但破绽不多，横扫千军让人不得近身为妙，此乃杀敌破军之术。

马贼那边则不同，刀法刁钻的很，更使些下三滥的阴招。那些蒙面人本来就人数不足，虽然招式是实战招数，但陆炳这种久经沙场之人一看便知道他们的实战经验并不丰富，就连领头的人也不怎么样，手上的人命撑死不超过五个。

果然打了没片刻功夫，蒙面人节节败退，猛然一个马贼冲入节节后退的不会用刀的那群蒙面人里面，挥刀便砍，却有人背过身去，用身子相迎，紧紧的护住其中一人。陆炳看在眼里，心中明白，只怕自己再不动手就要出人命了，于是抄起木板凳横着拍了过去。

马贼的刀插入木凳子的凳腿之中，陆炳扬手一别，那柄刀就飞了出去，顺着刀刺来的方向，陆炳顺势用凳子面拍了过去，正拍在马贼的脸上。

那马贼属于尖嘴猴腮的那种，牙长得靠前，凳子也结实，拍上去满口牙齿顿时来了个粉粉碎。陆炳暗道自己下手又没了轻重，还是没控制好真气，只怕这马贼这辈子也只能喝稀得了。

马贼看陆炳厉害，立刻围而攻之，陆炳连虎头宝刀都不用，赤手空拳，一拳一个，一眨眼的功夫放倒了四个人。马贼停了手，齐齐退到了首领刀疤脸的后面。刀疤脸冷冷的看着陆炳问道："你是什么人？！"

"走吧，这位兄台，我不要你性命，你也别苦苦纠缠。"陆炳淡淡的说道。

出来混的混的就是一张脸，刀疤脸虽然脸上破了相，但也不能不要脸，此时脸憋的通红说道："拔刀动手吧。"

"跟你打，不必拔刀。"陆炳依然说道："我不愿伤你性命。"

"纳命来。"那刀疤脸一个箭步猛然冲了上来，挥刀便砍，刀法着实不赖，连斩两刀，一刀奔咽喉连削带打，另一刀奔胸口连砍带刺。陆炳摇摇头，身形一晃，热气腾腾竟然窜到了刀疤脸面前，在场所有人竟然都没看清陆炳的动作，而此时陆炳的手已经按住了刀疤脸的手，顺势往下一按，刀疤脸的刀竟然回到了刀鞘之中。

说时迟那时快，刀疤脸的左手一直放在腰间，此时抽出一把短火铳，火线也不知道他什么时候点燃了，冲着陆炳就开了枪。陆炳与刀疤脸两人之间的距离不超过半步，如此近的距离，短火铳的威力是致命的，近战之王的名声并非浪得虚名。

短火铳虽为近战之王，可也得分对谁，陆炳也是货真价实的近战之王。说实话，陆炳真没看到刀疤脸点火绳，看到刀疤脸抽出火铳开枪的时候也已经晚了，加之刀疤脸手很快，这一枪朝着陆炳胸口就打了过去。

陆炳猛然催动身上的真气，火药激发出的铁砂突然受阻，然后迅速被反射全部反打在刀疤脸的身上。好在刀疤脸并未受到痛苦太久的时间，更不用为以后毁容更加厉害的这张脸而担忧。因为陆炳正扶着他的手腕，而强烈燃烧的纯阳真气岂能是一般人受得了的。旁人早已被烤的险些要昏厥过去，更别说刀疤脸了，当即直接阳气攻心血气翻涌，一口鲜血喷了有三尺多高，直接栽倒在地一命呜呼了。

在场的所有人都被这转瞬之间的突变给吓傻了，他们没想到刀疤脸开枪，更未想到这么近的距离，陆炳既然闪过了。万万没有想到，子弹怎么会在一阵急急而来的热浪中调转方向打向刀疤脸，而刀疤脸直接吐血身亡。陆炳冲着刀疤脸的尸体啐了一口骂道："卑鄙，死有余辜，打架就打架，我都把你刀收了，你怎么还用暗器呢。"

剩下的马贼也不打了，惊为天人的看着陆炳，然后平持马刀步步往后退去，有一人转身撒腿就跑，剩下的也就慌了神了，匆匆忙忙冲出酒馆，翻身上马扬鞭而去。擒贼先擒王，射人先射马，群贼无首，自然成了一盘散沙。

陆炳放了一锭银子在桌子上冲着躲在后院，估计吓得瑟瑟发抖的店家喊道："掌柜的，出来吧，打完了。打坏了你桌椅不好意思了，这些是酒钱，剩下的就置办家具吧。"

陆炳说完冲着蒙面人又拱了拱手就要走，但迅速被那五个武士拦住了去路，陆炳抱着膀子笑道："怎么，是敌非友？想顷刻翻脸了？"

突然，这帮衣着古里古怪的人大多都单膝跪了下来，用手放在心脏的位置。只有一人站着看向陆炳，那人面纱上只露出眼睛，很大很美，却略显惊诧。当然，陆炳并未发现那一人的怪异，连忙伸手去扶他们说道："使不得，使不得，不值这么大的人情。路见不平拔刀相助而已，更何况是你们帮我在先，滴水之恩当涌泉相报，我这都是应该的。"

"圣贤。"有一男人说道，他正是刚才那五位武士中为首的一人，他摘下了自己的斗篷和头巾。映入陆炳眼帘的是一个极具少数民族特色的面容，不过陆炳还真说不出来他到底是哪个族的人，但总之那人长的十分英俊潇洒，不论任何种族的大姑娘小媳妇估计见了都得动下春心。

第十七章意欲禅让

陆炳运气于掌上，双掌持平，往上一抬，瞬间把众人托起来。众人虽蒙面，但亦可以感觉出大惊。陆炳问道：“我不明白你们说的什么，我还有事，要先走了。”说着轻点脚尖，翻身离开。

那为首的武士还要追，却听有一女子用异国的语言喊道：“站住。”

“公主殿下，那可是传说中的圣贤。”武士轻声说着，却止住了脚步：“有先知曾说过，圣贤降世，灼热逼人，刀枪不侵，义盖云天，正道不灭，得此人相助，即可复国。”

被称作公主的人，正是刚才几人用身子相护之人，她没有摘下面纱，只是说道：“世间总有巧合，若真是圣贤，我想我们还是会再见面的，如今他去意已决，若是强留，只怕回引其生疑。愿天佑我朝，再会圣贤。”

旁人还要再说却被公主伸手止声，一众人等望着陆炳离开的方向久久不能释怀，陷入各自的思索当中。

反观陆炳摇头晃脑的来到了宋瘸子的铁匠铺，只是想中转休息一下子，没想到竟然动手和人打了一架，问题是还稀里糊涂的被人称作是什么圣贤，这都是什么事儿啊。陆炳边想着边来到了铁匠铺，只见宋瘸子坐在外面正擦着汗，豆大的汗水止不住的往下滴，手还微微颤抖。

陆炳问道：“老师傅，您这是……？”

“没事儿，没事儿。侠士您回来了，您这可是匹神骏啊。我唯恐给您钉坏了，伤到马，那小老儿我可是倾家荡产也赔不起啊。”宋瘸子陪着笑脸说道，钉马掌钉到汗血宝马，这可够宋瘸子吹一辈子的牛了。

陆炳用眼扫了扫宋瘸子外面的那些烂铁片，眉头微皱，宋瘸子察言观色明白陆炳是什么意思，连忙解释道：“侠士我没用这些破烂。小的哪里敢糊弄您啊，您看。”说着他用手抬起马蹄，给陆炳指了指，陆炳用手弹了弹叮当乱响声音十分悦耳并不似烂铁那般浑浊，这才赞许的点了点头。马儿略带不满的打了个响鼻，陆炳抚摸着马儿，马儿通人性。用头蹭了蹭陆炳。

陆炳扔给了掌柜的一锭银子，然后翻身上马扬长而去，在茫茫大漠中一会儿就不见了踪影，只留下一溜滚滚烟尘。

察合台汗国本是蒙古人的国家，他们本来信奉的是腾格里神，但地处西域的他们慢慢被突厥化了。放弃了他们的神，跟着传道士阿訇改信伊斯兰教了。

最终放弃了自己神灵的蒙古人受到了惩罚，他们被自己的神抛弃了，察合台汗国被从这个国家出生的帖木儿大汗所灭，帖木儿帝国建立。

帖木儿亡国后。形成了现在多国分立，信仰驳杂的局面。夏大德经过一场恶战之后。在蔡龙羽和戚景通的帮助下，他们成功的拿下了亦力把里汗国。陆炳并未立刻现身于这片属于自己的土地上，不光是因为事物繁忙，估计不到，更是因为这外民之地凶蛮的很，需用铁血制度才可治理。而陆炳自知有时候优柔寡断心肠太软，乱世用重典，这种事儿需要收放自如的夏大德来办。

人是种奇怪的动物，夏大德的才智足以媲美陆炳，甚至高于陆炳，但平日里大智若愚的夏大德并无野心。虽然人高马大一脸凶相，但实际上他只喜欢安定祥和甚至有些平淡的生活，那些杀杀打打不过是人生中的小插曲，调味品而已，并不能成为他生活的主旋律。而陆炳则是一个没有冒险和拼搏则难以生存的人，不管他承不承认他都是这样的。

夏大德高举大旗，所谓什么复兴察合台汗国的大旗。被突厥人统治的蒙古人早就被压迫的久了，在帖木儿帝国中他们只能算得上二等公民，是马前卒是炮灰，等待他们的命运只有死在征战他国的路上。他们愈发的想念当年蒙古一统天下的时候，肥美的草地，成群的牛羊，美丽的姑娘，茫茫的天空，还有腾格里神无穷且无私的庇护。那时候，是多么的幸福，那时候的蒙古人是多么的荣耀。

夏大德勾起了蒙古人的幻想，大军如同滚雪球般的组建起来，亦力把里境内的抵抗组织瞬间土崩瓦解，主力蒙古人都分离了，还有啥可打的，突厥人连忙西逃。于是乎，夏大德兵不血刃或者说自己人没有血刃，总之不费吹灰之力的就彻底收复了亦力把里，当然这支军队的真正控制权还在夏大德手中，而军中所有将领也都是他任命的。

陆炳来到了亦力把里城内，夏大德出去巡视了，戚景通和蔡龙羽一齐出宫迎接。虽为宫殿，无非就和叶尔羌汗国的宫殿一样，算不上什么气势磅礴，顶多叫有些异域风情，比之登州府的陆家大院都不如。

陆炳问道：“我二哥呢？”

“禀主公，夏将军去西边巡查了，正午时分估计能回来，要不要属下派人去催一下？”蔡龙羽说道，陆炳道：“那倒不必，蔡将军，世显兄二位辛苦了，咱们哥几个聊一聊，等二哥他回来吧。”

蔡龙羽还好说些，许久不见戚景通，只见戚景通两鬓已经全白，看起来费心费力不少。虽然夏大德粗中有细大智若愚，而蔡龙羽也是勇猛的很，但两人皆是粗枝大叶之人，若无戚景通坐镇，只怕亦力把里也拿不了这么牢稳，所以其中辛苦可想而知。于是说道：“世显兄不易啊。”

戚景通到不和陆炳外气，说道：“辛苦倒是无妨，咱们成果显著再辛苦也是值得的，只不过哥哥我最近身体不适，想回去修养一阵。前些日子大局未定。我也就没提，现在顺风顺水一切走向了正轨。老哥我可否告假回山东去。光儿年幼，家母年老，说句不好听的，我还能有几年在母亲膝下尽孝的时光，又还有几年看着儿子长大的日子？”

陆炳听后一愣伸手在戚景通的脉上搭了搭，然后说道：“哥哥的身体确实不太好，需要及时调养啊。”戚景通点点头道：“常年从军，风来雨去。身体是面上看着好，实际一团糟。回头你给我开几付药我调理一下，不求长命百岁也得多活几年不是？”

陆炳道：“待咱们兄弟聚一下，哥哥就回山东吧。戚府我已经派人重修过了，哥哥喜于自家居住，我也不勉强您住在陆府，地方离着我家宅子不远。这样往来也方便，老夫人想住在哪里就住在哪里，顺老人家的意思吧，孝顺孝顺，孝就是顺着老人家的意思来。另外知道哥哥不喜富丽堂皇，我并没把院子修的富丽堂皇。请世显兄见谅。”

戚景通抱拳谢过，也不多客气。陆炳再看向蔡龙羽笑道：“蔡将军辛苦了。”

“主公，属下不辛苦，亦力把里之功在于二爷。”蔡龙羽谦让道，他的叔父蔡立群身体一直不太好。前些日子特意把蔡龙羽叫到病榻之前交代，等陆炳来了一定要把功劳全说给夏大德。以示谦让。陆炳是个明白人，该是谁的功劳他不会忘得，不如亮一下高风亮节来的好。

陆炳笑了笑道：“话不能这么讲，蔡将军功不可没，我看在眼里。我也是粗人，就不绕弯了，想问您一句，您是想回山东，还是留在亦力把里。”

蔡龙羽的心思转了又转，他并未料到陆炳会这么直接的问，也就索性根据内心想法答道：“自然是留在亦力把里做个封疆大吏来得好。在山东府要受朝廷节制，在这里只需听主公的便可了，属下本就是响马出身，四海为家天为罗帐地为被，在哪里都是一样的。”

陆炳点了点头，突然问道：“你们说我把亦力把里交予我二哥如何？”

“主公何意？”蔡龙羽急切的问道。

陆炳笑了笑没再说话，戚景通冷眼旁观看不出表情来，也没有说话。

沉默了一会儿，几人聊开了家常，戚景通让人准备了酒菜。几人把酒言欢，饭后陆炳探望了卧床的蔡立群，并与蔡立群单独聊了聊许久。

夜色慢慢降临，大漠红日缓缓落下，一片萧瑟之意。蔡立群的话一直游绕在陆炳耳边：“若是龙羽有一阵糊涂了，忤逆了陆炳，请陆炳看在蔡家叔侄二人，跟随陆炳鞍前马后多年的份儿上饶他一命。”陆炳答应下来，蔡立群安心的睡着了，他太累了，最后的心思了了，也就一下子放松了。而蔡立群知道，陆炳答应过的事情就一定会做的。

陆炳叹了口气，是啊，叔叔尚且如此，自己的父母岂不是对自己更加关爱，有多少次在自己的背后为自己遮风挡雨呢。纵然自己现在已经手握重权，甚至将要掌管一个国家，父母的能力有所不及，无法在这个层面帮助自己了，但他们操的心却一点都不少。而今自己已然三十冒头了，还有多少年可以在父母身边尽孝呢？

大丈夫应该纵横天下，但子欲孝而亲不在，是否该安安稳稳在父母膝前尽孝呢？陆炳下了一个决心，可能这个决定会让他后悔，或者让人看起来荒唐无比，但陆炳还是下了这个决心。再说，有些事情出乎自己的预料，比如现如今亦力把里的局势，所以有些选择也是不得已而为之。

一骑悍马奔驰而入，马高人大，那高壮汉子坐在马上宛如巨人一般。巨马奔驰到陆炳面前，陆炳如此高大的人都要感到有压力，那汉子低头看着陆炳，解掉了脸上的蒙面，抖了抖上面的灰尘露出了开心的微笑。陆炳伸手牵住马缰，那人翻身下马，给了陆炳一个熊抱：“三弟！”

第十八章一语定天下

“二哥别来无恙。”陆炳也很高兴的说道。将士们大多不识的陆炳了，只当是京城来的官员，是夏将军的朋友，此时烤火做饭的他们纷纷侧目，看着这两个不合礼法拥抱行礼的大男人。一众骠骑鱼贯而入，为首那兀那汉子扬声道：“将军不可如此疾驰，仗着马快把我们甩在后面。敌寇虽灭，但仍有残存，万一伏击将军，那可是灭顶之灾，属下万死不能抵。”

夏大德摆摆手道：“知道了知道了，能杀我夏大德的人还没出生呢，嘿嘿，天下的高手不是我兄弟，就是我兄弟的兄弟，就一个白羽还来无影去无踪的，碰到他算我倒霉。哈哈哈哈哈。”

陆炳也笑了起来，那兀那汉子白了夏大德一眼，低声嘟囔什么夏大德不爱惜自己等等。夏大德却道：“还不来喊人。”

那一众汉子也没太有规矩，刚才还在马上给夏大德说话，并未翻身下马，陆炳倒是很欣赏那汉子。他们应该是夏大德的亲兵卫队，敢于直言相劝告诫主帅的鲁莽之处，这样一来便能以人为镜，更是忠心的表现。

此时一众人等看到了陆炳的存在，这才翻身下来，抱拳行礼道：“见过大人，属下甲胄在身不能施以全礼，请大人恕罪。”

陆炳点点头道：“都是自家兄弟，不必多礼。”说着也抱拳回了一礼。

夏大德佯怒道：“什么大人，这是你们主公。这支军队真正的主人。”随即给陆炳说道：“这些粗野汉子都是后来招的，乃是西北的好苗子。有突厥人，有汉人，还有契丹遗族，但都是个顶个马上的好手。这么说吧，百炼精兵够强了吧，我这帮人毫不逊色，而且马上功夫更胜一筹。当然，他们刚来的不认识你也情有可原。三弟莫怪，他们是我的亲兵卫队，我又另招了不少人，就是所谓的复国大军，这个你是知道的。”

陆炳笑了笑，他之前在营中给蔡龙羽说把亦力把里给二哥夏大德，那是半真半假。其实也是为了摸清现在的状况。看戚景通和蔡龙羽的表情只觉得不太对劲，后来经过蔡立群那事儿，和陆炳自己所观察到的一些事情，陆炳便真心想把亦力把里给二哥。

二哥仗义，自己尽孝之后，送父母驾鹤西归后再建功立业也不迟。自己要兵有兵。不够还可以给二哥借兵，到时候二哥是一国之君，自己再另外开疆拓土称王称霸，兄弟齐是君王，岂不快哉。不论以后如何。起码这一代一定是相亲相爱绝不会有战事，儿孙自有儿孙福。以后子孙或起征战那就是子孙的事情了。

至于把父母接到亦力把里来的事情，陆炳并非没想过，只怕父母年岁已高，再经不起折腾了，这温差时差气候一变化，身体怕吃不消，所以姑且这样决定了。

“见过主公。”那群汉子单膝跪地，行了个军中大礼，但是表情则是心不甘情不愿。陆炳连忙让他们起来，夏大德拉着陆炳去说事儿了，但陆炳耳尖，之前刚学了些蒙语能囫囵听懂，此时听到那群汉子用蒙语说道：“什么主公，咱们只认夏将军，这个当官的不过是个绣花枕头罢了。”

是人都不愿听这种话，陆炳的心里酸溜溜的，但却没有发作，反倒是隐忍了下来。

陆炳和夏大德进了大帐，夏大德还想叫人请戚景通和蔡龙羽，陆炳先止住了他说道：“咱们兄弟先聊聊不忙叫他们，我们刚聊完。”

夏大德点点头道：“也行，对了，三弟，最近你应该会在西域多呆一会儿吧，这边大局已定，你应该趁早接管。不管是自立为王也好，是坐那幕后的太上皇也罢，总归要拢一下大局了。”

陆炳沉吟片刻问道：“现如今亦力把里的局势如何？”

“我大多是以战养战，要说政治经济我不太懂，但是最近打仗却打出了些心得。与其说亦力把里改朝换代，成为了新的国家，还不如说成为了一支新的军队来的妥当。这个国家现如今就是一台战争机器，指哪儿打哪儿，全是军队没别的，发展有些畸形，回头还得你自己来整治一番。先是把之前的突厥政权给赶走了，然后又把被架空的亦力把里王氏后裔给提拔了起来，恢复了蒙古人的信仰和自尊，战争的步伐无法停止，我也害怕停止。因为一旦停歇下来，我不知道该如何建设国家，如何生产劳作通商开市。于是我们现在朝着土鲁番施压，已然侵占了土鲁番的不少领土了，总之如今的亦力把里军是势不可挡啊。”夏大德很是兴奋，挥着手说道。

陆炳点点头，这些他略有耳闻，夏大德说的也很实诚。夏大德继续讲道：“现如今啊，咱们原先的军队已经人数不多了，死的伤的病的回乡的，一共有一千五百多人，咱们山东的老兄弟只要不是战时基本都是来去自由的。有些舍不得故土就回去了，朝廷的兵马早让他们滚到嘉峪关内了，而且是咱们的将领看着他，朝廷的那帮将领我都找军规把他们法办了，这也就是为什么消息传不到京城的原因。”夏大德做了个斩首的动作，陆炳顿时觉得夏大德其实也很可以很狠毒。

陆炳算了算问道：“那就算加上后来补充的，蔡龙羽和戚景通手中的兵马一共也就有不到三四千人了，你现在有多少兵马。”

夏大德摇了摇头，叹了口气说道：“说来惭愧，这事儿还真不赖我。我现

在手中有近十万铁骑，八万民夫，放心都是自给自足，以战事养着军队，没怎么花你的钱。本来想拨给他们一些兵马，别让我一家独大迷失了方向，也好做到分权制衡，结果这群莽撞汉子也不知道怎么了，只认我一个人，连我弄得傀儡政权六天前都被兵谏退位了。结果呢，弄到现在就好像我专权似的。”

陆炳心里有数了，于是说道：“二哥，你我兄弟没有外人，我说一句，亦力把里归你了，你人心所向，我已无法再接，只怕你还予我也只能徒增变故。”

夏大德一愣，拍案而起说道：“三弟你这是何意，是辱没我夏某人吗！”

“二哥莫要生气，弟弟绝无此意。”陆炳连忙解释道：“二哥，兄弟我刚才所言句句属实，是真心想把亦力把里给二哥。”

夏大德盯着陆炳的眼睛许久才摇摇头道：“三弟，你这是要陷我于不仁不义啊。此次出征，尽数是你山东的响马大军，军资军饷粮草补给乃至装备，都是你给的。现如今虽然兵马多，但没了先前条件，我也获得不了这么多兵马。说到底，我是你二哥，但也是你手下的一名将领。如今将领成了主帅，成了主公，这不是不仁不义是什么，你岂不成了白忙活。若你是兄长，我就当仁不让了，那是哥哥赏给弟弟的，我受之无愧理所应当。可事实上，你是我兄弟，当哥哥的岂能抢你的东西。”

“二哥，亦力把里人不服我，你是聪明人能感觉到，他们心里只有你。换句话说，亦力把里这台战争机器也只有你可以操控。好了，无需多言，既然公事上你当我是主公，这事儿就这么决定了，亦力把里归你，此时已定雷打不动。”陆炳绝决道。

夏大德苦笑曰：“人家兄弟都是为了天下打的头破血流兄弟反目，咱俩却是为了让天下争得面红耳赤，娘的，这不是堪比尧舜了，呵呵，没想到咱们还成了先贤。”

“哈哈，”陆炳也笑道：“其实二哥，你听我慢慢道来，我其实让位给你还是有别的原因，我家人大多在大明，生意也在，朋友属下较多，我若自立为王一旦牵扯起来，难免连累旁人。若全盘撤离只怕没走干净，朱厚熜就会怀疑。我们也是兄弟，但他的秉性我知道，他若知道不会放过的。你就不然了，只要嫂嫂和侄女侄儿们走了你就没什么牵挂了，而我留在京城，朱厚熜也不会怀疑到我身上认为我和你串通一气。但朱厚熜早晚会知道，别想着什么封锁消息，这两国通商，世上没有不透风的墙，朱厚熜早晚会知道亦力把里易主和真正的掌权者的消息，瞒是瞒不住的。当然只要你的直系亲属撤走了，我也就安全了，朱厚熜断然不会因此而杀害我，从而和你手下十余万兵马交恶的，这也为我日后的拼搏建立了一定的基础和势力。”

夏大德点点头道：“那行，也对，老爷子年纪也大了，你家老太太身体也不好，这都是年岁渐长的缘故，你就是再怎么用药，也难免旅途奔波。漫漫长路老人经不起折腾啊，故土难舍他们更不会走，这些年你还是躲在父母跟前尽孝吧。孰不知树欲静而风不止，子欲孝而亲不在的道理。我上无高堂，比较方便一些。但你若让我借位还要答应我一个条件才行，若你不答应我也不答应你。”

“二哥请讲。”陆炳道，夏大德一字一句的说道：“亦力把里永远是你的，待你想要回时，只需言语无需顾虑。”

“好，我答应你。”陆炳满口答应道。

夏大德笑了，陆炳也笑了，两兄弟的手握到了一起，此时无声胜有声。亦力把里的归属，一个国家的王者究竟是谁就如此轻易的决定了。

第十九章杀神再现

夏大德陆炳两兄弟正要去找戚景通等人喝酒，突然陆炳说道：“二哥，大哥有消息了。”

夏大德止住了脚步一屁股坐下，嗯了半天问道：“他最近在做什么？”

“他最近在东南沿海帮着我打倭寇呢，边打边吸纳，实力倒也可以，现在有个千余人了。”陆炳说道，夏大德道：“他这是想干什么，改邪归正想跟咱们兄弟重修于好，还是有别的什么目的？”

“二哥你以为呢？”陆炳问道，夏大德叹了口气说道：“不论如何，他都是咱们大哥不是？”

夏大德和孟霖的感情比之陆炳与孟霖更深一次，在三人结拜之前，孟霖就与夏大德认识十几年了，两人是邻居更算的上发小，一文一武关系却十分要好，都是洒脱快意恩仇的汉子。也因为这样，陆炳才能和他们交心相处最终成为结义兄弟。

面对这样的感情，不论是孟霖还是夏大德都难以割舍，所以夏大德放了孟霖，孟霖也没有在夏等人被俘期间加害夏大德。夏大德仗义，陆炳待他不薄，把他当做真正的兄长敬着爱着，若有一天孟霖和陆炳真的拔刀相向，非得死一个人，最痛苦的最难以抉择的或许就是夏大德了。

两兄弟都不再谈此事，叫着戚景通和蔡龙羽吃酒去了。酒至酣处陆炳遣退了左右侍从，给蔡龙羽和戚景通宣布了夏大德将接管亦力把里的事情。

戚景通脸色平淡丝毫没有任何变化，只是举杯恭喜并说了早上给陆炳所言的要一同回朝的安排。蔡龙羽的脸则是变颜变色不太舒服。但他还是选择了留在亦力把里，虽然不高兴嘴上却还是连连道恭喜。这也让陆炳看到了蔡龙羽这个曾经的莽夫的蜕变。

陆炳想说什么，但这个国家毕竟给了二哥，所以自己也不便多说，只能尽力辅佐二哥的大业。

陆炳帮助夏大德制定了方针，如何发展经济等事，并约定好了通商的时间。待陆炳回去，这边就立国，并给大明下降书顺表。做藩属国年年称臣岁岁纳贡。总体来说就几个字，广积粮，缓称王，寻求大明庇佑，不与这个东方巨兽发生冲突，朱厚熜也是陆炳兄弟，兄弟相争是陆炳最不希望看到的。

陆炳与戚景通踏上了回大明的旅程。这一行带着大批金银和礼品回去献给圣上和各级大臣。有大批货物就需要有大批马车，伺候马匹的民夫也少不了，队伍绵长护卫也不少，这支队伍足有千人之巨，想来一路上光看阵仗也没大有人敢来骚扰了。

大约行了二十几天，突然远方一阵尘烟滚滚。为首的戚景通大喝道：“准备迎敌！”一众护卫从斗篷下亮出硬甲，硬甲在阳光下泛着寒光震慑着敌人，火铳和箭弩更反射出死亡的光芒。多一事不如少一事，要是光亮亮兵器就能吓退敌人岂不是不战而屈人之兵，实乃上上之策。

远处而来的那队人马浑身笼罩着黑衣。低伏着身子好似躲避背后的袭击一般。陆炳一惊摸不透是不是自己在西北小镇酒馆内遇到的那帮人，还是装扮一样的人而已。但不出片刻滚滚黄尘后果然显现出了一众马贼。陆炳的心中大约明白了是怎么回事，纵马狂奔迎向那群人。

戚景通怕陆炳一人吃亏，纵然陆炳武艺高强但刀枪无眼，只怕伤到了陆炳，于是安排军士原地待命，看情形作战，然后就也策马跟了上去。戚景通边奔驰边暗自摇头：“自己这把年纪了，还要跟着陆炳亲力亲为冲冲杀杀的，也不知道是自己小了，还是陆炳根本没长大。”

那群策马之人看到前面的士兵先是一愣，就想要勒住马缰，陆炳喊道：“快过来。”

显然有人认出了陆炳，顿时队伍中发出兴奋的喊叫声，所用的语言陆炳并未听懂，不是波斯话也不是蒙古语，但也有人用汉语喊道：“圣贤！”这一声圣贤更让陆炳确认就是那天碰到的那帮人了，既然后面追杀的是马贼只怕是因为上次那事儿，不管怎样能在这茫茫大漠中碰到两次也算是缘分，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陆炳决定救下他们。

调转马头引领着这帮人朝着甲兵而去，戚景通和陆炳并驾齐驱，边跑边说道：“文孚，他们是什么人？”

“世显兄，我也不知道，算是路人吧，只是路上碰见过。”陆炳答道，戚景通无奈的笑道：“那你乱管什么，这大漠上多一事不如少一事，万一碰到大的马帮少不了伤亡。”

陆炳心想只觉得自己莽撞了，万一发生冲突还真没必要让自己手下的军士丧命，因为自己和这帮人交情也不深，只能算得上点头之交而已。可既然这事儿揽下来就得管到底，哪里有退缩的道理，于是陆炳喊道：“世显兄，你先把这群人护住，他们没什么功夫，我独自去会会马贼！”

也不论戚景通答不答应，陆炳再度调转马头而去，就在和那群黑衣人中

一骑士二马错镫之际，那骑士的那匹马马腿突然折断了，估计可能马儿奔驰的太久了，吃不住劲了。周围的人惊呼一声就要伸手去拉，陆炳离得最近伸手揽过那人仍在自己马背上然后又把他扔到了旁边的一匹马上，一股不同寻常的香味勾人香味传入陆炳的鼻子里。陆炳打了个寒颤嘟囔道："大男人用什么香料，真恶心。"

戚景通领着他们躲入了护卫军中，然后迅速组织火铳手和弓箭手向前推进一百步进行准备，为陆炳掠阵压敌。陆炳横刀立马，马儿嘶鸣。宝刀出鞘，顿时杀气大振！

马贼人数不少。装束倒也统一，破羊袄配上马刀马鞭，但坐下的马匹就差了许多意思，成色各不相同，马鞍也是破旧不堪。虽然穿的差骑得也不好，但气质倒也不差，皆是一副桀骜不驯粗蛮无比的感觉，彪悍的杀气洋溢而出。气势倒也吓人。

不过陆炳更吓人，他们从没见过有人敢一人前来的迎敌的，而且面对的是这片疆域上最强的马贼，众马贼想，这人不是艺高人胆大就是脑子坏掉了。

在这大太阳底下，面前的这个男人是如此的吓人，身影背后总好似有什么东西一样。宛如地狱中爬出来的恶魔。自然，陆炳身上散发出来的煞气可不是装出来的，而是从尸山血海中浸出来的。畜生比人更加敏感，他们率先感受到了危险的存在，先头的上百匹马竟然齐齐停住了脚步扬起了前蹄，一时间人仰马翻。还好这群马贼的骑术都了得，没人被掀翻下马丢了大人。

"滚！"陆炳没有废话，单刀指着马贼冷冷的说道，这一声用了气，声音不大却传入了在场的每个人耳中。不光马贼就连戚景通听了都起了一身鸡皮疙瘩，这一刻杀神陆炳又回来了。

马贼之中到底是有不少有胆色的人。此时四五个人率先驱马而出，但不论怎么驾喝，马儿就是往后倒退着扬着沙子不肯向前行进一步。他们也不管了翻身下马步行朝陆炳靠拢而来，一人看了陆炳一眼问道："敢问这位爷是混哪路的？"

人家客气陆炳也不好说什么，回刀指着自己队伍的大旗说道："没看到吗，是大明的军队。"

"大明，陆家军？夏大德将军的队伍？"一个汉子迟疑了一下说道，陆炳点了点头，没再多解释什么。几个人商量过了一通，抱了抱拳道了声得罪了，转身就要走。

突然，有人在马贼队伍中喊道："就是他杀了大当家的，报仇雪恨啊！"

几人身子一震，跑回对队伍之中，马贼里发出发出激烈的争吵之声。在这西北大漠之中，陆家军的名望十分大，夏大德的名声也不小。陆家军就是原先的山东响马，他们自称是陆家军。此队人马一战成名，直逼亦力把里都城，一战灭国。而夏大德则是后来慢慢取代了戚景通和蔡龙羽的位置，被人口口相传成了陆家军的主帅。

再后来，西域的兵力越来越强盛，但汉人们还是喜欢把夏大德率领的部队称作陆家军，至于为什么姓陆，他们并不知道也不关心。他们只知道，在现在的西域陆家军是最强的军队，所向披靡颇有当年帖木儿帝国的气势。也就只有少数人知道陆炳的存在，大多数人连听都没听过陆炳的名字。他们只知道，陆家军就是夏大德，夏大德就是陆家军，究竟是为什么，鬼才知道。

马贼们燥动起来，开始破口大骂，然后扬鞭朝着陆炳冲来，陆炳挥手示意手下人不要轻举妄动，自己策马朝着马贼迎去。

一炷香的时间是那么的漫长。

太阳是血红的，沙子是血红的，马蹄是血红的，刀也是血红的，从陆炳为中心到处都是红色的。马儿孤独的站在那里，他们的主人或在地上躺着，或死在马背上，甚至只剩下一条腿挂在马镫上。

远处，那些满脸是血的马贼还在发愣，他们或是死里逃生及时悬崖勒马，或是被远处飞溅而来的鲜血浇了一身。陆炳不是人，是恶魔，转瞬之间五六十人已经死在了陆炳的刀下，而他毫发未伤，除了刀尖上残存的滴滴血迹正顺着留下来，连他的衣角都没沾上鲜血。

马贼不敢再向前了，因为往前就是死亡的深渊，当然不光是马贼，就连陆炳的手下乃至戚景通都惊呆了，没人想到陆炳的武功已经静进到如此地步。陆炳挥了挥刀，直指马贼道：“尔等退下吧，再往前者杀无赦！”

马贼拍马而去，没有人再嚣张的叫喊，他们不知道陆炳究竟是谁，只是在日后这大漠之上久久流传着一个关于恶魔的传说，一个男人一把刀，代表着无尽的杀戮。

陆炳拍马回到了自己的队伍之中，每个人都替陆炳让开道路，自觉地站成两排，没有人说话，陆炳身上的煞气未消依然震慑着他们，纵然知道陆炳不会杀自己人，却也喉咙发痒只觉得堵堵的说不出话来。

陆炳换刀入鞘，对戚景通平淡的说道：“走吧，世显兄，该启程了，不然天黑前就赶不到歇脚的地方了。”

戚景通木木的点点头，招呼人继续赶路，而蒙面的黑衣人则好似根本不存在一样，被所有人忽略了，跟着陆炳的队伍前行。没有人担心这是一个局

儿，也不担心他们的身份如何，因为即便是再凶狠的歹徒，有陆炳在就不是问题。

第二十章公主殿下

天刚刚黑下来的时候，陆炳一行人赶到了边陲的一个小镇，准备落脚歇息。一路无语，刚杀了许多人的陆炳心中杀气翻腾，也不愿说话，故此只是默默行路，哪里有人敢交谈。直到住了下来，身着黑衣的这一行人才被带到了陆炳面前，陆炳问道：“你们到底是什么人，为什么会被马贼追杀？”

之前与陆炳见过的那名身怀武艺的男子此时摘下面巾说道：“回禀大人，之前咱们相遇时您杀了他们的大当家，而我们又漏了财，所以这才结了仇。这个您是知道的，现如今这群马贼奔着我们的财物而来，打斗中我还听到什么的手下谁把我们杀光谁就能当大当家之类的。”

陆炳点点头，看来与自己猜的没什么不同：“那你们到底是什么人呢？”

那长相英俊的年轻人不说话了，看向黑衣人中的一人，那人点点头走了出来摘下了面纱。蒙面黑衣人中发出一阵惊呼，并有人出来阻拦，却听那人说道：“在圣贤面前不必拘泥小节，更不得有所隐瞒。”那声音如同夜莺鸣唱环佩叮噹要多好听有多好听，分明是个年轻女人的声音。

陆炳大惊，在场的戚景通也是大吃一惊，女子解下面纱，剥去斗篷上的帽子。亚麻色的头发随意的拢在后面，精致的五官十分大气的落在最标准的位置，那水汪汪的大眼睛可以称得起秋水剪瞳。她长的不同于中原美女，很具异国特色。有一种别样美感，妖艳且大气。热情而勾人。

陆炳愣了，自己的夫人算不上倾国倾城也算得上也算得上万里挑一的美女，可是在这个西域女子面前，却成了胭脂俗粉。

女子翩翩下拜行了个汉人的万福礼，动作略显生疏，显然是为了陆炳而行，平时应当是不会做的。而余下的人则是单膝跪地，右手放在心脏的位置。应该是按照本族礼仪给陆炳行起了大礼，这让陆炳有些不知所措。

“诸位快快请起。”陆炳道。

女子站起身来说道：“都起来吧，多谢圣贤先前相救，若不是圣贤出手，刚才孤已经落下马摔死了。”陆炳这才明白，刚才在马上拉救的原来是这个女子，怪不得这么香。可是她为何自称为孤呢？要知道孤是不能随便用的，女子汉话说的不错，应该知道孤伴随的是殿下，只有独立的王和亲王才可以用，纵然陆炳权倾朝野也不能随便使用，乱用就是大逆不道。

那女子说道：“孤乃是西域一族公主。国破族亡，这才四处逃难流浪，身边只有族里残存的大臣忠心耿耿的护卫着我，人数越来越少，有的死于疾病有的死于战祸。承蒙将军出手相助。救了我们两次，这才保全性命。孤实在

是感激不尽。”

陆炳抱拳道：“原来是公主殿下，路见不平拔刀相助乃是大丈夫应尽之事，何足挂齿。我等还有要事要返回大明京城，马贼已被赶走，公主不必担忧了，只是日后财不可露白，免得歹人起了歹心，徒增很多麻烦不是？”陆炳没有多说，也没有问他们是什么族的人，两边不过是萍水相逢，纵然女子倾国倾城，也难有交集，自己还有要事在身，怎能专注于儿女私情，再说自己更有妻儿在家等候，美女嘛，看看就够了。刚才这话一语双光，既有提醒警示之意，也有一丝逐客之暗含之意。

“多谢将军挂念。”公主说道：“敢问将军高姓大名，日后我们也好报答将军。”

“都说了区区小事而已，不必挂念了。”陆炳只觉得那公主定有些故事，自己只怕招惹上了徒增麻烦，也不愿留下姓名，更没问公主芳名。

那公主看出陆炳不愿相告，倒是不追问，可也不气馁，还进了一步道：“我们国破家亡的，能否跟着将军去大明安身呢？”

“这……”陆炳略有迟疑看向戚景通，那女子再次翩翩下拜对戚景通道：“将军有劳了。”原来她把戚景通当成了最高将领，也难怪，一路上陆炳叫戚景通为世显兄，戚景通则从不称陆炳为主公。自然如此，戚景通他当的是大明的官而非陆炳的私军，关系再好名义不能乱。而戚景通确实更像一位将军，年龄上也比陆炳大二十多岁，气度非凡趾高气昂，浑身就散发着统领千军万马的上位感和不怒自威的感觉，这让任何一个外人都容易看错，认为戚景通是主帅。

现在在大帐之中，陆炳和戚景通不分上下级的坐着，受公主一拜，戚景通尴尬起来，陆炳直直坏笑。戚景通干笑了两声，看到陆炳正冲自己坏笑，也玩心打起，反倒是答应下来，心说倒打一耙，反正又不是什么大麻烦，让陆炳不说明情况反而使坏，自己也坏一把，于是道：“那就准了，你们随军前行吧，到大明后再做打算。”

这次轮到陆炳惊讶了，公主等人下去休息了，留下陆炳暗自揣摸起来，到底该如何安置这个落难的公主呢。

第二日再次赶路的时候，公主已经摘掉了面纱，与陆炳并驾齐驱起来，两人谈天说地聊了一路，陆炳终于对他们的身世有了一定的了解。原来他们是西域的羌人，羌人政权原本盛世巨大，在中原的北方和西边建立了许多独立却又有少许联系的国家。

后来羌族慢慢地种族分化，变成了多达十几个种族。虽然都是羌人，但是好战的他们以领土信仰等原因为由头，彼此之间矛盾不断，自然战争也就

不断了。所建立的每个政权的寿命都不长，地盘也都不大，不是今天你打我就是明天我打你，地盘越打越小，人也越来越少。公主属于西域白羌人，是有些突厥化的羌人，所在的国家名曰半月国，已亡国六年之久。先前所谓的公主，其实也不过是个流亡公主，就连他的父亲也不过是个流亡小朝廷的国王。换句话说，这个公主只是个叛军头子的女儿。

进入嘉峪关后，陆炳的情报人员就开始多了起来，陆炳私下找人打听半月国的往昔。此国的记录不多，只有些许通商记录，那里生产一些软玉和宝石而已。国家很小，只有三四个城池，军事实力不强国家不富裕，也是被同种同宗的羌人所灭，之后那个国家又被鞑靼人所灭。再后来，经过一番抵抗，在半月国西北方建立了白羌小朝廷，也就是公主父亲称国的地方，好景不长再度被灭，一蹶不振再也没有过消息。

公主的名字叫做诺伊尔桑丽，这也是一个很突厥化的名字，其实不用看名字，单凭长相就能看出来。

陆炳对这个羌人公主并不太感冒，倒不是公主不美。国色天香的公主只是因为她的身份备受怀疑，而陆炳也从诺伊尔的身上看到了一丝隐隐的功利心和阴毒，越美的女人越阴毒，陆炳想起了穿越前看过的一本小说，对诺伊尔起了防备心敬而远之。

陆炳的种族意识不强，但是却是个汉民族的拥护者。早在五胡乱华之时，汉人没少被羌人糟蹋，所以对羌人的印象陆炳一直不太好。当然过去的历史不能说明问题，弱国无外交兵弱必被欺是正常的，可对于这个当权者的女儿，陆炳却总想起大英雄冉闵的杀胡令和汉人的血泪史。

相比之下，诺伊尔却十分爱贴着陆炳，陆炳总觉得这个公主怪怪的。自己相貌威武高大强壮是没错，气势更是不凡，但若单纯论外貌而言，平心而论陆炳不如公主的那个首席侍卫，也就是之前见过的男人吐伊花花不脱。

那么结果只能有三个，公主和陆炳看对眼儿了，此结果可能性不大。第二个可能性就是他们知道陆炳的真实身份，接近陆炳是有所图的，毕竟陆炳现在在西域的真是影响力要远大于大明。这种可能性不算大，因为是碰巧遇到而已，除非从一开始就是个套。

但这个套下的也太冒险了，不可控性实在太大了。而若此计成立，那对两次巧遇的时间和地点要有精准的把握，这就需要超强的情报组织，若他们真有这样的组织，那便具备了驾驭这样组织的能力，即便不靠陆炳也能复国，那又何苦来哉来费力做戏呢。

第三种可能性那便是他们不知道陆炳是谁，却实在是走投无路了，有病乱投医，但凡看到有点权力的大明将领就投靠一下。因为跟陆炳的契机从而和陆炳扯上关系，借用陆炳做踏板，从而慢慢接触大明各方豪强完成他们的

目的。

对于陆炳自身，他告诉诺伊尔公主，自己叫做陆炜，当然这不是第一冒用自己弟弟的名字了，用的倒也顺手。

队伍继续东行，一路无书来到了顺天府的境内。探子每日与陆炳联络传递消息，最近大明变化之事不多，无非是朝廷上依旧唇枪舌剑的争斗和各地收成不佳的哀讯。当然周边的战事稳定也算是给朝廷的百姓来了一剂猛药，天大的喜讯虽然和内地百姓的利益关系不大，总算局势稳定下来，让关乎大明的百姓不用心事重重，起码听起来大胜的消息总比大败要听着提劲一些。大明南北跨度极大，又是农业大国，灾情此消彼长难以防范，还好朱厚熜稳得住阵脚，救灾放粮的事情做的不错而灾情也不算十分严重，可谓是不幸中的万幸。

第二十一章找上门去算旧账

陆炳本欲在良乡休息一晚，第二日再赶赴京城，先暂缓休息一下，整理好仪表再入宫拜见朱厚熜。怎知当晚却得来加急信，说岳丈大人杨登云也去到了顺天府，直奔顺天府燕家。而洛阳鞭王府的任家人也来了，并且找来了大量武林中人助拳，也不知道究竟是为了什么。陆炳心中略有担忧，先前略知其中有些旧仇，又闻杨飞燕得知消息后也急急赶往于是更加担忧了，还好魏和已经率队前去控制局面了。

对于燕家陆炳总觉得自己岳父和他们之间有些不为人知的故事，后来曾听杨飞燕说过几句，但岳父没提看来是有难言之隐，于是自己也不好出手相助。这些年燕家和任家也算规矩，再后来密十三掳走梦雪晴的时候，陆炳曾向顺天府武林中人求助，燕家倒也忙前忙后过，陆炳虽因后来事务繁忙未登门道谢过，但心中也知了燕家一份人情。从此决定得饶人处且饶人，日后尽量不加害他们。

陆炳当即下令暂缓进京，先去转道去看看杨家父女，别让自家人吃了亏。诺伊尔见陆炳和戚景通想走，也想跟着，被陆炳安抚下来，与大队人马一起留在京城附近。戚景通也无事便与陆炳一同前往，轻车从简快去快回，两人没带侍卫就出发了。

两人骑着马一路狂奔直奔燕家所在而去，燕家是名门之后，在顺天府人脉极广，原本是大明开国功勋的子孙。世袭的有个百户之职。当然在藏龙卧虎的顺天府，这并不算什么。但放在江湖上就了不得了。不过当地官员什么的，也对燕家极其尊敬，不光是燕家祖先的功勋，更是因为燕家后背儿孙的努力。

燕家时刻响应朝廷的号召，几次朝廷有难的时候，燕家都会组织团练为国效力，朝廷为此还册封过燕家几人，更赐给了燕家一块铁劵丹书。可以免死。这玩意儿虽然遇到豪权不怎么好使，该死的还得死，但对付一般官员够用了，把先皇搬出来谁还敢反驳。

燕家既然属于江湖中人，自然有自己看家的功夫，轻功和暗器堪称双绝，另外还有燕家自家人都不太提及的五毒掌。这就更说明了杨登云和燕家的关系。先前在天下武林大会上陆炳看过燕家的功夫，和杨登云杨飞燕的功夫简直如出一辙，只是杨登云有所改进自成一派，但两方有所关系这一点毋庸置疑了。

陆炳和戚景通来到了燕家所在的镇子，燕赵之地多是些热血儿女，练武之人更不在少数。光这一路上陆炳见到手上有功夫的就不在少数。就连赶羊的老头的拳头都是平的，拳锋上的一层老茧说明他是练拳的老师傅了。燕家的名声如此大，随便问了问就知道了燕家的具体位置，正要赶路只见一群皂

衣衙役跑了过来，手上还有明晃晃的铁尺之类的。冲陆炳和戚景通二人大喊大叫。虽然看起来凶猛，但声音中却发着颤音。明显是色厉内敛。

陆炳一看这群官差反而笑了，他们各个皮青脸肿，身上的公门之服也破破烂烂的，好似刚摔了个狗吃屎一样。不光满身灰尘，衣服上还有的地方破掉了，若不是一身皂衣官靴只怕是要被人当做要犯的乞丐了。官差走到陆炳和戚景通面前，陆炳和戚景通翻身下马，一个捕头样子的人抱拳道：“两位好汉，可是去燕家的？”

“正是。”陆炳也抱拳道，官差点点头，故作一本正经道：“在下劝二位好汉快快回去吧，不要为趟这浑水，燕家这次也不知道怎么了，大宴群雄广发英雄帖说要助拳，而对方则是龙影大将军陆炳的泰山老岳，这两头都不是能得罪的起的主，所以还请两位英雄速速回去吧。”

“哦，怎么官差也管起江湖之事来了。”陆炳抱着膀子笑道，官差毕恭毕敬答道：“天下之大莫非王土，不管是不是江湖中人，都不能以武乱禁，好汉你说我们该不该管呢？”

“说得好。”戚景通倒是先叫起了好，陆炳也不隐藏了，摘下腰牌扔给官差，官差一看身子一震，他从官家发的令牌书上见过，这是锦衣卫的牌子。官差连忙抱拳道：“原来是上差，失敬失敬。”

“到底是怎么回事儿，你们怎么弄成了这副模样。”陆炳问道，官差答道：“都是那些江湖中人，知县下令让遣散他们别出了什么乱子，惹得陆家不高兴了可不好。虽然茬子硬，但身为公门中人应听命行事，我们也只能硬着头皮上。结果这群江湖中人他们根本不服管教，把我们打成这个样子。”说话间的那神情那样子要多可怜有多可怜，终于看到自己人便大倒苦水。

陆炳想笑又不忍，轻咳两声道：“你们回去吧，拦也拦不住，你们已经尽责了，剩下的我来帮你们搞定，会给你们一个公道的。江湖中人打你们，就是践踏朝廷尊严，这我决不允许，行了，回吧，我会训斥他们的。”

官差们抱拳谢过就要走，那捕头突然问道：“敢问上差高姓大名，我回去也好跟知县老爷如实禀告。”

“是我莽撞，让你不好交差了，抱歉抱歉。”陆炳笑着与戚景通翻身上马：“我乃陆炳，告诉你们知县，陆家谢过了，日后有事找我便是了。”说完与戚景通拍马而去。

燕家大院之中，杨登云和杨飞燕并立而站，杨飞燕的身后还跟着几名陆

府的丫鬟，都是平日里伺候她的。而站在他们对面的则是燕家的一众人，有燕家家主燕名泉和少主燕青羽等，身旁还有各色武林人士。大多都是和燕家交好的名家，其中较为靠前的是任家的家主任中横。唯独缺了少主任天翔。

这任天翔是个好事儿的主儿，平日里唯恐天下不乱，今日竟然没有出现倒是出人预料。

“杨登云，你今日前来可是来寻仇的？！”燕名泉问道，杨登云神情淡然，从容的点点头道：“正是！”

任中横站了出来道：“哼，想仗着陆家势大就欺负人，旁人怕你。我任家可不怕你，今日你若敢动燕家的人，任家就与你拼个鱼死网破，任家誓于燕家共存亡。”

“我若真的借陆家的势力就不会这么来了，本来我不想让我女儿也掺和进来，这毕竟是我与燕名泉的恩怨，但她既然来了。今天咱们就把我们的旧仇一起算算，也让天下人评个公道，休要说我杨登云仗势欺人欺辱你燕家。我此次前来实乃寻仇的，寻得是深仇大恨，而非借题发挥小题大做。”杨登云说道。

众人纷纷交头接耳起来，是的。若杨登云真想让陆炳出手，只需给燕家随便安个罪名就能让大军前来剿灭，凭陆炳的权力这并不是难事，只不过是小菜一碟罢了。众所周知，陆炳就这么一个老岳。而杨飞燕的肚子也十分争气，给陆炳诞下一男一女。在陆家的地位并不算低，所以杨登云所言非虚。

杨飞燕也不说话，虽然嫁做人妇还成了母亲，但现在一身劲装丝毫不显臃肿，更是飒爽英姿扔平添一丝蛮气，她并不多言紧紧站在杨登云身旁。听了杨登云的话，各色武林人士纷纷动摇了，他们是听说杨登云借着陆炳官家的身份欺压燕家前来的，来到这里后又有官差挡路，自然先入为主，现在看来并非如此。

于是众人也不愿管两家的破事儿，更不想因此得罪陆炳。江湖道义没问题了，和燕家也不过泛泛之交，这是人家两家的私事儿，谁还会愿淌这趟浑水。故此纷纷让开把燕家闪了出来。任中横则是个例外，带着任家一众人等依然不避不让。

杨登云道：“任中横，这里没有你任家的事儿，你为何要出手相助。”

“哼，当年的恩怨我任家虽然没份儿，但……”任中横还没说完，燕名泉就打断道：“中横不必跟这厮多言，你且让开，让我看看这飞贼有何本事。当年我能打伤他，今日我也一样能。”

不提当年还好，一提当年，杨登云顿时血灌瞳仁头上青筋暴露，顿时火

冒三丈拳头握的噼啪乱响。

此时陆炳刚到，听到刚才的对话闪身出来说道："我也来看看，到底是怎么回事儿。"陆炳闪身入内，那帮本来嚣张的武林中人见到龙影大将军山东武林盟主的陆炳纷纷让路，抱拳行礼，陆炳也抱拳回礼十分恭谦并不嚣张，和戚景通一起走了进来。

说实话，陆炳叫上戚景通倒有些后悔，看来这是家仇。家仇等于家丑断不可外扬，尤其是身边人在场便更有些不好意思，但反过来想想，在场这么多人也不多戚景通一个了，两人关系这么好也就无所谓了。

"小婿拜见岳丈大人。"陆炳一躬到底给杨登云行礼道，杨登云缕着胡子说道："好，好，贤婿快快请起，你怎么来了。"

陆炳道："小婿担心岳丈大人的安全，这才前来看看。"

"战事忙完了？国事为先。"杨登云到底是前朝元老，国家利益高于一切的想法很重，虽然后被归为反贼为朝廷所追杀，但他只是对皇家和朝廷有些厌恶，对大明国家的感情丝毫没减，依然视天下事为己任。

陆炳恭恭敬敬的答道："是，战事平息，小婿这是回京向圣上回禀的，听闻岳丈有事便暂缓进京过来看看。"

杨登云点点头道："还是国事为先的好。"两人还欲再说，任中横大喝一声道："你们当我们是空气吗，杨登云！你口口声声说不靠陆炳，弄什么虚情假意，陆炳这不是也来了吗！"

第二十二章杀妻之恨

“哼，这是我夫人的家事，岳丈大人也是我的父亲，我凭什么不来！”陆炳说道：“难不成容你们欺负人才行吗，欺负我陆家的人还没出生呢！再说若真想欺负你们我就不这么来了。魏和！”

“属下在。”门外跑进来一人，脸上有些伤疤，此人正是魏和，伤疤乃是先前密十三掳走梦雪晴时所受的伤。陆炳在进门前就看到了暗处给自己打招呼的魏和，心中明白魏和担心杨氏父女出事，已经调来了兵马。

陆炳扫视着在场的众人道：“魏和，给他们看看什么才叫欺负人！”

“是！”魏和突然朝着天上发了一支响箭，顿时踏步声响起，燕家大院涌入了一队人马，墙头上也趴满了蒙面人，他们双手持连发火铳，黑洞洞的枪口对准在场除陆炳这边以外的所有人，谁要轻举妄动就会被铁丸射成马蜂窝。

这支兵马瞒过了当地的衙役，也瞒过了周围燕家的眼线，场中群雄更是没一个发现的，不得不说其训练有素和魏和的指挥得当。众人看的目瞪口呆，愣在那里不敢轻举妄动，杨登云的脸上也浮现出一丝喜色，但看起来陆炳的这个老岳丈并没有动用他们的意思。

陆炳会意了老泰山的意思，见威风也耍够了，于是挥挥手说道：“都撤了吧。”

“是。”魏和没有言语，做了个撤退的手势，一队人马又匆匆而去，来如风去如风。不多言不多语一看便是训练有素纪律严明的队伍。这是陆炳在顺天府附近的探子，探子的训练不多。因为作为情报人员重要的不是战斗力，而是应变能力和探查能力。就算要暗杀，也多用计谋和暗器以及毒药，一次不成功绝不强行执行任务，而是迅速撤离，方式被捕从而暴露身份。

但经过几次大事件后，魏和增强了这些探子的训练，变成一支随时可以战斗的队伍。所以现在绝不是开玩笑，除非有白羽那样逆天的本事，否则谁动就打死谁，一打一个准绝不含糊。

“看到没，这才是欺负人，今日之事既然是家仇，又是武林中事。那就用武林的规矩解决。你们只要不仗势欺人，我陆炳也绝不欺负人。”陆炳义正言辞道，有拍马屁者开始叫起了好，势大而不欺人，这才是江湖好汉的作风，陆炳也的确值得赞扬。

杨登云赞许的点点头。抱拳做了个四方揖然后说道：“今日前来杨某是来寻仇的，又是我等的家事，俗话说家丑不可外扬，但今日惊动了各位英雄。

那好，杨某就借机说一说。也好让诸位明白杨某为何前来，绝非是小肚鸡肠无中生有来找燕家的麻烦。”

“杨登云。你敢讲！你不嫌丢人我还嫌丢人呢！”燕名泉道，杨登云淡淡的一笑：“已经过去快三十年了，也该讲讲了，有理不在声高，你若觉得你有理又为何怕我讲呢。今日我前来就是要与你拼个你死我活的，我们两人只有一人能站着出去，此时不讲更待何时！？”

燕名泉还欲再说，却被任中横拉住：“名泉，拦不住的，往日的恩怨今日要做个了断了。”

“之前，江湖上人们称我为七爷，承蒙各位抬爱，大家也知道我为何被称作是七爷。当年我们兄弟几人聚义于朝廷，愿为朝廷效力肝脑涂地在所不辞，但朝堂之事变化多多，权力斗争更不是我等直爽武将能玩得起的，于是我们成了权力斗争的牺牲品。被杀的被杀，被捕的被捕，而剩下的几人也销声匿迹，躲避朝廷的追杀。”杨登云说道。

“孰不知若是平日里杀个人放个火海捕公文倒还能躲得过，但牵扯上政治斗争，尤其是安上了反贼的名声，那就要赶尽杀绝。锦衣卫，东厂番子，各地名捕对我们穷追猛打咬住不放，我们兄弟经历了几场恶斗也就走散了。人多势众易招人注目，这样一来走散了反倒是救了我们哥几个一命。”杨登云想起往昔一脸阴沉，声音看似平静，却早已是历经沧桑一语点春秋，眼中也翻腾起一丝雾气，朦朦胧胧往事堪提。

杨登云继续说道：“江湖中的朋友们应该都知道，我杨登云是飞贼出身，后来才投身军旅一步一步拼出来个功名。仗着轻功还凑活，我逃过了后来一次又一次的追捕，我不断隐藏行踪，离着那些鹰犬就越来越远了。越危险的地方就越安全，于是我折回了顺天府。夜间潜行的时候，我中了别人的暗器，我本以为那是朝廷的人，但是则不是，我并未受伤。那是我第一次见到她，燕名泉家主的妹妹，燕名琴。她以为我哪里来的飞贼，于是一路跟着我，她发现我的轻功有些底子，但比起她的却差了不是一点半点。于是便开了个玩笑，用石头当暗器把我打了下来。我们两人一见钟情，便经常在晚上一起研讨轻功。”

“飞贼也要练些暗器功夫，无非是为了开高难度的锁和防身所用，在沙场上我也凭借暗器屡战屡胜，所以有些底子。我夫人便开始传授我燕家的轻功和暗器，而燕家传男不传女的五毒掌我却只是略有耳闻，因为连我夫人都不会。”杨登云道。

说到这里，燕名泉怒吼道：“她不是你夫人，她生是我燕家的人，死是我燕家的鬼，我燕家绝不承认你杨登云。”没有人去听燕名泉的话，他的怒吼色厉内敛显得那么苍白无力，大家很想知道接下来发生了什么。而燕名泉的怒吼也从侧面证实了杨登云所说的确有其事，只是他们对这段感情的看法不同

罢了。

陆炳注意到，说道燕名琴的时候，燕名泉的眼眶突然湿润了，但杨登云显然没有看到。他已经陷入了深深地回忆之中。只听他叹了口气讲道："我有时候在想，那或许是我一生中最快活的时候。可天不遂人愿。好景不长，后来，朝廷的鹰犬还是找到了我，那时候的名捕确实厉害，我逃走了，却牵连到了燕家。燕家为此惩罚了燕名琴，说她辱没家风更给燕家找了麻烦，燕家不屑我以前是飞贼出身。更何况我现在成了株连九族的反贼。"

"于是燕家罚她不准出门，并给她联系了洛阳鞭王府的任家，准备让燕名琴远嫁洛阳。燕家有功勋在身，而且与我牵扯不深，也就送了些钱财之类的就把事情平息下来了。再到后来，任家来提了亲，两边换了名帖。约好了婚期，而这时候我回来了。此时已经时隔一年，我在逃难中不断磨练武功，融合燕家的轻功为我所用，自成一派，我潜入了轻功高手重重的燕家大宅。和燕名琴一同私奔了，天涯海角相爱人比翼双飞人间乐。"

"无耻，明明是你拐走了我小妹！"燕名泉再次歇斯底里的大吼道，这段往事武林中人大多不知。杨登云在大庭广众下说出此事，眼中的损坏了燕家的名声。燕名泉作为燕家现在的家主岂能不怒。任中横也满脸怒色，毕竟燕名琴是他们任家未过门的媳妇。此事说出来让任家的脸面也不太好看。

杨登云摇摇头道："这都不重要了，孰是孰非不过是过眼云烟，而今人已作古，对错已经无所谓了，容我把事情说完吧。那一年燕家倾巢而出，循着我们的踪迹追寻，燕家的追踪功夫岂能是朝廷鹰犬比拟的，很快他们就找到了我们。当然，洛阳任家也没少出力吧，任门主是不是？"

"是，燕名琴乃是我任家未过门的媳妇，你这般强抢豪夺，是可忍孰不可忍。"任中横攥紧了手中的鞭子说道。

杨登云没有理会任中横说道："我们四处逃难，但我们夫妻二人却格外恩爱，并有了爱情的结晶。那段日子十分辛苦，既要逃避官府的追拿，又要躲避燕家和一些江湖中人的骚扰。可是我们夫妻二人还是这么一步步的过来了，那一年，就在飞燕生出来的那一年，我们一家四口躲在陇西的一处破庙之中，正计划着要去西北，从此过那其乐融融男牧女织的幸福生活，但燕家人终于追上了。"

"四个人？"陆炳问道，杨登云点点头道："是的，飞燕是龙凤胎，她还有一个早她片刻出生的哥哥。那时候两个孩童还在襁褓之中，燕家追上了我们，我不敌燕家人多势众，中了一记五毒掌，吐血跌下山崖，而我夫人和孩子则被掳走了。我身受重伤，疗养了三个月才痊愈，九爷王鸣韶找到了我，我们二人一起闯进了燕家夺人。打斗之中，燕名泉一掌打向我，我夫人飞身向前挣脱他人束缚，用身体替我挡了一掌，就是这一掌要了她的命。五毒掌，好狠，好狠！"

“她在弥留之际，对我说，燕家太狠毒了，把两个孩子都扔到井里了。”杨登云脸上滑下了两行浊泪，他抬袖擦试了一下，继续讲道：“我大悲，想与燕家拼个你死我活，但寡不敌众我再次受伤，老九拉着我离开了。”

杨登云道：“到了第二天，一个老妇找到了我们，说自己就是当时负责扔掉女孩的那人，自己原本是小姐的老妈子，作为燕家的人身上也有些功夫，总之学过几年。因为心中不忍，她便把仗着轻功偷天换日女孩儿藏了起来找了具死去的幼童代替，做给燕家的人看。那老妇人把孩子交给我后，便告老还乡了，生怕被燕家发现了杀人灭口。”

“至于男孩如何，她并不知道，两个孩子没有一起处理。没错，这个女孩就是飞燕，我自己拉扯着飞燕长大，我没有告诉她这段仇恨，担心如果寻仇中我死了，就没人照顾飞燕了。我对飞燕疼爱有加，江湖上都知道我溺爱这个女儿，我多次想寻仇就是放心不下女儿，这可是我和名琴唯一的骨血。到了后来，飞燕嫁入陆家，总算有了安身立命之处，但随着年岁已高，人老不以筋骨为能，我也一直没有复仇，只盼着享天伦之乐，看看外孙过过安稳日子多么惬意。”杨登云说。

“我曾对自己说放下这段仇恨吧，过去就过去了，但行将就木之时我才明白，我没有忘记，我依然深深的恨着燕家。我要复仇，复仇！再不报仇就彻底没机会了。”杨登云说着擦了擦眼角的两行浊泪，然后又替女儿擦拭起来，杨飞燕也哭了，父亲太不容易了。

第二十三章轻功绝伦

陆炳赶忙上前一步，把手搭在杨登云的脉上。杨登云身体不错，但是也已经老了，生老病死人之常情，就算再高的名医也无法挽救人体的衰老，现如今杨登云的身体已然老化，刚才这么一激动血脉喷张之下就更加明显了。杨登云所言非虚，他的身体现在并无什么大问题，但寿限也不会太久。这就是杨登云前来寻仇的目的，他不想带着后悔离去，他还有仇未报。

“今日，燕名泉，就让咱俩决一死战吧，不管你死还是我亡也算有个交代了。”杨登云说道，看到陆炳担忧的目光。杨登云笑了：“贤婿，飞燕能嫁入陆家是她的造化，能嫁给你这样一位顶天立地的大英雄更是她的福气，答应我，不管今日结果怎样，不许复仇，要对她好。”

陆炳点了点头，男人事情就要男人自己解决，这是杨登云自己心中的结也需要他自己去解。而此时陆炳所能做到的只是让这场跨越几十年的仇恨公平的做个了结，有陆炳在谁也不容插手。

“来吧，杨登云。”燕名泉做了个请的动作说道，说着他脱掉长袍，一身精装短打，手腕脚腕早就绑好了，看来对和杨登云的这场恶斗早有准备。

燕青羽闪身出来道：“父亲，您身体不好，让我上吧。”

“还轮不到你，青羽你退下。”燕名泉说道。杨登云刚才只说了那故事的一部分，但燕名泉付出的可不光是胞妹燕名琴的性命。还有更不足外人道的事情。燕青羽并非燕名泉所生，曾几何时的那场大战。燕名泉一掌打死了自己的妹妹，在打斗中却也被杨登云的暗器击中，失去了生殖能力。而燕青羽则是他过继过来的儿子。当然这是燕家的秘密，害怕别人耻笑家丑自然不可外扬，所以即便是在场与燕家关系紧密的洛阳鞭王府任家也不知道。

杨登云把摆子塞到腰间，又紧了紧缠腰，和燕名泉同时走入场中，两人又再次同时做了个起手式。动作样子如出一辙，一看便是一脉相承，众人屏气凝神静心观瞧这场恩怨情仇的大战。

杨登云和燕名泉同时动了，两人脚下生风辗转腾挪打在了一起，手上不停变换出暗器打向对方，也不知道这么多暗器藏在什么地方。铁器碰撞叮叮当当的声音不绝于耳，暗器一个接一个的碰撞无一例外。都卸了力落在地上，其准确度令人咋舌称奇。空中不断闪现出铁器碰撞的火花，若不是因为这是一场殊死搏斗估计众人都得赞一声真好看。

杨登云和燕名泉你来我往发着暗器，最后也不往刁钻之处打了，纷纷直直打向对方，拼的就是手快和力道。谁发的暗器密谁就赢，但坚持了许久却依然是不分上下。两人同时跃开一步，连连翻腾相距两丈有余，两人毕竟都

年纪大了，皆有些喘了起来。

燕名泉道：“杨登云。这些年你放暗器的本事见长了，嘿嘿。不过你看这是什么。”燕名泉说着突然双手舞动起来，竟然在背后开了个圆形，圆形之上全是手。陆炳看后直叹这一招不比以快著称的夺命十三刀要慢多少，且不论陆炳如何感叹，再看场中的燕名泉，双手大开成千万手臂，口中叫喊此招名字：“千手观音！”这招陆炳见过杨登云用过，也见过燕青羽和悟法在红螺寺的打斗中用过，不过燕青羽只能开半扇，威力自然略差。

杨登云果然也使出了这招，但手法和燕名泉有所不同，反向开花背后也成千万手臂状，但看起来气势要比燕名泉弱很多，密度也差了一些。果不其然，两边发起了暗器，杨登云明显落了下峰，但转瞬见杨登云动了起来，围着燕名泉绕起了圈。众人纷纷躲避唯恐暗器不长眼，再打在自己身上，虽然身为名家，肯定不屑与在暗器上喂毒，但若真被打中了难免也落个残疾或者毁了容，那找谁说理去。日后聊起来还不是打斗中受的伤，是看热闹所致，真是城门失火殃及池鱼，冤枉不冤枉，更是好说不好听，怎么都丢人。

燕名泉身子不动，只能不停转换手腕投掷暗器，改变暗器飞舞的方向，这般一来效果就弱了许多。而杨登云取长补短，以身形的移动弥补暗器密度的不足，从不同方位对抗着燕名泉的千手观音。

陆炳的刀招就是以快准狠见长，所以他极其理解燕名泉的苦处和杨登云的高明。众人看了不解，纷纷让武艺最高的陆炳说一说，来说说其中的道理为大家解释心中的疑惑。陆炳担忧老岳哪还有心情解说，但众人多番请求下也只能耐着性子解释道：“高速的释放暗器导致手有固定的轨迹，燕名泉的招式可谓是泼水不漏，毫无破绽，但也注定了他只能移动手腕改变释放暗器的方向，这样已经很不容易了，需要独特的技巧和经年的苦练。如果强行要移动步伐，那么力从地上起，劲从腰间发，一系列都会受到影响，轻者招不成招，重者反会伤到自己。”

陆炳继续说道：“而我岳丈大人的招数就很讨巧了，既有燕家暗器的准度和力度，却没有在密度上下功夫，而是自成一派，用步伐弥补这一缺陷，更有实战意义，通过高速移动不停的打击各方。从理论上来说，我岳丈更加技高一筹，只需多时燕名泉的手腕一定会被自己高强度的投射所伤，频繁变换方向更会让力道减弱。我岳丈则不然，移动的步伐，但方向却没有变化，只是固定的投发暗器。步伐的走位使暗器投放的位置更加刁钻，机械的惯性动作也使得威力更大，不用分心去顾及手上过于高速的动作，所以可谓专心致志占据上乘。燕名泉的优势没发挥出来，但我岳父大人则完全发挥了自己的优势。燕家和杨家的轻功孰高孰低我不好说，但单从此来看，岳丈大人果然厉害。”

“老爷，那父亲会赢吗？”杨飞燕问出了自己的疑惑，也是众人最想知道的。陆炳刚才虽然说得浅显易懂，但此等武功已经上升到一定境界了，非在

场大部分练家子所能领会的，他们看得只有输赢，听了陆炳的话故作明白的点了点头，好似真的理解了一样。

陆炳眉头微皱道：“不好说啊，我刚才说了是理论上，毕竟岳丈大人他年纪大了，燕名泉虽然小不了岳丈大人多少，却很是管用，人老不以筋骨为能，差这几岁就很管用。而且岳丈大人这套手法需持久才能见真章，只怕依照目前两人的身体状况，都持久不了多少时间。”

“那……”杨飞燕说着暗扣一枚银针，银针上蓝汪汪的应该是涂了毒，准备随时动手。燕家是干什么的，都是用暗器的高手，杨飞燕的小动作早被他们看在眼里，只要杨飞燕一动他们就能拦下来。

陆炳也看见了杨飞燕的小动作，他轻抚着杨飞燕的肩头说道：“光靠暗器他们分不出胜负，放心，有我在。岳丈要的是尊严，他想复仇不论成败就随他去吧，我会掠阵的，你放心。”

杨飞燕点点头，她对陆炳从来都是放心的，在她眼里这个男人无所不能，在陆炳的身边，杨飞燕也不再是女侠，她有着无穷的安全感。

接下来的场面再一次证明了陆炳的武学造诣，果不其然燕名泉大喝一声猛然间暗器发的更密了，而杨登云的步伐移动速度也越来越快，就在同一刻两人再次同时停了下来。杨登云的面色有些白，咳了起来，惨笑着自嘲道：“老了，就是老了，我该早几年来复仇的，悔不当初啊。”

“呵呵，我的暗器也发完了，我也老了，藏不了这么多暗器了。否则只怕你早几年来也胜不了我吧，杨登云。”燕名泉也自嘲道，他与杨登云相视一笑，根本不似有血海深仇之人，宛如多年老友一般。

杨登云左腿向后，做了个猫步伸出右掌掌心向内说道：“来吧，一招决胜负。”

“恩，是该结束了。”燕名泉扎了个马步，双拳在腰间打出然后变为双掌。任中横默默念道：“五毒掌，又一次面世了。”

燕青羽大叫一声就要上前，陆炳也用拇指顶起了自己的虎头宝刀。杨登云和燕名泉同时喊道：“莫要动，这是我们的决战，谁动休怪我们翻脸。”

两方人面面相觑，杨登云和燕名泉冷笑着看着对方，燕名泉说道：“若无那事，我们或许能成为朋友。”

“可惜这世上没有那么多如果。”杨登云道：“看招！”

说着杨登云欺身向前，切中路而今朝着燕名泉的面门打去。“太弱

了。”燕名泉侧头闪过，双掌灌耳而来，杨登云眼中精光一闪，猛然反掌横劈过去。

燕名泉不理不睬双掌依然向前打去，身子却突然歪斜，全靠大腿和腰间力撑住身体整个身子倾斜于地面。杨登云双脚蹬地，身子在空中成平行躲开燕名泉打来的两掌，挥动左拳打向燕名泉的脖颈。

“你们看，他们两人在空中可以随意腾挪，轻得像羽毛一样，这才是真正的轻功。”围观的人有赞叹道。

第二十四章泰山之亡

杨登云此招一出，燕名泉再也难以躲开，力道已老行动不便，索性泄了力道任由身子倒向地面，双掌撑住地上青石砖，双腿如同抖动的风车一般扫向半空中的杨登云。杨登云也不含糊，在空中不借助实体的情况下，竟然陡然发力一伸一缩，腰间再次发力扭了个转儿，头尾掉个用双脚接下燕名泉借力踢踏过来的脚。

这高手过招，比的不光是谁勤加苦练，而谁的绝招更加凶猛刁钻出乎预料扭转乾坤，还有更多的则是应变能力。就好比九爷王鸣韶的自来随意功根本没什么大杀招，打起来就是讲究一个随心所欲，却可以因地制宜因人而异根据当时的情形随意变换招数，从而收放自如见招拆招先发制人又后发先至，在江湖上也算有一号。杨登云的功夫中显然也有九爷王鸣韶自来随意功的影子，看来杨家功夫的确是融合了多家所长。

杨登云和燕名泉双脚脚掌相接，杨登云飞天而起，燕名泉则是一个跟斗稳稳站在地上，屏气凝神双掌再次运气准备再来一记五毒掌。其实所谓五毒掌，并非掌上含毒，而是此掌掌法阴毒，而且虽不用内功，却也用了内劲。

此掌打上去先是淤青阻血此乃一毒，二毒是伤筋断骨，三毒用内劲真坏内脏，四是转超经脉和要害上打，不死也是个残疾，五就是此掌的最后一式，此招可以震断人身上的大多经脉却又不会让人立刻死去，纯是活活疼死。

这五掌合为一体。并非是分五招使出，而是掌不离开敌人身体。全凭内劲完成，在自己身体一寸之处连环发出，共振入无下力道分别由不同功效。故此，此套阴毒掌法才被称作五毒掌，而因为这种掌法太过阴毒，容易在江湖上结下深仇大恨，更怕因为小的争斗而引发人命祸事。

故此此套掌法即便在燕家内部也是传男不传女传长不传幼，会的人极少。不超过四个，平日里若非到了危急关头也禁止使用。当然燕家的轻功和暗器对付一般人那是绰绰有余了，非要用刀五毒掌了便说明是情势危急不得不发，绝对是生死搏斗有你没我的战争。

杨登云在空中踏步，竟然又在空中往上连踏了三步，虚踏之力能有此力，轻功已经可谓是登峰造极了。燕家人都发出一道惊呼之声，这是燕家都有所不及的。杨登云竖起双指从天而降，一掌双指撞在了一起，燕名泉丝毫不动，杨登云翻腾落地却是跌跌撞撞，一口鲜血喷了出来。再看膀子已经脱环了。

陆炳道一声不好再次要冲上去，听气息杨登云已经受了极重的内伤，刚要上前却听杨登云吼道：“退下！”话语刚落，因为这一张嘴跑了胸中之气，

一口鲜血再次喷洒而出。在地上溅出点点血梅。

燕名泉收了招冷笑着要说话，话没出口却脸色一变。瞬间变得煞白，满头豆大的喊住一下子就浮现出来，竟然轰然倒地。杨登云再喷出一口鲜血，继而哈哈大笑起来，笑着笑着也倒了。

陆炳再也不顾别的了冲上去扶住杨登云，运气护住了杨登云的心脉。杨登云嘴角挂血，却笑盈盈的看着陆炳和满脸泪水却忍住不发出哭声的杨飞燕说道：“我当年偷师少林寺，跟无数少林俗家弟子讨教终学会了大力金刚指，并加以改进，变成专门对付五毒掌的招式。五毒掌因为少有人会所以我只能凭借着回忆不断揣测，每次的回忆都是对我精神的再一次折磨，但我撑了过来，我认为五毒掌的缺点就是……咳咳咳。”杨登云又喷出一股鲜血。

陆炳再次运功，杨登云摆摆手道：“不必了，我心事已了，恩怨情仇就此结束，否则冤冤相报何时了，冤有头债有主，这仇恨就到燕名泉这里截止吧，不必再追究下去，切记切记。让我说完，这是我人生中最后的话了，此话一出必能废了五毒掌，江湖上口口相传都知道五毒掌的命门了，岂不快哉。”

陆炳再次运气，杨等于长舒了一口气再度费力说道：“五毒掌的缺点果然如同我所想，就在手指和手掌的交界处，看似牢不可破，但这个地方是练的最多的地方，也是最容易反震的地方。若用兵器或硬掌亦或者指功打向这里，只要足够力大，就能把五毒掌反震回去。可惜我已经老了本事也不济，五毒掌还是打入了我的身体之中，若是不然燕名泉一定是输的那个人，我两人受了同样力度的五毒掌。不过还好，我也赢了，他先倒了，更是败在了自己的掌下。我夫人燕名琴死于他的五毒掌，罪魁祸首燕名泉也死自己的五毒掌下，报应，报应啊，苍天有眼杨某得意报仇雪恨死而无憾。哈哈哈哈……”

杨登云笑着笑着戛然而止，心脉停止跳动，双眼睁大就这么死去了。陆炳替杨登云合上了双眼对杨飞燕道：“不必伤心，老泰山是笑着离开的，他的心中已经没有遗憾了，总比郁郁寡欢的活着要好，对吗？”杨飞燕搂住了陆炳的脖子，轻声啜泣了起来，丧夫之痛难以言表。

燕名泉也被燕家人扶了起来，正在不停地往嘴里灌药，身上也被银针扎中，想通过刺穴护住心脉。燕家人是暗器高手自然对穴道有所研究，比外面的郎中都要专业一些。

燕名泉微微摇头道：“不必了，五毒掌的反震是救不过来的，燕家立威的功夫五毒掌要比你们想象的还要阴毒。”

“父亲。”燕青羽也是满面泪流，男儿有泪不轻弹只因未到伤心处。

燕名泉笑道：“没错，是我先倒了，但燕家没有输。杨登云，想死而无

憾，难，难，难！他永远找不到他的……，哈哈哈哈！”说完燕名泉竟然也一口气上不来死了。

陆炳耳朵尖，听到了燕家的话，顿时怒目而视，心中却万分疑惑，找不到他的，他的什么？杨登云话说自己死而无憾，但到头来还是被燕名泉哄骗了吗？他到底还隐藏着什么秘密，但死人是不会说话的，这让陆炳顿时感觉有些束手无策。

燕家也毫不避让，怒目而视着陆炳和杨飞燕。就在这时候，一人从门口大叫着跑了进来：“爹，有架打竟然不告诉孩儿，孩儿来助阵了。”洛阳鞭王府少主任天翔来了，先前这个人陆炳见过，负责江湖事的探子也传来了一些他的消息，不过对于陆炳来说此人只不过是小人物，在眼前一闪而过也就罢了，根本没怎么上心。

在陆炳的印象中，这是个喜欢惹是生非的公子哥，自己也只是通过情报看了几眼，在江湖上除了闹几个花边新闻并没什么大的建树。洛阳鞭王府的任家和燕家一样是名门之后，也有功勋在身，但燕家在官宦密布的顺天府还不那么显眼，所以没那么大权力可以嚣张。但任家就不同了，天高皇帝远的，十分罩得住。

先前那次见面，陆炳的注意力全放在燕家身上，因为他们的身形步伐与自己岳父杨登云和妾室杨飞燕太像了。那次对于任天翔，陆炳并未多看，撑死也就是悟法和任天翔相斗时那套精妙的鞭法让陆炳眼前亮了一亮。

而今燕家大院之中有两具死尸倒地，一具是燕家的家主燕名泉，一具是龙影大将军陆炳的泰山老岳杨登云，气氛极其压抑也很是悲伤。在场的江湖英雄也被气氛感染，还没从这种悲伤的气氛中走出来，任天翔就闪身进来了，还发出如此欢快的叫声，岂能不引人注意。

众人的目光齐刷刷的看向任天翔，任天翔心中一凛整个表情固定住了，再看院中的众人和倒地的杨登云以及燕名泉更是惊讶。任中横大骂一声：“滚！”

任天翔倒是听话转身就要走，陆炳却也大喝道：“你给我站住！”

任天翔知道陆炳的厉害，也知道陆炳的权力之大，但年轻气盛颇有初生牛犊不怕虎的意思，更何况陆炳也不过和他差不多年纪。任天翔连武林泰斗少林的掌门悟须以及四大金刚悟法都不服岂能服陆炳这个年轻人。于是任天翔回嘴道：“你让我站住就站住，你算哪根葱？”嘴里和么说着，不过是煮熟的鸭子嘴硬，脚底下却不歇着往外快步而去，只是不好意思仓皇而逃，在他看来这般快走就已经很丢脸了。

陆炳放下杨登云，脚底生风冲着任天翔而去，任中横眼疾手快挥鞭就要

缠住陆炳，燕家也全是轻功和暗器高手，眼头身手都不差，纷纷朝陆炳追去，手中有暗器的也朝陆炳打去。燕家和任家较好，虽然最终燕名琴没嫁给任家，但两边的关系却并没有因此而翻脸，也不知道为什么越走越好了。此时看到任家的独苗少主受欺负，岂能不上，别说陆炳是龙影大将军，就是天王老子也得硬着头皮上啊。

第二十五章陆松危矣

陆炳没有拔刀出鞘，这样的战斗还用不到他出刀，因为那些人忌惮自己身份并未出杀招，只是为了阻挡住陆炳，所以暗器虽急但力道却不大。陆炳低吼一声运气在背后震去，那些暗器纷纷受阻落地，顿时技惊全场。练刀都不出，就这么一吼就破了燕家一众人等的暗器，旁人可不知道燕家是不敢出杀招，只当是陆炳武艺超凡已经达到天人境界了呢，更嘲讽燕家后继无人此般无能。

任中横不愧是鞭王府的家主，鞭子上的真不一般。在陆炳灼热的真气挡了一下后，一个鞭弧竟然续上了力道，再度朝陆炳而去。陆炳不挡反吸，用真气席卷鞭子，若是别的练气者能做到这样就是六十年以上练气功夫的老师傅了，鞭头不粗这么小的东西能用真气抓住，简直就可以称得上隔空取物了。

陆炳自然没有这等本事，可是架不住他真气充沛的很，直接铺天盖地的吸卷，不光鞭子就连地上那些近百年的青石板都被吸引的咔咔乱响。显然任中横没有想到，措手不及之下只能扎稳脚跟来了个千斤坠的功夫压住阵脚。陆炳反向蹬地，身子反朝着任中横而去，伸手抓住鞭子缠绕到手上往怀里一拉。

任天翔见自己父亲受到了陆炳的攻击，也不管父亲的命令了折返回去，陆炳冷笑一声，围魏救赵之计成了，看来练武之人光靠苦练和传授是没用的，脑子也得好用。这不。任天翔自投罗网了，陆炳再次放弃任中横。一个腾挪，热气腾腾地砖破裂开来，留下一股白烟，而陆炳则飞身出去，闪到了任天翔面前，连任天翔还没反应过来就已经被制住了。陆炳单手已经扼住了任天翔的脖子，却没有再做下一步动作。

一众人等哑然失言，不光是为了陆炳的武艺所震撼。此等出神入化的本事令人羡慕不来，也同时为任天翔担忧。以为任天翔是因为刚才的话倒了血霉，各个屏气凝神想看看陆炳如何处置任天翔。众所周知，陆炳虽然义气，但脾气有些暴躁，杀人无数的他在江湖上还依然残留着杀神陆炳的名号。

陆炳慢慢松开了任天翔，任天翔的脸色铁青显然是被陆炳刚才猛然一抓闭住了气。险些昏厥过去。此时任天翔揉着脖子奇怪的看着陆炳，不敢相信陆炳没骂他也没有杀他，只是盯着他看了半晌才松了手。陆炳看看躺在地上身体慢慢冰冷下来的泰山老岳杨登云，再看看杨飞燕，突然笑了，淡淡地说道：“岳父大人。您安息吧，我已经替你找到了。”

任中横看到了陆炳的异样，脸色顿时惨白无比。杨飞燕也愣了，她是第一次见任中横，但任中横的眉宇之间与父亲和自己都太像了。莫非……

陆炳突然退后两步，走到杨飞燕身边说道：“走吧。”

杨飞燕美颦微皱。说道：“可是老爷你不觉得……”

“嘘，”陆炳竖起指头在唇边做了个禁声的动作道：“我若没发现就不会拦住他了，现在不是说话的地方，从这里闹起来对谁都不好，此时需从长计议，咱们回去再说。”

杨飞燕不甘心的点了点头，却又顺从于陆炳的安排。杨飞燕又看向燕家，燕家一众人等也看着杨飞燕，他们本该是亲戚却闹到今天这个地步。陆炳又道：“别忘了岳丈大人刚才说的，恩仇已了，冤冤相报，是该结束也是该放下的时候了。燕家今日事今日毕，我不会找你们燕家的麻烦，你们请也不要找我们的麻烦，若对我夫人杨飞燕不利，休怪我赶尽杀绝！”

众人皆惊没想到陆炳竟然选择不复仇，听从杨登云的遗言，只见陆炳又轻声给杨飞燕在耳边说了几句话就走了。传说中陆炳虽然仗义但是脾气有些暴躁，做起事来也很是专横，此一见却与传闻不符，起码还是听讲道理的，更没有仗势欺人。

任天翔揉着脖子走到任中横身边，问道：“陆炳这是怎么，他是不是有病啊，大费周折制住我又放开了，到底是什么意思。”

“啪！”任中横转身就给了任天翔一巴掌。任天翔被打懵了，捂着脸道：“父亲，您这是……”

“混账东西，谁让你来的！”任中横骂道，任天翔低下了头。任中横叹了口气，既然好似对任天翔说又好似自言自语道：“只怕咱们任家也要大祸临头，日子不太平了。”

戚景通一路上不说话，他作为旁观者从头看到尾，唯一能说的也不过是对杨飞燕来了句“弟妹节哀”而已。陆炳把杨飞燕以及那些家丁丫鬟带回了自己的队伍，一路上杨飞燕哭了好几次，怀中也一直抱着杨登云的尸体。

陆炳说道：“丧事准备在哪里办？”

“就在京城吧，父亲的尸体运不回山东就得腐了，若用冰车运送那就太不敬了。”杨飞燕抹了抹眼角的泪水说道。

陆炳点点头：“魏和。”魏和与陆炳等人一同回京，自然探子就地解散分批潜回京城，有陆炳这尊大神在，魏和才不担心夫人的安全问题呢。

“属下在。”魏和答道，他自从犯过一次错后再也不多言了。

陆炳道：“去登州府把大夫人他们都叫回来，让他们速速赶来。”转而又对杨飞燕说：“老泰山背负着叛贼的名声而去，一辈子躲躲藏藏，就是来了陆府后才过了几天安稳日子。我要给他风光大葬，按照一品大将的礼仪出殡，你去安排一下，各级也疏通一下，别让人参咱们僭越什么的，谁敢乱说话这次咱们就办谁。”

一众人等回去了驿站休整，陆炳专门找来马车和师傅对杨登云的遗体进行处理，防腐防臭，就这样他们当夜就回了京城。用令牌叫开北京外城城门，回到了京城的陆府之中。

刚一进陆府，陆炳就觉得有些不对劲，一家灯火通明，下人们忙前忙后不停地穿梭，而陆松痛苦的呻吟之声从屋内远远的传来。陆炳飞身而入，一柄长剑直指陆炳咽喉，陆炳低吼一声：“是我。”

长剑收回，段清风一脸死灰的站在卧房门口，陆炳问道：“怎么回事儿？”

“断药了，白羽那边不再送药给老爷子，老爷子的体质和上次还不一样，体内不是忽冷忽热而是经脉宛如活了一样，到处乱窜，只怕一晚上也撑不住了。”段清风一脸的沮丧。

“为什么！”陆炳咬牙切齿勃然大怒，段清风道：“广西已经被密十三的人搅得昏天黑地，从中白羽不断获得利益，但人的欲望是难以满足的，他们想联合朝廷打压沈家人，抢夺沈家的苗疆。你走的时候曾交代过圣上，且不能和沈家翻脸，而苗疆也属我大明的疆域，更有大部确切在我方控制之内，所以皇上也不会轻易割让。”

“就这样事情谈崩了，圣上不肯让步，但又不足给外人道，群臣之中也只有伯父知道密十三的秘密。于是圣上找去了伯父，希望伯父给他一些意见。”段清风道。

陆炳给父亲号了号脉，把段清风拉出房间，眉头不展问道：“父亲为人中庸，按说只会给些模棱两可的答案，怎么会招惹上他们呢，难道他们就不怕我撕毁条约报复吗。”

“他们疯了，他们从来就是疯子。”段清风少有的发怒，恶狠狠的啐了一口骂道：“伯父这次没有模棱两可的说话，反倒是直言相谏说国土不可割让，而沈家虽然有过背叛行为，但论起忠诚度和意义都比密十三重要的多，与虎谋皮不可取，希望皇上能够三思而行。结果……结果，密十三把所有的仇恨都放到了伯父身上，认为是伯父指使皇帝否决他们的要求的，于是便给伯父

断了药，今日该是送药的日子了，但是他们却迟迟未送来。”

“炳儿，炳儿，快进来，你父亲叫你。”陆老夫人叫到，陆炳赶忙回到房间，陆松此时神智清醒了一些，满面煞白看着陆炳，强挤出一丝笑容说道：“炳儿你回来了。”

“父亲，儿子不孝，回来迟了，也没能给您带回来解药。”陆炳的眼眶有些湿润了说道，陆松笑着摇摇头道：“无妨无妨，儿啊，听为父给你说两句，咳咳。”

“父亲请讲。”陆炳凑近了一些，好让陆松说话声音小点不那么累。陆松说道：“刚才清风也该给你说过了，我是为何才没拿到解药的，你也不必瞒父亲了。为父活了一把年纪，自然知道那十全丸是怎么回事，就算当时没想明白现在也该想明白了。今日早朝过后，圣上问我要怎么做，为父这次没有在逃避，你可知是为什么？”

“儿不知。”陆炳答道，陆松说道：“有些事情得过且过，有些事情不容妥协，此乃气节也。若我知道，我的性命是用广西换来的，那我决不答应，而今我得知他们得寸进尺，还想要云南，是可忍孰不可忍！”陆松说的过于激动，突然咳了起来，然后浑身一阵抽搐。陆炳束手无策，眼见父亲的气息越来越弱自己却无可奈何，这让陆炳有种有力没处使无所适从的感觉。

第二十六章素车白马披麻戴孝

陆松突然身子绷紧，咬牙切齿样貌十分狰狞，随即整个身体如同一张弓一般从船上拱了起来，陆炳喊道：“父亲，父亲！”

“哈哈哈哈，为时晚矣，为时晚矣。”陆松从牙缝里挤出几丝痛苦的呻吟后突然放声大笑起来，他突然把手放入怀中掏了一番后拿出了一瓶药丸，然后说道：“其实他们已经给了解药，早在昨天就偷偷给我了，只不过，只不过我不想吃罢了。为父小心了一辈子，窝囊了一辈子，少有快意过，总是中庸平和，枉为男儿身。而今为了气节为了道义而亡，我死而无憾。炳儿，拿来咱家的宝刀。”

“是”陆炳把虎头宝刀递到陆松手中，他知道父亲想干什么，如今父亲的经脉大乱，即便是吞下那些解药也于事无补了。

陆松端详着口家传的虎头宝刀，宝刀的造型依然是那么粗犷，只是现在带了一丝活性，刀柄上的虎头更是十分传神，虎眼发出阵阵煞气，震慑着人的心灵。宝刀配英雄，在陆炳的使用中，这柄宝刀被无数鲜血所浇灌，它找到了自己的主人，从此也有了自己生命和宿命。

陆松端着宝刀，一时间竟然忘记了疼痛，慢慢平静下来说道：“炳儿，莫要与狼狈为奸，也切勿为虎作伥，跟白羽等人是不可交易的，不是你死就是我亡，若是你随着年龄阅历的增长，变得麻木心狠，从而忘记了先皇。万儿万，九爷。五爷还有杨廷和的仇恨，那我就让这仇恨更加浓烈一些吧。”

“父亲……您都知道了，可……”陆炳扶住了刀鞘，陆松道：“既然我已经做出了选择，那就让我完美的走下去吧，让我像个真正的男人一样离开。接下来，就是你做出选择的时候了。黄泉路上无老少，为父受不得疼。先走了。”

仓啷啷，宝刀出鞘，陆松右手有伤，只见他左手持刀耍了一个夺命十三刀第一式三生万物，然后一个漂亮的回转往自己脖子上抹去。陆炳段清风陆老妇人皆没有阻拦，这是陆松的抉择，是一种潇洒。也是一种解脱。

陆老夫人，陆炳，段清风三人没有嚎啕大哭，只是默默流泪。范氏说道：“炳儿，你父亲走了，我一个妇道人家虽然不知道你们刚才聊的是什么。但请记住你父亲的话。”

“是，母亲。”陆炳擦了擦泪水突然顿了顿说道：“母亲大人，我想暂缓父亲发丧之事。”

“为何？”陆炳从地上捡起遗落的药瓶说道：“我要研究出十全丸和解药的

药性，做出可以在任何条件下解毒的解药，这除了需要研究药物本身。还需要父亲的遗体。儿不孝。”陆炳说着跪了下来给躺在床上的陆松磕了一个，再起来的时候。地面砖瓦尽碎，陆炳满头鲜血。

一天半后，日夜兼程马歇人不歇的传令官跑到了登州陆府，汇报了陆松驾鹤西游的死讯，陆府一片哗然众人陷入悲痛之中。又过了半天，梦雪晴小蕊包括齐书海等人悉数赶到登州会和，然后从山东日夜兼程的奔赴向了京城。

陆炳这几日闭门不出，而陆炳也只是给陆松告了假，并给圣上说父亲身体不好要照料，秘不发丧偷偷研究十全丸的毒性，瞒天瞒地只有一人不瞒那边是段清风。段清风为陆炳保驾护航，阻挡一切听到消息前来探望的人。就连圣上也亲自銮驾出宫，前来探望陆松，乃是说不尽的恩宠，可段清风依然是冷冰冰的拒绝了，说闲杂人等概不可入陆府。到最后侍卫恨不得都跟段清风拔刀相向了，朱厚熜却意味深长的看了一眼陆府大宅，身子一颤好似明白了什么，说道：“走吧，陆炳定有他的不便，记得给朕捎句话，让他安心办事，朕理解他的苦衷。”

第六天，陆炳开门而出，让下人把杨登云和陆松的尸体从地窖冰库之中抬了出来。陆松的尸体已经被缝合了，完好如初宛如从来没动过一般。杨登云的脸上也是结了一层白霜而已，两人音容相貌依旧，栩栩如生，只是两人都失去了人应有的神采活力。

“大办丧事。”陆炳交代了一句就倒头睡去了。

素车白马，拽布拖麻，陆府上下披麻戴孝白绫白花。一时间京城大小官员，乃至贩夫走卒都纷纷前来祭奠。陆炳人性好名声也好，不管来者和陆松平日里关系如何都会来上一炷香。最后竟然连圣上都被惊动了，也前来祭奠，若不是朝中有人阻拦，皇上也想穿一身白衣前来尽孝。

这一切都不用陆炳操心，家中能人不少，上下打点迎来送往也都有下人操持，请的和尚道士也都是名流，就连丧事的大寮也是顺天府赫赫有名的白事人物。陆炳宛如傻了一般，也不哭也不泣，就那么楞楞的待在那里，来了人也不知道回礼，整个人都木了。

有人说哀莫之心大于死，陆炳是心痛至极才会有这样的表现。的确，家中两老，父亲和岳父双双去世，任谁也会有所打击的。

朱厚熜銮驾一到，在场就跪了一地，山呼万岁，只有陆炳依然愣在那里。朱厚熜走到陆炳身边，叹了口气随即拍拍陆炳的肩膀轻声说道：“炳哥，节哀顺变。”

陆炳点了点头，也轻声回应道：“家父不会白死的。”

“恩？怎么，陆松的死莫非另有玄机？”朱厚熜不解道，但显然他已经猜出个大概，只是故意装糊涂罢了，只怕说错了让陆炳更加伤心，倒不是为了别的什么。

陆炳也不揭穿，磕头谢恩。朱厚熜说了两句，命人把自己写的悼词读了读，然后就走了。走到门口，只见太监冯保正与几个东厂番子说着什么。朱厚熜忙命人把冯保叫到跟前。

冯保这个小内监自从攀上了陆炳的关系后，在宫中的地位是扶摇直上。现如今已经进入东厂做事了，还在与司礼监并驾齐驱的御马监任职。当然，冯保只是借住了陆炳暗中的帮助和财力，做的神不知鬼不晓，旁人还以为他是自身有能力和运气绝佳才爬到了这个位置的，至于他和陆炳真实的关系也只有寥寥几人知道罢了。

冯保见了皇上，连忙跪倒地在磕了几个响头，朱厚熜问道：“刚才你们在说什么呢？”

冯保说道：“启禀万岁。刚才番子们得到消息，微臣本欲回宫后汇报，毕竟陆家在办白事，就是在说这等事情。”

“什么消息，但说无妨。”朱厚熜问道。

冯保答道：“京师的守军也不知道受了谁的蛊惑，竟然集体在臂膀上缠了白布。”守着那些眼巴巴的番子，冯保本想帮陆炳隐藏下来的事情也不敢瞒报了。如实禀报道。之前冯保在门口就是为了这事儿在说话，他说要让那番子先退下，自己代为转告给皇帝，自己是那番子的上司，但番子却坚持要直接面圣。皇帝有令，涉及三品以上官员和军队的事情。直接给东厂上司说明后，面圣直述，防止官官相护，隐瞒不报。而番子也想借此机会面圣立功，生怕冯保不说是自己发现的。从而抢了功劳。拖了这么片刻功夫，就被皇帝出来给撞了个正着。冯保也是无可奈何有心无力。

朱厚熜的面色有些难看，陆炳的手伸的太长了，就连保卫京师的守军都听从他的号召了，那自己的安全谁来保障？到底谁才是皇上？！

朱厚熜也不多说，上了銮驾扬长而去，冯保用碳棒快速的写了一张纸条，与迎面走来的魏和擦肩而过的时候，好似不经意的塞入了魏和的手中。

丧事办完后，陆炳并未立刻入宫，他的心有些乱，而且他从父亲的身体上得到的药性资料需尽快消化。陆炳憋着一股劲的不停研究十全丸和其万能

的破解方法，万儿万曾经说过，只要是毒药就一定可以解，如今毒药有了，解药也有了，中毒的人也有了，陆炳拼死也要研究出这个要了父亲性命的毒药。

在深宫内院之中的朱厚熜却越来越坐不住了，陆炳啊，陆炳，你怎么老是让我担心。近些日子，从西边传来探报，说亦力把里改变教义，颇有大蒙古复兴之势，这难免是陆炳的计谋。开疆辟土还是阴谋夺权，亦力把里战事混乱，平定之后是归为大明还是陆炳自己私吞，这些都要拭目以待。不需旁的什么，只要看看陆炳接下来的表现便知道，他若是居家搬迁那就说明他有反心，若是没有依然留在大明，那则好说一些。

但愿陆炳并无反心，现如今密十三又提出非分之想，陆松说了几句就死于非命了，这……哎，若真是密十三所为，那他们就太疯狂了，想到这里，朱厚熜不寒而栗起来。

这个陆炳，你怎么还不入宫见朕，朕一忍再忍，你却得寸进尺，莫非又是好了伤疤忘了疼，又要朕来敲打敲打你了吗？

“来人。”朱厚熜叫人宣来几名锦衣卫和东厂的主事，然后交代道：“从今起，严密监视陆家的一举一动，风声不可外传，若我听到有任何风言风语说朕不信任陆炳了，朕先斩你几个，不管是不是你们传出去的。记住，不光是京城，就是登州府也要监视起来，他们若是举家出行立刻回报，听到没有！”

“臣遵旨。”几人拜答道。除了奉天殿那几人就面面相觑起来，京城尚且好说，登州府可是陆家的地盘，去那里探查，只怕是如同龙潭虎穴一般危险啊。若被陆炳发现了，那他发起火来可是六亲不认，人家现在正沉浸在丧父之痛中呢，随便找个理由把自己手下杀了，或许还会找上门来算账。到时候只怕是皇帝也不会因自己这一枚小棋子和陆炳翻脸。哎，这大明，这皇帝，这朝廷，哎。

第二十七章天煞孤星

此时，陆炳正在闭目养神盘腿打坐，段清风则与之对面而坐，屋内丹炉香烟冉冉，满屋满院都是一股药材炼制的味道。

陆炳睁开眼睛说道：“清风，家父已死，您姑且护着母亲还有我几位夫人回山东去吧。另外密十三贼心不死，家里的安全还多劳你费心。不瞒你说，我二哥夏大德已经在亦力把里掌了权，不日就能掌管整个亦力把里。蔡龙羽虽然心中不服，却也留了下来。山东地界上的自己人只有戚景通还在了，不过戚景通心念朝廷，若让他帮我别的忙还可以，可若让他帮咱们拉起私军那他就不肯了，他带出来的兵可以为我所用，但终归是朝廷的兵马，忠心不足啊。”

“是啊，世显兄为人略为迂腐，忠于朝廷这点人尽皆知，都是自己弟兄，别让他心里为难。”段清风说道。

陆炳点点头：“贱内雪晴是个奇才，管理能力谋略什么的都远高于我，但她毕竟是个妇道人家，抛头露面已经是很不合适了，让她练兵带军那就更不合适了。所以在山东，咱们已无大将，除了那些看家的响马部队，也就是咱们的百炼精兵可以调回来，老部众没几个可以堪得大用的，能用的我又不放心，所以还得让你再担待起来。”

“许洋现在不是任山东总兵官了吗，你觉得他能力不足？还有夏二哥那边是你主动禅让的，还是……”段清风突然问道。

陆炳答曰：“那倒不是。我知道你在想什么，不必担心。我虽然仗义。但还没到视天下于无物的境界，这么大片土地让与他人，纵然是生死弟兄结义兄长，我也是有些心痛。但有些事情强求不来，人家民心所向，我若抢夺，不过是又要大战一场。兄弟相残不说，还得耗费财力人力。最终也不定能获得胜利。所以，姑且让给二哥，远了不敢说，起码只要二哥活着，若非大是大非的事情，他都会举国之力帮我的。更何况二哥的性格更适合管理蛮夷，杀伐由心比我心肠硬。我想最适合西域的人是他。”

陆炳又说道：“许洋以前不过就是个大管家外加帮我管理商户而已，军事才能我实在不敢过于信任。此次他能够出任山东总兵官不光是因为目前无人可用，只能矬子里面拔将军，他自己也做了一些手脚下了一些功夫，看来许洋的野心还不小呢。”

“恩，许洋这边你说怎么办咱就怎么办。我没有什么意见，只要你觉得我能胜任我做就是了。你和二哥兄弟没有因为西域归属而翻脸就好，我是多想了。”段清风道，他的声音顿了顿说道：“不过，你难道就不怕我把山东夺了？”

“我给了我二哥一个亦力把里。难不成一个山东我都舍不得给你吗，我的兄弟？”陆炳露出了久违的笑容。随即说到：“好了，此事咱们再议，我就是提前给你说一声，至于具体布局还得从长计议。恩，我知道你要问什么，我为何这么着急的布置山东。二哥在那边掌权的消息能瞒多久是多久，但天下没有不透风的墙，一旦圣上知道了，咱们就是灭顶之灾，需山东有强势在，才可保命。山东必须牢牢的掌握在咱们自己人的手里，明白了吗？”

“那为何不现在就去亦力把里？”段清风问道，随即好似自嘲的摇了摇头说道：“我糊涂了，这么一来就是公然告诉朱厚熜，你们把亦力把里收入囊中了。而且……”

“而且什么？”陆炳饶有兴趣的看着段清风，段清风说道：“亦力把里是靠你的兵打下来的，而你让给了你二哥。利益熏心，身在其位久了难免会心态变化，人总是在变得，现在二哥觉得无所谓，时间久了或许就难以割舍了，卧榻之侧岂容他人鼾睡。若你留在亦力把里境内，不光日后你二哥可能不放心，或许你自己内心都得蠢蠢欲动，心里不平衡起来。所以，为了这两边的防止兄弟相残，现如今留在大明是最好的，说不定还能糊弄过去，让朱厚熜认为这是夏大德自己的决定，是夏大德背叛了你或者别的什么可能。”

“是，我承认，但最主要的是我要等这个的出炉。”陆炳指了指冒着药香的丹炉，然后说道：“我还需要许多味中草药，这些都是大漠所不具备的，从中原地区更方便得到，一旦走了咱们就很难再这么光明正大的寻药材了，所以我必须留下来。我不会让父亲白死，更不会让东方傲再次掣肘于我。”

“恩，那倒是。”段清风点点头：“总之此仇咱们一定得报，有我在，兄弟同心。”

“其利断金。”

“嘘，有人来了。”段清风低声说道。

陆炳本欲说说那本《大锦衣》的事情，却也听到有人前来的动静，听脚步的轻重此人应当是魏和。陆炳和段清风停下了交谈，过了片刻功夫，那人快步走来，敲响了门：“主公，有要事相告。”

果然是魏和，陆炳之前特意交代过，有事就去找大夫人定夺，自己专心在这里，每日只需让下人把饭菜送到门口就行了，由段清风拿进来。而现如今魏和前来，一定是有梦雪晴难以定夺的事情，这才奉命禀告陆炳的。陆炳道：“说。”段清风打开了门。

魏和没有走入屋中，站在门口低声禀报：“前几日继士兵替老爷子穿白之事之后，近日皇帝一直没有其他动向，刚刚皇上突然叫去锦衣卫的几名高级

统领和东厂管事，说让紧紧的盯住咱们陆家人的一举一动，连登州府的宅子也要看住。属下已汇报给大夫人了，大夫人说此事还需主公定夺。”

陆炳点点头：“我知道了。我一会儿会去找大夫人商量的，你现在去给大夫人去回个信儿吧。”

“还有……”魏和欲言又止。陆炳眉头微皱到：“还有什么事儿？”

“主公带回府中的那个女子诺伊尔想要求见，看管他们的人报给了我，属下不敢惊动几位夫人，正在服丧期间不宜处理此事，所以……”魏和说道。魏和想的很周到，首先陆松新丧，陆炳正在服丧期间，弄出什么花边新闻来都不听。另外若是报告给大夫人，难免会引起几位夫人的妒忌，魏和可是见过那个诺伊尔有多么漂亮，女人可以不吃饭但不会不吃醋。所以这事儿还是一并报告给陆炳来的妥当，省的落埋怨好似自己为了巴结几位夫人打小报告一样，总之魏和想的极细也很是周全。

陆炳道了一声知道了，便要让魏和下去。魏和转身而去，陆炳突然说道：“魏和，辛苦了，你上次受伤伤及肝脏，我前天休息的时候给你配了一副新药，专门是养肝固元的。就放在我正屋的桌子上，本来要让人给你的，结果没找到你就给忘了。你自己去拿了吧。”

“属下谢主公隆恩，属下为主公效力定万死不辞。”魏和回身抱拳道。

魏和走后，段清风悠悠的说道：“哼。这么快朱厚熜就开始怀疑起你来了，你这个小兄弟可真够多疑的。也够反复的，你若不帮他，大明早就不知道亡了多少次了。”

“非也非也。”陆炳说道：“一国之君就是如此，时时担心别人窥测神器，贪慕圣位，这也是人之常情。到了君临天下的地步，没有人是可以信得过的。你刚才说我二哥不是也可能会变成这样吗，更何况本来就自卑多疑的朱厚熜呢。不过就是我不帮他，大明也不会亡，自然有别人站出来，就算没咱们势大，也可以结合抗争。大明离了谁依然还是大明，只不过打完这场仗后，大明虽是大明，但皇上是不是这个皇上就不一定了，所以我为他守住的是皇位而非江山。他认为我是他的兄长却也是他的臣子，应该为国效力。你看着却是我仗义出手相助，这就是角度不同罢了。”

段清风道：“但事实就是这么个事儿，没了你他朱厚熜就任嘛不是了，没什么可多说的。哼，现在他羽翼丰满了，又想鸟尽弓藏兔死狗烹了？这都是第几次了，上次也是如此，气煞我了，那你准备怎么办？”

“光明正大敲锣打鼓的送湘云和夏大德妻儿走，说夏大德闹着要回来，想念妻儿什么的。你们等他们走后速速回山东，我想再过五日，咱们的百炼精兵也该从外面赶回山东了，这可是我的家底子，我才不会替别人守家业呢。

到时候手中有兵，心里就有底儿了。”陆炳道：“行了，我先出去一趟，清风你看好丹炉，这炉丹药十分珍贵，是我特意研究出来的一味材料，不可有闪失。”

“等等，诺伊尔是谁？”段清风叫住要出门的陆炳，陆炳答道：“一个路上捡来的女子，很是古怪，说是什么羌族的公主，反正有些文章，我先去见见她。”

段清风的脸色沉了一下说道：“反正不是有利可图就是貌若天仙。”

“记住了，服丧期间我会注意的。”陆炳答道，说完冲段清风摆摆手大步走了。

诺伊尔桑丽有些郁闷，这一路上本来以为陆炳不过是个年轻将领罢了，想用自己手中的财宝帮助陆炳招兵买马成一番大事。本来诺伊尔也不是那么看好陆炳的，除了知道他武艺高强并未觉得他有任何特别之处，但显然大臣们不太买账，都认为陆炳是传说中的先贤，是带领他们复国的人，所以非要死心塌地的辅佐陆炳。

于是诺伊尔也不好一意孤行，毕竟是在流亡期间，想先招兵买马把队伍拉起，陆炳若是这块料就让他替自己带兵打仗，若不是那就另选他人。总之在诺伊尔看来，这个男人不过是个符号而已，竖起他是圣贤的名声会让众人更加有信心，也就更加忠心了，有利于自己复国大业，至于别的倒是无所谓。

而且借着这次跟陆炳进京的机会，诺伊尔也避过了种种过关文碟，顺利进入大明腹地，以便结识想要投机的政客和各方豪强，为自己的复国大业打下基础。再说陆炳既然在京城任官多少也应该有些人脉吧，正好可以利用。诺伊尔的两位哥哥在战乱中和自己失散了，他们往西边而去，只盼着能够西方重整旗鼓回来夺回自己的河山，到时候兄妹三人联手，一定能成功的。

结果到了京城附近的时候，这个姓陆的男子突然走了，回来的时候不光带着一个夫人回来了，更带回了一具死尸，听说是他的岳丈。这下坏了，自己有什么事儿也不方便说了，想通过姓陆的认识些人的想法也只好先搁浅一下。

一路上没人管他们，大家都在哀默之中，他们反倒是因祸得福被安排进了陆家。这时候又得到哀讯，陆炳的父亲死了，这下诺伊尔要疯了，自己一来就死了两位长者，中原人最迷信了，岂不是认为自己是天煞孤星，克死了陆家的两位长辈？

第二十八章以身相许计落空

当然，否极泰来，也不光满是坏消息，但好消息也不多。唯一的好消息就是他们得知这个男人并不是他所谓的叫陆炜，而是叫陆炳，正是那个总揽大明兵权的龙影大将军陆炳。诺伊尔渐渐相信先知的话了，或许陆炳真的是传说中的圣贤，可以助自己完成复国大业。凭陆炳今时今日的地位，做到这一点并不算难。

诺伊尔思前想后心情很是复杂，但最终还是下定决心求见陆炳。诺伊尔远远地看到过陆炳的几位夫人，各有各的特色，有的精明强干气度非凡，有的则是一副贤妻良母样子，还有的就是杨飞燕那一身劲装颇有江湖儿女的飒爽英姿，但总之都是美貌女子。

目前看来，陆炳已经有了一妻二妾，自己想要用美色利用陆炳倒也不是不可能，谁让自己长得国色天香呢，和自己比起来除了那个大夫人有些气质以外，其他人都是胭脂俗粉，不堪一击。但……陆炳看似不是好色之徒，否则在路上就不会对自己这么冷淡，更不会隐藏名字了。只怕是陆炳的心思全在别的上面，那么就不如主动出击，打开天窗说亮话来的妥当了。诺伊尔思前想后，考虑了很多。

诺伊尔给看守他们所在别院的人说了此事，那人汇报了上去，就再也没信儿了。按说他们这样来路不明的人是不能随便住进陆府的，但事有凑巧，他们没人安置。陆府丧事乱哄哄的把他们赶出去，自然免不了纠缠一番。让旁人瞧见也不好看，这才住在陆府之中。但很快他们这群西域羌人就感受到了陆炳的厉害，院子周围都被人看守着，几名护卫想偷偷溜出去打探一下情况，还没走到院墙前就被七八支火铳顶住了头。不过陆家人还算客气，把他们押回来警告了一番后倒也没严厉惩戒或作别的什么行动。

诺伊尔再也不敢乱动，生怕惹恼了陆炳。可就这么耗着也不是回事儿，诺伊尔心急火燎。越等越着急，见与不见怎么也要回句话啊。而她不知道，此时的陆炳正在赶往见诺伊尔的路上，京城的陆府是官家赏的宅子，京城之地寸土寸金，自然比不上登州府的陆府大宅，更别说要符合礼仪不得僭越品阶的因素了。所以按照陆炳平时的行路速度。陆炳不到片刻功夫就能走到，但现在陆炳却足足走了一盏茶的时间。

一路上陆炳走很慢简直是踱步而行，他在想两个问题，第一该如何安置这群人，刚才魏和还是挺聪明的，此事没有直接告诉梦雪晴等人。以担心夫人们吃醋。其次服丧期间，尤其是陆松刚刚去世，要是让外人知道了闹出什么花边消息，那旁人还以为陆炳不孝呢，所以不如直接给主公陆炳禀报。

是赶他们走。还是留下他们，这让陆炳有些头疼。留下说不清道不明，外加诺伊尔花容月貌的，更是越抹越黑。赶他们走若是一开始就不让他们住

进来也就罢了，但都住进来再走就更说不清了。再说这群人西域特色如此严重，最初混在队伍中还能瞒天过海，现如今从陆府出来，让朱厚熜的人看到了，还以为陆炳勾结外敌里通外国呢。

第二个问题就是他们究竟想干什么？之前所谓的称自己为圣贤什么复国在陆炳看来不过是异想天开罢了，他们凭什么？凭着钱，且不说钱多钱少，夺天下者首先要财力充沛，所以谁也不缺钱，钱多钱少一些对他们来说只不过是个数字而已。

打天下容易，治天下难，同样要治理天下才是真正要花钱的地方，单纯打仗的话，粮草军饷军械采买相应消费也不过寥寥，想要凑起来，作为霸主就算再怎么没家底也不是问题。所以，在初级阶段，单纯的有钱是没有诱惑力的。那么他们还有什么，正统的血统？谁还认他们为王，枪杆子里出政权，谁有兵谁厉害，关血统什么事儿，就算血统正宗是嫡传子孙那撑死也就是个傀儡政权的命。再说有这能力打下江山，自立为王不好，还非得推举他们这伙羌人当王，那不是坏了脑子吗。

剩下的呢？就只剩下诺伊尔的美色了，这是陆炳不想去想的，的确她很漂亮，但是陆炳现在没兴趣，也没空去想。

陆炳走入侧院的时候，显然看守的侍卫都愣了，他们没想到主公会亲自到来。虽然是在自己家，但陆炳并未贸然闯进去，毕竟那边有女人，毕竟那是一国的公主，该有的礼节是要有的。

不消多时，得到消息的诺伊尔桑丽率所有人到门口迎接陆炳。陆炳走了进去，给众人行了礼，众人也更加尊敬的回了礼之后，陆炳和诺伊尔以及几名大臣走入了屋内，准备商议话题。

陆炳单刀直入道：“公主殿下，你们说要跟我们回大明，我们答应了。不管你们是什么看看风土人情也好，还是顺便结识各方英雄，以便完成你的复国大业也罢。而今我已经把您送到了京城，一个国家的中心，你们还有什么需要的，敬请直说，只要在能力之内陆某必当一并完成。若是没需要的，咱们也到了分道扬镳的时候了，在下可谓是仁至义尽。殿下也看到了，我公事繁忙，而家中又有新丧，家父和岳丈刚刚去世，家中也是一团乱，没时间陪诸位，所以诸位日后有何打算？”

“陆大人，孤对令考的去世深感悲痛，本欲按照汉礼焚香祭拜以表敬意，但外人不知我等身份，只怕给陆大人惹了麻烦，我们也就没有出现，再次深表歉意。”诺伊尔说道，陆炳心中给公主暗道一声聪明，一语道破天机正说到点子上。

陆炳点点头谢过后继续看着诺伊尔，等着她接下来的话：“您说的没错，但是我们已经找到我们心中需要结识的人了。”说完，诺伊尔眼巴巴的看着陆炳，陆炳指着自己问道：“是我吗？”

“是的，我尊敬的大人。”诺伊尔说道，说着她还翩翩下拜，然后轻轻抚动了一下自己亚麻色的头发，抬眼撩了陆炳一眼，那神情极其勾人。

陆炳摆摆手说道：“殿下您太艳丽了，陆某定力不强，还请公主殿下您自重，有什么想法就说出来吧，陆某觉得可以做的，决不推辞，不能做到的，那也请恕殿下宽容。”

“那孤就直说了。”诺伊尔一直自称是孤，按照礼法也合适也不合适，按说孤该是亲王所称，公主自当称本宫或者本公主，而非是孤。只不过诺伊尔自立门户扯起大旗招兵买马自成一支称孤方便行事，更加名正言顺，另外即便到了日后复国之后跟兄长也好平分天下，故此自称是孤。这些陆炳想到了，就更让陆炳对这个女人敬而远之。至于所谓的定力差，那倒是陆炳的自谦之眼，若是一般男人见到诺伊尔早就神魂颠倒了。

陆炳说道：“在下洗耳恭听。”

诺伊尔侃侃而谈道：“我西域白羌的半月国虽小，但也是个国家，更有无尽的宝藏。只需大人替我们复国，孤可把所有财宝献于大人。”

陆炳哈哈大笑起来：“你光知我是西域的陆家军统帅，是大明全国战事的主帅龙影大将军，可你又知不知道我是大明北方地区第一富商呢？你有多少财宝？即便是金山银山也不值得我陆炳手下的兄弟卖命，你有多少钱？对于陆某来说，钱多钱少不过是个数字而已，有房屋万顷，最后也不过只需个栖身之所就够了，吃能吃多少，享乐又能享乐多少。所以殿下的钱还是省省吧，有些东西是钱买不来的。”

显然诺伊尔理解错了，踌躇半晌才说道：“那孤命大人当宰相如何？不，咱们平分山河各占半壁江山如何？”

“公主好天真，好天真啊，若是一直这么单纯，恕我直言想要复国太难了。”陆炳嘲讽道，公主面有愠色反问：“为何大人这般说话？”

“我若是引兵前往，我自己独占山河多好，还非要和你平分天下，这不是儿童玩笑天大的笑话吗？”陆炳道。

诺伊尔叹了口气：“那我愿意嫁给你。”

陆炳愣了摇了摇头道：“你的确倾国倾城沉鱼落雁，但我们汉人有句古话

说得好，红颜多祸水，你的美貌可以迷惑我，但不能抵得过旁人的性命，如果只为了我的一己私欲，冲冠一怒为红颜就让我无利可图的出兵，并引兵帮你复国，还要把整个国家给你，那么你也太高看你的美貌了，也太过于低估我的智力了。”

陆炳的声音顿了顿说道：“好了，我的公主殿下，我们今天就到这里吧。最近京城变故太多，你若想走还需早给我说，我好掩护你乔装出城，若不想走，就住在这里，想住多久就住多久吧。告辞了。”陆炳抱了抱拳转身走了。

诺伊尔愣了，自己的美貌盖世无双，这是她第一次受挫，一种无力感顿时涌上心头，陆炳这个男人太难征服了。

第二十九章遁逃

陆炳见完诺伊尔便来到了前院厅堂，一家人正坐在堂上，事情关乎陆家上下全员，就是齐书海也在那里。陆炳走了进来，一众人等纷纷行礼道：“老爷。”

陆炳点点头坐在首座说道：“在座的都是自己人，我也不瞒着了，最近圣上派人盯着咱们陆家人，所以大家最近都要收敛一些，别落人口实。”

“姐夫，您为朝廷立下汗马功劳，怎么圣上还要这么对咱们陆家呢，这不是让朝臣们寒心吗，如此一来谁还敢为国家效力。”齐书海愤恨的说道。

陆炳点点齐书海说道：“还没说你呢，你才要格外注意。最近我听大夫人说你表现得很好，许洋也给我汇报说你所负责的街道管理的井井有条，现在我把更大的担子准备交给你，你能担得起吗？”

“当真姐夫？我还以为你厌恶我呢。”齐书海兴奋得很，陆炳的话显然在他的预料之外，他高兴地差点要蹦起来，但想到是陆松和杨登云新丧，陆府上下正应该是悲痛的气氛，这才稳了稳。

陆炳倒不在乎，悲伤是要埋在心里的，每天哭天喊地的根本没一点用，只听他说道：“是这样的，鲁南那边咱们一直开发不深，今日需全面开发，军事上的事情你不需要管，有段爷来管，你就负责和当地官员交往以及生意上的往来。”

“鲁南……”齐书海面有难色，鲁南之地大多贫困。山林也较多。那里原先土匪纵横，但这齐书海倒不是太害怕。整个山东境内的成帮的响马都听姐夫的号召，自己亮出陆家身份吓也能吓死他们。再说大的绺子已经被编入了民团，受陆家节制，只有小波散兵游勇零星悍匪不足为惧。

只不过鲁南当地民风也很是彪悍，就怕那种三五成群谁也不认识的莽汉，对普通老百姓总不能随意动粗吧，那不成了仗势欺人欺压百姓了？这个是姐夫决不允许的，齐书海虽是痞子出身也绝不会做的。因为他是个聪明人，知道这样与姐夫陆炳的发展方针大方向违背，根本无法实行也无法与其他地方政策并轨。

最主要的是，鲁南的油水不多啊，权力还需要齐书海自己去开拓。在鲁南陆家的控制权相对弱了一些，官员也只是面和心不合，不一定这么买自己的帐。毕竟自己不是陆炳本身只不过是个小舅子罢了。

“怎么？鲁南不想去？”陆炳斜眼看了齐书海一眼问道，小蕊一直在盘着念珠，此时插嘴训斥道：“多什么嘴，还不谢你姐夫提拔之恩。”

“谢姐夫。”齐书海一躬到底说道，其实齐书海的心里还是美滋滋的，毕竟自己能够独挡一面霸据一方了。

陆炳点点头说道：“关于鲁南那边。想要开拓稳定我陆家的地位是有些难度的。我们发家较晚，而今也不过寥寥几年，能拼下现在的地位和家业已属不易。但我们所谓山东是我们的后方，这点说起来也实则有些心虚，毕竟鲁南和鲁西南大多数地区并未掌握在我们手中。只有登州可以拍着胸脯说完完全全是我陆家的地盘。鲁南现如今已经初步打开了局面，书海你此次前去就是稳定和发展的。安全问题什么的我已经帮你做好了，你去了便有一队人马供你调配。至于资金的事情，你就跟大夫人商量吧。哦，好好干，别让我听到什么你欺压百姓的风言风语，到时候别怪我跟你急眼。”

“我知道了姐夫，我绝对不会给你丢脸的，更不会给陆家抹黑。”齐书海倒是会说话，说的一本正经整个人感觉颇有精明能干的意思，这些年齐书海的确做的不错，自从上次帮着梦雪晴出头之后，在家里就受人待见多了。从此，齐书海进入良性循环之中，越来越好，其实有时候人们不需要斥责，只需要一个小小的鼓励就会有质的飞跃。

陆炳点了点头满是赞许，他对于齐书海也是做过一番考察的，并不会为亲是用随随便便把这里交给齐书海，让他随意祸害百姓。齐书海这个人本性并不坏，而且能力也是有的，可能是和成长经历有关，现如今已经磨练的差不多了，身上的痞气有时候也有助于这样开拓性的事业。因地制宜因材施教，人才要放在适合他的地方才能称作是人才，所以鲁南的事情交给齐书海最为合适。外戚总归也是亲戚，磨练好了总比外人用着放心，虽然现如今陆家还是拧成一股绳，但陆炳不得不分权制宜，以防止一放过大膨胀和日后将会产生的一些隐患。

齐书海的事情说完之后，陆炳看向梦雪晴说道：“夫人，你最近辛苦了。”

“老爷才辛苦，您的鬓角都有几许白发了。”梦雪晴心疼的说道，然后又说道：“而今圣上不放心我陆家，依我的意思，咱们不如一起回山东，过几天安生日子。一来可以秘密行动，在暗处打探密十三的饿消息，为父亲报仇，同样也可以蛰伏一阵防止圣上受人蛊惑加害我等。”

“这事儿我一直没说，所以夫人你可能不太了解。”陆炳道：“其实皇帝担忧的真正原因不在于我，真正该担忧的应该是二哥才对。”

湘云是梦雪晴的贴身丫鬟，后来又嫁给了夏大德，成了陆炳的二嫂。虽然夏大德和陆炳只是义兄弟，但胜似亲生兄弟，故此每次陆家的家庭议会湘云都会来，俨然就是陆家的一员了。而湘云在私下里也还是称呼大夫人梦雪晴为先生或小姐，两人以前名为主仆实则姐妹，现在更是如此，感情只增不

减。听得陆炳此言，众人心中一颤，只当是夏大德反了朝廷陷陆炳于不义了呢。

湘云听到此事有关夏大德，不禁紧张起来：“你二哥他不会是……？”

“嫂嫂切勿担心，二哥已经初登大宝，成为亦力把里的掌权者。”陆炳笑道，闻听此言屋内一众人等又纷纷大吃一惊，大家都知道这次打亦力把里的是陆炳的军队，乃是陆炳耗费多年财力物力培养的山东响马军，可战争胜利了怎么坐享其成的成了他的二哥夏大德？是陆炳故意让夏大德坐在这个位子，自己做幕后主使还是兄弟反目夏大德窃取胜利果实？一屋子的人都屏气凝神看着陆炳接下来的作为。

陆炳见众人大气都不敢喘的样子，忙解释道：“事出有因，二哥在那里深得民心，所以我才把亦力把里让给二哥的，嫂嫂不用担忧。今日说起此事就是要把嫂嫂和孩子们送到亦力把里，防止大明一方抓住你们威胁二哥。纸包不住火，一个新政权的建立和他真正的主人是瞒不住的，当今圣上早晚要知道，到时候想走就来不及了。而今他正怀疑是我拿下了亦力把里，所以我必须留在大明迷惑他们，这就给嫂嫂从容离开的机会，也给了二哥喘息的时间。”

“这怎么能行，怎能留你做诱饵，这样太危险了。我与你二哥受你的恩惠已经难以报答，今日若是因为一己私欲陷你们与险境当中，那岂不成了猪狗不如。”湘云坚定地拒绝道，随即又说道：“要不趁着你二哥还没正式登基，咱把亦力把里还给圣上算了，咱们现在不缺吃不缺穿的，过几天安定之日就行了，何必冒这种杀头的险争这种无所谓的富贵荣华呢。”

“湘云。”梦雪晴突然插嘴说道：“不论最初的初衷是什么，现在已经晚了，不论老爷和二哥怎么做，其心皆可诛，朱厚熜都不会饶过他们的。所以就照老爷说的办吧，现在老爷所想的办法，乃是最好的办法。”

湘云想了好久才说道：“好吧，我全听小姐的话。”

一众人等又说了些家常，大家都谈性不高各有所思，便匆匆散了。主要是这事儿令众人有点懵，还得回去多多思量一番。不过众人皆想陆炳真够大方的，天下说让了就让了。夏大德也真是信任自己弟兄，这般情景下不思量陆炳是不得已才让位的，需小心提防，还敢托陆炳送走自己妻儿，这俩人也不好说是兄弟情深还是没心没肺。

众人都走了，只有梦雪晴依然留在陆炳身边。他们夫妻二人已经很久没有见了，没想到此次相见竟然是为了丧事，梦雪晴说道：“陆郎，别再忧虑了，事已至此。”

“雪晴，你说我做的对吗？”陆炳问道，梦雪晴摇摇头道：“我也不知道，

但既然已经选择那就要走下去。”

“雪晴。”陆炳如同十几年前的那个雨夜一样，紧紧地握住了梦雪晴的手，在梦雪晴那里他得到了宽慰，丧夫之痛也得以缓解，只有梦雪晴才懂自己，才是自己最平静的避风港。

过了许久陆炳才松开了梦雪晴，紧握拳头说道：“我想我的选择不会错，而父亲也不会白白死的，我会做到我应该做的。”

“这才是我的陆炳，坚信自己永远是对的。执着归执着，不过，后院之中的那个什么异国公主是怎么回事儿？”梦雪晴突然看向陆炳，坏坏的说道。陆炳勾了梦雪晴的鼻子一下笑道：“你还是这么爱吃醋且聪明，早知道了却不说，连我也没闻出来你的醋味。”陆炳以为梦雪晴什么都知道了，于是含糊其辞道，却未曾想到这不经意的一句为他不久以后埋下了不少麻烦事儿。

第三十章有去无回

“陛下，陆家送夏大德的妻儿出京了，而且公然说是要去边疆，陪伴在那里戍边作战的将军夏大德。”一个东厂的太监说道。

朱厚熜眉头紧皱好似自言自语道：“偷天换日？恩，肯定是，否则就是朕想多了。”朱厚熜好似下了什么决定一般，点点头道：“传令下去，让沿途搜查车子，看车上是不是夏大德妻儿，若是的话放行，若不是就算是陆炳的夫人也故作不识，当奸细扣下来，然后押到北镇抚司衙门给朕汇报后再做处置。另外，如果是夏大德的妻儿的话，那就解除警报，不要再盯着陆家的人了，我想他们陆家的探子早就发现你们的行踪了，再弄下去不得显得朕小气了吗？陆炳脾气暴躁，但忠心可鉴，长此以往岂不是要寒心，亦要发狂？”

“皇上所言极是，陛下圣明。”那太监再次叩首道，朱厚熜特意交代：“切记，一定要切记，不可在盘查中与陆家的人发生实质性的冲突，否则朕活剐了你。”

“是，陛下。”

两匹快马出宫，跑入了御林军之中，随即百余骑跟着那两人出营了。陆炳在京城城门外的阴暗处，高坐马上，望着一队骑兵绝尘而出，出了京城直奔湘云他们离去的方向，陆炳冷笑了两声，不做声响。香车中依稀传出女眷的笑声，陆炳身旁的魏和在一旁说道：“主公，要不要去给他们点教训，这帮人实在太过分了。被发现了也不收敛一下，当我们是吃干饭的吗。”

“打狗还要看主人。不必找他们，随他们去就好，只怕是此一去有去无回啊。”陆炳依然冷笑着说道。

骑兵们出了内城大门，追了大约一炷香的时间，就追上了刚刚离开京城的马队。为首的骑兵亮出腰牌喝道：“锦衣卫缇骑与东厂下令共同行事，尔等速速放下兵刃接受盘查。”

“缇骑？后面怎么跟的是御林军的人？”陆府的这对人马丝毫不惧，因为他们知道没人敢在大明的地界上动陆家的人。在陆家混的，谁不认识一两个人。就算不认识，从细微末节上也能看出来来的人身份，毕竟整日里就和官宦人家接触。

为首的缇骑一挥马鞭道：“这是你该问的吗？怎么！尔等还要反抗不成！”

“瞎了你的狗眼，也不好好看看，这可是陆家的车队，上面护送的是夫人。陆家的女眷，你敢搜那就是大不敬。罪当万死！”陆家护卫的头领拔出了

腰刀，仓啷啷背后齐刷刷的抽刀声响起。这伙人来自山东，是护送陆家妇孺进京的护卫队的其中一支，里面不乏江湖中人。江湖中人自然放荡不羁不服管教，就算个把不是的也在山东横惯了，哪容得这帮兵痞的搜查。爱谁谁，他们只认陆家的命令，也只对陆家服气。

再说了，江湖中人向来以以武乱纪而自感骄傲，要是能和官兵打一场那日后才有的吹呢。更何况只要占着道理，又不是作奸犯科。天塌下来也有陆家帮忙顶着。能打架，能扬名，能给陆家表忠心，最主要的是还不会因此背负罪名，护卫们巴不得上来打架呢。

为首的缇骑听到夫人二字眼睛一亮，自认找到了正主儿，挥了挥马鞭，百余名骑兵团团围住陆家的护卫。陆家护卫一共有三十余人，但却丝毫不落下风，拔刀相向，只要那边再敢往前迈一步那就是白刀子进红刀子出，杀他个人头落地。

“我再说一遍！尔等速速束手就擒，若再抵抗休怪刀剑无眼。”那缇骑喊道，但想起出宫前锦衣卫的上司和东厂的公公特意交代的，切勿把事情扩大化要给陆家留有余地。再想起陆炳的权势，这缇骑不禁有些色厉内敛起来。但事已至此，已经是箭在弦上不得不发了，现在已经说了是陆家的夫人，明摆着在眼前的事儿难以退缩，撤走不光上司的任务完不成，自己面子上也过不去。

到时候一个办事不利就得处置了自己，还没处喊冤去，若是稀里糊涂的也就算了，问题是人家明惶惶的说了，是陆家的夫人，而上司让找的也是陆家夫人，当着这么多人的面，想糊弄也糊弄不过去了。怎么这等倒霉的任务派上自己了呢，当时就想到了难度，却没想到情况这么难办，真是身临其境方可知其险恶。哎，伸头是一刀缩头也是一刀，不如索性拼了，万一出了事儿但愿上司能帮自己美言几句。

想到这里那缇骑喊道：“陆家也是大明的子民，有什么特别的，我奉上谕搜查附近来往队伍，防止敌国奸细乔装出入京城，谁也不能例外！给我上。”

“兄弟们动手！”护卫首领也大喊一声眼见两边就要拼杀到一起了，香车之中有人叫到：“住手！”

双方停了下来，护卫首领倒转兵刃冲着香车抱拳道：“夫人，有何指令。”

“既然官爷是奉命查间隙，我等身为大明子民，自然要奉公守法不能搞特殊化。我们不是奸细，也没窝藏奸细，心中无鬼就让他们搜。官爷们也是奉命行事，实乃无可奈何之举，为难他们作甚，定是有小人作祟，回头了我让人参他们的上司一本就是了。”车内的女人说道。

那缇骑冷汗直流，陆家的女人就是厉害，说参人就参人，足以看出陆家官场势大，好似朝廷就是他家开的一样，怪不得得罪人了呢。不过话说回来，这次究竟是自己上司要处理陆炳还是陆炳得罪了别的权势这缇骑就不知道了，但肯定是得罪人了，缇骑想不明白，自己不过是个小小的缇骑，上层斗争自己看不透，也不想看透，因为顿悟之日就是人头落地之时。

缇骑侧头看了看跟他一起出来的那个公公，公公混在人群之中，打扮的宛如平常的军士，此时他点了点头。缇骑翻身下马抱拳道："多谢夫人体谅。"

"来人，搜。"

御林军们开始搜查起来，但是搜索的速度极快，显然他们的目标不在这护卫身上。有御林军向着马车走了过去，伸手就要挑帘子，旁边的护卫一把揽住吼道："陆府女眷你也敢这么搜，不懂礼法了吗！"

"滚！"那御林军也是骄横惯了的主，如果是陆炳在他可能还会有所收敛，但现在则不是，在他看来这些人和看家护院的院奴小工没啥两样，于是骂着挥了挥手胳膊就想甩开护卫，一甩护卫却纹丝不动，两边随即又是拔刀相向。

车帘挑开，一只嫩白的手先伸了出来，随即里面说道："官爷，进来搜吧。"

"出来。"缇骑生怕有诈冷冷的说道，护卫首领冷言道："不要太过分，陆家你得罪不起。"

"张爷休怒，出来就出来，妇道人家带着孩子没什么不方便的。"说话间，湘云带着孩子走了出来。御林军进车搜查，里面空空如也，也就是说这车只有湘云和孩子。缇骑回头看看队伍中的那个太监，那太监点了点头确定不是陆炳的家眷，缇骑的脸有些白，单膝跪地抱拳道："惊扰了夫人，得罪了。"

"无妨。"湘云行了个万福礼答道。

"我们走。"缇骑想要收队回去，陆家护卫首领名曰张爷的那人喊道："等等，这位兄台，可否留下你的名字，日后也好'拜会'一下。"

那缇骑知道所谓的"拜会"是什么意思，冷汗留了下来，湘云却笑道："张爷，别为难官爷了，不过是奉命行事，再说只怕来日不多了，呵呵。"

张爷没再为难缇骑和御林军，而那锦衣卫的缇骑显然没听懂湘云的话，根本不知道为何自己会来日不多，难不成要参自己来治罪？又没发生什么冲

突，自己不过奉命行事，上峰会保住自己的。缇骑不再多想，带着队走了，回到京城如实禀报这次任务的来龙去脉不敢漏掉一丝一毫。

当夜，陆炳被宣进宫，先前带人搜查的那太监和缇骑的人头摆在那里。陆炳走入大殿之中，不动声色，拜过朱厚熜之后就一言不发。朱厚熜则是笑眯眯的看着陆炳，然后说道：“炳哥，你不会生气了吧。”

“臣不知圣上所谓何事？”陆炳抱拳道。

朱厚熜再度笑道：“炳哥，你又何必装糊涂呢，这么大的事儿能瞒过你的眼睛？再说了，这些人从一出去就被你盯上了，你该不会认为他们是我派出去的吧？”

“臣不敢。”陆炳答道。

“你看你还是生气了。”朱厚熜说道：“这两个狗奴才，他们的亲属以前也是当官的，结果你几次反贪当中斩了这些人，他们就怀恨在心。哎，炳哥当年真是为了朕得罪了不少人，现在竟然想报复你，而且还是在陆家新丧之时。朕得知了自然是勃然大怒，这不斩了这俩狗奴才给炳哥消消气。再说，这些东西还从宫里偷带御林军出宫，弄得好似我要对付你一样，这不是影响咱们兄弟的感情吗。我已经下令彻查此事，一旦又牵连的定当问罪，绝不姑息。另外这两个狗奴才，朕已经派锦衣卫去抓他们的家人去了，其心险恶，罪当诛九族。炳哥，你这下满意了吧？”朱厚熜笑的很假，好似面容僵住了一样。

“谢陛下隆恩。”陆炳再次恭恭敬敬的谢恩道。

第三十一章早就看你不顺眼

朱厚熜走下圣殿，走到陆炳身边说道：“你不会还是认为是朕派人查你的吧。”

“圣上知道，臣在京城也是有些探子的，还是圣上首肯之后保留的。臣自然知道有人调查我，但臣从来没想过是圣上派来的人，现在不会以后也不会。臣明了定是有人陷害，只是服丧期间我也就没怎么追究。退一万步说，就是圣上派来的人也是正常，我乃臣子，圣上派人调查也是应当之事。”陆炳道。

朱厚熜点点头见陆炳说的含糊，便不愿在这个话题上深究下去，免得自讨没趣儿，于是岔开话题道：“炳哥不生气就好。陆伯的事情请节哀。朕贵为天子，也不好多加祭拜和去你府上安慰你，故此还请见谅。对了，你最近忙些什么，朕派人宣你你不进宫，朕上次突破阻碍亲自去找你你还不见。朕尤为担心，害怕你伤心过度，神情恍惚了。”

“家父西去，臣自然痛心，但痛定思痛，需做出一番事情才能报仇雪恨。只是啜泣那是懦夫的行为，寻找解决的办法才是大丈夫所为。”陆炳一脸平淡的说道。

朱厚熜身子一震惊愕道：“莫非陆伯是被人所害的？难道……难道是密十三的人？朕也想过，以你的医术，没人能害得了陆伯，除了……除了密十三的人。但见你没有暴怒便以为陆伯是自然死亡，没想到果真另有蹊跷。”

陆炳点点头道：“是的陛下，家父的死和密十三有关。也可以说是密十三所杀，但却不是直接致死。家父是自己选择了死亡，为了两个字，气节。”

“到底怎么回事？”朱厚熜问道，陆炳把来龙去脉给朱厚熜讲了一遍。朱厚熜瘫倒在大殿上，陆炳并未去扶他，而太监早被朱厚熜早早的就遣退了，这才能说话如此放松，两人在一起有些秘事要谈。有陆炳再更不用担心安全问题，所以大殿上别无他人。

朱厚熜懊恼的扶住头说道：“是我害了陆伯，是我害了陆伯。”说着说着，朱厚熜的两行泪就下来了。儿时朱厚熜的父亲贵为藩王却体弱多病，更被先皇看的紧忙于政务安守本分，陪伴朱厚熜的除了年纪相当的陆炳就是陆松了。到后来，兴献王去世。年少的朱厚熜就彻底失去了父爱。想到那个把自己抗在肩膀上的陆松，那个想要训斥自己却不敢，只能拿着亲生儿子指桑骂槐含沙射影的陆松。

朱厚熜顿时明白，他对陆松不仅有一份尊重和王府旧人的感情，更有一份父子之间的亲情在里面。陆松，在某种意义上来讲。扮演了嘉靖皇帝朱厚

熜一段时间父亲的角色。

陆炳叹了口气伸出手，朱厚熜顺势拉住站了起来，但情绪仍难自抑，还是不断地滴洒着泪水。陆炳说道："圣上，家父的死错并不在你。他一辈子中庸，为人也圆滑。但他却用他的死给我上了一课。虽然我以前也经常念叨这句话，但当局者迷这次我却错了，那便是有些事情对有些人是不能妥协的。"

"恩，你说得对。"朱厚熜抹抹泪水说道，陆炳从怀中掏出一个瓶子说道："但家父没有白白死去，我练成了可解十全丸的解药。"

"啊？十全丸不是随时可以换药的成分，每次解药都不同吗？"朱厚熜听陆炳说过十全丸的厉害，于是惊奇道。

陆炳自信的说道："有毒就有解，臣试炼了千百种药材，加之对父亲遗体的研究，终于研制出解药。先可以抑制十全丸的毒性，但无法全部消除，也就是说如同解药一般，需和十全丸一起服用。而且臣通过对十全丸的研究得知，此药并非像东方傲所说的那样，只要配合食用就奇妙无穷。虽然此药为大补之药，但是长期服用还是会在体内积累毒素，最后会导致身体机能退化，严重影响生育能力。但目前来说，即便服用解药也无法完全脱离十全丸，每次身体中都会有残留，解药和十全丸有一样不吃，另一样就会变成毒药。"

朱厚熜脸色煞白，对于生育他有超乎寻常的渴望，毕竟登基这么久了，还没有诞下一个龙种就是公主也没有，岂能不急："那怎么办？炳哥，你可要救救朕。"

"皇上请放心，臣已经明白药理了，只需走访大山大水取得一些特殊的原材料，就应该能炼制出彻底解毒的药物。我这里有一些练好的解药，若是密十三突然给您断了解药，也可对付一下。根治的解毒之物我会尽快炼制出来的，顺便说一句，不必担心现在，目前来说十全丸的确有壮强阳气的功效。只不过阳气太盛容易转阴，对胎儿不太好，让胎儿日后较为体弱易夭折罢了。"陆炳说清厉害，既给朱厚熜宽了心又如实说明了情况。

朱厚熜道："那朕接下来应该如何面对密十三呢？"

"以不变应万变，除非非常过分的要求，其余的一概答应，不能泄露出一丝有恃无恐的感觉，也就是不能让他们知道解药的存在。要让他们觉得我束手无策，当彻底解毒的药剂出来的时候，就是他们的死期。咱们需放长线钓大鱼，把他们都引出来，然后一网打尽。"陆炳说道，他的声音顿了顿，随即又说道："他们手上的人命已经太多了，是到了要还债的时候了。"

一个时辰以后，陆炳回到了家中，一头又钻进了丹房之中，第二日早上，陆炳不知为何大闹起来，把丹房都砸了，丹炉的火焰窜出甚至烧焦了陆

炳的头发。

陆府的人都不敢言语，看着自家老爷的大爆发，的确，父亲岳父双双离世之后，陆炳一直很克制，甚至陷入了有些呆傻冷漠的地步，如今这样发泄才属于人们心目中的印象，快意恩仇性情直率。陆炳一边砸着一边狂喊："为什么，为什么！为什么还不成功！为什么，到底哪里出了问题！"

三位夫人之中，杨飞燕一改飒爽性格，反倒是在一旁落了泪，躲在梦雪晴怀中哭泣起来。小蕊一脸淡然，梦雪晴也是如此，两人不经意间对视了一眼，读懂了对方眼中的所思所想，好似看懂了陆炳这场表演，然后同时又点了点头，一切尽在不言中。

陆炳无休止的发疯，陆绎跑了过去，跪倒在陆炳面前保住了陆炳的腿，随即陆寻也反应过来，连同陆吟一起过去拉住陆炳。陆炳终于停止了癫狂，抱着孩子的头把头埋在了孩子的肩膀里。此时他的肩膀耸动宛如哭泣，但实则在阴阴的笑着，那笑容宛如死神收人性命前的冷笑。监视我的人们，尽情的看吧，只怕看不了多久了。

此时的东南沿海，倭寇已经被暂时打退，沿布在大明海岸不远的小岛上的倭寇贼寨也被明军尽数摧毁。但在南部的抗倭军营之中却没有庆功大宴，军士们里三层外三层的围拢着好似在看什么大戏，有的挤不进去的还爬到高处进行瞭望，总之水泄不通。一时间军营中静悄悄的，大家都屏气凝神的看着正中。

在人群正中有一大片空地，空地上只站着两个人，一个是年轻的主帅俞大猷，一个就是少林武僧悟法。

为俞大猷一直扮演谋士角色李杜站在人群之中抱着膀子看着两个人，有军士问道："军师，大帅和高僧哪个能赢？"

"嘿嘿，我哪知道，我与你们一起静观其变。"李杜故作轻松的看着两人，但实际上内心早就翻江倒海，心都提到嗓子眼上了。这俩人一直争争吵吵，好几次差点打起来，但毕竟在与外地打仗，便相约打走了倭寇一决高下。少林武僧岂是这么好相与的，又是不知轻重性情暴躁的悟法，刀剑无眼，万一真的出了事儿，说什么也都晚了，作为幕僚和挚友的李杜岂能不为俞大猷担忧。

悟法手持罗汉棍，俞大猷单手持剑，悟法冷哼道："终于盼来这天了，俞大猷今天我就要打你个心服口服。"

“还没打你怎么知道我输了，悟法你身为出家人却一点也没有出家人该有的修身养性，不打诳语这一点你就做不到。我早看你不顺眼了，要不是战争期间不易起内讧，光你违抗军纪与我这个统帅顶嘴忤逆，那几次就足以斩你以儆效尤。不过我是卖给陆炳面子，也是给悟须方丈面子，这才饶了你，今日战争结束你不思悔改还敢前来受死，就休怪我无情无义了。”俞大猷耍了个剑花说道。

悟法哈哈大笑起来：“我倒要看看清源洞的本事有什么了不起的，让你如此心高气傲，是骡子是马拉出来溜溜。上招吧！”

“看招！”俞大猷纵身上前一个翻转腾挪，使起了轻巧灵活却剑法刁钻，看似缓慢但实则迅猛的清源洞剑法。俞大猷乃清源洞众弟子之首，剑法变化多端，多是走的轻灵一派，但俞大猷的杀招却是突然可转强攻，宛如下山猛虎疾风暴雨般猛烈。

悟法冷笑一声，手中的罗汉棍耍的泼水不漏，随着悟法身体的旋转在周身形成一道屏障挡住了四面八方攻来的剑法。虽然这样一来棍子上的力度变小了，但对付同样轻灵的清源洞剑法却绰绰有余，起码不用担忧那出其不意的剑招了。

第三十二章化干戈为玉帛

猛然间悟法感觉手上的棍子沉了起来，再看俞大猷他挥剑狠刺下来，虽剑锋未碰到棍身但压力却已经势不可挡了。悟法大吃一惊喊道：“泰山剑法！”

说时迟那时快，俞大猷如同泰山压顶一般直刺过来。虽是正面刺来却宛如从高空坠落，脚下步伐极其沉重踩在大营坚硬的校场上竟然还踩出了一溜脚印，分明是用地面减少身体所承受的巨大压力，这说明该剑端的力量是十分巨大的。悟法屏气凝神停止旋转绕棍转动，以棍身旋转之力企图化解泰山剑法，心中暗道一声：这俞大猷隐藏的够深的，本以为他仅会清源洞的剑法，没想到泰山剑法也会。若不是少林武功驳杂多变，还真要在这里吃点小亏了。

棍子在悟法的大力下就好比绳子一般，顿时软了下来，绕着俞大猷的剑身旋转，眼见就要裹住了刺来的剑。就在这时候，俞大猷的脚下猛然踏住地面，落下的时候震耳欲聋发出一声巨大的轰隆声，抬起来的时候却顿时轻巧了起来，虽说轻巧但却不是清源洞的那种柔中有快，看似慢实则快的脚步，而是虽轻却猛，莫非……

悟法虽然莽撞，但毕竟是少林寺的四大金刚，平生也算是见多识广，猛然叫道：“崆峒剑法。”

“好见识！”俞大猷也喝了一声，然后身子高速旋转，宛如陀螺一般直直刺向悟法。悟法闷哼一声，此时棍子已经反被剑身缠绕。棍子的木料被高速旋转的剑锋给划出一道道深痕。悟法也不管这些，木屑乱飞撤棍回来。反打向俞大猷，一套伏魔杖法耍的的那叫虎虎生威，正破了崆峒剑法的快剑。

“震！”突然那高速旋转的宝剑如同活了一般，走了个之字形，宛如毒蛇一般绕过了棍子直逼悟法咽喉处。人群之中爆出一阵惊呼，大家都知道俞大猷将军有武艺在身，却不知道竟然如此高超，反倒是悟法平日里亲力亲为冲锋陷阵被誉为南线抗倭军第一高手。现在看来这个称号还真说不准。

眨眼之间，悟法用手掌挡住了刺来的剑锋，手背紧紧的贴住悟法的咽喉，悟法咽了口口水。太险了，刚才的剑法又毒又辣而且奇快无比，分明是剑鬼衣狼的招数，怎么俞大猷也会呢？悟法虽然有金钟罩铁布衫。但是也需要有所准备运气使出，刚才如此猛烈的招数和眼花缭乱的速度让悟法难以使出，若不是手上的精钢手套只怕要被划破咽喉败了，更有甚者或许会命丧于此。

悟法最擅长的不是棍法，虽然十八样兵刃他都略通一二，有其精于棍法和刀法。但他最厉害的还是赤手搏斗，赤手空拳就等于持万千兵刃，和无招

胜有招有异曲同工之妙，而身体的灵活以及随心所欲是兵刃如何修炼都难以企及的。

但先前悟法有些托大，并认为俞大猷的功夫稀松。自己与之相斗俞大猷必败无疑。若不拿兵刃打败了俞大猷会让俞大猷颜面尽失，毕竟他是这支军队的统帅。战事已了但日后说不定戍边还是要统帅士兵的。两人虽然有些间隙，也不过是为了意见不同，说到底也是一个战壕里出生入死过的弟兄，没必要落井下石。是人都有感情，长久并肩作战的两人也生了不少兄弟之情。但现在一见，俞大猷的本事显然不在自己之下，那样就没必要手下留情了，来吧，俞大猷，光明正大的打一架吧。

悟法吞了一口口水深吸一口气，肌肉暴起身体上的衣服被撑得鼓鼓的，裸露出来的部分发出异样的光泽："金钟罩！"

随着呐喊，悟法扔掉棍子猛然用力要握住剑身，俞大猷却一个腾挪翻腾出去躲了开来。俞大猷看着悟须，哈哈大笑起来："这才对嘛，拿出你最拿手的招数，你终于学会尊重对手了悟法。"

俞大猷晃动剑身，这柄宝剑在他的手中如同灵活的毒蛇一般逼向悟须。悟法不躲反而迎了上去，挥拳打向俞大猷，悟法的双臂同时向俞大猷的头上打去，来了个双拳贯耳打向俞大猷。这一招看似简单，街边卖艺的武师都会，但实则悟法使出来却别有洞天。

那拳头势大力沉，拳还未到罡风先起刮得俞大猷脸上火辣辣的。悟法身高臂长，双臂耍起来宛如两柄大枪，而且看似笨拙的一招实则速度极快，只是在空中留下一些看似缓慢的残影罢了。

俞大猷挥剑刺去却被快速移动的拳头击中剑身，顿时大力传来俞大猷的整个肩膀都被震麻了，身子趺趺撞撞往后退了两三步，随即用了一个千斤坠才止住踉跄，否则非得屁股着地摔一个不可。俞大猷再度欺身向前，悟法嘲讽道："再来还是一样！"

说着竟然用胸膛迎向剑锋，猛然间悟法发现不太对劲，这剑和刚才不一样了，笔直无比宁折不弯，俞大猷整个人和剑融为一体，颇有一种王霸之气。

荆楚长剑！又换了，这个俞大猷到底会多少剑法。悟法往后一缩，挥拳迎了上去，自己的金刚拳可破砖石可谓是坚硬无比，加上精钢手套更是威力无穷。

哗啦啦，剑断了，手套的碟扣也破裂开来碎成一片片。鲜血顺着悟法的手滴答滴答的流了下来，悟法睁大了眼睛，感受着手上的疼痛："不可能，这不可能！"自从二十五岁那年悟法练成了金钟罩，二十八岁练成金刚拳后，他

再也没感受到过这样的疼痛，宛如小时候打拳劈砖时的感觉，那鲜血既熟悉又陌生，久违了，已经十几年未见了。同时一股热血从悟法心头涌起。这种热血以一种无法抑制的热情在喷涌着，宛如回到了十几年前时候。那时候年少轻狂那时候斗志昂扬。

俞大猷扔掉了断掉的剑，悟法也脱掉了另外一只手上的精钢手套。两人拳来脚往打得不亦乐乎，但显然两人并未给对方下死手。悟法本就不讨厌俞大猷直爽的性格，只是平日行军的套路和意见相左罢了，越打下去悟法越发现俞大猷的拳法精湛和范围之广。俞大猷见招拆招，变换七八种拳法应对悟法的招数，从北到南从西到东，俞大猷这个年纪已经算得上武艺杂学之大家了。而俞大猷也对悟法这个蛮和尚有相同的感悟，他精通少林拳法。激流勇进以硬碰硬，可谓是一个活脱脱的战士和勇者。

打着打着，周围的人都看呆了，这哪里是比武，简直是看大戏，太精彩了，就在大家看的正爽两人互现杀招的时候两人竟然同时停手了。然后双手垂下挺起胸膛看着对方。

“啪”两人伸出的手在空中紧紧地握在了一起，随即放声大笑起来。悟法笑道：“清源洞俞大猷也不过尔尔。”

“我在清源洞也只是一般门徒而已。”俞大猷自嘲道，随即反唇相讥：“少林寺也没什么了不起的，四大金刚传说的这么厉害，这不也没把我打死吗？”

“懂个屁，有机会你来少林看看。让你看看什么叫天下武功出少林。”悟法道，然后两个人又一次笑了起来，英雄相惜两人化干戈为玉帛，一笑泯恩仇。

此时的陆炳却安排好了山东事宜，跟着一众人回了山东。简略的看了一番便要准备从山东出发去寻找药材去了。京城的那个异国公主诺伊尔却死活赖着不肯离开陆家，这让陆炳伤透了脑筋。于是一并带回了山东。

陆炳拖家带口的回山东，队伍极其庞大，多了这几个人又穿着斗篷特意遮掩所以根本不显眼。更何况若非圣上指派，谁又这么不开眼敢拦陆家的队伍，还是在陆炳也在队伍中的情况下，那不纯属茅坑里打灯笼——找死吗。

登州府的陆家大院还是老样子，陆炳决定临走之前休息几日，毕竟自己已经好几年没怎么休息了，下面自己要面临的可能不光是密十三的阻拦还要对付残酷的大自然，因为在采药的路上任何事情都可能发生，各种自然灾害也是在所难免。休整好了准备好了，才有精力应对一切的可能性。

诺伊尔等人来了陆府大宅才发现陆炳所言非虚，他根本不缺钱，甚至可能比半月国隐藏的财宝还要富有，因为连半月国的皇宫都没有如此富丽堂皇。陆炳与段清风一起去视察山东自己的私军，公主的侍卫长，也就是那个长的英俊至极宛如雕塑一般完美的青年，吐伊。花花不脱也不知道从哪里听说了陆炳的行程，非要和陆炳一同前往。

于是乎，几人便率着几名贴身侍卫骑马而去了，跨上陆府提供的马匹的时候，吐伊的身子就为之一振。这都是在即使在产马之地都千金难求的好马，但在陆府却稀松平常，更特别的是这些马儿全是纯色的，要么黑要么白要么枣红，总之除了蹄子浑身就一种颜色，一根杂色毛都没有，可谓是当世之良驹。光看这些良驹如此不稀罕就明白陆炳的实力之强了，若陆炳愿意不需借助任何人的力量就能帮半月国复国。

自从夏大德，戚景通，蔡龙羽都走后，顿时军事上无人可用，信得过的人才也都被派往了外地征战或戍边，朝廷若强行派人来只怕要引起冲突，更会揭露陆炳的真实实力。山东地区，尤其是胶东半岛的守备军就换了个当家人，此人也不是外人正是登州老知府的外甥许洋，也就是陆府的大总管许爷。

许洋把商业上的事情全盘交还给了陆家，专门负责山东沿海地区的守备问题。关于陆炳的私军还好说，就是不断招兵买马练兵强兵就是了，陆炳的私军也就是所谓的登州团练，此队伍向来好招募，吃得好拿钱多名声还好，谁家小伙子在团练当兵，那十里八乡的姑娘不把门槛踏平了来提亲才怪呢。

第三十三章许爷的前途

所谓团练也就是民兵，按说是士兵中的下品，乃是姥姥不疼舅舅不爱的角色，吃得差装备差总之什么都差。但是在山东半岛地区，团练和朝廷兵马的位置却掉了个个儿。好男儿不是不当兵，而是要去当兵，当兵还不当正规军要当团练，一人当兵全家光荣，不管是在训练中还是在战斗中有所伤亡，都有巨额的津贴，而且还由陆家帮忙负担一部分赋税。本来朝廷这两年对山东就减税的厉害，陆家再帮着一份担，根本不用动那高额军饷，所要掏的钱也就寥寥。

反观朝廷兵马，却成了藏污纳垢的地方，凡是没辙的才来当兵，着实遵循着好男不当兵好铁不打钉的老话。

许洋本就是个布衣白丁，但人家自己可知道上进，颇有些门路。这年头有钱能使鬼推磨，在金钱的攻势下，也不知道从那里弄来了个世袭百户的职位。你可别说是造价，有凭有据，那家也姓许，家里不过是死绝了，光剩下一个庶出的老头，把许洋的官籍重新一弄，盖上知府大印，再到朝廷的吏部一疏通就全活了。总之这个百户的位置是的的确确货真价实的，任谁查也查不出个四五六。至于旁人私下嘲笑，许洋数典忘祖竟然认了别人做爹许洋倒不在乎，谁人背后不说人，背后谁人不被说，爱咋说咋说，老子混得好就行。

这种事情对于旁人来说可能是天大的难事，但对陆家不过是一句话的事儿。当时陆炳正任龙影大将军，陆松又协理锦衣为。谁敢不从。故此许洋也算扯虎皮做大旗，既借了陆家的势力又算得了陆家的默认，这才办成的这事儿。

至于能够统领山东的备倭军和备操军以及卫所驻军，那除了陆家在朝廷中的力量，让人举荐以外，还有一个人起了关键作用。此人就是那个后宫最受宠的妃子，曹端嫔曹洛莹，听说过两年资格够了还要进妃呢。曹端嫔十分受宠。乃是宫中炙手可热的人物，就是现在的张氏皇后都要让她三分。

曹洛莹自从私下与梦雪晴结了姐妹之后，在宫中更是如日中天，不光父亲被打了招呼提了官，更有不少太监宫女的哈着自己，比以前更加殷勤了。替皇帝帮了陆家的忙之后，皇帝也更加宠信她了。在宫中的各嫔妃之间曹端妃也是口碑极好，很少有人说她坏话，这让皇帝朱厚熜更加满意，后宫和谐嫔妃和睦岂不快哉。

想想却觉得有些奇怪，女人嘛，可以不吃饭。但不能不吃醋。按说曹端妃如此受宠，应该不少人合伙对付她才对，但与其相反的是反而后宫嫔妃十分向着她，这本身就很反常。除非是曹端嫔品格脱俗，又有御人之术。人格魅力也是关键。这一度让朱厚熜起了想立曹端嫔为后的想法。可毕竟现在有

个皇后，贸然废后不光不好听。只怕又要受朝上那些老古董的唠叨了，再说这都是第二个皇后了，再废就太贫乏了。故此朱厚熜心想还是慢慢来，等有机会了先让曹洛莹升个妃再说，来日方长。

其实曹洛莹倒不是人格魅力大，才有了这样的结果，而是另有原因的。宫中嫔妃自开始就知道争不过她，皇帝宠爱不是谁能做得了主的，这不光凭长相和个性还有眼缘。与其与之针锋相对不如搞好关系，万一曹端嫔以后成了贵妃，自己也好占个光，成了皇后更是如此。反之，若与其关系不好了，日后曹端嫔得了意，还能有自己好果子吃。

再说了，大明皇帝虽不得娶重臣之女，防止外戚权势过大，但大部分家里不是富商就是当个地方官，没有滔天权臣的女儿。但大家都听说曹端嫔和陆家有了往来，而且来往颇为密切，万一自己得罪了曹端嫔，那自己家人在外面还能有好日子过？

最主要的是曹端嫔也挺会做人的，陆家以前送的，后来偷偷送进宫的金银财宝和稀罕玩意儿，她从不自己捂着，多是分给宫里的姐妹。所以一天到晚，数她的殿里最热闹，白天各宫各院的姐妹来，晚上就是皇上来临幸。

有人举荐许洋的事儿传到了皇上耳朵里，本来朱厚熜还闹不清许洋是谁，以前怎么从来没听说过，正在犹豫的时候，被曹端嫔巧妙的不经意的问了起来，然后不显山不露水的说这个许洋还有点意思。

曹端嫔说能让朝廷中几名大佬举荐定有过人之处，而且此人年轻，可以发展成皇帝的嫡系，比那些朝中老古董好得多。朱厚熜色迷心窍，觉得曹端嫔说的有几分道理，自认事实的确如此，所以就准了许洋的事情，并破格升任为佥事，任山东半岛地区的总兵官。

按说后宫不可议政，现在这个嘉靖皇帝的第二个皇后就为了这个不受宠爱，险些被废了，但事情也不能绝对化，得分是谁说的。比如现在曹端嫔所言非但不受惩罚，还被夸赞是聪明。曹端嫔的话效果也是立竿见影，有时候床头风是极其管用的。

就这么着，许洋当上了总兵官，既领着山东陆家的私军也就是团练军，又管着山东的各方朝廷兵马，从此私盐也变成了官盐。可是许洋从来没带过兵，他究竟行不行呢？

陆炳临时阅兵，虽说是临时，但来山东的路上拖家带口的，许洋早就知道了陆炳的到来。于是乎许洋这几日可是忙得不轻快，他知道陆炳一定会来看看自己所带的兵马的，自己是个外行，带起兵来想入陆炳的眼不容易。更

何况想要雄霸天下，需有兵在手，兵是最主要的，一支呼之则来，来之能战，战之必胜的军队更加重要。

只要给陆炳练好兵，许洋的前途更是不可限量，这一点许洋明白得很，而且他一点不因为自己手握大权而骄傲。因为他知道，这一切是陆家给的，陆家也能收回去，而所谓的手下人也只忠心于陆家的人。另外一点，自己的位置实际上也很危险，陆炳并非无人可用，起码陆炳身旁那个做什么都行深不可测却与世无争的段清风，就可以把自己取而代之。

陆炳一行人进入军营附近十里的时候，山岗上的探子就发出了信号，并有巡逻队进行盘问。陆炳哈哈大笑道："山东乃是安定之地，又不是战区，三里防御即可，最多不过五里地，许洋这般有些小题大做了，看来是做给我看的一场戏了。恩，不过能把戏演好也不容易，让我们拭目以待吧。"

陆炳和段清风都是绝世高手，别说有没有人盯着自己，就是几个人身高体重都能猜个大概。巡逻监视的哨骑更是层出不穷，一副严明的样子。一队巡逻的队伍问明一行人身份后，并未因为陆炳报出名头而惊慌和恭维，反倒是细心盘查，证实了身份属实后这才派人前去汇报，并留下一队人马与之同行，做监视之用。

陆炳和段清风倒是习以为常，戚景通也是淡然的很，比这更加厉害的军队他也不是没见过，比如陆炳的百炼精兵就是。此次他回来是接手登州卫所驻军的事宜的，也就是说以后他可能会在许洋手下混。当然这都无所谓，他当的是朝廷的官，而非陆家的，他只为朝廷效力，但是他又甘愿为兄弟两肋插刀。戚景通想过，若有一天陆炳和朝廷翻了脸自己该如何选，思来想去也没个结果，只叹若真有那么一天定是个痛苦的抉择。

吐伊却与三人不同，他看的那叫一个目瞪口呆，他哪里见过这么装备精良的汉人部队，就是大漠上曾经最强横的帖木儿帝国手下最精锐的狼骑也没如此雄壮。这还是负责巡逻的队伍，精锐和尖兵是什么样子的简直不敢想象。而陆炳手下的队伍巡逻这么雄武，既说明了兵力的富裕，又说明了物资充沛，朝廷不差饿兵，若没有充足的口粮，谁有空在非战时这么巡逻练兵的，况且陆炳好像又没提前说来阅兵。

吐伊他显然低估了汉人的聪明，也忽略了汉人的一句话，临阵磨枪不快也光，有时候就是做给上司看的。而在吐伊看来，严明的军纪更代表着这些士兵是经过千锤百炼的，他总以西域番人的经验来套用汉军，故此误入歧途。在西域只有身经百战的军队才能这么有规矩，孰不知，在中原随便拉一组庄稼汉走一个月方阵就能有如此效果。

陆炳一行人走入了军营之中，军营之中杀生震天，小伙子们分成对列正在做拼刺训练。那长长的大矛本该属于体格凶悍的西域人，现在汉人却也能举得起来，而且还是成方阵训练。再往里走，什么弓弩射箭，火铳方阵作

战，甚至火炮实弹射击，这些都震撼着吐伊的视觉和心灵。陆炳啊，陆炳，你莫非真的是圣贤在世，有此军何愁不得天下，别说半月国，就是统一西北都是没问题的，怪不得强悍的亦力把里也败在了陆家军的名下。

第三十四章阅兵

许洋身穿银白亮色铠甲，肩披黑色大氅带着一队将领和骠骑飞奔而来。一队人马见到陆炳连忙翻身下马，丝毫不敢怠慢，单手放置胸口单膝跪地行军礼。陆炳看着整齐划一的队伍点了点头说道：“诸位请起，一路看来，兵精将良配合得当，看来平日里没少演练。许洋你干得不错，你辛苦了。”

许洋顿时心花怒放，但却不行于色，只是微微一下抱拳道：“主公谬赞了，这是属下应该做的。主公肯把如此重任交予属下，属下愚钝，但有两膀子力气只能傻干蛮干，鞠躬尽瘁死而后已。”

“哈哈哈哈，你还是这么会说。”陆炳笑道：“不愧以前是管商家的，油嘴滑舌的能把石佛说动了心。”众将士哈哈大笑起来，都是粗鄙之人笑点不高，虽有勾心斗角但还是较为直爽，笑起来也肆无忌惮。

陆炳看着远处正在训练的骑兵，他们的马匹即便在奔跑中也是很齐的，宛如一条线画出来的一样，许洋的确做的不错，出乎自己预料。陆炳万万没想到，许洋竟然也是个带兵的将才，不对，照此看来算不上是带兵奇才，但也能称得上是练兵的好手。

段清风也赞许的点点头道：“平心而论，若让我接手，我不一定比许洋强。”

许洋听到接手一词的时候非但没有惊恐，心中反而更加得意了。许洋他也猜到了，陆炳虽然这些年一直重用自己。但绝不会把整个山东的军事交给自己，因为自己还不是陆炳权利最核心的人。得不到陆炳百分之百的饿信任。而最有可能上位的是段清风，段清风这个人看似什么都不关心，只痴迷于武艺，但实则可谓是样样精通，在陆家地位一直很高可以和夏大德并齐。许洋并不知道夏大德已经在西域扶持傀儡已经掌握国家大权，但他却知道夏大德手持重兵已经成了一方诸侯，其地位非他许洋可比拟。

而段清风在之前也接手了山东的情报工作，做的井井有条十分厉害。若真是他来的话。那自己只能给段清风做副手了，想到这里许洋有些不甘心，可是又无可奈何。现在好了，陆炳对自己很满意，段清风又说不如自己，而戚景通显然虽得信任但并不是陆炳船上的人，他的任命也下来了。是登州卫所指挥使，看来也不用担心了。陆炳并不唯亲是用，而是唯才是用并知人善用，故此自己这次留任的可能性极大，虽不敢说百分之百，但许洋已然是信心满满。

陆炳伸了伸懒腰说道：“好了。让我来看看这群兵的质量吧。”

许洋听了身子一颤，什么叫看看质量，刚才不是都看到了吗，弓马娴熟

训练有素，还要怎么看。

陆炳道："我就抽查几支队伍吧。你，你。你，还有你。"陆炳指了指许洋身后的几名将领道："让你们的部下都来校场，我要练兵。"许洋这才放下心来，阵型演练还是刀马剑戟自己练的兵都没什么问题，随便陆炳考验，他考验的越多自己在陆炳心里印象就会越好地位也会越高，这个位置也就坐得更稳了。

大约过了一盏茶的功夫，这几个将领所率的队伍聚集在了校场之上，陆炳下令变换阵型。果然这些人马训练有素，陆炳细心观察，他们不光有陆炳的私军，还有朝廷的兵马，许洋把朝廷的兵马也训练的不错，这等思路是对的。

既然将领都是自己的拥趸，那朝廷的兵马和自己的私军也就没什么两样了。一旦有变，驻扎在山东的兵马随时可以换大旗变成陆炳的兵马。只是这要对士兵的思想和将领的选择格外严格的把控，并要想办法剔除对朝廷的死忠，否则只能是给自己自找麻烦，等同于在自己的枕边放了一把可以杀人也可以被杀的尖刀。

陆炳让令旗示意了七八种阵法，不管是弓弩兵还是步兵骑兵都掌握的很好，至于训练准头能力刚才陆炳已经看到了，便不想再做考察。剩下的就是实战的能力了，想到这里陆炳突然技痒起来，站起身来问道："清风，百炼精兵也是练出来的兵马，你能打几个？"

"我手持云梦泽的话，五百左右吧，如果没有重武器配合，应该可以达到八百。"段清风道，话音刚落许多不太熟悉段清风的人立刻皱起了眉头，认为段清风在吹牛而且是吹破天的胡侃。但这次吐伊却没有像那些将领一样大惊小怪，他可见过陆炳大战马贼的英勇，完全能想到一人敌百人的场面。

陆炳摆摆手说道："我可能不如你，不过这次都是咱们自家的儿郎不能下死手，所以就用木棍，或者空手吧。嗯……咱俩敌对这些军队的话，可能有些托大，又不能下死手。世显兄，你有没有兴趣？"

"我不过能敌得过数十人而已，而且还得用兵刃，但愿意为你们掠阵。"戚景通淡然的说道，但显然已经上了兴趣，正在一旁的兵器架上挑选着趁手的兵刃。武将们不少认识名将戚景通的，知道他是少林俗家弟子，武艺十分高强，所言非虚应该不是吹牛，为大将者定要超乎士卒数倍，在场的这些人谁都能打个十几个兵丁不在话下。众人认为戚景通实在，就更加鄙视这个身穿道袍的段清风了，认为他不过是个纸上谈兵故弄玄虚的牛鼻子小道而已，凭着一张俊俏的脸和陆炳传说中的男好这才爬上位的。

陆炳眉头微皱道："还是不太够啊，咱们三人能对敌的人太少，看不出配合和效果来。对了，军营离南无派不远，快马带我的令牌请纪联洪过来。"

段清风有些不悦道：“叫他作甚。”

陆炳笑了笑：“都是自家兄弟，别这样。”

纪联洪和陆炳不打不相识。被江湖人称对方的天敌和私仇，但后来仗义出手相助也算知恩图报。说明他是个可交之人。这些年纪联洪一直在陆家效力，说是效力其实不太准确，他的定位和段清风很像，不是陆家人但人人见了都得尊敬的叫一声纪爷。至于他的师父刘至洞带着弟子驻扎在陆家帮陆家保护家眷，在陆炳帮他们新修的气派无比的南无派新观和陆家两头穿梭。

纪联洪的职责没别的，就是保护陆炳的家眷，其余时光都在精修武艺，所以也算是突飞猛进。故此说纪联洪效力反倒是有些勉强。不过钱他是没少花，一点都不客气，吃的用的全得是最好的，陆炳交代过陆府的人也不好说什么。

其实纪联洪的天资不高，也不够勤奋，但傻人有傻福，有一次少年纪联洪误食了一种毒草。结果反倒是打通了经脉，也不知道是什么仙草奇葩竟然在纪联洪体内形成了五六个内丹，导致他现在内力无穷。再后来从一本残卷上参透了十全纯阳功的玄机，从而一发不可收拾，不过纪联洪的基本功太差，至今他也没能全力以赴根本无法操控自己身体里巨大的能量。

十全纯阳功的特点就是可以容纳许多武艺。甭管是神似还是形似，但总之也掌握了这些武功的精髓融入到十全纯阳功中。海纳百川，从此纪联洪就成为南无派的高手，乃至武林上的翘楚。

但纪联洪基本功差是一点，还有就是他少有实战经验。这才输给了陆炳，而纪联洪的情商也是硬伤。嘴不养人在陆府这几年没少得罪人，远不如不言不语沉默派的段清风人缘好。不过段清风的存在感却不如纪联洪，有些边缘的下人甚至不知道有段清风这个人的存在，非得说起清字辈分和武林泰斗丹阳子老前辈的高徒，这才能做恍然大悟状，总之段清风深入简出有利有弊吧……

纪联洪的武艺练到这等地步在整个江湖上，能与之交手的人不超过十个，所以想要再培养实战经验已经晚了。一般人根本不够他看的，那些人实战经验再高招式和内力也跟不上，纪联洪的长处足以弥补根本看不出来问题在哪里。但纪联洪却想到了一个好办法，那就是从脑中进行实战，不断在脑海里进行打斗，见招拆招等。

慢慢地纪联洪不满足于自己见过的武功和南无派的武艺，于是开始搜集各门各派的绝学，在他的脑海里这些绝学在他的脑海里不断的通过臆想十全纯阳功增大威力，能与自己的武功相对抗。这样有没有用尚且不好说，但纪联洪的武艺确实提高了。十全纯阳功的优点就是学会十全功其他功夫很容易

就掌握，所以在研究其他门派武艺的同时，纪联洪不知不觉就武艺驳杂了，整个武学理念上升了不止一个档次。同时招式中也吐故纳新更加精简有效，攻击点准确且刁钻，自成一派更加少有人敌了。

这次陆炳家中有丧事，纪联洪护送着陆炳的家眷去了京城，他有些看不惯段清风就宛如段清风看不惯他一样，两人虽然没明着动过手，但实际上好几次差点打起来，当然是在脑中。两人站在一起，就不经意的打量着对手寻找身形上的破绽，即便是段清风也是一脸淡然的偷偷打量，如此一来反倒如同随时对敌，互相颇有感悟。

既然段清风和陆炳都在，那也就没什么危险了，安全不成问题，故此纪联洪他给陆松和杨登云上了两柱香之后便回去了。其实这趟旅行感悟颇多，杨登云作为一个戴罪之身却能风光大葬，受朝廷重臣和贩夫走卒的祭拜，除了因为他的丧事和陆松是一起办的以外，最主要的是他有陆炳这么一个好女婿。

那么自己呢？如果离开陆炳还能有这么高的江湖地位和花不尽的金银吗？纪联洪陷入了深思，开始思索自己与陆炳的差别，希望自己也能成为独挡一面顶天立地的男人。既然登州陆府家眷都不在家，纪联洪也就回了南无派。

第三十五章全力以赴方可对敌

纪联洪回去后陷入沉思的他就开始运功打坐并冥想问题，以至于他的师父刘至洞都怀疑自己的徒儿怎么性格转变的这么快，竟然能静下心来参道了。看来不光是武学就连道家哲学思想纪联洪也想静心研究了，刘至洞感叹一声，终于后继有人了，还想着日后把什么奇门八卦风水星象的本事都一并传给自己这个宝贝徒儿纪联洪。殊不知纪联洪正在意淫着自己的未来，开天辟地成就一番伟业，甚至自立为王坐拥后宫佳丽三千，总之没想些有用的事情。

快骑一人两马入了南无派的山门，一路通传见到了纪联洪。纪联洪一看那人便说道：“你不是陆府百炼精兵中的伍长吗，陆府又有什么事儿？妈的我才歇了几天又找小爷我，到底我是给陆家帮忙的，还是卖身给陆家，还他娘的让不让人活了……”

纪联洪喋喋不休起来，说的那传信的哨骑一阵尴尬，嘟囔了半晌纪联洪才再度问道：“你到底说不说啊，到底叫我干啥。”

哨骑可叫一个冤枉，什么说不说，是你纪联洪没给我说的机会啊，一直是你从那里瞎比比。哨骑心中埋怨但也不敢怠慢，现在有这等说话的功夫岂能不珍惜，于是抱拳道：“我家主公说请道爷前去一起练兵。”

纪联洪眼睛一亮问道：“什么练兵，怎么要给我封将拜相了？”纪联洪简直要蹦了起来，自己想什么来什么。看来要梦想成真了。纪联洪这激动的动作，简直吓了哨骑一大跳。以为纪联洪是疯掉了，没事儿喋喋不休还蹦蹦跳跳的，怎么看都不正常。

“额……这个在下不知，但今日我家主公前去阅兵，便要试试那群士兵的真本事，想以几人之力对抗千名军士，于是就让在下来请纪爷。纪爷，这是我家主公的令牌。”那哨骑递上去陆炳的令牌给了纪联洪。

纪联洪接过来看了看笑道：“哈哈哈哈。这个陆炳真能整景，竟然想几人力挽狂澜对抗大军，这等事情不早叫我，没了我他能行吗。哼哼，也好也好，正巧我闲的没事儿干，能够实践一下自己的功夫增长实战经验。平日里都没人敢跟我打，成为高手也是一种寂寞。陆炳好啊，竟然这么关心我，给我找了个练功的地儿。”纪联洪微微摇头做装逼状。

哨骑笑而不语，纪联洪又问道：“是我南无派旁边的那个陆军的兵营？还是四十里外的海防军营？”

“是陆军军营。”哨骑简洁的答道。

纪联洪起身伸了个懒腰拿过中正剑背在身上，端起桌上的茶水喝了一口不经意的问道：“段清风去了吗？”

“段爷也在。”哨骑如实禀告。纪联洪的眼中闪现出一丝不屑和不耐烦，然后点点头道：“那我知道了，你回去吧。”

“纪爷小的为您准备了马匹，您……？”哨骑说。

纪联洪哈哈大笑起来：“陆炳难道不急吗？他急着叫我去，马匹怎能跑过我。”说完几个踏步出了屋门飞身而起竟然从山上跃了下去。哨骑看的目瞪口呆。只叹这帮武林人士真是疯狂，要么从山上跳下去步行不骑马。要么就是像自己主公陆炳一样，想几个人打千名大军，不是脑子坏掉了就是艺高人胆大，哎，真是常人难以理解啊。

一众人等在校场等候，陆炳倒是气定神闲，段清风冷言道：“文孚，要不咱别等了，这纪联洪要什么时候来啊。南无派虽然近，但一来一往就算骑快马也得半个时辰，大家都等着呢。”

“军人嘛，就要学会服从命令静心等待，孰不知日后埋伏的时候别说等半个时辰，等几个时辰甚至几天都是有可能的，岂能怕苦怕累。现在这般也是为了磨练等候的士兵，让他们戒骄戒躁，否则如同那一鼓作气再而衰三而竭一般，岂不是要完蛋了，真正的战争哪有一打就赢的，对吧？如果他们心里烦了，那就真的输了，说明兵不够听话，没有练好。清风勿急，以我对纪联洪的了解，他用不了半个时辰就能来。”陆炳说道。

好似为了证明陆炳的话一样，陆炳话音刚落就有将领喊道：“大人您看！”

远处浓烟滚滚，倒不是着火了，而是尘土飞扬过大引起的。只见有什么东西好似离弦之箭一样冲了过来，宛如千军万马奔驰而过，却又不似那般铺天盖地马蹄阵阵如同响雷，反而更像是一只什么速度极快的巨兽正在狂奔而来。

“保护主公！”许洋喊道，然后纵身挡在陆炳面前，身前护卫也竖起高大的铁盾形成铁甲阵要把陆炳团团围住。护在将军们身旁的乃是陆炳放在陆府保护家人的百炼精兵，那速度和战斗能力都毋庸置疑，一时间从外面根本看不见陆炳等人，只有看到反射着太阳光芒的大盾和伸出盾牌缝隙处的火铳和箭簇，这一切如同行云流水一般一气呵成，只在转瞬之间。

“好了好了，你们护卫军还是没有松懈的，防御的够快也够好，不过大家

不必紧张来的人是纪联洪。”陆炳说道，并下令让众人闪开，众人面面相觑，一个人怎么可能跑这么快。

一眨眼的功夫之后，那人的样貌映入人们的眼帘，果然是纪联洪，纪联洪如同飞一般冲到了陆炳面前，一个回转踏地停住了脚步。

“怎么打？”纪联洪快人快语，陆炳拍了拍纪联洪的肩膀说道：“不歇歇了？”

“屁，老子天天这么练功，一点都不累，快说快说。”纪联洪道，陆炳笑道：“你，段清风，我和世显兄咱们四个上，你做前锋，我和清风在两翼，世显兄殿后，自由冲杀来个七进七出。哦，对了，你别下手太重啊，都是自家的儿郎。”

纪联洪该道：“知道了知道了，我会手下留情不杀他们的，那就不用兵刃了。”说着走向校场之中，纪联洪和陆炳以及戚景通也纷纷下场，场上除了戚景通拿着一个没尖没刃的白蜡棍以外没人使用兵器。陆炳和段清风把佩刀佩剑放在将官们手中，而纪联洪则要继续耍帅装一下，把中正剑连剑带剑鞘直接插入了地下足有三尺之深。

“主公纵然威武，这样也太托大了吧，咱们要不要放些水。”一个场中有兵的将领向许洋问道，生怕一会儿打起来误伤了陆炳等人。

许洋摇了摇头道：“不必了，一定要全力以赴，这般也不一定能赢，你们且看。”本来众人就对刚才插剑之举够惊讶的了，现在众人顺着许洋指去的方向看去，只见地上有赫然有一个深深地脚印，那脚印的深度足以没过普通人的脚面，这乃是刚才纪联洪的踩踏之处。

许洋又道：“再往前看。”众人再度看去，直发出一阵惊呼，原来顺着纪联洪来的路上，布满了这样的脚印，每个脚印之间的距离竟然有一丈以上远，而且一左一右两个脚印十分分明，也就是说纪联洪每一跃都有一丈多远，他就这样一步步飞奔过来。

细心的许洋蹲下身子量了量两个脚印之间的距离，竟然每个都相差无几十分精确，连厚度都是一样的，好似成模具做出来的一样，能把功力控制的这么精确并保持如此速度和力量，岂不令人惊讶万分。

众将领的冷汗下来了，这些人还是人吗？不论是速度还是力量都已经超过了人类自身的能力，更超越了众人的认知。校场上的队伍需全力以赴，否则被这几个人打败了，那这群武将们可就是颜面扫地了，千人的队伍竟然打不过四个人，跟谁说都会认为这是笑谈。旁人可不会知道陆炳等人是多么变态的强悍，只会有无尽的讥讽和讽刺，而陆炳也会裁撤这些将领的职务，无用者不能尸位素餐陆家从不养闲人。顿时，众人有一种有苦难言和上了贼船

的感觉。

山东汉子多是些膀大腰圆之人，性情也烈，即便自家主公这般也有些辱没自己，四人对千人，天大的笑话，这不是瞧不起自己吗，闹呢吧！

士兵们情绪激动杀声震天，大军迅速结成阵型，一千八百名士兵分列准备。段清风笑道：“文孚，许洋练得真不错，你看这六甲阵结的多好。”

“哦，清风也懂阵法？”陆炳答道，这倒是出乎他的预料，本来他也没想让段清风带兵，让段清风统领兵马无非是让他统领将领罢了。真正要练兵和带兵打仗还要靠专业将领，自己要做的是控制领导权，陆炳设立的齐鲁学院教授的东西全面，不光学八股，琴棋书画，诗词歌赋之类的，连兵法骑射也要学，所以陆炳想渐渐的替换自己培养出来的人才，让军队更加忠诚和年轻化，同时军事上也更加专业化，适合大兵团作战需要。

但许洋的表现和段清风不经意间的一句话却让陆炳更加喜出望外，自己真是幸运，得天独厚的全才都跑到自己身边来了，天助我也。

“略通而已。”段清风道，纪联洪此时不耐烦了：“休要啰嗦，什么阵法在我面前都是浮云，你们跟紧了可别跑散了，老子可没空照顾你们，哈哈，我上了！”纪联洪脚下发力朝着阵法冲去，显然他并没找到阵法中的什么生门，而是采取最野蛮粗暴的横冲直撞。

第三十六章闯阵

阵中大盾斜侧，长矛而出顿时寒光凛凛，纪联洪大喝一声，双掌齐出猛然向前平推而去。顿时热浪滚滚，那些坚硬的长矛应声折断。要知道这些长矛就算是把整匹马连同马上的骑士一起刺穿也不会折的，带着矛头的木杆都是上好的木料，不管硬度还是韧劲儿都是恰到好处的，可就是纪联洪这么轻而易举的一击就断了，一声惊呼从四人身前背后同时传来。紧接着大盾也向着四面八方飞去，士兵们被大力推向两旁顿时摔得七倒八歪的。

纪联洪冲入阵营，段清风和陆炳则开始扩大战果，两人在两翼频繁出掌，都是未打到人就倒下一片，看似无懈可击的六甲阵瞬间被打开了一道豁口。观战的将领们那叫一个目瞪口呆，之间三人互成犄角就破了正面的阵型，跟在最后的戚景通干脆竖握着棍子，根本轮不到他出手，可及之处的人都倒地了，哪里还有可打的人。纵然戚景通想要出去战斗也不敢走远破坏了阵型，反倒拖累了别人，而且现在这个速度戚景通能跟上已经不容易，也没空出去搏斗。

相比纪联洪的炙热不同的人，两翼的人好似更怕陆炳和段清风一些，不光是因为破除了阵型后没有众志成城团结一致的意志长城，信心也被纪联洪一并摧毁了。

但最主要的是被纪联洪打翻出去的时候就是疼和热，但被陆炳和段清风虚空打中却很是难受。陆炳如同地狱业火，心中会变得十分厌恶和烦躁。恨不得把自己的头撕裂看看里面到底有什么，而段清风则是如同九天冰窟让人从骨头心儿里感到寒冷。浑身刺痛久久难以消除。即便没被打中的，大老远的也是感到不住的恶心，心底就有一种惧怕感，这是人的本性使然难以抗拒。

“变换阵型！”许洋下令道，令旗挥舞士兵们齐声喝道，声势滔天，士兵们扶着伤员躲到新变化来的大盾之后。纪联洪道：“还要再来吗，再来还是个输。”

大盾后的士兵飞速旋转形成一个圆形。挡住了陆炳等人去路，并且让他们根本看不出东南西北，除非应对太阳才能辨别方位。而与此同时，外面的阵型也开始进行变化，大队人马行动脚步声轰隆隆的响起格外壮观。不消片刻功夫，本来位于陆炳等人前方的阵型片刻间跑到了陆炳他们的身后，但这一切陆炳等人根本看不到。他们已经被大盾遮蔽了视线。

“上盾！”有人大喝一声，大盾的背后有人又拿出盾牌架在头上，宛如龟壳阵一样包裹的严严实实密不透风好似防御着什么。就在这时候，遮天蔽日的弓箭到了，从上面洋洋洒洒的落了下来，形成一道箭雨。不分敌我的飞射而下，众人这才知道这是遮蔽了他们的视线让外面的弓箭手进行仰射。

而那些大盾兵自然不怕悟伤，他们遮挡的是严严实实，互相依靠互相保护，只要众志成城如同平时训练的时候那样就不会受伤。这点看似容易。实际要做到密不透风是极难的，需要千百次的演练才可做到。士兵们有保护。但陆炳他们则不然了，成了箭雨中的活靶子。陆炳心中暗自赞许：许洋许洋，果然了得，竟然把六甲阵加以变化，活学活用了。

六甲阵十分严密，生门可以随时变化，除非敌人人数超过数倍，否则便是有进无出再里面绕都能绕晕了，各种杀招层出不穷。可现在许洋又在六甲阵中融合了小阵法，活用射程较远的弓弩手和火铳手，达到因时治地变化无穷的效果，更是改变了六甲阵只有步兵骑兵长矛兵和盾牌兵组成的单一形式所产生的弊端。

纪联洪大喝一声："开！"说着猛然转动手臂，空中竟然形成一个八卦，八卦随即变成了烈火一般的火团，箭雨还没触及几人就纷纷烧焦落下。段清风轻哼一声，点了点头趁机对陆炳说道："这家伙的武功更加精进了。"段清风向来有什么说什么，对别人的坏他会冷笑了之，但对别人还沉默寡言的他从来不违心说话表扬起来也不吝其词，起码是相对平时话少而言已经算得上不吝其词了，这也是段清风人缘好的一大原因。

"嘿嘿，他喜欢表现就让他把表现一下吧。"陆炳说道。纪联洪边打着还边侧耳倾听，对于段清风的夸赞他是很得意的，有人说陆炳身边的第一大高手是段清风，第二才是纪联洪，所以纪联洪很是不忿，更何况南无派也是道教，从来就不服武当的号召。不光是因为教义上的差别，更是因为开派老祖本就是同门师兄弟，大家算是平起平坐渊源相同，可现在半斤八两的关系却成了武当一枝独秀，成为武林的泰山北斗，南无派则被说成了一个传说中的老帮派。这些年自己凭借真刀真枪的真本事打出了一片名堂，却又在江湖人口中传成了陆炳的家奴门派，这怎能让纪联洪平衡。

段清风在武林人氏口中的排位比自己靠前，姑且不算被人看做是主公的陆炳，自己的确是输在了陆炳的手下，可段清风算什么东西，没和自己打过凭什么说比自己强！再说这几年的江湖地位，南无派的掌门刘至洞也不太争气，没搞出什么名堂。但武当掌门张清泽却成了天下武林副总盟主，这到哪里说理去，不就是去帮朝廷大军打了个鄂尔多斯的叛军吗？哼！

纪联洪回嘴，故意训斥道："陆炳你俩再说话再闲聊，老子就不帮你打了。"

"别别别啊，纪道长武功天下第一，快点领着我们杀出去吧。"陆炳冲着段清风坏笑了一下，随即故作一本正经的给纪联洪说道。

纪联洪此时哪里还有本事领他们杀出去，能以一人之力护住四人抵挡住箭雨已然是超出凡人的能力了。陆炳这边的士兵的确不错，仰射之下从天而

降的箭矢力道已然很大，势大力沉令空手凭真气阻挡的纪联洪都有些酸累了。

陆炳看了出来，也不戳破，箭雨配合的很好应该是接连行进射击的，这种队列交错射击共分三排分别射，只要战士们臂力够用箭矢也够用的情况下，连环射上一炷香绝不是问题。陆炳把手放在纪联洪的背后给纪联洪传过去一股真气，纪联洪顿时气力大旺，单手竟然旋转起了自己气抵挡，另一只手拢过一把射来的箭矢猛然扔了回去。

附着气的箭连成一片，每个都旋转起来，并以真气形成屏障，顿时挡住了后面的箭雨争取了片刻的功夫。但这片刻功夫对陆炳他们这样的绝世高手来说已经足够了，陆炳在前段清风穿插到左翼，而纪联洪转而到右翼，依然由戚景通变幻后压后，几人朝着大盾冲去。

陆炳也是纯阳的功夫，但是招式却更加犀利，大开大合尽显霸气本色。顿时盾牌兵被打开一道豁口，各个再次倒地不起，陆炳却惊奇的发现自己已经冲到了外面，目及之处并无士兵，乃是空空的庞大校场。

果然没错，许洋趁着他们遮蔽了目光把大阵调动了，这样一来等于陆炳等人又在阵外了，还需要重新冲阵。陆炳不同于纪联洪，他可是懂兵法的，更精通于阵法，别看六甲阵变幻莫测，但实则都是出自奇门遁甲的分支演变而来，陆炳左突右冲杀的不亦乐乎，不断地击溃自己手下的军队，希望看他们的反应能力和真实战斗力，半蛮闯半破阵，实际上已经是手下留情了。阵法必须留有生门，这让对手有可乘之机，但却不能堵死生门，否则自己就能把自己绕死，阵法也就成了一个死阵，没了变化，要阵法有何用？

突然陆炳停了下来，对身后的几人说道：“咱们往这套阵法中最厉害的死门里闯闯，看看他们到底练成了什么样子，清风一会儿我要是不行的话，记得顶上我。”

“好。”段清风点了点头道。

陆炳冲入了死门之中，许洋看后倒吸一口冷气，旁边的将领也问道：“徐将军这里不是六甲阵的死门吗，乃是最危险的所在，怎么陆大人偏偏往那里闯？刚才看陆大人明明是懂得阵法的。”

“明知山有虎偏向虎山行才是主公的性格，呵呵，他是想试试到底咱们把兵练成什么样子了。依我对主公的了解，他现在已经很满意了，激流勇进不过是考究自己的实力罢了，因为在他看来这群士兵已经可以与他为敌了，大家都放心吧。”许洋长舒了一口气。众人纷纷点头，围绕在许洋身边，许洋的确御下有道，而刚才见了陆炳等人动手也知道段清风绝非吹牛，他们的确有逆天的本事，便对主公或者上官陆炳更加尊敬了。纷纷目不转睛的看着校场之内，等待着接下来的精彩大戏，出乎预料的武艺逆天的作为，可不是每个

人都有机会看到的，这是一辈子无穷的谈资。

第三十七章交权

陆炳领头冲入死门之中，阵中的火铳手早就等着他们呢，火铳手交错射击六连发的火铳打的陆炳独自措手不及难以对抗险些中弹，与纪联洪齐齐运气才抵挡住这般攻击。如此才想到当年白羽的厉害，一人就能抵挡住了比这还要多的火铳攻击，当然当时的探子也绝非士兵这般配合得当精准度高，不过纵然如此亦是很难得了。

纪联洪和陆炳同时大喝一声，运气打出破了火铳阵的攻击，然后再挥气把火铳手打翻在地。火铳手连滚带爬闪开道路，本以为是阵法变化，却迎来了数百骑兵的攻击。段清风趁机而上左突右冲竟然冲过了骑兵队，转瞬之间骑兵纷纷倒地，低头看去之间护心镜早已破裂，整个盔甲上也结了一层寒霜，但坐下马匹和本身并没掉一根汗毛。只不过每个骑士都冻得嘴唇发紫，估计得围到火边好好烤上一段时间了。

混战开始了，死门中各色兵种层出不穷相互配合，一方败后另一方再上，相辅相成连绵不断，互相掩护之下威力大增完全没有单一兵力的局限性和不足，更是一副大打车轮战的架势。戚景通也有了上场的机会，纵然是少林俗家弟子中的翘楚，但面对千军万马也只有自保的份儿，和陆炳等人更有云泥之别，不被他人相救就算是好事儿了。

打了大约一盏茶的时间，陆炳大喝一声“撤”，四人纷纷跃出了大阵。踩踏着军士的肩膀跑到了场外。再看那大阵，虽然有些混乱。但阵型没破，军士们依然在奋力补救进行变化和重组。

有些士兵虽然鼻青脸肿口角带血，但却斗志昂扬丝毫没有恐惧之色反而盯着陆炳等人满眼血红，血性十足的在口鼻中发出怒吼，好似眼前这人不是自家主公反倒是敌人一般，为大将者能把刚才这帮对自己崇敬甚至崇拜的士兵迅速调动起战意，然后还能如此专注行事，愤怒而不被冲昏了头脑。这的确是一种本事，打仗和打架有相似之处，气势和态度十分关键。

陆炳笑问道：“你几个没伤我家儿郎的性命吧？”

“没有，下手轻着呢，不然能让他们压着打？”纪联洪不屑的说道：“妈的，还瞪我，我若剑在手。杀他们个片甲不留，娘的。”

陆炳看向段清风，段清风点点头道：“他比我强。”

纪联洪满意的笑了，陆炳翻了翻白眼说道：“不是说你。”纪联洪如同破了的皮囊一样满脸耷拉下来，段清风和陆炳都笑了起来。

陆炳知道段清风是何意，自己刚才打完这一场也考虑了。于是意味深长

的对段清风说道：“那好吧。”

陆炳等四人走回了校场观战台上，许洋赶忙命人拿来茶水等物，几人喝了几口后才放下，喘匀了气各自运功平息。众将不敢打扰，对几人若即若离敬若神明。

片刻后陆炳说道：“兵练得不错。听命行事，勇气超然。更主要的是各级将领配合得好，这么个大阵想组起来难，配合运作更难，想变化是难上加难。不错，当真不错。不过居功至伟的还是你这个主帅啊，没有你就练不出这么好的兵。”

“主公谬赞了。”许洋面不改色抱拳道，陆炳说道：“我可不是随便夸你，刚才我故意没有挑百炼精兵上场，他们若是打成这样并不稀奇。百炼精兵都是我手把手调教出来的，耗费了多年，更消耗了数之不尽的财力物力，甚至从士兵本身的身体素质上都要高过这些兵。他们经历了大小多场战役，而装备也可谓是全国最精良的部队。但刚才这支队伍不比以前的百炼精兵差多少，你用了比我少的钱，比我少的时间，把军士们调教成这个样子，还是随便抽取的士兵，没有经过固定的演练配合就能打成这个样子，说明全军都应该掌握了大多阵法的定位和自己要做的事情，许洋没想到你还真是个将才。”

许洋笑了笑，抱拳说道：“这不光是我一个人的功劳，这是全体将领乃至士兵都抛洒了多少汗水的结果，主公应当赞扬一下他们才是。”

陆炳点点头，心说这个许洋倒是会收买人心，陆炳明鉴知道谁的功劳大，口头表扬便不独自揽功，反倒是送给他人。陆炳心中明白便也顺水推舟给了许洋一个人情：“好，徐将军说得好，既然徐将军说了，那就全员皆有赏。至于普通的军士，每人赏一吊钱，今天参战的赏一两。今晚酒肉管够，全营敞开了吃敞开了喝。将领们我就不说了，各级将领陆某少不了你们的。”

“谢主公！”

“谢陆大人！”

叫法不用表示着他们身份的不同，有的是团练的兵马，有的是百炼精兵，他们都称陆炳为主公。朝廷的兵马则称陆炳为陆大人，这不代表他们忠心朝廷而是陆炳要求的，防止叫乱了引别人猜疑，以后叫惯了叫顺嘴了万一再外人面前还可能引开杀身之祸。当然更怕的是远在京城的朱厚熜得知了这种叫法，会认为将领们想追随陆炳，而陆炳有什么想造反的想法，到时候将领被一网打尽被彻底打上陆系的烙印，时况有变就再也难以翻身。一荣俱荣一损俱损，那样颇有些得不偿失，平日里巴结好就行，拉帮结派结党营私那就不必了。

陆炳摆摆手说道：“别谢我，谢给你们请功的许将军吧。”

“许将军！许将军！许将军！”全营上下齐呼许洋，许洋的心热乎乎的，不光是因为陆炳给自己的人情也不光是为将士们的单纯和拥戴而感动，更是因为聪明的他已经知道自己要被陆炳重用了，是真正的重用！

果不其然，陆炳说道：“许洋啊，跟我来一下。”说着几人走入帐中，其余人等则是被护卫拦在了门外很远，防止他人偷听。纪联洪也跟了进去，这倒让陆炳有些意外，毕竟以前纪联洪虽然沽名钓誉但却不喜掺和朝廷以及陆家权利的事情，今天这么热衷也不知道纪联洪是变了还是突生了兴趣。但陆炳没有赶纪联洪出去，也对纪联洪并不设防，谁是可交之人陆炳应该分得清。

陆炳坐定后说道：“也不瞒你，许洋此次我回来本没想到你可以把这些山东儿郎练得如此精锐，还想着把这边的军事交给段清风打理。但此次一看的确你是个人才，值得重用，唯才是用知人善用一直是我陆炳的用人作风。但军中无小事，军权更是一个霸主安身立命的根源。我在朝中的位置越高，其实就越危险，变化也就越玄妙，高处不胜寒如是而已。你跟着我也有些年头了，那时候你还是孙晓的人，你舅舅这个人呢是个聪明人，虽然现在卸任了但以前也算与我交往颇多，合作的愉快。”

许洋听着陆炳的话，点了点头，陆炳继续说道：“你呢，也是个聪明人，但有时候你过于狡猾，而且你的小心思我也看出了一二，这些年我对你说重用也算不上重用，但也算得上器重吧？总之就是个原因，我对你不是百分之百的放心，商业交给你最多被你黑去些银两，损失不了多少，但兵权却不一样，这是我的命。”

陆炳说的坦诚，许洋听了不停地点头，这些话都是大白话也是真心话，大家都是聪明人没必要绕弯弯。陆炳继续说道：“刚才我说了，军队是保命的根本，如今要把军队交给你就等于把身家性命交给了你。蔡龙羽的人马不回来了，夏大德的人马也不回来了，如今在大明腹地我的兵马也就剩咱们山东的儿郎了。”

“啊？”显然这个消息出乎许洋的预料，他吃惊的呼道。

陆炳笑了笑说道：“这都无所谓，不是今天咱们的主题，今日你的表现很好，这让我很为难，但作为兄弟，我愿意信你，我愿意把身家托付给你。”说着陆炳站起身来，擂了许洋的胸口一拳，许洋顿了顿迟疑了一下，也捶了陆炳的胸口一拳，两人哈哈大笑起来。

笑罢，许洋对段清风恭恭敬敬的行了一礼说道：“谢谢段爷的提携。”

“无妨，本来这事儿就和我没多大关系，你比我强自然要用你。”段清风道，许洋忙说：“没有段爷的话，只怕我也难以在这个位置上长久坐下去，说

不定还要做个架空了的主帅，光负责练兵什么的，呵呵。”

“别说，我还真想过，但用人不疑疑人不用，我把你当自己弟兄就不如索性全权交与你。”陆炳笑道。段清风微微笑着，突然面色一沉，却有些煞风景的冷冷的说道：“不过许洋，既然陆炳把身家性命都交给了你，你一定要对陆炳忠心耿耿，否则你若是对不起他，我定会取你项上人头。别忘了，情报部门还是我所掌控的。”

第三十八章三个女人一台戏

陆炳听了段清风的话尴尬的笑了笑，段清风说了他想说却没能好意思张开口的话。陆炳只觉得许洋是个聪明人，一定明白会这个道理。即便自己不动手，手下的探子密布全国，甚至军中各营之间，想要杀许洋那是轻而易举的事情，所以也就没说，但段清风赤裸裸的说出来更具有警示作用让人不寒而栗深知其中厉害。

许洋听了段清风的话也没生气抱拳说道：“我对主公的忠心日月可鉴，若有背信弃义之事天打雷劈。”古人重视誓言，但也得分情况而论，若是天下国家荣华富贵摆在面前，估计誓言也就不顶什么用了。没有永远不会改变的事情，只是给的代价不够大罢了。

虽然这事儿解决了，但气氛却有些尴尬起来，纪联洪打断了这种尴尬，他冷哼一声道：“就是就是，人家许洋是自家兄弟，段清风也是自家兄弟，哦，对了，戚景通也是，就是我不是，哎，我不是啊。”

“我擦，这怪话说的，谁敢说你不是自家兄弟了，这等事情都让你入帐来听了，你若不是自家人怎会让你进来。”陆炳白了纪联洪一眼说道。

纪联洪舔着脸道：“那你说，段清风不接兵权，是不是又要负责什么你的情报工作了？你看我猜的没错吧，人家老戚有官职在身，当朝廷的官也有事儿做。就我他娘的成天替你看家护院，看孩子照顾夫人的，弄得和个老妈子一样。”

“哦，你这是要事儿干呢？可不就和个老妈子一样吗，否则你怎么这么能嘟囔，有啥说啥黏黏糊糊的一点都不爷们。”陆炳笑道，看纪联洪有些像急眼，便说道：“这路要一步步走，饭要一口口吃。你呢先别急着做事，现在我身边做一阵再说。你看段清风不就是以前帮我护卫着家里，积累经验，又跟着我走南闯北了一阵才握权的吗？再说人家也不想干，就是想帮帮我，你现在经验太少了。”

“你这么说我不爱听了，我也不想干啊。我也是想帮你，你怎么就不明白兄弟的心呢，怎么就不能给我个机会呢。”纪联洪听要在陆炳身边做事，兴高采烈起来，嘴上却不饶人。

陆炳笑道：“行了行，说你胖你还喘。得了便宜卖乖。”众人哄堂大笑起来，经过纪联洪这么一插科打诨，尴尬的气氛瞬间烟消云散。

陆炳和几人回了家，戚景通去拿着兵部调令去接管卫所了，而许洋则是继续留在了营中掌管大权。

今日一行，吐伊回去描述了一番，不光把陆炳几人形容成了天人。更把陆炳的军队说的是完美无瑕，弄得一众半月国老臣都目瞪口呆胆战心惊。诺伊尔公主沉思许久后说道：“陆炳真的如同他自己所说，有夺取天下的本钱，这样我们根本没有什么谈判的条件，人家可谓是什么都不缺，要什么有什么，哎，这可该怎么办是好啊。你们这几日多散出去些金银。多和陆家的下人套套近乎，看看能不能问出点什么，咱们得找机会接近陆炳，就算我……”说道这里，诺伊尔欲言又止。

吐伊明白公主说的是什么，满脸心痛道：“公主，还望您三思啊。”

“哎。这正是三思的结果，也是咱们最后的本钱了。”诺伊尔叹了口气说道，随即眼中冒出了一丝志在必得的精光。

“老爷，家里你放心就好了。我们会把家看好的，等你回来。”梦雪晴淡淡的说道：“不过老爷你此次出门旅途遥遥，未知的危险太多了，需要带些人马。”

杨飞燕说道：“就是，密十三不是好相与的，光你和纪联洪肯定是不够的。再说平日里带些干粮什么的，也需要有人携带，光两人总是有些不太方便，快是快了，但需要人力的时候却不一定够用了，万一有事儿连个搬救兵送信儿的人都没有。”

“带许多人不免麻烦，”陆炳揉了揉耳朵说道：“你们看小蕊都不太言语，这才是妇道人家所为，多听少说。”陆炳定好了要出行的日子，又给齐书海交代了些鲁南的事情准备休养几天就出门，结果却被夫人们抓来唠叨，生怕陆炳再出什么危险，非让陆炳带队侍卫军出门。

陆炳自由惯了，平日里也不喜让人伺候着，带着同是高手的纪联洪来去自如，但带着普通的侍卫军必定要行动受阻速度减慢等着，所以陆炳是打心眼里十分的不愿意。

“小蕊，你说说看。”陆炳问道，问完他就后悔了，小蕊相来不与人争，这么一说不是逼着小蕊也加入嘟囔自己的阵营吗？果然小蕊道：“我觉得姐姐和妹妹说的有些道理，老爷或许该听一下。”

好吧，也只能这样了，陆炳想到。不过的确，万一带些人会有用处的，万一是登高涉水的也好有人照应，再说自己不答应也只怕几位夫人不让走，陆炳不是耙耳朵，但过不了夫人这一关哪里也去不了。

陆炳觉得久待无益，只会让夫人不停地叨叨自己，就算善解人意的梦雪

晴也不例外，虽然这是爱的叮嘱可是着实听得头疼，于是便去看自己兄弟和儿子们去了。否则只怕再待下去又要生出什么变故，比如带点丫鬟什么，那估计陆炳是要疯了。

陆老妇人和陆炜陆燃兄妹俩都被带回了登州府，防止再有人加害他们。先前陆松在京为官，住在京城那是不得已的事情，现在有的选了陆夫人范氏也乐意与儿子住在一起，毕竟陆燃和陆炜年纪还小，需要家大业大的大哥陆炳庇护。

陆松一生没有纳妾，所以陆炜和陆燃都是他的同父同母的同胞兄弟和妹妹，但对自己一奶同胞的兄妹陆炳的感情远不如段清风或者夏大德这样的异姓兄弟。倒不是什么没有出生入死等原因，而是因为在一起的时间太少了。所谓血缘之亲，陆炳并未感受太过明显，也可能是因为陆炳乃是穿越而来的缘故吧。

陆松老来得子，陆母也算得上古时候的大龄产妇了，先后产下了陆炜和陆燃。怀着陆燃的时候。陆炳为了打了江彬的亲戚被官府捉拿，流浪江湖认识了夏大德等人，再后来跟九爷他们刺杀朱厚照，再到解释了少年时期的知己朱厚照。

陆炳回去的时候，陆母已经诞下了陆炜，怀上了陆燃，然后陆炳就去救驾。最后朱厚照驾崩后，他又随王伴驾辅佐朱厚熜上位。朱厚熜上位后，陆炳虽然在家里待了一段时间，但那时候陆燃和陆炜都还小，兄弟几人年龄差别极大，也就没什么感觉。

后来陆炳繁忙起来。和朱厚熜反目的那段时间更是去了山东，总之陆炳与陆炜陆燃两兄妹是聚少离多。感情这东西，除了血亲之外还需要长时间的接触，他们兄弟兄妹之间缺少的就是时间的培养。

现如今父亲死了，陆炳要担起一家之主的责任来。俗话说长兄如父长嫂如母，弟弟妹妹都在成长之中，该有的关爱要给予。

于此同时。三位夫人正在屋内品茗，杨飞燕道：“老爷终于听劝，你看他眼珠子光转，应该是会听咱们的。哎，安全是最主要的，陆家再也经不起风浪了。”

“是啊，妹妹真了解老爷。放心吧，其实有纪联洪跟着。老爷的安全不会是太大问题的。”梦雪晴宽慰道，杨飞燕突然问道：“对了，这次一路上一直跟着咱们老爷的那个异国女子是何人？我带着家父的遗体入京的时候他就跟着老爷，好像他们已经走了一路了。”

“哦，是个公主。”梦雪晴轻描淡写道。

杨飞燕睁大了眼睛过了半晌才惊呼道："什么！"连小蕊也停了手中不断盘着的念珠，看着梦雪晴静等梦雪晴接下里的话。

梦雪晴笑了笑也不卖关子，继续解释道："是个亡国的公主罢了。在西域名曰半月国。他们亡国已经许多年了，群臣四处逃离，实际上就连她的父亲也不是什么正经的国王，而不过是个流亡政府的首领罢了。在自己故国领土上流亡组织小朝廷也是种无奈的悲哀吧。"

"哦，那也算是出身尊贵了。"小蕊破天荒的多说了一句，她总觉得自己出身不太好，当然这么多年她也不知道梦雪晴的底细，还以为梦雪晴真是夏大德的世妹出身殷实之家呢。

杨飞燕时隔多日已经走出了丧父的阴影，江湖儿女性格飒爽，况且人固有一死，生老病死乃是人之常情，便不再难过了，此时正添油加醋道："小蕊姐姐，你是没看到，那个女子不光出身好，更是生的国色天香沉鱼落雁呢，我要是个男人肯定会爱上她的。"

"那倒是，我也偷偷的见过一眼。"梦雪晴品着茶便用眼偷偷的瞥了小蕊一眼，小蕊稍微一愣继续捻动起了念珠，不再理会。梦雪晴心中笑道："小蕊养气的功夫倒是日益见长了。"

"不行了，咱们去偏院看看吧。你们想这个女子是老爷带回来的，或许和老爷有什么关系也说不定。咱们家的两场丧事把他俩给耽误了，否则这俩人……"杨飞燕说道。

梦雪晴一懵，的确有这种可能性，虽然陆炳说过这个女人称她为圣贤的事情，也说过自己心中的疑惑，但并不表示陆炳对这个女人没有什么想法，毕竟她太美丽了。作为大夫人，是不能善妒的，陆炳若是喜欢，再娶一个也不是不可以。

梦雪晴杨飞燕小蕊三人在丫鬟们的服侍下走入了给半月国羌人所住的院子内，见到她们到来，诺伊尔亲自相迎，然后翩翩下拜行汉人的万福礼道："诺伊尔桑丽拜见三位姐姐。"

三人相互对视一眼，怎么这就叫起了姐姐，莫非杨飞燕所说的是真的？

诺伊尔和三位夫人聊的十分开心，谈天说地不管是乐器还是宗教都聊得头头是道，就连梦雪晴都惊呼诺伊尔的博学。

第三十九章赖上了

四日后，陆炳决定上路了，但梦雪晴却牵着诺伊尔的手来到了陆炳身边，说道：“老爷，你路上需要有人服侍，这样就让诺伊尔妹妹陪伴你吧。”陆炳大吃一惊，好似看怪物一样的看着梦雪晴和诺伊尔两人，又看向她们背后的杨飞燕和小蕊，下巴都快掉到地上去了。若不是有真气压着，估计肺都要从长的大嘴中喷出来了。

杨飞燕走过去轻轻的擂了陆炳一拳说道：“老爷你行啊，下手够快的。行了，我们姐妹们不吃醋，你们一起上路吧，有个女人照料你，我们也能放心些，别像你每次回来的时候都和野人一样邋遢。”

“不是不是，你们说的什么呀。”陆炳不解道：“再说你们让我带这个带那个的，弄得和搬家一样。这个女的可是半月国的公主，你让她跟着我还要跟着她国家的侍卫大臣什么，队伍太庞大了，容易引起密十三白羽的注意。”这话说出口陆炳就后悔了，这不就等于变相承认愿意带着诺伊尔，只是担心随行队伍过大不想带别的半月国人吗，哎，真是越抹越黑。

“不，就让她一个人跟着就好。”梦雪晴道：“我都和诺伊尔妹妹说好了。”

“但……但是……”陆炳的脑子有些乱：“可是她是个公主，这一路上别说照顾我，估计我都得照顾她。”

杨飞燕说道：“这么说老爷是答应下来了，放心诺伊尔妹妹逃难的路上骑马射箭什么都学会了，更是精通于厨艺，这几天我们没少吃她做的西域美食。路上条件艰苦，难以烹饪最适合那些西域美食，要是跟这个烹炒大厨反而不便了。本来是我想跟着你出去的，可是我在服丧期间，小蕊姐姐又不会骑马，梦姐姐呢还得操持咱们陆家都离开不了。最佳人选就落到了诺伊尔妹妹身上。老爷你就别身在福中不知福了，我们还吃着醋呢。”

陆炳左右为难，但见等待他出发的纪联洪和一众护卫都看着自己，下人们也在瞧着自己，纠缠下去只能落得闲话，于是陆炳便想让诺伊尔跟着自己先走，等出了登州府再让她自己回去。哎。这女人真是麻烦，早知如此自己当时就不该带她入京。

陆炳一行人出了登州府，陆炳看向身旁边骑马边弹着冬不拉的诺伊尔。说实话这女人的确漂亮，陆炳是男人不心动不可能，但先前并没把心思放在这上面，成大事者心中放的事情太多。食色有时候就不那么看重了。不过有一点，杨飞燕并没有说错，她的马术的确不错，早在被人追杀的时候就看过她骑马狂奔。现如今诺伊尔坐在马上双手脱缰弹着乐器还能这么稳宛如在平地一般，实在不易，不愧是马背上长大的姑娘。

陆炳问道：“你究竟给我三位夫人吃了什么迷魂药，她们竟然让你跟我出来。就算她们所说的有道理，你最适合跟我出来，可无凭无故的怎么会放下女人的嫉妒心让你这样一个……这样一个陌生的女人跟我出行。”

“你是想说漂亮的女人吧。”诺伊尔笑道：“真是的，夸人家一句漂亮都这么难，哼。呵呵，她们自然不会放下这么大的嫉妒心，除非，除非我已经是你的女人了。陆家的女人可是很恪守中原女子妇道的，绝不善妒。”

“啊！”陆炳大叫到，远处的纪联洪也在侧耳倾听，即便陆炳和诺伊尔的谈话声音不大，而且周围行军之声如此吵杂，但对纪联洪这种高手来说，偷听并不是什么问题。此时他听了两人的谈话。也大吃一惊，于是也大叫了一声。

纪联洪他早就瞧上诺伊尔了，心说回头给陆炳谈谈，自己也不要什么高官厚禄权利滔天了。把这小婆娘赏给自己就行了。再说了，这个女子可比陆炳的那几个夫人长的漂亮多了，嘿嘿，自己娶个老婆怎么也不能比陆炳丑吧，自己可是文韬武略天下第一，比陆炳可强多了。至于自己是全真教不能结婚，那也无妨，大不了改投正一教门下，糊涂！什么正一，自己干脆还俗算了，有这样的小婆娘哪里还想当道士，老婆孩子热炕头才是王道。

可是……纪联洪顿时咬牙切齿起来，妈的，这一切都让陆炳毁了，这个娘们竟然被陆炳给先得找了。怎么好事儿都让他赶上了，哎，好白菜都让猪拱了。若不是自己把陆炳当兄弟非得杀了陆炳不可，兄弟和女人，哎，还是选兄弟吧。不过，不过这个娘们还有没有姐妹呢？

陆炳听到诺伊尔的话不禁紧张的左右瞧了起来，正看到纪联洪大叫一声随即还有他那羡慕嫉妒恨的目光，于是心中有些发虚的冲纪联洪喊道：“娘的，偷听人家说话也不怕耳朵拉稀。”

“你他娘的眼睛才尿尿呢。”纪联洪回嘴道：“我刚才说，好白菜都让猪拱了。”

陆炳也不理纪联洪，对诺伊尔斥责道：“别胡说八道。”

纪联洪先入为主，嘟囔道：“敢做不敢当，陆炳你还是不是个带把的。”

陆炳气的火冒三丈却又无可奈何，总不能为了这个和纪联洪打一架吧，只得说道：“纪联洪，亲哥，你有多远滚多远行不？”

纪联洪也懒得再听下去，再听下去只怕自己要气死了，于是一夹马腹拍马而去。陆炳这才看向诺伊尔，眉头微皱说道：“你怎么回事儿，怎么胡说八道的，到底如何从实招来。”

“那天几位姐姐问咱俩有没有过肌肤之亲，我一时情急就想到一个接近你的办法，就说有过了，在大漠回来的路上你就把我……嘻嘻。”诺伊尔说道。

陆炳哼了一声说道：“真不要脸。”随即奇道：“咦，不对啊，我大夫人略通医理，怎么会被你骗过呢，你是不是处女她应该可以观瞧出来的。”

“我本就不是了。”诺伊尔淡淡的说道，丝毫没有羞愧的意思。

陆炳错愕道，随口问道：“怎么回事儿？”话一出口陆炳就觉得失言了，这姑娘是不是和自己有什么关系呢。

诺伊尔莞尔一笑说道：“原来你这么在乎，真是中原人的怪癖。不过我们是伊斯兰教，也很重视这点。告诉你吧，小时候骑马摔得，后来出了血，父亲的御医就说摔破了，但我没生育过，这点大夫人还是看得出来的。”说完诺伊尔就不说话了，继续弹奏起了冬不拉。

行了大约半日，陆炳还是觉得不太对，于是又找诺伊尔说道：“你还是走吧，我们此去危险重重，你何必以身犯险呢？”

“你是开始学会关心我了？”诺伊尔笑道，陆炳有些不敢看，诺伊尔笑起来更美了，甚至勾人心魄。

陆炳也不说话，多说多错，于是下令道：“全军疾驰！”

陆炳说完打马而去，军士们回答得令也追随过去，他们可不管什么美女。虽然每个人都看着诺伊尔干干眼馋，但他们是百炼精兵中最精锐的队伍，他们的脑中只有陆炳的命令，即便陆炳下令让他们自杀他们也会毫不犹豫。

在前方行路的纪联洪一边骂着陆炳一边慢慢踱马溜达，但见陆炳率众疾驰而来，诺伊尔还在后面苦苦追赶，丝毫不肯落后，纪联洪便冲陆炳大骂道：“你娘的，陆炳你比我还薄情寡义啊，提上裤子就忘人啊，睡了就睡了，这么美的娘们你说扔就扔啊，你是不是男人。”

“要想要你就要，我不要。”陆炳喊着与纪联洪擦肩而过，纪联洪也拍马追上，回嘴道：“你这不是瞧不起人吗，你都用过了……”陆炳狂奔了近半个时辰，也就忍受了纪联洪半个时辰的嘟囔，总之纪联洪先入为主自己是百口莫辩。纪联洪才不相信谁能守着这美的姑娘而会不动心呢，更何况是个公主，纵然是亡国的公主那也是公主啊。再说了，人家姑娘都不顾廉耻自己承认了，那还能有假？

诺伊尔骑得也是陆府的好马，她的马术还真不是盖的，在逃命之中练出

来的本事都是保命用的，自然是差不了，所以丝毫不落后，一直在百炼精兵的身后不远奔驰，宛如跗骨之蛆一般甩都甩不掉。陆炳突然挥手示意停下来，然后转头奔向诺伊尔，诺伊尔喜出望外，以为陆炳回心转意了，看来自己的美色还是没有男人能敌得过的，即便是“铁石心肠”的陆炳也不例外。

猛然间陆炳再次勒马，马儿高高扬起前蹄，陆炳挥掌打向诺伊尔，诺伊尔身下的千两宝马瞬间被陆炳的真气击中，顿时一声惨叫身体被穿了个血洞一下子把诺伊尔掀翻在地，然后悲鸣两下死去了。

陆炳道：“对不起了马儿，不过不是我害了你，是诺伊尔桑丽非要跟着才害了你的性命。”说完陆炳调转马头再次扬长而去，诺伊尔并未受重伤，陆炳控制的力道很好，只伤了马匹，并没牵连震伤了诺伊尔。

第四十章神农架

按说马儿摔倒的时候会把人的腿砸住或者砸断，但陆炳用了巧劲，用真气把诺伊尔的身体往上托了托，故此诺伊尔并没有受什么重伤。只是这一切都在微妙掌控之间诺伊尔并未察觉，诺伊尔挣扎着爬起来，想要飞身去爬上那些没有马鞍的备用马匹，它们被牵在队伍的最后，诺伊尔是马背上的民族，骑个没马鞍的马实在是再正常不过了。

但没想到诺伊尔身子动了两下却跌倒在地，原来刚才跌落马匹的时候碰破了膝盖，此时疼得很，这一耽误就没能飞身上马。

诺伊尔一时间委屈心酸都涌上心头，父亲你在哪里，哥哥们你们又在哪里，女儿为了复国大业，为了接近这个所谓是圣贤，实则已经是一方诸侯强大无比的男人受了太多的苦，这些本不属于一个公主的苦。如今竟然被人打下马来，就这样被那个男人抛弃了，太屈辱了。诺伊尔甚至羞辱的想到过死，但想到复国大业没有完成又忍了下来，只能继续哭泣。正哭的梨花带雨的时候，一匹马纵跃到了自己面前，马上的男子如此高大，是他回来了吗？

陆炳的心情并不轻松，虽然甩掉了诺伊尔，但总觉得自己做的有些过，毕竟她不过是个女人啊，纵然有些目的但自己刚才也有些太粗暴了。不过事已至此也只能如此了，毕竟比带着个麻烦要好得多，更何况这个女人陆炳总觉得有些古怪，可能是因为她很聪明的缘故吧，女人美丽不怕，又漂亮又聪明就可怕了。

这么说也不对，梦雪晴就是又美丽又聪明，可梦雪晴给人的感觉就很好，但诺伊尔却给陆炳一种不同的感觉。她美貌宛如狐媚一样的气质十分勾人却妖艳。而她的聪明也透着阴毒，就好比一条花花绿绿花纹美丽至极的毒蛇。

陆炳边想着边慢慢行军，他的第一站要去湖北兴山县附近的深山之中寻找一种传说中的草药，这种草药在万儿万留下的书中陆炳曾看到过，叫做百毒草。百毒既是百解，不光有以毒攻毒的效果，更是整个解药的药引。正想着。突听背后有马蹄声响起，回头看去只见是纪联洪骑马而来，他的背后还带着一个人，长发飘飘分明是个女人，一种不好的预感涌上陆炳的心头。

果然纪联洪带着的女人正是诺伊尔，诺伊尔躲在纪联洪的背后还冲陆炳笑。那笑容虽然在别人看来如同春风拂面，在陆炳看来却充满了嘲讽和深深的恶意，还不如一个鬼脸来的洒脱。

纪联洪从马上一侧身子，宛如大鹏展翅下冲捕食一般伸手牵住了陆炳的马缰质问道：“陆炳你怎么回事儿，怎么这么狠心，我越想越气，就带着这个姑娘回来了。你自己看你干的好事儿。姑娘的玉腿......咳咳咳，姑娘的腿都受伤了。”

“纪联洪别管这是不是我的女人这都是我的事儿，你别管了行不行？把她扔下咱们赶紧赶路。”陆炳道，纪联洪却怒道：“不行，这事儿我纪联洪管定了。”

“谢谢纪爷拔刀相助。”诺伊尔说道，含羞带臊春风拂面。纪联洪顿时热血沸腾，哪怕肝脑涂地都在所不辞了。

陆炳看纪联洪那一脸义愤填膺的样子，知道他有时候容易头脑发热。智商和情商在某些方面更是有些堪忧，只怕激怒了他连兄弟都没得做了，于是只能默许的点了点头道：“行了行了，走就走，不过你来照顾她。”说完策马奔开了。

纪联洪只觉得诺伊尔胸前的两团软物压着自己的后背，顿时支了帐篷不说还浑身燥热，连忙运起安神却忘了自己是纯阳的功夫。一运气反而更加强烈，一时间连鼻血都差点喷出来。纪联洪不敢让诺伊尔多待在自己的马上，生怕失了态有失礼节，毕竟这是陆炳的女人。朋友妻不可欺。

纪联洪拎的清，护着可以怜着也可以，毕竟爱美之心人皆有之，英雄救美也是纪联洪常做的梦，谁的老婆也可以救，旁人的老婆也可以睡，就是兄弟的老婆不能碰。纪联洪赶紧命人牵过来备用的马匹，上了马鞍之类的，纪联洪还关怀的给软马鞍上又铺上了一层垫子，软软活活的带着一层温柔的体贴，这才扶着诺伊尔上了马，眼巴巴的格外热心尽显屌丝情节。

纪联洪随即也翻身上马，故意落后一点盯着诺伊尔的倩影，抬手一闻满是诺伊尔柔荑的香味。哎，兄弟的女人上不得，看看总是可以的吧。

一行人就这样，走了大约半个月来到了湖南兴山县。一路无书，毕竟跟着这样一队彪悍的护卫，又带着大明的官令，即便陆炳挥金似土诺伊尔美艳动人，也没人敢不要命的上前招惹，这里可是大明的领土而非西域荒漠那般动荡。故此，也没发生什么大不了的事儿，无非是行路间的众多美丽风景罢了。

这次行路的速度不快，陆炳这才平生少有的仔细观察祖国的大好河山，顿时感叹万分，还做了几首气势磅礴的诗，虽然不如那些才子所做的巧妙，但文中的意境和气质则是旁人无法模仿的。

陆炳之前看过万儿万的书中记载这里有片森林，森林中有这种百毒草，走到宜昌才发现，这里好像就是神农架，只是此时这并不叫神农架。

穿越之前，陆炳听说了不少神农架的传说，什么野人啊神秘物质啊等等等等，顿时命属下都要小心起来，先在兴山县休息一天，探查好了动态准备好干粮再进入密林深处。

陆炳在兴山县陆炳详细翻阅了县志，却未发现什么有用的信息，除了几状有些人云亦云不太靠谱的记录以外没别的发现。况且那几条信息也好似神话故事一般，凡是有些理智有些见识的人都不会相信的，当然也不敢一点也不防备，毕竟天下之大无奇不有，权当做是个提醒。

陆炳为了谨慎起见，特意让队伍多备了些干粮，并且检查是否带好绳索，绳索够不够长有无火把，火油等物准备的充不充沛之类的。同时陆炳命人询问周边的居民，并凭着记载画出图像，问是否听说过百毒草这种东西，希望能够通过民间传说更迅速简洁的找到这种草。陆炳可不希望事情复杂化自找麻烦，毕竟武功练得再强带的人再多，那也无法抵挡得住神秘的大自然。

天不遂人愿，可惜的是没有人知道百毒草，只有一个山间采药为生的老人说他父亲活着的时候采到过一种草药，和陆炳画出来以及描述出来的有些像，只是时间久了记不清了，也不知道是不是。关于那种草，老人只记得父亲说过，是在森林深处的一条小瀑布旁边有这样的草并大约说了行进的路线和一些大约的地标参照物之类。

陆炳领队出发了，在山林之中人数太多也是麻烦，于是陆炳留下了大多数人，挑了一百多人跟着自己入山，认为这样就足够了。同时，陆炳还雇佣了当地许多山民，帮助陆炳进入山里做向导。

丛林之中走的久了只觉得到处都差不多的样子，若不是雇佣了山民只怕要迷路了，走到了一条清澈至极的溪边山民们便不肯走了，说大山深处有圣灵，越过这条溪水就会触犯圣灵遭到死亡的惩罚。这条记录在县志上陆炳也读到过，陆炳认为在那条溪水的后面不过可能有些沼泽地或者野兽罢了，总之现在的人解释不了口口相传便越传越生神奇了，迷信的人们误认为这是圣灵。

可是根据那个采药老人所描述的，那地处分明就是在溪水的对岸，看来已经有人去过了，更证明没什么危险性。陆炳下定决心不管是龙潭虎穴也好，还是万丈深渊也罢，自己都要闯上一闯。

山路不比平路，俗话说望山跑死马，更何况这片山地十分曲折，纵然纪联洪和陆炳也走得有些吃力，眼见着已经下午了，不消一个多时辰太阳就要

落山了。密林遮天蔽日虽然白天和晚上区别不是很大，但总归白天有些亮光让人心安一些，于是陆炳决定在安全的溪边驻扎下来，留下向导看管一些多余的东西，自己带领队伍进入密林，寻求百毒草，待他们回来再让向导领下山去。

一夜无书，陆炳睡得很踏实，但很多士兵都辗转难眠，他们被白天向导所讲的故事吓到了，纵然是百炼精兵面对千军万马也不动声色，但对这种未知的看不见摸不着的事物还是有所恐惧的，恐惧是人内心很真实的一种感觉。陆炳觉得在这个科技不发达教育程度不高的年代，总会有这样或者那样的传说，而这些传说给士兵们的心里留下了心理暗示，胡思乱想之下就越来越可怕，这是问题的关键。

于是陆炳便也开了一些玩笑调节气氛希望能够让士兵们忘却恐惧，但效果并不大。在陆炳的内心，他并不相信这些，哪有这么多邪门的事情，只要小心谨慎就能化险为夷，到时候士兵们知道了也就不害怕了。事情远没有陆炳想象的那么简单……

第四十一章黑森林

第二日清晨，十名士兵和向导留在了小溪岸边。这次出乎预料的是一直穷追猛打生怕陆炳借机抛弃她的诺伊尔也主动要留了下来，不光是因为她的确被那些故事吓到了，胡思乱想了一晚上越想越害怕，更是因为她知道陆炳总要回到这里才可以下山与大部队会合再踏上征途，所以也没必要跟着陆炳冒险添上许多麻烦了。

陆炳他们踏入了更加厚密的老林之中，随着步伐的前进，遮天蔽日的树叶越来越厚越来越密，把刚才还能零散洒落的阳光彻底挡住了，甚至连一丝穿透树叶的光亮都没了，宛如深夜一般，其密度可想而知。

本以为这么多植物是天然氧吧，但没想到越往里走空气都感觉稀薄了。陆炳只觉得有些喘不过气来，也不知道是心理作用还是别的什么原因，但真的是胸闷的很，不光是陆炳有这样的感觉，纪联洪也是一样。

陆炳一行人点起了火把，既为了照明又为了试探空气的成分，万一氧气不足或者有其他有害气体，火焰可以做第一检测员，虽然不够精密但聊胜于无。

按照老人说的模糊路线，陆炳他们不敢放过分毫，一寸寸的寻找着，但这里视力有限，虽然是带了不少人可以铺开寻找，却又不敢走的太远，生怕走丢了，最远也得在可视范围之内。就这样也不知道寻找了多久，这里有阳光所以无法判断时间过了多久，总之众人都精疲力，在黑暗中尽心理压力达到了临界点，却还是没有找到百毒草，至于那个小瀑布更是连影子都没有。

陆炳本想用听觉寻找，但用耳听去，这里除了自己人的呼吸之声和火把噼里啪啦的燃烧声，根本没有水声，连树叶摇摆动物鸣叫的声音都没有。陆炳这才发现异样。这里静的可怕，好似除了己方这队人马是活动的，其余的东西都如死了一般的寂静，莫非这片森林真的有古怪。

陆炳为了不引起恐慌，悄悄地说给了纪联洪，纪联洪也用听觉寻找，但结果也是一样的。顿时他的脸色也变得难看起来。

为了安全起见，陆炳想快点离开这个有些古怪的森林，于是便冒险让跟进来的一百多名士兵距离更远一些的寻找，但摊子也不能铺的过于大，保持能看到相邻人的火把就好，这样一来既保证了安全又能增快搜寻速度。待大家休息好。心中恢复了些许平静，新一轮的寻找又开始了。

陆炳找着找着，突然觉得有些不太对劲，周围人的气息也听不到了，只剩下自己的喘息声和火把声，陆炳开始疯狂呼喊道：“纪联洪！纪联洪！还有谁在！快回答！”

可是没有人回答陆炳的呼喊，陆炳的心凉了一下。一种无力感和恐惧感涌上心头，这是许多年不曾有过的感觉，真正的恐惧对未知和不可控的恐惧。

陆炳想要回头寻找自己的同伴，但走着走着却感觉已经迷失了方向，于是陆炳便拿出了怀中的指南针，这是他命能工巧匠制作的。传说早在黄帝和蚩尤大战的时候，就有指南车的出现，到春秋战国时期。司南出现了，这就是有史记载以来最为真实的指南针。但司南的准确性实在是不敢恭维，而且在陆地上指南针的用处不大，到处都是参照物。可随着对大漠和草原的战争以及以后的航海事业的发展，指南针指北针层出不穷，陆炳寻求的是更加精确，只要有钱有心命人造出这种精巧物件的难度并不是太大。

可是不论陆炳怎么转动身体。指针的方向都在轻微晃动后再度指向在前方，这不是磁干扰，磁干扰磁针会指向一边亦或是原地打转，而现在哪个方向都行。陆炳的心头咯噔一下子。来不及想明白也想不明白其中道理，看来不是现在迷失了方向，而是一进来就走丢了。

陆炳把火把插在地上，盘膝坐了下来，平复着越来越焦躁不安的心，越是遇到问题越要冷静，陆炳在不断地告诫着自己。

突然陆炳听到了一点喘息的声音，抬眼看去，只见不远处的前方有火光闪烁，于是也不管这么多了，追了上去，边追嘴里边发出呼喊之声。

不管陆炳怎么追，那些光亮始终和陆炳保持着距离，陆炳低喝一声运气狂奔，可是依然追赶不上火光。突然火光停住了，陆炳慢慢走了过去，一张陌生的笑脸映入陆炳的眼帘，陆炳吓的往后退去，脚下猛然间却踩空了，陆炳一下子坠入了万丈悬崖之中。深渊之中毫无踩踏之处也无可以攀附的地方，陆炳只觉得整个人被重击一下昏了过去。

久久陆炳醒来，坐起身子看去，自己躺在那个老头所谓的小瀑布边上，在不远处长着几株应该是百毒草的植物。而自己和纪联洪则躺在地上，此时纪联洪也醒了过来，看着陆炳，陆炳没有多说什么，过去采了目光能及的所有百毒草这才开口道：“之前发生了什么？”

纪联洪把事情说了一通，与陆炳不同的是他一直能看到所有人的火光的存在，喊人却没人理他，再到后来那些火光好似得到什么指令一样聚集到一起，自己就追了过去，然后就与陆炳一样跌入万劫不复的深渊了。

陆炳静静思考了许久，认为这可能是中了某种幻术，至于是他自然构成的天然幻阵还是有人刻意而为之那就不得而知了。之所以他和纪联洪看到的不一样，那是因为他们所看到的都是自己内心最害怕的事情。陆炳怕的是孤独一个人当出现一线生机或者人生知己的时候却是万劫不复，而纪联洪则是

怕被孤立众人之外，怕被所有人抛弃。陆炳胡乱猜测着，也不知道准与不准，但只能这样先行解释。

“咱们的士兵们呢？”纪联洪问道，陆炳摇了摇头，纪联洪握紧拳头道：“不能这么不明不白的找不到了，咱们沿着原路回去。”陆炳略一迟疑就答应了。

两人弄了些干树枝，用干草包裹用身上的火石点燃寻找着那片森林，却再也寻找不到了。依然是密厚的丛林，只不过远没有先前看到的那么恐怖，原来正如陆炳拿出指南针的时候猜想的那样，他们一进入丛林之中就陷入了这个陷阱。最后两人来到了小溪旁，过了小溪找到了等候的队伍，本以为应该过去了一天了，却惊奇的发现才过了不到一个时辰。

陆炳把遭遇说了一通，几名向导为之色变，劝陆炳放弃寻找那百人队伍的下落，因为他们陷入了黑森林之中。

纪联洪连忙问什么是黑森林，向导则说了一个传说。传说在溪水的那一岸有这无穷的秘密和各种要人命的危险，其中就有黑森林。正如陆炳他们描述那样，遮天蔽日看不到阳光，在里面根本没有方向可言。没有人会走出黑森林，进入的人都会迷失方向从而被黑森林所吞没，从此杳无音信。

但凡事总有一线生机，只有纯阳体质的人走入黑森林的时候才会被故意掩盖却阴气十足的黑森林所嫌弃，从而幻化出灯火来，构成出他们最害怕的场景，然后把他们诱导出黑森林。换句话说，黑森林吞没不了纯阳体质的人，但即便是纯阳的人也别指望可以救出那些迷失在黑森林中的人。因为那些人虽然没有死去，却永远的消失在黑森林之中，成为了黑森林的一部分再也难以显现世上，再次出现之时就是黑森林出现之日，但是会以什么形态出现没人知道。

当然黑森林也不经常出现，偶尔有胆大者过了岸走入那片森林也无妨，所以向导也就没在意，故此没有提醒他们，以为这当真只是一种传说。

陆炳没有埋怨向导，因为此事说什么都晚了，他与纪联洪面面相觑，若不是身负着纯阳的武功，两人是不是也要迷失在黑森林之中呢？陆炳不知道，纪联洪也不知道，至于为什么先前那个老伯的父亲可以找到百毒草，也不只是当真的纯阳体还是根本没遇到黑森林，这就无处考证了。

陆炳等人整顿好下了山，收拾好行囊包裹跨上马离开了兴山县。虽然采到了想要的百毒草，而且自己和纪联洪也完好无损，可谓是有惊无险，但是手下一百多个铁骨铮铮的汉子却这么消失了。这让陆炳既不甘心却又无可奈何，只得长叹一声。面临着这样的局面，陆炳不禁在想：旅途刚刚开始就死了一百多人，日后还要遇到怎样的危险呢？

陆炳轻轻踱马，看了看知道陆炳不高兴而怯生生唯恐做错的诺伊尔，再看看那个和自己同样一脸沉重的纪联洪，整支队伍都陷入了沉默和哀痛之中。战死并不可怕，战死的百炼精兵是光荣的，而如此无声无息的消失了，那才是真正的悲哀。

陆炳不禁叹道：“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还。探虎穴兮入蛟宫，仰天呼气兮成白虹。”

第四十二章怪客来

登州府陆家大宅的大门被敲响了，一个旅人站在门口，吐伊。花花不脱看着门外的男人。现在的门房人越来越多了，毕竟陆家宽宅大院，陆府的门房人少了不太像话，所以通常门房看大门的都预备着十来个人。

半月国的老臣认为在陆府白吃白住有些不好，但给人家金银陆府又不稀罕，就像帮着陆府做些力所能及的事情。本来梦雪晴是不想这样的，虽说梦雪晴认为陆炳和诺伊尔已经发生过什么了，按照陆炳的性格把诺伊尔娶进门也不过是早晚的事情，但毕竟他们动机不纯，梦雪晴不想让他们过多参与陆家的事情。

可是人家好心要帮忙，梦雪晴也不好驳人家面子，便安排了些周边杂事，却又不会太累的活。比如那帮大臣有的去齐鲁书院教授学生们西域各种语言，有的则做起了账房先生，帮着商业街上的商户算账，还有的被派往各店铺鉴宝之类的。别说半月国的大臣素质还真不错，用起来个顶个的都是能人，若再有强力相助复国大业完成也未尝不可。

至于吐伊这帮护卫，编入军中自然不可能，虽然只有五个人，但那也代表着半月国的军事实力，贸然编入好似要收编半月国一样。而且这般一来就容易让他们接触到基层军官了，那样对军队的纯洁性有所不利，纵然威力不大但也不能冒这种险。于是，梦雪晴决定让他们去门房帮忙。

刚开始吐伊是非常抵触的，认为堂堂半月国的侍卫长怎么能给陆家看大门，这岂不成了看门的狗。而且一个大门还需要十来个人，这实在是太夸张了。陆炳如此张扬岂能成大事？！

不过时间一久吐伊便发现门房十来个人真不算多，每日登门拜访的不计其数，真忙起来的时候，十多个人都不够忙活招呼的。碰到一些不知死活往里闯的还要阻拦一下，陆家上下都不准欺负人。故此还得客客气气的给请出去。除非碰到真是不讲理的才会大打出手，那时候谁也不含糊，在登州这个地界上陆家就是天。吐伊还发现一件事儿，其余的几个门房平日里都极为有眼色，迎来送往能说会道，十分客气。可私下却各个都是武林高手，那些功夫使出来令吐伊都自叹不如，人家比你会办事儿比你功夫高都安心窝在这儿了，那吐伊还有什么可抱怨的呢，那不成了小题大做自视甚高人丑是非多了吗，于是也就安下心来了。

陆炳先前请了许多武林人士来看家护院。不少人就放到了门房。当然选到门房的都是能说会道看人下菜碟儿的主，这样的人即便在江湖人士中也不难找，少林寺还有相应的知客僧呢，都是一个道理。

在陆府的门房看大门该给的钱一分不少，逢年过节和看家护院的也是一

个待遇，陆府上下也很尊敬他们不把他们当下人。平日里来陆府的大多都是求陆炳办事儿的，或者来找大夫人求情的。所以对门房也是很客气，动辄还送些礼，毕竟宰相门前七品官嘛。

没有人会认为这是什么丢人的事儿，你想啊，武当瑰宝丹阳子的高徒武当掌门张清泽的师弟，高手中的高手段清风，还有那个一举阵武林的南无派纪联洪都替陆炳看家护院过，自己能当个门房就不错了。说不定日后自己也能给如那老两位一样，慢慢混上去成为陆炳的左膀右臂呢，外人不知道三人之前早有交情。只道是一主二仆慢慢处出了兄弟之情呢。

所以这些武林人士根本不以此为耻，反倒以此为荣，大门是重中之重，豪客相来必光明正大的走大门，这里是陆府的第一道防线。故此在江湖上经常有人会吹嘘说自己在陆炳府上看过大门当过门房。这就代表着自己的武艺和变通性已经得到陆家的认可，这会让小辈们羡慕不已，平辈们也格外尊重，长辈十分器重，总之好处无穷，就好比这个门房的身份已然等于高手的名词一样。

想要成为江湖人人尊重的高手吗？苦练？笑话。拜师，玩笑。来陆府看大门吧，这是通往成功的捷径。

“那你说，你是怎么想的，竟然想当这个狼心被狗吃了的货的小妾。”纪联洪指着陆炳气的语无伦次的说道。

诺伊尔叹了口气说道：“别这么说我家老爷，纪爷，嫁鸡随鸡嫁狗随狗，他对我怎样我都认了，哎，没办法，谁让我已经是他的人了呢。”诺伊尔说着眼眶又红了，竟然又想梨花带雨起来。

纪联洪连忙哄着诺伊尔讲着蹩脚的笑话，诺伊尔这才破涕为笑。这一路上纪联洪和诺伊尔倒也玩得来，关系慢慢变得紧密起来。两人天天聊天，又离着陆炳近，吵得陆炳头都快炸了。一个话唠加上另一个话唠，等于五百只鸭子加五百只鸭子。而陆炳和诺伊尔的关系则是越来越不清不楚，只叹是黄泥巴掉进裤裆里，不是屎也是屎了。

诺伊尔说道：“只想当日，我也是个含苞待放的姑娘，他却这么粗暴的占有了我。我……我，哎，不说了，别说小妾了其实当个婢女也是可以的。纪爷，您可要多多照顾，奴家可算是看出来了，您在陆家的地位非比寻常。”

“那是，包在我身上，我给你说我在陆家喊一句，除了大夫人没有喊不动的。”纪联洪拍的胸膛咚咚作响说道：“怎么能当婢女呢，你可是尊贵的公主，大夫人自然不敢说，梦雪晴这个女人的确有手段有胸襟。但当个妾室是

没问题的，什么一妻二妾已经满员，老子说了什么规矩都能改！”

纪联洪倒是说到做到，策马到不远处的陆炳身边说道：“陆炳，你个丧良心的。你得对人家好，人家都那啥你了，再说你看人家诺伊尔殿下多么的懂事儿，你要是对她不好，我跟你没完。”

“懂事儿。你喜欢啊，我送给你好不好啊。我真够了……”陆炳说道，纪联洪勃然大怒：“陆炳你再说出这种有伤天理的话我可要跟你翻脸了，我不是告诫过你很多次，不要这么说了吗！你把我当什么人了，你把诺伊尔殿下当什么人了！”

“你看。你还有你的拥趸了，这都想跟我拼命了。”陆炳回头对诺伊尔笑着说道，笑容之中充满了嘲讽之意。随即对纪联洪说道：“你说你告诫过我很多次了，我还跟你说过很多次我俩啥关系都没有呢，你不还是不听，听了你也不信。那我凭啥听你的呢。”

“你真不爷们。”纪联洪撇嘴道：“人家姑娘会拿这种事儿造谣，提上裤子就往人我真看错你了，还以为你是个重情重义之人呢？！”陆炳摇了摇头对诺伊尔道：“诺伊尔，厉害啊，短短几天就俘获人心了，这不差点兄弟翻脸，嘿嘿。不过，我这次真该随时带着你走南闯北。”

“你想通了，老爷。”诺伊尔故作激动的说道，陆炳笑了笑说道：“我不应该带着兄弟们进黑森林，应该带你进去才对，这样你就能出不来了。”

诺伊尔再次梨花带雨，纪联洪再次破口大骂，陆炳依然一脸死灰却无可奈何只叹有口难辩。

下一站说起来倒是不难，这次绝非是去什么人迹罕至的地方，而是去太湖。在太湖的湖底有一种水草。而在万儿万的书中，这种水草有调和的功效。这让陆炳有些不解，按照生物学的角度各地的水草应该差别不大，即便其他地方的东西效果没有这么好但也该有同样疗效，但其他地方的水草皆是没用的。只有太湖水底的水草才可入药。

以科学的眼光来看的话，在酸碱度差不多气候差不多的地方应该长出同样的东西，但事实并非如此。既可以用经纬度差异的光照和地心引力等略微差异来解释，也可以用一句老话来说，一方水土养一方人，动植物也是一样。总之万儿万就是特殊记载了，必须用太湖的水草才行。

一行人朝着太湖而去，太湖位于江苏的南部，这一代原先动荡不断，水贼也由来已久，历朝历代都不断。不说他朝，单说大明，明初是因为这里不是开国皇帝朱元璋的地盘，后来残存了一些反对势力。再到后来这里水贼成灾，而官府又没有特别有效地管理办法，那些水贼拿起刀枪就是水匪，放下刀枪就是渔民，总不能宁可错杀一千也不放过一个吧。

而后，太湖的贼匪势力越来越大，在江南地区，甚至可以并驾齐驱少林和武当的地位了，其中的武林高手更是层出不穷。太湖水寨可谓是黑白两道通吃，太湖水寨一跺脚整个江苏颤三颤。

其实太湖属于浙江湖州府管辖，但太湖水域不小，所以朝廷特让相邻的常州府苏州府共同管制。可共同当家并未众人拾柴火焰高，使得太湖水寨安定下来，平息贼患，反倒是水寨势力更上一层，成了一个三不管的地带。于是各地官员就开始互相推卸责任，不求有功但求无过，就更给了水寨不断扩大势力的时间和机会。

其中势力最强大的几个时期，朝廷曾派大军前来剿灭过，太湖水寨也顺从招安，但招安后再反，反了再招安，不管寨主怎么换，这套路是不换的。朝廷无可奈何只能不断给水贼放宽条件，剿之不灭，招安不忠，稍有毁灭却又可以迅速死灰复燃，总不能宁可错杀一千不可放过一个的把这一片居民全部给灭了，然后不让人进入吧？这让朝廷如何是好。

现如今，朝廷已经对水寨默许，只要你们不上岸进入朝廷管辖区内捣乱，太湖和沿岸就济着你们折腾，朝廷睁一只眼闭一只眼。

第四十三章孟雨亭到

当然最近的太湖十分安宁，因为当家的换人了，这人和朝廷还有当地居民关系十分融洽，从不祸害百姓还维护正义救济穷人，颇有民匪一家亲，军匪互助的趋势，非但钱没少赚，还得了不少好名声。

这个新上位寨主其实乃是陆炳的密探之一，也是武林中人，有了陆家财团的支持，外加江湖朋友的捧场，什么总盟主少林住持悟须，副总盟主武当掌门张清泽之类的帮助，还有陆家的暗中操纵，他便顺利的继承了老寨主的位置。

这也就是为什么说去太湖此行格外轻松的原因，在自家控制的地头上能不安全吗。本来陆炳是准备西行的，绕一个圈最后去太湖，但先前黑森林的阴影一直笼罩着全军，陆炳便想找个轻松点的，也好缓解一下大家心中的紧张感，这才选择先去太湖。

再说陆家，那旅人敲开了大门，吐伊开了门，见到那旅人后，用已经联系的很熟练但略带南方口音的汉话问道：“先生敢问你找谁？”陆家门房不管对达官贵人还是贩夫走卒都是一样客气，这让向来高傲的吐伊很不适应，但是他依照规矩做了。

那旅人问道：“你家老爷在吗？”

“陆老爷？”吐伊问道，那人抬眼看了看匾额，问道：“难道这不是陆府吗？”

“是，抱歉，我失言了。”吐伊不好意思道，随即说道：“老爷不在家。敢问先生前来有何贵干？”

旅人答道：“我只是来寻访旧友的，我和你家老爷也算是朋友吧。”

吐伊以前没去过海边，但是来到山东后就见到了大海，对与这种比大漠还广阔，看起来无穷无尽的大海从目瞪口呆到格外向往。不过与此同时吐伊对海的味道也很是敏感起来。眼前这个人身上就有很浓的海的味道，这种味道只出于长期打渔的渔民船夫和海防士兵以及海贼身上。所以吐伊对眼前这个人好奇起来，听口音此人又不是山东人，老爷的旧友？陆炳认识人多了，旧友也多，看门不多天就遇到好多称是陆炳旧友的人。实则只是和陆炳说过几句话，甚至有的只是远远地看过陆炳几眼罢了。都是些欺世盗名之徒，来找陆家无非是办事或混口饭吃的。想来，这么一个海边求生的家伙能和陆炳

有什么深交情呢，于是吐伊的心里也颇为不在意起来。

“先生是我家老爷的什么朋友？”吐伊多问了一句。

那人并不回答，反问道：“那梦雪晴在不在？杨飞燕呢？她俩要不在。湘云在不在，夏大德呢？”

吐伊有些懵了，莫非这人真的是陆炳的旧友，梦雪晴经常抛头露面，虽然大家尊称她为梦先生，但也知道她的名讳，杨飞燕更是江湖儿女自然名声在外。可是寻常人家的夫人名字就不知道了。最多加个什么夫人什么氏，湘云吐伊是知道的，在陆府门房闲聊中就听说过。她乃是震撼西域的陆家军统帅夏大德的夫人。若不是听家中的这些老门房说，他也不知道湘云的名字，可这么一个外人就说出来这么多，这就让吐伊难办了。

吐伊叫来别的门房，那旅人也话不多，就是执意要求见人，问他有什么事儿有什么要求他也不说。虽说不能欺负客人，但陆家找了这么多武林中人乃是为了保护陆家的安全。岂能让随便什么人都进来，所以当旅客再度执着想要往里走的时候，终于有人忍不住动了手。

行家一出手就知有没有，片刻功夫，那旅客就打倒了这几名武林高手。包括半月国的侍卫长吐伊。最可恨的是他们连旅客怎么出手的都不知道，那旅客的武艺实在太高超了，虽然未及出神入化的地步，但和他们都不是一个档次的，不过可以肯定的是他并没有想伤人性命的心，否则这些看门房的就不可能只是躺在地上这么简单了，这点他们是知道的。

或许是陆炳的仇家来了，不想伤及旁人才如此作为，不少人都这么想着。原来不单单依靠百炼精兵，而是找来武林高手看家护院是想对付这个人，的确，这个人很强，值得这么做。

有人挣扎起来向着天空中发出了响箭，那旅人哈哈大笑起来：“不必如此，难道你们没发现吗，现在至少有十把以上的火铳瞄着我呢，只要我敢踏入陆府一步他们就敢开枪的。行了，动静也出的够大了，我等着陆家人出来。”

段清风正在处理这情报公务，这些工作他以前就做过，所以倒也手到擒来处理的十分妥当，再说他本就是聪慧之人，这些都不是事儿。突然，正门口的响箭响起了，这说明有情况发生。段清风无奈的摇了摇头，轻轻地放下手中的笔，然后慢慢拿起佩剑云梦泽，然后打开门来轻踏地面轻轻飘出突然在半空中增速，身形消失在朗朗乾坤当中。

“好慢啊，陆家人怎么还不出来。”旅客说道，他猛然闭上了嘴，瞳孔放大飞快调息着自己的气息。只见眼前人影一晃，旅人低弯了身子，一把铁扇从袖口中滑了出来，然后急速上抬，挡在咽喉处。与此同时，咽喉处多了一

柄寒光闪闪的利刃，与铁扇正碰撞在一起发出“叮”的一声。在那人背后，一人倒握宝剑，横在旅客咽喉处，本就是一招制敌却被旅客给挡住了。

背后那人自然是段清风，段清风一愣，没想到来者竟然能接得住，当然段清风并未想要他性命，只想先制住他再问个究竟，所以未下杀招，否则这人根本接不住，可是就以此速度江湖上能接住的人就已经不多了。段清风一个纵跃跳了开来，问道：“莫非……”段清风的脸色突然难看起来，众门房大惊，能把段爷也吓成这个样子的人那还了得，谁不知道段爷前些日子和主公还有纪联洪戚景通四人空手对敌千余人的精兵悍将的事迹，难道这个旅人连段爷也对付不了？

“哈哈哈，段清风我们又见面了。”那旅人笑道，他会是谁呢？

段清风咬了咬牙，随即恢复了平静，冷笑道：“原来是佐藤，哦，不，来到这里应该叫你的本名，孟霖！你的武艺精进了不少啊。”

“彼此彼此。”来的人正是化身为佐藤的孟霖，陆炳的结义大哥，那个屡次背叛想要陷他于死地的人：“你不也进步不少，当年你虽然厉害却还没厉害到现在这种程度，我勤加苦练使尽浑身解数才刚刚防住你，防的好险。”

段清风道：“那是因为我没下死手。”

孟霖的脸上突然显现出一丝愠色：“段清风，你还是这么嘴下不留情，说话不吐脏字阴毒啊，阴毒啊。”

“呵呵，无所谓了。来吧，跟我进府来。”段清风突然还剑回鞘，领着孟霖向着院内走去。

门房有人喊道：“段爷，此人……”

“放心好了，有我在。”段清风淡淡的说道，但声音中却充满了自信。两人进了府去，段清风让人请大夫人去正堂，切勿惊扰了杨氏夫人。

孟霖问道：“我万万没想到，段清风你会这么爽快的让我进来，我还以为要与你苦战一番呢。不错啊，看样子你现在可成了陆家的大管事儿了。”

“我说了，虽然你现在已经很厉害了，但完全不是我的对手。我段清风说话从来不自大，也不自谦，向来实事求是，尤其是在武艺上。”段清风道：“此问题不做讨论，言归正传，其实我并不想让你进来，只是文孚曾说过，若是你来了不让我们为难你，并让我与大夫人和你相见。只不过……只不过我没想到你会这么早来，更没想到你真的还有脸来陆府。”

孟霖听到陆炳早有预言不禁一愣，笑了起来：“别故弄玄虚了，他又不是

神人看你们吹得。这院子倒是气派，就是人不中用啊，呵呵，为何会没脸？行了，不用你回答，别废话了，带路吧。”

段清风之所以话多那是因为他对孟霖一直耿耿于怀，那是因为孟霖刺杀过两个对他很重要的人。一个是先皇朱厚照，一个就是陆炳。面对这样的人，想让段清风恢复好好先生的身份实在有些不容易。

段清风把孟霖放到了正堂上后便自己找了个木椅坐了上来，命下人冲上茶慢慢等候梦雪晴，不管恨不恨不能丢了陆府的礼数。过了大约一盏茶的时间，梦雪晴翩翩而来，其实她也很忙，但既然孟霖来了，又是陆炳临走的时候特意交代过的，那怎么着也得忙里偷闲见上一见，再说他毕竟是陆炳的结义大哥。

梦雪晴看到孟霖的时候不禁有些愣住了，孟霖化妆成了佐藤的样子，也难怪梦雪晴认不出来。梦雪晴说道：“这是……”转而梦雪晴暗道一声自己糊涂，自己早就听陆炳和杨飞燕说过此事，只是一路上脑子里都在找以前印象中本就不深的孟霖，这才有些迷糊。

第四十四章以德报怨

“弟妹，别来无恙啊。”孟霖首先抱拳说道，梦雪晴翩翩下拜行万福礼道：“陆梦氏给大哥请安了。”

“不敢不敢，弟妹快快请起。”孟霖赶紧让梦雪晴起来，梦雪晴的一声大哥叫的孟霖心里热乎乎的。孟霖对陆炳有多么不仁不义他自己知道，但陆炳一而再再而三的放过自己，自己的二弟夏大德也是如此。现如今连弟妹与自己相见了也客客气气的叫声大哥，虽然可能是口是心非，但起码大面子上过得去，莫非陆炳的心中还把自己当做大哥。

梦雪晴做到了主坐上，孟霖并没有异议，因为自己这个弟妹并非是寻常的妇道人家不能抛头露面更不能坐上座迎客，在这里梦雪晴是主人，自然要行宾主之道分宾主落座。梦雪晴她不光美艳动人手中权利滔天，掌管着陆家真正的实力，甚至都超过陆炳在陆家的权力，绝对有资格坐在这里跟孟霖谈事儿。

梦雪晴落座后问道：“大哥此次前来有何贵干？”梦雪晴丝毫不提以前的事情，反倒是单刀直入问道。

孟霖心中暗道一声厉害，这弟妹不绕弯弯不跟自己客气，看出自己定是有事相求，这样问话最为直接也是最舒服的，故此也直爽的答道：“来求得一官。”

“哦，这么说我家老爷说的没有错了。”梦雪晴突然笑道，孟霖脑子没反应过来，毕竟时隔多年物是人非：“老爷？陆老爷子？”

“非也，在登州府的陆家一家之主是陆炳，所以我们在这里都称陆炳为老爷，而且公爹已驾鹤西归了。”梦雪晴道，孟霖的消息比较闭塞并不知道京城发生了什么。一时间愣住了道：“陆老爷子走了？”

“恩。”梦雪晴点了点头。

孟霖叹了口气：“时过境迁物是人非啊，没想到陆老爷子竟然走了，生老病死人之常情，请弟妹节哀，不知这是何事的事儿？”

梦雪晴道：“一个月以前。”

孟霖再度叹气。随即说道：“世事无常啊，多壮实的个人啊。那我也不废话了，就直说了，先前我的种种作为不过嫉妒之果，因忌生恨这才做了些不仁不义的事情。而后，我所有的拼搏不光是为了活命。更是为了能够拜将封相成就一番功名，这是每个男儿的志向，但不知道是不是天谴，结果都失败

了，如今竟然沦落到成了海贼的地步。反观我三弟并无宏图大志，则是一步一步的蒸蒸日上。成就了山东一番基业不说，更成了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大明龙影大将军，实在令我羡慕。”

“再往后，大明沿海海贼泛滥，我高举大旗帮助明军打击海贼，此事不知道弟妹知与不知？”孟霖问道，梦雪晴点了点头表示认同。

孟霖继续说道：“我的目的不光是为了我和三弟往日的恩情。希望为他分忧，实不相瞒更是因为想借着此事立功，也好混个一官半职。这是我最初的梦想，我为之奋斗为之折腾，时至今日一事无成也只好来仰仗我三弟在朝中美言几句，也好让我做个招安的首领。”

“大哥说的实在，这没问题，只是我家老爷给了大哥几条路可选。”梦雪晴道，见孟霖面带疑惑之色，梦雪晴笑道：“我家老爷曾给我和段爷说过。你一定会来，若是他回来了在家那就他亲自接见，不得阻拦。若不在家，让段爷陪着我见大哥。你来了如果满嘴胡言乱语，说什么不知所云的胡诌事情。那我便也跟你胡诌，由你的意，事情满口答应下来但就拖着不办。但如果如同刚才一样实实在在的说话，那我就把这封信交给你。”

梦雪晴说着从袖子的小袋里掏出一封信来，在手里扬了扬，突然又问道：“对了，差点忘记了，我家老爷让我问您，对于以前你所做的那些，你是否有悔改之意，认为对不起他陆炳。”

孟霖迟疑了一下，摇了摇头道：“虽知道这样是不对的，但我孟霖绝无悔改之意。人为财死鸟为食亡，我这般是为了我自己，自私是没有错的，无私也只能说他高风亮节而已。己所不欲勿施于人，己所欲之亦勿施于人，不能用自己的优良品格要求人人如此。我没错，谁也没错，错的只是做的事情罢了。”

说完，孟霖站起身来抱了抱拳说道：“既然我没有悔改的意思，我想这封信就不属于我了，告辞了弟妹，日后有缘再见吧。”说着孟霖就要走，却被梦雪晴叫住了：“等等，大哥，这封信给您。您与老爷所说的相差无几，呵呵，看来老爷真的把你吃透了。”

孟霖的身子一震，叹了口气，要不自己和三弟的对决屡战屡败呢，原来陆炳早就看透了自己，孟霖没有再废话转身走过去接过了信。

信上并无寒暄客套，简明了当的给孟霖指了这么几条路。第一，由梦雪晴给朝中的人请书，着力加封此次大明全境保卫战中的民间义士，其中就有佐藤的名字。然后再着重提拔和加封，从而让孟霖踏入仕途。只是这般一来孟霖就成了朝廷兵马的一部分，而且又不是正规部队，自然不受待见。不光自身和手下兵马要受节制，更让没有正统后台的孟霖升迁困难，永远被打上陆炳的烙印，除非陆炳任用否则旁人则不敢重用。若想再度高升，除了依靠

陆炳就只有金银开道一条路了，总之路漫漫兮，艰难异常。

第二条路那就是让孟霖留在山东任职，毕竟是自家地盘，也方便册封。但纵然是自己大哥，也要从低做起不能唯亲是用。现如今山东的军队政界都在陆家控制之内，但制度已经完善，人员也都满员，若是空降只怕难以服众，故此要从低做起，但陆家会给孟霖适当的照顾。

第三条路则是去西域，找二哥夏大德投靠。夏大德已经收到孟霖所作所为的消息了，夏大德向来仗义，应该只会比陆炳对孟霖好，不会比陆炳对孟霖差。至于去了做什么，担任何职，那权由夏大德自己决定，陆炳不多加干涉。

孟霖放下了信，顿时眼眶有些湿润，三弟啊，你究竟是有多么仁义。不光不计前嫌以德报怨帮自己安排了多条出路，还给自己分析了利弊，三弟，三弟，当大哥的越来越看不透你了，也难怪你能成为这天下的一大霸主。当年有福同享有难同当的一句话，想来也只有大哥我没有遵守。

孟霖深吸两口气，让情绪平静了一下，以免当场落泪泪湿书信，待平定下来这才说道："第三条路中所谓的去找我二弟夏大德，此言从何讲起，夏大德不是一直在山东定居吗，怎么去了西域？他现在怎么样？"

梦雪晴到不瞒他，实言相告道："二哥帮老爷出征西域，现如今战事平定二哥手握重权，已经成了一方霸主。"

孟霖点了点头说道："出息了，出息了，我的两个兄弟都出息了，我这当大哥的汗颜啊。西域并非我所喜欢，中原才是我的梦想，那里太过偏远民俗不同我不能适应，更不是我的发展之地。况且既然在道义上我曾对不起过三弟，那么我就从山东干起吧。既是为了自己的高官厚禄，更好的发展，也是为了替以前所伤害过三弟的事情做一下弥补吧，还能让我一身海战的功夫得以发挥。今后我便是陆家的一员了，是陆家的下属，有什么尽管吩咐，可不要客气。"

"会的。"梦雪晴淡淡的说道。

梦雪晴随即招来了陆府的全部下人武师家丁院奴丫鬟老妈子甚至是后厨的小工都找来了，大家群聚陆府宽大的庭院内，足足有四百多人。孟霖不知道梦雪晴这是要干什么，从外面他已经大致了解了陆府之宏伟，但现在却再次被震撼。

他看得出来，现在站在院中的都是陆府的下人，连下人都这么多，陆炳真是成功，哎，这才是男人该有的。

梦雪晴走上前一步，然后对孟霖道："大哥也上前借一步。"

孟霖走了过去，陆府院中场地虽然宽大，宛如小皇宫一般，但毕竟四百多人塞过来也是人头攒动呜呜泱泱。梦雪晴道：“我身旁的这位是咱们家老爷的结义兄长，是大爷，姓孟名曰霖，字雨亭。当年咱们家老爷与大爷和夏二爷一起结拜为异姓兄弟，说有福同享有难同当，二爷大家都熟悉，这大爷前些年一直在海外拼搏，如今回来了自然要回咱家了。今日起，大爷就住在陆府上，现如今叫大家前来，就是为了让大家认识一下。总之，诸位对二爷如何就对大爷如何，甚至更加尊敬，明白了吗？”

“是，夫人。”下人齐声答道，刚才咋咋呼呼看起来有些没规矩的陆府下人实则只是自由言论散漫惯了罢了，但实际上很懂规矩，比如刚才梦雪晴讲话的时候，所有人都在一时间都闭上了嘴，这就不容易，更何况现在答得这么齐，看来陆府的下人都不一般。

梦雪晴听了众人的回答，点了点头道：“那既然都明白了，那就各自去忙吧。今夜吩咐厨房，多做些好吃的，要为大爷接风洗尘。”

下人们答是后，一哄而散，那动作别提都多麻溜了，各自奔赴自己的岗位去了。

第四十五章家宴

孟霖诚惶诚恐的问道："弟妹，这如何使得，我承受不起啊。我……我要在陆家从低做起，要司何等职位呢？"

"大哥如何使不得，公是公私是私，在家里你就是这家的大爷。大哥应该手下有兵吧，这也就是大哥为什么不去西域的一个原因，您不光有海战的功夫还有一支兵马，奴家我没说错吧。"梦雪晴笑道。

孟霖暗道一声聪明，原来自己心中的小九九早被看穿了。的确，现如今孟霖手下有两千兵马，都是些海贼什么的，被自己训练倒也了得。这是自己的实力，也是自己谈判的根本所在，纵然到了哪里这都可以安身立命。来陆府谈事，结果会如何孟霖不清楚，但自认为现如今武功已非往昔，即便陆府想留也留不住自己。但见段清风的招数和陆家周围严密的护卫后，心中便凉了半截，莫非今天要困在陆府？

结果总是出人预料的，孟霖非但没有和人拼个你死我活，还受到了陆炳的礼遇和恩惠，陆炳以德报怨给了孟霖三条路。招安孟霖自然不会选，最不受朝廷器重日后受气连连的就是招安的兵了，招了安日后也得反，傻子才选呢。去西域找二弟倒是好，但自己的兵马都在山东附近的海域飘荡，自己想在海上绕路来山东简单，想带兵穿过大明去西域那就难了，只能就地解散兵马了。解散了兵马，孤家寡人一个，那不成了要饭讨生活的吗，哪有现在这般有底气。

再说了，到了西域二弟如何对自己不好说。但兵马没了心里就没了底儿，那才是真正的从头做起。即便二弟对自己再好，也是别人的兵马自己无非是拾人牙慧罢了。所以他决定留在山东，起码能保存自己的实力在，辛辛苦苦攒起来的人马。若是就这么没了，孟霖可不得疼死。

孟霖道："弟妹啊，我是有两千多的兵马，不过你放心都停泊在山东沿海以外，不得你的命令我们不会踏入山东境界的，以免起了误会产生冲突。"

"那好。大哥既然有兵在，那就姑且从军吧，就别从政了，领兵打仗混好了和当个文臣是一样的。军队上的事情我不管，都有陆府以前的大管事许洋负责，他现在是朝廷任命也是老爷指派的军权当家人。至于他给你什么职务那就由他决定好了，我不能过多干预。晚上吧，晚上我命人把许洋叫来家里吃饭，你们酒桌上再聊。"梦雪晴说着声音顿了顿若有所思道："你俩商量定了以后，明日你再叫海上的兄弟们进海防弯，归到水师序列当中，应该是这样吧。当然具体情况还要许洋来定。到了明日，我命人备些酒肉，犒劳一下大哥手下的兄弟。"

孟霖连忙谢过，几人又聊了一会儿，突然有下人进来在梦雪晴耳边耳语

几句，梦雪晴点了点头起身道：“大哥我还有事儿，咱们晚上吃饭的时候见，告辞了。”说着行了个万福礼，匆匆走开了。

见梦雪晴走了，段清风抱着膀子说道：“走吧。我去让人给你安排个住处，再带你从陆家转转。”

“有劳了兄弟，刚才让你久等了。”孟霖说道，段清风冷哼一声道：“不敢被您称作兄弟，您的兄弟可都着过您的道。我怕您一称我兄弟再死在你手里。而且我也不是为了等你，我是在保护嫂夫人而已，我对你不放心。”说着段清风走了出去。

孟霖紧随其后，不住的摇了摇头，想要让段清风对自己另眼相看好好说话，只怕要有些时日了。

“都别拦我，再拦我我可动手了！”杨飞燕冲着几个阻拦她的下人喊道。

梦雪晴迈动莲步而来，边走边笑道：“妹妹怎么这么大气性，给姐姐说说是谁惹你生气了，看我不掌他的嘴。”

“哼，我不愿理你。”杨飞燕扭过头去返回屋内，她知道有梦雪晴在这里，自己是冲不出去了、虽然大夫人梦雪晴不会武艺，自己强突出去也没人敢真和自己动手，但杨飞燕极其尊敬这个姐姐，守着下人可以顶嘴但绝不会用武力冲撞她。

梦雪晴挥手让下人退了，自己也跟了屋子，陆吟和陆玩两个小孩儿丝毫不管母亲大发雷霆，正从屋内玩的欢呢，母亲脾气爆发个火那是很正常的。

梦雪晴走入屋中，两个孩童奶声奶气的叫道：“大娘。”

“恩，乖，去找你寻哥哥玩去，大娘和你娘说点事儿。”梦雪晴道，陆吟拎着陆玩说道：“寻哥哥不好玩，光跟着绎哥哥屁股后面转，一点也不愿跟我们玩儿。”

梦雪晴笑道：“那绎哥哥跟你们玩不玩。”

“玩儿，绎哥哥最好了，成天给我们买好吃的。”陆吟说道，陆玩也接言含糊不清的说道：“我最喜欢绎哥哥了。”

“那你们找到寻哥哥，不就找到绎哥哥了吗。两个乖宝，快去，否则大娘可要生气了。”梦雪晴故意撅着嘴说道。

陆吟和陆玩哈哈大笑起来，声音如银铃般清脆，边笑着边跑开了，嘴里喊道：“大娘才不会生气呢，大娘最疼我们了。”

杨飞燕看着可爱的孩子，怒气消了一半，转头看到梦雪晴还看着自己，又转而扭过头去生起了闷气。

“行了妹子，给姐说说到底怎么回事儿，有事儿说事儿，耍小性子可不是你的脾气，莫非你也是个调皮的小孩子？”梦雪晴过去牵起杨飞燕的手。

杨飞燕把手一甩说道：“孟霖来的事儿是怎么回事儿，若不是我刚才察觉你把下人都被叫去了，必定有所古怪，回来一问说什么大爷来了，我还不知道呢。”说着杨飞燕从腰间解下一个腰带，要带上别满了暗器，扔到桌子上发出咚的一声，看来是要出去动手跟孟霖拼命。

“是，他回来了，老爷让我们好生相待。”梦雪晴说道，杨飞燕不解道：“孟霖是个什么玩意儿你不知道？我没给你说过？这种玩意儿陆炳脑子坏掉了还招到家里来，这不是引狼入室吗？他脑子坏了，你也脑子坏了，你受得了我受不了。当年他太混蛋了，我非得要了他性命不可。”

话虽如此，但杨飞燕却没有动，梦雪晴道：“妹妹，你听过一句话吗，达则兼济天下，还有一句叫做穷生奸计富长良心，你知道我想说什么吗？”

“难不成咱们有钱有权了就要对所有人好吗，即便是孟霖这种大混蛋？我不理解！”杨飞燕依然对当年被俘险些受辱的事情耿耿于怀。

梦雪晴摇摇头道：“宽容，有时候并不是表面上的宽容，很多时候既是做给别人看的，但有时候却是真的放下了，因为他们已经不是一个档次了。当年的仇恨早已不入达者的法眼，这才是大彻大悟之道，这是老爷的超然，老爷就是达者。”

“你说的这些我都不懂，我就知道狗改不了吃屎。孟霖本性丑恶，他一定会再度背叛陆家的。”杨飞燕道。

梦雪晴却说道：“滴水穿石，人总是会改变的，放心吧，我保证孟霖此次绝不会再让咱们失望。再说了，陆家也不是吃素的，现在的陆家容不得他耍什么鬼点子搞什么猫腻。”

“哼，我等着，等着看你哭的那一天。”杨飞燕说。

梦雪晴嘤嘤一笑曰：“行了，别生气了，昨天集市上来了一批新鲜玩意儿，姐姐陪你转转。”

“你不忙了？”杨飞燕道，梦雪晴却笑道：“那也得陪我的好妹妹啊，可不能让她生了气，生气了就不漂亮了。谁爱忙谁忙去，我不忙。”

杨飞燕本就是洒脱的江湖儿女，这才消了气，收拾了一下跟着梦雪晴出去了。

到了晚上，许洋从军营赶来，齐书海也从鲁南赶了过来，足以显示陆府对孟霖的诚意和尊敬。许洋听说这是陆炳的结义大哥，是和夏大德一起结拜的人，不禁大吃一惊。

陆炳绝非池中之物，夏大德也不是一般人，看着憨傻实则大智若愚大巧若拙。物以类聚人以群分许，故此洋认为这个孟霖也不是一般人。可听到要把孟霖编入手下，供他差遣就更让许洋吃惊了。

于是借着许洋的口，陆家公私分明不唯亲是用的事情就这么传开了，毕竟陆炳的大将都是嫡系的事情在基层口口相传，事实也的确如此，纵然这些陆炳任用的人都成绩斐然但却难掩众口。可对孟霖的任用止住了所有人的流言蜚语，因为人家带着两千水军而来的还有几艘战船，却只给了个低配的千户，足以证明陆家做事的公平性。

平心而论，这顿饭吃的并不是太痛快，段清风吃了两口早早离席，小蕊话也不多虽然没走，但却宛如入定一般。杨飞燕横眉冷对，除了孩子们缓缓闹闹，也就只剩下齐书海插科打诨了，总算没让局面尴尬，彻底冷下来。有时候齐书海这种人也是必不可少的，起码现在少不了他。

第四十六章故地重游

陆炳来到了太湖岸边，就遇到了早早得到通知提前等待的太湖水寨众人，他们备好了船迎着陆炳，陆炳一众人等登船去了水寨之中。

陆炳要寻的水草并不稀奇，太湖水寨各个都是戏水的高手，不消一会儿功夫他们就打上了一大筐。太湖水寨现在的寨主名叫韩素发，他并不知道陆炳为何前来，却借机讨好献上了不少太湖特产和自认为昂贵的珠宝。其中太湖的淡水珍珠却让陆炳十分满意，这种珍珠和他地珍珠有些不同，不光也有安神压惊清热解毒的功效，而且最主要的是特别和太湖水草与百毒草这两种药的药性。陆炳为了保持这种原料的鲜性，不仅保留了大量的干草药还立刻合成了三种材料，做成了解毒药的半成品。

这并没什么太大的难度，陆炳只耗费了一天就完成了，太湖的鱼种不少，白鱼银刀重重鱼的肉质各不相同但都十分鲜美。陆炳决定在太湖休整几天，虽然这次旅途顺利，但行路匆匆自己和纪联洪倒无妨，还需照顾下普通士兵的身体，让他们有充足的精力好奔赴下一个采药之地。而太湖好吃的好玩的，又是自家的地盘，这是最好的中转站。

让陆炳有些惊讶的是诺伊尔，这姑娘不怕苦不怕累，跟着这么一帮粗老爷们一起行军丝毫不落后，其坚毅的性格与外貌极其不符令陆炳刮目相看。以貌取人不仅会因为丑陋而决定，太美貌了也会让人先入为主，认为过于柔弱。

陆炳这几天除了赫尔韩素发聊几句，谈谈水寨和周边官府的事情，就是躺在床上闭目养神想关于药的事情。以及如何诱引出来密十三的事情。密十三太过狡猾，凡事都由东方傲出面，杀了东方傲也无济于事，白羽还是会逍遥法外到时候打蛇不死反被蛇咬，更加麻烦。

陆炳胡思乱想成天脑子都在转。这般一来，身体算是休息过来了，但脑子却更累了。正巧纪联洪来说要去常州府转转，陆炳倒是觉得可以去去，当年自己就是在常州府附近被伏击从而被人挑断手筋脚筋的，也算是故地重游了。想想自然觉得好笑。

对于张清泽这样的人陆炳都可以原谅，更别说自己的结义兄长孟霖了，陆炳现在已经超脱了这种关乎自身平凡的仇恨。虽然他未超然的摆脱时间所有的仇恨，却让仇恨升华了，变成了家仇国恨正义与邪恶，维护正道的复仇之战。

陆炳准备了一些银两。便让队伍就地解散去周围玩玩，放三天假也好让士兵们放松一下，只是告诫大家不要惹事生分寻衅滋事，触犯朝廷法规和当地民俗。

陆炳上了船后发现纪联洪的身边还带着一人，眉头一皱提鼻闻去，在看身形然后指着那个披着斗篷的人说道：“诺伊尔，你怎么也跟来了。给我下去。”

“妾身也没去过常州嘛，你们汉人有句话说苏常熟天下足，我也想看看到底常州是什么样子的。”说着这个平日里刚毅无比的女人被陆炳一说竟然眼圈又红了。

纪联洪该怒道：“有什么了不起的，不就是去看看嘛，陆炳你别太过分了，你要是不想去就别去，没人逼你去，我陪诺伊尔去。”

陆炳无奈的摇摇头：“行了，走吧，以后你要跟去哪里都要提前给我说。”诺伊尔翩翩下拜谢过陆炳。纪联洪则七个不服八个不忿的，嘴中胡卷乱骂脏话连篇。

陆炳指着纪联洪骂道：“还有你他娘的，以后要带着她也要提前给我、今天是出去玩，万一是有要事密事怎么办，万一是去闯龙潭虎穴又怎么办！无组织无纪律。还想让我给你个事做，就你这样我怎么放心把事情交给你。”

“就你有理儿，理儿都是你生的，怎么说都是你的对。”纪联洪小声嘟囔着。

“你说什么！”

“我什么也没说，什么也没说行了吧。我知道了，走吧船家。”纪联洪对船夫说道，船夫撑船离岸朝着常州府的方向而去。

常州府人杰地灵，风景也十分独特，既有江南风韵又有北方豪迈，粗细结合自成一格十分特别。常州作为一大经济中心十分热闹，与陆炳登州府商业街集中管理不同的是这里多是些散贩，所以十分热闹更是别具散乱特色。

陆炳东转转西瞧瞧，坐下来听了会儿唱戏的又听了会儿说书的，大过闲暇时光。但他并未放松，接下来自己面对的则是西藏（乌斯藏）高峰上的蓝血人了，就连万儿万的书上记载也是十分模糊的，只说是从哪本哪本书上记载来的，并未考证过。

陆炳在穿越前经常会看到什么登峰的新闻，今天登上这个峰了又是那个峰了，但他们都是有统一的团队，十分精良的登山工具以及防寒的衣服。纵然自己是纯阳功夫可以抵御一些外寒，但面对大自然的力量陆炳还是感觉自己极其渺小。

陆炳放眼看去，在不远的街道上纪联洪和诺伊尔逛得十分开心，两人如

同顽童一般吵吵闹闹，买这个买那个，一点也不操心别的事儿。纪联洪尽显绅士本色，大包小包的扛着陪着诺伊尔采购。陆炳看得出来，纪联洪对诺伊尔是十分相中的，但仅限于欣赏，因为纪联洪以为诺伊尔是陆炳的女人。但事实并非如此，陆炳是想撮合两人，可后来想了想也就作罢了，诺伊尔太聪明了也十分阴毒，相比之下那个看似粗鲁满嘴脏话武艺高超的纪联洪内心纯洁的像个孩子。

他们在一起注定不会幸福的，除非诺伊尔弃善从恶，否则受伤的一定是纪联洪。陆炳正想着，突然听见纪联洪大喝一声："麻痹的臭地痞，你他妈干啥呢！"

原来纪联洪走渴了，找了个路边的茶摊喝水留诺伊尔在旁边自己逛逛，结果就被四个地痞给盯上了。想想也是。诺伊尔如此美貌，要是一个人上街别说坏人了，就是好人也得起了歹心，于是乎四人为了上去欲对诺伊尔不轨。纪联洪眼多尖啊，大喝一声就上去了。

陆炳趴在茶楼的围栏上也不下去帮忙。别说这四个地痞，就是百数个也不是纪联洪的对手，所以根本用不着担心。诺伊尔的汉话说得很好，基本不带口音："你们光天化日之下竟敢公然调戏民女，你们眼里还有法纪还有王法吗？"

诺伊尔的眼睛头发以及五官和汉人的都不一样，就是汉话说得再好一看长相就知道是外邦之人。那四个地痞此时淫笑了起来。若是大队人马呼五喝六的他们还不敢惹，那可能是外邦有名的商队或者重要的外邦使臣，但这个女子显然不是。长得如此美貌，却没有随从跟着，这要是大家闺秀才怪了呢。哪个地方都有普通老百姓，混不下去了都会来相对富裕的地方混口饭吃。外邦也一样，对付这种普通外邦女子和欺负当地老百姓一样，没啥区别，再说四人可是有"后台"的人。

"大明的法纪，保护地是大明的臣子，你是外邦之人不受保护。"一个地痞油嘴滑舌道，另一人接茬道："对了这位姑娘。你是哪家青楼的歌女或者又是哪家戏院的伶人亦或是什么外邦来的舞娘，还是……还是咸肉庄里的番肉？哈哈哈哈，说说你们那儿的牌子，今天大爷和你聊爽了明日就去给你捧场。"

"你他娘的我说话你们没听见啊。"纪联洪放下买的东西快步走了过来，一人喊道："老大，刚才就是这个臭道士骂咱们，我刚才没听清楚，现在可挺清楚了。"

纪联洪穿着一身道袍，抓着道士的发髻，除了背后背着包裹住的中正大剑没什么特别。要非得找特别之处那就是他的身材十分高大也很强壮，而口音则带有浓烈的山东味道。

“乡巴佬，谁裤裆开了把你给露出来了。趁着爷爷没烦你，你赶紧滚蛋。”有个泼皮冲上来就推了纪联洪一下，显然把纪联洪当成了普通的穷道士。一推之下纪联洪纹丝不动，那泼皮却被自己的力量顶了一下险些跌倒。

几名泼皮围了上来，当然没什么悬念，纪联洪都没动手，一脚支住地面，另一只腿来了个回旋踢把四人就踢飞出去。纪联洪留了力，生怕直接把四人踢得脑浆迸裂，倒不是他心中有什么法纪观念，也不是大发慈悲了。要是平时纪联洪早就要了四人的命了，只是现在当着诺伊尔的面，纪联洪要保持风度，总不能溅美女一脸脑浆吧，那多不雅。所以只要能够打倒这群泼皮，而且够帅就好了。

虽然纪联洪留了力，但那四人还是被踢的满嘴牙碎了一半。其中一人直接疼晕了过去，剩下三人挣扎着爬起来拖着同伴走了，当然象征性的还给纪联洪放了几句狠话，什么你等着有本事别走之类的。只不过说起来有些没有气势，当然了，嘴里漏风撒气的还能说出什么清晰的话。

“纪爷，你刚才打的真帅。”诺伊尔夸赞道，纪联洪嘿嘿笑着挠了挠头道：“这都没什么，不过是小菜一碟罢了，回头有武林高手和我对决的时候你才能看到我的厉害。对了你见过陆炳的招数吧，厉害吧，我俩算是不相上下。”诺伊尔满脸崇拜，纪联洪更加得意洋洋。

纪联洪说道：“咱们走吧。”

“怎么不等那帮地痞回来了吗？”诺伊尔道，纪联洪笑道：“怎么还嫌我教训他们不够，要不我追上他们再捶一顿？他们刚才说让咱们等着别走之类的都是放狠话，不走才是傻子呢，一般地痞流氓都会这招，到哪儿都一样，光喊狠话不走之类的。咱们等他们不过是耽误时间，那不成傻子了。你想啊，他们走就是了，真有本事还用得着放狠话吗，你说是不是这个理儿。难不成他们若是一直不来咱们就一直等？就等到地老天荒？”纪联洪尽显话唠本色，见到娘们就拔不动腿说起来个没完没了。

“跟着纪爷在一起，就算地老天荒也不闷，您懂得真多。”诺伊尔道。

纪联洪脸红了：“这个，这个，哈哈哈哈。”两人笑了起来。

两人看到楼上的正在观战的陆炳，纪联洪用山东土话低声骂了两句，就匆匆跑上来了。

第四十七章云锦随便穿

三人在茶馆喝茶吃点心，有一搭没一搭的闲聊。别说江南的点心做的就是精致，比起北方人大口喝酒大碗吃肉不同，这里虽然量少，但每份都做得很用心。陆炳他们都是北方人，在家里也是量足即可。陆炳节俭，吃东西自然不心疼，但饭菜好吃有营养就行，自家吃饭没必要弄那花花绕，费时费力还得多雇厨子，弄个没必要的开支。故此在陆府吃饭虽然都是难得的食材也都是粗枝大叶的做法，管够管饱，因此这里的点心看来倒是别有一番风情。

纪联洪正好饿了把点心当饭吃，简直是风卷残云惨不忍睹，几人边听书边吃喝着。

刚刚吃饱喝足突听楼下传来嘈杂之声，向楼下看去正好看到刚才一个被打掉牙的泼皮，那泼皮认出了纪联洪和诺伊尔大喊一声：“他们在楼上，上去拿他们。”

片刻功夫之后，茶楼下冲上来一群官差，这群官差拿着铁索和铁尺齐眉棍等物虎视眈眈的看着陆炳，楼下陆续赶来许多流氓地痞，都叫嚷着虎视眈眈，好似非得把陆炳撕巴了一样。陆炳哈哈大笑起来，随即低声道：“看来我以前在南方杀贪官还是杀少了，否则怎么还能有这么多官匪勾结沆瀣一气呢？”

“就是就是，也不对，这样的杂碎是杀不完。”段清风端起一盘点心全部扬在了嘴里，边吃边嘟囔道：“娘的，南方人做的点心真好吃，就是太小了，回去让你家大厨做给我，要做的和咱那儿的馒头一般大才过瘾。”

“你们在胡说什么。太猖狂了，快跟我们去衙门走一趟。”一个官差指着陆炳说道。

陆炳虽然大约已经明白是怎么回事儿了，但还需说明事情，他依然抱有一丝希望是这群泼皮蒙蔽了官员所致，陆炳不愿相信到处都是贪赃枉法欺压百姓的狗官这一现实。若真是这样大明怕是离着官逼民反不久了。陆炳道：“是他们调戏女人在先，我们出于自保打了他们，未致伤未至死的，凭什么要拿我们！按照大明律也是不合规矩的吧。”

“哦，还来了个懂大明律的。”楼下走上来一人，那人个子不高但格外强壮。手中捻着俩铜球，一生黑色十三太保练功服，脚底踏的是千层底儿的布鞋，端的是一副江湖中人的打扮。但在他腰间系着的红绸腰带上却悬挂着一个令牌，乃是快班总捕头的腰牌。

陆炳站起身来，面带怒色质问道：“为何不穿官服？若是休假。又为何腰悬令牌。”

到底是总捕头，那人察言观色只觉得不好，一般人要么理论一番，要么跪地求饶或者一些富家公子就开始自报家中有谁做官谁为宦谁是知名富商之类的了，怎么这人不安套路出牌，上来就质问自己的衣着问题。莫非……不对啊，御史和监察都是文官担任。这俩男的人高马大的，一身的杀气怎么可能是文人。还有一个是道士，更不可能，圣上的御用天师也不赖常州啊，上面没下什么大官要来的消息。

这总捕头心中盘算着，眼睛不停大量陆炳和纪联洪两人，想在他们的穿衣打扮上找出他们的身份，但最后目光停留在了诺伊尔身上。

刚才自己的徒弟回来说被人打了，究其原因竟然是为了一个女子，调戏女子不是什么丢人的事儿。为此事被人打了就丢人了。这总捕头还骂这群弟子不争气没出息什么的，现在一见诺伊尔也就明白了，别说自己徒儿，就是自己看到了都得上前掳来。

总捕头为什么会有徒弟呢？此事说来话长，长话短说一笔带过。此人名叫闫老四。人称活阎王，本是这里的一个地痞，但是却不是个普通的地痞。他勤加苦练武艺，也在太湖水寨中立过棍，但后来从太湖水寨回来专门从城内混，开班收徒弄了个武馆，藏污纳垢只要有钱，都能跟他学武，于是便成了常州府最大的地痞头子。平日里不光聚众打架，看赌场妓院收保护费，还经常替徒弟们出头平事儿，自诩是仗义的常州小孟尝。

当然没有官府背景自然不敢这么嚣张，闫老四的背景就是常州府附近的卫所指挥使，乃是他的堂兄，属于同族兄弟，而且是较近的那种。这个指挥使是六年前调任过来的，而常州府的老知府调离之后，新任知府不敢管闫老四的事儿，于是闫老四才混的风生水起起来。

但闫老四不是个头脑简单四肢发达的人，他做事儿很讲究，上下打点的很到位，当官的目的一个是求权一个是求钱，闫老四没少给知府送钱，也十分给官府面子，很少和官府顶着干。这不，自从两年前，闫老四就混上了快班总捕头的身份，成了官府中的一员，从此更是只手遮天了，在常州府跺一跺脚，常州府都得颤三颤。

闫老四之所以被人称作是活阎王，那是因为他心狠手辣，不过亲自动手杀人放火的事情他已经不干了，但一旦干起来就没别人的好儿，非得是把人活活折磨的求生不得求死不能。平日里没人敢惹他，他也如同弥勒佛一样见谁跟谁乐，总之客气得很，外地来的若见了他不知道的还以为是个大善人呢。

闫老四平日里不穿官差的衣服，就穿一身十三太保练功服，不管春夏秋冬都是一副短打装扮，号称冬练三九夏练三伏，用气候磨练自己的体魄。开粥铺，赊钱给穷人，表面上做了不少好事儿。但常州的百姓都明白，闫老四

没憋好屁。

开粥铺是为了让官府嘉奖，顺便代官府行善，都是用的官府粮仓中的赈灾救济粮，他的粥铺熬得粥那叫一个稀，所谓清汤寡水都是瞧得起他。赊钱给穷人更是恶心，白天给了人家钱，半夜里就去要债，成了印子钱，利滚利永远让人还不起，还不起的就得卖房卖地，再不行就卖妻儿，最后实在没钱了自己就卖身为奴，为闫老四免费劳作。这种丧天良的钱岂能不是一本万利，闫老四也借着这些缺德事儿赚的钱越混越大了。

前天闫老四出去吃饭，一个卖艺一家人不小心扰了闫老四说话，于是晚上把人家女儿给活活虐死了，然后把这一家人都关在屋子里，一把火全烧死了。这种人，被称作活阎王一点也不为过。

当然陆炳是不知道，但看这人的眉宇间略微有些面相不善，说话谈吐更是向着这帮地痞，那穿衣打扮不合规矩，就知道这货大概其就是个十足的坏人。纪联洪吃完了桌上的点心，站了起来快步走了过去，站到陆炳身前道：“这种货色你跟他费什么话，这不浪费时间吗？坏人好比地里的杂草一样，纵然用火烧用手拔掉根，但春风一吹还会长出来总会层出不穷的。若不治理，野草会长满田地，想要根治不可能，只能不断清除，但依然会有残留，只要努力让大部分田地是好的就足够了。遇到杂草，铲掉再说。”

陆炳陷入了深思之中，纪联洪话虽粗俗，说的却有道理，这看似直白的道理却让陆炳这等聪明人给想麻烦了，聪明反被聪明误，真是有些自愧不如。这就好比贪官污吏一样，不管怎么整治都会发生，不可能要求世界上都是好人，而即便是好人在身居高位后也可能被同流合污迷失自己，所以只要尽力整治就好，不必太苛求完美，治国之策也是如此。

“老纪说得好，你让我顿时醍醐灌顶了。”陆炳道，纪联洪却目瞪口呆：“我说了些什么，我就是打个比方而已，你又延伸到哪里去了。”稳坐那里准备尽情看陆炳和纪联洪整治坏人的诺伊尔听了纪联洪的话也是陷入沉思，只是她又是另一番感悟，尽力就好。自己的复国大业路途漫漫，只要尽力就好，没必要太过苛求结果，那样反而会因为挫折而倍感失望，从而失去了奋斗的乐趣和勇气。那是不是要改变什么了呢？诺伊尔不知道，她要好好想想。

纪联洪活动了下胳膊说道：“毕竟是官门中人，我就不杀了，打残算了。”随着纪联洪越走越近，闫老四突然身子颤抖起来，这个道士不是普通人，他身上的道袍虽然看似普通，实则并不是单色道袍，上面绣着细细的花纹。只是花纹和底色差别不大，远处看并不张扬，走近了看却格外好看。这料子是……是……是云锦的！

云锦看似只是一种织花布料，但实则是一种可以说明身份的东西，因为只有宫里的人才能用，是宫廷制品。每年云锦就那么些个，低等的赏赐给有

功的大臣，好的留给皇上和后宫穿用，鲜有流入民间的更不会被臭道士所得。

闫老四之所以见过也是在太湖当水贼的时候，有次截杀了大官眯下了点东西没交给水寨，偷偷到成立当布匹的时候听当铺的人说的。这种好东西有钱都买不来，根据当时当铺老板所说，这应该属于中上等的云锦，怎么一个臭道士会用云锦做衣服呢，还是这么板正的整套道服，更不显张扬，做的低调而奢华，好似是定制的一般。

第四十八章恶人总有恶人磨

闫老四还没有时间来得及多想，他就被放倒了，也没有感觉到疼痛，就晕厥了过去。当他再次醒来的时候，早已是露宿街头。原来他昏迷了足足三四天，在他昏迷期间，官府抄了他的家，常州知府被发配充军，他那个当卫所指挥使的堂哥被斩立决了，而他被打成了残疾还昏迷不醒一家子也就算没了主心骨，树倒猢狲散了。

闫老四娶得的几个小妾来了个卷包会，带着自己的老情人席卷了闫老四剩下的东西匆匆忙忙的跑了。闫老四的正房夫人上吊自杀，闫老四的儿女也皆是各求自保，没人管被扔到了大街上，“万幸”他醒了，否则就是死路一条，不是饿死就是被野狗吃了。说是万幸，又是万万不幸，这一觉醒来却要面对如同噩梦般的生活，翻天覆地云泥之别，身体上心理上皆是承受巨大变故的压力，说起来倒也不如一觉不醒来的舒坦。

从此，闫老四开始了要饭的生活，每日拖着两条残腿，用唯一一只完好的手撑着地用大腿滑行。跟狗抢吃的，去饭店的泔水桶吃残羹剩菜和别人吃剩下的垃圾，那些桌子上客人吃剩下专门摆给乞丐吃的东西根本轮不到他吃。

乞丐们每日都欺辱闫老四，闫老四几次想要自杀，却没有勇气对自己下手只能苟延残喘。可怜之人必有可恨之处，之所以这些乞丐这么欺负他，那是因为好多人都是被闫老四他逼得家破人亡沦落成乞丐的，这能不恨他吗，打他算轻的，没打死他就不错了。

闫老四每日带伤行乞讨饭吃，还要备受屈辱。都快活不下去了。总归还是有好心人，时不常的看他可怜给他口吃的，这才苟延残喘了下来。闫老四经常仰天长叹自己命运悲惨，被那四个泼皮徒儿害了，招惹了不该招惹的人。才徒增大难使至大祸临头家破人亡。还好“恶人有恶报”，他们都被砍了头，尸体悬挂在城门楼上警示百姓，鸟翅风残的死无全尸，其实也不想想自己又何尝不是个受到恶果的恶人呢。

说到底把自己害成这个样子还是那个臭道士那帮人，不过纵然闫老四恨得咬牙切齿。他也不知道那帮人的身份，为何权势如此滔天把自己整治的生不如死，连常州知府和自己堂哥那个卫所指挥使都会因此仕途尽毁甚至丧命。他们是谁！我恨！我恨！闫老四对天长啸，泪流满面，他到底不知道那帮人是谁。但他也明白纵然自己知道人家是何方神圣也难以报仇，因为他们根本不是一个档次的。

闫老四的仰天长啸引来了周围乞丐的注意。乞丐们骂骂咧咧的聚了个过来，每日乞丐“娱乐”事宜即将开启，于是又一顿拳打脚踢开始了，街巷间只传来闫老四撕心裂肺的惨叫。

一路上陆炳随心所欲，过着这几年少有的开心舒坦日子，也不讲什么权谋了，一如年轻的时候那般快意恩仇。见到事情就路见不平拔刀相助。见到贪官就先斩后奏杀之解恨，心中舒爽万分。反正现在是奉皇命秘密行事，各方官员必须遵守自己的命令，更不能打探自己的身份，如此可以不考虑后果声张正义又能不知自己身份不广结冤仇的事情，放着不做那才是白不做呢。

一路就这样，走的多停的也多，一行人在保持体力的情况下赶到了乌斯藏。所谓乌斯藏也就是后来的西藏，只不过明朝的时候这么称呼罢了。陆炳知道，根据位置表明万儿万所说的山脉就是喜马拉雅山。至于哪个山峰万儿万并未标明。

进入藏地的陆炳并不担心，因为这里的治安还不错，自己也应该会吃得开，因为藏地是大明实际管辖的地方，用开国皇帝朱元璋的话说。是幅员之内。自元朝起，对乌斯藏就不采用藩属国的制度，而是直接派兵驻扎维稳。朱元璋灭了元，再消灭陈友谅张士诚等对手之后，继承了元朝对乌斯藏的控制。

再到后来，大明在乌斯藏还设立了俄力思军民元帅府，乌思藏都司后再设朵甘都指挥使司。明朝对元朝的暴政进行了改良，这样一来藏族人民就不那么反对这群外族人的统治了，首先仅驻军于此，并不做宗教和琐事插手，一旦有变只要手握兵权就可迅速控制。

平日里，民政问题则交由地方政府管理，而地方政府则是由喇嘛教上层僧侣担任。所以说大明控制着乌斯藏，是因为若有外藩入侵或突生民变可随时出兵，保证主权和地区稳定。但却又因为不直接管理藏民，故此也就没什么矛盾可言了，跟当地宗教也不会有什么利益冲突，双方双赢自然是喜气洋洋皆大欢喜了。

对于那些划地自治的土司和首领，在服从大明管束的条件下，只需年年纳贡岁岁称臣，平时大政策只要配合执行，便还是让他们以自治为主。所以乌斯藏更是一片祥和的气氛，比元朝的时候要强了不知多少。这也是大明的开国先祖朱元璋以及永乐大帝改革的功劳，改变让汉藏两族和谐相处。

据陆炳对现在乌斯藏的了解，乌斯藏的地区要比印象中的西藏大的多，越过喜马拉雅山脉也是西藏的控制范围。几个指挥使司的指挥使都是封疆大吏，他们虽然忠心于大明，但对往日来往的使官和监察使甚至御史都不是那么感冒，毕竟天高皇帝远，在乌斯藏这一亩三分地儿上就是他们说了算，是实打实手握兵权的土皇帝。

他们却没有轻视陆炳的到来，早早的就派出人马在乌斯藏边境等候陆炳的到来。陆炳因为带着兵马，故此每到一个地方之前都会通告当地的指挥所以及衙门，虽不提身份，就算被认出来了也会喝令不准外传，唯恐走漏消息让密十三的人盯上，故此先前陆炳才可以肆无忌惮的整治那些恶人。

陆炳这般做倒不是让他们送礼准备相迎，给陆炳等人接风洗尘，而是担忧自己的兵马引起恐慌。毕竟带着这么多人全副武装的从人家地头上过，不打声招呼就不太像话了，虽然位高权重但这样的矛盾是能避免就避免，冤家宜解不宜结，尤其是这种利益直接相关的。若还没采药就和当地驻军干起来，那就得不偿失了。

不过，进入乌斯藏之前，陆炳却用了自己的名号做通报。主要是乌斯藏实在太过边远，若是想要拿着皇命就神神秘秘进来怕是不妥。再说这里民俗和气候都比较复杂，别引发了别的矛盾什么，不如让当地官员来陪同一下，这般也好避免许多事情。另外一点就是，若是不提自己的名号，只怕当地官员会认为是钦差或者御史，到时候下点不配合的命令那就坏了。

乌斯藏的汉藏两族官员自然是震惊万分，都惊讶于为何陆炳要到来，而先前却一点消息也没得到。乌斯藏官员知道陆炳的名头，不光是因为陆炳是全国之内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龙影大将军。就在不久前，不管战区还是非战区全国兵马都可以任意由陆炳调配，同样乌斯藏地区也是要受陆炳管辖的。只不过陆炳并未动这帮人马，毕竟是边远之地，调令下了若是抗命不来自损颜面，到时候不管惩戒不听再逼反了守将只怕要徒增事端。就算来了若是不遵从命令，民俗或语言不通又要生事端，太过麻烦遂弃而不用。

乌斯藏这边不光知道这些，因为离着云南贵州都不远，所以陆炳和那个在云贵势力如日中天的沈家有千丝万缕的关系，对此也略有耳闻。最主要的是在天山以北的西域，陆家军的名望已然超越大明的国威，听之令敌人闻风丧胆，势力之大已然超越当年的帖木儿帝国，这才是乌斯藏尊重陆炳的真正原因。不管在何时何地，是什么样的民族，对强者的崇拜和顺从是永远不会变的主题。

一路上陆炳在喇嘛和当地汉军的介绍下，知道喜马拉雅山脉隶属于乌斯藏都指挥使司的管辖，行政上还有亚掸国与喇嘛共同管理。亚掸国是乌斯藏区域内和边境总共统计下为数不多的自立国，乃是国中之国，国土边境四周皆是大明领土。其国与大明属于藩属关系，大明对其是半掌管的态势。在乌斯藏只有寥寥几个这样的国家，相比整个乌斯藏的管辖范围，这些地方简直可以忽略不计了。

乌斯藏的范围的确很大，足足走了十来天才到喜马拉雅山脉脚下，而且高原之上空气稀薄，气压极低，平原之地久居的众人都觉得呼吸有些困难，别说诺伊尔了，就是那些膀大腰圆的百炼精兵们都受不了。但是没有人叫苦叫累，他们尽自己最大的可能坚持着，用身体尽量适应这种环境气压的变

化。

第四十九章铜铃声响

苍茫雪山脚下，陆炳与纪联洪两人骑马前去观瞧，看看雪山地形地貌。抬头看去延绵无际，上面更是飘渺之峰，哪里是肉眼能够看得清的。山脚下，并非像是白雪皑皑，而是黑石裸露青草丛生，即便是高处也不过是白黑相见。

陆炳仰头望着说道：“山民说只能把咱们送到半山腰，现在季节不对，天气暖积雪松动，容易引发雪崩，山上的雪是常年累积而成，倒是也不会终日下雪，降雪量不多凝结颇多，水汽凝结而成冰晶物就和雪一样了。这风要是一刮，那变成了大雪纷飞的场景，风大的时候扬起的积雪能吹得人睁不开眼睛。最让我担心的就是雪崩，现在的雪实在是太松了，可是若是咱们现在不上山，那咱们就要在山脚下等到安全的时候，那又得过三四个月的时间。此时去别的地方一来一回，时间也是要耗费不少，和在原地等待差不了多少。老纪，你怎么看？”

纪联洪说道：“我倒是认为事不宜迟要立刻上山，迟则生变啊，更何况咱们采药事大，也容不得耽搁许久，否则咱们不管朝廷还则罢了，你不在家里也没了主心骨不是？所以尽早上山尽早结束这才是上策，拖拖拉拉瞻前顾后反倒是自乱阵脚。”

“那咱现在就回去准备一下，率军上山？”陆炳道。

纪联洪却说道：“咱俩应该少带些人上去，首先遇到危险凭借咱俩的轻功还得尽力拼搏一番，说不定能跑的了，可带着大队人马上山虽然后勤是有保障了，但遇到危险咱们还要顾及手下兄弟们，反倒是拖累了咱们。况且咱们是上山找雪莲和蓝族人的血，雪莲还好说，这是个死物，这种记载的蓝族人有没有说不准。若是真有的话，咱们带大军过去，人家不免会生疑，到时候还没采血呢就要刀兵相见了，自己手下的弟兄还是会有所损伤的。”

陆炳点了点头，想想也是，若是旁人带一大队人马到了自己的地盘上。自己也会严加防范的，一个不留神就会引起摩擦从而起了冲突。蓝族人究竟是什么，究竟用什么语言脾气性格宗教信仰如何，这些都不好说，面对未知的事物，人多固然有人多的好处。人少则有人少的便捷。

最终陆炳决定就在此时上山，倒不是他不在乎手下人的性命，让他们冒险上山，而是他的时间的确正如纪联洪所说，实在有限耽搁不起。这一路上休闲行进已经耽误了不少时日，一旦密十三的白羽羽翼丰满了，就不在会亲力亲为的东奔西跑。到时候想要杀他就难了。

这一个扣儿需要最后翻脸的时候进行，而先决条件就是拥有十全丸的解药，甚至可解任何毒药的解药。世上本没有绝对的事情，但陆炳正是在做这

种事情，绝对的事情。有药在手就不会受制于人，必能毫无顾虑的诛杀白羽。

陆炳选择了四十多人的队伍，这些人都是身强力壮的人，主要是身子也高。走起雪地能拔得动腿。随行队伍里的壮汉们都是平原居民，虽然体格健壮但毕竟不比当地藏民那般习惯，没有这么多涉雪和爬山的经验。

当然随行的当地藏民也不少，好多是专门以向导为职的，这些人常年出入于山上和河谷之间，寻路的本事自然了得。陆炳雇佣了十多人，顺便也租下了他们的大牲口。只是他们只负责把陆炳送到半山腰，或者再高一点的位置。本来就是挣钱，犯不着把命搭进去，所以不管陆炳怎么利诱他们都是不愿意的。陆炳也不愿仗势欺人。利用自己的权势逼人家上山，毕竟怕的太高是容易丧命的，这又不是什么保家卫国之事，人人有责，当兵吃粮纵然训练不易金贵得很，但毕竟是职责所在。可百姓又碍着谁了，若是这般作为令百姓送了命，陆炳便要于心不忍了。

说到牲口，陆炳的队伍里也装备了骡马，只是需要向导的大批牦牛。在高原上耐冻皮厚的牦牛远比骡马管用的多，经过驯服后的野牦牛十分温顺，如同汉民家养的耕牛一样。说到底，其实野生的壮年牦牛脾气也不大，就是老牦牛较为孤僻，容易主动攻击在他面前来往的东西，但一旦不管是否是家养的还是公母年幼的牦牛，只要受到了伤害，他们就不再选择逃避，而是发动攻击竭尽全力不死不休。

陆炳是第一次见到活生生的牦牛，在已经有些淡薄的印象之中，自己仅在电视上看过。陆炳摸了摸温顺的牛头，牛儿伸出舌头来要舔陆炳。陆炳也伸出手去要被舔，山民发出一声惊呼，说时迟那时快，陆炳反应过来看到牛的舌头上长满了倒刺，连忙把手缩了回来。后来陆炳才知道，牦牛的舌头也是他的一种武器，发育成熟的壮年牦牛用力舔下去能把人的皮肤给舔掉。陆炳连连咋舌，在乌斯藏这片离天很近的圣洁之地上，美好的东西不一定没有危险，温顺的动物也或许是致命的杀手。

陆炳他们朝着山上行去，腰间系着的是一件动物毛皮的衣服。现在虽然挺热的，到了半山腰的时候就能够穿上了，到了山顶气候冷的超乎人的想象，若有狂风情况还会加剧，另外昼夜温差也会极大。牲畜所背负的担子上装的除了粮食和烈酒以外，剩下就是一些厚厚的毡布，以后都能用上，不管是裹人也好裹牲口也罢，总之密不透风的可以遮风挡雨用处极大。

“叮铃铃，叮铃铃。”远处传来阵阵铜铃声，陆炳和纪联洪最先听到，纪联洪略迟疑了一下，继续要谈论刚才的话题，也是他一路上永恒的话题诺伊尔。现如今诺伊尔受不了高原气候，在山下镇子里休息，并没有跟随队伍上山。

“嘘。”陆炳做了个禁声的动静，纪联洪不耐烦道：“听见了，不就是铜铃

响吗，或许是和咱们一样的队伍呢。”

陆炳摇了摇头：“不对，那边只有一个铜铃，也就是说如果是牦牛身上的铜铃的话只有一只牦牛。我想根据声音传来的位置高度，这应该是个人。”

纪联洪闭上了嘴侧耳倾听。然后身子突然绷紧起来，对陆炳说道：“陆炳，是个高手。”

“何以见得。”陆炳的内功不如纪联洪，都用心宁静去听得话，也自然没有纪联洪远和仔细，此时问道。纪联洪答曰：“的确是一个人，他走路宛如寻常老汉一般。但是呼吸太过异常了，一吐一吸之间时间间隔极久，这人绝对是个高手，内功的高手，甚至要胜于我。”

“啊？天下还有这等人，是不是白羽呢？”陆炳问道。纪联洪摇了摇头：“还没有强到白羽那样变态的地步，切勿担心，此人以你我二人之力足以对付他。”

陆炳点点头，挥手让队伍停了下来，虽然不知道对方是什么来头，但在这种神秘的地方还是万事小心的好。一个老喇嘛转着转经筒慢慢朝着队伍走来，他的步履蹒跚。左手还拄着一根拐杖，拐杖之上绑着一枚铜铃，铜铃叮叮当当的声音十分清脆悦耳。

陆炳暗中扶住虎头宝刀的刀柄，纪联洪也向后退了一步，身子微微弓着，准备随时暴起抽出背在身后的中正剑。

“噗通”“噗通”的声音在陆炳身后响起，陆炳闻声回头看去，只见队伍中的向导山民纷纷跪倒在地。头也不敢抬，嘴里用藏语不停地呼喊着什么。陆炳突然想到，当时找这群向导的时候，那个陪同自己的乌斯藏都指挥司的官员曾说过一个什么雪域活佛，当时他说就在这一片活动，此人神龙见首不见尾，却经常帮助困在山里的向导。造福济世深受藏民的推崇，被誉为喜马拉雅山脉的守护神。而今联想起来再看山民的反应，陆炳顿时想起了这个事儿，莫非这就是雪域活佛？他来做什么？

那老喇嘛就这样慢慢的走到了陆炳等人面前。时间好似定格了一样，唯一移动的只有喇嘛，而陆炳这边却是跪的跪，目瞪口呆的目瞪口呆，众人皆一动不动。陆炳没有出刀，因为眼前的这个喇嘛并未有攻击的趋势，慢慢地纪联洪也放松下来，不再这么虎视眈眈摆出一副敌对挑衅的姿态，但眼睛却死死的盯住喇嘛，没有放松警惕。

喇嘛走到了陆炳和纪联洪的面前，笑了起来，他笑的很慈祥，然后冲着陆炳用很标准的汉语说道：“回去吧，不要给蓝族人带来杀戮。”

陆炳心中一振，莫非自己被人监视了，否则喇嘛怎么知道自己是来找蓝

族人的。虽然自己曾经向官家的人打探过，消息并不是保密的，但既然消息能到了这个住在雪山上的喇嘛耳边，那么喇嘛就一定注意了自己，此次前来就是来阻拦自己的。

陆炳抱拳道：“敢问您可是雪域活佛？在下有礼了，我们此次并不是为了杀戮，而是恳请蓝族人帮我们救人的。中原佛语有曰，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而我要救的人则是关乎天下百姓之姓名，是必救之人。活佛还请见谅，切勿阻拦。”

喇嘛僧并没有回答有关自己身份的话，只是笑着摇了摇头说道：“你说你是来救人的，是救得什么人？你又为何一身杀戮之气？”

陆炳刚才紧张得很，毕竟见识过了白羽的威力，知道山外有山人外有人。天下之大比自己厉害的人物多得是，而刚刚纪联洪又说此人高于自己，是敌是友不知情的情况下谁不紧张，一时间没收敛杀气外漏，别说是独具慧眼的活佛，就是个普通人迎面走来也能感受到。陆炳的煞气极重，这不是装出来的，这是活人的血浇灌出来的杀气。这种杀气不同于杀一两人的感觉，而是两种气质的混合体，一种是杀人如麻嗜血之徒的气息，一种是穷兵黩武屠城灭地的暴怒将军的气质，这俩事儿陆炳都干过，也不怪喇嘛会误解极力阻止他。

第五十章雪域活佛

陆炳不能回答活佛的问话，现在闹不清这个好似活佛的喇嘛僧的真实身份，万一告诉喇嘛他要救皇上，只怕他们会提出非分之想，比如要独立之类的，更怕他们和白羽认识，到时候反会加害于朱厚熜。于是乎陆炳选择了沉默不答，而此时这个喇嘛僧也是不理不睬，继续转动着转经筒。

突然喇嘛僧毫无防备的开口说话了，他说道：“孩子，我是人们所称呼的雪域活佛，但我看不透你究竟想要什么。你身上的杀气好似来自地狱中的恶魔一样，不管你想怎样，都不会是正义的。放过蓝族人吧，他们单纯善良无忧无虑，并没有招惹到你，他们也没有你想要的东西。”

陆炳反问道：“活佛您究竟知不知道我想要什么？”

“我不知道，但天告诉我，我要阻止你。”活佛道。

陆炳无奈的摇了摇头，这老家伙压根没法沟通啊，于是乎冲着纪联洪使了个眼色，纪联洪会意的点了点头。雪域活佛突然纵身跃开，那动作不似耄耋老人，反好似天空上雄鹰一般动作敏捷而凶悍，一下子竟然跃出近两丈之远，避开了陆炳和纪联洪可攻击的范围。

与此同时，周围的地下的雪地里，石头下猛然钻出二十余名喇嘛，各个体格表情都极其凶悍，赤膊上阵肌肉凸起，兵刃各不相同千奇百怪前所未闻。纪联洪笑道：“妈的，这老喇嘛比咱动手还快呢。”

“既来之则安之，开打吧。”陆炳咬咬牙说道，身后的向导缩成一团，本来他们也是彪悍的马上民族，但是面对活佛他们却没有勇气抵抗。当然他们并不担心生命安全问题，他们知道活佛只是想要这群汉人的命而已，而非纯洁的藏民，只不过下山后该怎么给朝廷的人交代呢？说被大雪吞没了还是说杳无音讯了？每个山民此时都在想着这件事。并且往牲畜身边依偎着，刀剑无眼万一伤到自己那就不好了。

陆炳带来的战士们都是百炼精兵中的精锐，这次挑选的乃是精锐中的精锐，那反应速度都不用陆炳下令就进入了备战状态。一个个举起牲畜上悬挂的小圆盾，从腰间摸出了连发火铳形成一个圆形的防御阵。

陆炳冲手下士兵喊道：“制服即可。”陆炳知道纪联洪的武艺更加繁杂，十全纯阳功更是适合于各种武功所以眼光比较准，于是问道：“老纪你看这群喇嘛功夫怎么样？”

“藏气的功夫不错。刚才咱们俩人都没发现他们埋伏在咱们四周。哼哼，不过看现在的站姿，都不过是三脚猫的外家硬功罢了，不必理会让手下的人

注意防守保持距离不要近战，尽情射击就好。咱俩别分心，就专门对付这个老不死的。”纪联洪道。

陆炳点点头。并没有交代下去，这是百炼精兵最为基本的战法，基本不用多说什么士兵们也是会的。

这时候，强壮凶悍的喇嘛和百炼精锐们已经交上火了，火铳的威力巨大，但那群喇嘛却好似根本不怕一样迎了上来，结果被百炼精兵打中了胳膊和腿。顿时倒地不起瞬间失去了战斗力。

“什么嘛，色厉内敛啊。”纪联洪撇撇嘴说道。喇嘛们不可思议的看着这群汉人，他们从未见过如此厉害的汉人，用的火枪竟然可以射出这么强劲的铁丸，精准度还如此之高，而且他们手中的火铳根本不似印象中那些繁杂需要反复装填的火铳，现在碰到的竟然是可以连发的火器，心中的震惊更是大于身体所受之伤。

百炼精兵们之所以没有往这些喇嘛的胸口和要害射击。那是因为刚才陆炳所喊制服即可，并非是因为射不准。虽然他们要阻挡自己，但毕竟是在人家地头上，若是杀了这群喇嘛，或许会引起当地的暴乱，就连这些山民也因为信仰问题，不会给自己全心全意的指路了。还有可能把自己引向死亡的陷阱。这些都是可能的，所以陆炳才大发“善心”了一把。

雪域活佛看到了汉人战士的战斗，也看到了自己手下金刚喇嘛们的惨败，他此时放下了刚刚摆起的架势。说道：“或许是我错怪你们了，你是不是手下留情了？孩子，你过来。”

陆炳应声过去，纪联洪忙阻拦道：“陆炳不可！小心有诈！”

陆炳也不理会纪联洪，只是伸手冲纪联洪摆了摆示意他别轻举妄动。陆炳走到了雪域活佛跟前，活佛伸出了手，示意陆炳低下头。练武之人的后颈和后背都是要随时提防的，岂能轻易地暴露给别人，这一招打下去，力道轻了落个生活不能自理，力道重了那就是当场丧命啊。眼前的活佛刚刚还要跟自己动手，现在竟然要自己低下头任他抚摸，陆炳思量许久，还是决定冒个险低下了头，因为活佛的眼里充满了令人信服安心的感觉。

活佛的手很温暖，他轻轻地放在了陆炳的后脑处，过了片刻，活佛长舒一口气说道：“对不起，是我们错了。”

陆炳抬起了头问道：“您知道是怎么回事儿？”

“我看到了前因，也看到了后果，知道了轮回，也看到了你要救得人，他的确应该去救，你没有说谎，救他是等于救了天下。谢谢你的善心，让手下约束没有杀害我的僧众。”活佛说道：“为了赔偿对你们的困扰，我会答应你

一件事情，孩子。”

陆炳摇摇头说道：“在下无有所需，虽然刚才一番误会，各位喇嘛僧受了些伤，但万幸两边没出什么人命案，而且还弄明白了事情的因由，这就足够了。对了，活佛，您知道蓝族人住在哪里吗，我只想用他们的几滴血，并没有什么太大的企图。”

“为了作为对刚才失礼的补偿，我想带你们前去，可以吗？”活佛恢复了原本慈祥的面容，对陆炳说道。陆炳连忙谢过，纪联洪却嘟囔道：“妈的真的假的，变脸变得这么快，别再是自知不敌故意设计，把我们引入歧途岂不坏了。”

陆炳也不知道为什么，十分信任这个活佛，这是一种打心眼中油然而生的信任，只可意会不可言传。

队伍帮喇嘛僧们治了伤，他们受的伤并不重，都在胳膊腿儿上。而陆炳调制的特效金疮药，治疗各种跌打扭伤外伤止血，总之再服下止血丸涂抹金疮药包扎好了以后，他们倒是活动自如，其体格的强壮程度让百炼精兵都不禁咋舌。

武僧们放下兵刃，反倒成了一个个善良淳朴的修行人，他们用并不熟练地汉语跟士兵们交谈着，气氛融洽的好似刚才从没杀气腾腾过一样。他们互相赠送礼物，百炼精兵们送给喇嘛武僧们一些中原带来的特产，甚至把多出来的一两把火铳送给喇嘛，喇嘛们对火铳倍感好奇，不停地拿着研究，用为数不多的形容词反复感叹巧夺天工制作巧妙。而百炼精兵也收到了一大堆银质的法器，有好多喇嘛还把自己的武器当做礼物送给汉人士兵，这让士兵们哭笑不得。化干戈为玉帛，这还真是化干戈了，武器都扔了。对于这些同样制作精妙的武器，百炼精兵只有欣赏的份儿，因为那些奇形怪状的兵刃一般人还真使用不了，想在行伍中配合使用更是困难。

雪域活佛领着众人来到了半山腰，然后开始驻扎休息下来，众人气喘吁吁，顿时觉得头晕眼花四肢无力，这高原气候绝非是平原汉民可以承受的。东西煮的半生不熟，只能改用火烤，总之饭也吃不好，大多士兵在这疲劳且乱哄哄的一天过后，昏昏沉沉的睡去了。

陆炳坐下来仰望着天空，心种格外的平静，目前的高原反应对他来说并不是太过分，因为习武之人多要控制气息，平时就要用较少的气做大量的运动，所以对氧气的需求并不是太大。突听背后有人走来，回过头去只见雪域活佛正在蹒跚行来，而在他的不远处纪联洪抱着中正剑死死的盯住雪域活佛，担心这老头从背后偷袭陆炳。陆炳会心的一笑，冲着纪联洪招招手，让纪联洪一起过来，纪联洪略一迟疑有些不情愿，却还是走了过来。

雪域活佛说道：“陆先生，如今去蓝族人聚集地有两条道路，不知先生想

选哪一条？”

“愿闻活佛尽述其详。”陆炳抱拳道，活佛点点头说道：“这蓝族人生活在索木峰的最高端的一块凹地中，凹地是什么时候形成的我不知道，但蓝族人世代在这里居住，已经有五百载了。索木峰是山脉第四大高峰，也就是我们现在所站的地方。虽然不比前几大高峰那般高冷也没有如此大的狂风，但也不是中原的山峰可以比拟的。另外，从这里到山顶，然后再下凹地，这一路上危险重重，冰窟雪洞层出不穷，还有许多登山断板存在，山路也很陡，甚至比那些高于他的山峰还要陡峭，故此这么多年只有少数人才机缘巧合之下找到蓝种人。”

“活佛是否去过？”陆炳问道，活佛答道：“二十五年前曾去过一次。”

第五十一章天洞奇蔓

陆炳眉头微皱说道：“我猜这是您所谓的第一条路吧，那活佛所说的第二条道路在哪里？”

“二十五年前，我武功大成，便去这索木峰取只有在这座山峰上长着的独特雪莲。喜马拉雅山脉的雪莲很少，不如天山上的多，但却格外珍贵，药用起来妙法无穷，众峰之中独索木峰的雪莲为极品。当时我便与班禅活佛两人一起去采药，秘密炼制一种药材，身旁并未带信众，结果意外发现了传说中的蓝族人。蓝族人说着独特的语言，但这种语言又似汉话又似藏语还有些像极西之地的人的语言，虽然混杂但多为重复语句拼凑而成的，故此倒也算简单，我与班禅活佛不难便学会了。再后来，蓝族人帮我采到了这种极品雪莲花，并给我和班禅活佛指明了一条下山的捷径。”说到这里，雪域活佛突然停顿了声音，默默看向远方，好似追忆起了当年发生的往事一般。

陆炳不忍心打断活佛的思绪，却又急于知道后面发生的事情，问清那条捷径的所在，于是暗自在心中默数，因为他知道在场的三人里有个人比他还沉不住气。果不其然，还没数到三纪联洪说话了：“臭老头……咳咳咳，活佛，捷径在哪里，又是一条怎样的捷径呢？”

“是一条下山的捷径。”活佛笑了笑说道：“但是不是上山的途径我就不好说了。”

“活佛所言究竟何意，还望活佛指明。”陆炳虔诚的说道。

活佛指着山上远处的一个黑点说道：“就在那里，那是个山洞，山洞直达蓝族人的居所。”

“啊？”纪联洪吃惊道：“这不是胡扯吗，这怎么可能，山洞都是平行的，就算有斜坡也不可能和山体一般吧？怎么可能会直达呢，再说山路还有日月照明，山洞里什么情况我们并不知晓。而且黑暗无比，岂能是捷径，只怕是死亡之路吧。”纪联洪对这个转变很快的活佛小心提防十分敌意，所以不论活佛说什么，他都认为雪域活佛是在害他们。

陆炳看向活佛，活佛却不在意说道：“尊敬纪道爷你说的对，的确是条死亡之路。但爬山登索木峰岂不也是一条死亡之路。我的教众们身体受了伤，再往上走气温降低条件苦寒，只怕他们的伤口要生冻，所以他们会止步于此。但即便是他们的体魄完好，也难以全数攀爬上索木峰。山路之难度超乎你的想象，可以说需死一半人才能成功登顶。平心而论。你们的士兵纵然训练精良腿脚灵活，又能活多少人呢？”

“那活佛所谓的捷径究竟是什么，从洞里怎样才能爬上索木峰来到低洼处

的蓝族人聚集地呢？”陆炳问道。

活佛缓缓地说道：“洞内有一天洞，天洞内有绳索垂下，宛如天井一般。绳索是什么材质的无人可知，但却可以保证绳索韧劲极强，据说是不会断掉的。我也实际考察了一下，的确如此坚韧的很。天洞从刚才我所指的地方为起点，直通蓝族人的村落，笔直上下周边略有攀岩之处，但大多处却是光洁得很。蓝族人说，凡是从山洞捷径处上来的人，自身的本领都会大增的，更会被奉做神明。而当时我和班禅两人只是从这里攀着绳索滑下来。就已经功力大增了，可想而知爬上去会有多大功效。”

陆炳盘算起来，这半山腰众人行了一整天的时间，所谓的战斗无非只耗费了一炷香的时间罢了。况且现在的补给多由牲畜托运，若是再往上爬，只怕是行程还要减慢，全得靠人力攀岩马儿牦牛根本上不去。全得靠人来负重。到时候再有伤亡，自己也不能弃之不管，还得耽误时间，只怕要爬上五天五夜才能到山顶。反观这条捷径。凭借自己的身手应该不是什么难事儿，这样手下的兄弟既不用死，自己还能迅速到达蓝族人的村落，若是真如传说中所言还能提升功力，被奉做神明就更方便行事了，一举四得何乐而不为呢？

纪联洪虽然有些鲁莽脑子也转的慢，心思也相对简单，但他并不傻，他看出了陆炳眼中冒出的精光，于是便想要去劝阻。陆炳这人颇为执拗，下定决心的事儿是八匹马也拉不回来，随即下了一个决定，和活佛一起重走捷径。

于是乎，百炼精兵和喇嘛僧们都驻扎在了半山腰处，而陆炳纪联洪雪域活佛三人则背了少量的粮食淡水等物开始了所谓的捷径之路。

从半山腰往捷径的入口处还有一段距离，往那个平开的山洞走的时候，陆炳就感悟到雪域活佛所言非虚，这里离着驻扎的营地并不愿，但纵然是纪联洪陆炳这样的高手走起来却也困难异常。如履薄冰形容这趟行路并不过分，稍有不慎就会坠入雪窟之中被积雪覆盖埋在底下，而且好像是因为地质的原因，即便裸露出积雪的岩石也十分脆，力量稍大一点就会断开。但肉眼根本无法看出其中的差异何在，断裂之前宛如平地丝毫没有异样。

陆炳几人爬到洞口的时候，即便气温如此之低却也出了一身的汗，陆炳不禁感叹，当年的雪域活佛和班禅活佛究竟是有多大的勇气和毅力，才靠着腿一步步“量”到山顶的。

陆炳三人在洞口休息了片刻，朝着山洞内走去，雪域活佛拿了一顶灯笼走在前面领路。虽然光线昏暗，但好歹也算能看清事物了。火把纵然明亮，但需高举，而且太过灼热，生怕山洞顶端有积雪等怕热的东西，几人可不值当的为了能看清楚些而把自己活埋在洞中。武林高手五感极强，稍有光亮就能看的清楚，所以此时光线虽弱但是已然足以。

三人都是脚下功夫都不弱，而洞内地面也算平坦所以走起来也不算难，洞中隔绝了从上吹下的狂风，显得格外安静，耳畔没有呼呼风声也没有那种风击打在皮肤上的感觉，宛如在另一个世界一般。路越走越窄，慢慢地灯笼光线可见的地方出现了尽头。雪域活佛伸手摸到了石壁然后慢慢摸索，随即说道："到了。"

雪域活佛抬高了灯笼，目所能及的地方有一根的绳索，走在第二位的陆炳挤过去用手拉住了绳索，绳索算不上粗，也算不上细，一个手握起来有些费劲，但两个手却可以合握起来，并交拢十指。

陆炳看了看，这条绳子并没不是像寻常绳子一样是扭起来的或者搓起来的形成那种螺旋状，而是笔直下来的，表面是一体的无拼接和螺旋的痕迹，就好比天然生长的藤绳一般。可触觉上这条绳子却又绝非像是植物那样有弹性，而是坚硬的宛如石头。按照这样的硬度，就不是爬绳子了，而是爬杆了，陆炳用手晃动了绳子一下，却大吃一惊。这真的是根绳子，活佛没说错，它的手感虽然依然很硬，但整体却十分柔软，竟然晃动了起来，真是常人难以理解，刚过必折怎么还可能有这样的弯曲性和弹性呢。

雪域活佛说道："世界之大无奇不有，陆先生不必惊恐，还是我在前面带路，先生与纪道爷在后面跟着吧。要注意，开始的路段还好一些，有不少可以攀附和借力的地方，到了中间开始，往上每隔好远才有一个着力点，天洞四壁十分光滑，需用双腿附着真气用力蹬住，并用脊背倚靠住另一面石壁，把自己挤住然后仅仅用双手把自己提上去。陆先生没问题吧？"

"既来之则安之，垂直距离来看的话，也不算太长，走走看吧。"陆炳脑中幻想着雪域活佛所说的情景，心说应该问题不大，自己的武功修炼到什么样的境界陆炳也说不准。只是这普天之下能胜过自己的或许有几个，比如纪联洪和段清风这样的奇才，但真正能要了自己命的或许只有白羽了。故此，陆炳可谓是大明嘉靖年间江湖上数一数二的人物，整个身体也达到了逆天之境，因此陆炳对这种考验体能的挑战并不是特别恐惧，而是充满了信心。

纪联洪在此时说道："走是没问题，只是我要走在最前面，陆炳你走第二位。"

"纪道爷，我在前面攀登也就是无非想提醒两位在什么时候该注意什么罢了，毕竟我许多年没来了，而且我上次还是从上往下滑，或许有些我记不清或者根本不知道的情况，我只是想多提醒两位给二位探探路罢了。"活佛甘愿淌雷，做这个先锋。

但纪联洪显然不领情的说道："你也说了，你自己都记不清了或者不知道，所以是不是你带路都无所谓了。况且你年老力衰的，万一从上面掉下来砸到我二人身上，你死了倒无所谓，可别砸到我们连累了我们。哼，还提醒

我们，难不成你是说你武功盖世，要比我两人高超吗？我看，这不见得。”

陆炳无奈的摇了摇头，纪联洪向来对武功高低名声高下孰强孰弱向来十分在意，虚名是他人生的一大组成部分，而雪域活佛显然没发现这点，他不经意间触碰了纪联洪的底线让纪联洪多想。只怕纪联洪要来打头阵了，不过也好，纪联洪所谓的不无道理。若是说战斗经验，陆炳还是要略胜纪联洪一筹的，但若是论真气强弱和这种真气的附着力，陆炳倒是自愧不如，所以陆炳对纪联洪打头阵更具信心。

灯笼是没有空在提了，于是被扔到了一旁。纪联洪一马当先攀了上去。只见他健步如飞，在绳索上耍起了轻功，连在石壁上借力都没有，需要的时候就在绳索上略一打转，稍作踩踏就能再度高飞。纪联洪整个人宛如一只机灵的猿猴一般，飞速的朝着上面爬去。

第五十二章一路向上

上行攀爬的队伍中，陆炳在第二个位置，生怕纪联洪后面跟着的是雪域活佛。因为若是这样的话，或许两人会因为口角而不利，同样陆炳也担心万一纪联洪出什么危险，雪域活佛或许会不去拼死相救。同时更担心的是，纪联洪因为好胜，会太过急于求成与活佛比拼速度，反而出什么事情。活佛表示理解，陆炳爬了上去，也觉得纪联洪的办法很好，便也以绳子为中轴和借力点飞身上去。

纪联洪的武艺是十全纯阳功催化成的，至于十全纯阳功流传缺失的步伐，则是纪联洪修成内功后自我研究出来的，乃是融合不少步伐的长处。但有利就有弊，各种融合一处后反倒是互相有所制约，看起来不伦不类的。轻功也是如此，看起来独步武林轻功盖世，速度和力量以及灵活度都没的说，静如处子动如脱兔，但问题却也很多，比如极为消耗体力和真气，这就是最大的问题。

纪联洪虽然有了十全纯阳功学其他武艺很快，但真正要消化和融合则需要很高的武学造诣，他这个年纪，他的经验和他的悟性都不是上佳之选，所以即便融合起来也融合不到很好，出了问题他自己也看不出来。至于旁人，大多都是看不出来，就算有看出来的有人定是不愿说。加之实战经验较少，就更无法改进了。纪联洪不服管教脾气暴躁，而且武功远胜于旁人，想要教育他先要胜过他是他的一个口头禅，故此有些老前辈纵然武学造诣比他高，却也无法或者说不愿意提点纪联洪。想想也对，就纪联洪这狗脾气的加之他这般武艺，谁还愿意自取其辱上赶着做他的手下败将呢。所以纪联洪的轻功问题一直无法改进，对于真气充沛的他也根本不在乎。若非如此，别说轻功，各方功夫。纪联洪都会提升好几个档次。

反观陆炳的轻功，则是通过最初穿越前的跑酷而来，手脚并用模仿动物，总之无所不用灵活自如，颇有当年九爷所授自来随意功的精髓。后来又得名家指点，继承了杨家轻功的精髓，要知道杨家轻功可是通过轻功世家燕家的轻功改良而来。结合了杨登云做飞贼的时候的一些经验，更加省力快捷和轻巧。所以陆炳的轻功看起来难看，但极其实用。

最后的雪域活佛却没有这般炫丽的轻功技巧，他抓住绳子，身体跃起脚踏住石壁，向着上面慢慢走去。身体成斜角，对于一个武林高手而言，这般毫无难度，稍微身体强壮些的人也都是可以的。他就好像他在地面上走路一样，慢慢悠悠一步一步的走着，踏实而缓慢，甚至有些蹒跚。若不是这般向上攀登，光看走姿真以为是个普通老人。

陆炳向下看去，不禁汗颜，得亏没让雪域活佛走最前面，否则这个速度，性急的纪联洪非得破口大骂不可。

纪联洪飞速奔腾，陆炳紧随其后，纪联洪在前面笑骂着：“哈哈。还是陆炳你牛，也只有你能跟得上老子，怪不得老子愿意跟你成为朋友呢，真是鱼找鱼虾找虾，乌龟找王八，不对，呸呸呸。”

“什么鱼和虾的。这叫近朱者赤近墨者黑好不好。”陆炳也回嘴道，两人都觉得真实情况并未有活佛说的那么危险，就连向来警觉的陆炳也慢慢地放松下警惕来。雪域活佛是二十五年前来的，虽然那时候所谓武功大成。实则估计也不怎么样。但有了后来这么多年的积累，现如今的武艺应该是进步了不止一两个台阶，只是活佛没在意罢了，故此当年觉得危险重重的地方现在看起来只不过是儿戏一般。这就好比原先张清泽在陆炳眼里就是一代高手，现如今只怕在陆炳面前走不了几个回合一样。

刚才动手的时候那些西域喇嘛的武艺陆炳也看在眼里，色厉内敛不是多么高明，或许雪域高僧真的是内力充沛但不得其法不会运用吧。陆炳此时正是这么想的，而纪联洪也是更加狂放不羁起来，在前面还大声恶意嘲讽着雪域活佛，直到陆炳制止才收声，改为嘀嘀咕咕的小声嘟囔。

在黑暗中行路，除了三人发出的声音和不断地向上攀爬丝毫没有任何参照物，在封闭的环境下对时间的概念很模糊了。陆炳和纪联洪并不紧张，因为这比起先前遇到的诡异的黑森林这都不算什么。

陆炳估摸着大约爬了有半个时辰左右，纪联洪突然喊道：“陆炳稍等一下，这里的风格外清爽，你闻闻是不是很舒坦？”

陆炳知道纪联洪是好面子煮熟的鸭子嘴硬，实则是已经力竭，他轻功的问题陆炳又不是看不出来。陆炳说道：“那我到没觉得，不过我有些累了，正好休息一会儿。”

“就是嘛，我主要是给你留面子，怕你爬不上去了。”纪联洪说道，他沉默了片刻又说道：“不过你真的要注意，往上的感觉不一样了。”

陆炳心头突然一动，往上抓了抓，绳子十分光滑，根本不似先前那样可以抓住的样子，非用大于刚才两三倍的力量才能把住，长时间的话只怕要用内力和内劲才可抓住。伸出脚去蹬石壁，石壁竟也是光滑的。纪联洪休息了片刻开始再度发力，强用力下却猛然使力落空，一下子向下坠去。陆炳只感觉上面的人顺着绳子往下滑，猛然用单手攥住绳子，另一只手向上虚打上去，警示的喊道：“老纪，看掌！”

纪联洪倒也不装了，黑咕隆咚的虽然看不清楚，但陆炳炙热的真气却能感受到，脚下用力蹬在陆炳的掌上，向上再度跃去，牢牢稳稳的抓住的绳子。这蹬踏之力险些把陆炳给跺下去，陆炳抓绳子的手差点攥出血来，用双腿蹬住石壁，再用背部抵住另一面墙才稳住。也多亏了上来之前雪域活佛说过到了中段要以这样的动作行路，否则一时间陆炳什么也看不到真得抓了

瞎。

这时候雪域活佛也上来了，也不知道他那慢慢倒腿是怎么这么快上来的，难不成是龟兔赛跑？

纪联洪骂道：“这么难怕，怎么不早说！”

雪域活佛喊道：“早说，我说了啊。年轻人不要心急。记住我说过的，用背和双腿用力支撑住身子，靠着双臂之力慢慢往上挪，切勿心燥。”

纪联洪一时间语塞，嘟嘟囔囔的也不知道骂了句什么，但绝不是什么干净话，却也按照活佛所言往上爬去。三个人就这样慢慢向上移动。原来活佛最初那般行为就是为了省力，是为了最后的发力。人老不以筋骨为能，活佛知道自己的体力比不上年轻人，所以先剩下了力量，并提醒陆炳和纪联洪中段后的问题。但活佛聪明却有些阴险的是他并没说什么绳子光滑难抓，墙壁也光滑难以借力的事情。凭着陆炳和纪联洪的武艺不至于坠下去摔死。但若是早说了估计陆纪两人也会不信，世界之大无奇不有，不如让他们身体力行尝试一番后就自然而然的明白了。

按照活佛所说，刚才那个分界处应该是中间，前面爬了半个时辰，按照常理后面即便再难爬一个半时辰总是够用的。但实际情况远超过陆炳等人的想象，需全身用力才能顶住想要下滑的身体。双手更是被磨出血来。纪陆二人只感觉时间过得极慢，这里有不见天日，更是难以让人把握时间，简直是度日如年。

纪联洪一直咬着牙，他的真气大开，汗都滴到了陆炳的身上，嘴里咬着牙骂道：“老不死的，是不是故意坑咱？！要早知如此。就是说什么也得爬山上去。”

“别抱怨了，省点力气继续爬吧。”陆炳喊道：“老纪，注意你的真气控制，用不到这么多，别浪费真气。”

“我知道，我知道，啰嗦！”纪联洪随说道。随后就再也不说话了，一张嘴真气就会泻出去在石壁的反弹下都能感觉到那股炙热，还好这里在雪山之中，极其阴凉否则只怕要被烘烤的灼热难耐了。

这石壁的天坑内需全力攀爬。一寸一寸的往上挪，先易后难让人欲罢不能。陆炳和纪联洪都属于内力惊人之人，不说与年龄相当的人相比，就是与那些耄耋老人江湖前辈相比，陆炳和纪联洪的内力也是远胜于人。但在这天洞之中，颇有种有力没处使的感觉，总之浑身的真气就算全使出来估计也就是这鬼样子。

三人又爬了大约半个时辰，纪联洪要求停下来休息一下，他喘粗气的声

音就连下一位的陆炳都能听到。陆炳因为轻功阶段省了一部分力气，所以还没这么累，但也快到极限了。对于真气上的控制陆炳更加强一些，因为陆炳身体的行动全靠真气支持，吃喝拉撒夜以继日的用真气顶着，真气运用不精湛才怪呢。可问题也就出现了，陆炳一旦真气用光了，连雪域活佛都不如，直接四肢无力恢复断手断脚肩胛骨被串的模样，然后就会从天洞上栽下去，说不定还会把雪域活佛砸下去。陆炳也不禁有些后悔了，早知如此就不这般求快冒险好了。

但转而一想也是值得的，自己手下的兄弟虽然是当兵吃粮，可并非对自己没有一丝感情，当年与白羽在京城陆府大战的时候，探子们所呐喊的士为知己者死还历历在目。他们明知不敌还前仆后继的冲上前，那仅仅是为了俸禄和口粮吗？不，绝不是，他们为了陆炳，为了心中效忠的主公，为了一种忠义之气。

谁都是爹妈生爹妈养的，陆炳纵然身上肩负着更大的使命，却并不必别人值钱多少，自己冒险就可让手下兄弟少死几人，这才是陆炳最初下决心的初衷。慈不掌兵义不掌财，陆炳或许不是个好将领，他犹豫心软举棋不定，但他绝对是个好主公，一个好人。

第五十三章重见天日

纪联洪闷哼了一声又继续开始爬了起来，陆炳也苦苦跟着，抬头往上看去，依然看不到一丝光明。在天洞中，没有时间概念，先前太快也没来得及感受绳子长短，而到了现在一寸寸的往上挪更难以比较。

众人休息的越来越频繁，有时候只要一盏茶的时间就要休息一下，不光手上就连双腿也打起了软，后背更是被磨破了。陆炳都没工夫去感受后面人的气息了，终于忍不住的直接问道：“活佛，还在吗？”

“在。”活佛淡淡的说道。

陆炳有气无力道：“还多远？”

“按照这样的速度再爬半天的时间应该就到了。”活佛的声音格外平静。陆炳好似听到自己心中破碎的声音……

“您刚才不是说到难爬的地方都爬到总长的一半了吗？”陆炳也不禁带了真怒。

雪域活佛沉默许久才说道：“或许吧？我说了吗？好像说了。”

“活佛，不是吧，您老怎么了这是，这不是坑人吗？”陆炳哭笑不得说道。

雪域活佛说道：“咱们爬的太慢了，所以才会觉得时间过了很漫长。我想起来了，从上到下的话，真的觉得好似那是中间的分界线，往上爬因为心理和体力的原因，你会感觉不同罢了。估计是我自己的错觉，抱歉了。别想了，没有退路的，继续往上爬，谁要往下那就请砸着我坠向深渊吧。”

陆炳一时间语塞，不知道为何雪域活佛这般做，但他一定有他的道理，而这条路也一定能通向蓝族人的居住地这毋庸置疑，陆炳也从没怀疑过雪域活佛。自从见到他的第一面起，陆炳就不由得开始信任这个老者，或许这是一种眼缘，也或许是因为别的原因，就连陆炳自己也说不清。

纪联洪显然是听见了。破口大骂着脏话，却也知道有雪域活佛阻拦，在这狭窄的天洞中是上下不得，相比往下相斗玉石俱焚，就不如往上爬了。

“陆炳，都是你的事儿，相信这个老不死的。这下好了，咱们都挂了你就高兴了。妈的，这样还不如在山体外面爬上来呢，不愿伤人就咱哥俩也比这里强啊，太遭罪了，我靠。”纪联洪喋喋不休道。身子猛然往下出溜了一段这才赶紧闭上嘴。有力使不上，稍一说话就得泄力，这或许是让纪联洪闭上那

话唠嘴的唯一方法。

一行人继续往上挪着，没有睡眠，连饭都没有空闲吃，因为根本腾不出手来，越往上越感到难爬。到处都是光滑的。一路上也是孤独的，因为根本没有交流，只有在黑暗中不断重复着相同的动作，双腿和后背以及双臂，乃至整个身体已经木掉了。

这不光是对身体的一种折磨，同样也是对精神的一种折磨，人不管强弱对黑暗都有恐惧感。这种恐惧感与生俱来，是人类从原始社会就埋藏在基因里的一种根性。后天的培养难以磨灭。在黑暗中待的时间越长问题就越严重，若是在没交流之类的，那精神就很容易崩成一条直线，太大的刺激和时间久了都会让人瞬间崩溃、甚至有时候绝处逢生也会令人疯掉，那也是因为黑暗对人类精神的折磨的结果，瞬间放松由精神上的紧张到松弛兴奋转变太快所致。

也不知道到底爬了多久，当陆炳的力量几乎达到极限的时候。突然纪联洪从前面小声叫道：“亮光！”

陆炳还以为纪联洪是疯了抬头看去，果然不远的上方有一丝光亮，若是寻常人即便在黑暗中也发现不了，但练武之人皆是五感极强之人。自然能看得见。侧耳倾听之下，雪域活佛也已经气喘吁吁了，毕竟活佛年纪大了，陆炳问道：“活佛您还能撑住吗，不行我把腰带垂下，你绑在腰上减轻一下重量。”

“恩，我在，谢谢……不用！”活佛咬牙说道，陆炳也不强求。三人望着光亮心中也燃起了一丝信心，心理的空虚平复了，力气也好似涨了不少，他们鼓足劲继续往上爬。

看着光亮很近，实则很远，陆炳只知道，从看到光亮由弱到强，再由强到弱，应该是过了半天的时光。光亮越来越近，但光线越来越差，隐约可以看到洞口的样子和探出来的杂草了。不过纪联洪的身形在光亮下也越来越清楚，只见他猛然一跃把住洞口，然后身体向上用力翻了上去，片刻后他探出头来伸出了手。

陆炳加紧往上挪了几步，抓住纪联洪的手，纪联洪的手上满是鲜血，陆炳的手上也是，双掌一接滑不溜丢的，全靠真力吸附着。两人的默契在一刻展现的淋漓尽致，否则真气只会相持怎会相吸，这般看似简单但要控制纯阳功夫里的强弱，宛如凹凸的齿轮一般卡主才行，其中麻烦在此不表，总之陆炳被拉了上来。

陆炳翻上来后，和纪联洪两人躺在地上喘着粗气，气还没喘匀就再次爬起来，接下腰带垂了下去。他们和雪域活佛可没这么多默契，万一真气的量和位置没控制好，那可是毁灭性的打击。

纪联洪也这般做着，可嘴上却不饶人：“这个死老头，上来我卷死他。”

“你知道你为啥就我这个朋友吧？”陆炳坏坏的笑道。

“不知道。”纪联洪白了陆炳一眼说道。

陆炳哈哈大笑道：“因为你嘴太不养人了，比我还损。不过我跟你说话倒是痛快，那叫一个百无禁忌，因为有你陪衬着怎么都显得我很儒雅。”

“去你娘的。”纪联洪笑骂道，正笑骂着，却没感到腰带上受力。纪联洪边把头探向洞口边说道：“陆炳，你刚才听没听见后面那老家伙的动静，别再气力不支掉下去了。”

纪联洪刚把头伸过去，就听雪域活佛大喝一声：“闪开！”

说着，只见洞口处飞出一个人影，雪域活佛腾空而起在空中打了个转落在地上，动作干净利落。纪联洪坐在地上挠挠头说道：“妈的，这个老家伙还真是精力旺盛。”

话音刚落，雪域活佛瘫倒在地。气喘吁吁起来。纪联洪也倒在地上，对着早就躺在地上不动的陆炳哈哈大笑起来，随即陆炳也笑了，雪域活佛最后也低低的笑了起来。三人喘了半天气才站了起来，刚才光顾着看洞中往上爬的人了，现如今才看起了四周的环境，腹中又饥又渴。几人边吃着随身带的干粮边看着。突然纪联洪噎到了，咳了半天才说道：“陆炳，你看那边。”

顺着纪联洪指的方向看去，只见那边有一堆刚刚升起的篝火，篝火刚被点燃但没有继续照料，所以半燃半灭着发出滚滚呛人的浓烟。在篝火下。一堆身穿动物皮草的人跪在地上，面部向下不敢抬起头来。他们的身子瑟瑟发抖，而他们裸露在外面的手，竟然是蓝色的！没错，他们是蓝族人！

终于找到蓝族人了，而蓝族人也看到了陆炳等人，顿时放弃了生火。只跪拜在地上。

雪域活佛冲着那边喊了一句什么，听起来又像汉语又像藏语。爬着的那些蓝族人里有人走了过来，吃惊的看着雪域活佛。活佛抚摸着那个中年人的头，然后对陆炳等人说道：“如果从山路上走上来，并发现蓝族人，那只能被蓝族人敬为勇者，但是从天洞中爬上来的人，会被蓝族人尊为神灵。现在咱们是蓝族人的神了。”

说罢，雪域活佛竟然一下子晕厥过去，陆炳想要去扶，却也一个踉跄体力不支晕了过去，至于纪联洪如何他们不知道了，但想来也不会好多少。这一路上体力已经透支到了极点，如今找到了蓝族人又被敬做神明。更不会加

害他们。精神上放松后，整个人就一下子崩溃了，不晕才怪呢。

陆炳醒来的时候，雪域活佛正坐在他身边转着转经筒念诵着什么。陆炳笑道：“活佛。你是什么时候醒的？”

“刚醒不久，就来看看你了。”活佛说道，陆炳点点头说道：“纪联洪呢？”

“他也昏过去了，正在睡着呢吧，放心他没有受什么伤。你们的手也已经医治了，用的是蓝族人的配药。”活佛说道，陆炳看看双手缠上了一些薄薄的动物毛皮，里面黏合着一些草药物质，用鼻子闻了闻却没闻出来是什么东西。再摸摸后背上，也是被这种毛皮给糊上了。

陆炳问道：“对了活佛，为什么你不需要我们帮助爬上来，而您又给他们说了什么？”

活佛说道：“孩子，二十五年前我曾来过这里，我说过了，之前我叫的那人是蓝族人的族长，他小时候见过我，那时候他不过是个十多岁的孩子，我说话后他认出了我。当年他还是个孩子的时候，我可和老族长也就是他的父亲交流的很好，而且还没事儿逗他玩呢。蓝族人有个传说，那就是天洞中爬出的人都是蓝族人誓死追随的神灵，神灵在天洞中的爬行如同一场人生的苦行，待爬上来的时候就会脱胎换骨，不光力气大增心灵也会得到磨练。不得不承认，我们都更加坚强了，面对黑暗和困苦，义无反顾的爬上去，就是一种修行，既是身体上的也是精神上饿。这也就是为什么我会阻拦你们，断掉你们退路的原因。”

“我承认，这的确是种心智的磨练。可是活佛，您最初要走前面，难不成你就不怕我们自己半途而废，还是您已经看透纪联洪一定会抢着来，所以您才用话不经意的撩拨他的自尊心。”陆炳说道。他只觉得这是一种精神磨练，至于体格怎么可能有这么快的提升，又不是用内丹储蓄内力，也不是误服仙草。光从一个洞里爬上爬下，即便再难也不可能提升功力啊，最多是提升战斗和做事的毅力，非说神功大进，那陆炳只能说一句，扯淡。

第五十四章苦尽甘来

活佛先是笑而不语，过了许久才说道：“都有吧，不过即便你们不走，我自己也会走完。我曾无数次来到这个天洞中，却一直没有勇气自己一个人走完，可能陪我走下去的强者却一直没出现，直到你们来了……对不起，我承认我是有了一些私心，把你们引入天洞，这里面有我的一番想法，这是我的内心的罪业，是自私的行为，对不起。你们给了我虚无的陪伴，在你们的陪伴下，我才克服了内心的恐惧爬上了天洞。所以，谢谢。”活佛说着，行礼鞠躬。

“不客气活佛。”陆炳连忙扶起活佛说道，活佛继续讲道：“之所以不让你们拉我，而是我已经犯下了罪，以私心骗你们上天洞如此动机不纯了，佛却没有让我从半截掉下去，这就是让我自己来完成这折磨来赎罪。每次当我力竭的时候，心中的佛都给了我巨大的力量，我要靠自己的手爬完天洞之路，这才是我的勇气，即便只有一寸也要靠自己，否则就更对不起佛的宽恕了。”

陆炳听得有些云里雾里，也多亏以前跟悟须等和尚经常聊聊，尤其是悟禅那一口佛学，而雪域活佛也颇为照顾陆炳说的够直白，所以倒也能大约领会活佛的意思。雪域活佛说道：“当然，除了这条路的确可以让我们三人爬上来，却减少了你们人员的损失救人济世之外，还有另外一个原因，就是我刚才……”

雪域活佛的话还没说完，纪联洪的声音就从外面响了起来：“老贼，你给我出来！”

雪域活佛和陆炳走出了帐篷，只见纪联洪生龙活虎的站在那里，指着雪域活佛说道：“你差点害死我们，还不让我们下去，我要要你狗命！”

说着纪联洪突然发力，身子飞也似的冲了出去。一拳打向活佛。周围的蓝族妇孺见状大惊，惊呼之中陆炳看向他们，心中的震惊不亚于这帮蓝族人，世界上竟然有这样的种族，淡蓝色的皮肤泛着亮并不想象中要么鬼怪般那样怪异，自然大方，是那样的美。一种另类的美。陆炳反应过来喊道：“纪联洪，不得无礼。”

纪联洪打了一拳被雪域活佛接了下来，纪联洪没有再攻反倒是跃到一边，不可思议的看着自己的拳头。陆炳也纳闷的很，怎么今天纪联洪这么听话，自己说了一声他就停手了。

纪联洪看着陆炳。目光有些呆滞，满脸的不可思议，过了半晌才说道：“陆炳，我怎么力量和真气增强了这么多？”

陆炳一惊挥掌向天打去，顿时热浪滚滚，天空中竟然具化除了一股火

焰。蓝族人纷纷跪倒在地，雪域活佛地里咕噜说了几句。那些人才站起来。雪域活佛笑道：“莫要吓到他们，他们以为神明发怒了。”

“活佛，爬天洞果然是可以增强功力。”陆炳喜道，活佛点点头说道：“是啊，这就是我刚才想说的。天洞的爬行提高的不光是你体质的极限，更是对真气细化的修炼。你不断挑战你体力和内力的极限，求生之余让你的整体都会得到提高，只需一点提高就可以不断变化递增下去。让身体的容量和对气的运用都有大幅度的提高。爬上来后一旦休息好了自然就强了，这也是上天的安排，天洞的神奇，当然最主要的是你这里强了。”说着活佛伸出手指在陆炳心脏的地方点了点。

“魔由心生，力量也是由内心生出来的，当你的内心足够强大的时候，才可以面对强悍的对手。”雪域活佛说道：“我看到了未来。知道你要面对一个个人功力无比强大的人，而你要借助一种药才能打赢他，可是那药会要了你的命。你是个好人，更是这个世界上许多人的救星。你在可以少死很多人，你不在大厦将倾生灵涂炭。佛祖不让你死，故此才让我在二十五年前发现了天洞，并等了你二十五年，等到你们的到来。这一切都是轮回，都是佛的安排。”

陆炳低下了头，雪域活佛把手放在陆炳的头上低低诵读了很久。诵罢，活佛说道：“你现在的力量虽然不足以抵抗那个强大的对手，但我想你和你的朋友联合起来就能一具击溃。众志成城，记住，人最强大的不是武功，而是内心。”

纪联洪兴奋地挥动着拳头，倒是也不发火了，对于功力的提升他喜出望外，人逢喜事精神爽，所以那些不愉快也就随风而散了。不过纪联洪依然嘴里不饶人，说道：“老头就是废话多，叨叨叨的，凑，这番话说了多少遍，不就是心坚则强心毅志坚吗？！”

陆炳和纪联洪等人休养了半天，蓝族人盛情款待他们，吃得都是些平日里见不到的奇怪食物。他们唱歌跳舞除了皮肤与语言和外面的人不一样以外，其余的别无其他不同之处。人的肤色有白有黑，蓝族人看习惯了就连纪联洪都觉得挺好看的，尤其是他们那纯真的泛着蓝光的眼睛更是迷人。

蓝族人的居住地宛如世外桃源一般，周围都是白雪皑皑，而这里却有泥土树木甚至一些怪莫怪样的牲畜。原来在蓝族人的脚底下有一眼巨大的冰山温泉，而在这块凹地的周围也流动着温泉，所以整体气温反倒是非常适合人类居住，只有氧气还是那么稀薄。

蓝族人所吃所喝的，都是周边的东西，陆炳几人尝到了一种美味，那便

是温泉中的一种鱼。这种鱼没有眼，陆炳怀疑是地壳运动中残留下的一种远古鱼类，在这样物种单一条件固定的环境中活到了现在。细研究它是否有药性，却难以一时琢磨透。

说起药性，陆炳想起了正事儿，开始寻找泥土搭建炉子。当然并非是搭建丹炉，陆炳已经合成了太湖水草，淡水珍珠和百毒草这三种药物，只需把蓝族人的血闷入药丸之中，然后再以新鲜雪莲燃烧成粉附着其上封在普通中和的外壳就行了。当然这种丸药外壳材料陆炳也早准备好了，一并带了上来。

雪莲不急着要，这只是种辅助药物，可有可无，有了药效更好，没有也根本不影响大局。蓝族人听说了陆炳需要索木峰雪莲的事情，连忙去采摘，他们平时行动陆炳倒没发现什么，但这一去采摘东西却让陆炳大吃一惊。这些人虽然身高臂长，但动作极其灵敏，宛如一只只巨猿一般。而且雪山上寒气逼人，他们竟然只穿着毛皮衣服，甚至敞胸露怀的就上了雪山。在裸露出的岩石上来回纵跃，单臂就能吊住身子，甩动身子飞向另一个岩石。总之这帮人若放到中原之地，只怕都是武林练体的高手。

大约过了不到半个时辰，他们就回来了，每个人抱回来一个大雪球。陆炳奇道："怎么抱着雪球就回来了，雪莲呢？"转而看向活佛问道："活佛你是不是翻译错了。"

"没错，你看。"活佛说着用手慢慢打去雪球上的一点浮雪，露出了雪莲一角，活佛继续说道："索木峰的雪莲比其他地方的雪莲更为娇贵，只有索木峰的雪才可以呵护住，离了索木峰的雪，它也只有一盏茶的生命，在这个时间内是可以入药的，如果过了那就宛如干草一般毫无价值了。人们何故要伤雪莲的性命呢，它宁肯枯萎都不愿意离开深爱的雪山。"

"恩，我明白了，那现在就采血吧。"陆炳听得有些头大，知道活佛又要长篇大论说一些内心人性苍生爱智力的大话题了，于是赶忙岔开说道。

活佛地里咕噜的给这个族族长，那个叫颂巴的壮汉说了一通，那壮汉竟然猛然抽出腰间的一把骨刀照着自己的胳膊就砍了过去。陆炳慌忙用手架住颂巴的手腕，颂巴力量极大，差点把陆炳给带倒，陆炳加大气力才稳住："活佛，这又是怎么回事儿？"

"不好意思，蓝族人的话里，手和血的发音很像，我好久没说生疏了。"活佛解释完连忙又给颂巴解释。陆炳一头的冷汗啊，这帮蓝族人也太豪爽了吧，就算把自己敬若神明，那也不能说要手想都不想就剁手吧。

活佛连说带比划的解释完了，颂巴的面色也缓和了一些，长舒一口气。陆炳取了银针，在颂巴的手上扎了一下，蓝色的血液流入了早就准备好的小瓶中。陆炳虽在书中看过蓝族人的血，但还真不敢贸然与练好的药相容，要

知道太湖那边的药材随便去取没啥问题，神农架的黑森林陆炳是一次也不想再去了。所以万一糟蹋了，那可是要坏菜。

取了一片多余的百毒草放到蓝族人的血中，奇了怪了，那蓝色的血竟然把百毒草染成了白色，片刻之后又恢复了原来的颜色。陆炳用银针和其他方法测毒，百毒草竟然毫无毒性了，原来蓝族人的血果真是解毒的妙剂。

陆炳心中揣摩一番，拿起早先炼好的药丸，重新揉捏形成中空，用中性药泥附着其中，然后直接滴入蓝族人的血，再封上并烘烤索木峰雪莲为粉末附着其表，再用早先炼制的药丸进行包裹。

陆炳心中暗喜，这下自己可不用东奔西跑了，现如今的药丸虽不敢把话说绝对了，称可解世上所有的毒，但也相差无几，起码十全丸不是个事儿了。用经过炼制可降低药性的百草毒攻入其身，用太湖水草中和，再利用淡水珍珠稳定心神，附加外界运功护住心脉。从而百毒草勾出体内所含的毒素，最后药泥融化，随即解毒完成。

第五十五章拖家带口

药丸全部制作完成一共用了不到一个时辰，陆炳拿着新做成的药丸，高兴地手舞足蹈，蓝族人面面相觑，都不知道这个神到底是怎么了。陆炳怎能不高兴，这一路上一共去了三个地方采药，结果一次差点挂掉，这一次又生不如死，苗疆南海这些地方是陆炳的下一个目标，想想都觉的心头沉甸甸的。

现在好了，不用上山下海了，一切都水到渠成，陆炳欣喜万分。当晚与蓝族人把酒言欢欢歌笑语好不快活，其实正如雪域活佛所说，蓝族人的语言不太难，结构也相对简单，有时候只是重复排列罢了。也不知道是陆炳语言天赋较高还是蓝族人的预言太过简单什么的，总之才在这里待了不到一天的功夫，就大约能掌握蓝族人的语言了，听起来是没问题，虽然交流起来还需要打些手势慢慢的说，否则只怕又会产生剁手事件了。

不过经历过剁手的事情，蓝族人就对陆炳这尊神灵更为着迷，认为他不光是上天派来的使者，更是现在就救了族长的智者和强者，是火与不死鸟的化身。

第二天，陆炳等人准备谢别蓝族人下山去，此次行动收获颇丰不仅是解决了解药的问题，更是提升了功力。提前了乌斯藏的采药看来是明确的，而一切的事情发展也都是上天注定的。

陆炳决定下山了，山下的人等得久了只怕他们担心，然后贸然上山引发伤亡，那样的话自己爬天洞的苦心就白费了。结果蓝族人一听这个，吵吵闹闹起来，陆炳听后却四脖子汗流。

倒不是因为这里地热严重会汗流浃背，而是蓝族人所说的这一切太雷人了。他们说爬上天洞的人就是神，要敬仰更要追随，所以全族人决定要跟着三人一起下山。陆炳都懵了，蓝族人也太豪爽了吧。拖家带口的，而且祖祖辈辈的居住地说不要就不要了，这不是闹呢吧。

显然他们并不是客套话闹着玩的，他们铁了心的要跟三人走，乱七八糟的当真是一概不要了，只带着锅和武器以及铺盖就出发，若不是皮肤是蓝色的前所未闻。陆炳还真以为这是一群行军多年动作麻利的老兵呢。

陆炳苦苦劝说，越急就越说不清楚，雪域活佛此时劝阻道：“既来之则安之，或许这一切都是命中注定，而这支队伍会助你成就一番霸业也未可知。陆先生不是凡体之躯，面带佛像。日后面南背北也是有可能的。”

陆炳点了点头，不过他依然有些担忧，适应了这种环境的蓝族人回到平原会适应气候吗，虽然自己医术也算了得，但万一水土不服大面积病倒也是

个麻烦事儿，在万一是个什么不治之症细菌感染之类的，那可就罪过大了。只是现如今想这些有些为时过早。既然蓝族人铁了心的要跟着走也只能接受。

蓝族人没有向陆炳他们一样从天洞中下去，纵然在山间辗转腾挪如履平地，但面对天洞也是有些本事不济，再说这可是蓝族人心目中的圣地，若非巨大天灾人祸轻易不会从这里走的。于是蓝族人绕道而行，约定好了见面的地方，也就是入口处的岩洞。而陆炳等三人倒是无妨，听说下去一趟也能增加功力。也就依照原路返回了，上去都上去了，下去顺着出溜就行了能难倒哪里去，三拜九叩都了了，难不成就差这一哆嗦吗，对于陆炳等三名武林高手来说这并非难事儿。

蓝族人别看携老扶弱的，队伍中老弱妇孺不少。但行动速度一点也不见慢，陆炳只等了三个多时辰，他们就到了山洞哪儿，说明方向感也很好。这样身体健壮于一般人。动作灵活身材高大，并有解毒奇效办事儿利索的队伍，简直就是天生的战士，只需培养一下战争素养就是一支奇兵。

陆炳等人带着蓝族人下了山，来到了之前驻扎地，在那里百炼精兵和喇嘛们都在等待着，说实话他们有些等急了。虽然还没有到陆炳约定的最后期限，但是却因为主公迟迟不来而担忧万分，生怕陆炳出事，那百炼精兵们可没法跟大夫人交代。有些小头目都开始商量着以身殉职了，也不知道是说忠心好还是荒唐来的好。如今陆炳来了，他们欢呼雀跃欣喜万分，可看见陆炳身后拖家带口的蓝族人，却又是不禁目瞪口呆瞠目结舌。

“主公这是？”这队百炼精兵的首领抱拳问道，虽然脸冲着陆炳，但是眼却不由得瞟向蓝族人。

陆炳笑了笑说道：“这些是蓝族人，跟着咱们下山，采药的事情告一段落咱们现在折返回京城。总之他们不会说汉话，路上让兄弟们多照顾。另外给他们找些衣服，遮掩一下，要不太扎眼了，容易惹麻烦留口实。”

“是，不过得等下山以后了，上山并未带过多可以衣物给他们这么多人用。”那头目答道。

“好，看着办就好。”陆炳道。

陆炳有心收留这帮蓝族人，因为他们把自己当做神明和生命所以最为忠诚，而且他们的语言只要自己不教给别人，又不给旁人过多接触的机会，那别人连跟蓝族人交流都难，就更不存在什么威逼利诱了。而雪域活佛也没什么意见，说自己要在雪山上清修，示意让蓝族人跟随陆炳回中原去。陆炳和雪域活佛依稀告别，互相祝福之后便带人下了山。

乌斯藏的城镇和中原的不太一样，所谓城镇不如说群聚地来的妥当。诺

伊尔在这里人缘很好，美女到哪里都是吃香的，这不没几日的功夫就跟当地居民以及负责招待的乌斯藏官员打成了一片。对外，他们都认为诺伊尔是陆炳的女人，也难怪，这么漂亮的尤物放在身边，说和陆炳没关系都没人相信，于是便对诺伊尔更好了没事儿就巴结诺伊尔，足足让诺伊尔过足了久违的公主瘾。

虽然陆炳龙影大将军的名号已经淡化，但手握重权还是没有改变的，按照常理乌斯藏作为边疆之地，还是在陆炳的管辖之内。陆炳一直没插手乌斯藏的事物。交给他们自理，成当地土皇帝，却并不代表着陆炳没有权利去接管。

对于这等人物的女人，那可得上赶着巴结一下，要风给风，要雨给雨，诺伊尔公主出身落落大方。虽然是个流亡政府的公主，但是待人接物的本事岂是寻常人家的姑娘能比的，故此处理事情极为得当，让人佩服不已。

诺伊尔十分兴奋，自己还不是陆炳的夫人，假冒着就已经这么受人尊敬。享受着公主般的待遇，这是诺伊尔所怀念的，已经多少年没有这样过了。陆炳的这个人，诺伊尔并不是太感兴趣，但作为他女人所拥有的权利却是诺伊尔所极度渴望的，尤其是见到梦雪晴之后，得知女人也可以当家。而自己只需拥有梦雪晴这这样的实力，即便不用陆炳也可以复国，于是这种渴望就更加强烈了。

陆炳等人刚一回来，外面就是一阵喧嚣。诺伊尔往外走着就听到了藏民们正在交头接耳的谈论着，聪明伶俐的她用短短几天的功夫，虽然不会说但已经大约能听懂藏语了。只听得藏民们说什么是自家男人跟陆炳上山指路却见到了雪域活佛，还说什么蓝皮肤的怪种等等话语。

诺伊尔急忙跑出去，脑中不断排练着自己见到陆炳时候的场景。这场景自己在脑中已经排练过无数遍了。陆炳就是个怪种，坐怀不乱的一点也不近女色，那自己就要将火热进行到底。

结果一出去，诺伊尔就傻了。陆炳这是领回来一帮什么东西，蓝色的皮肤蓝色的眼睛，高挺的鼻梁棕色的头发，身穿着也不知道是什么动物的皮毛。敞胸袒腹的，肌肉十分明显，这副打扮根本不似是从雪山上下来的，而是好似在大漠中的夏天装扮。他不光是取到了蓝族人的血。还把蓝族人给带回来了。诺伊尔突然不寒而栗起来，莫非陆炳要用这些活人炼药？！

很快她就反应过来，这些都不是自己要操心的事儿，陆炳做到了常人所不及的事情，的确是一个圣人。诺伊尔明白，此时自己该做的没别的，就是扑上去。于是乎诺伊尔带着一股香风就冲了过去，陆炳光顾着跟来迎接自己的乌斯藏官员聊天了，根本没看到冲过来的诺伊尔，但他却听到了纪联洪的呼吸紧促，于是连忙看去。

原来是诺伊尔过来了，陆炳面不改色冷冷的看着诺伊尔，这个女人如同大自然中那些有毒的蛇蝎一般，美丽却但内心却说不出的阴毒，靠的太近很容易被蛰上一口因此丧命。诺伊尔张开怀抱，动作轻盈而诱人，表情自然而奔放，跑动中身材凸显，那两个团大小合适的肉球上下颠簸，十分美妙。

周围官员和护卫很有眼色的让了开来，诺伊尔纵身一跃扑了上来，陆炳却停住脚步往后撤了半步。诺伊尔一下子扑空了，险些摔倒在地，踉跄两步别提多么尴尬了，就算是美女这样的动作也会招人嘲笑。在场众人纷纷捂住嘴，生怕笑出来惹陆炳生气。

纪联洪哼了一声扭过头去不看，的确天洞对人的磨练不小，按照纪联洪的性格，这时候应该直接跟陆炳翻脸才对。但现如今的纪联洪心中虽然不平静，但也知道克制，他明白守着外人要给陆炳面子。更知道这是人家陆炳的家事，平时还好说，但现在守着旁人贸然插手，只会让自己和陆炳还有诺伊尔更加下不来台，还会成为别人的话佐料，到时候各种蜚短流长茶余饭后的话只怕要层出不穷了。陆炳让着自己，并不代表一点面子不要，这时候强出头，非得跟陆炳真的翻了脸不可。历经多日，纪联洪已经完全让诺伊尔给魅惑住了，此时怒火从心头起，燃烧的浑身都难受。

第五十六章为女人插兄弟两刀

诺伊尔扑了个空，而且动作由风情万种变成狼狈不堪，还是守着这么多外人，脸上自然也就挂不住了。即便是再想献殷勤也不由得伤了自尊心，一时间恼怒一场，脸上带了愠色。陆炳却冷笑一声，淡淡的说道："有什么事儿回去说。"

一路上陆炳不理诺伊尔，而纪联洪也没有说话，更没有去搭理陆炳，只能强压着怒火。晚上俄力思军民元帅府，乌思藏都司和朵甘都指挥使司都派出了代表宴请陆炳，陆炳把他们合到了一起，也算省了事儿。

蓝族人也参与了宴会，他们并不会因为语言不通而苦恼，反倒是载歌载舞十分开心，这为这场宴席增添了一丝不一样的异域风情。况且这里有他们没有喝过，却一见钟情的青稞酒，于是蓝族人也就更加欢呼雀跃了。

跟着陆炳去转了一圈，根本没经历什么危险的山民向导们也被请到了上座，被称为有功之臣。他们激动万分，估计这辈子都没想到能跟当地的高官坐在一起吃饭，这可是能够聊一辈子的谈资了。对于陆炳，虽知道是高官但没什么概念，毕竟乌斯藏天高皇帝换，但是三家指挥所和当地的喇嘛官却是神一般的存在，天一般的高。

当喇嘛们听到陆炳曾见过雪域活佛，而雪域活佛和陆炳交谈甚欢后，便更加热情了。在乌斯藏，雪域活佛是一个传说，他不是固有的三位活佛却也被尊称为活佛，它不受乌斯藏佛教制约却也地位甚高。他不去管任何人，但任何人也管不到他，他只负责守护雪域的安宁，以及普度众人为人点明迷津。陆炳能见到雪域活佛说明陆炳有佛缘，于是喇嘛僧便开始溜须拍马说要给陆炳一个法王的称号，但此建议却被陆炳回绝了，他可不想让朱厚熜觉得自己接着寻药拉拢各方势力，自己这个当皇帝的兄弟心胸有些太狭窄了。而他的心态也很乱，甚至有些轻微的变态。

那些山民向导中有的借着酒劲也不拘束了聊得开的很，醉醺醺的打开了话匣子，把一路上说的惊险无比，更是从听来的只言片语中衍生出许多奇幻的故事，称陆炳通过索木峰天洞怕了上去，是索木峰的神。

诺伊尔也出席了这场盛宴。她听着陆炳的经历只觉得这个男人就是传说中圣贤，因为他不管在哪里，不管做什么都是能做出一番经天纬地的大事来。若是以往，诺伊尔会为此而兴奋不已，这说明自己选对了，陆炳就是自己要找的人。这是一种对自己选择证实的兴奋，也是接近目标达到目的的欢畅。可今天，诺伊尔却一点也提不起劲儿来，白日里所经历的事情实在是太丢人了，这让诺伊尔心灰意冷，妾有情郎无意啊。

陆炳啊陆炳，你究竟还是不是人。即便你不近女色但我一路上对你可否

是热情似火真心对待，就算是一块冷冰冰的石头，也该捂热了。但你呢？却依然无情。想到这里，诺伊尔的眼中就噙着泪水，屈辱感无力感和挫败感一时间齐齐涌上心头。酒不醉人人自醉，诺伊尔借酒消愁酒劲儿不禁有些上头，于是她便早早的就离席了。

酒过酣处菜过五味，大家开始自由发挥。互相找各自的目标敬酒去了，多条朋友多条路官场上的希望走走关系。而藏民则是真正的热情好客，大碗酒喝着大口肉吃着热腾腾的青稞面饼更是可劲造，欢歌笑语觥筹交错，一时间没了身份没了地位，只有酒和好朋友。

陆炳跟身旁的人告了声退，说一会儿再过来大战三百回合。然后就走了出去，顺道叫上了纪联洪。这场宴席上，话唠纪联洪一言不发，闷着头光知道喝酒。连饭也不吃。纪联洪看到陆炳叫他，闷着头冷哼了好几声才站起身来跟着出去。

两人向着外面清净的地方走去，一路上陆炳不说话，纪联洪也不言语。两人走得很快，走了大约一炷香的时间，已经看不见人家听不见人声的喧闹了。天很黑，在旷野之中，只有月光和远处的灯光可以隐隐约约照起两人的面庞。

“有话快说，有屁快放。”纪联洪没好气的说道，陆炳笑了笑问道：“纪联洪，你若是能还俗，你愿意取诺伊尔吗？”

“你再说这个别怪我翻脸，我都说了多少次了。”纪联洪白了陆炳一眼说道，陆炳没理会他那个白眼继续说道：“我是说真的，不过丑话说在前头，这个女人极度危险，她的野心比我还大，她的内心藏着的是复国大计。男人在她的眼里，只不过是一枚棋子，有用就用，没用弃之……”

陆炳还没说完，纪联洪运气就打过来一掌。陆炳飞身闪开，喊道：“你他妈有病啊。”

“我杀了你！”纪联洪勃然大怒，摆了个八卦掌的起手式就飞身而来。陆炳姿态随意，却实为自来随意功的样式。纪联洪拳脚功夫不弱，尽得道家通俗招式真传，有十全纯阳功的辅助更是有模有样尽显杀招。陆炳的拳脚功夫虽然不系统，但是收放自如，外加融合他所见过的或研究过的各个门派的武术，倒和十全纯阳功一致尽析天下武学。更陆炳有一些纪联洪前所未见过的招数，比如咏春散打泰拳等未来招式和外藩武艺，总之配上陆炳深厚的内力，倒也是威力十足。

两人拳来脚往打在了一起，两个纯阳的功夫都把真气的显露在了体外，顿时宛如两团燃烧的火球一样，时而碰撞时而分开，广阔的空地上也传来轰轰的两掌相接之声。

“嘿！”

“哈！”

陆纪两人双掌相接，雷声大雨点小，虽然都用了十分功力却没下杀手，尽往内力充沛皮糙肉厚的地方招呼。只见他么两人两掌相碰，把两人纷纷轰飞出去。武功大进的两人本事已经近乎化境，他们各自晃了两下，然后走向对方。陆炳挥动拳头轻轻地打了纪联洪一拳，纪联洪回了陆炳一拳，两人放声大笑精疲力尽的倒在地上。

陆炳说道：“纪联洪。我再给你说一遍，我和诺伊尔真的没关系，一文钱关系都没有。”

“当真？”纪联洪依然执拗问道，陆炳说道：“你是不是有病啊，我都说了一路的没有了，你愿不愿意娶她，愿意我就帮你安排。不愿意我绝不再问。也绝不会让诺伊尔再跟着我，谁都好色，男人更喜欢美女。诺伊尔是个大美女这不假，但我有些怕这个女人，怕她扰乱我的心智。”

“妈的，老子回去就还俗。先娶了再说。”纪联洪喜出望外：“陆炳仗义啊，不过以后我可不能住在陆府了。”

“为什么？”陆炳不解道。

纪联洪哈哈大笑道：“我女人这么漂亮，天天在你眼前转悠，还和你有这么一段，万一哪天你兽性大发，那……”

“揍性，老子现在白给的都不要。还会抢你的。”陆炳知道纪联洪在开玩笑，也笑了起来。

陆纪两人虽然没对对方痛下杀手，但刚才打是真打，身上青一块紫一块，鼻青脸肿在所难免。所以当两人互相搀扶的走回去的时候，不免也引起了一阵骚乱，大家都以为陆纪二人遇到了什么绝世高手，否则凭借两人的功夫怎么可能受伤至此。他们可都是不世出的武林高手，以一敌百也不在话下。

不过，纪联洪和陆炳两人闭口不谈，别人旁敲侧击的问起时他们只是相视一笑，他们不说旁人也不能多问。有有心人说刚才远处火光冲天可能就是两人与他人交战之场景，传说中的武林高手都是能发光的。以讹传讹越穿越声，于是众人就更加崇拜纪联洪和陆炳了。认为两人是通佛法之人，故此才能发光。陆炳哭笑不得，只得道一声这都是哪儿跟哪儿啊。

陆炳饮了两杯没再多聊，应付完众人又叫纪联洪随自己去大帐。稍后又派人去请了诺伊尔。这般是为了不让他人误会，传些闲言闲语什么的，两男

一女来大帐，什么丑话都能从好事人嘴里传出来。

好事的人就是喜欢说闲话，他才不管说的是谁是否会要了他的命什么的，往往是说完了出事儿了才知道害怕，但风言风语早已经过和真的一样传开了，三人成虎以讹传讹如是而已。这种人他只是爱说想说，一句不说都憋得难受。但俗话有云，空穴不来风，老百姓最信这种传言了，任何传言越禁传老百姓越认为是真的，这就是防民之口甚于防川的道理了，其实根本防不胜防。故此禁止这种传言的最好办法，就是根本不要让这种传言制造出来。

诺伊尔这一路上反而有些高兴了，陆炳从来都是晚间不宣她入帐的，故意和她撇清关系。即便诺伊尔自己执意前往，也会被赶出来，后来陆炳给帐前的护卫下了死命令，说谁再不遵守命令让诺伊尔擅自入内，就格杀勿论。至此诺伊尔再也没晚上安营扎寨休息的时候见过陆炳，用什么陆夫人的名号唬人也不再管用，当然除了那个傻傻的纪联洪还依然觉得她和陆炳之间有事儿，真是愚钝至极。

今天陆炳竟然叫自己来，那么是陆炳改变心意了吗。这真是个闷骚的男人，刚才迎接他的时候他那么冷冰冰的，现在借着酒劲竟然要自己……看来男人都是一个样子，那正人君子坐怀不乱也不过是故作清高罢了，实则也不过是个禽兽而已。

诺伊尔想着想着，就脸红起来，顺便从腰间腰带内扣里拆下一个东西，放在手里，那是西域的春毒。虽说是毒，但是对身体伤害极小。纵然到时候陆炳突然顿悟过来再度恢复那翩翩君子不近女色模样，只要用这春毒，接着他的酒劲他就无法抵挡。陆炳今天晚上就是你的破戒之夜，想到这里，诺伊尔又是一阵兴奋。

第五十七章许配

陆炳的大帐内灯火通明，丝毫不似要做那般事情的时候那样灯光昏昏沉沉的。诺伊尔的脸上有升腾起一丝红晕，陆炳竟然这么变态，灯下看美人越看越精神，但这种事儿也要掌如此亮的灯实在是让人不好意思。两团红晕一爬上了诺伊尔的脸颊，那就更加是说不尽的万种风情了。

大帐帐帘分左右挑开，诺伊尔迈动莲步入内，低着头往里走，然后行汉人女子礼翩翩下拜道："老爷奴婢有礼了。"

"是陆大人才对，别乱叫老爷，叫老爷也得叫陆老爷。"陆炳声音懒洋洋的说道，那样子好似喝多了一样："行了，起来吧。"

诺伊尔抬起长长的睫毛看向陆炳，顿时身子一顿震惊万分，陆炳的那张刚毅俊脸怎么变成了鼻青脸肿的模样，旁边还有个同样狼狈的男人，是纪联洪。陆炳和自己做事，叫纪联洪来干什么，莫非他俩是那种关系，不是吧……诺伊尔顺着刚才自己错误的判断直接想到了更歪的地方，瞬间都快崩溃了。喜欢的男人不喜欢自己那还罢了，没想到这个男人还是个有男好之癖的人，而这个男宠竟然是自己经常利用的纪联洪，看来自己才是被利用的那个，才是天下第一大笨蛋。本来诺伊尔之前就有些喝多了，此时这么一搞，更是头晕目眩若不是强忍住站着，估计早就跌倒在地了。转念一想，诺伊尔也觉得不对，陆炳莫非是双性恋，否则家中的那三位夫人和几个孩子是怎么回事儿，难不成事情比自己要想象的复杂许多许多。

纪联洪已经说不出话来了，现如今的他，口水都快滴到了地上。诺伊尔实在太好看了，美的不可方物，宛如出水的芙蓉一般纯洁又如山中狐仙一般妩媚。这不诺伊尔还给自己抛了个媚眼。

真的是媚眼吗？！当然不是，那都是纪联洪自己幻想出来的，爱情中的人智商为零，本来纪联洪就不聪明就是现在诺伊尔对他破口大骂，他也会觉得是春风和煦迎面扑来说不尽的舒适惬意。诺伊尔看到纪联洪色眯眯的表情，忍不住恶心的目光。她对纪联洪只有利用，连朋友之间的好感都没有。以往的以前都是虚情假意。陆炳若是看到诺伊尔这等微妙的眼神，说什么也不会把诺伊尔许给纪联洪，只是此时他正捂着被纪联洪打肿了的眼睛，并没观察到这一细节，也只能道是一声天意如此造化弄人了。

陆炳问道："诺伊尔，你说你是陆家的人。那你是否要听我的话？"

"是，奴婢言听计从。"诺伊尔想了，今天就算陆炳让自己做再怎么恶心的事儿自己也忍了，为了国家为了宏图大业为了一切的一切。

陆炳说道："好，既然你听话。我刚才已经把你和我的一切都告诉了纪

爷，咱们两人并无关系，你今日守着纪爷说句真话。我所言可否当真？”

“当真。”诺伊尔总算知道纪联洪为什么在这里了，也知道陆炳脸上的伤是怎么回事了，这个纪联洪真是个傻子竟然为了自己和陆炳斗殴。不过现在是到了该说实话的时候了，再不说陆炳就真要翻脸了，自己是什么地位诺伊尔很清楚，若是不说的话，为了不伤兄弟之情，陆炳或许就会冲过来一掌劈了自己。

陆炳再次叫了声好。然后说道：“既然如此。”听得此言，诺伊尔突然有种不好的预感涌上心头，再看纪联洪眼冒精光更是觉得不妙，连忙说道：“但是其实。”

“你给我闭嘴！”陆炳怒斥道：“既然如此，那今日就把你许给我陆炳的好兄弟，纪联洪。诺伊尔，你刚才说了。你是我陆家的人，我作为陆家家主就有权利做主你的婚姻大事。此事就这么办了，无须再议。”

“可是。”诺伊尔顿时愣在那里，她想过陆炳不要自己。却没想到正是自己最坏的预料竟然成真了，陆炳把自己下嫁给了纪联洪！自己一路上跟纪联洪谈天说地欢声笑语，本就是想利用纪联洪，从而制约陆炳不把自己抛弃，但没想到纪联洪对自己却产生了一种爱慕，而且越陷越深。可介于自己是陆炳女人的身份，纪联洪没有越雷池一步，这也是诺伊尔所利用的一点。这难道就是聪明反被聪明误，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吗？

陆炳走出了大帐，路过诺伊尔的时候，在她耳边低声说道：“好好和纪联洪在一起，真心实意的对他好，如果你敢耍什么小聪明，小心我会杀了你。你若安心过日子，我帮你复国。”诺伊尔听到这话，不可思议的看向陆炳，心中燃起了一丝希望，但更多的却是震惊。这是一个什么样的男人，明明送上门来的人自己不享乐美色，却可以为了兄弟抛头颅洒热血付出自己所不愿付出的。

陆炳走到大帐门口，看到纪联洪唯唯诺诺的模样，恨铁不成钢的说：“纪联洪陪我去喝酒，卫兵送诺伊尔小姐回她的大营。纪联洪听见没有，快点，是你的媳妇跑不了，还没过门呢，你也没还俗呢，不合礼法别这么没出息。”

纪联洪屁颠屁颠的跟着陆炳出去了，跟陆炳勾肩搭背的别提多高兴了。诺伊尔站在帐中，泪如雨下，自己不过是个女人，对于这样的枭雄，自己除了肉体还有什么可以奉献的呢？吐伊，对不起。

陆炳一行人离开了乌斯藏，一来到低气压的地带，顿时有种解脱的感觉。说实话就是陆炳这个身体，在乌斯藏也觉得行动不便。这一路向东北方

向行进。不用去其他地方采药了，自然富余出来不少时间，不慌不忙的行路是十分舒服的，而陆炳有一种完成任务功成身退的感觉。纪联洪这一路上兴奋异常，没事儿就黏在诺伊尔身边，商量着回去成婚的事情，还唠唠叨叨说要还俗事宜，每次陆炳看了只能暗暗摇头。

不过，对于诺伊尔的反应，陆炳还是很满意的，她对纪联洪还算贴心，尤其是在陆炳在的时候。不管是演戏给陆炳看还是强颜欢笑什么，但陆炳以为假戏真做日久生情还是存在的，或许这样一直下去，他俩是段美好姻缘也说不定。

陆炳等人行到了河南，陆炳派人送信去少林寺，说自己隔几日就会到少林寺去登门拜访，叫悟须腾好地方，自己可要住几天和他好好叙叙旧。

队伍行进至南阳，陆炳决定停下来修正一下。队伍人数众多没有进城扰民，自己带着少数官兵乔装进入城池，准备看看风土人情，顺便淘几块独山老玉玩玩。南阳城之所以闻名，无非是因为两个原因，第一就是独山玉，被称为四大名玉之一。第二就是诸葛亮，臣本布衣，躬耕于南阳，这《出师表》上的一句话，也成就了南阳，使其被天下人知晓。故此，南阳也设有卧龙岗，诸葛亮是卧龙先生嘛。

南阳作为独山玉的原料地，实际离独山还有一段距离，只不过独山归南阳管辖。陆炳自然不会闲的去玉矿上去买，那里大多都都是些原石中的原石以及粗毛料和混合石头，挑起来太过麻烦还需要清除杂石。进了南阳城，发现做独山玉买卖的人其实并不多。大多都是从这里进货，或者发往外地的商户，陆炳未露身份所以人家嫌陆炳买的量少根本不卖。就算有卖的也是良莠不齐，雕工极差毁了这么好的玉石，总之挑起来颇为麻烦。

正挑选着呢，突然天降大雨，顿时人们开始恐慌了起来。

这雨是下的又急又大，可也不至于这么慌乱啊，这里又不是没加过雨。陆炳不解，问自己所在店铺的店家，发现原来情况是这样的。南阳白河因为常年泥土淤积导致水面变高，两旁筑堤工程一直没断过，可是南阳地方穷，所以攻城也总是断断续续的，这么多年也算有惊无险。

前些时日，突然有一巨石坠落，当场毁坏房屋多间碾死百姓数人，最后落入河道中央，堵塞了河道。当地官员立刻动员群众毁坏巨石，可是巨石也不知道是什么石料的，十分坚固不管斧凿还是火烤怎么都不管用，于是便只能做出妥协想加宽河道，以防涝疏洪。但南阳连牲畜都很少，全靠人力，进程十分缓慢，朝廷拨款也不利，当地政府财政不佳，这就令进程更加缓慢了。加宽河道非一日之功，大家只能期盼别在完工之前下大雨。

天不遂人愿，越怕什么就越来什么，大雨终究是到了。白河水量大涨，百姓想要逃离又舍不得家中积蓄，只能奔到岸边不停地加固沙石做最后的抵

抗。陆炳了解情况后当即下令，让士兵们开入城来帮助百姓抗洪。

第五十八章洪水肆虐

百炼精兵的组织性和纪律性以及体能不是一般老百姓能比的，而蓝族人更不是普通人种了体力和耐力都是超乎常人，就连百炼精兵努足了劲儿跟他们比着干都干不过。陆炳用那并不熟练的蓝族话指挥着蓝族人和百炼精兵配合作业，大堤加固完善，虽然不能持久但起码可以坚持一阵。

随着暴雨不停地下，水是越涨越高，沙石为数不多了，装沙石的袋子是彻底告罄，一时间不是不想救援而是无从下手。擂石头加固泥土虽然这些作用不大，但聊胜于无。按照目前的雨势以及上游的河势，应该不出一两个时辰大水就能漫过新加固的堤坝蔓延到岸上来。纵然现在老百姓是来得及跑的，还有句俗话说得好，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但大水一过百姓的庄稼房屋什么都没了，靠着朝廷的救济也难以在短期内重建家园，瘟疫灾祸饥民都可能发生，因此也会产生乱军。所以现场即便在这危急关头最后时刻，却没有一个人愿意撤离。现如今，有个办法就是就击碎大石头，让水流淌过来，孰不知大石两侧可谓是云泥之别，一边水流顺畅，另一边则是水漫南阳。

陆炳当即下令，采取一个虽然安全但是效果不大的笨办法，那便是继续填充附近堤坝，让两岸高于河中大石，这样一来水就能漫过巨石流过去了。但说的虽然简单，可事情却难做，首先是老百姓受不了了，工具尽数损坏，各个满脸泥巴满手鲜血，再就是当地官兵，然后是百两精兵，最后连蓝族人也直呼受不了了。

待所有人都累的趴在地上，地方官这才顾得上来参见陆炳，先前虽然共同指挥配合陆炳。但是并没来得及交谈。虽然不知陆炳是何许人也，但也知道两点，能带这么多兵甲出行的一定不是普通人，怕是比南阳知府要高出许多，更别说带着那群令人惊奇的蓝种人了。还有可以肯定的一点就是陆炳这个官老爷心很善，不光派兵帮助百姓，更亲力亲为冒着大雨帮助修缮大堤。

当地地方官带着衙役地保来了一参见才知道这人就是大名鼎鼎的陆炳。曾经的龙影大将军，顿时山呼千岁叩首如捣蒜。陆炳连忙让众人起来，先说自己不是千岁爷，再夸赞了当地父母官为民着想并未先来参拜才救援。

这时候从山上运输石头的山民和士兵到了，却只有一小点东西运回来，据说路上车翻了还砸伤了十多人。陆炳心急万分。纪联洪却喊道：“陆炳，老子我有办法了。”

“快说快说。”陆炳问道。

纪联洪用手指着那个大石头说道：“咱俩合力把那大石头震碎不得了，不对，准确说只需把他中间震开一个大口子，把整个石头的经络震碎，剩下的水会帮我们完成的，逐渐用水流把剩余的石头冲击碎。”

“你忘了。之前那个老板说过用工具砸或凿都没用，就凭咱俩怎么可能震碎石头，你把我们的内力看的太厉害了。”陆炳说道。

“是你忘了才对，你忘了你曾在路上用一瓢水给我讲震动的原理，还给我说如果内力用上这等原理可能就会威力更大，还让咱俩回头找个机会试一下。当物体产生高频率共振的时候，就会对物体本身形成组织破坏，这也是你说的。咱们不妨这样。两人一人站这头，一人站那头，同时运功，不停提升频率，然后找到共同的高频振幅的时候就停止，让石头自己把自己震坏。”纪联洪说道。

陆炳恍然大悟，路上他的确跟纪联洪说过这个问题。没想到纪联洪活学活用，竟然想到了如此妙计，不管成不成功都值得试一试。陆炳夸赞道：“的确是个好办法，我就讲过一回你就知道了。你不当物理学家真亏了。但问题也有了，两人站在石头两侧共振，那么就必须有人在十分湍急的那面水底。”

“这不是问题啊，咱们闭气下去就行，凭你我的功力闭气一两柱香的时间是没问题的吧。”纪联洪疑惑道。

陆炳摆摆手：“这并不危险，危险在于发功的时候能不能还保持闭气，即便能成功当石头产生裂洞后就会产生巨大的水流，其湍急程度是你我难以想象的，到时候只怕水底的那人会被冲走。”

“拿绳子捆上就没事儿了，那什么，我体内真气较胜这个你不承认也不行，总之我比你那什么内丹要强的多了。反正这危险的活儿让我来干比让你干要好得多，来吧，陆炳，我去水深较急的那边，你去水浅势缓的一侧，事不宜迟赶紧来干。”纪联洪说着就命人去拿绳子了。

一众人等都万分紧张，频频阻拦说这是人力所不及的，只有蓝族人突然变得异常兴奋，没心没肺的载歌载舞起来。因为他们的神明又一次要发威了，而在他们看来这一切都是上天的指示，神明则是万能的。

陆炳没跟纪联洪抢危险之地，因为显然纪联洪比他更适合这项工作，他所说的什么内力高深与否也是实情。陆炳给纪联洪系上了多条绳索，让力量更大的蓝族男人拉着，并把绳子另一端拴在岸上的大石头上，纪联洪和陆炳商量了几句就一头扎到了水里。而陆炳则到了相对水少的另一侧，说是水少，先前也已经干涸了，但经过瓢泼大雨的增加，也已经到了腰间。

陆炳运足中气猛然打向石头，石头发出咚的一声，那边也发出了同样的声响作为回应。陆炳伸出两掌贴住石壁，而纪联洪也是如此，两人同时运起了功来。石头剧烈震动起来，摩擦在河底发出吱吱咯咯的响声，而陆炳这边也浑身冒起了白色的热气，落下的雨水也好似有一层屏障阻隔一样离得陆炳远远的。再看纪联洪那边，则是水底冒泡，某些地方甚至轻微的沸腾了起

来。

陆炳全神贯注屏气凝神，在一番试探之后，他终于保持了高速的频率输出功力，并感应着对面传来的力量，那是纪联洪的内力。两人在互相试探相互调试寻找一致。突然他们成功了，这不光需要一定的默契更需要常人难以想象的功力，在水下无法通话，如此来回调试对内力消耗是巨大的，量大一点量小一点都不合适，故此可谓是登天之难。若放在几个月前，想要如此那是天方夜谭。而在今天却可以梦想成真，这不得不说是得益于先前天洞的攀爬功效，对真气有了更细腻的拿捏。

石头再也没有摩擦河床的声音了，但水波荡漾却一点没停，陆炳感觉自己的手掌越来越热，甚至身体都要跟着一起震动了。要不是留了三成的真力护住身体和心脉，只怕石头未坏人先坏了。

在陆炳双掌接触的位置，慢慢地产生了一个圆形的裂缝，裂缝随即扩散，瞬间蔓延到了有一丈，形成了一个半径一丈圆形，只是圆形的底端并不完全。接触到了河床有一部分牙缺。陆炳猛然跃起站在石头上方猛踏一下，算是给水底的纪联洪发了信号，就在这时候，只听轰隆隆一声，水流顿时湍急起来，石头中间裂开大洞，逐渐变成了所有有裂纹的地方，就连没有裂纹的地方也开始有零碎的石头被冲击掉。总之洞口在眨眼间就变得硕大无比。

水面没有立刻明显降低，但拉着纪联洪的绳子却被拽的笔直，那些蓝族人也有些拉不住了，脚下被拽的直向河边滑去，手上也被粗麻绳磨得血肉模糊。立刻有人也扑上来一起帮忙拽绳子，陆炳却心道一声不好，殊不知虽然陆炳给纪联洪系了个套扣。不至于勒死纪联洪，但是这么大水流直下，被绳子挂住和被勒住没什么两样，只怕纪联洪还没被淹死就先被勒的骨肉寸断了。

陆炳运足真气。大喝两声，但水底却没有回应，陆炳想要绑上绳子潜入水底的时候，却发现翻涌的河水中有一道逆行向上的水柱。陆炳略一迟疑，立刻会意，抽出虎头宝刀猛然朝着那道水柱劈去。真气在虎头宝刀上顿时出现两寸长的刀芒，红彤彤的宛如火焰一样带着炙热发着不耀眼却明亮的光芒。

陆炳所站立的地面顿时深陷下去，身体承受着巨大的力量，泥土直没到陆炳的双膝，而湍流的水面也被陆炳砍出来一道缺口，周围被灼热真气蒸起的水汽，正雾气蒙蒙亦真亦幻，宛如仙境一般，只是仙境中的陆炳略显狼狈。水底的一道缺口此时正与陆炳批斩而下分开的水流交融，众人望去，只见水底站着憋红了脸的纪联洪，他的手中拿着正中剑，剑指斜上方，水流也向上分开。

借着两道分开的空间相交，纪联洪猛然脚下用力飞了出去，中正剑在身周挥舞打着周围的水壁借力。水流在纪联洪身后迅速合拢，陆炳伸出虎头宝

刀，虎头宝刀和中正剑再次相触，这是自多年前他们比武之后第一次再次碰撞。两柄兵刃并未像以前那样溅出火花，而是紧紧相吸在一起。

陆炳双臂用力向上一拉一甩，纪联洪跃至空中，然后飞身来了个半圆，缓缓落地，长长的舒了一口气后嘲讽道：“陆炳，你丫的真狼狈，怎么埋到土里去了，莫非这就是所谓的黄土埋了半截了？”

陆炳用力挣脱黏在身上的泥土，把脚拔了出来回骂道：“去你的，我还不是为了救你，你也不知道给你再生父母磕一个。”

纪联洪笑了笑说道：“老子不舍得死，刚弄个大美媳妇，阎王爷都不舍得收我。”这纪联洪自然是没磕头，但在场的蓝族人百炼精兵甚至南阳百姓纷纷下跪，冲着陆炳山呼万岁久久不能停歇。陆炳心中有一股热流生腾而起，公道自在人心，自己为百姓所做的，淳朴的百姓是记得的。同时一丝不安也在陆炳心头蔓延开来，人多眼杂，说不定百姓有心而发的呐喊很快就会传到自己京城那位多疑的兄弟耳朵里去了。

雾气依旧蒙蒙，瓢泼依旧不止，陆炳的心里也好似蒙上了一层东西一般说不出的难受，百姓，苦啊。

第五十九章沈家来人了

陆炳没有离开河南，因为这场大雨并不是在南阳区域内下的，暴雨在整个河南肆虐，洪水也蔓延与河南全境。黄河决堤，汪泽一片，百姓民不聊生流离失所，陆炳当即决定率众人留在河南协助朝廷赈灾抗洪。

此次水灾重灾区还不在南阳这样河南的南部地区，而是河南东北部，山东接壤地区也有灾祸。陆炳心中虽急但也不是太过担心，山东是大本营，虽然东南是薄弱环节，但家里毕竟有人管负责那一片的齐书海可以独挡一面，不似河南这般，朝廷不作为官员无能为力，只怕百姓的苦才刚刚开始。

陆炳上疏请求开仓放粮，八百里加急直入京城，朱厚熜给予回复，说让陆炳速速回京，不得有误，赈灾放粮朝廷救助的事宜由他人负责。

陆炳不敢执拗公然违抗朝廷于是带着一众人等快马回京，安排百炼精兵和蓝族人拿着令牌回山东登州府找大夫人报道，有了陆炳的令牌，什么过关文碟驻军盘查就都不是问题了。

陆炳以为是东方傲知道自己前去寻药的事情，给朱厚熜断了药故此情况有变，但一算日子也不太对，按留的药量应该还有的是时间，再说自己给了朱厚熜暂时缓解的药物，怎么朱厚熜都不会这么急。京城的情报组织也没传来什么消息，在外出期间，所有消息一切由大夫人处理，若不紧急自然是让梦雪晴代办，实在紧急的情况才会传到陆炳手中，但目前看来陆炳丝毫没得到消息。

陆炳急匆匆的赶回京城，除了纪联洪身旁护卫没一个能跟上他的，不是马不好而是那些人的身体根本撑不住了。陆炳快马加鞭来到京城之后立刻入宫，有太监传话让陆炳去早朝等召的便殿等待。陆炳在那里登了片刻，就听到有人前来的脚步声，门分左右一个精瘦精瘦的男人闪身进来。他穿着一身银白色的袍子，袍子是云锦的。还用金线勾出五爪金龙。这种颜色，这种图案京城之中只怕唯有一人配得上。陆炳略一吃惊，但却故作淡定的看着那个人偷偷摸摸的关上便殿大门。

那人虽然衣服华贵，但是动作却略显龌龊。陆炳开口叫到：“陛下。”说着就要行礼。

“炳哥，就咱俩人，不必多礼。”来者正是朱厚熜，此时他摆摆手说道。

陆炳问道：“圣上此次急急招我回京所为何事？又为何偷偷在便殿与我相见？”

“那你猜呢？”朱厚熜反倒不急了。抱着膀子，笑盈盈的看着陆炳反问

道。

陆炳也笑了："那臣哪里知道，不过肯定不是为密十三的事情或者东方傲的十全丸，否则圣上一定一开始就开口问了。"

"不错，还是你聪明，前些日子东方傲就入宫送了新的一批十全丸和解药给我。根据军报。现在的广西之地已经不再动荡，而白羽也有了自己的地盘，但韦银豹和王振虎的势力依旧存在。白羽从夹缝之中求生存，却又日益强大，主导着整个广西的战事，连韦王二人都颇为忌惮他，这般下去只怕是要养虎为患啊。到时候白羽羽翼丰满了就一发不可收拾了。炳哥，你想好应对之策了吗？"朱厚熜说道。

陆炳点了点头，朱厚熜是个聪明人，现在的妥协是为了日后的反击。而现实问题是时间拖得越久，白羽的势力就越大，到时候只怕是打蛇不死反被蛇咬，以后想要斩草除根也是有诸多不便的。陆炳说道："车到山前必有路，不过是个小小的古田。弹丸之地尔，就算白羽把整个广西都占了又能怎样，受地域影响，兵不过十万，将不过数十，钱不多地不广，粮食也不多。咱们怕他作甚。周边安定了，举全国之力功之，他们岂有不败之理？就算不行，到时候再弄个狼兵牵制他。再慢慢来想对策，这治国宛如居家过日子一般，得细水长流，遇到事儿急不得。"

朱厚熜道："说到这个，解药怎么样了？这次把你半道叫回来，是看你已经到了河南，知道你是在回程的路上，朕以为解药已然研制出来了，而恰有要事要找你商议，就把你叫回来了。朕说的对与不对，是不是研制出来了？"

"皇上圣明。"陆炳抱拳道："确实解药研制出来了，并非先前的那种压制之药物，而是彻底根除病性的万能解药。其中十全丸之中，延年益寿滋阴补阳之效果的成分，臣也略窥探门径，到时候调制出来，配合使用变成无毒之药岂不快哉。故此说，若不是家父教导臣不可妥协，而驾鹤西归这等不幸之事发生的话，这东方傲还真不是下毒，而是给咱们送礼来了。起码咱们得到了一味好药，也得到了灭掉这帮疯子的一个好机会。"

"朕问你，河南的灾情严重吗？"朱厚熜问道。陆炳反笑道："我还以为圣上根本不关心河南的灾情呢。"

"非也非也，朕的天下朕怎么能不关心。朕派了得力人选前去赈灾，中原之地历来是兵家必争之地，此地的重要性朕还是知道的。朕又不糊涂，此次派去的人必须是耿直之人，却也要有能力，否则不光灾情赈不下去，还会因为贪污或者办事不利引发灾民的分开，从而引发暴乱，那才是真正的大灾难。孰不知天灾之后，总是伴随着人祸。"朱厚熜意味深长的说道，陆炳暗赞，这个皇帝看起有时候不知所谓，稀里糊涂的，但其实却在该聪明的时候聪明无比。

“臣想问一句，此次派去赈灾的大臣是谁？”陆炳还是有些不放心，朱厚熜道：“是夏言。”陆炳这才长舒一口气。

朱厚熜笑道：“你和夏言怎么回事？明明互相之间不太对付，却又格外信任对方，真让人搞不明白，也不知道是说你俩英雄惜英雄好呢，还是说你俩反复来的恰当。话说回来，这样的人物你在这朝廷中可真有不少，杨廷和是这样，杨慎是这样，杨一清也是这样。现在夏言又是这样，说到底还是你陆炳这个人奇怪。”

“刚过必折，我俩的性格都有些冲，所以稍有意见不合就会看对方不顺眼。话又说回来，我们之所以互相欣赏，也是因为我们都知道对方忠于大明，算得上大明的忠臣。起码现在是这样的。圣上提的那些人也是一样的道理。”陆炳说道：“对了，圣上，您此次叫我回京，如此急迫到底所为何事？”

“是和沈家有关系。”朱厚熜说道，陆炳不解道：“沈家？”

“是，就是沈家。沈家久居滇地。经营许久，眼线密布，势力庞大，可谓是水泼不进，我想不光朕的探子很少能得到滇地沈家的消息，就是你的人也很难得到吧？”朱厚熜说道。

陆炳点了点头并不否认自己有探子这一事实，朱厚熜继续说道：“有人告诉朕。前些日子，你去偷偷见过沈家的家主沈青山，你猜朕是怎么知道的？”

陆炳结合朱厚熜前后的话语，略一思考说道：“既然探子没机会得知事情真相，而圣上又能知道，看来是沈家有人联系你了，我猜是不是沈红山？”

“咦，你怎么知道的。这事儿也只有寥寥数人知道，莫非……不会的，你是朕的兄长，怎么会在朕身边安排耳目呢，说说说说，你怎么知道的。”朱厚熜颇有兴趣的看着陆炳。

陆炳笑道：“这还用探子？不是明摆着的事儿吗，因为沈红山一直在联合沈家其他房的人。想跟沈青山争权。咱们原本为了国之大计暂时不与沈家人计较沈紫杉的叛国行为，但不代表我们不追究。前些时日，我曾去找过沈青山，就是质问他沈紫杉的事情。结果一路我被人盯梢，还知道了一个惊天秘密，而这个秘密正是有关于沈红山和密十三的，确切的说与陛下您还有臣乃至家父都有关系。所以，您能知道我去见过沈青山，一定是有人汇报，此人能知道沈家家主的行踪，更能见到您，说明在沈家举足轻重，起码仅次于沈青山和沈紫杉想来想去也就沈红山最为合适。”

“哦，这又是怎么回事？到底是什么惊天秘密呢？”朱厚熜对陆炳所说的惊天秘密十分感兴趣。

陆炳咬牙切齿道：“沈青山给咱们示好，曾经报信说密十三要下毒的事

情。起因是沈青山他得到了一份未来所得的书籍，上面曾写明是东方傲要给陛下和家父吃十全丸，也写了十全丸是有毒的东西。沈青山觉得兹事甚大，便找了个可靠的人给咱们送信，但那人被沈红山给收买了，于是乎家父因此而死，而陛下也因此而中毒！”

“岂有此理！”朱厚熜大怒：“这么说这个沈红山和密十三有所关联了。”

“很有可能。”陆炳道。

朱厚熜道：“那我这就下令让人逮捕沈红山，活剐了他。实在太胆大妄为了，做了这等事情还敢来参见朕。”

“不忙，先见见他，看他的来意再说。他反正是我们俎上鱼肉，跑不了的。”陆炳道。朱厚熜点了点头：“不过炳哥你说什么未来的书，未来你给我解释过这个词的意思了，就是以后对吧？但是未来所得的书籍究竟记载了什么秘密，这本书是写朕的吗？”朱厚熜的眼睛里闪烁其词，认为这是一种预言性的天卷，便想收为己有。

陆炳摇摇头道：“这是一本残卷，就是一本小说而已，主人公当然是圣上您了，只是此书到您服了十全丸中毒就戛然而止了。如果圣上想要看的话，回头我让沈青山给您送来便是了。”陆炳撒了个小慌，他知道朱厚熜想的是什么，若是说这是本描写自己的书，朱厚熜肯定又要多想了，不免什么天兆和真命天子的理论啥都能从他那古怪的脑子里蹦出来。

第六十章沈家家变

“那倒不必了，说正事儿吧。沈红山是前几天入京的，朕一直称事务繁忙，没空理会，让其在驿馆歇息。朕诏你进京，就是为了让你和朕一同看看这个沈红山到底在耍什么花样。你知道的，财能通神，朕担心沈红山用钱收买了宫中的人，让他们作为眼线，故此才换了便装在这便殿与你密谈的。”朱厚熜道。陆炳点了点头，朱厚熜又道：“那现在就随朕去奉天殿等吧，我宣他入宫来，正好咱们也商议一下河南赈灾的事情。”

路上陆炳一直在想，当时自己给沈青山说一个月后来找沈青山，让沈青山给自己一个交代，而后来又赶上岳父杨登云和父亲陆松的双双去世，加之再后来的寻找解药，这一来二去也就耽误了。沈青山也没找自己，自己也没去见沈青山问责。

这次去乌斯藏的路上，与滇南离得相对不远，本想借机去沈家问个究竟，但想到要速速回京让朱厚熜安心，更要安顿那些追随自己的蓝族人，便改变了这一想法。如今事情已经过了许久，沈青山没有找自己，而沈红山又进京求见朱厚熜，沈红山还和密十三有千丝万缕的关系，否则他为什么要阻拦沈青山送信，从而帮助东方傲呢？目前的情形，很可能沈青山已经被夺权了，甚至被杀害了。最好的结果也是沈红山手握重权，彻底跟沈青山这个家主翻脸，准备死皮脸皮正式争权夺势。

陆炳虽然刚刚经过河南，但并不太了解具体的灾情，只是在局部做力所能及的赈灾工作，因为他还没来得及了解就赶回京城了。可就自己所见所闻给朱厚熜说了一番，不禁感慨万千尽叹百姓之不易。君臣二人有一搭没一搭的聊着军国大事，时间一眨眼就过去了，门外有内监报沈红山求见。朱厚熜准了便高坐龙椅之上，陆炳则肃立在龙阶之下，在一旁抄着手微闭双眼嘴角微笑标准一个笑面虎的造型。

沈红山走了进来。推金山倒玉柱纳头便拜。朱厚熜命其平身后沈红山抬起头站起身来来，略带疑惑的看着陆炳，与此同时陆炳也在眯着眼睛细细观察着沈红山。沈红山长的和沈青山有几分相似，只是沈青山的身体原因导致他更为消瘦和病态一些。沈红山看着看着突然紧张起来，好似认出了传说中的陆炳，按照体貌特征和长相此人就应该是陆炳，于是他的眉宇之间略带惊诧之意。但转瞬之间又恢复了平静。

朱厚熜笑道：“沈红山，怎么，你认识陆爱卿？”

沈红山眼睛中精光一闪，有一种果然如此的感觉在他眼中闪过，他没想到陆炳这么快的赶回来，按照他的消息。陆炳此时应该慢慢悠悠回来的路上。自己就想等陆炳回来之前搞定一切，并不想见到陆炳，甚至不想让陆炳知道自己来到京城的消息。

沈红山是这么想的，沈家最有名的两个人是沈青山和沈紫杉父女二人，而沈家又消息严密，一般家族内的人和事都传不到外面去，自己若不打着沈家的旗号。谁认识自己是谁啊。所以即便是陆炳或者朝廷的探子也轻易查不到自己，或者说根本没人注意到自己，以为自己是个小人物呢。故此，沈红杉想只要不遇到陆炳，两人不当面锣对面鼓说出来，那就无妨夺权之宜，可着自己使劲忽悠，同时更避开了陆炳与沈家父女的交情。

更主要的是。沈红山也知道，陆炳得知了自己拦截消息的事情，陆炳嫉恶如仇更何况这关乎杀父之仇还有皇帝自身的安危。若是面对面碰上了，凭着陆炳的力量，不对，就单单说让皇帝误服十全丸这一条，自己就要死无葬身了。

现如今陆炳回来了。还好似早知道自己底细一样，再看朱厚熜似笑非笑的，也应该是知道了那些沈红山自己不想让人知道的事情。想着想着，沈红山的冷汗就下来。脸色变的煞白煞白的。

陆炳此时笑着说道：“沈红山，别紧张，赶紧说此次前来是有什么宝要献。你看我在山东也有些买卖，也算半个生意人，我总认为这个世上没有什么东西是不能买到的，之所以买不到是因为给的代价还不够。当然我所指的买并不是钱，对于这个屋内的咱们三人来说，钱不过是个数字而已，多了能做更多的事少了则也无妨。所以，你的未来也取决于你自己一会儿所要说的，别急别急，想好了慢慢说，我和圣上都不急。”

沈红山扑通一声又跪了下来，想要哭却被陆炳锐利的目光给逼了回去，沈红山说道：“草民沈红山是来控告家兄沈青山与其女沈紫杉叛国之罪行的。”沈红山声音发着颤，十分狼狈丝毫没有先前的那份洋洋得意和自大，当他惊讶于陆炳怎么会这么快赶回来的时候他的心态已经乱了，又想到自己的生命受到威胁，他甚至在扪心自卫自己是不是不该以身冒险亲自来见朱厚熜。

沈红山继续说道：“沈青山是草民的家兄，滇地沈家的家主。他抢夺家主之位暂且不提，单说他纵容其女沈紫杉带领朝廷兵马，辜负圣上恩宠赢取私利之事就要满门抄斩株连九族。不对不对，不能灭九族，臣也在九族之内，望圣上法外开恩，应该是把他们父女二人斩立决才对。”

“朕怎么做事用不着你操心，朕若是想斩他们早就斩首了，又何必等到现在由你说呢？”朱厚熜不喜不怒的说道。

沈红山又说道：“那圣上可知道沈紫杉私带朝廷兵马究竟是去做什么吗？”

“要说便说。”朱厚熜略有不耐烦道。

“沈紫杉是开疆辟土，在海外立国的。”沈红山道：“圣上，沈紫杉不顾国家大计，破坏了我大明边疆防御之大局，就是为了她父女二人的野心。她带领朝廷兵马，前去大洋彼岸与彩发碧眼之人相争，打着我大明的名义，仗着我大明的威严，用着我大明的士兵，来谋取自己的私利。”

“哎，你先等一下。”朱厚熜说道：“对了，陆炳，你不是曾说过沈紫杉的海外谋略吗，莫非就是这事儿？”朱厚熜开始阴阳怪气的看着陆炳，这话说得很含糊，既不想守着外人质问陆炳，又有些急不可耐，认为陆炳可能刚开始就知道这一切，而他朱厚熜则是被人合伙戏耍的傻瓜，所以想一问究竟。即便他的内心不愿相信陆炳背叛了他，想要自立门户海外建国。

陆炳内心叹了口气，心说朱厚熜啊朱厚熜，我刚觉得你深谙为君之道了，结果你还是太嫩了。这种话怎么能当着沈红山这种人精的面说呢，这不是让人看出来君臣不和有所空隙了吗，更能让敌人掌握朱厚熜的弱点那便是多疑。

果不其然，沈红山也的确聪明，不愧是跟沈青山争权夺势的人，他看出了朱厚熜的不悦和怀疑，连忙卖了个好说道：“圣上，此事草民略知一二，可否替陆大人回答？”

“好，你讲。”朱厚熜皮笑肉不笑的说道。

“此事确实和陆大人并无什么关系，是沈青山父女二人骗了所有人。最初跟圣上和陆大人的约定，沈青山给沈家全族上下各房都汇报过。说的是倒卖物资，和海外政权投资，沈家有反对的人，但他们一意孤行，圣上和陆大人也是这么得到消息的吧。”沈红山说的很含糊，其实故意含糊其辞，隐匿他所不知道或者知道却不确定的真相，既让自己显的好似什么都知道一般，又保护了陆炳等于卖给陆炳一个人情。

陆炳暗笑，沈青山和沈紫杉的本事他是知道的，纵然天下没有不透风的墙，但他们究竟想去哪里，沈红山根本不可能知道，因为这牵扯着这个时代有限的的地理知识。

瞎猫碰到死耗子，朱厚熜确定沈红山和陆炳并不相识，而沈红山刚刚所说的又与陆炳当时胡诌的一致。当年陆炳说起登州之外长岛的生意来的时候就是这么说的，于是朱厚熜信以为真起来，示意沈红山继续讲下去。而沈红山也接机，给陆炳卖了个好，的确是聪明得很，起码日后陆炳会记得这份情，虽然可能不会推波助澜帮助沈红山，但也决计不再会故意给沈红山使绊子了。

“圣上，这次沈家有人能够代表朝廷监军，沈家人都十分高兴，认为这是重归朝廷的好机会，纵然我们都不太喜欢沈青山父女二人但终究他们也为沈

家争光了。这次的军事行动和生意是一点关系也没有，起码他们是这么说的，谁知道他们却叛离了航向，自作主张而行，这实在是太可气了。”沈红山说道。

朱厚熜点了点头：“是这样的，这也太令朕失望了。不过，他们究竟去了哪里呢？”

“他们去了一个极东的地方开疆辟土自立为王，这是大不敬的叛逆行为。”沈红山说道，随即用很神秘的语气说道：“那个地方好像是叫南美洲。”

陆炳的心咯噔一下，明白这事儿大了，沈家已然翻天覆地，或者那本穿越而来的书籍落到了沈红山的手里，亦或者是沈青山直接被软禁甚至被拷打。总之沈红山能知道南美洲的存在并说出这个名字，就很说明问题的严重性。

第六十一章御驾南巡

朱厚熜显然不知道什么是南美洲，此时说道：“也就是说，沈紫杉用朕的兵马去打天下了，她自己做那无本不赔的买卖，还有什么要汇报的吗？”

沈红山越说越来劲，忘记了身处险境的恐惧，看到朱厚熜面带笑容，以为自己献宝成功了于是说道：“最近我们沈家族内各房发难，强行夺权控制了沈青山，这才知道了事情的真相。圣上，草民此次前来除了要大义灭亲，告发家兄沈青山的狼子野心以外，还要献宝，这个草民之前也说过了。宝有两个，一个乃是沈紫杉一旦派人传信回来，我们沈家必定如实相告，到时候咱们擒住沈紫杉，把他们非法所得献予皇上。其次沈家愿意散尽家财，辅佐圣上赈灾平乱开辟千秋之霸业。”

“哎呀呀，这条件实在是太诱人了，不过沈红山，朕问你，你这般下力气可是有所图？”朱厚熜说道：“想要再回答，你是商人无利不起早，你若给朕说只是凭着拳拳爱国之心，那朕绝对不信，若因此由现在就得斩了你，因为你可是欺君之罪。”

沈红山道：“草民不敢欺瞒圣上，更是没有本事能够蒙蔽圣目。草民本次入京面圣的目的，是为了让圣上还沈家一个清白，不要被沈青山父女二人的所作所为而牵连了沈家。还有，草民恳请圣上降恩，给草民一份诏书，让草民登位名真言顺的成为沈家家主。”

“这是你们的家事，只怕这样不好吧。”朱厚熜假惺惺的说道，沈红山义正言辞道：“家事乃就是国事，圣上即是天下，只要是大明领土内的事情，甭管国事还是家事，陛下都能管得了。”

“说得好。”朱厚熜击掌而庆道：“那你给朕说说，密十三跟你是什么关系？这事儿是不是朕也能管得着？”

沈红山一愣，显然没想到朱厚熜会这么问。顿时有些紧张，只能故作镇定的答道：“陛下，密十三的白羽不也是圣上的臣子吗，若是自然也能管得着？”

朱厚熜闭口不答，过了许久才摆摆手对沈红山说道：“你先下去，朕与陆大人有要事相商议，改日宣你入殿。”

“草民叩谢我主隆恩。草民告退。”沈红山磕罢头后，匆匆告退了。

沈红山走后，大殿之内就朱厚熜陆炳二人，朱厚熜走下龙阶，说道：“炳哥，你怎么想？”

“与虎谋皮引狼入室。不妥不妥。”陆炳说道：“刨去臣与沈紫杉的私人情谊不谈，单凭沈红山这人能出卖自己家族的本家兄长这一点，此人就不可用。他怎么对别人的，也会怎么对圣上，更何况他和密十三的白羽还不清不楚的，刚才圣上也看出来了。总之此人用了只怕不是太放心，也不会太忠心。”

“大义灭亲什么精忠报国我自然是不信。他又不是我兄弟，也不是我的近臣，凭啥对我好，这个道理朕还是明白的。”朱厚熜说道：“但是一条狡诈的野狗总比一头狡诈的猛虎要好驯服一些。朕虽未见过沈青山，但相比较之下，沈红山还知道来借助朕的力量，也知道来亲自参见朕，沈青山呢。这么多年神神秘秘的，岂不是更加危险，这个沈青山只怕底货不比朕的少。朕以为越是神秘的人，越有不可告人的秘密存在，沈青山就是，两人对比，沈青山可要比沈红山危险了许多。也聪明了许多。与如此难对付的人结盟，不如和个笨蛋结盟利用那个笨蛋成为自己走狗来得好。”

朱厚熜亲自搬过两个绣龙墩，然后给陆炳做了个请的动作说道：“坐炳哥，我继续说。你看论起忠诚来。沈青山和沈红山都不是什么好东西，都是想利用朕，只不过沈青山把咱们蒙蔽了，是不是更加坏呢？炳哥，你太讲义气，也太容易被情感左右，玩政治不能带有太多的个人情感在里面。沈青山爪牙锋利招招致命，而沈红山则略显愚钝一些，而且他是想借助朕的圣旨当上沈家家主，这说明什么？这说明他们族内还有很多斗争未解决，让他当上沈家家主，却出工不出力，只能让沈家乱起来，到时候沈家的势力就会有所衰退。不管能不能得到既得利益，咱们都不亏，总比在边疆放一个土皇帝来的放心。”

“朕以为，宁可毁了沈家也不能让沈青山得位。至于沈红山和密十三的关系，依朕所见，也不是那么牢靠，或许我们还可以走一步看一步，利用沈红山。话说回来，就算朕刚才所说的都不成立，沈红山所开出的条件以及所举报的罪证都够杀沈青山父女二人十几次的了，你说对吗？”朱厚熜说道。

“那家父被沈红山阻拦消息所中毒，最后致死，还有圣上服用十全丸所中之毒的事情咱们怎么算？”陆炳问道，不得不承认，朱厚熜这次说的很有道理，但人活一口气，跟沈红山合作让陆炳有些接受不了。

朱厚熜道：“君子报仇十年不晚，这事儿朕已经不追究了，更何况咱们现在有了解药，十全丸就成了因祸得福的良药，这不是你刚刚说的吗？放心吧炳哥，关于陆伯的事情，朕会给你一个公道的。”

“恩，臣给你一粒百毒解药，这药不光能有解毒之妙效，更可以在关键时刻护住心脉保命，总之圣上要收好。”陆炳说着拿出一个小盒子，里面放着十余粒药丸递给朱厚熜一颗。

朱厚熜面带不悦，估计心中在说怎么才一粒丸药，陆炳一笑然后道朱厚

熜耳畔说道："另外臣在奉天殿的匾额后再藏一颗以备不时之需，剩下的臣在京城和山东各藏几枚，这些药来之不易必须用新鲜药材迅速入药炼制才能保持药性，那些干药已经药力弱了太多，不能敌得过东方傲的毒，故此炼制的不多。若是想要再次炼药，还得在忙活很久，一时间难以弄到这么多，所以臣分别装些，防止敌人得到更能随时取到。圣上别忘了我们所商议的，这药切勿随意示人。再好的关系再信任的人也不行，天知地知你知我知。"

"朕明白了。"朱厚熜说着把腰带的暗扣打开，把药丸放了进去，然后心满意足的拍了拍说道："朕现在任他干什么都不怕了，下次东方傲入宫提要求的时候就是考验朕演技的时候，嘿嘿，放心吧。朕的演技非凡。炳哥，你真是个全才，要让朕说得陆炳者得天下。"

"谬赞了。"陆炳笑了笑，然后说道："臣离家多时，想回去看看。"

"回哪个家，京城还是登州。"朱厚熜颇有兴趣的问道。陆炳笑道："圣上怎么如此关心这个问题？"

"朕还没去过你登州府呀，这次河南受灾，山东东南部也有局部灾祸，朕想顺道去你家做做客，然后去亲自赈灾，以表对百姓关怀之意，你看如何？"朱厚熜说道。

陆炳哈哈大笑道："那圣上可要做好心理准备啊。我那陆家大宅可是富丽堂皇的很，你看了估计得骂我是贪官了，还要说我僭越了。"

"朕知道那都是你自己挣下的家业，虽然也用了一些手中的权利，但绝对没有鱼肉百姓。"朱厚熜坏笑道："再说了，你这修大宅享清福的朕反倒是放心了，若是我身边有个能力超强却无欲无求的，只怕我还不敢用呢。此人不贪图享乐必定心怀天下，或者预谋夺取天下，那还不如骄奢淫逸来的好呢。"

皇上出宫可不比普通人，基本上是把整个大明朝廷都照搬出行，随行人员不加士兵护卫光大臣和伺候着皇上妃子的就有数千人，足足准备了半个月的时间才离开京城，就这还有臣子上疏说皇帝三思此事办的略显仓促呢。

当年相传隋炀帝去扬州看琼花。修凿京杭大运河方便出行，虽说这只是个传说，真实目的并非如此，但也的确从侧面反映出皇上出行的依仗隆重人员之多。

陆炳随王伴驾。被圣旨招入车内与圣上同乘一座驾撵，宛如当年护卫朱厚熜入京登基一般，只不过时过境迁物是人非。

朝廷各级文武官员也得随皇帝出动，甭管你是正值壮年还是年老力衰总之都得跟上来，六部之中除了留守人员其余的则都得跟随，及时向皇帝汇报所得消息，也应对随时可能进行的朝议。陆炳则在出行前接受了新的职务，都督佥事协理锦衣事，也就是说陆炳顶替了陆松生前的位置，但其掌握的实权却远胜于陆松。

至此，陆炳算是官盐私盐两手抓，掌管了大明整个的情报和皇帝的近侍护卫工作，而原先手下明面上的探子也被借机编入锦衣卫充实力量。陆炳原先的情报力量有了锦衣卫这层身份，也变得更加合法合理起来。

陆炳知道，虽说自己再怎么作也没事儿，只要不在登州修皇宫弄龙椅造个黄袍加身就不会犯忌讳，但也要提醒家人一番。朱厚熜给陆炳说了出行之事的第二天纪联洪就快骑回登州通报去了，如今朱厚熜出行之日已是半月之后，家里肯定已经准备妥当了。

随皇上銮驾而行的后宫女眷朱厚熜可带了不少，大多是些婢女之类的，这些女子比起嫔妃更加可以随意作践，也让性格多变房事变态的朱厚熜更能随心所欲。皇后留守后宫，孙令妃和曹端嫔与皇帝随行，不过陆炳知道，孙令妃不过是个陪衬，后宫真正受宠的不过是曹端嫔罢了，若不是曹端嫔入宫年限太短，资历太浅，朱厚熜早就把她升之为妃了，口头许诺已经说了无数次，这次随龙出游之后不久就可以正大光明的任妃了。

第六十二章陆家旧人

一路上曹端嫔都闹着要见自己的干姐姐梦雪晴，旁人不经意的听了就更加崇敬陆炳了，陆炳这手玩的高啊，不光自己跟皇帝是好兄弟，连夫人与后宫最得宠的妃子也关系颇好义结金兰，这种人不权倾朝野都难。

对于锦衣卫的事物，陆炳既陌生又熟悉，作为一个特务和护卫部门他自然有自己的神秘之处，人员之多派系之杂令人难以想象，这都是陆炳需要熟悉的。明眼人都能看得出来，陆炳现在的协理锦衣卫是在为日后全面掌管锦衣卫而做准备。现如今锦衣卫中的上级和平级，大多都是陆炳叔父辈的，年老力衰也干不了几年了。若是不出意外的话，最多不出三年估计陆炳就得找个由头上位。

说到熟悉，那是因为早在朱厚熜初登大宝的时候，江彬就曾献宝，把锦衣卫最精密的探子和暗线体系以及掌握的众多秘密交予陆炳。现如今锦衣卫的核心力量有一半还是陆炳后来交出去的那些，所以岂能不熟悉，更何况陆炳有所保留，比如京城密道藏兵之地武器储备等等信息陆炳并未全盘交出，这也成了后来陆炳自家情报组织建立的重要根基。

故此陆炳这一路上并不无聊，甚至还嫌时间短暂，除了晚上到行宫或当地某地住下外，其他时刻都和朱厚熜待在一起。自己看自己的资料文书，朱厚熜则批阅自己的奏折，到了饭点一同用膳。累了倦了就下下棋聊聊天。陆炳觉得自己好久没有这样休闲过了，不必奔波能坐下来好好读写一番就是放松。而朱厚熜却觉得自己从未这样勤政过。两人聊起这事儿来都哈哈大笑，朱厚熜直说是陆炳把自己的工作都做了，兄弟二人有勤勉的就得有懒惰的，否则怎么是平衡之道呢。但这话说者无心听者有意，陆炳直犯嘀咕，是不是朱厚熜又嫌自己权力过大了呢。

一路无书，各级官员的面子工程做的都很好，就连明察秋毫的陆炳都没发现任何问题。皇帝亲自御驾巡视天下这可不是闹着玩的。自然得准备的万无一失，就是演戏也得演的百分之百的像才行。

眼见着就要进入山东地界了，朱厚熜道：“陆炳，这一路上各级官员都十里相迎净水泼街黄土垫路，总之表面上没什么差池吧？”

“表面上？您合着是看出来了？”陆炳笑道。

“废话，我要是连这都看不出来，那可就成了傻子了。”朱厚熜道：“得过且过。朕是不愿揭穿他们，要是查起来，各级官员谁的屁股也不干净。你不也看出来，但是却没说吗？”

陆炳笑道：“呵呵，其实贪官并不可怕，三年清知府十万雪花银。当官的

有的就为了发财，有的则为了权钱互利光宗耀祖，还有的则是不知不觉就受贿了。总之正如陛下所说的，在官场上没一个干净人，所谓贪官不一定贪得是钱财。字画珠宝古玩新奇这些都是可以行贿的东西，只要收了就是贪。就算和金银财宝古董字画不沾边。就是贪名贪权安排子女为官喝酒吃点心这些也都算贪污，只不过轻重不一罢了。”

“打贪官是怎么打也打不完的，就如同雨后的韭菜一般，割一茬涨一茬。而百姓们也不恨贪官，他们觉得贪官是正常的，如果让他们为官也得贪，寒窗苦读不就是为了日后这一天吗，百里做官只为吃穿。他们和咱们共同恨得是什么呢？那就是既是贪官又能力不足或者不为百姓做主无法妥善完成朝廷命令的官员，总之贪官不可怕，也要有能力，能够维护基本的正义，为百姓办事儿为朝廷尽忠那就无妨，无能的贪官才是我们需要查处的。”陆炳侃侃而谈道。

朱厚熜点点头称赞道：“英雄所见略同。”朱厚熜顿了顿又说道：“那陆炳，你会不会做些样子货给朕看呢？”

“当然了，咱可不想落人口实。”陆炳笑道，随即朱厚熜也笑了起来，君臣二人的欢笑声从驾撵中传了出来，一团和气。

进入了山东的地界，明显感觉到富裕不少，越往济南府和登州府方向走，就越感觉百姓富裕街道繁华。这不是随随便便一个多月的时间就能装的出来的，道路两旁的民居和跪地百姓的衣着以及面容无时不刻不反应着这片土地的富饶。

朱厚熜不停地点头称赞，甚至在一路上都少有的下了车，亲自漫步感受齐鲁大地上的风土人情。

“陆炳啊，山东你可弄的真不错，不过你可不能光发展山东啊，要带动周边地区的民生。你弄得这么好，让山东各地知州多没面子，都无所事事了，要不朕把他们都罢免了让你的人来任职算了。”朱厚熜玩笑道，陆炳对此话只是微微一笑并不搭腔，但周围却扑通扑通跪成一片，一看全是山东各级官员。陆炳漫步进行的对四下说道：“圣上是玩笑呢。”

“谁说了，君无戏言，你不知道吗？”朱厚熜一本正经道，随即两人哈哈大笑起来，朱厚熜才道：“都起来吧，朕不过是随口说说，陆炳之所以干得好，还是诸位爱卿为国尽忠恪尽职守共同努力的结果。大家都有功，来人，给山东各级官员加奉半年，并下旨嘉奖。”

“谢我主隆恩。”众人山呼万岁齐齐跪倒在地谢恩。

朱厚熜很满意这种齐齐跪拜万人敬仰的感觉，上了驾撵挑开帘子：“走吧，快去登州府，朕有些倦了。对了，陆炳你们家有朕住的地方吗？”

“臣都说了，穷奢极欲富丽堂皇。陛下只要不嫌臣僭越了，那臣的地方就和您行宫没啥两样。”陆炳笑道。朱厚熜笑骂道：“揍性，朕倒要看看你得富到什么程度，放心，就算僭越朕也不说什么，你可是曾经的龙影大将军，算得上是个异姓王了吧。”

“臣不敢。”陆炳说着也上了驾撵，车子开动一路朝着登州府而去。

纵然朱厚熜做好了心理准备，却还是被吓了一大跳。陆炳的府衙在某些方面比皇宫都奢华。大气之中又别具风格，没个跨院皆是不同风格，宛如游览大明南北园林一般。不过令朱厚熜较为满意的是虽然陆府的面积和规格已经僭越了，但里面的摆饰和门口以及房顶的神兽都是造的中规中矩，很是符合等级规矩，丝毫没有不臣之心。朱厚熜还佯作随意的摸了摸门口的石狮，观察上面的样式果然符合陆炳的品级。而且看起来就是七八年以上的老物了，根本不是为了应付皇帝突检而临时弄好的，周围的泥土也没有新翻动过的痕迹。

梦雪晴带众家眷在门外相迎，此时正跪作一片，朱厚熜摸索完自己所关心的，这才想起陆家人。连忙上去让众人起来，随即指着梦雪晴笑道：“朕是称呼您嫂嫂好呢，还是称呼您陆夫人亦或是梦先生？不过说起来，梦先生的名声在京城都如雷贯耳。”

“圣上谬赞了，妇道人家不足挂齿。”梦雪晴行万福礼道。朱厚熜回身对身旁的太监道：“传令下去，拟旨给梦雪晴加封三品诰命夫人。”

“谢圣上恩典。”梦雪晴再次行万福礼笑道。朱厚熜好似邀功的说道：“朕给陆炳升职袭陆松之职，成都督佥事任三品官，而又给你一个三品诰命夫人，这抬手不打笑脸人，朕先后送出两份大礼，你是不是要让朕进门了。你们陆家人多势众，全都堵着门，朕可是没地方可去了。”

“奴家该死，圣上有请。”随着梦雪晴说着，陆家一众人等分左右而过，纷纷再度低头顺眉不敢抬头仰望圣上天威，直目面圣有意刺王杀驾这罪责是谁也担不起的。

陆炳家的院子修的太过气派了，朱厚熜随往里走嘴里随啧啧的，还说这怪话：“陆炳，你这大院子，朕要从这里上早朝都够了？”

“看着不顺眼，我这就拆了它。”陆炳走在朱厚熜身后两步的位置，十分中规中矩却不生疏的说道。朱厚熜摆摆手说道：“这钱花的好，光明正大，敢亮出来给人看就行，总比藏着掖着好。如今你让朕知道你花在哪里呢，要是

钱不知去处，朕还以为你藏了私军养兵为患呢。”

“我主圣明。”陆炳抱拳道。

朱厚熜坐到了陆炳正厅之中，遣退左右想只留陆家人和曹端嫔说说话聊聊家常。有些不长眼色的老学究又出来说话了，什么不合礼法什么不安全或者女眷岂能面圣等等等等。朱厚熜有些不悦了，怒道：“朕当年就认识这些人，有什么不合礼法的，又有什么不安全的，莫非当年朕就不是真命天子了？朕若当年是真龙，岂不是一直就那么不合礼法的过了十几年？！”

此言一出，再也无人敢辩驳，不光是大家都知道皇帝生气了。若是放在先朝皇帝越生气越好，言官就是骂官，上骂重臣下斥小吏，要是能惹皇上生气，那就更好了。如果皇帝勃然大怒，打了自己板子，敢打言官的皇帝和被打的大臣都会名留青史的。

当然，事情也有例外，比如朱厚熜这样的皇帝就颇被言官所忌惮，主要是这个皇帝视人命如儿戏，简直到达草菅人命的地步。后宫之中收到分封的妃子答应伶人说弄死就弄死，昨天还是床边的红人，今日就成了地下的黄土，这种疯狗般的皇帝谁敢惹？当年大礼仪事件中，那百余名官员齐齐被打廷杖的景象还历历在目，当时被打死的可不止一两个，所以面对这样的皇帝还是小心点好，要不就不光是名留青史的事儿了，而是直接就去阎罗殿报道了。

另外一个原因，那就是皇帝提到了真龙的问题，一旦否决皇帝即为谋反。名留青史倒是留了，只不过要留在佞妄录里被记做是一个意图谋反的大奸臣了，这是谁也不敢触犯的。有不怕死的，但这种人最注重名声和气节，总之他们可不想遗臭万年。基于这两点原因，朱厚熜说完那些话，众人就唯唯诺诺的退去了。

第六十三章长房长子

待群臣走后，陆府外则浓烟滚滚人仰马翻，到处都是护卫的兵马保全圣上的安危，若是朱厚熜知道了又得大发雷霆。不过陆府庭院极深，即便是在正厅也听不到外面，光从进门的影背墙到正厅就要走上一盏茶的时间。

朱厚熜坐定后，众人再次下摆，朱厚熜连忙起身抱拳道：“此乃家中闲谈，不必多礼，若论起来，在场的诸位我可都得称嫂嫂呢。”朱厚熜自降身段，称起了我而非朕，这就表明了这场谈话的基调和态度。

见气氛略有些尴尬，朱厚熜说道：“这不是小蕊嫂嫂吗，你可算变化最大的一个，怎么吃斋念佛的活像个居士呢？”

“回禀圣上，圣上英明，民女小蕊目前就是在修行之中。”小蕊为妾，故此不受封，自称民女。

“那敢情好，吃斋念佛修身养性啊。”朱厚熜赞道：“不过也要注意了，你这些年还没给陆炳添上一男半女的，这是不是不够尽妇道人家的责任呢。嘿嘿，我记得当年的小蕊可是很争强好胜的，怎么现在一修行了，连一点好胜心都没了。”

“小蕊姐姐好胜？”杨飞燕笑道，朱厚熜指点着杨飞燕道：“也就你没心没肺的，你看齐嫂嫂（小蕊）和梦嫂嫂多有当嫂嫂的样子，你除了上次进宫咱们一起用膳的时候穿的正式一点，哪里有一点妇道人家的样子，我最不想叫嫂子的就是你了。今天来迎接我，还一副劲装打扮。你身上估计还带了暗器吧，要让侍卫看见了非把你当刺客抓了不可。”

曹端嫔坐到了梦雪晴旁边。两个异姓姐妹长的很是相似，除了眉宇之间气度不同，梦雪晴更为大气而曹端嫔则是多了些狐媚以外，说是孪生姐妹也有人信。两人见皇上朱厚熜不想搞得太正式，也就放开了。朱厚熜说朱厚熜的，她俩在下面窃窃私语。听到朱厚熜说杨飞燕带暗器，曹端嫔不禁吃了一惊，本以为就梦雪晴和圣上有交情。没想到陆炳这几个夫人各个来头不小啊，都认识当今圣上。

朱厚熜见曹端嫔惊讶笑道：“这有什么，朕，不，我要说，这个杨飞燕当年还打过我呢。”

“我哪有？”杨飞燕倒不是不承认，是实在想不起来了。

朱厚熜道：“当年你来陆府报信。我也忘了是什么事儿了，反正你和陆炳去救什么人去，结果我想阻拦还是想逗你玩，事情久了我也忘了，反正你就把我胖揍了一顿，若你没嫁给陆炳。我还真得去寻仇呢。反正我现在贵为一

国之君了。不过看在是自家嫂子的份上，我还是饶了你吧。哎，真是十年河东十年河西，谁能想到咱现在坐拥天下了呢，哈哈哈哈。”

众人听了这话。笑作一团，杨飞燕则是尴尬的吐了吐舌头。

陆炳说道：“既然没外人。就把孩子们都叫出来，也都见见他这个当皇上的叔叔。从孩子记事儿开始，还真没见怎么过你这个当叔叔的呢。没办法，人家是皇帝，忙呗，日理万机的。”

“对，对，对，你看你这话说的酸溜溜的。快把孩子们都叫出来热闹一下。不过炳哥，你要这么说我可不服了，当年我可是要收你孩子当义子的，明明是你不同意。”朱厚熜说道。

陆炳让轻功最好的杨飞燕去叫人，杨飞燕蹬踏而出，也不过门穿户直接一个盘旋上了房顶，走起了快捷通道，直惊得曹端妃合不拢嘴吧。心想，陆炳家里的夫人果然各个不俗，梦雪晴抛头露面执掌大权就够厉害的了，这还有个武林高手作为夫人。曹洛莹想着还看向小蕊，心说，她又有何本事呢？

说起孩子，朱厚熜就跟陆炳窃窃私语起来，说自己最近的身体状况，还问什么时候能生孩子之类的话题，声音极小生怕别人知道。见君臣二人说起悄悄话，梦雪晴曹端嫔也坐远了些聊了起来，小蕊在一旁插不进话去也不愿插话，只是微笑着点头，光听不说。

大约过了一盏茶的时间，欢笑声从院内传来，一帮孩子蹦蹦跳跳的跑着，跑到正厅院前的时候才停了下来中规中矩默不作声的走了过来，不论年龄大小动作礼仪都十分规范。为首的是陆绎，其次是陆寻随后是陆吟和陆玩。几人走入堂中，纷纷下跪山呼万岁。朱厚熜满意的点点头，不急着让孩子们起来反倒说道：“你们不该光叫我圣上，还该叫我叔父。”

“叔父安康。”陆寻带头笑着说道，朱厚熜走过去让孩子们平身，抚摸着大小伙子陆寻道：“你就是陆寻吧，好，好，好。长房长子，陆炳后继有人了。”

小蕊捻着念珠的手停了一下，随即又捻动起来，但眼睛却看了看陆绎。朱厚熜又抱起已经是可爱小虎妞的陆吟又用手勾了勾陆玩的鼻子说道：“陆寻大了又是长房长子自然不便，但陆玩年幼我想认干儿子你们爹陆炳还看不上，这样吧，陆吟你给叔父当女儿吧。”

“我不，我只要我爹爹。除非……”陆吟道，朱厚熜笑道：“除非什么，人小鬼大的，和你爹一样机灵。”

“除非我爹爹还是爹爹，你是小爹爹，我做您干女儿，这样我还能答应。”陆吟别看年纪不大，说话条理极为清晰。

陆炳训斥道："什么小爹爹，这孩子怎么净是胡说。"

朱厚熜哈哈大笑起来说道："唉，无妨。准了准了，以后你就是我大明的长公主殿下了。"

一家人都十分开心，朱厚熜这么随口一说就给了陆吟如此大的一个身份，岂能不让众人欢喜。杨飞燕更是让陆吟给皇考磕头，陆吟性格直爽也不扭捏含糊，上去就砰砰砰三个响头，比男孩子都干脆，弄得朱厚熜欢喜的很。

随即杨飞燕说道："那圣上，您都封了陆吟当公主了，那我们家陆玩你是不是也得封个什么啊？"

"飞燕，过了。"陆炳佯装训斥道，朱厚熜却道："这事儿不用说，多了给不了，不过按说遵照礼法，你们家不是朱家亲脉，一家就一个世袭的官职，作为皇恩浩荡圣眷父荫。但今天我给你们陆家俩，再给陆玩一个世袭千户职，明日颁旨怎么样？"

"谢我主隆恩。"陆玩年纪不大，说话却利索的很，带着悦耳的童音传到耳朵里别提多舒服了，弄得朱厚熜百感交集直叹自己日后有了龙子定当好好教导的同时百般疼爱。

转而看向年纪最大的陆绎，朱厚熜尴尬的笑了笑，他知道此子是江彬的孩子，不过是过继给了陆炳，于是也只是呵呵笑了笑说了声"陆绎也不错，都好，都好。"也就作罢了。

小蕊的内心直道是一声叹息，陆绎却不卑不亢只是谢圣上夸奖，陆炳的眼里却满是赞许。

陆绎已经是个大孩子了，这些年吃得好用得好，身体也变得十分高大，加之一直习武所以很是健硕。不过家宴之上还是坐在下座。比陆绎还年长不了几岁的陆炜陆燃则坐在高位上，虽然平时陆绎的叔叔和姑姑都和陆绎在一起玩耍，更唯陆绎马首是瞻，但场面上却还要有辈分尊卑的。

陆炳招呼陆绎过了敬了一圈酒，一向沉默寡言的小蕊直说孩子还小喝不得酒，着实是心疼儿子。陆炳却笑道："男子汉大丈夫怎么喝不得酒，他这个年级的时候，我和圣上早就是老酒友了。绎儿，不错，陆家下一代中你最年长，可要做好带头作用啊。"

说着陆炳亲自斟了一杯酒，递给敬完酒的儿子。陆绎了解父亲，知道父亲虽然话语简单却对自己今天的表现尤为满意，接过酒来仰了脖子一饮而尽，然后也不多言，便回自己的席去了。

“对了，纪联洪和段清风呢，听说这俩人酒量和武功一样好。”朱厚熜说道，陆炳摆摆手：“要喝酒就得跟段清风喝，别看他较为阴柔，可是却是真喝酒，不和纪联洪一样用内功把酒逼出来，成天偷奸耍滑的耍赖。”

“不是吧，纪联洪看着人高马大的这么下作。”朱厚熜笑道：“真是个癞子，纪联洪朕就远远的见过一面，还是你这次出去的时候。段清风朕可是挺熟悉的，而且你知道的，最近朕不光炼丹求子延年益寿更是信奉道教，段清风以武参道，心中之法肯定体会颇多，不如把这俩道士都叫来，一同饮酒谈道岂不快哉？”

“甚好，甚好，反正是家宴，也没这么多礼数了。”陆炳笑道。虽然刚才说什么圣上十四五的时候就是老酒友但实际上朱厚熜的酒量很差，酒品也不怎么好，陆炳是尽量不让他喝多了。

陆炳这些年的身体不比以前了，虽然表面依然悍勇，但毕竟有老伤在身，身上大伤小伤不断，这些年又是经历多场恶斗，损耗十分严重。还有就是陆炳体内纯阳真气本身对自身也有灼烧，即便很轻微也架不住成年累月。故此，陆炳才越来越注意养生之道，酒已经很少吃了，但性格使然但凡要喝还是要喝个痛快的。

第六十四章武无第二

提及纪联洪和段清风，梦雪晴却面露难色，一问之下却得知纪联洪抑制不住自己武功大进的喜悦，非要拉着段清风比试一下。两人本就不对付，段清风不喜与之比武，纪联洪便抢攻强行动了手，一来二去动了真章。遂不让旁人入内，两人在后院练兵场内比了起来，从昨天傍晚一直弄到现在，派去远远观瞧的下人都换了五六拨了。

功夫练到这层境界，已经收放自如了，陆炳到不担心两人安全，即便是一人惨败另一人也不至于要他性命，这点对朋友的了解陆炳还是有的，对他们的心性和本事也是放心的。

在场的大多都是好动的人，要么觉得新奇要么就是本身就爱习武，朱厚熜兴致勃勃，孩子们也想看看家里两位义叔的真本事。都说他们武艺高强天下少有，可真正见过他们动手的人并不多，或者说见过还活着的人不多，纵然上次在大军之中几人也没下杀招，故此今日强强对敌正是个观瞧的好机会。

练兵场现在已经不是百炼精兵的试炼场所了，因为百炼精兵的规模已然扩大，而训练项目只增不减更为严苛。于是后院的藏兵处便做了休整，增加了不少器械和一些更高科技的项目，用以训练百炼精兵中的精兵，比如这次陆炳带出去寻药的队伍就是百炼精兵中精兵，俗称兵王。

自己藏些看家护院的的兵马并不算什么大事儿，也不必瞒着朱厚熜。毕竟朱厚熜也知道密十三有多么卑鄙和厉害，不做防御是不可能的。所以陆炳毫不在意朱厚熜看到这群士兵。

一众人等簇拥着朱厚熜来到了后院之中，朱厚熜问道：“他俩在啥地方比武，你这宅子修的气派，可别打坏了东西。”

“在练兵场的校场之中，四周无物不怕损坏。”陆炳道。

“什么练兵场？”朱厚熜问道：“你还藏了私兵了？”

“那是，不练点看家护院的人防不住歹人作祟啊，总之去看看便知道了。”陆炳道，朱厚熜点了点头。陆炳果然没做错，若是陆炳藏着掖着可能还让朱厚熜起疑，但现在如此把一切承到光天化日之下，还主动带朱厚熜来看，足以显示陆炳心中无鬼。

远处趴在树上观瞧的下人看到了陆炳等人，连忙下来给皇帝扣头，陆炳问道：“他俩怎么样了？”

“段爷和纪爷从前天动了一次手后就一直不大动作。要么对立站着，要么缓慢上前单手一触就分开。”下人答道。

陆炳点点头就让下人下去了，练兵场的大门十分硕大，可供士兵们排队跑出去，其宽度丝毫不比陆府的主门小，一般需要四五个人合力才能打开。陆炳运气掌上推向大门。一推之下竟然没有推开，陆炳以为两人从里面用木栓插上了大门，低喝一声加了一成的气。大门门分左右打了开来，猛然间大门内传来狂风阵阵，直刮的人睁不开眼睛。

段清风和纪联洪站在宽大的练兵场中。相对而立，两人死死的盯住对方的眼睛不做动作也不受周围的干扰。陆炳知道刚才那真狂风是真气对撞所致。两人看似没有动静，实则已经由心交手了上百回合，估计是没看出对方的破绽。而之前下人所说的简单触手也是为了寻找对方身形的破绽，但两人的武艺都已经达到登峰造极的地步，内功的修为足以弥补身形的不足，况且又都出身名家，练体的功夫也不错，都找不出对方的缺陷故此陷入僵局。

但文无第一，武无第二，总要分个高下出来，于是乎，便在场中进行了真气对撞，准确的说是隔空对撞。现在这个硕大的练兵场中的每寸土地，周围的每块砖头都充满了真气，而真气在对抗中寻求中恒，在场中不断地绕着圈旋转。陆炳刚才的用气推门一下子就破坏了这种均衡，所以真气外泄引起狂风。

这狂风虽然不至于把人打死打残，但吹到一般人身上还是会引起身体阴阳紊乱的，若是赶上体弱者估计还会当场就产生不适。陆炳只道是自己鲁莽了，竟然就这么推开大门，回头看向一家人，却见陆绎双臂张开矗立当场，身周的真气未退硬是挡下了这吹来的狂风。

“好小子。”陆炳夸赞道，陆绎这半年纪能够有如此的武功修养，更能初窥练气门径已然不错，情急之中收发自如不求自保还护住众人，更是值得称赞。虽然可能旁人不明白发生了什么，但陆炳却知道，心说回头可要好好地夸一下儿子。

在场的不光是陆炳，功夫不弱的杨飞燕和成天爱纸上谈兵谈武论功的朱厚熜也看出了些许端倪，虽然不明白究竟发生了什么，但陆绎刚才的举动显然是救了他们。于是乎，朱厚熜拍了拍陆绎的肩膀说道：“好样的。”

陆绎连忙回身抱拳道：“谢圣上夸奖。”朱厚熜点了点头不再说话。对江彬的种朱厚熜总是觉得有些膈应，不过陆炳把此子视如己出，这是朱厚熜未想到的，故此也不好说什么，更何况人家刚刚救了驾，敏锐的第六感和对武艺浅薄的了解让朱厚熜感觉到了刚才的危险。

陆炳走入场中，喝道：“住手。”

两人并不言语，陆炳心头一动，若是两人僵持许久只怕真气已形成循环，只怕想停也停不下来了。陆炳哈哈大笑起来，命陆绎替自己取来虎头宝刀，然后猛然运气与刀上，刀锋之上燃起层层刀芒，宛如刀身烧着了层层烈火一般，陆炳大喝一声用力劈在地上。一股火热的真气传出，纵然围观的人们此时已经躲出去很远了还是感觉到了这股炙热。

真气介入，搅乱了纪联洪和段清风的真气相抵，打破两个人之间不断循环的平衡，正如陆炳所料两人此时已经陷入了僵局之中，谁也不敢先收招。不光怕另一人突然发难取了自己的性命，更是怕真气反噬身体受损，只怕要折上五六年的功力。陆炳信任他们两个，可两人却没什么交情，心中想着一定要不伤另一人性命免得陆炳难做，但却又不放心对方，不知对方是否如同自己一般所想。

有了陆炳这一刀，段清风纪联洪两人这才收了真气，暗自调理气息。若是外行看来，不知道的还以为是陆炳力压二人之力呢，实则不过是借了巧劲。

“他娘的，大白天的不去办公也不去喝酒，你俩闲的从这里动手玩啊。”陆炳说着把刀扔到远处的刀架上，刀架离着陆炳所站的地方足有三丈远，但虎头宝刀却稳稳的落在了刀架上。

段清风冲着陆炳点点头并不开口，免得体内汹涌真气外泄，运气周身以免受伤。纪联洪则是强忍着不运功，直接开口说道：“谁知道你来的这么快。”说完脸色一白也不再讲了，双臂下压随即双掌抱圆，真气在体内行了一个小周天才作罢。

段清风看向纪联洪，陆炳说道：“甭担心，这货体质和咱俩不一样，人家体内真气顶咱俩好几个内丹，就是受了内伤也不打紧。你忘了，以前在红螺寺比武的时候，我都把他丹田踢散了他不还是挺过来了，武艺还更进了一步。”

“我没担心，只是怕脏了这里的地。”段清风话不多，但说起来一点也不饶人。

陆炳笑了笑，武人好斗更何况是纪联洪这样无脑之人，再说段清风本就看不上他，两人不打起来才怪呢。

见练兵场已经没了危险，朱厚熜等人这才走了过来，段清风是出家人，在六道之外不必向皇帝行跪拜礼，只抱拳作揖。纪联洪也依照此礼行过，不过他并没认出来一身常服却满是浅色金龙的朱厚熜，过了很久直到段清风称呼才看出来这位和陆绎差不多高的男子是当今圣上，实在是愚钝的很。

朱厚熜道：“陆炳，你练兵场的士兵呢？”

陆炳耸耸肩表示不知道，段清风说道：“启禀圣上，我二人比武，担心伤及无辜，故此把人都赶了出去，放到外面野练去了。”

朱厚熜点点头，说道：“既然比完武了，咱们是不是该继续去吃酒了，顺便让你两位出家人给朕讲讲道法。”

“陛下，贫道纪联洪要还俗娶亲了。”纪联洪没头没脑的说道，朱厚熜一愣道：“北方道教大名鼎鼎的南无派听说这么多年才出了一位人才，就是你纪联洪，本以为后继有人能够光宗耀祖发扬光大，你怎么却还俗了，你师父愿意吗？哈哈，看来英雄难过美人关啊，说说是哪家的姑娘。”

陆炳只能扶额不语，这个纪联洪嘴也太碎了，没来由的提这个干什么，再想拦已然拦不住了，只听纪联洪洋洋得意的说道：“我未过门的媳妇是个公主。”这话说得一点也不害臊，十分自然，也不知道说了多少遍了才有这等效果。

“哦？”朱厚熜的脸色一变，疑惑的看向陆炳，估计脑子中思绪万千，想了许多应该是在猜忌陆家人里通外国。陆炳答道：“此女乃半月国的公主，半月国是西域小国，已经在十余年前亡国了，后来组建小朝廷也在六年前亡了。”

陆炳替纪联洪遮着，纪联洪反倒不高兴了说道：“甭管怎么说，她也是个货真价实的公主。”

朱厚熜也看出纪联洪是个无脑之人，笑道：“是，是，是，不过这状婚事是怎么早就的，又为何还不完婚？”

第六十五章大婚

陆炳说道：“启奏陛下，这次臣奉命出京公干此女和纪联洪也在其列，经历多重磨难两人终见感情。此女是臣巡视边关的时候救下来的，故此愿意听我陆炳这个救命恩人之言，我便许下这状婚事，也不知合不合礼法，至于为什么还不完婚，这就得让纪联洪给圣上亲自解释了。”

“贫道在等陆大人回来后再还俗，随即完婚，起码也需要一个重要人物来给我主持大婚吧。”纪联洪傻傻说道。

朱厚熜本就闲的没事儿，听到此话倒也爱凑热闹说道：“那朕算不算重要人物呢，你看陆炳和朕都来了，朕代为主持你的大婚，把这个公主赐给你可好？”

“贫道谢我主隆恩。”纪联洪纳头便拜，也不顾什么道家礼法和什么现在有无还俗了，总之有皇帝钦点的婚礼那可是奔儿有面子。

几人前去喝酒，路上讲了些此次采药路上的奇闻异事，虽未提到目的几何，但路上奇幻的经历足以分散众人注意，故此也没人提问。大家听得都十分专注，谈兴亦是甚高，众人聊到很晚才回房歇息。

朱厚熜就要就寝了，那可马虎不得。陆府府门大开，伺候皇帝的太监宫女纷纷涌了进来，开始忙活起来，纵然陆府的规模和装饰已经很完善了，但比起皇家的寝宫还是差了很多，故此足足布置了一个时辰才算初成。陆炳在一旁伺候着朱厚熜，朱厚熜今晚喝了不少。有些上头，吃了一些解酒的东西喝了一杯浓茶送下这才舒缓很多。

待朱厚熜歇息了。陆炳这才吩咐下去，让各院配合大内侍卫和锦衣卫的保护工作，尽量不要发生矛盾引起冲突，另外加强防护皇帝安全不得有失。

安排好一切，陆炳才回房歇息。梦雪晴没用下人，给陆炳打来了洗脚水，服侍陆炳泡上脚后做到案前挑灯看文卷。陆炳忙说不用，但梦雪晴却莞尔一笑。声称下人伺候的哪有她来的贴心。

灯下看美人，越看越精神，陆炳看着灯下忙于文案的梦雪晴，心中有些酸楚感。自己美貌的夫人眼角已经起了细细的皱纹，这都是为自己操劳所致，纵然护理的很好也难掩这份疲倦，而自己有今日的成就。若无梦雪晴相助也是绝不可能的。

“雪晴，辛苦了。”陆炳情深意切真情实意的说道。

梦雪晴用手抚了抚青丝，微微一笑道：“老夫老妻的怎么想起来说这个

了。”

“就是有感而发而已，家里还好吧。”陆炳问道，几位妻子之中，陆炳最爱的就是梦雪晴。梦雪晴是他第一个女人，也是他的初恋，对于这个女人，陆炳是又敬又爱。

梦雪晴点点头道：“一切都好，不过我想问问。怎么诺伊尔被你许给了纪联洪了？”

“你不会也被诺伊尔哄骗了吧，你真是聪明一世糊涂一时啊。”陆炳笑道。梦雪晴身为大夫人十分有大家风范，从不为女人分宠而吃醋，极有妇道。陆炳又道：“纪联洪刚才说的这么溜，也不知道回来吹嘘了多少遍了，怎么？他没讲怎么回事儿？”

“你还不了解你这个兄弟，”梦雪晴也笑了：“他只是说诺伊尔喜欢他的为人处世等等。”

“你没信？”陆炳道。

梦雪晴说：“诺伊尔可是个聪明人，但我也不笨啊，岂能相信纪联洪的鬼话。”

夫妻二人相视而笑，梦雪晴批阅完手上的一份文案，过来给陆炳擦着脚，两人聊起了关于诺伊尔的事情，陆炳为之说明了一番解释清楚是到底怎么回事儿。言罢，梦雪晴也深感这个女人不简单，实在不好说把她嫁给纪联洪究竟是福是祸，不过事已至此而纪联洪用情已深难以自拔，也只得如此了。

皇帝不能在登州府待太久，需尽快动身前去河南赈灾，据说河南的情况愈演愈烈，已经有暴民在作乱了。但君无戏言，朱厚熜自然懂得孰轻孰重，可河南情况未明需多加探查，若是真的暴乱扩大狼烟四起，那身为一国之君就不易以身犯险深入险境了。故此朱厚熜决定先主持完纪联洪大婚，待情况明了后再立刻动身去河南，留陆炳在登州稍歇，随后再带兵入河南维纪。赶上圣驾，另做护驾之用。

皇帝主持的大婚虽然准备不足，略显匆忙，但却省去了纪联洪的事儿，起码不必为还俗的事宜所操劳了。尽管道家是出家人，是在世俗之外，但在这天地之间岂能免了俗，故此有皇帝在那还不是一句话的事儿。即便时间紧迫，但场面却一点也不少，皇家的人尽心尽力，陆府也在登州府势力庞大，加之登州府附近市场也多，全国货物齐全，所以一天的工夫应用之物已经准备齐全。

新婚大典各色人物都匆匆赶来了，而且备了超大的厚礼，就是希望能够

入厅堂一叙。即便是朱厚熜不来，排场也不会差了，来的人也不能少了，纪联洪是陆炳的好兄弟，陆炳的名望人尽皆知必须给这个面子。但礼绝不会有如今这么厚，只要情意达到了，入不入厅堂都无所谓了，可如今不同了，自古华夏就是皇权至上，圣上就在厅堂操持婚礼，多少人穷极一生也没有面圣的机会。如今一场婚礼就能近距离的见到皇帝，这是一辈子的荣耀和谈资。

于是乎，为了这“八辈子修不来的福分”，不少人极尽所能的拿出贺礼来，自知地位名望不够便用钱多钱少来竞争入厅堂。互相攀比之下随的份子钱都不少，即便外面的流水席也有数百两银子的主儿。若是能入厅堂再有幸得皇帝一两句点拨，那从政的就能成为日后当官的资本，从商的身份也会水涨船高了。

山东虽不贫穷但也本不是肥的流油的富裕之地。可陆炳来后情况发生了改变，别出心裁的他加上勤劳肯干忠厚老实的山东人。山东的民生和经济有了质的飞跃。商户和百姓有钱了官员就有钱，这就是为什么先前有这么多官想调往江南，而今又有许多人想调到山东为官的原因。有钱了就想更进一步，不能往上爬的也要图个名，人活一世草木一秋无非图的就是个名利二字。

皇帝在场，名利双收的机会就到了，不少人挤破脑袋想要进入陆府，乃至偌大的陆府竟然都显现出有些盛不下的态势了。敲锣打鼓唢呐震天。别说厅内的酒席，就是厅外的流水席也是轮番的上座，吃得山珍海味珍馐美味让人只恨不多张一张嘴。陆府本来厨子就不错，陆炳虽然节俭，但想来不是不懂享受生活的人，偶尔也会搞些小情调过些小节日什么的，宅里的厨子做饭粗枝大叶也成就是精雕细琢也可。而且这次皇上的御厨也被派到陆府帮厨。加之材料新鲜更是昂贵，这酒席能不好才怪呢。

纪联洪迎娶的是一位异国公主，这条消息仅仅用了一天的工夫就传遍大街小巷，虽说入乡随俗，但纪联洪还是依照诺伊尔的要求来了场中西合璧的婚礼。新娘没有盖盖头，却也按照汉礼射轿檐迈火盆等。诺伊尔一出来。不禁让在场看到的所有人都大吃一惊，天下怎能有如此好看的女子。就连珠帘之后，自恃美貌无双的曹端嫔都为之愕然。

朱厚熜更是差点激动地站起来，要不是还记得自己是一国之君强行忍住了，只怕要出丑了。这女子身上有一股奇异的香味。走过那里男人为之倾倒，而身旁的新郎纪联洪则是满面春光说不尽的得意。平心而论。纪联洪也算不错，相貌端正身材高大，走在一起也算得上是一对珠联璧合的佳人。

陆炳满心欢喜，看到好兄弟能如此开心，陆炳也甚是安心，看向一旁一脸淡然的段清风说道：“等沈家的事情尘埃落定了，给你也办个婚事。”

“我是全真道士。”段清风面不改色道。

陆炳正要调笑两句，但见人群之中有一人眼冒精光，这觉得一股杀气顺着那目光给冲了过来，顺势看去只见那个男人紧握双拳，从眼里到周身说不出的怒意。那种愤怒非比寻常，只有杀父之仇夺妻之恨才可能有这样的感觉。陆炳认识那人，那人便是半月国的侍卫首领吐伊。花花不脱。

陆炳心头一动对身旁的许洋低声说道："找个机会，把那个吐伊调走，调到齐书海的地头上去，没事儿让他少回来。"

许洋也不问为什么，主公做事必有道理，自己只需听命行事就好，于是点点头记在心里嘴上答了声"是。"

沈红山自从上次被召见之后，就陷入了遥遥无期的等待之中。而朱厚熜所谓的改日召见，实在是糊弄人，这改了不知多少日了还没召见自己。这严重的出乎了沈红山的预料，他总觉得那次面圣的效果是不错的。

不过，令人欣慰的是，此次皇帝出行，还命人叫上了沈红山与之随行，总算没把自己留在京城给软禁凄厉。本以为皇帝要在路上与自己再度交谈一番，怎知连皇帝的影子都没见到。花钱托人找关系，就是为了能够见到皇帝一面，但怎知随行官员大多都是那人钱财不替人消灾的主儿，说人话不办人事儿。他们夸下海口说能够觐见让沈红山见到圣上，却在接钱之后再无音讯，托关系都托到爪洼国了也没见了真章，这可把沈红山给急坏了，满嘴长泡直上火。

沈红山对此犹为感叹，深深体会为什么这么多人想当官，原来当官才是一本万里的好买卖，而官字两张口怎么说都行，这才是吃人不吐骨头的大奸商。还有的感触就是家兄沈青山的不易，这么多年非但没被当官的玩死，还带领家族一步一个台阶层层登高，把官员玩弄于鼓掌之间。并且顺从，甚至操纵政策，大发其财。平心而论，沈红山自知不如沈青山，而且两人之间差之千里云泥之别，但事已至此，也只能走下去了，纵然前面是万丈深渊也没有回头路了。

陆炳大婚之日，沈红山也备了一份厚礼去了，当然陆炳并未折辱他，把他请进了厅堂之中参加婚宴，除了席间纪联洪和陆炳走过场般的敬酒外，根本没有多说什么。沈红山意兴阑珊，想要走又怕这样走了便是杀身之祸还不如不来的好，不辞而别更是死罪，这可是中原腹地，更是陆炳的地盘只怕都跑不出登州府的辖区就得被抓回来，到时候能有个好才怪呢。

不过沈红山也想了要是不走，那也不能从这里干耗着，在耗下去只怕沈家各房中推举出来的首领又该换了，至于理由就说自己办事不利，被软禁了起来，那就彻底是费力不讨好，赔了夫人又折兵了。沈红山正在疑惑着，就

听队伍要开拔了，向着河南开进，皇帝出行自然比不上行军速度，不仅为了平稳速度极慢，沿边州县也得考察到，不能厚此薄彼，所以待到朱厚熜到达河南之前是否有叛乱等军报就会呈上来。

沈红山再次被请起，随着大队人马行军，这种马上颠簸的生活让过惯了富贵生活锦衣玉食的沈红山十分不适。不过行了大约两个时辰，出了登州管辖之地，沈红山就得到了诏令，命去圣上驾撵中参拜。众臣大多不知此人是谁，只能纷纷猜测，一时间纷纷侧目看向匆匆赶去的沈红山，眼中满是猜疑和羡慕，和皇帝同乘一车这可是无上的荣誉。

沈红山满脸卑谦恭恭敬敬，但实则看到众人的目光心中也乐开了花，一溜烟地功夫便到了皇帝的车驾前，叩首呼万岁后，被诏入车中。

第六十六章跟对人

再说陆炳这边，陆炳觉得圣上让他随后而至是极有道理的，这是朱厚熜这些年为数不多干到陆炳心眼里的事情。首先陆炳调集兵马速度很快，行军速度也很快，即便是普通走路也比皇家仪仗要快许多，若让这群大老粗慢吞吞的走，一天走一会儿歇一会儿，只怕还没到河南手下士兵就被弄得心理懈怠了，没了斗志怎么应对下面可能发生的各类情况。

其次，陆炳也想与家人多聚上一聚，另外路途遥遥，迎来送往全国各地前来祝贺纪联洪新婚的好友依然络绎不绝，这几天就从没断过。这些人大多不认识纪联洪，都是冲着陆炳的面子来的。既然人家来赏脸了，陆炳也不是那高傲的人，就得接着这面子，故此这几天都亲力亲为的招待着。不过外省的官员因为因公再身，若是前来只显得趋炎附势更是玩忽职守荒废公业，只怕卖不了好还惹一身骚，故此大多送上名帖和礼品。到场的大多是商户和江湖朋友，所以礼仪方面也就随意了一些，只要表达足够的尊重就可以了，不会有人因为一些细枝末节而挑刺不满的。

甭管帮派大小，陆炳亲自敬酒，比纪联洪都彬彬有礼，这让前来陆府的江湖朋友赞不绝口。混江湖的最好面子，陆炳现如今的身份地位，尚能如此，着实是最大的脸面，许多唏嘘不已没有来得及面圣的江湖中人也在这里得到了满足。

这一些事情放下不说，有些事情终究是要面对的。比如关于陆炳结义大哥孟霖的事情就是怎么也无法逃避的。陆炳决定去找孟霖谈谈，这次婚礼孟霖并没到场。一来是没收到请帖，没有像旁人一样不请自来也是怕见了陆炳后尴尬。陆炳不想在这种乱哄哄的气氛下跟结义大哥见面，两人多年未见有太多的过往要说，需坐下来好好聊聊。

还有个重要的原因，那便是朱厚熜也有自己的情报部门，东厂锦衣卫还有那个时不时就撤销再重组重组再撤消的西厂，总之每次陆炳牵扯朝廷兵马的行动都逃不过朱厚熜的眼睛。过了这么多年，朱厚熜也知道那个倭寇头子佐藤乃是陆炳的结义大哥孟霖所扮。对此心中虽然有些猜忌，但后来陆炳对倭寇一视同仁的进攻又让朱厚熜放下心来。为此，朱厚熜还得意洋洋了一番，认为陆炳不光是道义为先大义灭亲，更是因为自己在陆炳心中比那个什么孟霖更加重要。

孟霖来到山东为陆府做事这本就不是什么遮遮掩掩的秘密，朱厚熜一定会知道的，若是大婚的时候孟霖前来。难免会勾起朱厚熜的浮想联翩。本来朱厚熜就心眼小，故此也没必要冒这种风险，更何况陆炳也不想以这种方式与孟霖见面，更不想在这大喜的日子上心中平添阴霾。

大婚在朱厚熜住持大典之后又持续了足足三天的时间，之后便不是那么

大规模的组团前来了，只有零星客人安排好后陆炳统一找时间接见。陆炳抽出空来又检查了一下陆军的操练。果然都是一群精兵悍将，加之时不时的戚景通等朝廷名将好友也来帮着指点一番，留下些他们的带兵精髓和经验之谈，故此陆炳手下的士兵练得像模像样的，比上次回来看见到的兵马还要精悍一些。

许洋身为山东总兵官。管理山东全境兵马和陆家在山东的私军，实乃是个双料将军。许洋尽忠职守。一如既往的发挥着他的军事才能，他也愿意带领千军万马，管理粗莽的汉子比管理那些唯利是图沾上毛就是猴的商户要舒坦很多。

至于基层军官，从草莽汉子和老农庄户以及原本朝廷老行伍中提拔上来的将才已经初见成效，各个都有自己的那一套带兵之道，都是实战和磨练出来的，虽然不成理论但却都有见解独特之处。而陆炳的齐鲁学院此时也起了效果，大批饱读诗书又喜爱钻研兵法，更向往金戈铁马军旅生活的书生投身于军队之中，弃笔从戎过起了铁血人生。

最初许洋还担忧这群书生不堪重用，因为齐鲁书院虽然创办多年，但一直不是许洋负责，而许洋又十分繁忙故此对书院不太了解。在许洋看来，书生一般都是无病呻吟柔柔弱弱的那种，起码大部分是身无二两肉。但初一见这些书生却吓了许洋一大跳，他们皆是一副山东大汉做派，人高马大膀大腰圆，能开弓能耍剑，又出口成章，谈起兵法阵型那是滔滔不绝，虽然略有纸上谈兵的嫌疑，但稍加培养让他们实战和理论一结合，知行合一之后那都是一个个好苗子。

按照梦雪晴的建议，许洋让这些学生兵从底层做起，入伍就是大头兵，实验期六十天，能坚持下来的酌情提为小旗，再根据才能提拔成参将亦或是军中幕僚。虽然平日在齐鲁学院也学习骑马射箭以及修行剑术，可这些人才难得培养起来也很难，故此陆家纵然人才济济财大气粗，也舍不得这些宝贝兵真正上阵杀敌，损伤一个估计都得心疼半天。

除了这些齐鲁学院的学员兵，大部分学成的学子走向了科举的道路，有些略差的或者志不在此的学生则投身于齐鲁大地的建设当中，贡献着自己的才能。闻道有先后术业有专攻，每个人都有自己独特的才华，齐鲁大地从不以概论全，吸纳着各方面人才，不光是自己从小培养的，外来者也会获得同样的机会。故此，在陆炳的领导下，这片历史悠久人才辈出的大地上再次焕发出了光芒，进入了一种学术与实践氛围浓烈的良性循环当中。

在这种良性循环之中，很多事情是自然而然的朝着好的方向发展，所以许洋也不是那么忙了。许洋见到陆炳前来视察。连忙出营迎接，抱拳单膝行礼丝毫不敢称什么甲胄在身不变行礼。说起来许洋这点还真不错。试看大明各级军官大多都是穿一身花团锦簇的武人漂亮衣服，只有在山东所有将领需披挂上阵，不论训练还是战时，但凡士兵们操练的时候不论春夏秋冬将领都

要身着沉重的披挂。许洋有言：为将者需做士兵之榜样，亦达兵所不能及之地。故此，才时时刻刻和穿着甲胄。给自己增重。这并不好受，不光沉不说还磨肉，久而久之一身的厚茧子。但各个脱下衣服来都是自豪无比。

也是，连军官都做不到，就让士兵做，那面有些难以服众，有军官做表率，士兵们也就服气了，人嘛。都是寻求公平二字，这般公平之举再也没人能有所抱怨了。所以在许洋手下当军官有时候并不那么享福，每日操练的时候军官也是要跟着跑步的。除此之外，军官训练兵丁招兵事宜批阅文书，以及兵耕播种交替农业等事情一样也不能少，用许洋的话说那就是位子越高责任越大。你要做不来尽请让位，有的是人想上位的。

也就多亏许洋带兵有道做人也八面玲珑，公私分明私下和军官们弄得私交甚好，更有陆炳提供的高额军费和俸禄，还有很高的社会地位。否则哪里有这么多人愿意在这里受这等冤枉罪。从哪里当兵不是当，别的地方吃喝玩乐。故此有句话说的好，竖起招兵旗自由吃粮人，但山东兵不一样，贵气大气一身正气。

陆炳也拱手抱拳说道："徐将军别来无恙啊。"

"主公玩笑了，前几天咱们不才刚见了吗？"许洋笑眯眯的答道，两人相视而笑。

陆炳巡视完大营后说道："对了，许洋，你知不知道我和孟霖是什么关系？"

许洋一愣如实禀告："属下知道，大爷乃是主公的结义兄长。"

"那你给了他什么职务？"陆炳问道。

"水师登州海卫千户。"许洋答道。

陆炳瞥了许洋一样说道："那为何只给他一个千户之职呢，要知道我的二哥夏大德当年可是平分山东响马，算得上一个副总兵了吧？"

许洋抱拳答道："主公恕罪，二爷和大爷情况不同，当年咱们刚来山东，虽不是一穷二白但也没多少兵马。降服蔡龙羽等山东众响马后，这才平分了二爷的职务，说直白一点，二爷类似于开国功臣。但大爷则不同，现在山东基业已稳，大爷这才出现，贸然给个高官只怕兄弟们不服，更不利日后调动。反倒不如现在这样按照实际所分配官职，旁人说不出什么大爷也不至于难做，此乃两全其美之计，属下看不出有什么不妥。"这时候已经有人悄悄给许洋使眼色，但许洋浑然不知，毅然直视陆炳说道。

"孟霖他是带兵前来的，按照正常应该对他有所补给分配新兵，这么说现

如今他手下至少也应该由三千以上的兵马了吧，一个千户不免有些位低。如此低配实在不妥，而且我最近得到不少参本，说许将军你过于专权，树立自己的派系为亲是用，在军中尽是你许将军的人。我还得到情报，说孟霖那边做的不错，操练得当，上个月出击流寇和救助渔民，总之立了不少功劳。”陆炳笑眯眯的说道。

许洋摇摇头：“主公您是用人不疑疑人不用之人，说句大逆不道的话，你与当今圣上截然相反。虽然为统帅者略有疑心是正常的，但您既然能够让我总领山东兵马，那就对我有万分的信任，若我真如你所说的，或者您真听信了参本上的话，只怕就不是我们两人从这里交谈了。”

“那你说我会怎样？”陆炳笑道。

“属下定当身首异处死无全尸，这点狠心主公您干得出来。”许洋看着陆炳的眼睛直言不讳道。

陆炳笑了起来，轻轻捶了许洋的肩膀一下说道：“你小子猜的一点也不错，我当真是没怀疑你，刚才这么问是看你是否因为顾及我而乱了平和之心。你没令我失望，直言相谏不畏强权，为将者就该如此，做对的事情行光明大道，许洋你还有更大的用处。”

听到此言，许洋可算热血沸腾。他现在已经爬到了陆家的权利核心圈内，自然知道夏大德已然面南背北成为了西域的当权者。自己纵然不能如此，但是一旦伴随陆炳逐鹿中原成为开国之大功臣，凭着陆炳的性格一定不会鸟尽弓藏卸磨杀驴的，自己或许还能成为一个藩王或者带领全国兵马的大元帅，总之一定差不了。跟着陆炳没错，跟着陆炳有的混。

第六十七章山东陆炳乃强敌

陆炳继续说道：“许洋，不过你在军内裁撤不少将领，我也知道你为什么裁撤他们，军中参你的本子也是真的。我认为这是正常的，有不同的声音也是好的，人无完人事情也没有尽善尽美的，不管做得再好总有人不满意，这正是众口难调，但是我信你，这才是最关键的。至于参你的人是谁，我可不说，否则难免你再日后不经意有了厌恶感整治人家。但是有人敢于参你，更说明你并不专权跋扈，否则哪里有别的声音，不错不错，再称赞你一个。”

“那倒也是，属下的心胸说实话到真没主公宽大。”许洋实话实说道，大家都是聪明人说话没必要绕弯弯。

“我大哥到底干的怎么样呢？”陆炳问道。

许洋略一沉思答道：“孟霖这边的水师多是水贼出身，所带来的舰船和兵员素质可谓是良莠不齐，有的是真不错，大海里磨练出的汉子，见过人血也打过大仗。但也有老弱病残和老兵痞子，不过这正是孟霖手下人的重要组成部分。”

“具体说说看。”陆炳道。

“孟霖部的兵马和咱们的兵马制度不同，咱们传统上的兵马靠的是什么，靠的是军法军纪，剩下的才是情意，再怎么有情有义没有严格的军法也不顶用。狼心狗肺之徒虽在少数，但知恩不报的人却是大有其人，你光对他好没用，不如抽他一鞭子来的有用。所以咱们军营中一切都有军法规范，正所谓军中无戏言正是如此。比如几通鼓后还不来的如何处置，违规饮酒的又该如何处置。孟霖那边则不然。他们的乱在于队伍中什么人都有，宛如家庭一般，平日里矛盾不少较为混乱。但，强也强在这里。在他的队伍中大多都是亲兄弟亲父子，最起码也是义兄弟，上阵父子兵打虎亲兄弟，这种血亲关系让他们战斗力十分强悍，打起仗来也十分互助。绝不会临阵脱逃什么的。故此属下也很为难，不敢随意裁撤他的那些老弱病残。要我说，他那些兵马也就一千人堪得大用，其他的都是陪衬，故此才只给了他个千户的官职，倒不是低配，当然也有考虑众将的关系。再说我山东兵马人强马壮。想来兵大于报，大多也都是低配的将领，只是俸禄却不输于朝廷封疆大吏。至于孟霖他剩下的一千人，都是废物，可正是这剩下的人却是精英骨干们的牵挂，牵扯住他们忠于孟霖。”许洋说道。

陆炳点点头。许洋继续道：“归顺我军之后，我给孟霖分两次派去了各五百的新兵，共计一千余人，至此孟霖虽为千户但手中兵马数量却高于朝廷千户，这个也正常。刚才属下也说了。咱们都是低位高数，这也是主公一贯的藏兵之策。可自从新兵过去后。三日一小架五日一大架，没少和孟霖的兵马打架，按照咱们军规，军中随意打架可是要被打军棍的，可是人家孟霖则不

然，十分护犊子不说，还认为血性男儿凑到一起不打架那才怪了呢。总之现如今他手下的兵马虽然操练的也不错，可是乌烟瘴气宛如一群活土匪。”

“本来就是活土匪，不是土匪是水匪。”陆炳笑道，许洋也笑了，笑罢说道：“当然这群人也不是说一点规矩也没有，起码也受一些大条件的约束，比如谁出去欺辱百姓或者嫖妓不给钱赖下赌账等，就会受到三刀六洞之刑，所以即便他们没太有规矩，但也没侵犯到其他的人的利益。帮派作风，匪气颇重，一切受亲情和帮规约束，这竟然也是咱陆家的军队，想想都可笑。”

陆炳笑了笑说道：“不要这么说吗，本来山东兵马的前身也是土匪吗，山东响马甲天下。对了，我突然有个问题，比如在我大哥手下的兵马中，一个人的侄子很有才能，是个将才然后被擢升为百户。恰有他的叔父也效力于其中，那叔叔见到侄儿行不行礼呢？”

“主公说的恰到点上。”许洋一吐不快道：“这是孟霖手下兵马的另一大诟病，您说的这个情况基本不会发生。这就和个帮派一样，纵然你是掌门，见到师叔还得恭恭敬敬的，让你跪你还得跪，上位也得排资论辈，不能知人善用因才适用。如此一来，有才能得得不到重用，没才能得却因为辈分大坐在高位，这哪里是军队，简直就是海匪帮派。”

“行，我去找他谈谈，回头给你说。”陆炳笑了笑，随即说道：“我现在就去，另外你把朝廷兵马弄出来，选一些稀松平常的新兵便可，我带去河南维和赈灾。咱们不易太露锋芒，而且我想朱厚熜会把这支部队扣下调任别处，所以咱们的精锐和心血不可调动，切记。”

“属下明白主公之意，弄些新兵或者属下还不放心没有收编的兵马，可好？”许洋道，陆炳点了点头。许洋抱拳后便告退下去安排了，而陆炳翻身上马朝着孟霖所在的水师卫所疾驰而去。

陆炳见到了孟霖，他与孟霖聊了些什么不得人知，两人聊的时间不算长也不算短，只知道那天孟霖的眼睛红了很久，望着陆炳离开的背影久久说不出话来。到了第二天孟霖去陆炳府上吃饭，一家人其乐融融，好似根本没有先前所发生的那一切事情一样。

十天后，陆炳走了，带着五千兵马奔赴河南赈灾维和，而孟霖则整改所属部队军容军纪，从齐鲁学院的学院兵中调来近百人混入队伍，提高整个队伍的文化修养。那些素质差的老弱孟霖把他们编入了军匠或帮闲，不作为战斗序列，这样既满足了同上战场的本质又能解决自己所面临的问题。而那天陆炳所对自己说的话，这几天一直在孟霖耳边游荡：“不破不立，若被困于此，只怕受体制所限，不可融入洪流之中，难有大作为。”

转而谈谈此时的皇帝朱厚熜，沈红山完全已经被自己侃晕了，自己答应了沈红山的要求，说让他奉旨持家接管沈家家主的位置，代替沈青山，若有

违抗者斩之。而沈红山也一再承诺会诱骗沈紫杉，让其把吃到嘴里的大肥肉吐出来，海外河山数不清的银矿等待着朱厚熜，这让朱厚熜甚喜。

当然朱厚熜也知道，这一切都是空口许诺，就如同自己给沈红山的圣旨一样，就是随口说说的话，没有什么实质性的用途，日后会发展成什么样子谁也说不定。所以既得利益也要有，沈红山调动他所能掌控的财力，为河南赈灾提供了大量的金银粮食。

要说沈家的势力还真不小，十天之内皇家仪仗还没走出山东省，河南那边就已经收到了沈家第一批赈灾物资。这沈红山还没掌握沈家的所有大权就能如此，更别说当年的沈青山了，遥想当年沈青山帮助朝廷修建船队，本来十余年才可成的事情，竟然在朝夕几月之间就完成了，这沈家若是又不臣之心，那可是后患无穷。民富于国，必生妖事，这可是老祖宗太祖高皇帝的名言。

故此，朱厚熜更是下定决心，若能让沈家覆灭或落入自己的掌控之中那便算了，若不能也要搅乱沈家，让其实力消减。天下之大莫非王土，除了自己，朱厚熜不允许任何强权势力的出现，沈家是这样，日后的陆家也是如此，只是现在还没腾出手来，更没想好怎么来面对自己的好哥们陆炳。

慈不掌兵义不掌财，作为帝王或许本身就是一种悲哀。朱厚熜一时间竟然明白了孤家寡人的真正含义，身旁没有亲人没有朋友，就连后宫中同床共枕的女人也不过和自己同床异梦罢了，要么是对自己诚惶诚恐趋炎附势要么就是心怀鬼胎想从中获利。哎，还是骨肉之亲好，起码自己的皇子虽然会窥测神器想早日登上大宝，但总归是站在一个战线上的，这还是老朱家的天下。只叹自己不争气，后宫的女人肚皮也不争气，登基十余年，竟然一男半女也没有，可悲可叹，莫非自己就是个骡子命吗？

朱厚熜这这一路上不光感受的是沈家的危险，更知道陆炳山东基业的厉害。本以为陆炳就登州府发展的好，谁知道整个山东都快被陆炳尽收囊中了。但看同样受灾严重的山东西南部，此时竟然人人得以安顿，守军帮助百姓建造民居，发放粮食等物资。淳朴的百姓人人夸赞陆炳的好念皇上的恩，称圣上派来个大青天，可陆炳是派来的吗，非也，乃是贬来的。但陆炳在这里可谓是民心所向，而百姓又心智颇多知道该说什么，连同朱厚熜一起捎带着夸赞了，朱厚熜自然看得出来，百姓的脑子愚昧不愚昧也是检验一个地方强弱的标准，这让朱厚熜更添一丝阴霾。

第六十八章耻辱

一入河南，朱厚熜立刻就感受到了，根本不用问下面人就知道这里不再是陆炳的管辖之地，因为这里的灾民根本没人管，而百姓也过的穷困潦倒面黄肌瘦。朱厚熜已经通过军报得知这里的所谓的暴民不过是几十人组成的小团伙，人数多者也不超过三百人，所谓叛乱只不过是地方官想要邀功的结果，虚报敌人的强大才可镇压下去邀功。

对于这样的谎报军情朱厚熜并没有在意，反倒是一笑了之，这不过是为官之道和为官的法则，大多官员都会这样邀功，换谁来都差不多，谈不上什么大过错。若是谁不这样做，那反倒是破坏了官场的规矩，不仅阻挡了自己升官的道路，更砸了别人升官的好机会，会被同僚所抛弃被上司所厌恶。

不过朱厚熜之所以不介意，是因为他不会被蒙蔽，因为他也有自己的情报体系。内厂和锦衣卫就是专门替皇帝收集情报的组织。他们会把真实情况源源不断的传到皇帝耳朵里，这些情况他早就知道。所有情报由两部的头目直接传达给皇帝，不受任何组织的节制，对皇帝直接负责。若是没有这些谎报的人，那情报组织的作用何在呢？人性难测，天道难寻，不得不防。

这些情报递上去后，再由皇帝酌情自行判断功过是非，至于那些地方官员递上来的奏折，大多都被司礼监的太监给代为批阅了，呈上来的也大多被朱厚熜当做笑话来看。看看谁撒谎的本事更胜一筹。

即便现如今的匪乱并不严重，大多大臣甚至地方官也是在造谣生事。但却依然反对皇帝深入险境，但朱厚熜却不以为然。首先朱厚熜以为所带护卫军队平定匪祸绰绰有余，其次朱厚熜一直以习武之人自居，正想一展宏图还盼着碰上乱兵，亲自指挥打赢乱军。即便这是场实力不均的战斗，但作为皇帝他的此举御驾平乱依然会被修饰后记入史书之中，留给后世儿孙所瞻仰成为朱家皇帝的一大武勋。至于怎么修饰宣传夸大其词，就不是朱厚熜该操心的事儿了。他只需要微笑着点点头默许便可，谁也不敢说什么。

当然朱厚熜并未想到日后若是大明亡了改朝换代了别人会怎么记载，记载这场可笑不均等的战斗，哪个皇帝都认为自己的国家不会重蹈覆辙，被其他政权所代替，都做着千秋万代的大梦。

当然最重要的一个原因就是马上陆炳也要来了，朱厚熜目前最信任的是陆炳。但最想赢过的人也是陆炳。他总觉的在陆炳面前有种自卑的感觉，自己若不是朱家的子孙，自己若是和陆炳角色互换，能有陆炳如今的成就吗？故此朱厚熜更不想在马上到来的陆炳面前因为不到数百的乱军而撤退，这样太丢脸了，太丢脸了。

群臣不断阻拦。说唯恐圣驾遇险，有的臣子还以死相谏头都叩破了，但

朱厚熜依然不为所动，他认准了的事情雷打不动，轻易是不会扭转。

朱厚熜下令进入河南不得有异。一众人等放弃皇家仪仗，加快行程进入河南剿匪。皇帝也多亏这次出门带东西带的全。给他准备了一套全金色的盘龙甲胄，这套甲胄通常用不上，多是朱厚熜自己臭美的时候穿上摆摆造型然后唏嘘一番脱下来。

如今，这套精美绝伦的铠甲可算派上了用武之地，人靠衣服马靠鞍，朱厚熜穿上金盔金甲被上面镶嵌的宝石映的是映的是灿灿生辉，不觉得人也高大了许多。朱厚熜下了驾撵，翻身上马，身下垮的是陆炳送给朱厚熜的一匹白马，全身上下没一根杂毛，雪白一片，除了四个蹄子和口鼻全是白的。朱厚熜化身金甲小将，纵马扬鞭飞驰而去，倒也是英气非凡颇有将领之风。大军随即开动护住朱厚熜，朝着军报上兵匪所在而去，一路上气势磅礴实乃皇家护卫应有之气。

朱厚熜的马术的确不错，从小时候他就会骑马，没事儿就跟陆炳骑着马偷偷溜出去玩。后来当了皇帝，也没辍了马术，平日里也在皇家猎场或者御花园里兜上一圈。众人都是武将，一看皇帝这架势就放心了一些，即便一会儿有什么危险，皇帝凭着他的千里追风的宝马也能跑开。

朱厚熜带领骑兵先行一步到前面探路，这是他自己这么想的，身后的步兵哪里敢放皇帝去探营，出了差池将领一个也跑不了全得灭九族，于是步兵也跟着马跑。两条腿的哪里跑得过四条腿的，追了一通，各个累的肺管子都要喘出来了。

只见残兵败将从前方败退而来，看服侍有的是地方驻军有的则是官差衙役，朱厚熜命人抓了几个败将过来，然后用马鞭指着那人问道：“你们这是怎么搞的？”

“启禀大人，”那人显然不知道眼前这人就是当今九五之尊的圣上：“暴民作乱，杀了前来放粮赊粥的官差，投奔那些乱匪去了。眼下本地叛军已经多达一千余人，他们冲入城池烧杀，鹤壁地方官员尽数逃离，毫无抵抗的可能。”

“妈的，驻军呢？都干什么吃的，再说了，出来赈灾赊粥都能引发暴乱，真是穷山恶水出刁民。”朱厚熜骂道，说着对身旁侍卫吩咐道：“收拢败军，如有敢抗旨不遵者，斩立决以儆效尤。”

“末将遵旨。”那人说着便提着押来的兵将去收拢败兵了。

朱厚熜现在身边有数百骑兵，自觉是不太够用。因为若是杀敌的话，他们完全可以杀死暴民。可这些人不是外族外敌，都是大明的子民，只需镇压后斩杀匪首便可，若杀个血流成河一并灭掉，只怕要激起民愤更会让其他地

方的暴民更加害怕。恐惧到了极点就是愤怒，这个度很难把握。要么叛军溃逃各地乱民纷纷投降，要么一旦被人挑唆。就会引起更加激烈的抵抗，伸头一刀缩头还是一刀，那还不如反了。舍得一身，剐敢把皇帝拉下马。

朱厚熜决定要等步兵到来，稳扎稳打以强势控制住叛军，逼迫他们投降，自己的装备和兵力朱厚熜是很有自信的。同时，他也决定等事态稳定后严惩当地地方官员。都是他们为了邀功养虎为患，早早灭了这些匪患，暴民就是暴乱也是一盘散沙，何至于此。

步兵花了半个时辰就赶到了，不过每个都是跑红了脸气喘吁吁，已经呈疲兵必败之态势。朱厚熜却不谙兵法，光知道什么兵贵神速。随即下令包围鹤壁。圣旨一下谁敢怠慢，更没人敢跟脾气暴躁的朱厚熜提建议，于是跑的都快散了架的士兵们开始包围鹤壁做防御工事。

朱厚熜派人向城内喊话，说什么投降不杀，此乃皇帝御驾亲征，有何等事情只要投降都好商量。不消一会儿功夫。城内就闪身出来七八个人朝着喊话的使臣而去，他们并未骑马，皆是步行，估计是不会骑马。

按照朱厚熜的想法，这群人听到自己的到来应该是涕泪全流。吓得俯首叩头山呼万岁，被自己天威所震撼。结果那群人冲出来突然抽出兵刃就向着使臣砍去。在朱厚熜眼前把那几个喊话砍得身首分离。其中一人喊道：“皇帝老儿在哪里，杀啊。”

城内如洪水般涌出难民，难民穿的破衣烂袄都如同乞丐一般，手中有抢掠守军和官差的兵器，还有些举着菜刀拿着耙子，再不及的就是弄了一些木棍当武器。士兵更是不堪，都是些面黄肌瘦的人，老弱妇孺皆有，不过气势很是吓人，好似官兵是他们不共戴天的仇人一般，各个血灌瞳仁呐喊着就冲了过来。

朱厚熜哪里见过这个，直接被吓傻了，这群人是疯了还是不要命了，一时间竟然忘了下令。朱厚熜不下令谁敢带皇帝下令，这可是大逆不道的行为，再说了乱了也好，到时候说不定各级将领还能混个护驾有功呢，总之朱厚熜身边的人是这么想的。

直到朱厚熜都能看清暴民前排的人牙齿了，身旁的人才坐不住了轻轻地叫了一声“陛下”，朱厚熜反应过来下令射杀叛军。万箭齐发枪炮齐鸣，但却阻挡不住奔涌而来的暴民。他们口中喊着什么你不让我活，我也不让你过之类的话。

此次前来随龙出行护卫的乃是京城守军中的精锐，有五千人马，这些人在现在相对平静的大明本土上护驾是绰绰有余了，更何况离着山东极近，一旦有事儿逃到陆炳所控制的山东即可。朱厚熜留了一千人护卫后面行动缓慢的朝中大臣和那些后宫用来使唤的人，只有少数文臣跟着来了，但他们马术

堪忧没一会儿就被朱厚熜甩开了，现在还没跟上来了。

这些人要正对着叛军那叛军全体被活捉都有可能，但朱厚熜竟然把人马分散开来，平均包围住了鹤壁，情况就发生了改变，面对叛军的仅剩下了一千人马。叛军这边老少妇孺加起来有一千余人，朝廷这边也有一千兵马，人数相当。如果这仗让陆炳来打，还是没问题，毕竟这可是朝廷精锐，兵员素质远胜于敌军。可是俗话有言，兵熊熊一个，将熊熊一窝，这事儿落到朱厚熜圣上情况就发生了改变。

一个人冲过了枪林剑雨，拖着受伤的身体，朝着朱厚熜扔过去一把菜刀。朱厚熜为了耍帅，显示自己的大将之风，非要站在前列，前方又不用盾甲兵护着尽显皇家威仪，心想叛军无非是群没有武装的农民，再厉害还能冲到自己跟前？战场上瞬息万变，情况就是这么离奇，他们冲了过来，还冲朱厚熜扔了东西。

要说这记菜刀也是有准头的，照着朱厚熜的头就飞来，朱厚熜同样也算命大，身手矫健的他侧头闪过。头上为了好看装饰在盔甲上的雉尾就难逃厄运了，被那生锈的菜刀砍断了。菜刀力量极大，直接把金盔给带飞了，一时间朱厚熜愣在那里。

那汉子被乱箭射死，满眼通红的看向朱厚熜，眼中的恨意到数天之后朱厚熜都会在噩梦中梦到，被生生吓醒过来。朱厚熜先是排兵有误，其次是延误战机，现在他干了一件让他肠子都悔青了而一生都觉得耻辱的事情。他没有安排手下士兵向前推进进攻，看着不断涌来的叛军，他突然调转马头向后逃去。

不管是周围士兵护卫皇帝心切也好，还是兵败如山倒也罢，但事实已经造就了。御驾亲征的五千兵马被打退了，而朱厚熜则被一个菜刀下的仓皇逃出十余里地去。

暴民叛军损伤惨重，足足死了三四百人，但终归是大胜而回。逃是逃不掉了，拖家带口的跑不过朝廷兵马，他们聪明的判断出这次胜利是因为侥幸和统领兵马的皇帝无能，一旦朝廷回过神来他们是很难活下来的。

故此叛军退回了鹤壁，坚守城池。派出几个马术好的后生向着其他方向求援，至于有没有援军，援军实力如何，又会不会来，这就不得而知了。但恨不得对朱厚熜食其骨寝其皮的难民已经觉得够本了，从造反到现在前后杀了八九十个官兵，先后打退了朝廷兵马和御驾亲征的皇帝，吓得皇帝撤出去十几里，就算死也是值得了。

第六十九章乱来

朱厚熜逃出去十余里后稳定下来心神，顿时羞愧万分，整顿兵马准备强行攻打鹤壁，并下令破城之后一个不留。同时朱厚熜恼羞成怒的下达命令，让河南叛军全部投降，不然杀无赦诛九族，鹤壁叛军就是他们的榜样。

朱厚熜为了找回面子，还想再度杀回去，这时候大臣们就已经到了，不少文武臣子得知详情后再度死谏。朱厚熜却不为所动，非得找回这个场子不可，还喝令此事不可外传，史官文书不得记载，各种信息不能留在纸上，要知道一国之君被菜刀吓得仓皇而逃这可是丢大人的事儿。

有一臣子自作聪明说道："启禀圣上，臣并不反对皇帝再度御驾亲征，但需调集周围驻军协助征讨才可。"

朱厚熜点了点头，终于有人支持自己了，但让各方驻军来助征讨一群目前已不足千人的难民，这实在不妥于是说道："这个不免有些小题大做了，刚才一来是朕疏忽了，还有就是朕故意为之，无非是想看看咱们大明将士的军纪。果然不错，撤退都是如此从容不迫。"朱厚熜有自己的打算，叫别人来了岂不是和把刚才的事情昭告天下没啥两样，这么点乱军都镇不住，这只能说明皇帝很无能。

众人听了差点吐了血，这皇帝真是吹牛不打草稿。那臣子继续说道："臣以为既然圣上不愿调动周围守军，那不如等陆大人率山东兵马到来后再作打算，圣上乃九五之尊不容有失，您的一切关乎国家兴亡，更何况圣上还无子嗣，国家社稷为先。请圣上三思而后行，陆大人来了圣上依然可以御驾亲征……"

"混账！"那人还没说完朱厚熜就骂道："你是什么东西，什么都敢说。"

那人还做一副死谏忠臣的模样，丝毫没察觉到自己已经触碰到了皇帝的底线，而且还是两次。让陆炳来了再打。这不是说皇帝不如陆炳吗，这不光得罪了皇帝，还得罪了在场的武官，非但不是帮陆炳，还是给陆炳树了敌。这人和陆炳有关系吗，确实有点，在京城的时候。此人也的确是陆家的座上客，没事儿就来参加陆家聚会，也得过陆炳的一些恩惠。此时这些未经深思或者说根本没思考明白的话，完全是出于好意。

其次他还触碰了朱厚熜完全不可碰的底线，也是这个给他惹下了无法弥补的过错，他提到了子嗣的问题。只听他依然不知死活的说道："臣乃兵部员外郎董大海。臣所言都是忠于国家，忠于圣上的肺腑之言。"

"够了，一个员外郎岂有说话的份儿，若放在京城，你连上朝的资格都没有。发自肺腑之言？那看来你就是不会说话了，那也好，回炉重造回你妈的

娘胎里重新学习后再做人吧。”朱厚熜用手一挥说道：“拖走。送他投胎做人去。”

两旁锦衣卫冲上去拖着就走了，也不管那人怎么喊冤枉如何喊忠心，挣扎起来更是毋庸，膀大腰圆的锦衣卫卫士可不是吃素的。一声惨叫过后人头落地血溅三尺，董大海直接去阎罗殿报道了。

朱厚熜扫视着众臣，再也没一个人敢阻拦，他下令道：“朕下死令死攻鹤壁，若陆炳到来前依然未曾攻破。小旗以上将领皆斩！”

此令一下，军队立刻动员了起来，本来皇帝御驾亲征大家就都想表现一下，但现在不光是表现的问题了，直接会影响到性命，于是各个更加卖力了起来。若是放权下去，让军中的武将来指挥战斗。或许不出一个时辰就能攻破鹤壁，就连屠城都有时间。可是为了表示是自己在指挥战斗，并为刚才的过错而进行弥补，朱厚熜不懂装懂的骑着马带着护卫来回穿梭战场上。随意指点，实则是错上加错。

不过皇帝下令，旁人也不能不遵，于是乎攻城的队伍弄得乱七八糟的，足足拖了一个时辰都没没开始攻城。而此时奔出鹤壁救援的人却已经找到了第一支援军，朱厚熜不知道，就在短短的两个时辰当中，河南就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这都是朱厚熜前所未料的。

进攻之前，有叛贼的先头援军部队已经抵达鹤壁城下。之所以如此讲义气，那是因为现在政权并未清晰。所有的叛军大多都是官逼民反而已，每股力量并非有特定的首领，那样便会上升到政治层面上，救与不救就看情况了。

现在的河南叛军是最单纯的起义，就是活不下去了要拼命，大家都恨不得杀了这个狗皇帝而后快，更知道一方有难八方支援，说到底老百姓还是淳朴的。于是乎，各地救援纷纷而来。

其实正如朱厚熜得到的情报那样，本来民变并不厉害，只是少数重灾之地在朝廷赈灾不利的情况下才发生暴乱的。朱厚熜对灾情处理的还算得当，反应也很迅速，派人放粮丝毫不含糊，更是让大才之臣夏言主导赈灾事宜。不少人都很嫉妒夏言的运气，从一个默默无闻的进士，到行人司小吏再到现在的高官厚禄是多少人一辈子都做不到的，殊不知每届有多少进士，熬白了头还不过是个地方官。这赈灾放粮不是一般人能做的，不管现实中还是戏文中，出去赈灾的都是重要任务，代表的是皇权是国家。故此，夏言出去赈灾后，回来必被重用，这让所有人都十分羡慕。

可是现如今，赈灾不力，灾祸没赈下去还引发了民变，这可够夏言吃一壶的了，于是不少本来扼腕惋惜只恨来赈灾的不是自己的人开始庆幸起来，并且等着看起了夏言的笑话。

其实真的是皇帝昏庸夏言无能吗？实则不然，不论是朱厚熜还是夏言都做得很好，再好的政策也必须得执行的好才行，但显然河南的官员都不够好，他们大发灾难财，违背上意做了很多事情。夏言一人自然顾不过来，也不可能知道这么多，他没有自己的情报机关，而朱厚熜也没适当的放权。当地官员阳奉阴违，表面一套背后一套，让夏言也束手无策。

此时夏言正在重灾区进行赈灾行动，河南东北地区的官员明知皇帝要来了，反倒是胆大包天的变本加厉，继续搜刮民财克扣赈灾物资。也不知道说他们是傻好呢，还是贪得无厌好呢。

于是乎百姓过不下去了，没了收成连房子也被决口的黄河冲毁了，人没了活路还管你是不是朝廷是不是皇帝，到处是揭竿而起，加之河南人多，队伍如滚雪球般壮大了起来。短短一天的工夫，乱民层出不穷，就在刚刚两个时辰前，各方乱民接了起来，有规模的群聚到一起，恰好鹤壁来求援，于是数千人朝着鹤壁支援而去。

“一方有难八方支援啊。”朱厚熜得到情报后说道，他故作镇定下令进攻，因为有武将说这样军事素养的难民不成威胁。也的确如此，刚才那场大战中虽然是朝廷兵马败退，但只伤了十余人，但对方却付出几百人的代价，两者根本不是一个档次的。

朱厚熜这次学乖了，退居二线躲在重重守卫之后。没了朱厚熜的瞎指挥，行事反倒是顺畅起来，朱厚熜还洋洋自得说自己刚才做的铺垫好。攻城开始，鹤壁城内的难民得知自己难逃一死于是殊死抵抗，无所不用其极的抵抗和视死如归的态度让官兵们也不禁遇到了难处。但同样官兵也被逼到了绝路上，不把难民灭掉自己就得死，现在只能期盼着陆炳晚点到来。

陆炳没来，周围援军已到，所谓援军都是些衣衫褴褛手持简陋武器的农民，但蜂拥而至的态势让官兵感觉到了压力。他们如同蝗虫一般涌了过来，传令官喊出了皇帝刚才颁布的圣旨说什么造反杀无赦之类的，但难民的声音刹那间压过了传令官的话，谩骂声叫喊声就压过了传圣的声音。就算这些难民听清楚了，估计结果也是一样，不是没活路了谁愿意造反啊，怎么都是死不如造反来得痛快。

两边陷入了胶着状态，交战的时候互有伤亡，只不过朝廷兵马损失较少，但难民则死伤成片血流成河，而所谓的胶着状态也是单边的屠杀。就算是几千头畜生，斩杀也不是一时半刻可以完的，更何况都是人呢，到最后朝廷士兵们箭也射完了，火铳也没火药了，连手中的大刀都砍卷了刃，杀人杀的浑身是血实在不愿杀了。不少人如同失心疯一样，干呕之声更是不绝于耳。

远处的朱厚熜看到这一切不为所动，作为帝王他足够狠心，乱民就该

杀，让自己丢了面子更该杀，杀，杀，杀，杀的精光才好呢，看以后谁还敢作乱。

陆炳行在路上，突然听到了探子传来的消息，探子汇报了关于河南那边发生的情况。陆炳当即决定日夜兼程赶到新乡，斜插向上与朝廷兵马成犄角之势，同时阻挡后续可能赶来的难民援军。陆炳心急如焚，只叹朱厚熜瞎胡闹。治标不治本无非是添乱罢了，更为河南人收到的人祸而感到惋惜，生灵涂炭的人民赶上这样的一位君主和这样的一个国家，只能遭受二茬罪。

第七十章维新

路途遥遥，即便是紧赶慢赶，陆炳率部到达新乡的时候已经是第二天。陆炳这次带了五千兵马，皇帝那边还有五千，一万兵马不管怎样也都够用了，难民还只是暴民，其实根本构不成有组织的叛军，只要找到根源让百姓们解了气很容易平息下来。

陆炳留下一千五百人马在新乡周围布置防线，防止南边来的暴民援军，然后稍作休息再度朝着鹤壁进发。战争在陆炳的介入下很快就平息，陆炳直接摧毁了已经聚集进万人难民的信心，告诉他们不再有援军，而朝廷大军会源源不断的开来。对于皇帝所说的叛军杀无赦，陆炳则嗤之以鼻，杀光了天下百姓这个皇帝还当个毛。于是出于尊重请示过朱厚熜后，下令既往不咎，暴民们扔下兵器愿意纳降。

朱厚熜见百姓失去抵抗，当即决定坑杀这些百姓，陆炳明知不妥，却依然不忍百姓因为自己间接或直接的原因而丧命，从而出头拦住了朱厚熜说道："圣上，君无戏言，难道你希望整个河南都乱起来吗？"

朱厚熜说自然不想，陆炳便给朱厚熜讲要解决问题，而不是杀人灭口。朱厚熜听了陆炳的话，给难民派粮，但脸色却很是难看，自己束手无策的问题陆炳一来就解决了，而且还多次阻拦自己，细细想来陆炳说的的确有道理，自己到底在干什么，而谁又才是皇帝！

陆炳开始调查事情的起因，原来这都是基层官员办事不利的结果。而本来难民即便造反也没这么大胆子，都怪朱厚熜这个外行非要指导内行，结果越帮越忙让暴民有了信心，想要跟朝廷整个高下改朝换代过上好日子。

基层官员是如何办事不利的呢？无非是稀粥兑水物资倒卖。朝廷有令，这赈灾的粥要能插得住筷子才行，这是最起码的基准，粘稠度太低了百姓根本填不饱肚子，可是现实中的米粥只能算得上是米汤。清汤寡水喝道碗底也不一定能见一粒米。大米如此还罢了，好多还是杂粮或者小米，总之百姓实在是饿的没办法了。

至于应该帮难民建造的临时居所什么的，根本没有建造，那些银两和材料都被基层官员私吞了。若想办事需放权，但夏言根本没什么权利。朱厚熜虽然在军事上没什么天赋，但是这绝不证明他笨。尤其是经历过大礼仪争斗，杨廷和杨一清等权臣争权的磨练，政治敏感和官场规则朱厚熜十分清楚，稍一思量便明白其中的道理。

故此，朱厚熜十分理解夏言，也知道错在自己。对于夏言朱厚熜还是信任的，平心而论自己若是来顶替夏言，估计连一半的好都做不到。因此朱厚熜没有责怪夏言，反倒是口头询问了一次，最后功过相抵暂不表彰。

朱厚熜把生杀大权彻底放给夏言，并让大理院一同协助，顺便牵制夏言。不让其权力过大或者判成冤假错案。朱厚熜依然在河南坐镇，说是防止春风吹又生的民乱，命陆炳留下兵马会京城组织锦衣卫的工作。

万事俱备，这时候赶陆炳走，就是想留下自己的美名，更是告诉世人陆炳你再厉害也得听皇帝的差遣。不过这一切陆炳不在乎，该做的都做了，自己不在乎这点虚名。更何况自己的虚名够多了，多到已经成为了一种负担，更成为了不少人眼中的钉肉中的刺。

陆炳回到了京城北镇抚司衙门协理这里的巡捕和审讯工作，对皇帝的护卫和内宫的事宜则不让陆炳接触。陆炳知道这次朱厚熜的疑心病又犯了，只是这次他学会了分析，隐忍和克制，否则早就把自己赶回山东了。

既然接替了父亲陆松的职务。陆炳就应该尽忠职守，所以他开始处理锦衣卫的事宜。但显然这满足不了陆炳好动的心，在百忙之中他还高了一些发明创造，或许这些东西借鉴了穿越前的一些事物。但也和现在的社会实际科技所能及的相结合，总之很是有用。而陆炳不知道的是这些发明创造改变了这个时代，让社会更进一步，在大明历史上，资本主义萌芽的始初留下了浓厚的一笔。

陆炳究竟发明了什么呢，首先是官方报纸。其实报纸这东西的雏形早在战国时期就有了，是以邸报为名的，专门誊写一些皇家通告之类的，属于朝廷的公告性新闻。

再到后来，这种邸报在各种朝代都出现过，内容也多是朝廷政令以及皇帝语录之类的，但涉及的范围却越来越广，从官员赏罚到国家大事甚至皇帝大宴请谁来都有记载，当然这样的报纸数量有限内容也受朝廷节制。

如今陆炳也办起了报纸，而且报纸分成两样，一样是传统邸报，只是邸报内容更加详细，所涉及的官员甚至牵扯地方官员，而不仅限于位高权重的内阁大臣和六部官员。就连皇帝在朝中的重要讲话，在邸报上也有记载，当然内容也是要受到筛选的。这种邸报强制订阅，定价倒是不贵，但各州县是必须要买的，京城官员更是人人必备，那些大商户如果想的话也可以花高价订阅。

当然百姓是不会买的，首先认字的人还在少数，其次谁没事儿关心这个，朝中更替哪怕是皇帝宝座谁来做和普通百姓关系并不是很大，该吃肉多吃肉，该吃馍的还得吃馍。

不过对于权钱阶级这份报纸的意义就不同了，那些官员和巨商他们可以从报纸上发现朝廷的导向，从而发现利益或者商机，并对自己日后的所做进行预判。总之，这是一份对各色朝廷官场中人了解的一个方式，更是迅速了

解目前官场行事的一个最好方法。所以所谓的强制订阅，并非有违众意，官员争相购买，品级不够的也要借阅，企图能够发现一二，料事于先机，谈何强制一词。

这种邸报每五天一期，京城官员当天发到，外省官员则每月随书信通过驿站发送。邸报内容十分充实，各色情报对于本就有情报机构的锦衣卫来说并不是什么难事儿，每次不用为内容不够而担忧，反倒是会因为内容过多有所取舍的筛选而犯愁。

对这种新邸报，朱厚熜本来是反对的，认为这是把朝廷的秘密外泄了，他不喜欢这种赤裸裸大白于天下的感觉。但陆炳却不这样认为。他对朱厚熜说消息永远是捂不住的，该知道的早晚要知道。而经过筛选后的邸报非但不会泄露国家机密，更可以让官员们看出皇帝的想法，加之舆论导向会让皇帝很多政策事半功倍。

比如现在要兴修水利了，便可以在邸报上进行铺垫，到时候自然有人顺应圣意，做起来就方便了许多，也为提出反对的意见的人争取到了思考的时间，多提出一些有建树的不同声音。这样不论怎样，正反都是有百利而无一害的，邸报是皇帝的喉舌，只要正确引导就作用无穷，掌握了官场舆论就等于掌握了官场的民心。朱厚熜听了陆炳的话，稍加思考后便欣然同意了邸报的正式发行，让不定期的邸报变得有规律起来，并把其收入归为锦衣卫所有，邸报的代发权也给了锦衣卫，但要有翰林院协助挑选信息。

第二种报纸就是给老百姓看的了，里面除了大的政策占独版外，少有军国大事，印那些只是白白浪费纸张，百姓是不会看的，要想看不如花大价钱买邸报来得好了。所以陆炳编辑一些名人轶事花边新闻等，在最后几页陆炳还会刊登一些文学作品。诗词歌赋，话本小说连载等等。总之不显山不漏水的有一些舆论导向，引导着读者。

这份报纸的定位是中产阶级，城内有些钱的人家，三天一份五文钱一份，定价不算贵也不算便宜。在这种文化生活极度匮乏的年代，此报一经推出便十分受欢迎。中产阶级谁也不在乎这五文钱，有这报纸在能够图个乐呵，回头聊起来也满是谈资，这甚至成了一种身份的标志，出去你要是不聊聊关于报纸上的内容，就会被人笑话成土老帽，被排除在社交圈之外。

陆炳极好的利用了人的心态和社会的娱乐空白，再加再励，也算以权谋私吧。他在山东又开了书局，专门开印报纸上连载的话本小说，弄成合集进行出版，有了报纸做引子，大家都希望能有专门的文本细读，于是乎就有了需求，有需求就又是市场。同时也开始出版一些医用书籍和史籍等专业性较强的图书，包括四书五经这种教科书，一时间供不应求生意火爆。常熟书商毛家，广东书局郑家，长沙藏书世家刘家，以及山东的陆家联合发售。由陆炳在山东印刷之后发往各地书局，书局在零售转销，大发其财。同样，邸报和民间报纸也可就近印刷，更为方便省去了许多运输的费用。

对于书籍的印刷，售价也分中高低档，买书的人分中高低档，所以应对高等藏书者和有钱人的趋炎附势，陆炳推出了精装书。棉纸为数，棉线装订，印刷清晰，排版得当，总之一看就是精品。对于普通百姓读物，陆炳则选用了江西产的竹纸，有的地方因为技术缘故印的自然是模糊一些，总之虽不说粗制滥造，但也说不上细心，可这并不妨碍阅读，对于基本的阅读足以。

第七十一章缇督

除了陆炳选定的书籍以外，其他都是去刻印一些古本，对于现存的一些剧作家，则采用稿酬和自费两种方式。既可以发行后给作者分钱，又可以直接一次性买断，给了读书人和一些喜欢写作的人一条生路。当然若你觉得对自己的书有信心，或者就是想玩票，那就可以自费出版，无非是你自己出钱印刷，印多少卖多少都是你自己的。

薄利多销，陆炳这么一搞不仅开拓了大明的文化产业，让百姓的文娱生活得到了丰富，更是日进斗金，再度发财。同时，陆炳改进了唐末开始的雕版印刷，总结宋朝的木版雕印和毕昇的活字印刷术，改用铜版活字印刷，一时间速度增快字体变的更加清晰，推动了印刷业的发展，让印刷书籍渐渐地取代了手抄书。

除此之外，陆炳开始大量发展创新性实业，组织工厂有专门的工人产生，社会朝着资本经济开始蜕变，一种新的社会模式也从这里衍生出来。当然最让陆炳自傲的是罐头的发明，铁皮罐头装着水果蔬菜或者熟的鱼肉类，在不影响味道的情况下加上有可食用的防腐功效中草药，并用糖水或者盐水腌制，使其脱水缩核能够长期保存。

这种罐头的发明大量解决了运输成本，比如一些咸鱼类的东西再也不用陆炳发明的冰车运输。虽然味道不如冰车保活美味，但这样一来运输成本降低了，运输速度的增快，加快了资本流动，并节约了物流费用。从而零售价也有所降低，更多内陆可以吃到海鲜了，而内陆也能尝到西域的蜜枣浆果类食物。从此百姓的餐桌上多了一道美味，不过虽说便宜了，却也不是普通百姓平日里吃得起的，每到逢年过节才会摆上一罐陆家罐头。作为节日食物来食用。

陆炳不怕别人学习自己的技术，首先市场经济是无法阻挡模仿和学习的，只有有竞争力的市场才能更有创造力，从而不断革新改善自我同时也改善人们的生活。但显然在这个时代，罐头不是人人都能做的，即便做也形成不了规模。首先铁皮罐头制作工艺有些复杂，用陶罐也可代替。不过陶罐易碎，不利于运输。其次一般也就做些当地的特产，不似陆家的罐头种类繁多，从西北特产道东南美食一应俱全，这也只有陆家和沈家的生意可以做到大江南北西域东都。

陆炳发明罐头的初衷实际上并不是为了去卖，最主要的是作为一种军需物资。如此一来就可以改善士兵的口粮，为士兵补充身体所需要的各项营养元素。这才是陆炳的初衷，这条建议呈上去后，兵部户部齐齐喊没钱采购，倒不是博陆炳的面子，只不过谁舍得给这群臭当兵的准备这样的好东西呢？

无奈之下，陆炳只给了自己的军队配备了罐头。平时是不太吃得，都吃

些新鲜的蔬菜鱼肉，一旦有战事就会加快生产呈批配备，陆炳现在山东的罐头厂生产力绝对够用。

一切都这样顺利的进行着，陆炳深知觉得做些自己喜欢的事情，有喜欢自己的人还有自己喜欢的人，这就是天伦之乐。现在除了密十三的白羽没有除掉还是陆炳心中的结，其余了无牵挂。

在这漫长却又匆匆的一年里。发生了无数事情，却又再无一件是惊天动地的大事。唯一令陆炳纳闷的是纪联洪说诺伊尔是处子之身，还说自己到结婚其实都是将信将疑的，看来陆炳真的没有欺骗自己，弄得陆炳有些哭笑不得。而诺伊尔的肚子却一天天的大了起来，生了个不足月却健壮异常的混血儿。

按说不足月的孩子身体都是很虚的，但纪联洪的儿子却根本不似不足月的孩子。陆炳也不好说什么，难不成说是诺伊尔偷人？人家明明说是处子之身，由处子算起至生产，就是不足月。这让陆炳略感奇怪。但想到民族不同体质不一，陆炳也只能这么安慰自己，再说这是纪联洪的家事，再好的兄弟也不能说的太多，否则估计连兄弟都没得做了。

纪联洪让陆炳为孩子取个名字，陆炳想了半天便说不如用纪联洪的兵刃来命名，就叫纪中正来的妥当。

梦雪晴已然三十多岁了，却很在沉寂多年再度怀孕，为陆炳坏了一个儿子。戚景通再生一女，名曰戚继丽，俞大猷也生出一子名曰俞咨皋。在这等抱团生孩子的年代，朱厚熜终于不甘寂寞，也让阎丽嫔也怀了孕。

嘉靖十二年八月，皇长子朱载基出生举国欢庆，但陆炳却没敢上大典，他被派往南镇抚司担任南京锦衣卫缇督，朱厚熜欲以让他通过这个位置作为踏板接手南北锦衣卫总指挥使的位置。

但两月后，朱厚熜悲痛万分，长子朱载基如同先前的孩子一样，再度夭折。朱厚熜愈来愈阴沉狠毒，心里的不忿已经达到了无可附加的极点。

先前皇子未去的时候，对于陆炳的职务，朱厚熜是经过深思熟虑的。想来想去也就东厂和锦衣卫最适合他，但东厂掌权的是太监，把陆炳阉了入宫肯定不合适，于是也只有锦衣卫了。这些年锦衣卫一直被东厂压制，怎么都矮东厂一头，有些指挥使说不定还要认东厂厂公做干爹，但陆炳加入锦衣卫后情形一度发生改变，实力均衡起来，这也正是朱厚熜所希望看到的。他不希望一家独大，他要两个组织互相制约，相互均衡力量。

陆炳为朱家的天下做了什么朱厚熜很清楚，他对陆炳如何也等于给旁人一个示范，所以给陆炳的位置不能低了。一旦低了旁人就会觉得报国无门皇帝昏庸，连陆炳这样的有功之臣都不用，自己还为国效力个什么劲。

因为高位自然要掌握政权和军权，但朱厚熜知道陆炳的能力，根本不想让陆炳沾这些。若陆炳手中权力过大，集聚足够的力量那有一天取而代之争夺皇位也未可知。为了削弱陆炳的兵力，朱厚熜并没有明摆着处理山东兵马，而是把去河南赈灾的那五千兵马扣了下来，正如陆炳对许洋所说的那样，这些兵马有去无回。但朱厚熜不知道的是。这点人马还不至于让陆炳伤筋动骨，更何况他们不过是些新兵罢了，而且他们大多都是山东小伙，除了朝廷的军饷，自己还有一些补贴，留在外面反倒成了自己的资本，一支潜伏下来。心念旧主的奇兵。

朱厚熜对陆炳是矛盾的，他也明白陆炳对自己的义气，所以决定把陆炳依然留在锦衣卫，进行提拔以示厚爱。只有锦衣卫适合陆炳，首先陆炳最初加入的就是锦衣卫，而他的父亲陆松祖父陆樨都是锦衣卫的人。这么做也算子承父业了。

其次，锦衣卫的权利虽大，低级官员可以直接逮捕，随便冠上了拘捕的名声就能砍了，高位者也能扔到诏狱里，但实则力量并不大，他们和东厂一样。仰仗的是皇帝的威仪。也就是说皇帝在锦衣卫才厉害，皇帝没了，锦衣卫就一文不值。

锦衣卫除了情报拷问抓人还要保护皇帝的安全，对这点朱厚熜是十分信任陆炳的。陆炳可能夺他的天下，但绝不会害自己的性命，义气是陆炳的优点也是陆炳的弱点。所以保护朱厚熜的最佳人选，非陆炳莫属。纵然朱厚熜明白这个道理，这个位置还是没有交予陆炳。反倒是给了另一种可以信任的人，宦官。宫内侍卫工作由东厂锦衣卫大内侍卫御林军共同执行，且东厂主导。

其实锦衣卫手中并没多少力量，编满了也不过两万人，还分布在全国各地，充斥在各个府衙的密探驿站的传令以及军中的细作都属于锦衣卫的人员，留在京城的不过千人尔。根本构不成什么威胁。而且这些人还大多是情报人员，仗着国法天威抓人，并非自身厉害的战斗人员。陆炳已经有一个山东作为他的地盘了，那里兵精将广人数众多。不能再让陆炳寻着机会再度扩充力量了。

于是陆炳走马上任南镇抚司衙门，君命不可违，匆匆而行连儿子陆抚的出生都没赶上，杨飞燕带陆吟陆玩陪伴陆炳赴锦衣卫南镇抚司上任。

对于南京陆炳并不陌生，在这里发生了太多的故事，对于陆炳是这样，对杨飞燕而言也是如此。南京是旧都，在这里也有一套完整的朝廷班子，当然大多都是徒有虚名，被放到这里的官员都是仕途不得意之人或者来这里逃避斗争纯属养老的。不过有两个部门是实权在握并不比北京朝廷权力小的，一个就是兵部，一个就是南镇抚司。

天下锦衣卫分南北镇抚司衙门，其中以北为尊，总指挥使也是坐镇北方，在北方锦衣卫就叫锦衣卫或者锦衣行事，上差，皇差等等私下称呼。在南方也有一个称呼，那就是缇骑，这里锦衣卫出门办案大多都是骑马，故此百姓官员皆称为缇骑，南镇抚使也被称为缇督大人，已经属于半官方的称呼了。

陆炳来当的就是这样一个缇督大人，位高权重几句话就能决定一个低级官员的生死。所有人都明白陆炳这次到来意味着什么，少则三四年，多则五六年估计皇帝就得把他调回去，当北镇抚司的指挥，总领全国锦衣卫。锦衣卫和东厂可是皇帝的左右手，巴结好了陆炳前途不可限量，就算陆炳没有这样的职务，南京官员也不敢怠慢陆炳。天下谁人不知当年的龙影大将军陆炳，又有谁不知道当年在南方杀的人头滚滚的反贪功臣陆炳，加之他和当今圣上亦臣亦兄的关系，这种魔鬼般的人物却有无比光明的前途，也不得不又敬又怕。

六部官员率领众臣相迎，不过陆炳轻车从简，只带了十余名侍卫，所带的东西也不多，就两车而已，除了一些必备的东西全是金银。有钱从哪里买不行，再说陆炳的生意已经蔓延到了相对富裕的南方，这里也有陆炳暗探和势力，带这么多东西干什么。

陆炳没有弄大依仗赢得了不少人的好感，位极人臣却不嚣张，这等风骨令人敬佩。陆炳远远就下了马十分客气的跟官员们相互拱手抱拳打着招呼，十分客气。稍作休息，入住镇抚使的宅院后，陆炳便赴宴了，这场宴席是南京官场替陆炳摆的，总之绝对推不掉。

席间陆炳笑了，因为礼部尚书他知道，他早就知道这人，不光这些年此人的消息陆炳一直关注，就是自己穿越之前都听说过此人。此人便是明朝巨贪，严嵩。陆炳和严嵩喝了一杯问道：“尚书严大人，令郎最近可好？”

第七十二章东楼君

严嵩心中一惊，他对陆炳的作为听说了不少，对此人颇具好感。今日一见，见陆炳相貌堂堂气度不凡更是赞赏，只叹人比人气死人，不足不惑之年竟然爬到了这样的位置，怎能不让人羡慕嫉妒恨。再看自己，一把年纪，还高不成低不就的，估计也就这样稀里糊涂一辈子了。

欣赏归欣赏，可陆炳这人有时候喜怒无常，经常接着重大宴会惩办贪官污吏，以儆效尤。不过以往那都是皇帝所授权的，现在他不过是个镇抚使。甭管怎么说，严嵩可是历经三朝的元老，现如今官拜南京礼部尚书，纵然是留都的尚书还是尚书。陆炳管不到礼部尚书这个级别的，除非严嵩叛国了才能先控制住，不得下狱请求圣旨后才能做定夺。再说严嵩并不算贪墨公款最多的，怎么也轮不到自己头上，纵然一瞬间脑子中闪现出千百想法，但严嵩听到陆炳的问话，心中还是不由的一颤：“犬子最近正在国子监读书，谢陆大人关怀。”

严嵩还在纳闷呢，是不是严世藩最近惹了什么事儿，竟然得到了陆炳的注意，被这尊煞神盯上了可不是什么好事儿。不能啊，严嵩虽然略微好色，但也是聪慧的很，平日里机灵行事为人处世也恰到好处，应该不会犯什么大错。

陆炳看穿了严嵩的心思说道：“严大人不必担心，令郎并没有什么过错，我只不过是久仰令郎大名罢了。”人群中有人此时发出了低低的笑声，严嵩的脸变得有些难看了，不明白为什么陆炳会提到此事。

严世藩虽然聪明，但从很小的时候就开始长胡子，而且是个五短身材，更是瞎了一只眼，严世藩长得丑在南京官场上不是什么新鲜事儿，不少人都拿着个嘲笑严嵩。而严世藩在作风上也不争气，经常在一些宴席上调戏侍女。或者什么元宵节上跟大户人家小姐调笑，起码在他看来是在调笑，人家就认为是骚扰了。为此严嵩可没少说儿子，但严世藩知错不改愈演愈烈，只怕陆炳这么问不知道儿子在北京又惹出了什么有伤风化的事儿了。

严嵩想了想又觉得不对啊，若是真出了事儿，两种报纸上怎么没看到。要知道那可是陆炳办的产业。刚开始大家都以为这不过是陆炳想敛财的由头，后来才发现民报确实有意思。而邸报于为官之道和观察官场动向有这莫大的好处，在这个信息不发达的年代，邸报总要更快一步，也更加全面和官方一些。如果儿子严世藩真的在京城做出什么丑事儿，按照陆炳的性格要么直接杀之后快。要么就是在舆论上抹黑他，恶心他，不管这两种情况哪一种发生，都会在邸报上看到，可是自己每天都反复阅读那几份邸报，根本没发现啊。

只听陆炳说道：“若是本官没记错的话，贵公子可是刚刚取了字号。字曰

东楼，还有个小名儿叫庆儿，不过这个名字也只有你们自家人用。本官说的对与不对啊，严大人。”

严嵩瞠目结舌，严世藩小时候在老家长大，并未跟这父亲去做官，只有严嵩不堪奸党党政，请辞回乡的时候才教导了一番儿子。庆儿这个小名也许多年不用了，只有夫人偶尔才会提及。严世藩是因为严嵩在礼部侍郎的位置做了三年官，才恩父荫进入国子监读书的，所以想探听到他的字号并不难，那毕竟是在北京，可小名……陆炳如何知道，难道锦衣卫当真如此无孔不入。老家时候用的乳名都能传到陆炳耳朵中？

陆炳哈哈大笑起来：“我未见过贵公子，但贵公子的书法和文章我却早有耳闻，久仰大名，下次贵公子回乡的时候可要让我见上一见啊。咱们说定了。本官敬大人一杯酒。”陆炳站起身来走到严嵩面前，严嵩也连忙站起来，情绪变化极大，从刚才的惶恐变成了得意洋洋，陆炳当着众人夸赞了自己的儿子，着实是给面子。

其实陆炳真的崇拜于严世藩的文才吗？自然不是，只不过严嵩不知道，日后几百年来，会有一本著作广为流传，此书名叫《金瓶梅》也称《金瓶梅词话》。而据传那本书的主人公西门庆则是暗指的严世藩，严世藩字东楼正好对西门，而庆儿正是严世藩的小名儿。陆炳自然对书中的这位“人才”想见上一见，这才有了这番对话。

陆炳上任后开始长达半个月的轮番被宴请的生活，都是避无可避的，若是这点面子都不给，只怕日后的工作是要不好做了。半个月后就是些小官小吏了，陆炳能推脱开的也就推脱开了。大家都以为这是陆炳的高明之处，吃人嘴软拿人手短，不跟你攀私交的机会，日后就能狠狠的敲诈一笔。来南京当官的，既然日后升官希望不大，一般都会狠狠的捞一笔。

陆炳虽然曾经是个反贪的愣头青，但并非不谙官场事事，何况几经沉浮后对官场上很多潜规则也就默认了，所以所有人都在期盼着看这个曾经的直臣被官场大染缸改造成什么样子的时候，陆炳却开始了工作。他出乎预料的行为让所有人知道，他既不是来捞财的，也不是来混吃等死的。陆炳还是那个陆炳，至死不变。

南镇抚司衙门的牢里关押着不少人，这里是也诏狱，基本被关到这里的人是没希望出去了，要么牢底坐穿从里面坐到老死，要么就是受不了恶劣环境病死，或者不定什么时候就被拉出去斩了，当了替死鬼白白冤死也说不定。这里按说关押的也都不是一般人，身份不够资格的，犯得事儿不够大的都没机会关进来。

陆炳有时候会去北镇抚司的诏狱，那里环境恶劣，有时候陆炳想要整治，却发现上面关乎层层利益，自己难以行动。首先自己只不过是个协理锦衣的佥事，上面除了一个镇抚使外，还有几位叔父辈的平分权利。这些人都与陆松关系颇好，动不动就用辈分压陆炳，陆松新丧陆炳本该回去丁忧二十七个月到三年，但皇帝夺情让陆炳不准回家守丧。故此陆炳还在守丧期间，也不好直接跟这些叔伯辈的人翻脸，只能忍气吞声，这才有了空研究这么多发明创造。

西北的事儿已经不用陆炳操心了，那里有夏大德镇守，他比较适合那些野蛮民族。不服就杀杀个十几万人都不带眨眼的，这种事儿陆炳干不出来，亡族灭种对夏大德来说也不过是灵光一闪的事儿。

山东军事稳定，有许洋带领，经济上齐书海挑起了大梁，已经进入良性循环也不必担忧。许洋不太在行的水军则是自己改邪归正的结义大哥孟霖在慢慢训练，这个陆炳不如孟霖，有情报部门看管着也比较放心，想操心也帮不上忙。陆炳最看重的情报组织则一分为三份，魏和，梦雪晴和段清风三人分区域的管理着，自然要以梦雪晴为主导。

家大业大的陆炳反倒成了甩手掌柜，在京城的一年可把陆炳憋死了，发明创造不过是填补内心空虚罢了，当然这些实业为陆家的基业造成了推波助澜的好作用，倒也不算是无用功。如今不同了，到了南镇抚司衙门，虽然级别和以前相当，但是这边可是陆炳一人说了算，只要不下圣旨就没人能管得着陆炳。于是，陆炳决定大干一番，肃一肃锦衣卫中的风气。

陆炳一到了诏狱之中只觉得大吃一惊，这里比北镇抚司衙门的诏狱还要脏乱差，墙面上长着青苔，别说地面墙面就是空气都潮湿无比，到处弥漫着腐烂的味道，让人闻之作呕。陆炳终于明白自己说要去诏狱看看的时候，那些毕恭毕敬的锦衣卫为什么会这么惊讶，又会这么紧张百般旁敲侧击的阻拦，而递过来的湿毛巾干什么用的陆炳也明白过来。

这样的环境陆炳想都用不到一年，估计半年就得住死。果然看了一圈，里面不少人都奄奄一息，好多伤口上都长满了蛆虫，而有四具尸体已经死亡了好几天，却没人抬出去。地上那些长着毛的粗粮窝窝和脏水就是囚犯的粮食，这足以说明这里锦衣卫的懒惰以及这里问题重重。

陆炳的脸色越来越难看，扫视看向身旁的众人，富甲天下的他，手上数不清的人命又位极人臣更是带领过千军万马的他，这种人身上的气质是无法形容的，不怒自威之下让所有陪同下来地牢的官员都瑟瑟发抖两股颤颤低下头不敢面对陆炳的目光。

陆炳一改往常杀伐由心的态度，并没有处罚任何人，反倒是很平静的说道：“给我搬把椅子来，拿来笔墨纸砚，我要亲审他们。给我府上通报一声，就说我不回去了。另外这里环境太差了，尽快整修打扫一下，我虽是南方

人，但久居京师和山东，已然不适应潮湿的空气，给我多拿两条棉被来。”

第七十三章挖出萝卜带出泥

陆炳若是惩罚某人，或许大家还不这么害怕，那最多就是一两个人遭罪，到时候只需集体跪下来，一起扣头让大人放过一马，陆炳刚上任也不能犯了众怒不是，日后再做运作便可了。

但陆炳却不惩罚任何人，就是要查案，这下所有人都害怕了，没几个人身上是干净的。换句话说诏狱之中的水太深，一查就是挖出萝卜带出泥。到时候陆炳秉公执法有理有据，上面又有人脉，自己也有实力，就是闹到北京大理寺都不怕。

再说了，据说皇帝还给陆炳下了什么先斩后奏的密令，就算没这样的密令，凭着陆炳的身份和地位以及平日里的工作作风，杀了这些贪赃枉法的官员不和玩儿一样。所有人都害怕了，纷纷下跪让陆炳三思后行，这里条件艰苦别感了风寒落下了病什么什么的。

陆炳冷笑道：“我就在这地牢门口守着，谁也别想搞小动作。本官就是查案而已，你们害怕什么，放心，本官懂得为官之道，呵呵。”

陆炳这话说得太模糊了，更让在场锦衣卫各级官员不寒而栗，什么叫为官之道？这货到底要干什么！

陆炳果真一刻不离，当即就在门口等着，搬了个桌椅板凳就办起了工。从牢里押犯人也不让别人插手，全是自己带来的亲兵动作，想打扫牢房？没问题，也得被亲兵护卫监视着。吃在这里，住在牢房里，拉撒也全在这里，说实话陆炳都有些受不了了，这里的气味太难闻了，简直是住在死人堆里。

好在很快牢房都打扫干净了，不过气味足足散了七八天才散干净。有镇抚使大人住在牢里，谁打扫起来敢怠慢，请等着戴罪立功希望给陆炳留下点好印象。日后事发了也好保住一命，就连牢里的伙食也好了不止一丁半点。

当然也有些官员活动了心思，给京城里送去了加急文书到处托关系，但此时却发生了一件大事儿。皇帝的儿子，刚刚出生两个月的皇长子朱载基夭折了，举国茹素齐齐哀悼，谁还敢在这节骨眼上为了几个小锦衣卫和一己私利惹圣上发怒。更何况那个陆炳有仇必报，岂是好相与的。

刚开始牢里的囚徒支支吾吾的还不敢说，现在他们只是在这里备受折磨的等死，如果说出来那些秘密，只怕是要生不如死，更怕陆炳只是个愣头青的御史。调查完了就走了，受罪的还是他们自己。但当陆炳说出自己名曰陆炳的时候，有人大喊青天，然后知无不言言无不尽的统统到来，他们听说过陆炳的名声，还有人本就是官场中人，知道十年前的那场官场反贪大屠杀。那个让百姓和清官拍手称赞的“屠夫”就是眼前的这个陆炳。

陆炳调查了几天，写满了足足百页供词，听到那些人的悲惨遭遇几度险些落泪，一个个没有最冤只有更怨，各个都是一部血泪史。真正有罪的早被押到京城去了，在这里的不是因为得罪了权贵被冤枉入狱的，就是被稀里糊涂抓过来顶缸的，就是让他们死在牢里。这事儿就算结案了。那些死的人，估计也只会在案宗上留下一行小字儿，病在狱中，随卒。

陆炳不光为这些囚犯进行口供录入，然后派人出去调查是否属实，更让人采买草药救助这些囚犯。陆炳的医术出自万儿万，又经过自己的一番苦修。医术自然超绝，乃至日后的几年医术都享誉盛名，人称妙手回春小神医，不少官员和百姓费了大功夫想让陆炳给自己或家人看上一看。不过。这都是后话，暂且不表。

在陆炳的办案期间，也有锦衣卫的官员见托人无果，便想到了脚底抹油一走了之。结果往往还没出门，就被火铳顶了回来。原来陆炳早就给情报部门下令，盯死锦衣卫各级官员，他们告状托人找关系不怕，但若是想要伤害自己的家人那就杀无赦，若想逃走更是不可能，全得给控制住。

一时间南镇抚司衙门中人心惶惶，不少满腹肥肠大腹便便的家伙几天不见就已经十分憔悴了。跑也跑不了，找人也没用，这是要把人逼死的节奏啊。

不光他们，就连整个南京官场也被波动了，锦衣卫哪里有这么多案子可以冤枉，主要是收人钱财替人消灾，或者是面子上的关系，从而借机替死亦或是整人的。如果这些锦衣卫官员被办下去，那么托他们办事儿的官员也好不了，谁都知道陆炳这个牛脾气，前几天宴请他的时候他成天笑呵呵的，原来陆炳是只吃人不吐骨头的笑面虎啊。

抱着试试看的想法，他们想到了陆炳带来的妾室杨飞燕。杨飞燕虽然不是大夫人，但是陆家的地位也不低，毕竟给陆炳生了一男一女。一时间，南镇抚使府人声鼎沸络绎不绝，各种人都来巴结杨飞燕，各种好话如同漫天飞雪般落了下来，加之那些漂亮衣服珍奇珠宝，让杨飞燕顿时有些找不到北了。

送的这些值钱玩意儿其实杨飞燕根本看不到眼里，陆家是干什么的？什么玩意儿买不来，更何况陆炳甚至给了自己一家钱庄，杨氏钱庄现在可是比沈家都厉害的钱庄，更有半官方的身份，虽然自己不掌权但自己可是名义上的大掌柜。钱陆家从来不缺，稀奇玩意儿漂亮衣服还是那些首饰，那更是想要多少要多少。陆炳自己节俭，但对女人他从不以自身的标准要求。之所以杨飞燕被哄得找不到了北，那全是因为虚荣心的缘故。

虽然自己贵为陆炳的夫人，但实际上却从未听过这么多恭维的话，毕竟在山东的时候有梦雪晴在，没人敢耍花招，有事儿也找大夫人了。到了北

京，有陆炳在家，都知道陆炳刚正，官员更不来托关系。现如今，杨飞燕被各家夫人的好话给捧上了天，弄得脑子发懵轻飘飘起来。

地牢的门打开了，杨飞燕拿着食盒和一个小火炉走了下来。陆炳正在整理那些供词，听到动静疲惫的伸了个懒腰准备开饭，看到杨飞燕问道："飞燕，你怎么来了？"

杨飞燕一撇嘴道："我怎么不能来？你知不知道你都十多天没回家了，吟儿和玩儿都说是不是爹爹不要他们把他们扔下回登州去了。"

陆炳尴尬的笑了笑说道："我再有几天就忙完了，到时候带着孩子和你好好去玩玩，必须补偿。"说着陆炳就过去搂过杨飞燕，亲了一口。

杨飞燕一把推开陆炳羞道："你个没正型的，还带着孩子和我，怎么成了和我，听起来这么勉强啊，不先说我，你个没良心的是不是不爱我了。"

"爱，爱。对了，飞燕这里这么潮，你可别待得太久了。"陆炳关心的说道，杨飞燕佯装嗔道："你还知道这里潮啊，那你怎么这么不爱惜自己的身体。你还问我为什么来，这不给你送点你爱吃的，还有那个火炉让你烤烤吗。天越来越冷了，又潮又冷的别弄出毛病来。又不是你陆家的天下，你这么卖命干什么。"

"别胡说。"陆炳说道，杨飞燕找了把凳子做了下来，随手翻着那些供词，其实也没怎么看，心不在焉的说道："说真的，得饶人处且饶人，没必要一来就树敌吧？别忘了朱厚熜可是用人朝前不用人朝后，有一天他要是又怀疑你了，你这么多仇家谁替你担着？再说这都是官场的潜规则，你又不是不知道。三年清知府十万雪花银，清官尚且如此，一入官场谁还干净？"

"你这是什么意思？"陆炳抱着膀子眯着眼睛冷冷的看着杨飞燕，知道她话里有话，此次前来必定有事，心中也猜了个八九不离十。顿时怒从心头起，陆炳极力压制，才没有发飙失态。

杨飞燕被陆炳看的有些瘆的慌，说道："你这么看着我干什么，怪吓人的。你说我说的有没有道理吧，终究咱们大仇报了后还是要回家的，咱们有的够多了，没必要还这样招受骂名得罪旁人，你说呢？谁都有背字儿的时候，万一你走背字儿了，到时候人家得势了对你落井下石怎么办？"

"招受骂名？"陆炳站起来哈哈大笑起来，从杨飞燕手中扯过那些口供，扬了扬说道："我知道了却不处理，这才是要招受骂名而且要遗臭万年。良心！良心！良心不安啊。"

陆炳用手点指着："一桩桩，一件件都是吃人肉喝人血的勾当，你要是这等情都求，就不怕受报应吗？你不怕，我怕！"

"可老爷，您这是为了什么？图名图利还是什么，您这样改变不了大明官场，也改变不了日后依然会有人被陷害。甭说您现在只不过是个镇抚使，就算是九五之尊的圣上励精图治也改变不了天下人啊。此事，非一己之力所能为之的？"杨飞燕不解道。

陆炳摇摇头说道："那就什么都不做？不，历史会记住我的。"

第七十四章三年

“历史谁也记不住，漫漫长路总是胜利者来书写的，日后人家怎么写你得看你怎么做。若是你得罪的这些人里有一个日后有子孙是史官或者改朝换代后身为重臣，说句大逆不道的话甚至有可能面南背北成为一代帝王，那你就会被写成奸党。老爷，陆郎，你有时候太过自大了，在历史长河中你不过是一叶小小扁舟，根本不显眼。”杨飞燕被满眼血红的陆炳训斥有些挂不住了，陆炳从未对她发过火，而她今天出门前也对那几个这几天和自己玩得好的官太太夸下了海口，满以为陆炳会给自己面子，怎知……

陆炳叹了口气，杨飞燕啊杨飞燕，为何我最爱的女人是梦雪晴，因为她懂我，而你只是我的女人，永远成不了我最爱的女人。陆炳说道：“飞燕，历史不是史书，史书怎么写是后人的事情，历史在人们心中，口中，公道自在人心，我只需对得起自己的良心，无愧于天地便是了。”

杨飞燕还想再说些什么，却被陆炳伸手拦住说道：“不必再说了，再说的话你现在就给我带着孩子回山东去。”杨飞燕一愣，气鼓鼓的转头就走，陆炳从背后喊道：“站住！”

“干什么？”杨飞燕以为有了转机回过头去，等待着峰回路转，眼眶有些微红的看着陆炳问道。

“把这些菜和火炉拿走吧，我没胃口了。”陆炳淡淡的说道。

杨飞燕走了，她离开了南京。她的确是江湖儿女的脾气，重义气好面子，只不过这些优点用错了地方。另外妇道人家尤其是这种大户人家，岂能稍一生气就离家出走？若放在平常女子那里尚且不敢，更何况是陆炳呢？她带着陆吟和陆玩驾车回山东去了，陆炳并不担心危险，杨飞燕会照顾好自己，更何况自己已经下令命手下偷偷跟踪在四周保护。

而南京官场上弥漫着一股绝望。谁也没想到陆炳的夫人说话都不好用，最后气的竟然离家出走。这样一来，不光情况不会好转，更会愈演愈烈，甚至会激怒平日里就一点就着的陆炳，陆炳难不成要大开杀戒了？

正如陆炳上任后第一件事儿是要去地牢一样出人预料的是，陆炳并没有杀人。除了罪大恶极的关押起来送往北京大理寺外，其余的人都没有受到牢狱之灾。不知道是不是陆炳因为杨飞燕那番话的缘故，总之他没有杀人，但涉案栽赃贪赃枉法饿官员全部被报了上去，朱厚熜心情整不好，立刻下令裁撤这些官员。所以南京官场上至六部尚书下至寻常小吏经历了一场大换血。

但这也好过被陆炳斩了，留得青山在不愁没柴烧，好似不如赖活着啊。

事后朱厚熜也得知了杨飞燕这段事情，他曾问过陆炳是不是杨飞燕的话起了作用，让陆炳收起了怒火害怕得罪旁人而不敢大开杀戒。但陆炳却说，自己当的是大明的官，有权利处理人。却没权利大开杀戒，等待他们的是严厉的国法，亦是是无上的君威。

几家欢喜几家愁，这场官场上的大换血让许多人失魂落魄家破人亡，不少曾经风光的官员锒铛入狱撤去官职永不录用。而他们家里那些原本忠心耿耿的小妾夫人什么的，则是树倒猢狲散，收拾行囊统统玩了个卷包会。

陆炳的动作很快，依照朱厚熜的批示抄家分家产。雷厉风行铁面无私。家眷充为官籍，总之后人总说陆炳去哪里总要引起一番腥风血雨，现在的南京就是人心惶惶却又让百姓大快人心。

锦衣卫本来代表的是朝廷鹰犬是邪恶的化身，但南镇抚司随着陆炳的到来却改头换面，成了旁人伸冤的地方，陆炳又在自己繁多的外号上加了一个陆青天的名号。不过陆炳后续工作做得很好，他并没有僭越。而是让伸冤的百姓去该告状的告状，该伸冤的伸冤，找相关部门不要找自己，自己是替皇帝查官的不是管民的。有陆炳这种人在。各级官员大多秉公执法，给多少钱行贿都不敢判冤假错案，否则一旦漏了陷那就不是罚俸的小事儿了，而是要掉脑袋的。脑袋掉了，有多少钱吃饭也不香了不是？

这次的受益者也有不少，官员裁撤下去后，就会从当地官员中提拔还有新科进士以及各地知县中提拔，所以得益于陆炳的行动也有不少人升了官。严嵩平级对调，去了吏部当尚书，看似六部平级，礼部尚书到吏部尚书没啥大区别，但却别却大了。

虽然现如今朱厚熜提倡道教并主张以礼治国，按说礼部应该是重中之重，实际上礼部的地位确实有所提高，但即便在北京礼部尚书也比不上吏部尚书的位置，更别说是在南京旧都了。吏部管的事官员任命，南京的吏部远了管不了，但是应天府附近的官员任免可得归吏部管，所以这个吏部尚书手中的权利说大不大说小也不小，更要配合南京兵部对将军的官籍进行确认，所以算得上个肥差，总之比以前的什么八竿子打不着的劳什子礼部尚书要值钱多了。

原先的吏部尚书因为犯了错，把自家儿子的杀人案嫁祸到其他人身上，所以被惩戒了一番，调到其他地方当知府去了。到了这个级别只要不叛乱就不至于杀头，但从旧都的尚书到地方知府，这种从上坠落的感觉可谓是生不如死了。

令陆炳感到奇怪的是严嵩，这个历史上闻名的大贪官竟然恪尽职守秉公守法，这次牵连甚广的案件中竟然没有严嵩的事情，颇有点出淤泥而不染濯

清涟而不妖的意思。通过日后的接触，陆炳竟然法学严嵩还是个博学之人，通贯古今琴棋书画，还写过多本著作，看起来是个有思想有抱负的正义之士。更令陆炳感到惊讶的是严嵩写了一手好字，俗话有言字如其人，能写出这么正的字体的人岂能是歪斜之人。

陆炳不禁心中起疑，是不是正如杨飞燕所说的那般，严嵩是被后人故意抹黑的呢，还是替一些历史错误背了黑锅。究竟怎么回事儿陆炳不得而知，但他相信自己的眼睛和判断，至于史书上怎么记载那是史书的事儿了，现在看来严嵩是个人才。

陆炳给远在北京的朱厚熜上疏，说南镇抚司衙门人员不全，被裁撤的太多希望朱厚熜能够调人来。但朱厚熜却回复说他自己搞得事情让他自己招人，陆炳料到了朱厚熜会这么回答，便再度故技重施，把手下的一部分情报人员编入了南镇抚司衙门中。私盐再度变成官盐，从此陆炳安心坐在南镇抚司镇抚使的位置上，一坐就是三年。

三年的时间什么都能发生，张氏皇后在皇帝丧子的第二年就被废掉了，朱厚熜心情不好越看这个皇后越不顺眼，加之之前牵扯了张氏皇太后和张家两位侯爷的事情，有干政的嫌疑所以皇后被废了。方皇后登上了皇后的宝座，前面有两个废后做教材，方皇后是小心翼翼如履薄冰丝毫不敢大意。

陆炳的山东经营的越来越好，梦雪晴主张往河南扩张，但陆炳却不同意，树大招风，木秀于林风必摧之何况陆家乎？陆炳不想在朱厚熜的地盘上过多的做手脚，要么隐居山林要么就是去开辟自己的一番基业。目前能相中的目的地也有两个，要么在安南要么在北方，这两个地方都不是十分理想，一个是又热又潮的热带雨林，一个是苦寒之地，合适发展的地方只能待日后慢慢寻找。这一切都要等待，等待白羽狐狸尾巴露出的时候。一旦他们动了就是毁灭他们的时候，猎人不能着急，否则猎物会跑掉，同样诱捕白羽也不能心急，再说一心不可二用，故此陆炳并没有急于扩张行动。

如果此时把大量人力物力兵力都投入到新的事业中，白羽一定会知道的，到时候他便可以逆转乾坤从中作梗了，而陆炳则会背腹受敌难以继续，光靠朱厚熜的这些不成器的朝廷军队，是根本敌不过白羽已经逐渐掌握的广西叛军的。最好的打算是能够诱骗白羽入京，凭借武力和王雨露留下的药水击杀白羽，然后趁广西群贼无首的大乱而平定广西，这样可比来回打击韦银豹他们轻松多了，擒贼先擒王只要击杀白羽这一切都是可以去做的。但如果不幸失败了，那还要有备用方案，那就是兵戎相见，只怕那时候还是要生灵涂炭哀鸿遍野，兴百姓苦，亡百姓苦。

这些只不过是陆炳的计划，暂且不提。这三年对与朱厚熜而言有好事儿发生，他最为宠爱的曹端嫔此时已经被他破格提成了曹端妃，而曹端妃也的确争气，肚子一天天的大了起来。先前为朱厚熜生下儿子的阎丽嫔已经被封妃，虽然孩子夭折了，但也算有功，证明朱厚熜现在的确能生，身体并无毛

病，故此为了表彰她在嘉靖十五年给她封了个贵妃。

第七十五章万寿节将至

贵妃比皇妃要高上一截，如今曹端妃已经是妃了，若生个一男半女，升为贵妃不是什么难事儿，日后就算立后也未可知。殊不知嘉靖一朝的皇后不值钱，十三年的时间换了三个皇后了，再换一个也不是不可以。

对此，方皇后耿耿于怀，面上却没表露出来，依然装作大方的样子，还对曹端妃关爱有加，让朱厚熜十分满意尽显后宫祥和之气，皇后不妒忌反倒是有一番母仪天下的感觉。其实方皇后心中的苦楚又有几个人晓得，前两个皇后一个在冷宫一个直接被踢死了，自己刚当上皇后可不想死，再说那曹端妃聪明得很，不光现在仗着有身孕有恃无恐，更与陆家交好。谁不知道现在的陆家可是大名第一名族，权势滔天基业惊人，人脉更是广。

悲矣哀矣，后宫的女人太难做人了，如履薄冰步步为营稍有不慎万劫不复。

说起陆炳的人脉，这几年夏大德在西域登基了，他灭了土鲁番和叶尔羌后正式废掉那个亦力把里的傀儡皇帝登基坐殿。按照陆炳曾经提供的计策，给朱厚熜递了降书顺表。朱厚熜得知后勃然大怒，但事后想想却也消了气，毕竟自己未发一兵一卒，人家也没用自己的钱吃自己的粮，凭着自己也好，借着陆炳的力量也罢，总之打下一片天下凭什么分给自己。再说了，陆炳还没鸣不平呢，自己跟着瞎掺和什么。

朱厚熜转头再想想，陆炳留在大明任职，正是在给自己表忠心。若真有反心，早就居家逃到西域自立为王去了，岂能如现在这样。让他去南京就去南京，让他回北京就回北京？这岂不是犹如龙潭虎穴？

所以这件事儿只怕也不是在陆炳的可控范围内，夏大德坐镇西北自立为王，并向大明称臣，总好过那些野蛮民族虎视眈眈的留在大明边境好吧。起码夏大德看在陆炳的面子上，不会不声不响的就发动进攻。而嘉峪关目前也一直在朱厚熜的手中，边疆打草谷的消息也少了很多。

当然最主要的是朱厚熜无法也无力问责，一旦问责，人家挥师东征，面对这群铁骑加上那些新奇的火器。朱厚熜还真没信心能打过夏大德。到时候被亡了国，在想谈条件那就晚了，面对已然唾手可得的天下哥们义气也不好用了，现在想想夏大德那张凶悍的面容，朱厚熜都觉得后脖颈冒冷汗，从心里就胆怯了。

嘉靖十五年。曹端妃产下一女。因为曹端妃年纪小，朱厚熜身体也不好，所以婴儿略显瘦弱，但生命体征完好，十分有活力不出意外应该不会半途夭折。朱厚熜大喜，即便是个女儿也高兴万分，哀冲太子朱载基的离世阴霾也在朱厚熜的心头渐渐消去。朱厚熜大赏曹端妃。给孩子取名为朱寿媖，

希望孩子能够健康长寿长的也如母亲般貌美如花，同时封朱寿媖为常安公主，希望孩子平平安安，别处什么意外。对曹端妃的父亲曹察朱厚熜也进行了提拔，一时间曹端妃在后宫中的地位水涨船高扶摇直上，更加成了后宫中最最被宠爱的妃子。

嘉靖十五年，是喜气洋洋的一年，起码对于朱厚熜而言是这样的。这一年的万寿节，也就是朱厚熜的生日。他准备好好搞上一搞。

万寿节原本几乎每年都搞，但大明地域辽阔，各地官员奔波在路上给皇帝祝寿，远的地方一来一回就要半年时间那还得是紧赶慢赶，那政务怎么办百姓怎么办。还办不办公了，难不成大明的官员就是为了来回路上奔波搜刮民脂民膏来献给皇帝？于是万寿节就开始按照品级来划分入京人员，品级不够的倒不是说没你的事儿了，寿礼还是要的。

每年到了万寿节寿礼是少不了的，但是朝廷有个不成文的规定就是五年一大办，万臣来朝不说寿礼还得增多，否则可怜巴巴的就一点让皇帝面子上也过不去。今年是个特别的万寿节，首先是皇帝正式立年号第十五年，恰逢五的倍数，其次又是常安公主出生，所以各地也显现出一些强征暴敛的事情，就是为了给皇帝准备寿礼。

小说中什么智劫生辰纲之类的让人看了大快人心，因为这是常人所不能及的事情，书中的人做了百姓们想做却不敢做的事情，故此水浒之类的小说才会广受欢迎朝廷屡禁不止。但现实中这种寿礼是没人敢动的。平日里劫个道那最多就算的上是土匪，当地官兵剿剿做做样子就行了，官匪一家沆瀣一气的事情不少，剿匪如同过家家酒一样，我方唱罢你登场，大家都是玩的表面的战争，寻常时节根本懒得管。打上五六年除了病死的没一个是战死的也是常有的事儿，上面真催得紧了，不够数了就用普通百姓来充数，对土匪没办法，对老百姓官差们办法可多得很。只要钱给够了，土匪不土匪的谁管他。

但是若是劫了皇帝寿礼那性质可就变了，这如同叛国之罪，是叛军乱党，需全力剿灭，没人敢包庇这样的土匪，乌纱帽不保了头可能还会掉了还怎么捞财。所以贼盗有贼盗的规矩，什么东西能抢什么东西不能抢，门清着呢。

陆炳也受召进京，同样被召入京城的还有他的家人，他们共同被邀请给皇帝祝寿。陆炳一路行色匆匆，倒不是想要见到家人而心急如焚，而是他实在不忍看地方百姓的惨状，为了皇帝的颜面和寿礼，有的穷地方都被糟蹋到易子而食的地步了。在加上无良商人和官商勾结，抬高物价粮价，百姓们简直都没有活路了，这样的大明早晚得亡。

陆炳已经有一年多没有回家了，主要是事务繁忙。南镇抚司已经走上了正轨，陆炳本来情报体系就很完善了，现在只不过又分担了一部分兵权监控

和缉拿审问的工作，手下人倒也熟门熟路。为主公者若是凡事都要亲力亲为，那就不是个好主公。调入南镇抚司衙门工作的核心人员都是陆炳原先的情报探子，不管是工作能力还是干脏活的本事，亦或是忠诚度都让陆炳十分放心。

那陆炳在这一年多的功夫究竟在忙什么，忙到连家都不回了。其实这事儿从三年前陆炳就开始忙了，只是到了第三年事情格外多而已，此事事关沈家。陆炳没有劝住朱厚熜，朱厚熜说他感情色彩太浓郁了，有些偏向于沈青山父女二人有失了公正平和的心态，没站在一个为人臣子的位置看待大明的利益。

所以，朱厚熜决定跟沈红山合作，即便沈红山有些密十三的背景。苗疆的沈家基业已经稳定，随便谁接手都是能天长地久持续发展下去。可是对于江南的控制，本来沈家就不是十拿九稳的稳固，而江南富饶绵蚕纺织技术高超，又有一些进出口贸易，加工业也发达，故此也是商家必争之地。这里生意人不光是在大明境内生意做得好，就连海外也有不少生意，当然这也多和官府是挂钩的。很多金发碧眼的番邦之人甚至会来大明南方打造兵器等东西，除去来回运费和海路上的危险，来大明的性价比也是极高的，说不定还能通过倒卖货物赚一笔呢。

因此说江南是商家必争之地，面对这样的一块富饶土地，几方势力各显神通。陆炳有庞大资金供应，甚至能操纵的资金比沈家都要多，而沈紫杉没回来，也不知道去哪里了。沈家群龙无首，有忠于沈青山沈家掌柜和沈红山一伙儿尿不到一个壶里去，于是便投靠了陆炳。

其次就是朱厚熜的人也派出来抢夺江南市场，毕竟谁有也不如自己有来的稳妥。他们借着官家的身份，甚至强抢豪夺，把一些百姓都编入了官籍，充为官奴，人也要货也要地也要机器更得要。也不管你服不服气公平不公平，你还不能逃，逃了就发海捕公文你就是叛贼，总之干的就是强盗般的买卖，吃相颇为难看。朱厚熜曾给陆炳暗示过，让陆炳让出几个他看中的项目，但陆炳却装聋作哑，并不理会朱厚熜的暗示。

还有就是本地官员仗着手中的权利，虽然不敢如同朱厚熜一样那般明抢明夺，但也是不择手段，比如一片价值数千辆的桑园，给人家十两就让你滚蛋，不滚就找办法带你入狱。到时候那便是人为刀俎我为鱼肉，只能任人宰割了。也多亏陆炳仗着锦衣卫的便利没人敢惹，更是下手快，总之率先抢到了不少买卖。更挽救了不少，有些人被朝廷或当地官吏逼得紧了，就去把生意卖给陆炳，反正陆炳给的价格公道，若是不想卖掉买卖，那么也可以成为股东，以参股形式继续经营。

有了陆炳的旗帜，不管是皇帝的人，还是当地官员，谁也不敢玩硬的了，只能公平竞价做市场竞争。

反倒是最先引起矛盾的沈红山，他夺下的店铺和生意最少，码头更是一个都没得到，也算是搬起石头来砸自己的脚了。还有一些有密十三影子的人则也开始采买，好似也想分一杯羹，并没和沈红山联合，不过在这里并不是他们的地盘，他们那些卑鄙手段也没有多大用处，故此就可以忽略不计了。

第七十六章京城聚首

陆炳来到京城之中，直奔陆府而去，这里的府衙还保留着，并没被朝廷收回，也算是皇帝恩宠的一个表现了。京城陆府不算大，也并不算小，足够一大家子人轻松入住的。门外有人正在卸车，看来一家老小都已经到了。

陆炳翻身下马快步入内，迎面一个大小伙子走了过来，看到陆炳一愣，随即抱拳道：“父亲大人。”

陆炳也愣了，一年不见陆绎竟然有窜了不少个子，站在自己面前竟然隐隐都比自己要高了。陆绎长的相貌堂堂身材壮实而不粗莽，一副白衣小将的做派，但却没有戏文中白衣小将的傲气，反倒是十分谦逊，眼中透漏着智慧的光芒。看身形看步伐，这一年中他没有放弃武功的修炼，功夫又见长了不少。若不是那嘴边的一圈绒毛胡子，和脸上仍未脱掉的些许稚气，倒真觉得是个大人了。陆炳点头笑道：“好孩子，家里人都到了吗。”

“都到了，叔父正带着弟弟妹妹从后院玩呢，大娘他们则在正厅休息。”陆绎说道，陆炳说道：“好，随我入内，跟为父说说这一年你又学到了什么。”

陆绎所谓的叔父就是陆炳的弟弟陆炜，陆炜不比陆绎大几岁，和年纪稍小一些的陆寻也差的不算多。与陆炳不同的是陆炜他总是孩子心性，这么大了还光知道傻玩傻闹，还不如妹妹陆燃稳重。陆燃已经成了大姑娘了，生的是亭亭玉立，更是继承了陆家身材高挑的基因，据梦雪晴来信说光给陆燃提亲的就快把登州陆府的门栏给踏平了，但陆燃没几个看上的。

的确有陆炳这样一位大舅爷。自然就把陆燃的身价给提起来了，更何况陆燃的确挺优秀的，平日里在齐鲁书院读书，成绩也是最好的，不似陆炜那般样样恨不得倒数。

陆炳和陆绎爷俩有说有笑的朝着门内走去。陆炳越走越快，因为厅内有个人正在等着他，那个人他已经多年未见，甚是想念。陆炳走入堂中，陆绎晚一步站在陆炳身后，两人都是那么高大。气势也是十分逼人，让人看了不禁要赞一声好一对龙虎父子。

屋内的人看向陆炳，一个满脸大胡子的高大汉子发出炸雷般的大吼，然后冲向陆炳三步并作两步一下子搂住陆炳，直勒的陆炳喘不上气来：“三弟，你他妈怎么头发都白了。愁个掉啊。我可想死了你，你也不知道去看我。”

“二哥。”陆炳奋力挣脱开，这个夏大德当真成了西域野蛮人，即便现在贵为君王也是一身的膻味，和大漠上的骑士们没啥两样，怪不得深得西域百姓拥护呢。湘云则笑盈盈的看着陆炳和夏大德，身旁婢女抱着一个孩子。这

应该是二哥夏大德信中所说的儿子，看来夏大德子嗣不愁了。

湘云已经从窈窕身材变成了一个胖妇人，也不知道是生孩子生的还是吃肉喝奶吃出来的，但不可否认，夏大德的确痴情，至今就只有湘云一位王后，连个妃子都没有。湘云也争气，基本上保持一两年一个的速度给夏大德生着孩子，夏大德现在已经有四个孩子了，两男两女。仅比陆炳少一个，可是人家可比陆炳晚结婚了好多年。

夏大德胡子现在很长，一声西域的华贵衣服，武官样貌长的肥大且立体，不说的话还真以为是个藩国巨人。而湘云也是一身外国人的打扮。相比之下，夏大德却过得很是少相，本来长得就显老，这几年过去却一点也没见变化，也算是提前老下了，可陆炳的双鬓却已经白了。

陆炳对着座上的孟霖行了礼，又给湘云行礼，见过大哥和二嫂后问道："大哥，大嫂怎么没来呢？"

"粗鄙妇道人家，糟糠之妻带到京城来也是丢人，不如不带了。"孟霖说着，嘴上虽然这么说，但实际上孟霖对大嫂还是挺好的。这个大嫂就连陆炳也就只见了一面，是个很普通的农夫，乃是孟霖做海盗的时候娶得妻子，看相貌即便年轻的时候也不过是个普通人，加上海风腐蚀和岁月流逝，现在成了标准的黄脸婆。不过孟霖对她很好，这么多年也没娶妾室，而大嫂没有生育孟霖也没休掉她。

不知道是因为孟霖现在改邪归正感动上苍还是因为吃住稳定了的缘故，据说此次离开登州的时候，大嫂也有了身孕。这也是这次没有带大嫂入京的一个重要原因，生怕路途遥遥颠簸的很，再让高龄孕妇有了危险那就得不偿失了。

这时候有人阴阳怪气的说道："人家光顾着和什么结义兄长聊天了，老段，咱兄弟们都是外人，要不还是走吧。路上我看到一家酒楼不错，咱们住那里就行，别从这儿碍到人家眼。"

"呵呵。"另一人答道。

陆炳一改一本正经的模样，为老不尊的挥动着手好似扇着不存在的味道说道："这是谁放屁呢，对了对了，我知道是谁放屁了，也就纪联洪能放出这样的臭屁来。"原来刚才那俩人正是纪联洪和段清风，段清风依然沉默寡言，依然是那么阴沉却更加美的不似男儿了。

段清风的头发并没有轧起来，宛如寻常道士一样弄个簪子，而是自然的披散下来。那一头乌黑浓密却不凌乱十分顺直的秀发，只怕要让不少女人都嫉妒了。兄弟三人相视而笑，陆炳问道："怎么你俩也进京了，不错，有你们在一家人的安全就有保障了。"

段清风说道："这次我和纪联洪也被应邀入宫，还说让我们要讲讲道家之理。我这么一个闲散，早被我师兄张清泽给遗忘了，保留着我的位置还是因为给陆家面子，生怕我出来抢了他的风头，我也懒得出现。纪联洪更成了还俗的道士，让我们去讲道，这不是滑天下之大稽吗？"

段清风也就在陆炳面前的时候话才多一些。自从刚才入到厅堂歇息，这算是第一句完整话。纪联洪说道："那怕啥，不说别的，就咱们献的这份寿礼就能惊煞旁人，我在想啊老段。咱们不如装神弄鬼说通阴阳懂奇门会炼丹算了，反正皇帝也是个啥都不懂的白痴。"

"口无遮拦口出狂言。"段清风说道，显然不太爱搭理纪联洪，但也不讨厌纪联洪。陆炳通过来信知道，这几年两人和平共处，玩的关系好多了。段清风越来越容忍纪联洪，尤其是纪联洪还常常自以为段清风和他是英雄惜英雄，惺惺相惜呢。

夏大德与众人也都认识，此时问道："你俩献的什么礼，这么神秘，听你俩说那是惊为天人啊。"

"不是我俩。是他自己。"段清风说着闭眼冥想了，不管旁人再说什么。

纪联洪想要再说，却又迅速闭上了嘴，过了半晌才说道："天机不可泄露，不可泄露。"这分明是憋不住的节奏，众人笑作一团，纪联洪身旁的诺伊尔也在笑。但是笑容中却带着一丝失望，不知道是不是对纪联洪的失望。

陆炳问道："纪联洪，你孩子呢？"

"后院丫鬟抱着玩呢，这里除了我这大侄子，都在后院呢。大侄子不算小孩了，是小大人了。是不是啊，绎儿。陆炳，你可真有个好儿子啊，那天我跟他闹着玩，偷袭他。结果这小子以为是坏人，回身就是一剑，剑法刁钻凌厉，如同捷豹一般。换了二一个人，估计也就挂了。都是段清风教得好。恨不得把这一身本事都交给绎儿，绎儿也争气，学了不少。不过你可别学你段叔的那股阴劲儿，成天三脚踹不出个屁来。"纪联洪笑着说道，段清风也不生气，陆绎连忙抱拳谢过夸赞。

陆炳也笑道："你真是为老不尊啊。"

许洋已经是陆家核心的人了，此时他和齐书海坐在一起窃窃私语。齐书海倒也成熟了不是一丁半点，根本不记恨当年许洋对自己的又打又骂，现如今的齐书海可是陆家商业和政场上的大人物。他的确有些才能，但平心而论也算不上十分优秀，这些都是陆炳所掌握的。

不过陆绎随着年龄长大，缓解了舅舅的压力，帮着齐书海做了不少事

儿。而陆家早先培养起的人才也各司其职，山东已经发展到了一定的规模，想要扩大财路并不那么容易，各行各业也基本饱和，只要平稳经营便可了。这也是为什么陆炳放心把这一摊交给齐书海的原因，外戚总比外人好，这个位置只需平稳缓慢发展，不需要开天辟地，只要不作死就不会死。

陆炳突然问道：“二哥，你此次前来献礼，以一国之君的身份来，朱厚熜你也了解。你不怕……”

“不怕他把我留下威胁我啊？这事儿他还真能干出来。”夏大德笑道：“不怕不怕，我已经布置了十万铁骑在嘉峪关外，打着献寿列阵的名号。他敢动我我就敢打，我已经在朝中下了死令了，一旦我遇害，蔡龙羽就动手。你知道的，蔡龙羽虽然有些贼心，但基本还算有能力也够忠诚，这些年我哥俩玩的不错，我答应他日后封他个汗来坐坐。”

此次朱厚熜给夏大德下了邀请函，要西域这位新兴的王者勿必来参加万寿节，两人有军国大事要商议，若有诚意请当面商论，念在当年有段情谊又有陆炳从中作保，请放心云云的。陆炳没想到，支部愣登的夏大德还真来了。

夏大德说道：“我另外有大军护卫而来，三千铁骑，再不济也能让你救下来吧，跑到山东，咱们内乱外乱一起来，朱厚熜能架得住？开玩笑，咱也不想兵戎相见，但他要不仁就别怪咱不义对吧。正好这次也有事儿跟你商量，找个机会咱们聊。”

“好，对了二哥，前一阵听说你们西凉不是西部有叛乱吗，怎么现在平息了？”陆炳问道，夏大德定了个国号叫做西凉，并不叫单字，一来符合他们那边蛮族审美，二来还因对古地域名称，三是以此叫西凉国，不称大什么什么的，以表示自己没有不臣之心要与大明比肩而立，更是在舆论上避免了开战。对于谁对谁称臣，夏大德并不那么看重，高筑墙广积粮缓称王是目前夏大德发展国策，也是陆炳给夏大德的建议。

夏大德拍手道：“三弟你厉害啊，我刚刚平定叛乱你就知道了，情报工作了得啊。也对，我要没平叛乱怎么压兵十万啊。我给你说啊，我一去叛乱就平息了，杀了几万人彻底老实了，过车辕者皆斩之，那叫一个人头滚滚啊，真痛快。谁敢动，我还杀谁。对付他们，就得吃这套。”夏大德自顾自说着，陆炳也只能无可奈何的摇摇头，这就是让夏大德当西域王的原因，他适合西域的情况。若让陆炳来仁治，只怕蛮族三天两头的就得再度暴乱，对付什么人用什么招，夏大德的铁血政策最适合西域的治理。

陆炳想到这次朱厚熜借着万寿节，把自己家的各色人都请来了，心中略有不安。混到这个地步了，家大业大，不能不多猜忌一些多想一些，倒不是不相信朱厚熜，而是朱厚熜有时候真的是不值得信任。于是陆炳问道：“许洋，你走的时候怎么布置的？”

“全军演戏，轮番调动，随时可以出发，进可攻退可守，犯我陆家者虽远必诛。”许洋说的很含糊，笑的很阴险。

陆炳放心了，朱厚熜没这么大胆子的，而在座的一家人已不是当年的群单纯年轻人了，他们都成熟了，有着自己的路和事业，不论殊途同归还是分道扬镳，总之都将走下去。

第七十七章万寿节献礼

朱厚熜的万寿节庆典终于开始了，山呼万岁群臣跪拜，陆炳的女儿陆吟被早早的请入了宫中。陆吟虽然只是朱厚熜认下的干女儿，但是已经被宗人府录入，更给了加了公主的俸禄，只是没有敕封名号罢了。如今便要当着群臣的面朱厚熜封陆吟为常平公主，正与自己刚刚出生的长公主朱寿瑛的常安公主交相辉映，两人加起来便是平安。

朱厚熜是个民间皇帝，他是从一个待遇并不怎么好的藩王儿子变成皇帝的，所以在他在位的这些年里经常做些有伤大雅却又别出心裁的事情，总之不合常理规矩颇为桀骜不驯，比如现在他就在做。万寿节大典，不管是京官还是外臣应当统一参拜齐呼万岁，而皇帝缓缓从驾撵之中走出，俯视众人俾睨天下。

可如今的朱厚熜却抱着还在襁褓的朱寿瑛，手牵着陆吟缓缓走出，让众人平身不必再拜。今日普天同庆，一切免礼。

有人认出了那个女孩儿正是陆炳的女儿陆吟，官方邸报上并未写出，而也少有人知道陆吟是皇帝的干女儿，只有坊间才有这等传言。今日一见，很可能传言属实。果然宗人府上来了，宣布把陆炳之女陆吟放入皇家族谱之中，赐姓本家朱姓，并保留陆姓，号常平公主。

宣布之后，十二响炮齐鸣，大典正式开始。首先是各地献礼，奇珍异宝层出不穷，如果没新鲜玩意儿的就全靠数额巨大来充数。多少石粮食多少两白银，总之是粮山金海，这些全部充于皇帝的内帑库房。

献宝的也不能说是一件宝物就完事儿，那太过单薄了。岂不是失了礼数，除非所献之物是绝世珍品举世无双又价值连城那才会少带些陪衬，以防喧宾夺主。谁献礼献到皇帝心眼里去了，让朱厚熜感觉到用心了，就会大喝一声好。然后赏点钱。

钱不在多主要是圣宠的体现，然后这等人就会被请入宴席之中，赐御膳与皇帝一起吃个饭。这是多少钱都买不来的无上荣耀，皇帝在大多官员心中那就是无上的存在，读书做官有时候也不光为了光宗耀祖赚钱捞金，谁都有学好文武艺货卖帝王家的远大抱负。谁又不想得到皇帝的恩宠再进一步呢，于利于名都是有好处的。

有些文官为了显示风骨，以什么万里江山图作为寿礼，期望能够让朱厚熜喜欢从而四两拨千斤。当然这样的人大多数都是异想天开，多半又会被回归到自身的价值和社会地位上再定夺是否能够参加国宴，比如夏言就只送了一本厚重的无字书。但人家已经深得皇帝青睐。现在又势头正劲，说出一番此书留给后人记载皇上的丰功伟绩，还有无字可记载皇威等一通鬼话，就被

列入国宴名单了。

谁都喜欢听好话，尤其又是夏言这样的直臣说出，夏言向来以说真话说实话著称，所以此举在朱厚熜看来有着深厚的意义。这人总是爱往自己脸上贴金。更何况如此一本厚的书，若是被后人写满了，那得是多么开天辟地开创千秋之业的伟绩，这比起什么中兴之主的赞誉还要养人。

藩王献礼和番邦献礼都是重头戏，所以朱厚熜反倒把他们放在后面，希望能够让人充满期待。还有一个原因因为毕竟是一方领主财力非旁人可及，只怕他们把礼物一亮出来剩下的大臣要自惭形秽了，故此才让大臣们先上礼的。

此次万寿节搞的极大，宛如万国来朝一般，若不是沿途百姓如此受苦。陆炳真以为自己活在盛世之中呢。令陆炳和一家人赶到诧异的是陆炳竟然没被安排在大臣之中献礼，而是在夏大德之后的番邦亲王献礼之中，这是什么意思？是朱厚熜故意为之，还是别的缘故，难道要公告天下说山东是陆炳的地盘。而陆炳是山东的土皇帝，是大明的国中之国？

陆炳想不来，静心看着现在的藩王上礼大典。从藩王奉送的礼物之中就不难看出他们封地的差异，有的藩王地处富裕之地，送的东西就好一些，有的本就身处贫瘠再不愿压榨百姓的那就略显寒酸了。大明的藩王并不好混，首先要随时预防皇帝怀疑你要作乱的可能性，所以通常不与京官乃至外臣有过多的来往，生怕别人说闲话。

永乐皇帝朱棣篡位后害怕有藩王如同自己一样起了兵变争天下，于是对藩王的封地和权力进行了削减，比如以前备下的王府护卫兵马和勤王军就全部撤销，至于那些能接触到兵权的职位更是和各位藩王无缘了。

不光如此，按照后来那些皇帝的理论，和后续藩王作乱的经验而总结，有这么一条理论，那就是藩王越有钱就越容易叛乱。也是当一个人已经十分富裕已经答道不需要财富的时候，而他又是到达了一定的社会地位，那么就不由得有心思想往上挪一挪，藩王的上面就是皇帝，造反也就理所应当了。故此对藩王的财力，当权者都是十分注意的，以前分封的慢慢消减，一旦没子嗣就收回废封。而在位皇帝最直系的兄弟，则能克扣就克扣，不能克扣的也要严加监视，因为他们篡位的主力，他们的身份更接近于皇统。

锦衣卫有一项工作就是监视藩王，除此之外宗人府也有这样的工作，东厂相应部门此类业务也是不少，除此之外王府中长史内务都是皇家派去的人担任，时时刻刻向皇帝报告藩王动向。总之，当藩王也不是那么轻松的。

不过，即便是这样，又在要低调的前提下，藩王之间贫富差距还是显而易见的。首先有些藩王绵延数代，积攒的家底儿也多。还有的的确是分的地方好，地盘也大，封底之内百姓富裕产业颇多，若是心狠手辣吞并其他人的

地，或者从外面搞点小花头那财力就更厚了。什么草菅人命，欺男霸女，把佃户充为王府奴隶之类的事情这些年倒也接了不少。现在还好了一些，当年朱厚熜刚登基的时候，年少被人欺，权力斗争交替发生，无暇顾及藩王，那时候藩王们才嚣张呢。当然之所以他们这么嚣张，不光是因为皇帝年少无能，更是因为按照律法，只有宗人府可以管他们，就连嫉恶如仇的陆炳也要让他们三分，而不愿招惹他们。

相反有些藩王就穷了，这才第三代，或者第二代，又地处贫瘠，别说压榨百姓了，就是雁过拔毛都没多少油水，有些好心的还自掏腰包接济百姓，总之这种封地鸟不拉屎的藩王混的比一般大明地方官还不如。

藩王献礼终于结束了，所有人都伸着脖子想看番邦外臣献礼。不少外邦国王根本没甩朱厚熜的这次邀请，只有少数国家派出了使臣前来祝寿，寿礼不薄还别具特色。比如安南国就是连着派出了三个使团，这个国家可被当年陆炳的给彻底搅乱了，现如今算是三权分立，每个都想借助大明的力量，起码能够得到天朝上国的庇护。

毕竟他们当年看到的陆炳大军可是所向披靡的，所以对大明心之向往。这些使团各自效力于不同的君主，所以在招待外宾的四夷馆内还因为口角打了一架，最后都拔了刀子，这反倒成了京城一桩茶余饭后的笑谈。

夏大德是本次唯一一位亲临万寿节的异族国王，只不过通牒上现在写着的名字不是夏大德，而是一个突厥和蒙古姓氏混合的名字：吐洪伊。乌梁海，这倒也符合西凉蒙古人和突厥化的蒙古人和谐相处的局面。

大明的文官们沸腾了，说这是万国来朝的象征，谁都知道西凉之强大，逼平乌兹别克帝国，吞并亦力把里，土鲁番和叶尔羌汗国，宛如当年的帖木儿帝国一样强大。虽然他们不知道夏大德就是那个吐洪伊。乌梁海，甚至有可能连夏大德是谁都不知道。但是他们却知道西凉的铁骑是所向披靡的，火器更是先进，和陆炳所发明的连发火铳相差无几，而且已经大规模的制造了，甚至有人怀疑就是陆炳里通外国倒卖军火。对此，有人偷偷上过折子，朱厚熜却根本授之不理，回复说绝无此事，大明与西凉交好云云的。

通常皇帝所谓的交好，都是官方语言，或者是大明的一厢情愿，人家少数民族该入侵的入侵该欺诈的欺诈，丝毫不在意大明的面子。但现如今夏大德的到来却给了所有怀疑的人一个响亮的耳光，也让朱厚熜挣足了面子，两国确实交好，抛去文化底蕴不说，两国军事实力基本相当，一国国王前来拜见足以说明藩属之意。文人大多是感性的动物，于是他们激动了，那种儿时大国强国的自豪感油然而生，愤青之魂附在了他们身上，各种赞美之眼宛如洪水般涌来。

如果西凉只是派出使团，那可能还会有其他的声音，但人家仅带了千余护卫只身前往大明京城给朱厚熜祝寿，这是多大的面子和信任。不少人说这

才是大国和大国之间的风范，这才是君子之交。

第七十八章凤凰涅盘

朱厚熜向来讲究以礼治国，所以这等赞誉之下朱厚熜也收拢了，或者说暂时压制曾经在脑中一闪而过的坏心，比如杀了夏大德进军西凉的决定，其实朱厚熜曾秘密筹划过，这也就是为什么陆炳一家人和陆家当权者齐齐入京的原因。

不过自始至终朱厚熜都没想杀过陆炳，他只是想软禁陆家人。而把陆炳排在夏大德之后放在番邦王族之中，则也是好适时控告他霸占山东专权跋扈的一个诱因，到时候讥讽和事实并存，当场拿下他们。可现如今的局面却未曾让朱厚熜料到，夏大德果真来了，来的那么洒脱无忌。如果朱厚熜真这么做了，那只怕要受到世人唾弃，自己以礼治国的根基就破坏了，久而久之也就丧失了君威失去了臣民的忠心，这便离着丢掉天下不远了。

夏大德的陈兵边疆和陆炳的军事行动，更让朱厚熜感到了压力倍增，从而彻底放弃了要一网打尽的举动。但朝中并未对此产生异样的声音，夏大德人家名正言顺什么陈兵祝贺，而且铁骑秋毫不犯纪律严明，让人无懈可击。而山东的军演也是许洋搞得，许洋是朝廷的总兵，谁都知道和陆炳一定有说不清道不明的关系，但谁也不愿意把这俩人联系起来从而道破天机因此得罪人。陆炳的功劳大家都清楚，混到这一步为了自保无可厚非。

只是在朱厚熜的心里却平添一丝阴霾，更暂缓了对曹端妃的封贵妃的决定，毕竟许洋可是她推荐的，而朱厚熜一直天真的以为许洋就是单纯的许洋，一个自己提拔起来忠于朝廷感恩戴德对自己充满知遇之情的将领。怎知道许洋他竟然是陆炳的人。这让朱厚熜有种被戏耍了的感觉。朱厚熜暗想：陆炳啊，陆炳，你厉害，连朕的枕边人都是再帮你办说话，帮你办事儿。这让朕如何心安。

夏大德送上的礼物是一块屏风，以及边疆陈兵十万大写横幅给皇帝祝寿，身为一国之君亲身入京祝寿，这两条已然是无价之宝，不少人都以为夏大德最多送上一些金银珠宝或者牛羊什么的粗鄙之物。怎知道人家吐洪伊国王竟然送上了一件极为高雅的屏风，让众臣可谓是瞠目结舌。更对这位异国新登基的君主刮目相看。

这块屏风的选材是和田玉，首先选材很好，玉是风雅之士所带的，寓意自然要比什么黄金白银要高雅许多。君子养玉如养德，而人养玉三年，玉养人一生。本就是个好东西也是个有灵性的东西。

其次此屏风足有九尺长，宽也是九尺，九九归一乃真法也。最珍贵的是，此玉温润油性都是上佳，而其中一些部分还是玻璃种的，水头十足，这些有水头的地方还恰到好处。正巧被雕在点睛之笔上，其设计之巧妙雕工之精湛，堪称绝品。令人称其的地方还不止这些，这么大的屏风不是拼接而成

的，而是一块整玉，故此光看这玉本身的价格就是价值连城了，足以表达夏大德的诚意。

朱厚熜在想自己是不是太过贪心了，夏大德的确是个好邻居，只要有陆炳在，他就不会侵犯大明。把夏大德杀了只怕要狼烟四起了。自己能拿下西域还则罢了，若是拿不下或者有了其他的人分裂西凉自立为王，轻者骚扰大明边疆大打草谷，重者挥师东进侵略我朝，江山不保。那后果是不堪设想的。更何况夏大德亲自前来和送的这些礼物。都表达了足够的诚意，正如国书中所说的那样，年年称臣岁岁来朝，至此已经足以，贪多嚼不烂这一点朱厚熜还是知道的。

陆炳看到夏大德送的玉屏风，心中就已经明白了，夏大德的朝廷大臣中有一些能人，否则二哥虽然聪明但也是个粗人，难能想出这样的东西作为寿礼。看来二哥已经不用自己操心了，再看西凉这几年的发展，虽然也有零星战事，但已经发展上正轨，建国虽短但国力之强不容小觑。对于二哥有这样好的归宿陆炳感到欣慰，也从未有过一丝后悔，没有后悔把这么肥美的土地让给二哥。

之前说了和田玉屏风的雕工也属上佳之选，没有糟蹋了这块好玉，而题材更是好，是万里无疆土，以日月同辉为题，寓意只要有日月的地方就有大明的疆土。西凉作为大明的藩属国，送这个题材的作品是很合时宜的，而且日月本就是个明字，这层境界就更高了。正如之前所说得那样，有些水头极好的玻璃种被雕成了画龙点睛之笔，比如紫禁城等物，总之此玉屏一出，广受好评，众大臣赞不绝口纷纷被这样的美物所震撼了。

夏大德自鸣得意，看向陆炳笑了笑，陆炳也是会心一笑，随即他送上了他的礼物，一份武林万言书。对于陆炳为什么排在番邦国王一列中觐见，不少大臣都提出了反对的意见，但最初朱厚熜所想的是要治罪这一干人等，所以坚称圣旨已下君无戏言，故此也不好改变。

现在成了这样无法动手的局面，朱厚熜有些下不来台，只能打个哈哈就是说圣上宠信陆炳，权把他当成一个异姓王。不过疑点又出现了，即便陆炳是异姓王那也是大明的藩王，岂能放在外族藩王之中，那样不等于广而告之说山东就是陆炳的领土而非大明所有了吗，或者说山东划给陆炳是个藩属国？

不过，陆炳的送上的礼物是经过深思熟虑的，他替朱厚熜把这个面子找了回来。那些自作聪明的文臣看到陆炳的武林万言祝寿书后开始恍然大悟，纷纷讨论说原来皇帝是这等用意。陆炳代表着是武林。武林乃是历朝历代另一个小朝廷，要么相助朝廷要么与朝廷作对，里面不乏朝廷的鹰犬也不乏朝廷的通缉要犯，但本朝的江湖却格外的统一，武林人士皆愿与朝廷相结识并相助。

抵御萨满鬼巫大战鄂尔多斯。平倭寇镇叛乱，为朝廷立下了汗马功劳，不少人加官进爵，有了一些世袭虚职领起了朝廷俸禄，也为以往以武乱纪的坏形象进行了平反。可以说自大明以来。嘉靖朝是武林人士最皈依朝廷的一朝，这一切都与陆炳的努力离不开。在这个层面上来说，陆炳应当作为藩王进贡，这是对陆炳的奖赏，也是对天下武林人氏的尊重。

随着陆炳上场，纪联洪和段清风也走了上去。他们先冲着高坐上的朱厚熜行礼致意，然后便走到陆炳面前。三人都是特赦的可剑履上殿，往日里不管是段清风还是陆炳入宫的时候都没带过兵刃，今日却带了，朱厚熜暗想就算今日动手，三人有兵器在手只怕禁军全上也难以活捉。几年前三人与戚景通共计四人大战山东精兵的事情早就传入朱厚熜的耳中。现如今朱厚熜看着三人，不禁想他们是不是早就有所防备了呢，否则为何带着兵刃入殿，要知道陆系大多低调得很，一般不会做这种扎眼的举动。

陆炳猛然拔刀出鞘，刀芒阵阵三尺有余，即便现在是大白天的也映的火红一片。更烤的周围的人燥热无比。突然地面燃烧了起来，变成了一片火海，火海之中有两扇如同翅膀一样的东西不停地挣扎着。

的确，那就是两扇鸟翼，好似挣脱枷锁一般，那翅膀奋然扑起，在火海中扇动了起来，火焰随着它翅膀的煽动而颤抖着，来回摇摆十分逼真，好似的确火海中有只大鸟一般。大鸟抬起了鸟头。有人开始嘀嘀咕咕的，但当鸟尾出现的时候，大家就都敢确定这是什么鸟了。

有人大喊道：“是凤凰，凤凰涅槃。”

好似为了应和那人的喊叫一般，大家隐约听到了一声尖锐的鸟鸣。凤凰冲天而起，直入云霄瞬间消散不见。人们齐齐向上看去，待再也见不到凤凰的一丝一毫踪影，好似它从未来过一般的时候，人们才再度看向地上的烈焰。随着人群中一阵惊呼，纪联洪和段清风双双持剑跳入烈焰之中，烈焰瞬间平息，青烟袅袅，陆炳还刀入鞘从容走入队伍之中。

烟雾之中，纪联洪和段清风衣摆上下翻腾，好似站在云峰受到凛冽的狂风吹拂一般，又似仙人降临无风自扬。在场大多都是大明各个阶层的精英，有识之士自然不少，虽然不太明白陆炳那招是怎么做到的，但现在的情形却可以分析的出来。两人飘起的衣摆都薄如蝉翼是极好的纱料制成的，地面温度很高热气滚滚，自然就把那轻巧但能隔热的衣摆给烘了起来，这道理就如同孔明灯是一个样子的。可尽管明白，但众人不得不承认，两人的造型极有意，好似两名已经渐入仙境的大侠客在做最后的对决一般。

段清风青丝散下，遮住半边脸庞，但露出的部分却依然是可以显出俊朗长相。发丝飘逸，一身黑衣，就更显得他面色之白了，他的手中持着的是武当名剑云梦泽，剑身细长造型古朴清雅，别具一格。剑斜指地面，段清风一脚在前一脚在后，虽未动但却能感觉出身体之轻盈，他站在那里令人有种说

不出的阴柔之感。

黑色本该是沉重之色，但段清风却传出了一种另类的沉重，好似一面平冷无比的黑色深潭一样，深不见底不可捉摸。

纪联洪身穿白衣，按说的他体型较大，和陆炳属于同一类乃是膀大腰圆的汉子，这种人穿上黑色定会显得很壮实，穿白色却略显臃肿，但他选择了白色的衣服。别说这套衣服因为样式好看，倒也不显的过于宽实，反倒是有一种异样的阳刚之气。纪联洪人高马大，手中的剑也是大剑，宽背宽刃十分霸气。此时这柄名为中正的宝剑正剑锋向下，剑端插在地上。纪联洪手扶剑柄，双腿叉开与肩同宽，就那样硬挺挺的站在那里。

第七十九章障眼法

白脸小生穿黑衣，车轴汉子披白袍，段清风纪联洪两人站了片刻功夫，同时动了起来，剑来剑往战在一起。招式华丽，令人眼花缭乱，两人打了足足一盏茶的时间才分开，各自站在刚才对方所站立的位置，却依然保持刚才的动作站着，好似什么都没发生过一样，面不红气不喘，端的是一副硬汉做派。过了半晌，人群中才轰然传出叫好之声，随即潮水般的叫好不绝于耳。

再看那地上，已经划出了一个太极图，也不知道两人是什么时候画成的，又是什么时候上的色。两人一黑一白，正在太极之中的黑点白点。阴中有阳，阳中有阴如是而已。两人全身上下纯色衣服上没有沾上一丁点异色，着实是惊为天人。

黑白两色，阴阳两方，天地两部，乃是万物矣。所谓无极生太极，太极生两仪，阴阳合化而生万物。陆炳刚才的招式代表着大明的嘉靖朝乃是中兴王朝，经历过一众战乱过后，宛如凤凰涅槃一样会再度飞起，重新展现出生命和光辉。而纪联洪和段清风的演练则是寓意朱厚熜乃是天地万物之根本，衍生万物，而大明也会如同太极一样涵盖万物，这可比万寿无疆的意义要大多了，万民归心万物朝奉，乃是上法也。

朱厚熜身边不乏能人，此时正是卖弄才华的好时机，所以也不怕朱厚熜理解不了。陆炳突然大喝一声，吓了在场众人一大跳，他扔过去两卷粗大的绿布，自己持一卷三人扯着绿布迅速扰动起来，没有人能看清他们的身形。只看到算条绿色不停地穿梭，渐渐连成一体，满眼中皆是绿色。

三个人自始至终该都以常人肉眼无法捕捉的速度移动着，直到他们停下来。众人因为先前的两个类似于法术的奇妙招数而被吸引了眼球，况且这绿色翻腾的着实好看。所以在场每个人都目不转睛的看着场中的一切，生怕错过什么精彩瞬间。

三条绿布终于停止了，它们牢牢地缠绕在一起，成了一个绿色的大球，而三人则不知去处，没有人知道陆炳纪联洪段清风去了哪里。众人不觉得有些失望。难不成就这样结束了，这绿色大球虽然形成的巧妙，但是比起前两个来却少了一些精彩更没了美好寓意，那些解释给皇帝听的人也不知道该怎么说了，只叹陆炳到底还是一介武夫，虎头蛇尾了些。

就在这时候。有三个身影冲入场中，不消说正是陆炳等三人，只是他们依然很快，快的只能捕捉到他们的残影，天下武功唯快不破。三人共同用力，挥掌把那大球打向天空，人们的目光不再停留在三人身上而是跟着那绿色的大球移动。大球飞到空中突然爆裂开来，碎成了粉末。难不成还另有玄机，没有看出这有什么特别的，可转瞬之间情形逆转了，天空竟然变成了红色。

众人大惊，陆炳即便本事再厉害，前面的匪夷所思即便都做到了，但不少人也以为这只不过是一些骗人的幻术，无非是哄哄朱厚熜高兴的花活。可是现在不同了，整片天空都成了红色。而且看情况在场所有人的目光所见天空皆是如此，难不成陆炳真的有一些神通？

若干年后，每每人们谈论起这次的万寿节的时候，总会提起陆炳的献礼和西凉国王的和田玉屏，只不过陆炳的献礼更让人们牢记。人云亦云口口相传之下变得更加夸张和神秘。有人说陆炳之所以如此成功和少年得志，并不是他自身厉害也不是他随龙伴驾而沾了光，不是圣上旺他而是他旺圣上，实际上是陆炳他本就是有道行的下人下凡。

也有人说他曾救过上仙，上仙为了报恩处处助他，还有人说他是太白金星的书童等等。总之说什么的都有，反正这一切都不是人能干得出来的，而是仙人所为，因为眼前发生的一切已经超乎了人们的理解范畴。

就在此时，一条金龙隐隐约约的从天边划过，众人再度大惊，呼喊起来场面十分混乱。连朱厚熜都躁动不安的站起身来，直视着天空，他的胸膛起伏不定频率极快，口中传出粗气，一时间浑身上下热血沸腾，胸膛里的心脏也是嘣嘣直跳。莫非真的是天兆，预示着朕乃是真龙天子给人们会带来无穷好运？

这时候的朱厚熜宁愿不相信这是陆炳的把戏，而是真的奇迹发生。在场的大多数人也这么认为了，但他们作为权力斗争的旁观者更加理智一些，正所谓旁观者清，所以他们在这般认为的同时也没有忘记陆炳，认为陆炳真的是通神之人。除此之外，他们再也找不出理由解释眼前的景象，陆炳纵然势大钱多，也买通不了天空和金龙啊。

陆炳微笑着看着众人吃惊的表情，纪联洪也是得意洋洋，只有段清风依然一脸淡然，抱着膀子冷冷的看着眼前的这一切，那张俊脸一点表情也没有宛如假的一样。本来三人的招数并没有相关的地方，甚至陆炳都不会上场表演，结果陆炳听了两人所说的想法后，临时创造出了第一个凤凰涅槃火中生和最后一个三人配合的洪福齐天金龙游，没想到竟然如此成功，只怕朱厚熜要心花怒放了。

突然有人走了过来，陆炳余光看去，嘴角的笑容也停住了。那人走到陆炳身旁，压低声音用只有两个人能听到的音量说道：“好个障眼法，不过身手也好强。”

“夏大人此话怎讲？”陆炳笑盈盈的说道，只是这笑容颇有些皮笑肉不笑的感觉。夏言总让陆炳有种似曾相识的感觉，这种感觉分别出现在杨廷和和杨一清的身上，是那种很难对付的角色。虽然三人气场性格各不相同，但同样的聪明刁钻难以捉摸，让陆炳有种棋逢对手的感觉，不觉得高看夏言一

眼，放眼整个朝廷。能与陆炳相提并论的估计也只有夏言了，而不受陆炳权势所左右的也只有夏言，只不过现在的夏言实力无法与陆炳匹敌罢了。

陆炳不是没想过要与夏言交好，但总是尿不到一个壶里去。两个人认识的也算早，说起来也算得上颇有渊源。早在杨一清当权的时候。他们就认识了，而陆炳对夏言的仕途也多少有些提携之恩，若不是陆炳的美言和让贤，或许他还只是个兵部小吏兼跑腿之则的行人呢。虽说是金子总会发光，但只怕没有陆炳，这个夏言还需多奋斗几年才能出头。

后来也不知道夏言怎么了。竟然替杨一清求情，乃至于陆炳曾怀疑他和密十三或者杨一清有扯不清的关系，调查后却又发现他们并无瓜葛。当时陆炳就觉得这货脑子有病，正直也不是这么正直法，更何况陆炳对他有恩，此般岂不是忘恩负义。但两人当时地位悬殊。陆炳拒绝了夏言，从此便关系交恶了，不过也无所谓，反正对于陆炳来说夏言此人可有可无是个无关紧要的角儿。

令人没想到的是，夏言不光成为了朝之重臣，而且飞黄腾达，颇有位极人臣的感觉。隐隐甚至有压过陆炳一头的势头，好似靠的就是不结党的中正平和。官拜礼部尚书，少詹事，翰林院学士兼掌管翰林院，这一层层头衔压下来，让夏言的身份并不那么单一，分量着实不轻。按照陆炳的推断，只怕今年这个夏言就要入阁成为内阁大学士了。

陆炳没想过让夏言报提携之恩，但却对夏言这种忘恩负义的行为所不齿，这些年夏言宛如当年的杨一清和杨廷和一样。和陆炳既作对又合作，时而精诚之至时而貌合神离。平日里斗来斗去的，只要不关乎国家大事，颇有斗倒陆炳才后快的感觉，这的确给陆炳添了不少麻烦。用陆炳的话说。此子不仗义，不可交也。

让陆炳讨厌，这并不是一个好消息，夏言也吃了陆炳不少亏，当然这是在他给陆炳找了不少麻烦之后。不过即便几次下狱，但夏言总能全身而退，甚至更进一步，这乃是朱厚熜的作用，朱厚熜信任夏言，甚至有用夏言压制陆炳的想法。

夏言站在陆炳身后悄么声的说出这么一句，陆炳也是笑里藏刀的回了这么一句。夏言微微一笑说道："不可否认，三位的功夫确实已经到了出神入化登峰造极的地步，可是我刚才说你们用了障眼法也没什么不对，正是这些障眼法与功夫巧妙结合才呈现出这么多精彩绝伦的场面。"

"说说看，我倒想看看现在京城新贵文官中的翘楚夏大人有何高见？"陆炳抱拳道。

夏言也抱拳回应，微微摇头："不敢不敢，陆大人谬赞了。那在下就说一说，在下也不通武艺，若是有说的不对的地方还请陆大人见谅。涅槃凤凰的

招数是陆大人用炙热真气点燃早在地上布置好了的硝和磷，从而剧烈燃烧，但空气中却弥漫着两者燃烧的味道，只不过众人都被这种玄妙景象所震撼，故此没有注意到空气中的味道罢了。而那冲天而起的凤凰在火焰中则是陆大人用真气控制火料燃烧和风力所致，这对于陆大人的功力来说并不是什么难事吧。至于凤凰啼鸣则是用了空气摩擦的声音，如同山谷中呼啸的风声以及笛子的发声原理是一致的。最后用刀风卷起一团燃料掷到天上，其实这么时候凤凰就不是很形象了。但人们都认为是先入为主，认为凤凰在烈火中挣扎出来就是要一飞冲天的，故此才会脑中臆想出凤凰飞至天空的景象。况且只要有一人喊出后，就等于给了旁人一种暗示，别人则是越看越像，就是个别的人发现不像的也不敢说，怕旁人笑话自己不说，害怕言多必失说错话让人认为自己否认这是个好兆头，惹来杀身之祸。锦衣卫可专门是抓人把柄的衙门，陆大人位高权重掌管南镇抚司衙门，嘿嘿，谁敢招惹您呢？至于找个领先喊的人只怕对陆大人来说，是简单至极的事情吧，别人想拍陆大人的马屁也不好拍呢，真是个千载难逢的好机会，不安排也会有人做的。”

“说的对也不对，对在整个过程你都说对了，对于夏大人这样不会武功的人，能推断到这层地步实在可谓是高人，若您能够练武一定是悟性惊人，前途无量啊。”陆炳笑道，语气中充满了讥讽：“要不我给您介绍个师父？”

第八十章忧国忧民

“在下无福消受，先谢过了。”夏言道：“不知陆大人所谓在下说的不对的地方在哪里？”

“人们正如你说的那样，越看越像觉得那东西是凤凰，但却不会因为我的身份而忌惮，因为陆某本就不是小气之人，我若真的小气容不得别人说，只怕我早就除了你了。”陆炳没有遮遮掩掩，眼中杀机一闪而过，冷笑道：“我调到南京的事情和山东周边借着海防为借口的军事防御体系，只怕也是夏大人进言的功效吧？”

“哈哈，夏某理解陆大人，背井离乡不好受，也理解陆大人刚才所谓的大度，可不能要求每个人都理解陆大人啊？不管您承不承认，怕您的人比敬您的人要多，这是不可否认的事实。夏某在此是不是要谢陆大人不杀之恩，高抬贵手之情呢？总之凡事不要说得太过绝对，您说呢？”夏言道。

陆炳哈哈大笑道：“夏大人也要三省吾身，想想您是不是说的也太绝对了呢？”

“或许我们都太自负了。”夏言笑道：“那在下可否继续说下去呢？”

“夏大人请讲。”陆炳道。

夏言点点头：“段清风和纪联洪的武艺不低于陆大人，但不知是否有人会发现，他们打斗之后，比刚上场的时候要瘦了一些，无非是因为身上所带的大量涂料已经洒在了地上所致。纪联洪用的是白颜料，而段清风用的是黑颜料，即便不注意弄到身上，也无妨反正两人所穿的衣服也是和自己所涂颜料一致，最后分别跃到对方的位置，形成了一个太极图。因为两人的动作太快。而且人们的注意力又集中在两人那眼花缭乱的打斗上，所以根本没注意地上太极的形成，但在下注意了，那太极并不是一下子变出来的，而是逐渐形成的。不可否认。两人速度和准头以及最难的也就是圆形外围的分布把握的十分精确，估计他们是以交手的地方为参照，作为圆形的中心，往外做等距旋绕，才可以把太极图画的宛如借助了器具丈量过般那么圆。平心而论，他们这一幕的安排。没有凤凰涅槃和洪福齐天这两招精妙，如果没有前面的烟雾缭绕和后面的延续，只能算的上惊奇，远没有现在这么精彩。故此在下以为，或许最初并没有第一式和最后一式的存在，乃是临时拼接的。”

“为什么不说第二式是拼接的？”段清风突然在一旁问道。他和纪联洪一直在侧耳倾听，此时讲道他们两人，所说的完全正确，不禁问道。

夏言冲着段清风抱了抱拳说道：“那是因为你俩本就要献礼，如果把第二个去掉了，你们就无礼可献了，第三个只怕没你俩也行吧？而陆大人的献礼

名单上只写了武林万言祝寿书。并未如二位一样写的是武艺表演。”

“这货怪不得深受皇帝喜爱，太聪明了。”纪联洪说道，随即用大拇指把剑推出剑鞘说道：“知道的太多了，或许会被灭口的，夏大人这么聪明的人不会这点道理都不懂吧。哼，何必为了逞口舌之快非要说的这么多呢，一时之能却埋下杀身之祸，这叫不叫祸从口出呢？”

“纪道爷说笑了。”夏言显然并不在意纪联洪的样子和那一身的杀气，依然一脸淡然的说道，也不知道自恃纪联洪当着皇上和文武群臣的面不敢动手。还是知道陆炳不会发出这样下作的杀人令，亦或是真的是个直言之人不畏生死。

段清风听了夏言的话却微微一笑说道：“夏大人，贫道说两句吧，您刚才说错了几点？”

“哪里？在下哪里推断错了吗？”夏言不解道。

段清风摇摇头：“那倒不是，夏大人说的完全对。可谓是秋毫不差。只不过问题在于刚才说的那几句，首先纪联洪已经不是道士了，他已经还俗，虽然有时候还是以道士打扮，但那不过是习惯罢了，他虽然结婚了，但他连正一教都不是。另外这人平时爱开玩笑，但说道杀人的事情却从来不开玩笑，我说不了他，陆炳也不行，我们三个只有互相尊敬，可谁也管不了谁，我不是陆炳的属下，他更不是。所以夏大人，贫道好心给夏大人提个醒，晚上回家的时候要注意了，别到时候怪贫道没告诉您。哦，对了，他容易冲动过，就和未足弱冠的少年一样冲动，说不定惹恼了从这里他就斩了大人您也说不定。至于有什么后果，他好像不会去考虑。”

“臭老道。”纪联洪骂道，随即又说：“不过倒是句句属实。”

段清风阴阴冷冷一本正经的说着，说完别过头去不再言语，当时夏言就石化了，愣在那里说也不是不说也不是。但他好似下了什么决心一样，突然笑道：“杀就杀吧，那鄙人也得说完。不是不信段道爷所说，也不是故意激怒纪居士，只是不得不说。”

“夏大人既然不怕死，那就请讲。”陆炳说道，夏言吐了口气道：“至于洪福齐天，我想现在大家看到的天空已经不是红色的了，不过现在他们都在追寻着金龙缓缓离去，谁还关心天是不是红色。红天的原因在于绿色，因为先前的两个表演，已经牢牢吸引了大家的眼睛，所以每个人都目不转睛的看着场中，满眼全是三位转动的绿色。绿色盯得时间久了，眼睛看别的东西就会变成红色，飞起的绿球把众人目光引到了天上，一看之下岂不是成了红天？还是那句话，即便有人因为先前没有注意观瞧绿色，亦或是身体原因看不到红色也不会说。在场大部分人都看到了，有人却说看不到，这不是惹陆大人不高兴，让皇帝也不高兴，认为此人有不臣之心吗？”

“好渊博的夏大人，好睿智的夏大人，连这个都知道。”陆炳嘲讽的笑道。的确这也是自己从万儿万留下书中一篇关于眼科的杂记上看到的，没料到也被夏言给揭穿了。

夏言道：“不过在下还是棋差一招，到底也没想明白那金龙是怎么回事？”

“就是热气球，和孔明灯一个道理，只不过是多个连在一起。又有线牵引，宛如放风筝一样。龙高，也不必做的很形象，反正没人看得清，只要金灿灿有形状就行了，人们会自动联想到金龙。越看越像。如同夏大人刚才分析的凤凰涅槃一样，无非是揣摩透了人的心理。线更不必隐瞒，反正远也看不出来，前面是翼人在牵引，翼人您知道吧，就是能飞的人。”陆炳说道。可谓是知无不言言无不尽丝毫不隐瞒，对夏言这种聪明人也没有什么可隐瞒的，只要他想知道，这点事情他总能调查之后想明白其中原理，不如告诉他来的妥当。

夏言奇道：“还有会飞的人？这是怎么回事？”

“天机不可泄露，您就当作是神仙相助吧。”这涉及了陆炳的军事机密，他自然不便相告。

夏言抱拳道：“谢陆大人点破在下心中疑惑。只是在下绝不相信有什么神仙存在。若真的有那他们就都不算是神仙，也不配享人间烟火供奉，因为百姓活在水深火热中他们却熟视无睹根本无所作为，如果神仙是这样的，那还要他们有什么用？神的存在，就是人的精神寄托和当权者为了控制百姓掌握权力而捏造出来的信仰，君权神授如是而已，骗骗旁人还行，陆大人不会也信了吧？您可是站在权力顶峰的人，不会看不透吧。”

“哦。夏大人刚才的这番话可是大逆不道啊？”陆炳奇道：“陆某不禁要问了，夏大人为何要揭穿在下的小把戏，目的几何呢？夏大人可不是逞一时之能的人，虽然不畏强权但也绝不会为了这一会儿的嘴痛快和陆某结仇，并让纪联洪惦记着要杀你。”

“陆大人还记得四年前河南的洪灾吗？”夏言说道。陆炳一愣，脸上沉重起来点点头沉重的说道：“哀鸿遍野泛滥成灾生灵涂炭，官员们发着丧良心的财，百姓流离失所，要么饿死要么造反，混乱不堪。最后结局还好，及时的惩处贪官污吏平息民怨，算是把民乱镇压了下去。哎，百姓不易啊，夏大人怎么突然想起这桩惨事来了？那次的赈灾之中，夏大人可是立下了汗马功劳，居功至伟，能够平稳度过灾情夏大人功不可没，陆某打心底里佩服。说句虚点的话，陆某替河南百姓谢过夏大人了。”

说着陆炳抱了抱拳，夏言却摆摆手然后回抱拳说道：“为国尽忠乃是夏某

应该做的，陆大人不必谢我。在下之所以说这些，那是因为有两件事感触颇深。首先是官员，陆大人可知道那些官员为什么冒着杀头的危险，乃至皇帝都御驾巡视了他们还敢顶风作案吗？贪是一方面，鬼迷心窍也算的上一种说法，但最主要的原因却不是这个，而是要给上峰供奉，给皇帝上供，苛捐杂税连连，他们也大多是身不由己。贪了是个死，不贪生不如死，换谁谁不贪？一入官场深似海，有时候就不是自己能做主的事儿了，也难以割舍这种权利和生活。所以我说，有些贪官他们死的怨，怨在有些人不是由心的想要贪，想要发灾难财，有的事出无奈。但我也觉得他们死的不怨，为何不直言上疏或者弃官明志？”

“在下回去后不禁想了，上疏？真能到皇帝手里吗？只怕到半截就会被扣下来，他们破坏了一个利益链，那就要受牢狱之灾家人受苦，但我以为既然身为人臣，就要做好这样以死明志粉身碎骨浑不怕的精神。弃官不做，以死明志又真的管用吗？实际上是不管用的，大明向来不缺人，你不干了自然有别人干，最后留下的无非是心最脏，心最狠的丧心病狂之徒，到时候才是百姓的灾难，尸位素餐之徒在与上层，乃至皇帝都有过错，上层过错不改下面就会一直这样。正所谓上梁不正下梁歪，且看这次的万寿节又何尝不是劳民伤财之举呢？陆大人您一路从南京赶来，可否看到百姓因为万寿节而付出的代价，易子而食！易子而食！就为了过个寿？他们的苦和难有谁来管呢？！”夏言说着说着眼泪就下来了。陆炳显然没料到夏言跟他谈这个，不禁愣了。

第八十一章水能载舟亦能覆舟

夏言看到陆炳吃惊的表情好似是在意料之中，陆炳喜怒皆形于色，这却让他偶然的伪装更加成功，也令他更加难以捉摸，这正是陆炳的为人处世的厉害之处。陆炳说道：“夏大人所谓的两件事另一件呢？”

“另一件乃是后来赈灾派粮的时候，要知道赈灾赊粥的粥是有要求的，必须能插得住筷子，保证一定的粘稠度百姓才能吃饱。但这次朝廷下了大工夫，而我也是亲力亲为监督，物尽其用全部用在赈灾事宜上，加之沈家援助的和陆家所献的粮食，如无贪污的话赈灾绰绰有余，我用了稀粥配上白花花的白面馒头。除了过年过节，一般农民一年都吃不到几次白面馒头，按说见到这些后应该十分兴奋，虽不至于蜂拥而至趋之若鹜，但也该踊跃领取。我本还害怕场面过度混乱，为了维持秩序，我还专门调了一组人马来进行分派管理。结果你猜怎么样？”

“怎么样？”陆炳没有听说这件事，因为这些情报是传到梦雪晴手里的，除非事情紧急，否则陆炳根本没空去管，故此他并不知情。当时陆炳正在北京，每日处理着一些大事的定夺，和忙于发明创造，若是事无巨细的把情报一股脑的交给陆炳，那陆炳就是长一百个脑袋也不够用，所以此事不知也不怪他，现在他很想知道发生了什么。

夏言叹了口气说道：“百姓宁可啃树皮吃草根都不愿意领朝廷赈灾的粮食，俗话说好死不如赖活着，纵然对朝廷意见颇大也不该和自己的生命过不去啊？我不明所以，让人下去询问却也问不出个所以然，或许是他们不敢报告给我吧。我当时就奇怪了。不就是因为有宰没粮才发生的饥荒吗，怎么发粮食反倒是不愿领了，莫非又真是穷山恶水出刁民？我让士兵们抬着成筐的馒头去村庄街道上发，结果依然没人肯去接受，我想或许是这里人颇有气节不愿受嗟来之食。误认为我和其他朝廷官员一样趾高气昂派来也派出威风来，于是便去亲自发粮。我拿了馒头走到一个难民身旁，那是个妇人，浑身脏兮兮的，怀里还抱了个四五岁的孩子，起码看身高也就四五岁。很可能是发育不良吧。我把馒头递上去，那妇人不要，我塞到那妇人手里，然后回身盛粥，妇人却把馒头扔到了我的身上。”

“怎么会这样？”陆炳奇道。

夏言说道：“我也很奇怪，并且很生气。于是厉声问道她为何如此。结果那妇人义正言辞的指着我说道，天灾人不怨，人祸却要争，下大雨发洪水一家人都没死，之后朝廷赈灾不利，我们也没说什么，咱是大明的臣子君昏臣暗咱也被办法。一家人辛辛苦苦的逃荒讨饭也没有饿死。结果我父亲竟然被狗官一脚踢死，丈夫被充为官籍，因为反抗也被打死。弟弟竟然在领赈灾粮的时候被狗官戏弄，最后给活活栓到马上给拖死了。我兄长乃是义军，与朝廷对抗，杀狗官抢皇粮，最后宁死不降战死沙场，虽败犹荣死得其所！狗

官，你说我怎么会要朝廷施舍的粮食，我宁可饿死也不吃。我虽是个女子，但这点气节还是有的。”

“这个女子应该生长在一个殷实之家，谈吐之中虽然略有粗鄙，但作为妇道人家也一定是念过几天书的。我在朝堂上与那些学富五车之士辩论都没落过下乘，可当时却被这么一个乡间夫人说的是瞠目结舌哑口无言。”夏言道：“我当时只觉得身为朝廷命官不再是一种自豪。虽然这些丑事不是我所做的，但也是同为大明官员的同僚所做，在百姓眼中我与他们无异，我当时恨不得找个地缝钻进去。所有百姓看向我们，他们的眼中有疑惑，有鄙视，但最多的还是愤怒，那种从骨子里发出的憎恨。他们虽然可能与那女子遭遇不同，但想来应该也对朝廷是苦大仇深，挫骨扬灰不能解其恨。我当时感到一种恐惧，我不怕被这群饥饿的百姓活活撕成碎片，我只感觉我被他们的眼睛看穿了，而最令我恐惧的是，大明失去了民心，立国之根本的民心啊。不光失了民心，更被人民所记恨，恨的无以复加，宁肯命丧也不愿受其助。仇恨可以逆转，但当死大于仇恨的时候，那便是回天之力也无法逆转了。”

夏言发出一声长叹，两行泪水再度流了下来，仰望上天，天空上那金龙还在缓缓地飘着，飘得不紧不慢优哉游哉，仿佛在嘲讽仰头看着它的这群“朝廷栋梁”，在陆炳看来局面不再玄妙和严肃，而是充满了戏谑。天下将乱，这里还在办什么狗屁万寿节，陆炳终于明白夏言为什么要跟他说这么多了。

陆炳叹了口气不再说话，段清风也身子一震但瞬间脸上恢复了平静，纪联洪应该是听懂了，可他生性鲁直不忍再听，眼眶中已经有些许湿润，他摆摆手骂道：“讲的什么乱七八糟的东西。”说着挤身离开了。陆炳这时候悠悠的说道：“水能载舟亦能覆舟。”

“是啊，陆大人，说句大逆不道的话，这样的大明还能撑多久我也不知道，但若是长此以往还要说千秋万代，那只能说是痴人说梦一派胡言了。”夏言说道，陆炳却又笑了，夏言问道：“陆大人为何发笑？”

“夏大人今天大逆不道的话可说了不少了，你就不怕我法办了你吗？我可是锦衣卫。”陆炳看着夏言的眼睛问道，夏言摇摇头道：“不怕，你陆炳不是背后捅刀子的人，在下不是故意夸抬你，你不是忠臣，但却也不是小人。你知道什么是对的事情，大部分时间也会去做对的事。”

陆炳收起了玩世不恭的表情一本正经的看着夏言说道：“我等身为人臣，除了尽忠职守外还能做什么呢？皇帝的圣意我们时左右不了的，飞蛾扑火看似壮烈但实则一点用处都没有。这次万寿节劳民伤财，不少地方的赋税都已经征集到了后年，苛捐杂税层出不求，踢斗扣粮也是常有的事情，但我们又能怎么办呢？只能坐观天下，静待风雨到来，若是有幸帮助皇帝报国平天下也就是尽到了当臣子的职责了。”

“你允许山东暴乱民不聊生吗？”夏言突然问道，陆炳不解但实实在在的

答道："自然不许。"

"因为那是你的地盘，是你辛辛苦苦打拼来的。"夏言说道："可圣上不知，他拼搏来的只是朝堂上的争斗，夺来的是皇位正统，统治权和不可动摇的地位，所以他对这个尤为在乎，谁也不能质疑和侵犯，否则就会有杀身之祸。可是他的心里对天下却根本不在乎，他根本没明白什么是天下，天下不是争权夺势而是民心啊，真是崽卖爷田不心疼啊。说到底，你我之间不同的是，陆大人你把皇上当做兄弟，所以觉得自己现在不过是在兄弟手下帮忙做事，其目的有相帮的成分，也关乎自己的利益。你觉得做到帮他平乱已经足以，而先前的几次付出也并未得到好的回报反倒是惹了一身骚，故此寒心也是正常的。而我们不同，我们乃是大明的臣子，自然要鞠躬尽瘁死而后已。"

"我不否认你说的或许有道理。"陆炳说道。

夏言点点头："大明已经被圣上糟蹋的够呛了，这几年已然没有初年的励精图治，国力也走向下坡，多亏有陆大人在，大明才得以安宁。此次万寿节，你做出那一番表演后，皇帝非但不会自省，反倒会认为自己当真是天授皇权，更加忘了载舟覆舟的道理，便会得意忘形变本加厉。你这么做不是默默的帮他维护政权稳固，而是害了他，倒不如当头棒喝来的好。"

"这么说我还是好心办了坏事了？"陆炳道，的确，这次的表演也确实有这样的想法，民心渐变大臣也有思迁嫌疑。陆炳万寿节此举之目的其一也是最主要的目的自然是讨朱厚熜的欢心，已达到保全自己的效果，同时也并非没有想帮朱厚熜一把的意思，让人认为君权神授不可动摇，让大臣更加忠心。同时，在私心方面，自己则是神的代言人，便更加安全了。

夏言点了点头道："的确是这样，养狼当犬看家难，你这般做就宛如引狼入室一般，给本就急剧膨胀难以劝阻的皇帝更是来了一副猛药，只怕不管我们怎么劝阻他都难以回头了。"

"那夏大人以为如何？"陆炳问道，夏言看向陆炳说道："不管我的为国忠心也好，还是你的兄弟义气也罢。若不想让这大明这么快就颠覆了，还需你我二人放下成见共同努力。"

"呵呵，这算得上一种结盟吗？"陆炳笑道，夏言摇摇头："我夏言只做对大明有利的事情，绝不结党营私，这只能算得上我们的合作。"说着夏言伸出手掌，陆炳一愣也伸出手去与夏言击掌立誓。

第八十二章发展农业

陆炳知道古人信奉誓言，有时候击掌立誓比写下什么白纸黑字都管用，发毒誓更是要尊崇，认为灵得很，不像自己穿越之前，发个毒誓就宛如放屁一样，前脚发完后脚就破誓。不过陆炳同样也知道，夏言这个人并不信什么神灵，否则他就不会说出那么一大段分析的话来。作为政治家，不管是古代还是现代，立誓约定都是不会遵守的，否则政治游戏就玩不下去了，合约就是用来撕毁的。

所以陆炳即看重这次结盟，又觉得可有可无，不过都是片汤儿话而已，最主要的不是怎么说，而是看怎么做。两人相视而对，眼中都有一些东西，却令对方捉摸不透。

陆炳笑着目送夏言闪身离去，金龙已经快飘得看不到了，已经有些人揉着已经仰的酸软的脖子四处张望了，夏言和陆炳都不希望有人看到他们站在一起。这时候朱厚熜也低下了头，纪联洪跑了回来，低声说道："那个讨厌的家伙走了？"

"走了。"陆炳笑道。朱厚熜此时揉了揉自己酸软的脖子，太监们连忙上来替朱厚熜松骨，朱厚熜却霸气的一摆手，站起身来向前快走两步挥斥方遒，气震山河的扬声道："朕乃万岁，上天给予，真龙现身，万代大明。陆爱卿，纪联洪，段清风，三人速速上前来受赏。"

"臣在。"三人走出去，纳头便拜，纪联洪和段清风当着这么多人的面也不能说什么出家人六道之外而免俗不跪。

陆炳虽然听了刚才夏言那些愤世嫉俗有引人深思的那一番话，但此时却不会傻到当着这么多人给朱厚熜下不来台。于是依照原来准备的台本说道："圣上，三生万物，故此刚才的天兆共有三幕，乃是我们用功力催动天地元灵所致。乃是天意。依臣之见，这三式加之圣上现在要做的，分别可叫做凤凰涅槃火中生，阴阳太极概乾坤，洪福齐天金龙游。气震山河赏功臣。"

"好好好，说得好啊，该赏该赏，上阶来，与朕坐在一起，赐绣墩。我们一起观完献礼大典再一醉方休。"朱厚熜兴奋道，他看到了大臣们看自己的目光更多了分神圣，陆炳有功这事儿办得好，这礼献的更是妙。

陆炳和纪联洪段清风从侧梯上去，三人分别坐了下来然后谢恩。只见三人坐在绣墩上丝毫不拘谨，屁股完全坐实。大马金刀一副武人做派，旁人爱咋地咋地。朱厚熜没有跟他们说话，因为他们坐的比较远，身旁是朱厚熜后宫嫔妃等，按照礼节即便陆炳等人再受宠也只能坐在末位，故此才隔得有几尺有余，但朱厚熜不时的回头看看三人。面带笑容十分亲和。

三人也皮笑肉不笑，保持着统一的呆板的微笑，纪联洪望着阶下的夏言，保持笑容低声说道：“这货真讨厌，不过倒是有几分才能，可否收归己有？”

“难，就算他愿意我也不愿意要他，放在身边不安心啊。”陆炳又补充到：“道不同不相为谋。”

“既然非我族类，那就毁灭了他。”段清风冷冷说道：“总感觉他会成为我们的威胁，他同样年轻。不比杨廷和杨一清那样与我们为敌的时候一把年纪了，所以夏言的野心和精力都更加充沛，对我们的威胁也就更大。尽早除了以绝后患，免得后患无穷。”段清风的话好似死神来临刮过的阴风一般，让人不寒而栗。

纪联洪撇撇嘴说道：“段清风。你丫真狠，若咱们不是兄弟，我才不和你玩儿呢，能躲多远躲多远。不过，陆炳，这次我同意段清风的话。反正我也讨厌这家伙，要不我下手。”

“肉体毁灭不免落了下乘，我们要寻求精神和肉体双重毁灭，就宛如杨一清一般。政治斗争中暴力是最低级的手段，只能作为辅助使用，你对别人使用暴力，人家也能对咱们使用，都是有家有业的，咱们能护得住自己，可不能保证时时刻刻看住妻儿。政治啊，不是这么玩儿的，没必要把人逼到绝路上。再说了，夏言也没有很过分啊，即便作为政敌他也没把咱们死路上逼，咱们又何必弄死他呢，日后或许可互相利用，相互妥协，等等再看吧。”陆炳说道：“咱们从皇帝跟前说这个是不是有点嚣张啊。”

“没事儿，风向不顺，就算顺他也听不到。”段清风说道，说完三人笑了起来，好像很开心一般。

接下来的献礼大典实在没什么看头了，先前夏大德以及陆炳等四人的礼物太过特别，万分精彩，故此给后面的人带来了压力。他们不管献宝的是新鲜玩意儿还是奇珍异宝都十分苍白无力，对比之下只能自惭形秽，那些本来想弄些花头恭维的人更觉得自己这套把戏宛如小儿一般幼稚，恨不得找个地缝钻进去。不过还好，后面的人不算太多了，陆炳他们实际上乃是压轴好戏，于是献礼大典就这么匆匆忙忙的结束了，接下来是皇宴。朱厚熜从奉天殿前大排筵宴，宴席从奉天殿跨越到文昭阁和武成阁到文华殿及武英殿。

陆炳见朱厚熜高兴，站起身来为民请命，夏言随即符合。朱厚熜正在兴头上，自然说什么都答应，当即要给百姓免税一年。山呼万岁，夸赞皇帝圣明，群臣叩拜，声称朱厚熜又好生之德恤民之慈。朱厚熜洋洋得意姑且不提，这顿饭陆家人吃得可不算舒服，跟皇帝吃饭那规矩太多，不出错就是万幸了，想吃饱纯属痴人说梦。

在殿下吃饭的人或许还好点，保持斯文便可以了，但和皇帝在一起吃饭

就算得上是煎熬了，吃一瞧二眼观三，总之吃得不如观赏的多，每个才都有寓意和讲头。皇帝皆是浅尝辄止也就可以了，不敢吃多了，更没有时令蔬菜。陆炳深知其中的缘故或者说御膳房的潜规则，之所以没有时令蔬菜，皆是些大鱼大肉和春夏秋冬都有的东西，那是因为害怕皇帝吃上了瘾。

古时候可没有大棚，冬天有些蔬菜可没有了，而且有些南方的菜运不到北方就坏掉了，即便陆炳的运输车也没这么快的速度，故此有些菜不是不会做，而是不敢做。一旦皇帝吃的爽了，到没这种蔬菜的时候要吃这个菜，那岂不成了给自己找麻烦，故此干脆不做，不让皇帝知道有这种东西，此乃一劳永逸百战百胜的好办法。这如同太医院暗号通信，统一口径齐说病情是一个道理，乃是御膳房暗地里的规矩，只要是御膳房的人都知道。

陆炳看到这里心头一动，大明的商业虽然发达，但已然以农业为主，那么如果重视农业，发展精品粮，以及大棚种植和科学灌溉法大规模机械化种植及收割，会不会有出乎预料的功效呢？山东在陆炳的发展下，已经变成了一个十分富裕的地方，除了鲁南略显贫穷，其他地方发展十分均衡。但随着发展陆炳发现了山东的局限性，依然脱离不开农业为主的影子，不管交通还是地理位置想发展成商业聚集地很难，有特色的产业也较少。

问题有这么几点，首先这里土壤肥沃，虽比不上东北塞外的黑土地，但也算得上适合种植，况且山东地势相对平坦，不存在地形问题。因为半岛地区沿海，海洋气候导致降雨还算多，不怎么用考虑浇灌问题，加之黄河流经山东，只要开渠便可解决少数地区灌溉困难问题。

另外一点在于人的问题，山东人有自己的一套，忠义老实朴实肯干，为人耿直的他们显然不适合做生意，所以一切变更都跟着陆炳规定的模式走，只能做好，却没有发展和创新。这一点上就比不上人杰地灵的南方人，而且从骨子里，山东人并不喜欢商人，反倒是地主农民之类的更加吃香一些。另外作为孔孟之乡，这里人不希望孩子经商，读书是最好的，实在不行一亩三分田也比经商有所作为。在大部分山东人眼里，酒楼老板和贩夫走卒没啥大区别，都一样是商人。

还有就是地理位置，除了胶东半岛以外，少有可以停泊之地，而北方苦寒，海上多有冰山风浪也大，因此没有人从陆炳所知的北冰洋穿行，多选择南方港口过来通商。而且南方海岸有不少天然的港湾可以停泊大型船只，相对山东就少了一些。另外黄河湍急，不利行船，可长江就相对较缓，亦是可以通商的，总之南方相对比北方更适合做贸易市场。货物和钱币在与流通，一出一进来回买卖就制造了商机，产生了差价从而获得利润。

故此，山东的商业能够发展到今天这种地步已经属于不易，纵然陆家各个都是人才，但脑子也不够用，浑身是铁又能砸几根钉子？

渔业农业和商业共同发展，山东定会跨上一个新的台阶。苏杭等地经济

繁荣重视纺织业和桑蚕养殖，这让他们也有较为繁荣的经济，这些年陆炳抢占了不少南方商业资源，更明白南北经济体的差异。是人都要吃饭，既然他们做贸易和丝绸生意，那么陆炳决定做大农业和粮食产业，事不宜迟，正好自己有近一个月的休假，回去就开办。

这顿饭上陆炳都在思考这件事儿，食不言寝不语，朱厚熜也没多问什么。饭后反倒是与纪联洪段清风有一搭没一搭的聊起了道教之学，陆炳正乐得如此，脑中全是如何发展农业的事情。另外二哥入宫之前所说要与自己好好谈谈，陆炳知道夏大德要说什么，心中也在考虑这个问题，时不我待转瞬即逝......

第八十三章山雨欲来风满楼

万寿节闹闹哄哄的搞了好些天，在陆炳看来实在是无聊得很，他现在有很多事儿要做，相比之下嘉靖却好像是无所事事一样，陆炳只能摇头叹息，这么悠闲的能把皇帝当好了那才怪了呢。

京城之中人多而杂，况且夏大德跟自己要商议的乃是关乎自己身家性命的事情，故此要留到回山东再密谈，而且京城之中事情繁杂，两人也没空静下心来说话。兄弟同心，其利断金，作为兄弟相互之间的默契还是有的，所以夏大德也明白陆炳知道自己要与他谈什么事儿，此事干系甚大，也要留给陆炳一段时间去考虑。这也是夏大德此番深入大明的目的，就是为了来个灯下黑，在众目睽睽之下和陆炳在一起，让人少些怀疑但却要商谋大事。

孟霖不放心有孕在身的妻子，匆匆赶回山东，另外陆炳这些年也派出过两艘船去寻找沈紫杉，近来传来消息，说沈紫杉可能已经回来了，或也可能是去向不明。陆炳在南方抢占下来的市场已经被发展起来，并且还肩负着南方情报工作。

陆炳严格的划分了情报管理区域，魏和管理北方，段清风管理南方，只对梦雪晴和陆炳两人负责。这般一来就减轻了梦雪晴的负担，这些年梦雪晴太辛苦了，就连生下陆寻和陆抚的时候都没有休息，这让陆炳十分不忍，成年累月的高负荷工作也让梦雪晴的身体出现了些小问题，月子病最难调养过来，陆炳为梦雪晴开了一大堆调理的药物，每日亲自给梦雪晴煎服。

朱厚熜这几日老是召见陆吟入宫，现如今陆吟可成了炙手可热的红人。大明的长公主，虽然不是亲的但地位也是甚高，反正入了宗人府的户籍就算得上半个皇家人了。按照规矩，除了生身父母，就算是陆家的这些叔叔大爷阿姨婶婶什么的见到陆吟都得行跪拜礼。这可是公主殿下，行完君臣之礼之后，陆吟也要给长辈行礼，这又是亲人之间的礼。

这种身份放到旁的家里，既是无上的荣耀，又很是麻烦。但对陆炳家来说却丝毫没有障碍。首先他们觉得什么干不干公主都无所谓，这个干殿下不要也罢，还不够麻烦的呢。另外行礼的问题，陆家人也不在乎，平日里见到皇帝都爱跪不跪，跪了则是赏皇帝脸的陆家人。岂会给陆吟这个小姑娘行礼。至于万一有人想拿这个做文章，说什么不注意礼节，藐视皇威，想来只要是个陆家人就会双手一摊，大道爱说什么说什么去，老子依旧。

陆吟这天又被宣进宫去了，陆炳想急着回山东都不成。闲来没事儿就去后院看孩子们玩儿。自己总是忙，来不及陪伴家人，尤其是对孩子们的关爱较少，陆炳感到有些内疚。走到后院，夏大德大嗓门发出的声音大老远的就传了过来，进了两个小门，来到后院花园，映入眼帘的是夏大德那魁梧身体站在那里，身上挂满了孩子。有幼童也有半大小子，他们都很喜欢这个伯

父。虽然他长的有些凶，但是实际上却很疼孩子。

院里还有自己的几位夫人，湘云以及诺伊尔。而段清风和纪联洪也不知道跑到哪里去了。陆炳突然看到了一个人，心头顿时一凛，那人正是半月国的侍卫长。后来到陆府看大门当门房的吐伊。花花不脱。众人看到了陆炳，陆炳立刻恢复了笑容，好似没事儿人一样走了进去。

孩子们看到陆炳前来，纷纷行礼，叫父亲的叫父亲，称叔父的喊叔父。陆炳逗着孩子们玩，并对陆寻表扬了两句，陆寻作为陆炳第一个孩子，颇有些不争气，不务正业欺软怕硬之类的都是常有的事情。用陆炳以前的话说，这孩子一点骨气都没有，根本不似陆家的种。

的确，陆寻既不随父亲陆炳，也不随母亲梦雪晴，不光长的没有两人好看，更是软哒哒的，小时候见到陆炳就哭。至于学业，陆寻也算不上好，在学校里嚣张跋扈肆无忌惮，若不是陆家一视同仁平易近人，平常人家也敢去陆家告状，还不知道陆寻要变成什么样子呢。

不过这几年，在陆绎的带领下，陆寻倒也慢慢学好了一些，虽然做不到出类拔萃，但也比以前进步了不少。陆家孩子与其他人家孩子一样，在齐鲁学院上学，不搞特殊化，但平时梦雪晴也给孩子们开开小课，陆家各个都算有才之人，一人随便传授两手就不得了了。

武艺方面陆寻跟着纪联洪学武，可效果并不大，纪联洪本就是因为因缘巧合才掌握了十全纯阳功，本来自己还没怎么搞明白，基本功也挺差的，教出来的徒弟更是不伦不类。陆寻先是师从段清风，被段清风逐出师门后又跟着夏大德舞刀弄枪一阵，现在又是纪联洪，总之身手算不上好，招数颇杂，只能做防身用。对这方面，陆炳要求也不高，毕竟学武要性子合适还得有机遇和天赋，强求不得。再说孩子的成长需要鼓励，所以这才表扬了陆寻几句。

不论陆寻还是梦雪晴都异常的高兴，好似旱天盼甘雨一般，终于等来了久违的夸赞。陆炳佯装不经意的看向吐伊。花花不脱，一愣说道：“你不是吐伊。花花不脱吗？真是好久不见啊。”

“见过陆大人。”吐伊抱拳道，他的汉话说的已经很好了。

“炳哥记性还挺好的。”诺伊尔捂着嘴笑道，她不称陆炳为陆大人，而是炳哥，这个家里她还是第一个这么叫的。不过没人跟她计较，只当她是异国来的人不懂事儿罢了，再说陆家也没这么多麻烦规矩，想怎么称呼怎么称呼。诺伊尔一笑倾城说不出的千娇百媚，陆炳也是嘿嘿一笑说道：“吐伊如此出类拔萃我岂能记不住？”

“那炳哥你可记得曾说过的？当时让我嫁给纪联洪之前说的话？若是需要

筹措一年还则罢了，这都几年了？炳哥，不是诺伊尔不懂事儿，催您，只希望您言而有信。”诺伊尔含笑说道。

众人大眼瞪小眼，不知道诺伊尔要说的是啥，陆炳却微微一笑道：“我自然有数，忘不了，忘不了。”

“对了，二哥。”陆炳叫道，夏大德应了一声。陆炳又说道：”你那边缺不缺人啊？这个吐伊可是以前半月国的侍卫长，马上功夫和武艺不是一般的了得，你们是马上的国家正需要这样的人才，你看是不是卖我个面子，开个后门给吐伊兄弟一个职位？“夏大德虽然没想明白是怎么回事儿，但兄弟同心，知道陆炳是想调开这个吐伊，于是也不说职位，只是说道：“好啊，这等人才你都舍得给我，那二哥我就却之不恭了。”

“吐伊啊，你现在身居何职啊？”陆炳问道，吐伊拱手抱拳道：“在下现在在公主身边伺候行事。”

“等等，我半月国的人怎么能由你随意调配呢，我们一不是你的部下，二不是陆家家奴，你说了不算。”诺伊尔站起身来说道，此时她已情绪大乱，颇不淡定的说道。

陆炳笑道：“话不是这么说，我这也是为你好啊。”

“哼，怎么还成了为我好了。”诺伊尔说道，众人有些纳闷，不就是一个侍卫吗，怎么诺伊尔会发这么大的脾气跟陆炳险些要翻脸，莫非是因为刚才说的含糊不清的那件事儿，还是另有隐情？

陆炳说道：“首先作为男儿，应该志在四方，老跟在女人身边伺候着算怎么回事儿。再说了半月国日后要复国了也需要马上将军啊。你现在无兵无将的，总不能老依靠别人吧。我二哥是西域之王，战斗方式也最适合西域，乃是马上得天下，让吐伊过去锻炼一下是有好处的，现在虽然他有些武艺在身，但单打独斗和行军打仗可是两回事儿。”

“可是……”诺伊尔还没说出口，陆炳就伸出手去拦住说道：“你先听我说。你说你们不是陆家的人，不必听我的。的确，纪联洪是我兄弟，他吃在我家住在我家我高兴，每月账房给他的钱也是他应该得到的，但我这当哥哥的说两句就不行了？你是半月国的公主，可不是大明的公主，跟我说话最好有些尊卑！另外，你半月国的人若是不愿受我节制，那就彻底别靠我，我现在就下令让各方各柜还有各个学院把你那帮什么狗屁大臣都清出来。以后这些人你自己养，别靠我陆家，至于如何跟纪联洪说，我会给他解释的！”陆炳为何这般发怒旁人也是不知道，只有梦雪晴看着陆炳，再看看诺伊尔好似明白了什么。

院子中的众人见陆炳发怒了，大气都不敢喘，陆炳转身要走，走了没两

步吐伊却走出一步道：“谢陆大人成全。”

陆炳站住，但并不回头的说道：“恩，好好跟着我二哥干，日后马上封侯也好，还是助你家公主打天下也罢，总之一定要争气啊。”说完陆炳便走了。

第八十四章绿帽子

梦雪晴站起身来，安慰了两声诺伊尔，也随着陆炳去了，众人纷纷在背后喊让梦雪晴劝劝陆炳，别动了真气，也不知道自家老爷在外面发生了什么，回来竟然如此大的气性和邪火。陆炳走了两步来到前厅的时候，正巧梦雪晴追上他，门外许洋进屋，一进屋便说：“主公，属下今天去找汤克宽，看到了一个新阵法”

“先不忙说这个，我之前让你把那个吐伊调走，调得越远越好，让你扔到齐书海的地盘上，不让他回来。这事儿你给我照办了没有？”陆炳问道。

许洋有些慌张，显然忘了谁才是吐伊，过了许久才支支吾吾懦懦问道：“主公，吐伊是谁？”

“吐伊花花不脱，纪联洪他夫人诺伊尔身边的那条狗。”陆炳骂道，许洋恍然大悟说道：“调走了，调走了。”

“那他现在怎么又回到诺伊尔身边了？”陆炳眉头一皱道：“莫非是齐书海办事不利。”

“老爷听我一句。”梦雪晴突然说话了：“这事儿不关许爷的事儿，也不怪齐书海。若非要怪的话，只能怪我。”

陆炳略有不解的“哦？”了一声。

“几年前，纪联洪大婚后的两个月，诺伊尔突然找到我，说自己想家了。我知道她在想什么，便搪塞了一下说了些无关紧要的话。结果她又说身旁连个婢女都没要，以前的侍卫长也被调走了之类的话。我知道她来陆家的时候带的是清一色的男人。便问是不是现在的婢女伺候的不好吗？诺伊尔说好倒是好，只是时间长了只怕家乡话都不会说了，更没什么可聊的。我过问了下她的侍卫长吐伊在哪里。她说她也不知道，我私下调查了一下，在齐书海那里。于是便让齐书海酌情处理此人，看看能不能调回来，在诺伊尔身边护卫，毕竟她是个亡国的公主，有个侍卫也好。起码这点架子还是要有的。”梦雪晴说道。

许洋此时又道：“属下想起来了，当时我只是把此人调走，说让他没事儿少回来。齐书海可能是以为此人得罪了我，便也没多问什么，我就也没多说什么。而我可能想得太多了，免得流言蜚语传什么闲话。故此也没说这是主公交代的。”

“恩。我明白了。这么说齐书海当时应该是忌惮大夫人的身份，这才把人弄回来的？”陆炳猜测道。

梦雪晴摇摇头："这个齐书海倒真是仗义，虽然在这个家里除了老爷您和他姐姐小蕊，能说住他的也就是我和许爷，但齐书海并不想因为我放弃许爷的交代。当时告诉我说人找不到了，手下杂工较多，需细细排查才行。"

"我当时没多想，却觉得略有古怪。就下令让人调查。下面人调查结果早早送了上来，而我当时忙于公务哪里有空关心这等小事。于是便给耽搁了。再往后诺伊尔又来找我了两次，我都是推脱有事儿，她没怎么说完就回去了。最后纪联洪亲自找到我，给我要吐伊，说非把这个调回来给他女人当侍卫长，把以前的侍卫也全部调回，并加配二十人，还说诺伊尔可是公主之类的。"梦雪晴表情略显无奈的道："你也知道纪联洪那个脾气，我这才看了看那份情报，上面写着和许爷有关。我只当这是许爷和这个吐伊有所矛盾，时间过了这么久，那人也受到了应有的惩罚，被齐书海放到山中砸了四个月的石头，我想也不算驳许爷面子，又给了纪爷一个情面，便做主把人给放了回来。"

陆炳点了点头止了梦雪晴的话，又对许洋说道："去书房等我一下，咱俩说说阵法的事情，另外我还有事儿对你交代。"

"是，主公，属下先行告退了。"许洋抱拳说道，闪身离去。

待许洋走后，陆炳才说："你知道我为什么发火吗？"

"当然知道，你是不是觉得这个吐伊和诺伊尔关系不太正常啊？"梦雪晴说道。

陆炳点点头问道："你怎么看出来的？"

"没事儿俩人就呆在一起，丫鬟都不让进去，傻子也知道其中有事儿了。别的院子里的人可能不知道，我掌管情报，家里的事儿再不知道，岂不是要笑掉大牙了。"梦雪晴说道。

"那纪联洪知道吗？"陆炳问道。

梦雪晴摇摇头："你那杀兄弟要知道了就不是这幅局面了。"

"为啥不告诉他？"陆炳问道，问完就后悔了，自然这种事儿不能随便告诉别人。俗话说拿贼拿赃捉奸捉双，非得捉奸在床才算证据确凿，否则不成了往人家身上泼脏水吗。再说了，就算是证据确凿事儿是真真的了，也不能讲，讲了就好似所有人都知道一般，别人面子上自然下不来台，到时候不翻脸才怪呢。甭说是梦雪晴，就算是陆炳也不好说，再看现在吐伊乃是诺伊尔的贴身护卫，除了纪联洪，旁人想插手把他调开都难，刚才陆炳调人失败就是个例子。

陆炳叹了口气说道：“不怕别的，就怕就怕万一真让老纪带了绿帽子，那我罪过可大了，这可是我许给他的亲事。早知道我就不做这个主了，哎，后悔啊。”

“这事儿也是没办法的事儿”梦雪晴还没说完，就听身后传来一声暴喝：“陆文孚，你他娘的给我出来，在哪儿呢！”

陆炳苦笑一声道：“我这傻兄弟来了。”眨眼的功夫纪联洪已经飞身而来，对陆炳怒目而视道：“你他娘的刚才跟我媳妇儿说啥了！”

“我么也没说。”陆炳撇撇嘴道，纪联洪指着陆炳说道：“敢做不敢当的东西，有没有卵蛋。”

“信不信我撕烂你的嘴。”陆炳冷冷的说道。纪联洪不怒反笑，伸手勾了勾：“来啊，咱俩好久没动手了。我倒要看看你有多大的本事。”

陆炳哼了一声，快步就要上前，纪联洪伸手止住说道：“你先等等，不忙着打，我问你刚才说什么我们在你家住在你家吃之类的话是啥意思？”

“没什么意思，说了些大实话而已。”陆炳道：“再说了，诺伊尔嫁给你之前。我当着你问的，她是不是陆家的人，她说是。我问她能不能做她的主儿，她也答应了。怎么结了婚，嫁给你了，就要反悔了。我把她人调走都不行了。”

“行。怎么都行，但你起码要给我说一声，怎么也要给我个面子。你他妈的咋说话的？啊！说的都是啥屁话，弄得我在我媳妇都抬不起头来，好似我吃你的饭就是你的下人一样。”纪联洪动了真怒。

陆炳勃然大怒，抬脚就踢，纪联洪伸腿去挡，两人用了真气。双腿呼呼作响，碰撞在一起更是一阵轰鸣声。狂风阵阵。险些把梦雪晴给吹倒，陆炳飞身过去护住梦雪晴，纪联洪哼了一声说道：“嫂子在这儿，我就不当着她的面儿揍你了。不和你一样，办事儿没腚眼子。”

“雪晴，进屋，我非要和这货斗一斗。”陆炳嘴上也喊道，纪联洪说道：“你别没完没了，我就是来通知你一声，明天老子就会登州搬家，不对，老子不搬了，都是你的，我什么都不带，老子净身出户。”

陆炳反倒笑了起来说道：“你有种就把这原话诺伊尔说说，看她怎么说。”

“好！”纪联洪转身就走。

梦雪晴说道："你怎么上来就动手，别再打急了眼。"

"没事儿，兄弟是打不散的。"陆炳笑道。

当天晚上纪联洪就找到了陆炳，很沮丧地瘫在椅子上，陆炳正在看宋史，读史知耻可明事理，他抬眼瞟了纪联洪一眼，依然端着书看着，指了指茶杯说道："刚泡上的茶叶，我就喝了一口。"

纪联洪也不嫌弃，拿起来喝了一口把茶杯重重的顿在桌子上，发出一阵瓷器碰撞的声音。陆炳骂道："我这可是他娘的古董，大宋皇帝用的，弄坏了卖了你都赔不起。你怎么了，和丢了魂儿似的。"

"你说我是不是贱，我帮诺伊尔出头找你，回去把我说的话一学，她非但不夸我，还直骂我傻。我问我哪里傻了，她也不回答，就是跟我发脾气。"纪联洪懊恼的把手指插到头发里，不停地交错着，恨不得把满头乌发给揪下来，发髻散落头发凌乱的飘下来，宛如一个疯子一般。

陆炳笑道："节哀，节哀。"

"你给我说说是为啥，你肯定早就猜到了，不然不会让我回去学话的。"纪联洪突然说道："别给我嬉皮笑脸的，小心我揍你。"

"那你不生我的气了？"陆炳答非所问道。

纪联洪一拍桌子说："怎么不生，你早上说的话实在是太过分了。"

"那我给你赔礼道歉，只是你若是信我，恰你又依然爱着诺伊尔，那就别问怎么回事儿，好好过日子就没错。"陆炳道，正如梦雪晴所说的，有些话没法说出口，只怕说出来甭管是不是这样，兄弟都没得做了。

纪联洪张张嘴，欲言又止，过了半晌才说道："好，你比我聪明，你这么说肯定有你的道理。我信你，今天的事儿就当没发生过，咱俩也从没吵过，谁让你是我兄弟呢，谁又让我挚爱这个女人呢。"

"呵呵，"陆炳道："你呀，真是"突然陆炳听到门外有人匆匆跑来，纪联洪也同时听到了，两人向着门外看去，片刻后有人叩响房门。陆炳问了声是谁，门外人连忙作答，竟然是魏和，陆炳让他进来后，眉头就微皱了起来。

首先虽然现在才刚过晚饭的点儿，天还没完全黑下来，但魏和前来亲自汇报消息，此事一定不小。其次魏和一脸慌张，面色有些难看，更证明这事

儿是坏事儿而非好事儿。于是陆炳深吸一口气，稳定心神说道：“说。”

“回禀主公，小姐早上入宫，到现在还没回来。”魏和说道。

陆炳身子一震说道：“怎么回事儿，吟儿现在还在宫里吗？”

第八十五章人质

“是，还在宫里。现在宫里正在拟旨，称要让小姐认方皇后为母后。先前宗人府的记录则是小姐乃异姓公主，大明嘉靖皇帝的长公主，常平公主，不受世袭但有俸禄，日后其夫则有驸马身份。朱厚熜说，既然是公主，就不能放倒民间散养，就算是陆家也不行，说要留在宫中，故此才给小姐找了个母妃。圣旨正在拟诏，估计一个时辰内就能传到。主公，您看”魏和说道。

陆炳深吸一口气，思量片刻说道：“继续派人去监视，另外悄悄布置京城周边的力量。还有，把许洋给我叫来。”

“是！”魏和懂了陆炳的意思抱拳退出。

纪联洪瞠目皆是，待魏和走后说道：“朱厚熜啥意思？软禁吟儿？”

“哼，算不上软禁，就是人质罢了。”陆炳用手指有节奏的敲着桌子说道，显然他有些心烦意乱：“哼，看来我还小看了朱厚熜，他的政治敏感程度以及军事预感一点也不比我差。”

“什么意思？”纪联洪说道，陆炳摆摆手道：“只是个想法而已，很可能是朱厚熜发现了我的想法，也可能是我多想了。不提这个，一会儿还得看具体的圣旨，然后明天我入宫面圣，问朱厚熜是什么想法。若只是一时兴起，还则罢了，若真是想把陆吟留在宫里，明摆着说当公主，实则是人质，那咱们还要另作打算。哎。原来当年你结婚的时候，那句认陆吟做干女儿还是个计啊。哼，时隔多年。倒也真够卧薪尝胆耐心蛰伏的。若当真如此，到时我托大想简单了。”

“要我说爱咋地咋地，我直接入宫去抢了孩子回来，谁还能拦住我？然后咱们一家人杀回山东，共同发兵灭了这个皇帝小儿。不对，我进宫抢孩子的时候一并杀了他。”纪联洪低声吼道。

“不可胡说，这话要是通过别人的嘴传出去。那可完了。”陆炳所谓的别人正是诺伊尔，诺伊尔这人狡诈阴毒的很，纪联洪若是胡说出去。只怕要坏了大事儿被人当枪使了。诺伊尔这人心机太多，信不过。

陆炳沉吟片刻道：“老纪，切记，不到万不得已的时候。不可杀了朱厚熜。我知道你生性不服管教，但若是没我的授意，你擅自杀了他，别怪我翻脸。你听到没有，我不是开玩笑，他也是我兄弟。”

纪联洪冷哼一声：“知道了，到现在你还当他是兄弟，真是有病。”

其实陆炳现在倒不是心存仁慈想对朱厚熜网开一面。朱厚熜这些年的所

作所为，有让陆炳感动的。但大多还是让陆炳寒心不已。但陆炳现在这么说，是不忍心天下百姓，皇帝死了，大明必举国伐陆，甭管谁当皇帝，这都是免不了的要为先皇报仇，更何况大明的官制造成即便没有皇帝，依然可以开展国家政务，另立新皇，甚至对外战争也不是不可以，朱厚熜不就是这么被立起来的吗。所以一旦杀了朱厚熜，此战就无法避免了，战端一开百姓只怕要生灵涂炭了，而且朝廷混乱争权夺势，夹缝之间更会让白羽等小人借机得利，岂不是得不偿失。

纪联洪撇了撇嘴说道："你就是心太软，行，我听你的，你说我该怎么做？"

"你先去把段清风梦雪晴和我二哥叫来，还有把绎儿也叫过来，快去。"陆炳道。

"好。"

待纪联洪带着梦雪晴等人回来的时候，许洋已经在屋里了，陆炳正窃窃私语面传心授，许洋不停地点头。陆炳说道："老纪，去把许洋送出城去。"

"给我令牌，这个点儿关城门了。"纪联洪道。

陆炳说道："用令牌还需要你？托着许洋爬上城墙，不得惊扰了守军。许洋，你可听清了秘密联络点？"

"属下听清了。"许洋道。

"出了城骑上马，马不停蹄回山东。你只要回去了，我们就安全了一半。"陆炳道，许洋点点头对纪联洪抱拳道："纪爷有劳了。"

"无妨，娘的我就是骡马命，必须驮人啊。"纪联洪说着闪身跟许洋出去了。

梦雪晴问道："老爷，怎么了，发生了什么事儿，你会如临大敌一般。"

陆炳把朱厚熜扣下陆吟的事情讲了一通，夏大德勃然大怒。陆炳说道："二哥，切勿生气，现如今为了你们一家安全，你必须尽快回西北，这里离着西凉较远，所以你们随雪晴回山东，然后我派人马护送你们回去。"

"怎么？我也要走吗，那飞燕他们呢？他们走不走？"梦雪晴问道。

陆炳点点头："一会儿接到圣旨，我就谢恩，然后明天一早我就入宫面圣，京城之中就留我和陆吟两人，其余人一并都走干净。哎，我想到了朱厚熜的胆大妄为，但没想到他会这么丧心病狂的胆大包天，实在是世事难测

啊。雪晴，山东还需你主持大局，还是那句话，你们回去的越早，我就越安全。”

“具体怎么办？”段清风说道：“先说下我不放心你，我要在京城护着你。”

“不必，京城有魏和的京城探子护卫，我已经布置下去了，一般人想害我不那么容易，除非白羽他们来。不过白羽若是来了，我打不过还跑不了吗？”陆炳惨笑道：“计划是这样的，兵分两路撤离，让朝廷鹰犬加大追踪难度。一路是清风和雪晴，你们护着咱们一家人出城，一路上清风还需多多注意。一会儿纪联洪回来，我也让他跟你们一并行路。瞒好飞燕，找个理由搪塞过去，一会儿接旨的时候大家也别露出什么异常来，飞燕性子直不一定能这么快想明白。咱们若是告诉她了。她闹起来只怕要坏事儿。二哥，你的家眷也在这一组人之中，但你却在第二路。可否？”

“什么意思，让湘云和孩子跟着弟妹他们走？我们呢？作为疑兵把鹰犬引走？行啊，也好让我杀个痛快。”夏大德说道。

陆炳摇摇头：“我已经让魏和布置了，明日将有八组疑兵，加上咱们这两队人马，共计十组，朝廷想监控咱们。咱们就都是疑兵，想引也只能引走盯住这一队的这伙人，所以给他弄个浑水摸鱼的龙门阵。二哥您掌管西凉。不得有失，一旦有问题那还有二嫂和少主在，故此把你们分开，是为了不全军覆没。同样跟着二哥您一组的是陆绎。陆绎带着你叔陆炜。陆炜不务正业难堪大用，一旦我这边出了问题，诸位不必担心，我是说一旦。总之，陆绎你一定要扛起陆家大旗，让你这一路行进也是为了万全之策，留下陆家的种儿。此事来的紧急，这已经是相对完善的计策了。”

陆炳这么说就等于把陆家家主的大位暂时传给了陆绎。但现在迫在眉睫之时，也没人会说些什么异议。陆炳有安排了一些事情。跟已经赶回来的纪联洪交代了几句，就命人收拾行囊准备干粮马车去了。

这一切都是偷偷行事的，除了刚才开会的这几个人，没几个人知道陆府这是在忙活什么。杨飞燕和小蕊湘云等人，连下人们忙活都不知道。过了大约半个时辰左右，圣旨到了，全家人谢恩，杨飞燕果然没有多想，反倒是很是高兴，为女儿有个美好的未来而欣喜若狂。

第二日，天还没亮的时候，众人在睡梦中就被叫醒了，各个睡眼惺忪不知所措，昨日之谈没有外传。他们坐上了已经备好的车里，而身边的东西都放在北京陆府中，车上早备好了干粮和银两以及欢喜的衣服，十分齐全。放在家里丢不了，再说现在钱财对陆家人真的是可有可无乃身外之物了。

每个人的心头都有一丝疑惑，但没有人质疑，因为这是陆炳的命令，在这个家里陆炳的命令不容置疑。杨飞燕的心头突然有一种不安慢慢升腾起

来，问旁人陆吟去哪里了，梦雪晴却说已经被陆绎和夏大德领走了，杨飞燕这才放下心来，果然夏大德和陆绎不在了。陆家的人都是经过不少大风大浪的，所以虽然匆忙但绝不慌张，再说他们相信陆炳，在大明没有陆炳摆不平的事情，故此就算天塌下来也没什么好担心的，陆炳会托住的。

他们的信任并不是盲目的，陆炳在匆忙之间做出的安排的确很到位。首先他没有通过轻功送大批人出城，因为即便出城若成群结队的走，也会被发现，拖家带口更是行进相对缓慢。反正是要被发现，那昨夜仓促而逃还不如白天出去来得好，起码还能多派些人做疑兵之计，朗朗乾坤迷惑他人的眼睛，这也算得上是灯下黑了。

京城的城防大门刚刚打开，守城的士兵却没有一丝倦意，倒不是接到非得阻拦某些人的命令，而是有人说今天有内阁出来巡查，看到军容军纪或玩忽职守的要追究其责。故此低级将领开始往下压任务，说今天甭管是天王老子出去都得盘查。而东厂也派出人前来盯着，这令这条消息就更加显得真实了。

只是今天略让人感到疑惑的是，锦衣卫没有协同作业，全部留在北镇抚司衙门中开会，还严禁出入。以往虽然东厂因为受皇帝宠信，向来比锦衣卫势力大一些，仅仅在陆松和陆炳协理锦衣事期间，略有均衡，但现在分明是陆炳所在的锦衣卫更胜一筹。平日里若是东厂行动，必定和锦衣卫也有关联，无非是两个情报组织斗一斗法而已。结果今天却情况有异于以往，这让不少政治嗅觉灵敏的人闻到了京城之中一丝不安的气氛，这平静的京城清晨变得不再平静人心也涌动起来。

第八十六章陈洪出世

城门打开之后，也不知道哪里响起了一声尖锐的哨响。随即内城外城人马涌动，狼烟滚滚，车驾蒙面单骑层出不穷来回奔跑。官兵们不敢阻拦，而一大早想要京城做买卖或者上工，亦或是出城有事儿的百姓也连忙向一旁躲避，把官兵都挤在了人墙之后。奔驰马儿，铁蹄敲地声大作，车轮滚滚，车轴转动声不停。一时间众人都傻了，是谁这么大胆，在京城纵马奔驰，难不成是悍匪，这可是天子脚下，哪来的悍匪，而且数量如此之多。有人惊奇的发现，所有的马车上都有陆家的旗子，而马屁股上也有陆家的烙印。

这下可以解释了，是龙影大将军陆炳家的人，怪不得这么横呢，估计是有要事在身。虽然陆炳早已撤去了龙影大将军的名号，而各级也通告了，连邸报民报上都反复登过了，但百姓们还是喜欢称呼陆炳为龙影大将军，忘不了那几年战事中的大快人心，这是太祖皇帝和成祖皇帝后少有的酣畅淋漓的大胜，而且官方宣传和战事也很一致，不牵扯权力斗争和舆论抹黑，这种情况就更少有了。而昭告天下的龙影大将军陆炳也印在了每个人的心里，百姓口口相传，通过陆炳的邸报和民报，更把近来陆炳在南京的事情传遍大江南北。

虽然陆家位高权重财大气粗，但从不欺压百姓，而有陆炳的地方就有公道在，锦衣卫的形象也跟着提高了不少。陆炳绝对不会允许家里人这么狂奔的，现在如此作为定是事出有因，所以不少人表示理解，即便有不讲理的蛮横之徒或者认死理的学究也只能嘟囔一下，毕竟虽然陆炳不欺负人，但热闹陆家的人不管你后台是什么，也都没有好下场。人家可是皇帝的影子，龙影大将军。

不光百姓这么想，就连守城士兵也这么想。官场之人更不敢惹陆家人不高兴。到时候软刀子硬刀子一起上，不死也得脱层皮。至于上峰说的什么认真盘查，那只不过是除了某些人以外的人，总不能皇帝来了都查一番吧。所以陆家来回奔波却没有人揽着。只有东厂的太监用那尖锐的公鸭嗓子喊了起来：“拦住他们，拦住他们！谁都得盘查，可能是有人假冒。”

“拦陆家办事着死！”队伍中有一骑士高声喊道，随即抽出腰刀，话语间高头大马上的骑兵们纷纷抽出马刀，马刀泛着寒光，在平坦大道上遇到步兵那可谓是所向披靡的。于是谁也不敢上前一步，陆家的人可不含糊，到时候死了都没地儿哭去。那东厂宦官尖锐的吼叫着，但却无可奈何。他也不敢上去阻拦只能动动嘴巴吱哇乱叫，身旁的东厂番子更是羞愧的低下了头。

这是发生在西直门的事情，但实际上北京的内城外城每个城门都有这样的人在动。不时的有一队人马冲出京城，扬长而去，却依然有更多的人进进出出扰乱视听。

在皇宫之中。朱厚熜怒目而视，踹倒了一名跪在地上的宦官骂道：“狗东西，一个小孩儿你都看不住。”

“陛下恕罪啊。”那宦官爬起来颤颤巍巍的说道，朱厚熜又相继踢倒了同样跪在地上的几名大内侍卫和御林军首领，说道：“朕不过是撤去了一些锦衣卫的人，怎么就人手不够了呢，净是找理由。小孩被夺走了不说。若是晚上还则罢了，再有片刻天就大亮了，光天化日从宫里偷人出宫，你们竟然连刺客都没抓到！废物，一群废物，都是饭桶。朕砍了你们！”

“圣上饶命啊。”众人纷纷告饶：“刚才的那群刺客身手实在太高了，臣无能，臣无能，求圣上恕罪。”

朱厚熜急急走着，团团打转。嘴里好似自言自语般说道：“这让朕还如何行事”突然他的身子一顿，看向地上的人，自知失言了却继续装作毫不在意的演下去，说道：“朕如何对得起陆爱卿，万一陆爱卿入宫见朕，那朕该如何给他交代。”

“你们！”朱厚熜指着地上的那几人，突然看到门外匆匆而入一个宦官，身穿蟒袍腰佩玉带，低头顺眉的走路，步伐极轻近乎不带一丝声音，态度十分低调。于是朱厚熜吼道：“都给朕滚！”

那几人如获大赦，屁滚尿流的跑出去了。朱厚熜运气尽量平静，对蟒袍宦官道：“讲！”

“启禀圣上，陆炳家人逃离，埋伏在陆家周围的暗探全军覆没，据禀报若不反抗便是捆绑制服，若是反抗就会被毫不留情的杀害，期间无一句多言。此次共折损五十人，皆是一刀致命，其余八十人则被解救出来了。”那内监说道。

“还救他们做什么，救了他们好再去投降？！全杀了。”朱厚熜一摆手说道。

“是。”那宦官也不含糊，回答的极为干脆，声音中不带有一丝一毫的情绪波动，好似要杀的是猪狗一般甚至是死物一般。

朱厚熜想了想问道：“那陆家人现在身在何处？”

“陆炳正在殿外求见，陆家人混入大队人马中，来回在几个城门流窜，不时有车队冲出去。共冲出去十只车队，都已经被臣的人马给盯上了。另外锦衣卫也被控制住了，应该没人能帮得上陆炳。”那太监答道。

“做得好陈洪。”朱厚熜道，这个宦官就是现在的东厂厂公陈洪。

陈洪叩谢后问道：“圣上，内城外城守城将士该如何处置？”

“这个不怪他们，朕不想落人把柄公开翻脸，这才没下命令的，当然也有考虑保密事宜。所以他们看到陆炳，忌惮他的身份放走他也是应该的。”朱厚熜道：“掳走陆吟的刺客身份查明了吗？”

陈洪说道：“还不敢确定，但应该是和在红螺寺中留宿的少林弟子有关。”

“哦？他们怎么还没走，怎么发现他们的？”朱厚熜惊奇道，这次少林也前来给皇帝祝寿，因为悟须另有别的事情，不在寺中估计赶不回来，故此是由四大金刚之首的悟禅带队进京的。朱厚熜向来不喜佛教，这与朱厚照也脱不了关系，朱厚照重视佛教，朱厚熜就打压佛教，反正好像一切就和朱厚照对着干才能显示出朱厚熜的特立独行和正统来一样。作为武林上的佛教之大派少林自然被牵扯其内，若不是悟须这几年励精图治，又赶上国家动荡帮助陆炳平叛，这才混上了皇家加封，少林也因此恢复了些许往日的神采。

但自此，少林同样也被打上了陆系的标签，一直是监视的重点对象。此次少林祝完寿就离开了京城在红螺寺交流佛法，朱厚熜对他们放松了警惕，可陈洪并未放松。只听陈洪说道：“臣以为，这帮贼僧不出顺天府就不安全，这才找了少数几人跟着，纵然臣派出的人武艺大多高强，但比起这帮贼僧还略逊一筹，故此并不敢靠近，只能在远处监视。今日五更天时候，红螺寺人头涌动，出来六个黑影。刨去单程入宫的时间，正是陆吟被掳走的时候，而人数也与刺客人数一致。同样算法，他们又按照一定的时间回到了红螺寺，至今未出。臣得到情报后，一来让人加紧盯着，二来已经增派人手，团团包围了红螺寺，只要一声令下就能收紧包围圈，他们困住，纵然插翅也难飞。”

“好，这是朕今天早上听来的最好的消息。”朱厚熜喜道，转瞬又怒道：“这群秃驴，总是爱干预政事，好好地吃斋念佛他们不肯，那朕就等着人赃俱获了把他们一网打尽。还出家人呢，出家个屁，简直是一群叛贼。”

“圣上，臣有一言不知当讲不当讲。”陈洪问道，朱厚熜点点头：“讲，但说无妨。”

“臣以为一会儿陆炳觐见的时候，圣上不可就如此接见，需要做一番保护。”陈洪说道。

朱厚熜笑了：“陈爱卿你多虑了，若是我重甲护卫，那岂不是对先前的事情不打自招了。再说这天下除了千军万马，又有几个人能拦得住陆炳呢，他不会杀我的，若想杀我早就杀了。不过念你一片忠心，还是在殿外加派些人手，我以摔杯为号，到时候就灭了陆炳，不择手段，就如同拿住那人一样。”朱厚熜的小心眼谁不明白，即便对陈洪此时他也没有说了实话。

“遵旨。”陈洪领了命，退去了。

虽然有所防备，但对于宦官，或者说内臣，朱厚熜觉得还是可以托付的。毕竟他们只不过是身体残缺的阉人，就算有野心也无法传宗接代，危险要比外官要小得多，谋权篡位的可能性比较低。当然也不是说没有，不说别朝单说大明就有过太监作乱的先例，曹吉祥不就是想帮助收养的义子篡位当那个阉人太上皇吗。但总的来说，这群在朱厚熜身边伺候的阉人要受重用的多，一个外臣一个内臣，从内外二字就能看出来关系之间的远近。

第八十七章宦官的春天

嘉靖皇帝从一登基开始就开始裁撤宦官，对宫内宫外的宦官，不管是内侍还是监军一律大撤换。这导致了宦官的地位急剧下降，已近乎大明最低下的状态。朱厚熜重用文官集团或者说被迫而重用文官，提拔陆炳以制衡文官，现如今文官和陆炳都觉得碍事儿了，不管他们谁势大都会对自己的统治不利，故此朱厚熜再度重用宦官，希望三权鼎立能够分权制衡已达到稳定的效果。

不用不知道，一用吓一跳。这帮太监太好用了，尽忠职守唯命是从，比文官和陆炳这样的权臣好用多了，忠心耿耿就是狗奴才。顿时朱厚熜理解了，先前为何这么多皇帝都重用宦官了。他们没什么脾气，只是皇家的奴才，平时任劳任怨认打认罚，没事儿了还能哄皇帝开心。不似文臣那般满身风骨讲究气节，事儿事儿还多，这个不合礼法那个不合规矩有违常理。对皇帝更是千依百顺，极力的阿谀奉承让人浑身舒爽。朱厚熜有时候都想问，到底是你们是皇帝还是我是皇帝？

同时，太监即便实力再大，也不过是个太监，他们的权力是皇帝赋予的，皇帝倒台了他们也就完了，故此各个忠心耿耿，根本不会像陆炳那样功高盖主恃才傲物。最主要的是他们是阉人，阉人是没有后代的。比如现在朱厚熜就担忧，一旦陆炳这么发展下去，或许他讲义气不会夺自己的天下，百年之后呢，自己的儿孙能争得过陆炳吗？这一点在太监身上就不会出现。

朱厚熜认为陆炳的一切都是自己给予的，和他自身关系并不大，所以一旦子孙有变那罪魁祸首就是自己，是他朱厚熜自己养虎为患。大明的天下，岂能让姓陆的夺了，这种人仅仅靠拉拢安抚是不够的，必须斩草除根以绝后患。只怕用不了百年。陆炳现在莫不是也可能有了反心，若是如此，夏大德的到来就一旦重重了。

说到太监，现如今东厂厂公陈洪倒是个人才。宫内几次对宦官的大清剿他都躲了过去。而且还是在上级有罪的情况下。不光躲了过去，他还步步高升层层递进，一步一个台阶的爬到了现在的位置。利用皇帝的信任，和陆炳不在北京的空挡，陈洪大量发展势力巩固东厂的力量。东厂算是历史上仅次于锦衣卫的情报组织，是永乐大帝朱棣组建的，更没有锦衣卫以前裁撤过的先例，算得上大明老牌持续性情报组织，故此一套近乎完美的情报制度摆在陈洪眼前。陈洪励精图治东厂渐渐恢复了往日的威风，与此同时也立下了几桩汗马功劳。便与朱厚熜所需东厂之当前时事像辉映，水涨船高互相借势，越来越得皇帝信任。

故此，最近权力提升最快，风头正劲的乃是陈洪。东厂厂督兼司礼监掌印太监御马监管事太监。陆炳早就注意到了此人，此人之前只能算得上略有耳闻，根本入不了陆炳的法眼，而近一年的所作所为却不得不让陆炳重视起

来。结果不查不知道，一查吓一跳，这个陈洪竟然是以前西厂厂公谷大用的手下。合着这货算是东西合璧啊，陆炳心中暗笑。认为一个宦官能掀的起多少风浪，告诉魏和要多关注后就不再理会了。

一个月后，魏和传来的消息再次让陆炳大吃一惊。一个月的时间，竟然无人能够渗透东厂，而先前东厂中的眼线尽数被除掉了，还被审问出来一些情报导致魏和在宫外的两处藏身地被毁。死伤十余人。这是陆炳情报组织少有的大败，而且还带动了一些市面上情报人员的情绪，哀兵之气渐渐蔓延，不少人对东厂避而行之。就连在宫里，认了大太监黄锦当干爹的冯保都难以探透东厂虚实。还险些被人发现端倪，还好冯保机灵，另外黄公也算罩得住。陆炳连忙下令，停止对东厂的渗透行动，只做外围盯探，静观其变，棋逢对手将遇良才，看来要有好戏看了。

今日朱厚熜决定不早朝了，大臣们尽数回去，只面见陆炳一人。等候上朝的众位大臣纷纷恭贺陆炳，说陆大人得天独厚深得皇帝信任，这么多人等着早朝，圣上只叫你一人进去，真是羡慕也羡慕不来的。陆炳只是打着哈哈，说着恭维话，心中却道我却时时刻刻在危险之中，这个你们又可曾知道。待大臣散去，陆炳在内监的带领下去奉天殿面圣。

一路上陆炳冷笑多次，周围埋伏了不少好手，就算是陆炳这般已入化境的人，对付这么些好手也是麻烦，在加上宫里的御林军，只怕今天要浴血奋战打个你死我活天昏地暗了。

陆炳走入大殿之中，给朱厚熜一拜三扣行了礼后，朱厚熜道：“陆炳，今日你入宫所为何事？”

“圣上，臣此次前来有事相求。”陆炳道。

“哦？什么事情还能难为到你陆炳。”朱厚熜笑道。

陆炳也笑了笑说道：“天大地大，能难住臣的事情多如牛毛。臣公务在身，只有一个月的假，恰南镇抚司衙门里事务繁多不容臣多暇。故此臣想接陆吟回去，见见她生母杨氏，然后臣再把常平公主给送回宫中，接着臣就得回山东看看家里可好，随即在赶赴南京公干。这一来一回路上皆需要时间，故此也只能今日接陆吟回去了，还请皇上念在陆吟年幼要久于母亲分别得份儿上，允了臣的恳求，毕竟母子情深啊。”

“哦？怎么会久于杨飞燕分别呢，让她住在京城不就好了，到时候什么时候相见就入宫来见，朕到时候赐她可随时入宫不经通报的身份便可以了。另外啊，你也别走了，山东那地方有什么可去的，一家人留在京城与朕作伴，咱们兄弟每日练练武议议朝政岂不快哉？怎么陆爱卿面有难色，莫非不愿于朕相伴？”朱厚熜笑里藏刀的说道。

“臣性贪，不愿割舍登州的富贵荣华，这才是真的。”陆炳说道，他并没有直面回答朱厚熜的问题，反倒是剑指偏锋避重就轻说自己是贪婪所致，做到陆炳这个级别的官，又有如此大的势力，贪污已经不算是太大的问题了。只要不是故意想整到你，基本就算被查出来也没事儿，但若是想整你，别说贪污了，就是打个喷嚏也能给你研究出罪过来。

朱厚熜突然拍手称赞起来：“陆炳啊陆炳果真厉害，以退为进。朕想问问，我万寿节大典上你是真得天助还是搞了什么别的鬼把戏？”

“圣上以为呢？”陆炳依然没有直面回答，反而很大胆的反问道。

朱厚熜哈哈大笑道：“朕刚开始真以为你有通神之能，但现在全都想明白了，就是金龙那一环节朕没想透。”

陆炳微微一笑，心中却翻江倒海一般。莫非夏言背叛了他所说的话，把这一切尽数告诉了朱厚熜，以求皇帝不要骄傲自满认为天授神权便可以随意糟蹋百姓？

朱厚熜也没说是谁，只是说道：“朕身边的能人还是有一两个的，陆爱卿不必太过惊讶。”

“大明地大物博，圣上吐故纳新广招人才，臣自然不惊讶。”陆炳道：“只是臣之所想依然是刚才所说的，希望陆吟能随臣回家一趟，故此发愣，请圣上恕罪。圣上是否准许？”

“陆吟？吟儿不是已经被你的人接走回家了吗？”朱厚熜说道：“陆爱卿何故明知故问。”

陆炳猛然站起身来，十分慌张，不可思议的看着朱厚熜说道：“圣上君无戏言，可不要愚弄臣，臣这才刚刚入宫，宫门也开了不久，臣何曾派人接过小女？”

“何必装糊涂呢，不过你既然不愿意承认那也就算了。”朱厚熜说道，陆炳眼睛一瞪道：“臣当真不知！还请圣上明说，臣万分着急！”

朱厚熜显然被陆炳怒发冲冠的样子吓了一跳，往后缩了缩说道：“尔可吓煞朕了。”

“臣罪该万死。”陆炳叩拜道，朱厚熜仔细打量着陆炳突然笑了：“你难道当真不知？的确是你的人，你若不知就是他们好心帮了你的忙了。恩”朱厚熜突然顿了顿，敲着下巴想了一会儿这才说道：“不过也可能不是你的人，或许他们有别的什么原因吧，但陆吟的确不在宫里。或许你很快就会知道她在哪里，若实在找不到那再来问朕吧。恩，很有可能你不知道，反正这个世上也

没有永恒的朋友，他们可能会胁迫你做什么事儿吧，反正不用害怕一切有朕。”

朱厚熜稀里糊涂的说了一大通不知所谓的话，陆炳也不能逼问朱厚熜只能站在那里紧握拳头暂且作罢。朱厚熜不说话，陆炳也不说话，陆炳看着地面，朱厚熜则是看着陆炳。过了许久朱厚熜才道了一声：“都不是傻子，这样有意思吗？行了，你不用解释，这个日头了，你家里人应该都跑出京城了，再过两个时辰只怕要出了顺天府了，你还有什么不放心的吗？还故意拖延时间。”

第八十八章困杀东方傲

“臣不知圣上所言是何物？”陆炳抱拳道，朱厚熜摇摇头：“煮熟的鸭子嘴硬啊，陆炳啊，这些年你一直在进步，朕也没有荒废啊。你知道的，我要对你动手，你是不是内心在骂我，不顾大局恩将仇报或者不讲义气什么的，呵呵。”

陆炳再度不言不语也不肯定却也不否认，只是抬起头来冷冷的看着朱厚熜。

朱厚熜站起身子来，活动着四肢说道：“所谓义气，只能用于普通人家，为帝王者若是太讲义气不是什么好事儿，只怕是小命儿是捏在别人手里，别人心思一动这边小命儿就玩完了，可朕乃天下天下不是义气能代替的。所以，不是我不讲义气，而是我是一个皇帝，讲不得义气二字。如今我没有痛下杀手，已经是念在旧情，我下不去手，这才想了如此折中之策，想要挟你也好，想和你谈判也罢。总之，我只是不希望看到手足相残。”

陆炳依然不说话，朱厚熜继续唱着独角戏道：“你嘴中的大局，其实也是和义气有关，不就是祸害大明的密十三吗，你欲杀之而后快，难道就没一点儿私心？什么为国为民都是假的，你想保护我，也想替死在他们手里的人报仇，这才是真的。这都是义气，别跟我装什么清高，天下又不是你的，你为国为民的着吗。”

“所以”朱厚熜突然拉了一个长腔说道：“朕要告诉你，大局已经不存在了。或者说很快就不存在了，你追了这么久的密十三，朕替你料理掉了。你已经无事可做了。不如安心留在朕身边，当个侯爵阖家欢乐颐养天年尽享天伦之乐岂不快哉。”

“此话怎讲？”陆炳终于开口说话了，只是此时他的声音冷冰冰的。

“陆炳，还是那句话，你认为朕一点长进也没有吗，你看着是什么。”朱厚熜突然一挥长袖，摆在龙案底下的一个木盒子猛然飞了出来。好似是真气催动一般。纵然陆炳眼疾手快，也只看到了一个黑影，刚才没仔细观瞧并没发现朱厚熜是怎么做到的。但练武到了这个境界五感发达，陆炳听到了机簧弹动的声音应该是朱厚熜的龙袍中有了什么精妙的机关。大明地大物博人才众多，民间的能工巧匠不计其数，宫里更是有许多能人。发明出这样的东西虽说叹为观止但并不觉得不可思议。

朱厚熜很满意这种效果。指着那个盒子说道：“陆炳，你打开看看。”

陆炳不禁有些迟疑，生怕其中是什么暗器毒药飞出，明枪易挡暗箭难防，却听朱厚熜笑道：“怎么？大名鼎鼎的陆炳也知道害怕了？放心，朕虽然

卑鄙了一些，但不会这么下作的，我若真这么下流就不会是咱们两人从这里讲话了。”

陆炳点了点头。的确大殿之外虽然埋伏重重，但大殿之内只有陆炳和朱厚熜两人。这个距离陆炳就算要对朱厚熜不利。旁人也难以救援，朱厚熜知道陆炳的厉害，还敢这样，的确是出于对陆炳的了解和信任。

害人之心不可有，防人之心不可无，陆炳依然不敢大意，侧开身子闭住呼吸防止吸入有可能喷出的毒气，挥动真气与臂上做了个和刚才朱厚熜有些类似的动作。木盒应声打开了，真气打开木盒盖子同时卷起阵阵狂风。朱厚熜犹如顽童一般连连拍手满脸笑容：“还是陆炳你厉害，这才是真功夫。”

“哼哼，谢谢夸奖。”陆炳低头看向木盒内，大吃一惊：“啊？”

木盒中装着一个人头和一只手，那人头满头白发，正是一代药王东方傲。陆炳不敢思议的仔细看了看，这不是东方傲又是谁！陆炳看向朱厚熜道：“是东方傲？你是怎么抓住他的？你不怕白羽这个疯子恼羞成怒吗？”

“哈哈，你以为这只手是谁的？乃是白羽的，你没做到的事情朕做到了，你说朕是不是比你强呢？”朱厚熜笑道。

陆炳深吸一口气问道：“怎么做到的？”

“就是这几天，东方傲亲自入宫施药，朕吃下了你炼制的解毒药，让东方傲替朕号脉，自然东方傲大惊。朕说你已经炼制出了万解的解药，不管什么毒药都能解除，除非是直接杀了朕，否则威胁不到朕了。你说这算不算不入虎穴焉得虎子，置死地而后生呢？”朱厚熜说道。

陆炳点头道：“的确，佩服，然后呢？”

“朕说朕要除掉陆炳，但此次你与段清风还有纪联洪都来了京城，只怕就算大军围捕也难以对付，还需一名绝世高手来帮朕擒住你。朕还说朕不想杀你，只想废了你的武功彻底软禁你。朕还对他们说，朕要当着陆炳等人的面封了陆吟，这如同我先前所说的一样，就是用陆吟来威胁你或者诱引你入宫。朕还给他们看到了朕的布置，密十三手下的高手也不吃素的，一调查朕确实在暗中布棋，并且各方大军也接受了调动奔向山东方向布防的命令。为了迷惑密十三，朕可谓是举全国之力。”朱厚熜心满意足的笑道：“当然，他们上钩了，万寿节的第二天，白羽就秘密进宫见了我，与朕在地宫中谈判了起来。”

“地宫？”陆炳略一迟疑，他并不知道紫禁城中还有什么地宫。但转念一想朱家身为帝王家，岂能是自己这颗新星可以窥探的，历经数代自然有许多不为人知的秘密，就连自己不是也知道几条密道吗，于是也就释然了，随即

笑着说道："圣上难道真的只是演戏给白羽看吗？"

"不然你以为呢？"朱厚熜问道。

陆炳道："一石二鸟未可知。"

"聪明聪明，朕也不跟你绕弯弯了。现在究竟怎么对你朕还没想好，但的确可以借机一并除了你。"朱厚熜道。

陆炳摇摇头："那你为何不跟我明说，一旦说明了让我参与其中便可以把戏演的更真。从而还会迷惑我，最后弄假成真让我和白羽拼个两败俱伤，最后一刻对我下个杀手，这般一来岂不是更加稳操胜券？"

"你还是不懂朕的心思，朕一来是没想好是否要对你动手，否则你真以为你陆家家眷能跑的出京城吗？"朱厚熜道。

陆炳略有嘲讽的抱拳道："那臣还要谢圣上高抬贵手网开一面了？"

"你不必谢我，其实这不是关键。最主要的是朕不想让你掺和。朕想让你知道，朕不靠你一样可以，还可以做到你做不到的。同时也把你玩弄于股掌之间！"朱厚熜看着陆炳，猛然抬起手来，用手指直指着陆炳说道："朕比你强，比你强！"

陆炳叹了口气摇摇头："谁比谁强就这么关键吗。好。这次的确是你胜了。那还请皇帝继续讲下去。"

"好，你承认就行。"朱厚熜道："朕以你做诱饵，在地宫中秘密面见两人，我们达成共识，其实我们之间并未有什么深仇大恨，而没有他们害死先皇我还当不上皇帝呢，算起来非但不是有仇还是有恩与朕。这一切原本与陆炳你没啥关系，但你非得多管闲事。还把朕给卷了进去才搞成了后来的这些局面，实际上你才是问题的关键。说到这里。其实你仔细想想，这么讲也不无道理。所以白羽他们也同意，我们共同的敌人就是你，陆炳！"

"继续，事情已经过去了，我不想对孰是孰非做过多评论，因为这是无用的讨论。"陆炳道，他懒得跟朱厚熜说什么义气或者大义，甚至懒得解释密十三谋权篡位的野心，为帝王者并不在乎这些，他们只看既得的眼前利益。而且争执这些对错的确没用，陆炳更想知道后面发生了什么。当然，如果按照朱厚熜这个思路来说的话，也说不上错，因为谁也不敢推断后面会发生什么，若是没有陆炳的介入，或许事情并不是现在这个样子，这个谁也说不定，只能说造化弄人一切都是天注定的罢了。

朱厚熜点点头："的确没什么意义，但白羽他们信了。为了深度迷惑他们麻痹他们，朕甚至给他们秘密颁布了圣旨，发了官碟文度，一旦除了你就告

知天下，把云南和广西都拨给密十三。同时朕也撤去了边防的狼兵，传令官是跟着密十三的手下一起去的，这让他们也放心下来，看来不是朕故意诓骗他们。”

“朕只用了两天时间就麻痹了他们，入京后形影不离的白羽和东方傲被朕分开，东方傲留在地宫中享乐，在那里有百余美女和各种名贵药材，朕还说一旦成功可以把陆炳你炼制的可以解天下毒药的解药给东方傲研究。白羽倒是很谨慎，不太喜爱女色，起码在这里他不近女色，但是人就要吃饭，可东方傲既然深通药理，而白羽在这方面事事靠东方傲，那就说明即便他懂也不会太过精通。”朱厚熜说道。

陆炳突然笑了：“那你的意思是谁，你在他的酒菜里下了料？”

“没错，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罢了。”朱厚熜道：“而地宫乃是皇家秘密之一，连我也是登基几年后恰巧知道的，一直埋在心底，这次利用了起来。我利用地宫中的防盗机关困住了东方傲，只是可惜了那百余名如花似玉的姑娘也要作为诱饵一起陪葬，这么说的话东方傲也不亏了，现如今帝王**陪葬也没这么多了，所以他死的不亏。烈火水银外加毒气，纵然东方傲厉害的紧也死在了地宫里，朕这才割下了他的头，是朕亲自动的手，溅了朕一身的鲜血。敢给朕下药，真是找死！”

“那白羽呢？”陆炳问道。

朱厚熜苦恼的挠了挠头说道：“他哎，真是一言难尽啊。他简直不是人，我也把他留在地宫中，只是托词说留在外面难免被你的人发现，地宫中最为安全也更能出其不意。但即使白羽身中剧毒，又被这么多好手和机关东西围困，他还是逃了出来，这人简直不是人了。他冲出地宫，杀了朕近四十余名高手。他手下那些高手被朕策反了两名，剩下人都被他们背后捅刀子给杀了。在白羽困兽犹斗中，他们生怕白羽跑了日后对自己不利，于是奋勇出力，冒着危险付出了同样深受重伤的代价，和朕派出了一百不世出的高手以及东厂内卫和御马监勇士一起制服了白羽。”

虽然朱厚熜说的轻描淡写，但陆炳依然能想象的出来当日的惨烈场景，肯定是朱厚熜秘密搜罗来的高手，并且以人命往上填废了九牛二虎之力才制住白羽的。当年自己也是可以困住白羽的，只是不忍心手下士兵丧命于己手，一时失算才跑了白羽，朱厚熜比自己心狠啊，心不狠如何排除异己坐稳天下？！

更令陆炳惊讶的是宫里发生了这么大的事儿，陆炳竟然丝毫不知，这说明陈洪保密工作做的很好，而朱厚熜确实成长了，变得厉害的多了。陆炳喉头微动咽了口口水说道：“为什么只有东方傲的人头，莫非你没有杀白羽，难不成你还想靠他对付我？哼，引狼入室只怕没啥好结果？”

“哎，朕现在所担心不是引狼入室，而是打蛇不死反受其害。”朱厚熜扶住额头叹了口气说道。

陆炳一愣道：“哦？此话怎讲，莫非白羽跑了？”

第八十九章打蛇不死

“的确，这只手就是白羽的。”朱厚熜说道，见陆炳不解便解释道：“朕请了防盗名家打制了一套器具，我想留下白羽审问一番。其实单纯从为我所用这一点来说，白羽还不如东方傲有用，起码东方傲还能替朕炼丹什么的。朕当时为了显示朕的贪心，还说让东方傲替朕炼制多子多福的仙丹，东方傲自然满口答应说一旦事成就愿意为我炼丹，说实在的，现在想想都觉得蛮诱惑的。不过此二人贼心不死，给朕的东西朕也不敢吃，如此东方傲也不方便下毒。而他们两人之中以白羽为尊，故此白羽掌握的秘密更多。朕想知道，他们从哪里弄来的钱财和许多神秘武功，就这么平白无故的从江湖上突然显现出来，而朕策反的两人也大喊着跟白羽要解穴之法。”

“据说，解穴之法这不是一种药物，而是一种神秘武功，乃是让两人修炼后虽武功大进，但却反被其制，需要听命白羽。否则则如百爪挠心食肉吮髓般难受，不管什么药物什么功夫都不管用，只有白羽一人可解。两人因为办事不利，多被惩罚数次不给解这种怪功，活活被折磨了半天痛不欲生乃至现在已然不人不鬼的。这般之下才被朕鼓动起了反心，否则必对白羽忠心耿耿。朕觉得是白羽不会用这种妙法，但这功夫本身却是好东西，用好了控制人那是一等一的妙。”朱厚熜道。

陆炳笑了笑，本来就是阴毒的功法。朱厚熜可能比白羽用的聪明，但纵然掌握其法也不见得比白羽利用得好，降服一个人需要降人心。人心所向才可成大事。不过陆炳也发现，人心多变，日久也生变，随着地位的提高野心也在提高，是人都可能会反。故此所谓的御下之术并不是那么简单的，自己也没有太好的办法，充其量和大明用的是一套班子。无非就是情报，监控属下严密了解所有事情的动向，甚至威逼利诱收买人心。一旦有你反心要么控制住要么直接杀了。只不过陆炳的管理更加人性化一些，情报部门也更加厉害，现在陈洪重新把东厂的大旗竖了起来，朱厚熜也只怕要更厉害了。

陆炳不会就此问题跟朱厚熜争辩。很多事情不必搞个四五六谁对谁错的。一个人一个看法而已，想要统一思想纯属瞎子点灯白费蜡，为了这种琐事非争个高下结了仇家还不如留着力气去干点儿有用的事儿呢。于是陆炳问道：“那两人后来问出来了吗？”

“没有，他们身受重伤，还碍手碍脚的拦住朕的人不让拉走白羽，非要让白羽解穴。据说他们这次也犯了一些过错，总之没把事情做到白羽心眼里去，白羽必会惩罚他们。想到以前的惨状，不如造了反。离着他们解穴的日期还有六天。故此他们纠缠了起来。”朱厚熜说道，陆炳不禁觉得这种招数有些像小说《天龙八部》中的生死符，不禁心中暗笑起来。

朱厚熜道：“朕嫌他们吵得紧，脑中一烦就把他们杀了，杀他们可比杀白羽容易多了，更何况他们在之前的打斗中还受了伤呢，呵呵。”

“这倒是你的风格，过河拆桥兔死狗烹。”陆炳也不知道是在恶心朱厚熜还是在称赞朱厚熜的心狠手辣。

“你这人今天说话怎么酸溜溜的。”朱厚熜笑道：“也不怪你，是朕不对在先，对你先动的手。不过君叫臣死臣不得不死，父让子亡子不得不亡，你是大明的臣子，纵然朕有千百般不对，你也不该如此，是不是？”

“哈哈哈哈，”陆炳开怀大笑起来：“朱厚熜啊朱厚熜，你当真认为我是大明的官吗？大名的官不过是个狗屁！咱们是兄弟我才愿意辅佐你，若不是，几年前我陆某人就取你的天下了，那时如同探囊取物一般，岂容你今日的嚣张。还是那句话，是兄弟，有什么不满尽管说出来，何必如此这般呢，难不成你认为我与白羽一般就这么容易被你得手吗？”

“当然不是，”朱厚熜道：“你比白羽可厉害的多了，要不他也不会想要和我联手除了你，你更不会如此轻而易举的救走陆吟，朕还要谢你不杀之恩，没有顺道命人取了朕的头颅。”

陆炳冷哼一声道：“言过了，你不也手下留情了吗？不过好汉做事好汉当，我有能潜入皇宫的能力，但这事儿确实不是我干的，我也的确不知陆吟去哪里了。既然你说被人掳出宫去了，我信你，那我一会儿出了宫就命人去寻找。”

“可你为何一点也不焦急，急急忙忙出宫调兵遣将搜寻，反倒在这里跟朕扯来扯去的？”朱厚熜笑盈盈的说道。

陆炳摇摇头：“即便我火冒三丈也无济于事，他们既然有本事从宫中把人带走，而你又没拦住，那说明他们非比寻常。而且他们也知道我们都在找他们，他们一定会藏起来，急急忙忙的和慢慢悠悠的寻找差别不大，线索这东西牵一发而动全身，该有的线索一个也跑不了，都能扯出来的。更何况废旧周折的把人掳走出宫，只怕另有目的，目的他们还没达到，那么吟儿性命现在定当无忧，故此我也没有太过担心。”

“你是当真不知？”朱厚熜再度问道，陆炳眉头微皱：“你还要问几遍，我当真不知！”

“三日后若未找到吟儿，朕会告诉你什么人掳走了他们，孩子是无辜的。”朱厚熜眼中有一丝精光一闪而过。

陆炳笑道：“三日之后？这么说今天你不准备把我彻底的留下来了？”

“起码现在没想过，一会儿可不一定。”朱厚熜冷笑着说道：“行了我继续讲，你继续听。我让人用打造了一副精巧的囚禁机关把白羽锁在其中。并用

淤泥把白羽包裹住覆上重石，然后用铁索缠绕住，并令高手把刀架在他的脖子上。你猜怎么着。我还没问什么呢，白羽突然变了样子。”

陆炳一惊说道：“他是不是变得白发苍苍瞬间成了一个老者模样？”

“你怎么知道，莫非宫中还有你的耳目？难道还是你利用了朕！”朱厚熜大吃一惊道，顿时朱厚熜眼中杀机迸现，丝毫没有刚才的从容淡定与得意洋洋，陆炳心中暗道一声不好。朱厚熜随即平静下来，微笑着又说道：“不对不对。你不知道，你若知道就不会让陆吟入宫，你若知道那天趁乱你就会举家撤离。你若知道就不会是刚才的那副表情，陆炳你没有赢，你没有赢，还是朕厉害。朕是天下第一。哈哈哈哈哈。”

朱厚熜说着说着哈哈大笑起来，笑的陆炳心中发毛，陆炳心中只闪现过两个字：变态。

“你没事儿？”陆炳早就不称朱厚熜是圣上之类的了，既然今天把话说明白了也就是翻脸之日，纵然不会兵戎相见但也绝不会如同以前那般，故此也没必要藏着掖着了，直接说个透彻。

“没事儿没事儿，朕失态了。”朱厚熜干咳两声。止了刚才的狂笑继续讲道：“你还没说呢，你是怎么知道的。”

“因为以前密十三中有人曾刺杀过我府上的一个人。用的就是这种怪术，此术好像叫做回天之术。但我认为名字不太恰当，这简直是噬命的武艺，乃是消耗自身生命而提高威力的邪术。”陆炳说道：“曾经我们在京城围困白羽的时候，白羽曾用过这招，虽然样貌变化不大，但威力却是无穷的。白羽已经很强了，用了回天之术力量倍增，那便是逆天的威力了。我想这次他一定中毒颇深，圣上这边也有了下毒的高手了，不然白羽定不会这么用回天之术的。刚才圣上也说了，这只手是白羽的，白羽这次可算是栽了。”

朱厚熜听到白羽栽了的话，尤为高兴，毕竟白羽在陆炳受伤跑过，而陆炳一直视白羽为大敌，但白羽却栽在了自己手里，东方傲也命丧于宫中。朱厚熜对于能胜过陆炳任何地方都是十分在意的，用陆炳的心里话说，朱厚熜已经心理变态了。

朱厚熜点点头道：“要不说朕把你当做对手呢，陆炳的确聪明不似白羽一样，空有一身好本事却是个白痴。的确他身中剧毒，却用了那个那个回天之术，是这个名字。猛然间他挣脱了枷锁，把机关泥土巨石铁链纷纷震断，连架在脖子的钢刀也被震碎。挣脱之后，白羽却是一个踉跄栽倒在地。有御马监勇士挥刀砍去，就如此硬生生的把白羽的手臂砍断了。白羽大叫一声，身体如离弦之箭一般飞了出去，消失的无影无踪。依朕猜测，这个白羽一时半刻是恢复不了元气了，功力也是大损，哼哼，他算是栽在朕手里喽。”

陆炳摇摇头道：“正如你先前所说的那样，打蛇不死反受其害，你所谓的御马监勇士也手潮了点，当时白羽是脱了力，昏厥过去，此时应该直接砍下他的头来。不过你肯定在之前表露出不可伤其性命的事情，故此御马监的人才不敢砍脖颈的刺要害的，这一击之下白羽是被痛醒的，这才激发潜能奔了出去。所以御马监勇士和你各占一半的责任，这样的结果怨不到别人，乃是你贪心所致。”

“朕没有错，错在御马监那个蠢货身上，他是练武之人应该明白厉害的，他却没有做出正确的选择，只是怕朕责罚他吗，还是不求有功但求无过？！哼，废物，一群只会趋炎附势的废物，朕要杀了他，一会儿就下令杀他全家。”朱厚熜突然恶狠狠地说道，他整个人都陷入了一种十分不好的癫狂状态。

陆炳叹息道：“动辄就杀人全家，朱厚熜你太狠毒了，我们没翻脸之前我还是你的兄长，我奉劝你一句，如此狠毒早晚众叛亲离成为真正的孤家寡人！为帝王者需灭绝善心，狠毒意坚，可所谓的狠毒不是这样的。”

“朕用不着你来教！孤家寡人，就是孤家寡人，没有人可信任，朕也不相信任何人！面对天下，谁可信？！”朱厚熜吼道。

“行了，我该说的话也说完了，既然小女不在宫中，那我就走了。放走我，你不后悔吗？”陆炳突然笑道。

朱厚熜叫道：“你还不能走。”

第九十章挫败

“怎么，这么快就反悔了？”陆炳问道。

“不是，我只是有话没说完。”朱厚熜道：“你说我心狠，但我还不是真正的孤家寡人，我的心还不够狠，起码对你下不了杀手。如果有朝一日，你我兄弟兵戎相见你死我活的时候，亦或是我能够真的狠心斩下你头颅的时候，到那时候我或许才会成为一名真正的帝王吧。”

“即便你我兵戎相见我也会退避三舍，以纪念你我的兄弟之情。真到了那一日，一旦开打，你我都要全力以赴，这样才是对对方的尊敬。”陆炳说道。

朱厚熜哈哈大笑道：“陆炳啊，陆炳，你现在还在逞强吗？我是不想看到这一幕，而不是留不下你！你看这是什么！”朱厚熜说着猛然一刷龙案上的茶杯，茶杯碎裂，奉天殿的大门应声打开，近百弓弩和火铳密密麻麻的对向陆炳。这些手持弓弩和火铳的人都是身手矫健有武功底子的人，陆炳早就发现了他们盘踞在大殿外，却并未理会。他想见见朱厚熜，也想看看朱厚熜到底有什么长进，更明白从进入宫门的那一刹那就被人盯上了，那时候跑和现在是一个效果的，还不如静观其变的好，匆忙逃离反而容易激怒朱厚熜痛下杀手，并落入早早布置好的陷阱之中。

“哈哈，我若想动手就不会等到现在，可现在也不晚！”陆炳大喝一声飞身扑向朱厚熜，扑到跟前却大叫一声不好。首先身后的火铳手并未放枪，若是说他们担心误伤到朱厚熜尚且可以说得通，但护主心切的绝不会像现在这样一声不吭。再看朱厚熜，他竟然不是朱厚熜！

其实这么说倒也不准确，眼前这个人确实是朱厚熜，但是却只是朱厚熜的影响。朱厚熜也不知道从哪里弄来一块硕大的水晶，刚才朱厚熜就是躲在后面对陆炳说话的，而现在那里却只是朱厚熜的像而已。这应该是用了折射的原理，通过某些方法把朱厚熜的样子转到水晶上合成一个影像。看来朱厚熜身边的能人的确不少，而告诉自己那些把戏的人应该不是夏言，正是发明这些的能人。

刚才还不觉得有什么。应该是奉天殿中的光线很适合，所以陆炳压根没发现这块透明水晶的存在，更没发现影像的不妥，只是隐隐觉得朱厚熜的声音有些怪。但现在想起来的确是从那个方向传来的，或许是用了某些管道来传声吧。而现在奉天殿的几扇门一开，外面的光线透了进来，这才发现水晶的存在。而朱厚熜影像也在此时受其他光线的破坏模糊起来，陆炳回身看向那些火铳手，站在御阶之上这才看到外面已经布满了人马。陆炳来不及想这是什么道理，只能匆忙应战。惨然一笑扬声笑道：“朱厚熜，你的确长进了。”

朱厚熜的声音从陆炳身旁传来：“陆炳，你可以带刀入宫，你却没有，这说明你没有谋反之心。朕欠你太多。一时间难以还清。古有诸葛孔明七擒孟获，朕没这么想降服你，也降服不来你，但朕答应你，饶你三命，今天是第一次。”

“呵呵。”陆炳冷笑道。

“你爱讲义气，朕就跟你讲义气。从今天开始。你速速离开京城，你的兵马你可以带走，但不准再入顺天府一步，否则格杀勿论。你自己去疆外打下天下，朕给你三年时间，疆外自立为王也好还是藏于疆外当个富家翁也好。总之不准踏入大明一步。三年一过，朕就要饶你第二命，接着是第三命。三命一过，法不容情，朕绝不留你！到时兄弟之情恩断义绝。休怪朕狠心！给朕滚！”朱厚熜道。

陆炳眉头皱起，快步走下御阶，大步朝着宫外走去。被朱厚熜摆了一道，败在以往小老弟手里的感觉十分不妙，但同时陆炳也笑了起来，朱厚熜长大了，自己也放心了，可朱厚熜真的容得下自己吗，他如此反复，只怕自己又要多了一个劲敌了。

陆炳昂首阔步的走出了宫殿，朱厚熜闪身从一旁的暗阁中走了出来，望着陆炳离去的背影他的眼睛有些湿润，不由得叹了口气。陈洪这时候出现在朱厚熜身旁，低眉顺眼微弓着身子，并不言语。朱厚熜摇了摇头，指着陆炳已经渐行渐远的身影发疯的狂吼道：“朕赢了，朕乃天下，天下皆朕！陆炳，尔等一介莽夫，又何能称霸，还不是朕给予你的。朕对你已然仁至义尽，休要怪朕心狠，这天下只能有一个霸主！你输了，你输了！”

陆炳仓皇跑出京城，在一个不起眼的农居找到了魏和说道：“最近注意，东厂的人太厉害了，他们比咱们历史悠久，跟他们认真起来玩情报组织咱们还太嫩。我们掌握了前朝锦衣卫和东厂的部分精华，但他们的老根儿还在，总之难以对付。一定要小心，把非精锐隐藏不深的探子都撤了吧。总之谨慎行事，切勿中了对方的圈套，反被对方传递出来假情报，兄弟们为此丧命更得不偿失。注意陈洪，切不可轻敌，他应该是个棘手的人物。”

“属下谨记主公教诲。”魏和说着牵过一匹马。

陆炳说着翻身上马，道：“我先去办点事儿，你尽快布置。”语罢陆炳轻喝一声马儿如离弦之箭一般冲了出去，但片刻后陆炳又折了回来。

魏和问道：“主公可是忘了交代什么事儿？”

陆炳点点头说道：“是的，我忘给你说了，你自己也要注意安全，我的身份已经护不住你了，布置完一切退到霸州去等情报，如果形势逼人赶快回山东。魏和，我的好兄弟，别逞能，我不想失去你。”说着陆炳再度调转马头再次离去。

魏和的眼角湿润了，他曾被判过陆炳，但他不会再背叛，有这样的主公除了鞠躬尽瘁肝脑涂地，还能用什么报答他呢。

陆炳一路飞驰朝着红螺寺而去，今天他没想到能救出陆吟，但为了防止家人担心只能说亲力亲为去救人。实际上陆炳把救人的人物交代给了另一群人，一群他不是十分信任却足以托付此次生死任务的人。

同时，陆炳也想了，万一陆吟救不出来人也只能舍了陆吟，朱厚熜不会害自己女儿性命，虽然前途堪忧但毕竟是公告天下的公主，朱厚熜也不会太过分，出尔反尔尤其是这种广而告之的事情，有损皇家尊严，所以陆吟起码是暂时安全的。陆炳绝不会让一家人陪着陆吟去死，孰轻孰重陆炳拎得清，现在他不再是匹夫一怒血溅五步的莽夫，而是一家之主还是千万人的主公，他的一举一动关乎着许多人的生死。

当然，陆炳知道是谁救得陆吟，这些人正是受他所托去救人的，他们就是住在红螺寺的少林武僧们。陆炳之所以一直咬定青山认准了不是他的人救走了陆吟，那是陆炳有种不好的预感，那便是朱厚熜已经知道是少林寺武僧救得人，如果自己承认了那便是给少林寺惹了麻烦，如果不承认日后少林寺也好推脱一下，起码不至于是灭顶之灾。而朱厚熜后来的话也证实了这一点，他的确是知道了，少林寺将有大祸，红螺寺的少林武僧更是暴漏在危险之中。

陆炳在宫里的时候不能立刻就走，否则就露了马脚显示出内心之惶恐，但出了宫，陆炳交代完主要的事情便要马不停蹄的赶过去，心中心急火燎不停地在呐喊，千万不要出事儿啊。

红螺寺一片寂静，这本就不正常，作为北方著名的大寺，就算这个点儿没有成群上香的也有零散的信徒居士或者香客吧。可现如今山路上什么都没有，陆炳来到山路下并不下马，也对亏他骑得乃是一匹神骏，竟然顺着山路就这么奔了上去，普通的马儿是不敢的，不光没这纵宽更是连这胆子都没有，若是强行上山爬石阶，非得折了马蹄跌到山底不可。马儿步步而上，马不停蹄就跑到了护国寺的匾额下。

陆炳看到一个武僧死在了柱子下，他坐在地上浑身是血，满身刀伤，血还是温热的，说明人死了不久，连武僧的身体都还没僵硬。陆炳看了看，人没救了，只得把武僧环睁的双眼给用手抹上了，死不瞑目或许是最惨烈的死法了。

陆炳下了马，比马儿奔驰的还快，一溜烟的冲到了山顶。到处都是血，血色蔓延了整座红螺寺的大雄宝殿，空气中充满了血腥的味道，而地上也满是僧侣居士的尸体，其中不乏少林寺武僧的身影，就连大殿上佛祖的塑身也被射上了箭矢溅上了鲜血。

“谁！”陆炳拔刀出鞘对着门口方向吼道，大门“吱呀”一声闭上了，门后站着一名僧人，正是一脸平淡的悟须。悟须吟了声佛号说道：“陆施主别来无恙啊？”

第九十一章悟禅

“主持大师，陆某对不起您，对不起少林寺。”陆炳大叫一声，险些垂了泪。

悟须却摇摇头：“出家人看破生死在六道五行之外，不嗔不怒，死了便死了，只不过是去了往生极乐世界罢了。他们死得其所，做了该做的事情，这是出家人的平和之心，万物皆有定数不可任意而为，或是理所应当或是报应轮回，阿弥陀佛。陆施主并没有对不起我，更没有对不起少林寺。只不过我也是刚到这里，比你早来了一步而已，小僧想问一下陆施主，刚才何出此言而这里究竟发生了什么？”

“主持大师您也不知道为什么？此事和陆某有关，事情是这么这么般如此”陆炳把事情的始末讲了一通。听完悟须长叹一声再度说道：“阿弥陀佛，那小僧说的没错，他们的确做了对的事情，也做了他们该做的事情。”

“大师”陆炳无言以对，只得说道：“我们细细搜索下看看有没有生还者。”

“好。”悟须道，两人分头搜找了起来，并开始不断地呼喊起来。

搜索了许久两人未果，再度在大雄宝殿会面，猛然听到有人在外面走动的声音，听步伐此人应该是有武功在身，但极其疲惫。悟须虽然神色淡定，但脚下却不清闲，一个箭步冲了出去，微秒之间表情动了怒气也有了一丝不平静，完全没他自己说的平和之心。

陆炳更是举着刀就冲了出去。以为这是凶手，出门之后他却再次惊讶的差点惊呼出来。门外站着一个身穿袈裟的老僧，那老僧宛如血葫芦一般满身是血。只是双臂被生生的砍去了，但却好似被迅速止了血不至于流血过多血崩而死。最惨的是那老僧的头上，老僧一张一合的嘴不停地涌着血水，应该是被剪掉了舌头，鼻子也被削去了，双眼更是空空如也，竟然被生生挖去。耳朵仅剩下一只，在老僧原本留有结疤光滑无比的头上，刻着一个大大的“叛”字。那老僧受到如此重的伤。还能撑到现在实属不易，应该是听到陆炳和悟须的声音才硬撑着过来的。要么是他意志坚强，要么就是他被给他胳膊止血的人又给他服用了强心的药，但总之此时的他是强弩之末全凭一口气硬撑着。

陆炳认出了这个老僧是谁。顿时泪流满面。扬天狂吼道：“朱厚熜，卧槽尼玛。”

悟须的脸上也不停地抽搐着，上前一把扶住那老僧说道：“悟禅师兄，师弟来晚了。”悟禅不停地点头，嘴里呜呜呀呀，血水滴在地上，滴滴答答的，

更显得惨烈。

陆炳擦了擦眼泪。也上去扶住悟禅，与悟须同时用真气在悟禅身体里探去。果然已然筋脉大乱，分明是有人对悟禅下了分筋错骨的招数。到底是什么人做的，能转瞬之间杀了这么多少林武僧，连武艺高强的少林四大金刚之首的悟禅都成了这幅模样。又是什么人这么狠毒，竟然下得了如此毒辣的狠手，把悟禅的双臂双眼舌头单耳都割了去，还要废了他一身武功在头顶刻上耻辱的“判”字。毋庸置疑，朱厚熜是罪魁祸首，但执行的人却也是可怕得很，只怕有这样的执行者，也的确是朱厚熜所说的那样，是放了自己家人一马，否则以此人马去围杀陆家人，估计纵然能跑脱几人也得死伤大半伤亡惨重。

“看，陆炳。”悟须也不称陆施主了，直接递给陆炳一封沾满鲜血的信。陆炳提起鼻子闻了闻说道：“纸上应该是没有毒。”再度交还给苦主悟须，死的都是佛家弟子和少林武僧，这封信应该由悟须来先看。

悟须打开信封，看了起来，陆炳心中焦急也凑着脑袋过去看了看。信上的笔记是朱厚熜的字，陆炳心中一惊，果然没错，自己没有冤枉朱厚熜。悟须看了一眼陆炳，看到陆炳这种表情，应该的确是朱厚熜的字迹。全天下没几个人认得朱厚熜字，倒不是朱厚熜的字迹潦草，而是作为皇帝已经很少动笔了，大部分的奏折他不过只是看看，批红和交代都由秉笔太监来做，所以没几个人见过朱厚熜的字。但陆炳不同，朱厚熜不过是兴王的时候他们就是玩伴，岂能不识得。

信上是这么写的：

吾兄文孚，今日殿上失口否认与众贼僧之关联，朕心震怒。若非也，贼僧当斩，以武乱纪深夜入宫欲意刺王杀驾，此心当诛。若是也，那便是欺君之嫌，伙同之罪，亦当斩！吾兄看到此言，众贼僧死不足惜理所应当，朕乃是匡扶社稷以正国法，而朕随猜测非虚。若吾兄无看到，那此事乃与御兄陆文孚并无关系，乃是朕一人所为。众贼僧罪恶滔天蔑视皇威，亦万死不足平朕心中之愤恨。

吾兄陆炳，吟儿朕已带走，待你我约定达成之日，我必会完璧归赵不伤其分毫。

朕再胜一局。

悟须放下了信，准备递给陆炳。陆炳摇了摇头说道：“我刚才也看完了。哎，这次输的好惨，好彻底。”

陆炳和悟须准备带着身受重伤已经几近油尽灯枯的悟禅回山东调养，因为回嵩山路途遥遥悟须担心悟禅的身体撑不住，若不是有两大高手不停的续气，只怕气若游丝的悟禅早就不行了。人活一口气，悟禅就是撑着要等陆炳到来，一见到悟须和陆炳的时候便知道完成了一桩心事，精神萎靡身体最后撑着的一口气儿也就完了。

现如今的悟禅只不过是个被废了武功，还身受重伤的耄耋老者，身体会这样也算正常。路上陆炳情绪很低沉，认为是自己害的悟禅会变成今天这个样子，而悟须也没有多说什么。行到山东境内的时候，悟须突然说道："陆施主，你觉得少林该何去何从，命运又该何往？"

陆炳叹了口气说道："朱厚熜已经知道了你们帮助我的事情，所以为了保全少林，你们最好立刻上疏公开要讨伐我或者和我划清界限，毕竟少林在河南境内，我的手伸不到那么远，护不住少林。"

"少林寺不需任何人来护，我们纵然现在和你划清界限，凭你对朱厚熜的了解，你认为他会放过少林吗？无非是晚几年在收拾我们罢了，早晚都是个死，还不如一意孤行，即便寺毁人亡也好过这般畏首畏尾首鼠两端来得好。"悟须说道。

陆炳略一沉吟，认为悟须说得对，只得点了点头。陆炳说道："悟须大师，我有一言不知当讲不当讲。"

"都这时候了，还有什么不当讲的。"悟须道。

"举寺迁移，皆来山东，只要入了山东境内，我就能护住你们。"陆炳说道，悟须道："此事还得容小僧想想，说起来少林寺从来是不甘寂寞的，从古至今少室山的武僧们就参与政治斗争，而我们的政治敏感一直不差，总是能站对队伍。而今皇帝重道轻佛，佛教堪忧，虽在之前的僧兵助阵后也有过一些嘉奖荣耀，但按照这样的形式下去，中原佛教落寞那是早晚的事儿。每次少林寺都是在乱世之中做出抉择，然后随王伴驾取得最终胜利，从此再上一个台阶拜托窘境进入新的高度。这一切的一切都源于两点，少林武艺的博大精深少林弟子遍布天下，这是其一。第二点就是我们每次都是全力以赴，致死而后生。"

"所以大师你是想破釜沉舟，公开来帮我？公开和朝廷作对？"陆炳问道。

"是！"悟须的眼中闪现出一丝光芒："没错，我要举全天下少林弟子的势力来帮你，一旦你能够登基坐殿自立为王，我们便是奉旨破戒。小僧乃少林寺主持，少林不能毁在我的手里，可比起慢慢落寞被软刀子磨死，我宁肯让它涅槃重生死而后生。少林必当毁在我手中也会兴旺在我手中。"

陆炳叹了口气苦笑道：“大师啊大师，你真是个政客。”

“没错，我的心并不纯净，不管是个阴谋家野心家还是政客也好，但我这一切都是为了少林好，为了建立一个大佛国的伟大目标。陆炳千万不要忽视僧兵的作用，对带动士气和训练士兵，少林弟子作用甚大，而且战斗力也非常强。你现在有本事问鼎天下，即能完成一个男人的梦想，又能圆了我的理想，你为什么不去做呢？朱厚熜是不会放过你的，你不要对这个昏君在抱有任何幻想了。”悟须苦口婆心的说道。

陆炳摇摇头：“我还没想好，如果我在异乡土地建立自己的国度，大师还愿意陪伴我吗？”

“你怎么这么糊涂呢？！异土异族你就是入侵者，难以长久维持。只有中原之地，大明本土适合你的，陆炳，你定会是个文攻武略对外强硬对内仁治的明主，一个被世人记住和仰望的开国之君难道你就不令你心动吗？”悟须显然有些不解，甚至有些恼怒说道：“你这般下去只能被赶尽杀绝，自陷困境。”

第九十二章公主千岁

“我不忍心在大明本土作战，战端一开百姓会陷入战乱。兴百姓苦亡百姓苦，朝廷更替谁当皇帝死的都是敌对政权之中的少数人，甚至有时候对方的重臣被俘后也会得到重用。总之除了应当的斩草除根少有高级将领死亡，但百姓就不同了，他们会死在这场和他们关系不大的权利斗争中。我们所建立的政权是踏着他们的尸山血海而建造出来的，”陆炳道：“大师可曾想过，到时候会有多少人流离失所，又有多少人会失去亲人，成为寡妇孤儿或白发人送黑发人。”

“此言差矣，朱厚熜现在当皇帝百姓就好过了，死的人也不少，倒不如推翻暴权一统天下，看似死的人多，但实则日后之功大于前者，反倒是让百姓受益，逐年累月的积累起来反倒比现在死的人少了。国家兴旺百姓安居乐业，还是大多数人收益的。”悟须说道。

陆炳眉头微皱道：“大师又怎么知道我能当得好这个君主呢？”

“因为小僧知道你行，你就是行。”悟须道：“再说你征讨异族，重新开辟自己的疆土，难道死的就不是百姓了吗？你山东从军的儿郎虽说是为你效力，养兵千日用兵一时，可难道他们就该死吗？又或者这样的战争他们不用死了？”

“大师有些事情你不明白。”其实陆炳刚才所言并非完全是关键所在，最主要的是他忌惮自己会改变历史，万一如同曾看过的那些影视作品中一样。自己改变历史被传送回去，那么一家老小怎么办？他们岂不是要陷入万劫不复之中？有了沈青山给自己看过的那本《大锦衣》陆炳更觉得心慌，因为这本小说是戏说自己的历史。正与现在发生的一致，自己是不是依然在命运安排之中。但据陆炳所知，明朝是被李自成所乱，被满清所代替，并非是他陆炳。也就是说历史上没有陆炳这个皇帝，这说明一个问题，要么陆炳错乱了时空。要么陆炳终究会失败。

造反失败意味着什么？意味着大批的亲朋好友要被杀，意味着株连九族，意味着一败涂地无可奈何。陆炳心中升腾起一丝少有的寒意。不禁打了个寒颤。

悟须奇怪的看向陆炳问道：“怎么不说了，小僧有何不明白，还望陆施主指点迷津。”

“大师，我们先不谈关于大明的事情。等到了山东再说。可好？”陆炳道，随即岔开话题说道：“大师刚才说征伐异族，少数民族统治大民族早晚被推翻，可是这样的？”

“正是，孰不知元铁骑何等威武，占领全国几十年就反抗不断狼烟四起，起义军一呼百应以燎原之势分割土地。共不足百年时间，元朝后代就被赶到了漠北。现在过的生活简直是生不如死。这便是前例，由此为戒。小僧还是劝陆施主取大明天下为妙。”悟须说道。

陆炳故作神秘的一笑道：“这不过是一家之言，他们失败可不代表人人失败，统治方法和治理方式不同罢了。不管谁当家，百姓总有不满者，起义者更会是层出不穷，就连太祖高皇帝登基之后不依然有人作乱吗。仁治严法需刚柔并济，洗民心养奴性持爱国之心，这才能长治久安保大局安定，所谓攻心为上正是如此。陆某略通卦术，掐指一算大明并不是亡于我手，而是一些农民起义军，但他们没能坐稳天下，后金人入关取我大明天下，共维持了二百七十五年，紧比大明少了一年，被称作大清。”

悟须的表情很奇怪，看着陆炳，面容一颤问道：“此话当真？你何时会推衍了？”

远处一队巡逻的士兵发现了陆炳等人，快马奔来，陆炳看了一眼，提了提马缰想要迎上去，回头看了看依然一脸疑惑的悟须笑道：“绝不玩笑。”说着陆炳一马当先迎着自己戒备森严的哨骑而去。

悟须望着陆炳的身影喃喃自语道：“他何时会算卦的，难不成真得了天助知晓天命？我堵上性命难道押错了吗？那少林又该何去何从，佛国何时才能成就。陆炳是故意为了支开我们，保全少林众僧还是当真如此？哎，这个男人，摸得透，也摸不透。”

陆吟昏昏沉沉的醒来，不愧是陆炳的女儿，遇事不慌颇为从容，却猛劲儿十足，她猛然做起来虎头虎脑的看向四周，若不是长了一副姣好的容颜一看就是个美人胚子，只怕要被旁人当做是个小伙子了。

这一夜陆吟过得有些混沌，亦真亦幻的，先是在宫里睡得好好地，然后好似被人惊醒，却又迅速昏了过去，接着陆吟感觉到了奔波感，却怎么都睁不看眼睛。再往后就是一群光头大和尚，自己迷迷糊糊的听不清他们说什么只看到一个慈眉善目的老和尚冲着自己笑，陆吟一点也不害怕那个老和尚，总觉得他看起来有些眼熟好似小时候见过，而且十分有安全感。但转瞬之后陆吟眼前一黑又昏了过去，惨叫怒吼血腥味充斥着后面的经过，但陆吟始终闭着眼睛，努力想睁开却又是怎么也睁不开眼。陆吟不知道，这一切是一场梦，还是别的什么。

此时当今圣上朱厚熜正坐在陆吟床前，拉着陆吟的小手问道：“吟儿，做恶梦了？”

“父皇，算不上是个噩梦，只是个奇怪的梦境罢了。”陆吟听到这话，被朱厚熜诱导着先入为主的以为这真的是一场梦，单纯的陆吟知无不言言无不尽的把经过讲给了朱厚熜听。朱厚熜笑着微微点头说道：“这还不算噩梦？朕要是做这等梦可要被吓死了，满是惨叫和血腥想想都吓人，哈哈哈哈。真是虎父无犬女，陆炳的女儿也是巾帼不让须眉啊。”

“父皇，咱们今天去哪里玩啊。”陆吟眨了眨眼睛，忘却了刚才梦里的不愉快，开口问道。

朱厚熜却再度哈哈大笑起来，用手勾了勾陆吟略显英气的挺拔鼻梁说道：“你都是个大姑娘了，怎么还光知道疯玩呢，别以为住在宫里就不用学习了，下午还是要去练琴写字的。”

陆吟嘟起了小嘴儿，朱厚熜话锋一转道：“不过不过今天父皇不早朝，可以陪你去湖上泛舟，吟儿看可好？觉得好就快起来，你是大孩子了，父皇可抱不动你了。”

“谢父皇，女儿这就更衣。”陆吟欢喜异常。其实皇宫没什么特别稀奇的地方，该有的登州陆府都有，无非就是大了一些罢了，新奇玩意儿也难能引起陆吟多久的注意。只不过在这里，没有大娘梦雪晴苦逼自己读书，也没有自己的娘亲动手打人调教自己练武，更得到了少有的父爱关怀。

陆吟认了有些年头的这个父皇甭管朝事多么繁忙，都会抽出不少时间陪自己玩儿。陆吟甚至在心里想，如果自己的父亲陆炳能这样陪自己那该多好啊，总之不经意间就和朱厚熜的感情越来越亲密了。更何况在陆府一切讲究平等，即便是家里的佣人也不准欺辱，犯了家规自然有家法处置。杨飞燕又看的紧，故此陆吟可不能似二哥陆寻那般作威作福。

到了宫里就不一样了，自己是公主是主子，剩下的都是奴才，全都如百鸟朝凤一样哈着自己，把自己敬若神明。抬手可打，张嘴可骂，除了父皇和那些母妃，人人见了自己都得让路，而自己认得那个母后方氏也很疼自己很纵容自己。刚开始陆吟还有些不太适应，但久而久之，内心便蠢蠢欲动了，那股傲娇之气从内心迸发出来，陆家人本来就性狂，这下可有了发泄口，成了宫里作威作福的小祖宗。

所以，陆吟都有些乐不思蜀了，根本不想回去，只想把娘亲和哥哥弟弟都弄到宫里来住，那多痛快。不过陆吟昨夜是第一次彻夜未归，不禁有些想家，换好衣服见朱厚熜在等着自己，蹦蹦跳跳的跑过去一把抱住朱厚熜娇滴滴的说道：“父皇啊，女儿什么时候回家去啊？”

“这里也是你的家啊？你盼着回去，盼着回去练功练字吗？宫里的老师可比家里的好多了。”朱厚熜反其道行之，这般答非所问道。

陆吟想了想，的确，宫里的老师可比家里的好多了，她这个年纪倒是分不出才学高低，只不过宫里的教师不敢训斥自己，更不敢用那小戒尺打自己的手心，最多就是指桑骂槐的说几句，可齐鲁学院的老师就敢，真打真罚，就算不打也是罚抄书真是麻烦死了。陆吟想到这里喜笑颜开道：“父皇说的极是，我就不回去了，嘿嘿。”

“就是，咱们玩儿去喽。”朱厚熜拉着陆吟一溜烟的跑开了，宫女内监纷纷含笑看着，有人低声说道：“圣上可真疼常平公主啊。”

“那是不是亲生胜似亲生，这也说明陆大人深受圣上宠爱。”另一人说道，他们还不知道，此时的宫外早已天翻地覆。

第九十三章布局

登州府陆家大院之中，陆家骨干尽数集结与其中，四周全是探子中挑选出来的忠诚死士，护卫着院子，外方则由陆家的百炼精兵把手，可谓是连只鸟都飞不进来。陆炳见识了现在朱厚熜的手段，不得不担心朱厚熜已经把势力渗透到自己的情报组织里，比起东厂来说，陆炳私人的情报组织还是略显稚嫩一些，一旦东厂恢复了原来的实力，那可比陆家的情报组织强了不止一两个档次。

就这样陆炳还是不放心，在重重护卫之中，陆炳还派出了蓝族人进行隔离。对蓝族人陆炳是无比的信任，首先他们只忠于三个人，三个他们当做信仰和神明的人，雪域活佛陆炳和纪联洪。雪域活佛远在乌斯藏，他已经把蓝族人托付给了陆炳，说以陆炳为尊。而在日后的行事和潜移默化中，蓝族人也看出来陆炳好似管着纪联洪，比纪联洪更胜一筹。蓝族人虽然语言与汉人不通，但却并不笨，这点道道他们是看得出来的，所以他们是完全忠于陆炳的，其次才是纪联洪。

另外，蓝族人不通汉语，除了陆炳和雪域活佛没有人能够听得懂他们的语言，故此也不存在什么诱引和严刑逼供的问题，因为他们的确一无所知。更让陆炳放心的是，蓝族人勇敢单纯忠诚信义为先，内心如同天山的雪莲一般干净，所以即便是陆炳亲自拷问都没把握能撬开蓝族人的嘴巴，他们宁愿一死都不会招供的，当然还是那句话现在他们也没什么可招的。

陆炳站在众人面前，面色沉重，沉声说道：“从今日起，陆家已经进入了战备状态。我闲话不多，开始做战备安排，违令者军法处置，法不容情。我最后多说一句。你们都是陆家的人，若是失败了，你我谁也跑不了，故此需同舟共济才可保万般康泰。”

“谨遵主公旨意。”众人说道。战备期间所有人称陆炳为主公，包括齐书海这个小舅子，和纪联洪以及段清风这两位超脱世俗的生死兄弟。在场只有两人不用，一人是夏大德，他是西凉君主，很快就会回西凉去，不会参与到陆家的军事行动上，只会从一旁策应。而且此事和夏大德也有关系，这是后话，兄弟二人一会儿会细谈。

另一人乃是梦雪晴。现任陆家军师和总指挥，权力与陆炳一致，但命令是陆炳来发，梦雪晴自然不会抢发。立两个总指挥的目的在于万一其中一人有事儿，主要是陆炳。万一被杀或者出现别的什么事儿，不至于让陆家乱作一团，起码有人指挥，总揽陆家上下也只有梦雪晴有此等才能担其责。

平日里跟陆炳怎么开玩笑都行，但战备期间不允许抗命，不允许玩笑，该怎么就是怎么。『*言*情*首*发』不能推辞不能争辩，就是身处险境争先恐后的争着要去出头都不行。谁若是抗旨不尊，法不容情，众人知道这是生

死攸关的时候，纵然仁慈的陆炳为了一家人能够活下去，为了手下万千兄弟的性命。陆炳做得出舍小求大断尾求生的事情。

陆炳扫视着众人说道："许洋，你负责北线和西线，按照我给你的图纸修造公事，一旦有军队压进不可在境外发生冲突，告诫后执意不听者进入山东境内就开打。然后依照计划行事。"

"是主公。"许洋的手里握着一卷图纸说道，随即退回到众人之中。

"孟霖。"陆炳交代，孟霖上前一步抱拳道："属下在。"

陆炳说："你负责沿海防御，有船只敢于靠岸着一律在百里海外进行调查，大型军舰根本不准进入山东海域，一旦阻拦无效直接开火。另外沿海炮台和灯塔的维修和加建工作你也要负责起来，着手修建，远程炮正在研制之中，修建炮台的时候记住留出足够大的后坐力倒退空间同时也要有坡道，否则大炮运不上去那可白瞎了。听清楚没有？"

"属下遵命。"孟霖抱拳行礼也退到人群之中。

"纪联洪！"陆炳道，纪联洪面色一正抱拳道："主公。"

"命你寻遍西域漠北亦或者岭南大明疆域之外，寻找适合发展的好地方，地方所需要求国土面积皆给你记在纸上，你要用心观瞧然后把此纸焚烧，不可让外人道。另外，对当地也要进行简单测绘和风土人情考究，政权问题尽量记载，可否明白？"陆炳道，随即扔出一张叠好的纸，纸张发出破空之声，而出犹如利刃一般飞向纪联洪，不知道的还以为这是一块儿钢板铸成的呢。纪联洪伸手轻而易举的接了过来卸了力道，把纸一打开众人才知道这纸张和普通纸张无异，皆是柔软无比，原来是附着了内力才变成刚才那般样子。

纪联洪简单读了一遍，默默点头然后最终默读加深了几遍记忆，接着手中一挥热浪滚滚，顿时手掌周围的景象都抽象了烤的人灼热难耐，纸张枯黄变成了碎末。纪联洪答了一声"是"也闪了回去，测绘记录和对地貌概括这都不是问题，纪联洪基本功不好，但从小是在道观长大，道家风水八卦皆需要计算还要对地脉之类的进行研究，故此这个责任纪联洪和段清风做最为合适。更何况路途遥遥，需要有强悍的武艺和强健的体魄，段清风另有其他重务，这才交付给纪联洪身上。纪联洪十全纯阳功已经出神入化，翻山越岭无所不及，趴在马背上奔驰也可连续十天，马歇人不歇，时间紧迫需夜以继日才可完成。

这个任务无非是帮陆家选择疆外适合的领土，好为未来做打算，更给自己留了一条退路。而先前的安排则是防止朱厚熜不守信用，进攻山东所做的准备，朱厚熜性情多变不得不防。

梦雪晴点了点头，陆炳因材施教知人善用的真法，只有这个任务适合纪联洪。而纪联洪耳根软，留在诺伊尔身边万一被诺伊尔利用了那就坏了，陆炳和梦雪晴皆对诺伊尔不太放心。另外一点就是，这般寻找疆土，就可能是对疆外进行开疆辟土自立为王。到时候派出少数兵力就可以帮诺伊尔重建半月国，所以纪联洪此行诺伊尔也绝对不会反对。

陆炳知人善用，但接下里的任命就有些冒险了，可是此人绝对忠诚。因为他属于陆家近亲属，一旦失败绝对要斩草除根的系列之内：“齐书海，你负责南线的军事布置和军事建筑构造。”陆炳也把图纸抛给了齐书海，但手法却轻柔的多了。

齐书海抱拳领命，南线十分重要，但群山连绵，易守难攻，如果没有人领着就太容易在深山中走丢了，设伏也方便的多。陆炳不担心南方的大军，况且河南方向民乱一直在持续。朝廷自顾不暇。故此如果朱厚熜要进攻山东的话，必定从北方或者西面入手。说起河南乱军，其中有一支领袖和陆家还颇有渊源，此为后话暂且不表，稍后再提。

其实陆炳大摆龙门阵这样做出虎视眈眈的敌对态势会让朱厚熜误会。误会陆炳是决心拼死作战负隅顽抗。朱厚熜自然不会留有余患，也不会留有时间让陆炳准备妥当才进攻，或许这般做法会加快战斗的开始。这么看来，陆炳所做的是错事，但反过来想想，朱厚熜也可能麻痹陆炳，放走陆炳然后派大军入山东迅速解除山东的武装。做毁灭性的打击，到时候再想反抗那才是无力回天了。

据刚刚传来的情报，朝廷要调一些山东的朝廷将领入京或者戍边了，而且还有些是要带兵调守，这就是要动手之前的象征，正在逐渐削弱陆炳的兵权。所以做些什么成败在此一举。也算是快意恩仇洒脱作为了，总比什么也不做坐以待毙要强得多。

“段清风。”陆炳叫道。

段清风走出一步道了一声“主公”，陆炳说道：“你负责山东境内的情报，并且严密关注将领的动态。一旦有有异心者，或有朝廷探子渗透进来。先斩后奏杀无赦。一定要确保山东地区的纯洁性，严格保持陆家在山东的绝对控制权，可否明白。一旦敌人渗透进来，一切保密军事事宜都成了无用功，所以你的任务是重中之重，所需人员自行调配，成败在此一举，拜托了。”

“属下当全力完成。”段清风答道。

陆炳点点头挥挥手说道：“就地解散，各自完成任务，事不宜迟速速去办。”

“是。”众人齐声答道，随即一哄而散皆排兵布阵安排事宜去了。

陆炳叹了口气，苦笑着看了看夏大德和站在一旁的陆绎，陆炳对陆绎说道：“绎儿，为父给你两条选择，一是去南方深入险境磨练一番，收拢父亲遗留在南方的军事力量包括在放在南方山寨水寨中的那些悍匪头子。虽然他们隶属于陆家的情报体系，但向来这种人就是首鼠两端属于墙头草两边倒的那种，现如今情况这么不明朗，他们不背后捅刀子搏个功名已然是不错，想让他们继续效力于陆家只怕是难上加难。统领这些力量，你又很是年轻，唯一的优势是你是我陆炳的儿子，乃是正统少主身份颇有威慑力，但此行定是千难万险，甚至会命丧他乡，为父现在自顾不暇，也难以给你什么支援。”

“第二条路就是跟你二伯父去西凉，学习带兵打仗的事情，积累一下打仗的经验。你想选哪一个，为父让你自己选择。”陆炳问道。

陆绎略一思量迅速说道：“父亲大人，儿子选择去南方。”

“为何？”陆炳不动声色的问道。

“父亲手下虽缺良将，但也不是那么紧迫，带兵经验绎儿我过两年学也是一样的。同样，南方之行儿也可以通过磨练学会如何带兵，只不过可能需要吃亏上当后才明白，自己摸索又何尝不是一种办法呢？更何况现如今陆家正在危急关头，儿子愿为陆家奉献自己的力量，作为陆家人，没有人比我更适合去收拢陆家的下属。父亲常教导我，作为男人就要有担当，此时就是儿子要担当的时候，此时不去更待何时？故此，儿愿深入虎穴得其虎子，助父亲战局大胜，保陆家全家安宁。”陆绎面无惧色的说道。[本章结束]

第九十四章发明中的问题

“好，是我陆家的好儿郎。现在跟你大娘去，大娘会告诉你该如何做又该找什么人。”陆炳对陆绎说道，随即对梦雪晴道：“先易后难，循序善诱，让孩子慢慢练练手，固然绎儿有些天赋，但毕竟青涩了些，经验不足。”

梦雪晴点点头表示会意了，但眉头微皱道：“那我先待绎儿去交代，你和二哥慢聊，不过有一事儿得问问你，飞燕那边哭着闹着要吟儿，这事儿”

“告诉她再敢哭闹胡来家法处置，就说这是我说的，不是开玩笑。她若非要来见我，你就让她带着休书来。”陆炳带了一丝怒气说道，事已至此，杨飞燕在这时候若真的闹的话那就太不懂事儿了，就不配做陆家的女人，故此陆炳才这么说的。

梦雪晴道：“那我知道了，二哥，我先告退了。”说着给夏大德行了个万福礼，带着陆绎离开了。

夏大德用擀面杖般的手指头抚捋着蓬乱生长好似钢丝般乍起来的胡须感叹道：“得此妻者得天下啊，真的有个这样的夫人又漂亮又能干，哎，真是羡慕煞旁人也。说来我还不光是你二哥，当年你家老爷子还活着的时候，咱们可是骗他说梦雪晴是我的妹子，我想老爷子定是看透不说透，睿智聪慧啊。”

“二哥取笑了。”陆炳笑了笑喝起了已经有些凉了的茶，岔开这引人回忆略有悲伤的话题说道：“二哥，你这次入京是不是也是为了要和我讨论我的去处的问题。”

“正是。人在屋檐下怎能不低头，我总觉得三弟你这一代英豪屈于人下有些委屈，故此我此地前来就是劝说你取自己的天下打陆家的江山的。我知道你不会对朱厚熜动手。所以本想让你取漠北之地，你我兄弟二人从两面进攻，可夺之且易如反掌乎，虽然我和漠北的蛮人有所约定，但既然是约定就是用来撕毁，哼。岂料朱厚熜倒是先动了手，哈哈。真是天意难测造化弄人啊。”夏大德说道。

陆炳苦笑一声并不言语，夏大德又说道：“另外我也不瞒你，我西凉虽然几经政治变革。对畜牧和制造业进行加强，可是无奈底子太差，百姓有多荒蛮，难以调教。故此短期之内想要转型那是极难的。故此。我还是需要以战养战，往南往东都是大明疆土或者控制区域，往西则要穿越大片荒漠，所需运输补给十分困难，只有漠北更加适合我去征讨。三弟，漠北若是打下来，能不能给我留上一点，也好解我国家之财政危机以及平息百姓好战躁动。先前倭国与之签订的协议倒是还行。但大臣们都是顾头不顾腚的玩意儿，他们是没见现在百姓都躁动成什么样子了。虽然战争不断，但若是让他们放马归山解甲还乡只怕还不如一刀杀了他们呢，这是文化背景的不同所致。所以此

战必打，但打是打，可并不代表着要让我用战士们的血肉往上填，才能平息躁动，还需用些技巧尽量减少伤亡。而你我兄弟共同出兵，也可以减少伤亡互相配合，使战争尽早结束，我不愿拖得时间太长，因为此般于我不利。故此才想要提出这略有自私的举动，但现在看来，我倒也不算自私了，反倒是能引兵大明解你一时之忧。”

“二哥快人快语，佩服佩服。”陆炳没想到夏大德这么直爽的就把自己的目的说了出来，看来纵然二哥已经成了一国之君，但他还是自己那个对自己掏心窝子的坦率二哥，人是会变的，但二哥没有变，起码现在没有。

陆炳说道：“二哥，现如今事态所迫，即便我想安于一隅也难以保全自己了，本我还可能迟疑，不愿开启战端，可如今已经是不得不打了。不过，二哥，我想等上三个月再做打算，首先我不确定漠北是否适合我们发展，或许有更好的地方，总不能为了西凉的子民而让我的战士们跟着我受苦。若是我一人怎么都行，愿为二哥肝脑涂地，但现在牵扯的显然不是我一个人，不光是西凉还有我山东儿郎。另外一点，即便攻打漠北，也要途径大明，朱厚熜说的虽好，可我也要小心为妙，别半路被伏击了，那才是毁灭性的打击。而山东之地也需要布置一番，才可放心离去，我虽然手握重兵，但一旦进攻漠北虽不至倾巢而出，却也是精锐尽出，山东必然空虚，若是朱厚熜趁虚而入，那后院失火你懂得。”

夏大德点点头：“确实是这样的，我想的略微着急了一些，此事需从长计议不可莽撞，你不似我西凉一样，上马即可大战，吃住全在马背上也无所谓。”

“正是这样，更何况身旁还有虎视眈眈反复无常的朱厚熜呢，所以二哥先回西凉，三个月后我给二哥去信儿，成与不成都会直率告诉你的。山东非二哥久居之地，西凉人性子蛮，虽然对二哥忠诚，但国不可一日无君，万一京城的事情传出风言风语蛊惑人心，他们趁机作乱，亦或是误认为你死了从而挥师东进，与大明陷入胶着战斗之中，那可就坏了。”陆炳说道。

夏大德再度点点头道：“的确如此，我这就启程回西凉去，你我兄弟日后再议如何夺取天下之举。”

陆炳说道：“二哥不忙，只怕如今山东周围包括山东境内也是暗线明线密布，你这般出去难免被人擒住。我们只需这么般如此这般”

沈家的易容术名冠天下，山东也不乏膀大腰圆者，虽然夏大德这样巨硕的身材比较难找，但对于陆炳这等山东的土皇帝来说也不是什么难事儿。一百个夏大德就这样明目张胆浩浩荡荡的朝着西域而去，瞬间分散开来驳马狂奔。之前逃离京城的时候就是用了这样的偷天换日之计，只是现在在自家地盘上用的更加彻底罢了。

的确东厂陈洪在山东附近布满了番子，明明发现了这些人。却无法继续跟踪，首先是人手不够，况且根本无法分辨谁才是真的夏大德。夏大德们各自朝着不同的方向而去，刚开始还是五六人为一组，再后来又成了两三人，再后来单人单骑，谁人不知条条大路通罗马不管是往哪里去只需要中间再调整方向即可通向西凉。而盯住一个人至少要需要数十人。纵然番子的数量众多也没有这么多，所以跟了几个无果后只能眼睁睁的看着这群夏大德从容而去。

湘云和夏大德的孩子留在了登州陆府，这是为了行路方便。单人单骑来去自由更能狂奔山林之间，但带着一家子却慢了不少，更不利于伪装，谁带着夫人和孩子谁就是真的。而要这么大规模的化妆和找相似之人。却太过苦废精力了。

夏大德一个人带家眷自然不妥。而本来陆炳还想让有些人带有些人不带，把这些人掺和在一起，更迷惑盯梢的探子。但仔细研究后发现，行进速度有别会导致众人分前后而行，只需番子们调整好，在加上支援就可以盯住所有人了，陆炳相信陈洪有这个本事，所以必须小心行事。故此这次逃亡的要点和关键不在于易容假扮。而在于快速行进和齐头并进，必须同时盯着才能万无一失。陆炳洞悉了这点才扬长避短取了现在这样的方法。

湘云带着孩子留在陆府没有感到丝毫不妥的地方，她本就是在陆府生活了很多年，和众人也算熟络，在这里有人伺候着和王妃并无异常，自家亲兵卫队也可保驾护航，尽受一番尊贵。而夏大德的孩子大点儿的都是和陆家的小孩儿一起长大的，几年不见略显生疏，玩了一会儿就又都熟了起来，孩子单纯心性使然玩的不亦乐乎。他们待形式略缓了再回西凉也不晚，没必要去急于一时。

两家是义兄弟，和自家人一样，偶尔百忙之中陆炳也抽空陪着孩子聊聊天玩耍一下，夏大德长得别看极为粗鲁，但他们家的那个姑娘却已经出落的亭亭玉立，一点都没有夏大德那般尊荣。陆炳有些后悔，自己当年戏谑的给孩子取名叫做夏雨荷，还说是大明湖畔的夏雨荷，导致现在一看到夏雨荷就会想起什么容嬷嬷。但旁人却不知，还称陆炳这名字取得极有意境，陆寻更是眼珠子直转，成天盯着夏雨荷看，跟着这姑娘屁股后面转，弄得陆炳唉声叹气再度恨铁不成钢一番。

不管外面形势多么危机，日子还要一天天过下去。陆炳依然决定发展农业，或许日后自己开辟疆土这都会成了给别人做的嫁衣，但同样这也可以提高山东的民生水平为百姓造福，更为自己的大业打下夯实的基础。农业与粮食蔬菜息息相关，作为后勤补给必不可少，故此大力发展总没有错，有备无患胜过到时候变成无头苍蝇乱着急来得好。

既然一切都已经安排下去了，那坐镇中央的任务就暂时交给梦雪晴来做，而陆炳就开始钻入民间开始研究大棚技术，寻访有名的老农共同商议，希望能用一些既便宜又耐用的现有材料来制作大棚。同时，陆炳也通过研究，进行嫁接实验希望能做出来高产的种植物，总之忙的不可开交。

陆炳的保卫工作是重中之重，所以通常陆炳虽然是以亲民的形象出现的，单人单骑在民间游荡，挽起裤腿下地干活，也不管地上有多么泥泞。但实则并非如此，陆炳也不是傻大胆的孤身前往，在陆炳身旁，藏着无数陆家调教出来的好手，少则几十人多则近百人，他们化妆做闲汉乞丐或藏于山石树木之间，总之做到大隐隐于市藏身于无形之中。虽然这些人是梦雪晴派来的，但陆炳认为没有任何不妥，现在这等特殊时期就应该如此。

陆炳的武艺多高，五感之强超乎常人自然能发现他们却并不点破，知道手下的不易和自己的危险，有他们护着自己，陆炳反倒是更能专心致志的研究东西了。陆炳首先对土地的肥料和盐碱度进行配置，争取要发明更好的肥料来弥补其他方面的不足。但到了大棚的用料上却犯了难题，因为这个时代根本没有农用聚乙烯薄膜。

于是陆炳便想到了用其他透明无来代替，因为工业的进程不是短短数年间可以改变的。这不光是工业还牵扯了化工业，都是自己不熟悉的区域，自己的一身本事也大多是穿越后学到的，对于未来世界的一切陆炳只知道个皮毛，凭着大概和现在的不断研究才改进的。

首先目前所拥有的透明的东西大多都很昂贵，比如钻石天然水晶彩宝等等，这些东西都不适合用于大棚，而且因为太厚对热量的传导也不好。总之若用价值连城的材料去做蔬菜大棚，不是陆炳脑子坏了，就是富得流油纯属玩乐了，这个思路陆炳都没仔细想就扔掉了。

剩下的就是玻璃大棚了，玻璃大棚的稳定性透光性以及质量都是上乘之选，可是玻璃从何而来呢？陆炳绞尽脑汁，想自己之前有没有听说过玻璃的工艺制作，但想了许久都没想出来。这让陆炳不禁有些沮丧，但好在他秘密练就的那支奇兵却训练的格外顺利。虽然有过一些伤亡，甚至要高出普通训练伤亡人数数十倍，但效果却是格外显著。此队奇兵的作用非一般兵种可比拟，而陆炳也在日后尝到了好处，利用这支队伍给战局起了翻天覆地的变化。

第九十五章异人馆

山东百姓在陆炳的治理下衣食无忧，虽不至于夜不闭户路不拾遗，但也算是各个温饱，而陆炳讲究法制和仁治，故此虽然百姓皆有个性，事事敢于讲道理，就是面对官差也不例外，但总体还算是顺服陆家的统治，没有人心怀不轨想要拼的一身剐求个活路来造反什么的。换个君主可不会容他们这么自由了，所谓愚民好管理，也无非是强权政策，提高民智才是关键，只有民智提高才能分的清好坏，辨得清是非曲直。

陆炳此次有难了，要在山东周边做防御工事，因为涉嫌保密，不管是军队和百姓要轮番作业，只完成工程的一部分，这样就难以把整个计划拼接到一起，防止了泄密。凡是机关计谋保密是关键，大白于天就会被对手破解，甚至将计就计反制于陆家。陆炳给的待遇很优厚，管吃管住还能领工钱，现在在农闲的时候，于是大量农民都加入了到队伍中。

山东大汉诚实厚道，拿了人家钱也知道是给陆家干活，知恩图报之下格外卖力，有时候自觉地会加班加点，本来预计干三天的活儿，有时候一天就干完了。是人都不傻，通过这样轮番作业和打乱顺序的方式，人们猜出来陆家是想保密，于是出乎陆炳预料的情况就诞生了。人们口风极严，平日里就是街角巷尾也没人多谈论此事，谁要是大嘴巴想要说，旁边准有人一脚踹过去或者上来给几个嘴巴子骂道：“陆家的事情你也敢说，你小子有没有点良心！”

陆炳不禁有些感动。看来百姓们还是记得自己的好的，公道自在人心，自己先前所做的一切都没有白费。这一切为百姓的着想是值得的。其实这个天下想要所有人满意那是不可能的，但让大多数人民心所向还是可以做到的，没有刁民只有昏君。

且不说陆炳被感动的稀里哗啦什么的，单说工程的进程在军民同心协力之下进程十分迅速。除了图纸，还有些看似其貌不扬，但实则神神秘秘的人不时的去看看，然后指点一下进行改进之类的。这些人是陆炳养在异人馆里的门客。所谓异人馆乃是六年前所设立的，又名异士馆。那时候正值国家战乱动荡之际，各地百姓都颇有波及。大量能工巧匠和天赋异禀之人进入相对安定的北方。北方除了顺天府当属山东最为富强，在陆炳的商业街上他们找到了适合自己的工作。

陆炳把这帮人搜罗起来供养着，这就成立了异人馆，所谓异人就是天赋异禀之人。当然也不是白养他们。他们也要为陆家做一些事情。一般能人都不会给人打工扛活，主要是跌不下这个面子，只要有手艺就饿不死，到哪里还能活的很好，活的让人尊敬，领着工钱还得让人叫一声什么爷。

旁人请来做工那不是请工人而是请大爷，往屋里一座，主人家先泡上茶

奉上钱。这才开始干活。但活儿一干完，你就觉得这钱花的值。东西往那里一放就带着有股灵气儿，怎么看怎么喜欢。万一出了什么意外干砸了，或者这东西大师傅自己不满意，分文不取还加倍奉还。像这种眼高于顶性格倨傲的人，能被陆炳请来也算是陆炳天大的本事。

陆炳礼贤下士，颇有古风，什么赛孟尝小伯乐的名号接踵而来，口口相传，不少身怀绝技之人也不担忧来这里坠了面子，反正是个这么让人敬仰的人物，还是大明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权臣，更是山东的霸主，皈依这个人总比在街头巷尾要强吧。当然也有少数人持不同观点，认为天老大地老二自己有手艺是老三，谁说也不服，更不用像异人馆里的人一样要听命于陆炳，不过他们还是很敬重陆炳这个汉子的，比如陆炳有需要了他们也会暂时进入异人馆来帮忙。

能工巧匠，盗贼骗子，这些人虽然不是各个都会武艺，但他们也是构成江湖的一部分，故此他们也知道纪联洪和段清风这两尊大侠也在陆府行事，这就更不觉得有什么了，这么厉害的人物都在为陆炳效力自己算什么呢？陆家深受百姓爱戴，异人馆的人不乏正义之士，现如今不怕被人说成家奴园工，反倒是爱昂起头来很自豪的说一句：“我是陆家的人。”

江湖上讲究口碑，口碑又是口口相传得来的，很快陆炳和异人馆就出了名气，全过各地的能人都会赶来，在这里学以致用也好和同行切磋技艺也罢，总之都奔入了异人馆。常驻的能人有自己的房间，但新来的甭管你是什么人，敢走进异人馆皆一视同仁，绝不轻视别人，招待十分热情。异人馆来去自由，来欢迎走不留，还会奉上金银等盘缠，总之各种招式轮番上阵，发把人身心都弄得服服帖帖为止。

百姓们并不讨厌异人馆的人，因为这也是陆炳的一视同仁所在，异人馆的人甭管多大能耐，犯了法绝不姑息。这非但没让异人馆的门客们引起反感，更是让他们拍手称赞，江湖所谓仁义为天替天行道，讲究的就是路见不平拔刀相助，陆炳这么做反倒是很得人心。单说窃贼为例，有时候为了切磋技艺，或者技痒了，就回去偷人东西，但到手后又赶忙再放回原处，回去还不敢乱说，就是怕触犯陆家的定下的规矩。用他们的话说，陆炳给了他们面子，他们也不能让陆炳丢脸不是。

这些观测工程的神秘人就来自异人馆，图纸也是他们设计的，他们是盗墓贼和泥瓦匠，风水先生以及猎户和盗贼等等组成的，看似奇奇怪怪的组合却发挥了意料不到的效果。

不过目前陆炳所揪心的玻璃问题异人馆一时半刻可解决不了，这牵扯到的知识问题太过超前了。这些人再能也不能跨越自身的知识体系和见识去迅速创新去，创新和实践需要相结合，并要经过时间的积累才能成形。所以陆炳把自己了解的给他们大体一说。各个工匠都冥思苦想去了，至于要多长时间才能做出来，那陆炳也不知道。

这几天还有一件事儿让陆炳有些窝心，自己精心创办的邸报和民报被停刊了。虽然送报纸的驿站什么的也肩负着情报工作，而且运营起来价格昂贵，朝廷以浪费朝廷经费的理由停办了报纸业，但实则不过是欲加之罪何患无辞罢了。驿站是保持全国通信的一个重要办法。其维护的费用更是一个天文数字，但他们并不是专门去送报纸的，只不过是在运送文件的时候顺便捎带。

虽然这种顺便捎带效率极低。新闻的保鲜度会降低，可能拿到手中看到的内容已经是十多天前发生的事情了，但这在现在这个时代却仍算得上消息灵通。朱厚熜下令停办报纸，一下子斩断了这种文化交流的方式。对愈来愈精纯的活字印刷业也是沉重的打击。

文化交流上的毁灭暂且不提。朱厚熜此举就等于封闭了陆炳的舆论导向力量。防民之口甚于防川，有报纸在陆炳就可随意操纵舆论力量，引导百姓们的看法。但若让朱厚熜接手报纸把这股力量为己所用，他又在理念上做不来，更是有些瞧不上，对报纸可来说他总认为可有可无，朕乃天子民心所向法令必尊，百姓们拥戴是必须的。服从亦是必须的，违令者杀无赦。

主子不关心底下人就不上心。所以他也曾尝试过几期，然后就草草的停办了，这也是为什么没能接手舆论力量的一大原因。总之一切能削弱陆炳力量的事情朱厚熜都在做，朱厚熜应该是做着最坏的打算，防止陆炳做绝地反击，为自己的放虎归山准备一切可能发生的事情。

陆炳不禁开始担忧了起来，陆绎此次的南方之旅显得凶险异常，朱厚熜从中作梗在所难免，绎儿，你会让为父失望吗？

此时的陆绎已经带着一支精兵，偷偷的潜入了常州境内，这算是陆家南方势力的分界线。以此分界线往北则是另一番局势，并不用自己来过多操心。

陆绎今年才不过十七岁，未及弱冠的他却要肩负着重大的责任，因为他是陆家的老大，也是众人口中的少主。除了陆家人和郭勋以及朱厚熜之外，少有人知道陆绎其实乃是江彬的儿子，都以为陆炳才是他的亲生父亲，而那个与陆炳青梅竹马的齐小蕊乃是他的母亲，就连知道内情的陆绎自己也有些恍惚，只在深夜时分才会梦到自己儿时曾经跪拜过的江彬，而父亲江彬究竟在哪里呢？现如今只有姐姐江炁这一个血脉亲人了。

陆家女眷虽然不分尊卑嫡庶，但外人却是分的。陆绎作为庶出按说是不受待见的，更掌握了不了多少权力，但情况并非如此，首先陆绎乃是老大，

年纪长过陆寻四五岁，性格上更比嫡出的陆寻要坚毅了许多。陆绎超乎同龄人的成熟和陆寻十分稚嫩的思想表现，都被陆炳手下的将领看在眼里记在心里。

陆绎武艺不错，刀马娴熟，为人十分恭谦，见人道喜却又不油嘴滑舌，性格也是颇像陆炳豪爽大方没什么架子。故此在登州府的武人们都愿意与陆绎多加来往，武将们跟陆绎合得来，年轻点的跟陆绎以兄弟相称，年长些的则是想的更多一些，希望能成个随龙功臣，紧紧团结在陆绎身旁，待少主即位便可大展宏图了。王侯将相宁有种乎，凭啥许洋他们能够手握重权，个人才能是有，但还不是仗着深受陆炳信赖，他们能做到自己也能做到。

其实武将们这么想也是不无道理的，陆绎虽为庶出，但声望却要比陆家其他几位年轻的少主要高的多，不光是年龄上和思想上的成熟，可以以大欺小胜过年幼，另外众人皆知陆炳最喜欢的也是这个大儿子。陆炳出身武林之中，山东的武林人士也是不少，这里向来是出绿林好汉的地方，所以也武林的力量也算得上一方面，这一点上陆绎更是占尽优势。他师出名门，师从段清风，却又不是武当的正式弟子，这种身份加上门派上的不羁正和武林人士的口味。

第九十六章沈紫杉回来了

陆绎乃是个全才之人，琴棋书画样样精通，虽然算不上什么大家，但也独领，礼贤下士的他不会像陆寻那样招摇过市，也颇得山东文人的赞扬。陆绎身高八尺仪表堂堂，剑眉星目宛如下凡的玉面郎君，每每骑着高头大马而过，也不知道牵动了多少大姑娘小媳妇的心。

段清风对陆绎十分严格，却又格外疼爱，视如己出，段清风掌握着情报探子等力量，乃是陆家的重中之重。若是说兵管民，将管兵，情报部门就是来管理监视将领的，更是对外界的辛密事情进行监测的一个重要力量，暗杀绑架之类的脏活情报部门也是做的。若遇到危急关头可迅速化身为一支强有力的武装力量，比如前些日子在京城之中就是他们辅助陆家逃离的，而且才不过是用了京城潜伏的一半人马而已。

陆炳用人不疑疑人不用，向来是放权给身边的核心人物的，所以段清风在陆家的地位可谓是位高权重，他自己是个道士又没孩子，陆绎有这样的强力支援，羽翼更加丰满，更别说有舅舅齐书海占据鲁南了。不少人都看好陆绎，觉得陆绎能够继承陆炳的位置，反正陆炳是个不重规矩特令独行之人，立庶出继承也不是没有可能。

唯一略显不满的是，陆绎并没有一母同胞兄弟。比如陆寻和陆抚皆是梦雪晴所生，陆吟陆玩则是杨飞燕所生。旁人不知道陆炳实际已经内患严重，但外人看陆炳那壮的如同铁塔般的身体心说不出意外。陆炳少说还能活个几十年，倒时候陆家的孩子们都长大了，一母兄弟肯定更加亲近互帮互助。到时候反倒是陆绎显得形单影只没有少一代的帮助了。

如果小蕊能够再产一子，只怕陆绎就所向披靡众望所归了。一入侯府深似海，陆炳现在堪称一代诸侯，家族内十分和谐，但毕竟有不甘寂寞的政客，其实山东的政局早已暗流涌动，一场竞争悄悄地在几位少主身上展开了。

陆炳正在家里坐着看着各级报告仔细批阅。门外段清风进来了说道：“文孚，有人来了。”非下令期间，私下陆炳可不想让段清风叫什么主公。那样两人都不舒服。

“谁来了，”陆炳笑着说道，抬起头来细细打量段清风在他那不丰富的表情上搜索着什么，很快陆炳便面色沉重下来：“是谁。竟然让你也如此不快。”

“是”段清风突然不说话了。支支吾吾的这更让陆炳感到奇怪，段清风虽然不善言辞但一直也算得上快人快语，但今天却是这幅模样，到底发生了什么，莫非是她回来了。

陆炳心头一动话从嘴边冒了出来：“是不是沈紫杉来了？”

“你怎么知道的！”段清风猛然睁大眼睛惊讶无比的看着陆炳说道，陆炳笑了笑道：“我没再另设暗探子，看你这张嘴脸就知道了，她在哪里。码头？我去会会她。”说着陆炳站起身来就要往屋外走，段清风却一把拉住陆炳。陆炳挥动胳膊想要挣脱开来，但段清风却用了力道。

陆炳哈哈大笑道：“这是做什么？”

“别急别怒，沈紫杉固然有错，但罪不至死，足以功过相抵。”段清风一字一句说道。

“还不至死？都背叛了我导致战局大变，多死了多少将士？而她的背叛又让战争多持续了几年？还不至死？那什么该死！她还敢来。”陆炳怒发冲冠道，随即又说道：“你！还说跟她没感觉，那你拦我作甚！你的女人，我知道该怎么做！”

段清风松了手，冷笑了两声，他没有认同陆炳所说的，也没有像以前那样否认，但他知道陆炳的邪火已消，更念在自己和沈紫杉的关系上不会当面就直接砍了沈紫杉。这事儿搁谁身上都会生气，只要不直接砍了沈紫杉，段清风就有办法保住她的安全。对于沈紫杉，段清风没与之多说过什么，但离别的越久越是有一种情愫魂牵梦绕愈演愈烈不管怎样都无法彻底赶去，至于这种感觉是不是喜欢是不是爱，段清风自己也说不明白。

陆炳来到离着登州府不远的码头上，自世界各地而来的商船络绎不绝，但大家都形色匆忙，据说嘉靖皇帝朱厚熜又要搞什么禁海令了，要封闭沿海不准片木下海。所有人都想赶紧把自己手中的货甩出去，别积压下来，到时候再走陆路成本可就大了。而那些来自西洋商人就更是如此了，本指望着从大明东南沿海沿海岸线向北方而来，能够因为路途更远加之海运费用较少，准备赚个锅满瓢溢呢，结果朝令夕改的大明皇帝竟然要下禁海令。

虽然只是传言，没有被证实，但不无依据，俗话有云空穴不来风，定是朱厚熜想要如此，这才放出风言风语让那些唯利是图颇有权力的奸商们早作打算，别到时候忙手忙脚的弄个家破人亡，退无可退丧心病狂的事儿就都有可能会发生了。总之朝廷提前把这信儿散出去，免得大家撕破脸皮都下不来台。

陆炳看着这些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的商人摇摇头，这只不过是大明一部分百姓的缩影，如果战端大开，那百姓才是真的要受苦了，所谓兴百姓苦

亡百姓苦到真不是一句空口白话。

“她在哪儿？”陆炳扭头问道，段清风正不紧不慢的跟着，他摇了摇头答道：“我也不知，就在码头上乱逛吧。”说着段清风伸出手去勾了勾，一个看似平常的苦力走了过来问道：“大爷你们可是要雇苦力？”

“什么价钱？”段清风问道：“对了，码头上可有外面来的货。”

“有，在西南方向，红衣蓝裤就是。”苦力说完摇着头走了，好似价钱没谈妥的一样。陆炳暗笑，这是码头上的明线探子，说的应该就是沈紫杉，陆炳和段清风快速朝那边而去。

多年未见沈紫杉，沈紫杉的年纪也算不上小了，模样姣好聪明无比的沈紫杉会变成什么样子呢，应该是落落大方带着一丝少妇的韵味吧。陆炳脑中幻想着沈青山的样子，但猛然想到明线探子说的红衣蓝裤，莫非是说沈紫杉的打扮？果然映入眼帘的就是一个这样打扮的人，穿着绸子做的红衣蓝裤，看背影甚至看不出来是男是女，她穿着一双小牛皮的靴子戴着一顶翻沿的帽子，身上挎着几条牛皮带子，带子锁着的皮套和钩子上挂着长剑和火枪。

陆炳心中暗道一声：“这不是西方船员或者海盗的打扮吗？”

那人感觉有人在背后看他，转过头来回眸一笑，此人不是沈紫杉又是何人？

沈紫杉哈哈笑道：“陆炳啊，陆炳，你还是这么厉害，竟然这么快就发现我了并到了，佩服佩服。”沈紫杉动作夸张哪里有一丝大家闺秀的样子完全是个海上的水手模样。

陆炳微微一笑并不言语，沈紫杉顺着陆炳的身边寻找，找到了陆炳身后一身黑衣头发散下的段清风。段清风总是待在陆炳身后与世无争，只有陆炳需要的时候才会出现，如影随形实在是陆炳的左右手。沈紫杉脸上的表情瞬间变得复杂起来，小女儿的娇羞久别的喜悦和淡淡的忧愁瞬间出现，但又转瞬恢复了平静，沈紫杉叹了口气提起笑容走到陆炳身旁说道：“陆老爷可好？”

“沈大小姐刚才怎么阴晴不定的，陆某托沈大小姐的福好的不能再好了。”陆炳酸溜溜的说道：“你怎么来了，拐走的士兵呢？”

沈紫杉并未正面回答陆炳，反倒看向段清风说道：“那你呢，你还好吗，怎么披头散发的不带发髻，莫非你已经还俗了。”

段清风张张嘴没有说出话来，刚才他并未与沈紫杉相见，只是接到情报有奇怪的人登岸然后四处巡视自己正好闲来无事从远处看了看，确定这个奇

怪的人正是沈紫杉。而今站在沈紫杉面前却好似有什么东西堵在喉咙里一样，一丝一毫的话都说不出来。

沈紫杉看到段清风不说话，只能自解尴尬的笑了笑说道："你还是这么冷漠。"继而对陆炳问道："梦姐姐他们还好吗，这些年有没有再纳妾，家里又添没添丁呢？"

"呵呵，沈紫杉啊沈紫杉你心可真大，你就不怕我杀了你吗？"陆炳说道，沈紫杉不置可否的笑了笑，随即说道："那你就不想问问我为何叛逃了吗？"

"我知道，我见过你父亲了。"陆炳说道，沈紫杉身子一震看向陆炳，随即又看向段清风一字一句的问道："你把我父亲怎么样了？！"

"我没再纳妾，孩子出了陆绎和陆寻还有你见过的陆吟，又添了一个陆玩和陆抚都是带把的男孩儿。"陆炳坏笑着说道，也不愿回答沈紫杉的问题："我也答非所问，感觉怎么样？沈大小姐，跟我回府一叙吧？"

陆炳说着做了个请的动作，沈紫杉却眉头微皱往后退了一步说道："你不说明白我是不会走的。"

"那你就不怕你父亲有危险吗？！"陆炳说道。

沈紫杉一时语塞过了半晌才说道："生意之人，重利轻别离，父亲若被你所害或被你擒住，那我去了也没用，反倒是白白丧了性命。"说着沈紫杉就往后退去，飞奔向码头。陆炳哈哈大笑一声，脚下生风追了过去。

第九十七章爱与不爱两相与

码头上从四面八方出现了许多打扮寻常或者怪异的人，人数不多却也不少足有三十多人，为首的乃是沈紫杉的头号护卫，高手郑明川和晁亡。晁亡原先在陆炳身边，后来偷偷潜去和沈紫杉一起潜逃了，当年陆炳初识两人的时候他们都年龄不小了。如今就连年轻点的郑明川也都是白发染青丝，也不知道是因为岁月无情，还是常年在海上漂泊的缘故，他们变得又黑又老。而在他们身后的那些人不消说也是沈家人，看身手也是不差，起码两个顶的上陆炳的一个百炼精兵了，当数精兵猛将。

郑明川和晁亡动作极快，飞身而至挡在陆炳面前阻挡住他前进的道路，陆炳刀都不出鞘空手挥去骂道：“滚开！”陆炳若想追沈紫杉只需一步就能抓住沈紫杉，纵然这些年沈紫杉应该没少锻炼腿脚很快，但还不是陆炳的对手，只需一个小拇指就可以轻松击倒。不过沈紫杉戏耍过陆炳，陆炳现在想玩玩猫捉老鼠的游戏吓他一下，也算是补偿了。

对于沈紫杉的护卫，陆炳虽然有过交往，但感情算不上深，此时动了七分的真气。晁郑两人虽然算得上高手，可与陆炳相比就有云泥之别了，今日陆炳已可称得上天下前五了，岂能是常人可以估量。

一股如同地狱业火一般狂奔而至，让人内心烦躁不堪翻江倒海不住的恶心，紧接着而来的宛如千斤之力一般。晁亡和郑明川连兵刃都没来得及拔出来就被打翻出去在地上，犹如球一样滚出去好远。倒是真应和了陆炳骂的那句“滚开”。

剩下的人动作慢了一些，却瞬间被更多涌出来的人给制住，这些都是陆炳的手下。有的是街上的明线探子也有藏在暗处之人。更有时时刻刻跟着陆炳隐匿在人群中的护卫军们。

沈家人口中连连大骂，但脖子上的刀子、头上的火铳却顶住了他们，往往一个人被四五个人压住动弹不得，可谓是彻头彻尾的大败只要陆炳一声令下他们都得奔赴黄泉去。

陆炳不再单纯依靠普通的步伐，脚下真气腾升快走一步，眼见就要抓到了沈紫杉。沈紫杉正回过头来，看到属下被擒的样子心头一惊。再看陆炳猛然到了眼前，伸手就要抓到自己，心头一慌脚下乱了被自己绊倒。脖子扭着，头看向后面身子直挺挺的摔了过去。沈紫杉低呼一声，却猛然停止了摔倒，被一个人抱住。然后迅速的移动起来。身旁的事物向后飞快倒退，即便是骑在最快的马匹身上也没这么快过。

更令沈紫杉惊讶的是，陆炳不再追了，反倒是抱着肩膀看着沈紫杉坏笑起来，而陆炳的身周并没有人。沈紫杉扭过头来，正和段清风的目光接上。

沈紫杉的脸红了，段清风却依然那么面无表情，段清风站起身子来把略微有些酥软的沈紫杉给扶好。沈紫杉问道：“你还没回答呢。你还俗了？为何披散头发。”

“没有。”段清风冷冷说道。

陆炳见两人站稳了，这才走过来。段清风护住沈紫杉。沈紫杉第一次觉得段清风略显消瘦的身体是那么的庞大，宛如平静的港湾一般可以保护自己，让人心底暖洋洋的升起一股踏实的安全感。

“哎呦呦，这可算是我陆炳成人之美了，不过是吓唬吓唬你，看你惊慌的。”陆炳笑道：“这下好了，有情人终成眷属了。清风，嘿嘿，不谢谢我？”

“滚。”段清风冷冷的说道，陆炳坏坏一笑挥挥手对下面人说道：“都散了吧。”

那些属下面露难色却纹丝不动，陆炳奇道：“咦？”

“我下令了，除了我的命令你和大夫人的命令都可以不听，特殊时期特殊办法，防止有人假传命令。”段清风解释道，然后这才下令：“都散了，把人放掉。”

“是！”众人答道，瞬间隐藏入了周围围观的人群中，片刻消失不见了。

沈紫杉问道：“什么特殊时期，什么意思？陆炳，我父亲怎么了，还有你刚才的话是什么意思？不计较了？”

“看来你的消息也不灵通啊，不过你想的美，你父亲的事情可和我没啥关系，你跟我来，我细细讲给你。”陆炳说道，沈紫杉略有担心的看向段清风，生怕陆炳假戏真做再来一下子要了自己的命。段清风依旧冷冷说道：“他不是这样的人，跟他去。”

“那你呢？”沈紫杉问道，段清风道：“我随之。”

沈紫杉的人马被安排在了码头附近的一户陆家产业里，而沈紫杉则在郑明川和晁亡的护卫下来到了陆府，但两人并没有入堂，被安排到了偏厅喝茶。两人略有担心，但一来沈紫杉也让两人去，再者陆炳武艺高强，若相加害他们也帮不上什么忙，只能寄希望于段清风可以和刚才那般念在旧情上出手相助了。

坐定后陆炳说道：“我那日去见了沈伯，然后我们谈了许久”陆炳大约把事情的始末和沈家的现状给沈紫杉讲了一遍。沈紫杉陷入了沉思之中，陆炳和段清风并不打扰沈紫杉，对于沈家的现状和父亲的遭遇她肯定是痛心疾

首。虽说商人无情才可大发其财，但毕竟是亲生父亲沈紫杉纵然再怎么狠心也会难受一番，更何况即便沈紫杉嘴上说的硬，可实则她的心还是很柔软的，此时面不改色之下早已翻江倒海。

过了许久沈紫杉才问道："家父还活着吗？"

"不知道，沈家虽然易主，但瘦死的骆驼比马大，外人想探听沈家的事情尤其是在滇地沈家本家的事情，只怕也要难如登天吧。"陆炳说道。

沈紫杉看着陆炳问道："那为什么不去救我父亲？"

"为何？"陆炳问道，沈紫杉说道："我以为我们是朋友，我也以为你陆炳是个讲义气的人，为了朋友可以两肋插刀，为了朋友可以一掷兆亿，为了朋友更可以赴汤蹈火在所不辞。陆炳，你若是想救家父，只怕虽有难度但也不是不可及的吧？"

陆炳哈哈大笑起来："我陆某人虽然讲义气，可义气不是随便谁我都会舍家舍业的去救的，那样的人才是傻瓜，让我身边人身陷险境让我手下的兄弟为此送命，这不是讲义气这是没义气。再说了，沈紫杉，你背叛我在先，我不与你计较已经是天大的面子，你这么一背叛可知道我损失了多少，又让战祸推迟了多久才结束，百姓多少流离失所死走逃亡，你已然是万死不足惜。你说，我还凭什么帮你救人，再说我们两人大多只是合作关系，我对你信任了一次你却背叛我，说到底你根本没有让我能够救人的友情，更没有让我愿意救人的条件。现如今陆某自保有余，但出征不宜，可谓是鞭长莫及，哼哼。"

沈紫杉摇了摇头叹了口气说道："你说的没错，不过，我想问问你，段清风，你为何不帮我救人？"

段清风并不言语，陆炳眼珠一转想要说段清风又凭什么帮你救之类的话，但却又生生忍住，这是人家的事儿，自己不方便过多插手。段清风说道："沈家之乱非我一己之力可以解决，我不能用陆炳的力量去帮你办事儿。恰这时候沈红山给皇帝献宝，我即便给陆炳请命去救人那也不妥，这成了跟皇帝叫板。陆家当时虽然与朱厚熜关系甚好，但情况也很微妙，如此公开反对，只怕得不偿失。据我所知，沈青山并未死，否则沈红山早就出来嚷嚷了，他的脑子不太灵光，显然背后还有幕后黑手，不止是那个脑子也不太灵光的白羽。你仔细想想，沈家有没有实力很小，但十分聪明阴毒的人？估计就是这个人做的，沈家之乱的幕后黑手出在沈家内部。我估计他们忌惮沈青山的身份，若是害死了，只怕引起巨大众怒，只能慢慢蚕食。总之，救沈青山之事我想过可不可行能不能做，思索之后也就没做。"

段清风说这么多的情况并不多见，除了讨论武功的时候或者和陆炳酣畅淋漓交谈时才会出现，他这人更不会去解释什么，做了就做了没有什么理

由，现如今竟然给沈紫杉去解释问题。陆炳心中明白了，原来段清风不言不语的，看来对沈紫杉也有说不清道不明的感情了。

沈紫杉听得目瞪口呆，苦笑说道："是我莽撞了，你们也是一代枭雄，脑子并不愚钝，其中利害关系早就权衡了一番了，的确没什么理由也不值得淌陆家这趟浑水。再说我生死未知，你们救人名不正言不顺没有回报实在不妥。"

"行了，先不说这些。沈紫杉这次你为何来登州。要知道沈家的人可都等着自投罗网呢，朱厚熜也很像抓住你。你直接在登州上岸，又是在现在这么敏感的时期，反而因为别的分散精力，保护了你的行踪，是不是你早接到了什么消息？"陆炳打断了这尴尬的对话，笑盈盈的看着沈紫杉问道。

第九十八章少林大劫将至

沈紫杉听了陆炳的话反问道：“什么敏感时期？”

陆炳一愣随即笑道：“原来你还不知道呢，那你这姑娘还真是个傻大胆，上天也真照顾你。”陆炳把现在陆家的形势大约说了几句，随后说道：“现如今的陆家可谓是泥菩萨过江自身难保，沿岸港口估计各地都是在盯着你，一旦你一回来，或者一派人联系你父亲，只怕沈红山他们就会注意到。不管是自行处理诱引你来，还是报告给皇帝你都跑不了，现在东厂的厂督陈洪可不是一般的厉害，连我都着了他的道。”

陆炳继续说道：“现如今你来的可谓是既是时候，又不是时候。说你是时候那是因为山东的探子和细作都被清风清理的差不多了，即便有想要把消息传出去也要大费周折，更没有人可以派兵来抓你，山东现在可是如同铁桶一般牢不可破，谁想啃我们，别怪我们要硌掉他们两颗大牙。”

“但所谓不是时候，是因为我们现如今根本没精力去帮你，你不管想让我们做什么，我们不会去多去考虑，除非是一场惊天的富贵，足以逆转乾坤改变一切，得到全方位的大胜。另外我所谓的什么牢不可破是军事上，但百姓商户的流通还是难以避免的，我们虽然严加盘查，可世上没有不透风的墙，你来到山东的消息早晚会传出去。到时候，你就成了我们一伙儿的了，连几年前你的叛逃也会被人认为是咱们之间商议好的乃是早有预谋的。朱厚熜生性多疑脾气暴躁。到时候会不会一怒之下让人处死你父亲，那我就不知道了。”陆炳说道。

“文孚，”段清风叫道：“何必还要恶语相加吓唬人呢？”

陆炳笑了笑随意的摆摆手说道：“我就是实话实说而已。看你急的，是不是动了春心了，重色轻友。哎”

段清风并不搭理陆炳的胡说八道，转头问向沈紫杉道：“你怎么来登州了，能否说一下？”

沈紫杉略显恍惚，不知道在思索什么，也就是刚才段清风为她出头说话的时候她的眼睛亮了一下。沈紫杉沉吟一下说道：“我并不知道大明的变故。正如刚才陆炳所说，我驾船漂洋过海，经历了无数困难。险象环生之后来到了那片神秘的大陆。在那里有许多红夷人还有别的番人，他们船坚炮利一点也不比咱们差多少，而且作战亦是十分勇猛，只是火铳的发射上与我们构造略有不同。造船工艺也有略微差异。我东西合璧。与这群番人做起了生意，但番人们不讲规矩言而无信，往往前脚刚定下的规矩后脚就推翻了，无奈之下我只得与他们开战。”

“我带走的战士们都认为这是这次出海的目的，也算我欺骗了他们，总之他们坚信不疑勇猛作战，把番人打的节节败退但我方也死伤惨重。于是我没有再让士兵们用生命往上填，因为番人的体质和咱们不同。他们中了铅弹后却还可以横冲直撞，身体壮的和头牛一般。咱们打起持久战颇为不利而且那边医生不足草药不全，士兵受了伤没法及时救治，死一个少一个。若是这样不如暂且隐忍，反正也把番人给打怕了，没必要把他们逼到绝路反而绝地反击。只需日后待局势大好己方的实力发展的比他们高的时候，再一举击破，此为胜利的妙法。道。

陆炳啧啧说道：“那这么说你现在也是一方霸主了？失敬失敬。”陆炳自然知道沈紫杉所说的这个地方乃是南美洲，但南美洲在陆炳的印象中应该没有中国人的文明，起码在他穿越前所知的事情里并未看过这样的记载。

随着陆炳穿越后不断增加知识和磨练心智，好似记忆力也变得好多了，甚至能想起来穿越前小时候的一些细稍末节，哪怕是不经意看到的一则新闻只要肯想也能想起来。陆炳时常说，原来大脑是练出来的，现在的他突然想起来一件事儿，自己曾在一本名叫未解之谜的书上看到过，说南美洲发现过几百年前的一些石像，上面的样子好似中国人，并有中国人所用的文字。那条记载很短，更没有图片做辅助，无图无真相。

当时陆炳不过一笑了之，认为这是个假信息随便夹在书里罢了，在那个年代无德出版社和书商经常会这样。但现在看来，此言非虚，或许这段文明很短暂，也或许大明的子民与当地人杂交，融入到当地的人种里，而沈紫杉正是这段未记载的文明的开创者。

陆炳陷入沉思之中，沈紫杉也没接陆炳刚才半讥讽的话头继续说道：“海上漂泊了一年半的时间，回来用了九个月。在当地打仗用了两年，在做防御工事谈判建设加之先前做生意的时候，我还没开矿就用了整整五年多的时间，不过那边正在步入正轨，大量的银矿开始开采，并且我们也在探求新的矿产资源。我抽了个空回来看看，并且准备带一批工匠和新鲜技术回去，给父亲报个平安什么的。”

段清风问道：“那应该在南方靠岸，即便在旅宋等地停靠也比在山东停泊要近得多，你这么一来不久南辕北辙了吗？”

“原因有三，第一，因为我的叛离大明不定战事如何，山东不论还是不是陆家做主，但总归是安宁点。更何况我认为陆炳在山东基业极深，民心所向，即便不能守住山东全境也可以保住登州附近吧？我在这里停靠可以先向陆炳打听一下现在的局势，也可以保全自己，因为我信任陆炳。现在看来，我的担心并不是没有理由的，大明无事。但沈家却后院起火了。”沈紫杉说道。

陆炳这时候回过神来，搓了搓手伸了个懒腰说道：“那第二呢？”

“第一步或许有些冒险，因为陆炳性格冲动完全可能一刀砍死我。可一旦陆炳不杀我。那我就有本事让他跟我合作。在山东调配起来物资和技术，总比在外面人生地不熟的要得心应手吧？”沈紫杉说道。

陆炳哈哈大笑道：“你这如意算盘倒是打得好，合着连这一步都想到了，那你也应该想到段清风会给你说好话，或者在我刀下救了你吧？”

“非也，我第三点就是为此而来，但现在我知道了。”沈紫杉说的含含糊糊。让陆炳脑子转了好几个弯儿才明白过来。随即看着也已经明白了的段清风，说道：“甭给我装大半蒜，兄弟同心。我知道你听懂了，什么意思赶紧给人家个话，别让人家干等，爷们点儿。”

“抱歉。”段清风冲着沈紫杉抱了抱拳起身就想要走。沈紫杉却叫道：“等等。”

段清风停下了脚步。看向沈紫杉，沈紫杉问道：“为什么？你为什么要拒绝我？是我不够好，还是你已经还俗了有了妻儿子女？我不在乎，我宁愿做妾。”

陆炳轻咳一声就要出去，却被段清风拦住说道：“告诉沈小姐，我是个全真教道士，也告诉她全真教为什么不能娶妻，我还有事儿先走了。你惹的事儿。你来兜。”

陆炳瞠目结舌不知道要说什么好，这事儿和自己有个毛关系啊。沈紫杉却并不理会突然冲着段清风哭嚷道：“你可知道我这么多年每夜魂牵梦绕的是谁？你又可知道我每每要坚持不下去的时候是谁给我的都能功力，你又知不知道我为何亲自回到大明深入险境。是你，就是你，我为你才回来，我为了能再见到你什么都可以付出。你既然不爱我，为什么要救我，你好狠，好狠心！”

段清风微微一笑说道：“那不过是你脑中那个想象出来的我，那个我对你眷恋入骨，但我是现实的我，心狠的我，但这就是我！”段清风脚下生风腾空而去一眨眼就不见了踪影。

陆炳看着段清风离去的方向淡淡的说道：“他说的也不无道理，或许所有的一切都是你想的，你爱的也只是你想的那个他，但真实的段清风你喜欢吗？别急着回答我，想好了再告诉我。”

说完，陆炳也走了。大厅之内，只留下沈紫杉一人，独自泪两行，涕泪青衫湿。

沾胸安能已，悲怀从中起。抚衿长叹息，不觉涕沾胸。

少林寺下围满了官兵，这不同于武当的朝廷驻军，而是大军包围。这几个月来，大明的佛教遭受到了毁灭性的的打击，没人知道朱厚熜到底是为什么如此讨厌佛教，各类佛教弟子被朝廷找理由给抓捕起来，寺院被封经文被毁，好似中原佛教好似是什么要人命、想造反的邪教一般。

对于这一切，少林寺中最初也只有少数人知道，但后来江湖上也不知道怎么风言风语就传了起来，说是少林寺得罪了朝廷。不少平日里自诩是少林弟子为荣的俗家弟子开始急于跟少林撇清关系，好些的隐姓埋名奔走逃离，差一点的则买通官员并喝令徒弟家人不可对外再声称自己是少林弟子。

当然忘恩负义不顾师门之徒更是层出不穷，什么立起大旗与少林不共戴天的不在少数，投于其他门下企图洗白的更是多，也不顾脸面了可谓是无耻之极。树倒猢狲散，人性立现上演着一幕幕人间闹剧。

天下佛教弟子对少林也是满腹非议，根本不似出家人那般平和，嗔怒皆上有的则是找上少林非要问个究竟什么的。刚开始少林还好言相劝耐心招待，再到后来蛮横之徒越来越多，别说是和尚老僧就是连个出家人都算不上了，简直不要脸面开始在少林胡闹，少林岂会吞下这么大的气儿，乱棍打出反倒落人口实，在江湖上声名日下。

但出乎人预料之外的是，向来跟少林不太对付的武当派，那个墙头草般投机取巧的武当掌门张清泽却没有见缝插针落井下石，他保持了缄默。也不知道这是对少林无声的支持，还是作壁上观聪明的故意赚个好名声。但不管怎么样，武当的这番态度都是对少林有利的，不至于让少林陷入更难堪的窘境之中。

当然张清泽此次也是聪明的，因为他明白这个天下还指不定是谁的天下呢，与其做那反复小人，不如静观其变，即便是锦上添花也可落个好处，没必要急于一时丢了日后的筹码。

第九十九章众僧分歧

少林寺大雄宝殿内，住持悟须坐在蒲团上，静静的打坐口中默默吟诵佛经。几个身穿袈裟的僧人和身后青衣僧徒把大雄宝殿围得满满，看为首之人身上的袈裟和头上的戒疤就知道他们的身份是极高的。而其中，悟法也在，他站在第二位。

站在第一位的那人吟了声佛号说道：“悟须师弟，逃避总不是办法，你坐在这里默默打坐一语不发，难不成这样就可以解少林之难了吗？”

“悟度师兄以为如何？”悟法是悟须的忠实拥趸，自然为悟须说话。

“我以为如何？出家人不问世事，如今却被卷入大明的政治斗争之中，悟禅师兄为此身受重伤，而主持师弟则举棋难定。出家人不打诳语，但这一切都是主持师弟引起的祸事，如今他却不抓进解决，哼，只怕要让少林弟子寒心，让少林毁于一旦吧！”悟度加重语气说道，他乃是少林四大金刚之一，与悟禅悟法和排在末位的悟灵齐称。除此之外，少林悟字辈的也为数不少，足有十余人。

不少人脸上变颜变色，显然有些是对悟度所说的不满，但更多的却显现出了一丝赞同的表情。悟法说道：“冤有头债有主，这些事情怎能怪到悟禅师兄身上。皇帝昏庸无道，残害大臣，抢掠大臣子女作为要挟，此乃天地难容之事，我少林维护正义辅佐忠臣，怎么这还错了？再说了，少林寺向来喜欢参与政治。我们之所以能有这样的地位，全是因为维护天道正义，救人于水火之中。俗语有言。良禽择木而栖，我们选择一个明主辅佐，既然皇帝荒淫无道，我们辅佐一个明主也算是为天下百姓造福了。谁有看到往事轮回之眼，不定是大劫反而是大福也未可知。悟度师兄，悟法愚钝尚且明白这些道理，您如此聪慧。十三就学会了大力金刚指和降魔杵十八套杵法，少林七十二绝学你现在也学会了三成，您这么个聪明人不会不明白的这些吧？故此是不是可以推断。你刚才虽然说出家人不打诳语，但满口都是诳语呢？”

“哈哈哈哈，谁敢说你愚钝，你简直是偷梁换柱把有利的有理的都说了。更是字字诛心。不过悟法师弟。你聪明一世糊涂一时啊。你所谓的是良禽择木而栖，可那木也得愿意才好。孰不知人家陆炳根本不想坐拥天下，不想跟当今皇帝撕破脸来自立为王，那咱们要栖在哪里呢？这岂不是让我们有些杞人忧天皇帝不急太监急了？甭管是陆施主有好生之德也好，还是野心不足胆识不量也罢，但总之他是不敢出头的，这是不争的事实。”悟度说道，随即众僧一片赞扬。他们不怕投奔陆炳。现在这个局势不投奔陆炳也没有更好的办法，但问题是陆炳根本没准备跟朱厚熜开战。众僧要怎么投靠呢，莫非从此武林大派佛家重地少林寺要被打上耻辱的反叛印记？

悟法还想要说，悟度则又说道：“不急着说，且听我一言，现如今不是指

责谁的时候，也不是为以前的事儿而后悔的时候。我们只想知道该如何来办，亡羊补牢为时未晚。”

“出家人应不问世事，但如今形势危急，也顾不得这些了。那悟度师兄以为该如何做呢？”一直在末位不言不语的悟灵突然说道。他的年纪比悟须略大一点，悟字辈的大多是耄耋老僧和古稀比丘，最小的也得五十冒头算是知天命的年纪了，但惟独悟灵和悟须才不过四十上下，颇为年轻。但两人的成就却不小，在众僧之中堪称佼佼者，悟须乃是少林寺主持，而悟灵也被列入四大金刚，可不可谓是年少老成独领啊。

悟度看了一眼悟灵，对这个师弟他同样不敢轻视，于是单掌行礼道：“老衲只是想听听主持师弟的意见，老衲并非一寺之首做不来主。”

“师弟别无他意，师兄不必多心顾虑，小僧的意思是若是师兄您做得了主，您会如何行事？”悟灵问道，悟度精神一震说道：“既然师弟让我讲了，老衲便不客气了。我以为陆炳虽是一代枭雄但不可取，不如应了朝廷，就此下山，跟朝廷讲了，说我们愿意归顺朝廷竖起讨贼大旗以江湖名义职责陆炳和陆炳决裂。老衲愿意下山与朝廷兵马谈判，再不济不问事实遁身空门也总好过绞进这趟浑水来的好吧？”

“如此一来不就等于投靠了皇帝，众所周知当今皇帝荒淫无道，少林岂能屈服于淫威之下。如此作为，只怕要被人诟病被武林同道所不齿。”一老僧说道。

悟度说道：“非也非也，试问现如今我们如此一意孤行难道就是对的吗，武林同道是怎么看我们的，不说旁人就是我们少林俗家弟子也与我们划清了界限，这难道不能说明问题吗？”

“人云亦云而已，毕竟这个世上软弱之人还在多数。难不成我少林也要沦落到为虎作伥助纣为虐的地步了吗？”悟法大和尚粗声粗气的说道：“依我之见咱们冲杀出去谁又能阻拦呢？”

悟度说道：“不可不可，万万不可，出家人以慈悲为怀，先前我们是奉旨破戒抵抗外敌，而今我们没有圣旨也不是救民于水火之中，怎能妄开杀戒呢？若朝廷想要杀我们，那就杀好了。佛有寓割肉喂虎割肉喂鹰，舍我救他，今日之事如是而已。我们如果冲将下去杀了众生，仅为保全自己性命，那我们还是佛家弟子吗？无我，无他，是故天下皆无，以我之命，续他人时光，此乃无上之法，大慈大悲是也。阿弥陀佛”

悟法大吼一声说道：“你这是什么道理，别给我绕这弯弯，我听不懂。我只知道，以身喂虎，虎吃了人肉知道其美味以后就会害更多的人，这不是慈悲而是真正的恶业，反而会为虎作伥害死更多的人。若是我，便杀了那只老虎，免得更多人受苦，也算为这只老虎洗涤罪恶了。”

“我们出家人只可超度生命，却不能判断公正与否，你又怎么知道你做的是对的呢？老虎就一定是恶的吗？或许它有嗷嗷待哺的幼崽也难说，既然他是恶业，那为何佛祖会让他存在于世，为何大圣摩诃萨埵又会以身喂虎呢？故此我们只可做轮回之使，却不可参与其中改变事物应有的均衡。”悟度反倒是辩论起来说道，这方面他是在行了，引经据典偷换概念。

悟法挠挠头低声骂道：“娘的，说的都是个啥啊。”

屋内都是得道高僧，大多也都身怀绝技，悟法的低声啜骂被他们听到耳朵里，眉头微皱想要呵斥，悟法这一句骂反而显得无礼且无力，不免落了下乘。悟度的脸上露出了一丝笑容，笑容里带有了挑衅和得意洋洋的感觉。

猛然间众人齐齐向外面看去，齐声道：“有高手来了，一个人。”

众人做警戒状态，只见一个三十上下却满脸胡须的男子冲了进来，他手持一柄长剑显得十分紧张。悟法一看来者不禁叫道：“俞大猷，你小子怎么来了。”

俞大猷这才看到站在众僧之中体格格外健壮高大的悟法，奔过来大喝道：“我来找你的。”随即俞大猷冲着众人行礼道：“志辅见过各位师叔。”按照江湖辈分，俞大猷是清源洞虚字辈的，他的师父应该与少林悟字辈的互称师兄弟，所以俞大猷叫他们一声师叔，毕竟自己的师父是一代掌门，自称哥师兄还是没问题的，少林众僧被称为师叔也没啥意见。俞大猷在清源洞众弟子中位列大师兄，江湖上也算有字号的人物，这几年更是朝廷的一员新兴猛将，抗倭战争中和少林寺合作密切，所以在场的众僧即便是不认识他的也听说过俞大猷。

“俞大猷，是你小子带兵来打少林的？”悟法问道，他和俞大猷关系最好，两人算是不打不相识，一起合作的时候矛盾连连，打完仗后又比试了不止多少次，反而打成了好朋友。悟法不尊戒律，平日私底下不光和俞大猷以兄弟相称更是吃肉喝酒赌博打架无所不作，除了色戒估计悟法把少林戒律破了个变了。

俞大猷摇摇头说道：“要是我来打就好了，那不什么都好说了。你们怎么还呆在寺里，这次指挥的是东厂的宦官，好像是御马监的人，总之是陈洪派系的。”

“怕他作甚，老子杀将下去，看谁能拦得住我。”悟法粗声粗气的说道。

“糊涂，谁会跟你明刀明抢的干，他们已经调来大炮了，准备炮轰少室山。”俞大猷说道。

悟法身子一震，经历过僧兵抗倭的他显然知道火炮的厉害。现如今朝廷的火炮经过连年战争和陆炳的改进已经十分先进了，能够精确操纵火炮的好手也培养了不少，基本算是指哪儿打哪儿。若是短兵相机，少林武僧以一敌十自然不在话下，可从天而降的巨大铁球以及可以爆炸开来扎伤炸伤的几种炮弹，显然不是人力可以阻挡，就算陆炳段清风这样的好手也可能被乱轰一气而被**毁灭。

少林如果再呆在山上的话，那可能会全军覆灭，即便逃过了轰炸，也会折损大半想要冲杀出去也没这个实力了。正所谓时不我待，晚一分就有晚一分的危险，别到了无力抗争的时候再想同归于尽，其实早已尽失资格。

第一百章叛僧

“你是来专门送信的？”悟法问道，俞大猷点点头急促的说道：“不然我冒险上来干什么，若是大炮到了连我也得死在这里。快点拿个主意吧，时间耽误不起啊。”

“好兄弟，谢了。”悟法擂了俞大猷一拳感激的说道，在场众僧虽然觉得悟法说什么兄弟有些过分，但也对俞大猷行礼纷纷表示感谢。这样以身犯险，深入险境的报信才是生死之交的表现。

悟法即便再怎么支持悟须这时候也耐不住性子了，冲着不言不语依然在打坐，并不为外界所动的悟须说道：“住持师弟啊，俞大猷都来送信儿了，到底怎么着你可给个信儿啊。”

悟须缓缓睁开眼睛说道：“这是一个计。”

众人惊呼，看向俞大猷，的确有可能俞大猷为了功名利禄诱骗少林众僧冲下山去，反倒是落人口实成了反贼，并且落入敌人早就布置好的圈套之中。悟法摇摇头说道：“不可能，我信俞大猷，他不会骗我的。”

“也不可过于相信，悟法师弟。”悟度这时候走出来，一副得道高僧的模样行了个单掌佛礼说道：“害人之心不可有，防人之心不可无，是人都会变得，人心隔肚皮，你怎么能保证俞大猷所说的是真话呢？”

“我愿意以性命相保。”悟法说道，俞大猷的脸上也升起一丝愠怒道：“我清源洞的名声就这么不值钱吗，再说我冒险前来，你们”说到这里他突然盯着悟度看了起来，倒吸一口凉气，他觉得这个和尚好面熟。但众人看到俞大猷宛如语塞，心中便起了一丝疑惑，层层包围住俞大猷，防止他突然暴起或者脱逃。悟法也在旁边十分焦急，心说关键时刻你怎么说着说着不说了。这般不会被人误认为是无理词穷了吗？

悟度没有察觉俞大猷盯着他，还振振有词的对悟法说道：“你一人性命保证，难道能抵得上少林百年基业和数百条僧众上千名居士挂单僧的性命吗，万一你错了。会死很多人，到时候你怎么能承担得起。”

“阿弥陀佛。”悟须突然站起身来说道：“我刚才并不是这等意思，你们误会了。我的意思是旁人利用了俞大猷，故意传出这个消息，好诱因我们下山。俞施主得到的消息是真的，送信的心也是真的，贫僧感激不尽。大炮当然是真的，我们不下山定会炮轰少室山，可是下山就会缩短战局，引君入瓮。全歼少林一网打尽，做到最有效的杀戮。好狠毒，好狠毒，也不知是谁这么聪明，竟然用这等计策。宛如蒋干盗书一般。不过凡事如此，必定有内应，这样才能知道我们去了哪里，内应究竟是谁呢？”

“大师，您可是法号悟度？”俞大猷突然走上前一步，质问悟度道，悟度点了点头并没觉得有什么。因为悟度也是名扬天下的宗师级人物，有人认识不足为怪。俞大猷冷笑一声说道：“那敢问大师你四天前究竟在哪里？”

悟度脸色一变说道：“你是什么意思？”众人不觉得奇怪万分，俞大猷怎么会提出这样的问题呢。

“大师三天前可去过开封？”俞大猷问道，众人看向悟度，的确三天前悟度正在开封，乃是给当地僧人请少林去落戒。但俞大猷怎么知道呢？

“三天前您还有几位大师见了东厂的人，你们谈了什么我不知道，但我正带兵进入开封驻扎，准备向少室山方向逼近。您从大营中出来，我正进去。咱们擦肩而过，大师您没印象了？！”俞大猷突然提高声音呵斥道。

悟度和两名悟字辈的和尚还有几名身穿青袍的大弟子跃出了人群，悟度摆好架势指着俞大猷说道：“大家别信任这人，是因为刚才我质疑他他才陷害我的！你空口无凭凭什么这么说。”可是这几人同时出来，就有些不打自招的迹象了。

悟禅受重伤后，悟洞接管戒律院，此时他走出一步说道：“悟度师兄，切勿着急，一切因果事情缘由戒律院会查明白的。”

“你别过来！”悟度突然喊道，俞大猷冷笑一声道：“你若非是做贼心虚，又跑什么害怕什么，我是个外人都不跑，相信公道自在人心真相无法隐瞒，怎么你却怕了！”

“哼，事到如今我就说了。”悟度突然冷笑一声说道：“识时务者为俊杰为俊杰，陈公公慈悲为怀，答应我若是咱们与陆炳为敌，帮助东厂的行动，先前的事情就既往不咎了。除此之外，还依然给咱们朝廷敕封和香火。悟须，是你一意孤行帮助陆炳少林寺才陷入了险境，这不该少林寺来承受。诸位师弟，你们此时不站出来更待何时，悟须已经生了心魔，我们留在这里才是助纣为虐，我们之前可都是说好了的。”

几名僧人走了出来，站到悟度的身后，看来他们早就商量好了，是早有预谋的。少林僧本就不甘寂寞，向来喜欢参与政治，所谓的出家人不管是得道高僧还是悟须这样表面的政客，实际上大多都一样，只有少数人才是真心修佛一心向善。

悟法大吼一声就要冲出去，悟度也摆好架势要与悟法打到一处，却听悟须喝道：“悟法，不得阻拦，此也是计策。”

悟须轻撩袈裟说道：“悟度师兄，可否听我一劝？与虎谋皮岂能有善终？

陈洪心思缜密且阴毒可怕，悟禅师兄就折于他手，被残害成了这般模样，如今你不分善恶竟然要听命于陈洪，只怕你要误入歧途了。佛有云，放下屠刀立地成佛，小僧劝你切勿一意孤行如此越陷越深，只需放下成见我就当此事没发生过。”

“你别假仁假义故作慈悲了。”悟度道：“是你悟须心魔以起才对，若不是岂能有这么多事儿，你根本不像个出家人，当年你成为少林主持的时候我就不服气，这个位置你坐之有愧！你还当无此事发生，现在你自顾不暇有什么资格说要放过我？”

悟须摇了摇头说道：“既然苦劝无用，那你还是走吧，我不愿意同门相残，只是下山之后若想在上山。那可就是少林判僧了，少林无情休怪我痛下死手。”

悟度显然没想到悟须会要放他走，他也深知悟须的武功之高，若与之动手实难有把握取胜。于是行了个佛礼带着自己的支持者走了。少林寺大雄宝殿之内的人瞬间走了将近一半，大殿内空了不少。

悟须叹了口气说道：“没想到我是如此不得人心，罢了罢了。”

“主持师弟，你究竟在等什么？”悟法性急急冲冲的问道。

“等师父出关。”悟须淡淡的说道，众僧眼睛一亮齐声诵道：“阿弥陀佛善哉善哉，文斗出关修罗现世，破戒杀生势不可挡。”

众人齐声说着，让一旁看着的俞大猷不禁打了个寒颤，这到底是名门正派少林呢还是蛊惑人心的邪教。悟法刚才也念了一遍，但见俞大猷吃惊便解释道：“我们不过是有感而发。异口同声罢了，你不会不知道文斗师叔吧？”

“当然知道，五大宗师之一。”俞大猷说道，悟法点点头又摇了摇头说道：“不是之一，是之首。刚才我们年的这句，是师祖传下来的。”

俞大猷点了点头，仔细想着这句话的意思。此时悟灵说话了：“事不宜迟，我们要等到什么时候，难道要等到朝廷开炮吗？我建议现在就下山，强行把文斗师叔请出关来。”

“是的，估计最多再有一个时辰。大炮就能到位并组装好，到时候想走就晚了。”俞大猷说道，悟须说道：“我刚才之说以是计策是因为这个陈洪当真厉害，首先他知道俞施主重义气，定会上来报信。故此他让你碰到了悟度还让你知道火炮的事情，你上山说了后。我们必定急急冲下山去，反而落入敌人的圈套。若是我们开炮的话，我们四散而逃，普通士兵难以抵挡难免有漏网之鱼，要是现在一股脑的冲下去。就可以一网打进了。”

“俞某不明白，敢问大师既然陈洪要策反悟度，那为何要让我碰到呢，这样一来我揭穿他岂不是要坏事儿？”俞大猷问道。

悟须哈哈大笑道：“俞施主认为悟度此人聪慧否，但说无妨。”

“算不上人中龙凤，俞大猷自认为自己较为愚钝，但他却被我诈了出来，这”俞大猷也不含糊，直言相告。

悟须点点头：“说的十分透彻，陈洪算到悟度要自露马脚了，被你一质问就会慌了神。到时候，悟法师兄这样的脾气暴躁之人自然不能容的下他背叛少林寺的行为，俞施主，你猜，会发生什么？”

俞大猷恍然大悟道：“自相残杀，反倒是削弱了少林的实力。”

悟须点了点头：“这就是陈洪的高明之处，不战而屈人之兵兵不血刃的就让少林众僧打个天昏地暗，自损实力，这才是阴毒之处，计中之计。”

“多亏住持大师看透了这一切。”俞大猷由心的赞扬道，随即又问道：“大师，我不能在山上待的时间太久，否则就成了证据确凿，也不好相应少林了。那大师请明示我下山后该怎么做呢？”

“我们还不知道要等多久，这般把你这就下山去，然后过一会儿请求调到南山驻防，多提几次，他们若答应下来你就微微露出欣喜若狂的样子，若是不允你就再度请求略显失落。只要按照我说的行事即可助少林脱险，悟须在这里谢过了。”悟须行佛礼道。

俞大猷沉吟半晌笑道：“大师这是疑兵之计，故意指东打西。”

悟须赞许的点点头道：“不愧是抗倭小名将。”

第一百零一章陆绎上少林

俞大猷抱拳谢过夸赞，然后交代道：“此番重兵围困少林都是各自据守，并不下达如何行事，修建工事的部队也各不通信。本文由　　首发总之目前为止，没人知道具体计划是什么，但我想安排一定是十分严密的，陷阱火器一个都少不了，还请诸位大师能够化险为夷。另外一点，我觉得这也是少林可以利用的地方，朝廷各部队之间协调运作较差，我们可以攻其薄弱，看清各部队的防区，往两个部队接壤的地方进攻，这样一来可能他们就会都不去进攻，坐等对方去碰少林这块硬茬子。另外朝廷这帮蠢材光知道不求有功但求无过，所以定会互相推卸的。就算同时进攻，因为没有事先部署，到时候混乱在所难免，我们便可趁乱逃离。”

“俞施主说的极是。”悟须笑着感谢道，俞大猷再次抱拳，然后捶了悟法一拳说道：“别他娘的死了，老子还要等你一起吃酒呢。”

“好，你他娘的下山也注意，别被人发现了。”悟法哈哈大笑道，两人粗口不断却情真意切。众僧虽觉不妥，却还是微微含笑，欣赏这对儿武林好友。

俞大猷偷偷下山去了，凭着他的功夫到不至于被人抓住，东厂的人自然也想到了这些，才会设下这等计中之计。若不然，俞大猷还没上山，就被哨骑抓住了，那计谋还怎么实施，难不成要广而告之就仅仅为了瞒俞大猷一人？这绝不可能。

俞大猷前脚刚走，悟灵就说话了：“师兄到底怎么打算的。现在不能再等了。”

“师弟以为呢？”悟须反问道。

悟灵道：“既然已经选择了支持陆炳，我们不管怎么做，都会被朝廷打上陆系的烙印。难有善终亦难有善果，故此不如坚持己见依然去山东投奔陆炳。陆炳为人忠义，此次少林大劫，他定会出手相助，只是现在因为重兵围困他又不能公开露面与皇帝做对，故此相助势力还没显现出来罢了，但以我对这个人的了解。此人绝不会负少林。鸟随凤鸾飞腾远，人伴贤良品自高，跟着陆炳才是少林唯一的出路。”

悟须点了点头说道：“师弟说的有道理。不过刚才悟度说过一句话，其实非常对。陆炳并没有逐鹿中原的心思，少林跟着他要去往何方，难道要去疆外建寺吗？这就失去了少林佛教之根基。自然不妥。但世事无常。难免会发生什么变化，故此不如咱们杀下山后兵分两路，一来给自己多一样选择，为少林留下一脉。二来人数较少目标也小了不易让朝廷察觉从而跟上。”

“师兄以为该如何行事？”悟灵问道，悟须答曰：“一路由你带领直奔山东登州府，见到陆炳辅佐他，若天下有变陆炳心思活动了，那就推波助澜一下。从而恢复少林之雄风。”

悟须又说道：“第二路由我带领向南行进，当年咱们抗倭的时候。在南方建立诸多南少林，专门训练僧兵和传播佛学，当然这些地方也成了我少林的情报搜集地，总之实力颇强。靠人不如靠己，虽然少林代表着是正道的支持和佛家弟子的态度，但实力如果不强的话就只能依附与陆炳，受人摆布，成为宗教服务政治的工具，难以实现我等大佛国的理想。我此次前去南方，收拢残存势力，以免他们被朝廷迫害，组建属于我们自己的力量。”

“师兄的意思是咱们自己造反？”悟灵身子一颤说道，众僧连忙诵起了佛号。门面突然有人大叫一声：“哈哈哈哈，怪不得文斗老秃驴会收你当徒弟，会支持你当住持。说得好，说得好啊。”

众人大惊失色，不知是谁口出狂言，大雄宝殿内全是少林高手，竟无一人感受到有人逼近。只见一个老头颤颤巍巍的走了进来，身旁还跟着两个少年，皆是十五六以上二十岁以下的模样。一个少年身高挺拔，身材高大，眉宇之间说不尽的万种豪情，见到此人不觉的精神一震不免要叫一声好。之间那少年快步走上来，抱拳道：“见过住持大师，小侄来晚了，还请恕罪。”

“哦？孩子你是？”悟须一愣，过了片刻才哈哈大笑起来：“虎父无犬子，陆绎你竟然长得这么大了。诸位，真是说曹操曹操就到啊，这位少侠就是陆炳之子，陆绎。”众人恍然大悟，陆绎连忙跟诸位行礼。但众僧还是看向那个佝偻着身子的老头，心说这货是谁，怎么敢称文斗老祖是秃驴呢，在和尚山上竟然提秃驴一词，若不是看着陆家人的面子上，早就让他伏法了。

“陆少侠，敢问山下重兵重重，你是怎么来了？”悟须问道，陆家手眼通天，他认为陆绎年纪轻轻，听气息也平常的很，身体虽壮但应该算不上什么高手，不可能这样神不知鬼不觉的上来。或许是有什么地道之类的，若真有的话到时候就可以兵不血刃的逃离这个是非之地了。

陆绎十分恭敬，彬彬有礼做事很是得体，人见人喜，面对众多高僧不卑不亢一问一抱拳：“是这位老前辈带我上山来的，本来我带着人马藏在五里之外，此次朝廷重兵围困少室山情况是在太紧急，家父现在是否知情小侄尚且不知。况且山东现在也受到威胁，小侄唯恐家父自顾不暇，无法引兵脱身，特请示家父后带人马前来相助。小侄幼儿时就常听家父称陆家和少林交好，少林有难小侄岂能袖手旁观。故此小侄这才自不量力带人而来，山东方向的人马是怎么安排的小侄并不知晓，但请住持大师放心，少林遭遇大劫还是因为陆家而起，家父定不会坐视不理的。”

众僧听到陆绎的话十分受用，明明是援军却说得好似理所应当前来相助一般。这让人受之十分舒服。但悟须却找到了事情的关键，急忙问道：“陆少

侠，你是这位老英雄带上来的？”

“正是。老前辈神勇无比，所向披靡，令道：“老爷子，这位兄弟，还请上前，我为你介绍一下。这位就是”

“不必了，我们见过。”那老头怪笑道：“孙子。你也见过悟须这个小秃驴吧？”

“见过，不过他怎么头更亮了。”另一少年讥讽道，神情和眉梢眼角与那老头如出一辙。嬉笑怒骂玩世不恭。

老头笑道：“成天不干正事儿，和他师父一样，不吃斋念佛好好当和尚，没事儿就操心不该操心的事儿。头不亮才怪呢。还心怀天下呢。当一天和尚撞一天钟不就得了，三餐一个倒快活似神仙。”

众人大怒，但听这话此人应该和文斗大师认识，倒也不敢造次，悟须问道：“敢问前辈尊姓大名，是如何上的山来的？”

“你这年纪不大记性倒是不好了，老匹夫我你都不认识了。”老头哼了一声说道：“陆绎啊，我懒得跟这话。你来给他说咱们怎么上山来的。另外，文斗老秃驴在哪儿呢。快叫他出来见我。”

“家师正在闭关，还请老前辈耐心等待，来人看茶。”随着悟须的叫喊，有知客僧跑进来倒茶递水，但见负责接引招待的知客僧的腿脚都知道是功夫了得之人，少林真乃武林之泰斗。

陆绎刚想开始讲怎么回事儿，门外跑进来一名青袍武僧，面色洪亮十分兴奋的说道：“住持，住持，我刚才看到三个人穿过万军丛中，如入无人之境一路十分轻松的就上山了，有如此高手相助，少林之难足以化险为夷。”这武僧是派去侦查山下敌情的人，他难掩的兴奋之情让人很轻松的就能幻想出刚才的景象是多么精彩。

那武僧看到老头和少年以及陆绎的时候一愣，惊讶的长大了嘴巴说道：“你们怎么比我一上山还快，住持方丈，就是他们。”

“知道了，下去吧，继续侦查。”悟须说道，那武僧对众僧和陆绎三人行了佛礼后跑了出去。

陆绎耸了耸肩笑道：“事情大约就是这样，我本来把人马安排在五里之外埋伏，准备随时接应，然后亲自前来探探营。没料到的是，我刚刚潜伏下来，老前辈便神不知鬼不觉的就站在了我身后，然后轻松把我制服，并问我是不是也是上少林的。我回答了肯定的答案后，老前辈就一路领着我杀了上来，披荆斩棘无往不利，所过之处朝廷兵将无不溃逃，我们身上连血都没沾

上。”

“你这话。”老头喜道：“不过这也就是朝廷的兵马，若是陆炳的兵马来了，只怕老朽我也要撂到这里了。朝廷养了这样一帮窝囊废的兵马和将领，天下怎么不能反，朝廷有怎能不乱。故此，悟须要造反，说实在的，倒是蛮和我的意的。总比陆炳心怀天下过于慈悲，不敢至天下于战火之中要来的洒脱一些。另外，陆绎这小子言之有虚，他并非没发现我，而是我离着他十步远的地方他就发现了，那一身功夫，真是英雄出少年啊，好功夫好功夫，能跟我打了三招还不败的，天下没几个。”

众人咋舌，老头这么说不免太狂妄了，而刚才却知道他出入万军丛中如无人之境，神功盖世所言非虚，看来陆绎和老头藏气的功夫实在是不赖，看起来竟然如平常人一般。老头捋着胡子说道：“小子，你这一身功夫可和你爹不同，你爹的真气太嚣张跋扈了，早晚得把自己克死，你是跟谁学的，怎么有点丹阳子这个老不死的意思呢？”

陆绎有些尴尬，这老头的确本事超强，而且见识也准，自己别看是跟他一起上山的，还真不知道这人的底细。而陆绎平日里的确是段清风授业，有时候丹阳子师公云游而回的时候还指导自己一番，教授的功夫乃是武当之绝学。只是，这个老头说话有些难听，若不是与众人极熟就是足够有这样的身份说话了，陆绎心中嘀咕，面上却依然恭敬道：“在下师从段清风，师公乃是丹阳子。”

“嗯，这就对了。不错，不错，咦，老秃驴出关了，出关了怎么不见我，怎么不见我，难不成当年败在我的手下半招就怕了吗！”老头突然哈哈大笑着说道，一声声如洪钟的呵斥从门外传来，游绕在众人身边宛如就在耳畔吼出的一般：“放屁，老衲何时败在过你手下。”

说着一股狂风刮过，直刮得人睁不开眼睛，再抬眼看去的时候，只见佛前蒲团上已经坐着一个白髯老僧了，不消说此人正应该是少林寺的绝学之人，当年五大宗师之一的文斗大师。

文斗大师念了声佛号，众人齐齐行礼，唯独老头和少年不拜，文斗大师冷哼一声说道：“老匹夫，三十年未见，你还是这幅恶心模样。”

众人惊奇，三十年前文斗大师已经被喝令不准下山，一直闭关至今除了悟禅和悟须两人外，任何人都不见，怎么能见到这个老头呢，这个老头究竟是谁？

第一百零二章宗师下山

“老秃驴，你这么说可要吓坏这帮”老头哈哈大笑道，文斗哼了一声道：“你一口一个秃驴的，是不是吃了什么不该吃的东西了，记住东西可以乱吃话不可以乱说。”

“玩笑，玩笑而已，不必动真气。”老头道：“我向来如此，六十年前我们认识的时候我不就这样吗？”

文斗点了点头问道：“此次你前来是所为何事？”

“少林有难我本来是想看热闹的，到了少林山下想起来你这个老秃驴，咳咳，不是，是你这个比丘僧还活着，便想上来看看。趁着自己还没老死，或许还能与你再次并肩作战也说不准啊，再续写一段传奇往事，可好？”老头说道。

文斗哈哈大笑道：“痛快痛快，不愧是我文斗和尚的知己好友，竟然连我的想法也洞悉了，不愧是你剑王的看家本事。的确，正如你所想的那样。想当年我五人并驾齐驱，而今丹阳子功力已传于陆炳和段清风，也算是一种生命的延续，闲云野鹤好不痛快已经不问世事了。而剑神死了，马微善搞什么羽化了，也不知道是不是吃了什么不该吃的丹药，他们道家总爱炼些怪药，活该吃死。总之就剩下你我二人了，崔英，今日一战或许要大开杀戒血流成河，也或许是昔日五大宗师的最后一战了，你可有什么想法？”

“承让承让，我得死在你后面，这是唯一的想法。”老头笑着说道。随即文斗站起身来，与老头双臂相接紧紧握住。众人大惊，原来这个其貌不扬的老头就是五大宗师之一。剑王崔英。无人得知，原来崔英和文斗关系竟然如此之好。

崔英说道：“给你这帮徒子徒孙们交代几句，赶紧下去战个痛快，别这么多废话。另外”崔英扭头对陆绎说道：“我孙子就跟着你一起玩了，我要是活着就去找你，找不到你你可得好吃好喝的供着我孙子，否则我孙子剑锋一转就要和你拼命的。”

崔英身旁的少年笑道：“爷爷放心便是。陆兄麻烦了。”

“不敢不敢。”陆绎连忙答道，显然略有措手不及的意思，显然他也被崔英的身份给震慑住了。

悟须脑中思绪万千。原来这是崔英，他们的确见过，当年在红螺寺选天下武林盟主的时候，崔英带着他的孙子曾嘲讽过自己。并一击之下制住了悟禅和悟法。两人连他的样子都没看清楚，今日竟然再度重逢，自己真是眼拙

匆匆一面之缘后竟然没认出来。

只听文斗此时说道："悟须听令。"

"在。"悟须走上前去，单手行礼道。

"刚才你们说的为师已经从密室中听到了，你做得很对，你和悟灵就依照计划行事。为师和这老匹夫为你们开道，也让你们看看为师的风采。少林众僧可有异议？"文斗给悟须交代完看向众人，有僧出列道："文斗师叔。我等不愿下山，愿与少林共存亡。寺在人在，寺毁人亡。"

"好，人各有志不可强求，总之愿意走的各自选择悟须和悟灵两人跟随吧，事不宜迟，现在就下山。"文斗说着站起身来就往门外走，走了两步突然说道："此一去并无回头路可走，若有心思不定者还请下山找悟度，文斗我杀出重围后若有性命定当入宫行刺那昏君，到时候少林就是叛僧反贼，你们绝无后路可退，需一意孤行方可修成正果，建我大佛国。"

"师父。"悟须的声音有些哽咽了，师父原来意在自断后路置死地而后生，此一去定当凶险异常，颇有舍身成仁的意思，只怕凶多吉少再难相见。但悟须并没有说出什么要追随师父的话，因为他知道师父这么做就是为了让众僧能够全心全意的重建少林，使少林再上一个新的台阶，佛教不被道家所压。若是自己非要随去，一起去送死，只怕要辜负了师父的一片苦心。悟须聪明，也是个成大事的人，心地自然非常人所及，略一哽咽后便恢复了常态，心中的信念也随之更加坚定。

文斗看在眼里，不住的点头道："悟须，为师没有看错你。"

一众人等朝着山下杀去，寺中的一些僧侣正如他们所说的一般不愿离去，均在大雄宝殿内诵吟佛经，有小僧搬来木柴灯油等，准备一会儿在被俘之前引火**，圆寂轮回。

没有人知道这样对与不对，只是对与不对又有什么区别呢，心中无邪则事无邪万物无恶，乃轮回之道法。

菩提本无树，明镜亦非台。佛性常清静，何处有尘埃。

心是菩提树，身为明镜台。明镜本清净，何处染尘埃。

三个时辰后陆绎骑着马，带着手下的人马离开了登封少室山，朝着南阳进发，在南阳隐藏行踪甩掉现在后面紧紧跟随的尾巴后再转战汉口。路上，

陆绎依然对几次进出朝廷众兵马的经历而惊叹不已，本以为父亲陆炳和师父段清风的功夫已经出神入化，但今日一见当年传说中的五大宗师的功力更是精纯，比陆段两人有过之而无不及，招数更是令人难以预测。

陆绎满脑子都是文斗大师和剑王崔英的身影，心中赞叹之余还在考量学习对方的武艺的精妙之处，要么复杂多变要么大巧若拙，这次的见识让陆绎受益匪浅，对自身的武功有了更加深刻的认识同时也在心境上有了提高。

能够看到五大宗师其二并肩联手作战实属千载难逢，对敌之时是面对千军万马，更要拿出搏命的真本事。有这样的势力较量对敌。让两人如此认真的去打更是不易，属于千载难逢之机遇。所以陆绎看到了许多见真章的东西，脑中也同样在思索。若是许洋的兵马或者用百炼精兵来打这场仗会赢吗，又该如何去做？

陆绎转头看向崔凌说道：“崔兄弟，陆某此次要先去南方做事，还不能立刻回山东，家父交代的任务我还没完成，所以回头我会派专人送你去山东的。”

“无妨，”崔凌摆摆手说道：“我陪你一起去办。有我在或许事情会更好办一些，在下才疏学浅但多少应该能帮到陆兄。再说我爷爷也说了，让我跟着你。”

“可在下行动飘忽。崔老爷子万一到时候找不到你，那可就不好了。”陆绎说道。

崔凌哈哈一笑答道：“这个天下还没有我爷爷找不到的人，你还不明白我们崔家的家传绝学奥妙所在，总之先这样吧。我跟着你就好。不麻烦吧？若是不方便，那陆兄直说就行，崔某绝不逗留。”

“崔兄弟多心了。”陆绎呵呵笑着，一代剑王崔英的孙子本事自然不差，虽然一路上没见他动手，但刚才冲杀的时候他所站的都是顺位，裹在众僧之中连剑都没出就冲了出来。崔凌的眼力和对旁人武功的了解可谓是十分透彻，有这等本事的人功夫自然也差不了。留有他在或许还真的可以事半功倍。

崔凌抖动缰绳问道：“陆兄，身后跟着的那十六个尾随之人该怎么办。都算的上是好手，但不是高手，宛如癞蛤蟆一般不咬人但恶心人，要不要料理掉？”

陆绎一惊忙问道：“崔兄弟，我只知道后面有人，怎么你连几个人都知道了？”

崔凌笑而不语，陆绎与之关系不熟，也不方便追问，只能老实答道：“让

他们跟着吧，杀了他们，他们就会和他们所在的组织失去联系，还会有别的更厉害的任务会跟过来的。不如等他们跟着我们走远了，跟后续部队联系不紧了这时候甩掉他们。他们团团打转忙于搜索和再来回路程报上去的时候再做打算，此以来他们就会耽误时间，那才是真正甩掉，放心便好，陆某心中有数。我们意在隐藏行踪脱险，而非杀敌畅快。”

“好。”崔凌叫道：“陆大哥，看来我跟着你还真对了，我这能帮上你的忙。咦，你们陆家真有钱，这马儿看似平常，但实则上好的马匹。应该是为了不显眼没骑西域骏马，但也是中原的千金良驹，能费尽心思找来这么多色敛内厉的马，足见陆家之强盛，你我现在竞一竞马力如何？”

陆绎毕竟年轻，少年心起也应了一声，两少年鞭鞭打马快马奔驰扬长而去，身后众人无不含笑跟随，对于少主的武艺他们是放心的，更何况身旁还有这样的一位绝世高手的传人呢？

此时的少室山下下起了蒙蒙细雨，好似在刻意冲刷着地上的那些血迹，鲜血混着雨水流淌起来，宛如一条条红色的河流。所有将领都聚在一起，谈论着这场战斗，其实若是相互配合来打，也不至于输这么惨，但这里面有不少人是参加过几年前的抗倭反击战的，知道僧兵的厉害，心中就有了胆怯的念头。兵熊熊一个，将熊熊一窝，为大将者都怂了这仗能打胜了那才奇了怪了呢。加之配合和调度之错乱，难免要出问题。

这次朝廷为了围剿少林，足足派遣了两万人马，其中还有一万人是俞大猷这员名将所带领的精锐部队，也就是俞大猷带着三千兵马死守住南山，没让敌人从那里突破，还算挽回一点尊严的局面。有人心中怀疑俞大猷是和少林武僧交情颇深，故此少林僧侣才不从南山突围的，一触即溃转向他地，好避免手足相残。但事实上败局显现，谁也不好意思说出这番话，武僧总共加起来也就是不足千人，竟然从一万七千多人的包围中冲了出去，少有伤亡被俘者，还不是用了什么计谋而是硬碰硬的正面对仗，这样都败了哪里还有脸说别的。

第一百零三章陈洪来了

除俞大猷部，朝廷一万七千人马伤了死了近三千人，两千人是被杀死的，而另一千人则是层层败退的时候相互踩踏所致。还有些则是被吓破了胆，逃离了战场沦为逃兵姑且也被算到死亡人口中，这么一来既防止上司责怪更能领到一定数额的安家费和粮食，虽然不多但积少成多。至于伤兵那就更是不计其数了，兵败如山倒，一发不可收拾。

少林寺冲下山的人马中，为首的两名老者，为先头部队，两人如同砍瓜切菜一般冲入阵营，仅凭二人之力竟然把大军往后逼的节节败退，这种消息要是报上去，只怕诸朝廷将领要离着被撤职查办和人头落地差不远了。众将领还觉得自己是在梦里一般，人怎么可以这么厉害，所过之处连血都不见溅起，人就直挺挺的倒地了，到最后士兵们简直如同见到地狱饿鬼一般避之不及。

最可恨的还是后来外围的一些人马，也不知道他们是什么人，共有两队都蒙着面，皆是三四百人，武艺也是很高，而且兵器先进刀马娴熟。他们从外围突破背后偷袭，杀的朝廷兵马最终崩溃支离破碎成了无法挽回的败局。御马监的那个狗太监勃然大怒，骂声连连说让将领们身先士卒上阵去。可谁愿意送命啊，有个直爽的将领刚冲出阵去还没大喝几声，就被人取了首级，擒贼先擒王射人先射马，谁不知道这个道理，出去这不是活靶子找死吗。

也不知道是苍天有眼还是什么。那个佝偻着身子的高人老者宛如闲庭信步的朝着那太监就走了过来，然后众人也没看到是怎么回事儿，老头就到了太监面前。再看到那老头又去了百步之外。这一切只在转瞬之间，而太监的尸首分离，一具没有头颅的身躯猛然从伤口处喷出鲜血，直喷了周围将领们一身。

总之，到现在，还有很多人不太明白自己是怎么输的，而众僧是怎么跑的。一众僧人冲杀出少林寺。只留下了十七八人，加上刚才山上在大雄宝殿内**的和尚，到底还算收拢齐了近二百具还算完好没有烧焦的尸体也算是能交差了。

到最后。若不是先前下山归顺的那帮少林寺僧上场助阵，只怕败局还要惨一些，现如今众人围着那个名叫悟度的高僧连连吹嘘刚才他的神勇，正是他一掌击毙了两名脱离队伍落单打斗的少林武僧。

少林共有一千六百多人。其中少林寺本寺僧侣有一千二百多人。其余的乃是居士和来挂单的和尚。他们大多看清楚了局面，知道佛教在嘉靖朝已然危矣，埋怨是没用的，只能抱团聚力，心怀悠重之心前来投奔少林，或者已经是身受迫害死里逃生跑到少林来的。如今少林被围，武僧决定突围，一来这些居士和和尚身无武功或者武艺低微。而来如此佛教圣地都要被毁了，近

千年古刹皇家重地也难逃一劫。心中万念俱灰，便要留在少林**，免得东奔西跑受尽人间苦难眼看着佛家在中原毁灭。所以这次**圆寂的人数中，他们占在大多数。

悟度带走的僧侣不在少数，他们早有预谋，足足带走少林四百余人，圆寂的本寺僧人有二百人，加之跟着文斗大师和剑王崔英逃走的六百人，共计一千二百余人。将领们为了防止朝廷过度责怪，冲上山去的时候发现和尚们正在**，于是拖走了许多被熏死还没被烧伤严重身体相对完好的挂单和尚，作为少林武僧的替代。将领打仗的本事没有，扯谎却是高手，上下一心共同瞒骗说是杀敌四百，其中细节构造的要多真有多针。声称不少人最后关头故意负隅顽抗拒不投降并引火**，二百余人在寺中引火焚身，这么一说抛去了那些居士和挂单和尚的数量，当做少林僧，这才算是一场输的不太难看的战争。

也怪御马监的那个太监，声称悟度刚刚归顺，不可重用，别再到最后兵和一处难以动手反倒生起恻隐之心反戈一击那就不妥了。于是不光不让请命多次的悟度上场，更是派出一千人马监视看管悟度等人，不让其乱动，否则视同谋反。到了最后，那御马监的太监被杀，周围小宦官难以掌控全局，众武将才齐下令放出悟度等和尚与少林“逆贼”一战，这才略微挽回了败局。

至此，虽然少林胜了几乎全身而退，但嵩山少林寺已支离破碎，寺不成寺，江湖上的一大宗派已然陨落。

半天后，一队人马从北边而来，为首的是一个四五十岁的无须白面男人，看的头饰帽子应该是个宦官，而且地位不低。他身披着一件红色的大氅，气定神闲做在马车上。

众将领知道京城来了上官，乃是东厂的人，连忙出来相迎，俞大猷站在靠前的位置，心中也是一番嘀咕，为朋友战死他不觉得怨，若被这狗阉人给降个罪给害了那俞大猷才叫死不瞑目呢。

俞大猷打眼一瞧，只见那做在车上的宦官被保卫的十分严密。外围有一众膀大腰圆的武士，虽然算不上高手，但是凭着一身蛮劲也能弥补不足，几个围上来用以命换命的打法，就是少林武僧也吃不住，光这些人就有三十几个。而那宦官的车旁则护卫着十来个宦官，他们骑在高头大马上，每个皆不相同，但大多眼高于顶，一副别人欠了他钱的尊荣。

俞大猷细心观察这几个宦官的身手却不由的身子一震，这几人有的身材高大，一身的腱子肉衣服都藏不住，太阳穴高鼓眼睛如同铜铃一般，一看气势就是外门高手练的是一身硬功，和少林寺悟法走的一路。另外几人虽然身材精瘦了一些，但各个眼中冒着精光。这种精光只有武林高手才有，也只有同样是高手的练武之人才能看得出来。俞大猷从不自恃清高，但也绝不贬低自己。按照自己的本事在江湖中也能排上一号了，但眼前这十来个宦官功夫

都不输于自己，应该是一等一的好手。

俞大猷不禁咋舌，怎么宦官之中也出来这么多好手了，怪不得这几年东厂风生水起，只怕少林倒台后江湖中人要少不了遭罪了。

在这些之后则是大约延绵极长的两千兵马，看成色算得上精锐之旅。而兵马之中隐约有些手脚带镣铐有的则在囚车上。

那些人在众将面前停了下来，有一宦官扯着嗓子喊道：“厂督到。”众人一愣，只见车上那太监站了起来。撩开火红大氅露出里面一件同样红色的衣服，只是这是一件蟒袍。蟒袍可不是随便穿的，只有各地藩王或者官职极高权倾朝野之人亦或是受皇帝重托的亲信才能穿，比如陆炳就曾穿过蟒袍。至于蟒袍的具体分类和蟒的数量也有等级讲究。只是此处无关暂且不表。因为大明现在虽然能船上蟒袍的太监加起来有个七八个，但能被称作厂督的却只有一个，那便是东厂陈洪了。

众人纳头便拜，不管等级高低官位高下就算你是一品大员封疆大吏得罪了太监也没个好，更何况是现在如日中天势头正起的东厂呢？俞大猷虽然心中不服，但这是官场规矩，自己若是一意孤行惹恼了这群宦官，只怕同袍们还要跟着受罪。于是也跪了下去。

陈洪看着众人冷冷的说道：“都起来吧，打仗的本事没几个。给人下跪的本事到不少，怪不得被人打得大败而归呢。”

众人被臊的面色通红却又说不出话来，或者说不敢顶撞陈洪。陈洪冷哼一声说道：“你们的军报我已经看到了，少林武僧神勇，文斗和尚也厉害，又出来一个这么厉害的神秘帮手，哼哼，也算我小看少林了，竟然没早少林寺中安插眼线。失算了，失算了，一失足成千古恨，竟然还不知道那个帮手是谁。”

众人长嘘一口气，看来已经瞒住了陈洪，这就等于瞒住了皇帝。要知道也不知道是因为什么原因，或许是不是因为功高盖主还是受陆炳牵连，总之现在的锦衣卫可不太受待见，短短几个月之间就被东厂压了过去，实力变得羸弱不堪，而东厂尤其是陈洪则成了皇帝的耳和手。

“俞大猷上前来。”陈洪说道，俞大猷走上前去，陈洪伸手指了指，让他站到一旁，但并不理会他。众人纷纷窃喜，东厂看来已经怀疑是俞大猷，看来这事儿可以全往俞大猷身上推了，这小子当年深受陆炳信任，所以才能在现在这般年纪做到如此高的位置。再看剩下的武将，谁不是给上级官员舔了十几年的屁股送了数不清的金银才爬上来的，凭什么你俞大猷就这么轻松上位，还去参加武举，能打你去当个大头兵啊，谁让你当将军的！

众人正在胡思乱想间只听陈洪又说道：“虽然这次遭遇强敌有情可原，但

你们也太丢人了，而且竟敢隐瞒不报，彼此勾结沆瀣一气。打输了不可怕，可怕在你们不知道为什么输，更不知道改错反而错上加错有意隐瞒皇上，隐瞒杂家！”

众武将不由得看向身旁的那几个小宦官，以为是他们违背誓言通风报信的，这一看也就算招认了，不过众人不怕法不责众，都是有名有姓有后台的人，联合起来不见得要怕这个阉人。陈洪哼了一声：“你们几个狗东西还不自己站出来，联合外臣欺瞒本督，该当何罪！”

众人这才知道原来不是那几个随军的宦官通风报信的，看来军中另有眼线，至于是谁那就是如同大海捞针一般不得而知了。那几个宦官跌跌撞撞的跑出来，跪下就拜头都磕出血来了还不停止，嘴中直喊：“厂公饶命，厂公饶命啊，事情不怪我们，是他们武官逼着我们干的，我们不干他们就会一并杀了我们，反说是被贼僧所杀。”

“住口，还敢不伏法认罪！来人乱棍打死，活活给我打死。”陈洪怒发冲冠尖声呵斥道，根本轮不到陈洪身边的那几员高手动手，外围的大汉此时冲了出来，用棍子叉住宦官的腋下和脖子让他们动弹不得，然后就这样一棍一棍子的打了下去。

第一百零四章不甘寂寞鞭王府

陈洪应该是提前授意过，否则凭着这些护卫大汉的体魄一棍子朝着头上打去，脑浆子都能迸出来，这些挨打的宦官估计当场就一命呜呼了。　看最新最全但他们打人的时候显然留了力，连一半的力气都没用上，而且净是往肉多的地方招呼。武官们看在眼里喜在心里，知道自己并无大碍，陈洪应该只是做做样子，没想打死这些宦官，都不敢弄死自己人怎么会对外臣下狠手呢，看来大名鼎鼎的东厂厂督也不过尔尔。

按照武将们的想法，打上七八下子，那几个陈洪身边的太监就会有人来劝。他们可没俞大猷的眼力，根本不觉得那几个人厉害，只是对某几个身材特别高大壮实的宦官多看了几眼罢了。但这些武官也算是混迹官场的人，察言观色的本事还是有的，很快他们就看出来那几个人的眼中并无怜惜之意，而预期的劝阻也并未出现。

就这样，与武将们勾结虚报军情的宦官开始皮开肉绽，继而是筋骨尽断，有些吃不过痛直接活活的疼死了，有些则是奄奄一息。惨叫声从开打就没断过，萦绕在众人耳朵里让人不寒而栗，再打到最后连惨叫都没了，只有啪啪的声音，因为骨头都被打碎了。这些武将怎么在战场上也杀过几个人，但看到这幅人间惨剧景象还是胆怯的颤抖起来。

这些犯了错的宦官们不论生死，就在众人面前活活的被打成了肉泥。原来陈洪并不是想饶了他们，而是想让他们死的慢一些更受折磨些。活活被打死，让他们生不如死才是真的，这才是真正的乱棍打死。俞大猷抬头看向陈洪。陈洪的脸上却浮现出一抹阴冷的微笑，那微笑宛如阴毒的蛇吻一般，令俞大猷这么一条铁打的汉子也不寒而栗起来。

众武将浑身大颤，牙齿相撞发出异样的声音。这时候只听陈洪冷冷说道：“尔等还不束手就擒，更待何时？”

人恐惧到了极点就是愤怒，此时有人蹦出来指着陈洪的鼻子骂道：“陈洪，狗阉人。我们是大明的将领，若要治罪也是兵部和刑部治我们的罪，大理寺和都察院还要三方会审。你管不着我们！你不能一个人就这么草菅人命！我们品阶够了，你更没有资格处死我们！”

“哈哈哈哈，杂家又没说要处死你，只不过要把你们押解进京交给大理寺审判罢了。”陈洪阴冷的说道：“不过若是抗命不尊。还企图反抗的话。那杂家可要大开杀戒了。哦，对了，杂家就是蛮横，”说到这里，陈洪冲着东北方向一抱拳道：“圣上有令，若是平日里遇到抗旨不尊的，或者不甘心伏法的，可以不按礼法杀一两个人。杀鸡儆猴，只要不是一品大员都可以。刑不上大夫这句话貌似现在对于陈某的判罚来说并不适合了吧。陈某可是有皇上的御令的，现在那杂家就来杀你这只**？”

说完陈洪一点头，身旁一人飞身而出，手持两柄短匕首，身体如同陀螺般转动。那武将想要拔刀出来，但刀没拔出来就被砍了一刀，疼的他大叫起来，紧接着是第二刀第三刀第四刀每一刀那武将就身子往后颤一下子，刚开始还有呼喊声，到最后呼喊声练成了片，声音也含糊不清分不清喊骂的是什么了。武官的身子足足颤抖了一百下才停下来，一下子栽倒在地，这时候血才一下子涌了出来，但从头到尾除了俞大猷武将们都没人看清那宦官的动作，而此时那宦官已经从容的大摇大摆回到陈洪的身边。

那名将领趴在地上，苟延残喘，屎尿皆流，惨不忍睹。中了一百刀后血才喷出来，不可不谓招快刀快，即便剧痛无比也难以一下子死去，此时趴在地上不断地呻吟，站不起身来应该是手筋脚筋皆被挑断了。众人垂头丧气不敢动作，连句争辩都不敢说出口，生怕被当**再给杀了，要知道刚才陈洪可是说的可以杀一两个人，也就是说还有一个名额，谁也不想当下一个。

在场众将除了俞大猷，皆被上了镣铐，俞大猷心中疑惑，不明所以但却也不住的庆幸，因为这些宦官太狠了，落到他们手里只怕是要生不如死了。悟度被请上前来，陈洪把他叫到身边，在耳边低语了几句，随即塞给悟度一张纸条就下令回京了。

俞大猷一直被安排在陈洪的车边行走，骑在马上，俞大猷不禁脑中胡思乱想，这阉党究竟要做什么呢？什么也不说也不杀自己惩罚自己，难不成是要慢慢折磨自己？哎，总之这般干耗着还不如明刀明抢的打一场来的痛快。

行了两个时辰后又宦官叫俞大猷上车，俞大猷拱手抱拳谢过后钻入陈洪车内。陈洪笑道："俞大猷，你是个良将和那些草包不同，这个杂家有所了解才饶了你一命，可杂家难道就真的在少林寺内没安排下眼线吗？当然不是，你上少林的事情已经有人告诉杂家了，你有何话可说？你这么做导致战局大败，平白的死去这么多同袍和士兵，又当有何解释？"

俞大猷嘿嘿一笑，心道终于撕破脸皮了，那就一吐为快吧，于是说道："没有我一样会大败，这些人不过是些垃圾而已，死了便死了，死不足惜。士兵们是无辜的，但也多是些训练不足的兵痞之类的，我手下的士兵训练有素，就才被踩伤了一人而已。这是士兵，关于将领而言，若让我带兵，只怕要伤亡极小或许还能留得住少林众僧，这就是大将的作用。一只老虎带领一群猫，那就是一群老虎，一只猫带领一群老虎，那便是一群猫。"

"精辟精辟，可你为何要这么做呢？"陈洪笑眯眯的看着俞大猷问道。俞大猷说道："我和少林悟法惺惺相惜已经是莫逆之交，若我有难只怕他也会舍命相救。君子之交你是不会理解的。"

陈洪倒也不发怒，依然笑着看着俞大猷，一语不发。俞大猷直被陈洪看的心里发毛嘴里叫嚷道："若要杀我那便杀了。这么不言不语看着我做什

么？”

“本督只是觉得你说的很有道理，而你上少林通风报信，本督非但不会觉得你有变节的嫌疑，反倒是认为这是重义气的结果。”陈洪说道：“你对一个和你只不过是并肩作战打过几年仗的和尚都如此讲义气，如果有人能够懂你提拔你对你有知遇之恩，你岂不是要肝脑涂地才能报答了？”

“陈大人到底是什么意思？”俞大猷更是纳闷了不禁问道，陈洪答曰：“先不忙说这些。凭你的眼力只怕已经看到了身后的那群囚徒和囚车了吧？”

俞大猷疑惑的点了点头，陈洪又道：“知不知道他们是什么人？”

“朝廷的犯人。”俞大猷说道，陈洪低低的叫了声好。但俞大猷随即又一冷笑讲道：“亦可能是你陈公公的敌人。”

陈洪又是点点头，饶有兴趣的说道：“也是有可能的，杂家就给你老实讲了吧，你也算半个武林中人。后面的这票人是朝廷的一户世袭世家。也是江湖上赫赫有名的家族，河南洛阳鞭王府的任家。俞大猷你认不认识他们啊？”

“略有耳闻，只有数面之缘谈不上熟悉。”俞大猷说道，随即却是一惊问道：“莫非你拿的是洛阳鞭王府的任家人，他们可是世袭罔替的百户，有先皇和老祖宗的铁券丹书免死金牌的。”

陈洪笑了起来：“免死免死，指的都是小事儿，杀个人了放个火了。打个马虎眼也就过去了，而且洛阳鞭王府也不会这么不懂事儿的。但这次他们却冒了个大险。荣华富贵没换来，反倒是换来个杀头的罪过。”

“也或许是民不聊生官逼民反也说不定。”俞大猷继续针锋相对说道，陈洪眼睛一眯问道：“莫非你知道他们在河南兴兵造反的事情？哦是杂家疏忽了，忘记了清源洞的情报在江湖上是天下第一，门生故里遍天下，这等事情你理应是知道的。所谓官逼民反是站在百姓的角度所说的，但你是朝廷的官，当你无法改变这种现状的时候就不要在抱怨，只能帮着朝廷完善和镇压，这才是应该做的。俞大猷，平心而论，你是百姓的官呢，还是朝廷的官呢？”

俞大猷想要反驳却无力反驳，因为陈洪说的有些道理，自己这般虽然有些助纣为虐但是起义军也不全是正义的，烧杀辱掠的事情他们也没少干。天下乌鸦一般黑，只要有地位高低差别就有不公的事情发生，就如同任何地方也都有坏人一样，哪里有十全十美的事情。若非要不停找寻完美的人或事儿进行效忠，那也只能是墙头草两边倒，到头来不过是竹篮子打水一场空两头不落好罢了。

陈洪见俞大猷听进去了，便继续讲道：“俞大猷，河南水渠修建的不好，

防洪也偷工减料，加之前几年那场大暴雨，的确是洪涝横行，哀鸿遍野，老百姓民不聊生也是真的。任家人家有余粮，并有不小的一队人马，开仓放粮救济灾民这一点杂家佩服。但很快人越聚越多，最后任家人也不知道是被鬼迷心窍了还是真的想推翻大明，带着百姓杀出他们所认为的一条正道，总之便开始了起义。说到底，还是目的不纯，贼心不死啊。最卑鄙的是他们借刀杀人，哼，自己却在后面坐了缩头乌龟。”

“起义大军浩浩荡荡，但随后朝廷赈灾出现了，大军也出现了，而起义军也从初具规模变成了自相残杀，这就是人的劣根性，朝廷再怎么不济也有法度，有违法之人害死的也不过是数人。但是起兵造反天下大乱就不同了，一时间河南变成了尸山血海。自然，他们不会认为失败是因为人的贪念和本性所致，反而更加仇视朝廷，认为是朝廷杀害了他们。任家一直隐藏在叛军的背后，默默支持着做着太上皇的春秋大梦，现在河南叛乱还没完全平息完全是因为任家挑唆的缘故，若没有他们只怕早就国泰民安了，也就不用死这么多人了。”陈洪说道。

第一百零五章离间

俞大猷想要说什么，但陈洪却打断他说道：“你别急着说，先想想我说的，你能保证另一些人当权就比大明要好吗？大明发展至今，自然有他的制度优越性，而且官制法制和礼法，这些都是作为条条框框来约束人的，如果天下大乱这些都将毁灭，在新政权建立之前仅能靠人的本性来制约人，试问百姓还有好日子过吗？百姓愚钝，被聪明人蛊惑认为只要造反就能有好日子过，但真有吗？不见得，依然公平难寻。我们做的不一定是对的事情，但忠君爱国绝对不是错事，别忘了你我都是大明的臣子。”

“大明的臣子就要一味的愚忠愚孝吗？”俞大猷实在憋不住的问道，陈洪摇了摇头说道：“你还是没仔细听我刚才所讲的，花非花雾非雾，你所看到的不一定是真的，但也不一定是假的，那么你怎么又能判断你做的是否对与错呢？没有人能够确定自己对的，站的角度和位置不同罢了。再说你就算都看透了，也不见得有办法改变着一切了，除了尽快平息战乱，帮助朝廷恢复正常法度之外，你还能干什么？拖得越久，受苦的是百姓，受损的也是朝廷。若是能够借助替朝廷解忧更上一步位极人臣，那就更好了，于朝廷于自己都有好处，可谓是双赢。至此，你才会有了按照自己的想法帮助朝廷改变弊端的能力和权力。”

“俞大猷。”陈洪说道：“何为大义，天地不仁万物皆为刍狗。只有胸怀大义才成立于世间。你对兄弟仗义，对家人的孝道，甚至你们正常男女应该有的爱情。这些都是小义。抗倭乃民族大义，遇敌乃国家大义，平乱就是忠君大义了。食君之禄，忠君之事，这就是大义，违背大义的人，或者说心中都没有大义的人。那还算得上是个人吗？就如他们一样。”陈洪说着挑了帘子指了指后面那些被囚住的那些将领，的确他们连人都算不上，吃兵血喝兵髓。可谓是无恶不作，这样带兵的将领愧对自己的一身官服。

俞大猷想到自己，为什么别人吃喝嫖赌的时候自己却在带兵演练，是为了强于别人吗。不是。是为了升官发财吗，也不是。面对倭寇的时候，为什么自己义愤填膺，仅是因为他们奸淫辱略杀害自己的同胞吗，那为何面对同样作为的土匪自己却只是厌恶，却没有恨之入骨的感觉，这是民族之别吗？莫非，在心中指导自己做事儿的这种意念就是民族大义。这难道就是陈洪所谓的大义吗？

“大义，没有具体的几句话。或者打个什么比方就可以形容出来的，大义在你心中。”陈洪指着俞大猷的心说道，好似他看穿了俞大猷此时所想一般。

俞大猷长长的“唉”了一声，陈洪笑了笑宽慰道：“你不必急于一时想明白，我也是到了几年前才有所感悟的，你还年轻来日方长，现在照着你心中所想去做就行，不必太纠结于此，反倒是束手束尾什么都不敢做了。”

俞大猷不再敌对，抱拳平和的对陈洪道：“谢厂公点拨。”

陈洪笑着点了点头，没有再说什么，过了一会儿俞大猷问道：“陈大人，敢问你可知道这次前来救援少林的两路人马都是何人？”

“一伙是陆炳的儿子陆绎带来的人马，这小子有些能力，比他爹有过之而无不及，据我的了解他更是平添了一丝凶狠和阴毒，这与陆炳的凶悍直接相结合。哼哼，可谓是阴阳交替威力无穷，陆炳有个好儿子，段清风有个好徒弟，江彬也死而无憾了。”陈洪说道。

俞大猷一愣看向陈洪，陈洪微微一笑解释道：“这事儿只怕你是不知道吧，陆家人都知道。陆绎以前叫江然，乃是江彬的小儿子。陆炳是个重情重义的人，虽然是因为某些条件才收了江彬的儿子照顾，但是确实是视如己出。如果不出意外这几年下来，只怕陆绎要发展成陆家第三代中最厉害的角色了。哼哼，圣上虽然不待见陆绎，但照现在的局势看来，待不待见也没什么关系了，陆炳都要反了哪里还管圣上怎么想。”

俞大猷觉得陈洪此话说的放肆而大胆，十分不妥，张了张嘴想问什么，却又欲言又止，话到嘴边又咽了回去。陈洪撇嘴道：“陆炳不告诉你是正常的，他从未把你当做真正的朋友，这次他在山东的防御你可知道？还不是你自己打听到的？他在山东的计划你可知晓？自然不知，山东现在全境泼水不进，我派出的探子皆是有去无回不得不说段清风手段之高明。不说这些，你会为陆炳开脱说这是生死攸关大事，若不是面对面的谁敢在书信中说，对吧？”

俞大猷的确是这么想的不可否认的点了点头，陈洪道：“这么说无可厚非，因为你先入为主在心中想着陆炳仗义，不会背叛你这个朋友，还有什么同舟共济生死与共的战友等等，若非这样说我倒觉得悟法和你的交情都比你和陆炳深。”

“为何？”俞大猷问道。

陈洪说道：“悟法单纯啊，陆炳是什么人一方霸主，在他面前只有利益，在和利益不冲突的条件下剩下的才是义气，更何况对你讲义气了也就可能是对别人的不讲义气，孰是孰非孰轻孰重，都要做个权衡利弊。反之悟法则单纯了许多背景也简单的很，简直是个被人当刀使的傻瓜，你只要不让他背叛少林，把头割下来送给你都行。你自己想想以前，你陪着陆炳出生入死究竟得到了什么？现在这个游击将军？还是以前那个副千户？哈哈，你说陆炳自顾不暇难以帮你，还说皇帝昏庸才打击陆炳的势力做到权衡之策，防止一方势力过大实在是令人寒心。但人家陆炳照样让他二哥当了西凉的王，让段清风当上了全山东的大总管，让许洋带领千军万马拥兵自重，就连那个头脑简单四肢发达的纪联洪也娶了半月国的公主，你呢，俞大猷你得到了什么？”

“对啊，我得到了什么？”俞大猷心中想着，但迅速又有一个声音在呐喊：“交朋友交的是君子之心，岂能为这点蝇头小利而妒忌，又怎能以获得什么而评判，这不成了生意了吗，绝非是兄弟之情。再说了自己是朝廷的武将，是陆炳的朋友，而非是陆炳的下属，岂能相提并论。我和陆炳是平等的，我不需要他施舍给我什么，若是委命我，只怕我还要不舒服呢。”

陈洪看着俞大猷说道：“不管你自己怎么安慰自己，找什么样的理由，总之我总觉得陆炳没把你当做真正的朋友，没当做是自家的兄弟，你自己想想你们的关系有这么好吗？我不再多说，你自己想，否则颇有我挑唆的嫌疑。”

杀人诛心，陈洪最厉害的不在于巧舌如簧，而是他只说到最让人生疑的问题关键，然后就不说了，反倒是让你自己想。人就怕胡思乱想，本来意志坚定的事情，一经过胡思乱想只怕是要动摇了，比如现在的俞大猷就陷入了这样的困境。的确，陆炳就算不告诉自己家事儿，不告诉自己关于防御机密的事情，那别的事儿也要跟自己聊聊吧？在京城的时候自己见到陆炳，除了寒暄一番啥也没说。

陆家人都知道，自己不知道，那戚景通呢，他并不是陆家的人，比自己更忠于朝廷甚至有些愚忠愚孝，但显然戚景通和陆炳的关系要比自己近一些，凭什么？同样是出生入死，同样是受到陆炳的牵连成为有陆系烙印的人，为什么会有差别？吃苦受累不怕，被朝廷设防不敢重用也不怕，怕就怕在这些原因的始作俑者陆炳也不信任自己，那自己图的个什么劲？！俞大猷满腹的话想要说，却一句也说不出来。

一桩桩自己知道，但陆炳隐瞒的事情涌上心头。包括抗倭初期关于沈紫杉的任用问题，密十三这个劲敌的存在，以及陆炳和很多权贵的交易，大多都是俞大猷通过清源洞自己的情报网得来的。清源洞的情报网在整个江湖都赫赫有名，以至于陆炳第一次见到的时候都感叹是不是他们有手机。虽然这样的情报网在陆家和朝廷的专业人员面前不值一提，但仍可以打听出很多事情来。此时这些事情一下子涌上心头，顿时俞大猷悲从心中起，不由得长长叹了口气。

陈洪拍了拍俞大猷的肩膀说道：“不想这些不高兴的事情了，陆炳是个自私的人，但谁又不自私呢，人不为己天诛地灭。此人有狼子野心，但你重义气不愿意与之为敌甚至连把他想的坏一些都不肯，本官就更加看重你了。不过陆炳还算有能力的人，但某些自不量力的也要造反那就贻笑大方了，比如后面压着的那群洛阳鞭王府的任家。他们见河南造反不成，还不断挑唆，企图让百姓再发展起什么大的暴动。但若想成大事，需置死地而后生，他们任家既想当婊子又想立贞洁牌坊这怎么可能，结果搞得不伦不类的，被我给设计拿下了。”

“哦，还有这事儿？”俞大猷尽量不去想陆炳，反对这个年长的太监越看越顺眼，觉得陈洪虽然言语犀利了一些，还是个宦官，倒也是个有什么说什

么的性情中人。更加难得的是有一颗平和的心，褒贬平心而论，绝不受个人仇恨和阵营不同而左右。

第一百零六章联盟

陈洪也是谈性颇高，点了点头说道：“恩，他们既然造反又怕被杀头，花钱费力的支持他人，被几个叛军头领奉做是总盟主。但是明面上，任家还是任家，反倒是为朝廷效力，更给朝廷平河南之乱提供了帮助，这样的一户人家身旁怎么能有重兵。为了照顾他们的安全问题，也为了表彰他们在平叛中的功劳，所以圣上拨给他们两千兵马，镇守洛阳。”

“当然，那时候我还没被启用，或者说没被重用更加合适，若是我在定不会叫这种事情发生的。”陈洪颇具豪气的说道：“不过事情已经发生了，再找谁的责任也就没这个必要了。乱世用重典，明察知秋毫，这是我所信奉的。所以我才能及时知道他们谎报军情的事情，也用如此重法惩戒了内监，但我不僭越，故此没有杀了这帮窝囊废般的武官，皇帝信任我也是因为这个原因。作为一个过来人，我顺便说一句，你听听就好，官场上交朋友别当真，就算当真也要以戚景通为榜样，纵然他和陆炳走的关系再近，却也表现了对朝廷的足够忠心，对皇帝更是忠诚，乃是至死不渝的忠心。只要是大明的正宗皇帝他都忠心，而非是对当今圣上一人，此乃对大明之忠。故此朝廷信任他，我信任他，圣上也信任他，陆炳呢摸得透这个人故此也信任他。”

俞大猷听着，心中默默的重复着最后几句，然后抱拳谢过。今日陈洪给他上了一课，这一课十分有用。陈洪继续讲道：“这一次任家还想去救了少林僧，然后引诱少林僧报复作乱。他们唯恐天下不乱企图在乱世窃国。但自不量力之下，反倒是让洛阳城内空虚，鞭王府少主任天翔带了几百精锐走了，这些人都是口风极严忠于任家的人，更是任家的主力，算得上各个身怀绝技。结果呢，反倒是让洛阳城内空虚。他们出城救人，老朽就冠冕堂皇大摇大摆的进城。当天，我就命人擒了家主任中横。把洛阳的兵权也夺了。再过半日，估计任天翔就该回去洛阳了吧，到时候迎接他的不是美酒家人，而是箭雨火铳。哈哈哈哈。”

这时候有快马从队伍行进的后方追了过来。过了片刻后有人在车外说道：“厂公，有事启奏。”

俞大猷听有情报传来，连忙抱拳说道：“陈大人在下先行告辞，不影响您办公了。”

“好，这可能是密报，杂家就不留你一起看了，否则看到什么不该看的，你现在又这么彷徨。只怕杂家也要对你痛下杀手啊，到时候私下我可是要痛哭流涕心疼了。”陈洪说道。俞大猷笑了起来，陈洪也笑了。俞大猷觉得陈洪这人心思缜密，而且做事儿十分坦荡，不让看就是不让看，不告诉你就直接告诉你不能告诉你，告诉你看了我就要杀你这等话。这让俞大猷与刚才所想形成鲜明对比十分痛快，反观陆炳的所作所为便有些小家子气了。

俞大猷挑帘要下车，陈洪叫住他说道：“回去多想想大义的问题，想不明白就开心点别想了，别这么闷闷不乐的，能为圣上效力是多大的乐事，是几辈子修来的福分。好孩子，去吧。”

“是。”俞大猷下了车思绪万千。

“任施主此次仗义相救，悟灵谨代少林上下感激不尽。”四大金刚最末位的悟灵对着任天翔行了个礼说道。

任天翔哈哈大笑，随即说道：“无妨无妨，都是武林同道，更何况少林悟须大师乃是武林总盟主，更是河南的武林盟主，岂有不救之理，任家可不是那种两面三刀的江湖小人。”

悟灵也是微微一笑，微躬了下身子，再次表示感谢。任天翔勒马停住说道：“大师此一去投奔山东武林盟主陆炳陆文孚，可为何跟随之人如此之少。”

“当日我们临时决定兵分四路而行，文斗师伯和崔英老前辈前往京城，悟须师兄前往南方重建少林，而陆绎则率部返回，我随任少侠您往西行，折道绕行潜伏而入山东境内投奔陆炳。少林本来就损失了不少人，也多亏任施主在外接应，虽然冲杀的时候没有归西几人，但留在寺里的挂单师兄和居士们也是少林的重要组成部分，哎，阿弥陀佛善哉善哉。小僧悟灵人微言轻，本就在寺里没什么威信旁人鲜有跟随，况且山东地界陆施主势力庞大，也无需这么多人，故此小僧以为这五十名少林武僧已然足矣。”悟灵恭敬的答道。

任天翔点点头：“大师何不留在洛阳，助我任家一臂之力呢？”

“阿弥陀佛，出家人不打诳语，更何况任施主对我寺有恩。只不过现如今河南地界战乱不断，大局已定朝廷战据主力，只有零星战火燃气不足以颠覆朝廷助我少林。任家纵然有重兵在手，但仍如沧海一粟自保尚难，更何况兵权并不在任家手中。平白收留了我等，既不会对少林复兴有所帮助，更会给任家带来杀身之祸，故此还请任施主三思而后行。”悟灵说道。

任天翔思量片刻笑道：“大师恕罪，在下莽撞了。”

“任少侠言过。”悟灵说。

任天翔又说道：“大师，在下有个不情之请，不知道当讲不当讲。”

“但说无妨，救命之恩没齿难忘，任家有好生之德仁义之心，想来要求也

是善意要求。”悟灵一脸平淡的说道。

任天翔心中暗哼了一声，心道：你这个和尚好不实在，竟然给我带个高帽子生怕我说出来什么过分的请求，先把我的话给堵上。少林和尚果然如同爹爹任中横所说的那般，各个看着老实实则狡诈无比，满肚子坏水儿，那般慈善转瞬之间就会化作无穷的阴毒和杀机。且看少林住持悟须不是什么好东西，宛如一个政客，这个年纪轻点的悟灵竟然也是这么个东西，怪不得朝廷要派兵剿灭你们呢。

任家人消息不太灵通，知道要朝廷围困少林的消息的时候朝廷大军已经到了少室山下了，所以他们并不知道少林为何被朝廷围剿，还以为是因为佛教招惹了朱厚熜，少林是被牵扯进来的呢，谁知道竟然说反了，乃是少林牵扯了天下佛教才是真的。

任天翔微微一笑抱拳说道：“悟灵大师，还请大师帮忙向陆炳问好，并跟陆大人说，请放下往日成见，而今天下有隐隐大乱之势，朱厚熜昏庸无道百姓民不聊生。民生已压迫至无以复加的境界，只需星星之火便可呈燎原之势，还请陆大人珍惜这次机会。若是山东有需要我们任家的时候，但请直言，任家将全力以赴协助陆家，但若任家有难还请陆家伸出援手相助啊。”

“原来任少侠是想让我做联盟之使，递这等好话。此事小僧便应下来了，若能行秦晋之好结成世代联盟也不为是喜事一件啊。”悟灵说道：“阿弥陀佛善哉善哉，一句，今日之情没齿难忘，若有朝一日需要我少林的时候，旁人不助你小僧也要舍命相助。”

“谢大师，”任天翔勒马看了看四周说道：“送君千里终有一别，我看我们已经甩开朝廷兵马了，大师，在下还要赶回洛阳去，带着这么多人出来久了难免令人生疑。故此，在下就送到这里吧。”

“少侠请回，此一行功德无量佛祖定当把保佑少侠。”悟灵等人与任天翔及部下一一告别，然后目送而去，那场面虽然有些假惺惺的，但不少看不出来眉眼高低的粗人却还是被迷惑，从而留下感动的泪水。

待任天翔走后，有少林武僧匆忙在远处奔来，低声说道：“师叔，后面的确是跟踪咱们的人，看着好像是几个身手极高的东厂番子。”

悟灵沉吟片刻下令道：“不要打草惊蛇，迅速行进用速度甩开他们。”

“是。”众人答得是整齐划一，一众僧侣或骑马或步行扬长而去，行色匆匆虽显狼狈但快如闪电。

反观任天翔也是快马疾驰奔向洛阳，此次他自觉地任务完成的不错，于是便想回去报喜。父亲任中横交代说要救出少林武僧，要全力以赴却不可太

过拼命，若是少林武僧愿意入住鞭王府为任家效力，那就恭敬欢迎，若是不愿意也不可太过鲁莽，把这救人的好事儿变成坏事儿。

少林虽然遭此大劫，但百足之虫死而不僵，如此枝繁叶茂的少林岂能这么快凋零，其势力依然不容小觑。故此此次的主要目的就是让少林僧人欠下一个人情，一个救命之情，他日若有朝一日，也好有人帮衬，起码不至于从中阻拦任家夺取天下。更何况任家家主任中横可有些迷信，认为凡是少林支持的政权大多都有好的结果，故此自己也希望少林支持自己好做那春秋大梦。

第一百零七章高人闯京师

而现如今，任天翔非但没有伤亡惨重，反而兵不血刃的就救出了少林武僧，他并没有让人上前冲杀，待陆绎那队神秘人马杀出来后他们才紧随而至，在另一侧开始冲杀。但当时朝廷兵马混乱不堪，又被崔英和文斗给打怕了，一触即溃四散逃离。加之任家带来的都是一些高手，除非被杀基本不存在误伤和坠下马去的事情。故此这一场仗打下来，任天翔带去的人马竟然毫发未伤，这怎能让任天翔不自豪。

自家没有损失，还让少林知了人情，此乃天大的便宜。任天翔鞭鞭打马，别提多快活了，临近洛阳的时候，有任家族人提醒说气氛有些不对。任天翔连连发笑说这般太过谨慎，已经进入任家的地头还有什么可担心的。

话虽如此，但任天翔也不是傻子，心中留了神细细观察，虽然没有什么异常。但四周的气氛有些紧张。练武之人通常不光五感极强，而且第六感也很强，通常感觉情况不对就能下意识的做出反应，这宛如小偷遇到另外的小偷的时候能感觉出贼念来一样，武人大多也能感觉出空气中若有若无的杀机。

任天翔率任家众人来到洛阳城下的时候，却迟迟不敢进城，思量许久虽觉得到了家门口不敢进去有些丢人，但无风不起浪自己这样预感必定有理由，而且不是一个人有这种强烈的感觉，众人皆有此感。故此本着一切谨慎小心为妙的原则，任天翔派了十来个人先进城探一下。

未曾想到。那几个人进去一会儿就打马狂奔就要出来，最终还连连大喊危险，但话没出口就被乱箭射瞬间成了刺猬。再看城楼上。已经出现了大明守军，任天翔刚想骂就发现这并不是自己熟悉的那些驻军守将了，而是一些看似凶恶的生面孔，而城上还站着几个宦官。

一宦官哈哈大笑道：“任天翔，你可比你父亲聪明多了。你父亲若是杀了守将平命死守还能有一线生机，但这老家伙还以为自己能够瞒天过海呢，竟然自不量力的让我们进了城。哼哼。”

“狗阉人，你把我父亲怎么样了！”任天翔大叫道。

凡是宦官最讨厌别人称其阉人，就是陈洪这般的沉稳内敛喜怒不形于色的人也是讨厌。谁要敢当面叫出虽不会向现在这人一般暴跳如雷，或许可能会一笑而过，但心里却是生了个梗，日后没那人好果子吃。城墙上的几名宦官大喊大叫道：“让你嘴硬。且看这是什么！”

说着城门上垂下几具麻绳缠绕吊着的尸体。其中没有他的父亲任中横的，乃是家中几位族叔的。宦官说道：“这几人负隅抵抗以被正法，你父亲任

中横已经被押解起来，只怕伏法之后也命不久矣了，哈哈哈哈。”

“来人，随我抢人。”任天翔大吼一声一马当先想要枪下那些悬挂尸体，结果火铳齐鸣箭雨铺天盖日而来，纵然任家鞭子耍得好却也有不少人中箭坠下马去。任天翔睚眦欲裂。使劲压住心头的怒火，想要保住任家最后的血脉。否则命丧于此谁还能救父亲任中横呢。任天翔忍痛下令撤军，一众人等快速离开。

撤到安全地带后，清点人数加之刚才冲入城中死去的人，足死二十余人，伤四十余人。有人说道：“少主，咱们该如何是好，不如冲杀回去战个你死我活，也好过受这等窝囊气啊。”

“大业未成岂能身先死？更何况家主还活着，刚才那狗官不是说了吗，家主被押解进京了，咱们这才离家几天，他们应该不会走的太远，咱们还是去劫囚车就家主吧。”另一人说道。

任天翔突然做了个下压的手势说道：“不可，敌人既然知道我们在外，定会猜到我们要去劫囚车，所以定会有所防备，留得青山在不愁没柴烧，咱们要保存实力。”

“那少主，家主安危就放任不管了吗？”有人急道。

任天翔眼睛红得都快滴出血来了，却依然尽量保持着平静，也算是一条坚忍的汉子，他说道：“非也，只不过单靠我们的力量是万万做不到的，咱们如今实力太弱，需要有强援，先去追上少林悟灵大师他们。然后然后在一起去山东，求陆炳就我父亲。”

“少主，陆炳可是因为顺天府燕家的事儿，和咱任家有些不对付的，悟灵的话还没递到，不知陆家什么反应，若是贸然前去只怕就算没什么危险估计也要受到折辱。任家威武不能倒啊，树活一张皮人活一张还望少主再做思量。”有一年长之人说道，此言一出有不少人点头赞成。

任天翔却挥了挥手手中的鞭子，鞭子在空中炸了个响，众人立刻安静下来。任天翔一字一句的说道：“不入虎穴焉得虎子，若成大事，需忍辱负重，任家已经家破人亡，还要什么威武，还要什么脸面，走，违令者逐出任家。”

“是！”众人齐声答道。

当今的顺天府如同山东一样，可谓是滴水不漏，陆炳的情报人员根本插不进去，魏和也只能在顺天府边缘行动，连连感叹陈洪确实是个大才之人。

每天魏和手下的情报人员都会折损一两个暴露一两个，就连魏和自身也有多次危险擦肩而过。但魏和知道，自己在军心就在，自己走了军心就散了，魏和更是咽不下这口气竟然被宦官掌管的东厂给逼出顺天府，岂不是一辈子都抬不起头来奇耻大辱？故此陆炳多次让魏和适时撤回，但魏和皆拒绝了陆炳的要求。依然冒险坚守岗位。

魏和正在听着一人做军报，突听门外有人大喊大叫。魏和不禁眉头，他听汇报的时候是严谨两人碰面的。也就是说来汇报的人不光是蒙面到来，就连对方的声音都听不到，最多是和他人擦肩而过，至于对方长什么样因为蒙着面就更是看不到了。这样一来就防止了一切认识高层人员的可能，所有的情报都是层层传上来的，高层探子首领除了魏和谁也不认识，如此一来就不会牵一发而动全身。一人折损全军覆没了。

当然这样也会有隐瞒不报或者对情报的误判，平日里魏和都是执行可越级上报和分权制衡的制度，但是现在是特殊时期必须用特殊手段。故此为了安全起见也只能如此保密行事。知道这个藏身点的必定是高层，狡兔三穴魏和可是一天转移五六次，所以门外的这人一定是高层人员，听声音也的确是这样的。

那人一定知道规矩。也知道违反规矩的后果。但是他还是执意要闯进来。他的声音极高，看来是不惜暴露自己暴露藏身点来报信，一旦有失可能会被东厂番子盯住，甚至连锅端了，可是他依然这么做了，那么就说明，一定有大事儿发生！

魏和低声对身旁的汇报事情的人说道：“传我令下去，让他进来。你出去一会儿再进来。”

“是。”那人简短答道转身出去了。

门外的人冲了进来，魏和也没有发怒。还没开口发问，那人就急忙忙的说道：“有人从顺天府外回来，是从山东来的，进了顺天府凡是跟着他们的东厂番子都被杀了。东厂番子调动所有人去围捕，并动用了不少驻军兵力，那俩人就这么一路直直朝着京城方向杀去，速度之快飞马难及，所到之处凡有朝廷兵马的皆是如入无人之境，宛如砍瓜切菜一般顿时血流成河。属下人歇马不歇，不惜暴露行踪紧紧跟踪，竟然也是跟不上，并从千里之外传来笑声，有人说道让陆家人滚开。属下不敢再跟，连忙来报告。”

魏和一愣问道：“是主公和段爷吗？”

“魏爷，不是，据报和属下所见，是两位老者，一人还是和尚打扮，若不是他们杀人和奔驰之令人瞠目结舌，属下真看不出来他们有何过人之处。”那人答道。

门外吵吵闹闹，魏和站起来身来一脸紧张，以为已经被人包围了或者正有番子逼近，推门出去却见一大票情报人员正要往里涌进来，陆续还不停有人赶到。他们蒙面之上露出的眼睛之中匆忙慌张之意尽显，露出的皮肤上也满是细细的汗水，身上风尘仆仆，说明他们是马不停蹄赶到的。

魏和听了两个人的汇报也就不听了，都是关于那两位老者的情报。陆炳的情报是由强大的马力和较为先进的传播工具比如光和声传播的，所以速度比一般情报组织较快，加之有加密故此十分保密，总之正是因为这些才能与国家的情报机关对抗的。但这两个突袭者的速度显然已经超过了情报的传播速度，进攻京城的两位老者实在太快了，只怕京城驻军乃至紫禁城的御林军也会猝不及防的。

他们究竟是谁呢，这个疑问在魏和的心中逐渐扩大令他有些兴奋又有些紧张，唯恐是敌非友。但若不是哪怕是陌路不相干的人也是天大的喜讯，这会导致乱局，乱则生变，就是机会！

魏和的声音有些颤抖了，他问道：“东厂那边的人怎么样了？”

“死了大半，整个局面已经被那两人彻底搅乱了。”有人答道：“现如今两人已经离京城很近了，京城附近保卫的驻军开始行动，向着京城外围护卫而去，京城内也迅速得到了情报，开始加紧防守，连五成兵马司这种非战斗衙门都上了。大内之中更是防御严密，所有人严阵以待，拔剑张怒形势一触即发。不过为时晚矣，他们布放的时候两位高人已经冲将进去了。”

“好，好，好！”魏和连连道好，然后一挥手说道：“迅速推进，把咱们失去的情报之地都抢回来，趁乱潜伏下来，这是个好机会，另外派人随我去京城附近，一旦有变混入京城。天助我也，天助我也，也该我魏和扬眉吐气有所作为的时候了！”

第一章文斗仙逝

紫禁城之外，崔英抖动这自己的拐杖说道：“我这剑鞘上都染上血了，多少年咱们都没有血色沾染过了。咳咳，文斗和尚，你这个老秃驴要是还能活着出来，那要请我好好吃一顿。老朋友，老兄弟，我也只能把你送到这里了。”

文斗和尚浑身是血，看着崔英笑道：“你中了三掌，还受了一刀，老哥们，你的伤不轻啊，可别挂了。京城想来卧虎藏龙，没想到竟然有这样的高手，还好被我们毙于剑下了。”

“放屁，他们不过是人多而已，毛本事没有。”崔英咳着咳着已经出了点点血梅，反观文斗和尚细细看去，也是身上挂了彩，纵然他们本领高超武艺无敌，但也是百岁老人了受了伤不可能不受影响。

文斗看着紫禁城的宫门说道：“这群龟孙子躲在里面不敢出来了，我给你想个治伤的快捷办法吧？”

“跟着你进去，杀个痛快，然后死了就没伤了，对吧？”崔英笑道，文斗宛如顽童一般拍掌而庆：“哈哈，还是剑王厉害，能够一下子看透别人的心声。”

“我已经做到一个老朋友该做的了，文斗，我还有个孙子，我想看着他给我生个重孙，即便不能我也有事儿没有交代，你此行九死一生，这不是我想要的死法。”崔英满脸洋溢着幸福说道：“我可不愿因为刺杀皇帝而留名青史，也不愿意被举国追杀，到时候纵然是剑王也无处遁形了。”

“屁。早就被人发现了，你能逃得了？”文斗说道。

崔英摇摇头：“老秃驴我的本事你忘了？”

“没有剑王找不到的人，也没有能找到剑王的人。除非你想让他找到你。”文斗默默的说道：“没想到一个捡来孩子你竟然当做亲孙子来养，一转眼已经这么大了。若是真论起来，你亲孙子也该比他要大个三十多岁了吧？”

“哎，何必谈些让人伤心的事儿呢？我儿子孙子的死是个意外，谁也不怪。”崔英说道，随即看了看文斗问道：“难道非要把你这条老命舍到宫里，去刺杀皇帝吗？你真的想好了吗？”

“谁说我一定会死。能杀就杀，杀不了也要死在宫里，哈哈哈哈。正是反反是正，文斗癫狂剑王憨，我想没想死在那里我也没说准呢。”文斗哈哈大笑道。

崔英长叹一声：“这究竟又是为了个啥！”

“你最了解我，难道还不明白吗？”文斗说道：“让徒子徒孙置死地而后生。建立一个大佛国。我不下地狱谁下地狱，我愿做那修罗僧，普渡万世杀戮间。大佛国是我毕生的梦想，不破不灭，我不刺杀皇帝他们又怎么会下决心，置死地而后生的造反呢？其实杀不了这个昏君更好，若是杀了他明君上位，岂不是更难？所以刺而不杀才是正道。”

崔英抱了抱拳说道：“保重了老朋友。”

“老伙计。保重。”文斗和尚没再行佛礼反倒也抱拳道。

文斗朝着宫门走去，与崔英背道而驰。猛然文斗回头道：“在咱们年轻的时候常玩的老地方，藏着我的一套武功秘籍，如果你这个收养的孙子学不会你那一套，那就学我的这一套吧。”

崔英没有回头，反倒是笑了起来，边走边说道：“为何学不会，难不成还只有我崔家这一脉能行吗？王侯将相宁有种乎？”

文斗看着崔英离去的背影摇了摇头叹道：“老伙计，你还是那么倔，永别了。”说完扭头大步朝着宫门走去，隔着门都能听到守卫士兵们瑟瑟发抖的声音，而文斗的步伐坚定却沧桑。

半个时辰之后，金水河中飘满了浮尸，而河水则成了淡红色，颇有一种异样的美。向着皇宫内走去，地上也是人挨人人挤人，层层叠得手持足压接连不断，但这些都是死人，摞在一起没了生机。他们死的并不惨烈，全都是一剑封喉绝无身上第二剑。若有外人来到，看到此一幕不禁要问了，究竟是为了什么让着些侍卫如此奋不顾身前仆后继的送死呢？又是谁人可以这么厉害，杀了着这么多人呢？

这些尸体一直延绵到本朝新建的养心殿内，终于在一片死尸较少的空地上，发现了两行血脚印。文斗和尚手持着剑，剑纵然光芒四射也看不出原来的模样了，上面尽是血污，沾染了数以千计的人命。

面对文斗的是在所在养心殿前的几百甲士，文斗疲惫不堪几近油尽灯枯，呼吸间不断调息着，侍卫中有高手听出这种异常，却也不敢大意。文斗向前买了一步，一个踉跄差点栽倒在地。众人一片惊呼往后倒退了半步，以为是文斗要抢攻上来，他们的确被吓破了胆，从未见过这么能打的人，而眼前这个略显枯瘦的老和尚哪里还是个出家人，简直就是从地狱之中爬出来的恶魔。

文斗看到众人的样子，喜得哈哈大笑，笑着笑着嘴里竟然喷出一股鲜

血。文斗用僧袍擦了擦嘴角，但僧袍之上早就满是血迹，文斗身上也是抹到哪里哪里都是血，宛如从血海中捞出来的小血人。

“狗皇帝，快快出来受死，老衲要取你性命来了！”文斗和尚发出一声龙吟，响天震地轰鸣之声令人耳朵嗡嗡作响。

朱厚熜在养心殿里瑟瑟发抖，可恨的秃驴，他来的实在是太快了，让朱厚熜措手不及。本在奉天殿中的朱厚熜，在侍卫的护卫下想要从玄武门撤出去，上万岁山避难或者到绕道去西苑的广寒殿中，然后再调集重军守护。怎奈刚刚得到军报没一盏茶的时间，那两人就已经杀到了宫门外，万幸所在就是其中一人离去，只剩一人进入。纵然本领超群又能奈何？

朱厚熜暗暗祈祷说，祖宗保佑敌人分道扬镳只剩一人，还请祖宗再度保佑擒得此贼千刀万剐保我皇家颜面。朱厚熜跑到养心殿的时候就被文斗和尚追上了。朱厚熜不禁暗骂护卫没用，更惊叹天下竟然有这等奇人，若是之前那两人共同入宫，只怕自己的性命已然不在了。

跑动中很容易就被刺客发现一举击杀，故此侍卫把朱厚熜藏于养心殿内，并向周围求援，随即准备和刺客做最后的殊死搏斗。朱厚熜躲在养心殿里瑟瑟发抖。嘴里不断祷告，并暗暗摸着自己身上的那套机关，心说若是到了最后关头定不能辱没家风束手就擒。不管敌得过敌不过，总要拼上一番，倒是也颇有血性。

突然朱厚熜想到了一个人，心中一种荒寂：哎。若是朕的好兄弟陆炳还在那该多好。定能一举击杀刺客。

但转瞬之间又有一个念头映入朱厚熜的脑海：万一把陆炳逼得太紧，或者有一日真的完全撕破脸皮开打了起来，他一怒之下冲进宫来杀了我怎么办？还有就算把他打败了又能如何，他手下还有同生共死的纪联洪和段清风，一旦三人联手，只怕比这老和尚的威力还要大。看来不能把他逼得太紧，容易鱼死网破，自己也要加强皇宫的护卫工作。

想到这里。朱厚熜不寒而栗，但瞬间一些别的想法也涌入了他的脑中。他阴冷的笑了起来。低低发笑瞬间竟然忘却了门外的危险，想起来的时候却又再次瑟瑟发抖，宛如痴傻了一般。

此时大殿外的文斗实际上全靠精气神来撑着，身体已经达到了极限，气也用尽一时间难以恢复，完完全全就是个古稀老人，手中的剑也觉得沉重万分。侍卫中不知道有谁大吼一声，随即所有人都发出了怒吼一窝蜂的冲了上来。

过了大约一炷香的是时间，有人叩响了养心殿的门，门内的侍卫喝令，门外说已经诛杀反贼请圣上发落。殿内侍卫连忙汇报给朱厚熜，朱厚熜却陷

入了思考之中，他在想着如何对付陆炳的事情，面对陆炳他感觉可比这个刺客难多了，其实朱厚熜早就听到殿外的声音，知道反贼已经被诛杀心里便踏实起来，故作淡定的给旁人看。

朱厚熜拿着一本书，脑中想着陆炳的事情样子颇为专注，好似不被外物所扰，侍卫们无不佩服皇帝的淡定，朱厚熜要的就是这个效果。朱厚熜抬头问道：“怎么了，门外那厮抓住了吗？”

侍卫答道：“启禀圣上，门外那贼人已经被抓住，还请圣上发落。”

朱厚熜还想着要出去耀武扬威一番，但突然想到了白羽当日拼死一搏的样子，生怕再生变故，于是硬生生的把话咽了回去。朱厚熜面带愠色道：“怎么不留个活口，这下是谁刺杀的朕都无从而知了。”

侍卫跪倒在地口头请罪，嘴中说一些贼人悍勇难以生擒的话。其实这一切朱厚熜又岂能不知道，只不过见刚才那侍卫面带喜色有请功的意思才故作愠色状，身为一国之君阴晴不定那是必须要学会的。否则让下面人揣测出你的想法那还了得，岂不是容易被人耍的团团转？

另外，如此喜怒无常，时而赏赐千金时而重罚功臣，如此才会让人心生伴君如伴虎的想法，平日里也就会恭敬万分遵从皇帝的教诲了，否则成天和他人称兄道弟的打成一片，成何体统国威何在？！当臣子的就得收敛，如履薄冰的尽忠尽孝。

朱厚熜摆摆手说道：“算了算了，侍卫们伤亡如何？”

“启禀万岁，御林军全军覆灭，大内侍卫死伤惨重，锦衣卫亦是伤亡过半，现在在外面和御马监的勇士们正在守着呢。”侍卫答道。

朱厚熜点了点头道：“传令下去重赏活着的侍卫，看看还有伤者吗，尽快抢救不惜一切代价，战死的要做好抚恤工作，另外严防死守禁止消息透露出去。把刺客的尸首看管好，等陈洪回来了让他把尸体领走调查，得出结果后再来见我！”

“遵旨。”众人山呼万岁扣头谢恩。

第二章陆绎立功

朱厚熜在侍卫的团团护卫下走出了养心殿，养心殿外，近在咫尺的地方站着一个老僧，身旁只有两名护卫的尸体。尸体身中多剑而非一剑封喉，与之前死去的那些宫廷侍卫不同，他们是文斗凭借自己的经验和意志做出的拼死之杀，杀招之后便是脱力而死，死的尤为壮烈。文斗一生不羁，挑战天下高手，临死的时候还做出这等大事，更是在战斗中死去，他此生无愧，纵观文斗一生，也不枉他法号中的这个斗字。活的轰轰烈烈，死的洒脱飘然。

朱厚熜看去，那个长须老和尚的胡须都已经染成了红色，他就这样站立着，身上全是弹孔和箭矢，密密麻麻的已经体无完肤。而整个身体之所以能够站着，那是被四面八方捅来的长矛所穿，身子由十余根长矛支撑所致。

朱厚熜心中有数，这个人八成就是少林寺闭关多年的妖僧，五大宗师之一文斗和尚。按照本事，他或许在密十三白羽之下，但当日擒得白羽一来是下毒，而来高手。而今不少人去护卫太后和皇后去了，而朱厚熜也没想到问题这么棘手，加之陈洪出去办事带走不少高手，还有就是在宫外办事的那些人难以赶回来，这才有了之前那番窘境。

朱厚熜朝着文斗的死尸冷哼一声，拂袖而去。

半个月后的山东登州府，陆炳一家人正在吃饭。此时的陆炳还不知道文斗和崔英两人闯入京城刺杀朱厚熜的悲壮之事。而魏和也还没汇报，因为京城已经乱作一团，贸然送信可能会暴露行踪。此时最该做的就是反扑占领失去的情报阵地，待调查清楚事情明了后再行禀报。此时外面军报送来，陆炳看了几眼哈哈大笑起来，说道：“小蕊啊，你来看看。”

众人惊奇的看向陆炳再看看小蕊，齐氏夫人小蕊向来是吃斋念佛要么陪着陆老妇人要么陪着戚老夫人，根本不理会家族事务。怎么今日竟然有消息不给大夫人梦雪晴看反倒是给小蕊来看呢？

说到戚老夫人还要多说两句，戚景通调回山东任登州卫所指挥使后，便多次想要把戚老夫人接走。戚老夫人也不好赖在陆家不走。再说戚家人多讲究风骨气节，加之之前和大夫人梦雪晴因为齐书海的事情有了略微矛盾，故此戚景通这次接人并没有太过费劲。

戚老夫人过惯了锦衣玉食的生活，若是回去仅靠戚景通的俸禄估计连这些丫鬟的钱都不够发的。要知道伺候戚老夫人的使唤丫头可是各个绝色美人能说会笑琴棋书画样样精通。非一般人所能驱使的。故此在戚老夫人走的时

候，陆炳也再三要求，还说了戚景通不从就绝交的话，这才把所有丫鬟带到了戚府。虽在戚府，但所有开销尽由陆炳支付，当然平日里这些丫鬟说是自己买东西给老夫人其实也是陆炳在花钱，这一切所有人心知肚明。

戚府条件自然比不上陆府，但也决计不差。乃是陆炳花重金修造的。两个院子挨得不远，说起来就是陆府分隔开一块变成了戚府。戚老夫人在陆家多年也不是外人。故此平日里两个院子在这儿住几天在那儿住几天，全凭高兴。

这不今天戚老夫人就在陆府留宿，和一家人一起吃饭。小蕊看完这封军报喜上眉梢，现出少有的兴奋，戚老夫人问道：“何事如此欢喜？”

“是绎儿，老夫人，关于绎儿的事情。”小蕊高兴地有些忘乎所以说话都不利索了。

小蕊虽然深入简出，但深得长辈喜爱，爱屋及乌之下，家中的两位老夫人都十分疼爱陆绎，此时一听定是陆绎在外立了功，于是也是高兴得很，也不看信了非让陆炳说说是怎么回事儿。

陆炳讲道：“绎儿出去前，雪晴只给他说了要注意的事情和一些我们必须收拢的南方势力。其实本次绎儿出行的目的并不是把这些力量团结起来组成一股重要的势力，当然如果可以那是最好的，但毕竟绎儿年轻而陆家面对着现在这种局势，也颇为不便，故此我未寄予厚望只求他能平安。陆绎此行重要所在就在于现与不现，现乃是现身于南方，告诉南方那些我陆家的势力别慌陆家有人在管，不现则是要隐藏行踪防止宦党势力的迫害。同时告诉那些隐匿之人要蛰伏，不要轻举妄动。”

陆炳侃侃而谈，并不避讳戚老夫人。戚老夫人和戚景通的性格十分相似，忠于朝廷但也十分仗义，陆炳叫他反朝廷为我所用自然不肯，但让他为违背义气通风报信那也是绝不可能的事情。故此，只要陆炳不公开造反，估计这辈子都不会跟戚景通反目成仇了。

戚老夫人守口如瓶，虽然略觉得陆炳这般有些不臣之心权势过甚，但也是守口如瓶，估计连儿子戚景通都不会相告，正因为这些原因陆炳才敢这么放开来说的。

陆炳又说道：“北京那边锦衣卫的职能被东厂架空了，手下的兄弟们多被迫害也有不少已经潜逃，而南京较远朝廷控制也没北京那么好，现在明面上南镇抚司衙门是我在管着，东厂要插手也要符合规矩。绎儿利用了这一点，找人私刻了我的令牌，把咱们一部分弟兄调走，去了下面工作，另一部分也都到了实权部门，除非东厂调大军去围剿，否则凭东厂在南京的实力很难撼动。应天府的兵丁是由南京兵部来掌控，皇帝公开下令才能进行行动，一旦公开下令就等于昭告天下与我为敌。这才短短几年的光景，我先是被封为龙

影大将军，现如今又和皇帝反目，这私下说说小范围流传还算能够接受，若是昭告天下岂不是自相矛盾自打耳光吗，朱厚熜这人比我还好面子，断然不会这么做的。”

“绎儿不光做到了这个，还号召咱们在江湖中的势力，以小博大，先不去碰那些势力庞大地，比如太湖水寨的人，反倒把周围属于陆家的势力给收拢了起来。小溪汇聚而成的就会湖泊，湖泊汇集而成就是大海，陆绎掌握小权势多达三十余股，这些力量谨听绎儿一人号令，形成一种众望所归声势浩大的势头。既给朝廷做了威慑让他们必须要转移对山东的关注，更做给了那些犹豫不定的人来看，让他们知道我陆家的厉害，不敢背叛陆家。对于这种墙头草，强势总比弱势要好许多，讲仁义礼智信是讲不通的。绎儿现做得好，不现做的也好，现如今若不是他主动联系南方的探子，很少有人能找到他，至于行踪更加飘渺神龙见首不见尾。”陆炳自豪的说道。

梦雪晴点点头道：“的确如此，绎儿这半年纪能做到这样已然是非常人所能及了，此番历练之后前途不可限量。”

陆炳笑道：“那你怎么不夸夸我，说说虎父无犬子呢，哈哈。”

“父亲，我也想去帮哥哥，一起为咱们陆家效劳。”陆寻窜了出来抱拳说道，夏大德与陆绎一路冲出京城后对陆绎赞不绝口，这让陆寻颇有一丝嫉妒，因为平日里伯父夏大德最疼的可是自己，近乎视如己出。但陆寻却同样为哥哥高兴，从小两人一起长大，陆绎对比自己小的陆寻照顾有加，而随着年龄的渐长全才陆绎更成了陆寻崇拜的偶像。

陆炳笑道：“好，好，好，寻儿也长大了，成顶天立地的男子汉了，看来你纪伯这几年教的不错啊。”

“谢父亲夸奖。”陆寻高兴万分，陆炳能这么情真意切的夸奖他实属不易，平日里的夸赞多是鼓励，绝没现在这么真切。陆寻虽然不如陆绎聪明，但也决计不笨，能分的清真话还是虚情。

纪联洪出行寻找适合陆家发展之地，但陆寻并没堕了武艺，每日还是勤加苦练。可纪联洪教授的水平实在太差，而他的武艺也绝不是常人可以练的，不似陆炳和段清风一般，都有从低练起的基础，而是全是凭借天机天授的，所以能教给陆寻的自然也在少数。

不过这几日趁纪联洪不在的时间，段清风也忙里偷闲给陆寻传授两句，这让陆寻受益匪浅，这事儿大家都心照不宣，否则纪联洪回来后若是知道了肯定要急眼的。

陆寻满心以为陆炳会让他去南方找陆绎，但却听陆炳话锋一转说道：“不过寻儿你年纪太小了，这般出去帮不上你哥什么还可能给他添上麻烦。”陆炳

见陆寻一脸失落，自然不会打击孩子的积极性，于是再度柳暗花明道：“你不要灰心，再大些了，为父会让你出去历练的。这样吧，你兄长擅长武艺和计谋，你就学习些打仗的本事，明天去你许洋伯伯那儿去，让他给你个小旗做做，在军中多学些，戒骄戒躁更不可嚣张跋扈，否则为父要是听说了可要责罚你啊。好好学，日后陆家的千军万马说不定还得你来带领呢。”

“谢父亲。”陆寻果然再度喜笑颜开，众人乐作一团，梦雪晴也倍感宽慰。

第三章剑王的奥秘

太湖之上，一叶扁舟正在静静的划动着朝着太湖中的陆绎站在船头，看着茫茫夜色独自发愣，月光洒在太湖上波光粼粼十分好看，静中有动动中有静，相得益彰互相衬托，格外引人深思。除了划船的船夫，船上还坐着个年轻人，此人便是崔凌，剑王崔英的孙子。

崔凌正在懒懒洋洋的躺在穿上，四仰八叉的模样根本不像是一个少侠反倒是如同地痞无赖一般，若不是长的还清秀一些，那简直是没法看了。他穿着一身华服，这是陆绎给他置办的，但崔凌并不是太喜欢，他更喜欢自己原来的那身粗布衣服，因为这身华服实在太显眼了，不符合剑王的理念。

崔凌的手上抱着一根木头，细细看来，那木头外表极其光滑，却没有任何雕饰显得极其简朴。定下心来，再度仔细观瞧其中，就能发现在木头上有一道若有若无的裂缝，看来这木头里另藏玄机可以拔出应当是一把利刃。

划船的中年男人老实木纳，看起来就是个老实巴交的渔民，眼中的神色平和的很，眼珠略显浑浊看来历经沧桑，而身上的衣服有些破旧但却干净的很，应该是一个十分爱干净讲体面的人。

这个船夫是陆绎他们在岸边雇来的，一说来这个岛，船夫连连摇头说是不敢去，这个岛上全是水匪，去了只怕要没命了。陆绎他们不愿再找旁人，更怕渔夫出去乱说走漏了消息。于是费了半天口舌给了重金渔夫才愿意带人前往，并说一靠岸自己就得走，绝不停留等候。

崔凌坐起身子来转头问向渔夫道：“这位大哥。还有多久才能到啊，我都坐船坐得烦了，你这船划得也太慢了。”

“船小抱歉，太湖晚上不太平，划得太快了会让官府官差和水匪注意到的，到时候跟上来咱们三个可有好受的了，所以需要慢慢的漂划。这般才能让人不太注意，涟漪也少波纹则淡。”船夫答道：“二位公子，切勿着急。也就再有不到一炷香的时间就要到了，只要一直往西划船就行了。”

“哦，谢了。”崔凌点点头道，随即对站在船头的陆绎喊道：“发生什么愣呢老陆。看你那装出来的高冷范。这又没个姑娘什么的，对谁装呢。哎，你呀你呀，我说在南京多呆几天你非不许，我爷爷向来清贫好歹碰上你这个有钱人了，想借机去逛逛窑子你都不肯带我去。你真是饱汉子不知饿汉子饥，从小生在富贵人家啥都吃过了啥都见过了，哼。不讲义气啊。”

“我”陆绎回身说道，这个少年与他爷爷一样。口无遮拦完全没有正行。不同于一个陆绎认识的，同样口无遮拦但武艺高强的纪联洪而言，崔凌可要聪明的多，虽然口无遮拦但绝没有向纪联洪那样满口脏话，而且也不容易被

人戏耍。平心而论，这次陆绎之所以能把事情办得这么漂亮，自己的气魄和才智占了一部分，但崔英同样功不可没。

刚开始的时候，陆绎只把崔凌当做一个可能武艺高强的能人看待，虽然至今没见过崔凌的武功，但想来也应该不差。奇怪的是崔凌不知道自己今年何许年纪，故此陆绎和崔凌两人也不好以兄弟想成，谁是兄谁是弟呢，莫非纯按个头比较？

于是乎，崔凌叫陆绎老陆，陆绎叫崔凌小崔，虽然不雅但总算有了较为方便的称呼。这个崔凌经常神经兮兮的对陆绎说这里不能去，那里有危险，可以去这里可以去那里暂避等等。面对一些笑里藏刀口是心非的人，崔凌也能看出这人的性格，从中给陆绎提醒。

陆绎刚开始自然不信，但后来发现崔凌屡战屡胜每每都能说中了，于是就不得不信了。崔凌为人处世的能力或许不如陆绎，但他可以透过现象看本质，和陆绎两人相结合，反倒是所想披靡了，短短几天时间就让众人臣服不已，更避开了东厂的追踪，反给东厂设了几个绊儿，让他们吃了不小的亏，作为一种示威。

“我”陆绎还没说完，就听崔凌说道：“老陆啊老陆，你什么呀你，你别解释了，哎，这人啊不厚道。”

“我也没去过！”陆绎哼了一声说道，崔凌听了一愣哈哈大笑道凑到陆绎身边问：“哎，那你见过光屁股的女人吗？你长毛了吗？”

陆绎一愣随即闹了个大红脸，看了看船夫说道：“了，有人在呢？”

“怕什么，都是男人又不是女人。”崔凌贱兮兮的道：“你到底长没长毛？”

“什么毛？”陆绎问道，他知道如果自己不回答崔凌就会一直问下去，崔凌这人不达目的誓不罢休，通常对这种问题都有打破砂锅问到底的“坚毅”态度。

“就是小**周围的毛啊，你不知道？那看来你没有，真正的男人都长毛，哈哈哈，我就有，你比我小。”崔凌哈哈大笑道。

陆绎少年老成从来都是本着脸正经说话，如此才颇得众位成年人的喜爱，从小受到的夸赞也大抵是懂事儿稳重之类的，和什么可爱天真烂漫完全不搭边。而在陆绎身边的人，陆炳有山一般父亲的威仪，所以在陆绎面前话并不多，但除此之外就皆是闷葫芦了。比如母亲只会吃斋念佛，师父就更是沉默寡言了，在唯一话多一些的大娘梦雪晴面前，陆绎还要夹着尾巴做人。

陆绎他人小鬼大心中明白的很，嫡庶有别，自己的大娘梦雪晴看似美丽温柔，但实则是个杀伐由心的大人物，自己若是太过于展露锋芒只怕要引来杀身之祸了。当然也不可太过谦让，自身的光芒一点闪现不出来，这样又会在父亲面前无法出头让众人想支持自己的人看不到希望，所以必须控制好两边的均衡，保持一定的量，多了不行，少了也不行。

陆绎爱自己的家人，每个人他都爱，但是他有时候觉得好累，好累。而自从认识了崔凌陆绎的心就躁动了起来，两人谈天说地陆绎竟然找回了一丝遗失的童年，找回了原本应该属于他的率真直爽。

两人相识时间不长，但性格互补，打打闹闹好不快活，过了片刻陆绎问道："小崔，问你个问题，你先前是怎么能够知道事情的祸福所在的呢？如果不方便回答，牵扯什么秘密，那就不必说了，决不强求。"

"你看你这人，这又不是啥秘密，早看出来你好奇了，还憋着不问，虚伪虚伪啊。"崔凌笑道："这是我们剑王门下特有的本事，乃是寻字诀。"

崔凌清了清嗓子说道："其实统观我们崔家的剑术全都在这个寻里，说来简单实则负责，有些门派是苦练十年方可入门，我们随随便便什么人都能入门，但坎儿在门里面。越是往上越难学，而非如其他门派一样，坎儿在门外面只要入了门就能顺风顺水了只需勤加苦练就可终有大成。而我们不同，既然什么人都可入门，那就是极其简单的，无非是一个词观察。"

"什么意思，就是看吗？"陆绎问道。

崔凌点了点头说道："正是如此，但不光是用眼看，而是用身体每个器官乃至用你的灵魂去感受，首先是观人，看透人的内心和想法才可以预判出对手的招数。有些人带相，比如一些贼人长的就贼眉鼠眼的，这就是最基础的观瞧，不过人性多变故此看人样貌最不准确，还得观察一些细微末节的地方，从而进行判断和推论得出结果。所以入门最初不学剑术，就学看人，学得好的即便成不了江湖豪侠在江湖上当个骗人的算命天师，总之忽悠人还是没问题的。"

陆绎听了崔凌的话恍然大悟道："学过之后就可以通过人的细小变化判断出对方出招方向，可先发制人亦可后发先至。我父亲的自来随意功就是这样，对不对？"

"正是，老陆你的确聪明。"崔凌夸赞道："正如你所说的，我剑王一门本就无招但胜有招，因为对手所有的招数都能够被我们看穿，哪里还有什么作用呢？当然以快打快，企图用快招让我们看得到却反应不过来也是有可能的，甚至让我们眼花缭乱根本看不出来的也有可能，所以我们剑王门人慢慢研究出一套剑王诀，这并不是剑诀而是练体之法，更是练气之诀。如此一来，从而能够跟得上对手，不用比他强，快在意念上，我们看穿了剑招本就

等于比他们快了半截，故此即便剑术不如那些豪侠剑法，速度也不够快，亦是能取胜。”

陆绎脑中消化着崔凌的话，在心中总结着料敌先机这件事儿，虽然说起来容易但是做起来还是极难的，需要十分的法门万般的努力才能达成，最主要的还得有诸多的实战经验。

第四章书童和少爷

崔凌一笑说道：“我说的你多想想，即便参透不了也是有好处的。我们剑王门人通过特殊方法训练，练到中层就能够通过任何一感来寻，比如蒙上我的双眼我仅仅用听觉就可以预判一切，堵上耳朵还有嗅觉，没了嗅觉还有触觉，即便整个人都失去知觉动弹不了了，用心也可来寻，来观瞧。就好比能够看到一样，只是看到的不是眼睛看到的那般形象化，却又有别样的感觉，这种感觉只可意会不可言传。”

“眼观鼻，鼻观口，口观心，心观自在。”陆绎说道，崔凌点了点头：“差不多是这么个意思，总之只要主体不死剑王不灭。再练下去就是寻气了，寻人的气寻事情的气寻自然之气。”

“这又是什么意思？”陆绎第一次听不懂。

崔凌解释道：“每个人都有自己的气，天子有面南背北的天子之气，地痞有他草芥之游气，你父亲有霸王之气，你师父有阴柔之气。这并不是性格，但又和性格身份都有一些关系，这是一种感觉，这种感觉只有经历过剑王磨练的人才能感觉的到。练到最后天下之气皆可感受到，比如山河的气，哪里是风水宝地那里是凶险之地，而我给你躲避危险的办法则是寻的世间之气。寻，实际上寻的就是气，气无穷无往，不用口诀不用器具更不用道家佛家什么参禅，靠的就是百灵之首的人本身，尚风尚水岂能是不无往而不利？和自然融入一体。便可堪称剑王了，真正的剑王还能借助天下所有事物的气，提高自己的力量。这才是剑王！”

“你学会多少了？”陆绎玩心起了问道，崔凌嘿嘿一笑说道：“不过尔尔，能寻人寻世间却无法借助天地之气，比如你父亲和你师父就能打败我，因为他们够快够狠有逆天之能。但他们毕竟是凡人，故此如果是真正的剑王，那就是上天的使者。这个世上的万融之物，那便是无人可敌的。不是我自吹自擂，我爷爷也不是真正的剑王。只是被江湖上称作剑王罢了。对了，你知道我们平时怎么度日吗？”

“不会是给人看风水寻墓穴算命骗人吧？”陆绎笑道，崔凌一愣哈哈大笑道：“确实是这样的，这就是人。人乃百灵之首变化多端。我能看透旦夕祸福却看不透人的思想，故此我只能告诉你该去哪里，该避开什么，却不知道具体该如何做，因为人性太多变了。在如何执行上，你比我强。”

陆绎问道：“那你觉得我们此行是福是祸呢？”

“不知道，乾坤不定祸福皆可，只在微妙转换之间。需小心把握。”崔凌说道，陆绎略一思考说道：“也就是说需步步为营如履薄冰。否则稍有不慎便会变成大凶之地？”

“是这样的，但不用这么小心，因为剑王门有句话告诉传人，那就是寻气不避。意思就是当无法判断的时候，那边硬闯一下，大大咧咧活个痛快，看看是自己命大不大，也看看自己的天运如何？”崔凌道。

陆绎点点头：“置死地而后生，痛快痛快！”

陆绎和崔凌突然哈哈大笑起来，笑着笑着猛然间崔凌一回头，眼中透漏出一丝鄙夷的看向船夫。那船夫身子一震，他再仔细看向崔凌的时候，崔凌的眼睛中已然平淡，宛如一面深潭深不见底纵然大石投入也不见任何波澜。船夫大惊，身子不住的颤抖起来，连连大喝两声装胆，浑身上下散布着凶戾之气，和刚才那个老实巴交的船夫判若两人。

陆绎看了大为不解站起来说道：“船家你这是？”

“剑王传人哪能只有这点本领，引气也是我们的本事，你看这就是气，你感受到他身上的凶暴杀气了吧，是我引出来的，我厉害吧？”崔凌洋洋得意的说道，话锋一转指着船夫的鼻子厉声问道：“你偷听够了没，从一开始我就看出来你的气了，你是个水匪还装了一路老实渔夫，也不嫌累得慌。赶紧给我从实招来！”

“啊！”船夫把船桨和船篙往水里一扔大喝一声，凶态毕现活脱脱的就是个水贼，他说道：“好厉害的小鬼，好厉害的小鬼！走着瞧！”

说着船夫从船上跳了下去，一溜烟就不见了人影没人上来换气，甚至连水纹波动都慢慢消失了，湖面恢复了平静，平静的好似什么都没发生过一样。只不过，划船的工具也一通随着船夫的身影消失了，无影无踪，只留湖面一叶扁舟。

“好水性！”陆绎赞道，的确那船夫如同一条鱼一般，端的是水上好手的架势。

陆绎转头对崔凌问道：“他想害我们？”

“没啊，他应该早就给水寨的人传信了，他的气和太湖水匪那边的气很像，两者必有联系。不过他倒是没有想杀害我们的意思，好奇占了大多数，我就是忍不住揭穿他而已。”崔凌再度显现出得意洋洋的表情。

陆绎说：“你刚才说的不怕他听了去？”

“怕什么，都说了这不是什么秘密，他听去了也不见得能学会。若人人都能学会，这世上只怕要少了许多祸事，天地之间也能有更多的祥和之气，看透万物岂有恶念，人人观心天下大同。”崔凌故作高深，神神秘秘的说道。

陆绎问道：“现在没划船的工具了，你把他赶下去，敢问剑王门人，咱们接下来怎么办，又要如何靠岸？既然听了无妨，还不如等到了地方再揭穿他。”

崔凌耸了耸肩说道：“刚才你都没仔细听我说话，我是能看透万物之气能分人多的善恶，但这不代表我会办事儿啊，这和看透没关系和人为人处世的能力以及性格有关。所以我只管告诉你哪里好。怎么办是你的事儿，先前咱俩不都是这么配合的吗？嘿嘿，所以接下来该怎么办。那就该是你老陆该操心的事儿了。对了，之前我都帮你套出话来了，你还记得吧，那汉子说往西去，不到一炷香的时间就能到，不远不远。还有，我可不下水游泳。你想办法去吧。”

说完崔凌又懒洋洋的躺在了小船舱里，陆绎叹了口气，然后猛然运气与掌上朝着船尾打去。水波荡漾顿时一股反向大力传来。陆绎脚下一个千斤坠船儿推动了起来，缓缓地朝着西方而去。船越走越远，水面上的那层薄薄的冰却还没有融化，水和冰混在一起格外的诡异。当是陆绎刚才那一掌的威力。

这一路上陆绎一共打出了四五掌。在水上无风浪无高低水势的情况，稍有力量就能飘很远，虽然时间久了一些但也花了不长的时间就到了码头。

小岛上木制的水寨就在不远处，水寨的围墙火光四起照亮着很远的地方，水寨内灯火通明隐约还传来人说话的声音。崔凌跳下传来，拍着陆绎的肩膀说道：“老陆可以啊，年纪轻轻就有如此内功修为，可谓是天才了。真是个练武奇才。就是有些阴冷，我小时候见过你师父。和你师父简直如出一辙，没事儿该跟你父亲也多学学，阴阳相调融会贯通才能有大成，否则阴阳失调只能自毁其身。”

“哼，我不运功咋办，你又不帮忙。”陆绎不经意的朝着码头暗处看了一眼随口说道。

崔凌笑着点点头：“不错，你的五感也极其灵敏，竟然也发现了。等我心情好了，问过爷爷后我教你怎么运用剑王寻字诀哈。”

话音刚落，从码头的阴暗处跳出十来个壮实的汉子手持单刀指着陆绎和崔凌喝道：“大胆何人敢夜闯太湖水寨！”

陆绎还没说话就听崔凌说道：“大爷饶命，大爷饶命，我们是来谈生意的，我家少爷来找你们帮个忙，事成之后有重金酬谢。”

陆绎回头看去，只见崔凌已经没有先前的洒脱和自在，宛如一个书童一般，学的是惟妙惟肖要多像有多像，整个人的气质发生了巨大转变瑟瑟发抖

胆小怕事。原来剑王传人藏气和变气的本事也是厉害的紧，陆绎暗自佩服，于是也拱手抱拳道：“敢问哪位大爷是管事的，在下有事儿相求。”

“老宋送信来说的那两个富家少爷就是他们俩吧？咦，老宋呢？”有一头目样子的人对身后的人问道，一阵讨论之后便答曰：“好，小子跟我走，别给我们耍什么花招。”

一众水贼收了陆绎和崔凌的剑押着两人进入了水寨，陆绎强忍着笑再度佩服崔凌的高明，就这样没费什么功夫鱼目混珠的就进入了太湖水寨，怪不得他只让自己与他两人前来。

“圣上，那入宫的刺客的确是少林文斗，皇上圣明。”陈洪在朱厚熜身边说道。

此时陈洪已经回到了皇宫之中，他也是半路上知道了文斗和崔英的事情，于是率众马不停蹄的赶回京城之中。有人传来了皇帝当日在养心殿前的话，陈洪不敢怠慢调查一番确定无误了这才报告上来。

朱厚熜折了一枝花放在手上把玩，边玩边说：“另一人是谁？”

“乃是江湖人称剑王的崔英，是五大宗师之一，据说有通天之能却不爱争斗，年轻的时候就神出鬼没的。”陈洪答道。

“不爱争斗怎么还祸乱纲纪敢杀到紫禁城下，这就罪该万死，”朱厚熜道：“哼，还敢自称剑王，王字是他能随便叫的吗！”

“圣上息怒，不过是江湖中人粗鄙的叫法罢了，当不得真。”陈洪说道，朱厚熜点点头道：“那日上少林救援的都有谁啊，任家去了吗？”

“启禀圣上，不出圣上所料，洛阳任家的确淌了这趟浑水，这说明圣上安排在任家的眼线十分管用。除了任天翔和其一起出行的人，剩下的任家人尽数被擒，现在已经押回了京城正严密看守。”陈洪道。

朱厚熜哈哈大笑道：“任天翔这小子倒是命硬得很，去洛阳的也是废物，连个小小的任天翔都抓不住。不够也好也好，这又给陆炳添了一道罪状，让朕猜一下，是不是他们去投奔陆炳了？”

“是。”陈洪道，朱厚熜再度微微一笑：“陆炳啊，你见死不救，想利用任家达成你的目的，你够狠，但朕比你更狠，这次你又输了。”

第五章不在其位不谋其政

朱厚熜转头对陈洪说道："陈爱卿啊，你猜朕是怎么打算的。"

"臣愚钝，臣不知。"陈洪弓着身子说道，朱厚熜说道："但说无妨，怎么你现在什么都不敢说了，藏锋芒于身而不漏，朕可更忌讳这个啊。"

"遵圣旨，臣以为圣上利用任家，就是为了给陆炳增加罪名，好提前讨伐山东。"陈洪说道，朱厚熜赞许的点了点头道："这个朕刚才已经说过了，说点新鲜的。"

陈洪抱拳拱手道："圣上早料到任家这次要拉拢少林的举动，从而让臣借道去灭了任家，昭告天下他们是反贼。天大地大无任家容身之所，故此若是任天翔活着那任天翔一定会去投奔势力庞大，但同样有不臣之心的陆炳，寻常人家或许不知，但这些心怀鬼胎消息较为灵通的江湖中人岂能不知陆炳现在所做之事。到时候圣上就可说陆炳窝藏朝廷钦犯，包藏叛国之人就如同叛国一致。到时候天下人皆可讨伐陆炳，而圣上则是持大义者是陆炳先违背大义的，圣上对他却无任何不妥之处。不过臣有一事不明白，还望圣上不惜赐教。"

陈洪故意卖了个破绽出来，显得自己根本猜不透，果然朱厚熜十分开心，心说如此聪慧的陈洪竟然也不如朕，竟然有一点没想透。于是朱厚熜道："你问问看。"

"臣以为万一任天翔不幸被擒或者刀剑无眼死了，那此计该如何实施呢？圣上可是并未让人不准射杀任天翔啊，就算下令了，但刀剑无眼万一还有圣上如何得知陆炳一定会收留任天翔呢？"陈洪问道，他问的这几个问题极为有水平。不似平时的那种溜须拍马虚情假意之言。

朱厚熜说道："其实此计还是跟着陈爱卿学的，你知道少林和陆炳关系紧密，把少林僧逼下山后一来可以给他们当日入宫偷走陆吟的惩戒，二者更是把他们逼到陆炳那边。但去没去真的很重要吗？不重要，朕说他们去了他们就去了。朕说没去他们就没去，欲加之罪何患无辞。任天翔也是这样，他若死了那便死好了，朕说他活着他就活着，而且去投奔了陆炳。至于为何说陆炳会收留任天翔，倒不是之前所说的故意说他们有关系。而是他们真的有关系。朕说给你听，任天翔应该就是杨登云的亲生儿子，和陆炳的三房夫人杨飞燕是一奶同胞的双棒。陆炳也真是狠毒，故意见死不救，知道朕要灭任家也不阻拦，顺风顺水不经意间就把任天翔给逼到了陆家。这可不比从任家抢人抢亲戚要来的轻松？更何况若是以往，有任中横在，陆炳即便说了任天翔也不信，一方是从小养育自己的爹，一方是当年差点碾死自己的人，任谁也不会相信陆炳的。"

“皇上圣明老奴受益匪浅。”陈洪说道，朱厚熜哈哈大笑着点指着陈洪说道：“你这狗东西。净是糊弄朕，你能不知道？！念在你也是为了让朕高兴，下了这么一番苦心的份上，朕不怪你，不怪你。”

“谢我主隆恩。”陈洪并不反驳，朱厚熜说的对，即便不对陈洪也不会辩解，因为自以为是的朱厚熜总以为自己说的是对，反驳他不如顺从他，这正是陈洪的高明之处。

朱厚熜这套连环计使得的确妙和陈洪提出的围剿少林计划相辅相成。合成一道连环计，若是全杀了那便是斩草除根，然后空口说陆炳窝藏反贼，若是不成更是真凭实据。同时又把少林搞的元气大伤，任家更是灰飞烟灭精英尽损。而且不出朱厚熜所料。陆炳并未亲自来救，只要日后从中挑拨，陆家必然和少林余孽交恶，到时候狗咬狗一嘴毛。

“陆家的人谁去少林了？山东方向是不是没有动向？”朱厚熜问道。

陈洪答道：“启禀圣上，正是如此，陆家只有陆绎前往救助，陆炳并未出面，依臣之见，陆绎应该是自作主张行事，而非陆炳指使。”

朱厚熜点了点头道：“朕也以为是如此，一眨眼间陆绎都长的这么大了，哼哼，翅膀也硬了，可以帮着陆炳来对付朕了。这个孬种，从根儿上就不好就是个反贼，陈爱卿，你可知道陆绎是谁的孩子？”

面对这样的问题，陈洪并不回避了，朗声答道：“是叛贼江彬之子。”

“不错，不愧是东厂厂督，的确有两把刷子，你若是说不知，那朕可要撤你的职了，哈哈哈哈。”朱厚熜笑道，笑声令陈洪不寒而栗，伴君如伴虎，更何况这只老虎还是只变态虎。

“圣上，那些办事不利的将领该如何处置？”陈洪请示道。

“让三法司会审，还是刑部主办，大理寺都察院监管，可否决上报刑部判决，另外东厂也过去几个人看着判罚以便公正，不能让他们徇私舞弊了。”朱厚熜冷冷的哼唧了一声说道：“当然视情况查收一下，毕竟这种废物就别浪费国家粮食了。”说着朱厚熜把手中的把玩了很久的那枝花捏在手里捏成了一团。

陈洪恭恭敬敬的答道：“是，臣明白了。”说着肃立在一旁再也不说话了。

登州府陆家，陆炳坐在屋内愁眉不展。梦雪晴推门进来，拿了一个小炉子准备按照古法煮茶，看到陆炳一副严肃的表情笑道：“绎儿惹什么祸了？”

“你怎么知道？”陆炳反问道，梦雪晴笑了笑道：“我还不了解你？”

陆炳摇摇头苦笑道：“的确，的确，绎儿做了一件让我不知是喜是愁的事情。”

“说来听听。”梦雪晴生好了火，观测着水温问道。

陆炳说：“绎儿带着一部分兵马去营救少林了。”

“这有何不对？”梦雪晴问道，陆炳答曰：“并非我不想救少林，一来想完全击溃朝廷大军救少林出来，那便需要我携万员兵将前赴少室山灭朝廷兵马才可解围。现如今山东自顾不暇，另外这般一来不等于昭告天下我陆炳要造反了吗。若是带精兵少量人去以江湖方式助阵，只求杀出重围那就更没必要去了，人多反乱不易操作，只怕还不如少林武僧自己突围的效果好呢。”

梦雪晴说道：“那绎儿去从外接应也无不妥之处啊？陆郎你是不是根本没想救少林寺。觉得悟须从一开始初识的时候就目的不纯。加之刚才你所说的那两点原因，你便选择观望状态，更怕引火烧身，但若是少林武僧来山东投奔的话，你还是会仁至义尽的收留他们。”

“是。”陆炳直言不讳道，在梦雪晴面前他从来不愿过多隐瞒自己心中所想。当一个男人压力太大的时候总需要有一个可以倾诉的人。

梦雪晴点点头，把茶下到水中边煮着边说道：“其实吧，平心而论，悟须这几年的确有些扩大少林想建立自己强势的目的，帮助你抗倭的目的也不纯，伺机组建的那些南少林更是不老实。刺探情报暗杀威胁勾结江湖中人的事情没少做。悟须不像个出家人，但他也不是个坏人，对吗？起码对咱们陆家不坏，这个世上哪有百分之百的好人，悟须在密十三的手里救出了我，帮助你平萨满鬼巫，派僧兵灭倭寇。功不可没。更何况不管朱厚熜之前是否早就对佛教心存芥蒂想要趁机铲除，但毕竟这次祸起我陆家，人家是为了救吟儿才惹祸上身的，此般见死不救非大丈夫所为啊。”

见陆炳想说话，梦雪晴莞尔一笑用勺子舀出一杯茶递给陆炳堵住了陆炳的嘴说道：“尝尝吧，明前龙井古法煮茶用的也是虎跑泉的水，其实虎跑泉的水更适合煮泡狮峰，但人嘛总爱附庸风雅，虎跑龙井配虎跑泉，被人称作‘二虎’。陆郎。我并不是在埋怨你忘恩负义不够男人，我知道你的苦衷，这一大家子你若一步错便步步错，后果便是家破人亡。而当事者迷旁观者虽清但却不身临其境不知道其中难度，就好比我当家的时候也经常会做错事一样。你知道我错在哪里，可若站在我的角度上来看却是不得不错。”

陆炳点了点头喝了一口茶，茶入口极为香醇顿时让陆炳感到一阵清明之气。梦雪晴减小了火势，生怕水温过高把茶煮坏了，又给陆炳盛了一杯说道：“陆郎，有句话叫欲加之罪何患无辞，你瞻前顾后生怕引火烧身，岂知道此举灭掉少林之后，即便没人来投奔你，你也没出兵相助还是会被称作出兵了。朱厚熜不想动手，你也不想动手，这点你们都很明白，可正如我刚才所说的，不在其位不谋其政，有时候是事情推动着人发生变化，同时人又再次推动了事情的发展。比如朱厚熜为了防止你叛乱，维护皇权，他对你做了一些小动作，错了吗，没有错，他是一国之君。但他忘记了，他的对手是你，一代天雄。于是你依照朱厚熜以往的性格，赶忙进行防御，防止朱厚熜趁虚而入麻痹我方占领山东屠戮陆系部下，你错了吗，也没错。总之，你们两人就这样不停地互相推动着对方去被迫走下一步，现在的局面是你们都不希望看到的，但你们两人之间的一战不可避免，只不过你们都在尽力拖延这场战斗的到来罢了，但总会打的，逃避没有用。”

“这些我都懂。”陆炳放下茶杯笑道：“雪晴，这些年朱厚熜成长了不是一丁半点，有陈洪的功劳更有他自己的努力，逆水行舟不进则退，我也不是一点长进都没有。我这些都看到了，不出去救援少林是有原因的，我总不能亲自操刀上阵吧，万一出了事儿咱们一大家子那怎么办，别人都有重任在身，也没有率队的能人。就是我之前所说的那两点所致，我不能去救援。”

“但我和悟须是朋友，互相帮助互相利用，其他的才是友情。面对这样的局面，我想他会理解我的，我若收留了逃难而来的武僧，悟须还会感恩戴德对我知一份人情。可是绎儿这么一去救援，反而把我的不救给显现出来，只怕悟须会在心底恨上我啊。我了解他，他的心思缜密变化极快，看似泰山崩于前而不变属于波澜不惊的那种人，实际上却是个极其热血的人，经常内心中翻天覆地。冷静的人有规律可寻，冲动人哎，这是我担心的。而且据说绎儿去太湖水寨了，随行的只有一人，那一人是谁呢？魏和刚刚传来情报说京城大变，现在不便传信，稍后了解全面后再呈详情，京城发生了什么呢？”陆炳放下茶杯长嘘一口气说道。

第六章少主驾到

陆绎和崔凌两人被太湖水匪押入了水寨，在一件小黑屋中等待，却并没有捆住他们更是没有严防死守，门外就零零散散有两个看守的。过了大约一炷香的功夫，有几名膀大腰圆的汉子把两人押到了水寨聚义厅前的空地上。

那里灯火通明，两旁站着百余名精壮汉子，各个都是身怀功夫的，看身材看腰身也是弄潮的好男儿。一个头目模样的人站在正中，上下打量着陆绎两人冷笑道：“你俩小屁孩，穿的和富家公子一样，不在家乖乖吃奶来着水匪窝子干啥！说，你们是吃饱了撑得还是朝廷的细作！”那人问完，周围众人哈哈大笑起来。

陆绎向着里面看去，只见聚义厅内正在长桌上大排筵宴，为首高坐着的是一个威武的男人，这就收了目光对小头目说道：“说了来谈个买卖而已，坐在首座的是韩素发韩大寨主吧，我要跟他谈，你不够格。”

“混账东西！”那小头目脸上火红，勃然大怒骂道：“你两个是什么东西，竟然还知道龙头的名讳，我龙头大哥的名讳岂是你们这两个娃娃可以直呼的，是不是活腻歪了。”

“让他们进来，按规矩架起刀门！”一声炸雷般的声音从聚义厅中传来，声音宛如洪钟一般，中气十足震耳欲聋，瞬间压过聚义厅内众人吃喝的嬉笑声。众人齐齐看向门外的陆绎和崔凌，厅前两旁的汉子架起刀门，刀光闪闪被厅前火光照亮，寒光闪闪杀机层层。

“是。”小头目冲着里面抱拳道，随即瞥了陆绎和崔凌一眼冷哼一声说道：“大哥若要杀你们。我第一个动手，非要千刀万剐了你们。”

崔凌哆哆嗦嗦的说道：“不好，不好，戾气太重了，你若这样下去活不过四十就得肝火过旺给死了。”

“你！”小头目看到崔凌虽然表面是害怕的样子。但嘴上不饶人便想上来砍了他，却猛然想起所有人都在看着，自己若是这时候动手只怕要被冠上不尊大哥命令的罪名，可是要受三刀六洞之刑的。

小头目不敢动手，崔凌坏坏一笑说道：“走吧，老陆。”

“好！”陆绎昂首阔步走了进去。崔凌与陆绎并驾而驱，两人肩膀并齐，步步一致向着聚义厅内而去。明晃晃的钢刀在身后落下，罡风直刮得后脑勺生疼，但两人没有丝毫的迟疑，更没有一丝胆怯就这样走入了厅堂内。

众水匪皆露出佩服的神态。虽然陆绎的身材高大看着比在场的大部分人

都要高壮，崔凌即便稍微瘦弱矮小些也是和陆绎相比，比起众水匪他还算是个普通个头。但一看脸，两人就是少年而已。如此少年竟然有过刀门不眨眼的本事，要么就是心地坚定一鼓作气要么就是艺高人胆大，但不管怎样这般年纪有这样的胆色都令人钦佩，在场众人多自叹不如更叹英雄出少年。

高座堂上的韩素发也喊了声好说道："两位小兄弟真是好胆色！我本来接到消息说你两人要上水寨的时候。我还以为你们不过是富家公子，来求我杀人灭口绑票掳掠做些黑心的勾当，没想到二位竟然胆色如此之好，而且根本不似是普通人，听口音不是本地人，竟然还能知道我的名字更是厉害，是不是江湖上的小兄弟呢？敢问师从何人，而我那划船的弟兄去哪里了？"

"你那划船的兄弟自己跳湖了，"崔凌这时候依然装作唯唯诺诺的说道，瞬间有数十名汉子拍案而起怒目横眉剑拔弩张。崔凌连忙摆手解释："真的是他自己跳湖的，真的真的，我们不过是看穿了他的身份罢了。"

"哼，老宋之所以放在外面，那是因为他善于伪装。脑子变通身手更是好，别说你们两个，就是再来十来个也不一定能奈何的了老宋。他若出事，必定是这两人用了什么奸计，老宋应该安全，否则他们不敢这么明晃晃的上岸的。"韩素发分析道。

众人纷纷拍马称寨主圣明大哥威武。

陆绎却哈哈大笑道："人不可貌相海水不可斗量，韩大哥您这样武断恐怕不妥吧，更是有些瞧不起人了。你那兄弟是自己跳湖了不假，水性也很好，还把能划船的东西一并带走了，不过按他的水性应该早上岸了才是，怎么我们都到了他还没到？我想韩大哥还是派人去看一下，别出什么意外了，到时候免不了怪罪到我们身上。"

韩素发一愣随即给身旁一人使了个眼色，那人跑出去安排了，估计是派人搜寻了。这时候有人走出来喝道："我们龙头大哥岂是你们能叫大哥的，看年纪就算要攀关系也要叫上一声伯父吧，哼，一点东西都不懂，没家教的玩意儿。你们别吹了，还没有划船的工具，难不成你们游来的，怎么身上一点水都没有呢？"

韩素发边看着两把佩剑边赞同的点点头，虽然没抬头，但刚才发问之人十分高兴，好似受到了什么鼓舞一样。韩素发所看的剑乃是刚才属下收缴上来的陆绎和崔凌的佩剑，韩素发喜欢先看坏的再看好的，于是抽出了宛如木棍一般的崔凌佩剑，结果一抽之下竟然没有打开。仔细观瞧发现接口处全是些小扣，好似防盗锁扣一般层层排列只怕没有窍门很难迅速打开，即便有窍门也要花上一番功夫，要是打斗起来估计还没解开锁早就人头落地了。韩素发冷哼一声嘟囔道："不中看也不中用的东西，弄得这么麻烦一点也不实际，估计也不是啥好剑。"

再看陆绎的剑，剑身上珠光宝气难以掩盖其造价其昂贵，怪不得收缴上来的时候被包着，估计是怕从外面行走太过耀眼惹人注目。抽开宝剑，竟然发出一声低低的龙吟，众人一惊四处查看，只有韩素发盯着宝剑知道是剑身发出的声音。

随着剑往外抽出，只露出一点便觉得阴冷无比杀气阵阵当时一柄可吹毛断发的宝剑。韩素发心中一颤，这样的剑可不是光有钱就能买到的，而且宝剑配英雄，若不是英雄只怕剑也不会这么耀眼，配得上此剑的一定位高权重或者是名门大牌知人。来的这两人决计凡人，尤其是那个身材高大的少年，韩素发不敢小瞧两人了，抬头看向陆绎，反倒是轻视了崔凌，崔凌藏气变气的本事超然，岂能是韩素发所可以发现的。

“兀那汉子，你说谁没家教？”陆绎冷笑着扭头问道。

“我说的是”那汉子正来劲，觉得刚才受了寨主的认同便得意洋洋起来，觉得自己露了脸，还欲再说正碰上陆绎的目光，也不知道怎么了竟然了个冷颤，生生的停住了。众人发现了汉子的异样，却并没有被陆绎盯着，自然不知道陆绎目光中的杀气，但也皆看出来那汉子是被陆绎吓住了，于是哄堂大笑起来，皆是嘲笑汉子的胆小竟然被两个黄毛小子给吓住了。

陆绎说道：“尔等若不是我的部下，单凭你这句辱没我家门的话，我定当血洗太湖水寨！”此言一出掷地有声瞬间聚义厅内静了下来，还没反应过来这少年说的是什么意思，就在这时候门外有人来报，两个汉子慌慌忙忙的架着一个男人跑了进来。那男人四肢软绵绵浑身湿漉漉的，嘴唇发紫浑身颤抖，陆绎侧目看去，不正是那个划船的船夫吗？

韩素发大惊站起身来道：“老宋，你这是怎么了？可是这两个小杂种害了你！”

“龙头，这两人看出了我的身份，我跳下船去还带走了划船的器具。这个高高个的小子挥掌打向水面推动船滑行，我本藏于水下三尺处欲以借着月色随船跟踪，怎奈一股寒气传来，顿时如同九天冰窖一般难以动弹。我拼尽力量划出水面，但身子却难以动弹，险些丧生湖底，湖面上船划过的地方竟然结了一层冰。”划船的老宋说道。

“抱歉抱歉，不知你在水底，否则便收了掌力了。”陆绎抱拳说道算是认下了此事，老宋点了点头，水上的贼汉子向来佩服有本事的人，故此也没有说什么，自己本事不济活该如此。

韩素发一时间惊讶地说不出话来，若真如老宋所说，刚才少年所谓的血洗太湖水寨绝非虚言，即便不能全歼太湖水寨也可轻松取自己的首级宛如探囊取物。刚要大家保持镇静切勿胡言乱语，却听有人喊道：“哪里来的妖人，竟然用法术伤人岂是好汉所为？！”

刚才唯唯诺诺浑身发抖的崔凌突然不发抖了，哈哈大笑起来，笑的让人毛骨悚然不寒而栗，突然他的笑声一收猛然扫视着众人，恶狠狠的说道：“那叫武艺超群，不懂别瞎说，老子这才是妖术！”

众人一动不动，整个聚义厅内的火烛皆跳动了起来，也不知道哪里刮起一阵妖风，每个人只感觉心头有一种沉重的压力，宛如陷入深深地梦魇之中。陆绎浑然不觉，崔凌拍了拍他的肩膀说道：“你阴气太盛，和你师父一样，不为天地所动。不过这帮小子可被我吓坏了，这就是我告诉你借天地之气所致，厉害吧。”

“厉害，去当个什么天师做个法术也不错。”陆绎突然笑了，崔凌也笑了起来道：“倒是个好主意，以后不跟你在一块了我就当个霍乱天下的**师，哈哈。”

陆绎看着韩素发一字一句的说道：“韩素发，我乃陆家长子陆绎是也，前来接管太湖水寨，你可服管！”

韩素发瞠目结舌，过了半晌才从宝座上一跃而下，抱拳拱手道：“少主驾临，属下不知，有眼无珠，罪该万死！”

第七章大显神威

“韩大哥请起。”陆绎说道，说着伸手托起韩素发。

韩素发虽然站了起来但眉头微皱，心中略微不快，自己可是陆炳在南方最大的军士势力，就是陆炳前来也是叫一声贤弟，按道理陆绎该叫自己一声世叔，可这小子竟然叫自己大哥，这不是乱了辈分了吗，难道陆家人就这么眼高于顶瞧不起人吗？

是，没错，韩素发是靠了陆炳的钱财，外加陆炳号召起来的江湖威望才坐上太湖水寨寨主的宝座的，可自己也不是一点贡献一点功劳也没有。自己若不动脑子不堪重用早被人干掉了，若没有当年独身投靠陆炳打入太湖水寨内部，岂有今日的陆家控制水寨？当年陆炳可没有今天的气候，作为内线时时刻刻有危险，没有功劳也有苦劳吧，凭什么现在陆家人对自己呼来喝去的，哼，这样的主公不值得投靠，自己先前的所作所为是正确的。

太湖水寨聚众近万人，势力庞大虽然武艺比不上少林和武当，但在南方也算是高手辈出之地，因为人数众多和当年山东响马总把子蔡龙羽地位差不多，足以比拟江湖上任何大帮大派，仅次于少林武当之流。一声号令下，天下水贼都会为之颤抖。

太湖水寨之所以能够长久维持，和官府治理混乱，有三方地方官共同治理，互相推辞，不求有功但求无过这些都有关系，也和他们自身的强悍有脱不开的关系，太湖水寨亦兵亦匪。剿之不灭。招安又反，只能不断在招安中和征讨中度过，反而让太湖水匪越来越强大。

先前有过许多各种各样的太湖水寨。现在的水寨一脉相承已经经历了百余年。经历了百余年的发展，水寨制度严格法纪十分全面，而且分工更是明确，除了有水匪蛮横风范不受世俗礼法规矩外，俨然就是个小朝廷，四梁八柱相当于朝廷各部，分工明确各行其是。

不过有人的地方。溜须拍马之徒就不会少。果然有人看出韩素发的不悦，但却没看出眉眼高低，站了出来呵斥道：“纵然是陆家少主。也不能如此没有规矩，怎敢成直称寨主为”

那人话未说完人头已然落地，人头落在地上，人头滚滚还是把话说完了：“称寨主为大哥呢！”说完。眼珠子一转看到那空落落的肩膀。顿时眼睛失去了神采一脸惊恐死去，而那没头的空腔子就这样站着，一动不动也不见得有血喷出来。再看陆绎和崔凌两人已经宝剑在手，顿时各自身上气势尽显，颇有一代宗师之气韵，只是脸庞略有青涩这才折了一丁气势。

韩素发傻眼了，放在桌子上的宝剑啥时候跑到他们手里去了？

其实不光是韩素发，在场有近二百人。都是水寨中的好手，大小都算是头目。眼里身手任一个放到江湖上都是能报得出名号的人。可是就是这么多人，竟然一个人都没看到两人是怎么到了台上拿了剑，然后又斩杀了那人的。

有人壮着胆子过去瞧了一眼，不由得大吃一惊，只见刚才被斩杀的那人脖子上结了一层冰，整个身体都好似冻住了一般。众人担心两人真的一怒之下屠了水寨，瞬间都抄起了家伙严阵以待。

陆绎微微一笑十分轻松的说道："各位不必紧张，我不会对大家不利的。我都说明我的身份了，他还口出狂言便是对陆家不敬，罪当诛之。各位都是江湖上成名的好汉，小子初来贵宝地年少轻狂若有不当之处还请赐教。而且我杀他不光是因为他不敬陆家，刚才我杀的这人是否名曰刘大宝？上个月八日那天，他去常州一县奸淫妇女并杀人家一家六口，可谓是罪大恶极，故此也非因逞口舌之快所亡。和他一起去的那几个从犯还不给我滚出来，手下不懂事儿可以教，你们当头领的怎么也能如此呢！出来受三刀六洞之刑，否则杀无赦。"

众人立刻骂骂咧咧起来，说的仁义道德慷慨激昂，若是刨去脏话，就好似是救世的菩萨下凡一般。虽说这几年在韩素发在陆炳的指示下，有意梳理口碑，他领导山寨众人对周围百姓不错，算得上军民一心，但毕竟太湖水匪是水匪，别指望着他们能救人济世，不时常害人已属不易。各个都是洒脱豪气的汉子，只不过有些人心生恶念，偷偷出去作案，只要不被人家找上门来，水寨就睁一只眼闭一只眼了，别做的太过分就行。而通常谁又有胆子找到水寨来告状呢，故此也算相安无事。

人非圣贤孰能无过，只不过有法纪约束人才能够克制内心**，法纪还需执法之人，水寨不是没有法纪而是执法不严。包括刚才被杀的刘大宝，其实算不上十全的坏人他还是有可取之处的，比如有次和韩素发出去勘察地形，误被官兵包围，刘大宝一人断后让兄弟们安全撤离，为此身中十几箭，大难不死才挺了过来。

不过现如今他杀人放火奸淫辱略便是犯了法纪，但念在之前有功又是略有才能之人，按说陆绎只想给他来个三刀六洞之刑，也算杀鸡儆猴还不容引发众怒，否则一旦杀人局势很难把控。但那人不光奸淫还竟然灭了人家满门六口，灭门啊，一个都不留，好狠心，从此世上再无那家的血脉。陆绎想到自己那个已经模糊的亲生父亲江彬和满门惨状以及童年的遭遇，顿时对刘大宝心生八个大字，天理难容死不足惜！于是便是可忍孰不可忍了，这才下决心要斩杀此人的。

众汉子最吃陆绎这一套，虽然他们也没少做恶事，但平时也是满口仁义道德说什么大侠所为，故此也不论真假都急于表态说刘大宝死不足惜。还有

人故意叫了声好。好似自己就是坦荡荡的一条无私君子一般。而有几人往后倒退，还有几人面色微动却不动地方，陆绎侧头对崔凌说道：“你能看到是谁吗？”

“不用看动不动。有胆怯之气和慌乱之戾，能分辨出来。”崔凌笑道：“是不是要我解决？”

陆绎点点头，他很想看崔凌的身手。于是陆绎对众人喊道：“我再说一遍，我数三声，立刻出来受刑，不然便是杀无赦！”

“一，二。三。”陆绎喊完冲着崔凌点了点头，崔凌瞬间拔出了宝剑，韩素发大惊失色。那些机关这少年竟然瞬间解开了，手法之快简直令人目不暇接眼花缭乱。其实对于剑王传人来说这并不算什么，只是外人不知故感惊讶罢了，若是连这些机关都看不透只怕妄称一个寻字诀。

陆绎话音刚落。就见崔凌走出来。不知道是故意为之还是不小心的缘故，竟然被自己绊了一个踉跄险些栽倒在地，众人大惊以为是杀招，但看清楚后纷纷忍俊不禁。崔凌失去重心，跌跌撞撞的冲入人群之中，有人已经向外跑去，看来是那些不打自招的贼人，却见崔凌并不追赶也不见他挥剑就这样穿出了人群。

手中所持的是从那截木头中抽出来的兵刃。整个兵刃没有如寻常兵器那样闪现金属的光芒，反而全体通黑万一点光亮都难以反射。若是在黑夜中只怕要与外界融为一体了。陆绎固守清灵这才感受到剑上的不同气势，若是平时即便再怎么敏感也难以察觉，当是和崔凌藏气的功夫足以融为一体。可想而知，若是崔凌持着这样的一个木棍在大街上靠近身旁，也只怕是当坐一个路人一般，即便在特定的密闭环境下，若是崔凌这般藏气也难以发现。

高手通常已经形成一种习惯，比如到了某地先感受一番，迅速能感觉出这里的人群中谁是高手。对决的时候也是如此，所谓眼观六路耳听八方，并不光说的是五感之发达，更说的是一种第六感，不用看也知道背后有杀招侧方有高手。

所以有时候高手会太注意感觉，反倒是轻视了视觉上的发现。这就好比崔凌所说的寻字诀，但纵然江湖高手有这样的本事，在剑王传人这种专业级的人面前也是不够用的，人家专门练得就是藏气和变气以及借气御气的功夫。想不让你看见，就让你看不见，斩首于无形之中。

崔凌多变，现在虽然不似先前那么唯唯诺诺，却依然如同个不会功夫的普通人一样。那逃跑的几人见崔凌这般熊样，也下定决心拼死一搏，总不至于被人追的满水寨跑这么狼狈，再说他们除了拼死一搏别无他法，因为旁边还站着一个大高手陆绎呢。刚才陆绎他杀的刘大宝还站在那里，勃颈处碗口大的疤瘌竟然还没鲜血喷涌而出，冰也一直没融化，这场景说不出的诡异。

几人刚刚摆好架势，就见崔凌跑了过来，跑到半截脚下忙停了然后转身就跑，动作极其狼狈跌跌撞撞的跑回陆绎身旁。陆绎面色凝重，崔凌却笑呵呵的说道：“弄完了，说两句说两句，最好夸夸我，我知道你看见了。”

“好快，剑王所谓的剑术不精以料敌先机致胜都是玩笑话，为了让身体根上最快的对手，你已经很快了。除了我师父和我父亲，以及你爷爷和文斗大师等，你是我见过的第七快，再配上先发制人和后发先至，无往而不利了。”陆绎夸赞道。

“还有两个是谁？我怎么第七了？”崔凌嬉皮笑脸的说道。

陆绎笑了笑：“刚才说漏了，还有悟须大师和纪联洪。”

“哦，忘了那个和尚了，他的确挺厉害。纪联洪也厉害的紧，我见过他跟你家老爷子在红螺寺中动手，嘿嘿，至今难忘啊，宛如天人交战。不过你还少说了一个？”崔凌道。

陆绎不解：“谁？”

“你呀，你见过的人里你也比我快，不过我勉强能通过剑王诀跟得上你，只怕我要学会借气之学你就不如我了。”崔凌哈哈大笑道，说完拍了拍巴掌。众人看两人叨叨叨，却见刚才跑出聚义厅的几人浑然不动了，就那般愣在那里，表情依旧，莫非莫非他们死了，可是刚才只见到这个持黑剑的少年跑出去，并没有接触到那几人啊，怎么会呢？

第八章论剑

随着崔凌拍了几巴掌，顿时那几人胳膊腿断裂开来，脖子上有道血痕，随即大张喷出血来，身体成一截一截的散落开来，肉中露着骨茬，切口平缓里面还有骨髓，令人看了极为恐怖。本文由　　首发不光是聚义厅外，聚义厅里的有几人也开始狂喷鲜血，浇了众人满头满脸。众人一看，皆是平日里跟刘大宝走的近的人，只怕出去作恶这事儿没少了他们，刚才不便说出来无凭无证只怕冤枉了人，更有所谓的义气所在，现在一看被杀之人加之推测果然不出所料。

聚义厅内的水匪们皆不做声了，这俩人太恐怖了，两人应该从没见过这些人，竟然可以杀的这么准确，而且杀招如此不可思议，顿时对陆绎和崔凌两人是又敬又怕，再也不敢有任何怠慢之处了。这群手上皆由人命的太湖水寨大小头领，瞬间就被两人给唬住了，厅内鸦雀无声。

韩素发的震惊一点也不比其他人少，更令韩素发震惊的是陆绎竟然掌握了这么多情报，刘大宝的恶行和他的党羽等等，看来陆家即便是现在略微陷入和朝廷的纷争之境也比自己要厉害。真是百足之虫死而不僵，瘦死的骆驼比马大，想灭自己那是易如反掌啊。

“老陆，你这剑好漂亮叫啥？”崔凌不顾旁人的问道，满大厅中现在掉一根针也能听到，大家都竖着耳朵听两人交谈。

陆绎对众人反应也是不以为然，毕竟他们的武学见识和身份地位什么的已经不在一个档次了。于是淡定答道：“此剑名曰龙吟，乃是北方现有的六个铸剑名匠合力铸造的，价值连城。剑鞘上更是用尽了名贵珠宝，光这剑鞘就可以买下几座普通城市而绰绰有余。”

“我凑，这么帅的剑，怪不得有如此气势宛如狂龙一般，不过在你手中却变成了**龙，不过也是气势非凡啊。不过这剑上虽然有杀气，但并不是人血浇灌出来。而是剑本来有的个性，融入了铸剑师的意愿和灵魂。这就好比一个高手一般，他从未杀过人。但足以体现出杀气吓退敌人，因为他够份儿了。你这剑沾血太少，不超过四个人，以后多杀点。估计这剑就更厉害了。真的真的。”崔凌看着龙吟剑咯咯笑着，眼珠子都快拔不出来了。

陆绎笑了笑说道：“你若喜欢拿去便是了。”

“别了，回头借我玩玩就行，这玩意儿不适合我。剑芒太锋利，气太强，根本藏不住，我爷爷要知道我用这剑非得疯了不可。再说我这一身功夫也和此剑不配，若是持龙吟剑。只怕要死在这把绝世宝剑上了，不可不可。剑不在好坏。适合自己就好。”崔凌长吁短叹道，那样子不似一个少年反倒像个耄耋老翁一般。

陆绎点点头突然问道：“你用的这剑叫什么？”

“星月。”崔凌说道：“剑王传人共有两把剑，一把叫夜煞，一柄叫星月，星月是给传人用的，我爷爷用的是剑王剑叫做夜煞。总共就两把，代代相传，我爷爷若是归西了，我就用夜煞，把星月传给我徒弟或者儿子什么的，就这样。剑王传人通常都深入简出，隐匿于江湖之中，大隐隐于市，不过我爷爷说他年轻的时候年少轻狂，出头和四大宗师打了一架，这才成了五大宗师之一，剑王崔英的名号由此传开的。哎，这有违剑王传人的初衷，看似风光背后却深受其害，铸成大祸”

说到这里崔凌突然不说了，咧着嘴笑了起来，陆绎知道崔凌不想再讲了，估计是有什么不愿提及的往事，于是也不多问，拍了拍崔凌的肩膀以示安慰。可是就两人旁若无人的这一番话，却让聚义厅内众人心中翻江倒海。

一来是陆家财大气粗，这样无价之宝的宝剑说送人就送人，连眼都不眨一下，更为陆绎的豪杰之气所打动，挥金似土是金钱如粪土，毫不在意身外之物的洒脱劲儿实在是众水匪所要追随的。另外一点就是不少人都听说过江湖上五大宗师的传说，虽然年代久远，但口口流传，宛如神话一般。除了五大宗师，其次才是什么现在的剑神肖伥刀魔郭峰等人，连这些人也渐渐淡化出江湖人的视野，逐渐被陆炳悟须段清风等新兴的大侠所替代。

江湖向来是个吐故纳新极快的地方，往往几年之内曾经名镇江湖的人就烟消云散了。但若是闯出了大名堂，在江湖上立了腕儿，曼说成为天下前几，就是能排到前五十也会有传说留下。口口相传愈传愈神，便会成为茶余饭后的一大谈资，是江湖中人必备的段子。剑王崔英就是，真正知道的人不多，就是坊间流传剑王其能，如同神一般的存在，如今竟然见到传说中人物的孙子，怎能不惊，只叹今生没有白活一场。

陆绎微微一笑说道：“先办正事儿，回头咱俩再慢慢聊。”说着走向众人，一股上位者的气势压得众人抬不起头，丝毫不敢想象眼前这个人竟然还不到而立之年。

陆绎开始念名字了：“王二狗，三十有三，原籍安阳人，十四岁来到太湖岸边，随家人讨生活，性格乖张放荡不羁爱打抱不平，二十三岁时，因”

陆绎没有拿着任何纸张，就这样口口说出，大厅内二百余人竟然一个不拉说了个便，而且没说到一个人都看向那个人，认人认得极准。通常都用极简略的话就把这人一生概括了，但可谓是翻了个底儿朝天，快把祖宗十八代都给刨出来了。

所有人的内心都十分震惊，既然人家能知道的这么详细，自己作奸犯科的事情也知道不少，明明知道却不惩罚自己，看来是想让自己戴罪立功啊。

那个死去的刘大宝真是多嘴，陆绎初来乍到正要杀人立威，他非多嘴，这不当了杀鸡儆猴的那只鸡，真是可怜，哎，可怜之人也必有可恨之处啊。

陆绎足足说了快半个时辰才说完，他轻咳一下清了清嗓子说道："陆家向来相信诸位兄弟，还请诸位兄弟恪守己任遵守寨规，从此好自为之，陆家当对诸位弟兄视同亲兄弟，若有违背者恩断义绝绝不姑息养奸！从今日起，陆家负责南方事物的人就是我陆绎了，有事儿大家皆可通过素发大哥来找我，就这样吧，兄弟们继续吧，吃好喝好，我找你们龙头大哥有点事儿聊。"说完陆绎看了看韩素发，韩素发连忙带着陆绎和崔凌出了聚义厅，向着水寨深处走去。

聚义厅内众人浑身是血，刚才死在人群中装蒜不动的那几人被崔凌所杀，血如涌泉喷洒而出，从头到尾给众人浇了一身，如今还哪有心思再吃。不少人都愣在那里，如今陆绎立了威，让众人恐惧万分却又敬佩的很，矛盾之下人心惶惶。

突然有人喊道："妈的，老子一直是忠于陆家的还怕个毛，该吃吃该喝喝，陆家讲义气天下闻名。刘大宝那帮厮们嘴上一套背地里一套，该死，关咱们毛事儿，要我说陆家少主来了，今日一见直爽性格真是英雄出少年，日后少不了咱们兄弟们的好处。天下大变，太湖水寨倾巢而出，或许还能搏个万事功名出来呢。跟着陆家混，我觉的吃不了亏。"

"说的对。"

"有理有理。"

"说的好，水条。"众人一片称赞之争，聚义厅内迅速又恢复了之前的热闹，都是草莽汉子各个身上的血擦也不擦，随便一抹继续吃肉喝酒起来。

韩素发带着陆绎崔凌等人一路穿梭来到了一个寨中庭院内，这应该是韩素发住的地方，修的还算是气派。这一路上守卫森严，看来虽然水寨里有些乌烟瘴气，但军事训练还是很严格的，否则也难以在太湖地区称霸如此之久，陆绎和崔凌潜入也是为了能够看到暗处所发生的一切。

进了屋子，几人分宾主入座，韩素发还想寒暄两句，却听陆绎喝道："韩素发，你为什么不听陆家号令！"

"属下不知，不知何时未听陆家号令，属下想来对陆家是言听计从不敢有丝毫违背。"韩素发心中慌乱的说道，用眼角余光偷偷的撇了撇崔凌，生怕这个如同妖孽般的男人看穿他。因为通过之前的对话，貌似崔凌并不知道谁是谁，全凭看出来的，也就是说这个男人能看穿别人内心的想法，对于韩素发这种心中有鬼的人来说实在是太可怕了。即便没有崔凌，陆家的情报也只怕把自己调查了个底儿朝天了吧，这让韩素发不停的吞咽着口水，万分紧张。

陆绎哼了一声说道：“韩素发啊韩素发，你不要再执迷不悟了，刚才我若要法办你早就在众人面前把你斩了，你知道背叛陆家是什么后果。本来家里管事的长辈是让我来一剑杀了你的，但是父亲说韩素发爬上来的不容易，别人不一定能够比你好。于是特意交代我让我酌情处理，你若态度好痛改前非可以饶你一命，不然千刀万剐保管叫你生不如死。”

第九章诈骗韩素发

“属下当真不知。”韩素发仍然怕陆绎是套他的话，便一心到底煮熟的鸭子嘴硬，自己可不同刘大宝，自己做事儿十分隐秘，对陆家传来的号令通常都是做模棱两可状，或者直接把信使半道劫杀宣称没收到：“属下倒是接到过几封调令，还有一封莫名其妙十分神奇的出现在我的卧榻之上，颇有威胁的意思好似在说，能神不知鬼不觉的放到床上，就能神不知鬼不觉的杀了我一样。先说之前的那几封调令，要么不合规矩，要么出的奇妙，属下怕是计，不敢遵从，若是看到少主本尊或者看到陆家信物，属下定当万死不辞舍命遵从。而放在床上那封信，威胁之意太过明显，属下拿不准是不是主公的命令，因为主公从来不做这般威胁的手段。”

“哼，你不遵从还不能威胁了，而你收到信后日后你审查全军统统做审查，稍有值得怀疑的绝不放过，这又是什么意思？把你山寨中陆家的眼线剔除，好让太湖水寨成你韩素发的天下？”陆绎冷笑道。

韩素发还想再解释，说什么是为了安全起见谁知道是谁的人，只是为了保全自己而已等话，但陆绎却伸手阻住韩素发说话，朗声说道：“韩素发，你做的这些好事儿，还真以为无人知晓吗？”。说着扔给韩素发一沓纸，纸张上密密麻麻写着蝇头小楷。

韩素发拿着那些纸越开越心惊，后背上顿时感觉寒气逼人。浑身再度不由自主的抖动起来。上面记载的是韩素发所做的那些阳奉阴违之事，另外还有极为详细的记载，甚至连韩素发吃了什么说了什么酒话梦话都有。甚至连他独自在的时候都有记载。这根本不是任何一个人通风报信可以做到的，陆家的眼线简直是无处不在，身旁的所有人都好像成了陆家的人一般，这让韩素发有种无处可逃被人当面打的现了原形的感觉。

韩素发心里瞬间崩溃了，扑倒在地头如捣蒜般磕了起来，大呼起来：“少主饶命啊，少主饶命。属下知罪了，属下愿意洗心革面痛改前非，留下属下吧。属下还有用。水寨上下的兄弟们都服我，若是换了寨主恐怕要引起大乱，为争寨主宝位大打出手自损实力，为陆家不利啊。”

“呵呵。你这时候知道为陆家着想了？早干什么去了。给我起来吧，若是我想杀你还用亲自前来动手，太湖附近负责情报的头子被你杀了这么多传信的兄弟，早想干掉你了，也就是我想保你。”陆绎冷冷的说道，这种冷冰冰态度不是装出来的，而是高高在上宛如看蝼蚁一般，颇有种世外脱俗之感。跟陆绎师段清风的某些表情如出一辙。

韩素发心中大喜知道自己死不了了，于是扣头谢过后站起身来道：“谢少主不杀之恩。日后韩素发定当忠于陆家，更会忠于少主。”那神情哪里还是一方豪杰，简直是个哈巴狗。陆绎眉头微微一动，面色缓和了一些，尤其是听

到忠于少主这句话的时候，心中不由得一颤。这次来到南方，未尝不是个发展自己力量的好机会，即是帮了父亲陆炳，又能让自己更加强大起来不会被旁人左右。

陆绎说道：“你也听说了吧，此次我来南方，用了没多久就统领了不少江湖帮派还有一些小水域的水匪，人家都是忠于陆家的，就你成天给我搞什么乱子。留有你何用？！还统领太湖水寨，太湖水寨都快被你弄成你韩素发的水军了，也不知道这里到底是姓韩还是姓陆了。随便从一个头目中挑选出的人物不比你忠诚？为争寨主宝座起内乱自损实力？损了就损了，起码对陆家忠诚，不忠诚的要再多也没用，宁要一千精兵不要一万草包。再说有我坐镇，谁敢乱？！惹急了，直接让外面我手下的人打进来，直接全灭了你们水寨，谁也别想好！”

“少主息怒，少主教训的对。”韩素发站在一旁汗噼里啪啦的往下淌着，低着头听一个少年训斥，场面极其严肃却又十分搞笑。

陆绎哼了一声，点指着韩素发说道：“你呀，你呀，长进点吧，好好干，不然怎么给你更重的担子？南方那些小水系的头领多者也就带个几百人，不堪重用，只有你带过上万兵马，管理过这么多人。陆家在山东登州立足，海战高手不计其数，水战自然不惧，但江湖和海域是有区别的，能在江湖来去自如的放眼整个大明，有几个能和你韩素发相提并论的？日后若陆家更进一步，南方众多水系和长江江防总兵官乃至江湖水师的总督，也未尝不可让你韩素发尝试一下。若到时候你想反骨，我绝不说什么，翅膀硬了嘛，现在还没硬你就这样，日后的富贵荣华岂不是失之交臂，你说你是不是鼠目寸光？”

韩素发脑子转的飞快，心说大难不死必有后福，果然如此，自己这不是灾难，少主的意思是让自己更进一步。韩素发一直属于陆家权力的边缘人物，纵然坐拥万余人马依然是个水匪入不了主流，陆绎此般前来未尝没有提拔自己成为嫡系的意思。韩素发眼睛冒光连连说道：“少主说的极是，属下知罪了。”

陆绎从鼻倚出了口气，好似消气的样子说道：“行了，你是聪明人，我不多说了，回去找兄弟们喝酒吧，别让旁人生疑了。给你介绍下，这位是剑王崔英的传人崔凌，我们就住你这院子了，不要安排旁人进来，我们倦了商议点事儿歇息下，半个时辰后送点吃食来。”

“是，是。见过崔少侠，属下先下去安排了。”说着韩素发屁滚尿流的出去了，走出屋子背后竟然全湿了，若是刚才陆绎再质问一会儿，只怕裤裆也得湿了，自己也是刀口舔血不惧生死的人物。

只是刚才聚义厅内两人露的那手太惊人了，简直是死无全尸啊，这种死法实在是太惨了。活捉韩素发更是如同探囊取物，到时候才是生不如死，这才是最可怕的。短短的交谈，让韩素发悲喜两重天，心理变化极大，瞬间击

垮了韩素发的意志，被年纪轻轻的陆绎收拾的服服帖帖，一点也不敢轻视，更不敢刺毛，哪里还敢有反的心思。只叹是虎父无犬子，陆绎之能更甚陆炳，只要牢牢跟随少主，拜将封侯称王立爵也未可知，想到这里韩素发快步走出了院子，竟然高兴地哼哼了起来。

待韩素发的步伐走远了，听得院中再无闲杂人等，崔凌则笑道：“你才来南方几天，我算是一直跟着你吧，哪里有你说的这么众多人马，小门小派小水贼小土匪，加起来也不过几千名，这牛皮吹得啧啧啧。”

“呵呵，唬唬他足以，他绝不是将信将疑，这个你能看出来的。”陆绎说道，崔凌点了点头。

陆绎又道：“收复了太湖水寨的实际控制权，就等于如虎添翼，能让我省去不少功夫。许多在观望以为陆家已经势衰的人们就会皈依来的，实力便会如滚雪球般越来越大进入良性循环，到时候假戏也真做了，还在乎现在的这层谎言吗？”。

“你不说宁要精兵一千，不要一万草包吗。这样收拢起来的人岂能有大用？不都是墙头草两面倒，稍有不对他们就会反戈一击，你反倒是引狼入室养狼当犬了？包括这个韩素发，虽然现在他服气了，但日后不见得会服，你没听说过一句话吗，狗改不了吃屎。”崔凌说道。

陆绎哈哈大笑起来：“你这不挺懂事儿的吗，以后再装作少不知事，我就会把你看做装疯卖傻了？韩素发自然不可信，虽然刚才我那般说，但实则不过是偷换概念外加胡吹海捧哄骗他罢了。现在的太湖水寨没了他的确不行，更何况韩素发也确实是个带领水师的奇才，不过他也就带这么多人了，虽不可多得，但能力也有限，若上十万兵马，估计他就无法掌控了。先用着点他吧，待到有合适人选了，咱们也实力强盛羽翼丰满了，就换了他。另外关于草包和精兵的问题，我父亲曾说过这样一句话，没有怂兵只有怂将，只要统领好就没有不会打仗的士兵。带兵之道是门学问，让兵丁忠诚于最高统帅，并也要服从自己上级的指示也不矛盾，层层推进，说起来简单，但的确做起来难上加难，是我等日后要学的。”

崔凌似懂非懂的点点头道：“我之前可不是装，是真不太懂。现在你说的我算听懂了一半，日后慢慢理解，你也是耳濡目染接触的多了才有这样的才能的。闻道有先后，术业有专攻以后咱俩互相学习互相借鉴，现在我就有一事比你强，但是不知如何来办，想请你赐教。”

“这么客气干什么，小崔请讲请讲。”陆绎笑着说道，说实话今天他真的有些倦了，准备一会儿送来吃的跟崔凌聊聊就去睡觉休息。和崔凌在一起的日子十分开心，从小除了家里的兄弟和亲人，陆绎真正的朋友很少，都是跟着师父段清风在一起度过的。往日里虽然在齐鲁书院和军中认识了不少人，可是毕竟他是陆炳的儿子，那些人是陆炳的下属，隔着这么一层关系。师父

段清风虽然疼爱自己甚至视如己出，但始终是冷冰冰的很是严肃，对自己的锻炼也十分严苛，所以跟崔凌这段日子以来的潇洒时光让陆绎实在是乐不思蜀十分快活。

第十章教诲

崔凌抽出自己的星月剑，拿到陆绎面前，陆绎以为他是想问剑的问题，或者换他的龙吟剑玩一玩，没想到崔凌神神秘秘的说道：“老陆啊，我就是想问，房顶上蹲着一个人，是高手中的高手，咱们刚才的话他听得是一清二楚，咱们是打还是不打呢？但是依你我之力合击，也不一定能敌之。”说着崔凌猛然把星月剑指向屋顶，顿时屋内一片肃静，落针可闻！

“呵呵呵呵，好功夫，我师父曾说过剑王的传人都有寻气的功夫，今日一见果然不假。”有人的声音在房顶传来，那声音隐藏在房梁周围，皆是屋内灯光所照不到的阴影里，听声音好似是故意憋着声音在说话，故意不让人听出到底是谁。

崔凌冷哼一声道：“好身手，在房上辗转腾挪让声音飘忽不定，并御气扰乱声音，使我无法判断你所在方位，真是高手中的高手。刚才你盯了我们很久了吧，我还以为是我感觉错了，我随便一诈果然有人，你藏气的功夫可不赖。别躲了，下来吧，做个梁上君子有什么可光彩的。”

崔凌并未感到龙吟剑出鞘的气势，也没听到龙吟之声，按说如果陆绎拔剑出鞘的话，不管是声音还是感觉都会又发现，可是现在并非如此。崔凌用余光看去，不知陆绎出了什么状况，却看陆绎呆傻在那里望着房顶，眼眶竟有些许流波，崔凌心中暗骂，这货刚才还挺厉害的。不会是碰到高手就吓哭了吧。

“陆绎！”崔凌喊道：“快点醒过来，不是我灭自己志气长他人威风。说正格的这人来者不善且是一等一的高手，你若不拔剑与我合力击之。咱们两人必死无疑。”

陆绎摆了摆手，按住了崔凌的手冲着房顶高处喊道：“师父，是您老人家吗？”

“你师父我还不老呢，不用称老人家。”此一声恢复了语态尽显温柔，一个黑衣男子飘飘下落，动作轻的宛如羽毛竟然一点动静都没发出来。崔凌看在眼里不禁叫了声好，收了佩剑上前一步抱拳拱手道：“晚辈崔凌见过段师叔。”

这一路上所见之人崔凌大多都以戏谑态度对待。叫你声大哥已经算给的面子十足了，碰到那些小门小派更是连招呼都不打。但如今却尊称段清风为段师叔，这让陆绎觉得有些诧异。想想也不无道理，首先段清风的本事摆在这里，让崔凌不得不折服，凡是艺高者皆佩服强者。段清风就是强者。

另外崔凌是剑王崔英的孙子。剑王崔英和武当瑰宝丹阳子算是平辈，而

崔凌和陆绎也是平辈之交，是崔凌的孙辈，这个师叔叫的在理。其他人等在崔凌看来，根本入不了他的眼，那么所以即便是这一个肩膀齐为兄弟的江湖中也懒得称呼，恃才傲物如此而已。

段清风笑了笑说道：“贤侄有礼了。”说着转头看向陆绎，满眼之中皆是慈爱。陆绎上前两步普通跪倒在地：“师父。”

“好徒儿，快快起来。地上凉别伤了身子。”段清风说着把陆绎扶了起来，崔凌笑道：“令师徒二人真气属阴，天下鲜有，岂能害怕?？哎，只是疼爱罢了，这般师徒之情真叫世人羡慕不已啊。”

三人哈哈大笑起来。

陆绎站起身子来问道：“师父，您怎么来了？”

“为师看到军报，说有人与你计划单独上太湖水寨，而这一路上的行事风格和你往日所为大相径庭。平日里绎儿你十分谨慎，为师从小把你看大，自然是了解你的。但此次你行动飘忽，胆大妄为却能次次化险为夷，自然是有高人相助。只怕这高人就是要陪你独闯水寨的人。为师放心不下，怕你年少被欺误入歧途，这才过来看看的，现在见是崔贤侄我就放心了。”段清风淡淡的说道。

陆绎不好意思的摇了摇头道：“师父有所不知，是崔凌他不准我说，我这才喝令严禁把消息传到家里的。家父此次让我总领南方事物，什么该报什么不该报也皆有我说了算，所以令师父担心了，徒儿罪该万死。师父请坐，您路途劳累了。”

“的确是有些累了。”段清风一摆长袍坐了下来，说道：“这次因为河南生变消息阻碍多时，故此情报是今天早上才传到的。为师最近忙于山东境内的安全问题，到了今日中午才看到你的消息。倒不是不相信你，只不过你在为师眼中永远都是个孩子，故此这才安排好手下事物赶来的，你不会怪为师吧？”

“徒儿不敢。”陆绎眼泪都快飚出来了，师父为了自己竟然这么快就从登州赶到了太湖，纵然是武艺高超也不免面带倦色。陆绎颇为心疼的说：“师父，我刚才已经让韩素发给我送来了吃得，您吃过后好好歇息，我再命人打水您洗个热水澡，好好解解乏。”

段清风摆摆手道：“无妨，看你无事为师就放心了。现在看来，你还有崔贤侄相助，自然可逢凶化吉，避难求福，为师就更加放心了。崔贤侄，段某在这里谢过了。”

段清风说着抱了抱拳，崔凌赶忙说道：“师叔，师侄不敢，真是不敢当，

跟着老陆，不是，是陆师兄，师侄也学到了不少为人处世打的道理。”

“恩，你们两人还需多相亲相助，互相弥补，日后皆可成为一代天骄。”段清风看着两人赞许的说道，随即又对陆绎说道：“绎儿，你来，为师给你说几句话就走。山东现在到了关键时刻，你父亲又有别的事情要做，他也不是那能坐住的精细人，离不开人也无人可用，故此我得赶紧回去。”

“是。”陆绎抱拳道，崔凌说道：“既然师叔有话要跟陆师兄讲，师侄就先行告退了，我在门外为两位守卫。”

崔凌说着就要往外走，却被段清风叫住了：“不必，没什么机密的。况且咱们三人若都听不出来的高手，只怕也没什么望风的作用了，杀了咱么也易如反掌不是？呵呵，崔贤侄你也来，我不过是给陆绎讲一些大道理。你也来听听，或许会有用处，这都是段某的经验之谈，也许说的不对，可多听无害日后绎儿做错了，你也好给他提个醒不是？”

段清风说的很是客气，丝毫没有仗着辈分用教育的口吻说话，这让崔凌感觉十分舒服。崔凌再度抱拳，坐到一旁听了起来。

段清风说道：“绎儿，此次师父只告诉一些做事大道理，你要举一反三灵活运用。首先是多听多看，每个人都有长处，要在别人身上看到这些，加以学习，此次来南方办事也算是对你的一种历练，若不能再事物中总结出来什么经验，那就可谓是白来了。其次要知人善用，所谓知人善用不光是看到别人优点而把他放到适合的地方去有所作为，同时也要看到他的缺点，但也要利用他的缺点。举个例子吧，比如你光看到一个人计算精准能舞文弄墨善于数理，结果把他派去管财，结果这人有个缺点就是贪财，中饱私囊也未可知，是不是这个道理。而有的人或许很吝啬，简直是个一毛不拔的铁公鸡，你派这样的人去守仓库，他能把仓库当做自己财产去看，岂能少一分一毫？这就是利用了别人的缺点。”

陆绎和崔凌听得连连点头，觉得段清风说的通俗易懂极为好记，却又包含了太多的道理，日后有这样的思路再配合上实践定能有所长进。

段清风继续说道：“另外一点是要厚积薄发，学会隐藏自己。隐藏自己既是对自己的一种保全也是一种积聚力量的方式，修炼同样的人，刺出一剑手肘越往后的力量越大，这就是在说有时候后退是为了更好地前进。有崔贤侄在，你自然可以隐藏行踪，但我所谓的并非如此，而是让你在南方的势力不要太过显眼。首先南方势力现在不足以成气候，若是把大军引来，虽然解了山东之围，但你却身处险境，更会让南方势力惨遭灭顶之灾。你父亲辛苦经营多年的南方难免毁于一旦，不光是军事力量，经济和民间口碑之类的，皆是毁于一旦。故此积聚实力，稳住那些已经发展好了的，若有精力在发展一些力量也是可以的，争取一切可以争取的力量，但一定要记住，小打小闹，别弄出太大动静。”

“山东在北，你在南，万一有危险要记住留得青山在不愁没柴烧，不可硬拼。一南一北互成犄角之势，共同牵制朝廷，让他们两边倒才是上中之选乃是上上策也。”段清风说道，说着他站起身来又道：“为师走了，刚才听到你说要换人的事情，所以才说了这么多。政治斗争为师虽不喜，但本来就是一件十分好玩的事情，别太当回事儿，却要用心对待，否则一错皆错，乃是万丈深渊。为师最后再送你十个字作为治人之法，明规则办事，潜规则整人。好好思量吧，崔贤侄我走了。”

“恭送师父。”

“恭送段师叔。”

第十一章留个退路

两人说着把段清风送了出去，段清风脚下生风屋顶行走刹那间就不见了踪影，从水寨中向水面看去，片刻后就见一竹竿划出。段清风金鸡**在竹竿之上，竹竿如同离弦之箭一般乘风破浪而去，一会儿便已经只剩下一个黑点了，渐渐消失在黑夜之中。

崔凌摸了摸眼角的湿润，感叹道：“老陆，你真幸福，除了有疼你的爹爹，还有这么好的一个师父。”

陆绎看向崔凌，心中也是被段清风所感动，却知道崔凌是睹物思人想到了什么。估计是和之前那次一般，有难言之隐，两人虽然相交才几天，但一见如故玩的忘乎所以，可毕竟认识时间短，有些话说不出口。陆绎也不问，只是转头再度看向段清风离去的方向。

崔凌过了片刻就高兴过来，笑道：“你师父疼你不说，还如此平易近人，身怀绝技亦是满腹经纶，却能深入浅出的把问题阐述清楚，面冷心善啊。老陆，你真是摊上了个好师父，幸运啊，幸运啊。”

“嘿嘿，那是，不过我师父只是对自己人才这般脾气，对旁人嘿嘿，日后你就知道了。”陆绎笑道。

崔凌撇撇嘴说道：“身在福中不知福，你师父刚走就敢胡说，小心我回头告你状去。不过你师父长的真俊，活像个姑娘。”

“大胆我师父。”陆绎笑道，崔凌说的是实情，于是也不禁发笑起来。陆绎与崔凌大闹起来。两人仿佛回到了现在这般年纪，肆无忌惮，一点也没刚才在聚义厅内的成熟稳重和跟韩素发谈话时候的老谋深算。

崔凌也哈哈大笑。在前面跑着被陆绎追，边跑边说：“你看你，你自己都笑了，还不让我说。”

京城之内，紫禁城中，陈洪坐在屋内浑身疲惫，一个太监在陈洪身后替陈洪揉肩捏背。陈洪问道：“黄锦在干什么呢？”

“老祖宗怎么问起来这个了？”那太监眉开眼笑的说道，陈洪眯着眼睛道：“让你说你就说哪里这么多废话。”

“黄大人最近一直在司礼监尚膳监忙活，深入简出除了伺候皇上很少见他

老人家露面。”那太监说道。陈洪笑了笑说道：“听你这话的意思是很尊重黄锦了？”

“人为上官，不得不敬，别说顺了嘴儿出去惹祸那便是给自己找麻烦，也给老祖宗您找麻烦不是？只要心里记得谁才是你的主子。谁才是你的老祖宗那就行了。不在乎嘴上怎么说。”那太监说道。

陈洪哈哈大笑起来：“小寿子你成就成在你这张嘴上了，假以时日磨练一番必当成大器。”

“小老祖宗抬举。”小寿子答道。

“黄锦这老小子不老实啊，你得给杂家看紧了。圣上多疑，更喜欢分权制衡。有个陆炳出来就弄个夏言来牵制，没想到夏言不光牵制不住陆炳还是头倔驴，圣上降不了他们就把杂家又给弄出来。那宫里岂不成了杂家的天下？自然不是，黄锦就是用来牵制杂家的。看吧，小寿子。只怕我这厂督的位置也要十年河东十年河西跟着黄锦轮流坐了。盯住他，但别暴露了。放心就算他当了权，本公也是制衡之人，自然有权利能护住你。另外从他干儿子冯保身上下手，这老道。

陈洪半吞半吐的话其实是这么个意思，冯保是陆炳的人，只是这话不能乱说，故此陈洪才没明说出来，这年头谁也信不过。

陈洪以为冯保是黄锦给自己留了条后路，万一陆炳真造了反，把圣上打败了，到时候冯保可以保黄锦的命。而陈洪之所以不说，则处于几点原因，大肆清剿朝中陆炳余孽的时候，若是动了冯保，只怕黄锦要怀恨在心，在日后给自己下绊子，到时候弄个两败俱伤别人要渔翁得利了。

另外一点，即便搞掉了冯保那也不过是平白无故结了个仇家，借机把黄锦弄下去就更没什么好处了。到时候宫里就没人能够制约自己了，朱厚熜必定以为尾大不掉，到时候也不会重用自己了，甚至找个机会除了自己也说不定。

政治斗争凡事都留有一丝余地，不是为了拼个你死我活，而是在互相妥协之中寻求利益的最大化。现如今黄锦除了保住了冯保，并没有里通外国跟陆党眉来眼去的，也算是效忠皇帝，所以没必要弄到那种一山不容二虎的境地。再说黄锦也不傻，知道陈洪是故意放了自己一马，有朝一日陈洪势弱的时候，说不定也能念在旧情饶陈洪一马。如此一来，既保全了自己，又能够不结仇反知情，岂不是两全其美的好事儿？

这事儿自然不能让旁人知道，万一知道了，那边是假公济私玩忽职守，到时候落了别人手里把柄还好说，闹不好黄锦得死，自己也得亡！

想到这里，陈洪不禁打了个冷颤，清了清嗓子伸出手去。小寿子多会伺候人啊，立刻端来茶水递到陈洪手里，茶水不冷不热刚刚好。黄锦知道小寿子是陈洪的人，睁一只眼闭一只眼让小寿子留下，无非是卖陈洪个好，并让陈洪安心罢了。同样陈洪这里也有黄锦的眼线，这就是你中有我我中有你，这也就是政治。

陈洪放下茶杯，突然问道："小寿子啊，你有没有野心？"

"回老祖宗的话，小寿子有野心，小寿子的野心就是好好辅佐老祖宗您。您长命百岁，带着小寿子也长命百岁。永远伺候着您。"小寿子答道。

陈洪哈哈大笑道："这哪里叫野心，这分明是孝心，也叫拍马屁。我问的是野心，你怎么连跟我说话都学会绕弯弯溜须拍马讲那些不找边际的吉祥话了？"

"回禀老祖宗，小寿子有野心。"小寿子答道："有朝一日我要做到老祖宗您这般，身居高位手揽大权，还望老祖宗多提拔。"

陈洪叫了声好，道："你这还算说了句实在话，谁没个野心。好了还想更好。就算咱们阉人也要爬到最高，做最大的宦官，做天下最强的人。有人说人心似水。但水往低处流，可这人心却是往高处走的，莫非是指人的下作如同水一般往低处流？小寿子，等有朝一日你爬到我这个位置。就知道什么叫做高处不胜寒了。不过到那时候，我要是还活着，你可得帮我一把啊，不能让我死的不明不白，咱们都是自己人，还需互相照应。你当权的时候，定是朝廷更换皇位改变，一朝天子一朝臣。老祖我还得靠你保命啊。"

"老祖宗言过了，小寿子的命都是老祖宗的。甭管什么时候老祖宗一句话拿去便是了。"小寿子答道，随即补充道："这句不是吉祥话虚话，乃是真情实意之举，天地可鉴。"

陈洪点了点头，不再作声。小寿子又问道："老祖宗，小寿子斗胆问您一句，您现在已经身居高位了，您还有野心吗，您还想往上爬一爬吗？"

"哎，已然没了野心，能够自保就不错了。当是为皇上多多效力，鞠躬尽瘁肝脑涂地便行了。"陈洪说道："我这也不是说的场面话，不信你故意在你面前表姿态什么的，根本犯不上这样。咱们做宦官的，心中只能有皇上，不能有别人。我们本就是身体残缺之人，只有在皇上的圣恩下，我们才成了个完全人，也能活的像个人，被人称作一声大人什么的。若是没了皇上，也就没了我们，咱们可能深知伴君如伴虎，但外人看来咱们就是皇帝的心腹，就连官文上也称咱们是内臣。什么是内臣啊，贴己的才是内臣。人人都有退路，就咱们宦官没退路，为啥，因为我们已经被打上了当今圣上的烙印，爬得越高烙印越深。一朝天子一朝臣，宦官是尤甚的，很少有人敢用先皇重用的宦官，因为那些宦官太滑太奸路子太广，最主要的是他们只忠于一个主

子。所以皇上在我们权势可以滔天，圣上不在了，我们就又回到了原型，连个完整的人都不算。”说道心酸处，陈洪站起身来看向外面，不禁长吁短叹起来。

“所以必须帮助圣上除了陆炳，陆炳在天下不稳，咱们是一个船上的人啊，你怎么就不明白呢，圣上啊！”

第二日清晨时分，陆炳早早起来。今天有一大堆公文需要批阅，陆炳凡事亲力亲为，纵然有先前战争时期组建的智囊团，此时也决不能用。正值多事之秋人心浮动，谁知道智囊团里有没有变节之士，到时候情报泄露岂不是功亏于溃机密尽失？

故此除了一些民生小事儿，凡是涉及保密的都是陆炳来做。梦雪晴反倒是在这时候放起了大假，光管着家里这一摊事物。陆炳累的苍老了十余岁，两鬓徒增白发，梦雪晴看了自然心疼，陆炳却严令禁止，说如需帮助会让梦雪晴来的。

为何会这样呢？原来是陆炳不忍梦雪晴受累心疼梦雪晴所致，更是为了保住梦雪晴的命。长期的劳累烦心让梦雪晴时常头疼不已，所谓头疼是真的头疼而非比喻。陆炳知道这要放在未来，叫做用脑过度，会导致心脏等一系列疾病，重者甚至会猝死，故此陆炳宁肯自己疲惫也要让梦雪晴好好的休息一下。

梦雪晴虽然不解，但依然十分顺从陆炳的决定，只是她也是闲不住的人，每日里依然足不出户但知天下事，可比起以前确实是轻松了不止一丁半点，神清气爽气色也好了许多。陆炳这几天累的直流鼻血，陆炳深知自己并非用脑过度所致，这才短短几天疲惫是肯定的，但不至于到用脑过度的境地。自己也非是肝火太旺，而是阴阳失调所致。

人白天属阳，夜晚属阴，做好事儿属阳，想要做坏事儿就属于阴，凡事都逃不过阴阳之说，就连比武斗狠也是如此，攻击属阳，防守为阴。拿着医学上的人体来说，白天阳的时候为吸收之时，阴的时候就该睡觉，做化解排毒的功效，但若是晚上常年不睡，便会导致阴阳失调从而出大问题，睡眠不规律引发疾病这件事儿众人皆知，只是常人没有上升到阴阳失调这个理论上。

而陆炳纵然每件事儿都有做，但他却没有阴阳互调，只有阳在他体内存在。至于原因不用说，那是内丹所致，阳气过剩则盖阴，阴盛则遮阳。这些年随着陆炳的功力增加，不断积蓄阳气，体内仅存的那点阴早就荡然无存了，终日阳气则血旺火胜与中邪毒并无差异。

第十二章剑王登陆府

陆炳现如今病患已然严重，心中明白长此以往下去便没几十年活头了，估计连常人寿命还不如。孩子们还小，家人也都在，这就更需要早作打算，以保他们的安全，现在想要调理估计也为时晚矣了。陆炳之所以先前多次生病，也是因为阳气过剩所致，看着壮实实则已经一身是病。

陆炳时常在想，自己戎马一生，开办学堂造福百姓，评定战乱发展经济，重情重义不曾做过半点违背良心之举，现如今竟然落个这样的结果，这辈子的徒劳究竟是为了个啥。但翻过头来想想也就释然了，自己一生过得精彩无比痛快无比，足矣！

陆炳用茶水洗了眼睛，常言道茶能明目，洗完眼睛格外清爽，拿起卷宗正要批阅，突听外面有人来了，步伐轻盈之中略带疲惫之感。陆炳听得出来这步伐是谁的，但却略有惊讶，因为多年未见这人如此疲惫，平日里他都是悄无声息的来悄无声息的走，就连陆炳有时候都听不出来。

门分左右，段清风推门而入，身上略显风尘仆仆之气，连鞋子都开了线十分破烂。段清风疲惫的做到椅子上，盘膝打坐闭目养神，陆炳倒上了一杯茶水，走到段清风身边递了过去。

段清风也不客套一饮而尽后，依然不睁眼睛的说道：“给我运点气，气不够了，慢慢来，否则现在我可没法转换，非把我烧死不可，你的气太烈。”

陆炳点了点头。平日里自己怎么运气段清风都不怕，而今却要如同抽丝一般细水长流而行，当是段清风疲惫到了极点。陆炳运了大约一盏茶的气后。段清风这才睁开眼睛，低低喊了声：“好。”

“你去那里了，清风。昨天下午还见你呢，这一夜你不会出去办什么大事儿去了吧？”陆炳问道。

段清风笑了笑说道：“去了趟太湖。”

“什么？你去了躺太湖，昨天傍黑天的时候走的，现在就回来了？！你这是要疯啊，你干什么去了！”陆炳急切的问道。说着把手搭在段清风肩膀上，替段清风轻轻按揉着穴位。段清风并不阻拦，此时之景若是被外人看到了。非得惊讶地把下巴掉下来不可。旁人一直以为段清风是陆炳的随从，下令的时候段清风也称陆炳为主公，但实则两人是生死兄弟。段清风从未把陆炳当做主公，陆炳也没把段清风看做下属。两人根本没有从属关系。如果问陆炳最信任谁的话。那段清风足以与梦雪晴相提并论，甚至某些时候陆炳宁肯不相信自己也会去相信段清风。

段清风说道：“我去看了看绎儿，不太放心，你这当爹的心大，知道有个神秘人还不担心，我这当师父的可不能不管，哼，我可没你心大心狠。”

“就你疼他行了吧。那人是谁？”陆炳笑了笑说道，段清风无子对陆绎视如己出。若不是陆绎本就不是亲生又年纪太大了，陆炳非得把陆绎过继给段清风不可。

段清风被陆炳揉捏的舒服了，鼻翼中略微发出哼唧的声音，一点不似旁人面前那般冷酷也没有陆绎面前那般略带威严的慈爱，反倒似个平常人般了。

“那个人是剑王崔英的孙子，叫崔凌，咱们都见过，以前在红螺寺大雄宝殿议事选武林盟主的时候曾经见过，就是剑王带的那个道。

陆炳恍然大悟：“他还跟着我一起上山呢。不过现在这孩子应该不小了，我那时候见他的时候都十二三了。”

“恩，这是个问题，我还以为是自己记错了。这少年现在和绎儿差不多大的样子，按照我们上次所见，应该比现在长个两三年的样子才对。”段清风道，随即和陆炳陷入了短暂的沉默，随即笑了笑继续说道：“无妨无妨，剑王传人本就奇怪。”

“的确，我也略有耳闻。怪不得绎儿这次行事如此蹊跷，原来是有剑王传人相助，不过，这么说你也没看透那个崔凌了？”陆炳问道。

段清风点点头又摇摇头：“根本看不透或者无处可看，那孩子很单纯，宛如一潭静水一般，根本不似这儿年纪该有的表现，我是指的不一般的人家，你懂我什么意思，比如咱们家的孩子这样的。总之崔凌的单纯实在不像剑王门人，他让我感觉到儿童般内心，单纯的很，我想剑王门人十分多变是不是必须保持平静和纯净，这样才能千变万化？亦或是保持心静如水，哎呀呀，说乱了，我也不知道该怎么形容了。”

“你累了。”陆炳笑道，段清风笑了笑：“绎儿此番办事儿的确有一套也不光是崔凌之功，但有崔凌跟着他我也能放心不少，毕竟剑王门人可以辨凶吉祸福，而且他小哥俩好像还挺对脾气。这次我不放心一看，便也放心下来，孩子长大了。哎，一眨眼的功夫就是个大小伙子了，咱们再过两年也怕是要老了。看着绎儿和崔凌，我不禁想起了你我当年一起笑傲江湖打别人被人打，少年意气逍遥快活的日子，而今随着年龄增长拥有的越多但快乐却越少了，但我段清风倒是不枉此生一度，毕竟还有你这样的好兄弟。希望绎儿和崔凌也能成为咱们这样的生死兄弟，罢了，儿孙自有儿孙福，不管了，起码他们现在小哥俩玩的挺好。够了够了，你也累，别按了。”

陆炳松了手，不再给段清风揉按笑道：“我也不想给你按摩啊，主要是你

连伺候丫鬟都不用，我不给你按谁给你弄，嘿嘿。昨天沈紫杉又找我了，你知道的，她已经知道你没还俗了。你也真是的，成天披头散发也多亏头发顺滑，否则岂不成了狮子犬。嘿嘿。她第一次见你的时候还以为你还俗娶了妻，所以才没有带道士的发髻之类的，你到底怎么打算的。真的没想还俗吗？你看人家纪联洪”

“我为何会急急赶回来，不休息一下？”段清风突然打断陆炳，岔开话题说道，陆炳嘟囔道：“那我哪知道，说不定是想沈大小姐了呢？”

“找打！”段清风佯装嗔怒道：“你小子都这把年纪了嘴里没一句正经话，我还不是怕你累出病来，我一天不会来工作不得你来做？你又舍不得让梦雪晴做。只能让我这个兄弟劳累啊，哎，重色轻友如是而已。”

“你看你这话说的。雪晴的事情我不给你说过吗？”陆炳嬉皮笑脸拉着段清风道：“老段最好了，最疼我了，下辈子，下辈子哈。我娶你。哈哈哈哈。”

“大爷，下辈子我还是男的，你当女的去。”段清风哭笑不得推搡着贴过来的陆炳笑骂道。两人嬉笑怒骂推推搡搡，根本不似三十几岁的人，反倒是像个顽童一般。

“啧啧啧，这哪里像绝世高手所为，简直少年都不如嘛，不过老头子我倒是欣赏的很。”一个声音从屋子的角落里传来。还没待那说话之人走出来，却见段清风和陆炳一同窜了过去。一把抓住了一个人，正当要用劲力先把那人震的动弹不得了时候，陆炳突然大喊一声：“等等。”

陆炳和段清风同时往后窜了出去，退后好几步虽然身法不一，但是行动十分整齐划一，宛如一个人一般。一个老头走了出来，哈哈大笑道：“你们看来早就发现我了？”

“晚辈拜见剑王。”

“晚辈段清风见过崔老前辈。”

陆炳和段清风两人双双抱拳说道，一个老头走了出来，他的身上有些许血迹，笑盈盈的好似人畜无害的小老头一般，一点也没有一代宗师的架势。此人不是旁人，正是剑王崔英。

崔英指着自己的身上说道：“我受了点伤，是不是我这身上的血腥味暴露了我的行踪？”

陆炳和段清风连连点了点头，表示认同。

“那我就奇怪了，你们好似早商量好了，就算兄弟同心，也不可能这么整齐啊，一左一右看似整齐划一但实则是个曲折的形状，完完全全把我的退路给封上了。谁前谁后地形不同，就这一眨眼的事儿，若不是商量好了谁也说不准啊。”崔英依然笑盈盈的问道。

陆炳微微一笑答道：“那剑王老前辈也是厉害，准瞬间就卡主我们两人的死门，若是我们继续用劲力，只怕要是两败俱伤啊，这等换命的打法由您这种江湖成名前辈使出，一下子就制住了我二人，可真是大巧若拙意想不到啊。”

“嘿嘿，老头子看家的本事而已，而且你俩也在进攻途中认出了我，便没有下死手。我说了，我受了伤，不受伤不好说，但现在只要你们一阴一阳两股真气隔空袭来，再把我的退路给封上了，我必定没办法跑。”崔英说道：“这点门道老头子我能看得出来，可是你们怎么商量的我可是一点都没瞧出来啊。”

“那就由晚辈来讲吧。”段清风说话，崔英点了点头道了声：“好。”

段清风说道：“我其实在太湖水寨的时候就发现您了，但我不敢确定。因为在聚义厅内陆绎和崔凌杀人的缘故，这俩孩子还太年轻，身上沾了些许血腥味道，所以混在一起我只闻到屋内有三个血腥味道。我急于走也是想把你诱到外面比试一下，你要不跟我走，凭俩孩子的本事撑个一时半刻也不是问题，我只需绕回来便是螳螂捕蝉黄雀在后。当时我也在怀疑是不是我感觉错了，因为你的身上不光没有一丝喘息之声行动之声就连人存在的感觉都没有，当我离开太湖不久准备绕回后却再次闻到了这股血腥味，我知道你跟上来了。”

“怪不得当时你停顿了一下，原来是这个道理。”崔英笑道，陆炳这时候已经拿来了药，崔英一改龌龊小老头的样子，大马金刀的坐到椅子上也不客气示意陆炳上药就行，最终嘟囔道：“万儿万这老小子的传人，医术差不了，来吧，我受的伤可不轻。对了，陆炳你也是这么发现我的吗，我已经尽力掩盖我身上的血腥味了，隔着这么远段清风能闻到已经和剑王传人并无差别了，丹阳子的确收了个好徒弟。的什么心静如水也完全正确，哎，若不是你都这般年纪了，少了一丝清灵，另外体内阴气太盛，我必定授你剑王诀。”

“谢前辈器重，晚辈乃武当门人终生不忘。”段清风不冷不淡的说道，其实心中略有一丝不快。心道，你说收徒就收徒，那岂不是要自己背叛丹阳子，纵然你是剑王也不见得比师尊丹阳子强多少，五大宗师可是齐头并进不分伯仲的。

第十三章剑王托孤

崔英摆了摆手，牵动了伤口顿时倒吸一口冷气，样子颇为搞笑，随即说道：“别在意段贤侄，老朽我并无恶意。我剑王门人不一定非找没师门的人传授，传授后也不必背叛原来的师门，只寻有缘人和有天赋的人。而且剑王门人大多呈隐匿状态，也就是这一百多年来在我崔家传位，所以文斗老秃驴还说让我传下去，成为我家传武学。其实之前全是异姓的门人，还有一任剑王传人还是你们武当的掌门呢。他们依然在原来的门派，只是恰当的时候寻到有缘人把剑王诀传下去就是了，别让剑王诀绝了后，一人只有一个传人。比如现在只有崔凌，若是我死了后，崔凌没找到传人前不幸遇害，那也全是天命。祖宗保佑万幸万幸，至今剑王一门历经沧桑还未绝了。段贤侄啊，我刚才别无他意，切勿往心里去。”

段清风知道崔英的看人本事，也不否认刚才的不快，只是抱拳道：“晚辈鲁莽了。”

“喂，陆炳你呢，刚才问你话怎么不回答了？”崔英道。

陆炳一愣边涂着药边说道：“啊？你说我啊，问的啥，哦哦哦，我想起来了。我可没这本事闻到什么血腥味，平时吧我太忙，段清风则没事儿就打坐修行。看似我俩功力差不多，其实我是因为身体原因，日日必须在修行，而他则是真正修行，五感锻炼的自然比我要强上不是一丁半点。”

崔英翻手就用手叼住陆炳手腕，陆炳微微一笑也不阻拦。崔英过了一会儿松开。捋着胡须道：“天下之大无奇不有，这就是天命，谁能想到江湖上刚猛非凡宁折不弯的陆炳。竟然是个离了真气不能活的废人。日也练月也练，岂能不强，再加上你体内这股丹阳子的气，现在若不是我仔细寻找，都发现不了了，所有真气已经为你所用融会贯通了。厉害厉害，天地造化。虽然练得粗放，但正和了你的性格和你的夺命十三刀，纯阳业火。野火连城。”

陆炳笑了笑答道：“我并未感受到老前辈身上的血腥味，之前一切都是我率性所然，故此您自然看不出什么破绽，否则非得在您这双火眼金睛下现了原形不可。”

“你话。那是咋回事儿。你俩到底是怎么配合的，而段清风是如何传递给你的消息，别卖关子了，老头子我越来越好奇了。”崔英笑道。

陆炳曰：“我给段清风揉肩的时候，他用体内经脉给我震动，震动的频率形成规律，变成用我们兄弟们之间的一套密语进行交流，我也同样用揉捏跟他传讯。这种密语就好比江湖上的啜口和黑话一样。不同的是不是行内人尽皆知，只有我兄弟二人懂。乃是早先约定好的。故此这才有了刚才的一幕，这一切都是早就商量好的。”

“怪不得怪不得，纵然如此临时而为，也算得上是兄弟同心了。”崔英说着穿好了衣服，这时候陆炳已经为崔英上好了药，清清爽爽极为舒服，瞬间都感觉好了一半。崔英穿戴好这才抱拳道：“谢了。”

“前辈客气。”陆炳说道：“剑王这一生的伤可是入京所致？”

“正是，你怎么知道的？”崔英惊讶道，但随即笑道：“我忘了，陆家的情报网不比朝廷的差。”

见段清风不解，陆炳说道：“看来是崔凌不让绎儿传信的，这次我说让绎儿自己把握，什么该送什么不该送，都需他自己定夺过滤，实在不行的或者总结成文的再给我定夺，无需事无巨细都传于我。清风，这是魏和今早又冒险加急传出来的信，我刚看了一半你就来了。”

段清风从桌子上拿起密函，通过解密大约得知了少林文斗和剑王崔英勇闯京城的事情，不禁大吃一惊。果然是五大宗师，竟然做出这等常人所不及，甚至不敢想的事情，只可惜了少林僧文斗战死在紫禁城养心殿前，真是可悲可叹。

崔英问道：“陆炳，文斗死了吧？”

“恩，文斗大师险些功成，死在了养心殿前，力竭被杀。”陆炳说道，崔英笑道：“文斗老秃驴啊，其实他已经成功了。杀即是不杀，不杀既是杀，杀与不杀没什么太大的区别，他都做成了自己想做的事情。走了穿红的来了戴绿的，江湖上罔替频繁，世间皆是如此，朝廷又岂能逃开天地变数？朱厚熜死了，还有别人来的当这个皇上，但终究成就不了文斗的梦想。文斗想建立佛国，以佛为尊。按照当前的时局这一切都是不可能的，故此必须搅乱时局脱颖而出，这才能成就自己的梦想，至于最终成与不成那就是天命了。少林拥有的太多，便是难以割舍的也太多，所以必须舍弃这一切世俗虚名才可终成大业，正所谓不破不立如是而已。这次文斗不管刺杀成与不成，他都成功了，他把少林逼到了绝路上，这才能置死地而后生。”

陆炳和段清风点了点头，心中的疑惑结了很多，看着少林之前所作所为还以为是想重回尊位，谁知道竟然有这么大的抱负。这么一来一切都说通了，为什么少林愿意帮助陆家，为什么少林不攀附朝廷反戈一击，陆家是天然的盟友是成就大佛国的一大砝码。

“文斗依然是是那么狂野喜争，头脑够用但沉稳不足，单论性格这点倒和陆炳你有几分相似，但一物降一物，有时候你们这种单刀直入却能成大事。你看，你现在的山东基业不是很好吗？看吧，少林能不能成不好说，但文斗的徒弟悟须和那个师侄悟灵绝非是等闲之辈。”崔英悠悠的说道。

“前辈此次去太湖，是不是也是不放心崔凌。”段清风问道，崔英点点头笑道：“崔凌这孩子性子单纯，虽然能辨旦夕祸福，可只怕人心叵测遭受其害，但看到陆绎令众人杯弓蛇影对粗人使粗招这么聪明后，我便知道崔凌跟着陆绎，两人定能相辅相成。今天看到陆绎有这样的父亲和师父后，我便也就更放心了。”

陆炳说道：“前辈谬赞，不过前辈的意思我不太明白。”

“我自感时日已然不多，今日前来并非托孤让你们给他谋份差事的，只是让你帮我传达几句话。”剑王崔英笑着说道。

陆炳连忙上前伸出手来，剑王倒也不在意把自己的手腕递过去，陆炳把双指搭上一号脉，顿时眉头微皱问道：“这没什么病啊？”

“这话说得外行了不是，人生老病死，人之常情，岂能是非得有病才会死。老死老死身体达到寿限了，自然就停了，我就是这个样子。我估摸着也就还有一个月的寿限吧，只不过是寿尽而终，并非生病乃是定数。看来陆炳，你还是嫩啊，不足万儿万的医术。我啊，通阴阳知天地变数，这辈子都在经一个寻字，这点要是都看不出来，那就白活了。”崔英笑了笑说道。

崔英又说道：“剑王传人有一条不成文的规矩，那就是前任剑王传授完剑王的本事之后，可以带着传人修行，但临终之时却不可让传人看到。否则悲从心中起扰了内心的清幽，巨大的悲痛会留下阴影，日后便不能感悟出真正的剑王诀了。我是崔凌的爷爷，他的悲伤会更甚于普通传人，自然不能让他看到。这便要托付给信得过的人，把我这柄夜煞剑放在托付之人手中，并保证能够交到崔凌手里。”

“茫茫人海，寻一人有多难，更何况是剑王门下这么善于藏气之人。统观天下，能有这样能力和地位，并让我信得过的人，也只有陆炳段清风你们两人了。故此我才让崔凌跟着陆绎，这样你们更方便找他，若是走丢了，凭你的本事即便找不到广而告之让他来找你们还是可以的。”崔英对陆炳和段清风说道，两人连连点头。

陆炳说道：“前辈交代的事情在下定当竭力完成。”

“我还有几句话要留给崔凌，我写下来，你到时候就把我写的东西给他便是了，告诉他我去云游四方了。”崔英说道着走向桌子，上面有现成的笔墨纸砚。崔英铺开一张白纸在上面提笔写到：不问世间事，心如水中月。一动涟漪起，层层荡缺影。纵然风卷浪，水在月依旧。持为心中宁，剑王诀自成。

崔英放下了笔对陆炳和段清风说道：“这几句话你们也可自行参悟，我想凭着段清风的悟性，应该这不是什么问题。崔凌并非是要心如止水毫无性情，更不是不可参与天下事要什么不问世事，而是要在内心保持一份中和，

心中静了天下就静下来了。这份中和以他现在的年纪，很难把持的住，纵然现如今他的武功足以保全自己性命，但山外有山人外有人，也不敢说是完全。老朽在这里拜谢二位了，希望二位能多多照应这孩子。二位在上，请受老朽一拜。”

说着崔英就要跪下来，陆炳和段清风是什么身手，飞身上前托住剑王连声道：“剑王您这是干什么，这不是要折煞我二人吗？”

第十四章一语点破

崔英再站起来的时候，已经是满面泪流，那样子简直就是个四处无援孤独羸弱的老者，哪里还有一丝剑王闲云野鹤一派宗师的气度。崔英叹了口气说道：“崔凌这孩子苦啊，从小就没了爹妈，我见到他那年，他在集市上正跟也狗抢东西吃呢。”

“怎么？在下没听懂。”陆炳把崔英扶着坐下后问道，随即又说道：“此乃剑王家事，在下刚才失言了。”

崔英擦了擦眼泪说道：“无妨无妨，说就说了，这些事儿憋在我心里太久了，只怕再不说就没机会说了。崔凌这孩子其实并不是我的亲孙子，你们看年龄也就知道了，按说就算是我的孙子，现在也该三四十岁了是不是？”

陆炳和段清风点了点头，崔英又说道：“当年我年轻的时候，也是个英雄辈出的年代，宛如你们现在一般，有你，也有你，还有纪联洪之类的。虽说江湖上都是英雄不断一茬接一茬，还没美名曰长江后浪推前浪，但实际上大部分时候豪杰都是扎堆出现的，群雄之后便是一段没落时期。也不知道是老天故意弄人，还是英雄不甘寂寞，但有一点是可以肯定的，高手之间是可以互相促进的，比着往上练功寻求尽早达到更高的层面，毕竟我们是武人，争强好胜是我们的常性。当时我并未真正的参透剑王诀，还以为自己已经心静如水了，但实则却依然是争强好胜的很。”

“当时我虽已经四十余岁，但却还是一腔热血年轻气盛。号称五大宗师的我们都是如此。有时候我在想，若不是我们有这般的好胜心，或许也走不到现在的这种境界。但若是当时我们满足现状岂能有更高的提升，只有永不满足才可永无止境。可这一切并不适合剑王诀，最终我也遭到了剑王祖宗的惩罚。我们几人谁也不服，便约定在黄山之上一较高下。我们斗了两次，各有输赢难分高下，便各自回去研习绝招，后来大家听说文斗学会了江湖上享有盛名的夺命十三刀。对没错，就是陆炳你所会的那套刀法，只不过文斗并不承认。说这是少林绝学，这也就是为什么你当年在红螺寺和纪联洪打斗的时候，少林和尚会如此惊讶的原因，因为他们也曾见过或者听过。只不过那是文斗和尚使出来的罢了。当时我为了能胜过文斗和尚。便带着儿子儿媳和孙子游历天下，希望也能在自然中顿悟精髓亦或是学到新的什么剑招。”崔英讲道，面色一动顿时有种伤心欲绝涌上心头，就连段清风和陆炳都能看出来崔英的难受。

崔英的泪再次落了下来：“谁知道就是一次强出头后却埋下了祸根，我得罪了巴蜀的武林同道，几个掌门联手与我对敌，却被我一一击杀。后来我也没有在意什么，我研习到了借气御气之精髓。而剑神则修行到了五行剑，于是我们便再度相约。五人去了黄山比武，我们几人这次比武十分纠结，在黄山上一比就是两年，日思夜想想要打败对手，却依然毫无办法。我们几人都

不愿下山，就要分个高下，其实大家都不在乎什么天下第一，只是武人好胜心起就像让剩下几人服个软罢了。我们五人在山上风餐日宿也不知道图个什么劲，却陷入反复轮回之中。比如我能打败两人却要被另外两人击败，别人也是一样，反复绕下去总没有一人可以依次击败剩下的几人，轮回相克这世上就没有无敌的剑法，总有可以制约的招数出现。我们最后觉得实在无聊，再这样下去只怕要成野人了，便下了山，各自的命运便开始了。”

“文斗和尚因为先前试刀的杀戮，被永禁少林寺内，不得下山不得出关，甚至不得见人，直到老一辈的人死绝了，他才开始慢慢松动自己还收了一个徒弟。所谓马微善羽化，实则也是服药不当练功走火入魔所致，死得冤枉估计这是他自己都没想到的。当然，也有可能南无派的马微善没有死，只是故作玄虚下落不明了，但这么多年听不到消息，那也是凶多吉少。但若非要说是羽化，我只能称那人是偏听偏信脑子有毛病了，作为人哪里可能羽化成仙，成也是成妖罢了。马微善服药正是为了提高功力，怎奈却要了他的命。而丹阳子失去了能够继承武当大宝的资格，武当渐入平庸，那些玄妙的剑招拳法无法传播，沦为虽大却不精的门派。恕我直言，若不是有真武大帝象征意义的存在和朝廷的扶持，只怕现在已经沦为二流帮派了。”崔英道。

崔英继续说道：“老剑神说是死的安乐，但我们各自修行的武艺都是阴阳调剂，不似你们两人一般阴阳不调，怎么会这么早就死了？！其实老剑神死后我曾开棺验尸过，他是在修炼中神志不清，或者无法冲破自己的大关，恼怒之下自己震断身上经脉而亡。表皮看不出来，实则皮囊之下已经一团糟，哎，他的气性太大了。现在的剑神肖依估计是为了保住师尊颜面，旁人又看不出门道，这才被糊弄了过去。至于有人说肖依在他师父之上，那纯属放屁，老剑神只不过不愿意展露给世人罢了，或者不屑展露，故此才有了现在这种说法。”

崔英的声音一顿，再度叹息说道：“五大宗师四个没有善终善果，我又岂能逃离的了这种命运，我们五人皆是狼狈不堪，看似在追求什么，到头来却是一场空，反倒把已经拥有的赔了进去，弄了个孤家寡人的后果。”

陆炳好奇心起，不顾段清风轻拉他一把反倒是说道：“剑王前辈，后来您到底发生了什么？”

“我在山上的两年没对任何人提起，这是我们几人的约定。就连我亲生儿子也没有说。”剑王崔英用那年迈苍老声音讲道：“我得罪了巴蜀的帮派，待我销声匿迹后他们以为我死了，几经试探后便开始找我儿子一家人报仇。我的儿子天资愚钝。但纵然如此，剑王传人又岂能是好欺负的，只不过巴蜀的几个大帮派和黑帮以及绿林联合起来，宛如附骨之疽一般紧紧跟随死缠烂打，让一家人根本无藏身之所，食寝难安日日被人骚扰，全是用人命往上填的车轮战。剑王门人毕竟是人。也是知道累的，疲惫难耐的儿子带着儿媳孙子寻找我的下落，希望我能出手相助。可我却为了好胜之心在山上并不知情，我并不知情啊！”

崔英说到这里，突然放声大哭起来，陆炳站也不是坐也不是。根本不知道该如何安慰崔英。只能不停的说：“过去就过去了，节哀节哀。”

崔英痛不欲生涕泪不止，擦着眼泪说道：“我没事儿，我没事儿，只是心如刀绞一般，忍不住而已。两年啊，我在山上和他们打了两年。我儿子最终力战身亡，媳妇自尽。本以为这般就能消除这帮人的心头之气。可那帮人却连我年幼的孙子都不放过，生生用马蹄踩成了肉泥。”

“畜生！”陆炳闻之大怒拍案而起道。

崔英摆了摆手说道：“非也非也。这话得分两头说，你这是站在我的角度上看，认为孩子是无辜的，有仇报仇有怨抱怨就可以了。但实则人家做的也没错，毕竟当年我强出头的事情，也没什么大不了的，其中是非曲直现在说来已经无所谓，但不管怎样也牵扯不到人命上来。我便是仗着自己武艺比别人高，一语不合就开打，本可以手下留情却未留情，杀了人家掌门，你说这些人死的冤不冤，罪不至死的事情更何况人家可能没罪，你说人家恨不恨？人家不去刨我祖坟已经算得上仁义了，我这般不光是杀了人家掌门，更是等于给巴蜀所有武林同道一个耳光，与他们所有人为敌。不过这些想法也是我十余年后才想通的，哎，只是自己却又错上加错再犯了糊涂。”

“你灭了巴蜀多半的门派。”段清风突然冷冰冰的说道，陆炳不可置信的看着慈眉善目宛如街边老叟的崔英，崔英却苦笑一声说道：“是啊，我忘了你是知道的，定是你师父丹阳子告诉你的吧？”

段清风点了点头算是认下了，崔英笑了笑说道：“是啊，当年我悲愤交加，一时间怒火中烧，便屠杀了数百名巴蜀武林人士，到现在到了巴蜀那一块儿提起我来还是个十恶不赦的恶人形象。也就因为这个，到现在巴蜀一带的武林都没有崛起，那是因为我从中断了层。哎，那件事儿之后，我突然明白了一个道理，那就是我还没真正的学会剑王诀，从此我不问江湖中的事情开始浪迹天涯，四海为家。今日，我本以为我已经成了，但现在才明白，我还是放不下，心里放不下过往云烟就还是有所牵挂，有所牵挂那就做不到剑王诀。罢了罢了，老朽终其一生竟然没有练透剑王诀，真是惭愧，愧对祖宗愧对自己，也愧对我那死去的儿孙啊。你们说，我这究竟是活了个什么劲。”

“剑王前辈，您可否听晚辈一言？”陆炳说道，崔英点了点头，陆炳深吸一口气说道：“人活一世草木一秋，这一辈子有些人活了个痛快，有些人活了个苦闷，有的为自己活着，有的为别人活着。但之所以人们都在活着，尝尽这人间的酸甜苦辣还依然愿意活着，那就是因为活着有意思有念头有牵挂。若是真如同你说的，剑王诀就是没有情感变化没有喜怒哀乐没有任何可以牵挂的，那活着才真的是没劲了，还不如个死物件呢。说句大不敬的话，这种剑王诀就是送给我练我都不练，练了不如不练！”

崔英愣了半晌连连点头道："好，我这老朽算是白活了，到头来还没有你陆炳看到的透彻，真是一语点醒梦中人啊。"

"老爷子您谬赞了，好多事情不过是当局者迷旁观者清罢了，一句话就能点破了，可谁都不愿冒这个险去点破，生怕点的不对或者惹一身麻烦，更何况是要面对您这样的成名前辈呢。万一您不快，再屠了我山东怎么办？故此小辈也是冒险相谏。"陆炳也陪笑道，崔英赞许道："听君一席话胜读十年书，老朽能在命不久矣之时被你点破玄机，解了心中大结也算得上是快事一件了。"

第十五章张璁退出舞台

“前辈，在下倒是还有一事不明希望不吝赐教。”段清风突然插言道。

“但说无妨。”崔英道。

段清风说：“我先前见过崔凌一面，怎么这孩子没太长啊，是长的本来就少相还是别的什么原因。按照那时候相见的岁数，这崔凌应该比绎儿大几岁，现在反倒感觉小了几岁。这绝不是心里纯洁的缘故，定有什么因由，前辈若是方便就回答一下，不方便的话段某也绝不打破砂锅问到底，段某也没这个本事苦苦追问，嘿嘿。”

“丹阳子的好徒弟啊，观察的好细致，真是不赖，你若是我剑王传人也一定大有所成。”崔英道：“不错，你的感悟还真的挺准的，其中的缘由我说了也无妨。”

崔英道：“崔凌他的确有几年时光是没有长的。”

“什么意思？”陆段两人不解的异口同声道。

“想要学会寻字诀，必须忘我，这种忘我就宛如杀死自己一样，只有杀死自己才能让自己融入在天地之间，成为自然之中的一份子，才可寻天地之气。”崔英说：“故此，崔凌曾有一段时间闭关四年，四年之内坐于一灵石之上，不吃不喝不眠不休不言不语，受天地之灵气而存活，全凭他自己感悟到后才能醒来。这也就是在精神上磨练自己了，那四年中原先他的他已经死了，现如今是个全新的崔凌，可以说现在他即是他也不是他。你觉得他小，那是因为他失去了那四年的光阴。现在的他不管是心理还是身体都比原来该有的年龄小个四岁。”

段清风点了点头道：“原来如此，谢剑王指教。”问到这里，也就不便再往下追问了。追问下去只能惹人厌烦，段清风把握的恰到好处。

崔英哈哈一乐道：“好了，不必客气了，总之以后崔凌有什么事儿，你们两位叔叔辈的还得多多担待。另外见到丹阳子后，记得帮我带个好，丹阳子可算享了福了。还有告诉他。他比我强他胜了我，他放下了一身武艺却获得了颐养天年尽享天伦之乐，也算得了善果。更是延年益寿并未如他所说那般命不久矣了，此乃天地之功和丹阳子自己的造化。而我没有放下，时至今日才知道我输了，输了他足足十余年。胜败。胜败果真如此重要吗，若能挽回一切，崔英我宁愿一败涂地。”崔英说完快步向着门外走去，陆炳和段清风抱拳恭送却并不阻拦，因为崔英此去去意已决阻拦也无益，而且崔英再次反而束手束脚不知该如何是好了。

望着崔英离去的背影，段清风突然叹道：“人生其苦，来去匆匆。何欲何求，宛如一空。”

“圣上。臣以为历经多年灾祸，朝廷需休养生息善待百姓，不易在再起征战，更不易内战。故此，臣不赞成出兵山东之决定。”夏言走出说道，众人纷纷点头称是。

张璁去年彻底退出了历史舞台，身体本就有些欠佳的他这些年更是心力憔悴，陆炳被弄到了南镇抚司管理南京锦衣事，而京城中再无有力强援，其余的人不过是趋炎附势的墙头草。早年间其实张璁也是个墙头草，还未觉出来什么，但现如今却知道这种反复小人的可恨之处，痛定思痛对先前做的很多事反思了起来。

更令张璁不舒服的是夏言的得势，他本就和夏言不对付，才能更不及夏言，两人相斗张璁输多赢少，愈发郁闷旧疾反复发作。嘉靖十四年正月，在朝房当值的时候，张璁竟然昏厥过去，几经抢救却依然昏迷不醒。最后好不容易醒了，便要告老还乡。

嘉靖皇帝朱厚熜自然表姿态说不舍，以显示自己惜才和对功臣的恩宠之意。张璁其人虽然有些不对的地方也和陆炳交情颇深，但对朱厚熜现如今能够总揽大权还是起了不少作用的。更何况张璁不如陆炳有威胁，放在朝中既为自己稳固政权起到了作用，又能给其他人一定的表率作用，更可以牵制其他崛起的文官势力。张璁揣测圣意，顺应朱厚熜的意思，这也是夏言这帮直臣所不具备的。

可天不遂人愿，张璁的身体一蹶不振难以承担日常公务，终究是退朝还野。后张璁回乡在温州贞义书院教书，朱厚熜多次潜人去想请，希望张璁能够还朝为官复任，但张璁都因身体原因并未遂愿。实际上，张璁并非装病，是的确身体欠佳，可即便身体无恙，他也不会回去了。因为现如今的朝堂已经不是他的天下了，久待无益只怕更要晚节不保，不如闲云野鹤来的舒服。

夏言在嘉靖十五年万寿节之后，于闰十二月被封为武英殿大学士，入内阁参机务。一时间，夏言成了最有前途的文臣，也变成了众望所归的人物在朝野之中一言九鼎无人敢争。

不过夏言是聪明的，他从不结党聚众，以众人逼迫朱厚熜顺服。有什么事儿说什么事儿，做个实实在在的直臣。旁人可以附和但绝不会联名上奏，夏言上疏只表达夏言自己的意思，颇有忠臣义士的风骨。也正因为如此，夏言才能屡次上言犯了圣怒却不被处罚，还可以步步高升，因为他不属于任何派系，他只有一个人要效忠，那边是皇帝。

夏言愿意做一个孤臣，或者说只能做一个孤臣，毫无背景出身卑微的他从开始就选择了这条道路，这条稍有不慎就会坠落深渊毫无退路的为臣之路。这条孤臣的路必须从一而终，否则就更会被人看低，而且还容易让圣上怀疑此人心口不一，先前所做的一切不过是演戏罢了。稍有亲近之人，便会认为其膨胀或另有所图，到时候就还不如一般的大臣能得到皇帝的信任呢。

而这条路的确是一条苦闷之路，因为这是一条没人帮的道路，只有孤军奋战，偶尔出来一个佩服自己为人的大臣，或许会帮自己一把。但很快就会因为政见不一分道扬镳，甚至夏言会为此反参对方一本，这般行为多少会遭人唾骂也让夏言有时候略有不安，觉得不够仗义。可是食君之禄忠君之事，为了国家大义，这点违背小义之事也就不算什么了，他总是这么安慰自己。

此时大殿之上，有大臣在朱厚熜私下授意下站出来说陆炳私藏少林反贼和洛阳任家余孽，此乃意图不轨意欲犯上，陆炳视国法为草芥其心可诛，需率大军伐之。

这时候夏言才站出来说了那番话：“圣上，臣以为历经多年灾祸，朝廷需休养生息善待百姓，不易在再起征战，更不易内战。故此，臣不赞成出兵山东之决定。”

“夏爱卿啊，不能因为这些外界原因就让人随意践踏法纪吧？那天威何在，国家法纪何在，国不将国，国都不在了，这又是给谁休养生息的呢？”朱厚熜知道夏言平日里耿直，并不是为陆炳说话，倒也没生气随即问道：“既然你说不允，那你以为该如何行事？”

夏言略一思考想道：“不如招陆炳进京，让他说明其中利害，若是他敢来那说明内心无鬼，是否有罪不是一两个人一两件事儿能说清的，需三法司会审，再做定夺。若是抗旨不尊不肯进京，那到时候再做打算便是了。”

“恩这倒是个办法。”朱厚熜心里有谱了，夏言这办法倒是好，陆炳是断然不会再度回到京城的，这样一来无理的就是陆炳。到时候给他弄个犯上作乱抗旨不尊的罪名，天下就人人得而诛之了。起码到时候大义的大旗是高举了，自己也代表着正义之师而非是兔死狗烹过河拆桥杀害忠良的昏君，毕竟先前的一些事情天下人并不知晓。

可是这办法也不好，这样一来一旦陆炳不进京，就成了公开和陆炳发动战争，首先成说明山东陆炳已经分裂出去了，这才会正式攻打，而山东这些年已经成了**的政权。更甚者是如此就把皇帝惩戒大臣，变成了两国交战，不光抬高了陆炳的身份，变成对等的君主，还会让情况一发不可收拾。胜了还则罢了，万一败了，那就等于逼着陆炳不得不攻入京城登基坐殿了。虽然朱厚熜对自己的胜利有很大的信心，可是这万事得做两手准备，不可把自己的路堵死了，谁都有走窄的时候。

夏言见朱厚熜脸上变颜变色，眉头紧缩若有所思的模样，便揣测圣意，思量一番后说道：“臣还有一法，不必召陆炳进京，降他个玩忽职守的罪名。现如今陆炳任锦衣卫南镇抚司的指挥使，但他却多日没有到任，正可以以此做文章，让他做出个交代。同时告予他说山东有贼匪进入的事情，并派一队千余人的部队进入山东进行搜查，让戚景通等山东驻军将领从中辅助，这样既有内应，而调动兵马也纯属合理合法之行为。圣上，此般可避免战祸，更是进可攻退可守。”

第十六章有才无德有德无才

朱厚熜觉得夏言话里有话，猛然抬起头来，夏言正盯着自己的眼睛，但转瞬他又低下了头。就这么惊鸿一瞥，朱厚熜就明白，夏言看透了其中的道道，欲加之罪何患无辞，看来是瞒不住夏言这个聪明人了。

夏言这计策好不好呢，好，出师有名，一旦陆炳要是借此机会作乱，那才是要被天下人所误会和唾弃呢。到时候没人会理解陆炳的顾虑，只会看到皇上对陆炳不薄，但陆炳却为了几个反贼跟皇帝反目成仇。这般舆论压力，会让许多人背弃陆炳，让陆炳这个大明的功臣瞬间失了民心，被扣上犯上不忠义的大帽子。

其次，派兵进入的要求合情合理，若是陆炳不从就如刚才所言那般。若是从了，一千人虽然掀不起什么惊涛骇浪，但可以从中开花，更可以趁机联络戚景通这样忠于朝廷的山东驻军作为内应，由内到外举大力控制山东，比贸然进攻要有效地多，还可以沿路刺探军情和防御布局。

夏言虽然看穿了自己所想，但依然为自己出谋划策，实在是大明的大忠臣啊，是朕的忠臣。朱厚熜感叹万分，对着夏言连连点头称赞道：“夏爱卿所言甚是，朕亦是如此想的。”

“圣明不过陛下。”夏言称赞道，群臣齐声道：“我主圣明。”

朱厚熜站起身来说道：“早朝退了吧，有事儿明天再启奏，夏言啊。跟朕来。”

一君一臣走出大殿，向着宫内走去。

皇宫后花园中，朱厚熜坐在那里云淡风轻的看着夏言。而陈洪则低眉顺眼的站在朱厚熜身后，双手肃立头向下低着，显得十分顺从，和坊间传言中心狠手辣的东厂厂督判若两人。朱厚熜笑了笑说道：“夏言坐吧，这里没有外人。陈洪啊，给夏爱卿赐茶。”

“谢我主万岁隆恩。”夏言谢恩后坐了下来。

“夏言啊，你应该能看得出来朕这次想要法办陆炳吧。你对此有何看法？”朱厚熜问道。

“圣上所言极是，臣还是那句话，不该打陆炳。陆炳并无反心更与国家有大功。圣上征讨陆炳，只怕是要惹得天下爱国之士寒心，更可能把陆炳逼上绝境绝地反击，圣上还望三思而后行。”夏言说道。

朱厚熜笑了。随即问道："那你说陆炳难道就一点错也没有吗。错的难道是朕？既然你觉得不该打陆炳，又为何为朕出谋划策？朕知道你所说的计策还有别的意思，醉翁之意不在酒，可借机里外加夹击从中开花，大胜陆炳。"

"臣不敢称圣上有错，陆炳错在结党营私不尊法纪，搞自己的小朝廷。但臣以为可用之人必有可恨之处，陆炳可用。但他也有他的缺点，可总体来看陆炳依然是功大于过还对大明有用。大明缺了陆炳。只怕以后要徒增一些祸事了，圣上想没想过，若是大明败在陆炳手中，那又该如何？不开战，圣上与陆炳之间还有君臣之情，说句大不敬的话，你们还有兄弟之情。可一旦撕破脸真的打了起来，那就难以收手了，到时候万一败了，恐怕此番争斗战端一开，定是不死不休之争。"夏言说道。

朱厚熜冷哼了一声道："朕不会败，朕有祖宗庇护神明保佑。陆炳虽势大，但不足与天下为敌，想要逐鹿中原与朕为敌，哼哼，陆炳还太嫩了。好了，你继续说，你既然如此反对，又为何会给朕支招呢，还是这么好的好计策。"

"为臣者，当除个人恩怨，为国为圣上，肝脑涂地在所不辞。陆炳与臣私交并不密切，甚至有些不对付，但臣信任陆炳也欣赏他，可纵然千般万般，臣也没有忘记我是大明的臣子。"夏言义正言辞道。

"好，说得好，这才是朕的忠臣，若是陆炳有你这样的觉悟，那朕与他也不至于走到今天这一步。想要自立为王，或当个没名有份的土皇帝，那朕怎么能容的了他。"朱厚熜意气风发的说道，随即冷静下来，对夏言说道："行了，夏言你回去吧，具体怎么办，朕还要思量一下。"

"臣告退。"夏言没有说圣上多要保重龙体之类的客套话，干巴巴的说完就走了。

待夏言走后，朱厚熜突然扭头问陈洪："陈洪啊，你说夏言这个计策怎么样，他这个人又是怎么样？"

"臣自小愚钝，臣不知。"陈洪说道，朱厚熜摇摇头道："你这人啊，跟朕还藏着掖着，你若看不出人怎么样来，还看不出事情的好坏，那朕任你为东厂厂督，岂不是有眼无珠了？"

"臣惹圣上不悦，罪该万死。"陈洪先是抱拳拱手，最后扑倒在地扣头不起。

朱厚熜说道："快起来，朕没有不开心，站起来说话。"

"遵旨。"陈洪站起来，眼见朱厚熜眼巴巴的看着自己，看来今日非得要自己说了。陈洪虽然伴在朱厚熜身边，充当朱厚熜的眼和手，可他从来不妄

加评论，这也是为什么朱厚熜愿意重用他的原因，言多必失，又是朱厚熜这么一个多疑的主子。

“臣以为，夏言的建议虽好，但并不精妙，需真假虚实并行才可得以施展。”陈洪说道，朱厚熜“哦”了一声，扬扬头示意陈洪继续说下去。陈洪继续说道：“夏言这个建议太过君子了，常人都可以想出来，想来圣上也早有此想法了。但兵不厌诈，胜者为王没有什么手段不可以用的，臣以为夏言的建议可以作为明，暗地里我们则是引一队奇兵，突袭山东，趁着陆炳专注于这明处的队伍动向，而打陆炳个措手不及。慌则生乱，一旦陆炳慌乱了。只要有一丝一毫，那就能把握住机会。战场之上瞬息万变，窥一斑而见全豹。有了这一个突破点就能看透陆炳，层层突破，千里之堤毁于蚁穴，更何况陆炳的防事呢，这天下哪里有固若金汤的防御啊。”

“说得好，朕也是这么想的。”朱厚熜说道：“那你觉得夏言这人可不可以重用，放到首辅的位置上呢？”

“臣不敢说。”陈洪又推辞起来。朱厚熜道：“朕恕你无罪，若是不说那便是死罪。”

“夏言其人，有德无才。可做首辅，但难有大成就，倒也正好方便圣上管理。”陈洪道。

朱厚熜哈哈大笑起来：“你这个陈洪，看出朕专权来了。说得好。有德无才，有德无才啊。那陈洪，你觉得你又怎么样呢？”

“臣承蒙圣恩提携，念朝廷不弃这才有了今日之位，但臣实在愚钝只能兢兢业业为圣上尽忠为朝廷办事，不敢有丝毫私心。”陈洪道。

朱厚熜说：“不必急着表忠心了，朕知道你的忠，不然也不会这么重用你。不过要让朕说你的为人。那便是才德兼半，忠心十足却谨小慎微。不敢多言多语。自然有所好处却也容易误朕大事，有道是当局者迷旁观者清，以后朕若是办了什么糊涂事儿，陈洪你可要旁敲侧击的提醒朕一下。”

“臣谢圣上信任，臣定当鞠躬尽瘁死而后已。”陈洪道。

朱厚熜伸了个懒腰道：“宫里又新进了女子，朕可要好好去把玩一下了。”朱厚熜说完就往后宫走去，走了两步突然停下脚步回头对陈洪一笑问道：“陈洪，那你说陆炳呢？”

陈洪一愣，随即明白是皇上在问陆炳的为人了，陈洪也笑了，那张老脸笑的如同烂菊花一般，沉声说道：“陆炳此人，有才无德，难以重用。”

“正是，正是，哈哈哈哈哈。”君臣二人哈哈大笑起来，声音听起来荒诞

而嚣张。

山东登州府陆家大院之中，沈紫杉，段清风，陆炳，梦雪晴四人坐在屋内，沈紫杉说道："我已经调查清楚我父亲的事情了，他并没有被沈红山这个叛徒杀害，他没有胆子敢加害我父亲。故此他软禁了家父，企图全部掌握沈家秘密和财富后再作打算。也多亏家父谨慎，这几年给自己留了不少后路，而沈红山则是愚笨的很，这么长时间都没有控制沈家，让沈家乱成了一锅粥反倒让渔人得利。哼哼，虽然反受其害令沈家受损，但这才让家父得以喘息保住性命，也算不幸中的万幸。只是"

沈紫杉说到这里故意停顿，卖了个关子想让别人发问，从而诱导别人争取话语权，但她很快就被现实给提醒到了，坐在他对面的是三个聪明绝顶的人，并没有人接她的茬。

沈紫杉苦笑一声，自知关子卖的失败了，于是继续说道："只是家父的身体一直有恙，这个陆炳你也是知道的，我能够出来住持沈家大局既是为了自保，也是为了替家父分担。现如今沈红山软禁了我爹爹，自然医药供不上，只怕时间久了家父撑不住啊。紫杉在这里恳求各位，念在旧情上出手相助。"

"妹妹，你我素来关系不错，但还是那句话，现如今陆家不去追究过往已属念在旧情上了，我们若想救沈伯，那要耗费人力物力财力难以估计。现如今山东地界看似固若金汤，但实则是内忧外患皆具，你是聪明人，我就不详说了。即便要去救人也不是现在，你救人心切，但老爷子五六年都熬过来了，也不差这一时半会儿了，对吧？我们自然无法体会你们父女情深，可你应该能直到我们的苦衷。"梦雪晴说道。

沈紫杉张了张嘴欲言又止，话堵到嘴边却实在不知道该说什么好了，一时间心乱如麻说不清道不明。陆炳突然笑道："好了，我看沈大小姐现在是脑子慌乱了，我给你提个醒吧，你有什么可以跟陆家来交换的。世间包含万物，万物也包含世界，比如这世上有种东西叫买卖叫生意，但生意买卖也可以涵盖这个世界，人与人物与物之间都是一种生意。有的交易的是感情，有的是权钱互利，有的则是钱色交换，但万法不离其宗，生意买卖都不一定是用钱来估价的，可总有来有往有买有卖才合理才有意思。沈小姐，你能给我们什么呢，我倒要看看值不值得我们付出？"

"好，我们沈家在南方的生意，全部给你陆炳了。"沈紫杉说道，陆炳摇摇头站起身来说道："你这人不实在，雪晴，清风，咱们走吧，咱们当她是朋友，她却那咱们当傻子一般糊弄。"

"等等，陆炳，等等，此话怎讲？"沈紫杉急了冲上来拦住陆炳等人，陆

炳冷哼一声又坐了下来，说道：“非要我说到你脸上来吗？”

“小女子的确不知啊。”沈紫杉故作冤枉道。

陆炳说：“好，你这是不见棺材不落泪了，那我索性也说开了，你可别怪我嘴下不留德。”

“请说请说。”沈紫杉依然煮熟的鸭子嘴硬道。

第十七章幸福的眼泪

“南方的经济现在根本不在你沈紫杉的控制之下，别给我说他们念故主什么的，商人重利轻别离，又不是江湖帮派可以两肋插刀什么的。你现在一来给不了他们利益，二来连他们的性命也护不住，跟了你？哈哈，只怕他们要迅速被吞掉然后被当做乱党给处置了。”陆炳说道：“现如今南方经济，不管是大头的纺织业，还是各地运来的粮食一进一出的资本运作都是以我陆炳为尊，朝廷的纺织局为首的官家次之。末位为沈红山以及密十三略有参与的买卖，但并不成气候。你沈紫杉能忽悠的起来的傻掌柜也不过寥寥几人而已，根本连不成气候这句话都算不上，在我们看来不过蝼蚁一般。你更别说这原本是你们沈家的，商界政界哪里没有先人，能人上位后不落井下石就算好的了，你还指望着能够感恩戴德想着先人的好？成王败寇吐故纳新乃是天地变数，哪里有什么人情味，更不必念谁的好。”、沈紫杉义正言辞道：“可你也是仗着和我父亲以及我交好才收拢来的这么多买卖，不说旁的，单纺织业这一条一年就是多少银子流入。你这样岂不是有些不知恩图报忘恩负义了？陆炳向来以仗义闻名，现在看来也不过尔尔。”

“你可别这么说，良禽择木而栖，这些生意人是感到了危险，这才投奔我的，而非是借了你的关系，若真是你说的这样。那你完全可以派人收拢回去，这不就有跟我谈判的资本了吗？”陆炳说道：“在商言商，我之所以收拢南方的这些生意。主要就是为了赚钱，纺织业之暴力是我未涉足之前难以想象的，现在看来日进斗金其乐无穷。如非要说初衷还有没有别的原因，俺才是帮你沈紫杉守住些家业。本来想要还给你，做个顺水人情，不为别的，为了我兄弟清风。但现在看来如此暴利，也就作罢了，这礼太大了。现在的沈紫杉你担不起。”

沈紫杉道：“这么说，陆炳你是看人下菜碟了？”

“不错，家人兄弟之间或可不计较，对于旁人要送出一份好处。自然要看他能不能承得住了。负责不光是日后没有回报，更是会害了那人性命。匹夫无罪，怀璧其罪。”陆炳说道。

“所以，你们是不准备帮我了？”沈紫杉问道。

“也不能这么说，沈小姐，还是那句话，要看你出得起出不起价钱了，只要价钱合适什么都好说。你是生意人。我也是，咱们一切慢慢说好好谈。只要交换条件合适那就行，就算陆某吃点亏，我也认了，但也不能让我亏得太多了吧？”陆炳说。

沈紫杉好似下了什么巨大决心一般，说道：“大洋彼岸分你一个银矿如何？”

“我要和你平分天下。”陆炳淡淡的说道，沈紫杉摇摇头道：“那样我还不如自己班师回朝去营救我父亲呢。”

“你搬得动吗？”陆炳冷笑道：“都到这时候了，你还是满口谎话，你当我不知道吗？大洋彼岸真如你所说的所向披靡吗？非也，在那边你正与番人僵持，刚好自保，岂能有兵力撤离。那些士兵一旦撤回来，就会再次重归朝廷，否则就是叛军，定会被剿灭。他们回到了故土，还会听你的吗，说起来沈紫杉你到真够厉害的，让这群大明将士能在海外征战却依然听从你的号召，但只怕思乡和厌战情绪也有些许蔓延了吧？你控制得住吗，你要真有班师回朝的本事，你还用得着来求我吗？你要贸然回来，只怕非但成功不了，这几年所做之事也成了无用功，反倒是成了赔了夫人又折兵，呵呵。”

沈紫杉一时间无欲，恼羞成怒道：“陆炳，你怎么知道的！你竟然敢在我的水手中安排探子。”

“非也，不过是几口黄汤一灌下去，顺便加点可以迷幻的药物，他们就什么都秃噜了，呵呵，沈紫杉你跟我斗还嫩点。”陆炳看了看梦雪晴笑道，梦雪晴也是会心一笑夫唱妇随。

这时候门外层层传来情报，陆炳眉头一皱说道：“现在可以直达到我这里的消息一共有两条，一条是开战了，一条是他来了。雪晴，你猜是哪条？”

“他来了。”梦雪晴说道，陆炳点点头说道：“我也这么看，走呗，咱俩一起去见见吧？”

“好。”

陆炳转而对沈紫杉说道：“我夫妇二人还有些忙，你跟清风说几句吧，这个机会可不容易。沈紫杉，我要那里一半的土地和银矿，若是救你父亲的事情过难，我还要增加要求，答应不答应全看你自己的决定了。有事儿，告辞。”陆炳抱拳而去，梦雪晴也行了小万福礼，离开了屋子。

屋内，沈紫杉和段清风谁也不肯说话，就这样大约过了一盏茶的时间，段清风站起身来要出去，沈紫杉在段清风背后喊道：“难道你也不愿意帮我吗？”

“我会帮你的，虽然不一定能够成功，但我会尽力而为。”段清风没有回头答道。一头乌发洒落下来背影阴柔无比，极其好看，甚至会让不少姑娘都自愧不如，若不是那一身黑色男装只怕要被人当做姑娘了。

沈紫杉有些动容了，不管时间流逝沧海桑田，原来还是有人愿意帮自己的，这个人还是自己爱恋已久的段清风。看来自己为段清风做的并没有白费，虽然现在还没有人知道，但沈紫杉觉得值得，这一切都值得的。段清风

刚才的一番话说得平平淡淡，却亦是惊天动地海誓山盟，此时让沈紫杉为段清风去死她都心甘情愿了。多年的守候还是有结果的，这尊千年玄冰万年顽石终于被沈紫杉捂热了。

“我会帮你，但不是现在，现在陆炳正在难处，若非是巨大利益，他不会动身的。牵一发而动全身，稍有不慎死的人就不是一两个，而是成千上万人。放心，若是此次化险为夷安然无事，我会劝他的，但你也要记住，做人不能太自私。我走了。”段清风快步而去。

沈紫杉两眼含满了泪水强忍着不落下来，猛然间沈紫杉把茶杯扔在了地上喊道：“混蛋段清风，你说我自私，最自私的人是你！你根本不知道我为你做了什么，我为你做了什么！”

此刻的眼泪饱含着委屈，却也是幸福。

陆绎和崔凌镇抚太湖水寨之后，陆绎做了个大胆的决定，用人不疑疑人不用，命韩素发作为水师总提督，跟朝廷兵马做一些小摩擦，以减轻山东方面的压力。如此做来，使朝廷不敢调动南方驻军，让他们明白这里也有支陆家的军队需要防御，不能全部压在山东边境。这便是陆绎的目的，多处开花，你追我就跑，你进我就退，你稍微松懈我就给你捣乱，偶尔再来几次动真章的硬碰硬，让朝廷摸不清这伙人究竟有多少，更加不敢轻举妄动了。

现在的韩素发是可以信任的，因为刚刚被恐吓过的韩素发十分老实，不敢有一丝僭越，此时不用更待何时。再加之利用了韩素发的小野心，索性给他了一个水师总督的私下封号，让他统领各方水贼。

韩素发愿意干，别人也服气，或者不得不服，因为人家太湖水寨是准军事化的管理，实力最强不得不服。不过陆绎面传心授了几人，让他们放心，日后必定比今日重用，要认真辅佐韩素发，同时要争取自己的实力，在不影响大局的情况下，争取更上一层楼。

凡是陆绎找去面谈的人都是聪明人，陆绎这话的意思太过明白不过了。就是让这几个人大胆发展自己的实力，分权制衡，制衡之人自然是韩素发，不令韩素发一家独大，但要保证不起内乱否则严惩不贷。

有了少主的授意，那便不用担心什么违背上意了。于是这几人拉人的拉人，结党的结党，慢慢地蚕食起了太湖水寨的力量，力量总和没变，只有韩素发手中可命令的力量减弱了。同时，为了表现自己的功勋，企图让少主陆绎发现自己多多提拔，己方力量争先抢后的立功，只有韩素发被蒙在鼓里，以为自己领导有方众望所归属下这才尽力办事连连立功呢，于是屡屡捷报报

给陆绎，颇为得意。

所有人都明白，这个少主不简单，轻轻松松的既未削弱己方力量，又慢慢瓦解了韩素发的力量，不紧不慢从容有度，看来陆家日后的家主非陆绎莫属了。

而此时，陆绎和崔凌则来到了广东，这里也有自己的力量，虽然薄弱但也需要拉拢。与此同时，陆绎也想通过广东往广西渗透一下，看看能不能在广西烧伤一把火，让朝廷自顾不暇否则就要丧失同样面积的国土的领到权，从而放弃对付陆家的想法，也因此会得到宝贵时间。把局势变得更加有利陆家，从而力挽狂澜大胜在望！

第十八章凶宅

陆绎和崔凌来到了广东，广东古代就是蛮荒之地，通常被发配或流放的时候才把人赶到这里来。不过后来经过世代的发展，加之大航海时代的到来，广东就越来越富饶了起来，不少外来船商在这里选择卸货上岸，再贩卖到大明腹地。不过大明几经沉浮的禁海令也让广东受到了几番打击。

大明自开国以来，广东广西皆发生过多场暴乱，而广西更为频繁和凶猛，广东经常是最早被镇压下去的，不过比起其他地域的相对安定来说，这里还是属于乱的地方。

在广东，陆家只有一些在市井中的力量和乡野小山贼，他们并不是直接和陆家接触，而是与陆家的其他南方势力有牵连，但市场是听调不听宣。除此之外，陆家在广东的朝廷力量是最为薄弱的，别的地方渗透的好从官老爷到三班衙役就连看大门的都是陆家的眼线，虽然他们亦是不知道自己是在为陆家效力。

可是在广东，有时候方圆百里都没有一个陆家眼线，其原因不外乎两个。其一这里陆家的实际控制权不大，得到情报也没用，根本没有能力占领广东和在广东求财扎根，毕竟这里离着陆家的控制范围太远了。其次战略意义不大，只要知道市面上的事情，比朝廷早一步知道一些大事儿就可以了，比如暴乱之类的，其余的则知道和不知道没啥区别，对陆家没有任何实质帮助。

陆绎和崔凌进入广东后反倒是自由自在起来，没了这么多眼线自然可以肆无忌惮起来。不过语言上倒是起了一些障碍。广东的粤语十分拗口宛如外语一般，连语法都与官话不一，对崔凌和陆绎两个外人略有难堪之地。不过陆绎说官话也算能够交流。而崔凌之前跟着他爷爷剑王崔英曾游历过广东，故此虽然说不利索，但总归能听得懂别人说什么，就这样两个少年结伴而行体验着广东别样风情。

陆绎发现，在广东外藩实在是不少，出现的频率极大，坐在饭馆吃个饭的功夫都能看到五六个头发是其他颜色的番人。令陆绎感到惊诧的是这帮番人竟然十分嚣张。简直忘了那几次海战大明大胜他们被驱逐出境的事情，这才过了短短十余年的光景就好了伤疤忘了疼了。

更令陆绎气氛的是，有些人对番人卑躬屈膝事事笑脸相迎。就算是官差，只要人家说什么外务交恶引发外战担责，他们便不敢管了。

官府都这个态度，更别说普通百姓了。不少人还自诩要有大国风范。大明乃礼仪之邦不能做无礼之事，番人蛮横乃是他们没有规矩，人家可以这样但自己不行，要独善其身。

陆绎为此嗤之以鼻，都让人家骑着脖子拉屎了，还忍气吞声这不叫有礼貌而是窝囊。

羊城的番人们有专门留在岸上做贸易办货的，他们租了一个户大宅子，经常在宅子里聚赌窝娼还拉了一些穷人家的闺女在这里糟蹋。陆绎来到广东没几天就盯上了他们。跟着他们一路来到了城内的大宅子。

当晚宅院内四十多口番人尽数被杀，血流成河。死状皆是十分的惨，好似杀人者是故意折磨这些人一样。若是别的人家，死这么多人定会弄出一些动静，尤其是这些番人备受折磨的时候肯定会惨叫。

但一来这宅院非常大，既做货场又做住宅还供靠岸船员歇息，故此庭院深深是南方少有的深宅大院，声音很难从里面透过这么多的墙传出来。另外一点，平日里番人鬼哭狼嚎惯了，今天出这动静也算正常，所以根本没人放在心上。

退一万步说，有人听出来不对也不会去管的。大多数人早就看他们不顺眼了，平日里对番人拱手抱拳客客气气的，现如今番人遭了难看笑话还来不及呢，哪里还有闲心来管闲事儿。再说敢动这群五大三粗番人的人物，岂是普通百姓能够招惹的起的？

事情隔了大约七八天，官府也就结了案，有外来的番人放了几句狠话仓皇而逃，那房子也退了。不过死了这么多人这深宅大院也就成了凶宅，有价无市难以售出，急的宅子主人团团转。本地的有钱人大多买地自建庭院，现如今没有外来的富贵之人，这大宅子别说卖了就是短租也租不出去啊，虽然不赔钱但不赚钱就等于断了财路。

那晚陆绎杀了人便和崔凌一起潜出了羊城广州。路上崔凌问陆绎：“杀了这么多人番人里万一有好人怎么办？那岂不是杀错了成了乱杀无辜？”

陆绎则是冷冷答道：“为虎作伥、视若无睹者当作同谋论之，该杀。”

崔凌哈哈大笑起来，边笑边说道：“你这心肠可够狠的，宁可错杀一千不可放过一个啊，行，行，你爹杀神的名号看来是后继有人了。”

“去你的吧，我这叫当断则断。”陆绎卸去冷冰冰的面容，笑骂起来。

“那咱们杀完人为什么要走呢？”崔凌道。

陆绎笑道：“先出去办点事儿，别耽误时间，我父亲说过，时间就是金钱，回来再做打算，先把周边势力收拢一下再说。”

广东的事物并不繁忙，陆绎两人转了大约七八天的功夫就皆联络完了，还发展了不少别的力量，比如一些小门小派之类的。陆绎以为，让这群武林人氏上阵打仗自然不妥，因为他们不适合配合作战更是自恃甚高难以听命行事，但在大明内部搞搞情报工作做做暗杀，给朝廷或者政敌添点堵还是绰绰有余的。

当然因为陆家在广东的实际控制权较弱，而也不太需要广东这块战略之地，故此陆绎也没有大张旗鼓的做事，即便是收服的那些小帮派也不过是人数不过三十的小门派，在江湖上也没引起什么轩然大波来。只不过陆绎也没可以隐藏行踪，他就是要引得朝廷鹰犬到处乱跑，故此江湖中人倒也知道，广东这地界上陆家来人了。同时陆绎却与父亲所观不同，觉得广州这个地方，是个安身立命的好去处。

陆绎忙了七八天的功夫一切也就忙完了，他回到了羊城广州，想看看这里还有没有嚣张的番人，若是有再杀上十几个也无妨。另外陆绎也想好好筹划一下，在广东建立一支力量。这里陆家控制的不多，朝廷自然控制的也不牢固。

若不是这些年有外商在这里上岸入苏杭买丝绸瓷器，只怕对广东就更懒得管了。如此一个三不管的地带，虽说离着京城天高皇帝远，但是却也在大明的领土，不管是水旱两路直击腹地相当简单，比漠北和西域要方便的多了。只要这里有了力量，便是等于在大明的身上插了一把隐形的刀子，随时都能之上取京都心脏。

比起西凉的远水解不了近渴，这里倒也能是近水楼台先得月了。一旦朝廷有变战事加紧，陆家便可以从五方发难。顺天府的探子力量化身战斗部队，截杀刺杀起码得搞得你人心惶惶。山东乃大军精锐，进可攻退可守做决定死战。

太湖水军结合所有附近力量把大明拦腰截断，使其不能南北照应。西凉则可以牵扯边疆守军，让守军难以回顾内战，若是足以大胜就能直入大明助陆炳取胜了。只不过这是陆家上下所不希望看到的，因为西凉人多野蛮性子太野，只怕这不光是一场战争，沿途百姓们也得跟着遭殃，即便是夏大德努力约束也不定能约束的住，到时候黄袍加身占据大明，免不了与陆家逐鹿中原到时候就会兄弟相残。人在江湖身不由己，更何况是一国之君呢？

如果这时候，广东再能出一支军队，那便可让大明彻底乱成一锅粥，说不定还能趁着南北首尾不应趁机夺下南方大片疆土，把大明取而代之呢！

当然这是陆绎自己的想法，陆绎想的兴冲冲的，便要弄个宅子先落脚，

这样才能掩盖真实身份招兵买马，住在客栈里唯恐平日里招待不便说话也要注意隔墙有耳什么的。

想到房子，崔凌心头一动坏笑着问道：“你不是七八天前刚宰了这一院子人吗？”

“小声点，怎么了？”陆绎不解道。

“哎呦，怎么了怎么，敢做还不让说了。我的意思是，那不就是个现成的大院子吗，现在还成了凶宅，价钱肯定低。又省钱，地方又大，租了吧，外人害怕不敢靠近，天然屏障啊。”崔凌坏笑着说道。

陆绎一愣笑了：“这个办法好，不过不租，咱们买下来，这样更方便。走，咱们找找那个房东去。”

“等等，”崔凌突然拦住陆绎说道：“这死过人的院子可是煞气重啊，你就不怕闹鬼？”

陆绎嘿嘿一笑道：“爱咋地咋地，人活着我都不怕，死了我还怕了？要是鬼来了，我便再杀他们一次。”

“得，你煞气比凶宅还重，这小鬼也怕恶人，咱走着。”崔凌说道。

“走着。”

第十九章闹鬼

那凶宅的房东见两个衣着华贵年纪轻轻的小少爷非要看这个凶宅，还说有买卖。那房东虽然心中略有疑惑，心说不是故意戏耍自己的吧，毕竟这俩人有些太年轻了，不过他们气度不凡说话谈吐极其稳重，老气横秋的劲儿连房东都自愧不如，便又信了几分。房东巴不得赶紧出租呢，一听不是租赁而是要买下来，乐的鼻涕泡差点出来了。于是也不问什么，几番讨价还价后，前脚交了钱后脚就给了地契，陆绎和崔凌算是正式入住了，价格自然是便宜的很，陆绎直接说了我们是外地人，但知道你们这儿是凶宅。

这座宅子的优点是地方够大，还在广东城内平日里买个东西什么的都挺方便，总比住在城外前不着村后不着店的好。住在城镇内消息流通的较快，更是大隐隐于市反倒是来个灯下黑便于隐藏身份。虽然在城内，但是却在城墙边上，相对比较僻静，四周来往的人较少，平日里进出和办事儿也就方便了许多。

陆绎和崔凌住了下来，当然这家宅院也叫陆府，陆绎自称陆逸，算是同音不同字，如此堂而皇之还真给东厂惹了麻烦。东厂的人跟着陆绎的踪迹来到了广东，却发现陆绎他们行动飘忽难以捉摸，后来还真看到广东陆家大宅大排筵宴，但根本没往陆绎身上想，心说若不傻谁敢这么明目张胆用真姓名。另外还有人嘟囔说，怎么姓陆的都混的真么好。这是题外话。暂且不表。

这有钱就是好办事儿，能说官话的丫鬟佣人不消几天工夫就找来了，而陆绎还从市中心开了一家酒楼。这酒楼向来人口流动极大。鱼龙混杂，而广东有早茶和宵夜，比北方人还多了两餐，故此只要是饭馆手艺不差就能客满为患，想打听点什么事情那是手到擒来。

陆绎弄好一切就大排筵宴宴请市面上的人物，众人都听说了广东来了个多金的小少爷，不光年纪很小腰缠万贯。更是胆大包天，明知住所是个凶宅却依然买了下来。陆绎现在化名陆逸，山东济南人。家里世代都是做绸缎和药材生意的，自己这是被家里赶出来来闯闯天下的。有人问陆绎和登州府陆家陆炳是什么关系，陆绎却故作神秘地说，算是远亲按照祖先也算在不远的枝上。如此说法倒是落人口实。说陆绎乃是故攀高枝附庸权势实乃狐假虎威之举。就更加没人会想他就是陆绎了，只当是李鬼假扮李逵，虚张声势罢了。

总之就这样，陆绎在广东算是扎下了根，但是怪事儿却在某一天晚上发生了。

陆绎在广州安定下来的第二十多天，本欲抽个空去趟广西，看看去那边搞点事儿。因为据父亲陆炳的来信，说让自己小心行事。朝廷已经派出了一

千兵马说是要搜查叛贼想要进入山东，现在正临近山东地界。很可能会激化矛盾正式开打，到时候朝廷必定会对陆绎下死手，还望他能够保护好自己。

陆绎是这样的想的，听说密十三的白羽已经身受重伤，然后神秘失踪了，如今广西那边本来四分天下局势彻底被打破，又变成混乱一片大家都在争夺地盘。如果这时候挑动一把战事，让他们往中原腹地去，那只怕朝廷会无暇顾及陆家，到时候陆家进可攻退可守。

另外一点，先前在京城逃离的时候，陆绎和夏大德一起逃到了山东，夏大德也和朱厚熜没什么交情，这点与陆绎一般。夏大德说陆炳太过仁慈，俗话有言慈不掌兵义不掌财，若是不能一鼓作气打掉朱厚熜，只怕人家卷土重来之时就是陆家覆灭之日，到时候夏大德远水解不了近渴，鞭长莫及只能爱莫能助了。

夏大德隐晦的给陆绎说，如果到时候真打起来，一定要等到自己打进嘉峪关后再行事。到时候联合大夫人梦雪晴和许洋给陆炳黄袍加身，让他公告天下这个皇帝不当也得当。陆炳心肠软，但梦雪晴和许洋却是能够绝决之人，若是陆绎把这话挑头说出来，他们定当全力相助。到那时候兵合一处将打一家，拉皇帝老儿下了马成陆家万世功绩。一旦真的打到你死我活之地，再给父亲陆炳黄袍加身，到时候父亲从也得从不从也得从了，绝不会像现在这般进退两难犹豫不决。

毕竟朱厚熜是大明的正统皇帝，能调全国之力合攻山东，若是四面受敌只怕徒有自保之力，却难以有更大的发展，时日久了只怕陆家纵然是一方诸侯也很难招架。不如祸水东引让外界的叛军进入大明，虽然这样会让百姓遭殃，但必然会牵扯明军军力。成大事者不拘小节，成王败寇想要胜利哪有不死人的，陆绎反复思量计划如何在广西行事，是孤军奋战还是引狼入室驱狼出山。

陆绎正想着突听外面有声大喝响起：“是谁！”

陆绎听得出来是崔凌的声音，心中一凛，按照崔凌的路数，若是发现有人潜入了进来，就该悄无声息的摸过去制服了。要知道崔凌看家的本事可是藏气和寻气，能够逃脱崔凌的寻找，非逼着剑王传人大喊大叫的必定有所古怪，不可小觑。

陆绎提着龙吟剑就奔了出去，崔凌也正奔过来，见到陆绎就说道：“老陆，进来人了。”

“什么人？”陆绎问道，崔凌摇摇头说：“这就是令我奇怪的地方，我正睡着觉呢，突然感觉有外气入内，爬起来仔细感觉却根本感觉不到。但每当我放松下来的时候，那股气却又燃起，好似在勾着我一般，气息十分飘忽，好似好似不是人的。”

陆绎笑道：“你小子装的还挺像，你看说你胖你还喘上了，脸色煞白。哈哈哈哈，我正想事儿呢，你这样吓人有意思吗？除了你天下谁还有这等本事。”

“我没闹，我是说真的。”崔凌一本正经的说道，陆绎盯了崔凌一阵问道：“那这气你能感觉到吗？”

“能，若有若无，在那里。”崔凌略有胆怯的指着一个方向道，陆绎提着剑就要过去，崔凌却拉了陆绎一把说道：“你不会寻气你不知道，这世上真有一些怪东西，很飘忽但的确存在，我和我爷爷曾经碰到过。”

“你是说鬼？那又怎样，人挡杀人佛挡杀佛，兄弟同心其利断金！”陆绎一个箭步飞奔了出去，崔凌一咬牙一跺脚也跟了出去。结果追到一半那气便消失的无影无踪了，甭管是陆绎侧耳倾听还是崔凌的寻气都不管用，白忙活了一晚上，还把一个院子的人都吵了起来。

接下来的几天怪事儿就不断了，晚上野猫发出凄厉的尖叫，水缸莫名的破裂，地上留有血脚印，有人看到鬼影闪烁。广州陆家大院之中人心惶惶，也不知道哪是真的哪是假的，这人有时候自己吓唬自己，没影儿的事儿，愣说的和真的一样。以讹传讹口口相传也就成了真的，所以陆绎并不太放在心上，反倒是下人们人心惶惶已经有人不顾陆府的高额待遇，准备辞了这份工不干了。

陆绎找到崔凌问道：“崔凌要真是那玩意儿，你趴在一边儿用满了藏气的功夫能不能瞒过它？”

“藏气不是一门功夫，是一种本能。”崔凌解释道：“不过我有信心，与草木化为一体，即便你迎面走来只要我不动你也很难发现我。”

“真是神奇，那你今天晚上就来个守株待兔如何？是人是鬼咱们非得逮住他，委屈你了，你可愿意干？”陆绎问道。

崔凌摇摇头说：“我这不干也不行了，追了那东西好几天，咱们天天晚上追那玩意儿，只怕它早记恨上咱们了。不过陆绎我干没问题，你不能逞强，因为我也没见过那东西，都是听爷爷说的。一旦又不对劲的地方你一定要听我的，尽早撤离不可强行追赶。”

“好，一言为定。”陆绎和崔凌击掌而誓。

到了晚间，陆绎在房间里提着剑猫着，猛然听到院中一阵哨响，这是崔凌的信号，陆绎连忙飞身而出朝着哨音传来的方向而去。哨子十分急促，渐渐远去，跑一段距离响一声给陆绎指明方向，当是崔凌的信号，而且他也咬

住了那个东西，咬的死死地那人无法甩掉崔凌的追踪。

崔凌和陆绎就这么一前一后一路追到了北城墙的越秀山上，在山上矗立着羊城广州著名的建筑物，镇海楼。

镇海楼是洪武十三年修建而成的，当时正在修建城墙，于是便把北城墙扩到了越秀山上，为了以壮观瞻还在山上修了一个五层楼，取名镇海楼，民间又有别称称其为“五层楼”和“望海楼”。

此时镇海楼正在重修，就在陆绎来之前，曾下过一场大雨，雷电交加风雨冲刷，镇海楼便损毁了。而先前本来内乱的时候这里曾起过火，上次修的时候也是稀里糊涂就弄了弄，这几年广州财政有缓这才决定重新大修镇海楼。镇海楼没有因为正在维修之中，故此晚上也没有人，楼前的地上还散落着许多木材石料。

第二十章下雨天打孩子

崔凌坐在门前，盘膝打坐，陆绎追了过来看到崔凌这幅模样便问道：“怎么了？受伤了？”

“没有，别提了，咱们被人戏耍了，根本不是鬼，是人。轻功不错，比顺天府燕家的都不逞相让。”崔凌冷哼一说到。陆绎心中一惊，自己三娘杨飞燕的功夫他是见过的，那轻功简直是出神入化，若是再有练气的话，身形气相互配合，那就是快如闪电了，就连自己这一身武当轻功都自愧不如。

陆绎说道：“是男是女，除了轻功身手怎么样，你怎么不进去抓他。”

“我当时发现是个人，也没看得出来男女，这货你不知道不光轻功好，藏气也厉害，我差点就没发现他，另外身上的气味更是遮的好，什么都闻不出来。”崔凌说道：“不过功夫真不怎么样，他跑了一段也不知道为啥突然回头打我，本来我快追丢了，正好他来这么一下子，结果就给了他一掌。现在这货躲进镇海楼里不出来了，应该是受了伤，我守着这里他别想跑出去。”

“那我还是不明白，既然他武功不济，为啥你不进去把他拎出来。”陆绎问道。

崔凌坏笑了起来：“耍了咱们这多天，咱能给他个好儿？进去非得收拾收拾他，玩弄一下，我怕我忍不住弄他个残疾，你到时候看不到，错过了这好戏，那怎么能行。”

“那是那是，崔兄弟说的极是。”陆绎也笑了。两人迈步朝着镇海楼里进去，走到门口陆绎就听到了吐息之声，当时屋内有人在调养。应该是受了内伤，不用说就是崔凌刚才打的那个装神弄鬼之人，受了剑王门人一掌估计有他受的。虽说剑王门人本身功力不算强横，只是顺应而为借助自然和攻击者本身的力量，但这也是相对而论的。比起一般江湖中人，他们的内力依然是神一般的存在。

一进屋来，只见一个人正坐在正中，一身灰黑色的衣服蒙着面若不是有喘息之声，更是陆绎和崔凌目光过人，只怕看不出来。简直是和周围浑然一体。所谓夜行衣，深紫色和灰黑色为上，纯黑色的衣服反倒是太过扎眼与周围环境格格不入，大老远的就能看到一坨黑。故此只有这种暗色系却又不是纯色的衣服才更是晚上潜行，现如今眼前这人正是夜行的行家。穿的也正是这样的衣服。

崔凌走上前去冷哼一声道：“你这斯如此大胆，竟敢戏耍你两位爷爷，没这金刚钻还敢揽这瓷器活。”

那夜行人正在调整气息，看来受得那一掌可不轻快，听到陆绎这么说却也只是哼了一声并不言语。陆绎性子稳一些，摆手止住崔凌的话说道：“敢问这是江湖上哪位高人，在下是如何得罪您了，您竟然这么一而再再而三的夜探陆府。在下可要问个清楚。”

那夜行人猛然翻腾起来，动作十分迅捷，但陆绎和崔凌也不慢。站在两旁就封住那夜行人的退路。刚才坐着尚且还看不出来什么，可现在那夜行人一站起来，借着透进镇海楼的月光这么一瞧，陆绎和崔凌却都傻了，竟然楞楞的一句话都说不出来。

夜行人一身夜行衣，绷在身上紧紧的。但却是凹凸有致十分诱惑。虽然看不清容貌但那股青春女子的气息瞬间铺面而来，蒙面之上露出来的两道柳眉微微皱起不时一挑。竟然也有种别样的风情。

“竟然是个女的！”陆绎和崔凌同时低声呼道。

“正是，如何！”那女子倒是嚣张。眉头一挑怒嗔道。

崔凌笑了：“想到可能是女人，要不不会用这般阴柔功夫，但没想到是个这么年轻的女人，好俊的轻功啊。”

“你该干嘛干嘛去，没事儿别在这儿跟我吊膀子。”那女子说道：“刚才你打了我一掌我还没说呢，有本事你别跑，待我调息好了咱们再战一次。”

“我就是吊膀子也不和你吊，你这人倒也有趣，明明是你先作弄我们在先，怎么现在反倒是说起我们的不是来了，真是猪八戒倒打一耙啊。”崔凌也是嘴上不饶人的角色。

陆绎笑道：“小崔说的极是，姑娘敢问你可是北方人。”

那女子一愣不做声响，崔凌张嘴要问却也迅速明白了，笑着说道：“还是你老陆机灵。”虽然那女子说的是一口标准的官话，但她说了一个方言，吊膀子。

所谓吊膀子一者男女两情相悦互相看对了眼眉来眼去的*，还有一种解释便是指嬉皮笑脸男子耍流氓的行为。刚才所用的是第二种解释，也就是暗指崔凌是个见了女人拔不动腿出去乱勾搭女人的臭流氓。

这句方言的典故本出自江浙地带，但后来也没人这么说了，反倒是北方开始流行起来，觉得颇为贴切。所以虽然这女子的官话不带口音，却依然从这句方言大致推断出来她极可能是北方人。

崔凌摇头晃脑道：“既然是个姑娘家的，不愿于我等多聊，那我还真就得

吊个膀子耍个泼皮，得罪了。”

说着崔凌就要上前制住那女子，意图强行带回陆府再说。那女子却厉声问道：“你要做什么！”

“这位姑娘，您既然不说你为何夜探陆府，那在下也只能得罪了，把你带回家里去问问。”崔凌道，那女子忙摇着头往后退去，动作快的如同鬼魅一般，眼见就要与黑暗融为一体，却见崔凌抽出剑来说道：“别逼我动手。”

那女子也知道崔凌的厉害，不再敢往后退去，愤怒的看向陆绎和崔凌道：“你们两个大男人欺负一个弱女子算什么本事。”

陆绎冷笑一声说道：“我们不是什么大男人，弱冠还未到，其次你在陆府来去自如，我们先前追了你多少次竟然没追上你。你要是弱女子，只怕天下不少男子也都要弱到不像话了吧。”

“你是陆家的主人吧，今日你放我一马，我明日再去登门拜会，如何？”女子说道。

“哦？不装神弄鬼了。准备走正门？”陆绎略带嘲讽的说道，但女子好似没听出来的点了点头，崔凌却道：“老陆别信她的鬼话，这女的太可疑了，身手宛如鬼魅一般，藏气的功夫也是出很入化放眼大明。这样的人物我想不出来有几个，非得带回去问个清楚。要不然的话，放虎归山后患无穷啊，明天她不来我可没地儿给你抓去。”

“呸，你不知道那是你孤陋寡闻。怎么能说我古怪！”那女子牙尖嘴利此时说道。

崔凌还欲再说却突然说道：“老陆，外面来人了，离着很近了，好快，到了！”

陆绎大惊失色，能让崔凌这么缓慢发现的人绝不是一般人，很可能和这个女子如出一辙。这时候那女子猛然从怀里掏出了什么东西照着陆绎和崔凌就执了过来，陆绎和崔凌动作极快闪身让开。却见那女子又往地上扔了一个什么东西，顿时腾起一团烟雾瞬间笼罩了女子全身。这次不用崔凌说，陆绎也感觉女子闪身出去了。两人担心那烟有毒，便闭气凝神不敢呼吸守住亲临，也迅速的退出了镇海楼。

刚一出去，便发现门外肃立这十多个同样身穿夜行衣的人，他们或蹲或肃立，但身形都十分精妙。排布的也很好正好对锁住了所有有利方位，进可攻退可守。崔凌说道：“都是身形极佳的藏气高手。哪里来的这么多会藏气的人，真是奇怪。不过。不过他们好像武艺都不算太高。”

那女子这时候从一个夜行人背后闪现出来，说道：“本小姐自来一言九鼎，明日清水泼街黄土垫道，在家准备好了，等着本小姐大驾光临吧。”

语罢，一众人等飞身闪开，崔凌想要去追却被陆绎拦住，崔凌不解道：“为什么放他们走？万一他们明天不来咋办？”

“他们一定会来的，费这么大劲必有目的。”陆绎说道，崔凌点了点头随即又讲到：“可是来者不善善者不来，他们目的不纯必有所图，老陆啊，不得不防。”

“呵呵，玩呗，下雨天打孩子，反正闲着也是闲着。”陆绎笑道。

时间倒退到几天前，山东登州府，陆家。

陆炳和梦雪晴走入厅堂之中，厅堂之中坐着几个俗家打扮的汉子和几名僧侣，陆炳抱拳笑道：“任少主，别来无恙啊。”

任天翔三步并作两步走上前去，先是一抱拳，随即身子一顿好似下了什么巨大决心一般，撩袍就要跪。陆炳连忙用手托住说道：“陆家不兴这个，男儿膝下有黄金，跪不得跪不得。”

“陆兄，请救家父，拜托了。”任天翔被扶了起来，说到这里顿时泪流满面。

“坐下说话。”陆炳说着把任天翔扶到了座位上，然后对着另外几位僧人抱拳行礼道：“敢问几位大师是？”

“少林悟灵。”一僧说道，随后众人纷纷自报法号给陆炳行礼。

陆炳点了点头说道：“少林四大金刚，有两位与我相熟，悟禅大师更是对我有恩。这次少林遭难，我是知道的，此一点不敢相瞒。”

“陆施主坦诚，实在是令我等感怀。可小僧不明，少林向来和陆家交好，如今少林有难陆家少主尚且知道前去相救，为何陆施主您却无动于衷作壁上观呢？”悟灵单刀直入问道。

“哎，说来话长，陆家不去还好，一去只怕要落实陆家与少林之罪名，更是万劫不复啊。别说救不了少林，只怕更是把陆家牵扯进来。到时候陆家准备不足，要遭受大劫不说，很可能连现在这般留住少林众位大师的地盘也没有了。”陆炳抱拳连连致歉说道。

悟灵默不作声许久才叹了口气说道：“陆施主也有难处，悟灵考虑不周莽撞了，只不过你我虽未见过，但悟灵对陆施主格外信任更是钦佩的很，故此这次有些失望情急之下这才冒犯的。”

陆炳见少林僧最初问的直楞，但现如今又没有再刨根问底，便在心里暗暗长舒一口气，转而看向任天翔说道：“事情我已经知道了，现在任前辈已经押入京城之中，具体位置不详。你也知道现在东厂的厉害，陈洪既阴险又狡诈，手下内宫高手更是层出不穷，也不知道是用了什么办法，竟然一下子变出这么多好手来。”

“此时之万难在下也是知晓的，只是希望陆兄能够不记前仇尽力救援，这天下能够救家父的也只有陆兄一人了。”任天翔道。

第二十一章大舅哥到了

陆炳点了点头拍了拍任天翔的肩膀以示安慰，然后对悟灵说道：“大师如何安排？”

“少林已亡，住持师兄悟禅已经带领僧众去了南少林集结力量，希望能够重组少林再壮雄风，我带少数人来投奔陆施主。希望陆施主能收留我等，一来给我们一个容身之所，再者在恰当的时候希望陆施主能伸出援手，让我等重建少林。悟灵代表少林，谢过陆施主了。”悟灵单掌行礼道。

陆炳说：“这倒没问题，只不过现如今你们进入山东，只怕是朝廷故意网开一面的结果，正是借追捕你们之由引兵入齐鲁，只怕战端要起了，我们本是武人倒也无妨，只是难为了百姓。”

“阿弥陀佛，陆施主慈悲为怀真乃苍生之福。”悟灵不接陆炳这茬，不做评论赖着不走，反倒称赞陆炳说道，当然其实陆炳只是诉诉苦也并无赶他们走的意思。

任天翔一愣，迅速明白了陆炳所说的意思忙说道：“这该如何是好，如此一来我们岂不是要拖累了陆兄，要不我们走吧。”

“无妨，这不过是个由头罢了，欲加之罪何患无辞。诸位肯来投奔我，那是瞧得起我陆炳，就算没有你们朝廷也会找别的理由的。”陆炳笑道，任天翔和悟灵以及少林众僧连忙谢过。

这时候段清风跟沈紫杉也说完了话，心中正是烦乱，来到了前厅跟众人打了招呼，看到任天翔瞬间明白了所谓的他是谁。众人聊了几句之后，陆炳说道：“诸位旅途劳累，不如早些休息。雪晴啊。你和清风去安排大师们和鞭王府的兄弟们去住下。陆府没别的，就是够大，绝对住的舒服。来这里就和回自己家一样，有事儿一定要说，可别客气。诸位，在下有事儿，请随贱内和段兄弟去。”

少林众人和任天翔以及鞭王府众人连忙谢过这才被带了下去。至于那些等候在陆府院内的少林大批武僧以及在门外等待的任天翔手下那自有人安排，此处暂且不表。

只是陆炳又有什么事儿呢，原来陆炳去找了杨飞燕。时间过了这么久。就算杨飞燕再怎么大大咧咧也知道自己女儿陆吟的处境之危险。每日哭的死去活来以泪洗面，但陆炳说了若是杨飞燕再闹，那就休了她，于是她也不敢太过分。这才安稳下来没闹出什么幺蛾子。

先前陆炳先后几次拒绝让几个儿子认朱厚熜为亚父的时候。杨飞燕还笑

陆炳不会自抬身价，往头上多加光环，现如今杨飞燕才知道陆炳之老谋深算。一入侯门深似海，更何况是皇家呢，皇家之中向来是是非之地，一步错步步错很可能就杀头的罪过，这般作为无非是把陆吟放在皇帝手中作为人质，不光陆炳的行动要顾及孩子性命束手束尾。孩子更可能遭受非人虐待。

当然杨飞燕并不知道陆吟现在的处境很微妙，在宫里也没受任何委屈。反倒是嚣张跋扈的小公主，没有人欺负她倒是她欺负别人。但是杨飞燕估计的对，陆吟的确给陆炳造成了威胁，一些行为反倒不敢作为了，杨飞燕同时也明白，一旦陆吟的存在威胁到了全家人的性命，那陆炳将会舍弃这个女儿顾全大局。这事儿，陆炳干得出来，他是个时而心软又时而心狠的男人。

陆炳已经有很长时间没来杨飞燕自己的跨院了，一般就算是大户人家像是这样的关系，基本都住在一个院子里，撑死分为东厢房西厢房也就算了，更有的则是一间长屋东屋西屋分别住着几位夫人。但陆家的夫人各个性格怪得很。要么是梦雪晴这样日理万机独掌大权的，要么就是小蕊这样整日吃斋念佛，不爱说话的，要不就说杨飞燕这样舞刀弄枪，连睡觉都别着飞镖暗器。

杨飞燕除了坐月子的时候卧床了一阵，平日里没有堕了武艺，院子不敢说没有蚊虫，起码是老鼠没有。倒不是杨飞燕喜欢养猫，而是凡是有点动静她一个暗器过去，非得把老鼠钉死不可。这武艺就得苦练，纵然有陆炳这样上天眷顾之人也免不了勤学苦练这四个字，久而久之，杨飞燕的功夫就越来越高了，那一个暗器掷出去都能拐个弯打中目标，实在是令人惊奇万分，最近为了转移悲痛，杨飞燕还练起了气，若能气形合一估计会有更大的造化吧。

自从陆吟被软禁在皇后之后，虽然杨飞燕成天暗自流泪，但却也把这股劲儿用在了武艺上。凭借着以前父亲杨登云的口传心授和那次燕家的亲眼所见，开始精炼武艺，千手观音投掷暗器虽然全开未及，但也已经能开个三成了。

杨飞燕肃立于院中，手持一枚毒针，手眼合一，眼观鼻鼻观口口观心心自在，渐入佳境，猛然间听院外有人的脚步声传来，杨飞燕眉头微皱分辨出那人是谁。杨飞燕放下毒针，换了一枚无毒的针，但迅速又换了回来，反倒是在左手上拿上了解药。

陆炳刚一跨入院子，就觉得杀气扑面而来，但却未听到破空之声。还没看清来的是什么，就觉得一股腥膻之气涌入鼻腔，当是涂了毒的暗器。陆炳心中一凛暗叹未曾想到杨飞燕的暗器功夫已经到了这一步出神入化的境界，陆炳也不闪避，聚气于面部挡住那枚暗器，以快的令人看不清的速度让暗器

游走周身，并藏于袖中，随即直挺挺的往后倒去。

只听杨飞燕一声惊呼，周围看着杨飞燕练武的丫鬟们此时也发现了陆炳的到来，更看到大老爷就这么直挺挺的栽了过去，一时间尖叫声不断。这女人的尖叫尤为刺耳。若是深夜吓唬女人，或许这尖叫声反而能把吓唬人的给吓避过气去。

杨飞燕一个健步就飞了过去，动作轻盈的宛如蜻蜓点水。但速度却犹如捷豹一般。杨飞燕俯身看去，刚想要把解药给陆炳服下，嘴里还略带哭腔的说道："你傻啊，你怎么不知道躲呢，你武艺退步的太快了。"

话未说完就止住了，但见陆炳吐着舌头，故意歪着眼睛装死坏笑呢。陆炳摇晃着手中的那枚毒针说道："真够狠毒的啊。这是要谋杀亲夫啊，我还得谢谢你，没用那见血封喉的毒。反倒是用了这可解之毒。"

"杀了你都不解恨，吟儿呢，我的吟儿呢。"杨飞燕没好气的别过头去不看陆炳，眼眶里的眼泪不停的打转。

陆炳坐起来搂住杨飞燕的肩膀说道："你看看。你看看。好好地哭什么。光想着吟儿了，咱们的儿子陆玩呢，还有我呢，这一大家子你就都不想了？哎，你看我这人混的，自己女人都想杀自己，活着还有个啥劲。"

"你还坐在地上干什么，非得受了凉吗。还当你是二十郎当岁的小伙子啊。"杨飞燕说着把陆炳拉了起来。

陆炳笑着借力起来，也不顾别人看一把搂住杨飞燕的腰说："就你这梨花带雨的。要是我还是二十来岁，岂不是要泥丸大动情不自已了？还说杀了我都不解恨，这不是还是心疼我怕我受了凉。"

杨飞燕一把推开陆炳，对着暗暗窃笑的丫鬟们说道："都愣着干什么，备茶，今天老爷在我这里吃饭。"

"别，今天还真不行，今天咱家得一起吃，你说你，自从吟儿那事儿以后，你这多久没和家里人一起吃饭了？"陆炳说道，杨飞燕冷哼道："你还有脸说，你不是要休了我吗，你倒是休啊。"

"别闹，今天还真有事儿，咱家来了贵客。"陆炳坏笑着说道。

杨飞燕瞥了陆炳一眼说："谁来了和我有什么关系，我不去谁爱去谁去。"

"你可别这么说，今天啊，来的这人你是非去不可，除了你没有再合适的人了。"陆炳摇头晃脑道。

杨飞燕一愣随即问道："到底是谁来了？"

"你自己去看看不就得了。"陆炳说道。

杨飞燕身子一震怯怯的问道："任天翔？"

"正"陆炳话还没说完，段清风就从院外飞了进来，拔剑出鞘四处查看问道："怎么了文孚。"

陆炳笑了笑说道："跟飞燕开了个玩笑而已，安顿好了吗？"

"滚。"段清风翻了翻白眼骂道："不知道现在都紧张吗，别出这怪动静，我正安排那些人带来的人呢，听到院中女眷惨叫就急急赶来。"

"有劳有劳，文孚知错了。"陆炳只得讪笑道。

段清风叹了口气，虚空点指了陆炳几下气的也没说出啥来，只得一摆长袖走了。陆炳吐了吐舌头，对杨飞燕说道："你刚才猜得没错，正是任天翔他来了，你大哥，或者你兄弟。"

"他比我先出来的，应该是我哥才对。"杨飞燕纠正道。

陆炳点了点头："好好好，我大舅哥来了，这算不算是个好消息。上次在燕家一别已经过去数年，我所谓的从长计议也算兑现承诺了。"

"此话怎讲？"杨飞燕道。

陆炳说道："此一番任天翔来并非是来做客的，而是来投奔咱们陆家，这般一来他就要和陆家绑到一起了，咱们不能操之过急，慢慢地把这事儿透给他。"说着陆炳把任家现在的遭遇和一些现在外面的形势给杨飞燕讲了一通。杨飞燕现在闭门不出外面的事情不太了解，就算没有前一阵子的这么许多事情，杨飞燕也是很少参与家里的事务，带着孩子玩和勤练武艺是她唯一要做的也是她所喜欢做的。就连陆炳为其开的，名震大江南北通商必备的杨氏钱庄都不过是个虚名而已，实际的操纵根本不在东家杨飞燕手中，她也不太懂里面的道道。

第二十二章招降书

杨飞燕听完陆炳的话，想了一会儿说道：“这么说是你等待时机，等着任家出事儿，然后又等着任天翔来了？”

“不错，不愧是我的女人，够聪明。”陆炳一挑大拇哥说道：“我虽然没有想得这么准，但朱厚熜可能在以后对付我这一些事情我都想到了，要不我就不会耗费陆家每年一半的钱财去发展军事和培养人才。任家蠢蠢欲动，图谋中原我也知道，但我只觉得他们是螳臂挡车不自量力。我为何放任自流没有管，更没有提醒一两句呢？我又为何这次明明知道陈洪带兵逼近任家而不出手相助呢？这都是有原因的。”

“陆炳啊陆炳，你太狠了，这么一来不是眼睁睁的看着任天翔家破人亡吗，他虽然不知，但毕竟是我哥，万一混战中他也死了那怎么办？”杨飞燕说道。

陆炳摇摇头道：“富贵险中求，置死地而后生，这也是没办法的事儿。你说人家在任家好好地，还没事儿被他那假爹任中横忽悠着，做什么自立为王的春秋大梦，你让人家和你相认这压根不可能。再说不出事儿前，任家也觉得自己厉害着呢，估计连跟你坐下来好好谈都难。我心狠，这还不是为了你，这也是万不得已之举啊。只有待他家破人亡的时候，才是你们兄妹俩相认之时。”

“行了，我知道你好心，走吧，准备一下，让灶上做几个好菜。”杨飞燕说道。

陆炳笑道：“你看你，这脸阴晴不定啊。一会儿高兴一会儿不高兴的，现在乐呵了吧。现在就疼上你这大哥了，我能不吩咐大摆筵宴接风洗尘吗。不过。你别想得太美了，到时候人家不认你你可别哭鼻子。你放心，吟儿我也会尽快把她救回来的，这一切都不能操之过急，得慢慢来。你可记住，一会儿碰到任天翔的时候别贸然相认，现在还不到时候。先处着点。听到了吗？”

“看你不放心的，我知道了，知道了。成天嘟囔。烦不烦，我又不傻。你可得快点把我的吟儿给弄回来啊，不然我下次见你可不是一枚飞针的事儿了。”杨飞燕笑道。

陆炳哈哈大笑起来：“放心放心，我要是弄不回来。咱俩还和年轻的时候一样。一雌一雄两个大侠前去救人！”

“臭贫。”杨飞燕和陆炳两人打打闹闹的出了院子。

这顿饭吃的很舒坦，一来是陆炳家人十分热情，让众人感觉宾至如归，虽然客气但并不让人拘束。另外，陆府的饭菜十分好吃，平日里陆家不讲究做什么山珍海味也不要那些精工细活，但是来了客人了，那些陆家大厨的手艺可就展现出来了。终于有了用武之地，一个个那菜肴做的非得用美味绝伦才可形容。就连少林那些清休不贪不嗔的无欲和尚都为之动容。声称再也没吃过这么好的斋饭。

任天翔也不知道怎么了，看着杨飞燕就觉得亲切的很，杨飞燕也对任天翔很好，连连给任天翔夹菜敬酒，让陆府众人都感觉很奇怪。要说杨飞燕最近可是闷闷不乐，脾气也变坏了，全家人都知道这是为什么，还不是为了陆吟的事情，故此大家也都让着她，尽情让她发泄，那些丫鬟下人也不知道被平时和善且大大咧咧杨飞燕骂哭过多少，而杨飞燕的脸上始终难有笑容。

但今天不同了，杨飞燕是满脸欢笑，好似忘了那些事情一样，除了段清风和梦雪晴知道事情始末，其他人皆不知事情真相。不过孟霖可是在当年刺杀先帝朱厚照的时候，跟着杨登云相处过好长一段时间，今天看着任天翔是越看越眼熟，不禁倒吸一口凉气，问道：“三弟，这任兄弟，长的怎么这么眼熟啊，和”

孟霖话没说完，段清风就出来打了哈哈，不过那脸上还是一脸冰霜，只见段清风举着酒杯道：“来大哥喝酒。”

孟霖一愣，心说今天的人怎么都这么奇怪，连平日里瞧不上自己的段清风都来给自己敬酒了，不过此事难得，于是连忙端起杯子来说道：“好，好，好，段兄弟，来咱们喝。”

陆炳笑盈盈的看着段清风，心道是这个马虎眼打得好，不过这也是个契机。说实话，陆炳对孟霖仍然不是很信任，俗话说狗改不了吃屎，更何况是这个一而再再而三至自己于死的人呢。所谓江山易改本性难移，并非说这人就不会变了，而是指的人内心中中最真实的一些东西，极易被诱导出来。

陆炳怕的不是孟霖会再度因为利益反叛，而是现在这种危急关头，孟霖因为家中一些人的冷眼相看，而被诱导出那种背信弃义的本性。而今段清风对孟霖如此，就是给了孟霖一剂强心针，让他不至于心理变化而走上一条错误的路。

任天翔喝的晕头转向，齐书海正好回来有公办，回家吃顿饭正赶上这局儿故此坐了下来，许洋因为军中繁忙并未到场。齐书海是街面上混子出身说的热闹，酒量也不差，故此任天翔酒量再好也比不过齐书海酒量惊人且偷奸耍滑还劝酒让酒。齐书海见任天翔和杨飞燕聊得那叫一个欢畅，还欲言又止顾及男女有别的样子，这气就不打一处来，心说这不是又当婊子又立牌坊

吗，姐夫还看不出来，难道是要当王八的节奏？

现如今的齐书海和当年可不一样了，心中最佩服两个人，一个是自己的姐夫陆炳一个是大夫人梦雪晴，这俩人在他面前说话那就是一言九鼎。刚才所谓的江山易改本性难移，而齐书海的本性其实不错。从那时候成天和陆家争吵的时候，就知道护着梦雪晴，更别说现在在姐夫陆炳的提携下混出个人模狗样来了。对陆家。不光是因为身为一员同荣同损，更有一份知遇之恩在里面。

故此，齐书海那叫一个很灌啊，那话头挤兑任天翔，却让人听不出来，非得绕上三四个弯琢磨琢磨才能想出来。不管任天翔和杨飞燕怎么样，都不是齐书海能管得了的。话说明白谁都不好看，再说捉贼捉赃捉奸捉双，人家现在不过是眉来眼去。这齐书海想说也没的说，只能那话作料拎着。

陆炳自然看出来了，不禁暗暗点了点头，齐书海知恩图报。到是条汉子。更何况这些年齐书海所做真的不错。把鲁南发展的出乎陆炳预料，虽然不是什么大才之人但却是个肯干的人，也绝不是个泯然众人矣的世俗之人。陆炳端起酒杯来说道：“书海，来，我跟你喝一杯。”

“姐夫啊，姐夫，你怎么还有心思喝呢！”齐书海话里有话说道。

陆炳自然知道齐书海说的是什么，但此时还不是大白天下的时候。于是只是微微一笑岔开话题说道：“书海，南边的事儿办的怎么样了。”

齐书海叹了口气摇了摇头说道：“事情办得不错。基本已经搞定了，不过姐夫这办法是不是太邪门了。”

“虽说百姓不易，但死一两百个换千百万人的性命，值得！”陆炳道：“孰轻孰重要分的清，准备好一切后情等请君入瓮了，书海你自己一定要小心。”

“放心吧，姐夫，我心中有数，我外甥怎么样了？”齐书海问道，陆炳笑道：“绎儿还不错，在南方做的颇有成绩，不过我不太知道详情，现在南方基本交给他处理，没什么大事儿我都不过问了。”

齐书海纵然是小蕊的亲弟弟，却依然不知道陆绎非陆炳亲生的事情，虽然觉得绎儿年纪偏大，但却也不多过问，这陆府大院中的秘密岂止这一个，多问无益。齐书海是真把陆绎当做亲外甥疼，见陆绎有了出息，当舅舅的自然高兴，当即端起酒杯自己满上一仰脖子一饮而尽说道：“虎父无犬子，虎父无犬子啊，不愧是姐夫的儿子。哈哈，我这个舅舅跟着也光彩。”

任天翔虽然喝的有些多，但也自觉地感觉不对，莫非是喜欢上杨飞燕，可不能这样，人家陆炳收留了自己，自己又岂能挖人家墙角，做这种伤风败俗的事情。更何况大业未成，岂能顾忌儿女私情？也不对，任天翔虽然还未

成亲，但也并不是不食人间烟火不知道何为男女爱情。现在的这种感觉和爱情截然不同，有种一见如故的感觉，说不清道不明两人之间好似有一条线正在牵连着一般。

杨飞燕突然说道：“任大哥，咱们一见如故，小女子不知生辰但应该比你小一些，今日义结金兰认为兄妹如何？”

“啊？”任天翔一愣，随即道：“甚好甚好，不知陆大哥意下如何？”

“我不管，我们家自个儿管自个儿。”陆炳笑道。

“好，好，好，今日小僧不才，愿意做个见证。”悟灵在那个斋菜桌上此时突然说话了，站起身来冲众人行了个佛礼说道：“两位既然愿意，陆家本家主人也无异议，那今日不免由小僧我做见证人，从今往后，两位便可以以兄妹相称了。”

齐书海眼珠一转，面上表情一喜估计是觉得这样甚是妥当，但迅速又一脸邪恶，估计想到了什么论七八糟的东西吧。陆炳看着齐书海这般，觉得十分搞笑，顿时哈哈大笑起来，众人虽不明所以，却也是跟着笑了起来，纷纷给杨飞燕和任天翔敬酒，恭喜两人结为兄妹。

朝廷方面，一千人的兵马已经临近山东，哨骑派出直入山东通报宣称让陆炳交出反贼。不用陆炳吩咐，下面人直接声称并未有反贼入内，一千人马要进入山东搜寻，并喝令官府和驻军配合行动。

戚景通等山东卫所和备操军备倭军指挥使部分听命行事整装待发，但大部分却做观望状态好似根本没听到朝廷的命令一般。倒不是说所有人都忠于陆家，而他们知道陆家在山东的势力，只怕自己还没动就被下面人斩了头颅献给陆炳了。更怕手下军队被全部包圆，手下尽损也掀不起一丝波浪。都在山东有家有口的，朝廷命令固然不能违抗，但县官不如现管，人在矮檐下怎能不低头，在陆炳的山东，陆炳才是皇上才是绝对的权威。

河南，河北，山西，湖北，四方大军朝山东逼近，再次以联合军演为名，在周围虎视眈眈，气氛一时紧张剑拔弩张一触即发。

面对这样的局面，陆炳没有再用缓兵之计来拖延运作，这次他意外的强硬起来，因为陆炳明白现在不是权宜姑息的时候，已经到了生死攸关之时。陆炳义正言辞的拒绝了那一千兵马进入山东，并且开始在山东边境的兵马也行动起来，摆出一副对峙的姿态。

与此同时，许洋孟霖两方迅速朝着登州卫所而去，把戚景通手下的部队给层层包围，动作之快令人咋舌称赞。除戚景通以外，山东其他将领只有一人不听陆炳号召，其余人等皆改换门庭投于陆炳门下，而那个反抗的人则被众叛亲离万箭穿心而死，还不是陆炳痛下杀手的，而是手下人所致，着实是不战而屈人之兵的借刀杀人之计。

是日，戚景通一身戎装立于营中，看着手下这帮略有胆怯却依然没有乱掉的军队，一时间心中感慨万千颇有一股萧瑟之意。大营之外一快骑入内，被大营的守卫士兵给拦住，那人翻身下马被带到了戚景通面前，那士兵立而不跪说道："戚大人，这是我家主公陆公的一封信函。"

"哼，竟然给我招降信，也太小瞧我戚景通了。"戚景通冷哼一声，一个箭步冲下去拿过了信，随即厉声问道："你见到上级为何不跪！"

"你是大明的官，我又不是！为何要跪。"那汉子面不改色说道，戚景通哈哈大笑起来："反了，他终究还是反了。"说罢，把那封信撕得粉碎，看也看不看，然后喊道："来人，把这个叛贼拖出去斩了！"

第二十三章死士

“戚景通！”陆炳派来的那人大喊一声，昂首挺胸说道：“两国交战尚且不斩来使，你和我家主公是朋友，我家主公好言相劝你不仅不领情，反倒是这样对待来使，你真是个不守信义恩将仇报的小人，也不怕天下人耻笑。”

戚景通一愣把手中的信撕得粉碎然后说道：“陆炳若是和以前一样，嚣张跋扈结党营私占山头当个土皇帝，我依然当他是朋友是兄弟，而今他却背叛朝廷背叛我大明。我戚家世代受皇恩眷顾，食君之禄忠君之事，岂能为了私情网开一面同流合污为虎作伥！从陆炳公开反对朝廷开始，我们兄弟就已经恩断义绝了。如今竟然还好意思称是朋友，我为有这样的朋友感到耻辱，朝廷是怎么对他的，圣上是怎么对他，皇恩浩荡！纵然有委屈的地方，他也不能造反！君叫臣死，臣不得不死，父让子亡，子不得不亡！”

“哈哈哈哈，戚景通啊，戚景通，你不讲规矩，也不讲信义，更是不讲道理。朝廷怎么对陆炳的你又不是没看在眼里，陆炳又是怎么做的你也不是没看眼里，你别说的和不在天底下一样。你说朝廷对陆炳好，说你们家世代受朝廷的恩宠眷顾，放屁，简直是一派胡言！登州府谁不知道你戚景通穷困潦倒，是陆炳提拔了你，也是陆炳赡养你母亲，一养就是近十年，现在你们家住的宅子还是陆炳修建的。朝廷对你好，还是陆炳对你好？我不与你争论。公道自在人心，你非得睁着眼说瞎话，做那道貌岸然满口仁义道德的伪君子和忠臣。那我也没办法。”信使义正言辞侃侃而谈。

戚景通眯着眼睛，声音由小到大道：“我不讲规矩，我不讲义气？对待朝廷反贼用不着讲义气，对待背信弃义的叛军也用不着讲规矩。你懂什么，胡说八道的，左右，怎么还不听令。叉了这人，叉出去斩首示众！”

到戚景通这二遍喊，众人才敢冲上来。本来以为戚景通和陆炳关系很好，就是装装样样子随便喊喊。再说在这里杀了信使就是正式开战的节奏，到时候高低立见，外围的朝廷兵马都是些贪生怕死好大喜功之徒不会帮自己。反倒会坐山观虎斗。在山东地界和陆炳的军队打。那就是孤军奋战，九死一生。故此，第一次戚景通说的时候，士兵并未听命行事，直到现在才知道戚景通是来真的了。

“哈哈哈哈，戚景通你想抓我，不是那么容易！”那人笑着往后倒退躲开众兵丁的围捕，戚景通高喝一声：“你到底是何人！”

“我是个看着不公。替我家主公鸣不平的明眼人。”那人狂笑着突然停顿了脚步，反倒冲向戚景通。戚景通低喝一声：“是非不分，助纣为虐！”然后抽出腰间长剑就朝那人刺去，信使猛然解开胸襟，胸襟前绑满了火药，戚景通一愣，飞速往后退去，边退边呼喊着：“快跑，有炸药，弓箭手射杀此人，射杀此人。”说着戚景通掷出长剑，戚景通乃少林俗家弟子，功夫十分了得，

这一剑凌空刺过去宛如射出的满弓箭矢一般，直接给那人穿了膛。

那人身子一顿，手捂住肚子，脸上却依然带着笑容，好似浑然不知疼痛一般继续朝戚景通而去，步伐从未停止即便速度越来越慢，却依然在移动。

“哄”的一声，那人被炸成了粉末，而周围不少士兵也被波及，死七八人伤十余人，就连戚景通也被弄得满身灰尘一身血腥混合硝烟的气息，总之是狼狈不堪。再看向众将士，那各个是瑟瑟发抖惶恐不安，传信之人自杀之人用他的一个人的生命就瓦解了戚景通手下士兵的士气。

若是在两军阵前不死个几百人是难有这样的效果的，但此时他却做到了，不管日后戚景通怎么说别人都不会偏信。因为普通人的固有思维中都有一个年头眼见为实耳听为虚，这个人的自身可是亲眼得见，一个陆炳手下小小的信使就敢这般缠满火药独创敌营，更别说那些百炼精兵了。这样疯狂不要命的军队还怎么打？事情越穿越邪乎，日后到了一个无以附加的高度，虽然众人已经忘了传信之人姓甚名谁，但他的壮举却永远的留在了人们心中，口口相传流芳千古。

戚景通看着满地的皮肉骨头闻着空气中烧焦的味道不禁叹了口气说道：“真是条汉子，真是个死士啊。”心中同时默默道：“陆炳，你我终有一战，是兄弟之战，只不过是各为其主。祝你能够成功，有这等死士相助，何愁大业不成。”

有人上前拍马道：“大人，要不要把这叛贼的残骸扔出去喂狗？”

“不必了，他值得别人尊敬。”戚景通略有厌恶的看了看刚才说话的那人，这是上面派下来养闲吃饷的一个糊涂官，戚景通和他向来不对付，但又动不得，否则自己就得在朝中吃瘪，这样的朝廷，哎。

此时戚景通也不看他了对人吩咐道：“把这人厚葬，各为其主而已，但人死为大，怪不得他。”说完戚景通转身回到了大帐之中。

战事将近，朱厚熜却更加深入简出了，陈洪更加受到重用，简直就成了皇帝的全权代表。虽然陈洪没有当年龙影大将军的威名，但实权上却也是相差无几，可任意处置三品以下官员，一时间人人忌惮称之为陈老虎。

不过陈洪倒也不祸害忠良之士，还提拔了一些年轻将领和文臣委以重用，这些人并不是陈洪的亲戚或者买来的官儿，而是各个有真才实学，于是陈洪倒是也得到了不菲的名声。这些人原先或许都不认识陈洪，而今却因为陈洪的赏识被连级提拔。

陈洪所提拔的人里，尤其是武人大多耿直，更是唯陈洪马首是瞻，因此被打上宦党的烙印。不过陈洪并不居功自傲，时时刻刻人前人后都表里如一的告诉人们，不是要为他自己陈洪肝脑涂地，而是先要效忠皇上，只有效忠皇上的前提下才有陈洪的事情。当自己做了什么违法乱纪有损朝廷的事情后，这些人不光不能袒护陈洪，还得指出来这才是忠臣这才是栋梁。

果然有那被提拔上来的御史，因为陈洪某次惩治官员的礼法不合理而参了陈洪一道折子，结果陈洪非但么有扣下来，还当面交给皇帝，说了这御史刚正不阿的一大通好话，最后是御史也被嘉奖了陈洪也被嘉奖了。

不管这事是做戏也好，还是真有此事也罢，但总体上大多数人还是对陈洪感恩戴德的，毕竟在官场上要混起来太难了。除非靠山极大并且与靠山关系很近，靠山大到位极人臣权倾朝野，近到是父子兄弟这种，才能迅速混上来，否则真是横垄地拉车一步一个坎儿，即便功成名就也得如履薄冰，否则便是万劫不复。

陈洪这般伯乐的行为，给这些被他提拔上来的大臣一种知遇之恩，知遇之恩大如天，人生难得一知己。况且陈洪并不直接提拔，还并不声张并不点明，但官场上消息向来不闭塞，人们早晚得知道是陈洪提拔的他们，到时候又是一番施恩不图报的美名，不得不说陈洪这手玩的的确是高。

在这些被提拔起来的文武年轻臣子中，有一位格外引人注目，此人本来官职也不算低了，更是以前外人眼中陆系之人，此人便是俞大猷。关于俞大猷，且稍后再表。

再说朱厚熜吧，足不出户炼丹求药寻求长生不老之法，陆炳送来万能解药后，让朱厚熜深信通过炼丹求药一切皆有可能。因而朱厚熜却也更加记恨陆炳，认为陆炳有能力求得长生不老得道升仙之法，却并不告予朱厚熜，真是其心可诛啊。

除了炼丹，朱厚熜依然那么贪恋女色，有增无减，即便是现在准备和陆炳开战了，如此大事将发之时，他还是广进秀女，选了不知多少幼女入宫供其玩乐。最近，朱厚熜还迷上了养猫。

俗话有云，男不养猫女不养狗，其中典故过于曲折，和性器有关故此不做多表，但久而久之，就变成了约定俗成之举。可朱厚熜反其道而行之，非得养起了猫，每日还派专人去天下寻求好猫，有上贡好猫者可加官进爵。一时间养猫成风，拍马大臣纷纷效仿，民间好猫的价格也飞速上涨，就连围绕猫的周边产品也层出不穷起来。

此后猫伴随着嘉靖一朝许多事情，终究成为一段传奇，更成为嘉靖十五年之后一种标志性的动物，嘉靖皇帝朱厚熜被后人所诟病的一大条便也是这

养猫。

且不提这个，也不说民间养猫人的不断增加，但大多普通百姓却不以为然，认为皇帝真是胡闹，不关心百姓生计天下苍生，反倒是玩物丧志真是悲矣哀矣。有大臣也在私下议论说怪不得圣上子嗣不旺，养猫养的，阴盛阳衰能旺了那才怪呢。当然这种话只能在私下谈，大庭广众要是说起来，那就是大逆不道当诛九族的罪过，谁也不愿为一时嘴上的痛快弄个身首分离的后果。

第二十四章浑水摸鱼

朱厚熜养猫炼丹玩女人，玩的最严重的时候是连朝都不上了，夏言等内阁大臣想要面圣，都是要入深宫之中雅居里面与朱厚熜相见，而皇宫西南侧的西苑也正在逐步修建当中，准备成为朱厚熜另外一个炼丹修仙的雅地。到时候估计皇帝隐居其中，就更不知道上朝为何物了。

皇上三天两头的不上朝，于是下面的大臣就很难揣测圣意，又有陈洪这种无所不在的眼线盯着，也只能尽心尽力打的替皇上办事儿，不敢有失误的地方，否则被东厂带走可不是好玩的。至于溜须拍马等讨皇上开心的办法，现在也毫无用武之地了，官场风气倒是为之一振。

内阁跟朱厚熜汇报完了今日朝事之后，朱厚熜再度留下了夏言和陈洪。朱厚熜先对夏言说道：“夏言啊，最近内阁之中也暮气沉沉的，你要做好准备挑更大的担子啊，虽然你晋升的较快，而且资历也浅了一些，但也没人说你并不能做内阁首辅嘛。朕乃天子，自然要做些常人所不能甚至不敢想的事情，朕用人亦是如此，否则什么都被人猜透了那多不好。至于朝中其他大臣，你也要配合一下陈洪，有些人应该用，当然你也是好心，朕知道，但不必考虑的太多，条条框框的反而约束了人的发展，会让真正的人才不得重用。正如朕重用你一样，不也是没受约束吗？正所谓己所不欲勿施于人，己所欲之亦勿施于人。你也知道，所谓科举是最好挑选人才的方法，但并不是那么绝对。为君者需知人善用，成绩好的不代表能力强，对吧？夏言你的科举成绩也不好，朕还不是提拔你了？得饶人处且饶人，做事儿啊。将心比心一些。”

“臣谨遵圣上教导。”夏言抱拳拱手顺从的说道。

朱厚熜满意的点了点头，随即又说道：“至于你所上奏要保全的那几人，陈洪也跟朕解释过了，说他们与陆炳的确有些联系，不过朕念在你的面子上，让陈洪也退了一步。夏言。你回去之后多跟他们谈谈，劝诫一下，别让他们与反贼通信，若是明知故犯再度执迷不悟，朕可绝不饶过他们。”

“谢圣上隆恩。臣定当仔细盘查，若真有此事，臣绝不姑息养奸。”夏言说道。

朱厚熜说：“好，你先下去吧，注意多休息啊。”

“谢我主万岁。圣上亦要保重龙体，臣告退了。”夏言叩头之后退了下去。

朱厚熜这时候看向陈洪说道：“该打仗了你不知道啊，小不忍则乱大谋，那些人是夏言所看重的所谓忠臣。虽然夏言不结党。但不代表他不会替别人

出头，你这时候跟夏言顶着干干什么，你们若是不和。就是将相不和，那朕岂不是后院起火，这仗还怎么打？说夏言耿直，朕看你也不精，你不会利用这些人，给陆炳传递一些假消息吗？”

“圣上所言极是。臣知错了。”陈洪说道。

朱厚熜叹了口气摇了摇头道：“让朕省心一点都不成，一个个的脑子里都装的是什么东西。对了。陈洪，秀女的事情要继续来选。谁爱说什么说什么去，这宫里炼药要用红铅，另外朕的这些嫔妃一个个肚皮不争气，不多选秀女怎么替朕诞下龙种？这不关乎战事，输赢要和这个有关系，那这个国家算是完了，谁以后要拿这个说事儿，谁说就办谁。若是所谓官逼民反，那也无妨，这有反心的人早晚得反，没反心的，你就是杀了他他也不会造反的，这是本性使然，这便是为什么有人说江山易改本性难移了。趁着朕现在年轻，不早点把他们收拾了，难不成还要等朕已老迈，国家有难，内外困苦的时候再动吗？要学会培养百姓的奴性，你说呢？”

“皇上圣明，对了，反贼魏和与贼首之子陆绎那边怎么办？还请皇上圣裁。”陈洪说道。

朱厚熜想了想，说道：“魏和这边好说，他趁着崔英和文斗入京刺杀朕的时机大力渗透，把咱们都赶出去的情报探子又给弄了回来，虽然没什么实质性的伤害，但看着实在烦人。癞蛤蟆不咬人但他它恶心人，嗯荣朕想想。收网吧，这小子精得很，咱们屡次放出的假消息都被他识破了，留着他也没用了。嘿嘿，还以为自己做的人不知鬼不觉，也难为魏和这般自欺欺人了，咱们就给他个现实打击瞧瞧。陈洪，能活捉魏和就活捉，活捉不来就格杀勿论，切勿放虎归山。”

“遵旨。”陈洪说道。朱厚熜喜欢在类似自言自语中思考事情，当然也只有在陈洪等近臣面前才如此。有时候朱厚熜更会自己独自一人说一些不为人知的事情来思考，某次一个内侍不小心惊扰了朱厚熜自言自语的思考，就被乱棍打死那惨状实在是惨不忍睹。

不过别看朱厚熜自己嘟囔的啰嗦，但他却很讨厌别人长篇大论，故此了解皇上的陈洪不管是回答问题还是介绍情况都尽可能的简明扼要，所言之的事物十分精炼。

朱厚熜皱着眉头摇头晃脑道：“至于陆绎，啧啧，这小子也倒是厉害，竟然让你陈洪都迷茫起来。不过这也是因为咱们南方的情报工作并不是太全面，实力大不如北方。说来也气的慌，这南方兵部若不是朕下死令，大多都是听调不听宣的，这次不如就这样吧，这次来个鹬蚌相争渔翁得利。”说到这里，朱厚熜看了看陈洪，示意陈洪能不能猜到自己怎么想的。

“臣愚钝，不敢妄加揣测圣意，还请圣上明示。”陈洪才不傻呢，说不对

不好，说对了也不好，朱厚熜嫉妒心重还眼高于顶不如装个傻充个楞来的妥当。

“你愚钝？你可不愚钝，还是朕说你的老毛病，太谨言慎行了。好，说正事儿。咱们也不派援兵，就让南京兵部跟太湖水贼还有陆绎在东南其他势力拼。赢了自然也实力受损，任由咱们拿捏，输了也不亏，趁机能找个机会撤换掉，换上朕合眼的人才。当然了，最主要的是让他们拖延和消耗陆家南方的势力，给北方战线争取时间，至于胜败还得看北边的情况。别把他们逼得太紧了，别再给朕来个倒戈一击，那可大了。总之欲擒故纵，下个死令，其他的让他们见机行事就行，若是没有成效消极怠工，杀鸡儆猴弄死几个不痛不痒的人物就好。朕以为，你推荐的俞大猷就不错，先让他跟陆炳打几次，若是的确忠心就调去南方历练一下，给个高职把南京的老家伙们取而代之。”朱厚熜说道。

陈洪说道：“我主圣明，南京兵部虽然和陆炳关系还算不错，但记恨陆炳的人也绝对不在少数。若没有陆炳的几次反腐杀官，以及后来的一些办案，就没有现在南京的格局。但是也正因为这样，不少人对陆炳恨得牙根痒痒，更有甚者甚至杀之后快。所以不用怎么督促，估计他们也会给陆炳找些不痛快的，臣会适时引导，让他们更有目的性的打击陆炳的势力，别如同无头苍蝇一把，乱打一气。”

“真才对嘛，以后有什么都说出来，你看这多好，朕把你叫来那是商量着办事儿的，可不是听朕一个人唠叨的。哈哈哈哈。”朱厚熜说完笑了起来，陈洪也干瘪瘪的陪着笑，虽然这一点也不好笑，但伴君如伴虎实在是无奈中的无奈。

朱厚熜摸了一下身旁的猫，然后站起身子向着后宫走去，边走边说：“朕最近要专心调教剩下的猫了，你有事儿要酌情禀报。”

“遵旨。”陈洪道。

猫儿不情愿的叫了一声，却也是听话的晃动着肥硕的身子，跟在朱厚熜身后离开了。

陆绎看着一封情报然后对刚走进来的崔凌说道：“狗皇帝动手了，事不宜迟，咱们也得早点行动了。我这两三天先安排一下，然后你我立刻奔赴广西，崔兄弟你看可好。”

崔凌大咧咧的摆摆手道：“我没什么意见，一切都听你的。”崔凌说着接过陆绎蓄拿在手中的信说道：“你这信上写的是啥玩意儿，我怎么看不懂。”

“嘿嘿，加密信，虽然陆家送信的渠道千变万化很少出事，但也不得不防，万一出了事儿，单凭这一封信无法推敲，故此也解不了密语。”陆绎笑了笑说道：“这信上说南京兵部有异动，虽然家里那边还没传信来，但南京既然有动作了，那家里的情况也只会更加紧张。我们必须赶紧动手了，再不动手，只怕等朝廷把大局布置妥当了，咱们即便整得翻天覆地他们也不会理会，到时候便是箭在弦上不得不发。必须先下手，把水搅浑了才能有机会得利”

“你的意思是让太湖水寨开始公然违抗朝廷了？”崔凌说道。

“有何不妥？”陆绎挑挑眉毛说道。

第二十五章奇技淫巧

崔凌眉头微皱道："太湖水匪实力虽强，但毕竟人少，剩下归韩素发管的帮派山贼水匪也都是一群乌合之众。只怕，只怕朝廷派大军征讨也是下了决心，不破不还，到时候韩素发定是阻挡不住，那可是要死很多人的。""打仗哪里有不死人的，慈不掌兵义不掌财，既然要成就宏图伟业就要懂得取舍。"陆绎没有一丝迟疑和怜悯，很决断的说道。崔凌叹了口气说道："你倒真够狠的，那今天还等不等那帮神秘夜行人了？""咱们忙咱们的，他们来了自然会找我们，我先好好安排一下接下来的布局，还得去给家父写封信过去，告诉他这边的情况。恩，就这么办，不过家父宅心仁厚，可不能告诉他舍弃之举和广西的筹划，小崔，一定要记住，等跟我回家的时候别说漏了。"陆绎说道。"知道了知道了，看起来杀气腾腾天不怕地不怕的陆绎，竟然怕他父亲，不愧是杀神陆炳，连亲儿子都怕他。"崔凌笑道，陆绎随口接到："这是对父亲的敬畏，你懂不懂。""当然不懂，我又没父亲，小时候要饭后来跟着爷爷长大的，不是给你说过了吗，明知故问。"崔凌翻了翻白眼说道。"得，你又想歪了。"陆绎笑着道，他知道崔凌是故意在说怪话而已，他的内心很渴望得到父爱，即便爷爷很疼他，但这种隔辈疼爱与父爱完全不同。这时候有人下人来通秉说门外有客人求见，说是昨夜与少爷约好的。陆绎说道："不错，到底还是来了。我还以为他们要言而失信了呢，到时候你免不了要嘟囔我放了他们。""你是谁啊，陆绎啊，向来英明神武，哪能有错。"崔凌嘲讽道。随即面色一正道："咱们探探他们的底儿，若是还是那么阴阳怪气摸不清来路，那咱们就做了他们以除后患。不怕强敌不怕弱友，就怕这种神神秘秘看不清来头的，不知道是敌是友，最容易在背后捅刀子了。""聪明。嘿嘿。其实你比我还狠。"陆绎赞道，然后起身说道："兄弟，走，咱们一同去会客。"

陆绎和崔凌不紧不慢的到了客厅的时候，那里已经坐着一男一女在饮茶了。见陆绎他们到了。那男人连忙起身抱拳道："见过陆少侠，久仰久仰。""来来来，快快请坐。"陆绎伸出手去请那人坐下然后说道："敢问这位先生如何称呼？""在下赵一郎，这是我家小姐，在下是陪小姐前来拜会陆少侠的，前几日多有冒犯还请见谅。"男人抱拳拱手说道。陆绎和崔凌用眼睛上下打量着坐在位上的那个女子，女子端庄大方虽不是倾国倾城之貌，但却气质独特十分大气。算得上一代佳人，而且一看就是出身不凡。不过虽然女子坐的极其端庄，但那眉宇之间却是桀骜不驯加古灵精怪的之态。女子看起来年纪不大，应该也就是二八佳人的年纪。陆绎拱手抱拳说道："在下陆毅见过姑娘。""在下崔凌见过姑娘。"崔凌也行礼道。那女子翩翩下拜行万福礼，动作十分标准一看就是大家闺秀或者专门被调教过行礼事宜，那姑娘说道："陆毅？哪个绎？呵呵，既然是陆炳之子陆绎又何必用自称陆毅呢？""姑娘何意？"陆绎面不改色心不跳的回答道，好似当真不明白那姑娘所问。姑娘捂着嘴笑了起来："小女子赵憑。见过两位公子。我是何人并不重要，但你当真以为东厂在广东真的势弱到什么都察觉不了吗？想来两位公子还在埋怨我为何夜探陆宅。没错，崔公子你打伤的就是我。其实我不过是来看看。是什么样的两个

人能大大咧咧到如此地步，被人盯上了也浑然不知，还号称是寻气的高手呢。”“这不可能！”崔凌说道。从一开始他和陆绎就以为这个姑娘是昨夜在镇海楼打伤的人，但后来发现两人身上的气息不一样，声音也不一样，故此崔凌给陆绎使眼色说不是一个人，而陆绎也会意了。同样，关于赵凴所说的什么有东厂的人盯着更是虚无缥缈之举，这根本不能经得住推敲，首先若是一两个人或许崔凌发现不了，但一旦他们发现了陆绎的存在，定会有大批人物赶来，就算不进攻也会盯梢和确认人物是否准确，到时候崔凌定能发现气的变化。可现在并没有这样的情况发生，说明他和陆绎在这里的事情并没有被朝廷的鹰犬发现。陆绎的脸色也阴沉起来说道：“我二位不解赵姑娘所说的话，还请姑娘明示。”“我说明白了，你们不还得大摆筵宴款待我们啊，可是我们救了你们。”赵凴说道：“来，我给你讲讲是怎么回事儿。东厂的人在外围窥探你们，自从你们来羊城的第一天他们就这样做了。你们非但不知道隐藏行踪，还想玩灯下黑，在东厂番子的眼皮底下把名字改了个字儿就想蒙混过关，实在是太大意了，也太儿戏了。我们本不想插手，但却又向来敬佩陆家的为人，更与陆家有些故交，和你陆绎还有一丝联系，故此我们就擒了那些番子。”陆绎冷笑两声没有说话，崔凌却问道：“那你们杀了他们？”“非也，那般一来就会让更多人注意这里，我们只不过给他们把记忆给弄乱了而已。他们忘记了关于你的事情，但对其他的却记忆犹新，这般既不会露馅也能保全你的安全。”赵凴笑道。陆绎这才觉得赵凴的答案逻辑合理起来，若是赵凴说替陆绎杀了东厂番子那陆绎绝对是不信的，东厂的模式和陆家的探子系统很像，底下的人失去了联络。超过一段时间不派人来查那才怪呢。可是赵凴所说的办法是在有些令人难以置信，陆绎问道：“抹去了他们的记忆，这个用药物可以做到，但怎么可能抹去特定的记忆呢？”“可以做到。”崔凌这时候突然说道：“摄魂术，乱魂术。迷心法等皆可如此，当然要抹去的十分恰当不让被施术者精神错乱，要高手来操作。”“好见识。”赵凴娇笑的夸赞道，说着回头看向那个叫赵一郎的男人，两人相视一笑，赵凴道：“真不愧是剑王的孙子。见识就是非比寻常。”崔凌冷冷说道：“你知道的还挺多的，哼哼。”陆绎问道：“小崔，你所说的是什么武功？”“算不上武功，不过是一些奇技淫巧罢了，多是没用且邪门的东西。要么就是杂耍，算不上正统。”崔凌说道，随即又补充道：“说到底，这些法术现在民间还有，只不过应用的不多罢了，比如玩木偶的当年俗称傀儡术，还有那些神汉会的读心，就是我所谓的乱魂术发展而来的。”赵凴摇了摇头说道：“何为奇技淫巧。你们所谓正统难道就是正统了吗？非也，非也，老祖宗发明出来的东西。没有好好继承，现在成了残花败柳还污蔑这些伟大的技巧，真是滑天下之大稽。细枝末节自然是奇技淫巧，可是这些东西的本身却是多么伟大？若是继承了，发展起来，华夏是何等波澜壮阔复杂多变。再看现在的江湖就仅剩下了练体练气两种，其他人要么被称为邪教要么不被众人所接收。哼哼。也不怪你们，朝廷本就不济。不说别的，就说重中之重，挑选人才所用的科举成什么样子了，竟然弄八股文，真是可笑。”“哦？听赵姑娘的意思好想你不是大明子民一般，还有您刚才说和我陆家有旧却又分说和我陆绎也有关系，这又是怎么回事儿，你们到底是什么人，还望实情相告。”陆绎说道。赵凴往迈了一步气势大涨，好似一头骄傲的母狮子一般，直视着陆绎的眼睛，略带轻视的说道：“你还没谢谢我们呢。”“你怎么证明你们所谓的是真的，若当真是你们乱了番子心智救了我

等，我必然感恩戴德重谢赵小姐，但现在你并无证据。在下虽然愚钝，但不至于谁探了我家府上，我还放过她一马，她凭着那三寸不烂之舌就能扭转乾坤反而要让我来欠下个人情，呵呵，这般实在是不妥，你觉得呢？”陆绎也不逞相让也往前迈了一步直视赵憑说道。两人就这样，离的近的简直能感受到对方呼出的热气，如此直视了片刻，赵憑扑哧一声乐了，然后说道：“我也没想让你知恩欠人情，做了便做了，没必要冒名顶替，也没必要要让别人相信，一切只因为我高兴我乐意。”说罢赵憑退后一步，对赵一郎说道：“一郎，跟我走，看来陆公子不太欢迎我们。”“站住！”崔凌突然闪身站在了门口，动作快得很，手中已经用大拇指推开了星月剑，黑色的剑体直露出一点就好似把这青天白日都给笼罩了进去一般，让人十分安静却又心慌。“崔公子这是做什么？”赵一郎陪着笑脸说道。崔凌说道：“那天就不想放你走，说，你们到底是什么人，知道的这么多还能会这么多奇技淫巧，到底是何方神圣？！”“退下！”赵一郎收起一脸和善突然满脸杀气道：“实在是太放肆了！”“不。”崔凌一脸嬉笑说道。赵一郎也不知道从那里拔出了一把短刃朝着崔凌扎去，那动作十分迅捷，更是直奔崔凌要害而去。速度快杀招狠，更是说出手就出手，颇有先下手为强出其不意的效果，若是一般人说不定就得着了道，或者被攻击的有些狼狈。但崔凌已经可以称作为顶尖的高手了，虽然比不上五大宗师，比段清风陆炳等人还有些许不足，却也是高手中的高手，剑王传人岂是一般江湖中人可以比拟的。崔凌拔剑出鞘用剑尖直指赵一郎手腕，一寸长一寸强，若是赵一郎不收了杀招，只怕还没刺到崔凌就要被扎伤了手腕，到时候攻招破解不说还得受了重伤。这时候如果崔凌再把剑这么一挑，瞬间就能断了赵一郎的手筋。

第二十六章皇族后裔

赵一郎不闪不避，短刃在手中一转，横向挡向星月剑，而另一只手中也瞬间又变出了一把利刃，身子一躬一伸再度发力，双刃分上下两路而去。崔凌不与赵一郎接触，就趁着上下两路攻势相交缝隙，一剑刺向赵一郎的咽喉，意图一剑毙了此人。赵一郎的瞳孔放大缩小，显然是看到了剑招，他速度虽然快的很，但也比不上崔凌。江湖有言，天下武功唯快不破，不论是多厉害的功夫都比不过一个快字，若不够快再怎么强硬也会还没发功就被人取了性命。可是崔凌的武艺正是以慢打快，料敌先机后发先至，赵一郎越快崔凌就越快，最后赵一郎非得难以收势自食其果不成。可现如今赵一郎的速度并非快到已经停不下来的地步，而他也明明看到了这一招，凭借刚才表现的那般手上和脚下功夫，赵一郎闪过这一剑和急停后退都是没问题的。但是赵一郎却没有这么做，他直愣愣的朝着崔凌的剑而来，好似就是要来找死的一样。崔凌本来都想好了后面该怎么办，又该用什么样的剑招去封挡击杀，可赵一郎赴死的行为却大大出乎了崔凌的预料，难道战斗就这么轻易就给结束了？猛然间，赵一郎的身子好似是虚影一般，异乎常人的产生了重影，一个人就这样，在崔凌的面前众目睽睽之下，在赵一郎的身体中分裂出来，然后直扑崔凌而去。料敌先机，是在一切都在预料之中的前提下，可现在的局面却超出了崔凌的认识和想象。一时间情形倒了个个，崔凌反倒是处于了劣势。崔凌慌忙退了几步，稳住身形再度来战，虽然赵一郎和刚从赵一郎身体中窜出来的人身手不错，在中原武林之中也算得上一等一的好手。但这般的人物放在崔凌面前还是不太够看的。别说现在仅有两个，就算是再来十个那也不是问题。但赵一郎的身体中好似藏着无穷无尽的人一样，每到山穷水尽黔驴技穷的时候，他的身体中总能分裂出另一个人，而且一会儿从侧面一会儿从前面，每次从赵一郎身体中钻出来的地方都不一样。钻出的人都是一身浅灰色的衣服。蒙着面过着头，身高体态都宛如一个人一样，让人感觉眼花缭乱。射人先射马擒贼先擒王，崔凌舍了旁人紧攻赵一郎，未曾想到这下从其他灰衣人身体里也可以钻出来分身了。崔凌一时间自乱阵脚。颇有些手忙脚乱起来，若不是剑王诀讲究一个寻字，可以看透敌人的进攻意向，迅速判断出对方杀招的漏洞，一人与百人无异，那崔凌早就败了下来。崔凌杀了一通然后往后再度退去，此时已经从赵一郎和其他灰衣人身体中蹦出来七八人了。他们组成阵型急急朝着崔凌奔杀而去，动作之迅猛比崔凌尤甚。迅速封住了崔凌的去路，根本不给崔凌喘息的机会。崔凌大喝一声，顿时星月剑与其他兵刃相接再无一丝动静。好似坠入了一种奇妙的世界里一样，一切都化为了虚无，声音影响和其他的感觉都不重要了，天地间也只剩下了星月剑。陆绎看在眼里，知道崔凌用了真气，这下那些人手中兵刃皆是断裂开来。此气并非把刀无比生出剑芒从而无坚不摧削铁如泥。而是也应用了一个寻字，崔凌找到了那些人手中兵刃锻造的时候的薄弱点。也找到了持刃之后力量的交接点，从而进行破刃。那帮灰衣人的并没有一丝迟疑。从阵型中闪现出两人硬生生的直扑崔凌而来，张开双臂好似大鹏展翅一般却无一点技巧，分明是来送命的。崔凌小心提防唯恐有诈，却依然用剑划了个半圆，用气催动剑锋横切过去。人在空中毫无闪避的可能，而且那两人分明就似没有要闪避的

样子，身体就这样被展开了顿时腰斩于空中。鲜血没有喷洒出来，倒不是说崔凌的剑快而是另有隐情。崔凌发现了，不禁一愣，刚才这一剑挥出去虽然是御气而为，但根本不似是切在肉上的感觉，而是宛如切在钢铁和木头上一般。那两人断裂开的身体处喷洒出大量烟雾，而顺着挥出去的真气几条线迅速收缩，猛然朝着星月剑缠来。崔凌并未想到有次，今日他未想到的事情实在是太多了，也多亏身手强悍，否则这剑非得被缠牢了不可。崔凌担心那浓烟中有毒，一个翻滚退出了烟雾的范围。崔凌恼怒异常，觉得自己竟然连个宵小之辈都对付不来，这么长时间也没擒住也没斩杀，实在丢人，怎能称剑王传人，但对手却实在是难以一下子对付的了。首先是他们总能做些出乎预料之事，让崔凌的料敌先机失去了作用。其次，他们动作奇快，且配合作战。往来交替互成犄角，但关键时刻各个却又能以命相搏不计生死，丝毫没有面对死亡应有的恐惧心，这让崔凌也难以下手。总之这帮人就宛如泥鳅一般，滑不溜丢的不知从何下手，更是让崔凌有种力使不出的不快。一声龙吟，陆绎出剑了，天寒地冻呵气成霜，这在气温较高的广东是千年难遇之景，功强者足以逆天而行。一个两个三个，瞬间三个灰衣人身体动弹不得，直直栽倒在地。陆绎喊道：“都给我住手，东瀛忍者，好大的胆子！”“停了吧。”赵凴说道，赵一郎答了声是，纵身跃回赵凴身边。赵凴问道：“你是怎么知道的？”“你刚才也没回答我的问题啊？”陆绎道，说罢陆绎和赵凴相识而对，然后哈哈大笑起来。崔凌看着地上倒下的那三个人和被自己腰斩的那两个，不禁大吃一惊，说道：“这是傀儡术？行动竟然如真人一般而且还是这儿么大的人偶，何故如此灵活。”赵凴此时说道：“这就是你们所谓的奇技淫巧，只要活学活用便威力无穷。陆绎，是你先回答还是我先回答。”“这里是陆府，我是主人，做个姿态吧，我先来说吧。”陆绎说道：“我伯父在东瀛求生多年，常年和倭寇混迹在一起，有时候闲暇了便坐下来了多聊几句。说道不解的地方，我伯父还会尽可能的画出来或者掩饰一下，倭人那些大名和将军的武士，还有在海外求生的困苦浪人，以及忠心耿耿技艺杂多派系极多的忍者！”赵凴一愣示意陆绎继续说下去，陆绎道：“然后就没什么了，其实傀儡术什么的武士和浪人偶尔也会用，但绝对不会用到战斗上来，做多是平时玩乐一下。他们只相信自己的刀，最多来个双刀流三刀流之类的。况且他们即便是能用傀儡术，也没有你们所用的这么精妙。加之你们先前神出鬼没，高深的轻功，怪异的移动步伐和你们现在傀儡身上颇具特色的衣服，说你们不是东瀛忍者都没人信。”“哈哈哈哈，陆绎陆公子果然是博闻强记，也怪我疏忽了，忘记佐藤是你大伯，或说孟霖也行，名字应该没记错吧，一郎？”赵凴问道，赵一郎低眉顺眼的说道：“没错小姐。”那神情样貌，找不到一点刚才杀气毕露的模样。赵凴笑道：“刚才多有冒犯了，一郎去给陆公子和崔公子赔礼。”“是。”赵一郎走到崔凌和陆绎面前，深鞠一躬说道：“多有冒犯，敬请见谅！”“无妨，无妨。身为武人，动个手实在是再正常不过的事情了，不过我有个问题，不知道方便不方便问。”崔凌说道，赵凴伸手做了个请的动作说道：“刚才那些分身都是傀儡吗，为何傀儡有活人气息，而有的则是气乱的很呢？”“有真人，也有傀儡。”赵一郎说道。“多少人，多少傀儡。”崔凌也是执着追问道，赵一郎笑了笑说道：“你猜？”崔凌冷哼一声做出一个鬼脸也不再问了，赵凴问道：“陆公子，该我回答您的问题了，不过您就不肯让我坐下来讲吗？”“请坐。”陆绎不客套不含糊说道：“时方才在下知无不言言无不尽

了，现在也该赵姑娘您说一说了吧？”赵凴坐了下来点点头说道：“我是不是大明子民的问题，刚才陆公子您已经替我回答了，但我究竟是什么人，您还不知道。我姓赵，乃是大宋后裔。”“凭证，凭证拿来，姓赵者不计其数，张王李赵遍地刘，哪个姓没当过皇上再不济也是一路诸侯，人人都跟我说自己是王室后裔，这明晃晃的造反，我陆某人可不敢当。”陆绎说道。赵凴拍手笑道：“好个造反，自古以来可没有姓陆的皇帝啊，可要说你陆家没造反之心，那可真是贻笑大方了，都不是傻子，陆公子在这儿装的什么糊涂。你要证据，我给你便是，一郎给他。”“是。”那赵一郎也不知道从那里变出来个大包裹扔给陆绎，手法快的连陆绎都没看清楚，好似那袍子下有个百宝囊要啥能掏出什么来一样。陆绎接过包裹打开一看，不禁大吃一惊。陆家富可敌国，自然家里珍宝也是无数，加之家里也有好古玩字画的对这种鉴赏的本事陆绎也略通几分。这包裹里装的是龙袍玉带还有一大堆印玺，其中便有一枚天宝玉玺。

第二十七章戚景通的悲哀

所谓皇帝的龙印，实际上并不只有一个，当然平时发布国家法令的时候盖印大多用的是一枚，乃是传国玺，但皇宫里却又不止有一枚玉玺。基本每个皇帝继位后都会雕刻玉玺，甚至重大事件重大节气变化之后也会刻一枚出来，他们都具有法律效应，也同样权威，只是不被常人熟知罢了。所谓皇权实则是在臣民心中的，所以辨识此时玉玺的真伪很关键。

这枚玉玺不是大宋皇帝常用的承天受命之宝，却也是一枚真品。为何陆绎会如此肯定，这也是一枚真品呢？那是因为陆家也有一枚，但却是别的样式的，但规格和文书方式以及雕刻细节都证明两者的相似性。陆家的那枚玉玺是梦雪晴的藏品，放在陆家登州的大宅里，有次陆绎还和陆寻兄弟二人偷偷翻出来把玩过许久，为此还被大娘梦雪晴训了一顿，说他们不知轻重若让旁人发现了这可是图谋不轨足以灭九族的罪过。不过说完了孩子，梦雪晴却给兄弟二人细细讲解了这枚玉玺的妙处和宋朝赵家平时所用玉玺的式样，什么大概就是正品什么是赝品等等知识。所以，此时的陆绎对那时梦雪晴所讲的记忆犹新，辨识起来的确是一枚真的玉玺。

玉玺这东西一般人没见过，见过的也不可能捧在手里研究个透彻，想要仿制那些成名的玉雕师傅也不一定敢做，毕竟这个罪过太大了，就好比是造反一样别无二致。当然。还有一种可能性，那就是这枚玉玺也是他们收购来了，假借此名来忽悠人的。

陆绎又继续看了下去。其他的都是些官印，样式质地都是符合宋时的规矩，官印下那一些文书圣旨也是做得看不出有任何问题，至于龙袍陆绎就没见过宋朝的了，也不好妄作评论。陆绎放下东西，脑中飞速旋转，这个人即便不是宋朝王室遗孤。能弄出这些东西来也是有些实力，而且他们更有倭人忍者的背景，只怕倭人的大名和将军也掺和进来了。父亲常说。倭人灭我之心不死，需要小心提防，不如让她继续说下去，看看他们究竟要干些什么。

“好。我暂且相信你们。”陆绎放下了东西说道。赵懯深吸一口气站起身来望着远方说道：“大明没有窃取大宋的江山，大宋江山是自己败完的，是外族侵略毁的，这和大明本无关系。但这里是明人的故土，更是我大宋的故土，所谓复国之事时时刻刻留在我们流亡子民心中，谁又不想君临天下重拾荣耀呢，只不过若是那样就难免刀兵又起。只怕是要苦了百姓。明朝强盛，百姓还算安居。曾为皇室的我们更明白为君之难，不能因为有一两个地方百姓的困苦就说这个皇帝不好，这个朝廷不怎么样之类的。众口难调，岂能做到人人满意。可而今，君昏臣暗，嘉靖自从上台后昏招不断，杨廷和杨一清陆炳不论年轻还是年长，这些有才之人不用，偏弄什么均衡之法，升完了降，有事儿了就升，卸磨杀驴兔死狗烹。反观他自身，有才能却不用，尽是想方设法糟蹋百姓，这样的大明留他何用。君昏臣暗，不得不反，我大宋遗民尽受祸害，但正是此时，却也是我们可以复国之际。”

“羊城是我们流亡朝廷曾经的一个都城，当时被蒙古鞑子赶到了这里做殊死搏斗，最终落败。”赵憑悲伤的说道：“此次我来广东，也是为了看看祖先曾经战斗做殊死搏斗的地方，让我时刻记住错误和耻辱。”

“那和我陆家有何关联，又和我陆绎有何牵扯？”陆绎无所谓的笑了笑问道。

“你且看这个。”赵憑从那堆官印之中翻出来一个扔给陆绎说道，陆绎翻过来一看上面刻着大理寺寺卿陆炆。

陆绎愣在那里，问道：“你不会告诉我这是我们陆家先祖吧？”

“是啊，不信查查你们家族谱去。”赵憑白了陆绎一眼说道，然后走上前一步悄声说道：“现如今你的生父，就是那个朝廷对外宣称被斩的江彬也在我们旗下。你说，我们和你是不是颇有渊源啊？”

“你到底想干什么？”陆绎眯着眼睛看着赵憑似笑非笑道，这表情和陆炳如出一辙，如今的陆绎反倒是更像陆炳和段清风一些，对于生父江彬，记忆已经是很模糊了。

赵憑摇了摇头说道：“我什么也不想干，若你们也造反的话，那我们也想造反，谋个天下罢了。”

“我去，这还叫什么都不想干，那你要想干岂不是要把天捅破了。”崔凌笑道。

“不忙说这个，我就想问一句，你们和倭寇有何关系？”陆绎问道。

“这有关系吗？”。赵憑说。

陆绎点了点头：“倭寇烧杀辱掠，家父最恨倭寇，即便家毁人亡也绝不与倭寇合作。”

“非也非也。”赵憑道：“那是令尊还为大明效力的时候才会这么想，现在这些百姓和你们陆家有什么关系，或徐厚熄一个募兵令，这些百姓就入伍打你陆家了呢？不过你放心，我们和倭寇并无直接关系，只不过是找了一些倭人当兵罢了，还有琉球国人以及安南吕宋人，总之都是海外之兵，也皆听我们的号召。这么说你明白了吗，也放心了吗？”。

“可以一谈。”陆绎做了个请的手势说道。

戚景通满面焦黑，神情疲惫。这是第六次冲锋了，自从陆炳拒绝圣上派来的一千人进入山东以后，戚景通接到了讨贼令。果然，山东边境那些蠢蠢欲动，并也接到命令的将领，坐山观虎斗，既没有把握好机会，借机打入山东，反而让戚景通部孤军奋战，好似这般就能渔翁得利一般，根本不懂一荣俱荣一损俱损同仇敌忾的道理。

戚景通本以为自己手下的兵丁也很强悍，纵然与陆炳不急，但也不会太惨，只要牵制住陆炳大军在中间开花就能让大局取胜，即便是自己战死也算死得其所了。可是没想到的是，真正开打之后，戚景通才知道自己先前实在是太幼稚了，而陆炳也隐藏的实在是太深了，竟然连自己的眼睛都骗过了。

许洋手下的兵丁不光比几年前更加厉害了，而且隐藏的先进武器和秘密部队更是不计其数，戚景通甚至都觉得，就是即便是现在的陆炳还刻意隐藏了一半的实力，更是有不忍杀自己的意思。

能喷火的士兵，能移动的铁甲车，重骑兵部队，铁索阵，连发火枪阵，这一切的一切又都与那些奇妙的阵法相结合，融会贯通自成一脉，相互配合之下威力也增大了不止一倍。同时令戚景通部心惊胆寒，实在难以理解陆家军是如何做到的，胆寒之下便萌生退意，陆炳不战而屈人之兵。

陆家军只围不杀，只要戚景通不想冲出包围圈，陆家军就不主动出击，但若想妄动就能发现陆家军的厉害。陆家军不光人高马大装备精良，各个士兵的身体素质超群，精神面貌更是了得，他们脸上洋溢着笑容和坚毅，好似自己不是反贼而是在做最伟大的事业一般。而陆家军的军纪也十分严格，周围百姓不光没有受到骚扰还收益不少，一些周围无战事的士兵在将领授意下帮助百姓进行秋收。

周围百姓也是如此，箪食壶浆为士兵们送来吃喝，这都是自发的而非强迫，尽显军民鱼水情。想想也可以理解，就在人家山东自家地盘上又不是异土作战，打仗的是自家的儿郎，百姓也是自家爹娘兄弟姐妹，能感情不好吗。

但唯一不好受的则是戚景通的手下，戚景通算是看明白了，陆炳除了不想杀自己还有拿自己的部队练手的意思，以围困做一次真枪实弹的演戏，这是陆家军多年未有过的真正战争，以此来应对后面的大战。

反观戚景通手下从将领到兵卒皆有厌战情绪了，这种情绪传播的极快，在军中迅速蔓延开来。戚景通部敌对的也是山东人，不少还是认识的朋友或同乡，若是节节胜利还罢了，冲一次败一次，伤亡极其惨重，这种仗谁愿意打那才怪了呢。

戚景通软硬皆施，杀了两个抗明不进攻的将领，又给众士兵做激情演讲。什么忠君报国之事等等等等。也别说虽然戚景通平时话不多，但真这么演讲起来口才了得还是十分有煽动性的也颇有语言天赋，竟然把大部分都给洗脑了，总算暂时镇压了抗不斗争的事情。

回顾自身，戚景通不禁长叹一口气，这样的大明岂能不败，水能载舟亦能覆舟，百姓都不拥护的大明还能走多久呢。不说官僚们的不作为，在山东周边作壁上观的愚蠢行为，就说自己的这支部队，明明朝廷都想好了是来牵制陆炳的，可是就是不给力。

第二十八章烂透了的朝廷

所谓牵制作用，这一点从发生冲突的几年前就有预兆，皇帝的布置虽然不能说广而告之，但明眼人也能看出一二。可纵然是这么重要的一支部队，竟然也是成天被克扣军饷，装备不齐，士兵们吃得用的皆不如陆家军。这自然不是戚景通及其下属军官所为，是从兵部开始就层层克扣下来的，如果要从戚景通开始再过一遍水，那后果更是不堪设想。再看看人家陆家军，简直是天壤之别，公私分明法纪严格，根本不敢贪墨也无需贪墨，陆炳做的十分完善，只要遵纪守法努力上进就能得到一切。

而大明这个朝廷，已经烂透了，纵然戚景通忠于大明，但戚景通并不看好这场战争，最终大明会失败，或许改朝换代的日子也不远了。

戚景通暗探一声，抹了抹脸上的黑灰，叹了口气想道：若真有那么一天，戚景通决不投降，必当杀身成仁以敬天恩，绝不辜负大明，不辜负这个有些昏庸的皇帝，这个混乱的天下，也绝不为戚家列祖列宗抹黑。

“投降不杀，投降不杀，投降不杀。”四面八方有声音传来，有的在天上有的在地下。军营内一片骚乱，大家都一脸惶恐，陆炳难不成真的成了神人了，竟然天上地下都有神灵助他成大事。

戚景通冲出军营，一脸死灰，他知道这也是陆炳搞的鬼，虽然不知道为什么，但看军中众人的表现知道自己完了。自己有信心与任何强大的敌人相斗。不管怎样敌人总是有弱点的，这个世上没有无敌之师。可是面对打不到摸不着的敌人，戚景通只有绝望。上兵伐谋攻心为上，陆炳的攻心计实在太狠了。

远处，陆炳首举单筒望远镜看的不亦乐乎。最近开战了，望远镜成了陆家军每个将领的标配，作用那叫一个立竿见影。说起望远镜，在行军之中不管是料敌先机还是排兵布阵都是大有作为，但是造价相对昂贵。故此大明少有将领装备，就算装备也是旁人因其所好送的亦或是为自己花重金打制的。

之所以望远镜昂贵，就在于他的镜片要用水晶打造。而且磨起来特别的难，想要制作一个倍数高点的望远镜，所需至少是两个镜片。光这两个镜片的原材料和制造工艺所需话费就够一个普通人家全家老小吃上一两年的费用，还是殷实之家。即便是陆炳富可敌国。想给百户以上的军官每人都配备这种望远镜甚至更精密的望远镜也是一笔不可小觑的数目。

但是对于陆炳来说。这并不吃力，这一功该记在沈紫杉身上。沈紫杉从西方人那里学会了制造玻璃的工艺，在山东大地上能工巧匠自然不少，尤其是这些年陆炳执政之后更是如此。对于玻璃，山东人并不陌生，因为这里有个很像的东西，琉璃。

唐代李亢所撰的《独异志》中就有记载山东淄郡产琉璃，所谓淄郡就是长山县（淄博）隶属于济南府。虽然原材料不同。工艺也不一样，但毕竟都需要高温炉。所以制造起来相对简单一些的玻璃制品，山东人可谓是毫不费劲，这早就是他们玩了数百近千年的东西了，有异曲同工之处。

但纵然如此，在这种工业技术不发达的时代，产量还是跟不上。但足以解决两个问题，精品用于制造望远镜镜片，略差一些的或者残次品也有销路正好用于陆炳想了许久的大棚农业上。只需四周架上土胚墙，顶层用木架覆盖再嵌上这些玻璃，就成了透光的大棚顶子，这个冬天就能检测大棚的用途了。故此，沈紫杉也算是献了大功一件。

陆炳放下手中的望远镜，对身旁的孟霖说道：“大哥，你看怎么样？”

“故三军可夺气，将军可夺心。”孟霖笑道，随即看向陆炳问道：“究竟是怎么做到的，天上地下皆是声响，若不死知道是你安排，只怕我也认为你有神灵相助呢。”

陆炳哈哈大笑道：“这是个秘密。”说罢翻身上马，扬长而去，孟霖苦笑摇头也是翻身上马奔赴大营。

其实陆炳真的有神灵相助吗，自然不是。陆炳在天上应用了自己的神秘武器，热气球和翼人。说到热气球这还要说说朱厚熜的万寿节大典，当时夏言一番分析道尽陆炳段清风纪联洪三人神奇献礼的个中道理，其中说到了热气球一样的孔明灯。

其实这些道理陆炳自然都明白，若是不明白怎么演化出来那些神奇的景象呢，当时陆炳就利用了孔明灯和风筝造成的假象。常言道当局者迷旁观者清，旁人夏言这么一分析一说，陆炳却思维瞬间延伸就想到了热气球。只要明白原理，热气球还好做一些。工艺上并不算太难，虽然飞不了太高，但也决计不低了，人抬头看去也只能看到一个黑点。

不过这种热气球的负重较差，若是承载的人多，飞行高度就堪忧了，一旦被射穿那就是全军覆没，现在上面不过有点声响吓唬人，故此还不至于让戚景通部发现天上飞着的是人非神。

但相对热气球而言，翼人的组建就磨难重重了。此计划是从嘉靖十二年就开启了，从研制期间遇到的风阻问题到后来材质的不牢靠，还有后来构架过重和容易变形等等问题一个接一个的出现，却又一个接一个的解决。这不光付出的是一大帮能人异士的心学，更令近百名士兵从天空坠落大地粉身碎

骨，但如今却终于成就了一支天上的奇兵，虽然依然会因为飞行失误和天空气流变化多端而略有伤亡，但比例极小也可忽略不计了。

如今翼人快速划过连连呼和投降不杀，声音飘忽至极，却又更添神秘，再加上上方那一个个若隐若现的黑点，和远远飘来的投降不杀之声，好似天兵天将齐声呼和。这人的心理作用对人的感官是影响极大的，比如现在就是，其实上方传来的声音并不大，但士兵们先入为主自觉是天上有神灵，故此这声音侧耳倾听便是越听越觉得清晰和神秘莫测。陆炳都把人性给吃透了，岂能有不胜之理？

至于地下传来的声音那倒不是什么先进科技，而是早在戚景通还在京城任职的时候，山东多地就以陆家出资帮助各军营卫所修建营房为名进行了一番整修。那些朝廷守将自然是欢喜万分，山东以陆家马首是瞻，甭说这是为军营生活改善条件的好事儿，就是坏事儿也得硬着头皮做。故此，没有受到任何阻力，而且陆炳还因此获得了朝廷的一番嘉奖，什么为国为民心怀大明为富仁爱达则兼济天下等等等等。

实际上在这些工程里，陆炳找来了众多土木专家，在地下修建了复杂曲折四通八达的地道。现如今这些地下传来的声音就是通过一些旗杆水井之类的通透孔传上来的，让人听到后只觉得好似在地下深处传来的喊叫声一般。陆炳的异人馆中不乏这样土木能手，再加上那些整日里挖山钻洞的盗墓贼的帮助，这点工程就根本不算是什么了。

当然，挖掘这些地道的墓地自然不是想到有今天，从而故意吓唬人的。陆炳位置特殊，朱厚熜又多疑于常人，因此陆炳必须高瞻远瞩一些，才不至于像以前那般被动。这些地道是怕万一朱厚熜要强行驻军，而陆炳因为某些理由无法阻拦，待有一人突变的时候，陆家百炼精兵可从地道潜入，从中开花夺帅杀将抢尽先机，甚至也可做据守躲藏之用。

战事就此陷入一种奇妙的平衡状态，陆炳不主动进攻，山东外围十几万兵马也静待营中，只有戚景通依然一次两次不知疲乏却愈来愈无力的冲锋陷阵。终于一夜，戚景通被手下将士用蒙汗药给麻翻在地，捆了送到陆炳面前。

陆炳并未拉拢戚景通，也并未给其松绑说些拉拢降服的话，陆炳看着堂中的戚景通，淡淡的说道："为这样的大明效力，值得吗？"

"值与不值我都问心无愧。"戚景通也是不卑不亢的说道，随即又说："陆炳，你是我的好兄弟，也的确了解我，但我也了解你，我知道你不会杀我。但我求你杀了我，让我杀身成仁留名青史，也不至于背负个败将的名号苟延残喘。"

"世显兄，我觉得你好可怜好可怜，为大明效忠，大明却不给你发钱派

粮。我并未可以阻拦朝廷对你的物资运输，但是我也有人在观察，哎，实在是少的可怜，怪不得你那边稍有些野心的都到我这边讨饭吃了。最后怎么样呢，竟然自己手下的士兵给绑了献给我。谁是正道，谁是忤逆，难道也只有皇权正统可以判断吗？那朱元璋以前也不过是个要饭的和尚吧。”陆炳说道。

戚景通面带愠色道：“陆炳，讲这个作甚，你是在羞辱我吗？枉我们相交一场，你替我照顾老母多年，我还有亏于你，若不是你起兵作乱我断不会与你为敌，怎么？今日你要羞辱我让我与你恩断义绝吗？！”

第二十九章王侯将相宁有种乎

“世显兄莫要生气，我绝无此意。{}我只是想跟你说一个道理，什么是天道？什么是正道？何又为正统？”陆炳道：“俗话说到不在其位不谋其政，但在其位不谋政的历来不少，这种尸位素餐之徒留有何用？都说大明官制不好，才导致了现在的局面，但却有无法改变牵一发而动全身。还有人说其实现在的局面是前朝众多隐患的积累，我觉得非也，任何制度都有他的弊端，还得看最高领导者的德行，这就是为何每个朝代的初期君王都会励精图治天下太平的原因。后辈子孙孙卖爷田不心疼，而开国君主则知道这天下来的不易，不管他会不会做好他都会努力。俗话又有言道，上梁不正下梁歪。当今圣上朱厚熜贪图享乐，整日里猜忌忠良，任用无才无德之人，整日里除了弄权搞什么均衡之道，一点利国利民之策也想不出来，这样的人坐拥天下岂是百姓之福？何为皇权正统，大明的江山难道祖宗继承来的？难道就是自盘古开天辟地女娲造人之后天授予的？只怕不是吧，朝廷更替江山易主自古就是常有的事情，王侯将相宁有种乎？说到底，老朱家也不过是个要饭当和尚的出身，这难道就是你要效忠的皇权至上皇家正统吗？得民心者得天下，只要天下百姓过得安定富足，谁来坐这个天下又有什么区别呢？”

“陆炳，每个人的心中都有一个道，”戚景通道：“我的道就是效忠皇上。不管你怎么说我都不会改变，至死不渝。而你说的虽然有些道理，但食君之禄忠君之事。你身为大明官员这般背信弃义，背叛皇上有违圣上对你的器重，现如今竟然拿这种歪门邪道偷换概念的胡言乱语来为自己开脱，我真是看错你了。我一直以为你是个好汉，反就反了，无需理由，无非是你想问鼎天下。哪里来的这么多道道。”

陆炳哈哈大笑起来：“你还记得我那命给你传信的死士所说的话吗，我陆炳问心无愧，没有对不起大明。更没有对不起朱厚熜，只有朱厚熜对不起我！我从未想过要反，也无需跟旁人解释，就是当你是朋友才多说两句的。我只为保命尔。这些年他对我的不公有你知道。也有你不知道的，我凭什么要忍受，我本就不是大明的子民，我也不该为朱厚熜尽忠！”

“要杀要剐随便你，休要在胡言乱语了，想要说服我没用，所谓出师有名你跟天下人解释去吧。”戚景通一昂头颅说道，他并不知道陆炳所谓不是大明子民是什么意思。其实细想想可不是吗。陆炳本就死穿越而来，怎能是大明的人呢。那种奴性和君叫臣死臣不得不死，父让子亡子不敢不亡的传统理念，并没有进入陆炳的心中，穿越练武逃犯反贼位极人臣，陆炳的哪一步也没正统过。

“愚忠愚孝！不可理喻！”陆炳长叹一声道，挥了挥手让戚景通去吧。

戚景通仰天大笑出了陆家军中军大帐，有人给戚景通松了绑，然后给了他一匹马戚景通翻身上马朝着京城而去。

陆炳见戚景通走了暗笑一声，笑眯眯的“静候佳音”。

嘉靖十六年初春，大棚种植技术成功，一冬天的山东的反季节瓜果蔬菜畅销大明疆域，纵然山东边境被重重包围也难以阻拦达官贵人的贪口行为。这一来，反倒是把这些反季节水果蔬菜的价格给炒了上去，运到京城简直就是金子价，不过那些贪墨公款之徒可不心疼，颇有朱门酒肉臭路有冻死骨的意思。

当然，山东百姓却享受格外的优惠，他们所吃的这些反季节蔬菜虽然不比寻常菜价，却也是普通人家可以消费的起的，军队之中更是不定时的敞开供应。当然，现如今并不用担心私卖的问题，因为除了陆家的商队，一般人还真把东西运不出去，同时这些商队还光明正大的在各路官员的庇护下，还有重金打通的关卡中，充当着情报部门的职责。

嘉靖十六年三月，戚景通非但没被处分，反被授予讨贼总兵官之职，专门统领山东周边的兵马。先前对这些将领抗旨不尊做观望的怠命行为，朱厚熜只做了口头批评，并没有严惩更没有杀的人途滚滚。阵前杀将，只怕要逼反了众人，造成难以预料的后果。

嘉靖十六年三月十六日，兵部户部吏部统审，克扣军饷兵粮尽数发放，与山东方面对敌兵马一片欢腾士气大振。戚景通厉兵秣马，准备与陆炳再次开战。

俞大猷李杜等人写下讨贼檄文，表明对朝廷忠心誓于陆炳决裂。俞大猷被重用，彻彻底底成为陈洪的嫡系。唯有汤克宽一人抗名不书，被批勾结反贼锒铛入狱。

三月十八日，江苏倭寇登岸，与官兵大战，但奇怪的是此次倭寇与往日不同，虽破城但不杀戮，也不抢夺完了就逃窜，反而攻城略地打的颇有章法。朱厚熜布告天下，称此乃陆炳的同党，陆炳与倭寇勾结，沆瀣一气图谋大明江山，人人得而诛之，是举国之公敌。

三月二十六日，少林寺南方起义，俞大猷领命前去镇压。

三月二十七日，太湖水寨攻陷常州，宣布造反。

三月二十九日，广州大乱，当地衙门崩坏。

同，三月二十九日，南镇抚司衙门领千余锦衣卫缇骑封锁城门，阻断南

京兵部与外界联系，尽困南京六部官员，南京驻军一时间群龙无首乱做一团。

嘉靖十六年四月四日，西凉国进攻嘉峪关，三日内打到大同要塞之下。朝中得知消息慌乱一片哀声遍野。

次日，狼兵大乱，王振虎和韦银豹两路大军再度来袭。狼兵避而不守，反而向北杀去，屠戮百姓一时间哀鸿遍野。

至此，大明已经乱成了一锅粥，战火蔓延在华夏大地之上，死伤无数血流成河。

“乱吧，乱吧。就给朕乱吧。”入夜时分，朱厚熜拿着军报气的团团乱转：“让朕看看陆炳隐藏了多少实力，这叫什么。这叫引蛇出洞，这叫瓮中捉鳖，这下陆炳不承认自己是反贼都不行了，朕非得给他一网打尽不可。”

“皇上圣明。”陈洪在一旁低眉顺眼的说道。

朱厚熜斜了陈洪一眼说道：“朕还没说你呢。南京那边锦衣卫你是怎么搞的。竟然没看住，还把南京六部给一窝端了，弄得令传不出，兵进不来。”

“臣无能，圣上恕罪。”陈洪说道，朱厚熜长舒一口气说道：“朕也不是怪你，这事儿你也不能全赖到你身上，起初你也提醒过朕。是朕自己不小心，没有及时撤换那边。对了。那帮行动怪异的倭寇是什么人？”

“回圣上的话，是南宋遗孤。”陈洪说道，随即又补充道：“他们自诩是南宋遗孤，不过是一帮姓赵的反贼草民罢了。”

朱厚熜突然哈哈大笑起来：“陆炳啊，陆炳，你看他山东兵马的底子是什么，是响马。太湖那边是水匪，锦衣卫这边是探子番子。还有什么江湖中人，倭寇，南宋遗孤，对了，那个陆炳手下高手纪联洪还娶了个亡国的公主，他结义兄长是西凉国主，他的大儿子是反贼江彬之子。哈哈哈哈，这真是个标准的反贼结构，东拼西凑的草台班子啊。”

陈洪也陪着干笑两声，但实在是笑不出来，也不知道朱厚熜为何发笑，这些都是陆炳的实力都是陆炳的杀手锏，这些力量任何一方面都不容小觑，都足以给大明带来毁灭性的打击。但朱厚熜的确是开怀大笑，也不知道是故作镇定还是脑子有病。

“圣上。”陈洪说道：“需不需要派兵去解南京之围，以及江浙一带的匪

乱？”

朱厚熜抱起地上的一只猫，边抚摸着它那一身黑毛边说道：“不，凭什么呀，压根不用，若是他们连这点事情自己都解决不了，那还不如养只猫呢，是不是雪眉。”朱厚熜爱养猫，所养的猫中最喜欢的两只其一叫雪眉另一只叫狮猫。

雪眉全体通黑，灵气十足，骄傲万分十分多疑，对他人不好唯独对朱厚熜十分顺从，并且极为善解人意，有时候朱厚熜一个眼神过去，这猫就知道是什么意思，简直是心有灵犀一点通。这猫之所以被称作雪眉，那是因为它虽然全体通黑，但是眼眶之上却有两道白毛，宛如两道雪白色的眉毛一般，故此被称作雪眉。

而狮猫则是因为体积巨硕，甚至有人说这不是猫，简直就是一只，因为它好似见风就长一般，每天都在增大长高，前些时日有个宫女没照顾好狮猫竟然被一口咬死，当场就给吃了，朱厚熜却因此欢喜异常，给这只猫封了一个将军说它勇猛无比。

但也别说，这猫别看身子硕大，但并不笨重，动作灵敏宛如一头豹子一般。这猫之所以讨朱厚熜欢心，和脾气古怪的雪眉一样，那是因为他们只认朱厚熜这一个主人。都说猫奸狗忠，大部分猫不会把饲养者当主人，只会当做自己的仆从，但这两只猫不同，它们把所有人都看做是下人，只有朱厚熜才能弄得住它们。平日里都不用说话，只需低喝一声这两只猫闹得再过分也会服服帖帖的到朱厚熜怀里撒娇，温顺的宛如小绵羊一般。

朱厚熜摸着雪眉，又用脚蹭了蹭趴在地下宛如道：“陈洪啊，记住，这次一定要一鼓作气把山东拿下。山东是陆炳的大本营，只要把这里拿下，其他的地方就会不攻自破，他们这帮乌合之众哪里有什么信念和义气，只会附庸权势罢了。山东陆家一完，那便是树倒猢狲散了。正所谓射人先射马，擒贼先擒王，如是而已。”

“圣明不过圣上。”陈洪拍马赞道。

第三十章猫儿猫儿

朱厚熜笑了笑没有搭腔，就在这时候朱厚熜怀中的雪眉突然发出了一声凄厉的惨叫，瞳孔也随即紧缩了一下，浑身的‘毛’竖了起来。狮猫也在这时候站起身来，围着朱厚熜来来回回的转着，做警戒状态。

一时间宫内饲养的诸多猫都接二连三的叫了起来，朱厚熜与陈洪对视一眼，异口同声道：“有刺客。”

这宫内养猫有三个原因，最主要的是朱厚熜喜欢，其次是可以防鼠患，最后一点就是可以防盗。动物的五感和第六感都超乎于人类，故此一旦有生人闯入，那一领域的猫就会迅速发觉从而叫起来，这与狗防盗是一个道理，可惜朱厚熜不喜欢狗。

为此，朱厚熜还特意训练了这些猫，后来用内‘侍’和宫廷‘侍’卫试验过，的确很有成效。不是常来这个院子的人，即便是宫中行走的，况且没有恶意，只要随便走进某地，这里的猫也会发出叫声。

而今，宫内半数的猫都叫了起来，只有两种可能‘性’。一这些猫没训练好，一个叫都跟着叫了起来，但这种情况微乎其微，朱厚熜训猫有道，早就把这些猫的天‘性’给磨没了，自然不会这般“人云亦云”“趋炎附势”跟着腔的叫。那么也只有第二种可能了，进来刺客了，而且还不是一个地方进来的，皇宫四面八方皆有刺客。

陈洪扯着公鸭嗓子喊来‘侍’卫，众人护着朱厚熜，并去调大队人马前来护驾。有些皇帝当了一辈子皇帝都没遇到过刺客，朱厚熜才登基十六年，竟然遇到了五次刺客入宫的事情。江彬来过一次。少林悟须来过一次，少林寺以悟禅为首的众僧也来过一次，少林文斗和尚来过，如今又是一次。这让猛然想起此事的朱厚熜极其窝火，口中脏话不断。陈洪只得不停道：“圣上息怒，圣上息怒。”

外面战斗的声音，‘侍’卫高喊抓刺客的声响，兵刃碰撞的金属声，受伤后撕心裂肺的嘶吼，一时间外面‘乱’作一团。

原来。刚刚入夜正是大内‘侍’卫换过班还没来得及适应，有些‘蒙’‘蒙’楞楞状态的时候刺客来了。要说这是在深夜，‘侍’卫们肯定打起十二分‘精’神，尤其是少林众僧入宫掳人之后，宫内的警戒程度更是提高了不止一个档次。但现在天才刚黑。谁能想到现在刺客就‘摸’进来了呢，而且来的神不知鬼不觉的就出现在宫廷内各处。从奉天殿开始的各殿和后宫皆有刺客，这下可全‘乱’了套了，而朱厚熜则退守到养心殿内被‘侍’卫团团保护住了。

自从上次把享誉天下的大宗师文斗和尚给杀在养心殿外，朱厚熜就格外

喜欢这个地方，没事儿就来这里休息办公。所谓养心殿实际上也是嘉靖皇帝朱厚熜登基后修建的，朱厚熜心眼小，别的皇帝修的宫殿他怎么看都不顺眼。就是这个养心殿他看着格外爽利。更别说那次文斗刺杀之后，五大宗师之一的文斗和尚被诛杀于养心殿前，朱厚熜他就更把这养心殿当成了他的福地宝地。

刺客来的很多。也来得很快，不一会儿工夫就杀到了养心殿附近。他们被发现后就一改偷偷‘摸’“摸’的刺杀改成明刀明枪的进攻，纵然他们身上用了许多先进的火器，还有些死士身上绑着火‘药’直接在最后关头或者受伤之后来个同归于尽，着实给大内‘侍’卫和御林军造成了一定的压力。但是，大内的军队也不是吃素的。这都是全国的‘精’兵强将，若是说武林高手刺杀东躲西藏的不好找还说得过去。但若说对付这点刺客要是当面锣对面鼓的还干不过，那他们就白活了。

不一会儿。刺客就开始顶不住了，大批死尸倒地，刺客开始撤退了。还真别说，这帮刺客不论战斗能力如何，但刺杀本事还真不是盖的，起码撤退的时候显示出了他们的素质。那些受伤严重逃不了的，或者身上滴血太多容易留下痕迹的，纷纷‘摸’了脖子。而剩下的人也不忙着逃跑，而是纷纷在死者身上扔下了一些火油之类的易燃物，随即点燃直接毁尸灭迹，总之一点线索也不想留下。

此刻一路逃，御林军一路追，但那些刺客好似有通天之能一般，人越走越少，也不知道躲闪到哪里去了。总之，注定今夜无眠，待刺客全逃干净之后，御林军和大内‘侍’卫以及内厂的人可算把宫里翻了个底朝天，来寻找可能隐藏在深宫大内中的刺客。但是连个刺客的‘毛’都没翻着，就好似他们来的时候一般，凭空出现查无音讯。

宫里‘弄’来了狗闻气味来寻找刺客潜入的路线，但一来毁尸灭迹严重根本无法采集气味，二来这些刺客好似身上涂抹了什么‘药’，故意掩盖了气味。

到最后还是朱厚熜解决了问题，派出了雪眉和狮猫，它们带了一群猫反倒是找到了三条密道，分别通向宫外。而陈洪也查处，其中有一批刺客是‘混’在御膳房送菜的队伍里进来的。

陈洪拿着这些报告回到了朱厚熜面前，朱厚熜看罢后‘摸’着已经回到身边的两只猫说道：“还是你们有用，那第六感可比那些傻狗给强多了，恩，有时候啊，你们比人都强。你说也奇怪了，朕的这些老祖宗修个皇宫就修皇宫呗，整这么多密道出来，则是要给自己留几条后路啊，是不是一朝天子一朝臣还得外加一条密道啊，朕是不是也得去修啊，这反倒给贼人留下了密路。天子守国‘门’，说的倒是猛，但是实际上还不是给自己留了后路。也朕怪那短命的先帝，呵呵，这家伙肯定知道这些密道的存在，还没跟朕‘交’代就驾崩了，这不是给朕留麻烦吗？”

朱厚熜说话没大没小不尊先祖也就罢了，陈洪可不敢搭腔，只能在一旁肃立不语。朱厚熜说道："此事你准备怎么处理啊？"

"回禀陛下，臣以为不如填埋了这些密道。以防后患。至于玩忽职守使刺客潜入之人，压入天牢和诏狱严刑拷打，'逼'问出幕后指使"陈洪侃侃而谈。

陈洪还没说完，朱厚熜就摆了摆手说道："陈洪啊，不必麻烦。那些密道啊。不必封上了，朕也得给自己留条后路不是？再说了所有人估计都已经以为我们埋上了，反倒不会注意了，咱们佯作填埋，来个移'花'接木瞒天过海，也省的朕自己去挖了。这才是灯下黑。不过你可要在密道内和密道出口做好防护措施，必要的话'弄'点陷阱，做好后一定要给我说好陷阱所在和密道的机关。当然刺客不会再走这条道了，但再走咱们也得知道不是？"

"皇上圣明。"陈洪称赞道。

朱厚熜又说道："至于那些不尽职的人吗，朕以为杀了就是了。不留这种废物，拷打就不必了，也问不出什么来，只能白费功夫，屈打成招之下反倒是容易误导咱们。你想啊，若是真是他们有意如此做的，岂能不给自己留条后路，还不趁'乱'早跑了。或者干脆一不做二不休帮着刺客一起来杀朕，故此他们肯定也不知道或者想要宁死不说了，此时该跑的早就跑了。剩下的杀了就行了。不用瞎子点灯白费蜡。"

陈洪点了点头，朱厚熜的确说得对。

朱厚熜突然笑道："陈洪啊，你说说，今天这帮刺客幕后指使到底是谁？"

"臣以为或许是叛贼陆炳，这时候也只有他会这么做，说句长他人志气的话。也只有他能有这样的死士和本事。"陈洪此时倒是直言不讳，因为先前朱厚熜已经多次点过他了。说不能什么都听命行事啥也不言语。

朱厚熜摇了摇头说道："你也有看走眼的时候，朕以为不是陆炳。"

陈洪试了好几试。话是'欲'言又止没问出口。朱厚熜道："你是不是想问是为什么？因为朕和陆炳是兄弟，他做不出这么下作的事情，要非说刺杀朕，那估计他也得选择文斗那样的路，光明正大的从宫外杀进来。现如今他还不到要铤而走险用这般手法杀入宫中，擒贼先擒王的时候，战争才刚开始，一切还不明了呢。再说了，他要是真知道这些密道，当时就不会让少林僧闯宫来掳走陆'吟'，也不会到现在还把陆'吟'放在我手里当人质。你说呢？"

"臣愚钝了，没有圣上考虑的周全。"陈洪说道，眼前这个皇帝是越来越聪明了，虽然军国大事依然是稀里糊涂不爱'操'心，一副玩世不恭的样子，但是脑子却的确活翻。

陈洪再度‘欲’言又止，终于问出了另一个疑问：“那圣上以为这事儿就和陆炳一点关系都没有？”

“非也，非也。”朱厚熜道：“这事儿啊估计还真和陆炳有关，只是他自己不知道罢了，估计是他手底下人背着他搞出来的，这说明什么，说明不团结啊。也说明了这个陆炳其实很脆弱，他的力量看似庞大，看似一呼百应狼烟四起，其实都是东拼西凑来的，心一点都不齐。这就是当年咱们的想法，里面有文章可作，咱们得从中有些作为才是，从敌人内部破坏敌人，这才是大智慧，让他们狗咬狗一嘴‘毛’去。呵呵。不过话说回来，这事儿说起究竟是陆炳哪个下属做的，朕还真一时间没想起来。朕以为，魏和得算一个，对了，寡人以为里面一定还有江彬的事儿。当年陆炳就给朕提起过此事，说江彬知道一些别的秘密，没完全‘交’给陆炳，后来有些事关他家人的事情，他还通过密道来宫里放过火，还把老太后给吓着了。这事儿，陈洪你还记得吧。”

“回圣上，臣还记得。”陈洪道。

朱厚熜点了点头笑道：“估计就是江彬了，陆炳怎么又和他凑到一起去了，真是大小反贼是一家啊，怪不得要收养江彬的儿子呢，原来有这一出在这儿等着朕呢。哈哈哈哈，陈洪啊，你命人下去继续排查，看看还有什么密道没有，若有都给他布置上陷阱，下次再来直接让他们死在密道之中。”

“臣遵旨。”陈洪道。

次日，宫内恢复正常后，人员进出自由，冯保出了宫去，从一户客栈之后拿出一只信鸽放飞了出去，然后无奈的摇了摇头叹了口气。

第三十一章返乡

赵懯这几日一直粘着陆绎，陆绎则是事务繁忙，哪里有空搭理赵懯。这不，赵懯又来了，陆绎不禁眉头微皱道："赵小姐，不，公主殿下，这羊城刚刚起义，广西那边我也一摊子事儿呢，听说你们赵家也占领了不少城池，你怎么一点也不关心一点也不忙呢？"

"怎么，你烦我了？"赵懯娇嗔道。

陆绎摇摇头道："不敢不敢，我哪里敢烦公主殿下啊，呵呵。"

"我给你实话说了吧，我的任务就是拉拢你跟你谈好条件，至于带病打仗的事情，自然有人干，还有皇族其他后裔效劳呢。"赵懯说道。

陆绎微微一笑道："这么说你这公主也没多大权利啊，掌兵者才大权在握，家父常说枪杆子里出政权，呵呵，呵呵。"

"你这人有话就直说，绕着弯弯的，你看你，还阴阳怪气的。"赵懯道。

"我还真没别的意思，就是奇怪，这都起兵造反的人了，怎么还这么富有童趣，当时跟我谈判的时候不这样啊。"陆绎道。

赵懯说道："你干脆说我幼稚就得了，别净捡那好听的说。我当时给你谈判自然不能如此，现如今我又没事儿，装那假正经干什么。哪像你一样，年纪比我还小，还老气横秋的，也怪不得令尊派你出来竟然如此放心。"

"我这一句，你来十句。好好好，公主殿下，您要没事儿就请回。我还要办公。"陆绎道，赵懯说："怎么没事儿？没事儿我来干什么。"

陆绎耐着性子问道："那有何贵干？"

"来找你玩，这个算不算。"赵懯睁着那天真无邪的眼睛问道。

陆绎摇了摇头哑口无言哭笑不得。

就在这时候。一骑快马停在院门口，陆绎听见看向院门处，片刻功夫一人跑了进来。那人单膝跪地双手抱拳行礼，随后递给陆绎一封信，陆绎看到信封上的暗号知道这是家里的加急文书，于是叫来下人请那人下去歇息了，并命人请崔凌来。

不消片刻。崔凌就来了，一见赵懯不禁笑了说道："殿下，你这三天两头的往陆府里跑。你是来找老陆的还是来找我的？"

“你猜？”赵懑说道，崔凌道：“你猜我猜不猜？”

“好了，殿下，我们有要是商议。还请回避一下。”陆绎这时候打断了两人的嬉笑说道。赵懑却不满的嘟起嘴坐到椅子上环抱双臂说道：“我不走，咱不是盟友吗，还有什么不能说的。”

陆绎叹了口气说道：“不走就不走吧，崔凌我刚才收到了一封来自家里的密信。你也知道，现在广州城附近是什么情况，这人冒险进入广州城估计也是有大事儿发生了，而且父亲从不给我下这种加急文书，我只怕是不是和我魏叔以及赵懑你们那件事情有关？”

“不会吧。令尊现在可是和朝廷公开开战，咱们帮令尊刺杀狗皇帝。令尊感谢还来不及呢，不会不会，就算是也是嘉奖你的，绝不是训斥你。”赵懑说道。

“信上怎么说？我怎么什么也看不出来？”崔凌说道，陆绎道：“这种加急信里面就是白纸一张，估计一般人得到就得研究里面白纸的学问了，火烤水浸什么的，希望能显现出文字来，但实际上文字在别的地方。赵懑不用看我，这是我陆家的秘密，我能说的也就这么多了，总之家父只是让我快回去，到没别的什么。”的确这封信里面装着的的确是一张白纸，不过在信封上却别有洞天，乃是陆家联络的其中一个密语，陆家发信每次都变动，即便截获数封也很难研究明白。

“那你怎么就确定令尊的不悦呢？”赵懑说道：“虽然这次咱们刺杀计划没成功，但是给皇帝添点堵也是好的。你家老爷子就是不高兴也不该是你去做这件事儿而不高兴，而是咱们没精心准备好，故此损兵折将还没做成事儿，还暴露了密道，应该是为这个不悦吧？”

“你们不了解家父，他性情率直，纵然天下人负他，他也不会做出这种刺杀的事情。”陆绎显得有些焦虑。

“你是不是后悔了，没想到天不怕地不怕的陆绎竟然这么怕他爹，是说你胆小好呢，还是孝顺罢呢，亦或是说小鬼也怕恶人，令尊杀神的称号还真不是白叫的。”赵懑冷言冷语道。

陆绎站起身子一摆手说道：“我陆绎虽然年岁不大，却从不做后悔的事情，从一开始我就心有顾虑，但若让我再选择一次我还会这样做。家父是一代豪强，但是心地太软，我这般做不论成功与否都能为他分忧。我怕家父也没什么丢人的，更何况我只是敬重他老人家，并不是怕他，我只不过是怕我会让他失望怕他伤心。他已经够累的了，我不想再给他添堵。”

“陆绎，我刚才误会你了，说话过了不好意思。”赵懑起身做了个万福礼

说道，随即又说道："这咱们也刚得到刺杀失败的消息，这消息宫中都封锁了，从京城透出来传到山东，令尊做出决定后再传到广州，只怕也没这么快。会不会是别的什么事儿，令尊才叫你回去的。"

"你也太小看我陆家的情报网了，尤其是在北方，陆家的情报网厉害的难以想象。"陆绎说到这里的时候，脸上突现一丝自豪之意。

崔凌这时候问道："那你准备什么时候启程？"

"即刻启程，崔凌，这里的事情你事事都参与了，也都了解，而且你居功至伟，本说让你休息一阵，但现在还得帮我顶一会儿，拜托了兄弟。"陆绎说道，崔凌不在乎的笑道："这都不是事儿。"

"那这边就得有劳你了。"陆绎说。

崔凌说："你要再这样就太客套了。"

"我也想去。"赵凴突然说道，陆绎眉头微皱问道："你去干什么。我回去见家父，你跟着算怎么回事儿？"

崔凌笑道："就是，这么回去。陆伯伯还以为老陆他没干正事儿，光顾着儿女情长呢。"

赵凴说道："胡说什么，谁说我没有正事儿？"

"你所谓的正事儿不会有事什么跟着我就是正事儿吧？"陆绎说道："这理由用过好多次了，不好使了。"

赵凴哼了一声说道："臭美的你，自然不是了。本来我的任务就是跟着你回家，我又要事要找令尊商议。"

"当真？"

"当真。"

陆绎一路狂奔，赵凴也不甘示弱。这马背上的功夫陆绎并不担忧赵凴吃不住和受不了，因为能练成这么好的轻功，所要吃得苦可比这多得多了。再说了。就算赵凴不会骑马，凭着一身俊俏的轻功也能立马学会。

陆绎虽然紧赶慢赶，也没有说出口，但是也只是狂奔。并没有日夜兼

程。再怎么着赵凴也是女人。他只怕赵凴受不了这日夜行路，练功是练功吃苦是吃苦，两者并不是一回事儿。所以白天赶路，晚上必定在城里打尖住店，吃喝拉撒更是用的极好。赵凴看在眼里记在心里，只觉得陆绎是个细心地男人。

六日功夫，陆绎赶到了山东边境，只见这里大军重重。虽然重兵围困水泄不通，但是气势微弱人都无精打采的还各个灰头土脸。不少士兵都带着伤实有败军之相。路上陆绎曾得到情报，说大军开始进攻山东了，但过了秦岭的情报工作就归他负责了，故此他也如同普通老百姓一般消息阻塞不知道发生了什么。

陆绎为了慎重起见开始探查一番，希望能够偷偷潜入山东，一来虽然早晚得知道，但也不想让朝廷这么早就知道了。其次，陆炳并不是怕死，而是没必要和朝廷正面冲突，万一被擒不光是自找麻烦更会让父亲畏首畏尾有所顾虑。

总之这般硬闯就仨字儿，没必要。

到底朝廷兵马怎么了呢？这要从两天前说起，戚景通接了皇命，整顿军容军纪，严格要求士兵们操练，顶住压力给朱厚熜尽述什么磨刀不误砍柴工的道理。朱厚熜倒是也信任戚景通，让戚景通放心，朝廷必定给予全方位的支持，不用在乎旁人说什么。

两天前，戚景通终于发动了进攻，而且是除了东面海上的三面全方位进攻，共有九路大军。但结果却出人预料，两方刚一接触，传说中向来强悍，装备精良的陆炳大军一触即溃，向后溃逃而去。戚景通唯恐有诈，止住了直隶的这路大军，但因为战线较长，其他几路贪功冒进，而这一段时间的操练让他们信心满满，从未有过这样的精气神。

别说虽然操练十分累，但是现如今看着兵强马壮的，这些还是有些荣誉感的武将们内心还是美滋滋的。故此这种贪功冒进，贸然深入敌军腹地的行为，在情理上也可以理解，就是十年磨一剑终于拔剑出鞘想要一展宏图，故此才冒进了。但在兵法上他们真是贻笑大方，用陆炳事后的话说，戚景通不过是个凡人，他能救得了一路兵马，甚至能取得整场战争的胜利，但却阻挡不了大明的腐朽，大明烂透了。

陆家军全线收缩，而那些朝廷兵马也踏入了死亡之地。虽然他们愚钝并且骄傲自满，但也不是傻，他们知道诱敌之计的存在，故此虽然大军紧追猛打却依然派出斥候在前面探路。除了鲁西南和鲁南有一部分丘陵地带以外，其他的地方还算平整，就算是想藏下伏兵都不容易，一眼就能望到逃窜中的兵马，顿时将士们心猿意马起来，想要追击败军。

随即一些昏了头脑的将领下令全面追击，但怪事就此发生了。每方面遇

到的情况虽然怪异，但不尽相同。首先是西北方从衡水方向进入德州的兵马，先头兵马直接给陷入了一个硕大的坑洞中，而这坑洞究竟有多大呢？同时前排的千余兵马就这样陷了下去，下面尽是利刃，大部分当场就丧命了，更多的则是身受重伤苟延残喘，只有少数人在夹缝中生存下来，却爬也爬不上来。后面的人赶紧挺住步伐才没有掉下去，这还没来得及救援，却就再次下坠掉入陷阱之中。

第三十二章轮番上阵

若是一般的陷阱，那是先踏进的人就掉下去了，这也就算完了，但现在这陷阱就截然不同于以往，陷阱往后跑，朝廷兵马接连坠落深陷大坑之中…结果足足陷进去四五千人，可想而知坑洞之广更叹工程之巨，若非是占地为王之人又有几人有这样的实来修建呢。光有人和实力还不行，还得有建造的本领。

说到这本领，但从技术上说只怕是三天三夜也说不完，只能说这样的巨坑阵始于夏商时期，到了春秋战国时期还有用的，但后来就鲜有人用了。一来是工程巨大，还有就是陷阱这东西是固定的，无法移动，万一敌人知道了，这个巨坑阵也就废了。

陆炳之所以能修建这个巨坑阵那是因为异人馆里有许多建筑专家，外加盗墓贼，相结合之下再加之以前弄到的古兵法书籍合力弄出这等陷阱，真是惊为天人。

看似这就是挖个坑支个棍这么简单，但实则却远没有想象中的容易，想弄个陷阱捕个鸟抓个兔子尚且还需要有一定经验，更别说是陷下去这么多兵马了。说起其中的玄妙之处，我们简而言之，大概分为地上地下两个方面。

先说地下，地下是先挖的坑洞，然后用近千根木材支撑，上面覆上木板，然后再布置利刃什么的。先不说能够准备这么多合适的木料是多么难又是耗资多么巨大的事情，就是说想不让上面听见下面是空的就是个学问。这还得经得住千军万马人踩马踏，更是难上加难。当然这也都不是什么大问题。只要一些能工巧匠建筑达人来助就不是问题，但最厉害的不在这里，而是在柱子还有机关。只要操纵者操纵得当，让哪根柱子倒就哪根倒，地面立刻下陷把人困在坑洞之中。一般这种陷阱机关都是有重物上去就掉了下去，但这里不是，而是人为操纵激发进行的。故此才能从朝廷兵马的前排向后排下陷而去，也正是因为这种出乎预料才造成了朝廷兵马大乱人仰马翻的局面。

地面之上，说起来一点也不轻巧。都是行军打仗的老行伍。就是再笨也能发现地面新土的痕迹，所以必须弄得十分妥当，让人发现不了。连陷阱上面的树木草也得是活的。否则旁人发现上面没有植被，或者都是死物，这就也漏了陷了。这些在异人馆的能人面前也不叫事儿。

不过，所谓陷阱。就是必须让敌人不知道才能骗入陷阱之中。打的就是个出其不意，故此保密工作也是重中之重。陆炳这次设计这样的陷阱，可谓是冒了大险了，当然他也明白，一旦用了此计就不是生擒的事情了，而是必须坑杀数千士兵，但大敌当前，为了一家老小和身旁下属也不得不如此。这个消息保密工作做的极好。所以朝廷兵马才会误入歧途直接陷了进去。

朝廷兵马落入陷阱之中，死伤无数。侥幸逃过一劫的朝廷先头部队也只有寥寥不足千人，迅速被杀了个回马枪的陆家军歼灭。而后续部队连忙往后撤去，他们一时间闹不明白这陷阱是怎么回事儿，却知道其中的可怕之处，连忙向后撤退。至于坑中的大批人马他们也是不敢管了。朝廷将领有一个直觉，那就是就是派出斥候也不管用，其实他们想的对，只要陆炳的人不让陷阱启动陷阱就启动不了，斥候根本无用武之地。

四千余人在硕大的坑洞中丧命不少，剩下的则是哀号不断，还有些毫发未损只是灰头土脸或者受了轻伤的则是想办法要爬出来。但瞬间箭雨到了，万箭齐发铺天盖地，箭矢上都带着火，再看坑等内那利刃下，皆是火油等物。

顿时，火光升腾而起，狼烟滚滚，坑洞内不仅有火油还有大量木料，木涨火势，风再一吹，火光冲天热浪滚滚连哀嚎声都听不到了。

这大火足足燃了两个时辰，火仗风势越少越烈，待火焰下去了坑内就是焦黑一片，那些朝廷的兵丁连骨头都化作了灰烬。还没和陆家军当面锣对面鼓的打一仗，就折损了四五千兵马，顿时朝廷兵马心惊胆寒不寒而栗。陆家军无一人折损，就连奔跑撤退来诱敌的时候都没有人不慎跌伤，实在是一支训练得当的精锐之师。

可想而知，若无此陷阱，那硬碰硬的杠上，捉对厮杀之下，纵然陆家军厉害，也估计难以有如此一人未损的战绩，更何况这四五千的尸首放在这里，纵然现在天不热也会引发瘟疫，都忙着打仗谁有空收拢尸首，只有焚烧才是唯一的办法。这下交锋杀敌外加处理尸体一气呵成了，幸之陆家军，悲矣戚景通部啊。

坑杀焚烧这一下子齐活了，陆家军在巨坑后开始建造防御工事，不缓不慢。朝廷兵马不敢再往前，不光是怕还有这样的巨坑阵，更因为若是想进攻，必须要穿过巨坑，这里余温未消。而且一旦进入难免就会暴漏在陆家军面前，陆家军借助高度差居高而下俯射，只怕还得用死尸把这大坑填满才能冲过去。

空气中弥漫着一股焦糊的味道，久久难以消散，同样难以消散的是在这路朝廷兵马人心中的恐惧，这么多人说没就没了，而且烧的连个骨头渣子都不剩，真是死的太惨了。两边皆不进攻，也都没有声响。

这是最早发动进攻的一支朝廷兵马，现如今以大败收场，但这绝不是最后一场大败，也不是最惨的一拨人。起码有很多人在坠落坑底的时候就死了，就算没死的被这种据说的宛如炉子一样的高温烧死也只是一瞬间的事情，没收什么痛苦，但别的方向的朝廷大军也就没这么好运了。

正北方的朝廷大军被毒草所害，风起毒粉飞扬。陆家军算好了风向掀开铺盖，毒粉随风而起，顿时北军哭爹喊娘痛苦万分。那些花粉沾到皮肤上就开始溃烂。最终会使人浑身起泡痛痒难耐而亡，死亡时间有足足三天，这三天中会受尽折磨，但又不会活活疼死因为此毒又有强心之效。故此可谓是求生不得求死不能，人一旦沾染上这种毒草花粉就会当即反应，丧事战斗力，实在受不了的就会自杀求死。毒草花粉自然不劳他人帮忙。乃是陆炳主导带领着异人馆的名义和花匠们种植出来的，生长极快，而陆家军也有所解药。根本不怕此毒。

东北接壤方向的两路兵马则是跟陆家军明刀明枪的打了一场仗，虽然陆家军有所伤亡，但权当练兵了。比起前些时日和戚景通的战斗，那些战斗可谓是小巫见大巫了。陆家军各种前所未见的武器也都用上了。而且面对外来的兵马。他们并不心慈手软打的那叫一个酣畅淋漓。

各种前所未见的阵法，那些匪夷所思的武器足以震撼人的心灵，更有人开始在军中产生舆论说陆家军是有神助才会如此神勇，也会有如此多的宝器。人云亦云之下越传越凶，还把前些时日在山东境内的那场仗联系在一起，这就更加神乎其神了。

陆炳掌握了独一无二的制空权，利用热气球和详细的地理位置图从上方投掷火药包，朝廷兵马的任何防御工事都不管用。就连阵型都没法结起来，人稍微一多久会轮番轰炸。将领士兵皆是苦不堪言。

这都算好的，虽然武器匪夷所思，那些喷火的武器几十连发的火铳从天而降的火药，这些即便让人无法理解但总归还是让人知道是怎么死的，但鲁南的那帮人就更加惨了，简直是死不瞑目。

鲁南共有两路大军进发，一路步兵一路水师，步兵自沂蒙大山而入，以奇袭为妙，山地作战见长。水师则是准备稳扎稳打进入微山湖地区，沿湖驻防形成一个牢不可破的守势，驰以后方补给作为鲁西南打入山东的一个突破口，聚集兵力蓄势待发图谋山东全境。进可攻退可守，一旦有变也可死守，为其他方面进攻的大军提供援助。

戚景通的计划原本并没有错，论人才论兵员素质和将领的指挥能力，朝廷兵马不及陆家军的一半，倒不是英雄出山东，而天下无人，而是朝廷不似陆炳那般可随意任用，派系太多很多人才都被冷藏压制。再说武器方面，陆炳得天独厚就他自己而言就研发了不少，所以在武器装备技术战略上朝廷兵马还是不及陆家军。

物资和牲畜利用率以及机动性上朝廷更是没法跟陆家军比，人家还熟悉

地形又是在自己地盘上打仗，刨去都是山东儿郎这条理由不说，就单说陆炳这些年的仁政就颇得民心，来百姓箪食壶浆夹道欢迎，这般还怎么打。

朝廷唯一的优势就是人数众多，要打就要依靠人海战术，把战线拉长拉大，让陆炳无法左右兼顾难以应付。重点在于全力以赴，同时进攻，是敌人首尾不能呼应。于是，这才有了现在这次进攻。

的确，对付一般人这样也许就够了，纵然炮火犀利指挥得当也抵挡不住饿虎扑食群狼猛攻的架势，比如现如今的鲁南方向，齐书海手中，就没多少兵马，如果正面对敌只怕根本撑不住。陆炳把大部分兵马都布置在了戚景通所在，意志力最为顽强的西侧四路大军和一马平川的北方三路大军，对于南方全靠当地驻军，并未过多派遣一兵一卒。

陆炳当然不会加害齐书海，那可是自己的小舅子，之所以如此那可谓自有妙计。山东周边大型陷阱重重，但其中造价十分高昂，陆炳珍惜士兵性命更想取得完全优势的胜利，这才建造的。但纵然他富可敌国也难以全部布置的滴水不漏，而且财力也难以支撑，这仗指不定要打上几年，不留点家底儿全都弄了这等一次性的防御工事必然不妥。

而且陷阱讲究的是出乎预料，一旦用过一次再用只怕就不那么好使了，敌人自有对策之计，轻而易举的或许就化解了这些陷阱，再不济不向前进就是了，达不到杀敌的效果，同时阻碍了自己的出入。

故此，在周围的这些众多离奇的防御方式是各不相同，为了节省开销，增加杀伤力，这才用了那些残忍的毒花粉。花的种植生长都需要时间，而土壤的要求也不是随随便便都可以的，虽然这个可以调节，但是养地种植也都是有消费的，有人给陆炳提供了另外一条花费相对小但见效快，且一劳永逸的办法。

第三十三章母子连心

陆炳刚开始对异人馆提供的鲁南政策弃之不用，认为是无稽之谈，闲暇时候仔细看看却又觉得颇有道理，可又觉得有些邪门随即再度弃之。到了后来财政收紧，而且若是全方位布置也实在是来不及了，于是这个方案又提上了议程。

士兵的性命的确重要，虽说当兵吃粮职责就是战死沙场保家卫国，但也都是娘生爹养的，如果不利用这个方案试上一试搏上一搏，那么就要用士兵的性命来换取百姓的安宁了。

这个建议依然是出自异人馆，乃是利用风水学布置一个阵法来困住朝廷大军。陆炳来自未来世界，那是一个科技发达的时代，那里尊重信仰但是却不迷信，讲究什么牛鬼蛇神都是虚无的。穿越之后，陆炳杀人无数，按说应该恶鬼缠身才是，但实则陆炳随历经磨难可总体上还算是平步青云，如今已经是一方豪强，山东地方的土皇帝了。

真正开始明白风水之术的博大精深是陆炳潜心研究兵法之后，各种奇门遁甲与之相通，细细研究又引申出占卜之术和风水之学更深的含义，略窥门径后就发现若是通其法便可之天地万物。越是了解越是知道其中奥妙，也不由得不信了。

梦雪晴对此略有研究，细细看了异人馆送来方案后，觉得虽然看上去匪夷所思，但是确实有几分道理。经过小范围的实验，这样的布阵的确可行，不过却略微残忍了一些，周围定会寸草不生生灵涂炭。

原来这些术士利用瘴气和鬼缠脚作为基准，布阵了一个死阵。只要走入此阵的人*依旧在却会好似被抽去灵魂一般成为一具行尸走肉，重者甚至会变得痴傻了，从此生活不能自理。同样动物植物也是一样，这里会彻底变成一块儿死地，如此一来地方需要不少。于是大批鲁南人迁移鲁中，给后世留下许多*。万幸，此地多为大山，大山之中鲜有人来，倒也没有给后人留下太多问题。

朝廷兵马进入这里人仰马翻皆仓皇而逃，随即如失心疯一般丧失了记忆。朝廷也失去了对他们的控制，只可惜那些诱敌深入陆家军亦是如此，虽然人少但却明知山有虎偏向虎山行，实乃壮士也死士也。

戚景通发动进攻后发现了情况不妙，想要制止却为时晚矣。随后几路兵马传来大败的消息，戚景通不禁痛心疾首，转而去考虑自己最不愿面对的一个局面，必须集结兵力与陆家军死战到底。带兵打仗和民间斗殴有道理相通的地方，也有巨大的差异，领兵打仗所要牵扯的方方面面太多，但兵在精不在多放到那一方面都是适用的。

两兵相接并不是平铺开来一碰一换命的打法，不用以一敌百。只需以一敌三就可杀的一方兵败如山倒，到时候人多反而成不了优势，光自己相互踩踏就够喝一壶的了。戚景通痛定思痛。先给朝廷请罪，随即集结兵力准备从鲁西从一个方向压进山东。

且不说戚景通，单说陆绎，此时正好赶到大军集结，只留少数兵力包围山东，组织物资运入山东。如遇资敌者可先斩后奏。不少人钻了空子，随意抢掠无辜百姓。以叛贼论处。局势大乱反倒是给了陆绎机会，他领着赵憑从容不迫的穿过松松垮垮的包围圈进入了山东。直奔登州陆家大宅而去。

当赵憑站在陆家大宅门前的时候不禁感慨万千，随即叹道：“雕梁画栋富丽堂皇啊，皇宫也不过如此吧？”

“北京皇宫和南京旧都更是宏伟，只不过南京旧都的皇宫已经毁坏，等有机会带你去北京。毕竟是皇室后裔，该看看。”陆绎没走心的随口说道，现在他的心中满是忐忑，也不知道父亲要给自己说些什么，竟然这么加急的自己叫回来。

赵憑听到陆绎要带她去北京南京，不禁面色一红说道：“你说的当真？”

“什么？什么当真？”陆绎走了神，一时间没反应过来，赵憑气的一跺脚尽显小女儿态。门房见陆绎回来了，忙迎了出来抱拳道：“大少爷回来了。”

“恩，有劳诸位回禀一声，给大娘和父亲说我回来了，我先去给我娘请安。”陆绎彬彬有礼的说道，丝毫没把门房众人当做下人看待。

赵憑也细细打量门房众人，门房看大门的则思偷偷打量着赵憑，赵憑见那几个回禀的人，心中一震心说：“陆家果然非比寻常，这些看门的都是武林高手，没错，看身形都是一等一的好手。哎，故国不堪回首月明中，待有朝一日，我赵家重取河山，也定当如他陆炳一般弄上一票好手来看大门。”

“走吧。”陆绎对此时正沉浸在幻想中的赵憑说道，随即领先走入大门之中。

陆绎带着赵憑穿墙过院，直绕的赵憑迷糊。别看赵憑真的是宋朝赵家后裔，算的上是个公主，但是她自小实在东瀛倭人那里长大的，所见的也都是倭人的建筑。有的幕府将军和大名的宫殿确实高耸而且别有一番风味，但是却少了这种平面立体的震撼感，更是东施效颦学的不伦不类的，没了大明建筑的一种大气磅礴的感觉。

陆绎走入一间香榭之中，赵凴不禁奇怪，这陆府之中怎么还有个庙宇存在呢，周围青山绿水丝毫没有人工的痕迹，简直可乘坐浑然天成。青烟袅袅美轮美奂，难道这里还有个清修之士？不对，陆绎说要来拜见母亲，根据情报应该是收养他的陆炳二房夫人齐小蕊。

带自己去见他母亲，赵凴的脸又红了，她知道齐小蕊吃斋念佛佛道皆信，于是暗自摸了摸衣袋中的念珠。没想到这是第一份送出的礼物。

小蕊正在念经，突然觉得心头一颤，睁开眼睛嘴角带了微笑，绎儿回来了。

陆绎赵凴都是轻功高手，他们没让人通秉。陆绎见自己母亲少了那么多规矩，两人蹑手蹑脚不会武艺的小蕊自然是听不到，但母子连心陆绎的到来让小蕊感同身受。两人虽然没有血亲，但这么多年过去了，心中无依无靠的两人已经不是亲生胜似亲生，人待在一起的时间长了只要用心。就会有这样的感应，至于是何等道理世人也说不明白。

香榭门分左右，小蕊一身青袍而出，盘着发髻脸色因为时常不见阳光的关系异样的白皙，但并非不健康的病态。虽然已经年纪不小又姿色平平，却在这些年陆家大宅中悟出一种超脱淡然的气质，令人不禁是眼前一亮。陆绎见母亲出门迎接也很诧异，心头一动险些眼圈红了。

小蕊看到陆绎身旁还站着一个姑娘的时候，不禁愣了一下，随后莞尔一笑。陆绎快步上前撩袍便拜口中道：“母亲大人在上，绎儿回来了。”

“快起来，让为娘好好看看你。又长高了还瘦了，外面苦不苦？”小蕊说着说着眼睛里含了泪，陆绎则是笑了笑道：“娘不苦。就是儿子时常会想念娘。”

“这位是？”小蕊摸了摸眼泪，看着赵凴含笑说道。

“赵凴拜见路伯母。”赵凴翩翩下拜，行万福礼。小蕊俩忙扶起她，轻抚着赵凴虽然练武却依然光滑的手上下打量，满心都是欢喜，心说儿子真是大了。竟然带了个女人回家。陆绎在一旁说道：“娘这位赵姑娘是南宋皇室后裔，我带她回来是来见父亲的。”

赵凴羞涩的表情自然没逃过小蕊的眼睛。看来这姑娘对自己儿子有意思，当听到皇室后裔的时候小蕊还是微微愣了一下。不由得觉得有些震惊。但转头想想，不过是个已经亡国的公主，自己绎儿可是陆家少主，现如今陆家公然反抗朝廷占地为王兵强马壮怎么就配不上一个公主了？再说纪联洪都能娶一个公主，绎儿怎么就不能，这也可谓是门当户对了吧。

小蕊和赵凴交谈甚欢，对赵凴送来的鎏金念珠也是格外喜欢，连连夸她有心了。小蕊看赵凴满眼带喜，好似就是在看未来的儿媳妇一样，而赵凴也一脸羞涩满面通红，更显青春靓丽。

“母亲，您可知道这次父亲急信催我回来所为何事？”陆绎突然不解的问道，小蕊脸色一变看向陆绎，手也不自然的放开了赵凴一字一句的问道：“是你父亲叫你回来的？！”

“母亲不知道？”陆绎也是面色微微一沉说道，母子再次同心，知道或许这并不是个好兆头。

小蕊赵凴和陆绎感到了陆府正厅的时候，陆炳和梦雪晴以及杨飞燕等人刚刚到，一家人几乎都到齐了，这让陆绎心头再次一颤，这好似要全家人声讨的样子，或者是杀鸡儆猴，莫非父亲对自己走的几步棋感到不满？

陆绎中规中矩的走了进去，路过段清风的时候略微一停顿，给师父行了礼，段清风却只是点了点头没有多说什么，这让陆绎就更加不安起来。

陆绎给长辈们依次行礼之后，给陆炳介绍了赵凴的身份。陆炳和颜悦色的问道：“赵姑娘，旅途遥遥，可否习惯？”

陆炳不称呼赵凴为公主，赵凴也不以公主自居故作姿态摆架子，给陆炳行礼后答道：“谢路伯父关心，小女子也是习武之人这点路程还算不得什么，不过陆兄一路风餐露宿的江湖经验也十分丰富，小女子相伴左右真是受益匪浅感受良多，果真是虎父无犬子。”

陆炳笑着说道：“这姑娘倒是真会讨人欢心，好了，咱们言归正传，此次你这番前来的意思不用说我也能猜个*不离十，而你们的行动也证明了我的猜测。赵姑娘，大家都不是愚钝之徒，也用不着隐瞒什么，我想到了你的结盟却没想到你会亲自登门拜访。至于你具体要说什么，或者用何种方式告诉我，我不知道，但舟车劳顿你还是先下去休息一番，我有事儿要对绎儿说。另外，你也要容我考虑一下是不是？结盟非小事啊。来人啊，给赵姑娘准备客房和应用之物，有什么需要的你只需吩咐下人就行了，另外啊晚上我将设宴款待，还望赵姑娘能赏脸。”

“伯父您太客气了，小女子遵命就是。”赵凴一个万福礼之后，听话的下去了，都是聪明人一点就透，陆炳是要支走自己，有私密的话对陆绎说。赵凴想过要潜回来偷听一番，心中好奇万分，不过转而又放弃了这个想法，纵然自己藏起功夫了得，连剑王门人都有时发现不了，但毕竟屋内坐着陆炳和段清风两尊大神。若是被发现了，误伤了自己或许就是要命的杀招，另外一

旦暴露了只怕结盟的事儿是要黄了。光跟陆绎结盟是不够的，陆炳的首肯才是最关键的。

第三十四章追随

赵憑对陆炳的第一印象和想象中的大不相同，虽然陆炳出的话刚硬且不容置疑，但是却并不是那么凶悍无理，反倒是有长者风范更有王者气度，好似自己远在东瀛的大伯，也就是赵氏皇族现在的皇帝。那么有力且令人温暖，慈祥却不乏严肃。

待赵憑走后，陆炳突然面色一沉，对陆绎怒喝道：“给我滚下！”

陆绎一愣，跪倒在陆炳面前。陆炳长出一口气，尽力压制着怒火道：“你自己交代，你都做了些什么？”

“为陆家好的事情。”陆绎抬起头来直视陆炳道，陆炳愣在那里，他没想到一直孝顺且精明的陆绎竟然有这么倔强的一面，当着全家人的面和自己针锋相对，平心而论陆绎的确是做了为陆家好的事情，只是这些事情有违陆炳的良心。

陆炳哈哈大笑起来吼道：“拿鞭子来。”梦雪晴道：“老爷，绎儿年少不懂事”

“给我闭嘴，我要执行家法。”陆炳道，其实陆家根本没什么家法。梦雪晴叹了口气，拿出了早已准备好的鞭子，陆炳拿着鞭子在空中打了个响，然后猛然打在陆绎身上。这一鞭子抽的实在，势大力沉之下纵然陆绎有内力护体，却依然被抽的倒吸一口凉气，险些叫出声来，最终却只发出一声闷哼。

陆炳吼道：“为陆家好？勾结倭寇占我中华是为了陆家好？！倭寇地处狭资源不足，图谋我中华且亡我之心不死。岂能引狼入室祸国殃民！”完又抽一鞭子，往后每问一句就打一鞭子，鞭声啪啪作响陆绎则是被打的衣服破裂皮开肉绽：“密十三白羽不在。我难道就不知道扰乱他们且能牵制大明兵力吗？可是如此一来广西周边各处百姓就要受灾了，狼兵什么样子我不是没给你讲过，祸害百姓如狼似虎，把他们放出来你就是为虎作伥。你这样自私自利，想过别人流离失所身首异处，妻离子散家破人亡吗！”

“为了陆家好？你难道没看透朱厚熜是什么人吗，他不是笨蛋也不是傻子。更是个心狠手辣之人，他不会管那些百姓的他只会全力以赴对付我们，然后转过头来才会对付那些你引发的战乱。你如此一来。虽会解陆家一时之忧，但根本解决不了根本，更会让天下百姓深受其害宛如在水深火热之中，你可曾想过！什么人都敢往家里领。你知道他们的底细吗？我相信你。绎儿你太令我失望了，你所做的阴险毒辣非大丈夫所为，混蛋无耻丧良心！你为陆家好，就要赔上天下人？这难道就是不破不立，非但无法立，还会让陆家遗臭万年！”陆炳抽的起劲，越越怒，这些年他把绎儿视如己出。如今抽打在陆绎身上疼在陆炳的心里。

“老爷！”蕊扑了上来，扑在陆绎身上哭道：“饶了绎儿吧。再这么打下去只怕绎儿要被打坏了，他也是出于好意啊，出于好意啊。”

梦雪晴肃立那里并不劝阻，她知道陆炳的脾气，此时劝阻越劝越坏，只能让陆炳更加暴怒。但其他人则不懂陆炳的心思，杨飞燕和孩子们也全部跪倒在地，给陆绎求情。陆炳果然大怒，不怒反笑阴沉的道：“出于好意，出于好意就能祸国殃民，就能胡作非为？今日我若是不打醒他，只怕他以后还要犯错。太湖水寨的事情他办得好，但是剩下的则办的是一塌糊涂，也不知道他脑子都干什么去了。养兵千日用兵一时，若是朝廷兵马，你怎么对待为父都觉得不为过，他们是兵是敌人！但是你现在竟然为了自己的利益，搭上全天下人的幸福，若是还留着你，只怕还要出更大的乱子！我这就手刃了你这逆子！”

“主公不可！”魏和此时刚从京城赶来，一进门就看到陆炳鞭打陆绎，情急之下三步并作两步就冲了过来求请到，陆炳看也不看回手给了魏和一鞭子吼道：“你也给我跪下！”

魏和本有些武艺，也多是军旅之艺马上的功夫，后来负责情报工作后勤加苦练倒也是成了一个好手，但离着武林高手还差许多，更别面对陆炳这种逆天之人。且不他躲不过这鞭子，就算能躲过去，陆炳打他他也不敢躲闪。

这一鞭子下去正抽到魏和的脸上，血顺着面颊就下来了，魏和一声不吭跪倒在地，陆炳骂道：“我还没老，也没瞎，魏和你你和绎儿两个为什么和倭寇勾结袭击皇宫，让我壮士白白丧命。你们想做我不怪你们，但要看跟谁合作，你们是看到了宋朝皇室后裔，但这些姓赵的是倭寇的傀儡，这个你们没看出来吗！天下，谁来坐这个天下都无所谓，只要百姓富足就行，可是就是不能让外族来坐这个天下，亡族灭种有违大义！”

陆绎再度抬头道：“父亲，我只是利用他们而已，您明明看透了为什么不愿意承认我是对的，还有您的大义天下有几人理解！”

“你还敢忤逆我，你还不认错吗？！”陆炳双眼环睁火冒三丈。

蕊连忙道：“绎儿快给你爹认错，快认错，可不敢再了。”此时淡定的蕊实在是无法淡定下来了，虽然她不如梦雪晴了解陆炳，但她也知道有违大义陆炳定会大义灭亲，而且陆炳刚才不怒反笑自然是勃然大怒之兆。一日夫妻百日恩，两人虽然夫妻之实不多，交心的话也没聊过几句，但毕竟这么多年了，对陆炳这些了解还是有的。

陆绎低声道：“娘，你让我，完了只要能唤醒父亲儿子死而无憾！”

“好，好子，你！”陆炳道。

陆绎深吸一口气道：“父亲，你的大义儿子懂，我们现在所做的也不过是权宜之计，还是那句话不破不立。乱世才可出英雄，若是大明乱了，皇帝死了，虽然百姓会苦几年，但凭我陆家的实力，定能一统天下，到时候父亲仁政才会让百姓彻底脱离水深火热。现在你不忍让百姓受苦，可大明已经腐朽了，你倒是全身而退了过安定的生活，当一方霸主当个富家翁，再不济也是个天下少有的高手，可百姓依然活得苦啊。倒不如让他们苦几年，就算死上成千上万人又如何，成大事者这魄力都没有，何谈成大事者。几年之苦换几代人之福，值得！这才是大义！也是对跟随你的人的交代！”

“跟随我的人，魏和你！我要交代什么！？”陆炳转问向魏和，魏和也上了劲儿，一抹脸上的血道：“主公，既然您问了，那就恕属下直言了。我们为什么跟着你出生入死，不光是佩服您是个大英雄，也是对您的仁慈感到崇拜，但最终这些都不能当饭吃。兄弟们跟着你，不就是为了有朝一日能等着您面南背北，我们也好拜相封侯世袭罔替吗？您为了义气不打，我们认了。实力不及不可急于一时的时候，我们也忍了。而今天下大乱，兄弟反目，你却依然一忍再忍，我们把脑袋别再裤腰带上为您卖命，究竟是为了什么，难道就是为了偏于一隅之地，就守着山东这份家业吗？难道就是为了劳什子大义吗？逆水行舟，不进则退，这份家业再这样下去，还能守多久！这不光是我魏和一人的意思，你去问问，有多少人都是这么想的！我们只是不，不代表我们没意见，我们只不过是佩服您敬重您，这才一直追随您左右的。我和少主是一个意思，今日若是能用魏和的命把主公唤醒，那您就取了去吧，魏和早就把命卖给陆家了，死而无憾！主公，您是个好人，是个英雄，但您不是个好主公！跟着您我再也看不到希望了，主公啊，醒醒吧！”

陆炳身子一颤，这些话他没想到，但的确如同醍醐灌一般让陆炳顿时想赶紧陷入深思之中，但此时却无法静下心来思考，脑袋中懵懵的，只觉得丹田之中一股火气上涌，眼珠子都红了鞭子高高举起骂道：“反了，反了，你们都反了！我做错了吗，没有！没有！”

鞭子还没抽下去，一只手却抓住了陆炳的手腕，一股清凉顺着陆炳的胳膊冲入他的身体之中，让那炙热的火气平息了一些。这股清凉并没有引起陆炳体内纯阳真气的排斥，好似这股清凉本就属于陆炳，也好似这是纯阳真气的孪生兄弟，是这股纯阳的另一面，纯阴。

陆炳回头看去，果然就是段清风抓住了陆炳，陆炳再度发怒道：“清风，我管教孩子你也要管吗？难道你也认为我错了，你也要反我？！”

“你错与对和我没有丝毫关系，不管你如何选择，对与错，我都会站在你背后默默支持。只不过，陆炳，现在你阴阳失调难不成想要死了吗？再绎儿不光是你的孩子，也是我的。”段清风淡然道。

陆炳深吸一口气又吐了出来扔掉了鞭子道：“把他俩给我弄下去敷药！

滚，都给我滚！”一众人等退出了厅堂。

第三十五章抓住个探子

陆炳颓然坐在椅子上，陷入了有些沮丧的沉默之中。身旁梦雪晴把手轻轻搭在了陆炳的肩头，轻柔的说道：“你别这么动怒，还当自己是年轻的时候爱上，气坏了身体怎么办？不论你那万千部下，就咱们一大家子不也得支离破碎了？”

“雪晴，我不屑如此不择手段，可真的是我错了吗？为什么他们都说我错了，雪晴，你说，和我心意最想通的人是你，你来说我错了没有？！”陆炳说着激动地站起身来，梦雪晴却迟疑片刻悠悠的说道：“或许他们说的不无道理。”

“好吧，我还是自己好好想想吧。”陆炳再度瘫坐在椅子上，一时间长吁短叹陷入深深地思索当中，大义和大业究竟是两者不可兼得还是正如他们所说的，自己一意孤行，正在背道而驰走向一条不正确的道路呢？

陆炳不知道，他在思索，他在抉择。

晚间的饭菜吃得不错，不过敏锐的赵慿发现这看似热闹的背后有一丝隐藏的不快在陆家人中间，而陆绎可能是挨了打，他的背部有些僵硬透过衣服隐约可见那麻布包裹的痕迹。而那个之前有过一面之缘的魏和脸上则多了一道鞭痕，痕迹清晰可见依然有些渗血，应该是今天新添上的，一时间赵慿有一种直觉，只怕自己想要结盟的事情要从此搁浅了。

但出乎赵慿预料的是，陆炳并没有一口回绝，也没有故意抻着赵慿。慢慢悠悠决口不提此事，赵慿提起陆炳却总是岔过去，最后追问之下。陆炳反倒是说明日白天细细详谈，这让赵慿尤为开心。而陆炳也亲自给魏和和儿子陆绎斟了酒，这两人一个当过叛徒一个并非亲生，但此时对陆炳可谓是忠心不二，即便陆炳鞭打两人，两人也不记恨陆炳，反而为现在这番斟酒而感动万分。一饮而尽不言中。

第二日的商谈格外顺利，陆炳答应了赵慿结盟的要求，赵慿则献上了陆家先祖印记并代表赵氏皇族签下合约。声称两方平分江山和睦相处等等等等。赵慿欢天喜地，陆炳表面欢喜实则不以为然，因为合约本来就是用来撕毁的，一旦大明完结战争结束。那陆赵两家的战争就即将开始。而依照目前的局势，不出意外这些流亡海外的宋朝皇室后裔毫无胜算。

陆炳并未深究这伙人究竟是不是皇家后裔，因为这不过是个造反的由头，成王败寇是与不是皇家后裔毫无关系，历史也是胜利者书写的，故此他们是否是真正的皇室后裔并不重要，重要的是谁才能笑到最后。谁能登上九五大宝，就算说自己是神仙也没人会反对。

陆炳决定采纳魏和和儿子的建议。有了他们的提议后，陆炳细心观察。发现手下绝大多数的将领和文人皆是这种想法，众意难违陆炳也只能搏一搏了。不过陆炳是穿越而来，那个疑虑依然压在他的心头，明后是清，明朝最后一个正统皇帝是崇祯帝，而非嘉靖皇帝朱厚熜，那么如果这就是真实的历史，那么自己是否代表着最终的失败。造反失败的下场只有一个，那就是死。

依照陆炳穿越前不多不少的历史知识，他觉得自己所在的这个时代和真实历史基本吻合，那么果真是以失败告终吗？但沈青山的那本《大锦衣》却与陆炳平生经历毫无出入，哪怕是有些话都说的一样。这并不是一本史书，只不过是一本网络小说，就算是史书也没有如此准确，因为即使是一字一句记录也和真实历史有所偏差，但如今却很是吻合。陆炳陷入思索，莫非自己所在的这并不是一个真实的历史，陆炳只不过穿越到了这本书中，成为书中的人物。那本书后半卷的丢失是否意味一切未定，又是否是天意，注定后面的历史要靠陆炳自己书写，若是这般那还有一丝胜率。

这些问题疑惑压在陆炳的心头，让陆炳思来想去辗转难眠。但日子还要继续，这场仗也远没有结束，战争继续开始，可陆家军全军上下皆有不同的气势，一股肃杀之气笼罩全军。陆炳虽未明示，但也有暗喻，各级将领都领悟了现在陆炳的心意。而今不再是一场保家卫国之战，而是一场争夺天下的战争，每个人必然打起十二分精神，封王拜相就此一举！

这对陆家军或许是件好事儿，再也不用畏头畏尾了，但对朝廷兵马来说却是一件毁灭性的打击。陆家军主动出击，势如破竹如摧枯拉朽一般打的朝廷兵马节节败退。戚景通有心杀敌无力回天，毕竟两方的军事实力差异太大了，先前陆家军还是防御状态颇有些畏首畏尾，毕竟是在自家土地上打仗破坏不能太大，而今却没了这些顾虑宛如下山猛虎一般，攻无不克战无不胜，反倒是破坏更小了，速战速决毫无拖泥带水。

戚景通不禁仰天长叹，对着远方遥相呼应："文孚，你终于真的反了，但愿你能成功，给大明百姓新的明天，但你我道不同不相为谋，在你成功的道路上还要踏着我的尸首前进，来吧，我就是你问鼎天下的第一关。"

戚景通是个良将，虽然有时候做事略微死板一些，但他打起仗来却十分灵活，实打实的是个带兵的好手。在山东四方围困的情况，明明敌强我弱敌众我寡戚景通依然能鼓动士兵进行拼死式冲锋，更别说现在了。陆家军在出击之中也受到了重重阻碍，并付出了惨重的代价。

双方打得十分惨烈，总体上陆家军和朝廷兵马以一比十三的伤亡率在换名来打。刚开始朝廷兵马还是略有恐惧，后来对陆家军层出不穷的新型武器

也就见怪不怪了。杀红了眼别说这些厉害的武器和强壮的陆家军，就是阎王老子也得给他扯下一把胡子来。两边正式交锋，这场仗足足打了一个多月。

陆绎回到了南方。继续主持工作，魏和也是一样，总领顺天府极其周边地区的情报工作，他们皆给大明王朝也带来了沉重的打击。太湖水寨打败周围驻军，驻军孤立无援欲向朝廷借兵，但朝廷兵力压在了西北边疆与西凉对峙，剩下的则全在山东边境戚景通手里。除了各地驻军和边防军就剩下南京兵部直隶的这一票人马，当然拱卫北京的还有人，但这不能动。要保护皇帝，皇帝要是没了，这才是毁灭性的打击。

南京现如今依然没有解围，陆绎紧紧控制着南京的军政两界。降服工作开展的不太顺利。双方都没有动作，在僵持阶段。

对于陆家而言，僵持即是胜利，应天府直隶兵马无暇顾及太湖地区，太湖水寨成功从常州作为始发点接连攻克十余座城池。朱厚熜震惊万分，即令戚景通速速结束战局，好回顾太湖方向，否则一旦叛军形成气候。不免对朝廷大军形成两面夹击之势，到时候形势危矣。

令大明雪上加霜的是西凉不光突破了嘉峪关附近稳定布防。更是开始建造大批回回炮，回回炮与火炮结合利用，准备进攻大同重镇。据情报组织传来的消息，火炮和回回炮数量达二百余架，自古以来西域和漠北以野外浪战为优势，攻城拔寨守城布防为弱势，这也就是为什么汉民族能够存活至今的原因。

但是现如今，人数优势不存在了，战斗能力本来就较差，武器的优势也不存在了，西凉不光人高马大骑射精湛更是有先进的武器做辅助。如果一旦所有火器和回回炮架设完成，估计大同守军都看不到敌人，光远程进攻武器就能把大同夷为平地。

广西广东江浙江苏皆是战火纷飞，若是再不出兵只怕要天下大乱了，可哪里还有兵可用！此次危机比当年白羽之乱更加恐怖，威胁也更加巨大，朝中更无陆炳这样的能臣相助，同样也没有了陆家军这支彪悍之旅。当年这支抛头颅洒热血为大明驱除外敌的大军，今日竟然成了大明的死敌，成了要朱厚熜命的杀手，兄弟相残二虎相争，真是造化弄人啊。

朱厚熜看着接连而来的战报，看着忧大于喜的消息，顿时长吁短叹顿足捶胸，大明危在旦夕之间啊。

韩素发坐于军营大帐之中，看着这一带的军事布防图，这本是大明的军事机密，但说起来并不困难，韩素发只用了一千两白银和一个承诺就得到了

这幅地图。如今太湖水寨不再是太湖水寨了已经出了水寨逐鹿天下了，韩素发也实力大涨，气度大增，顿时豪气大发，又有点不可一世的状态。但他不再敢像以前那般无视陆家，毕竟陆绎已经在他的心中种下了恐惧的种子。

前些日子，陆绎手下的探子找到了一个驻军总兵，韩素发给了那总兵钱和承诺，钱陆家自然是不缺，只要能赢要多少给多少。再说日后胜利了，吃多少还能让他吐出来多少，对这种反复小人不必讲什么信义，往往不过是为了面子上好看，做给别人看，以此为榜样好让他人合作才会留下这些墙头草的性命的。

韩素发本就是水贼出身，做的都是无本的买卖，岂能做赔本的生意。至于承诺不过是空口答应他不攻击他的军队云云的，这些承诺自然当不得真，而现在既稳住了那人所率部众，待形式大好之时又能轻易撕毁条约，甚至收编这支部队，何乐而不为呢？

韩素发看着布防图，正决定下一个要攻击的目标和行军路线，就在这时候门外有执戟郎中禀报说有哨骑抓获探子。执戟郎中本是个古老的职位，西汉开国大将韩信就曾任此职。韩素发这人十分老派，既相信帮派之中三刀六洞拜香炉之礼法，又喜欢弄一些古代的职位什么的，弄得这支军队有些不伦不类的，再加上帮派作风严重，所率部队问题重重颇似当年孟霖改革前的部队的意思。

不过也如同孟霖先前的部下一样，这是一支战斗力极强的队伍，否则也不会在短短数月之内接连攻克数座城池。要知道韩素发部所攻陷的城镇既是经济重地，但同样也因为他们经济上的特殊地位而防御严密驻军极多，并非那种唾手可得之地，故此韩素发能打下这些地方也是凭了真本事了。

这几个月的时间韩素发招兵买马，以前那些假意归顺的江湖中人也真真正正的开始顺服他，而这些人已经不再是这支大军的主要力量，但却是尖刀力量，现如今韩素发旧部和这些江湖中人只占全军总人数的三分之一。

别看这里乃是富庶之地，但有钱的只不过是少数人，在大明官吏**官商勾结之下，依然有许多活不下去的穷人。加之先前陆炳和朝廷以及沈红山的商业争夺战，让许多百姓更是失去了活路，只能铤而走险落草为寇，现在加入叛军是他们唯一的出路。

不过太湖水寨和以前的江湖中人依然是战斗力最强的部队，也是他们保障了韩素发目前的战无不胜攻无不克。他们有了些许军规的约束后，开始能够配合作战，加之这些人身手和体格高于常人，大多在战场上也能够以一敌三，所以每每作为尖刀部队，都能杀的朝廷兵马望风而逃兵败如山倒。

如果韩素发的军队规模再大一些的话，他就会发现自己统兵之道的问题所在，叛乱和听调不听宣都会接连而发，那些所谓的帮派规矩不足以让这些

草莽真正的忠诚。同样，现在的提拔制度也不足以让真正的人才站在合适的位置来为军效力，现在也全靠韩素发的智谋和少数几位真正的将才的领导。如果人数扩大或者遇到真正的劲敌，比如戚景通这样的对手，韩素发将一败涂地。现在韩素发所碰到的人实在是太弱了，这才会让韩素发如此侥幸屡屡胜利，也从而助长了整支军队骄傲自满狂妄无比的态度。

第三十六章陈洪的信使

韩素发收起了布防图，端起了酒杯对大帐外的执戟郎中下令押抓获的探子来帐中，随即慢慢饮起酒来。陆家军第一准则，军中不准饮酒，但显然韩素发没有做到，他的部下也没做到。在韩素发部中，酒后滋事打架斗殴在基层层出不穷，而将领也时常酒后体罚士兵殴打军士。

不过这本就是草莽帮派乌合之众，无酒不成宴席，向来就是大碗吃酒大块吃肉大秤分金银，韩素发反倒是认为喝了酒更有利于战斗力的提升，真是个奇葩理论。

大约过了一炷香的时间，几名执戟郎中押着一人走入大帐之中，韩素发抿了口酒似笑非笑的看着那人问道：“好大的胆子竟然敢来探我的营，好，好，立而不跪，还是个男子汉，就是技术差了点被抓住了。”

“那你有没有胆子跟我单独谈谈呢？”那人笑着问道。

韩素发借着大帐中的灯光看去，只见那人身穿长袍根本不似是探子的装扮，或许他故意乔装成这样，好借机蒙混过关。但最有可能的就是他根本不是探子，而手下哨骑巡逻士兵并不听他的解释，故意抓了他当做探子处理，便以此邀功。

这种事情在韩素发手下经常发生，初期还有杀害百姓当做朝廷兵马邀功的事情发生，但随着韩素发迟钝的发现后，并做出了正确的处理办法，杀一儆百严惩之后这种事情才杜绝了，所以现在韩素发部倒是少有祸害百姓的。当然对于现在这种冒领和欺诈状况。韩素发却是屡禁不止，他也懒得管，在他看来手下士兵若没有一丝凶蛮。没有一丝狡诈，那就不是好士兵，更不利于他对手下将士的拉拢。

在韩素发看来活的太明白并不是好事儿，于是便是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听之任之，甚至还对这些虚报之人进行嘉奖，来拉拢自己的派系以及收买新人，让属下对自己忠心。这就更是助长了这种欺瞒的风气在军中蔓延。

韩素发略带迟疑，摸不清那人的来路，沉吟片刻后估摸这人武艺应该稀松。甚至是个手无缚鸡之力的人，于是便让左右退下，自己独自审问这人。

待左右退去后，韩素发问道：“你到底是何人？”

“原来大名鼎鼎的韩将军部下也不过如此。我早就说了我是信使。他们竟然把我当探子抓了邀功，若不是韩将军心血来潮的想要见我，只怕我要做那刀下的冤魂了吧？”那人含笑说道。

韩素发眉头微皱喃喃道：“信使？谁的信使？”

那人倒也不急，拿起韩素发放下的酒一饮而尽，然后抱拳道：“在下吴淑宝见过韩将军，我是从余杭驻军那边来的。”

“哦？余杭驻军可是要跟我议和，还是要投降归顺我们？”韩素发考究的看着那人说道。

吴淑宝说：“自然不是，我们当的是朝廷的兵。吃得是朝廷的粮，怎么能归顺叛军乱贼！”

“这么说你不是来数落我。故意送死来的，就是来给我劝降的喽？哈哈哈哈，你也不看看形势，现在朝廷兵马聚在山东战线脱不开身，南北无法接应，南京有兵难调，西南战乱西北危机，我这边大军在握，你那边则是寥寥无几战斗力极弱的部队，我众敌寡，让我投降，你没病吧？顺者昌逆者亡，识时务者才是俊杰，看你有些胆量的份上儿，要不要我给你个小旗做做？你也就只能做个小旗了，虽然你够胆有尿性，但是毕竟脑中不太好用，你看咋样？”韩素发讥讽着吴淑宝说道。

吴淑宝笑道：“怪不得韩将军的部下会这样，原来韩将军也是个不把话听完就妄下结论之人。韩将军莫要动怒，在下不过说的直了一些，但在下接下来的话却是更直，只要在下说完，要杀要剐随便韩将军。”

“我现在就不让你说完，一刀宰了你，你看可好？”韩素发皮笑肉不笑道，手摸到了腰刀刀柄，眼中杀机尽显，但转瞬即逝韩素发又说道：“反正我也闲着无聊，就且看看你有何高谈阔论竟然有如此信心能够劝降于我，如此鬼迷心窍本将军就把你的胡言乱语权当笑话听听，待你说完后再杀你也不迟。”

“谢过韩将军。”吴淑宝抱拳道：“在下只是说来自余杭驻军，但并未说我是他们派来的，我此番前来是受厂公陈大人所托来找韩将军议事的。”

“厂公陈大人？莫非是东厂的那个太监头子陈洪？”韩素发道。

“正是。”吴淑宝说：“韩将军说在下是不识时务之徒，今日在下说了许多狂妄冒昧且无礼的话，今日就斗胆再多说一句，反正虱子多了不怕痒。其实韩将军才是没看清形势的不识时务之徒，韩将军不必急于问为何，现在我就一一道来，将军且耐着性子听在下分析一番。首先若是消息没错，当年韩将军应该是对陆家听调不听宣过吧？你觉得陆家会养虎为患让你再度翅膀硬了不听号召吗？自然不会，或许韩将军认为自己功成身就的时候，或者在这段特殊时期一过，亦或是陆家坐稳天下之时，你就会被除掉。”

韩素发沉默不语，冷冷的看着吴淑宝，吴淑宝继续说道：“当然有两个人

也是叛变之后依然得到陆炳重用的，一个是掌管顺天府重地情报工作的魏和，还有一个则是陆炳的结义大哥孟霖。好，咱们就说说这两个人，魏和是什么人，是陆炳发达之初跟着陆炳出生入死之人，他当时是大明的臣子，起初为圣上效忠报信也本没什么错。当时陆炳也是朝廷的官。日后陆炳的遭遇，错不在魏和，说句大不敬的话，是圣上贬了陆炳。是圣上有负陆炳。而当时也是陆炳十分显赫的时刻，并非落井下石。这些难处陆炳理解，官场中人有时候利欲熏心也身不由己。所以加上之前的感情他才会重用魏和，再说魏和做了叛徒这件事情并没几个人知道，提拔他造不成什么坏的影响。”

“但是你呢？韩将军，你当时听调不听宣，又是为谁效忠有何苦衷？你在陆炳最需要的时刻选择背弃，是不是就是落井下石的补刀行为？而且你这事儿弄得满城风雨，只怕不止是一两个陆炳的贴心人知道的这么简单吧。试想一下。若是日后真的对你有更大的重用，怎么对的起那些对逆贼陆炳忠心耿耿之人呢？”吴淑宝说。

吴淑宝又道：“再说孟霖，人家毕竟是一个头磕在地上的结义兄弟。现在陆炳结义的二哥已经是西凉的可汗，是君临天下的人，可他大哥呢，竟然在许洋手下任职。他的结义大哥尚且如此。更何况是你呢？”

韩素发不再言语。头上一丝冷汗流了下来，这正是自己所担心的事情，但自己并没有用这两个例子作为参照过，此时一想后背发凉一身的白毛汗就起来了。

的确比起孟霖和魏和，韩素发都不及他们与陆炳的感情，自己不过是以前陆炳打入太湖水寨的一颗棋子，也是自己努力和上天眷顾，运气使然之下才爬到了今天的位置。陆炳对他们是这样的。对自己呢？能够重用自己吗，甚至放过自己一马吗？自己和陆炳只有上下级的交情。陆炳把自己提拔到这个位置上也完全是利益所需，并没有什么深厚的感情，论起来自己和那些小喽啰并无差别。

韩素发想，自己如今能手握大权，全是机缘巧合和自己的努力所致，如今的重要地位或许是陆炳都没有想到的。若是没有这场战争，没有后来的一些事情发生，自己或许还只是太湖水寨的首领，甚至连太湖水寨的首领都不是了，早就替换成了其他值得信任的人，或者更有能力的人。若是陆炳早就知道自己现在的地位，能够预料到一切，他还会重用自己吗，只怕早就另选他人了吧？

说到自身的能力，韩素发同样也明白，自己这几斤几两或许入不了陆炳的法眼，随便找几个人人才就能取而代之，至于安抚手下什么的，陆家也有这个本事。自己不管什么时候，根本无法进入陆家的权利核心圈，同样陆炳也绝不会留一个曾经有过背叛的人在这样重要的位置上，只怕这场战争结束或者自己的利用价值结束后，那就是自己的死期了。如果陆炳仁慈，或许会给自己来个痛快的吧。

“你看，我说中了吧，”吴淑宝笑到，他的发声把韩素发从思索中拉了回来：“看意思韩将军自己也是明白的。韩将军你是个聪明人，看你的表情也知道你心里清楚我所说的一切，只是你故意欺瞒自己不愿意承认罢了。好，说完你的背叛和继续追随陆炳可能发生的后果，我再说一下另一种希望很渺茫的结局。韩将军，你还让我说吗？”

“继续。”韩素发脸色很难看的说道，他不太喜欢这个油嘴滑舌的说客，恨不得现在就一刀宰了他，但是不管这些言论是吴淑宝自己想出来的还是别人通过吴淑宝的口来传达，都可以帮韩素发看清未来有可能发生的事情，梳理韩素发压在心底千丝万缕的想法。

吴淑宝说道：“我们假设就算你跟着陆炳一直手握兵权，你也不会被再度重用下去。首先坦诚相待的告诉您您的能力有限，是个精明的主公都不会让你掌握过多的兵权，否则就是白白浪费军资和兵力，做无用功。带多少兵死多少，带的越多败得越惨，还会牵动全局形成哀兵之势。陆炳很聪明，他只会给钱和辅助，绝对不会让你掌握主力，而你的军队一旦等陆炳或者朝廷腾出手来，你谁阻挡不住，您属下部队的战斗力有几许，不用在下来说明吧。好，就算你在这里一直待到陆炳面南背北成为九五之尊，而你也算立下了汗马功劳，但你又能得到什么呢？”

“最不济也得是封个侯什么的吧？”韩素发有些发虚的问道。

吴淑宝摇了摇头道：“你想的美，哪个朝代都是建立在前朝一些国家政策的基础上的，稍作改良也无伤根基政策。基于现如今大明的祖宗规矩，若是陆炳登基坐殿，首先异姓封王是不可能的，就算有也轮不到你，退一万步说就算侯爵你觉得能轮的上你吗？先别急着回答我，我来替你慢慢捋下思路。先说按照礼法或者说按照历朝历代的常规，按说开国君主的分封爵位是最多的，那么究竟有多少呢？这个不与深究，反正陆炳也不是个循规蹈矩的人。那么说说有多少人可能被封吧，王就有不少，陆炳的儿子起码得一人一个王，对吧？陆家子嗣还是挺兴旺的，所以不会再封王了，否则陆家开枝散叶，孙辈又会有多少王呢？再赶上日后有个能生的皇帝，所谓分封和王岂不是要占国家开支和权力太多了，这又成了汉朝的情况，陆炳熟读历史绝不会让这样情况发生的，封王很可能就是封自己的这些儿子。往下就是段清风，纪联洪，许洋，齐书海，孟霖，哦，对了还有新进的任天翔和崔凌，总之这些人和陆炳的关系要比你近得多吧。现在战争才刚刚开始，争夺天下之战，别说打上四五年就是几十年也是有可能的，往后会不会有一些经韬纬略之人出现呢，或者又出现一些立过大功的人呢。你，韩将军，您觉得您可以比得过他们吗？排着排着，就把你韩将军给排没影了。”

第三十七章卖好

“韩将军，不管是和你没什么交情的陆寻，还是那个已经看过你背叛的陆绎，这两个最可能成为继承人的人选中，你好似都不占什么优势啊。说道陆炳的子嗣，我顺便说一句，陆炳家里的女人各个不是省油的灯，纵然第二代中陆绎独领，但想要继承陆炳衣钵只怕不这么容易。纵然两个少主之间不愿相争，但他们俩也必有一争，权力斗争之中父子尚且还要背叛刀兵相向，更别说兄弟了。人呐，得学会往后看，你这般出力就算没有功劳也有苦劳，当不上什么大官没有世袭封地也就罢了，到时候在这碍眼的位置上，只怕还要卷入皇位之争当中，你说累不累。这方面大明就好多了，朝廷稳定法制健全，纵然日后也可能有相争之处，也不会像陆家这般你死我活一决雌雄。记住要真到了那一步，一旦选错了队伍就是个死啊。”吴淑宝说道。

吴淑宝说的的确是实情，在大明虽然政治斗争也是残酷的，但毕竟有明规则和潜规则制约，但陆家则不然，如果陆炳成功，作为开国皇帝必然有些地方可能不完善，约定俗成的规矩也是一片空白，根本无规矩可守。若是陆炳能活的长久还则罢了，若是不能只怕这一天也不免很快就到来，十几年的时间还不是弹指一挥间的事儿？

韩素发心中嘀咕，但面不改色，嘴里问道：“那你说，你能给我什么。或者说大明和陈洪能给我什么？”

“大明？刚才我说的还不够明白吗？”吴淑宝道：“大明能让你免去后顾之忧，让你的功劳和苦劳都不白费。当然如果你就此罢手，对陆家阳奉阴违的话。则会给你永远统领太湖的好处。若是能立大功，就封你个侯做。就算你什么不做，也能有所保证是不是？”

“呵呵，你凭什么这么保证，你不过是个小小的信使。”韩素发说：“就算是朝廷已经给你了底线和条件，我又凭什么相信朝廷。你自己也说了，一旦他们腾出手来。朝廷也可以轻而易举的灭了我。如果到时候你们翻脸不认人了，或者又嫌弃我是易主之人，那我该怎么样？你说陆炳不喜欢叛徒。那么朝廷就喜欢我这样又多一次重大叛变之人吗？呵呵，不见得吧？”

吴淑宝微微一笑，说：“都说明利害关系了，你还有的选择吗？我看还是赌一把投靠朝廷的好。万一陆炳失败了你可是反贼。反贼的下场你是知道的，宛如过街老鼠人人喊打。”

“要是朝廷输了，那我岂不是一样。”韩素发似笑非笑道：“有什么还是一并说出来吧。”

“聪明。”吴淑宝赞道：“好，如果你答应下来，我会给你陈大人亲笔信函，证明你是朝廷的内应，这样你按兵不动对陆炳听调不听宣就是保全之

策，别太激进就足以了。陆炳赢了你有功。朝廷赢了你也是有身份的人，先前所做是出于无奈之举。当然如果顺利。我还会回禀陈大人，圣上会给你下密旨，对你提前加封的。君无戏言这句话你听说过吧，圣山不可能为了你一个小小的韩素发自毁声誉的，一旦这般做了就会成了无信之人，谁还会忠君爱国呢？这般以来，先前你对路基所做的，包括现在往后所做的也都有了理由，你是心怀国家的忠臣，非但不会被人非议，还会受到赞扬，说不定会著书立传呢，在下可是为韩将军您考虑。”

“说完了？”

“说完了。”

韩素发哈哈大笑起来道：“朱厚熜那厮的话啥时候能信了？只怕也说不准吧，当年的龙影大将军朱厚熜都能逼着他造反，他哪里还要脸，哪里还怕天下人耻笑，呵呵，只怕我也不过是个过客吧。别忘了，大礼仪时间中那么多大臣都被打了廷杖还有被打死的，这个朱厚熜也不怕，他还害怕失信于人？他是个疯子，是个疯子！”

“大胆！”吴淑宝指着韩素发吼道，韩素发淡淡的说道：“刚才你喝了我的酒吧？”

“怎么了？”吴淑宝突然感觉到气氛的一些异样，迟疑的问道。

韩素发冷笑道：“蛊惑本帅，乱我军心。既然已经喝了上路的酒了，那就在日后黄泉路上见吧！”韩素发说完手起刀落只见白光一闪，随即还刀入鞘动作干净利索无丝毫拖泥带水的地方，若不是武林高手或眼力极佳的人，很难看清这一气呵成的动作。再看吴淑宝，此时只剩下一尊空腔子站在那里，人头落地，片刻后血如喷泉般涌了出来，又过了一会儿尸体才怦然倒地。

韩素发从吴淑宝的死尸身上摸出了陈洪的那封亲笔信，信的一角已经被喷涌出来的鲜血浸湿了，韩素发在吴淑宝衣服干净的地方抹了抹，然后放到了大帐中的书案上。随即韩素发又叫来军士，把死尸搭了出去，这条命也就白白交代到了这里。

韩素发的内心实际上动了，之所以杀掉吴淑宝那是因为他还没想好，而且这人实在不讨喜，再说陆家的情报工作多厉害他是领教过的，今天众目睽睽之下竟然这般堂而皇之的劝降求归顺，不杀他只怕被杀的就是自己了。其实吴淑宝说的有道理吗，太有道理了，韩素发陷入痛苦的深思之中。

两天后，陆绎和陆炳几乎是在同时，在南北两地接到了情报，知道了韩素发所发生的一切。陆炳默默一笑并不予评论，梦雪晴却冷笑道：“陈洪好个攻心计，若不杀吴淑宝韩素发可留，杀了吴淑宝不能留。此人惧大于忠，待羽翼丰满必是造反之日，此人不能久留，尽快除了他吧。”

陆炳再度微笑：“养虎为患，但他韩素发撑死就是个柴狗不足为据，由此看来绎儿倒是判断的正确。”

这次轮到梦雪晴笑而不语了。

当天，也就是陆炳接到军报，大约一盏茶后，在广州的陆绎接到了情报，不光是情报部门送来的，还有韩素发派来的加急军报，两者同时到达。陆绎拿着那并未拆封的陈洪亲笔信，看了看上面的血污，并不忙着打开观瞧，然后详细阅读了韩素发的汇报，随即又看了情报所述，最后仰天大笑着把这一切递给了崔凌说道：“看看韩素发是如何卖好的。”

“呵呵。”崔凌看过后发出了这样的笑声。

远在京城之中，陈洪依然佝偻着身子，低眉顺眼的站在朱厚熜身旁，朱厚熜抚着那只爱猫雪眉问道：“那个传信的人怎么样了？”

“死了。”陈洪说道，朱厚熜挑了挑眉毛道：“你看此事朕办的怎么样，挑选的人又怎么样？”

陈洪岂能不明白朱厚熜的意思，只是此时故作直臣状，装作不明白的样子说道：“反贼也太嚣张了，先不说信使代表的是圣上是朝廷，就说两军交战还不斩来使呢，更别说他们现在是人人得而诛之如同过街老鼠一般的反贼了。不过恕臣直言，圣上这次挑选的这人实在有些问题，不过是个夸夸其谈的张狂小人，尽逞口舌之能但实则胸中没有点墨。而且最主要的是他张狂的态度，非但不会降服叛贼，反而会激怒叛贼，所以他被杀臣既义愤填膺，又在预料之中，吴淑宝也算是自作自受吧。”

朱厚熜把爱猫雪眉放到了地上，雪眉不满的回头冲朱厚熜叫了一声，朱厚熜笑骂道：“小畜生。”

朱厚熜拍了拍手回首看向陈洪说道：“陈洪啊，有时候杀了比留着要有用的多。我们试想一下，如果韩素发赶走了吴淑宝，那么陆炳他们自然会多想，到时候韩素发这颗棋子也就废了，与其借机让其他人尚未不如留着韩素发慢慢发展。另外韩素发若是留下吴淑宝，吴淑宝也是个祸害，会拉着韩素发一起灭亡，陆炳想杀他们轻而易举，想取而代之也绝非难事，这样不妥。”

“但是杀了他则也从侧面表现了韩素发的心虚，呵呵，韩素发呀韩素发，

明明是怦然心动了竟然还要隐藏，只怕是要作壁上观看看咱们谁的胜算更大一些吧。不过这样也好，消极怠战总比积极应战要好一些，起码对我们是这样的。朕压根没有相让韩素发一次性就相信，只要他心里有这个结了，心思也活了，那剩下的事情就好办多了，只要万事俱备就是水到渠成了。韩素发就是朕明目张胆的在陆炳面前买下的一颗棋子，虽然不会要了陆炳的命，但明枪易躲暗箭难防，最终他会如蝎子一般狠狠的蛰上陆炳一口恶。”朱厚熜摇头晃脑的说道，那样子颇显的洋洋得意。

陈洪依然充当捧臭脚的角色，又问了个他心知肚明早就看透了的问题：“圣上英明，不过臣有一事仍不明白，吴淑宝不过是一个酸乳小吏，纵然这次是去送死，圣上也没有必要亲自接见啊。”

第三十八章齐书海所爱

朱厚熜瞥了陈洪一眼，知道陈洪是故意哄自己开心，不过心里依然美滋滋的，这是一种智慧的炫耀：“朕是故意见他，好有完全之把握置他于死地，若不是他见过朕了，底气岂能这么足？气焰又何来如此嚣张。朕不让他说他面圣过，这种人越不让他说他越憋不住，只会把这些话全体现在脸上。韩素发是个粗人，看到吴淑宝这种嚣张小人不杀他那才奇了怪呢，朕不过是助长他的气势让他意气勃发，给他稳稳当当的送入了鬼门关中。”

“万岁睿智。”陈洪道，朱厚熜心头一动说道：“上帝让谁灭亡，必先让谁疯狂。这是陆炳说的，我想就是这么个意思。”

“上帝是谁？”陈洪一愣口不择言问道，朱厚熜哈哈大笑起来，边笑边骂道：“朕哪里他娘的知道他是谁，不够这话说的的确有道理。朕以为，上帝估计也就是个皇帝吧？”

“圣上英明，言之有理。”陈洪称赞道。

齐书海匆匆回到陆府之中，现在他可是闲了下来。朝廷兵马败退，向着山东西侧集结准备一鼓作气，利用兵力优势也做好持久准备，不拿下山东誓不罢休。戚景通的目的很明确，攻克不下山东也要把山东搅黄了，长期在山东边境打仗，日久百姓肯定受不了。百姓富贵安宁惯了，一旦遇到危机便会手足无措继而陷入疯狂之中。到时候山东百姓乱了就好见缝插针了，不管是离间计还是什么都是可以尝试的。不似现在这般，整个山东就是铁板一块水泼不进。

而戚景通的优势除了人数上占优。有皇权做依靠这些以外，还有大明多地的辅助。山东经济黄了壮丁不足粮食欠收就只能通过海路运输粮草，纵然能避开朝廷水师成本也极大。但朝廷兵马则不然，各地可源源不断的供给，不仅补充兵力还是补充粮草都不是问题。所以现在戚景通虽知陆家军的厉害，却并不畏惧，不管是一决雌雄还是持久战戚景通都不怕。起码都有信心打个平手。

当然令戚景通始料未及的是山东兵马出鲁作战，战斗力竟然如此强悍，虽然也是有所伤亡。但军士们依然坚定地踏着尸山血海向前前进。更令戚景通意外地是其他地方的驻军竟然这么没用，让其他地方那些不成器的叛军占据了大明的半壁河山，还是经济和粮食重地。这还算了，各地还天天告急要求援助。城池一个接一个的丢让戚景通有种无力回天的感觉。

戚景通感到了大明命运的危险。而在位者的无能也令戚景通痛彻心扉，这不是他能够改变的的事情，甚至连朱厚熜都改变不了这个事实。如果形容现在的戚景通或者是山东战场的话，也只有两个字：死战。

齐书海回陆府，一个是给姐夫陆炳汇报一下工作，另外探望一下姐姐小蕊，上次外甥陆绎回来的时候齐书海因为事务繁忙并无赶上，自己最至亲的就这俩人。自然心中颇为想念。齐书海本想不立业不成家，可架不住小蕊所谓的年纪不小传宗接代。不孝有三无后为大等等唠叨。于是乎，齐书海便成亲了，取得是许洋家的一个远亲的女儿，是没出五服的妹妹，虽然才是个二八佳人但叫许洋为哥，这也算亲上加亲，颇有点政治联姻的意思。这几年齐书海和许洋的关系越来越好也是因为有了这层关系的缘故，如今齐书海已经成亲两年了，孩子也都周岁了，可他心里却一直有一个人。

齐书海走入陆家，并没有先去找姐姐，把从鲁南弄回来的土特产让下人卸下去，随即跑入内堂之中，路上正碰到段清风和沈紫杉并肩向外走。齐书海做贼心虚，但这么多年独挡一面已经造就了面不改色心不跳的本事，反而笑着迎上去问道：“小两口干啥去啊。”

“别胡说，现在打仗的事情我帮不上忙，情报工作也做好了，我出去办点事儿，给你姐夫交代过了。”段清风冷冷的说道，但脸上强挤出一丝微笑表示友好。

齐书海自然不会生气，他知道段清风就是这种人，除了看着陆炳和陆绎，对谁都这样，面冷心热不是不想跟自己说话，于是道：“这是要去哪里啊，和着门口备好的马匹是你的，上面还有包裹，看来是要出远门啊？”

“恩，快了十几天，慢了一个月就能回来，回来去鲁南找你喝酒去。”段清风依然冷冰冰的说道。

“好嘞，咱可就这么说定了。”齐书海说。

“一言为定。”

齐书海目送着段清风和沈紫杉离开，然后继续蹑手蹑脚更加小心翼翼的朝着一个小跨院而去。这个跨院的位置并不算是太好，修建的也很是普通，但独门独院，是陆家大宅中的院中之院，门一关就成了两家人。这院子的位置挨着下人所居住的地方，自然有时候会有些喧嚣。是谁在陆家大宅之中住这样的房子，却又享受一个人一间小跨院的待遇呢？

齐书海用整个脚面着地，悄声走入院内，一个窈窕女子正在那里给蚕筐内铺桑叶，一头乌黑秀发十分随意的束在后面，那身材玲珑有致，露出袖口的手臂白中透红格外粉嫩。齐书海看的愣了，不由自主的咽了口口水。

女子回过头来，明眸皓齿微微一笑，说不尽的万种风情。女子说道："齐书海，你什么时候回来的？"

"江炁，那个什么，我刚回来一会儿，这不是好久没见了吗，我先过来看看你。"齐书海面带红晕道，此女子正是陆绎同父异母的姐姐。江炁。

当年陆炳从武定侯郭勋府上接来了江彬的一家子，但受到郭勋太多折磨的他们作下了病，有的不久便死了。还有很多人。比如江然也就是陆绎的生母则死在了武定侯府中。剩下的人愿意改嫁的改嫁，不愿意的则愿意留在陆府的留，愿走的给盘缠，但就一条不能和陆绎有过多牵扯，陆炳一来怕皇帝的耳目多想，还怕陆绎的继母小蕊生妒而伤心。

只有江炁在陆府中一直待到现在，话说得有七八年前了。还真有人想张罗着给江炁办门亲事，但鉴于江炁的身份以及生父的背景，此事也只能作罢了。这几年陆绎在陆家更是风生水起。不光一票年轻将领格外支持他，而且在齐鲁书院培养出的人才中也是声望很高，异人馆也是陆绎负责招待，平时还帮舅舅齐书海打点鲁南之势。渐渐有了少主的威望。虽然是个庶出。甚至连庶出都算不上，但是外人不知而陆炳也确实器重他，现在手握南方陆家的势力，更有了自己的根据地，这般一来江炁的身价就更加高了，当然这也是不足外人道的。

反正一来二去，江炁的婚姻大事给耽误了，江炁也没有嫁人的心。天天在这里养蚕种桑读书抚琴倒是也活的逍遥快活。陆绎过继到陆家的时候年龄也不小了，起码记事儿了。也知道江炁是谁，随着年龄渐长私下有时候也来看看自己的姐姐。小蕊知道了非但不阻拦，还对陆绎夸奖一番，平日里有时候还主动让陆绎去看看江炁，甚至拉着江炁一起吃斋念佛。

在这一点上，小蕊是聪明的，陆绎的性格既随他的生父江彬也像他养父陆炳更有师父段清风的不少性格融入其中，所以性格既冷静也倔强，既刚强又怀柔，要是阻拦他只能越发勾起他的反叛之心，那还不如共享这份爱。陆绎孝顺小蕊，小蕊又无所出，和陆绎不是亲生胜似亲生，所以小蕊明白自己在陆绎心目中是无可替代的，根本不必计较江炁，也不值得为这个破坏母子间的感情。小蕊不希望她与陆绎母子之间，出现任何一点感情的裂痕。

江炁听了齐书海的话，脸也是一红道："你这回来了也不去看看你姐姐，就不怕齐氏夫人怪罪吗？"

"我姐姐才不会呢，再说咱是什么关系，你是绎儿的姐姐，我是他舅舅，咱们是亲戚啊。"齐书海厚颜无耻的笑道。

"都是当爹的人了，还这么没样，让齐氏夫人知道了定会说你没良心和重"说到这里江炁突然一扭头一跺脚不说了，那娇羞的模样更令齐书海发狂。陆炳曾对江炁有过这样两句评价，娇媚但不狐媚，轻柔却不病态，足以说明

其神态和气场的娇羞可人和勾人之处。若是抛去样貌的精致程度而言，但从美艳来说足以与纪联洪的女人诺伊尔相提并论，只是诺伊尔实在是国色天香，那精致的五官和柔软却性感的身材是旁人所不可及的，或许这是上天给诺伊尔的最大的财富。

齐书海坏笑着说道：“我知道你想说什么，说我重色轻友是不是，你这话说的对也不对，我就是重色了，但我不是轻友，我轻的是姐姐。江烝，我”

“不要再说了，我明白这么多年你对我的好，我们是不可能的，你忘了你我的身份了？别给我说什么不理会世俗的话，我们毕竟是活在世俗当中。这样对你不好，对我也不好，对绎儿更是不好，我不能为了一己私欲做出这么多牺牲，抱歉。”江烝突然面色沉重下来说道。

齐书海长叹一声点了点头，然后从怀里拿出一个小盒子说道：“这是支玉钗，我看着漂亮就给你买来了，你收下吧。”

江烝点了点头却不去接，背过身去继续铺桑叶，齐书海把玉钗放到了院子中央的石桌上，然后转身离去，刚走两步却猛然再转过头来冲到江烝身后一把抱住了江烝。江烝猝不及防被吓了一大跳，手中的桑叶撒了一地，待她反应过来却剧烈反抗起来：“放开我齐书海，放开我，我是个脏女人，我不配你，你这样不好，这样不行！”

“不，人本就是自私的，我不管，我不能为了别人放弃你。你若是配不上我，谁还配得上我，我要和你在一起。”齐书海大叫到，江烝满面泪流，一直在低声重复着：“你放开我，放开我。”

“放开她！”一股略带威严的声音传入两人耳朵中，两人愣在那里没有松开。

第三十九章夺嫡

小蕊带着丫鬟走了进来，她从未这样严肃的训斥过别人，在陆家她从来就是低眉顺眼不多言语，但此时她却满脸怒气。齐书海和江焏看清是谁后赶忙放开，小蕊走到两人跟前，眉头微皱厉声道：“这是怎么回事儿！”

“姐”齐书海还没说完，小蕊就一眼看了过去，目光犀利的很，让齐书海都为之一惊，再也不敢说话，低头不语起来。小蕊哼了一声怒道：：“给我滚出去，到我房中等我，反了你了！”

齐书海话到嘴边，欲言又止乖乖的走了，但已然不住的回头生怕姐姐为难江焏。小蕊的厉害自然不是一朝一夕养成的，常伴陆炳身边就是只小绵羊也成了饿狼，陆家历经风险几经变故，小蕊虽然没做出什么贡献和作为，却是所有事件的亲历者，自然内心的强大是超于常人的。

陆家分尊卑却不太分嫡庶，但是并不代表着这个家里没有勾心斗角，小蕊一直在隐忍，这些年藏气的功夫了得，如今这猛然一迸发出来，就涵盖了这么多年积聚的精力。正所谓不飞则已，一飞冲天。不鸣则已，一鸣惊人，如是而已。

齐小蕊冷冷的看着江焏说道：“你还有什么要说的吗？”江焏低下了头摇了摇，小蕊说道：“你我虽有辈分之差异，但我一直把你当个小妹看待，今天你令我太失望了。”说完拂袖而去，丫鬟跟随小蕊如同刚才鱼贯而入一般鱼贯而出。

齐书海在小蕊的房中团团乱转。心急火燎，他不确定今天这个气场和脾气完全不一样了的姐姐会做出什么，也为刚才自己的冲动而感到懊恼。但此时说什么已经晚了，不如打开天窗说亮话来的妥当。

过了片刻后，小蕊到了，让丫鬟们下去后，小蕊坐了下来，点点手指头示意齐书海也坐，齐书海此情此景哪里坐得下。屋内就姐弟二人了。两人之间没有什么，也不用当着人的面给小蕊面子，而小蕊同样恢复了往日云淡风轻的样子。

齐书海问道：“姐。你没把江焏怎么样吧？”

“我早看出来你俩勾勾搭搭的了，本想你就是年龄大了正常躁动，给你娶门亲事也就好了。怎么？你现在都有孩子了，还这么浮躁浪荡吗！你呀你。又快活回去了。”小蕊虽然说得轻声细语的好似平常那般。但却句句锱铢掷地

有声。

齐书海急得团团转说道：“姐你到底把她怎么样了？”

“我能把她怎么样？”小蕊道。

齐书海说：“姐我不是这个意思，我的意思是你没说什么重话吧。”

“不是，书海啊，大姐我就不明白了，你脑袋这是哪个经搭错了。你怎么会爱上她，你这一定是错觉。我说重话，我能说什么都是你这个我的宝贝弟弟惹的祸，抱得人家。我还有脸对人家说重话？真臊得慌！刚才给人家甩脸子我都是厚着脸皮做的，”小蕊道：“我倒想问问你。你这一回来就往江烝那里钻，这般明目张胆，你是生怕别人不知道吗？！”

齐书海一梗脖子好似当年当流氓时候的作风道：“可我就是爱她！”

“爱她也不行，她是什么身份，你是什么身份不知道吗？差着辈儿呢，陆家是名门大户，岂容的你胡来败坏门风？”小蕊嗔怒道。

齐书海也怒了说道：“我姓齐，又不是陆家人，怎么就败坏陆家门风了，有几个人知道江烝和绎儿的关系，家里人不说谁会知道。你是陆家的媳妇，我不是，我只不过是陆家的舅爷罢了，这不是公事谁也管不着。”

“我也管不着吗？”小蕊看着齐书海问道。

齐书海扭过头去不再做声，过了半晌才嘴中低声嘟囔道：“反正你就是顾忌你自己的脸面，真自私。”

“你再给我说一句，我自私？！别人说我我也就认了，我从不跟别人争，你是我本家的兄弟，你竟然也这么说，太让我失望了。”小蕊说道，见齐书海默不作声，小蕊如同连发之箭一般喋喋不休起来：“我若是自私早就把江烝赶出家门了，我这点权力还是有的。我要是自私还能让绎儿见她？我若是自私当年就不会苦苦哀求让老爷给你一份差事，我明哲保身多好，你知道当时姐姐的位置有多微妙吗，又有多么辛苦。我若是自私也就不会”说到这里，小蕊突然泣不成声起来。

齐书海一看慌了手脚，连忙上来哄着小蕊道：“姐我错了，我真错了，你别哭了。”

小蕊摸了摸眼泪说：“书海，你怎么这么不懂事儿呢，你姐夫有时候心大的能容下天下，有时候心小的连根针都过不去。他最好面子，也最珍惜羽翼。你这般做不是明显让他下不来台吗。就算没外人知道，那家人怎么看待这件事儿？还有他们将会怎么看我？书海你是绎儿的舅舅，你也多为绎儿考

虑一下，为他的面子和前途考虑一下，你难道就不希望绎儿能成为陆家的继承人吗？如果你这般做了，你受到影响，不爱江山爱美人，放弃你的事业，日后谁能助绎儿一臂之力？”

“姐，绎儿可不是姐夫亲生之子，他果真能成少主？另外，若是他成少主那梦大姐能愿意？夏大德他们可也是陆寻的强力后援啊。”齐书海说道。

“我的傻弟弟啊，你姐夫怎么对绎儿的你看不到吗？在这点上，老爷的胸襟是极大的，他早就把陆绎当做了亲生骨肉。梦雪晴自然不会善罢甘休，但这些年她待我不薄待你也不错，不到万不得已咱们不能自家人和自家人起争执。你姐夫不喜欢陆寻，陆寻这孩子也不争气，放着嫡出的身份不好好用，成天不学无术的，咱们绎儿则不然。如今绎儿在下面人的心中威望颇高，他们都称绎儿为少主，另外绎儿现在自己也有了势力，日后只会越来越强盛。至于夏大德，哼哼，他现在可不是以前的夏大德了，他是君临天下的帝王，考虑的事情也不那么单纯了，他只会选择胜算更大的一方，估计就是绎儿了。但是凭着夏大德脾气，他绝不容我们加害陆寻，当然我们也不会加害陆寻的。龙生龙凤生凤，老鼠生来会打洞，怎么梦雪晴聪明一世，你姐夫也是一代豪杰，怎么生了陆寻这么个东西。”小蕊说道。

齐书海听姐姐分析的言之有理，不住的点头称是，但转瞬之间面色又阴沉了下来，好似下了什么决心一般叹了口气道：“只怕我和江烝有缘无分了，姐姐，我是真不甘心啊。”

“这才是我的好兄弟，选择你侄儿绎儿的前程是绝对没有错的。”小蕊说道：“不过你也不用这么垂头丧气，最多再熬几年，等绎儿真正成了名副其实的少主，到时候我会给你姐夫说的，让江烝嫁给你就是了。再说绎儿成了少主，你这当舅舅的还不是想怎么样就怎么样。”

“当真？”

“当真。”

陆绎此时在广州不禁打了两个喷嚏，耳朵根也发起了热，心中说这是谁在想我呢，估计父亲是一个，师父是一个，母亲是一个，或者也可能是自己那个姐姐。陆绎想着又打开了一副广东的全境军事地图，既然父亲已经默许了这种对大明主动进攻态势，那自己就没必要再藏着掖着了。

陆绎是这么想的，他并不太想要山东这块地方，想留给弟弟陆寻。陆寻不学无术，估计想让他自己开辟疆土是不可能了。纪联洪出去寻求新疆土也不知道是猴年马月才能找到合适的地方，再说到时候路途遥遥远程作战只怕

不一定有百分之百的胜算。而现在对大明的攻势以及陆家的实力虽然短期内无法灭掉大明，但是打上个十年八年不成问题，就算得不到全境天下也能弄个半壁江山继而徐徐图之。

如果是这样，就要做好最坏的打算，这场仗可能会打上两代人，兄弟同心其力断金，但最终陆家却只能有一个少主。山东是父亲陆炳经营多年之地，留给陆寻最合适，陆寻守住这份家业的能力应该还是可以的，纵然不行还有这帮叔叔大爷帮衬着，再不济自己这个兄长也是能起到辅助的功效的。

陆寻是父亲陆炳的亲生长子，陆炳戎马一生所拼下的家业若不能给自己的亲生骨肉陆寻只怕也太可惜了，陆绎为陆炳所不忍。虽然他知道陆炳并不是这么看重这个，而且也想把山东基业给自己，但是自己是万万不能要的。陆绎的血脉观念很强，他把陆炳看的比亲生父亲江彬还要重要，但并不代表他忘记了自己是江彬的骨血。

陆绎不要山东基业，并不代表着他没有宏图大志也不代表着他没有野心，他的野心要靠自己来完成，当然这是基于陆家的势力上的，要利用陆家现有的势力，然后开辟广东这块地方。陆绎看中的正是现在所在的广东，他觉得这块地方非常有开辟的价值。首先这里的军事实力并不太强，方便占领下来，并不用费九牛二虎之力，也不似山东那般需经营多年才能慢慢收归己有，这里可抢攻直接占领。其次这里沿海，天然的港湾不计其数，洋流较缓适合发展海上事业。

第四十章春秋无义战

大明东部沿海地区较多，为什么倭寇难除就是因为乘坐船只，来去自如可做突袭，而大明的海防除了山东花了重资才修缮完善，另外也是离着倭寇较远的关系，和后来因为出海远征和剿灭海匪而修建的沪地，其他的简直是一塌糊涂。一旦日后战事胶着，这里可以派出大批水师，既可骚扰大明东部沿海边境，又可作为奇兵穿插到后方去，更能谋取海外天下，这是其一。

其二广东在南边，朝廷重兵在北方，若想征战路途遥遥，不利攻取。而父亲和陆寻在北方山东，一旦家里有变故这里也能通过路上诸多势力的层层缓冲而过滤一遍，从而通过海上支援山东则方便许多。如果能打下广东，即便山东诸地不保，也可给他们留个安身之地。

第三，这里与国外通商方便，外藩喜欢从这里登陆，做商业周转和倒卖之地。但显然大明并没有意识到这种商业价值的客观性，而且还再次颁布禁海令，真是鼠目寸光。不和外界通商就失去了进步交流的机会，就算你再怎么固步自封也抵挡不住人家的发展。待敌强我弱之时，船坚炮利的敌人就会深入腹地撕裂你的政权糟蹋你的人民，故此陆绎认为发展才是硬道理，至于其他方法都是扯淡。所以海上的远征力量必须增强，这里是最好的发展之地。

陆绎是这么想的，既然现在朝廷兵马都堆积在山东周围，不如先和广西军谈好条件。做到互不侵犯，在广东公开招兵买马。南京城现在虽然兵危已经有所解除，但是还在混乱状态。号令根本传不出去，整个南京城还在为陆炳效忠的锦衣卫南镇抚势力掌控之中，城门紧锁外人不得入内。

另外现在的韩素发是该考验一下他的忠诚度的时候了，现如今他的地盘抢占的有些过快，而他手下以及他个人的军事素养根本不足以支撑这么大片的地盘，吃得多到时候吐出来的更多，不如让他们驰援广东方向。同时也削减了韩素发的实力。陆绎相信，在他的带领下，韩素发的军队会从内到外有质的转变。而这支部队也完完全全的可以变成一支姓陆的队伍。

只要把海防力量还海上舰队组建好了，剩下的就都不是问题了，即便广东不保也可去海外的其他地方另谋生路。当然陆绎还是喜欢大明这块疆土的，总之他选定了这块根据地。陆绎叫来了下人。让他们请崔凌和赵漶前来。

过了大约一炷香的时间。两人来到了陆绎面前，陆绎单刀直入问道："崔兄弟，我需要你帮我去韩素发那里分权。还得去照顾南京的兄弟们，城外已经有军中将领开始领着人攻城了，我想在这种混乱下很快他们就会推举成新的将领，我们如何搅乱和干扰都无法制造长久的失控混乱局面。总之兄弟们撑不了太久，必须有强援介入才能搞定城外蠢蠢欲动的南京兵部常备军。至

于韩素发那边具体怎么做，我一会儿再跟你详谈。可否帮我这个忙？”

“说这等见外的话干什么，你的忙我能不帮吗。只要别因为能力太低给我搞砸了就行。”崔凌笑道，他最近正闲的发慌呢。爷爷崔英的口信儿他早收到了，对于爷爷的闲云野鹤隐居山林的生活他早就有所准备，因为作为剑王传人观气的大师他也感到了崔英命不久矣，这一步不过是迟早的事儿，为了不影响心境，不让爷爷的死在自己人生中留下阴影，如此这般心若止水的崔凌就有了涟漪，一旦遇到变故就可成波涛汹涌之势，再也难以使出剑王诀了，更有了自己心境上的弱点。剑王门人因为敏感，所以任何的感情变化都会对他们造成高于常人数倍的危害。

陆绎点点头道：“那我先谢过了，这事儿必须找自己信得过的人干，你我兄弟之间时日不长，但我愿意托付身家，咱们是生死之交，对吗？对了，赵凴，不光是崔凌，我也有事儿找你。”

陆绎崔凌赵凴三人几乎朝夕相处，现在已经熟到不怎么客套尊称直呼其名了。赵凴疑惑道：“你不会让我也替你去带兵打仗吧？”

“那倒不是。”陆绎笑答，赵凴长舒一口气道：“那就好，你要提了我也没法帮你办，真不是博你面子而是我真没这本事。”

“我不是让你去干这种事儿，你得答应我件事儿。韩素发带领大军走后，你们只能南北蚕食地盘，不准再往西进了。”陆绎说道，赵凴不解的问为什么，陆绎解释道：“首先韩素发现在所占领的是皆是富庶之地，一旦他带兵来南京之后再来广东的话，那边防御必定薄弱，说不定就会被朝廷再度抢回去。这就成了无主之地，你们若是攻克下来，岂不是让我们吃亏了？我们还想搞定广东后要回那些地方呢，从朝廷手里要总比从你们手里拿合适吧？说句实在的，这些地盘在朝廷手中也更好得回。”

“这话说得，咱们结盟，既然是结盟那就要互助互利。你们不要，我们就可以要了，难不成空着也不准我们抢占吗？再说落到我们手里总比落到朝廷手里要好的多吧，起码属于咱们盟军，公是公私是私，丁是丁卯是卯，陆绎君可不要太过专权跋扈了。”赵凴有些不满的说道。

陆绎笑了笑说道：“适者生存，专横是基于强大实力之上的。我们陆家在抵挡朝廷大军，你们却在趁虚而入，我们要求你们难道不对吗，你信不信我现在就可劝说家父，让陆家军和朝廷大军暂停战事，先灭了你们在说。如果戚景通的朝廷主力杀过来，你想还有你们赵家什么事儿吗，现在不过是些小鱼小虾。你就叫嚷是落到朝廷手里了，还是什么丁卯的，这真是痴人说梦啊。”

赵凴眉头微皱道：“我们可以先代为管理。”

“哼。只怕是刘备借荆州一借不回头了吧。还是那句话，这些地方是大明宝地，我们想要朝廷想要你们也想要，咱们是丑话说到前面，别万一你们占下来了我们去要的时候你们还觉得冤枉。这就不如让给朝廷，让朝廷觉得战事有所回旋的余地，既会放纵你们继续发展。也会让我们来去自如随时可取。试问，若是你们把那些地方收为己有，我陆家若是要南北接应之时。你还会让我们大军在你们地盘上过境吗？就不怕我们暴起攻占你们？呵呵，若是回答不怕和可以，那才是鬼话连篇呢。”陆绎说道。

“我不否认你说的的确有道理，或许明灭亡之时就是你我所属势力分道扬镳之日。你早做可以遏制我们的准备也是没错的。”赵慿恢复了当初谈正事儿的模样。少有小女儿态了，一本正经道：“不过这事儿我做不了主，我需请示我伯父和家兄才能作出答复。”

“恩，有劳了，不过还是丑话说在前头，你们这次是答应也得答应不答应也得答应。”陆绎冷笑道。

赵慿点了点头，转身出去了，估计今日她就会派人回去传信。待赵慿走后。崔凌干笑两声问道：“你这样说好吗，太强硬了吧。都关系不错的。”

“没有什么不好的，争夺天下的斗争中岂能有一点仁慈。对别人的仁慈，就是对自己的残忍啊。”陆绎淡淡的说道。

崔凌过了半晌才点了点头道：“我该怎么办？”

“你看来兄弟，你只需这么般这么般如此。”陆绎把之前已经卷起来的地图重新打开对崔凌讲到。

“说究竟是怎么回事儿，沈家的钱去哪里了？”有一青年气急败坏的对着面前一个被捆绑着的老朽说道，随说随挥动着手里的鞭子。

“不都告诉你了吗，资本运作最主要的在于运作，而非是资金积累。至于钱，不都让你们给搜出来了吗？沈康？”老朽咳嗽着说道。

名曰沈康的青年凝眉冷对道：“我看你还是不见棺材不落泪啊，打你打的轻！”说着沈康挥动鞭子又一下子抽在了老者身上，啪的一声，老者的前胸再度多了一道新伤痕，只是这伤痕不是太明显，因为他的前胸早以及伤痕累累密密麻麻了。

老者低声闷哼了一下，然后笑道：“沈康你这种大逆不道之徒，就算沈家有积聚的财宝也不会让你知道的。”

“沈青山，我给你说，沈家的钱可不是你一个人的，更何况你还是个来路不明的野种。”沈康嚣张的叫嚷道。

原来这个被严刑拷打的老人就是当年的沈家家主沈青山，刚开始沈青山还只是被软禁起来，然后软磨硬泡去逼问，但吃饭和医疗上并没有给沈青山断掉，生怕沈青山出了事儿，到时候反逼着族内众人和还忠于沈青山的老部下走投无路投奔他人，亦或是造反。

但后来时间久了，沈青山的势力被各方吞并的差不多了，沈青山也就失去了得以保全的资本，而沈家的篡位者们同样也失去了耐心。刚开始先对沈青山停了药，让病痛折磨他，再往后又断了沈青山的生活必须，连饭也不给吃。

沈青山扛住了，沈家人依然不敢让沈青山就此死了，因为沈家相传藏有巨硕之量的宝藏，但地点也只有家主知道，沈青山现在唯一的价值就是能不能吐出藏宝地点。沈红山把沈家管的支离破碎，各个房头那叫一个争权夺势，整个沈家四分五裂已经在走下坡路了，而且幅度之快难以想象。如今众人听调不听宣跟沈红山闹，要轮番审问沈青山，生怕谁知道秘密后独吞宝藏，于是便各个在轮到自己审问的时候竭尽所能，凶残程度宛如对国恨家仇的敌人，谁问出了，宝藏就是谁的，当然外围也有不少人，他们在静等，跟梢查探这沈家其他人的所有动静，生怕别人早已得知了宝藏所在。为了不被人怀疑，故此每每的拷打也越来越凶残，以显示自己的不知情。

沈青山本欲诬陷某人，说他得到了宝藏，还与自己结了盟。只是这样一来，沈家变更要打做一团了。虽然现在沈青山已经对沈家心灰意冷，但沈青山依然不希望沈家就此自相残杀支离破碎，毕竟沈家对他有辅助之功，而最初刚入沈家的时候，还是有对自己好的人的。更何况这般一闹起来，那些改投门庭的老部下又不知道要死多少人啊。

沈青山依然在坚持着，他很清楚自己现在的境况，不说是个死，说了就得立刻去死。沈家的宝藏究竟在哪里，沈青山也不知道，只是有句口诀道出许多藏宝位置，沈青山并未探寻过。连番的拷打和虐待，让本来就体弱多病的沈青山更是雪上加霜，有一些伤口都开始化脓发臭了，发起的烧从五六天前开始就没退过。

如今沈青山已经近乎达到了极限，他再也经不住这种陈年累月的折磨，身体和精神都达到了边缘地带，他便更不会说了，心想再撑一会儿估计就该归西了。视死如归，估计就是现在他的状态吧。

第四十一章杀入重围

突然外面吵闹声想起，沈康嚣张的问道：“外面是谁在喧哗呢，吵死爷爷我了。”

“爷，爷。”门外有人慌乱之声传来，过了片刻牢门大开，一个人跌跌撞撞的跑了进来。

沈康没好气儿的说道：“怎么了，你家祖坟让人给刨了？”

“不是，爷，是你家让人给灭了。”那人说道。

“混账东西，还敢给我顶嘴。”沈康气急败坏道，那人连忙解释：“爷是有人从正门杀进来，然后见人就杀那叫一个血雨腥风就好像是地狱中爬出来的的恶魔一样，正朝着地牢方向而来，爷你快跑吧，再不跑”

那人话没说完，一截剑就从那人的口中穿透而出，带着寒光带着血沫就这样好似静止了一般，鲜血喷溅了沈康一脸。沈康当场就给吓尿了，哆哆嗦嗦的站不起来，剑抽了回去，死尸倒地，首先映入眼帘的是一个长发披肩的男人。

男人他雍容典雅气度不凡，那淡定的表情好似根本不是他刚才杀了个人一样。但他身上冷冰冰的气场和手中的已经没有血痕的长剑则表明他就是杀手，沈康张了张嘴没有说出话来，但当他看到站在那个杀手身后的人的时候，沈康却彻底感觉到了恐惧，一股宛如坠入三九寒冬冰窖之中的寒意满布沈康全身，沈康只叹自己怎么这么命途多舛。

原来来者正是段清风，而段清风身后站着的则是一身精悍打扮的沈紫杉。她的手里端着火铳腰间悬着西洋剑，样子有些不伦不类但是杀气十足，比藏气功夫已然了得的段清风更要令人感觉危险。沈康那个悔啊。沈青山怎么偏偏今天轮到自己手里了呢，听说明天城里青楼要来一个扬州瘦马，自己还特意给别的房头换了日子，择今日拷打沈青山，没想到却碰到了沈紫杉来救人。这下所有的仇恨只怕要归结到自己身上了，这叫啥，这叫黄泥巴掉到裤裆里。不是屎也是屎了。

不过沈紫杉此时可没空管他什么善有善报恶有恶报还是命途多舛时运不济，沈紫杉眼眶里含满了泪水，扑过去就去给沈青山松绑。段清风叫到：“稍等。伯父被捆绑多时身体虚弱，血脉不畅已久，猛然放下气血流动容易容易使恶疾攻心，让我来。”

段清风说着走上前去。沈青山强挤出一丝微笑说道：“有劳了。段先生。”

“伯父，无需多言，现在你不适合多说话，我给你运气，你若不舒服再言语一声。”段清风道，沈青山点了点头，不再言语。

段清风调息着自己的真气，不让真气过于阴寒。对于陆炳这样的高手他这样的纯阴真气还不算什么，但对于沈青山这样的普通人而言。或许这一掌真气下去反倒是要了他的命，更何况现在的沈青山病入膏肓体弱多病，本就虚弱呢。

段清风缓缓运气足足用了一盏茶的功夫，这才解开了沈青山身上的绳索。沈青山缓过劲来，有些精神大振的意思，他抬起干枯的手抚摸着沈紫杉的秀发说道：“女儿你怎么这么傻，商人重利轻别离，你又何须闯龙潭虎穴来救我呢，我的使命已经完成，活着的价值也就不存在了。”

“爹，亲情无价怎能用生意来考究，你又怎么能这么悲观呢，快跟我们出去，为了救我这次段清风可冒了不道。

此时段清风插言道：“此地不宜就留，滇南乃是沈家叛徒的势力所在，我带着你俩若是再耽搁下去很难走出去。有什么话，咱们出去再说。”

“好。”沈紫杉说着扶起沈青山，段清风扛起沈青山向外走去，沈紫杉举起火统对准沈康。沈康此时真不愧叫沈康，已然是浑身筛糠一般了，最终已经呜咽的泣不成声，突然他声嘶力竭的高呼一声：“叔救我！”

沈青山趴在段清风的背上拍了拍他让段清风止下脚步，随即道：“放过这个孽畜吧，我没有他这样的侄儿，也再也不愿意见到他，但他毕竟是沈家的种，沈家无情但我不能无义，女儿放下火铳。”

沈紫杉不甘心的把枪口放低，但随即抬起脚来狠狠踢了过去，沈康一声悲鸣晕厥了过去。

刀光剑影，血雨腥风，一路上段清风披荆斩棘杀了也不知道多少人，只是名剑云梦泽上都开始沾了一层血污了，而那剑身也被鲜血浇灌的滚烫，纵然段清风寒气逼人却依然散发出热量来。

沈紫杉望着大理城外越聚越多的人和他们手中的弓弩刀剑说道：“段清风，咱们可能出不去了，是我连累你了。”

“无妨，不过一死，只是我们太低估破落的沈家的能力了，也太高估我的武艺了。”段清风道。

沈青山则受到剧烈颠簸后咳嗽起来，说道：“百足之虫死而不僵，更何况是在这里占据多年的沈家呢，这就宛如去登州城刺杀陆家人一样，进得去出

不来啊。清风，你听不听我的？”

“沈伯先说。”段清风道，沈青山微微一笑伸手去招呼沈紫杉却牵动了伤口顿时疼的是呲牙咧嘴，沈紫杉来到沈青山身边，沈青山道：“清风，我本来打心底不同意你们两人在一起，当然当时我想你也可能不愿意和我女儿在一起，却没想到最后竟然是你俩来救我。这一切都不用说了，你的心彰显无遗，我也足以放心把女儿交给你了。清风，女儿我托付给你了，一定要带她杀出去，放下我吧，咱们三人是怎么也出不去的。”

段清风点了点头，他知道自己背着行动不便的沈青山，带着武艺稀松的沈紫杉根本没有办法冲出重围，为今之计只有舍弃沈青山，哎，本次杀了这么多人，竟然只是为了让沈家父女二人相见最后一面。沈紫杉严重噙着泪水，死死拉住段清风的胳膊说道：“要出去你出去，我不跟你走，不能丢下我爹爹。”

沈青山知道自己姑娘的性子，暗叹一声摇了摇头道：“你永远做不了一个纯粹的商人。”

段清风却懂得轻重缓急，依然放下了沈青山，拉住沈紫杉就要突围，沈紫杉不停的打着段清风的胳膊哭道：“段清风，你要是就这么把我拉走了，我会恨你一辈子的。”

段清风止住了脚步突然十指相扣握住了沈紫杉的手说道：“虽然大业未成就离文孚而去，但能和心爱的人死在一起，我段清风也不枉一世为人。你若反执意要留，那我也疯狂一次”

沈紫杉显然没想到冷冰冰的段清风这番情深意切之言，顿时只觉得心里暖流涌动，那在眼眶中打转的金珠子也再也忍不住的决堤而出。三人依靠在一起，周围黑压压的人慢慢聚拢而来，就在这时候只听尖叫声响起，随即是人仰马翻，一队骑兵呼啸而至宛如风扫落叶一般，以雷霆万钧之势杀入沈家的追兵当中。

沈家追兵领头的那几位还没来得及放狠话对段清风叫嚷，就被这队骑兵杀的措手不及。一快马杀入敌中，马上将领细腰乍背一身的亮银甲，手中长矛左右纷飞，是沾着死碰着亡。沈紫杉大惊问道：“是什么人？”

“是我徒弟。”段清风满脸自豪的说道，声音中已经带了些许轻松。

说实话，陆绎的马上功夫还真不是段清风教的，只是有了那身武艺的陆绎再学马上功夫自然事半功倍了，刀枪剑戟斧钺勾叉不敢说样样都精，但是

对敌是完全没问题了。上阵杀敌要不了这么精密的武艺，大开大合横扫千军才是真的。

原来陆炳得知段清风跟着沈紫杉去救沈青山后不禁大吃一惊，自知沈家的久居之地乃是龙潭虎穴只怕进容易出困难。于是陆炳亲自率队，领着蓝族人绕道而行，朝着大理而去，并快马加鞭送信给陆绎，让他去驰援段清风。

此次段清风有些太过莽撞了，他总觉得沈家支离破碎后实力已经大不如前了，自己这一身功夫完全可以来去自如，但没想到沈家反应如此之快，刚出大理城就被重兵包围了。正所谓人心叵测，沈紫杉找到家中往日亲信，问出父亲所被关押的位置后，那个亲信就告密了，但所有人都没想到段清风竟敢这样独闯龙潭，来的竟然如此之快，这才导致了沈家众人被杀的惨剧。

当然这也很可能是个阴谋，故意驱狼纵虎，令段清风肆无忌惮的入内杀人，而剩下的人坐享其成作壁上观，此乃借刀杀人之计，方便日后夺权和吞并之类的。

段清风闯进去救了人却被人瓮中捉鳖了，正当绝望的时候，陆绎出现了，段清风耗尽十几年光阴和关怀，培养的人才陆绎果然忠义没有舍弃师父，带着自己精锐冒着破坏战略的危险冲杀了过来。纵然广东离这里近一些，长途奔驰外加路上遇到小股朝廷和其他势力的阻拦，还是疲惫万分。但此时却来得刚刚好，若是再晚上一时半刻那后果不堪设想，所有的一切所有的日夜兼程也都是值得的了。

第四十二章兄弟不变

陆绎帐下的战士们一鼓作气瞬间把沈家私军的包围圈给撕开一道大口子，陆绎更是一马当先左突右冲尽显威风，一人压得几百人节节后退，倒不是他厉害而是皆被他万夫不敌的态势给压倒了。

陆绎的这支军队组建并不久，先前组织的那些人最多当探子和杀手，这些人士兵则是真正和朝廷翻脸前半年才组织起来的。但是陆绎平时受到的言传身教，耳濡目染让他从骨子里就会带兵打仗，别忘了陆绎的根上也是个武将的血脉，江彬最早是武将出身。随着年龄的增长陆绎整日泡在齐鲁学院与有共同爱好的同学一起研究兵法，偶尔学堂放假还回去军中观看演兵增加实践经验。且不说打仗怎么样，起码练兵之道是上乘之人。

武艺和兵法本就有相通之处，虚以委蛇指东打西峰回路转不光可以在比武打斗中用到，更可以在带兵打仗中用到。陆绎本就是聪颖之人，举一反三活学活用自然不成问题。

所以陆绎短期内打造的这支骑兵虽然装备和素质比不上陆炳的百炼精兵，但也是一支大明境内屈指可数的精锐之师了。沈家则不同，他们兵只不过是为了自保和维护生意护送来往商队所用，根本不是战斗部队，而沈家这些年背负着反贼的名声，后又皈依朝廷更不敢弄得声势过大，怕朝廷认为有威胁故此前来剿灭。沈家分离衰败后，这些私军的要位更被沈家叛徒胡乱安插派系。到最后基层都不乏关系和领空饷的，反正沈家分家在所难免，谁都想趁着最后捞一笔。

如此。沈家私军可谓是乌合之众，但兔子急了还咬人呢，更何况是拿着火铳箭弩的人呢，人数众多的他们想把段清风围而杀之，见陆绎带来的只有几百骑兵更是想把他们一并留下。陆绎岂能让他们如愿，手下士兵张弛有力互成掎角之势可攻可守打的敌人节节败退。

陆绎骑马奔至段清风等人面前，翻身下马说道：“师父。师娘，快快上马，咱们冲杀出去。”

沈紫杉面色一红。看来对陆绎这声师娘很是满意，但陆绎却哭笑不得，这都啥时候了我就随口一说你看你娇羞的样子，哎。女人呐。真是麻烦的动物。

沈紫杉“嗯”了一声算是默认下来，随即被段清风一把抱上了马，又把沈青山放到了沈紫杉的前面，让沈紫杉揽着她父亲之后一拍马屁股，马儿接到信号飞驰而出。

陆绎，段清风，一左一右护卫着这匹马向外冲杀，陆绎带来的士兵们进

行断后和阻拦。就这样边打边退足足跑了一个多时辰这才甩开沈家的军队。陆绎他们又行了半个时辰，这才敢下马休息。段清风问陆绎怎么知道的，陆绎便讲了自己这怎么知道又是怎么来的，段清风点点头道：“是为师这次鲁莽了，多谢。”

“师父若是谢徒儿可是要折煞我了。”陆绎抱拳道，随即又说道：“师父带着师娘父女二人赶紧启程吧，此地不宜久留，而且沈家家主身患重伤，不能像刚才那般过度颠簸了。”

“那你呢？”段清风并未纠正师娘之称呼，这让沈紫杉更加欢喜了，只不过看到父亲沈青山这般惨状笑不出来罢了。陆绎一本正经的答道：“徒儿为师父断后，沈家叛贼定不会甘心的，他们现在肯定会集结兵力卷土重来。”

“不可，此举九死一生，你还有很多大事未做，不可冒险。”段清风说道。

“师父，你听。”陆绎的面色一变说道。

段清风倾听片刻后说道：“有大队人马而来，足足有千人以上，步伐整齐行军极快而且步伐之沉重应该是重装甲部队，乃是精锐之师。沈家还有这样练兵的本事，光做生意可是屈才了。来得好快啊，咱们师徒看来要一并对敌了。不对，方向怎么是咱们来的方向，莫非”

“很可能是父亲的援军，不过山东正在打仗，这么多人怎么突出重围的，而且路途遥遥，他们怎么到的这么快？”陆绎说道。

段清风摇了摇头说道：“绎儿，你还是不不了解你父亲的本事啊，没有他做不到的事情。”

陆绎深以为然的点了点头。

“哈哈，你们果然在这里窝着呢，刚才我的斥候厉害吧，清风和绎儿你们两个好手在竟然没听到。”陆炳的声音在不久后如同炸雷般响起，段清风和陆绎纷纷一愣，他们想到了陆炳的援军但绝没想到陆炳能够亲自前来。

陆炳片刻后出现两人面前，身后争气的大军，他们乃是蓝族人和百炼精兵之中最精锐的禁卫军混合组成的。段清风喃喃道：“你怎么来了？”

“你呀，这次太莽撞了，不过你都出来冒险了，兄弟同心我怎么能不来呢，别人相救我不放心，我必亲自前来。”陆炳捶了段清风的肩膀一下笑道。

段清风干笑两声，眼睛却红了，心说这么多年真没有白白跟在陆炳身边，纵然现在陆炳已经成了一方诸侯，但却依然对自己有当年的兄弟之情。陆炳拍了拍段清风肩膀，然后对陆绎说道："你护送你师父他们去广州，我来阻挡敌军，然后我还得有点事儿办，办完了我去找你们。"

"父亲，这太危险了，要不让绎儿留下吧？"陆绎说道，陆炳哈哈大笑道："绎儿你才带了多少人，你看我的虎狼之师，虽然才千余人，但踏平大理城都足以了。"

陆绎看去父亲身后的那群精锐，果然如此。所言非虚，便也不再坚持，毕竟父亲还有别的事儿打算。凭他手下的这帮人灭掉沈家军队乃是轻而易举的事情。

陆炳又走到沈紫杉面前说道："你坑了我一次，这次又准备坑我兄弟，哼，我饶不了你，回去再找你算账，罚你嫁给段清风好了。另外，这是一粒丹药。是我当年为皇帝炼的，能解百毒还能救命保命。你待日落时分让沈老爷子服用下，外伤让平常医生诊治就行了。"

沈紫杉的泪再度落了下来。今天她多次落泪，从小到大都没这么多次哭过。此时的陆炳，宽容的陆炳，比那个杀神、龙影大将军陆炳更令人敬佩。也更加伟大。

陆绎段清风等人离开了。陆炳望着众人离去的背影笑了笑，指挥大军朝着追兵方向扑了过去，狭路相逢勇者胜！

后来发生了这么几件事儿，沈家大军全军覆灭，最后丢盔弃甲而逃都没逃出死亡的命运，据传一直从初遇的战场到大理城皆是沈家军的尸体，哀鸿遍野血流成河。

而稍后一直坐观态势的乌斯藏造反了，巴蜀也开始造反事情频发。众人猜测这就是陆炳此行的主要目的所在。不过这都是半年之内发生的事情，姑且一笔带过。而在这半年陆炳也的确在外活动。大明战火纷飞，再无一块儿完好之地，朱厚熜遥坐京城面色淡定内心却有了一些慌乱，莫非逼反了陆炳并不是个明智的选择，大明真的要毁在自己手上了吗？

回到半年前，因为是在战时，陆绎带着段清风等人为了照顾沈青山虽然尽量缓慢行军，却还是不能拖泥带水，故此花了一个月的时间便到了广州城。陆绎在这里已经建立起了良好的管理体系，俨然就是一个小朝廷，而陆绎则是这里的主公。

在陆绎不在的这段时间，各部加紧练兵打造兵器修筑城墙安抚民心，一样也没耽误下，陆绎对此万分满意。沈青山服用了丹药后身体已经好转，连

给他看外伤的医生都叹为观止，认为一个人身体如此瘦弱，而且受了这么长时间拷打和虐待，身体还能有这样的状态，实在是惊为天人。那倒也是，这丹药可是融合了天下最奇妙的药材，为此陆炳和纪联洪还多次险些搭上性命，没想到这时候却用上了。

段清风和沈紫杉的关系突飞猛进，那冷冰冰的段清风也会在偶尔洋溢出幸福的微笑，只叹是有情人终成眷属。就在这一切顺利皆大欢喜之时，赵凴回来了，带来了一个不好的消息。

“说吧，陆家人见过各种坏情况。”陆绎微笑着对欲言又止的赵凴说道。

“我皇兄不同意你所说的事情，皇兄说既是联盟就需公平公正，朝廷的地盘谁都可以打，若是这般未打先占只怕不妥。”赵凴一口气说道：“他还说，陆家不必威胁我们，你们能放朝廷打我们，我们就能与朝廷结盟打你们。”

“哈哈哈哈，我说吧，政治斗争或者说争夺天下之路本就这么残酷，赵凴你不必不好意思，咱们还是朋友，只不过现在谈到正事儿便要各为其主了。”陆绎笑道。

赵凴点了点头说：“陆绎我已经劝过家兄了，但是他不听劝，我也没办法，我已经尽力了，难道就没有两全其美和平解决的办法吗？”

“如今还没到分天下的时候，就如此内讧，陆家岂能容你们？”陆绎道，赵凴听到不容一词，皇家的自尊心开始膨胀起来说道：“容我们？呵呵，赵氏可是皇室后裔，岂需要你们陆家可怜？本来我还略有愧疚，但现在看来家兄说的也没错，若不是先占据有利资本，等到分天下的时候只怕就失去了说话的资格了，只能被你们陆家牵着鼻子走了。现如今你们还未及大宝就如此之蛮横，日后可想而知。”

赵凴说完转身就走，陆绎拦也不拦微微而笑。段清风在一旁品茶，根本没说话，沈紫杉也是用眼睛瞟着这师徒二人不多言语，过了半晌段清风才放下茶杯道：“这可是你第一个领回家的女孩儿，别管怎么样，你不觉得这样太无礼了吗？”

“哼，还说呢。”沈紫杉这时候佯装嗔怒道：“你师徒俩都是一个德行，以前你不也这样对我？”

陆绎抱拳道：“启禀师父师娘，徒儿不敢隐瞒，虽然我对赵凴略有好感但还没上升到情爱之地。但正因为往日，不管什么理由而造成的旧交，但相识便是缘分，我这么做实在是为她好，当然也是为自己好。”

“哦？这倒有意思了，说来听听。”沈紫杉道，陆绎答了声是开始说道：“情况大致分两种，若是赵凴果真心怀愧疚之意，那么她是痛苦的，偏向我那是不可能的，于是便会左右为难，赵家说不定还会视她为叛徒，到时候才是里外不是人，这样对她不好。到时候如果赵家让她做内应，探听我的情况，她便更加为难了就不如赶她走了。当然第二种情况就是她一开始就是虚情假意，不过是为了方便在我身边行事，对赵家有利罢了，目前看来这种情况基本可以排除了，除非是欲擒故纵之计，不过若是这样那她就更不能留了，这只能说明她是个可怕的对手。但毕竟她留在身边是个隐患，万一一次的军事行动泄露，那将是毁灭性的打击，赵凴轻功了得不得不防。”

沈紫杉说：“倒是有些道理，那你就不怕她从此以后不理你了？或者从此恨上你？”

“天下未定，岂能过多在乎儿女私情。”陆绎毅然决然道。

第四十三章西凉告急

沈紫杉还想再问什么，段清风止住了他的话，对着陆绎点点头道：“可成大事者必斩断七情六欲，你比师父我强，比我看得透看得明不被世俗羁绊。或许在不久的将来，你会超越你的父亲，成为一代枭雄。在这个世上，枭雄永远是可以打败英雄的，因为他没有更多无用的感情，因为他们更狠更毒，因为他们无所顾虑。”

陆绎点了点头，没有客套没有说不敢。

戚景通在长达三个月的胶着战中终于现出了颓势，踏着陆家军和朝廷兵马的尸体向后撤去。而与此同时，夏大德的西凉军队已经打开了大同关，但世事难料，正当要进军京城兵临城下的时候，在西凉东边和大明北方沉寂已久的鞑靼人却突然绕道对西凉的国都发动了进攻。

早先西凉意图东进，经过几场战争后，同样是马上民族且装备精良的西凉人取得了上风。于是鞑靼要求休战，愿意割地赔款敬献美酒女子和马匹。

美女自然西凉是不缺，向来西域不乏异国风情的妖娆女子，故此根本看不上那些胯大眼小脸平的蒙古姑娘，即便那些人在鞑靼人看来是美若天仙的，但一方水土养一方人，每个地方的审美观略有差异。

可本来西凉扩张的主要目的就是减缓西凉的产量不足，弥补生产力较低的缺陷，并平缓生性略带野蛮的百姓的躁动，如今目的基本已经达到了。仗也打了东西也要来了，这场仗就没有再打下去的必要了。

朝内的大臣大多都是这么个意思，认为再打下去只不过是劳民伤财。因为鞑靼不似大明地大物博，产量丰富。其实鞑靼和西凉所产差别不大，都是牛羊畜牧业为主，想要获得不义之财还得去去大明边境打草谷。故此攻占下来作用也不大，更会过早的增加边防负担，从而无力再对更有价值的地方发动进攻。

另外一点兔子急了还咬人呢，更何况是善战和同样喜欢打快战的鞑靼人。所以一旦陷入死战，刚刚建立起来的西凉就会受到誓死抵抗猛烈冲击，不利国家发展。毕竟西凉是个年轻的国家，所存在的问题还很多。同时就算前期战争很顺利，一旦太过深入战线拉的太长，在运输上不免要投入过多。单纯游牧民族变成战士可以去大明打草谷补给。也可以以战养战，但这样容易受到两面夹击，同时也不适合于西凉。西凉现在已经上升到骑兵弓弩和火器相配合的程度上，必须要有相应的补给才行，否则武器就成了废铁。加上耗费的财力这算起来，并不比现在这般签订条约受供奉来的划算。

故此两方做了休战协议，而西凉朝廷上下一致认为就算要开战也要向东

南的大明或者西方的富饶之地。更多人偏向于进攻大明，大明军事羸弱。汉人多次被外族侵占，即便不能取得胜利怕事儿的汉人也会割地赔偿。或者给巨额的岁币。西方的人种高头大马尤甚于西凉，而且性情同样彪悍，只怕沾不了多大的光。

夏大德现在已经创立了新的国家和种族西凉人，故此大臣所说这些他也不觉得难受，在他的内心反倒十分认同大臣对汉人的分析。而且相对作战强悍的西边，西凉东南方的大明，这个脏透了的国家的贪官污吏会帮上大忙，估计好多仗不用打就能取胜，兵临城下后大明将领要么投降要么弃城逃窜，甚至有些献媚者会打开城池迎接西凉大军，好保全自己纯属墙头草。

其实汉人的修建工事和城池的能力，是许多民族可望不可即的，他们只要坚守城池即便西凉有火器在手，也会付出惨重的代价，这是大明的优势。但他们显然没有注意到，懦弱占据了他们的内心，未战先败。

另外陆炳的所在也是西凉决定进攻大明的主要原因，大臣建议联合陆炳一起对大明发动战争，里应外合在短期内取得最大的战果。夏大德和陆炳的关系在大明或许因为官方原因，百姓并不知道，但在西凉无人不知，常言道兄弟同心其利断金，两方只要互相配合互相依靠，就能皆得以保全。夏大德先前在朱厚熜的万寿节以身犯险深入大明，就是为了和陆炳商议此事，当然也有灯下黑迷惑大明的意思。

但没想到的是朱厚熜竟然敏锐的感觉到了即将可能来临的暴风雨，他提前动了手，但天不遂人愿，他并未留住陆炳和夏大德，反倒让他们逃窜，从那时候起大明与陆家和西凉的斗争真正打响了。而就在此时，忍辱负重多年的鞑靼终于也找到了机会，开始对西凉进行反扑。西凉大部分兵力在和大明作战，此时朝廷下了死令，大明士兵也打红了眼，常年对外族的抵抗已经让他们知道外族侵略者的嘴脸，若不死敌只怕当官的还当官，但自己这帮百姓就要任人鱼肉了，不如豁出命去拼上一会，也算死得其所了。

此时困境就产生了，如果西凉贸然撤军，必定会被大明反咬住，形势反而对夏大德不利起来。

鞑靼的突然行动很可能是和大明商议之后的结果，多次历史事件让鞑靼人也变聪明了，与其与强者一起瓜分大明，不如合纵连横弱弱联合对敌强大的西凉。夏大德当机立断，请陆炳出击朝廷兵马，自专心对付鞑靼。

事情也就是这样发生了，陆炳率军出齐鲁，一路所向披靡，戚景通节节败退，俞大猷则在南边呈观望态势，准备收复南方失地，而不管不顾北方不与陆炳作战。参本接连而至，但这次朱厚熜却稳住了阵脚，根本没有处罚俞大猷或者调回戚景通什么的，这让战局越来越摸不透了。

陆炳做好大方针的制定后。便又去了乌斯藏，希望现如今已经止步不前

的乌斯藏也能再度发兵，拥兵自立给大明增添一些危机。当年白羽所做的事情。陆炳极力所阻拦的事情，又是陆炳所不齿的事情，现在便成了陆炳急迫要做的事，可谓是不在其位不谋其政。

而山东开出的陆家军则由许洋来率领，别说这个许洋还真是个大将之才，章法有序，进军速度不急不慢。军中将士不骄不躁十分妥当。可一个巨大的阴谋却笼罩着山东方面的陆家军，这是戚景通的谋略，宛如暴风雨前的平静一样。只为了更猛烈的袭击。

先不提戚景通这边，再说陆绎所管的南方诸地，此时俞大猷已经派出人马与占据苏北浙江等地的赵家洽谈，并许诺一旦打退陆家将给赵家一片土地。乃为国中之国。赵家欣然答应下来。不过不论是朝廷还是赵家亦或是陆绎，都没有人相信这份许诺，因为这不过是一份空口的诺言，三方都在为自身利益而战，现在的结盟不过是为了利益更大化。没有永远的朋友，也没有永远的敌人，只有暂时的利益。

陆绎没有因为看到俞大猷率朝廷兵马步步逼近，也没有因为赵家背信弃义突然反目。而变得焦躁不安极力抗争。反而依旧按照原计划令韩素发率太湖一系朝着南京城而去，至此反倒是留下大片真空地带给朝廷和赵家的人。使得两支兵马谁也不敢轻举妄，大家都想不劳而获吃下这片土地，却又不敢独占，否则免不了起冲突鹤蚌相争渔翁得利。陆绎说得好，人是活的地是死的，不如把这块大肥肉扔给两人，且看他们谁敢接着。

赵家如果敢趁机占领朝廷地盘，俞大猷定不会坐视不理，这可是国家的土地，更不在两人联盟的规划之内，若是丢了国家颜面何在，更等于助长了赵家的威势，以后难以对付了。而俞大猷要是驰援南京，赵家就会趁机断掉朝廷退路，让其首尾不能接应。同理赵家是看着眼馋却不敢轻举妄动，也怕这是计中计，陆家和朝廷联合，诱敌深入然后前后夹击灭了自己，故此也呈观望状，两方部队的行程也就此慢了下来。

所以不可不谓陆绎这手以退为进玩的高明。

此时被陆绎调去南京的韩素发春风得意，本来他也感到了危机，因为陆绎在自己身边到处安插眼线什么的，使其权力被架空。但这支队伍的原型本就是草莽出身，作为太湖水寨的寨主，韩素发的魄力和行事方法都是无可挑剔的，十分和江湖好汉的思路。所以韩素发依然稳居大军首领的席位，陆绎并未撤换下他，而韩素发也不敢再有反心，陆家的情报实在太厉害了，有他没他也都一样，如果自己再敢有异心只怕是要身首分离了。

韩素发率大军直逼南京城下，南京城外虎踞龙盘之处皆有朝廷大军把

守。这些人是朝廷在南方最精锐的部队，如今已经成了散沙一盘，究其原因就在南京城内。南京城被陆绎调配的锦衣卫把持着，命令根本传不出来。而南京驻军听从南京兵部调令，除了北京来的圣旨根本没人能调动，就算是北京的兵部尚书亲临都不行，这是规矩，别到最后打赢了仗退了敌寇，反倒落个擅自用兵的罪责，满门抄斩凌迟处死，这并非多虑，大明已有先例。于是所有人都在等着圣旨的到来，可朱厚熜派出的人马纷纷没到南京就被魏和的人给盯上斩杀了。

所以圣旨颁不来，而南京的虎符也弄不出来，导致群龙无首乱哄哄的一片。终于有人给各方将领开了个会，推举出一位暂时的将领来，但诸将领之间却又各怀鬼胎，这才会让南京城久攻不下。

如此一来南方所在重兵根本无法调动，陆绎的顺风顺水正因如此，但即便如此，因为南京城内锦衣卫可以率领的兵马实在太少了，所以城外的零星并不出力的攻击还是给了锦衣卫们不少打击。城内死伤惨重，几近把兵部大臣推上城头威胁，才逼退了城外的朝廷兵马。陆绎下令不可伤害城内六部大臣，因为有他们在外面的兵马才嫩有所顾虑，一旦他们死了，那才是真正的失控和疯狂。

第四十四章韩素发首败

如今韩素发来了，率领着如同滚雪球般的义军，总计十万兵马来到了南京城附近。＝＝＝韩素发感觉自己重兵在握，管理起来自然有些吃力了，但万幸的是陆家派来了齐鲁书院的学生，这些学生在军中磨练过后，不再是纸上谈兵，理论与实践相结合更加适合军旅，对付自己手下的这些泥腿子更不是问题了。天下是要乱了，短短几月内，韩素发的部众不断增加，都是活不下的农民什么的，韩素发根本没有这么多装备兵器。不过这不要紧，只要有饭吃就好，口粮倒是好说有沈紫杉和陆家两方商业大户协调，口粮对于绝大多数军队最头疼的问题反倒不是问题了。

这些没活路的农民义军揭竿而起是为了求口饭吃找个活路的，有没有武器和铠甲那是以后要操心的事儿，现在有饭吃了那就是最关键的。韩素发不光用了帮派中的三刀六洞等刑罚，还用了不少食物奖励制度，比如为了一块儿腊肉，士兵们就会舍出命去冲在最前面。一路上韩素发战无不胜攻无不克，朝廷兵马还没与之对敌，光看那舍命的气势就被吓得落荒而逃。韩素发甚至想，自己如果人多点的话，根本不用打，光吓就能直接把朝廷兵马给全部吓坏，直打到北京去都没问题。

不过韩素发并没有擅自妄为，依然听从陆绎的遥控指挥，他很看好陆绎，觉得不出意外，陆绎可以继承陆炳的衣钵。即便不行他也能在日后的争权当中获得胜利，自己跟随好了陆绎，那前途简直是一片光明。

南京是大明的发家之地。是旧都，如果自己能率大军打入南京城，那将是名垂青史的功绩。可是当韩素发与南京城外四分五裂的朝廷兵马一接触后，韩素发就发现了其中的不对劲的地方。

应天府的兵马根本瞧不起自己，纵然自己的人数多于他们数倍，但对方不退不让并摆出主动进攻的架势来。自然，南京城外的兵马是南方最精锐的部队。他们与北京城周边顺天府的兵马一样，负责拱卫京都，不管是军饷还是兵刃都是上选。乃是大明货真价实的兵王。

这样的部队平时见了其他队伍都是爱答不理的，眼高于顶傲气十足，怎么会对破衣烂衫用农具和木头当武器的韩素发部退让呢。这是一场关乎自尊的战争，如果朝廷兵马退了。将上下无光以后军中的荣誉感将荡然无存。

结果两军相见之后让韩素发大吃一惊。朝廷竟然有这样神勇的部队，自己两万人打四千竟然大败而回死伤无数。而且据情报所述，有其他部队正向韩素发集结而来，韩素发大惊准备撤退，他想不明白为什么对南京城少两人把守都久攻不下的朝廷兵马会如此厉害。其实不过是先前韩素发骄傲自满，遇到的敌人太弱罢了。

正要下达撤退的命令，崔凌挑帐帘走了进来。韩素发不敢小觑此人，不光此人代表的是少主陆绎。更是因为他是剑王崔英的传人，其武艺高强韩素发在太湖水寨的时候就已经见识到了。

韩素发比崔凌年长近三十岁。还是满脸堆笑的说道：“崔兄弟来了。”

“你是不是想撤军？”崔凌单刀直入的问道，韩素发虎躯一震，他知道剑王门人寻气的厉害，也知道陆家情报的严谨，可这是自己刚才所想的，自己想的还没下令出去，崔凌怎么知道的，莫非他有通神之能能看透自己的内心？

韩素发瞠目结舌，崔凌笑了笑说再度追问道：“你只需回答是与不是即可。”

“是。”韩素发诚实的说道，崔凌道：“不能退！”

“可是朝廷的战斗力太强了，这群人可是南方兵马的精锐所在，战斗力强装备好，实战经验丰富，各处平叛，咱们手下的这些乌合之众根本没法与之对敌。而且等他们集结过来，咱们想走也就晚了。咱们人数的优势到时候也荡然无存了，此时不走更待何时？”韩素发说道。

崔凌还是道：“不能退。”

“为何？”

崔凌说：“一退再退，哪里才是立锥之地。再说我们一退，对方聚集而来的兵马逼退了屡屡获胜的韩素发，顿时就会士气大涨无处发泄，就会进攻南京城，南京城内的兄弟们的努力只怕要荒废了。南京城内的兄弟已经成穷弩之末，我们不光不能退，还要杀入城内接应他。其实南京城外的官兵并不强悍，他们不团结有矛盾，之前不过是你轻敌了而已，再说咱们与之相接的部队也不是咱们的王牌，只不过是未装备未训练过的泥腿子。我也不知道你怕的什么，你可知道兵熊熊一个将熊熊一窝，韩素发你别忘了此次你来，就是为了拿下南京，然后打通南京至广州一线分割大明的。”

“可是崔兄弟，我”韩素发话没说完，崔凌只住了他的话说到：“放心，只需坚持三日即可，三天内援军回来，不会让你孤军奋战的，南北都有人来。”

“你的意思是少主要来？”韩素发眼睛发亮说到：“主公莫非也要来？”

“天机不可泄露。”崔凌笑着说道。

两天后在应天府附近的兵马集结完毕，共计六万人，严阵以待与韩素发部对垒起来。崔凌平时别看玩世不恭的，但这次真的打起仗来，却一点不含糊，一声亮金甲的他骑在高头大马上弥补了身高的不足，人靠衣装马靠鞍显得格外精神。

其实分析一下没打下南京城的原因有三，第一。群龙无首，都不想当别人的马前卒。其二，南京城内陆家人马的艰苦奋战。借着城防坚固工具齐全的确起了一些作用，而且南京虎踞龙盘易守难攻，这也帮助了城内的陆家人。第三就是他们在装糊涂，明明知道圣旨一定颁出了，但只要不见到就是不动兵，也是为了自保所需。

这看似合理，因为北京和南京都没有命令传来。但实际上匪乱越甚，时间越长这群朝廷将领手中的权利就越大，属于养匪自重。故意不打南京。而且没有上级来统领，就可肆意糟蹋附近的百姓，只要不太过分怎么都好说。

综上原因才让没分析明白的韩素发轻敌，认为南京都打不下的军队。简直是不堪一击。遂大惊失色的，吓破了胆子。现如今对敌起来，朝廷兵马人吼马嘶气势很盛，韩素发部手下的农民们义军因为本来就畏官不禁胆寒起来。看着瑟瑟发抖的手下，韩素发不禁眉头紧皱起来，形势不利啊。

崔凌大吼一声，虽然未脱稚气，但气势却不输。他运气喊话，声音如同洪钟一般响彻三军。也不知道他怎么来的这么大声音，可让人听了不禁精神一振胆色大增：“昏君无道，君昏臣暗，咱们已经没有退路了！而今咱们若是退了的话，就再无退路，只能任人鱼肉！记得他们欺辱你们的妻儿，残害你们的家眷吗？你们若是退了，我崔凌瞧不起你们，你们若是进了，哪怕是战死沙场，我崔凌都由衷佩服，即便你死了我也发誓会让他血债血偿！如今正是我等报仇雪恨的好机会，杀败他们，冲入南京城与我们的兄弟会和，分钱分地分娘们！咱们援军降至，人数现如今也多于他们这群朝廷败类，你们还在怕什么，都是爹娘生养的，两个肩膀扛一个脑袋，两个打一个还打不过吗？！冲入城中，你们就是功臣，先冲入城的队伍，升官赏金，崔凌我绝不打诳语！”

众人都知道这个金甲话的可信度比统帅韩素发还要高，顿时群情激昂起来。陆家知恩图报和豪爽劲儿天下路人皆知，杀吧，谁怕谁，败了无非早去见阎王，胜了就是一辈子的荣华富贵！

在崔凌的鼓舞下，韩素发部下的义军发出了怒吼声，声音声嘶力竭震人心魄。朝廷兵马为之一笑，在他们看来这不过是蛊惑人心罢了，眼前的依然是前几天被打败的乌合之众，要是仅靠几句话就能打败敌人，那还要兵器干什么，那还训练个什么劲。

朝廷方向刚想去喊话对骂几句，却见崔凌一马当先冲将出来，朝着朝廷

兵马杀去，他没有后话了丝毫不拖泥带水，甭说朝廷兵马没反应过来，就是连坐在中军高台的韩素发也没反应过来。随即韩素发部如同潮水般涌动向朝廷大军，步伐不齐不成方阵，与朝廷兵马的训练有素高低立见，可是气势上却一点都不输于朝廷兵马。

朝廷兵马前排将士竖起长矛，列队向前，走了十几步停下脚步，用长矛支柱地，静等对方先头部队自己扎上来。与此同时，后排仰射箭雨，韩素发部许多人根本没有盾牌，纷纷中箭倒地，很多人甚至扛起同班的尸体来档箭。就这样，他们踏着尸山血海一步步朝朝廷兵马推进。

起码奔在最前面的崔凌最先冲入敌中，砍断长矛长驱直入，但如同大海中的扁舟一般瞬间被吞没了，只能听到血脉喷涌的声音和嘶吼不绝于耳的从朝廷大军中传出。

当两方短兵相接的时候，韩素发部的许多人因为冲的太快，脚下根本刹不住，再加上被后面的人挤人人推人，一下子被推向了朝廷兵马前排的长矛上，顿时长矛沉重无比，如同串冰糖葫芦一般，串满了人。

就在这时候，朝廷兵马看到了恐怖的一幕，再韩素发部冲锋的前锋身后，数百个赤膊大汉抱着一些包裹冲入敌营，他们的腰间也鼓鼓囊囊的缠满了东西。有人反应过来，大喊火药，但为时已晚，以命换命狭路相逢勇者胜。

第四十五章强援来助

朝廷兵马被隐藏在步兵之后，身上绑满**的死士们炸开了一个大豁口，原来先前的一切既是鼓舞也是迷惑。好狠毒的韩素发好狠毒的陆家，竟然用这么多人做诱敌之计，瞬间被炸死炸伤的人无数。

朝廷兵马因为是列阵待敌，所以队列十分密集，想往后撤也来不及，一轮冲锋过后韩素发部死五千人，而朝廷被炸死炸伤的也有四千人，可谓是平手。但以五千未经训练的农民义军，换取四千朝廷精锐，这场仗实际上算是朝廷输了。一时间战场之上血流成河，到处都是残肢断骸。

所谓炸伤实际上就和死了没两样，先不说医疗条件根本不上，受了重伤就是个死，就算能抢救过来的，也被韩素发第二轮攻击踏于马下。只见韩素发趁冲锋的时候，兵分左右，派出了近百辆战车。

战车原本都是被淘汰的东西，但对于韩素发部来说却极其合适，首先马匹不足，不能似山东陆家主力那般组建大批骑兵。再说大部分人，甚至包括很多太湖水寨的江湖好汉都不会骑马，马匹饲养极难，不是寻常人家能够骑得起的，而且韩素发部也不足以养活这么多马匹。于是战车就成了更好的选择，而且驾驭起来更加方便，培养驾车的人也少于培养骑兵的难度，人数也相对较少，站在战车上的人也不用连骑射和冲锋俯身砍什么的，只需把身子绑在战车上，那就履如平地了。

战车因为不够灵活。所以被战场所淘汰，但对于现在两军正面冲锋，而且地势比较平摊的情况下。战车的威力却发挥出来。一时间战车两轮的利刃如砍瓜切菜般的把朝廷兵马腿部切断，上面的战斗人员也不断射箭刺矛，朝廷兵马如同被梳子梳过一般，顿时死伤成百上千大败而逃。

但朝廷的将领也是吃干饭的，他们立刻组织弓箭手射杀驾车人员，并用长矛刺中马匹，不少战车人仰马翻。还有些组成盾牌阵。让车轮倾斜，也可致马车翻过去。有些战车孤军深入，被阻拦住动弹不得。瞬间被人潮淹没。还有先前冲入阵中的先头部队正在奋力厮杀，但已不成气候。

这时候韩素发下令开炮了，炮火连天，各种炮弹落入敌营当中。射杀着敌军也射杀着己方的残余。其实朝廷兵马的大炮都在南京城内。他们根本没有远程武器，这是韩素发部的一大优点，只不过韩素发手中的火炮不似陆家军主力那般先进，大多是土炮或者朝廷常用的前膛炮。所谓土炮无非就是一个个铁筒，往里装填**和弹药，填实后引爆，效果不佳杀伤力有限。

若是两兵相接一开始就放了炮，不光能不能打中敌人说不准。更是杀上不了多少人呢。现在的两轮进攻目的不在于打退敌人，而是扰乱敌人。杀伤有生力量并让敌军手足无措失去高密的指挥能力，以方便火炮发挥更大的威

力，正如所料火炮起到了作用。

正当韩素发沾沾自喜，下令埋伏在朝廷兵马右侧的伏兵冲杀出去的时候，却见己方部队后方大乱。原来朝廷将领和自己不谋而合也用了伏兵，乱战开始了，太湖水寨和最初的那些小门小派的豪强们单打独斗的本事体现的淋漓尽致。

如果论单兵作战，可能是十个官兵也打不过一个豪侠，但现在在队列之中人挨人人挤人，哪里有这么多空地容你翻转腾挪。需要的是紧密配合，互相掩护，所以官兵和最早的韩素发部两队人马你来我往打的不亦乐乎，这可苦了那些刚参加队伍不久的义军，他们被杀的屁滚尿流，已经呈溃败之势，往往三四条人命才能换一个官兵的性命。

就在这战局陷入焦灼，鹿死谁手未可知的时候，从北方杀来近千人的一支队伍，这群队伍领头的是百名光头，他们蒙着脸，徒步而行速度竟然比快马奔驰都不逞相让，而身后的那些带发之人虽然稍显逊色，但却也实力极强。他们没有呐喊，只是不停地嗡嗡的诵出佛号。韩素发大惊，但转念一想便知这群人是友非敌了，因为这样的功夫除了少林天下少有，除了留在河南的那群以悟度为首的少林寺叛徒外，就剩下悟灵和悟须两支北少林余脉。所以帮助自己的几率很大，待看了一会儿，发现他们与官兵战到一处之时，韩素发就彻底的放下心来了。

这帮少林僧为首的队伍人数虽然只有近千人，并不算多，若是刚才排兵布阵互相对垒的时候，估计引起不了什么波澜，但如今乱战之时却足以力挽狂澜。他们不光是武艺高强，相互配合小阵法运用巧妙，各种兵刃之间天衣无缝相得益彰，杀伤力极强。有这股力量的加入，胜利的天平渐渐地朝着韩素发部倾斜了过来，韩素发大喜，再度下令奋勇杀敌，并身先士卒冲入阵中。只不过根本没有韩素发的用武之地，作为三军主帅，他被团团包裹着护卫十分森严，但身先士卒还是给战士们鼓起了一股劲儿，大家更加拼命的死战起来。

瞬息万变的战场，往往在文字上记载起来可能是说打了几天几夜等等等等，但实际上两兵相接的时间也不过一个时辰而已，大多时候还是胶着和对峙，甚至是战前战后的准备和收尾工作。比如现在这场仗看似打的热闹，不过是半个多时辰就结束了。

两军撤回各自营地，谁也没能进一步，谁也没能退一步。战场上只留下了一地尸体，两方派出人手开始处理尸体，担心尸体腐烂引发瘟疫。崔凌一身血污的回到军营之中，韩素发这才长舒了一口气，他真不知道万一崔凌战死沙场，他这个主帅却毫发未损，该如何向陆绎交代。

站在韩素发身旁的则是一个单手持佛礼的和尚，不消说此人正是少林四大金刚居末位的悟灵。崔凌显得有些疲惫，他一进大帐便迅速解下铠甲，浑

身上下散发着血腥的味道，把崔凌变成了一个小红人。

崔凌双手持剑剑锋向下，抱拳道：“见过悟灵师兄。”

“崔施主，当日少林一别，未想到今日竟在战场重逢。”悟灵说道，这个和尚满脸慈悲，但却也是一身的血迹，就连那光头上都有点点干涸的鲜血：“刚才小僧见到崔施主身先士卒，在敌军当中几进几出大展神威，小僧实在佩服。”

崔凌疲倦的笑了笑说道：“大师若是能早来一些，我就不用如此疲倦了。”话语中有些不满还充满了戏谑，更显的玩世不恭，语罢看向韩素发问道：“韩将军，清点伤亡了吗？”

“战死八千余人，伤三万，其中重伤四千，有五千余人逃离战场。”韩素发说道，崔凌点点头问道：“那韩将军准备如何打接下来的这场恶仗？”

“联络南京城内的我方人马，咱们两路夹击前后相攻。”韩素发在地图上指着说道。

崔凌笑了看向悟灵问道：“大师您觉得此计如何？”

“小僧不过是来助战的，这里还是权由韩将军指挥，道。

崔凌放声大笑起来：“我爷爷曾说少林和尚没一个像是出家人的，这话果然不假，大师此地就我三人，我与韩将军一个是陆家好友一个是陆家重臣，您又是陆家的座上客，在场无第四个人，为什么不放开胆子说一下呢？”

“那了。”悟灵倒不推辞说道：“小僧以为此计不妥，如今南京城内已经呈强弩之末的态势，自保尚且困难，更别说出城助战了。只怕要令他们杀出城来，就难以回去了，辛苦守了许久的南京城也会被夺走了。”

韩素发恍然大悟的点了点头道：“大师一言可谓是醍醐灌顶，若真是这样，那不光先前所做功亏一篑成了无用功。而且敌人很可能会进入南京城夺取后借城防死守，我们还无法打下南京城，白白给了对手一个易守难攻可以待援的好机会。如今南京城内有咱们的人把守，朝廷兵马因为正在和咱们交锋，不敢回头对付南京城，而背后的南京城就成了一条无法后退的死路，无形之中就对咱们形成了助力。崔兄弟，我说的可对？”

“韩将军睿智，大师英明。”崔凌笑道，话音刚落，只见一只雄鹰在天空盘旋一番，猛然降落下来。崔凌还剑入鞘恢复了一根普通木头的样子，那雄鹰停在木头上，众人大惊，这是陆家加急的象征，只有加急情报才会用雄鹰传递，只怕过不了多久就有陆路以及各方情报传来。崔凌打开雄鹰腿上的信函，上面写着：赵氏与俞大猷齐进军南京，情况有变，请速入南京。

崔凌大惊，给韩素发和悟灵看过后，两人也是一时慌乱，韩素发大骂一声说道：“看来也只有用命去拼了，要么杀入城中依仗城墙固守城池，要么就只有死路一条了，要是被他们围住，只怕连骨头都要被啃的剩不下了。”

“又要有多少人丧命于此啊。”悟灵诵道：“阿弥陀佛，罪过罪过啊。”

崔凌冷笑一声，满脸悲怆道：“这就是战争的本质，当权者的光辉和胜利是普通人的鲜血浇灌出来的。虽然无奈，但无法阻挡，因为这就是战争，一旦开启就不死不休无法停止。”

第四十六章牵马入城

战争仍在继续，北方又来了两千多人马，乃是陆家最近颇受重任的任天翔率领的人马，他们是随着悟灵之后杀来的。因为在韩素发部的北边有俞大猷率领的大批人马，所以很难掩人耳目，只能分批到来。这两千人马既有人家原本的任家精英，又有从鲁南带出来的百炼精兵。

现如今有了僧兵和精兵的加入，顿时韩素发的胆气壮了起来，兵不在多而在精，大约在任天翔到达两个时辰稍作休整后就对朝廷兵马发动了冲锋。刚刚整理好战死和受伤的士兵，朝廷兵马没想到第二次冲锋竟然来的这么快，这次悟灵和任天翔打了头阵，而疲惫的崔凌则略作休息。

这种正面对垒，什么计谋策略都不太管用了，就是靠的战士们的素质和平时的训练。而且正面迎敌的接触面有限，所以北方而来的三千生力军正好迎上去，各个奋勇杀敌要么武艺高强要么配合相得益彰。百炼精兵更是组成火铳阵，连发火铳层层推进十分了得，一下子把应天府诸军的队伍给撕开一道大口子。

韩素发适时下令全军推进扩大战果，利刃开头，大军扩展，瞬间朝廷兵马被打的节节败退向着南京城下退去。南京城的驻军此时助阵了，高打的城墙上各种炮台同时开火，一时间朝廷兵马死伤无数。而就在此时，南方尘烟滚滚，旌旗上写这个大大的陆字，陆家少主陆绎来了！一时间群情激奋。战意酣畅，朝廷兵马见援军来助瞬间丧失斗志心惊胆寒，丢盔弃甲要么投降要么就是仓皇而逃。

韩素发的脸色有些难看。此时自己并未杀入城中，只怕这功劳要算不上了。陆绎大军加入战团之中后，形势就显而易见了，应天府诸军全面溃败。

南京城城门大开，里面的守军呼天喊地大喊少主千岁。陆绎军中奔出来一只百余人的队伍，看领头那人应当是陆绎本人，身旁的不消正是护卫军。只见这群护卫军各个少年才魁梧。南人身材有别于北人，不够高大，但这群护卫军却别样精神。虽然不是很高但各个英姿飒爽尽显男儿本色。

陆绎人高马大，别在南方就是在北方也是鹤立鸡群的身材，现如今他的身高已经比陆炳有过之而无不及了。陆绎笑着翻身下马，走到韩素发等人面前。韩素发纳头便拜。口中喊着少主。

韩素发单膝还没跪地。陆绎就迎了上来，双臂用力托住韩素发，两膀一较劲就把韩素发给扶了起来。陆绎道：“韩将军，切勿如此，能够打败应天府的官兵，解南京城之危，韩将军功不可没，在下替南京城内的兄弟们拜谢了。”

吧。陆绎又跟众人客套一番，显得既有威严又颇为和善。并不高高在上，但不怒自威。随即陆绎揽住韩素发的胳膊，道：“韩将军，随我入城，我为你牵马。”

“少主，这万万使不得啊。”韩素发忙道，陆绎哈哈大笑道：“有何不可，按尊卑我并非嫡系少主，不过是个庶出罢了，你是陆家重臣，我当与给你牵马。按年纪，你是我叔父辈的，我给你牵马又有何不可？论今日之功，韩将军功不可没，是陆家数得上的功臣，所以于情于理我作为陆家人当与您牵马，韩将军切勿推辞。”

韩素发还要再，却见悟灵冲他摇了摇头。韩素发虽然不明白悟灵摇头的原因，但明白这是让他顺从陆绎的意思。韩素发的脑子不够灵光，可作为太湖水寨曾经的大当家，现如今近十万兵马的统帅，他也并不傻，短短几个时辰内，他就看出来悟灵有意对自己示好，其目的不言而喻就是依附和结盟了。

韩素发听从了悟灵的建议，翻身上马，陆绎牵着马朝着城内走去，城内欢呼一片，三军高呼少主千岁韩将军威武！

“厉害啊，看来陆绎要稳坐少主之位了。”任天翔看了一眼悟灵道，悟灵笑而不语，崔凌也笑道：“真是收买人心的好招，看似是对韩素发的尊重，但实际山也等于做给全军上下的，从此谁人不知只要拼死为陆绎效力就会得到赏识呢，少主能屈尊为属下牵马，面子都舍去了还舍不得金银爵位吗？”

任天翔哈哈大笑道：“所以日后还得靠崔兄弟美言啊。”

“为啥要靠我。”崔凌问道，任天翔坏笑起来，显然他认为崔凌明知故问，任天翔道：“崔兄弟可是现在少主身边的第一大红人，如果陆绎真的坐实了少主之位，而陆家夺了天下，你就是一人之下万人之上了，还不得靠你提携一下？”

崔凌摇头道：“你不懂，知道陆绎的师父段清风吗，其实我和段师叔跟随陆伯的原因是一样的，也是因为这个跟随他的。当他是朋友才一起出生入死为他鞍前马后，若有一天我不开心了，觉得这里肮脏或者不自在了，或许就会扬长而去吧。”

任天翔连连头道：“刚才在下失言了，得罪得罪。悟灵大师，崔兄弟，咱们也入城吧？”

南京城内一片荒凉，这几个月来，南京城的百姓经历了许多。最初锦衣

卫的缇骑占领城池，接管城内布防的时候，所有百姓陷入恐慌之中。但听这是陆炳的属下后才放下心来，这是因为陆炳曾经在南京的为民做主做了良好的群众基础。不过依然有人担心，毕竟此时的陆炳和朝廷命官不同了是反贼，长此以往的官本位思想根深蒂固，总认为反贼是可怕的是穷凶极恶的，而先前官方的宣传山东人民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即便是曾经的南京青天陆炳也不行。谁知道是不是做给人看的。

不过谁也不傻，不知道陆家军能待多久，改旗易帜只在朝夕之间。很快南京城被应天府大军包围。很多粮铺上板歇业，物价一时间上涨，所有商品待价而沽，谁知道南京城要被困多久。城内百姓怨声载道，甚至有人想要出城求生，锦衣卫不准城内放人出城却允许城外的人进城，当然要经过严格的审查。于是城外的消息顺利的传了进来。当许多人听城外百姓的惨状后，不再担忧自己在南京城的生活。起码在城里还有活路，那些在城外的应天府驻军像是脱缰的野马一般肆意而为。到处糟蹋百姓烧杀辱掠，在城内起码还能凑活着活下去。

但这半个月来，南京城再度担忧起来，因为城内的各种资源告罄。无奈之下锦衣卫的缇骑们砸开了米铺的门。官府也开仓放粮，这才解了一时之急，可如果再拖下去，难免饥饿成灾甚至易子而食也有可能发生。

此时南京城外的大军被打退了，陆家军冲入城去，陆绎下令三军不准烧杀辱掠，甚至不准随意入民居之中，只能在街道上和衣而卧。百姓欢呼雀跃。但军士们本有些不满，可当夜众人就看到了陆绎的努力。顿时停歇了不满情绪的蔓延。陆绎连夜购买房产和置办军舍让大军入内休息，军士们顿时欢腾，陆绎承诺第二天早上解决一切问题。

当夜陆绎未眠，亲自拜访城内各大商户，商户们哭笑不得，陆绎最晚后天就能还清所赊欠的东西，只需解燃眉之急便可。陆家少主陆绎话了，谁敢推辞，你要要也行，起码能知个人情，可是现在是借，一个白条过去人情都不用知了。都知道陆炳的秉性，可谁也没和这个年轻的过分的陆绎打交道过，谁知道他是什么人呢，嘴上无毛办事不牢只怕这些东西要有去无回了没想到陆绎不光要东西，还要钱，当有人支支吾吾表示含糊后，陆绎勃然大怒拍案而起难道陆家还能亏欠你们东西吗？在威逼利诱之下，这些商户不敢私藏，陆绎第二天犒赏三军，赏金分粮，大块儿吃肉，大碗喝酒，大秤分金银，重赏英勇作战的战士和南京场的守城功臣，弄了个皆大欢喜的局面。

除了犒劳士兵，陆绎甚至在城内设立粥铺，虽称粥铺但实则给的都是大米和肉汤，百姓无不奔走领取，每一个不称陆绎是仁主的，一夜之间那些高昂的物价也好像降了下来。过了一天，果然一眼望不到头的马队入城了，携带者大量的金银珠宝和难以计数的粮食火药等物。果然一入城，陆绎就又亲自去送还所借钱财和物品，言而有信顿时赞誉有加，整个南京城中的各阶层群众赞誉有加。

陆绎的精神转向官场之中，必须把各阶层都安抚妥当，否则只怕要种下灾祸啊，时间不等人，胜败在此一战。

韩素发自从入城让陆绎牵马进入后，就开始无事可做了，面对繁杂的军事事务，陆绎处理的井井有条，而韩素发则显得有些吃力，索性陆绎就全盘接手了过来。韩素发有些郁闷，觉得自己被架空了，可是又有苦难言，不管是实权上还是虚名上陆绎都没亏待自己对自己尊敬有加，根本抓不到什么把柄。

悟灵最近却与韩素发走的很近，不过悟灵很忙一直在南京城内宣扬佛教什么的，人心惶惶期间人最需要精神寄托，所以一时间悟灵的信众入滚雪球一般聚集了起来。

韩素发碰到悟灵实在憋不住就出了心中的苦恼，实话他不太懂得陆绎这般做的用意，现在这一系列举动是为了收买人心吗，如果是为了收买人心，那代价是不是太大了一些呢？

悟灵听到了韩素发的疑惑后哈哈大笑起来，对韩素发道："恕僧直言，燕雀安知鸿鹄之志哉，陆绎并非在乎权力斗争，但他也不是个大公无私的人，只是他觊觎的是这个天下。韩将军您觉得您在陆家能扮演什么样的角色呢？"

韩素发一时无语，脑中思绪万千，有太多的话想却又不出，悟灵继续问道："换句话，韩将军有没有觉得自从当上主帅之后很多事情办起来越来越吃力了呢？"

韩素发了头，悟灵道："韩将军敢于承认是大丈夫所为，当日陆绎为什么要替您牵马入城呢？自然是做给你看的，也是做给三军将领看的，让他们知道跟了陆家没有错，陆家不会亏待有功之臣。而现在这样做同样是为了收买人心，陆绎的大志比其父亲都有过之而无不及，能力更是强悍。当然他做这些的目的不光是为了收买人心，让大家共同迎接接下来的狂风暴雨，同时还是在为日后做准备，给城里的人看，也给城外的敌人看，看陆家的财力和实力。"

"接下来的狂风暴雨，你的意思是陆绎要死守南京，等待俞大猷和赵家大军的到来？然后然后决一死战？"韩素发问道。

悟灵了头道："正是如此，我猜陆绎是想依仗城防之坚把两方的大军抵挡在外，日久生变，只要拖上一段时日，两边必定狗咬狗一嘴毛。如果陆绎足够聪明的话，还会在挑唆他们加剧他们之间的矛盾，若是大胆的话则会围打援反吞下他们。只不过此时的陆绎实力不够，所以需要通过死守来争取时

间，待许洋全线胜利后再度来配合作战里外开花。他此次前来，一来是为了正军心，还有就是来以少主的身份调动所有可利用的资源，做到天时地利人和，只有他在才能打赢这场很可能艰苦卓绝的战争。而风涨火势火助风势，陆绎只要打赢了这场仗，陆家少主的位置基本就坐牢了。”

第四十七章破除枷锁

韩素发挠挠头问道：“可是他就不怕两路大军舍弃了南京城，反而直奔陆绎已经拿下的那些地盘吗？”

悟灵道：“当然不怕，因为南京的地位不同啊，这里是留都，代表着朱家王朝的根。如果南京丢了，大明江山将会背腹受敌，而且民心就不稳了，百姓会觉得这是朝廷无能的表现，外地也会接机趁虚而入。如此做法比什么鼓动人心都要强，用兵之道攻心为上，陆绎就是在杀人诛心，这招看似破釜沉舟，但其实进退有余，成与不成都对大明造成了极大的影响。其次广东广西等地本来就很乱，即便俞大猷他们能打下来依然还是会乱的，而且他们不敢进军。朝廷和赵家互相提防，现在颇有三足鼎立之势，陆家和朝廷实力强悍，赵家较弱，所以谁都可以联合赵家，赵家正在夹缝中生存，岂敢冒险行事？不管是谁，南下之后都要冒着被截断退路的危险。陆家的主要实力还在山东附近盘桓，这里全都是陆绎自己发展的力量，虽然整体实力不强但胜在人数众多，攻不成但守还是可以的。而朝廷兵马则不然，京城要有拱卫的人马这些人不能动，那可是皇帝的老底儿，我想朱厚熜没胆量置死地而后生，另外北方西方都要有驻军，剩下的不是在大同关和鞑靼联合进攻西凉，就是在和山东陆家主力作战，俞大猷已经是朝廷最后的力量了。”

“所以陆绎运来了大量的火药兵器什么的，我想这些天他就要开始修缮城池了吧。这是殊死一站，胜了陆家将从此占尽优势，很可能会坐拥天下。若是败了也绝不会一蹶不振。陆绎的如意算盘打的太巧秒了，嘿嘿。”悟灵笑着道。

韩素发沉默半晌，终于想明白了悟灵所的话，连忙抱拳道：“大师真知灼见，在下佩服佩服。大师当日让我顺从陆绎，帮着陆绎演好这场戏，现如今又给在下分析天下大势。敢问大师为何如此照顾在下，难不成是缘分所致？而大师以为，接下来在下应该如何去做。”

悟灵摇头道：“如何去做？以不变应万变。方能立于不败之地。我与主持师兄悟须兵分两路，但我们的目的只有一个，建立一个大佛国，也就是中土佛教为主要信仰的国家。我师兄悟须聪慧无比。但他也有他的弱。那便是功利心太强而且太操之过急，我在这边努力他在那边拼搏，概率总是大一些。恕在下直言，依照韩将军的才智，如今的职位已经是最高了，想要再上一层楼只怕难上加难，江山代有才人出，陆家从来不缺人才。更不缺带兵打仗的武将。你我若是联手，实力便会增强一些。联手之下也就能够更进一步了，僧所做的一切也都是为了今日此时向将军示好，如此而已。”

“大师坦荡，在下佩服。”着韩素发伸出掌去，悟灵一愣，与韩素发击掌而誓，两人算是结盟了。

“与贼不两立！”有大臣道，今日陆绎半请半强迫的让南京的六部大臣和其他官员聚在一起，所谓请则不过是给他们面子，若是不要面子的就要强迫行事了。

大臣们聚到一起，陆绎却迟迟未到，有些人见左右无人便开始呼喊起来，想要挑动起众人的情绪一会儿好挑动奋进的暴躁大臣，一会儿当个出头鸟什么的。陆绎姗姗来迟，进门后抱拳向众大臣请安，然后高坐首位扫视众人淡淡的道：“降与不降？”

众人大惊，谁也没料到陆绎如此单刀直入，皆以为他得客套一番什么的呢，最起码也得做出大家风度，摆明道理讲讲厉害苦口劝诱，如今竟然这般直言发问，宛如土匪一样，意思就好像是若是不从就要立刻大开杀戒一般。

陆绎的作风他们不知道，但是既然是陆炳的儿子只怕很多东西会是一脉相承吧，陆炳当年多次杀的大明官场人头滚滚，连眼都没眨一下，只怕陆绎也差不多吧。这群大臣本心上是不愿意归顺的，虽然实权不行，但毕竟是朝廷命官，而且在旧都算得上半个京官，位高权重的这帮人怎么甘心归顺反贼。而且现在战争刚刚开始，谁输谁赢还不准，此时若是跟了陆家，那一家老怎么办？万一输了岂不是前功尽弃，白白费了自己终于爬到如今位子的心血。可是没人敢反驳陆绎，谁也不准陆家到底会不会赢，做人还是给自己留余地的好，而且万一陆绎发了狂直接在这里杀了自己，那可就什么都晚了。

但令人没想到的是，陆绎这时候笑着道：“想留下的便留下，陆家一定会取得最后的胜利，且不南方战局如何，看看北方便知道了，只是此时家父还念一份旧情，否则早就发兵顺天府了。此时留下就是功臣，各位大人必定会被委以重任的，总比待在南京这个名存实亡的旧都当个所谓的京官要畅快一些吧，再十年苦读不就是为了货卖帝王家吗，如今的你们真的学以所用展开抱负了吗？现在要是想走在下也不留，奉上盘缠保证你们带走所有家眷，绝不阻拦。这并不是收买人心，我只是想在决战时刻留下最为忠心的人罢了。”

众人一愣，显然没明白所谓的决战是指的什么，陆绎道：“陆家将死守南京，占据南京城与朝廷兵马决一死战。”

在场的人虽然官运不太得志，只在旧都当官，但也是官位极高者自然不是等闲之辈，大部分人迅速分析出利害关系，有的人更加萌生退意，有的人则是下定决心可以赌一把，做一场人生的豪赌，赢了扬名立万名垂青史成为真正的重臣或封疆大吏。陆绎完后站起身来就走了，不给大臣发问的时间，也留给他们考虑商议的余地。

最后所有的南京官员只有二十余名官员留了下来，剩下的则选择离开，

果然陆绎言而有信，奉上金银把他们送出城去，并反复交代朱厚熜多疑，若是受到冤屈可以再来投奔陆家，陆家大门随时向各方人才敞开着。众人听后颇为动容，不过此时的陆绎却信心满满，把这些大臣留在城内必定是个隐患，人数太多反而不好控制。

现在人数正好，有了这帮人的加入，各种制度也能被他们熟练的修改完善，毕竟大明已经有了百年的历史，同样也就有百年的成熟经验，如今改善后更加方便城内的各项事务的运作。商队仍然在源源不断的进入城池，城墙被不停的浇灌，瓮城炮台全都假设妥当，朝廷的火器和陆家的火器全被运上城墙，即便再迟钝的人也感受到了空气中那一丝紧张的味道。

朝廷和赵家联军终于进入了应天府，两边互相堤防所以行军速度极慢，而这一路上不停有陆绎设下的伏兵攻击，虽然那零星的伏击即便成功也对大部队构成什么巨大伤害，更何况大部分都被俞大猷识破并迅速反击。但即便如此，却也拖延了进军速度，给陆绎的准备工作争取到了宝贵的时间，而陆家多年经营南方生意，其运输和调配的实力也在此刻有了完美的展现。

一切都准备就绪，大战一触即发。

陆炳不再恐惧，虽然自己穿越了，虽然自己是这个时代一个人物，两人不知什么原因合二为一，但自己确实是真实是存在的。而自己也发明出这个时代独有的许多东西，改进的火药武器就不了，报纸大棚罐头等物本就不该存在，这些常用物品后世绝不会失传，就算一样两样的失传也不能全部失传，因为明清两代离着现史并不算太遥远，而国人最喜欢争个世界最早，人家又不给你专利权，争着这种东西有何用。但正因如此，这些东西总该有记载吧，可陆炳穿越之前却从未听过。

也就是，陆炳存在于这个独特的时空，一个崭新的世界，一切的历史看似命中注定却早已改变。不再担忧因为改变历史而扭曲时空的陆炳开始无所顾虑起来，让更多超时代的产物出现在战场上吧，起码陆炳是这么安慰自己的。不论怎样，要拿出看家的本事一决雌雄了。

陆炳在乌斯藏游之后赶回了山东，准备对京城进行突袭，擒贼先擒王，陆炳想要迅速结束这场战斗最好的办法就是直击京城。现如今的顺天府防卫重重，但正因为安全所以京城的防御并不严密。

不过所谓京城只是指的京城外城，紫禁城却一不松懈，经历了剑王崔英和少林文斗的冲杀后，紫禁城内可谓是里三层外三层的护卫者。近一年来每隔一段时间，就会进行审查一番，稍有嫌疑的人就会被剔出京城。每天皇宫内都在施工，堵上前朝皇帝留下的道密路，武林高手盘踞其中，御林军，东厂，锦衣卫，大内侍卫，大汉将军，禁军，守宫军几方互相制约。

陆炳此次的入宫计划名曰擒龙，他还是不忍杀死朱厚熜，若是有办法的话，能不杀就不杀，可若真到了万不得已，那就顾不得许多了。

而陆炳选择的办法正是超越时代的空袭！

第四十八章皇太后议和未果

各种火药，热气球还有陆炳训练的翼人准备妥当，准备通过一种中华前所未见过的空袭方式结束这场战斗。只有尽早结束，才能让手下士兵不再死伤，才能让百姓脱离生灵涂炭的战乱。只有这般迅雷不及掩耳之势的结束，陆炳才能保证自己百分之百的打赢这场战争。

突然段清风找到陆炳，在陆炳耳边低语两句，陆炳眉头微皱。如今正要趁着夜色起飞，坐长途跋涉直扑京城，这个档口的来者到底见与不见呢陆炳思量再三，准备见上一面。登州城外两里有个土地庙，但今天的土地庙不怎么安静，陆家百炼精兵中的精锐团团围聚着这里，陆炳和段清风骑马入内，百炼精兵纷纷让路。陆炳进入山门前，两个精壮的汉子紧张的看着陆炳和段清风，见到两人拱手抱拳道：“陆大人，段先生。”

陆炳点点头推门入内，屋内有一帮人伺候着一个女人，那女人穿的雍容华贵，但岁月依然不是华服浓妆可以掩盖住的，而她的眉宇之间有一股凶悍之色，也同样掩盖不住。

陆炳抱拳道：“伯母。”

“炳儿来了，看座。”那女人不是旁人，正是朱厚熜的生母，当今的皇太后蒋氏。

陆炳点了点头坐了下来，蒋氏单刀直入问道：“炳儿，你们兄弟之间难不成非要闹到这个地步吗？”

“伯母是来劝和的？”陆炳道，他没有再参拜皇太后。因为此时他不再是大明的臣子，而是自立为王的英雄。

蒋氏太后点了点头说道：“炳儿，寡人本以为你们兄弟们之间小打小闹就罢了。没想到闹到今天这般不死不休的地步。这其中本宫也没起到什么好作用，成天让皇上提防您，可是他的疑心病太重了，如今不是堤防而是战争，事情的发展已经超出了本宫的控制范围。”

蒋太后说的实在，她也没有高高在上的护着自家孩子当今大明的圣上朱厚熜，现如今宛如一个世交的伯母一般跟陆炳慢慢教诲：“你们是一起长大的。不管怎样念在兄弟之情上，能否就此罢手呢？虽然本宫觉得这个要求有些过分。”

陆炳叹了口气摇了摇头，蒋太后一脸的失望。挤出一丝笑容说道：“只是试一下而已，你不同意也在预料之中，你若同意了我才担心呢，呵呵。此次我秘密出京一路奔驰来到山东。见到了段清风。我想他已经给你说了我把陆

吟送回来的消息了吧？”

陆炳点了点头，抱拳谢过却没有再说什么，蒋太后点了点头说道：“伯母只求您一件事儿，看在我这老妇人的面子上，如果能不杀他就别杀他好吗？”

“本来小侄也是这么想的。”陆炳不卑不亢的说道。

“那我就放心了。”蒋太后说道。

陆炳看了看蒋太后，心中一阵酸楚，可怜天下父母心啊。不忍再看，只怕心中软了。如今在天下面前，牵扯了太多问题。别说蒋氏太后无法阻拦，就连陆炳和朱厚熜都无法阻挡事情的发生，这场战争将会牵扯太多人的身家太多人的性命。两方已经无法停止前进的步伐，必须有一人的胜利才可终结这个乱世。

陆炳转身而去，边走边说：“清风，派一队精锐送我伯母回去。”

“是主公。”

陆炳快马疾驰，脑中思绪万千，自己从一个王府小厮到江湖侠客，与朱厚照莫逆之交，陪朱厚熜随王伴驾入京登基，南方铲除贪官，手脚皆短九死一生，创立山东基业，掌管南镇抚司锦衣卫一切的一切都在陆炳脑中迅速闪过，自己的一生精彩万分，生当作人杰，死亦为鬼雄，不论输赢，陆炳都是人生的大赢家。

陆炳想着想着来到了热气球停放的地方，下马上了热气球，在空地之上布满了数以百计的热气球，那些硕大的热气球每个皆可乘坐二十余人，这是陆炳手下众人多年研发的极限。

一声令下，热气球接连而起，陆炳扬声颂道：“我一生起于锦衣追杀，后入锦衣，这一声我与锦衣卫有不可割舍的联系，如今就让我创造一个锦衣卫建设的国度吧。天下将会安定，我会善待百姓，我定会赢！因为我是陆炳！”

三方大战，陆炳空袭北京，陆绎南京决战，自然就少不了许洋与戚景通的大战了，这是正面的会师，是朝廷和陆家主力部队的一次大决战，一决雌雄胜负在此一举！

许洋除了山东地面负责驻扎和维护的三万兵马，带领总计二十万兵马尽数出山东。其中百炼精兵的精英部队共有六万人，是主力中的主力，乃是杀手王牌部队。剩下的十二万兵马乃是当时蔡龙羽没有带出山东的响马军，后

来被编入队列中，还有就是朝廷的兵马，当然所有将领都是陆炳的人，自然唯陆炳马首是瞻，士兵们是无所谓，谁给粮吃就替谁打仗。跟着陆炳待遇高受人尊敬，总比在外面承受那些好贴不打钉好男不当兵的恶名要好得多吧。

所以在山东地界上，朱厚熜可谓是赔了夫人又折兵，不光没把陆炳这条真龙恶蟒给困住，还把这里的驻军给丢了。其实想想朱厚熜也不亏，他的朝廷所播下的银两根本不足以现在山东地方军队的花销，大部分还是陆炳自己贴补的，只不过前些年挂了个朝廷兵马的由头罢了。也正因为陆家兵马的高军费，加之制度比较完善而陆家相对勤勉将士们也够给力。所以这本就是人家陆炳自己努力的结果，和朱厚熜根本没啥关系，只不过人心歹狗不吃，朱厚熜并不这么想罢了。一旦把陆家兵马和朝廷兵马摆在一起，不用说武器装备，光看体格和精气神就高低立见了。

许洋麾下剩下的两万人马，则是医疗民工和运输部队以及后勤部队，战斗力很差，但术业有专攻，有了他们在战争才有了后续保障。

对这场大战，许洋信心十足，先前在山东的军事范围内，陆家军大败朝廷兵马，连百分之一的伤亡兑换率都不到。而且在朝廷方面，大部分伤了就代表废了，不光无法作战或者作战，还要平白消耗大量的口粮。反观陆家则大有不同，医疗设施相对先进，随军的医生虽然不是包治百病妙手回春的神医，但是对刀伤外伤却有独特的见解，跌打推拿也有一套。陆炳中西医相结合，还弄出了一票做小手术的好郎中，故此除非是重伤否则陆家军的轻伤基本不影响行军作战，重伤员也会运到后方，康复后仍然能回到战场。不光增加了老兵在行伍中的作用，更让士兵们无所顾虑的进行作战，不再惧怕刀伤感染什么的了。

果不其然，虽然朝廷兵马人数众多，但当年面对散落在山东边境四周做防守的陆家军都无能为力，现如今正面对战虽然没了陷阱计谋，可接触面有限就更要考虑士兵的配合和单兵作战能力了。许洋认为，显然戚景通走了一步昏招，先前的失败还能显示出一些军事才能，但现如今却是连连失算，引得朝廷兵马损兵折将，实在有愧于北方名将的称号。两方不说身体素质，不说气势高低精神力是否坚毅，单说武器装备就已经是云泥之别了。

不光许洋，就连整个陆家军上下都陷入一种骄兵状态，认为朝廷兵马不堪一击，殊不知一张大网朝着陆家军铺开，正在请君入瓮。

嘉靖十四年五月底，天不知怎么的，竟然提前热了起来，春装未下的士兵们顿时有些焦躁，身上的汗和心中的闷火同样在腻歪着所有人的神经。就在这么个日子，戚景通竟然选择了不再退却，要与陆家军决一死战。

对此陆家军上下将领不觉得奇怪，这已经是本年第六次决战了，而先前的五次无一例外都是陆家军大胜，戚景通部丢盔弃甲仓皇而逃，但因为每次戚景通逃的都够快，所以斩获俘虏人数并不算多，但总共加起来也有万余

人。

刚开始许洋还以为这是个陷阱，是诈败故意诱敌深入，所以不敢追击，还所言穷寇莫追。但时间长了许洋就放松了警惕，而且就算是诈败诱敌，损个几百人尚且可能，一千两千对比朝廷戚景通部的总人数也可以理解。可现如今都死了一万余人了，若是这都是诱敌之计，那代价也太大了，况且再一再二不再三，哪有弄上六次都是一个计谋的，戚景通简直是拿自己政治生命开玩笑啊。

于是乎许洋毫不犹豫的再度与朝廷兵马排兵对垒，陆家军攻守有法张弛有度，骑兵未上火炮先攻，随即又是大批骑兵冲锋，弓箭手掩护，而骑兵手中持有的不再是在马背上，用难以拉弓射箭的弓箭射击杀敌，而是更方便的连发火铳和小弩。两方还没碰撞在一起，连一个照面都没打，朝廷兵马就已经被打乱了阵脚死伤无数了。

而骑兵冲入阵营后，更如同犁地一般，把朝廷兵马撕开。在陆战上，骑兵是步兵的天敌，几个步兵也不定能对付得了一个骑兵，光靠马的速度和动力把利刃挂于马鞍两旁，把枪放到德胜勾上把住就能杀敌，根本不用来回翻砍。随后陆家步兵补上，千人为一个大队，一百为一个中队，十人为小队，互相依靠层层推进，跟随骑兵进入零散朝廷戚景通部围杀。

第四十九章首败

瞬间，朝廷兵马就被打的大败而退，从摆好阵脚开始算起，到现在全面溃败时间不足两柱香，却足足死伤千人。许洋不敢再谨慎，生怕错过了这个好时机，随即下令全军追击，是以余勇追穷寇。

朝廷兵马打仗不行，逃跑倒是一把好手，他们逃跑的速度令陆家骑兵都望尘莫及。于是打仗用了一炷香，追击却足足用了一个时辰，追出一个时辰后，许洋下令停止进军，因为几方部队已经拉的太长了，而先头骑兵部队早已追的失去了踪影，现如今下令也不定啥时候能传到。

而前方的地形不明，平原消失山壑纵横，不光骑兵发挥不出功效来，就是那些火器也打起来不便。先不说炮筒沉重仰射不利，就是轻便快捷的火铳如果仰射的话，也容易使得铁砂铁丸之类的偏离轨迹，而且火药的残渣更容易落入士兵的眼睛中，火药击发后那升腾起的烟雾更容易笼罩住士兵的视线，陷入短暂的“失明状态”。战场之上，瞬息万变稍纵即逝，这短暂的失明就可能会要了自己的命。

此时已经入险境太深，许洋感觉不太对劲，连忙下令撤退。可此时已经为时晚矣，山上滚下檑木和巨石瞬间把陆家军切成了一段一段，而后续部队因为地段狭窄根本无法一拥而上。好在陆家军训练有素，迅速自发结成小盾牌阵进行防御。

山上涌现出众多朝廷兵马，他们已经受够了窝囊气。这么长一段时间内戚景通总是乱用昏招他们不解，但此刻却了然了，一切的一切都是为了今天。为了请君入瓮让陆家叛贼进入这早就挖好的坟墓当中。

哀兵必胜，他们的满腔怒火随着投掷下的重物射出的弓弩还有火铳在不停的发泄着。因为不利仰射的那些原因，陆家军无力抗击，顿时陆家军第一次呈现了溃败之势，瞬间被打的七零八落。常胜军突然大败，这种大喜大悲转变太快，瞬间让不少人乱了阵脚。有些士兵想要攀爬上去做殊死搏斗。却发现山上浇下了黏黏滑滑的东西，有人大喊火油，可是此刻的士兵们又能往哪里逃呢。

火把扔下火光四起。顿时惨叫声铺天盖地。许洋手持宝剑，不肯离开，众将苦苦哀求最后生生把许洋架走，一番厮杀之后才冲了出去。许洋虽为主帅却也是狼狈不堪。浑身焦黑胡须眉毛都被火燎没了。这次轮到朝廷兵马追杀了。但戚景通深知穷寇莫追的道理，更深知陆家军元气未伤百足之虫死而不僵，一旦撤离了这片对敌不利地带，陆家军就算没人指挥也会按照演练自行编成防御阵型。以戚景通现在的兵力，不光憾动不了，更会被打的大败而归。

于是乎，戚景通放弃了进攻，而陆家军缓缓撤离此地。驻扎在五十里外的开阔地带进行休养。

许洋回到大帐吩咐清点伤亡加强戒备足以防守等事物后就一言不发，过了大约半个时辰。第一次有军报传入，声称朝廷大军已经隐入山中，不再出来。大帐内，同样狼狈不堪的众将领开始商议该如何是好，有的说再度进攻，因为朝廷运输能力有限，刚才一攻火油檑木等物肯定已经告罄，所以此时进攻对方定无力反驳。但也有人说这般太冒险，万一对方有所防备，岂不是再度入瓮，不如围困他们，待他们山穷水尽再作打算。富贵险中求，围困兵力不足，总之两大思想各有各的意见，公说公有理婆说婆有理。

许洋依然是一言不发，众人望向许洋也一时无语只能连连叹息。许洋太顺了，从进入陆家开始，就一帆风水，如今已经成了陆家权利圈内的核心人物，同时他也从未败过，今天的打击对他来说非同小可更甚于一般人。

军报再次进入，声称折损一万五千余人，有些可能被俘虏生死不详。许洋听后猛然拍案而起，大叫一声“悲哉”然后一口气没上来，突然搡住然后鲜血从嘴里一下子就喷出来，许洋轰然倒地，众将大惊失色。

此时的戚景通正坐在帐中看着地图决定下一步的计划，今天他的心情不错，据情报今天至少折损了敌方一万到两万人马。虽然朝廷兵马在进攻山东之初就损伤惨重，而之前的诱敌之策中戚景通也损失了万余人，但是自己手下是什么货色戚景通当然知道，能用一比一来换，着实不亏，就算用五比一，朝廷也算胜了。

同时在如此大规模的战役中，竟然不靠兵多将广人海战术，而靠计谋胜利这是实乃千古少闻之事，自己一定能够通过这场战争名垂青史的，不论最终胜利与否。

或许这场战争并没有说起来那么简单，因为戚景通知道，在历史上这场战役就算再怎么描写也只不过千余字，而自己却用了六次的败退，万余人的性命换来了这个计谋。这或许就是战争，一个用尸山血海所成就的战争，戚景通对自己的心狠表示震惊，也明白什么才是“一将功成万骨枯”的真正含义。

许洋大败之后收缩战局，固守太原城，先前的那次伏击之中，人员伤亡虽然惨重但尚且在可接受的范围内。可大量的物资尤其是一些攻击性很强的远程武器和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受损严重，还有一些被戚景通部给缴获，对朝廷一方戚景通部来说，虽然对这些武器的操作或许还有些生疏，却也并不算太陌生，起码主将戚景通大部分都会使用，当年他毕竟是陆家的座上宾。虽

然无法令朝廷兵马力挽狂澜起死回生，但却依然威力大增如虎添翼。

情况放到陆家军这边就有些严重了。这些年陆家军的演戏训练和作战大多是研究的各种兵种之间的配合，比如如何在远程炮火覆盖后进行清剿补刀等等，还有大面积的铁索阵与马队和先进兵器相应和的阵法的转变。如今大量的物资丢失让陆家军蒙受巨额亏损。瞬间从回到了较为落后的状态，使得许洋接下来的排兵布阵有些不太适应，而敌方的火力增强也给了他们不少压力。于是许洋催促山东方面加紧补充制造新的兵器，固守太原城挡住朝廷兵马，两方打起了拉锯战。

南京方面，进军缓慢的俞大猷部和赵家叛军正在层层推进，意图把应天府团团围住然后慢慢耗死陆绎。就在商议良久准备开打的前一天。突然俞大猷引军回撤，日夜兼程直扑山东。山东的主力兵马被许洋带出打击朝廷主力，如今只剩下了少数人马做防御。接住山东地界上的防御工事倒也安宁，可俞大猷的回撤进攻使得山东告急，整个齐鲁大地颇有山雨欲来风满楼的态势。

而与此同时，顺天府京城重地也发出一道惊世骇俗的命令。拱卫京城的兵马尽数开出直奔山东。射人先射马擒贼先擒王，看来朝廷是准备等陆家兵马在外的这个大好时机，一举剿灭陆家老巢山东，使之失去根基。而朱厚熜的这项抉择也把自己暴漏于危险之中，可谓是置死地而后生。

赵家的叛贼们一时间没有反应过来，见朝廷俞大猷部撤离后稍作停留，望之无取己方领地之意，便按兵不动暂不做声张。

南京城内以逸待劳等待进攻的陆绎见到俞大猷撤了一时间不明所以。很快得知俞大猷向着山东方向进军的消息，顿时大叫一声大事不好。得知是中了指东打西之计。可现如今城外赵家兵马盘踞在紫金山外，一旦陆绎率军出城与之作战必失去防守的优势，先前的一系列努力也都白费了。若是弃之不管，绕道去山东救急去的人少了无用，毕竟自己手下兵马比不上百炼精兵的强悍和装备精灵，得靠人数优势。可一旦倾巢而出整个南方乃至于南京城就守不住了，势必要被赵家蚕食，到时候只怕是赔了夫人又折兵。两头落空，最终只能惨败收场。可如果不管，老家山东就很可能在两方精锐之下沦陷，到时候陆家的根基也就失去了。

一时间陆绎陷入了痛苦的思量之中。

最终陆绎做出了抉择，他选择相信父亲，父亲一定思量周全了，自己只要做好自己的事情就行了。陆绎派出一队人马，由崔凌领着出城洽谈。对于崔凌陆绎是百分之百的放心，即便对方折辱陆家也杀不了崔凌，不敢说如同

剑王崔英和少林文斗和尚一般杀退千军万马，但崔凌的功夫自保冲出来还是问题不大的，再说谈判的地点离着南京城不远，稍有不对可挥大军救回。

崔凌带着三百骑士奔赴五里外的赵家大营，探子咋就查探到了南京城内出人了，也看到打着白旗应该是出城和谈的，于是也没有剑拔弩张的对待，反倒是也派出了一队人马燕蝶式摆开在外迎接。

崔凌催马来到那对赵家军面前，喝道："我乃陆家信使，尔等为何拦住去路？"

"呔，陆家欺我赵家正统无人吗？你们乃旁系子孙见到赵家皇脉正统为何不跪？"来的是名小将，金甲金盔手持一杆长枪喝道："这个娃娃，陆家难不成都吓破了胆，不敢与我赵家为敌，这才派了个娃娃出来和谈，哈哈，可笑死我了。"

"你才是个娃娃，小爷我问你，你可是赵家的人？"崔凌问道。

"正是，我乃赵家第"那小将还没说完说完自己是多少代子孙，就被崔凌打断了："真麻烦，你若无足轻重我就斩了你了，沾亲带故实在是麻烦，陆绎说议和为主，不可杀害赵家子孙，那就那就擒了你吧。"

说罢崔凌身形一晃竟然在众目睽睽之下消失于马背之上，那小将还没惊呼出来，就见自己座下马匹大惊，瞬间马竟然被斩成了两截，然后那人已经被崔凌用剑架住，崔凌对已经看傻了的众敌军说道："尔等还不快让开道路，难不成非要逼你爷爷杀人不成吗？"

众人顾忌崔凌手中的人质，只能眼睁睁的看着崔凌和手下三百骑士趾高气昂的朝着大营而去，有赵家骑兵先行一步回去报告了。

赵家大营之中，众将皆惊，刚才出城阻拦的叫赵杰，乃是赵家有名的小将，耍的一手好枪法，怎么这才一眨眼的功夫就被人给俘虏了呢，看来陆家果真藏龙卧虎，这个下马威没搞成，反被别人将了一军，个中滋味实在是不好受啊。

第五十章**的民族

赵家大营当中，现在主事的正是赵憑的堂兄，赵家正统第二代继承人太子赵凌，他的父亲则是现如今赵家皇帝赵元吉。赵凌命众士兵严阵以待，然后换上一副笑脸带着精兵强将来营门迎接。但他并不担忧自己的安全问题，纵然剑王门人天下无双，自己身旁也是高手如云，想要近身刺驾，只怕不是那么容易的事儿。

赵凌刚来到到大营门口，崔凌就骑着马赶到了，此时的赵杰已经被捆成了粽子，崔凌反手一个剑花把赵杰身上的绳索砍断，然后抱拳笑道：“得罪了。”

随后崔凌翻身下马领着众将士快步走向满脸笑容的赵凌，赵杰狂吼一声想要扑上去，从背后偷袭而去，刚才那般实在是颜面扫地，赵杰只想跟崔凌拼个你死我活，即便死了也要死的有荣誉。自诩皇室正统的赵家，对名誉是格外看重的。

崔凌根本目不斜视，只是用手扶住了剑柄，赵凌见后大叫声：“赵杰退下！”随后给予一个凌厉的眼神，赵杰心有不甘却依然听命退下，足见赵凌在军中的威信几许。

崔凌走的如同闲庭信步不卑不亢，虽然个子不高但气场十足，作为剑王门人本来寻气藏气变气的本事就极高，只要想，把握分寸不是问题。赵凌的表情也很恰当，明知崔凌危险万分的情况下还独自走向崔凌拱手抱拳，属下想要跟着，却被赵凌挥手让退，果然虽然属下略有担忧却十分听命，赵凌也显示出了自己过人的胆色，尤其是在崔凌如此耀武扬威的时候。

崔凌抱拳道：“陆家信使见过将军。”崔凌故意不称太子。赵家人群中许多人此时颇显不悦神色。

“敢问这可是我崔凌兄弟？”赵凌故作亲切地说道，崔凌再度提拳相抱道：“正是小可。”

“果然是英雄出少年，剑王门人气度不凡。在下赵凌，名字里也有一个凌字，崔凌兄弟真是缘分啊。”赵凌说道。

崔凌笑了笑说道：“早听赵大小姐说其兄仪表堂堂风度非凡。乃是人中龙凤鹤立鸡群之人，今日一见果然名不虚传，光彩照人啊。赵大哥，不请我进帐一叙吗？”

“大胆，尔等粗野之人，怎么能配得上跟太子爷称兄道弟！”有大将实在忍不住了跳出。用撇脚的汉语说道。

崔凌笑着用手在鼻子前扇了扇说道："哪里来的倭人，一身的鱼腥味。"

"这位是日本有名的武将红小丑山本田一，乃是我的上将军，他对崔兄弟的名号没听说过，这才对您冒昧的。崔兄弟切勿见怪。"随即赵凌对山本田一道："山本将军，这位乃是中原五大宗师之中赫赫有名的剑王崔英的孙子，剑王传人崔凌崔兄弟，也是陆家少主陆绎的好兄弟，属于南方陆家势力的左膀右臂，堪与我称为兄弟。山本将军不必见怪，大家一起入帐。"

"什么剑王门人，你们都是支那人。是被蒙古狗祸害完了的猪狗，是串了的杂种，根本不是真正的汉人。还敢称作剑王真是不自量力。"山本的话虽然蹩脚，但足以让众人听懂。

崔凌步伐一滞站住脚步对赵凌笑道："赵大哥，素闻赵家这次依附了日本诸多大名和将军的力量图谋大明江山，今日一见果然名不虚传。"赵凌听了这话脸色有些难看，但迅速恢复了常态对崔凌笑道："怎么想起说这个了崔兄弟。"

崔凌答道："刚才我听到那个叫赵杰的是您赵家人，念在您叫我一声兄弟。我和赵憑也是朋友的份上姑且不杀他，纵然他口出狂言但我也先礼后兵。毕竟是您赵家的人。而今我既然是您兄弟，就见不得您被倭人指手画脚的。我来替您除了这个什么狗屁山本田一。"

崔凌这话说得冠冕堂皇，也不论赵凌答应与否，崔凌一个箭步飞了出去，身形消失出现在山本面前，山本也的确有些功夫，不似那些军中将领，只知刀马功夫拉弓搭弦什么的，抽出一把倭刀又快又准的接住了崔凌的剑。

崔凌笑道："好身手。"说着反手又来一剑，那把黑漆漆的星月剑竟然如同活了一般，绕着倭刀就取向山本握刀的手，随即一弹剑如同分开叉一般，一个剑锋直奔山本咽喉而去，另一个挑向山本手劲，剑锋快的让人分不清到底哪个才是真的。

眼见就要血溅三尺，突然山本田一背后出现了六个黑影，一个挡住了挑断手筋的剑锋一个护在咽喉上，另外四道黑影一个封住了崔凌的左路一个封住了右路，分别夹击而去，最后两路绕道崔凌背后分上下攻之。

崔凌动作极快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撤回了剑，身体飞速旋转剑封画起了圆，瞬间拨乱了四面八方攻击来的力道，借力打力弄得六个黑影外加山本是东倒西歪。崔凌身子微躬向后撤去，好似散步一般从容不迫但动作却十分迅猛一下子撤出去十几步的距离，而六道黑影则分列与山本两侧，动作如出一辙好似是一个人一般。

崔凌哈哈大笑道："果真是倭人的忍者，是我轻敌了，不过你们的确厉

害，我都没感受到你身上的另外几股气。我见过，我见过，是真身还是傀儡呢，嘻嘻。”

“知道厉害就好，若是你现在束手就擒我就给你个痛快。”山本田一说着，那六道黑影分别列入他的背后消失在众目睽睽之下，当是忍者分身的绝技。所谓分身并不是真正的影子，起码山本田一的这个不是。所谓的影分身不过是以快的看不见的速度藏身于一些事物身后，或者利用自身的颜色变化迷惑对方，造成躲藏在本主身体里的假象。一般这种技巧晚上用比较恰当更不容易被人发现，不过也不得不说山本田一的那些分身的确是高手，即便在白天也能瞒天过海，险些把剑王门人崔凌都给欺骗了。

崔凌稳定心神深吸一口气。闭上了眼睛，山本田一见这是个好机会猛然冲向崔凌，手中的倭刀连连挥舞成之字形，崔凌伸出剑去直指山本，虽然这招不花哨但只要稳住就能破了山本剑招。只见山本背后黑影再现。有的用飞镖暗器掷向崔凌，有三人则是挥刀狂砍，毫无章法而去。

俗话有言乱拳打死老师傅，如此乱刀难以估计对方的招式，只能从骨骼动向来预判，这自然难不倒崔凌。崔凌当时见招拆招以力打力斩杀两道黑影，第三道黑影却猛然改变路线直扑崔凌，用身体挡住崔凌的剑招，死死抓住崔凌的剑，随即一团黑烟而起。围观众人大呼毒烟。崔凌瞬间被黑雾包裹，而山本并未停歇，依然和黑影一起围绕崔凌绕行射发着暗器。现场鸦雀无声，只有铁器扎入皮肉中的噗嗤扑哧的声音赵凌在一旁背着手看着这一切，叹了声：“休矣，剑王门人命丧于此，以命换命，太过情敌。只怕此招就算是大罗金仙也难逃此劫。”

“赵大哥太小看我华夏武艺了。”崔凌哈哈大笑的声音从黑雾中传出，黑雾瞬间消散再看崔凌一手持着面色黑紫的一具尸体，尸体上扎满了毒镖。当是刚才自杀放毒的那个黑影，原来崔凌用他挡下了所有暗器的袭击，怪不得刚才会有兵刃入皮肉的声音。再看崔凌那把星月剑此时已经还剑入鞘，而他的手中握着一个黑球，手不断晃动着，黑球之中浓烟流动。十分神奇。

崔凌说道：“不过是个外界毒烟，比不上自然之力。想要均衡十分简单，流而不侵体更是没什么难度。我玩够了。还给你！”说罢，崔凌猛然把那黑球掷了出去，黑球瞬间分成了四股，朝着山本和剩下的三道黑影而去，口中喝道：“我看你们自己玩得转不？别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

四人大惊，纷纷向后退去，可是他们快那烟更快，分明是带了崔凌自身的真气，那些毒烟贴身而入，四人急急如丧家之犬一般上蹿下跳就是甩不开那黑烟，黑烟也好比有了灵性，跟着人时左时右时上时下。细心的人会发现其实崔凌四指未动，手指以十分难以思议的角度来回翻动带动着黑烟的行进。

崔凌自从上次与赵凴身旁的那个傀儡术高手赵一郎交战后，苦思冥想，

用气做线研发出自己的一套傀儡术。此套傀儡术不限于傀儡，草木皆可为他所用，用气做线引导着一切，比如刚才毒气扑面而至。崔凌并未躲闪开来，反倒是用气包裹它们聚集在手上，然后分别用气打出，这才形成了现在的景象。

再说山本和他的分身们，他们不同于赵一郎的本事，可都是活人，此时折损三人却未伤到崔凌一根汗毛，不禁胆寒。山本带头后撤，那三人瞬间隐入山本身体之中。就在这一瞬间，突然黑气加速，四道合为一体一下子就把山本笼罩其中了。山本在浓雾中呼天喊地，十分痛苦，就在这时候一道黑影从外闪入，随即拉起一个士兵砸向山本，士兵被滞留其中，瞬间化为一具枯骨，实在是狠辣非凡。山本被砸了出来痛苦的在地上扭动着，崔凌定睛观瞧不禁乐了，原来来者不是旁人，正是曾经动手有过几面之缘的赵一郎。

赵一郎蹲在山本身边，替山本服下了药，此时山本已经全身黝黑，皮肤之中迸发出脓水十分可怖。他稍微恢复神智之后，看向赵一郎说道："宗主。"

赵一郎点点头道："放心，我会带你脱离痛苦的。"

山本笑了，十分安祥，显然他对赵一郎话根本不怀疑十分的信任，猛然间赵一郎动了，他的短刃直插山本心脏之中，动作狠辣无丝毫拖泥带水的地方。崔凌大惊，他理解不了为什么赵一郎会守着这么多人的面竟然杀了一个如此信任自己的人，听意思还是自己的下属，这何以服众？

第五十一章没谈拢就开打

赵一郎看向众将，人群之中分两种人，一个是昂首挺立默然看着这一切的，乃是少数，大多数则是低下头，却并不恐惧好似这一切理所当然。赵一郎走到赵凌面前拱手抱拳先行了一礼说道：“拜见太子殿下。”

“赵将军快请免礼，小侄不敢如此。”赵凌说道，随即拉着赵一郎走到崔凌面前，面色如常好似刚才根本没看到赵一郎杀人一般。赵凌说道：“崔兄弟，这位是赵一郎将军，乃是我叔父辈的，原本是东瀛人，后赐姓赵，乃是日本五大宗主之一，掌管不少忍者和武士流派。”

“我见过。”崔凌笑着抱拳说道，赵一郎道：“上次一别，崔兄弟的武艺又精进了不少。”

崔凌道：“也多盟上次和赵一郎大哥的比试，否则在下哪有今天的感悟。倭人武艺虽然不够高深，但有独到之处，兵贵神速，但也在于出奇制胜，你们够奇怪，让我等匪夷所思，自然要想起匪夷所思的招式来应对了，一成不变的武艺总要被淘汰的。总不能一上来就拿出看家的本事来吧？那多没意思。”

“听崔凌兄弟的意思是说，若拿出看家本事，那就能一招毙命我们了？哈哈哈哈哈，真是初生牛犊不怕虎啊。”赵一郎说道，崔凌道：“却是如此，不过虽不怕虎，但即便是我等这样的狂妄小子也怕赵一郎大哥这种狠毒之人啊。”

“此话怎讲？”赵一郎说道，崔凌道：“为什么要用那个士兵替代山本？”

“因为山本比他重要，士兵只是尽忠的蝼蚁。”

崔凌说：“那你刚才又为何要杀那个倭人高手山本？”

“他错了就当杀，不尊主命。太子殿下还没发令他就善做主张，其次我看他无药可治了，不如这般解脱了他。”赵一郎道：“再说他冒犯了崔凌兄弟，罪则当死，不过是一条人命罢了。你们也是一样！”

随即赵一郎冲着众人喊道。众将领中，大多数人同时并脚低头，答了一声是，此时此刻，崔凌没有别的想法，他只觉得这帮人冷漠的可怕。甚至冷漠的已经失去了人性，只不过是一具具行尸走肉罢了。

在赵凌什么你们原来早就认识什么什么的圆场下，气氛总算缓和了下来，就好像刚才什么也没发生过一样。崔凌在赵凌的邀请下，与赵一郎等人走入大帐之中。敏锐的崔凌发现，其实赵一郎看似是赵凌的属下，实则不然，好多隐藏在赵家军中的倭人将领对赵凌只有尊重，而非对赵一郎的敬畏之意。先前见赵凴和赵一郎在一起的时候尚且看不出来，现如今却十分明显，虽然有意隐瞒但却依然可以分辨，崔凌暗自想到这或许是日后可要挖掘的一条线。必定可以大做一番文章，从中挑拨或者离间皆可行。

入账后，众人分宾主落座。赵凌说道：“我赵家乃是正统皇脉，你们陆家祖上不过是我们的属臣，此次同时高举大旗，推翻暴明实乃义举，也是造福天下苍生的举措，只是是不是该以我赵家为尊呢？常言有道。名不正言不顺，你们这班属于出师无名。岂能获得胜利，不如早些做打算。投入我赵家门下，做个开国功臣位极人臣不也是好的吗？再说咱们兵合一处将打一家，实力大增对你我也是有莫大的好处啊。”

“告辞。”崔凌站起来一抱拳就要走，赵凌不解道：“崔兄弟，这是何故？”

“我奉我家少主陆绎之命前来，是诚心诚意与你等合作，你现在非要跟我说什么正统不正统，要这么说除了炎帝黄帝就没一个是正统的，不对盘古才是正统。你们赵家也不过是陈桥兵变黄袍加身后才当上的皇家，呵呵，这个天下谁的拳头硬，谁得民心谁就是正统！”崔凌说道。

赵凌的脸抽动了一下，显然对于崔凌的否定他有些不悦，赵家的正统向来是他们所引以为傲的地方，于是他说道：“那既然陆家不允，我们还是要合作一番，等日后再平分天下可好？”

崔凌坐了下来道：“赵大哥，我们原先不就是合作关系吗？结果呢？你们太让陆家失望了，背信弃义，兵临城下，陷我陆家于险境之中，而如今竟然还好意思跟我谈合作，呵呵，真是贻笑大方。”

“没有永恒的朋友，只有永恒的利益，所以不必计较。那崔贤弟此次前来所为何事，就是为了表达陆家的不满，还是为了折损我一员悍将而来，亦或是来耀武扬威的？”赵凌眯着眼睛问道。

崔凌哈哈大笑道：“不必计较，说的好轻巧啊，闲话不说，崔某此次前来，只为求和二字，但规矩要变一下了。”

“说来听听。”赵凌摩擦着手掌问道，崔凌道：“撤军回营地，夹攻大明，亡明后赵家陆家以长江为界，南北而分治。”

“我们去帮你们打朝廷大军，是让我们赵家与俞大猷部交锋吗？”赵凌道。

崔凌点了点头，赵凌又说：“那陆家做什么，作壁上观，看着我们二虎相争你们要渔人得利吗？”

“非也，我们也出击，咱们两方夹击追上俞大猷部，消灭俞大猷这支朝廷劲旅，然后我们将帮你们回首长江以南，助你们开疆辟土。至于疆外和北京，不牢赵大哥费心了，陆家自有妙计。”崔凌道。

赵凌说：“说的好轻巧，我只问一点，若你们拿下北方后背信弃义怎么办，而我凭什么要相信你。”

“凭陆家的名声，凭我剑王门人的荣誉，足矣。”崔凌淡淡道。

赵凌踌躇许久说道：“此事我还需考虑一番，崔兄弟先回去。明日我自会给你们一个确切的答复。”

“那告辞了。”崔凌倒也不拖泥带水，转身就走。

待崔凌走后有人问到：“太子殿下，就这么让他走了吗？”

“你们拦不住他的，他的确应该有绝招未出，剑王诀岂能是如此简单？”赵凌说道：“到时候说不定就算拦住了他。咱们也要士气受损，陆绎就做到了不战而屈人之兵，闹不好咱们一众人等都得搭进去。”

众人看向赵一郎，赵一郎点了点头，叹息道：“太子所言极是，是真的。如此悍将为陆绎所用，如脱缰的千里名驹被驯服一般，大有作为。陆绎啊陆绎，实在是好运气啊。”

崔凌回到陆绎身边，陆绎询问一番暂且不表。随后崔凌下去休息了。第二天天刚大亮，南京城外战鼓响起，大军前进的声音铺天盖地传来。崔凌一身戎装进入大营，此时正是一通鼓响，陆绎的军队虽然比不上父亲陆炳的百炼精兵那般强悍，但规矩极严，不管是对将领还是士兵，不过同样的是待遇都很好。竖起招兵旗。自有吃粮人，那里都是混口饭吃，自然要去好点的地方了。

对于将领来说。大帐议事就是很关键的事情，三通鼓到不了的，定斩不恕，所以即便是陆绎的亲枝近派崔凌也会准时赶到，无一例外。当然崔凌并不怕陆绎斩他，此处不留爷自有留爷处。崔凌这一身功夫，就算陆绎硬拦他也不定能拦得住。但崔凌把陆绎当做兄弟看待。自然不会让陆绎为难，也不会带头破了陆绎定下的军规。军中无戏言不分身份尊卑家族人情。

崔凌到了大帐的时候，人已经基本都到了，两通鼓响过后，需要议事的将领已然全到了。陆绎命人给崔凌和韩素发赐坐，陆绎居正中主位，崔凌和韩素发的椅子斜对着陆绎，表示平起平坐。随后给任天翔和悟灵大师赐墩，不管任天翔入陆家多久，也是父亲派来的人，不管兵马多少官位高低，都是老家的人，理应表示相对的尊敬。而悟灵则代表少林寺的势力，虽然现如今少林已经覆灭，但毕竟和陆家有旧，而且代表着武林的泰山北斗，身份也足够重要，这次作为外援前来，也该赐坐。所以看似摆座位这件小事儿，但实则里面学问大着呢。

其余人等就分两行站着了，陆绎笑道：“崔凌，对方已经做出了答案了。”

“是啊，看来他们不同意我们共进朝廷的意愿，进攻南京城了。在他们看来陆家势大，认为弱弱联手瓜分陆家才是正途，而且还想要在这场瓜分中谋取利益最大化。虽然他们也明白，赵家和朝廷的战争在所难免，终有一日会爆发，在陆家失败或者势弱的时候，但他们忘记了一点，这个天下本来就是人家老朱家的，他们姓赵的只不过是宣称的宋朝后裔，这般已经过去许多年了，谁还记得宋朝的事情和好处？哈哈，与虎谋皮，与虎谋皮啊。只怕赵家是要偷鸡不成蚀把米了吧。”崔凌说道。

陆绎点点头，让贴身侍卫打开身后布防图开始排兵布阵起来。这次陆绎做好了十足的准备，准备与朝廷大军一决雌雄，如果赵家军敢来的话，那就一并抵抗。最初的目的是拖延时间，通过防守消耗大明的人力物力财力，最后一起反击把来者消灭于城下以守为攻。

但现如今朝廷大军走了，仅剩下赵家反贼，南京城人力过剩颇有些杀鸡焉用宰牛刀的架势。不过既然能够崛起成为一方诸侯，必定有他的优势所在，故此陆绎也没有轻敌。所谓兵贵神速，但若现在背依城墙，进击来敌未免损失太大，反倒是放弃了自己有城可守的优势，只怕要杀敌一千自损八百很难沾光。毕竟，陆绎的军队和陆家军主力素质相差太大。作为战争，陆绎有自己的看法，保留有生力量才是最关键的。

第五十二章进攻南京旧都

现如今陆家军陆绎部横在南京，看似固守一隅之地，但实则不然，赵家军必须与之一战，否则前功尽弃进退两难。退得不到任何好处，还被世人耻笑不利军心。另外赵家来回的粮草也就白白‘浪’费了，进则怕被截断后路，在陆绎已经占据的地盘上打仗，再加上大军两面夹击，只怕要情形不利了。陆绎也看穿了赵家的难处，所以决定依然守在城内不出城主动迎战，看谁能拖得过谁。

与父亲陆炳不同的是，陆炳遇到大事儿喜欢集思广益，众人共同拿主意，但陆绎则不然，他认为若是什么事儿都让别人去考虑，那要这个主公有何用的？所以大方面从来都是说一不二独断专行，而分派下去的任务下属该如何完成，这才是他们应该考虑的问题。或许这样有些考虑不周的地方，也有些武断，但是十分决绝，更显示出坚毅的地方，令下属十分佩服。这也就是为何陆绎虽然年轻但足以服众的原因，因为他做决定的气度和人格魅力所致。不过，这样一来，毕竟是一个人所思考出来的东西，或许不至于瞻前顾后犹豫不决，但也少了多变‘性’，容易被人猜测出来，几年以后陆绎就为此吃了一个大亏。

陆绎用城防图做好布防，并委托韩素发坐镇城中，做中军调配各方人马。韩素发十分欣喜，给陆绎建议了许多太湖水寨的好手，并亲自挑选人马做救急队，誓死守城。悟灵看在眼里，心中暗笑，这个韩素发也不知道是如何爬上太湖水寨大当家的位置的。看来太湖水寨之中也大多是些无脑之人，作为大寨主的韩素发竟然如此单纯，宛如顽童一般，自己找他合作也不知道幸运还是不幸。

为何悟灵会有如此感悟，且看现在的局势。仗还未开打根本没到舍命的紧急时刻，更何况按照现在的兵力分析，就算是开打了陆家也不至于如此，按说是应该完全占优的。若是韩素发是为了表态度才如此的，那算得上聪明，可他的动机则是因为陆绎给了个他根本没鸟用的中军调配重任。连个小将都能看出来。陆绎已经安排完了一切，所谓中军调配无非是有名无分，根本参与不到战场上来，久而久之韩素发的威信就没了，长期不接触部队。手中人脉也就断了，陆绎替换韩素发可谓是轻而易举。

悟灵感叹，江山代有才人出，陆绎年纪轻轻却老谋深算，不可不敬畏啊。

攻坚战开始了，这是韩素发部和陆绎部第二次遇到强悍的对手，第一次是遇到是面对应天府的士兵，现如今则是赵家兵马。这也是陆绎第一次见到赵家的倭军。之所以叫倭军，那是因为这帮兵马中大多是倭寇组成的，所谓倭寇并不是光指的里面都是倭人。实际上。大多数倭寇只是装扮成倭人的样子罢了，都是沿海一些铤而走险的渔民或者穷凶极恶之徒，当年陆炳收复的

倭寇大头子李祥也就是个汉人，手下的的大多数倭寇也都是汉人，倭人之在少数。

这帮人的战斗力很强，也都用了倭人的工具。看起来奇形怪状的，这人见到新鲜事物尤其是与之对敌的话就容易暗生恐惧之心。倭人见过大明的朝廷兵马。和陆绎部没什么大区别，但陆绎部却是第一次接触他们。在人心上这场仗还没开打，陆绎就略显下风。

虽说这群倭军都是些乌合之众，但也比韩素发东拼西凑的人马强，而陆绎率领来的军队训练了有一阵日子里，可是面对实战却依然有些手忙脚‘乱’捉襟见肘。两方先用远程兵器相互攻击，赵家多用些回回炮之类的投石机，少量的火器做辅助，而陆绎则利用了大量的火器，‘射’程也相对较远，这倒正和了陆绎的心意。

战争开启远程模式，双方谁也没占到便宜，南京城本就是虎踞龙盘易守难攻之地，加之这城墙是明初沈家出资修建的，都是选的好材料用糯米汁活泥浇灌出来的，敲上去碰碰作响发着金属音儿。投石机过来的时候，士兵们就藏在藏兵‘洞’内，除了偶尔有几枚巨石砸入城中损坏了些许房屋之外，并未造成什么人员伤亡。对城墙整体也未构成任何影响，砸上去也就是个白点。

同样陆绎也没占到什么便宜，赵家大军已经撤到火器‘射’程之外，虽然陆绎的火器都是陆家军标配的，但赵家没有与陆家军‘交’战过，其‘射’程超出赵家的想象，前面的几发进入列好的军队之中爆炸造成了一点伤亡，但并未伤到赵家军筋骨。赵家军再度后撤，只留下远程武器和陆家对决。故此接下来死亡的要么就是运送巨石的士兵，要么就是‘操’纵火炮和投石机的士兵，总之也是才死了不足百人，这根本算不上什么。

南京城城墙没事儿，预备好的修补队伍也无用武之地，而赵家军也是如此，每次回回炮被打散了架之后就用马车运来新木料，原地把其中的金属配件装好，再度轰击。两边你来我往，打起了远程武器战，虽然打的热闹，但伤亡基本可以忽略。

两边从清早开战一直对着远程轰炸直至晚间还不停止，陆绎和赵凌两方都在猜测对方是如何想的，而且他们都想对了。

赵凌在城外，建造回回炮的工具无非就是树木，至于其他的金属零部件很难磨损，拆下来就能组装，就算被大炮轰中也不会损坏。那么利用回回炮和少数火炮对南京进行持续的攻击，如果陆绎不还手，那么他就中计了，长期的被打压势必对士气造成一定的影响，如果回击就会造成资源的‘浪’费，所以不管回不回应吃亏的都是陆绎。

不过陆绎不这么想，他反倒认为这是个好机会，通过这一天，对那些没怎么打过仗以前都是仗着人多和对方羸弱而势如破竹的军队给予锻炼。所以

先前说。这般一来倒正和路易德心意。

比如当炮轰了一个时辰后，手下的士兵就不再像以前那般紧张了，光凭声音就能判断出火炮轰击的地点，也能判断出从天而降回回炮所抛‘射’出来的巨石的落点。这一天的时间纯属帮陆绎练兵，还助长了陆家军陆绎部的胆‘色’。这是难得一天实战练兵。至于资源问题，陆绎自有妙计，而陆绎反倒认为这一天他沾了大光。

兵来将挡水来土掩，果不其然陆绎一夜之间就破解了赵凌想要耗干南京城内物资的想法，他命人连夜打造回回炮的部件，然后利用早就储备好的木材迅速制成了回回炮。而从赵家军中抛‘射’过来的巨石此时也成了陆家军的弹‘药’。纷纷扔了回去。

赵凌大怒，自知计谋落空，陆绎已然破解，于是迅速转变方案选择远程压制，外加攻城略地直接选择正面攻城。真正的‘肉’搏战开始了。赵家军步兵铺天盖地的朝着城墙涌动，护城河内本来被陆绎投掷了毒‘药’，里面都是翻滚的毒水，虽不至于致命，但是沾到皮肤上就能剧烈灼烧，令人痛不‘欲’生。

不过赵凌也不是吃素的，陆绎的计谋也落空了，赵凌早就想到护城河的危险。赵家军前排盾兵之后皆是扛着大竹梯的士兵。士兵把竹梯架在护城河上，层层架设简直投鞭断流，瞬间把护城河上架设起十余道桥梁。

陆绎连忙指挥士兵用火炮朝着护城河上攻击。若能击中桥梁那便最好，若是不行也可溅起水‘花’溅到攻城士兵的身上达到杀伤效果。怎奈陆绎手下的炮手并没有长时间的训练准头欠佳，另外这等武器靠的是抛物线运作，弹‘药’也是填充式的，仰‘射’俯‘射’都不怎么方便，故此并没起到什么效果。

赵家军的桥越建越多。此时第一批士兵已经冲到了城墙下，各种登墙工具开始显现。有从桥上走过的常规云梯车。也有掩护云梯车的箭塔车，看来赵家的确对古文化了解甚多。各种时代的先进攻城兵器利用的极好。

最为恐怖的是一些钩子抢，宛如箭弩一般‘射’到城垛上，然后勾住砖瓦，下面人顺着钩子下方所带的绳索往上爬。因为重力的关系，上面的人想要把钩子掰下去都不那么容易，至于割断绳索更是妄想，绳子的前半截皆是铁索，后面才是为了减轻重量而用的绳子。

于是各种赵家军所专有的攻城兵器接连而上，陆家军陆绎部看的是目瞪口呆，两方你来我往，赵家军往上爬陆家军往下打。弓弩手不停的用弓箭‘射’杀着他们，弩车也通过瞄准‘射’穿了两座梯子搭成的桥，瞬间过桥的士兵落入水下。陆家军用金汁檑木和巨石往下投掷，砸下爬城墙的士兵，石头

南京城内自然不缺，前几日赵家军通过投石机扔进来这么多，可谓是取之不尽用之不竭。檑木则就是那些有棱角的木头，也没什么奇怪的。

而金汁就恶心了一些，乃是人的粪便熬制成的，陆绎还在里面加了几味‘药’，让其‘性’更毒。金汁放在锅里烧开后，比热油还好用，只要从城上浇灌下去，沾到皮肤就得烫秃噜皮，而且皮肤会因为感染而溃烂，在战场上基本就是无‘药’可医，所以杀伤力极大。

两方呼天喊地各有千秋，显然赵家军战斗经验更加丰富一些，尤其是一些倭寇组成的军队十分凶悍，打起来仗简直是不要命了。而陆家军则略显示弱，可借助城防优势，人数也不算少，所以守得倒也轻松。

慢慢的护城河就构成不了威胁，因为南京的护城河虽然宽，但是借住了周围的水势，与几条河流湖泊相连，陆绎先前投掷的毒‘药’在开战后半天的时间内就渐渐减弱，一天过后彻底就没了功效。于是乎，赵家的军队就进攻的更加顺畅了，宛如行云流水一般，还好人数上并不占优，所以守城的陆家军陆绎部并未出现过什么重大危机。

第五十三章戚景通辩计

兵法有云，攻城需对方三倍兵力，也就是说赵家军和陆家军陆绎部必须人数差异极大才能拿下，可现在则不然，两方人数差的不多，陆绎以逸待劳有城防可依靠，而赵凌则差了许多，全靠自己士兵的素质弥补。

这单是一面城墙就打的如此辛苦，其他方面更是陷入胶着之中，双方各自拿出家底儿，赵家近乎倾巢而出，而陆绎部也是如此，此一战关乎着两家生死存亡。南京城三面打的十分热闹，只有滨临江河的一面静悄悄的，在那里陆绎建造了不少互成犄角的炮台，可能炮台在陆地上还能和赵家军对轰一阵，可是面对水中的船只，他们就是毁灭‘性’的杀手了。只要一发炮弹击中，那就是船毁人亡，一船的人都得葬身于鱼腹之中。守在那里的将领最少，也最为轻松，这些天淮河上连片木头片都没见到，周围的渔民也知道要打仗了，并不出来打渔，唯恐被当做敌军或者细作，所以河上静悄悄的，一个人都没有。驻扎在那面城墙上的士兵遥望其他三个方向，听着炮火响声和厮杀之声，心中既痒痒的想要见识一下，还想去立个战功什么的，却又同时为自己的幸运感到庆幸，起码这里很安全。这或许就是矛盾的人‘性’吧。

陆绎不怕所谓的车轮战消耗战，如今南京城内的储备足足够撑上三五年的，只怕撑不了两个月赵家军就得出现颓势，而且兵马粮草也供应不上了，两个月都是多说了，到时候就是陆绎出击的时候了。兵粮没了军心大‘乱’，不战而屈人之兵。而且自己人数上并不劣于赵家人，现在借助城墙以逸待劳，不管这场仗到最后怎么打，陆绎都不怕。

只不过。这两个月对陆绎也同样难熬，虽然牵制住了赵家军，但山东之危难却并未解决，朝廷兵马已经日益‘逼’近山东，只能盼望父亲陆炳自求多福了。

太原的陆家军许洋部近来也发现了朝廷的动向，自知自己被朝廷指东打西的计谋给‘迷“惑’了。如今便想会山东救援，毕竟山东是根基之地，如果根基没了只怕士兵们也不会追随长久。但戚景通好像和俞大猷以及京城赶来的顺天府兵马心有灵犀一般，十分配合俞大猷部的行动，死死的咬住许洋部。即便伤亡惨重也决不后退，就是不让许洋赶回去救援。

这要么是朝廷早就‘精’心布下的陷阱，要么就是戚景通觉悟真高，宁肯牺牲自己和自己的政治前途，也要打败陆家军，帮助队友取得决定‘性’的胜利。作为一个武人，有勇气背负一个败军之将的名号，这有时候比死的勇气还要大。毕竟这是苟延残喘的活着没有尊严的活着，默默地付出着功绩。

许洋下达了死令要突出重围，借助兵器的先进的确给戚景通部造成了不小的伤害。戚景通即便再怎么英勇也抵挡不住，他以身士卒亲身上战场，为了阻挡陆家军许洋部的回撤自己也受了伤。但终究许洋部如同一把尖刀一样，划开了戚景通‘精’心布置的包围圈，虽然朝廷人数众多，可伤亡比例依然是陆家远远胜之。但这次的突围陆家军却也付出了相当惨重的代价，战死五千人。伤两万人，不可不谓是一场大战。也是陆家少有的失利。许洋对此差点又吐了血，虽然想想对方也是人，死战之下必定会造成伤亡，但陆家军的士兵都是宝贝疙瘩尤其是自己手下的这队人马更是陆家的‘精’锐。先前中伏已经死了不少人，现如今再度折损，许洋的小心肝实在伤不起。

许洋向着山东方向快速进军，虽然前方部队机动力很强，但是辎重和军械却运送相对缓慢，这些可是陆家军战斗力强悍所依赖的。许洋不舍把这些留给戚景通，先前那场伏击战中，戚景通得到了一部分军械就已经如虎添翼，如果这些都丢下然后回山东守卫，戚景通把这些全部得到后再回攻山东，那对陆家军将是毁灭‘性’的打击。

但如果不丢下，陆家军行军速度就不会极快，虽然在普通部队看来已经够快了，但戚景通也不慢，他现在可算是豁出颜面豁出‘性’命死缠烂打，而且只要追上不论寡众就开打，伤亡也根本不计只要能拖住许洋就是胜利。即便如此，手下士兵越战越勇，将领们也再也没有有异心者了，戚景通洗脑的本事和个人魅力实在了得。

许洋想到了分兵之计，先派一部分兵马回援山东，自己带另一部分留下了阻敌。可戚景通现如今已经拿出了拼命的架势，而先前的突围中虽然朝廷兵马伤亡过半，但人数还是占优，而陆家军也折损了不少，若是再度分兵，只怕救不了山东还得全军覆没。戚景通已经疯了，根本不讲究兵法战略，就四个字儿死战到底。许洋心急火燎，有力使不出，颇有种‘乱’拳打死老师傅，自己就是老师傅的感觉。

就在许洋一筹莫展之时，他却接到了一份密报，顿时轻松起来。心一旦静下来了，便计上心来，随即招来军中高层排兵布阵准备让匆匆而来的戚景通部钻入大网之中，让他也尝试一次被伏击的滋味。

戚景通部果然不知，却发现许洋部的痕迹正在不断减少，生活做饭灶的数量也在不断减少。有人喜道说许洋果然被‘逼’糊涂了，竟然用了分兵之计，当年楚霸王项羽都败在分兵之计上，这个许洋太不自量力了。

戚景通却摇摇头说减灶来‘迷’‘惑’对手，造‘成’人数减少的假象的事例前朝实在是太多了，不得不防。

众人心急，问若万一是真的，戚景通岂不是要放弃大好机会。陆家军尤其是许洋向来是狡诈多变，喜欢真亦假时假亦真。都和他们家主公一样，使得是大开大合大智若愚的招数，这很可能就是明显做给朝廷兵马看的，故意

不做假灶，让他们发现问题。反而担心是计就不敢追了。

戚景通其实心思也动了，只不过担心反中计，故此才不敢奋起直追的。有人建议派出斥候去探路，戚景通立刻准了，并派出一百名斥候五百名哨骑这样庞大的队伍去刺探。同时戚景通也下达了一个令人匪夷所思的命令，刨开敌军的粪坑。

灶台行军痕迹这些都可以作假。但是粪坑没有人可以作假。你想几万大军人吃马嚼吃饱喝足后都得排泄，这排泄物自然不能随处排放，也就必须挖一些沟渠。走的时候或者每隔几天就掩埋上换个新坑，一来是实在恶臭难耐时间久了容易招蚊虫更容易引人生病，还有一个也有隐藏行踪的意思。否则敌人根本不必追踪，只要闻着味道就能搜寻到。

戚景通是大将之才，根本不用寻找，高手用兵如何安营扎寨都有大抵相同的看法，找了个地势低较为隐蔽空气不太流通的地方，若是戚景通在这里安营扎寨，粪坑必定在此。果不其然，戚景通和许洋思路相同。粪坑就在这里，于是乎戚景通派军事把地上泥土挖开，又让那些不情愿的将士把粪池全部掏了出来。瞬间是臭气熏天。

所有人都以为戚景通是疯了，但戚景通却哈哈大笑说道：“分兵，他们的确分兵了。”

有的将领恍然大悟，但有的则是莫名其妙的看着戚景通，戚景通笑着解释道：“这几万人的排泄和几千人的差别太大了，你们看这些粪便的确是很少。这是他们绝对想不到的造假手法。顾及颜面谁也不会挖粪坑的，这道太偏了。但咱们是军旅行伍之人。要什么面子，胜利就是最大的面子。咱们立即起兵狂追叛军许洋部。争取一举拿下，行的慢的都是好东西，辎重粮草武器等着我们。”

全军上下兴奋非凡，皆知陆家军口粮好装备好，要是把这些东西‘弄’到手客可就等于发了个横财了。

随即戚景通下令开拔，部下兴奋万分拔足狂追，追了一天功夫，有人来报说下午派出的斥候尽数被杀，戚景通听后不怒反笑，声称：“这就对了，许洋他们定是用了分兵了。若是斥候发现只有寥寥几千人行军，那我可能还得思量一会儿，看看是不是这一切都是个计策。但此时斥候被杀了，反说明他们做贼心虚。若是计，明明他们可以演的更真一些，前面都‘弄’得这么万事俱备了，怎么会在斥候这里出了差池，必定是兵少担心我们追去，所以才杀了斥候，不让回报。这般一来咱们就会想前面的都是计策，斥候发现了他们依然是几万大军，‘露’了马脚故此才杀的。综合前面的证据显示，许洋已经方寸大‘乱’，咱们虽不如他们强硬厉害，但咱们还是那个强处，那个一直以来胜过他们的强处，咱们人多。当然，这也可能是个大局，但富贵险中求，瞻前顾后何成大事，如今对方已经势弱，正是一网打尽之时。夺取他们的装备，反

攻山东贼窝，除暴安良，奉旨讨贼！”

士兵再度追击而去，天‘色’渐晚昼夜不休马不停蹄，戚景通追着追着却发现一切痕迹太过明显，有些‘欲’盖弥彰的意思，而且这些所谓明显的痕迹都故意掩饰住了，可又可让细心人发现。一丝危机感涌上戚景通的心头，这些线索不是为了骗人的，而是故意骗大将和聪明人的，这好像就是应对戚景通的口味进行的计策，那么莫非真的是计中计？

凡大将者向来有十分敏锐的预感，戚景通也是不例外。戚景通下令停止行进，就在这时候只听炮火声响起，瞬间之后炮弹落下的呼啸声就接踵而至。戚景通大惊失‘色’，再见是自己后方的部队以及中段部队遭受到了打击。若是此时后撤损失更大，会被敌人炮火浇灌一遍，听炮火声有些洗漱，看来自己没有全猜错，许洋这是拼死一搏的设伏，而非是个大圈套。

既然敌人数量不多，那么埋伏的范围必定不大，纵然自己中了埋伏也不用怕。戚景通当即下令急速前进，准备通过急速前进减少中伏的损失。

第五十四章陈洪的视察

与此同时，戚景通兵分三路，左右各派遣五千兵马向着两侧绕行准备和远程兵器短兵相接剿灭对方。可是足足跑出四五里地去，炮火就好像长了眼睛一般依然朝着戚景通部中后方而去。而两侧传来厮杀之声，听动静两方已经‘交’上了火，纵然自己兵员素质太差，但按照先前推断，现如今陆家军只剩下三四千人，两边一分估计也就有一千到两千人，五千人与之对敌，再怎么也会让陆家军受到影响。可为何炮火仍在继续，莫非先前的一切估计都是错误的，而排出两侧杀敌的兵马根本形不成威胁！许洋根本没有分兵！

就好像是为了应和戚景通的猜测一般，就在这时候，前方一片明亮，成排的士兵用长矛战车火铳弓弩形成阵法，挡住了戚景通前进的道路。在正中士兵们的簇拥保护下，那员将领不正是陆家军主帅许洋吗。

戚景通大怒，自知中计，再看四周，陆家军数量已经超出自己的预期，炮火不断应该是陆家军并无分兵。自己错了，曾给许洋的伏击，今日许洋又还了回来，真是报应轮回屡试不爽啊。

当前之际唯有一搏，戚景通苦笑起来，看来不是人家许洋负隅顽抗，而是自己最后一击。笑罢，戚景通面‘色’一正，‘抽’出佩剑直指许洋，喝道：“将士们，随我来，‘射’人先‘射’马擒贼先擒王，冲啊！”

顺天府的兵马已经离开了顺天府，准备进攻山东，整个顺天府凡是留下的战斗部队全部进入了京城外城之中。只要打入山东，剿灭陆炳老巢。只要是守住了京城，那就是胜利。但这一切的前提就是守住京城，保证朱厚熜还活着。

京城之中军纪严明，所有人都不敢松懈，虽知陆家军已经尽数在外。但难免又对陆炳的神通广大心有余悸，更想到了几年前文斗和尚和剑王崔英两人闯入京城的情景。万一陆炳狗急跳墙，找江湖中人冲入其中，那免不了又是一场腥风血雨。

京城军事部防的严密，而宫内更是每个时辰就彻底检查一遍，防止有刺客有密道的存在。而陈洪不光要负责宫内的安全问题。更要担负京城内城外城的排查工作。防止魏和的探子‘混’入城内，每日都有探子被揪出来，这让陈洪不仅没有一丝喜悦，更是忧心忡忡。因为这些探子层出不穷好似根本没有穷尽之意，而且一旦真的把他们‘逼’得狗急跳墙了。自‘乱’阵脚陈洪还感觉好点，但现在所有人都很沉得住气，这就让陈洪更加没有把握了。只有胜利在望或者占尽优势的情况下，人才会如此淡定。魏和啊魏和，你究竟是有多心

大，手下又有多少人裹入了现如今的京师之中呢？

陈洪坐在轿子里闭目养神，一声声的在心中暗探。说到底，魏和也真够厉害的。现如今抓到的那些探子不论怎么拷打，要么咬舌自尽要么服毒自杀，现在抓探子番子们也都有了经验。上来制服后先打掉下巴防止咬碎毒‘药’资金，然后脱掉双臂防止其他自杀的可能‘性’。可就算如此，仍是不少人宁死不招，甚至有一人不肯进食活活饿死在牢狱里，真不知道魏和究竟是为何调教出这样一帮好手下。到最后终于撬开了两人的牙关，那俩人却只能招供出自己的上线所在。陈洪也没抱什么希望，结果派兵前往后果然早已人去楼空了。

陆家的情报网是个十分独立的机构。不似大明情报部‘门’那么根系盘多枝繁叶茂，同样陆家情报部‘门’虽然涉及各个领域。也继承了东厂和锦衣卫的一些‘精’华，比如狡兔三‘穴’和无法直线联系上级等等办法，一方一旦出事绝对不至于牵连过多的人。

不论陈洪怎么想，城防兵丁之中，有一小旗正在看向那‘挺’轿子，嘴角‘露’出些许嘲讽的微笑。

“刘三，快点儿，百户叫咱们去干活呢。”一个小旗对刘三说道，刘三这才把目光从陈洪的轿子上收敛回来。刘三也是个小旗，已经入伍半年了，十分来事儿啥事儿看的很透，会说话会办事儿做人仗义不小气，所以短短半年中也晋升成了一个小旗。

刘三集结手下的人一起赶去百户那里，一路上刘三跟人大打招呼，尽显军中的好人缘。据说上个月刘三还把自己的妹子给了千户大人当通房大丫头，千户十分喜爱，估计可能收个外宅，到时候刘三就成了千户的大舅哥，那还不得给个百户干干。故此军中大多数人对刘三很是巴结，不过大家并不因此瞧不起刘三，不光是因为刘三会做人，丝毫不因此而嚣张不让人厌烦，更是因为人为财死鸟为食亡，这下既给妹子找了个好人家，还能让自己攀上高枝何乐而不为呢？众人只叹自己没有妹妹，有的也叹自家妹子姿‘色’不济，实在不行捯饬捯饬自己的姘头送去也好啊，但又怕那样与自己不亲，反倒是落井下石反目成仇，于是就更加对刘三羡慕非凡了。

刘三和三四个小旗到了百户帐中，百户虽有官威但却还算平易近人，尤其是对刘三，因为刘三很可能在不久就和自己平起平坐了，而且这下子不居功自傲十分会来事儿，所以还要格外看重，给一些简单差事做做也就可以了。

百户对众人说道：“一会儿东厂厂督陈大人下来替皇上视察城防，诸位多多打起‘精’神来，说不上黄土垫道净水泼街吧，但也得维持整洁。千户大人说了，让咱们负责打扫一下卫生，之后就检查一下整个军中的军容，那些衣冠不整的让他们收拾一下，还有那些长的歪瓜裂枣的就让他们往后站站，别碍

了陈大人的眼。要知道陈大人不光是东厂的厂督还是圣上最信任的近臣，他听说也懂练兵之道，看看宦官骑兵营和御马监的勇士就知道陈大人深谙兵法了。他在圣上面前美言几句，咱们千户大人说不定就能往上挪挪，咱们也能跟着沾沾光，若是办砸了，不光千户大人不好‘交’代，咱们轻者军法从事，重了可要掉脑袋的。”百户说着做了个砍头的动作。

众人答是后，就纷纷领命出去了。现如今的京城虽然气氛很是紧张，但当兵就为吃粮，且不说敌军很可能还在千里之外，而且分身乏术根本不可能进攻京城。就算已经打到顺天府了，那也无妨，兵来将挡水来土掩，当个兵听上面的意思就是了，根本不用思考问题，不思考人就活的浑浑噩噩，谁还乎什么叛军呢。再说据说陆家军投降不杀，到时候甭管投降还是反戈一击都能保住‘性’命，只要不兵临城下，爱谁谁吧。

故此这给看似紧张实则闲的无聊的士兵们带来了一丝调剂，大家终于有事儿可做了。陈洪巡视完了西城，转而来到了的时候已经是一个时辰后了，刚才西城是突击检查，肮脏不堪的军营懈怠的军士让陈洪勃然大怒忧心忡忡。

如今来到了北城，瞬间心情好了许多，街道干净军营整齐而将士们也衣冠整洁，没有喝酒的没有耍钱的，军士们各个也十分有‘精’神，大明的士兵就该如此。虽然陈洪知道，这一切很可能就是做给他看的，因为自己去西城的时候消息就已经泄‘露’了，所以其他几个位置的大营自然都迅速起了应对手段。

官场上应付上级的消息向来是传播速度极快，自己手下人若是说里通外国和陆炳勾勾搭搭的来往陈洪可用‘性’命担保绝无一人，但要说给下面的将领通个风报个信，那还是有的。这是一种官场上的友情方式，属于潜规则的范围，陈洪也是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就得过且过了。自古上有政策，下有对策。

巡视之后，陈洪虽然知道可能是假的，但也内心舒爽很多，人都喜欢美好的东西，陈洪也不例外。他心头刚才聚集的怒气渐渐消退，众将看眉头紧锁的陈洪终于舒展开了，顿时相对而视知道这是个好兆头。

陈洪检查了一通，然后说自己饿了，众将赶忙要请陈洪去酒楼吃酒，陈洪却说今天就是来看看的，既然看就要看的全面，将士们吃什么他就吃什么，倒要看看这里的伙食如何。说着陈洪看了看日头，说道：“这个点儿军中的火头应该开始做饭了吧，走咱们去瞧瞧。”

众人大惊，现在是特殊时期，又在皇城脚下故此虽然不敢大肆克扣口粮让军士们吃不饱，但也绝对不会吃的太好，否则将领们靠什么发财。吃饱是让你别把事儿捅上去，吃好了那不可能，陈洪现在这么一‘弄’，估计是要穿帮，刚才那一些良好印象估计就得灰飞烟灭了。众将暗骂陈洪鬼‘精’，也叹陈洪看的透彻，思前想后考虑如何应付，阻拦是不可能了，陈洪向来言出必

行，甚至有些固执，所以只能盼着一会儿出来几个能说的，说的大人高兴，或者今天的伙食略好吧。

陈洪扫视众人，众人皆在组织语言，见他们面有难‘色’就更要去了。到了火头夫那里就闻到一股浓烈的‘肉’汤味，千户大惊，今天不年不节的也没见打仗得胜什么的，怎么炖起了‘肉’汤真是天助我也。

第五十五章露出马脚

陈洪看着那些蒸的十分实在的馍馍，又看了看锅里面有肉不少的肉汤，说道："这才是军士们该吃的东西，吃了这东西才能有力气上阵杀敌保家卫国。看来你们没有骗我，的确是做得很好，表里如一。火头"

"小的在。"那火头夫哪里见过这样的高官早就吓哆嗦了，颤颤巍巍的出来说道："你们平时就吃这个吗？"

"不，不，不是的。"火头夫答道，陈洪点了点头，心说也是，平日里天天吃这个，军费哪里供应的起，这不过是朝廷兵马又不是财大气粗的陆家军。陈洪又问道："那你们平时吃什么？"

"大人，这是菜单。"说着火头夫递过去一个，本来千户听到火头夫的话心都凉了，他可没想陈洪所想的那么多，什么军费啥的，只想这火头夫今天不错，天助我也什么的，还想提拔他一下，自叹上天照顾，来得早不如来得巧，今天正好炖肉汤。但随后听到火头的话，身子一下子凉了半截，暗骂这个废物估计要功亏一篑了，谁然他实话实说的。现如今听到有菜单，千户的身子又暖了，自己军中哪里有什么菜单，看来是另有玄机，再看那个刚成为自己"大舅哥"的小旗刘三在人群中冲自己眨眼这才知道，看来是刘三动了手脚，好小子。

果然，陈洪看了菜单大喜，上面荤素分明，有的是管饱有的是吃好，让军士们肚子里不光有油水，还能合理安排军费。于是陈洪喜道："这份菜单是你研究得？"

"是刘三给我的。"火头答道。

陈洪回头问千户："刘三是何人？"

"是属下帐下一员小旗。"千户答道，心中略有不快。看来刘三是抢功了，不过还好帮助自己躲过一劫，也算功过相抵了，回家可得加把劲儿弄他妹妹才是，这才能"报答"刘三。

"刘三何在？"陈洪问道。一人走出抱拳道："小旗刘三，参见陈大人。"

陈洪点了点头："这种大才之人真是难得，你一小旗怎有这等权利。"

"启禀大人，小的不过是代写而已，乃是奉命行事。"刘三答。

"奉命？奉谁的命？"陈洪再问。

“千户大人的命令，卑职与千户大人沾亲。这才在私下帮忙代写的。火头太紧张了，也不明内情，这才说是我给他的，实际上应该是千户大人才对。”刘三答。

陈洪点点头：“你们两人都该奖赏，刘三你不冒领功劳。也不居功自傲，不卑不亢，口齿清楚思路清晰，是个人才。这样吧，我今天就越俎代庖，给你个百户做做可好？”

刘三单膝跪地抱拳道：“谢大人提拔之恩，小的定当誓死效忠大明肝脑涂地在所不辞。”

陈洪听到这话，满意的点点头。看来这个刘三是个聪明人，要是他说什么涌泉相报那就远不如现在这番话冠冕堂皇，说为朝廷尽忠。既让陈洪高兴明白其意思，也不让陈洪为难，被人说利用职权提拔军中将领组建自己势力。聪明人不用说一点就透，或许他的确是个人才。

说着陈洪又回头对已经有点蒙圈的千户说道：“杂家一直听说你是买官买来的千户，说实话很多次本官都想办了你。但今日一见，看来是本官错了。本官给你赔礼了。你不用忙着说不敢，若是大明的官都像你一样。我倒是宁肯他们都是买来的官。你提前知道，却不炫耀给本官。甚至阻拦本官前来视察，说明你品性纯良，另外你的军队本官也看到了，的确是治军有方。一个连士兵们吃什么都关心的将领，不管打仗的本事如何都是个好将领，纵然不是个带兵的奇才，却也定是个练兵的好手。另外你不为亲是用，你这个亲戚刘三有些小才，你却还让他做个小旗，不拉帮结派结党营私，实在是难得中的难得。本次本官十分满意，待本官回宫后，定当向圣上禀明，让你再往上一步。”

千户连忙谢过，陈洪说到做到，而非只是随口说说做个样子，他就在军士之中一起吃了个饭，吃馍馍喝肉汤。军士们自然不至于乱说，揭穿这一切对谁都没好处，而陈洪也没在多问。对于普通军士而言这就如同过年一般，可对于锦衣玉食的陈洪而言，这应当是难以下咽的。可是出奇的是陈洪并未做做样子浅尝辄止就罢休，而是狼吞虎咽起来，这让众人大惊，以为是刘三还在里面加了佐料，结果一尝可不就是普通的粗粮馍馍和那普通到不能再普通的肉汤吗。

陈洪见众人吃惊的表情便笑道：“你们以为入宫后就是锦衣玉食了？吃不上饭的时候，连草都想吃啊。再说要不是没了活路，谁愿意当个阉人呢？我小时候可是要过饭的，所以这对于我来说已经是美味了，现在我吃的不光是食物，还是我那时的记忆。”

众人纷纷拍马屁，就差集体站起来鼓掌了。陈洪别看体格有点瘦弱，而且年纪也大了，但饭量却不小，此时说道：“给我再端一碗来。”

“是。”有军士应着去盛了一碗肉汤，结果也不知道太激动了还是什么，脚下一绊肉汤脱手而出，照着陈洪就迎面洒来。

千户和刘三今天作为陪衬坐在陈洪旁边，陈洪饭间又夸赞了两句，心情格外高兴。可如今突生变故，滚热的肉汤洒了过来令人猝不及防。却见陈洪猛然一运气，一掌打开，肉汤就好像凝固了一般飞向一旁，点滴没有落到陈洪身上。

众人不禁被陈洪的武艺给惊呆了，谁也不知道这个佝偻着身子的太监竟然有武艺在身，而且武功如此之高反应又这么灵敏。但见肉汤飞向刘三，因为肉汤借了陈洪的掌势，本来就很快的肉汤一下子就泼到了刘三的脸上。因为离得太近根本反应不过来。

刘三大叫一声用手去抹，抹了两下却赫然停住，捂着脸转身向外走去。众人大惊，连忙要看看刘三是否受伤，却见陈洪眼中一道亮光闪过。大叫一声：“站住！”

众人不明所以，陈洪怒目而视，看着刘三已然站住的背影，随即对身旁御马监和东厂的高手使了个眼色，众人拔出兵刃团团围住刘三，虽然众人不明所以还是会意了。挡住了刘三的去路。这番情景变化太快，众人一时间都没反应过来。

“你到底是谁！”陈洪喝道。

千户不明所以，心中奇怪，心说明明是陈洪把汤弄了人家刘三一脸，刘三还没说什么。怎么陈洪反倒不高兴了。既然刘三今天助了自己，也该自己义气一把了。于是千户站起身来抱拳拱手道：“大人没伤到吧，您这是”

“蠢材，你被骗了，咱们都被骗了。这个刘三到底是什么人，不管了，来人速速拿下，听押候审。”陈洪下令道。

周围没人敢帮刘三。东厂厂公拿人谁敢阻拦，那真的是活得不耐烦了。东厂高手把刘三团团围住，此时刘三转过头来。众人大吃一惊，刘三的脸皮都被烫掉了。但定睛观瞧仔细一看却发现又不是，刘三竟然带了一张人皮面具，那张面具下还有他本色的皮肤。

众人还没等惊呼，就见刘三猛然窜了起来，从一旁一个百户腰间抽出佩刀直刺陈洪。众人急忙去护卫陈洪。陈洪却用那尖锐的公鸭嗓子大叫道：“调虎离山，调虎离山！别护着我去抓他。别让他跑了，他跑了你们都得陪葬！”

众人大惊再见“刘三”空中借力虚晃身形朝着大帐外奔去。在场所有人都认识刘三有一阵了，谁也不知道刘三竟然身怀这样的功夫。只看刘三空中翻腾，然后背部着地一个就地翻滚避开人群，滚出一条路去，然后手脚并用飞

速前行。猛然间一员大汉，面色很白无须穿着宫内宦官的衣服挡在了刘三身前，他身材高大体积也大，宽宽的肩膀仿佛能扛起两座山，宛如一堵墙板挡住了刘三的去路。刘三也不与之对敌，反倒是身形一转换了个方向准备继续夺路而逃。

大汉身高臂长，抓向刘三后背，刘三挥刀就砍向那人的手，那人不闪不必，只听噹的一声，刀竟然入砸到钢铁上一般发出了金属音。再看那大汉，竟然一点皮毛都没伤到，当是上乘的外加功夫，按照刘三刚才的那几下子，江湖上没几个人敢这样硬抗他的刀法。这等硬气外家功夫已经可以和少林寺悟法相媲美了。刘三也不硬拼，丢了刀踢向大汉，大汉伸手格挡，反手握住了刘三的脚踝。

刘三借力弯曲身子，靠近大汉，单手伸出两指，猛然插向大汉双眼。纵然硬气功了得，刀枪不入斧戟砍剁不伤，但眼睛还是柔弱之地，这个地方时练不了的。而且凡是连外气功的，眼睛一般都很大，是时常运气吞吐呐喊瞪眼所致，久而久之眼睛就大了，还以些外凸显得有点凶神恶煞的意思。大汉用手护住眼睛，但刘三等的就是这个遮蔽他视线的时刻。另一脚照着大汉的手腕处踢去，人要是被叼住了腕子就使不上大力气了，纵然是外加好手用一些特殊部位扛刀扛枪还行，被刘三猛踢向手腕也不禁吃痛，大吼一声放了手。

刘三还没来得及跑，一个身高细长的宦官就冲上来一个扫堂腿踢向刘三。刘三猝不及防重心不稳跌倒在地，但却没有停止身形，闷哼一声就地如同圆木般翻滚，真个身子崩成一条直线，滚起来少了阻碍十分迅速。若是有懂行的人，非得叫一声好不可，这个动作全靠两臂肌肉和腰间力量，看似简单实则很难，只有荣行和飞贼或许能熟能生巧玩的此计，一般江湖中人虽然明白其中道理，都不一定能玩的这么利索，而且刘三一气呵成纵然被击打还能有如此顺畅，好似立于不败之地实在难得。

那细长宦官分身扑向刘三，双手呈虎爪状，呼啸而至，瞬间就扫到了刘三，刘三的衣摆被那虎爪一下子穿透，十指功力未消瞬间插入砸踩的结结实实的地面上，钉如了土地之中牢固异常难以撼动。

第五十六章魏和被抓

“吱拉”一声衣服撕破，刘三还在翻滚，但却速度为止一滞。高壮宦官大怒这挥拳打来，双耳灌风，斗大的拳头呼啸而至，刘三刚稳住身形，脚下还没发力，一时间抛不开，避无可避双之下伸手迎了上去，只听咔嚓一声，刘三的双臂就这么被生生震断了。

御马监勇士冲了上来，一票大汉死死压住刘三，然后麻肩头拢二背用身子给刘三来了五花大绑，然后麻利的打掉下巴检查口腔，发现没有毒药后给他塞上木棍按上下巴。木棍噙在嘴里，绳子勒在脑后，既不耽误说话又不能咬舌自尽，这实在是经验十足啊。

刚才那翻动作看似精彩，但实则也不过一眨眼的功夫，刘三一气呵成跑出去十来丈，但眨眼之间就被捉住了压了回来。东厂番子的确是高手云集，绝不可小觑。

帐内的众人全都看傻了，刘三被带到了陈洪面前立而不跪，陈洪甩甩手，有人伸手揭下来刘三脸上已经变形的的假面。陈洪倒吸一口凉气说道：“是你！”

“是我，陈洪，咱们这不是第一次见面了吧？”刘三嘿嘿笑了起来，背后的人往下压了压，被脱掉膀子的刘三疼的倒吸一口凉气。陈洪制止了他们，声称不可无理，看来对此人相当之尊敬，说罢就走到刘三面前微微一笑道：“今天我真是好运气，你本想顺杆爬，当个更高的权人，估计是想更进一步更加方便的刺探情报吧。但却弄巧成拙了，还不如当个大头兵泯然众人矣呢。魏和，聪明反被聪明误啊。棋差一招太冒险了。不过不过我还真没想到你你那个身先士卒。”

原来刘三的真身竟然是顺天府的情报大头子魏和，陆炳曾多次让魏和回山东来，千万别折损在情报这场没有硝烟的战场上，但魏和却总不放心手下的办事能力，的确敌后的刺探工作。魏和若是在的话，即便许多人没有见过魏和也不知道他在哪里，只要能听到他在的消息，就会心安不少，便可以认真工作了。反之则心慌慌坐不稳，要么无心收集情报工作不积极。要么就是慌乱之下露出马脚失手被擒。这些年魏和及其属下和东厂你来我往，相战的不亦乐乎，基本是谁也奈何不了谁的状态，可谓是厉害的猎人和狡猾的狐狸。

此时魏和摇摇头说道：“没了我情报部门依然在运作，有其他的预备方案。不牢陈大人担心了，我们依然还会给你增添不少麻烦的，嘻嘻，麻烦了。”魏和的口中噙着木棍，说起话来不免有些含糊不清，口水都顺着嘴角流了下来，显得略有狼狈。

“你还是这么嘴硬，咱们第一次相见的时候我记得那时候你还是一命锦衣卫。帮着陆炳统领那些京城探子。咱们一面之缘简单交谈，怎知你我现在各为其主，呵呵。真是十年河东十年河西，而今你是陆炳手下的情报大头子，我也爬上了东厂厂督的位置。沧海桑田弹指光阴，你我之后虽未谋面，但却你来我往交手多次，魏和咱们也算得上最好的敌人了吧？”陈洪说道。

魏和摇了摇头：“我虽然在屡次的交手中占尽先机。但我明白我和陈洪你比不上。说句不好听的，你也就是个阉人。若是个健全男儿必定有更好的作为，你的确是文韬武略。也不对。朱厚熜这个昏君当道，只怕你有才也难以被再度提拔了。总之我觉得你文武全才，真是大明的人才，佩服。”

“咱俩就别从这里互相夸赞了，这要是传入圣上的耳朵，不光你的命保不住，我也得受到牵连。”说完两人哈哈大笑起来，都会意了一切，好似两人是至交好友而非是你死我活的死敌。

陈洪道：“魏和你这次真是上天不助你啊，这也势必说明老天没有站在陆炳那边，否则你千算万算怎么还栽了呢？佩服你，但不能放过你。”陈洪说着挥手说道：“把魏和送入天牢，现在启程回去。”

千户自然知道魏和是谁，虽未谋面但也曾听过，因为最早魏和也是官场上的人，虽不知这些年在陆炳手下做什么，可这人就是陆系叛贼啊。此时他面色惨白，自己手下这个大舅哥竟然是反贼陆炳的左膀右臂，只怕自己这千户也当到头了。他冲到陈洪面前，纳头就拜口中连连说小的该死大人恕罪等等的话。

陈洪却笑了说道：“你失察有罪，的确是引狼入室了，不过这也不能都怪你，刚才本官不也被骗了吗。所以你就，你就罚俸半个月吧，好好干，别再出岔子了。”千户抬起头来看向陈洪，此时的陈洪不再是人见人怕的东厂大老虎，慈祥的就像家中长辈。千户抱拳拱手长跪不起，陈洪走了几步停住脚步说道：“既然魏和在这里，为了人多眼杂通信之时露出马脚，也为了避免因为探子过多而被反复审查而露馅，那么你手下这支队伍定当是探子最少的一支。我想想，我想想，恩，对，肯定是这样的，这就是魏和的思路，你派手下所有人护送我们回宫。”

“是。”千户答道。

陈洪没把魏和关入北镇抚司衙门中，毕竟魏和曾隶属于锦衣卫，万一知道一些逃生的法门或者有内应在，当然可能性不大，因为北锦衣卫中已经被清洗了很多次了。但道高一尺魔高一丈，陈洪生怕百密一疏错失这次天赐良机。

故此，魏和被关入皇宫的天牢之中。魏和早就被检查了口腔，证明并无毒药，但魏和已经想好了，绝不招供不论受到怎样非人的待遇，浑然当这臭皮囊根本不是自己的吧。

魏和被关入天牢之后并未立刻受到了拷打，魏和竟然还看到了天牢中隔壁房间关着的另一个熟人。汤克宽。汤克宽早就被关入天牢之中，原因是和陆炳交往过密对朝廷不够忠心，并抗旨不尊不愿意攻打陆炳。如今已经被关入天牢有些时间了，整个人都被虐待的脱了相，听说已经判了秋后问斩。

魏和隔着墙面与汤克宽叙起了旧情。两人曾经南方平倭乱出海征琉球的时候并肩作战过，属于生死战友，所以虽然许久未见但分外熟络。魏和说道："武河，放心，你死不了，我家主公定会来救我们的。"

"呵呵。如果我只是期盼这个，那这遥遥无期的一年多的牢狱生活我早就招供了。"汤克宽说道："不过我也没什么可招的，只不过我自认为陆炳我是我兄弟，对我不薄，我定不能负他。哎。也不知道戚景通和俞大猷怎么想的，他们两人并非愚忠愚孝之人也不是贪慕虚名的人，更不是如此不讲义气的人啊。魏和，你知不知道，为什么他们会跟陆炳反目成仇？"

"我不知道，不过现如今这俩人可给陆家带来不少麻烦。"魏和说道，汤克宽摇了摇头叹息道："哎，君昏臣暗。人性扭曲，这世道令人看不透了。"魏和给汤克宽讲了这一年来发生过的种种，汤克宽听得目瞪口呆。没想到自己在监牢中的一年时光竟然发生了如此多的事情。

而此时的京城已经渐入黑幕之中，天色渐渐晚了下来，京城的防卫工作非但没有松懈反而更加紧张起来。借着夜色，没有人发现天空之上飘着的那一个个热气球，也没有人看到正有成方队的翼人在热气球上起飞在高空中盘旋着，听着气球上发出的号令。辨别风向观察下方的皇宫。

之所以南京保卫战还有山东守卫以及许洋和戚景通的正面交锋中并未用到相当先进的热气球，也未享受制空权带来的独一无二的好处。那是因为所有的热气球都被用于了这次空袭之中。如果先前的所有战役都用上了这些热气球和翼人的话，那么很多事情就不会发生。配合望远镜的作用，敌人的埋伏将无处遁形，一个个计谋也会暴漏于青天白日之下。

此时的朱厚熜在养心殿内办公，心中莫名的有了一种慌张的感觉，按说今天应该是个好日子，抓住了陆炳的重臣魏和，可为什么会有如此的感觉呢？朱厚熜叫来了陈洪，陈洪到了养心殿上拱手抱拳跪拜在地，朱厚熜道："起来吧魏和，这里就你我君臣二人不必约束。"

"谢圣上，不知圣上宣臣前来所为何事？"陈洪问道，入夜之后陈洪略觉心神不宁，这与往日的紧张感不同，就好像有种预感，什么事情马上就要发

生了一样。

朱厚熜说道：“朕的心里有些慌乱，又不知是为何事慌乱，陈洪你陪在朕身边吧，好让朕安心一些。”

陈洪却脸色瞬间有些发白，心说两人共同有所预感肯定不是什么好事儿，于是说道：“臣也觉得惶惶不可终日之感在内心作祟，圣上您说是不是要出事儿了，臣还是赶紧下去，吩咐严加排查加紧守卫才是。”

朱厚熜身子一震连连点头道：“你快去！”

话音刚落，只听外面爆炸声大作。朱厚熜大惊，陈洪喝道：“圣上快进密室躲避。”所谓密室正是在养心殿之中，养心殿是朱厚熜修造的，毕竟是老朱家的人，喜欢留一线生机所以养心殿看着可能不如其他主殿那么大，但实际上是麻雀虽小五脏俱全，里面从密室到地道是一应俱全。

朱厚熜也不托词迟疑，直接钻入了掰动椅子的机关进入了养心殿里面。此次爆炸来自陆炳的气球空投，因为热气球受风向影响严重，所以即便是再怎么训练空投的准确性也不一定准确。可陆炳胜在密集程度，抬头看去，之间天空中黑暗无比，在往远处看去直觉皇宫上方的天比其他地方的更加黑暗一些，却是漫天的热气球阻挡住了月光所致。

第五十七章陆绎布局

宫中守卫的士兵们顿时惶恐不安起来，想到了许多关于陆炳能通鬼神的传。但万幸从天而降的是炸药和一些碎石铁蒺藜之类的，若是狂风暴雨电闪雷鸣，只怕是这场仗还没开打就得把众人的胆给吓破了。

陆炳选择高空轰炸的中心就是养心殿，虽然现如今皇宫中的动向难以传出来，陈洪封锁消息严密的很，但据先前几次的判断，以及对朱厚熜性格的分析，他肯定格外喜欢呆在自己修建的养心殿里。同时，朱厚熜也会认为养心殿是他的福地。

陆炳并没想着就这么一次性的把朱厚熜炸死，朱厚熜生性多疑，除非老天不眷顾他，巧合之下炸药正好落到他头上或者身旁，否则他必定有时间钻入密室之中。若是他不修造密室，打死陆炳都不敢相信。

陆炳最后一次与朱厚熜相见的的时候，就是吃了朱厚熜机关的大亏。如今风水轮流转，也该让朱厚熜尝试一下陆家机关巧匠的厉害了。

外围的御林军，四门卫军，东厂御马监武士以及锦衣卫和大内侍卫，纷纷搭弓射箭或拿起火铳仰天而射，但热气球所在的高度岂是这般能够打到的，于是各种射击无效。射击密集的地方亮起火光一片，正好为上面的空投部队指明了位置，照着人群密集的地方就砸了过去。

两边完全成了一场不对等的比拼，但见攻击无效清形不好就要溃败之时，陈洪恰巧出现了。他立刻组织兵力藏于掩体之中。他知道这应当是在山东战场上曾经出现过的那种名曰热气球的东西，只不过他未想到这东西如此厉害，有这般厉害的的作用。也决计没想到陆炳有这么多热气球，竟然会尝试着用这等办法直击京城。

陈洪以为陆炳从空中发起进攻，就算再怎么厉害，但最终还是要回到陆地之上的，否则总不能空袭完了就撤离吧。若只是做骚扰用途，那这般阵仗就有些太兴师动众了，根本不值的这般做。所以。现在的重中之重就是保存实力，减少不必要的伤亡，待敌人下来后再做打算。

陈洪让各部藏好。不被那连绵的炸药造成损伤，然后就派人出宫调配去了。但陈洪留了个心眼，并未让大军直接开入皇宫之中。因为谁也不准进入皇宫的部队有没有变节，即便陈洪查了许多遍了。但保不齐还是有如同魏和一般混在军中的人。若是让他们开进宫来只怕要引狼入室了。

更何况宫内的金银财宝不计其数，美女更是后宫三千，若是让军中这些如狼似虎的男儿闯进来，只怕陆炳还没打就要自己乱了起来。故此勤王不急，待到敌人下来的时候再放兵入宫大战反贼。

陈洪决定率众护住后宫和主殿，重防守养心殿。如此这般形成一道屏障和防御阻挡敌人攻击的部队，然后放宫外的各部军士门入宫，随即里外夹击扫荡陆炳残存势力。至于这般会对宫殿造成损害。或者金银财宝的丢失宫内女眷受辱，这些不过是可能会发生的担忧。只要这些将领不叛变。有他们约束士兵们也不会出什么大岔子。更何况就算丢了这些，也不过是身外之物，只要能保住皇上的安全，一切都好。

正当陈洪想的十分周全的时候，只觉得天上浇下了许多东西，有的十分水滑，有的则十分粘稠。陈洪藏在藏兵洞内，然后用手摸了摸，瞬间大叫一声不好，百密一疏，陆炳是要放火烧宫。

陈洪也顾不上宫内的规矩，称火为走水，大声道破陆炳的阴谋让大家重口依次传达。现场秩序已经混乱，不过还好这些人都是精锐，自己就找了水缸等物准备灭火，水龙队也迅速达到。

火把在从热气球上丢下，瞬间整个紫禁城陷入一片火海之中。各种易燃易爆的油类还有那些附着力极强的火油遇火就着，少量的水浇灌上去根本不会熄灭。而天空之上，那些易燃物依然往下投掷着，好似取之不尽用之不竭一样。

被动防守的宫内守卫被烧死的不计其数，活着的人们每个人身上也带有烧焦烧伤的痕迹。陈洪此时秘密的闪入了一扇石门之中，转瞬之间消失不见了。

天牢之中，听到外面慌乱呐喊的汤克宽问道：“是文孚来了吗？”

“不是主公，谁又有这么大的胆子直击皇宫呢？”魏和反问道，随即两人哈哈大笑起来。

射人先射马，擒贼先擒王，，是否能够力挽狂澜在此一举。

此时的南京城已经被赵家军攻击了三天三夜了，赵家军英勇无比，但此时也是疲乏万分，同样陆家军也是。两方一个没日没夜的攻击，从不停息，另一个则是不停的防守也伤亡惨重。如今这夜，一切终于安静了下来。

陆绎拖着疲惫的身子来到了中军大帐之中，叫来了军中所有将领。陆绎的两眼都快要合上了，这几天他不休不眠一直在各个城墙上督战，这给士兵们带来了莫大的勇气，但毕竟不是铁打的身子，陆绎也有些撑不住了。

他打了个哈欠道：“今晚敌人必定偷袭，诸位一定要做好防护，切勿掉以轻心。”

众将大惊，在他们心中陆绎是少年英才，虽然年纪轻轻但在众人心目中已然是位高权重，他的预判很少出错，他今晚有敌人来偷袭，必定会有人来偷袭。不光在将领之中，就算在士兵之中，身先士卒的陆绎也是威信极高，有威就有信，如是而已。

只不过虽然相信，但毕竟心中有疑。故此有人道：“少主是不是多虑了，敌人也知疲乏，攻城之困难于守城。我想他们是不是鸣金收兵回去休整了？”

陆绎摇了摇头。打开布防图道：“今日夜间之战，定然甚于前几日，四面八方都会受到攻击。还可能有武林高手潜入配合作战，任叔，少林悟灵大师，你们定要严加防范，普通的士兵是无法抵抗倭人的武人的。各部之间发放烟花筒。一旦遇到这样的武林高手或者强敌，各部就发烟花为号。任叔和悟灵大师定要迅速去救援，不可让这些高手骚扰我方布局乱我军心。他们想要扭转战局自然不可能，但是捣乱的本事的确不。若遇到多处潜入任叔负责西城，悟灵大师负责南城，至于挑选人手如何分配。你们自行掌握。我想少林和任家。定能远胜于那些浑身海腥味的倭贼。”悟灵和任天翔听到陆绎话里话外的尊敬和夸赞，虽知有些虚伪，但心中还是美滋滋的。

完陆绎又对崔凌道：“崔凌你在城内巡视，若遇到气息不对的人就立刻击杀，宁可错杀一千也不放过一个。”

“是。”崔凌任天翔悟灵三人答道。

“少主，我手下也有许多武艺高超的人，可否一用？”韩素发道。

陆绎摇了摇头道：“韩将军，我对您另有重任。你的人不适合做这个。剩下的人一定要严防死守，不能让城外的人看出你们的慌张来。要内紧外松，切不可大意，若今晚谁轻敌而捅了篓子，定斩不恕。”

“遵命。”众将答道。

陆绎挥挥手让他们退了，大帐之中留下崔凌和韩素发两人，韩素发道：“少主，你是不是不信任我，还是觉得我手下人马无用，怎么不委以重任呢？”

“韩将军勿急，在下并无此意。今晚的战场上，韩将军必定是重中之重，敌人势必从这里发动最猛烈的攻击。”陆绎着指向了南京布防图，然后道：“这里也只有韩将军和你的太湖好汉才能大展神威，这里才是适合你们的战场，这是旁人无可比拟的。韩将军，当年在太湖水寨，你我还有崔凌三人的那场交谈之中，我的没错吧，这正是您的优势。”

韩素发目瞪口呆，过了半晌才问道：“他们怎么过来？”

陆绎摇了摇头：“赵家的保密措施做得同样很好，我也不知道他们想怎么过来，但兵来将挡水来土掩，只要我们做好万全准备，就能以逸待劳。他们不是想夜袭南京吗？不是想杀我们个措手不及吗？呵呵，咱们就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着陆绎挥动手臂，那一时间豪情万丈挥斥方遒。

是夜，三天的进攻全部停歇，不管是南京城内派出兵员去收拢尸体，赵家也派出人不带盔甲抬着木板箩筐打着白旗来收尸。这是暂时的休战期，双方都不会贸然发动攻击，一时间仿佛世界都安静了，空气中只夹杂着若有若无那低低的哀嚎，是在战场之上，尸山之下受伤的人发出的，也不知道究竟是陆家军还是赵家军。

收拢尸体看似无聊但实则对两方都有好处，所以才会如此默契的同时肯定了这一行为。首先是把己方尸首带回，虽上了战场大多都是马革裹尸，死在异乡的土地上，但总还是要把尸体拿回来集体安葬的，就这么丢在战场上不管不顾岂不是让活着的战士们寒心？

另外有些依然在行伍中效力的人和被战死的人沾亲带故的，活着战场上还有没死透的，让人看了不免失去了战斗的意念。故此救回战场上无法动弹的重伤员，实际上虽然给部队带来了负担，但最主要的是给剩下有生力量看的。

两方皆是如此之想，除此之外就是因为作为攻方，如果战场上的尸体过多，难免影响日后的行军攻城，攻城的战士扛着兵器器械很容易就被尸体绊倒，而且也不利装车箭楼等用轮子行进的器械前进，轮子会被卡住。对于守方也是如此，死尸在城外如果时间久了，难免引发瘟疫之类的，到时候城内大病，岂不是不战自破了？不过如果不收敛尸体也无妨，用烈火灼烧即可除去病毒的源发，只是此般一来很容易让守城的战士们产生厌战的情绪和加剧恐惧感。兵贵神速，谁也拖不起，故此清理尸体成了两方共同要做的事情。

故此正好两方都基于自己各自的目的出来收拢尸首，战争暂时停歇，让疲倦不堪的战士们得到了些许喘息的时间。

夜幕降临，南京城内暗影闪动，闭目于高楼之上的崔凌猛然睁开眼睛大喝一声然后飞身朝着感觉来了的方向而去，身形步伐极其迅猛就好似野兽一样。若不仔细观瞧，此时的崔凌已经融入于夜色之中宛如一团移动的流水一般，透明到看不见。

猛然间烟火照亮了崔凌的身形，一团烟花腾空而起就此炸开，而城西的任天翔则是带着任家精锐和其他陆家武林好手朝着烟花发出的地方靠近，速度亦是很快。在这房屋林立的地方，这般武林高手的本事可算展现出来，爬高上梯翻腾跳跃，各种借力使力发挥的淋漓尽致。

再崔凌，此时的焰火照亮了崔凌也同时照亮了身旁足有三四十个的灰衣人，他们的衣服是灰色的，融入在这灰黑色的夜晚同样隐匿。他们蒙着面，包着头，仅仅露出了双眼，双眼之中满是恐惧之意，他们并未看到崔凌的到来，压根不知道崔凌是如何钻入他们的队形之中的。直到崔凌拉响烟花的信子，才被人发现，接下来冲天而起的焰火照亮了这一片，瞬间让他们大吃一惊。

第五十八章旧敌相遇

“八嘎！”一人低吼道，还未及拔刀出鞘，崔凌就先出刀了，没有兵刃挥舞的破空之声，也未有兵刃撕裂皮肉的声音，就这样，十余人纷纷倒地不起，再看身子慢慢断裂开来，空气中豁然散发出浓厚的血腥味。剩下的二十几个人迅速向后撤去，崔凌动作更快一步就要追去，却见那些人从身上不停的放出暗器，形成一道暗器组成的屏障。暗器多是些各种各样的飞镖之类的，上面散发着腥臭味道应该都是喂了毒的。

崔凌并不打开这些暗器，反倒是剑在双侧画起了圆形，颇像陆炳夺命十三刀中两圆杀四方。那些毒镖碰在崔凌的星月剑上，非但没有发出叮叮当当的碰撞声，也没有被击落在地面，反倒是如同泥牛入海一般毫无声响。再看那些毒镖竟然倒着飞向了发出暗器的这帮人，速度尤甚于刚才投出之时，刚猛异常应该是借力使力，并暗含了真气。

哨响过后，又有几十个黑衣人加入了战团之中，他们的兵器稀奇古怪。虽然招式不够精妙但胜在步伐轻盈，轻功当是不错的，而且他们极具牺牲精神，一命换命用生命掩护队友的攻击，即便队友很可能攻击无效也根本毫不犹豫的去牺牲自我，完成攻击。崔凌笑了，这是标准的忍者打法，看来赵家的确动用了倭人的忍者军团。

这些人配合的很好，崔凌不免有些感觉被缠入其中难以脱身，他们通常都接不了崔凌两招。他们很快发现了自身的问题，于是没人只与崔凌相接一招随后就换人攻击。甚至三人乃至更多人围攻也绝不出第二招，外围毒烟飞镖还有一些钢丝渔网就从未断过。就在这时候任天翔率领人马感到了。两方相接打斗在一起。而与此同时，悟灵负责的区域也闪现出了腾空烟火。

猛然间崔凌身子一颤，跟任天翔打了个照面就朝着陆绎所在的城西指挥大营而去，任天翔不知崔凌去干什么，但却接下来了这个战局，率领部众与之打在一起。任家是赫赫有名的洛阳鞭王府出身，所以跟这群忍者打起来。也丝毫不逞相让。崔凌的步伐越来越快，身旁刮起狂风，猛然间一道黑影拦在崔凌面前。崔凌脚步不停。身子如同螺旋一样刺向那人，口中喝道：“滚开！”

那人不怒反笑说道：“原来剑王也会先发制人！”

崔凌看不清那人的样貌，而那人的声音也好似故意处理过一般变得失了原来的音色，根本听不出来到底是谁。

崔凌整个身体都成了一个钻头形。直奔那人而去。身旁全是剑影看似根本无懈可击。那人却猛然间抛出一堆钢丝用钢钉插入附近的民居之中，然后拔出倭刀直刺崔凌旋转的尖端。

崔凌钻入钢丝所形成的网中，那些钢丝应该是经过特殊材质特别坚固，并没有一碰即断，即便是剑王的剑招，即便是有名的好剑。星月剑与之相碰发出吱吱的响声，崔凌的速度也为止一滞，那人大喝一声猛然间动了真气。两样兵器尖锋相对，黑夜里火花四溅。

相接的那一瞬间。空中有轰隆隆的声音响起，乃是高手真气相撞的动静。崔凌和那人都倒退两步卸力，两人互相看着对方，崔凌哼了一声说道：“是你？！变气的功夫了得。”

“你该说我从简去繁，破了你剑王的招数，反倒是你剑王门人变得花里胡哨不伦不类的，这才是今天该夸赞的吧？”那人答道。

崔凌问道：“赵一郎，勿要多言，你究竟要干什么，快点给我让开，否则定斩不饶。”

“你真是个孩子，既然我出来阻拦你岂能给你让开，出来与你一战的目的正是阻挠你。你要在陆绎身边，我们还怎么杀陆绎呢？嘿嘿嘿嘿。”赵一郎恢复了本来的声音，或许刚才才是他真实的声音，现如今不过是伪装出来的声音罢了，亦真亦假时而变化，在深夜里令人毛骨悚然。原来此人正是屡次相见的赵一郎，倭人忍者的大头目大宗主！

崔凌看了看剑上缠绕着的钢丝，那些宛如跗骨之疽一般紧紧的贴在星月剑上，崔凌尝试着用真气震动了一下，那些线竟然在赵一郎的手中。赵一郎笑道：“总之今天我是不会让你过去的，拿出看家本事来吧，就好比你上次夸下海口所说的什么剑王诀，该用的都用出来吧，只怕今天用你们汉人的话说不是你死就是我亡了吧。”

“看招！”崔凌猛然拉动星月剑，赵一郎的手持钢线与之抗衡，就在此时崔凌突然脱了手中的剑，然后身子贴着地面飞速朝着赵一郎而去，一掌打下赵一郎的檀中。赵一郎被打中了片寸，但他反应极快借力卸力倒也没受什么伤，而且掌法虽然和剑法有想通之处，但剑王门人向来不以空手功夫见长。赵一郎口中大喝一声，往后退去，身旁闪现出几个暗影，这次崔凌有经验了，这些人里有傀儡也有真人，可是不管这么多了，就在此时被缠绕的紧紧的星月剑猛然震动起来，好似一双无形的手在操控一般来回抖动，瞬间震断了那些钢线，然后飞入崔凌手中。崔凌持剑在手猛然刺向赵一郎，赵一郎即便足下功夫在快，也难以逃过，那些分身此时挡在了赵一郎面前，剑就如此刺穿了赵一郎的分身。

赵一郎刚刚躲过一劫，星月剑直透两人身躯，插入第三人的躯体之中。赵一郎的分身把握的极好，判断星月剑的长短十分准确，只用了三人来档。其他人则用兵刃攻向了剑没入体内的崔凌，却见此时，崔凌那柄黝黑的星月剑竟然发出耀眼的光芒，猛然在尖端长出了两尺有余，硬生生的把赵一郎腹

部开了一条口子。

而崔凌一手持剑，另一手真气上身分别抵挡住了几方打来的攻击，瞬间化解毫不费力。猛然间那些被斩断的钢丝朝着崔凌甩来，黑暗之中看不真着，崔凌反倒是闭上了眼睛回剑抵挡。顺便抵挡着那些分身时不时的攻击，还击碎了一个傀儡之身。

赵一郎退了两步，捂住了腹部，若不是刚才有人阻挡自己又没敢大意依然向后退去，只怕要被刺穿了。剑伤刺入身体一寸，鲜血流了下来瞬间染红了赵一郎的衣服。若不是他穿了一身深颜色的衣服，只怕看的更加明显。

赵一郎单手持刀，撑住身体，抬手看了看，手上满是鲜血，赵一郎哈哈大笑起来说道："这就是剑王诀吗？"

"对付你还用不上动用剑王诀。"崔凌的声音有些沙哑，此时说道。

赵一郎笑道："你差点要了我的命，但我又何尝不是差点要了你的？你为何到了此时还在嘴硬？"

只见月下的崔凌，脖子上又道细细的血痕，原来刚才那些钢丝突然如同能够自由行东的触角一般来回晃动。崔凌动用五感甚至六感左右击打，纷纷把那些钢丝击开，却又一条钢丝猛然间在地下窜出，这应当是早就埋在地下的，崔凌此时正击打落两条钢丝，难以回撤，那条钢丝瞬间就勒在崔凌的脖子上。稍一用力这锋利的钢丝就能把崔凌的脖子斩断，可剑王门人哪里有这么简单，此时崔凌剑不回撤，运气与剑上做了个自刎的动作。剑刃的真气灼烈，瞬间把钢丝斩断，但钢丝受到严丝合缝的冲击还是往崔凌的皮肉里入了两分，这也是现在崔凌说话沙哑的原因。

赵一郎擦了擦腹部的鲜血说道："我有点问题。"

崔凌摸了摸脖子上的血迹也说道："我也有点问题。"

"那你先说。"赵一郎笑道，两人看似就好像老友在大街遇到后交谈一番，根本不似死敌的样子。

崔凌当仁不让问道："这一切的都是你精心设计好的？攻击的招式，埋线的位置，甚至刚才发生的一切？"

"是，不过我没想到你的那招会刺到我。"赵一郎答道。

崔凌点点头道："料敌先机，佩服佩服，你问吧。"

"刚才为何你会斩断这些精钢丝线，这些精钢丝线乃是西域的物件，价值

连城十分难得，即便是名刀名剑也无法砍断。寻常的钢铁器具，只需要轻轻一勒就能拦腰斩断，你是怎么做到的。而且你的剑芒为何会如此之盛，竟然能有两尺有余，莫非这就是剑王诀。”赵一郎问道。

崔凌笑道：“环宇之中，本就没有无坚不摧的东西，你这精钢丝线也是如此。只要是存在的东西，必定有弱点，就如同你料敌先机一样，我也在寻找你的破绽，包括这些钢丝的破绽。我找到了就能震断了，这有什么可其他的。”

“不对，你不诚实。”赵一郎说道。

崔凌无奈的耸耸肩问道：“此话怎讲？”

“这只能解释为何钢丝没有勒断你的星月剑，你用星月剑做了力量的中恒，让他们就好像互相制约一样根本使不上力量，呵呵，真是狡猾，就像个泥鳅。但按照你这么说，既然这时候震断了，为何你把剑脱手后，我依然可以牵制这把剑，那力量就用上了啊？为何剑依然没断，而剑上连个缺口都没有，是你星月剑厉害还是另有隐情。而那把剑又是要什么力量跑到你手里去的，我并未感受到真气大振。”赵一郎说道。

第五十九章生父到来

崔凌笑了笑：“既然是死战我就满足你，不过不能说的太细，其实我早就震断了这些线，所以才对我的剑形成不了什么威胁。剑王门人故有宝刃在身也难掩剑王之术，草木皆可为剑，和这把星月并无太大的关系。即便是个木棍当时你也弄不断，因为所有的钢丝都是被我真气固定住了。”

“可以当时剑都脱手了，为何还有真气存在？”赵一郎不解道。

崔凌道：“你的问题太多了，因为我也用了线，只不过我的线是无形的线，这就是剑王的奥妙，继续战斗吧。”

“凑德玛纳，额等等，你还没回答我刚才最后一个问题，那剑芒是剑王诀吗？”赵一郎说道。

崔凌闭目感受一番，然后笑道：“看来陆绎现在并没危险，所以我才陪你废话一番。不过我依然要速战速决，你脑子是不是有病啊，刚才不是说了吗，对付你哪里用的上剑王诀啊。这不过都是普通的招数，不过你这么想见剑王诀，竟然三番四次的提及，那我就让你见识一下吧。”

“哈哈，好，我也要拿出看家的本事来了。”赵一郎手中倭刀画了一个半圆双手紧握在身前对向崔凌说道。

“你要能看见家那你就是条狗啊。”崔凌哈哈大笑着两人又一次碰撞到了一起。

城西的大营之中，陆绎检查完各个新建的炮台。然后回到了大帐之中，刚一落座陆绎又站了起来猛然拔剑出鞘。剑发出龙吟的响声，陆绎没有叫来士兵护卫。因为他知道现在自己若叫了卫兵，一两百人也阻拦不下敌人的攻击。同时如此这般一来必定造成提早恐慌，打草惊蛇，到时候自己的计策就功亏一溃了。

陆绎决定自己解决来者，门口的护卫此时只怕已经被解决了吧。

“啪啪啪。”几人拍着巴掌走入了大帐之中。

陆绎皱起了眉头问道：“你谁？”这些人看着好生眼熟，接着灯光看不清他的具体样貌，但陆绎的心却越跳越快。莫非是他们？

那几人看着陆绎笑了起来，跟在第二位的那人低声喝道：“江然，你岂能如此无礼！”

陆绎听到这个称呼身子一颤。慢慢放低了剑坐在案前说道：“原来真的是你们，江然已经死了，”他竖起大拇指，指向自己说道：“我是陆绎。陆炳长子！”

“混账东西。生育之恩岂能忘记？你这个不孝之子，江炁是你胞姐，至今不曾改姓，你倒是光明正大的叫起了陆绎，竟然还说的如此理直气壮。”另一人说道。

为首那人抬手止住了两旁人的话语，摘下了面罩走入灯光的明亮之中道：“儿子，事到如今，你竟然还是不愿意认我这个父亲吗。咱们毕竟血脉相连啊。”

来者不是旁人，正是陆绎的生父。江彬还有他的两位兄长，江杰，江熙。陆绎金刀铁马坐于座上，不起身不参拜，冷冷的看着眼前的这三个人。

“你们怎么会来？”陆绎说道。

“你怎么还不用尊称！”江杰说道，陆绎拍案而起喝道：“这里是陆家的军营，你们当年抛弃我的时候在做什么？我是陆家少主，在我的地盘上，难不成你们一出现就要耍威风吗？”

“你说的没错，陆炳比我是个更好的父亲，这么多年他待你视如己出，我不确定我能做到的比他更好。你能够认准他做父亲，是你的福气，也是我的运气，还说明了你的义气。绎儿，或者叫然儿，你还记得我吗？”江彬此时走了出来说道。

举拳难打笑脸人，若是江彬对着和陆绎呛火陆绎可能还不觉得有什么，如今江彬竟然这么说，顿时让陆绎有些难受，毕竟血浓于水这种血脉之间的亲情是许多东西难以替代的。陆绎说道：“你们坐吧。”

待江彬等三人坐下后，陆绎说道：“此次前来你们目的何在？”

“制约你，不让你上战场指挥，一会儿我们的偷袭就开始了，南京将会大乱，你待在我身边既给我们省去了不少不必要的伤亡，也能保证你不被人杀死。我们正是为这般两全其美之事而来的，当然也是为了来看看你，自从上次陆府一别这么多年我们都未曾见过，为父我还是很想念你的。”江彬说道。

陆绎笑了，笑的很轻蔑：“自从那次家父让我给你磕过头后我就报了你的生育之恩，你我也就再无瓜葛你来看我做什么？呵呵，我看前者的目的大于后者吧，不过你们别得意，鹿死谁手还未可知呢，纵然我不在你们也不定能

偷袭成功。”

“哦？这么说你早有准备？还是故意说出这番大话来迷惑我们？”江彬眯着眼睛看向陆绎上下打量后说道：“无论如何，孩子，今天你是更不能再走出这大帐一步了。”

“若不然呢？”陆绎摩擦着自己的龙吟剑说道。

江杰皱眉道：“江然你别不知好歹，我们可是你亲生父亲还有亲大哥，我们能害你？”

“哈哈，那可说不定。虽然家父从未给我提及过你们的龌龊事情，但我曾掌握南方情报，怎能不知你们的龌龊勾当。当年为了你们能金蝉脱壳，你们舍弃了多少人，江勋，江鳌是不是你的亲儿子，不也是被你利用丧命了？而我们亦是如此，当年我们被送入郭勋府中，你可知道我们受了多少折磨。你呢？自己在外面却逍遥快活，可能说逍遥有些不妥，毕竟当时你是反贼要犯，虽然宣传上你已经被斩首了，说你是个已死之人，这样你就失去了话语权，说出的话递出去的书信也没人理会了。但实际上高层都知道，你江彬并没有死，你自然不敢大白于天下。为什么当时抛弃我们，让我们平白无故的遭罪，为什么不带着我们一起走？哼哼，我们分明是诱饵。”陆绎说道。

江杰刚要说话，陆绎抢了一步说道：“后来呢，后来你明明回来却把我扔到了陆家，还好家父是个好养父，待我视如己出否则我岂不是又要遭受许多磨难。这些年陆家帮你洗脱罪责，帮你赡养妻儿，你怎么做的？如今不还是恩将仇报要与陆家为敌吗？你说，你这种人怎么让我信你？你这种人还好意思跟我讲不会害我，真是笑话。”

“江然，你听四哥说。”江熙此时出来打圆场说道。

“你听我说！我不叫江然，我叫陆绎！”陆绎说道：“当时赵憑跟我你在他们赵家帐下的那一刻我就明白，终会有一天我们将遇到，而遇到的时候正是江家利用你的时候，那时节什么父子之情兄弟之义都是他娘的狗屁。”

“江然够了！”江熙说道：“当年你以为陆炳会无故收留你吗？对，我们不否认陆炳是个好人，我们也没想到你在陆家会如此得宠得势。但当年收养你也是为了保住江家的根啊，我们当时四处漂泊朝不保夕，很可能就命丧于刀剑之下或追捕之中了，只有让你在陆家才能保全住你的性命，保住咱们江家的根儿。你以为当时陆炳就会如此善心收留你吗？当然不是，是父亲和陆炳做的一场交易，你不过是交易中的一个受益者罢了。”

“可是家人不就该死在一起吗，起码我在陆家是这么学到的。其实本来你们不是没想到我在陆家得势，而是没想到我能在郭勋家活下去，也没想到你们根本没有东山再起，还是沦为别人的走狗。”陆绎说着看向三人，除了江彬

一脸淡然以外，两位兄长神情闪动了一下，算是默认了陆绎的话。

陆绎继续说道："你们如何解释最初的舍弃，又如何解释现在的作为？陆家不论最初目的几许，他们都有恩于你们江家残孽，而你们现如今竟然叫我恩将仇报，抱歉我做不到。我不知道陆家和你们有什么深仇大恨，莫非为了当年阻拦你夺权的事情？呵呵，有王守仁和杨廷和在，即便没有家父的阻拦，你江彬也难成大业。如今你们不帮着陆家共同抗敌，竟然帮着陆家的死敌赵家，真是一点廉耻都没。我是陆家主将之一，也是陆家少主的继承人，更是这座城的主人，我在城在，城破人亡，你们休要在浪费口舌了，我是不会听你们的。现在，立刻给我滚出去，我饶你们不死，否则我陆绎认人，休怪我手中的这把龙吟剑不认人。"

"他们陆家？你们江家？"江彬此时说话了，笑道："那你又属于哪里？我这么多年儿子寄养在陆家，我朝廷不能回，陆家自然也不能去，我能去哪里。不管你说我是走狗也好，鹰抓也罢，但终究是各为其主。江然，我就问你一句，若是当年你是我，你遇到了我同样地情形，在你现在能看透这一切的时候，你会如何选择？"

第六十章夺城

“我会和你一样的选择。”陆绎的答案令江杰和江熙愕然，江熙道：“既然你也会做出同样的选择，你就应该理解父亲当年的难处啊。”

陆绎摇了摇头说道：“虽然如此，但我依然没法原谅你们，我会这样做，但不代表这样做对的。成大事者必定要斩断七情六欲，可我没法原谅你们不把我当家人，抛弃我这件事情。”

“宁可我负天下人，绝不让一人负我？”江彬问道：“心狠冷峻像我江家的儿郎，重情重义是陆炳教育的好，不过你好矛盾好矛盾。”

“我现在要去督战了，你们走还是不走？”陆绎问道。

“我们若是不走你会怎样？”江杰拔刀出鞘喝道。

陆绎弹了一下龙吟剑，龙吟剑再度发出一阵龙吟之声，陆绎道：“刚才我已经给了你们逃命的机会，是你们自己没有珍惜，而今就休怪我无情了。”

说罢陆绎没有废话，直扑向三人，顿时屋内寒气逼人，但寒冷之中又不似段清风那般阴柔，带着一股冷峻的阳刚。江彬三人没有坐以待毙，纷纷拔出兵刃来抵抗，四人战做一团，你死我活真刀真枪，刀剑之间尽显杀招。

戚景通彻底失败了，手下已经被冲的七零八落只剩下了三四万人，这三四万人是朝廷兵马戚景通部的最后的精锐。如今这些人已经给陆家军许洋部造不成任何威胁。但戚景通并没有悲伤，因为他已经完成了自己的使命，牢牢的拖住了陆家军许洋部这支陆家军中的主力部队。

戚景通的大败并非是因为他的无能。能面对陆家军最精锐的百炼精兵和主力部队，依然把这场仗打的如此持久，戚景通已经可以算是当世之名将了。只不过他遇到的是陆家，一支不一样的军队，一支装备着根本不该属于这个时代的武器的军队。只不过对面的将领是他以前没有放在眼里，却是缠斗了最久，最终足够重视与之对敌数年的宿敌。许洋。

当许洋不再赶赴山东进行救援的时候，当埋伏之后两方撤出一段当面锣对面鼓的最后一战的时候，就已经注定了最终的结果。这个结果可能普通的士兵们并不知晓。他们依然幻想着战场上的任何可能性，寄希望于主将的足智多谋，但戚景通却深深知道，毕竟两方的部队相差的太多了。能打成今天的样子已经是十分不易了。

可是他还是选择了打这一仗。这一仗的时间就可以为俞大猷部争取更多的时间，这一仗之后就能让顺天府驻军趁早插入陆家根基的心脏，这一仗之后或许大明就此胜利了，当然这也可能只不过是一场美好的幻想，但这很有可能，起码说还有机会。不过戚景通并未想到陆炳能够空袭京城，因为这已经超乎了他的认知。所以他以为不管进攻山东成功与否，都会对陆家形成不可忽视的打击。不过若是他知道这种撤兵正让陆炳有了进攻京城的胆量和机会，估计戚景通会狂喷一口心中恶血吧。这并不能怪戚景通。因为他并不知道，这样的打法已经超越了这个时代。

在外界看来，陆家军这支山东的主力部队擅长两种打法，一个就是野外浪战，一个就是防守。若是论城防或许他们不行，因为他们根本懒得这么打，但是挖壕沟设陷阱进行野外阻截可是他们的拿手好戏，这源于他们第一个最为擅长的技能就是野外浪战。陆家军仰仗各种先进武器和大面积炮火的支援，以及单兵素质的高超，可以碾碎这个世界上同时代的所有军队。他们信奉最好的饭就是进攻这句话，也奉行着陆家军可以碾碎一切障碍这句口号。所以正面冲突之中，不论人多人少，除非是多于百倍兵力，很少有人可以在面对面的战争中打败无敌的陆家军。

与之前的突围不同，陆家军各种远程武器配合发挥的淋漓尽致，没有了城墙的舒服，他们非但没有伤亡率增高，反而更加自由打的得心应手。所有人都在玩命，不论胜负不论是陆家军还是朝廷兵马，都想早点结束双方的这次持久的你来我往的对垒拉锯战。

双方都是死战在了一起，而最后也是以肉搏战做了结束。毫无悬念的就是陆家军大胜，戚景通大败，戚景通本想就这样战死沙场算了，怎知属下却死命拉着他冲了出去。收拢溃散的兵力，发现主力精锐竟然还大半存在，这让戚景通感到一丝欣慰。

经过这一战，这些将士不论是高高在上的将领还是普通的军士都成了不可多得的人才，他们将会更加坚毅也会更加冷静，实战经验会增多，应对陆家军的办法也会随着对战争之中对陆家军的了解而增多。这次大战之后，朝廷的命脉还在，人才还在，万幸，天助。

突然斥候来报，说许洋的军队稍作整顿后尾随而至，宛如附骨之疽一般死缠不休。戚景通听后虎躯一震，众人不明所以，但皆不愿相信主将戚景通是因为被吓破了胆所致。面对比现在还严峻的结果，戚景通都挺了下来，他就是军中的主心骨，在众人里竖立了无法撼动的威信，若是戚景通都怕了，若是他都倒下了，那军队将如大厦将倾一般，瞬间散盘。

戚景通突然哈哈大笑起来，两行泪流了下来：“咱们不要再逃了，这或许是你我最后一战，就当大明的义士吧，留取丹心照汗青！”

众人不解，但戚景通却明白，山东定是不怎么危急了，否则许洋为何要放弃如此之好可以回援的机会，反而对自己死缠烂打呢？他绝非生有异心。也绝非是为了赶尽杀绝，更不是已然战斗到疯狂。而是山东自有妙计，那么俞大猷和顺天府的部队将会情形堪忧。

这次若是拿不下山东陆家老巢。就彻底失去了机会。大明要败了，大明要亡了，只不过戚景通现如今有苦难言，只怕自己说出这一切后兵马就会丧失斗志立刻瓦解。就让自己自私一次吧，就让自己以大明将士的身份再度踏上战场，死在战场之上！

北京紫禁城上空的空袭仍在继续，大量的**和空中浇灌而下的火油在地面上爆炸燃烧。这让地面的部队根本没有招架的余地。高空投掷刚刚结束片刻，就有人立刻惊呼说有鸟人。

众人仰望天空，果然有一些人飞过。防守宫内的朝廷人马见了无不心惊胆战。以为反贼是有神人相助。但很快他们发现那些人根本就是普通人，只是如同风筝一般在天空中飞来飞去，并且用手中的小弩连番射击射杀着地面的部队。

刚开始只有一两人，这还不足为虑。令人心惊的不是小弩。而是他们扔下的一些手雷，这些手雷落地就炸，时候拿捏得极好，因为不是那么高空的投掷故此也相对有准确性，在防守一方的部队中接连炸起简直是避无可避。这一两人好似是来探路的，随即又有十几人飞下，引起更大的动乱，但因为飞的较低。守卫皇宫的还是有能人存在，他们用弓箭甚至投掷长矛就把这些翼人给击落了。

每击落一人。人群中就发出一阵阵的欢呼，因为这种高空作战实在太有优势了。虽然那些**和易燃液体用水浇不灭，火烧之下造成一些伤亡，但毕竟还可以躲也有时间躲。时常也会因为风速问题投掷到空地上，只不过覆盖面极大故此才能发挥威力。

但翼人则不同，他们飞快但是低空飞行看得清楚，自然威胁也要大一些，平均一个翼人就要折损二十几名朝廷官兵。刚才才十几个翼人人就已经杀了二百余人了，所以能击落他们岂能不高声欢呼。可就在这时候，有人再度发出惊呼，之间天空之上迎下了数以百计近乎千名翼人，战况瞬间扭转，朝廷兵马抱头鼠窜，有人情急投降，陆家大多投降不杀，故此投降之声连成片，众人皆丢盔弃甲丧失了斗志。

从战争一开始，陈洪和皇帝就失去了踪影，恰时军中有人狂呼陈公公战死，皇帝驾崩之类的话，于是众人就更没有勇气再战下去了。不消说，这些

人正是陆家早就混入的探子，在这方面魏和的确做得够功夫。

翼人们降落下来，收缴武器把丧失斗志的朝廷士兵分批关押。战斗持续了一个半时辰，防卫严密的紫禁城就被攻破了，陈洪和朱厚熜不知去向。陆炳为了担心骚扰后宫，亲自带队搜寻，却根本未果。这场仗其实打的是惊心动魄，虽然陆炳又压倒性的优势，但若无先前朱厚熜的铺垫，他也绝不会如此顺利的拿下。

为何这么说呢，因为先前陆炳对大明官场的渗透实在太严重了，导致朱厚熜十分担忧军中将领是陆炳的人，故此朱厚熜并不敢对单一的人委以重用，要分权制衡。当然就算没有陆炳的事情，朱厚熜这般多疑的性格也是会分权制衡的。于是乎这就面临着互相制约和配合不密切的问题，所以若是宫外的士兵涌入宫内，或者联合防守陆炳根本没办法这么快拿下皇宫，但问题是宫外的士兵们并无接到命令，所以根本不敢擅自入宫。

擅自入宫即便救驾也会遭受惩罚，这是擅自调兵是死罪，就算是位高权重的人也会因此失了势力，更别说普通将领了，自古以来这样的事情没少发生，有了前车之鉴更别说是面对朱厚熜这个多疑的君主了。

所以直到战争结束，宫门大开后，城外驻扎在皇城外的部队还是肃立在宫外，陆炳招降并未费什么功夫。一来他们刚才在宫外就看到了陆炳的厉害，还有就是现如今少了里外配合，又面对陆家军精锐的严阵以待，就算冲进去也没有什么用处了。皇帝都跑了，谁还愿意卖命，起码据说陆炳是个明主，于是乎将士们纷纷投降，少数人宁死不降的陆炳也未杀只是赶出了京城。

京城驻军已经被空袭打懵了，军心涣散胆战心惊无力反抗故此不抵抗，这点陆炳清楚，双方将士们清楚，聪明的朱厚熜同样也清楚。最初他想绕到宫外，率领外面的军队反冲入紫禁城中，从而对陆炳降落的士兵进行地面突袭。但后来看到不是这么回事儿，陆炳前来的人也不少，而且有高空配合即便是打也很难取胜，到时候再想跑也就晚了，于是乎朱厚熜带着陈洪和四五十个御马监以及东厂的高手趁乱通过密道逃出了京城。

第六十一章山东危机，危急

陆炳拿下京城后，大告于天下，随即给了这些投降的将士们一个立下首功的机会，让他们去收复顺天府诸地。顺天府拱卫京城的大部分兵马已经调走，这纯属是个给功劳的好活，听起来好听做起来不难，故此是皆大欢喜，纷纷去“建功立业”了。

陆炳从异人馆弄来很多高人，最终发现了养心殿下的密道，顺着密道搜寻，终于找到朱厚熜逃离的足迹。而朱厚熜显然也想到了最终这个秘密保守不了多久的事情，故此他在地道出口处留下了机关，尽显多疑谨慎本色。本来搜寻一路终于发现踪迹，刚开始的时候还小心翼翼，最后发现根本没有那么凶险，这条密道竟然如同还未完工的道路一样，于是大家就更加踏实了。

结果发现外面的空气流入，认为大功告成发现出口柳暗花明之时，却突遇陷阱，瞬间死伤四五十人。陆炳听到消息后咬牙切齿，这四五十人要么是好手要么就是异人馆中难得的怪才，就这么这折损于密道当中实在令人心痛。

朱厚熜去哪里了呢，他出了京城知道陆炳会在短时间内占领顺天府，与山东方向交相辉映夹击顺天府原来的驻军，若是那时候再跑只怕为时晚矣。所以也顾不上什么皇家的威严，急急如丧家之犬一般逃离了顺天府，直奔进攻山东的大军所在。

一路上朱厚熜感触颇深百感交集，这些年他自己的问题他自己知道。纵然他明白是自己逼反了陆炳，可是他依然恨陆炳。大明的天下，朱家的天下。难道就要尽数毁于自己的手中吗？

不行，绝对不信，还没到最后时刻，一定可以绝地反击！

山东方面迎来了前所未有的危机，梦雪晴离开登州府，去了更加方便传达命令的济南府发号施令。现如今山东的兵马总数加起来也就不到两万人，而且大多是预备部队。所谓预备部队是齐鲁学院的学院兵辅助。老兵为主教，两方共同调教的新兵。随着人员增多，自然不能像是百炼精兵那般调教了。所以战斗力略微降低，百炼精兵虽强但入门条件太严格，常言道兵不在多而在精，一万精兵足以比拟五万普通兵马。可是现如今陆家是在逐鹿天下。精兵练起来太慢。而且数量太少，装备太贵，且不说钱财上受不了养不了几十万百炼精兵，就是精力上也达不到，再说上哪里弄这么多好苗子呢？而且要是人数太少了，不免要东征西站，让精兵得不到修养不免产生厌战情绪，人数太少只能攻城略地。却又无法占领城池，否则兵员一分就所剩无

几。纵然厉害也构不成战斗力了。

故此必须要有大批士兵加入，档次低点的就是韩素发部的农民起义军，现如今已经被归为陆绎的队伍中，档次高点的则就是陆绎在南方训练的兵马。而山东兵马永远是兵马精锐之地，所以即便是预备军，也属于陆家军中的上乘，放眼整个大明也是个中翘楚。

这群士兵虽然比百炼精兵略差，但同样要经历严苛的训练，和陆家各项先进武器配合作战的作战演戏。练兵练兵倒是练出来许多好兵，每个百户手下都能挑出来几个足以百炼精兵比拟的好苗子，这个概率已经不低了。但问题是他们并没有经历过实战，没有战火的熏陶这些士兵永远称做不了真正的士兵，势必在初次交锋的时候就会腿软。

以往几届山东精兵都是经历了多多少少实战的熏陶，然后再上战场的时候就不那么紧张了，起码从容应对能够听清号令不至于出岔子。要么就是剿匪，要么就是跟陆炳远征，还有就是和滞留在山东的朝廷兵马交战，再不然的就是防御战中借助稀奇古怪杀伤力巨大的防御工事进行辅助。这都有一个共同点，那就是陆家军占有绝对的优势，人数众多武器先进人员配备得当，自然可以旗开得胜，既有了实战经验又给士兵们增长了信心，再出去打仗的时候就不一样了。

有时候遇到这样的首战，将领们还会故意拖延战争时间，以多方面配合打击，留有敌人一线余地，待敌人缓和过来后再打，无非就是为了让各个兵种都轮番上一下，尝试一下不同的战斗模式，将领们也可以增加实战指挥的能力，发现问题并及时改正。

但如今则不同了，这群山东的预备兵们根本没有经历过这些，而且一上来就遇到了来势汹汹的两股人马，皆是朝廷的精锐所在。首先是顺天府的军队，那些人是各个卫所拱卫京师挑选出来精锐部队，打乱后重新编排，天子脚下吃得虽然不好，但也能吃饱，所以身体素质自然差不了。武器配备虽然比陆家落后，但也杀伤力十足，起码装备齐全，堪称为一支劲旅。

顺天府的兵马从北方而来，而相应由南而来的是名将俞大猷的人马，对于俞大猷梦雪晴并不陌生，这个人最初被划入陆系的阵营中，也不知怎的就被陈洪策反了。俞大猷虽然年轻，但堪称一代名将，武艺高超还是清源洞的弟子，要文才有文才要武艺有武艺，兵法谋略更是上乘，本就是世袭的官位，后来晋升，属于将门子弟。耳读目染之下自然了得，又和陆炳在一起经历了几场大战，再后来在南方也经常与贼寇交锋，一直没停了打仗，故此可谓是一个身经百战的劲敌。

同时他手下的兵马也很了得，都是朝廷一些卫所的正规军，这些卫所有些已经和赵家或者陆家韩素发部发生过短暂交锋，且没有投降也没落败。虽然不胜但足以说明他们还是有些实力的。这次俞大猷去了南京，顺便收拢一

些应天府溃败的兵马，应天府兵马失败在指挥不力群龙无首上。虽然最终失败了，但归根结底却也是朝廷在南方最厉害的部队，绝不容小觑。

最主要的是他们此次信心十足，就是来擒贼擒王直捣黄龙而来，以速战速决为己任，迅速毁灭陆家根基之地山东，以达到结束战斗的目的。所以必定会猛烈攻击十分坚定。一旦山东沦陷，战争会不会结束那不好说，但陆家必定元气大伤一蹶不振。失败也只是迟早的事情。故此，此一战可谓是关键一战。

梦雪晴看到了军报顿时冷汗就下来了，如此有目的，有目标的军队。两方人数共计十五万人。而陆家在山东的人马却只有不到两万还都是新兵，这场仗那还怎么打。朝廷精锐碰撞山东精兵，但人数差别太大，若是梦雪晴手中是两万百炼精兵的老兵，哪怕是一万她的心里还有些底儿，可如今却是新兵蛋子儿，这任谁也保不齐这场仗会打成什么样子。

现如今山东诸地除了有城池可守以外，那些外围的陷阱已经使用过了。当时也是造了数年才建造完毕，现在哪里能一时间重新修造。再说敌人已经知晓。这样的暴漏于青天白日之下的陷阱也就没什么用处了。面临的就只剩下攻守战，虽然兵法有云，攻城要多于守城兵马三倍的兵力，但是陆家一共就这么点儿人，根本不敢分开守城，否则人家大军围城就会宛如摧枯拉朽一般逐个击破。

另外一点就算死守一座城池，比如山东最坚固的城池登州府，也就是陆家本家所在之地，那也估计不行。大军定会蚕食山东，最后十五万人围困登州府，弹尽粮绝怎么办，其他地方的百姓收到祸害怎么办，到时候经营多年的根基就会失去，百姓会在憎恨朝廷的同时怀念陆家，可即便陆家再次夺回，也会失去百姓的信任，民心容易骗取，但信任则不易。就算这些都不存在，十五万人攻城，也让仅有不到两万的梦雪晴感到心惊胆战，梦雪晴有些不敢想了。

是，没错，这么多年来梦雪晴一直帮着陆炳出谋划策甚至独揽大权积极发展，但她干的都是文官的活，行的是政事，对于带兵打仗虽然梦雪晴也懂不少兵法，可毕竟没上阵指挥过还是心慌慌的，尤其是面对俞大猷这样的名将。但陆家总要派出来一人，否则士兵们就没了主心骨，将士们也会群龙无首，重蹈应天府兵大败的覆辙，同样的错误有了前车之鉴自然不能再犯，故此就算梦雪晴忧心忡忡但还是硬着头皮上了。

因为俞大猷部是从南京城外折返回来的，所以慢了一步，首先到来的是顺天府拱卫京城的部队。这般大军来袭，设埋伏是没用的，埋伏是要用于行进中的小股部队，大股部队也许在追进中。只要人数超过五万，基本埋伏就不太好用了，这就是为什么戚景通设伏干掉了不少陆家军后会如此得意，也是为什么会在中伏之后赞叹许洋的确是个人才的原因。

梦雪晴准备正面对敌，与敌人干上一仗，虽然可能会折损严重，但这定是让士兵们增加实战的最好机会。顺天府来了六万人马，声势浩荡势不可挡，陆家的新兵们安营扎寨排好大阵等待着，并依靠周围的城墙作为最后的底线，一旦不可敌各自分配回到自己的城池，相互配合互相辅助形成战线挡下敌军。

南线齐书海仅仅率领一千兵马而去，临走之时他与姐姐：“大姐，你放心负责北线就好，南线有我，虽然敌众我寡，但我定会利用好先前的陷阱。所有陷阱也只有我们那里的风水陷阱还能启用，除此之外我将跟他们打山地战，能拖上一时半刻。我会高举招兵旗，齐书海定会尽力而为你不必过于担忧，待北线胜利再来回援我即可，我期待您的好消息。”齐书海说完转头就走了，梦雪晴泪眼婆娑意味深长的点了点头。

齐书海的转变是梦雪晴没有想到的，她没有想到齐书海能成为陆家的中流砥柱，也没想到齐书海在这关键时刻依然可以挺身而出，她更未想到齐书海的转变仅仅是当年为自己出头后自己那一晚海参面的功劳。齐书海要的并不多，他要的是尊重和存在感，当这些满足的时候，痞子齐书海就蜕变了。

当梦雪晴来到前线的时候，赫然发现了书袋中的一封信，打开一心一看立刻大惊失色，这是陆寻所写给梦雪晴的信。信中说，自己听命于父亲，在行伍之中锻炼，而今陆家危难之际，许叔在前线拼搏，齐舅爷也奔赴南线，想来两线势必都是九死一生之战。陆家张兄绎则独领南方陆家军，为陆家立下汗马功劳，打下大片家业。自己身为陆家嫡出子，岂能一点功勋都没有？如今已不是儿啼的年纪，定要为陆家效力，陆家性情刚勇愿往最危险的地方而去，所以仅率十员长随奔赴南线，助齐舅爷一臂之力。

第六十二章天牢之中

梦雪晴放下信不禁感慨万千，一来叹自己儿子的确长大了。还有就是自己就生了这么一个独苗，这些年也不知为何就怎么也生不出来了，陆炳说她不是易受孕体什么的，也没什么太好的办法，所以梦雪晴格外疼爱陆寻，甚至达到有些溺爱的程度。现如今儿子奔赴战场了，当母亲顿时惶惶不可终日起来。

不过要操心的事儿有很多，尤其是这些生死存亡的大事儿，梦雪晴不再思索这些烦心事儿，开始面对顺天府的大军。大军来到两方对垒，人数上万无边无沿，所以若不是高空鸟瞰的话，根本看不出来人数的差异。梦雪晴为了不让敌军太过轻视自己，发现陆家山东精兵人少的现状，故此精兵列于前，新兵列于后，并在队尾立下无数大旗，并用马匹绑上树枝在地上来回扫动，显现出后方滚滚烟尘之意，如果从对面看起来，就好比有五六万人一般。

果然顺天府轻易中计了，他们虽然没有退却，却也不如最初的时候来势汹汹，暗骂搞情报的都去吃屎了，陆家明明还有大军留在山东，怎能说已经无兵可用了呢。顺天府的兵丁虽然厉害，属于大明的精锐部队，但差在没有良将上，所以都是常规的进攻手法，都被梦雪晴给抵挡了回去。而各部队之间的配合也相对较差，没有什么协调性，若山东真的无兵可用还则罢了，但现在这种情况两万人足以。

梦雪晴在零星的小规模接触试探的战斗中找到了经验，也震慑了敌人。让敌人更加犹豫，准备等俞大猷到来再做南北夹击。而此时陆炳空袭京城的消息也传来了，梦雪晴大喜夫妻两人心有灵犀无需多言。估计陆炳要政变朝廷兵马，然后攻击顺天府大军了。正所谓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如是而已。

不过在陆炳的信中还提及说朱厚熜没有抓住，陈洪也是如此，估计是去顺天府大军之中了。而陈洪虽然平时并不掌握太多兵权，但此次进攻山东的就有宦官组成的部队，战斗力很强应该可以看出陈洪当是带兵之良将。只不过有朱厚熜这尊大神压着。导致束手束尾难以发挥罢了。现在皇帝流亡，按照对朱厚熜的了解，此时的他定是焦躁万分又心灰意冷。定会有病乱投医，所以陈洪很可能总揽大权独占鳌头，到时候估计会对梦雪晴形成巨大的压力。

陆炳的确了解朱厚熜，他完全猜对了一切。陈洪被委以重用。以一个宦官的身份成为三军统帅。他们此时刚刚到达顺天府驻扎的军营里，众人对皇帝仅带几十人就御驾亲征表示惊讶，同时也佩服皇帝的胆量，他们显然不知道现在老窝北京都已经丢入陆炳之手了。

而朱厚熜这次没有独揽大权，把所有权利放给了陈洪，万事要与陈洪商议，无须向自己禀报。陈洪的确会做人，起码刚到的这些时候什么事儿还是找皇帝批阅的。朱厚熜对此十分满意。

不过梦雪晴很快就给他们来了致命的一击，顺天府进击山东的军队本不知道京城落入陆家之手的消息。但毕竟在山东边缘是陆炳的势力范围，故此传播消息的能力让陈洪这般情报高手都屡禁不止。

短短半天的时间，所有人都知道京城易主，顿时士气低迷军心涣散，若不是皇帝还在只怕要归顺或者病变了。但兵来将挡水来土掩，陈洪立刻实实在在的说明了京城的情况，做了官方的解释并鼓舞众人，几方必定取得的胜利，一旦胜利他们就都是勤王救驾的英雄，入开国功勋一般将会铁卷丹书官位世袭罔替。除了开国将领，少有人可以封侯封爵，但朱厚熜却承诺，立下大功者封王。这下诸将皆喜欢天喜地起来，而带动的士兵也都高兴万分。说不准自己就能世袭个百户什么的也未可知，故此斗志再次昂扬杀声震天决定明早对陆家军发动总攻。

夜间，陈洪研究完了军事图，闭上眼睛细细的想梦雪晴的过去往昔作为，好判断她的性格，研究她下一步会如何去做。渐渐地陈洪困乏了，就慢慢的倚在椅子上睡了过去，有人替他盖上了毯子，陈洪并未惊醒，因为练武之人的五感极其灵敏，他已经听出来来者正是他的干儿子陈斌了。

明朝太监可以娶妻但因为已经是阉人了所以无法生子，大多会认个小太监做义子干儿，陈洪自然也不例外。陈洪慢慢睁开了眼睛说道："斌儿，早点睡吧，明天就要开战了，这么多事儿肯定挺累的。"

"那爹你也早些睡啊，儿子看到你这样都心疼了。"陈斌说道。

陈洪听得出来孩子这些话语里的真情实意，感动的点点头，看着陈斌然后叹了口气说道："哎，为父心中愁啊。"

"爹现如今您大权在握，可以一展宏图之志了，圣上也极其信任你，你为何还会发愁呢，在我看来，现在的您可谓是一帆风顺啊，正是要做事的时候，怎能说这种丧气话。"陈斌说道。

陈洪则是摇了摇头道："官场凶险，皇权至上，只怕我不过是暂时居高位，而有可能又是另一个陆炳罢了。"

"爹，您说的儿子听不懂。"陈斌说道。

陈洪慈祥的摸了摸陈斌的头，笑道："你自然不懂，你还小，等你大了就明白爹为何要叹气又为何会如此心累了。"

北京紫禁城天牢之中，魏和有些坐不住了。自己这些年可没做过什么对不起陆炳的事情啊，是不是谁进了什么谗言，又或是主公想要借机除掉自己。否则为何攻占京城已经十几个时辰了还不来接自己出狱。难道自己在主公的心里就是如此的普通吗，难道自己如此的无足轻重？

因为政权接替，所以天牢也受到了冲击。这里早就换成了陆家的人看守，其中那些探子也混了进来，给魏和汇报了外面的情况，所以魏和才能有所了解的。大家都奇怪，为什么陆炳还不来接魏和，但汤克宽和魏和的伙食待遇有了明显的提升。

魏和心中暗暗担心，是不是陆炳考虑了当年自己支持陆绎。反倒是对他不忠，擅自联合陆炳最为讨厌的倭寇一起进入皇宫刺杀朱厚熜的事情而生气呢？擅自出兵隐瞒不报可是大忌，可不应该啊。这唤醒了陆炳，对大明开始了全面进攻。

在魏和看来主公陆炳是个洒脱的人，当时饶恕了自己就绝对不会再往事重提。只有不计前嫌以德报怨，从未有过秋后算账的陆炳是不是性子变了。现在天下基本坐定就开始对自己下手了呢？狡兔尽走狗烹。飞鸟尽良弓藏，这是得天下者得天下后的必然，还是自己压根不了解陆炳，不了解那个内心真正的他。他与朱厚熜从小长大，朱厚熜心情多疑，但陆炳却如此洒脱，会不会其实他们内心都有对方外表的另一面，是不是“武河。武河。”魏和冲着汤克宽所在的方向叫到。

“干嘛，睡觉呢。”汤克宽说道。魏和问道：“你说主公是不是把我们给忘了，怎么还不来接咱们。”

“管他呢，反正来不来接咱们，皇帝都倒台了，他估计是在忙别的事情吧。忙完了就该来接咱们了，就算不接那也就不接了。”汤克宽说道。

魏和倒吸一口凉气，看来接下来自己要夹着尾巴做人了，可不能再跟外面的探子多联系，在牢里也得谨慎些说话，否则一旦被人抓住把柄这辈子都出不去了。但愿陆绎能顺利接下陆炳的皇位，但愿陆绎还记得自己当年的好处，但愿自己还能活到被陆绎提出来的那天。

魏和想到这里用最后的胆量轻声问道：“汤克宽，若是不来接咱们，你可曾后悔过对他的忠诚。”

“我相信他，不过退一万步说，真到了那时候，我也无所谓。我对他怎么样是我乐意的事情，他对我怎么样是他的事情，你情我愿没有什么非得付出回报求公平的事情。”汤克宽说道，随即又说：“你还有没有事儿，没事儿我

继续睡觉了。”

“好洒脱的武河。”魏和赞道：“没事儿了，你睡吧。”

就在这时候，天牢的大门突然打开了，一众精悍的士兵冲入天牢之中，天牢之内大多是重刑犯，也是政治性的要犯，其中有的的确罪大恶极被陈洪揪了出来，有的则是陆炳的探子，不过大多都被折磨的不成人样了，在此之前已经受到了简单陆家随军郎中的治疗。

众人皆大惊失色，以为又生了什么变故，但魏和的眼睛里却冒出了亮光。作为情报头子，他能接触到陆家最顶级的秘密，这是陆家所谓的空骑兵，也就是靠翅膀在天空中飞翔，从热气球上起飞，然后做侦查作用。现在听说陆炳竟然弄出成百上千的空骑兵，在空中射击杀敌，的确是威力无穷，这些人都是百炼精兵中精锐，又从精锐中挑选出一些适合高空作战的人。他们的身体看起来都很强壮，但不是那种胖壮型的，大多都是精瘦精瘦的，不论是眼力还是体力都超乎常人，地面作战能力也很强，大多都可以以一敌十的猛人，实在是国境之内少有的尖兵部队。

其实不光看身高体征，且看装备也能判断出来，他们的一身装备就足以比拟近百个普通大明士兵身上所有的家当。腰间悬挂的精钢长兵刃，要带上有不少锁扣小袋，装着十分精密的望远镜，腰间有地面战斗所用的连发火铳。此时的连发火铳已经不是六发连击了，通过山东异人馆的改革，对火药的精炼，导致每个弹仓所需要的空间都减小了。故此，现在陆家最精密的连发火铳可以达到十五连发，腰间挂着火铳和填充好的弹药。每个士兵身上都携带着上百发子弹，所以在地面的杀伤力也是十足的。

第六十三章坐殿不登基

主要是依靠黑火药为爆炸物的火铳在空中不能击发，会引起火星和烟雾，容易让士兵们短暂失去高精度的可视性，在空中这是十分危险的事情。所以在他们的身上还有连发小手弩，手弩可以用手扳动，通过滑轮减少拉弦的力量，铠甲上也满是插好了的箭矢，方便取的按入小弩槽内。

除此之外，这些空骑兵在袖口的小短刃，藏在靴子中的脚底利刃，腰间的攮子，这些都是好钢打造，足以吹毛立断。而最为厉害的还是他们身上配备的铁皮制成的小型炸药，虽然型号挺小，但威力十足，通过火药触发爆炸从而把藏在其中和包裹在外的铁片弹射出去，达到杀伤的效果。不论是在高空投掷，还是在地面抛投都能大面积的杀伤敌人。不过据说这种东西为了提高安全系数，所以要抽查检验，做起来也很是麻烦，为了避免大规模爆炸，所以制作地点都是分布的小作坊。即便是小作坊也是陆家统一管理，要求很是严格，但还是引发过爆炸，炸死了好几个人，而且造价不菲，每次扔出去一个都足够朝廷普通士兵吃上半个月的口粮了。

这些已经很贵了，就别提士兵们所穿的衣服质地了，都是上好的料子，十分耐寒，在高空中也不冷，适合飞行的时候穿着。除此之外，还给他们做了皮手套抓起滑翔器更是稳固，有相应的皮扣可以锁住胳膊，以及与滑翔器的支撑杆相连接。士兵们的眼睛上还有玻璃质地的眼罩。防止在高空飞行中会因为风吹迷了眼睛。这些已经很重了，高空中越轻越好操控，现如今这么沉重只怕不利于高空操作和飞行负重。

故此这些空中骑兵的铠甲是不同的。铁质铠甲精钢铠甲都太重了，硬纸铠甲虽然轻但是耐看不耐砍，没有太强的防御性，还怕火。故此他们选用了牛皮铠甲，鞣制的牛皮硬甲都是七八层牛皮制成的，通过反复的鞣制坚硬无比，一般刀剑砍上去最多划破两层。留下一道印记罢了，回来他们就把这些受伤严重的铠甲换掉了，陆家对士兵从不抠门。有的是钱。另外在铠甲之内，还有滇南地区的特产藤甲，可以阻挡更深入的外伤，就算牛皮甲全部被攻破。藤甲也会极有韧劲儿的阻拦住。纵然会受内伤，但是起码不会有致命外伤。

内伤可以调养，短暂时期也不影响战斗，虽然可能留下后遗症，可外伤同样可以，而且外伤引发的机能丧失和大面积失血可立刻丧事战斗力。且不说是这样精锐的部队，每个空中士兵训练困难，比金子都金贵。就是普通士兵也不能弃之不管啊，一个伤兵最少需要一个人照料。这就比杀死敌人更加牵制了兵力和行军速度，故此陆家有杀伤不杀死的兵训。

魏和看了这些比金子还珍贵的精锐部队的到来，知道定是有重要人物要驾到，否则谁会派这么多眼高于顶的好兵护卫。同时他也知道重要人物到来，代表着有重要命令的传达。究竟是福还是祸呢？魏和不知道，他有些期

盼也有些紧张，顿时坐立不安起来。

但还好，来者并未让他等待很久，片刻之后，一个身材高大一身红袍的男人走了进来，天牢的门应声打开，魏和走了出来。左右看了看几个被俘属下的门也打开了，此时都拖着伤残的体魄走了出来，只有汤克宽还在屋里睡眼惺忪，过了半晌才走出来。天牢的光线不太好，借着昏暗的灯光看向那个高大的男人，魏和浑身乱颤起来，是陆炳，陆炳竟然亲自来了。

魏和三步并作两步冲上前去就要跪拜，陆炳却提前一步，真气运于掌上，自上而下托起魏和，径直走到魏和与汤克宽以及众人面前，单膝跪下抱拳行礼说道："陆某愧对诸位，诸位功臣请受陆某一拜。"

此话一出，在场那些面临严刑拷打都不做声像流血流汗不流泪的汉子们都哭了，所有的委屈和痛苦都是值得的，士为知己者死，陆炳明白他们善待他们如今又如此尊重和礼遇他们，为肝脑涂地才可报恩。众人纷纷双膝跪地还与陆炳之跪，只有汤克宽单膝跪地与陆炳抱拳相对，因为此时的汤克宽不是陆炳的部下，两人之间只为了兄弟之情。魏和虽然纵横情报工作多年，早就练的泰山崩于前而不变色，一副铁石心肠，此时也动容了起来，带着略微的颤音说道："主公请起，主公请起，我等万万受不起啊。"

陆炳摇了摇头说："你们受得起，来，咱们一同起身。"

众人听了陆炳的话纷纷爬起来，陆炳一手挽着汤克宽一手拉着魏和带领众人走出紫禁城天牢。其他非陆家的重刑犯依然被关在天牢中，看的目瞪口呆，他们大多曾经身份显赫，自然也就见过陆炳，但未想到陆炳竟然是如此明主，怪不得陆家能打入京城引得天下大乱呢。其中有的是得罪了朱厚熜，给判了个忤逆之罪被打入天牢，但这都是少数的人，大多还是陈洪抓进来的贪官污吏。当然关入天牢之中，自然是够了品级的人才有资格。

一人喃喃道："若是跟着这样的明主，我也当誓死效忠。"

走在队伍尾端，一个双腿被折磨打断的情报人员，不愿被人搀扶，反倒让人架着缓慢行走，落到了最后面，听到那人的话哈哈大笑起来说道："我记得没错你是因为买官卖官草菅人命蔑视王法才被陈洪弄进来的吧，你可知陆家的规矩，贪官杀无赦杖毙凌迟人间惨剧啊。你还得万幸你没跟着陆家呢，哈哈哈哈。"

队伍走尽，留下天牢剩下囚徒面面相觑。

陆炳把所有人亲自扶上了一辆十二匹马所拉的大车之上，与魏和以及汤克宽一起上车。站于前端直奔奉天殿而去。

进入了奉天殿之中，陆炳走入大殿，高坐龙椅之上。文东武西暂列两

旁，在龙阶下摆着左右各六把椅子，陆炳把两人请到椅子上坐了下来，随后陆炳才上了龙椅，金戈铁马坐定。这是何等的荣耀，在金殿之上可以坐着，这就是位极人臣的标致啊。先前甭管你年纪再大位置再高，到了金殿之上也得规规矩矩的，就算立天大的功劳也最多是赐个绣龙墩。现如今却是正儿八经的椅子。

陆炳说道："汤克宽和魏和两位兄弟，你俩也不是贪慕虚荣之辈，故此我暂不加封，待天下大定再封赏两位。现如今。魏和你还可否继续扛起重任？"

"启禀圣上。臣可以，万死不辞以报皇恩。"魏和自然可以，他又没受到什么虐待，还被抓起来不足一天，陆炳就通过空袭夺取了京城上下，又才过了不到一天就把他接了出来。

魏和难掩心头的激动之情，毕竟陆炳当上了九五之尊，自己就是开国功臣。可以光宗耀祖了，这不正是自己舍出命去隐姓埋名投身情报工作所期望的吗？魏和故意叫陆炳圣上。就是不让陆炳再闹什么幺蛾子，骑虎难下使其当上九五之尊，自己也好继续梦想，否则刚才所想就是白日做梦了。果不其然，他这么一说众人连忙都称让陆炳及早登基，昭告天下，称皇帝。

陆炳是什么人物，自然一眼就看透了魏和的这点小心思，笑了笑也不拾众人这茬，说道："现在还是称我主公的好，待一统江山驱除鞑虏之后咱们再议，到时候我当我的皇帝，你们也要当你们的开国功臣。好了，这都是后话，咱们不想太多。魏和你不善领兵打仗，现在派你深入敌后侦查情报，人力物力随你调配，不得有误，适当时候可做暗杀，总之给他们搞乱套。一切行事不必禀报，你可自行定夺，有先斩后奏之权。另外魏和，如果我没猜错，朱厚熜和陈洪已经到那里了，你要小心行事。这可是你的老对手陈洪啊，这次又该你二人一较高下了。"

魏和的眼睛一亮抱拳再度说道："主公，属下定当尽力而为。"魏和自然很高兴，这次老天不助，让自己在行动结束之前折在了陈洪手中，魏和自然不服气，早想找机会报仇了。现在陆炳就把这个机会给了自己，同样的情报战场同样的对手，魏和偏要与之一较高下，一雪前耻就在今朝。

陆炳点了点头说道："顺天府所隶地方都收拢的怎么样了。"

一个投降的将领走了过来抱拳道："启禀主公，顺天府各地都已经相应归顺主公，京城兵马尽数投降，总计有一万四千余人，请主公定夺。"

"严嵩何在？"陆炳说道，严嵩从文臣序列中走了出来。对于严嵩，陆炳是一直想重用的，这个人虽然在穿越之前听说名声不好，是个贪官奸臣，但相识之后却发现此人却是个大才之人，文才谋略心胸都很不错，乃是人中的翘楚。

陆炳以为君昏臣暗，只有皇帝不给力才会让奸臣当道，只要皇帝勤勉，即便笨一些也不会让大臣操纵，大臣也不敢太过隐瞒。再说历史本就不可信，且不说自己已经改变了历史，这里不过是一段新的历史，而有时候并非权臣恣意而为，而是皇帝想这么做只不过大臣替皇帝做了。

食君之禄忠君之事，大臣做皇上想做的事情，替皇帝办事儿这并没什么错。但历史往往会把罪责推卸到他们身上，忘记了谁才是真正的幕后黑手始作俑者，因为历史的书写者往往是做错皇帝的后辈儿孙。故此陆炳决定重用严嵩，刚入城就给了严嵩不少权利，而严嵩的确不负众望，发挥了他的长处。

严嵩出列抱拳拱手行礼道：“属下在。”

陆炳点点头道：“顺天府可有多少粮草军械供我调配？”

“顺天府各地粮仓共有三百六十万石，军械不计其数，火铳新旧共计一千六百杆，火药三千角弹丸充裕，大炮十六门，马匹四百骑。”严嵩别看才掌权一天功夫，这些账目查的井井有条，如此庞大的数目可在一天之内统计完毕，既显示了严嵩个人的领导能力，更说明严嵩手下有一票行政能力极强的政客，可以迅速的令京城恢复往日的运转。严嵩也是万寿节献礼之后被留在京城任职的，短短几年时间，他能有了自己的势力和党系，的确是个不可多得的人才，从方方面面都足以证明他的能力。

第六十四章金殿点兵

陆炳突然笑道：“我要红布，京城有多少。”

“属下在这方面还没做统计，不过想来京城乃繁华所在，一两千匹还是弄得来的，另外做军服做官府所用的库房以及宫内库中还能整出一千余匹不成问题。保守估计两千匹吧。”严嵩答道，现如今这个小老头容光焕发，对于男人钱和权都是腰杆子，严嵩这么多年都不得志，如今好不容爬了上来借着陆炳终于可以出人头地了怎能不兴奋，而且他和陆炳先前并无太多交往，只不过有过几面之缘罢了。此次陆炳的提拔令严嵩也很纳闷，但看陆炳章法有度，才知陆炳不光是个好官好人，还是个明主，看来自己是遇到伯乐，大可一展宏图，有如此礼贤下士知人善用的主公，定能大有作为，故此严嵩整个人都好像年轻了十几岁一样。

陆炳这么问一来是考察严嵩的能力，还有就是做到心中有数，至于红布则是突发奇想。朱厚熜知道陆炳的厉害，故此本来他是准备打一场持久战的，所以京城的物资可谓是十分的齐全充裕，后来突发奇想想要偷袭山东，于是就有了接下来的一幕。怎曾想陆炳没有走陆路，而是从天而降，一下子打乱了朱厚熜的计划，到头来朱厚熜这抠门之人，好不容易攒下的家底儿却给他人做了嫁衣，估计朱厚熜要是从逃难中平静下来，好好想想的话，都能气吐了血，这极有可能。天下谁人不知当今圣上朱厚熜的小心眼呢。

陆炳说道：“安排下去，给我将士一人做一套红简章，让将士们自行缝在肩膀上。并许诺。今年冬季之前结束战争，一人发两套新军服。”

“是。”严嵩退了。

按说大明的军服官府都该是红色的，但怎奈这么多年将领克扣，士兵们是朝廷的正规部队，虽然不至于穿自己的衣服，宛如杂牌军一样，但是也只是穿一些棕黄色的粗布。至于那些制作军服的上好料子。早就被倒卖出去了。除了官府和官府的衙役，军旅中少有部队是按照正规着装的。

陆炳的陆家军最注重军容，这代表着全军的精气神儿。穿的统一了士气就能为之一振，人看着也精神，现如今赶制服装是不可能了，只能先暂用红色简章来代替。更可以以此分清敌我。

陆炳看向了汤克宽。淡淡的问道：“武河。”

“在。”汤克宽站起来说道，他的腿被因为遭受折磨已经有些不便，也不知道日后能不能治好，但如今坐在大殿上却不显丝毫病态，虽然消瘦但已然英气勃发，宛如十几年前曾经一起征战过的那个少年一般。他站起来走上前去，步履蹒跚但气势不输。

陆炳说道：“还可骑得马否？”

“骑得。”

“还可拉的弓否？”

“可弯三石大弓。”

“可上阵杀敌否！”

“杀的，杀尽敌寇。寻公道二字。”

“好！”陆炳赞道：“说得好，好一个公道。你就替陆某打出一片天下，陆某定会给天下一个公道。汤克宽领命！”

“末将在。”汤克宽道。

“今派你甩顺天府全体兵丁一万四千人，与宫内大内侍卫御林军锦衣卫共计三千人，总共一万七千人，统为一队出征追敌。除空骑兵外，将领随你调配，立刻奔赴山东以解山东之困，另外你要切记不可莽撞，但亦不可过于谨慎，要讲剩勇追穷寇。”陆炳道。

“遵命！”汤克宽中气十足的答道。

“叮！”

“铛！”

两声兵器碰撞的声音结束后，赵一郎和崔凌分别背对着相站，月色把两人的身影拉得很长很长，略显一些萧瑟之意。远处还有城内陆家的高手与倭寇忍者军团交战的声音，惨叫声不绝于耳，赵一郎微皱眉头，不对，为何士兵们并未奔走捕捉，莫非陆炳早就看破了这一切，现如今不过是螳螂捕蝉黄雀在后之计？

这时候两人都左肩同时迸发出了鲜血，鲜血顺着两人本来就有血迹的衣服，“涂抹”的更加均匀了，随即两人哈哈大笑起来。崔凌说道：“臭味相同啊。”

“是英雄所见略同才对，会不会用词。”赵一郎道：“你我不是说好拿出绝

招吗，怎能再度试探。刚才看你起手式，我还以为你真的用处剑王诀了呢。”

“你怎么知这不是剑王诀，你呢，你的看家绝活为什么没有用出来？”崔凌转过身来，于此同时赵一郎也转了过身来：“切勿狡辩，若绝招只是这个，我只怕要大跌眼镜了。”

两人看向对方，脸上还挂着的笑容渐渐地收了起来，他们知道，现在不是在开玩笑，而是真的要见真章了。生死就在这最后一击，与上次不同，这次两人不会再故作声张故弄玄虚的喊出绝招，然后试探，而是真的绝招的到来。

崔凌慢慢向前走着，赵一郎也往前走着，两人都停在了离着对方七八步的距离上。两人看着对方就那样借着月光观察着对方的眼睛，好像要从眼睛里看出对方的意图和破绽一样，就等着意志不坚定或者想要有其他意图的时候发动进攻，这就是高手的对决，此一刻无声胜有声无招胜有招。

两人猛然间出招了，没有过于花哨的样子。只见崔凌周围的气压突然骤低下来，变的好像是肉汤凝结一般，似乎是凝固了，而崔凌的身上散发出强大无比的气，但转瞬又归于平淡，好似天地之间就只有他和他的星月剑一般。

草木都倾向崔凌，露水漂浮空中，一切都如此的神奇，借助自然的力量这就是剑王诀的奥义，也是剑王诀最为致命的一击。崔凌做到了，他之前虽然明白剑王诀的理论，但从未实践过，因为这一招的威力实在太大了，而如今他却遇到了同样料敌先机功夫高强且变化多端招式怪异的对手，只有如此起鼓相当的对手才值得他使出这一招剑王诀。

此一刻，崔凌心如止水，他不再是崔凌而就是这自然中的一部分，他融入了在了这一草一木一砖一瓦之间。即便周围全是民居，即便实在南京城内，但这也逃离不了自然，都是自然的一部分，因为建造者人也是自然的产物，也都可以为崔凌所用。

而赵一郎则是周身出来六个分身，这六个分身并非傀儡也并非高强的忍者所扮。崔凌的内心平静，此时不起一丝波澜，心中只有自己，眼里只有一个赵一郎，否则此刻他一定会大吃一惊的，因为这六个人都是赵一郎，不是外表也不是气场更不是身形，而是他们本来就是赵一郎。

此时的赵一郎如此诡异，六个一样身高样貌的他站成一排，身上飞出无数的钢丝，宛如一条条巨蟒一样缱绻盘旋，围绕在身旁，就好似赵一郎长了无数只触手。而就在六个都展现出这样的状态后，六个身体又合为了一人，正所谓一就是全，全就是一，如是而已。

此时的赵一郎已经不能被称之为人了，而是像妖孽一样存在着。他的身

上布满了各种长短不一的精钢丝线，这些丝线并未由于过分的密集而产生错乱缠绕，他们就好似身体是是光滑的一样，从容不迫的滑过没有一丝纠缠。而即便现如今这些钢丝还运行的十分缓慢，但赵一郎身旁八尺之内依然是泼水不进，可见钢丝的密集。若不是对面站着的是剑王传人这样的高手，一般武林好手连打都不用打就可以直接认败了。因为根本刀砍斧剁不能近赵一郎的身，可谓是最强的防守招式，攻中有防防中带攻。而崔凌的剑王诀则是剑王招式中的唯一攻击招式，其他的都是随意而为，大多见招拆招借力打力，以对方的力量化巧劲运气力再度打出。

这夜最强的攻击和最强的防守将是一场惊天动地的碰撞，只可惜周围并无观众，而两人却也无动于衷，因为此时他们皆沉浸在自己的武学当中。

丝线瞬间频率极快的抖动起来，即便不用攻击，依然接近还是会被削成肉末。而崔凌好像熟视无睹一般，带着丝毫无有的气息钻了进去。

火星飞溅，两人宛如太阳一般撞在了一起。若是说照亮了整个南京城不免有些夸张，但是两人却的确照亮了前后数条街道。高手对决在于最后一招决胜负，但见此时的赵一郎轰然倒下，倒在血泊之中，右肩被穿了一个大窟窿，鲜血不断地涌出来，整个人面色惨白四肢无力，嘴里发出若有若无痛苦的呻吟。只不过纵然如此，他的脸上却依然带着些许笑容，他一张口血沫就从口中喷涌而出，止也止不住，他说道：“终于见到了传说中的剑王诀，我死而无憾了，崔凌，结束我的命吧。”

崔凌提着星月剑，只不过此时的星月剑不似先前那般，就好像不久前杀入万军丛中一般，上面沾染着鲜血。再看崔凌，身上的衣服已经破烂不堪，好似碎布一般挂在身上，而他的脸上布满了细细的线路，当时被赵一郎所伤。崔凌刚要开口说话，脸上的伤口就崩裂开来，留下了片片鲜血，崔凌顿时整张脸都变成了血红的颜色，但他没有停下他的话，说道：“我也见识到了忍者的厉害，导致我的剑王诀都刺偏了方向。我会给你一个尊重的一剑，你配做我的对手。阴间再会，到时你我再大战三百回合。”

就在崔凌要走到赵一郎身边刺下去的时候，只听有人急促的叫道：“剑下留人。”

第六十五章弑父

崔凌听后身子为之一振，看向声音传来的方向，来的人宛如飞奔的马匹一样速度极快，却几乎听不到步伐的声音。　她跑到崔凌面前才止住了脚，护在赵一郎面前说道：“崔凌，放过他吧。”

“不。”崔凌没有一丝表情，或者说此时满脸鲜血的他也看不出什么表情来了。

“那你就先杀了我吧。”原来挡在赵一郎面前的人正是崔凌和陆绎的老熟人赵凴。

崔凌摇了摇头说道：“我不会杀你，我只会杀了赵一郎。我们最终死战，我们二人并无深仇大恨，作为剑王门人我也没有愿意与之比试的意思，可是为什么到如此不死不休的地步呢，不过是目的不同或者说各为其主罢了。而今既然已经是死战之态势，或许结束他的生命才是对他最大的尊敬。赵凴，你不懂，你快退下。”

赵凴哭了，哭的很伤心，说道：“不，我不要，或许我不懂，但我知道，他是我爹。”

“什么！”崔凌大惊，环眼暴睁，其实陆绎和崔凌与赵凴感情都不错，从刚开始那奇妙的相识，到后来几人在广州城内那段开心的日子，都是崔凌所少有的感悟。如果说陆绎让他感受到了除了爷爷以外家人的感觉，也感受到了生死兄弟的态度，还有找回了少年应有的率真，那么赵凴就是他真正相处的第一个女性。

赵凴给崔凌的感觉甜甜的，有种说不出来的滋味。以至于每次都要借着讽刺和挖苦来靠近赵凴，一日不见如隔三秋。当看到赵凴和陆绎在一起的时候，尤其是看到赵凴对陆绎那含情默默的眼神的时候。崔凌的心中都会莫名的翻腾起一阵醋意来。那种醋意宛如波涛的江水根本阻拦不住，纵然是心如止水看尽世界一切气息的崔凌都无法抵挡，崔凌不明白，这或许就是懵懂的豆蔻情爱。

崔凌看着赵凴问道：“你确定？”他有太多的疑惑，从第一次见到赵一郎的时候，和后来的许多事情，他都无法理解现如今赵凴所谓的父亲是怎么回事儿。这一切都那么的不合理。但同样，面对这样b态的民族，或许不合理才是最合理的事情。

“生身父亲岂能开玩笑。我也不会骗你的。你快让我们走，要在不走就来不及了，他就救不过来了。”赵凴哭着说道。

崔凌叹了口气摆摆手道："带他走吧。"

赵凴没有废话，扛起了赵一郎就要走。飞奔两步之后。赵凴说道："他们要走淮河水路攻城，你让陆绎小心，你也小心。"

"我们知道。"崔凌只是淡淡的说道，他不怕告诉赵凴后赵凴让那些人撤走，以至于守株待兔引君入瓮之计谋落空，因为赵凴不是这样的人，起码在崔凌看来，她不是这样的人。更何况就算赵凴说了。介于她和陆家过好的关系和现如今这一系列乱七八糟的人脉，估计赵家也鲜有人会相信她。

赵凴一愣随即明白。带着赵一郎走了，就如来的时候一样，速度很快急急忙忙险些失了身形，可见赵凴此时的心智大乱。望着两人的背影，满脸是血的崔凌怅然若失，心中空空落落的，你也小心，是对我的关心还是捎带着的？呵呵，这不重要了，我的兄弟还在等着我。

崔凌想着朝着陆绎所在的江边城防大营而去。

陆绎龙吟剑一出寒气逼人，但又不似段清风那般阴柔带着无尽的刚猛，可谓是阴中有阳相得益彰。江杰江熙两人左右包抄想着陆绎杀去，陆绎卖了个破绽放两人近身来战，两人眼见着就要把陆绎毙命于兵刃之下，却丝毫的乜有见收招的意思，眼光之中还略显兴奋之意，是那种大功告成的感觉。

陆绎冷笑一声运起周身之寒气打向二人，三人武艺差的太多了，根本不足以比较，瞬间两人浑身都起了一层寒霜，两人颤抖着身子往后。陆绎身子一闪就不见了踪影，再出现的时候已经到了依然站在那里，无动于衷的江彬面前。

再见两位同父异母的血脉兄长，此时已经停止了颤抖，就这样傻愣愣的站在那里。陆绎冷笑道："刚才还说的什么兄弟情深，这部还是想置我于死地？哈哈，看看谁先置人于死地吧！"

说着陆绎运足力气朝着地上踏了一脚，受到震动，两位兄长的身子终于动了，却只有脖子动了，两人的头离开了脖子滚落下来，在地上滚出去好远。而两人脖子上的断开的地方则是结了一层薄薄的冰，封住了他们的鲜血，准瞬间炙热的鲜血融化了这层薄冰，那没有反应过来依然在跳动的心脏，用最后一下弹动把鲜血从断开的脖颈处挤压出来，喷射的很远很远。整个大帐之中，被两人的鲜血浇的慢慢的，其中陆绎和江彬身上也被沾染上了。这就好似在大帐内，凭空的下了一场血雨一般。只不过两人的表情没有丝毫的悲伤，陆绎一脸不屑的冷笑，而江彬则是一脸淡然，好似刚才死的不是自己的儿子，甚至连陌路的旁人都不如，就好比猪狗一般，死了就死了。

陆绎和江彬二人毕竟是父子，虽然这么多年吃着陆家的饭，天天跟段清风在一起，不论是气质还是长相都和陆家以及段清风有了一些相似的地方。但现如今，亲生父子二人站在一起的时候，依然可以一眼就看出来他们的血缘关系，两人的血脉导致样貌和不经意间的神情相似，正如两人的关系一样，不论怎么否认都是斩不断的联系。

陆绎看着江彬，江彬也看着陆绎。还是陆绎先说了话，只听他说道：“你走与不走？”

“不走。”江彬淡淡的答道。

“出招吧。”陆绎说道。

江彬却摇了摇头说道：“我打不过你。”

“那你就是但求一死了？”陆绎道。

江彬笑道：“若是弑父可以让你更进一步，变得更加接近一个得天下者应有态度和心肠。我愿意一死。不论怎样，你都无法否认，你是我江彬的种，你若成功不光是陆家也是我江家的骄傲，这个我也说过了。杀了我吧，这是你该做的事情，终有一天你会明白我们今天到来的目的。”

“哈哈哈哈。莫用苦情计，休用激将法！”陆绎猛然出剑，随即还剑入鞘。动作一气呵成，没有一丝的拖泥带水。而江彬身子却在陆绎还剑入鞘之后轰然倒地，全身之上并无外伤，看向江彬他一脸淡然而去。一代锦衣卫的大头目。陆绎的亲生父亲江彬就此离世。

陆绎并未给他带来太多的痛苦。也没有让他死无全尸，出剑后直指心脏利用真气瞬间冻结了他的心脏。但令陆绎奇怪的是，江彬并未动作更没有抵抗，而且死的时候竟然一脸淡然。或许一年前陆绎还会说可能是江彬并没有反应过来，故此才有了这一切，但跟崔凌待了这么久，两人互相影响互相学习，陆绎天子聪明早已掌握了剑王门人的部分技巧。故此功力也为之大进。他现在有观察事物的敏锐之力，可以通过眼睛气场感受一个人思想和做法。

陆绎他刚才看出来了。江彬的眼神之中，分明是看破了自己的进攻，而自己刚才出剑的时候的确有一丝不忍，所以故意出剑慢了一步，外人可能看不出来，但高手定能观瞧的出来。陆绎只盼着江彬转头逃脱，如果江彬要逃，那么陆绎绝对不会去追的，就任他跑就是了，而如今江彬没跑也看破了这一切，可他并未逃走。这究竟是为了什么，难不成真的是为了自己好，他们今天来的目的何在，就是来送死的吗？还是说，完成任务就有完成任务的好处，而完不成也可替自己磨练心智？若是用生命磨练心智，只怕付出的代价也有些太大了，陆绎不理解这一切究竟是为了什么，也不理解江彬最后所

言，更无法比较这种作为值得与否，明知山有虎偏向虎山行，他陷入了短暂的沉思当中。

就在这时候，大帐的帘子挑开了，陆绎看见一个满脸是血的人闯了进来，陆绎大惊立刻往后退了两步做防御的姿态。那人却淡淡的说道：“是我。”

“崔凌，你怎么弄成这幅样子。”陆绎说着从一旁拿出一些药膏，并拿了自己的大氅和外衣扔给崔凌。只不过此时陆绎手中拿着的那药膏的瓶子此时已经沾满了鲜血，也不知道是江杰的还是江熙的。

崔凌此刻不光满脸是血，全是细细密密的道道，这乃是刚才与赵一郎对决的时候造成的，那些丝线攻破了崔凌身旁的天然之气，虽然已经没势道，但打在脸上依然会留下一道血口子。而崔凌身上的衣服已经不光可以用破布来形容了，简直是一阵风吹过就能碎成粉末，几乎是通过鲜血糊在身上的，而非是穿着。

崔凌瘫坐在椅子上，陆绎关心的给崔凌上药，崔凌也不做作，一边腆着脸受着陆绎上药，一边换着衣服。陆绎的药是父亲陆炳亲手调制的，效果很好，崔凌涂上当场就止了血。崔凌换上衣服嘟囔道：“怎么赵家还不进攻，是不是发现了端倪不敢进攻了。”

“别急，是狐狸总会露出尾巴的，咱们只需要布下天罗地网，等他们入网便是了。至于他们用什么样狡猾的办法，咱们都可以应对，因为再狡猾的狐狸也抵不过聪明的猎手的。一个好的捕食者是不能心急的，就和猫捉老鼠一样，要把老鼠玩弄于股掌之间。”陆绎说道：“不过你还没说呢，到底你这是怎么搞的。”

第六十六章希望到来

崔凌把自己与赵一郎大战的事情了一通，还把赵憑放走的事情...陆绎给崔凌上完了药，叹了口气道："崔凌啊崔凌，你糊涂啊。你这不是放虎归山吗，再一旦杀了赵一郎，忍者军团必定要重新选出宗主，到时候各方势力各个流派定要想尽办法争权上位，定是一片混乱哪里还有空对付我们呢？再你上次，你去谈判的时候发现的问题，我想也是，不是忍者军团徐徐图之希望借着赵家之手分一份好处，那就是他们本就是幕后黑手派来的监军和帮手。而高高在上的赵家不过是傀儡罢了，这个及其可能因为他们的手下最初的主力部队不是海贼就是倭寇。若是这样，赵一郎所做的可谓是十分到位，新宗主上台后，能否像赵一郎做的一样好，能否与赵家和谐相处这都未可知，这就为我们增加了变数如此也增加了胜算。另外就算合作的好，刚开始也定会有磨合的期限，这期间咱们就可以大做文章了。不战而屈人之兵，光靠谋略就可以打败敌人的好机会就被兄弟你拱手相让了，哎。"

"那你能怎么办，要是赵憑在你面前，你舍得杀她啊？"崔凌问道。

陆绎笑了笑没做回答，但崔凌分明从陆绎的眼中看到了肯定的答案，这令崔凌有些不寒而栗。陆绎看出了崔凌的不适道："不过赵憑竟然赵一郎是他的爹，但你上次赵一郎是倭人。赐姓赵的，这是怎么回事儿呢？赵憑会给你一个答复，那就一定会。这我还是相信赵憑的。"

崔凌了头笑道："人最大的优就是好奇心，有好奇心才有求知欲，才可以增长知识有所提高，但最大的缺也是好奇心，好奇心起来了或许就会不管不顾。你看大战在即，咱俩却关心起了赵憑的家事来。不过真论起来，这或许又是一条线。咱们拭目以待看看能够通过赵憑了解到敌人更多的内幕。赵憑不会细，但咱们可以分析嘛。"

"正解，你少电话吧。否则伤口又要崩开了，到时候就是大罗金仙给你开什么灵丹妙药你估计也得留下一脸伤疤了。现在就够愁人的了，也不知道涂抹上着药膏后能不能完好如初。"陆绎道，着就要转身去城上督战。因为他有种预感。进攻马上要开始了，他要看看赵家的本事，也要看看自己推断的究竟正确与否。

陆绎示意崔凌在大帐内稍作休息，毕竟两大高手的对决耗费了崔凌的太多体能和气息，若是再让崔凌上，纵然还能大发神威也会让其元气大伤，那就得不偿失了，现在不论崔凌是否上。战局都定了，除非天降奇迹。纵然今晚的真正战局还未开打。但陆绎对自己的判断有这个信心。

崔凌应了下来嘴里却满不在乎的道："就算我这张脸不毁，也比不得你受大姑娘媳妇的欢迎。所以脸毁不毁没什么关系，大不了带个面具，应该会挺冷酷的，嘻嘻，到时候不定能勾搭几个。对了，陆绎，既然是赵一郎来阻截

我，那么来暗杀你的也一定不是凡人。怎么你毫发未损的，除了身上有血迹，根本能没怎么有打斗的痕迹啊。莫非你之前都有所隐瞒，武功要高到这种地步。前些时日我在赵家大营中与那个叫红丑的倭寇大战，我想就是若是来三个跟我一起对敌，我只怕也没有你现在这般毫发未损气定神闲。”

“呵呵。”陆绎笑了笑就要往外走。

“别光笑啊，这三人究竟是谁？”崔凌问道。

陆绎反问道：“你真想知道？”

崔凌一时间没反应过来答道：“当然，不想知道为何要问你？”

“他们是我的生身父亲和同父异母的兄长，来规劝我，不成想要刺杀，被我杀了。”陆绎淡淡的道，好似这几个人和他没有丝毫的血缘关系。完挑开大帐离开了这里，崔凌却愣在那里，仔细端详着两个人头和躺在地上的那具全尸，他们竟然是江彬父子三人，而江彬的亲生儿子江然也就是陆绎竟然亲手了解了他们的性命，而且还表现的如此淡定，心态没有一丝的波动。

崔凌走到大帐门口，挑开帘子，晚上的风有些凉。崔凌看着走向城墙的陆绎，感觉这个人的背影好冷漠，又好陌生，难道这就是一个成功的人的必经之路，这个人真的还是我的兄弟陆绎吗？

同样的夜晚，梦雪晴却感到疲惫不堪。因为今天的大战足足持续了三个时辰。陈洪不愧是情报部东厂的厂督，对事物有敏锐的判断能力，他看出了梦雪晴故作兵多的疑兵之计。纵然梦雪晴装的很像，他还是坚定地选择相信自己的预判，对陆家军的这群预备军发动了车轮战。

以一万人为一单位，如潮水一般轮番进攻陆家军。陆家军刚开始还与敌人你来我往打的十分有章法，但到了后来却慢慢的懈怠了下来。一个时辰以后，就开始略显疲乏，两个时辰后陆家军彻底陷入机械模式，士兵们也都打的麻木了。敌人如同蝗虫一样，不断地扑上来，然后被打下去，却又再度扑上来。若不是仗着这是陆家的发家之地，在这里有许多备用的军械，利用炮火做了大面积覆盖和压制，只怕一个时辰也撑不过去。

朝廷兵马仅在这一天的功夫就折损了八千余人，全部死在冲锋和对战的路上，前仆后继十分英勇，御驾亲征的威力果然不同凡响，士兵们皆精神为之一振，奋勇杀敌誓死效忠皇帝，建功立业之心盛世空前。而面对这样的车轮战和虽然装备略显落后。但同样英勇的朝廷兵马，疲惫梦雪晴只怕再撑一个时辰，陆家军就会不战而溃了。还好朝廷兵马也不是那么人数占数十倍的

优势。故此也没能坚持如此之久。纵然这样，在两个时辰以后，已经疲乏失去耐性的陆家军的伤亡率成几何式的增长，收兵之后梦雪晴清人数，发现足足死了两千余人，伤者不计其数。

梦雪晴所担忧的问题出现了，陆家军的预备军没有打过仗只是一群校场练出来的兵丁的劣势出现了。一股不安的气氛在军营中蔓延开来。大家有些绝望，觉得自己孤立无援，顿时绝望愤怒懊恼恐惧充斥着不少士兵的心头。

人心换人心。陆家先前做出的努力并没有白费，士兵们虽然心事重重却并没有骚动起来，给梦雪晴制造更大的麻烦。因为所有人都知道，这是陆家的主母。而陆家有恩于朝廷。另外这颇有些一损俱损一荣俱荣的意思。所有人都知道，现在对于大明而言，他们的身份意味着什么，反贼是要诛九族杀无赦的。而朝廷是什么样的一个朝廷大家心知肚明，对比自己在陆家管辖下生活的的这十几年的功夫，山东以外的百姓过得哪里叫个日子。

若一旦陆家军败退，朝廷兵马进驻山东，只怕不光是要搜捕反贼大开杀戒。把和陆家有关的人赶尽杀绝，更会让生活回到以往。过那种贫困潦倒的生活。老朱家向来如此，哪里富庶哪里就税重，哪里百姓心怀旧国，哪里就更加严苛。

故此，到了收兵之后，梦雪晴接到军报，声称有百姓自然组织了三万余人，准备奔赴战场助梦雪晴一臂之力。梦雪晴苦笑，虽然心中感动山东百姓知恩图报厚德载物，但也同样明白，这样没接受过训练的普通百姓，很难与朝廷兵马对抗。他们在战场上也更容易引发骚乱和负面情绪，从而带动自己的士兵也产生这样或者那样的问题。而且就算不敌朝廷兵马，这些未经训练的老百姓撤退的时候极可能会发生踩踏，自损兵力，丢弃装备留给朝廷，这样实在是不妥。

故此梦雪晴亲自会见了志愿者们的几个组织者，表示感谢后让他们进驻德州城，要做好防御工作等等，并且派出三十余人的齐鲁学院兵来指导他们做城防工作。送走他们，梦雪晴再度陷入了深思之中，这短短一天的功夫，她的头发都白了许多根。今天看似陆家军防守成功，但实则不然，这个伤亡比率和朝廷的兑换率远低于陆家军的把标准，只怕再这么打下去就该无兵可用了。即便最终取得了胜利，但据情报所知俞大猷也即将逼近山东，虽然那边有齐书海和自己的儿子陆寻在，但毕竟人数太少了，无论再怎么聪慧，也不可能凭空变出来可上阵杀敌的军士。所以若不回援，只怕山东要从南线被攻破，那自己此时与朝廷兵马对决的意义就没有了。

梦雪晴下定决心，明日再打一天，然后撤退至德州城。刚才那三万志愿者尽数进入德州城内，因为在山东地界上，所以各地都有隐匿粮仓，故此不用担心口粮的问题。这三万人当面对垒可能不行，但借着城墙的坚固，装填火器然后盲目射击应该不成问题。只不过训练有素的两万预备兵都打的吃力，这三万没有见过血的普通百姓好不好指挥，梦雪晴心里也没底儿。

她想再打一天，然后撤回德州城做死守状。若是大军攻城那就依靠城墙对敌人进行阻击，若是陈洪绕过德州直取登州府要地，那就可以转守为攻从行军背后进行骚扰牵制。陈洪手下的兵员数量高于陆家军，但也并不是多到用不完的地步，只怕也不敢做分兵之计。若是出个昏招分兵，必定大败，陈洪定当不会如此糊涂的。

第二日，战争依然艰苦卓绝，陆家军山东预备军的伤亡率再度攀升。而朝廷兵马好似看到了希望，越攻越勇百战不殆。就当梦雪晴准备要下令，撤离战场进驻德州城进行死守的时候，只见远方尘土飞扬滚滚烟尘当是大军杀到的样子。

梦雪晴大惊，不知来着是敌是友，立刻派出斥候侦查，过了片刻功夫，斥候回来了，满脸的激动之色，抱拳拱手单膝跪地，声音都有些许的颤抖了道：“启禀大夫人，是咱们的兵马，为首的高挑大旗上书一个陆字！”

梦雪晴长舒一口气，终于，援军终于到了。

第六十七章祸兮福所倚

梦雪晴看向援军的方向，刚想要发动进攻与援军交相辉映共同制敌，却顿感有些不对劲。这群人从气势上感觉不像是陆家军许洋部的感觉，他们骑着马在马上连番骑射技艺高超，但是整个气势十分凶蛮。陆家盛产儒兵儒将，眼前这群人显然和陆家的风格不是那么对路。梦雪晴看着看着，突然在人群中搜寻到几个似曾相识的身影，陆家这么多人，梦雪晴平日里又不带兵打仗，对他们可能见过但没说过话。若不是梦雪晴冰雪聪明过目不忘，只怕换二一个人也得蒙圈了，她思索一番后做顿悟状，然后在人群果真找到了他，李祥！

随即，梦雪晴下令全军出击，共同克敌，于是李祥部和梦雪晴部纷纷涌动向朝廷大军。朝廷兵马一时间被援军打懵了，谁也没料到会突然杀出这样一支军队，而且竟然是如此凶悍的一支部队。陈洪带着朱厚熜，率领兵马向着西边突围而去，现如今情势危急，往东去是陆家的地盘，虽然那里已经无兵可用了，但进去容易出来难，估计百姓也不待见，到时候山穷水尽只怕要走入死路之中。而往南也是一样，去北边顺天府的大军即将杀到，陈洪已经接到了情报。现如今唯一的办法就是向着西边而去，在那里先落下脚再说，起码在那儿还有仅剩残余的戚景通部，起码在那儿依然还是大明的领土。

李祥杀入敌营之中，所率领的骑兵都是身经百战的人。所以本来骑兵就是陆军的天敌，面对火器可能骑兵还略有畏惧，但面对朝廷兵马一帮以冷兵器为主的军队。那李祥的骑兵就是他们的天敌。李祥加入战场半个时辰就彻底打乱了朝廷兵马，也多亏是陈洪指挥，否则只怕就要当场溃败。

陈洪整理兵力杀了出去，李祥想要追击，却被梦雪晴传令喊住，声称穷寇莫追。现在追击虽然可大面积杀敌并取得不错的战果，但想要赶尽杀绝只怕不可能。而且俞大猷即将到来，需立刻支援鲁南地区，所以梦雪晴才传令喊住了李祥。

李祥奔赴梦雪晴面前。翻身下马三步并作两步的冲了过来，抱拳拱手道："罪将李祥，拜见大夫人。"

"李将军，快快请起。快快请起。都是自家人何必客套。"本来男女授受不亲，但梦雪晴不顾如此，上前双手搀起李祥，上下打量道："若无李将军及时相救，山东就危在旦夕之间了。李将军，你近来可好，我还以为"

李祥哈哈大笑起来说道："大夫人是不是听说我战死了？"

梦雪晴点点头道："正是如此。"说罢梦雪晴看向李祥身后的士兵，这些人有李祥的旧部也有一些不似汉人的士兵。但此时表情还是尊敬的很的，梦雪晴暂时按落心中的疑惑说道："李将军。随我入城休息。来人，传令下去，

烹牛宰羊犒赏三军。”

三军将士尽数欢腾，跟着李祥来的人也容光焕发十分有面子，大胜之后得到了应有的待遇，李祥和梦雪晴一通入城叙旧去了。

李祥一生可谓是坎坷的很，先是因为生计无奈而落草为寇，当了一任草头王，拉起虎皮做大旗，手下弄了个倭寇联军，几路人马倒是也厉害的紧。不过没当上一年半载的，就上来个对倭寇恨之入骨的权臣陆炳，率人把李祥归于帐下。介于李祥的一些小心思，和陆炳当时对降将处理的青涩无经验，陆炳选择了削弱李祥的力量，达到可控制的范围。这对于当时的陆炳来说并没有错，只是颇有些欠妥。

于是乎李祥的兵马在攻击琉球岛的战役中死伤无数，实力大损。而后来回京之后，李祥陷入了皇帝拉拢的行列之中，也因先前陆炳欠妥的行为而与陆炳疏远。

李祥先后调动，越混越倒退，最后被派往边疆戍边。官职是上去了，但实权并不大，而且戍边本就是个苦差，经常与外敌作战，而且极其苦寒。加之朝廷不给力，贪官污吏横行层层克扣，导致口粮和军饷都供应不上，手下士兵怨声载道还不如以前就战死来的快活。李祥更是因为出身不好，没有后台，加之朱厚熜的遗忘被彻底的边缘化，最终在边疆一呆就是几年，在此期间他被逼的无路可走，甚至想过要造反的事情。

后来在戚景通生子戚继光的时候，陆炳大摆筵宴为戚景通老来得子祝贺，李祥也恰巧被裹在其中，其实李祥的目的就是为了见见怎么也见不到的兵部尚书催一催公粮。另外还有一些别的想法，想要看看陆炳，问问陆炳还记得自己吗，但李祥有些踌躇，毕竟是堂堂七尺男儿，是要脸的汉子，和陆炳既已疏远，没脸再求援陆炳。

没想到陆炳不计前嫌，仍然记得多年前所承诺给李祥的话，不光帮了李祥更给李祥赔礼道歉，生性豁达的如同当年初识之时一般，做到了苟富贵勿相忘。从那一刻起，李祥就决定把命卖给陆炳。在陆炳的操作下以及李祥拿着陆家的银子进行铺路开道，一切都顺利起来，眼见着李祥要么就会调回京中要么就会调配到富庶之地的带兵，总之一切大好之时。却突然发生了白羽之乱，白羽挑动四方反贼入侵大明，陆炳再度登上权力的巅峰，无人可用之下便让李祥去了鄂尔多斯作战，李祥知恩图报没有怨言前往。

鄂尔多斯大战的时候，李祥拼尽全力甚至想到过战死沙场杀身成仁，手下兄弟死伤无数。但万幸，当山穷水尽之时豁然开朗柳暗花明，武当掌门张清泽率领天下武林人士上场助阵，这才解了李祥危机。陆炳调配南京后，李祥也被委以重用。不光依然镇守鄂尔多斯，还在几个持兵重镇进行管理活动。虽然同样是在边疆工作，但相对比以前的戍边要有实权一些。边疆大战役可能不多。但零星战争不断，所以说李祥手下兵马身经百战那绝对没错，

绝非夸张的虚言夸赞。李祥手下将领军士好多都是老兵，打了足足十几年的仗，从未停歇过，威力和战争经验岂能是一般士兵可以比拟的。

关于李祥的一生，总是大起大落。没到关键时刻必定生些变故，可谓是既幸运又悲催，因为每次要鱼入大海龙升九天的时候。都会因为各种各样的外界或者内部原因受到冲击，这是悲催所在，用几个字评价那就是时运不济命途多舛。

但同样，当山穷水尽的时候。都能置死地而后生。这不得又不称李祥真是好运气。当年江彬在四个北方重镇留下了不少兵马也藏匿了不少钱粮，陆炳把这些尽数告诉了李祥，李祥开始收拢这一切。但时隔多年，当年江彬告诉陆炳这些的时候是朱厚熜登基之初，可阴差阳错之下就给耽误了，这一部分力量陆炳当时并未用上，同时他也没想到有朝一日他能与兄弟朱厚熜反目成仇。所以如此时间一长，除了固定地点的那些金银财宝不会变质以外。藏匿的粮食也发霉了人也变心了。纵然如此，李祥还是收拢了一些人马。进行替换清理后实力顿时大增，成为陆家举足轻重的一位人物。而不管李祥怎样，他都不敢忘记陆炳的伯乐之情和知遇之恩，士为知己者死，滴水之恩当涌泉相报，故此李祥对陆炳的忠诚并不亚于其他山东地区的将领。

江彬归顺赵家其实和李祥也有脱不开的关系，因为本来江彬回来，想借着自己藏匿的这些资源再度出山，虽然太大作为难以一起而成，但也可暂时崭露头角招贤纳士，可万万没想到这些资源都被李祥占用了。江彬顿时失去了崛起的条件，故此才进入了赵家，为之效命做自己的春秋大梦。

李祥的军队虽然比不上山东的百炼精兵，但也绝对差不到哪里去。李祥出身贼寇，与蔡龙羽韩素发甚至孟霖相同的是他们同样凶猛英勇，裙带关系颇多，但不同的地方在于李祥部一开始就是归顺了陆炳，然后是由陆炳指挥的。经过几场大的战役，他们既保留了当初的凶悍，又有了严明的军纪军规，更有了十分丰富的战斗经验。

总之这么久的战争，自上而下，不光是李祥包括一个普通的大头兵都有自己的一套打仗的经验。故此，李祥部可谓是陆家军中的王牌部队，逐鹿天下之时必定能大显神威。

按说照这样的节奏发展下去，李祥的出路也该不错。无非是人多势众权势滔天，陆炳争夺天下他定当能建功立业。一旦陆炳胜利，开国功勋少不了李祥的一席之地。怎奈李祥真是命不太好，战争刚刚开始，还没等跟夏大德里应外合打个配合战的时候，就大意被刺杀。

当时李祥正在巡视各部，因为是在自家地盘上，李祥只带了数十人的护卫队。未曾想陈洪指示下，有近千人围困李祥，从此李祥下落不明。部众对李祥极为忠诚，陈洪却先一步收拢他们，夺其兵权并分批看押起来。未曾想到李祥的基层人缘也如此之好，士兵带头造反救出将领，杀出边关与夏大德

汇合。一部分留在夏大德军中待大战结束再回陆家，另一部分则到处寻访李祥。毕竟生要见人死要见尸，李祥这么不声不响的就没了，这算怎么回事儿。

找了两三月都未果，陆家为此还为了李祥办了场白事儿。而今李祥竟然完好无损的回来了，还带了四万兵马，这简直是喜从天降啊。

梦雪晴问李祥这究竟是怎么一回事儿，李祥一一道来。原来李祥中伏受伤后被属下拼死带了出去，结果来到大营外却发现营盘已经被陈洪控制了。

部下看着昏迷不醒的李祥没了主意，若是此时回到大营，主将昏迷无法带兵起义反抗，更何况现在将领尽数被控制了，也不知道能否成功。这不是送羊入虎口吗，自然是万万不行的，故此部下带着李祥乔装改扮逃出关外。

也该着李祥倒霉，半道之中，这几名部下生病的生病受伤的受伤，最后还剩下俩人的时候还遇到了鞑靼打草谷的军队。结果三人被充为奴隶，此时反复的好运气又来到了，一般鞑靼人是不要男性奴隶的，过车轮的男性一般都杀了。

可那天也不知道这群蛮子怎么了，反倒把三人抢掠一空给押了回去。当时李祥还在时常昏迷当中，眼见着人都不行了，结果没过几天，李祥竟然活了过来，如此就在鞑靼定居下来。说是定居实则不然，现在已经身为奴隶，就和家畜一样，岂能想跑就跑，故此是被看管了起来。

再到后来，鞑靼和瓦剌旧部起了冲突，两方大战，李祥被充为民夫，阵前顺手救了一位将军。未曾想是鞑靼之中的准格尔汗，李祥被封为千夫长，带兵打仗谋略非凡，打败了瓦剌。准格尔汗封赏李祥，还把自己的女儿嫁于李祥。恰此时，李祥的旧部寻访至此，李祥才道出了自己的真实身份。此后准格尔汗率领自己的部落退出了与西夏的战争，实则是看在李祥的面子上给陆炳示好，李祥率领兵马见到了夏大德，从夏大德手中又要回了旧部，并把夏大德和准格尔汗互相来往的示好书信交换，做到了简单的联盟，然后李祥就奔赴山东准备见主公陆炳。

所以说李祥的部众里人员颇杂，既有旧时的部下，也有夏大德派来助阵的士兵，还有准格尔部的彪悍蒙古骑兵。这么多不同势力互不熟悉的兵马，估计也就是倭寇大头子出身，本来就善于管理人事的李祥能玩得转。

故此才会有梦雪晴所发现的问题，也有最初的疑惑。

第六十八章后宫归属

李祥跟梦雪晴潺潺道来自己这几年的事情，梦雪晴连连点头，声称二哥夏大德自然不用说，那是自家人犯不上客套，可准格尔部如此仗义相助，日后必定与之结盟世世代代共秦晋之好，再说李祥现在贵为准格尔汗的驸马爷，自然更要给一些面子。

梦雪晴想了想又问道：“对了，李将军，你怎么知道山东危急的？”

“哦，启禀大夫人，事情是这样的，我当时率军偷偷潜入边境之后。咱家的探子就找到了我，并给主公飞信传书。怎奈我总接不到回信，于是只能带着士兵们隐藏在山坳之中，唯恐朝廷发现，现如今天下的态势有些乱，我在境外毕竟得到的信息太少，所以不敢轻举妄动。不如静观其变，等待主公的回复。再后来我得到了回信，声称山东告急，我这才率军急急奔赴救援。路上我还按照主公的旨意给许洋送了信，让他不再急着回援，彻底消灭朝廷大军余孽才是正途。所以至今许洋部连点影子都没有，我却杀到了，哎，终于回家了，回家的感觉真好。”李祥说道。

梦雪晴点了点头，苍天有眼，助我陆家，这一切是陆炳最初没有想到了。陆炳未曾想到朱厚熜置死地而后生，抛弃京城进攻山东，而煮后才能够同样没想到陆炳能够空袭京都。不过命运不同的是陆炳得到了好运的到来，在危急关头李祥竟然回来了，还带着强援到来。如今万事俱备，李祥解了山东一时之危。而许洋也可以腾出手来对付戚景通，把朝廷兵马戚景通部赶尽杀绝。

梦雪晴说了山东南线战事。然后问李祥该如何是好，李祥说自己士兵长途奔来疲惫不堪，这样上阵作用甚微，还说山东预备军也折损严重，不如留在这里固守城池，防止朝廷败兵回顾。如今陆家军山东预备军足以与朝廷陈洪兵马势均力敌了，不论进攻还是防守都不是问题。

而李祥及其部众则需要略微休整半日。然后立刻开拔奔赴南线救援。梦雪晴谢过，安排人准备粮草和一些先进的军械给李祥，并派出组织好了的。在德州城内的三万民众志愿者充当民夫，押送粮草和火炮等物先行一步。这些东西对于在山东本地作战来说根本不是个事儿，一路补充就行，至于重型武器则需要全面支援。这都不是重点。所以暂且不表。

陆炳拿下京城后要处理的事情很多。需要见的人也很多。陆炳先去和后宫之中，也不知道是谁走漏了消息，还是后宫众女本来就在等着陆炳，陆炳见到数以百计的女子跪在地上。按照历史的发展，一般这种时候新的掌权者

入宫后，都会遣散一部分后宫佳丽，原因有二，其一给天下做个样子。显示自己不近女色，还有就是担心有些女人心怀曾经的皇帝。在新的上位者睡梦中刺杀。

但也有不少皇帝全盘接受了原先的后宫，自己继续扩充，毕竟宫中的女子大多国色天香，更有对先皇的一种蔑视和征服感在里面。至于感情方面不用考虑，一入宫门深似海，从此萧郎是路人，都是权色交易，哪里还有真感情可言。即便弄出宫去的女子，也大多是些年老色衰，或者长得一般但家世显赫，现在有失了势力的。朱厚熜的后宫可谓是大明历史上最为宏达的后宫，比如现在眼前的这数百名女子不过是宫内的一小部分，而后宫可以侍寝的女子足有千人。

陆炳叹了口气摇了摇头，食色性也，陆炳从不排斥这些，就连他也是一妻二妾。无酒不成宴席，无色路上人稀，只不过这一切都要适可而止适度而为，比如朱厚熜的这般作为就有些过火了。

陆炳看着这些女子暗自发愁，不知该如何处理，这又不是敌人，可以收编也可以全部释放甚至坑杀，这些不过是些弱女子而已，而在场的女子也心惊胆颤，不知陆炳是要做什么。入宫的女子哪里和皇帝有什么真正的感情，更何况是这么一个薄情寡义的皇帝，这些年踢死一个皇后废了一个皇后，对待其他女子非打即骂，对那些不如品的更是虐待。皇帝的爱猫“狮猫”吃掉一个宫女，朱厚熜都哈哈大笑。平时不分昼夜的凌辱更是让这些后宫女眷生不如死，素闻陆炳是个明主仁厚之人，今天偷偷用余光打量陆炳，年纪三十多岁相貌堂堂，身材高大挺拔，这些女眷在想若是还能依然留在宫中，服侍陆炳，那也不枉白做一回女人。

现如今的宫里谁最厉害，当然是冯保，冯保成了太监的总管。陆炳就是如此，为亲是用，若是连自己的亲信都不用，谁还愿意替自己效忠为自己卖命呢？这与为官之道不同，当官讲究不为亲是用和举贤不避亲辩证而为，但现如今陆炳是为自己奋斗，自然要把重要工作交给信得过的人。冯保就是这样一个人，负责现在宫中的太监应该管的事情，说起来也算是重要工作了，毕竟陆炳入主皇宫，晚上若是太监想使坏那可是防不胜防，纵然武功再高但明枪易挡暗箭难防，所以必须用自己人。

冯保自然成了最佳人选，陆炳看着地上的女子，心思飞转，想问他们的归处，面对这么多美色，一个正常的男人不动心那是不可能的，只不过陆炳有太多的事儿要忙，根本来不及顾及这些。不知陆炳在想什么跪在地上的女人们跪的腿都疼了，可是没人敢说话，更没人敢抱怨，这是个机会本来就是朱厚熜的后宫，属于戴罪之身，大家只是听说陆炳，谁也不真正的了解他。万一是个记恨的人，如今落入陆炳之手万一冲撞了他只怕日后要吃瘪了，甚至可能生不如死。

冯保倒是大胆。轻咳一声，陆炳把思绪拉了回来，看了看冯保拍了拍他

的肩膀，然后笑着对众女说道：“都平身吧。”女人们齐声谢过后齐声按照品阶肃立，陆炳问道：“冯保，夏皇后呢？”

所谓夏皇后指的是朱厚照的皇后，冯保答道：“今年开春就薨了。”

陆炳点点头心中不免一阵惆怅。不管是谁也躲不过生老病死，这些年夏皇后受尽无形的欺辱实在是受苦了，自己入京做主了。眼见好日子即将来到，怎么就没活到那时候呢。陆炳道：“安排下去，给个谥号。”不用问陆炳也知道，朱厚熜定是什么也没给夏皇后。他十分讨厌别人把自己与朱厚照对比。在大礼仪斗争中也被刺激的快疯了，总觉得自己名不正言不顺的，所以关于朱厚照的一切事宜，朱厚熜基本否定。而对于朱厚照的家人，除了对张氏皇太后还得表示表面上的敬重以外，基本对懿旨都爱答不理的。现在夏皇后死的时日过多了，再要重新办一回丧事儿也就没必要了，只要给亡灵足够的尊重也就算对得起义兄朱厚照了。

陆炳又问道：“那张氏太后呢？”张氏太后是朱厚照的生母。既然自己夺下了京城，自然要善待兄长之母。冯保答道：“也薨了有一年了。”

“哎。人生苦短啊，十年河东十年河西，纵然位高权重也难免改换门庭，倒不如快意一生，生的其所死的怅然。”陆炳有感而发，随即对着众女宣布到：“诸位听着，宫中凡是选进来的秀女伶人，愿意出宫回家的，可到内务局领取银两。若不愿意的，或者无归处的，嫁于我方将士，做其妻妾。无有强迫，你们自行选择。”

众人哗然，谁也没想到陆炳能玩这么一手，陆炳说吧就要走，冯保紧跟两步问道：“宫内嫔妃呢？”

陆炳对冯保笑着说道：“留下他们，不可虐待，平日应用之物正常供应，不过太过奢侈的就没必要给了。若是当我夺取天下后，朱厚熜还活着，我会把这些女人都还给他的，到时候究竟还有几个是真正爱他的人，那就不是我操心的事儿了。”

陆炳说完扬长而去，冯保目瞪口呆，刚才陆炳所言的信息量太大了，什么朱厚熜还活着，什么还给他，既然夺取天下为何还要留他性命，陆炳真是个摸不透的人。

陆炳出了后宫，也不用驾撵，带着身旁护卫往前走着，边走边问：“你们都成亲了吗？”

“启禀主公，我等皆无娶妻。”护卫答道。

陆炳点点头又问："你们可觉得刚才那些女子漂亮？"

"漂亮。"护卫们憨厚的笑了，陆炳从来不摆什么架子，只要不是在行军打仗分派命令的时候，陆炳和善的就好像是邻居家的大哥一样。

陆炳再问："你们可愿意挑选其中一位为妻或妾？"

"愿意。"众人轰然而笑了起来。

陆炳心里有谱了，身旁这些精锐的空骑兵都没有女人，剩下的其他部众估计大多就更没有了。那些大小伙子忙着操练和打仗，哪里来的女人呢，时间久了岂能不出事儿，到时候强抢民女岂不是坏了军风。都是血性男儿，都是血气方刚的年纪，难免躁动，有时候并不是人坏，还是那句话食色性也，但色字头上一把刀，不解决这个问题只怕要坏事儿。所以要给他们找个女人了，这些女人有了归宿了，士兵的问题也解决了。而且陆家在山东经营多年，纵然山东是儒乡，但这些年也被陆炳冲淡了不少，有了一些新兴的思想。朱厚熜选入宫中的女人，大多已经被他糟践过了，所以陆炳并未说死非得为妻，就怕让士兵难做，至于怎样随这些士兵们来吧。

陆炳说道："那回头我让你们先挑，不过那些嫔妃娘娘你们刚才也听到了，可不能挑啊。我都替你们可惜，俗话说要劫劫皇纲，要睡睡娘娘，只怕没这个机会了。"一众人再度哈哈大笑起来。

陆炳步伐极快，走了大约一盏茶的时间，来到了文华殿内，这里有几个大臣正坐在那里低声议事。陆炳走了过去，让士兵们站在门外护卫，自己做到首座，对其中一人说道："夏首辅，许久不见了。"

第六十九章求贤若渴

此人不是旁人，正是大明原先的首辅大臣夏言，这个与陆炳相识多时，关系亦敌亦友，想要一起改变大明却无力回天的男人。夏言长的很好看，即便和陆炳站在一起也是美男子一枚。正因为他的相貌堂堂，所以才能受到重视，如此才认识了陆炳，后来陆炳美言了两句，夏言才登上高位。从此这个耿直的男人，不结党不营私刚正不阿甚至有些刚正过了的男人才平步青云，最终登上了首辅的位置。

内阁制度下的大明首辅简直是位高权重，一人之下万人之上，总领内阁管理六部，对皇帝还有驳回的权利。只不过朱厚熜专权，性情又不稳，故此所谓的驳回权一般是没人用的。杨廷和倒是用过，结果被整倒下去，杨一清是老油条自然不会用，夏言虽然耿直，但也不傻自然不会跟皇帝对着干。他明白，万一自己也下去了，大明就可真的没救了。

因为朱厚熜的缘故，首辅的权限受限，却依然是个至高无上的位置，位极人臣来形容首辅的位置一点也不为过。这几年陈洪和夏言配合的不错，陈洪主抓廉政和情报以及军事方面的事儿，而夏言则关乎民生。大明已经从上到下烂透了，故此才会星星之火可以燎原，这么多年来起义造反层出不穷。一旦燃着就一发不可收拾，而若没有夏言这几年的勤政和努力，以及各方面的周旋，只怕大明王朝的灭亡还要早一步。不过。万寿节的时候夏言还与陆炳深谈一二，不过谁也没料到万寿节后就是朱厚熜陆炳弟兄二人反目之时。

夏言显得有些颓废，但却依然保持着应该有的尊严。听到陆炳的话冷冷一笑说道：“陆大人。的确好久不见了。”

这明摆着就是给陆炳上眼药，陆炳已经攻陷了京城，就算还没有登基称帝，却也已经不是大明的官了，还叫陆大人只怕有些不妥。这就好比直白的在说，你好，反贼陆炳。你终于从一个大臣造反蜕变成君王了一个样子。

一声陆大人，让屋内的气氛瞬间紧张起来。

“完全没必要啊，夏大人。这等口舌之快没有意义，你若愿意说，更难听的话陆某也承受得起。”陆炳笑着说道：“你又不是不了解我，我陆炳岂是这么在乎虚名的人。不论怎样陆炳还是陆炳。你如何称呼我都知道称呼的是我。如今我走到了今天这步，你应该明白是怎么回事儿，不要跟我讲愚忠愚孝的事情，我不是那种人你懂得。”

屋内其他几位大臣听到此言才安下心来，陆炳的暴脾气天下闻名，他们不怕死，就怕夏言惹恼了陆炳，陆炳一竿子打翻一船人。整治的他们生不如死。

“我明白，可是我是大明的臣子。我的愚忠愚孝你也明白，我只在政策上变通，不在忠心和原则上做文章。”夏言说道：“陆炳，如果你是来劝降的，那就不要煞费苦心了，如果你要叙旧，那夏言也不奉陪，忠贼不两立。”

陆炳点点头，说道：“我了解你，也了解在场诸位兄台，不光是因为我们同朝为官，更是因为我曾经掌管锦衣卫，大明的一举一动岂能逃出我的眼睛。我明白你们都是忠臣，也担忧若是归降于我会留下千古骂名。但你们想一想，现在是我做错了，还是朱厚熜做错了？我陆炳就是一介武夫，但也读得诗书还考过科举，成绩也错，我知道一句话叫水能载舟亦能覆舟。我陆家军到哪里都是夜不闭户，百姓箪食壶浆夹道欢迎，而我们宁肯露宿街头和衣而卧也绝不入户扰民。在我的治理下，山东变得如何你们也都看到了。我想民心才是最重要的，安得广厦千万间，大庇天下寒士俱欢颜，若是朱厚熜能让天下百姓都过上国泰民安的生活，我陆炳宁愿一死。可惜他不能，当然你们可能认为我这是故弄玄虚虚情假意之举，但我陆炳可对天发誓，我并不想夺取天下，一个山东已经让我忙的焦头烂额。我生性豁达率性而为，不爱受什么约束，就喜欢快意江湖。在登州府发展的那段日子，才是我最为舒服的日子，或许那才是我想要的生活。而今，这并不是我想要的那一种。”

“那陆文孚你的意思是什么呢？给圣上一个教训？或者夺取天下后禅让位置？”夏言再次领衔说道，众人纷纷符合的点头，看来他们都从陆炳的话中解读出了刚才的那么些意思。

陆炳摇了摇头：“我也是个人，也是个男人，我倒想尝试一下君临天下的感觉，或许有一天我做烦了皇帝的位置就会挑选一个成器的儿子继承吧，或许不会，我真的禅让了，也或许我会还政于民吧。一切其实没那么复杂，你们都想多了，还是顺其自然的好，刚才我也不过是闲聊两句而已。走一步看一步，或许那时候一切都变了也说不定。其实我是想说，一个山东已经让我有些疲惫不堪，真的要为民做主使得百姓安居乐业要付出太大的精力。陆某不才，难以堪此大任，而诸位都是国之栋梁人中翘楚，有治国安天下的本事。陆某打仗是一把好手，出个点子也不赖，可真到了行政的问题上，还要靠诸位出力了。或许在你们眼中，陆某不过是个反贼，或许你们跟着陆某一起共建天下会遭受世人的不理解。但我想，真相永远无法磨灭，时间总会证明一切，把所有**裸的虚名本质都大白于天下。大明已经腐朽，陆某不忍百姓再受苦，我不是个仁慈的人，但我想达则兼济天下，能力越大责任就越大。诸位不为陆某，不为你们自己所谓的忠义，为了天下百姓，请助陆某一臂之力。让百姓过上好日子，不才是我们当官的初衷吗？”

陆炳说着站起身来，抱拳行礼一躬到底：“陆某拜谢了，为天下百姓求诸位助我国早日安泰。”

这帮大臣虽然机灵聪明，但从小受到的都是杀身成仁以身报国的教育，若是陆炳威逼利诱或许他们还会大义凌然宁死不降一番，甚至会对陆炳破口大骂。可陆炳找了个比君权更大的义字摆在这里说事儿，他们就一时为难了

起来。陆炳是个厚道人，他所说的一切也都是肺腑之言，这帮识人断物的老油条自然看得出来，也了解陆炳所言非虚。

徐阶是唯一个没有入内阁，官位不足三品的官员，而且他也是最年轻的，这让众人有些不解，可他也被请到了这里。此时他开口说话了："陆公，若我等都归降了你，天下忠君报国之事何在，一个不义的国家建立的政权，百姓能否明白义字的意思？天下的公理又该何在？我们是叛国之臣，何以服众？不能服众，你刚才所说的那些又怎么成立？"徐阶叫的很客气也很聪明，他既没选择比较偏激的陆大人，也没直呼其名陆炳或叫陆文孚，只是说了一声略带敬畏的陆公，别看只是个小小的称呼，却说明了徐阶无比的才华。

"哈哈哈哈，"陆炳笑了起来说道："徐阶，你想的的确全面，这就是为什么我会把你叫到这里来的原因。才能大小和年龄无关，你是个大才之人值得委以重用，你说的好，但我想大义是在人心中的，在人的心中对的事儿才是大义。百姓要的很简单，过上好日子，能够富足就是对的事儿。至于你说的服众的问题，我会考虑的，此次找你们说事儿，不是为了让你们立刻为我所用，而是让你们好好想想，也让我好好想想。待我灭了大明之后，咱们再做商议。你们愿意跟随我，共建一个大同社会咱们就一起拼搏，留名青史万古流芳。若是不愿意，那也无妨，你们都是人才，我自然不会把你们拱手让给朱厚熜给自己增加麻烦。但我也绝对不会为难你们，强迫你们的，你们就留在我的眼皮子底下，当个教书先生或者富家翁吧。"

陆炳办事儿的确大气，有什么说什么，根本没有藏着掖着，把自己所担忧的和所想的都说了，面对这一屋子聪明人，往往这种大实话的效果最为管用。陆炳说完后站起身来，再度抱拳，行四方礼然后说道："诸位拜托了，请不要立刻拒绝陆某，好好想想再给我个答复。陆某还有些事情繁忙，再回。"

众人也纷纷起身行礼，只有夏言直愣愣的看着地面，若有所思没有回礼，陆炳扬长而去。众人看向夏言，首辅制下，万事以首辅为首，大家都等着夏言给个建议。夏言叹了口气说道："我等虽未大明的臣子，但陆炳的确是个明君明主，我的脑子也乱了，你们自行考虑把。我想，如果陆炳能夺取天下，不论我们是否归从，他都不会篡改历史，因为他没错故此无需篡改，我等或大展宏图做真正的栋梁不似现在一般束手束尾，或永世不入朝为官留名青史获个忠义的赞誉。圣上，我的圣上啊，你为何不能有陆炳一半的好，我的大明，你怎么走到了今天这一步！"

夏言悲呼一声，一口气没上来憋在嗓子眼里，瞬间一口鲜血喷了出来，然后昏厥了过去。众人惊慌失措，赶忙找侍卫去请御医了。

第七十章南京大胜

南京方面的陆绎站在城西墙头，看着淮河的河面，猛然间只见远处有略微波光闪烁，若不是陆绎乃是练武之人，视力发达超乎常人，那还真看不见。陆绎笑了，自己果然没猜错，一切都按照设想进行着。

江面上行进着近千叶小船扁舟，他们动作很轻也很慢，生怕搞出一丁点动静，划船的都是戏水的高手，潜伏着身子拨弄船身，让水不发出过大的破水之声。所有的士兵都半蹲在船上，一身浅灰色的夜行衣，连船上也被点缀上了墨绿的颜色，看起来就好像与这淮河融为了一体一般。

第一批船登船了，他们开始忙着寻找藏身之处，还有的架设钢架的炮台，准备一会儿强行攻城所用。不得不说，赵家这手玩的确实是高明，几日的攻城足以迷惑对手，让对手把兵力都排布在接受进攻的三面陆地上。而对淮河和长江一面，就好像赵家天生无力，无法渡江一样，压根表示放弃攻击。

兵不厌诈，他们当然没有放弃，趁着夜色，他们弄出早就准备好的扁舟小船，没有用大船进攻，因为他们知道，在南京城头上有众多硕大的城防炮，这是陆绎新建的，威力十足，一旦开火击中大船那将是船毁人亡。而且船体大了，难免弄出声响，到时候陆家一旦发现就会提前进攻。

而今通过小舟压兵至城下，发动突袭，城防炮难以底角度俯射，所以不得不说赵家此计用的好，也不得不称赞他们想的全面玩的高明。这些船都是周围渔民的还有偷偷建造的，甚至有些不过时舨板而已。但赵家的保密工作做的的确不错，在敌人的眼皮子底下做的可谓是神不知鬼不觉。只可惜他们的敌人不是旁人，而是陆绎。陆绎虽不知道敌人会用什么方式偷袭，但他料到了这里才是关键所在，于是做好了万全的准备。

当第一批船到达岸边。而最后一排船划到江中的时候，顿时城墙之上灯火通明，各种燃烧物从墙上扔下，瞬间照亮了江面也照亮了城下。

炮火也在这时候响起了，三十六门江防炮，十门城防炮此时发动了进攻。陆绎早已悄悄把其他城墙上的炮火调配了一些过来，因为今晚江边才是主战场。炮火练成了片，而江中更是密密麻麻的船只，压根不用瞄准，设置好距离无目的的涉及肯定就能打中。

扁舟的缺点也暴露了。因为人多船小所以在船上人挤人人挨人，根本没有躲避的地方，一般一枚炮弹过去，两三个船上的人就全军覆没了。共计四十六门炮，其中二十四门是后填充的炮火，就算前膛装弹的也是早先预备好的配比火药，所以设计速度很快，连擦拭炮筒的干布和醋都是提前预备好的。大约一盏茶的时间。一门炮可以射出四枚炮弹，这个速度在当时仅次于

百炼精兵之下，却也是第二快的速度了。

此时。若是渡江偷袭的赵家军再往后撤，不免要受到第二轮打击，根本不会对敌人造成伤害就能被干掉大半人数。于是赵家的指挥者决定硬着头皮前进攻城，并指挥落水的兵丁泅水渡江。

陆家不断地炮火和火铳连弩铺天盖地而至，瞬间击垮了赵家渡江士兵最后一丝希望，指挥者也被打懵了。再看器械大多已经损坏，仅靠着单人钩枪攻城只怕无力撼动这面城墙。他们不明白。究竟是哪个环节出了错了呢，竟然会造成这样的惨剧。一场精心策划的战斗还没开始就已经结束了，手下死伤大半已经无力进攻。

于是他们选择了撤兵，船只已经毁坏了很多，而且用船渡江只怕还会面临炮火的洗礼，故此赵家的指挥官决定让士兵们游回对岸，有些人还没泅水到岸边，听到这个命令顿时长舒一口气，转身朝着对岸游去。这伙人里倭寇居多，大多都是在大海里弄潮的好手，江河之中就更不在话下了，只不过大海游泳和江河的水势不同，借力的方法也不同，虽然游得好但一定的比得上江河之中常年戏水的健儿那般了解这时而湍急，时而温婉的水流。

就在这时候，城门大开，从里面冲出来一票人马，这群人表情夸张，一脸的兴奋，就好似是瘪了多久的人终于的到发泄一样。他们正是韩素发的手下，大多来自太湖水寨和周围湖泊的水贼，这几个月在路上的战斗虽然也是胜多败少，可总归不如在湖泊江河之中来的来的洒脱。如今冲入水中，就好像如鱼得水一般，那叫一个畅快。

本来海里的弄潮高手在江湖之中就不是浪里白条们的对手，加之先前被打懵了，又被来回逃窜搞得筋疲力尽，气势也不行了，故此他们与韩素发部一接触就落了下乘。韩素发亲自率兵冲入敌人队伍之中，在水中虐杀着敌人。

此次赵家派来的偷袭的足有两万人，活着回去的却只有三千余人，其余的都被炮火砸碎或者被太湖好汉所杀葬身鱼腹之中。江面被染成了血红的颜色，泛着一股血腥的味道，战斗很快就结束了，而其他三面则同时进攻，想要配合江岸的偷袭。陆绎提前通知各方将领不可懈怠，他们自然没有夺城成功。城外赵凌不明白，为何自己派入城内的忍者军团没了消息，为何在江面偷渡攻击另一面的大军也没有吸引兵力，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儿。

当赵凌见到一声血水的水师指挥，又看到重伤昏迷的赵一郎的时候，一切答案就此解开了。原来这一切陆绎早就料到了，看来这次自己输得彻彻底底。

第二日，赵家委派一队使臣打着节仗来南京城下请求谈判，但迎接他们的不再是大开的城门和相应的交谈，而是冷冰冰的箭矢和各种威胁的话语。

赵凌脸色苍白，顿时有些进退两难，自己是不是真的选错了呢，趁火打劫不成反被其伤，但听到山东方面传来的一些战争消息，以及北京和顺天府已经易主的消息后，赵凌陷入了绝望当中，久久难以自拔。

打仗的耗费是巨大的，所以历朝历代的君主才希望天下太平，这是重要原因之一。而出现粮草不齐和钱财耗尽的事情也是时常发生的，到最后免不了就要以战养战，这般一来即便取得了胜利，却也损了在百姓心中的民心。

所以通常需要对外战争都是在国富民强之时，除非是已经不得不打了，否则定是逃脱不了这般规律。陆炳的山东帝国虽然崛起的时间短，但资金积累的多，这些年陆炳靠着山东和后来开辟的南方商业简直赚翻了，利用比沈家占优的政治优势，陆炳在商场之上可以打破一些规矩，做到创新。如今，沈家落败，陆炳可以称之为当之无愧的大明首富。

不过即便如此，战端一开，各项支出增多还是让陆炳有些吃不消。虽说兵就是那些兵，军饷也大多是均衡的，战争开始后只有略微的提高，但这些贴补乘以一个庞大的基数后就不是小数目了。而且一旦产生伤亡，陆家军还有丧葬费安家费，另外治疗士兵所需药材也得花钱。这些就是个天文数字了，陆家军人数少，但战斗力较强，其中百炼精兵的军饷最高，光在他们身上的花销就远远高于大明数十万军队花销的总和。

另外战端一开就要有专职运送粮草的队伍，战斗部队随军背负的粮草只能做平日口粮，为了以防万一，必须做好万全准备。长途跋涉，不说人了，光运送粮草器械的马都得多吃点，一人多吃一口，那十万人呢，三十万人呢？故此钱又是不少花，军中小小的一点改变，一旦面临一个庞大基数就不再是小事儿了。陆炳最初想要利用空运，热气球这样操作人数较少，不需要耗费口粮的方法运送，但考虑到空投的准确性较差，容易损坏物品，技术还不完善，可视性差，容易暴露下方军队目标，对地形天气风向等因素要求过高，所以暂时搁浅。

但沈紫杉的到来却解决了一部分问题，她建议这些资源可从海外补充。让南美银矿大量的银子，以及玉米等粮食作物进入山东，为战争做好补给。于是陆绎攻克宁沪后，沈紫杉和段清风从这里得到了以前出征琉球时候的大量船只，加之停泊在山东的水势力量由孟霖指挥，两路进军会师后急急奔赴南美。有沈紫杉的带领航线熟悉了，他们的速度也就快了起来，平均这一来一回采用了五个月。为陆家军提供了白银粮食等物，使得陆炳不再为军饷粮草发愁。

家中有粮心里不慌，陆炳从容不迫的应对起了战争，节节胜利，正朝着君临天下步步进发。

第七十一章传道之新武当

段清风跟着沈紫杉第二次来到了南美，这里的气候有些炎热，但对段清风来说并不是个事儿，他只需轻轻一运功，一屋子就瞬间变得凉爽无比了。在热的环境下练阴功，那可谓是矛盾中前行，自然困难无比，但却也进步神速，一日千里。

南美沈紫杉和西班牙人分线而治，两方人在最初打了很久，打到都疲乏了也没分出胜负来，故此大家为了双方共同的目的，于是选择了和谈，划分区域各自治理。虽然也有矛盾产生，但大多都能被上级平复下去，因为一旦战端再起，只怕双方都会因此而经济受损。利益是永恒的，利益的最大化才是双方所追求的，即便人种不同语言不通思想不同，但这条定律适用于所有的商人和政治家。

但最近，西班牙人有些紧张了，沈紫杉带来的陆家军百炼精兵五六百人，让西班牙人看到了什么才是军队。而且这些黄种人与他们以往见到的不一样，和沈紫杉的部下也不相同，沈紫杉的部下虽然也同样血勇凶悍，但都不过是后天调教出来的，根儿还是朝廷当年的水师。这些人有不少坏习惯，还有一些大明官场上的潜规则，虽然沈紫杉已经尽力纠正了，但成效甚微，毕竟江山易改禀性难移，很多东西已经深入骨髓了。

还好沈紫杉是个聪明人，周旋其中，否则这些人早就杀了沈紫杉篡权了。自然，谁也不傻。这么长时间他们已经知道是沈紫杉把持了一切叛离了朝廷，不论沈紫杉如何狡辩隐瞒都是隐瞒不了的。但这些人也不想回去了，毕竟现如今他们过的逍遥自在。各个都是土皇帝奴隶主，谁还愿意回去当个大明小小的将领呢？在这种情况下，他们还能听命于沈紫杉，这的确是难能可贵的，也说明了沈紫杉的聪慧和能力。

毕竟是朝廷兵马，虽然是精锐的大明水师却也依然无法和正统的陆家军相比较，所以这五百陆家军一到。这些与陆家共同参与过琉球战役的朝廷水师立刻表现出了尊敬。这五百人一百是百炼精兵中的精锐，剩下四百是孟霖的部下。孟霖的部下已经脱胎换骨，经过他的勤勉治军已经和普通的百炼精兵相差无几了。而且出海的任务又是带的手下最精锐的部队，这就更不用说了。

记得第一次踏上这片神奇的领土之后，众人纷纷表示惊奇，天下原来这么大。还有其他的领土可以任意翱翔。不光普通士兵。就连相对见多识广的孟霖和段清风都表示震惊无比。

当天正巧西班牙人和沈紫杉的部众发生了些许矛盾，朝廷兵马被人欺负了。如此态势下去，只怕要人善被人欺，马善被人骑，这群西班牙人到时候得寸进尺挑起战争那就会耽误运送事物。于是乎孟霖带着五百兵马踏上了一

场给双方下马威的斗争，结果自然不用说，西班牙人被打服了，但孟霖除了战斗中并未杀人。还把夺取的地方还给了西班牙人。西班牙人对此感恩戴德，跟孟霖称兄道弟起来。同时。朝廷水师旧部，也被震撼了，他们不理解沈紫杉为什么背叛了陆家还能得到原谅，但此时陆家帮助沈紫杉是显而易见的事情，而且陆家的战斗力依然很强悍，可以说是更强了。他们使用的各种武器前所未见，每个士兵面对人高马大的洋人丝毫不显弱势，一个人照样能放倒两三个。

这下，孟霖给两方人马都来了个下马威，告诉他们切勿给老子乱，否则把你们都灭了也是可以的，不用引来外援，光这五百人就能打的你们节节败退。不过孟霖并未再度出击，见好就收，因为一旦打起来，物资就会出现问题，而且虽然自己打败他们没有什么问题，可是战争岂是一年两年能够结束的，尤其是这么大片领土，他们真藏匿起来，没事儿给陆家天天堵那也是受不了的。另外一点就是毕竟这次带来的人手太少，装备也不够多，还得来回押运货物，一旦走后敌军死灰复燃那可受不了。不如和善一些，明枪易挡暗箭难防，不怕明刀明枪就怕对方使阴招，现如今给了双方震慑力后就提高了统帅调配能力，待大明战场结束战役，彻底变成陆家的天下以后，再腾出手来收拾这一片富饶的土地。

即便在沈紫杉相对能控制的领土，以及朝廷水师和西班牙人相互配合下，粮食白银也不是说来就来，堆好了就等着往船上搬运。也得发调集令然后慢慢运到码头，从而再从码头起运回大明。段清风闲来无事，就在军中传道，这还是他第一次真正的宣扬道教文化，其实也是受到了沈紫杉的怂恿。本来段清风认为土地不同，人文不同，宣扬了也没用，但沈紫杉说大丈夫在世为何不开天辟地自己闯出一番天下呢，既然现在有这么一片方便的沃土，就要多多传播，继承段清风师父丹阳子的心愿。若是顺利的话，在这里建立一个武当，回去寻到丹阳子，若是老爷子还活着，让他当上一任掌教，也好了却一生的遗憾。

段清风听后觉得言之有理，他这人疼爱陆绎视如己出，同样丹阳子对他来说也是家人一般。无亲无故的段清风心中的家人实际上就四个，丹阳子是父亲，沈紫杉是妻子，陆炳是兄弟，陆绎是儿子。所以当涉及到丹阳子的问题的时候，段清风便同意了下来，决定尝试一下就在这里宣扬一下道教文化试一下。

本来效果如何段清风并未太过寄予厚望，未曾想道教文化在这里却兴盛起来，许多门徒有大明人有当地土著也有西班牙人，他们各有各的理解，演变出不少道教文化，但都谨记是武当门徒。段清风用佩剑“云梦泽”附着气力，在石碑上刻下武当二字，没想到第二到了南美的时候，却发现武当二字已经传遍整个大陆。到处临摹的武当石碑，到处都是段清风的门徒的再传弟子，先前传教的十人已经被敬若先贤，而段清风则被当做了神一般的存在。这是段清风所没有想到的，甚至连沈紫杉都没有想到。

段清风备受推崇，沈紫杉心生一计，决定让段清风运真气，化水成冰给人看看。段清风却接连摇头，声称这不过是武功，他知道沈紫杉想干什么，无非是用这高深的武功来忽悠人，骗别人认为这是神奇之术罢了，以增加自己的神秘程度和众人对自己的推崇之意。但段清风不想如此，毕竟道家讲究的是中正，如此偷奸耍滑的骗人行径实在令段清风所不齿。

但沈紫杉却说这更加有利于道家的传播，所有的宗教不都有是神化过的宗教吗，就连道教也不例外，而所有的宗教想要发展，也必须与政治相辅相成，若是段清风能够利用宗教达到政治目的，这点骗人的手段又算得了什么呢？再说这根本算不上骗人，段清风的确做了常人所不及的事情，不如把武术神化话，既达到强身健体的效果，又能让段清风更加顺利的推广道教文化，传播武当精神，建立一个武当的国度。

段清风听了这个，不禁心动了，的确所有的教派都是随着时代的发展改变的，道教也不例外，自己为何不能做个开天辟地的改变之人呢？隔着大洋，自己把武当文化传播到这里来，还有了现在这么多信众，这本就是一种成就，单凭这一点就足以改变门规和对武当精神有一些休整，创造自己的教派。同时，段清风也是个男人，虽然喜欢闲云野鹤不问世事，但心中也有野心和未了的情愫，先前为了师父丹阳子一辈子的遗憾和愿望就是其中之一。同时一旦让武当变成了人尽皆知，人人信仰的宗教，也更便于调度，这般一来也能更方便物资运输和征集，帮助兄弟陆炳完成一统大业，两全其美何乐而不为呢？

于是乎，段清风接受了沈紫杉的建议，决定在临行之前，召开教徒大会。各方教徒接踵而来，人山人海达数千人，这让段清风也目瞪口呆了起来。

段清风看了看身旁的沈紫杉，沈紫杉则报以微笑轻轻说道：“我也没料到会来这么多人。”

段清风最先传教的十位弟子上前参拜，他们是所谓的圣贤，而短短六个月的功夫，他们已经各自有了百余名弟子，弟子又有再传弟子。段清风点点头，让他们起身，随即开始讲经论道，把道家的道进行解析。段清风虽然痴迷武学，但毕竟是个道士，对道教的含义领悟十分高超，一语道罢就让人恍然大悟醍醐灌顶。随即段清风又现场传于众人武当入门武功和基本的修炼方法，众人对段清风敬若神明，不仅是因为段清风可以用十分细微的声音，却足以传入数千人的耳中，这般用气传声的本事令他们无法理解，更是因为在最后，当有人问到如此修炼的好处在哪里的时候。段清风引着众人来到了一条小河旁边，然后挥掌打去，就在这炎热之际，河面瞬间结了一层冰，冒着汗气，当场众人再次跪拜下来顶礼膜拜。

这次段清风没有再多说什么，把十名最先收来的弟子叫到跟前，口传心授了一番，点播他们在刚才入门武功中不懂得地方，让他们帮助他人修炼。

随后又留下道德经一部，作为文字参考，随后再教徒的簇拥下来到码头，登上船再度去向大明。码头之上，教徒跪拜成片，段清风看着他们，风吹过段清风的身旁，长发飘飘白衣然然，更显一副仙风道骨之相。

在陆炳建立一个新的世界之前，段清风也创造了他的文明，这个文明将引领着世界，从此世界将会改变。

第七十二章清风教

“兄弟，你真是厉害。”孟霖对段清风说道，自从上次在山东那次酒席之上，段清风叫了孟霖一声大哥之后，两人之间就慢慢的解冻了，渐渐冰释前嫌。孟霖是陆炳的结义兄长，虽然孟霖背叛陆炳多次为段清风所不齿，但陆炳就是这个不计前嫌的人，他都对孟霖不再计较了，段清风再端着就没什么意思了。而且长期接触之下，段清风发现孟霖真的变了，与以前所认识的孟霖大为不同，虽然路遥知马力日久见人心，但段清风还记得陆炳曾说过。人心都是肉长的，即便再怎么江山易改禀性难移，那也会在慢慢的呵护下让人有所改变。这个世界本就是矛盾的，真如阴阳一样，相生又相克，人心歹狗不吃，但人性善了又十分柔软，大善即是大恶，大恶又是大善。

段清风总觉得陆炳说话很有道理，虽然有时候陆炳明明知道道理是什么，但却并不按照对的事情去做，总爱匹夫一怒血溅五步。不过陆炳的确可以称之为是个哲学家，他的身上所背负的神秘有许多，一些新奇开通的思想，一些为常人不能接受的豁达，那种睚眦必报爱恨分明的江湖情怀，以及对佛道儒三教的领悟，这些本有些矛盾的东西综合到了陆炳身上，形成了独一无二的陆炳和陆炳思想。

段清风听了孟霖的话笑了笑，他和陆炳是兄弟，故此跟着陆炳叫孟霖一声大哥，孟霖很是受用。如今在陆家最危难的时候。孟霖被派往了海外运送货物，一来是因为长期海上漂泊，孟霖对航海很有一套。一点也不比沈紫杉逊色。当然以段清风对陆炳的了解，这其中有对沈紫杉的不放心，也有怕自己被沈紫杉骗的担心呢。

毕竟孟霖是个聪明人，也曾经是个无耻小人，他想的远比段清风要下做许多。也绝对不会因为落寞的沈家而背叛陆家的，他不会比从陆家更好的发展。陆炳一朝被蛇咬十年怕井绳，上次太过相信沈紫杉。所以这次彩排了孟霖前来。除此之外，若非要揭露一些说出理由的话，大明领土现在是个是非之地。孟霖这人意志不坚定，让他脱离这片容易诱惑他的领土来到前不着村后不着店的茫茫大海之上，或许更能不让他犯错，也能保护兄弟情义。论起这方面来。陆炳的确思前想后想的周密。这就是陆炳。一个宰相肚里能撑船，平时粗野豪放的人，但有时候却又粗中带细，心思比针尖都细。

段清风说道：“大哥何出此言？”

“刚才挥掌成冰的本事真不是盖得，另外啊我听你说的道教思想都想信奉了，啧啧啧，真不错，没想到练武之人还有如此思想境界。”孟霖褒赞道。说的倒是真情实意，却总让人听着有点讥讽的意味在里面。

“大哥这是夸我还是损我呢。呵呵，其实我师父一辈子都没当上武当掌门，因为立下的誓言也为了种种，我想我得替师父做点什么。再说了，陆炳

不知能否完成一统大业，我也得为我兄弟铺垫道路，实在不行来到他所谓这个南美洲也能有所发展不是？若是他能一统大业，那我就该做点自己想做的事情了，站在他背后默默当他的影子这么多年，其实我还毕竟是个道士啊。”段清风道。

孟霖点了点头：“陆炳有你这样的好兄弟，我真为他感到高兴。不过兄弟，我上次离开的时候实在没想到能够传教这么顺利，而且你发现没有，这次自从道教传播开来之后，明显的就少了很多战乱，当然有陆家军的武力威慑在里面，但我想更多的还是宗教的力量。现如今不少人都是同门，俗话说分久必合合久必分，但只要你在，估计就不存在什么分，这片土地或许就是一片净土，可以长治久安几十年呢。而且自从宗教的力量发挥之后，咱们这次不管是运输还是买卖东西，收集银矿原石和收拢粮草都顺利了许多，我觉得这里面你小子功不可没啊。”

“大哥言过了，我可不能称小子了，都马上马快不惑这年的人了，再称小子只怕有些不合适了。”段清风笑道。

孟霖也笑了：“哈哈哈哈，口误口误，回去了，希望这次能顺风顺水早一些回去，也不知道我三弟怎么样了，也不知道我二弟和鞑靼的仗打的又如何。家中妻儿可好，这都不知道，心急如麻啊。”

“大哥莫急，这次咱们有经验了，估计再有三十几天咱们就能到家了。”段清风和孟霖边说着话，边朝着舱内走去。

沈紫杉正在那里写写画画，一看两人进来，连忙把那堆东**了起来，孟霖和段清风都是练武之人，自然眼见得很，虽然没看到写的是什么，但也看到了红色的帖子，好似什么请帖一般，沈紫杉拿过一件衣服把那堆东西盖了起来，然后冲段清风吐了吐舌头说道：“看什么看，切，要看啊，你看这个！”说着拿起桌子上的一本道：“大哥你也看。”

“武当门规。”孟霖和段清风异口同声的念道，这本道：“我武当山不是有门规吗，在加上全真教的清规戒律，这就已经遵守不过来了，若是再弄一些只怕你是誊抄的还是？”

“打开看看，不久一目了然了吗？”孟霖笑着说道，沈紫杉笑道：“平时替陆炳办事儿的时候聪明无比，练武的时候天资聪颖，怎么这时候反而成了木头疙瘩？还是大哥睿智。”

果然，这本书不是誊抄整理而成的，而是沈紫杉结合许多门规。包括她沈家的规矩综合到一起，然后化繁为简编纂而成的。

段清风和孟霖坐下来，看了半晌。段清风连连点头。这门规确实是编的煞费苦心，很多地方说的很有道理，让人信服，但总感觉不伦不类的。段清

风说道：“你这既不是正一教，也不是全真教，怎么感觉不太对劲啊。”

“笨蛋，为什么要跟着人家学啊。你在一片新的领土上，你就是开教的先祖，自然要叫清风教了。这个名字不错吧。那天陆炳说个词儿，我觉得特别好，叫我想想，叫什么嘞。叫品牌效应。”沈紫杉说道。

段清风说道：“可是我是全真教的门人啊。”

“你真是无可救药了。你是道教中人，如今自己开山立派就有了资格离开全真教。你们全真教的先祖不也是自己创教的吗，又是天上轰然掉下来个全真教。”沈紫杉说道，孟霖听到此言哈哈大笑起来，随即说道：“弟妹，只怕这醉翁之意不在酒吗，你看这条，可婚配。可有一妻，戒淫色。不得有妾，更不得有外色入体。交合之人白首偕老，不得叛之，配偶信教与否不得强求，凡我门人必当遵守。”

“怎么，大哥认为这条有问题？”沈紫杉坏笑着反问道。

孟霖起身说道：“这让段兄弟既可以娶了你，又能保证一生一世只有你这一个女人，开派祖师必然要遵守自己立下的规矩啊，这条计策真毒辣。兄弟，我看你这辈子完了，找了个这么聪明的女人，啧啧啧，等战争结束，赶紧大婚，我等着看你的‘苦日子’呢。弟妹，不好意思，我这人心直口快，不小心揭露了你的小秘密，请不要见怪啊，我先去忙了，否则都要被你的眼神杀死了。”

孟霖笑着走了，沈紫杉也笑了，对着孟霖离去的舱门说道：“真是个坏人，嘿嘿，段郎你觉得我写的这个新武当门规怎么样？”

段清风并不言语，闭目养神，沈紫杉大怒道：“你这人怎么这么阴阳，给句痛快话，你说你到底要不要我！”

段清风点了点头，说道：“若是不要就不会跟你一起来这儿了，也不会对你百般听从了。”

“那你觉得我立的门规如何？”沈紫杉的情绪缓和了一些，本来他刚才就是故作嗔怒状，此时面带一丝刚才愠怒未退的红晕，十分好看。

段清风摇摇头：“一派胡言，还得再做休整，不过有一条还不错。”

“哪一条？你别逼着我杀你啊。”沈紫杉道。

段清风指着其中一条说道：“就这一条，清风门人可以婚配啊。”

“讨厌。”沈紫杉瞬间娇羞起来，不禁背过身去。

段清风从后面抱住了沈紫杉，沈紫杉的身子微颤，连红的就好像熟透了的苹果一般。段清风说：“看来爱情真是个神奇的东西，我也可以做出背叛全真教教义的事情。”

“你哪有，咱不是还没”沈紫杉说到这里又低下了头。

“现在就破戒。”段清风说着，猛然用手揽过沈紫杉的腰间，稍用力把沈紫杉托起抱入怀中，随即走向了舱内的床上。

孟霖就站在舱门不远的地方，一个沈家侍从和陆家军结伴走了过来，看到孟霖抱拳道：“孟将军，这次咱们是途径倭贼海域，还是依然绕道而行？”

“这个回头找沈家少主再共同商议。”孟霖说道，两人看了看被段清风一记掌风关闭并顺便冻上的舱门说道：“段爷和沈少主不在吗？”

“在，但现在他们有事儿，过上几个时辰你们再来吧，反正还早，不急于这一刻。”孟霖说道，两人抱拳答是后离开了。孟霖笑了，笑的意味深长，自从和陆炳冰释前嫌后，他才有了归处有了安身立命之处，整个世界都好像变的阳光起来。

孟霖看了看舱门，低笑着喃喃道：“还说不是小子，大白天的就这么猴急，还得让本大爷替你站岗，哈哈。”

第七十三章老子英雄儿好汉

俞大猷进入山东后一路高歌猛进，揭穿了齐书海的阴谋，并未进入那些风水阵中而出不来。面对那些愚蠢的朝廷败类还能体现出自己在军事方面的天赋来，可面对俞大猷这样的名将，就显然有些不够用了。

同时，齐书海因为兵力太少，根本对俞大猷军造不成任何威胁，但他也却也给俞大猷增添了一些烦恼。齐书海与陆寻两人宛如附骨之疽一般，时不时的带着有限的兵力对俞大猷进行骚扰，大大游击战，只要达到扰乱的功效一触即退。也杀了一些朝廷兵马，主要对粮草辎重下手，虽然通常都被救援部队给赶走了，放火抢夺损失也不大，但这俩人率领的陆家军一改陆家军通常彪悍正面的作战方法，宛如癞蛤蟆一样，不咬人但恶心人。

俞大猷不管不顾，根本不受其影响，这些人不过是想吸引主力部队对他们进行剿灭从而达到拖延的目的。俞大猷自然不会上当，不光不理会，更加猜透了陆家现如今内外交困无兵可用的现状，快速进军但又稳扎稳打，一快一慢互相配合相得益彰，短短两天的功夫就夺下六座城池。

就在看似一片大好的时候，俞大猷却在南北东西各自建立防御工事，让六座城池练成天然的防御圈，把一大片地都给圈了起来。其中空隙之地，除了严密的防守就是陆家设下了有进无出的风水恶阵，当年对付敌人的东西。反倒成了己方的羁绊，可谓是搬起石头砸了自己的脚。

俞大猷治军严明，倒是没给当地百姓造成巨大伤害。但是鲁南地区却因此经济停滞，粮食也运不来，到底也得动用了些许强硬的手段，从老百姓手中征粮。这让过惯了好日子，可以民告官的山东百姓十分不适应，顿时怨声载道，不少人揭竿而起。但朝廷大军就在这里驻扎，一般起义还没开始就被血腥镇压了。

齐书海心如刀绞，一时间有点乱了方寸。鲁南是姐夫陆炳交给自己的地盘。这里本就贫困，人迹罕至，但经过这么多年齐书海的不懈努力，终于这里有了生机。百姓也有不少迁移至此。发展的一点不比大明其他富庶之地差。可以说，鲁南不论东西，都包含着齐书海的心血在其中，看到自己的心血毁于一旦齐书海岂能不急。而先前布置下的那些风水陷阱反倒让自己受到阻碍，除非强攻别无他法。

强攻自然不现实，先不说主将的水平差异，单说兵力就差了很多。风水阵可不认人，而且都是死阵。当年打败朝廷大军的入侵，都是靠的死士诱敌入内。不光敌人死了，诱敌深入的死士也没回来。所以这条道走不通，其他地方要么朝廷士兵借助城墙，仅靠齐书海少的可怜的这点兵力根本不足攻城，而剩下的防御地带更是严密，有重军把守。

齐书海思前想后，也只能进行骚扰战术。鲁南产粮不多，秘密粮库即便被发现也供应不了朝廷大军多久，没有陆家商业的繁荣，这里的粮食不足以维持朝廷大军俞大猷部撑上一个月的。只需截断他们从外面得来的粮草，就可不战而屈人之兵，只不过那样必定要引发兵乱，到时候百姓的日子就苦了，鲁南的破坏也会更大，好不容易起来的鲁南难道要遭受这样毁灭性的打击吗？不过这就是战争，必须有所舍取，为了整体战争的胜利，为了拖延住朝廷大军俞大猷部，为了能够给敌人造成任何有效伤害，这都必须这么做。

好似想什么来什么一样，斥候探听到了有从外运粮而来的消息。齐书海当即决定，去劫持粮草，就算劫不来也要一把火给他烧掉，这般一来这一顿粮食就供应不上了，而且以后俞大猷必定要派重兵押送粮草，分兵之后必定露出薄弱环节，这就是机会所在。

就在传令官还没传令下去，点齐兵马的时候，陆寻走入大帐之中，说道："舅舅，不可如此，此般可能是计。"

说实话，陆寻不愧是梦雪晴和陆炳的儿子，在这一段的战争之中，他表现的十分好。上阵杀敌极为悍勇，而且平日里动起智谋来也绝不逊色于主帅齐书海，在全军上下陆寻都赢得了尊敬。平心而论，如果没有陆寻的到来，士兵不会这么有干劲儿，都知道此次齐书海带的兵极少。纵然都是精锐的陆家军，可是毕竟敌我悬殊，此一番九死一生，即便陆家军在精锐，但毕竟也是人，心生恐惧和沮丧之情自然是有的，长此以往哀兵必败。但陆寻的到来改变了这一切，人家陆炳的亲生儿子，嫡出的长子，按照嫡出长子即位的大明规矩，这是正牌的陆家少主，这样身份的人都来了，普通的士兵还有什么可抱怨的。这正说明了陆家军中的一视同仁，士兵们拼死作战，虽然功效甚微但也多少给俞大猷制造了麻烦。

原本齐书海不太喜欢陆寻，原因有三，第一这小子比自己还不学无术，平日里欺软怕硬，外色内敛，嚣张跋扈的陆寻更爱糟蹋人。陆炳日理万机，哪里有空管家里这一摊破事儿，平日里梦雪晴又对陆寻过分溺爱，导致在家里他虽不敢明目张胆的欺负下人，但也不是什么好东西。若不是有时候梦雪晴会主持公正，善后工作还做得到位，而陆家大多数人都十分和善，待人接物客气的很，陆家的名声只怕要被陆寻给糟践光了。

陆寻是陆家的嫡出长子，自然一言一行代表的是陆家，齐书海虽然姓齐，但是陆家的舅爷，有一直在为陆家效力，当然也是陆家的一员。所以，齐书海这些年很注意陆家的名声，做的最无顾虑的一件事儿就是想要娶了江烝。但这与陆寻所做的事情不同，故此因为不齿所以对陆寻都没怎么正眼瞧过。

第二，人比人得死货比货得扔，凡事就怕比较。陆抚还没长大，看不出来怎么样，但陆玩陆吟胆大包天，生的就是虎头虎脑，性子也像母亲杨飞燕，虽然直率但正因为自始至终的直率故此不惹人讨厌。陆寻和这两个弟弟

妹妹一对比，就显得有些胆小如鼠了。在和陆绎相比，陆寻就更没得比了。齐书海时不时的在想，老子英雄儿好汉，梦雪晴也是女中豪杰人中的龙凤，怎么到了陆寻这里就这么窝囊呢，怪不得姐夫哥陆炳喜欢陆绎呢。

第三，那就是日后陆家少主位置的问题，自己毕竟是陆绎的亲舅舅，虽然陆寻也叫舅舅，而梦雪晴对齐书海也有当头棒喝以及知遇之恩，但两人毕竟还查着点情分，故此齐书海也是怎么看陆寻怎么不舒服。

而战争开始后，陆寻却赶来了，不光给众将士带来了信心，更解决了不患寡而患不均的问题。陆寻来到军中后，自己封了个小旗的位置，带着手下的侍从，并未在有在家里的时候那般嚣张跋扈，反倒是十分听从主将齐书海的安排。齐书海也故作姿态，没有立刻升陆寻的职位，就让他做个小旗。

本以为一开打陆寻就要吓尿了裤子，没想到陆寻身先士卒十分悍勇，而且他这一身功夫有段清风的底子，纪联洪大开大合的招式，更有不少更加粗旷的夏大德的功夫。虽然和江湖高手对决可能不够看的，但是马上来人里去，在行伍之间的军旅战斗中，这些功夫却极其实用，对付一般士兵简直是绰绰有余。随着战斗，陆寻的本事也越来越大，越来越会用巧劲了，经常是孤身入敌营，大杀四方，弄得齐书海心惊胆战的，以舅舅长辈的身份说了他好多次。

陆寻听命行事，却英勇无比，非但没有胆怯吓尿了，反倒是显示出男儿本色，故此才在军中渐渐有了威望，仅次于主帅齐书海。齐书海这才适时的给陆寻提拔了个百户的职位，陆寻十分满意欢欣无比，这可是凭自己真刀真枪一招一式杀出来的功绩，这是军功！凭借自己努力得来的东西，就是了得。

齐书海也慢慢认可了陆寻，看着这孩子不觉得这么讨厌了。两人的关系越来越融洽起来，齐书海不禁赞叹，不愧是陆家的种，果然遇到事情就显现出来了，龙生龙凤生凤，老鼠生来会打洞，陆家的孩子的确非凡了得，即便是平日里表现最差的陆寻都是如此这般争气。

可是今天，陆寻这一嗓子让齐书海不禁有些不快起来。什么叫不可如此，可能是计。这小子，黄毛未退，自己吃过的盐比他走过的路还多，再说谁是主帅？那不成自己在他陆寻眼中不过是个家奴园工，而那声舅舅也不过是客套而已。如果陆寻柔声细语慢慢说这事儿齐书海能静下来想想，可是陆寻支不愣登的猛然说出这些话，不免让本来就不太坚定的两人感情受损，也不免让齐书海多想。

齐书海顿时怒从心头生，压着怒火，不断告诫自己，陆寻不过还是个孩子，不过还是个孩子，他说话太莽撞了，自己是个长辈不能与之计较。于是齐书海运气平复了心情说道：“寻儿你来了，此言怎讲？”

第七十四章直率陆寻

陆寻也是个没眼力价的，显然没看到齐书海脸色微变运气的样子。若大帐内只有两人什么都还好说，可是当着传令的士兵面，作为主帅和长辈的齐书海自然下不来台，如此直言不讳自然才让齐书海十分难堪。

可是陆寻果真年轻，根本没想这么多，也没让左右退去再说话，反倒这方面像了陆炳，有时候做事儿不计后果，当场直言道：“舅舅，这个事儿您不觉得有些蹊跷吗？首先咱们本来就无计可施，只能骚扰俞大猷派出来的小股人马和运送粮草以及辎重的部队，而咱们想什么就来什么，是不是有点太巧了，也太幸运了呢？其次敌人对我们也无可奈何，直接打咱们吧，鲁西南这么多山脉，他们就需要派出大军地毯式的搜索才行，不太值得这么做，更会影响俞大猷的整体战略。留着咱们更是常备骚扰十分困顿，故此此时的俞大猷必定比咱们着急，只有想办法把咱们一网打尽才是上策之选。”

“那你到底想说什么？”齐书海再度强忍怒火问道。

陆寻道：“我以为这不过是引蛇出洞之计，舅舅切勿上当啊，天上没有白掉的馒头，天下也更没有免费的午餐，敌众我寡艰难之际不光要富贵险中求，更要步步为营小心谨慎才是聪明决定。舅舅，现如今俞大猷才占领地盘不久，就算发现不了我们暗藏的粮仓也能撑上一段时间，为什么这么急于从外面补充粮草呢？另外。现如今的大明内外交困，大明官员什么揍性您又不是不知道，他们断然不会这么痛快的伸出援手。都是个个只求自保尸位素餐的家伙。现在的情况太奇怪了，向外求粮这么快得到相应，您不觉得奇怪吗？舅舅，不可中计啊，不可鲁莽行事啊。”

“啪！”齐书海猛然拍案而起，本来陆寻还以为齐书海会大喝一声好小子聪明，却见齐书海哈哈大笑起来。笑的不似夸赞反倒是令人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齐书海走出案台，然后伸了伸手指了指将位，为陆寻说道：“来。你来坐这个位置吧。”

“舅舅，您您怎么了？”陆寻顿时懵了，齐书海哼了一声道：“您陆大少爷还有什么不敢的事情，您都这么睿智。一眼就看破了这一切。还来教育我，怎么现在不敢了呢，快快上座。”说着齐书海上前搀扶陆寻就要把他往将位上推，陆寻连连摆手说道：“舅舅，我不是这个意思，您误会了，我是真的为了”

“不是这个意思，那你是什么意思。你一眼看破了这些。我又没看破，咱陆家不是知人善用因材施教。你适合这个岗位，自然要让你来做这把座位了？你若敢我齐书海甘愿做你帐下一员，你若不敢，哼哼，那就给我听命行事，在这军中只有一个主帅，只有我命令你的份儿你却不能命令我。既然从军了，那就一视同仁，有军规军纪，我即便下错了指令，前方就是刀山火

海，那你也得给我往下冲，这就是军人，违令者军法处置！”齐书海厉声道，气场十足一下子把曾经的纨绔子弟陆寻都给镇住了。

“舅舅，您听我解释。”陆寻道，齐书海大怒：“混账，军中不准再叫舅舅，我看你忘了你是谁了，你只不过是个百户而已，左右！”门外进来了侍从，齐书海道：“给我叉出去！”众人连推带劝的把陆寻给弄了出去。

而后，陆寻几次想要见齐书海，但齐书海却避而不见，陆寻再度请命当带队先锋，遵照齐书海的指示抢劫粮草放火杀人。可齐书海依然一口回绝了，当天就更加急冲冲的带队出发了，还喝令陆寻留下来观察俞大猷驻扎的部队，实际上就是不让他参战了。

“老陆，赵凌撤军了。”崔凌对陆绎说道。即便陆绎现在手握重权，但崔凌依然称陆绎老陆，即便崔凌为陆绎所用，陪着陆绎鏖战南京城，打下广州根基，可他依然觉得自己只是陆绎的朋友，这是对朋友的扶持帮助，而非死陆家属下。

崔凌脸上的伤在陆炳亲制的外伤药膏作用下已经结了血饹馇，至于会不会留疤谁也说不准，但崔凌并不在乎，还自嘲自己万一留了疤那才是凶神恶煞呢。到时候样貌引人注目，估计想要藏于人群之中泯然众人矣是不可能，剑王诀在于寻和藏，无法藏身就无法出其不意的猛然进攻，若是真的如此，崔凌说那就得去陆家跟陆伯父学同样凶神恶煞的夺命十三刀了。

陆绎对崔凌答道：“赵家在城内的忍者军团伤损严重，城外攻城的有无立寸功，江岸一方更是几近全军覆没，退回江苏北端和两湖之地，是早晚的事情。估计，他们是想蛰伏一段时间了，此一次他们集结兵力全民进击南京未果，不光是兵力折损了太多，士气也受到了影响。摆在赵家面前的有三策，上策投降我陆家，中策是联合朝廷做最后一击，共同进击山东，下策就是固守一隅之地做负隅顽抗。”

“你猜他们会选择哪一条？”崔凌听到陆绎的分析觉得有些道理，点点头赞许着，又提出了自己的疑问。

陆绎说道：“我觉得朝廷不再会信任赵家，本来他们就死骑墙派属于两边倒的人，战事顺利一切好说，若是战事不顺，只怕很可能会反戈一击倒反大明。呵呵，看罢春秋无义战，国与国之间没有什么仁义可讲，不过赵家也表现的太反复无常了，把能够与他人结盟的信义都给丢光了，别人不会再信任赵家。万事不能太过之，赵家显然就是做事儿太过了。”

“对了。你下一步准备如何行事，追击赵家，还是南下巩固咱们已有的地

盘。亦或是回山东救援？”崔凌问道。

“这个我还”陆绎还没说完，就见外面有雄鹰落于院中，陆绎赶紧前往，原来是陆家传信的雄鹰，凡是用雄鹰传信的，必当是要紧文书。雄鹰桀骜不驯，想要让雄鹰传信。不光要熬鹰还得训练许久，十只雄鹰能训练出一只来就已属不易了。综合来看，所需的花销不比训练十位百炼精兵要低。

果然过了没有片刻功夫。南方陆绎所负责的陆家情报部门也传来了几封加密的信，多封信函一起发放，更说明紧急之意。陆绎没有急于拆开，脸色有些难看。心中猜测着这些文书中的内容。莫非山东已经被朝廷兵马攻陷，不可能绝对不可能这么快，父亲戎马一生山东即便只有一万人马父亲也绝对不会让朝廷这么轻易的就到手。

崔凌也想到了这些，他没有说话，生怕打扰了陆绎。陆绎拿着两封文书，递给崔凌一封，两人同时慢慢打开，一目十行的看了起来。此时的崔凌已经被陆绎信任的告知了许多读加密信的方法。甚至包括他们父子二人之间的加密信，足以显示陆绎对崔凌的信任。看着看着。两人哈哈大笑起来，遂站起来击掌而庆。

原来文书是陆炳发出的，上面写着：我儿陆绎亲启，为父已攻克顺天府拿下京城，并统帅顺天府降兵自北向南杀回山东。边疆守将李祥已经率联军回山东营救，我儿切勿担心。南京之战震惊朝野，四海之内皆知我陆家占据南北两都，此刻我儿陆绎不必急于班师回朝只需在南方扩大战果站稳脚跟，戒骄戒躁但需快速发展，到时你我父子二人南北夹击，大一统指日可待。吾儿保重，为父静等佳音。

陆绎看完眉开眼笑，崔凌也十分高兴，看来不用担心山东的事情了，自己也能一展宏图之智。陆绎当即说道：“崔凌，你看这样可好，咱们现在先对赵家弃之不管，否则两方胶着战争必定会牵扯兵力。咱们在南京留下一半兵马，固守南京，命韩素发和任天翔共同管理南京城，再加之有许多南京朝廷旧时文官辅助，一切应当不是什么问题，咱们迅速剿灭自南京以南不属于咱们的势力，归为我军帐下统一调配。只有政权上统一了，才能安心发展。”

“我可不管这些，你怎么说我就怎么做，这方面你是老大。”崔凌说道，随即又说道：“可是为什么要留下韩素发和任天翔二人呢？带走悟灵所为何事？”

陆绎笑道：“韩素发属于有贼心没贼胆的人，而且此人小孩儿心性方便把握，已经被咱们握于手掌之上了，看到他这么单纯，虽然我日后不会委以重用了，但也就不会兔死狗烹了。至于任天翔，更是对我们陆家忠心耿耿，我给你说个秘密，这是我上次回家的时候无意间听说的，现如今外人乃至任天翔本人恐怕都还不知道。据说任天翔乃是我三娘杨飞燕的同父同母的兄长，当年因为一些陈年往事，兄妹二人同时出生后，任天翔被燕家抱走了，任家

家主并无生育能力，于是就把任天翔给了任家，也好掩人耳目，防止杨登云夺回孩子。对外，则宣称这个孩子已经死了，实际上据探究并非如此，而杨登云所谓的杀妻之仇也并非如此，他的妻子也就是我三娘的母亲只是死于疾病，而非是燕家所杀。只不过他们是为了故意气杨登云，才这么说的。哎，人真是个难以琢磨的动物，明明可以化干戈为玉帛，明明可以铸就一段美好姻缘，为何偏要被世俗所左右，又为何不说明一切一笑泯恩仇，偏要让人在仇恨中前行了却一生呢？”

“这就是没事儿找事儿闲的，要我说，都是吃饱了没事儿干，若是连饭都吃不上了，哪里还有心思什么情啊爱啊恨啊的。”崔凌总结道，两人哈哈大笑起来，笑罢陆绎面色一正道：“任天翔虽然不知道，但这人为人相对忠厚憨直一些，即便最后万一有了反心，他与我三娘杨氏之间的关系也能挽救一些。所以把南京城给这两人来守，纵然有些重文轻武，但加之情报部门辅助，一旦两人过于专权我自然会调剂，让文官发挥应有的作用，让南京尽快恢复往日的繁华。不过，悟灵这人就”说到这里，陆绎突然欲言又止，看向了崔凌。

第七十五章漏网大鱼

“你的意思是说少林弟子根本不像出家人吗？”崔凌笑道，这句话曾与陆绎的父亲陆炳初见的时候，老剑王崔英就曾诱导着崔凌说过，当时直膘的少林主持悟须是面红耳赤。

陆绎点了点头说道：“自古以来少林就是政治佛教，从来不甘寂寞，我们纵观历朝历代，凡是有大事件或者朝权更替的时候，都不乏少林的影子，从中少林也貌似得到了不少好处。当今少林，有两个人最为聪明也最具野心也很是聪明，一个是高深莫测，但有些急功近利的少林住持悟须。还有个就是内敛低调，却更加危险的悟灵。”

“悟灵的聪明我看出来了，可是你怎么知道他很危险的，别告诉我就是直觉和猜测。”崔凌道。

陆绎笑曰：“自然不是，你难道没发现些许端倪吗？”

“比如说？”崔凌不解道。

“比如现如今悟灵在南京城中大肆传播佛教，广纳教众，已经有了一支不小的队伍，而且他开始往军中传播教义，不过佛教不杀生，悟灵倒是活泛，声称奉旨破戒，杀敌不过是为了天下苍生，每杀一人就是行一份修行。”陆绎道。

崔凌说：“这不正好吗，如此一来士兵们奋勇杀敌，实在是有利于我军啊。”

“我没说有害啊，只不过宗教这东西难以控制，着实是把双刃剑，用好了可以威力大增，用不好那就是引狼入室了。如果有一天。他们有什么要求我们无法满足的时候，或者当我们背道而驰之日，若是底层士兵有一半是佛教弟子。而且已经被洗脑，教义深入骨髓之中，那我们怎么办？或许你可能会说我想多了，但你看悟灵最近的作为，不光是对基层士兵和将领宣扬佛教，他知道高层将领大多都有明确的信仰或者明白宗教有时候不过是为政治服务的工具罢了，所以他没有给高层宣传佛教。但依然极力拉拢。拉拢的目的何在？我不知道，但动机只怕不纯，商人无利不起早。现在没想到和尚也这样了。悟须虽然也很危险，但他只知道在各种势力之间周旋，并且利用这些力量为达到自己的目的，实际上他并没好好利用宗教的力量。相比之下。悟灵则更像个出家人。起码在表面上是这样的，他掌握的是在自己手里的权利，根本不用依附于他人。”陆绎讲到。

崔凌点点头：“按照你这么说，这个悟灵还真挺可疑的，带走吧，带在身边还放心一些。”

“就是这样。”陆绎说，就在这时候，门外有士兵急急赶来的动静。两人不再说话只听门外一路喊报的声音，陆绎让士兵进来。士兵称有人给城内射了一封信函。

陆绎打开一后看了几眼，然后递给崔凌说道：“崔凌你看看吧，这是赵憑给你的解释。”

“我就说嘛，她定会言而有信的。”说着崔凌接过信函看了起来。

原来赵憑本是东瀛女子，原名伊贺清流，父亲赵一郎名曰伊贺上野。最初伊贺家族是忍者中的上忍之家，地位相当崇高，后来源氏外戚北条一族结束了掌权，统一慢慢破裂，各个大名如同雨后春笋一般层出不穷，伊贺上野的家族为自己本地的大明效力，但忍者的却在战争中地位发生了变化。大部分的忍者从和武士齐名的位置，变成了家奴刺客一类的东西，而他们则也从战场上退下成为了专门刺探情报暗杀等脏活的工作者。

再到后来，因为战乱几大忍者流派纷纷灭亡，变成了数以百计的小流派。而忍者的待遇也逐步降低，要比武士低许多许多。但忍者的忠心却足以武士比拟，甚至有更严苛的纪律和更大的作用。而且忍者要忍受十分多的委屈，作为一个武士扬名立万后可以受到重用，忍者到头来也就是个流派的头目或者叫影。他们是藏在暗处的部队，做的都是些上不了台面的事情，自然也就不能登大雅之堂，而且忍者讲究的藏于黑暗之中，若是出现在大众之间，让人人都知道了他们的样貌，只怕日后就难以行动了。

随着战乱的扩大，就连当年的著名的伊贺家族都破裂，伊贺上野则隐姓埋名成为了一名大名手下的武士。武士在明处，忍者在暗处，两方一明一暗互相憎恨，也都对对方感到不耻，为了生计问题，伊贺上野只能装作是名武士，甚至和其他武士一起嘲讽忍者，说他们是跳梁小丑杂耍艺人。

事实上，落魄的忍者真的会做跳梁小丑或者杂耍艺人，但更多的时候不过是为了工作需要，不管是侦查还是刺探，这些都是必须的。忍者是一个忍辱负重的工作，需要心性的磨练。那段时间既是伊贺上野对自身磨练也是外界对他心智的塑造，慢慢的伊贺上野当上了将军，凭着一身高超的武艺，他渐渐在日本领土上扬名起来。可就在伊贺上野固步不前的时候，日本呢却再度发生了天翻地覆的变化，这个变化源于一个大明大臣的进攻，此人名叫陆炳。

那时候的伊贺上野已经结婚并生下了长女伊贺清流，也就是后来的赵憑了。陆炳征讨完琉球之后，因为心中对倭人的厌恶，以及倭人屡犯大明之事的仇恨，率兵攻打日本。从此日本就更加混乱了，陆炳在日本人的眼中就是恶魔的化身，穷征暴敛飞扬跋扈，把日本从此带入了个更加落魄的地步。大批大名和将军被杀，趁着陆炳收到圣旨率军离开日本的时候，山中无老虎猴

子称大王，伊贺上野从此崛起，自己成为了大名。

伊贺上野的身份自从成了大名，立刻着手学习大明的科技。他的生平看似隐匿的极好，但却骗不过许多忍者的眼睛。不少附近的忍者皆知伊贺上野本就是忍者，自然会提携忍者。他们没有估计错，伊贺上野果然礼遇了他们。于是便有更多的忍者携全族来投奔伊贺上野，从此伊贺上野手中拥有了无比强大的忍者军团。同时伊贺上野也开始在军中装备明军所用的火器，在先前的战场上，他着实见到了火器的威力。有这火器和忍者军团两把利剑，伊贺上野无往而不利，瞬间占领了大片领土。

无独有偶，在其他几个地区。也有一些忍者头目开始崛起，有的推翻大名取而代之，有的则是做了幕后黑手。牢牢控制住实权并不争夺虚名。忍者的地位水涨船高达到从未有过的盛世，同时吸纳武士加入忍者的行业中，从此武士和忍者平起平坐，势力也如滚雪球般的更大了。

大约过了五年的时间。日本忍者分为了五大宗派。其中每个宗派中又有数十个流派，大家所擅长的皆不相同，互相配合威力增强，伊贺上野就是五大宗主之一。期间有人联合大明内贼白羽对大明发动了战争，最终却以失败告终，这场战争中伊贺上野并未参加，他在考虑一个问题，那就是如何才能取得真正的胜利。为什么对大明这么一个腐朽的国家日本却屡战屡败。

最终他发现大明并非是因为有能征善战的将领，也绝非是士兵战斗力强悍。而是因为日本人不够团结，内战不断所致。饱读汉人诗书的伊贺上野决定挟天子以令诸侯，找到了赵氏皇帝的后人，至于血脉还纯不纯正无人得知，不过要的不过是个名头罢了。伊贺上野退位让贤，立起大宋的旗号，让赵元吉登基称皇帝。并且伊贺上野开始散步一些言论，比如华夏子孙灭亡，大明不过是被蒙古人串了的贱种国家等等，顺便他还提起曾经陆炳攻占日本的事情，引发民族耻辱和仇恨，从而聚集了极大的声势。

本来日本就是个崇拜汉民族的文化，宋朝灭亡的时候他们还举国茹素，不降蒙古人，如今被伊贺上野这么一忽悠，他们瞬间对大明的鄙视加深了起来，同时想起曾经的侵略他们也憎恨起了大明，仇恨蒙蔽了他们的双眼，让他们忘记是他们先骚扰的大明才会带来后来的弥天大祸。但不管怎样，这些日寇团结了起来，不少散落的势力开始归附赵元吉这个傀儡皇帝，到最后其他的四大宗主也归顺了伊贺上野建立起来的大宋政权，国家基本完成统一，势力逐渐强盛起来。

通过一番厉兵秣马，和对大明沿海倭寇势力的培养，伊贺上野决定对大明发动进攻。为了服众和显示自己的忠心耿耿，当然主要是做给其他归附力量看，所以伊贺上野让赵元吉赐姓自己赵，名曰赵一郎，并把年幼的女儿送到赵元吉身边，认了赵元吉的弟弟为父亲。这一切在外人看来，就好像赵元吉真的是一国之君，更加名正言顺值得归顺，殊不知这一切都控制在赵一郎的操控之中。

后来战争开始后，赵元吉却果真行动了，在大明领土上大肆收拢势力培养自己的汉人力量，试图摆脱赵一郎的操控，而其他的四大宗主也有这样的心思。赵一郎先前的作为只能瞒过百姓和普通人，对于那些站在权利巅峰的宗主来说，这点龌龊的勾当还是蒙蔽不了他们的眼睛的。

纵然如此赵一郎还是把控着主力，故此赵凴不能让赵一郎倒下，因为一旦倒下日本就会继续混乱，各个领袖之间的均衡力量也就会打破，日本将陷入新一轮的战乱之中。而伊贺家族的梦想，以及伊贺家族的宏图大志更会从此破灭，为了私心为了父女之情，赵凴才恳求崔凌放过赵一郎的。

这封信大致就是这么个意思，陆绎看完连连咋舌看向崔凌问道："哥们啊，上次你都看出赵一郎身份显赫绝非是个跟班来了，怎么还做这种糊涂事儿呢。俗话说擒贼先擒王，如今贼寇的贼首深入敌营被你擒获，一旦杀了他就能让赵家混乱不堪，从此再度陷入割据战争之中。没想到你反其道而行之，千载难逢的好机会摆在你面前，你反倒是把赵一郎给放走了，嘿嘿，你真够厉害的。对了这事儿天知地知你知我知，我父亲可最恨倭寇了，我只怕他知道了要被你气的吐血了。"

"切，你别讥讽我，我不听你这套。"崔凌撇撇嘴说道："甭管怎么样，赵一郎可是赵凴的父亲，赵凴在我面前苦苦求饶，我怎舍得杀他。要杀赵一郎势必要伤到赵凴，我反正没这么狠心。"

"莫非你认为赵凴与我们交往是真心实意的，她会把我们当做朋友吗？"陆绎意味深长的看着崔凌说道。

崔凌点点头："当然，虽然期初是为了接近我们，动机不纯，但必定有真情实意在其中。若真的一点感情没有，她怎会告知你江上有敌军来袭这一机密呢？"

"这点咱们早就预料到了，她要告诉我们为何不早告诉？"陆绎说道："我估计她不过是没料到你会这么痛快的放了她，一时感动心中不忍才告诉了你。呵呵，这么说来这个赵凴的城府还真不深，依然是小女儿的心思啊，只怕要在磨练几年才能成长。"

崔凌翻了翻白眼说道："你总把别人想的这么邪恶，在你眼里还有一个好人吗？哼，只怕你除了你自己一个信任的人都没有了吧？"

"别这么说，其实我连自己都不信任，但我信任你兄弟。只有我和你在一起的时候才会完全的放松，你是我敢于把后背亮给你而不设防的人。"陆绎说道，此一言真情实意。崔凌听后内心荡漾起了一丝暖流，的确陆绎在自己面前才敢酣睡才敢不运气周身作为防御，想想其实这样活的好累好可怜，只有自己可以信任，而自己竟然错失良机让陆绎陷入更加疲惫的境界。

崔凌想到这里，目光有些晦暗，陆绎自然看透了崔凌的想法，笑着拍了拍他的肩膀说道：“来日方长，咱们有的是机会，下次可别让我失望了兄弟。”

“恩。”

第七十六章齐书海中伏

齐书海带着从梦雪晴那里弄来的少数兵马，又带着新招募的兵丁，偷偷埋伏在了运送粮草的必经之路上。果然如同斥候所探查到的那样，除了运粮的队伍并无其他埋伏或者大量押运的队伍。

这反倒让齐书海不得不有些担忧，细细想来陆寻说的的确有些道理，而且现在这种类似于完全不设防的状态，更让齐书海担忧。可是此时全军已经知道齐书海和陆寻闹翻的事情，传言极快大家也知道他们为什么闹翻了，这顿时齐书海有些骑虎难下了，若是不进攻就等于承认了陆寻的正确，更是等于给了自己一个狠狠的耳光，这让齐书海这个统帅加长辈颜面何存，只怕再也难有颜面见陆绎了，于是齐书海决定不管是否是个陷阱或者是个埋伏，都要搏一搏，一切听天由命吧。如果这么说的话，齐书海的命并不太好，而他的预感却是十分准确的。果然这是一个陷阱，当齐书海带兵杀入粮草部队的时候，却发现满车的粮草车内装的不是干草粮食，而是满满的士兵。

两方迅速战在一起之后，以命相搏，刚打了没一会儿，朝廷兵马就放出了响箭，于是从四面八方涌现出了许多朝廷兵马。不得不说俞大猷的确是个名将，藏了这么多士兵在四面八方，齐书海手下的专业斥候部队竟然没有发现。同时俞大猷也利用了地形，既然对方要埋伏自己的粮草部队，那肯定是选择方便藏身的群山山脉之所。那么同样这个地方的四周也是山丘。方便齐书海藏身也同样方便朝廷兵马的隐藏，于是就上演了这么一出螳螂捕蝉黄雀在后的好戏。

齐书海大呼撤退，但此时此刻哪里还撤的出去。所有人都陷入了敌人的包围之中，里三层外三层根本看不到外面，更不知道该往哪里突围了。齐书海本来就有武艺在身，这些年也没堕了武艺，可是毕竟不是经常征战在第一线，平时也没人敢跟齐书海这位陆家的舅爷动手，所以实战经验并不丰富。还是有懈怠的地方，很久没有与敌人当面对敌了。

而此时，齐书海却不得不以命相搏。他左突右冲杀的浑身皆是鲜血，身旁的士兵们却越拼越少，倒下的人越来越多，齐书海顿时陷入了绝望之中。更加疯狂亡命的打了起来。宛如一只困兽一般，做着最后的挣扎。

猛然间，齐书海只觉得肩头一痛，一只长矛贯穿了他的肩膀，瞬间那只胳膊脱了力，齐书海怒吼着用另一手持兵刃砍断了长矛的杆，然后一下子从身体里抽了出来。鲜血随着这一抽出瞬间喷涌而出，齐书海顿时有一种眩晕感。忙用剑撑住地面，否则真的要一头栽倒再也爬不起来了。

齐书海悲呼一声：“姐姐。书海不能为您做事儿了，江炁我们来世再做夫妻。”说完就要挥剑自刎也绝不落到敌军手中，齐书海身份不同于旁人，之所以能战到现在倒不是他武艺高强，而是俞大猷想要活捉他。用齐书海做人

质，虽不可打败陆家，却也能换取不少条件，他的身份和陆炳的性格足以换取利益的最大化。

齐书海虽然不聪慧，但显然他看出了这一点，不光他不想被当做人质要挟姐夫一家，更不想屈辱的活着，于是便想挥剑自刎。可就在这时候，只听一人喝道："休要伤我舅舅性命！"

说话间只见一名小将带着自己的侍从冲入敌营当中，碰着死沾到亡，好不威风，此人不是旁人正是陆家的嫡出长子陆寻。这次陆寻带来的侍从都是高手中的高手，百炼精兵中的能手，即便是那些从小跟着陆寻长大的长侍也绝非等闲之辈，不是光掏陆寻开心就行的，陆寻可有个聪明的妈和暴躁同样智慧的爹。近朱者赤近墨者黑，虽然梦雪晴对陆寻十分纵容，但对旁人就没这么好脾气了，起码不能让身边人带坏陆寻，得往好的方面引导。出于这个目的，能让梦雪晴瞧上眼给陆寻当侍从的人岂能差的了？

故此虽然这次陆寻仅仅带了十人相助，但却同样是一支战斗力很强的队伍。这只侍从的队伍不光能文能武，还有训练好的队形，乃是陆家平时为了保护继承人所需的各种阵型。陆寻不比陆绎一般武艺高强，故此这都是必须的事情。队形变化多端，武器装备也相当先进，对待百人以下的队伍如何溃敌，面对百人以上的队伍如何突围，面对高手怎么从容保护应对，死了一人后在阵型如何填补都是演练过无数次的。此次前来相助齐书海，光运送补充装备的驮货马匹就用了六匹，所以战斗至今身上的装备还能发挥应有的作用。

陆寻和齐书海闹了意见之后，齐书海为了放心也为了保护陆寻的安全，把他的侍从全部留在了陆寻身边。虽然当时和陆寻闹得不可开交，但这毕竟是梦雪晴的儿子也是姐夫的儿子，是嫡出长子，万一出了事儿齐书海可但不起责任，必须有高手保护。

现如今陆寻杀入敌营，以身犯险来救自己，还称自己是舅舅，这让齐书海既感动又羞愧，同时也担心无比，喊道："诸人听令，保护陆百户突围。"

齐书海下了军令，可是陆寻手下的侍从根本不听命令，他们是因为陆寻听从军令才听令的，现如今陆寻让他们违抗军令前来救人，他们怎会再听齐书海的命令。再说陆寻也不听命，只是不停的往前冲，他们岂能不保护。

但重兵围困迅速阻隔住了齐书海和陆寻，陆寻身边的人死了四个，只剩下六个却也浑身带伤。陆寻此时完全展现出了父亲陆炳凶悍的一面，他从未这么悍勇过。手持一柄扇面大斧左右开弓来回翻砍，身旁死去的朝廷兵马无不支离破碎，陆寻连连狂喝战马和他已经浑身浴血。陆寻不管身上的受伤之处。而坐下也多亏是一匹名驹宝马，故此才能全身皆伤而不倒。

猛然间长矛从四面八方袭来，陆寻回旋板斧打开了三只长矛，但却无法

抵挡所有袭来的长矛，顿时战马被刺穿了。擒贼先擒王射人先射马，马儿再怎么训练精良，此时受到了重击疼痛难忍之下还是发起狂来。然后迅速翻腾着倒下了。陆寻被掀翻出去板斧也脱手而出，陆寻从地上翻了滚爬了起来，各本不停脚步抽出腰间佩剑继续朝着齐书海所在的方向拼杀。那样子就活像从地狱之中爬出来的恶鬼一样。

俞大猷站在山头，用俘获来的望远镜看着这一切，嘴角微微露出一丝笑容，喃喃道："都说陆家二公子陆寻是个废物。今日一见绝非如此。龙生九子各不相同，但也都是龙种。陆炳的种，果然凶悍，只是先前没被激发出来罢了。"

凭借着一股不要命的劲头，陆寻竟然从重重包围中冲了进去，齐书海此时的身旁只剩下了不足十人，而陆寻的侍从也只有三人，这三人之中还有一人臂膀被齐齐砍下。却依然在浴血奋战，简直悍勇的很。直把朝廷兵马打的是胆战心惊。不管是齐书海还是陆寻身上的铠甲已经被砍断脱落，身上大小伤口相加足以十余处，陆寻冲到齐书海身旁，拉了一把险些跌倒的齐书海说道："舅舅我来了。"

"寻儿，舅舅错了。"齐书海顿时老泪纵横，陆寻微微一笑道："舅舅莫说这种丧气话，错不错的不重要，现如今咱们还是冲杀出去要紧。"

"好，咱们再与他们大战三百回合！"齐书海顿时英雄豪气大叫道。

两人并肩而行朝着一个放下带着同样全是伤残的士兵冲了过去，人群瞬间淹没了他们。就在这时候，有斥候来报，声称有大量骑兵赶到，人数足有几万人，看不清队伍的边际，只见一片尘土飞扬行进速度极快，而且已经离此地很近了，再有一盏茶的时间估计就能赶到。

俞大猷眉头紧皱，下令诛杀陆寻和齐书海二人，就在此时一股精兵却以迅雷不及之势杀到了跟前，远没有斥候所说的一盏茶的功夫，看来是从不同的方向抄近路而来的。再看这群人风尘仆仆一副日夜兼程行进了很久的样子，即便是在大山之中不适合骑兵奔驰，但在这狭小的相对是平地的地方，居高临下的骑兵依然是步兵的天敌。俞大猷叹了口气感叹天不该让齐书海和陆寻丧命于此，于是领兵撤退，沿途设下埋伏许许。

前来营救的部队并未迅速追击，而是立刻保护好了两人，做好阵型防御把两人保护在了队伍之中。齐书海和陆寻此时已经看不出来样貌了，已经宛如小血人一般，齐书海的胸前被砍了一道大口子，而陆寻则也被敌军伤掉了两个半截手指，两人手中并未扔下兵器，却也疼的累的已经脱了力，不停的打着哆嗦。刚才以命相搏的时候尚且好说，现如今一旦放松下来，看到了高举的陆家旗，知道前来营救的是陆家的兵马，这才放下心来，一时间也就放松了，疲倦疼痛都接踵而至了。

一名将领从马上翻身下来，走到齐书海和陆寻面前，上下打量两人并无生命危险这才放下心来。齐书海的眼皮都快被血粘住了，陆寻也是一样，只是此刻陆寻高喊：“追击杀敌，追击杀敌！”

“陆寻，切勿激动，敌人如此从容撤退，必定在沿途设下了埋伏，此般要是追击必定中伏啊。”那将领说道。

齐书海摸了摸眼皮的鲜血，看向那人，过了半晌才说出：“李将军，你还活着？”

“齐兄弟，我还活着，正是李某。”来者不是旁人正是李祥。李祥和齐书海不算太熟，因为李祥往日在边疆带兵，故此和齐书海只有几面之缘，也难为齐书海在这样的状态下还能认出李祥。

齐书海看向陆寻，陆寻的此时听到李祥的名字和话，自然也知道李祥是带兵老将，按下心头杀红了眼的狂躁仔细想想，李祥所言却有道理。俞大猷乃是名将，不管进攻还是退兵都章法有序，定会在沿途设下埋伏，此时贸然追击定会中了敌人的埋伏，故此按兵部队待大部队来了再层层推进才是良策。

第七十七章陆寻的成长

齐书海看着满身伤痕的陆寻，再看陆寻断掉的手指，顿时泪洒当场悲呼道："舅舅对不起你，是舅舅一意孤行才害你如此的。我如何有颜面苟活于世，我又怎么对的起梦大姐。"罢齐书海再度拿剑就要自刎，陆寻却伸手拦住，夺过宝剑扔在地上后道："舅舅，我救您那是理所应当，论公你是我方统帅，论私你是我陆寻的舅舅。于公于私，我都该救您。至于这伤，我是上阵打仗的，又不是来享福的，敌军也不是木头桩子，人家也会还手，打仗岂能有不受伤的道理？舅舅您是陆家舅爷，是陆家的中流砥柱岂能自刎了事儿！"

齐书海摸了摸泪，混着脸上的鲜血弄得脸上更加模糊了。齐书海也不矫情，不再寻死觅活，反倒是看向李祥问道："这次李将军带来多少人马？"

"李某带来数万人马来助齐兄弟一臂之力，主公也从顺天府赶了过来，估计不消几日就能进入山东，到时候咱们就兵力占优了。"李祥道。

齐书海了头，放下心来，从一开战陆家就是以寡敌众，虽然将士堪用士兵精悍，但毕竟因为人数太少，所以必须思前想后估计兵力，防守需要多少人，就只能把摊子铺的多大，就算要进攻也打的极为冒险，比如现在就因为人数不占优，才导致了山东的危机，还好有强援来了，才力挽狂澜。现如今，竟然第一次人数占优。戚景通顿时感觉心中有了底气。

陆寻却站起身来，猛然割下一把头发，放在地上道："既然山东危难已解。我就不必留在此地了，作为陆家儿郎的使命已经完成。舅舅命我待在原地，我违抗军令其罪当诛，只不过现如今天下未定，就姑且割发代罪留下姓名将功赎罪吧。现如今我要投奔兄长去了，山东战事拜托各位了。"

罢陆寻翻身上了李祥的马匹道："李将军，寻儿借你马匹一用可好？"

"没问题。只是"李祥顿时不解，不知陆寻和齐书海之间究竟发生了什么，为何要在胜利到来之际分开。这让李祥不知该什么好了。

齐书海上前一把拉住缰绳，忍住身上的伤痛，强挣扎的站在当地问道："寻儿你是生舅舅的气了吗？舅舅不听你劝阻一意孤行确实不对。"

"是，我的确是生您气了。为您的愚蠢和当初的话而生气。但你不听劝阻一意孤行是对的。因为你先前的很对，您是主帅，纵然前面是刀山火海，你让我们上我们也决不能犹豫。因为我们是军人，无条件服从命令是我们的天职，不可违抗命令却可在命令中变通。所以您不听劝阻判断错了我才生气，但我没认为你下令和坚持是错的。"陆寻的真情实意，没有半用齐书海曾经的话来讥讽的意味。

“那你既然生气了为什么要来救我？”

“因为你是我舅舅。也是主帅，这个我之前了。一码是一码。”陆寻罢一拽马匹，齐书海受了伤失血过多手中无力，顿时站不稳松开了缰绳。陆寻轻喝一声马匹分奔而出，朝着南方跑去。

齐书海还要追赶，却被李祥拦住了，李祥摇摇头道：“这孩子随他爹的脾气，这么直这么硬。齐兄弟随他去吧，拦是拦不住的，来人跟上二少爷，誓死也不能让他出什么危险。”李祥着有百余人冲了出来，追向陆寻担任保卫任务去了，只不过这支人马并未跟上，毕竟李祥胯下的也是千里马，一路飞驰援救人困马乏，自然比不过李祥的坐骑，故此这队保护的人还没出山东境界，就已经被陆寻甩掉了，只能回城复命去了，李祥也没过分责备，。

“寻儿长大了，变了。”齐书海望着陆寻离去的背影喃喃自语道。

俞大猷班师回营后既没有恼怒，胜败乃兵家常事，没有杀了齐书海却也不算失败，只不过时运不济罢了。战场之上瞬息万变，为大将者需要一个平和的心态，不喜不悲，在大胜的时候不能狂喜，在失意陷入窘境的时候不能急躁，遇到这种差就杀掉敌军主帅却未成功的时候，也不能满是懊恼恼羞成怒，所有的一切大的情绪波动都可能会让人暂时失去理智。一个士兵失去理智可能会因此发狂战斗力增强，即便不利的情况下也无非是一人丧命，最多连累几人因此死去。可是一个将领如果丧失了理智，要么就是险胜要么就是会引得全军覆没，引发灭之灾。

故此俞大猷从容不迫根本不急不躁，李杜此时拿着拿着一封文书走了进来问道：“成功与否？”

“最后时刻援军杀到，再拖延下去也不定能够杀死他们，陆寻不愧是陆炳的儿子，的确悍勇的很。”俞大猷道：“与其让敌军包围，还杀不了陆寻和齐书海，倒不如减少损失及时撤军。”

“言之有理。”李杜一直跟随者俞大猷，从清源洞的时候就紧紧跟随其左右，虽然两人文武不相上下，但李杜不爱抛头露面就喜欢坐在后方出谋划策，这么多年他也习惯了，不论俞大猷官职高低，李杜一直担任着俞大猷的幕僚。而俞大猷也习惯了有李杜的陪伴，凡事都爱与李杜商量一番，心中的情绪也会在李杜面前宣泄一下，高压环境下总要解压才行，否则人必定会憋出毛病来的。

“你拿的是什么？”俞大猷问道。

李杜摇了摇手中饿文书道：“我也不清楚，是朝廷密探八百里加急送来的，上面让你亲启。”

俞大猷眉头微皱接过文书。当着李杜的面打了开来，两人把头凑到一起同时看去，不禁顿时大吃一惊。俞大猷沉思半晌道：“这是圣上的主意还是陈洪的主意？”

“不管是谁的，其实细细想想，还是挺高明的。”李杜道。

俞大猷问道：“此话怎讲？”

“信中坦诚相告，京城丢了顺天府丢了，如今南京也丢了。而且北线进攻山东的兵马也丢了，遇到的困境都给咱们了，并没有瞒骗的确是诚心实意。如果是这样的话。问题就好理解了，也不容易让咱们自作主张出什么岔子，凡是这时候隐瞒军情不如事情相告来得好。这也明现在朝廷变了，变得信任人了。回到策略上，如今咱们在鲁南，即便已经占据一隅之地。但是却也是等于陷入围困之中。北线失利后，咱们颇有孤掌难鸣的意味。与其等着日后被陆家团团围住前后夹击，到时候被围歼消灭，就不如现在趁机会早日与圣上会和，然后勤王护驾昭告天下讨贼护主，才可能有翻盘的一线生机。”李杜道。

俞大猷了头道：“的确如此，看来还是你想的全面。希望遭遇大败的圣上可以励精图治，卧薪尝胆再度图谋天下未可知。李杜传下命令去。令全军整装待发，今夜不举火把。口含木枝，马匹包蹄，悄无声息而去。另外命令全军一定要自然行事，切勿弄出太大动静，咱们可是在陆家的地盘上，到处都是眼线。若是被他们发现了，免不了要受到一段埋伏，咱们还得好好研究一下行军路线才成。”

“恩，我先传令下去，回来与你商议。”李杜着拿虎符转身而去。

“陈洪，你朕是不是败了？”朱厚熜有些悲怆的道。

“陛下，现如今大明政权依然存在，不到最后一刻鹿死谁手未可知。”陈洪答道。

朱厚熜摇摇头又道：“陈洪，你不必安慰朕了，如今全军败退，仅有俞大猷一支部队进攻顺利，但是孤掌难鸣，已经成不了什么气候。朕已经三十多岁了，却丢掉了大明大半的天下，若是朕有一天死了，那还有何颜面面对列祖列宗？”

“圣上啊，你可知道刘邦？一个曾经的亭长，四十岁才发迹，到了五十多岁才登基做了皇帝，开辟了西汉一朝。圣上才年仅三十，正值壮年正是大好光景，怎能叹息如此？咱们现在比起刘邦，手中有兵有将，还有大片土地，民心也未全丢去，乱世之中即便是妖人陆炳也难以这么快安抚民心的。”陈洪道，自从陆炳空袭了京城以后就被冠上了妖人的称号。

“有土地？富庶之地都被占据了。有士兵？无非是群残兵游勇。有将领？都是些败军之将。”朱厚熜叹道：“就连朕也是个逃命的皇帝，当年还笑话人家陆炳是草台班子，现在看起来反倒是咱们才是草台班子。”

陈洪拱手抱拳道：“圣上，咱们不得不承认陆炳的厉害，但也不能磨灭我方的功绩。臣今日就斗胆一了，请圣上恕罪。”

“哦，一想谨言慎行的陈洪也敢斗胆一，但无妨，朕恕你无罪，我倒要看看你有何高见。”朱厚熜顿时来了兴趣道，的确这么多年陈洪陪伴朱厚熜左右不管得势与否从来不多话，想要让他进谏直言那更是想都别想，甭管威逼利诱都效果不大，也正因为如此他才能多疑多变的皇帝朱厚熜身边一直炙手可热。

陈洪道：“这些年圣上越来越成熟，计谋策略都慢慢高深起来，怎奈时运不济，遇到反贼造反，才打乱了一切的发展，否则日后必定能越来越好。纵观圣上从政多年，做过许多有利于民的壮举，打击倭寇平叛战乱分皇庄还田与民等等，但也做过一些荒唐事儿，信奉道教炼丹求仙，沉迷后宫大选秀女，最甚是逼走了陆炳。不过这些事情都已经过去，变为过往云烟，不管圣上得意还是懊恼，如今都于事无补了，可这明圣上依然在不断磨练中成长，还有逐鹿天下的资格，或者更有逐鹿天下的资格了。天降大任于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如今圣上的遭遇不过是上天为了磨练圣上而给予的。当年勾践不也是卧薪尝胆之后才君临天下的吗，圣上的日后谁也不能判定。”

朱厚熜头，心中略微舒服了一些，即便陈洪的话语中有些批评，此时听起来也不厌烦，反而有些当头棒喝的感觉，于是示意陈洪继续。陈洪抱拳谢过后又道：“再臣，轻而易举灭掉了任家和少林准备在河南的叛乱，并且可谓是一箭双雕，与陆炳强大的情报机构周旋也并未落得下风，甚至还俘虏了情报头子魏和。在先前的山东战场北线之上，我们还险些打败了梦雪晴，甚至最后给咱们致命一击的李祥，臣都设计险些杀掉，只不过他运气很好竟然活了下来，至于怎么活下来的，臣也不知道。好，到这里，咱们就不得不再圣上您所谓的败军之将了，戚景通败了吗？没有，他带着一群训练不精克扣粮饷怨声载道的士兵，与陆家最精锐的许洋部你来我往打了多时，这本就死胜利。而且人家没有全败，各有胜利失利，在最后关头甚至还紧紧咬住拖住了许洋部的回援。刚开始戚景通是与之对垒，后来完全是舍弃个人的荣耀为咱们进攻山东北线和南线部队制造机会，而且他很早就看穿了咱们的想法，在咱们传去文书之前就这般做了。有这样不计私利，忠诚，聪明变通且会打仗会练兵的良将，圣上还图什么呢？俞大猷就更不用了，虽然年轻但是的确能

堪大用。千军易得一将难求，圣上有如此多良将，姑且也算上老奴。圣上有这么多良将，还担忧什么呢，何愁大业不成，不能收复失地？假以时日励精图治，必定再度中兴天下。”

第七十八章退居巴蜀

“照你这么说，按说咱们应该大胜才对，怎会失败连连？”朱厚熜觉得陈洪说的却有道理，但是又有所疑惑于是问道。

陈洪叹了口气说道：“其实不是咱们太失败，而是陆炳太幸运了，当然也不得不承认陆炳的厉害以及陆家军的先进所在。陆炳估计也没料到咱们能突袭山东，所以这一点上来说，咱们是胜了，证据就是许洋部的那一段回撤。若是许洋早知有李祥这队人马，许洋也不会急匆匆的往回赶。所以李祥是关键，胜败乃兵家常事，当年诛杀李祥计策的确成功了，但乱军之中李祥逃脱，而且活了下来，正说明冥冥之中自有天意，是老天故意给咱们增添的磨练。常言道好事多磨，咱们得把坏事儿变成好事儿，吃一堑长一智才行。而我方在京城的分权制衡也绝没有错，可是谁能料到妖人陆炳会从天上袭来，从内部向外突破呢？所以说陆炳太厉害，也太幸运了。同时，那个孽种陆绎也的确厉害，继承了江彬和陆炳的所有优点，此次对敌咱们大明的战场之上，他的功劳可谓是功不可没，南方的占领让我们断了一只臂膀，陷入被动之中。圣上啊，其实咱们没有败，只要您还在，我们就还有希望。”

“可天大地大，那里才是朕的容身之处啊，江南富庶，我们要不去取江南？如今那里盘踞着赵家和陆家两路反贼，犬牙交错纷争不止，但兵力都不是太盛，咱们若是强攻下去。有陈洪你们的辅助，定能夺取宝地。”朱厚熜说道。

陈洪摇了摇头道：“自古以来大一统的朝代最后衰败的时候都是从北向南溃败，最后皆被击溃了，南宋皇帝直接崖山跳海，圣上这都是前车之鉴啊。我们现在的确可以拿下南方。但那里已经被种下了反贼的势力，只怕平复起来很难，而且只怕我们还没有平复当地反贼，陆家军就从北方拍马杀到了。而江南虽然不是平原，但地势相对平坦，又有众多水路可以运送粮草辎重。方便攻坚战，以我们现在的兵力还有武器装备，只怕很难坚守住。故此不如选择相对易守难攻，而敌军势力还未涉及的西南诸地。”

“西南？”朱厚熜皱了皱眉眉头，在他的印象中那里并不算富庶。没有富饶的土壤怎么招兵买粮，又如何完成霸业。

陈洪看出了朱厚熜的疑问，说道：“巴蜀之地可谓天府之国，那里物产丰富，百姓较为纯良，但打起仗来同样是拼命的很极为凶悍，拼死精神足以弥补体制的不足。最主要的是虽然周边的云贵和乌斯藏都有叛乱发生，但都只是陆炳勾引所致。并非陆炳直接领导。而巴蜀之地虽有小小派系存在，但还是我大明的领土，并无外人染指。故此天时地利人和皆占，是我们可以长治久安图谋天下之地，待我们厉兵秣马，做好完全的准备，再出川抗敌，岂能无往而不利？现如今我们当务之急。就是保存实力保住性命，多多发展学习陆家的先进武器和先进的战术。休养生息备战等待，方可有所小成。自西向

东吞并一半土地以后。当是逐鹿天下之日。”

“恩，陈爱卿说的言之有理，我们寄居巴蜀之地，前面还有许多我大明的将士，沿途更有许多关隘可守，如果有可能还能收复左右为难的乌斯藏，毕竟那里也没有公然反抗大明政权。巴蜀此地看似远离海岸，不理发展，但其实也很富庶，而且实则是个山脉众多易守难攻的宝地，古人云蜀道难难于上青天如是而已。当年汉高祖刘邦也是出川之后明修栈道暗度陈仓，从而图谋天下的，这么说来这里的确是块福地宝地。”朱厚熜越说越兴奋，失落之意渐渐退却，眼中也恢复了些许的希望，陈洪这才放心下来。毕竟陈洪的唯一动力就是朱厚熜，作为一个宦官必须和朱厚熜绑在一起，如果皇帝都颓废了，失去了争夺天下的战斗意志，这场仗才真的输了，手下谁还会为一个丧失斗志的皇帝以命相搏呢？

再说俞大猷果真是用兵名将，陈洪对他的提拔也绝没看错，在山东地盘上他不光瞒过了齐书海的眼睛，如今全军撤退却依然那么悄无声息，但陆家军李祥部发现的时候，俞大猷已经率军离开了山东，并且绕道去了河南收拢了当地的驻军。俞大猷此举有两个目的，一来迷惑众人，让他们不知自己行军究竟是奔往何处，给皇上朱厚熜更多的思考时间和准备时间。还有就是俞大猷大致也猜到了陈洪想要退往西川巴蜀之地的意图，只怕此一去几年之内难以回来了。河南经历了天灾和**之后，好不容易稳定下来，有不少的朝廷官兵还驻扎其中，这些兵力与其留给陆家蚕食，不如直接带走的好。

李祥立刻出击追打，俞大猷见招拆招，越走人越多，粮仓内的存量尽可能携带，携带不走的就地分粮招兵，当兵的人可得到四袋精粮。

自从上次大水黄河口决堤之后，河南就没缓过劲来，现如今虽然不至于大片地区闹饥荒了，但同样十分困苦。这里的士兵憨厚却不憨傻，而且身体同样有北方大汉的特征，脑中更有南方士兵的变通，属于好兵但不好带。

但对于精通带兵之道俞大猷本就信手拈来不是问题了，故此俞大猷在河南通过擅自分粮聚拢了不少兵力，日后朱厚熜果然非但没降罪俞大猷，反而夸赞他做的聪明，而大量兵力虽然未经训练但日后也是极重要的有生力量。

至出豫地之前，俞大猷先前的部众加之新招募的兵力已经达到十三万之众，押运粮草更是充沛无比。

李祥止了脚步，不再追击，因为敌军太多了，唯恐俞大猷反扑回来。到时候反应不及只能被动挨打手忙脚乱。山东敌军全部被清除，而此时汤克宽也带着兵马进驻山东，虽然这些兵马不如陆家百炼精兵强悍，但是也绝技不弱，更有名将带领。于是乎山东安危暂且不必担忧，梦雪晴立刻安抚百姓，广下公告，声称陆家已经占领了顺天府和应天府，南北将通天下大统。山东百姓食陆家恩惠多年，大部分人早就把自己当做陆家的子民。听此消息欢腾一片纷纷奔走相告吗，就好像在过年一样。

蒋氏太后刚刚来到顺天府，就已经发现有些不对了，所有的士兵的胳膊上都缠着红色布匹，与大明往日军队的样貌有些许差异。再看城墙之上。尽数插着陆家的军旗，顿时蒋氏皇后感觉天旋地转。顺天府就这么丢了，自己当时出来跟陆炳议和的时候顺天府还在老朱家手里，怎么这么快就易主了呢？

陆炳何时杀到的顺天府，顺天府又是怎么层层丢失的，是自己儿子朱厚熜的无能还是陆炳的高深莫测，蒋氏皇太后陷入了困苦之中。她怎么知道，正是议和的那个深夜。陆炳出击京城几天之后，就攻占了京城及其周边是顺天府地区，夜袭京城从中开花。然后没费吹呼之力就告知皇帝逃窜，并拿下了顺天府。

一路上有不少士兵盘查，虽然巡逻的人数不多，但各个士兵精悍，比御林军和大内侍卫都要强上数倍。蒋氏皇太后透过车窗挑帘看去，不禁感慨万千。有这样精悍的士兵只怕自己儿子凶多吉少了。

不过蒋氏皇太后并未受到什么阻拦，因为护送她回京的也是陆家军。很快蒋氏太后来到顺天府的消息被陆炳得知。陆炳亲自出城迎接。蒋氏太后一见陆炳，顿时脑子懵了。没想到竟然是陆炳亲自率队打下了京城，这样的行军速度和攻占能力，的确令人叹为观止，怪不得儿子朱厚熜败掉了。蒋氏皇太后行了个万福礼说道：“败军太后蒋氏见过陆公。”

“伯母，您这是何故，这不是折煞小侄了吗？”陆炳连忙上前搀扶，扶起蒋氏太后之后，陆炳又道：“不管战争与否，我们公私分明，为了天下兄弟相残逐鹿中原，但放下这些我们还是兄弟啊。自然您也还是我的伯母，伯母随我入宫吧。”

“阿炳，”蒋氏太后也不推脱，唤了起陆炳的小名问道：“熜儿现在可好，你有无伤他性命。”

“放心伯母，朱厚熜已经逃离了京城，故此才把京城拱手让与陆某。”陆炳说道，蒋氏太后又问道：“那你现在要如何安置我？留我做个阶下囚还是什么，阿炳你应该知道，我的儿子我也了解，他这些年变得愈发心狠，只怕即便留我做人质也难以阻挡他的铁石心肠，只能让你们兄弟二人达到无法挽回的地步。”

“那伯母的意思是？”陆炳笑着问道。

蒋氏太后道：“把我送去找熜儿，我将劝他跟你化干戈为玉帛，你们兄弟

二人平分天下岂不快哉？”

“呵呵，伯母就切勿操心许多了，我这次就是志在必得夺取天下的，天下只能有一位君主，岂能与人平分？而且我们兄弟二人已经到了必分胜负一句雌雄的地步，只怕就算我愿意平分他也不许，您的儿子，您还不了解吗？你就在宫里看着吧，看我如何打败他的。如果不是战场上的意外，但凡是我生擒住他，我答应过您，必定饶他不死。”陆炳依然面带微笑的说道。

蒋氏太后知道陆炳是不会放自己走了，于是深施一礼说道：“老身就此谢过了。”

“来人送我伯母入宫，入住慈宁宫。”陆炳抱拳行礼下令道，倒是没有怎么跟蒋氏太后过度客气。蒋氏太后再度谢过，被身旁宫女侍从簇拥着，朝着紫禁城而去。

陆炳依然面带微笑，冯保此时问道：“主公，咱们接下来做什么，今早你可说”

“对。”陆炳的脸色颓然阴沉下来，笑容也变成了狞笑道：“咱们该快意恩仇有仇报仇去了，当年受到的屈辱今日该还回来了。哼哼，当了这么久的好人，隐藏了这么久的狂热，也该痛快一次了。”

说着陆炳带着近百名士兵以及冯保等一众人等，也朝着内城而去。

第七十九章梦大家辅儿

蒋氏太后进入紫禁城后，看到皇宫之内依然有不少地方是断壁残垣状，还有未整理干净的鲜血，同时也有大片烈火灼烧的灰黑的地方。蒋氏皇太后虽未见到战斗时候的景象，但看到这些残留的证据，依然可以想象的到当时战斗的激烈和惨烈程度，更加理解了儿子为什么会如此之快的溃败下来。不是儿子朱厚熜太弱，而是陆炳太强，陆炳连同他的陆家军，都是一群妖孽。

蒋氏太后被送入了慈宁宫内，这原本就是她所住的地方，并未让她迁至其他地方，而侍从婢女的规格也是太后相当的，可谓是礼遇有加，只是过度奢华的东西已经不再供应了。所有侍候左右的人依然毕恭毕敬，估计是陆炳早就交代过了，并未因为蒋氏太后的失利而冷言冷语。

蒋氏太后都没用套话，问什么宫女太监就说什么，知无不言言无不尽，得知陆炳入宫后的政策，皇帝只要册封过的女子秋毫不动，蒋氏太后就知道，陆炳所说的若有机会定会饶朱厚熜一名所言非虚。看来陆炳对自己的胜利志在必得，只盼着战争结束后软禁朱厚熜，并把后宫还于他。再看陆炳没有霸占后宫，蒋氏太后更是敬佩陆炳的宏图大志么有贪恋美色，如此有定力的人，胜过自己儿子朱厚熜，朱厚熜输得也不算太亏了。

其实陆炳对蒋氏太后越好，她的心里越难受，想起往日的种种。不禁感慨万千。在逼走陆炳的道路上，自己也是帮凶之一，陆炳纵然有自己不到的地方。太过张狂直率，可是却也是因为他是个人才才会如此，恃才傲物如是而已。同时他的种种作为，更是因为陆炳对朱厚熜的兄弟之情，导致心中不太设防。许多时候是真情实意的表达，否则谁会蠢到痛殴皇帝，甚至不稀前途来唤醒皇帝呢？纵观这么多年。陆炳救过朱厚熜不止一次，帮过朱厚熜的地方更是不计其数，纵然他不是朱厚熜的发小兄长不念其中旧情。就算只是个臣子那也是劳苦功高不该有如此待遇。

陆炳的造反在于困顿之际，在于朱厚熜把他的实权剥离的时候，现如今已经到了箭在弦上不得不发的地步，否则陆炳定是不会走这么一条路的。当年陆炳手握兵权。当个龙影大将军的时候。那时候他要想造反，朱厚熜连个还手的余地都没有，别说什么和白羽的私人恩怨导致了陆炳的忠心，蒋氏太后这点还是明了的，在天下面前一切私怨都是浮云。陆炳当时没反，足以显示他的忠义。而后，陆炳平乱成功，朱厚熜撤去其龙影大将军的名号。并且分批先收回了统帅天下兵马的权利，随后又收拢其他兵权。这作为一个皇帝。一个国家的主人，必须保证皇权在自己手里，这本没有错，否则天下有两个皇帝岂不乱了套了。

但难能可贵的是陆炳连迟疑都没有，全盘交了出来。而且朱厚熜让其去南京，他就去了，一句怨言都没有，兄弟之间能如此已经不易，而作为大明的臣子，更是十分难得的。多少位高权重的人，为了手中的权利造反，又有

多少人想尽办法留有自己的势力，跟皇帝玩个明修栈道暗度陈仓，灯下黑的依然把持朝政，这些陆炳都没有过。

看着自己所在的慈宁宫，蒋氏太后更是感慨万千。这原本叫仁寿宫，后来损坏了一部分，但剩下的一部分足够居住，可是蒋氏太后和儿子有一样的心思，不愧是亲生母子。那就死必须修建新的，前朝的旧物都不是好东西，自己必须独一无二开天辟地。于是乎朱厚熜重修三大殿，还修造了养心殿，而蒋氏太后则闹着要建这个劳什子慈宁宫。

这些宫殿的修造陆炳掏了三分之一的经费，这让蒋氏太后十分欢欣。而剩下的，除了南方商界的盈利，以及江南纺织局的收入以外，剩下的就是各地官员的进献了。各地官员如何弄来的钱财呢，无非就是穷征暴敛。故此说，百姓的民不聊生，为什么会星星之火成燎原之势，众人揭竿而起人人诛之，那就是因为百姓没了活路，这其中也有蒋氏太后的些许作用。

如果把这些钱用于大明的建设上，改革兵器提高兵员素质，改善官制提高居民待遇，那么陆炳的造反就不会这么顺利，心怀皇上的人依然会占大多数。到时候一呼百应，天下群雄勤王护驾，那是何等的荣耀，朱厚熜也可稳坐中兴之主的位置。即便逼反了陆炳，也不至落得现在这般光景，可现如今呢？只能付之一笑了。

蒋氏太后暗自叹息，儿子和自己的穷奢淫欲，耗费大量钱财修建宫殿选秀女，并不注重国家的发展，尤其是登基八年之后就开始自甘堕落，如此国家岂能不败？国都亡了，这一切反倒是成了给他人的嫁衣，直叹到头来图的是什么，不过是一场空罢了。

任蒋氏皇太后怎么长嘘短太，此时已经无力回天了，陆炳坐定京城，统领天下，眼见着东部南北通道即将打通，大一统初步雏形已经形成。所有阻挡的力量，在陆家军强悍的战斗力之下将会如同摧枯拉朽一般，被捻的粉碎，势不可挡必取天下！

“梦大姐，我对不起您。”齐书海见梦雪晴来探望自己，也不顾的体统，翻身起来浑身缠着麻布绷带就单膝跪地双手抱拳于顶上说道。

梦雪晴连忙扶起齐书海，冲着齐书海的夫人点点头说道：“弟妹，快把书海扶到床上去，他身体多处受伤可不能受了凉，日后还有许多工作等着他呢。万万不可就此染病。此次大难不死，可不能在战后出现问题。”

齐书海在夫人的搀扶下做回床上，却并不卧床。披了一件衣服坐在床边对梦雪晴说：“大姐，我没听寻儿的建议，反倒是中了埋伏，寻儿为了救我，

手指都断掉了。”

梦雪晴点点头笑道：“这事儿我已经听说了，不怪你，你是军中主帅就算错了也是应该的。再说了他是小辈，去救舅舅受伤也是光荣之举。陆家的孩子又不比别人家的孩子多些什么，上阵打仗自然会受伤。我还得盼着书海你不计前嫌，不计较孩子顶撞你和违抗军令的罪过呢。”

“大姐，你切勿这么说，我我。齐某心里难受啊。好好的孩子跟我出去打仗，冲锋陷阵都没伤到他分毫，竟然为了救我，哎，我还有何面目见您啊。”齐书海说道，梦雪晴安慰道：“好了书海，好好养伤才是正途，事情已然过去。咱们就翻篇不提了。待伤养好了多帮我分担一下事务，那才是正事儿对吧？”

“我现在就能帮您。”齐书海一听这话忙说道。

梦雪晴微微一笑道：“你看你的麻布带子都在往外渗血呢。别跟我逞能，我还得忙，回头再来看你。你要觉得身体可以了就去帮我，山东地界的管理离不开你，越是到了战争顺风顺水的时候，咱们这个大后方越不能出错，万万不可功亏一篑。你要是身体没好就急着去找我，那我可才要真的生气了呢。”

齐书海心中感动连连点头，就要起身相送，却被梦雪晴拦住，说让弟妹送她就成。出去后，梦雪晴给齐书海的夫人交代了一番，让她注意齐书海的饮食，能吃什么不能不吃什么，什么容易让伤口发炎等等等等，说了一大通。齐书海的夫人是的亲，嫁给齐书海的也是山东地界上有名的大家富商世家女子，长的不错琴棋书画样样精通，性子也较为单纯十分贤惠，此时她听到梦雪晴的吩咐，连连点头并命丫鬟用笔墨记下来以表示尊敬。

梦雪晴出了门就上了车，让齐书海的夫人回去了，车帘刚一放下，梦雪晴当场眼圈就红了。想到儿子奔走南京去投奔大哥陆绎，想到年纪轻轻手上就落下残疾，梦雪晴顿时痛彻心扉，母子连心，伤在儿子身上却痛在自己心里。不过梦雪晴此刻却是又悲又喜，悲自然不必说，那便是娇生惯养从小含在嘴里怕化了，捧在手里怕掉了的陆寻受伤一事。自然这个情感不能在齐书海面前显露出来，越是显示豁达就越能让他记在心里，齐书海是个知恩图报这点梦雪晴看的清楚。而所有的豁达和不计都是做给外人看的，为儿子陆寻所做的事情推波助澜起到更好的效果。

梦雪晴喜在儿子终于长大了，做了一件顶天立地的事情，这次战功不俗本就会让陆炳重视起来，估计能摆脱多年纨绔子弟的形象，现如今又救了齐书海，这下功劳大了。越是低调行事，陆炳越会探查到，反倒是认为陆寻和梦雪晴母子二人并不居功自傲，到时候陆寻必定会受到陆炳的重视。

要说梦雪晴没有私心那是不可能的，陆炳的山东帝国可谓也付出了梦雪

晴十几年的努力。这些年陆炳越来越重视陆绎，只怕照此下去，按梦雪晴对陆炳的了解，山东基业让陆绎也来继承也未可知。平心而论，陆绎的确是个人才，假以时日，别说现在超越陆寻，就是超越陆炳也不是什么问题。可是毕竟陆寻才是自己的亲生骨肉，梦雪晴还是希望陆寻能够继承陆炳的一切的。

这些年陆绎锋芒毕露，屡立战功，而齐书海也是陆绎母亲小蕊的弟弟，日后争夺之中必定作为陆绎的一大筹码，而现如今正是个收买人心的好机会，这可是救命之恩，定大于天，到时候不盼着齐书海能够帮自己，只要不害自己落井下石那就是万幸了。而随着陆绎在军中的威望增加，加之后来在南方掌握了庞大的势力，陆寻的位置越来越岌岌可危起来。

陆寻这孩子以前也不争气，每天光知道吃吃喝喝瞎玩瞎闹，因为诸多以前的事情，陆炳本就对陆寻印象不好。十根手指头伸出来还不一样齐呢，更别指望孩子能够一碗水端平了，自古父母爱好的，故此陆寻嫡出长子的身份，在陆炳这个脱离世俗观念的人眼中就更加不重要了。是否亲生都可以忽略，更别说嫡庶了。后来陆绎去南方做事的时候，陆寻性情大变，心中以陆绎做榜样十分崇拜陆绎的陆寻也请命去南方，但陆炳却把他留在了山东军旅中锻炼。

这也合了梦雪晴的心意，梦雪晴就这么一个孩子，自然溺爱的很，当时南方情形未定十分危险，留在山东自己的眼皮底下自然是上选。而因为梦雪晴的暗中帮助，让陆寻也在军中建立了不俗的威望。此次陆寻不辞而别，留下书信奔赴山东南线抵抗，在危难之时挺身而出，不光被人称赞，而且很是关键，毕竟山东的守卫要比其他地方重要得多，若没有陆寻和齐书海，只怕撑不到李祥率军救援就要被兵临城下陷入万劫不复的困境了。而这么一个脾气，貌似更合陆炳的路数。此番公私分明，救人之后再离开，也体现了陆家的血性。

梦雪晴想到这里不禁笑了，不愧是陆炳的儿子，果真有种。不过说道陆寻奔赴南方投奔陆绎，这又不免让梦雪晴有些担忧，因为此番结果让陆炳看来，正是陆寻以陆绎为尊。这并不是个好现象，而且立下首功的必定被称之为陆绎。梦雪晴叹了口气，傻儿子啊，只怕你忙东忙西也要给别人做了嫁衣，只怕母亲我操劳一生到头来都是给别人打下的天下。不过也好，正好可以看看陆绎对陆寻怎样，纵然这个城府极深的陆绎可能有做戏的成分，但也可管中窥豹，窥一斑而知全豹。一切静观其变，然后顺其自然，待到真的要争夺少主之位的时候，再出手吧，只盼着这一天晚一点到来，到时候陆家只怕要翻天覆地了。梦雪晴暗暗地想着，马车渐渐走远。

第八十章陆寻来投

陆绎此时酣畅淋漓，南方已经被他蚕食的如同蜂巢一般千疮百孔了，自南京开始长江以南的地区只要大军过境立刻就是降书顺表送上来，改旗易帜陆家的军旗迅速插遍了许多领土。**当然也有许多将领宁死不从，誓死效忠大明，对于这帮人，陆绎都不用派兵剿灭，直接几句话点过去，自然有降将拼死攻打。现如今陆绎可就是他们的朝廷，巴结朝廷的本事这帮人可是熟练地很，正所谓内战内行外战外行，形容他们一点也不为过。

陆绎一边向着南方推进，一边开始平定各地的匪乱，大多是把这些趁着危乱之际作乱的匪徒降服，罪大恶极的杀掉，只是没有生路从而落草为寇的则编入军中，然后慢慢调教。对于民生和政策方面，陆绎倒是没有怎么多做改变，因为牵扯的势力实在是太多了，牵一发而动全身，现如今自己还未坐稳位置，还不到收拾他们的事情，正所谓心急吃不了热豆腐。当年父亲陆炳前来反贪的时候，都因为动了那些大家族的根基，从而被刺杀，自己现在手握重兵，杀伐由心虽然不比忌讳这个，但万一有人出来捣乱，随便使个绊子也是让人感觉挺不爽的。故此陆绎决定，待南方全部占领，政权稳定，父亲登基之后再慢慢整改，不可操之过急。

陆绎最近在行进中进行练兵，练兵一来是提高直系部众的战斗力，还是自己拉起的部队用着放心。对待残明势必要发起总攻，到时候自己这支军队就可以派上用场了。而且兵练的越好，陆绎的心里就越有底气。另外一点那便是通过南京的战争，陆绎发现了自己手下士兵的不足。平心而论如果让自己的部队与赵家军正面交锋，同样的人数下只怕要不敌了，多亏当时借助城墙的防御，这才能坚守城池游刃有余。同时，这也是当时不去追击赵家军的一大原因。所以必须练出一支不战则以，战之必胜。攻必克守必坚部队才是当务之急。

如此一来，这样的练兵也大大威慑了那些降兵降将，给他们看到了陆家的军威。让他们不敢轻举妄动途生异心，另外也给自家军队的彪悍战斗力进行了宣传，所以才能无往而不利不战而屈人之兵。

正在某测中，突然门外有哨骑来报。声称有一浑身是血的将士求见。声称是陆绎的兄弟。陆绎和崔凌正在研究阵法排布，结合了赵家军中的一些武器，以自家擅长的火器相配合，演练出几套攻取城池的方法。两人对视一眼，纷纷露出不解的神情来，陆绎让传令士兵先行下去，把那将士安排下去，自己随后就到。

崔凌问道：“你猜是谁？”

“猜不出来。我不负责北方军报，但我猜应该不是家里来的人。而南方诸地没听到有什么别的消息，可以称作我兄弟的江湖中人倒是不少，是不是他

们故做噱头想要见我呢？”陆绎道。

崔凌点点头说道：“言之有理，但决不可大意，上次我与赵一郎交手，逼我使出剑王诀才勉强打败了他。万一是五大宗主之一乔装打扮的，出其不意猛然进攻，只怕你要遭毒手，你可不能有事儿，即便受伤也是巨大的损失，现在可是最后关头。要不我先去给你探探路再说？”

“无妨，兄弟同心其利断金，咱们两兄弟一同前往，别说一个人，纵然是千军万马，咱们也能冲杀出来。”陆绎笑道。

崔凌也笑了，做了个请的姿势，陆绎出了门直奔来者而去。

来的不是旁人，还真没冒名顶替，果真是陆绎的兄弟，正是陆寻。陆寻这一路上披星戴月日夜兼程，生怕赶不上陆绎，到了南方反而战斗结束了。他路上跑死了三匹马，也多亏身上身上有些值钱的挂件，当了换钱买马这才飞速赶到的。这才七八天的功夫，陆寻已经累的风尘仆仆瘦脱了相了，而且一身血污也没来得及打理，就这么带了七八天，整个人都臭掉了。而血污灰尘遮住了样貌，整个人都看不真着了，一时间陆绎竟然也没认出来那个人是陆寻。

陆寻不过早就看到了陆绎，快步上前十分激动，若不是此时他说话了，只怕崔凌当场要拔尖阻拦一位是刺客呢：“哥，我可想死了呢！”

“陆寻，你怎么来了！”陆绎听到声音仔细观瞧，认出了是弟弟陆寻，顿时与陆寻抱在了一起，兄弟二人欢天喜地起来。

陆绎上下打量着陆寻，突然眉头紧皱问道：“兄弟，咱家怎么了？”

“啊？”陆寻一愣上下打量着身上，瞬间明白陆绎估计以为家里出事儿，陆寻拼死杀出重围前来报信才会一身血污如此狼狈不堪的。但见陆寻语气并不着急也不激动，应该不是家里出事儿了，陆绎顿时心头生疑才有此发问。

陆寻毕竟是梦雪晴和陆炳的孩子，再不争气遗传摆在这里，磨练一番脑子岂能差的了。陆寻明白了陆绎的一丝，笑道：“哥你放心，没事儿的，家里一切都好，山东危机也解除了。你可不知道，当时那个情况之险急啊，哥啊，快给弄口吃的喝的，我这一路来找你日夜兼程可要累死了，而且又饥又渴。”

陆寻手舞足蹈起来，看到崔凌才安静下来，抱拳说道：“这位就是剑王门人崔少侠把，久仰久仰，总听说我哥的左右手，是他的莫逆之交今日终于见到本尊了。日后多多指点，在下陆寻，敬上了。”

“陆寻兄弟，在下正是崔凌，既然是老陆的弟弟，那咱就和亲哥们一样，

我现在就去安排酒菜。”说着崔凌叫来了侍卫安排了一桌上等酒席，三人在转入正厅之内叙话。

陆寻刚才一拱手抱拳。陆绎就看到了问题，忙问：“陆寻，你的右手手指怎么了？怎么缠着布？”

“哦。说到这个，哥，你得找个郎中给我看看，我以为止住血就没事儿，最近竟然有些发炎溃烂了，嘻嘻。”陆寻满不在乎的解开，陆绎大惊说道：“怎么这么处理伤口。要是晚点发现，你这个胳膊都会保不住的。”说着叫来郎中，先治病再吃饭。

陆寻边让郎中处理着伤口。边说道：“哥，我这是军功知道不，男人身上没个伤怎能叫男人，你看崔大哥脸上不也有伤吗。多爷们。再说了。不过是半截手指，又不影响握刀握枪的，等全掉了你再骂我也不迟。”

“好说，到底是怎么一回事儿。”陆绎笑着问道，这时候军中郎中已经处理好的伤口。这并不算什么大的问题，平时郎中见过的比这严重十几倍的伤。所以处理起来极其熟稔。

陆寻可是饿坏了，狼吞虎咽的吃着东西，把山东的事情说了一通，并把自己来投奔陆寻的想法说了一通。陆绎点点头说道：“你先好好休息，休息好了哥必当对你委以重用，咱们都大了，也该为父亲分担一些了。”

“恩，酒醉饭饱之后我去睡一觉，估计醒了就恢复过来了，嘿嘿，咱们陆家人都有铁打的身体。”陆寻说道，随即和陆绎相视而笑。

陆寻一路狂奔，果然吃完饭后食困就上来了，安排了住房后他倒头就睡，一会儿呼呼大睡起来。崔凌和陆绎漫步在城内，崔凌说道：“你准备给陆寻什么位置？”

“我决定驻扎在此地，或者退守南京亦或是羊城广州操练兵力，然后研究一下对南方现如今这样的局面该如何改进的问题。至于剩下的失地，就留给陆寻去收复吧。”陆绎说道。

崔凌眉头微皱道：“可剩下的地方大多都是咱们已有的地盘，根本不用怎么收复，只需带兵从这里走到羊城基本就算完成任务了。这般大功一件的事情，可是你日后成为少主的重要砝码，你怎么拱手让给陆寻了呢？”

“他是我兄弟啊，”陆绎笑道：“这个工作正如你所说的那样，没什么难度，也没什么危险，却是功劳极大。如今我兄弟已经断了几根手指，我可不能让他再出什么事儿了，再说这么多年他在父亲面前一直不受宠，本来我就没心思继承陆家的少主位置，南京以南是咱们打下的地盘。虽然凭借了父亲的威望，但主要还是靠咱们兄弟二人浴血奋战来的，故此这才是我的天下，

陆寻立下战功，然后回山东领赏，让父亲高看他一眼，这才是真的。如此一来，父亲就不会再度纠结继承人的问题了，而我兄弟陆寻也能顺利继位，当兄长的这么做是应该的。”

“我去，真大方啊，上次我以为你不过是随口说说，没想到你是真让天下啊。什么时候你让我来坐坐宝座啊，以后你登基称帝了，我是不是也能平分半壁江山啊？”崔凌开玩笑道，陆绎摇了摇头：“平分估计不可能了，不过我的天下就是你的，国家需要统一才能富强，再分下去就没什么了，咱们兄弟二人共治天下吧。”

“切，我可没什么兴趣，当一代君王多累了。到时候你让我逍遥自在无法无天就行了，反正我就一个人，怎么折腾也引起不了太大的风浪，你说对吧，嘻嘻。我乃剑王门人，我乃良善之辈，哈哈。”崔凌笑称。

两人边说着边向外走去，果然第二天陆寻醒来被委以重任，带着两万人马向着南方推进，一路上无往而不利，这些地方早就被陆绎给收拢了。陆寻这一路只是不停地被人招待，然后收到官印文书，听从陆绎的安排，修缮各地的地形图和城池布防图。

刚开始的时候陆寻还得意洋洋，认为是陆家的威风传遍大江南北，所以各个城池的守将才闻风丧胆，但后来陆寻就发现，其实这些城池大哥陆绎早就占领了。自己此次前来，不过是得了一个优差，根本不用出力，更不用上阵拼搏就能立下大功。大哥陆绎这是让功给自己呢，想到这里，陆寻顿时有些不快，但又对大哥良苦用心有些感动。就在此时陆寻得到了军报，声称福建等地有一些妖僧行动，聚集群众蛊惑人心，宣扬什么大佛国，并且拒不纳降。

陆寻顿时兴奋无比，大叫来得好，点齐兵马，急急朝着福建杀去。

第八十一章睚眦必报

这时候的陆绎其实也得到了消息，得知福建的情况后不由得担忧起来。这伙人早就有萌芽的势头，只是先前自己忙于驰援南京，后来又固守南京成对敌赵家人，再到后来则就是从南京启始，开始向南推进收复南方诸地的军政两权。忙着这些事，渐渐地就把这群蛊惑人心的和尚给忘记了，曾几何时陆绎也曾想过这帮人是不是悟灵的信众，后来发现应该不是，在福建的应该曾经的少林住持悟须的作用。

关于少林住持悟须，与陆家的关系很微妙，非一两句话可以说得清的。他有恩于陆家，却也图有私心，一心想建立一个以佛教为唯一宗教的大佛国。当宗教掌握了政权，而非是是政治的工具的时候，那悟须就成了这个国家的管理者，这是陆炳所绝对不允许的。

而今陆绎也看透了悟须所想，故此也定不允许。先前救援少林的时候陆绎就隐约看出了这一切，但是为了求个好名声和引来强援，故此陆绎才前去救援的，这也的确如陆绎所想得到了许多好处。起码江湖中人会称陆绎为仁义少主，纷纷来投，军旅之中不乏武林中人的影子，这帮人战斗力极高，可称为行伍里的中流砥柱。而对于陆绎来说，万幸的是，他认识了挚友崔凌，这是他最大的收获。

现在陆寻面对着悟须，陆绎不禁有些进退两难起来，懊恼自己没有考虑周全。这般收拢军政两权，势必增加两方矛盾。悟须辛辛苦苦建立的佛地岂能拱手让人，所以纳降之事定当不从，到时候战争在所难免。先前的平静也就此打破了。两万人进攻混乱一片的福州，应该不是问题，这个数量的兵力不多也不少，而且陆寻带走的是陆绎已经调教好的士兵，战斗力和武器装备都很精良。

只不过悟须诡计多端武艺高强，手下也皆是悍勇的僧兵，这让陆绎很是担心。如果增派兵力就好像是对陆寻的不放心，不免让陆寻会下不来台，要顾及陆寻的面子。若是不派兵前往。万一出了什么意外，只怕是要好事儿变坏事儿了。所以陆绎忧心忡忡起来，寝食难安来回踱步。

崔凌见到后哈哈大笑起来，陆绎闻之便问他笑什么。崔凌说道：“我知道你在想什么。你在想陆寻的事情吧。你看，我说中了吧，此事还不简单？”

“此话怎讲？”陆绎问道。

崔凌答道：“我亲自前往，再带着一人，进可弄清楚悟须究竟想干什么，然后咱们再商议如何应对，退则能保住陆寻的安全，我这身功夫对付悟须虽然可能不敌。但也决计不会连带着陆寻逃的机会都没有吧？而且就我两人前去，陆寻也不会觉得没有面子什么的。”

“你的意思是是带着悟灵前去？”陆绎问道。

崔凌拍手称赞：“聪明聪明。”

“好是好。只不过悟灵和悟须要是里应外合，那”陆绎担忧道。

崔凌点点头：“倒是有这种可能性，只不过到时候将计就计，也可以反将一军，不是吧，老陆，你对我的头脑这么没信心。”

陆绎笑了起来说道：“那就劳烦你了，只不过万事一定要，当年在红螺寺的时候，悟须的功力就比我师父还略胜一筹。文斗和尚的唯一弟子，绝不能小觑。”

“那是自然，放心好了，我还得等着你面南背北我好为非作歹呢。”崔凌笑着出去找悟灵了。

北京城内，陆炳带着一众空骑兵只能在一个极其宽大的深宅大院前，虽然与简直是小皇宫的登州陆府没法比，但是在京城之中，这也是数一数二院落了。陆炳看了看身后的冯保说道：“冯保，这是谁的府邸啊，竟然这么宏伟？”陆炳拖腔拉调，好似故意让所有人听到，包括院中的人，言语之中充满讥讽之意。

冯保答道：“启禀主公，这是残明武定侯郭勋的府邸，听说若是不是大明败了，只怕这要变成什么国公的府衙呢，只怕再过几年加个异姓王也说不定。”

“冯保你太坏了，不过我喜欢。”陆炳此时低声说道，然后再度放大声音一唱一和继续道：“为什么他们紧闭大门呢，冯保啊，你上去叩下门，看看这院子里还有无活着的人。”

“主公，我觉得不用了，就是有活着的，他们也是没有种开门的。属下是个阉人，但是还有胆子，没想到这么大个府衙，里面定当住了不少人，这么多人不光没种连胆子都没有，哎，这么好的宅院还不如更给属下住了算了。”冯保扯着嗓子喊道，那公鸭嗓子听起来有些刺耳，却更添几分讽刺的味道。

“是谁关了大门，打开，避是避不过去去的，净给我丢人，我倒要看看陆炳能拿我怎样！”大门之后的院子里传来一声中气十足的吼声，随即大门门分左右打开了，站着一群面色惨白的人，他们不少人看到陆炳以及他身后的空

中骑兵已经瑟瑟发抖了。

陆炳迈步就走进了院子，对着为首的一名身材高大的彪形大汉说道：“哎呦，这不是郭大人吗？您这次怎么有空出来亲迎了，我记得当年您可不是这样啊，得让我在门外等上半天再羞辱一番，这才能放我进去。”

“陆炳，你是来报复的吧，呵呵，你也就这点气魄了，哼，真是小人得志！”郭勋冷哼道。

陆炳哈哈大笑起来：“我，是谁小人得志在前的？郭勋啊郭勋，我这叫快意恩仇。君子报仇十年不晚，而今十年已过，我陆炳也算忍无可忍了。当年你种下的恶因。如今也该结恶果了。”

郭勋到是条汉子，冷笑一声说道：“刚才不过是下人不懂事儿，看你们来势汹汹，吓得关闭了大门，你难道真以为我怕了你吗？！非也，陆炳，既然当年我郭勋敢做。那我就敢认，今天要杀要剐我随便你，我要是求饶一声。我郭勋就不是个好汉。”

“你本来就不是个好汉，其实你当年与我争权，若不是我横空出世，或许大明第一武将就是你。或许日后那个龙影大将军的虚名也是你的。只不过你一直被我压制。这导致你记恨我，而先前我反贪的时候，杀了你的亲戚，也是你恨我的原因吧。这些或许有你不对引起，但你当时羞辱我无可厚非。可是你不该用旁人撒气，而那人现如今成了我的儿子。”陆炳说道：“所以我也要羞辱你，还要折磨你，才能解我心头之恨。”

郭勋放声大笑起来：“哈哈哈哈。他是你儿子所以你才如此，可是陆文孚。当时江然对我来说不过是个阶下囚，不过是个蝼蚁，我自然要不断作践。我对江彬的不满，我对你的仇恨，自然要发泄在他们的身上，谁让他们和你有关呢。当时我们不是一个档次的，我对他们怎会有怜悯和同情？”

“那这么说我现在也和你不是一个层次的人，也可以随意折磨你了？”陆炳反问道。

“理论上是这样的，不过我作为大明的重臣，你想没想过杀我是什么后果，天下人会怎样看你？”郭勋意味深长的说道：“我是无所谓，反正落到你手里即便不死也很难再逍遥快活，即便现在你不处理我，过几年待天下稳定了你依然会找个罪责办了我。可是你就不同了，你既然图谋天下，就要顾忌天下人的眼光。难道你要学伍子胥掘墓鞭尸？伍子胥又不是皇帝，他和你的情况不太相同。嘿嘿，如今你是帝王身份，不管你怎么对我，我都会在历史上留下浓厚的一笔，而这都将成为你无法摆脱的罪证。”

陆炳的身体颤抖了，慢慢的他从低声吟笑变为放声大笑，猛然笑声戛然而止，陆炳看着郭勋，同样意味深长的问道：“郭勋，我还以为你挺聪明的，

你难道不了解我陆某吗？你觉得我在乎天下人怎么说吗？人生在世，不论身份如何，无非是个痛快二字，若是无法快意恩仇恩怨分明，那才让天下人无处追随了呢。”

说罢陆炳猛然出刀，冲至郭勋面前，陆炳是什么功夫，郭勋自然反应不过来，待看到陆炳的时候，陆炳已经回到冯保身边了。随即只见郭勋的手筋脚筋处皆喷涌出鲜血来，而胯下也是血污一片，陆炳把郭勋给废了，从形从根上都给废了。

郭勋看着自己的身体发生变化，但因为刀太快了，一时间竟然丧失了疼痛的直觉。但片刻之后，五处伤口同时传来了剧痛，郭勋果然没有喊出来，真是个硬汉，他咬紧牙关脸上青筋暴露，嗓子眼里不断回旋着怒吼之声，却不叫出声来，端的是铁打的汉子。

郭勋手筋脚筋断了自然就脱了力，轰然倒地，并没有人搀扶他，因为所有人都没看到这一眨眼的功夫，究竟发生了些什么。陆炳蹲下身子，羞辱道：“郭勋感觉如何，不是当年随意糟践风流快活吗，现在你却无法动弹，更没了卵蛋，呵呵，有何感想？”

“陆文孚！”郭勋咬牙切齿道：“你难道就这点本事吗？就会用这样的招数羞辱我吗？有种你就杀了我。”

“杀了你，太便宜你了。若你明刀明枪与我为敌，我不恨你，或许还会重用你，但你的确只是个不知廉耻的小人，虽然文物双全但人品堪忧不得重用。所以我对你没有欣赏，也就只有仇恨了，别怪我心狠。”说罢陆炳站起身来对冯保说道：“全国放下海捕公文，捉拿残明武定侯一家的所有亲属，男子凡是年过十三的全部斩首，十三以下的放入相公馆，女子充入官妓，满一年后下方咱们的蒙古铁骑部队，当做军妓。”

“陆炳，你个畜生，祸不及家人，祸不及家人！”郭勋听闻此言吼道，陆炳嗤之以鼻道：“你也知道祸不及家人啊，那你当年为什么不明白。虽说冤冤相报何时了，但恶人也需恶人磨。至于你，绝不会让你如此了得，冯保啊，传令下去，找医生医治郭勋，待他伤好后就给他重新割开，除了现在有的伤，每日在他身上割一刀，然后医治，反复交替，不能让他死了。他若死了我为你是问，我要让我儿子亲自来手刃他。对了，晚上再把他送去，观赏他的家人如何受辱的吧。”

陆炳笑着快步走开，走了两步突然问道：“冯保，你刚才敲门的时候说了句啥？”

“说他们是没种的东西。”冯保一愣不知道陆炳为何要问这个。

陆炳却道：“不是这句，是下一句。”

“我是说这么气派的院子还不如给我住。”冯保道，陆炳点点头：“这院子就给你了，不过院中金银财宝可要如数充公，归于国库，这事儿也索**给你办吧，你不会让我失望吧。”

“谨遵主公旨意，属下定当尽力完成，绝不敢贪墨。”冯保抱拳行礼，目送陆炳随后开始派人按照陆炳所安排的行事了，一时间郭勋府上人仰马翻哭爹喊娘一众凄惨之状。

第八十二章新官制

郭勋府上的事情没过几天就传的京城之中人尽皆知，都是天子脚下的人，就算是个普通百姓也能谈论不少国家大事，对朝中大臣和各个派系可以如数家珍，这是京城人的自豪，就好像宰相门前七品官一样。自然他们也知道陆炳曾在郭勋府上受辱的往事，只不过他们不知道事情牵扯了陆绎这个人，更不知道陆绎就是曾经的江彬之子江然罢了。

不过纵然这些不知道，现如今郭勋的惨状却是人尽皆知，有的和郭勋有仇的特意去官家的青楼找郭勋家人，然后当着郭勋的面行事。有的则是落井下石参奏郭勋，以达到讨好陆炳的功效。但更多的人保持了沉默，大家明白，陆炳依然是当年的那个陆炳，快意恩仇狂放不羁，他没有因为现如今的得势而嚣张跋扈，更没有变的虚伪。只不过现如今的这个陆炳权利更大了，杀神陆炳仿佛又回来了。一时间官员们纷纷勤奋办公，不敢贪墨，生怕陆炳秋后算账或者再搞一次反贪的大清剿，到时候只怕谁的底子都不干净。

不过显然陆炳没有这么做，他反倒是给顺天府地区的官府和官差加俸，让更层官员的收入都翻了几番。同时控制战时物价，尽量降到比站前还要低的程度，如果商家有所亏空，可以找官府领取补贴，让百姓花更少的钱换来更多的东西，物质生活水平几天的功夫就有了明显的提高，京城的街头也慢慢热闹了起来。不似前几日那般大战之后的惶恐不安了。同时，陆炳颁布了一些法令，去除了大明律中不合乎人情或者不合理的地方。比如持有大明律犯法，可以减轻刑罚，在陆炳看来这纯属扯淡，知法犯法罪加一等。这次主要的法令休整是针对官员的，不过官场之上没有太大的波动，一个是因为陆炳惩戒郭勋其残忍震慑住了众人，让人知道陆炳不会顾及什么颜面和名声。依然是那个血性的陆炳。还有一个就是陆炳制定的策略，看起来如果能实施顺利长此以往的话的确很合理。

而锦衣卫此时受到了重用，不少空骑兵暂时被编入锦衣卫的序列当中。陆炳起于锦衣卫。所以对其感情深厚，而且陆家的情报在数年来发挥了无与伦比的作用，故此陆炳十分着迷于此。同时陆炳撤消了东厂宦官权利，宦官只负责内宫。剥夺了兵权等。为了防止一家独大。锦衣卫的指挥使由陆炳任职，他只有亲自抓起这方面才可安心。锦衣卫的权利增大，但对应锦衣卫则有一套单独的法律，比如同样的是贪污，官员贪墨一百两只是个流行，但对锦衣卫来说就是定斩不恕。而且锦衣卫不再只负责情报工作，同时协理大理寺办案，维护司法公正。协理督察院办案维护官场廉洁。虽然陆炳入主京师不久，但官场之风为之一振。

陆炳正在看着公文。突然外面传来消息，声称夏言求见。陆炳立刻宣夏言进殿来，过了大约一炷香的时间，夏言进入了奉天殿。陆炳高坐龙书案后，居高临下看着夏言，他并没有让夏言跪下。因为陆炳想，待他统一之后第一个要取消的就是跪拜礼，这种不平等甚至侮辱人格的行为是他穿越之后

最不适应的一件事儿。夏言仰望着陆炳，陆炳却笑了挥挥手对夏言说道：“离这么远还怎么说话，公瑾，上来说话。”

夏言一愣，随即也不说什么，沿着龙阶而上，这种行为要放在嘉靖一朝基本就可以诛九族了，但是显然陆炳并不在乎这个。夏言站在了陆炳身旁，陆炳则在往一旁挪了挪，让开龙椅的一大片空，然后拍了拍说道：“坐着说话，你站着我坐着，老得抬头看你，太累了。”

夏言喉头一动，坐了下来，作为一个大臣坐在龙椅上，这除了造反没有别的途径，但陆炳却改变了一切，他完全不在乎什么龙位，什么皇权不可侵犯。对于那种君不宣，直视君王有意刺王杀驾，陆炳更是一种不屑的态度。夏言上下打量着陆炳，陆炳摸了摸自己的脸问道：“怎么，我脸上有东西吗？”

“我在想，你到底是什么人，来自哪里，为什么你的想法与我们这么不一样。别人看重的你却轻视，别人轻视的你却在乎，这究竟是为了什么？”夏言说道。

陆炳翻了翻白眼说道：“我倒是想当个闲云野鹤之人，只要不缺钱花逍遥自在多好，我又有这么一身武艺，更能游走天地之间无人能拦。可世事无常我被推到了现在的位置，很多事情也就不得不做了。你不理解的是因为那本就是我想做的，比如报复郭勋，我可做不到什么一笑泯恩仇。当然现如今，比如这龙位又是我不在乎的，就好像佛一样，在工匠手中它只是个泥胎，放到店里他又只是件货物，他们不会因为信奉而不收钱，只有放在庙里或者请回家中，他们才是佛。其实佛只存在人的心中存在信徒的心里，其他的神也是一样的。当然为皇帝者也是一样，天授皇权，皇权至上这都是虚的，因为我不想要所以能看清楚，正所谓当局者迷旁观者清，就是这个道理。”

“其实百姓对于谁当皇帝并不关心，只有你们这些政客和一些野心家才关心这些，百姓们达到不了这个层次，关心国家变化也只是因为处于对自己利益的关心。其实百姓们真正关心的是我能否吃饱，能不能过得更好，是否安全。谁能带领他们过上好日子，谁就是救世主谁就是愿意追随的人，他们想要的就这么简单。当然百姓要的简单，可对于一个掌管天下的人来说，这并不容易。我们的疆土辽阔，今天东边丰收了，明天西边可能就闹灾。所以需要全局调配，如果当权者视天下为己任的话，少一些私心。只能说少一些，人非圣贤，即便是圣贤也有私心，但总之只要少一些，做到让天下人过好也不是那么困难。如果我能让天下百姓有饭吃，有衣穿，能够让他们有钱花有乐子寻。那么他们会记住谁？他们自然会记住带给他们好处的君王，这时候谁坐在这龙椅上还有关系吗？没关系了，人人都可以坐。人们只会记住带给他们幸福的人。这本就是百姓应该得到的生存权利，天地本就不属于一个人，可现在却变成了奢望，吃饱饭如此简单的事情都做不到。那大明不亡也就难了。如果照此下去。人们不会再记住哪个君王的仁政，只会对不好的君王进行批判，因为他们认为好日子是理所应当的，这才是正确的状态。”陆炳

说道，这些言论在夏言听起来是如此的新奇，却展现了一派天下大同的美好景象。

陆炳继续说道：“随着时代的发展，交通工具的便捷，各国的来往会增多。我多么希望番人对我们充满了敬畏，而我们的子民出去后可以自豪的说出是我国的人。从而得到尊重和保护。这才是一个国家该做的事情，有这样的国家，国民百姓岂能不信服，他们不再是忠于某个帝王，而是真正的忠于一个国家。因为这个国家是他们的依靠，这个国家和他们息息相关，他们才是这个国家的主人，爱国就不用宣传就会深入人心了，现在的什么君权神授皇权不可侵犯在一切的行动面前，也就变得如此苍白无力了。”

“不忠君，但爱国。”夏言此时说道。

陆炳点了点头：“是人都会犯错，再圣明的君王也不例外，可是一个国家如果制度完善的话就可以及时改正错误。而当百姓真正成为了这个国家的主人的时候，他们就会学会包容。哈哈，咱们不讨论这个问题了，这还需要几年甚至几十年的努力，一些思想不是这么容易扭转的，我想要的国家也不是一朝一夕建成的。对了夏言，你今天前来所谓何事？”

“为了咱们之前谈论过的大明官制问题，我听说你大改官制，而且和严嵩商量出一套十分离奇的做法，给大明的官员涨了数倍的奉禄，还有一个退养钱。你到底是怎么想的？”夏言问道。

陆炳点点头笑道：“你看你，都被软禁了还是这么心怀国家，好官啊。这个问题，咱们两个之前也聊过几次，不知你还记得吗。咱们也共同发现之所以出现贪墨的原因有两点，一个是人性中的贪念，另一个就是官员的待遇实在太差了。我现在讲究两点，以法震慑和高俸养廉。”

“怎么讲？”夏言问道。

“公瑾你看，是人就会有**，越在高位就越有权利，有了权力就容易让**给迷惑。那么怎么才能克制人基本的**呢？那就需要法家思想了，依法治国，不论什么身份，只要犯法一概依法行事。有了严格严密的法律，人们就会有所收敛，如此一来**就克制了。而大明贪官多的还有一个原因，就是大明开国皇帝朱元璋所定下的俸禄太低，这些年虽然有所增长但幅度都不大，这是为什么呢，因为从上至下都认为，谁也不会依靠这点俸禄过活，所以提高与否根本没必要。这本来就很畸形，所以必须修正，为国家当官，为百姓做主是应该的，贪是错误的，不能成为常态！在大明，一个官府之中，尤其是地方官，他们不发俸禄反发粮食香料等，于是就促进了他们从商的事情，岂能不造成许多垄断行业。依我看大明官员不准经商，只能为官，还有就是下属大多是他们发俸，如此一来就需要谨言慎行否则就失了生计，官老爷一人吃喝不愁，可是给上级送礼给下级发俸都是他要付出的，这么一来就难免要贪墨了，否则手中的俸禄根本不用发，必须想些外招。强征暴乱，苛捐杂

税，各种刁难，踢斗偷粮，无所不用其极。有这样的脑子，用于民生上，百姓该多么幸运，可惜都用在了敛财上。贪和赌一样，是个上瘾的东西，偷东西偷惯了，自然就成了瘾。而如今我选择所有公门中人，皆由朝廷发俸，也就是说这些人吃得是皇粮，吃的是国家的钱，再也不用让官员负担了。食君之禄，忠君之事，他们吃的是国家的东西，自然要效忠于国家而不是上司，配合举报制和连坐制，就能够有效地起到了监督的作用。”陆炳侃侃而谈，夏言不断点头，静静在听着。

陆炳继续说道：“其实大多官员都是有能力的，起码他们的脑子应该不差，否则也不会从科举中脱颖而出，当然万事有例外，有些人死读书读死书，但这都是少数。目前看来科举是较为合理的选拔政策，我还没想出更加合理的办法，故此只要官员想要好好做事，大多还是能做好的。”

“高俸养廉，就是解决生活问题，千里为官只为吃穿。人家为什么要苦读数十年，考取科举，背井离乡去当官？不就是为了光宗耀祖和发家致富脱离现在的生活状态或者更进一步吗？我们只需提高俸禄水平，让他们得到足够多的俸禄就能解决这个问题，他们有钱了就自然减少了贪墨的可能性，也就有更多的时间为民办事儿了。当官员们到了一定年龄后，还会得到你刚才说的退养钱。也就是说，你当够了二十五年的官，或者公务人员，需要退下来的时候就会给你一笔足以颐养天年的巨额资金。如此一来，就不用担忧退任后的生活了。”陆炳说道。

夏言听到此处，不禁喝了一声好。

第八十三章赵一郎失势

“陆炳，陆文孚，你果然是大才之人。轻描淡写的就解决了困扰大明近乎百年的烦恼，虽然不知你这个方法是否真的好用，效果如何还需假以时日的验证，但起码已经是一个很好的开端了，起码有了办法解决问题。”夏言夸赞说道。

陆炳嘿嘿笑道：“能得到夏大人的夸赞真不容易，既然你这么欣赏我，你不来帮我吗？”。

“我”夏言一时语塞，作为一个看到百姓疾苦，心怀天下的忠臣来说，这样的明君的确是梦中都想要的，可是如果追随了陆炳，对大明的忠诚该如何？

陆炳看着夏言说道：“来帮我把，我们一起建立一个前所未有的过度，成为一个新时代的开启着，这个时代不需要起义来开启，也不需要外族侵略而造就，要在祥和平稳中度过。而我所说的一切，虽然现在已经开始行动了，但仅靠我一人之力根本不足以成事，我需要有志之士的共同努力和不断地完善。夏言，不要再疑惑，若是天下有异议，我们两人一起扛。但我想，没人会在乎你所谓的仁义道德忠孝廉耻，百姓们在乎的只是是否能过好，而我们则只要在自己是否做对了就行了。”

“做对的事。”夏言喃喃自语道，先前陆炳曾与夏言讨论过这样的问题，夏言又一次陷入了深思。

陆炳笑了笑说道：“别为难自己，我们还有的是时间。你要不回去再想想？”

“不用了，我愿意助你一臂之力，看你如何创造一个天下。看你能否当好一个君王。陆炳，若是有一天你荒淫无道，我定会再度退出的。”夏言说道，陆炳先是一愣，没想到夏言就此会答应下来，随即却哈哈大笑起来：“那你夏言就不公平了，朱厚熜这么作。你都没离他而去，怎么到了我这里，根本不是一个标准啊。”

夏言通常都是一本正经不苟言笑的。但见陆炳故作委屈的样子也是笑了起来。夏言下了决心决定帮陆炳，他不知道自己这般选择是否正却，但不论怎样，他做出了选择他不会再变。即便背负骂名委屈。即便这是一条错误的道路，夏言依然会走下去，这是夏言的抉择。

陆炳拿下顺天府后，各地的局势发生了微妙的变化，有三方都偃旗息鼓了，一方是赵家，赵家盘踞盐城，在附近严密防守不再主动出击。南京离着盐城不远。而山东离着盐城也不算太远，两方正巧把盐城夹在中间。对盐城虎视眈眈严加防范，却并不进攻。貌似收拾完自己的大后方后，就会立刻来吞并盐城。而此时赵家不论南下还是北上都没有胜利的把握，到头来只怕偷鸡不成蚀把米，不光打不下新的领地还要把已经占据的地盘给丢失了。要是两线出击，赵家更没有这个本事。

另外一方平静下来的是鞑靼，鞑靼自然知道陆家军的厉害，多次漠北的小冲突，只要陆家军的精骑兵一出动，立刻就能解决问题，当然不是和谈的结果，而是靠着武力的威慑。而陆家当权者陆炳和西凉夏大德也就是现在名曰吐洪伊乌梁海的西凉国君，他们两人是八拜之交的关系，在广阔的草原上和无尽的西域，是一段传奇佳话。

自古以来，多少蒙古人或者西域人的安达兄弟到了各自掌权的时候，结义之情就变成了狗屁不是，该杀还得杀，该打还得打，哪里还念着一丝当日的兄弟之情。甚至包括蒙古人所崇敬的成吉思汗铁木真都是如此，到最后还是与自己的安达打了一仗，打败了安达并杀了自己的安达。

可是陆炳和吐洪伊乌梁海则不同，他们两兄弟就是一段义字的佳话，陆炳出陆家军打下了西凉现如今的国土，合并了亦力把里、土鲁番和叶尔羌三个汗国，然后陆炳竟然没有面南背北自立为王，反而让位给了夏大德。

众人纷纷赞扬，看来汉人的圣贤之人还是有的，怪不得他们这么推崇尧舜禹汤，这不，现如今就有这么一个宛如尧舜禹一样，可以退位让贤行禅让之大事的伟人。但仔细想想，除了陆炳的豁达和义气，其中却也夹杂着许多问题。

首先西凉人种混杂，和汉民族的思想大不一样，政权交替频繁，先后经历了蒙古帝国东察合台汗国帖木儿帝国和三权鼎立的时期，不光人性变野了就连信仰也是繁多的。面对这样的民族，一切要决绝一些，比如有地方作乱。按照陆炳的路数肯定是要顺治，这在汉人的领土上十分好用，可是放到西凉只怕就不那么有效果了，其他地方会纷纷效仿，天下就会大乱。故此陆炳对人狠，大多向善的作为在西凉是没什么用的，夏大德则是反其道而行之，不听话好办，作乱也好办，直接亡族灭种，看看谁还敢。等一切都平静了，咱再坐下来好好说如何发展，如何过上好日的问题，否则一切都是扯淡。

这种办法是陆炳做不来的，甚至是陆炳想都想不出来的，在陆炳看来，这样的管理早晚要灭亡，暴权总会被推翻。可是事实上并非如此，西凉非但没有灭亡，反而是蒸蒸日上。国力日渐强盛，百姓也慢慢的被驯服。但夏大德这些年竟然东征西讨灭了三个族，人数足有两万余人，那叫一个人头滚滚白骨皑皑。忠君爱国之心非但没有受到影响，所有人反倒是更加崇拜推崇夏

大德，把吐洪伊乌梁海当做他们的神明和偶像来敬奉，这简直让陆炳大跌眼眶。

除此之外，陆炳当年让位还有几个原因。当年在那边统兵打仗的乃是夏大德蔡龙羽和戚景通。后来随着发展，夏大德的路数更合那边人的性子，声望越来越高。手下士兵越聚越多，渐渐成了主力，再到后来形成主导，说起来这也都是命。

陆炳到来的时候，没有人认识他这个主公，只知道陆家军和夏大德的名声，所有人以夏大德马首是瞻。甚至有人对陆炳表示不忿，忠心耿耿的想要杀了陆炳的人也大有人在，生怕陆炳夺取夏大德的位置。摆在陆炳面前的只剩下两条路。把广阔西域让与夏大德，还有就是调走夏大德或者杀了他，从而夺取政权。如此一来必定引发骚乱，而那个局面又回到了治理方法上。非当时的陆炳能狠下心来的。

而陆炳但是一家人都在京城。如果陆炳把这篇领土给了朱厚熜，陆炳觉得不甘心。这都是自己花钱自家兵马打的仗，让给大明成了老朱家的家天下不免不舍，而朱厚熜虽然也是陆炳的兄弟，但他是什么人陆炳再清楚不过了。留在手里，就等于篡位篡权，只怕在京城的一家人就危险了。故此陆炳权衡利弊之后选择了放弃这篇领土，给了夏大德。并且帮夏大德建立了建国初期的一些基本国策。这些国策也为现如今陆炳夺取的天下在治理方面打下了基础，起码有了一二经验。

从此西凉和大明的陆家更加亲密。夏大德总说这个国家是我三弟给我的，他随时可以要走。陆炳自然不会蠢到送给别人的天下再要回来，所以相处的十分融洽，舍了就舍了，一旦坐惯了天下，即便是夏大德也难以再度让出来，如果非要要只怕要兄弟反目了，那先前所做的就成了多次一举。

万寿节献礼前后，陆炳和夏大德各自都有了意向，没想到朱厚熜先动了手。兄弟二人之间互相配合，举国之力攻伐大明，这又是一段佳话。只不过再度细细想来，其中又不免有一些政治和利益的味道，这样的作为不光是兄弟之情，更符合陆家和西凉的利益。只不过兄弟二人当面就说清了这些，大臣如何说谋士如何讲等等等等，这才是真正的可以称为兄弟之情的事情。其他的都夹杂了太多其他的味道，不能提起。

从漠北到鄂尔多斯再到西凉，陆家军的名字响彻草原，西凉铁骑无往不利，连乌兹别克汗国都险些被灭国，如此强悍的力量没了大明的配合，鞑靼也不会傻到与两国双线作战。现如今西凉停止进攻大明，而陆炳也拿下了大明近乎一半的领土，想要成掎角之势打掉鞑靼，那是轻而易举的事情。只不过现如今两方都没有心思弄他，一来是还有更好的对手等着被消灭，还有就是鞑靼太穷了，除了草原和吃苦耐劳的蒙古马，根本没有别的什么。这些都可以通过威慑让鞑靼进贡，没必要非得通过战争这项劳民伤财的事情来获取，打仗十分不划算。也因如此，蒙古鞑靼才爱打仗，反正没什么大投入，

以战养战就是了，可随意挑起摩擦打个草谷甚至挑起全面战争。

本来鞑靼就在西凉全线进攻下，萌生退意，把趁西凉进功大明的时候占据的领土都吐了出来，然后节节败退。再到后来李祥成了关键人物，准格尔汗因为李祥是驸马的缘故，投向西凉和陆家，这么一来鞑靼就更加受挫，已经无力战争。现如今政权阶级逃回漠北，低调行事，根本不出兵马了。

陆家和西凉也懒得搭理他，自然鞑靼退兵了。那么最后一方西凉也就安稳了，现在在北部边境厉兵秣马，准备下一步的动态。

而此时的赵家，则困顿重重。盐城之中，赵家和五大宗主坐在一起，赵元吉首先说话了：“当今之际，不在于咱们该如何行事，而在于谁来辅助朕主事。自咱们大赵起兵以来，一直是赵一郎为在宰相，辅助我大赵的基业，而今赵一郎身受重伤，而几位宗主也各有要职在身，日理万机公务繁忙，估计也没什么空。朕以为不如暂罢宰相之职。诸位爱卿，你们意下如何？”

“圣上，我认为我们几位宗主完全可以暂代宰相的位置，不说旁人，起码我就有空闲。”佳佳木伊藤说道，他是五大宗主之一，而剩下几人也纷纷表态可以出任宰相。

宰相的位置原本属于赵一郎，统揽大局调配众人，乃是掌管大权的位置也是架空赵元吉权利的一个官位。而今赵一郎也就是伊贺上野被崔凌所伤，至今一直昏迷不醒性命堪忧，赵家上下瞬间动荡起来。而赵元吉自从踏上大明领土后，不断积聚实力，手下有了大批汉人将士和士兵，也逐渐在政治博弈中获得胜利，充分任用自家儿郎和外戚，早有想夺权的态势。赵一郎的受伤正好是个机会，也是赵元吉想要翻盘的大好良机，故此此时他才发出了这样的建议。

第八十四章肮脏的瓜分

其实不光是赵元吉，就是其他的几位宗主也等着这个机会，赵家军可谓是个盟军，每个人都在其中注入了兵力财力和精力。先前因为赵一郎的存在，不管是汉人的军中还是几个忍者宗主，都拧成一根绳，共同对敌，虽然面和心不合但总归还能算得上团结。赵元吉倒是想有动作，但也只能是些小动作，因为即便赵元吉手中的势力不断增强，却也占据不了主动，政权依然在赵一郎手中。

而今却不同了，赵一郎倒下了，几位宗主不再团结，反倒是便宜了赵元吉，赵元吉成了一家独大。对于赵一郎，赵元吉很清楚自己不过是个傀儡皇帝，虽然有些权势，但若不是自己十分勤勉外加极力发展势力，只怕早就被彻底架空了。

赵元吉同时也明白，平日里虽然赵一郎和几位宗主对自己尊敬有加，甚至行跪拜大礼，但实则对自己满不在乎，随时可以把自己赶下台，另立一个君王。这样的天下，就算最后夺取了胜利，也根本没什么作用，与其说是赵家的天下还不如说是他伊贺上野的天下。

机不可失失不再来，赵元吉认为赵一郎的受伤是天赐良机，率先要求罢免丞相，并开始明里暗里的收拢赵一郎手中的兵马权势，对赵一郎的死忠进行打压。如果此时剩下的四位宗主能够一起抵抗，那么或许赵元吉还没这么轻易篡权。可是他们也都在忙着瓜分赵一郎手中的势力，本来就比不上赵元吉的力量，不论名还是实权，四个宗主都只是赵元吉的属下。岂能沾得了光。现如今即便四人站出来，也只不过是略有不甘罢了，但根本没有什么竞争力，他们都想好了，若是不行那就一拍两散。

可是赵元吉不会让这样的事情发生。因为如果忍者军团就此散架，那赵元吉失去的就会是日本财力的支持，而且手下的倭人士兵武士和忍者都会就此离去，那么根本不用跟陆炳打了，直接认输算了。同时，他也失去了以后发展的资本。不管是在大明还是在日本本土。

故此赵元吉正在拉拢一批打压一批，准备和其中两个宗主联合，吞并另两个宗主的势力，同时赵元吉准备杀回日本领土，先一统日本归于赵家手中再来图谋这片广阔的领土。即便不成寄居日本这一隅之地也是好的，而且有这大海做阻拦，陆家纵然航海力量强盛，出海征讨也需耗费许多，建国的前几年，陆炳是不会对自己穷追猛打了。这段时间，就是赵元吉发展的时候，不论如何。都好过现在的这般局势。

所以赵元吉用了一些计谋，拉拢了一些力量。比如而今四个嚷嚷不止的宗主，其中两个是故作声张。为了不让其他两人怀疑，而另两人可是真情实意的翻了脸，他们瓜分赵一郎的势力最少，岂能善罢甘休。

其实此次亲自压阵也是赵一郎的一时疏忽，最初他无非就是想做掉崔凌。南京城外赵一郎因为崔凌只能杀死属下红小丑山本田一，虽然作为一个忍者。死就死了，没有什么感情可言。可是一生奋斗至今十分不易的赵一郎却是个感情丰富的，他平日里做事铁石心肠。可内心却极容易波动。而且三大宗主推拖不前，到有一人要上，可是实力不济，而普通的忍者根本拦不住崔凌，一旦崔凌在陆绎身边，那么江彬的劝说估计就不管用了。

其实赵一郎知道剑王诀的厉害，但此时他若不上就可能功亏于溃，而且他并未想到剑王诀竟然能伤的自己这么重。从一开始赵一郎就在连篇废话拖延时间，但是他没料到陆绎根本不为所动，还杀了亲生父亲江彬，他更没想到自己没有全身而退，竟然重伤在崔凌手中。而先前的计谋也尽数落空，水路偷袭部队早就被对方看穿，大败而归。这也成了众人抨击赵一郎的一大理由，其实这条强攻三天，突然休战待敌人疲乏的时候以水路为主发动突袭，然后三方辅助忍者军团从中开花的计谋，是众人商量出来的结果。只不过此时赵一郎昏迷不醒，罪责不推卸在了赵一郎的身上，剩下的人谁还会往身上揽呢。

赵凴十分聪慧，自然看出了在堂上这众人的狼子野心，而赵凴到底不过是个女子，根本不如这群老家伙的权力大，废了九牛二虎之力这才保住了伊贺家族些许力量。赵凴猜透了赵元吉是怎么想的，如果撤回日本，那么父亲赵一郎的宏图大业就算告终了。父亲之所以改姓赵，之所以为人臣忍辱负重，就为了能够打出一片天下，不光重振伊贺家更是有更大的天下，图谋他憧憬的汉人领土。而今不光大明没被占据，反倒是养狼当犬引狼入室，让赵元吉反将一军，把日本本土都给丢了，若是父亲伊贺上野醒来，非得气吐了血不可。

赵凴此时听到众人的争吵不休，终于忍不住了，站了起来说道：“皇伯父，诸位叔伯，小女子有话要说。”

“你一个姑娘家家的，能让你出席已经是看重你了，这里哪里有你说话的份儿。”一名宗主说道。

赵凴不悦道：“伊贺家是五大宗主之首，我代表伊贺家讲话，怎么就没有资格了！”

“哼，你不是过继给御弟秦王殿下了吗，怎么又成了伊贺家的人了。伊贺家本就不存在了，现在不过是赵家的一员，赵一郎也不是你的父亲，而只是你的一个下臣罢了。”另一宗主道：“当年他是以匡扶大宋的名义把我们聚集过来的，我们这才愿意聚集于赵一郎的指挥下，跟着他一起保当今圣上夺天下的。要按你这么说，伊贺家还存在，而他之前所做的一切都是哄骗我们的。那按这个来说，这罪责可大了，人人得而诛之！”

“唉。岸本宗主不必这么说，赵凴只不过是年少不懂事儿而已，大家都明白赵一郎是他的生父，虽然过继给秦王殿下以表忠心之后，就与赵一郎再也没有关系了。不过毕竟血浓于水。她这么说也是一时情急之言，当不得真。故此诸位都是长辈，也不要和这个小辈计较了。”最早出来说话，跟赵元吉叫板的佳佳木伊藤此时出来打了圆场。

赵凴连忙借坡下驴，如果再硬顶下去，只怕伊贺家族会遭受毁灭性的打击。更会落人话柄被“名正言顺”的瓜分，而这一切都是无法阻挡的，于是赵凴谢过佳佳木宗主之后，给众人陪错。质问赵凴的岸本宗主此时言道：“那你还不赶紧退下，言多必失。一个小孩子，在这种正式场合成何体统。”

赵凴左右为难，四下求助，赵凌低下了头，而众人则一致对外，欺负赵凴，赵凴无奈之下只能离席告退。赵凴前脚一走，后脚就有人说：“我就觉得这个赵凴很是古怪。秦王大人请勿生气，恕在下直言。”

秦王摇摇头道：“不过是个养女，赐姓个赵罢了。无非是条养不熟的白眼狼，不足为虑，兄弟请讲。”秦王什么也不管，倒是洒脱的很，只要自己享乐的好，爱谁谁。

“当日赵一郎发动进攻为何失败。而赵一郎受伤之后，在南京城内。一个能打败赵一郎的人竟然能让赵凴从容逃脱，这本就令人奇怪。另外众所周知。最早接触陆家的人就是赵凴，这个妮子天天跟陆绎厮混在一起，哼哼，都是年纪轻轻，要是说一点事儿没有那我才不信呢。先前求和的时候，也是赵凴来说的，联盟分地也是赵凴，只怕她是个双面间谍吧。”那人口无遮拦的说道，而所说的一切都是事实，只不过这些事情都是赵家和伊贺上野让赵凴去做的，此时伊贺上野也就是赵一郎受伤失势，他们就落井下石了，正所谓欲加之罪何患无辞，正是现在这个样子。

刚才帮赵凴说话的佳佳木佐藤笑道：“我也这么认为，这才给她个台阶，让赵凴赶紧离开的，否则她知道的秘密越多，咱们就愈发的危险。看来此女对我们危害甚大，不如除了她！”说着佳佳木佐藤做了个杀人的动作。

岸本说道：“可是赵凴手中还有伊贺家族强悍的忍者军团，这个咱们几个怎么也没弄来，只怕要杀她不是那么容易的。伊贺家是有悠久历史的上忍名流，本事不容小觑，这些年伊贺上野第一个起家，家族势力不断增强。如今杀了赵凴和赵一郎两人，只怕忍者军团就要作乱了，另外一点本土效忠于伊贺上野的武士和忍者们也不免”

岸本的话十分狠毒，刚才还只是说要杀赵凴，因为赵凴里通外国涉嫌叛国之罪，而今却把劳苦功高的赵一郎也给捎带上了，但没人有异议，大家好像岸本说的正是理所当然一般，都在群策群力根本没对此发表任何看法。

宗主流川一直沉默寡言，说话只有几句，除了刚才争夺宰相之位的时候

道了两句，就再也无话可说了，此刻却说道：“我倒认为没什么难度。”

“流川宗主，你有何高见？”赵元吉一直看着眼前这一切，所有的都在他的预料之中，而此时流川正是他联合的宗主，需要他的应和，便开口问道。

流川微微点头后说道：“在下以为，只需咱们四大宗主还有圣上派出精锐，都整装待发，今日突袭围剿伊贺家奴，纵然他们战斗力极高也插翅难逃，而且更会被我们的突袭打个措手不及的。至于赵凴，咱们今晚让秦王宣她来，然后围杀了她，伊贺家奴们群龙无首，必定会慌乱无比，到时候咱们就更好下手了。然后咱们尽早启程回到日本本土，诛杀伊贺家的残孽，当时消息还没传到他们耳朵里，不论是设计杀害还是别的什么，总之都有利于我们，因为他们不知道故此毫无准备。切记不可手下留情，定要斩草除根。”

“父皇，赵凴她并无”赵凌此时忍不住说道，赵元吉就伸手止住了儿子的话语说道：“父皇我知道你们兄妹情深，也知道你是个良善之辈，不过你没听到流川宗主刚才所说的吗，斩草除根，打蛇不死反被其咬啊。”

大宋太子赵凌叹了口气不再说话了。

流川道：“此番我们回日本本土，原因有三，一来囤聚兵马补充兵力方便再战。另外就是剿灭伊贺残孽，还有现在陆家南北即将联通，咱们的形势岌岌可危。汉人有句话说得好，君子不立危墙之下，咱们早些撤离，防止被敌人夹击，看清形势后再战陆家也来得及。同时可以保存实力，否则一旦被围仓皇而逃，只怕就要伤筋动骨了。”

“流川宗主说得好，朕第一个同意。”赵元吉说道：“诸位可有异议？”

“我不同意！”

第八十五章原来旧仇

众人看向说不同意的那人，此人是五大宗主中实力最弱的一个，不过自他本人到手下士兵都是主战派。这人年纪四十上下，名叫千岛润，据说原先不过是个浪人，无非就是落魄的武士罢了。

后来他就成了入侵大明的倭寇，时常驾船去掳掠，倒也有所收获。再后来回到日本本土的时候就已经身体残破了，手指脚趾尽数被砍掉，伤痕累累连刀都没法握了，也不知道是因为什么，手下也尽数灭亡，而他本人则不被武士们所收容，流落成了街头乞讨的流浪汉。有时候忍者会借助外人进行侦查，尤其是这种街头巷尾平时让人看着眼熟的人，流浪汉成了第一首选，一来是没有人会怀疑，还有就是随便往地上一缩也不会引人注意，另外只需给点饭吃就能打发。阴差阳错之下，千岛润进入了忍者的帮手行列之中，后来反倒是立了几次功被那个流派的目给发现，十分欣赏他，从此千岛润真正的加入了忍者队伍之中。

千岛润的武学造诣倒是不低，把利刃绑在胳膊上，双臂持刃，脚上可随时弹出利刃，手脚并用配合的极好。再到后来，群雄并起，千岛润拉拢起了自己的流派，成了这一流中的目，然后从而带兵起事。

因为原先有参与进犯大明的倭寇侵略的经验，所以千岛润有一定的组织能力和军事能力，故此初期他迅速拉拢了不少人，并且让不少同样的忍者加入进来。英雄总是不甘寂寞的，也总是同一时刻出现的，在同样的时代背景下。会造就出许多相似的人物，比如五大宗主最后都成为了或者幕后或者台前的大名，但他们都出生于忍者之中。

其实要说起来，他们还要感谢陆炳，若是没有陆炳把日本政局搅浑。也不会有他们的出现，正所谓乱世出英雄，而陆炳则造就了日本的乱世，把本就混乱的战国时代陷入了万劫不复之中。但同样，也为五大宗主，甚至是赵元吉制造了出头的机会。

在他们成为宗主之前或者说在他们五人占据日本大片领土之前。千岛润的实力不亚于伊贺上野。只不过后来大明来了个叫白羽的人，而千岛润就是狂躁的攻明分子，他聚集了一帮同样热血想对大明开刀的的大名，然后出海征讨，最终他们大败而回。根本没对大明造成什么太大的威胁，只不过引起些许骚乱罢了。

不过即便成名以后，千岛润依然很是排斥武士，这与赵一郎或者说当时叫伊贺上野的做法很不一样，这也限制了他的发展。因为千岛润曾经就是一名武士，后来转入忍者之中，曾经的武士却在后来受到武士的奚落和欺负，他是个爱记恨的人。所以十分排斥武士，而武士又是日本重要的武力组成部分。故此他的身旁除了士兵就是忍者，即便没有进攻大明的实力受损。估计

也发展不过伊贺上野。

伊贺上野是聪明的，他吸收一切可以被自己所用的力量，武士浪人盗贼忍者普通流民还有溃兵，只要愿意投奔伊贺家族的，伊贺上野都是来者不拒的。而千岛润则不然，故此兵力大损返回日本后顿时一蹶不振。起步较早势力较大的他，反倒是落在了其他的几位宗主之后。愈发落寞起来。而日后伊贺上野挟天子以令诸侯，实力脱颖而出。大大的超过了其他几大宗主。本来其他几家还想结盟与之抗衡，没想到千岛润竟然第一个站出来十分支持伊贺上野。

所以最初他们都认为千岛润是伊贺上野的死忠，但后来发现情况并没这么简单，千岛润好像对大明有什么深仇大恨一般。进入大明之后，数他的部队最为凶残，他本人也是十分讨厌大明人，本来他就是个睚眦必报的人，所以大家都以为是因为他曾败于大明之手才会如此生气。而这次进攻南京，倒也不能说四位宗主袖手旁观，千岛润曾要与崔凌对敌，但怎奈他虽然也是忍术的宗主，但五人中他排在最末，故此伊贺上野并没有让他进攻南京，反倒让他在外围主战，起码有他的存在就能疯狂勇猛的往上冲，达到进攻的效果，其他几个宗主也不会袖手旁观，导致进攻失利让自己身陷险境入万劫不复之中。

伊贺上野或者说赵一郎倒台后，千岛润也是瓜分伊贺上野的部众，一点也没犹豫，众人这才明白，原来一切只是因为千岛润对大明的恨。这让人感到莫名其妙，于是乎，千岛润被起了个外号，叫疯子千岛君。

此时千岛润站起来说了反对的意见，让众人既感到意外又感到是预料之内。众人看向千岛润，因为现如今汉人士兵的数量已经占优，所以赵元吉下令议事的时候必须说汉语，以熟练将领们的汉语能力方便与汉人将领和士兵的交流，也能听懂下面人说的是什么。千岛润属于很早就会大明官话的人，在他当海寇的时候就能说了，可是至今剩下的几位宗主已经说的呱呱乱叫，而赵一郎说的最好，各地方言都能流利的听与讲，汉人根本听不出来他是倭人。而千岛润的汉语依然有许多日本口音，还带着他浓厚的家乡意味，这也是为什么许多宗主嘲笑他的原因。

千岛润说道：“我不同意！就是不同意！”

“为什么呢，千岛宗主？”赵元吉问道，千岛润说道：“咱们不能撤军，否则先前的努力不都白费了。”

“怎能说白费了呢，我来给千岛宗主您说说。”岸本宗主说道，他自然也是赵元吉说好的那个宗主，此时需站出来表态了，自然佳佳木和千岛是要回日本被吞并的人。

此时岸本宗主说道：“千岛宗主，咱们来到这里以后，先不说战绩如何，

起码结交了一些人脉。对大明的地形也做了一定的考究，日后再来攻的时候就方便了许多，为日后做好了准备。另外，咱们管理江苏多时，各种税收已经是十分多了。虽然才不到一年的光景，但已经足够我们吃用三年有余，这又怎能说是白费呢？而且我们的士兵经历了实战，涨了见识，我们也看到了陆家先进的火器，这都是我们能够增长和学习的。待我们回去的时候，厉兵秣马，大力发展，研制先进的武器与之对敌，再度来犯就如同风扫落叶一般。无往而不利了。”

“你是井井井底之蛙，”千岛润说道：“你懂什么，大明富庶的地方了多了去了，仅仅三年的粮草钱财你就满足了？”

“那依照千岛宗主的意思，就是非得负隅顽抗，让人家围歼了才行吗？到时候只怕要鸡飞蛋打什么都不剩了，这倒不是井底之蛙了，而是有勇无谋。哦？你这么奇怪的表情做什么。难道你不知道什么是有勇无谋啊，我以为你能说出井底之蛙这个词就会了解到呢。有勇无谋，啧啧。通俗的来讲，就是你没脑子。”流川此时冷言冷语的说道，嘴巴恶毒一点都不饶人。

千岛润的双臂猛然弹出利刃骂道：“八嘎！”场面一触即发，流川虽然故作轻松，却也紧绷身体做防御状，固然千岛润是个残疾。固然千岛润武功在五人中最为低位，但千岛润毕竟是五大宗主之一。绝不容小觑。

桂桂木宗主此时眯着眼睛，看着现如今发生在眼前的一切说道：“流川。你怎么现在这么爱掺和事儿了，是圣上给了你什么许诺，还是你和岸本宗主达成了共识，亦或是亦或是你们有什么事儿瞒着我们，要是这么说，我反倒是也不敢回去了。”

场面顿时混乱起来，赵元吉只能冷笑并不作声，显然四名宗师要打起来了，赵元吉盼着这一刻的到来，如此一般他就能彻底摆脱四人了，而太子赵凌却不这么想，他以为最主要的是吞并或者利用这些力量。如果自相残杀，把实力全用光了，或者各自为政都不理会赵家了，那么别说夺取大明天下，就是回去日本本土都难以成大事。

纵然依然可以凭借手中士兵，慢慢统一日本，但那也在混战中失去了出其不意的效果，所有人只要在这里打起来，纵然回国也皆是战备状态。兵法有云，上兵伐谋攻心为上，不战而屈人之兵，乃上之上策也，如果能够不损对方实力的情况下，降服或者征服对方，那才是最厉害的，也是最划算了。打仗的时候要考虑，对方的就是自己的，损坏的越多日后战后修复就越困难，面临的问题就越多。

而且赵家自己的士兵大多是沿海汉人倭寇，家都安在内地，而最近招募来的士兵都是江苏人。在大明本土作战尚且好说，若是让他们跨过大海，去日本作战，背井离乡的难免出现一些情绪上的变动，结果如何谁也不好说了，故此还是不大起来要好的多。

所以此时赵凌站了出来说道："诸位宗主，切勿争吵，咱们有什么事情坐下来说。"

赵元吉有些不悦，自己的计划被赵凌打乱了，先前对赵憑的仁慈已经让赵元吉有些不满了，现在更是厌恶之心从心中升腾而起。赵凌并没理会父亲的目光，而几位宗主现如今依然表面上臣服在赵家之下，而在大陆上的实力也在赵家之下，不得不听命与赵凌，于是便坐了下来。

虽说人前训子背后训妻，但一来赵元吉的兵权大多交给儿子操控，对赵凌仰仗的较多，再说赵凌归为太子，赵元吉自然不能当场驳回赵凌的话，这样只会损了自家权威，让别人看到漏洞。虽然有些恼怒，但赵元吉并没说穿，甚至脸上任何不悦的表情都没有，这点觉悟还是有的赵凌待四位宗主安静下来，这才偷换概念，把决定变成建议的问道："千岛宗主，你还有别的理由吗？为何执意不撤，刚才父皇只说了个建议，流川宗主也不过是分析了一下，你的情绪怎么会有如此大的波动。另外，往日里，你杀敌勇猛，所率士兵也极其仇恨敌军，尤其是陆家军，这又是为了什么？"

千岛润比较尊敬赵凌，此时用暗扣收了身上的利刃答道："太子殿下，这个我对谁也没说过，如今，既然话都说道这一步了，我就如实讲了。其实我这手指脚趾，皆是陆炳所伤，这才导致了我后来的苦难，如此仇恨岂能不报！我千岛润向来是有仇报仇有怨抱怨的！"

众人只当千岛润是个民族主义的疯子，谁也没想到竟然有此缘由，顿时一片哗然。

第八十六章软肋

“此话怎讲？”赵凌问道。

千岛润一时间激动竟然话都说不利索了，本想用日语，但他性子直，非得按赵元吉立下的规矩用大明官话来讲，过了半晌才磕磕巴巴的说出来：“那还是十几年的事情，那时候我率领一众人等，随着大股部队一起入侵大明，进行掠夺，当时咱们日本正值战国事情，作为武士的我没了俸禄，只能沦为入侵大明的海寇。不过这个世界本就是弱肉强食，我这样做也无可厚非，我们被称作是倭寇。同样，如果在那场战斗中陆炳杀了我，我也不会如此记恨他，同样也是因为弱肉强食，但他没有，他羞辱了我，所以我恨他，恨不得食其肉寝其皮，故此我才会如此疯狂要与陆家军作战。大明没有好人，他们都是杂种，都该死！”

的，我当时分批抢掠，最后集合一处。因为是各支部队的集合，故此大家大多不认识，陆炳扮作我们同族的样子，对我们展开了袭击。结果我手下的兄弟全军覆没，我被围困，陆炳没有杀我，反倒是羞辱了我，并把我的手指脚趾全部砍下，还说了一堆莫名其妙的话，然后让士兵把我送上船。他不知道我是一个小首领，我也没有说。而我至今不理解他说的是什么，但那鄙视的目光愤怒的语气让我久久难以忘怀。而后我所受到的苦难遭遇，也是拜陆炳所赐。因为是他把我弄成了残疾。不过天不亡我，这个因如此，我因祸得福加入忍者的行列，而也因为陆炳日本大乱，故此我才有了出头之日。既然天意如此，给了我一个复仇的机会，我就要与之作对。不死不休。虽然可能不敌，而我也屡战屡败，但我依然愿意与陆炳为敌。所以我拒不退出！”千岛润咬牙切齿的说道。

“千岛宗主，你信任我吗？”。赵凌突然问道。

千岛润不知为何赵凌有此疑问，却依然是肯定的点了点头说道：“当然，我信任太子殿下。”

赵凌走了下去。走到千岛润身旁。然后把千岛润没有手指的手掌放在自己胸前说道：“若是你信任我，就跟我回到日本，为了大局着想。若你信任我，我就此对你承诺。你的仇恨，我将帮你一同宣泄，我们一起找陆炳报仇。如果我食言了，我这里，胸口。将随时迎接你的利刃！”

千岛润一时间愣了，随即单膝跪地。直率的道：“愿听太子殿下驱使！”

赵凌扶起千岛润，看向佳佳木伊藤，问道：“佳佳木宗主，您可还有疑问。”

“太子殿下作保，我没有疑问了。”佳佳木宗主说道。

大策略已经形成，大家各自下去安排了，准备完善剿灭伊贺家族的事宜，就连秦王也告退了。殿内，只剩下了赵凌和父皇赵元吉。赵元吉冷冷的说道：“难不成你现在就开始拉拢势力了吗？”。

“父皇这么说儿子不免心寒。”赵凌说道。

赵元吉道：“可是你我父子连心，你又不是不知我如何想的，也不是不知道我与流川宗主还有岸本宗主怎么商议的，当时你也在场啊，为什么还要拉拢千岛润和佳佳木伊藤呢？他们四个打起来岂不是更好？你这么做岂不让流川和岸本多想，难不成是为了牵制和均衡之道，还是为了安抚人心迷惑对方？亦或是真的拉拢你自己的势力？”

“父亲，您听过不战而屈人之兵这句话吗？”。赵凌说道：“儿臣一直对您的这项政策有所意见，上兵伐谋攻心为上，攻心为上攻城为下，心战为上兵战为下。若是能补上一兵一卒，就拿下对方的城池势力，不就等于壮大了自己的势力了吗？纵然有余心不死者，那也是少数人，很好清理的，总比现在弄得不可开交要好的多。儿臣以为，流川和岸本也不能重用依靠，不如让他们互相牵制来得好，而我们从中渔翁得利，不断地扩大自己的力量，最后一口吞并，或者如太祖皇帝一样，杯酒释兵权，让他们无法翻身。这样免去了内战，得到了更大的利益，何乐而不为呢？我想父亲也不想日本再度陷入战国状态吧，一旦战端开启，我们赵家是否还能居于高位那就说不准了，就算可以也会实力受损，损失的可都是咱们赵家的力量。都是我们的，何必要毁灭他们呢，毁灭了还要重建，就不如直接取来，有时候不破不立并不是那么好用的定律。”赵凌把自己一系列的想法都说给了赵元吉，赵元吉边听边点头，眼中露出赞许的神色说道：“刚才为父言过了，原来你是有这样的想法，不错，当真不错，比为父我想的周全。看来你会比我更是个好君主的，你是为父唯一的儿子，我的就是你的，我想你也不会违背我，看来果真是我错了。”

“不过”赵元吉欲言又止，过了片刻后说道：“不过你答应了千岛润，日后该如何行事？”

“对于当权者来说，承诺不过是用来毁约的，呵呵。我们与陆家势必有一战，父皇也不会仅仅满足日本这个岛国吧，我们又不是扶起来的草头王，我们当真是大宋皇族，自然要把我们丢掉的夺回来！”赵凌豪情万丈的说道：“这一切不为了什么仇恨，也不为了什么承诺，而是我们大宋皇族的尊严，为了赵家子孙的野心！他们不过是咱们的臣民罢了，呵呵，马前卒舍就舍了。”

“好孩子，大宋江山有你。自然有光复之日！”赵元吉也被赵凌所感染，此时颇为激动地说道。

猛然间，赵凌的眼神一晦暗。问道："父皇，难道真的要杀赵凴吗？"。

"为父怎能不知你的心思，"赵元吉叹了口气说道："你要拿出对敌人和对战争的心狠，时时刻刻那么铁石心肠就好了。赵凴就是阻挡在你前进道路上的一枚顽石，不把她拿下，赵家永无出头之日，因为她是你的软肋。为天下者。岂能在乎这种七情六欲，赵凴必须要杀，而且一定斩草除根。此时不必再议。但为父不为难你，晚上的围剿你就不必参与了。"

赵元吉自然了解儿子，虽然两人名为兄妹，但赵凌早就对赵凴暗生情愫。故此晚上的围剿行动自然不能让赵凌参与。赵凌的唯一弱点就在赵凴这里，让他亲眼目睹赵凴的困兽犹斗和战死不免有些残忍。而赵元吉更加担心，平日里铁石心肠，唯有对赵凴可以网开一面的伪宋太子赵凌会放走赵凴。

于此同时，陆寻则已经带兵来到了福州城外，福州聚集着许多佛家教徒，他们也不抵抗，就坐在道路上阻挡大军前行。这一下轮到陆寻为难了。父亲陆炳讲究的是仁政，若是这群人持刀持枪那么还可以杀个血流成河冲过去。现如今他们只是静坐示威，陆寻反倒是没了办法。

别说陆寻，就是他母亲梦雪晴也没有什么办法，当年齐鲁女子学院开校的时候，被儒乡山东的父老们不理解，就是找了老学究和一些老夫子以及激进人士堵门，到最后还是派下皇命来，并且找了曹端嫔来就读，以表示皇帝对此的支持才解决问题的。那时候皇权至上，只有皇帝才能改变约定俗成以及礼仪道德等。

陆寻几次命人喝令，那些人就是拒不让路，连理都不理，只是坐在那里念经诵佛。陆寻是什么人啊，陆家的少爷，在家里的时候就嚣张跋扈惯了。这些日子陆寻的军功是真的，勇猛也是真的，可是他那邪脾气和蛮横脾气更不是盖得，先前在齐书海那里还有齐书海做为上级的约束，现如今陆寻自己成了全军统帅，自然按耐不住怒火。陆寻当即下令再度驱赶，若是不行就强行架走，如遇抵抗乱棒打散，万一抵抗强烈，可以选择剿杀。

陆寻的命令还没传下去，就见一人调帘走了进来，一人口中哈哈大笑，另一人则是口诵"阿弥陀佛，望陆施主以慈悲为怀。"

陆寻连忙止住传令官，让他先行下去稍后再来传令。刚下的命令就此终止，再看两人正是崔凌和悟灵两人，陆寻知道肯定情况有变，不如听完后再做打算。陆寻一愣站起身来抱拳道："见过崔大哥，见过悟灵大师。"

崔凌说道："陆寻啊，你这么聪明的一人怎么也糊涂了呢？"

“崔大哥此话怎讲？”陆寻不解道。

崔凌拉着陆寻坐下说道：“你想，要是这些阻挡者意志不够坚定，那么必定看到大军到来就会吓得落荒而逃。你让士兵架他们走，他们会走吗？只怕不会，到时候驱赶，一定是遭到反抗，一旦开了杀戒那就止不住了，到时候血流成河。人家只不过挡路你就杀人，这边要是一宣传，必定群情激奋，很多本来摇摆不定的信徒也会加入反抗的行列里，战争就此开始了。如此你这不是长他人志气灭自己威风了？岂不是中了别人的计谋？而起日后你陆寻不免落个残暴的名声。”

陆寻不笨，崔凌这么一点他就立刻想通了，连连谢过然后说道：“崔大哥和悟灵大师前来就是为了劝导我的？”

“你兄长陆绎说你办事儿没问题，我正好和大师前来有些事情做，看到你大军进击福州，一时好奇才来观瞧。果然，你险些铸成大错，也幸亏我们来了。陆寻兄弟，你不嫌我多嘴吧。”崔凌说的话十分学问，也很是艺术，既没让陆寻难堪也找不出陆绎的毛病，更没有用陆炳的仁政来压陆寻，这让陆寻听起来很是舒服，自然就能心平气和的处理问题了。

陆寻连忙道：“哪里敢，小弟谢还来不及呢，依大师和崔大哥的意思，我该如何行事？”

“若你放心我二人，不如让我二人替你走一趟。带头拒不纳降的不是旁人，是你们陆家的老朋友，悟须住持。说起来，这个悟须还和陆寻兄弟有一段渊源呢，想当年悟须可是救过令堂的。”崔凌说道。

陆寻做恍然大悟状说道：“原来福州城的是少林住持悟须大师，我也听母亲说过这事儿，真是险些铸成大错。既然悟灵大师和悟须大师是同门，又是师兄弟，而崔大哥是剑王门人，那就劳烦两位走一趟了，若是能化干戈为玉帛，不用见血那是最好不过的了。”

“事不宜迟，我俩现在就去，你先把大军往后撤几里，别起什么冲突，然后静候佳音吧。”崔凌说道。

陆寻抱拳恭送两人，两人出了大帐，眼见着陆寻撤军，悟灵说道：“你说他知不知道我们为何而来。”

“当然知道，你以为陆家人的脑子是开玩笑的啊。这小子早就看出我们的意思了，再说咱们风尘仆仆的，紧赶慢赶才赶上这小子，这都是多明显的事情啊，看透不说透而已。不过这小子进击的速度可够快的，队伍行的虽快，但是章法有序，可谓是个快攻的好手。”崔凌说道。

悟灵微微一笑道："龙生九子各有不同，陆家人各个都是人才，佩服佩服。只盼着我悟须师兄不要执迷不悟，否则一旦陆寻发起狂来，只怕咱们两人也劝不住啊。"

崔凌点了点头。

此时的陆寻边指导着军队往后撤去，在几里外安营扎寨，心中边想：大哥真是想的周全，竟然派来崔凌和悟灵助我，此般既顾忌了我的颜面，又能解决问题。大哥真是关心我，想的细致也周全，看来是想让我多多立功却又担心我出事端，哎，真是我的好兄长啊，只怕要羡慕煞旁人了，只是你什么时候才能真正放心我一次。

第八十七章大佛国

悟灵是个和尚，而福州城的人大多已经被悟须洗脑成功，成了虔诚的佛教徒。他们自然会对悟灵礼遇有加，而崔凌则善变，瞬间变成了一声祥和的人，若是剃个头穿上僧袍，只怕比悟灵还具佛性。悟灵对崔凌观气藏气变气的本事，简直是赞不绝口。

两人一路进了福州城，福州城内，悟须早就得知了两人的到来，通过信徒的描述他也能猜到其中一位应该就是悟灵师弟，另一人不出意外的话应该是剑王门人，老剑王崔英的孙子，崔凌。

悟须命人请来两人，福州是悟须发展的地盘，满城全都是信徒，想找到两人通知他们并不费劲，更何况这二人也没有刻意隐藏自己的行踪，故此不消一会儿功夫，崔凌悟灵二人就来到了悟须的面前。

悟须说道：“二位别来无恙啊。”

悟须到是不急不怒，他表面总是这么成竹在胸，只不过他的内心实则是个急性子，所以才会干出这么多急于求成的事情，不过他表面上养气的功夫了得。此时悟须十分平静的说道：“陆炳不也是发家于登州，在登州小城之中觊觎天下。现如今竟然有了如此丰功伟绩，只怕用不了一年的功夫，陆炳就能坐定天下面南背北了吧。陆炳可以。我为什么不行？”

“唉，此话差矣，师兄可听我一言？”悟灵说道。

悟须点了点头，悟灵讲道：“陆炳起家之时，虽然已然失势，但是资金雄厚人脉广泛，而君主昏庸这才给他创造了机会。更何况他又是在平和时期创建的基业。师兄您则不然，仅靠宗教宣传，靠着信徒的供奉。难以成就大业，另外现如今陆家励精图治，十分勤勉，兵员也极其强悍。正值战时。不在乎再多几场战争了，大一统才是必然趋势。此乃大潮之流难以逆转，师兄只能顺应而为，逆者将粉身碎骨。师兄咱们身为出家人，心怀建设大佛国这本没错，但为了咱们的梦想，让信徒们为之卖命，甚至为之丧命。这样血色杀生残忍的大佛国给我也不要。”

悟须道：“不破不立，想要有所成就。必定会有牺牲，而流血是在所难免的。”

“佛曰，我不下地狱谁下地狱，我们出家人应代人受罪，而不是让人代替受苦，来满足我们的一己私欲。普度众生才是大佛国的根源，师兄，您已经被一己私欲和执念蒙蔽了眼睛。”悟灵道。

悟须冷哼几声问道：“难道你就不想建立一个大佛国吗，舍小保大是明智

之举，如果死人就能建立一个长治久安的大佛国，那这些人牺牲的也是值得的。我还以为师弟你是唯一和我有共同理想的人呢？”

“当然想，只不过不是用这样的方式，天下分久必合合久必分，哪有永远的国家，大佛国也不例外。师兄，投降吧。”悟灵道。

“若我不从，你会如何？难道要杀了我吗？”。悟须突然冷笑起来。

悟灵叹息：“那也总好过生灵涂炭，罪责就让我一个人担负吧。”

“你这样是成不了事的。”悟须也叹息了起来，崔凌却在此时说话了：“为什么不问问陆伯，也就是陆炳呢，一个国家总要有一个主要信仰。若是陆炳喜欢佛教，能够用佛教当做主要教义，那大佛国不久接近了吗，如此避免了战争，何乐而不为呢？只不过是几句话的事儿，你要是抵抗下去，只能是放弃这个机会，最终的结果只能是溃败。悟须大师，您是聪明人，这个局势没必要我给你分析吧，你仔细想想在回答我。现如今的福州，能与陆家军抗衡吗？”。

“可是陆炳身边的是段清风，必定要以道家为尊。”悟须显然是被崔凌说动了心，此时提出了自己的疑问。

崔凌却哈哈大笑起来说道：“不试试怎么知道，如果你试了只是有可能失败，如果你不试，那才是一点希望都没了呢。再说，段师叔我不太了解，但我见过他几面，我觉得他志不在此，您唯一的阻碍就是武当掌门张清泽，您觉得您和张清泽与陆伯谁的关系更近一些呢？依我看，住持大师的胜算还是很大的，这也是我们剑王的寻字诀啊，嘿嘿，不过如果您再闹下去，只怕孰近孰远就不好说了，您说是不是？”

“那我跟你们走一趟？”悟须说道，悟灵摇摇头道：“既然此城守不住，何不做献礼呢？师兄传教已有正果，佛已经引入福州大多百姓心中，这就是成就了也是无上的功德，何故再徒增杀孽？”

“也罢也罢，就算是龙潭虎穴我也去一趟。”悟须说道。

当天，陆寻接到了福州城的降书纳表，陆寻赞叹崔凌之聪慧，此事暂且不表。悟灵悟须共同前往北京去面见陆炳，崔凌陪伴一同前往，而陆寻则继续收复其他地方，但已经再无凶险之地。很快长江以南的东部全部得以统一，而陆绎暂居主帅之位，陆寻则居副帅位，兄弟二人联名向父亲陆炳报奏喜讯。

是夜，赵凴刚刚看过了重伤不起的父亲赵一郎，出门走了两步顿觉困乏袭来，想要去休息一会儿，却猛然感觉身背后有人看自己，猛然回过头去却空无一人。这让赵凴不禁有些紧张。就在这时候，有侍卫来报，声称秦王召见。秦王是自己名义上的父亲。故此赵凴不得不见。

赵凴身手不弱，若说肉搏可能差点，但藏气隐匿的功夫十分了得，刚才背后只是一种感觉，但没有找到窥探者，对刚才那若有若无的目光，赵凴总是心中不安。于是命人严加防范。并且在父亲身边安排了家族中和属下里忠心的高手护卫，这才前去面见秦王，只要不是大军来袭。一般人是无法透过严密防守伤得了父亲赵一郎的，即便是几个宗主来袭估计也悬。

盐城不大，之前议事的宫殿不过也是个民居改出来的，无非是合并了几个深宅大院罢了。而秦王府更就只是一个宅院了。赵凴被秦王府派出是侍卫护送着朝着秦王府而去。路上路过一个点心铺，赵凴突然想到父亲赵一郎最爱吃点心，不如买点一会儿放在门房，走的时候再带走就是了，等父亲醒了可以吃到喜欢的东西。想到这里，赵凴突然改变了方向，快步朝着点心铺过去。

赵凴本就练的忍者的功夫，五感极强。辩气藏气的功夫也不弱，甚至能瞒过剑王门人崔凌。她猛然觉得自己这么改变路程，让身旁的几名护卫如临大敌起来。本以为他们是发现了什么敌情，却发现后来他们又放松下来，这很可能说明，自己危险了！

刚才，他们以为赵凴发现了问题，故此想要逃跑，后来才发现赵凴去买点心，这又放松了下来，不如按照原计划，把赵凴引到秦府后再击杀来的稳妥。但就死这短短的一瞬间，让赵凴起了疑心，赵凴边挑选着各种点心，边故意拖延时间想计策，还在考虑是否多心了。这四名侍卫都是秦王座前的贴身侍卫，这么说来从一开始就不对劲，如此跑腿儿传话的事儿，怎么会找四名武艺高强的贴身侍卫担任，莫非真的是对自己下手的节奏。自己真实大意了，刚才在自己府邸就该发觉，赵凴想到。白天议事的变故和赵一郎的事压在赵凴心头已经扰乱了她心绪，故此赵凴才没有发现其中端倪。若是刚才在自己府上，赵凴还能搏上一搏，带着众人收拾了四名侍卫，然后奔走逃亡，现如今自己不上格斗，只怕根本不敌这四名武艺高强的侍卫。

挑完点心赵凴决定试上一试，他们走了五六步，赵凴突然说道：“杀了我秦王会给你们什么好处？”

“啊？！”四人先是一惊，随即都往后跃开，围住了赵凴，原来四人果真是对付赵凴的，而此时正在想日后的荣华富贵。忍术中也有类似读心术的东西，但会的人极少，他们还以为自己的心思被赵凴看透了呢，可是据传她不会这个技巧啊。

于四个人大惊的同时，赵凴肯定了她的判断，根本不给四人思考的时

间，直接打了他们一个措手不及，身子奔出去朝着其中一人面门就打去，并把手中的糕点扔向了另一个人，让他不得不躲避。而糕点后暗藏自己一直钗，因为是去见秦王的，所以穿的常服，没有武器和暗器在身上，也只能用头饰凑活了。不愧是秦王身边的侍卫，当场虽然一愣但也反应了过来，立刻格挡，连那枚藏在糕点后的簪子都躲开了。

他们接到的命令是这样的，请赵凴来秦王府中商议事情，然后围而剿之。途中如果露了马脚或者是赵凴发现了端倪，不惜一切代价要斩草除根，绝不可放过赵凴。事成之后必有重任，若是事情失败则处以严刑。四人都是武人，当个侍卫有什么大出息，虽说宰相门前七品官，当秦王的贴身侍卫位置崇高，但毕竟也只是个侍卫，比不上领兵大将，故此四人都认为这是个好机会。但他们没想到，即便事成之后，秦王也不会重用他们，还会把他们杀了，声称剿灭反贼赵一郎的时候，四人不慎杀害公主赵凴，故此被处死。反正到时候四人也变成了死尸，死人是不会反驳狡辩的，栽赃陷害就一股脑的上吧。

赵凴一击失败，就要逃离，可四人平日里就是配合行事，互相之间十分默契，迅速封堵住了赵凴的退路。一时间赵凴避无可避，眼见就要命丧于此，而一声炸雷般的高喝声就此响了起来："废物，四个都是废物，一个小小的妖女你们都无法立即解决！留着你们有什么用！"

第八十八章逃离

不光赵凴被这一声给吓到了，四人也措手不及，但见黑暗中那人走来，四人却长舒一口气，原来是来了帮手，只是此人地位崇高，乃是大宋的太子赵凌。

赵凴顿时陷入了绝望，问道：“赵凌，果真是要杀我吗？”

“嘿嘿，赵一郎牟朝篡位，不得不杀，为了斩草除根不留后患，你也必须杀了。”赵凌说着，已经走到了四人其中两人身边，狞笑着冲赵凴眨了眨眼。

猛然间赵凌挥刀回身砍去，他身旁两人正在给太子殿下行礼，心说连太子殿下都亲自上了，看来赵一郎家这次算是完了，是必要亡族灭种了，还没来得及思考别的，此时刀就到了。赵凌的武艺算不上高，仅比侍卫略高一点，可是胜就胜在这出其不意上。几人看到太子顿时轻松下来，而身后那两人更没想到太子猛然出手，一时间来不及躲闪，虽然避过了致命要害，却也被砍中了身上，顿时鲜血喷溅而出。

那被砍中的两名侍卫还没来得及站起身来问这是为什么，就觉得身上一阵酸麻，顿时明白原来赵凌的兵刃上有毒。当两人明白这事儿的时候已经为时晚矣，毒素迅速游遍全身，皮肤变成灰黑色一头栽倒在地七窍流血而亡。这毒法效之快令人叹为观止，简直可称作是见血封喉了。

而赵凴毕竟聪明，这也是为什么要让四人在路上见机行事的原因，就是担心赵凴发现端倪跑掉了。赵凴看到赵凌眨眼就心中意会了一些。但见赵凌动手，立刻回身朝着身后两名侍卫打去。

赵凴冲着的两位侍卫因为有太子挡在前面，故此还放松一些。他们知道太子身怀武艺，现如今利刃在手也定是有所提防。而在赵凴身后的两人却不然，他们唯恐赵凴逃走，故此时时刻刻的绷紧全身如临大敌，赵凴自然没有偷袭成功，而此时赵凌却冲了上来。赵凴勉强可以缠住一人打斗，而赵凌的武艺胜于单独一个侍卫。故此两人大约花了一盏茶的时间就解决了剩余的两人。

街边点心铺的老板都看傻了，躲在柜台后面不停的瑟瑟发抖。按照时间来算，赵凴应该进入了秦王府设下的天罗地网之中。所以按照约定时间，片刻之后赵一郎所居住的府衙之中喊杀声响了起来，爆炸声厮打声叫骂声不绝于耳。赵凴大惊想要奔去看看却被赵凌一把拉住说道：“为时晚矣，重兵围困难以救出赵一郎。你快逃吧。不然一会儿秦王府埋伏的人就该起疑来抓你了。”

“是秦王联合宗主作乱吗？”赵凴说道，她想到了赵元吉想要夺权，但没

想到赵元吉会如此心狠，竟然预谋要杀死自己和辅佐他成为皇帝的赵一郎。纵然赵一郎是挟天子以令诸侯，但这么多年对赵家依然是有天大之恩而且礼待有佳，赵凴无法想象，面对这样的人赵元吉怎么能下得去手。故此赵凴以为是秦王联合几位宗主进行的牟朝篡位，而赵凌对自己的帮助更显示了赵元吉的立场。但是显然赵凴错了，她把赵元吉想的太好了。殊不知赵元吉才是幕后黑手。

赵凌却摇了摇头说道："是父皇要杀你，我不瞒你，你快走吧。"

"可我父亲怎么办，我不能把他留在那里等死，还有伊贺家族的众人呢？"赵凴说着要挣脱开赵凌往回冲。赵凌却叹息道："五家围剿，你说伊贺家族就是再厉害，能逃脱的了？此时已经开打了，你回去只是白白送命，我也白救你了。两利相权取其重，两害相较取其轻。如今能保住一个是一个，否则你父亲白死了，你也白白丧命，那岂不是更加不值？伊贺家族从此灭亡，你甘心如此吗？"

赵凴听闻此言，知道父亲和一众家族忍者武士难逃一劫，顿时神情晦暗不再挣扎，赵凌道："快走，别再耽误了，否则真来不及了！"

"为什么要救我？"赵凴问道，赵凌扭过头去不再说话，只是说道："走！不然我杀了你。"

赵凴悲呼一声，快速离去。

赵凌叹息的看着赵凴的身影在黑夜中瞬间化作一道黑影，眨眼间就消失不见了。赵凌摇了摇头说道："赵凴，不知今日一别你我何时才能相见，我本想早些告诉你，可无奈父皇找人看住了我，防止我通知你，我这也是瞒过看守之人偷偷溜出来的。我也只能帮到你这一步了，对不起，希望你能幸福。"

说罢赵凌突然看向了点心铺的老板，一时间脸上凶光毕露，走向了那个老板说道："对不起，你看到了不该看的。"说罢手起刀落点心铺老板横尸当场，赵凌手起刀落没有一丝的犹豫，端的是心狠手辣铁石心肠。随即他也隐藏在黑暗中，慢慢退去了。

赵凴的本事偷偷逃出盐城是不是问题，看着城内赵一郎宰相府已经渐渐安静下来，她知道这场突如其来的歼灭已经结束，猝不及防之下自己人肯定被杀光了。他们不会想计谋降服自己的部众，因为留在宰相府内的都是伊贺家族的死忠之士，降服了也不会为他们所用的，这点大家都明白，忍者的忠诚甚于武士。

赵凴一时间没了主意，不知道天大地大何处才是自己的安身立命之处，顿时有种无家可归的感觉。看样子，死忠已经被斩杀殆尽，父亲也估计凶多吉少，自己孤身一人若是回去日本，又能掀起什么风浪呢，无非是让更多支

持自己的人丧命罢了。到头来不光无法复仇，估计还得白白丢失许多日后可以复仇的潜在资源，落下屡战屡败的名声，到时候实力充沛的时候想要复仇也没人追随了。

赵家想要杀自己，四大宗主想要灭了自己。赵凴日本去不得，大明更留不得，在大明眼里她是叛贼。在陆家人眼中她也是敌人，总之处处为敌难以安生。赵凴思前想后，准备铤而走险，去找陆绎，或许只有他才能帮自己，或许也只有他才会救自己，而此时此刻。赵凴心中所想的也只有陆绎。

北京京城之中，陆炳正在批阅公文，据悉儿子陆绎已经拿下了南京以南的地区。而赵家也有渡海离开的势头，虽说是以胜勇追穷寇，但是还有句话说得好穷寇莫追。更何况赵家的实力还很强，现如今陆家刚刚站稳脚跟。没必要再自损实力。不如放赵家离去，待日后稳定下来再做打算。而山西大部分地区，山东全境，顺天府周边已经尽数归为陆炳囊中。河南两湖等地不是三不管的地界，就是被一些小势力占据着，根本不用打吓唬吓唬就能收拢过来，整个领土的东部地区基本已经安定，估计用不了三个月的时间。由北到南就能贯通一气，再过三四个月就能彻底平定所有动荡。到时候登基坐殿颁布新政。然后与寄居西部巴蜀的朱厚熜或征战或商谈，不过那都是后话了。总之现如今大局已定，陆炳总算能轻松片刻了。

突然有人来报，声称门外有个道士求见，那道士口中满是脏话但穿的却是破衣烂衫，态度嚣张至极一语不合就与人动起手来，虽然没有伤及性命，但也是出手极重的就连速来强悍的空骑兵都拦不住。士兵请示，要不要当场击杀。

这是源于陆炳不可随意伤人，要礼遇求见之人的政策，但如果陆炳同意击杀，那空骑兵可要拿出真本事了，各种火铳往身上可劲招呼啊。陆炳闻听此言之后哈哈大笑起来，随即站起身来快步走出宫门。走到宫门口，只见一人昂首挺胸直视陆炳，陆炳骂道：“娘了个腿的，你怎么成这样了，你小子化成灰我也认得出来，来找我装什么大半蒜，直接说出你的名字就是了。我一听此番作为，这样的武艺就知道，除了你纪联洪，天下没有旁人！”

众人大惊，再看这灰头土脸的人，仔细观瞧之下发现不是纪联洪又是何人。纪联洪不满道：“我还以为你当了皇上就摆起大架子了呢，哼，连我都不认识，这群卫兵干什么吃的。不过你小子倒还仗义，知道亲自出来迎接我，早知道你能占领天下，当年派出去干什么！”

“行了行了，别抱怨了，就你这个熊样的，别人能认出来才怪呢。打伤我的空骑兵，你可知道他们现在是法纪部门锦衣卫的，要不是你劳苦功高如此风尘仆仆，又是刚到不了解国策，不知者不怪之下，否则定斩不恕！还不快

点给人家赔礼道歉？”陆炳无奈的说道，面对自己这个无脑兄弟纪联洪，陆炳有时候也会束手无策。

纪联洪翻了翻白眼，说道：“诸位兄弟对不起了。”说罢身形一闪，把刚才打的骨折脱环的瞬间都给接上了，然后还顺便给每个人运了一掌，被打的生了内伤的身上的血流动起来，伤就好了，没事儿的也觉得浑身暖洋洋的。纪联洪道：“走呗，陆炳，快让我进去歇息。”

两人走入奉天殿中，纪联洪破衣烂衫，宛如乞丐一样。他们走入大殿之中，纪联洪猛然窜了一步跑到龙椅上坐下，然后哈哈大笑起来：“老子也坐了一会龙椅了，这辈子就算死了也值了。”

“你也就是碰上我，要是别人当君王早就得把你灭了，你这和牟朝篡位没啥区别。”陆炳道，纪联洪无所谓的摆摆手：“你又不是别人，你小子我还不了解。”

“人都会变的。”陆炳叹息道，随后话锋一转，踢了纪联洪一脚也坐在龙椅上说道：“不过我还没变，万幸万幸，你喜欢啊，以后要不你就坐在这儿，我坐底下？”

“可拉倒吧，你手下那帮人不得撕了我。”纪联洪说道：“这么说这些年我一直在做无用功了，所做的一切都是徒劳的？你小子白白折腾我出去东奔西跑走一圈，你看我都变成啥样子了，就为了给你找那世外桃源，可以定居之地，没想到你却夺了大明的天下，这些年究竟发生了什么，快来给我讲讲。”

第八十九章西游

陆炳笑道：“怎能说是徒劳的呢，进无止境，日后我方稳定后，必定向外扩张，而你所研究的地形就成了我们可以行军的路线。统一这片疆土不算什么，若是能统治世界，让太阳永远在我们的领土上那才是最猛的，建造真正的日不落帝国，虽然还很远，但我很年轻。”

“太阳？太阳到了晚上就下去了。”纪联洪挠挠头没听懂。

陆炳道：“因为地球是圆的，我跟你扯这个干什么，你听不懂的，这牵扯了太多。总之你所做的都大有用处，而且依我看经过此番走南闯北，你也涨了不少见识，武功更是大进，我说的没错吧。这不也是有用之处吗，否则你就承认自己一点没长进了。”

“没错倒是没错，对了，你这大殿上摆着这么多椅子干什么，难不成要让人坐着上朝吗，数量不多，有没有我的一位？”纪联洪道，陆炳笑道：“我哪里敢不给纪大侠留位置，自然有你的一席之地。”

纪联洪这才满意的点点头，然后说道：“行了，赶紧给我说说，我不在的这段时间，天下究竟发生了什么变化，赶紧说完我吃饱喝足稍作休息就得赶紧回去看我夫人和孩子去了。我可想死他们了，你也真不是人的，我孩子刚出生你就”纪联洪陷入了自我重复之中，陆炳随即简而言之的把这些年发生的事情说了一通，而纪联洪也讲了他走南闯北的事情。

原来纪联洪先去了南方。甚至跨过海峡去考察，详细记录下了重重地图地形和当地特产，以及主要民族人口数量等等。然后又远赴西域甚至在沙漠之中前行，风吹雨淋的赶赴漠北之后纪联洪就已经成了现在这幅粗糙的模样了。估计一年半载是养不回来了，纪联洪出去的时候是多带金子少带银子暗藏珠宝，结果回来的时候钱根本没花多少。

荒山野岭的有钱也难以花出去，至于武艺也是那时候精进的，面对大自然，还有一路上无数苦难险阻的环境。纪联洪的武艺经历了这些。从抵抗到顺从再到借助和变通，所以武艺必须有所提升，故此这才有了陆炳一眼就能看出来的纪联洪的武艺增强。读万卷书。行万里路，不管是读书还是旅途都会让人增长见识，心智增强，对纪联洪也不例外。他刚才的张狂也是有根据的。看看陆炳如何对他，比如现在他就好了许多。当然，也有江山易改本性难移的因素在其中。

纪联洪下去休息了，陆炳安排冯保吩咐下去，定制衣服准备车马待纪联洪醒来送他回登州。同时打开纪联洪所记录的数十本书和六十多副地图陆炳细细研究起来。纪联洪平日里看起来玩世不恭的，但真做起工作来却是十分认真，比如他所记载的这些东西，就完全可用出书立传了。纪联洪本就是道

士出身。不同于文人的是纪联洪算数十分了得，各种数据都十分精准标注的也很好。没有文人过多夸张的修饰，和抽象的描述，全都是写实派的。陆炳越来越觉得派纪联洪出去这件事儿，是自己做的十分正确的一件事了。

想到纪联洪即将要回家，陆炳就暗自发愁。随着诺伊尔和纪联洪的孩子越长越大，那孩子的眉宇之间竟然有些像吐伊花花不脱了，也就是诺伊尔的侍卫长。陆炳百密一疏，最不愿意看到的事情终于发生了，但是又不能点破这一切，还好陆炳把吐伊支去了西凉，成了夏大德帐下的一名马前卒。但愿纪联洪不要发现，就这样浑浑噩噩的过完余生，起码他还能幸福一些。

诺伊尔这个骚货！想起诺伊尔的种种作为，陆炳不禁愤恨的砸了一下龙书案。

就在这时候有人进来禀报，有名书生求见，称是主公的旧交。陆炳一愣不免笑道，今日还真是热闹，这纪联洪才刚刚下去，怎么又来了一人，还是书生。侍卫们有了纪联洪的前车之鉴，不敢小觑旁人，很有可能真的是主公陆炳的旧友，只不过这人年轻的实在有些过分。

陆炳收了纪联洪带回来的资料，命人带那人上殿来。那人来到大殿之上，深施一礼说道："小生参见陆公。"

"抬起头来。"陆炳语气平缓但不怒自威，那书生抬头来看向陆炳，云淡风轻不卑不亢，端的是个人才。陆炳根本不认识此人，但此人敢于假冒自己旧相识来见自己，而且年纪这么轻，要么就是哗众取宠之辈要么就是的确有真才实学敢于毛遂自荐，起码他有胆量。陆炳准备先吓唬他一下，既然他要玩笑，那就玩笑到底，陆炳刚要说话，却依稀觉得此人有些眼熟，想了半天也没想起来，就问道："孩子，你父亲是谁？"

子不言父名，只不过现如今陆炳贵为君王，问起来就要如实回答了，那少年说道："在下与沈家有旧，姐姐嫁于沈家族人，父亲是彩缕，姓吴名锐，字延器。"

"是你，吴承恩！"陆炳哈哈大笑起来，指着这人说道。

书生不禁有些激动说道："陆公还记得小生？"

"当年白叫我一声陆老爷了？我记得当年我还叫了你一生贤侄呢，果然是旧交，今日前来所为何事？"陆炳喜道，人生四大喜，久旱逢甘雨，他乡遇故知，洞房花烛夜，金榜题名时，现如今也算的上他乡遇故知了。当年沈紫杉想要插足登州彩缕生意，吴承恩的父亲吴锐就是沈家的马前卒，本来他不过是个小商人，后来因为女儿嫁给沈家一个为官的人，吴锐这才慢慢生意兴隆起来。走南闯北的他经常给儿子讲故事，而吴承恩又极有讲故事的天赋，在登州街头，吴承恩在那里讲故事，而陆绎和陆寻则聚在那里听。正好陆炳前

来查货，正好碰到了吴承恩。

当时陆炳正在排演美猴王的戏，自然就十分欣喜遇到了真的吴承恩，两人交谈一番，陆炳反倒给吴承恩讲了许多关于孙悟空的故事。后来父子两人做完生意就走了，而那时节蔡龙羽令兵进犯，这才搁浅了关于西游记的一切事宜。如今再度碰到，陆炳岂能不欣喜万分，这可也是历史中的人物。

“小生这般前来为了求陆公一件要事，此事还与您有莫大的关系。”吴承恩道。

陆炳不解，问道：“贤侄请明示，跟我说话不必客气，若是合理，我必定尽力而为。”

“那在下就不客气了，这本《西游记》是您讲给我的。不过您给我讲了个开头，后来您日理万机，我也再也没机会见到您了，后来我结合《大唐三藏取经诗话》并结合各种神话故事，仙道关系写出了这本书。您若有空就看一下，若是觉得好，就帮在下印出来吧。”吴承恩说道。

陆炳眨了眨眼睛问道：“为何让我来印，天下书局多得是，何故非得大费周折的来找我呢？”

“先前他们不敢印，说我故事里的内容反应的太多了。后来逢于乱世，书局就都更不敢印刷了，其实就算他们想印我还不给呢。陆公当年办的邸报和民报享誉天下，虽然时间不成就取消了，但技术和印刷手段人尽皆知，而在于您名下的书局也都是精品。文人有时候应该狂一些，我以为这本书是空前绝后的著作，必须找最好的书局印刷，定能千古流芳！而由此本事的人，全天下就剩下陆公您一人了，我这才斗胆前来求见，请求您助我，在您的帮助下，定能迅速让这本书红遍大江南北，这本书值得如此。”吴承恩讲到。

陆炳眉头微皱，不解道：“你说这本书流芳千古我相信，但为什么不敢出呢？这不过是个神话故事。”

“不止如此，真相的背后总有更深一层的真相，而这本书反应的也绝不是表面那么简单。当年不敢印，现在他们敢印了也无非是向您献宝，我就偏不给他们。陆公您先看看再做定论吧。”吴承恩道。

陆炳没有太理解吴承恩的意思于是说道：“这样吧，我公务繁忙，你先把书留下，然后先别离京，我抽空尽早读完然后找你可好？”陆炳的好奇心起，原来在自己现如今的这段历史之中，西游记孙悟空猪八戒沙僧等人并非是吴承恩原创出来的，而是自己讲述给吴承恩的故事，而这小子联系其他史料和民间传说，这才写了下来。不过为什么他说不敢印呢，他不是孩子了，自己也不是傻子，吴承恩决计不会也不敢哄骗自己的，莫非这故事里另有玄机，而自己先前看到的不过是删节版的？陆炳想不通这一切究竟是为了什么，而

吴承恩正好带着一本写好的书，呈给陆炳后这才连胜谢过然后退了下去。

陆炳又批阅了大约一个多时辰的公文，这时候天色渐晚而纪联洪依然在呼呼大睡，估计当真是累坏了。陆炳叫御膳房煮了吃食，然后让人端到奉天殿，就在这大殿之上一边看书一边吃东西，冯保本想伺候着，陆炳却说自己有手有脚不用人伺候，还让冯保别把自己当个宦官，多做点正事儿，宫里里里外外都需要有人打理，而冯保是最好的人选要把作用发挥出来，云云的。

吃饭的时候自然不能看公文，一来害怕弄脏了，还有就是容易分心，无法思考办公。但是看个小说就没事儿，《西游记》成了陆炳第一个想看的东西，不读则以，一读就停不下来了。这本书怪不得别人以前不敢印，现在抢着印，果然是本好书，陆炳着迷与其中，又对吴承恩的思想和机智拍案叫绝，这一本书一下子就看到了深夜时分。

第九十章愚民智民

陆炳边看边做着略微的修改，标注出自己修改的部分来，并提了开头词：混沌未开天地乱，渺渺茫茫无人见。自从盘古破鸿蒙，开辟从兹清浊辨。震栽群生仰至仁，发明万物皆为善。欲知坐化会元功，须看西游释厄传。

其实故事并没有改变，陆炳穿越之前也读过西游记，只不过这个西游记是半文半白的，而自己先前读的都是白话文罢了。故事梗概也是一样的，人物关系更是相同，但此时的陆炳读起来却又一番别的感受。陆炳顿时明白，其实书还是那本书，只是自己的视角不同了，所以看到的书中的内容也就不同了。

现如今的陆炳看来，这本书是本老少皆宜的图书，少儿看到的是里面的稀奇古怪的鬼怪故事，而青年则看到的是神魔斗法，至于陆炳所看到的，则是对大明王朝的极大讽刺和对社会的不满。

其中有对皇帝信奉道教的鄙视，也有对官场混乱肮脏的嘲讽，比如这些道家神仙要么就是自己不干净，要么就是管理手下不利，就宛如大明官场上的那些巨贪手下更加祸害百姓的酷吏一般。而那些有后台有关系的妖怪的都被收走了，没有关系没有后台的则被孙悟空打死了，不论作恶多少法力大小，只要没人没关系，就没有什么修炼不易之怜悯。而强盗和龙王更代表着大明的商界，官府强权不开放自由市场，强行敢于苛捐杂税恶劣行为。

同样唐僧取经本就是个笑话。他本就是佛祖坐下弟子，投胎九次都死了，九乃数中最大。第十次通过一个肮脏的出身最后由江漂流来到了老和尚手中，从此成为了一名佛家弟子。唐僧不会法术，没有胆量，除了一颗执拗取经的心什么都没有，还很是任性偏执，甚至小事儿极多，至于本领连座下白龙马的本事都不如。人老精鬼老灵。徒弟和坐骑活的时间零头都比他多，为什么他会修成正果成为所有人的师父，不是他的佛性。而是因为他是如来佛祖的徒弟。

这一路上都是各种关系户，而另一个书魂孙悟空就可谓是个悲剧人物，如果按照孙悟空这个线来看这本书的话，那这本就是本悲情小说。那个天不怕地不怕不像人低头的孙悟空。那个潇洒的美猴王。那个齐天大圣，被强权打压，他要的自由不受束缚是封建社会所不允许的，而后来即便踏上了取经之路还是充满了委屈。被那些神仙设扣陷害，被唐僧不解，还套上了束缚他的紧箍咒。

而孙悟空并未走到西天的最后，在真假美猴王的时候就被打死了，是六耳猕猴化作了孙悟空。继续了下面的故事。究其原因，只是因为如来佛祖与孙悟空师父的前世仇恨。表面伟大的佛，那些道貌岸然的道，却连一只猴子

都容不下。这本书到处透着愤怒和肮脏，这让陆炳看后心情十分憋屈，只想连连大喝，好抒发心头的郁闷。

耳畔只听谯楼上鼓打三更，陆炳团团乱转，心中有过太多。这本虚幻与现实相结合的小说必须是本名著，不印出来太对不起吴承恩了，同时这也是个武器。因为文中处处描述的是大明的现状，只不过历史背景放在了盛唐。如果这本书广为流传，再稍加引导，有趋炎附势之徒的帮助，那么就成了攻击残明的一样有力的舆论工具。

而吴承恩也是幸运的，看得出来，此人年纪轻轻却看问题如此透彻，虽然有些偏激冲动，但这也是年轻人应有的状态。此人若能锻炼出来，必定能够成为大才之人。之所以说他幸运，那是因为如果这本书当年印了出来，必定风行，如果风行大明自然会有人读懂书中的含义，也定会有小人告诉那个心胸狭隘的朱厚熜，只怕到时候吴承恩就要死无葬身之地了，而这本书也即将灰飞烟灭。

“冯保。”陆炳叫道。

大殿外一名小太监探进头来说道：“主公，冯公公刚去睡了，要去叫他吗？”

陆炳笑了：“呵呵，我忘记这已经很晚了，他也很累，来，你来也一样。”

“是主公。”那小内监连忙凑到陆炳身边，在陆炳手下当场很轻松，而且很自在，起码有尊严，活的像个人。对比起先前在大明宫中的种种遭遇，那个朱厚熜就是个邪恶的魔鬼。

陆炳问道：“我还没问你叫什么呢？”

“启禀主公，我叫刘喜儿。”小内监十分高兴，陆炳没有架子还如此和蔼的问自己，对于刘喜来说，虽然陆炳还未称皇帝，但是已经和皇帝没什么两样了。

陆炳点点头：“我给你写封手札，你拿着手札出宫，然后把这本书给夏言夏大人，你知道他的府邸在哪里吧？”

“小的知道。”刘喜答道，

陆炳提笔耍耍点点，笔力直透纸背入木三分，一看就是武将所写，但看这些字却又是灵动非凡。陆炳写好之后说道：“送出去吧，放到门房就行，不用叫醒夏大人。这句要特意交代一下。”

刘喜有了陆炳亲笔手札就能出宫了，连忙接过书，然后出宫去了。

陆炳坐在龙椅上，脑中思绪万千，想着许多军国大事，慢慢的沉入了梦想之中。天空放亮的时候，陆炳才缓缓醒来，伸了个懒腰，宫门大开重臣进来议事。而纪联洪却依然在昏迷之中，陆炳怕他出事儿，去看了看，只见纪联洪全身放松，身上真气运转，当时边练功边睡觉，看来荒山野岭之中难有如此舒适安全睡觉的地方，故此才会一觉睡了这么久的。重臣议事，说了现如今管辖之地的一些事情，陆炳留下奏本当场做了一些批示，这些暂且不表。

退朝之后。陆炳留下夏言和严嵩说道："夏大人，您读过那本书了吗，读完后给严大人也读一下？"

夏言抱拳说道："谢主公厚爱。昨夜差人送去此书，却特意交代不让人宣臣醒来。臣今早起床后就一直在读这本书，至今已经读了多遍了，深有感悟，写下此书的人堪为大才啊。臣还想再多读几遍，其中反映的问题颇多，代表着民间的看法。而书中情节精彩绝伦，令人欲罢不能。臣见识浅薄，从未见过如此精彩的话本。"

"你先别忙着看了。先给严大人看下。严嵩，你命人誊抄下来。你还没看，等你看完咱们再往深处商议，只不过我以为。这是本可以开启民智的小说。同时也是本可以攻击残明，并引发百姓判断孰是孰非的小说。"陆炳说道："故此，我以为，这本书必须大量印刷。先前停办的邸报和民报也要复印了，而这本书要销往残明，我想他会成为百姓手中，茶余饭后，说书艺人口中的经久不衰的题材的。残明就算要**。也难掩天下悠悠之口，舆论攻击不会造成直接效果。但却很容易让残明失了民心，无王则无民，而同样无民王就成了孤家寡人。"

"主公，"严嵩说道："属下虽然没读过这本书，但见主公和夏大人对此书都有如此赞誉，自然是本好书。但听圣上这么说，属下不禁又会有些担忧。事情往往是把双刃剑，在舆论上打击残明的同时，是否也会因为开启民智而产生一些不好的效果呢。比如许多法纪的执行，会受到或多或少的阻碍。属下斗胆一眼，属下以为，愚民最好管理，如此开办各种书刊，有点矫枉过正了。"

陆炳并不生气，陆炳讲究畅所欲言，任何人的不同观点都可以讲出来，海纳百川有容乃大。陆炳摇摇头说道："严大人虽然言之有理，但也略有片面的地方。愚民固然好管理，可是也同样容易被人煽动，还智与民，他们就会创造出更多的财富，和更多的智慧从而推动整个国家的发展。同时百姓有了智慧，就更加督促我等呕心沥血的工作，不能糊弄百姓。愚民是可悲的，一个国家的百姓都是愚民，那这个国家能聪明到哪里去呢？"

"我管理山东的时候，就让百姓畅所欲言，增加百姓知识，从而让他们得

到智慧。结果如何呢？我想这场胜利可以说明一切，山东健儿前仆后继，没有人愚忠愚孝，他们知道什么才是对的事儿，什么才是对的人。不能因为我现在初定天下就要再度培养愚民，是，可能咱们一同励精图治，咱们也能国力强盛，但若是全都靠官方引导，百姓都是无脑的行尸走肉，这个国家也不会走的太长远。到时候，稍有妖人蛊惑，百姓就会被迷惑，天下岂能不乱。看似智民易乱，实则不然。”陆炳说道。

严嵩沉思良久说道：“属下还需慢慢消化主公的话。”

“圣明不过我主。”此时夏言却完全理解陆炳的话，抱拳说道。

陆炳摆摆手道：“夏大人也会夸我了，说道夸赞，今天有大臣启奏，说让我登基坐殿，还让我选取国号。其实我想登基的时候，颁布一系列法令，虽然前朝从未有过，但我就想这么做，到时候整个国家的制度会有翻天覆地的变化。国号我还得好好地想，你们也帮我多想想。另外有人说现在锦衣卫的势力过大，两位如何看？”

严嵩道：“属下以为目前无妨，主公现在亲帅锦衣卫，励精图治，正因为有锦衣卫的存在，国家法纪才能得以保全，官员才能如此努力工作。故此，属下以为不必理会，即便要变也不是现在。”

“夏大人呢？”陆炳问。

夏言说道：“臣也以为不妥，这样的情报机关监视各行各业，本就是个畸形的产物，更让人心惶惶，必须公在人心中法作为约束，仁政从而辅导，才是正途。不过正如严大人所言，正因为他们的存在，才能使得法律得以落实。故此现在不能变，日后如何去变，夏某一时也没想好，但锦衣卫这样的机构存在，必定不是长久之计。”

“两位大人言之有理，陆某也苦思冥想这些问题，百思不得其解啊。”陆炳说道，随即道：“好了，既然想不通，咱们就暂且不去想了，车到山前必有路。你们先下去吧，昨夜我处理了一晚上公文，就小憩了一会儿，实在撑不住了。我要睡会儿了，严嵩，你看完了，随时叫上夏大人一起入宫来，咱们商议一下如何复办报刊和这本书发行的事情。”

“遵命。”两人答道随即退了出去。

第九十一章点化

陆炳待两人走后，刚闭了一小会儿眼，还没进入半睡半醒的状态就猛然从龙椅上窜了起来，从龙书案下抽出自己的虎头宝刀严阵以待喝道：“出来！”

“是我。”纪联洪走了出来，问道：“你怎么知道我来的？”

陆炳长舒一口气，放下了刀说道：“这是种莫名奇妙的感觉，在几次生死攸关的大战中培养出来的第六感。怎么想起来问这个了？”

“我也有了，不过是在自然之中，更为灵妙。我想这可能就是所谓的自然之气，而寻找到气，就可能是风水之中的龙脉吧。”纪联洪说道，陆炳还刀入鞘再度放在龙书案下的暗格中，然后有些不解的问道：“说这个做什么，有些莫名其妙啊。”

“我是想说，人的身上也有气，越是高手越是无法隐瞒自己的气，除非刻意藏气。我在自然之中经常风餐露宿，时常警惕的睡觉是必须的，但长此以往必定精神受不了，所以我学会了化为朽木。也就是说，当我故意藏气的时候，即便野兽在我身边路过，也会认为我只是一个死物罢了，这么一来我就安全了许多。不管是人还是动物，都不光靠眼睛来判断事物，还有感觉。比如你感觉那边有东西动了，才会去仔细观瞧。同样你感觉那一片没人，没东西，就不会注意去看，只要不撞上就不会发现我。时间长了，我不光会藏气了，甚至还可以闭着眼睛仅靠气寻找动物的远近。甚至是什么动物。对于人而言，更是简单，甚至能判断出来高矮胖瘦是男是女。再配合我们其他五感。这就无往而不利了。比如现在我就感觉到了有三位高手正在朝着皇城而来，是敌是友不详，但态度平和，越是这种平和的才越有危险，就好像是毒蛇在最后才会露出毒牙一样。故此我才惊醒，来告知于你。我可不想还没跟你享上荣华富贵，你先挂了。”纪联洪道。

陆炳说道：“那你认为咱们该如何行事？”

“我藏于大殿之中。摒息静气。他们来了后，我静观其变，是敌是友咱们到时候就知道了。到那一刻是出来相认。还是杀出来打他们一个措手不及，就凭我见机行事了。”纪联洪说着便盘膝打坐在屏风之后，宛如一个死人一样，一点气息都没有。陆炳若不是早就知道藏于此处。眼睁睁的看着他，只怕也发现不了他。越是高手越会依赖经验和感觉，俗话说马上摔死英雄汉河里淹死会水的人，就是这么个道理。

陆炳微微摇头叹息，这是最近什么好日子，先后来了三拨人，段清风，吴承恩。那这一群究竟是谁呢？又是敌是友呢？

不消一会儿功夫有人来禀，声称少林悟须大师和悟灵大师还有一个自称崔凌的求见。陆炳立刻允诺。原来是他们，陆炳长舒一口气，再看纪联洪仍然是不做动作，心中暗赞纪联洪出去磨练一圈确实聪明了不少，也只有在自己面前才没心没肺，现如今这一个举动证明了他的成长，的确即便是少林旧友也不可掉以轻心，尤其是悟须，他们来可能是来谈判的，崔凌自然可以放心，但悟须悟灵就陆家和悟须恩仇皆有，很难一句两句说得清楚，故此此时静观其变保存实力乃是上上策。

不消一会儿功夫，三人入了宫来，两位和尚给陆炳深施佛礼，而崔凌则抱拳单膝跪地道："小侄拜见陆伯。"

"崔贤侄快快起来。"陆炳上前扶起崔凌然后又跟两位大师行了礼，随后问道："崔贤侄身上的伤可好了？"

"劳伯父挂念了，早就好了。"崔凌道，眼睛有意无意的瞥了一下屏风后面，陆炳知道崔凌是剑王门人，纪联洪这点本事还瞒不过崔凌。于是也不搭茬，只是点了点头，嘴角微撇说道："好了就行。"崔凌聪明，立刻会意，其余两人并未明白他们的意思。

陆炳转过头来，对悟灵点点头，然后直视悟须走到悟须面前问道："老友，你怎么样，许久没见了，悟法呢？他怎么没跟来？"

悟须说道："悟法留在福州的一座山上，做住持去了，不参与我的所有计划。一个暴躁的野和尚，最后却是真正放下一切的人，真是汗颜啊。"悟须如实相告，嘴角泛起一丝苦笑。

陆炳说道："发生了什么，这些年你如何过的，当年陆某有不到的地方，大师请见谅。"

"哎，都过去了。"悟须坐了下来，单刀直入说道："我只想建立一个大佛国而已"悟须没有在陆炳面前说那些弯弯绕的话，如实相告了自己在福州的作为，并且说了自己的想法，想恳请让陆炳新建立的国度成为一个单纯的佛教国家。说完这些，悟须又讲了许多大佛国单纯信仰的好处。

陆炳没有打断悟须，他喜欢这种坦诚相待，这么多年他其实还是把悟须当做半个朋友的，此时陆炳说道："悟须大师，你有没有想过当一个国家只有一种信仰的时候，一旦教义出现偏差，那对百姓是何等的灾难。而且一旦如此，佛教徒或者寺院中的佛家弟子就会凌驾于百姓之上，那么还真的是佛教吗？这还是真正的大佛国吗？万物不再平等，终会有阶级产生，即便我陆炳想改变这个世界也无法阻挡这种事情的发生，正如有人的地方就有江湖一样。当年我们两个人一起抗击倭寇，与白羽交战的时候曾经说过，我会为你建立大佛国出一份力的，而今我给了你一片沃土，也算是我的报答了。在我新建立的国家，你可以随意传播教义，我并不会推崇某种信仰，同样也不会

罢黜百家独尊儒术。这将是一片百家争鸣各自阐述自己观点的地方。在这里所有的教派都会有同等的待遇。如果大佛国真的好的话，我给了你机会，你为何不自己去努力。建立你的宗派信仰呢？没了国家的支持，所有人的权利都是平等的，我想这才是你想要的吧？”

悟须听罢后并不说话，过了半晌叹了口气说道：“的确，我太极端了，一个强迫的信仰是不会让百姓真正信奉的，反倒会为了一己私欲趋炎附势的信仰。那样的大佛国还有什么意思呢？大佛国大佛国，看似是什么都不想要，但实则什么都要了。陆炳。你比我的佛性强，就连疯疯癫癫的悟法都比我强啊。看来，我错了，可能。师父并不是这个意思吧。”

陆炳说道：“悟法只是放下了。而你，悟须大师，你的执念并未放下，大佛国本是件好事儿，但却成了您的心魔。我记得有这么一个故事，有一个老和尚带着小和尚师徒二人下山，路过一条河的时候，一个妇女被困于河一岸。求助于师徒二人。师父背着妇人度过了这条河，既然要背着。就避免不了肌肤相亲。待妇人告谢走远之后，小和尚一路想要问，最终忍不住提出了疑问，而老和尚却是微微一笑，说道我已经在河边把她放下了，而你没有。悟须大师，是不是您还没有放下呢？放下，你的心中就有了一个大佛国，不论何时建成，大佛国就已经存在了，而它佛光普照包容万千。一沙一世界，一花一天堂。”

“阿弥陀佛，陆施主一语点醒梦中人，我也终于明白为什么剑王他老人家总说我不像一个出家人，而我师父也不像了。善哉善哉，悟灵师弟，如今我明白了，你明白了吗？我们一起建立一个真正的大佛国吧？我们心中的佛国。”悟须此时当真大彻大悟，身上变得祥和了一些。悟灵喜笑颜开，没有战争没有死亡，没有一切，自己也不必做那各种权势的勾结，原本的作为只是为了一旦悟须与陆炳反目，自己能保住一些力量，能救师兄和自己的命。而今这一切都不需要了，有了这片宗教自由的领土，悟灵相信他会劝回悟法，师兄三人一起传播教义，让中土佛教发扬光大。

陆炳更是欢喜，他没想到悟须见到自己的时候会如此平和，也没在计较原本的恩怨情仇，自己一席话一笑泯恩仇。悟须说自己佛性高，实则不然，悟须才是真正的佛，而今他已经蜕变了，而陆炳并未放下，他在乎的事情还有很多。

崔凌这时候说道：“放下不放下什么的我不懂，伯父和大师说什么禅，小侄也是听不懂，只不过屏风后面藏得那人也该放下出来了吧？悟须大师和悟灵大师两人都没有发现，此人定是高手中的高手，藏气本事了得，连我剑王门人都险些发现不了，究竟是何方神圣呢？”

“哈哈哈哈，这小家伙倒是厉害。原来你就是剑王崔英的孙子，昨天陆炳给我讲绎儿的时候多次提及你，今日一见果然是英雄出少年。”纪联洪其实会说话多了，远没有原先那么二了，此时连夸带捧的走出来说道。其实昨天陆

炳哪有多次提及，本来就是简而言之，只不过提了几句罢了。

抬手不打笑脸人，崔凌也不傻，抱拳说道：“见过纪道爷。刚才崔某说话放肆了，请恕罪。”崔凌的爷爷剑王崔英和纪联洪的师祖是一辈儿的，两人没法论辈分，年龄差别也太大，而纪联洪与陆炳论兄弟，也就是纪道爷叫起来最为合适。

“无妨无妨，都是江湖儿女不必拘泥小节。不过我有个问题想要问你，不知道你方便不方便回答？”纪联洪问道。

崔凌点点头道：“我想必定是关于武学的吧，正好我也有一问，所谓武学就在不断交流之中不断进步的，正如陆伯父说的，海纳百川有容乃大。只有敞开胸襟才能有所提高有无限的可能。”

“好，说得好，那我就问了。”纪联洪道：“你是如何发现我的？”

“这是剑王的基本寻字诀，我想问，您是如何化作朽木一般的，这般藏气的功夫除了我剑王门人，就只有倭寇的伊贺家族可以了，可否告诉崔某，咱们互相切磋取长补短。”崔凌问道。

两人互相交流陆炳与悟须悟灵就在一旁旁听，几人各抒己见互有长进，在武学上都是受益匪浅。

最后陆炳总结道：“从纪联洪身上就能看出来，其实武学本就源于人最基本的生存能力，而万法始于无，都是无中生有的。当人被逼至困境的时候，就会改变从而变更出一条不同的路。不管植物还是动物，都是有生命的，高一层的吞噬掉他们生存下去，而高一层的生物将也会死去，又被最底层的昆虫和其他微生物吞噬掉。而一切都源于最基本的生存，一就是全，全就是一，轮回循环无休无息。”

第九十二章追捕

“你昨晚去哪儿了！”赵元吉有些发狂的问道。

赵凌说道：“我去练刀了。”

“别人不知道，我还看不出来那是你的刀法吗？”赵元吉说道：“现场我亲自去看过了，那四个侍卫肯定不是赵凴杀的，那分明就是你杀的。儿子啊，儿子啊，你让父皇我说什么好，告诉你了一定要斩草除根，不能如此心狠手辣。你对旁人这么狠心，那个点心店老板也定是因为看到不该看的而被你杀的吧，怎么对待赵凴就狠不下心来呢。我还特意交代你，还让人看住你，你还是给我做了！她不过是个女人而已，难道就这么重要吗？！”

赵凌并不说话，只是黑着脸站在那里。赵元吉从鼻翼中哼出一道气，然后说道：“你说施痛不能眠，忍痛却可眠。那么你杀的那四个侍卫呢？那个点心铺老板呢？他们就该死吗，他们也有家属。你偷偷溜掉了，以为神不知鬼不觉。可你有没有想过一旦事情败露你该如何面对四大宗主，你又没有想过我会如何处置看守你的人，你有没有想过我们父子二人的处境现在是多么微妙。”

“父亲，他们对我们来说只不过是蝼蚁，死就死了，但作为一个人，总要有对你来说很重要的人，对您重要的人是谁？我不知道，但对我重要的人是您，是叔父，是赵凴。”赵凌说道：“当然，即便是蝼蚁，他们的死我也会记下。杀孽越多心头越是不安，如果你愿意继续这样，只怕最后不免要众叛亲离了。”

赵元吉拍案而起骂道：“混账东西。你的意思是我的眼里只有权力和天下，没有一点人性吗？你的意思是我最终会失败吗？我告诉你，这些人的死，包括那些看守你因为失职的人都要处死。即便不会光明正大，我也会让他们生不如死，慢慢折磨，都是他们的无能和你的假善才导致了一切。导致咱们可能陷入危险，而这些人的死都要归于你的头上。”

“无妨，一将功成万骨枯。何况帝王也。”赵凌道，赵元吉听到此言坐了下来说道：“也好，也好，赵凴走了。你的内心就能安下来了。心狠手辣这才是我的凌儿。你这事儿做的实在是太欠妥了，切记此事不可张扬，要是让外人知道了，那可不得了。”

“知道了，父皇。”赵凌说道：“咱们现在就启程会日本吗？”

“嘿嘿，我知道你怎么想的，你别幻想了，四位宗主已经派出了精锐去追杀赵凴。而咱们先行回日本，这次你随我一起走。倒是你就是想网开一面也鞭长莫及了。儿子啊，儿子啊，朕真的无法理解你。”赵元吉说着走了出去。

赵凌叹了口气，忍者精锐部队的追踪能力是怎样的他很清楚，赵懑有几斤几两他也很清楚。正如父亲赵元吉所说的那样，此时的赵凌毫无办法，鞭长莫及无从下手。自己虽然很想帮赵懑，但如果在帮下去，只怕要把自己和父亲赵元吉陷入困境之中，这也是赵凌所不想看到了。

赵凌望着远方道：“快点逃吧，逃吧，自求多福。”

赵懑这一路上风餐露宿，在盐城逃出来不久之后，她就感觉到了背后盯着的目光。虽然只有一人的目光，但这让赵懑惊恐不安起来，赵懑回头去追，那人却飞速逃离。赵懑弃之不管，他又再度跟上了。

赵懑知道这是十分明显的忍者战术，而盯梢的人会越来越多，通过留下气味光源标示等多重办法，给后面部队发信号，只要有一人跟上大部队就会随之而来。而且盯梢的人永远与猎物保持着一定的距离，你追他就跑，你跑他就追，宛如附骨之疽一般，怎么也甩不掉。而大部队追上以后，除非人数或者实力十分占优，他们才会站出来擒杀，否则他们依然不会动作，直到天平朝着忍者军团倾斜为止。

在人数固定的时候，他们就会使用骚扰战术。根本不让你进食和睡眠，依靠人数优势不断地进行扰乱，让人无法安心吃饭更是不能休息，否则就会被杀于睡梦和放松的时候。长此以往就算是再厉害的人也不是铁打的身子早晚会被拖垮。而对方则不然，可以轮番休整，一旦拖垮了猎物，忍者军团就会一拥而上，利用配合打败对方。这就好比狼群追赶一只疲劳的狮子洋，放长线钓大鱼，不急不躁，温水煮青蛙。

赵懑急急如丧家之犬一般疯狂逃窜，但这些都是无用功，她明白自己怎么也逃脱不了追踪的，可是除此之外她别无他法。逃能够甩开大部队，无非就是晚一些死，可是同时却又会加速疲惫，更容易被更少数量的敌人杀害，反倒是又接近了死亡，故此逃命只是本能反应，根本起不到什么作用。

这一路上赵懑没有机会行窃，身上的钱也根本不够一路奔波。到最后身无分文，可每次先偷盗抢掠的时候，必定会有人出来搅乱自己，忍者军团的追踪部队渐渐把赵懑逼入了绝境之中。

赵懑风尘露宿，饿了就随便抢人家手中的食物，或者从集市上席卷而过，摸到什么就吃什么，渴了也不敢乱喝水，喝错水可是会死人的。只能摘些果子补充水分，她想拖垮盯梢的那人，但却发现又多了几双眼睛，这下赵懑绝望了。敌人可以交替休息，那自己呢？究竟什么时候才会倒下。快，唯有更快，赵懑幻想着甩开所有人。

两天之后赵凭发现了从南方围堵而来的忍者军团，数量十几人，看来他们算到了赵凭回去投奔陆绎，这下赵凭投敌之罪也算落实了。这群忍者本来就只会听命行事。不会心存仁慈，现在就更不会犹豫了。

一旦逃窜路线被察觉，那赵凭就更是陷入被动之中。于是赵凭边改变路线。准备向北而去，念在当年与陆家的交情，起码能避过一劫。陆家登州府的府中连看门的家丁都是绝世高手，定能救自己一命。

又过了三天，赵凭再也不行了。她已经狂奔了一天一夜，而这五天休息的时间不超过一炷香的时间，今天又一直没吃饭。整个人都不精神起来，两眼的眼皮不住的打架，腹中已经不响了就好像掏空了一样。正巧赵凭路过一个山头的时候。突然闻到了一股饭香，顿时朝着饭香而去。原来是一群倒是围着火做吃的，赵凭身形极快狂奔过去，也不顾热烫狂吃了起来。双手都被滚烫的饭给烫红了。

众道士拔剑团团围住赵凭。赵凭不管不顾只是不停地吃，双手都被烫红了，而那些饭菜根本没做熟，但在此时的赵凭看来，这就是珍馐美味，而身旁那些怒目而视的道士就宛如自己的守卫一般。一个道士过来说道：“哪里来的疯子，好快的速度，快滚！”

赵凭整个人都灰头土脸的。紧紧五天的时间早就被灰尘盖满了面容，头发在狂奔中蓬乱了。出逃的时候她只穿的常服。并非忍者服侍，为了不耽误逃跑，她只能撕扯短了，防止被自己的衣服绊住或者被树枝挂住。故此，现在看来她还真如疯子一般。

道士过来用剑拨了拨赵凭，赵凭吃得正起劲被人打扰自然不爽，一个回旋踢就把那道士给放倒了，道士倒也不是盖的，刚才被人出其不意打倒，顿时恼羞成怒翻身起来，一个剑花就刺向赵凭。赵凭猛然往后撤去，速度惊人顿时众人才看到，这人不是速度快，而是轻功了得。

就在这时候，却见一个又矮又胖的人走了出来，猛然挥手过去，空手接白刃，打开了道士剑，然后说道：“出家人以慈悲为怀，咱们虽然不是和尚那般伪善，但也不能滥杀无辜。我平日里是怎么教导你们的，人家吃点东西，就让他吃吧，吃完他自然会走的。”

“救命！”赵凭猛然喊道，朝着那胖矮之人扑去。那人身穿道袍，头未带冠估计是因为太热而怕热吧。那胖子别看身材宛如矮冬瓜一样，但动作极快，也没见脚下动作就往后平移出去。胖子说道：“原来是个姑娘，你是谁？我为何要救你，又是什么人再追杀你？藏在暗处的朋友，都出来吧！”

胖子早就感觉到四周布满了人马，以为姑娘吃完饭后就会离去，那些追杀她的高手也会随之离开，但没想到姑娘就此求救。事不关己高高挂起，那

些人隐藏在黑暗里的人藏气的本事极高，武艺也应该不会太差，没必要造成几方没必要的损伤。可是那姑娘此时却出乎预料的向自己求救了，究竟该不该管呢？

不管胖子说什么，周围静悄悄的，没有人走出来，这让胖子更加肯定了不管闲事儿的决心。江湖之上凡是喊几嗓子，必定有人出来应答，这都是为了面子，但那帮人根本不理不顾，不顾及自己的面子，应该是专业的杀手或者一群武艺高强的卑鄙小人。宁得罪君子，不得罪小人，惹上他们只怕就好像癞蛤蟆不咬人但他恶心人一样，总之麻烦得很。

赵懑一扑不中，顿时疲乏涌了上来，倒在地上，说道："你是武当的人吧，你用的是武当的功夫。我是陆绎的未婚妻，段清风的徒弟媳妇。救我，救我！"说罢赵懑晕了过去，整个人瞬间脱了力，倒是不管不顾了，把难题扔给了胖子。

胖子懵了，看向周围的那群道士，道士也都懵了，大家面面相觑。段师叔的徒弟媳妇，这是哪儿跟哪儿，那胖子哈哈大笑起来，随即说道："真是麻烦从天上降，躲都躲不过去。诸位出来吧，这事儿我管定了。"

终于从黑暗中走出一人，一身黑衣打扮，胖子皱了皱眉头，看来是倭人忍者的装扮。那人果然用生硬的汉语说道："混蛋，这里没你的事儿，滚！"

胖子摇摇头道："这事儿我管定了，三点，第一我是武林盟主，现在江湖上的事儿，我都有资格管！第二，这人和我师弟有关系，既然她能认出武当的功夫，能说出陆绎和段清风的名字，就应该没错。第三，你他妈的敢骂我，你活的不耐烦了吧！"

此人不是旁人，正是少林覆灭后新任的武林盟主，武当掌门，张清泽！

第九十三章获救

“水”赵凴虚弱的说道，随即就有温热的水灌入她的口中，滋润着赵凴干渴的双唇和喉咙。赵凴慢慢的睁开了眼睛，发现自己正在一辆颠簸的马车上，而身旁坐着的就是那个胖子，也是自己昏迷前所见到的最后一个人。赵凴想要说话，却有气无力，胖子笑道：“不必讲话，我说的对你就点头，说的不对你就摇头。”

赵凴点了点头，胖子道：“先做个自我介绍，我叫张清泽，你听说过吧？”

赵凴自然听说过，身子一颤点了点头，张清泽又问道：“你到底是不是陆绎的女人？”

赵凴羞红了脸，刚才不过是情急之下胡乱说的，现在脱了险，赵凴毕竟是个女儿家，哪里好意思，于是摇了摇头，张了张嘴又要说话。张清泽做了个噤声的动作：“那你们有无关系？”

赵凴点点头，张清泽长舒一口气道：“那就没救错人。”张清泽顿了顿，随即又问道：“追杀你的是忍者吧？”

赵凴承认了，张清泽表示无奈道：“忍者军团畏首畏尾不敢与人正面交锋，总想着突袭什么的。当时本道爷拒不交出你来，众弟子合力摆出天罡北斗大阵，结果他们就吓得望风而逃了。你说逃就逃利索了啊，要么就痛痛快快拼一场。他们既没拼命，又无离开，现在还在咱们身后跟着呢，就和盯着鸡蛋裂缝的苍蝇一样，赶都赶不走。恶心了死了。不过这一招对我不管用，我是谁啊？武林盟主！若是这帮货识相还好说，若是不识相再跟下去。只怕再过几天想走也走不了了。”

赵凴看向张清泽，开口说话了：“承蒙张盟主救命之恩，忍者军团纪律严苛，他们应该是受了必杀我的命令，如果杀不了我，他们就是死。故此您有什么计谋一定会实战成功的，大可请君入瓮。当然。再入瓮之前您要严加防范，他们会不断骚扰你们，直至对方疲乏。如果我连累你们。我现在就走。”

“这是什么话，我要是怕连累，就压根不救你了。你昏迷之前看到的不过是一波人罢了，此次我武当弟子尽数出山。纵然对方都是藏匿行踪的高手。只怕也没这么容易成功。我们日夜轮守，不会让他们得逞的。”张清泽冷笑道。

赵凴一愣，随即坐了起来，本来她就是饥饿劳顿的，刚才张清泽不让她开口说话是怕她许久未说话，猛然一说嗓子充血会伤了，现如今既然能说了，坐起来什么的就没事儿了。她挑开大车帘子向外看去。只见外面有千余

名弟子，各个都是身怀武艺。虽然有高有低，但作为防御起码是够用的，再说还有张清泽这尊大神罩着，就更不是什么问题了。

赵凴问道：“咱们要去哪儿？”

“京城，去找陆炳，怎么，不顺道？”张清泽问道。

赵凴摇摇头：“我正要找陆伯，本想去投奔陆绎，怎奈被人追杀，只能改南下至北上，而今找陆伯也是可以的。”

“那就得了，正好正好。不过你要想找陆绎也不难，听说此次他也会进京，不过会晚一些，毕竟他领兵打仗呢。但按照我估计，应该不出一个月吧，你们就能在京城相聚。总之也算是老天保佑，亏了你没有南下去找陆绎，否则去了也不一定能找到他。他应该正在北上，南北两路大军要会师了，陆家的天下要开始了。如果你真的和陆绎有关系，嘿嘿，那或许你还能当个王妃甚至太子妃也说不定呢。”

张清泽笑着转身下车就此而去，只留下车上羞红了脸的赵凴。

几天后，张清泽就对忍者军团开始收网了，他号集了许多江湖中人，对这群倭人忍者进行围剿。令张清泽感到意外的是，所有人都好像很卖他的面子，对他比当年他做副盟主征战鄂尔多斯的时候还要尊重，另外就是忍者军团仓皇而逃不知去向。

对于忍者军团的离开赵凴也感到意外，作为一名忍者，父亲从小就教导自己，要有一颗坚毅和执着的心，不达目的誓不罢休。真正的忍者是不会知难而退的，应当是激流勇进才是。赵凴笑了，追踪自己的这群忍者他们已经堕落了，已然不是真正的忍者了，因为从根上就坏掉了，他们的头目变成了政客，而非忍者，这样的忍者军团不堪一击，没有了心武艺再高也不过有了一个无法跨越的鸿沟，再也发挥不出忍者真正的威力了。

其实对于追击赵凴，虽然四位宗主做出了死战不死不休的命令，但私下还是交代，如果赵凴遇到陆家人作为强援，切勿死战及时撤回。无一例外，所有人都下了这样的命令，包括十分狂躁的千岛润也是如此。大家都明白，现如今保存实力，就等于保住了命，也保住了日后保证自己地位的资本。而奉命追击赵凴的正是各家较为精锐的部队，故此他们撤了。

张清泽这几日得意洋洋，他没有问赵凴过多的身世问题，这些年的政局更替和战争磨练以及江湖之上的风起云涌，让本来就油滑的张清泽变得更贼了。他若问清了，除了满足自己的好奇心可谓是百害而无一利。既然已经救下了人，这成了一个事实，那么如果此人的确和陆家有关系，而且关系很好，自己就算立了一功，如果身份复杂，让陆炳纠结甚至出现别的问题，自己也可称为不知者无罪。故此张清泽根本不问，赵凴也不会主动说，因为她

根本不知该如何说起，自己的身份有些复杂。

张清泽兴高采烈于江湖上的众人对自己的尊重，看来陆家夺取天下的态势已经是人尽皆知毋庸置疑了，而自己的师弟段清风在陆炳那里什么地位众人也是知道的。江湖中人，看似侠肝义胆大义凌然，实际上也大多都是普通人，是人就会趋炎附势，而如今自己则成了可以攀附的对象。再说不提段清风，这么多年张清泽变得很是低调，什么事儿能躲就躲过去，比如陆炳造反，张清泽宁肯不像朝廷邀功，也绝不会像其他武林中人一样辅助朝廷。大局未定，天下是谁的还未可知，怎能急于表态。而少林失利的时候，张清泽也选择了缄默，并不多发表征讨的言论，就算取而代之少林的盟主地位，张清泽也是低调得很。在那种情况下，张清泽能够这样做，已经很不容易了，足以记上一功。故此这群江湖中人一来是向自己讨好，还有就是知道陆炳讨厌倭贼，同样是像陆炳卖个好。

而先前张清泽甭管是为朝廷效力，还是什么，总之也都算帮上了陆炳，最大的功绩就是带领江湖人士助阵鄂尔多斯战场。风吹雨打下的张清泽逐渐笃定，逐渐圆滑世故，变得也有那么一些高深莫测起来。而今，张清泽仿佛看到了春天，一个崭新的时代等着自己，或许自己不光是当个一派掌门这么简单，陆炳，陆炳会对自己委以重用吗？

此时的陆绎当真正在收复失地之中，他与山东方向来的士兵一南一北开始会师。总体策略就是纳降收城，但只对当地军队进行整治和调整，或加入自己的一支力量，或者南北对调什么的。但对政场并没有太大的动作，基本维持着社会的稳定性。

两边出击，赵家撤退，剩下的都是些没人要的残兵了。大明成建制的卫所一共不到三个，还都是老弱病残，其余的可用之兵都被先前的战争中征走了。故此收复工作基本没遇到什么难度，战争也是零星的，两方同时进军速度极快，也让任何想抵抗的势力闻风丧胆，震慑了他们剩余的一些歧途，把他们的野心碾的粉粉碎。

一个月后，南北统一，北至沈阳中卫，南到羊城广州，西至山西大同，皆归属在陆炳的版图之上。陆炳招群臣入京，举行开国大典。

其实这事儿早就有所准备了，张清泽等人就是早接到准备的，先来京城候着，等待大典的开始。陆家上下人心振奋，所有人都盼着自己被封赏，如今的胜利正是他们所期盼的，正如当年魏和所说的一样，为了主公抛头颅洒热血鞍前马后的，无非就是想搏出个功名来，希望有朝一日主公面南背北了，也能一人得道鸡犬升天，封官进爵什么的。

其实本来陆炳不愿这么早登基的，他想先把残明或者说朱厚熜打败后再上位。但面临的问题也很多，比如要改革制度全军调配等等。陆炳倒是无所谓，认为随时都可以改，遇到问题就及时改正，何必要搞这么多花头呢。

但夏言等人却极力反对，声称如此一来名不正言不顺，必须登基之后号令天下才有皇家威仪。陆炳本来就喜欢集思广益，而自己的一些想法如果不当君王的确难以实施，故此也就顺应众人之意登基坐殿了，然后再去开始自己的改革。

至于国号，本来陆炳想叫大汉，或者就叫中国，但思来想去总觉得不好，自己建立了一个新的政权，即将开始一个新的时代，运用新的制度，用这些国号只怕不妥。灵光一现之下，陆炳想到了一个国号，既然万物更新那么就叫新国好了，一个新字，乃是吉祥之兆，代表着这个国家永远年轻，日新月异，是个飞速发展永远不落老套的国家。

年号定了下来，大新皇帝陆炳就算正式安心了。

这时候张清泽赶到了，陆炳对其礼遇有加，同时也见到了许久未见的赵慿。

第九十四章必有一战的准备

陆炳与张清泽谈了一番以后，略有忐忑的张清泽终于平静下来。一路上张清泽风光无比耀武扬威的，不过实际上他的内心还是有些担忧的，毕竟自己曾与陆炳敌对过，虽然陆炳说他已经放下了，而后来相处的还算愉快，但现如今他成了一代人王帝主，难免会记恨当年挑断他手筋脚筋之仇。可是相谈一席话后，张清泽就彻底把心放在肚子里了，陆炳还是那么豁达，一点君王的架子都没有，十分和善，虽不怒自威但同样能感受到他身上中正仁义的气质。

张清泽聊完正事儿后说道：“这次贫道进京的路上搭救了一个人，此人说与陆家有旧，我就出手相救了。一路忙着赶路，也没细问，只不过她被忍者追杀，我想此人必有蹊跷，于是便带入京城来了。陆公是否见一下？”

“是谁？”陆炳好奇的问道。

张清泽道：“好像叫什么赵凴，您认识不？”

“认识，算是旧相识，让她入宫来一见吧。”陆炳说着传令下去，宣赵凴入宫一见，张清泽道：“你们叙旧，我就不叨扰了。”张清泽是聪明的，自己救了赵凴给陆炳卖好，但究竟怎样他也不知道，万一听见不该听的，到时候还尴尬，而且当着自己的面两人也谈不开。如果赵凴真的是陆绎的女人，那就是家务事了，这就更不是张清泽该听见的内容了。非礼勿视，非礼勿言。非礼勿听。

张清泽告退了，陆炳看着矮冬瓜慢慢离开的声音，轻笑一声道：“真是个狡猾的老鬼。退的倒快，和泥鳅一样，滑不溜丢的。怪不得前几天我听到他调配武林人士的消息，原来果然是对抗忍者啊。这个赵凴究竟怎么了？”

张清泽想以此邀功，但陆炳就偏不提这茬，让张清泽有些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为君者越是让人摸不透。越会让手下不断揣摩，从而更加诚惶诚恐的效力，否则一旦思量透彻了。就能料敌先机了把帝王玩于鼓掌之间。所以，在某些意义上来说，有时候武艺和政治有相通之处，细细研究。其实万物都有相似性。只要肯静下心来想，就能悟出其中的道理。

其实张清泽调配武林中人的事情陆炳知道，而且江湖传言是倭人入侵，能够隐瞒过陆家情报机构的估计也就忍者军团了，可是他们并无什么大动作，只是好像在追踪着什么，而后来遇到危险后又仓皇而逃，迅速逃回了盐城。

陆家的情报组织十分厉害。这次的战争之中发挥了无可比拟的作用，比如正如刚才所说的料敌先机就是关键。陆家的情报部门主要在东部。故此除

了荒山野岭之中，一般城镇还没开打就已经摸清布防了，将领是谁家住哪里性格如何都摸得一清二楚，这样对敌岂有不胜之理？官场上的关系，商业上的动向，也尽数掌握在陆炳手中，从中作梗更能对敌人造成严重的打击，再配合上暗杀绑架等脏活，那就威力十足了。故此，情报部门功不可没，这也是为什么陆炳上台后增加锦衣卫数量和增大其权利的原因，不光是信赖更是一种褒奖，情报部门的确好用。

但是唯一让陆炳头疼的有两个机构，一个是严防死守的陈洪及其东厂机构，陈洪十分聪明但是无奈手下番子不济，只有少数能堪得大用之人，纵然如此还是给魏和这个情报老手添了不少麻烦。在一段时间内，甚至陆家都插不进顺天府，陈洪把顺天府弄得如同铁桶一般泼水不进。那一阵陆家情报人员死伤无数，只要踏足其中的必备抓捕然后残害。若不是后来文斗和尚和剑王崔英杀入京城，导致顺天府一片大乱，只怕魏和还是没机会迅速推进。

除了陈洪，陆炳在情报方面最为头疼的就是赵家的忍者军团了。赵家军上层大多都是忍者出身，忍者就是刺探暗杀和侦查之用的，所以对这方面自然熟门熟路。举国之力的情报人员聚集在赵家，陆家情报工作即便做的再怎么到位，也难以插入，故此不管是陆炳还是陆绎，两人都没能奈何赵家，对赵家发生的事情简直是一无所知。

所以说，现在赵凴发生了什么，陆炳也说不清楚。平心而论，陆炳能看出赵凴对陆绎的感情，而且他也不讨厌赵凴，只不过陆炳认为亲人之间的感情和爱情应该是纯粹的，不论身份是什么，可是赵凴的感情并不单纯，所以陆炳并不看好这段感情。虽说一切世俗都不该是阻碍两人之间感情的条件，可是人毕竟活在尘世间，不免为世俗所累，作为两个家族尤其是敌对家族的后代，他们定会身不由己的。现如今，显然是个好契机，赵凴变得一无所有，怎么看怎么适合自己儿子陆绎。

不过儿孙自有儿孙福，陆炳是个寻求自由和爱情的人，自然也不会勉强儿子，他们怎样是他们年轻人的事情，对于陆炳而言，赵凴的价值在于能更深的了解倭寇内部。

中华与倭寇必有一战，倭寇亡我之心不死，必须出兵剿灭，否则后患无穷。不光是民族主义和人性的问题，他们的性格疯癫是内因，至于外因则是因为他们地处狭小，没有大片的陆地作为发展，故此定会觊觎大陆大片的领土。与其等他们准备好，趁着几方不利之时被功不如主动出击，所以陆炳准备拿下残明后修养两年全面征讨日寇，藩属国都不行，直接变成陆家的殖民地。陆家的新国幅员辽阔人口众多，根本不用暴政和杀戮，只需要殖民，然后几年的民族融合，就能把日寇消化与无形之中。

赵凴就是关键，知己知彼百战百胜，从她口中一定能知道些什么。陆炳思前想后时间稍纵即逝，不消一会儿工夫，就有人禀告赵凴已到了，陆炳把赵凴宣入大殿之中。赵凴已经被皇宫的雄伟震撼了，久久难以平复心中的风

起云涌。原来见到陆家的宅院就惊为天人，陆绎说京城皇宫更加雄伟，今日一见果然名不虚传。

陆炳高坐龙椅之上，虽然样子慈眉善目，但面南背北的帝王之气溢于言表。

赵憑没有行万福礼，反倒是跪于地上，说道："民女赵憑拜见圣上。"

"起来吧，"陆炳说道："不必对我如此，首先我还没称帝，其次就算称帝后我第一个要去掉的就是跪拜礼这个陋习。赵憑，你还和以前那样叫我陆伯吧，这样舒服点，坐下说话。"

赵憑知道帝王之礼，即便是傀儡政权的大宋都是规矩多多，可眼前这个夺了天下的男人却根本不在乎这些。赵憑等待着有内监给自己搬绣龙墩，可是显然大殿之中除了她和陆炳，再无旁人。陆炳笑道："你没看到这么多椅子吗，随便找个坐下。"

说着陆炳走下了龙阶，做到殿中的椅子上说道："靠近些说话，告诉我究竟发生了什么。"

赵憑耐住心中的震惊，谢过后坐了下来，毕恭毕敬的把发生的一切告知了陆炳。陆炳听后想了很久说道："这么说原本实际上你的生父伊贺上野掌管大权了？而表面做主的才是赵元吉，所有的决定实际上都是伊贺上野的主张？"

赵憑点了点头，陆炳说道："逝者已逝，但愿安息吧。不过你父亲给我找了这么多麻烦，你现在还来找我，目的何在？"

"我愿意帮助陆伯，兵法有云，知己知彼方能百战不殆，对于忍者军团我是了解的，对日本的各个权势我也清楚。我想陆伯绝不会放任日本的发展，那时候陆伯的目的达到了，我也报了仇，这就是我的目的所在。而必定有忠于我伊贺家族的人，或者看不惯赵家统治的人，到时候我可以聚集起来，从内部突破助陆伯事半功倍。如果陆伯没有这等想法，小女也要求陆伯，当然并不是求陆伯助我复仇，小女知道自己的斤两，只求陆伯收留，给个安身立命之所。"赵憑说道。

陆炳暗叹一声，真是个聪明的女孩儿，于是开口说道："此时不能急于一时，咱们慢慢商议。新国即将开国，征战多时需要休养生息，而西面则有残明政权，一片土地上只能有一个政权，必须把他们剿灭后才能顾忌其他的，包括赵家也是如此。依我看，事情没有你想的那么简单，这个赵元吉和赵凌都不简单，依你的描述，赵凌比其父赵元吉更胜一筹，堪称一代劲敌。这倒勾起了我的好胜心，必须把他们打败，否则必定成了留给我儿子的后患。而局势看似清晰，实则暗流涌动，比如四大宗主之间可能已有结盟关系，甚至

这就是赵家从背后主导的。我想即便赵元吉解决了不了，赵凌也定能做到大一统。呵呵，自古英雄出少年。”

赵凴想了许久才明白了陆炳的意思，不禁对陆炳更加佩服，通过自己的描述就能得出这么多结论，外表粗犷的陆炳果然是个天下少有的人才。陆炳说道：“至于这群忍者的确讨厌，你若是离开必定会被他们所害，即便他们有可能已经撤离，你一个女孩子在外面游荡也不是这么回事儿。不管进攻不进攻日本，念在我们之前的几面之缘，念在你与我儿陆绎的交情上，我这当长辈的都该管你。住在宫内吧，没人能伤的了你。日后怎样，日后再说。”

“谢陆伯大恩。”赵凴谢道，赵凴总算是结束了亡命生涯。

第九十五章成事进京

“纪爷回来了，纪爷回来了！”门房高喊道这冲入院子。杨飞燕听闻此言，看向身旁的诺伊尔，把怀中的孩子交于诺伊尔，诺伊尔喜笑颜开但接过孩子的一刹那，借着孩子挡住的面容突然阴沉下来，眉头微皱显现出厌恶之意。梦雪晴之所以疼爱陆寻，是因为陆寻是自己从小看大的孩子，而且是自己的大儿子，至于陆抚就宛如陆炳对陆寻一般，根本得不到梦雪晴的关爱。

陆抚生下的时候陆炳正好要去南京上任，山东的担子全压在梦雪晴身上，梦雪晴还没出月子就忙于政事。别看陆炳没事儿就给家人看病调理，而且吃的也好，但梦雪晴的身体依然是每况愈下，乃是落下的月子病和操劳所致。自然孩子没空管了，杨飞燕从南京托关系被陆炳训斥，从而生气回家后，孩子就一直由杨飞燕帮忙带着。杨飞燕也同意了，反正一个孩子也是带三个孩子也是看，陆吟现如今已经大了，基本不用怎么管了。无非就是带着陆玩和陆抚，更算不上辛苦，凡事都有老妈子和下人操办。

梦雪晴忙的团团乱转，有次聊起来，梦雪晴却说自己只有陆寻一个儿子，简直就是忘了陆抚的存在。不过好在陆抚还小，并不懂这么多，天天围绕着杨飞燕转，把杨飞燕当做了亲生母亲，有时候一个月能见到梦雪晴一次就不易了，对梦雪晴不禁有些陌生。

现在陆抚已经五岁了，梦雪晴依然让他跟着杨飞燕一起过。并没有让孩子回来。一来孩子认生，还有就是陆抚已经和杨飞燕有了感情，强行把孩子弄回来就有点强扭的瓜不甜了。而且梦雪晴依然很忙，忙到不可开交。

杨飞燕抱着的孩子，名叫纪揽，寻绎吟玩，抚揽扼腕是陆炳给自家孩子想的名字。纪联洪生子后非让孩子认陆炳为干爹，还得要按陆家的字来排，陆炳只能无奈苦笑。孩子到底叫了纪揽，原先想好的那么好听的名字根本没用上。

纪联洪如风一般冲入陆家院子里直奔后院而去，没见其人但闻其声。也不待下人回答，性子同样好爽急迫的杨飞燕高喊纪联洪的名字。纪联洪也懒得穿墙过院了，直接高高跃起几个蹬踏就来到了众人面前。

孩子们都认识这个成天没心没肺的纪叔叔，只不过此时的纪联洪满脸风霜被晒的黢黑。一时间孩子竟然没认出来。过了片刻才扑上去，口中喊道：“纪叔。”

“好孩子，好孩子。陆玩已经是大孩子了，陆抚也这么大了，来跟叔父掰手腕，试一下你们力气长大了吗？”纪联洪最喜欢逗孩子玩，两个小家伙一拥而上跟掰住纪联洪的手指，然后使劲掰过去。纪联洪故作不敌龇牙咧嘴的，逗得孩子们哈哈大笑。

杨飞燕说道："陆玩陆抚。都给我过来，你们纪叔刚回来，先让他看看你们的小弟弟再说。"

"见过嫂嫂。"纪联洪抱拳道。杨飞燕点了点头，在她看来，出去历练一趟的纪联洪既有原先的玩世不恭疯疯癫癫，更多了一丝成熟稳重。纪联洪笑道："不愧都是陆炳的孩子，这俩小子力气可不小，长大定是力拔千钧的力士。"

见人道喜，这就说明了人的成熟和成长，如果学会了如何道喜，那就说明了此人变得世故圆滑了。纪联洪所言真情实意，又有夸赞的成分，自然让杨飞燕听起来十分舒服。杨飞燕本就是江湖儿女，你要是夸她孩子长得漂亮她只能笑笑谢过，你要说什么练武奇才力大无穷，她那就打心眼里感到高兴。杨飞燕说道："还不谢谢你们纪叔的夸奖。"

"谢谢叔父。"两个孩子奶声奶气道。

纪联洪笑了笑，走到诺伊尔面前说道："我回来了。"

诺伊尔强颜欢笑，纪联洪伸手要从诺伊尔手中接过孩子抱抱，随着伸手随说道："来，儿子，让爸爸抱。"

诺伊尔却抱着孩子站起来往后闪了闪说道："你这一身灰尘的，急着抱孩子，别把孩子弄脏了。孩子还小，万一碰了脏生病了怎么办！"

"是是是，是我想的不周到。"纪联洪嘿嘿笑着说道，杨飞燕看到纪联洪这么个天不怕地不怕，以前成天浑浑噩噩的人，长此以往的这么怕老婆，不禁也笑了起来。

杨飞燕问道："这次回来就不走了吧。"

"过上两日就得走。"纪联洪道。

杨飞燕惊道："去哪里，难道还要去寻可以安身立命之处吗？"

"嫂嫂还不知道？"纪联洪惊讶道，说罢纪联洪看向门外说道："还是让梦大家给你解释吧。"跨院门外空无一人，但片刻后梦雪晴出现在门口："我这一进门就听到了说我，纪爷的武艺果然还是那么彪悍，竟然这么远就知道我来了。"

"姐姐到底是怎么一回事？"杨飞燕问道。

梦雪晴道："稍等一下，随我一起去见娘，再叫上小蕊妹妹，我一起去

说，也省的我一遍遍的讲了。”

“好，咱们一起去找小蕊姐姐，然后去见咱娘。”杨飞燕答应道。

众人一股脑的往外走，纪联洪和诺伊尔也随之前往，诺伊尔却故意落后一步，纪联洪陪伴其后，诺伊尔把孩子给了丫鬟，让下人先抱着孩子回去，然后拉了纪联洪一下。纪联洪会意，故意放慢脚步。诺伊尔问道：“是不是陆炳坐定天下了？”

“恩。”纪联洪说道：“可以这么说，起码大片疆土已经在文孚手里了。”

“那他什么时候帮我复国？”诺伊尔依然在痴心妄想，也说不上她是真聪明还是真傻，纪联洪叹了口气摇了摇头说道：“你得容他有空吧。”

“那你呢，找到适合咱们复国的地方了吗？”诺伊尔质问道。

纪联洪笑了笑说道：“回头咱再说。”

“废物，我看陆炳就没把你当做兄弟，人家夏大德都面南背北当了好多年西凉的王了，你还在陆炳手下当个碎催。”诺伊尔说话一点也不养人，纪联洪只是笑笑并没有说话，他是爱诺伊尔的，所以并没发火，同样也事事包容着诺伊尔。

诺伊尔也没再说下去，与纪联洪一起去陆老妇人那里去了。

陆老夫人范氏夫人正坐在那里念着经，陆家三位儿媳妇一起到了，陆老妇人无动于衷，到底是把经念完了才出了内堂。陆老夫人说道：“发生了什么，怎么大家都聚过来了，哦，联洪，你也来了。”

“伯母。”纪联洪行礼道。

陆老夫人点了点头，梦雪晴说道：“娘，老爷夺下了天下。”

陆老夫人手中盘着的念珠一滞，随即再度转动起来说道：“朱厚熜死了吗？”

“没有，他现在逃到了巴蜀，被我们称作残明。”梦雪晴答道，陆老夫人叹了口气说道：“我是朱厚熜的乳母，我是看着这孩子长大的，在我眼里他就宛如我的孩子是一样的。虽然这些年他做了这么多对不起炳儿的事情，但是我还是狠不下心来去记恨他，在我看来这就好比两兄弟打架一样。当然我不会多言，他们的金戈铁马血雨腥风我都不懂，故此不妄言，否则定会扰乱炳儿的心智的，让他到时候左右为难。而今炳儿拿下了天下，各位媳妇儿也算是功德圆满了，而朱厚熜没有死，也算是万幸之事。”

“姐姐，你早知道了？”杨飞燕不满的的说道，虽说不满，但是满脸带着笑，自己和梦雪晴情同姐妹，自然不会因为这点小事儿记恨，而陆炳夺了天下成了皇帝，这乃是幸事一件，泽中天大的喜讯，让杨飞燕不禁有些难耐心中的狂喜。从此，她就贵为皇妃了，而儿子也就成了皇子，女儿则成了公主。如果父亲杨登云泉下有知，定会感到欣慰的，也正如他所说过的那样，这一生做的最对的两件事，就是与杨飞燕的母亲相爱和把女儿嫁给陆炳。这一次，再度证明了父亲的抉择之正确。

梦雪晴笑道：“当时天下未定，咱家老爷什么脾气你们又不是不知道，我怕他在想出什么怪点子来，而且我这不也才回来吗？哪里有空讲了。”

“好了好了，我不过是发句牢骚，姐姐就说了这么多句，妹妹再也不敢了。”杨飞燕说道，众人笑作一团。

梦雪晴说道：“我想这次纪爷前来，就是来接我们进京的吧。”

纪联洪点点头说道：“现如今天下基本已经稳定，主公命令众人安排好各方事物后都来参加开国大典。开国大典二十天后在北京开始，我这次率领依仗前来，由新任礼部尚书徐阶带领，来迎接老夫人如今，还有就是诸位嫂嫂入主后宫的。只不过我思念家人心切，先行一步回来了，我想再过几个时辰，徐阶和依仗以及护卫部队就该到了吧。”

梦雪晴点点头说道：“娘，您的意思？”

“举家入京，炳儿能面南背北自然是陆家的幸事，亡夫若能泉下有知也该欣慰了。”陆老妇人做出了决定说道。

老太太开明，万事都好办了，众人随即各自安排下去，安排好山东的事物待依仗一来，开始动身进京了。

第九十六章子嗣多了也发愁

说来也巧，进京的队伍中，除了张清泽紧赶慢赶第一个到来之外，其余的人竟然同时来到了京城之外。城门大开，迎接着原来的各地功臣，陆炳站在城楼之上望着众人。风吹过了陆炳的脸颊，陆炳的眉头微微皱起，心说道："朱厚熜没有儿子愁得慌，现如今我陆炳有四子一女，竟更是发愁。"

原来城墙下众人纷纷对城楼上的陆炳行礼，陆炳三令五申不准行跪拜大礼，于是众人倒也是遵从。在场大部分都是陆家的元老，早就习惯了，即便以前在陆家军中也不过是单膝礼罢了。而众人所站的位置也令人不难看出一二，老夫人早就被陆炳跪拜着让入皇宫之内。而梦雪晴身为陆家主母，也没在其中，剩下的大部分人则不然，陆绎和陆寻作为陆炳的儿子，日后的皇子被簇拥在中间。段清风和沈紫杉此时也赶了回来，像他们以及纪联洪这种身份的也早就被让入了宫中，剩下的都是亲密程度或者地位略低一个档次的了。两兄弟极会做人，把许洋让与中间，两兄弟站于许洋后半步。许洋推辞半天，但盛情难却也只能免为其就了。

陆绎身旁围拢着的大多是一些实战派和齐鲁书院出来军官，还有重头戏韩素发等人，而陆寻身旁围绕的都是梦雪晴的亲信以及追随者，不难想象，有朝一日两兄弟如果到了继承的时候，这帮人会各为其主发挥自己的能量。随龙伴驾，不光是为了效忠自己的主公。更是为了自己的前途。但令陆炳感到万幸的是，两兄弟之间亲密无间，抓着对方的小臂一起入了京城。起码表面上兄弟感情还是没问题的。陆炳叹了口气，只盼着自己言传身教的好，能够让兄弟重视这份亲情吧，天下其实没什么，若是当个孤家寡人还不如种豆南山呢，在大殿之上，陆绎说了南方的军功。着重推举了弟弟陆寻的功劳，而陆炳则欣喜的夸奖了两人。五天后，开国大典开始。陆炳登基坐殿。成了新国第一位皇帝，国号新。万民敬仰，重臣纷纷恭贺。

一切就按照程序进行着，浩大却不铺张。严肃却不刻板。气势宏伟的新国开国大典就这样按照简化了的礼节结束了，无需多费笔墨。

随后新国发生了几件事儿，渐渐都算得上大事，还需一一道来。首先一件，就是陆炳去除跪拜礼，即便是普通的百姓见到自己也不必跪下，更别说各级官员了。不管男女，膝盖代表着是一个人的气节。一个动不动就膝盖一软下跪的民族，能有什么气节和骨气。故此除了跪天跪地跪父母。剩下的就是信徒的跪拜礼和对死人的祭奠了，其余的跪拜礼全部去除，仅保留了男人的抱拳礼和女子的万福礼做为基本礼节。

同时新国恢复因为战乱暂停的科举制度，虽然依然以儒家思想为主，却并不独尊儒术，推举思想大融合，更是把科举之中令人深恶痛绝的八股取消了。陆炳参加过科举，深知八股其害，培养出来的虽有人才但还会令人死板的，而且八股简直没什么用处，只能让人刻板套用。故此，科举的考试选材

不再固定在四书五经中，范围增大不说，还增添了许多实用考试。科举变成每年一考，为国家源源不断提供人才，却又不至于人才一次性大批袭来无处分配或者筛选的工作量加剧，导致分化太粗，要因材施用。

除了保留观政阶段，也就是让官员见习的制度，但增长观政期，所有人必须由基层干起，然后逐步晋升，而成绩之差也不过只成了一个辅助因素。同时科举的考试内容也按照齐鲁学院所推崇的那样，除了儒家的礼乐射御书数，还要讲究策论，也就是治国之策的探讨，这才是先行科举的重中之重。

除此之外，还对武举制度进行了修改，不再把武举当成武官再度升职一场考试，而是彻底取消了武举，改为军中考核。也就是说经历过科举的人，如果有志于弃笔从文，可以加入军中。科举中第者从小旗开始，立军功提拔，当然愿意当官的也是如此。而军旅之中，自上而下每年要做报告审核和评判，以此作为晋升的关键。

陆炳注重全面发展，除了大的科举，陆炳还增添了两场小科举，一个是发明科举，从而出现了一个新部门，叫造物局，这场科举由造物局住持，五年一届。如果你有什么特别好的发明创造，都可以申报上来，从而评判其功效如何。申报数目不限，题材不限，作用不限，以思想创新和实用这两个标准为主，理论和实际两手抓，不管哪一方面卓越都是可以的。一旦被选录，入主造物局任职，而造物局的薪俸十分高，更有全国最先进的机械和大量资源可利用，矿产资源图书木材等等等等。这就给新国提供了源源不断的创新精神，还提供了国家科技进步的力量。

另外一场小科举则是三年一期，叫伯乐科举，由异人馆住持，提拔各行各业的能人，进入异人馆入职，入职后根据能力可入朝为正官。之所以三年一期而非五年一期，是因为来应考的人因为涉及各行各业，所以人数可能比科举还要多，乃是在民间选拔各行各业的千里马。只要你认为自己在这行里特别有建树，完全可以来试一试。用陆炳的话说，工部官员好多都是读死书死读书的人，让他们修渠建城，这不是扯淡吗，如果仅为了预算什么的，那要户部干什么的，需知人善用，把人才放在他们应有的岗位上，让每个人都发挥出他们应有的才能。

举国欢腾，本来汉人官本位的思想就严重，惟有读书高也是为了做官。这下大家出头的路子就多了，不再只有读书才能有所作为。各行各业都推崇起了陆炳，道我主圣明。有些朝代重文轻武。有些朝代重武轻文，可是陆炳却在乎全方位的发展，在这样的推动下，各行各业都有了发展，所有人都绞尽脑汁，希望能有更好的发展，借此光宗耀祖发扬光大。

说完应对民间的两个政策。就说说官场之上。首先在顺天府试用的政策在新国全国推行，就是国家养人和高俸养廉，同时正如在顺天府那样。锦衣卫和各项法纪部门进行配合，严格执行不能再让贪墨的事情发生。并且，实行举报制度和连坐，如果发现上司贪墨或者违法之举。可以进行举报。每个

人有三次误报的机会，一旦误报不会把姓名公开，保证举报者的安全。如果三次皆错那就是诬陷，需降为普通百姓，并受三个月的牢狱生活。另外如果举报成功，可以升职加官。这下官员身旁就有了无数只眼睛，帮助着锦衣卫监视着所有官员，从而减少了锦衣卫人数的扩张和冗官的发生。没有人敢在这方面舞弊，更没有敢于不理会举报。否则就会被下属举报，层层举报防不胜防，故此谁也不敢在专权弄权了。

百姓听闻此政更加推举陆炳，官老爷们再也不敢欺辱百姓了，下属也在人性的驱动下看着自己的上司，稍有风吹草动就会记下来。同时他们也会殚精竭虑的工作，因为若是他们犯法，同样有下属可以举报，即便没有下属的百姓亦可以举报。

本来陆绎曾给陆炳反应过，此一言还得到了严嵩的支持，两人都担心这样的操作操之过急，官员们会因为变化太快而受不了。同时担心人心惶惶，失去了最近的信任。陆炳称的确信任度是有所降低了，让人处处提防，可是自由源于规矩，没有规矩的自由就是乱来，陆炳并笑称不破不立，有时候不要因为身居高位思前想后的考虑太多，要快刀斩乱麻，当变则变不变则乱，否则谈何新国的这个新字呢？

不光陆绎和严嵩，其实不少人都有这样的想法，不过陆炳这次没有集思广益，声称先试上一试，若是不行再慢慢修改，起码这样的政策有利于民，而官员如果给他们讲通了也会明白的。出乎大多数人预料的是，这项制度不光得到了基层官府官员和官差的拥护，一些地方官员也极其赞同，反对的声音几乎寥寥无几。

这倒不是虚情假意的附和，而是源于陆炳看穿了大明官制鄙陋的根，这些年他就一直在研究这个，当时在官场之中看的就更加明白了，现如今既然登了大宝之位自然要抓紧改革了。首先不是每个官员都有雁过拔毛的能力和权力，如此就造就了许多迫不得已的清官和逮住机会就狠捞一笔。而高俸养廉针对的是工作级别，陆炳按照职位重要和工作劳烦度重新制定了级别，从此大多官员都有了一份不低俸禄，即便相对清闲的职务也比以前的日子好过了。而高俸也让大部分普通官差脱离了老爷发俸的窘境，不必担心被克扣和拖欠了，同时高俸也给他们带来了更好的生活。

百里为官，只为吃穿，大部分官员也是普通人家的孩子，有钱人家的不在乎更多的钱财要的是荣耀和权钱交易让家族更上一层，而没钱官员因为薪俸太低捞钱是不得已打的举动。现如今好了，有了高俸禄，就不用为了生计而贪墨了，再说陆家法纪严苛，一旦被发现所有的一切将化作泡影。

国人讲究颐养天年，况且新国定下的政策，到了一定年龄，不管是否在任都有大量的钱财，足以给过上荣华富贵的生活。除了外界的监察压力，还有就是人的虚荣心，除了心理有问题的除外，大多数人还是希望百姓拥护的，没人希望自己口碑很差，没有民心被人天天背后谩骂。既能得到物质生

活，又能获得口碑，被人敬爱拥护，只要脑中没病的都会愿意如此。

吏不畏我严而畏我廉，民不服我能而服我公。公则明，廉则威。

官制的改变获得了巨大的成功，不说各行各业百废待兴，就是官场风气也为之一正，所有人都感受到了这样的好处，平时遇到了问题，不再是拼钱拼关系，而是就讲的公正二字和新国国法。

至于法律，除了少量的修改之外，新国国法还是基本延续的大明律。对此陆炳声称求之不得，还需一通商议。众人集思广益商讨出一套法律来，不能听于一人之见，尽量寻求公正公平二字。天下百姓不患寡而患不公，简简单单的公平二字，说起来容易，但是真正实行起来却是难上加难。

陆炳立出，有国法，民法，和刑法三样，并开始向民间征求意见。

说起征求意见，陆炳和陆绎的不同就是陆炳喜欢商议，虽然有些优柔寡断，但陆绎却又显得有些太过绝决了，容易陷入一意孤行的错误方向。

陆炳的集思广益和公平概念在新国处处都有所体现，比如现在这奉天殿的大殿之上就发生了变化。

第九十七章大改

奉天殿一直是国家朝议之重地，其实这也是重要大臣议事的地点，根式国家法令颁出的地方。其实平时因为臣子过多，通常皇帝都是在奉天殿前的广场或者皇极门外上朝的。只有私下商议或者重大典事的时候，才会来到奉天殿上举行仪式。

在嘉靖一朝，朱厚熜除了登基初期经常上早朝议事以外，平时就经常懈怠了，偶尔找几个主要大臣在养心殿内商议一下。平时国策和事情就让诸位大臣自己商议，至于是在早朝之上还是在私下，那朱厚熜就不管了，朱厚熜只看效果如何，但根本不管过程是否合理或者是否肮脏不堪。他自登基以后仰仗的不是群计群策而是一两个人的智慧，还有就是他们手下的智囊和资源。比如杨廷和，杨一清，陆炳，陈洪，夏言无一例外。

陆炳则不同，日日要早朝。早朝的时候不跪是其一，其次最初是有些人是坐着上朝的。陆炳选拔人才十分公平，待人接物也是一是平等，但他同样是个爱惜羽翼为亲是用的人，因为他明白这些人才是他建国的根本。面对这些开国功勋，没有人会有异议，为什么他们是坐着的。

后来陆炳觉得还不够公平，于是给每位大臣都赏了座椅，不过不是那种宽背椅子，而是绣龙墩，这已经是前所未有的事情了。原本上朝的时候斜视言语咳嗽都是不允许的，就算是正常的排泄同样不允许。必须都忍着规规矩矩的。而今上朝的时候只要不喧哗，想怎样就怎样，如果议事时间比较长。陆炳还会中断下来，给众人出恭更衣的时间，可谓是极其人性化。所有人坐下来商议事情，各抒己见共同为新国的建设出谋划策。

陆炳的龙椅没了，也没有这么多花里胡哨的朝服，他就是一身红色衣服，和军服一致。只不过胸前有九条巨龙的刺绣罢了。如今这一套衣服，连大明时候皇帝的一条袖子的价格都比不上。而龙椅被分割成了几份，陆炳除了正中保留一个龙头镶嵌在现在的椅子上之外。其他的部件镶嵌在了那些高大座椅上。

这些人分别是许洋，段清风，纪联洪，孟霖。梦雪晴。魏和，汤克宽，李祥，齐书海，陆绎，陆寻。至于什么韩素发任天翔之流的尚且没有这样的资格，而悟须和张清泽是宗教人士可以建议，但不能上朝议事。

其实除了梦雪晴。现如今的新国皇后平日里待在这里，其余的几把椅子大多时间基本都是空着的。许洋负责西部部署。带领全军开始部署，并且操练兵马准备物资武器开始准备日后对残明的进攻。而魏和任为锦衣卫副指挥使，专门负责监察和全国的情报工作，其他的则由陆炳负责，仅在陆炳之下。李祥负责整个北方的镇守，以及对鞑靼，瓦剌旧部，以及西凉的所有军事事宜。汤克宽则负责大明沿海防御工作，以及各方水师海军的控制还有沿

海军事的操练及部署。

纪联洪平时爱乱说话，知道有自己的一尊席位就满足了，开始潜心研究南无派，反倒是更像一个出家人了。而段清风本就闲云野鹤，他准备与沈紫杉完婚，然后好好做生意，恢复沈家往日的繁荣，同时他们决定着力发展南美，希望开辟一块富饶且清风教为主导的国度。

顺天府及其周边兵马陆炳亲自调配，但应天府的兵马和权力则交给了结义大哥孟霖。齐书海则被弄回了山东，山东是陆炳的发家之地，登州已经被立为了陪都。齐书海的才能有限，但忠心耿耿，山东是新国的重中之重，依然有不可动摇的根基作用，必须交给一个十分值得信任的人，齐书海就是最好的选择。而齐书海一直在负责山东的治理工作，而今也算是轻车熟路。山东民智已经开启，官员制度完善，对陆炳又是无可挑剔的忠诚，作为奖励更被免税三年，山东百姓振奋异常，所以齐书海只需努力并不用多大的才能，山东就能自己按照正常的发展进步。当然，这样也足以了，高速发展之后必定要平缓一阵，否则很容易发展过快，导致各行各业的畸形。

而陆绎被派往广州羊城，任南线的防务工作，治理大片领土，自己演兵练兵。本来众人以为陆寻也会委以重用，但出乎预料的是，陆寻被派去给陆绎当个副手，兄弟两人一起商议行事。这让陆寻有些不爽，同时让陆绎也有些施展不开手脚，本来他就喜欢独断专行杀伐由心，可如今弟弟来了，虽然兄长的威严让兄弟陆寻不会反驳什么，但总觉哪里不太对。

不少人对此不解，但梦雪晴却毫不在意，声称皇帝圣明。夏言为之不解，曾当着严嵩的面问陆炳为什么这样做，如果是想选拔更好的继承人，就该把陆寻放出去锻炼，如此一来才可看出谁才更有才能。严嵩却笑夏言只某国家社稷，不近人情。严嵩说如此兄弟二人共同行事，最终会磨练两人，并且没有发展自己势力的空间，免了日后的争权夺势，也就少了骨肉相残。即便不行，两人放在一起才能看出孰高孰低。陆炳只是微微笑着点点头，并不做声。

南双龙，北李祥，西许洋，东武河，坐家守本齐书海，镇中自有孟雨亭，大圣坐镇紫禁城，一阴一阳定乾坤。官场上渐渐兴盛起这样的说法，其意思不言而喻，都用名字或者字号来形容他们镇守的方位，至于双龙就是值得两位龙种，陆寻陆绎了，而不难看出，众人心中的陆炳是位圣人，故此才会用大圣形容。这都是私底下的话，自然没有什么故意拍马的意思，所以足以见得陆炳的成功，至于一阴一阳。就是说的段清风和纪联洪了，这两人虽然没有兵权，但地位尊贵对皇帝陆炳有着很深的影响。他们的话语权分量也十分重。

所以看似那些椅子十分嚣张，但除了回京述职之类的偶尔有人坐坐，平时也就皇后梦雪晴独自坐在那里。陆炳既给了这些劳苦功高的开国大臣尊贵和荣誉，却又不至于让他们在京城众大臣面前天天耀武扬威，也就产生不了

心理落差和阶级矛盾了。

陆炳消除男女不平等，女子不再是沾衣裸袖便为失节，同时梦雪晴坐在大殿上。足以说明问题。百姓间的女子更是推崇陆炳，往往被人性别歧视的时候，就会用皇后做例子。这下谁也敢说什么了。不敢说不光是因为对皇家的敬畏，其实即使说了什么也不会遭受牢狱之灾，但陆家是值得尊敬的家族，同时威严也深入人心。更有先前被种下的些许奴性作用。

纵然如此。这也是自古以来前所未有的事情，即便是摄政大多也是太后摄政，皇帝活着的时候除了大周武则天，少有皇后当政的，而今陆炳却打破了一切，一皇一后共同治国。

梦雪晴功不可没，没有梦雪晴在背后的支持和帮助，以及各种安抚陆炳难成大事。这些虽然略有耳闻。但不足以外人道。可后来梦雪晴在朝堂之上说了几句话后，众大臣就深深感到谁说女子不如男的事儿了。梦雪晴话不多但十分到位，而且足以显示她的智谋策略之高深。若他是个男人，只怕这天下不一定就是陆炳的。所以把那些不了解梦雪晴的人震的是一愣一愣的，这才明白什么叫母仪天下，一龙一凤共治国。

不过现在的日子对梦雪晴来说是十分轻松的，国家的运作有了众大臣的共同努力，再也不用事事关心事无巨细的操劳，而选拔的人才不断地补充着国家的大脑。梦雪晴除了在朝堂上帮着出谋划策，也就是和陆炳一起商议一些大事，这对比起在山东谋略天下的辛苦来说，根本不算什么。故此，梦雪晴的身体也有了些许好转，可能也是不必天天提心吊胆的关系了吧。

作为皇后，管理后宫也是一大职责。可陆炳的后宫还真没有什么可管理的，加上皇后就三个女人，而且关系十分融洽。大臣没有说什么补充后宫的事情，人家陆炳忙着打天下，却没闲了生孩子，至今子嗣兴旺，已有四儿一女，而且正值壮年，以后有的是机会。皇子多了也不一定是好事儿，各位熟读历史的大臣深深明白，现在有的这些皇子就足够他们忙活的了。

在继承明朝的朝议和六部分工的基础上，陆炳还增添了许多部门，当然大多在六部之下，除了三司宗教法律部门和锦衣卫外，大多还是归六部管理的。内阁制也得到了保留，这都是好的制度，没必要一棍子打死，大明也不光是有坏的东西，只是没有充分利用起来罢了。

户部负责的商业方面，陆炳设置了税务司和商业司这两个单独的衙门，专门为新国做生意，对市场进行调配和主导。禁止垄断商业和哄抬物价等等，调控着大明的经济，这方面陆炳自己就是行家里手，又有了沈家家主沈青山出山相助，就更是如虎添翼了。

正如新国的新字一样，许多新鲜事物层出不穷。比如曾在山东享誉盛名的杨氏钱庄成了国家的钱庄，同时也允许民间钱庄的设立，但需要许多监察

和审核，防止百姓被骗。总之，一切都是自由经济，不消三个月新国就呈现了空前的繁荣状态，这种战后的恢复速度令人叹为观止。

至于其他人也大多得到了自己想要的东西，比如韩素发任水师副都督，看似在汤克宽的职位之下，其实并不冲突，他负责全国江河湖泊的淡水水师部队。而民间因为悟须和张清泽的带动，各个宗教门派各路思想家都开始崭露头角，随在和平时期，却出现了百家争鸣畅所欲言的盛态。

酒馆里再也看不到勿谈国事的牌子，所有人都为自己是新国人感到了自豪，也尝到了作为人的尊严和自由。有了大明统治和新国的对比，百姓们终于赶到什么才叫活在阳光下，而什么才叫活的像个人一样。

第九十八章盟友反目

国家的改革岂能这么一句两句就说完，还有许多的变化所在。还有许多许多的变革，比如士兵的单一军服变成了许多套，虽说都是红色的衣服，但是却成了适应各种天气或者地带的衣服。大红的颜色看起来气势汹汹，十分整齐，本来陆炳想用善于隐蔽的迷彩色，但后来放弃了，因为这个年代根本造不出来，既然容易暴漏就不如更有震慑力一些。大红色军服，昂首挺胸的士兵，鲜衣怒马是形容新**队的最好词语，在异人馆和造物局的各种发明之下，武器不断改进，经过试验后就投入生产之中，这让新**队战力十足。

能人都在民间，经过全民智慧，新型武器层出不穷威力大大增加。工部则不断制造出大批制式装备，严格按照标准成批建造，形成流水线的模式，不管是效率还是质量都有了飞一般的提高。军服不光变得漂亮了，而且材质也变得十分好，冬天还有加厚的棉服，士兵们感恩戴德，军队的伙食更是宛如天天过年一样。可是军队不是养蛀虫的地方，新国进行了军事能力测试，不合格的一律剔出，当然并非是打完仗后卸磨杀驴，凡是退役的人都有丰厚的金银赏赐，足以某个别的生路。

大明的卫所制被延续了下来，只不过新国的卫所中的士兵都归大的军区调配，比如在新国南疆的卫所就需听命于陆绎，这就对权利进行了集中。所有的兵权牢牢的握在了陆炳所信任的人手中，如此就等同于握在了陆炳的手中。现如今的卫所士兵，随便挑出一支部队放在以前的大明。就是王牌部队。

招募新兵仍在继续，大家都被良好的待遇所吸引，好男不当兵好铁不打钉这句流传已久的俗话，在新国这个万事皆有可能的国度，反倒成了一句让人笑掉大牙的谬论。

而陆炳也并没有食言，朱厚熜除了册封过的妃嫔以外，其余的全部根据自愿原则。如果想走的就走，不想走的就直接嫁人。嫁的人选择是军中，凡是有意向的人都可以抽签决定参加相亲大会。然后让他们自由恋爱，结果后宫的这些秀女全部被如狼似虎的大小伙子们给消化干净了。

上至将领的妾室，下到士兵的妻子，都有这些深宫女子的身影。她们大多都是民间选上来的。有时候还会强行征入宫中。这都是朱厚熜干的好事儿，他只管随便说些自己的意思，至于下面人怎么办的，他根本不管，这也正是嘉靖王朝覆灭的根本所在，若非如此也不至于民心丧失殆尽。

这些女子姿色大多很好，本来在宫里就是比宫女稍好一些的地位，现如今再不济也是了正经人家的夫人。这些女子的家人如何感恩戴德暂且不说。单说这些女人也大多念着陆炳的好，当然少数人心不足蛇吞象幻想自己在宫中能够出头当上一代妃嫔的贱人姑且不论。新国的士兵更加忠诚了。一些是

因为被迎娶来女人大吹枕边风，什么誓死效忠之类的，都不用做忠君爱国的宣传了。还有一些虽然嫉妒自己没摊上这样的好事儿，但大多还是很高兴，因为他们不再是为了吃粮和那军饷而当兵，而是为陆炳当兵。这么一个时时刻刻想着士兵的人，值得卖命。

故此陆炳在军中多了一个红娘的名号，虽然带着一些戏谑，但处处也洋溢着幸福感，圣上的时而是刚毅威猛的雄狮冲锋陷阵一人杀退数百敌军，时而是高空翱翔的雄鹰可以夜袭京城空中夺下胜利，同时又宛如和煦的阳光照射在每个人的心里，暖洋洋的。

陆炳除了这些令人费解却又令人佩服的事情，还做了一间哗然天下的事情。那就是没有大赦天下，一般新皇登基或者一个新的国家建立之后都会进行大赦，除了造反这样株连九族的大罪过之外，一般都能被赦免。许多杀头的人就此也不用被杀头了，大赦的目的在于举国同庆，让这些犯人感恩戴德，让这些犯人的家属也有感恩的心，从而期望获得民心。

如果是新的国家建立，那就更加要大赦天下了，因为这些人都是根据前朝法律被抓起来的，既然推翻了前朝，就等于否认了他们的法律。这般释放罪犯既是一种争取民心，也是一种对前朝的否认和污蔑，更是造势前朝昏庸的一个噱头，也就是说一棍子打翻一船人，声称他们都是被严苛和肮脏的前朝诬陷的。

陆炳登基后，果然有大臣建议大赦天下，而陆炳却否决了。监牢里的不光是被冤枉的，没错，或许的确有这样的情况，可也有一些偷鸡摸狗的人，还有些是十恶不赦的人，大明的官员不都是笨蛋，总有好官清官的存在，所以判罚的罪犯很多也是真的罪犯。若把他们放出来，只怕要天下大乱了，所以每次大大赦之后反倒是会产生些许动荡。

于是陆炳首先按照自己新订的国法对他们刑法和刑期进行了修改，同时专门派出锦衣卫在各地审核，如果是文字狱或者是被冤枉的，那就可以出狱得到大赦，如果不是该坐牢的还得坐牢，该杀头的还得杀头。为了防止权钱交易，假公济私的事情发生，比如给了钱就判个无罪什么的。故此，陆炳依然对此事实行举报制度和连坐制度，一旦发现差池，经办官员和罪犯不论罪行大小全部斩首，而举报的人则会得到奖励。

这就让民众可以监视了，当发现邻人犯了罪的人回来，若真的是罪大恶极就可以举报，同时当年的苦主也定会盯住这些罪犯的判罚的。至于若有人觉得判罚不公的，可以提出上诉进行高一级的复查，陆炳不嫌麻烦。官员就是为民办事做主的，若是没工作凭什么给他们高俸养着他们。

陆炳还有还政于民的想法，不过此事现如今还时机不成熟罢了。但为了让他们尽早适应。于是开始让住的相邻居的五十户为一连，选出一个民众代表来处理基本事宜。官府作为公正机构，这般一来减少很多纠纷的处理，百

姓自己就处理了，简称自治。

同时也培养了百姓选举的好习惯，而选举出来的人并不是全职，只是平日里兼职辅助五十家人。至于这些人平日里该干嘛干嘛去。国家只给少量津贴，但总归属于半个公门中人了，俗称地保。正因为是半个公门中人。百姓还是颇为积极参加竞选的，为民办事十分竭尽全力，希望下一次能再被选举上，因为地保并非一成不变。两年一选。

新国建国之后。鞑靼递交了休战书，并且承上了祝贺的礼品，这次鞑靼诸部并未起什么争端，大家一股脑的向陆炳献媚。在这个世上，向强者低头是十分正常的事情，不论是否是充满荣耀的黄金家族。而西凉就更不用说了，甚至举国欢庆，预祝国主吐洪伊乌梁海的兄弟也荣登大宝。

同样南洋的许多小国得到消息后也对陆炳提交了降书顺表。声称愿意作为新国的藩属国，岁岁来朝年年纳贡。其中就有陆炳当年践踏过。然后重组的安南国。狼兵和韦银豹等人也暂时休战，大家都向陆炳进献了礼品，因为虽然曾经陆炳是他们的上司或者敌人，但那也是各为其主，现如今陆炳已经自立为皇，就不存在这些问题了。大家都是权利顶端的人，自然能看得透这些，而且听说陆炳是个豁达开明的君主，一旦投奔于他之下，或许能够过上好日子。自上而下皆是这么想的，广西的士兵们厌战情绪严重，战争就没得打了。

而广西各方权利的将领们既不想众叛亲离，再说现在已经打得疲乏了，民不聊生经济落后，不如先归顺新国。如果情况不对，再倒反新国，反正现在自身就这么个情况，就算再度造反情况还能坏到什么地步呢？

出乎预料的有两个国家，一个是撤离出盐城周边地区已经回到日本的宋给陆炳送来了祝贺礼，并写了一封国书赵家愿意和陆家世代交好，永远没有战争。对此陆炳只能当做笑话看，但表面依然给足了使臣尊敬。不过赵家厚黑出乎陆炳的预料，好似先前的战争根本不存在一样。这真是个可怕的家族，当厚黑达到一定程度的时候，那就如同恶魔一般了，陆炳更加坚定了必灭日本的决心。

但乌斯藏却没有理会陆炳，乌斯**立，既不搭理残明也不理会陆炳。乌斯藏的态度陆炳未料到，因为在起事之初，乌斯藏帮助了陆炳，为陆炳牵制了大明在西侧的兵力。而巴蜀兵力没能出川抗敌，也是因为乌斯藏的牵制。与乌斯藏的交情始于早年寻药的时候，陆炳的强悍从天山传来，乌斯藏官员略有耳闻，而当时陆炳刚刚离任龙影大将军余威犹在，故此对陆炳礼遇有加，那时候也结识了不少重要官员。经历过雪域活佛和蓝种人的事情，乌斯藏的宗教官员，更是对陆炳印象深刻。后来陆炳借着这个印象，和早先的一些点头之交的官员进入乌斯藏，与乌斯藏进行谈判，请求他们出兵相助。

谈判是项技术活，按说陆炳这暴脾气急性子不太适合，但当时出于机密

考虑，而也只有陆炳认识那些人，更加适合进入深处进行谈判，故此陆炳先后两次进行拉拢，开始了一场宗教官员和当地驻军指挥使齐坐一堂的谈判。而从古至今，大多谈判先要你来我往磨上半天，然后开始互相讲条件，然后又是无尽的磨蹭，无非是漫天要价坐地还钱。可是陆炳却一说就成了，乌斯藏答应出兵相助，这让陆炳十分意外。

其实乌斯藏打的如意算盘很好，无非是趁着大明内乱，彻底独立，然后趁机吞并巴蜀云贵等地。结果没想到巴蜀的士兵十分悍勇，云贵沈家虽然落败，但是当年陆炳发明的火器是由沈家帮忙制作的，所以连发火铳在沈家也装备的许多，乌斯藏着实是啃到了用骨头，根本没占到半点便宜。

到头来现如今陆炳登上了大宝，可乌斯藏却一无所有，依然是那么多领土，老邻居还成了原先效忠的皇帝朱厚熜，对自己记恨的很，虎视眈眈。这让乌斯藏的统治者们心中十分不甘，不平衡之下拒绝成人新国的存在，并且也不上国书祝贺。他们扭曲的认为，是陆炳欺骗了他们。每个人的视角不同，国与国之间也是如此，这才造就了今天的局面。

看罢春秋无义战，于是乎看似铁打的同盟军这时候分离了。不过这对陆炳夺取的天下，建立的新国在短期内并无任何影响。

第九十九章差别

新国开始了一轮个人崇拜热潮，人人都以陆炳为榜样。以皇者为尊这本没错，可是这般自发的崇拜却是从古至今很少见的。先朝这样的事情多数都有些强迫性质的，可现在大家都是自发的，口中谈论的都是陆炳，江湖轶事，金戈铁马，风花雪月，虽然新国建国之后，报刊等物都恢复了印刷，而言论也自由了，但已然抵挡不住口口相传的魅力。陆炳成了茶余饭后必谈的话题，而且经过演绎，所有的故事甚至变得神乎其神了起来。酒楼茶挂，说书唱戏的也改编了陆炳的故事，名曰《新国风云录》《大锦衣》亦或者《夺命十三刀》等等等等。

除此之外，更加涌现出了一批已经达到狂热的民众，他们把陆炳敬若神明，甭管陆炳说的对的还是错的，只要陆炳爱干的事情他们都愿意模仿。并且自发的编纂了一本《新国皇帝语录》，吃饭睡觉之前都要背诵，甚至大街上碰到了也宛如对口号一样必须说上两句。所以是否是皇帝陆炳的死忠，在新国一眼就能看出来，只要他们满口的皇帝语录那就是了。除此之外，像《文孚诗词集》之类的，其中有不知道从哪里翻出来的陆炳所做的诗词，也有经过修饰的，还有一些是冒名顶替的，无非是按照陆炳的风格做了诗词，然后冠上皇帝之名罢了。

不过少有人管，新国是个言论自由的地方，锦衣卫对这些书籍进行了检查。只要没有什么对百姓的误导言论，基本也就听之任之了。陆炳并不在乎有人的冒名顶替，这不算是好事儿。但也绝对也算不上什么坏事儿。

除了和陆炳有关的书籍，随着各大书局，国有或私人的印刷行业的复苏，各种话本传记诗集或者一些老的著作也涌入百姓的家中。这些读物充实着百姓的娱乐生活，而陆炳设立许多国有学堂，免费教授百姓读书识字，长幼分开分别教导。这让更多的百姓能够读懂书了，民智也有了很大的提高。而一本书映入了百姓的视线内，这本书没有十分长的名字。就三个字儿《西游记》，这是陆炳取得名字，改掉了原先的建议《西游释厄传》。

书很好看，老少皆宜。不同年龄的人从书中都读出了不一样的故事。而这本书也在说书先生口中便成了许多版本。舞台上也为此专门有了猴戏。但不少人却也发现，国家对这本书的宣传，比如民报上的连载，以及各大书局甭管是国有还是私人的，一同的上架等等，不难看出国家的用心良苦。而作者吴承恩，这个名字名不见经传，后来有好事者的发掘得知此人与沈家有旧。姐姐是一任地方官的夫人。可是为何会有如此大的能量呢？

市井之间又有人深挖下去，发现吴承恩现如今在朝中任职。虽然只是个小小的从四品官员，但据说皇帝十分赏识。也就是说，这本书之所以如此红火，那是因为新国皇帝陆炳喜欢。这下子这本书就更是水涨船高了，一时间风靡大江南北，人人知道西游记，人人知道吴承恩。当然这其中，陆炳还是

用了一些舆论导向的手段的。

文化的交流是挡不住的，不久这本书就摆在了巴蜀之地的朱厚熜面前。朱厚熜读了一遍也发现了其中对自己的讥讽之意，气的叫来了陈洪。陈洪来了之后，朱厚熜问道：“陈洪，这个吴承恩到底是什么人，西游这本书是不是陆炳借吴承恩之名故意写出来编排朕的。这样的故事，又是猴又是猪的，也就陆炳这个妖孽式家伙想得出来。”

“启禀圣上，臣以为不然，据臣探查得知，早在许多年前，陆炳好像就与吴承恩有一面之缘。而吴承恩早些年间就曾在民间讲述过这个故事，但那时候只是个故事梗概，没有如此细致和若有所指。况且臣以为，以陆炳的性格，好大喜功之下，定不会假借他人之名出书的。”陈洪道，也真难为他的情报能力了，早就发现了这本书的古怪，并把多少年前的陈芝麻烂谷子的事儿都给翻了出来，‘功课’做的倒是细致。

朱厚熜听到陈洪对陆炳的评价，喜道：“陈爱卿说的没错，陆炳这家伙就是好大喜功，哼哼，这本书意味深刻啊，其心当诛，依朕的想法，这本书就禁了吧。对，把这本书禁了！”

“圣上，只是此一来”陈洪道，朱厚熜算是从逃难中还过阳来了，此时说道：“瞻前顾后的干什么，**就**了，难不成还让人人读了此书来编排朕吗？那陆炳的想法岂不是要达成了。”

陈洪见皇帝坚决，只能领命退下。从此，《西游记》成了巴蜀明朝的一部**。其实陈洪并非想说这个，只不过朱厚熜的皇命所致，不得不如此。但实际上事与愿违，这本书非但没有禁了，反倒是在巴蜀更加火了。

按照朱厚熜颁布的命令，藏此书者杀无赦，此法令一出，更让人们知道了这本书的存在。人人自危自危之后，又是好奇心起。没有看这本书的人也想知道书中到底发生了什么会让皇帝禁止。其实大多数人还是读不懂的，而且巴蜀此时又不和新国一样，推广扫盲班，大多数百姓根本不认字，更别说读懂其中的意义了。但皇帝这么一禁，让百姓十分奇怪，于是口口相传问此书的内容，故事反倒是流传了起来，变得人尽皆知了，根本不用陆炳出力宣传了。

大家听了故事之后，都好奇，这不过是个神魔斗法，降妖捉怪的取经故事，为什么会被禁呢？于是就更有人深究下去，随即惊奇的发现了里面对大明的讽刺之意。聪明人毕竟不少，而这帮聪明人里也就业有好事之徒和真正的有志之士。不免把这层意思传播的人尽皆知的。如此一来这本书的效果可谓是发挥的淋漓尽致，所有人对这种高压政权显示出了无比的延误，又闻陆炳的新国如此开明。这下群情激奋。出乎所有人预料的是，有一些小的起义层出不穷，几经镇压才平复下去，就是源于对自由的渴望和对皇帝暴政专权的不满。

若不是陈洪拦着，估计朱厚熜就要发狂到焚书坑儒了。不过即便没做这种荒唐之举，朱厚熜还是选择了闭关锁国，与外界禁止通商。禁止文化交流，以防止新国的文化和思想入侵。并且与原本敌对的乌斯藏开始洽谈，准备结成同盟。共击新国。

没有永恒的盟友，只有永恒的利益。

“怎么了哥们，这么郁闷。”陆炳边批阅着公文边抬眼说道，眼前的纪联洪瘫坐在椅子上。脸色有些晦暗。显得无精打采的。

“哎。”纪联洪叹了口气摇摇头，故意拉了个长腔道：“一言难尽啊。”

“我凑，怎么这还是要唱的节奏啊。”陆炳道，梦雪晴在一旁笑了，就连身后伺候着两人递水研墨的冯保都笑了。梦雪晴拍了拍陆炳的胳膊说道：“过去看看，我弄就行。”

陆炳看了看，没什么紧要文件了，这才站起来伸了个懒腰。从龙阶上下来来到纪联洪身边说道：“不知道你哥们我现在贵为一国之君日理万机吗？说吧，有啥大事儿。我看看能帮你不？”

“你是不是个好面子的人？”纪联洪问道：“或者说实际和面子，你更看重哪一样？”

陆炳没明白纪联洪是什么意思，翻了翻白眼说道：“是人都爱面子，面子可以称作虚荣心，但也可以被叫做是自尊。如果舍了面子，就能得到十分巨大的好处的话，面子就不值一提了，无非是心理作祟罢了。我说，你大早上的，这是跟我玩哲学探究啊”

陆炳话没说完，纪联洪猛然出了手，一拳朝着陆炳的面门打去。陆炳本来就和纪联洪的武艺差不了多少，这些年虽然一直锻炼，更因为身体原因没少了气的修行，但也比不上纪联洪出去这一圈的进步。若是段清风坐在陆炳这里，估计还能反应过来，不光是因为现如今的段清风武功略高于陆炳，更是因为段清风基本时刻做提防状态。而陆炳一来是放松了，还有就是出其不意，反应过来的是想躲已经晚了，只能凭借下意识的提气防御，伸手格挡。

此时奉天殿门外，一队巡逻的侍卫正在接班准备回去，一个人说道：“刚才进去的那个道爷是谁？”

“纪联洪啊，怎么？你不认识啊？哦，忘记了，你是晚一届进来的空骑

兵。”另一人答道。

“原来他就是纪联洪啊，干嘛的？为什么广场上竟然有他的一席之地？这人没听说有什么大的功勋啊。”

“南无派的传人，据说武艺比圣上都要高，几乎达到天人的程度了。这种人不赶紧供起来还想什么，你没听当年朱厚熜当皇帝的时候，少林文斗和尚和一个神秘人冲入京城大杀四方的事情吗？虽然卫兵的不堪和松懈是一个方面，可能从河南一路杀到京城，这实力却也是惊人的。这人和主公关系好是近臣是一个方面，另一个方面估计也是有这么一个意思了，这可是大杀器，可万军之中取上将首级宛如探囊取物。同样也是把双刃剑，保留不好为他人所用就会伤到自己。”

“扯淡吧，还有比圣上武功高的人？”

“你看你还不信！”

小旗猛然回过头来训斥道：“怎么敢在这里交头接耳！”

“咱不都接过班了吗？现在咱们正在回去休整。再说，圣上武功盖世，纪爷也是天下排的着的好汉，这大白天的别说是刺客了，就是千军万马，也不一定能奈何的了他们二人。”

小旗一时语塞，说道：“那也不行，万一”

话未说完只听奉天殿内一声巨响，再看大门破裂开来，一个人从里面倒飞出来。那人脚下生风，身子一个翻滚，足下一点跃出两丈有余，随即摆了个架势，嘴角流着些许鲜血。随即那人高喝道：“你他妈有病啊！”众侍卫定睛一看，此人不是当今圣上陆炳又是何人？

再看奉天殿中，纪联洪如同离弦之箭一般飞射而出，手中并无兵刃，但是拳拳发出轰鸣之声，乃是真气与空气对撞的动静，口中高喝道：“哪里跑！”

众人不明所以，以为是圣上和好兄弟纪联洪不过是练上一练，大家都苦笑起来，毕竟是习武出身，虽然贵为天子却依然这么爱舞枪弄棒的。

就在这时候，却见奉天殿破损的大门处出现了脸上满是疑惑的皇后梦雪晴，还有一脸紧张的宫内大总管冯保，冯保用那宦官特有的公鸭嗓子尖声叫到：“护驾护驾！”

众人这才反应过来，两人这不是在比武，而是在刺驾！

第一百章英雄泪

众人大惊失色，就连刚才退下去的侍卫也都急急围了过来，大家用火铳对好纪联洪，里三层外三层，因为知道纪联洪的厉害，还准备放信号叫来援军。就在此时陆炳却喝道：“都散了！我们兄弟之间比比武而已！”

众人一愣，既然皇帝都这么说了，也不好说什么，连忙抱拳道：“是。”随即众人退了下去，然后人人冲着刚才喊护驾的冯保翻了个白眼，回馈他的谎报军情。这个深宫内院的大总管冯保可管不到他们，故此照样不甩，这就是新国和大明的差别。

陆炳冲着梦雪晴和冯保摆了摆手说道：“没事儿没事儿，冯保，你看你吓的，又不是外人。”梦雪晴听到这话转身回去继续批阅奏折，冯保站在门口进退两难，却听梦雪晴在身后喊道：“冯保，没听圣上说了吗，不用管他。”

“是。”冯保说着也跟着梦雪晴回去奉天殿了。

巡视的锦衣卫，也就是原本的空骑兵们在远处默默地看着。陆炳冲着梦雪晴打完招呼，猛然朝着纪联洪踢了过去，纪联洪冷哼一声道：“早就防着你呢！”

纪联洪伸手格挡，用胳膊运真气挡开陆炳的脚，却见陆炳如同陀螺一般转了起来，脚尖为点，身子飞速旋转。纪联洪没料到这一招，双手画了个半圆形成一个硕大的八卦，然后打向陆炳进行抵挡。陆炳却好似停不下来一样，不停的像个钻头一样。往纪联洪所在之地钻着。其实纪联洪最初完全有机会闪开，但两人都是硬碰硬的打法，现如今碰上了。陆炳主攻，纪联洪主守，只有陆炳退的余地，纪联洪却丝毫没有防御的本事了。

其实刚才在奉天殿中纪联洪的那一拳陆炳挡住了，可是气未完全聚于掌上，所以背手贴在脸上，然后整个人都倒飞了出去。看似被打的很重。但实际上留了力，不过照样是嘴角流血了，是牙齿隔到了。明天免不了脸要肿起来了。这让陆炳十分奇怪他的突袭，但深知一点，纪联洪那一拳也就用了三成的力。

而今纪联洪防御的时候却用了全力，这就很奇怪了。比如陆炳和纪联洪武力相当的情况下。陆炳用了五成的本事进攻，而纪联洪却用了十成的本事防守。这家伙到底想干什么，先前他所说的什么面子不面子又是什么意思。

陆炳边进攻着，边给纪联洪使了个眼色，然后喝道：“老子劈了你。”

果真如同陆炳所预料的那样，纪联洪点了点头，只觉得两人顿时真气大胜，灼热的连远处锦衣卫们的身上都被烤热了。陆炳化掌为刀。来了个夺命

十三道第一式“三生万物”，空中连连发出三声炸雷般的巨响。纪联洪身前的八卦被破。整个人被后面接踵而来的掌法劈中，整个人往后倒退两步，然后翻滚出去，一口鲜血喷出来。

周围众人哪里见过这么玄妙的打斗，纷纷肃然起敬，不过他们要是见到陆炳和纪联洪第一次动手的话，也就是红螺寺那场纯阳大战，只怕要惊为天人了。刚才交谈的那俩侍卫，此时一人冷哼一声说道：“你看我说吧，这个道士虽然厉害，哪里是圣上的对手，我觉得这天下唯一能和圣上对的上一招半式的，也就是段爷了。”

另一个空骑兵乃是陆家老人，此时挠了挠头说道：“不对啊，我记得纪爷武艺高超的很，怎么这么不堪呢？这么久落败下来，是圣上进步了，还是哎呦。”

小旗官给两人一人来了一拳，大骂道：“你们俩还说话还说话！”

且不说巡逻的锦衣卫怎么看，陆炳虽不明所以，但还是和纪联洪会意了一切，此时知道纪联洪是装的，于是朝着纪联洪而去，但见奉天殿顶端还站着一人，乃是段清风。段清风冷冷的看着两人，陆炳冲他招招手，段清风飞身而下，宛如有幽灵一般在地上飘动来到两人身旁，清灵却迅猛。陆炳伸手拉起倒在地上的纪联洪，低声问道：“你这是搞什么？”

纪联洪吐了吐舌头，舌头上有一道大口子，原来鲜血乃是从这里来的，刚才一口鲜血含着口水用真气喷出来，看起来就好像深受重伤一般。段清风冷笑道：“我还以为纪联洪你出去一圈不光没长进，反倒是退步的这么多了呢，你们俩演的这是什么戏。”

“走，你俩扶着我，装着我身受重伤的样子，咱们去殿里说。”纪联洪装作站不住的样子摇摇晃晃，两人一左一右搀扶住纪联洪朝着奉天殿内走去。到了奉天殿内，让门外侍卫退下，只剩下冯保和梦雪晴以及陆纪段三人。

陆炳根本不搭理纪联洪，对段清风说道：“你怎么过来了？”

“我正好想过来跟你告辞，我要去南美一趟。还没到，就感觉真气对撞的感觉，虽然强盛但好似并未用全力，这才站在奉天殿房顶静观其变。”段清风道：“果然，你俩这是演的什么戏。”

“我哪知道，纪联洪这个疯子突然动起了手。”陆炳说：“怎么又要去南美了，我那天听沈紫杉说了，说那边发展的很好。为什么不把西班牙人赶走，然后来个大一统呢？要不要兵马，我给你派兵过去，船够不够用？”

段清风摆了摆手说道：“不必，咱们的杀孽已经够多了。无民无王，我会把他们都变成自己的子民的，你不常说没有广阔的心怎么包容天下呢。”

“祝你好运，别忘了，在大洋彼岸，你还有我这个兄弟，可以做你坚强的后盾。”陆炳笑道：“要钱给钱，要人给人，谁不服，兄弟同心，灭了他们。”

“哈哈。”段清风笑了。这种笑容他只会在陆炳和沈紫杉面前显露出来，笑容下的段清风没有那么冷冰冰，分明就是个花样美男。

纪联洪此时站起来跳动着十分激动的说道：“你们究竟有没有把我当兄弟。我呢，我呢？你们不问问我刚才为什么这样。”

“你去南美的时候，我想还是多少带点兵力去吧，没有自己人驻扎，隔着大洋我总是不放心。”陆炳继续道，根本不搭理纪联洪，段清风笑了笑道：“好。那就听你的，你说带多少我带多少。”

“你们没听见我说话吗？当我是透明吗？”纪联洪气的坐在椅子上怒道，冯保都傻了。眼前这三人一个是一国之君，剩下两个都是足以开宗立派打的宗师级人物。平日里段清风冷的就好像是九天玄冰一般，纪联洪虽然不太熟悉，但也多是威严状。怎么这三人凑到一起就宛如顽童一般呢？

段清风摆摆手道：“听见了。聒噪死了，谁知道你怎么想的，平时你就疯疯癫癫的。”

“就是就是。”陆炳道：“你也知道我忙，合着你半天就想出来一个揍我的点子？还跟我探讨了几句人生哲理。”

“听我说，给我机会说话。”纪联洪道：“其实我说的都是有因果关系的。这些日子诺伊尔一直在逼我，问我有没有适合半月国复国的国土，还问我上次走的时候，你答应要让我寻找地方。帮她复国。她追问我，你是否不遵守承诺。是个言而无信之人，没办法，不怕你们笑话，我已经好几天没能上床睡觉了。我只能来到你这里，打你一拳，然后宣称不敌，告诉她我尽力了之类的事情。”

陆炳撇撇嘴：“这就是你想出来的好办法？”

“这也是没办法的事情了，所以我才问你先前的那些问题，现如今你贵为帝王，我不知道面子和实际对你哪个更重要。但我得知你的答案后，又深知你是个心口一致的人，所以才做出了这样的决定。你被我打在了脸上，没个两三天估计是消不了肿了，这也算是我的证据了。”纪联洪耸耸肩说道：“还好你会意了，不然我还真得被你打成重伤。陆炳，我知道国土意味着什么，你绝不会画一片地给我的，即便你有这样的豁达我也不会接受。你为新国付出的太多太多，我不能因为咱们的兄弟之情，奢望你为我付出你的心血来换取诺伊尔的野心，这样不公平，也等于践踏了我们的兄弟之情，兄弟之情不是这个世界上可以用任何事情比拟等价的。”

陆炳的脸上抽动了一下，但他并没打断纪联洪的话，任由纪联洪继续说道："在疆外复国是我们原本的梦想，可是历经山河，我却发现凡是适合人生存的地方，都有人群居，有人群居的地方就有政权的存在。我们强抢豪夺，必定引发战争，战端一起你就要投入兵力物力财力，那么和从国内给你要片领土就差别不大了。同样，这也会让你受损，让士兵受苦，给国家增添负担。做人不能这么自私，其实若不是我因为阴差阳错，有了这么一身武艺，或许我也帮不上你什么忙。我的武艺也是上天赋予的，并非自己努力的结果，天资更算不上聪慧。但我是幸运的，不是因为我的武功能够横行万里，而是正因为我有了这样的武功，才能接近你，有了这么一位苟富贵勿相忘的生死兄弟。人生在世，你给了一个绝世美女作为妻子，我爱她，不管她爱不爱我，我现在也有了孩子，备受尊重荣华富贵取之不尽。其实这是我该得到的吗？我想不是，比起你封赏的其他人，我的作用微不足道，连那个叫什么韩素发的我都不如。我明白，这一切全凭的是你我兄弟间的感情。做人不能不知足，现在我已经满足了，别而无他求，至于诺伊尔的野心，我也只能表示无奈。可是毕竟我也只能出此下策了。这是我能想到的唯一办法，陆炳，你不必因此感到内疚，我要是给你要领土，我就直接说了，这一切都源于我不想要。我想时间会磨平一切，估计再过几年，诺伊尔再成熟些了，估计就会忘记自己的荒唐和所谓的野心吧。正所谓分久必合合久必分，只是规律，半月国的灭亡是趋势，既然亡国又何必复国呢？无非也是一己私欲罢了。"

陆炳哈哈大笑起来："你真傻，真傻，看似洞悉了一切，实际上你什么都不知道。你这个点子听起来让人感动，实际上狗屁不是！你根本没把我当兄弟。"

纪联洪听闻此言勃然大怒，站了起来说道："你再给我说一遍。"

"作为兄弟，我怎么会让你为难？答应你或者答应你女人的事情，我定会实现的。这事儿我接二连三的承诺了，陆炳就一定会做到。你要把我当兄弟，就给我接受，有什么不可以的！"陆炳说道。

纪联洪愣了，坐了下来，同时两行泪落了下来。这是男人的眼泪，这是英雄泪，为兄弟而流。

第一百零一章专权

陆炳说道：“哭个毛，你今天的这个愚蠢计谋也非一无是处，还是让诺伊尔崇拜一下你吧。你就对她说你把我胖揍一顿，喏，我的脸就是证据。然后你再说，我是个胆小的人，答应了你。其实，实话实说我前一阵就和你嫂子商量了，我们决定把兄弟都聚在身边，所以你要帮诺伊尔复国最好和我接壤。有两个地方你回去可以给诺伊尔去说，问她想要哪一块，一个是安南，一个是日本。残明一灭，立刻给她，朕一言九鼎，即为国家之首，绝不出尔反尔。你们回去商量下，也可以考察一下这两片领土的利弊，选择你想要的地方。估计等你们商量好了，我就该帮你们去取地了。”

“陆炳，我没这意思。”纪联洪说道。

“可我有这意思，我总不能让自家兄弟天天跪搓衣板，上不了床睡觉吧？”陆炳坏笑起说道。

纪联洪还欲再说，段清风却止住了他说道：“就听陆炳的吧，他决定的事情不是这么容易改变的。如果需要我帮忙，你就说话，和陆炳一样，咱们都是兄弟，对吧？”

纪联洪连连点头却已经泣不成声，随即站起来，擦干了眼泪，一脸坚毅却难以掩饰心中的喜悦，对陆炳说道：“陆炳，这可是你答应我的，我这下半辈子的幸福可都压在你身上了。我走了，去告诉诺伊尔了，看来今晚终于能老婆孩子热炕头了。”

“等等。”陆炳突然叫道，纪联洪转过头来问道：“怎么了？”

陆炳走到纪联洪面前，说道：“咱们有言在先，我可以帮你们复国。这个国家愿意叫半月国还是全月国，这些我都不管。可是你必须掌权，不能让诺伊尔独揽大权，在这方面你不能怕老婆！这是血与铁铺出的道路，十分珍贵。记住。永远不要放松警惕，我的兄弟！”

纪联洪抽动了一下，问道：“你知道了什么？”

陆炳愣了，盯着纪联洪的眼睛许久问道：“什么意思？”

“呵呵，没什么。放心，我会注意的。我想她不会如此，纵然曾几何时她那样做了，但我依然爱她。滴水穿石，没有铁石心肠的女人，就算是块儿寒冰。我也能把她捂热了是不是。那不就有块儿被你捂化了的坚冰吗？他是男人，更何况诺伊尔是我的女人呢？一日夫妻百日恩。”纪联洪指着段清风说道，说完走出门去，头也没回。他的背影有些落寞，但坚定不移。

梦雪晴放下了笔，走到了陆炳身边，轻轻地揽住了陆炳的胳膊轻声问道：“他都知道了？”

“估计是，纪联洪成熟了。他是个爷们。”陆炳说道。

陆炳的喉头哽咽了一下，眼睛中既有心疼又有一丝厌恶，他心疼自己的兄弟纪联洪。厌恶诺伊尔的不忠。陆炳摇了摇头叹息道：“冯保。”

“臣在。”冯保答道。

“记下来，纪联洪损坏奉天殿宫门，从他的俸禄里给我扣出来。”陆炳苦笑着说道。

“遵旨。”

“哈哈，崔凌你太搞笑了。”赵憑笑的前仰后合。

崔凌则是一脸古怪的讲着一个又一个笑话：“我要不要再给你讲一个？”

“不行了不行了，我笑的肚子都痛了，可不敢再听了。”赵憑说道。自从京城开国大典之后，赵憑跟着陆绎来到了羊城广州。陆绎在京城见到赵憑的时候有些震惊。但后来听了赵憑的经历并说了想来羊城的建议后，陆绎还是同意了赵憑的想法。这让赵憑有些感动。看似冷冰冰的陆绎到底心里还是有自己，否则怎么会同意自己跟来。

只不过，来到广州之后，陆绎就开始日夜忙碌，根本没空见赵憑，而赵憑自己想要个职位帮助陆绎一起工作，但陆绎却拒绝了，他已经习惯了独揽大权。不光赵憑如此，就是以前陆绎的左右手崔凌而今也是赋闲的状态。

同样，陆寻也被陆绎架空了，即便是亲弟弟也不例外。不过架空陆寻的方法却很是简单，只需给陆寻放了几天假就轻松搞定了。陆绎不想害自己的兄弟，可是却又不愿被人瓜分权利，故此陆绎就跟陆寻商量，让陆寻放几天假。陆寻也正好疲乏了，于是便答应了下来。

结果陆寻一玩起来就不可收拾了，原先在登州的时候他毕竟有父亲管束，虽然母亲梦雪晴十分溺爱，但也会有所约束，现如今大片土地都成了自己的天下，兄长陆绎又不管自己，所以一时间陆寻又恢复了纨绔子弟的本性而且愈演愈烈，恶作剧和欺男霸女的事情层出不穷。

对于陆寻的吃喝玩乐为非作歹，有不少人找陆绎反应，但陆绎却不以为

然，只是说自己兄弟一个人能作到哪里去，并且积极为陆寻做好善后工作，倒是也没引起多少民怨。相反，这般一来还竖立了陆绎的良好形象。

陆寻玩的开心非凡，渐渐的就忘记了工作，每天都在穷奢淫欲，竟然放弃了先前的形象继续了原本的作风。陆绎不怒反笑，而崔凌对此忧心忡忡，但他没有劝阻，因为他明白对于陆绎来说这一切也很纠结，权力对他来说很重要，或许这是最好的办法，陆寻不会受到伤害却可以废掉分权，除此之外崔凌也想不出有更好的办法了。只能叹陆寻的不争气，但也万幸陆寻的不争气，否则兄弟之间必有一争。

“哎呀哎呀，聊得这么开心啊。见过崔兄，见过嫂嫂。”陆寻摇头晃脑一身华服的走了进来说道。

赵凴又羞又怒跺脚道：“你胡说什么，谁是你嫂嫂。”

“我看啊，依照现在的局势，你不是要嫁给我哥就是要嫁给崔大哥，嘿嘿，不管嫁给谁你不都是我嫂嫂吗？”陆寻嬉皮笑脸道。

“你这家伙，简直是满嘴喷粪啊。”崔凌无奈道，陆寻倒也不生气，凑到崔凌身边说道：“别这么说，我可是新国皇子，怎么也要尊敬一下我吧。好了好了，你现在越来越像我哥那样老气横秋的了，我知道你接下来要说什么，是不是尊敬是自己争来的神马神马的。说到争来的，我倒认为爱情也是如此，你不努力，嫂子就永远不是你的，要不要我教你几招拿下赵凴啊，都是我从妓院里新学来的，超管用。”

“什么歪门邪道。”崔凌一脸正气的说道，转瞬低下身子来，低声问道：“当真好用？咳咳，还不一一道来，我看你究竟学的多坏了。”

赵凴就差跺脚骂街了，此时气氛道：“我也是武林中人，又不是耳朵失聪，我能听到的情况下你们俩这么说真的好吗？”

三人一愣随即笑了起来，笑罢，崔凌问道：“二皇子怎么今天有空来了，没出去玩啊？”

“这就是你不对了，崔大哥，讥讽起来没完没了了。不过你们俩怎么也闲下来了，我看现在百废待兴，需要做的事情还有很多不至于如此休闲啊，各项衙门之中也十分忙碌，怎么你俩闲到要讲笑话打发时间了呢？与其讲笑话，不如跟我出去玩来的痛快，外面好玩的可真不少，而且这里的人太会吃了，只不过就是味道淡了些。”陆寻说道。

“你还说呢，我们倒是也想忙，可是你大哥不给我们安排事情做啊。好像所有的事情他都要一个人担下来一样，不光是我，这不，连崔凌也闲下来了。”赵凴说道。

陆寻突然阴沉着脸说道："听着意思你对我大哥意见很大啊。"

赵凴一凛顿觉失言，陆绎对自己的态度如何尚且不明了，人家两人毕竟是亲生兄弟，兄弟情深自己没过门，就惹得小叔子生了气，这可不是什么好兆头。赵凴正寻思着怎么解释这一切，却见陆寻哈哈大笑起来说道："你看你吓得，我不过是开个玩笑，其实我的意见也很大啊，这次我就是来找大哥给我谋个差事的。"

"哦？你不玩了？"崔凌说道。

"做事也是一种娱乐啊，光玩多没劲，领兵打仗操练新兵，穿梭于千军万马之中，挥斥方遒，那感觉才刺激呢，比单纯的玩有意思多了。不过人也真奇怪，做事的时候总想要吃喝玩乐，吃喝玩乐久了却又想做事了。嘻嘻，这就是父亲总说的人性吧。"陆寻说道："总之我要去见大哥，你俩跟我一起去不去？"

"走。"

"去。"

一盏茶的时间过后，三人来到了陆绎面前。陆绎批公文的架势到和陆炳如出一辙，除了长相不一样以外，架势什么都是一模一样。陆绎抬头看了看三人，然后低头继续整理，并不太理会。三人就那么站着，看着陆绎，陆绎愣是读完了手中的公文，想了许久后做出批示，这才抬头再度看向三人，此时已经过了一炷香的时间了。

陆绎说道："怎么，屋内没座位吗？傻愣着干什么，坐吧。"

"不坐了大哥，我们来有事儿找你。"陆寻道。

"什么事儿？"陆绎说。

陆寻道："我看您也挺忙的，而且各个衙门口也都是事儿干，我想着我们三个是不是能为您分担些什么呢？"

"哦，不用，基本还是能忙过来的。"陆绎说道，崔凌此刻道："那你的意思就是让我们这么闲着？"

陆绎眯着眼睛，上下打量着崔凌，他感觉出了崔凌的略微不满。

第一百零二章共治

崔凌这次可没有养气藏气，就是真情表露体现着不满。在京城的时候，陆炳曾把崔凌叫到座前，给他说了剑王崔英与陆炳还有段清风的最后交谈，说到了剑王不一定要毫无感情没有一丝心理波动，而是要收放自如，在适当的时候做出平静，这种自然才是最高境界等等。崔凌悟了悟，受益匪浅，就有了现在的他，收放自如想笑就笑想哭就哭，根本不在意外界的一切，反而浑然天成有了更深一层的感悟，而现如今的这般状态也让崔凌十分舒服。

陆绎的眼神让崔凌有些恼怒，陆绎却笑了说道："你们三个对我意见很大啊，是不是觉得我有些专权啊，不愿意把大权分与旁人？"

"大哥，我们没"陆寻还没说完，崔凌却道："不知旁人如何觉得，我正觉得就是如此。"

"怪我怪我，我知道自己的毛病，喜欢独揽大权独断专行。而之所以不让你们做事，那是因为你们都是对我重要的人，或者我看做平辈之交的朋友，兄弟寻儿更不用说了。如果是外人，一切都还好说，公事公办，但对你们却难以管理。"陆绎说道。

陆寻道："法不容情，无规矩不成方圆，既然想做事就必须守规矩。大哥，你不必担心这个，我们三个也定有这么样的觉悟。"

陆绎点点头："主要是我自己这关过不去，我总觉得对你们下达指令呼来喝去的不太舒服。"

"那大哥，您怎么想的？让我们继续闲下去？"陆寻问道。

陆绎说："闲下去那自然是不妥的，容我想想吧。明天必定给你们三人一个合理的差事，最好能是不是我直接管辖的职务，或者我压根管不着的最好，那样我舒服，你们也舒服。"

"好。我们等你。"崔凌说着转身而去，陆绎笑了，自己的兄弟崔凌对自己还是这么真情实意，根本不掩饰感情，虽然有些冒犯自己，但足以说明其忠心和炙诚。同时陆绎也希望刚才剑王的寻字诀发生了作用，观察到了自己的微秒提示。赵憑欲言又止，也跟着崔凌走了出去，只有陆寻还在那里。

陆绎冲着陆寻招招手，陆寻根据示意坐到了陆绎身旁。陆绎说道："玩够了？"

"玩够了，该做正事儿了。"陆寻道，陆绎点点头："你的任务我早就帮你想好了，父亲怎么想的你明白了吗？"

“大哥请明示，兄弟愚钝。”陆寻道。

陆绎说道：“父亲的意思很简单，就是说让咱们兄弟放到一起，防止日后争权夺势反目成仇。在相互协作中培养共同治理的经验，就好比两个零件一样。互相磨合需要一段时间运行一阵才能磨合妥当运行顺畅。这个天下总要有继承人，不说以后会怎样，但目前看来。你我陆玩陆抚咱们四个人都是候选人。”

“大哥，我认为你是当之无愧足以继承大位啊。陆玩虽小，但是已经显示出有勇无谋虽然粗中有细，常言道四岁看老，现如今依然不难看出来陆玩的莽撞之处。陆抚还小看不出什么，没什么太大竞争力。我就更不用说了。让我打个仗帮个忙还行，我做事儿没啥常性。更不会什么一本正经。所以更不适合继承新国的大位，大哥。您是最适合的人选，不管怎样，兄弟我永远支持大哥。”陆寻说道，言语之中并无一丝恭维，满满的都是兄弟之情。

陆绎有些感动，却还是笑了笑说道：“你不知道的事情太多，你想起来没有，我是后来才来陆家的。那时候你还小，其实我是父亲的养子，并非亲生的，而且按照嫡庶来分，我也不过是个庶出。”

陆寻显然不知道，这个秘密只有陆家本家人和少数知道内情的人知晓，而此次陆绎在京城见到郭勋也是秘密行事。陆绎并无惩罚郭勋，也并没有折磨他，只是一剑刺死了，陆炳问为何，陆绎却说那只是代表过去的江然，那个江然已经死了，现如今是强悍的陆绎，该放下了也该了解了，没必要苦苦纠缠。陆炳对陆绎的这个答案十分满意，还嘉奖了陆绎几句，对陆绎这么个谦逊的儿子，陆炳从来都是不吝其词的。

陆寻听闻此言，有些震惊于这个秘密，想了半晌才说道：“有这么点印象，不过大哥，你认为咱们陆家人在乎这种事情吗？我觉得不在乎，段叔，纪叔，大伯，二伯都是父亲的异姓兄弟，却不还是比现在的亲王，也就是咱叔叔陆炜还要大权在握吗？你更是如此了，从小就备受父亲的宠爱，所以父亲已经把你当成亲生骨肉，而我们也把你当做亲大哥。如今你作为咱们二代皇子，手握大权，这更是父亲对你的培养和器重，我想你荣登大宝的机会是很多的。”

“兄弟，你误解我了，我不是这么个意思。我怕就怕在父亲给我这个位置，实不相瞒，父亲金戈铁马历经了许多腥风血雨，而我不过是站在父亲的基础上才有了后来的功劳。如果继承父亲的天下，只怕我有些于心不忍了，这个位置我最希望你能来做，你是父亲的亲生骨肉，还是长房长子，你才是应该得到一切的。”陆绎并未说谎，十分真诚的说道，陆寻并不笨，自然感受到了，看重权利十分专权的大哥竟然有这样的想法，这让陆寻极为震惊和感动。

陆寻刚要说话，却听陆绎继续说道："可是这次父亲的调配让我更加坚信了这个想法，父亲把我也列入了继承人之中。但我最怕的还不是挑一个人，如果是一个人，即便我坐上了还会让位给你的。我怕就怕想父亲的意思应该不是挑选一个人来治理天下，而是让我们共治天下。"

"共治？"陆寻吃惊道："天下不就只能有一个皇帝吗？"

"不一定，父亲把龙椅都给分了，从这等细微末节上正说明了他的深层想法。父亲的确是个高深莫测的人。也是这个世上少有的让我看不透的人。他的想法总是新奇的，除了感情，这个世界上好像什么东西都无所谓一样，金钱权利地位甚至整个天下。"陆绎道："话又说回来，咱们现在就是实验品。不光考究咱们两兄弟的能力。更是考虑咱们如何能共同治国。治国之策不能比大臣议事，大家坐到一起群计群策就能想出办法来。作为皇帝，必须有决断的权利，而父亲的缺乏的就是就是决断。说句不敬的话，他太过优柔寡断了。"

陆寻想了想点了点头，好似同意了陆绎的说法。对于陆寻来说。父亲的印象是在这几年才逐渐补充完整的，童年时候的父亲不过是个恐惧或者凶悍的代名词，而母亲除了忙碌就是溺爱，只有兄长陆绎才是自己人生的向导和崇拜的偶像。故此，不论陆绎说什么。陆寻都是觉得有些道理的。

陆绎继续说道："咱们如果搞不好那就会毁坏国计，国家成立不易，咱们怎么能轻易损害。说句自私一点的话，我就是喜欢大权在握，喜欢专权，兄弟你在这里，我事事给你商量着共同决定商议，那么我怎么也不太爽。如果把你架空的时间长了。只怕兄弟你就废了。先前让你去玩，也不过是权宜之计，自然不能长久。但如果我们搞得好。父亲就会坚定自己这样的作为是对的，兄弟可以和睦相处共同治国。到时候就会把国家交给咱们兄弟四个，甚至更多的兄弟，一起管理新国大事。众口难调，大家在一起做事，难免会有意见和矛盾。而且人的*是欲壑难填的，君临天下是多么大的诱惑。虽然这可能对父亲来说并没什么。好，咱们兄弟之间你也说了。有一定的年龄差，每个人的性格都不太一样，能力自然也各不相同。于是免不了在日后有高有低，即便给咱们平分权利，也会久而久之产生区别。就算咱们兄弟之间亲密无间，下一代呢，下下代呢？他们还会亲密无间吗？子孙越来越多怎么办，到时候免不了要开战了，还是要面临继承的问题，不光是国家大统，还有每个位置也会有所争夺，那才是灾难所在混乱不可避免。控制子嗣倒是能有所抑制这个问题，可日后万一子孙不兴旺，生不出孩子来，又怎么办？父亲的想法太天真了。"

"那大哥是怎么想的？"陆寻问道。

陆绎道："父亲给我下了密令，让我们南疆跟广西洽谈，接手广西的事情，并且把云贵沈家残余全部收拢。咱们即将于残明开战，现如今残明和乌斯藏勾勾搭搭的，估计一旦战端开启他们免不了会联手。广西的这群人情绪

太不稳定，云贵的沈家也是墙头草，不收入囊中咱们自己治理，只怕到时候要反骨。所以，我想让你带兵出击，武力震慑和谈判相融合，拿下云贵广西三地的政权。到时候你在西南边陲要求自己管理，就宛如我管理南疆一样。如此一来就在不破坏国家稳定和发展的情况下，破坏了父亲共同治国的幻想。一个国家，必须由一个人来掌管，否则最终才是一场闹剧。兄弟，这事儿咱不忙说，你回头自己好好想想。我说的情况对不对，给父亲说他是不会听的，而且此时他并未明确表态，只是让咱们兄弟之间尝试下罢了，所以劝解根本没用。咱们各自拿出各自的本事来吧，看看谁才能继承天下。当大哥的我说几句，南京以南是我的心血所在，虽然有父亲极大的作用，否则谁会听从我这个名不见经传的小子，而且我也没有如此大的财力折腾。可是我付出的心血却是极大的，这里不管谁继承，我都会锱铢必较。但如果过我做的比你好，继承了整个新国的大统之位，我会让给你的，大部分领土还是你的，不要推辞兄弟，答应我，否则大哥我心不安啊。”

“到时候再说，谁能讲的清日后的变化呢？”陆寻笑道：“总之我觉得大哥说的挺有道理的，事情我回去想想，当然了我最喜欢打仗，收复广西和云贵的事情就交给我了吧，嘻嘻。我想没比我更合适的人了，我现在都快憋出病来了，放心大哥，我一定会把这事儿办好的。咱们边疆不稳，自然无法全面开战，一旦他们反骨势必陷入多线作战的窘境。而我们的防御线也将会不完整，父亲所谓的大纵深战略也难以实施了。”

“说得好，看来你还真是长进的不是一丁半点。”陆绎夸赞道：“的确有军事素养，一定要戒骄戒躁，事情能不动武就不动武，尽量妥善和平的解决这两地的问题，战端一起劳民伤财，不战而屈人之兵才能保全最大利益。实战出真知，兄弟你的进步让大哥感到了压力，不过大哥真心为你高兴。”

听到陆绎的夸赞陆寻心里如同喝了蜜一样，喜滋滋的，陆寻笑道：“大哥谬赞了，都是些皮毛还得继续进步才行。不过大哥，刚才我说的那些混账话大哥别介意，崔大哥和赵凴也对大哥忠心耿耿，或许话说的直了一些，但大哥切勿责怪。”

“行了，你小子别替别人说话了，快点下去好好想想我说过的父亲的继承之策该如何应对，还有就是想想如何收复广西和云贵吧。需要带多少兵，多少粮草兵器，用什么马匹攻击方式，以及用什么方式谈判这些事儿都需要你要忙。你可没闲工夫想别的，下去吧。”陆绎道。

陆寻抱拳说：“是。”随即大步离开了。

陆绎看着陆寻的背影渐行渐远才说道：“下来吧，别藏了，你们都听到了吧。”

第一百零三章真相

两个身影轻飘飘的落到屋子正中，陆绎说道：“我还以为你们准备藏在上面一辈子，不下来了呢。”

“不是你叫我们上去的吗？现在反倒说起了风凉话。”崔凌道。赵凴不解的看向两人，刚才她和崔凌退出屋子后，崔凌突然给赵凴使了个眼色，然后拉着赵凴腾空而起，赵凴那轻功也不是盖的，两人便上了房。赵凴当时刚要说话，却被崔凌做了个噤声的动作。而他们在房上从头到尾听到了陆绎的话，但陆绎的武艺本就不低，虽然赵凴崔凌两人都是藏气的高手，但也不至于让陆绎什么也发现不了，这也是让赵凴深感疑惑的地方之一。

而今听崔凌这么说，赵凴就更加不明白了。崔凌解释道：“刚才陆绎的手边说话边在桌子上敲击，用的正是我们兄弟二人之间的密语。此密语是学习他师父段师叔和陆伯两人之间的密语设定的，不用于军报，只用于不方便说话的应急时刻。他让咱俩上房去听，我就带你去了。”

赵凴这才恍然大悟，陆绎摇摇头，叹了口气说道：“你们都坐吧，也就是我兄弟陆寻没得到我陆家武艺的真传，否则你们能如此轻松逃过他的感觉？这真有些欺负人武艺差了。”

“你的意思是说，你先前都是为这事儿考虑，而我们都是陪绑的？”崔凌说道。

陆绎点点头道：“一点就透，真是兄弟同心。不过你没在最初就领悟真是让我伤心啊。当然陪绑是其一，就是你们也闲陆寻也闲，他就不会感觉出来什么。同时这也是做给我父皇看的。父皇定当找了许多人在明处监视我们，来观察我们的动向，否则怎么能判断他的计划是否成功呢？故此我的专权的名声估计就会传入父亲的耳朵里，如此一来或许他会对我印象变坏，但同时也明确了一点。若是再把我和陆寻这帮兄弟放在一起，必定会有一争，这也为咱们日后自己划地为王和让陆寻继承大宝提前打下了一个前奏。”

“原来如此。你就是想给我们解释这个，才让我们在上面听的吗？”崔凌问道。

陆绎点点头：“我觉得你们是我朋友，有权知道这些。所以才解释的，否则你知道的，我是最懒得解释的人，我只是不愿意让你们两个人误解我。这不是我该背负的秘密。而现如今给我弟弟安排了工作。你们两人就不能在闲着了，对了，我先前说的也非虚言，我的确喜欢大权在握事无巨细，而你们的身份也让我有些不方便管理。故此我深思熟虑了好久，才给你们谋了两个职位，而且为了这两个职位我还给父皇特意请示的，不受我的管理。你们看看。还算满意吗？”

陆绎说着把两封兵部和吏部的公文放在了桌子上，分别推到崔凌和赵凴面前。崔凌和赵凴分别拿起来看了看。顿时大吃一惊。崔凌问道：“如此重要的事情，伯父交给我干？”

“不光是我父皇，就是魏大人也十分欣赏你，觉得能让你入主锦衣卫乃是一件幸事。”陆绎笑道。原来，这份任命书是任命崔凌掌管陆绎旗下所有锦衣事务。新国的锦衣卫不同于明朝锦衣卫，在这个国度中，锦衣卫不再是通常时刻被东厂压在其下的衙门，而是一个大权在握，皇帝直隶的部门。负责的范围也很广泛，比如皇帝的护卫工作，监察各地衙门，对各地衙门以及官员工作汇总评估，最先进的科技尖兵，宫中大汉将军的礼仪行事，以及各种各样的琐碎问题。当然锦衣卫最主要的还是情报工作，而情报这块儿基本归魏和来管。陆炳是皇帝，但也是锦衣卫的指挥使，他没有改各个官员的名称换成新兴的名称，因为现如今的这些名称更便于被这个时代的人理解，自己弄些新奇词语反倒是成了花把势，陆炳是最看重实用价值的人。

陆炳不光是挂了个名，更是真的管理锦衣卫中的事物，而今锦衣卫仍然在扩招之中，虽说尽量精简人数不养闲人，但人数已经达到了七万六千人之多，可谓是遍布于大江南北。有了多年情报工作经验的，这对陆家并不算什么难事儿，这些人或明或暗的发挥着自己的功效，更何况现在也是相对平稳的和平年代，又在陆家自家的土地上，故此情报工作好做多了。

而锦衣卫各地都用总管的官员，这些人也是归魏和管理更是皇帝直隶，并不用听当地军区首脑的号令。故此，在锦衣卫之中，忠诚度要看的比什么都重要。七万六千人之中，有三万人用于情报工作，其中明处的有八千余人，而暗处的则有两万二千人。这两千两万人中两万人用于国内，混迹在全国各地各行各业甚至是官员身边，成为陆炳时时观测的眼睛，以及脱离管制时候的杀手。

同时一旦国家有了危难，或官员叛变或者其他事情的时候，这些人可以迅速变成一支不可小觑的军事力量，杀敌首制造混乱，武装夺权皆是可以的。而剩下的两千情报人员，则是撒了出去，负责对残明，乌斯藏，鞑靼，云贵沈家，广西乱军，甚至是陆炳义兄的西凉进行侦查工作，小隐隐于野，大隐隐于市，或许探子哨骑可能会被发现，但锦衣卫绝对会极好的隐瞒，不是情报行当中的高手根本发现不了。有了这些人不论对外还是对内都有很好的功效，至于夏大德那里派出的密探，也是为了国家安全需要，虽然夏大德值得放心，可陆炳并不放心那些野心勃勃同样聪明睿智的西凉大臣们。

这些人在暗处，默默奉献着，为国家安全尽忠。七万六千人中剩下的四万六千余人，则大致可以分为如下几部分：负责审核官员接受民间越级举报。还有对官员进行评估审核，协助三司维护国家法律公正宗教和谐以及各项法律法规顺利实施的有两万四千人。这些人的存在让陆炳更加敢放心大胆的去干，也保证自己的政策可以准确的落实。不至于上层决策和下层实行形

成巨大差别，导致好的政策法律反而被扭曲引发祸事。

另外的两万两千人，一千人专门负责依仗和看守等工作，比如一些膀大腰圆的平时穿上硬纸做的铠甲，然后用方天画戟撑起依仗来，作为各项盛典撑门面的人。还有就是在各地著名寺院或国立书院中派设一人，负责听取来自书生或者宗教人士的各种意见或者建议。另外。他们同样代表着国家的尊严，故此这帮人大多是相貌堂堂身材高大之人。

剩下的大部分人除了在宫中守卫保护陆炳及内宫安全之外，还负责尖兵计划。陆炳在空袭京城之中。甚至在正常战争之中大家感叹并不在多而在精的事实，所以这只尖兵部队大多都是战斗力极强的部队，乃是原先陆家军中精锐中的精锐，又从各地挑选出来的兵王级的人物。个个都是猛人。这些人就在大明皇帝的陵寝处守陵。一来防止有贼人偷坟掘墓，念在兄弟之情和自己的出身上，陆炳可不希望朱厚照或者朱厚熜的祖先被曝尸荒野白骨皑皑。

除了看墓之外，剩下的时间就是操练，因为位置较为隐秘，地方也很大，故此足够这帮人尽情的折腾。他们依然继承了百炼精兵的名号，乃是锦衣卫中的战斗部队。用的也是新国最先进的武器，甚至是许多造价昂贵不适于大批生产的东西。用陆炳的话说。给他这群精悍的战士，他即便此时灭国也可东山再起。而今有了这帮人，足以保新国安然无忧，不管什么牛鬼蛇神，人挡杀人佛挡杀佛势不可挡。

蓝种人也被编入锦衣卫之中，他们还是那么忠诚于陆炳，至死不渝，而且依然不肯学习汉民族的语言，仅用蓝种人自己的语言交流，把陆炳当做自己的神明，人口经过繁衍变得多了一些，但总数也不算太多。他们被陆炳安排在皇宫后方的万岁山上，正如陆炳之前所想的那样，这群自我封闭不与外界交流的蓝种人阻挡了所有的诱惑，他们不花钱不爱穿绫罗绸缎，仍然爱穿兽皮的衣服遮羞而已。人种差异下，蓝种人只对同样是蓝种人的感兴趣，蓝种血统十分纯正，故此没有什么普通人的**可以诱导他们，甚至连交流都难，金钱对他们来说更只是阿堵物罢了，他们是陆炳十分放心的天生战士。

说到天生战士，蓝种人的确是威力十足，不光是身体自己就可以解毒，愈合能力也是超好，一般的外伤不用敷药几天就好了，重伤之下也能凭借强健的体格硬挺着不死，借助药物恢复过来。他们听从命令，绝没有逆反之心，因为发号施令的就是他们心中的神。同时他们的体格有异与常人，身高臂长力大无穷却矫健的很，并且耐力十足，这是人种饿差异，无法通过后天进行弥补，只能不断接近。

陆炳曾做过一个实验，随便挑选五个百炼精兵与一个蓝种人空手对决，结果百炼精兵大败而归。三个人都无法牵制住一个蓝种人，而蓝种人的速度和弹跳力以及速度都是常人无法企及的，即使五人分布好方位一拥而上也根本无法把蓝种人逼入绝境，当然这不光是一场测试，更是陆炳告诉百炼精兵不要骄傲，人外有人天外有天的教育意义。

综上所述，蓝种人不爱接受新鲜事物，陆炳也是费了九牛二虎之力，一番讲解之后，蓝种人才接纳了不少新奇的武器，还是看在神的面子上。他们虽然看似没有开化，但出乎预料的的是，他们接受新鲜事物的能力很强，他们不愿意学习汉人的话，否则要学起来估计并不是太难，这些新奇有些难以操作需要精准度极高的武器，被蓝种人玩的溜溜转。有了这些新奇武器的蓝种人，简直是如虎添翼，被陆炳“供养”，作为尖兵计划中的重中之重，虽然这些蓝种人依然更加依赖于自身的能力和体力。

除此之外，锦衣卫的南北镇抚司衙门被取消了，全都归新国锦衣卫皇帝直隶，在陆家驿站和各种信息传递方式的共同作用下，这并不是什么麻烦事儿，纵然新国南北较远幅员辽阔。而锦衣卫的诏狱更是被取缔，只保留了东厂和锦衣卫的一千余人的审讯人员和番子。只有天牢作为审讯囚禁之地，用陆炳的话说，其实若是天牢都能坐满了，那这个国家就真乱了。

各地的侦破工作和抓捕工作下放到各地衙门去做，除非遇到江洋大盗或者绝世奇案，中央的锦衣卫才会派出人去辅助一下，所以留有一千余人都是富裕了。

这些工作陆炳纷纷插手，锦衣卫就成了皇帝的代表，以及陆炳控制新国的一个工具。万幸是陆炳足够勤政也足够圣明，在锦衣卫当中也时常内查，否则如此权势冲天的机构势必造成一定隐患。陆炳深知这样的危害，即便是大明的言官制度也是给权不给职，自己给钱给人又给职，所以更要如履薄冰了。陆炳只盼着能想出一个不依靠锦衣卫就解决国家安定忠诚的治国之策，靠着仁治暴政和法律甚至人心，都无法完成现在的新国，所以也只能暂时依赖锦衣卫的作用。

而情报依然是锦衣卫的重中之重，魏和主抓这一方面替陆炳分担压力，同时其他地方也做一些协助工作。故此锦衣卫已经脱离了普通衙门的官制，崔凌身居南疆的锦衣卫缇帅之位，可谓是足以与陆绎平起平坐，这让可以在对决时候心如止水的崔凌有些不平静起来，他没想到一下子会给自己一个这样重的职务。

第一百零四章枭雄初现

陆绎说道："看好，看好，你这个总缇帅只负责南疆情报方面的事情，政场的排查和审核有别人负责，你在那方面只是个副手，不一定能管得了我，可不要太嚣张啊。"

崔凌嘿嘿一笑说道："你不会怪我之前冤枉你吧？"

"当然会怪了，不过我也的确有过这样的想法，你能看出来还算不错，人人都有自己的薄弱环节，尤其是在安定天下大权在握后，一些人性的丑恶方面总会出来、可是万幸，我克制住了。由此看来，我父皇在品行和人性方面真的堪称一个圣人啊，苟富贵勿相忘，天下依然视为己任。"陆绎道，不过先前说会怪崔凌不过是个玩笑话，从他微笑的表情上就能判断出来。

崔凌又道："那你说，会不会是因为咱们兄弟之间的关系，魏大人才重用我的？"

"应该有这方面原因，魏和可是个政客老狐狸，这次我提议上去以后，魏和极力举荐。我们原先关系就不错，先前咱们进攻皇宫逼父亲全面造反的计划，也是我和魏大人还有赵懑你合力计划出来的。当然我想最主要的还不是他的投机倒把，以及卖好行为，更是因为崔凌你的能力，魏大人看到了这一点，同样我父皇也看到了，才会同意对你的任用。要不要我帮你分析一下？"陆绎道。

崔凌哈哈大笑起来说道："既然是夸我的话，那我就却之不恭洗耳恭听了。"

陆绎点点头道："首先你在初到南方的时候，帮我甩掉了东厂的暗探，并且屡立奇功。这是你寻气的本事，本就奥妙值得利用。另外一点在后来的几次行动中，你又体现了不少你辅助我的执行能力，在南京城外打应天府驻军的时候，你的军事能力也不一般。而劝降悟须的时候。你的口才思路以及谈判能力有目共睹，更加符合我父皇的套路。同时，你又有这么厉害的身手，还有剑王传人如此大的名头，故此才会被重用。我本就想把你留在身旁，咱们兄弟二人多亲多近。所以要的也是这里情报工作的职位，既不用我管，也相对自由一些，你寻气藏气辨人的本事也能发挥的淋漓尽致。但现在仔细想想，父亲和魏大人的意思又不乏另两层深意。一个是让你牵制我，让我不至于陷入权利的枷锁之中，并且又能对我不叛不离，因为你是我兄弟，故此会对我进行辅佐，更会对我进行劝说，我如果做过了你甚至会骂我。你有了锦衣卫的身份，我按照新国官场制度不能把你按照下属去处罚。这是我的本意也成了父皇所利用的地方，同时我若急了拔尖伤你也不一定能打得过你。所以，这个位置你最合适。第二层意思就和对云贵和广西的收复有关。风云变换近在咫尺，放着你这么一位能谈判能打仗能搞情报并且执行能力很强的能

人不用，又更该用什么人？”陆绎说道。

崔凌笑道：“我觉得第二层意思分析的对，至于第一层嘛我想你可能想多了。总之，我就领命了，我就按照上面所书的去任职报道了。”

陆绎点点头。这时候一直沉默不语的赵凴发话了说道：“陆家情报工作乃是立国的根本之一，十分完善也十分厉害。为什么还要我组建这个类似于忍者，却要叫夜的组织呢？”

陆绎笑道：“因为父亲不喜欢倭人。所以倭人的东西父皇只会学习，但并不会用他们的名字，总不能叫忍者军团吧，嘿嘿，其实就和忍者军团一个意思，这么说父皇还是挺任性和在乎一些事情的，有点小孩子的意思哈。”说完，陆绎和崔凌笑了起来。

赵凴却皱眉摇摇头说道：“我不是问这个，我是问这样的意义何在？”

“知己知彼百战百胜，纵然陆家厉害，你们忍者也不是盖的。当年陆家情报根本没有能够插入赵家所掌控的势力范围，其中大多都是忍者的功效。同样，你们也没能插入我们的范围内，如此说来就是各种千秋不分伯仲。你们的武功也很了得，纵然当时羊城的陆家宅院有我和崔凌的存在，你不还是入侵了？所以需要学习的东西太多了，还有你们的一些先进技术，即便不如新国先进的东西，只要有作用就一定有一定的可取之处，而地方不同的人看事物的角度有时候不同，自然就会有不同的办法和视角，这些不同的拿过来，为我所用才能更加进步更加全面化。虽然这个世上没有尽善尽美的东西，但我们总要完善一些。海纳百川，有容乃大，就是这个道理。”陆绎说道。

随即陆绎又说道：“你看，公文上明确指示，人员应用物品全力支持，我也得配合你的工作，这样就是说你也不用归我管了。对了，你再看这里，公文中写到，你要每月做一次总结报告，通过你训练加强回忆，对忍者军团的秘密进行解析，京中会有人进行分析，然后学习或者研究想出对策，再给你批复回来，让你加以实验，这就是对忍者的研究了，也表现了我们想要学习的精神。”

“陆绎，你现在是没个正形了，说的话这么一本正经，还配上这么个夸张做作的表情的，是想让我笑吗？”崔凌道，陆绎也笑道：“在你面前好不容易的能轻松一下，不要揭穿我。”

“难道皇上就不怕我有所隐瞒吗？”赵凴说道。

陆绎却道：“你忘了我父亲让你叫他什么吗？叫他伯父，能对你这样伸开双臂，就不能对你给予信任吗？其实你还没明白吗？如此做法不光是对新国锦衣卫做一些修缮和调整，因为我们简直可以称作一个大锦衣的国家。同时，这也未尝没有日后图谋日本的意思，一旦要出击日本，那么必定要遭遇

忍者军团和一些日本的风土人情还有气候常见习惯等等。这些都可以加以利用，陆家对这些情报都是来者不拒的，不定啥时候就用上了，我想父皇这般做也有这层意思，为着日后做准备。正所谓谋定而动。做的准备工作越充足，虽然不一定会成功，但是成功几率却增大了不少，难道不是吗？”

“你的意思是皇上愿意率兵攻击日本？”赵凴惊讶道，当然她自然不会天真的以为是陆炳为了给她报仇或者对倭人单纯的厌恶而出征日本，赵凴是个聪明人。她明白对于一个君临天下的人，报仇和厌恶都不能成为开战的理由，否则陆炳根本爬不到现在的这个位置，自己更不值得如此。

陆绎摇了摇头说道：“从你的任命上可以看出一二，我本来给你建议的是去京中任职。你组建夜这个组织其实是父皇的建议，其中目的就不乏能看得出来了。当然，这个目的能否顺利实施，不光要看新国的局势，更要看你究竟提供了多少，夜组织能够训练成什么样子，如果你的组织可以与日本忍者军团对抗了，即便不能全面对抗起码能够牵制的话。那么成功率就增大了。而父皇一旦通过你，把日本彻彻底底的研究透了，那就更有可能出击日本了。不打无准备的仗是父亲常说的。现如今的父皇可不是寄居一隅之地的一方霸主，而是掌握一个国家的君王，他的野心也会膨胀的，他定会对统治天下动心的。你们又共同的目的，所以这也是父亲信任的一个原因。”

赵凴了然了，的确。不论怎样，自己在监管之下。肯定难以建立大的势力，而这个名为夜的新组织只有训练出来的忍者来。却没有兵权，对其他权力更是触及不到。看来陆炳对自己还有不放心的地方，当然同时也有一些信任在里面，否则根本不会对自己任用，这正是陆炳的矛盾法，赵凴研究过刚开始觉得很搞笑，但后来发现很高深。而不论如何，只要能够进攻日本，姑且不计是野心还是别的什么，但自己总能报仇雪恨，一雪杀父之仇灭族之恨。

陆绎笑着问道：“你们还有别的什么问题吗？没有的话就各司其职吧，作为新国的大皇子，我还有很多事情要做。作为公职关系，我并没法给你们安排什么任务，因为咱们是平级。作为朋友，我想我也解释的够多了。”

“没了。”崔凌说道。

“我还有一个问题，为什么你本要把我送往京城任职，而圣上却让我来广州任职，来这里组建夜组织，这个组织不论在哪里都可以做的。这里面，到底有没有你的意思？”赵凴问道这里脸上有些潮红，崔凌看在眼里，心生些许嫉妒之心，同时也暗自叹了声赵凴再怎么聪明毕竟是个女人，这时候还想着情爱之事。

且不说崔凌了解陆绎，陆绎可能根本没这样的想法，就算陆绎有，又怎会当着自己的面说出来，自己对赵凴心生好感陆绎是知道的，这就造成了不会为了兄弟之情而顾儿女之情的事情。陆绎还是个爱面子的人，这与他父亲

陆炳很不相同。故此，陆绎绝对不会当面承认，更别说可能根本没什么可承认的了，甚至他会为了表示自己对赵憑没什么意思，显而易举的做给自己看，还会说出一些风凉话。

崔凌果然是陆绎的好兄弟，了解陆绎，正当崔凌寻思着告辞离开，别让陆绎为难说出什么让赵憑伤心的话的时候，只听陆绎说道：“你难道不知道吗？我父亲挺喜欢你的，想撮合咱俩，他可能认为你适合当陆家的儿媳妇吧，你是个聪明的姑娘，而今夜组织也是对你的锻炼，陆家的女人岂能是等闲之辈？不过父皇讲究自由恋爱，不讲究什么父母之命媒妁之言，故此也就没有强行做什么或者故作姿态干涉问题，给我造成什么压力。反倒是把你放在了广州，让咱们多多接触，接触时间长了，免不了生出什么情愫来，都是年轻人嘛。”

崔凌觉得有些不对劲了，陆绎该说伤人的话了，于是就要插言告辞，却看赵憑的脸更红了，此时抢先一步问道：“那你呢？你是什么意思？”

“我？我没什么意思啊？这都是我父亲的意思。”陆绎撇了撇嘴说道。

赵憑眉头微皱，眼圈都红了，估计此时顿时觉得好似受了什么奇耻大辱一般吧，此时一跺脚说道：“告辞了，我去筹划组织了。”

“不送告辞。”陆绎道。

崔凌摇摇头指着陆绎说：“你呀，你呀。”也没说出什么，追着赵憑奔了出去，屋里只留下一脸意味深长的陆绎。对于陆绎来说崔凌对他的作用远比赵憑要重要，为了让崔凌帮助自己不记恨自己，牺牲了赵憑也是值得的，即便他的心中对赵憑也有一份牵挂。

第一百零五章实话再现

“你怎么看绎儿？”陆炳突然问向身旁的魏和说道。

魏和一愣随即答道：“臣不敢妄言。”

“你看你这人，怎么什么都不敢说，现如今大殿之上不就咱们兄弟二人吗？你没看我把冯保和皇后都给支走了吗？”陆炳说道，的确现在的大殿之上也只有陆炳与魏和君臣二人。

魏和想了半天才道：“陆绎是皇子，涉及皇子的内容，臣子不该妄言，这容易扰乱圣上视听，更更容易惹来杀身之祸。”

“哈哈，听了半天就这句算的上是句大实话。”陆炳说道：“魏和啊，你还记得咱俩是怎么认识的吗？”

“臣记得，我与陛下当年在北镇抚司衙门相识，我不过是个看门的小旗，而陛下是来报道的上官，当时陛下随着朱厚熜入京，咱们就此结实。”魏和说道。

“那我当初为什么偏偏提拔了你魏和呢？”陆炳问道。

“因为陛下缺少自己人，当时京城之中风云突变，趁着朱厚熜登基，各方势力争权夺势，杨廷和把持朝政，闹出个大礼仪事件来，从开始给朱厚熜一个下马威。而陛下手中无人可用，臣说了一番大实话，从此被提用。”魏和说道，说到这里他好像顿悟了，看向陆炳。

陆炳笑着点了点头说道：“正是因为你的实话，你的实话无懈可击，恭维却不虚伪，尖锐却不刻薄。这让我印象深刻，也让我决定任用你这个反其道而行之的聪明人。但后来，朕除了情报方面的实话。就很少听你说起了。魏和，之所以把我龙椅分了，铸于其他的几把椅子上，就代表着咱们基本平起平坐，而且让你也分管了大权。如今。有人说咱们新国是一个锦衣卫的国家，该叫大锦衣，而你正是掌管锦衣卫，你说我是不是十分信任你并且重用你呢？你不用急着表忠心，我只想说除了你的劳苦功高，还是因为咱们依然是兄弟。”

“没错。我陆炳平日里喜欢公平公正，同样我也有为亲是用的毛病，只许州官放火不许百姓点灯，有这么点意思吧？但这个天下毕竟是我夺取了，我做这些应该不为过吧。难道把拼来的天下给我不信任的人才对吗？故此，我所做的不见得是不对的事情，而你正是我信任的人，如同其他几人一样，你也是我的兄弟。我认识你在我还没发家之始，是你陪着我共击倭寇一起拼搏奋斗成长，而后来你的背叛我也没放在心里。你没害我，你也没认为朱厚熜

会如此心胸狭隘。这也导致了你误判了朱厚熜会给你待遇，也造就了你后来一段时间你无人问津被抛弃的悲剧。尽忠国家效忠皇帝这本没有错，食君之禄忠君之事嘛。而且我们是兄弟，走了弯路拉回来就是了，我们依然是好兄弟。所以我依然接纳了你，而后来你兢兢业业，为了皇后身负重伤，我也看在眼里。而你也做过错事。我打了你一鞭子，你也该。不过我还是信任你，而你也是新国能够建立。我们与明政权全面开战的导火索之一。不得不承认，你在情报部门是把好手，也为此受了不少苦遭了不少罪，我不是说牢狱，我知道你就去蹲了一天，还没对你严刑拷打我就夺下了京城，我是指的危难关头你身陷险境忍辱负重藏身不易。而你对我也是格外忠诚，而且知恩图报任劳任怨，所以不光是你是我兄弟现如今我才对你这样的，还因为你的劳苦功高，更是因为你有这样的能力。知人善用，你坐这个位置当之无愧。”陆绎说道。

魏和叹了口气道：“陛下，我”

“你？你是我兄弟，也是陆绎叔伯辈的人，说两句怎么了，朕不知道今天能否听到你所说的大实话。”陆炳笑道。

魏和咽了口口水说道：“当然可以，我不想说的原因，更是因为我和大皇子在先前您说的那件入侵紫禁城的事情中动过手脚。所以，我们的关系更甚于其他的皇子，当然也可能是年龄和性格的差异所致，所以我讲话不够公立，有我的目的和私心存在，所以不说也罢。”

“久违了的魏氏大实话啊。”陆炳喜道：“无妨无妨，说说让我听听，也好让我梳理一下思绪。其实啊，我和朱厚熜有一些共同的毛病，喜欢听别人阐述的时候思索，更喜欢说出来的时候进行考究。”

“是，那在下就斗胆直言了。”魏和说道：“我以为大皇子陆绎是最适合继承皇位的人选。原因有三，第一军功大，少主陆绎在南方基本没有利用陆家的什么资源，如果您非把威望和钱财也算上的话，那臣下就无话可说了。总之他算得上白手起家，在南方打下了这么大的家业，可以说如果没有陆绎，那么这场对残明的仗咱们打不了如此顺利。陆绎趁着牵制兵力之际，打退了应天府的驻军，吞并了长江以南的南方重镇，南方战场基本尘埃落定。同时，并以南京为倚靠，打退了赵家军，令伪宋政权大败而归，上下呈衰兵之态势。而令他们损兵折将，当权者重伤也是功绩之一，据陛下您给我所描述的，这也导致了后来他们的自相残杀和争权夺势以及赵元吉的掌权。所以，伪宋政权能够退回日本，让我们不战而胜也得归在陆绎身上。而在南方治理期间，他也体现出了不俗的治天下的本领。一个君主，不光要会打天下，还得会治天下。而不论武治，文治，陆绎都显得出类拔萃，至于是否能够控制陛下所注重的市场繁荣，这个不好说，但看南方的执行能力，只要按照基本国策还不是问题的。”

陆炳饶有兴趣的问道：“不错，都是大实话，不过还有呢？”

“第二，陆绎年龄最长。性格成熟稳重，在军中政场上人气颇高，大家都因为陆绎平时的为人和他所立下的功绩而拥护陆绎。作为继承者，陆绎可以服众，不必登基后再度降服。或者与老派权臣相斗的麻烦，因为陆绎本就有自己的支持者和力量，更有自己的地盘。相反，我甚至会担心，不让陆绎坐上大宝之位，他会不会造反。或者划江而治，自立为王？”魏和直言不讳道，说到这里他顿了一顿不再继续讲下去。

陆炳说道：“怎么停了，继续啊，朕都说了。你是我兄弟，恕你无罪，我的为人你还信不过吗？再说，我要生气早就发怒了，你又不是不了解我，我是那能忍的了的人吗？对兄弟，我从不玩什么计谋策略，不论我是什么身份。”

魏和抱拳一下继续讲道：“至于陆寻就不然了。他的确有打仗的本事，但是其他方面不敢恭维。陆玩陆抚两位皇子尚且看不出来怎样，但他们没赶上好时候。想要家里陆绎这样的威望人脉只怕要难了。若是没有皇后的支持，只怕单说陆寻陆绎两位皇子，就要高低立下了吧。”陆炳听闻此言，点了点头，怪不得魏和要停顿了一下，此一句直指皇后梦雪晴。而陆炳与梦雪晴的感情几乎天下皆知，所以这话很是冒险。估计魏和也是斗胆才敢说的。但陆炳有言在先，人家魏和只不过是实话实说。陆炳故此并没有感到不悦，还为此感到高兴，这就是帝王的容人之量。

“一旦圣上要选继承人了，”魏和说道：“那么大臣之间必定要开始站队了，这个是圣上不可避免的，制度再完善也是人来操纵的，都有情感好恶和私心。到时候大家定会各自选择自己的阵营，那么我们看看，且不说皇子自己的能力和实力，光看看现如今的权臣之中，有多少是他们两人的追随者吧。纪联洪姑且中立，皇后自然要支持自己的儿子，这个我不消说圣上也明白，的确皇后把陆绎当成了儿子疼爱，但”

“朕明白，你继续讲。”陆炳理解魏和的意思，也不逼魏和继续说梦雪晴，这对魏和是压力，对陆炳又何尝不是，陆炳只想听听别人的分析捋清自己的思绪罢了。

魏和道：“我自然是支持陆绎，我们两人有旧交情和不少合作关系，管理情报的时候更是没少交流，而我也更欣赏陆绎，认为他能成为一个真正的王者。段清风可能不会表态，但如果表态，那同样，我听说段清风拿下了大洋彼岸的大片土地，比新国还大，虽然尘埃未定，可我想如果真的成功，那对陆绎来说将是很重的砝码。齐书海就不用讲了吧，他是皇妃的亲兄弟，当今国舅爷，是陆绎的亲舅舅，所以定会支持陆绎。许洋和陆绎的交情更好一些，但他又是皇后的人所以不好说，李祥汤克宽也未可知。再往除了这几位的人里来说，夏大德很可能会支持陆寻，虽然当年他与陆绎一起逃离京城，有了深厚感情，但毕竟他的王后和我国皇后有关系，而自小夏大德跟陆寻接触的更多一些。但夏大德毕竟是疆外势力，插手进来的可能性不大，同样段

清风在那边的实力也进入的可能性不大，不过毕竟段清风在新国更多一些，所以这方面陆绎占优。少林众僧，张清泽，这些教派和陆绎关系很好，圣上应该知道了，而韩素发什么态度圣上也该知晓。如此算来，刨去不定因素，陆绎可谓是万众一心之人，比起来陆寻到只有皇后一人支持，可谓是孤家寡人。这样的人坐了天下，圣上您觉得能坐的稳吗？”

“不能，第三点呢？”陆炳直言不讳道。

魏和说：“第三就是陆绎足够绝决，在皇位之争中，只有他心够狠，能够做出一些决断的事情。为君王者，有时候需要一些决断，尤其是这种兄弟相争的时候，越是越绝越不容易引发大问题，兄弟反而都能保全下来。犹豫不决，只能把事情带入无以复加的地步，反倒是有些不妙了。”

第一百零六章年轻人的天下

“绝决反而是好的？”陆炳反复重复着魏和的话，来回在奉天殿内踱步。过了半晌陆炳反问道：“你知道陆绎在南方做的那些事情吧，虽然后来他给了他兄弟求了一些职务，这让我很是欣慰，这说明他战胜了自己的**，可是先前的表现不免有些专权啊。”

“专权代表着对天下的渴望对权力的迷恋，这样的人或许才能真正的把国家当成自己的国家，才能成为一个好君王。”魏和说道：“权力，地位，天下，金钱，财富甚至整个国度的百姓，他都视为自己的，所以才会专权，这是种贪婪，但起码会小心守护，爱惜自己的东西，但您认为什么都不在乎的人好吗？崽卖爷田，只怕会不心疼辛苦建立起的国家吧？”

陆炳笑了说道：“我倒认为第三点分析的不怎么样，朕就不太在乎这些，不还是建立起了新国吗？现如今虽然不敢夸下海口，但毕竟举国上下一片欣欣向荣。难道是朕错了？难不成我要专权才对？”

“臣下倒不是这个意思，只不过一个人，尤其是君王他们面临的时代不同，您对待的是外敌，而陆绎对待的是兄弟，所遇到的敌手不同，再说您这样的人，多久才会出一个呢？天下要净是和你一般遭遇以及性格的人，只怕就要纷争不止了。总之一个人有一个人的性格，一个人也有一个人应对性格的治国之策，圣上的政策适合圣上，如果按照此方法进行下去，圣上百年之后只怕要有所大乱了吧？不管是事情还是政策。都不一定适应所有人。”魏和说道。

陆炳陷入了沉默之中，魏和并不作声，因为他知道陆炳正在思考，消化魏和所说的话。陆炳觉得魏和所言十分有道理，但当时山东南北两线遭受进攻。情况危机之时，陆绎据守南京，一来有些无奈，是为大局考虑，同时也有些冷血，他一点也没为可能陷入困境的家人们考虑。这一点上让陆炳有些失望。而后陆绎专权更让陆炳不满，得知陆绎弑父江彬的时候，陆炳竟然不寒而栗起来，他觉得儿子变了，变得如同一个枭雄一样阴冷陌生。他想到了一个办法。那就是让儿子们共同治国，也就是正如陆绎所推断的那样，不过现如今听到了魏和的话，这让陆炳清楚地意识到了问题的存在和权力斗争的残酷性，以及人们**的难以填满。

所以，陆炳只能再度思索新的政策，他不想代代相传让陆家千秋万代，天下的规律就是分久必合合久必分。没有永远的朝代。只不过陆炳也不想仅二世就灭亡，更不想让百姓再度陷入生灵涂炭。故此才有了现在对儿子们所做的事情，现如今看来只怕是有些不成立了。而且陆绎果真聪明，他见招拆招，让闲着的兄弟陆寻去谈收复事宜，如此一来就破坏了让兄弟二人在一起共治的计谋。陆炳知道陆绎已经看破了这一切，再搞下去也就没意思了，一意孤行就会强扭的瓜不甜了。根据陆绎的性格。反倒让兄弟二人本来亲密无

间的关系恶化，起了什么争执。故此姑且顺了陆绎的心愿。让陆寻出去收复，默许了这一切的发生。只看陆绎日后会如何协助陆寻，再作打算吧。

陆炳的心中十分苦恼，但是他又想不出来任何的好办法。当一个君主不难，但想当一个有作为，改变整个社会的君主，那就是要呕心沥血了，方方面面都得顾及到，也要走一步看三步高瞻远瞩才行，这要针对于任何一件小事儿。陆炳就是如此，这才几个月的功夫，国家稳定了百姓幸福了战争平息了社会日新月异的发展，但陆炳却是徒增了不少白发，他总算知道为什么皇帝的平均寿命都不高了。陆炳的好处就是想不通就不去多想了，于是他笑着问魏和：“还有吗？”

“关键在于主公在乎不在乎陆绎是庶出或者说或者说，或者说非您所生这一点。可能陛下现在说不在乎，但人总会变得，日后怎样不好说，不在其位不谋其政，你现在可是一代人王帝主，只怕在乎的东西也会有所变化了吧。”魏和说道：“不过好处是，刚才我所谓的站队问题，只存在于皇位之争上，可不管支持哪位皇子，我所提及的这些人，虽然和我各有近疏，但魏和我都可以用性命担保保证，他们最为忠于的还是陛下，包括臣下我。”

陆炳抱拳道：“是否亲生的问题我从未考虑过，我从来都是把陆绎当做我亲生骨肉的，他就是我和小蕊的儿子。今日听君一席话，虽不抵十年书，但也算豁然开朗。魏和，你日后可要时时刻刻说些大实话给我听啊。”

魏和也笑了轻松下来摆摆手说道：“圣上可别为难臣下了，你这样让我受之有愧了，而且说这些话我可是提心吊胆的，不信您看我后背都已经湿透了。你要是愿意我天天说大实话给您听那我彻底就卸任不干情报算了，给你当个言官可好？到了您退位或者殡天之日，估计我也得自杀相随了，否则定会生不如死啊。所以您若还当我是兄弟，那就饶了我吧。”

“看你说的，不至于不至于，没这么凶险。”陆炳笑道。

这时候有太监跑了过来，声称沈家父女二人和段清风求见，陆炳立刻宣了，并让魏和去忙了。魏和赶忙告退，过了片刻后，沈青山沈紫杉还有段清风就进来了。两人已经完婚，本来陆炳准备大办一场，弄个举国欢庆什么的，结果段清风却说要顾及武当的面子，这才就此作罢，只是各位权臣热闹了一下也就了了。

不过段清风不太在乎这个，和沈紫杉十分恩爱，平日里冷冰冰的段清风笑容渐多了起来，走到哪里都与沈紫杉十指相扣。极其甜蜜根本不在乎世俗的看法。

陆炳见到三人后，问道：“沈老爷子最近气色渐好啊。”陆炳对沈青山的感情十分特别，毕竟大家都是穿越过来的，虽然年代有所差异，但是也算是有缘的很。还是可以聊一些新鲜事物和想法的。

沈青山笑道："自从圣上让老夫掌管全国商业调配，协助户部行事之后，老夫颇有种老夫聊发少年狂的感觉，觉得自己宏图时代到了，整个人也有用了，如此就变得精神起来了。国家允许下。老夫的许多想法都可以得以实施，我就喜欢做生意，而现在做的是全国的大生意，那种感觉怎一个爽字了得。"

"哈哈哈哈，老爷子喜欢就好。"陆炳对沈青山用敬语。平日里也叫他老爷子，虽然陆炳贵为天子，但是毕竟这是兄弟段清风的岳丈。转头，陆炳问向段清风说道："怎么？要启程了吗？"

"本来是这样的，不过出了一点变化。听说广西和云贵都有了想要归顺的念头，只有少数地区有些抵抗是吧？"段清风问道。

陆炳点点头，段清风道："也就是说沈家的旧地可以收复了？"

陆炳一愣还是点了点头，段清风道："这都是新国的土地。而我与贱内也有了自己的沃土，我们准备好好发展一下南美大陆，跟你新国借鉴一下制度。或许不一定比你们差。所以，文孚，你不必担心，我们对云贵沈家旧地没有觊觎之心。况且刚才岳丈大人也说了，他现在下的是一盘大棋，做的是天下的生意。就更没这个心思了，现在的职务可比当沈家家主要爽得多。其实对于咱们这些人而言。钱财不过已经是个数字而已了，无非就是图个开心。现如今很开心，那就是万幸。不过，你弟妹倒是很想看看沈家原来的土地，看看沈家那些剩余的败类是如何失败归降和怎样献媚的。这个本来我劝她何必和这些人浪费时间，但她却执意如此，我也拗不过她。另外，我想了想，我也可以去那边帮帮忙，你弟妹也是如此，毕竟那曾经属于沈家，而她还是有些支持者的，万一有事情或也可做内应不是？"

陆炳笑道："这都不是事儿，你就是要云贵之地，我也会毫不犹豫的给你们的。这场战争之中，虽然咱们是合作关系，但南美运来的银子和粮食却打下了旁人无法比拟的基础。我还寻着如何感谢呢，如今正好有了机会，别翻白眼，我是说真的。老爷子，你去不去？"

"不去了，老了，没心思跟他们年轻人置气了，再说都过去了也就看淡了。"沈青山说道："年轻人气盛，让他们发泄一下吧，别坏了事儿就好。"

"爹不会的，"沈紫杉说道，随即向陆炳行了个万福礼道："谢陛下。"

"客气，那老爷子就得在京中陪我做伴了？你俩放心去，宫里少不了人伺候。"陆炳说道，沈青山段清风沈紫杉三人一直住在宫内，陆炳没有设府衙给这些权臣，反正陆炳没啥后宫，宫里房子空的多，不如大家都住在宫里舒服。

沈青山笑道："我留在宫里给人家当人质，你俩可别跑了啊。"沈青山果然考虑的周全，这话看似开玩笑，实际还是点了一下，说自己留在陆炳手里，定不会出什么问题的，其实陆炳根本没担心这个，再说沈紫杉虽然嫁做人妇，但江山易改本性难移，他们这是有南美了，若是没有只怕还要舍了老爹夺天下了吧。只不过对于段清风，陆炳倒是无所谓，当真如同他所说的，别说要云贵，就是要这个天下陆炳也会毫不犹豫的让出去，两人关系胜似兄弟，超越了世上好多东西。

陆炳道："不过现在我听说陆绎任命陆寻作为收复主帅了，要不要我下一道诏书，让清风你当主帅？"

"不用，我们先去探望一下我徒儿，然后再去那边就行。不给孩子们添乱，让他们自由发挥，毕竟未来属于他们这些年轻人。"段清风说道："我夫妻二人轻车从简，独自前去就行，我们只是看看而已，也不想掺和这些事儿，能帮上忙最好，帮不上也不多发言。咱们要是以公职前去，反倒是让孩子们不舒服了，现如今国策下，我们两人无公职在身，就不会做指挥之位了，否则就是僭越视同造反，我没记错这条法规吧。"

陆炳道："没记错，那好，我就不勉强了，也不多说了，现如今国家安定，路上不那么危险。而你俩江湖经验都不差，而清风的武艺我也不担心，可是路上还是要小心一些。什么时候启程？"

"你答应了，那我们就现在启程吧。"段清风笑道。

陆炳也笑道："去吧。"看来两人早就料到自己会答应了。

段清风和沈紫杉出了宫门，翻身上了早就备好的马匹，上面有被褥干粮银两等物，两人朝着广州而去，先去探望陆绎去了。

第一百零七章滑天下之大稽

新国所谓的残明政权，或者说巴蜀一方所谓的大明，总之是朱厚熜领导下的政权，他们最近一直在闭关锁国。当然内务方面他们并没有放下，不断地派出人手去学习新国先进的技术，依靠国家的力量来制造一些新式武器。当然遇到的问题也不少，比如新国锦衣卫情报组织的阻拦，以及西域方面西凉的阻挡，总之好多原材料都无法顺利运进来，不过千辛万苦之下总算是搞定了些许。

同时在民生方面，朱厚熜有所改善，不敢再选秀女了，或者说此时已经没心情做这种事儿了。朱厚熜此段时间励精图治倒是十分勤勉，宛如刚刚在北京即位的时候一样，国号依然延续嘉靖。其实朱厚熜若是早这样，虽然可能依然比不上现在的新国，但也绝对不会落个现在半壁河山落入他人之手的下场。

巴蜀之地百姓不少，招兵也就不那么难了，竖起招兵棋自有吃粮食人。有了俞大猷和戚景通两位当世之名将，再有陈洪这等懂军事明事理的内臣，两方内外配合无往而不利。

在军事方面，因为虽然经历了毁灭式的打击，但朝廷兵马的精锐基本还都在，起码剩下的也都是些老兵了。老兵的作用很大，他们有战场上自己那一套的生存法则，还有相对的忠诚度，同时也可以带领新兵，给新兵指教，总之是军中的中流砥柱。

虽然有些老兵有些兵痞作风，但战争之中他们的作用无可替代。所以些许性格以及生活的瑕疵就可以忽略不计了，尤其是在大明这样的军规之下。老兵的作用很难一句话说清楚，举个例子说。比如对方骑兵和己方步兵相遇，骑兵乃是步兵的天敌，但若是步兵结成长矛阵紧紧相连互相依靠防御，还是可以打退，甚至是逆转局势打败骑兵的。

正确的方法是外围的前排士兵用盾甲包裹，分两人到三人抵住，防止马匹冲阵。只要力量用对了，长矛抵住盾牌足以抗住战马的奔腾。然后身后再配合长矛刺出射杀骑兵，一层二层三层皆是长矛。宛如一只硕大的刺猬一般。

阵中的四层五层乃是刀斧手，此时若是骑兵冲到这里，速度就已经慢了，需要滚地而行砍马腿划马肚方可破敌。其实骑兵居高临下。还是长矛对敌最为占优。防止马上近距离的劈砍，只不过因为前面三层皆是长矛阵，如果四层五层还是长矛阵，难以调转枪头，产生混乱，枪头林立动弹不得，反而不妙。另外枪头矛头容易拨挡，不如刀斧那般灵活。狭小空间内刀斧有灵活性，而冲入敌营的骑兵同样难以调转马头。此时被围住宛如困兽一般。因为前面的阵列的精密，故此阵内相对拥挤一些，所以在这里排布刀斧手是最

好的调配方法，兵法中虽然未说，但是不能生搬硬套兵法阵型，这是汉人对敌骑兵部队通过鲜血所积累出来的经验之谈。

在刀斧手之后才再是长矛手，这般就有了冲击间隔，也有了挥动长矛的空间。刀斧手攻击下路，长矛手刺上路和马匹，骑士就无法全面顾忌的到了。再往后就是火铳手，如果能冲到这里来的骑兵肯定已经不多了，若不是的话那就是全面溃败了。所以在没有溃败的情况下，骑兵的数量很少速度变慢，只需零星射击就能解决，根本不需后面的人动手了。火铳手之后是各种兵种，包括自己的骑兵部队，一旦打散敌军就一涌而出开始击杀零散分布的对手，分而击之。而阵法的最中心的则是弓弩手，仰射从头到尾杀伤敌人。

这是小阵法，如果人多了可把弓弩手的位置变化一些，配合廉勾，铁索，弓弩，火铳等近十个小阵使用，威力更加无穷。根据地形，阵型可方可圆没什么固定的变化。利用这样的阵型，或许可以力挽狂澜，改变骑兵是步兵天敌的定律。

不过重中之重就在外排的盾甲兵以及长矛兵身上，他们必须受的住冲击，坚定不移，即便是一座大山移动而来也决不能退却慌乱。当然如果是正规大批骑兵的话，这样的方针最终会被冲破，可即便冲破也不能溃退，否则会引起后面的骚乱或者更大的丧亡，对身后阵型的发挥也是十分不利的。故此冲破后需自己结成阵型，互相依靠防御，本来人就跑不过马，而且奔跑中背后冲着敌人，更容易受到攻击，所以这般一来反而伤亡减小了。更何况这些自发结成的小队形就宛如洪流中的小岛一般，可以把骑兵的潮水分割成好几条甚至分割成段，如此便能更方便后方的击杀了，否则骑兵依然可以组成队列，后排的速度依然很快，就无法发挥威力了。

说着简单，但做起来难的多，当新兵看到来势汹汹的敌人，看到那奔腾的战马，看到雷霆万钧尘烟滚滚的阵仗，听到马蹄声隆隆作响宛如打雷一般的时候，没有几个初上战场之人会不胆寒，一点也不慌乱的可以称作天生的战士了。阵法之中最讲究的就是配合，如果有人撤退了就会影响全局，引发惶恐和众人的逃窜，导致不攻自破毁灭性的溃败，兵败如山倒形容这样的景象并不为过。

故此老兵的作用就发挥出来了，此时只要有老兵混迹其中，插科打诨就能减轻一些心理压力。对于老兵而言这样的景象实在太正常了，当年陆家军哪一部不是这样的路数，宛如多名恶鬼一般汹涌而来，这不自己还是活了下去吗？总之经历过生死的人在相对情况下，就不那么畏惧死亡了，这是老兵心理上得天独厚的优势。

而队列中的新兵也会把自己的精神寄托放在老兵和上司身上，平时老看向他们。只要他们不逃自己就有希望，跟着老兵一定能活下来。纵然最初的时候士兵可能会有些害怕，可一旦打起来也就顾不上这些了。也就是俗称的杀红了眼了，到时候老兵的作用反而就不那么打了，大家都能竭尽全力的战

斗。所以无非是只要不是不战而败，落荒而逃，自己败坏了阵型，按照阵法行事那就一切不成问题。这是个例子，其他的阵型之中。行军之中，训练的时候，老兵都有相应的作用。可以告诉士兵怎么绑腿不至于腿痛腿肿等等。

对于残明而言，万幸这样的老兵还有不少，也都经历过跟陆家军的对决，有十分丰富的战斗经验。虽然这些经验相对都是失败的经验。但总算能够总结一些了。厉兵秣马之下，残明的士兵战斗力也有了大幅度的提高。

除此之外，朱厚熜高筑城广积粮，并在东部联络原有大臣，打开出川同道，在关隘上依靠危势，做誓死守卫的态势。纵然陆炳牙口好，想要啃下残明。估计也是要隔掉两颗大牙的，并非想象中的那么容易。在学习先进技术之后。朱厚熜还想到了许多应对之策，集思广益发明先进武器，故此说战争有时候也是人类进步的必经之路，而人被逼到困境的时候必定会为了利益，甚至是自己的生存有所创新的。

天府之国的巴蜀之地物产丰富，朱厚熜也渐渐地恢复了些许元气，实力日益强盛起来。在陈洪等一众新任大臣的辅助下，朱厚熜恢复了斗志，虽说出击的实力或许不足，但防御却是势在必得。只等着陆炳来犯，自己坚守城池关卡，然后消耗敌方兵力和资源，从而转守为攻再度逐鹿中原。

在皇帝和主要官员的勤勉之下，巴蜀的贪官污吏迅速减少，好官出现了不少，百姓民生倒是有所改善，而且朱厚熜并没有为了即将到来的战争狂加税负，只是和平常一样，甚至有所减免。故此，在闭关锁国和内部调整双重影响下，百姓对新国的渴望也渐渐淡化了一些。

朱厚熜除了积极备战之外，还做了两件大事儿，一件就是联合乌斯藏，一起对抗新国。乌斯藏被来就属于明朝控制，后来响应陆炳，为了自己的利益和幻想中的好处才起事的，所以和残明政权的关系有点尴尬。不过朱厚熜张开双臂既往不咎，声称如果打败新国共分天下，这虽然不至于迷惑乌斯藏让他们天真的信以为真，却也是面子上下来了台，愿意与明政权洽谈合作事项了。

除此之外，朱厚熜还加封了一人，给其一些虚名，三少三公之位，也就是少保少傅少师，太师太保太傅，这人也成了大明历史上第一个有三公三少所有荣位的人，在历史上也很是少见，仅见于此人。而加封的人既不是现如今备受崇信大权在握的陈洪，也不是掌管兵权的戚景通和俞大猷。出乎预料的是，此人乃是新国皇帝陆炳。

这让巴蜀残明政权全国哗然，引起了众人的瞩目，随即又引起了许多残明的追随者，皇权正统思想的拥护者的叫好。这就好比在说，陆炳依然是我大明的臣子，所以才会被加封，而新国不过是个大明大臣建立起来的政权罢了，属于不合法的叛逆政权。而新国的领土还属于大明，因为就连他们的皇帝都是大明的臣子，家天下家天下，家主都是人家的，国土还用说吗。

陆炳并未有封锁消息，此时传入了新国境内，除了让百姓感到鄙视和义愤填膺外，更被引为一段笑谈，好似朱厚熜也就会弄这种自我宣布胜利的小把戏了，如此不过只是过过嘴瘾罢了。新国人现在以为陆炳的天下是陆家的也是百姓的，所有的百姓都是陆家人，在陆炳的作用下已经有不少人这么想了。国家是我的我是国家的主人，爱国情绪自然很高涨，颇有些国家兴亡匹夫有责的意思。而新国百姓看来，残明这样的国家，这样的首脑，实在是不足为据甚是可笑，所以朱厚熜这番侮辱和讥讽宛如泥牛入海一样，没有引起丝毫的波澜，更没有对新国造成任何实质性的打击。

新国再度向广西混乱的政权递交了国书，想要进入广西进行收编。这次广西没有出尔反尔，大家已经打烦了打腻了。虽然自古以来广西起义不断战争没停，不过这次骚动的时间已经太长了，平静的日子离着众人太遥远了，从朱厚熜未登基就已经开始，至今广西已经足足乱战了三十几年了。民不聊生，哀鸿遍野，所有人成了为了战争而活着。

所以自上而下，都希望能够结束这场混乱，但又不甘心被对手征服，现如今陆炳统一新国，建立政权，听说对待百姓不错，对降将更是不错。故此这群将士们决定归顺陆炳，求个平静的生活，然后还能在当地为官岂不快哉？

基于这种目的之下，一直是混战的广西各方政权竟然统一同意调和与归顺事宜，派出韦银豹，林银汉，韦朝奉和王振虎，以及狼兵总兵官王明瑞，五人组成谈判组，与陆寻为首的新国谈判归降事宜。

新国一年十月，陆寻带领两万整装待发的陆家军进入广西，陪同的还有崔凌。这两万陆家军尽数来自南疆军区，乃是陆绎手下的精兵悍将，其中还有从京城借来的一支锦衣卫中的百炼精兵。

广西兵马长期泡于战火之中，本来就悍勇的很，打起仗来也都是不要命的打法，故此才有狼兵一出平天下的说法。只不过后来这些狼兵失控了，导致了广西更加的混乱。可今日一见，这群身经百战枪林弹雨中出来的广西士兵却叹为观止，这群陆家军一看就是经历过战争洗礼的人，眼神中就能看出来凶悍和杀人后的野性。可是他们并没有广西兵马的混乱与猖狂，开入城中的军队那样的整齐有序，安营扎寨的时候没有交头接耳的，快速选好地方进行安置，看选址就能看出将领也非等闲之辈，深知用兵之道，选择的地方是可以迅速夺城之地，易守难攻。士兵们则动作利索，简洁明了，片刻后一座铜墙铁壁般的大营就建造完成了。

而陆家军的整体给人一股肃杀之气，让人不寒而栗，好似这是一支不会

说话的军队，沉默的令人可怕，虽然沉默但并不消沉，各个士兵精气神十足，浑身散发着无限的活力，随时可以转化成上阵杀敌的战斗力。

除了狼兵曾经归陆炳调度外，其余四人皆于陆炳为敌过，当时他们结盟抗击陆炳，而陆炳也只是到了后期才上了陆家军和些许蒙古骑兵，大部分还是用的朝廷兵马。而今，在对比之下，众人看到了装备精良的陆家军，他们带着的兵器前所未见五花八门，但寒光闪闪带着死亡的威胁，这更令广西众人叹为观止。陆家军服装统一，马匹占有量极大，全军行进速度很快，可谓是兵坚器厉鲜衣怒马。

前来谈判的广西方面五人纷纷面面相觑，深知若是此次谈判不利，一旦开战，只怕陆家军将会全力以赴，到时候只怕己方很难抵挡。这正是陆寻的心理战术，他选择了先兵后礼的武力震慑，想跟陆家谈判吗？那就先夹起尾巴，老老实实的再说吧。

第一百零八章强者为尊

陆寻进驻了临近广东的贺州之后，约五方首领入城谈判。五方首领不敢入城，别说是不太了解的皇子陆寻，就是当今新国皇帝陆炳邀他们前来洽谈，他们都不敢保证。世人皆道陆炳重信义，但面对天下，谁还能保证陆炳的言行呢？以前和现在不同了，以前是别人家的天下，陆炳做起来还少了一份私心，而今是自家天下，人不为己天诛地灭，自然就与先前大不相同了。同样，陆寻也是这么个道理，不重视外境情报的五方首脑更是不了解这个皇子的具体情况和作风，故此五方首领都担心一旦入城谈判后，只怕就出不来了。如果他们得知了陆寻的往日经历后，估计会更加坚定这个念头。陆寻听闻此讯哈哈大笑起来，对五方首领的胆量十分不齿，决定出城一聚。于是在贺州城西十五里处，众人选了个双方都有退路的地带，五方首领各自带一百人，允许陆寻带五百人前往，人数相当实力相当。双方约定巳时相见，五方首领作为这里的土著，在那里大摆筵宴，摆好当地特产珍馐美味等着陆寻到来。几人刚刚过了辰时就来了，都是四下查探后才敢进入，既提防着陆家军又防着剩下的四位。结果几乎同时到来的五人竟然等到巳时已过还没等到陆寻，这时候脾气较为暴躁的韦银豹就说话了：“这个陆寻，分明是没把我们放在眼里，竟然敢如此不守约，咱们可是登了足足一个多时辰，就是他爹陆炳都不敢如此慢待我们吧？”众人要么点头要么露出意味深长的笑容。而身旁侍卫也表现出义愤填膺状。五方首领为了面子上好看仅带了些许侍卫，士兵则在数百步之外，此时也变得焦躁不安起来。而且五方首领之中，韦银豹韦朝奉是一伙，狼兵总兵官王明瑞是一波。王振虎自己为王和林银汉既是上下级又是兄弟关系，三伙人的士兵经常交战，各自彼此仇视，故此只怕如果正主陆寻再不来，估计就不用谈了。野性十足的广西兵马一会儿自己就掐了起来，到时候还怎么谈判。就在这时候。五方士兵各自来报，声称上下有两匹快马飞驰而来，马上的是两位少年。众人不明所以，看向探报所来的方向。大约午时二刻之时，两人出现在众人的视线当中。两人年纪都不大。但是面对这边的众人却是一脸从容淡定，好似熟视无睹，又是闲庭信步一般。翻身下马，两人拴好马匹就漫步走了过来。五人带着侍卫迎了上去，来人中走在最前面的其中一人抱拳道：“陆寻见过诸位。”“崔凌有礼了。”说着两人竟然自顾自的做到了席上，五人大惊，又不由得有些恼怒，都知道皇子年少。可没想到竟然是个乳臭未干的黄毛小子。陪着来的若是个年纪大的人还则罢了，也说明皇子主谈乃是给陆家皇子建立功勋培养人才，主要洽谈还是身后之人。可现如今两人皆是少年，这就让人感觉是陆家故意轻视广西众人的意思了。五人暗自压下心头怒火，笑盈盈的也坐了下来。韦朝奉毕竟是老谋深算，笑里藏刀的问道：“可是贺州方面出了什么事儿，导致殿下和这位崔大人来晚了？”此话说的好听，实际上就是在质问陆寻。为什么来晚了。“没有我们是故意来晚的。”陆寻没回答，崔凌反倒说道。众人勃然大怒，但还算有所压制。最为冲动暴躁的韦银豹此时却又喝道：“你是什么人，这是什么意思，明摆着瞧不起我们吗？若是不想诚心纳降，那咱们姑且一拍两散，又何故折辱我们。我们本以为良禽择木而栖，怎奈陆家却以为我们怕了你们，竟然这般折辱我们。哼哼，我们谁也不怕，当年就算陆炳亲自来战，不也是没能奈

何的了我们几人吗？”崔凌笑道：“新国法律下皇帝的名字可以直呼，这条法令来得好，不然我就没法和你谈了，非得剜下你的舌头不可。好了，自我介绍一下，我叫崔凌，新国南疆锦衣卫指挥使，负责南疆既对外边境所有情报工作。刚刚上任不久，可能诸位不太熟悉我，再度见过诸位了。刚才说话的是韦朝奉和韦银豹吧，看来叔侄二人怨言不小啊。不光现在，就是刚才我们来之前韦银豹你也说过，就是当今圣上陆炳也不敢如此怠慢你们的话吧？”众人大惊，纷纷面面相觑，吃惊之处有两点，其一是刚才两人未到怎么知道他们说了什么，莫非身旁有内鬼？想到这里，五人纷纷不寒而栗起来，带在身旁的都是亲信侍卫，这帮人若是想要害自己，背后捅刀子，只怕是死都不知道怎么死的。另外吃惊之处就是此人竟然是锦衣卫一方大员，要知道新国最为仰赖于锦衣卫的管理，每个地方的锦衣卫负责人都和当地管理军政之人平起平坐，甚至还有监管这些官员的权利，凌驾于地方军政机关之上。如此一个少年，竟然占据了这样位高权重的位置，究竟他是何方神圣呢？崔凌继续说道：“诸位可能不了解我，但我都了解你们，你们不信的话可随便提问题，你们的人员配置布防位置兵马钱粮多少，乃至你们手下百户以上的将领我这里都有详细的资料。刚才韦将军说了，说皇帝陆炳也不敢怠慢你们，实际上我要说，也就是我们脾气好诚心来谈，若是皇帝来了，必定勃然大怒，发兵灭了你们。陆家只是不想让战火重燃生灵涂炭了，否则根本没什么难度，再说就是想杀了你们，擒贼擒王也大有办法，不消大动干戈这么麻烦。”林银汉突然想到陆炳和中原江湖中人关系匪浅，而且听闻陆绎手下好像有个姓崔的，屡立奇功，会不会是他呢？广西兵马不太注重境外情报工作。故此不太了解新国内部的事情，林银汉只是喜欢道听途说，故此略有印象，于是此时林银汉眯着眼睛问道：“敢问这位崔大人，可否是大皇子陆绎曾经手下大将？”“哦？看来林银汉老将军的消息还算灵通的。”崔凌笑道。林银汉又问：“那敢问阁下与剑王崔英老前辈怎么称呼？”“那是我太公。”崔凌说道。王振虎等人不解看向林银汉，林银汉说道：“就是当年从巴蜀一直杀到广西的那个传说中的人，武林五大宗师之一。”当年崔英报仇的时候，把巴蜀之地的武林人士赶尽杀绝，有些人带着全门弟子窜逃，却被崔英追上。那个场景成为看到的广西人口中的奇闻，广为流传起来。再到后来这事儿成了广西人经常所讲的故事，传着传着也就妖魔化了。众人大多都听过此传说，顿时对崔凌肃然起敬，陆炳的本事他们是见过。若是传说中的人物的孙子和传人，纵然崔凌年轻也该继承了几分，只怕要是发起怒来，自己的远处的几百兵马是远水解不了近渴，而身旁的护卫也只怕要护不住自己了。刚才那个不消大动干戈也所言非虚，只需崔凌出手就能在现在灭了几人。林银汉再度问道：“崔大人，原来您是名门之后，怪不得可以身居高位。真是英雄出少年啊，我等不了解，崔大人定有其他奇功。日后可要多给我等好好讲讲。您刚才说若是皇帝来了，必定发怒灭了我们，而你们大人有大量，在下疑惑不解，不免斗胆问一句，可是我们什么地方做的不到位了。惹了两位不快，或者是冒犯了陆家天威？”众人虽然觉得林银汉说的有些低三下四。可毕竟也都想到林银汉刚才所想，也不好说什么。再说林银汉当年诱敌之时威猛的名声人尽皆知，故此也不会太过恼怒。只听崔凌说道：“呵呵，还是林老将军明事理，日后还要多亲多近才是。殿下，您说还是我说？”“还是我来吧，崔大哥。”陆寻笑着说道，转而脸色阴沉下来，看向众人道：“此次和谈，本就不是合作关系，而

是你们归顺陆家之举。我让你们来城里洽谈，你们不敢来，这把我们陆家看成了什么人？好，你们的担忧也有些道理的，我们姑且原谅，让你们选地方也表示了陆家对你们的尊重之意思。可你们还唧唧歪歪，说什么限制人数之类的，哼哼，这难道是要号令陆家的节奏吗？此次我和崔凌只身前来，并没有带什么侍卫，目的有二，一来是表示纳降的诚意，让你们看到我们不是靠兵马来威慑大家。第二就是告诉你们，就算只有我们两人，也可在千军万马之中几进几出，所以要想杀你们，根本用不着搞这样的小动作。我父皇心善，这才同意收编你们，否则怎会在我们如今强势之下谈什么共荣和谈，呵呵。至于我们来晚了，你们还为此抱怨不休，我也只是相对你们小小惩戒而已，告诉你们，规矩是强者来定的，而我们陆家就是强者，想怎样都行，今天别说故意来晚了，就是我不来也是可以的。所以崔大哥才说故意来晚的话，尔等明白了吧。仁政治国重用降将，不过是我们仁慈，但若是惹恼了我们，转瞬间我们也可以变成地狱的阿修罗。”说罢陆寻站了起来，用眼睛俯视着众人，眼神坚定而凶悍，带着王者的霸气。他扫过五位首领每一个人的脸庞，然后一字一句的说道：“是战是和，你们自己定夺。要想谈，陆家随时奉陪，陆家的胸襟可以接纳各方志同道合的朋友，也绝对不会亏待你们这些化干戈为玉帛的功臣。若要战，陆家同样随时奉陪，只不过战端一开不死不休，谁能站到最后只怕就不一定了吧？到时候必定血流成河斩草除根，不死不休！总之明天我在贺州城内等信儿，尔等给我个消息便是。”陆寻说完转身而去，崔凌笑着抱了抱拳也离开了。两人解开了拴好的马匹，翻身上马扬长而去。五人根本没反应过来，过了半晌王振虎才道：“妈的，根本不按常理出牌啊，这个”本想骂几句脏话，却猛然想起身旁可能有陆家的眼线，顿时止住了接下来的话语，随即扫视着自己和其他四人的护卫，尤其是狼兵王明瑞的侍从。不得不怀疑王明瑞，毕竟曾经狼兵是陆炳帐下的力量，毕竟狼兵是陆炳重启的政策。韦朝奉却意味深长的笑道：“陆家什么时候按常理出牌过了？你们都退下吧。”说着韦朝奉遣退了左右，剩下四位反应过来，也让身旁侍卫离开。五人在四下无旁人的情况下，开始细细商议起来明日的对策。

第一百零九章震住了

“崔大哥，我刚才表现的还行吧？”陆寻得意洋洋的说道，崔凌笑道：“相当不错啊，把他们都震住了。这下谈判起来，咱们就等于掌握了主动权。”

“可是”陆寻有些担忧的说道：“可是万一他们若是不理会咱们，反倒是由此发怒，或者因为恐惧而陷入疯狂，和我们开战怎么办？毕竟他们常年作战，满脑子中都是战争。”

崔凌笑了笑勒住马匹，减缓速度说道：“那就开战，以和为主，战之不避，这是圣上的批示。所以开打就开打，他们现在已经呈疲兵之态，而且武器装备落后，纵然有丛林可以藏身，只怕也占不得多少便宜。咱们调来热气球，再辅以炮火覆盖，只怕他们跑到哪里去都没用，咱们必胜无疑。”

陆寻说道：“那么说这就是一步险棋了我去，崔大哥，你不是害我吧，可是你告诉我这么说的。无民则无王，一旦开战咱们手下士兵肯定是尽量不能牺牲，那只能用大纵深全方位打法，如此一来把广西都打烂了，要他们还有什么用？”

“嘿嘿，我哪里会害你。我只是说万事皆有可能，不排除有可能会因此开战的可能性，你能有无民则无王的想法这很不错。其实我认为开战的可能性很小，因为我从他们的眼中看出了恐惧，看来咱们的想法没什么错，从南疆调来最精锐的部队。再在其中混杂了一千余锦衣卫精锐尖兵，的确把整体气势提升了上去。估计已经把他们吓破胆了。所以开战的可能性极小，回去后再做点样子给他们，做出防御状态。瞬间夺下贺州，但别造成什么冲突和伤亡。不过，虽然我能判断出一二，可我也不好说完全没有这种可能性这种绝对的话，你说是不是兄弟？这世上本就没有绝对的事情。”崔凌道。

“根据是？”陆寻不解道。

崔凌笑了指了指自己的眼睛说道：“我想如果这点人的气的变化我都看不出来，只怕剑王的寻字诀就用不出来了吧。放心，我应该不会看错的。”

“但愿如此吧。驾。”陆寻说罢策马扬鞭再度提速，与崔凌一道回贺州去了。

当天贺州城内的陆家军没费什么劲，就俘虏了本来留守人数就不多的贺州。然后开始占据城墙，接管贺州的一切事务。此番行动不光陆家军无一伤亡，连贺州城的守军也没有死亡的，不光是人数差异太大了。而且陆家军训练有素。突然发动进攻一拥而上各个是生擒了下来。随即黑洞洞的大炮就被推上了城墙，城外挖战壕摆拒马，一副大战在即的样子。这些情报通过斥候源源不断的送往了五位首领手中，他们不由得捏了一把冷汗，看来陆寻所言

非虚，这一切都是有可能的，他们可以不和谈，早就做好了开打的准备。

第二日清晨。陆寻一大早就爬了起来，先是检查了一下城防和其他城内军事布置。随后就坐到了贺州城中的中军大帐之中。开始辗转反侧来回思索。崔凌这时候挑大帐的帘子走了进来说道："你猜谁去广州了？"

"不知道，父皇？"陆寻站起身来紧张的问道。

"当然不是了，是你大哥的师父，丹阳子的高徒，段清风。"崔凌道，陆寻长舒一口气，瘫坐在椅子上。

崔凌笑道："看把你给吓的，这次的事情要是办砸了，你就说是我进谗导致的。反正此次我是副谈，也不算是你推卸责任故意没担当，再说本来就是我的建议。"

陆寻不好意思的笑了笑说道："虽然很想把责任推卸给你，但我相信崔大哥应该是没问题的，而且身为陆家的儿郎，岂能这么没担当，既然我为主帅，既然我是皇子，我扛了！"陆寻说着拍了拍胸膛十分爷们的说道，随即突然软了下来说道："段叔此次来不是来检查我事儿办的怎么样的吧？"

"不知道，你怎么突然怂了。"崔凌问道："刚才不还豪气云天，挺爷们的吗？"

陆寻叹了口气说道："在陆家我就怕两人，一个是我父亲，一个就是段叔段清风。怕我父亲咱就不多说了，他那样的估计好多人都怕，我本该收到宠爱却也害怕，真是咳咳，段叔我小时候其实不太怕，但后来我拜他为师"

"等等，"崔凌打断了陆寻的话问道："你拜段清风为师？那你武功怎么这么差？"

陆寻翻了个白眼说道："有完没完，有完没完，就知道讥讽我，像个当兄长的样子吗？什么叫武功差啊，我现在马上来箭里去的，不也挺好的吗，要这么好武艺也没用，刀马娴熟就足够了。你听我说啊，我这人本来就不喜欢练武，或者说持之以恒，需要有耐性的事情我都不太喜欢。总之吧，就是我被段叔逐出师门了，再后来跟着二伯父和纪叔都学过一些，不过也都不长久。段叔把我逐出师门的时候，我那时候可不怕他，我破口大骂，后来被父亲狠抽了一顿。这个事儿过去许多年了，但我却越来越怕那个好似永远不会变老的段叔了，他身上的阴冷让我感到恐惧，虽然我的心里同样有个声音告诉我，他不会害我，不过我依然是很怕他。这就好比是对野兽的一种天生惧怕，不对，段叔给我的感觉不是野兽，而是一条冰冷阴毒的蛇。"

"形容的很对，这就是观气的基本入门法则了。不错，小伙子悟性不错。不过你先前的担忧是没必要的，因为如果是来监察你的话，段师叔就不会带

着夫人沈紫杉一同前来了。而且这人通常办事十分利索，估计就会直奔广西而来。而他们却先去了广州。另外一点，如果是来监军的话，作为锦衣卫情报组织。我们定会收到命令，做辅助配合，故此段师叔不像是来检查你的成果的。门外有人跑来了，我猜是传令的士兵，估计为了那五个老家伙的事情。”崔凌笑道。

陆寻看向门口拭目以待，片刻后有人从大帐外报，陆寻让传令官进来。传令官声称门外有一队人马，打着代表商议的白旗入城来，然后递交了一封国书。陆寻看了看随即笑了。然后给了崔凌。国书上显示，五人共同所拟，决定归顺陆家，今日午时二刻也就是昨天见到陆寻的同样的时刻。他们将不带侍卫进入贺州进行商谈。以表诚意，还望新国皇子寻可以既往不咎的纳降，以大局为重。

陆寻欣然同意，把早就准备好的冠冕堂皇的话誊于纸上，让传令官回复了过去。随后看向崔凌兴奋的说道：“崔大哥，你猜对了，陆某佩服啊。得崔凌者，得天下亦。”

崔凌也哈哈大笑起来：“你小子太会说话了。这马屁拍的是又响又舒坦。”

陆绎听闻师父到来的消息，立刻放下手中的事情出城相迎。陆绎与师父段清风的关系亦师亦父。当真对得起师父二字。自小到大，陆炳较忙，虽然对陆绎关怀备加，但陆绎却是跟着段清风长大的，和段清风接触的时间最长。

陆炳是父亲，段清风也是父亲，两人在陆绎心中简直是不分伯仲。父亲陆炳的爱正如他的真气一样轰轰烈烈，让人很容易感觉很是温暖。而师父段清风的爱则也如他的真气一样，冰冷的很，如同骇人的冰山一样，沉重却又不怎么显露。

陆绎见到段清风的时候，上前两步纳头就拜，双手抱拳高举于头顶之上说道：“徒儿拜见师尊，拜见师母大人。”

段清风翻身下马，并且扶着沈紫杉从马上下来，随后搀扶起陆绎说道：“好徒儿，快快起来，你父亲贵为皇帝，都已经不用跪拜礼了，你一个皇子怎能给我下拜。”

陆绎被段清风搀扶了起来后说道：“跪是应该的，父亲只说的是君臣上下关系，明确说明不排除父子和祭奠等礼，你我名为师徒，情同父子，徒儿跪拜一下也是天经地义的。”

“哈哈，说得好，那为师就受之不恭了。”段清风笑了起来，陆绎一愣，师父变了，变得开心了许多，不似先前那般冷冰冰的了，自从迎娶了师母沈紫杉之后，师父愈发开朗起来。陆绎微微笑了，这样对师父是有好处的，否则纯阴之体，久而久之再怎么勤勉的修炼和压制，也是会出问题的，这个问题崔凌给自己明确分析过，自己已经开始调整了。而父亲和师父却只能通过心态调整一下，因为他们的武艺已经练成，再想修改实在太难了，反而容易全面崩溃甚至会有生命危险。

三人说说笑笑的进了羊城，陆绎没有弄什么大阵仗，身为皇子亲自出城相迎，本就够引人瞩目的了，不消片刻功夫，广州居民就都知道一阴一阳里的阴段清风来了。陆绎还是在最初进入广州时候的广州陆家大宅内办公居住，作为他的行宫。段清风对此很满意，因为陆炳向来注意节俭，十分厌恶铺张浪费，陆绎这般也是遵守了陆家约定俗成的规矩。

段清风和沈紫杉被让于主位，陆绎并未坐于主人的位置，而是坐在了下手方，把两位都让与师父师母，段清风和沈紫杉倒也没有推辞，对待陆绎不必居于这样的小结。敬上茶水之后，陆绎问道：“多日不见，师父师娘近来身体可好？”

“我和你师父都好，你不必挂念。说起来，当年你是第一个承认我和段郎身份的人，那时候率军前去搭救，见了我就叫师娘，师娘我一直想找个机会感谢你呢。”沈紫杉笑着说道。

三人都笑了起来，笑罢陆绎又问道：“师父此次前来广州所谓何事？”

“你不知道吗？”段清风道。

陆绎摇了摇头：“徒儿不知道，只知道师父要来而已。自从新国建立之后，军政不分家，允许掌管大权，但监管制度和情报机构却剥离到锦衣卫之中。所以徒儿已经不负责情报机构了，我只能知道自己该知道的，其余的一无所获。徒儿近来隐隐觉得，估计军政也要剥离开了，如此一来各地三权鼎立互相制约互相监督，却又不会起什么冲突，这让国家会更加稳定，防止了大权在握胡作非为的事情发生。一旦有变故，军方可以迅速掌管收复，但平日里又是衙门去管理民生，同时有锦衣卫做监管，如此一来按照国策而言，可谓是妙计良计，不知师父是否发现了。”

“你父亲是有这样的想法，但还没实行起来，一来是现在掌管几片大分区的人，不是自己的儿子就是生死弟兄，值得信赖，而且现在战争还并未结束，所以短时间内应该不会有再大的变动了。一旦变动的太快，即便是好政策，却也会适得其反。不过看起来，你对你的猜测并不太高兴，是不是这么一来你手中的权利就更少了呢？”段清风意味深长的看着陆绎问道。

第一百一十章懂陆绎的人

陆绎干笑两声说道：“师父莫要在开徒儿的玩笑了。”

“没开玩笑，你问为师为什么来广州，其实目的有二。一个就是来看看你，师父想你了，更是为了提点你几句，师者传到授业解惑也。还有一个目的就是这次陆寻奉命收复云贵和广西。两方都有意归顺，其中云贵之地原本是你师母家的势力范围，所以也算是故地重游，想要看看原来的地盘和家族如何。不过我们只是闲游，也不愿意给陆寻增添过大的压力，所以只是以闲杂身份前来，并没有国家认命。路上我给你师娘商量了一下，说如果我们现在就去广西，只怕陆寻看来即便我们没有什么官方任命，却也会让他束手束尾发挥不开。所以我们还是决定在广州暂住一段时间，等即将进入云贵的时候，我们再过去，说不定以前的老关系还能帮得上陆寻一把。这段时间为师和你师母也就在广州叨扰了，不麻烦吧。”段清风笑道。

陆绎忙道：“师父这是哪里话，徒儿高兴还来不及呢，咱们师徒二人都多久没在一起好好说说话什么的了。”

段清风说道：“你是个好徒弟，师父今天从小到大除了练武的时候会说几句，平时你很自觉我也很少训斥你。而今，师父反倒要说你几句了。你前些所作所为我听到了耳朵里几句，你父亲对你可是有些不满啊，当然，这并不是你父亲对我当面说的，他知道我疼你。给我说反而让我忧心忡忡了。但我和你父亲弟兄多年，自然明白他心中所想。”

陆绎看向师父，叹了口气说道：“师父您是说我的专权和南京城中对山东危急置之不理的事情吧？若是还有。就是我杀了江彬的事。”

“看来你也知道你父亲对你不满了？”段清风道。

陆绎点了点头，严重飘过一丝失望，段清风却笑道：“其实我从小把你看大的，不敢说了解你，但也能理解你一二，可愿意听为师唠叨两句？”

陆绎抬起头看看向师父，师父没有了冷峻。看向自己的眼睛中满满的都是父爱，一时间陆绎说不出话来，心里酸酸的。鼻子也酸酸的。

段清风道：“今天我不免话多一次，除了跟你父亲在一起的时候，这也是少有的，不论你答不答应。就自顾自的说了。你从小因为跟着我长大。性格上既有我的一部分，也受到你父亲的一些影响，除此之外你母亲小蕊对你的影响也不小，而从血缘上你同样有江彬的心狠手辣，这个不可否认。你的性格就是许多人的综合体，阴冷狠辣养气的部分占据极大部分，万幸，你还是个善良的孩子。你还能克制自己心中的**和性格中的阴暗面，也万幸你有个好伙伴崔凌可以调剂一下你。就好比你父亲对我的影响一样。其实为师觉得

这一切你都做的没错，你攻克南京的时候，山东危急。此时戚景通的部队已经大败，即便许洋回撤困难，但是就算杀回山东的时候山东已然沦陷，但毕竟是经营多时的领土，也能里应外合重新夺回。再说你若那时候出击必定会和赵家大战，赵家的实力其实不弱，正面对敌虽然会胜利，但实际上本身也就实力大损了，杀敌一千自损八百，实际上已经是实力大损，而且疲劳迎战俞大猷胜算不大。况且追上俞大猷的时候，俞大猷估计已经夺取了些许城池，依借着城墙做防守，只怕你不一定能打败他们，反而会徒增伤亡。这是极为有可能的，光看俞大猷撤退的时候玩的那招指东打西，故走河南绕道而行迷惑视线那招就足以证明他的能力，更别说他是名门之后，又师出名门，和你父亲一起征战多年共同进步积累战争兵法的经历了。到时候帮不上山东方面什么忙不说，很可能还会丢了好不容易占领下的南京，甚至南方大片领土，赵家到时候就成了最大的受益者，吞并土地，成为一方霸主，然后据守城池，呈对峙状态。若是那般，陆家只怕难以这么顺利的打退残明，更不可能逼走赵家，建立新国大一统之势。”

陆绎点了点头，还是自己的师父理解自己。

段清风继续讲道：“但是你父亲不在乎这些，他有时候太在乎感情，有些意气用事，所以他虽然明白你这样做的目的和想法，但还是觉得你有些冷血。时势造英雄，你父亲是个时代的产物还是天地的造化所致，他有他成功的道理，也正因如此，陆家众人才会对他如此忠心耿耿助他终成大业。但若是没有你这样绝决的人辅助，他也是难以成功的，所以你做的没错，这也是让他纠结的地方，他明白这一切。”

“你的冷漠和你的睿智，让他难以分辨孰是孰非。咱们再说江彬的事情，事情经过我已经在你汇报后知晓了一切，你如实汇报就证明心中没鬼，否则你会弄得神不知鬼不觉的，你曾掌管情报部门，而且做得很成功，这些难不住你。每个人都有对事情不同的看法不能否定别人的看法和决定，就是你父亲陆炳都不一定是对的。江彬的确是你的生父，你这样对他定有你自己的理由，换句话说，当时的情况下，你不斩杀他又能怎样呢？”段清风缓缓说道。

“师父。”陆绎的眼泪流了下来，喏喏的叫到。

“不要哭，师父懂你。”段清风说道：“不过你的专权是你的性格，你所做的事情不过是半真半假，你也是在纠结矛盾中前行着，对吗？你既想独揽大权，又知道这样不好，而陆寻是你的兄弟，你不能放任他玩废了。你想让他废掉自己，却又不忍，你反复之下。导致你做出了最后的抉择。作为你的师父，我很幸运我的徒弟还是人性未泯，是个善良的人。你最终做出了再我看来是正确的抉择。你决定让陆寻重新振作起来，才会有几番请命。绎儿，有个人和你有些像，这个人叫朱厚熜，他最初想要一切，但反复中他还算是个好人，可后来他不光什么都没得到。却失去了自己的大半河山。既然有前车之鉴，你是幡然醒悟还是一意孤行，那就不是师父我能控制的了得事情了。或许你和朱厚熜不同。因为还有个叫朱元璋的明朝开国之人也和你的作风很

像，就如同你父亲不是全对一样，为师我也不一定对，这世上本就没有完全对的事情。可如果我没猜错的话。照此发展下去。你会拒绝继承皇位，可是南京以南的位置你会夺过来，因为那是你拼搏下来的。如果陆炳死了，陆寻也死了，你就会毫无顾虑的夺取新国的天下，我说的对吗？”

陆绎身子一震，擦了擦眼泪看向段清风，过了半晌缓缓地点了点头。段清风笑道：“看来你对为师还是一如既往的敞开心扉。你能对我说实话我很开心。这事儿我只不过是依照对你的了解的一个猜测，没想到竟然猜中了。其实为师我也在纠结。纠结究竟要不要告诉你父亲，一边是我的兄弟，一边是我看做儿子的徒弟，我也纠结了，如同你的纠结一样。不过究竟我会不会告诉你父亲，这都取决于你会怎么做，我不会让你毁了陆家，更不会让你毁了自己，起码在我看来是这样的。你若再这么下去，甚至会成为搅乱天下之人，一个令无数人陷入水深火热的罪人。”

“师父，容我想想。”陆绎颓然说道。

段清风的嘴努了努，看到陆绎现如今的模样，段清风不禁有些心酸，或许生在帝王之家面临如此滔天的权势和诱惑，也是一种悲哀。

段清风走到陆绎面前，手抚在陆绎头上，陆绎身子一颤并没有抬起头来，只听段清风说道：“徒儿，其实没必要如此急功近利，你师父我因为长期是纯阴之体，早已没了生育能力。我没有孩子，你师母自然也没了生孩子的可能性，这也就是我经常拒绝她的原因，不光是教义什么的这么简单。当我告诉你师母之后，你师母还是愿意爱我。从你不经意的眼神中，我明白你对赵凴的感觉，你又何必要为了一些别的原因阻挡自己的感情呢？最终你会后悔的，是前生注定事，莫错过因缘。你是我的孩子，我能够不了解你。为师要告诉你，没有什么可以阻拦感情，也没有什么可以与感情相等价。在这一点上，你父亲看得透彻，也睿智的宛如一个圣人。休要到了师父这把年纪，才找到自己所爱的人，莫要到了君临天下，却发现弱水三千只取一瓢却早已人去楼空为时晚矣。很多东西稍纵即逝，你不把握就会从你指尖溜走，再也难以寻觅了。”

说着段清风放开了抚在陆绎头上的手，沈紫杉也站起身来，沈紫杉道：“我们旅途劳累的，你就快给我们安排个住处吧。你师父该说的也说了，至于如何做，那就是你的事情了。”

陆绎站起身来，忙擦了擦眼角的泪痕，起身就要领师父师娘去准备好的房间，从得知两人要来的那一刻，陆绎就空出来了单独一间院子给师父师娘。实际上他还不过是个少年，如今才刚过而立，但却要负担着太多太多，有外界给他的也有自己给自己带来的苦恼，这让沈紫杉看了都有些心疼。看着陆绎平时成熟稳重甚至有点老气横秋的样子，或者是种敬仰，又未尝不是一种悲哀。

陆绎在前领路，走到门口回过头去，却发现沈紫杉和段清风并没有动，段清风说道：“绎儿，你或许听说了，我在被你父亲称作南美洲的地方有了大片土地，并不比新国的疆域小。而且下一步我在吸纳教众，准备通过道教治国，到时候国土只会有增无减。”

“师父，何故突然提起此事？”陆绎不解的看着师父师娘说道。

段清风笑了笑没有作声，沈紫杉却接言道：“你师父都说了，我们没有孩子，你不就是我们的孩子吗？你难道还不明白吗，你师父可没你父亲那么伟大，可以还政于民，把天下均分，段清风的天下总要有人来继承啊，你又何苦如此急功近利非在这里弄个鱼死网破呢？我们没有孩子，以后也应该不可能有了，这下你没心理负担了吧？”沈紫杉笑了，但是笑容中略带苦涩。

陆绎愣了，看着段清风和沈紫杉，眼睛再次不受抑制的湿润了起来。而陆绎发现到平日刻板冷峻的师父此时正和师娘沈紫杉十指相扣，两人相视一笑十分甜蜜，那一刻陆绎好似明白了什么，心中也想到了一个人。

第一百一十一章一宫两太后

范氏太后也就是陆炳的母亲平日里就在皇宫之中吃斋念佛，她本就不铺张，即便现如今儿子陆炳已经当上了一国之君。当然范氏太后也没有委屈自己，在陆家怎么过，现如今进入后宫之中就怎么过，不增不减，不可以做作也绝不猛然富贵而张狂，这是吃斋念佛的结果，更是大家闺秀的本色，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

陆炳没有掩盖事实，学习很多开国皇帝给祖上挂靠许多名人，即便朱厚熜这样的皇家后代也在即位后给生父兴献王加了皇帝的尊号。陆炳并没有这么做，因为陆家祖上本就很光彩，陆家世代为官经久不衰，不论皇帝即位还是朝代更替或者政权交接，都没有影响到陆家为官的命运，陆家为官长达数百年。而陆炳也没有隐藏父亲和祖父都是明朝锦衣卫的事实，更没有给父亲加封太上皇，给祖父弄个什么什么皇帝的虚头，陆炳就是陆炳，一个生存受到威胁起义成功的人，他就是第一代皇帝，新国的开国元首。他是个真实的皇帝，不再依附君权神授或者是假大空的道义，于是更加贴合百姓，存在于百姓的心中。

在陆炳的带领下，全国皆以务实为主，谁若是假大空，只怕要遭人耻笑，许多客套虚伪的东西也被人摒弃了。这一切好似和后宫并没有太大的关系，后宫里渐渐有些冷清了。即便陆炳给自己重臣们都在宫里安排了住处。但陆炳并没有像其他君王一样，留这些驻外大臣的妻儿老小在自己眼皮底下，而是随意他们带走。因为陆炳信任自己的封疆大吏们。同时他也觉得，如果那些人可以背弃兄弟之情生死之交造反行事，只怕家人也会因此而摒弃吧，因为他们已经成了没有人性一个纯粹的野心家，而感情则成了他们的累赘随时可以扔掉。

陆炳所带领的新国是个全新的国度，是个大锦衣当家的国度，同样这是个英雄主义宛如史诗一般宏大却浪漫的国度。因为这个国家的上层就大多都是英雄。而这个国家则是英雄所建立的，这在历史上前所未有，因为以往英雄最终都会以悲剧收场。而不择手段的枭雄才会君临天下，故此新国的命运究竟会如何，现在谁还说不清。

封疆大吏们的家属都被带去上任了，所以宫里的那些房子他们很少住。可谓是人丁稀少。纵然他们都携家眷回京的时候，宫里还是有些空旷。首先就是朱厚熜选来的秀女还有那些宫女，要么给了钱财让她们回家去了，要么就是陆炳做了红娘嫁于军中将领，弄了几场轰轰烈烈的相亲大会，本着自愿挑选的原则全都消化干净了。本来有些女人陆炳略觉得长相堪忧，难以消化，但他忘了自己目光高是因为夫人的美丽。还因为他不缺女人，而当兵的满眼都是男人。只怕母猪也要赛貂蝉了。

这些人一走，宫里自然就少了许多莺莺燕燕变得冷清了。还有个原因就

是宦官内监的减少，陆炳登基之后，只是保留少量宫女，设定每五年看情况再略作补充。而内监则彻底不招了，直接杜绝了内监的存在。

在陆炳看来，虽然宦官内监的存在杜绝了后宫的隐患，但阉割实在是一种对人的侮辱一种十分落后的野蛮行为，代表着一个国家的扭曲。同时宦官因为身体的残缺，会导致心理的扭曲，所以宦官党政霍乱朝纲，除了是皇帝自己的不作为和懒惰以外，还有宦官制度本来自己种下的恶因，所以才结出这样的恶果。

而且实际上如果皇帝真正爱自己的女人，那他的爱不可能分割成许多份，每个人都有**，包括**，但是人的**必须要学会控制，不断地扩充后宫只能让人陷入**的陷阱从而从这方面迷失自己。而那些女人对皇帝来说要么就是满足私欲的物件，要么就是发泄的工具，或者是传宗接代所用，根本没有什么感情而言。如果后宫不那么多，就不存在什么后宫的问题，宫女完全可以伺候的过来，太监根本没有存在的必要。而至于后宫丑闻，红杏出墙的担心，也是基于皇帝和后宫嫔妃没有感情的基础上，而且嫔妃太多无法满足，岂能不出事儿？

陆炳从不推崇一夫一妻制，男人总是花心的，但他也不赞成如同某些皇帝比如朱厚熜那样海量的后宫，一切要量力而行。故此宦官从此慢慢落寞下来，随着有些内监老了，留在宫里养老等死，又不纳新人，宫里的宦官只会减少不再增多。冯保忧心忡忡的说出了疑虑，同样也有对他自己的位置感到危机。陆炳笑着耐心给冯保说了宦官的不必存在因素，并且问冯保如果能成为一个真正的男人，还想要当宦官吗。

冯保对陆炳忠心耿耿，而且一直以来也任劳任怨，陆炳对冯保不薄，把抄来的郭勋府邸赏给了冯保。冯保谢恩后住了两天，过了把瘾，然后十分聪明的开成了义堂，帮助流离失所没有地方住的乞丐，却也不养懒汉，凡是那种身体健全的一概给他们安排活干。这样的做法很合陆炳的路数，也很讨巧，陆炳对此很是满意。冯保才不在乎这些，反正住在宫里，要那样的大宅子根本没用，而且树大招风很容易惹人眼红，另外那可是郭勋的府邸，郭勋下场如何不言而喻，所以风水能好到哪里去。

但现如今，陆炳的这般做法却危及了冯保的地位，冯保还很年轻，再过十年二十年，只怕这深宫之中能供冯保支配的人也就不足三百人了，这其中还加上了御马监司礼监等文武宦官。再往后呢？冯保只怕还没到五十，正是政治上的大好年龄的时候。就已经失去了可以掌控的宦官势力，皇帝没成了孤家寡人自己反倒先成了孤寡之人，虽有其位但估计权利还不如一个千户大呢。

所以。冯保有些着急了，而且表现出了自己的焦急，多次要求补充宫内宦官，要引进新人。陆炳却笑着耐心解释，并问冯保难道一辈子呆在深宫之中？冯保顿时醒悟，原来自己不光可以管理宦官，皇帝将对自己委以重用。

宦官制度的取消不是自己的噩梦，相反还是自己的福音，或许正因此自己可以踏上不同的道路。从而大展宏图呢。从此冯保不再担忧，因为他对一点深信不疑，那就是跟着陆炳准没错。

且不说冯保，就说说后宫之中吧。现如今朱厚熜的嫔妃们虽然得到了优待。但也毕竟是人在屋檐下。各个皆夹着尾巴做人谨小慎微的做事。除了一个长红之人，此人就是曹端嫔。曹端嫔备受皇帝宠爱，眼见着就要升为妃了，但后来陆炳就造反了，一切事情就此搁浅。而曹端嫔当年举荐的许洋，因为对她的宠爱皇帝也没怎么查就任用了，结果造成了无尽的麻烦，把山东的官兵都给吞了。令陆家实力大增，朱厚熜简直是赔了夫人又折兵。不过朱厚熜贪恋曹端嫔的美色。只怪吏部官员审查不严，严惩了官员并没有动曹端嫔，可是封妃的事情也就搁浅下来。

现如今陆家夺了天下，许洋成了坐分天下的忠臣，而曹端嫔和梦雪晴早先也以姐妹相称，两人长的有些相像，除了气质不同，很容易混淆。所以此时曹端嫔成了朱厚熜众妃嫔的中心，什么事情都围绕着曹端嫔转。梦雪晴贵为皇后，但念在先前交情和曹端嫔在齐鲁学院的出力，两人关系还如以往一样好，经常在一起聊聊天喝喝茶吃点果子什么的。

范氏太后刚刚念完佛经，从蒲团上起身，伺候的侍女连忙奉上茶水。范氏笑着接过来饮了一口，然后拉着侍女的手，家不长里不短的聊起了家常，那样子根本不似是深宫之内皇帝的母亲，尊贵的太后，反倒是像个邻家慈祥的老妇人。

这时候门外有人报，蒋氏求见，范氏太后连忙让人把蒋氏请了进来。蒋氏就是朱厚熜的母亲，蒋氏一进来，范氏就起来行了个万福礼说道：“老姐姐，你可来了，你可有好几天没来了。”

“这怎么敢，妹妹，或者说太后，嘿嘿。”蒋氏也回了个万福礼请安道。

自从范氏入主后宫之后，蒋氏太后就带着朱厚熜群妃来拜见了。而范氏太后对蒋氏礼遇有加，两人年轻的时候就感情不错，陆松乃是兴献王的家臣，而范氏则是朱厚熜的乳母。两家人既是上下关系，又是极好的交情。虽然后来多年未见，但后来叙起旧来还是感慨万千的。

蒋氏太后时常去范氏太后那里坐坐，范氏太后有时候也会去找蒋氏，但聪明的蒋氏太后从不提军国大事，防止范氏给陆炳进言，从而惹恼了陆炳。陆炳是个孝子，蒋氏太后清楚，自己若是利用好范氏太后有朝一日能保住自己儿子的性命，若利用不好，胡说八道让陆炳提前发怒，那不光救不了人，连自己也要命丧深宫之中，而且怎么死的都不一定能知道。故此即便是范氏提起国家大事，蒋氏也是苦笑说儿孙自有儿孙福，随他们去吧，咱们的姐妹感情单论。

两个太后同在深宫之中，这本不是什么新鲜事儿，即便在嘉靖一朝也是蒋氏太后和张氏皇后共同在后宫之中，两人都不是一个皇帝的妈，但他们还都是大明的太后。而今，却是两个国家的太后在一个皇宫之中，还能如此融洽的交谈，此事慢慢的传出宫门，进入民间，有人还为此编了部戏。戏的名字就叫《太后论》，无人不感叹陆炳的仁慈和仁政以及讲究的义字，同样大家也明白了陆炳拿下残明，并饶朱厚熜一命的势在必得，这种气魄和胸襟无不令人仰视。

广西的收编相对还是顺利的，各方兵马归于陆寻麾下。陆寻虽然看着这些人马浑身别扭，不过他没有立刻整改，只是做了一些大的条条框框，暂且收拢人马。只待全部收拢结束后才可做一些动作，心急吃不了热豆腐，有时候太过心急只能适得其反。现如今大局未定，只能求个平缓度过。

当然还是有一些不听话的人拒不服从，甚至和自己的首领公然反目。陆寻正心痒难耐，几次下书劝降未果之后，陆寻反倒是心满意足的笑了。各种先进火器应用到了战场上，陆寻打的是酣畅淋漓，以压倒性的优势取得了胜利。

接下来陆寻做了个令众人大跌眼镜的做法，那就是杀俘。陆寻把战败降服的士兵们聚到一起，然后开始一个个的砍头，因为是一个人一个人的砍，所以足足杀了三天有余。对此不少人都提出异议，声称自古以来杀俘是兵家大忌，但崔凌却没有发表任何建议，好似在默默鼓舞着陆寻这般做法。

其实陆寻借鉴的是夏大德的治国之法，新国的政策的确是好，不过要建立在和平统一的基础上才能实施。现如今要是战乱都无法平息，那政策还怎么实行的，对于这样善于战斗且热血好战的民族，陆寻觉得杀的人头滚滚才是最快的方法。这事儿父亲陆炳干不出来，父亲只会感化别人，兄长陆绎也只会收编架空撤换，随后把这支力量收为己用，而自己不会。的确如此，这种杀人不眨眼无所顾忌的狠事儿陆家也只有陆寻干的出来。

经过两次快的都难以置信的压倒性胜利，然后是无例外自上而下的残忍杀俘事件之后，不少凶悍的广西人也被吓破了胆，不再敢于陆寻为敌，纷纷放弃了抵抗投降了。若是一起杀了还则罢了，一个个杀是多凶狠的事情，让等待死亡者生不如死，想起来都不寒而栗。而与陆寻合作的五位首领则也暗自庆幸，庆幸自己识时务，能够早些归顺陆家，他们没想到陆家的武器和士兵已经厉害到了现在这般地步。若是没有投降归顺，只怕现如今被灭的就是自己。同时早些归顺，还能念个好，现如今依然手握兵权，总要好过那些被俘虏的人杀头涂地吧。

自新国陆家军进入广西后一个半月的时间，陆寻已经拿下全境广西。他

没有急忙进入云贵，而是慢了下来。他需要休整一下广西的兵马了，若是贸然进攻云贵，一旦广西有变，那可是自断后路，将陷入孤立无援的境地。

陆寻虽然看似不急，但心中却急着早些把广西消化掉，因为朱厚熜已经和乌斯藏结盟成功，正在蠢蠢欲动之中。谁也无法预判，那个疯狂的皇帝朱厚熜下一步棋究竟会如何走。

第一百一十二章释兵权

陆家军军规严格，对士兵要求颇多。陆家执政的新国通常对百姓的要求不算太多，相对自由甚是宽松，而对军队和官场则十分严苛，不过也算是合理，更何况陆家军饷丰厚，相应的这般要求也不算很过分。

不过广西的士兵就有些受不了了，他们常年打仗，战斗意识和战斗素养都不算差，而且十分好战，根本不用宣扬什么忠君爱国就能主动冲锋陷阵。可是现如今的年代不同了，不是靠好勇斗狠冲冲冲打打打就能取得胜利的年代了。陆家军之所以厉害靠的是配合运作以及先进的武器，所以单兵作战能力固然重要，但如果士兵不服从命令听从指挥，那一人冲出来就可能扰乱布置，虽然不会产生太大的影响，可总会造成不小的麻烦。

故此陆寻开始对广西兵马加强训练，让他们明白最简单的服从命令听指挥，另外进行军规约束，比如不能在正常勤务的时候饮酒，不能随意杀人等等。这是陆家军的根本，但对广西降兵来说却有些难度了，说来也搞笑，对于普通的陆家军来说，走队列排演阵法都不是问题，听命行事也好像是天经地义一般，随便一操练就行。但对于广西兵马来说这反倒是难于登天了，而陆家军的新兵遇到的最大难关就是临危不乱，这是老兵才有的素养。而刚刚上战场的时候要这些士兵杀个人，他们都会做好几天噩梦，甚至面临许多心灵问题根本下不去手。甚至还有疯掉退役的。这些年陆家军偏向于远程化进攻，往往对方还没冲到阵前就被消灭了，但遇到短兵相接肉搏战的时候。不少士兵还会有一些无法解除的心理障碍。不过这一点反倒是对于广西兵马来说不是问题，他们极其嗜血崇拜武力，别说老兵了，就是新兵也敢杀人，在战争中出生的民族岂能是安稳的摇篮中出生的人们可以比拟的，凶残暴力崇尚武力才能生存下去，才能有口饭吃。

就是这个野性难驯让陆寻十分头疼。他曾想过若是两方的优点能够结合一下，既嗜血尚武又能听命行事，那自己可要美翻了。这样的军队只怕是锦衣卫的百炼精兵也要为之撼动吧。不过这只是幻想。用崔凌听后对陆寻的话说。那就是白日做梦。

不光广西士兵们被规矩束缚，就连归降的将领都有些受不了了。毕竟是进入了陆家正规体系的管理之中，自然不比先前自己做主的时候天老打我二老那么自由。五方首领倒是还算合作，一直服从陆寻的安排。不过陆寻还是有些担忧。生怕把这群人喂饱了他们再倒反新国。这群人不能够听命还则罢了。主要对陆家没有一丝忠诚，五方首领各怀鬼胎，手下皆效忠自己的首领，无非就是略受陆家法规节制，吃陆家的粮食花陆家的钱罢了。

矛盾最大的是军政问题，在以往的他们看来，不能战斗的百姓都是没有什么地位的，可以随意欺凌强抢豪夺更不是什么问题。可这些都是陆家所不许的。百姓乃立国之根本，怎能容广西兵马恣意妄为。陆寻心生一计。立刻

找来了崔凌商议。

崔凌听后想了半天，说道：“是不是有些冒险。”

“不冒险能怎样，慢慢消化的功夫已经没了，我只怕父亲已经准备要进发残明了，而残明和乌斯藏也蠢蠢欲动，谁先开战还不一定呢，兵贵神速，顾不得这么多了。再说了，这个计策也是能够顺利拿下广西控制的一个很好办法，一举多得互赢互利何乐而不为呢？”陆寻道。

崔凌说：“可是如此一来万一不受控制了怎么办？这还不是问题，伤亡太大怎么解决。”

“就这样的士兵，虽然勇猛战斗力不弱，但是管理起来太难了。就地解散根本不可能，那岂不是要天下大乱了。若是管的太多，只怕会促反他们。五方首领毫无忠诚可言，论才能我也看不上，他们只适合在本地作战也只适合带本土的兵，论起来实在是不堪重用。慢慢教化纵然是可以的，但你想这些降服的兵众之中许多人是十几年的老兵了，哪里是咱们一朝一夕可以改变的。其实想想他们也没什么用处，他们大多数人已经适应了自己的打法，陆家的先进武器根本无法全面利用。如果这样，还不如重新招募兵马从头培养来的方便。所以，伤亡就伤亡了。”陆寻道。

崔凌思来想去说道：“话虽如此，但这不符合基本国策和办法啊。分兵可以解决这个问题，比如以一千人为单位分别分到各地，随后让各地再消化，分为百人，十人，随即融入军中。到时候想要改造，那不是轻而易举了吗？”

“崔大哥怎么糊涂了，”陆寻笑道：“咱们这样搞那五位老家伙能够愿意？只怕还没分兵，他们就再度反了，合着咱们把他们喂得白白胖胖的，他们再反过头来对付咱们，这不成了偷鸡不成蚀把米吗？现在的问题关键就是，他们五人依然掌握着兵权和军心，咱们束手束脚不敢改革，不如冒险一把。这事儿若是给父皇请命，只怕可能不会同意，就算会同意也会耽搁许多天，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但咱们想要实施，必须崔大哥你来配合，一旦情报传到父亲那里，咱们就什么也搞不成了。”

崔凌眉头微皱思来想去一番后说道：“事情就按你说的办，但想要瞒天过海并不可能，你可能不了解，现在锦衣卫不是以前咱们的情报组织了，以前到我这一级就可以隐瞒不报私下做些事情。自从魏和与陆绎当年在京城搞了些许事情之后，情报组织就不断改善，新国建国之后，锦衣卫的密探情报工作又一次进行了改制。这事儿估计就算我压也压不了多久。一旦有人怀疑我瞒报的问题，就会通过渠道越级报上去，到时候咱们隐瞒不报让皇上定会感到受到欺骗。不论事情从内心就会觉得不爽了，估计看咱们就算做对的事儿也会厌恶，反到是让行动受阻，甚至前功尽弃，那咱们就彻底变成做错事儿了。所以我必须报上去，你前期的想法并没有什么问题，咱俩商议一下别说岔了就行。姑且把这样的作为当做分权分兵之计。只不过最后一步有些冒

险，若你相信我，这事儿我来办。保证神不知鬼不觉。”

陆寻笑道：“若是我不信，就不会找崔大哥来商议了，咱们就这么办。”

当即两人写下两份文书，一份是“如实禀报”的密报。一份是陆寻类似于家书的工作报告。墨迹未干就派了人送了出去。随后陆寻找人宣来了五方首领，大约过了一炷香的时间，五方首领纷纷到来。

陆寻提起笑容说道：“诸位感觉可好？”

“殿下，我们倒是吃得好喝的好，士兵们也有充足粮饷，”韦朝奉穿着一身做工精致的亮银甲说道，这身亮银甲是陆家给做的，十分到位可体。人靠衣装马靠鞍，穿着上后果然气质大有提高了：“只不过士兵们还是有些抱怨的地方。不知道当说不当说。”

“自然当说了，韦将军畅所欲言，陆家一直是不噤言的，如实相告也是你们的职责所在，诸位将军各抒己见各抒己见，咱们共同商议。”陆寻道。

韦朝奉道：“那我就倚老卖老随便说说了，陆家军军服十分漂亮，鲜衣怒马红色耀人，再看我们的将士都穿的是自己的衣服，一对比之下感觉破衣烂衫的而且没有秩序，就好像就好像是不正规的军队一样。而且我们现在光发吃的喝的，受陆家的约束而已，却没有新国正规编制的士兵应有的武器装备。我们几个知道殿下定是有所苦衷，或者另有谋略，这不是我等该问的问题，只不过士兵们野惯了，不患寡而患不均，长此以往必定心声怨言，实在是有些不利啊。万一万一出了什么事端，不还得是我们几个担责任？”

陆寻笑了起来，心中却把韦朝奉这条老狐狸祖宗八辈儿都给骂翻了，心说你也知道你们的士兵野啊，还不像正规军，看你们作风哪里像陆家正规军，要吃要喝还要装备，真是人心不足蛇吞象。现如今，说什么万一生事端，真生了事端要你们有何用？

陆寻笑着说道：“军服我又能随身带着，还得像户部申报批出来银子，然后从库里发过来一批先让大家穿着，咱们人数众多一人一套没问题，但剩余的还得等时间来做。运送大批衣物自然不能如行军一般，少说也得一个月，全都做出来再送过还得几个月。相隔的时间不长，这不是徒增路上运送的费用吗，所以我决定一起送来，姑且让士兵们忍耐一阵吧。武器方面也是如此，铠甲火铳等物都得制造配送，故此稍安勿躁稍安勿躁。”

“我们倒是等得了，只怕士兵们”韦朝奉说着，话未说完却见陆寻笑容减退脸色一本说道：“至于士兵们有没有怨言，会不会产生骚动，这不是我所担心的事情，这是你们的责任。我的职责是发布命令，管理将领，而你们才是带兵之人，出了问题当然要为你们是问了，叛逆者斩！我下的就是军令当然不容置疑，你们能服众是应该的事情，若是不能服众对士兵的怨言无可奈何

无法调剂，那估计不是士兵的问题，而是将领无能了，诸位那就早些退下来养老吧。位置就让给有才能管理，有本事解决问题的人吧。”

这话说得尖利，五人顿时有些下不来台了，屋内的气氛顿时有些尴尬起来。

陆寻道：“我这人说话直，诸位别介意，其实今日我叫诸位前来就想商议改制的问题。诸位应该知晓了陆家的对诸位手下兵马的约束的具体准则，士兵们也有不少不适应的地方，各项规定执行起来颇难，训练起来也效果不好。可是反观我陆家兵马，规矩岂不是更多，要学习要遵从的也比对你们手下兵马要求的要多得多，现在都承受不了，日后如何调配训练如何融入陆家军中，军中绝不会有特例。刚才韦老将军说了，什么不是正规军，没错现在你们就不是正规军，因为还达不到正规军的水平，自然称不上正规部队。咱们商议归降的时候，说是保留诸位的兵权，这个咱们有言在先。但放眼新国建立之后，各方各地都爱裁撤不合格的军士。国家不养闲人，军中更是如此，一个士兵身上装备和粮饷所耗都是一个新国一个普通家庭一年的消耗，陆家即便再怎么有钱，新国国库再怎么充实，只怕也不会当冤大头养闲人的，诸位说是吧？”

“殿下这是什么意思，难道要裁军了吗？这不是狡兔尽走狗烹，过河拆桥吗？”韦银豹说道，此话说的很重，气氛一下子又紧张起来。

关乎自身利益，五方将领自然瞪大了眼睛分毫不让了，能谈拢就谈，谈不拢再度反了，纵然陆家军厉害，最终可能会大败，但总归是拼搏过了，总好过被人温水煮青蛙啃得连骨头都不剩。这是他们最初的想法，现如今也是如此，陆寻自然也察觉到了众人眼中的变化，但他却笑了。

第一百一十三章富家翁

“裁军自然要是裁的，”陆寻道：“但不是现在，诸位将军莫慌，我敢保证裁军定不是现在，也不是针对诸位过河拆桥的分权计策。诸位，虽然陆家的军费不经将领的手，直接发放到士兵手中，所以人多人少和将士们关系不大，不论战斗力还是什么，总之在这种情况下，精兵强将总比老弱病残不听话不达标的士兵要好的多吧。反正是陆家出钱，没有什么利益在其中，为什么不提升部队的整体实力呢？日后不光要裁军，还要招募新兵，一出一进，非但诸位手中的实力不会减弱，反而会增强，何乐而不为呢？要知道新国是讲究军功和作用的实用国家，什么门路派系一概不好用，诸位手中士兵越有用，战斗力越强，军功或许就越高，诸位的地位就越高，当个封疆大吏也不是没有可能的事情，你们说是不是这么个道理？”

众人点了点头，陆寻若说的都能做到，也的确是如此的，成为陆家的封疆大吏就会在金殿之上有一把交椅，这种荣耀幻想在五人的脑海之中。陆寻继续说道：“现如今整改的不顺利，一来是咱们士兵常年从军习惯难改，但将士们不够尽心也是一会原因，故此陆某还要拜托五位将军要多多费心，督促下属们听命行事竭尽全力了。”

五人连忙站起来抱拳道：“殿下言过了，这都是属下应当做的。”

陆寻点点头看了一眼一直沉默不语的崔凌，然后继续对众人说道：“其实最大的问题就是各自为政。国之为国，那是因为有统一的政权。只有统一之后，政策才能得以统一颁布。只有统一之后才能统一管理。而今五位手下的士兵只怕因为宿怨而不能统一吧，我前些时日听说，他们之间还互有摩擦发生。你们觉得这样，这支军队还能整改完成吗？”

“殿下，我们都是粗人，殿下有话直说，既然我们降于新国投于陆家帐下。那我们自然听命行事。有什么想法命令说出来就好，我们必当遵从。”林银汉此时说道，如果说陆寻对五人之中尚存一些想法的话。那林银汉是陆寻唯一瞧得上眼的人，仗义英勇忠诚略有智谋，在军士之中威望也很高，堪得大用。

陆寻道：“好。既然林老将军都这么说了。在下就直说了。既然要统一，就要选出一位总领之人。”

王振虎说道：“殿下，总领之人不是您吗？”

“我想殿下的意思是兵合一处将打一家，让咱们合并吧？”韦朝奉此时说道，口气之中带了些许戏谑的味道。

陆寻根本不顾，自顾自的点点头说道：“的确如此，也并非如此。”

“此话怎讲？”林银汉问道。

陆寻答：“我的确是总领之人，但还是那句话。我只管将不管兵，同时除了情报部门由崔凌掌控之外。其余的民生经济官府都由我管理，所以我诸事烦多，也难以抽身全力管理大军。咱们退一万步说，你们土生土长的将领又带领士兵多年，你们岂能不比我这么一个毛头小子强得多，我带兵的本事远不如诸位。”

众人纷纷露出笑容来，陆寻这记马屁拍的是又响又亮，让人十分舒服。众人笑罢冷静下来，才开始考虑一个现实问题，如果这样一来，就要从五人之中选出一个首脑人物。是陆寻早就与那人商议好了，然后计划着夺权，还是让刚刚融洽的五人为了这个首脑之位争执不休的离间之计？甚至可能空降一人来统领五人？

五人虽然不算人中豪杰，但能够脱颖而出成为一方诸侯也绝对不是什么笨人，大家都领悟了陆寻话语中的可能性，纷纷静默下来不接陆寻的下茬。陆寻倒也没有等着别人发文，继续说道：“或许诸位该想了，这是不是又要夺我们权了呢，安排亲信，或者是离间之计呢？陆某可以保证不是这样的，为了协调统一，消除士兵之间的仇恨和偏见，只有让你们合为一体一个办法。那么问题又出现了，五个将军，谁为主帅，谁在手下行事呢？你们五人原本平起平坐，一旦有这种高低差异势必会不满，更会别扭的很，估计下面的工作就无法顺利进行了。而且一旦你们五位都在，士兵们长此以往对你们信赖和忠诚还会各自为政，那么一来非但这样做的作用没了，更平添了不少矛盾，根本就成了多此一举。所以所以，军中只留一人。”

陆寻话音刚落崔凌站了起来，五人瞬间紧张起来，以为崔凌要动手杀了其中四人，所以他们各自成离弦状态，准备坐最后一搏负隅顽抗，虽然面对剑王传人很可能会不敌。他们虽然没有见识过崔凌的武艺，但他们却见过白羽的武功，那简直是逆天之人，堪称神人，所谓的反抗无非是下意识，更是绝望中的一丝不甘心。

崔凌站起身来，走到桌子前面倒了一杯茶，然后回头问道：“渴死了，你们喝不喝？”众人这才放松了下来，满背都被冷汗给浸透了。崔凌耸耸肩说道：“好好说话，你们慌的什么，不喝算了。”然后自己端着茶杯自顾自的喝了起来，众人心中早就对崔凌骂开了花，若是再有别的动作只怕要吓尿了。

陆寻也看透了他们所想，这并不是早就预谋好的威胁，不知道崔凌是故意配合自己，还是真的渴了，不过效果是极好的，陆寻也不多想，于是他继续说道：“留下一人当总兵，其他的人也会有妥善的安置。其实你么或许会说，这个小子说的倒轻巧，我们争端不休流血流汗，手下士兵死伤无数，付出了许多许多。凭什么一句话就给夺去了，随意让你安排。陆某自认为我这不是乱安排，首先咱们要回到本质上。你们起兵的目的何在，想要得到的又

是什么？”

众人不明所以，只面面相觑并不说话。陆寻说道：“其实有一部分官逼民反的原因，但也有自己的野性和对荣华富贵的追求，名利场是非圈，人生在世本就追求的是名利二字。说到这里，其实除了林银汉老将军是白手起家真的是活不下去了造反以外。其余的人都不属于此吧。韦朝先是第一代广西义军领袖，韦朝奉你是他的同族兄弟，当年是大哥富贵了才借着他的力量起事的。韦银豹就更不用说了。是韦朝先的儿子，属于一代诸侯之子。王振虎也是寨主之子，算是官宦之后又家底儿，总的来说按照农民起义的标准。你们都是官宦富贵之后。不属于民不聊生揭竿而起只为活命的农民起义领袖。王明瑞就不用说了吧，你本身就是朝廷任命的狼兵总兵，然后属于自立为王的范畴。总之这般起事拼搏，征战不休的做法都是为了能有一个更好的未来，或成一方霸主君临天下睥睨群雄，满足自己的控制欲，亦或是就是想要荣华富贵美女财宝，诸位坦诚相告。告诉我你们想要的，我会满足你们。这样你们就能放下手中的兵权了。”

“有了兵权，不就什么都有了吗？”王振虎不解的问道。

陆绎摇了摇头说道：“你们还真是不了解新国的官制，没错，通常来说有了兵权就应该什么都有了，金银财宝荣华富贵美酒佳肴美女伶人，但是你们有了兵权，又过得怎么样呢？征战不休，即便有了也根本享受不了，你们想建宫殿，估计还没建起来，就要接受战火的洗礼了。另外如此说话不免有些井底之蛙的意思，原先明朝的时候一个苏州知府手中的财富就比你们这一方诸侯要强得多，富庶之地和贫困地带的收入差异还是很大的。而且在富庶的地方有钱才有地方花，珍馐美味细白的南方佳人那才是天堂之地啊。”

“你的意思是让我们去富庶之地为官？”王明瑞终于忍不住了发问道，对他来说他可是见识过南方的繁荣，故此让他选的话他会选择放弃这一切，陆家仁义应该不会过河拆桥，在富庶之地颐养天年岂不快哉。而且在陆寻手里，很可能会被当枪用掉，可在陆炳眼皮子底下，反倒是安全了许多，毕竟陆炳讲究仁政。

陆寻摇了摇头说道：“我今天光摇头了，摇的我都头晕眼花的了。你们听没听清我所说的，你们不了解新国的官制。在新的官制之下，各地官员按照行政级别划分俸禄，除了俸禄应该就没有其他的收入了，草菅人命欺男霸女行贿受贿苛捐杂税这些都是要杀头的罪过。而且不光我们锦衣卫盯着，各种监察制度日益完善之下，你身旁的官吏和百姓都可以举报贪官污吏或者办事不利者。没错，你们没听错，因为百姓现在是国家的主人，这是你们不敢想的吧，去新国看看，新国现在日新月异，奇特的事情多的是呢。而公门中人则是只是你们行政上的下属，却不是你们花钱养的家奴，而是国家发俸禄的，他们是国家的人，这才叫公门中人，公新国皇帝注释，是公正公平的意思，而非单指公家，所以他们效忠的是国家。在举报奖赏的制度下，为官者身边处处都是眼睛。”

“那你的意思是说，即便我们留在广西，也难免要经历这样的改革，也是只能拿着薪俸吃饭，而不能”说到这里，韦银豹突然不好意思再说了。

陆寻笑道：“你是想说不能克扣兵饷了是吧？当然不能，否则不成了花钱养军队蛀虫了，士兵们的待遇根本没有提高。所以现如今当官是唯才是用，是个发挥自己作用，一展宏图大志的好去处，但若想着一己私欲，那当官反倒成了死亡之地。陆家法不容情，不可能为了广西一地特立新规，早晚天下都会是这样的。但新国同样是个商品社会，只要有钱就什么都买得到，买得到尊严买得到任何你想买的东西，只要不违法乱纪，那里就是天堂。故此，做个富家翁貌似是不错的选择，休闲安定享乐人间。我允许你们试一个月，在此期间你们若是反悔了，可随时可以回来，咱们再做商议。”

“那陆家可以给我们多少钱。”王振虎说道，他觉得陆家有些折辱自己，虽说是贫困之地，但毕竟还是一方诸侯，若不是富可敌国之财，岂能撼动众人。纵然新国是花花世界，但也不如大权在握来的畅快。不过陆寻也说了新国的官制，看来所言非虚，只怕留在广西要陷入被动了。故此王振虎才问出了这样的问题，看看陆家究竟有多少诚意。

陆寻微微一笑，随即突现霸气，答道：“取之不尽用之不竭。”

第一百一十四章收复广西

“什么意思？”几人一同看向陆寻，陆寻努努嘴说道：“怎么这句都不明白，哦，看来不是不明白，是不敢置信吧，没错，就是济着你们随便花，可着你们随便造，只要不太过分，比如养他食客三千什么的这种压根不要想的事情，其余的你们随意。这样的富家翁我都想去做啊，不用做事，还能白拿钱，吃喝玩乐多爽啊。”

“陆家能兑现承诺吗？”王明瑞首先在内心同意了这一建议，于是问道。

“陆家什么时候失信于人没有兑现过承诺了？王将军这样问本来就是蔑视陆家。”陆寻反问道。

“我愿意当个富家翁。”王明瑞先说到，韦银豹本想说王明瑞是个托，却见韦朝奉也说道：“我也同意离开这里，我打了一辈子仗，打腻了也打累了，想歇着了。识时务者为俊杰，顺势者昌逆势者亡，我活了这把年纪，也不是白活的，这点道理我还是懂得的。所以殿下，我觉得我不适合留在广西继续领兵，我愿意彻底赋闲下来。”

陆炳点点头：“谢谢王将军和韦将军，国家会对你们的理解表示感谢，给你们封个国公当的，虽然没什么实际权力，但人过留名雁过留声，你们这番作为定会留名青史的，诸位将军不管去留也都会如此。”

“我也愿意离开广西。”王振虎说道，他最在乎地位和虚名，而陆家开出的条件如此优厚，留在广西当官的话。自己不是陆炳的亲信早晚要被替换下去，而且陆家官制之下自己说不定就落了把柄，倒不如急流勇退。才能保个功成身就，面子里子都有了。这实在是明哲保身之举，于是王振虎给林银汉说道：“银汉兄，咱们一起去逍遥快活吧？”

“好。”林银汉笑了笑随即抱拳对陆寻道：“望殿下能够善待百姓，善待我们手下的将士们。”

陆寻点点头说道：“会的，诸位将军可要保重身体，日后国家或许还对诸位又大用呢。”

众人连忙谢过。但谁也没把陆寻的话当真。在场就剩下了韦银豹茫然无措的看着众人，瞠目皆是不知所措，陆寻笑道：“韦银豹韦将军。而今就剩你没有表态了，姑且认为你想留在广西统领兵马了。日后有劳你了，既要让士兵们尽快适应陆家军的基本阵型，也要遵守规矩。消除士兵之间的仇恨。让他们合为一体互相配合统一调配是重中之重。韦将军，你自己也要慢慢熟悉新国的官制啊，我想用不了几个月广西就该实行了吧，别到时候被弄个措手不及，反倒是麻烦得很。”

韦银豹看向剩余四人，眼中满是惊讶，好似没想到他们竟然如此舍弃同进同退，没想到他们如此贪慕虚荣。现如今把自己晾到了这里，要独自一人收拾烂摊子对付陆寻。实在有失道义，更加是用自己努力和在广西带兵打仗，换来了他们的荣华富贵。凭什么自己在这里受什么官制约束，而他们却要逍遥快活呢，韦银豹惊讶疑惑的看着他们，转瞬之间这种埋怨和惊讶，变成了鄙视不屑随即又成了愤怒，冷哼一声抱拳说道："韦银豹领命就是，在下身体有些不舒服，先行告退了。"

韦银豹说完之后转身而去，王振虎趁机补刀道："壮的和头牛一样，还说不舒服。"陆寻只是笑了笑没做声。

韦朝奉干陪着笑说道："殿下，韦银豹这孩子自小就耿直鲁莽，殿下所说的事情虽然深明大义，但是太过突然了，他一时间没转过弯来而已，殿下不必跟他生气。"

陆寻说道："无妨无妨，若这点容人之量都没有，怎么能称的上是陆家的人呢。韦老将军不必担心，你们先行下去休息，我回头在安排你们可以去的地方，让你们随意挑选，可好？"

"遵命殿下，我等就下去了，待陛下再度召见的时候，我等将前来交出虎符兵权，绝不敢有所保留。"韦朝奉十分会说话的说道。

陆寻点点头，抱拳恭送几人离开。

待几人走远了，崔凌问道："中午吃什么，喝茶都把我喝的饿了。"

"崔大哥今天怎么这么悠闲啊？"陆寻笑道。

崔凌也笑了："这不正按照咱们计划行事的吗？就剩下了一个人，方便突破和取而代之，消化起来也不至于太难，从而伤了咱们的牙口和胃口。既然一切都是依计行事，我为什么不能悠闲啊？"

"可是本来咱们计划是让林银汉留下的。"陆寻说道。

崔凌点指着陆寻道："你小子不也挺开心的吗，别给我装哈，我可是剑王门人，最善于观察。林银汉留下固然是好，或许还能收为陆家帐下，他是个勇猛的老将，在军中军威口碑都不错，总之对收复广西现有士兵十分有效。反正这群士兵野性难驯，又各个是杀人杀惯了的老手，就地解散放于民间自然不合适。若是让林银汉老将军来带领，固然是个好办法，很有可能会收复，就算不能也可为我所用，起码林银汉确定可以忠君爱国。但这般不够彻底，而且到最后也不定能把这群狼兵彻底变成合格的陆家军，林银汉一死必定又是大乱。那样，就不如让韦银豹带着他们共同毁灭了，他这个冲动的性

格不正是如你所愿吗？”

“呵呵，崔大哥果然厉害，洞悉了一切。的确，今日一见，貌似韦银豹的确暴躁无脑，这么冲动的性格更容易被利用。这么说来，咱们离着成功反倒是更近了一步，之不过利用韦银豹的话那就会白白浪费了这么多兵力。”陆寻龇牙说道。

崔凌挑了挑眉毛问道：“怎么？心疼了？”

“没有，”陆寻笑道：“鱼和熊掌不可兼得。成大事者，岂能在乎这等蝇头小利的得失。”

崔凌点点头：“看来陆绎总算有对手了，走吧。”

“关我哥什么事儿。走？去哪儿？”陆寻不解道。

崔凌微微摇头叹息道：“脑残啊，我都说了我饿了，去寻点好吃的，特色都在民间，还是出去转转能够吃到好玩意儿。”

陆炳虽然现在贵为新国皇帝，平时日理万机，但他依然知道家人的重要性。故此在登州陆家大院的时候陆炳是与家人一起进餐的，现如今当了皇帝，每天还是要与家人一起吃一顿饭的。不过究竟是早饭还是午饭或是晚饭。那就说不准了。

今日有内监传来消息，说皇帝一会儿要来与家人同宴，于是一家人都在饭桌上等着陆炳。结果左等右等也没等到陆炳，范氏太后就有些不高兴了。梦雪晴让老太后先吃。别等陆炳了，就在这时候陆炳却来了。

陆炳一进来就连连说道：“不好意思来晚了。”

“你也知道来晚了，身为一国之君，一言九鼎，要言而有信，怎能犯迟到这种错误。今天都是咱们自家人，若是对天下人，岂不是让天下人耻笑。笑本宫教导无方？说你没有规矩。”范氏太后说道，人前训子背后训妻。甭管儿子什么身份，在哪里训斥都不为过。

陆炳吐吐舌头说道：“母后，儿子知道了。”随即陆炳低声问向梦雪晴道：“妈怎么了，怎么今天这么大火气。”

“老太太饿了，也是热坏了。”梦雪晴啼笑皆非的说道，陆炳忙说道：“来人，把饭重新上来。”

“不必了，饭基本还是热的，没这么讲究，大家开吃吧。”范氏太后说着先动了筷子，大家一起开动了。

陆炳说道：“母后，虽说食不言寝不语，不过儿子有一事十分想说，憋在心里实在是寝食难安，此事是关于”

老夫人的火还没消呢，而且近来天气炎热，更让老太后较早得很，虽明白陆炳国事繁忙来晚了是正常的，不过也该派个人来说一声，是什么大事儿让他连说都不说就把大家晾在这里许久的呢？故此范氏太后打断了陆炳的话说到：“既然知道食不言寝不语，为何还要再说。”

“是关于寻儿的。”说完这半句陆炳低头扒饭不再说话，其实母亲最近容易烦躁，主要也是因为天气燥热起来的原因。当年住在登州府，靠近大海海风阵阵母亲倒也觉得舒服，而今在后宫之中，虽然深宅内院也挺阴凉的，但大部分时间依然是酷暑难耐，尤其是这么一对比自然让人感到反差。这人一热了就容易急躁，陆炳低头吃着饭脑中想着有没有什么办法可以发明冰箱空调等物，虽然用冰块散凉，但终究是效果不好，而且不能持久。宫内为了安全问题，也少有树木，防止刺客藏于树上，这却让深宫暴晒在大太阳地下，实在是难熬的很。

陆炳吃着吃着感觉太安静了，这才抬头看向大家，众人都放下了筷子看着自己，陆炳疑惑道：“怎么了？”

“说，寻儿怎么了？”范氏太后问道。

陆炳嘿嘿笑了起来：“母后教导，食不言寝不语。”

“母后休要着急，看陛下这个样子定是好事儿而非坏事儿了。”小蕊在一旁劝慰道，范氏太后这才说道：“从小就顽皮，没个正形，而今都贵为天子了，依然是这般顽劣。快说，让本宫听听。”

陆炳不缺子嗣，不过作为嫡出的陆寻还是很让范氏太后挂念的，按照规矩，或许这个国家就该给陆寻来继承，陆炳纵然开明，但老太太却绕不过这个弯来。陆炳说道：“是，刚才我之所以来晚了，那是因为收到了两份报告。分别是寻儿和南疆锦衣卫指挥使崔凌的报道。母后，您来看。”

范氏太后接了过去，随即给了小蕊，让小蕊读给大家听，这下众人就不用一一传阅了。既然陆炳可以堂而皇之的拿出来，那就定然不是什么机密事情，故此念起来也就轻松得很，不必让左右退下什么的。

陆寻送上的是说了自己已经收复广西，通过先兵后礼的办法震慑降服了五方首领。还说了接下来的安排，暂时停留在广西消化收复之地，并且采取

诱惑的方式，希望把五方人马合二为一，从而保持一个人领导的局面，如果这样一来就方便吞并和治理了，毕竟一个人的力量是有限的，而可以利用的关键也变得多了起来，而且也更加有效了。同时陆寻在文中诉苦，声称广西兵马野性难驯派系众多不好管理，多年的征战已经让他们血性十足难以服从陆家军的军规，故此不能操之过急。并且启奏了应对五人人之中剩下一人的良策，并称只要配合行事，自己定当能以较为平缓的方式，不战而屈人之兵达到收编的作用，以获取利益的最大化。

而崔凌的汇报更客观一些，简单明了却十分详细的描述了事情的始末，以及各方人员一言一行，显得十分公正，无懈可击。

众人都十分高兴，为陆寻又立下一个战功而高兴。陆炳说道："寻儿所做的十分不易，我与广西兵马交战过，他们野蛮不羁十分难降服，而寻儿竟然能进展顺利，这个就是连朕也自叹不如啊。另外他没有因为胜利而沾沾自喜，洋洋得意，如今停顿在广西，不为了功绩冒进云贵更是难能可贵之处，说明寻儿渐渐成熟稳重了。而他能迅速洞悉军中可能会发现的问题，并从人本性和本质目的上相处解决问题的办法，这让我也大感意外。寻儿聪明，不骄不躁，没想一口吃个大胖子，定能妥善完全收复广西的，他长大了，变得厉害了。"

众人皆喜，既为陆家所喜，又为陆寻感到高兴。梦雪晴更是如此，陆炳能够这样评价陆寻这让梦雪晴这个溺爱儿子的母亲十分开心，自从开战之后陆寻表现令梦雪晴都感到意外，心说不愧是陆炳和自己的孩子。

而自从陆寻只身支援鲁南之后，先后经历了牵制朝廷兵马的成功，看破俞大猷之计救下齐书海，南方收复之举，除了收复南方的时候是陆绎有意让功，其余的都是陆寻真刀真枪拼出来的。陆炳对此看在眼里，对陆寻的看法大为改观，开始欣赏起来。同时陆炳也慢慢明白，龙生九子各有不同，没必要非得是一个模子刻出来才是对的，天高任鸟飞，海阔凭鱼跃，若是龙种，终成飞天金龙！

第一百一十五章龙生九子

“今天你看起来很高兴的样子。”陆炳走在御花园之中，身旁没有护卫，只有挽着他胳膊的梦雪晴。梦雪晴笑了说道：“当然了，咱们的儿子如今屡立战功，我怎能不高兴呢？你平时不喜欢陆寻，老是瞧不上他，我曾对你说过，要给孩子适当的鼓励，他终会成长的。其实先前对你说那番话，这不光是让你别打击孩子，让孩子心理产生阴影，还是对我自己的心理安慰。我不知道陆寻这孩子日后长大了究竟会成什么样子，而今天看来，虽不敢说成才，但终于成熟了懂事儿了。”

陆炳点了点头说道：“是啊，其实我对寻儿不够好，这一点我自己也知道，只是初次见到这孩子的时候，正是我立下大功不褒反罚的时候。当时我怒火攻心，看到家人顿时觉得心安，也可能是我当时的样子太吓人了吧，孩子一见我就哭了。那一刻，我怒火攻心，我陆家的种岂能如此胆小，之前我喷过一口鲜血，而那时孩子一哭，我心头大怒，又想再喷出胸口恶血，却怕吓到你们就给压制住了，也就落下了现在的一些病根。当然，这不能怪陆寻，只不过是我纯阳真气所致，若非得找个别人来怪罪的话，朱厚熜才是罪魁祸首。再往后不知道是否是因为我的漠视让他失去了信心，还是你慈母多败儿过分的溺爱，这孩子愈发不争气，这就让我更加生气了。他欺软怕硬，张狂嚣张。吃喝嫖赌无所不学，就是一点好不沾。而今，看到寻儿的成长。我也倍感欣慰。”

“其实，雪晴，你不觉得咱们应该感谢一下绎儿吗？”陆炳说道。

梦雪晴一愣随即眉头微皱，瞬间又展开了笑了起来说道：“是啊，你就疼你大儿子，好不容易寻儿表现好一次，你还得往绎儿身上靠拢。”

“嘿嘿。没那回事儿。”陆炳道：“寻儿现在能变成这样，他自己的努力不能抹灭，而咱们夫妻二人的良好遗传也占很大作用吧。任何事物都不能够单方面形成。总有内因外因两方面甚至更多的大环境的外界因素共同构造成。同样绎儿的作用也不容忽视，绎儿比寻儿年长，所以寻儿时时刻刻以绎儿为榜样。不得不说，绎儿这个榜样做的在某些意义上挺好的。绎儿学武。寻儿也跟着学武。虽然未成但也有了一个好身体，现在的马上功夫也是那时候打下的基础才能信手拈来。绎儿读书，寻儿也读书。而后绎儿从军辅助军中事物，并且开始帮助齐书海办理许多政务。寻儿呢？请命后我让他去军中学习，后来他也去了齐书海那里去，这种种难道不能说明，其实寻儿心中很佩服陆绎，也很想模仿他。同时当时那里也需要他，正如齐书海刚管理鲁南之时一样。需要陆家本家人的辅助。试想一下，如果没有绎儿的存在，寻儿根据什么去学习呢，又会变成什么样呢？虽然寻儿没有一样是精通的，但总算也会的颇多，这才有了现在他，若他什么也不会，那纵然天资不错，去了战场上还是两眼一抹黑啊。”

“如此说来，还真该谢谢绎儿了。”梦雪晴说道，随即微微的叹了口气。

陆炳笑道：“为何叹息？我知道你怎么想的，但我一会儿再对你说。先说孩子们的事情，绎儿有专权的地方，而寻儿看透了却没有说透，两个孩子都很聪明。寻儿他本性不坏，但贪图享乐，这没什么不对，不一定君主非得如此勤勉。一个人虽然能力越大责任越大，可寻儿享受生活我并不能说他是错的。但万幸绎儿没有再度沦陷在权力的陷阱中，而寻儿也自己挣脱出了**的牢笼，我这两个儿子都很争气，他们克服了人性上的难关。寻儿在南京收复失地，全都是绎儿让给他的功劳，这让我感到很欣慰，而此次在广西，也绝非是他一人之功，崔凌也发挥了很大的作用。杀俘这件事儿倒是寻儿的风格，没想到他竟然如此狠辣，实在令我惊讶。虽然我不忍但我明白，寻儿这也是无可奈何之事，以最少的牺牲获得了莫大的好处，做的不得不称赞一声好。按照陆寻和崔凌的性格分析，这一切应该是他们二人共同商议所得出来的结果，这就说明陆寻会群计群策，这要远好过陆绎的独断专行，起码在我看来是这样的。不过也不好说，每个人的角度不同，或许绎儿看我还觉得我有些优柔寡断吧。不过只不过。”

“只不过什么？”梦雪晴问道。

陆炳眉头微皱道：“虽然两人的报告和计划天衣无缝，而且也没有人反应有所隐瞒的地方，可我总有种感觉，他们两人有什么事儿在瞒着我，但愿不会给我闯出什么弥天大祸。综上所述，寻儿是个可塑之才，而崔凌也是个治国安家的好帮手。”

“别想太多了，既然猜不出来，那就走一步看一步吧。”梦雪晴说道。

陆炳点点头：“我知道你总在担心什么，你还是希望能够让寻儿继承我的位置，其实雪晴你没明白我是怎么想的。我想让他们共同治国，你是不是感觉很惊讶啊。”

梦雪晴大惊，陆炳把自己的想法说了一通，然后说道：“我知道，这看似有些荒唐，而绎儿的确聪明，他发现了我这样的安排，所以他才请命，让弟弟陆寻去广西的，如此一来我的计策就不攻自破了。呵呵，真搞不明白，他是真的专权还是别的什么。段清风此次前去，定是去提点他的，虽然他没明说，但我们是兄弟自然明白他的想法，他视陆绎为己出，看到绎儿现如今的迷茫境地，自然要去说几句。我没有揭穿，只是装傻。也是为了他们爷俩能够安心交谈，不受我的影响。”

“平心而论，我是个好的主公。好的帝王，甚至在现在这个位置，一个踏着千百亡灵站在尊位的人，我依然可以称得上是个好人。好兄弟，好将领，等等等等，可是我不是个好父亲。绎儿和寻儿如今都成才了。但其中我的功劳最为甚微，估计也只有外界财力物力兵力权力能供他们驱使，可就算他们是我的下属。而非儿子，这也是他们可以利用的。子不教父之过，我并未教

导好他们，他们才会陷入短暂的迷茫中。是我做的不到位。”陆炳叹息道。

“陆郎。世间事岂能事事尽如人意，总有做不到的地方，人无完人，对吧？”梦雪晴宽慰道。

陆炳说道：“我会继续尝试兄弟共治的办法，必须研究好才能长治久安，否则势必适得其反。或许，还可以”

“还可以什么？”梦雪晴问。

陆炳笑了：“没什么，走。再陪我去那边走走。”

梦雪晴也笑了，但她的内心却更加担忧起来。陆炳的欲言又止必定有着一个天大的隐情。梦雪晴和陆炳夫妻二人，向来是无话不说且心灵相通，而今陆炳竟然不说了，而梦雪晴也猜不透陆炳想到了什么。那么只可能是陆炳那稀奇古怪的脑子中又出现了什么破天荒的举动，而这举动已经超乎了梦雪晴的认知，也可能是陆炳自己也认为这个举动太过大胆了，在不成熟的情况下贸然说出来，只会让梦雪晴徒增担心罢了，故此才不讲的。不管是因为什么，都值得让梦雪晴担忧。

新国的北疆在李祥的作用下彻底平息下来，鞑靼让出大片地带，作为两国之间的真空地带，可供新国士兵随时侦查，而鞑靼绝不踏足此地，以显示安定之意，也表达了足够的诚意。

西边许洋方面已经整装完毕，做好了所有的战斗准备，而各种物资军备也运送到了，随时可以出击残明。而对于残明抢占关隘坚城的行为，许洋只表示了鄙视，并不忙于抢夺。现如今战争的方式已经变了，不再是当年一夫当关万夫莫开的打仗方式了，各种先进武器层出不穷，足以破坏残明的任何防御，如摧枯拉朽一般，势不可挡。到时候一鼓作气，短期内就可以打到巴蜀，许洋有这个信心。而现如今的过多占据关隘坚城虽然可以开通进入巴蜀之路，但也分散了兵力拉长了战线，反而为之不利，就不如一路杀到巴蜀来的痛快了。现在的思路更加省事儿，缩短了战争时间和防守战备时间就等于节省了军资，而且士气也不容易疲乏。

对于残明来说，这样一来却可以做缓冲，不断在一路上消耗新国大军的兵力。双方站的位置不一样，所谋略出的都没有错，却又都不够全面。

而陆绎的南疆也在努力练兵，海防工作皆由汤克宽负责，故此陆绎并不用担心有海贼或者番人入侵，只需厉兵秣马准备一旦与残明开战就可率兵入川，源源不断的进攻残明，再度建功立业为父亲陆炳排忧解难。

夏大德的西凉方面则开始形成一个包围圈，在巴蜀的西面和北面陈兵十五万之中，正在磨刀霍霍准备与新国一同发力进入巴蜀，从而让巴蜀残明左右难顾应接不暇。

所有人的关注点都放到了陆寻身上，一旦云贵拿了下来，估计就要于残明开战了。有大臣建议留着云贵不取，留下一大段地带，从而隔离开巴蜀和乌斯藏。如果他们想要进入需和当地武装发生战斗，从而消耗了两方力量，新国既安全了又能坐收渔翁之利，何乐而不为呢？

都没用陆炳说话，夏言就出来分析了利弊。首先现如今是人家归顺新国，若是新国置之不理，一旦外地攻占下来，就要通过血战才能夺回了。而且当地百姓必定对新国寒心，少了国民的信任，只怕日后政策很难实施，需要养民许久才能把百姓的信任重新培养起来。第三就是一旦拿了下来，才可以随意进行隔离和战略撤退，否则战火就会蔓延到了新国已经占领的领土上，刚刚建设出来的繁荣必定会受到冲击。第四则是云贵乃是沈家旧地，百足之虫死而不僵，只怕仍然是瘦死的骆驼比马大，夺下之后带来的财富和兵员可能不计其数，还可能会有其他的未知好处。最后一点，一旦占领下来云贵，就可对巴蜀形成除了乌斯藏接壤处以外的全方位包围圈，对残明可有毁灭性的的打击。

如此五点一列出来，反对的大臣立刻偃旗息鼓了，只叹皇帝高瞻远瞩和圣明无比，也赞叹夏言的睿智，可以洞悉皇帝的决定只根本。陆炳对此只是微笑，不否认也不肯定，只是默许，更加神秘莫测让群臣猜测不出，这就是御下之术君王之道。

广西方面经过一个月的整编，韦朝奉，王振虎，林银汉，王明瑞四位头领已经撤离了广西，进入羊城之中暂居，果真是享不尽的荣华富贵，这让他们十分享受，天天纸醉金迷醉生梦死，身上的血性也渐渐被消磨干净了。而韦银豹则浑身不适，只盼着早些开战就可以随意而为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了。韦银豹原先的政策就是蛮兵之道，无非就是冲冲冲打打打，手下的士兵半兵半匪，烧杀辱掠无所不用，简直就是一群野蛮人。而如今新国的军规还没有全用上，就让上至韦银豹下到每个士兵都生不如死了。

可是出乎预料的是整编和合并十分顺利，因为韦银豹的残暴用到了士兵身上，而广西士兵却好似就认这一套。韦银豹憋着一口气，化不满为动力，倒是干的不错，但长此以往下去难免要憋出异心来。

就在这时候，乌斯藏开始率兵进入了云贵，虽然只在边境没有大面积入侵，却还是让沈家残部十分惶恐。经过一段时间的战乱，云贵虽然以前依然在大明的控制之下，但官府衙门以及卫所已然形同虚设了，仅剩的一点实力也在陆炳起事之处的时候，跟乌斯藏打仗消耗殆尽了。现如今是混乱不堪争权夺势的沈家众人控制着云贵的军政商业民生等方面。

而乌斯藏别管是在大明管理的时候，还是反了大明的时候都是相对统一的政权，所以实力不容小觑。沈家虽然先前让乌斯藏也吃了不少苦头，但那时候乌斯藏兵分两路，对敌巴蜀和云南两方，现如今全力对敌云南，不禁让沈家惶恐起来，请求新国快点进入收编相助。

被乌斯藏打败了那就是战败，备受折磨死无葬身，而若是陆家能在沈家被打败之前收编他们，或许他们可以如同广西四位将领一般，当个金银财宝取之不尽用之不竭，无忧无虑享尽人间清福的富家翁。这是现如今堕落的沈家所期盼着的，于是乎陆家军顺顺利利的开入云贵。

而这时候乌斯藏发动了一场十分奇怪的小型进攻，屠杀了沈家守军二百余人，战争正式开始，沈家大惊，慌乱无比也顾不上什么谈判了，一旦打起来什么就都耽误了。新国陆家没费什么力就让沈家交出了所有兵力和政权，然后全面接管开始与乌斯藏对敌。

对残明最后的征讨开始了！

第一百一十六章走着去

所有人都没想到，战争的导火索竟然是云南和乌斯藏的交界处，竟然在这种关键时刻发生了摩擦并导致一支沈家守军的覆灭。本以为是许洋会开第一枪，但没想到竟然是乌斯藏先一步发动了战争。但现如今不管是从什么地方开始的，总之战争都开始了。而云贵沈家地盘拿下之快也超乎所有人想象，段清风在广州得到消息后的第二天，就又有消息传来陆家已经全面接管，这速度让段清风目瞪口呆。

这时候乌斯藏的进攻岂不是在助新国收复事宜一臂之力，而且如果真的是要发动战争，既然准备好了为何不全方面开战，搞这种不痛不痒的小型进攻算什么，杀了这些守军又不做战略部署，这就好像是无用之功，这让段清风百思不得其解。怀着这种疑惑，段清风和沈紫杉在一队护卫军的保护下，快速朝着云贵陆寻所在而去。

崔大哥，依你看，段叔还有几天能到？”

“他武艺高强，当年从登州府赶到太湖水寨，一来一回才用了一个晚上多点的时间，而且还有其余精力。所以他要是想来，估计几个时辰后就能到。不过此次情况并非那么紧急，另外又有沈紫杉一同前来，故此应该不会太快。但我也见过沈紫杉几面，此人虽为女子，但是马上来海里去。也是一身好武艺，虽然和我们武林中人没法比，但长时间在马上奔驰还是不是问题的。我估计他们不会披星戴月而来。所以来得太快没可能，来的太慢也不可能，估计四天后可能到达咱们所在。”崔凌分析道。

陆寻打了个冷颤说道：“你说他会不会发现此次矛盾的端倪？”

“发现了又能如何？”崔凌反问道。

陆寻说道：“问题是咱们挑起了战争，可能会扰乱父皇的进攻计划，这样的罪责咱们两人可担不起啊。”

“陛下的进攻计划早已妥当，各方都布置妥善，只等着咱们收复下云贵就开战的。这是咱们研究之后才作出这番决定的。”崔凌道。

陆寻又道：“可是咱们没有汇报就擅作主张了啊，这可是对外战争，擅自调兵可是死罪。法不容情，只怕就算我是皇子也得受到巨大的惩罚。”

“你怎么来回绕了呢，别段师叔还没来，你就吓破胆了。”崔凌说：“咱们这个问题都商量过了。我们是想依次消磨掉广西原有兵马的实力。所以咱们此次出征才用了韦银豹率领的部队。圣上讲究仁政，知道了定不会同意咱们这样做的，可是不这样又难以消耗韦银豹手下的原有刚洗兵力，就更不能重

新招募适合咱们的理想士兵，后面的一系列计策更是无法实施，前期做出的努力岂不是白费了？另外咱们最先挑起战争，就等于把乌斯藏的力量吸引了过来，巴蜀开战也就没了乌斯藏的加入。咱们牵制了力量，这对于大局也是有利的。即便皇上发现，他也会理解我们这么做的良苦用心。慢说是天高皇帝远，我又是一个人做的，旁人根本能发现不了，只要你不说，更不存在什么走漏风声的事情，就算发现了只要解释清楚问题也应该不大，最多是功过相抵罢了。”

陆寻又问：“那你说段叔会发现是咱们人为造成的痕迹吗？”。

崔凌点点头：“应该会，即便我已经尽量掩饰了，但段清风毕竟是丹阳子的高徒，丹阳子和我爷爷齐名于天下，在武学上毕竟不是等闲之辈。况且段清风也曾被我爷爷看重，还说他武艺了得寻字诀无师自通，要收他为徒什么的，剑王门人可以兼任门派，况且平时隐匿行踪又不张扬，直到我爷爷这代才出了名头，但依然是隐匿于民间。就连武当掌门也曾有一任是我剑王门人，而段清风鉴于门第之见没有拜在剑王门下，也不知道说他耿直好，还是说他专注，亦或是愚蠢。但总之，他的寻字诀十分了得，让我爷爷都有了收徒的兴趣，这说明观察事物十分细致，定会发现些许痕迹，世上没有天衣无缝的事情，我先前所谓天衣无缝只不过是个形容词罢了。故此他只要去看，那就瞒不住了。别忘了，他不光是武林前辈，更是你父亲仰仗的左膀右臂，虽然这些年不从政，但他做什么工作，皇上都可以全部把权力交出去，这不光是信任，看成果来说也足以说明他的足智多谋。”

“那你说他能不能明白咱们的动机是好的？”陆寻说道。

“应该可以，但不确定。”崔凌道。

陆寻又问：“那他会不会告诉父皇？”

“我哪知道，这就得看他的想法了。总之此次前来，尽量不提此事，能糊弄过去就糊弄过，尽量把他这尊大神平安送走为妙，否则后果不堪设想。另外把尸体尽快入土，虽然我在尸体上也做了手脚，尽量迷惑旁人，但还是有所担心，你下令让死者入土为安。听天命尽人事，别想太多了，听天由命吧，不论怎样，计划必须实施下去，战端已起，宛如覆水难收。”崔凌淡淡的说道。

陆寻点点头：“好，咱们尽量别提，若是提起也别慌乱，自然一些，我想段叔就应该不会起疑，毕竟两方交战是多么正常的事情啊。”

“还交代我呢，你只要不出岔子就没事儿，别忘了我可是藏气的高手。”崔凌笑道：“走吧。”

“干嘛去？”

“吃饭啊，来到云南了，不尝尝这里的民间特色，怎能对得起咱这张嘴。”崔凌道。

“崔大哥，你真是个吃货。”

乌斯藏严阵以待。而韦银豹则率军层层逼近，与乌斯藏正面对垒起来。这一段的修养让广西士兵们可吃饱喝足了，天天管饱不说每天还能吃到肉。比原先过年的时候都丰盛。而陆家军的规矩也着实憋坏了广西众兵，现在能够开战了，各个非但不畏惧，反而兴奋异常，宛如下山的猛兽一般，各个焦躁不安，准备在战场上大开杀戒捕食属于自己的猎物。

两军对垒云南西侧。各个拔剑张弩，大战一触即发。

而就在这时候，段清风到了。他来的很是迅速，这让陆寻和崔凌渐渐地感觉到了一些不妙的地方。为什么他会如此快速到来，莫非他发现了什么？不能，这一切不过是他的敏锐感觉。凭空猜测。只要打死不承认就应该问题不大。

沈紫杉翻身下马后就去休息了，看来是日夜兼程旅途劳累，而段清风则被陆寻和崔凌迎进帐中。段清风问道：“对手可有其他动向，这次小突袭实在太奇怪了，若是想要进攻，为何打败敌军后又要撤军，为何不全面推进反倒是要制造这种小摩擦，又为何现在会按兵不动。在此时。乌斯藏杀了沈家人，对他们来说可谓是一记昏招。这就等于生生把沈家人推向了我们。这不对，如果是他们那就太傻太反常了，反常必为妖很可能是计，咱们必须慎重处理。”

段清风说完直视两人，目光锐利慑人胆寒，陆寻则故作冥思苦想状说道：“这很有可能，段叔我会派出斥候和哨骑进行侦查的。”

崔凌则说：“按说问题不大，我并未有什么线报，还是那句话谨慎为妙，我也会密切关注的。”

段清风嘴角上扬问道：“真不是你二人所做的？”

“不是，咱那里会杀自家兵马，就为了引起战争。我的任务可是收复归降之地，没有接到外战的任务，现在也不过是被迫防御。段叔可不要乱说，未经军区首脑的号令，私自调动兵马可是死罪。”陆寻道。

段清风点点头说道：“你知道就好，若真是你们做的，作为长辈我倒要好好问问除了方便收编，还有什么目的所在。军士们的尸体呢？”说着段清风走到了地图前，指着地图上的一个点问道：“事发地就是这里吧？”

“恩，就是这里，尸体已经埋葬了，入土为安。”陆寻答道。

段清风看了看尺度标，陆炳自从建立了新国之后，因为曾经经营过商业帝国，深知各地各种计量单位差异的困扰，虽然明朝有过改善，但力度并不大，简直是形同虚设。所以陆炳立刻着手完善统一全国度量衡，比如大斗小斗进行比配统一。就连这地图上，也有精确的标尺，可以短时间内就测量出地图上的位置究竟有多远。

段清风看了看，喃喃道：“地方并不算太远啊，我去看看。”说完段清风走出了大帐。

崔凌和陆寻在大帐中面面相觑，两人的冷汗都下来了，随即吞咽了口口水跟出了大帐。陆寻说道：“段叔，这一路上旅途劳累的，不如明日再去看也来得及，反正地方就在那里，跑也跑不了，总不会长腿溜了吧，您说是吧？”陆寻随说着随想，今晚就一把大火全烧了，也顾不得上什么欲盖弥彰了，反正弄个灰飞烟灭证据全毁再说，要知道在新国是轻口供重证据的。

“无妨，不远不远，策马飞驰半日就到。”段清风道。

陆寻说道：“可段叔的马匹已经奔波了许久，据我们得知推算您到来的速度，应该是日夜兼程赶到的，为何如此紧张，莫非就为了这个争端之地？段叔您是武林高手，自然能撑得住，您这战马可撑不住啊。”

“呵，怎么突然这么关心起我什么时候到了？竟然记得这么细致，对了，你军中没有别的马匹吗？可否借给我骑一下。”段清风冷笑着看向陆寻，扫视着他和崔凌问道。

陆寻点点头：“有倒是有，只不过今天都去吃药了，不能奔波，您知道这里地面潮湿，有瘴气疟疾等疾病。马儿跑肚拉稀了就失去了战斗力，所以从军马夫给他们喂了药，这一日都不能剧烈奔波，否则容易药性反噬，马的胃会出问题，反而对马不好了。”

“为何要阻拦我？”段清风突然问道。

陆寻忙解释道：“没有的事儿，我哪里是阻拦段叔，只不过是为您着想罢了。”

“那算了。”段清风说道，陆寻虽然面不改色，但实则心里长长的舒了一口气。段清风脚下生风，轻轻一点整个人如同离弦之箭一般飞了出去，空中只留下他的一句话：“既然如此，那就算了，我走着去。”

“我也先走一步。”崔凌说着也化作一团黑影追了出去。

陆寻目瞪口呆，连忙命人备马，他可没有两人的好本领。马匹迅速被军士牵来，陆寻翻身上马，两人根本没了踪影，连远处的黑点都看不见了。陆寻带着亲兵护卫飞驰而去，那速度比起段清风和崔凌来说，简直像是在爬行，陆寻边策马奔驰边在心中暗骂："走着去？先走一步？你们这要叫走，那跑又得成什么样儿，俩人简直就是妖孽嘛！装什么装！"

第一百一十七章制造摩擦

段清风站定了脚步，进入了事发的驻扎之地，这里依然还残留着战斗的痕迹。只不过这些痕迹在段清风看来有些做作，显得很假。尸体是看不到了，早已经被掩埋了起来，不光是入土为安，更有毁灭证据的意思。段清风自然不会扰了死人的平静，把他们挖出来研究，划不来也根本没有必要这么做，若真是陆寻做的，定会在尸体上查不出什么手脚。

段清风抚摸着墙壁上的痕迹，突然一愣然后笑了起来，随即他走了多个地方，再度确定了他的想法，然后就盘膝而坐，闭目养神了。大约过了有不到一盏茶的时间，崔凌也如一阵风一般的赶到了，段清风点点头说道："内力不错，如此快的速度，只怕无法借助自然之力吧。剑王门人，自身有这样的内力，一旦在一定范围内静止下来借用外界的气，双气合璧只怕连我都不一定是你的对手了。"

"段师叔怎么知道这么多？"崔凌淡淡的问道，段清风微微一笑说道："我怎么也是武当瑰宝的弟子，再说比你年纪大个二十几年，多少管点用处。"

"既然您知道，那你就不该说我内力强悍，世人皆以为剑王门人寻字为先这本没错，可这个寻字却被人曲解成了讨巧之招，那就大错特错了。剑王诀成，内力无穷，我们本来就该内力高深，其中奥妙之处连我现在还没有真正参透。对了，段师叔，你发现什么没，怎么在这里盘膝打坐起来了。"崔凌听到段清风的话。略有些不快的问道，但表面还算平和。

段清风伸出两根手指说道："发现两点问题，第一，你和陆寻现在配合的不错，刚才你们两人装的很像。没有丝毫破绽，简直连我都骗过了。早就有种预感，觉得肯定是你们所做的，没想到果然如此。第二点，就是发现了这些沈家兵马是你崔凌一人所杀的。"

崔凌一愣问道："何以见得？"

"其实我来之前还是做了些许功课的，首先说一下被杀的这群人。他们乃是沈家的精锐不敌，只不过在家族斗争中失了势，才被发配到边疆来守卫。不要问我怎么知道的这样低级的问题，我夫人可是曾经沈家的少主。"段清风说道："其次，据公文情报所称。这些士兵在外围就被击杀，但是地面上并没有战斗过的痕迹。自从陆炳有了连发火铳的设想之后，雏形乃是沈家人制造出来的，而第一批的生产也是沈家人。所以沈家虽然后来混乱了，但是老本儿还在，士兵几乎人手一挺连发火铳。如此强大的火力精锐的士兵，竟然没发现敌军来袭，竟然值守人员全军覆没连一点弹孔什么的都没有。这不能不令人感到奇怪。这么说杀人者定是一个藏气高手，或者说是一伙善于隐藏的人。随后我证明了是一个人。因为毕竟这是精锐部队，所以进入驻守营地后。他们还是发现了你的时候，他们迅速反击，但是依然无法奈何得了你。

墙壁上所有的铁弹孔以及箭矢头聚集在一处，然后呈移动的态势，也就是说袭击者再以超乎普通人眼睛反应的速度在移动，而且只有一个人。能够有如此速度和本事的人不少。但藏气的就少了许多，而你恰巧在附近。所以首先就锁定了你。”

“可这并不能说明就是我杀的他们，段师叔。你也可以。”崔凌说道。

段清风摇摇头叹息道：“真是煮熟的鸭子嘴硬啊，好，既然你不承认我就说出我十分肯定的一点，这一点除了剑王门人几乎无人能做到。面对这样强度和密集的攻击，一般高手要么躲闪要么正面对敌，能够正面对敌的不是外加功夫顶级之人，就是练气的高手。这样的人很少，外加功夫难以支撑很久，所以必定会迅速攻击，而练气高手则会气体乱撞，在墙上留下痕迹，而外加顶级高手则会在进攻中留下一些进攻的痕迹。但这些痕迹都没有，墙上地上干干净净，说明来者洞悉了一切，然后夺过攻击或者拨开进攻，随即一剑封喉。崔凌，你的确聪明很，想到了我可能会来的事情，所以我不用刨出尸体也知道，除了在尸体上用各种兵器留下痕迹，毁灭习惯性的洞悉破解一剑封喉的习惯以外，你还在地上留下了许多乌斯藏人所用的兵器，不光能迷惑我还能迷惑其他调查者。你看我说的对与不对？现在乌斯藏正陈兵与边境，沈家又是人心惶惶，故此人们会先入为主，认为这是乌斯藏的突袭，等你们到的时候，就已经快速结案定性为乌斯藏的进攻了。从而，也就达到你想要的目的。但百密一疏，你忘记在周围的物体上也留下打斗的痕迹了，这里除了沈家士兵的攻击痕迹外，根本没有入侵者的痕迹，所以不是你又能是什么人呢？”

“哈哈哈哈，段师叔不愧是段师叔，若是我再不承认那就没什么意思了，况且现在这里也只有你我二人，没必要嘴硬了。不错正是我所做的，我把精锐尽数杀了，才会让沈家感到害怕，认为乌斯藏突如其来，军事实力很强。如果没有沈家的恐惧，只怕我们没有这么快收复云贵。”崔凌说道。

段清风又问道：“这般做仅仅是为了收复云贵吗？一将功成万骨枯，可这些人原本也是鲜活的生命，而今却为了你的目的命丧于此，好狠心好狠心，果然剑王无情。估计在剑王门人看来，这些人只不过是一些诱因，没有善于恶之说，不过层次不同宛如蝼蚁一样毁灭吧。就好比我们平时碾死蝼蚁，不会感觉是杀生一个样子。”

“非也，剑王没有这么无情，用圣上的话说，剑王本可有情，不过剑招无情罢了，毕竟使剑的还是人。只不过这些沈家士兵的死可以让新国士兵更少的死亡，让目的更快达成，甚至可以消失很多不稳定的因素。故此他们，也算是死得其所了。”崔凌道。

段清风冷笑了起来：“没有人可以为别人所代言，你做了便是做了，何必说的这么大义凌然，这都是你自己的意愿。对于他们而言，他们还有家人朋友，他们不认为这般是死得其所，他们可以战死沙场，却没想到被自己人给

屠戮了。若是让他们选择，定不会如此的，所以崔凌，你的凌驾于众人之上的超脱和为别人说话，不过是傲慢罢了。”

崔凌哈哈大笑起来：“段师叔误会了，只不过正如你刚才说的那样，一将功成万骨枯，在这个人吃人的世界上，想要不死人，就能达到目的的万全之计是根本不存在的。付出什么，就会得到什么，这是万物的法则，当然也可能付出了却什么也得不到。为了更大的利益，这样值得。”

段清风点点头不再说话，过了半晌才说：“崔凌，你挺厉害的，这么多人都被你干掉了。”

“段师叔谬赞了，若是您在，只怕根本让对手没有还手的余地吧，连这些痕迹都不会留下。”崔凌说道，但言语中却又些许戏谑。

段清风笑而不语，两人等了大约一炷香的时间，皆是盘膝对坐也不交谈，等待着陆寻的到来。陆寻鞭鞭打马而来，此时马儿已经不断打着响鼻累的气喘吁吁了，而身后的护卫不管是人还是马都已经十分疲惫了。陆寻翻身下来，看到两人对着坐，以为是一言不合动起手来，然后正在调整气息。陆寻翻身下马，连忙三步并作两步冲上去，看了看两人并无异样才放下心来。

段清风看了看陆寻身后的护卫，陆寻立刻明白，让护卫们去三里外等待，这里就只剩三人，段清风问道：“除了收复云贵，还有别的目的吗？”

“不是吧，崔大哥，你都招了？”陆寻见段清风不似诈他，再见崔凌没有反驳，顿时知道事情已经败漏了。

崔凌翻了翻白眼说道：“什么叫招了，段师叔是什么人，岂能看不出来，咱们之前不久分析过了吗？”

陆寻连连说道：“段叔，这事儿可千万别告诉我父亲，那个什么，您大人不记小人过，小子我有做的不到的地方请见谅。我们不是故意欺瞒您的，只怕您知道了就会陷入告密与不告的纠结当中。其实我们这样做也是有理由的，而且理由极其充分。”

“说来听听。”段清风道。

陆寻拱手抱拳说：“恫吓沈家顺利收复云贵就不说了，如此一来还能引发战争。自古以来，首战大多是除了决战之外最惨烈的战争，如此就可消耗乌斯藏的兵力，为其他地方的陆家军减轻压力。若是顺利说不定能入侵乌斯藏，拿下乌斯藏。如此一来就能继续开疆辟土了，土地辽阔不一定是好事儿，但也绝对不是坏事儿，得看怎么管理。而最关键的在于广西兵马难以降服野性难驯，野蛮的根本不能遵从陆家军的规矩，要说配合作战更是不可能的。持之以恒滴水穿石用到他们身上根本不管用，这些人都是见过血的战

士，甚至是打了十年仗的老兵，很多观念和性情已经深入骨髓，非一朝一夕可以改变的。就算长此以往可以改变，那陆家岂不是要白白养他们好多年，到时候不少兵就老了无法作战了，同样陆家还承担着他们随时可能造反的一个重大危险。广西造反，自南宋末至今就从未停止过，纵然新国仁政，百姓会感恩戴德，但这种忧虑也不是凭空而来的。”

“所以呢？你们要借刀杀人？”段清风一震说道。

第一百一十八章彼岸之忧

陆寻点点头道："可以这么说，现如今这群广西士兵中，韦银豹当家，此人生性鲁莽，前期的约束已经让他心中憋火积压多时。如今一旦开战这些怒火就会从战争中宣泄而出，到时候让他不断层层推进，终会消耗干净广西原有兵力。当军不成军，实力不济的时候，不管就地解散还是另作他用就好安排了，而等那几个头领发现了，却也无力回天了。故此，我们可能还会再来这么一次，不过这次不是杀沈家士兵，而是杀广西兵马和乌斯藏的士兵，甚至折辱他们，让韦银豹疯狂进攻，也让乌斯藏发动疯狂进攻。最好的结果是全军覆灭两败俱伤，这般一来既可以让韦银豹最后一搏困兽犹斗，跟乌斯藏做最后的挣扎拼个你死我活，还可以埋下怨恨。只要宣传的好，回去后就可以以报仇之说蛊惑众人，大家同仇敌忾定能参军踊跃目标一致，当一群人目的一致的时候就能产生巨大的能量。而广西人因为常年的战乱，本就性子刚烈勇悍，所以就更好煽动了。那里的兵马到时候就是一群新兵，从头教起，定能培养出来。只不过这般一来，有违父皇国家天下的理解，更违背了仁政的方针，父皇定是不会答应的，我们也只好瞒天过海出此下策了。望段叔理解我们的良苦用心，切勿告诉父皇啊。"

"好小子，我从小就觉得你坏，没想到你这么坏。还有崔凌，你在这里面也有不少'功劳'吧？"段清风道，两人不说话，段清风继续说："我早就觉得古怪。这次才急急赶来，竟然有这等龌龊勾当，真是不择手段不择手段，看来特地来看看是对的。"

"特地？"陆寻哭丧着脸说道："段叔，你不会是从小就讨厌我。这才故意故意来找我麻烦的吧，还是说您是我大哥的师父，所以才会来找我的茬好让我大哥上位。"

段清风冷冷的看着陆寻，眼光锐利令旁人都能感受其中的寒冷，段清风哼了一声说道："看你这肮脏的想法，若不是你现在是一方主帅我给你留点面子。凭你这句话我非抽你不可。明明是长辈之关怀，却让你说的这般下作，也不知道文孚他如此豪杰，怎么生出你这么个脏东西。嫂夫人也不像这种人啊，真是。真是！哎。"

段清风扭头就走，若是旁人说这话，就等于说你这样随谁啊？陆家现在可是皇族，陆寻非得勃然大怒不可。可段清风和陆家二十年的交情，和自家人同吃同住早已是一家人了，段清风就和亲叔父是一样的，说这话应当应分也没什么大不了的。

崔凌这时候问道："那就是说你还会告诉皇帝是吗？"

"怎么？还要跟我动手吗？"段清风笑道，随即摆了摆手说道："文孚向来仁慈。可好人不长命，祸害活千年，这个世界上必须要有你们这样的人。才

能让他的英雄梦实现。我只是说你们龌龊，却又没说你们做错。我明白我理解，若我在你们的位置上可能也会这样做，今天就当我没来过这里，或者是我什么也没发现，而你们什么也没给我说过。哦。对了，切勿让文孚知道。否则他会觉得你们欺骗他，虽然最终他会明白。但明白之前的日子只怕你们不好过吧。”说罢段清风再度如同幽灵一般脚不沾地平移了起来，随即速度越来越快，轻盈却如同电闪雷鸣之速的一眨眼不见了。

崔凌和陆寻两人站在原地面面相觑，都有一种劫后余生的感觉。崔凌说道：“真是个厉害的角色，不光武艺高强，还明事理知轻重，明察秋毫高瞻远瞩，实在是佩服佩服。我想段师叔若不是志不在于天下，又和圣上交情匪浅，只怕这天下又要多一个强敌啊。”

“我勒个去。”陆寻叫到，崔凌忙问：“怎么了。”

“你看你的剑！”陆寻喊道。

崔凌低头看去，只见自己的星月剑的剑鞘上一片冰霜，冰霜之上还有四个大字：小儿勿狂。

崔凌愣了，这毋庸置疑是段清风所留的，是对陆寻来之前武艺方面讨论的回应，也是对崔凌刚才言语中的些许挑衅的威慑。

崔凌喃喃自语道：“他是什么时候动手的。”

沈紫杉休息过来之后问段清风发生了什么，段清风却只是一笑，声称什么也没有发生。段清风越是这样说，沈紫杉就越觉得肯定有事儿发生。

不过既然是段清风不愿意说，那沈紫杉也不强求。再说这不过是陆家的事情，沈紫杉故地重游只不过是为了放下心中的心结，还有点幸灾乐祸的意思。日后就可全心全意投入南美的建设之中了。那里植被茂盛，土地肥沃，当是一片沃土，沈紫杉想建立一个属于她和段清风两人的帝国，而新国的一切和自己已经无关，不过是帮帮朋友的忙罢了。

说到帮忙之事，沈紫杉不免心中有了些膈应。陆家这次战争之所以如此成功，而建立新国后各项措施能够顺利实施，不光是陆家民声极好的作用，陆炳知人善用举贤任能以及自身勤勉和奇思妙想层出不穷，敢于做破天荒的改动的结果。

其实还有一方面那就是陆家有钱，调配能力也极强，说到商业上，陆炳总能别出心裁倒是个人才，而陆家的商业帝国也做的令沈家都自叹不如。可

是毕竟经营的年数太短，纵然十分新颖能够占据大量市场份额，低中高各个阶层的消费者都能满足，而借助权势陆炳也吃足了甜头。可是积累的财富也用于山东的民生建设和军事实力以及先进武器的研发上了，陆炳的家底儿并不算太厚。

历朝历代各个皇帝都会遇到没钱的困扰，没钱就没军饷，就无法保证粮饷的充沛。很容易动摇军心甚至引起哗变，更别说陆家这个物资军械消耗严重的军队了，那些先进的火器哪一个不是造价不菲。炮弹一响，黄金万两。

陆家南征北战的，发着高额的军饷。还搞什么高俸养廉，以及各项民生建设都没耽误，这本就说明了国库之充足国家之富足。其实看似君临天下，全国之主的皇帝没钱很可笑，但实则一点也不可笑，土地越是辽阔事情就越多。除了皇帝自身的穷奢淫欲之外，操心的事儿也不少。拆东墙补西墙的事情都是勤勉的君主才能干出来的，而稍微昏庸一些的就更加不如，苛捐杂税穷征暴敛由此而生。即便是陆炳，若是没有先前充沛的家底儿和富可敌国的经商积蓄。最主要的是南美的供应。若是没有这一重中之重，只怕也得吃瘪作难。

自从全面开展至今已经从南美运送了三趟物资了，每一趟都是舰队统一行动，白花花的银子运到大明去炼制，加之开战初始的零星运送，以及在长岛的炼制行动给陆炳的分赃，足以达到五次的批量。多出来的那两次正是陆炳为什么富可敌国，甚至远胜于国家几倍的原因。有了这些银子陆炳才能毫无顾虑的打仗，直到拿下天下。而今陆炳也从未因为钱的问题发愁过，故此才可以进行变革毫无顾虑。

这两次两家分钱后的综合数量。而后来的这三次就全都是为陆家运送钱财和粮食了，至今虽然花了很多，但新国国库还是分外充盈。此次离开云南后自己再回南美，回来的时候不免还要给陆炳运来钱粮，也不知道南美究竟是自己的还是陆家的，反倒是成了陆家源源不断的摇钱树。

再这么下去。只怕自己的国度就得成了给新国纳俸之地，要养着新国的大爷们了。如此一来。什么时候才是个头啊，自己还如何建设。新国倒是发达了，可自己的国度靠什么建设富强。虽然现在还有许多盈余，可是留着这些钱岂不是能有更大的作为？况且银矿虽然多，但总有一天会挖光的，竭泽而渔总不是长久之计。

可是关于南美，沈紫杉又不好说什么，因为这本来就和人家陆家脱不开干系，别说人家要点钱财粮食，就是要半壁河山也是应当应分的，这让沈紫杉纠结起来。首先既然沈段两人结为夫妻，夫唱妇随，南美就是段清风和自己的，那么段清风是陆炳的兄弟理应帮助，其次段清风虽为陆炳兄弟，但也是陆炳下属。当年借助陆炳的力量救出父亲沈青山，这般属于换取条件所在，段清风救人就等同于陆炳救人，更何况陆炳和陆绎的确出兵相助了，为大事者能为自己率兵出击，这本就难能可贵，是无上的恩情。另外虽然出征

南美的船只是沈家在抗倭之时出自相助修建的，但已经归了当时的朝廷所有。同时正因为陆炳的努力，这些船只才能顺利建造，这本就是一个蓄谋已久的计谋。

而后，在陆炳身为龙影大将军之时，四面受敌之际，沈紫杉仗着父亲沈青山天高皇帝远没有什么威胁，背信弃义破坏战略拐走了一半的士兵和船只，令陆炳陷入短暂的困境之中，还破坏了许多战略，导致大明士兵死了许多。利用这样的不义之兵，沈紫杉才能够有了夺下南美的资本。这里面本就有很大的陆炳的功劳和成分，而后陆炳既往不咎，看在段清风的面子上重新接纳了自己。在南美几年后，带去的朝廷士兵发现了这并非国家意愿，沈紫杉假传圣旨私自调兵之事后，开始听调不听宣。

沈家在南美的实力受到阻碍，再加之土著和番人的对峙，让沈紫杉有些力不从心了起来。这时候陆炳让孟霖带着陆家军介入了，从而化解了危机，利用武力和计谋建造了一个相对平和的态势。这才让段清风有了传道的沃土，而银两的征集和粮食采购也皆是因此才能这般顺利。故此，南美看似和陆炳毫无瓜葛，但实则相关联系千丝万缕。

所以，这才让沈紫杉纠结万分，继续供应陆炳这让沈紫杉忧心忡忡心有不甘。若是不供应，不光可能会影响她与段清风的感情，就连自己内心这关都过不去。这自然成了沈紫杉心头的结，让她思前想后十分苦恼。

第一百一十九章内阁议事

不过在沈家旧地重游之时，沈紫杉还是感慨万千的，既为茶马古道感到怀念，又为现如今沈家的遭遇有些幸灾乐祸。而看到沈家旧人对自己毕恭毕敬的时候，沈紫杉的内心得到了极大的满足。不过万幸沈紫杉是聪明的，她对沈家的那些人非但没有冷言冷语，却依然谈笑风生，好似先前并没有他们夺权的事情，而沈青山受到虐待的事情也丝毫没发生过一样。

这几天宴请沈紫杉的请帖就没断过，沈紫杉都是来者不拒，即便不去的也不会博了人家面子，会给人回一封说明情况的书信，显得有容忍制度不说还有礼有节。

某次赴宴之后，回去的路上，沈紫杉在马车内说道：“此次来云贵，我看到了我曾经奋斗的地方，也看到了已经坏掉了的沈家，哎，真是物极必反，当年沈家何等荣耀，现在竟然沦落到这般趋炎附势卑躬屈膝之态。咱们走吧，回咱们自己的世外桃源去，那里还有你的教徒们苦苦等待呢。”

段清风望着说罢一脸幸福笑靥如花的沈紫杉也十分高兴说道：“咱们本欲前来帮忙，能用上沈家以前的能量，结果没想到他们这么快就全盘接下了云贵，陆寻真的是变厉害了。不过更令我以外的是，我还以为你这次是来报仇的，还准备陪你大开杀戒呢，你能有这样的心态放下曾经的仇恨，我真的为你高兴。”

“谁说我放下了，只不过让你杀了他们只能让你留下小肚鸡肠的名声，说到名声这东西真是好事者站着说话不要疼，都是门外说的风凉话。什么以德报怨既往不咎什么的，真是无耻啊。以德报怨何以报德？总之杀他们脏了咱们的手，所以不杀也罢。这些人不过是沈家得蛀虫，一点用处都没有，而且各个实力松散。不似广西五方首领那般兵权在握。现如今放弃了手中所有权势并整合到了一起，他们都是纨绔子弟，早晚惹出什么事端来，或违法乱纪，或商业上落下什么把柄，陆炳留他们还有何用？和他们不牵扯什么义不义的。估计一旦局势稳定了，陆炳就要软刀子杀人了。嘿嘿，这才是我想看到的，让他们生不如死。”沈紫杉笑道。

段清风也笑了起来，用手指勾了沈紫杉的鼻头一下说道：“你们都好狠啊。”

“心不狠站不稳。”沈紫杉悠悠的说道。

现如今内阁之中被重用的有六个人。首辅依然是明朝时候的夏言。其次

是杨廷和之子，陆炳的老友杨慎，此时也被请入京中为官，短短半年之内就平步青云入了内阁。不过对于此举没人有什么异议，不光是大家都明白，即便再怎么公正的皇帝也免不了为亲是用。现如今圣上能够像现在一般尽量保持大的公平已经是不易了，让大家都有了奋斗的目标。毕竟天下是人家陆炳，想怎么整都是人家自己的事儿。没人会在这方面较真的。

再说虽然杨廷和已经故去了，但官威犹在，不少门生也都还在。所以杨慎人脉还有些。另外文人相轻大多沽名钓誉，而杨慎却没人敢轻视。首先此人堪称大明历史上最为博学之人，在学术界有着超高的位置，堪称大明的双才，另一才人就是大名鼎鼎的解缙。况且杨慎还有个气节问题，官员最佩服敢于直言的。如果因为谨言，反倒被皇帝打了板子。那不光在官场上书生之中甚至在民间也会有极高的声望。杨慎大礼仪事件之中带领群臣在左顺门闹事儿，被打了板子。而且还被又抓回来打了一次，当时直接打死数位大臣，事情闹得很大，天下路人皆知。

虽然陆炳并没有否认嘉靖皇帝朱厚熜的一切，可不过杨慎依然代表着最初反对朱厚熜的人，所以自然备受推崇。杨慎身居高位之后呕心沥血鞠躬尽瘁，做的事情也是有目共睹，故此对此位当之无愧。陆炳夺下天下后，就派人去云南永昌接了杨慎相助。当年杨慎说若是陆炳有朝一日需要杨慎出山相助，杨慎义不容辞，即便反了大明也做陆炳的坚强后盾，没想到此一言一语中的，当今的陆炳已经是面南背北的君王。

除此之外，还有自从与陆炳相识之后就一帆风顺的严嵩。本来陆炳很担忧任用严嵩的事情，因为据他穿越之前的历史知识得知严嵩和他的儿子严世藩都是贪官，而且是巨贪之人。但后来陆炳发现，之所在历史上他们两人能成为巨贪那是因为两人都是极其聪明的大才之人，所以才能任在高位上，才有了敛财的根本。而之所以成为贪官，也是因为自己那个小兄弟朱厚熜的不理朝政吧，当然大明的官制也是问题，现如今这些都不是问题了，自己不懒惰不昏庸，官制也有了改善。所以陆炳决定重用两人，让他们发挥自己应有的才能。于是严世藩入了阁，而儿子严世藩也被派往了吏部认副职的侍郎。严嵩为此感恩戴德，多次表达肝脑涂地的尽忠之情。

当年陆炳曾组建过智囊团，不过这些人？大多是纸上谈兵的人，不堪大用。而陆炳靠着现如今那些能坐龙椅的权臣才夺了天下，这些人里要么就是梦雪晴这般天生奇才，剩下的大多文武双全堪称奇才。比如以许洋为例，刚开始在舅舅登州老知府孙晓那里帮闲，后来因为识时务被陆炳赏识管理商业。再到后来成为陆家商业总管之人，再然后的从政精力也十分抢眼，成为了除梦雪晴之外，陆家里里外外的大总管，被人称为许爷。然而山东总兵位置的缺失对许洋来说是一个契机，许洋带兵有道，从此称为陆家权利圈最贴己的人之一。总体来说陆家这群人能文能武，治国平天下皆可。但大多还是偏重于武一些。

常言道，打天下容易治天下难，陆炳自从登基坐殿之后深谙这句话的意

义。而原先的智囊团都是各地才子，因为没有实际从政经验和从军经验，故此才会纸上谈兵的。而一人除外，此人就是徐渭，也是民间的大才子，才能不亚于杨慎之下，只是略显年轻一些。

同样徐阶也破格进入内阁，代表着朝廷官员的年轻化。让青年官员都充满了信心，认为自己只要努力也大有可能入阁参政，大展宏图。

陆炳的新国内阁制和大明内阁不太一样，明朝的内阁制入阁都是被人举荐或者皇帝极其宠信的人，不管才能大小。共同点就是官位极高权力很大。陆炳的新国内阁制却不同，内阁依然是商讨国家机要大事，制定国策的地方，但是官位就不同了。比如夏言是一品大员，文华殿大学士，而严嵩则只是工部尚书，徐阶则就更低了，不过在大理院任职。官居从三品。

陆炳唯才是用，官职大小和资历以及政绩有关，不光要看本事还有运气和排资论辈的成分在其中。好要遵守些许官场上无可避免的潜规则。但内阁是什么地方？出谋划策的地方，治理国家，商讨出国策的所在之地，这个地方只讲究见识和才能，不讲究什么官位大小。

故此从夏言到徐阶徐渭等人，官职大小各不相同。新国在均衡的发展。各行各业都发展起来，相对薄弱的文官治理也必须加强起来。而现如今内阁的这帮人则代表着大明的方方面面的高人。各有才能发挥着自己的作用，共同商议着治国之策。帮助陆炳治理着这个国家。

术业有专攻，他们大都讨论政治、任用、民策和经济以及治国之策外交事务，对于军事跟他们讲陆炳自认为就有些驴唇不对马嘴了，故此关于对敌和开辟疆土的事情，陆炳只是偶尔问几句，若是内阁大臣主动提及，陆炳还是能耐心听取的，毕竟每个人还是都有可取之处的。

比如现在就有人提起了，提到此人的是夏言，夏言不愧是个直言之臣，尤其是在陆炳这么一个明主的领导，向来是有什么就讲什么，根本不顾虑皇帝的感受。即便陆炳心胸海量，却有时候也是接受不了，而夏言则根本不做动摇，因为在他看来叛离明朝就是为了建设一个不一样的天下，在新国必须要实情相告才能得出正确的结论，弄些虚头巴脑的只能蒙蔽圣目，让事情向着恶寻循环发展去。

当然，夏言也不傻，自然知道是人都是要面子的，更别说贵为一国之君的皇帝了。所以在早朝的时候夏言是不会这么直楞的，只会在内阁商议的时候才这般说话。只听夏言讲道：“圣上，臣下以为云贵的事情定是有些古怪。虽然现在朝着有利我们的局势发展，实乃好事儿，但乌斯藏出此昏招，小规模进攻挑起战端，助我收复沈家，这本就不合常理。”

严嵩虽知道陆炳不会记仇，但还是为夏言捏了一把冷汗。广西云贵的收复之事是皇子陆寻去办的，这么问就好像质疑皇子，不光让皇帝可能不快，

更得罪了陆寻的生母皇后梦雪晴。要知道，梦雪晴可不同于其他皇后，乃是个掌管大权的人。再说妄议皇子很可能会影响日后的继承问题，这就等同于断人前程，可谓是一天二地仇三江四海恨。

陆炳问道："那依夏大人所言，就是乌斯藏其中另有奸计了。"

夏言果然不辜负严嵩的担心，依然直言道："有这种可能性，但臣以为可能是二皇子搞出来的事情，这种情况的可能性更大。"

"你的意思是陆寻搞出来的鬼？"陆炳饶有意味的问道。

夏言答道："是，很可能是正是皇子因为收复之便利，才想出来的计策。"

第一百二十章直臣

“那又有何不对吗？”陆炳反问道。

夏言道：“于私，既然归顺新国，那就是新国的兵力，当年圣上率兵救人攻入云南的时候，曾遭遇过这支部队。虽然他们不敌圣上精兵悍将的勇猛，但也是沈家唯一没被冲散的几支队伍。如此训练良好的部队，仅为了方便行事就灭了，实在是可惜。而且万一让人知道，对新国是如何看待，对圣上您是怎么看待，子不教父之过，而臣子所做的都是代表的圣上的意思。故此，别人反倒是会误解圣上。纵然现在省去了许多麻烦，也在战略上达到极好的效果。这若真是二皇子所做，只能敬一声高明。可是却又不高明，万一东窗事发，那就是无穷的隐患，若被别有用心之人到处宣扬，即便是证据不足，那也和可能成为挑动反叛战祸的根源。嫁祸乌斯藏的目的性太强了，而且事情也太蹊跷了，无非是皇子利用了现在云贵沈家混乱的局势，和人心惶惶的态势，让他们自己陷入恐慌，赶紧摆脱麻烦享受富贵，这一切才水到渠成的。再参照广西降将的良好待遇，他们才会如此快速交出政权来。臣以为这和广西之计乃是一气呵成之举，高明是高明但容不得细想，只要平静下来就能想出其中的蹊跷之处。到时候总有于心不甘者或者说那就必须供养沈家人，让他们依赖朝廷，不能叛道离经妖言惑众，否则造谣生事未可知。甚至可能引发广西的幡然醒悟和云贵的起事。故此，臣以为于私不利我新国。”这话说得惊天动地，但却很有道理。众人对夏言既佩服。又是忧心忡忡。

“于公呢？”陆炳依然很平静的问道。

夏言说道：“于公，当时云贵和广西不同，广西是商议归降，我们去了后皇子偷换概念，进行纳降事宜。而云贵则是在开国之初就有归顺之意，后来也就是十多天前他们在看到广西处理的事物后，递交了投降书我们也回应了国书。此次不过是去走个交接流程，顺便具体安排沈家旧众的归去问题。虽然我们还未正式进驻云贵，但理论上这里已经是我新国的国土。而这些士兵就是我新国的士兵。也是我新国的民众，战死并不可怕，若是被自己人杀死，按照新国法律。应当受到处罚。”

“徐阶。新国法律之中哪一条适合此罪？判罚几许？”陆炳问道，气氛顿时尴尬起来。

徐阶一愣走出一步抱拳答道：“军法当中上官私自用刑或为足私欲致士兵死者，消除军籍，听候大理寺和锦衣卫查办，视情节严重和目的几许配杖责三十至死刑枭首。民法也有规则，杀人偿命，视情节以八年刑期至斩首不同。”

“严嵩，你说怎么判罚适合对陆寻。”陆炳问道。

“这这个。臣不知，臣愚钝。”严嵩拱手抱拳道。

陆炳走下龙椅走到大臣之中说道：“严嵩你个老狐狸。好生圆滑，就知道你不会说的，朕不逼你了，各有所长嘛。不过，夏言，朕以为哪一条都不适合应对陆寻。”

“臣也愚钝，请圣上明示。”夏言说道，咄咄逼人的就好像非得把陆寻给整进去他才甘心才好，此事故意装糊涂，不给陆炳圆这个场。

“朕不说，你们猜，杨慎你来说说？你可是朕舞文弄墨的半个老师，你应该能大德出来吧？”陆炳问道。

“谣言止于事实，冷漠莫过人心，若是仁政妥当，大家只会过好自己的日子，谁还会为了几百人的性命去翻旧账呢？不论是不是皇子所为，要是有造反者或者谣传者都可以此事做文章，没有这事儿还会有其他事情可供谣言。所以只要一切做的妥当，即便此事是真的，那也没人能挑动起来百姓造反，百姓放着好日子不过，谁会为了不相干的人造反呢，只能做个坊间猜测或者流言相传罢了。”杨慎说道。

陆炳笑道：“不错，杨慎说出了第一层，同样还有一层，你们因为不知道情报，所以猜不出来也正常。段清风去了云南，带着沈紫杉去重游故地，而他是从广西听闻此事发生立刻披星戴月奔赴事发地的。”

“这也就是说明，段道爷发现了问题，唯恐是计又怀疑是皇子所为，所以才急急赶去查看的，但圣上这么说应该是段道爷并没查出来什么。臣猜的可对？”徐渭道。

陆炳笑道：“正是如此，咱们新国国法讲究证据，轻口供重证据，故此要么连段清风都没有发现什么问题，要么就是发现了但他觉得那边情形有必要这样做，而陆寻做的近乎天衣无缝并非明目张胆，寻常人等根本发现不了。故此，他才隐瞒不报的。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现在那边的情况我们看到的也不过是书面文字，具体情况谁也不知道，或许是有所难处吧。不过，看来这小子够聪明，做的是人不知鬼不觉，连咱们也只能妄加猜测，没有证据怎么处罚？”

众人皆沉默，陆炳却笑了起来，心道：“好小子，果然狠辣，自己虽然凶狠，但狠辣不够。陆绎和陆寻生养在自己这个权贵之家，果然因为阶级不同，导致视人命于草芥，眼中只有成功与否的功利，一切不过是可以利用的工具罢了。陆玩和陆抚两人年纪还小，却已贵为皇子，又会成长成什么样子呢？或许自己要尽快想出一个计策来了，若是让他们共治，单凭寻儿绎儿两人心中的这份狠辣，只怕就要出大事儿了。”

陆炳正想着，杨慎说话了：“近来早朝之上，不少大臣都上书请陛下早立

太子，说如此一来才能保证皇子和谐也能让江山社稷稳定，实乃寻求正统之举。圣上以为此事该如何回应。先前在早朝上圣上都说不急不急，可圣上到底是如何想的。”

放到大明揣测圣意可是砍头的罪过，但在新国百无禁忌。揣测圣意反而能够更好地执行，倒不是为了拍马溜须，否则杨慎也不敢直言问出来。

陆炳笑道：“朕到以为什么正不正统极其无所谓，能者居高位，管什么是不是正统，嫡出长子为皇子就一定好吗？那不一定，万一是个蠢材是个暴君怎么办？现在不立太子。皇子们就会尽力而为，若是立了太子，那他们可能避免互相较劲了。可是上进的心也就没了。再说朕还年轻，正值壮年，也不急着立太子。这事儿不说不急不急，不说再议再议还能说什么？”现在进言的都是些大臣。言官刚开始被陆炳保留了下来。后来给撤消了，各地官员各级官员都可以进言，那要言官的作用就没了。大家畅所欲言，各抒己见。

说到进言问题，还真的有时候弄得皇帝有些下不来台，比如前些时日有人举报内务府贪污公帑。陆炳问及是怎么回事儿，原来陆炳平时出恭时候一改往常皇帝用丝绸的习惯，而用草纸。内务部则进了一些名贵纸张供皇帝用，花费甚是巨大。

陆炳日理万机的。哪有闲工夫注意到自己出恭用的是什么纸，此番提起派人一查果然查出许多问题，查办了许多人。结果弄得陆炳现在用起了真正粗糙的草纸，同时命造物局该进纸张制造技术，让纸张造价便宜下来，方便普通人买来练字之类的。这一连串反应也为文字普及做出了贡献，起码让普通人家买得起纸来写字了，不至于沙地画字。不过守着众大臣，被问及出恭之事，这让陆炳多少有点下不来台。毕竟是一国之君，更加好面子，矜持更高于普通人。所以陆炳差点就忍不住把进言那人革职查办，却最终忍了下来，只能苦笑这就是君王之难，无法再像以前那般率性而为只求一个痛快了。

陆炳此时看向众人问道：“朕现在有一大事儿要与你等商议，这才是此次谈论的重中之重，事关南美。”内阁众大臣一时间看向陆炳，等待着皇帝接下来的话。

南美一直是朝廷的根本，正是因为南美之地的不断供应，才让新国如此繁荣，皇帝突然提起，只怕要出什么变故。陆炳说道：“南美本是人家沈紫杉的自留地，当时说跟我一起分割，国土之事岂能是随口说说，都是血和铁铸造出来的。所以我根本没当回事儿，咱们新国之所以能如此昌盛，在战乱中迅速恢复，并且飞速发展，南美的供应之功必不可少。可是这片土地必定是沈家的地盘，现如今我兄弟段清风已经和沈紫杉结为夫妻，这就成了我兄弟的领土。我们若是再这般索取，那就成了装傻充愣，白白沾自家兄弟的光了，这般可有些不仗义。再说咱们现在虽然在和残明开战，但国库充盈，再这么无度索取只怕不好吧？”

众人面面相觑，严嵩说话相对婉转一些，此刻说道：“陛下，臣以为此供应关系，还是等战争结束再议吧，现在大战在即，花销颇多，咱们得未雨绸缪，您说呢？”

“是想说心急吃不了热豆腐吧，我并不是询问完了心中早有准备就反驳你们。咱们各抒己见共同商议，只是我以为打完残明咱们还要征讨日寇，征讨完日寇说不定还要远征鞑靼。打完鞑靼，休养生息几年，说不定还要开疆辟土呢？幅员辽阔，欲壑难填，总有事情去做，那什么时候才是个头呢？事情可以一并实施，就好比朕改革民政的时候一样，也有人说操之过急，大战仍在进行，若是改了官制和民政，只怕要出乱子。有乱子咱们就去调理，当官不就是干这事儿的吗，否则国家凭什么发这么多俸禄？对不对？车到山前必有路，咱们走一步看一步，不行就及时改，亡羊补牢为时未晚，这远不到如履薄冰前面万丈悬崖这么严重。”陆炳说道。

第一百二十一章生财有道

夏言站出来拱手抱拳说道：“臣倒不以为如此，前面非但不是条条大路，倒正是万丈悬崖，稍有不慎即是粉身碎骨死无葬身。臣下非离间陛下兄弟之间的感情，只是臣以为此事严大人说的在理，还望陛下开恩，赏夏某人一个说话的权力。”

“夏大人说来听听，你这话说的，我要不让你说也不行了。”陆炳笑道。

“不过，这都是些冠冕堂皇的外交辞令，臣就说点实在的。”夏言继续说道：“南美归属曾经的归属并不重要，重要的是现在在谁的手里。不管是打仗还是治天下，最重要的是什么，不是民心是钱，没有钱何来的民心？同甘共苦只现于君臣，生死弟兄和家人之间，百姓可以稍微忍耐，却不能持久。南美就是座金山银山，放着这样好的后方不用。却要拱手让与他人，圣上这怎一个糊涂了得。万一国库空虚了，我们如此高昂的军费靠什么支撑。官员高俸养廉的钱怎么得来，百姓的保障制度从何保证，这些问题都不容忽视。一旦南美失去，国库虽不会空虚，但终有一天会竭力，到时候臣上述所说的问题都会出现大的漏洞，拆东墙补西墙或者出尔反尔再改国策。只怕天下就要动荡了。为君者，需高瞻远瞩，走一步看百步。不能这么任意妄为。”夏言果然直臣一枚，在这内阁之上说话丝毫情面也不留，直指皇帝，不过陆炳国策就是群策群计。各抒己见实话实说。故此倒是也有人相应。

只见徐阶走出来道：“臣以为夏大人说的言之有理。”

“杨慎你看呢？”陆炳问。

杨慎说道：“臣也以为南美不能拱手让与他人，如此一来国库定当不如先前这般充沛了，而再有什么改动，就需瞻前顾后，这等同于自断后路之举啊。”

“徐渭也反对吗？”。陆炳问道。

徐渭道：“正是，陛下，倒是义字当先了，只不过此地臣以为比收拾残明还要重要。若是能保住此地，那我新国就能愈发强盛有袭不尽的财富。若是保不住。只怕正如刚才诸位大人所说，虽然谋事在人成事在天，不敢说的绝对，但还是要麻烦一些了。日后畏首畏尾在所难免，到时再想起此地，便是追悔莫及。但到那时候此地已经成了段道爷和段夫人的国度，人家发展多年，已成私地，或许国力强盛，我新国岂能轻易染指？在想拿银子，只怕就没这么容易了。”

陆炳笑道：“这次各有见解的内阁倒是看法一致啊，严大人刚才虽然说得婉转，但话里话外也是反对。其实朕怎么想的你们根本不明白。你们可知为

何我还在残明当臣子的时候，不取了西凉自立为王？不光是因为家人在人家屋檐之下，可能会受到生命威胁，拖家带口必须瞻前顾后，也不单单是因为我和朱厚熜的兄弟之情，更是鞭长莫及，控制不住，那里的人们只认我义兄夏大德一个。”

陆炳又道：“现如今南美那边情况也差不了多少，不光局势十分混乱，连人种都不一样，语言文化更是不同。唯独一样，那就是宗教。现在听我兄弟段清风说，那里他大传道教，道教信徒成千上万形成巨大的势力，反倒是让各方化干戈为玉帛了，所以才能调配的如此之快，源源不断供应我新国所需。也就是说，不消多久，段清风就会成为那里的精神领袖，随即用宗教掌管那个国家，其实政权不政权，建国不建国都是虚的，谁能真正掌管这个国家的一切才是真的。即便段清风不建国，只要让信徒尊奉他，听从他的一切安排，那他就是那里的王上。我若去了，不光是不仗义，强抢豪夺兄弟之物，更不会被民众接受，一个外来者靠什么征服那里的民众？当然我也可以为了新国，为了新国的百姓两眼一抹黑，什么也不管不顾了，就是要那块地。我想段清风也不会说什么，还会继续扶持我，让我做背后的人。但问题来了，我们兄弟之间的感情也就完了，你们知道的我最重感情，可能这不像个帝王该有的样子，可我依然在乎。”

陆炳继续道：“同时，南美那边时间久了也会出乱子，这无异于是杀鸡取卵。你们想他们那边也是有民众的，银子不在咱们手里，就能留到人家自家的手中，咱们总是索取，长此以往，不免让那边生了异心，凭什么我们干活给新国的人用。造了段清风的反还是好的，甚至还要派兵征讨我新国都有可能。别说不怕什么的，兴百姓苦，亡百姓苦，只要打仗，受苦的还是百姓，不管在哪片领土上。”

“圣明不过皇上，不患寡而患不均，这是真理，甭管是什么地方的百姓，都会因此而产生不平之心，的确会生乱事。”夏言反倒是第一个领悟了说道，他还想到了接下来陆炳要说的话。

陆炳点点头说道：“其实我最担忧的还不是这个，这都是外部的事情，咱们可以加速掠夺，即便南美变成荒芜之地，只要咱们能够过得好。那边怎样与我何干。我这人没段清风在这方面的容人之量，有点民族主义，非我族类者生死不计。我们甚至可以派兵过去镇压，强迫他们替咱们干活。要是造反，那就杀，总会把他们杀怕了，咱们新国兵力强盛，说句张狂的话，四海之内。咱们都是天朝上国，足以在军事上与任何一地为敌。甭管是不是心甘情愿，都得替咱们做事。不服就打。这倒也不是不可以，但你们有没有想过，这样一来，咱们不光残暴没有人性了。成了欺压剥削的恶魔。有违我们的本心，而且举国上下也就都废了。”

“废了？”除夏言外，其余众人不明所以看向陆炳，陆炳点了点头说道：“长此以往，不光是百姓仰仗这些金银所制造出来的繁荣而生活，官员靠着这些金银发俸禄，就连我们也从来不愁金银之事。那么我们渐渐地就变成

了一群只会掠夺吸血的懒虫，万一人家被咱们镇压剥削的烦了。起义并且成功了。或者说银矿挖空了，这很有可能。甭管再大的银矿，它的储备量总是有限的，总会有挖空的那一天。到那时候起，咱们又该作何生计呢？已经习惯了这种方式赚钱的我们，早就失去了其他的生存能力，然后不断地掠夺征讨，最后与世界为敌，再也没有地方可以掠夺的时候，我们就会自相残杀，因为我们除了战争和掠夺已经没了别的本事。”

“圣上先前说可以并驾齐驱，什么事情都不耽误。”严嵩说道：“而今既然发现了问题的所在，就可以治标治本，也可以一边寻求赚钱的能力，防患于未然，一边吸纳钱财。这般一来，岂不是又两全其美了？反正臣下以为放弃了实在可惜。”

陆炳笑道：“严大人出头说话，真是不易啊，不过您也真是贪财，回头我让你去管户部去，你绝对不会让国家吃一文钱的亏的。哈哈，不过是个玩笑，常言道饱暖思淫欲，咱们有钱了自然不免懈怠，而且手中有了大量的钱财，就会不断地对外发动战争扩张版图，同时也会改善民生，这都人的**，非我们能够控制的。还是那句话，一旦习惯了这一切，突然没有钱了我们该怎么办？所以，我们要做的不是掠夺吸取，而是做到源源不断的让所有的金银都流入我新国的百姓手中，咱们要赚他们的钱，每个人都有赚钱的能力，这样才是长久之计。世界很大，大到我们无法想象，若是新国成为商都，各个国家的人都来新国做生意，那钱才是真的取之不尽用之不竭，开源节流，此为开源。”

“圣上的意思是，放弃现在的拥有的，才能拥有更新的东西，就好像不倒空茶碗里的凉水，怎么能冲泡新鲜的茶叶一样吧？”徐渭也明白了，说道。

陆炳点点头：“这个比喻很好，我喜欢，也的确是这么个道理。人一旦懒了，想要再勤奋起来就很难了，一个个体等得起，可以中年得志，什么时候幡然醒悟都不晚。可一个国家可等不起，稍微携带几年就会翻天覆地。况且诸位可能没听过一个词，那就是通货膨胀，也就是说当我们的银子变多后，不经意就会流入民间，百姓看似富足了，但银子太过快速的流入，会导致物价上升，百姓并没有得到什么富足，赚钱的反倒是商人而已，这并非我们的初衷。比如现如今百姓有十两银子，一两银子可以办一桌上等酒席。当百姓有一百两银子的时候，十两银子才可以办一桌上等酒席，合着百姓手里的钱虽然变多了，但生活并没有变。而且若于外界通商，他们卖进来的东西就可以换取高额的价钱，这不成了人傻钱多了吗？以此轮回，百姓非但不会富足，富足的反倒成了外人，而我们就连国家政权也会被牵扯其内，所有人陷入恶性循环当中，层层剥减看似上层得力实际上满盘皆输，到头来所有繁华不过是黄柯一梦罢了。所以要控制货币的发行，咱们保证农业的同时，还是要大力发展商业的，只有商业发展起来，钱才能流动。银子流动起来，有买有卖才是钱，才能源源不断，否则银子不过是一种金属罢了。让咱们的钱越来越值钱，即便没有银子，用纸代替货币，那也是钱，只要咱们承认，百姓就得承认，而因为我们是商都，所以番人也得承认。这个其实极有可能，所

有的钱庄就和这个道理如出一辙。”

第一百二十二章圣明不过皇上

“那咱们就这么放弃了南美？”严嵩还是有些舍不得说道。

陆炳笑道：“自然，既然控制不住，有益也有害，但积弊大于好处，就要及时舍去。给予自然不是长久之计，百姓们有了自己的营生，能够长久赚钱才是上策之选。而两国交好，我们又有兄弟之情，有一天真的缺钱了，我就还有脸找人家拆借，就好像现在西凉用兵一样，虽然有自身的利益，又未尝没有兄弟相助在里面。常言道，一个篱笆三个桩，一个好汉三个帮，国与国之间除了利益要是能建立起真正友谊，那就能解决很多事情。说到做生意，其实咱们完全可以把第一批生意去跟南美去做，价格上稍微高点也没事儿，我想沈紫杉会同意的，而且能欢天喜地的接受，说到底她也不过是个商人，还是个小商人。咱们的丝绸、布匹、瓷器、工具甚至武器都可以出售嘛。”

陆炳点指夏言哈哈大笑：“以人为镜可以明得失，你就是朕的镜子啊，朕一句话说的不到位你就能立刻指正出来了。当然，武器可以出售。因为我们的武器在不断进步，而卖给他们的就是落后一些的武器了，哈哈。要知道贩卖武器可是最挣钱的，因为这是消耗品，咱们做的越精细他们就得越依赖咱们，而且永远不会和咱们发生战争，因为咱们是他们的命脉。一旦停了武器供应，他们就得抓瞎。还有就还是那句话，咱们因为以此做生意。故此绝对会更加先进，所以永远高过他们一头。”

众人皆笑，陆炳说道：“对了，朕还有件事儿拜托诸位大家，若是能有闲暇的时候教授一下我的儿子陆玩和女儿陆吟。”

“圣上，皇后才智过人琴棋书画样样精通，谋略兵法甚至医学也都是深有研究的。有这等大才之人，臣下不敢班门弄斧。”徐阶说道。徐阶是的确没明白，要是教导治国之策。皇后最为合适，可以说许多私密话，这都是做臣子所不好所得，否则就成了把皇子教坏了。可作为治国者。厚黑是必经之路，光靠仁慈是不行的，即便现如今的陆炳仁义治天下也有厚黑的一面。而且皇后的本事众人皆知，平时早朝的时候就能观瞻到。要是教导皇子公主读书写字，有大把的翰林院编修学士可以效劳，何故找平日也很忙的这几个人呢？这完全是杀鸡用牛刀，大材小用嘛。

但除了徐阶之外的剩下几人纷纷露出了笑容，抱拳领命。陆炳也不回答徐阶。只是点点头说道：“过几天就行拜师大礼，闻道有先后术业有专攻。孔子都有好几个老师，不妨你们就都做陆玩和陆吟的老师吧。徐阶啊，你还是太年轻，跟这几个老狐狸多学学吧，滑不溜丢的，朕都抓不住了。好了，散了吧，我去练会儿武，堕了武艺很久了。”说完陆炳快步而去，众人听闻陆炳的话都笑了起来，然后抱拳恭送。

待皇上走后，徐阶站在原地一脸苦恼，苦思冥想起来，他还是没明白皇

帝是怎么想的，皓首穷经都百思不得其解。

严嵩笑着问道："明白了吗，徐大人？"

"真没明白，不光目的不明，行事也不明。咱们都教授学问，每个人都有不同的见解，大家参悟也各不相同。贪多嚼不烂，那皇子们该听谁的，这不反倒让他们迷茫了吗？再说，咱们几人谁教陆玩谁教陆吟，圣上也没明示啊？真是不明白，为什么让咱们来教导，读书写字舞文弄墨入门功课大有人可教，这真是有些暴殄天物啊。还有还有，为什么陆抚年纪更小，却也到了开蒙的年纪，为什么把他排除在外呢？"徐阶满脸疑惑的说道。

众人笑了起来，杨慎说道："暴殄天物，当然不至于。徐老弟啊，皇后在朝中有自己的实力，就她本身也是一人之下万人之上母仪天下，手中权力自然不小。如此这般陆寻陆抚就有了根基，而大皇子陆绎自己本来就手握大权，聪颖非凡，深得圣上喜爱。齐书海更是他的舅舅，也是当朝权臣。圣上虽然禁止男女歧视，女子可以上学不必遵守陋习，但这次公主陆吟的确只是个陪绑的，主要是让咱们教导陆玩的，陆吟不过是掩人耳目，明面上好看罢了。这么说兄弟你明白了吗？"。

徐阶再度摇摇头："还是没明白。"

徐渭道："徐阶是皇上的亲戚吧？"

"不是啊，怎么了徐大人？"徐阶道，徐渭说："那你怎么进内阁的？若不是走后门，怎么能这个都不明白。真是太年轻，还是我等太坏了，显得你单纯了？"众人皆笑，不过在新国上朝没这么多规矩，大家经常在闲暇的时候开个小玩笑，关系十分融洽早就疏略了，私下也很好，在朝堂上吵个你死我活，下来照样舞文弄墨把酒言欢，这在明朝是很少见的，但在新国就一切皆有可能了。所以，徐渭开个玩笑徐阶也没较真。

夏言此时也放下一脸严肃，提起笑容，开玩笑说道："我就姑且当回厚道人吧，徐阶太忠厚了，诸位不要戏弄他了。其实，刚才杨大人所言道出了厉害，四位皇子中三位都有后台，唯独杨氏夫人的皇子陆玩没有后台，杨氏钱庄看似是他们的，实在还是国家的，杨氏夫人根本不参与管理。所以，皇上这是做均衡之道，让咱们几人辅助陆玩，提高陆玩的实力，这样皇子之间才能实力相当，有了日后的均衡和争夺的实力，否则陆玩肯定不堪一击，被排除在继承之位以外了。圣上这叫一碗水端平，而且咱们共同为师。也就少了互相之间的即位争夺，不至于乱了平时商议的心智和平和，这又叫一举两得。这也就是为什么没有陆抚事儿的原因。圣明不过皇上啊，此一招玩的高，玩的高啊。"

众人纷纷点头，对陆炳的深思熟虑计谋策略敬佩不已。而年轻的徐阶除了佩服皇帝以外，更是敬佩几人的老谋深算可以瞬间领悟皇帝的意思，心中

暗自对自己说要多多努力，赶超众人。

半月后。大殿上所商议不再向南美要钱要粮，新国自给自足愿与南美通商的事情就通过一封家书的形式送到了沈紫杉手上，但具体事情让他们回京一趟再议。沈紫杉看完之后长舒一口气。心说别说回京路途遥遥，能有这样的结果，就是绕着地球转一圈也是值得的。

段清风却在看完后笑道："这下你就不担心了吧？"

"你早就猜出我心中所想了？"沈紫杉道。

段清风微微一笑说道："自然。"

"那你怎么不宽慰我两句，真讨厌。"沈紫杉娇嗔道。

段清风并不理会。看向远方喃喃自语。又好似对沈紫杉说的一般："所以说你眼皮子浅啊，你只能是个小商人。而陆炳才是个大商人，他做的是一个帝王该有的生意。兄弟，你令我敬佩，也令我感动。"

"就你这个哥哥好。"

"嘿嘿，还是你好。"

且不论段清风沈紫杉两口子怎么感叹怎么甜蜜的拌嘴，单说现如今的云南和乌斯藏交界的边境可是打成了一团乱。本来乌斯藏的战士打起仗来就很凶猛，那些红脸宽胸膛的汉子从不知道退缩。可惜他们遇到了比他们还要勇猛，有狼兵雄天下之称的广西兵马。两方本来就是冲冲杀杀的硬气套路。现在更是打红了眼。

原因是对乌斯藏的战争之中，有一夜一支乌斯藏的小分队被全军干掉，而且有人在他们的圣物上挂上了女人的亵衣。这下乌斯藏全军上下沸腾了，侮辱了他们心中的神灵，这是天大的罪过，这下不光是听令行事打仗的敌人，反倒成了不死不休仇家，每个人都全力以赴的战斗，心灵的玷污让他们恨不得食其肉寝其皮。若是不能全部剿灭刚洗兵马，就好像有愧对于神明一般，如果那般只怕要生不如死了，所以自然要力战。

广西兵抡于可以打仗了，恨不得敌人一拥而上呢，根本不怕这个。而乌斯藏的几次突袭之中，抓住的俘虏不杀却全部虐待而死，这让广西兵马大为恼怒。两方就此打的是不可开交，纷纷是眼中冒火，恨不得把敌人都嚼碎了。

两方打的勇猛，难解难分，双方伤亡也都很大。说起打仗的事情，韦银豹可谓是一肚子的邪火，陆家的火器迟迟未运到，现如今虽然送来了一些，但只是杯水车薪，才只能装备两千兵马。

这两千兵马配备上火器，威力大增，不过难以在全部战场发挥功效。最后乌斯藏也学聪明了，这两千火铳手去哪里，他们就避而行之，跟韦银豹绕起了弯弯，让韦银豹着实伤透了脑筋。

战争仅仅打了十多天的时间，伤亡竟然达到了一万多人，这让韦银豹既心疼又恼怒。恼怒在陆家的不给力，心疼手下兵马伤亡惨重。有人劝韦银豹先撤军，但韦银豹面子上下不来，当初开打的时候，陆寻让他们在后面观战，还说广西兵马战斗力差，该让他带来的陆家军上。还说广西这十万兵马不一定比得上一万陆家军，纵然一万人留守在广西，可剩下的一万人也可打退敌军什么的。

韦银豹承认陆家军强悍，但他觉得陆家军要是把这些装备弄下来，不一定比广西兵马强。于是要来了两千火铳，韦银豹拍着胸脯保证，定能打下乌斯藏，并打入乌斯藏腹地闹他个一团糟，三个月之内攻克乌斯藏全境云云的。若是不行，听候军法从事。

说出去的话，放出去的屁，哪里有收回来的道理，所以现在韦银豹被自己的话将的是下不来台。自己定是中了陆寻的激将法，这毋庸置疑，可静静想起来，就连先前的两次冲突也显得莫名其妙。

第一百二十三章唇亡齿寒

韦银豹所想的并非是战争的导火索，他还到不了这个智谋，只是挂亵衣的事情极为合他的脾气，于是他就问这是谁做的，他想奖赏那些人。可是问遍全军也没有人承认，而调查当晚，几乎没有排除部队，即便是哨骑和斥候所为，但派出的人马也不足以灭了那伙乌斯藏士兵。再说这分明是好事儿，是士兵不明自己什么意思所以畏惧，还是根本不是自己手下人做的呢？

另外乌斯藏士兵虐待俘虏如果是真的，可是为什么只是一具具尸体送回，让广西士兵看到惨状，无一活口呢？留下活口，岂不是更大的震慑力，可以令自己的士兵恐惧，更增添了行军负担。问乌斯藏那边，他们也不承认，平时恨得咬牙切齿，什么难听话都说了，为什么就这件事儿敢做不敢当，反正都已经撕破脸皮还有什么可顾忌的。莫非这一切都是陆寻设的个扣，好让自己与乌斯藏火拼，从而消耗实力，好被陆家吞并彻底剥离权利？韦银豹顿时感觉不寒而栗，好似一张无形的大网正在向他笼罩过来，那大网密实且沉重，直压得韦银豹喘不过气来。

正在想着，韦银豹突听外面军鼓军号声大作，应当是敌军来袭，随即披挂上阵，带领众人急忙应对。交战之地名曰木许，此地本来没什么重要的，只不过是乌斯藏和云南行政划分的边境，可现如今木许却出了大名，因为这四天内。两方把兵力都聚集此一处，你来我往打起了拉锯战。木熊围到处是断壁残垣，最先是乌斯藏占领下此地的。通过猛烈的攻击，韦银豹终于夺了下来，而乌斯藏在败退一个时辰后再度发起攻击，然后夺去了此地。木许这一个小小的地标至今在四天内已经易主十几次，两方刚开始唯恐是围点打援，还只是少部分兵力交战，到最后打红了眼不断调集兵马前来。

不知不觉的木许这里反倒是成为了决战之地。韦银豹部群聚九万人，其他地方之留一万人，而乌斯藏兵马也达到了八万余人。虽说战争之中。投入兵力越多实力应该越盛，但差别的一万人几乎可以忽略，不关战斗力的问题，而是交战面有限。又不能一拥而上。故此两方算得上实力相当，不算是天差地别实力悬殊。

韦银豹依然是按照广西打仗的那套，弓箭手在后面辅助，前面刀斧手藤甲兵硬冲硬打。乌斯藏也高明不到哪里去，无非是骑兵开道，后面配上步兵，用合围的半圆形推进。战争打的很是惨烈，连韦银豹这一主帅都亲自上场作战了。

就在这时候。突闻左翼枪炮声大起，韦银豹大惊立刻着人下去调查。得知自己左翼遭遇强敌，那伙人火器较多打的很是凶悍，打的大纛上书一个明字，下面还有一个俞字。这说明来的人是残明的部队。而据韦银豹最近对对手知识的补充得知，结合锦衣卫送来的情报，这伙人应该残明俞大猷所率部队。

而俞大猷是带兵名将，这是韦银豹所听到的评价。在韦银豹眼中，什么计谋策略都不足畏惧，只要士兵强管什么计谋策略，勇猛冲杀可以碾碎一切。故此他并没有把什么传说中的名将放在眼里，而与乌斯藏的交战中更觉得是如此，除了乌斯藏以前卫所的士兵以外，其余的都是战时才召集来的。故此乌斯藏的士兵大多训练不足，但勇猛有余，和韦银豹是一个路数的，这更令韦银豹的斗志昂扬不放在眼里了。

现如今他却看到了什么叫名将什么叫正规军，左侧排布三万人卤面俞大猷，经查俞大猷才六千余人，听动静火铳的配备比率十分高，于是韦银豹还特意把自己的两千火铳手派了过去。结果没出一炷香的时间，就传来了军报，声称左翼人马被冲散往后撤退，死伤无数血流成河。而两千火铳手几乎一个照面就被打死打伤，溃不成军。

韦银豹愣了，说得好听撤退，实则就是败逃。败逃对广西兵马来说是十分陌生的，只有总帅为了保留兵力或者为了战略目的才会下令撤退。除此之外，无人有权撤退，而广西兵马的风格就是冲杀到底，直至战自最后一人，广西的时候三权鼎立，交战十余载都没有遇到过这样的事情。正因为这份勇猛，不知死伤只顾冲锋杀敌的猛劲，才有了狼兵雄天下的说法。可如今竟然溃败了，逃了！这怎么可能！

韦银豹内心既震撼又怒火大胜，就在这时候有士兵报称残明军队已经撕开防御，朝着中军而来。随即韦银豹又接到军报，声称乌斯藏趁火打劫，也发动了猛烈的攻击，左翼的失利打乱了韦银豹的布防，前线已经顶不住了。副将问是否要先撤退下去，现在局势不利，没必要在情况不明的状态下造成更大的伤亡，可韦银豹已经被怒火烧焦了脑子，大喝一声：“退他个姥姥，跟着老子杀败敌军！”说着拔刀出鞘冲出大帐。

其实韦银豹此时最恨的不是乌斯藏兵马，也不是残明的俞大猷，他最恨的人乃是陆寻。他是这么想的，他认为是陆寻欺骗了他。若是陆寻能尽早运来火器，给自己全军上下装备上，那就不会发生现在的情景。他并没意识到，一个将领不是该去索要什么，而是要想办法，如何利用现有的资源，在现有的条件下打赢一场仗。

知己知彼方能百战百胜，而韦银豹根本不了解对手，就要盲目冲锋，换来的只能是惨败和手下士兵的死亡。韦银豹先安排中军部队的两万人兵分两路，一路去支援乌斯藏进攻的方向，让他们务必顶住，即便杀到最后只剩一个人也不能让敌人踏过来。

随后韦银豹带着剩下的一万人马和精锐的护卫队朝着俞大猷正面迎敌过去，而俞大猷自然不会退缩。因为在他看来此时的广西兵马就宛如一只只无头的苍蝇一般，只懂得胡冲乱撞。残明的部队怎么会来到这里呢？要说起来，这可谓是朱厚熜的聪明决定和陈洪的鼎力支持的共同结果。

往常甭管是皇帝朱厚熜还是各级将领大臣。大多都没有大局观，总是隔岸观火，事不关己高高挂起，如此一来不能互相仰仗少了互相配合，更是唇亡齿寒。自从大明失败被人称作残明后，自朱厚熜到各级将领，自上而下的进行反思。痛定思痛。之所以先前还能给陆家造成一定麻烦，全靠了戚景通拼死托住许洋的部队，而为此戚景通身受三箭伤痕。身旁士兵也只拼的剩下三千余人，若不是戚景通命大只怕他也得死在战场上。

但正因为有戚景通的拖延，才有了顺天府兵马进攻山东造成的危机，也才能有俞大猷率兵占领鲁南诸地的战果。若无这些。只怕陆家会打的更加顺利。而明的进攻可谓是一无是处颜面扫地，万幸有了这几场战斗才略挽回一丝薄面。所以，将领之间，甚至全局之间的默契和互相配合，以及大公无私是十分关键的。

这次乌斯藏和韦银豹的广西兵马在云南开战了，都没用大臣上谏说什么，朱厚熜当即表示响应乌斯藏，命戚景通帅主力前去通往新国的道路上进行抵挡。要打败许洋手下的陆家军，不让陆家军全境压向相对脆弱的乌斯藏。先前之所以残明没拿下乌斯藏。一个是无暇顾及，不想因为交战导致新国趁火打劫也来袭击大明，更是因为要个真空地带和需要一个盟友。

戚景通听命后感恩戴德连忙领命，他和许洋是老对手了，此时等于皇帝又给了他一次报仇的机会，故此戚景通率领着全新的大明军队，一支他亲自调教出来的精锐人马浩浩荡荡朝着东面涌去。

同时，朱厚熜命陈洪负责巴蜀地境的防御工作，陈洪也是十分感激，当年京城也是他调配，虽然有皇帝插手的事情，可是毕竟没守住也是他的责任，所以这也足以表现对陈洪能力的充分信任，亦是让他一雪前耻。

残明自上而下，各级将领都被陆家军打败过，唯独一人从未败过。准确的来说，自从他入伍以来就一直没败过，此人就是俞大猷。俞大猷是世袭的百户之位，作为半个武林中人的清源洞，又是文坛上有名的才子，俞大猷可谓是文武双全，从军之后就遇到了上武当救陆炳的任务，后来跟着陆炳出海剿匪，再到后来全国大战专注海边的抗倭事务，这一切都是屡战屡胜。

而明政权和陆炳的战争中一直处在弱势，虽然经常搞得陆家有些危急，但陆家只要渡过难关就一发不可收拾，而先前各地并未重视对手，导致陆家迅速拿下许多关键之地。从此朝廷一直处于被动挨打的局势，除了戚景通曾经设计埋伏了许洋部获得一次大胜以外，就再也少有什么像样的胜利了，当然俞大猷还是除外的。

甭管是别人牵制了还是俞大猷正巧赶上山东无人还是什么的，打仗只看输赢，两军对战主将交锋，运气所占的成分本就很大。俞大猷诓骗赵家军一起进攻南京，结果把赵家军留给陆家，让两方进退不得自相残杀。随即收拢

了精锐忠诚的应天府兵马，转战山东战场，险些杀了陆寻和齐书海。虽然最后因为李祥的到来，没有杀成，但俞大猷并未后悔，战场之上瞬息万变胜负都是兵家常事，能不能杀死是至关重要的，但追悔莫及也毫无用处。

而俞大猷占据了鲁南诸地，给陆家带来了莫大的压力，若不是后来得到命令，而俞大猷猜测出要逃去巴蜀的战略，说不定还会给陆家造成巨大的损伤，就宛如嵌入陆家心脏的一颗钉子一般。

即便撤退，俞大猷还是摆了陆家一道，先逃去了河南隐瞒行军动向，甚至瞒过了陆家的情报人员，导致陆家因此行进路线误判残明的撤退动向，让其他方面的人包括朱厚熜从容撤退。而俞大猷边退边收缴粮草，带走当地可用的士兵，聚集了残明极其重要而且也是人数最多的一支部队。这样才在巴蜀有了立威和站住脚跟的资本。同时俞大猷也给陆炳留了个烂摊子，官府库房和粮仓里的粮食要么被带走了，要么被烧毁了，要不是陆炳有南美这个物资强援，只怕新国开国的第一年就要面对几个本来就受灾还无储备粮的重灾区，到时候的日子一定不好过。

第一百二十四章励精图治

俞大猷成了明政权的常胜将军和戚景通平分兵权，戚景通负责东面的防御新国的工作，而俞大猷则负责西面应对西凉随时可能发动的进攻。大明拼了，终于大明皇帝朱厚熜的人们全都拿出了死战的态势，即便三面受敌依然不屈不挠。

为了担心新国锦衣卫的情报刺探，陈洪更加将强了保密和审查工作，导致向来情报准确的陆家情报人员根本无法插足。但朱厚熜依然以防万一，害怕百密一疏偷偷召见了俞大猷，给俞大猷下了一道命令。唇亡齿寒，若是乌斯藏也被陆家拿下了，那大明在四周就彻底没了盟友，更会被陆家层层包围。

于是朱厚熜下令让俞大猷表面佯装依然坚守与西凉边境的样子，偷偷率领六千精锐相助乌斯藏。所以才有了俞大猷突然杀入敌营，冲乱韦银豹左翼的事情发生。

所谓精锐，这次可不是相对残明内部而言的井底之蛙的言论，这支部队通过厉兵秣马真的很是强悍，里面新兵老兵各占一半，都是经过辛勤训练的兵马，粮草充足对皇帝忠心耿耿，心理素质十分过硬。不光如此，朱厚熜痛定思痛，不断学习陆家技术，反思在战争中失利的原因，并且寻求应对之策，在应对中再度不断发明新的东西。

其实朱厚熜自小跟陆炳厮混在一起，尤其是现在的这个陆炳穿越后，朱厚熜的思想变得相对开通，也能做些小的发明出现些稀奇古怪的想法。因为见识有限认知高度摆在那儿。自然比不上穿越而来的陆炳那么奇思妙想，不过依然发明出了许多他可以想出的稀奇玩意儿，在金殿之上甚至让陆炳都着了道。

所以一旦朱厚熜静下来不再那么昏庸了。他自身的才智也有了发挥，带着手下能工巧匠不断研究。朱厚熜出点子工匠们制造，一次次的研究实验，这才短短不到一年的光景，军中装备已经大为改善了。首先是火铳的高度装备，虽然只还停留在陆家已经快被淘汰的连发火铳的基础上，但是一人两挺连发火铳。又对握柄进行改善，可两把一起射击，左右开弓活力十足。

而火炮也造出许多新花样。分类繁多，野战攻城散射许多类型，应对不同的战场和地貌。如今这一切努力都有了回报，与韦银豹的兵马一接触就显现出了威力。各种炮火远程开路。火铳手向前行进不断开枪。当第一排的火铳手枪火打完后，主动让位后面补充，他们从队首变成队尾，此时已经装填好了弹药可以期待着再次的击发，层层推进势不可挡。

炮火射程很远，弓箭手还没来得及应对就被炸散了队伍，死伤无数，而

红着眼睛怒吼冲向明士兵的广西兵马。在躲过炮火袭击之后，迎来的是连成串的弹丸。俞大猷没有弄什么花活。士兵平时练的最多的就是走方阵，方阵走好了分毫不乱，子弹能够连成片让对手避无可避。而若是俞大猷不下停止的命令，即便前面是座山，手下的士兵也不会停止脚步，依然会向前推进。就这样成片的进攻，成方阵的推进以正面进攻的方式打散了韦银豹的左翼兵马。若是用了计谋，韦银豹尚且还觉得可以接受，如今当面锣对面鼓的落败了，这让韦银豹怎么也接受不了。

但广西人的性格就是直，纵然前面是刀山火海也要上，韦银豹率人举着盾牌往前突。韦银豹想，只要突进去近身作战，这些火铳兵估计就不行了。广西兵马的确作战悍勇，不断地有人倒下后爬起来，甚至甘愿做身后同伴们的挡箭牌，身体都被打成了马蜂窝，却被自愿被后面士兵连推带架着向前面突击。

可突然间俞大猷的队伍变换了阵型，成燕蝶式分开，推出三门大炮，大炮的引子已经燃着，猛然击发其中两门射出诸多散弹，其力量岂能是火铳可比的，瞬间击中数十人，人们被掀翻巨大的冲击力掀翻在地。而这三门炮中有一门格外巨大，炮声响起震耳欲聋，众人惊奇的发现，这门炮中竟然射出两枚炮弹，而炮弹竟然用铁索相连，两枚炮弹抡了起来。广西士兵沾到死，碰到亡，被铁索勒住的身子直接断成了两截，横扫出去直接把一排排士兵给扫的东倒西歪，溃不成军起来。

韦银豹正在指挥，猛然听到炮声，扑面而来的就是两个硕大的铁球外加拿一根粗硕带着一些小利刃的铁索。韦银豹想躲已经来不及，身旁副官大叫一声扑向韦银豹把韦银豹压在身子下面，韦银豹只觉得浑身被炮弹带过的而风刮得生疼，倒在地上整个脑子都嗡嗡作响。

待到韦银豹摇摇脑袋清醒过来，忙问自己的副官没事儿吧，再看副官已经失去了知觉，爬起来一看大吃一惊，顿时仰天怒吼。原来副官只剩下了一半的身子，整个人的后半扇尽数被片了下来，因为太快了，导致血还没有来的及喷涌出来，韦银豹睚眦欲裂，怒火中烧，带着手下不知道已经散乱成什么样子的士兵继续冲锋。而士兵们的确悍勇，面对这样的强敌，也没有退缩，跟着韦银豹冲击着。

实际上广西兵马也就是因为勇猛才出名的，不光野蛮难驯，兵员素质更是令人堪忧。山东兵马历练多年，也不过是八万余人。而山东人口众多，这八万人里还算上不少预备兵马，而韦银豹手下足有十万人，这是五方首领的聚集之人数。广西人不算多，连年征战连年死伤，却依然有这么多人马，不光说明了大部分年轻男人都靠着吃战争饭过活，更说明了这帮兵的身体素质和良莠不齐，着实令人堪忧，若不是这般勇猛，只怕就是一群废兵了。

而俞大猷一边指挥者众人装填火铳，一边安排远程炮火支援，还有带来的三门对敌新型火炮继续装填准备射击。眼见着就要装填完成了，韦银豹还

是没有冲到跟前，只怕还要再损失数百人才能沾到敌人，碰到敌人的时候能否打赢还是问题。就在这时候，炮声响起，一枚炮弹砸落在了三门对敌炮中间，这不似一团铁疙瘩的炮弹，而是迅速炸开，三门炮当场就给废了，周围炮兵士兵也是当场死伤无数。

紧接着炮火练成了片，大批士兵从韦银豹身后冲出，他们手中拿着先进的火器，甚至有些人扛着的是陆家最先进的连发火铳。这种火铳虽然巨大，需两手持着，但弹药都由弹带连着，每条弹带足有一百发，一般架设稳定后击发，跑动中可能会有失准头，而且过于沉重不好装弹药。但真打起来，如果敌人够密集的话，这也是威力十足的大杀器，一扫就能扫倒一片。

借着天色渐晚的灰暗，天上还飘过两个硕大的气球，气球之大难以想象，足以站立一百余人，这些人都在不断地用箭弩和火铳射击。并且从高空投掷**，扔向俞大猷的军队。而俞大猷的军队无可奈何，向上射击射程也达不到，这就是武器的差异和占据高处俯视打击的好处。

毕竟是俞大猷这个常胜将军亲自调教出的军队，众人虽慌不乱，听从命令迅速找自然掩体躲避。俞大猷本以为对方总有炮火间歇的时候，纵然是陆家军却也得装填炮火，可是没想到炮火根本没有停止过，从天上从地上不断的朝着俞大猷打来。俞大猷部众已经伤亡百人，俞大猷见机不妙知道今天自己已经占够好处，如果再从这里待下去，只怕刚才得到的好处就要加倍还回来了。

俞大猷通过陈洪提供的情报得知，这次陆寻带着一万陆家军入滇。而这支兵马并不普通，乃是陆绎手下的精锐部队，另外听说还借调了陆炳帐下的不少百炼精兵混迹其中，主要是为了震慑和已备可能因为收复不利而引发的战争。

俞大猷是个名将，自然是有自知之明的，深知自己虽然把手下的士兵练的不错了，而且武器装备也有了极大的改善，但是也最多和陆家军普通部队或者稍好一些的主力部队相提并论。面对陆家军中都堪称精锐的部队，还有全国的尖兵属于锦衣卫武装辖制的百炼精兵，自己的这些兵马还是远不够看的。故此俞大猷选择撤军，他可没有什么在乎什么常胜将军的名号，哪有长久不败的人，若是太在乎这个只能自掘坟墓，现在纠缠下去无异于以卵击石，况且就战果而言，现如今几方已经算是胜利了。

俞大猷知道对手炮火厉害，带着士兵从容撤退并射击回应，以显示自己还没走，实则不过是担心对手追击罢了，着实是偷梁换柱移花接木的妙招，虽退不乱。同时俞大猷还燃放迷雾，掩盖身形，让高空之中的热气球也探查不到自己行军之动向。

最难得的是，俞大猷并没有为了自己的撤退，而让乌斯**自承担进攻吸引敌军注意，反倒是命人火速通知了乌斯藏的将领，声称陆家军来源，强援

不敌速速撤退的消息。乌斯藏于是也偃旗息鼓，赶忙撤退了。

广西兵马死伤惨重，却欢腾一片，好似刚才倒下的人根本不是眨眼前还并肩作战的战友一般，因为他们已经习惯了这种生离死别，在他们的眼中这是一场胜利，他们成功地打退了敌人，守住了木许这个征战之地。

韦银豹怒火未消，但他同样感到很纠结，原本以为是陆家故意损耗自己，演出了一系列闹剧，想通过战争消耗自己的实力。但现在看来，关键时刻陆寻却出手相助了，难道都是自己多心了，陆家果真是心胸宽广可以容纳自己？

第一百二十五章雪中送炭

韦银豹满身灰尘血污的来到了此次救援的军方首领面前，未想到的是此人竟然正是陆寻。竟然是陆寻亲自率队以身犯险前来救助，一时间韦银豹竟然感觉心头暖暖的，世人皆说陆家仗义，陆家军仁义，今日一见果然名不虚传，身为皇子能够做到这般，更别说下面的将士。

韦银豹走上前去，纳头就拜，口中道：“末将拜见殿下。”

“韦将军快快请起。”陆寻连忙扶起韦银豹说道：“就连我父皇都取消了跪拜的礼节，韦将军身为一方兵马总领封疆大吏，岂能给我下跪，这不是折煞我了吗。您辛苦了，来来来，快快坐下说话。”

韦银豹和陆寻一同坐了下来，韦银豹道：“末将是个粗人，也就不绕弯弯说话了，末将本未想到能来援军，更未想到竟然是殿下这么尊贵的人亲自率队。”

陆寻笑道：“韦将军此言差矣，你身为新国现如今正式的将军，手下的兵马也是我新国的兵马，咱们都是同气连枝，为什么不会救援？陆家军向来讲究互帮互助，别说咱们都隶属于南疆军区，而我则为副管，理应相助。就算是其他的军区的，都是陆家军遇到难处也该救援。再说小子我年纪轻轻，但也是经历过一些阵仗的，打过几次硬仗。可能比起韦将军的伤痕不算什么，但小子我也不是纨绔子弟，明白孰轻孰重。”

说着陆寻摘掉了手套，并且脱下铠甲把上衣脱掉。韦银豹看到了陆寻身上的伤痕。虽然不如自己身上的伤多，但按这个年纪也算是不少了，看颜色也大多是这几年的新伤。贵如皇子竟然有这么多伤痕在身，足以说明陆家军一视同仁，陆寻也是个马上的好男儿，绝非是那种高谈阔论之徒。一时间，韦银豹看陆寻的眼神也就缓和了许多，觉得陆寻比以前顺眼多了。

韦银豹道：“你这手指”

“不碍事，为什么我平时戴手套。不是为了装酷，也不是怕脏，是怕这手指头不好看。不过万幸只断了几个手指的半截。还能握住刀枪，就是开火铳的时候要用一只手了。”陆寻笑笑说道，满不在乎，一声健壮的肌肉不愧是陆家的儿郎。虽然外表十分华贵。但内在却野性十足，很对韦银豹的脾气。

只听陆寻继续讲道：“其实除了身上这两道，你看，这两道是训练中不慎留下的以外，剩余的大多都是在一场战役中留下的，而对手就是这个俞大猷。俞大猷是当世之名将，当年他背信弃义率兵威逼山东，我与舅父齐书海一起去抵抗。怎奈中计被困，这才落下这一身伤痕。说到底。我和这个俞大猷也算是宿敌了。”

“怎么？殿下平时还亲自上阵杀敌？”韦银豹的确情报较落后，什么都不明白，什么也不知道，此时无知的问道。

陆寻笑道称：“当然了，为大将者必定身先士卒，能士兵所不能才可服众。韦将军，一看你就没用心学习我给你陆家军军训。”

韦银豹不好意思的笑了起来说道：“我以后一定看，说实话，本来末将有点瞧不起您，觉得殿下不过是因为是皇帝的儿子，才可以指手画脚的，上了战场也就是个花布枕头中看不中用银杆蜡枪头。今日，没想到竟然得知此事，陆家军厉害是有根由的，这样的军队，有这样的主公，士兵们岂能不誓死效力？陆家军岂能不无往而不利？”

“正是如此，士兵之间也是不患寡而患不均。若是皇子都能以身作则，不搞什么特殊化，又有军功在身，这就没人会说什么不满发什么牢骚了。韦将军，你觉得这个俞大猷怎么样？”陆寻问道。

“无非是靠了武器犀利，说到底，殿下，答应给我们的武器什么时候能运到？虽然归顺新国之后吃得倒是不错，军饷发的也充沛，没粮食没钱打不了仗，可有粮食有钱也不能用这两样东西打仗去啊。手里还得有硬家伙，才能打赢这仗。”韦银豹虽然情急，并往事重提老声常谈，但说话已经中听了许多，刚才陆寻的一段促膝长谈的确是有效果的。

陆寻说道：“韦将军切勿着急，我定会给你们一个交代，陆家答应的事情从不食言。”

“殿下，恕韦某放肆一次，我自然相信您承诺的事情，但我等得及，士兵们等不及啊。这次俞大猷的入侵就说明武器层次差异，足以导致战局的变化。他们的武器先进，战斗力就强，要是放下武器，还不一定谁能打过谁呢？末将不服气，您若能调拨来了军械，末将愿意率军再打一次，保准打的俞大猷屁滚尿流，只恨他妈把他生出来。”韦银豹愤恨的说道。

陆寻听了韦银豹嘴里的粗言粗语，顿时哈哈大笑起来道：“韦将军真是快人快语，真乃性情中人。将军莫急，且听在下慢慢道来，然后定会给你个惊喜。”

“惊喜？”韦银豹耐着性子看着陆寻，陆寻点了点头说道：“您刚才说放下先进火器要和俞大猷再打一次？我敢说就算是给你两倍兵力，也打不过俞大猷。我说了，俞大猷是当世名将，绝不容得小觑。我那次中伏不光是为了救人，还是因为兵力太少，但纵然这样他还是极其厉害。此人可是跟着我父皇一同出来的将领，南征北战，这些年就没停了带兵，不论大小战役也没停了打仗，自然有自己的那一套带兵之道。而且此人是将门之后，世袭官职，自有家传，文武双全在中原很是有名，计谋也十分了得。清源洞的情报组织，

仅次于陆家和残明情报体系之下，你说这样的对手能够小看的了吗？您可能没看出来他此次打法有什么特别之处，认为无非也就是排兵布阵往前冲罢了，但是实际上其中大有学问。首先他们的兵力并不占优，所以不能太快，其次他们武器犀利，这个您也说过了。有这样有效相对先进的武器，配合他刚才所用的打法才能发挥出巨大的威力。而且正面迎敌杀敌，本就用不上什么太多的计谋策略，大多靠的就是平日里的练兵之道。甭管你们怎么冲锋惨烈，他们都没有杀红了眼，依然步伐有序队列整齐，传令下去速度极快，步伐压得是不快不慢恰到好处。”

“不论怎么打，他们都能不间断的放枪，可想而知若是让你用这样的火器，只怕要一窝蜂的放出去吧，刚才你那两千火铳不就是如此吗？到时候就会形成装填弹药一段时间，足以让敌人欺近。到时候火器的威力也就大大减弱了，这个道理您也明白，所以才会让士兵不断往上冲，可应用到自己身上就不懂了。故此可以说除了火铳手的问题，从战略上，您并没有做错什么，往前冲是对的，这点做的好，也很血性。再看人家撤退的时候，从容有序，还知道做疑兵之计，这不光是将领计谋得当，更是平时人家练兵就练得好，更有临危不乱和牺牲精神，同时通知乌斯藏说明有团队意识。敢问，咱们可以吗？当然不行，这就是为什么我说你们勇猛有余，但实力不济的原因。时代变了，而且随着战场变的广阔，广西兵再也不是在一隅之地内斗的井底之蛙，遇到的对手也会越来越厉害。若是不思进取，一味的坚持自己的打法，傻打傻冲，只能成为敌人的活靶子。韦将军，小子我年轻，说话有点冲，请见谅。”

“殿下说的句句在理，末将无话可说，只不过这般有些长他人志气灭自己威风了。”韦银豹笑着说道，这时候有人打来了水，陆寻连忙让韦银豹先去洗脸，不耽搁说话。韦银豹这才起身去擦洗脸上的灰烬和血污，只不过此时伺候韦银豹的副官已经换了他人，这让久经沙场见惯生离死别的韦银豹想起副官的飞身一扑，和死的惨状，以及那没明白自己死了的表情，韦银豹那铁石心肠的心中也略有酸楚。

韦银豹一边洗着脸，陆寻在一旁一边说道：“不是长他人志气灭自己威风，而是要知己知彼才能百战百胜。明白对手的长处，才能找到克制对手的方法，不能畏惧对手，却要正视对手，不可轻视他们，这是一种智慧，也是一种勇气。”

“你说了，武器装备不行，导致打不赢仗是吧，还说我灭了您的威风，也就是您的信心。好，我给你点威风。此次我前来，不光是来救援您的，还是来给你送武器的。”陆寻说道，韦银豹正洗着脸，猛然抬起头来看向陆寻说道：“当真？”

“先洗完脸咱们再说。”陆寻走了回去说道，韦银豹胡乱抹了抹说道：“还洗的哪门子脸，快说快说，殿下这次送来了多少武器装备，可否装备全军？”

陆寻说道：“三千六连发的火铳枪，弹药用之不尽，都是装配好的标准弹药，一下子就能装填六发到火铳弹巢之中，方便快捷。这些还是我从各地征调上来的，费了我好大的劲呢。”

第一百二十六章柳暗花明

韦银豹听闻陆寻的话后却不满道：“殿下，这离着装备全军还差得远呢。刚才俞大猷已经带来了六千人马，人家人人都配备两把以上的火铳，还有那些厉害的火炮。您要给我这样的武器装备，只怕我们遇到他们还是打不赢。再说了，说得好听，是征调来的，会不会人家用剩下那就不好说了。”

“当然是有新有旧，不过都是可以用的，军需官已经验过了，你这家伙说话也太直了吧。”陆寻笑着说道：“毕竟我是上官，虽然新国讲究人人平等，但还是要有尊卑之差的。俞大猷这样的军队在残明也是少见的，他们的实力不足以全军搞这些，他们可没这么多钱，就算皇帝吃糠咽菜也不行。估计这已经是朱厚熜手下少有的一支部队了，再说了，我又没让你跟他们打，你们对敌的是乌斯藏，连火铳他们都还没有，你怕什么。加上原有的两千火铳，你已经有五千火铳兵了，或许刚才被人打的抬不起头来，那也不过是训练的不好。你好好训练一下，这五千火铳手学会轮番装弹射击，虽然可能打不败刚才那六千残明精锐，但也绝对不至于如此快的就溃败了。”

韦银豹点点头，随即提出疑问说：“可是殿下，我们是与乌斯藏大战，也的确有我们自身训练不到的地方，但士兵们战斗观念和习惯根深蒂固，而我们那儿的人又性情耿直崇尚武力，训练起来有些难度。还需要些时日。但这都不是主要的，主要是万一残明再带着这样的精兵横插一杠子，那该怎么办。到时候不还是不敌？这个不是我们能控制得了的，您不给全军配上先进火器，末将的内心总是慌慌的。”

“第一没这么快运来，武器需要制作，不是积压的货物，其次全给你们你们现在这样打仗也永不利索。先训练出一部分人来，让他们帮着训练另一部分。层层递进才行。放心，你们只是对敌乌斯藏，残明抽不出这么多空了。不出三天。满盘皆乱，残明自顾不暇，会受到新国和西凉两个大国的夹击。到时候只怕自己还应接不暇呢，怎还会帮乌斯藏。我说这个。就看你信不信我了。”陆寻说道。

韦银豹拍的胸膛咚咚作响说道：“怎么不信。今天殿下救了我的命，以后我这命就是殿下的了，殿下若是想害我，怎会来救我？若是想害我，怎会给我发火器？韦某不信殿下，又能信谁呢？殿下，若有朝一日您需要了，我这条命你随时拿去用！”

“说得好。我心甚喜，那我就自作主张。把两挺多连发火铳给你留下，不过子弹可算不上太多。打光了子弹可别把火铳扔了，这火铳金贵的很，一挺造价就五百多辆银子，是新国现在最先进的火铳，也不可落到敌人手中，他们要是研究明白了咱们可就麻烦了。”陆寻道：“另外，火炮也给你留下十门吧，供你差遣调配。不过我们还另有其他任务，可能要协助抵挡巴蜀残明，防止他们从云贵溃逃，所以空中力量就不能给你了，虽然这玩意儿侦查敌情

的确很管用，打的着敌人敌人又打不着你，但毕竟我也很需要。”陆寻道。

韦银豹拱手抱拳连连称谢：“谢殿下大恩，末将这就已经很满足了，多连发火铳而是刚才那个硕大的冒着火舌的东西？”

“正是，因为高速射击所以才会冒火舌，记住要在外面敷上凉布，否则管子都能烧红了，火铳不光没法用，还可能会自爆。这玩意儿扣动扳机下去，就能连发一百发子弹，你说威力大不大？”陆寻道。

韦银豹眼睛都冒光了，连连点头道：“大，自然是大。”

“那些火炮刚才压制的俞大猷抬不起头来，威力也很十足，不过需要精确射击才能发挥功效。你下面应该没有相应的的炮手，就算有技术也太糙了。这样吧，我还有事儿得先赶回去，我留下一百人作为教导队。协助你训练火铳手如何走队列，如何连番射击等事情。并且争取给你培养出些许好炮手来，这次你见识到人外有人天外有天了，可要虚心求教全力配合，否则我这人和武器都白给你了，听到没有？”陆寻道。

韦银豹抱拳说：“属下定当全力配合。”

“好了，不早了，我要率军赶回去了。不要怕俞大猷和残明的部队，我们有严密的情报体系，若在巴蜀可能还薄弱一些，但一旦进入了乌斯藏，那就和自家领地没啥区别，咱们了如指掌。他们要再来，我们定能知道情报，我们还会提前来救援的，而从巴蜀那边有我们的防守，他们攻不进来，故此韦将军还请放心。”陆寻说道。关于情报此言非虚，此次的确也是接到情报才赶来的。俞大猷此次看似杀敌颇多立下奇功，但实际上却也帮了陆寻一个忙，至于是什么忙，暂且按下稍后再表。

韦银豹道：“属下送送殿下。”

“都是军旅出身的儿郎，用不着客套。”陆寻说道：“我自己走就行，你早些休息，今晚估计还有一场大战，小子等候韦将军的捷报。”说完陆寻带着兵马离开了。

当夜，乌斯藏又出动了一次进攻，比上次投入的兵力还多。而韦银豹部因为火炮的加入以及火铳的投入战斗，却改变了战局，这次乌斯藏非但分毫未进，反倒连撤数十里，不敢再进攻。这让韦银豹着实感觉到了火器的威力，对陆寻的话更加深信不疑了，有了这样的火器，占领下来乌斯藏都不是问题了。这次虽然死伤惨重，但在韦银豹看来却是个契机，起码自己真正认识到了陆寻。

看陆寻的意思，还是愿意与自己交往的。韦银豹心想，按照汉人的规矩，嫡出子要即位的，那么日后陆寻很可能贵为天子，自己觉得陆寻很合自

己的口味，而且对自己也算不薄，若是能够攀附上，忠诚办事儿，日后何愁没有大的发展？这么说来，留在广西军中带兵也不算件苦差事，汉人有句话说得好，祸兮福所倚福兮祸所伏，伏韦银豹想到这里，暗自得意起来。

而与此同时，俞大猷却接到了命令，要求立刻回巴蜀驻防，据可靠消息，西凉就这几天准备进攻了。其实就算不接到命令，俞大猷也会撤回的，陆家军来了，再从这里耗费实力实在是不值得。于是乎，俞大猷率军撤离了战场，奔回巴蜀去了。

巴蜀的宫殿之中，朱厚熜高居堂上。这个宫殿并不奢华，乃是先前官员为皇帝修建的行宫，但毕竟巴蜀炎热，路途太远，故此已经很多年没皇帝去过了。而官员每年都在收着修缮的费用，却从未修缮过，自然有些落魄。朱厚熜进入巴蜀之后就一直在这里办公，起码还能彰显出一些国家尊严来。按照朱厚熜以前的性格，免不了要大兴土木一番，但此次他却痛定思痛，只是令人打扫了一下就住了进去，并没有铺张浪费。

好钢用到刀刃上，勤勉治国，勤俭持家，这个道理朱厚熜明白的晚了一些，但也不算太晚，起码有些皇帝到死的时候都没明白过来。而朱厚熜现如今的所有钱财都用到了实务上，提高军饷，发展科技，免税于民，大行仁政，研发对敌兵器等等，倒是显现了一些明主的作风，只不过此时的半壁江山已经易主了。

朱厚熜虽然住的不比京城的时候了，但他的心里却有了分外的平静，万民敬仰君临天下饿感觉是他前所未有的，而座下的诸位大臣不再是各怀异心争权夺势，反倒是众志成城万众一心，这让朱厚熜十分安然，原来皇帝可以这么做。

自从来到巴蜀后，在这成都行宫之中，朱厚熜日日早朝从不懈怠，而选拔的大臣要么是从新国投奔过来的旧官要么就是从巴蜀选人的有才德之人，倒是代表着新老官员不同的思想，集思广益群某群策。此时陈洪报道：“俞大猷突袭陆家叛贼斩杀敌寇无数，消息已经传遍巴蜀东南部，百姓无不夸赞圣上圣明。臣以为，圣上这一招明修栈道暗度陈仓玩的高明。”

“其实朕不光是为了唇亡齿寒从而帮助盟友消灭叛贼的有生力量，同时也是为了刺探军情。只有和敌军真正交战起来，才知道敌人的真正实力如何。这伙兵是广西收复的兵马，当年朕几经征讨都没有平息，只能建立狼兵让他们自己打着玩去，这才暂且安息下来。如此说来，到也是一支悍勇的兵马。陆家向来对手下叛军一视同仁，尤其是对降兵降将，大多开始都会礼遇有加十分虚伪，有什么好东西都会关照他们，日后再慢慢处理消化。所以现如今的广西兵马反映着陆家兵马的常态，俞大猷袭击他们，也是为了探查对方实

力，从而可以窥一斑而知全豹，得知整体叛贼的实力。现如今俞大猷的战果可以称之为胜利，甭说杀敌了，就算失败也算胜利，足以说明陆家不足为惧。你说，陈洪是不是啊？”朱厚熜道。

第一百二十七章歪打正着

陈洪抱拳答道：“圣明不过皇上。不过圣上，此事咱们也不可太过小看敌军，虽然依照性格分析，陆炳用人命做饵的可能性不大，但广西兵马情况复杂，咱们的情报人员又所得信息极少，故此也不敢妄加判断全面战局。”

“虽然表面上看陆家军现如今的火器装备率也不是那么高，都是些靠着野蛮和凶猛而获胜的有勇无谋之徒，而陆家的钱财估计也消耗的差不多了，所以才会装备如此落后，连军服都穿不整齐。但陆家根基未动，陆寻手下所带来的精锐就十分厉害，这才逼退了俞大猷。当然俞将军也有自己的顾虑，没有和对方硬拼是对的，但即便硬拼也不见得能沾上好处，所以说陆家的根基兵马并未削弱反倒是增强了不少。咱们切不可大意啊，骄兵必败。”陈洪现在也敢于说话了，毕竟皇帝性子变了，而且再不说话，估计大明就真的要亡了，变成他姓陆的天下了。

“哼，陈爱卿所言极是，不过也没必要一味说敌人之强，灭了自己的威风。”朱厚熜说道：“提高警惕是没错的，但陆炳毕竟只掌管过一方小地，难以明白治国之难。现如今这么多兵马，纵然他有金山银山，也根本无法人人装备齐全，他也算知道朕的难处了。咱们就如此以逸待劳，让他们不断进攻，精锐消耗一分就少一分，剩下的也就不行了吧。陆炳以前常说，不患寡而患不均。没想到刚自立为王没几天，就已经**了。他亲儿子率领的是精锐部队，到了广西降兵就成了后娘养的。只怕许洋那边的大军也不咋样。估计是已经国库空虚了，故此难以持久作战。咱们战局天府之国，繁华似锦，根本不愁国库的问题，咱们耗得起，陆炳不定耗得起。疆域越大，越有难处。看看陆炳能如何收拾的了。”

“圣上所言极是。”众人皆应和道。

陈洪也点点头道：“圣上说的在理，广西一方的确略显落魄，武器还是早先那套连发火铳什么的。而且据俞大猷所说，人数也不多，只有两千到两千五左右。比起整体兵力来说，这个数量实在是占额太小了。而且训练的很差。根本不堪一击。千军易得一将难求，咱们的戚景通将军和俞大猷将军都是英豪，带出的兵比他们强于数倍。陆炳现在所为，说句粗鄙的话，有些贪多嚼不烂的意思。看来局势与我们有利了，咱们自然不能放松，但也多了许多希望，正统天佑。圣上定能剿灭叛贼，再度一统天下。”

“吾皇万岁万岁万万岁。”众人皆拜。殊不知一股轻敌的想法就从朝中散布出去，很快就传染了巴蜀残明全境。在他们看来，这一定是陆炳实力衰退的象征，若不是，陆炳知道了定不能置之不理，所以定是明知而故意为之。

但无巧不成书，这一切陆炳还真不知道，都是陆寻和崔凌搞出来的，正巧迷惑了残明，让残明在日后倒是吃了不小的亏。这个是残明众人未想到

的，甚至连始作俑者陆寻崔凌两人都没想到，反倒是误打误撞立下大功一件。

崔凌正在挑灯夜读，进来他正在研究兵法，兵法之中的很多道理都可以用于武学之中，其实世间万物都有相通的道理。练剑容易，练心难，所以崔凌正在通过学习兵法来提升武艺，进行悟道。

陆寻这时候推门进来了，扔下身上的大氅说道：“热死了热死了，怎么这天这么热。”

“心静自然凉，再说了你这大热天的还穿个大氅，不热才怪呢。”崔凌连头都不抬的说道，在战斗中两人的友谊不断增加，虽然比不上崔凌和陆绎，但若此时两人开始明争暗斗太子之位，只怕崔凌要为难一番了。

“你懂个屁啊，那多拉风啊，路过哪里都是大姑娘小媳妇的目光焦点，那滋味爽极了。”陆寻道。

崔凌放下书本冷笑道：“所以说还是你心不静才会导致的热，你当她们以为你帅呢，不过是知道你是皇子，想攀龙附凤嫁做个皇帝的儿媳妇才会如此的。你不信你要是个乞丐，就是穿个狐素的衣服也不定有人理你，当然可能把你扒光了把衣服当了。”

“崔大哥，你知不知道，你有时候有点讨厌？”陆寻翻了个白眼说道：“这人啊，别活得太明白了，活的糊涂点好，什么都实话实说，没朋友的。”

崔凌反唇相讥：“怎么，找到新朋友了就嫌弃我这老友了？哦，我知道了，是不是突然改变主意，想起支持韦银豹来了，就因为韦银豹那番豪言壮语，这才送去了物资还出手相助？”

“能不能好好说话了，吃醋还是怎么的，你能看不明白？”陆寻反问道。

“当然看得明白，就怕你头脑一热，再真的收了韦银豹这个祸害。你说的那些话太真了，我看了只能敬佩你演技了得。”崔凌说道：“不过这个韦银豹也真是头脑简单四肢发达，你弄了一堆替换下来的破铜烂铁，他却当成了宝贝，就差给你跪下叫干爹了，真是井底之蛙，又不笨鸟先飞，真是不知道该说什么好了。不过，陆寻，你真是太坏了，净会糊弄人。我只是掌管情报，当时在外面办事，告于你俞大猷进攻的消息后，我本以为你会隔岸观火作壁上观，静等韦银豹实力大损全军覆灭，但没想到你竟然出手相助了。我这一时间真没明白，但后来仔细想想也就了然了。佩服佩服。”

陆寻哈哈大笑道："好说好说，不用太佩服了，我会不好意思的。其实我当时听了韦银豹的话，还真心软了，不过毕竟韦银豹反骨已成，难以收复，手下兵马咱们也分析了，在现在这个时代不堪大用，弃之可惜食之无味和鸡肋一般。这也就是为什么，我依然依计行事的原因，不过万事都是瞬息万变的，咱们哪里有前后眼啊。不知俞大猷此番到来，我当时真想让他们就此灭亡了，还觉得是老天助我。可是我后来一想，就觉得不对了，这才去救得。如果这时候韦银豹就倒了，那么乌斯藏就会和我们正面交锋上，不免要牵扯兵力，其次，韦银豹要是死了尚且好说，若是没死，凭借乌斯藏的兵力还有俞大猷带来的这点破兵，也难以一口吞下韦银豹。到时候，他必定怀疑咱们设扣害他，就是不怀疑也会心生怨恨。轻者日后抗命行事，重者直接投降他人，或者头脑一热倒反新国，那咱们可就成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了。"

"所以我才说你高明。"崔凌继续夸赞道。

陆寻笑了笑说道："你情报工作做的也很是到位啊，俞大猷一进入乌斯藏的境地你就发现了，他的行军速度极快，不亚于我，顺便自夸一句，和我一样也是个快战的好手。但他快中有慢，心思缜密，的确是个不可多得的良将。我紧赶慢赶这才赶上了，现在还不是韦银豹死的时候，要是也得拉着乌斯藏同归于尽，要是能伤到残明那就更好了。他现在极其信任我，这就是咱们可以继续利用的地方，温水煮青蛙，不急不慢的把他搞残，然后最后利用他对咱们的信任对他做最后一击，让他死无葬身之地。不过话说回来，我们谈什么你怎么知道的，新国锦衣卫的工作也太到位了吧，不会你在我身边也派了眼线吧。"

"你小子心太狠了，竟然利用别人的信任进行害人，你爹要不是皇上，我非得说你骨子里透着坏。你说的眼线自然是有，但那不是我的意思，是锦衣卫的规矩，必须如此。"崔凌说道："说到锦衣卫的规矩，就连我也那一逃脱监控啊，我有时候也是睁一只眼闭一只眼，佯装不知别人在监视我罢了。刚才你说温水煮青蛙，慢慢来，可是情况容得不得我们慢慢来啊，但愿一切可以快一点。今天你爹也就是当今圣上派来了文书，是走的锦衣卫内部的渠道，并非新国官面上的公文。主要是问三件事儿，一，最初的摩擦到底是怎么回事儿，需做个祥报。二，这两次进攻，挂亵衣侮辱神明和残虐士兵的事情到底是不是我们所为，这句话问的意思就很直接了。第三，你表现的怎么样，我还要对自己的工作做自述。看来圣上话里话外的意思，就是怀疑我们了？"

陆寻一愣随即说道："你没招吧？"

"你看，你又是这个招不招，说的就和严刑拷打一样。"崔凌瞥了陆寻一眼说道："我自然是做了搪塞，希望能够蒙混过关，起码这段时间蒙混过去。再需几天，全面开战，残明自顾不暇，韦银豹借助兵器之利杀入乌斯藏，到时候就算瞒不住圣上也不会惩戒我们了，圣上自会明白我等良苦用心的。总之啊，听天由命吧兄弟。"

“哎，是啊，上天保佑，可千万别功亏一篑啊。”陆寻忧心忡忡的叹息道。

第一百二十八章闯关

许洋通过陆炳发明的线式扩音机，把自己的命令传达至全军中之中，为士兵们做着战前动员。而许洋的心中也是激动万分，大战之前的种种兴奋令他有些按耐不住。不是许洋瞧不起残明，只不过残明的实力实在不济，而陆家的实力又太强了，看着陆家军中已经投入装备之中成为必备的那些新鲜武器，初见他们的时候许洋都叹为观止，认为圣上陆炳乃是个神人再世，否则怎能在百忙之中又有如此多的奇思妙想。

许洋对皇帝十分信赖和崇敬，对自己旗下的军队同样充满信心，这是新国真正的主力部队，而这支主力一直是自己所操控的。陆炳对自己果然是用人不疑疑人不用，许洋由这么一个外人，甚至还是曾经有些敌对势力的人，在短短几年成为陆家权利圈中炙手可热无可替代的人物，其中许洋自己的识时务，努力和才智不可不提，但陆炳的提拔也是关键的。陆炳对自己信任，许洋就加倍的忠诚，滴水之恩当涌泉相报。即便许洋他是个聪明人，而非耿直之辈，但如果陆炳要自己的项上人头，许洋也会毫不犹豫的割下来送给陆炳。

跟着陆炳的这些日子，自己名也有了，利也有了，陆炳把龙椅分割，变成了许多把椅子，而在皇宫之中，也有自己的一把龙身交椅。许洋觉得，自己这辈子活的精彩，没有白活。但人总是贪婪的，自然许洋不会忤逆陆炳觊觎天下。在他的心中陆炳虽然也有做错的地方，并非完人一个，可他依然如同神一般的存在。即便往来中平易近人。而许洋想要的是更多的名声和攻击，比如摆在眼前的灭掉残明。若是自己能灭掉残明，就宛如卫青的直捣黄龙一般，可以留名青史万世流芳。

许洋说的热血沸腾，士兵们也是激动万分，他作为一名很成功的将领，没有中规中矩迂腐愚钝的坏处。也没有那天马行空鬼才莫测之能，但许洋就是许洋，什么都沾却不精于其中一样。他的武艺不差。却也不好，兵法略懂但也没全研究明白，带兵之道有些，御下之术略懂。敢于用兵却又不够大胆。综合其一身本领。每一样都比常人强上半分，却又比精通此术的人差上半分，堪称为全才，这才造就了许洋的功绩。反之若是这些都和这个特长的人相差无几，或者差上半分，那就叫泯然众人一事无成。当然这有个运气的成分，比如同样是书生，同样没上过战场。如果第一场仗打赢了，打的漂亮。纵然日后些许失利也叫不出门而知天下事，神机妙算，反之打败第一场仗遇到问题大败而回，那就成了纸上谈兵。这就是运气，但战场之上运气的成分至关重要，即便情报侦查科技兵力都很重要，而且在陆炳的发展下越来越重要，根据线索做出推断也是将领的基本素质，高低决定战局胜利与否。可是双方对敌，脑中所想皆如天马行空，要想透对方之所想，并作出应对，这运气的成分自然占了很大的比例。

说到全才，自古以来有许多这样的人，这些全才大多都挺成功的，起码

在普通百姓看来，不管他们有无笑到最后，总归也算是辉煌了一把。比如项羽，比如刘邦，比如曹操，比如李世民，比如朱元璋，比如许洋，若非算上的话，其实陆寻也算一个。总之还有许多，一一列举也无益，纵然不够精妙，但这就是许洋。

许洋的性格也是如此，沉稳但有时却也不够内敛，比如现在军中就夹杂着一股骄兵之气。许洋自然也发现了，但他并不担心，因为陆家军的在各方面的实力都远胜于残明，在他看来这种差距不是骄傲不骄傲就可以打破的。同时陆家军有较为完善的进攻体系，骄傲是一个打法，不骄傲也是这么个打法，尤其是像现在这样的攻坚战，根本没有什么变通性，就是攻城而已。地形早就了然于心，陆炳拍人所绘制的精细军事地图上连条小河都表明了，上面连深度都有标明。到了地方才能见招拆招，现如今看着地图根本没有什么可以变通的地方，都是固定模式，骄傲与否就不那么重要了，起码在许洋看来是这样的。与其死气沉沉，不如让大家性情高涨一些。

说起攻坚战，许洋认为戚景通这招玩的不赖，他可不敢轻视这个曾让自己吃了大亏，被气的吐血的对手。残明兵弱，戚景通就弄了十道关卡，要么就是群山之间的关隘，要么就是位置独特的坚城，各个都卡在咽喉要道上，乃是陆家军的必经之路。陆家军物资甚多，打仗的时候要有大量物资供应才能发挥好的效果，所以势必要走一些好走的道路。若是山路，只怕沉重的火炮等物根本拉不上去。虽说遇山开路，见河搭桥，陆家又有投鞭断流之众和能够架桥铺路之财力和能力，但毕竟还是麻烦，而且耽搁时日太多不符合最大的利益，故此大路乃是上选之策。

就在这些关隘处，戚景通摆开架势要决一死战。即便许洋率兵绕过一道关卡，但还是要遭遇另外一道，所以根本避无可避，不如从第一关打起的好，所以关卡的布置不可不谓之巧妙和用心良苦。借助城墙之坚固，以及地势之险峻，足以消弱对方的兵力。据侦查得知，他并未愚蠢的把兵力分布在十座关卡内，做分兵之计，只在后面九座留下少量人马。一旦城破之时，他们就可以迅速后撤，后方开城接应，躲入下一道关卡内，再做抵抗，让陆家军从头再来。可是在许洋看来，戚景通毕竟落伍了，现在战争不同了，只要借助热气球，直接给他空袭上几个时辰，再有地面炮火辅助。就是铁打的营盘也经不住这么折腾，所以这一切都不过是瞎子点灯白费蜡罢了。再说就算没有炮火辅助，戚景通也有破绽。如此消耗是没错，乃是上计，但也留有了后撤的余地。自古以来，破釜沉舟不达目的誓不摆休才能成大事，给士兵们留了后路，那就是断了自己的后路，等同于在内心上就不战而败了。

如此大的漏洞让许洋也忧心忡忡了一下。以为是戚景通故意卖的破绽，但许洋想这个破绽也有些太明显了。另外就守方而言，这样的计策规划也是利大于弊的。总归算个好计策。这世上没有万全的计策，总会有利有弊，瞻前顾后还怎么打仗。

于是许洋决定进军巴蜀，打破这十道关卡。许洋甚至摆好了庆功宴。准

备到了就破城。马不停蹄的进驻巴蜀，一个月后在成都喝上庆功酒，同时在队伍后，他还准备了各级官员，一旦拿下一地后对周围迅速收复，让新国的官员进行治理。这一切的一切，足以说明许洋的信心所在。

战争开始了，第一个关卡设在濒临新国的荆门。荆门挨着荆州。这是残明出川的要地，也是陆家进川的必经之路。出川的最后一站便是荆门。出了荆门就进入了两湖地区，上可从河南直击京都，中可平行走合肥打南京，下可取南方诸地。荆门下方就是荆州，三国时期，刘备借荆州就是为了有出川之处以图谋天下，蜀道难难于上青天，一路险阻必须有个前站做休整才行。后来丢了荆州，故此才有多次出川依然落个失败下场的典故。

荆门就是对于残明的“荆州”，而许洋大军就驻扎在孝感，离着荆门在军事行程上不算远的地方。一直没有动荆门好断了残明的出川要地，一来是因为许洋想要一鼓作气，不想在这里就发动战争。其次是荆门离着繁华之地太近，一旦打下却又不继续进击，势必造成拉锯争夺战，战火烧起来定会影响民生。第三就是为什么不能继续进击，也就是陆家还没准备好，需准备完全围攻残明，方可令对手应接不暇，到时候他们首尾无法相顾，势必大乱，打起来也就轻松许多了。即便强悍，也要以最小的伤亡取胜，珍惜士兵的性命，不可盲目张狂，这是陆炳的主张。直取荆门，往宜昌方面推进，战火西引在还未收复的残明土地上燃烧才是上策。

许洋有信心一举击破荆门，即便荆门现在囤聚了不少残明士兵，由老对头戚景通带领着，借助城墙做死守之势，但许洋依然是信心十足。许洋以为，两日后就能到达下一关宜昌城下，也就是第二关所在。而只要拿下宜昌，圣上陆炳的另外一条大计就能顺利实施了。

战争一开始，就体现出残明士兵与以往大不相同了，防守得当十分有组织，不慌不忙打的极其有条理。这样的战斗力即便许洋见了都暗道一声好，心说若是早点练出这样的兵马，只怕当初的战场上鹿死谁手还未可知呢。

可现在则不同了，残明的军队在进步，陆家军同样也在进步。利用陆炳的发明，装备全军上下，空骑兵和热气球互相配合从高空轰炸，即便躲在城墙后面也在劫难头。而几乎陆家没有什么伤亡，因为全程是远程打击，不断地用高空轰炸和火炮打击，就连撞开城门都用了蒸汽战车。

这种蒸汽战车是陆炳发明的，体积极其硕大，有两头大象那么大。士兵藏于铁皮里，通过锅炉燃烧带动轴承引发极其运作，前面是个不断冲向前的尖端，车内还藏着弓弩手，虽然很是炎热，无法解决锅炉燃烧引发的高温问题，所以人在里面待得时间太长了，会出现中暑甚至脱水而死的症状。但毕竟攻城之需一会儿工夫，也就是不到一盏茶的时间，只要这蒸汽攻城机一出，再坚固的城门也难以敌得过机械的力量。故此士兵待在其中也可稍作忍耐，可谓是威力无穷。

陆炳做了一个很好的开端，把新国提前一步带入了原本不属于国人的蒸汽时代，蒸汽机随后会应用于新国的各行各业，只不过这都是后话。现如今，利用蒸汽机的力量，陆家军的将士们攻入了荆门之内，一切都是机械和军械的较量，戚景通根本毫无抵抗能力，甚至连短兵相接的功夫都没有。

士兵藏于藏兵洞和掩体之后，城内也也备了壕沟和坑洞，这才让伤亡减小。可依然架不住此时城门已破，炮火压得人抬不起头来，陆家军大军入城，一身的红色军装成千上百浩浩荡荡望不到尽头，宛如奔腾的血色洪水一般，气势非凡。戚景通下令撤军，士兵们心有不甘，连敌人的面还没见到就撤了，这算哪门子事儿，难道平时的辛苦训练和各种演戏对阵模拟的陆家兵马，难道就为了少被人打死，就为了从容撤退吗？

戚景通却笑了，他说新国的叛贼贼首陆炳曾说过，要在撤退中拖垮敌人。虽为贼寇所言，但确实有道理，一共十关，有的是机会。

陆家军占据了荆门，捷报送入京城。从开战到结束再到占领荆门和周边地区，陆家军一共用了一个时辰的时间，陆炳得到军报后龙颜大悦，但他却也觉得这般进度有些太快了，隐隐闻到了些许令人不安的味道。遂下令，让许洋小心行事，切不可骄傲大意。不过陆炳并未指挥许洋要放慢脚步什么的，做个提醒就行了，在他看来许洋会明白，而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许洋对自己忠心耿耿，贸然指示只怕要让许洋左右为难盲目听从，反而乱了大计。毕竟自己看到的只是书面战报，而非现场观敌掠阵，战场之上瞬息万变，自己难以看透彻看全面，还不如不多说来的恰当，否则反而事与愿违了。

谋事在人，成事在天，一切只能听天命尽人事了。

第一百二十九章单发火铳

许洋一路高歌猛进，可谓是人挡杀人佛挡杀佛，势不可挡。而戚景通节节败退，虽然撤退不似先前在山西的战争中难慌乱无序，早有此态当年不败，许洋做出了一个高位者的居高临下的批注，但纵然如此，残明依然是在败退。残明的兵马本来对将军的撤退还有些不忿，但后来发现原来残明对陆家简直是无可奈何。人家每五十人中就配备了一挺多连发火铳，人手一只十五连发的单手持火铳，但最具杀伤力的还是一次一发的长火铳。

陆炳总是不追逐潮流附庸众人，当所有人都觉得陆家的厉害是因为火铳之利，而利在连发火力凶猛强悍射速高的时候，陆炳已经做到了一次可打一百连发的火铳。依照现如今的制造工艺，这样的火铳已经是极限了。

才能拉制膛线，怎么才能模具定型，统一标准化设置。让每把火铳的规格都一致，以便大批量生产和可以装填一个型号的火药包。这些都是问题。

所以陆炳的思路是对的，他不穷于一样，而是在方方面面下功夫。让社会整体进步。现如今的陆家军火铳火药略有改进，而火铳除了可以作为小单位重火力的多连发火铳每个人都有一短一长两把枪。短的就是那制作精美小巧玲珑的十五连发单手持火铳，长的则是陆炳返璞归真之作。这种长火铳每次只能装填一发弹药，弹药和连发火铳的火药配比包还不同。虽然是从后填充，又是装好的，但每次打完了都要往外空空枪管内的残渣，这是火药和弹药样式无法克服的问题。看起来这种长火铳十分麻烦也根本没必要。

陆炳一经推出这样的火铳，立刻引起了士兵们甚至将领们的不解。本来陆家就胜在火力猛上，如今怎么又弄这种单发火铳了。看样子虽然比以前的长火铳设计的更加合理，也更加美观，后面的肩托可以保持射击的稳定性，但火力不行了啊。这不成了越活越到退了吗。如此一来怎么火力压制大片杀敌。花了这么多钱，造出这样制式武器，又是全军必配还不好用，圣上图得个什么，莫非朝中有了佞臣，借机贪污制造之钱，故意早出这种中看不中用的东西，不顾前线将士们的死活只图自家捞财？

当众人不解而上面又不给个合力解释。为什么这种中看不中用的火器可以作为制式武器批量制作，又为什么向来英明的皇上会犯这样的低级错误的时候。有人尝试了这种长火铳。结果实验的结果令人大为震惊，众人瞬间明白了圣意，并感叹圣上的英明神武。

一般火铳的射程是一百步，但五十步之内才能有威力，可就是这样的距离不打到头基本都死不了。如此距离实在太近了，如果是单发火铳的话，根本来不及装填，最多装填一次，敌人就冲到跟前进行肉搏了。这也就是为什么火铳在明朝的时候虽然有了，但用的并不算多的原因。火铳有自己的弊端，食之无味弃之可惜，实乃鸡肋。后来火药的威力和射程稳定了许多，也

提高了些许，这才应用于战场之上。但是其准确度依然很差，主力还是弓弩，比起麻烦的火铳，或许弓弩的射速或射程更是略胜一筹。

但陆炳的出现却让火铳焕发出了它的作用和威力，连发火铳弥补了弓箭要求士兵较高、训练较难、无法上百次拉弓体力不支的问题，也弥补了弩的射速问题。虽然射程只提高到一百五十步，但有效射程却达到了一百步，也就是一百步之内子弹的威力都能保证。五十步之内，中弹虽然依然可能不至于死亡，但保证失去战斗力，不似以前老火铳那般，中了铁砂还能浑然不知，嗷嗷的往前冲。

陆家的火铳射程远、威力大，而且最主要的是因为连发火铳的出现，以及火药配比包的发明，大大提高了射速，解决了装添麻烦的问题，形成了火力压制的全新概念。连发火铳一次六发，打出去就相当六个人在射击，这本是为了弥补陆炳手下士兵数量不足，提高整体战斗力的举动，现在却成了战场上的必须。也就是五十步之内，只要士兵训练得当连番射击，保准能把敌人射称马蜂窝，绝世高手除外，就是铁打的汉子也扛不住这样的攻击。若是制作特别精良的火铳，还可以达到八十步的精准射程，比如空骑兵所用的就是，但造价太高，难以让全军配备。

而长火铳就不行了，没了强大的火力覆盖，可人们发现这种长火铳的精准射程已经可以达到一百步，而有效射程足以达到二百步。也就是说在二百步之内，都可以成“集团打击”进行火力压制，而敌人在这个距离基本是够不到自己的。只要训练得当，一百步之内简直是指哪儿打哪儿。故此所采用的火药和火铳内部构造和短火铳大不相同，利用了陆炳一直想研发但是难以做到，现在终于实现的膛线技术，采取的是精钢螺旋拉制法。

陆家军全员上下都进行精准射击训练，耗费自然是巨大的，但是效果也是明显的。本来残明的军队所用的火器就射程略差，现如今即便没有火炮的火力覆盖地面打击。两军对垒层层推进之下也高低立下了。残明还没开枪，陆家军就先开枪了，二百步之内反正士兵层层叠叠。只要弹丸能打过去就能击中人，一百步以内几乎是枪枪能放倒一个残明士兵，而残明士兵打出去的子弹却根本近不了陆家军的身。

待到再近一些的时候，人家的连发火铳也同样能发挥威力，而且威力更甚于残明的军队。这还是说在两方互相排队走向对方射击的时候，若是在壕沟中隔着老远对战，那效果更明显。故此陆家的远程火铳令残明士兵心惊胆战。纵然残明的士兵现在训练的再好，看到身边的人不断地倒下，到底还是有士兵忍不住发狂。还未到有效射程就开了枪，残明的实力也因此大打折扣。

在各种各样的优势下，陆家军无往而不利。残明大军根本没有还手的余地，而接下来第二关的宜昌。第三关的龙池山。第四关贺家坪，第五关长岭都是几个时辰就破了防守。几乎两三天就能到下一关所在，简直比商人行商

都要快。残明军队放弃地势较为平缓易于进攻的第六关，榔坪镇，集聚兵力做死守在第七关野三关。并在野三关摆出再也不退，退之国家危机，决一死战的架势。但对此，陆家军全员上下表示嗤之以鼻。根本能不在意残明所谓的态度。若是态度决定一切，那要军饷粮草武器做什么用。平日里还训练什么体能和阵法，直接全都练习态度去得了。

战争的消息传回国内，国民大喜，新国处处张灯结彩奔走相告，作为新国人他们是自豪的，是幸福的，有一个仁义的君主，宽松的国治，严格公平的法律，越来越尽职尽责的官员，还有让腰杆子挺的笔直的国之军队。有了这样的军队，遇到番人也可自豪的说一声，我是新国人，出去经商的腰杆子更是强硬了。毕竟陆家军的名声四夷皆知，威慑四方，而皇帝陆炳爱民如子，敢犯我天威者虽远必诛。

同样消息也传到了残明那里，只不过民间只是风言风语，但陈洪巧妙地把风言风语转换成了正能量，举国上下形成一股悲愤之意，反贼得势天不助我而助贼。民间时常有各种各样的激情演讲，让人们热血沸腾，哀兵必胜，不少人都自愿从军报效祖国。这也从一个侧面说明，朱厚熜自从进入巴蜀以来的确做得不错，也颇得民心，而最主要的是巴蜀一直是明朝所在，并未被陆家染指，自由之风尚未形成，故此忠君爱国报效明王朝的思想还是行的通的。

而残明朝廷之中则有人开始唉声叹气了，不是自暴自弃，也不是自艾自怨，而是真的为朝廷的命运前途担忧。若是再这么下去，只怕不久之后，陆家军就要打到巴蜀明政权的京都成都来了，到那时只怕曾经的命运会再一次重演，而到时候又能往哪里逃呢？

有人建议调回俞大猷部助阵，但朱厚熜都没听旁人建议就给回绝了。他明白其实西凉兵马蠢蠢欲动，而夏大德现在化名吐洪伊乌梁海，其实虽为一国之君但他也有难处。按兵不动是现在最好的选择，因为夏大德本意上是想把巴蜀给陆炳的，让他陆炳完成新国的大一统，继承大明的一切，毕竟陆炳把西凉让给了夏大德，这才有了夏大德这一届莽夫的今天。

至于日后，兄弟二人若想合力打下鞑靼或者开辟新的地方，再怎么分那就没有心理负担了。在朱厚熜看来，陆炳和夏大德都是奇葩，虽然残明不承认他们的政权，但他们毕竟已经君临天下，不论名还是实都是皇帝，身为皇帝者竟然如此意气用事，讲什么哥们义气，这真是可笑。但就是这种可笑，反倒是要了大明的命，这反倒成了更大的笑话。两个人用兵出奇，正主合，奇取胜，他们真是另辟蹊径的成功典范。

不过夏大德的难处在于国家虽为皇帝的家天下，却也不能光为一人考虑。这般做法兄弟义气是足够了，但国家却受损了。西凉陈兵与巴蜀边境所需军费很高，这些谁来负担，就为了帝王的义气就要附加于民？只怕民众也会不答应的，而西凉这几年发展的很好，已经成了东西方的枢纽国家，说明

西凉的大臣也很聪明尽责。夏大德这般做只怕朝中的意见也小不了，如此一来俞大猷就更不能撤了，只怕这是压垮夏大德撑住压力的最后一根稻草。

不撤尚且还可以让夏大德借机只做陈兵状，用以牵扯大明的兵力，就等于帮助了陆炳。可是一旦撤了，巴蜀势必如同一块肥肉一般诱惑着西凉，西凉这头饿狼到时候肯定眼馋，不啃一口都难。别说夏大德会心痒难耐，就算西凉的大臣将领们也会擅作主张，主动进攻大明的。到时候，出了兵见了血，再不要这里白手送给新国，夏大德纵然有此意，但满族也会造反不应。虽然他们兄弟之间可能会因为土地反目，但最终却会令大明双线受敌，加速灭亡，这是朱厚熜所不想看到的。

第一百三十章卧薪尝胆朱厚熜

其实朱厚熜的猜想十分正确，夏大德的确面临着大臣甚至国民的反对，现在作为君王的威仪压下了一切反对的意见，能坚持多久就连他自己也不知道。所以，夏大德也不希望俞大猷撤军，俞大猷不撤，就有理由继续陈兵牵制，作为最初说好的约定，所消耗的还少些。但若是真的撤了，就没理由放着巴蜀此地让新国夺取了，摆着胜利不取不合情理，到时候定会难以违背众意，势必要入侵巴蜀。一旦入侵就要打仗，就会消耗大量的军资，虽然以战养战足以补充，但那样巴蜀就会被打烂生灵涂炭。另外，一旦打仗就会死人，死了人就更不能拱手把这块土地相让了，那样无法安抚属下之心。夏大德与陆炳有义气，所以当年陆炳可以把西凉让给夏大德，可现在是国与国之间，只有利益没有什么义气可言。故此夏大德只盼着朱厚熜不会出昏招，撤走俞大猷，让这个僵局继续僵持下去。跟新国的战争夏大德不想在有生之年看到，也没有信心打败新国。他知道陆炳的本事，也知道陆炳的民族主义，一旦开战陆炳绝对不会对自己手下的异族士兵有一丝怜悯之心，而冷血下来的陆炳是可怕的。不管是出于利益还是义气，夏大德都不希望这一天的到来。万幸，朱厚熜倒是精明的很，也看破了这一切并未撤走俞大猷。朱厚熜倒是想的坦然，在两个势力强盛的国家的夹缝中求生不易，如果真的有一天，成都被攻破了。朱厚熜倒也不想跑了，一死了之算了，但也决不能让他们兄弟二人好过。到那一日，朱厚熜定会让人放弃对西凉的抵抗，甚至引西凉大军入川。至于川人会不会受苦那就不是他能顾忌到的了。现在的仁政只不过为了天下和些许心理安慰，到绝非是朱厚熜视天下为己任，爱民如子所致，也就是说朱厚熜本性难移。到时候，一死百了无牵无挂爱怎么样怎么样吧。那时节，新国西凉两军争夺。为了土地为了国家利益，两方必定能大打出手，兄弟因此反目，蛮族凶狠新国强悍，定能拼个两败俱伤血流成河。这可谓是朱厚熜最后的阴招狠招了。但是，现在还不到那一步，谁能取得胜利还是个未知数，朱厚熜的绝招还没用出来，他学会了隐忍和隐藏实力，就为了最后的反扑。朱厚熜拒绝了从西侧调兵，支援东侧的建议，然后说朕要思索一番后。就退了朝。众人皆以为朱厚熜是忧心忡忡，需要好好冷静一下，面对这样的败局。一败再败任何人都无法淡定下来。可是，他们想错了。进了内堂之中，当着陈洪的面朱厚熜终于肆无忌惮的笑了起来，随即边坏笑着边说道："陆炳的探子无处不在，大臣是否变节谁也不知道，陈洪。朕演的好辛苦啊。""但是依臣愚见，圣上却以此为乐啊。"陈洪很合事宜的分析道。朱厚熜点点头："还是你了解朕，朕自小顽劣。若没有朕也没有陆炳后来的逃走，更么有现在的出息，可是朕的顽劣把他一步步弄到今天的。嘿嘿，所以朕最喜欢骗人耍人，如今竟然耍起了这群成天四书五经满腹经纶的大臣，各个才高八斗之人不还是被朕和你给联手骗了？所以说他们有有用的时候，但有时候也不过是读死书的书呆子，金玉其表败絮其内罢了。""皇上圣明，臣可未出什么力，都是圣上指导有方。"陈洪道，朱厚熜摆摆手："你也会拍马屁了，或者说一直很在行溜须拍马。好了，咱们君臣二人也就不说这些虚的了，大鱼上钩了，破绽也出来了，咱们也该收网了。""臣还是觉得圣上用空城计太过冒险，而且圣上御驾亲征更是危险的很，臣不放心，也怕压不住这

里的局势。”陈洪说道。朱厚熜笑道：“当年天下大乱，你陈洪都能压住，还害怕这个小小的成都府吗？富贵险中求，朕这一年多的时间可没懈了努力，熟读兵法带兵练兵勤俭治国刀马功夫也有长进，对那些机关技巧更是演练熟练，纵然有高手来袭虽不能敌却也可保命。当年我就一直没用上，今天终于可以用了。朕带兵走以后，你把圣旨颁布出去，就称不上朝了，十天，十天就能有捷报传来，民心大振，让他们看看朕的威风。”“陛下，咱们的判定不会出错吧？”陈洪略显忧虑的说道。朱厚熜笑道：“肯定没错，从广西降兵以及许洋主力火力的推断，陆家的实力全部压在了东边，准备从东路攻入咱们大明。这应该是没错的，先前咱们也在朝堂上分析过了，现如今新国实力一定不均衡，难以供应所有兵士，所以一方之强其他方面势必薄弱。放广西降兵攻入乌斯藏，然后让他们纠缠去，咱们先前的救助不光是仁至义尽，更是诱导广西降兵有攻占乌斯藏的*，想合围咱们？哼，做梦！看这意思，陆炳想让广西兵马进入乌斯藏也就是这一两天的事儿，这正和咱们的心意，反将他一军，随即咱们率大军进入云贵，干掉那两万精锐人马。随即进入，新国南方，北伐陆炳。就算不成，也能霍乱他们。”朱厚熜想的没错，但造化弄人，他们没想到这不过是陆寻和崔凌的计谋，却导致了朱厚熜的误判。同时新国此时也在做着排兵布阵，和朱厚熜反倒是不谋而合了。一场大战，正在上天的作弄下隐隐到来，突入而来，如同洪波下的暗流一般，凶险异常，却在表面丝毫没有察觉，两方都下了极大的功夫隐瞒消息偷梁换柱。朱厚熜继续说道：“你稳住都城，俞大猷负责看守西凉士兵，现在他们还算得上克制，一旦打起来咱们就难以抵挡了。夏大德能压得住多久不好说。所以必须尽早扩大战果，起码要搅乱陆炳的政权。进入云贵后我会入侵南方，到时候狼烟四起定有人会趁火打劫。只要民间一乱陆炳自然要腾出手来治理，那时节就给了咱们喘息的余地。当然，戚景通也不会白白挨打的。陆炳这次的亏吃大了，戚景通会让他们知道厉害的，最好能要了许洋的命，那才有震撼效果呢。咱们这一招走的险，这个局布的也大，局越大漏洞差池也越多。稍微有一点出现问题就会震动全局，可谓是牵一发而动全身，所以我们一定要谨慎行事。陈洪，朕并非不信任你，只不过此事实在冒险。所以我才在前些时日才告诉你的。”“臣陈洪深感我主圣明，不得不由衷赞叹，这一手玩的高明。”陈洪说道，朱厚熜笑了道：“朕可是第一个告诉你，戚景通和俞大猷都不知道朕的安排，你可一定要把后方给朕稳定住啊，拜托了。”朱厚熜说罢站起身来，深鞠一躬。陈洪连忙跪拜说：“臣定当鞠躬尽瘁死而后已，绝不辜负皇上的圣恩。”朱厚熜点点头道：“事不宜迟，朕这就准备一番。今天晚上夜色一浓，朕就披挂出城，不破楼兰终不还。”朱厚熜的确没吹嘘，这一年多的功夫他的确发展了很多，也操劳了许多，同时却也在练就一支属于他的“百炼精兵”而且藏兵与民间。为了这一天。这场用他的才智所布下的大局，朱厚熜憋了好久。先前的一切努力都是为了这个计谋的顺利实施，不可不谓是计谋深远高瞻远瞩。同时又有那么一点卧薪尝胆忍辱负重的意思。是夜，一支百余人的轻骑兵奉皇命出了成都，成都守将虽然关闭了城门，但见皇帝圣旨在上不敢阻拦。出了成都府，大约行了十多里路，百户下令停下了队伍。随即士兵分开，一人从队列中走了出来，百户迎了上去，开始替那人换上新的铠甲。那人新换上的铠甲是一款金龙甲，十分华丽，彰显无比气度。旁边一名百户说道：“圣上，成都已出，咱们接下来去哪里？”原来此人正是朱厚熜，他乔装

改扮混迹于队列之中，瞒天过海神不知鬼不觉。朱厚熜已经把巴蜀地貌了然于心，指了个方位众人就奔了出去。其实不少大臣都对朱厚熜先前所制定的军事布防有所怀疑，因为朱厚熜虽然在边境留了重兵，并且在成都府这个现如今的大明京城也留下了许多维稳的兵力。可是在各地，尤其是成都西南部留下了过盛的兵力。若是这些兵派往防御前线，那作用岂不是更大？留在相安无事的地方有个鸟用，有不少都说朱厚熜排兵不均，冗兵过盛，希望圣上三思后改变，但朱厚熜却不为所动，依然坚持这样的布局，实在是城府极深看得长远。朱厚熜早就想到陆炳会拿下广西和云贵，解决不稳定因素，并且对自己进行合围的态势，这是陆炳最喜欢玩的招数。但他未想到战争来的这么快，而战争的开始竟然是在云南和乌斯藏交界处，由一场莫名其妙的摩擦开始的。万幸朱厚熜准备好了这一切，他也庆幸自己提早准备的英明决定。朱厚熜以为那场摩擦本就是陆炳搞出来的计谋，只不过他又不敢相信，如果是陆炳的计谋是否是操之过急了呢。按说所有的形式都是对他有利的，为什么他会这么着急，不把云贵和广西全部吃稳后再做进攻，同样那样就给了自己更多的喘息时间，不过现在也好，对朱厚熜来说并无二异。没错，陆炳细化出其不意，但是那是在局势不利的时候，不破不立，可是现在局势有利于陆炳，为什么他还会出这样的招数。朱厚熜想不出个所以然，但他却认为自己的计谋天衣无缝。如果单从残明所获得情报而来，或者是说朱厚熜的排兵布阵上，他的确不可不谓是高明，但他正应和了一句话“时运不济，命途多舛”，朱厚熜估计是做到的坏事儿太多了，故此天要亡他吧。此时朱厚熜为什么滞留大量兵力散落在巴蜀西南的目的就显现了出来，他为了掩人耳目，主要是防止陆炳的探子知道，所以才做了这样的散兵计谋。朱厚熜着实被陆炳的探子们给吓坏了，吃够了他们的亏，即便是陈洪也难以抵挡无孔不入的新国锦衣卫。朱厚熜时常出去巡游，实际上就是偷偷的练兵和做实战演习，陈洪配合封锁消息，虽然陈洪不明白这是干什么，为什么要戒严和审查，但他的确做到了保密，陆家至今也未发现。朱厚熜通过各个地方零散的兵力，这个地方多出来一千人，那个地方多出来五百人，这样足足凑了四万余人的兵力，甚至藏兵于民，一两百人的小武装也不放过，都是练出来的好兵，更会时不时的封锁消息布置周边来个大规模军事合演，如此这般要着实说是用心良苦了。朱厚熜料定陆家定会拿下云南之后，朱厚熜就从相邻的西南地区排布，这样更方便收拢兵力，动静也就越小。即便有消息传到成都，也只是军报，会被现如今知道内情了的陈洪拦下来，大臣们丝毫不会察觉，待到发现的时候已经可以无所顾虑了。既然陆炳想让朱厚熜从云南这边吃亏，也作为进攻大明的一个突破点，那朱厚熜就要将计就计，反将一军，从这里让陆炳吃个大亏！一切在继续，朱厚熜锦衣夜行，带着诸人不断前行，不断发出命令收拢各地兵力，最终统领所有兵马来到邵通附近，马嘶人吼气势昂扬，准备对云南贵州发动攻击。这是大明至关重要的一战，就让这一战名垂青史吧！在朱厚熜看来，这一战定能宣泄他心头的怒火，杀敌破虏，还我河山！

第一百三十一章轻敌

且不论朱厚熜那方如何行事，单说戚景通和许洋的交战之事，残明新国两方在野三关对垒。戚景通打出誓死不退一步的旗号，全军上下万众一心，而手下士兵也退够了，受够了屈辱，一直被陆家军压着打。在他们看来自己是复国的义士，而陆家军则不过是造反成功得志的小人。如今小人竟然靠着犀利的武器，打的朝廷义士节节败退，有一种天不助我反助贼的悲愤感。如今终于不用再退了，大家都为戚景通的决定感到高兴，汉民族的气节被激发了出来，宁肯战死沙场也绝不像反贼让一步。众人明知可能是一场极其惨烈的战斗，明知道这场战斗中可能会有很多人死去，甚至每个人都在劫难逃全军覆没皆有可能，但没有人退缩，即便害怕，即便紧张，但他们依然视死如归。一股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返的悲壮之情在军中蔓延开来。这就是陆炳经常所说的汉魂，这种汉魂是成年累月的教育和环境所影响的，深入骨髓难以抹去，不死不休十分强大。纵然没有高强的战斗力，纵然没有强健的体魄，纵然没有犀利的武器，但只要汉魂仍在，那就终有一日可以翻盘。汉魂通常是在屈辱史中被激发出来的，往往是外族入侵之日才会彻底觉醒，可能是汉人所谓儒雅的懦弱的弊端，但情况的确如此。故此凡是血腥镇压的异民族入侵者甭管实力再怎么强悍，最终也会被推翻，而且统治时间绝不会太长，因为汉魂终有一天会觉醒。在陆炳看来。若是他是那些入侵者，同化和仁政以及暴力要三管齐下，方可成大计。不过陆炳的新国不存在什么人民反抗的问题，首先在民族问题上，陆炳是汉人。属于内部斗争而非鞑虏吞我山河的事情。其次一点，得道多助失道寡助，朱厚熜这些年实在作的太厉害了，所以失了民心。而陆炳则不然，他从开始的反贪，再到驱除倭寇。还有后来的龙影大将军保的国家社稷，还有再后来的应天府为民伸冤。这方方面面都能给陆炳造就了极好的名声，而山东百姓过得越来越富足，已经从一个中等的地方变成全境有名的富庶之地，这个百姓们都看在眼里。天下人尽皆知。无人不想在陆炳的管辖之下，更是有人遇到冤情不告御状，反告于陆炳，因为向陆炳鸣冤或许还能解决问题，若是找朱厚熜那就是天不可攀的渺茫了，根本没什么大作用。故此陆炳继承了朱厚熜的位置，面南背北成为一代君王并没有令百姓感到十分的不舒畅或者义愤填膺。通过坊间传言和艺人的各种形式的描述，陆炳的经历也被众人所熟知。一个忠臣义士保家卫国立下汗马功劳，却没有受到应有的待遇。君昏臣暗，唯独陆炳一人前行。最后被弄得忍无可忍，为求自保义士出鲁，打下了这新国大业。百姓都喜欢英雄，这又是一个成功的英雄而非悲情英雄，故此可谓是口口相传。而人人心中自有一杆秤，孰是孰非看的清楚着呢。再说陆炳的舆论导向也确实做的不错。越是言论自由，思想自由。陆炳能够取天下这件事儿就越看的自然，更觉得合情合理。这正是民智的作用。同时陆炳建国后迅速稳定时政，给百姓带来的利益和安定，以及做人的尊严，百姓们哪里有什么大义可讲，过得好就是最大的道理，所以陆炳不光没有被民间反对征讨，更不是利用暴力手段才让百姓臣服的，而是真的得了民心。所以说新国内政稳定，现如今的陆家军可没有什么残明乃是故国的想法，只道是皇帝让打残明那就一定是正确的，也道残明本就该归于新国，收复残明就等于让那些被蒙蔽的老百姓从此

被解放，让他们过上好日子。怀着这样的心态，陆家军自然战斗力也不错，心性也可谓是众志成城，可是对比残明戚景通部的悲壮之情，陆家军略显善意的战斗意志就有些渐入下风了。待一切物资装备到来之后，许洋不急不慢的看向了野三关，准备如同前几次一样，一鼓作气拿下这里，即便敌人做好了殊死搏斗的准备，说什么不再退一步，但许洋依然会取得胜利。即便这场战争可能因为敌人的不退，有所伤亡，但许洋不会心软，毕竟战争本身就是残酷的，对敌人的仁慈就是对自己的残忍，同样对自己的仁慈也是对自己的残忍，故此许洋已经决定了大开杀戒。空骑兵金贵，而且对于这样的城防战中，因为城墙高耸能够到空骑兵的飞行高度，所以空骑兵并不太适合。而且在先前的战争中，残明大军对空中来袭早有准备，出其不意的效果也太差，这反倒是不如陆家的热气球来的方便。陆家军的空中热气球是越造越大，现如今已经有许多可以乘坐一百多人的热气球了。只需放上十多个在敌人头顶，就等于放了一千多人在敌人头上任意撒尿一样，投掷炸弹什么的威力无穷，敌人的武器射程又不够，根本造不成危险，别说扔炸药了，就算扔个铁球借着重力加速度原理也可以造成极大的破坏力。故此高空作战部队可谓是无往而不利，这也是打的残明节节败退的一大原因。这次许洋带来了十一个顶级大气球，总计可以乘坐一千一百多人，外加各种高空投掷军械，称方阵向着残明关卡肆无忌惮的飘去。除此之外，还准备了三十余小气球，在周边做侦查，白天晚上想什么时候查看就什么时候，敌人根本没办法，战斗的时候还可以随时加入，虽然上面只能乘坐几十人，但是也足以造成威胁。残明士兵最恨的不是炮火连天，最恨的就是这种被称作热气球的东西，没事儿就会抬头看看。以前根本不用防着天上，但后来发现这些缓慢的东西并非来无影去无踪，而是明明看得见却又打不到，这让人心如猫挠一般，心焦之下更是恨意绵绵。同时也因为就算是前来侦查的士兵。有时候都加入小型战斗，从热气球上会扔下一些东西来杀伤人命，最可气的是他们还会扔下一些秽物，侮辱下面的残明士兵。陆家军固然军纪严明，新国也讲究公平公正，即便对待外敌可以狡猾但不能卑鄙。但总还是会有人这般做。这就是人性难以控制，不是每个人都能做到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的，君子治国希望百姓都是君子，可不是每个人都能做到。这次大战开始，除了有六个热气球飘布在四周做警戒防止敌人偷袭以外。剩余的气球皆加入战斗，而且各种攻城炮也参与进来。许洋早听到了军报，声称陆寻在战斗中遇到了俞大猷，而俞大猷的炮火极为犀利，要不是数量太少陆家军也只能平分秋色。对此，许洋有些嗤之以鼻，这不光是对陆家军武器的自信，更是对陆寻情报的一些不屑。没错。陆寻是比以前懂事儿了，也进步了许多，但是终究还是耽误了太多年。这让许洋有点瞧不上眼，认为不够如此，一切都是颟顸情报故意造出的声势。而齐书海更是他带不出来的小老弟，当年治的他那是一愣一愣的。现在老虎不在家猴子称大王，这俩人可算得了志了，在山东战场上所谓的建功立业根本入不了许洋的眼。你要说段清风厉害。梦雪晴聪明，陆绎年少老成。甚至是李祥的厉害所在，许洋都认同。但是对于陆寻和齐书海，许洋就只能报以呵呵了之了。再说俞大猷是有些本事，但在许洋看来，根本和戚景通不是一个级别的。俞大猷在残明之所以能得势，那和齐书海能够担当大任一样，乃是无人可用的无奈之举。再到后来，陆寻去给陆绎当了副手，也做出一些功绩，但很明显那是陆绎让功于陆寻，而加之梦雪晴贵为皇

后做出一系列政治上的努力，陆寻这才能短短一年之内突飞猛进一改往日纨绔形象建立自己的些许势力。这估计都是为了日后夺继承之位在做准备。所以陆寻所谓的厉害，许洋只会一笑了之，认为所言乃虚。若是他来打鲁南防御战，他自认为肯定要比齐书海和陆寻组合打得好，而在木许遭遇的俞大猷，许洋也绝对让他有去无回，即便逃脱也会损兵折将大伤元气。此次一见残明大军，戚景通带领下的残明主力部队，许洋这样的想法就更盛了，这肯定就是陆寻的井底之蛙之见。残明是有一些进步，但决计没有陆寻说的这么厉害，明明是自己能力不行，这才会神化对手。这不，说的这么厉害的残明，不照样被自己打的节节败退，溃不成军吗，那传说中的十道险关，都被打到了第七关野三关下了，还有什么可吹嘘的。许洋用高精度单筒望远镜看向敌军关隘之上，然后下令开炮，一时间炮火铺天盖地而来，上面的热气球也不断投掷炸药。而敌人根本不还手，整个野三关都静悄悄的，许洋知道，他们定是藏于地下或者藏兵洞中，故意消耗自己的炮火，放弃第六关椰坪镇狂奔至第七关野三关的目的正是如此，这些躲藏之地是早就准备好的。但且不说陆家炮火多得很，单说不用这样的方法，许洋也可以取胜。于是许洋下令停止炮火攻击，通过旗语给热气球上的人下令，用燃烧物投掷。不是不出来吗？那就把你们烧出来，同时命令炮火前推，准备合力轰破城墙，然后再对关卡内的建筑也做毁灭性的打击。一旦残明敌军被热气球投掷的燃烧物给烧出来了，那就直接用炮火覆盖，而蒸汽撞车也先行一步，准备把城门大开，然后利用对敌野战炮守住城门，让敌人无法修补。一旦烧完了，再轰上两轮，待大火一灭，城墙也破坏了，就率军冲杀进去，称千军万马平铺方式进行攻击。不是要死守吗？那就让你们全军覆没其中，野三关就是你们的坟墓，再一再二不再三，这个野三关的三字用得好。许洋得意的想着，突然听到来报，声称热气球上打来旗语，所地面敌人有变，准备反击。许洋笑了，赞叹戚景通的高明，他看的透彻，若是此时不反击，只怕再想反击也没有机会了。但纵然如此，不过是困兽犹斗黔驴技穷，想要力挽狂澜或者安身保命只怕难了，让他们折腾也折腾不出什么大风浪来，就在这时候，只见野三关城内射出一道火光，火光直冲云霄一下子射穿了一个小型热气球，热气球稍作停顿，然后整个气球迅速瘪了下来，如同破抹布一样带着上面的士兵朝着地面翻转着栽了下去。陆家军上下，自许洋起到每一个士兵皆是一片哗然。

第一百三十二章历史重演

许洋一顿，知道敌人肯定在地面有应对空中的武器，虽然不明白其中的道理，但依此下去肯定是极其危险的。气球一旦被戳过个大窟窿，而那些飞起的东西还有一道道火光，肯定会加剧燃烧。另外为了让气球能迅速飞起来和持续飞行，上面的燃料甚多，一旦操作不当都会付之一炬，所以看似安全的热气球，实则极其危险。刚刚研发出来的时候没少烧死人，为了寻求这样可以做战争而用的大型热气球，付出了多少人的辛勤努力甚至生命。

所以脆弱的热气球根本无法经受打击，许洋立刻下令炮火支援，不管野三关内到底是什么东西，都是十分可怕的，会对热气球做出毁灭性的打击。所以许洋决定用自己的炮火实力干掉野三关内的所有东西，让他们付之一炬。同时命旗手下令让热气球上的人继续轰炸，辅助攻击地面上的威胁物。

因为先前陆家军火炮只有少部分对准的城内，大部分对准的是坚固的城墙，准备把城墙轰平了然后大踏步的冲杀入城内。火炮不是说打那里就打那里的，得进行校准试射和微调。所以这一来时间就慢了些，但城内的残明军队却根本不慢，刚才那种冲天火光再度出现，不断飞起，这次足有十来束。

一时间所有的热气球都开始加火升高，但速度远比上那些火光的到来，不断地有热气球被击穿，要么缓慢降落要么就开始栽下去。一个硕大的百人大气球甚至被击中了燃料。整个热气球连同上面的士兵都变成了一团火焰。

许洋连连催促炮火射击做地面支援，要知道这些热气球上虽然空骑兵数量较少，但也足有一百多人。乃是陆炳从锦衣卫身边的护卫队中给自己挑选出来特意送来的，各个战斗力极强，而且十分金贵。现如今竟然被直接覆灭，这让许洋怎么也接受不了，觉得根本无法向主公陆炳交代。

其实不光是空骑兵训练很难，就连平时热气球上的操作人员也是十分难得的人才，首先很多人看着自家军队上天打击敌人无还手的余地十分高兴。但真让他们自己上去只怕要腿软了。克服恐高十分难得，而且热气球携带人员有限，所以陆家军不能养闲人。而空中兵员更是不能有一个闲人，各个都是精挑细选之人。不光要射击精准，更是要熟练操作热气球。如何借助风向，如何升降。各种方位操作。判断地势，观察敌情，跟地面沟通旗语等等都要人尽皆知，以防万一出现问题反倒是帮了倒忙。

除此之外那才是什么可以在上面精准投掷，精准射击等等，所用武器也是全军最为先进的，包裹式炸药包，不光是引发火灾和气浪更可以通过里面东西爆炸后的弹射射杀敌人。还有更加精确的火铳，甚至便携式火炮。必须在不对气球飞行产生影响的情况下，对地面进行打击。通过高质量的兵员还有先进的武器，保证对地面部队的巨大杀伤力，但总之天上的更为重要，需先保住在空中自己的命才能要了在地面上的敌人的命，况且虽然陆炳准备了

降落伞等物，可以从高空降落下来。但一旦热气球坠毁，只怕难以有降落伞起跳的高度和逃命的时间，硕大的热气球会直接把人罩在里面，避无可避。

如此一来这些热气球上的战士，虽然不如空骑兵那么精妙难以选拔，但却也是难得的人才。如今这一切都在密集的冲天而起的火光中化为了无有，反倒是自受其累。士兵们伴随着热气球的破坏栽到地面上，或甚至在空中就变成了一团火光。

而就在这时候，野三关内响起了炮火之声，漫天的炮火砸入陆家军大营，陆家军刚调整好方位准备射击，却被火力压制，炮火瞬间接连引爆伤亡十分惨重。好似一切就在这一刻扭转过了一般，陆家军反倒是成了被动挨打的部队，而残明军队则是耀武扬威旌旗高展起来。陆家军手足无措，他们从来没有受到过这样的失利，好在他们平时训练精良，不断搬离炮火，抢救物资和军火，朝着射程之外而去。

同时，陆家军的火炮开始自主还击，如今敌方炮火已成，数量不比陆家军少，而且其中也有燃烧弹爆破弹等等，甚至还有些里面装载了铁蒺藜碎片等物，炮弹爆炸开来杀伤无数。故此想要再度压制已经不太可能了，只求可以扰乱敌军炮火，好从容撤退。

最惨的还是去攻城的蒸汽撞车，硕大的撞车被投掷上了各种燃料，人根本没来得及跑出来，就被活活烧死在里面，宛如铁板上的熟肉一般，各种惨状令人惨不忍睹。

许洋怒目圆睁，战场上的局势向来是稍纵即逝变化莫测，可是这也太快了，一眨眼的功夫就开始从节节胜利变成背后挨打，莫非戚景通从一开始就有这些武器，但是他并没有用，就藏在野三关等待着这一刻？许洋不敢相信这一切都是真的，身旁卫兵加起层层铁甲包裹住许洋，而许洋不肯撤退，周围将领苦苦哀求，声称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

许洋静静盯着那些热气球，此时这些热气球已经近乎全军覆没了，从上面飞下一些空骑兵，看数量大约有四十余人。许洋下令派出骑兵相救，不可放弃这些空骑兵兄弟，君子有所为有所不为，陆家军可以为了战略舍去，也可以为了战略牵制，即便全军覆没也在所不辞，绝不会为了自己逃命而抛下战士们。这也是陆家军为何如此忠心的原因，因为这支军队值得如此，绝不会抛弃放弃一个人。即便可能为了抢救队友付出的代价更大，或许在兵法上战略上来看这样有些傻。但陆家军依然会这样做，这支军队中有一个义字。

可是士兵们还没冲出去，就遭受到了地面炮的攻击。除了陆家军也有的散弹炮，还有在陆寻报告中所说到的双弹炮。这下许洋相信了，陆寻所说的一切都是真的，可是为时晚矣，一时间士兵们死伤无数，许洋狂吼连连，声称为何当年自己没要了这个戚景通的命。或喊戚景通你我势不两立等等等等，但都是无力的嘶吼罢了，就好像他看人家的誓死不退一样。不过是几句

笑话。

空骑兵有的在空中不断盘旋躲避着栽下来的热气球，并且击杀着地面部队，看到大部队的营救尽力向着陆家军主力靠拢。但还有一大部分，因为起飞不成功。而且实在热气球坠落的时候才跳下去的。起飞的太低，从而折腾两下也没能飞起来，宛如流星一般滑落地面。甚至有一些被燃烧的热气球燎着了，或者爆炸的燃料澎溅到身上，有的瞬间也变成一团火焰，有的则是飞行棋破了洞，从天上掉了下来。

四十余人最终活着飞回来的就剩下了七个，因为位置较低。城墙太高，在弓箭能够勉强射到的范围之内。所以本来侥幸活下来的二十人也被射杀了不少。他们逃了回去许洋这才下令撤军，众人撤退到了榔坪镇，但觉得和榔坪镇适合守住陆家军，对待东面而来的进攻，可是敌人残明众部从西面过来，所以不适合留守，故此连连往回撤了一关进入长岭，起码借助山势还方便一些防守残明大军。

许洋需要生养生息，需要整顿一下败军，因为他们不似残明一般，是节节败退的，有城墙可做略微阻拦，而是被打乱了如此一来势必军心涣散。而且物资受损严重，火炮也伤了十几门之多，空中力量直接覆灭了，这让许洋心疼不已，更是让习惯了火力压制先进打法的陆家军顿时捉襟见肘起来。

进入长岭做坚守状之后，残明就杀到了，从第一关的荆门到第七关野三关，陆家军来得极快，但是从第七关野三关再到第五关长岭，陆家军退的更快，而且甚是狼狈。许洋痛心疾首，扼腕叹息，声称自己不知该如何交代，竟然被戚景通迷惑了，此般故意势弱的计谋先前的交战中已经用过了一次，而今竟然再次用了同一个计谋，还是同一个将领，许洋竟然还是中计了。许洋悲愤交加，睚眦欲裂，想要大发雷霆又不知道该如何发火，顿时陷入了沮丧之中。

还好陆家军中能撑起来的将领不少，防守依然在紧密的排布之中。而遇到败退的情报也不敢隐瞒，送入京城之中，同时调集各种火器前来支援许洋部。

残明军队赶到阵前，此时残明士气正旺，鼓声震耳欲聋，士兵们虽无欢呼雀跃，但眼神之中却充满了斗志。进攻之前许洋所想的一鼓作气，反倒是用到残明身上极为合适，人家力挽狂澜转变战局，取得了胜利，现如今可谓是士气正旺。

本以为残明会趁着这个势头进行攻击，新国陆家军如临大敌，许洋虽然沮丧却也到城头亲自督战。陆家军不能退了，再退肯定会影响陆炳的大计，誓死抗敌不再退一步反成了许洋的命令。而就在这时候，残明却休战了，并派下请帖，要许洋到两军阵中一聚，与戚景通两人不带亲兵卫队，单独一会。

陆家军众将皆劝许洋不要前去，戚景通此人的眼中只有胜利，没有什么仁义道德，当年能不顾旧情和恩德倒反陆家，今天就能在两阵之中背信弃义杀了许洋。到时候士气受损还是小事，许洋一死陆家军群龙无首，陆家军败退的局势势必造成，所以切不可中这等阵前之计。更何况许洋虽然有武艺在身上，但包括许洋在内的山东元老都知道戚景通武艺不弱，当年陆炳、段清风、纪联洪和戚景通四人之力杀入阵中的事情还历历在目，虽然戚景通只不过是为了守住后方敲敲边鼓，可是实力依然不可小觑。故此许洋要是去面谈，一旦戚景通暴起伤人，只怕许洋难以抵挡，到时候该如何是好。

许洋知道旁人说的都有理，但他却还是决定任性一回。他安排好了万一自己死了，该是谁来代替自己的位置，该如何布防，哪里是撤退的底线，什么时候进攻什么时候撤退他都一一交代，并且咬破手指写下血书一封留给陆炳。请罪悔恨和各种一一注明，说自己一旦出了事儿定要送到圣上手中，随即便应了戚景通，同意出城一见。

许洋想好了，就算死也要死个明白，戚景通他这一生的宿敌，促膝长谈解心中之惑，了心中之恨意。

第一百三十三章发乎情止于礼

京城之中，所以人尚且还不知道战败的消息，加急文书送到还需要几个时辰。齐书海却已经连夜来到京城，他再也等不了，陆炳身子骨还硬朗着呢，按照姐姐说的，等着陆绎继承陆炳衣钵之后，那自己不得也是七老八十了。到那时节，自己有儿有女的，倒是无所谓，可江炁怎么办？就一辈子孤独终老，在登州府陆家成个老姑娘？

其实按说现如今齐书海掌管山东，江炁又在山东登州府，家里人要么出征在外，要么就是在京中发号施令，如此一来反倒是没人管了，齐书海倒是逍遥自在。可是事情不是这么做的，陆家人向来是重感情的，若是这般下去对自己对江炁都太不公平了，偷偷摸摸的没个名分，一辈子就这么不黑不白的。自己并非只是贪恋江炁的美色，而是要想光明正大长久的在一起，现如今的态势绝不是长久之计。故此齐书海安排好手头工作，连夜进京要求面圣。入宫的时候天还未亮，但齐书海再宫内有圣上所立的住所，故此金牌一亮倒也是宫门大开。

陆炳对齐书海的到来感到莫名其妙，但两人还是坐在内宫之中谈了起来。陆炳说道：“这么急着入京，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儿？”

“家事儿，私事儿，姐夫，我”齐书海说到这里，不知道该怎么说下去了，支支吾吾的在那里进退两难起来。本来齐书海就有点怕陆炳，随着一步一步大权在握面南背北。陆炳不怒自威的气势越来越盛，这并非是陆炳故意而为之，只不过是身在其位。自然而然造就出来的罢了。况且当时入京，不过是齐书海头脑一热，现如今真到了陆炳面前，反倒是不知道该如何表达了，毕竟这事儿实在是有些不妥。

陆炳看着齐书海，等着他说出来，可是齐书海却支支吾吾起来。陆炳笑道：“正打仗呢，你连夜进京，我这早朝还没上就先陪你说话。你这反倒是不说话了。哎，最近战事忙啊，你要是不说，以后也别说了。”

“别别别。那个圣上。臣”齐书海说到这里，反倒是被陆炳止断了说道：“怎么又是圣上又是臣了呢？不是说是家事儿吗？按家里称呼就行。”

陆炳笑了，齐书海也笑了，气氛好像轻松了一些，齐书海深吸一口气说道：“姐夫，我想娶了江炁。”

陆炳脑子一蒙，显然没转过弯来江炁是谁，随即恍然大悟。然后一脸惊讶的看着齐书海，上下打量说道：“你不是在给我开玩笑吧？”

“不是。我和江炁情投意合多年，早在我娶妻之前就是如此了。但一直是发乎情，止于礼，并未有什么不雅之事发生。但我想，作为男人，怎么也要

给人家一个名分吧，到不至于让江忝孤独一生就这样老死在陆府偏院之中吧？所以我要娶了江忝。”齐书海说道。

陆炳说道：“你先等等，我问你，你可知道江忝是何人？你又可知道江忝曾经的事情，还有你说娶，你现在有正堂夫人怎么再娶？难不成要休妻？你不能光想着你自己，还有你夫人呢，你姐呢，陆绎还有我，你让我们的颜面何干？”

“我顾不上这么多了，夫人我是不会休得，江忝只需给个如夫人就行了。按说该用纳这个字，只不过我不想用，姐夫你妻妾和谐不分尊卑，而我也想特立独行一回，就要八抬大轿迎娶她进门。她以前的事情我也知道，但我不在乎，因为我爱她。至于她的身份就更不用说了，你们怎么看我不在乎，别人怎么看你们我也不在乎。”齐书海说道，“这不是自私自利吗？”陆炳翻了翻白眼故作不悦状说道。

这一句自私却挑动了齐书海的某根神经，他激动的说道：“我自私自利？江忝呢？江忝难道就该为了你们的面子这样一辈子下去？当年姐夫，你没有妥善安置江忝，导致了她现在的悲剧，但也为万幸因此我在家中闲逛的时候碰到了她，并且爱上了她。现如今，江忝有了归宿，而我也有了真爱，难道就为了你们的面子让我放弃江忝，让江忝再这么继续下去？我曾经自私过，或者说为了我自己的懦弱而退缩过，至今我还后悔万分。其实早在我迎娶正堂夫人之前我就和江忝有了感情，但姐姐却给我苦口婆心的劝导，最终我退缩了，现在想起来我真不是个男人。姐夫，做人不能这么自私，更不能口口声声说着别人自私却做着更自私的事情！”

“混账东西！”陆炳说道：“你这么说是在埋怨我们做的不是了？既然如此，你又是公职之人，就要注重国家颜面。”

“姐夫恕罪，刚才书海说的有不到的地方，太过鲁莽了。不过书海说的道理没错，也不是在责怪什么。只是我不能让江忝这么下去，若是这有碍观瞻，影响了国家威严，那我愿意放弃一切。毕竟现如今国家安定了，虽然外部战争仍在继续，但我不过是掌管一个较为安稳的山东，那里是我们的基业之地，方便管理。不管是谁都能很好的治理，民智已成，忠心固主，各级官员公忠体国，所以已无大碍。另外，书海虽然放下重任，可还是会随时听候姐夫的召唤，召之即来挥之即去。”齐书海道。

“你的意思是你要致仕赋闲？”陆炳一愣到。

齐书海略一迟钝，然后抬起头来直视陆炳道：“是，只有我放弃我的一切，才能让各方妥善，陆家面子不会折损，国家威仪不会蒙尘，陆绎做人也不会有影响。放弃了一切就能拥有江忝，我认为这是值得的。世人冷眼旁观，与我何干？”

“好你个齐书海！冲冠一怒为红颜。不爱江山爱美人啊！”陆炳拍案而起喝道：“你小子这就给我撂挑子了？滚蛋！一会儿随我早朝，然后滚回登州府去，好好做你的工作。那里可是咱们自家的发家之地。是国之根基。你为了一个娘们就撂挑子了，我上哪里找个信任的人去守住咱们的老本。傻样呗，这份情种和我一个样儿。”陆炳说着站起身来欲走去上朝，齐书海却三步并作两步冲到陆炳面前拦住陆炳问道：“姐夫，您这是什么意思？”

“这事儿交给我操作，虽然现在言论自由开放思想，但毕竟老祖宗源远流长许久的一些东西不是一句话两句话就能扭转过来的。好在天下鲜有人知道江烝是怎么回事儿。陆绎又是如何一回事儿。但未免节外生枝，回头我去拜托一朋友，收江烝为义女。然后嫁给你。这样既也算是明媒正娶，还不至于日后犯难，你看可好？”陆炳说道。

齐书海激动的就差上蹿下跳了，有些不敢置信的问道：“姐夫。您同意了？”

“当然了。你觉得我是那么刻板的人吗？你小子也真是的，不早点给我说，这事儿你姐知道，也怪她不早告诉我。江烝的身份的确有些令人尴尬，但也不至于如此尴尬，再说了你那句话说得好，世人冷眼旁观，与我何干？我这人有时候忧国忧民。是天下为己任的，但有时候却也邪性得很。敢冒天下之大不韪。你这个事儿还没到如此严重的地步，那我就更敢去做了，放心吧书海，这事儿姐夫替你扛了。万幸，事情没到了不可开交之地，现在也算是结局圆满。不过你说什么发乎情止于礼我倒真不信，你小子能这么克制？”陆炳坏笑道。

齐书海纳头就要拜，陆炳却抢先一步扶住了齐书海说道：“咱们之间不兴这个，走吧，快去上朝，大臣们只怕是要等急了。”

要是按照先前明朝甚至其他朝代的规矩，大臣们要现在文华殿或者便殿等待上朝，然后皇帝再宣布上不上朝。不上朝就原路返回即便如此也得走这么个行事，若是上朝就等圣上全都弄完，吃完早膳什么的，才会来上殿，至于大臣们怎么着那就不是皇帝能操心的事儿了。但陆炳的新国不同，第一是上朝时间往后推迟了一下，辰正的时候才上朝。这般大臣们就能睡个安稳觉了，也不用天未亮就起来上朝，皇帝同样能睡个懒觉。上朝之后商议军机国策，奏请听折，大约到了巳正的时候，就能完成朝仪，各回各的衙门办公，也不影响一天的工作。

陆炳自从登基之后，从未有过不早朝的时候，也十分准时，说几点开始就几点开始。其次大不一样的地方就是大臣们不在便殿等待，而是直接去大殿之前广场上肃列，站在自己的位置上，规矩也放宽了不少，没有先前那么严苛了。而此时一般情况下陆炳就已经到了，可今天却奇怪得很，圣上迟迟未来，这让夏言等内阁大臣交头接耳了起来，莫非出了什么大事儿。

过了片刻，陆炳和齐书海一同走了出来，众人更是面面相觑，齐书海好好地在山东，没事儿跑京城来干什么。陆炳坐于高位之上，齐书海则坐在下手边龙爪交椅上。众人虽然疑惑，但陆炳没提也无人发问，毕竟这是人王帝主，圣上不提那就是不想说，谁会或者谁又敢苦苦追问呢。

现在正值战时，国内倒是安康的很，也没有什么太大的事儿，无非是一些地方遇到的问题和各地柴米油盐酱醋茶的小事儿，况且不逢年节的，也没有查账拨款的事情，所以奏请的事情都不太大。钦天监却此时站出来上走了，所谓钦天监是观测星象，制定历法，推算节气的官署，设正监，监副等职务。

关于什么迷信的星象陆炳虽然不全信，但总觉老祖宗传下的许多东西还是十分有道理的，故此偶尔为这些事情上谏陆炳也会听取一二，还会私下研究一些，以便熟读一些孤本兵法。钦天监所研习的和一些古书之中所记载的，有异曲同工的地方，而节气历法天文星象也是人类文明进步的一部分，故此这也是陆炳传承保留下的一个官署。

钦天监正监此时上奏道：“启禀陛下，昨夜太白入牵牛，有一颗明星星亡，必定有国之重臣陨落，还望陛下谨慎行事多做调度安排。”

“可否指出到底是哪一名将领？”陆炳问道。他虽然是穿越而来，但随着对古文化日益精深的研究，越来越能发现其中的奥妙所在，而此正监乃是个大才之人，陆炳虽然不至于对其万分信赖，但也很是尊重。而钦天监知道皇帝相信机械之便，研究科学方法，但却又不排斥古文化的存在，故此也谨言慎行从不乱说话，以免折损钦天之名，每次谨言都是比较准确，比如地质天灾或者其他什么的，都推断的相对合辙，没出过什么大岔子。

那正监踌躇半晌才缓缓地说道：“好像，好像是是许洋，许大将军。”

第一百三十四章单刀赴会

“你还是来了，看来我没看错你。”戚景通如约坐于两阵之间，就那么一个人坐着，没有带护卫，身上的兵刃也只不过是腰间的佩剑罢了。戚景通只带了一壶酒，一包肉，平铺在地上，席地而坐笑看着眼前的许洋。

在许洋眼中，这笑容里包含了太多意味，嘲讽之意溢于言表，这让许洋怒从心头起，但他却在克制着盘膝坐了下来。齐书海也没有带侍卫，受了约定，除了腰间的两把象牙手柄的精美火铳，还有一把腰刀，他看起来也没带别的什么武器。但两人不约而同的都是带了一包肉，一壶酒。

戚景通看到许洋带来的东西反倒是笑了，说道：“本来以为这一壶酒咱们两人喝，现在看来倒是不用了，能喝个痛快了，干一个吧？”

“那走着。”许洋端起酒囊跟戚景通碰了一下，两人都喝了几口，然后捏着肉吃了起来。许洋说道：“除了两军阵前和从望远镜里看你，咱们俩已经得有快三年没见了吧。”

“是啊，一晃过去了三年，简直感觉是弹指一挥间的事儿。不过你还能从望远镜里看看我，我们明军穷啊，比不上你们陆家军，我也是去年年初才配上望远镜的，还是从你们那里得来的。”戚景通说道。

许洋哈哈大笑道：“你这就没劲了，不就是咱们在那次大战的时候你们埋伏成功，令我们损兵折将，所俘获的军资物品吗？咱们是老友叙叙旧。你信里是这么写的吧，现如今话里话外讥讽我，还有法聊天吗？”

“怪我怪我。我自罚一杯。”戚景通说着自己灌了自己一口酒。

许洋说道：“这事儿说到底，你得意些也是正常的。我打赢你是靠的士兵强悍，火力旺盛，你打我倒是真凭着你自己的能耐。第一次以人命做饵，故显节节败退，让我轻敌追击过快陷入了你的埋伏阵中。我当时只叹自己轻敌，叹你戚景通够狠够无耻。竟然舍得手下士兵性命来做饵。但你能跟我主反目，我想你心中该是终于残明的，故此定是个寸土不让的硬汉。重视国家主权的义士。没想到第二次，你却舍弃了，依然是先败后胜，利用国土做饵。又令我吃了一次大亏啊。看来你戚景通眼中只有胜负。并没有什么道义君臣仁爱之心更不必要什么面子，我先后两次都是被你迷惑，最后轻敌，反倒吃了大亏，简直是如出一辙。哎，也怪自己不长记性啊。”

“话不能这么说，以残兵换你精兵，他们吃的是皇粮。命早不是自己的了，而是朝廷的。”戚景通冲着天双手抱拳一拱手然后说道：“以小换大。这就赚到了。没错，寸土不让是真的，那是没有计谋，只能死战之时，可是一旦知道先退后进定能夺回土地，那还有什么可顾忌的呢？其实正如你所说的

那般，这两次是一回事儿，只不过舍弃的东西不同罢了，但看起来，这次你好像伤亡和损失更惨重一些。总之，在咱们带兵之人的眼中要别的没用，胜负才是真的，说别的都是虚的，只要结局能赢就行。”

许洋饮了一口酒笑道：“夸你两句胖你这就喘起来了？哈哈，戚景通你可曾记得，上次我吃完你的大亏之后，我也让你吃了一个大亏，让你几近全军覆没。而后追杀的你落荒而逃慌不择路，几次险些丧命于我手中吧？”

“的确如此，可你并没有杀死我。而那次若不是李祥，只怕你还得继续回去救援，陷入两难境地，就没有后来的事情了，这都是天意所致，怨不得旁人。当然你做的也很好，做足了扣儿引我入瓮，用真假灶台让我聪明反被聪明误，还用粪坑误导我，戚某人佩服佩服。这就是战争，成王败寇，为大将者只有胜利可言，没有什么别的说辞。不过这次我保证，你此次定还没来得及让我吃个大亏，我保证就能让你再度落败，不管你怎么预防都是躲不过去的。除非你退出十关领地，故此我才想与你见见面，就怕战乱中你死了，以后就没机会见到了，毕竟咱们也算是故交啊，现在各为其主，道不同而已，放下战争还算是朋友。人之将死之际，见见也是应该的。”戚景通说道。

许洋摆摆手：“说什么大话，吹什么牛皮。这次你也不过是借助了武器之能，出其不意罢了，我已经听我们的空骑兵说过了，真难为你们能造出如此巨大的弓弩，专门对付我们的热气球，看来老祖宗的办法有时候还是很管用的，也算是返璞归真吧，真是难为你们的工匠了。你说论胜败，没错，这次我损失远胜于你，可是只怕你要啃下长岭也不是那么容易，陆家还没到伤筋动骨的程度，总的来说你还是失去了许多领土，这么说我又没有败。所以说话别说的太早，等全赢了，或者许某人我死后再做狂言吧。”

“我不与你争口舌之能，咱们拭目以待就是了。”戚景通道，随即又问道：“说句实话，这次大明为了造这些克制你们的技艺可废了大工夫了，还好有了效果，戚景通我没有辜负圣恩。”

“我能问个问题吗？”许洋说。

戚景通说：“我尽力回答。”

“你们从里造出来这么多先进武器的？”许洋道。

戚景通笑道：“不过是以敌之长以治敌，我们不过打了你么一个出其不意罢了，而武器也和你们略有差别，论制造工艺和火器的功能性，我们可能还不如你们。很多武器都是为了专门克制你们所设计出来的，比如这大弩就是射出之后再引火，而且其巨硕对地面部队没有太大的杀伤力，最多破坏个阵型罢了。攻城也算不上太好用，主要就是应对你们热气球所做出来的。圣上上次在京城的时候，可算吃了你们热气球的大亏了。岂能不研究应对之法，否则怎么对你们开战。”

“痛快！”许洋说道，戚景通说的这话十分诚恳实在。

戚景通道：“那我也问个问题，你尽力回答就好。”

“您请讲。”

“陆家哪里来的这么多金银，竟然可以如此挥霍，用之于民，制造火器兵器。做研发不断革新等等等等。”戚景通问道。

许洋抱拳道：“请恕在下无可奉告，这乃是机密事物。”

“那我换个问题，你觉得陆炳能取得最终的胜利吗？”戚景通道。许洋一愣答道：“你这个问题问的好生奇怪，我定觉得我主能取得胜利了。什么？你问理由，好，我告诉你。自然不是为了对主公的盲从。有言道。水能载舟亦能覆舟，比起朱厚熜来说，我主宽仁，对民对兵都是个仁慈的好君主。百姓士兵皆是感恩戴德，不用什么说教，自然就忠心爱国，这等其实你们宣传造势能够比拟的？万众一心之下，岂能有不胜之理？而我国同样钱财充盈有发展的根基和本钱。圣上和朝中大臣励精图治，举国上下革旧立新。百姓富足人人自由，社会公正，这才是人该生活的国度。对比起新国现在的种种，残明当年的统治，简直就人间地狱啊。”

戚景通点点头说道：“的确，陆炳是个大才之人，也是个仁义的人，现如今我家的老母和家人还在他手里，他还供养着，这让我十分感动。可这都是小义，忠君之事才是大义，这就是为什么我说咱们道不同的原因。当然所有国家的建立都是通过战争开始的，就算没有战争也有政治上杀人不见血的软刀子在划来划去，可总归还是要死人的，所以说胜者为王败者贼，正义与否是通过胜利者来书写的。所以说一个国家要长治久安，总要有统一的思想，总要有大义，除了大义其他都是小义，皆可以舍去。陆炳胜在此，也败在此。在他的教育下，国民思想自由，却没了束缚，那么做得对的时候，或许百姓们会公忠体国，但万一做错了呢？或者为了国家利益，伤害百姓利益的时候，到时候会产生一个什么样的景象呢？定会是天下大乱。经济固然会飞速发展，但饱暖思淫欲，而陆炳过于的仁政同样宠坏了百姓，这样的政策难以长久。玉不雕不成器，不用些你们鄙视的那些硬手段，如何让一个国家成器，如何让一个民族顺服遵守法纪维护国家政权，想要天下大同？只怕人心不古。”

“那就看结果了，结果是新国建国，大明变成了残明，呵呵。新国百姓没人有大明是故国的想法，反倒是现在人人自豪是新国人。我主曾说，还智于民，不光是为了社会发展，更是为了让人活的更像个人，这才是每个人应该有的权利。究其一生，我主也只追求自由、公平、痛快，六个字。你说的没错，的确会有人不识好歹，纵然仁政也难免全天下所有人满意，但只要国家还在，那就不是个摆设，依然有他的法纪法规。只会符合大多数人的想法和

利益，但若有人要破坏国家，国家仍会用武力来震慑镇压的。这就是衙门所在的用处，而军队所在都是为了抵御外敌，而非镇压百姓。这才有了几大军区，而非在新国内部有这么多军队，来镇压人民，这与残明对比，只怕就是云泥之别了吧，呵呵。”许洋说道。

接着，许洋又说：“你问的一个问题我也问过，我问我主，如果有一天，一件事情违背了天下大多百姓的意愿，但是这对国家大计有益，那么主公该如何去做？其实我最初也觉得主公太仁慈了，仁慈到不似个心狠手辣血雨腥风拼出来的君主。可你猜我主怎么回答？”

戚景通摇了摇头，许洋说道：“我主说，无民则无国，若是如此违背了百姓的意愿，那本就是对国家利益的损害。这个国家不是他的家天下，而是你的我的他的和全天下人的，如果要损害大多数人的利益来维护国家利益，那这样的国家利益不要也罢。”

“无民则无国。”戚景通喃喃自语道：“陆炳真是个奇人，志向大啊，虽然戚某人不认同他的想法，但却依然敬佩。他会是个圣人，但我依然觉得他不会去的胜利，更不是个圣主。好，咱们不说他如何治国，因为不在其位不谋其政，咱们又不是君主，不必操心这些事情。咱们就说说我们应该尽到的本分吧，那就是带兵打仗。这样仁慈的兵能取得胜利吗？我看难，忠心和义气是有了，但是不一定能打赢胜仗，因为越是在乎就越难以舍取。比如当时你为了等待那几十个空骑兵就耽误了最好的撤退机会，导致更大的伤亡和损失，而那些空骑兵也只跑回去一半不到，看似救了回来，全军大喜，但实则各个伤痕累累烟熏火燎，救回来也难以迅速投入战场。没了热气球他们如何起飞，救回来的意义何在？好，说这个可能太远了，咱们就是今日我与你相见的事情吧。我知道你会点武艺，但比起我来或许就差了这点意思吧？你说若是我现在动手杀了你，纵然背负下不守信义不仁不义的罪名，但毕竟陆家叛军主帅就此死了，军心涣散兵败山倒。你可否想清楚，这还来见我，你说这样的人光讲什么仁义了，能取胜吗？”

“哈哈哈哈，戚景通啊戚景通，你太不了解仁义二字了，没有义字当头，人不过是一具具行尸走肉罢了。救了那些空骑兵不光是他们训练困难十分金贵，就算是普通士兵我们也会这样做，或许会损失很大，但若不救，失去的就是士兵们的心，国家若是心怀人人，那人人就会心怀国家。”许洋说道：“仁义是相对的，对内仁义，对外强硬，仁义又不是傻，你若敢杀我，你我二人必定同归于尽。怎么不信？你看这个。”

说着许洋打开了身上铠甲的搭扣，里面装着许多炸药，许洋嘿嘿笑着指了指一些暗藏的机关引线说道：“实力再不济，我也是个武将，身上这么多炸药，如此多引线，我总有机会拉响吧？你武艺再高，也跑不出这个爆炸范围吧？这么多炸药，能炸多远你心里应该有数，同归于尽，你不就计谋落空了，没有指挥的残明部众，定是比不上我陆家军！”

第一百三十五章不学腐儒酸

“哈哈哈哈，原来许洋你还不是那么愚。”戚景通笑道：“没错，若是没了指挥，陆家军的确要强过我的属下，陆家叛军绝不会各自为政乱了方寸。这是你的想法？与我同归于尽？”

许洋摆摆手道：“非也非也，是因为你要杀我，我才这般自保的，总不能因为我的错误决定让国家利益受损吧？你若不说杀我，我绝不会亮出来，陆家人没有你这么背信弃义，我们注重气节和信义，既然说要相见，就绝不会借机痛下杀手。但这并不代表我们傻是不是，面对你这样人品的人总要防范着点。”

“陆家人？你不过是一员大将罢了，最多算是国之重臣，怎能算入皇亲贵族之中，陆家人的身份你更是不配，你是个臣子。看来你已经迷糊了，你只有听命行事，保家卫国之责，天下还是人家陆炳的，别忘自己脸上贴金了。”戚景通道。

“戚景通啊，你还真是孤陋寡闻，哦，对了，是朱厚熜闭关锁国封闭消息的结果。没错天下之主是我圣上的，但同样也是我们的。你还不知道吧，龙椅也有我的一份。”许洋得意洋洋的说道，戚景通大惊，看向许洋，龙椅在戚景通的心目中与皇权一样重要，是独一无二要效忠的东西，陆炳怎么能或者说怎么舍得平分龙椅？许洋在戚景通惊诧的眼光中，得意洋洋的简而言之把龙椅分割之事说了一通。

戚景通听后连连点头道：“陆炳还真是个奇人，许洋。为这样的人效忠，就算死了你也不枉这一辈子了。”

“怎么，要不要站过来。再度并肩作战，大块吃肉大碗喝酒多好的事情，非得跟这个高高在上却又昏庸无比的昏君卖命，值得吗？”许洋说道，戚景通苦笑一声说：“还是那句话，道不同不相为谋。对了刚才我说要杀你什么的，其实不过是为了摆明道理所需。并非是真想动手，切勿误会。”

许洋冷笑道：“但这种事儿你也真的做得出来，真亦假时假亦真。谁闹得清你是真是假，是人是鬼。”

“我并非是为了解释，也绝非是什么义气善心。要想杀你，现在也可以。我有自信让你拔不出引信来。就宛如你有自信能够拔出来一样，兵行险招这点危险我倒是可以冒。只不过，你这个对手合我的套路，留着你才能取得更大的胜算，若是让陆绎，陆寻来与我对敌，甚至是汤克宽前来，就远比你麻烦。”戚景通说道。

许洋怒道：“你的意思是我是个废物吗？”

戚景通根本不搭理许洋。继续自顾自的说道：“陆炳仁慈，可仁不掌兵、慈不掌财。这样会留名青史但难成大业。同样你许洋也是，只不过你比陆炳要笨了许多，这次就看你命是否大了，命若大的话能勉强活下来，然后继续中计，当然我想你的日子只怕要生不如死了，一生会在悔恨和阴影中度过，能否再度粘起来就难了。当然你也可能活不下来，这就是我见你原因，毕竟曾有兄弟之情，现如今一刀两断了却依然心中难舍，所以才来见一面。有朝一日，我们打回京城的时候，在要了陆炳命之前，我也会见他一面的。我保证，我尽量让他战死沙场，而非落入我手，尽可能不让他受到折辱。”

“什么意思？什么叫生不如死？你怎么就有如此大的把握，你怎么就如此肯定你会胜我会败，战场之上不到最后一刻谁能定言？”许洋鄙视的说道，他有些聊够了，今天的戚景通已非当年的戚景通了，真的是如同刚才所说的那般，道不同不相为谋了。

“这个你今晚就会知道，今晚时分就是你们大败之日，不信你等着。”戚景通站起身来，估计也是聊够了。许洋站起身来，反复思索戚景通这番话的意思，戚景通走了两步突然说道：“对了，我忘记说了，你虽然现在贵为国家支柱，也坐上了龙体交椅，但你依然脱不了当年地痞的本色，绑炸药同归于尽，哈哈哈，还是那么下九流的本色。”

“想激怒我？戚景通你太小瞧我了。”许洋冷笑着低声说道，目送戚景通离开，自己也翻身上马跑回长岭大关。一回去许洋就想戚景通所言必有目的，要么是故意说给自己让自己中计，要么就是下战书般的宣言。

故此，许洋派出斥候部队，开始对四周进行侦查，防止敌军异动围困，同时加紧排布，等待着夜幕的降临。不管戚景通究竟是用的什么计谋，不管残明的武器改革了多少，陆家军又是折损了多少物资，但总归不是泥捏的，岂能受戚景通任意揉搓？来吧，今晚就让我看看你的计谋，看看你如何让我生死攸关，看看你又是如何让我生不如死，戚景通你到底有什么本事全都使出来吧！许洋看着远处模糊的敌军大营，心中暗暗想到。

“陈大人，圣上到底去哪儿？”一大臣说道。

陈洪笑道：“圣上就在后宫之中清修，思索克敌之计。这个不是给诸位大人都说过了吗？另外圣旨上也写了，张大人所谓此言是什么意思？”

“陈大人，并非我等多心，圣上自从来了巴蜀之后向来勤勉，从未有这么多日不上朝的事情。没错，圣旨是说圣上要求神祈福，清修冥想，朝中一切由您陈大人督办。规格，文书，玉玺，都对，连字也是圣上亲笔所写。不过

我等还是有所担心，担心圣上龙体安危。不求别的，就让我们派出一两人做代表，去看一眼圣上，只需看一眼我们也能安心了。”另一大臣说道。

陈洪冷笑道：“你们是对咱家不放心吗？”文官和宦官向来又内臣外臣之别。向来有宦官误国之言，而太监因为没了传宗接代的能力，所以子嗣继承根本无法想了。所以剩下的只有权和钱两个追求了。而且作为阉人，大多不男不女心理有些许问题，宫中更是肮脏所在，肯定会被沾染一些不良之气。故此文官风骨是瞧不起宦官的，认为他们不过是弄臣而已，金戈铁马相对粗鲁好爽的武官就更瞧不起他们了，故此外臣和内臣一直不太对付。可是就事论事。的确有不少宦党误国的事情发生，贪官污吏更是多不胜数，但同样文武官员之中亦是很多。而太监因为是依靠皇帝才能生存的，一朝天子一朝臣，对文武官员的影响虽大但绝不是十分要紧，可对宦官则不然。谁愿意伺候自己的人。是前朝皇帝的心腹呢？故此朝权更替之日。就是宦官大洗牌的时候，比朝堂之上有过之而无不及。

而综合来说，因为宦官政权对皇帝的依赖性，所以他们更加忠心一些，一荣俱荣一损俱损，国破之后大臣或许还能改换门庭再不济做个民间雅士也行，而宦官则不行，大多随着皇帝一同走向灭亡。即便流落民间也难被人所容，无非是个孤家寡人罢了。历史上宦官乱政的不少。明朝更是有宦官不可当政的祖训，可是对于大明而言，宦官也有不少忠臣义士，不能一竿子全打翻。帮助皇帝辅政，联合朝内忠臣除去贪官污吏，帮着皇帝理清朝政，甚至披挂上阵抵御外敌，这些事儿宦官都做过。

任何人群之中有好人，也总有坏人，宦官同样是如此。外界对宦官的口碑不好，对他们处处提防。这几日朱厚熜没有上朝，一切事物都由陈洪把持着，不同于先前在北京的时候，现如今的巴蜀政权实际上新人居多，被官场上的潜规则约束较少，而陈洪虽然大权在握，但威慑力也不如北京的时候那般强了，还没有塑造出一个体统来。官场之上总有黑马出现，远非先前那般盘枝错节根系繁多大家都能遵守一定的规则。这不，现在就有人质问陈洪了。

而最近坊间也在有所传言，声称圣上不是不上朝，而是陈洪误国故意不让圣上上朝，甚至有人说是陈洪软禁了皇上，企图谋取政权然后献城给陆炳，以保住自己的性命。各种风言风语越传越凶，虽然大臣们都不是傻子，自然对这样的空穴来风不甚相信，更认为陈洪不会这么傻。但他们同样也有些担心，担心陈洪误了皇帝，任由皇帝再次堕落下去。大明可受不了这样的折腾了，皇帝若是再度沉沦，变成先前那般不理朝政，又在这大战之际，只怕没人能待皇帝定夺大事，到时候必定会耽误一些事儿从而导致大祸临头，国破家亡在所难免。

当然，众大臣也真的害怕皇帝出什么事儿，当年秦时赵高不就是秘不发丧吗？对待始皇帝嬴政宦官都敢如此，更别说朱厚熜了，所以所有矛头都指向了陈洪。

有人听了陈洪的话，站出来说道：“陈大人，我等并非是不放心陈大人，只不过身为人臣尽职尽责，现如今又正值两军交战之际，一切事物还需圣上定夺。可近来除了圣旨，大多都是陈大人代为批红拟诏的。所以我等想去请示一下圣上，关于国家大计的一些问题，总怕大人贵人多忘事，有传达不到位的地方。”

“圣上说了，一切人等皆不见驾。”陈洪决绝道：“若有执意进宫或者不安心行事者，圣上给了咱家生杀大权，到时候可休怪咱家手下无情。我陈某眼里只有圣上，圣上说怎么办我就怎么办，绝无二话，诸位大人请自重。另外，稍安勿躁，不出半月时间，圣上就会出关，到时候有什么话，即便是参奏我陈洪，我也绝无怨言，到那时节再给圣上去奏请吧。”

一年轻官员站了出来喝道：“陈洪，半个月的时间？到时候陆家反贼只怕要兵临城下了吧？你休想把持朝政误我国事。”

陈洪瞥了一眼那人说道：“你身为何等品级，敢跟我这么说话！到底还有没有尊卑，有没有规矩！还有没有把圣上的谕旨放在眼里！来人，拖下去入监查办！”

朝堂之上众文臣义愤填膺看向陈洪，大家都对陈洪不满，但一时间却又无人再敢说话了，这或许就是酸儒文人吧。

第一百三十六章风雨欲来

“江炁，江炁。”齐书海从京城一回来就跑回陆家大宅，找到江炁兴高采烈的说道。江炁走了出来笑了起来，这一笑眉黛春山秋水剪瞳，却又狐媚千姿百媚万种的风情十分勾人，江炁说道：“急什么，有什么好事儿？莫非是圣上打赢了残明了？”

“比这事儿还让人高兴呢，你猜你猜，到底是什么？”齐书海说道。

“我笨，别云里雾里的了，我猜不出来。不过，还是那句话，以后你少往这院子里跑，现在虽然老家没人，但是难免会有风言风语，对你影响不好。”江炁说道。

齐书海一把拉起江炁的手，江炁连忙要抽离，但哪里能挣脱得开。江炁忙说：“你这是干什么？”

“谁爱看谁看，姐夫已经答应了，答应咱们的婚事了。”齐书海说罢大笑起来，江炁不敢置信的看着齐书海说道：“你没发烧吧，大白天的也没喝酒没睡觉，说什么胡话。”

“我是说真的，姐夫真的同意了，还说过几天他亲自找个山东地面上有威望的人，让你认他做义父，随即许配给我。虽为纳妾，但总比现在这般偷偷摸摸的好，而且你是奉旨成婚，可做八抬大轿与正室夫人没什么区别。怎么样，江氏齐夫人，你高兴吧？”齐书海嬉皮笑脸道。

江炁扑哧一声也笑了，并没做作，反倒是点了点头说道：“是如夫人，我可不想让人说我不懂规矩。不过我高兴。打心眼里高兴，圣上想的周全啊，顾忌了我的面子也顾忌了全家人的面子。圣上真是体恤啊，我就算粉身碎骨也难以报答。只不过对于这层婚事，不知道陆绎怎么看。”

“圣上的意思是先不说，生米煮成熟饭再说。人嘛，有时候无关大义的事情，自私一点也无可厚非。”齐书海说道。

江炁想了片刻，随即点了点头。看着江炁美丽的容颜。齐书海喉头痒痒的，一时间情难自己一下子把江炁拉入怀中，两人抱在了一起。就在这时候。门外有人跑了进来，口中报道：“报！报！”

齐书海和江炁连忙分开，齐书海面有不悦说道：“混账东西！急什么急，怎么找到这里来了！到底有什么事儿？”

“加急文书。圣上下的。”来的传令官答道。

齐书海身子一颤。突然想起朝堂之上钦天监所上书的事情，一时间有些害怕，莫非许洋真的出事儿了。自己心急难耐，想要告诉江烝可以成婚的好消息，所以紧赶慢赶从京城回来的，怎么自己前脚刚到，后脚陆炳的加急文书就到了，应当是八百里加急。也就是说自己刚走陆炳就接到了军报，然后迅速给自己下了一份。这绝对是出大事儿了。

齐书海让传令官下去了，然后打开文书，上面是密语，齐书海解密后读了起来："许洋大败，退至长岭，特命齐书海率山东两万兵马运送物资，前去长岭前线救援，行至南京率应天府孟霖部下兵马三万余人以及备好军火同去驰援，孟霖镇守应天府。此次情况危急，唯恐还会恶化，切不可轻敌，残明而今非同小可，戚景通也乃当世之名将。所需将才，举国之内可任由齐书海你调配，定要小心行事，朕在京城等待捷报。"

齐书海长舒一口气道："老许没事儿就好，没事儿就好。"说罢眉头微皱道："这般一来只怕咱们的婚事要耽误了。"

"你呀，国家社稷为先，咱们都等了这么久了，不差这一会儿了。"江烝说道："你一定要注意自己，可别受了伤，我就在这里等你。"

齐书海握着江烝的手说道："好，我快去快回，战事一结束就回来。这次许洋看来虽然表面没有大败，但肯定是隐患甚多，否则姐夫定不会让我如此大动干戈的去救援。而新国现在看似人才济济，实际上真的能撑起大局的人不多，而我属于资质能力皆下游者，连我绎儿寻儿我都比不上。姐夫肯定是在下一盘大棋，现如今棋子不够了，否则绝对不会让我上战场的。"齐书海这倒是说的没错，况且山东乃是国家最稳定对陆炳最为忠心的地方，百姓身受福泽多时，一般不会出乱，故此也就齐书海能脱得开身并且让陆炳放心。

齐书海说完略微思考一阵随即说道："事不宜迟，救兵如救火，我先去了。"

"恩，一定要自己多多保重，我等你。"江烝说道。

齐书海昂首挺胸，就此离去，走出两步，猛然回头冲了回来，与江烝吻在了一起，久久难以分离。

"这陆炳倒是会做生意的很。"沈紫杉嘟着嘴说道："这么一堆破烂东西，竟然卖给咱们这么贵的价钱。"

"既然这么抱怨，那为何还要接下这笔买卖。"段清风一边在一个硕大的八卦游盘上推算着一边笑着回应道。

沈紫杉放下东西挥动粉拳道：“段清风，这可是咱家的生意，我为啥答应你会不知道？我高不高兴你能不明白？你是明知故问，还是故意拿话由头讥讽我？故意说风凉话，是不是讨打。”

段清风干笑了两声，依然低头于八卦盘上。沈紫杉说道：“陆炳真是个舍得下的男人，我没想到他不再索取，反倒是跟咱们做起了生意，虽然东西贵点，不过咱们都能用到。故此，也算不上是强塞给咱们的，就是这些火铳旧了点，价格也绝不值这个。另外各种技术产品，也是我们所稀缺或者正好能用得上的。最主要的是，这等于把南美的自主权给了咱们。可喜可贺，对咱们真是仁义啊。”

“文孚自然不会占咱们俩的便宜，咱们都是自家人。文孚把西凉让给夏大德。现在又把南美让给我，大丈夫在世若想顶天立地有所作为就得懂得舍取，且不论不便管理和政治性格因素，就说一个人管理的能力实际上是有限的，与其贪多嚼不烂，最终铸成乱局，倒不如给生死弟兄管理。起码有事儿的时候可以托付。一步一个脚印，走的虽快但是文孚十分扎实。至于经商的问题，虽然他果真是个奸商。但他却是个真正做生意的大商人。知道树挪死，人挪活，货挪便生财。而且他明白，只有这般才是长久平衡的经济。可以源远流长永不枯竭。并成为新国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真正财富。”段清风和陆炳兄弟多年，自然已经看透吃透了陆炳，两人可谓是心有灵犀一点通，陆炳所想段清风自然知晓，所以才能常伴于陆炳左右，深得陆炳的信任，可以托付身家性命。

沈紫杉却笑了笑说道：“行，全天下就陆炳是个聪明人。是个智者行了吧？这次陆炳说先给货等咱们折返大明的时候再给钱。你说要不咱不回去了，或者说短时间不回去了。这钱放在咱们自己手里就等于翻了几番，而且这次的物资绝对也够消化一阵的了。更甚者，咱们直接黑了算了，嘻嘻。”

“怎么又胡说。”段清风道。

“哦，你现在除了道陆炳的好，就是低头看书和研究这些玄学东西，你说我不胡说八道一下怎能引起你的注意力啊。”沈紫杉道。

段清风说：“虽说宗教不过是政治垄权的工具罢了，但既然要以教治国，那就必须精通教中的方方面面。现如今道教在南美发扬开来，总有一天人们会进步的，到时候给我这个掌教问了问题，我却答不出来，那多丢人啊。”

“这种推算阴阳不都是算命先生骗人的玩意儿吗？研究这个干什么，此乃道教之中的积弊所在，需革除就是了，还留着自寻烦恼干什么？”沈紫杉不解道。

段清风却笑了起来道：“话不能这么说，这些东西远比道教还早，都是老

祖宗留下的瑰宝。细细研究，里面可谓是包罗万象，从推算命理再到天文地理，兵法武功，乃至物极必反月盈则缺等做人的大道理，甚至是治国之策，都包含其中。不说别的，单说《周易》这本书，就是帝王的必读之物。你说为什么皇帝都必须读呢？因为里面包含的大道理令人一辈子受之不尽，其实这本书的作者周文王本就是一代帝王，所以帝王可从中悟出治国平天下的大道理，这不光是一本奇书，还是一本帝王书，不过也有人说是三圣所做，也就是伏羲，文王和周公或者是孔子所合著编纂出来的。”

“说的这么厉害，在我看来还不是算命用的，嘻嘻。”沈紫杉故意毒舌道：“不知道段掌门现如今参悟到哪一步了，可否给小女子推算出一卦来？可别给我讲其中的大道理了，弄得我是昏昏欲睡啊。”

段清风意兴正浓，听到这话先说了这不是算命所用的，却又道了声好，开始推算起来。沈紫杉看着认真的段清风满眼都是幸福，这个聪明的男人有时候虽然有些冷峻木讷，但其实心细如丝，对自己对陆炳都是满满的都是情意，交给这样的男人作为女人不亏。

正沉浸在幸福之中，沈紫杉却发现段清风的脸色越来越难看起来，沈紫杉担忧的问道：“怎么了，清风，不舒服吗？”

段清风却伸手止住了沈紫杉的话，继续低头推算，过了许久才抬头说道：“不行，新国有了大难，有一国之重臣即将陨落。虽然国之根本无撼，可是我依然放心不下，我得回去。”

“回去，回新国去，那咱们的南美怎么办？再说你算得对不对啊，不可偏信啊。”沈紫杉说道。

“我去看看，没事儿就回来找你，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万一有事儿就麻烦了。你自己先去南美，一会儿下令停船把货物转移一下，然后给我留一艘空船，我要快一步回去。就这么定了，南美拜托夫人了。”段清风道。

“去看看没事儿就回来？那万一有事儿呢？”沈紫杉担忧道。

段清风看向门外说道：“顾不得这么多了，见招拆招吧，紫杉，速速去办。”

沈紫杉知道段清风决定了的事儿八匹马都拉不回来，只能叹了口气前去安排了，深感段清风这辈子是和陆炳割舍不开了。如此情深意浓的兄弟之情不知是幸还是不幸，纵然已成大事还是如此，好似自己的厚黑之术反倒是不对了一般，不知两人的天真还能走多久。

第一百三十七章朱厚熜的预谋

自从上次残明众大臣在上朝的时候质问过陈洪以后，又过了大约两日，虽然时间较短，但残明现如今的都城成都府却越来越风雨飘摇起来。陈洪渐渐感觉有些压不住的态势了，只盼着朱厚熜的计谋能够早点成功，毕竟巴蜀大明政权官制还不完善，官场规矩还没完全建立，什么出格的事情都可能发生。

若是圣上朱厚熜回来了，这般一来天下人就皆知自己并非把持朝政的奸臣，而是忍辱负重的忠臣了。其实别人眼中的忠奸陈洪并非太在乎，只怕大明就此乱了，那就一发不可收拾非得坏了大事儿不可，现在一步错就是万丈深渊，本来就风雨飘摇的大明会陷入万劫不复之中。若是自己被人当成奸臣就能安抚众臣，那陈洪宁愿当个奸臣，他对朱厚熜的忠心倒也算是日月可鉴吃丹忠诚。

是个真阉人，而众人不知，阉人通常与皇帝一荣俱荣一损俱损，所以绝不会背叛圣上，误国就等于自掘坟墓。陈洪摆明利害之后，又道现如今当真是有苦难言，还望众臣不要苦苦相逼。

其实大家都知道平日里陈洪的作为，也知道陈洪并不是愚笨之人。陈洪说外面谣言皆不可信，他自己与陆炳就乃是死敌。陆炳的大舅哥任天翔养父满门皆被陈洪所杀，此乃深仇大恨，陆炳最为仗义。而且当年悟禅大师的惨状也是他自己所为，故此陆炳对陈洪可谓是恨之入骨。归降怎么可能，误国更是胡扯，陈洪不会出此下策的，没有什么原因比人的私心更重，陈洪要是真这么做，那岂不是等同于自杀。

而陈洪所言。自己忠心耿耿对大明，后路也早就断掉了，没了皇帝自己什么也不是。就是个残缺之人罢了，谁会听自己的号召，而今的权贵不过是因为皇帝给予的权利罢了，还是那句话一荣俱荣一损俱损。他怎么会造反作乱呢？

众人见陈洪又是动情讲解。又是给别人看自己是阉人的，这可是宦官们最为在乎，也最想掩盖的地方，寻常人等若是拿这个说事儿就会结下深仇大恨，比杀父之仇还要重，这正是身体残缺长此以往所所导致的心里残缺。陈洪这般豁的出去，更是自揭露丑事以币诚，或许当真有机密要事难言之隐。而陈洪并没利用皇帝的生杀大权来压人，这就更令众人满意了。好似这就赢得了文官集团的获胜一般，孰不知这般一点用处也没有。

残明众大臣就此也就不再刻意为难陈洪了，毕竟先前也不过是这帮酸乳的无病呻吟罢了，大家心里都有数，陈洪应当没有坏心。众人先前有对圣上的担心，更有对陈洪的弹劾，唯恐陈洪独揽大权文武官员反倒没了地位。见此状，众人给了陈洪十天的时间，若是十天之后再无圣上的消息，那巴蜀官

场就会大乱。陈洪连连谢过，十天之期绝对足以了。其实陈洪也心乱如麻，按说现如今圣上绝对已经跟陆家军交战上了，怎可能还没消息呢？为了保密起见，陈洪又不能派出去探子探查，唯恐陆家情报人员从内部获取消息，反而误了皇上的大事儿，陈洪急的也如同热锅上的蚂蚁一般，可谓是有苦难言。

巴蜀官场，有了陈洪的镇压好逐个击破，又有了现如今几个位高权重的文武大臣连番作保，也算是终于平息了下来，可谓是有惊无险。而宦官最在乎的就是被人说为阉人，但此次，陈洪竟然以自己是阉人自称，化解了这场危机，也算是真的豁出去了。

那么朱厚熜到底去哪里了呢？

朱厚熜率领兵马总计四万余人来到了邵通，但依然是马上套、人衔枚，不敢有一丝的声张。到达邵通之后，朱厚熜率军东行，直奔赫章，准备由此向东而去。陆家的虽然在乌斯藏，云南，贵州皆有暗探，但是毕竟不是发展多时的地方，以前也是别人的地盘，故此眼线不是太多，防守也不是太严密，所以只要谨慎行事可瞒过探子的耳目。这里的百姓民族繁多，互相之间本就战争不断，陆家刚刚拿下不久还没有得多少民心，大家自己个儿顾自己，没空管他陆家的闲事儿，不似东部经营已久，自然没人汇报，这般行军更是保密了。

朱厚熜得意洋洋，全军自从入了邵通之后，全军上下换上火红的陆家军服，连大旗也是举得新国大旗，就是要偷梁换柱偷天换日一把。朱厚熜率领大军行进着，突然哨骑来报，从钟山开来一队人马，足有一万余人，大旗遮天蔽日队伍装备精良，杀气腾腾说话间就要到了。

有人对朱厚熜建议就此转路避开这一万陆家军，朱厚熜却止住那人的话，静静思索了起来，随即笑了起来说道：“命令下去，前队不变，做休整状态，不可露出慌乱之色，问起来就说是李祥手下穿插而下的兵马，此乃秘密行军自有安排旁人不可多问。后队排好炮火，一旦情况不对就先下手为强，打他们个措手不及。咱们可是大明最精锐的部队，足以敌得过陆炳他一万兵马。”

“圣上，恕臣下直言，这般是不是有些太冒险了。”有将领问道。

朱厚熜摆摆手说道：“咱们能发现人家，人家就能发现咱们。咱们这一跑不光露了馅，更可能会被动挨打，任由对方炮火肆虐，后面的计策更是无法实施了。这般一来只怕不妙，只能险中求胜，咱们要装就装到底，不对就就此开打，这也算是赚了。能到赫章还没被人发现已经属于不易了，再说陆炳用兵变化多端十分新奇，咱们这般出川都是秘密行事，陆炳同样是有秘密行事的军事布置，不足外人道的事情还有很多，这么说合情合理。所以只要演的够像，就足以混淆视听。再说这来的只有一万陆家兵马，陆绎镇守南疆，

齐书海在山东，李祥在北边，许洋和戚景通交战之中，陆炳更不会亲自到来。其余什么段清风，纪联洪之流又不是带兵之人，唯一可能带兵的人只剩下陆炳的大儿子陆寻了。可到达邵通的时候朕曾派人去侦察过，陆寻应该带领兵马在宁南驻扎呢，绝非会舍弃了在乌斯藏看广西兵马大战背后督促的机会。而且这一万人马人数说多不多，说少不少，朕以为这些人马应该不是陆家一线人物带领的，故此肯定没见过朕，只要咱们安排妥当，别自乱阵脚就一定能瞒骗过去。”

而此时陆家军前来的一万兵马也的确发现了从赫章的这四万人马，为首带兵的是一名小将，此人不是旁人正是朱厚熜有所顾虑却又被排除的陆炳的儿子，陆寻。陆寻让崔凌坐镇云南贵州两方，做出自己仍在的假象。随听从父亲的命令率从广东兄长陆绎手中调来的一万精兵进攻巴蜀。这一万人马自然掀不起什么大风大浪，只不过在于混淆视听之举，为了致胜一击做着准备，牵扯残明势力的注意力，同时也暗中帮助许洋截断戚景通的后路，遥相辉映做个支援。

此时的陆寻还不知道许洋败退的消息，只不过陆寻平日里虽然玩世不恭从政治民也差强人意，但带兵打仗确实是有一套。敏锐的陆寻已经感觉出许洋进军如此迅速不太正常，很可能是中了戚景通的计策。虽然不知道具体的情报，但陆寻还是心焦万分，许洋吃过戚景通一次亏了，这次怎么依然这么不小心。要是戚景通早早做好准备，先一步藏好武器，故意败退把他隐入圈套，那即便有了高空侦查又有何用？许洋太自大了，太相信兵器之利了。

所以陆寻接到命令就快速进军，据说稍后陆绎也会率大军而来，虽然兵员有新有旧，但装备同样齐备，而且人数足以六万余人，陆家终于可以在战斗人员数量上占优了。陆寻只不过去打个前战，他适合奔袭和快攻，这个职位只适合陆寻。若是换做陆绎做先锋印官，虽然做事够绝决，但进军还是谨慎，救兵如救火，只怕会瞻前顾后进军谨慎缓慢，难以快速达到效果。

都说清官难断家务事，但看来陆炳的确是知人善用，即便对儿子也是摸得透所用恰当。而陆炳的这项军令既让陆寻感到欣慰，感叹父皇陆炳的英明，却又更加为许洋担忧了。看来自己先前的忧虑并非是庸人自扰，父亲此般举动未尝没有牵制的作用，看来他也看出了许洋的危机和戚景通可能会施展的计谋，那么许洋就更加危险了，并非自己随意揣测和杞人忧天。

陆寻快速行军，从接到命令再到带领兵马，从整训兵马清点粮草军械再到赶到赫章，陆寻一共用了一天多的时间，可谓是急速进军的典范。此时陆寻正准备在赫章休整半天功夫，可未曾想到前面竟然有了四万陆家军到来。陆寻当时正在思索广西兵马的事情，韦银豹被他夸赞的找不到了北，而陆寻给父皇陆炳请了命对韦银豹大肆褒奖，给了个征西大将军的虚名，连民报都没有上，只在邸报的边角处略微提及罢了，大家都心照不宣，明白此举用意如何。而韦银豹全然不知，只叹跟着陆寻果真有无尽好处，如今刚刚归顺，打了几场仗就成了征西大将军，照此节奏发展下去那还了得。至于邸报，韦

银豹不看，而手下大多将领连大字都不识一个，就更没人看了，也就更没人参透其中的道理深意了。

第一百三十八章混淆视听

用陆寻的话说，有一种人是越夸越越起劲，甚至忘乎所以。恰巧韦银豹就是这种人，借助先前给的那些过时的兵器和几门大炮的威力，韦银豹越战越勇，已经杀入乌斯藏腹地，与乌斯藏全民为敌，把广西狼兵的凶蛮威力发挥的淋漓尽致。乌斯藏可是见识过一些陆家军的样子，对于广西兵马的残暴，倒是鲜有人怨恨陆炳，反倒是把仇恨全部宣泄在韦银豹身上，知道是他自己的问题，而非陆炳国策残暴所致。

鉴于先前神物蒙尘，和韦银豹的凶残，乌斯藏全民万众一心，妇孺儿童皆为战士，全民抗敌，与韦银豹死战起来。而韦银豹也果真听了陆寻的话，开始严格要求训练士兵，打起仗来渐渐多了些章法，故此在对应乌斯藏的战争中，虽然面对数量庞大全民皆兵的敌人，却根本不落下风。而乌斯藏相对原始的打仗方式和进攻方法虽然也给韦银豹造成了许多损伤，可是根本没伤广西兵马的元气，两方陷入死战的局势，乌斯藏在用人命填，总有一天会滴水穿石消耗掉广西兵马，而到那时乌斯藏也无力抵抗真正的陆家大军了。

陆寻待广西兵马彻底杀进乌斯藏之后，当战局无法挽回之时，与崔凌联名向陆炳上奏说明了实情。陆炳虽然被欺上瞒下的他们隐瞒了实情，但先前也从细枝末节处猜出了些许端倪，所以有了一些心理准备，可接到报告后。陆炳还是对陆寻的心狠手辣和招数之妙大为感叹，也不知道是喜是悲。而儿子没有只报喜不报忧，不是自己发现问题。而他东窗事发，而是如实上报这件事儿，却也让陆炳感到些许欣慰，毕竟还是父子连心啊，没有欺瞒是陆炳所高兴的。

既然神不知鬼不觉，查无对症，就不会落下话柄。于是陆炳也就默许了这件事。虽然广西兵会因此遭受打劫，蒙受灾难，也会有许多人因此失去丈夫失去儿子失去父亲。但这都是不得已而为之的事情。若是单单靠着仁政，只怕广西的降兵问题难以解决，那么广西的局势就难以评定，仁政是相对的。陆寻替父亲陆炳做出了他难以走出的一步棋。

陆炳下令让魏和准备收网。魏和自然明白陆炳的意思，各种罪状陈列与陆炳面前，待到广西降兵全军覆没之日，就是那几个修养的老家伙当死之时。

陆寻想着韦银豹，想着父皇，想着崔凌，想着兄长陆绎，甚至想着南方的花花世界。就听到了前方有陆家兵马的哨骑军报。陆寻不禁犯了嘀咕，这到底是谁呢？为什么自己不知道这支兵马的存在。难不成这是父皇布置的一支奇兵？那目的何许呢？

虽然陆寻觉得很可能是父亲陆炳的奇兵，并未想到来者是乔装改扮的朱厚熜率领的军队，但陆寻还是加了十二分的小心，这正是他粗中有细的一

面，堪为大将之才。他当即命令哨骑大张旗鼓正正当当的去询问，并交代若是对方问这边主帅是谁，就声称叫张强。哨骑去后，陆寻命人撤下写着自己名字的大纛，并研究退路，同时让军队演出云淡风轻的样子，但私下却同样是排兵布阵，若是对方不对就直接用炮火招呼过去。

陆寻缓慢推进着队伍，而对方也缓慢推进着，一会儿工夫哨骑来报，说对方声称是李祥将军的部众，奉圣上指令秘密行事，希望这边的张强将军能够配合行事。陆寻就更加奇怪了，李祥镇守北部，维护国家北疆安宁，防止鞑靼趁机入侵，并与西凉鞑靼瓦剌旧部和其他蒙古众部休战和谐相处，武力震慑之下通商往来倒也愉快。若是他们派兵过来支援倒也不算太奇怪，但是为什么李祥的兵马会来到南边，而不是从北面进击，来南方莫非并不是来对付敌人的，而是对付自己人？陆寻越是想不明白就越显得高深莫测，这可能真的是父皇的大计策也说不定，陆寻是这么想的。

但他还是留了心眼，让人请对方将领阵前一叙，两人换个文书公碟什么的，也好确定一下身份。同时他还是让哨骑保密自己的身份，毕竟自己也是秘密行军，虽然摸不清对方的来路，也可能同是陆家军，但该保密的就得保密，否则坏了大计可谓是牵一发而动全身。

朱厚熜接到消息之后哈哈大笑起来说道："这个张强听也没听过，听这名字就是泯然众人矣。无妨无妨，我亲自前去相见，别人去演我总是不太放心，还是朕亲自去来的妥当，定能欺瞒于他，说不定不光能避过他们，还能借助他们反倒是更加掩人耳目了，借刀杀人用他们混杂其中鱼目混珠未可知。"

朱厚熜向来一言既出驷马难追，无人可以撼动，故此他即便这个决定有些冒险，众人也无人劝阻，因为即便劝阻只怕也是无效的。而此事干系甚大，要说替皇帝去死，这帮武将们谁也不怕，可是现在却是去面对面的骗人，而且滋事甚大谁也不敢替皇帝出这个头，万一办砸了那可是千古罪人。

于是乎朱厚熜和陆寻两军各自表面表现的十分轻松，实际上两军之中却是暗流涌动拔剑张弩严阵以待。朱厚熜带着十几人奔了过来，陆寻亦是如此。两方催马越走越近却越走越慢，因为两人皆有些觉得对方略微眼熟。

朱厚熜不禁有些发愣了，眼前这个小将身穿铠甲看不太清面目，但眉宇之间依稀有些熟悉、毕竟是这么多年不见了，大小伙子见风就长，陆寻已经从一个小童长成青年才俊了，朱厚熜自然看着有点陌生了。

而陆寻也是一样，虽然曾有过几面之缘，但毕竟这么多年没见朱厚熜了，见朱厚熜的时候年纪还小，而且不能总盯着当时贵为皇帝的朱厚熜左瞧瞧右瞧瞧，无诏面君有意刺王杀驾，虽然父亲是陆炳但也不能坏了规矩。再说那时候陆寻也是顽劣，光觉得这个皇帝怎么是个小个子，一点都不威武，心中的君王怎么也得是父亲这样威武高大的好汉才能担当的。而那时候的朱

厚熜也不如现在励精图治呕心沥血般的精神，再说他现在故意克制收敛自己的气度，看起来就更加变化莫测了，整个人看起来既复杂又有一种不伦不类的气度。

两人都看着对方有点脸熟，心中砰砰乱跳，陆寻心说是不是真的是李祥的手下，自己可能是以前擦肩而过的时候打过一个照脸，所以才能略有印象。而朱厚熜则是怕被揭穿发现，所以也略有紧张，他已经隐约觉得这个人可能是陆家的重臣了，但还没想到此人就是陆寻。两人隔着有七八步的时候都勒马提缰止住了脚步，然后看向对方，手下各自上前交换文碟，陆寻抱拳道：“敢问这位大人可是李祥将军的手下？”

“正是，在下朱贵，这位就是张将军吧，大名鼎鼎，久仰久仰。”朱厚熜皮笑肉不笑抱拳道，他可不愿意为了骗人把祖宗姓氏都给丢了，做的远不如陆寻彻底。两人派出手下交换令牌门碟，但两人都是哈哈大笑，其实各怀鬼胎，也就都不看了，原封不动的回到了自己手中。朱厚熜的文碟和令牌都是假造的，而陆寻更是临时书写的，令牌也是从手下一将领手中借来的，所以都有些心虚。

“在下不过是在南疆军区大皇子和二皇子手下混口饭吃罢了，谈不上什么大名鼎鼎，大人谬赞了。”陆寻笑笑道，这句话倒没什么破绽，所谓大名鼎鼎和久仰不过是客套话罢了，即便不认识张强也得这么说，见人道喜是会做人。不过，这个叫朱贵的人提到了皇子，说完皇子陆寻就想到了皇帝，再看眼前这人怎么看怎么像是朱厚熜，脑中模糊的印象不断的完善勾勒，向着对面的将领身上靠拢。再加上此人姓朱，陆寻就越想越奇怪了，难不成朱厚熜亲自率兵偷袭？而且换成陆家军的军服混淆视听，若当真如此，这个皇帝倒也是条好汉，而非传说中那么昏庸窝囊。陆寻心中大惊，但却依然克制下来，面不改色，伸手藏在在背后打了个手势，身后士兵转身朝背后的打起了旗语。

陆寻见朱厚熜脸上略有变颜变色，但也在努力克制，于是拱手抱拳道：“不过是提醒他们别慌，是友军罢了。敢问朱将军，此次进军是去哪里？”

“此乃机密行事，恕朱某不能实言相告了，对了，张将军是赶往何处呢？若也是机密，那在下就不问了。”朱厚熜道，他现在越看这个张强越奇怪，此人一颦一笑又像陆炳又像是梦雪晴，莫非他是陆寻！

陆寻笑了笑说道：“我倒非是机密，只是这一片乃是我来巡逻镇守，防止残明军队潜入破坏。可能是我品级不够吧，所以倒也没收到什么配合行动的指令。”

“圣上也有难处啊。”朱厚熜道：“此事仅有末将和李祥将军知晓，为了秘密行事这才从北部调兵来南方的，还望张将军行个方便。”

第一百三十九章识破

“原来如此，那在下这就让从下部队让路，好让朱将军率军顺利通过。”陆寻道，随即又说道：“将军旅途劳累，可否给末将一个机会进一下地主之谊，招待一下将军和手下众位军士。”

说着陆寻轻夹马腹，马儿慢慢靠近朱厚熜。朱厚熜却突然绷紧身子严阵以待，身旁护卫也暗暗握住了身上的火铳或手中长枪。陆寻不敢肯定，决定诈一诈此人，见此人不敢靠近如此紧张，虽然主将面色如常，但身旁的侍卫已经脸上变颜变色，定当有问题。于是陆寻猛然大喝一声：“朱厚熜，你竟然自投罗网了，哪里逃！”

果然此言一出，那将领却依然立于马上面不改色，并未有太大吃惊，端的是一名泰山崩于前而不变色的好汉，但手下士兵却逊色了些纷纷举起火铳开火了。而陆寻这边的侍卫也通过刚才的暗号早就准备好了，见陆寻逼近对手，也早就纷纷做好准备，手搭载了火铳柄上。此时双方可谓是同时开火回应，而刚才陆炳让旗手打向自己军队的旗语，哪里是什么见到友军解除警报的旗语，分明是做好准备燃好火把准备随时火炮打击的命令。果不其然，陆家军先开了火，但朱厚熜也早做好了准备，况且这可是朱厚熜呕心沥血练出来的精兵悍将岂能一触即溃，于是残明大军也迅速开火，和陆家军对轰了起来。

陆寻大喝一声把长矛扔向了朱厚熜，朱厚熜这段时间的马上功夫锻炼起了作用。侧身来了个镫里藏身闪了过去。陆寻一愣，久闻朱厚熜虽然和家父一起练了一些武艺，但都是些皮毛比自己还不如。而前些年传闻他已经被酒色掏空了身子，本来就体弱的朱厚熜更加弱了，乃是个糟糠身子，是成天吃药的药罐子，连个儿子都生不出来。而今一见，分明是个马上的好手，久经战场的将领。

陆寻虽然心中一愣。但手上动作没含糊，掏出火铳接连开枪，二十连发的火铳一共两把左右开弓。打向了朱厚熜。此时单手持连发火铳的差别体现出了战斗力的差异，陆寻的护卫最差的也是十几连发的火铳，大多都是二十连发，而朱厚熜手下侍卫同样是人手两把火铳。可是却是六连发滑轮火铳。火力就差了那么许多。一时间朱厚熜这边的护卫中弹掉落下马了三四个，陆寻这边同样掉下去俩，虽然陆寻一方火力强盛但毕竟都是近距离开枪，如此多发子弹当头打来，又都是骑在马上躲避不便，自然成了靶子，伤亡也在所难免。

朱厚熜倒是聪明，直接翻身下马藏于马儿身后。然后猛然朝着马匹的屁股上狠刺一刀。马匹再也克制不住心中的恐惧朝着陆寻等人奔去，受惊了的马势不可挡。别说前面是开着的枪火就是是座山，发狂之后也照样狂奔不误。朱厚熜翻身下马后并没有向后逃窜而去，反倒是伸手而出，从袖口里臂

展出许多奇怪的东西。这些东西从袖子里弹射出来，一截一截的看似刚强又极为很有弹性。

那些东西好像活了一般绕道朱厚熜背后，在朱厚熜的腰间绑着七八个袋子，袋子里装的都是火铳。那些枝干上出现好多只类似勾手一样的东西，灵巧的抓起七八只火铳同时扣动扳机，朝着陆寻等人射去，一下子反倒是朱厚熜这边火力更胜了起来，形成一面强大的火力网，在近距离中威力十足。

陆寻等人翻身下马，也纷纷效仿朱厚熜让马匹奔驰而去，借着马匹奔腾作为掩体不断射击。而两方炮火此时你来我往，不时有炮弹射偏飞射到两军阵中，在陆寻和朱厚熜不远处爆炸开来，泥土和热浪弹射而来，但两方不为所动依然在拼个你死我活，此时双方心中都有一个念头，射人先射马擒贼先擒王！

火铳终有射完的时候，因为人数不多，所以根本没有什么交替射击，而也根本来不及更换弹药。待火力一停，两方就冲杀到了一起，打起了白刃战。这运气在战场上真的很关键，刚才近距离射击，每个人身上都带了伤，而朱厚熜和陆寻冲在最前面，子弹好似是绕着他们走一半，竟然浑身上下无一受伤的地方。

只见陆寻一个箭步踩着倒下的马匹，飞身而起，顺手抄起刚才插入地下的长矛顿时来了个横扫千军，标准的马上功夫。朱厚熜的侍卫被长矛扫开，但又迅速扑上来护驾，可朱厚熜却丝毫不领情，大喝道：“都去战斗，让我来跟他一决雌雄。”

其实朱厚熜并非是张狂骄傲之举，而是他向来自诩自己也会功夫，就算武艺不济，但也见过不少江湖名家的功夫，在宫里没事儿就装模做样的舞枪弄棒。没吃过猪肉也见过猪跑，故此能看得出来陆寻的武艺都是刀马功夫，真要一对一拼搏起来，根本不如江湖中人那般刁钻厉害。而朱厚熜卧薪尝胆的这段时间勤练武艺，信心大增，再加之这一身的机关暗器，定能让陆寻这大开大合的招式吃尽苦头，故此朱厚熜才喊了此言。

但见两方都派出骑兵前来保护主帅，所以时间不多，朱厚熜一上来就咄咄逼人，先发动进攻，却被长枪逼退，口中喝道：“逆子陆寻，和你爹一个德行，干什么不行要当反贼。”

“朱厚熜，得道多助失道寡助，你昏庸无能休怪天下人反你。”陆寻反唇相讥，两人都欲激怒对手，然后让对手大怒之下狂攻失了方向，从而露出破绽，这般便可趁机而入一举杀敌。

陆寻向前冲去，借着长枪的长度刺向朱厚熜，枪头不断点向前面，令人眼花缭乱，宛如金鸡点头一般。朱厚熜倒也聪明，不退反进，这长枪看似威猛无比，在马上可以枪挑敌将杀敌致胜，枪不离腰，耍起来泼水不进。可是

长枪也有弊端，那就是因为枪杆过长所以近战不利，朱厚熜果然有些眼光，看透了这一切，贴身与陆寻肉搏。陆寻的功夫也就那样，无非就是力量比常人大了一些，有一些武艺基础，跟现如今的朱厚熜可谓是半斤八两，最多高个些许。

朱厚熜贴到近处，抽出腰刀朝着陆寻脾肾刺去，但凡刺中了基本就是个死了。陆寻长枪在手难以出刀，却别出心裁，猛然枪尖朝下直插地面，身子借着枪杆的支撑高高跃起，身体与地面平行，双腿插着朱厚熜的脸就踢了过去。朱厚熜在战场上刀来剑往也顾不得体面了，一个懒驴打滚就给逼了过去，反手给了陆寻一击。

陆寻此时离他有两步远，而且刚刚站定脚步，而朱厚熜半跪在地下，按说两人之间别说一掌打去够不到，就是再来一个臂展之长也就勉强能够够到。但朱厚熜的袖口之中再度飞出刚才放火铳所用的那个神奇的机关，朝着陆寻的面门就打了过去。陆寻猝不及防，也没看清是什么东西，直觉的罡风扑面，心中明白定是刚才朱厚熜双袖之中暗藏的那个奇妙机关。于是陆寻当即使了一个铁板桥，身子硬生生的弯了过去。这不算什么难事儿，就算以前没有基础，光马上奔驰久了，也大致能做出来，可是在马上屁股是坐着的，但站着就成了直挺挺的，力量全在腰间和腿上，这就需要勤加苦练才能造就成了。

陆寻平日里虽然也练功，但是毕竟开战之后事务繁忙，唯一的时间也吃喝玩乐了，武艺不免有些放了下来，又不是武功大成之人，可以稍作携带。故此，现如今为了保命才能猛然使了出来，若不是手中还握着一杆杵地的长枪，手中胳膊上还能借点力气，只怕就要硬生生的载过去了。

结果没想到那扑面而来成菱形连接而成的机关还能打弯，在空中一滞就垂直而下，尖端利刃直扑陆寻面门而来。陆寻避无可避，强使腰劲猛然向一旁翻过去，而此时的朱厚熜却迅速收了机关飞身上前进行补刀。本来他的招式根本伤不了陆寻的，怎奈借了这古怪机关之能，实力大涨一时间打的陆寻是节节败退。陆寻强用力扭转身子躲开一击，却见朱厚熜已经逼至身边，抽刀就砍，陆寻连忙用枪杆抵挡。瞬间，两人之间飞溅出片片火花。

就在此时双方骑兵也已经杀到，再战下去也只怕伤不得对方分毫了，若是死在乱战之中，或者双方射偏了的炮火之下未免有些得不偿失。故此两人分别在本部将士的簇拥下，回到本部指挥战斗去了。

残明一方人多势众，装备精良训练得当，而陆家军更是武器犀利，但人数略少，两方打的是难解难分。直至傍晚时分，听到战争动静的崔凌派出五千兵马前来支援，据悉陆绎也正在逼近，残明这才收兵撤退。

陆寻并未追击，因为现如今他手中的这些人打个正面都很是吃力，若不是这是一伙精兵，只怕也要顶不住了，要是追击起来，只怕反倒要中了敌人

的计谋，敌众我寡适合敌军分兵埋伏。虽然陆寻不知许洋再次中计，但他深深记得许洋之前那次重计的惨痛教训，故此决定严阵以待，不死逼追击，也绝不是放手不管。就那么不远不近的跟着，不打不追不理睬，只做骚扰和略微阻截，不让残明在自家地盘上为非作歹，待援军来了再作打算。

而残明大军此时也不愿与陆寻纠缠，只怕援军到了就难以逃脱了，于是一直在撤退和行进，但陆寻宛如附骨之疽一般打也打不走甩也甩不掉。

第一百四十章论残明旧主

崔凌得知陆寻突袭部队与神秘部队交战的消息后，立刻率五千驻军，第一个赶到了，对陆寻的好运气感到高兴。崔凌看着随军郎中搓揉下的龇牙咧嘴的陆寻说道：“你真是瞎猫碰见死耗子，竟然这都能撞破朱厚熜的计谋，按说朱厚熜可谓是做的天衣无缝。神不知鬼不觉的弄起来一支大军，悄无声息的就来到边境，然后偷偷越境还穿的咱们的衣服。要碰到一般的守将啊，只怕真要被弄懵了，全歼了都不知道怎么死的。结果没想到冤家路窄，竟然碰到了你小子。看来天子之说的确是有根由的，你福泽深厚啊，真是如有天助。”

“轻点轻点，我这腰没事儿吧？”陆寻并没搭理崔凌的冷嘲热讽，对随军郎中询问道。

郎中连忙答曰：“启禀殿下，您这腰是因为发力过猛而错了筋，需日日推拿静养两天就能痊愈，半年之内要量力而行，若是再晃到了这腰，只怕以后要落下病根了，稍用重力就能复发。”

陆寻刚才战场之上还没觉得什么，随后在马上指挥战争全神贯注，跟残明消耗战间也精力不在上面，所以根本没发现任何不适。结果这一静下来，反倒觉得腰就直不起来，吃不住劲了。现在陆寻趴在床上，只能靠让人推拿一下才能重新振作起来，否则几天之内是别想骑马了。

郎中用药酒灼烧，给陆寻搓揉完了之后，又贴了一剂热烤的膏药在陆寻的腰上。然后就拱手抱拳的离开了。

陆寻趴着对崔凌说道：“立功倒是立功了，但是让朱厚熜跑了，颇有些窝囊啊。你说这么好的一个机会，若真是上天助我怎么不让我杀了他呢，莫非朱厚熜气数未尽，天不想让他死。就有我问你，我记得以前听我哥对了还有我父皇说，这个朱厚熜武艺不精啊，怎么今天一见这么厉害啊。虽然有依靠机关之利。可是自身本事也不算太差啊。若是他真如以前所说的那般，那看来勤加苦练了许久啊。这么一说，朱厚熜可真是性情刚毅。是个不可小觑的对手，要知道成人练功不比孩童，可谓是难上加难。”

“废话，毕竟是一代天子。那脑子能差的了性子能不刚毅吗。咱们可是夺了人家的天下，一天二地仇三江四海恨的，憋着劲练武呢。再加上你刚才说的奇怪机关，人家聪明摸索摸索就能让自身本事和身上机关融为一体。再说了，听说朱厚熜入门功夫可是跟着咱们圣上一起学的，别说武功好不好吧，起码也算是有些基础，更有了一些武学上的见识。这是多少人练上多少年都学不来的。先难后易，见过好的招数了。你这种功夫人家不一眼就看透了怎么回事儿了。只怕朱厚熜这身武艺，放在江湖中算不上好手，但也比寻常武人要强一些。”崔凌道。

陆寻“切”了一声道：“这么厉害当年河南平乱的时候怎么还让一把菜刀给吓破了胆，落荒而逃，京城精兵跟着他，被一群农民起义军追着打，可谓是兵熊熊一个，将熊熊一窝。”

“哦？还有这事儿？”崔凌问道，陆寻就把当年听说的这件曾经大明朝中禁传的轶事告诉了崔凌。

崔凌听完之后连连咋舌道：“丢人啊，丢人啊。”

“是吧，我也觉得他这事儿办的挺丢人的，今日一见却大不一样了。真是士别三日当刮目相看啊，这不，我刮的连腰都扭了。”陆寻唉声叹气道。

崔凌指了指陆寻说道：“我是说你丢人？”

“我丢人？我怎么了？”陆寻挑了挑眉毛，不解的说道。

“就这么一个弱人，你还对付不了，竟然有这么好的机会都没擒住他，不是你自己武功差又是什么？只怕这要成为你的一件无能轶事了，你说他机关厉害，我又没看到。那好，咱们是兄弟，是朋友，我姑且信了你，那天下人知道吗？他们不知道，他们就知道一个被一把菜刀都吓得望风而逃的朱厚熜，竟然从你眼皮子底下溜走了，还让你陆寻受了伤。到时候此事世人皆知了，还不知道怎么窝囊你陆寻呢，再说以前的那些军功只怕也要大打折扣了。怎么，你不明白？这还不明白吗，你连废物朱厚熜都对付不了，还在万军从中厮杀，糊弄鬼呢？这谁信啊？百姓大臣们定会这么想，想那些不过是献宝的假功绩罢了，或者是你母后当今皇后特意安排给自己儿子，用来夺取太子之位的功绩。总之这事儿要是不奖赏你，你冤枉，甭管是不是听命行事误打误撞，毕竟是立了大功，都要记功一件，而且是大功，这打仗运气也很关键。但若是给你记了功劳，只怕你难免要落入比朱厚熜还废物的恶名之中。”崔凌说道。

陆寻翻了翻白眼说：“你这人总是把问题分析的这么透彻，真讨厌，你这样是没朋友的，我不是告诉你了吗。不过你不知道，这朱厚熜的确厉害。当然了，可能在你这等宛如妖孽的高手眼里这些不值一提，可普通武将一般是对付不了他的。”

“这话我信，但别人信不信我就管不到了。可纵然如此，他也是成年后才开始正式练武，本事能高到哪里去？你小子还是自己不努力练功，还找理由，段清风纪联洪都当过你的师父，这么两位武林后继宗师你没好好把握。就是后来你二伯父夏大德的一身武艺虽未见过，但听说也是不差，结果你还是没学来。这次之后，可要勤练武艺啊。”崔凌说道。

“走走走，别烦我。”陆寻没好气的说道。

崔凌哈哈大笑起来，笑罢问道：“你准备接下来怎么办？”

陆寻面色一正，恢复了谈正事的模样说道：“咱们陆家火器犀利，比残明略胜一筹。虽然可以看出来，朱厚熜所带的这支队伍，比俞大猷之前那支队伍还要精湛，但武器还是不如咱们陆家。以己之长克敌之短，方可取胜。咱们不求胜吧，只求咬住他们，不让他们造成什么麻烦，也别让他们跑了，等待我哥的援军吧。”

崔凌点点头道：“妙哉妙哉，总之你一切小心行事，我还得回去，严加防范，切不可大意。另外若是没人坐镇，只怕你不在营中的事情就要败露了。虽然现在残明是瞒不住了，他们已经知晓你在这里了，但广西兵马还不知道，若是他们知道你不在，就会心生顾虑，不敢进攻了。”

“恩，说的极是，那崔大哥拜托了。”陆寻道。

“言过了，保重，兄弟。”崔凌说完抱了抱拳扬长而去。

朱厚熜带兵一路奔驰，心中那个窝囊啊。他的目的就是搅乱新国的政局，即便不能如期入侵新国南疆地带也得从云贵引发战火。说起来新国刚刚收复云贵，更加容易挑起战乱。这里本来就民族众多，战乱时常发生，属于荒蛮之地。而新国在这里驻守兵力较少，民心未归新政未颁，政权不稳。只需挑起战乱，可能各族之间就会趁乱战成一团，引发混乱。

只要乱起来，陆炳这个重视国家领土的人，就得派兵违和镇压，那么一来势必牵扯陆家的财力、精力和兵力，那自己胜利的机会就更大了，巴蜀大明政权喘息的时间也就更多了一些。

可是现如今却被陆寻碰到了，打就打吧，这样两军交战也是会引发混乱的，结果陆寻不愿意与自己死战，自己难以与对方硬碰硬打上一仗引发打的战火。朱厚熜明白，现如今的自己所率的这支军队的兵力和实力，也无法一口气吃下陆寻的部众。要想派兵去祸害百姓，挑动战事更是会受到陆寻部的从中阻挠。逃离这里去其他地方捣乱，陆寻又率兵紧紧跟随，总之让朱厚熜浑身的力都使不出来，宛如陷入淤泥一般，越是用力越陷得深，又有一拳落空的无力感。

朱厚熜一时间咬牙切齿，决定不再逃窜，站住脚步跟陆寻大战一场，你不打我偏找你去打，只要打起来就会乱，乱了也算没白忙活这么一场。自己秘密行军，陆家怎么发现的呢？这点朱厚熜怎么也想不明白，看陆寻的样子，绝不是陆家密探发现了自己行军，而是恰巧碰到，真可谓是时运不济

啊。要是说起来，早在四五天前就该把消息传回巴蜀去，可是现如今自己秘密行军，却一点成果都没有，传回去还不够让人笑话的呢，自己足够一事无成了，故此才一直杳无音讯。这让留守成都府的陈洪倒是作了难，只能脱裤解危机。

朱厚熜不明白的不光是陆家如何发现自己，正面迎上来的，前来的还是陆炳的儿子陆寻，难道真是天要亡朕？另外看广西兵马的装备从而判断得知，陆家不是无力了吗？明明据探报陆寻的两万人马都没有动，各自驻扎在云贵两地违和，这支武装从何而来，陆家还有没有其他力量？莫非是汤克宽失察？还是瘦死的骆驼比马大，百足之虫死而不僵，人家还有后力呢？

第一百四十一章焦土

说到老天不公的问题，朱厚熜心烦意乱起来，自己自从安陆府到京城登基坐殿，当上皇上开始，就做什么都不顺。？　打仗败仗，整治失利，当了皇帝还有人跟自己争权夺势，还是个忠臣？！花了近十年的时间才把朝政从大臣手中夺过来，牢牢掌握在自己手中，独揽大权，结果没过几年君临天下的感觉还没稳下一段时间，就各种战乱不断，还得弄个与自己并驾齐驱的龙影大将军才能镇压下去。最终战乱都平息下去，然后又是兄弟反目，最终连着大好的半壁河山都给失去了，弄了个任嘛没有，锅空瓢净。最恶心人的是自己竟然连个皇子都没有，被不少人私底下说是生不出种来的骡子。

反观陆炳，虽然屡屡有磨难，但好多也是朱厚熜故意制造成的，对于这一点朱厚熜自己心里有数。没错，他和陆炳之前依然还有兄弟之情，只不过他对陆炳一直有攀比的心，甚至是羡慕嫉妒恨。明明自己一直地位比陆炳高，说到底陆炳一直应该是自己的臣子才是，凭什么他抱得美人归？凭什么他有一声强横的武艺？凭什么现如今他膝下儿子一大堆，自己反倒一无所出！凭什么是大明的战争，是朕指导有方，但名声地位好处都让他陆炳给占了，官声民声都该是自己的！

凭什么为什么！最后他陆炳反倒面南背北成了一代人王帝主，夺了自己的半壁江山却落个仁义的名字，自己好好当着皇帝却成了流亡君主。被人所说成昏君。那些民众，到底是谁的民众，天下到底该姓朱还是姓陆。凭什么天下的好处都让陆炳一个人给占了。凭什么他总能柳暗花明斗转星移，又凭什么他大多时候一帆风水，他脑中的奇思妙想从何而来，力挽狂澜的勇气和实力又是如何得来的。

若是这般下去，只怕是故国不堪回首了，自己真的要亡国了，老天不助就无力回天。陆炳你还要把朕逼到哪一步？朱厚熜越想越气得慌。狂吼着天不助朕而助贼。

朱厚熜如何不服不忿尚且不说，单说此时陆绎已经统领大军赶到了云贵，再有一日也就该与陆寻会师了。到时候兵合一处将打一家总计七万余人，还不得把朱厚熜打的节节败退？

一时间朱厚熜不光要考虑接下来的计谋失败，更是遇到了巨大的危机，要么拼个你死我活。要么就是退回巴蜀还能留有些许实力。是面子还是里子重要，就算退了陆绎陆寻两兄弟会不会继续追击到巴蜀，引发国之危机？而他们的兵马依然那么精悍吗？一个个难题摆在了朱厚熜的面前，让他愁眉不展。

是夜，夜色渐浓，城头之上火光一片，远处放着许多孔明灯，时不时的还会放出许多燃烧炮弹。照亮周围的景象，防止戚景通趁夜色突袭。许洋大军固守长岭关内。严阵以待，等待着戚景通的猛烈进攻，先前派出去的斥候已经探查过了，四周并无异象，但许洋还是不太放心，反复命人前去侦查，生怕出现纰漏。不管先前白日里戚景通所讲的晚上让他们毁于一旦，是否是真的，还是故意恫吓，都需要小心谨慎应对，只要做的足够小心了，戚景通就没有机会，陆家军就不会失败！

陆家军许洋部虽然在先前折损了不少火炮，但元气未伤，现如今依然还可以于敌军彼敌一番，火炮士兵也皆够用的，士气虽然低靡，但还是听命行事有条不紊更是忠心耿耿。而且借着城墙之坚固，配合火炮打击，说不定能打赢这场防御战，到时候士气必定大涨，再度出关进攻把敌人打退也未可知，还是那句话，鹿死谁手未可知。打到今天这步，看似许洋手下死伤较多，但毕竟还是推进了，从荆门推到了第五关长岭，打下了十大关卡之中的一半，故此也算不上失败。

陆家军许洋部战士们心都提到了嗓子眼上，紧张的看着残明戚景通部。陆家军的将士们并不怕真刀真枪的对着干，陆家炮火犀利，战士们也都是好汉绝非孬种，即便残明在武器和士兵方面皆有所进步，但对比陆家却也是拍马莫及的，他们是担心戚景通再有什么阴谋，弄出一些令人匪夷所思却会损伤惨重的幺蛾子来。

大家都对戚景通的聪明才智是又敬又怕，就连陆家军的首脑人物许洋也是枕戈而眠披甲而卧不敢有一丝一毫的放松，但此时的许洋哪里还睡得着，只能上了城头督战。终于残明兵马开始向前推进，这让所有人反倒是如释重负了，总是这么吊着不出动静反倒让人不放心，现在只要打起来就好说了，兵来将挡水来土掩，跟对手来个硬碰硬吧，原来戚景通也不过是吓唬人罢了，实际上就是下战书正面对敌。许洋笑了，笑自己被吓破了胆，笑自己的多心。

离着长岭还有一里地的时候突然残明军队停了下来，然后开始开火远射。这个距离陆家军的火炮勉强还能够到，但是已经失去了准头，残明的火炮早就超过了打击范围。陆家军已经学会了小心谨慎，虽然知道这个距离射不到，却还是藏于藏兵洞里躲避，防止残明戚景通部故意隐藏实力，实际炮火足够射程，再让他们吃个大亏。

可是残明却不再推进，不断地用炮火轰击着，炮火根本没有隐藏射程，纷纷落在长岭城外百余步的地方，不断砸在地面上，把泥土打的是高高溅起。众人这就不明白了，残明这是玩的哪一手，不攻城反倒是朝着无人的关外土地不断使劲，莫非是想把土地爷打出来助阵？

许洋看着眼前的这一幕，也同样无法明白，但是愈来愈浓的不安气氛蔓

延在他的心中，也同样在军中蔓延开来。如此令人匪夷所思的举动，反倒是不停的在撩拨着已经足够紧张的陆家军的心。

许洋知道若是再这么下去，只怕还没到正式开打，自己已经是军心涣散不攻自破，被戚景通的离奇做法自己把自己吓破了胆。故此许洋决定还击，用炮火助我军威，虽然现如今射程较远有失准头，但陆家军火器的确厉害，射程远威力大，也是有几发炮弹落入敌营，准确命中，杀伤了不少敌军。虽然这些敌军只不过百人，在残明戚景通部属九牛一毛，但这足令陆家军气势大涨，风高助火势，军心也是如此，于是陆家军开始接连开起了火。

突然许洋下令停止开火，他发现了不对的地方，地面不管遭受铁弹还是爆炸弹的轰击，都最多是一个个坑洞，而为了关卡城墙的稳固，一般四周都会提前夯实土地，防止倾斜和坍塌的出现，也防止土地抖动影响城墙地基。所以即便所有炮弹都砸在一个地方，按道理也不过会是一个巨大坑洞罢了，一旦土壤被砸结实了，那变化也就不是太大了。可是现在则不同，残明炮火说及之处，只需四五发炮弹的轰击，大面积的土地凹陷坍塌下去，而且还有隐隐朝着长岭扩散之势。

不知为什么，许洋的脑中突然闪现出一出戏，这出戏叫做火烧新野。顿时许洋毛骨悚然，好像想明白什么，虽然不敢置信，但想到戚景通白天的话，去恍然大悟。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万一真是如此，那后果不看涉嫌，自家军队将尽数毁灭，果真自己可能会死，不死也生不如死。不管是不是诈自己，许洋还是发狂般的大喊道：“撤退，撤退！”

众人不解，看向许洋，莫非主将接二连三栽在戚景通手中，吓破了胆，发疯了发狂了？不过纵然如此，陆家军军纪严明，还是听命行事，开始搬运城防军械。许洋却再度喊道：“都不要了，这些东西都不要了，听命火速逃出长岭！”许洋竟然用了逃这个字，陆家无逃兵，但此时他却说了逃，足见形式之危机，急急如丧家之犬一般。

队伍立刻打开长岭东面城门，还没开出去多少军队，就见残明军队放了燃烧弹，燃烧弹落地即燃着了，好似地上有一条看不见的引线一般，朝着长岭关卡蔓延而去。

一眨眼的功夫火线就消失不见了，随即长岭方向发出了震耳欲聋的轰鸣声，整个城墙都被炸上了天，士兵们和砖墙同时被高高抛上了天。而关卡内则也接二连三的发出硕大的爆炸之声，起火燃烧层出不穷。整个固若金汤的长岭竟然在转瞬之间付之一炬，变成了一个硕大的火球。

关内陆家士兵刚刚撤出去两千余人，除了身上所带的随身装备和粮食什么都没要。大家惊讶的看向长岭关，此时已经被熊熊烈火包裹。这场火焰好似是从天而降的一般，来的如此之快，就好似把火把投入炸药和燃料堆上一样。没人明白发生了什么，只不过不断地爆炸声把城内的东西掀翻上天，刚

开始还是残缺的尸体和建筑材料，到后来就只剩下灰烬了。

大火阻拦住了残明兵马的追击，两千余陆家军仓皇而逃丢盔弃甲，他们从未这么狼狈过。到底是怎么回事儿，只怕只有戚景通和许洋明白，只不过此时的许洋也被永远的留在了城内，化作了一片焦土，难以分清哪里才是他了。

第一百四十二章兔死狗烹

陆炳正在朝堂之上批阅着大臣上书的奏折，其中由陆绎牵头，有一封南疆军政联名状告的奏折摆在那里，状告之人是现在在广东的，先前广西四大首领为非作歹之事，着重提到了韦朝奉，王振虎和王明瑞三人。相对而言林银汉倒是低调得很，即便做个富家翁也只是吃饱喝足，不纳妾不浪费，已经一个月没跟国家要过钱了，只有些许时候有些合理报账罢了。

陆炳勃然大怒，说道：“朕答应他们让他们拥有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财物，只要不太过分统统满足他们，好表彰他们避免战争饿功绩。可现如今呢，他们不安心做个富家翁，还要强抢豪夺的欺负人，违反我新国法纪。哼，朕容忍他们，让他们在钱财上得到满足，他们还真以为新国还是以前的广西吗，可以任他们胡作非为。是可忍孰不可忍，仁义治国，公平天下，岂能容他们乱来！”

“严嵩，徐阶听令。”陆炳说道。

“臣在。”两人出列拱手抱拳道。

陆炳说：“命你两人携圣旨出京查办，另外沿途查看河道修缮以及考察各地民生，定要给朕个处理方法，若是有不杀不足以平民愤之事，朕给你们生杀大权，你们自行掌握！”

“臣遵旨。”

“魏和。”陆炳又道。

魏和拱手抱拳：“臣在。”

“命你协助两位内阁大臣，派出锦衣卫做护卫。并利用情报组织搜集四人罪证，查明其中缘由。而这一路上若遇到违法乱纪者，无论牵扯到谁。无论什么身份，都要缉拿归案，若是严嵩，徐阶两人说杀的，你就执行下去，朕赏你龙泉宝剑可先斩后奏。若是不杀的，也要押解进京。然后严格审讯，三司六部会审判罚，不得有误。”陆炳道。

魏和扬声答道：“臣遵旨。”

“还有别的折子吗？”陆炳道。

“臣有一本。今年大雨，高家堰堤坝决堤，需要朝廷分拨银两筑堤重修高家堰。”严世藩现在在工部任职，此时说道。

“今年雨季来临之前朕不是拨过款了吗？”陆炳扫视着众人说道：“当时就已经疏通过河道了。还对这洪泽湖大堤进行了重修。并提下高家堰的名字。怎么刚刚修过的堤坝到了这次大雨还会决堤呢？！是否是大臣办事不利，还是有所贪墨朕拨出去的银子根本没用到正地方？钱给够了，事儿却没办成，害的百姓受苦。朕问你，百姓损失严重吗？”陆炳问道，不怒自威让众人都有些害怕，帝王威仪显现无遗，在位时间越久。气度越甚，实乃天子者居高位自然而然形成的。而非陆炳故弄玄虚装腔作势。

严世藩说道：“据臣了解，此次雨季降雨量很大，来的又急，故此才会出现这样的汛情，这是天灾当地官府也是始料未及。而灾后当地官员赈灾工作做的也很好，积极抗洪救灾，帮助灾民重建家园，开仓放粮发放药物等等，百姓无不感谢圣上天恩仁慈。不少官员甚至拿出自家钱财来换取粮食药物，从而救济灾民，大灾之后必有大疫，所以也算防范得当。圣上拨款事不宜迟，否则必定会耗尽官员家底，到时候后继无力只怕要出民患。至于惩戒官员就更不应该了，那里官员都十分尽力，若说失误，也是咱们朝廷预判失误，雨季太大始料未及，此乃天灾不该强加于人。地方官员已经做到位了，严格按照工部要求修建的河道。非要怪责的话，那就怪责工部预判不利吧。若是惩戒当地官员，只怕要让天下官员寒心，让百姓认为圣上忠奸不分。”

“哈哈哈，意思就是说朕是个昏君对吗？”陆炳笑道。

“臣不敢。”严世藩说道。

陆炳道：“在咱们新国没有什么不敢的事情，钦天监。自我朝建立之后，钦天监不光监测天象吧，朕把地质灾害和河汛监测雨季推断也一并交给了你们，虽然说上天难测，不能做到万无一失的判断，但你们也有失误，没有观测到天降大雨，河汛凶猛，这才让朕的百姓落了难，故此难辞其咎，皆罚俸半月。至于你，严世藩，你不用往你们工部身上揽罪责，要是真是你们的问题，你们也是躲不过去的。我听这话的意思，你是想替高家堰负责官员作保啊。好，倒是有担当，你父严嵩做事为人先对圆滑，倒是你是个硬脖子的好汉，颇有你父亲年轻时的风骨。”

“严嵩，徐阶，你二人前去顺道查探高家堰，就依严世藩所言，带着银两前去。户部，清算重新修缮河堤，民夫物资，赈灾钱粮药物和预备共需多少，拨个他们，给富裕点，用不完还给朕送回来。严嵩徐阶，你二人查明情况，若真是如同严世藩所言，这真的是天灾，来的迅猛防不胜防，而非官员们玩忽职守办事不利。那么就放银赈灾，修缮河堤，回京后对严世藩的直言相觐，力保公正朕自然要嘉奖。另外，水灾虽然迅猛，但也不是突如其来令人无法反应，若这些正如严世藩所言，那当地官员也有不知变通之罪责。给朕当官，不是忠心耿耿和按章办事不贪墨不枉法就行的，还得会办事儿，否则国家养他们有何用？故此若是如此，功过相抵，替朕训斥他们一顿，让他们做个警醒，就不必责罚了。但若不是，严嵩，你儿子严世藩就是未经查明事实，辨别真假，就来欺瞒朕。不辨忠奸，口出狂言，并有包庇相护之嫌

疑，那严世藩你就要受罚了，怎么罚到时候再说。另外若是他们没有做好，导致水灾横行，善后工作做得再好也难以抵消其罪孽，毕竟百姓肯定会有所伤亡和损失。银子就不要拨了。直接查抄他们的家，连同属下一起查抄，朕给了他们举报进言之权他们没有用。总之用这些银子赈灾修堤，不够朝廷再贴。若是这样，就把这些人都押回来朕要亲自审讯。若是还能往上牵扯，一一给朕查明，不得有丝毫隐瞒之处。朕要的是个透明的天下，透明的朝廷！”陆炳说道。

“臣谨遵圣旨。”众人答道，群臣皆呼“我主圣明”

退朝之后。众臣向外走去，严嵩说道：“你这孩子说话太直了，不能婉转点吗？这般一来万一是你失察。这不连累了你们吏部，更让那些官员陷入万劫不复啊。太莽撞了，还是年轻啊。”

“父亲，儿子已经查明。并派出亲信属下前去实情探究。实情的确是儿子所给圣上反应的那样。”严世藩说道。

严嵩叹了口气道：“人心隔肚皮，眼见为实耳听为虚，有时候眼见的都不一定是实情。你那亲信属下？万一他们被收买了怎么办，你能替他们做万全保证吗？就算不会是收买，是不是可能是你派出的人也被期满了呢？官场之上要据实禀报，这没错，但若是像现在这样一腔热血，就什么都不顾的替人担保。只怕你要自己也陷进去了。圣明不过皇上，他看出了这点。才做出了那样的决定，算是对你的警示了，圣上可是对你寄予厚望，你今天的言论操之过急太鲁莽了。再说，你为何不说出你派人调查过的事情，你刚才那么说就好似你是空空臆想出来的一般，让圣上只觉得你是个泛泛之徒失察失职，只不过胡说八道纸上谈兵。你呀，平时聪明，怎么到这时候就糊涂呢！”

“严大人，您说的没错，但说与不说都无妨，圣上看重的是怎么做，结果如何。只怕你这样教育孩子，到最后就变成了油头滑脑没有原则之徒了吧？严大人之所以变成现在这样，那是因为当年昏君当道，世道不济磨练出来的，现如今当值盛世，皇上圣明无比，需要的则是许多敢于担当敢于直言的官员。我倒是认为世藩这般做的不错，应当嘉奖。当然了，这不过是我这个外人所言，严大人教子我听到了，这才插言一句，说的不到位的地方，严大人可不要见怪啊，多多见谅。”夏言此时在一旁说过。

“某以为也是如此。”徐阶在一旁应和道。

严嵩说道：“老哥老弟，守着你俩说孩子就是让你们帮忙一起教训一下，你俩就别添乱了，世藩日后的路还长着呢，全天下直臣有多少，又有几人能凭借直言爬到你们这个位子上来。为圣上尽心办事这没错，但我严嵩没这么大志向，先让儿子保住命再说。这次若真是世藩判断错了，我定不能假公济私，要实情禀明皇上，到时候左右为难的还不是我？内心定是备受煎熬啊，再者就算查出来没事儿，也难免有人风言风语说我严嵩是故意包庇儿子，故

此我才说世藩说的方式不对，更是不合时宜。这让所有人都下不来台了，若不作保一切皆可公平，这一做了保，此事又是我来查，难免人心不平啊。圣上还交给我这个差事，真是皇恩浩荡。”

“严阁老这话说得倒是情真意切。”徐渭道。内阁大臣通常爱下了朝后团聚在一起，聊一些朝上所商议的事情，好在皇帝开内阁会议的时候有所交代，起码先过过脑子，听听别人的建议。

魏和这时候走了过来，抱拳道：“诸位大人都在聊什么呢？”

“没什么，说了世藩这孩子两句，说他说话行事太鲁莽了。”严嵩倒是没有隐瞒说道，反正他知道新国情报厉害，自己一言一行都逃不出圣上的眼睛，而刚才那番话倒也无妨，反正圣上圣明，早就吃透了自己是个什么样的人，正是知人善用把自己放在合适的位置。任何一个朝廷，需要直臣，也需要办事圆滑之人，两者阴阳互补，互相帮衬这才能办成事儿，严嵩说的没错，夏言徐阶说的也没错。

魏和点了点头问道：“严大人和徐大人回去准备下，圣上的意思是救灾如救火，今晚咱们就启程。”

“好，那请魏大人给了个信儿吧，究竟该如何法办韦朝奉等人，罪名搜罗的交于我们，我们也好直接质问与之对簿公堂之上。我想，魏大人应该早就准备好了吧。”严嵩道。

众人都含笑不语看向魏和，魏和挠了挠头，递给严嵩一封信函，笑道：“你们这群玩政治的朝臣，脑子真是快，这么快就参透皇上的意思了，在下自愧不如。这就是罪状，不过并非栽赃陷害，各个是真凭实据，我想严大人和徐大人应该可以理自气壮的法办他们了。至于证据也已经搜罗好了，到时候路上交于两位，现在来上朝，在下也没带在身上。”魏和说道。

众人其实都明白，圣上无非是狡兔尽走狗烹，来个鸟尽弓藏之计罢了。欲加之罪何患无辞，别说这四人现如今果真有罪，就算没罪也早晚得办了他们，现如今只不过是个由头。四人留着早晚是个祸害，而且只能耗费钱财，不同于沈家，这四人在广西根系甚多，盘枝错节有着兵员实力，是个不安定的因素。

圣上这般作为并非不仁不义，反而是理所应当之举。作为一国之君，这点心狠手辣的手段还是该有的，而且此举也对国家有利，国家利益高于一切。内阁大臣之中，就连最为年轻厚道的徐阶都看出来了端倪，只不过大家看透不说透，并未在朝堂上点出来，这才在私下说了说，问魏和要来了罪证。

看来这四人是在劫难逃了，圣上陆炳是铁定了心要收拾他们几人，自然

魏和这边说是到了地方查他们，其实早就搜罗好了罪证。故此前去办差的徐阶严嵩两人先要来罪证名目，看一看也好做个心理准备，有个如何行事的打算。需要做的让天下人皆知，圣上此番是为民做主，而非是为了一己私欲铲除异己过河拆桥之举。

“诸位大人，魏某人先行一步，去准备一下了出行事宜了。”魏和抱拳离开。

众人拱手送别：“魏大人慢走。”

待魏和走后，夏言说道：“此番圣上除了让你们两人妥善处理广西四大首领的事情，让事情更合乎常理，不要引起什么不好的舆论，面子上好看一些。同时也有让你们替他巡视的意思，看看国家到底怎样，政策落实的如何，官制，民间政策，国家法律有无不妥之处等等。此次看似是去广州法办那四个广西首领，实则不然，那四人不过是搂草打兔子所打的兔子，主要还是从北向南巡视天下。圣上关乎国家，即便所过之处皆是歌舞升平之态各种喜报捷报连连，但圣上还是不放心啊，忧国忧民之心令我等敬佩。你们好好办差，明察秋毫不可懈怠。京城有我们几个，放心就是。待到严兄弟和徐兄弟回朝之日，我夏言定摆上一桌酒宴请两位。用修兄，我出菜你出酒好不好好。”

一直没说话的杨慎笑道：“看来你们这是盯上圣上御赐我的那几坛好酒了。”

“正是，正是。”众内阁大臣哈哈大笑起来，一团和气之象。

第一百四十三章逆我者亡

其实今早上朝的时候陆炳心气儿就不太顺，一直是强压着火来议事的。钦天监先前说许洋要出事儿，果然许洋大败退至长岭，还好水路上的大计谋已经顺利实施，相信不久就会有成效了，此一举就是陆炳决定与残明战斗胜败的一举，而做出的一切努力既可单独实施，又是为了辅助这尽快解决战斗的至关重要的一击。

不过今早上朝之前，陆炳辗转反侧怎么也睡不着，于是一大早百官还没入宫，陆炳就在大殿上走来走去，看着殿前已经摆好的龙头椅和几把龙身交椅。为什么会睡不着呢？那是因为昨夜属于许洋的那把椅子莫名其妙的自己折断了，这自然让陆炳忧心忡忡辗转难眠。

往往出事儿之前总有异象产生，或念珠断了或琴弦断了亦或是贵重物品和有纪念的物品损坏。而今无人为因素，许洋的龙身交椅竟然自己损坏，这些交椅可都用的是上好的木料，若非削铁如泥的宝刀亦或是武林高手，一般人挥动利刃砍上去也最多是个豁口。做成交椅更是为了搬移方便，平时不上朝的时候就收起来，放到大殿之上的东西做工肯定差不了，这才用了一年多的时间，怎么会损坏？而这样结实沉重的交椅若是因为外界因素坏掉还能说服自己，但它竟然是自己坏掉的，坏掉的还是许洋的那一把。联合先前的所有说法和战败的军报，这让陆炳不得不担忧起来。一种不好的预感笼罩在陆炳的心头。

现在的陆炳既盼着军报的到来，又不希望军报来，希望来的是许洋的捷报。但又怕这并非喜报而是许洋的死讯。新国从山东发迹直到建国，虽然也有许多伤亡，而陆炳早已习惯了生离死别，就连父亲陆松也在陆炳面前归西。只不过如此开国重臣，陆家大将还从未有过折损。这一事件让陆炳感到惶恐，无助和迷茫。因为此时的他根本无法伸出援手，或者说鞭长莫及。亦或是不知该如何相助。

这一刻陆炳才明白，自己不过还是个凡人，纵然现在贵为一国之君。乃是天子，面南背北一代人王帝主，却依然是个凡人，总有自己解决不了的事情。作为一个凡人。想改变这个民族。改变这个国家，需要走的路还很长，可能自己这一辈子完不成了，这就更需要大好基础建立好的制度，这般才能良性循环下去。再过几年吧，再过几年国家稳定了，陆炳全都想好了，将会进行更大胆的改革。这些事情不能跟外人说，牵一发而动全身。提前说出来只怕要天下大乱，故此陆炳只能独自思索。这一刻他才隐隐明白，为什么有时候帝王称自己是孤家寡人了，自从登上皇帝之位后，的确变得孤独了，因为有许多必须孤独完成的事情摆在陆炳面前。

陆炳退了朝坐在大殿中继续思索着，各种事情在陆炳脑中团团绕，脑中不禁有些凌乱，恰在此时却听大殿之前有真气对撞之声传来。陆炳打了个激

灵，听着动静，最少是三个人在对敌，而这三人皆是武林之中顶尖的高手，能有这样的本事的人，现如今已经不多了。而萧伥郭峰一代已然离世，在勇猛的汉子再高的总是也抵不过时间这把杀人不见血的刀。即便现如今是一国之君君临天下，终有一天自己也会年迈也会老去。江山代有才人出，一代新人换旧人。

现如今有这样本事的人，应当就是他陆炳，纪联洪，段清风，悟须四人了，而段清风去了海外，怎么可能回来，悟须最近正在国内传播佛教，前些日子还上书问陆炳现在国家遇到战事，是否要重组僧兵助阵。陆炳先是谢过悟须的好意，随即拒绝，说国家并未到危难之时，出家人以慈悲为怀，本来奉旨破戒已然罪孽，此次实不敢再劳烦少林大师们了，待若真需要的时候，定会不吝麻烦少林门人的。

当然这不过是表面的托词，实际上虽然悟须已经顿悟，但常言道狗改不了吃屎，又有话说江山易改本性难移。陆炳身为一国之君，虽然仁厚但还是要提防着点，否则便会引发战争，造成兵祸，这是陆炳不想也不允许发生的事情。

利用宗教的身份起兵作乱，那可是十分麻烦的，前期经常杀不得砍不得，否则就会被不明真相的百姓扣上暴君的名号，到最后想要杀了却也控制不住了。故此，陆炳不会给悟须这个组建僧兵做为武装，并且可从而结交军中势力的机会，也算是对少林寺些许的遏制。即便真到了让武林同盟相助的地步，陆炳宁肯让张清泽上阵，也不会让悟须出动。因为相比而言，贪图虚名的张清泽只是想让自己荣华富贵享之不尽，或者是声名远播万人敬仰这些虚名，但他总没有超出一个道士的界限。相比之下，反倒是张清泽更像一个真正的出家人，而少林众僧看似得到高深，表面没有张清泽那么无耻，实际上反倒是成了一个个弄权的政客。尤其是开国之际，悟须搞得那件事儿，虽然最后圆满解决，但在陆炳心中还是留了个心结，所以如果少林敢于作乱，陆炳绝对不会手下留情。

故此陆炳一直派人盯着少林的一举一动，现在悟须应该在开封才是，若是连夜进京悟须倒是也有这等本事，但所为何事呢？悟须根本没理由或者任何一个由头入宫，也没有理由破坏现在对双方都有利的大好局面。可若不是悟须，那又究竟是谁呢？脑中所想甚多，但都是一闪而过，如电光火石之间，没耽搁多少工夫。

陆炳提了虎头宝刀，出了大殿，随即听到了宫里响铃的声音。现在宫内抓刺客都不狂喊狂叫了，一旦叫起来难免引起宫内女眷的恐慌。而且喊声反而让刺客知道侍卫在哪里，反倒是更容易躲避，这对一般习武之人来说并不是什么难以判断的事情。故此现如今都改成了响铃传号。非武林高手除非人多势众否则一般难以闯入宫中，但要辨别铃铛乱响之人数和所来方向，就非得是高手中的高手了。对付一般的江湖好手，响铃足以扰乱他们的听觉，密语告知刺客所在才是最好的办法，更不容易被敌人舍小求大，派出几人吸引

注意通过喊叫调虎离山。纵然被围却也可能已经刺杀成功了。这一些应对法则，是从赵憑的《忍者论》中总结出来的。

陆炳提刀走到广场之中，出了奉天门就见到了大批的侍卫手举火铳团团围住三人。有百连发火铳更是架设了三挺，足以瞬间消灭近百人的队伍，而宫墙之上还有长火铳的瞄着，随时可以准确击毙敌人。可谓是天罗地网。就算是大罗金仙闯入这里。只怕也要被褪一层皮了。场中三人，分别是段清风，纪联洪和一个老者。

段清风低垂云梦泽傲然而立，黑衣飘飘与这大白天格格不入，而纪联洪则是双手持着宽背的中正剑双腿岔开，两肩同宽，剑尖抵在地面上。两人占据了攻受之位，可随时进攻互成犄角之势。也可同时撤退互相帮衬不至于成险境。若是两人配合默契，便还可攻中有守。守中有攻，攻受交替，攻守兼备。一人全力进攻，一人全力防守，互相托付性命，方可大成。不过这样的本事，全天下也只怕如出一辙，又可性命相托的陆炳和段清风兄弟二人用的出来。

陆炳走了过去问道：“清风，你怎么回来了？”

“许洋出事儿？”段清风问道。

陆炳身子一颤道：“可能，不过你怎么知道的，或者说你到底知道了什么？我这里现在还没有确切的消息。”

“推算出来的，稍后再谈。”段清风当着旁人说话总是那么言简意赅。

陆炳看向那个老者，突然笑了，提着虎头宝刀，慢慢绕圈行至老者身后，站到了老者唯一的退路上然后问道：“雪域活佛，你是为了乌斯藏来刺杀我的吗？”

“非也，孩子，我是来跟你谈谈的。”雪域活佛说道，此人正是当年和纪联洪陆炳一同上了天洞，收服蓝族人并采血炼药的雪域活佛。

“若是想让我从乌斯藏撤兵，活佛您就别想了。”陆炳说道：“战端一开，已经投入了许多钱粮兵力，覆水难收岂能凭您一句话就撤军？再说乌斯藏的百姓固然可怜，但当权阶级却与我新国为敌，联合残明企图打下新国。我若饶了他们，有朝一日他们和残明联手杀入新国领土，到时候新国百姓危难而我也困顿无力之时，谁又能求他们饶了我呢？活佛你行吗？”

“我不行。”雪域活佛说道。

陆炳点点头道：“那就是了，这般一来反倒是我们吃了大亏，这凭什么，这不是自私吗？再说本来新国和乌斯藏是友好的盟友，但是他们人心不古，

本来就畏首畏尾导致战后没有斩获，这本不怪我，但他们嫩心里不平衡，这才迁怒于我，又和残明结成伙伴。残明是我们的死敌，人心不足蛇吞象，这种事情，孰是孰非无需多言了吧？我凭什么不讨伐他们，犯我者虽远必诛。”

“可是乌斯藏的百姓是无辜的，广西兵马残暴，杀人无数，百姓们应招入伍，被杀害的不计其数。我还望能换一支仁义之师进攻乌斯藏，到那时百姓说不定会放下武器，箪食壶浆夹道欢迎呢。陆炳，你可知道你在乌斯藏依然是个传说，百姓们都很敬仰你呢，民心得来不易，失去就在转瞬之间，稍不留神就土崩瓦解，你舍得吗？”雪域活佛说道。

陆炳冷笑一声道：“既然他们入伍了，与新国大军为敌，那就不再是百姓，而是士兵，就该上阵杀敌，生死各由天命。换一支仁义之师干什么，难道要去了假仁假义的相助乌斯藏还是伸着脖子等你们砍头？顺我者昌，逆我者亡！”

第一百四十四章大仁不仁

“你变了，若你不答应，你信不信我会刺杀你。当然，不是今天。你和纪道爷咱们都是老相识了，虽然我不认识这位侠士，但听气息和刚才的短暂交手，你们三人武艺不在我之下，我今天杀不了你，自然不会枉费性命。”雪域活佛说着冲段清风行了一礼。段清风颔首回礼，身形依然不动，防止对手突然突袭，从己方突破，雪域活佛内功深厚，刚才段清风和纪联洪合二人之力真气与之对撞都没能奈何的了他，自然不容小觑。

陆炳答道：“我信，活佛慈悲为怀。若杀我一人能拯救乌斯藏千万人，你自然会这么做，当年为了蓝族人，你误会之下不早就这么做过了吗？”

“那你又信不信今日即便和你三人之力也不定能留住我，只要我还有命在，你总有落单的时候，到时候我定当杀了你或重伤于你。”雪域活佛又说道。

陆炳笑道：“我也信，不过，活佛，今日我们三人不会拦你，你就此去吧，也算尽了当年的情谊和对我的帮助了，虽然当年你也给我制造了些许麻烦，但总的来说毕竟还是有恩于我的。”

“陆炳，你对我都这么仁义。我这一路之上所见所闻，得知你又是个忠厚仁义的君主，讲究平等公正，为什么不能普度众生，把乌斯藏的人民也看做是你的子民呢？为什么不能对他们仁义一些，即便不取乌斯藏也要让苍生获救少一些杀戮呢？”雪域活佛问道。

陆炳答道：“为何不取，再说并非我主动挑起战争的。而是乌斯藏作茧自缚，与残明政权联合，并且主动挑起战争。”

“当真是这样吗？”雪域活佛话里有话的说道。看来是看破了崔凌做出的假象陆炳冷冷一笑，并不接这个话由头，此时即便证据放在面前也定是不能承认的。陆炳说道：“大丈夫有所为有所不为，同样仁义也要有所舍去，古人云，大善即是大恶，大仁乃是不仁。还是那句话。我对乌斯藏的仁义，就是我国子民的不仁。对您，仁义只不过是我一己之事。我相信您杀不了我，就算杀了我，我有儿子可以继承我的国家，依然会继续我未完的事情。而乌斯藏则会受到更加凶猛残暴的进攻。故此您这样做反倒是至乌斯藏于加不堪的境地。我对您的仁无关乎新国天下苍生。但对乌斯藏若是仁了，后果我刚才说了，也就不同了。作为一国之君，更要查明厉害，公私分明，天下不是我一个人的，我要对全新国上下负责。”

雪域活佛愣了，反复重复着：“大善即大恶。大仁乃不仁。陆炳，你依然是比我要顿悟的多。参透了轮回佛道。你说我该如何去做，才能拯救乌斯藏的民众？”

“让他们放下武器，投降于我新国，打倒一切敢于反抗新**队的势力，让他们变成真正的孤家寡人。只有这般，我才能接纳他们，认为他们是新国的子民，到时候我才可以做出仁政。我想凭借活佛您的威望，和乌斯藏的政策，民既是兵，反戈一击，这不算难事儿吧？如此一来就能救他们，否则我定当拿下巴蜀后挥百万雄兵平了乌斯藏。青稞酒谈朋友，藏银刀成死敌。”陆炳说道。

雪域活佛笑了说道：“成为新国的子民，就如广西兵马一般？”雪域活佛笑的意味深长，看来已经道破了陆炳的作为。

陆炳老脸再度一红，也不知道这个雪域活佛到底知道了多少，倒真是个聪明的人。显然陆炳对儿子陆寻的作为感到不耻，但同时他知道，陆寻做的是对的。陆炳说道：“我保证，不会的。”

“好，你信我，我也信你。我明白了，我会尽力而为的。我先回乌斯藏了，若是不成我依然会刺杀你。甚至杀你的儿子，孙子，直到我死了或者动弹不得了为止。”雪域活佛说道。

陆炳让开一条道路说道：“慢走不送。”

侍卫们也都让开了，雪域活佛慢慢走了，蹒跚而行，那动作不似一位功力绵长的绝世高手，反倒只是如同一个耄耋老人应有的状态一般。

雪域活佛渐渐远去，三人目送他消失在宫门处，段清风和纪联洪这才收了剑。段清风说道：“这就是你们口中的雪域活佛啊，功力高深，非我等可以企及的。若是真打起来，咱们三个还真不一定能留下他。不过，文孚放虎归山我始终觉得有些不妥，你呀，招惹的可都是厉害角色。”

纪联洪却哈哈大笑道：“屁，这老喇嘛光是功力厉害，招式却不行，只怕真动起手来，咱们若下了杀心，他也不是个个，老陆这么做不光是不忍心有旧情在，估计还有一石二鸟真正收复人心之举，杀了他只怕乌斯藏要真与我们结为宿世死敌了。不过这么一个老头，当年又有一段情谊，还真下不了手，多亏老陆刚才放走了他，否则真是难以下死手啊。”

段清风点点头：“纪联洪，你终于聪明一回了。”

纪联洪道：“那是那是，嗨，你这是拐着弯骂我啊。”

三人笑了起来。

“对了，清风，你怎么回来了，推算出了什么？”陆炳问道。

段清风说道："路上我和紫杉两人正在玩闹，我就随便占了一卦，竟然算出许洋之死。许洋正在带着主力对敌残明，若是他死了，那新国必定会引发动荡。虽然新国实力强盛兵多将广，但我还是怕你有事儿，就转移了物资，带着一艘空船赶了回来。一入宫门就感觉到了强大的气息，连忙赶到正碰到老纪和那个雪域活佛，这才合力与之对了一掌。"

陆炳不禁有些动容，自己现如今身为一国之君。兄弟还为自己担忧，这才是兄弟之情。还没说话，就听纪联洪插科打诨道："你还会推算卦象。哎呦，我还真小看了你段清风了。"

"废话。"陆炳笑着让两人跟随自己进大殿说话，站在大殿广场上总不是这么回事儿。陆炳边走边说："段清风虽然已经从全真教还俗，自己创办了清风教，但人家毕竟是个出家人，不似你纪联洪一样，目无宗派礼法。娶妻生子还滥竽充数装个道士。人家苦行修研自然是会的多，你呢？忙着干什么，听老婆的话团团转啊。我从你身上可算是知道什么叫阃令大于君命了。"

"什么令？什么意思？说点大白话行不行？"纪联洪没听懂问道。

段清风笑道："就是说你听老婆的话要比听君王的话多。"

纪联洪道："那是自然，你，陆炳，新国皇帝。是我生死弟兄。我凭啥听你的，帮你是应该，不听你的也是应该。你，段清风，也是我兄弟，现如今听说南美弄得风风火火，也有帝王之相，我更没理由凭啥听你的了。我这俩好兄弟。都是君王，我纪联洪不也得跟着水涨船高吗？看天下间能管住我的。也只有我夫人诺伊尔一人了。"

"你看，说他他还有礼了，要不要脸。"陆炳笑骂说，三人笑了起来。

走入大殿之中，陆炳说了现在形势的危急和自己的一番计划，并且又说了长岭遇到的问题，对许洋的安危深感担忧，生怕戚景通会有更大的计谋。段清风说道："许洋此人打仗带兵是把好手，这比咱们三个实际上都强。陆家军的老底儿也都是他带出来的，但一物降一物，只怕戚景通这个正中有奇的当世良将是拿住他了。咱们三个都是不按套路出牌的人，别人冷静的时候我们疯狂，别人疯狂了我们又冷静，所以戚景通自然难以拿捏，相比之下许洋就略显那么一点迂腐了。陆炳，我是没带过兵的人，但我想我还有点用处，要不我去前线帮帮许洋吧，再说我去也更合适，别人只怕许洋不放在眼里，说不动他，依然会一意孤行。"

"这倒也好，我已经派齐书海前去支援，齐书海忠心耿耿办事儿勤恳，值得仰仗。但论起本事和头脑，只怕还不如许洋呢。你要是能去可算解决了我一大难事儿了，正如你所说，你不管是智谋还是身份，都是最合适的。"陆炳说道，随即抱拳道："那我就此谢过了。"

“跟我还客气。”段清风笑道，他的笑容越来越多，已经不似先前那么冷若冰霜不近人情了，不管不论他变成什么样子，陆炳都知道，他始终没有变，依然是当年自己的好兄弟段清风。

纪联洪问道：“那什么，那我呢？我能帮你点什么？天天闲着，都快闲出个鸟来了。”

“你呀，还是留在宫里吧。”陆炳说道，跟自己这俩兄弟说说话，心中的烦闷消散了不少，也可以没心没肺一回了，宛如久旱逢甘雨。

“为什么啊？”纪联洪不满道：“是嫌我没用？”

陆炳连连摇手故作害怕状说道：“那可不敢，你纪联洪多大的本事啊，前些日子还打的我鼻青脸肿的呢。嘿嘿，留在你在宫里有两件事儿，第一别处去给我闯祸。你别急，听我说完第二点，我最近总觉得心神不安，万一再有雪域活佛这样的绝世高手前来刺杀，只怕光靠宫内锦衣卫侍卫难以对付。我现在国事繁忙，武艺生疏估计会有所退步，留你在身边我安心点，这一点上非你不可。”

“得嘞，又得给您老人家做护卫了。”纪联洪撇着大嘴说道。不过他的确是智谋不足，虽然有所提高但要带兵打仗治理天下还差的远呢，而他学会了寻气的法门，比如雪域活佛来之前他就能感觉到雪域活佛的气，才能及时赶到，所以作为护卫他是最佳人选。段清风纵然也有这样的本事，但毕竟已有重任，自然不能兼任，分身乏术。

除此之外，陆炳是真的想帮他夺一份天下，也期望纪联洪能留在自己身边好好历练一下，日后他自己治国了也不至于被恶毒妇人诺伊尔玩弄于鼓掌之间，别再怎么死的都不知道。

段清风说道：“你小子，什么话到了你嘴里就变味了。”

第一百四十五章噩耗传来

“报！”纪联洪还没待回嘴，外面就有军报传到，军报不可阻拦，这是陆炳立下的规矩，虽然可能有被刺杀的危险，但陆炳以为这样一个报信人就算武功再高，也不至于能要了自己的命。虽然现如今生疏于武艺，但陆炳这点信心还是有的，武功练到这个地步，只要不是死战，想跑天下无人你那个拦得住。故此为了尽快接到军报，陆炳决定让军报都是直达自己面前的，通过驿站日夜兼程送达，所以在有时候，军报比锦衣卫的情报还要快一步到来。

大殿之上的陆炳，段清风，纪联洪三人齐齐站起身来，三人都有一种不好的预感涌上心头。陆炳接了军报，让那人退下，然后深吸一口气打开了军报，随即双眼环睁过了许久才平复下来，念了起来：“长岭一瞬之间，付之一炬，臣等不明所以，但瞬间土崩瓦解宛如天降之灾，许大将军葬身于火海之中。十万兵马仅余两千人逃出火海，询其因，未果，特奏请圣上，以做定夺。”

段清风纪联洪二人面面相觑十分震惊，失败不可怕，许洋死了虽然朝中会为之震撼，但也不是惊天动地之事。可是十万人马灰飞烟灭，而且在一场战争中，在转瞬之间都变成了燃料，添于烈火之中，这就令人惊讶了。此番消息势必难以隐瞒，只怕此一出要人心惶惶了。而且国家蒙受巨大损失，即便是实力强悍的新国也是难以承受的。这种事情自古至今可谓鲜有，势必都是昏君当道所致。不知是戚景通的确厉害，还是陆炳用人不当。误用了许洋。

“混账，混账！”陆炳吼道：“戚景通竟然杀了我这么多人，这帮废物点心，竟然连怎么败得都不知道，连怎么败得都不知道！”

“文孚，休要发狂，你体内的纯阳”段清风还未说完。就见陆炳满脸通红，浑身上下热浪翻腾，离着两三步远都能感觉到。段清风心道一声不好。连忙运气打向陆炳，用了极寒的纯阴真气，并未经过缓解调和，虽然此一般纯阳纯阴会碰撞一起。必定伤了陆炳的身子。但也总好过陆炳发怒之下纯阳失控，阳火攻心燃烧而死了好。

此时只有段清风的纯阴可以救陆炳，也万幸段清风推算得当回来了，否则陆炳必死无疑。丹阳子说的没错，段清风、陆炳两人纯阴纯阳相辅相成，两人的性命也只有对方能救得了。陆炳纯阳伤了身子阳寿定会受损，而段清风纯阴，已然无了生育之能。两人在得到盖世神功的同时又失去了许多，这可能就是物极必反否极泰来的阴阳之说吧。

御医入内。陆炳一口鲜血在纯阴真气的逼迫下喷了出来，陆炳如释重负，御医前来把脉，却被陆炳挥手赶走。陆炳说道：“无妨无妨，清风不必再为我担忧，我自己调养就行了。你速速赶去，助齐书海一臂之力，可不能再

出事了，一定要把敌军挡住，不可入我新国领土一步，否则民心动荡必成灭顶之灾！”

“放心！”段清风看到陆炳这般不禁有些心疼，却也不多言，转身而去健步如飞，瞬间就没了身影，只留下一道身形游过时候的狂风。

纪联洪上前说道：“老陆，你没事儿吧？”

“没事儿，心痛啊，心痛啊。”陆炳痛心疾首道：“我新国十万儿郎竟然毁于长岭这个无名之地，戚景通心狠啊，先是灭我空兵，再是杀了我这么多人，我定要让他偿命。这就是战争，战争残酷啊，兴百姓苦，亡百姓苦，死的都是别人的儿子，别人的家人。朕，我，我这个君王当的不称职啊。”

“妈的，我去灭了戚景通的满门，他们应该还在登州老家吧。老陆，这件事情你做不出来，我做的出，让他们全家人替咱们的将士偿命。”纪联洪怒道。

陆炳摆了摆手叹息道：“祸不及家人，一码是一码，戚老夫人和我已如家人一样。死了这么多人，我绝不会再留戚景通的性命了，有朝一日再见之日，就是他的死期，但这与他家人无关。好了，老纪，不要胡来，御医退下吧，我自己会调养。”

御医自然之道皇帝文韬武略，对医学造诣更非他们所能比拟，于是遵旨下去了。纪联洪扶着陆炳，朝着深宫内院而去。陆炳看似高大的背影，实际上是那么不堪一击，看的纪联洪心中直有一种酸楚之意。

其实戚景通是如何做到的呢？他并非有通神之能，否则当年就不会被许洋追杀的奔走逃亡了，这不过是戚景通用他的智谋布置的一场大局。戚景通故意设下十处关卡来迷惑众人，并且通过前面几座关卡阻拦陆家的探子，让后面的事情变得匪夷所思扑朔迷离了。

当有十处关卡摆在人们面前，敌人无法讨巧，必须一关一关打过去的时候，往往人的注意力都会集中在第一关上，对后面的关注最多也是地形地貌和行军路线的研究，见招拆招的居多，起码许洋就是这样。

戚景通是带兵打仗的行家里手，自然注意到了这一切，并且加以利用。戚景通在第五关长岭开始制造他的大计划，把城墙挖空地下灌上火油空洞里弄上炸药，关卡西侧城外的空地上，只需砸开一个坑洞，让空气灌进去，稍微一个火星就能燃起大火呈火线作用。随即关隘内部，所有早就被暗埋的火药将都会被引燃，然后爆炸。长岭之中宛如一个蚁穴一般，已经被掏空了，所用的火药燃料足够一场战争所用的那么多，所耗钱财占巴蜀残明政权全年岁入的三分之二之多。不过这一切也都是值得的，起码对残明而言，的确对新国造成了无法弥补的打击。

而所耗费的人力民工更是为了保密从巴蜀调来，日夜兼程修建了许久，若非是一代帝王，真的难有此人力和财力。长岭就是一个火药桶，静等着许洋部的进入，然后把他们付之一炬。而先前所做的一切，不过是为了炸毁长岭的这一刻罢了。

野三关戚景通是为了消灭许洋部的空中力量，而选择长岭也是因为贺家坪根本不适合背向防守。故此陆家军必定要退守长岭，同时长岭两面皆是山地，修造的时候保密性较高，可以防止密探进入，也可以利用山谷中的鼓风加剧火势的燃烧。先前戚景通的退败不光是为了迷惑敌军，更是为了营造军中悲愤的气氛，哀兵必败，先难后易，日后必定一马平川，就好比有了生死大劫之后就不再畏惧生死一样。

在野三关的一战事关重要，必须打陆家军一个措手不及，这样才能让他们退至长岭。所以看似此番计谋筹划的周全，丝丝入扣，实则是一步险棋，若是一着不慎只怕要满盘皆输，必须把每一步棋都想的到位。戚景通说的没错，作为一个将领，衡量的标准只有胜利与否，而今戚景通胜了，胜者为王败者贼，说什么也就都有道理了。

戚景通算到了许洋的军事素养，知道他不会糊涂到退到贺家坪就停止脚步，那里远不如长岭适合防守，而这点舍取许洋还是有的。其实如果陆家军真的在贺家坪摆开阵仗，即便陆家军信心受损，残明依然很难打赢这场仗，毕竟两者之间的实力还是有差异的。所以戚景通不光利用了许洋轻敌的缺点，还同样利用了许洋会打仗的优点，这才是一个高深的将领应当有的本事，全面了解敌人全面利用敌人，这才是知己知彼百战百胜。许洋做的本没错，唯一的错就是碰到了更加高明的戚景通。

戚景通把陆家军引到野三关就是为了让敌人掉以轻心，这般才能诱敌深入一举歼灭空中的热气球。这些大型弓弩实在不适合来回搬运，若是随军作战容易损坏不说更是太过沉重，运送起来耗费巨大还十分不便。所以野三关的作用只是灭掉了陆家军的空中力量，至于暗藏武器隐藏实力暴然突起这些计谋就不必多言了。

其实长岭的爆炸计谋什么时候用都行，因为陆家军不论会不会退守长岭，都早晚会经过这里，此计谋也就早晚会实施成功了。

至于地面为什么要用炮火先炸开，那是因为作为引火的沟渠埋得很深，若是太浅只怕陆家路过的时候就会发出空洞之声亦或是坍塌，那计谋就暴露了。

虽说长岭爆炸随时都可以，但这次却是最好的机会，若只是路过长岭，那只怕伤亡人数就不会像现在这般大。大抵只会把陆家军的一万人马给炸伤炸死，而陆家军被截成两段，随可以趁着慌乱和无法支援歼灭其中一半，但

总也要增添自己这边的伤亡。故此现在这般，虽然戚景通也略有不忍，觉得过于狠辣残暴，但毕竟是各为其主，也顾不上这么多了，而且效果的确显著，除了被许洋远射所伤的那百余人，几乎没有什么损失，可谓是毫发未伤就要了陆家军十万条性命。

第一百四十六章万岁圣明

戚景通先前见许洋，目的有二。一来正如他所说的那样，想见见老朋友的最后一面，只怕此一面之后就再难有相见之日，因为陆家军败局已定，势必要撤换主将。

还有一个目的就是稳住许洋，激发他的斗志，不让他撤离长岭。他越是严阵以待，兵力就越集中，伤亡人数就会越大。这个爆炸的计划只能理论上推断一下效果如何，属于一次性的，根本没法实验，若是爆炸了陆家定会察觉，更少了长岭这么个好地方。故此戚景通也未想到威力竟然如此之大，短短一瞬间竟然要了十万余人的性命，想来陆家的军械也被引爆，互相催化，发挥了至关重要的作用。

戚景通深感罪孽深重，这与战场杀敌不同，让这么多人同时奔赴黄泉，戚景通同时也为登州老家的家人们担心。陆炳会在盛怒之下，对自己的家人动手吗？但国家社稷为先，即便要被满门抄斩断子绝孙，戚景通也认了，毕竟有时候忠孝不能两全，这是戚景通他自己选择出的路。

雪域活佛在京城刺杀完了陆炳，就急忙朝着乌斯藏赶去，只是他不知道，此时的乌斯藏正发生着翻天覆地的变化，也可以这么说，雪域活佛赶回去的太晚了。同许洋一样，韦银豹也是集结了十万人，但这十万人面对乌斯藏的军队却是节节胜利。

可这毕竟是战争，虽然乌斯藏地广人稀，但人数加起来还是比韦银豹的十万人要多得多。韦银豹已经成了全民公敌，不光男丁加入了战斗，就连妇孺都上阵了。韦银豹面对的不再是士兵和敌人。而是一个民族的敌人，如今又深入乌斯藏腹地，所面临的结局只能是毁灭。

当然，韦银豹并没有意识到这一点，所以他定不会傻到这么明知山有虎偏向虎山行的去做的。现如今他的广西大军才折损了不到三万人，统计属下总计有七万两千余人可供差遣，而陆寻在这期间又送来了两千火铳和一些弹药补充。韦银豹屡战屡胜继续向深处进军。广西兵马在他的操练下，愈发强悍起来。属下却有人开始忧心忡忡起来，说道：“将军。咱们进军是不是太快了，是否要安营扎寨先稳固战局，等待援军到来再往腹地进发呢？”

“你莫不是怕了？前方不就是有三十万乌斯藏的乌合之众吗？有什么可怕的，上次他们组成的什么大军也有二十多万人。不还是被咱们打的落花流水。”韦银豹不屑的说道：“再说了。咱们没有打败，要什么援军。借着火器的犀利，打他们不和玩一样。咱们广西兵马是什么人，天生的战士，哼，乌斯藏不过是战时招之的散漫人罢了。也就以前三大卫所的人马可能还有点战斗力，可是也不知道被咱们击溃了多少次了。别说咱们现在有好用的火器，就是什么都没有。空手也能打败他们，这才是咱们广西男儿的本色。”

“将军。可是可是咱们离着云贵也太远了，只怕一旦有难援军也没办法这么快到达。还有咱们的火器现在也不多了，弹药打光了，火器就是废铁一堆。”属下又说道。

韦银豹大手一挥说道：“此事不必再议了，你丢得起这人，我可丢不起，咱们广西兵马也丢不起。你要是害怕，那就先行撤离战场吧。”

“将军，标下岂是贪生怕死之辈！”属下单膝跪地抱拳道。

韦银豹点点头拍着那名属下的肩膀说道：“我自然了解你不是贪生怕死之辈，你说的有道理，但我们要相信殿下。殿下说了乌斯藏的情报都在他们掌握中，了如指掌之下岂能有不胜之理。相信殿下，他一定有好的办法，还是咱们所说的那般，咱们只需战斗不断的冲击拼杀就行了，剩下的交给殿下就好。我被朝廷命为征西大将军，我倒是不认为这个征字是征讨，就是征杀，不断地杀敌。要相信殿下，此次殿下没来送信，一定有更大的安排的。”

众人齐齐点头，对韦银豹的话深信不疑，更对陆寻万分相信。

相信一个人是要有信任基础的，陆寻打下了这样信任的基础。每次遇到敌人想要偷袭的危机之时，陆寻总能提前给韦银豹报信。若是没有报信，那就是让韦银豹正面交锋，而往往韦银豹正面交锋的时候，陆寻都会给予各种方式的援助，让韦银豹打的定是十分畅快，从未吃过亏。而军火一旦不够用了，陆寻总会如同神一般提前知晓，然后给送来补充。韦银豹最初也为军中有这样的眼线而感到不快，但后来也就释然了，毕竟现在自己也是陆家的属下，自己忠心耿耿听命行事，监视也就监视吧，无妨。

每次陆寻的贴心行事让韦银豹既舒心又放心，所以这次依然选择一如既往的相信陆寻。韦银豹率领下的广西兵马没了思考能力，完全退化成一群战斗的机器，不用管别的，就练好兵正面迎敌就好，剩下的陆寻会替他们想好。韦银豹相信，陆寻已经得到了乌斯藏全境发出招兵护国令，召集了三十万兵马的情报。虽然乌斯藏的这些人马人员颇杂良莠不齐，战斗力也不能保障，但毕竟人太多了，说实在的，这让韦银豹不禁在内心也有些许担忧。不过他并不害怕，作为广西兵马领袖之中刚勇派的代表人物，韦银豹不知退却不知害怕，眼中有的只是杀戮，这正是广西兵马的强悍之处。他只是担忧万一援军不到，从而产生的败退，他是个输不起的人，根本不适合当一名统领千军万马的大将。

不过韦银豹转而一想，陆家军自然不会让这七万人白白丧命，而且现在战果已经如此丰硕，陆寻肯定难以舍去，所以败退饿可能性不大。韦银豹自己猜想，觉得陆寻很可能想实施从中开花的计策，也就是让自己深入敌营，然后被敌军团团包围，再从外围进行打击，己方从内部相应，从而打败敌人。韦银豹猜想着，慢慢的就把自己给说服了。

的确，情报早早的就摆在了崔凌的桌子上，而现在云南的陆家大营中，陆寻根本不在。留下的只是崔凌和陆绎。陆绎看完情报对崔凌说道：“你们玩的够狠的，崔凌，你现在可谓是大展宏图了，我想此次战争之后，你定会列入朝之重臣的行列了。”

“我怎么从这话里听出浓浓的醋意啊，男人也会吃醋啊。”崔凌笑道。

陆绎也笑了说道：“的确，虽然陆寻是我兄弟，你也是我兄弟，但突然觉得你俩走的这么近，一起做了这么多大事儿，自然有点吃味儿。不过你们一个掌管兵权，一个掌管情报，能配合的这样好，我也是很高兴的，理解理解哈。”陆绎到没有说什么虚情假意的话。

“对，理解万岁。”崔凌笑了笑没再说什么，他早就看透了陆绎，这个占有欲极强的男人，他的贪念欲壑难填，什么都想要天下权贵兄弟忠臣，为了这些他可以不择手段毫无原则。但好在是陆绎并未被这种强烈的贪欲冲昏了头脑泯灭人性，所以一切还好。

陆绎问道：“上次也有二十万大军敌对韦银豹，为什么当时不实施此计，让他们全军覆没。”

“那是陆寻的意思，陆寻说不可急躁要循序渐进把他们诱入毁灭之中，斩草要除根，该冒险的时候要冒险，不该冒险的时候就要有完全的准备。二十万人不足以把韦银豹等人赶尽杀绝，而且他们离着云南太近了。万一跑回来，那双方都不太好收场，总会有机会的。嗨，真让这小子给说中了，这此走的更远，深入敌境，敌军人数更多气势更焰。只怕这次韦银豹要有去无回了，计策可谓是大成。”崔凌道。

陆绎点了点头，说道：“此计毒辣，我这弟弟看似稀里糊涂，还真是个不可小觑的枭雄。”

“那是自然，而且陆寻还是个带兵打仗的好手呢。说起来，你们兄弟二人打仗的方法可谓是可以互相克制，倒真是龙生九子各不相同了。”崔凌说道。

“此话怎讲？”陆绎问道。

崔凌耸了耸肩比划着说道：“论起治理国家陆寻不如你，起码现在看来是这样的，也可能是因为他还年轻所以心性不稳，太过贪玩了。但刚才咱们说的是带兵打仗，陆寻讲究快攻，有点像明朝建立时候的常遇春的打法，不给敌人准备的时间，奔袭突袭彻底搅乱全局。而且他粗中有细，看似很快但是

都是思前想后才做出的打算，走一步看了好几步，速度又快，气势如虹，岂能不胜？所以他打起仗来，刚柔并济又有速度的优势，让敌人猝不及防难以调度布局，甚至行军速度比情报来的还快，故此这次圣上才派他出击巴蜀。而你坐镇云贵广西三地，主要是为了让你继续陆寻的计谋，一来是这事儿毕竟有碍观瞻不够光明，交给别人不够放心等同于大昭于天下，现在其实朝中应该已经有人怀疑了，但只不过是看透不说透，留个情面罢了。其二无需多说，圣上不用直言你也能理解陆寻的意思，当然我也能告诉你，这就保了你父皇的面子和国家的尊严。其三就是你善于治理，陆寻虽然聪明狠辣计谋高深，但毕竟不如你善用怀柔政策，善于笼络人心，派你来做真正的治理安抚最为合适。看似简单的任用，但实际上却大有学问，只叹是皇上圣明啊。”

第一百四十七章早已恭候

“说得好”陆绎说道，他对崔凌的分析能力佩服万分，又道：“真不愧是剑王门人，不光能寻到招式，还能寻到气，更难得的是可以寻的到天下之道。那你说说我的打法吧，我们兄弟二人又是如何互相克制了？求崔大侠赐教一二。”

“不敢不敢，禁止讥讽哈。说到你的兵法，你善于连点成线，”崔凌道：“比如南方战场之上，你当年就是这么做的，看似没有成大片全胜攻势，却实际上是大势已定，各方互成犄角，已经把敌军主要力量消灭了。随便你怎么搞，实际上都是可以胜利的，还让敌人以为领土仍在放弃警惕。看似交叉作战，但实际上却也给自己留了许多可以施展计谋的地方和许多退路。谋定而动，缓而不怠，这是你的特色。待到关键一战之后，便可以轻易收复河山，不费吹呼之力，因为那大片土地已经被你镂空成筛子一般了。”

崔凌继续道：“但你这般需要借助情报和预先谋略，若是陆寻来打你，你根本没有反应的机会，他比情报还快，善于奔袭，你怎么防？防不胜防，他既按照兵法排兵布阵，又不按照兵法来行军打仗，这可能是他的一大诟病，却也是他的制胜法宝，令人难以揣摩他的想法。所以你除非全都布置完善后让他来攻，可能他才会捉襟见肘难以施展，否则不敢说打败你，但也会让你方寸大乱。故此准备好的陆绎泼水不进，可破陆寻的乱打乱撞看似随意。实则已探明根本的进军，无准备下的陆寻却能左突右冲杀出一片天地，让你陆绎手足无措。若非立国岂能有这么好的防御布置？所以打天下还是陆寻厉害，守天下和蚕食敌军那就是陆绎的看家本事了，这正是你们两人互相牵制的地方，所以说你们又克制之效了。”

陆绎没有说话，想了许久然后笑了起来，说道：“讲的真不错，战场之上瞬息万变。虽然不似理论那么绝对，但你已经说出了其中的奥妙所在。最主要的是陆寻没有父皇那般宅心仁厚，狠毒不亚于我。必定能成一代枭雄。只是我不明白，他走的时候交代你在云南边境留下的那一支部队是怎么一回事儿。现如今乌斯藏对韦银豹的广西兵马都已经分身乏术，根本无力进攻云南，为什么不把这大量兵力排在与巴蜀接壤处。增强这一方实力呢？待到乌斯藏战争结束再迅速布置。那也是来得及的。”

“当初也没看透，直到他接到命令走的时候才给我交代了一切。怎么？陆绎，你是真没看透，还是跟我在这儿揣着明白装糊涂呢？”崔凌问道。

陆绎道：“我是真没看懂我兄弟走的这一步棋。”

“陆寻下令说，不准任何人越过边境一步，即便广西兵马也不行，若有闯关者格杀勿论，军队上下严格保密。不得有误。”崔凌颇有深意的说道：“这下你明白了吧？”

陆绎愕然，过了半晌才有些不可置信的说道：“陆寻的意思是说。即便有广西兵马大败后逃窜回来，也要也要杀人灭口，防止这些人回到广西造谣生事，影响接下来的计策实施？”

“就是这样，赶尽杀绝，不留后患。”崔凌做了个下切的动作说道。

陆绎叹了口气道：“他真像我大娘，够狠。”

“所以切勿兄弟反目与之为敌啊，到时候我也难办，更何况照此看来，再过几年，你不定是他的对手啊。无毒不丈夫，说的是你和陆寻，无度不丈夫，说的是圣上，呵呵。”崔凌道。

陆绎点了点头，意味深长。

齐书海到了应天府，孟霖早就为准备好了兵马钱粮军火等应用之物，总统兵六万人，火炮四十余门，各式武器无数。孟霖在南京得到军报较早，他告诉了齐书海许洋部长岭大败，十万兵马毁于一旦的消息。

齐书海闻听此讯之后大惊失色，孟霖称此事定要保密，待陆炳传召告于天下才可再作打算，否则此消息一经流出，必定天下民心惶惶，会出大乱子的。同时，两人也有共同的看法，戚景通此人心狠手辣，切不可放他入新国领土，不然百姓难免遭受大劫，虽不至于屠戮百姓，但戚景通可能会利用百姓，利用陆炳的仁政从而让新国陷入进退两难的地步。

长岭大火烧了两天两夜了，按照火势来报此时大火应该已灭了，必须尽快赶路，赶在戚景通之前扼住出川要道荆门，这才可保新国安危。而且背靠国家作战，军资物品，人员兵马可源源不断供应，只要能打赢，付出什么代价都是值得的。

齐书海算过了，长岭大火如果能够烧个两天，从长岭出发，戚景通部即便紧赶慢赶进入荆门也要三天的时间。若是行军过快，必定拉的战线过长，兵力散部，那么自己到了就可以与之交战，打戚景通个措手不及，故此戚景通不会犯傻这样干的。并且如此一来，装备辎重跟不上行军速度，势必实力受损，故此三天是戚景通可能到达荆门的时间。

同样齐书海必须在三天之内赶到荆门并进驻荆门挡住敌军，也不能太快，否则士兵赶到军械粮草未到，去了也是白去只能徒增伤亡，到时候士兵都死光了，光有军械还有个鸟用。齐书海当即开拔带着大军朝着荆门方向进发，纵然从山东带出的精兵悍将已经连日赶路有些疲乏，但救兵如救火也顾

不得那么许多。若是让戚景通进入新国地界，挟持百姓，到时候战火在新国土地上肆虐。那先前所建设的所努力的就要白费了，更会让敌军从富庶之地得以补充，后果更是不堪设想。

除了派出快马令荆州等地守军助阵荆门。起码要抵挡住一时半刻以外，现如今只能尽快赶路，别无他法。但是天不遂人愿，齐书海这一路连番遭遇大雨，道路泥泞难行，更别说运送军械火器的车马了，日夜兼程极少休息。便也足足走了五天。到达荆门的时候，齐书海虽未听到败报，但实际上已经做好了荆州城头换上残明旗号的心理准备了。

可是到了荆门城外却发现依然一片祥和之气。除了戒备森严以外，到没有发现战斗的痕迹。不过齐书海有了许洋的前车之鉴，自然不敢大意，立刻派人进入荆门查看。结果查探的人出来的时候。队伍里却裹着一长发飘飘长相清秀俊俏一身黑衣的男子。这男子看起来阴柔的很。乍背蜂腰，感觉阳刚气不足，但阴柔中却透着一丝超乎阴柔的冰寒之意，宛如一条盘着的毒蛇一般，随时能要了敌人的性命。可齐书海非但不怕，反而笑了。

齐书海这么一看之下，心就放到肚子里了，连忙鞭鞭打马迎了上去。有人不认识此人还略有担忧，但身旁立刻有人低声说道。这就是圣上驾前一阴一阳的阴，段清风。

齐书海迎了上去，与段清风相会，两人拱手抱拳互相行礼，齐书海说道：“段爷怎么来这里了？戚景通大军可否攻城了，可是段爷打退了他们吗？”

“没有，他们还在忙着灭火呢，你们到了火就能灭了，好生修养一番，我估计他们到这里还得有七八天的时日。”段清风道。

“这是为何？戚景通不知道兵贵神速吗？为什么他会如此进军缓慢，另外既然咱们有大把时间，为何不据守第四关，第三关？圣上虽未说为什么，但提到宜昌乃是重镇，需守护，现如今退守了，来到荆门驻守。破了荆门，背后就是我新国领土，这般只怕不妥吧。”齐书海说道。

段清风笑了笑说道：“此番我前来，乃是奉文孚之命前来辅助你的，你还是你的三军统领。这里人多耳杂，声音也吵得很，咱们还是入城一叙，我看战士们面露疲惫之色，还是入城早早休整，咱们也好坐下来说话。书海，你说我这建议怎么样？”

“甚好甚好，是我鲁莽了。”齐书海抱拳说道。随即让大军开入城中安营扎寨休整起来，其实若是急急赶来应战，敌军以逸待劳，齐书海还真没什么信心，现在好了不知道段清风用了什么计谋竟然挡住了敌军，让陆家军有了相对稳固的机会。

进入荆州城后，来到了已经建好的中军大帐之中，段清风执意把齐书海让到主位上，齐书海拗不过段清风，只得坐了下来。段清风坐在齐书海对面，两人说了起来。齐书海有些着急的问道：“段爷，这下可以说了吧，可急死我了。”

“当然可以，稍安勿躁，我先说为什么选择驻守荆门吧。”段清风道，齐书海点点头，段清风继续说：“首先圣上在宜昌的计策已经施展完毕，故此在那里执着已经无效了，不如让敌军缓慢步伐，层层推进，这般就可让计策更好的实施。”

“等等，到底是什么计策，现在就你我二人，难道也不能说吗？”齐书海问道。

段清风摇摇头说道：“主要是前期你没投入战场，所以计策不知倒不是文孚他信不过你，而是没必要知道，我先前为参战，故此也是离京之前刚知道的。计策便是着韩素发部，率内河水军延长江而上，直逼巴蜀腹地。关键要路过宜昌，故此才必须拿下宜昌。现如今已经过了宜昌，在坚守那里反而不妙了，不如让把敌军放过来，反倒是更加掩人耳目了，此时的韩素发已经逆流而上，来到了敌军身后。而且宜昌的存在还能拖延敌军一天到两天时间，另外陆寻已经开始攻打巴蜀，但主力还是韩素发部，陆寻也是调开敌军兵马的诱饵，他会截断戚景通的后路。虽然可能会受到两面夹击，形势危机，但戚景通同样是两面夹击，只会更加危机，陷入自己挖的陷阱之中，断了粮草。把他们引向大明，就离着巴蜀越远，陆寻的队伍就越容易成功，同时戚景通来回奔波的时间就越久，被困在其中难以补给，因为战斗多日，所以消耗过多情况甚于陆寻。只待戚景通粮草耗尽，我等就可不战而胜了。”

齐书海赞道：“原来如此，圣上真是高明，下了这么打一盘棋，不过还是有些不明白的地方。”

“我知道你说的是什么，书海稍安勿躁，待段某给你一一道来。”段清风道。

第一百四十八章一盘大棋

“好，段爷请明示。”齐书海道。

段清风解释说：“还是回到我们为什么退居荆州的问题上，圣上这盘棋下的大，不可有所差池，故此咱们更不能让计划从咱们身上出纰漏。刚才说了两点原因，第一没有必要在遣返守着，二故意引戚景通东进，暗中协助陆寻，减轻陆寻部的压力。第三，若是没有退守荆门，而在前线防守，我方兵力不济，万一敌军翻山绕道，只怕两千兵马难以抵挡。而且这两千兵马又是败军，本来就有些军心涣散，更没有什么装备。纵然戚景通想要翻山越岭重型武器也没有办法运出去，但只要寻常攻城办法，一万人马打这两千人马，也只怕抵挡不住啊。其实倒是可以从内地调驻军相助，但问题是此般一来，内地守军必定空虚。而且现如今支援荆门尚且还可以瞒天过海，但也有风言风语，若是支援已经被列为战场的前线，那么势必让人知道许洋惨败的消息，到时候民心动荡后果不堪设想。”

“况且还是那句话，先前的几个关卡可以拖延敌军，让残明部队增加粮草消耗，只要陆寻把退路这么一截断，一切就不攻自破了。到时候戚景通岂不是陷入自己的陷阱之中？这样一来，退守荆门反倒成了上策，何乐而不为呢？戚景通选择十个关卡既有迷惑我们，形成野三关和长岭两个计策的想法，同样等于卡住了进川的要道，一旦进入这十座关卡之中，就有山脉和江河湖泊的阻拦，要想逃离或绕过必定要扔下辎重和军械。所以这十关相当于牢笼一样，进来容易出去难，对咱们如此，对戚景通也是如此，他又不是神人。咱们若是从两段把他堵住，岂不就是自己误入自己设置的陷阱之中？”段清风说道。

齐书海佩服连连，说道：“段爷计谋了得。不如你来做这个主帅如何？你与我姐夫亲如兄弟，都是咱自家的军队，不必弄虚的谁来指挥都无妨。”

“不妥，你乃国舅，属于陆家人，而我名声在军中不及你，你在有利军心。发出的号令更具权威性。咱们两人凡事商量着来，无所谓谁做主帅。”段清风道。

齐书海说道：“倒也是这么个理儿。那日后段爷可要直言相告啊。”

“那是自然，已经到了新国生死攸关的境地了，否则我也不会到来。”段清风道：“你刚才有疑问，其中一个就是我明明都出海了为什么还会来到这里是吧？我从路上占卜了一卦，发现可能不妙，于是赶回京城之中，见了文孚，文孚告知了我一切，我当时就起程。连夜赶至于此，并收拢残兵开始布局，等待你的援军到来，这并不是关键。其实咱们退守荆门还有个好处就是方便鼓舞士兵，告诉他们退一步就是家破人亡，可以妖魔化残明的军队，但也别说的太吓人。反而扰乱军心。就说他们十分残暴，身后就是自己的父母

妻儿，绝不能有差池，否则敌军定会祸害百姓。有了朱厚熜先前的昏庸，还有这次十万人的大灾，士兵们一定会相信的。有严明军纪。有人心所向，更有私心作祟，岂能不胜？这也是退守荆门的一大理由，我要为你接下来的统兵调度做好准备，士气不能低落了。而且荆门靠近荆州，接壤我新国腹地，咱们消耗敌军的物资。但我方物资不断，足以耗得起，可以慢慢拖垮戚景通部，不战而屈人之兵。这是最后一条理由。”

齐书海拍掌而赞道：“佩服佩服，能够有此计谋的人天下有不少，虽我齐书海不能及，但也绝非段爷独一无二。可能够看透圣上的想法，并且配合圣上排布全局的人，除段爷天下再无二人。”

“谬赞了。”段清风道：“不过是我跟文孚待得久了，心意相通了一些罢了。我想书海你一定还有另外的疑问，比如我是如何阻拦住残明兵马的，紧靠着两千人自然不成，但听我的意思又没调用其他地方兵马，是不是感到很奇怪啊。”

“正是，段爷就别卖关子了。”齐书海对段清风从来都是比较敬佩，此时说道。

段清风笑了笑解答说：“其实也是以其人之道还治全身罢了，我连夜从京城赶来，发现了士兵们战意被消磨大半，已经有些惧怕敌人了，所以不适合其他计谋。而那时长岭大火未灭，也不知道这个戚景通用了多少燃料，竟然烧了这么就大火都不灭，我考虑到影响问题，没法调动其他兵马，顿时陷入进退两难之境。突然我想到一计，可谓是将计就计，于是我命士兵砍伐树木，并且运来一些燃料，不断往长岭添加，纵然把长岭两山之间的树木都砍伐光了也无所谓，只要让大火燃得更旺一些，就能阻断戚景通的去路。先前说过了，戚景通一旦入了关就难以绕道而行，故此只能被拦在长岭之外，所以根本无法绕过大火作战，绕过后他也不知是什么情况，所以更难行事。但这终究不是长久之计，我不知道你何时才能赶到，于是除此之外，我又设下其他陷阱。我在沿途的至荆门的剩下几关中或明或暗的弄了一些虚假隐患，比如也放了燃料等物，戚景通需一一排查才能路过，他可不敢贸然进入。否则他会害怕，定当重演许洋的惨剧，这点戚景通一定会防范的。不光拖延了时间，消耗了他们的粮草，更是有城不能进，残明戚景通部是风餐露宿，只怕到达荆门的时候也要消耗甚大，成疲军态势了吧。这就更加有利于我们了，你说对不对？”

“妙，真是妙。”齐书海说道：“那接下来你说该如何行事？”

“书海你以为呢？”段清风反问道。

齐书海略一思索答道：“鼓舞士气，告诉士兵实情，正如你所说的那般，让他们置死地而后生，背水一战，让士兵们都有破釜沉舟的决心。现如今我方兵力已经补充上了，坚守城池以逸待劳，静等戚景通的到来。只要咱们能

打败他们一次，战士们的信心就重新拾回来了，到时候对国民也有了交代。便可公布大败之讯了。”

“着啊。”段清风言简意赅的赞道。

“将军，咱们已经被围困两天了，怎么援军还不来？”一副将对韦银豹急道。

韦银豹此时还心急火燎的呢，心中大怒说道：“说话还有没有规矩！怎么还敢质问于我！”

“标下知罪，一时情急之言还望将军恕罪。”副将连忙请罪道。

韦银豹说道：“好了，战事紧急，就不惩戒你了。望你戴罪立功。快与我汇报，现如今到底是何等境地了？”

“属下谢将军开恩。我军已经被围困两天有余，因突进太快，粮草供应不及，现在也只有十天的口粮了。”那人答道。

“传令下去，全军口粮减半。”韦银豹说道。

“这……士兵们吃不饱肚子，只怕难以全力应战啊。”一将领说道。

“听命行事便是了，不必多言！这是命令，是用来执行的不是用来讨论的。当年没有跟随陆家的时候，成天吃不饱肚子。不照样还能打仗，还能大胜仗！怎么？刚吃了两天饱饭就忘乎所以了？这他妈不是忘本吗？现在伤亡情况如何了？火药还剩多少？”韦银豹接连问道。

一人言：“乌斯藏军民轮番进攻，不死不休，这两天从未停止过进攻，我方已经收缩阵脚轮番应敌，却也同样是疲惫不堪不堪其扰。乌斯藏军民勇猛程度不亚于我广西兵马，只不过武器战术落后一些罢了。今得报我军火药已经接近告罄，最多再撑上半天的功夫。有一门火炮因为不停歇发射已然报废，而多连发火铳子弹打完了，也没了功效。死者已经有一万余人，伤者更是占了三成，其中重伤者就足有一万多。缺医少药，和死了没什么区别。将军，接下来该如何行事？”

“死守，就俩字儿死守！若是火药打光了，那就上白刃，拿出咱们广西兵马的看家本事来，什么并不亚于我广西兵马。没听过狼兵雄天下吗？咱们可是如野兽一般的部队，寻常人等哪里打得过咱们，切勿再说这种扰乱军心的话了，再有说此言者定斩不恕。大家不要担心，殿下一定会来救咱们的，估

计他们也被阻拦了而已，估计不消几日就能来了，在此之前一定要守住，不能溃败，咱们狼兵不能败给其他地方的人，咱们是最强的军队。”韦银豹信誓旦旦的说道，众人连连点头附和。

韦银豹又说道：“现在不可浪费炮火，用弓弩先顶着，待敌人大批进攻再上火器集中打击敌人密集之处。要注意火铳和火炮的射程，别浪费军火，这般还能多撑些时辰，听到没有？另外随着伤亡，要不断地收缩战圈，防止战圈过大，防守疲惫，尔等都去督战吧。”

“是。”众将听令道。

众将还未出去，就有军报送入道：“报大将军，西线已经被攻破。”

“守住啊，报个屁，守不住让守将提头来见！”韦银豹吼道，说罢喘匀了气息，让众人出去了。

韦银豹独守大帐之中，暗自叹息：陆寻啊，我的殿下啊，我的祖宗啊，你可得快点来啊，在这样下去只怕要全军覆没了。

韦银豹的命令传达下去后，士兵们换白刃战能不用火器就不用，只待敌人大批进攻的时候才用火器着重打击。乌斯藏是围成一个大圈做野外浪战，交替进攻不眠不休，打的韦银豹部是疲惫不堪，已经有被这车轮战拖垮的迹象了。

而广西兵马就是广西兵马，凭借着不要命的打法和一如既往的勇猛，他们很快就夺回了阵地，虽然阵地随之抛弃了，因为除去死亡留下必备栖身之地，他们再度缩小了战圈。广西没什么大城，所以士兵们倒也习惯野外浪战，而乌斯藏同样也没有，更何况这次是被人堵截围困在野外。按说广西兵马并不怕这个，但正如将领们所汇报的那样，缺医少药弹药不足，外加对手人数众多这般不眠不休的进攻，同样视死如归的打发，这让广西兵马也开始撑不住了。此时没了城墙的保护，广西兵马只能不断投入全力防守，导致战斗力伴随伤亡和疲惫，战斗力不断下滑，宛如一头被群狼追累的雄狮一样，随时可能倒下，然后被分食。

第一百四十九章再无狼兵

韦银豹的命令下去后，广西兵马认真执行，与乌斯藏打的是难解难分，做着最后的殊死搏斗。／而乌斯藏这边伤亡更加惨重，三十万人已经是乌斯藏最后的兵力，当然实际真正能打仗的人也不过十四万左右。其余都不过是老弱妇孺而已，战斗力两三个加起来也不一定能顶得上一个壮年战士，但怎么说这些人也还是有些杀伤力的。

介于侮辱圣物和广西兵马的残暴行径，乌斯藏全民抗敌，这些人是从乌斯藏全境召集来的，各个领袖放下己见，大家同心同力万众一心，不把广西兵马消灭誓不罢休。若是不灭了他们，只怕以后再也难聚起这么多人，到时候广西兵马分而击之，哪还有他们的好。

这一点当权者明白，百姓也同样明白，这是保家保命的一战所以众人都是竭尽全力。为了这场仗乌斯藏已经十室九空，大家都在前线效力。打虎亲兄弟，上阵父子兵，这样全体动员之下，家族互相依靠，朋友相助杀敌，战斗力倒是有所提高了，战斗意志更是空前的坚定。但纵然如此面对武器相对先进，战斗同样勇猛的广西兵马，三十万人还是在这围困完成的两天功夫里死伤近六万人。

韦银豹部曾在被围困最初试着冲锋过，但乌斯藏早有准备，此次围剿乃是万众一心之举，各方协力作战，大家围困速度很快，兵力集结的也很快，故此以兵力优势把韦银豹压了回去。这就形成了乌斯藏的包围圈。四面开花不断打击，而形成韦银豹部只能被迫应战的局面。

说实话，到了此时此刻。乌斯藏虽然连番进攻，但随着不断死伤，军心也动摇了，开始有人心惶惶想要散去的态势。但随着韦银豹的命令颁布，广西兵马的防守方式发生了改变，乌斯藏看到此状反而士气高涨起来。

原因很简单，因为韦银豹为了保留实力不得已而为动作。同样也可以说是个一个不得已而为之的昏招，那便是节制火器的使用。此番一来，就等于告诉乌斯藏。广西兵马快要弹尽粮绝了，故此才让一直不停的炮火变的弱了下来，而外围的火铳火炮也渐渐偃旗息鼓消失了动静，只在全线进攻人口密集的时候才用。火器总有告罄的时候。只要在这时候加把劲。不断进攻，广西兵马总会落败。到时候就是白刃战了，兵力占优的乌斯藏有信心打赢这场仗，哪怕两命换一命也能赢。

最终广西兵马的炮火打完了，韦银豹还记得陆寻的话，损坏了这些火炮和多连发火铳。不光留着他们是个累赘还没烧火棍好用，同时也是为了机密行事，不让这些武器落入敌手防止敌人偷学技术。不论他们有无这样的生产力。能否造出这样的先进的武器都要防患于未然，否则略微借鉴一二那也会让敌人的战斗力有所提高的。那对自己的士兵便会产生更多的杀伤力。

韦银豹此时心中已经有些怀疑自己的执念了，莫非陆寻根本不会来救自己，那自己该怎么办？投降吗？广西兵投降陆家是谈判所致，这是韦银豹的心结，他决不允许自己再一次投降，一仆不侍二主，既然已经归顺了陆家就要有气节。而且乌斯藏已经和广西兵马成死战状态，两方仇恨颇深，即便投降了也没好的待遇。突围？笑话，要是能突围早就突围了，怎可能待到现在，现如今犀利的武器都没了，就更突围不出去了。

韦银豹叹了口气，巡视完全军后他看到了无法避免的败相，士兵们人人带伤，而且已经疲乏不堪，现如今就连箭矢都射完了，只能用敌人射来的箭矢还击。因为射过来的箭矢羽翎已经损坏，所以准头极差，只能做大面积射击，做集团打击使用，而找箭拔箭也很费劲。除此之外士兵们搏命的工具也受损严重，手中的刀已经打了卷，但战士们根本没有空去磨刀，只能提着这种钝刀上去应战。最要命的都不是这些，广西兵马当年又不是没打过这样落后的仗，再说乌斯藏也不见得先进到哪里去，他们好多地方还是奴隶制，打仗的士兵连身成器的衣服都没有，比当年的广西兵马还不如。

广西兵马在混战的时候曾用木棍削尖了作战，不照样几番打退了朝廷兵马，即便是空手搏命，用牙撕咬用手指头抓也敢跟敌人硬碰硬，石头都能成为广西兵马战斗的工具。在广西兵马眼中，只有战斗，这是他们的生存方式他，他们是天生的战士，只不过需要注释的是他们是天生的冷兵器战士。

但即便是这样英勇善战的广西兵马也需要休息，乌斯藏军民轮番作战，分三组应战尚且还已经疲惫不堪，险些要溃散。若不是看到广西兵马的穷竭之态，只怕早就就此离去了，实在是有些撑不住了。但一旦看到了希望的光芒，乌斯藏军民这才重新振奋精神，歧途一举击破这些广西狼兵，以解心头之恨。可广西兵马则没有可替换下来休息的兵力，更没有休息的时间，士兵们已经四天四夜没合过眼了，就是铁打的汉子也撑不住了，许多战事趁着乌斯藏轮番进攻替换的空闲，站着都能睡着了。

大部分士兵的眼睛熬得血红，他们在这高强度的殊死搏斗中，体能已经达到了极限，实在难以附加了。若是还有希望，他们还会发挥出最后的力量，甚至是人求生的潜力，这是广西兵马最擅长的，因为他们的起兵就是为了活命。

虽然他们好战尚武，但也是为了讨口饭吃。即便跟随陆家军以来，吃得好喝的好，但这种求生激发本能的本事他们并未忘记。可现如今，他们根本看不到希望，前途一片黯淡，生存机会十分渺茫。他们不再盼望着陆寻还能率兵来救，一切只为了战斗，只为了不服输的广西兵马的荣誉而战。至于还能打上多久，谁也说不清楚。

又过了两天的功夫，韦银豹身边的部队已经只剩下四千余人，而且全部都是伤残的士兵。在这两天的时间里，士兵们成片的倒下，速度每隔几个时

辰就会有所递增。这些广西士兵都死在战场之上，他们没有一个人胆怯，没有一个人投降，更没有一个人退缩，他们都死在了面对敌人的方向上。他们打出了广西兵马应有的威风和气度，他们是真正的狼兵，却也是最后的狼兵。至此之后再无狼兵之说，而后来的广西兵马也只不过是一群训练精良敢于搏命的陆家军罢了，再也难有这样的狼一般的野性。

韦银豹在这半天已经亲自操刀上阵了，他同样是自从开战没有合过眼，但毕竟没有上第一线与人搏命，倒还算能撑得住。韦银豹望着这些士兵，心中暗叹：儿郎们，你们都是好样的。陆寻，你太狠毒了，我终于想明白了你的计谋，我就是做鬼也不会放过你的。援军不会来了，只怕今日就是我韦银豹的死期，待到来世，我定当削下你的头颅，祭于我广西儿郎的墓前。

“将军，敌人又攻上来了。”有一个一天之内提拔三次，现如今已经是将领，但身上总有五处箭伤只是折断箭杆，依然把箭簇留在皮肉之中的将士说道。

像他这样的将士还有很多，所属上级接二连三的战死沙场，他们就不断被提拔上来，每个人都带着伤，只是强忍着战斗吧了，战况不可不谓之惨烈。

韦银豹听到这话后点了点头，拔出腰刀，想用衣袖擦一擦上面的血污，却发现自己已经成了一个血人，只能越擦越脏罢了。韦银豹笑了笑，用刀指向前方，即便四面八方全都是扑上来的敌人，但广西狼兵只能向前冲锋！

韦银豹道：“向前突击，不死不休，永不言败！”

“向前突击，不死不休，永不言败！”众将士随着韦银豹的呼和齐声喊道，一时间声势滔天悲壮至极，视死如归的英雄之气溢于言表，却又谱成一曲令人心酸的悲情之歌。

新国二年一月十六日，新国内地家家仍沉浸在大年过完的欢快气氛中，家家张灯结彩批红挂绿，空气中还弥漫着岁竹爆炸的味道，而时不时的还会传来小童燃放过年时节没有放完的爆竹的声音。但与之这般祥和景象相比，在乌斯藏的土地上，却又是一副尸山血海人间地狱的景象。

广西兵马全数被歼灭，韦银豹战死沙场，死时身中十余箭立而不倒。广西狼兵势力全军覆没，但乌斯藏也付出了惨重的代价，整片乌斯藏的领土上已经人丁稀零，直至新国六年都还没有恢复往日的人口。

乌斯藏军民同庆，据传他们把韦银豹的时候挂于旗杆之上，游走于此大战军民之中，人人拍手称赞。随后片尸抛于地下，百姓无不哄抢其肉，拾之立刻吞于腹中。对韦银豹之恨，可谓是食其肉，寝其皮。最终韦银豹的尸首被分割殆尽，尸骨无存。

此事传到京中，陆炳得知后也叹此仗的惨烈，更叹韦银豹纵然鲁莽无脑，但也当得起是一名顶天立地的好汉。只是兴百姓苦，亡百姓苦，这死的最多的还是普通的百姓，为了国家大业，为了大一统，到底还要死多少人呢？究竟何时战争才能结束？

陆炳虽然平日里多为仁慈，甚至有些优柔寡断，但他依然知道战争的残酷性，所以果断和决然也是平时所未有的坚决。只是许洋部的十万人马丧命，而今乌斯藏大战之中，乌斯藏和广西兵马共计死了三十余万人。陆炳感到浑身上下不由的无比的寒冷，甚至感到恶心反胃，一种从未有过的厌战情绪在他心中愈演愈烈。

第一百五十章埋下祸根

“滚，都给我滚！都是一群废物。”朱厚熜勃然大怒道。近来他率兵逃回了巴蜀，辛苦操练，刻意隐藏的兵马还没用上就被敌人撞破，而陆绎的大军支援陆寻之后，陆寻层层推进，若是硬拼只怕敌不过。若是大败退回巴蜀，只怕更为不利，为今之计最好的办法在巴蜀驻防，防御敌军，所以只能被迫撤了回来。

朱厚熜自然觉得火大，这一年多的功夫，自己可谓是苦心研究兵法，锻炼自己的体力和本事，演练了这么一支强悍的军队。不耻下问戚景通，俞大猷等将领带兵之道，甚至还向陈洪讨教御下的本事。纵然如此，还是退了，虽然没人会说皇帝败了，大家也都知道朱厚熜的计谋策略，更知道是误会了陈洪。但毕竟是退了，被陆炳的儿子陆寻给逼了回来。老子打不过，现在连他儿子也打不过，这会让天下人怎么看，没人会顾忌什么大策略，反倒是会觉得朱厚熜无能至极，这让朱厚熜情何以堪，即便这只是朱厚熜自己的想法。

朱厚熜觉得自己的运气实在是太差了，为什么别人的计谋都能成功，而自己不管再怎么努力都逃不过老天爷的作弄，其结果都是一样的，就俩字儿失败。朱厚熜觉得糟糕透了，自己这一生总是挫折和失败，尤其是遇到陆炳的时候，就根本没赢过。准确的说是和陆炳有关的人和事儿都会克制自己，比如这次自己这么好的计策。招谁惹谁了，竟然碰到了陆寻，天大地大竟然就这么巧碰到了他们的进军。

他们定不是巡逻的。而是来偷袭巴蜀的，否则不会这么快从南疆调来大军，看来早有预谋。而就是这种巧合，让朱厚熜扬名立万，大展宏图以及十分精妙的计划落空了。其实按照这个道理来说，新国在破坏了残明的偷袭计划的同时，残明同样也破坏了新国的偷袭计划。只不过此时懊恼烦躁的朱厚熜根本顾不上这些，认为这是上天的不公，自己也该成功一次了。可是辛勤换来的依然是失败。

而先前判断新国国力不济的事情，现在朱厚熜也通过些许情报探听明白了，这不过是陆寻玩的一出计谋，而非陆炳的意思。所以说一切都是巧合。要么是时运不济。要么就是一系列的误导了朱厚熜，更是上天作弄，从而导致这一系列事情的发生。朱厚熜觉得很是冤枉，也很是委屈，若不是一国之君，他几欲掉泪，最终这所有的悲愤都化为了怒火。

朱厚熜首先斩杀了为难陈洪的大臣，已泄心头怒火。若不是陈洪的劝阻，只怕满朝的大臣都要被朱厚熜斩杀殆尽。随后朱厚熜就呆在这个不算豪华的宫内开始安于享乐。再也不理会朝政了，一切事务都交予陈洪打理。朱厚熜算是看透了，自己努力是一个样子，不努力还是一个样子，无非就是多点事儿干罢了，既然是非败不可那就不如吃喝玩乐来的爽了，爱咋地咋地

吧。

故此朱厚熜彻底心灰意冷不理朝政，天府之国多秀灵美女，朱厚熜虽然没有劳民伤财大选秀女，却也是找了几十个女子入宫取乐，一改先前不近女色励精图治的作风。陈洪只能连连叹息，也没有再去劝解皇帝，毕竟朱厚熜的确是有些运气太差了，这般受挫也是难免的，此时劝说只能适得其反，不如让他发泄一下来得好。

陆寻进入巴蜀的事情已经让陈洪够头疼的了，他穿插作战指东打西快速行进，比军报和刺探来的军情移动的都要快，任何的计谋和部署在陆寻的奔袭面前都显得苍白无力，这让陈洪有些难以招架，所以寝食难安的陈洪就更没空管朱厚熜怎么样了。皇帝爱怎么样就怎么样吧，陈洪能帮老朱家多保一会儿江山就多保一会儿。

今日，朱厚熜又发怒了，原因是姑娘不小心打碎了一个琉璃盏。其实因为前期朱厚熜实行节俭政策，所以宫里的一切东西都不算昂贵，这个琉璃盏倒也没什么，但在近来心情不好的朱厚熜眼里，这可是足以杀头的大罪。朱厚熜气的亲自拿过鞭子，开始鞭打伺候他的宫女。自从退居巴蜀之后，朱厚熜没有立后也没有纳妃，不光是表示自己勤于政务，更是因为此乃大事，大操大办之下肯定要花钱，而朱厚熜现在缺的就是钱。若是简单办一下，又有失皇家尊严和皇家礼统，更何况妃子们都在北京困着，这么一立妃，不就等于告诉臣下和百姓自己没想回去了吗？这会严重扰乱朝中臣子复国的信心，更会让自己的民声有所下降，作为前期勤勉的朱厚熜定不会这样做，也不准这样做。

故此现如今选入宫中的秀女，可谓是既当宫女也当嫔妃，被朱厚熜肆意凌辱，借着火大不断折磨，可谓是生不如死。好在朱厚熜没糊涂到像以前那样，一下子选几百人入宫，否则巴蜀非得连夜嫁女，民间大乱不可。

被打的宫女昨晚还伺候过朱厚熜，朱厚熜十分满意，酒醉之后还意兴大发的说若有朝一日，能够收复故国，杀回京都后定给她的嫔的封号，此女尤为高兴，今天却翻脸不认人了。其实这事儿朱厚熜已经做过不止一次了，好多漂亮的秀女都被朱厚熜这种话哄骗过，随即就早收到了毒打和虐待，其实如果他们知道，这个朱厚熜曾经一脚踢死过自己的皇后这件事的话，朱厚熜这么做也不足为奇了，而他说的承诺也只会当做是耳旁风罢了。

十来天前就有个秀女因为喊了句疼被朱厚熜说忤逆圣意，惊了圣体，结果被乱棍打死了。今天抽了一顿算是轻的了，但接下来的日子只怕不好过了，朱厚熜会想尽办法折磨人的，而且这人记仇的很，只要一次犯到他手里，他就揪住不放非得弄得你活不下去为止。宫内女子哪个没受过朱厚熜的虐待，而在朱厚熜的眼中，这些女人都不算人，只不过是自己发泄的器具罢了。但就是这样不被他当做人的人，却为了自己能够活命，联合起来险些要了朱厚熜的命。

高家堰的事情已经调查清楚了，这让严嵩长舒了一口气。严世藩的确没用错人，所探查的情况件件属实，陆炳恩威并施，既做到了安抚民心，又告诉了官员该如何做官，皇帝要的是有用的官，不要墨守陈规要做实事儿。

同时这番内阁大臣待天子出游之事可谓是人尽皆知，举国瞩目，所以也做到了对百官的警戒作用，还有其他许多作用就不一一列出，总之可谓是一石二鸟之策。

而这一路之上不管是暗访民情，还是欢迎举报，都没发现有任何贪官污吏的存在，出现问题的也最多是办事不当或者操之过急急功近利的问题，这属于能力问题，并不算品德或者制度出了问题。故此严嵩和徐阶都深深佩服陆炳的圣明，是他的改革才让官场的风气有了这样良好的转变。

百姓们也都是过上了小康生活，虽然不能人人锦衣玉食，但大部分都衣食无忧，还能有点闲钱做买做卖，十分悠然。市场繁华，来往人多，各地集市从十天一开变成了五天一开到了三天一开，现在则天天开启。车水马龙人来人往一副繁荣的景象，这作为一个刚刚结束战乱的国家，一个开国伊始的国度，已经是十分不易的了。这与皇帝陆炳的励精图治大胆创新和呕心沥血分不开，更说明制度的合理性和陆炳独一无二的智慧。

严嵩和徐阶赶到了羊城广州，然后立刻让魏和逮捕了广西四个头领，开始数落罪责。但是到最后却奈何不得林银汉丝毫，王振虎、韦朝奉、王明瑞三人证据确凿，而且民声极差，被老百姓深恶痛绝，欲杀之而后快。

百姓这般既有嫉妒仇富的成分，但也的确是三人作过头了，他们仗着自己曾是一方首领，有避免战争及时归顺免去国家伤劳的有功身份，目无王法欺男霸女，花天酒地糟蹋钱财，有些甚至涉足商界欺行霸市。别人打不得，抓不得，官员把这些报了上去，却如同泥牛入海一般杳无音讯。而今原来这些罪证都被收集起来，数罪并罚，一一列举，罪不可恕，杀人偿命欠债还钱，他们身上的血债必须要用血偿。

这些都罪足至死，但最要命的是他们还私下写了书信，企图寄往广西，联络以前的部下，企图既享受着荣华富贵，又能依然操纵兵权，为保命也为谋取巨大利益让朝廷不敢动他们。他们并不知晓韦银豹已经带着军队离开了广西，他们也更不知道这些书信还没出城就落入了锦衣卫之手。当着一封封书信放在他们面前的时候，他们百口莫辩，其罪当诛，其心当诛！这下反倒是成了他们先破了约定，也成了他们不义在先。如此之举视同造反，甭管之前立了什么功，都功不抵过，谁也救不了他们了。

当即四人入狱，三人判了斩立决，可到了林银汉这里就遇到了难题。

第一百五十一章均衡之道

王振虎，韦朝奉，王明瑞三人杀了根本不算什么，他们三人所犯的罪责就是再斩杀十次都够了，而且杀之也不足以平民愤。但是林银汉就难办多了，用徐阶这个实诚人的话说，林银汉根本抓不住把柄。

皇上要兔死狗烹展出后患就必须办了他们，但杀人也要让人信服才行，林银汉做到的滴水不漏。首先他没有犯书信通往旧部的大忌，不存在什么吃里扒外弄权造反之事。其次他洁身自好，不光没有过分的穷奢极欲，而且还不时的赈济百姓，为富不仁放在他身上纯属栽赃陷害。故此林银汉在广州城内这短短的时间内声望很高，新国不限制言论自由，所以一旦处理了林银汉，那就势必被人指出是滥杀无辜和过河拆桥，为皇威所不利。

所以林银汉被捕之后，严嵩和徐阶就受到了莫大的舆论压力，这让他们有些左右为难了，圣上的意思毋庸置疑了，可是如此草菅人命栽赃陷害却也不是严嵩和徐阶所能做得出来的事情。恰至此时，战争前线传来了两封书信反倒是替二人解了围。

信分别是陆寻和陆绎寄来的，陆寻心中上书请求保林银汉之性命，并称会向圣上陈述详情还望刀下暂且留人。而陆绎所来的书信之中，也大抵是这个意思，他们都没给严徐二人说明具体原因，只说稍后执行，待圣意裁夺。

严嵩和徐阶正乐得如此，便顺水推舟的打赢了。并也给圣上陆炳去了书信说明情况，以防失职之过。没过几日，严嵩等人就接到了释放林银汉。宣布他无罪的消息，并制造舆论与王振虎等三人相比，显示新国赏罚分明司法公正和明察秋毫之意。

王振虎、韦朝奉、王明瑞三人根本没有押解回京，直接在集市枭首示众以正法纪，并解百姓心头之恨以安民心。王振虎、王明瑞二人是大骂连连，不过行刑之前却也没有拔舌，任由他们谩骂这在先朝是十分少见的。

对此景象立刻有圣上的崇拜者和文人雅士赞不绝口。声称这样才叫真正的仁政，这样才叫真正的无愧于心，不怕人说不定心中无鬼。并称三人乃是咎由自取遭受的报应。两人所言无非是什么陆炳不守信用，过河拆桥卸磨杀驴，是个无信无义的小人等等，韦朝奉却笑而不语。他深知就算几人老老实实。也不如林银汉的性格、过往经历那般值得的保留更好操纵，所以这一天是早晚的事儿。

先前韦朝奉只以为陆炳是个忠厚老实之人，若是不行直接反出新国，结果他吃饱喝足敛足钱财之后，上书陆炳想要回到广西。按照当时的约定，若是有不适应者可再作打算，可调回原地等候安置，给个地方官做做。但先前几封信函要么石沉大海。杳无音讯，最后一封直接圣上亲自朱批。当面被驳

回不准韦朝奉的请求，让他好好安养就是了。从这一刻起，韦朝奉就知道，陆炳要对他们下手了，而且绝不会手下留情。

到底陆炳还是个帝王，心狠手辣斩草除根是必备的。同时他也明白王振虎，王明瑞两人也绝对会有各种各样的小动作，到时候定会一同斩了，所以韦朝奉更加变本加厉，目无法纪，反正早晚要杀，不如在最后的日子里恣意妄为活个痛快。但对林银汉的处理，却又让韦朝奉感到吃惊，隐隐感觉出林银汉可能会被重用，这不光说明了陆炳内心也有宅心仁厚的一面，更说明了广西兵马定出了大事，需要人收拾残局，这般睿智的君主自己无力抗衡。至死，韦朝奉都没有看透摸透陆炳的心思。

行刑当天，三人游街示众，百姓无不拍手称快，大叫善有善报恶有恶报，善恶到头终有报之争与早与来迟云云的。百姓向着三人扔石头扔烂菜，弄得三人到了刑场上也狼狈不堪头破血流。严嵩当即宣读圣旨，并数落三人种种罪责大告于天下，同时陈列出许多证据，证明三人不光是天怒人怨，更是背信弃义在先，不守约定。百姓无不佩服圣上不任意妄为恃强凌弱，即便要处理这三个败类还是讲究证据，实在是刑法严格一视同仁。

列完证据，宣读完罪证，刽子手便枭首行刑了，三把大刀同时一闪，人头落地血溅三尺百姓欢呼。三个纵横沙场多年，手握重兵的广西老牌首领就这样被陆炳慢慢拆去了实力，就此消亡了。

几日后的紫禁城中，陆炳得到了三人被斩的消息，他看着眼前的几封文书思索了起来。这些天他的身体正在慢慢的恢复，还未从长岭大败损失十余万儿郎的阴影中走出来。这些年几番的心急吐血导致陆炳伤病加剧，加之逐年累月的纯阳真气侵蚀，看似伟岸的身子，其实已经千疮百孔十分脆弱了。

陆炳一旦倒下后果更甚于常人，最严重的情况就是真气紊乱在体内乱窜，导致整个人被焚烧成一团灰烬。好点的情况也是阴阳失调功力尽失，一旦功力失去了陆炳就会恢复先前没有功力时候的样子，而且手筋脚筋和肩胛骨的旧伤也会发作，无法动用之气之下，失去真气的支撑则让他根本用不上大力气。即便这些都不会发生，如此灼热的真气在体内燃烧，也难免让陆炳阳寿减损，只怕能不能活过五十岁都是个未知数。

不过这些天陆炳的心情好了一些，首先是长岭之事虽然痛心疾首，但毕竟已经过去覆水难收，所以多想无益。其次通过严嵩和徐阶，一圆滑一直臣以及魏和情报之细致，陆炳得到了最为确切和真实的答案，知道在自己的带领下，新国百姓国泰民安人人富足，于是也就安心了下来。同时他也知道了各级官员都对国策完成的很好。没有贪墨之徒，说明自己的政策也十分得当，这就更令陆炳高兴了。

人有时候活的就是一个心情。国泰民安风调雨顺之下，陆炳的心情也宛如雨后出现的阳光一样，出现了一丝温暖，身子也比前几日要好了许多。在

广州斩杀几位广西退隐首领的事情，百姓们也没有非议什么，可谓是做的极好。

看到两个儿子的上书以及严嵩、徐阶两位内阁大臣对林银汉调查的报告，以及魏和的情报。陆炳思索了起来。陆寻在书信中是这么说的：广西兵马全军覆没，消息还未传入广西，一旦传入势必引发大乱。到时则需一人等安抚，否则只怕会引起兵祸。广西百姓尚武性急，而新国刚刚收复广西不久，不似长治久安之地。民心所向。故此必须有一当地权威者前去相安，韦银豹战死，唯有林银汉最为合适。此人宽厚，重义讲理，不同于其他广西将领，在百姓间也极有名望，百姓至今还口口相传林银汉英勇之举，而本欲留林银汉统领广西兵马驯服传道。改变教化蛮兵，怎奈蛮性难去。只得出韦银豹之下策。故此，此时重用此人，此人便于朝廷操纵，更不会背叛，虽有些愚钝，然却是此时最佳人选。

而陆绎的信中也提到了进来前去广西所闻所感，其实那里的百姓虽然尚武好斗，但实际上还是爱好和平的，所以对相对宽仁的林银汉格外仰慕。况林银汉等四人在陆绎眼皮子底下，陆绎故意放任四人，让他们恣意妄为，企图让他们自取灭亡。怎奈林银汉的确人品称赞，本性不错，没有丝毫违法乱纪之举，接济百姓造福乡邻可谓是一名义士。新国义字当头，需这样的人才相助，更不至于杀了林银汉，让广州百姓对朝廷略有非议，到时候影响立国之根基。故此，儿臣绎保荐林银汉前去广西练兵镇抚，只需严加看管严密监视，就定可令事半功倍之，为广西日后安抚民众招兵买马之便宜。民心难测，尤荒蛮之地，非本地元首者不可安也。

陆炳看了两个儿子的上书，心中已经打定了注意，就按两个儿子的说法去办。虽然两人切入点不同，但同样高深睿智，陆炳为两个儿子高兴。且看林银汉的履历，此人倒也真是个忠义之人，即便很可能是表面上忠义却也足以。当年几人诓骗王振虎说立他威望，让他与陆炳火拼，结果王振虎把家底儿全拼光了才打退了陆炳，可谓是死战。其他人等皆不认王振虎，想背信弃义违反当初打退陆炳立王振虎为王的约定，唯独林银汉遵守诺言，辅佐王振虎重立大业。

而后高居大旗，王振虎在林银汉的辅助下这才没被吞了地盘，各方小头领纷纷来投，王振虎重拾峥嵘，欲以与林银汉平分山河，却遭林银汉拒，甘愿辅佐王振虎。而后狼兵建立，几方混战之日，林银汉以身作饵，深陷敌营，为主尽忠实在端的是一员猛将，在人品和做人方面皆是无可挑剔。

正如两个儿子所说的那样，林银汉是彻底收复广西民心的上佳人选，为日后地方开战工作也提供了方便。更何况林银汉来自民间，自己一刀一枪拼出来的地位，现如今的作为也表明他会是个好官，对广西的风土人情相对熟悉，更有民声口碑方便开展工作，可谓是有良好的群众基础。

不过问题同样也有，首先林银汉会不会真心降服，还是心存王振虎这个

旧主，他们又是结义兄弟。若是心怀仇恨，到了那边手握重权，只怕还要起祸端。另外，现如今白羽生死不明，而这个林银汉据情报显示，曾经被白羽救过，两人会不会有联系呢？

想到这里，陆炳作出决定，当即释放林银汉，宣布其无罪，并着其赴任广西，协助南疆大员陆绎行事，并且给崔凌下了命令，让他严加监视林银汉的一举一动，若有不轨之事，可先斩后奏。若是能把白羽这条大鱼钓出来，那反倒是坏事儿变好事儿了，总之先做此计，走一步看一步吧。

第一百五十二章即将一统

林银汉接到命令后谢恩立刻赶赴广东，崔凌奉上谕告知林银汉一些注意事宜，和工作安排，最主要的是说了韦银豹与十万广西兵马全军覆灭的事情，林银汉听后虎目环睁，十分震惊，片刻之后两行清泪滑落脸颊。

而陆绎则已经离开广西，向着云南与巴蜀边境带大军威逼过去。陆炳传来的密函之中，要求崔凌声称此次乃是陆寻所保举，这才没同另外三人一般当同党一般处置。同时也是对林银汉先前奉公守法表现的明察，没有冤枉他足见圣上之公平仁爱，望林银汉要好自为之。

崔凌带来了一人，此人浑身是刚好的伤疤，传说是广西兵马的唯一幸存者，但林银汉却心知肚明，这个满嘴仁义道德分离杀敌，陆家军全力相助却无法挽回战局的这一通说辞的幸存者，不过是陆家找来的托儿罢了。但是成大事者，必定要有心狠手辣决断的一面，故此林银汉并未揭穿这一切，反倒是听之任之，说穿了谁的面子上也挂不住。

林银汉已经倦了，他不想再打仗了，其实他也不想为陆家效力。只不过同样他明白，若是不从，等待自己的只有死，林银汉不怕死，但也要死得其所，最起码也要战死沙场宛如韦银豹那般。林银汉不想这么不明不白的被处理掉，陆炳要想杀自己根本不用欲加之罪何患无辞，只需随便安排下去，下面人定会相处一千多种死法。自己效力新国。广西就不会产生暴乱，林银汉介于对陆家强大的实力了解下，结合自身的地位有这个安抚百姓的信心。林银汉已经不想看到再有人死去了。他自己也不想死，故此他开始认真工作起来。

果然广西兵马尽数毁灭于乌斯藏的事情一经公布立刻引发轩然大波，广西境内不少人都沾亲带故，人人悲愤不已，加之那个幸存者的巡回演讲，顿时百姓情绪高涨，纷纷准备投军为族人报仇。而林银汉巧妙的利用自己的民声和威望化悲愤为动力。劝说百姓发展民生，待人员充沛了变成如同山东那样的富庶之地，便可强兵强民。报今日之仇了。

广西人做事儿有猛劲儿，也有韧劲儿，听闻此言立刻听从林银汉的号召，开始按部就班的做起了事情。开垦农田修复家园。渐渐地就归于了平和。林银汉终于也就放下了心来，经过他的一番努力游说和个人魅力的作用，暴躁的广西人民终于接受了广西兵马全军覆没与乌斯藏的事实，而且并未发生暴乱。反倒是认为陆家重情重义，并油然而出一股悲壮情节，同仇敌忾之下尽数发泄在接下来的建设之中，这让陆炳十分满意，送来了几次嘉奖。几个月后。打了几十年的广西终于出现了一丝祥和的态势，市场恢复正常。各种集市也随即开启，百姓虽不至于夜不闭户路不拾遗，但却也可以放心的过日子了，不再战火连连担惊受怕。

而实际上这一系列之中，陆炳所作所为还有另两层深意。一个是故意挑起乌斯藏和广西两地的宿仇矛盾，只有有了矛盾才可以为了仇恨做目的而去努力。广西居民野性难驯也只有这般方法才能让他们众志成城的用于建设，不会再没事儿找事儿的去打个仗抢个劫，聚啸山林之类的。其次两地都是边疆，多荒蛮之地，想要建设和教化百姓，也非一日之功，所以一旦出现问题，发生战乱便可让另一个地方的人前去征讨。有矛盾就有冲突，但两地不接壤，故此即便有也不会上升的战争之中，君王掌握这两地的仇恨，就多了一些砝码，可做权衡之策。若是百年之后，两地都发展富庶了，时间会冲淡一切，谁还会记得先前的这些仇恨之事呢？故此无妨于民族团结和国家安定。

另外，说是陆寻保荐的林银汉，同样是要让林银汉知恩图报，凭林银汉之前的所作所为，此人定会滴水之恩当涌泉相报，不管与白羽有没有瓜葛，还是否念得旧主王振虎的事情，他都会对陆寻的救命之恩表示感谢。虽然年纪大了些，但毕竟是支力量，一方势力之中老中青需皆具才能思考完善。

陆寻和陆绎比起来，还是少了那么一份军中人脉和自己的势力，平日里对待旁人嚣张眼高于顶的陆寻和许多青年将领合不来。而陆绎却很会做人，所以声望颇高，多时的发展和自己打下的天下更让他根系极多，他所保举的人虽然都不错，能够尽忠职守，但也唯陆绎马首是瞻。陆炳不提陆绎求情之事，只道陆寻的求情，就是把为了把林银汉划到陆寻的阵营之中，此般一来两个儿子的实力才能均衡。万物都需均衡之道，乌斯藏和广西是这样，大臣之间也是这样，即便对自己的儿子也得这样，这就是帝王的烦劳，亦或是说是帝王的悲哀吧，一点想不到都不行。

广西已经回归安宁，但乌斯藏却是争执不断了起来。雪域活佛万里奔波，急急赶回乌斯藏的时候，大战已经结束，广西兵马尽数阵亡，而乌斯藏也是损兵折将十室九空。乌斯藏的兵力本就是亦兵亦民，如今损害的不光是乌斯藏的兵力，连人民也打光了一半以上。地广人稀的乌斯藏更显得荒芜了起来，这令雪域活佛痛心不已。

雪域活佛开始游说百姓，放下武器归顺陆家，并且为了和平违心的宣称此番都是广西兵马作恶和陆家无关，新国皇族陆家虽有失察之责，但并非他们本意。同时，雪域活佛还说出了新国百姓安居乐业之事，到处宣传新国新政和各种为民造福的事迹。让乌斯藏民众心动不已，兴盛向往。雪域活佛地位极高，所以所说的话大家都相信。而且厌战的人们也迫切的需要希望，故此内心更加愿意相信。

最令人动心的就是人人平等的制度，乌斯藏还处于半奴隶社会，好多都是领主和土司做主，手下的有牧民但大部分还是奴隶。这些农奴平日里要任

劳任怨的干活，土司极其家人部下张嘴就骂抬手便打，对待他们极差。而且生活待遇也十分落魄。故此听到雪域活佛所说的新国景象，他们都认为新国才是他们的香巴拉。

农奴制度积弊甚多，更有甚者。有时候一句话就可从平民贬为奴隶，这全看土司的心情而定。比如看上人家的财产了，看上人家的女眷了，都可以找个由头把他们变成奴隶。然后占有过来。而乌斯藏有规定。只要娶了奴隶或者嫁给奴隶，那么本来是平民的人也会变成奴隶。而且奴隶世代都是奴隶，除非主人还你自由之身，否则永世不得翻身。总之这些都在剥削着人民，这就是为什么乌斯藏战斗力低下的一个原因，百姓们的仗打的没劲儿，反正是替别人打。若不是广西兵马亡族灭种式的残暴打发，只怕这股斗志还难激发出来。

人民想要归顺。但乌斯藏的权贵阶级则不想，他们不敢对付到处宣扬的雪域活佛。毕竟他是传说中的神圣之人，但是他们管理自己的民众不准与活佛接触，寨门紧闭更不准活佛入内。他们认为雪域活佛不过是因为和陆炳有旧交，这才为了不知道说好的什么许诺而来游说的。

广西兵马大败，而现在又来了说客，只说明一个问题，新国陆家军已经无力再进行这场战争了。这个结论不管他们是如何脑残般的推断出来的，但所有统治阶级都一贯有了这样的看法，心出奇的齐，铁了心要谋取新国领土。只要有了土地，还害怕没有人民吗？他们是这样想的，但现实和理想总是有千差万别的。

雪域活佛劝说无门，眼睁睁的看着乌斯藏集结已经疲惫的兵力朝着新国领土进犯，雪域活佛归隐雪域不再去见陆炳，因为他没有脸再去找陆炳了。他使命没有完成，虽然已经说的百姓心存向往了，但权贵们并不这么认为，长久的农奴压迫让奴隶民夫们学会了逆来顺受，即便他们不想打仗，想要归于新国，但他们还是听从了土司和领主们的安排，开始向新国进犯。这是乌斯藏挑起的战争，而原因也有雪域活佛劝说的作用，故此雪域活佛再也没有颜面去见陆炳，就更别说刺杀陆炳了。

乌斯藏总计十五万兵马，压向了新国边境，陆寻陆绎皆不在，崔凌连现场指挥都懒得做，直接让一个游击将军指挥战争，因为两方根本不再一个水平等级上。结果直消一个时辰，一万陆家军就彻底打退了十五万乌斯藏的联军，只留下一地的尸体。

乌斯藏领袖们的幻想被现实打击的粉粉碎，他们见到了什么才是世界上最先进的军队，也见识到了战斗力强悍的陆家军，相比之下广西兵马不过是个菜。他们的火炮和火铳以及各种武器让乌斯藏胆战心惊，不战而溃，而陆家的军队军纪严明，同样英勇却不凶残。陆家军向乌斯藏境内推进，所过之处秋毫无犯，并且解放百姓还他们自由的身份，随即驻扎下来不再推进。

这就宛如一场瘟疫一般，迅速蔓延在乌斯藏的土地上，奴隶们为了自由和和平的生活而起义了。而那些除了农奴，只有几十个亲信的土司，或被那些已经奴性入髓的奴隶护卫下的领主，他们在人民的怒吼面前显得如此不堪一击，他们纷纷被倒戈大军击溃，毫无还手的能力。

这场战争赢得很快，只花了一个多月的功夫，乌斯藏就彻底被颠覆，因为本来就靠努力打仗的乌斯藏政权，现如今农奴的起事就相当于解除了乌斯藏抵抗势力的武装，所以虽然胜利果实硕果累累，但伤亡却少了许多。

人民已经厌倦了战争，他们身边的亲人朋友已经死的够多了，他们此时有了陆家军作为依靠，并且也看透了剥削阶级的阴谋，在他们眼中农奴只不过是为了达到目的的工具，生命不值一提。要想不再打仗，为了不再世代受到欺压，为了能有更好的生活，他们必须自己站出来斗争。

新国二年三月，乌斯藏全面解放，陆家军从应天府军区调来一万人马进驻乌斯藏，接替残明曾经留下的三大卫所，下令赦免所有奴隶，从此奴隶一说变成了历史。而乌斯藏也开始沿用新国法制官制，政教分开，对此不容置疑，虽有些许不满和反抗但很快被镇压了下去，乱世用重典，不可马虎。从此乌斯藏正式纳入新国板块当中，大一统逐渐完成，只待巴蜀残明一地。

第一百五十三章棋逢对手

陆寻指东打西，来回穿插在战场之上，带着士兵到处奔袭，看似如同无头苍蝇一般乱飞乱撞，毫无章法可言，但实际上却也让残明束手无策。

任何的计谋对陆寻来说都不管用，因为没有人知道陆寻下一步想要攻击什么地方。东边刚刚布置妥当张开大网，人家陆寻又率兵向西边打去。若是东西相照应，他又往北进攻或者向南迂回，甚至有人说陆寻自己都不知道自己想要怎么打，或者要去干什么。

故此，残明只能陷入被动防守各自为战的局面，而陆家军武器先进士兵战斗力强悍，很快就找到了漏洞穿插进入残明腹地。陈洪立刻收缩兵力，准备拱卫成都府，却见陆寻突然变了方向朝着戚景通部队所在而去。

陈洪大惊只道一声“不好”，已知陆寻断戚景通后路之计策，于是连忙派兵追击企图破坏陆寻之计。但他们怎么能跑的过善于奔袭的陆寻，况且陆寻还是先走了一步。故此陆寻大军进驻十关的第七关，曾经残明戚景通部至关重要的一战的所在地，野三关驻扎。

选择这里是因为距离合适，方便与齐书海部夹击戚景通方便相互照应，其次是因为这里因为是关键的战场，所以戚景通把野三关修建的极其完善坚固，方便防守。同时陆寻可摸不准戚景通是否料敌先机到神人之境，虽然可能性不大，但不怕一万就怕万一，万一他料到了自己会断其后路的一记。在后面的关卡也做了炸死许洋一样的陷阱，那可就羊入虎口在所难逃了。

更何况万一当时戚景通在野三关没有胜利，戚景通必定留下后面关卡的对策。肯定有一些不妥善的地方，比如地道之类可以突袭的地方，故此不可取。野三关作为曾经戚景通驻扎，打关键一站的地方，势必十分安全，宛如铁桶一般。

陆寻看似鲁莽但实则胆大心细，的确其他的关卡皆是真真假假。假假真真，各有各的妙法。戚景通防止野三关拿不下敌军，以备不时之需所以早有布置。虽然没有长岭那般厉害，但却也有漏洞所在，方便反扑。所以陆寻此举可谓是破了戚景通的计策，安稳驻扎在野三关。摆开阵仗严阵以待。等待着残明军队来袭。

陈洪愁眉不展，悲喜交加。心急火燎在陆寻断了戚景通的后路，粮草物资接济不上，到时候戚景通岂不是要不战而败，大事不妙。喜在陆寻终于不乱转了，站稳了脚跟并钻入了困境之中，十关地带好进不好出，只要堵住了对方就别想轻易逃离。纵然是善于奔袭穿插的陆寻也是一样。所以残明派大军前去征讨，一定要打通关卡保证戚景通运送兵员粮草的通道。同时陆寻的境地和戚景通一样，也是要遭受两面夹击，被断了粮草。

这支救援的大军刚刚行到一半，就接到了陆绎率兵前来征讨的消息，故此又分兵一半前去抵抗。本来残明就兵弱，炮火不济，人数也少，如此一分兵只怕败局已定，陈洪虽知如此，但也无可奈何，否则成都府势必瞬间被敌军兵临城下随即突破，到时候大明可就是真的败了。

现如今陈洪只盼望着别再多生事端，戚景通能醒悟过来，尽快回程，两方夹击快速击溃野三关的陆寻部，从而会师巴蜀境内然后退居成都一线共同防御外敌，做最后的困兽之斗。

此时的戚景通并不知道野三关的事情，他正全心全意的朝着新国推进，他把自己的后背留给了朱厚熜和陈洪去守卫，全心全意的进攻不留退路，否则瞻前顾后定当难成大事。他想已经勤勉了的朱厚熜和聪慧多谋的陈洪定能帮他守住后心，让自己毫无顾虑的进攻新国。

这一路上戚景通十分郁闷，首先对方也不知道陆家军是哪位将领到了开始指挥，招数不再似许洋那般中规中矩，而变得别出心裁另辟蹊径了起来。他们不防守也不进攻，反倒是将计就计往大火力填燃料，让长岭的大火烧得更旺，反倒是阻挡了戚景通的进攻之路，可谓是以其人之道还治起身。

此般估计是为了给新**队争取时间重新部署，而戚景通却又无可奈何，水火无情总不能穿过这漫天的大火进攻吧。即便每日派士兵轮番填土灭火，甚至还有许多士兵在这大冬天里中了暑，但是灭火功效依然不显著，宛如杯水车薪。

大火终于熄灭了，再看周围山林大部分都被砍伐的精光。但接下来的却不是严阵以待的关卡而是一座座空关空城。介于先前那不一样的计策，戚景通不敢冒进，派兵进城查探，果然发现许多陷阱机关。虽然粗糙，但是大军过境难免会不小心触碰到，从而造成伤亡。陆家本就科技发达，万一再有什么不为人知的新式武器，那岂不是要重演许洋覆灭的悲剧了？

想到当年进攻山东之时陆家在山东边境那些四面八方的稀奇古怪大陷阱，戚景通还是心有余悸。所以只能暂且驻扎，待关卡的陷阱全部排除完毕，并且侦查四周没有敌军暗藏触发机关之后，戚景通才敢入城，即便如此，入城之时戚景通还是让大军分批进入，万一出了事儿也不至于全军覆没。

这些陷阱虚中有实，实中有虚，大部分都不足以大规模杀伤，只是故弄玄虚罢了，但戚景通必须小心谨慎，在他看来陆家人最擅长的就是反咬一口。虽然他明白，此举的目的就是为了拖延进军，好调兵前来布置，同时又为消耗自己粮草做准备，巴蜀大明的国力自然不如新国雄厚，故此对方想要来一场消耗战，不急不慢把戚景通拉倒新国陆家军打仗的节奏上来。看透了一切不代表有解决办法，戚景通只能“慢慢悠悠”的行军。最终来到了荆门才

碰到了陆家军。

而此时的陆家军哪里有一副败军之将，可谓是气势高涨，而且通过望远镜看到守城的士兵看到几方兵马面露怒色。应当是分明知道了先前大军毁于一旦的消息，怒气冲冲同仇敌忾呢。戚景通不禁赞道：“背水一战、以逸待劳、哀兵必胜，高，实在是高。”戚景通倒也高明，只看一眼，就瞬间看穿了段清风一半的想法。

武林高手交战，除了夺命十三刀这样利用怒气激发。越是大怒越是厉害的奇葩招数以外，谁越冷静越容易获胜。兵法和武功有想通的地方，大将对敌同样也是如此。睡得头脑越冷静不被怒火冲昏了头脑越是容易胜利。但士兵则不同，怒气越高士气就越高，战斗力自然会强悍，更有报仇雪恨视死如归的精神。焉能不胜。虽然现在都是靠的武器犀利远程打击。但是士气如何依然是很重要的一件事，这决定着军心和打仗的坚定意识。

戚景通之前就在想，到底是谁现在率领陆家军了呢，这个对手的招数自己前所未见。先前都是戚景通把敌人慢慢诱导，故意让敌人适应自己的节奏，自己败退敌人追击，自己进攻别人防守，自己想打就打想休就休。而现如今节奏却完全被打破了，让自己陷入了陆家军的节奏之中。这让戚景通感到有些不爽。更有些紧张，好似遇到了一个难以对付，如同自己一样同样难以揣摩的对手一样。

长岭大火连同爆炸到燃烧殆尽本来只会用三天四夜的时间，但现在却足足多燃了许多天，算出去军报传出去的时间，那些带兵的名将也难以这么快赶到。是他来了，还是军中的青年将领乃是一匹黑马，崭露头角大显其成才？

戚景通担心他的到来，他从来都是那么高深莫测，他一直跟在陆炳身边，宛如影子一般不争不抢，先前则是护卫朱厚照的高手，从来都是随着人王帝主。看似不理世事，但交给他的工作无一完成的不好，可谓是个全才。他志不在于大权在握，故此未掌过兵，但是谈话间计谋策略并不输于当世之名将。正因为没有任何带兵打仗的记录，所以戚景通对他无从了解，显得更加深不可测了，知己知彼方能百战不殆，可现在则是一无所知。戚景通担忧这个人的到来，担忧这个人的聪明才智，唯恐他正是自己兵法的克星。这个世上没有完美的东西，将领虽然可以变通，但也有自己独到的地方，就怕一物降一物。

许洋先前的胜利仅仅是靠了陆家强大的火力和强悍的兵力罢了，根本不足畏惧，用戚景通自己的智谋足以弥补不足。但若是现在陆家军再加上可以克制自己的将领，那对戚景通对残明将是毁灭性的的打击。

戚景通并不知晓朱厚熜养了一群精兵，并且藏兵与诸地和民间的事情，他也没想到朱厚熜准备偷袭新国的事情。若他知道一定会劝阻，他了解陆

炳，也知道陆炳会把一个国家发展成什么样子，他是个奇才，故此实力绝对不会这么不济，而陆炳更不会把所有胜利的筹码放入一个托板中。所以面对新增来援的兵力，戚景通不敢小觑其战斗力和武器装备，陆家一定留有后手，这同样是精兵悍将。

　　戚景通用望远镜在城墙的旌旗上寻找主将的名字，看到的却是齐书海。戚景通知道齐书海的斤两，他还不如许洋呢，他不相信齐书海有这样的本事，肯定是他帐下出了好的将领亦或是天才般的谋士，才能有这般计谋。不过令戚景通费解的是，添加燃料到底是谁想出来的呢，齐书海想从山东赶来这绝不可能这么快到达。

　　突然戚景通的望远镜颤抖了一下，他看到城墙上站着一个熟悉的身影。没错，只有这人才可能在一夜之间奔赴战场，也只有他有这样的本事，自己的担忧没有错，自己的猜测也没有错。一个在兵法和战场上从未交过手的敌人，一个深不可测的伴龙之人，他长发飘飘立于城墙之上，并没有用望远镜，反倒是敏锐看向戚景通这边。那锐利的目光带着阴毒，好似透过望远镜的镜片直插入戚景通的内心一般。

　　他就是段清风！

第一百五十四章进退两难

戚景通的手微微颤抖，他放下了望远镜，然后下令道：“从此刻起，我身旁甲士不得少于一千人，全程护卫不可离我分毫。”

众人大惊，这戚景通武艺高超，向来是身先士卒战功卓著，从不让过多的人保护，也从不畏惧什么。怎么今日拿着望远镜望了望敌军的城头，就开始让人保护起来了呢？莫非叛贼有什么奇怪的东西，可以万军之中取上将首级，宛如探囊取物？

有人问到：“将军，是何人或者何物让您如此惊恐。”

戚景通自然知道，此令一下必定影响军心，但必须在此时尽快给士兵们传达敌人不好对付的事情，否则旗开得胜的大明军队定会呈骄兵之势。先前长岭大火继燃，故弄玄虚，虽然足以见得高明之处，但也颇显陆家军无力之地和无奈之处，故此军中是必要蔓延骄傲自满之气。

“旧友？比之许洋如何？”有人颇有不屑的问道，在他们看来，除了贼首陆炳，其余的都不过是草包而已。戚景通大将军威武无比智谋过人，转瞬之间就把陆家十万大军弄得是灰飞烟灭，跟随此等将军，还有什么怕的。那陆炳也不过是能够发明些犀利兵器罢了，不足为惧，只要跟随戚景通，这就没有打不赢的仗，打仗最主要的还是靠兵法计谋。

戚景通扫视众人，说道：“此人胜过许洋数倍。切不可掉以轻心，而且此人不光智谋了得，伴随陆炳多年。更是天下少有的高手，比我的武功胜之百倍有余。想要取我性命，也不过是急来急去，弹指一挥间的事儿。我为三军主帅，自然不能有事儿，故此需保全我性命要紧。”

“大将军是否言过了，天下哪有这么厉害的人？”众人皆不信说道。

戚景通却道：“我岂是贪生怕死。长他人志气灭自己威风之人？此人的确厉害，可足以一人之力对抗千军万马，只不过他志不在于掌权掌兵。为人又甚是低调，故此才鲜为人知，而且他是个君子，否则仗基本就没得打了。仅靠他和纪联洪刺杀就可完成所有战争的斩将行动。陆炳座下。此人可排在前三。”

众人想想也是，戚景通绝不会故意说对方厉害的，瞬间面面相觑，收起些许骄傲之气，认真对敌起来。戚景通道：“总之此人智谋了得，先前计谋皆是他所致，而且他独行万里，估计也就用了不到一天的时间就从北京赶至荆门。所以才能有诸多计策，故此不论武功还是智谋皆不可小觑。诸位当要小心为妙。咱们先退回宜昌，探听敌人兵力虚实，知己知彼，谋定而动，不可善意妄为，反被敌人所占了先机。”

“是。”众将听命答道。

随即残明戚景通部连退数十里，退居第二关宜昌之内，借长江天堑和山脉屏障驻扎下来。敌不动我不动，静等陆家军来犯，并派出人马进行刺探。只不过他们什么也没刺探出来，段清风当年可就是管情报的，这些斥候不过是雕虫小技，宛如关公门前耍大刀一般可笑。

不过戚景通也没指望能探听出来什么，只不过去试一下罢了。若是敌军真的防守松散让自己探听出了兵力和布防，戚景通反倒是不敢相信了，到时定会认为是段清风故意泄露于自己，诱自己中计的计中之计了。

戚景通以前在登州第一次见段清风的时候，曾经跟段清风动过一次手，两人打的可谓是难解难分，但后来两人的差距就越来越大了，尤其是段清风练气之后，更是有了天差地别，两人之间宛如天降了一条不可逾越的鸿沟一般。如今的段清风足以开宗立派，称一代宗师，而戚景通只能算作上乘武功罢了。两人若是此时再动手，只怕戚景通连段清风的一招都接不住，是打也打不过，跑也跑不了，这点自知之明戚景通还是有的。

故此戚景通只能严加防范，俗话常说射人先射马，擒贼先擒王，但说得容易做着难，一般人哪里这么容易就接近主帅。可这对于已经高强到宛如妖孽一般的段清风而言，并非难事，曾几何时陆炳、段清风、纪联洪以及他戚景通四人对敌千军之时的景象戚景通还历历在目，故此他对段清风要杀自己十分容易深信不疑。虽然戚景通不如段清风等人厉害，但毕竟也是高手，孰强孰弱还是看得出来的，当日相比，那三个已经超脱常人的高手唯独段清风功力最为精纯，收放自如，所以他的本事最高，这就更令戚景通感到担忧了。

戚景通必须借助护卫防身，虽然不知道这样有没有用，但也聊胜于无。戚景通暗暗告诉自己，切不可呈匹夫之勇，自己切不能出事，一旦自己出了事儿，那大明也就算真完了。自己若是一死，这支军队必定被陆家军所灭，到时候后果不堪设想，大明亡国就在指日之间了。

戚景通现如今陷入进退两难的境地，荆门之内到底有多少陆家军尚且未知，但他们的火器定是远胜于自己的火器，打必败，不打也不是这么回事儿，耗下去也只能是大败的结局。

戚景通只能暂且驻扎部队，等待机会的到来，但是粮草成了问题，以前每隔十几日，巴蜀都会源源不断送来粮草好辎重。巴蜀乃天府之国，地产丰富，所以粮草应该不成问题。况且戚景通出征之前曾经探查过，经过这一年的励精图治和偷偷采买，军饷不敢多说，但粮草足以支撑一年有余。可这次到了送粮的日子，国内却没有送来粮草，万幸军中还有存余不少，否则必定引发饥荒甚至哗变。戚景通眉头紧皱。暗骂送粮之人的无能，竟然耽搁了时

日，若不是正值战时。宁得罪君子不得罪小人，定会军法从事。

不过戚景通也有一丝不安涌上心头，这一年国家改革，百费俱兴，官场风气也大为改观，若无意外定不会出现此等延误。况且也看天气也没出现大雨导致道路泥泞难行，山体滑坡洪灾等事儿。怎么会延误呢？莫非国内出事儿了？

戚景通早在三天前就派出人马前去打探了，算日子一来一回，前去催粮的队伍也该回来了。路上要是碰不到运粮队伍，非得到了成都府催粮，那这事儿就大了，这就说明运粮队伍根本没出发。所以定会在半路上碰到运粮队。三天是最大期限。照此算来运到粮草的时日大约就是六天后，总计已经延误了十多天了，最初带来的备用粮草不断替换新粮，同时略有存余，但数量也多不到哪里去，六日后只怕还是要消耗殆尽了。戚景通暗自运气，心说“待我班师回朝之后，定当好好质问一下到底是怎么回事儿。”

正想着呢。就听门外有士兵来报，戚景通连忙宣他入内。那人风尘仆仆一看就是马不停蹄赶路而来，此人抱拳拱手单膝跪地，身子不停地抽动，好似在啜泣一般。戚景通定睛观瞧，原来是派出去催粮之人，就听那人略带哭腔说道：“将军，标下带十余名前去催粮，结果进入野三关之后发现情况不对，城内有士兵把守，属下当即调转马头冲杀了出去，兄弟们却被全部击杀了。属下本欲再战，索性把性命舍了，但又想要给将军报个信，让将军早做准备，这才苟延残喘回来了。将军，请治标下的罪吧。”

“啊！”戚景通大惊失色，野三关怎么驻扎人马了，是国内出现变故背叛朝廷投靠敌军，还是敌军穿插而来。

戚景通定了定神问道：“是哪里来的军队？”

“看军服好像是叛贼，追杀我们的时候大纛上没写将领的姓氏，只有一个陆字。”那小旗答道。

戚景通点点头道：“罢了罢了，你先行退下吧，本将知道你不是贪生怕死之人，好生修养，罪不在你。另外，切记此事不可张扬，旁人问起你就说粮草马上就到，战死的兄弟就说我派出去做事了，乃是机密，他们不可再多问。”

那人答是之后便退下后，戚景通眉头紧皱，低声暗骂：“废物，都是一群酒囊饭袋，怎么能让敌人入我腹地，怎么能让敌人断我后路，败局已成，无力回天啊。他们到底是怎么打过来的，国内的人都干什么去了，这是如何防守的，我又该何去何从！”

戚景通按下心中怒火，知道自己已经被困入牢笼之中，翻山越岭自然是难以出去，而且若是这般辎重火器就要尽数丢掉，自己就等于失去了兵器，

即便逃出去也不过是一只只待屠的羔羊。万幸旁边紧靠长江，水源不成问题，而且实在不行也可以打个鱼吃。但得打上来多少鱼，才够着千军万马所吃食的呢？自己被困在这里，没有粮草补给，终究会败，而且是不战而败，看来要提早行动了。

若是向东面荆门打去，自然是难以攻下，若是好攻刚才便打了。若是向西行事，攻打野三关，只怕荆门方向的陆家军就会尾随而至，然后两面夹击自己，这倒该如何是好。

而士兵汇报，说大纛将旗上只写一个陆字，这说明要么是陆炳，要么是陆绎，要么就是陆寻。此三人都不可小觑，乃是龙虎父子，陆炳身为一国之君，再这么以身犯险的可能性不是很大，那么很可能就是他的两个儿子的其中一人，亦或是两人都在。

但不论是谁，他们驻扎在野三关，这就说明他们看透了其他关卡的不便之处，并且通过战局判断出野三关的精妙所在。仅仅通过自己和许洋的战争，就能判断出这些，若不是误打误撞，那就是天生良将了，只怕极难对付。另外能突破大明的防御，穿插到野三关堵住自己的后路，这一手不光是陆炳大局做得好，在许洋失败后迅速做出的应对之策十分得当，更显示出了这一路主将超凡的带兵本领，可以视若无睹的在巴蜀大明领土上任意穿插肆意妄为。

戚景通陷入了深思和苦恼之中，这场仗他有些不知道该怎么打了。

第一百五十五章祸起宫闱

“皇上。”陈洪拱手抱拳，肃立于朱厚熜面前，此时的陈洪有些大势已去的感觉，仅仅不足半月的功夫，已经苍老了十几岁的模样。

朱厚熜点点头道：“朕现在不理朝政，多多劳烦你了，陈爱卿啊，你可要保重身体，最近看你气色可不太好。”

“圣上如此关怀臣下，臣甚是感动，老奴定当鞠躬尽瘁，万死不辞。”陈洪跪倒在地，扣头说道，言语之间满是真情流露。

“起来吧，起来说话，咱们君臣二人乃是患难君臣，没有旁人的时节，不必行此大礼。”朱厚熜道，随即又说道：“陈洪啊，军情如何了？”陈洪听命谢恩，爬了起来。

“圣上，陆绎节节胜利，我方大败，但屡战屡败，却又屡败屡战，不敢有些许懈怠，虽粉碎碎骨不能报皇恩浩荡。只乃贼寇来势汹汹，人数众多，我方只怕不敌了。而攻打陆寻的部队近来也未果，戚景通断了粮草，能撑得住撑不住还未可知晓。圣上啊，只怕不妙了。”说到这里，陈洪不禁流下了眼泪，他没有再欺瞒下去，欺瞒没有任何作用。此时不甘和委屈以及对即将亡国的悲伤之情一时间涌上心头，最终要败了，即便陈洪呕心沥血已经拼尽全力却也无力回天，一步差步步差，大明已经追不上新国的步伐了。

朱厚熜不怒反笑，仰天狂笑起来：“哈哈哈哈，陈洪。你哭什么，你哭什么。”话虽如此，但朱厚熜的眼眶里也噙满了泪水。险些掉落下来。

朱厚熜道：“陈洪，失败是必然的，天不佑我，我所以才会在最后时刻如此荒废朝政。因为我虽有心，但无力回天，与其与天搏命，白白费劲。倒不如享受着人间之乐来的妥善些。好了，既然咱们要亡了，也不能让陆炳这么轻易拿下。你传令下去，让所有人都回来，戚景通就牺牲掉吧，反正也救不了了。咱们最后的虎狼之策也该实施了。让俞大猷率军回来。拱卫成都，如此一来，西凉兵马必定难耐，到时候引兵入境，宛如引狼入室。野狼入室之后，定会和陆家争夺地盘，朕做不成的事情，就让夏大德陆炳两兄弟反目成仇自相残杀。替朕去做吧。如果西凉在夏大德的压制下不上套，那就让俞大猷主动出击。势必要让西凉开战见血，引军入关。咱们把所有兵力盘踞成都府，即便陆炳来袭也要让他们付出惨重代价。这是大明的最后一战，定要打出最后的气度，此战自后在无大明。陈洪，朕要去享乐了，一切都拜托你了。”

朱厚熜站起身来，挥了挥衣袖扬长而去，边走边狂笑着说道：“牡丹花下死，做鬼也风流，也风流！”朱厚熜的声音中充满了悲凉，陈洪再度跪倒在地，冲着朱厚熜离去的连连叩首，口中不断诵道：“皇上，皇上啊。”

朱厚熜回到了现在所谓的皇宫之中，叫来了仅剩下的十余名侍女来服侍自己，并搬来了美酒。他深知，只怕自己的时日就要不多了，不论如何已经无力抗争，这是命运的安排，他要醉生梦死。

为何仅剩下十余名宫女了呢？那是因为宫内原本的那些女子，要么被朱厚熜残虐至死，要么就是不堪受辱或投井或悬梁皆自尽了。朱厚熜本就残暴，自感时日不多之后，他就愈发变本加厉了。所以到现如今，活着的侍女也只剩下十余个。

朱厚熜那一夜服用了丹药，把这些女子临幸了一边，又喝了大酒，酩酊大醉昏昏沉沉的睡了过去。先前被朱厚熜抽打的女子，被贬为了最下等的人，但她素来人缘极好，又跟一宫廷侍卫勾勾搭搭上了，从而有了仰仗，所以在这群侍女中颇有威信。大家都明白，其实地位差不多，面对这样的君主，十年河东十年河西，保不齐自己哪一天就被贬为了最下等。

那宫女忍辱负重，今日见朱厚熜睡去，便叫了几个姐妹到外房低声说道："咱们当时入宫的时候有四十余位姐们，共同受训调教礼仪，现如今竟然只剩下了咱们十来个人，只怕再过几日，咱们也得死在这个昏君手中。"

"姐姐切勿胡说，听见了说这话，那可是杀头的罪过。"一人说道。

那宫女微微一笑说道："杀头，杀头就算好的了，起码死的不痛苦。前天，不就是因为那个妹妹走路的时候出了点动静，结果被下了油锅，那惨叫咱们历历在目，最残忍的是还让咱们一同观赏，他简直不是人啊。比起下油锅，杀头反倒是成了一件幸福的事情。还不知道咱们会怎么死呢，哎。"

众女闻听此言，想起朱厚熜种种虐杀之事，顿时悲从心中起不觉涕沾胸，纷纷低声啜泣起来，一个个梨花带雨别提哭的多伤心了。有人问到："那姐姐说我们该如何是好，难道就这样坐以待毙等死吗？"

"妹妹说得好，凡是被杀的姐妹，家里皆被满门抄斩。我等坐以待毙之后，家人也不得善终。与其让这个昏君把我们杀了，反倒不如咱们杀了这个昏君，反正横竖也是个死，倒是这样死的值一些。虽为昏君，但毕竟是一代人王帝主，咱们杀了他，即便是死或许还能留名青史，若是这大明亡了，咱们或许还能获个义女之称呢。"那宫女说道。

众人纷纷点头称是，几人说干就干，她们取了腰间丝带，来到了酒醉昏睡的朱厚熜榻前。众女面面相觑，那宫女领头走到朱厚熜头前坐下，然后猛然把丝带勒在朱厚熜的脖子上，朱厚熜本来正在打着呼噜，一下子被憋住了呼吸，顿时想要坐起来，但身后丝带立刻被两名侍女协助拉住。朱厚熜毕竟是在勤勉之时锻炼了许久，力气还未被这一阵的花天酒地糟蹋完。故此就要挣扎起来求生之心下力大无穷，但众女已经起了杀心，岂容他挣扎。若是朱

厚熜不死，那她们只怕要遭受千刀万剐，生不如死了。

于是众女齐齐压上去，也是拼死相搏，死死按住朱厚熜四肢，朱厚熜力气再大也敌不过十余人，即便这些都是女子。他想要喊。但脖子被勒住却喊不出来，而寝宫四周没有护卫，因为朱厚熜最讨厌别人吵到自己。先前有个护卫因为吵到被廷杖活活打死了。故此陈洪为了防止死伤过多反倒让侍卫们心存仇恨起了歹心，又为了后宫安宁和皇家体统，防止这些侍女红杏出墙做有伤风化齷齪之事，只能撤走了侍卫。这是陈洪的无奈。因为离京的时候并未带走内监。来到巴蜀之后朱厚熜表现勤勉，连后宫都没有更用不到宦官，所以后宫内无人可用。先前一切都按金戈铁马军旅来过，都是侍卫照顾朱厚熜起居。后来在想弄来宦官，已经来不及了，而陈洪也没这闲心管这等宫闱之事了，全心全意忙于对敌陆家事宜。

故此此时别说朱厚熜喊不出来，就算喊出来也没人管。听到了也装作没听到，反正这个皇帝向来是动静大。养人心难。败人心只在顷刻之间，朱厚熜短短不到半月之内就把人心给败坏干净了，没人会理解他的烦恼和忧愁，大家看到的只是皇帝怎么对自己，这就是人的自私和人性，却也是人心。

众女齐齐压住朱厚熜，朱厚熜气若游丝不断挣扎，宫女担心朱厚熜不死，还用丝带打了个结，准备用结全部勒住，解决了朱厚熜的性命。但毕竟是女人，遇事容易慌乱，结果慌乱之中打成了死结，反倒是勒不死朱厚熜了。

但纵然如此，朱厚熜的气还是不够用了，眼前发黑，若不是借着酒劲，只怕此时早就脱力了。朱厚熜眼冒金星，喉咙中发出声嘶力竭的低声嘶吼，众女害怕拔下头上的发钗不断刺向朱厚熜，每个人都连连刺了七八下，朱厚熜直接成了一个血窟窿人。可杀人毕竟是项技术活，她们不会杀人，竟然无一处刺在了要害上，不过血却没少流。整个床榻之上，被褥之上皆被朱厚熜的鲜血所浸透了。可是朱厚熜仍然在挣扎，众女心惊，有人突然说：“是不是昏君他气数未尽，贵为天子，凡人杀不死。”

众女愚昧，闻听此言，皆是吓破了胆。就在此刻，突听外面晴天霹雳一般一声巨响传入，乃是外面的火炮响声，随即声音连成一片。众女以为是老天发威了，顿时更是肝胆俱裂，吓得魂飞魄散，尖叫着扔下已经奄奄一息的朱厚熜，做鸟兽散。各找各的老情人，卷了细软准备逃出宫去。

一炷香的时间过后，陈洪衣冠不整的跑了进来，走到门口发现屋门大开着，略一迟疑也顾不上体统就跑了进来。甭管皇帝现在在行房也好，在喝酒也罢，这种事情都必须告知皇帝了，他定不会给自己生气的。

先前陈洪跟朱厚熜商议完，命令刚刚传出去，结果成都城下就突现一支兵马。据悉，各路陆家来犯兵马都在于大明军队对阵，这支兵马从何而来，怎能宛如天降一般就这么突然出现在城下呢？万幸守城士兵发现及时，敌人

偷袭计划败露，两方随即交火，否则更加不堪设想。敌人数量极多，火力很猛，而且作战极其凶悍，若不是成都府中留了不少兵马，只怕此时就已经被攻下了。现在也只能暂时守住，不定啥时候就被破城了，所以形势到了万分危急的时刻。皇帝怎么样，体统如何，规矩又是什么陈洪自然顾不上了。

陈洪边往里走着，口中高喊道："圣上，不好了，敌军突然来袭，兵临城下了，敌军从何而来，并不知晓。我方啊！圣上！"

朱厚熜倒在血泊之中，气若游丝，脸色惨白，看不出是死是活。而陈洪愣在那里，巨大的打击和惊讶，反复冲击着他的内心，陈洪在问自己：这他妈都是怎么了？

第一百五十六章逆流而上

“皇上！”陈洪终于反映了过来，惨叫着就扑向朱厚熜。陈洪武艺不错，看着是个尖嘴猴腮的老太监，但实则不光是个政治家军事家乃是治国的良才，更有一身武艺在身，就连当年魏和计谋败露行刺于他都不曾成功，反倒是吓了魏和一大跳，并把魏和逼得翻滚出去。故此，陈洪此人属于内秀内敛之人。

但此时遇事不惊的陈洪却乱了分寸，三步并作两步，如同逃命一般，连滚带爬的来到朱厚熜身边，什么武功步伐这一刻都忘了。陈洪抱起朱厚熜，看着自己手上的血迹，再看看满床的鲜血，声嘶力竭的喊了起来。只一声哭喊陈洪就停了下来，原来朱厚熜还未死，意志力倒也顽强，被陈洪抱起来这么一晃反而睁开了眼睛，说道：“陈洪救我，宫女刺驾。”

陈洪冷静下来，知道不是刺客刺杀就好，连忙要去找御医，却见朱厚熜指了指自己的腰带，断断续续的说道：“里面有个陆炳炼制的百毒解药，服下可解毒亦可保命。”

陈洪知道陆炳医学的造诣和妙法，连忙替朱厚熜打开玉带上的暗扣，然后取出了药丸放在朱厚熜的嘴中。朱厚熜随即让陈洪去请太医，百度解药是可以保命用的，但如果血流干了人照样得死，失血过多就算不死也得废了。

陈洪请来御医，给朱厚熜做了止血，御医对皇帝这样还能活命十分惊讶，连连道是真龙天子。万幸有这药丸的存在。朱厚熜才得以保命。说起来朱厚熜倒也算的上不幸中的万幸，若不是先前勤勉的时候，朱厚熜养成了和衣而卧的习惯。就算现在也是穿着衣服行事，否则陈洪怎么能迅速找得到玉带。若不是先前的中了东方傲那十全丸的毒，陆炳多给了朱厚熜两枚百毒解药，怎能又有今日之功，只怕朱厚熜要命丧于女子之手，亡魂于榻上了。

同时也万幸陈洪来报，否则遇到的只能是已经因为失血从而动弹不得。随之血流光了死去的朱厚熜。所以朱厚熜也不能说这一生皆是不幸，起码他当过皇帝，君临天下。坐享后宫佳丽三千。究其一生，朱厚熜已经不算亏了，几次大难都有贵人相助，从而化险为夷。虽然悲催的是贵人大多都是陆炳亦或与陆炳有关。

朱厚熜渐渐归于平和。御医退下了，责令保密，虽无大碍但朱厚熜的脸色还是有些苍白。朱厚熜问道：“那些贼女抓到了吗？”

“已经派人去捉拿了，随后押监处置，待圣上您好了，再做定夺。”陈洪答道。

朱厚熜微微一笑说道：“朕真是没用啊，竟然被女子所刺，还落得这般景

象。天不助我。就连我最后纸醉金迷醉生梦死享乐的生活也不愿意给我，到最后还是陆炳的药救了我的命。可笑可笑啊！可悲可悲矣！”

“圣上息怒啊。”陈洪说道。

朱厚熜微微摇了下头说道：“放心，朕没有动怒。把这些女子放了吧，也有朕的不对，她们刺杀我没错，若不杀我，我早晚会折磨死她们的。”

“圣上以德报怨宅心仁厚实在圣明。”陈洪奉承到，现在就是为了给朱厚熜宽宽心，怎么处置这些行刺朱厚熜的宫女无伤大雅也无关大局，虽严惩酷刑可正法纪，恫吓那些图谋不轨者。但现在危在旦夕间再这么做的意义也就不大了，没有人会过分关注此事的，因为陆家军入内群臣自己能不能活还分两回说的，怎还顾得上皇上和什么皇家体统国法威严。而且皇帝受伤的消息不能传出去，否则必定是军心大乱不战而败，严惩宫女除了解恨，也就没什么意义所在了。

朱厚熜问道：“陈洪，刚才外面有炮声响起杀声震天，是怎么回事儿，敌军杀来了？”

“突现韩素发部，无人察觉他们的到来，其他方面正与陆家叛军对敌，也没见到有韩素发行动的军报，这些人就好像凭空出现在成都府城下一般。至于详情，臣下会查明后如实禀告的，圣上不必担忧，好生休养，安心恢复。您若安康，那便是万民之福。”陈洪拱手抱拳道：“一切有老奴，圣上请放心。”

“恩，交给你我放心，定要守住成都府，等待援军回援咱们坚守成都不死不休，即便他们要胜了也不能如此轻易。好了，你先退下吧，朕要睡了，失血过多，头晕眼花的。”朱厚熜说着闭上了眼睛。

陈洪抱拳抬于头顶之上，弓着身子倒着走出皇帝寝宫，不敢有丝毫的懈怠一切都按礼仪规矩行事，陈洪对朱厚熜可谓是忠心耿耿。

韩素发这时候正待在成都城外，指挥着士兵们的进攻，但久攻不下还是有些心焦。这次陆炳的重用是韩素发没有想到的，过年之前，韩素发突然接到命令要求集结部队。韩素发虽然知道战事紧急，可自己带领的都是江河弄潮的健儿，虽然陆上打仗也不含糊，但根据国力推断，一时半刻还是用不到自己的。

另外一点也让韩素发感到奇怪，那便是打仗的地方远在巴蜀和乌斯藏，自己要去也得配备大量的马匹啊，陆战队的那些马匹可不够看的，而上级并未送来马匹操练，那让自己集结干什么。自从开国大典之后，韩素发就一直处于在一个半隐退的状态。之前听了悟灵的一番话，而后陆绎也找他谈过一次，韩素发收了自己的野心，不在继续弄权求利，少了一些权谋多了一些中

庸，安安稳稳奉公执法的过自己的小日子去了。

韩素发娶了一门亲，本来他有结发妻子，但后来死了，这些年风流韵事虽然不少，可一直没怎么明媒正娶，现如今算是续弦了。平日里去指挥演练士兵。奔波在长江黄河两条河流之间，偶尔还去湖泊去视察内河水师，工作起来也算勤勉。加之本就太湖水寨水匪出身。对各种战术和水上作战方法十分熟悉，他工作起来也算是轻车熟路。除此之外就是老婆孩子热炕头，并不多做别的事情，也不与朝中大臣做过多来往，只对陆炳一人忠心耿耿。陆炳向来不喜欢外行领导内行，江河湖泊的作战能力就是韩素发的长处，他虽然非大才之人。但这个位置他却做得当仁不让。

韩素发虽然在大殿之上没有龙身交椅，但是本身地位不算低，而且手握重权。待遇高、权力大，在新国算得上一号人物。加之建国之后他的低调行事让陆炳很满意，陆炳讨厌别人在他眼皮子底下耍小聪明的弄权行为，不管是陆炳还是陆绎。当初都想过战争结束后并把韩素发替换下去。可韩素发却十分幸运的留任在了内河水师大都督的职务上。夹起尾巴做人的韩素发过的十分幸福，安宁的生活，忙碌的工作，而后夫人的怀子都让他感到幸福而充实。

陆炳也对韩素发辛勤工作和识时务做了嘉奖，赐了个护国公的称号，并给了韩素发夫人一品夫人的诰命。韩素发此生总结起来，也算是一代人杰无愧于先祖了，起码现在在韩素发的老家。他可算光宗耀祖的名士。

本以为这一生就如此了，安安稳稳度过止步于此。反正名也有了利也有了，但陆炳接下来的作为却重新让韩素发燃起了斗志，让他感觉自己或许还能老夫聊发少年狂，老当益壮的更进一步。

韩素发接到命令登上江舰之后发现发现各地的水师都在往这里赶，韩素发不明所以，皇上莫非又要来一次演习？可是这明明还在打仗，怎么可能耗费大量的军资去演习呢？皇帝的心思韩素发真是搞不懂，不过他也暗笑自己，若是能搞得懂，当年就不会险些背叛，现在也不会仅仅止步于一个内河水师大都督这么不高不低的职务上。

可是接下来物资运来的时候，韩素发却愣了，这次有江南造船坊所造的新式蒸汽船，共计三十余艘，这些船烧燃料就可喷出烟雾带动轴承随即运作起来。修造之初还让韩素发参观过，韩素发提出建议，给两旁增加两排小水轮不单依靠船中两侧的大水轮拨水，方便船头船尾的调转，况且一旦中间的水轮被破坏掉了，也可有其他动力支撑。除此之外，韩素发还建议增加人工动力，不能单纯的依靠机械之力，因为江河湖泊之中不比大海之上，礁石众多水流复杂，人工划桨看起来费事，但士兵们在非战斗的时候完全可以下去滑动。一旦遇到复杂的水域，速度太快就容易出事儿，人工拨动船桨一来是可以控制速度，还有船桨也可做探测四周礁石的作用，故此人工机械两方相互配合，才能发挥出最大功效，同时可以保证船体的安全，更留了后手不至

于燃料殆尽后，船根本没办法动。故此船桨，船帆，和蒸汽机全被用到了一条船上，算是集各种精妙于一身了。新国的军备注重实战能力和全面性，韩素发建议被采纳后，陆炳按照造物局的奖赏标准，给了韩素发两千两银子，并又从自己的私有财产中拨出一千两一并给了韩素发，以示嘉奖。

本来韩素发以为，这种船要造出来，怎么也得个七八年的功夫。但新国行政能力和制作能力都是很快的，一个命令下达后就立刻分派去做，试验实验下水检测修改再检测，再征集意见，最后在修改，最后量产投入军队之中。这一切也就短短的用了七八个月的功夫，这令韩素发叹为观止，而且现在竟然有三十余艘之多，更令韩素发感到震惊，不得不赞叹新国的办事效率以及充沛的国力。

先前韩素发的长江水师也配备过三艘这样的蒸汽船，但远没有现在这个样子的先进，只能算作是初级版的，但总也算是会操作。而陆炳这次想的很全面，每个船上都派来了维修和指导操作的技术人员，来帮助士兵操纵这种新型船只。除了这三十多艘许多人根本前所未见过的蒸汽船，还有几十艘小船快船以及一些运货用的坊船。

韩素发于是就更加糊涂了，陆炳到底是要干什么，召集了这么多兵力，这么先进的船队，别说在内河，就算是出海作战都绰绰有余。但当韩素发看到那大量的战马，和各种各样不属于舰船对陆的火炮武器的时候，韩素发终于恍然大悟，随即惊讶和佩服之意油然而生。

陆炳想要用人力和机械之力，对抗自然，对抗水流而下的水势，从而沿长江逆流而上，直入巴蜀境地！

第一百五十七章胜败之举

韩素发猜对了，陆炳就是想逆流而上直捣黄龙。出发前，韩素发才接到陆炳的密令，告知了这一切，韩素发理解，一切都是为了保密行事。韩素发的心中激动，心思瞬间就荡漾了，每个男人都有属于自己的野心，或大权在握，或富甲一方，亦或是抱得美人归，但终归都是有野心的。作为韩素发这样一个开国重臣，虽然现在已经淡然了许多，但权力的诱惑还是极大的，若是能再进一步，这样的诱惑对他来说是极大的。

逆流而上直捣黄龙，这定是关键的一招。虽然依照韩素发对陆炳的了解，这肯定不是唯一可以打败巴蜀残明的办法，陆炳肯定会留下备用方案，即便慢慢打也能赢得这场胜利。但自己所带领的这支军队的成败，决定着能否迅速结束战斗，打下敌军都城，杀贼擒王。

兵贵神速，如此一来对国家的消耗就小了，减轻了国家对战争的投入，其次可以减少士兵们的正面对抗的伤亡。故此，韩素发的进攻至关重要。

韩素发感到按耐不住的激动，这不光对新国来说是至关重要的一击，对自己来说亦是如此。当年攻克南京，但也是有了陆绎的帮助才能相对轻松夺得，而且南京只是大明旧都而已。现在虽然大明变成了残明，而残明的皇帝朱厚熜可在成都府，要是能够直接拿下，虽说计谋不是自己的，可执行的是自己。这下功劳可大了。凭借着这样的功勋，在大殿之上有自己的一席之地也未可知。

韩素发当机立断，按照陆炳的行军路线。率军下水奔赴泸州。蒸汽船分布行进，可做牵拉作用，一路上昼夜兼程，到了宜昌的时候，许洋已经打通了宜昌通道，韩素发下令火速前进，防止敌人发现。利用蒸汽机动力拖拽其他船只迅速通过，一路上昼夜不休的前进着。本来船只就有这样的好处，借助水流和风向可以不断前行。只要了不出什么大事儿的时候，少量的人就能操纵一艘大船。但现如今毕竟是逆流而上，受到水流的阻力，所以动力不能断。韩素发带的人手充足。轮番下去补充燃料制造动能，也没有什么太大的难度，总之船直奔泸州而去。

在泸州他们火速向上穿插至资阳，随即进攻成都府。这一路上速度极快，掩人耳目，谁也不会想到逆流而上进攻巴蜀这条计策，就宛如当年没想到陆家军能够空袭北京一样。所以连陈洪这个情报头子都惊叹于这宛如天降一般的军队，若不是进攻前夕。守备森严也非吃干饭的废物的成都府守军发现了陆家军韩素发部，这场仗就能够更加出其不意。

残明朝野之下一片慌乱。为何各路兵马都在抵挡着陆家军，即便是陆寻那般穿插快攻也并非无迹可寻，为何这支军队会这么神出鬼没的出现在成都城下？陆家军到底有多少实力，竟然可以这般源源不断的派遣兵马。朝中大

臣立刻开了紧急会议，开始商议，而他们也习惯了现在不上朝的朱厚熜，并未对皇帝在这时候还未亲政感到意外和怀疑。

陈洪总揽大局，巧妙地隐瞒了朱厚熜受伤这条人心惶惶的事情，带领文武百官各司其职上城墙开始做殊死搏斗。千百年的儒家思想对这帮大臣忠君爱国之心已经熏陶的够多的了，他们在此时还抱着国破山河在，城在人在，城毁人亡的决心，不知道到底是该敬佩他们好，还是嘲讽他们的愚忠愚孝不识时务的好。

现如今的韩素发则是心急万分，他知道现在在巴蜀战场上共有三只大军，陆寻，陆绎，还有段清风和齐书海的军队，他刚刚通过情报组织也知晓了许洋覆灭的事情，虽然有一些兔死狐悲的感觉，但却也同样感到一丝兴奋。许洋只要死了，大殿上的交椅就空出来了一把，那自己就更有可能取而代之了。韩素发明白，之所以自己能够得到这条情报，而非对他隐瞒并非自己级别够了，而是有让他建功立业取而代之的这么一层深意在里面，圣上虽然话没说明，但却意思到位了。

韩素发不断地命令全军开火射击，攻城作战，企图用炮火打击和人力攻城双方共同下手，让残明守军应接不暇，从而乱了方寸。他心中暗道，一定要赶在剩下三队人马来之前打下成都府，否则功劳只怕又要平分了，即便自己打上三天三夜，打得已经敌人已经难以复加了，甚至己方付出了巨大的伤亡，而外来者则是压垮对手的最后一根稻草，那同样会被平分功绩。陆炳这个皇帝是个在战局上只看结果的人，而战争的本质也看为将者的运气和努力，故此韩素发必须要抓紧，听天命尽人事，他亲自上阵督战，并划线为令，自他以下退居线后者杀无赦。

战争从一开始就进入了白热化，各种陆家炮火开始对城墙城门进行打击，还有一些射程较远的利用炮弹抛物线的原理，绕过这一年多以来加高加固过的成都府城头，把炮弹倾泻到了城内，摧毁着城内的工事和建筑。

“哈哈，段爷，段爷。”齐书海笑着晃动两份军报来到段清风面前。

段清风正在盘膝打坐，闻听齐书海的笑声，缓缓睁开眼睛，微笑道：“书海为何如此兴奋？”

“据刚才绕道而来的军报所言，韩素发已经进攻成都府了。另外朱厚熜收缩战线，危逼陆寻的军队已经撤离了，与陆绎对敌的人马也都撤走了，朱厚熜是准备在成都府附近负隅顽抗困兽犹斗啊。另外，陆绎决定率军进军成都府。第一，咬住撤退的残明军队，希望在达到成都府前把他们消灭掉。防止残明形成团体，集团作战，从而加大大伤亡。另外也是阻挡敌人回援，给韩

素发部减轻了压力。而陆寻则与我们相约，主动出击，共同吞下戚景通的队伍。这是陆寻来的一封信函，上面说戚景通的部队现如今定是粮草殆尽。论实力本就在我等之下，粮草殆尽军心涣散，论敌之内心。还未成殊死搏斗同归于尽之心态，此时乃是一举歼灭之上佳之选。”齐书海十分兴奋的说道：“这么说陆寻跟咱们的看法一样，我就说吧，这孩子有出息。都能和你段爷异口同声了。”

“陆寻的确不错。进步也很大，但还是太嫩了。”段清风说道。

齐书海听闻此言略感诧异，对陆寻的进步他是看在眼里的，虽说陆绎是姐姐儿子，若是争夺起太子之位的时候自己定要出力帮忙，但在政治上攻击陆寻的事儿齐书海是不会做了。男人要讲义气，陆寻对齐书海有救命之人，岂能如此背信弃义。而陆寻之高妙。早在他营救齐书海，看破俞大猷之计的时候就展露出来了。故此闻听段清风所言太嫩的了话，这让齐书海不禁好奇万分。于是齐书海道：“段爷请明示。”

段清风从盘膝状也不借力的就站了起来，面对看到此状有些目瞪口呆的齐书海笑了笑说道：“他与咱们是想的一致，却又不太一样，我想的共同行动并非共同出击，乃是咱们出击，陆寻依然坚守，两方夹死残明戚景通部。残明国力有限，十个关卡哪里能面面俱到，故此先前陆寻才选择了野三关这个坚关固守。现如今陆寻却太过年轻，立功心切，忘了原本的初衷。书海你看，若是他从野三关向宜昌推进，可还有坚关可守？必然无有，残明的实力在短短一年余日，先后要修建迷惑我们的荆门，又做大陷阱的长岭，以及翻身一仗的野三关，这三关就已经很是吃力里。他们还要发展国民生计，增强军备，研发武器，这么说来，朱厚熜的那点家底子哪里够用。故此其他关卡不光修造的简单，更是备有漏洞，以便戚景通回攻夺取。此一般可谓是一石二鸟之计，既可以节省钱财，又方便日后行事，不可不谓之高明。虽说死者为大不便批判，但实话实说，许洋若是细心一些，定能发现其中的端倪，从城墙的修建上就可以看出戚景通并非是真心想要抗敌。反常必为妖，自然就多加小心不会中计了。同理，陆寻亦是如此，他看破一切却依然心急难耐，失去了判断，故此我才说他太年轻了。”

齐书海挠挠头说：“还是没听明白。”

段清风道：“陆寻兵少，咱们兵多，戚景通为中，但陆家的兵马战斗力远高于残明兵马，所以正面交锋，陆寻和戚景通两方对敌可谓是实力相当，平分秋色。兵法有云，以己之长克敌之短是乃上策也。但陆寻并无太大优势，如此贸然出关推进至宜昌，虽是主动出击共同夹击戚景通，让戚景通感到了压力，但实则是用处不大。城池就那么大，两军相接的接触面也就这么大，所以咱们自己进攻和与陆寻一起进攻没什么太大区别。若是陆寻主动出击，戚景通定也会迎头而上，与陆寻短兵相接野外浪战或许还有一线生机，戚景通聪明无比，定会这么选择的。”

“原来如此，也就是说陆寻放弃了坚固的城墙做依托，放弃了现有的优势，打开了可以突破的缺口，这等同于给戚景通制造了机会。戚景通定会奋力一搏的，到时候士兵求胜心切，很可能会获胜，而原本实力相当的两人反而因为士气，成了戚景通更胜一筹了。这样理解对否？段爷。”齐书海道。

段清风点点头称道：“正是如此，陆寻这孩子性子急，立刻给他去封书信，点名其中道理，让他切勿轻举妄动。”

“他会听吗？”齐书海问道：“要不我写您的名字，我在孩子面前有过大败，这个不如您有权威”

“放心好了，陆寻虽然性子急，但也不笨，他看了之后定会明白其中道理的，再说你这个当长辈的也需要扳回一城，你说对不对？”段清风笑道：“仅写你的名字就好。”

齐书海一愣然后哈哈大笑起来，抱拳道：“那齐某就受之有愧却之不恭，就此谢过了。”

第一百五十八章残明灭亡

陆寻果然会意了齐书海的意思，回信声称谨遵舅父之言，并真的按兵不动，也不冒功出击，就固守在野三关之内。段清风则开始攻击宜昌，戚景通部誓死抵抗，战争异常的艰苦，但缺少粮草补给的戚景通部岂能是装备精良士气高涨的陆家军的对手。于是乎两方的战斗高低立下，两天的功夫宜昌就破关了。

如此当面锣对面鼓的正面战争，有计谋也很难使用出来，故此段清风没多去做什么谋断，而戚景通同样也没什么好计谋用出。两方全靠的是士兵的战斗力和武器精良程度来作战的，城破之时，戚景通沿另一门带兵突围，直奔野三关方向逃窜，段清风率军追了出去，追出不远却大叫一声“不好”。

齐书海忙问：“如何不好？”

“咱们中计了。”段清风道，齐书海打了一个冷颤，想到了许洋部在长岭大火时候的惨状，颤声问道：“中计了？不会是”

“切勿担心。”段清风看出了齐书海的担忧说道：“我等并非是中了敌人埋伏的奸计，而是敌人的队伍已经少了许多人，只怕现如今带队逃离的并非是戚景通，而是有人故意假扮。另外，朱厚熜玩了个离间之计，咱们与西凉只怕要有矛盾了。”

齐书海不解问道：“段爷此话怎讲？”齐书海说完，未待段清风回答，片刻却恍然大悟说道：“我明白了，这三万人逃窜和五万人逃窜看不太出来人数的变化。若是旌旗大纛队列长度上稍作改变，定能迷惑斥候的眼睛，即便斥候经验再丰富也不能一人一人去数。人数过万无边无沿，哪里计的过来。这宜昌城与周围的树木砍伐甚多，段爷的意思是戚景通做了逃兵，打造些许木筏带少量兵力延水路而上了？”

段清风点点头道：“正是如此。”

齐书海又道：“不过西凉的离间之计我还未明白。”

“你看，本来进攻陆寻是条妙计，只需两方夹击就可令陆寻陷入困境，增大戚景通破关而逃的机会。戚景通受到两方打击的同时。陆寻也会受到两方的打击，所以虽未搏命，但此应该为上策。最初残明就是这么做的。可为何到了后来他们全部撤离了呢？只怕是朱厚熜准备收缩战线负隅顽抗，全面放弃其他地方的守军，防止我们分而击之，准备在成都府四周一决雌雄。胜败在此一站。如此一来定不会让俞大猷的部队再在战线之上。他同样会撤回。”段清风眉头微皱说道：“俞大猷的部队一直没有什么动作，兵力极多装备精良，与西凉在残明边疆对峙，至今还未开战，可谓是士气高涨未有丝毫

损伤。若是我猜对了，那这项决定就可谓是一条虎狼之策了。只需撤走俞大猷，西凉兵马再无对峙的理由，势必会进入巴蜀。到时候残明覆灭之日，就是我们与西凉争天下的时候了。人在江湖。身不由己，更何况为君王者呢？夏大德和文孚两人势必要对国家利益负责，那两方大战将会一触即发。若是如此，这条计谋甭管是朱厚熜想出来的，还是陈洪想到的，都可谓是阴险狠辣啊。”

“原来你是这么想的，”齐书海点点头道：“你这么一说我算是明白了，为什么西凉按兵不动，不跟姐夫一起共击残明。虽说西凉建国势力是姐夫给的，但现在毕竟是个独立的国家，文武大臣也和姐夫没半文钱的关系，自然要为人家本国利益着想。一旦开动了战争，战后自然不能把通过杀戮而得来的土地吐出来还给咱们，故此夏大德现在按兵不动是最好的方法，既避免了战后分配起什么争执，又可以牵制残明的兵力。可一旦俞大猷防御的军队撤走了，那夏大德就失去了按兵不动的借口，到时候”

段清风点点头道：“咱们需尽快攻下成都府，然后收拢土地，让西凉还没有开始吞并就戛然而止是最好的办法，若是现在夺下，西凉就没了与我们开战的理由了。”

“那戚景通北逃目的何在？”齐书海道：“我们之后又该如何行事？”

“朱厚熜心狠手辣，估计他是把戚景通抛弃了，抛在这里牵制我们和陆寻的兵力。如此说来戚景通对兵危城下的事情应当毫不知情，但他应该能猜出来国家出事的消息。毕竟这一地的树木太少，而且造出来的也不过是普通的木船，本来就逆流而上，更要悄无声息，承载不了多少人。估计是带着千把人回去勤王救驾了，不足为惧。”段清风道。

随即段清风又道：“若是咱们猜对了，那戚景通现如今的部众定是原本准备死守宜昌，怎奈宜昌城破所以才奔走逃离，现如今属于群龙无首的混乱局面，我们赶快追上，杀敌致胜，是以胜勇追穷寇。”

“正是，正是。”齐书海道。

情况果然不出段清风所料，宜昌守军本以为能多守几日，未料却被陆家军攻破了城池杀了进来，不敌之下只能向着野三关方向奔走。戚景通也与两天前，率千余人的精锐部队离开，声称国内发生了大事，待回来的时候定会带来援军相助，不在的时候定要坚守坚守再坚守，势必可等到胜利之日。

戚景通没有陆家什么蒸汽船，逆流而上辛苦万分，用人力与大自然之力对抗着又在缺粮的时候，所承受的压力和付出的艰辛更异于平时。

两日后，在野三关关外，据守的陆寻宛如一堵无法翻阅的坚墙一般牢牢堵住了残明队伍行进的去路，而就在关门外。段清风和齐书海迎头追上，大

败敌军，敌军丢盔卸甲。战死一万余人，其余人等因主将不在，群龙无首投降被俘。被俘人数足有六万人。

在不算太远的成都府，经过了三天三夜不间断的进攻，成都府守军终于无暇顾及城墙的损坏，让韩素发部攻了进去，陈洪誓死抵抗，亲自上阵带领众人打起了巷战。最终，凭借着不先进的武器陈洪暂时打退了攻入城中的韩素发部。当天。万箭齐射入成都府内，箭杆上绑着竹筒，竹筒内藏有书信。声称投降不杀，否则三日不封刀，定是斩尽杀绝。

陈洪忙于战事，即是没空。也是人言可畏。宛如洪水猛兽传播太快，即便是陈洪也难掩悠悠之众口，故此对这样的消息是防不胜防。陈洪只感大事不好，四周回援的部队都在路上只怕一时半刻赶不到了，而这城池已破，能守多久还是个未知数，现如今陆家军此言一出，更是恫吓的成都府之中军民大乱。先前的宣传中。对陆家叛军故意丑化，说的他们凶残无比十分邪恶。此时却自受其害，大家纷纷对叛军能做出此等事情深信不疑。此时的陈洪百口莫辩，若此时说陆家军军纪之中不许屠城只怕也没人信了，可谓是搬起石头砸了自己的脚。如此，城内军民皆失了抵抗的胆量和信心，陈洪顿时有种无力抗争的乏力感。

当天，城内有大臣打开城门，里应外合献城保命。成都府的皇宫自然不比北京皇宫那般戒备森严牢固异常可以坚守，只花了不到半个时辰就被攻破了。负责守卫皇宫的士兵皆投降于陆家军，而此时整个成都府已尽数收入韩素发的囊中。陈洪守在依然躺在病榻之上的朱厚熜身旁，喃喃道："圣上，敌人攻入城中了。"

"他们为何不冲进来，杀了我们或者擒了我们？"朱厚熜用略有沙哑的嗓子问道。

"臣不知。"陈洪说道。

"估计是想羞辱我们吧，围而不杀，定是如此。"朱厚熜道。

陈洪顿时泪如涌泉声称："士可杀不可辱，更何况陛下天子之躯。"

"你是让朕自杀？"朱厚熜问道。

陈洪跪倒在地，连连扣头道："臣不敢，只不过气节为重。"

"朕不想死，起码不想就这样死去。"朱厚熜道："朕要把难题留给陆炳，让他杀了朕，让他于心不忍，于心不安，左右为难，朕要跟陆炳再见一次。"

"圣上，此番一来，只怕圣上虽不可求死，但也会被软禁一生，实在屈辱和孤乏。"陈洪道。

朱厚熜点点头叹息道：“朕又何尝不知其中的道理，只不过朕若不再见一次朕这一生之中的宿敌，只怕是要死不瞑目啊。”

“臣明白了，圣上臣这就去与敌军商谈，老臣若能谈定定当回来复命。既然国破山河碎，老臣先与圣上告辞了，一会儿臣就自裁，望陛下保重。”陈洪道。

朱厚熜道：“陈洪，你这又是何必呢？哎，罢了罢了，随你的意思吧，以身殉国或还能留个丹青之名，你是个忠臣，朕明白。”

“谢陛下成全。”陈洪谢恩后走了出去。陈洪面见了围困自己的陆家军头目，头目听此要求不敢小觑，连忙汇报了韩素发。韩素发连忙答应下来，本来他还暗自发愁，陆炳的命令之中宣称，若非在混战之中杀了朱厚熜，切不可伤其性命，否则有违他与故人之约。不过韩素发却十分为难，因为一旦把朱厚熜带回去，就等于暴露在众目睽睽之下，日后必定令陆炳陷入左右为难之境，杀也不是不杀也不是。

而此等恶名，自然不可强加于皇帝陆炳之手，毕竟陆炳是密诏给韩素发的，后人只会称韩素发优柔寡断假仁假义的坏了大计，故此罪名还得让韩素发来背负。韩素发摸不清圣上是怎么想的，他甚至想过不下令，让人冲入巴蜀残明后宫之中，杀了朱厚熜。然后自己再处置那帮士兵，声称他们没有听命行事，亦或是说朱厚熜就是死于乱战之中。不过陆家的情报有通天之能，只怕这般计量根本瞒不过陆炳的眼睛，陆炳最讨厌别人的欺骗，更何况他现在又是一国之君就更难揣摩了。到时候不说处置自己的这个有功之臣了，就是来个功过相抵不予嘉奖那也是得不偿失。

现在好了，朱厚熜抢先一步要求见陆炳，而韩素发明白自己只是个大将，无权处置这么高层的问题，带回去也有了托词。韩素发算是想明白了，自己不用考虑太多，听天由命，上面让怎么干自己就怎么干，只需思考如何干好就行了，其他不是自己该想的事情。故此韩素发命人接管了巴蜀后宫，他吃惊于朱厚熜为何会身受重伤，生怕送回京城的路上再出意外，治自己个办事不利之罪，于是连忙请人医治，并派大量郎中随行，队伍守备森严缓慢的朝着北京而去。

而陈洪则是自缢于成都府之中，韩素发为其草草入殓，坟前无人吊孝更是无人祭奠，人走茶凉，十分凄凉。

第一百五十九章世叔

书包窝

成都百姓在惶恐不安中度过了一日一夜，随后发现陆家军并无传说中那般凶神恶煞，可怕万分。这些传说中的妖魔他们秋毫不犯，并无什么杀人放火奸淫掳掠之事发生，甚至连民居都不随意进入。不仅不扰民，甚至开仓放粮接济因为战时物价上涨而买不起粮食的饥民和穷苦之人。军队甚至带着俘虏的兵马一起帮助百姓修缮房屋，从军郎中不分彼此，也救治刚才还在战场上生死相见拔刀相向的残明兵马。

仅仅用了不到几天的时间，大家对陆家军大为改观，虽不至于箪食壶浆却也是不再畏惧，两方相处的十分和谐。如何宣传固然十分重要，时间长了也能深入民心，但百姓们还是注重自己所看到的，比如现如今所看到的活生生的陆家军，分明就是一支儒军义军，而非传说中的那般残暴。事实胜于雄辩，所有传闻不攻自破了。各方驻军被召集而来，发现城内亲人无忧，而残明都城被占，于是失去斗志，纷纷放下兵器投降于陆家军。

而陆绎部和齐书海部以及陆寻部并不忙着收编叛军事物，这个留给刚刚大胜气势高昂，而且兵力依然很是充沛的韩素发，他的实力足以做成这些事情，防止降兵哗变和倒戈的发生。而且对于收编的事情，韩素发倒是很有经验，可谓是轻车熟路，原本打下南方的韩素发大军就是东拼西凑的军队，这也算物尽其用人尽其才了。剩下的几位将领，双陆和齐书海三人，他们开始占据巴蜀残明的地盘。接管各地军政大权，加强守备，防止日后西凉的蚕食和残明残存的抵抗势力的形成。

而俞大猷率军回程，但行至一半得知成都府被攻克的消息，顿时痛心疾首睚眦欲裂。但他并非庸才，自然明白事理，知道若是让陆炳占据了江山，百姓倒是可以安居乐业过上富足的生活，虽然国破但家不亡。可若让西凉占领，日后如何对待百姓尚且不好说。但先前的战争之中，西凉打法凶悍野蛮，百姓免不了被屠戮，惨遭兵祸。而西凉打谷场的习惯已久，战争期间烧杀辱掠难以防范。只怕要苦了百姓。俞大猷不忍如此，故此他率兵折回，对西凉兵马进行防守，既然故国已灭，那怎么也得为故国曾经的子民做些什么才不枉大丈夫人生在世一场。

此时西凉果真蠢蠢欲动，夏大德再也顶不住压力，西凉兵马踏足巴蜀，但迎面而来的是忍受着亡国之恨的俞大猷部。俞大猷部上下一心。化悲愤为力量，重击西凉兵马，两方大战。西凉固然火器先进善用骑兵，但残明的进步不小，虽比新国陆家军的火器装备略差，但对敌西凉兵马却是旗鼓相当。两方气势不同，况且西凉兵马得知残明大败，心生轻敌。更未曾料到俞大猷折回的事情，故此兵力分散四处掠夺以战养战。故此两方一交锋就高低立下了。西凉损失惨重，俞大猷所率精兵长驱直入。直把西凉兵马打的退出三十

余里。

夏大德大怒，下令责罚进攻的主帅。西凉对败军之将的惩戒可谓严苛，惶恐之下，西凉进攻残明的主帅下令死战，大军齐齐压境，千军万马势不可挡。西凉通常的打法是火炮在后轰击助阵，前方士兵手持善于在马上射击的西凉火器边冲锋边射击，威力更是不可小觑。而俞大猷则是用阵地战对峙，挖壕沟涉拒马以阻挡骑兵冲击，利用阵地战阻击对手。先前西凉士兵死伤颇多，但西凉兵马不死不休视死如归，最终用人命往上填冲了过去，一旦短兵相接，骑兵自然成了步兵的天敌，一时间又换做了俞大猷部死伤惨重。

两方你来我往，打起了阵地拉锯战，双方死伤成千上百，仅大战四天的功夫，西凉铁骑足足损伤有三万人之多，而俞大猷部则也损伤严重，伤亡人数高达四万人，西凉之凶悍超乎俞大猷的想象。战场之上，战火纷飞，尸山血海，到处弥漫着一股尸体烧焦的气味，显得十分惨烈。

就在此时，新国却以短短六天的时间全面接管巴蜀残明政权的大多土地，收拢降兵降将并安定军政两方，平抚民心，其速度令人目瞪口呆。随即陆绎陆寻两兄弟率兵逼近俞大猷部，俞大猷顿时陷入两方夹击的不妙境地，而韩素发坐镇成都府，齐书海掌管全局调配，做战后治理工作，成果颇丰。段清风闲云野鹤，也不知道去了哪里。而据传，锦衣卫派人马出动，准备成为巴蜀的第一衙门，新国不愧为大锦衣之国。

俞大猷万念俱灰苦苦挣扎，在两方大军的夹击下求生存，就在此时却得陆家军相邀，求俞大猷与阵前一聚。俞大猷座下众将纷纷劝阻，担心是计，不让俞大猷前往。俞大猷所率部众好多都是经历过鲁南战役的，自然知道当年俞大猷曾险些要了陆寻的命，此番前去只怕是凶多吉少。但俞大猷付之一笑，声称陆家虽然有违于国家器重，牟朝篡位以承大统之位，但还没下作到如此地步。此番前去，俞大猷仅带腰间长剑一柄，孤身前往。

陆家军大帐之中，陆绎陆寻两兄弟闻听俞大猷前来之报，特出营相接，面俞大猷后连忙抱拳声称：“见过俞世叔。”

俞大猷连连点头也拱手抱拳回礼道：“两位贵为新国皇子，怎能行至大礼。”

“账外相见乃为私交，俞世叔乃我父之兄弟，武当山上更有救命之恩。我等不叫世叔，又该如何称呼？我父常言世叔之勇猛和聪慧，儿时更是把当年世叔抗倭之事说的神乎其神，我等年纪渐大之后才知其中奥妙之处，虽有夸张却足见世叔之威猛多谋。”陆绎说道。

陆寻接言道：“一入大帐，世叔与小侄谈的就是国家大事了，公有公法，自然不能寻私情尔。故此我与兄长特此出营相见，也好提前拜会世叔，免得失了礼节。见世叔独自前来，更是显示对我等信任，对陆家的感情。亦有世

叔之胆气过人之处。”

“谬赞了二位贤侄。”俞大猷说道，虽然知道陆绎陆寻二人所言可能有虚假故意夸赞的成分，但听了之后不免依然有些思绪万千，想起当年与陆炳一同出生入死，共抗倭寇报效国家之事，现如今想来还是酣畅淋漓快哉快哉。怎曾想今日竟然分道扬镳反目成仇。只叹是道不同不相为谋各为其主罢了。

三人一同入了大帐，大帐之中两人不再谦让，纷纷坐于主副二坐，而俞大猷则没有按照长辈应在的位置，反倒被让坐于宾客的座位上。俞大猷说道：“两位贤侄此次可是来劝降于我的？”

“俞将军。入了大帐之中就再无世叔贤侄，请称我俩为陆将军，若是归降也可称我二人为殿下，若是不愿称之也可直呼其名。”陆寻一改刚才的热情，冷冰冰的说道。

俞大猷哈哈大笑起来：“好个伶牙俐齿，打仗威猛诡计多端，这嘴也不饶人，不愧是陆炳的儿子。好一对龙虎兄弟。陆寻，你可是还记恨我当年险些围杀你之事？”

“非也，在商言商。而在战场之上，自然要全力进攻不留余地，您那次那般对我，可谓是对我的尊重和重视。您若念旧情放了我，呵呵，俞将军那我才要觉得你折辱了我。是没把我放在眼里，反倒要恨你呢。”陆寻说道。

俞大猷点点头：“比文孚还邪。好，好。好，果然血性男儿。江山代有才人出，一代新人换旧人，该是你们年轻人的天下了。当年我不顾兄弟之情，跟随大明，反攻文孚，你们可知为何？”

“虽有愚忠愚孝之嫌，但也算忠君爱国，各为其主而已。”陆绎说道。

俞大猷眉头微皱道：“既然如此，你们又何故来劝降于我？明知我忠于大明，怎会再度投入叛军之中，若是要投靠你们，我不早就投靠了？”

“我等只是为巴蜀百姓求俞将军慎重选择。”陆绎说道：“一旦将军不降，那就更不会投降于外地西凉。我等要么夹击将军，让将军背腹受敌势必大败，或坐山观虎斗，任由你与西凉拼个你死我活两败俱伤。将军粮草不足，火器也是后继无力，只怕敌不过西凉举国之力的进攻。到时候势必大败，西凉趁机定会抢先我们一步进驻巴蜀。将军与西凉人马对敌许久，对其的国策和战略应该有所了解，虽然这些年发展甚多，但已然难以摆脱以战养战的陋习，到时候定会让屠尽将军手下士兵。士兵战死沙场马革裹尸乃是应该之举，但百姓何罪之有？西凉烧杀辱掠，势必给巴蜀百姓带来无以复加的灾祸，将军只怕要是一意孤行，必定成为历史的罪人遗臭万年，被巴蜀世代百姓唾骂，更令汉人之土落入鞑虏之手。将军也不是那等不爱护百姓之人，就算不为自己名声考虑，也要为百姓多多考虑啊。”

俞大猷不作声色，陆寻又道："咱们不论道义如何，也不说什么助纣为虐孰是孰非。单说现如今俞将军您所效忠的残明，已经被攻陷，国家都没了，朱厚熜更被送往京城，面见我父皇，如此一来将军还在效忠谁呢？若不为百姓考虑，这样的朝廷效忠还有何意？这样的忠臣又怎敢妄称为忠臣？天下苍生此乃大义，大义面前所谓忠君爱国无非就是小义罢了。将军若是固执小义，反倒是乱了大义，反而引西凉蛮族侵占我汉人领土，不说天下人，起码我陆寻第一个要说您糊涂，为你不齿。"

"哎。"俞大猷叹了口气，心思不免调动了。对啊，国都灭了，自己这般效忠还是效忠于谁你？看看山东的民生，不免得知新国定是百姓为重，而陆炳仁慈向来如此，百姓岂能过不上好日子？汤克宽宁可入狱，也不与陆炳为敌，而自己岂不是比汤克宽要跟陆炳感情深厚的多。当年与陆炳相识清源洞，就王鸣韶等义士是何等畅快。后冒着私自调兵杀头的危险去救陆炳，率兵进击武当山，阻天下武林人士，宁肯与天下武林反目，也要救了陆炳一命，这又是何等江湖义气。再到后来为国为民，抵抗外敌海征琉球，保家卫国阻白羽乱政，这一件件一幕幕涌上俞大猷的心头，一切的过往云烟此时尽数展现在俞大猷面前。

论起来，陆炳对国家的功绩不可不谓之不大，若无陆炳，这个大明只怕早就亡了，而朱厚熜却一而再再而三的鸟尽弓藏过河拆桥，实在是令人寒心。不过陆炳效忠大明并不是为了食君禄忠君事，而是单为了一个义字，为了对朱厚熜的义，故此几次被贬，陆炳都无怨无悔，反倒是凭借自己的力量打出一片天地。

到最后陆炳的起事也是被逼无奈，若不是朱厚熜想要了陆炳的性命，陆炳又怎会反了这个他辛苦保卫的大明呢？陆炳造反有保命之由，却也是为了天下苍生，他的心里装着国家，而俞大猷扪心自问，自己真的是个忠臣吗？

非也，俞大猷被陈洪挑唆，与陆炳反目，皆是因为觉得陆炳厚此薄彼，对自己不义之举，这才效忠了朝廷，却果然被委以重用。什么世代俸大明俸禄，世袭官职，自不敢愧对先祖，这不过是俞大猷对自己的心理安慰罢了。俞大猷连声叹息，对比陆炳的所作所为，自感自己实则是个不忠不孝不仁不义之人，惭愧之至，而陆炳才是真大丈夫也。

陆寻和陆绎则面面相觑，看到俞大猷长吁短叹思绪万千状也不打扰，自觉的这次降服或许有门。俞大猷耽误不起，陆家更是耽误不起，一旦西凉进入巴蜀，那新国和西凉的斗争或许就此拉开。新国连年大战，即便国策再好，国库再怎么充盈，百姓也是承受不起的，需要休养生息一段了。

而西凉有乃是新兴大国，更是陆炳义兄夏大德的国家，与之大战必定元气大伤，于公于私都是陆家不想看到的。只有迅速降服俞大猷，占领地界，才可掩住西凉进攻的理由，防止战争的发生。论起来西凉也不愿与实力强盛

的陆家军为敌，不光是有战略上的因素，更有人情在其中，因为西凉元老之中不少是陆家旧人，这些人皆为西凉开国功勋，就比如现在亦力把里汗蔡龙羽就是如此。

第一百六十章改旗易帜

“哎，我不如文孚啊。”俞大猷叹息道：“他心中装的是天下，我心中装的是自己。我愿意归顺陆家，不过我有两个条件，你们答应我我才能受降与陆家，也算作我俞大猷最后的自私吧。”

“俞将军请讲，若不是太过重大之事，或难以完成之请，陆某就可替家父做主。”陆绎决然说道。

俞大猷道：“一为饶陈洪一命，陈洪虽利用我，让我与文孚为敌，但他本意无错，无非是忠君之事罢了。况且此人对我有提携之恩，故此还望可宽恕此人。不求放了他，却也别伤了他的性命。此为其一。”

“家父本欲将陈洪和朱厚熜一同押解进京，陈洪与陆家有深仇大恨，曾虐杀对陆家有恩之人，实难饶恕。天恩怜悯，估计是上天已经得知今日俞将军有此要求，为不让我父皇左右为难，陈洪已经自缢于成都府。人死灯灭，只怕俞将军这个要求，我们实在无力回天。”陆绎说道。

俞大猷一愣，点了点头：“陆家仁义为先，向来不会就此骗人，我信你们。陈洪虽为宦官，但智谋策略皆不在我等之下，行事上虽有偏激之处，可也是为了其主。况且治理贪官，安定民生，也算有功于民，既然斯人已逝，那便罢了。只是可否厚葬于他，也做表彰其心？”

“厚葬前朝旧臣，又是个宦官，更是朝中权臣，滋事甚大，影响更是无法估量。此人更牵扯任家惨案。少林悟禅大师之事，我想俞将军应该有所了解。这般一来，事情就更加复杂了。我不敢保证，只能尽力而为。”陆绎说道。

俞大猷抱拳道：“那俞某就此谢过了，尽力就好尽力就好。”

“将军请言第二件事吧。”陆寻问道。

俞大猷说：“在下本就是大明将领，既然已经选择从主，岂能做那反复小人，故此俞某欲降于新国之后就此隐退，还望两位成全。”

“此时我可代父皇答应下来。只不过日后父皇是否再请俞将军出山，重掌大权在下就不知道了。”陆绎说道。

俞大猷哈哈大笑道：“合着你们是一件事情也没答应啊。”

“俞将军既然心中已经有了决断，提不提条件就与降和不降没什么太大关系了。我等敬佩俞将军之深明大义，替百姓，替国家，替陆家将士。以及你

们本部将士谢过了。”陆寻抱拳道。

“罢了罢了。你们两人智谋了得，我就不再卖味儿了。依足下之见，接下来我该如何行事？”俞大猷问道。

“既已归顺我陆家，那就公私不分家了，我等还称您为世叔的好，这样亲切一些。”陆寻笑道，他的确气度非凡，并未为当年俞大猷围困他险些让其丧命。并落得一身伤疤和断指之仇而嫉恨。这让在一旁的陆绎颇有些看不透了，不知弟弟是真的看清这其中道理。乃宽宏大度是个豁达之人，还是城府极深为达目的并不计较这等事情。不论如何都值得赞扬，若能克制暴躁本性，为了大计说出这番话那实在是令人敬佩，也不得不重视起其内心之深邃。兄弟陆寻的这般成长，让陆绎感到了压力，自己难不成真的要放弃亲手拼搏下的一切，继承师父的南美。对于那片前所未见过的陌生土地，陆绎并没有太大的兴趣。而兄弟变成今日这般，若自己划地为王分裂国家，他能善罢甘休吗？陆绎自己也说不清，他的思绪只在一刹那间游离之外，并未被人发现，此时按在心中，暂不动声色。

陆寻继续说道：“世叔，当即我若拔营前去支援只怕已经来不及了，毕竟辎重钱粮行进较慢，没了火器支援只怕难以敌对西凉铁骑，我想世叔也知道西凉铁骑之厉害了吧。而若是等待援军，明日一早再度开战，世叔手下之将士依然还会有所伤亡。侄儿军中尚且有些备用的旌旗和军服，若运送此等东西前去，速度要快一些。世叔回去之后安抚下属军士，命其换上我陆家军军服。而我等则火速拔营前去支援，一日多许方可到达。若在此期间，西凉兵马再敢侵犯世叔之军，那就是与我新国为敌，我等也好师出有名。令西凉兵马与我新国尚且还算盟友，将领更知他国主与我父皇之深交，定不敢贸然进攻，来回通报，起码能够躲避一时之难。我等进驻之后，兵强马壮，又乃是生力之军，西凉遂更不敢欺之了，若还敢来犯，必让他们知道厉害。”

“妙哉。”俞大猷赞道：“那我就先行去了，可不知旌旗军服何时能到？”

“已经快在路上了，世叔只需策马而归，若小侄推算的不错，这些衣物器具定当与世叔同时到达。”陆绎笑着说道。

俞大猷一愣，随即哈哈大笑起来：“看来这一切你们掌握之中，早就算好了我会归顺，更是谋定而动已经把应用之物运在路上了，不论我降与不降皆无弊端。真是长江后浪推前浪，一代更比一代强啊。待我解甲归田，无官一身轻了，定当找你父皇文孚讨上两杯酒，好好夸赞一下你二人。事不宜迟，我就先行告退了。”

“世叔谬赞，我等恭送世叔。”陆绎陆寻两人站起身来，抱拳送到。

俞大猷翻身上马扬长而去，只需逼走西凉就算大功告成。俞大猷当真想要解甲归田，当一介白丁布衣了此一生。他已经无心在领兵打仗，而在陆炳

身上，他看到了一代明君的影子，但愿在他的带领下，天下百姓从此可安居乐业天下大同吧。

果真当俞大猷披星戴月赶回大营之时，在临近大营二里处果然发现了运送旌旗和军服的部队，也看到了自己的哨骑在不远处警戒。俞大猷赞叹陆绎陆寻的高明的同时。把这些属于陆家军的东西也运回了大营之中，随即宣布了归顺陆家军的命令。虽然有些许人等心中不忿，但俞大猷带出来的兵岂能是寻常之人可比拟。各个听命行事换上了陆家军服。当然大部分的人还是心中欢愉的，毕竟归顺了陆家军就有了依靠，总比让西凉那群蛮子打败了祸害百姓要好吧，谁也不傻，这个理儿大家都懂。

第二日，西凉再度准备发起进攻的时候，却发现俞大猷帐下大军已经改旗易帜。换上了陆家军的旗号。而据探报，陆家军星夜兼程以前来支援，所率部众无边无沿旌旗遮天蔽日。携带火器五花八门，士兵气势高昂，雄赳赳气昂昂的正赶来前线。

西凉方面不敢轻举妄动，唯恐挑起两国之间恶战。虽不惧怕新国。但却也不想背负挑起战争的罪责，故此按兵不动火速派人送信去首都撒马尔罕，启禀君主吐洪伊乌梁海。

吐洪伊乌梁海也就是夏大德两日后接到消息，看着群臣冷冷说道：“当时本王不让你们进攻巴蜀，唯恐挑起两国之争，尔等却纷纷反对。声称不可为一己之信义，毁了西凉之大业，巴蜀富饶若能占得一隅。便等于多了一个粮仓。还说什么此次出兵，已经算是仁至义尽。岂能无功而返什么也得不到。我拗不过你们集体上书，这才答应下来，哼，结果现在呢？不光什么也没得到，更是令我西凉进退两难。进则与新国发动战争，至我与吾兄弟陆炳反目，更陷于两国交战之中。退则有损我西凉国威，事已至此，本王也不是埋怨你们，只不过当日声称要进击的诸位倒要说出个一二，接下来该如何行事啊。”

“这”群臣面面相觑，大家都觉得陆家计谋了得，而且天助陆家，十分幸运。先前若不贸然进击，倒能获个好名声，陆家仁义，定不能亏待西凉。可现在却的确是进退两难了，俞大猷突然回撤，让西凉付出了这么多士兵的性命，却什么都没得到。俞大猷还归降了新国，若是再度进攻，凭着陆家平日里犯我者虽远必诛的脾气，必定打起仗来，只怕战端一开就连绵不休了。甚至有人怀疑俞大猷早就归顺了陆家，只不过如此一来西凉已经占据的地方就无法夺回了，故此才在夺回土地之后才光明正大的归顺陆家，来掩悠悠之口。只不过这般只是猜想，事已至此，再提这个就有些推卸责任给君王了，更知道夏大德陆炳兄弟情深，到时候夏大德要是怒了，只怕自己没好果子吃，故此虽然心中生疑却并不多做声张。

“启禀王上，请恕臣直言。”一大臣走出说道，夏大德点点头说道：“但说无妨，本王何时因为大臣直言治过尔等的罪。”

那大臣谢过后道："臣以为事已至此，就等同于战端开启，切不可念弟兄之情。国与国之间只有利益可言，哪有情谊可讲。成大事者需薄情寡义，父子之间尚且可争夺天下，更别说义兄弟了。正如圣上所言，一旦此时退兵，不战而败，就等同于向新国屈膝。我国幅员辽阔，不亚于新国，而新国刚刚建国，边疆未定四野未服，正值刚刚安定之时。反观我西凉，已建国多年，根基远胜于新国。若是举国之力，大举攻伐新国，定能大胜。而新国政局不稳，还未安抚境内之民心，岂能抵挡住我西凉铁骑，此乃天赐良机，若是错失良机，待他日新国大局已定，那就为时晚矣。而他们短短不足三年光景，就可吞噬大明全境，并已展露狰狞，只怕野心非小。待国富民强，休养生息一段时日之后，我不犯他，他也难保不犯我国。若真有那一日，国主又当如何？岂不是更令我陷入被动局面。"

那大臣又道："然如今我国风调雨顺国泰民安势力强盛，尚且可与新国一敌，更胜于新国，但天意难测，陆家有朝一日若是势力强盛，而我国正值多变之时，他们待时而动，就更是对我国有致命打击了。况且我西凉虽地大物博，却远无新国所占领土富庶。那里有大批粮食，有发达的城市，繁荣的经济，享之不尽的荣华富贵，若不趁此时取之，又更待何时？我主，我国民族繁杂，各民族之间依有旧仇存于心。此时若是名不正言不顺的退了，只怕有损国威，民心动荡，到时候或许会有人以为我们不敌新国，乃是国力衰退之象，做乱事小，投敌归顺是大。有人若是投奔新国，愿意供新国驱使，那王上到时还能念兄弟之情不伐不征吗？"

"你此番言论，虽然犀利，但也言之有理。"夏大德现在身为一国之君，自然不能光凭一己好恶，家家有本难念的经，看似西凉国泰民安，但实则也有一些隐患。正如刚才大臣所言，若是不进攻，只怕国内那些蠢蠢欲动的民族要起乱子了。群情激奋倒也好镇压，灭族杀头就是，只是此次为了惧怕新国而斩杀自己国人，到时候只怕要伤了民心寒了忠臣。所以夏大德也是左右为难，事情发展到这一步，有些身不由己的感觉。此时夏大德最需要的则是反对的声音，天随人愿，声音说来就来了。

"一派胡言！"有人叫到，只见一名将领身穿铠甲剑履上殿，走到夏大德面前，拱手抱拳立而不跪道："见过王上。"

第一百六十一章西凉

西凉本就是蛮荒之地，也就夏大德的凶暴鲁莽，却又粗中有细，威德兼备方可镇住这篇领土，自然不比新国这样自由，还平分龙椅。纵览西凉上下，能有这样待遇，敢跟夏大德这样说话的人也只有一人了，此人便是蔡龙羽。

蔡龙羽现在被封为亦力把里汗，掌管曾经亦力把里大片领土，虽然有时听调不听宣，但夏大德格外仰仗此人。而关键时刻，蔡龙羽也往往是夏大德最有力的支柱。此人乃是新国开国大将，夏大德特准他剑履上殿，不必行单膝跪拜之礼。蔡龙羽可没觉得这不过是荣耀，岂能当真如此，他每每上殿倒是当真不跪，还真的是一身戎装。

按说一般这样的人大多跟国主是离心离德，最终反被国主所灭，但蔡龙羽不然，只要夏大德在重要的事情上知会一声什么，即便不悦他也会无条件的支持夏大德，十分仗义和忠义，于是夏大德就更信任他了。两人这些年相处的十分友善，随着年纪渐长，就更念同乡同袍之旧情了。人有时候老了，自然要怀旧一些。

蔡龙羽上了殿来，给夏大德抱拳拱手之后，面对刚才发话的大臣，冷哼一声，那大臣讪笑两声道：“见过亦力把里汗。”

“尔等小人胡言乱语，跟我见礼只怕是辱没了我。”蔡龙羽挥了挥胳膊说道：“陆家征讨无道大明，建立新国政权，而我主与新国皇帝陆炳乃是八拜之交。不求同年同月同日生，但求同年同月同日死，同心同德兄弟齐心。本来新国建立。两大国和谐往来再无战事，互相扶持方可保万世基业，此乃好事，你们这么一挑唆两国开战反倒成了坏事。当年西凉建国之根本就是我与王上所率的陆家军，故此我们虽视大明为天朝上国也不过是为了权宜之计，更是给陆家面子，仰仗的是陆家。当时陆家是大明的守护者，故此才如此行事的。建国者王上也，但陆家乃是我国开国功臣。乃是根基所在，若是就此攻伐，此乃无心无义，势必受世人所耻笑。而现如今陆家反出大明。自己建立了政权。这就对等同于我们西凉的老友和根脉。咱们不与之友善，反而眼红，要与之开战。且不说胜败尚且未定，单说两国开战势必影响民生，到时西凉西面敌国入侵，国内动荡怎么办？我们定当深陷交战泥潭，难以脱身，国家岂不是要大乱。攻伐新国。早有前车之鉴，当年乌斯藏与陆家结盟。就因心中不平，现如今却落个亡国之大祸，难道你要让西凉重蹈乌斯藏之覆辙吗？你居心何在！”

“龙羽切勿生气，他本无坏心。不过龙羽也言之有理，诸位大臣怎看？”夏大德说道，有争执就是好的，若是一边倒的要攻伐新国，夏大德那就为难了，只怕也不好完全违逆重意。蔡龙羽这人用的对，留的对，关键时刻总能帮衬着夏大德一把。

不过，蔡龙羽这人因为平时就不在朝，而且平日里略有嚣张跋扈，难改当年山东响马之脾气，虽然在军中如此粗鲁军威不低，在朝中却因不会来事儿所以人缘不济。

此时蔡龙羽这么一说，就有大臣反唇相讥道：“乌斯藏岂能与我西凉相比，西凉幅员多广，乌斯藏又只有多大。再说乌斯藏原本是明朝的管辖领地，本来自主权就不大，而士兵多是民兵，战时候招之，不战则散之，就连兵器也是原始化的很，还不及我西凉五六年前所用。反观我西凉，虎贲之师，都是正儿八经的部队，战斗力强悍火器先进，岂能是乌斯藏可比？亦力把里汗，你这样说只怕是念旧主之情吧，是不是对我西凉不忠！”

“你！”蔡龙羽气的拔剑而出，夏大德淡淡道：“龙羽，收了剑，动不动就用武力恫吓，像什么话。还有你们也注意，议事就是议事，好好商议，群计群策，没事儿别扣什么帽子，上纲上线说的如此严重。你们都是本王的好子民，都忠于国家，这还没打起来，怎能自相残杀互相攻击？”

“王上所言极是。”众人齐声答道

夏大德又道：“龙羽你还有什么话说吗？”

“竖子不与为谋！”蔡龙羽指着那帮大臣怒道，虽然大家比较讨厌不会为人处世的蔡龙羽，但到底是有直言忠臣，不然西凉不能短短几年内东征西征还如此强盛。此时有人走出列来抱拳道：“臣以为亦力把里汗虽言语粗鲁，但所言倒也有些道理。”

“说说看。”夏大德道。

“臣以为我国火器乃是新国陆家所传来的，虽然近些年来有些发展，但陆家也未曾停止。与大明俞大猷部对敌当中，足见大明火器之犀利，若不是我西凉有铁骑部队，只怕难以攻克。但即便如此，大明依然败于陆家之手，足见陆家之火器已到通天之能，高于大明数倍。此一言并非长他人志气灭自己威风，而是知己知彼实言相告。”那臣子说道：“据情报所知，大明原都城北京之役陆家从天而降，越千里之地突降京师，另有翼人相助，这才夺去了北京。大明皇帝朱厚熜仓皇而逃，逃至巴蜀建立政权，而此次他们的失败却又是陆家沿长江逆流而上，突现成都府城下。从天而降，翼人相助，逆流而上，这些我想诸位大人也都从军报中听过了吧。我等虽不明其中道理，更不知他们是如何做到的，但这足以见陆家之武器先进，其军队之强悍。没错，新国是刚刚建立，但仅建一年，就可国泰民安境内无战事，而短短两月有余就可收复广西，云贵之地，克乌斯藏收于囊中，并把巴蜀赶尽杀绝。这正说明了其实力之强，国库之充沛。况且陆家大胜。士气高涨，皇帝陆炳想要安抚士兵们的躁动情绪还需花一番功夫，你们倒好。主动招惹新国陆家。这下只怕咱们是要成了陆家的宣泄了，到时候不光咱们王上与新国国主兄弟反

目，更要让西凉遭受大难。故此，臣以为，进攻新国并非明智之举，就算进攻，此时也不是绝佳之时。反倒是最不利的时刻。”

“臣以为也是如此。”又一人出来说道：“新国虽正如其名一般，乃是个新的国度，但西凉究其根本建国时间也不长。而且这些年东征西讨。开疆辟土，已经算得上幅员辽阔。当年成吉思汗的蒙古帝国，以及后来察克台汗国，再后来的帖木儿帝国。都是因为土地过度。管理地界过大，又无稳扎稳打，治理收复良善之后再度扩疆，才导致了后来无法及时调度，及时处理战乱天灾等，国家不好管理，星星之火呈燎原之势，从而走向覆灭。此乃前人之鉴。我等自然要重视，更何况西凉又与这些前朝地处相似。就更要多加注意了，疆土可无限之大，但切勿操之过急需稳扎稳打。依臣之见，不如暂且退兵，并上国书，与新国永世修好。富国富民加强我们自己国家的实力，与新国多多通商，学习先进技术，并赚取财物，多做准备。日后不论进退，都留有了余地。”

夏大德点了点头道：“本王的这个三弟的确是个人才，竟能发明出如此多匪夷所思的军械，论治国论打仗皆在我之上，尔等自然不可小觑。”

说实话，夏凉这群大臣的水平不低，不亚于陆炳手下的那帮大臣，此时各抒己见争执不休。正商议间，有军报传来，乃是八百里加急，声称是陆家军中传来的信函。大殿之上一片寂静，是战是和就看这封信函的内容了，大家都看向吐洪伊乌梁海，看着王上脸上是喜事怒。

过了片刻，夏大德捋了捋那乱糟糟的胡子，然后招手让蔡龙羽来身边，把那封信递给了蔡龙羽，并让蔡龙羽读出来给众人听听。众人闻听此言，再看夏大德不喜不怒之色，更不知信中是叫嚣的战书还是求和之书，故此都洗耳恭听起来，大殿内更加寂静，可谓是鸦雀无声。

蔡龙羽读了起来：“伯父亲启，小侄绎，寻二人联名敬上。今日残明已被我新国所灭，俞大猷部也尽数归降我新国，望伯父尽早撤兵，防止两军相对起了摩擦，覆水难收。家父近来甚是想念伯父，声称明年定当亲自赴西凉拜会伯父及伯母。另此次征讨残明，西凉将士虽征战不多，但也劳苦功高，牵制了大量残明兵力，助新国成就一统大业。故此奉家父之命，为了安抚犒劳西凉军士，巴蜀一地两年赋税粮租皆归西凉所有，另有重礼日后单独奉于伯父。若是伯父尚且不放心赋税之数额，可派专吏前来督办。；另敬请福安，两小侄献上，陆绎，陆寻。”

蔡龙羽读完得意洋洋的看着众臣，众人则也面面相觑，有主战派上前说道：“王上，切勿为了蝇头小利而错失天府之国。”

夏大德却摆摆手说道：“不必多言，今日众卿皆言之有理，但陆绎和陆寻所寄来的书信，表明了新国的态度。而我们利益，面子，里子也都有了，何必非要挑起战端呢？战端一起劳民伤财，于国于民绝非幸事也。蝇头小利也

是利益，总比鸡飞蛋打，竹篮打水一场空要好的多。至于信中所书什么派人督办之事，我看就不必了，既然我三弟都如此大度，我这当二哥的也不能小气了不是？西凉之根本本就是他让与我的，故此切不可随意与新国挑起战争。好了，今日朝议暂且至此，诸位且回吧。”

众人走后，仅留蔡龙羽在，夏大德擦了擦汗说道：“众意难违，也多亏我三弟想的周全，否则真是令我难做啊。”

蔡龙羽点了点头说道：“正是啊，不在其位不谋其政，只有身居高处才知高处之苦，高处之寒，你乃一国之君，更高于我，便是更加难做孤独。”

“龙羽，今日多谢你知会我的意思，前来声援。”夏大德抱拳道。

“王上严重了，我乃是西凉重臣，你乃西凉一国之君，解君之忧，理所应当，这没有什么可多说的。”蔡龙羽道，言罢看向夏大德又说道：“西凉，新国，两个大国接壤，如今一代若能同心同德势必可以安康和平，这还是不出什么大意外的情况下。两方守军必须克制，稍有摩擦就一触即发，都是强国这才可怕。不过看起来新国略胜一筹啊，陆炳真是个妖孽般的存在，建立了西凉的雏形，觉得不合适给了你。这才短短几年功夫，甭管什么原因起事，人家又建立了一个适合自己的新国，而且竟然如此强盛，真是厉害。此次战场之上，方见陆绎之能，就连陆寻也是功勋显著，非等闲之辈，真是士别三日当刮目相看，真不愧是陆炳的儿子。只是这等人才，日后到了你百年之后，没了王上与陆炳的兄弟之情，两国的大战就离开战不远了，鹿死谁手未可知啊！”

夏大德也叹息道：“是啊，不过儿孙自有儿孙福，他们怎样咱们就管不到了，只要不把咱们两个了老家伙从坟墓里刨出来，挫骨扬灰，爱怎么着就怎么着吧。对了龙羽，若是我等在位之年发起战争你当如何？”

“我乃西凉的汗，你说呢？”蔡龙羽反问道。

“哈哈，世人皆道帝王之薄情寡义，却不知薄情就是重情，只是情系国家，君王，江山社稷尔。”夏大德说。

蔡龙羽闻听此言笑了起来，夏大德也笑了，笑的是那么肆无忌惮，却又是有些苍凉。

第一百六十二章明主决事

新国京师北京城中，早朝散去，陆炳拿着几封密函来到养心殿中开起了内阁会议。甭说这朱厚熜从政为皇这么多年，还真干了一件好事儿，那就是把这养心殿修的极为舒服，冬暖夏凉的，极其适合居住。最近陆炳身体不好，自从得知许洋死讯之后就怒火攻心伤了元气，所以搬到了养心殿居住办公，倒是有利于身体恢复了。

自从大捷消息传入国内之后，举国同庆，隔日陆炳就下令发布了许洋的死讯，以及十万人马尽数毁于长岭的事情。许洋是什么人大家都知道，这可是在金殿上有龙身交椅的主儿，而十万兵马来自全国各地，大家都明白新国为了大一统付出了怎样巨大的代价。在锦衣卫有关部门十分微妙的舆论导向的作用下，没有人说陆炳是穷征暴敛的君王，致十万男儿命丧黄泉，反倒是在全国燃起一股悲愤之情。

文人之中，悼亡诗军旅诗盛行，不少人都弃笔从戎，准备报效国家，为十万男儿义士报仇雪恨。但随即又传出残明灭国，巴蜀解放，大太监陈洪自缢于巴蜀成都宫中，而皇帝朱厚熜也被生擒，正押解进京。众人悲喜交加，虽为许洋为十万甲士举国茹素，却又大摆筵宴共庆国家之胜利。

新国国民无不奔走相告，报喜又报忧。因为许洋尸首早已化作焦土，故此只做衣冠冢，厚葬许洋，百姓自发相送。而许洋家人却未曾有世袭之职，却赏国之赋税。只要新国还在，许洋家眷后人就衣食无忧荣华富贵。这让百姓钦佩不已，因为世袭之职本就不公。会留有大量的闲官和无用之人，陆炳曾经在大明做的前几件大事儿，就是与杨廷和一通罢黜这样世袭的贪官和无用闲职。如今陆炳贵为帝王，却未忘初衷，更重情重义赏罚分明，既照顾到了将领的后人，却又维护了国家官制的公平。并未因许洋的地位崇高而网开一面特事特办。

对于十万将士的家人，国家也按照规格进行了津贴，并赋予十年免税的义士待遇。民间无不称赞圣上的英明。战事已定，大家倒也没有为这些人马的全军覆没而惶惶不安，事情就这样平顺的过去了。

陆炳感觉到了为君王者应有的冷漠，也感受到了百姓的有情和无情。他们几天前还为大军丧命于长岭痛心疾首、捶胸顿足、如丧考妣一般。但几日后就抛之脑后，该吟诗的吟诗该喝酒的喝酒了。这便是人性所致，陆炳只能暗自叹息。

其实陆炳并不想打这场战争，只不过巴蜀残明不灭，新国就颇有种名不正言不顺的感觉，毕竟现如今新国的大多领土都是从残明那里继承而来的，若是旧政权仍在就有些许不便和议论。民心难测，虽为仁政。但也难免有思故国者，不如趁早灭了巴蜀残明。长痛不如短痛，斩断是非之根源来得好。

夏言说道：“圣上，臣以为巴蜀本就是我应得之地，此番西凉只做观望，却要与两年赋税给予，只怕有损国威，更是不妥，国家税收减少，这”

“这不是我的意思，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更有擅自行事的权利。不瞒你们，这是陆绎和陆寻兄弟二人替我做主的事情。你们且看这一封信。”陆炳说着让冯保把信拿给众位内阁大臣看。内阁大臣传阅了起来，杨慎说道：“我倒认为两位皇子做得好。”

“杨大人何出此言？”夏言问道。

杨慎答曰：“只需巴蜀两年赋税，便可避免战祸，让我军民安心，国家休养生息，战士不再伤亡，这样的生意难道不值吗？两位皇子做的高明至极。”

“可是如此一来与古时和亲何异，有损我天朝国威啊。”夏言叹息道。

陆炳此时说道：“若是我的面子，国家的面子能换来百姓的安定，人民富足，能换来天下永无战祸，我甘愿舍去面子。我与用修所想一致，虽说陆绎陆寻二人乃擅自做主，并请求责罚，但我不想责罚他们，还要夸赞他们做得好做的对。商人尚且无利不起早，更何况西凉虎狼之师尔？西凉残暴，一旦开战势必造成生灵涂炭，我并无完全把握赢得西凉。而且国内许多新收复的地方还要发展，我们也不得分心再做这样大的征战，治理国家不能一口吃个大胖子不是？西凉也是大国，岂是那么好相与的，一旦攻入我新国，只怕新国百姓要遭殃了，就算大获全胜，也难保士兵不伤亡，甚至是拉锯作战，百姓遭殃经济尽毁。如此一来照顾西凉的利益，可保近年无忧，咱们只需多加防范就是了。虽会因为财力注入加剧西凉发展，给自己树立强敌，我想这是夏言你担心的吧，但我国向来不以税负为主，而已流动的钱，也就是生意为主要收入，所以无伤国家根本。说句有私心的话，这样一来更防止了朕与我结义二哥的反目成仇，更是幸事一件。朕以为，能用钱解决的问题，就不是问题，众卿以为如何？”

“皇上圣明。”众人答道，夏言也点点头道：“圣上说的却有道理，只不过臣以为此事不得宣扬出去，否则民情激愤，还是臣刚才所担忧的那样，国家颜面不保，颜面不保则民心不保。”

“这个自然，夏言切勿担忧，朕明白你的意思，也会按你说的去做的，此时秘而不宣偷偷去做，两年不过是弹指一挥间罢了。咱们可从别的地方调配资金用于建设巴蜀和发展，这点实力咱们还是有的。”陆炳说道：“关于俞大猷和戚景通，诸位以为该如何处之？另外韩素发此次立有大功，直捣黄龙攻克成都府，擒拿朱厚熜。朕欲赏他金殿龙椅。做许洋之旧位，诸位意下又是如何？”

徐阶进言道：“我认为俞大猷此人堪用，虽然曾误入歧途。但本意没错，

食君之禄忠君之事，虽有愚忠愚孝之嫌，但也可谓是顶天立地之人。况且此人本事了得，即便险些伤及皇子，但却也未遂，并未给新国造成什么麻烦和损伤。在抗倭战争之中。此人又立有大功，可谓是民族英雄。所以可暂且闲置一段时间，稍后再予以任用。方可成国家之栋梁。”

“臣也有此意。”徐渭说道，此人现在被人与徐阶共称为内阁二徐，只不过徐阶老实忠厚性子耿直，而徐渭则略显圆滑。说起话来风趣幽默借古讽今。虽圆滑但不是附庸之辈，也是个另类直臣。只听他是：“观俞大猷之作为，远比戚景通强许多，虽然同样是公私分明，各为其主所致，但戚景通却杀我朝中重臣许洋，损我十万精兵，所以此人不能留。可俞大猷则不然。况且此人倒是个知恩图报之人，不忘陈洪之伯乐之恩。自身还未定却想要救陈洪，说明此人本性不坏，再往前瞻，他还有救驾之功和解少林之危的义举。再者现如今故主已倒，而俞大猷和圣上有曾有情谊，所以可以重用。此人若是收好了，势必成我新**中，中流砥柱的忠臣。至于陈洪厚葬之事，其中牵连甚多，故此臣不敢妄言。但虽圣上爱才重义，可戚景通不可留，必杀之以安民心，不杀不光民心不服，更是伤了朝中忠臣之心。”

“臣皆有此意。”众人这次倒是一致。

陆炳点点头：“陈洪的事情不必问及少林，少林不过是个门派和佛教分支而已，不能太娇宠他们了，不过苦主悟禅大师有恩于我，我倒要单独问问他的意思。另外我已经宣任天翔回京，再问及他的意思后再作打算。而戚景通还未抓住，但我想段清风想要寻他也不是什么难事，另我也派南疆锦衣卫情报提督剑王门人崔凌前去相助，加之锦衣卫入驻巴蜀。天网恢恢疏而不漏，戚景通跑不了，只不过我与此人有兄弟之情，虽然他叛我多次，但我却不忍当面杀他，不如就地处决，祭旗告慰亡灵，诸位看此法如何？”

“皇上圣明。”

“不过你们只字不提韩素发之事，就连一向耿直的夏言夏大人和徐阶二人都不说话，这是为什么呀？”陆炳笑道。

夏言想要说什么，却又欲言又止。陆炳道：“好了，朕不卖关子了，朕知道你们怎么想的，这个韩素发无德无才，但有功便要赏，此次韩素发的确立下大功，朕给他一把龙身交椅便是了。只是官位依旧，职权依旧，依然让他掌管内河水师，不予之大权。他就想要个名而已，无伤国家大计，你们看朕这样处理可好？”

“圣明无过皇上。”众人皆面露喜色，这正是他们所想，只不过怕今日一言，不慎传出去，日后韩素发手握大权，心生嫉恨，到时候将相不和，会影响国家大计。陆炳果然睿智，既给了韩素发赏赐，赏罚分明，又没有胡乱任用，实在是高明的很。

“圣上，臣有所不知，残明昏君朱厚熜，陛下准备如何处置。”严嵩问道，大臣皆面露赞许之色，这个问题也是他们想问的。

陆炳道：“严嵩问这个问题倒让我意外，终于不再圆滑问了旁人不敢问的问题了。此事朕就决断一次，到时候你们就知道了。若是朕做错了，你们到时候尽管直言，此事拭目以待就好。”

陆炳又给了众位内阁大臣几封密函，他们商讨一下，其中大多是些民生问题，和各地出现的商业行为，众人商讨共同制定计划，对国家政策进行修改。商讨完毕，陆炳说道：“今日就到这里吧，朕最近身体不太好，还多多劳烦诸位操劳国事。”

“此乃臣等应当应分之责，圣上不必如此。”夏言道。

陆炳点点头：“那诸位就早些回去休息吧，对了，陆玩最近学的怎么样了？”

“皇子聪慧，虽有些顽皮，但天资聪颖进步神速。”杨慎说道，陆炳笑道：“那是，朕的种岂能差的了，哈哈，好了，不自夸了。险些忘记，还有两件事要宣布给你们，一个是关于用修你的。杨伯因告知我密事而死，有恩于我，而先前一生也是造福百姓，有功于天下。残明并未给予厚葬嘉奖，我欲给杨伯赐谥号，告于天下并重修陵寝。此事朕意已决，你只能谢恩不必复议。令着你回乡祭奠，不得有误。”

杨慎一时间愣了，随即泪洒当场。杨廷和死后埋葬于四川，这是巴蜀残明的势力范围，虽未受到棺椁破坏，却也未曾正名和嘉奖，实现朱厚熜的小气之处，此事一直是杨慎的心结。而今心结已解，杨慎站起来一躬到底连连谢恩。

陆炳又说道：“还有一事，前些日子朕繁忙也没来得及嘉奖严世藩。高家堰之事，严世藩明察秋毫，敢于担保，直言相谏，当奖赏一二。严嵩，下次内阁会议的时候，就叫你儿子一同来参加吧。徐阶，朕看你变圆滑没有，朕的意思是？”

“圣上的意思是让严世藩入阁。”徐阶道，随即又说道：“臣虽然愚钝，又不是痴傻之人，圣上何故戏弄臣下。”

“哈哈哈哈，这个徐阶还不高兴了，朕给你赔礼了。”陆炳说道。

严嵩听闻陆炳的话不禁一愣连忙上前道：“犬子才疏学浅，不堪重用，岂能受此大任。蒙圣上青睐，但臣下万不能从，父子二人同在内阁，只怕要惹朝中同僚非议啊。”

“唯贤是用，不必理会旁人言语，让严世藩好好干，这就是给朕争面子了。”陆炳说完站起身来走了。

只留下谢恩的严嵩和杨慎，以及一票内阁大臣在那里恭喜两人。

第一百六十三章你老了

西凉退兵了，并留下了一大片与巴蜀边境的公共区域作为礼尚往来，这段地区两方皆可侦查，也做战略缓冲地带。而巴蜀民生在齐书海的治理下迅速安定下来，待相应官员而来后，齐书海就撤离了巴蜀的管理，赶回山东去了。毕竟那里才是他的归属，而在那里也有他心爱的人在等候着他。

除此之外，巴蜀开始享受新国百姓应有的待遇，这些政策让他们感觉十分新奇前所未闻，甚至有人怀疑这不过是陆炳故意作秀的举动，无非是做给巴蜀众人看的。没了朱厚熜的闭关锁国，一切消息都源源不断的传入百姓耳中，他们这才发现原来新国境内皆是如此，人人平等，在人格上没有任何阶级差异。同时也并未因巴蜀曾经的抵抗而录用重法，这让巴蜀百姓最后的一丝忧虑烟消云散。朱厚熜的形象瞬间崩塌，大家得知原来的朝廷不过是欺瞒众人，而新国才是真正的上善之国。面对欺骗，群众是愤怒的，而新鲜的政策和宽松的待遇让巴蜀百姓如获甘露如饮甘饴。

巴蜀百姓在新国的国策民策和官制之下，幸福的生活着，并开始恢复被战乱破坏，但受损并不严重的经济。他们终于有了活着的感觉和活着的尊严，而接下来几件事情却让他们看到了新国仁义的一方，同时又有法纪严明，睚眦必报的一面。

首先是为杨廷和立碑修陵，赐谥号“文公”。杨廷和本就是川人。官至首辅之位，德高望重，曾有“有杨公独立。天下君何在”的美誉。虽然残明政权并未给杨廷和太多赞誉，因朱厚熜的固执己见和怀恨旧怨，更没给杨廷和什么恩典或立下碑文，但在百姓之间杨廷和的依然算是口口相传引以为傲的人物。故此此举不光是为了告慰杨廷和在天之灵，知恩图报之举，也不光是对杨慎的一种恩典，同时还是安抚川人的举动。果然。川人对此十分称赞，面对曾经有所耳闻的龙影大将军，而今日他们不太熟悉的新国皇帝陆炳。开始争相传诵了起来。而艺人们的走动也把闭关锁国之后的故事带到了巴蜀，从此陆炳的故事又在巴蜀流传了起来。

川人乐天开朗，平日里喜欢吊儿郎当的欢愉生活，却又同样是重情重义。一旦国家需要则奋不顾身视死如归。虽体格不如北方人健壮。但却敢于搏命，故此戚景通和俞大猷才能练出来那样强悍的部队，也正因如此，此次巴蜀残明政权才没有一触即溃，只叹科技差异太大，所以不得不败，训练是一方面，人的根性却占主导。

而川人不知是不是因为曾为蜀汉之地的缘故。故此也格外信奉忠义二字，和陆炳治国之策不谋而合。关于陈洪的问题。任天翔和悟禅大师皆称放下了，不再计较愿听陆炳的安排，故此陆炳也厚葬了陈洪，为他立了碑传，公平的讲述了陈洪的一生。巴蜀百姓痛恨阉党，却并不讨厌陈洪，因为陈洪的确算得上是个好宦官。

若无陈洪，只怕残明早就覆灭了，而陈洪所主抓的利国之策和从未停止过的反贪行动，也让陆炳和川人看在眼里记在心中。只是无奈国策和官制陈年积弊，这才不如新国的政策给力的，不破不立，只有除旧才可迎新。而陆炳为陈洪铸碑立传，这更让巴蜀百姓钦佩万分，一个连对手都能公平对待，连对手都能容纳的君王，岂能容纳不了自己的百姓？对此俞大猷特意上书，以表示皇恩浩荡和感谢之意，声称待辞官之后入京予圣上谢罪。

陆炳在短短半年之内赢得了川人的口碑，百姓信服陆家的统治，大明被抛之脑后，人人为自己是新国人而感到欣慰而幸福。其实谁是皇上与百姓何干，只有国富民强，让百姓过上好日子的统治者才是百姓所拥护的。只有百姓富足了，忠孝廉耻，仁义礼信才可真正的深入人心。

戚景通果然厉害，他躲过了锦衣卫的搜捕和追拿，但他并不甘心就这样失败。于是他高举大旗招募乡勇，准备起事，就算无法推翻新国也能搅乱他们。此时的戚景通不再是那个忠君爱国之士，而成了一个被家仇国恨和偏执的爱国情绪所填满的复仇者，他的内心已然扭曲了。

如此大张旗鼓的招募乡勇，也的确骗取了一些热血沸腾无处发泄的年轻人的支持，他们口称忠君爱国讨贼复明，实际就是为了发泄自己的躁动和企图能够位极人臣荣华富贵罢了。戚景通无钱无粮却凭借自己的个人魅力开始组建起来这队人马，但还未招募满一百人，这样的大动作就被锦衣卫发现了。随即大军来讨，不出一盏茶的功夫，刚刚组建起来的所有人皆被擒住了。而段清风闻讯赶来，不费吹灰之力治住了再度准备逃窜的戚景通。

段清风并没有押戚景通回京，陆炳的圣旨也没让他这么做，面对破口大骂的戚景通，段清风选择了沉默，曾经的老友却终究分道扬镳形同陌路再到不死不休的死敌，现在竟然成了阶下之囚。段清风之所以会忍不是因为两人感情深厚，而是一种天意弄人人性多变的感慨。最终段清风下令，把戚景通在三军面前枭首祭旗。

那一日，戚景通被按在了军旗之下，将士们纷纷手持酒碗，饮罢碗中酒，祭奠长岭之役中死去的十万将士，为大将许洋报仇雪恨。鬼头刀下，戚景通血溅三尺，金戈铁马的一生就此了结。

众人皆知戚景通与陆炳乃故交，而戚景通的家人还被陆家所赡养，但法不容情陆炳却狠下心来，痛下杀手，让所有人知道陆炳并非只有仁慈，还有心狠手辣的一面。

除此之外。巴蜀官制改革之后，先前官员所做之事一笔勾销，不予追究令。官员欢欣鼓舞。但得意忘形之下，在接下来短短几个月的时间，却又接连违反新国法纪，挑战新国权威。新国发髻严明，惩治了在此期间贪污受贿、亦或草菅人命的官员共计三十余人，都是定斩不恕。官员们闻锦衣卫之

命，便是胆战心惊。各个恪尽职守再也不敢有任何违法之事了。而许多乡绅土豪也因违法乱纪被当地衙门所处理，不论民间还是官场风气为之一振。除了有少数无德权贵偷偷跳脚骂街以外，百姓无不欢腾一片。尽称我主陆炳之英明。

天威不可犯，国法不可宽，众人皆胆寒，天下硕鼠无。

北京城中。脸色惨白的朱厚熜被抬入了紫禁城中。朱厚熜顿时感慨万千。不到两年前自己还坐在金銮殿上发号施令，统领一个国家。今日竟然依然是被抬入这宏伟的皇宫之中，只不过用的不再是金车銮驾，而是十分单薄的一副担架，而君临天下的万金之躯却沦为了亡国之君阶下之囚。

两名壮士一人抬一端，上台下梯，不免有些颠簸，朱厚熜的身体在这一路上恢复了不少。却也被颠的难受。这日是陆炳自建国以来第一次宣布不早朝，就连前些日子陆炳吐血那段时间都没有耽误过早朝。皆是托着病态之躯前去早朝。而昨天当得知朱厚熜即将到来的时候，陆炳决定不早朝了，自己心急难耐要见见这个老伙计。

朱厚熜被抬入了养心殿中，这是他登基之后所修建的宫殿。此时的养心殿内空无一人。壮士放下担架，随即就与另外四个护卫一起离开了这里，圣上谈话不必护卫，当年攻入京城的时候，他们可是见识过陆炳的本事，若非几百人死战难以敌得过圣上之威武。

瞬间，养心殿内就剩下了朱厚熜一人，他从担架上撑起身子，不由得牵动了伤口连连咳嗽了起来。祸起宫闱，宫女乱刺之时，有一宫女一簪子扎入了朱厚熜肺部，肺部受损，现在喘息起来还带着滋滋作响的声音，一听就是心肺有问题。

朱厚熜看着已经离别一年有余的养心殿不禁感慨万千，宏伟的北京皇宫岂是巴蜀那个皇宫可以相比的，一对比之下，自己这一年多就好比在乡下度过的一般。这样的皇宫才是皇家的威仪，才是皇帝应当之所在。这样的皇宫发出的命令才是名正言顺，才能威震四海。

朱厚熜想到这里，突然笑了起来，尤其是自己所修的养心殿，现如今易主给了陆炳，当年陆炳跪在下面，而今位置却颠倒了过来，真是风水轮流转啊。如今陆炳把自己约在养心殿之中相会，看起来满满的都是嘲讽的意味。

朱厚熜笑着笑着，却又再次剧烈的咳嗽了起来，以至于他都未曾听到背后的门开了又再次关上。一个人在他后背拍了拍，并运入一股暖流，顿时让朱厚熜舒爽了不少。朱厚熜不用回头也知道此人是谁，自己与他太熟了，从

一出生就算起的话，与他相识至今已经足有近四十年。两人一同嬉笑怒骂策马奔驰，一起迎战权臣维护正统，最终分道扬镳反目成仇，但朱厚熜无时不刻的不想杀死他，但每每看到他的时候却又怎么也下不了手。他就是陆炳，一个即便朱厚熜曾贵为天子却依然羡慕嫉妒的男人，一个传奇般的男人。

朱厚熜摆了摆手说道："好了，好了。"

"既然好了就别装病快快的，坐起来说话。"陆炳的声音并没有得势者的欢喜嚣张，也没有故意的装作谦虚内敛，就好像许多年前一样，还是那个一如既往老大哥一样的语气。

朱厚熜不知道为什么，鼻子有点酸酸的，提起笑容抑制眼中的水露，他可不想在陆炳面前落泪或者示弱。朱厚熜强努着要站起身来，却依然牵动了身上的伤口，顿时就要脱力在坐下，陆炳用一只厚重的手托住了朱厚熜，把他扶了起来。

朱厚熜的伤说重不重，说轻也不轻，虽伤口未及要害，但伤口却实在是太多了，而失血过多也同样对他的身体造成了损害。朱厚熜生下来身子就弱，从小身体一直不太好，后来有所好转了却又在登基之后被酒色掏空了身子。若不是有陆炳曾做的丹药妙效，还有他这一年多以来不停锻炼，他只怕就算有神仙金丹也救不过来了。

朱厚熜回过头来，看向身后的陆炳，陆炳也看着朱厚熜。两人相视一笑，异口同声道："你老了。"

第一百六十四章岁月荏苒

岁月荏苒，光阴似箭，陆炳朱厚熜两人的确已经老了。从两方交恶开始摩擦战争，至今已经有了三年的时间，两人在此期间付出了无数的辛勤和操劳。即便是在双方休战的时候，两人也不得休息。陆炳建国初成、改善民生、发展经济、变革官制、增强实力，哪一件不需呕心沥血。而已做流亡朝廷的朱厚熜岂不更甚，他只能更加努力才可复国，所以同样费心费力的操劳着。

这才几年的光明，岁月就在两人身上留下了浓厚的痕迹，他们曾经乌黑的头发徒增许多白丝，陆炳更是双鬓早已是雪白一片。朱厚熜是这样，陆炳也是这样，他们望着对方盈盈一笑，陆炳扶着朱厚熜坐在了养心殿内的侧榻之上。

朱厚熜问道："当皇帝不是这么好玩吧，是不是很是疲劳啊？"

"你要早知如此，何故覆国？"陆炳反问道："现在岂不是一切为时晚矣。"

朱厚熜闻听此言黯然神伤道："胜者为王败者贼，现在你怎么说都行了。"

"这话还听起来不服气，呵呵，一点规矩也没有，见到我该叫什么？"陆炳看向朱厚熜，朱厚熜看向陆炳摇摇头道："你又何必折辱于我，都是多年故交，也不用这样落井下石吧。要杀要剐仅凭你一句话，让我叫你一声圣上这有劲吗？你要觉得有劲我就叫。"

"我是让你叫我炳哥啊，兄弟。"陆炳微微一下说道。

言罢。朱厚熜的泪水再也止不住了，而陆炳也是泪洒当场。

两位人王帝主自嘲的笑了笑，抹了抹眼角的泪水。击掌到一起握住了对方的手。朱厚熜问道："我输了，虽然我一直想要赢你，但平心而论我一直没能赢过你，即便有略微的优势那也是你不愿与我计较，否则我必败无疑。其实你根本不用跟我斗，只需不帮我坐山观虎斗，我就早已覆灭了。到时候你可趁机自立大业，只不过义字当头的陆炳并没这样做。这些年我嫉妒你，怨恨你。却又同时感激你，尊敬你，我是个矛盾的人，这让我很纠结很纠结。"

"我知道。"陆炳淡淡的说道。

"这次我输得一败涂地。哈哈哈哈。不过我也可以留名青史了，而且有浓厚的一笔，因为我是亡国之君。我翻阅历史，开国之君，中兴之主，还有亡

国之君，这些都是要着重记载的，有警示后人的功效。希望你命史官能如实记载。尽可能修饰一下，别让我变成桀纣一般。冤枉成一无是处的无道昏君就行。”朱厚熜笑道，笑着笑着又咳了起来。

陆炳摇头叹息了起来，朱厚熜问道：“炳哥，你想怎么处理我？要我说还不如让韩素发直接杀了我的好，把我押解回京，岂不是进退两难？为帝王者，岂能连这点心狠都没有？”

“那你呢？你当年完全可以在这皇宫之中计杀于我，又为何没有动手？”陆炳反问道。

朱厚熜一愣，神情暗淡道：“我不忍心，终成大错。”

“我也不忍心，但愿无错。”陆炳说道。

朱厚熜看向陆炳，十分惊讶的问道：“依你之意是不准备杀我了？”

“当然，我若杀你岂又与你相见，这不等同于给自己自寻烦恼吗？”陆炳说道：“我不光不想杀你，还不想让你成为亡国之君。”

“这次我是真没明白？”朱厚熜说道，他历经沧桑尔虞我诈，不似当年懵懂少年一般那样天真单纯了，自然不会以为陆炳会禅让于他。而且陆炳这个君王是前所未有的一种君王，虽不是开天辟地，却也可称作是前无古人后无来者。陆炳打下这个天下付出了太多，他就算是拱手相让朱厚熜也不会接受，大起大落，看得见和看不见的斗争，明刀明枪暗流涌动，这一切的一切已经让朱厚熜感到厌烦，感到疲惫恶心厌恶。他甚至有时候在想，若是当年朱厚照有子嗣，而自己依然当个闲云野鹤的藩王那日子是何等快哉。

陆炳说道：“先不忙说这个，作为兄长，我要让你输得明白，你可知道你败在哪里了吗？”

“我本就不如你，论计谋论品德论武功皆不如你，就连生儿子的方面也比不过你。现如今你儿子这么多，我却膝下无子，这不是高低立见是什么？最要命的是，你这么一个人，竟然还文武全才，文举武举皆名列前茅。我记得很多年前你曾说过，自己是从未来也就是以后而来的，我当时只觉得你练功练的走火入魔了，并未多想，也没相信，还暗讽说要是谁信你谁才是也疯了呢。现在我却全信了。你若不是从未来而来，怎能想出这么多奇思妙想。天空漂浮的热气球，逆水而上的机器船，哈哈，你的官制也前所未闻，就连后来被我都被迫采用的火铳也是你该进出来的。原本被称作鸡肋，食之无味弃之可惜的武器，现如今反倒成了战场上的主力武器。你不光制造了一个新的国家新国，更是创造了一个时代，一个崭新的时代，一切都在飞速发展，令我这个手下败将也叹为观止。”朱厚熜说道，此时所言并无故意夸赞的意思，言语间皆是真情实意，由衷的佩服。

陆炳摇了摇头说："非也，即便没有这些东西，你依然必败无疑。"

"为何？"朱厚熜情绪激动起来，说着就要站起身来。自己这一路上都在总结自己失败的原因，作为一个男人败了不可怕，死也不可怕，但要败得清楚死得明白。朱厚熜认为自己就败在于此，陆炳乃神人也，才能远胜于自己，所以自己才败得。也正因如此自己才在最初不愿在陆炳面前示弱，岂能连气节也输给陆炳？！即便他知道示弱可能保的一命。但朱厚熜要保住一个男人的尊严，一个帝王的尊严，宁可为此舍了性命。可现如今。就连自己失败的总结也被陆炳推翻了，难道自己就连这点对的事情都没做过吗？难道自己就如此一无是处吗？顿时朱厚熜不由的激动了起来。

陆炳拍了拍朱厚熜的肩膀，把他按了下来说道："休要激动，听我慢慢道来。"

朱厚熜坐了下来，叹息一声说道："我洗耳恭听。"

"你输在这儿。"陆炳说着指了指朱厚熜的胸口，朱厚熜迟疑片刻之后，疑惑的说道："你是说人心？"

"是。正是人心。"陆炳说道："的确，我借着我来自未来的知识有所作为，可若我是个普通人。即便有这些知识又能怎样呢？而且这些东西仅有一个雏形，也都是后来发展出来的，已经脱离了我所认知的样子。况且许多我现在所做的事情，除非帝王或一方诸侯。寻常路人岂能有如此大的能量做这些常人所不敢想的事情。你曾贵为帝王。手中所有的实力远胜于我，但你却没有作为。人生潮流如逆水行舟，不进则退，我进了你没进步，这岂能不败？这不是天不佑你，也不是才能的问题，而是你自己内心的问题，你的内心不够强大。每次遇事则乱。见财起意，见利忘义。小肚鸡肠，妒贤嫉能。这些话说的不好听，但你仔细想想，我说的是否属实？所以你的内心不够强大，无法承受压力，遇到问题要么推给别人，要么就是逃避。如此一来，不经历挫折，没学会如何处理问题，即便多有磨难，你又岂能成长？没有海一般的胸襟，岂能包含天下子民，不能包含，就宛如容器装满了水一样，子民自当外溢，又怎能不败？"

朱厚熜听了陆炳的话陷入了深思之中，陆炳继续说道："一个狮子带领一群羊，那就是一群凶猛的狮子。一只绵羊带领一群狮子，那也不过是一群长着尖牙利齿的狮子罢了。这就是我们常说的兵熊熊一个，将熊熊一窝。作为帝王也是如此，若是帝王的内心是扭曲的，那手下的臣子能够正直到哪里去？上梁不正下梁歪如是而已。没错，成大事者必定要斩断七情六欲，但我却不想如此。位高权重，荣华富贵虽然会让人迷失自我，但我仍相信忠义仁厚之心是藏在人内心的。人固有见面情，举拳不打笑脸人，更别说每个人心中都要有纯真的一面了。以德报怨，何以报德？恩怨分明，快意恩仇，这般带领下固然权谋，固然阴险，却也永远在内心藏了一份纯真，一份仁义的

心。人皆有私心，人不为己天诛地灭，但若大明是我新国，绝不会败得如此之快，必定誓死抗敌，绝不辜负心中的仁义。忠孝廉耻，仁义礼信不是靠什么思想宣扬，也不是靠怎么教育的，要看你怎么去做，在事实和潜移默化当中，那些宣传和说教相比之下就显得那样苍白无力了。”

“君心，臣心皆是人心，同样民心也是如此。”陆炳最后说道：“我给了百姓们前所未有的生活，让他们活出了尊严，让他们知道这个国家并不是我的家天下，而是他们的国家他们的天下。不用说什么忠君爱国，在人的私心之下，他们岂能不为国效力。为国效力，就是为己效力，这就是利用了人心。开发民智，宁要智民不要愚民，智民虽会制造不少麻烦，但同样可以推动国家发展，而愚民呢？看似是顺民，但也同样容易被人鼓动和迷惑，那才可怕，你想和一群无脑之人战斗，想想都吓人。哈哈，想想都觉得好笑。朱厚熜，人心是个很奇妙的东西，越是严苛越是管束他们就越想要反抗，叛逆在每个人的骨子里，顺民心者得天下，失民心者失天下。作为一个君王，就好像是一艘大船的掌舵人一般，要学会顺势而为，把这种潮流的力量灵活掌握，为我所用。”

朱厚熜长叹一声道：“我明白了，真的明白了，若是上天再给我一次机会，我定不会输于你。”

“别说这种幼稚的话了，有干劲儿是好的，但后悔是失败者的专权，并不属于你，你是我陆炳的兄弟，不准后悔，知错改错不认错。再说了，再给你一次机会，你只怕不光要励精图治，连给我发家机会都不会给我吧。”陆炳说道。

朱厚熜闻听此言一扫沮丧情绪笑了起来，笑罢问道：“那倒也是，不过你还没说到底要如何处置我呢？是要囚禁我终生吗？”

“我让明朝依然存在，作为兄弟我不会杀你，也不会让你背负一个亡国之君的名声。”陆炳道：“具体做法就是让你携带妻眷家小去回到你父亲受封的安陆州，还住在咱们以前的兴王府内。当然你就别盼着什么管理军政大权了，在兴王府内依然是大明的领土，在兴王府外，则还是我新国领土。待你死后，不管我是否活着，都会灭掉这个明朝，但不会残害你的后人，如此一来你既避免了亡国，又能活下去。”

朱厚熜愕然的看向陆炳，这个结果是他怎么也没想到的，实在如同晴天霹雳一般，匪夷所思。

第一百六十五章屹立高峰

过了半晌的功夫，朱厚熜才缓缓问道："我何来妻眷家小？你这样做国民能够同意吗，辛苦打败的大明竟然没有根除，而你朝中大臣能够愿意？你不最讲究群计群策吗？"

"我也该专权一次了，虽然群计群策各抒己见，但毕竟我是君王是决策者。！"陆炳笑道："你小子光顾着自己逃命，太自私了，给我甩下了一大难题。知道你喜女色，你的后宫我还给你留着呢。"

"可是我听说你把我的后宫都分给你那些将士们了。"朱厚熜说道。

陆炳点指朱厚熜说道："你这脑子都听了些啥，陈洪的情报工作也太不给力了，是没错，我分了你的后宫佳丽，这些人太多了，我可不替你养这么多人。但是凡是受封的嫔妃，我都给你留着呢，这些人都算是我的弟妹，即便你愿意我也不愿意。若是那般，岂不等同于折辱了我的面子？你回安陆州后好生修养，可别给我整什么幺蛾子了，一应财物我都会为你准备好的，保证让你安然无忧。你平时锻炼锻炼身体，舞文弄墨干什么都行，但切不要做什么让我为难的事情，否则我必定不饶你。再饶你只怕天理难容，真的要群情激奋了。"

"炳哥"朱厚熜再度热泪盈眶，陆炳还是自己的那个忠义炳哥，并未因为夺了天下而变成一名冷血的君王。

陆炳摆摆手道："别给我弄这等煽情的表情，好了。稳定一下情绪，去后宫拜见一下你母亲吧。"

"母后还住在后宫？"朱厚熜吃惊道，陆炳点点头。朱厚熜情绪渐缓，陆炳这个怪人做出什么事情都是理所应当的，并没什么可让人吃惊的。

正如陆炳所说的那样，日后朱厚熜被送去了安陆州，住在兴王府内，这事儿并没有隐瞒下来，反倒是大告于天下。百姓之中虽然有人痛心疾首声称这般太过仁慈。太过糊涂，也有人则表示赞成，但所有人都对陆炳的仁慈和重情重义感到钦佩。陆炳的个人崇拜更上一层，堪称一代圣主。总体来说，结果还是好的。

这都是后话，日后再表。那天陆炳和朱厚熜谈完之后。朱厚熜便前去后宫拜见了蒋氏夫人。以及陆母，也就是当今的范氏皇太后。母子二人抱头痛哭，晚间陆炳摆下酒宴，陆朱两家人坐在齐聚一堂。陆炳说了白天对朱厚熜说的那番决定，朱厚熜众妃嫔齐齐下跪谢恩，陆炳并未劝阻这样的一跪，反而坦然接受。大家都很高兴，为陆炳这般惊为天人的决定感到高兴。也为朱厚熜能躲过亡国丧命的大劫而高兴，酒宴可谓是皆大欢喜。

朱厚熜大病未愈。自然不能多饮，于是酒席没过多久就结束了。酒宴之后，陆炳与梦雪晴，齐小蕊还有杨飞燕四人未带旁人夜游御花园，陆炳性质很浓，诗兴大发，找来纸墨笔砚，连连做了十余首诗词，尽抒豪情万丈。

杨飞燕性子最直，抿嘴笑着道破陆炳说："你今天看似平缓，兄弟相聚，更饶了朱厚熜一命，实则心中暗喜，得意得很啊，此一般才是你自认为真正的胜利，不光是表面的胜利，更是根本心战之胜，这才是你最重视的吧。真是孩子心性，国民可不知道，万人敬仰推崇备至的圣人陆炳竟然是个孩子。"

"就是孩子，怎么着吧。"陆炳哈哈大笑着说道。

三女相视而笑，陆炳写写画画道："天下大统今日成，万里疆域尽囊中。环宇之内英豪汉，文孚自诩第一人。开天辟地新国出，锦衣当道守国中。威震四夷万海平，千秋万代陆家功。"

写罢，陆炳扔下了手中狼毫，说道："刚才谁说我是孩子，来吧，朕还觉得子嗣不够，再给我生个孩子吧。"

说着扑向三人，三女娇笑着跑开，四人在后花园中追逐打闹，哪里有一丝一国之君和母仪天下的样子，但着实是放纵与快乐，无忧无虑。

新国二年六月，全国再丝毫战事，零星的那些小起义，小动荡，以及一些想趁乱谋取天下之人皆被镇压降服。百姓过上了好日子，国家统一，万众一心，国家实力蒸蒸日上。各地繁荣起来，陆炳行迁民之事，凡荒蛮无主之地，皆可被人占领，但不可空占需劳作，时限一年，否则就会收回土地。不论你种地打渔种树晒盐还是别的什么，只要能把荒蛮之地开发出来，此地皆可为个人所有，而且免收两年税负。

新国疆域很大，自然有荒凉的地方，不少较为贫困的人为了更好地生活，前去开荒冒险，建立自己的家业去了，有了陆炳这样白手起家的皇帝做偶像，还有什么不可能做到的事情呢？这便是陆炳带领的新国梦。

陆家没有额外的税负，只按照作物分类进行抽成，不管你种树弄木材还是种粮食，都是占你收成的几成，明文规定有人核算计量。除此之外，什么不合理的人头税，公帑税，劳务费，开拔费，征缴军饷等等一概免除。有了如此开荒之举，各地都呈现出了繁荣景象，而荒地的开发分成之中，也弥补了其他税收的亏空。据新国三年六月严嵩所汇集的户部数据显示，各地但从分成方面的所得就持缓慢上涨之趋势。如此一来国家非但没有吃亏，下面的百姓还富足了许多。

一旦人富足了，就会产生两种事情，那就是饱暖思淫欲。这并没什么可耻的，反倒是令人高兴地事情，无酒不成宴席，无色路上人稀，食色性也。加之国人固有传宗接代的思想，人口开始增加起来。试想一下几十年以后国家会有多少劳动力，又能创造出多少财富，光内需就能供应国家自产自销。

除此之外。当百姓手中的产物多了，自己自然吃不了，光靠换始终不方便，于是国有和私营的各种商家开始收售，百姓自己看到了利益，若不嫌麻烦也会拿着自家产品去附近集市倒卖。商人们从中牟利，钱流动了起来。商业税向来是陆家重中之重，所以商业的繁荣在短时间内就显现出来了陆炳最初制定计划的成效。除了本地的生意繁荣，与西凉和南美的通商也让新国的物品走出了国门。赚取高额的差价，这其中有实力雄厚的国家经营机构，也有民间百姓自立的组织，无非就是增加相应税种而已。

陆家开放盐业。不再让私盐泛滥。各地都可以贩盐行盐，只是税率略高，并非于先前千年来那般高昂，以至于让人铤而走险贩卖私盐。各种税率的下调并未影响国家财政，反倒引为全方面的繁荣让钱财源源不断的流入新国。本来前朝的生产能力制造能力就领先于世界，现如今在陆炳的带领下就更是如此了，新国成了世界的经商之地，繁华所在。不再只有一两地繁荣。而是全面的发展。树挪死，人挪活。整个国家都被陆炳盘活了。

虽然税率降低，但是一旦基础数量巨大，那分成后的钱数还是极大的，所以依然有人心不足蛇吞象的事情发生。不少富商铤而走险，企图贿赂官员偷税漏税，陆炳的高俸养廉政策起到了一定作用，官员们不论是洁身自好还是陆家国策的威慑所胆怯也罢，非但不受贿赂，还严加查办。而欲壑难填，官商勾结的事情却也有发生，锦衣卫的监管和情报制度同样对此进行了制约，举报更是会及时赶来，甚至比锦衣卫的情报都快，人眼无处不在。

新国法制健全，对这样贪婪违法之人直接是行死刑，并抄没家产法不容情，即便是重臣亲属也绝不例外。此刑绝不牵连旁人，只要旁人没有违法就不追究，若是以权谋私那就是罪加一等，但什么满门抄斩的酷刑陆炳一概不用，仅法办责任人，根据责任划分进行处罚。

新国政策一环扣一环，层层不绝，互相制约，公平公正健康的发展着，把新国带向了一个新的高度。而对外政策，新国乃是先礼后兵。凡至我国之番邦必以礼相待，但却要严格遵守我国法律，像明朝时候羊城那样番人为非作歹的事情现在是绝对不可能发生的。若是触犯新国法律，必定严惩，甚与本国国民，若有异议立刻尽数剿灭。对内是谦谦君子，对外则是虎狼强权，令百姓底气大增拍手称赞，高呼一声痛快。陆家掌管的新国，痛快成了百姓口中最常见的词语。

不过商人逐利，而只要循规蹈矩老老实实的，新国就是天堂所在，更是满是黄金的地方。故此不光因为段清风的关系，南美与新国通商，就连那些

英格兰西班牙等遥远的国度也来新国经商，并奉新国为天朝上国。如此就更别说安南等接壤的小国了，此等国家更是对新国奉若神明。新国商人虽因国法规定，即便到了国外也不敢恃强凌弱，却也从不怕事儿，到哪里都高昂着头，因为他们的背后是强大的新国。

各国仰慕新国国威和实力，想要购买新国先进的武器，本以为要偷偷获得蒙混出关自己回国研究，未想到一打听之下新国却是来者不拒，国家特设部门进行军火倒卖。当然想要买热气球和蒸汽船那就别去想了，能买到的无非就是老式连发火铳罢了。就这个外邦也是如食甘饴，而且价格并非高昂到无法接受。

当然这些连发火铳虽然保养得不错，都打上了厚厚的黄油防锈，但却依然难掩是二手货色的本质。不过技术就人家新国有，你爱买不买，想要新的也没问题，加双倍价钱方可制造。即便是二手货色用的年份也不多，所以依然是上等品质，所以外邦买的很多，就连南美和西凉都大量购入。他们所购买的价格远高于制造的价格，作为最初连发火铳的制造者沈紫杉恨得咬牙切齿，声称陆炳真是个奸商，可不得不说新国新配置的火药威力远胜于原先的黑火药，所以也只能被迫购买。

光这一笔生意，就解决了被替换下来，积压在仓库之中的军火。这些东西放在仓库中，保养要花去许多钱财，更是占地方的很，多年之后只能当废铁处理。而现在却转手卖了出去，不光先前投资的钱都捞了回来，更是有巨大的盈利。除此之外，每种武器所需火药的份额不同，牵扯发射方式枪管类型以及射程和发射者的安全，这些配比都是十分精密的，同样也是新国的机密。

想要研究出来，凭现如今对方的科技不是那么容易的。这些火铳一旦打光了火药和弹药那就是废铁一坨，铁丸怎么都好说，随便就能造出来，但火药他们根本无法制造，只能不断向新国购买。如此一来，生意也就不断了，所以陆炳甚至希望外面打起来，打的越厉害，消耗就越多，自己的军火生意就做的越好。

现如今陆家军已经开始由精锐部队替换新型枪械了，不光增加了膛线的构造，更添加微量元素改善枪管，让枪管不至于发射过多发热变形。最主要的是弹药上，陆炳开始计划发明底火装置，变成穿越前自己所见到的那种子弹的形状，让子弹更符合空气动力，更加精准更有杀伤力。一旦造物局研发成功这项技术，那么外邦将更加依赖新国的火器，因为陆家已经让制造业形成流水线模式，各种器物都是有型号的，旁人要想制造除非先打造出同样先进的这样一条流水线制造，这根本不可能。那么对新国的依赖，也就越来越甚之了。

怠敌之计，更是陆炳隐藏在这一切背后的一个巨大阴谋。虽然先进火器的流出会让番邦有所进步，但终究要比新国落后不止一两个档次。长此以往

就会推动新国不断进步，为了商业利益，更为了抵抗外敌，而外藩则会习惯于购买使用，变得懒惰起来，自己的创造力会受到阻碍。新国的科技将永远领先于番邦外国，屹立于最高峰上。

第一百六十六章大国调和

新国不光是经济发达，国力蒸蒸日上。政策上又进行了变更，民间文人雅士就经常群聚讨论国事，颇有戏谑的声称新国乃是个大锦衣的国度，因为不管怎么变更，锦衣卫的位置永远是不变的，好似是个铁打的衙门一般。

如此位高权重的机关，若非是陆炳亲自督导和魏和尽心尽力，和其本身自我监管的合理性，很难不出岔子，这是陆炳所忧心忡忡的诟病，但也是不得已而为之的事情。路要一步步的走，饭要一口口的吃，如今锦衣卫虽然有他的缺陷，日后发展下去必定会因为权力过大，稍有漏洞就会因为人的私心而出事，但现在看来却根本动不得，是必不可少的机关。

改都要放在自己人手中。

其余的民政全部归于各地官员，为朝廷中央所调配。如此一来。军政分开，朝中大臣的权利增大，本来就不严重的重武轻文开始走向均衡。内阁大臣的权利也慢慢增加了些许。陆绎放下兵权后被召入京城，帮助陆炳协理国政。

敏感的政客嗅到了一丝圣上想立陆绎为太子的意味，而梦雪晴也略有不安起来。但实则陆炳并没这么想，他只不过是实在有些分身乏术，心有余而力不足，所以必须有人帮他。梦雪晴倒是有才，可陆炳又实在不想让梦雪晴再这样操劳了。治国有道却又和自己思路略有不同，可以互相弥补，且是信任之人的就陆绎一人。自然要把儿子调回京城来。不过陆炳自然探查出来各位大臣的想法，他并未让陆绎入主东宫，非东宫者不为太子，这又让事情变得扑朔迷离起来。

新国历三年十一月中旬。鞑靼受西凉进攻。西凉请求新国相助，并请求禁止销售武器予鞑靼。陆炳拒绝西凉之请求，两方关系略有变化。群臣各抒己见，此乃陆炳纳重议之作为。既然新国为商界大国，只要遵守法纪不与陆家为敌，就决不可拒之门外。更何况虽西凉与新国交好是盟友国，但鞑靼也臣服于新国，并结成秦晋之好。岂能厚此薄彼恃强凌弱联合西凉吞并，此乃不义不正之举。不可为之。

另，此次并非鞑靼主动入侵西凉，而是西凉为了土地扩张所欲，实在算不上义战。真如陆炳贩卖武器的时候所想的那样，外界打的越厉害，消耗的武器就越多，新国赚钱的机会就越多。同时，一旦西凉吞并鞑靼，那么势必造成对新国多半土地合围的态势，一旦两国有朝一日交恶，那是十分危险的，故此当予驳回。

鞑靼在于西凉发生了几场战争之后，并未因武器不济而落败，但毕竟国力不如西凉，所以难以持久，日后必落到下风，岌岌可危，故此向新国求

助，希望新国能够调和双方。此乃大事，向来西北两方的鞑虏都是犯我汉人的国度，每每都是把汉人国度亡国收场，动辄杀害数十万人，祸害百姓更是不计其数。虽然汉人也略有胜利，但都是因为鞑虏内部斗争导致国力衰弱，这才借机起事，终成大业，而后也不过多为保卫国土的保命之战，参战人数往往多于敌人数倍之多，还得举国之力才能保卫疆土。

现如今则不同了，新国的建立一雪前耻，改变了一成不变的历史，如今这些曾经入侵过汉人的民族竟然向汉人求助了。自然也有人小肚鸡肠的说什么坐山观虎斗，以报历史之仇，前朝往事不过是过眼云烟，本来自然之中就是弱肉强食，没有永恒的仇恨只有永恒的利益，若是互相记仇，那就没有不和新国结仇的国家了，所以这种言论不足为谋。而大部分人则是欢天喜地，为国家今日之强盛而感到自豪，心中也不免多了几分豪气，可以说陆家给了汉人坚硬的脊梁，举国上下尊崇英雄气。

新国是个多民族的国家，但是以汉人为主，陆炳民族主义极其严重，但却也尊重少数民族，尊重他们的习俗和行事方法，并不太多做干涉，只要与基本国策并不背道而驰就适当的放宽政策。而他们也自豪自己是新国一份子，最近国内甚至流传着一种说法，声称民族大一统，共称华夏族，当然这种说法并未受到官方认可。对于这种好事儿，国家并不隐瞒，通过邸报和民报进行公布，新国上下相对透明，不论好事儿坏事儿都会在报纸上刊登出来，引发民众讨论，这就是陆炳启发民智之策。比如先前保留大明，如何处漓厚熜的事情就是通过这样的方式宣扬出来，效果相当不错。

陆炳以为对于这等百姓关心的大事儿，与其刻意隐瞒，倒不如大白于天下，反倒是少了许多胡思乱想和风言风语。而且大家对报纸已经产生一种公信力的信赖，每件事情都是千真万确，所以偶尔利用就可做舆论导向，实乃安抚民心之良策。当然并非所有秘密都会在报纸上刊登出来，虽然是少数，但件件却都是惊天大事儿，比如巴蜀之地的赋税要给西凉就无人知晓。锦衣当国，作为一个大锦衣为骨架的国度。保密这种事情是再简单不过的了。

西凉朝中大臣对陆炳的拒绝感到愤怒，就连夏大德也对此眉头紧皱，自己三弟莫非见异思迁。这次实在是太不给面子了。而陆炳随即拿出大国作风，对两方进行调和，他正憋得难受，命陆绎监国，这让朝臣尤为震惊。皇子协理国政就是即位的预兆，但陆炳却依然不让陆绎入主代表太子身份的东宫，而今又是让其监国。自古太子才可监国，陆炳一招一招的到底玩的是什么没人能猜得透，只叹圣人之思。非寻常人等可以揣摩的。

陆炳携梦雪晴带领依仗先奔赴西凉，新国举国上下震惊无比，劝阻之言层出不穷，现如今西凉和新国关系微妙。此时以圣上之万金之躯出使西凉自然有碍体面。同时。万一西凉背信弃义，害了皇帝，那一切就大为不妙了。陆炳却不以为然，他自有妙计，跟内阁大臣私下聊了一次后，就再无人劝阻了。况且先前巴蜀战时，陆炳曾称来年亲自拜访西凉，与二哥夏大德叙旧。今日之举不过是言而有信而已。

西凉方面也是十分震惊完全闹不懂陆炳的想法，难道他就当真如此心胸坦荡对其不设防？夏大德则是捋髯深思。不过皇后湘云却是格外兴奋，毕竟这么多年都没见过梦雪晴了，她与梦雪晴名为主仆，实有姐妹之情，从小一起长大姐妹情深。而今两人都贵为一国之母，更是地位相当有许多共同的幸福和苦恼，同时也正因为伴随梦雪晴才能结识陆炳，从而与夏大德在一起，历经许多终成一代国母。湘云有满肚子的话要说，天天翘首以待等待梦雪晴的到来。

陆炳除了带了相应的千余精锐护卫和代表国家的依仗以及携带礼物的队伍以外，并未带大军护卫，未过国境一分一毫。可前来相迎的西凉重臣一看就傻眼了，陆炳果然言而有信并未带过多人马前来，但那些护卫也太可怕了，从铠甲下裸露出来的皮肤皆是蓝色的，原来陆炳带来了实力强悍的蓝种人，有了这一千多人马，装备十分精良。即便是新国部队阻拦，蓝种人也足以对敌两万余人，更别说西凉了，保陆炳杀出重围并不算难事。

不光如此，看似陆炳没有践踏他人领土，既是对别人领土的尊重，也是对自己领土主权的暗含深意。意思是我不踏足你们国土，你们日后大军也别想踏足我们国土，尊重是互相的，大家友好共处，这是新国对人对己的一贯要求，而非是单方面的不平等要求。

这为后以后的外交事宜打下了基础，从根源上杜绝了前朝商队使臣队伍带兵而入的历史。贵为一国之君都尚且如此，外邦使团怎能僭越本国国君。国土神圣不容侵犯，犯我者必定赶尽杀绝绝不留情。汉人是最会暗含深意和做这等寓意之事的民族，万幸西凉的大臣们并不傻，理解了这层意思，不禁暗探陆炳的高明，而陆炳不带大军踏足西凉土地更少了许多摩擦，若是西凉动手杀害护卫极少的陆炳那可就要被万民耻笑，乃是无理取闹。不论陆炳能否逃脱，都落下新国可举国攻打的话由头。

而最令大臣们感到吃惊的是那遮天蔽日的空中队伍，热气球多达数百，在烈日下在空中移动着，既没踏在西凉领土上，又震慑了敌军，更做瞭望和护卫作用。漫天的热气球上携带近万人，可随时登陆作战，也可接陆炳逃离，而西凉对空中士兵束手无策。这令前所未见过这等景象，只叹是以讹传讹神魔化的西凉人信以为真，同时震慑了西凉国内那些准备隐瞒夏大德，蠢蠢欲动准备私下杀害陆炳的狂躁者，让他们不敢动手。有这样的本事的人，能够让战士们飞上天的人，怪不得可以成就如此大业，分明就是神人啊。

陆炳自从长岭大败之后，未雨绸缪在边疆和各个城池都准备了残明曾用过的放空固定大弩。边关最多，但即便每个城池上也多有十多架，足以对付空中部队。而陆炳痛定思痛，对热气球本身也进行了改善，首先改善燃料，进行调和防止爆炸，并针对停顿后再度移动，移动速度缓慢而发明了推进装置，虽然无法长久维持，却也能让热气球了些许机动灵活性。

同时对气球本体的材料也进行改变，改成双层燃气气球，如此一来就多了一分保障。表面材料涂抹润滑液体，而且极其厚实，一般攻击若非直接正中，大多不至于一划就破，都会从被润滑液体偏离了飞行方向，飞离出去。而因为气球本身是软的，又是双层，更可增加可变性的和弹性，对气球就更加有了保护功效。

当然，陆炳日理万机，这些事情并不是他依然独立发明出来的。造物局和异人馆共同合力，弄出了许多新型的材料和改善了许多空中热气球不禁打的弊端，更增加了许多对地武器，增强了其战斗力。所以此次陆炳看似轻车从简，没有任何防备，仁义之至的来西凉拜访，但实则是做了万全的准备，相当于带着一支大军直入西凉。在为自己安全考虑，保证不会被敌人所害的同时，又是对西凉的一种武力震慑，可谓是一石二鸟的妙计。

第一百六十七章永恒的利益

纵然陆炳有种种想法，什么一石二鸟等等等等，但却也是给足了西凉面子。从未有过一个国力强盛的君主亲自出使邻国的先例，并非是因为深入虎穴的安全问题，更代表着国家的颜面，颇有些屈尊掉价的嫌疑。

西凉自然也十分重视这次陆炳的到访，对陆炳的示威也觉得是理所理当，毕竟是个实力强悍的大国，实力比西凉有过之而无不及，此番前来是为拒绝的解释，更是共叙结义之情。故此示弱之后的示威也算是中衡之道，实属应当应分。

夏大德携皇后湘云，以及文武百官出城迎接，虽然从新国和西凉国境到都城撒马尔罕距离甚远，而陆炳耀武扬威不急不慢的行路，所以什么蓝种人和天上的热气球的消息早在四天前就传入了撒马尔罕城中。但是这些事物来到眼前的时候，还是极大的震撼了西凉中央朝野上下。

陆炳命人打旗语给上面的人，让他们在撒马尔罕城外等候，切勿遮挡撒马尔罕的阳光，但这些飘在宫中的城堡却足以看到撒马尔罕城内的景象，同样城内的居民也能看到这些热气球。人们纷纷走出屋子，看向天空之上的东西，甚至有些人跪拜下来，以为是神灵降临。

西凉人多是高大粗壮之辈，但陆炳不亚于他们，乍背蜂腰更显一丝匀称，同样威武阳刚。蓝族人就更不必说了，人的身高和光照强度成反比，但蓝族人是个例外，因为他们居于雪山之上所以继续阳光温暖，个子自然是高的。看似这差之毫厘却失之千里。这正是物竞天择适者生存的自然道理，自然界中无不是这样的改变导致了生存和灭亡，人的科技不管如何发达也逃不出这样的自然法则。

蓝族人是个神秘的种族，他们自愈能力超强，体格健壮。动作灵敏，个子高却十分矫健协调。这还不算什么，他们的血液可以消毒可以解毒，外服有效果，对他们自身流动所用，更是效果非凡。最初陆炳还担心他们在高海拔地区生活惯了。来到低海拔会有些许不适应，但后来发现这简直是杞人忧天，不光他们耐寒也可耐高温，低海拔高海拔根本没什么问题，即便在水中他们也可以闭气很长时间。估计是和平时缺氧环境下生活有关，即便新生一代也遗传了这样的本事。虽说环境会改变物种，但也绝非一两代就可以完成的。

蓝种人的强悍之处有很多，比如现在来到西凉，天气炎热，气候变化很快，他们穿着铠甲一点也不热，到了晚上也不觉得冷。随便一卧就能睡觉，连帐篷都不用搭建遮风避雨的。如此的蓝种人，站在西凉高大勇士面前。简直宛如巨人一般，那发达的肌肉让西凉猛士看了都胆战心惊。

陆炳翻身下马，快步走到夏大德面前抱拳道：“二哥。”

“三弟。”夏大德也迎到陆炳面前。人固有见面之情，更别说情深意浓的兄弟了，隔空杀人运筹帷幄决胜千里怎么都好说，各种阴险都不觉得残忍。但只要两人一见面。什么权谋利益都会被抛之脑后，剩下的只有浓浓的生死兄弟情。

两人不顾体统抱在一起。互相擂着对方的后背许久才分开。夏大德扶着陆炳的肩膀说道：“三弟，这一年来你可变得老多了。妈的，头发都白了，看来国事操劳的很吧。”

“二哥倒是气色好得很啊。”陆炳笑盈盈的看着夏大德说道。

夏大德贴在陆炳耳边说道：“西凉性蛮，只要武力在就能管理，大权在握穷征暴敛自然舒爽。相比之下汉人鬼精鬼精的聪明人太多，要让我管就都给他们都砍了。听说你还弄什么扫盲和智民政策，你看反受其累了吧，把自己弄成这样。”

“国情不同国情不同，我倒觉得没什么不好的。”陆炳也低声说道，两人相视而笑，哈哈大笑，笑的群臣莫名其妙，只能也从一旁陪着干笑，却不明所以。

陆炳说道：“大哥还不陪我进城，刚从城外就看到这撒马尔罕古城的气势非凡，如此坚固的城墙宏伟的建筑，实在是我老弟前所未见过的。这原来就是西亚的建筑，果然异域风情。”

“什么西亚？你还有没见过的东西？我还以为你什么都见过呢。”夏大德笑着拉着陆炳上了做好的车辇上，两国帝王和皇后皆上了驾撵，四人在依仗护卫的跟随下朝着西凉皇宫而去。

一路上两旁站满了维护局面的士兵和围观的百姓，大家对新国国君陆炳的风采赞叹不已，深感怪不得能成就如此大业，并与一代天骄吐洪伊乌梁海能有八拜之交。今日一见果然乃是一方人才，一看样貌就是英俊非凡，既有汉人的儒雅，又有西凉国人所崇尚的阳刚，那两鬓的白发非但不显老迈，更填一番别样的风韵。

陆炳和夏大德连连冲众人挥手示意，夏大德调笑道：“三弟，他们看惯了我这样的粗鄙之人，现在这么一见你这样的英俊的人只怕审美要发生改变了，哎到时候我只怕不再是万人迷了。啧啧啧，大姑娘小媳妇的眼睛都看直了，我们西域美女可是性感妖娆，要不要充实一下你的后宫啊。”

陆炳回头看了看跟梦雪晴谈笑风生叙旧情的湘云问道：“你收了多少？”

“你二哥我是什么人，洁身自好，岂能乱来。咳咳，好吧，我承认我惧内，但这是疼爱，并非真的畏惧。”夏大德说道。

陆炳撇撇嘴：“得了吧，以前你就这揍性。你自己不敢，你还让我收纳，三个女人一台戏，我现在都有三个了，就别给我找麻烦了。”

“嘿嘿，对了，三弟，你身后那群蓝色的人到底是什么东西啊？”夏大德问道。

陆炳说道：“喜马拉雅山脉之上的蓝种人。是一个强悍的民族，以一敌十不成问题。咱们现在说话即便这么吵，隔得如此远，他们依然能听到，你信不信？”

“我凑。你怎么早说，我说人家什么东西，这个可不太好。”夏大德咋舌道，陆炳哈哈大笑曰：“他们虽听得见，但是听不懂，现在天下之内能听懂他们话的人只有两个人。一个是我一个是乌斯藏地区的雪域活佛。他们对我忠诚，视我做神明，我也可以性命相托于他们。”

“你小子就是这般奇遇不断，真乃是奇人也。”夏大德说道。

陆炳等一行人来到了宏伟的撒马尔罕皇宫，这皇宫一点不比北京的紫禁城要差。却异域风情别有一番风情。陆炳每到奇特的地方必定细细观瞧赞叹不已，称赞造物主的神奇之处和文化差异所造出的不同的奇妙。

夏大德大摆筵席，三天三夜不停，对陆炳的到来给予了破格欢迎，极为隆重堪称西凉百年历史上的第一盛世，只有一百二十年后某昏君迎娶皇后之时的盛状可以比拟。总之处处张灯结彩，人声鼎沸，尽显西凉国力强盛和歌舞升平之态。

陆炳与夏大德进行了商谈。当着西凉首要大臣的众人之面，先解释了关于为何驳回西凉请求的原因，并称这只不过是弟弟对兄长的解释。而国家之间不许就是不许，没有这么多为什么。这显示了陆炳强硬的一面，即便来到西凉的土地上依然那么强硬，这不光是陆炳的性格，还是新国国力强盛的象征，是这样强盛的国力在为陆炳做着支撑。当然陆炳不会傻到说什么西凉会包围新国。导致新国可能要遭受危险或者什么贩卖武器利益等问题的说辞，只说了商业守则上和道义上的原因。

同时。西凉和新国交好，生死同盟之间多要互相帮助。两国国君之间更有结义之情。故此陆炳愿意出手送予西凉几款相对先进的攻城炮和野战炮，以示诚意助西凉大涨军威。虽然这些武器比不上陆家军的精锐所配，却也是时下的标配，威力无穷。但陆炳希望西凉能够就此打住，不再进攻鞑靼，这只是一种请求并非要求。

夏大德并没有表态，大臣们也没表态，陆炳离开后却微微笑了起来，他自然明白夏大德定不会愿意，因为有了这样先进的武器，战局自然更倾向于西凉方面，岂又能善罢甘休。

西凉之旅，夏大德极其高兴，并宣称日后也会去新国多加走动，两方有了这次的陆炳亲自出使，让较为紧张的局势得以缓和。他们看到了新国的实力强盛和先进武器，却并未恃强凌弱，反倒是亲自前来拜会。西凉的面子得以满足，百姓也安抚了下来，两方关系非但没交恶，反倒是更进一步，变得十分亲密起来。百姓更加向往于神秘发达的东方新国，民间的通商队伍往来不休，反倒是更加频繁了。

这一次，陆炳展现实力的同时，也接到了很多国家之间的军火订单，不光是西凉的，还有西凉西部的几个小国的订单，生意做得更远了。新国的威名传播四海，而西凉百姓口口相传宛如天神一般，英俊却不柔弱刚强威武的新国国王陆炳，成了不少人的偶像，少女怀春各个都想要嫁给陆炳，留下了一代人王的美名，还相传他的侍卫都是蓝皮肤的巨人。

陆炳没有隐瞒自己接下来的行程，他告知夏大德自己要礼尚往来，既然鞑靼也发了书信，请求救援，自己不妨顺道回程的时候也去趟鞑靼，不管两方是否开展，都要给个答复。只不过鞑靼不过是个外邦教化之外的国度，不比西凉强盛，更没有国主之间的这段情谊，所以虽然西凉较远但必定先来西凉面会。夏大德十分高兴，也十分满意，陆炳做事儿就是讲究，即便事情不利却也让人舒服。

十日后，陆炳开始返程，湘云梨花带雨，嘤嘤哭泣着送别姐姐梦雪晴，梦雪晴依然那么美丽，虽然年华老去不似先前那般光彩照人，却也依然美丽动人更是有了淡雅大气的气质。这不光让西凉臣民看到了东方美女的魅力，而梦雪晴的举止大方谈吐不凡更令西凉众大臣自愧不如，就连皇后都如此贤德，更别说皇帝陆炳了。

不过湘云却已经胖的如粗水桶一般了，本来陆炳以为是羊奶乳酪吃多了所致，但后来见过夏大德那十个儿女之后顿时了然了。这就几乎是一年一个节奏，身体不走形才怪呢。

陆炳与夏大德挥手告别，夏大德连连送出百余里，陆炳几经相劝约好再度重逢这才返程。陆炳这次没有耽搁，据西凉情报得知，陆炳从离别之地开始，仅花了两天的时间就出了西凉境地，众大臣心惊胆战，都为陆炳急行军的速度叹为观止，而也同时明白上天那些漂浮的热气球不光可以动作缓慢，同样可以快速行进。也就是说，陆炳愿意发兵的话，不论是从陆路还是从天上，皆可三日之内就来到撒马尔罕城下。陆炳就算是离开，也做了一番威慑，夏大德只得暗叹，自己这个三弟真不是好相与的。

第一百六十八章婉拒藩属国

在西凉边境的亦力把里地区，陆炳见到了蔡龙羽。此次蔡龙羽正与鞑靼对峙，身在前线无法脱身回撒马尔罕见陆炳一面。陆炳反正要去鞑靼，故此绕了一点路，去了蔡龙羽那里，两人在边境叙旧聊天时间又过了两日。

陆炳前去鞑靼，西凉相接中西两方，也算得上见多识广，国土面积很大的他们尚且对陆炳的空军和蓝种人叹为观止，更别说鞑靼了，简直是惊为天人了。故此陆炳又等同于鞑靼耀武扬威了一次，功效有二，一来鞑靼对新国皇帝亲至为了调和而做出的努力表示感谢，愿意岁岁称臣，年年纳贡。另外，得知西凉兵马齐备，此次更有不肯善罢甘休的态度，虽陆炳未明说，但却也能够听出一二，所以担忧被大举进攻的鞑靼决定大量购买军火。

当然鞑靼地穷，太多金银无法拿出来，此次购买数量甚大，已经把原先积聚的财宝物品倾囊尽出，而陆炳也因为进货量极大略给鞑靼降价，但即便如此，还是有些难以支撑。故此陆炳又做出一番推让，特许鞑靼用牛羊马匹来换。鞑靼人感恩戴德，相送陆炳直至边境才退还。

非我族类，也非我国人，陆炳自然没有什么怜悯之心，能够调和成功皆大欢喜，给两边都卖了个人情。若是不行，那倒也是正和了陆炳的心意。果不其然，得了大量装备的鞑靼人士气高涨，而有了新式武器的西凉同样杀气腾腾。他们非但没有停歇战事，反倒是更加奋力厮杀起来，可是没有人能够挑出陆炳的理儿。陆炳身为一国之君。特地出使调节，并且所行路线尽数告诉两方，并无欺瞒和从中挑唆，现在打起来虽是陆炳之因，却又牵扯不到陆炳身上。退一万步讲。就算证据确凿就是陆炳的阴谋，他们也只敢依附不敢与之为敌，因为新国与他们的差距实在太大了。

随着鞑靼和西凉的不断战争，两方谁也没沾了什么光，消耗的国力尽数流入陆炳的新国囊中。总之，可谓是鹤蚌相争渔翁得利。

新国四年五月。鞑靼终于耗不起了，开始呈现颓势，鞑靼终于开始撤退，过乌海进行防守。而西凉却跨过乌海再度追击，鞑靼一退再退。鄂尔多斯被破，随即是准格尔。准格尔汗是李祥的岳父，而李祥不光是新国朝之重臣，同样也是准格尔的金刀驸马。

准格尔汗求助陆炳的同时，并私下求助李祥。李祥并未敢隐瞒，当然他也明白，这根本逃不过锦衣卫的眼线。往大里说，若是李祥出兵相助了。那就为了一己私欲私自调兵，并里通外国，乃是叛国之罪。往小里说。李祥也不值得如此，位极人臣的他自然明白这一切的来之不易，准格尔汗嫁女初衷虽未有太大目的，不过是笼络人才罢了，但现如今却起到了联姻的效果。再说，那不过是李祥夫人之一。不值得为了准格尔汗放弃自己所有的一切，更陷西凉和新国交恶之中。孰轻孰重几经沉浮的李祥自然拎得清。

不过，李祥还是给陆炳上书。一来阐明自己收到准格尔汗求助的事情，还有就是表明准格尔汗对自己曾有救命之恩，请圣上想个办法，尽量保全准格尔汗部落的性命。陆炳认为李祥此乃忠诚且仗义之举，特予嘉奖。陆炳让李祥镇守北疆的原因是因为李祥以前就驻扎在边疆，知道该如何对敌骑兵部队，也知道北疆的气候地质，了解对手的一切，如此一来才可知己知彼方可百战百胜。

另外，不论是西凉，还是鞑靼，亦或是位于偏中位置的准格尔和鄂尔多斯与李祥都有或多或少的交往。所以初期，让李祥来驻守，上马管军下马管民，平时还插手商道的公平以及通商安全问题等等是十分恰当的举措。即便现如今新**政分权，对北疆的变动却也是最少的，可以说李祥依然是手中事物最多的军政大臣。

如今这些优势反受其累，李祥因为牵扯了太多，故此必定陷入左右为难之地，管不是，不管不仗义，日后工作不好开展。陆炳回复让李祥暂且观望，允许放准格尔部进入新国境内避难，但若西凉不踏足新国国境，不准出兵相助。有这样的结果，已然是出乎李祥之外了，让李祥也好做了一些，否则虽然明白孰轻孰重会作壁上观，但内心肯定会受到煎熬。于是李祥感恩戴德回复陆炳，定当誓死效忠保证不辱使命。

就当西凉准备发动总攻的时候，国内却传来消息，声称西方的乌克兰国和俄罗斯对西凉发动了战争。西凉国土东西过长难以顾及的缺陷显露出来，西凉放弃了战果，急速奔驰而回，鞑靼趁机夺回失地。西凉十分重视乌克兰和俄罗斯的进攻，因为两国作战强悍，乃是西凉的旧敌，只不过因为后来的其他版图扩充才暂且止了兵戈。估计现在他们定是看到西凉大军远征鞑靼，这才趁机偷袭的。乌斯藏、俄罗斯、白俄罗斯乃是古罗斯民族所建立的基辅罗斯国分裂而出的，版图极大民风彪悍必须以铁血强势才可镇压下去。

鞑靼各部落联军欢欣鼓舞，大感是上苍给的恩惠神灵的庇佑，四处翻下马匹激动地高呼“腾格里神”。先前鞑靼曾与大明为敌，现在与新国交好，但两次西凉都险些把鞑靼打的大败，随即就是奔走逃离最后灭亡。但一次是国内发生叛乱，这次又有强敌来犯，不得不称赞鞑靼的好运气。

不过鞑靼的众部落首领们并不是那么好骗过的，他们不相信运气一直会围绕着鞑靼，日后西凉再来侵犯，还会如此好运吗？那就说不定了。

而如今鞑靼的财力已经耗光，各部落简直都是入不敷出，好在鞑靼治国没有什么太大的投资，部落大多都是游牧民族罢了。不过即便如此，来年西凉若是打败了敌军，这个好战到一时不打仗就难受的民族，只要战争一结束就会立刻调转过来对敌他们两次出征都未拿下的鞑靼。同时，如此一来在战略上也对新国形成了合围之势，所以西凉必取鞑靼，这一切自然也没瞒过鞑靼上层的眼睛。

为今之计，能与西凉抗敌，只有有仁义之国的新国了。于是鞑靼决定不走国书行事，为表尊敬，各部落可汗组团通过李祥牵线，汇报陆炳准备亲赴面圣，一来尊重二来事大，更作为先前陆炳驾临的礼尚往来。

陆炳没有弄得太隆重，因为在陆炳看来这样劳民伤财弄什么面子欢迎仪式实在是没必要，不过百姓还是自发的来看西洋景，更有好事者声称什么万国来朝，为此兴奋不已比自己娶了媳妇都高兴。毕竟曾经屈辱的历史太多了，所以新国所做出的一切，都能让百姓欢呼雀跃欣喜无比。

纵然陆炳没怎么多准备，可繁荣的新国人口众多贸易昌盛科技发达，并非一处一地显著，而是自从入境后各地都如此欣欣向荣，这给了可汗们极大的震撼。他们暗自感悟，即便新国随便挑出来十个来个小城，就可抵挡上整个鞑靼草原的岁入总和了。有这样富庶的土地，发达的科技，以及那些看着可汗虽然好奇欢欣却又不悲不亢的国民，新国焉能不强？

其实可汗们不知道，这一切都是相生相依的，只有君明国才可强，国强了民才富，民富则又促进了国家的强盛。他们同样不知道陆炳并未动用官方力量迎接，只不过做相应的接待罢了，百姓都是自发前往，看个新鲜罢了，否则那等盛世非得把可汗们吓傻了不可。但可汗们久居草原，哪里见过这个，还以为陆炳十分重视，各个心中有了谱。

没想到的是，当他们进入紫禁城，被紫禁城的宏伟壮丽震撼之后，却当头被泼了一头冷水。陆炳不要什么平时朝贡称臣，而新国提供保护的藩属国，要么完全降服，要么就做个友好邻邦就行了。这是陆炳所谓的原则问题，绝不会因为各种条件而改变。陆炳尽读历史，对藩属国这种听起来好听，看似兵不血刃收复版图的行为深恶痛绝。

人都是敬畏强者的，国与国之间亦是如此，怎么可能不劳而获得到大片土地。人家朝奉，你就要赏赐，一来一回于国家无益，反倒是后患无穷养虎为患。历史上要么这些藩属国来侵，导致了国家灭亡的直接或者间接原因，要么就是国力衰败的时候背道而驰，而且国家政策难以在那里实施，藩属国还属自治，只不过君主向宗主国称臣罢了。到头来国家还是人家的国家，反倒是坏了宗主国的纲纪，他们肆意妄为管也不是不管也不是，那还不如从根源斩断，干脆不要来得好。

说实话，陆炳对鞑靼的土地并不是太感兴趣，要不是马匹还是军旅的主要动力，而西凉也有合围之势，陆炳压根都不会用正眼扫鞑靼的土地一眼。那里地广人稀，而且也粮产也不丰富，只能做畜牧业的基地，实在不是陆炳治国所必须的。发展起来也需从零开始，十分麻烦。不过如果继续往北吞并，那就可以以较短的海途，连接北美，然后贯彻南美于段清风相会，可这不过是个灵光一现的构想，这样的想法太遥远，国内还有许多事情去做，即便拿下鞑靼和较北地区，陆炳也没有这个实力和精力去做这等事情。

鞑靼众部落的汗失望至极，却又不甘如此，便先行退下去驿站休息，随即群居一起商讨该如何应对了，鞑靼各部从未如此心齐过，即便与西凉对敌都未曾有过。人不为己天诛地灭，现在的决定关乎他们的未来，自然要慎重再慎重，齐心协力才能获得更大的利益。

第一百六十九章钱能成事

次日，鞑靼达成共识，愿意尽数归顺陆炳，并愿意留在京城为质，不再管理鞑靼的事物，仅作富家翁，但期望陆炳优待。虽然有广西的四大首领做前车之鉴，但鞑靼众可汗认为那四人之中有三人不过是自作自受罢了，看看林银汉还有残明君主朱厚熜，他们还是有很好的结果的。

他们再度满怀热情，以为陆炳会欣然接受，但陆炳还是做了拒绝。有人情急之下就问了原因，陆炳微微一笑说道：“你们说广西为例，鞑靼现如今和广西不同。广西当时正在战乱，我方又是急于收复，这般一来可以完整版图。鞑靼则不同，我们并不想要，如同鸡肋，食之无味弃之可惜。即便新国不要，待西凉战乱结束，也会进攻向鞑靼。他们本来就不达目的誓不罢休的民族，先后两次进攻鞑靼，都未成功，况且此次你们还在他们撤退的时候进行了追击，别说西凉人的脾气，就是换到我新国身上也绝对不会善罢甘休。如果西凉全力进攻，不出三年，鞑靼必定亡国。”

“同样是亡国，圣上这么说我们鞑靼投降新国和西凉那就都一样了？”有人不服气的说道。

“你听过西凉有什么饶恕君主的政策吗？”陆炳道：“据我所知，你们会被四处搜捕赶尽杀绝，绝对会做到斩草除根。而子民也会被西凉狂屠一边，一个是泄愤，一个就是做武力震慑，方便日后管理。这个你们应该有所了解吧，西凉的行事方法和鞑靼以前很是相像。且不论什么日后这样做的弊端，但起码你们现如今在劫难逃了。所以你们现在是急需合作。对比广西自然不合适，对比一下云贵沈家的降服还可以等同于一下，可即便如此，沈家也没有你们现在这般困境。”

众人皆沉默下来，陆炳所说的的确有道理。事实确实如此。陆炳又说道：“故此说，是你等求我们新国，而不是合作收编的关系。当然诸位切勿沮丧，据我所知你们之所以向我求助，那不过是因为你们已然后继无力。先前的战争，你们有武器。西凉也有，武器皆出自新国，就相当于两个新国在打仗，自然难解难分。可后来人家消耗的起，你们却消耗不起了。差距也就拉开了，败局将现。”

“其实你们所说的并非是完全不行，只不过你们携带的家眷实在是太多了，而鞑靼已经被战争耗干了可以跟我谈判的资本。你们拿什么换取后半生和子子孙孙的荣华富贵呢？朕再说句不好听的，如果我想要鞑靼，随时可以发兵，半月之内就能攻克下全境，但我没有这样做。因为农牧完全可以通过贸易得来，没必要要通过战争。收拢土地就要治理，鞑靼没有像样的城池。我要从零开始建造，改变文化普及知识，总之收了鞑靼反倒成了一块烫手的山芋，进退为难。你们归顺新国，日后西凉必定知道我们不劳而获，兵不血刃的收复了鞑靼。岂能善罢甘休，肯定与我新国结仇。你们倒是好了。当了

富家翁，荣华富贵更甚于以往。却要让我承受这么多。我并不愚笨，岂能做这种亏本的买卖？”陆炳说道。

众人张了张嘴，想要说什么却又无力反驳。新国内阁众大臣看着圣上，自然明白陆炳是怎么想的，于是不禁想要去笑，但当着外人只能强忍下来。陆炳扫了内阁大臣们一眼，也是嘴角微扬，然后继续对可汗们说道：“这样吧，我开个条件，看看你们接受与否。鞑靼归入我新国版图，你们来新国居住，但因为鞑靼是部落联盟的国家，故此我要负责的人太多，所以诸位需减少所携带人数，我会优待诸位，每部赏银三万两。这远比每个可汗所掌握的财富还要多吧？但只此一次，诸位日后就成了新国子民，要严守我新国法纪，你们看这样可好？”

“尊敬的新国皇帝，您的意思是我们日后就不再是可汗了？我世代相传的可汗之位就就此中断了？”准格尔汗，也就是李祥的岳丈此时问道。

陆炳点点头，顿时众可汗交头接耳起来，并且略有不满。陆炳笑道：“你们糊涂啊，要不要朕替你们分析一下？”

“敬请大皇帝直言与我们。”鄂尔多斯汗说道，此次他最先与敌人对敌，因为鞑靼各部的心不齐，导致受损最为严重，实力渐弱早晚要被人吞并，故此最为关心陆炳的政策，不论怎么算，他都不算吃亏。

陆炳说道：“虽然没有的到世袭的俸禄，但是你们却比他们多了优势，只要遵守我国法纪，就可以经商，后代甚至可以通过科举考试入朝为官，他们则不然，这不是要比那个什么已然无兵无权的可汗名头要好得多？你们说从此可汗覆灭，没错，但蒙古人向来喜欢自相残杀，各位祖上谁不是吞并了别人，也被别人吞并过，你们就能保证自己的汗位可以一直传下去吗？我新国都不能保证千秋万代，何况尔等。所以看似是鞑靼的诸位可汗从此消失，但实则是别样的延续，更加永久的延续。有了这么多资金，只要努力从商还是培养后代为官都是可以的。即便把钱放在钱庄之中，生些利息，只要不过分铺张浪费，也能享之不尽用之不穷，这岂不才是真正的千秋万代，得以延续？朕不逼你们，你们回去想想，想明白咱们再谈。”

“我愿意。”

“臣愿意。”

几位可汗纷纷答应下来，几位不想答应的可汗也孤掌难鸣独木难支，自然也就妥协了。众可汗谢恩后退去，严嵩抱拳道：“圣上英明啊。”

“还是那句话，能用钱解决的问题就不是问题，不过我担心一旦西凉知道了必定与我等交恶。看来我要拍个得力的人去驻守边疆了，防止西凉的异动，陆绎在京城磨练了一段时间了。也该放出去让他兄弟来坐坐辅政的位置

了。再说朕觉得陆绎更适合这样的防守和两强胶着相磨，陆寻则适合进攻脾气也太暴，容易引发摩擦挑起战争。”陆炳说道：“夏言，你拟诏一道，让陆绎前去接替陆寻。而陆寻回京协理朝政。另外，严嵩，关于如何安置这些部落可汗的事情，你给朕详细写一份计划，此事就交予你了。”

“遵旨。”两人道。

“用修，你这是在做什么？”陆炳看向眉头微皱的杨慎问道。

“臣不知道圣上这是作何想法。至今仍不立太子，反倒是让两位皇子轮番协理朝政。圣上现在仍为龙虎之年身体健壮，但应早立太子，否则社稷不稳恐有后患啊。”杨慎说道：“先正其名，立下正统。才可防止皇子争夺皇位之举，国家才能健康发展。”

“你看朕的儿子现在谁忙着争皇位了？”陆炳道：“对了，你们看朱厚熜的事情朕处理的怎么样？”

群臣不知陆炳为何突然提起此事，不明所以皆道皇子并未争夺皇位，而朱厚熜的事情陆炳的决定处理的合情合理，十分恰当。

陆炳点点头说道：“那就是了，相信朕，朕再决断一次。现在不立太子是正确的，诸公拭目以待就好。前朝千百年来，立下正统太子。天下依然纷争皇子夺位的事情不仍有发生吗？就算皇帝在位不还有被推翻的吗，所以乱不乱不在立下太子，而在于朕如何治理，如何让国家长治久安，即便没有太子，没有皇帝也能正常运作。而非仅靠一两个人的力量而力挽狂澜。”

众人面面相觑，不明白皇帝的意思。但圣上真乃圣人，经常语不惊人死不休。做些出格的事情，但细细想来这些所作所为却包含了说不尽的大智慧。

这时有人传命进来，声称门外有人要面圣，而此人带着御赐金牌，所以侍卫不敢阻拦只能通报进来。陆炳接过金牌一看，哈哈大笑起来，连忙让人宣他进来。

陆炳说道：“好了，今日朝议到此结束。你们别这么看着朕，是俞大猷来了，我正巧有重任要给他，真是瞌睡的时候有人送枕头给朕，天佑新国。对了，徐渭，造物局那边有笔含糊不明的研发资金听说你给驳回了对吧，这是事儿怨朕，朕忘跟你说明了，此事乃是机密，有锦衣卫前去监管，出不了岔子，他们要多少你给严嵩知会一声，尽数批给他们就是了。”

“臣遵旨。”

“臣等告退。”众人退了下去。

大约过了一盏茶的功夫，俞大猷来到了进店前，推金山倒玉柱纳头便跪，陆炳忙起身说道："快起来，志辅，咱们新国不兴这个，更何况你我本又是自家兄弟。"

"草民知道新国废跪拜礼，只从抱拳礼，此次前来某不为他事，不过是向圣上，也向老友负荆请罪而已。"俞大猷说道。

陆炳连忙下了御阶，扶起了俞大猷，然后上下打量一番说道："朕还这没想到你会这么迟才来，你小子不仗义啊，我还以为去年就得来呢，结果朕等了你整整一年的光影。听说你去了清源洞，清修了近一年的光景，朕也就没怎么打扰你。给朕说说，你待在清源洞都忙什么呢。"

俞大猷并不吃惊，陆炳的锦衣卫无孔不入，这点事情自然瞒不过他，而俞大猷也没用清源洞故里门徒的力量进行情报阻拦设防，防不胜防不说更显得有反叛之心，不如不做。自从和西凉边境事物处理完了之后，俞大猷卸下了军政大权交给了陆家，闲云野鹤变为一介布衣，从此不理世事。

俞大猷战了起来说道："我在清源洞中在反思，在思索，自己为何会失败，又错在哪里，今后我该如何去做。"

"哈哈，那跟朕说说，你都想明白了什么？朕以为你一定想明白了什么，否则不会来见我的。"陆炳让俞大猷坐下，命冯保送来了茶水。两人对面而坐，虽年华老去两鬓渐白，但此情此景亦如当年兄弟对坐之景，只不过此时已经物是人非发生了太多太多的改变，变化之快令人有些措手不及。

第一百七十章来得正巧

“大猷这一年以来思量甚多，又得闻圣上之义举甚多，不由感慨万分。后才悟出圣上胜在人心，而心怀天下，却公私不明，视天下为私欲，自然竭尽全力鞠躬尽瘁誓死守卫，国即家，家即国，以私家而待国，国家岂能不盛。”俞大猷说道。

陆炳哈哈大笑起来说道：“你合着想了半天就想出一番夸赞我的话啊，说的我都不好意思了。”

“情深意切，我败在私心之上，未顺天而行，但却也无可厚非，毕竟各为其主忠君爱国。闻听戚景通枭首祭旗之事，我自感心痛，毕竟也算是某与陛下的旧友。但仔细想来却又无可厚非，不杀之难以平军心民愤。而戚景通也算是的不冤，若是最初还算得上各为其主，道不同不相为谋之举，而后天下大定，就连大明国君朱厚熜都降于新国，戚景通依负隅顽抗，陷百姓于水火战乱之中，实乃私心作祟过于偏执已走上歪路，实乃愚忠愚孝偏狂之路，而非忠孝仁义之道，故此逆天而亡。志辅我这一年来，不仅在暗自幸运自己幡然醒悟，最后降服于新国的举动，保住了国土勿让蛮族入侵，让百姓尽快过上了好日子，更是以人为镜以正其身，子曰，见贤思齐，见不贤而内自省也。我想了许多，也明白了许多。我错在与兄倒戈相向无保情谊，却又没错，忠义朝廷本当臣子应分，后顿悟，是非曲直善恶是否并无那么明显的划分，大善即是大恶。大仁即为不仁。事情并非只有一个结果，世间万物皆为辩证。正确与否，只看结果。正所谓胜者为王败者寇，即是这个道理。比如仁义治国是否对，只看新国能坚持多久，坚持一刻便是一刻对的，无非是主导而已乎。”俞大猷说道。

陆炳拍手称赞：“妙哉妙哉，这话倒是说的实诚，我的确有功有过。而所做之事也皆全是良善之事，否则怎能成就霸业。志辅能悟出此番道理，也不枉在清源洞的一年光阴。有些人穷极一生也未必悟的出来啊。那志辅接下来要做什么，是发扬清源洞继承清源洞的事业，还是自己做个思想家，讲你的辩证之道成一代心学大师。亦或是另有所图？”

“这也是我在思考的事情。其实本来我已厌倦杀戮，既然已经看破，就想就此归去，孑然一身固守自我清明。但后来我想，身为大丈夫，立于天地之间，自当有所作为，岂能苟活于人世碌碌无为的度此一生。孑然一身空守清明做好自己并不难。但如此碌碌而为，根本无为而治独善其身。生于天地间被环境左右根本身不由己。如此，倒不如发扬光大，拼搏出一片天地。我有才能，有抱负，有武艺，又能舞文弄墨，穷居荒野，不光是辱没先祖，更是对自己的暴殄天物。于是我便前来，一来请罪，还有就是求个一官半职，哪怕从马前卒做起，也定能立功而升最终封狼居胥成一番大事，至于事成之后是宣扬思想还是什么，那就是以后的事儿了。”俞大猷站起身来，抱拳说道。

陆炳哈哈大笑道："不光你夸赞我不吝其词，就连你夸起自己来也是毫不含糊啊。不过真要让你当个马前卒，那朕才是暴殄天物了呢。虽说陆家有从底层做起，公平起见的规定，却也可破格提升，举贤纳士唯才是用。你有才能，这人尽皆知，虽不是当场降将，但若是提拔你我想没人会反对的，毕竟能力摆在那里呢，到时找几个人一起保举你就是了。再说了，你想当个马前卒，当个大头兵听命行事就了事儿了？哪有这么容易，朕可要让你好好操劳一番呢。"

"我圣上文孚兄，我"俞大猷一时间激动地竟然说不出话来了，站起身来抱拳拱手一躬到底。

陆炳连忙摆手道："请起请起，咱们兄弟相聚不必这么拘于繁文缛节，待到你真的为我朝臣的时候，在叫我圣上也不迟，现在我还是文孚，你还是志辅。"

"好。"俞大猷倒也是个飒爽汉子，也不推脱坦然接受。

陆炳点点头道："这才对嘛，其实你能这样想我很高兴，此次你就是不来寻我，我也要去寻你了。我正好要委以重任于你，却又唯恐你看破红尘，不肯受之，本还在发愁该如何劝说于你，现在好了，你自愿为国效力，那就再合适不过了。你能到来，能够想通，我又不用费力劝你，此乃巧事。正所谓来得好不如来得巧，看来真乃天意，天佑我陆炳。你稍等片刻，我叫两人来与你相见。冯保。"

"臣在。"冯保在一旁伺候着抱拳拱手道。

陆炳笑道："你可知朕要找何人来相见，听了这么久了也该听明白了吧？"

"臣知道，乃是汤，赵二人。"冯保答道。

陆炳点点头，然后说道："来，跟志辅见一见。志辅啊，这是冯保，一直在宫中为我做事，我夺天下后，任他为内宫总管，但我废东厂，不再收入宦官，故此冯保定不能久居内宫行事。而且此人聪慧无比，更是胆色过人，忠义无双，堪为大用，日后你们两人少不了相见。"

俞大猷刚才就见这太监对自己不卑不亢，既没有蔑视轻待自显张狂却又没有过分谦卑唯唯诺诺，客气之中自带官威尊严，端的是一条好汉只恨是个阉人。后陆炳这么一说，冯保就了然于心，看似年纪轻轻实在是不可限量的人才，陆炳特意介绍，自然此人不可小觑。

冯保绕到俞大猷面前抱拳拱手道："在下冯保，字永亭，号双林，见过志辅兄。"

“在下俞大猷，字志辅。号虚江，见过冯兄弟。”俞大猷也连忙抱拳回礼道，不敢有丝毫懈怠之意。纵然陆炳不宠信宦官，但俞大猷也深知这等在皇帝身边做事的人耳读目染之下，必定行事高明。而且此人靠近天子，现如今还不了解，不知其深浅，万一是个小人，那宁得罪君子切勿惹小人。自当要远远避开不可招惹。虽不与为谋也不能得罪他，否则一旦进谗，皇帝一时糊涂斩杀自己。即便日后后悔莫及也为时晚矣。既然决定了重新建功立业，一展宏图，而陆炳又有器重之色，俞大猷自然要小心一些。

陆炳点点头道：“其实我与冯保相识。也就晚过志辅你几年。冯保在宫中时常帮我行走消息从中周旋。朱厚熜欲擒我家人之时，还有先前多次深疑我之时，都多亏冯保冒死报信。以前有人说冯保乃不忠之人，乃是二臣。但我却不以为然，他是身在曹营心在汉，从未效忠过朱厚熜，乃一直是我的人，谈何二臣乎？我提拔了冯保。冯保也救了我，当然这在前朝都是秘密。看似关系单薄，但都是假象。我二人也是生死相依之人，和其他兄弟无异。冯保的名字和字号还是我给他取得的呢，志辅以为如何？”

“妙哉。”俞大猷道，陆炳和冯保都笑了，冯保抱拳道：“陛下，志辅兄，在下先去请那两位了，咱们稍后再叙。”

陆炳点点头道：“去吧。”

待冯保走后，俞大猷问道：“所谓汤可是汤克宽？他怎么来了？我听说他不是在海防事物上吗？这倒是知人善用，汤克宽有海防之才。这冯保真是了得，是你事先知会了他，还是他自己猜出来的？”

“我自然没有知会于他，他也自然了得，虽然在前朝宫中办事的时候，因为种种原因，各种权贵给自己留了后路，卖好于我这才没处理他。但他本身的本事也不低，见风使舵善于养气和为人，所以才活到了今天，不是我当着他的面收复人心，故意夸他，而是他当真是个人才。汤当然是说的武河汤克宽了，我也是前天刚招他入京见我的，我们还未商议事情，正巧你来了，大家一起聊聊。不过你猜赵是谁？”陆炳笑道。

俞大猷摇摇头声称：“我不知，莫非是倭寇那边赵家的人？”

陆炳眯着眼睛上下打量俞大猷，拍掌赞道：“可以啊，志辅，你现在越来越厉害了，可谓是高瞻远瞩计谋了得啊，这都能猜到，那你再猜，我说要给你委以重用，是何用？”

“有汤克宽，有我，还有倭寇赵家的人，那不是攻打倭人岛国又能是为何？”俞大猷笑道。

“正解。”陆炳挑大拇哥说道：“当年咱们兄弟几人，一起乘风破浪，追寇

盗，讨琉球，战倭贼，只杀的他们屁滚尿流是何等的快活。而后却因什么劳什子太祖高皇帝遗留皇明祖训为由，说什么不争之地，一派胡言，无非是我那小兄弟朱厚熜小肚鸡肠弄权而已。总之留下了后患无穷，丧心病狂的倭人因我们当年之政，变得混乱不堪，他们贼心不死，觊觎我方土地和财富，屡屡侵犯，导致必须耗费大量财物做海防工作。他们则可以随意攻击任何点，令人防不胜防，屠害百姓乱我中华！今日我当为天下君主，自当有了权力，不踏平倭寇有待何时？本就想跟两人商议后叫你前来，没想到你却不请自来，倒是正合我意。咱们要继续拜会倭寇了，嘿嘿，船坚炮利踏破倭贼，看他们到时候是如何抱头鼠窜的。”

“好，痛快！”俞大猷说道。

陆炳略一沉吟道：“我还得叫两个人来，不过我不让人来宣，给你看样好东西。”

陆炳说着从龙书案后拿出一个叉型的金属小玩意儿，然后波动了起来，那东西来回震动，却并不发出声响。俞大猷不明所以，看向陆炳疑惑万分，陆炳说道：“等着好戏上演吧。”

过了片刻功夫，陆炳并没有动，那金属小叉却自己震动起来，直吓了俞大猷一大跳。俞大猷问道：“这究竟乃是何物？竟然能够自己动，如此神奇。”

第一百七十一章沧海桑田

“一种稀有的金属，做成这样的叉形，就能够共振。”陆炳说道。

俞大猷不解道：“什么是共振？”

“这个不好解释，就是你看咱们弹剑的时候，剑不是会抖动震动吗？当两把剑震动频率相同时，就会引起共振。这个金属就有这样的特性，能够于相通金属产生共振，并可以隔空传播，从而传道信息。记得有次剑王崔英探入陆府的时候，我和段清风曾用内功互相震动商量计策，于是我就突发奇想，想利用震动原理来传播信息。但现在没有电，自然就没了无线电，额，说这个你不懂。总之我设立造物局之后，造物局就给我呈现了这样的东西。虽然距离有限，但做战略而用足以，况且震动的频率是一套密语，故此即便这样的东西落入敌手也无所谓，敌人也破解不了我们在说什么。除此之外，只要每隔一段距离，安排上这样一个传导和接收装置，就能不断地的把消息向四周传播出去，如果数量足够的话，我这样一个消息拨出去，大约也就会用一炷香不到的时间，就能传遍全国。”陆炳尽量用俞大猷能听懂的话，言简意赅的阐述着。

俞大猷连连点头，听着都觉得神奇不断感叹：“惊为天人，天工开物啊，对了，你刚才就是用它叫人来的，而最后的震动是对方给你的回应？”

“着啊，真是一点就透，不愧是志辅。”陆炳道。

大约又过了一炷香的时间。四个人共同走入殿中。俞大猷定睛看去，这四人乃是汤克宽，魏和。纪联洪还有一个不知名的年轻女子。陆炳说道：“你和老纪不熟，但是也算都见过，老纪和魏和是我用这个传导器叫过来的。我来给你介绍一下这位，她叫赵憑乃是以前日本五大宗主之一赵一郎的女儿。”

“见过姑娘。”俞大猷道。

赵憑忙行万福礼：“见过俞叔父。”

“这怎敢当？”俞大猷忙说道，非亲非故的这叔父可不能乱叫，尤其又是个倭人女子，听名字记得好像是以前赵元吉的侄女。伪宋秦王的女儿，颇有耳闻，如此就更不能乱称呼了。

陆炳摆摆手：“当得。当得，你还不知道吧，原本赵一郎不是汉人，乃是五大宗主名曰伊贺上野。而这位赵憑姑娘则名曰伊贺清流。赵憑这孩子和陆绎情投意合。我欲过些时日就让两人完婚，你们都是叔伯辈的，叫你一声叔父也是应当之举。”

赵憑脸颊微红，又给众人行了万福礼。俞大猷恍然大悟，点头微笑坦然受之。

陆炳说道：“武河，你一直在负责海防事务，魏和，你负责情报。你俩谁给志辅说下近年来的日本现况，他还不了解无法商讨。”

“还是让魏大哥来吧。”汤克宽说道：“我毕竟不如锦衣卫的情报到位。”

“那我就当仁不让了。”魏和道：“我大致说说。让你了解一下，具体情况若有不明不清的咱们私下再聊，武河你替我做个补充。日本自从咱们一起踏入，引发混乱，导致大量大名将军覆灭之后，他们便开始了更加混乱的战国时代，各个地方头领混战，也算是英雄辈出。战国之中，原本地位相对低微的忍者，凭借着他们的组织和强大武力崭露头角，另有几名忍者头领开始吸纳武士和民夫充为军队，为己所用，实力逐渐强盛，压过其他地方首领。之后白羽乱明的时候，也就是你和老汤负责抵抗的部队，那就是其中一个宗主千岛润的主力。本来千岛润和伊贺上野实力并驾齐驱，但被我方打败，损兵折将实力大损。至此之后，千岛润遭受到了严重的打击，而伊贺上野明哲保身暗中发展，高驻地广积粮缓称王，渐渐崭露头角独领起来。有两点要说明，一个是千岛润其实我和老汤都见过，乃是当年在山东打击的流寇，也就是被圣上斩去手指脚趾放回日本传信的那人，志辅也应该听说过这事儿吧。恩，你听说过就好，总之可谓是老冤家了，不过作为敌人他还不够格。另外一个要说的就是纵观伊贺上野一生，不可不谓之是个人才，乃是白手起家打下的一片天下。其武艺就不消说了，和剑王传人崔凌可做生死之战，智谋也是了得，后来的伪宋政权就是他一手建立的傀儡王朝，不过他去自受其累，反而丧了命，只道是棋差一招。”

魏和清了清嗓子又说道：“伊贺家族本就是忍者大家族，但后家道中落，伊贺上野忍辱负重做武士暂居大名之下，后藏器于身待时而动，一番努力之下终成大事。此人熟读汉人经典，学得挟天子以令诸侯，非没与剩下四位宗主为敌，反倒是觊觎更大的领土，想成就不世之功。于是扶持赵元吉即位，号称大宋，我方称之为伪宋政权。此招果然有效，剩下的四大宗主也厌倦了战争，又不敌伊贺上野的实力，放弃合纵连横共敌伊贺上野之计，反倒开始归附伊贺上野。虽称并立，但实则还是以伊贺上野为尊。掌管全局，为宰相也。伊贺上野忍辱负重，该名曰赵一郎，这就是我们熟悉的那个人物了，不过咱们还是叫他伊贺上野吧，赵姑娘，不介意吧。”

“无妨，这本就是家父本名，若不是陆伯讨厌倭人，我只怕也要叫回伊贺清流了。”赵憑笑道。

陆炳忙道：“别，你可别，你叫什么都无所谓，你是个例外，嫁给我儿陆绎，就等同于汉人，你就是叫个土番名字我也不忌讳。”

众人笑了起来，魏和继续道：“伊贺上野为了停止纷争战乱，把全国的注

意力放在了对外战争上。如此偷天换日，巧妙地转移了众人视线。而他改名和时时刻刻尊崇赵元吉的行为也让别人无可挑剔。所以在五大宗主联合带领下，短暂的战国时代结束，各地的大名和小势力也归附在了伊贺上野的帐下。伊贺上野在发展本国实力的同时。开始收纳国内任何可以利用的力量，实力逐渐变得可与四家对敌，同时开始慢慢蚕食四家的势力。而四家宗主也并不傻，立刻做出防御状态，一旦不行就撕破脸分道扬镳。成大事者必识时务也，伊贺上野见此情形不对，国内发展缓慢。而几方势力逐渐躁动，光靠口号是难以维持了。天赐良机，我国此时和残明发动了战争。伊贺上野趁虚而入，以光复汉人正统江山为名，建立了在场诸位都了解，曾趁机强盛起来。瓜分大量地盘。却又如流星一般一闪而过稍纵即逝的那个伪宋。”

“伪宋建立后，不断扩张土地，的确对咱们造成了一定的威胁。但很快，陆绎南京大战中大胜，伪宋实力受到重创，而伊贺上野也身受重伤。赵元吉一直是个傀儡皇帝，实际掌权的还是伊贺上野。虽然赵元吉他极力抗争，尤其是进入我汉人疆域后开始收拢汉人部下。提拔自己的亲信，同时重用自己的亲党等等行为以增强己方实力。却依然被伊贺上野牢牢控制在手中。其实若是在日本国内，而非战时的时候，且不说赵元吉没有这样的机会，就算有也早被伊贺上野给撤换掉了。可当时正值战时，本来就军心不稳，派系极多的条件下，伊贺上野除了控制和制约赵元吉以外，并不敢轻举妄动。而伊贺上野受伤之后，四大宗主丑恶本性全露，他们不思如何挽回败局，反倒是开始期望能够吞并伊贺上野手中的势力。结果内斗之过程中，我新国雏形已成，伪宋大势已定错失良机。而伊贺上野最终死于四人之手，势力被四人连同赵元吉瓜分殆尽。这一切赵姑娘一个女儿身，除了看着别无他法，根本无法与其他几家老谋深算的老贼联合之力相对抗，还险些遭受其害，万幸逃了出来，遇武当掌门张清泽送入京中才得以生还。”魏和道。

俞大猷微微一笑，这个张清泽险些要了陆炳的命，但后来屡立大功，也算得上幸运，怪不得可以依然掌管武当，为天下道教之尊位，原来是这般理由在其中。

众人细细听着，魏和说的简明扼要，重点全讲了出来：“最初伪宋政权还有翻盘的机会，但内斗之下失去良机。太子赵凌乃是个人才，他并没有统领这帮离心离德之人负隅顽抗，因为心不齐人再多也没用，况且陆家力量强盛大势已定，再抵抗下去最终只能走向灭亡。如此一来不如避其锋芒，守住根基才是上次，于是赵凌劝说赵元吉撤回日本本土。赵元吉个人虽有些才智，却远不及儿子赵凌，而赵家军政大权也大多掌握在赵凌手中。赵凌放弃离间吞并之计，回到本土之后妥善利用并降服四人，让四人成为自己的马前卒，并趁机占领了主导地位。这些年，他励精图治，稳扎稳打，不重兵多而在兵精，不看明面上归附之人多少，而在手中能掌权几许，把依附自己的力量慢慢消化，通过利诱兵犯怀柔等诸多政策，变成了彻彻底底他赵凌的力量。日本至此完成了真正的一统，而五大宗主，没错伊贺家族依然保留，所以是五大。这是赵凌的高明之处，在给伊贺上野通敌叛国加罪的同时，还承认他立国之功。这让不少不明真相的人都认为赵凌是赏罚分明，人才纷纷来投真心

归附，但实则伊贺家族名存实亡，成为最弱的一支忍者力量。而剩下的四大宗主也只成了赵凌的马前卒，为赵凌所驱使，就连他们自己手中的忍者力量也被赵凌弄得支离破碎。也就是说，赵凌可以随时不用他们，撤换别人当这个宗主。五大宗主不论是真的忠心也好，还是被迫忠诚也罢，但都只能为赵凌卖命。赵凌开始发展经济，重视民生，日本百废待兴，经过发展已经有欣欣向荣之相。”

“现如今，赵家的皇帝赵元吉已经不再掌权，只做个贪图享乐的皇帝，安枕无忧只等着死后让位于赵凌。而赵元吉只有一个儿子，那就是赵凌，所以不存在皇位之争。赵凌大权在握，虽只是太子，却成了伪宋政权真正的当权者。”魏和道：“这些年赵凌对新国十分尊敬，秋毫不敢来犯，并年年纳贡岁岁称臣，无非是看到了新国的强盛，并发展自我实力，防止给自己惹来灭顶之灾。这样固然高明的很，而且明哲保身做最聪明的低头和让步，避开了新国的锋芒，真因如此才是真可怕。正如圣上所说，倭人狼子野心不死，对我江山觊觎已久。听说近来赵凌不断改革，学习先进制度让国家发展，并研究出许多海战武器。同时我方与之并不通商，他却偷偷购买火器，甚至不惜去西方高价购买转手的武器，目的也就不言而喻了。除了对自己发展增强军事实力，以此保家卫国之外，还有偷学技术的成分在里面，故此不得不防。这就是近些年日本发生的一系列事情。”

在场众人，汤克宽负责海防工作，自然了解甚多，赵憑和陆炳就更不用说了，只有俞大猷虽为清源洞弟子，情报了得，但毕竟比不上国家情报组织。而伪宋乃是忍者立国，和新国的锦衣当国有异曲同工之妙，故此情报工作也做得十分到位，保密和反侦察十分高强，简直是泼水不进。别说清源洞，就是魏和探听到这些也是用了赵憑的一些关系，并废了九牛二虎之力。俞大猷对日本发生的事情可谓是一无所知，此时听完魏和的话连连赞叹，事情之曲折，各地都在风云变化，风起云涌。

第一百七十二章驱虎吞狼之计

陆炳说道："既然志辅对日本有所了解了，那我就开始说两句了。"

众人安静下来，洗耳恭听，陆炳沉吟片刻说道："赵凌绝不是个好相与的人，而纵观倭人的历史，他们也是个十分可怕的民族。时而冷静的如同傀儡，疯狂起来却又燥热的失去理智，对自己对他人都过分的严苛，坚强的性格和贪婪的本性以及他们自身地域狭小，难以发展的外因，导致他们时时刻刻的会觊觎着作为邻国的新国领土。海防本没有错，即便没有倭寇的存在，海防工作依然要存在，但多做警戒作用足以。这些年我过国力强盛，日寇不敢来犯，但若不未雨绸缪，只恐有一日待敌人羽翼丰满，我方衰弱或者均衡之日，他们就要犯我中华了。"

"圣上之意是要先下手为强进攻日寇了？"汤克宽说道，他不禁兴奋起来，蠢蠢欲动。毕竟汤克宽也是个武将，渴望战场厮杀策马奔驰，乘风破浪封狼居胥的人生。但自从海征倭贼以及白羽乱华之后，汤克宽就一直没机会打仗了。而后陆炳和朱厚熜翻了脸，汤克宽更是因不愿于陆炳为敌被囚禁起来，连带兵的机会也没了。也多亏后来朱厚熜把他忘却了，否则难逃一劫此时已经身首异处了。

新国建国后，汤克宽负责海防和沿海一切事务，但新国威名远播，与残明的大战在陆路上没他汤克宽的事儿，而倭寇琉球以及外来番人见识了陆家威武的军队和先进的武器后无不诚惶诚恐。巴结还来不及呢，怎敢来犯。这可把他汤克宽都快闲出病来了，只能带着水师部队护卫来往新国海上商队。纠察海岸，纯属做练兵干，连个海贼的毛都没碰到，纯属没事儿找点事儿罢了。陆炳几次征讨海贼，都是赶尽杀绝态度强硬，再说现如今新国富足，人人能够安居乐业谁愿意铤而走险。当朝不保夕的海贼呢，没了边境渔民相助，化身为倭寇。那海外贼寇就不足为虑了。

陆炳点点头道："武河说的对，就是要用兵倭寇，他们属于三天不打上房揭瓦的类型，必须一次性将他们打改了才能免后顾之忧。另外还有三点。第一我答应纪联洪。帮着他夫人诺伊尔复国，此番占领下日本之后就是给纪联洪的，而且我也想把兄弟放的离自己近一些，我自己也放心，互相帮助能成大事，总比其他邻邦或者隔海管理要好的多。第二，伊贺上野死于非命，赵凴即将成我陆家儿媳。大仇不报岂能安心跟我儿陆绎过日子，所以此举有报仇雪恨之意。其三。若是日本继续战乱昏庸无道我还不会这么快灭了他们，但我虽未见过赵凌，可听闻所见此人绝非竖子凡人，乃是人中龙凤也，留之必为大患，需尽早处之。"

"当然，战争并非小事，不仅会死人还要花费大量的钱财，故此除此之外，非要再找除了战略防御和我私人问题的原因的话，我的民族主义也是问题，我不喜欢他们，就要在历史上把他们抹去。或许这样说有些张狂，但我

等应该有这样的实力。而且许久不战，国家士兵势必懈怠，变成一堆只是操练出来的蛋子儿，一见血就得软了。故此时不时的发动几场咱们力所能及的战争，不光能让士兵们经历实战，提高战斗力不懈怠下来，更能促进科技发展，在战争中利用许多发明，作为实战实验。同时，既然要打仗就需要许多物品，采买和雇佣工人也能促进我国的经济发展。”陆炳说道。

俞大猷听后叹息道：“慈不掌兵义不掌财啊，文孚，你真的变了。”

“非我族类，非我兄弟，非我子民，何必要跟他们讲什么仁慈。”陆炳冷笑道。

“现如今边疆安定，国家富足，经历一段时间的休养生息，民生正需要相应的宣泄，也有足够的精力对付他们，到不至于劳民伤财损国家之根本。不过，圣上以为该如何打这场仗？又出师何名？又是何时起兵？”汤克宽问道。

“问得好。”陆炳道：“武河你应该急不可耐了吧，嘿嘿，朕理解你憋坏了，憋着点好，待真打起来的时候便能倾泻而出气势如虹了。国家建国元年准备军务，安定民生发展经济，改变制度宣扬法纪，打造一个新的国度。二年与残明大战，损失惨重。去年，也就是新国三年，我们休养生息了一年。我国与其他农业畜牧为主的国度不同，领先于环宇之内，发展迅速恢复极快，国库现如今已经充盈的很了，颇有些花不完的感觉。我欲明年开春后进攻日本，这一年造船和增加武器装备，以此把钱流到民间，促进经济发展，让百姓受益。至于师出无名的事情的确有点麻烦，这也是赵凌的高明之处，他谨小慎微，平日里恭恭敬敬，却又少于我们往来，知道言多必失做多错多的道理，所以他夹着尾巴做人，咱们根本挑不出刺儿来。但欲加之罪何患无辞，至于是什么说辞就交给那帮朝中文官去考虑吧，实在想不出来就是侵略，那也无妨。我新国一直是礼仪之邦，仁义国度，人不犯我我不犯人，但偶尔也该显现出一丝蛮横态度，故此不必担忧，谁不服咱打谁。这个不忙，到时候再说。至于怎么打的问题，志辅，你说说当年咱们怎么打的鬼虎？”

“利用武器装备和兵力优势强攻敌人，遂大胜而还，当年打日本也是如此。不过文孚兄，依愚弟之见，这般一来肯定会有所伤亡，强攻之策勇是勇矣，但智不足也。不如采用计谋，瓦解对手，让他们自相残杀终成大乱后，或者挑起什么矛盾，我方待敌人势力消损，我再坐收渔人之利。同时我方也有了进攻的理由。就宣称驻军调协，只要来到日本本土，随便制造个什么小摩擦就随时可起事了。如此一来。不光我们消耗的少了，你的目的全部达到了，还能减免伤亡，以最小的代价获取最大利益，谋兵之道，攻伐为下，不战而胜为上品。战争强权的威慑力。也能得到体现，不会因此而大打折扣，所以也无妨。此为二虎竞食。驱虎吞狼之计也。”俞大猷说道。

陆炳哈哈大笑道：“你们看，我本欲找志辅来是找对了吧，一来就说到了点子上。赵憑，魏和。你两人对日本情况较熟。听说有两位宗主，本是赵元吉想要拉拢，一起吞并剩余三位的人，现在却被赵凌给左右了，心存不忿，

没有达到他们的预期，必定不满可以利用，你们可从中挑唆权益行事。不过切不可投入过大。养虎为患，反遭敌人奸计。扩充了地方的实力。今时不同往日，我方完全占优，又无后顾之忧，不论怎么打都是个赢，这绝非骄兵，而是自信。诸位不要有太大压力，就当是个玩了。”

众人笑了起来，众人又聊了一会儿，陆炳留众人在宫内一起用膳，随即让他们下去了。

新国历四年，各大港口每天都有新的船只下水，各个造船厂船坞都忙碌非凡，瞬间让本就是通商往来繁华的港口城市更上一层楼。而所需木材，各种矿物，蒸汽机所用的燃料如煤矿业也被带动了起来，不少人多了就业帮工的机会，而且薪酬颇丰。开荒之利的林木业也得到了发展，不少人借此机会一夜暴富，更令全国的经济更加活络了起来，不过造船之事乃是保密的事情。故此虽然经济发展了，但百姓却不知是如何瞬间带动起来，根本没与这样大规模却又分批分地的造船联系起来，只觉得手里的钱多了富足了。

各地分散造船，而新国经济发达，牵一发而动全身，一方注资全盘皆活，各地都出现了不同程度的繁荣盛世之景。国家税收因此又上了一个台阶，反而让这场战争的投资大大减少了。

经历了韩素发逆水而上，袭击残明成都府的事情，蒸汽船又进行了多次的改良。而且蒸汽技术日益完善，陆炳动起了更大的心思，待海外征战暂告一段落后，就会实施这样的计划。他就是要做他人所不能及的事情，别人用二十年，他偏用一年完成，只要发展均衡，这就不是心急吃不了热豆腐的操之过急，而是量力而行后的迅猛飞腾发展。

新国五年，国泰民安，风调雨顺，百姓富足，边境没有战事，而开疆辟土管理鞑靼也毫不费力，鞑靼尽数成了新国养马饲养牛羊和搞一些秘密试验的地方。西凉虽对此略有不满，却也只能忍气吞声，震慑于边疆雄兵和先进的武器，有怒而不敢言。据说陆炳送去的私信和国书被夏大德撕得粉碎，陆炳闻听此言不以为然，本就是光明磊落而来，若是二哥这点气度都没有就不是自己的二哥了，也枉为一代帝王。不能让二哥吃亏，却也不能让新国吃亏，此事之后，新国边疆的防御线缩短了，只派少量兵力驻扎北侧，对西凉边境开始增强防御，消耗得以减少，可谓有利至极。

新国五年三月，春暖花开，万物复苏，百花争艳，芳草萋萋。陆炳突然调集不少兵马前去几大港口，国内民众纷纷猜测这可能是因为日本这一年的动荡所致。陆炳的民报和邸报上现在内容不断增刊，不光有国内时政趣闻，更有了国外的局势。日本的伪宋政权君臣离隙，混战起来，双方大力向新国购买军火。官方严词拒绝，不与通商，并表示对起义人马的口头支持，不承认伪宋政权的存在，认为其是不合理不合法的政权。

一切都有预兆，大战一触即发，百姓自然嗅不出其中暗藏杀机的味道，

但将领却摩拳擦掌，而大臣们也都蠢蠢欲动。海战在即，新国建国以来第一次离开疆域的对外战争就这样开始了。

第一百七十三章何患无辞

自新国四年六月开始，通过一些情报人员冒死潜入日本，终于挑起了日本土地上的再度战争。其实论起日本的情报防卫工作并不比新国差，赵凌也的确有才能，在他的带领下忍者军团变成了类似于新国锦衣卫一般的机构，严防死守泼水不进，而且辅助治国，成了赵凌的手和眼。魏和与赵凴共同训练的谍报人员，他们深知忍者的策略和要害，用陆家情报和忍者精华合璧集于一身而练出来的人，专门就是为了对付日本忍者而准备的。总之，挑选其中精英，共计五十余名，让他们潜入日本，却只有一人逃过一劫，其余全军覆没。也不得不称赵凌完全把忍者军团为己所用发挥到了极致，陆炳闻听此讯后也暗探，即便自己也难以做到这一步。而那人一人传达过消息之时也已伤痕累累，属于死里逃生。

五位宗主之中，千岛润成了赵凌的死忠，不足与之为谋。而剩下三人，要么是对赵凌背信弃义，没有按照约定共同瓜分而感到不平，要么就是被赵家瓜分了地盘和兵力感到不满。但是他们无可奈何，不敢抗争，因为赵凌的动作太快了，他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吞并扩张，在旁人没有反应的短时间内就拥有了三人联手都不足以比拟的实力，更别说那个脑残一般狂热的好战分子千岛润为赵家下了犬马之劳了。至于伊贺家族，可以直接忽略了，没人把他们放在眼里。他们现在连爪牙都算不上，自能当做赵家使唤的一条狗而已。

那四十九名情报人员遭受到了严刑拷打和折磨，人的本性所致。虽然他们抱着必死的决心而来，但临死之时却感到了恐惧，更怕的是生不如死天天求生不得求死不能的折磨。还未达到人能忍受的极限，他们就招了。当然即便他们招了也没能保住性命，不过这样的招供无可厚非，忠诚在这样无助的情况下分文不值。虽然三家还没有回复新国陆家的联络，但却让赵凌惶恐不安。陆家这招使的狠啊，不用多聪慧都能猜出来这是陆家要对自己开刀动手的预兆。

赵凌自然不能允许自相残杀的事情发生，于是安抚三人。并加以防范，生怕他们被迷惑从而倒反自己，虽然即便三人合力也不能与自己为敌，但却也会制造不少的麻烦。赵凌本欲安抚三人把陆炳的计谋摆在明面上。告知于三人。使其不要为之所惑，让三人明白，自相残杀只能让陆炳渔翁得利。

但怎奈先前赵凌为了吞并不择手段，三人已经对其失去了信任之心，不敢前往议事，赵凌越是去信说明，三人就越感觉赵凌是在迷惑自己，使自己放松趁机攻其不备。然后斩草除根。其实他们何尝不明白新国计谋之毒辣所在，这分明就是离间之后。利用双方不信任的性格，逼着反目。想要破解，却无可奈何，而且赵凌已经起了疑心，这是不争的事实，而即便没有此事若长此以往下去，也早晚被赵凌吞并，只是此事加速了双方的进程而已。与其坐以待毙，倒不如绝地反击一把，只要自己有实力，就算陆家又能奈何，他

们还以为陆家不过是当年的陆家。但他们也想的没错，反正事已至此，也只能反了。

于是流川，岸本，佳佳木佐藤三人不动声色，命部下携侥幸存生的那个新国情报人员回复新国。有了三位宗主的护佑，那残存的一人自然没出什么事儿，不过此事也被赵凌知晓，赵凌勃然大怒，修书怒斥三人，责令三人赶紧前来认错，如此便不予追究，否则必定发兵讨伐。

赵凌的忍者虽然厉害，但仅限于日本国土之上，他们不知，其实陆炳此时早就秘密派人把物资转移到了琉球。一接到三人回复就送去了军火粮饷，这速度不光让赵凌没有想到措手不及，就连三个宗主都没有想到，然后就是欣喜若狂。甭管在哪里，竖起招兵旗自有吃粮人这句话都不过时，更何况日本本就不富足。于是三位宗主胆气大增，有了陆家的连发火铳和粮草，他们有信心与他们看起来强大无比的赵凌一战，战争就这样开始了，赵凌长吁短叹只能无可奈何。

当然所谓连发火铳都是些在新国兵马现如今看来老掉牙的装备，但对日本来说，已经足够先进了。而且陆炳玩的很巧妙，他给他们提供装备看似给自己增加了难度，但实则一旦开战练兵更有效果。否则陆家实力太强，打一群宛如原始人般的日本人还有什么意思。而且陆炳给他们的军火数量控制的很好，经常打着打着就没了，本来占优的局势立刻被对手逆袭过来，时常又会拖欠粮草，总之看着赵凌弱了就故意削弱三个宗主的实力，要么断其军火，要么断其军粮，总能让赵凌反超回来。两方开始了你来我往，几经起伏的持久战争，他们都深知其害，却又无法停下进攻，战端一开岂能是说停就停的，没有人不恨陆炳的。三个宗主更是如此，却也是敢怒不敢言，惹恼了陆炳只怕一下子所有供应全部中断，那己方根本不是赵凌的对手，只怕要兵败如山倒最终死在赵凌的手肿了，赵凌对待对手从来都极其残忍，所以三人更不敢停止进攻以求和了。

新国五年四月，新国兵马集结完毕，陆炳声称道：“不能再让他们再打下去了，再打下去人都打光了，我们就没得打了。”当然对外宣传并非不能这么说，只说应当尽到大国义务，友邦的情分前去调停。于是乎十万大军登船出海，分三路进攻日本，北路为俞大猷，中路乃孟霖，南路是汤克宽。三方齐头并进，直达日本才分开，各朝各的所在而去。

沿海倭人无不惊讶万分。有些曾经见过大明舰队的人更是叹为观止，短短十几年的光景他们的船怎么能变化如此之大，整个形状都变化的匪夷所思。那些巨大转动的齿轮让看了胆战心惊。新国士兵在岸边驻扎，在船只强大火力保护和气球高空侦查之下，敌人无法偷袭也无法进攻。三个宗主早在这钱被断了军火和粮饷，此时正发愁的很，听闻陆家军到来连忙拜会，却被拒之门外不与相见。

在陆家军北中南三方停顿完毕之后，在次日宣布有士兵被日方杀害。但

谁不认识那个传说中被杀的士兵，更没有身边的人死去，大家都以讹传讹说是其他部队的人。不过究竟是谁。陆家军并每个确切的说法。不过陆家军的士兵们愤怒了，他们前来救人与水火之中，维护日本的和平结束战争，为何他们还要不知好歹的杀害自己的同袍手足。一定要打此乃义战。于是纷纷联名上书都是血书请战的。而日方首领们也不在乎是谁杀了陆家军，他们深知这不过是个理由，一个进攻日本的理由罢了，陆家军防守这样严明，谁能进入其百步之内。

战争没有任何值得大书特书的地方，三路大军共同进军，各种蒸汽武器，火力覆盖和先进武器打的敌人一触即溃。抱头鼠窜丢盔卸甲狼狈不堪。也不论是什么三大宗主还是赵凌的部队，只要是日寇纷纷击之。非我族类不可仁慈。

陆家军只用了三天时间，如同行军一样占据了日本本土全境，三大宗主战死沙场，士兵居民全被陆家接管，赵元吉被炮火炸死，赵凌在亲兵护卫下与千岛润的好战派少数人一同冲杀出去，三千人登船逃亡虾夷。虾夷乃是赵凌的老家，也是他最后的自留地，待到的时候才发现这里已经被俞大猷部给攻克了下来。无奈之下连登岛都未登就南下，而陆家军好似猫捉老鼠一样不急于追杀，只是慢慢从后跟着，赵凌再奔筑紫岛，四国岛，发现尽数也有陆家军把守，看到赵凌的船队到来也不追赶，就是放炮威慑而已。

新国边境自然是不能去了，去了纯属找死，而琉球更是不能去，琉球现在已经归为新国板块之内。新国百姓都习以为常了，鞑靼这么一大片土地都臣服于新国，归纳在新国版图之内，什么云贵，广西，乌斯藏就更不用说了。新国的土地已经为由古至今最大版图，所以一个小小的琉球根本不值一提。

而陆炳却十分重视琉球的战略位置，而且对待琉球王的政策上不同于他人，让其自治只是派去人监管和辅导，行新国法制，新国驻军，但政治权利还是放在琉球王手中，而琉球王同样有军事实力。这是因为奖励当年琉球之功，也是因为琉球本地国情所致，因为只有战略目的，而琉球颇为无足轻重，故此不大书特书。赵凌可不会前去琉球，没被陆家军弄死，反倒被琉球给别灭了，这就算死也死的窝囊，简直是死不瞑目。

赵凌是仓皇逃窜的，好不容易搏出一条活路，自然没有准备多少粮草武器，眼看着在海上漂泊士兵吃不上饭连水也不多了，再这么下去只怕要不战自溃了，于是决心兵行险招前去投奔朝鲜。朝鲜是朱元璋赐的名字，乃为朝日鲜明治国的意思。这片土地曾叫高句丽，高丽，辽关等等称呼，赵凌此次前去一来属于无奈之举，无路可逃之下只能去那里，另外就是天佑朝鲜，好像专门是克制汉人的国家一般。历史上，不论大汉还是强盛的隋唐，数次讨伐高丽，甭管挥雄兵百万，还是如何的铁骑硬甲，少有胜利，大多都是铩羽而归。每每征讨高丽，国内必生战乱，故此赵凌走投无路之下迷信高丽可以带给自己好运。

虽然现如今时代不同了，陆家领先于四邻，但赵凌期望自己投身于朝鲜王帐下，然后徐徐图之，待有朝一日再翻盘。就算不成，也算脚沾上了陆地，可以补充最要命的淡水，否则将不战而败，死于脱水。陆炳听闻此讯后，立刻下令陆家兵分两路，五万水师趁机征讨高丽，就以他们收留赵凌为由。并责令放赵凌入境，跑了赵凌不怕，能借机打下高丽才是更大的利益。

陆炳兴奋的在金銮殿中走来走去，挥动拳头道：“讨倭寇，征高丽，高句丽不除，后世必为大患！唐太宗李世民，你没完成的事情，我陆炳替你完成了，哈哈哈哈。”

本来赵凌还以为陆家不过是炮火犀利，自己经过改良后船只远胜于陆家，虽然作战能力不行，但行动超快，所以陆家才一直没追上自己的。但自从陆家接到命令后，蒸汽马力全开，乘风破浪，竟然后发先至追上了赵凌。赵凌大惊，加速逃往朝鲜，陆家军又令他难以捉摸的慢了下来。

赵凌对陆家军的穷追猛打深恶痛绝，却又心惊胆战，眼见进入了朝鲜境地，陆家军却又慢了下来，只怕是陆家军因为没有接到命令，无法无故擅自进入他人领地，挑起国与国之间的矛盾，生怕违抗军令才停止的。于是赵凌便安然的踏上了朝鲜的领土，面对朝鲜大军他上表书信，其中痛斥陆家恶毒行径，并情真意切的请求愿投靠朝鲜，甘愿被驱使，助朝鲜王共图大业。

第一百七十四章故技重施

朝鲜王朝是李家一手建立起来的，已经历经了一百多年，王朝有相对健全的制度和文武班子，他们自然深知赵凌逃难之意。同时他们对赵凌嗤之以鼻，本来就是个败军之将，何以言勇，谈何共图大业。再说赵家狼子野心人尽皆知，当年伊贺上野扶持了赵家，反倒是被其害，所以赵凌此人不义不足为谋。

更何况收留了被陆家追杀的赵凌，就等于得罪了新国，新国是什么景象，早就通过朝鲜出使新国的使者夸张的描述到没边了。原本出使大国这种苦差事没人愿意去干，去小国还能耀武扬威，出使大国无非是夹着尾巴做人，要谨小慎微如履薄冰，稍有不慎就被斩了扬威，还可能至两国交战成为千古罪人。

但出使新国则不同，第一个使臣回去后把新国吹得没边之后，这便成了炙手可热的差事，不是朝鲜王的崇信之人都没这等权利。大家都羡慕新国的美食民生还有各种新鲜的东西，的确新国的发展迅猛，却没有如此迅猛，高丽人喜欢夸张吹嘘的性格起到了莫大的宣传作用。每次去新国的使团回来后都极力吹嘘，好似这是可以光宗耀祖的事迹一样，新国在他们的口中已经被颂扬成了神一般的国度。

况且事实摆在眼前，强悍的大明短短功夫就被陆家灭亡，取而代之成就新国，又过了不到两年功夫，连彪悍的鞑靼都归顺新国，成为新国实际管辖地。而非那种有名无实的藩属国。事实胜于雄辩，没有人会怀疑兴国的实力，朝鲜国人敬畏有加。把新国奉为天朝上国，与之为敌简直是螳臂当车，势必灭亡。

强悍的新国作风虽然如同翩翩君子，但一旦受辱或发怒，就会拔剑出鞘虽远必诛，作风之凌厉千古未见，甚至都不像汉人。朝鲜国内甚至流传着这样一个说法。声称新国国君陆炳祖籍就是朝鲜，乃是高丽人，否则怎么能有如此经才伟略勇悍生平。要是他是高丽人那就一切合情合理了。对于这种说法，官方非但不阻拦，还默许了，举国欢庆都为陆炳感到高兴。陆炳通过情报的得知后只能暗笑：“棒子就是棒子。不管什么时候，狗改不了吃屎。”

而今因为一个小小的赵凌就跟新国为敌，只有傻子才做这等划不来的买卖。但是赵凌带来了不少兵马，看起来各个彪悍无比，贸然拒绝就要起争执。要是把他们驱逐出境，或者就此剿灭纵然会换来新国的满意，但也会损兵折将。并不在多，而在精。万一赵凌他们十分悍勇，把朝鲜大军打败了。那不免会引起国内动荡。

李家顿时进退两难，立刻有大臣献计，火速修国书于新国，报明此事，唯恐新国误解朝鲜怪责于其身，此乃先行分辨占据先机。同时再度修书于赵

凌，邀之前来共商大计，使起卸下防备。之前朝鲜兵马多加防备，防止路上赵凌带日寇突变，临近都城之时令其部驻扎城外，邀其入城商谈，待其入城酒至酣畅之时，命刀斧手冲出，将其擒之，送予新国，以表诚心。只需擒下赵凌及其主将，城外群龙无首，大军迅速围困控制降服他们，便可收为己有或尽数诛之。此为上上之妙计也，无损于国家，更有利于外邦和善之举。

赵凌接到朝鲜王这样的书信后开始眉头紧缩，他明白这可能是诱敌之计，也可能是真心合作，这都说不准，但新国势大，朝鲜势微不足以新国抗衡，所以引诱自己的可能性更大一些。如果拒绝了朝鲜王，不去商讨不理会，就等同于划地为王，侵占人家领土，那么面临的将会是战争。而且朝鲜将举国之力敌之，自己缺兵少粮又在异土作战，肯定不能敌过他们，只能被围剿惨败。陆家水师已经包围了半岛，看到最后的全力追击，赵凌估测看来是准备要剿杀自己了，万幸自己逃了，所以一旦逃离只能被击毁船只最终船毁人亡葬身鱼腹之中。伸头一刀，锁头还是一刀，赵凌决定冒险一把，借这个击毁进攻朝鲜都城汉阳。

计划是这样的，依赵凌之见朝鲜王虽说让赵凌率军而来，不过是迷惑自己让自己掉以轻心罢了，定是不会让自己的军队入城的。若是此时拒绝要求就此翻脸，只怕要让朝鲜一方迅速反应过来，从而反制自己。而为了降服打败自己的军队，朝鲜王定会选择在四周驻扎上大军，一旦自己在城内被降服，那群龙无首之下，大军围困己方军队必败无疑。

只需先遣一支忍者军团，偷偷进入汉阳城中。随即自己听到朝鲜王的命令后，不做推辞，率精锐护卫进入汉阳之中。他们定会在酒宴之上动手，因为赴酒宴的时候护卫不在身边，兵器要卸下。故此在城门处不会有太多警戒，而且敌人猝不及防，以为计谋得逞便会掉以轻心。赵凌决定自己一入城门就先下手为强，联合先前潜入城中的忍者先夺了城门，随后大开城门，外面驻扎的士兵听到信号冲杀进来，里应外合直接杀入城中，杀对方一个措手不及。

入皇宫抢金银，夺粮食拉车马，最好能够把朝鲜王一并杀了，倒不是为了夺权，在人家国土上岂能如此轻易就掌管大权。任何一个政权关系都是盘根错节牵扯甚多的，所以夺权称王不过是痴人说梦之举，赵凌此番作为只为了搅乱局势，让自己获得一线生机，甭管朝鲜王能不能被杀，局势都会混乱起来，不少野心家定会蠢蠢欲动。到时候，趁乱杀出重围，陆家的探子就算再多也难以在混乱中捕捉到自己的军队，毕竟这不是新国的领土而是异国他乡，实力强悍不到哪里去。不求从此杳无音讯察觉不到，却也可逃离陆家暂时的追击。

而后便可携带抢掠来的物品。向北逃窜而去，然后取道向西，远离陆家伸手可及之地。到时候方可安身立命，只有安顿下来才能寻求发展图谋大业。

赵凌想的不错，一切都在他计划当中，他也的确是个智谋了得的能断之人。但世事无常，一切看似顺利，夺了城门，朝鲜还没反应过来的时候就让外面的士兵冲杀了进去。可当赵凌杀入汉阳皇宫的时候，却遭遇一支飞箭。赵凌躲闪不及，眼睛中箭。来不及处理，强挣扎着率兵掠夺并冲杀了出去，趁着混乱朝北方而去。但颠簸之中，伤口恶化。最终赵凌倒下了。高烧不退昏迷不醒，队列中没有好的郎中，无人敢拔箭，只得把箭杆折断防止被触碰。可这并非长久之计，不光可能伤口恶化最终不治，更可能因为左眼的伤残串联到右眼上，让二目皆失。当众人无计可施之时，赵凌在昏迷中醒来。猛然自己拔出那箭簇，鲜血喷涌而出。赵凌狂吼一声止血，让掉挂着眼珠的箭簇，然后就又昏了过去。

无人不敬佩赵凌的英勇，只叹是三国名将夏侯惇在世，也只能在战场上如此决然，狂吼身体发肤受之父母，吞下自己的眼球。赵凌乃是带伤作战，撑了多日，昏迷之中冷静之下做出这番举动，实在是悍勇的很。

如此一来走走停停，要照顾赵凌的伤势，还有就是赵凌的行军路线自然不会大白于天下，别人不知他如何想的，所以只能在赵凌暂时清醒的时候说下一个该去的地方，这极为影响行军速度。很快朝鲜王朝都城被攻的混乱稳定下来，朝鲜王逃过一劫，并未被乱兵杀死，而赵凌杀死的不过是一个临时穿上朝鲜王衣服的人罢了，那人代王受死迷惑了赵凌。

只要当权者未失，就不存在王位之争，那些想趁机夺权的人也被迅速给镇抚下去。如此朝鲜国内迅速安定下来，朝鲜王对赵凌恨之入骨，统调兵马，朝着赵凌前进的方向围追堵截而去。赵凌本来就是异土作战，人生地不熟的，现在主将又身受重伤，而将士们虽然补充了粮草，并且在汉阳城中大获全胜，但东奔西跑斗志低靡，已经略有败军之相。

千岛润虽然暴躁，但倒也是个忠义之人。此时赵凌倒下，他成了军中尊首，他分兵两处，自己留下一支人马断后，另一只保着赵凌的安全逃命去了，赵凌伤口虽然愈合但已然高烧不退昏迷不醒。此时，若被敌军追上，只能是死路一条，留着赵凌一起走反倒是一点用处也没有。

千岛润与朝鲜兵马大战，虽然勇猛异常战法也让朝鲜兵马前所未见，但终归是人数太少，而且士气不旺，最终大败推举荒野逃窜去了。当朝鲜兵马被赵凌弄得焦头烂额恼怒异常却又有火无处发泄的时候，从朝鲜和新国边境，李祥派手下大将提兵六万赶赴了过来，半岛上的船只也强行靠岸，然后登陆朝鲜。

朝鲜王朝举国上下大惊失色，连忙上书问其因，陆炳声称他们窝藏重犯赵凌，乃是与新国为敌之兆。朝鲜方面连忙解释，说先前去过书信，说过其中的计划。但新国却回复称，压根没看到。此乃故技重施，朝鲜王朝上下陷入恐慌之中。

这下说什么都没用了，陆炳下令动员全军，进攻朝鲜，半月为限，收复朝鲜。只用了五天时间，朝鲜兵败如山倒，死伤无数，朝鲜王携百官献上王印，愿意献国投降。面对陆家的强硬炮火，要想活命也只有投降这一条路可以走，因为不管你作何殊死抵抗，最终的结果除了死亡，没有另外一种可能。两方差距太大了，他们这才看到了新国陆家军真正的实力，可是还没看明白，也就亡国了。

新国五年六月初，所有战事平息，朝鲜王被送往北京，朝鲜王朝本地的旧时官僚为考核后，选有才着留任当地为官，暂且不动，以便管理百姓，毕竟他们更了解当地风土人情。而千岛润被擒，押解入京，陆炳到想看看这个大难不死的千岛润，看看这个颇有缘分的倭贼。日本，朝鲜，就此亡国，朝鲜归为陆家所有，扩入新国版图之中。陆炳暂且搁置下武力扩张的步伐，现如今需要处理的事儿太多，需要管理的土地太过辽阔了，唯恐分身乏术目不暇接难以顾及。而朝鲜国民和日本国民则被沦为二等人，立下法纪只有十年之后才可与新国人平等对待，这是新国历史上第一次不平等人权事件，却也同样颇为有效而且面的那样的局势可谓是合情合理。

纪联洪入主日本，建国，称王，愿与新国陆家世代交好生死同盟，甘愿驱使。至此，至此，日本战国结束，四岛皆归纪联洪所有，彻底沦为殖民地，史称新半月国。

第一百七十五章已无强邻

新国五年六月底，陆炳下令在北京大兴修建万国公馆，虽为公馆但实则是一片建筑群，迁移已卸任的广西林银汉，云贵沈家众人，乌斯藏残活下来的土司们，鞑靼众部落可汗，以及刚刚收复的朝鲜王朝李氏等等。总之待万国公馆建成，这些人将被统一迁移至此，当个颐养天年的寓公。虽然他们已经被削去了权力，而且暗中严加看管，可曾经管辖地的门生故里老友旧部依然较多，还有一定的官威民心，所以陆炳依然是不放心。必须放在眼跟前才能得以安心治国，这就是万国公馆的用处所在。名为公馆，实乃软禁之地也。

而纪联洪匆匆建国，并向陆炳借兵驻扎日本谋求发展，陆炳乐得如此，而且价钱谈得拢什么都好说，为此日本要付出高昂的借兵经费。为了兄弟的安危，陆炳不光派去不少士兵，帮助纪联洪维护治安治理国家，还让许多科举而出的人才进驻日本。同时徐渭领命，前去辅佐纪联洪，从内阁大臣中直接选派人前去相助，缘于诺伊尔已经把半月国旧部，那些曾经跟她流亡的大臣带了过去。纪联洪虽然行万里路，独自游历一番之后，固然有所成长，只怕还是斗不过那帮大臣，需有人相辅才可，当然，这也是为了纪联洪好。

帮助诺伊尔复国，为的是当年的承诺，虽然这个承诺晚了十年，但总算兑现了，而且领土虽然不大，但也不亚于当年的半月国，也算是知足了。陆炳现如今作为一代帝王。自然不会在乎什么无所谓的承诺，并为了这个挥兵进犯，出钱出人的，要知道大炮一响黄金万两，战争耗费的钱财可不是个小数目。而纪联洪虽然是自己的兄弟。但却也没有立下可以列土封疆的不世大功，虽说感情无价，但这般一来只怕要厚此薄彼寒了开国功臣的心了。但陆炳还是给了纪联洪日本的领土，除了承诺和兄弟之情以外，陆炳还有进攻日本的时候所说的那些理由，把日本领土交与纪联洪他比较放心。况且陆炳实行如此高低贵贱之分。把日本人贬为二等公民，这本就有违新国公平公正的根本，可若是公平对待，只怕野性难驯。这与国内的情况不同，国内之地。甭管什么民族，大多曾是一家，分久必合合久必分，方便约束和管理，根在一起。

但日本则不同了，他们一直就是外邦领土，而且混乱的太久了，民俗民风皆于新国本土不同。而且民族本性很怪，故此需行乱世用重典之道。如此严苛重典只针对于日本民众，这又与陆家治国方针背道而驰。所以这个黑锅只能让纪联洪来背负了。陆炳定下十年期限是有根据的，十年后民心收复，而不出意外的话，诺伊尔必定有所行动。到时候自己出兵收复日本，纪联洪本就无心当这个君王，比起劳心劳力的帝王。他宁愿当个甘享荣华富贵的闲人一个，也算不亏待自家兄弟了。

对于诺伊尔。陆炳深恶痛绝，只后悔当时自己一时没忍住路见不平拔刀相助。救了这么一个祸害。这个女人蛇蝎心肠，最会死缠烂打和利用男人，

尤其是利用自己的傻兄弟纪联洪。陆炳知道诺伊尔乃是非处子之身，但纪联洪却说落了红。若就此打住倒也无妨，可能是人家的难言之隐，而并非陆炳之妻，如此欺骗倒也无妨。但陆炳在纪联洪大婚之际，就看出来了吐伊花花不脱，也就是诺伊尔侍卫长与诺伊尔关系不清不楚。这个也可以理解，两人亡命天涯郎才女貌，自然暗生情愫实属正常。

可既然已经嫁给纪联洪，这一切就该斩断才对，故此陆炳悄悄地把吐伊调去了齐书海那里从事，以阻隔两人之间的联系。后来诺伊尔多次挑唆纪联洪，给陆炳要这要那的，陆炳都是忍了，为了自己兄弟，纪联洪从未要求过什么，诺伊尔替他要求应当应分，所以也就允了，怎奈诺伊尔不知好歹变本加厉。

陆炳当时正调往南京，平日里又日理万机的，哪里有空再关注诺伊尔。结果后来入京给大明皇帝朱厚熜祝寿的时候，赫然发现吐伊花花不脱依然留在诺伊尔身边，询问得知原来是诺伊尔偷偷求人把吐伊调回来的，这让陆炳勃然大怒，让吐伊去了西凉辅佐夏大德。后来诺伊尔就有了身孕，孩子一出生，陆炳怎么看怎么觉得这个孩童就像吐伊，可无凭无据的也不能说什么。

诺伊尔这些年不停攒等纪联洪，还好纪联洪和陆炳感情坚定，否则肯定要反目成仇。陆炳的火一直在心里烧着，顾忌纪联洪的面子只能隐忍，否则定当喊一声坏我兄弟感情者必杀之，然后砍了这个贱人。

这事儿当年除了纪联洪，可谓是人尽皆知，连粗犷不谙男女之情的夏大德都了然于心，否则就不会在半月国复国之后，夏大德送来吐伊花花不脱给诺伊尔了。陆炳对此十分生气，二哥明明是看出来了诺伊尔和吐伊的奸情，却把吐伊送给诺伊尔，分明是故意而为之，给陆炳的一记反将，以报鞑靼收复之事的仇。

而兄弟纪联洪也真是窝囊，游历一番之后，已经把这一切都看明白想明白了，他知道诺伊尔不爱他，也知道诺伊尔可能背叛了他，但他依然选择原谅诺伊尔，深信诺伊尔会改过自新的。当时还说出什么，大丈夫在世，难免妻不贤子不孝的话，这让陆炳既痛心又无可奈何。

陆炳想明白了，这个纪联洪已经被诺伊尔迷的神魂颠倒神志不清了，若有朝一日，诺伊尔敢再做什么动作，自己一定找理由平了她。陆炳除了叹息于此，并派人相助纪联洪以外，别无他法，况且而今他要操心的事儿还有很多。顾不上这么多别人家的事情，只能早做准备未雨绸缪以备不时之需以防他日变故，故此才有了许多举动。

新国六年，国内再无大事发生，天佑新国全境风调雨顺。无一有灾祸之地。新国疆域极广，全境无天灾，简直是少有的好年份。陆炳放缓发展，开疆扩土暂且作罢，疆域过大唯恐管理不及，而经济发展虽然是自由经济市场经济。陆炳却也动用国家力量稍加控制，不让经济动向走偏，而且现在发展

过快，贫富差距会加剧，导致通货膨胀的发生。

外邦事务上。无人敢犯新国天威，来往商队无不严守新国法纪，不敢有丝毫僭越。而各国使臣纷纷来上表，声称愿意结交新国这个友邦。对于远隔万里，亦或是大洋彼岸的洋人们陆炳客气万分，反正现在又不打他们，横眉冷对的太过强势反而会吓跑他们，失去了挣钱的商机。在陆炳看来。这些人不过是满船的真金白银罢了。

其实现如今，陆炳也没什么邻国了，往北是苦寒之地。只有少数的游牧民族，寒冷异常常年降雪，国不成国。东面除了纪联洪的半月国就是大洋，跨过大洋则是段清风的土地，段清风这两年多以来没有再回新国，安心发展自己的道教国家。也别说成绩着实显著。段清风利用信仰和个人崇拜不战而胜，化干戈为玉帛。不光使各方势力纷纷归于段清风帐下，就连当地的那些蛮荒丛林土著也愿意信奉自己神灵的同时尊段清风为神灵。段清风与陆炳相同。采用仁爱治国之举，海纳百川不拒绝任何愿意入教之人，不管你之前做过什么，只要忏悔只要入教，一切就是新的开始。

对于段清风，陆炳给予了最大的支持。段清风是可以生死相依的兄弟，虽然沈紫杉也不是个好相与的女人，但段清风和纪联洪不同，段清风自身能力很强，而且沈紫杉夫唱妇随全听段清风的。而且陆炳对段清风有一种超乎寻常的信任，可用性命相托，两人虽未结拜，但关系却要比夏大德等人好的多，乃是贴己的朋友。

有些话，陆炳即便不会给梦雪晴说，也会告诉段清风，当然很多时候他们不用说，因为心意相通自然知晓，这才是兄弟。即便陆炳卖给段清风的东西和外人价格无异，可谓是奸商作为，但这也算是对割让土地，失去银矿的一种补偿。虽然银矿终有枯竭之日，但也不会如此短暂的就枯竭掉。

对段清风，陆炳甚至愿意出售十分先进的热气球和蒸汽船给段清风，这是前所未有的。虽然数量有限但却也使段清风一下子军事实力变得十分强悍，四周外敌即便不知新国之威名的，也不敢贸然入侵段清风。

新国南方友邻的那些丛林小国不足为虑，在新国人看来，他们落后的犹如原始人一般。而西面则是陆炳二哥家的西凉，虽然这些年有些摩擦，有些误会和不满，但总归还算念在情分上可以克制。故此说陆炳治理下的新国，其疆域边境基本没什么邻国这样的说法，并不算太过夸张。

新国在这一年重视教育，继续大力推广免费的学堂，让百姓的孩子可以入读，使全国上下所有孩子尽可能的平等起来。在学院内有统一的服装，不管你贫困与否，来这里在外观上都是一样的，这是陆炳能想到的最好的办法了。

科技的发展依然没有止步，每年新国投入最大的就是养兵的费用和科技

研发，这些科技研发的东西产生了巨大的利益的同时，也着实改变了人们的生活。一切都开始变得不一样了，陆炳欣慰自己创造的这个时代。居安思危，安则求变，陆炳想要再度变革，只不过现在处于平缓发展之时，自建国以来变革过多，操之过急只怕要乱了方寸，于是陆炳只能按下心头的躁动静静等待起了时机。

新国历七年，皇子绎大婚。[本章结束]

第一百七十六章宛如弄潮

当然，皇子陆绎大婚的对象自然是赵凴了，只不过结婚大典之前，陆炳和儿子陆绎以及赵凴共同见了一个人，此人就是曾经日本的五大宗主之一的千岛润。

现如今千岛润被囚禁在皇宫的地牢之中，虽然已经卸下了武器，并且用铁索锈住，但依然有高手精兵把守。千岛润怎么说也是日本忍者五大宗主之一，虽然位居最末，而日本与汉族文化一脉相承，武艺也是一样，即便曲解甚多旁门左道不伦不类，但也决不可小觑。

陆炳带着儿子陆绎，准儿媳赵凴朝着地牢走去，边走边说道："流川，岸本，佳佳木佐藤，还有那个伪宋皇帝赵元吉，他们皆丧命于炮火和火铳之下，有的被打成了马蜂窝，有的则是支离破碎体无完肤死无葬身之地，就这个千岛润命大，被活捉来了。你就杀了他报父仇吧，毕竟他也是罪魁祸首之一。"

"谢陆伯大恩。"赵凴道。

陆炳摆摆手说道："顺道的事儿，不值一提，马上就是自家人了，更是不用客气。杀了千岛润报了杀父之仇，也好安心与我儿过日子。"

"是。"

三人一路来到地牢中，大老远的就听见千岛润不停的狂吼之声，陆炳笑道："这厮竟然还这么大的精神头，呵呵，不知道说他勇气可嘉好，还是说他躁狂，是个四肢发达头脑简单之人罢。"

千岛润听到有人说话，停止了喊叫，眼睛直勾勾的看向黑暗的地牢过道，地牢中明亮地牢外昏暗。故此看不真着。千岛润问道："谁，是谁，是谁在戏耍我？"

陆炳笑着出现在千岛润面前，地牢走廊中燃起了灯火，瞬间变得明亮无比。千岛润看到了当年南京城的大敌陆绎。也看到了伊贺上野的女儿赵凴，同样看到的还有斩断自己手指脚趾，使自己身落残疾，自己深仇大恨恨不得食其肉寝其皮的陆炳。千岛润双眼血红发狂的大叫起来，铁拷和铁链被他抖动的哗哗作响，他宛如一个疯子一样。不断地挣扎着，好似这般就能扑到陆炳跟前似的。

千岛润的汉话依然不好，但也算能够让人听懂，只听他吼道："陆炳，懦夫。你终于敢露面了，抓了我这么久终于敢露面了！快来，快来与你爷爷我决一死战。"

“哈哈哈哈，真是滑天下之大稽啊。”陆炳笑道：“朕留你性命，没有就地处决押解回京有两点原因，一个是我想见见当年被我折辱，后来如何摇身一变成了宗主的这个命大鸟人，我都忘了你长什么样子了。还有就是让朕未来的儿媳赵凴。亲手杀了你，报她的仇杀父之仇。你等鼠辈，朕岂能怕你？”

“怎么可能忘了。你我乃深仇大恨，我恨不得日日将你碎尸万段，也难解我心头之恨。陆炳，你休要逞口舌之能，快与我一战。”千岛润叫喊道。

陆炳摇摇头：“你这才叫逞口舌之能呢，败军之将何以言勇。我乃一国之君，你不过是个阶下囚。你有什么资格与我一战？我真的是把你给忘了，光记得有这么件事儿。当然这也不过是情报组织汇报之后才想起来的。你我阶级不同实力不等，我根本没把你当做敌人，因为你根本不配做我的敌人，所以忘记你也实属正常。这就好比你不会记住南京城外大战中，我儿手下的某一员士兵一样，你对我来说不过蝼蚁尔。当年你就是个废物，今天你以为呜呜喳喳，成了倭寇之中的宗主，就能够与我为敌了？笑话，你还不够格，你依然是个废物，你的本性并没有一点变化。我能与你说这么多，也看在你我着实有缘的份上，你就算死也足以了。”

“千岛润，无脑贼，今日我就杀了你，以祭家父在天之灵！”赵凌喝道，千岛润的眼睛睁得大大的，两眼充血宛如一个神经质一样，用那沙哑的嗓子说道：“来啊，杀了我吧，伊贺上野只想自己的大业，不想帮我报仇，他是知道的，他是知道的，却无动于衷，他该死！对，他该死！”

“唉，这个人疯了，或者说这个民族本就是个时而沉默，时而癫狂的民族。”陆炳摇头叹息道：“他喊得我头疼，赵凴啊，杀了他吧。”

“是。”赵凴说着打开牢门，走到千岛润面前，手起刀落千岛润顿时人头落地，鲜血喷溅了赵凴一身但她却不避不闪不为所动，鲜血沿着她手中的利刃滑落下来，有一种残缺冷血的异样美感。赵凴没有哭，也没有大叹什么报了家父之仇之类的，千言万语都藏在了心里，这正是陆炳所欣赏的一点，自己的儿子陆绎应该有更大的作为，他需要一个刚强智慧的女人站在他的背后。而陆绎极为聪明，远胜于自己，故此又不能找一个宛如梦雪晴这般绝顶聪明胜于千百人的女人，否则两人就太过相冲了，故此赵凴最为合适。

陆炳想到这里说道：“赵凴，你伊贺家族旧众我已经迁移到了新国，他们以后就按照你们日本的规矩，充为你们的家奴吧。新国本土虽然平等，但特事特办，他们是倭族忍者不能同日而语，再说你是我儿媳这点特权还是有的。另外如果你愿意，可随时改名为伊贺清流。”

“陆伯，这”赵凴愣了，认贼作父，连姓名都改成了赵凴，这让赵凴很不舒服。她早就有心思想改回自己的名字，只不过人在屋檐下，不好叫做本名罢了。况且新国人在原先，也就是大明当权的时候，没少被倭寇骚扰，所以

反倭情绪很严重，自己只怕叫了日本名字平时不方便行事，也不好与人共处。现如今陆炳既然有意让自己与陆绎成婚，而陆绎在段清风驾临广州，并深谈一番之后对自己的态度大为改观，遂慢慢发展终于走到了今天情投意合的地步。实属不易，那就更不能变回本来的名字了。否则在日后，万一有皇位争夺之时，自己的身份就会拖累陆绎，反而成了陆绎被人攻击的命脉。要知道倭人是二等民族，虽然没受到什么不公正的待遇，却总是在各种待遇上低人一等。自己爱陆绎，绝不能让陆绎陷入窘境。

陆炳是何许人，乃是新国的一国之君，岂能看不透赵凴所思所想。见此景就更加觉得赵凴适合陆绎了，夫唱妇随为陆绎考虑，更无妇人之见考虑甚全。陆炳说道：“此事随你，你所想我皆知晓，汝切勿担忧。我自由妙策，不会影响到绎儿，也不会让你难做。”

“小女拜谢伯父。”伊贺清流行万福礼道。

新国七年五月，皇长子陆绎大婚，为显示皇家威严，行全套大典，虽然宏大却不铺张。行纳彩，问名。纳吉，纳征，请期。迎亲六项大礼，虽然声势浩大，却没了往日前朝那么浪费，如同陆炳登基大典一样庄重却不奢华。因姑娘伊贺清流已无父无母，故此特以杨慎为义父，行大礼之事。

陆绎叔伯辈的人物尽数在七年初就接到了喜讯。待大礼之时纷纷前来。各方人马尽数到达，即便此时远在北部的李祥。远在南疆的大爷孟霖，还有一海之隔的纪联洪。大洋彼岸的陆绎师尊段清风，皆是携妻而来。国民欢庆一片，这是第二代的首婚，陆炳爱民如子深得民心，所有百姓都为之高兴。而皇子大婚更代表着国家的兴隆，一个国家的是否昌盛，往往在帝王的子嗣身上得以展现。各朝各代开国帝王，无不是子孙满堂，亡国之君纵然后宫极多，却也是无子出。新国皇帝陆炳，虽然后宫只有三人，却是已有四儿一女，而今第二代也将大婚，国民自然高兴，没有人不盼望着新国能够长治久安，千秋万载，毕竟这是一个给他们带来自豪和荣耀以及无尽的好日子的国度。所以，甚至又开始猜测皇孙可以什么时候出世了。

最让众人吃惊的是，前朝皇帝大明的最后一代皇帝朱厚熜也前来了。还有就是西凉国君夏大德携妻眷儿女尽数而来，除了百余名护卫做使唤，未多带一兵一卒。虽然两国近来关系微妙，但兄弟之情仍在。

百姓们没人知道这姑娘到底是哪位官员贵胄的姑娘，却也为能加入皇家而感到好奇，同时也知这姑娘定为贤良之人，否则怎能入陆家的法眼。要知道陆炳的后宫虽不多，但皇后梦雪晴可是一等一的人才，诗词歌赋样样精通，人称梦大家梦先生，在文人口中都有口皆碑，颇具圣明，堪称一代才女绝不输于男儿。指导过山东保卫战，治国之策更是层出不穷，当真是母仪天下，为天下女子敬仰，不愧是皇后和皇帝堪称龙凤。

故此民间猜测陆家的儿媳妇要么门当户对，要么就是别具才情。新国势

力滔天，实力强悍，想要门当户对，那除非跟西凉国君夏大德的女儿结亲了，但又无消息。后听闻此女无父无母，皇命任内阁大臣杨慎收其为义女，于是百姓们就更加好奇了。

最后，当姑娘伊贺清流的名字在邸报和民报上一经刊登出来的时候，举国上下一片哗然。贵为皇子怎能娶一个二等国民，倭人为妻呢？况且和倭人战争刚定，先前抗倭战争，白羽乱华，海外征战，皆与倭人有关，虽因成王败寇，而今令日本灭国，胜利的得意和一等公民高高在上的情绪，让仇恨淡了一些，却又多了一些鄙视。故此，虽不说是什么深仇大恨，但也觉得陆炳能允诺这门婚事令人匪夷所思。

虽说这事儿乃是陆炳的家事儿，与他人无关，天下百姓就是跺着脚骂街也不起任何作用，但陆炳岂能容他人这样诽谤自己的儿子和儿媳。天下之口，需诱导顺治，不可强权暴力而为，否则难掩悠悠众口不说，反而会如洪水猛兽一般，越传越凶。陆炳并不慌张，这可是他的拿手好戏，民心所向如弄潮尔。此时见百姓在讨论中，把事情炒的火热，第一步就算完成了，陆炳正准备力挽狂澜扭转观念，于是便交代了下去，果然效果极佳。

第一百七十七章传承刀法

果然消息传出去不久，就有另一种截然不同的说法在民间得到了相应。有人说陆家选妻，尚且不论出身贵贱，更何况选贤任能尔？故此可谓是国民之幸。还有人说圣上真乃天子也，做事果然非常人可以理解的。虽说新国讲究公平公正，而且普及教育让百姓摆脱愚昧，破旧立新，最不爱什么繁文缛节，但却也同样重视古典文化，更尊重百姓的选择。你愿意自己简单行事没人说什么，愿意遵守礼规也是无人阻拦。

千百年来，国人讲究门当户对，颇有门第之见，两情即便再怎么相允，父母不同意也是没办法的，父母之命媒妁之言，当行礼明媒正娶才被承认。更有甚者，女子是大门不出二门不迈，新国建国之后，连皇后都可以抛头露面，坐在大殿上议事了，寻常女子就宽松了许多，起码可以出门了。

加之陆家在山东经营多年，男女平等之风从齐鲁学院女子学院开始就开始盛行起来，现全国通商往来十分便利，消息和这等看似破天荒的思想也由报纸和经商而弄得人尽皆知。山东乃陆家发家之地，是皇恩浩荡的福地，故此人人皆愿向山东人学习。男女平等之风，在新国的土地上盛行起来。一旦女子可以出去劳作，能够出门了，这就多了许多男女之情，可宗教礼数所限，让他们有些有缘无分。今日陆炳不顾这般，破旧立新的为儿子娶了个倭人女子，又传闻两人情投意合。陆炳根本没有阻拦，甭管是正身受礼法之害的，还是已经被劳燕双飞棒打鸳鸯拆散的人。纷纷拍手称赞，大呼我主圣明。

新国发达，人们茶余饭后闲暇时分就爱去听听书或者看看通俗演义的小说什么的，艺人开始讲述陆绎和伊贺清流的爱情故事。陆绎乃是武当瑰宝丹阳子的徒孙，圣上驾前阴属大侠段清风的徒弟，现如今段清风也为一代教主实乃国君，身份显赫异常。故此陆绎这个皇子身上的光环就又增加了许多，更加值得大书特书了。加之陆绎本身就战功显赫，武艺高强。故此民间多了许多写陆绎的爱情故事，就连戏曲也进来插了一杠。不论是何种载体，或多或少都有两人的故事，有的是说两人如何风花雪夜的。有的则是金戈铁马又带一丝柔情。还有的则是舞枪弄棒江湖轶事，还有的是朝中袍带智谋。总之不消两个月的功夫，对皇帝的不解和对此事的不满就尽数瓦解，大家反倒是歌颂这段爱情，称赞圣上的英明。

陆炳巧妙地利用顺治和舆论导向，却又把自己择得干净置身事外，反倒是收到了好的名声，不用官方声明乃是顺治根本。潜移默化才可扭转思想。至此，不光陆绎的爱情不再成了什么诟病。反倒是成了可歌可泣被人大为赞扬的事情，少女怀春，都期望能够嫁给陆绎这样身份尊贵相貌堂堂，文有文采人有人才，却又能够敢爱敢恨的男人。

大婚万明同庆热闹非凡，不过却也同样没有什么值得过多说的。陆寻在

京中辅政，天天被陆炳训斥，这个儿子脑子聪明却从不用到正地方，心思安定不下来，没事儿就调戏下宫女什么的，一点君王的样子也没有。若不是战时体现那般雄才伟略，陆炳真以为这孩子废了。

陆寻不适从政，心思根本安定不下来，天天政事不济，根本懒得管理，陆炳非但没有减轻压力，反倒是还要操心陆寻，教训于他。但父子二人商讨起来某事的时候，陆寻又能语不惊人死不休，特别之语真知灼见令陆炳惊叹。陆寻好似个纨绔子弟，但陆炳知道人各有志，己所不欲勿施于人，己所欲之亦勿施于人，于是便对陆寻说："为父非你，不知你之志也。今见你不理朝政，天天安于享乐只知玩耍，都老大不小了，可有你想做的事情。"

陆寻一听这个就来了劲，声称自己就像率兵打仗。

陆炳哭笑连连说道："我的傻儿子啊，现在哪里有仗可打。"

陆寻一听这话又再次萎靡起来，一副懒洋洋的样子。陆炳叹息道："这般吧，你带人出海巡视，检查海防，每日操练兵马，若遇贼寇，那就诛之，这般可好。"

"好好好，谢父王。"陆寻大喜，陆炳道："只不过这海上不比陆上，装备再好也难免风餐露宿时常吃不上新鲜食物，而且海风伤人，漂泊不定，你可能受得了？"

"儿臣只要能带兵打仗，就算吃屎也高兴。"陆寻道。

陆炳哭笑不得，只得抬手佯装打去道："混账东西，说话一点体统都没有。出海之前，你先跟为我做件事情。"

"父亲请讲。"陆寻见父亲严肃起来，也一本正经的答道。

"你自觉武艺如何？"陆炳问道。

陆寻答曰："可冲锋陷阵，力大如牛，破军无疑。可若是说像父亲或者兄长那样，力敌百人，万军从中取上将首级，儿子只怕不行。"

"这就是了，你小子也算是有自知之明。你不是喜欢舞枪弄棒，金戈铁马吗？近来趁你兄长大婚，就权且留他在我身边辅佐我，替我代行国事，我专心传你陆家夺命十三刀可好？传你之后，你定不可用此刀法为非作歹，切记日日练习不可荒废尔，虽不能力敌百人，但也绝是有益无害的。"陆炳道。

"当真？"陆寻道。

陆炳笑道："为父岂能欺瞒于你，更何况君无戏言。"

“谢父皇。”

陆炳传授陆寻夺命十三刀，这让梦雪晴是既喜又悲。悲在陆寻的不争气，陆炳叫两位皇子轮流辅政就是可能有考验两人的因素在里面，但陆寻却没有把握住。明明有脑子有智谋，为大事者的运气成分也不差，可偏偏却没有志气。这么好的机会白白放弃。竟然要出去打仗，难不成就相当一辈子匹夫？待到一日，陆绎面南背北，继承陆家皇位的时候，不光陆炳的心学要给了他人之子，连自己儿子陆寻都要身陷尴尬境地。陆绎是个狠辣之人，定不会留这么一个可能夺其位的心腹大患在身边。所以陆寻要么可能被害，要么就是被派往边疆成为陆绎首宗的棋子。梦雪晴想想都觉得憋屈，各种窝囊接踵而来。

不过梦雪晴喜在陆炳终于承认陆寻的才华。并愿意传授陆家家传的夺命十三刀给陆寻，这代表着陆家的正统，起码是家传武艺上的正统。总之也算得上是对陆家一方面的继承，故此梦雪晴也略有欣慰。欣慰于陆炳对儿子的赏识和儿子这方面的才能。男人大多都是别人家的好。但孩子皆是自己家的好，不管是乡野村妇，还是贵为皇后的梦雪晴，起码在孩子这一点上皆是如此，无一例外。

“好悠闲啊，三弟。”夏大德说道。

陆炳笑了笑，对陆寻说道：“你先退下吧，我和你这帮叔叔伯伯聊聊天。”

“是。父亲。”陆寻练武的资质并不算太好，只能算作中游。对出神入化讲究快准狠和超越自我的夺命十三刀领会的也不怎么样，故此陆炳气的是火冒三丈，总是暗叹，当年自己学的时候也没这么费劲，这孩子武学上的基因一点没遗传自己的，所以陆炳今日已经够够的了。同样陆寻也觉得够了，早想溜出去玩了，学武太累了，也太难了，不光要明白其中道理，还要千百次的演练，突破自己的身体极限，这哪里是人练的武功。

陆寻正了的告退，走到众人面前叫到：“大伯，二伯，段叔父，舅舅。寻儿有礼了。”

众人纷纷回应，陆寻随即跑了出去。

段清风道：“你这当爹的还真不心疼孩子，在这里虐待寻儿，又把朝政全让给了绎儿，你倒是悠闲得很了。”

“寻儿的资质你又不是不知道，你和二哥怎么都说我悠闲，这可是个苦差事。我要不是怕陆家的夺命十三刀失传了，真就不想教了。不盼望着孩子能练成我这样子，只要能传承下去，我就心满意足了。”陆炳叹息道：“再说了，我可不像二哥那样光在一旁说风凉话，也不像清风你一样，光知道溺爱徒弟。”

“我怎么听这话酸溜溜的。”孟霖说道，众人笑了起来。

陆绎大婚之后，各方人马纷纷回去，就连刚刚建国的纪联洪也因国内事务繁忙，自己本就是初次为政所以需要忙的事情有很多，只能早早离开。而其他地方的皆离不开人，故此诸位封疆大吏也都回去了。段清风则和沈紫杉多呆了几日，毕竟这是如同自己儿子一般的，注入了段清风全部心血的徒弟陆绎，而夏大德则邀孟霖一同留下来叙叙旧，毕竟当年三人结义，而后也是聚少离多，此次又是多年未见了。这三人都在宫内有自己的住所，自然可以随意入宫。

夏大德笑了笑说道：“我有事儿找你。”

段清风和孟霖两人对视一眼，孟霖抱拳道：“这样，二弟三弟，大哥我今天还有点事儿，你嫂嫂身子骨不舒服，我回去看下，你们聊，回头兄弟们一起喝酒。”

“好，大哥慢走。”

“大哥请。”

“雨亭兄慢走。”

三人送走了孟霖，陆炳坐在了石锁上，然后指了指让两人也坐下，段清风盘膝而坐，而夏大德也不在乎，金戈铁马坐了下来。随即，夏大德说道：“大哥真是精明，见机不对就撤了，滑头的很啊。三弟，你敢用大哥，真是了不起。”

“将心比心，三番四次放过大哥，大哥而今也幡然悔悟，况且新国国泰民安，风调雨顺，谁又会打破现在的好局面呢？况且咱们三人依然有结义之情，有何用不得的呢？”陆炳笑道。

“三弟，你可知我要说什么？”夏大德严肃下来问道。

陆炳嘴角带笑道：“怎能不知，大哥都看出来了，他身为大哥，却又是新国臣子，不好多言故此离开。再说，他与我们三人身份不等，虽兄弟情深，却依然有阶级差异，故此多有不便。二哥，现在在座的都是一国之君，可谓是地位相当，所以二哥你但说无妨。”

第一百七十八章白羽再度出山

“看透不说透，还是好兄弟，是不是啊，三弟？”夏大德笑了笑，用眼瞄着陆炳说道：“当真要我当面说透？你就不怕反倒让事情变到无以复加的地步？”

陆炳摆摆手笑道：“只怕憋在心里才容易憋出祸事来呢，二哥，但说无妨，真是兄弟不论怎样都拆不散的，若不是，哪怕是一眼不对付，就能拔刀相向。”

“说得好，那二哥我就直言了，鞑靼的事情你怎么给我个交代！”夏大德道。

“二哥，您这就不对了，将心比心，你换位思考一下。我该做的是否都做到了，该解释的是否也解释清楚了。是你们西凉自己主动发起进攻，又是你们因为西方大敌主动撤军，撤军之后鞑靼愿意归降我们，换做是你，摆着愿意归降的土地，偏偏不要，非得拒之门外？只怕二哥也不会放弃国家利益，做这等傻事吧。我所做的合情合理，如何给你一个交代？”陆炳说道。

夏大德听后哈哈大笑起来：“真是看罢春秋无义战，你说的没错，但鹤蚌相争渔翁得利，我西凉反成了雀前螳螂，我不甘心，国民也不甘心。不论通商还是边境守军，这段时间来多有矛盾，只怕也是因此，再这么下去，积怨加深，只怕不定什么咱们两国就要开战了。所以三弟，咱们谁也不希望战争的开始，你说什么也要给我一个交代，我也好给国民一个交代。”

陆炳摇摇头：“你们西凉以战养战，国策上本就有问题。现如今偷鸡不成蚀把米，反倒要给我要交代，这不合理。有失必有得。有得必有失，凭什么所有的好事儿都让你们占了才甘心？若要战，便来战，我新国不怕战争。只怕战端一开，就是不死不休，二哥，到时候兄弟之情可保你们一家人的性命。但西凉灭国在所难免。”

“你这话说得不觉得太大了吗，一切还不一定呢，话说大了。也不怕闪了舌头。”夏大德冷笑道。

段清风一直沉默不语，此刻说道：“大国之间交往，要我说君主有兄弟之情的自古罕有，而今有一份兄弟之情在里面。此乃上天注定的幸事。有何故非要针锋相对呢？妥协，一切并非正面抗争，杀敌一千自损八百，要是开战两方不论谁输谁赢，必定损伤惨重，大国博弈都是在妥协中寻求双方利益的最大化。依我来看，西凉打败新国的可能性微乎其微，只怕现如今的新国可在环宇之内称霸。所以西凉必败，于西凉自然是不利的。而新国即便打下西凉。也要有所伤亡，而且按照现在新国扩张土地的速度，以及国策和西凉那里民风来说，即便打下了西凉也是个无用之地，反而成了累赘。新国扩张过

快，无论南北东西纵深太大，并不方便管理，况且西凉民风彪悍，也只有夏二哥的杀戮铁血政策可以搞定，陆炳你要走仁政，只怕不好用。现如今日本不在直隶范围内，而高丽毕竟是一隅之地，所以再怎么不平等也好说一些。可西凉为国民相熟，而且版图同样辽阔，打蛇不死反受其害，故此陆炳你要打西凉定要一口吞下来，否则就会付出于战争数倍花销的去拉锯和防止蚕食渗透。一旦全吞下来，不光管理不便，更会因为不平等待遇，让新国的公平公正，自由民主的国策毁于一旦，可谓是不如不取，总之是得不偿失。你们两人到最后，不过是二虎竞食，两败俱伤罢了。”

“段老弟这话说的有道理，那你说，我们两人该怎么办？”夏大德略一思索说道。

“两方若想长治久安，不光君主之间要有兄弟之情，国民之间更要有同盟情感。先前就很好，互相策应成犄角之势，获得了不少打的成就。但我以为，你们需要共同进军一地，比如可以选择一个国家，两方发兵一起攻打。如此一来不光可以做国力宣泄和练兵之用，还有就是吞并土地的战争目的，同时在战争中，获得士兵甚至是民众之间的友谊和信任，此乃上策。”段清风说道。

陆炳点点头道：“这倒是一条好计策，同时在战果分配上还可以个给二哥一个交代。二哥，光让我给你交代了，你把吐伊花花不脱给我送到纪联洪那里去，你就没什么可给我交代的？”

“这事儿怪我，是我一时间气昏了头。纪联洪知道了吗？”夏大德问道。

陆炳点了点头：“当然知道，你还把这么一个大麻烦给弄过去。当年我把吐伊送去你那儿，就少交代一句，二哥你就不知道在西凉除了这个吐伊，也不知你是当真没看透，还是为了今日这手故意为之。”

“现在看透了，以前没看透，你爱信不信。怪不得这次纪兄弟看我鼻子不是鼻子，眼不是眼的。”夏大德讪笑道：“看来这仇算是结下了。”

段清风冷笑道：“无妨，回头找机会除了此人就是了。为我等，此人如蝼蚁一般，不足为虑。”

赵凌打开城门，奋力杀敌，很快就剿灭了城门的守军。率领着虎狼之师，杀向汉阳皇宫，就在这时候，破空之声骤起，侧身闪躲躲闪不及，一支箭矢插入自己的眼窝之中。

“啊，啊！”赵凌猛然坐了起来，满头大汗，身上的衣服和被褥都被汗水

浸湿了。

赵凌这一路上历经磨难，多亏了千岛润挡住了追兵，这才得以逃脱，而后虽逃出了陆家的控制范围，却也遇到了苦寒之地的蛮荒游牧民族的打击。并非是因为知道赵凌的身份，为了献媚于陆家而为，而是纯属打劫掳掠，本来就仓皇而逃的赵凌部众，竟然败在了那些原始的游牧民族手中，这是让赵凌感到窝心万分的。前些时日，旧疾复发，赵凌又倒了下来。

而今这起床，赵凌却感觉好了许多，猛然发现帐内的阴暗处坐着一人，赵凌拔剑出鞘翻身而起，大叫侍卫，却无人应对。

只听阴暗角落中的那人冷冷说道：“不要喊了，他们都被我封住了穴道，动弹不得。我和你有共同的敌人，咱们是盟友。”

“你到底想干什么？”赵凌心安了一些，还剑入鞘说道。眼前这人看不清样貌，却能够神不知鬼不觉的瞬间制住围在自己身边的忍者护卫和武士高手，此人实力定不可小觑，应在自己之上，故此还剑入鞘和拔剑相向的区别并不算太大。

那人沉默了片刻后问道：“你感觉好些了吗？你的伤口处理不当，有些恶化，我之前为你运功疏通了一些，并且给你伤了一些药物，不出三天应该有所改观。”

赵凌感觉了一下，的确如此，自从受伤以来，自己经常高烧不退，反复发作，从未有过现在这般舒爽过。赵凌抱拳道：“感谢前辈搭救，不知前辈可否现身于明灯之下，让晚辈得以相见。”

“当然可以。”那人说着走了出来，赵凌倒吸一口凉气，此人满头白发，整个脸宛如干枯的橘子皮一般，萎缩干燥，皮肤软塌塌的贴在脸上。若不是此人身材高大，虎背熊腰，只怕光看样貌要误认为此人老态龙钟，即将要油尽灯枯了呢。

赵凌道：“敢问前辈高姓大名。”

“在下乃是白羽。”

赵凌倒吸一口凉气，当年未曾与群雄逐鹿的时候，伊贺上野也就是赵一郎曾经就派出许多人来探听大明方方面面的情况，他深知知己知彼方能百战不殆。同样作为一代人杰的赵凌也通过赵一郎的力量得知了许多关于大明的风土人情和往昔，这才有了后来应对的一些政策，当年让大明陷入窘境，进退两难的有个组织，名叫密十三。他们为首的有两人，一人名曰白羽，一人叫做东方傲，他们挑动周边各个邻邦，对大明进行了围攻，甚至从中开花引发战乱。其中，就有日本的千岛润。

据说这个白羽的武艺有通天之能，远胜于陆炳段清风纪联洪等人，当年陆炳和纪联洪合两人之力，外加几百火铳手都没能奈何的了白羽一人。而后来，陆炳废了九牛二虎之力，凭借几方的强大实力和大明举国之力，联合众人力挽狂澜，这才把战火纷飞的大明给挽救了回来，让大明归为平静。可再后来，也不知道发生了什么，白羽竟然成功占领了广西大片领土，自立为王，而大明朝廷却对此置之不理，就连极为看重领土，把其视作生命和尊严的陆炳都对此保持了沉默的态度，视若无睹。据消息称，后来陆炳的父亲陆松暴病而亡，但有人称陆松死于中毒。赵凌隐隐有种预感，这事儿和白羽定有关联，至于为什么赵凌也讲不清。

密十三的白羽得到了自己想要的，划地为王，但好景不长，整个广西又陷入了战祸纷飞之中，这个短暂的密十三政权灰飞烟灭，时间比赵凌家的伪宋政权还要短暂。从此，白羽这个给大明带来致命打击和十足麻烦的头领消失在大众的视线当中，至今已有十几年了。

赵凌还未从震惊中缓过来的时候，白羽便笑了起来，随即说道："先前之所以躲在黑暗中，就是怕我这幅尊荣吓到你。你应该听说过我，就好像我对你素未谋面，却久仰大名一样。咱们有共同的目标，共同的敌人，便可以做共同的事情。"

"请前辈明示。"赵凌的心中燃起了一丝希望，这是自兵败如山倒，如丧家之犬到处逃窜，日日躲避逐渐丧失斗志以来，赵凌第一次如此亢奋，他感觉报仇的机会来了。

第一百七十九章与虎谋皮

“我有两个仇人，第一个是朱厚熜，因为当年我对敌的不是现在的新国，而是大明。所以我第一个仇人自然就是朱厚熜，也正因为他，我才有了现在这份样子。”白羽说着伸出手来，赵凌赫然发现那竟然是个义肢，原来白羽也是个身患残疾之人，白羽继续说道：“之前我虽算不上是玉树临风，但也绝不是现在这幅尊容。朱厚熜这个小人对我言而无信，设计害我，我手下东方傲命丧于紫禁城地宫之中，我身中剧毒，仗着武艺高超这才保全性命，却也落了个残疾。我断手，你瞎眼，都是残破之躯，这倒也算是个缘分啊，哈哈哈哈。”

赵凌觉得一点也不好笑，却也陪着讪笑两声，随即说道：“在下有一言不知当讲不当讲。”

“但讲无妨。”白羽道。

赵凌说道：“我只有一个仇人，或者说敌人更恰当一些，那就是陆炳。我们之间只有利益相争，自然是落井下石斩草除根，所以不算有仇，不过若是能杀了他，我还是很高兴的。”

“没错，我之所以说共同的敌人，那就是我第二个仇人，便是陆炳了。”白羽道：“若非有陆炳的偏执进言独断专行，以及后来的去全力阻挠，只怕如今我早裂土为王了。若非有此人从中作梗，当年起事的时候，我也有了半壁江山了。不杀此二人，我誓不为人，死不瞑目。”

“各为其主无可厚非，不过前辈。那在下有何能够为前辈效劳的地方，我不过是个败军之将，残缺之身。手下兵将也成不了气候。您尚且能够独来独往，瞬间制住我的卫兵，并且来到我大帐之中，故此我们这千百人也比不上您一人，我与前辈毫无用处。前辈本事通天，为何不直接入宫行刺陆炳呢？”赵凌说道。

白羽摆摆那只假手笑道：“我老了，不中用了。当年利用回天之术。而后为了排出身体大部分剧毒，护住心脉，搏命冲杀出去。现如今的我实际与百岁老翁无异。不过纵然如此，我依然可以摘陆炳小儿项上人头如同探囊取物一般轻易，可是陆炳手下锦衣卫布防严密，我一人毕竟是个凡人。总会有所疏漏。万一被发现了陆炳必定做出提防。而紫禁城看似防备松散，但我去探查过，确实是戒备森严，如果我与陆炳对敌，我很难一两招之内就干掉他，到时候那些匪夷所思的先进武器往我身上招呼，只怕是大罗金仙也在劫难逃吧。更何况孤木难支，我一人之力毕竟有限。自然要找帮手，对我来说你是最合适的合作对象。”

赵凌说道：“可在下的目的只是为了重拾河山。并非是和陆炳的私人恩

怨，杀了他我也难以复国，靠着我手中这点力量根本折腾不起什么大风浪来。我们目的不同，我又如何跟前辈合作呢？再说您还是没告诉我，我能帮到您什么。”

白羽笑道：“真乃大丈夫也，一笑泯恩仇看的如此透彻，不过此般也有些不作为了。你当然能帮的上我，首先你有钱粮，从朝鲜王朝的汉阳皇宫中掳掠带来的东西还有不少吧？这就有了发家的根本，当然在辽关以外我还有一个藏宝之地，自然不会白吃白喝你的，这乃是初代密十三先祖留下的宝藏，起事之前我会带你挖出来的，足以够你发家谋天下之用。另外，要想刺杀陆炳，必定需要大量高手，锦衣卫控制严密，陆炳又善于收买人心，他本就出自中原武林，故此我要从中原武林之中挑选人才，只怕会走漏风声难成大事。要是从头培养，只怕所要耗费的时日就太多了。我也不过是一年前才刚刚恢复过来，把身体中的毒药全部排出，这才让容貌完全变成了这般丑陋的模样。朱厚熜这小儿给我下的毒药足以杀死百人，我能活下来就是上天让我命不该绝。而你正好有了这样的便利条件，手下的人和陆炳有隙，而且都是忍者出身，有底子在，方便培养。我把适合你们的武艺教于你们，不出两年功夫，必定有所大成。到时候咱们共同入京刺杀陆炳，就定能成功。”

“前辈，您说了我能帮到您什么，我也为我能帮到您感到荣幸。可是合作讲究双方利益，您不能光顾着自己报仇，要知道刺杀陆炳也要付出血的代价。我们能够得到些什么呢？我又为何要这么做，我说了，陆炳是我的敌人，但我对他没有仇恨，能杀他最好，但复国雄霸天下才是我真正的理想。”赵凌说道。

白羽点点头：“我就说三点，第一，跟我合作，杀了陆炳，梦雪晴这个不好相与的娘们必定要代儿子跟陆绎争夺皇帝大宝之位。而陆绎也不是什么好鸟，心狠手辣的很，到时候二虎相争必有一死一伤，陆炳没有立下太子，继承大位人选未定，各方军阀出于私心，定会各随其主或自立为王，自相残杀之下国力受损，而且必成乱世。只要把水搅混了，咱们还愁没有出头日吗？再说了，我给你说了我将给你一份宝藏，有了这些财力，趁乱招兵买马就不是难事儿，竖起招兵旗自有吃粮人，对于曾经是雄踞一方霸主的你来说，这也不是什么难事儿吧。如果到时候局势有变，咱们也可助一方打击另一方，从而立傀儡，谋实权，或暂居人下，待时而动，遂夺天下也。不光是陆寻和陆绎有一争，就是陆玩也有新国内阁大臣和文官势力的鼎力相助，这可是一场好戏。再说听说陆炳的儿子陆绎娶了伊贺清流，这个伊贺清流不就是赵凴吗，听说和你感情很好，到时候也可加以利用。”

“什么！”赵凌突然激动起来，胸口迅速起伏。气息大乱，剩下的那只眼睛里怒火燃烧。他一直忙于在新国境外奔命，自然不知道陆绎大婚这件事儿。此时听后如同晴天霹雳一般。而白羽也不知伊贺清流和赵凌是什么关系，只是听说他们关系颇好，但此时无心一语却让白羽敏锐的发现了赵凌的情绪变化，白羽暗想他们之间肯定有事儿，冲冠一怒为红颜，不爱江山爱美人，自古英雄都是难过美人关的。这定是个可以利用的好机会。如此一来，

杀父之仇，夺妻之恨。陆家全占了，赵凌也不得不跟自己合作，与陆家为敌了。

未曾想到赵凌真是个冷酷之人，刚才的怒火稍纵即逝。他迅速冷静下来。自嘲的笑了笑说道：“刚才失态了，只是震惊伊贺清流会如此耻辱的嫁给日本的敌人陆家，嫁给仇人的儿子陆绎，这才大为感叹的。前辈刚才分析的很好，但也都太过理想化了，陆家实力非凡，纵然混乱起来，我们也难以崛起。只怕任何一方势力都会诛杀我们。甚至有可能因为我们的加入，让他们同仇敌忾。从而停止战争也说不定。再说，依我之见，刺杀陆炳的事情定不可能瞒天过海，早晚有人会知道是我们干的，动静也绝对小不了，想要瞒只怕比刺杀还要困难。到时候这些陆家的至亲之人谁会收留我们呢？只怕要人人得而诛之吧，甚至会说出，谁能杀了咱们，就可以继承皇位的举动，这也不是不可能的。所以前辈所说的，成功的可能性太小，在下只怕恕难从命。”

“那我就要说第二点了，不论是否成大事者要斩断七情六欲才可夺天下，但常言道杀父之后夺妻之恨不共戴天，作为一个男人，你岂能隐忍新国陆家军炮轰日本，杀你父赵元吉之事？此般无情无义，别说什么成大事者了，连男人，不，是连个人都不算。况且你这般下去是一点胜算也没有，而甭管你说我是不是幻想，但总算有些胜算，起码有了出头之日的希望。一旦我把你手下的忍者军团培养出来，各个可以以一敌百，再有了先进武器辅助，你何愁大事不成？孰轻孰重，是一笑泯恩仇当个缩头乌龟，还是快意恩仇做个真汉子？是这样权谋那样计划，最后一事无成，还是搏命一击杀出一片天地！这就要看你自己的了。”白羽说道。

赵凌点点头，白羽所言虽然多为猜想，也过于偏激，为了鼓舞自己，其话语之中的可靠性真实性也要打一下折扣，可还是觉得有些道理。白羽当真是个天生的说客，怪不得当年能挑动大明周边许多势力一起共讨大明。不过，商人尚且无利不起早，赵凌不相信白羽会只为了复仇而复仇，这样就太疯狂太无脑了。

赵凌问道：“那第三是什么？前辈又有什么深层目的，我的意思是说，打下了一片天下后，前辈能得到什么？我们既然要合作，不如坦诚相待，前辈尽管直言于我就好。”

“第三便是顺我者昌逆我者亡，你若不答应我，我就杀了你，还有杀了你们所有人。我有这个实力，大不了拼个鱼死网破，谁也别好了。一下子杀死陆炳我没这个本事，杀你应该是绰绰有余，呵呵。至于目的，我已经说的很清楚了，请你不要再质疑了，我已经是这般状态命不久矣，也无有后人，我能有什么目的？我就是为了杀了朱厚熜，杀了陆炳，以报心头之恨。”白羽说道。

赵凌一愣，对白羽的本事深信不疑，即便不能让自己全军覆灭，现在杀了自己也不是什么难事儿。不过，赵凌根本不相信白羽的那番说辞，毕竟也

曾是一方诸侯，岂能这么冲动，为了复仇就付出如此大的牺牲，现在竟然谈不成就要鱼死网破。当然这次聪明的赵凌想错了也想多了，白羽就是这么想的，也正因他的冲动多变无脑狂躁才造就了他现如今的失败。

赵凌说道：“前辈，可容我考虑些许时日？”

“时不我待，现在就要给我个答复。”白羽坚决的说道，态度不容赵凌回绝，好似一旦赵凌说个不字，就会被白羽所杀，身首异处一般。

赵凌叹了口气道：“好吧，我答应。”赵凌无奈之举，他总感觉这会失败，而且与虎谋皮，到最后得益者或许是白羽也说不定。赵凌惴惴不安，却又无可奈何，只能走一步看一步了。

第一百八十章新年新气象

新国八年十月，新国依然是国泰民安风调雨顺，百姓们的生活有了翻天覆地的改变，因为新国变成了世界的中心，商人的中心。！各国的新奇玩意儿尽数流入新国境内，而新国造物局的不少发明创造也应用于新国的生产当中。比如现如今蒸汽机就慢慢的取代了不少人力，变的愈发成熟，给人们带来的了方便的同时，也提高了效率增大了机械劳动力，从而创造出了更大的利益。

同时，取长补短，百姓们在国家的带领下善于学习，惯于创造，从而推动着时代的进步。各方思想融合，使得新国国民变得更加睿智和理性，对国家和国策的理解就更加深入了。如此一来，自然有反对和议论之声如雨后春笋而起。不过陆炳宽仁的政策依然允许百家各抒己见，绝不堵悠悠众口，并笑谈众口难调，这都是理所应当之事，百姓看的明白，在抨击的同时却又十分尊敬陆炳这个仁厚的君主。同时正因如此，海纳百川的新国才能日益强盛，整个社会的进步不可不谓是突飞猛进。

新国八年，据户部报告，各项税收已经达到了新高，其中商业税达全国总收入的百分之七十八，可谓是新国财政的重中之重，总岁入逐年上涨一成，既平稳又在发展，着实令人高兴。异人馆的成立和造物局的发明让各行各业的人才都可以为国效力，取之于民，用之于民。国家进入良性循环当中。比如在全国推行改良作物之下，每亩地的粮产就提高了三成之多。这让汉民族自古以来这个农业大国变得更加富强起来，百姓人人都有饭吃了。

穷生奸计。富涨良心，当百姓们都过的富足了，有了吃得就会变得顺服，即便有意见也可以申诉，因为陆炳留给了他们发泄反应的渠道，而非是无处伸冤只能官逼民反。建国八年以来，除战乱初征之地。但凡经营两年以上的领地，无一地发生过暴乱。疏民如疏洪，兵来将挡水来土掩早晚要决堤。不如疏通顺治来的有效。

国库充盈，金银不计其数，粮仓的粮食根本吃不完，即便大量出口也难以消化。陆炳遂减免粮草征集。化为金银之物。而百姓手中钱财愈来愈多，导致钱币流动，带动了市场经济的活跃。但同样不可避免的是各国商人前来经商，让民众手中的金银变得充盈起来，资源有限生产商品速度跟不上百姓手中钱财的速度，在人心和市场的作用下，物价开始略微上涨起来。陆炳有监管部门，更有坐镇经济的严嵩和沈青山两位“老将”。自然在国家干预下，市场并未产生崩溃。从而也预防了大量金银外流的事情发生。

不过物价看似涨幅不快，可对商人来说却是十分痛苦的，对百姓来说也尤为不便。比如原本百姓买个馒头，只需要三个铜板到六个铜板，现在却需要十五六个，要是买的多了，不免要带着一堆铜板，十分沉重。这还罢了，若是商人经商，以前带着几百两白银前来，现在就要带千两，随着贸易的繁

荣和市场的景气，大家的生意越做越大，导致所进货物越来越多，走出的钱财就越来越多了。稍微的物价上涨乘以一个巨大的基数后，就变得十分沉重了。

故此有三个行业变得格外繁荣起来，一个是钱庄，在新国监管制度之下，既有国营的也有民营的，但都是十分放心也很公证。民营的利息较高，百姓刚开始趋之若鹜，但随着经济发展，却也有面临商业抨击导致挤兑风波而破产的钱庄，最终百姓所储蓄的钱财是血本无归，就算拍卖资产也只能得到少数的钱财。这是市场行为，只要不是诈骗，朝廷是不会管的，有人闹事儿，朝廷就敢抓人，告诉百姓岂能有只赚不配的买卖，天下的好事儿岂能让你一个人占有了，若因为赔钱就闹事儿，那就纯属胡闹了，必须严惩。故此民营的虽然红红火火，可是安全性上略差一些，唯沈家钱庄这个老字号屹立不倒，深得民心，有不少人都把钱存在沈家钱庄之中。

其次，除了新国钱庄外，还有杨氏钱庄这个老字号，这俩都是国营钱庄，不存在破产清算的危险，但利润相对较低一些，但相对保守的国人还是爱存入这两个钱庄，以求稳定。

百姓们存钱进入钱庄，目的有二，一个是获取利息，第二个就是方便行走。比如从杨氏钱庄山西大同分号存入一千两银子，然后商人就能得到票凭，轻轻松松带着一张纸就可以去远在千里之外的广州的杨氏钱庄去兑换。如此一来就省下了一部分托运不便，更又有了一些安全性不易在路途之中露富，遭遇歹人图财害命。除沈家钱庄外，也只有新国钱庄和杨氏钱庄这两个国营的钱庄能够遍布大江南北，做到真正的通商之便，只要带着这三家钱庄的票据，就走遍全国都不怕了。其余小型民营钱庄，大多只限于几个地方，或者当地使用。

存钱进入钱庄，就要给储户利润，也就是利息了，否则人家凭什么来这里存钱。而钱庄也不是慈善之地，商人重利，钱庄的自然也是商人，他们生财的办法就是直接投资，或者间接投资，贷款于旁人，收取更高额的利息和回报。

为了增加储户存入的钱财和争夺大量储户，从而掌握更大的资金进行操作，以谋取更大的利益，以新国钱庄和杨氏钱庄这两家国营钱庄为首的钱庄还以高利润做诱导，发行大量投资券。比如对城外荒地的投资，就发行一个债券，百姓购买后就相当于参股了，只要这个项目挣了钱，百姓就有利可图。当然有挣钱，也可能会赔钱。但钱庄基本就置身事外了，因为挣了他们就跟着挣，收取高昂的服务费。赔了也不过是陪得百姓的钱，这就是自由的商业，朝廷也没法约束。

钱庄有风险，投资需谨慎。新国八年十月开始，一条政策从宫中传了出来，举国上下一片哗然。陆炳下皇命，各地皆张贴告示。主要路口城门和钱庄内也必须张贴，并责令衙门进行宣传，发行统一纸币。

虽然因为金银铜板的沉重不便。导致纸币必须要发行，前朝也有先例，比如宋朝的交子，还有明朝的大明通宝。不过大多都以失败告终。最终这些纸币从刚开始与金属货币等同价值。变得一文不值，连擦屁股都没人要。况且一般实行起来的时候，都是国家强制实施，现如今新国通常不强制而为，但对此事上却也是下达了三年强制命令。各大钱庄的各种票据就相当于纸币，但因为种类较多，相对容易混乱，而现在经济的发达导致金属货币越来越不方便。一切既是不得已而为之，也是顺势而为。

三年之内。皆可用金属货币兑换纸币，纸币发行以金属货币数量为基准，也就是国家金银越多发行货币越多，当年岁入的金属货币不增同年就不发行新的纸币。三年内金属货币和纸币可以共同使用，三年后金属货币作废，而且兑换的越早兑换额度就越大，此举不是强制胜似强制。各地各商家不得拒收纸币，纸币有自己的编号和各种防造假的技术，民间难以模仿出来，其借鉴了钱庄的票据的一些优点和防伪措施。

纸币的发行，势必要对民间造成一定的冲击，造成极大的反对意见，但同样也是利国利民的大策。有了纸币发行量和保有量的概念，就不会产生以前过度发行，以纸换物无度无节制最终导致纸币贬值的事情发生。陆炳对此举有着信心，而户部大臣们也对此感到兴奋，他们都认为这种纸币会坚挺下来，成为硬通货不会贬值。大家都十分亢奋，因为这是开天辟地之举，一旦成了，这帮先行大臣将会名垂青史，因为他们改变了千百年来货币的状态，成为立法创新之人。而与此同时，铜矿不再是因为是造钱的原料，而成为国家监管控制的重中之重了。

而对于外来的经商者而言，他们要来新国经商，就需要用真金白银换取大量的纸币。如果是来倒卖货物，收到的也是纸币，可以用纸币去国外作用，也可在相应钱庄换成白银，同样百姓也是允许这样做的，并不限制白银在市面上流动，只是不能作为货币流动。这就存在了一个漏洞，就是国家虽然不承认，但百姓依然可以约定俗称利用金银换货，商家虽然不能拒绝收取纸币，但也同样可以用纸币前去钱庄换成白银。也就是说，真金白银虽然在官方意义上被否定了有货币的作用，但在民间依然可以流通。

这给百姓们带来了一丝安全感，而这样的漏洞陆炳和智谋了得的群臣自然也看出来了，不过他们并没有强制执行。因为陆炳及群臣对这样的纸币有信心，他们想先只有对比才能体现出纸币的优越性来，这才有了三年为期，而百姓也会慢慢接受纸币，并一定会爱上更加方便的纸币的。

纸币的样子为两掌大，上面印有陆炳的肖像以及面额和许多明的暗的防伪图案，看起来十分好看。为了方便使用，不同的面额都有不同的颜色，更加方便纸币辨别和交易。纸张的选材也是百姓前所未见过的，觉得也挺好看的，所以这种纸币一经现世，就令百姓格外新奇，认为不同于以往那些粗制滥造骗钱的纸币。

出于对陆家治国以来的信任，国民对陆炳发行纸币，非但没有特别的反对，反而体现出空前的热情，这让所有人都未曾想到，纸币就这样没有阻力的推行了起来。而且纸币经久不衰，十分保值和坚挺，并对新国的经济甚至世界经济都起到了调控作用，开辟了一个先河，令他国纷纷效仿，但其效并不如新国。

第一百八十一章汽笛时代

陆炳治国并非是想起一出是一出，虽有时候是会突发奇想，做一些令人哗然惊叹，但细细想来却又意义深远的事情，但大多数时候都是对症下药的，一步一个脚印踏实的很。比如看到尽数货币的不便，然后才会想到发行纸币，此乃对症下药，而非恣意妄为。

之前所述，商业的繁荣带动了三个行业空前繁荣，一个就是钱庄，剩下两个就是镖局和马队。虽然现如今新国治安良好，国泰民安，但依然难免有起歹心者，或者是一些江洋大盗或者占山为王的人。他们虽然不反对朝廷，或是惧怕或是其他原因暂且不表，却也是打家劫舍，刀口舔血，做着无本的买卖。这乃是人性所致，纵然国家再怎么富足，也难免有这样的情况发生，这就宛如法纪如何严明，市场上依然会有地痞流氓，混混无赖一样，实乃是不可避免之事。

问题，大家都是和绿林好汉相熟，商量好的镖道。武林人士又多了一项谋生赚钱之道，自然不会精力无处发泄，什么义务犯禁的事情也就少之又少了。

除此之外。大多马队也会和镖局联合，而时常的繁荣促进通商的往来，通商的往来再度刺激经济的繁荣。呈循环状。商人本质就是东货西卖，谋取巨大的差价，从中获利。

马队解决了商人要养许多大牲口，徒增成本的问题，也不用用人力推行前进，速度大大增加，时间就是金钱。有时候商机就是在和时间在赛跑。马队不光增快了通商往来的速度，更让一地的货物走到全国大江南北，为商业发展付出了功不可没的贡献。

每个地方都有自己的马队。而有些地方还会有连锁马队，再各地设立分号。马队的生意红火万分，因为每个地方时常繁荣，商家不止一个。接完这个单子自然还有下个单子。总之虽说不是日进斗金，却也是生意不断赚的盆满瓢满。马队与镖局谈好了规定，两方互不捞过界，镖局负责保卫工作，而马队只做货运，大家都有饭吃，而非相互竞争反倒让各自挣得少了。所以两个行业并不冲突，也合作的很好。十分和谐。

不过这还不是陆炳想要的，他想要的是更快的效率化。随着蒸汽技术的日益完善，以及通过战争所实践出来的蒸汽机原理，陆炳想要完成他的铁路梦。新国，崭新的国度，就是要做新的事情，做他人不敢做，不敢想，甚至想不到的新鲜事情，这才是新国的意义所在。只要有了铁路，那么不光是速度提升了，更能许多的发展，比如货物可以大批运送，人们也有了可以到处游玩的条件，从而推动南北融合和经济文化民俗民情全方位发展。况且万一国内情况有变，有战事发生，还可以借助铁路快速行军。

修铁路不是个小工程，而且这般一来自然会影响马队和镖局的生意，只不过偏远地带还是需要马队和镖局的。况且铁路是一条一条的修，而非一下子取而代之传统运输方式，只是让运送更加多元化而已，属于循序渐进互相弥补，故此对这些行业的冲击并非很大很迅速，所以短期内不至于引发骚乱。国民变通，只怕待铁路全部建成的时候，他们就已经找到新的谋生方式了。

陆炳在国策上变的决绝了一些，有人说这是因为皇子陆绎坐镇中央的原因，事实上也的确如此，一旦计划考虑周全就立刻实施，格外的雷厉风行。这和陆炳略微的优柔寡断互相弥补，相辅相成，刚柔并济效果极好。

铁路开始修造了，场面远比什么传说中的京杭大运河修建还要壮观，因为所要用的民力不计其数，所用钢铁也数之不清。遇山开路，遇水搭桥，从北京直通南京，这条线路成为了新国的第一条铁路线。当然与隋炀帝的京杭大运河不同的是，现如今的新国发展迅速，科技发达，而且国库充盈也无内忧外患，故此在陆家依旧十分高的薪酬之下，大家非但不是怨声载道，反而民声鼎沸，纷纷期盼着这一壮举的建成，为铁路修建付出着自己的贡献。大家都想看看到底这是什么样的新鲜事物，而陆家又会带给国民什么样的欣喜。民心已变，自然不可同日而语，这把修建之初的一些大臣提出的疑虑和顾忌纷纷击碎。

铁路的架设并非一朝一夕之功，纵然是对于新国这样国富民强的国家亦是如此，因为科技的限制导致生产力和工作效率并不是那么给力。工程每日都有卓越的进度，虽然慢但对其他国家来说这已经如同惊为天人之举了。

除了修铁路这件大事儿，陆炳还对调了几个军区的首脑人物，比如李祥被派往西南军区，而魏和则是到了北疆，南疆由汤克宽带领，俞大猷总领海疆防御和内河防御。韩素发因为身体不适，告病还乡暂时在家调养，故此俞大猷才把内河防务工作给肩负了起来。现如今的长江黄河，不光可做军事防御，更因有了蒸汽船的缘故，故此可以逆水行舟，为通商的水路提供了选择性。水路运输，所需人手最少，承载却是最多的。但金无足赤，人无完人，事情也没有尽善尽美的，水路运输时间较长速度较慢这是很大的缺点。况且要想做通商往来，走大船就必须修缮河道。防止船搁浅和触礁。这个工程从新国三年就开始了，目的并非是河道水路运通，而是为了方便百姓灌溉。防洪防涝，便于日后行军之用。但现在多了通商的附加条件，也无非是一举多得带来了额外的利润罢了。当然如此一来对俞大猷的工作有了一定的减轻，因为内河经商通商，所防务归河道衙门管理，所以除了在内河范围内的江河湖泊演练兵马外，河道的治安问题就不用俞大猷操心了。

唯一没有变动位置的就是齐书海。齐书海与江烝秘密完婚，并没有做什么声张，虽然陆炳对江烝进行了加封。不过齐书海也没让陆炳难做，更没让外甥陆绎难堪，只是秘密完婚低调行事。新国官员最多六年一调任，防止拉

帮结派或者形成势力。从而妨碍法纪公证。当然这更让官员互相调配有了多地管理的经验。更好更全面的掌握如何处理政务的方法，大部分人调任后要么平级要么略升也算是好事儿一件。

自建国以来，大多政场官员都经历过调任，去异地走马上任，然后新官上任三把火大干一场。但军区皆在陆炳的亲枝近派手中，从未有过调动，除非是卸任，否则别人以为他们就是封疆大吏长治于当地了呢。故此陆炳此番调换个军区的总领官员。不可不谓震撼官场，堪称为这一年的一件大事。

调军区并非是陆炳对这些封疆大吏。带兵众臣的不信任，而是人性使然，总爱有归附上司者，而作为军区的最高统帅，也会有自己的亲枝近派，久了久之就会形成积弊。故此陆炳把他们来回调调，于军中风气有益，更为后辈提供了先例，因为后辈掌管军区的重臣不一定如同自己一般和他们是生死兄弟了，国人依然有循规蹈矩的习惯，所以陆炳必先立下前例，方便后人经营。对此，军中几位大佬倒是没什么太大的意见。

如此调换对防务和军务上没有什么太大的影响，现如今的边疆稳定，而且已经经营多年，不似建国之初的时候需要想的那般万全，军中事务也逐步健全。这里风土人情如何，气候如何，军需营建谁来负责，在哪里演戏练兵，等等等等都有明文记载和专人负责，若是主将非得事无巨细的全都管了，离了他就不行，那不是勤奋负责，那才是真正的失败。陆炳一直有个观点，那就是统帅是管将的，有大局观然后选任将领，大局排布，至于怎么执行那就是将领的问题了，如何带兵也该逐层将领负责自己的下属。

总之，新国八年就发生了这么几样大事，陆炳现如今不用怎么改革变更了，发展中的新国会自主的推动社会的进步，比如民间的大小作坊就开始雇佣工人，资本主义已然萌芽。

新国进入休养生息，少有战争发生，除了新国九年年末，穿过西凉国境，与西凉联军打了乌克兰帝国之外，再无什么战争。乌克兰征伐战中，新国得到了乌克兰的八成的财富，而西凉则得到了那一片土地可长久治理，反正双方各有得失。

新国的名声已经传至海外，海外各国王无不惶恐震惊，商人通商所见所闻，加之这些年的一些实事还有从新国带回来的那些新鲜玩意儿以及先进武器，这都让那些国君从最初的笑看变成现如今的敬畏。新国在外面的名声并不算好，这与新国对外政策强硬有关，但作为大国强国，能做到现在这个样子，已经算是不恃强凌弱了。总之新国商人在外的受到极大的尊敬，而新国则也有了号令群雄独霸环宇的态势，只需小小的一封信函，遇到的问题就可迎刃而解。幸在新国并不太热衷于插手他国内务，安心发展自己，这又让诸国稍微的心安了一些。

新国十一年春，铁路建成，同期研制出来的几个火车头也正式投入使

用。经过初步检测，陆炳决定当第一个使用者，于是率众南巡，从北京登上火车，直发南京。这是新国建国以来，皇帝第一次南巡，所乘工具竟然是如此新奇的事物。

汽笛鸣响，轴轮转动，火车开动了起来，山呼海啸百姓无不欢呼雀跃，火车沿途百姓更是出城相望，大家的心中除了新奇，更有一份身为新国人的自豪在其中。

第一百八十二章天子巡游

陆炳巡幸天下，是准备坐火车前去南京，再从南京向南巡视，南至羊城，西达乌斯藏，随后再由巴蜀回程，这一路上主要是检查各地建设，以及接听民众意见。陆炳喝令不准接驾，更不能铺张浪费，一切费用从宫中出。果然，各级官员没有干擅自主张大肆献宝的，而陆炳则也很真实的收到了许多民众的意见和建议，没有从中舞弊阻拦的人，这让陆炳感觉很满意，也觉得这次巡视天下十分成功。

其实他们并非是透明的，只不过身上的那些深灰色的衣服在夜色下和地面宛如一个颜色，加之移动虽然迅速却不迅猛，故此并不让人生疑。此时营盘内灯火通明，利用很多高能燃料弄起的火台明亮万分，把整个营盘照射的如同白天一般光明，为安保工作提供了便利条件，却依然难以让那些刺客无从遁形。

陆炳正在挑灯夜读。这一路上仅是到哪里处理哪里的事物，全国其他地方的事物依然上报中央，在北京有梦雪晴和陆绎坐镇。出不了什么乱子。对于百姓和官员这一路上来反应的事情，大多都是仅站在自己的角度上考虑问题，毫无大局观，属于顾头不顾腚或者无病呻吟的，所以陆炳只是看看，稍作改变安抚一下就行了。作为一个国家的首脑，自然不能让每个人都满意这个国家。只要大部分人都认同认可，那就是偌大的成功了。

不过依然有些建议还是很中肯的，而且提出的人想的很全面。陆炳深以为然。不光把这些建议特别标注下来，准备回京后放到内阁会议中讨论，更把这些上书者的名字标注下来，为官的着重提拔。为民的也可给个机会为国效力。

梦然间。陆炳突然放下了卷宗，拔出了自己的虎头宝刀，有三样东西他从不离身，虎头宝刀，百毒解药，还有就是当年在龙伏村王雨露给的那瓶药水。这三样都是保命的东西，所以寸步不离身，陆炳惜命。因为他知道自己还有很多事情没有做完，不能倒下。一旦倒下于国于民于家，都将是弥天大祸。

其实陆炳并未感受到什么气息和不对劲的地方，甚至连杀气都没感觉到，但他知道人外人有人天外有天，善于藏气的高手不想让自己发现是没什么问题的，只有在自己百步之内自己才能察觉到。不过陆炳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他感觉突然有些心神不宁，好似想要发生什么事儿一样，故此只得防患于未然。陆炳挑开大帐帐帘，然后用汉语和蓝族人的语言分别吩咐下去，要严防死守，并通过那种特殊金属朝着天上的热气球发信号，让他们睁大眼睛，切不可因为临近城镇，在新国腹地就掉以轻心。

当安排好一切之后，陆炳终于略微安下点心来，他握着宝刀坐在了书案

前，却怎么也看不下去。就在这时候，陆炳感觉到了杀气，而杀气离着自己极近，只有十几步的距离，陆炳大喝一声也顾不上这么多了，拔刀出鞘尽显曼珠沙华。曼珠沙华也就是彼岸花的梵名，乃是黄泉路上的接引花，这一招是夺命十三刀的第十式，陆炳已经许多年没用了。此招乃绝对防守，可全方位的抵挡敌人的进攻，利用刀体的震动和内力的延伸对敌人防御的同时吸纳敌人的力量。在曼珠沙华盛开到凋谢之时，就会再度开启，然后变守为攻，乃是全攻态势，故此凋谢即为新生，全攻即为全守，只在转瞬之间，极具阴阳八卦之说和佛家轮回之道。

曼珠沙华一出，大帐之内狂风大作，一朵带着烈焰的虎头宝刀所组成的妖艳花朵从中开启，连扎的极其稳固的大帐都险些要被刀招所带起的烈风给掀翻起来。就在这时候，外面传来了厮杀的动静，枪炮齐鸣吼声震天，于此同时一股白光瞬间撕裂了帐篷，直击陆炳的曼珠沙华而来。

陆炳的曼珠沙华面对纪联洪曾经的北斗七星剑法全力进攻都不落下乘，可以全部吸收并且猛然击发而出，但此刻却被这股白光给硬生生的逼停了。陆炳顿时胸口是气血翻涌，整个人倒飞了出去，飞了三丈之余才停下来，倒退两步陆炳用刀插入地面稳住身形。纵然这些年陆炳一直没有勤练武艺，可是因为身体所限，他也算日日夜夜修炼内力，纵观天下英雄，能够一击打飞陆炳的人只有一个。陆炳顿时眼中冒火，一幕幕涌上心头，父亲毒发而亡，万儿万坐化于面前，九爷尸首分离，陆炳的身上气焰大胜，腾腾热气而起。夺命十三刀以怒催刀，纯阳内丹也应和怒火，故此陆炳这些年经常怒火攻心，可是当前已经顾不得这么多了，陆炳整个身上都燃气汹汹烈火，他陷入了癫狂入魔的状态。

“白羽！”陆炳狂吼道，随着他的叫喊，一股灼热的真气燃烧着空气笔直射向刚才白光打来的方向。那里走出一人，身手一拨，烈火就偏离了方向，飞到一边去了，宛如奇迹一般。

而此时的大营之中，陷入了一片混乱景象，一群不知什么样子的敌人，更不知道用何种方式突然潜入营盘之中，在陆炳下达了严防死守的命令之后，他们突然暴起发难，战斗力十分强悍。每个人都速度惊人，即便那速度比不上火铳的射速，但却足以让人眼花缭乱，根本瞄不准，还没反应过来，那些人已经窜到眼前，然后就会感到脖子一凉，身首分离命丧于此了。

这帮人如此厉害，令新国士兵前所未见，可他们毕竟不是普通的士兵，训练有素，而在大量久经沙场百炼精兵的带领下开始进行防御还击，成平面性打击，不跟敌人捉对厮杀，反倒没有落入下乘。而就在这时候，背后也杀来敌人，陆炳中军大帐岌岌可危，再看站岗的卫兵卫队，已经尽数被灭。

就在被打的手忙脚乱无所适从的时候，蓝族人加入了战局当中，他们利用武器的先进加上自身身体的优越性，瞬间就把战局扭转了过来。而外围的新国百炼精兵此时也围拢了过来，他们感到愤怒，想要把敌人碎尸万段，因

为他们号称是强大的新国最精锐的部队，却被敌人偷偷溜入营中突袭了，令皇帝陆炳陷入危机之中，此乃奇耻大辱。

战局一时间扑朔迷离起来，两方人马厮杀一团，而陆炳身边此时也站了五十余名蓝族人，他们发现用火铳射击眼前那个奇怪的刺客无效后，便抽出短刀扑了上去。白羽看到这群蓝族人后心中生怪，但武艺练到白羽这个境界已经是人挡杀人佛挡杀佛了，故此也不管那么许多，甩动衣袖打了过去，瞬间十余名高大魁梧的蓝族人被掀翻了出去。

白羽本以为他们被自己打中，就得脑浆迸裂或者身体骨骼尽断，却发现他们又再度爬了起来，叫嚷着冲向白羽，速度更快了，丝毫没受到刚才攻击的影响。不说这逆天的抗打击能力，就说此时的动作也绝不亚于一般的武林高手。白羽嘟囔道："这都是什么怪物，怎么没打死。"说着运气于掌上，用了一半的功力，猛然打向蓝族人。

只听此时陆炳高喝一声，乃是用蓝族人的语言让他们退下不要做无谓的伤亡，然后猛然挥动虎头宝刀，高举于头顶，用第九招开天辟地打向了白羽。白羽连忙回防，减弱掌中气力，用真气逼退了扑来了蓝族人，然后迅速抬手空手挡住劈来的炙热真气。

两方较起了劲力，陆炳口中狂喝，随着狂喝，真气外泄却不凌乱，围绕周身形成循环。而白羽那张宛如橘子皮一般抽搐干枯的面容上也同样肌肉跳动。以两人交战的地方为中心，竟然形成了一层气罩，平推向外足达三丈。蓝族人连忙跳到距离之外，远远观望，万一陆炳有难，纵然刚才已经知道敌人强大，难免一死他们也会奋不顾身的去保住陆炳。

猛然间，白羽双掌朝天，向上一抬，陆炳再度被掀翻出去，蓝族人想要扑上来，陆炳却伸手止住，用蓝族语言说道："都退下，都去帮别人作战，别留在这里，留在这里会死的，听命行事。"

纵然他们想要以命相搏，可陆炳这般说了，他们却也只能听命行事，大多数人撤离，开始帮助百炼精兵对敌其他敌人。却依然有十余蓝族人留了下来，他们不敢离开。

陆炳见状只能摇头叹息，白羽却笑了起来："好久不见了，陆炳，我们多年不见，未想到这么一见竟然又是如此悲情的情景，你还是那么假仁假义，哈哈。"

第一百八十三章刀毁人亡

“悲情？不，不，壮哉。白羽，你终于出现了，我等你很久了。”陆炳冷笑道。

白羽哈哈大笑起来：“我知道，你对我的搜寻从未停止过，不过我就不明白了，即便你找到我，你又对付不了我，那找我还有什么用呢？”

“找你就是为了杀了你。”陆炳冷冷说道。

白羽一愣反问道：“纪联洪去了日本，段清风去了海外，若合你三人之力或许还能敌得过我，但现如今据我所知，这两人都不在你身边，凭武功最弱的陆炳你，只怕难以对付我吧？找我来干什么，是来找死吗？光凭你的这些兵马，只怕难以困住我吧，即便可以给我玩车轮战与我硬碰硬最终耗死我，但也根本跟不上我，所以我不会正面对敌不死不休，我依然有机会不断转移然后找机会杀了你。”

“你怎么就知道我打不过你呢？”陆炳说着好似做了什么决定一样，从怀里掏出了那个小药瓶，然后拧开后喝了下去。

白羽笑道：“吃的什么？大力丸吗？若是吃药有用，那就不用练功了。对了给你看样东西。”白羽说着从腰间变出一个包裹打开后扔了过来，那东西在地上滴流咕噜的转了转，陆炳借着营盘内通明的火光看去，只见那是个人头！而那个人头属于一位故人，朱厚熜！

陆炳“啊”的一声叫出来，他大吃一惊，白羽竟然先要了朱厚熜的命，看头颅的样子应该是刚死不久。只怕自己的情报部门还不知道呢，否则利用特殊金属，用不了一盏茶的时间自己就能知晓。看来白羽是连夜杀了朱厚熜。然后奔赴到这里，准备取了自己的性命。

突然陆炳感觉一阵燥热，然后身上的肌肉好似膨胀起来一般，随即真气大胜不断外泄，根本难以控制，按照这个速度和概率，只怕不久陆炳就要内力耗尽心脉俱断。作为一个凡人。身体根本承受不住如此大的内力以及炙热的温度，但是陆炳根本不觉得难受，他猛然出刀砍向白羽。凭空来了个三生万物。

白羽虽然感觉到了陆炳真气的变化却根本没有在意，一道白光而过，迎了上去却一下子被击打的退了五六步，顿时脸上铁青一片。连连高喝两声才稳定下来。白羽那张抽出的面容横眉冷对。问道：“你刚才吃了什么？”

“药。”陆炳说着抢攻了上去，他没时间跟白羽废话，因为他不知道这药的药效究竟有多久，能否撑到打得过白羽。不过刚才只用了一半的内力，竟

然破天荒的打退了白羽，这让陆炳信心大增。白羽不除，必为大患，此人光靠人多势众。武器先进很难打败他，因为他已经有了逆天之功。即便武器足够犀利士兵训练精良。受人身体本身的条件的限制，也难以捕捉到白羽的身形。白羽可以时时刻刻对陆炳进行刺杀，为了防止这一情况的发生，就必须至白羽于死地。

其实陆炳虽然想过无数次，如果吃下这药后会怎样，因为王雨露赠药的时候曾经说过，不到万不得已，不能吃这药，只怕药后的副作用十分强烈。而现在看来的确如此，有如此奇效的猛药岂能一点副作用都没有？但今日事不由己，只怕不吃这药也要死，吃了最坏的结果也就是个死而已。所以陆炳决定吃下这药，一来除去心头大患白羽，还有就是可以替众人报仇，最主要的是还有可能可以保住性命。

陆炳感觉自身的真气总量要比与纪联洪合击之力都要大上几分，而且自己只要催动，就能不断地提高，好似源源不绝取之不尽一般。这让陆炳既兴奋，又害怕，因为物极必反，如此疯狂的背后势必要遭到反噬，此般的运功已经超越了人类身体的极限，只怕药效失去的时候，就是自己的死期了。

不过已经顾不上这么许多了，虎头宝刀滚烫炙热，刀身被真气所致燃起熊熊烈火，看起来气势如虹十分骇人。陆炳挥动虎头宝刀，也没有什么太过花哨的姿势，就是一刀是一刀的砍向白羽，虽然不花哨，但细细品味配上这样强劲的真气，却有些大巧若拙的感觉。而且一刀一刀看似平常，但刀法行路刁钻，瞬间封住了白羽进退的方向，之间陆炳用内力左右牵制，外力加以调控，导致刀速越来越快，让人已经看不见刀招了。

天下武功唯快不破，但现在陆炳的刀法并非只有夺命十三刀一如既往的快准狠，这正是夺命十三刀的第十一招大愚破大巧。此招不论快慢，讲究返璞归真，少了许多虚晃的假招式，甚至可以说根本没有。每一招，每一式皆为实招，而且拼尽全力的强攻，招招尽力，加之刀法刁钻，可封所有路数，故此可谓是返璞归真但化繁为简的高超刀法，否则也绝不会列为夺命十三刀之内。

夺命十三刀的刀招并非是递增的，也就是说绝不是第一招要比第二招弱，每一招都有自己的特点，都有自己独特的威力，以应对不同的局面，威力不分伯仲，只有选择恰当才能有更大的威力。所排的顺序，并非威力高低差别，而是以是否方便掌握为排序方式的，也就是说第一招三生万物最好学成，故此排在第一式。

当然，夺命十三刀只有最后一招不同，但那一招陆炳不到最后一刻是不会用出来的，他也不确定自己是否能掌控的了。

白羽显然没反应过来陆炳如此的变化，也幸亏他有通天之能，才不至于被瞬间击杀。但即便如此，白羽还是被打的步步后退，口中惊喝之声不绝于

耳。陆炳不断攻上去，连给白羽反击的机会都不给。猛然间白羽跃出两丈有余，两个双掌瞬间画圆，但圆才画了一半，陆炳就跟到了，再来一招三生万物，迎面打来，并打断了白羽的招式。

白羽也不避开闪躲，正面迎了上去，只听轰隆一声巨响，四周交战双方被震得耳膜生疼，离得近的耳朵嗡鸣甚至是耳膜破裂流出鲜血。陆炳一个翻滚站起身来，但是身子已经晃动了，而白羽则也是如此，动作与陆炳如出一辙。

两人看着对方，嘴角带着冷笑，随即同时喷出一大口鲜血来。白羽摸了摸嘴角的鲜血说道："陆炳，你就这点本事吗？你刚才到底吃得什么，怎么功力如此大涨？"

"王雨露给我的药。"陆炳淡淡说道，他也曾派人搜寻王雨露，但此人宛如人间蒸发一般，杳无音讯，消失的无影无踪。

白羽闻听此言之后大惊失色，两眼环睁，那张已经干枯的面容配上这样惊恐的眼睛更加可怖，白羽突然如同神经质般的哈哈大笑起来："哈哈哈哈，王雨露，王雨露，没想到竟然是他。既然是王雨露，那我收回我刚才的话，只怕今日我要命丧于此了，不过陆炳，你也别想好过，咱们就且拼个你死我活吧。"

"来！"陆炳也不多说，运气于刀上，猛然刀上真气大振，陆炳四肢百骸突生刺骨之痛。自从有了真气修为之后，陆炳很少再有这种痛楚了。夺命十三刀本就是杀人虐己之术，对自身身体的危害和折磨十分巨大，只不过有了真气的相助，陆炳平时已然感受不到了，可如今陆炳搏命使出了第十三招烈火焚城之后，才再度感受到了夺命十三刀应有的本质。霎时间大火突起，地面都被灼烧着了。一股炙热异常的真气猛然从虎头宝刀之中出来，而虎头宝刀这柄削铁如泥世间罕见的宝刀瞬间被震碎，只留下刀体之中一柄小刀的样子。陆炳早就得知刀内有刀，而其中暗藏宝刀必为当世之惊天动地的珍宝，但陆炳绝对没想到它会以这样的形式出现。

白羽也是浑身被真气的白球包裹，真气慢慢在掌中聚集，最终化为一个盘旋的如同蹴鞠大小的球体。陆炳手中的那柄小刀也慢慢熔化了，但刀柄之上无形之间却又用真气塑造出一把新的虎头宝刀。

两人同时大喝一声，然后冲了上去，两团真气碰撞到了一起，轰鸣突起雷声阵阵，炙热的真气果真如同名字一般烈火焚城，把周围所有的一切付之一炬。

蓝族人迅速逃离，纵然速度惊人却也有大半被烧死在其中。大火足足烧了一个时辰，待大火将灭的时候，大同方面的兵马也赶了过来。而此时那里还有陆炳的身影，在场的一切都化为了焦土，别说陆炳了，就连那些随王伴

驾的百炼精兵和突袭的敌人也都变成了灰烬。地面上，除了燃烧过后的灰尘，什么也没有。他们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但绝对不是爆炸和大火，而蓝族人也因语言不通表达不清发生了什么事情。可是即便是再猛烈的火焰，也不可能在旷野之中把那些精钢打造的军械化为乌有，到底怎么了？皇帝去哪里了？没有人敢擅作主张，急忙报告于京城之内。

新国，遇到了前所未有的危机，皇帝生死不明，但看现场情形只怕是凶多吉少了。接下来新国要何去何从，是皇子即位继续平稳发展治理国家，还是陷入混战争夺皇位。没了经天纬地之才的陆炳，国家还能够如此国富民强国泰民安吗？当地官员冷汗连连，他无法想象会发生什么样的事情，自己会不会受到牵连，从而遗臭万年。不过，他什么也做不了，他只能待在那里，亲自督阵保护现场，等待着京城方面大人物的到来。

第一百八十四章秘不公告

一天过后，京城方面的人终于赶来了，虽然他们已经马不停蹄，但当地官员还是感觉度日如年。京城来的人迅速接管，进行保密不准随便离开，并且细细搜寻，但却是什么也没搜寻到，只在地面上找到了一个碎片。即便是碎片，却依然是锋利无比。陆绎端详着那枚碎片，然后放到托盘之中，呈至梦雪晴面前，梦雪晴身子一颤问道：“是虎头宝刀？”

陆绎点了点头，叹了口气说道：“父皇只怕”

“先别急着下定论，事情如何还尚未知晓。”梦雪晴打断了陆绎的话说道。

陆绎再道：“母后，据探子传来情报，朱厚熜遇害了。”

“你的意思是”梦雪晴看向陆绎，身子不住的打起了寒颤，陆炳凶多吉少，这是她无论如何也接受不了的事情。

陆绎沉默许久道：“能够如此短的时间杀了朱厚熜，然后来刺杀父皇，并且可以让蓝族人丧命大半，百炼精兵全军覆没。要么就是两帮极强的人，他们近乎同时行动，而且人数众多。可有这样的势力而且人数众多岂能逃脱我们锦衣卫的眼睛，所以不足为信。另一种结果要么就是他回来了，凭借他的本事，夜行万里不是问题。”

“白羽，白羽。”梦雪晴有些方寸大乱，不知所措道，陆绎抱拳说：“母后，切不可慌乱，越到这时候越要稳住心神。”

梦雪晴过了片刻功夫。终于冷静下来，点点头道：“你说得对，绎儿。要不你来掌管京城大局，暂且稳定局势？”

陆绎挥手让左右退出很远这才说道：“您这又是何必呢，都到这时候了，您还试探我，您觉得这样有意思吗？”

“你这是怎么说话的。”梦雪晴本就因为陆炳的事情搞得脸色苍白的脸上更是蒙了一层冰霜，质问道。

陆绎抱拳道：“绎儿刚才无礼了，我的确想拥有自己的天下。但我深知父亲对我的大恩，也知自己的身世，我曾想过裂土为王。但绝不是现在。母后，儿臣知道，长久以来你对我都不放心，而您的顾虑是出于当权者的必须和一个母亲对亲生骨肉的必然。儿臣不怪您。但此时此刻。形势危急，您却依然在试探我，怀疑我，我觉得您这是对我人格的侮辱。难不成绎儿在你眼中，就是如此的不堪吗？”

梦雪晴看着陆绎的眼睛许久，眼为心中之苗，但陆绎的眼中满满的都是坚毅和真诚，梦雪晴叹了口气说道：“得罪了。请原谅我的糊涂吧。”

“儿臣不敢，为今之计切不可声张。保密工作一定要做好。组建一支队伍，佯装父亲的龙驾，然后回到京城。随即我与母后共同宣布父亲身体有恙，需静养几日不可上朝。”陆绎说道：“此事只能先瞒下来，慢慢想计策，只要有一线生机决不能放弃。咱们要统一口径，否则天下必定会乱的。”

梦雪晴道：“当是如此。”

“另外宣弟弟陆寻回宫，我三人共同掌管朝政，这样一来就免去了大家的疑心，更像是父亲公平的作风。同时，母后您也可以放心一些。”陆绎说道：“儿臣绝无讥讽之意。”

“我明白，我一会儿下一道密令，着雪域活佛入京面圣。我听你父皇说天下除了他，也只有雪域活佛能与蓝种人交流。待我们问清始末之后，咱们再做打算，你看这样可好？”梦雪晴道。

“母后圣明。”陆绎抱拳说道。

陆炳抱恙的消息自然不能作为什么秘密，一时间全国上下人尽皆知，大家都很关心这位为国为民仁政宽厚，却又是个英明神武聪慧无比的君主的身体状况，不希望如此明君出什么事情。

雪域活佛听到召见立刻前来了，他心中念着陆炳的一份好，感谢陆炳对乌斯藏地区百姓的仁政和尊敬，虽然他知道这和他与陆炳的私人关系无关，但却也对陆炳心存感激，总之是愿意为陆炳效力。故此此次雪域活佛虽然不知京中召他有何等事情，却也是奔赴京城，仅用了五日有余就赶到了京城，不可不谓之迅猛和内力深厚。

梦雪晴这是第一次见到雪域活佛，陆绎也是如此，两人接见到了雪域活佛之后，连忙行礼并如实告知了一切。雪域活佛大惊，立刻与生还的蓝族人进行交流，过了许久才说道：“好像他们提到了一个名字，是听圣上叫的，是白鱼还是白羽，因为口音问题我也翻译不出来。他们说是个容颜可怖的人，本事极高轻轻挥动衣袖就能瞬间弹开十几名蓝族战士。他与皇帝打在了一起，皇帝让大家撤离，然后他们就用肉眼看不见的速度混战了起来，随即就发生了爆炸。”

梦雪晴与陆绎对视一眼，纷纷明白蓝种人所看到的应该就是白羽，而白羽因为当年服下了毒药又被斩断了一支胳膊，故此容颜的变化也属正常行为。因为据说他有一种武艺叫做回天之术，以自身生命作为交换条件，来达到超乎人类想象的功效，估计现如今他的状态与此有莫大的关系。雪域活佛

的意思也应该是两个武林高手交战导致这样的情景发生，陆绎和梦雪晴拜托雪域活佛一定要保密，然后开始入后堂商议起来。

他们不知该如何是好，纸包不住火，此事瞒得了一时，瞒不了一世。总这样下去早晚是要露馅的，到时候国民反倒是对朝廷对国家失去了信任，而且两人甚至会背负上意图不轨的罪名，有人借此事起兵作乱，说什么清君侧或者营救被软禁的圣上也未可知。总之此事必须做到滴水不漏，否则必定会生出些事端来，人心叵测到这个关头，谁也信不过。他们决定暂且隐瞒，然后加强对各地兵权控制和对国外防御，然后再把陆炳失踪的事情大告于天下，同时派出足够信任的密探开始探查，虽然希望很是渺茫，但也不能就此就说陆炳死了。

梦雪晴思来想去，虽然把段清风叫回来，很可能会让陆绎如虎添翼，但事到如今却也只能求助于段清风。同时，陆绎也找来了崔凌，希望崔凌能通过寻气找到陆炳。

最终，梦雪晴，陆绎，崔凌，段清风，陆寻五人聚首京城，共同秘密赶往事发地大同关外，朝政暂时交给内阁打理。群臣虽有非议，但迅速被内阁大臣给安抚了下去，可实际上内阁众人却也是人心惶惶，他们都感觉到了不对的地方。新国建国至今已经有十一年了，除了皇帝巡游天下的时候没有上朝以外，就是朱厚熜到来京城的时候陆炳没上朝。如今是得了多重的病，竟然连上朝也上不得了，而且根本不面见群臣。况且陆炳向来体格健壮，虽有旧疾但却依然生龙活虎，岂能说倒下就倒下了？况且据说朱厚熜也病故了，这事儿也赶的太巧了些。

内阁大臣人心惶惶，但好在现如今当权的并非是一位皇子或者皇后专权，而是两位皇子加上皇后三人共同治理朝政，都是圣上的亲人，更是大皇子和二皇子两派的人，不是一派，自然不存在互相包庇篡权篡位之说，这也是大家没那么慌张的原因。纵然如此，依然有种不好的预感在众位内阁大臣心中萦绕。

五人到达事发地后，段清风和崔凌先行进入探查，两人的意见一致，所有一切都应该是内力高手之间真气碰撞所致。而段清风说，夺命十三刀有最后一招，也就是第十三招，烈火焚城，此招一出天地万物化为灰烬，陆炳应该是用了这一招。

这种说法得到了陆寻的认同，虽然陆寻至今才练到第二招，但却也知道夺命十三刀的全称。崔凌的结论与段清风所言亦是一致的，地上的灰烬不难看出来，这并非自然或者人力所能为的火焰灼烧出来的。崔凌感受一番后猛然睁大眼睛，然后急急奔回场中，随即是热泪盈眶。

众人不解，忙问发生了什么，崔凌却不做声响，只是默默流泪，两行清泪留尽之后才反问道：“陆绎，你可曾记得，你问过我，如何突破最终的界

限，东西天地万物之气的。我说不学也罢，遂没告诉你。”

陆绎点点头，崔凌说道：“那段师叔，您可有曾记得您第一次见我的时候我有多大，为何现在我反倒要比陆绎年纪笑小了些？”

“我不知，莫非其中缘故和此事有所关联？”段清风问道。

崔凌摸了摸眼角的泪痕提笑说道：“皇上没有驾崩，而我爷爷也没有死，应该是我爷爷把圣上带走了。”

众人大惊看向崔凌，崔凌解释道：“我刚开始就感觉不太对劲，仔细盘查果然如此，因为要等段师叔到来，远隔重洋时间耽搁了些，这种气息的感觉淡了许多。不过，依然可以感受到当时的场景，当时圣上和白羽大战，两人两败俱伤被大火所包围，而真气对撞之下引发狂风，风涨火势火越烧越大，而这本就是真气所引发的火焰，自然炙热无比不同于我们平时所见的火焰。故此比作神话故事中的三位真火也毫不相让，什么物体都经不住这样烈火的燃烧。但是当两人倒在火海之中后，或者也可能一人仍站着，但另一人倒下，不过二虎相争必有一死一伤，站着的那人也绝不好过，肯定是身受重伤难以突出烈火重围的时候。我爷爷利用剑王诀，巧妙转化其中的力量，避重就轻分开火焰，冲了进来救走了一人。救走的这人不消说，应该就是圣上了，如果这时候白羽还活着，只怕也死在我爷爷的剑下了。”

众人一片错愕，既喜又惊。

第一百八十五章剑王绝笔

“此话当真？”梦雪晴忙问道。

崔凌点点头说道：“现场的气息迹象应该是这样的。”

梦雪晴大喜过望，看向段清风和陆绎企图向这两位高手求证，但两人皆是摇摇头表示不知。不过段清风说道：“剑王自小修行寻字诀，既然崔凌都说了，那就应该没错的。”

崔凌继续说道：“刚才小侄问段师叔和陆绎的问题也大有深意，这并非是我剑王门人怪异，也不是我故意私藏不愿意说出来，而是非剑王门人各有所长，实在没必要为了一个寻字而受那般活罪，并且身陷危险之中。剑王都是借力打力，以其人之道还治其身，后发先至打击敌人的命脉所在。看似不过是以命博命的招数，实则瞬间可以转守为攻，这就要练寻字诀了。同样，最终的攻技剑王诀同样要利用天下万物之气，若寻不到气怎么能利用气呢？人体之气尚可寻，面南背北帝王之气，笑傲江湖霸王之气，无胆鼠辈龌龊之气，还有我们习武之人的真气，一副侠义的豪气胆气，只要细心观察，假以时日都可以寻的到。可是天地万物的气就看不见摸不着了，更无法比拟以便让人意会。比如段师叔和陆绎你们都有寻字诀的本事，可我现在问你，花有什么气，砖瓦又有什么气，只怕你们要说不上来了吧？可剑王诀必须要吸取这些气然后归为己用，不同的环境都有不同的利用方式。那么就要提升自己五感的同时，提升第六感。用心去感受天地万物。但人总是容易动摇的动物，尤其是循序渐进，锻炼初级的寻字诀而提升的五感总会因为太过灵敏反被其累。让人忍不住分心。这是不自然的事情，比如现在有了蒸汽船，就很少有人会用手去划桨一样，而剑王门人好多也就固步自封于此，太过信赖于五感，难以成就真正的剑王诀，只不过开发了自身的气加以利用。这比起借万物之气的剑王诀差之毫厘失之千里。”

众人皆不说话，也不催促，听着崔凌的话语。因为大家都知道崔凌在此紧要关头绝对不会说废话的，又不是说书唱戏的留个扣好让人明天再来，现在崔凌所说的定是有关陆炳的去向。而陆炳的生死去向又情系众人，事关天下苍生。所以没有人打断了崔凌的话。

崔凌陷入了短暂的沉思之中。随即说道：“为了让剑王门人突破这一障碍，无数的剑王门人先贤们都付出了自己的智慧和努力，但毕竟我们都是凡人，故此很多事情是无法突破的。于是我们就开始寻找天下宝地，这就是为什么我有时候开玩笑说，我们剑王门人看个风水找个墓穴也是可以的原因，有了风水宝地，封锁光。声音，味道。再令人不动，不能进食进水，就可以封闭五感，开发第六感。风水宝地可保人灵魂不灭，更可让人在求生的**下吸收自然的力量来维持生存，久而久之就能入门了。我听爷爷曾经说过，这样的方法还可以挽救人的性命，当一人灵魂将灭，而寻常办法都束手无策的

时候，只要把他放入风水宝地之中，受日经月华或许就能活过来。”

“那风水宝地在哪里？”段清风说道：“只需告诉我们让我们心安，我等可保证不去破坏你们剑王门人的宝地，并且不打扰对陆炳的救治。”

崔凌摇摇头说道：“我听您说过，我爷爷曾想把剑王诀传授给您，那爷爷就应该告诉了你剑王门人没有什么固定传人，你可以身兼数门。如此精妙的武艺尚且可以不吝传授，一个风水宝地我又岂能私藏。只不过一旦一个风水宝地用过后，就多了一份人气，也就不能再用了。”

“你的意思是你也不知道令翁会把我父皇带去那里？”陆寻惊呼道。

崔凌叹了口气道：“的确如此，天大地大，风水宝地无数，只怕难以寻找了。”

“那需多久才能出关？”陆绎问道。

崔凌又是摇了摇头道：“不知道，我一共在里面待了五年之久，据爷爷说这已经是世间少有的了，通常是八年以上，要看个人悟性和身体状况。看交战场景，圣上受伤必定不轻，只怕跟要有许多年才行，据传曾有一剑王门人过了三十年才醒过来。而进入风水宝地后，前辈剑王就会给你封住身体，只有自己借助天地之气才能突破这封印，但在此期间，却又同样内心清醒固守清明，所以极其难熬。圣上的情况不好说，因为他不同于练功，而是保命，故此具体情况怎样我也说不好。”

众人听了崔凌的话，不禁面面相觑，心头顿时好似有一座大山压来一般。

“啊！”陆炳悠悠醒来，眼前一片漆黑，他刚开始甚至怀疑过自己是不是瞎了。后来，陆炳发现自己好像没有失明，自己只不过在一片黑暗之中而已，那自己究竟又在哪里呢？陆炳不知道，他只记得自己与白羽的大战，白羽果然如同神人一般，自己和他皆全力攻击，但自己倒下了白羽却站着，虽然他摇摇欲坠，却是站着冲自己微笑。

看白羽的状态，只怕也难以冲出火海了，炙热的火焰让陆炳感到头晕眼花，内力倾囊而出之后陆炳脱了力，不光浑身使不上劲，连抵御外界气温变化的能力都反不如常人了。就那么一瞬间，面对白羽嘲讽的笑容，陆炳昏了过去，看来王雨露的药也没能救得了自己，不过万幸的是不出意外，白羽也难逃这片被真气灼烧的火海，只要杀了他那就是胜利。只是陆炳觉得有些许的不甘心，自己还有许多事情没有做完。

现在自己在哪儿呢？莫非这就是天堂。亦或是地狱？莫非人死了就要道这样无声无息黑暗无比的空明世界当中？那人死了还能用武功吗？陆炳想着运气于周身，却赫然发现自身的气脉十分顺畅，功力非但没有损耗反倒还有了些许提升。自己没有受伤，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儿，一定是死了，否则这一切都无法解释。

陆炳边想着边运气掌上，掌中燃起火光一片，陆炳猛然发现这是个洞窟，而自己身上的衣服感觉怪怪的。撕下一片内襟引燃后，洞内豁然明亮了一些。陆炳借着更亮的火光发现了一个火把仍在地上，于是就用衣服再引燃火把。随后接连发现十余个火把，等陆炳把它们全部引燃后，陆炳才发现这里果然是个山洞。陆炳根据洞内风向，想要寻找洞口。却猛然向后跳出数步。

原来在洞内的角落里盘膝而坐着一个人。他不声不响宛如死了一半，完全与山洞化为一体，若非直接正面撞见，实难发现。即便是陆炳这个高手都没有发现，也或许他太过信赖自己的五感，平时仅靠气息就可以定位于旁人，而对方藏气的功夫也太高了，简直化身为朽木。故此难以发现。

陆炳举着火把来到那人面前，心中大惊。身子不由的一震。眼前这人自己认识，此人不是旁人，正是老剑王崔英。陆炳忙低声叫道：“前辈，前辈，你怎么在这里，我怎么在这里。”陆炳明白，自己的所在与剑王崔英定是脱不了干系的，而自己是果真没有死。

叫了两三声，崔英并没睁开眼睛，陆炳心头有了一丝不好的预感，连忙伸手在崔英鼻翼下试探了一下，又把手放到动脉和手腕脉搏上试探，崔英竟然死了。为什么大战的自己会出现在这个洞穴之中，是崔英救了自己吗？那崔英怎么死了，难不成白羽仍有余力，打死了崔英？

陆炳借着火光发现，崔英的身旁石壁上入木三分的刻着一些字，陆炳读了起来。

陆炳贤侄：

老朽崔英敬上，我本以为自己命不久矣，便穿剑于崔凌，日日夜夜寻找风水宝地安葬自己，那日夜观星象之时，我发现星象有变，感你有难。你待我剑王门人不薄，更是个开天辟地前所未有的明君，故此我决定在临死之前相助于你，也算造福苍生拯救黎民，纵然一死也死的其所了。

剑王门人讲究隐匿身形，深藏功与名，但你说得对，若不能快意恩仇，纵然一生本事了得看破天地玄机那也枉世为人。故此我凭借寻气找到了你，正看到你与人交手，那人我并不相识，但本领之高前所未有，而你与之死战却也令我大开眼界自愧不如。

我用真气逼开火海，冲入其中，那人虽然毅然不倒，但却也已然精疲力尽难以抵挡。我杀了他，然后带你离开火海，万幸你气息仍存，我在你怀中发现了那枚丸药。我虽不通药理，但深知能让你这一国之君随身携带之物必定是救命保命之丹，故此我给你服下。果不其然，你气脉恢复了一些暂且保住了性命，却依然气若游丝，若是依此下去，只怕就算你活下来也只能是废人一个，甚至可能永远不能醒来，宛如行尸走肉一般。此非常人可以医治之伤，若是仅靠于此还不如不医来得好，否则只能让你更受折磨苟活于世令人心碎。于是我就把你带入这风水宝地之中，让你灵魂不灭，受天地之气得以恢复。

你在这里日益稳健下来，渐渐有恢复之象，但我却不能叫醒你，只得让你自行醒来，否则你必定气血不畅经脉大乱，反受天地气息之害。这本是我剑王门人修炼之法门，现如今竟为你保命所用，实属万幸也是天意。老朽崔某已然到达天命，不能与君相见，如今奔赴黄泉而去，特写下此书解你心头之疑惑。而你只需打开此右侧三尺处墙壁，就能见到洞口，出门即是新国疆土。

崔英绝笔。

字迹写到后面，渐渐微弱下来，看来崔英是果真油尽灯枯了。陆炳虽然不明白其中什么天地之气的道理，但也听说过剑王门人的神奇之处，此时心中感慨万千，撩袍跪下在崔英尸首前叩了三个响头，然后依照指示寻找洞口去了。

第一百八十六章时过境迁

陆炳找到了洞口，用内力打开石壁之后又再度掩埋洞口，看来这里果真是风水宝地，连尸体都可以不腐不败。陆炳出了洞穴，他猛然发现自己辨气的本事增强了，不光能感受到远处的人烟，更能感受到大地河流的力量。陆炳觉得有些口渴，跑到河边想要喝水，却猛然发现河水有些浑浊，用手捧起只觉得迎面而来一股异味。

陆炳不禁皱起了眉头，看来回去后要注意环境保护了，否则先发展后保护到时候只能更加费力，还可能为时晚矣，也不知是什么排污弄成了现在这般模样。

陆炳甩了甩手，也没喝这些被污染的河水，脑子想到底是什么东西能把河水污染成这个样子呢，猛然见附近有一片野果林，连忙去过去采了一些，既解渴又果腹。虽然这些野果有些苦涩，但总好过喝那些脏水，陆炳吃了点就朝着有人烟的方向而去了。他不知道自己这是怎么了，但他隐隐觉得在武艺上自己可能又一次因祸得福得到了提升。看来穿越而来的那本《大锦衣》写的没错，自己就是男主角，否则怎么可能这么顺利，每每都化险为夷因祸得福，幸运之神好似总围绕着自己一般，这可能就是主角光环吧。

陆炳胡思乱想着，脚下步伐不停，行如闪电一般。果然前面有个城镇，城镇上灯火通明，令陆炳感到惊奇的是不光商家夜不闭户依然营业，路上还多了许多路灯一样的东西。不过所用的是明火照明方式，而非电灯。陆炳挠挠头，这究竟是哪里。虽然新国官场并讲究什么不好大喜功面子工程，但这样路灯一般的东西按说自己应该会有人汇报上来，然后推广开来。可为什么自己丝毫不知呢？莫非自己昏迷了很久了，这很难说，剑王门人本就神奇，很可能是一些自己无法理解的事情，让自己存活了一些时日。新国日新月异，发明出这样的东西不足为奇。

陆炳还是很高兴的，因为看这个镇子并不大。尚且还有这样的东西，这说明国家一直在发展，国力十分强盛，自己的家人并没让自己失望。不论是谁在掌权。这都是一个好现象。陆炳进入了一家饭馆之中，想要吃点像样的东西，然后联系当地的官府或者直接扫听一下，问清现在身在何处然后连夜回京。店小二迎了出来上下打量着陆炳，然后说道：“客官点些什么？”

“随便给我上些东西果腹就好，三个热菜一个汤两个凉菜一个果碟吧。”陆炳说道。

小二答道：“得嘞。”然后去给陆炳安排饭菜了，安排下去后小二折了回来，笑眯眯的问道：“客官。您是半月国的商人吧？”

“为何这么说？”陆炳奇道。

店小二答道："客官您穿的衣服十分昂贵，但款式有些老了。应该是几年前的了，故此在下觉得您虽是个富有的人，但绝对不是新国本地人。客官，您说我说的对不对？"

"款式老？"陆炳嘟囔道，自己虽然不讲究享受，但人靠衣装马靠鞍，穿的如何陆炳还是很在乎，不光陆炳自己，就连新国的军服也是鲜红色的，故此才有了鲜衣怒马这个词，所以决不至于是落伍或者说什么老款式。

店小二可能觉得自己话多了，讪笑两声离开了，过了一会儿菜就上来了。食物很美味，这让只用野果填饱肚皮的饥饿陆炳狂吃一通，风卷残云席卷了桌上的食物，不光店小二就连旁边的食客都为之侧目。

吃完了饭，陆炳喊道："小二，会账。"

说着陆炳就要往怀里掏，可这一掏之下就慌了神，自己当时昏迷之前正在巡游天下，天子出门哪里用得着带钱，吃喝应用都是下面人操办的。陆炳顿时面露窘色起来，店小二每日接待多少客人，一眼便看出了陆炳好似没带钱，连忙用话由头把陆炳搡住说道："店小利薄，概不赊账，客人还是尽早会账吧。"

陆炳想要告诉他，自己就是新国的皇帝，可后来一想这么说人家也不定承认，更何况这样太丢脸了，陆炳还未说话，却听有食客喊道："小二，你看这人，像不像圣帝爷。"

"啊？"店小二一愣，估计是眼神不好，凑上来一看，大惊失色说道："像，像，好似一个模子刻出来的一样。不过像圣帝爷就更不能骗吃骗喝了，真丢他老人家的脸。你说你，估计也不知道从哪里淘换出来的人家旧时的好衣服，来这里骗吃喝，你快点掏钱，否则我就要报官了。"

陆炳的心思全不在这上面，他听到什么圣帝爷的名字，他明白这说的可能就是自己，难不成是家人以为自己死了？到底发生了什么？陆炳眉头微皱问道："现在是什么年份？"

那店小二本来抱着膀子一副不屑的样子，眼前这人客气无比，但转瞬之间陆炳一国之君气势尽现，不怒自威让店小二以及屋内食客顿时不寒而栗，好似眼前这不是一个人，而是一只猛兽一般。店小二结结巴巴的说道："新国十八年，是南新国，南新国。"

陆炳身子一颤，喃喃自语道："十八年，七年，七年过去了，竟然过去了七年，剑王门人果然神奇，时间的确是弹指一挥间。什么叫南新国，说，为什么说是南新国！"陆炳感觉有大事儿发生了，国家若是被外敌入侵，那么政权仍在的话，依然会叫做是新国而不是南新国。北宋南宋，东汉西汉，不过

是后人对这些朝代根据都城的划分而已，绝不会自己这么称呼，否则就好似名不正言不顺一般。况且看这里的状况，不似国力羸弱的样子，怎么可能叫做南新国呢？

“这”店小二一时间不知该如何回答。食客之中估计有人认为陆炳是个疯子，就要离开，陆炳却喝道：“都不准走。都坐过来，告诉我发生了什么，我乃陆炳！”

一时间，饭馆之中一片哗然，整个饭馆大堂内鸦雀无声，刚刚听到动静出来查看的掌柜的也愣在那里，猛然间带头跪了下来。连连扣头道：“圣帝爷显灵了，圣帝爷显灵了”

众人纷纷跪下，依掌柜所言扣头喊道。陆炳说道：“混账东西，我还没死呢，快说这到底是哪里，这些年又到底发生了什么。从新国历十一年我失踪开始说起。”

众人跪在地上。瑟瑟发抖没人敢说话，陆炳沉了口气说道：“都起来吧，起来说话。”见陆炳气势没那么逼人了，众人这才心安下来，随即你一言我一语的说起了他们所知道的往事。

新国十一年末，皇家再也无力隐瞒，宣布皇帝失踪的消息。即便千百年来，也曾有皇帝失踪。但大多都饱含政治目的，而且即便失踪也不会失踪半年之久。朝野上下暗流涌动。虽然表面上大家都尽职尽责共同执政，但总要有一个总领众人的人出现，这才能让政治统一。可内阁大臣所辅助的陆玩，皇后派系的陆寻，以及自己本身就很有政治军事力量的陆绎，三个势力逐渐分化，开始了争夺。

剩下的就不是普通百姓能够知道参悟的事情了，故此陆炳听得也都是只言片语和妄加揣测。但总之新国十四年，几方终于翻脸，陆寻陆玩站在了一起，陆绎则开始与之敌对，最终倒也没法动什么战争，两人分南北割据，以长江为界，共称新国。为了区别，又在前面加了个南北两字，两个新国用的是一套法律，一套官制，连国号和纪年都是一样的。两方虽有摩擦，但基本还算克制，没发生过什么战争。

听到这里，陆炳长舒一口气，原来并未发生兄弟相残的事情，这已经算是不幸中的万幸了。陆炳再问现在两个政权是如何治理的，民声口碑如何，顷刻之间无人敢说话了。陆炳起疑，大家都在张望着旁人，好似在提防着什么一般，看来现如今的政权是勿谈国事防民于口了，估计百姓之间还有互相监察举报制度，故此大家都不敢随便乱说。陆炳说道：“掌柜的，备下笔墨纸砚，你们分批写了交给我，附上自己的名字，说得好的我还朝之后重重有赏。”

众人这才安下心来，刚才他们左右为难，不答觉得对不起圣帝爷，更有

畏惧之意，答了又怕引来杀身之祸。果不其然，陆炳接到纸条中有的宣称不知，连名字都没有署，有的则是大书特书一番，尽倒苦水，不过也是没有署名。陆炳看到，南北分治，北方陆寻掌管大局，虽然玩世不恭，但大臣都尽心尽力，国策依然开放开明，而南方的新国则是进行中央集权治理，陆绎独揽大权，对百姓的政策相对严苛。不过因为陆绎个人能力极强，又有陆炳在位时雄厚的基础做底，故此国家依然很强盛。

现如今陆绎的南新国并不能乱说话，否则可能就会被冠上诽谤朝廷的罪名。但总体来说，南新国实力却要胜于北新国，虽然国民不如那边自由舒适开放开明，可南新国咄咄逼人，军事实力也强悍，不光吞并了巴蜀汉中漠北之地为自己的管辖地，对陆寻的北新国形成合围之势，更是进军西凉，大片吞并了西凉的土地。也就是说现如今的南新国国土面积，是北新国国土面积的六七倍以上。

陆炳点了点头，把这些纸放到火上燃着，看来他在南新国的国民口中也就能知道这些了，随即抱拳谢了众人后问道："那这里到底是在何地呢？"

"启禀圣帝爷，这是西塘小镇。"有人答道。

陆炳点了点头，又问道："对了，你们可知新国皇后梦雪晴在哪里？"他觉得有点奇怪，梦雪晴向来刚强，而且足智多谋，但有些小心眼，肯定不会任由陆绎吞并儿子陆寻的领土，可北新国现如今的行为颇有些息事宁人的态势，这不符合梦雪晴的行事准则。故此，陆炳问出了这个问题，但他此刻并未多想。

人们纷纷一愣，有人颤声答道："圣帝爷，皇后薨了。"

"什么！"陆炳顿时觉得五雷轰顶头一下子就懵了。

第一百八十七章王者归来

陆炳站起身来，天旋地转顿时有种摇摇欲坠的感觉，过了半晌才恢复过来，然后问道：“什么时候的事儿？”

“新国十四年，皇后因为朝思暮想圣帝爷您，悲伤过度头痛欲裂，尽寻南北东西各地名医，都无人能医，没过两三个月的功夫，娘娘就薨了。”掌柜的答道：“皇后娘娘薨了之后，国家才开始逐渐分裂，形成了南北新国的。”

陆炳摆了摆手不再说话，泪水止不住的流了下来。抚襟长叹息，不觉涕沾胸。沾胸安能已，悲怀从中起。寝兴目存形，遗音犹在耳。这几句诗形容陆炳此刻之情之形最为合适，此时的陆炳万念俱灰，梦雪晴和自己在一起的一颦一笑，音容样貌，过往云烟一时间纷纷涌现于陆炳脑海之中。陆炳过了一盏茶的时间才擦了擦眼泪，冲着掌柜的抱拳说道：“掌柜的，今日先赊账于你，日后必定涌泉相报。”

“圣帝爷，小的不敢。圣帝爷能在我这里吃顿饭，小的已经是祖宗显灵三生有幸了。”掌柜的连忙说道：“在这里向西北，就是山阴县，那里住着曾经的内阁大臣徐渭，圣帝爷可以去那里问个究竟，毕竟我们只不过是草民，说的不定全面。徐大人虽然已经告病在家，但还是比我们知道的多的。”

陆炳点点头离开了那里，足下生风朝着山阴县而去。作为一国之君，国家版图了然于心，只要知道自己所在的位置。基本就能明白方位了，这些地图陆炳在位的时候日日都要看的。

陆炳花了两个时辰就找到了徐渭的居所，此时已经是后半夜了。陆炳也没顾这么多，敲响了徐渭的大门。过了半天功夫，才有门房打开了门，用绍兴当地方言嘟囔着：“这么晚了还敲门，有没有点教养，报丧还是讨饭呢。”

“我找徐渭。”陆炳倒不在乎说道，毕竟是这么晚了。说几句难听的牢骚话也是正常。

那门房挑着灯笼看着陆炳，然后问道：“你是哪个，找我家老爷干什么？”那门房倒也不敢轻视。虽然此人穿着打扮有些落伍，但身上都是上好质地的衣服，估计虽然现在落魄但很可能是曾经的官宦之家，也有可能是老爷徐渭的旧友。当年南北分朝而治。有多少官员都致仕回家或告老还乡了。又有多少人因为站错了队而落马，故此轻视不得，所以话语也就略微缓和了一些。

“我是他主公，叫徐渭给我出来。”陆炳说着推开门房走了进去，他现在心中悲愤交加，可没心思跟门房废话，故此失去了耐心。若不是怕吓到他们家人，只怕要翻墙而入了。

门房阻拦无效。赶忙前去汇报，家里家丁园工连忙围了上来。而徐渭所在的堂屋此时依然亮着灯，徐渭打开房门，咳嗽两声说道：“是谁找我？”

“文长，是我。”陆炳说道。

徐渭借着周围人等举着的灯笼火把等物，定睛观瞧，身子竟然颤抖了起来。周围人连忙搀扶，徐渭却推开旁人，往前走了两步，顿时泪如涌泉一般，扑通一声跪倒在地高呼道：“圣上，您回来了。”

“文长起来说话。”陆炳顿时也泪眼朦胧，扶起徐渭。徐渭乃是陆炳当年白羽之乱的时候，组建的智囊团中的一员，后来发现堪为大用，逐步提携，虽然不是什么朝廷重臣，但在陆炳面南背北成为一代人王帝主之后还是让徐渭进了内阁，共同治理朝政。徐渭并不是个打天下的好手，但却是个治天下的名臣。虽然他做人颇为油滑，但陆炳却看中了其才能，让徐渭施展抱负。故此两人之间不光有君臣之情，更有伯乐之谊。

徐渭站了起来说道：“圣上，这么多年你去哪里呢？臣等您等的好苦啊。”

“一言难尽啊，”陆炳说道：“咱们进屋说话吧。”

徐渭点点头，让家中众人退下，并且让众人不得泄露此事，随后把陆炳让到了屋里。徐渭知无不言言无不尽，把这些年自己和国家发生的事情说了一通，并未对陆炳有丝毫的隐瞒，不光是情深意切，更明白面对陆炳这个聪明人，隐瞒反而会适得其反。

原来陆炳失踪之后，新国国内开始分化，权利斗争日益严重，但总的来说甭管是哪一势力的，都还是为了国家好。新国十四年初，梦雪晴身体欠佳，想让陆寻即位，陆绎本也同意了，可梦雪晴以为斩草不除根必留后患，于是便想借机处掉陆绎，保证陆寻的江山。

岂料事情败漏，陆绎外逃并且立刻翻脸据理力争并且做出对峙的态势，梦雪晴本欲联合军政大权全力反扑。可怎奈天不遂人愿，梦雪晴的身体实在撑不住了，一下子病倒了，几个月后就离世了。陆绎和陆寻共同操持皇后梦雪晴的丧事，举国茹素一片哀悼，而此时内阁的权利已经被架空，陆玩也成了边缘角色，不过两位兄长对陆玩和陆抚以及皇妹陆吟都很好。

待梦雪晴离世两个月之后，陆绎远赴南京，裂土为王，也名曰新国。自新国十一年，至十四年的权利斗争之中，不少人的命运都为之改变。比如山东的齐书海，被梦雪晴直接调去了北疆驻守，以削弱陆绎的实力，内阁大臣也四分五裂。内阁大臣因为依照陆炳最初的想法，支持扶持陆玩，而被看作是离间朝政之人，权利自然比不上那些封疆大吏和带兵的将领，朝廷不承认

他们也就被迅速架空了，即便相对宽仁的陆寻重新掌权也没恢复他们的权力。

夏言致仕回乡，徐阶也是如此，严嵩严世藩父子二人占到了陆绎这边，而杨慎则是更倾向于梦雪晴。总之各方大臣也都归附到两个势力的争斗当中。若是不站队的就会被孤立，甚至被贬官外放，而徐渭则是看到皇后梦雪晴身体堪忧。觉得陆绎更有潜力，于是乎站在陆绎这一边，可怎奈身体不好，南北分朝之后，徐渭就只能告病还乡了。

总之朝廷已经不是先前的朝廷了，梦雪晴死后，陆寻陆绎南北分制。但却依然兄弟情深，不曾发生什么大的冲突，但陆绎却态势强硬。大举进军西南西北和东北方，把陆寻的领土包围起来，好似可以随时吞掉一般。陆绎的治理较为专权，自由之风渐弱依然尊崇皇权至上。不过百姓安定国家富足。而新国的科技和军事实力依然远高于其他国家。故此无人敢来侵扰，更何况国内的纷争大多是实力的较量和政治斗争，而非是内战爆发，外邦也就少了许多机会。

陆绎吞并下来这些土地之后，陆寻并未对其有任何表示，虽然大事上能体现出陆寻他的睿智，但平时事务大多还是由北新国的内阁大臣们处理的，总之不属于昏君但也绝对算不上一个勤勉的君王。关于西凉方面。陆绎之所以会如此强势，不光是因为在军中威望颇高。自身权利很大，也不仅是因为朝中对他看好的人很多，政治实力雄厚，同时也有西凉的相助。具体陆绎和夏大德是如何谈论的无人知晓，不过西凉为陆绎出工出力的，陆绎没费吹灰之力就得到了夏大德的政权认可和各方面的支持。纵然夏大德与梦雪晴有不一样的交情，但一来梦雪晴已经死了，另外就是作为一个一国之君，有时候这样的人情冷漠重利轻情也是正常的，更是可以被理解的。

不过夏大德自食恶果养虎为患，陆绎得到大片土地之后，随即对西凉发动了战争。西凉自然无法抵挡，于是西凉决定集全国兵力，与陆绎决一死战，不求胜敌只需重创敌人就是胜利。

陆绎兵分九路，层层推进，一方先至，空扎营宅，剩下八路八面埋伏。夏大德以为是天赐良机，亲自率兵前来，然后挥动兵力前来劫营，并且采用轮回战术不断踏营。陆绎不费吹灰之力的就把西凉全国主要兵力聚集一处，于是一场单方面的歼灭战开始了，战争之中夏大德战死，陆绎挥军西进，一路上势如破竹如摧枯拉朽一般势不可挡，西凉也再无强兵可用。西凉国母带皇子亲自请和，签订了丧权辱国数十项条约，割地赔款一番折腾，陆绎这才同意退兵。

而西凉便已经有大片国土归纳于南新国的控制之中，在陆绎中央集权的治理下，虽然百姓不再自由，维权颇难但万幸官制还好，没有草菅人命官商勾结欺压百姓之事发生，故此没有引发骚乱和暴动。同时，也正因为陆绎的中央集权和加强管理，故此版图虽大，但也算相安无事，乱世用重典，陆绎

不光有强硬的治内和对外方针，同样法制上也趋于严苛，甚至连百姓如何说话办事都加以管束，对国民礼仪上也有所规范，跪拜礼再度实行，与陆炳治国方针以及北新国政权背道而驰，形成鲜明对比。

基本国家大事也就这些，陆炳听罢后摇头叹息，然后问道：“徐渭，若让你陪我还朝从政，你的身体还撑得住吗？”

徐渭听后愣了半晌，站起身来一躬到底说道：“为圣上，徐渭定当粉身碎骨誓死效忠。”

“好！”陆炳赞道。

第二日清晨陆炳启程，先回北京去了。南北政权虽已划分，但两国界限并不分明，除非重镇旁处甚至无人把守，两国通商也没有受到阻碍。陆炳没有费什么事情的就回到了北京，见到了自己的儿子，北新国当今的皇帝陆寻，父子二人抱头痛哭，陆炳虽觉得陆寻不成器，也只是认为他不适合当一个君主。人各有志也各有所长，陆寻本性并不坏。此时此刻，父子二人竟然什么也说不出来，一时间除了泪如涌泉竟然什么也说不出来。

第一百八十八章圣人圣举

陆炳失踪多年之后，民间流传陆炳乃是圣人，天龙临凡带着圣上升天成仙去了。而圣帝爷也是民间的称呼，两朝官方对陆炳统一称谓为圣明武全皇帝，民间取其两字称为圣帝爷。

陆炳的余威仍在，百姓也无时不刻不怀念当初那个生机勃勃欣欣向荣的统一新国。虽然现在南北新国有两个皇帝，也并未阻挡通行，但比起当年的新国已经尽显疲惫，不似原来那般朝气蓬勃了。陆炳在北京再度登基，并昭告天下宣称王者归来。而陆绎的南新国政权对此刚开始嗤之以鼻，宣称这不过是北新国的计谋，乃是矫诏。但当他们看到陆炳以及那些依然忠诚于陆炳，从索木峰赶回来的蓝族人的时候，他们就信了。

陆炳没费吹灰之力开始收复政权，而陆绎这时候也对父亲的到来信以为真，虽做了军事防备却依然是亲身前往见到了陆炳。此时已经做惯了皇帝位置的陆绎内心是纠结的，民心向背皆是崇敬陆炳向往陆炳执政，自己一意孤行只怕要与天下人背道而驰最终走向覆灭，要是强行不认更会与父亲反目。不光这让陆绎于心不忍，更有他存在内心对父亲的尊敬甚至敬畏的作用。

但如此就交出军政大权，再度变为一个权力受限的皇子，这让陆绎却又尤为不甘心。此时段清风从南美赶来，对陆炳的归来表示庆贺，并承认陆炳政权的合法性。

陆绎万念俱灰，携伊贺清流以及自己的嫔妃还有许多愿意追随他的臣子前去南美。段清风无子，他依然希望陆绎能够成他的继承人。陆炳对陆绎虽然疼爱有加，视如己出。但对陆绎的治国并不认同，于是此事也没阻拦，任由陆绎自己选择。

于新国十九年末，新国再度大一统，皇位归还到了陆炳手中。而陆炳则开始整顿派系之争，提拔旧臣虽对派系之争进行了批判，但并不秋后算账。可谓是尽释前嫌，同时依然采取唯才是用的选贤任能标准。重点整理南方被陆绎变了味的官场，自由之风重新在华夏大地燃起。百姓们无不奔走相告。

有时候治国不光要看能力和实力，还有个人魅力和运气在其中起到了很重的成分。陆炳再短短一年之内，就把已经有些疲倦的新国弄得如同年轻人一样重新焕发曾经的光彩。而只做略微进步的科技也在这时候开始再次突飞猛进起来，在陆炳的带领下。新国开始再度腾飞。

在新国的官场上恢复了曾经的秩序。有了陆绎统治的对比，不论是官员还是百姓才感受到陆炳的伟大和仁慈，便更加珍惜这上天赐予的圣人帝王。虽然这种感恩可能会随着时间而冲淡甚至流逝，十几年后人们就会忘却，但这就是这十几年的拥护和感激也可能是许多帝王穷极一生也换不来的成就。

崔凌被封为英国公，世袭罔替，用来报答崔英的救命之恩。同时，陆炳为崔英和梦雪晴修建了超过皇家规格的墓穴。连陆炳自己都没有提前大肆修建的皇陵在两人身上得到了体现。

蓝族人在陆炳失踪后收拾好行囊包裹回到了索木峰的天洞之上，陆炳重回大权之后依然让他们回到了故土。因为只有那里才属于真正的蓝族人。这群忠诚纯洁的勇士不该为皇家效力，他们该回到那个世外桃源般的故土，在那里他们才会有真正的自由和超脱。

新国二十三年，陆炳的身体已现老态，整日的操劳令他看起来比实际年龄更大一些，也多亏有了那几年封闭年龄停滞不前的救命之举，否则现如今的老态只怕更要提早到来。如今的陆炳已经六十的高龄，这对于一代帝王的历史来说，实在属于长寿了。家天下家天下，一人掌管天下，作为明主更是要操心天下，一日帝王青丝尽白，更何况陆炳这个是天下为己任关乎天下苍生之人呢？鞠躬尽瘁，呕心沥血这些词来形容陆炳并不过分。

生老病死人之常情，陆炳自然不会因为什么旁人所称的圣人而真的以为自己是个可以长生不老的圣人。他明白人算不如天算，纵然自己算到了一切，可还是阴差阳错发生了改变，必须要有个可以相对稳定长治久安的制度才能让新国千秋万代下去。而留给陆炳的时间不多了，他要与时间赛跑，要与自己的生命赛跑。

新国二十三年末，纪联洪驾崩，半月国落入诺伊尔之手，诺伊尔还没把皇位捂热，陆炳就轻而易举的发兵灭了曾经的日本也就是现如今的半月国。这些年不管陆炳在与不在，掌权者是谁，对半月狗都一直实行救助和半封锁状态，他们与实力强悍的新国有这天差地别，所以这场战争根本没有什么悬念。

纪揽被立为不正候，也算对纪联洪的一点交代了，而诺伊尔被赐了毒酒，吐伊则刚刚握上了首辅之位就被刺死了。纪揽的封号意味深长，乃为不正，陆炳觉得自己兄弟心里明白，却稀里糊涂的过了一辈子十分窝囊，不过这是人家家事也不能多管。

本来陆炳是不想打半月国的，纪联洪临死之前发出的书信，告诉陆炳自己寿辰将近，该收的就收回去吧，此生爱罢，已无憾事。陆炳看完这封信后，这才下定决心，等纪联洪死后收回半月国的。不正是说纪揽乃是个孽种，所以陆炳只为了保住纪联洪的颜面，即便后世人唾骂也只能说自己不仁不义，不会往纪联洪私生活上猜想，保全了兄弟的尊严，作为一个帝王能如此行事已属不易。故此对纪揽还是封了个侯爵，但不世袭，对外宣称诺伊尔也是伤心过度而病故。

新国二十三年，陆炳首先对锦衣卫下手了。人人都说新国是个大锦衣的

国度。连皇帝的衣服也不是金黄色的龙袍，而是火红的锦衣。各种部门都有锦衣卫的影子，皇帝也本就出自锦衣卫。军服制度情报监管军事，每个国家重要的部门都需锦衣卫的协作。但陆炳深知，这样的情况是畸形的，是扭曲的，仅靠着情报部门和监管部门来执行那要法律何干，而且锦衣卫的权利过大，不管是自己还是陆绎还是辅佐陆寻的大臣。都是一代人杰，只有他们手下的锦衣卫才能是正常的锦衣卫。

日后呢？陆炳说不准，总觉得这样下去会有一天霍乱朝纲扰乱纲纪。于是陆炳逐渐削减锦衣卫手中的权力。改用二元制管理，也就是说每个衙门都有两个说了算的人，互相监督互相督促互相协助工作。同时增加三司工作量和权力，让他们独立办案不受锦衣卫的指导和辅助。并且三权鼎立更与内阁相互监督制约。增加法纪的约束性，以法为本而不是以人为监察迫使人来遵守法律。

锦衣卫在二元制实行之后，渐渐地缩减人数，陆炳对那些有功之臣给钱不给权，给名不给利，用陆炳的话说锦衣卫毕竟会尾大不掉，不能什么都给反倒养虎为患。而对个别的人，陆炳也对他们进行了杀人灭口。这并不是心狠和过河拆桥，还是那句话大仁不仁。陆炳作为一名君王，没办法对所有人都仁慈，否则就是对所有人的不仁慈。这些锦衣卫知道的秘密太多了，也同样知道太多的龌龊事情，随便爆出一样都可以惊天地泣鬼神，若流于民间必被人利用，故此要杀之而后快斩草除根。

新国二十三年后，新国的锦衣卫变成了内阁直隶下的情报机关，只负责内部防御还外部情报刺探工作，一个是维护国家政权稳定和预防反对势力滋生，同时也是对国土安全进行保障。总之新国的锦衣卫渐渐衰败，而新国也走出了大锦衣国度的阴影。

新国二十七年，陆炳身体更加虚弱，卧床不起，待身体好转了片刻，他立刻上朝更改制度，发明了一个国民前所未闻的新词，名曰君主立宪制。在君主立宪制之下，陆炳成了新国最后一个传统意义上的皇帝，而从今以后所有政策不再是他陆炳传达出来的，而是内阁商议出来的。

君主世袭罔替，永保皇位，国家每年拿出百分之二的税收来满足皇家所需，可谓是享之不尽的荣华富贵，除了一千余人的卫队之外，皇家不再拥有任何的军事实力。虽然失去了军权和部分的政权，但皇家每一代皇帝都有入阁参政的资格，可以参与国家政策的制定。

陆炳在此之前推动民主制度，各级官员都是被民众选出来的，而制定的十位内阁大臣也需民众投票选举。凡是弱冠之年以上的男女都可以参与公选，无人可以阻拦公选，侵犯百姓的投票权就是违反宪法，人人得而诛之。这让每个新国人都感觉到了自己是国家的主人，因为内阁是掌管国家的一群人，而他们是被自己选出来的，这就更让每个人有了自己是国家主人的感觉，人民的权利在此得到了体现。

内阁大臣共计十位，为了能当选他们出谋划策绞尽脑汁为民造福，当然只有九位在忙碌，因为有一位也就是皇家的那位内阁成员并不用费劲，他永远都是内阁成员。内阁成员六年一届，随时可能有下台的危险。除了皇家是国家税收来供养，剩下那些被加封的爵位都由皇家来发放俸禄，至于只是个虚名还是真的有利益，那就看陆家掌舵人的心思了。

陆炳做到了还政于民，他也同样做到了千秋万代，因为陆炳明白，只有放弃才能获得，陆家看似放弃了皇权，但实则现在这种不与人争权才是真正的永保皇位。正因为没有太多的军权和政权，他们才能让后辈子孙有享不尽的荣华富贵，而皇帝也不再是权力的巅峰，他们只是国民精神的象征，国家统一的根本，是一个符号，符号本就是虚无的，所以压根不会毁灭。这是陆炳的智慧，他拼搏下的江山自然要让后辈子孙以最安全的方式来享用。

新国三十三年，七十岁的陆炳手持虎头宝刀，站在梦雪晴和齐小蕊的皇陵前，他顿时感慨万千，杨飞燕也已老态龙钟，她坐在不远处安详的看着陆炳。陆炳的这把虎头宝刀乃是仿造品，真正的宝刀早在与白羽的战争中毁坏。这些年他一直把虎头宝刀的仿造品当做拐杖用，放下政务的陆炳身体好转了一些，他不再为国操劳，新国的命运掌握在新国子民自己的手中，而陆炳也相信群众的眼睛是雪亮的。

这两年陆炳依然爱穿一身锦衣红袍，他在写一本书，书的名字叫做《大锦衣》，但他不知道这本书该如何结束。他时常会来到两位夫人的墓前，久久站立然后发出会心的微笑，再与杨飞燕一起搀扶着回到皇宫之中。

“太祖，太祖。”有几个小童在身后喊道，他们的年龄大小不一，有的十七八岁了，有的则才四五岁的样子。

“爷爷。”有人又喊道。

陆炳这才回过头来，笑着问道：“干嘛？”这是陆绎和陆寻以及陆玩陆抚的儿子们，乃是自己的孙子，陆绎已经在南美登基，老伙计纪联洪早已驾鹤西游，但父子两人关系已经缓和，陆绎时常带着儿子回来，来看看自己的父亲和他们的爷爷。陆家下一任的皇位继承人乃是陆抚，这是陆炳早先已经决定的事情。陆寻自己做起了生意，生意做得倒是风风火火，他迷上了这种不见血腥的战争，在其中让他感受到了别样的刀光剑影。而陆玩则痴迷武学，现如今在江湖上也算赫赫有名了，陆绎就更不用说了。他们历经风雨变革，也都看淡了这个皇位，家庭和睦结局圆满。

陆炳回转头去，孙子们朝着自己奔了过来，眼中杨飞燕的笑容那么温馨幸福。陆炳觉得太阳的光芒很耀眼，阳光洒在远处四个儿子的身上，就宛如年轻时候的自己。陆炳慢慢的倒下了，在一片惊呼之中，轰然倒塌，但他的嘴角却带着幸福的微笑，此生足矣，若还有余生，陆炳依然如此选择度过。

（完）

更多精彩，更多好书，尽在奇书网—http://Www.Qisuu.Com